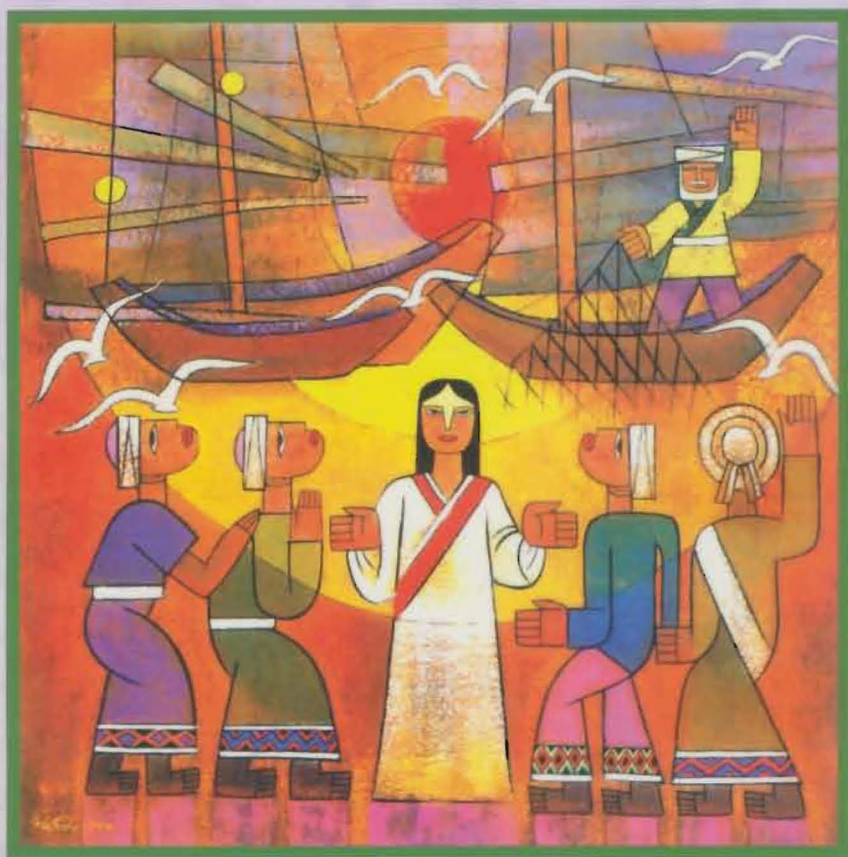


道 風 譯 叢

# 基督教 在華傳教史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賴德烈 (Kenneth S. Latourette) 著

雷立柏、靜也、瞿旭彤、成靜譯

雷立柏等校、注

早自一九二九年出版的《基督教在華傳教史》在當今西方學術界中已位列權威經典，全書資料詳實，分析透徹，內容涉及公教（天主教）、新教（基督新教）和俄羅斯東正教在華的發展。作者注重收集歷史學家至為重視的「原始資料」，如傳教士或其他的參與者和親眼目睹者的原著、信函和報告，並考慮到各種政治、經濟、知識和宗教等因素對傳教事業的影響，為我們展現由元朝前基督教第一次來華至一九二六年的基督教在華傳教史。有關基督教在華傳教的考據性史著一直不多，着重依據原始資料的著作更是鳳毛麟角，本書可謂研究基督教在華發展史及漢語神學的必讀專著。我們樂觀期望華人學者在不久將來以中國視域和經驗撰寫一部屬於中國人的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作者為曾來華宣教的名史家。以近代西方教會宣教擴張及合一觀點，撰寫基督宗教來華千年史。為治教會史者不容忽略之名著。

李金強  
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教授

這是首部探討基督宗教在華傳教的通史著作，堪稱歐美傳教史論的經典。他山之石，有志中國基督教史研習者，焉能錯過。

邢福增  
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副教授

這權威的巨著背後承載着嚴謹的研究，多年來主導了西方社會對中國教會的理解。雖然作者受其文化語言所限，但這仍不失為經典之作。

莫陳詠恩  
中國神學研究院副教授

一九七四年，讀到原版本，內心很讚賞。如今見到此經典作品的全譯本，心中激動又讚賞。

查時傑  
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教授

作者簡介：

賴德烈（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1884-1968），享負盛名的美籍東亞史學家，長期任教於耶魯大學，並曾在二十世紀初往中國宣教及教育，在華生活體驗深深影響其學術發展。

主譯者簡介

雷立柏（Leopold Leeb），北京大學哲學系博士。二〇〇四年起任教於中國人民大學文學院。主要從事拉丁語、古希臘語、古希伯來語教學及研究。著有《古希臘羅馬與基督宗教》、《拉丁成語辭典》、《漢語神學術語辭典》等。







LOGOS AND PNEUMA TRANSLATION SERIES 15

#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By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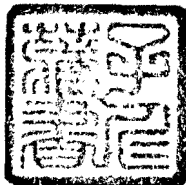
Institute of Sino-Christian Studies





#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賴德烈 著  
雷立柏 等譯



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策劃

道風譯叢 · 15

策劃 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作者 賴德烈  
譯者 雷立柏 瞿旭彤 靜也 成靜  
執行編輯 江程輝 林子淳

道風書社 香港新界沙田道風山路33號

出版總監 楊熙楠

電話：2694 6868

網址：<http://www.iscs.org.hk>

電子郵件：[publishing@iscs.org.hk](mailto:publishing@iscs.org.hk)

中譯本版權 © 2009 漢語基督教文研研有限公司  
2009年初版

版權所有，未經版權持有人之書面允准，不得以任何方式翻印、貯存或傳送  
本書之任何部分。學術論文或評論之引用除外。

LOGOS AND PNEUMA TRANSLATION SERIES 15

###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By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Translated into Chinese by Leopold Leeb et al

Chinese edition © 2009 Institute of Sino-Christian Studies Ltd.

First published 2009

THE LOGOS AND PNEUMA PRESS is a division of the Institute of Sino-Christian Studies Ltd. It fosters Sino-Christian scholarship among Chinese intellectuals worldwide through academic and educational publications.

Publishing Supervisor: Daniel H. N. Yeung

Address: 33 To Fung Shan Road, Shatin, N.T., Hong Kong

Tel: (852) 2694 6868 Website: <http://www.iscs.org.hk> Email: [publishing@iscs.org.hk](mailto:publishing@iscs.org.hk)

PRINTED IN HONG KONG

ISBN-13: 978-962-8911-26-4



## 「道風譯叢」緣起

本所主持編譯「歷代基督教學術思想文庫」(Chinese Academic Library of Christian Thought)已經有年。「文庫」問世以來，蒙中港台兩岸三地及海外漢語華文讀者的關愛，不脛而走，善緣得以廣結。近年來，本所又印行「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叢刊」(ISCS Monographs Series)，內中所收，範圍較廣，既有專題研究，亦有個人文章結集，甚至包括中外學者全寅的論文選萃，宗旨卻一如既往，終未改變，皆以推動促進漢語基督教學術思想建設為指歸。本所全寅採納一些海內外朋友的建言，今復發起「道風譯叢」(Logos & Pneuma Translation Series)的編印事工。我們衷心禱祝，這套「譯叢」能與已出的「文庫」、「叢刊」相得益彰、相輔以行，同樣對漢語學界有所貢獻。

從編者角度來看，「文庫」與「譯叢」，儘管同是譯介古今中外基督教研究中的重要文獻，側重點各有不同。「文庫」着眼處，主要在於古代近世史有定評的經典作品以及現當代學界行內人士中頗受稱道的重要學術論著。編印既久，我們和學界一些朋友間的溝通，也與日俱增，漸漸達成一種共識：「文庫」中個別選題不妨別出另行，自成系列，免得嚇退不喜歡厚本大冊、面貌嚴肅之作的讀者。在當今信息爆炸、資訊激增的時代，四平八穩、峨冠博帶式的出版物，未必最受青睞，而短（編譯、出版周期短）、平（面目平易近人）、快（傳輸當前國際學術成果速度快捷）的書刊，則肯定會受歡迎。此外，更有朋友認為，有關學科的主要教科書、參考書，有很大的實用價值以及一定的「市場需求量」，雖與經典文獻不同，卻也不能視而不見、置之不理。由於凡此種種因緣，加上有不少作者、譯者熱情支持，我們開始籌劃出版這套「道風譯叢」。

推出「譯叢」的同時，我們仍將努力確保「文庫」的出版質量。目前本所收回待出的「文庫」譯稿，已達五六十種，其中除個別選題轉歸「譯叢」，大部分可望在今後幾年陸續出版。如果說「文庫」向一些風行海外的

best sellers (暢銷書) 關閉了大門，那麼我們希望「譯叢」能為這類通俗作品保留窗戶；如果說「文庫」是對作者中的古人今人一視同仁，「譯叢」則可能不薄古人卻更愛今人；如果說「文庫」選題注重原著內容的過硬，那麼「譯叢」所收也考慮到品嘗書稿時尋找酥軟可口之感的那部分讀者的需求。當然，凡此種種，目前大體上還只是我們的一廂情願，這一心願能否達成，或者說，「譯叢」將來的命運究竟如何，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廣大讀者的關心和支持。

「譯叢」冠以道風之名，同「叢刊」相仿，表明本所事工的兩個基本點：繼承傳統與立足本土。本所成立以來，向以推進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為己任，「道風」一語，孕育基督教傳統對我們的精神感召力和內在動力；本所設在香港新界的道風山，對於我們，「道風」二字不僅意味紀念前賢「筚路藍縷、以啟山林」的功績，更是一種有關現實處境的提醒，警示我們不能忘懷當今服務的對象。

古今中外，學術思想大家中，不乏道貌岸然、風骨錚錚之輩，也有喜談風月、饒有風趣的望道、得道之人。大凡坐而論道不一定正襟危坐、傳道明理之外復見性情者比較精當的文字，都在「道風譯叢」的物色範圍內。作者、譯者和讀者的建議，對我們編者來說，都是很可寶貴的。本所仝寅，希望大家繼續不吝賜教。

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二〇〇一年六月二十日



# 目錄

譯者序	1
自序	3
第一章：導言	6
第二章：華人的宗教背景	9
第三章：基督宗教的主要特徵和它們對華人接受基督宗教的可能性的影響	24
第四章：元朝前在華的基督宗教	40
基督宗教入華的各種傳說	42
唐朝中的聶斯脫利教會（景教）	44
第五章：元朝時期在華的基督宗教	53
蒙古人的征服	53
蒙古時代中的景教	54
蒙古時代在華的羅馬公教信徒	57
元朝的崩潰和基督宗教在華的消失	64
第六章：歐洲新發現的時代和羅馬公教傳教活動的恢復	68
十五、十六世紀歐洲的變化	69
歐洲傳教活動的復興	70
公教在華傳教事業的重新開啟——方濟各·沙勿略	73
其他入華的嘗試	76
利瑪竇在北京建立傳教點	82
西班牙人從菲律賓入華的嘗試	85
第七章：羅馬公教傳教事業的進展，從利瑪竇逝世到禮儀之爭帶來的諸挫折（1610-1706年）	89
耶穌會會士擔任修曆工作	89
一六一六年和一六二二年的迫害	90
重新的興盛	90

滿人入關	91
西班牙人在華建立幾個教會團體	94
法國的到來：巴黎外省傳教會	97
一六六四年的教難	100
恢復興盛	100
法國耶穌會的到來	104
一位華籍主教	106
葡萄牙人與宗座代牧	108
容忍教會的敕令，一六九二年三月	109
平安和成長，一六九二——一七〇六年	110
<b>第八章：緩慢成長的開始：禮儀之爭</b>	113
耶穌會對華人禮儀和術語的態度	114
黎玉範攻擊諸耶穌會會士：一六四五年的諭令	116
耶穌會的反應：一六五六年的諭令	118
一六六九年的諭令	118
爭論的激化，一六六九——一七〇三年	119
一七〇四年的諭令	121
鐸羅的任務，一七〇四——一七一〇年	121
《自登極之日》訓諭，一七一五年	126
嘉樂的使命	127
爭論的結束：《自從上主聖意》訓諭，一七四二年	128
爭論的後果	129
爭論和決定的結果	130
<b>第九章：緩慢成長的時期：從它的開頭（1707年） 到它的結束（約1839年）</b>	133
康熙時代的教難，一七〇七——一七二三年	133
教難在雍正統治下更加嚴重（1723年到1736年）	135
乾隆時期的教難	137
耶穌會的解散，一七七三年	141
遣使會來華，一七八四年	142
法國革命和拿破崙戰爭，一七八九年到一八一五年	143



新的教難和迫害，一七七四 — 一七八一年	145
一七八四年的教難	146
一八〇五年的教難	149
一八一一年的教難	151
更多迫害和教難	151
教會在十九世紀初三十年的處境	153
<b>第十章： 十六、十七、十八世紀羅馬公教諸傳教方法和結果</b>	157
諸傳教方法	157
教理的核心	158
傳教士的活動	159
傳教事業的組織機構	161
傳教經費	162
傳教工作的結果	163
<b>第十一章： 十七、十八世紀在華的俄羅斯東正教</b>	169
<b>第十二章： 歐洲的重新擴張：工業革命、公教諸傳教</b>	
<b>事業的復興和新教徒的宗教和傳教覺醒</b>	171
公教諸傳教活動的復興	172
新教諸傳教事業的興起	174
華夏和傳教覺醒	176
<b>第十三章： 新教在華傳教的開始（1807-1839年）</b>	
<b>新教對華傳教的初期規劃</b>	178
馬歇曼（馬士曼）的漢語《聖經》	179
馬禮遜	180
數次增援	181
馬六甲英華書院	182
對蒙古人的傳教	184
其他的英國傳教團	184
郭實臘	184
美國對華傳教的開始	185

在廣州的傳教組織	189
新教的傳教方法	190
小結	193
<b>第十四章：清朝與英國第一次戰爭及其後果（1839-1855年）</b>	<b>195</b>
一八三九——一八四四年的戰爭和條約	195
羅馬公教的傳教	198
捐贈，新的團體	200
耶穌會	201
遣使會	203
道明會	204
巴黎外方傳教會	205
方濟各會	206
小結	206
公教的教會組織	206
諸迫害	207
新教傳教	209
倫敦會	211
美國公理會	212
美國長老會	213
美國聖公會	215
美國浸會	215
英行教會（英國聖公會）	217
郭實臘和德國諸差會	218
英國浸會和安息日浸禮會	221
美國衛斯理宗（美以美會和監理會）	221
英國衛斯理宗（英國循道會）	222
英國長老會	222
其他的差會	224
諸新教傳教士的合作：《聖經》的翻譯	225
新教傳教士的諸多方法	227
結語	233

<b>第十五章：清朝與英國、法國之戰爭和第二組條約（1856-1860年）</b>	234
一八五八年的諸條約	236
一八六〇年的諸條約	238
諸條約對諸傳教事務的影響	239
<b>第十六章：太平天國叛亂</b>	243
洪秀全和他的異象	243
洪秀全的佈道和「拜上帝會」的興起	245
叛亂的開始	246
叛亂的過程	248
叛亂的削弱和失敗	249
太平天國和基督宗教	253
對教會的影響	256
<b>第十七章：傳教士逐漸入華（1856-1897年）</b>	
<b>導論：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b>	260
導論	260
一八五六——一八六〇年間戰爭的影響	262
法國保教權	262
新的修會與團體	268
先前入華團體的成長	271
教會成長小結	281
財務問題	282
方法篇：慕道者培訓	283
方法篇：對於基督徒的照顧	286
方法篇：學校	289
方法篇：科研與著作	291
方法篇：孤兒院、醫院和饑荒救濟	292
傳教士的品性	293
教會組織	295
諸迫害	296

<b>第十八章：傳教士逐漸入華（1856-1897年）：新教諸傳教事業</b>	
各個差會及其傳教事業：歐洲和美國情況的簡介	305
華夏情況的簡介	306
一八五六——一八九七年間新教諸傳教事務的特點	308
一八五六年以前入華諸差會所做工作的延續	309
新團體的進入	322
傳教士的群體	347
各新教團體之間的協作	351
<b>第十九章：傳教士逐漸入華（1858-1897年）</b>	
<b>新教諸傳教方法</b>	356
總體特徵	356
巡迴傳教	356
傳教站	357
對皈依者的教導與要求	359
傳教士與訴訟	360
組織與培養華人教會	361
書籍的準備與分發	366
諸學校	376
醫療傳教	385
不同形式的賑濟與社會改革	392
<b>第二十章：傳教士逐漸入華（1856-1897年）：新教諸傳教結果</b>	397
不安、暴亂、以及外國勢力的介入	397
準備華夏面對臨近的改變	405
新教基督教團體的大小和特徵	407
<b>第二十一章：十九世紀俄羅斯東正教諸傳教事業</b>	413
<b>第二十二章：改革與反應（1898-1900年）</b>	415
改革運動	415
改革這段時間裏的諸傳教事業	417
反應的開端，一八九八年九月至一八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
一九〇〇年義和拳叛亂的爆發	426

羅馬公教與義和拳混亂	431
新教與義和拳混亂	435
義和拳年的俄羅斯東正教	440
義和拳混亂的直接後果	440
<b>第二十三章：重整時期的中國（1901-1926年）導論：</b>	447
影響傳教士工作的因素（1901-1926年）	447
一九〇一——一九二六年間影響教會工作的因素	447
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間影響傳教士們的因素	451
<b>第二十四章：重整時期的中國（1901-1926年）</b>	
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七月，俄羅斯東正教的傳教事業	454
義和拳叛亂後的復原	454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的增長統計	455
首次派人入華的修會團體	456
已經建立的傳教事業的成長	458
一九一一年的革命	460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的迫害	461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羅馬公教的工作方法	463
經濟援助的來源	476
一九〇一至一九一四年公教傳教工作的成果	477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七月俄羅斯東正教的傳教事業	479
<b>第二十五章：重整時期的中國（1901-1926年）</b>	
新教諸傳教事業，一九〇一年到一九一四年七月	480
導論	480
一九〇一年前入華的差會的工作擴展	482
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間入華的諸差會	502
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間地理上的擴展：結論	511
傳教士的統計數字	512
新教諸傳教活動以及國內外的政治動盪	513
暴動、迫害以及與政府的關係，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	518

第二十六章：新教諸傳教事業（續篇）一九〇一年 — 一九一四年六月：	
諸方法和結果	522
一般特徵	522
通過個人接觸、公共演講和《聖經》課為信仰做宣傳	523
教育	526
書籍的譯印和散發	546
醫務工作	551
通過各種形式減輕社會苦難，進行社會改革	554
合作與聯合	559
華夏教會在獨立和自養方面的成長	567
新教諸傳教工作的成就，一九〇一 — 一九一四年	573
第二十七章：重整時期的中國（1901-1926年）	
在西方和中國發生的諸變化，一九一四 — 一九二六年	579
世界大戰	579
美國影響的逐漸變得相對重要	580
在華西方人的地位變遷	580
民族主義的增長	582
新潮流	583
非基督教運動	585
內戰	589
總結	592
第二十八章：重整時期的中國（1901-1926年）	
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1914年-1926年）	
俄羅斯東正教諸傳教事業（1914年-1926年）	594
第一次世界大戰和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	594
戰後羅馬公教對傳教興趣的增加以及在華的新傳教任務	601
教會領導地位和特徵的本位化進程	612
為本地羅馬公教會建立一個全國性機構的努力	614
教育	616
其他傳教方法（1914年至1916年）	619
內亂和民族主義運動和反基督教運動的影響	621

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的成果（1918年－1926年）	625
俄羅斯東正教的傳教事業（1914年至1926年）	627
<b>第二十九章：重整時期的中國（1901-1926年）</b>	
<b>戰爭時期新教諸傳教務，一九一四 — 一九一八年</b>	628
戰爭的直接後果	628
新入華的差會	631
教育	635
書籍	641
醫務工作	642
救濟工作和社會革新	642
合作	644
<b>第三十章：重整時期的中國（1901-1926年）</b>	
<b>從戰爭結束到一九二六年底新教諸傳教事業</b>	647
在歐洲和美國的條件	647
新的差會	652
宣道	655
教育	661
書籍	667
醫務工作	668
救災和社會改革	669
合作	672
建立一個「本地的」教會的運動	678
新教與諸條約的修改	686
民族主義、反基督教運動以及政府對教會學校的控制	687
土匪與內戰	690
結論	694
<b>第三十一章：總結與結論</b>	696
諸傳教事業的結果	702





## 譯者序

美國學者賴德烈（Kenneth Scott Latourette）於一九二九年出版的《基督教在華傳教史》在西方學術界中至今仍然堪稱一份非常具權威性的著作，資料豐富，分析透徹，內容涉及公教（天主教）、新教（基督新教）和俄羅斯東正教。雖然如此，本書也有一些缺點：首先，遺憾的是，研究期限截止到一九二六年，而不是一九四九年。因此，我在「索引」中補上了一些資料，使讀者了解一些一九二六年到一九四九年間的情況。另外，賴德烈的立場普遍被認為是相當客觀的、公平的，但實際上他的觀點也有一定的片面性。一些西方的學者曾說過，賴德烈傾向於某種「勝利主義」（triumphalism）；在他的論述中，基督信仰和教會似乎要「征服」某一個文化。這類的說法或暗示在本書中也能夠找到。另外，他更注重新教的發展，但給公教的篇幅卻相當少。就一九〇一年到一九一四年這段時間，他關於公教的論述僅僅是三十頁，但對新教的記載就卻一百一十八頁，即近乎四倍！然而，從人數或社會影響來講，當時的公教並不亞於新教，不容忽略。賴德烈也沒有全面描述各個層面的傳教活動（比如忽視了女修會在華的服務），他對於公教的工作和信仰偶爾也有一些微詞。

在翻譯的過程中，我們遇到很多難以譯成漢語的名稱或語句。本書的標題就是一個例子：“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應該準確地譯為「某一個關於在華的、具有基督特性的諸傳教事業的歷史」，而「基督教在華傳教史」的翻譯忽略“Missions”的複數、又用「基督教」來譯出“Christian”這個形容詞。英語的術語和語法結構經常表達一些深刻的（不應該遭忽略的）觀察和論點，但在漢語的翻譯中，一些說法和提法就「變味」了。譯者（和《劍橋中國晚清史》〔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一樣）多次以「義和拳叛亂」譯出原文，沒有把它改成「義和團運動」，請讀者自己辨別。

作者在英文版加上了一個英語索引（原著頁900-930）。為了提高這個索引的使用價值，我將這個索引編為「英—漢」索引，重新按照現

在普遍用的拼音排列，又增補一些資料。<sup>\*</sup>所參考的書籍主要是：鮑引登（Charles Luther Boynton）編，《在華基督新教一九三六年手冊》（1936 *Handbook of the Christian Movement in China under Protestant Auspices*）（上海：廣學會，1936）、北京北堂遣使會編，《在華公教一九四〇年年鑒》（*Les Missions de Chine*）（上海，1940年）、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譯室編，《近代來華外國人名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1）、郭衛東主編，《近代外國在華文化機構綜錄》（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卓新平主編，《基督教小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1）。這樣，本書的索引包括關於一九四九年以前華夏教會歷史的眾多人名、地名和組織的名稱，超出了本書原來的研究範圍。索引給出的頁碼都是原著的頁碼。在正文中，譯者所加上的資料都放在「譯注」中。具體的翻譯工作由以下的人承擔：

第一到十一章、第二十五章、第二十九到三十一章：雷立柏譯，勝安、富忠、良友校

第十二到十七章：瞿旭彤譯，雷立柏校

第十八到二十四章、第二十八章：靜也譯，雷立柏校

第二十六章：成靜譯，雷立柏校

文獻目錄、索引：雷立柏譯、增、編

在此，我要向馬雷凱（Roman Malek）、卓新平和王美秀表示感謝。沒有他們的鼓勵、支持和幫助，這本書的翻譯也許無法完成。

雷立柏（負責譯、校、增、編）

二〇〇四年春於北京通州

---

\* 編注：因本書索引及文獻書目合共達四百多頁，為節省印刷資源及方便讀者檢索及參考，以上附錄部分已上載到道風書社的網頁，歡迎下載使用。

下載方法：請登入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網頁，選擇道風書社，再選擇譯叢，再選擇《基督教在華傳教史》，即可見到相關文檔，請自行下載。

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網頁：<http://www.iscs.org.hk> > 道風書社 > 道風譯叢 >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 自序

本書試圖敘述基督宗教在華傳教的故事。本書考慮到影響了傳教事業的各種因素，如政治、經濟、知識和宗教因素。一九二六年被定為本研究的期限，但這個決定並沒有更深的含義，只是目前來說，在一九二六年後沒有比較完整的參考資料。實際上，這十年或十二年以來的歷史記載大概有一定的局限性，因為我們還是太靠近所發生的事，而不能恰當地評估它們的重要性。

任何一位歷史記載者都不能從自己的記載中完全排除本人的興趣和信念的影響。在這本書中，我還是努力於客觀地看待事實，也就是說我想敘述每一個事件正如它發生的那樣（如果這是可能的）。不過，為有的人來說——他們為了將福音帶到華夏而犧牲了性命——作者好像有時候忘記了他自己也曾經當過傳教士。然而，作者想在這本書的開頭很坦白地聲明一點，即他也充分地同情基督宗教在華的事業，因此他的傾向是比較同情地解釋基督宗教在華的傳教活動，而那些沒有如此同情心的人也許會認為，事實證據不應該導致這樣的解釋。再加上，作者是一位新教信徒，而他雖然儘量公平地述說聶斯脫利教（Nestorian，即景教）、俄羅斯東正教和羅馬大主教信徒的努力，但他也總不能逃脫一種不舒服的感覺，因為他認為自己還沒有充分地理解這些教會團體的代表人的信念、希望和渴望。不過，在另一方面，作者想，他意識到了自己的傾向並渴望不受這個傾向的影響，而因此，他的同情評估也受到限制，他也更多對傳教事業（特別對新教傳教事業）提出批評，雖然準確性也許不保證這種批評。

作者也是西方人；他雖然注意到教會中的華人，但一個華人作者大概更會注意到華人在教會中的貢獻。作者也並沒有完全理解華人的宗教經驗。出於這個理由，本書的書名故意被定為“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基督教在華傳教史》<sup>1</sup>）——這樣就更強調外國人的部分——，而不是“A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

1. 書名“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由於漢語語法之不同而難以譯成漢語。不定冠詞“a”應該譯為「在許多中的一個」，意思是，作者意識到著作的局限性。“missions”是複數的，應譯為「各個傳教活動」或「各種傳教事業」或「諸傳教團體」。形容詞“Christian”指「與基督有關的」、而不一定指「教會」，所以不一定要譯為「基督教」。“China”本來來自「支那」、「秦那」或「震那」，在本書多譯為「華」或「華夏」。作者有時也寫“Middle Kingdom”（中央王國），則譯為「中國」。《基督教在華傳教史》的譯法雖然不準確，但很方便。——譯注

Church in China”（《在華基督教會史》）。我們有希望，一位華人將來能從後面的角度寫出一部史記。

本書所根據的大部分資料是歷史學家所說的「原始的資料」（primary sources），就是傳教士或其他的參與者和親眼目睹者的書、信和報告，但也有許多第二手的資料。

在注腳中，我經常提供好幾個引用文獻。之所以這樣做是為了幫助別人的研究，而那些學者可以用我的書做為深入研究問題的指南。所引用的資料中有一些不一定可靠，而當一個注腳提供幾份文獻時，要特別注意這一點。但是，如果正文的某一個說法根據一個可懷疑的文獻，正文中會有諸如「大概」（probably）、「好像」（seems）、「可能」（possibly）或「看來」（appears）之類的言詞。

漢語名字的拼音是根據Wade system的——除了大多地理名稱和一部分人名之外——，因為在這方面我引用了流行的寫法。當然，在引用的文獻中，我重新製造了作者的拼音。在很少的情況下也會出現一個不知道漢字的說法，而在這些情況中，拼音也許不符合規律。

作者懷着感恩的心，向那些幫助他尋找資料的人和機構表示感謝，就是耶魯大學（Yale University）、康奈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馬禮遜圖書館（Morrison Library）、傳教學研究圖書館（Missionary Research Library）、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衛斐列教授（F. Wells Williams）（作者在他的私人圖書室中進行了長期而快樂的研究）、沃森夫人（Mrs. Charles W. Wason）（她讓我進入沃森 [Mr. Wason] 的圖書室）、援助傳教會（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的蒙席（Mgr. Freri）、聖言會（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在特克尼（Techny）、伊利諾伊州（Illinois）的神父們、奧爾德姆先生（J. H. Oldham）（他讓我用一本極有價值的書）、富善（L. C. Goodrich）——他讓我檢察和利用他的稿子《美國公教在華的宣教》（*American Catholic Missions in China*）——以及很多其他的人；在此我不能一一列出他們的名字，但他們的協助和他們的興趣使得研究的日子成為喜樂的日子。

作者特別向那些在搜集資料方面予以協助的人表示謝意，即是歐文（David Edward Owen）教授和威廉斯（Chauncey P. Williams, Jr.）先生，他們特別促進了關於一九一八年前的新教史料搜集工作。作者也感謝林肯（C. T. Lincoln）女士，因為她打字、作校對的工作並且彙編了索引。

作者也向范禮文（A. L. Warnshuis）博士、施瓦格爾（F. W. Schwager）教授、畢海瀾（H. P. Beach）教授、哈維（E. D. Harvey）教授、何樂益（Lewis Hodous）教

授、佩利奧（Paul Pelliot）教授和衛斐列教授先生表示謝意，因為他們都看了稿子的不同部分並且提出了寶貴的建議。不過，假如有一些錯誤的話，唯獨作者應該為此承擔責任。

美國康涅狄格州（New Haven, Connecticut）

一九二八年五月

賴德烈

1 對一位於一九二六年來華旅遊的人來說，最使人感興趣且最令人深思的景致是基督宗教傳教活動的顯著足跡。如果旅客從上海入境的話，他的輪船必然會經過郊外的幾座大樓，而人們便會告訴他，那就是美國浸信會（American Baptists）所創辦的上海浸會學院（滬江大學 [Shanghai College]）。當這個旅客進入城市時，他能找到基督教男青年會和基督教女青年會（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的房子、教堂、基督教的醫院和學校以及一座被稱為「傳教大廈」（Missions Building）的樓房；該大樓中有許多全國的和地方的新教組織的總部。旅客可以在郊區發現聖約翰大學（St. John's University）設備齊全的校園、中西女塾（McTyeire School for girls）的廣大樓房以及徐家匯（Zikawei）的龐大公教設施，包括那座威嚴的大堂、各種寬敞而舒適的學校房屋、孤兒院、大小修道院（seminaries）、圖書館、自然歷史博物館、氣象台以及徐家匯的印刷廠。

如果這個旅客是通過蘇伊士運河（Suez）和新加坡來的，如果他經過香港和廣州，他還會看到基督宗教在那裡的足跡。當輪船駛進通向廣州的兩個河道之一時，他便看到了嶺南大學（Lingnan University）的廣闊校園，即以前的嶺南學堂（Canton Christian College）。在另一河道岸邊，他能找到一個女子住宿學校的高大樓房——廣州真光神學院（True Light Seminary）——和一個新教的協和神學院的比較小的房屋。還沒有到達市區時，他老遠就會望見一座羅馬公教大教堂的高聳雙鐘樓，而

2 在碼頭附近他能找到一所教會醫院、教會樓房、一所新教出版社的展銷室以及基督教男青年會的樓房。在城市的正對面，他會發現華夏第一所精神病醫院，這也是傳教士創立並經營管理的機構。如果這位旅客去北京，他可以從城牆高處觀看幾所羅馬公教的教堂、北京協和醫科大學（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設備齊全的寬廣院子——這是全國最好的醫學機構且與傳教事業有密切關係——、及很多新教的教堂和學校房子；而在城牆內的東北角還能看到一座很大的、屬於俄羅斯東正教的區域。在城牆上，人們會向旅客指出天文學儀器——幾百年前的羅馬公教傳教士給政府製作這些儀器。在城牆外西邊，他會找到一所新教大學、一所羅馬公教的神學院、一所羅馬公教的師範學院、一所羅馬公教的追思教堂（柵欄），而在教堂的牆上刻着幾千個華人殉道者的名字——他們在動盪不安的義和拳年代喪失了性命——



以及一塊墓地。該墓地中有很多傳教士的墳墓，而且有第十七世紀的古墓（利瑪竇 [Matteo Ricci] 墓）。如果這個旅客繼續到各個省份去，他會在省會、縣城、鄉鎮和農村中看到許多教會房屋，即傳教士來過這裡的具體證明。譬如，在湖南的省會長沙就有顯而易見的教堂、學校和基督教男青年會的房屋。如果旅客乘船進城的話，他能看到雅禮國外佈道會（Yale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建立的巨大醫院，而同樣的差會創辦的高中學校和學院的許多樓房也是這個地方的顯赫建築物。甚至在最偏僻的地區，旅客也不難發現各種教堂、小聖堂、講道堂、學校、孤兒院、醫院、診所，而在那些地方可以遇見歐洲人、美國人和華人，他們擔任牧師、傳教員、老師或醫生的工作。

如果稍研究一下或略作統計，這個旅客能知道，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中，羅馬公教大約有三千個歐洲和美國傳教士（在華服務），而新教的外國人數達到八千左右（包括傳教士們的妻子）。他能知道，新教的信徒大約是四十萬人，而他們這十年以來增加了一培多。他也會發現，羅馬信徒的人數被估計為二百二十萬人，而俄羅斯東正教的信徒是五千多人。

如果這個探訪者尋找關於傳教事業的評價意見，他也會聽到各種各樣的觀點。大部分的傳教士雖然也意識到他們工作的弱點和所面對問題的艱巨性，但他們仍然懷着樂觀興奮的態度——至少在一九二六年的倒退之前是如此。有的地位極高的華人是虔誠的基督徒；有的非基督徒華人知識分子對傳教士所作的一切懷着好感和肯定的態度；有的人是中立的；而另一些人提出批評甚至表示主動的敵意，其中不乏能幹的、個性高尚的人物。有的外國人，其中有商人和外交官，具有激烈的反傳教的態度（were violently anti-missionary）；其他的人是容忍的或漠不關心的；而某些商人或大使也會極端地讚頌傳教事業，甚至會說，在這幾年以來，任何要改進道德或改善社會的運動都能溯源到傳教士的活動。<sup>1</sup> 因此，如果一位謹慎的觀察者來華旅遊，他必會得出這樣的結論：傳教運動（the missionary movement）是社會生活的最有意思的因素之一。

然而，誰想真正理解一九二八年和這一百年以來的華夏，誰就必須熟知國內政治的歷史、諸知識運動（intellectual movements）的歷史、與西方的外交和商業關係，同時也必須認識和評價傳教士和他們的活動。我們很自然地會問：這個傳教運動是怎麼來的？西方社會的哪些條件使得這個運動發生？它的根源是否純粹宗教

---

1. F. W. Stevens（史蒂文斯），《公開信（1823年12月15日）》（*public letter [Dec. 15, 1923]*）。史蒂文斯先生是美國在華商業的重要代表之一。

- 性的？或者說，經濟的、政治的和知識性的因素如何使它成為可能的，如何影響了它？羅馬公教、俄羅斯東正教和各個新教都在華夏，這是怎麼來的？為甚麼這些團體佔如此的比例？譬如說，為甚麼新教的傳教士比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多得多，但羅馬公教的華人信徒仍然比新教信徒多？如何評估公教和新教的各個組織在華的存在和工作？為甚麼道明會（Dominicans，另譯多明我會）在福建、遣使會（Lazarists）在直隸、耶穌會（Jesuits）在江蘇？倫敦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的傳教點為甚麼是如此分散各地的？偉大的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的根源和力量是哪裏來的呢？為甚麼盎格魯—撒克遜人（英美人）在新教具有如此大的影響力，而公教的傳教士中為甚麼有那麼多來自法國？來自美國的公教傳教士為甚麼在一九一八年後迅速增多？傳教士為甚麼常常創辦了如此大規模的教育和醫學事業？為甚麼新教的人在這方面做得比公教的人多，而有的新教差會做得比別的差會多？不同傳教組織的不同政策和不同的重點對他們的基督信徒和對國度的生活帶來了甚麼結果？中華的基督化已達到了怎樣的程度？如果說基督宗教對中華起某種作用，它到甚麼程度影響着政治的、社會的、宗教的和教育性的運動和機構？如果有任何改變的話，華夏的倫理、社會和宗教背景使得傳教士和華人基督徒在解釋基督信仰和教會組織方面作出了甚麼重點的改變？

很明顯，如果一個人想理解在華的傳教事業，他必須觀察兩方面，即它在西方的背景和在華的處境。當然他也必須熟悉歐洲和美國的宗教歷史，至少必須知道其基本綱要。但是，他必須知道比這個更多，因為傳教運動是西方對華影響的一部分，而不僅僅宗教性的因素形成了它，但經濟的、政治的和教育因素也影響了它；它的故事和西方侵略華夏的故事也是不可分離的。另外，誰想評估基督宗教在華的傳教事業，誰就必須努力地理解華人對傳教士和他的信息的反應。他必須隨時考慮到華人的宗教、社會和政治理念及機構，因為那些時時處處影響着基督宗教的傳教事業。

- 5 任何一個人也不應該教條性地預言未來的發展。我們僅僅知道，在西方的影響之下，華夏的理念和機構今天經過一種迅速並徹底的變化，超過這個國度漫長歷史中任何時代的變化。因為傳教運動是相當大的，基督宗教很可能在雕塑這個新興的文化方面也會有一席之地，而基督宗教的角色也許是持久的並將來還會增長。如果基督宗教在新華夏打上一個烙印，只是基督宗教對歐洲和美國所發揮的影響的一半，那麼將來的歷史學家也許會認為，在華的傳教事業是這三百年以來最重大的運動之一。

當然，基督宗教是一個宗教，而它首先是做為一個宗教而來華的。如果想理解它在華的歷史，我們必須先知道，在傳教士活動期間，本國的宗教生活呈現出哪些主要的特徵。我們必須問，是否這些特徵使得傳教士的工作困難了還是容易了？而在甚麼程度上，它們會塑造華人對基督宗教的理解？

傳教士在華所遇到的宗教情況是幾千年發展的結果，而這個宗教文化包括許多哲學因素、民間信仰和風俗習慣。我們這裡不可能全面描述華人原來的宗教，只能提供一個具有爭論性的綱要。最古老書籍的現在形式是從漢代（開始於公元前206年）傳下來的，而漢朝的學者重新編纂了那些經典。它們的內容中有相當大的部分根源於孔夫子的時代（即公元前第六、五世紀），所以我們能夠相當準確地描寫那個時代的環境和信念。有的經典，特別是《書經》（《尚書》）和《詩經》，在大部分的記載上比孔子還要早，它們甚至包含一些可能根源於公元前一千多年的章節。無論如何，我們可以肯定的說，當那些詩歌和禮節被寫下來時，當歷史記載被彙編時，華夏的文化已經是一個古老的傳統。考古學的成就至今還是很有限的，但是考古學研究表明，華人獨立生活的開頭比那些現存的記載早多了，而考古學能確保早期的文獻並檢驗它們的可靠性。通過描述各個原始民族的信仰，比較宗教學研究幫助我們猜測——大概也有一定的準確性——最早的華人的宗教特點。最早大概有一種原始物活論（animism）的母體，而在這個母體中，祖先崇拜形成了。<sup>1</sup>至少這是近來許多學者的結論。不過，關於孔子稍微前的時期，我們已經能知道很多具體的因素，在那個時代，華人的宗教概念和習慣已經相當的複雜並且是一個漫長發展的成果。從開頭到孔子的過程比從孔子到今天的時期還更長一些。

最古老的經典所描繪的華夏宗教具有如下的主要特徵。首先，它崇拜的對象是一個混雜體（mixture），而在那裡有不同宗教發展階段和外來因素的痕跡。它肯定

1. 物活論的概念又被譯為「泛靈論」、「萬物有靈論」。物活論指自然現象（動物、草木、山水、天體等）具有生命，有「靈」、有神力。——譯注

有物活論 (animistic, 或譯「泛靈論」、「萬物有靈論」) 的因素, 大概也有多神論 (polytheistic) 的影響, 而且它在局部上可能走向「有神論」 (theism),<sup>2</sup> 雖然這仍是可以爭論的。人們崇拜了祖先和各種各樣的精靈 (a great variety of spirits), 其中有山神和河神。<sup>3</sup> 崇拜祖先的精靈被視為特別重要。<sup>4</sup> 人們也敬仰某些特殊的神明, 譬如灶神。<sup>5</sup> 另外, 人們也相信一種統治一切的力量 (a belief in an overruling Power), 它通常被稱為「天」 (T'ien, or "Heaven"), 但有時候也被稱為「上帝」 (Shang Ti, or the "Emperor Above")。<sup>6</sup> 人們大概在某一個時代已清楚地區分過這兩個觀念, 但是, 在最早的現存文獻被彙編的時候, 這種區分在很大的程度上是模糊不清的, 因為在最早的文獻中, 人們並沒有認真地辨別這兩者的特徵。<sup>7</sup> 西方的學者曾經進行了長期並激烈的討論來確認這些觀念的意義, 但這些爭論僅僅證明這兩個觀念之間原來有某一個區別而已。<sup>8</sup> 「天」是最常用的詞語。「天」被視為 8 理智的、愛好正義的並關注人們的福利。皇帝的權威來自「天」, 而當皇帝因行不義而喪失了統治權時, 「天」將收回「天命」 (T'ien removed its decree)。<sup>9</sup> 人們的生命是長壽或夭折, 這也是「天」所決定的。<sup>10</sup> 「天」也有同情心 (compassionate) 並且能觀看和聆聽, 正如人們能看、能聽一樣。<sup>11</sup> 這種統治一切的力量具有人格的特性, 因為它是道德性的、理智的, 它能行動並實際上已採取了行動。不過, 人們好像很少或根本沒有進行思索, 沒有思考過其人格的特性, 而我們也沒有證據來說明是否當時的人們與「天」有某種神秘的契合或對「天」有愛慕之情。人們曾依賴「天」的正義, 信靠「天」的同情和權力, 而崇敬的態度也是有的, 但人們缺少一種個人的虔敬之心。<sup>12</sup>

---

2. 在宗教學上, 物活論、多神論、theism是重要的概念, 同時也反映古希臘和古羅馬的宗教發展。Theism指人們相信有一位最高的「人格神」。Theism在漢語中沒有恰當的且通俗的譯法, 這也是耐人尋味的現象。——譯注

3. Couvreur, 《書經》 (Chou King [Shu Ching]), 頁114; Couvreur, 《詩經》 (Cheu King [Shu Ching]), 頁424。

4. 關於這一點可以分析《書經》和《詩經》, 從那裡最好得出如此的結論。

5. 《論語》 (Analects) 3:13 (Legge, 《孔子的生命與教導》 [Life and Teachings of Confucius], 頁130)。

6. 譬如見Couvreur, 《書經》, 頁101-113。

7. 很多章節說明這一點。譬如見同上, 頁264、283-284。

8. 見Schindler, 《中國人對最高存有的概念的發展》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Conceptions of Supreme Beings), 載《赫斯週年紀念卷》 (Hirth Anniversary Volume)。他認為, 「上帝」、「天」和「道」本來是地方神明, 是不同王家的神; 或者說, 「天」本來根源於穹蒼, 雖然它也是一種人格神 (anthropomorphic), 而「上帝」來自祖先崇拜; 「上帝」是王朝的祖父。另一位學者, Edwin Deeks Harvey, 《華人的鬼怪主義》 (Chinese Daimonism; Manuscript book in Yale University Library), 從民族人類學的角度作出同樣的解釋。

9. Couvreur, 《書經》, 頁258-268、283、284。

10. 不過, 人也不缺乏自由意志, 因為他的生命按照他行善避惡的行為而被延長或被縮短。Couvreur, 《書經》, 頁162。

11. 同上, 頁48。

12. Personal devotion指「個人的自我奉獻」, 是不能譯成漢語的觀念。Devotion來自拉丁語的devoeio, devotio (虔誠、熱心、誓願、獻身、犧牲、奉獻), 指宗教熱忱和精神上的「投入」。——譯注

古代華夏的朝拜在很大程度上是禮儀形式上的崇拜 (largely ceremonial)。古華人有祭祀、音樂和舞蹈，而有時候人們向精靈和超越人們的神力提出宣言和祈求。<sup>13</sup> 他們的祭祀好像不是別的民族的「全燔祭」(holocausts)，雖然他們也犧牲了動物，正如奉獻酒、穀糧和其他的農產品一樣，他們也將動物當作犧牲奉獻。<sup>14</sup> 人們供給神明的是佳餚美食。在崇拜方面，形式的正確性被視為首要的，而生活的純潔卻被忽略了，但是倫理的因素也不完全缺乏。<sup>15</sup> 人們好像沒有感覺到，與崇拜對象的結合是一種喜樂的友誼，只有在祖先崇拜有這種宗教感情的初步表現。<sup>16</sup> 在人民的生活中，宗教崇拜是很重要的，因為人們相信，那些無形的神力時時處處影響着人間。社會和政治的單位——家庭、封邑和帝國——和個人的利益一樣，都被視為受各種精靈和「天」的支配，因而朝拜是社會任務，同時也是個人的事。被朝廷包圍着的皇帝舉行禮節。皇帝朝拜「天」、「上帝」——「上帝」很可能被視為皇帝最早的祖先——、自己比較近的祖先以及眾多精靈。<sup>17</sup> 地方的諸侯和各種達官貴顯們也有屬於他們的特殊朝拜形式，而一般的人進行一般人的朝拜。<sup>18</sup> 那時好像沒有祭祀團，雖然也有一些禮儀和占卜方面的專家；占卜是一個很普遍的現象。<sup>19</sup> 關於死人的狀態，人們沒有明確的信念。人們想，死人會繼續關注和影響人間的事並且能欣賞人們向他們奉獻的祭祀，但沒有人試圖充分地描寫他們的行動，而人們也不高興地期待着永恆的生命。<sup>20</sup>

基於這種早期的信仰，在周代的時期（公元前1122年到公元前249年）出現了幾個不同的思想學派；他們也有個別的生活方式。其中有兩個學派成為長期影響國度生活的宗教傳統 (cults)。<sup>21</sup> 周朝是華夏文化生活的重要薰陶時期之一。在周代的幾個世紀中，華人佔領了新的地區，而傳統的文化也經過重大的改變。到公元前第六世紀，皇家的勢力明顯地衰弱了。周朝的那些虛弱的皇帝們無法統治他們所有

13. 在《詩經》、《書經》和《禮記》能找到很多這樣的章節。譬如見Couvreur, 《書經》，頁187-189；Couvreur, 《詩經》，頁430。

14. Couvreur, 《書經》，頁191-192；Couvreur, 《詩經》，頁276-277、425。

15. 在《書經》和《詩經》能多次看到這一點。譬如見Couvreur, 《詩經》，頁459-460。

16. 「與崇拜對象的結合是一種喜樂的友誼」(a sense of joyous companionship with the objects of worship) 指人們對他們所敬拜的神會感覺到一種「契合」和「友誼」，而神明的「友情」會使人們感到喜樂。參見古希臘人的宗教經驗和基督教的宗教經驗。——譯注

17. Couvreur, 《詩經》，頁419等。

18. Couvreur, 《詩經》，頁419-469；《論語》，2:5；2:24；10:8；10:13；10:14；(Soothill, 《論語》，頁152、177、485、495、497)。

19. Couvreur, 《詩經》，頁224-226。

20. 同上，頁419-469。

21. 就是儒家和道家。

的地區和所有的屬下，而很多地方諸侯是相當獨立的；實際上，從那個時候的角度來看，在今天華夏所佔據的地區上似乎會出現幾個不同的文化和不同的國度。在這些早期的國度之間經常發生戰爭，而暴政和不義也是很普遍的。因此，在那些比較注重思想的華人當中，民族的利益成為主導性的關切。他們問，我們如何能改革國度，以確保人們的財富？他們首要關心的不是大自然或形而上學，而是人間社會。他們對政治和社會利益的關注也影響了他們的教訓，而後來的哲學在很大的程度上也染上了這些因素。

源於周代的最有影響力的宗教傳統就是西方人稱「孔夫子主義」(Confucianism)、華人稱「儒教」(Ju Chiao)或「學仕的教導」(the teaching  
10 of the learned)。這個傳統的主要人物——正如外文的名稱所表示的那樣——是孔子。孔子大約生於公元前五五一年，大約死於公元前四七九年。他一生中部分時間做了官，而另一部分進行學習、教書和寫作。他的觀點始終是一個首先關注社會利益和政治的觀點，並且他相信，社會的得救取決於回顧和恢復優秀古人的原則和習慣。因此，他對於一切從古代傳下來的東西都是一個認真的學生，特別注重傳統的書籍和禮節。他認為，自己的角色是一個「傳達者」，但不是「創造者」的角色，他以能夠學習、編輯和教授早期的文獻而感到快樂。<sup>22</sup> 他強調禮儀和倫理。他認為，禮儀不僅僅限於朝拜和朝廷中的任務（雖然他也很注重這些），但「禮」也包括人們的一切關係。在倫理上，他提出了一些高尚的原則（我們只能相當粗糙地和不恰當地翻譯它們），諸如「仁」(altruism or good-will)、「孝」(filial piety)、「義」(righteousness)、「信」(sincerety)、「忠」(loyalty)、「敬」(reverence)、「德」(virtue)和「禮」(propriety)。他多次談論「君子」或「紳士」(gentleman)並認為「君子」的特徵是學修以上的美德。孔子對宗教儀式有深厚的興趣並且強調，人們應該保留宗教儀式和端莊地舉行它們，但他對宗教的關切似乎是，他認為宗教主要能夠協助一種良好的政治。他拒絕討論超自然者 (the supernatural)，<sup>23</sup> 但他好像也接受了傳統關於超自然者的信念而沒有提出重大的懷疑或疑問。他對於「天」的權力、美善和保護擁有深切的信賴之情，雖然學者們很少提到這一點。<sup>24</sup> 實際上，這樣的信仰給予了孔子的整個生命一種穩定性。不過，關於個人內心的宗教經驗，他保持緘默，而從整體來看，他的教訓對後代造成了不可知論的後果而並沒有促進對一個人格神的信仰。

---

22. 《論語》，7:1（述而不作）；（Soothill譯，《論語》，頁325。）

23. 《論語》，7:20。（另參Soothill譯，《論語》，頁353。）

24. 《論語》，3:13; 6:26; 7:22。（另參Soothill譯，《論語》，頁199、317、355。）（在章節號和楊伯峻的《論語譯注》有所出入：《論語》，3:13：「獲罪於天，無所禱也」；6:28：「天厭之，天厭之！」；7:23：「天生德於予」。——譯注）

在孔子死了之後，他逐漸成為國度傳統的主要人物。孟子（公元前第四、三世紀）尊敬了他並且在孔子的教訓上添加了「性善論」。他強調，人性本來是善的，因此他也依賴人民的意見。在漢代（公元前206年到公元214年），官方的學者更徹底地投入於孔子的教訓並且花很多時間來學習和彙編他的著作。從那個時代以來，孔夫子主義和國度在很大的程度上是水乳交融的（inextricably joined），而主流的政治及社會理論都是孔夫子學派的理論。在宋朝時期（公元960-1280年）有一批哲學家，他們將孔子思想進一步使之達到前所未有的秩序化和哲學形式系統性。這個學派的哲學思想傾向於將「天」的人格抽空，以致於「天」更不可能成為人們的宗教感情的對象，因而進一步地使儒家傾向於宗教上的不可知論（religious agnosticism）。然而，這個學派強調倫理並且深深相信，大自然的支配力量是道德性的和仁慈的。朱熹的杰出著作成為儒學及古代經典的正統解釋，而一直到二十世紀還是這樣。<sup>25</sup>

因為儒學是受過教育的人的正統思想，再加上，儒家又享受了歷代皇帝們的提倡，它對於全國的生活和思想具有深厚的影響。基本上，它傾向於保留原始的宗教信仰和習慣（不僅包括對「天」和「上帝」的尊敬，但也包括泛靈論〔物活論〕和祖先崇拜），它保存並加強了家庭、提倡一個高的倫理標準、延續宗教的儀式，而且它對於苦修運動（asceticism）、神秘主義（mysticism）和神學思辨（theological speculation）懷有反對與不贊成的態度。<sup>26</sup> 儒學的影響導致華人成為保守的、實際的、順從理性的、提倡美德的、依賴宇宙的道德性，而他們更注重現世的生活，超過對來世的關注。儒學沒有產生一位保羅（Paul，另譯保祿）、沒有產生一位阿西西的方濟各（Francis of Assisi）、沒有產生一位奧古斯丁或一位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但它養成許多情操高尚的管理者和學者，它也在一個不能估量的程度上協助了社會的淨化和穩定（purify and stabilize society）並且灌輸了忠信、尊敬和正義的高貴理想。雖然孔子很少談論婦女的問題，但在他的榜樣和教訓中，母親也分享對父母的尊敬，而實際上，母親的地位相當高，這超過許多別的民族對女性的尊敬。儘管儒學是極端保守的，但它同時如此注重社會上的利益，因而在士大夫的行列中偶爾出現了一些激進的改革者；他們雖然通常被視為「不正統」（heterodox），但他們的動機在很大的程度上仍然來自他們的正統背景。

25. 見J. P. Bruce, 《朱熹與他的老師》（*Chu His and His Masters*）。

26. Asceticism來自希臘語的askeo（「修養、鍛煉」）並指為了宗教信仰而過自由端正、不受私欲控制的生活。漢語譯法「禁欲主義」、「克修主義」、「苦修主義」都不令人滿意。Mysticism來自希臘語的muein（隱藏）並指內心深處的宗教經驗以及對此經驗的反思。漢語的「神秘主義」也是不太令人滿意的譯法。——譯注



除儒家之外，周代的第二個比較有影響力的學派是道家。它的創立人據說是老子。他是一個難以捉摸的人物，也許完全不是歷史上的人，只是神話中的主人公，而他被認為是與孔子同時代的，但比孔子早一些的人。他被認為寫過《道德經》，而這本書肯定經過後人的編輯，但它的大部分內容還算是周代的產物，而且是一些屬於同一學派作者的著作。和儒學一樣，《道德經》所代表的學派的主要興趣也不是形而上學，而是社會的改進（the salvation of society）。正如儒學一樣，這個學派也相信宇宙是道德性的。然而，它與儒家不一樣，因為它認為，改進社會的方法不在於舉行禮儀、關注政府組織、規定法令和討論分析倫理問題，而在於樸素和不干預（無為）（simplicity and non-interference）。它代表着一種對迅速變成複雜的文明的反抗，被提倡為一種理想的寂靜主義（ideal quietism）並鼓勵人們恢復一個比較簡單的社會形式以及符合大自然。「道」這個觀念在《道德經》中出現很多次，但它的來源比《道德經》更早。然而，《道德經》對「道」作出一個新的解釋。「道」被認為是不能定義的，<sup>27</sup>但是在基本上，這個概念也許符合西方學者所稱的「絕對者」（the Absolute）。在一種層面上，它是大自然的秩序過程，而在別處它是存在或生成（being or becoming）。但它是比這些多，因為它被描述為擁有組成人性的特徵，雖然它沒有具體的人格。譬如，它支撐和養活一切。<sup>28</sup>它也有創造性。<sup>29</sup>人的目標應該是符合「道」。這意味着忘記自己（忘我），以善報惡，放棄驕傲和精神的安寧。<sup>30</sup>因此，《道德經》在很大的程度上是倫理道德的書，但它同時反對倫理規律（ethical codes）。它想控制社會並使它變得正常化（to make it normal），而它的手段是一個徹底的改變；這種理論很相似哲學上的無政府主義（philosophical anarchism），就是否定一切人為的束縛。在許多方面，《道德經》與儒學是對立的，但這兩個還有共同的信仰；它們都相信宇宙的本性是善的和道德性的，而兩者都想改進人心。

在周代中有一些屬於以《道德經》為代表的思想學派。其中最重要的人是莊子；他因其美麗的文筆而得名。在那些被認為是他的著作中，挽救社會的渴望不如《道德經》的強，而代替它的，莊子更注意到形而上學。在一些章節中，他肯定「聖人」能超越物質，而這些似乎是提倡魔術的言詞——魔術的信仰有時無時地會出現在人類的歷史上。在漢代末年，一個被稱為「道教」的宗教傳統出現。它視

---

27. 道德經（Tao Te Ching），章一、十四。（另參Legge譯，《道教文典》（*Texts of Taoism*），載《東方的聖書》（*Sacred Books of East*），卷三十九，第一部分，頁47、57。）

28. 《道德經》，章34。（另參Legge譯，《道教文典》，頁76。）

29. 同上，章42、51。（另參Legge譯，《道教文典》，頁85、93。）

30. 同上，章7、8、22。（另參Legge譯，《道教文典》，頁52、53、65。）

《道德經》和莊子的著作為經典，但它已經離開了那些經典的高尚標準；道教的主要代表人集中大多的精力在發現「常生不死之藥」方面；通過特殊的養生法（身體鍛煉在其中很重要），他們想獲得長壽。這種形式的道教代表了對「不死」的渴望——在早期的著作中沒有這個渴望——，並且可能為佛教鋪平道路。它多次談到「仙」，就是一些通過道教養生法而獲得了長壽的人。後來，道教受了佛教的深厚影響。正如佛教，道教同樣發展了廟宇、眾神的階層（pantheon）、禮節儀式和一個僧侶團。但是，道教的哲學和隱修院組織都沒有達到佛教的水平，而魔術和物活論的敗壞影響在道教中也更大。在民間中，它主要是一種驅逐惡鬼和獲得好運的手段；它在道德上和宗教上很少有高尚的因素。但是，不斷地出現一些「純潔的靈魂」（pure souls），他們在早期的著作中找到默想的精神食糧（food for meditation）並且在那些經典中尋覓內心的平安。<sup>31</sup>

在周代時期還有幾個其他的學派，但它們沒有像儒學和道教那樣發揮出廣大的影響並且通常遭受官方學者的批評。但是，他們也不是沒有影響的。譬如，揚朱（或揚子）認為，一種「覺醒的自私」（enlightened selfishness）是人生的正當原則。後人還記得他，因為孟子用很多論據來對付他。比較重要的是墨翟（或墨子），而關於他的教訓有更多保存的文獻。他與同時代的人一樣，也想拯救社會。他強調並發揮了對「天」的古老信仰。古人早就認為，一個具有道德性和仁慈的「天」支配着宇宙萬物。墨子相信，「天」是善良的，「天」愛護人們並向人們提供好的生活條件，如四季、草木、穀物等。墨子勸告人們，由於「天」對人們有這樣的態度，「天」也希望，人們在彼此的來往中也會有這樣的仁愛。因此，博愛應該是人際關係的基本美德。基於這個指導原則，墨子想革新社會，想消除戰爭、一夫多妻的惡習、吃和穿方面的奢侈浪費，甚至想消除那些耗費錢財的禮儀，不管它們是給神明、活人或死人舉行的。這種想法明顯地表達功利主義的觀點：所有的不直接帶給人們利益的東西都應該被取消。因為墨子的教訓在很多方面和當時的習慣與社會機構是針鋒相對的——譬如直接反對祖先崇拜和當時的家庭制度，所以只有少數的人隨從了他，而正統派嚴厲地譴責了他。不過，有的人還是記得他，而他的著作也不無影響，特別是在晚期。<sup>32</sup>

華夏早期宗教和由此發展的思想學派在總體上是倫理性的，而他們的主要目標

31. Soothill, 《華夏的三個宗教》 (*The Three Religions of China*; London, 1913) ; de Groot, 《華人的宗教》 (*The Religions of the Chinese*; New York, 1910) ; Maspero, 《古代的中國》 (*La Chine antique*; Paris, 1927) 。

32. Forke, 《社會倫理學家墨子和他的學生的哲學著作》 (*Me Ti, des Sozialethikers und seiner Schueler Philosophische Werke*; Berlin, 1922) ; David, 《墨子的哲學》 (*Le philosophie Meh Ti*; London, 1907) 。

是改善社會（除了後來的道教之外）。但是，如果一個人渴望個人永生（personal immortality）的確切肯定或者想知道死亡之後的事，那麼這些思想傳統對這樣的人似乎不能提供多少幫助。它們為朝拜者也不提供一個名副其實的神明，即一個能欣然地、在內心中能與他共融的神。<sup>33</sup> 另外，這一切宗教傳統主要都是屬於受過教育

15 的少數人、官員或貴族。一般的人大概只能遵守一些物活論的信仰和儀式。

在漢代有一個新的信仰來到了華夏，其發源地是印度；它符合各種本地信仰對倫理的重視，在一定的程度上也適應了家庭制度，容忍本地的宗教信仰，但同時也帶來了關於來生的明確教訓，帶來了長久的喜樂或代代的厄運、一個豐富的心靈生命（mystical life）、精緻的哲學、華麗的禮儀以及龐大的文獻。再加上，它對教育程度高的人和沒有教育的人都有感召力。換言之，它並沒有徹底地反對任何本地的基本信仰或體制，它強化了其中的一些並且可以彌補一個空白。

眾所周知，佛教本來是更古老的印度信仰的一個分支。它的創始人，釋迦牟尼（Sakyamuni）或喬達摩（Gautama Buddha），誠懇地要通過當時的方法而尋求內心的平安，但他失敗了。最後，他覺悟了，而在他的餘生的漫長歲月中，他教導別人他的得救方法。為他來說，得救是和平的信息、解脫痛苦、離開輪迴這個無窮無盡的鎖鏈（當時的印度思想認為輪迴是一個基本的原則）。釋迦牟尼認為，欲望是痛苦的原因，但人們能夠通過「八正道」而消除欲望。這種「八正道」主要意味着理解萬物的暫時性、忘我、默想以及有節制的、潔淨的生活。它的目標是欲望的消滅，而有的人認為，這種態度意味着個體存在的停止（the cessation of personal existence）。

在創始人的教導中，佛教沒有神寺，也沒有朝拜。它沒有反駁神明的存在，但它說，神明們和人一樣，也受變化的影響，而實際上，人們可以不管神明們。佛教很早就經過重大的改變，而在一定的時期後，它也擁有各種神明、佛寺、朝拜儀式，而在佛教的兩個大分支的一個當中，人們相信或苦或樂的來生。當佛教滲透了新的地區時，北部的地區形成所謂的「大乘」（Mahayana），而南區則發展了一種更接近原始佛教的形式；「大乘」的信徒不太客氣地稱它為「小乘」（Hinayana）。小乘的理想是「阿羅漢」（arhat），即是一個為自己尋求解救並最終達成解救的人。大乘卻讚頌了「菩薩」（bodhisattva），就是一個不是為了自己的緣故而尋求了得救的人；他要救世界並拒絕進入涅槃（Nirvana）直到每一個苦

---

33. 「欣喜並個人的友誼關係」（joyous and personal fellowship）指信徒與上帝的關係，fellowship with God是難以譯成漢語的說法。這也是基督教信徒的宗教經驗的特徵，而作者用這個標準來衡量古華夏的宗教。——譯注

海中的靈魂獲得了自由。大乘佛教的發源地是印度的西北和中亞地區。因為從西方到華夏的貿易路線通過中亞，又因為在漢朝與漢朝之後的時期中，走中亞路線的人比航海的人更多，大乘對華夏的影響是更大的。在漢朝之後，華夏分裂的狀態維持四個世紀之久，而在那個時期中，華夏文化經過的變化超過漢代時期的變化。在這個時期內，外國來的信仰打下了堅定的基礎並成為華人生活中的組成部分之一。當然，大乘佛教形式在北部更有影響。小乘佛教雖然通過印度南部與華南港口的聯繫而取得了成就，但大乘仍然佔領了主導地位。 16

雖然儒教的學者總不能與佛教和好（never reconciled to Buddhism），雖然皇帝們有時壓迫或嚴厲限制佛教，但它仍然成了華人的主要信仰之一並對他們的生活和宗教觀念產生了深遠的影響。佛教最旺盛的時期是唐朝（618-907年）尚未開始之時和唐朝時期。在晚期，它的生命力衰退了，而它雖然還有很多和尚團體，但其中的生活成為相當形式化的。在那些還有默想的地方，默想也通常只是一種無知的習慣。出家的成人很少，由於深層宗教或道德需求而出家的人也不多，而大多和尚在童年時代被拉入佛寺；他們來自窮人階層並在佛寺裡長大，所以他們不知道外面的世界，也不能欣賞他們所唱經文的內在意義。不過，佛教在很多地區吸引了群眾和富有的人。在華有許多佛寺、聖山，而許願的人、朝聖的人也很多。佛教的書籍非常多，而大部分是群眾能看懂的著作。佛教的總效果是對美術和文學的深厚影響、重新肯定本地的道德標準、向群眾提供對永生的某種肯定、理解來世為賞報和懲罰、提供一些能引起熱忱敬拜的朝拜對象以及介紹一種新的哲學；佛教的哲學思想是很多學者不得不尊重的，而它也塑造了華夏的哲學思想。<sup>34</sup> 17

還有另一個外國來的信仰也在華夏大地紮下了根基，那就是伊斯蘭教。幾乎在每一個省都可以找到伊斯蘭教的信徒，但在華北和西部地區人數特別多。他們在相當大的程度上是外國民族的後裔（但決不都是這樣），而他們很少進行直接的傳教工作（但在這方面也有一些例外）。雖然從外貌來看，他們與非伊斯蘭信徒有時候難以分辨，但他們過去是而且現在也是一個相當特殊的、獨立自足的少數民族。假

34. 提供關於在華佛教的文獻目錄是超過本書的範圍。下面只有一些介紹性的著作：R. F. Johnston, 《華夏的佛教徒》（*Buddhist China*; New York, 1913）；L. Hodous, 《華夏的佛教與佛教徒》（*Buddhism and Buddhists*），載《華夏》（*China*）；J. Edkins, 《華夏的佛教》（*Chinese Buddhism*; 2<sup>nd</sup> edition; London, 1893）；Legge, 《佛教王國的一個記錄》（*A Record of Buddhist Kingdoms, being an Account by the Chinese Monk Fa Hsien of his Travels in India and Ceylon* (A.D. 399-414) in *Search of the Buddhist Books of Discipline*; Oxford, 1886）；Beal譯, 《佛教徒在西方世界的記錄》（*Buddhist Records of the Western World*; London, 1906），卷上及下；Shaman Hwui Li著, 《玄奘的生平》（*The Life of Hsien-Tsiang*; trans. Beal; new edition; London, 1911）；Beal, 《華夏的佛教文學》（*Buddhist Literature in China*; London, 1882）；Beal, 《華夏的佛教典藏文集》（*A Catena of Buddhist Scriptures from the Chinese*; London, 1871）；Wieger, 《華夏的佛教》（*Bouddhisme chinois*; Shanghai, 1910, 1913）；Wieger, 《華夏的道德信條與習俗》（*Moral Tenets and Customs in China*; Hokienfu, 1913）；Reichelt, 《華夏佛教的真理與傳統》（*Truth and Tradition in Chinese Buddhism*; Shanghai, 1927）。

若他們對華夏體制和思想有過任何影響，他們的影響也只能是微小的；反過來，他們本身深受環境的影響，而在很多層面上適應了國度的習俗。<sup>35</sup>

除了那些上面提到的廣大宗教傳統和隱藏的物活論傳統之外，在過去和現在有許多比較小的宗教教派和運動。其中有一些是秘密的，而有的是相當公開的；有的只是一時的運動，而其他的也許換了一個新的名稱而繼續活動幾百年之久；有的只懷着純粹的宗教目標，而其他的組織有政治目標並是煽動叛亂的基地；有的能堅持一個高尚的道德標準——有的向成員要求吃素的「軟形克己」，有的則要求守貞的「嚴以克己」——，而其他的在倫理方面似乎不提出改進的要求；一些教派也確實是有害身心健康的。這些教派的成員大多來自下階層，但有的教派也吸引有教育的人，而很少一些似乎專門吸引那些上階層的人。在很多教派中——也許是在大部分的——，佛教的影響是主要的，但是在一些其他的，道教也相當重要。在不同的程度上，儒家的倫理也滲透了這些教派。有的教派也故意地結合兩個或更多宗教的優點。由於一些宗教的政治活動，政府常懷疑一切教派並有時候採取嚴厲手段來鎮壓它們。當一個教派打起反叛的旗幟時，它會引起政府的注意，而政府必會特別鎮壓這些教派。雖然沒有一個教派對全國社會發揮了長期的影響，但那些教派的綜合影響大概也不小。它們一方面表明華人有組織團體的傾向，但同時它們也暗示——而這一點是更有意義的——宗教活動和宗教渴望。<sup>36</sup>

因此，在基督宗教傳教士最廣泛地接觸華人期間，<sup>37</sup>華人的宗教感（the religious mind of China）已經是很多運動的產物，其中有一些土生土長的運動，其他的來自中亞、印度或阿拉伯。顯然，一個人若提出教條性的概括（dogmatic generalizations），只能是無知的或愚笨的。然而，這一切本地的和外來的因素構成了某些特點和特徵，儘管我們還要有適當的保留。首先，華人在宗教問題方面通常是寬容的。迫害宗教的運動也多次發生了，但是其中最無情的和最殘忍的鎮壓運動是國度政府施行的，因為某一個宗教團體危害了現存的政治秩序或被認為威脅社會的基本結構。當一個教派被視為不道德時，鎮壓運動的頻率比較低。儒家的正統學者常判定了某一個信仰是邪惡的（heretical），而這個做法導致國度政府也會反對那些教派。佛教徒

---

35. Marshall Broomhall, 《在華的伊斯蘭教，一個被忽視的問題》（*Islam in China: A Neglected Problem*; London, 1910）；de Thiersant, 《在華的伊斯蘭教》（*La Mahometisme en Chine*）；《中華歸主》（*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頁353-358；d'Ollone et alii, 《歐羅尼的傳教工作，一九〇六——一九〇九年，關於中國穆斯林的研究》（*Mission d'Ollone, 1906-1909, Recherches sur les Musulmans chinois*）。

36. J. M. de Groot, 《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宗教歷史研究》（*Sectarianism and Religious Persecution in China. A Page in the History of Religions*; Amsterdam, 1903, 1904），各處；Hodous在《中華歸主》，頁29-30。

37. 指十九、二十世紀。——譯注

或道教徒偶爾也引誘了一個傾聽自己的皇帝來反對他們的對手。<sup>38</sup> 不過，在華夏歷史的記載中，宗教因素作為戰爭重要動機的情況不如在伊斯蘭教或所謂基督宗教歐洲的歷史記載多。實際上，一般的華人是折中的 (eclectic) 並且當他同時是一位物活論者、儒教信徒、佛教徒和道教信徒時，他也不會感覺到這是不一致的。任何一個新的宗教如果來到如此龐大和如此寬容的一個民族，它不可避免會發現，自己的信徒傾向於協調傳統的各個信仰和新來的宗教。一個新來的宗教面臨兩個危險，即一方面它可能完全被原來的傳統吸收掉 (more or less complete absorption)，而另一方面它也許成為一個與國家群眾分割的少數團體 (a minority group)。

華人宗教生活第二個特點 (這個特徵也許和華人的寬容有關係) 是那些通常和原始民族聯繫起來的信念的持續性。華人群眾相信無數的精靈和鬼怪，正如他們在二千五百年以前所相信的那樣。他們相信，在樹木、河流、湖泊、丘陵、房屋、森林、衣服以及在許多其他的物品中都有精靈。有的被認為具有動物、男人或女人的形體，有的被認為偶爾附在人身上，而無數的事例與《新約》中的附魔故事很相似。當人們患流行病時，當一個人淹死以及當很多其他的事件發生時，人們的解釋是：鬼神作怪。實際上，很多人也認為，華人的主要宗教不是儒教、佛教或道教，而是一種物活論。<sup>39</sup> 毫無疑問，為人民群眾來說，精靈和鬼怪是一個無所不在的事實。當然，人們也會想出各種辦法來驅除和抵禦鬼怪。他們有無數的咒語和其他的設施來欺騙和克服鬼怪的攻擊，<sup>40</sup> 而有的人自稱是操縱鬼怪的專家。道教的神職人員被認為在這方面是特別能幹的，而他們的收入在很大的程度上依賴驅逐魔鬼的活動。<sup>41</sup>

和鬼怪信念有密切關係的是對於好運和厄運日子的信念。只有那些比較勇敢的或持懷疑態度的人不會先考慮時日的「吉利」而直接進行一個重大的事務 (譬如婚姻或發喪)。另外，「風水」的精緻理論指出健康的和不健康的生活環境。根據這個理論，土地的形狀、湖泊的存在或不存在、河流的方向等因素決定活人和死人的安祥和福樂。按照這個想法，墳墓、房子、甚至城市的位置，都必須是專家決定的，因為他們會關注環境的影響。<sup>42</sup>

38. De Groot, 《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各處。

39. De Groot, 《華人的宗教》，頁3及以下。

40. 見Dore, 《對華人迷信的研究》(Researches into Chinese Superstitions)，中的複印片。

41. 同上。

42. 同上；J. J. M. de Groot, 《華夏的宗教體系，其古代各個形式、發展、歷史以及當時表現》(The Religious System of China, Its Ancient Forms, Evolution, History, and Present Aspect; Leyden, 1892-1901)。

對祖先的各種敬禮在華人的生活中佔有重要的地位並且與宗教有密切的關係。與大部分的國度比起來，華人的家庭是最突出的社會單位並且似乎控制和消除個體。「家庭」指一個家族的一切成員，包括活人和死人。在很大的程度上，個人為了家族而存在。他的任務是維護家族的名聲並生育幾個兒子為了傳下家庭的姓氏。活人必須通過德行和儀式尊敬祖先。絕大多數的（華）人相信，祖先的快樂取決於祖先儀式的維持，而死人在某種程度上能控制活人的命運。因此，當人們不正式舉行一個葬禮時，或當他們忽略敬拜祖先的儀式時，活人會受苦；反過來，在葬禮和祭祖儀式方面的認真態度會導致活人的吉祥福利。所以，家人在葬禮的儀式上會花掉儘可能多的錢，他們很謹慎地挑選墳墓的位置，拘謹地照顧墳墓，在家裡安放祖先的牌位，另外建立房屋為了安放祖先牌位，而且定期地向祖先奉獻食品 and 佳餚美食。對一部分受過教育的人來說，祖先的敬禮只不過是一種應當的風俗，但對群眾和很多受過教育的人來說，它們具有宗教意義。<sup>43</sup>

我們可以加上，關於死後生活的信念是非常不一致的。在儒教當中，關於來生沒有多少說法；實際上，孔子拒絕討論這個問題。他說「不知生，焉知死」，<sup>44</sup> 道教談論「不死」，但這更多是某些少數人的「不死」，而不是大眾的共同福樂。當佛教入境之後，道教也肯定了天堂和地獄的存在。在華夏，大乘佛教關於輪迴和靈魂的轉換也說得不多，但更多討論一個極樂世界和地獄，而這些也深深影響了全國的思想。面對着這些互相矛盾的教義，那些進行思考的華人（the thoughtful Chinese）一定會採取某種不可知論的態度（somewhat agnostic）。

華人不僅具有寬容精神和一種泛靈論（animistic，物活論）的信仰，他們也是多神論者（polytheists），這是第三個特點。他們的神明很多，有的是土生土長的，而有的是從別的民族帶進來的。神祇多次是被神化的人。在帝王時期，國度政府敬拜了某些神祇；這是通過皇帝親自的敬拜或通過他委派的人，或通過一個省長或地方官。譬如，政府定期地拨款來舉行向孔子和儒家主要代表的敬禮，而在政府的學校和城市中都設有廟宇為了保存和敬拜尊貴儒者的牌位。在基督宗教入華的時期，因儒教在歷代帝王統治下是國教（state religion），又因為這個朝拜傳統來自華夏的原始生活並傾向於保存許多古代的信念和形式，所以禮節儀式經常只是早期前朝之禮儀的複製品。在那個時代有一個被正式肯定的「神明」階級體系，但這在一定程度上是帝國官僚制度的複製品。皇帝也可以在這個萬神殿中加上新的名稱或者改變原來名稱的地位。因此，時不時地，有的學者被冊封為聖人（canonized），而孔子

---

43. Groot, 《華夏的宗教體系，其古代各個形式、發展、歷史以及當時表現》，各處。

44. 《論語》，11:11。（另參Soothill譯，《論語》，頁523。）

被提升，一直到二十世紀初；當時他被提高到第一位並與天神和地神是平等的。<sup>45</sup>除了國度體制的神祇之外，佛教和道教也有屬於自己的神明；道教多次挪用一些更古老的、地方的神明；而且有的神也沒有受到正式的崇拜儀式。維修神廟和舉行節日禮儀經常是社區的任務，而所有的人都會參與。

在第四方面，華人雖然既是物活論者又是多神論者（both animists and polytheists），但在他們的哲學、在民間信仰以及在帝國的慣例當中，我們也能找到向theism（「有一位人格神論」）的傾向。至少在周朝已經有一種持續的信念，即對一種統治一切的、正義的、仁慈的天命（an overruling, righteous, benevolent Providence exists）<sup>46</sup>的信仰。也許這個天命沒有明確的定義或根本沒有定義，但是對它的信仰是一個事實。為有的人來說，這種「神力」是大自然的秩序而並不是人格的，但宇宙被視為道德性的，而宇宙會「照顧人們的利益」。因此，華人建立最莊嚴的祭壇給「天」，而在帝國的首都，皇帝親自舉行那些豪華的祭天儀式。<sup>47</sup> 22  
這時，祖先與天體的神靈也獲得了敬拜。

華人不但是折中的（eclectic）、信物活論的、多神論的、傾向一神論（theism）的，他們也呈現出一個堅強的倫理感——這是第五個特點。佛教和儒教都很強調人的正當行為，而最早的道教作者以及其他的、儒者視為不正統的哲學家也都肯定道德行為的重要性。倫理和宗教並沒有分裂，但人們感覺到，它們有密切的關係。雖然人們如此尊敬倫理，但人們沒有一個像在希伯來人著作或《新約》中那種得罪了一位人格神（personal Deity）的明確罪惡感。他們並不缺乏一種愧疚感（a sense of guilt），<sup>48</sup>但它好像沒有引起一種「辛酸感」（poignancy），也沒有「擺脫罪債」的喜樂感（但這個喜樂就是基督宗教著作和經驗的一個重要的因素）。再加上，在很多與物活論（泛靈論）有關的民間故事裡有許多不道德的因素，而它們毫無疑問有損於人格（undoubtedly debasing）。然而，孔子和其他的華人學者強調，倫理是一切社會秩序的基礎，而佛教的教義是，一個人的舉止會決定他在來世的命運。所以，倫理規律也並不缺乏強硬的制裁和懲罰，但它缺少另一個積極的動機，就是對上帝的責任感和對上帝的愛慕。

45. Soothill, 《華夏的三個宗教》，頁34

46. “providence” 在古希臘、古羅馬和基督教信仰中是一個重要的概念，但漢語的各種譯法（如「天佑」、「天命」、「命運」、「天意」、「上帝的照顧」、「眷顧」、「預先安排」等）似乎不令人滿足。——譯注

47. S. Wells Williams, 《中央大國》（*The Middle Kingdom*; revised edition; New York, 1883），卷二，頁196-197；Edkins, 《在華的宗教》（*Religion in China*），頁18-28。皇帝同時敬拜了皇家的祖先、天體之神、「天」與「上帝」。

48. 西語的“sin”和“guilt”與漢語的「罪」和「愧疚」不完全一樣。guilt的譯法特別不一致，普遍譯為：「罪債」、「罪辜」、「罪咎」、「罪惡」。——譯注



我們應該再次注意到一點，即有的早期道家著作、似乎一切周代和以後的不正統的學派與歷代儒者一樣：他們都想改進社會。哲學家至少在一段時間內做過官，並且他們的觀點和眼光是關注政治團體利益及現存文明的觀點和眼光。他們培養了一種思想習慣，在這種思想中，宗教體系和倫理體系的關鍵不一定是它們是否有絕對的真理，而是他們的社會作用。

23 第六點，華人首先不是一個具有豐富神秘體驗的民族。他們當中有過一些神秘主義者，而為絕大多數的人來說，神秘的東西並不是沒有吸引力。然而，神秘的因素遠遠不如在印度深厚，而像希伯來人的大先知和《聖經·詩篇》的作者那樣的神秘精神也缺乏——希伯來人的特徵是結合高尚的神秘體驗和對個體及社會正義的激情。那些在形成華夏本地宗教方面最有影響的人物主要是學者、管理者、哲學家和政治家。為他們來說，正義 (righteousness) 不是來自一種激發人的神秘體驗 (any compelling vision of God)，而是在於對社會的謹慎關注，對家庭和社會的義務感，對整體人民利益的純正關切，對來世幸福的渴望或對改善自己的願望。

最後應該注意一點，就是華夏的各個宗教與國家的知識生活，與政治和社會體制都是不可分離的。他們的宗教本來包括了許多物活論的因素，但它改進了並遠遠超越了那些原始的信念：某些最有才華的華人曾努力發展和解釋宗教信仰。特別儒教與學術傳統是分不開的，而儒者們牢牢地體現出受過教育階層的思想習慣、情操和傾向。另外，國度也肯定了現存的信仰，特別是儒教。官位候選人的教育基礎就是儒教的經典。儒教很多禮儀，費用都由國度政府負擔支出。官員，包括皇帝在內，舉行了很多通常屬於僧侶團的任務，而國度的政治理論基礎依賴於儒教訓導的權威性。另外，宗教也是農村生活的組成部分。農村維持着一些神廟、為特殊神祇舉行節日或遊行活動，而這些都是團體的行動，大家都應該參加。不同的工業和商業團體都有它們的保護神而這些行會 (guilds) 也具有宗教的色彩。最重要的，華夏最強有力的社會單位——家庭——的組成部分就是祖先崇拜，而那些拜祖先的禮儀具有宗教根源，並且為絕大多數的人繼續有着宗教意義。

24 鑒於上所敘述的一切，任何一個第一次來華的宗教在此地紮根都是不容易的事，這是顯而易見的。一個新來的宗教會發現，在這個地區已經有很多具有組織的、具有精緻哲學思想的宗教，而這些宗教在人們的傳統和社會體制中具有深厚的根基。如果一個新來的宗教能彌補一個真正的需要，而如果它能容忍其他的宗教、理念和體制，它也許受歡迎。不過，它會面臨一個危險，就是被吸收、失去自己特徵甚至失去自己特性的危險。在另一方面，如果這個新來的宗教不能容忍本地的各種信仰 (native faiths)，如果接受新宗教意味着思想、社會、政治和經濟體制上的革命性改變，那麼它的發展不可能是很順利的。它將必須攻克這個國度生活和思想

的某些特徵並必須改變或消除它們。<sup>49</sup> 這個過程需要長期的並廣泛的傳教工作，但甚至在這樣的情況下，傳教工作也許不會成功，而在一定的程度上還是靠其他的、能削弱國度傳統的力量。在最有利的條件下，一個新的信仰假若想克服華夏，這個事業也或許是幾百年和成千上萬個誠懇人員的工作了。<sup>50</sup>

---

49. 這裡的語氣相當特殊。「攻克」(attack)的對象是一些不好的「特徵」和「劣根性」，譬如作者在上文提到的「物活論」、迷信、祖先崇拜(參見原書，頁41)、家族對個人的控制、學者的不可知論態度等。實際上，基督教文化在華夏的影響導致很多「中國特徵」的消失，諸如小腳、孔教、科舉制度、八股文、傳統的家庭制度、祖先崇拜、帝國傳統。傳教士對劣根性的積極「攻擊」是受時代背景影響的說法。——譯注

50. 作者用軍事的言辭“conquest”來描述傳教工作。這當然指一種「精神的征服」、譬如指基督教的一神論對多神論的「克服」，而不是政治上的征服和侵略。不過，作者也認為，華夏傳統體制的虛弱對傳教工作是有利的，因此他也在某一方面歡迎西方列強對華夏施加壓力。這類的看法以及「攻克」的言辭必須從當時的歷史背景來看。——譯注

25 基督宗教的主要特徵是甚麼？它們在甚麼程度上符合華夏現有的宗教和體制？基督宗教對華人生活是否有某些貢獻——即一些本地古老宗教所不能作出的貢獻？基督宗教是否能滿足一些——被意識到的或沒有被意識到的——需要？如果基督宗教具有這樣的貢獻，它們是多麼重要，而且它們在華人生活中大概會引起甚麼樣的改變呢？另一方面，基督宗教在甚麼程度上反對現有的信仰和體制？我們可以期待甚麼樣的反基督宗教的力量？在哪些條件下，基督宗教會成功？當一個人由研究華夏的宗教傳統而轉向基督宗教入華的歷史時，這些問題自然地會出現。我們想回答這些問題，但同時我們也對於基督宗教信仰的正確性不想作出判斷。<sup>1</sup>

首先，我們可以對基督宗教有很多不同的描述，而其中每一個都是真的，因為在歷史的進程中，信仰採納過不同的表達形式。不過，我們可以有希望獲得這個問題的答案，如果我們先看，在基督宗教的開始時期，它是甚麼，而當它以許多形式入華時，它又變成一些甚麼呢？哪怕採取這個方法，我們的任務也不簡單，因為它涉及到一些爭論已久的難題。一個想作出結論的人應該有很謙遜的心態，他應該意識到，他可能會犯嚴重忽略和錯誤概括的罪。

26 基督宗教的創始人（耶穌）來自一個特殊的民族並繼承了這個民族的宗教傳統。該宗教傳統是好幾輩先知、改革者、祭司、立法者和無數的男人和女人（大部分的人是無法考查的，但他們為了信仰而犧牲了一切）的結晶和積累。他（耶穌）所接受的信仰是——簡單地說——對一個「上帝」（God）<sup>2</sup>的信仰，而這個上帝是天地萬物的創造主。人們不能通過任何物質的肖像來恰當的代表上帝。<sup>3</sup>人們多次用擬人的言辭來談論他，<sup>4</sup>但是，人們逐漸肯定，上帝是如此的高大，他遠遠超越人間，以至於任何想用有形的形象或人的形象來描繪上帝的企圖，都是太不足夠的

1. 作者想從一個比較客觀的角度來分析這些問題，所以說他「不對基督教信仰的正確性（validity）下判斷」。——譯注

2. God譯為「上帝」是新教的譯法。——譯注

3. 《出埃及記》二十章4節。

4. 《創世記》三章8節；《出埃及記》三十三章18-23節。

並且人們總不要試圖這樣做。<sup>5</sup> 不過，上帝雖然遠遠超過人間，雖然不能用人的形象來代表上帝，但上帝還是很接近人們的，而因此人們可以親近他；再加上，人的最大幸福和最大義務是虔敬地、高興地愛慕和敬仰上帝和他的旨意。<sup>6</sup> 很多先知曾說過，上帝所喜悅的不是儀式，而是人們的謙遜以及正義的生活。<sup>7</sup> 這種正義不一定是一種形式的、倫理的正當性，而是對於自己「鄰人」<sup>8</sup> 的公道和仁愛。

對上帝的這種理解好像經過了漫長的、痛苦的發展階段，因為在開頭有一個部族或民族的神，他保護自己的民族不遭受對手的攻擊，他有嫉妒之心，他要求了流血的祭獻和精緻的禮節儀式。雖然在猶太人中也有一些值得注意的例外，但做為一個整體，猶太人始終不能完全讓自己的信仰走出這種早期的原始信仰。<sup>9</sup>

耶穌工作的效果之一是讓上帝和倫理的概念離棄民族主義的「拐杖」(their nationalistic swaddling clothes) 以及形式主義和法律主義。耶穌既是先知們希望的繼承者，又是這個渴望的答覆；他所完成的是猶太人中最高尚的和最有思想的人所追求的。不過，他作的比這些還多。通過他的話語和他的行動，他這樣解釋並傳授了傳統信仰的精華，以至於使它成為新的，使它成為喜樂與和平的「福音」和「好消息」。他教訓中很多（也許是大部分）的細節在猶太傳統著作中有類似之處，但他卻打上了一個創造精神的烙印，因而使它成為一個新的東西。他不用抽象的一神論的言辭來談論上帝，但他描述的上帝是一位強有力的和富有仁愛的父親，而這個「天父」不斷影響人間，對微小的和龐大的事情都同樣照顧——他賜給田間的花漂亮的外貌，養育天空的飛鳥，使太陽上升並沛降風雨。<sup>10</sup> 對耶穌來說，上帝是道德上完善的而人們應該毫無保留地將內心的一切情感交給他。<sup>11</sup> 他不僅僅是寬容的和仁慈的，而且還不斷地想救那些最弱小者免於迷惑、憂慮和罪惡。<sup>12</sup> 他疼愛每一個男人和女人，而所有的人在他那裏 (in fellowship with him) 能獲得最大的喜樂。因此，人們可以依賴上帝，而這種信賴意味着解脫憂愁的自由。對上帝的這種理解

5. 《以賽亞書》四十章18-31節。

6. 《申命記》六章5節。

7. 《彌迦書》六章6-8節；《以賽亞書》一章11-17節；《阿摩司書》五章21-24節。

8. 「自己的鄰人」是基督教用語，廣泛指有需要協助的人。——譯注

9. 作者的宗教觀呈現出「宗教進步」的特點：早期的宗教不如後來的信仰。這個觀點在國際學術界當然有爭論性。譬如，與賴德烈同時代的德國人類學家施密特 (Wilhelm Schmidt) 認為，很多原始民族具有相當純潔的一神論信仰和崇高的倫理與宗教水平，而後來的發展則失去了早期信仰的高度。利瑪竇對華夏儒教的評估也呈現出「退步觀」的特點：唐朝和宋朝失去了周代的一神論和早期的宗教傳統。

10. 《馬太福音》五至六章。

11. 《路加福音》十章27節。

12. 《路加福音》十五章。

是耶穌生活的鑰匙。對他來說，上帝超越了國度的界限。禮節儀式也不再是最核心的，雖然耶穌也參加了猶太人會堂（synagogue）中的簡單禮拜並且從未直接批評過耶路撒冷聖殿中的精緻禮儀。他好像認為，儀式能幫助人們。但是，人們如果沒有祭司或祭禮形式的中介，他們還是可以與上帝有親切的接觸（intimate contact）：當人們祈禱時，<sup>13</sup> 他們應該進入內屋而在個人的隱私中找到上帝。如果人們對別人有一種寬容的、寬恕的態度，他們可以相信，上帝也會寬恕他們，而所有心靈純潔的人都有可能「看見上帝」（vision of God）。<sup>14</sup> 這種對上帝的信賴給予了耶穌權力，而通過這個力量，他使很多人重新有信仰；他所接觸的人都獲得了身體和心靈上的治療並且從恐懼和罪惡中獲得了解放。<sup>15</sup>

耶穌認為，關於人際關係的某些原則也是與這個對上帝的信仰平行的。人對自己的鄰人應該有主動的關懷——「博愛」（active good-will-“love”）。因為上帝如此大方地寬恕了人們，每一個人也必須對那些侵犯他的人懷有一種恒心的寬恕態度，<sup>16</sup> 而必須以同樣的仁慈對待好人與壞人。<sup>17</sup> 人總不可以瞧不起他人，無論他們的地位多卑微。<sup>18</sup> 耶穌超越了民族的界限，因為當他描述愛鄰人的規律時，他設了一個比喻，而比喻中的主人公是一位無名的外族人（猶太人看不起這個民族）。耶穌說，真正的偉大在於謙遜的服務：當一個人放棄自己的性命，他將會找到生命。他最強調人格的尊嚴：他歡迎邊緣的人和窮人，正如他也歡迎尊榮的人和富有的人。<sup>19</sup> 他只強烈批評那些沾沾自喜的人，驕傲的人，自以為是的人，那些讓形式主義進入法律和體制並以此取替仁愛與正義的人，以及那些壓迫別人的人。他說，富裕可能是一種阻礙，而財富也許能危害人的最高福利。<sup>20</sup> 人總不能同時追求物質上的財富和與上帝的團契。<sup>21</sup> 人不能有兩個主要的目標。在耶穌那裡，倫理不再是法條命令的問題，而是一個人生態度。

這種信仰——上帝不斷地在宇宙中行動，人們可以信賴和愛慕他，人對別人

---

13. pray, prayer的漢語譯法是「祈禱」或「禱告」。「祈禱」見於《後漢書》，是對鬼神的求福，而「禱告」這個詞組不見於《詞源》。基督教的prayer與別的宗教傳統的「禱」和「祈」有所差異。——譯注

14. 《馬太福音》五章8節。

15. 見《福音書》中耶穌的治療行動。他治好身體的疾病，見《馬太福音》八章1-5、16節。但也治好精神的病態，見《路加福音》七章36-50節。

16. 《馬太福音》十八章21-35節。

17. 《路加福音》六章35節。

18. 《馬太福音》十八章10節。

19. 《馬可福音》二章15-17節。

20. 同上，十章23節。

21. 《馬太福音》六章24節。

的正當態度應該是主動的博愛——很自然地形成了對人間社會的一種新的概念和理解。耶穌多次論及「上帝的國」(the Kingdom of God)。在當時的猶太人中，這個說法是很流行的，但正如許多其他的民間口號缺乏了一個明確的定義，而人們認為「上帝的國」有各種各樣的內含。基本上，它代表了「以色列」的建國希望並意味着離開羅馬帝國的控制，宣佈獨立，也許統治周圍的民族甚至整個人類。當時很多人期待着這個結果，而他們認為，上帝會通過一種災難性的劇變達成這個目標。耶穌採納了這個流行說法並給予它一個新的意義。他與很多同時代的人也相信，「上帝的國」是「很近的」，<sup>22</sup> 但為他來說，「上帝的國」不會突然來到，它不是一個具體有形的狀態，<sup>23</sup> 而寧可說是人們的生活在內心上的轉變。<sup>24</sup> 他覺得，如果所有的人都施行上帝的旨意，這個新的「國度」能充分地到來，他相信，人們應該毫無保留地追求這個目標。<sup>25</sup> 雖然這種轉變是內心的轉變，而它只能通過個別人對上帝的皈依來到，但是其後果也必然是一個新的社會秩序，如果足夠多的個別人改變自己的生活。如果上帝是耶穌所理解的那種上帝，而如果足夠多的人願意施行他的旨意，社會將會改變。耶穌對此沒有作出仔細的描述，但是如果所有的人普遍地實踐他的教訓，其後果是顯而易見的。各種不義、奴役、戰爭、強者對弱者的壓迫、政治或經濟的權力鬥爭等等，這一切都會停止，而人們會投入於主動地、和平地解決他們共同的問題。在這樣的社會中，人們至少可以減少窮苦或完全逃脫窮困，而一切美善的價值可以充分發揮出來，無論是在人際關係、精神生活、有生命自然或無生命自然的領域中。人們將會無畏懼地探索宇宙並利用大自然的一切力量來提高人類的福利。各種藝術、文學、和音樂都將百花齊放，而誠意的科學會有扎實的進步；它將不僅擴大人的視野，而在幫助人的具體需要方面，它將是一個沒有害處的利益。根據我們的文獻，耶穌當然沒有預言或描述這些結果，但如果人們順從他的教訓，它們會必然地出現。

耶穌好像沒有想過一個理想的社會將會有甚麼具體的體制。無論這是故意的或非故意的，這種空白(omission)是幸運的，因為社會組織必須改變。不同的地區和不同的時代有不同的需要，而某種政治的、教會的或經濟的體制為一個時代是好的，但為後面的時期也許是一個惡劣的負擔。人們仍然爭論，耶穌是否相信「上帝的國」突然會來到還是潛移默化地、逐漸地來到人間。看起來，他認為，這是兩者

22. 同上，一章15節；《路加福音》十章9、11節。

23. 《路加福音》十七章20-21節。

24. 同上；《路加福音》十三章18-21節。

25. 《馬太福音》第六章10、33節。

的結合。<sup>26</sup> 無論他想這個過程怎麼樣，他總不懷疑這個希望將會實現。如果他忠於對上帝的信仰，他也必然會有如此的信心。

基於耶穌對上帝和對人的理解，他也似乎不能不肯定個人的永生。耶穌好像很少提到了這個問題，並且通常用比喻的話語來解釋它。<sup>27</sup> 不過他認為，人有永生，這一點是確定的。

30 和耶穌的話語同樣重要的就是他本人。他如此活出了他所說的話，以至於永遠不能分離他和他的教訓，而對他同時代的人來說，耶穌和他的教訓就是一個整體。他所說的，他也活出來。他如此教訓了人是因為他首先在自己的生活中感覺到他所說的是正確的。至少這是他使徒們的信念。<sup>28</sup> 最後，這種生活與教訓的整合也導致了他的死亡。

在耶穌後兩代的時期中，那種通過他而流出的宗教經驗採納了某些特徵，而這些特徵對基督宗教留下一個不可磨滅的印象。在他死後幾個星期以內，他的使徒們的生活發生了巨大的變化。首先，他們認為耶穌復活了，他們見到了耶穌並與他說過話。他們相信，耶穌繼續會照顧他的使徒們並且他可以繼續與他們工作和祈禱，甚至比在世的時候更有效。

後來，使徒們發現他們擁有一種特殊的力量；他們本來沒有這個力量，但每當他們與別人分享他們的福音，那些人也同樣會有這種神力。有時候這種力量有某些精神的表現。<sup>29</sup> 憑着這個力量，人們許多次能夠治療別人的病，而這種治療的方式又使得他們想起耶穌對人的治療。<sup>30</sup> 不過，早期基督宗教的最偉大領袖重視這個力量的主要原因是它革命性地改變了人們的心靈。它解放了人們，使他們能避免罪惡的枷鎖、犯罪的卑鄙和內心矛盾的壓力。它摧毀了恐懼並給予了人們對上帝的一種欣然的信心。它導致人們能夠彼此寬恕並且改變和提升了人們的舊生活，使他們成為一個個「新的創造物」（new creations）。<sup>31</sup>

第三，那些分享了這種改變的人們開始相信「永生」（immortality）。因為他們見過耶穌在世的生活並且體會到了他的復活，他們也相信自己身體的死亡只不過

---

26. 《馬太福音》十三章24-33節。

27. 《路加福音》十六章19-31節；二十章27-38節。

28. 《使徒行傳》十章37-38節。

29. 《哥林多前書》十四章1-28節。

30. 同上，十二章9節。

31. 同上，十三章1-13節；《加拉太書》五章22-23節。

是一種更豐富的個人發展的入門。按照早期基督徒的說法，死亡之後的生命不是一種似是而非的存在（a shadowy existence），也不是一種感官和自私的享受，但為那些開始了基督經驗的人來說，這是不斷地接近耶穌的肖像。<sup>32</sup>當然，這些信念也帶來了很大的喜樂，而那些最充分投入其中的人們感覺到他們有了一個不可言說的、不可思議的發現。

第四，這些經驗的結果是對上帝的理解有所變化。早期的基督徒自然繼承了猶太人對上帝的概念。通過耶穌的教訓、生活、死亡和復活，他們的信仰還包括很多舊的因素，但它也有很多新的部分。為他們來說，上帝仍然是創造主和道德律的泉源，但他同時也是一位仁慈的大父，而他想在道德和靈性（morally and spiritually）上改變人心。他們感覺到，上帝就很像耶穌，而在耶穌身上他們就見到了上帝，<sup>33</sup>而他們相信，上帝通過耶穌說過話，超過所有歷史上的先知。<sup>34</sup>他們也相信，改變了他們生活的那種特殊的力量來自上帝，而實際上就是上帝的神（God's spirit）<sup>35</sup>在人們內心中工作。

第五，他們認為，這些新的經驗都與耶穌的死亡有密切關係，而他視十字架為上帝的特殊工程，視之為上帝「使世界與自己和好」的特殊方式。在他們的教訓中，十字架是最核心的，<sup>36</sup>而當他們敘述耶穌生活的故事時，他們最強調的就是與十字架有關的事件。

第六，從上面所說的可以明顯看到，早期的基督徒很尊敬耶穌。他們認為他是他們所期待的猶太民族的救主、上帝的特殊使者和上帝的代表，他就是基督（the Christ）。他們主張，整個猶太民族的歷史指向耶穌，而猶太人的《聖經》（即《舊約》）預言了耶穌的來臨、他的生活、死亡和復活。耶穌被視為拯救者和主（savior and lord）；他代表了上帝的永恆計劃<sup>37</sup>；他是上帝的肖像（the image of God）。<sup>38</sup>導致這個信念的興奮激情和經驗是如此新鮮的、如此活潑的，所以它們不再追求冷靜的定義。不過，無論早期的基督徒關於耶穌與上帝的關係有甚麼具體的信仰，他們都認為，耶穌是他們信仰的核心。他們尊敬他不僅僅是因為他的教導（雖然他們

32. 《羅馬書》八章15-17、29、38-39節。

33. 《哥林多後書》四章6節。

34. 同上；《希伯來書》一章1-2節；《約翰福音》一章17節；《使徒行傳》四章12節。

35. 英語的God's spirit, Holy Spirit被譯為「聖靈」（新教）或「聖神」（公教）。——譯注

36. 《哥林多前書》一章23節；二章2節；《希伯來書》二章9-10節及各處。

37. 《啟示錄》八章13節；《約翰福音》一章1節；《哥林多前書》二章7節。

38. 《腓立比書》二章6節。



也保存和珍惜那些），而他們所回憶的和珍視的就是耶穌本身與他所做的一切。贏得了他們心靈的不是一個倫理體系或神學體系，而是一個人。

最後，這種早期的基督宗教很快突破了猶太民族的範圍，它成為一個普世性的宗教。它對所有的民族和階層發揮了吸引力。基督徒發現，屬於他們的偉大經驗是所有的人都能分享的；而人們也不必先成為猶太人。更古老宗教的精緻禮儀、祭祀和與此有關的祭司人員都成了不必要的，甚至成為一種阻礙。他們感覺到，耶穌給予人們開啟到達上帝的路（direct access to God），而他們不再需要人的中介（without the mediation of man）。人們需要的只是一位祭司：耶穌。<sup>39</sup> 他們保存了猶太人的經典，但它們所包含的法律主義倫理、禮儀朝拜和民族主義的因素被認為是過去的。<sup>40</sup> 福音本身不是一個「法規性的宗教」（statutory religion），而是生命的信息；它建基於上帝對人們的愛。不過，為那些真正理解了福音的人們來說，不受法律的束縛並不意味着他們可以用之為藉口而降低道德標準；他們認為，他們應該追求一種更高級的生命，並且行善避惡不是由於命令，而是由於博愛。

當基督宗教滲透了古代的世界，它不可避免的受到改變。因為它首先是一個內心的、個人的經驗——這個經驗導致深遠的道德和靈性轉變——，人們不能繼承它，並且容易遭到誤解。基督徒的孩子比那些沒有基督徒父母的人會更容易進入基督信仰，但他們經常保留了原來的名字，雖然後來也沒有進入基督宗教。另外，當許多人們進入了基督宗教的團體，很多人在某種程度上或在根本上誤解了那些耶穌和早期信徒認為是核心的東西。當耶穌在人間時，這個誤解的過程已經開始了，而它成為越來越突出的，特別是在第四世紀之後，因為在那時，幾個地區的人一批一批地進入了教會。

- 33 由於早期的基督信徒團體（Christian fellowship）所形成的社會或教會深深地受了環境的影響。後來的發展到甚麼程度是忠於基督宗教的初衷，這是一個有爭論的問題。很多學者（新教徒）認為，在希臘哲學的影響下，福音被片面地理智化（partially intellectualized），而一種神學出現了。教會克服了多神論，但他又給予聖人相當高的地位；由此可見，舊的思想沒有完全消失。教會取代了在古代那麼流行的神秘宗教（mystery religions），但它採納了它們的一些理念和慣例。從聖洗和聖餐的簡單禮儀，教會發展出具有魔術因素的聖事。教會的組織逐漸發展，制度更精緻周密，而在一定的程度上，它相似羅馬帝國。教會的主要目標被視為世界的救

---

39. 《希伯來書》，各處。

40. 同上及《加拉太書》、《羅馬書》各處。

贖，但在達成得救的方式方面，有人認為只要認同一些理智上的教條和正確地舉行禮節，這與聖潔和信仰內的生活同樣重要。隱修院運動（monasticism）形成了，而兩種生活標準出現了，一個是一般人的標準，而另一個是司鐸、隱修院修士和修女的標準（第二個被視為比較高級的）。換言之，基督宗教在許多方面離開了耶穌的理想；它主張一些理念和做法，但耶穌當時激烈反對過這些理念和做法。不過，這個適應的過程是潛移默化的，所以大多的人沒有意識到它。另外，教會也沒有完全調節，沒有完全「同流合污」（compromise completely）。它繼續保存了早期幾百年的文獻並且通過它們和通過它的教訓，很多男人和女人還是進入了耶穌所說的那種最高尚的生命。<sup>41</sup>

這個希臘—羅馬的世界裡，許多個別的團體興起了。有的從未來華，所以我們不注意它們。但是那些到達了「中央大國」的教會團體的特徵也顯然影響了基督宗教福音的成功以及基督宗教的信息所採取的形式。其中三個團體——聶斯脫利教、俄羅斯東正教和羅馬公教——是直接從希臘——羅馬時代的教會發展出來的並基本上保留了它的很多特點。譬如，它們很強調聖事和禮節儀式。它們具有司鐸團體（priesthood）和聖統制（hierarchy），<sup>42</sup>而這些人管理聖事和教會的秩序。他們擁有信仰的理性描述（intellectual formulations of the faith）並且強調對它的認定和同意。這三個教會團體都有隱修院並且認為，只有那些通過神貧（poverty）、貞潔（celibacy）、默想（meditation）和祈禱而完全「放棄塵世」的人才能夠進入最高級的基督性生活。<sup>43</sup>一般的人都認為，教會的主要目的是個人的得救，而得救的意思主要是來世的幸福。在這些教會團體中都有一些個別的人——通常是其中很多人——，他們理解了耶穌的意思並擁有早期基督信徒的喜樂，擁有他們的道德和靈性力量。另外，為群眾來說，他們加入教會時毫無疑問地能提高他們的宗教和道德生活，遠遠超過他們非基督宗教的祖先的水平。不過，在他們的信念和習慣當中也有許多與耶穌沒有關係的因素。

聶斯脫利教的基地是底格里斯—幼發拉底河流域（Tigris-Euphrates Valley）。

41. 在另一方面，羅馬公教的學者以及好幾個新教的學者認為，在《新約》中已經有大公會精神（Catholicism）的萌芽。他們說，保羅的書信和第四個福音（即《約翰福音》——譯注）表明，從一開始就存在了一個確定的「聖事主義」（sacramentalism）。在這兩個立場之間還有很多調和性的看法，但整個問題當然是非常爭論性的。（在《約翰福音》和保羅書信中有關於「聖餐」或「聖體聖事」的記載〔見《哥林多前書》十一章23-26節〕，所以有的人認為，這就是「聖事」的開頭，並稱之為「聖事主義」。——譯注）

42. hierarchy被譯為「等級制度」、「聖品階級」、「神聖統序」、「教權制度」、「教階組織」等。公教的流行譯法是「聖統制」。——譯注

43. 「神貧」和「貞潔」（celibacy也譯「獨身」）指隱修院的修士沒有個人財產，也不結婚。這個生活方式表達仿效耶穌生活方式的願望。但是，對某條隱修會而言，說它們「放棄塵世」不如說它們「聖化塵世」。譬如，本篤會（Order of St. Benedict [OSB]）就用手工和工作來完成自己，同時也聖化了工作和「塵世」。——譯注

它的總主教被稱為「大公主教」(Patriarch or Catholicos)；他們認為，他獨立於一切外國的教會權威，而他的總部先在塞琉西—克特西風(Seleucis-Ctesiphon)而後來在巴格達(Bagdad)。這個教會的正式信仰獨立於當時的希臘信經(Hellenic creeds)，而希臘教會和羅馬教會都認為，聶斯脫利教的信經是異端(heretical)。它傳播到東部(我們後來還會談到)，先到波斯，後來到印度、中亞和東亞。<sup>44</sup>

俄羅斯東正教(the Russian Orthodox Church)是希臘教會或東正教會(Greek or Orthodox Church)傳教工作的結果，而它的信經和組織也是從這裡演變出來的。東正教發展在羅馬帝國說希臘語的地區，而它的旺盛時期是在東方(或拜占廷)皇帝的時代。它強調信經(the creeds)並相信，正確的教義是得救的重要因素(correct doctrine was essential to salvation)。俄羅斯人也重視禮節儀式並恪守了傳給他們的形式。教會通常依賴於國度，受到國度的控制並與國度一起行動。我們後來還會看到，當它入華時，它與俄羅斯政府有密切聯繫，甚至是俄羅斯政府的一個機構。

羅馬公教(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主要是羅馬帝國西部或說拉丁語地區的教會。羅馬的主教(the Bishop of Rome)很自然成為它的元首，而他在整個基督宗教當中佔有首位，這也是一個相當自然的發展。他的這種領導者的地位是羅馬帝國東部的教會團體通常不承認的，但當羅馬帝國西部皇帝的權威崩潰時，羅馬的教宗(the Roman Pontiff)<sup>45</sup>負責許多社會上的和教會上的任務並且獲得了很大的權力，超過任何其他教會團體的領袖。在教宗的領導下，西歐和西北歐洲的野蠻民族進入教會，而以教宗為核心的教會成了它們的老師，使它們學習文明。西部的教會延續了羅馬帝國的許多特點。它的語言是拉丁語，它肯定自己的獨立，強調它不受世俗政府的影響，有時候也認為它的權威比世俗政府大，而教宗在教會的聖統制中具有絕對統治者(absolute monarch)的地位。<sup>46</sup>羅馬公教從希臘——羅馬的世界中繼承了各種信經(creeds)、聖事(sacraments)、禮儀和隱修院的精神，但它也受了羅馬傳統的影響而發展一個周密精緻的法律體系。奧古斯丁的杰出和深刻的皈依過程也意味着他恢復了早期的最偉大的基督徒的傳統，而奧古斯丁的著作對後來的人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因而，在羅馬公教中也有很多人進入了早期信徒的體驗。在比例

---

44. J. Labourt, 《波斯薩桑王朝中的基督教》(*Le christianisme dans l'empire perse sous la dynastie sassanide (224-632)*; second edition; Paris, 1904), 各處。

45. Pope或Pontiff譯為「教宗」, 不譯為「教皇」。——譯注

46. 教宗的絕對權威(papal absolutism)當然不是突然出現的, 而是一個漫長的過程的結果; 世俗的權威——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國王等——以及教會其他的權威向教宗的絕對權威提出挑戰。甚至今天, 教宗實際上不是絕對的。(根據公教的說法, 教宗權威的絕對性有《聖經》上的基礎〔《馬太福音》十六章18-19節〕, 而在早期教會中也有這個傳統的萌芽。——譯注)

上，這些人比在東方的教會團體的人更多。無論這有着甚麼原因，但羅馬公教擁有一個特殊的生命力，而這個生命力幫助了它將自己的信息傳播到各地，超過人類歷史中的任何其他的信仰或宗教團體。

新教運動 (the Protestant movement) 是於第十六世紀在羅馬公教當中形成的。在一定的程度上，新教是政治原因的結果並傾向於形成國度教會 (national churches)。另外，它在一定的程度上也是經濟和知識因素的產物。然而，它首先是一個宗教性的運動，它試圖恢復第一世紀的基督信徒的宗教經驗，它想重新發現內心平安的秘訣，想尋找最偉大的早期信徒的道德和靈性力量。在本質上，它主要強調耶穌啟示的那種對上帝的直接的、個人的和轉變人生的經驗。因此，新教的傾向是取消聖事、朝拜上的形式主義、司鐸制度、周密精緻的聖統制，它只聆聽內心的聖靈 (the inwardly heard voice of the Spirit) 而不想依賴於任何其他的權威。新教的這個革命不都是很徹底的：大部分的新教徒還保留了許多從舊教會繼承來的因素。他們通常以另一種形式保存了聖事；大多数的新教徒堅持傳統的信經或撰寫新的、更精緻的，或他們既堅持傳統的又寫新的信經；很多新教徒——以或多或少改變的形式——保存了羅馬公教的禮儀和教會組織。很多——實際上是大多数人——害怕完全依賴個別信徒的內心經驗，所以他們在不能錯誤的《聖經》那裏尋找了權威。不過，那些比較徹底的人拒絕了一切聖事——雖然他們通常保留了聖洗和聖餐為具有象徵性和紀念意義——，他們放棄了一切傳統的禮儀，發展基督宗教新形式的團體，用民主方式管理它們並認為，獲得拯救的條件不一定是認同信仰信條，雖然他們自己也撰寫信仰的信經。基於這個基本的特徵，新教傾向於發展很多互相獨立的團體，而有時這些團體彼此不容忍。它們之間的合作是慢慢發展的，而且總不是很完備的。因為新教強調早期信徒的個人轉變，它有更大的適應性，而好幾次經過了重大的情感上和道德上的重新覺醒運動 (great emotional and moral reawakenings)。下面我們還會看到，新教越來越注重傳教工作，而且因為這一百五十年以來大多商業強國主要是新教國度，所以新教也派遣了其代表去天下各地。

這就是基督宗教的開端和它的發展。當然，這個總結是太簡單了。但是，它可以當作一個簡介，而為了面對本章在開頭提出來的問題，這個概括可以做為一種基礎。現在我們要轉向那些問題。

基督宗教在甚麼程度上與華夏傳統宗教有相似之處？首先，基督宗教很明顯與它們有很多共同的因素。與佛教和儒教一樣，基督宗教也很強調倫理。做為一個「教人行善」的宗教，基督宗教對華人來說可能有吸引力，而一般來說，基督宗教與華人自己的最高尚理想是一致的。佛教和孔子所重視的美德，基督徒也同樣重視。這些宗教都是以完善個人為目標。另外，耶穌關於上帝的國的教訓與孔子關於理想社會秩序的說法似乎也很接近。孔子和他的學派想挽救社會，想建立一個完

美的文明。華人一直認為，社會福利必須以倫理為基礎。他們也強調，一個完美的人將會在很大的程度上獻身於為別人的服務。華人在耶穌的言辭中也找到類似的說法，而他們很自然認為，這些符合他們自己固有的理想。再加上，「上帝」的概念對華人來說也不是完全新的；他們的一些說法和言辭表達一種與基督宗教的「上帝」有一定關係的內涵。道教和儒教都倡導宇宙的統治力量是道德性的、可靠的和仁慈的。當然，這與基督宗教的基本信念是一致的。替別人受苦（vicarious suffering）和通過相信這樣的人而得救，這樣的理念是屬於基督宗教的，但在大乘佛教也有。基督宗教談論死後的生命，而佛教也有這樣的說法，道教比較少，而儒教更少提到這些。有的佛教宗派實際上很強調這一點。除此之外，很多聶斯脫利教、俄羅斯東正教和羅馬公教中的因素與大乘佛教具有驚人的相通性（a striking resemblance）。它們都有隱修院的團體，都有修練的理想（ascetic ideals）。它們都有精緻的禮儀。基督宗教的聖人與菩薩有相同之處。因此，為華人來說，這三個教會團體不是完全陌生的。由於這些相似之處甚至會有混淆的危險；華人可能會想，佛教的理念與教會的教義是一樣的，而實際上，它們的相似性只是外貌上的。

雖然基督宗教與華夏傳統的宗教有一些相似之處，但這些相似的因素在任何地方都不是完全一樣的。孔子和佛教的倫理在重要的地方和基督宗教的倫理有區別。耶穌的倫理是建基於聖愛的倫理（the love of God）。人應該愛他的敵人，因為上帝對好人和壞人都是仁慈的。人們必須彼此寬恕，因為上帝寬恕人們。這一點當然與儒教完全不一樣。雖然儒學的最偉大和最有影響的代表都深信統治宇宙的力量是道德性的，但他們對上帝沒有愛慕之情，他們也不認為上帝會愛護個別的人。再說，雖然孔子重視人的仁慈，他會按照他所知道的社會制度的階層而限制這個仁慈的範圍。他不會向人們要求「應該以善報惡」。耶穌說「凡你們願意人給你們做的，你們也要照樣給人做」，<sup>47</sup>但孔子說「己所不欲，勿施於人」，<sup>48</sup>這一點也是很有意義的。孔子的說法是消極的，而這意味着它的範圍比較小，並且它也不會引起人們的積極行動；但耶穌的積極說法要求人們的行動；所以，一個說法只阻礙人們的行動，而另一個鼓勵人們的行動。佛教倫理行為的動機不是「愛慕上帝」，而是對個人得救的渴望。雖然對很多基督徒和對很多佛教徒來說，「得救」（salvation）主要只是來世的福樂，但在開始並不是如此。釋迦牟尼佛對得救的理解原來是通過放棄一切組成個體的因素——也放棄對永生的渴望——而獲得內心的安寧；而耶穌認為，得救意味着一個充實的個體人格，通過與上帝

---

47.《馬太福音》七章12節。

48.《論語》，12:2。（Soothill譯，《論語》，頁561。）

和與人的關係而擁有一種更豐富的個人生活。

佛教很少論及一個新的社會秩序，因為如果所有的人都實現它的最高理想並成為出家的人，整個人類在一代人的時期內就會消亡。儒教對社會的目標沒有涉及一個革命。孔子和他的正統繼承人都沒有夢想建立與王國制度（monarchy）有異的政治制度，他們也沒有想到一個沒有階層和性別差異的社會，沒有想到一個平等的社會。因為他如此愛好古老的體制和習慣，孔子阻礙了文明的自由發展並沒有取締某些存在已久的不公道現象。他對於道德和公共服務的重視是一個非常好的、非常深遠的影響，但他又認為，理想的社會就是某一套社會機構的良好運作。耶穌卻不太注意社會機構，雖然他也尊重傳統並且不是一個暴力的革命者。他認為，最重要的是人們應該首先實現上帝的旨意，而這就是愛慕上帝和愛鄰人。如果人們實現這 39 個教導，社會中一切機構都逐漸會符合這個理想，都會因促進這個理想而被重視。另外，在耶穌的教訓和生活中也有更多同情受壓迫者的激情，有一種永不消失的愛，無論愛的對象看起來是多卑劣的，而孔子很少有這些因素。因為孔子和他學派中大多的人物是官員，他們比較多認為，為別人服務是通過一個良好的官僚制度的服務。但是，為耶穌來說，愛鄰人是個人的事，而這種博愛不應該受任何機構的約束和限制。

基督宗教對上帝的理解呈現出更大的差異。大乘佛教有時候似乎要發展這樣的理念，但佛教的創始人認為，神祇與人一樣，都是暫時的、不永恆的，而當人尋求得救時，神祇很少或根本不能幫助人。華夏的民間佛教傾向於多神論而不太傾向於一神論。此外，儒教也包含許多物活論和多神論的因素，而那些一神論的萌芽似乎是理性化的並且排除一切溫暖的愛慕和依賴感。但是，基督宗教早期的上帝概念——如上所述——是一個不斷在宇宙中行動的、正義的、愛護每一個人的上帝。這個上帝想引領最卑微的人改過遷善，想引導他們與自己共融，他照顧人們超過一個父親照顧自己的孩子，他希望人們能認識他並最後在耶穌內啟示了自己。十字架被視為上帝的愛的最好表現。實際上，物活論和多神論偶爾也感染了基督宗教，但連那些離耶穌最遠的教會團體也從來沒有讓這個上帝觀完全消失。

基督宗教不僅在某些似乎相似的部分與華夏宗教有差異，而且它也有一些在別的宗教找不到的特徵，或者說別的宗教僅僅在很初步的程度上擁有這些因素。其中大多因素我們已經暗示了。基督宗教信仰包括一位同時創造與支配宇宙上帝，他在受苦的耶穌內表示他對人們的愛，他在大自然秩序運轉中發揮他的力量，但耶穌的生活同樣描述他的本性；他是一個讓人們接近他的上帝，而這種與上帝的契合 40 提升人、充實人的生活，超過所有的想像——在華流行的宗教僅僅在某一程度上與此有類似之處。最接近這種信仰的宗教是伊斯蘭教，但它也不太相似這種信仰並且伊斯蘭教對華人的影響不大。基督徒認為，在自己的信念中具有一種道德動力和高

尚生活的刺激，但儒教缺少這樣的因素。

另外，基督徒相信，耶穌是基督宗教的至寶。毫無疑問，他是歷史上的人物，而他活出了他所有的教訓。他對親近上帝（fellowship with God）的理解和感受、他對上帝旨意的完全投入、他對人們的愛護、他對人和自然內一切美善的敏銳且微妙賞識、他給予人們的理想和他能治療、能改變人心的能力，這一切使基督信徒感覺到，他是一個獨一無二的、不可超越的高峰。儘管非基督徒會想，這種評估是太過於興奮的，但耶穌過去是，而且現在也是基督宗教的核心人物；他生活的特徵塑造了基督宗教，這是一個不可回轉的歷史事實。

因此，這是基督宗教的主要特徵，這是與那些比較早來華的宗教的相似之處和差異。如果我們剛才作的估計是正確的，我們不難看出，眾多華人假如接受基督信仰——即那種早期信徒和最杰出信徒的信仰——，這就會引起深遠的變化。這將會呈現出一個更有效的道德動力，超過華夏傳統。上帝的觀念將會充實人生。這將會導致對個人永生更確定的理解，而因此也會改變此時此地的生活。這將會導致國度在政治、社會和經濟制度上擁有更大的適應性，這將會促進一個新社會的實現，在那裏所有的人——男人、女人、小孩子——都有平等的和充分的機會來獲得生活的精華，而他們會在互相的愛護和主動的仁慈中生活。這將會啟發學術活動和探索以及藝術中的一切美善。當然，這個過程可能是很慢的，而它也許永遠不會結束。它的進展將會受很多因素的支配——諸如華人的態度、基督宗教信仰的代表的性格和人數、他們的熱忱、他們對耶穌教訓和生活的理解或不理解、信仰傳到華夏的具體情況、以及一百個其他的因素——，但是如果信仰獲得一定的影響，它將會導致深遠的改變；這些改變對華夏和對其餘的世界來說都是極為重要的。

在華的基督宗教也不會沒有反對勢力，這是顯而易見的。首先，它會遇到一些早已根深蒂固於華人社會體制中的宗教體系。譬如，祖先崇拜從最早的歷史時期傳下到今天，而它與華夏最重要的社會機構——家庭——具有密切關係。攻擊祖先崇拜或想轉化它，意味着重新鑄造家庭——至少在一定程度上——，而這一點必然會引起譴責；人們會稱之為革命的、不恭敬的、顛覆道德的。家庭也是社會控制的最強因素，而任何對家庭的重大攻擊都必然會引起國度的禁令。當基督宗教必須為自己辯護時，唯一的辦法是它必須表明，進入基督宗教會導致一個更豐富的家庭生活，會導致一個更高尚的個人和社會道德水平。另外，國度舉行某些宗教儀式，而官員也被要求參加其中或主持它們。這些儀式包括向各種精靈、神祇和神明（其中有孔子）的祭祀。如果不參與這些儀式，這將被視為重大的問題，因為這樣的忽略會引起那些被認為確保社團福利的無形力量的怨恨，這將被視為給人民帶來災難。如果基督宗教想容忍物活論（泛靈論）或多神論，它就不能忠於自己的創始人：它或許會作妥協而這樣會否認自己，或許會反對一些深層的民間信念以及會引起國度

的反對。華夏帝國很可能會感覺到，為了保存自己，它必須消除異己的信仰。<sup>49</sup>

基督宗教如果這樣作，它將會反對現有家庭和國度中很多因素，同時也會有人指責它說，基督宗教破壞鄉村和城市的生活。很多宗教慶節本來都是團體活動，而群眾的參與似乎是一種義務。如果有人拒絕參與，這將被視為「違背公民的任務」，而且會引起公共權威的批評。這些禮儀都與古代各種信仰有關係，而每一個公民必須為此交費；一個拒絕交禮儀費的商人可以這樣避免一個相當大的經濟負擔，但別的商人會說他不公平地佔便宜。因為各種行會（the guilds）也有宗教特點，基督教會發現它不得不批評現有的工業和商業組織。再加上，基督信徒必須遵守安息日，但為一個華人信徒來說，這也是經濟上的損失，因為周圍的社會並不承認安息日。 42

再說，基督教會遇到反對，因為它是外來宗教。華人一直因自己的文化而自豪並且瞧不起一切外來的東西。<sup>50</sup> 不僅僅華人是這樣的：在任何國度中，只要你說某一個想法或制度是「外國的」——譬如說是「非美國的」（un-American）——就會有很多人譴責這個東西。但是對華夏來說，更是這樣，因為這個民族在地理上與其他進步的國度割絕了，而它本身在很大的程度上是鄰邦文明的泉源。直到十九世紀末，華人沒有意識到他們能從外國接受任何重要的文化貢獻，唯一的例外就是佛教和它帶來的理念和美術。反過來，華人也將自己的文化傳給了遠東所有民族。因此，基督宗教也會遭受華人對一切外來東西的自然蔑視。

第四點，基督宗教必須面對一些具有精緻組織的宗教體系和宗教哲學。物活論對於比較成熟的宗教信仰通常只能提出很微弱的抵抗，而如果基督宗教所面對的只是物活論傳統，它的勝利將是相當容易的。譬如，晚期的道教可能只是一個相對虛弱的對手。但是，在華的基督宗教也必須面對儒教和佛教，而這些都是很高級的並以嚴密哲學思想為後盾的宗教。另外，支持這兩個傳統的人中有一批受過教育的領導團體（an educated leadership），而當一個新的信仰獲得勝利時，這個領導團體在社會上的地位將被取消。在很大的程度上，國度建基於孔子的理論，而國度的官員都是儒者；佛教的和尚團體分散各地，而他們在生活上就依賴佛教信徒的支持。在這兩個傳統中，官員的抵抗將會是更有效的，但佛教的人也是不可小看的對手。 43

在面對這樣的反對勢力時，基督宗教可能會發現，自己的不容忍會耽誤它的

49. 這當然是對於那種「拜天地君師親」的古代國度而說的。在古代的社會中，反對祖先崇拜與政治制度有直接的矛盾。所以，這樣的國度也必然會反對基督教。——譯注

50. 請注意，作者在原文中用“have had”，即過去式。本書是一九二〇年代即「新文化運動」後寫的！——譯注



勝利。如果基督宗教想保持自己的完整性，它不能和別的宗教妥協。當個別的基督徒理解了耶穌的精神，他們總不會壓迫他們的鄰人（無論這些鄰人與他們有多大的差別），但為自己來說，這些信徒不能同時忠於自己的信仰而又參加對精靈或鬼神的朝拜。如果他們找到了基督的奧跡，他們也不能接受佛教的哲學、道教的哲學或儒教的體系。他們在這三個傳統中能找到很多豐富他們生活的因素，但他們不能事奉這些傳統。如上所述，華人那些更古老的信仰互相比較容忍，只有伊斯蘭是例外。大多的人也尊敬這三個傳統而不感覺到，這樣做是不一致的。如果基督宗教能與那些比較古老的宗教和好，它的發展當然也不會太坎坷。但是，華人的那種傳統的、輕易的折中主義（traditional easy-going eclecticism）也會帶來一個危險，就是皈依基督宗教的人很輕易地會放棄他們新信仰的特徵和特殊性。

另外，基督宗教在大部分的形式上已經成為比較不能適應的。基督宗教在不同民族和不同時代中的發展已經形成了教義、禮儀和組織上的特定模式。很自然，傳教士所傳播的是他們承受的信仰形式，而他們珍惜這個形式，他們將這個形式與他們的基督經驗相結合，所以他們傾向於認為，只有通過這樣的形式，信仰才能夠被傳授和被接受。在很多的情況下，他們在這方面也沒有選擇的餘地，因為他們受華夏之外的教會權威的控制，而那些教會權威很謹慎地堅持傳統的體系。這種堅定性（inflexibility）是一個重大的並不必要的阻礙，因為它強調古老文化的深厚變化，雖然進入基督宗教的經驗不需要如此深厚的變化。這種想法帶給基督宗教一個巨大的負擔，就是基督宗教「行李」中的眾多希臘——羅馬、俄羅斯、英國、德國或美國因素，而如果華夏將要成為基督宗教的家園，基督宗教將必須放棄這些因素。這種堅定性絕對不是某一個教會的獨有特徵。乍看之下，這似乎是羅馬公教和俄羅斯東正教的特點，但大多数的新教團體實際上也似乎是同樣強硬。不過，因為新教的傾向是肯定內心的見證，因為新教不認為，一個不能錯誤的教會或一個不能錯誤的書籍是最高的權威，它大概比教會的其他分枝更有彈性。形成國度教會的傾向也是新教的傾向，而這個傾向也很可能會協助華人使基督信息成為自己的信息。

來華的基督宗教也遭受了教會分裂的厄運。聶斯脫利教徒、羅馬公教信徒、俄羅斯東正教徒和新教徒彼此的關係不太融洽甚至懷疑對方，而新教的教派不斷增多。教會給華人的榜樣是一個相當分裂的印象。

因為基督宗教必然地反對那麼多組成華夏文化的因素，又因為——如果很多華人理解它的內在精神和核心經驗的話——它將會大量地改變這個文化，再說，因為基督宗教與某些教會和教義的體系被結合，而因為這些體系與華人的經驗有差異，所以，在華的基督宗教不會有一個順利的勝利，這是顯而易見的。基督宗教的成功取決於它是否能通過足夠多的力量和足夠長的時期而作出一個基本的改變。這就需要數以千計的基督信仰的誠懇代表者在最有利的條件下必須分散在全國各地工作，

而這是幾百年的工夫。古代羅馬帝國在名義上的皈依本來是內在活動的結果，但雖然羅馬帝國的人口比華夏的人口少得多，<sup>51</sup> 羅馬帝國皈依基督宗教的過程也花了三百多年的時間。北歐各個民族的皈依是一些繼承了古代文化的傳教士完成的，但他們雖然擁有一個優越文化的聲譽和多次享受了國度政府的支持，仍然需要一千年左右。如果華人僅僅在名義上很快地或順利地接受基督信仰，這將會是人類歷史上的一個特大例外。如果華人可以密切地接觸一些相信基督宗教的民族，基督宗教的進展會加快；而如果這個接觸將會導致華夏（舊）文化的普遍解體，<sup>52</sup> 這種進展又會加快。這樣，基督宗教將會享受一定的聲譽並且不會遭受現有體制的堅硬抵抗。如果 45 有這樣的條件，基督宗教仍然會面對那些基督宗教國度的不一致性的阻礙，但它將會有一個很好的機會來帶給華夏它的信息並影響華夏文明的修改。換言之，如果基督宗教將會遇到這樣的條件，這將是它歷史中的最大機會和最大挑戰之一。

---

51. 古羅馬帝國的人口在公元一〇年約為五千萬，明朝的人口似乎始終在六千萬左右，但十八世紀（乾隆時代）的增長率高。——譯注

52. 原文為 “bring about any general disintegration of Chinese culture”。「華夏文化的解體」大概指舊文化的「文教制度」和封建社會的解體，譬如儒教和科舉制度的解體。基督教傳教士想用那些「解體的」和「解放」的文化因素來建立一個新的社會和精神文明，譬如用舊社會儒教的「好學」精神來建立現代社會。——譯注

46 基督宗教第一次入華是從教會最東邊的地區而出發的。在美索不達米亞（Mesopotamia）、波斯（Persia）、中亞和印度西北地區，基督宗教團體逐漸增多了。不過，這個新的宗教只是在相對少的地方完全取代它的競爭對手，它通常是少數人的信仰。基督教徒經常受政治上的限制並多次遭受迫害。

關於信仰傳到底格里斯—幼歐發拉底流域和東部地區初期階段的資料不多。在第一世紀末，阿爾貝（Arbel），一個位於底格里斯（Tigris）河東邊的、受猶太人支配的城市，已經是主教座的地方。<sup>1</sup> 位於美索不達米亞西北部的艾得薩（Edessa），即今天的烏爾發（Urfa），也毫無疑問是早期基督宗教的一個中心。在第二世紀末，在那裏有一個強盛的教會，而基督宗教則有幾年成為國教。<sup>2</sup> 在第三個世紀內，新的信仰在美索不達米亞、巴克特里亞（Bactria）、大概在波斯（Persia）也找到棲身之處。<sup>3</sup> 基督宗教信仰好像先在該地區的眾多猶太人團體中傳開，<sup>4</sup> 但是，它很快就跨越了民族的界限並成為一個非猶太人佔多數的信仰，正如在別的地方一樣。教會的主要語言實際上是敘利亞語（Syriac），而中波斯語（Middle Persian）或帕拉維語（Pahlawi）主要是波斯基督徒用的語言。<sup>5</sup> 基督宗教在很大的程度上取代了美索不達米亞說阿拉美語民族（the Aramaic-speaking peoples  
47 of Mesopotamia）的古老信仰。這個教會在艾得薩（Edessa）和尼西比斯（Nisibis）有偉大的隱修院學派，而它的總部位於該地區的重要城市—塞琉西—克西芬

1. Alphonse Mingana,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的時期傳播：一個新文件》（*The Early Spread of Christianity in Central Asia and the Far East: A New Document*; Manchester & London, 1925），頁6。梅伽納引（Mingana）引用Josephus, 《猶太人古代文化》（*Antiqu. Jud.*），1, XX; c. iv和Mshiba-Zkha, 《歷史》（*History*; ed. Mingana），頁77。

2. Harnack, 《基督教的宣教與擴展》（*The Mission and Expansion of Christianity*），卷二，頁143。

3. 同上，頁143-152；Alphonse Mingana,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的時期傳播：一個新文件》（*The Early Spread of Christianity in Central Asia and the Far East: A New Document*; Manchester & London, 1925），頁6。

4. Labourt, 《波斯薩桑王朝中的基督教》，頁6及以下。

5. Mingana,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時期的傳播》，頁6，引自《東方得·塞特的編年史》（*Chronique de Seert in Pat. Orient*），卷五，頁328-329；卷七，頁117。

(Seleucis-Ctesiphon)。<sup>6</sup> 他們的信經與希臘——羅馬的信經有所不同，而在一定的時期和一次爭論後，教會接納了與聶斯脫利 (Nestorius, 大約死於451年) 有關的教義。這個教義的主要特徵是：人性和神性在耶穌內是兩個個別的位格。不過，「聶斯脫利」的基督宗教 (“Nestorian” Christianity) 的特殊性不一定都來自這個不同的信條。它是特殊的，他獨立於希臘—羅馬的各個教會團體，但它卻適應了底格里斯—幼發拉底流域。

基督信仰從美索不達米亞傳到東邊，傳到波斯，又傳到中亞。到了四二四年，在賴 (Ray)、乃沙布爾 (Naishabur)、(阿富汗的) 赫拉特 (Heart) 和木鹿 (Merv) 都有主教座。<sup>7</sup> 基督宗教也遇到了重大的反對勢力，因為晚期波斯帝國的統治者——薩桑王朝 (Sassanids, 大約226-637年)——，認為他們的對手羅馬帝國是保護基督宗教的，所以他們將基督宗教視為羅馬帝國主義的代表並破壞它。實際上，來自君士坦丁堡 (Constantinople) 的壓力迫使薩桑王朝 (Sassanids) 於四一〇年發佈了一個容忍教會的敕令。<sup>8</sup> 另外，波斯主流宗教——瑣羅亞斯德教 (Zoroastrianism) 的領袖們也是反對教會的。因此，基督宗教在波斯地區始終沒有成為大多數人的信仰。

在第七世紀上半葉，阿拉伯人帶來了伊斯蘭教，推翻了薩桑王朝 (Sassanids)，美索不達米亞也被列入他們的統治範圍。聶斯脫利教會在這個時期受到了重大的損失，不僅僅是因為新的主人破壞了教會，而更多是因為那些信仰冷淡的信徒看到，伊斯蘭教給予自己信徒更多特權，所以伊斯蘭教吸引了他們。<sup>9</sup>

然而，聶斯脫利教會最旺盛的時期尚未到來。在阿拔斯哈里發 (Abbasid Caliphs) 時期，也就是從第八世紀中葉到第十三世紀中葉，聶斯脫利教信仰不僅被容忍，而且他們還享受了薩桑王朝從來沒有給予他們的優待。他們在朝廷中擁有高級官位，並且向他們那些粗魯的主人介紹了古代的知識。<sup>10</sup> 聶斯脫利教會將自己的總部移到阿拔斯王朝 (Abbasids) 在底格里斯河邊建立的首都——巴格達，而聶斯脫利教會在這個城市的地位帶給它指導傳教活動的獨特機會，因為在他的興盛時期，巴格達大概是全世界最大的城市。

48

6. Labourt, 《波斯薩桑王朝中的基督宗教》，頁327及以下。

7. Mingana, 《基督宗教在中亞和遠東時期的傳播》，頁4。

8. Labourt, 《波斯薩桑王朝中的基督宗教》，頁43及以下。

9. 同上，頁347及以下。

10. 同上，頁47及以下。

從塞琉西—克西芬 (Seleucis-Ctesiphon) 以及後來從巴格達來的商人當中，聶斯脫利教徒是一個重要的因素，而他們也理所當然的將自己的信仰帶到了遙遠的地區。再加上，除了商人和官員的努力外，聶斯脫利教會也有誠懇的傳教士。基督宗教沿着貿易路線發展，而在商業中心點，基督宗教是最強盛的；它的興盛在很大的程度上與美索不達米亞的興盛很有關係。因為聶斯脫利教會的信仰一直受了其他宗教信徒的統治，並且連在自己的總部也沒有領導地位，所以他們很少能贏得一個國度或整個民族。在大多數的地方，他們仍然是少數派。政治的命運決定了，他們一直不能成為一個帝國的統治者，他們只能是幾個競爭中的宗教團體之一。不過，他們是熱情的傳教士，而他們的信徒分佈在一個非常廣大的地區，超過十三世紀前任何其他基督宗教團體。如果他們有幾個強大的基督信徒國王的支持，整個中亞地區的宗教情況會很不一樣。實際上，從美索不達米亞到華夏，從印度南部到蒙古地區，都能找到他們的教會團體。

### 基督宗教入華的各種傳說

基督宗教入華的具體日期是不能確定的。一個傳統說，第一個傳教士是使徒聖托馬斯 (St. Thomas the Apostle)。<sup>11</sup> 這個說法的主要來源好像是馬拉巴爾古代的敘利亞教會所用的日課書 (the breviary of the ancient Syrian Church in Malabar)。在這本書中，兩個章節指出，托馬斯將福音介紹到華夏。<sup>12</sup> 然而，一個評估認為，這本  
49 祈禱書的彙編時期大概是第十三世紀或十三世紀以後，而這個評估者指出，這個傳統說法來自一些馬拉巴教會的使者，他們於一二八二年去探訪汗八里 (Cambaluc，即北京)，而他們當時遇見了住在北京的聶斯脫利信徒。<sup>13</sup>

一個相當流行的故事說，佛教來華的原因是東漢明帝的一場夢。明帝受了這個夢的啟發並派遣使者尋找在西方地區的新信仰。很有意思的是，有人認為，關於中亞地區基督宗教的報告可能引起了明帝的夢，而當時 (公元67年) 來華的兩個傳教士不是佛教徒 (如一般人所說)，而是基督信徒，並且是聖托馬斯的門徒 (disciples

---

11. St. Thomas亦被譯為「多默」、「托多」等。他是與耶穌同時代的人物。——譯注

12. Nicolas Trigautius, 《利瑪竇等耶穌會士到華夏的探索》 (*De Christiana expeditione apud Sinas suscepta ab Societate Jesu*; 1615), 載 Arthur Evans Moule, 《華人。一個中國手冊》 (*The Chinese People. A Handbook on China*; London, 1914), 頁308; F. Alvarez 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 (*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London, 1655), 頁155。(他引用了印度的敘利亞教會的祈禱手冊，這個手冊曾是由羅·方濟 [Franciscus Ros] 總主教翻譯的，引文為：「通過聖托馬斯〔使徒〕中國人和埃賽俄比亞人都接受了真理……通過聖托馬斯，天國飛入國支那〔中國〕……華人紀念聖托馬斯並朝拜你的聖名，上帝啊。」)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Christianity in China, Tartary and Thibet*; London, 1857, 1858), 卷一，頁18;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01; Williams, 《中央大國》，冊二，頁275。

13. Samuel Couling, 《華夏百科全書》 (*The Encyclopedia Sinica*; London, 1917), 頁394。

of St. Thomas)。<sup>14</sup>不過問題是，整個故事來自公元第二世紀，而它沒有史料證據。<sup>15</sup>

另一個具有魅力的猜測是這樣的：在華甚有影響的大乘佛教在一定程度上是原始佛教與基督宗教接觸的結果，在許多層面只是披着佛教外衣的基督宗教。持有這個觀點的人強調，大乘佛教的發源地是印度西北部，在基督生活的時代有很多印度與西方之間的關係，基督宗教傳教士很早來到印度西北部，<sup>16</sup>而這兩個信仰之間有那麼多令人驚奇的相似之處，以至於某些歷史性的關聯並不是不可能的。<sup>17</sup>是基督宗教影響了佛教？還是佛教影響了基督宗教呢？<sup>18</sup>是兩者的相似之處來自別的共同的因素？還是這些相同之處只是一個平行的但沒有關係的發展的結果？這些問題都還不能回答。將來的考古學研究可能會帶來新的知識，但目前來看，大乘佛教和基督宗教之間任何關聯都不能證明。最好的學者甚至明確說，它們兩者之間沒有關係。

大約公元三〇〇年，阿諾比烏（Arnobius）在其《反異教徒》（*Adversus Gentes*）一書中提到在“Seres”（「絲人」、華人）中的傳教活動，但是我們能夠信任他的記載到甚麼程度——這是一個需要置疑的問題。<sup>19</sup>如上所述，在第三世紀的美索不達米亞和波斯）中有基督宗教團體，這一點是相當確定的。<sup>20</sup>同時我們也知道，那個時代的美索不達米亞與中亞地區也有交往；關於基督宗教的某些知識通過這個渠道而到達了華夏是可能的。有人提出，那些被認為於五一一年將絲蠶帶到君士坦丁堡的修士也許是從華夏來的，<sup>21</sup>但最好的專家認為，他們是波斯、土耳其斯坦西部地區（Western Chinese Turkestan，即新疆西部）或錫蘭（Ceylon，即斯里蘭卡）來的。<sup>22</sup>另外，根據某一個資料，塞琉西斯的總主教，阿可歐思（Archaeus, Archbishop of Seleucis-Ctesiphon），在四一一和四一五年之間，而聶斯脫利總主教席拉（Silas, Patriarch of the Nestorians）在五〇五和五二〇年之間，在華創立了

14. Arthur Lloyd, 《半日本的信仰》（*The Creed of Half Japan*; London, 1911），各處。

15. Maspero在《遠東雜誌》（法語）（*Bulletin ec. franc. Ext. Orient*），卷十，頁95-130；Pelliot在《通報》（*T'oung Pao*），卷十九（1918/1919），頁155及以下。

16. 印度西北部至少在第三世紀初有一些基督宗教團體，這一點是相當確定的。Harnack：《基督教的宣教與擴展》，卷二，頁100、152。

17. Lloyd, 《半日本的信仰》，各處。

18. Edmunds, Albert J., 《佛教和基督教的福音》（*Buddhist and Christian Gospels*; fourth edition; ed. Masaharu Anesaki; 2 vols. Philadelphia, 1908），各處。作者認為他找到的很多證據表明，印度教和佛教影響了基督教。

19.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The Catholic Encyclopedia*），卷三，頁669。

20. Harnack, 《基督教的宣教與擴展》，冊二，頁150-152。

21. Williams, 《中央大國》，卷二，頁275。

22. Pelliot, 《給作者的信》（*Mar.*, 1926）。

總主教的主教座（metropolitan sees in China）。<sup>23</sup> 但是這些記載是後來幾個世紀的資料，大概是不可靠的。<sup>24</sup> 在葡萄牙與印度早期接觸的時代，馬拉巴教會總主教（Metropolitan of the Malabar Church）的管理範圍據說也包括華夏。<sup>25</sup> 不過，如果真的有這樣的關係，它們也是晚期才有的。<sup>26</sup> 然而，我們可以肯定一點，即至少在第五世紀（也就是佛教和尚法顯〔約337-422年〕去印度時）具有印度和華夏之間通過海路的交往，<sup>27</sup> 而在印度的聶斯脫利教會大概至少可以上溯到第四世紀。<sup>28</sup> 因此，印度的基督信徒在第四或第五世紀航海而到達華夏的港口是完全可能的，而印度的總主教對他們有教會法權，這也是可能的。雖然如此，人們無法證明在那個時代曾經有印度的基督徒入華，哪怕只是個別的人；這個說法只能是一種沒有證據的猜測。

- 51 儘管有那麼多很有意思的猜測，在唐朝之前沒有基督宗教在華的證據。<sup>29</sup> 如果那時已經有基督宗教的影響，這似乎肯定是通過佛教的形式，而且只是某些小團體。如果真有這樣的團體，它們的成員大概主要或完全是外國人，而他們對「中央大國」的影響不是很深厚的，也不是長期的。這一點也許能從唐朝和元朝中類似團體的情況而推測出來。

### 唐朝中的聶斯脫利教會（景教）

在唐朝（618-907年）留下來的文物中有關於基督宗教在華最早的可靠資料。這個朝代的條件特別適合一個外國信仰的介紹。在很長的分裂狀態後，強有力的統治者統一了這個帝國，而它控制的地區以及它的政治影響都超過漢代以來的任何時

---

23. Williams, 《中央大國》, 卷二, 頁275-276;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一, 頁42;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三, 頁669。

24. Pelliot, 〈給作者的信〉(Mar., 1926)。

25. 《中國叢報》(Chinese Repository), 卷十六, 頁153。轉引自Thomas Yeates, 《關於基督宗教首次在華傳教的仔細報告》(An Accurate Relation of the First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London, 1818)。

26. Pelliot, 〈給作者的信〉(Mar., 1926)。

27. Friedrich Hirth & W. W. Rockhill, 《趙汝適的〈諸蕃志〉及其中關於十二、十三世紀華夏與阿拉伯貿易關係的記載》(Chau Ju-Kua. His Work on the Chinese and Arab Trade in the Twelfth and Thirteenth Centuries, entitled Chu-fan-chi; St. Petersburg, 1912), 頁6、7。我們有關於一些到達此地的航海者的報告，他們來自很遠的地方，甚至來自波斯灣地區，最早的報告來自公元一六六年。——Friedrich Hirth, 《華夏與羅馬東方。從漢文書籍研究它們在古代和中世紀的關係》(China and the Roman Orient. Researches Into Their Ancient and Medieval Relations as Represented in Old Chinese Records; Shanghai & Hongkong, 1885), 頁42-173。漢學家希爾特(Hirth)曾翻譯《後漢書》的章節。

28. Julius Richter, 《印度傳教史》(A History of Missions in India; New York, 1908), 頁30-32。

29. Louis Gaillard在《在華的基督教和佛教》(Croix et Swastica en Chine; second edition; Shanghai, 1904), 提出了一些唐朝前的十字形狀的例子。但是，他也不能證明，這些幾何學形狀與基督教或基督教象徵有關係。他關於聖托馬斯來華傳教和其他的想在唐朝前找出基督教在華的證據也有一些相當有意思的說法。他自己找不到比西安石碑關於景教的記載更早期的資料。

期。唐朝最強大的人物是太宗（627-649年），而他同時也是整個華夏歷史最偉大的皇帝之一。在他和他直接繼承人的統治下，帝國的勢力範圍包括中原地區（what is now China Proper）、滿州地區（Manchuria）、蒙古（Mongolia）、北朝鮮（Northern Korea）、西藏（Tibet）、新疆（Sinkiang）、中亞的一部分、印度北部、東京灣地區（Tongking，越南北部灣）和安南（Annam，越南北部），或許是以直接統治的形式，或許是暫時的征服，或許是政治影響。在第七世紀，唐朝的皇帝們管理當時最大的和大概最富有的帝國，而在他們那種造福全國的統治下，唐人與許多很遙遠的地區的貿易關係興盛一時。據說，哈里發王子們尋求了唐代皇帝的友誼，而薩桑王朝的一個王子逃到他們的朝廷避難。那時，許多陌生人來華並受客氣的歡迎。通過今天新疆地區的路線以及通過南邊的海路，人們與印度、中亞、波斯甚至美索不達米亞和近東地區有直接或間接的交往。在帝國的首都（西安）能見到各國的客人，譬如來自日本、爪哇（Java）和波斯的人。

52

在這樣的條件下，外來信仰的代表來華也不令人感到奇怪。外國人帶來他們的宗教習俗，而他們的司鐸（priests）想在華人中贏得一些信徒。摩尼教（Manichaeism）有許多聖殿（temples），而且與維吾爾族（Uighurs）的政治命運有密切關係。維吾爾族是一個土耳其民族（a Turkish race，突厥族）並且從八世紀以來在中亞具有影響力。<sup>30</sup> 伊斯蘭信徒也來華<sup>31</sup>——雖然一開始他們不是像後來那麼多——，而猶太人和一些瑣羅亞斯德教的人（Zoroastrians）也來華。<sup>32</sup> 如果考慮到在當時印度南部有基督宗教團體，而在中亞有許多聶斯脫利教團體，那麼在華夏找到基督信徒也不會令人感到奇怪。實際上，如果在那裏沒有信仰，這才奇怪。

證明基督信仰在華臨在的根據是逐漸累積增多的。首要的證據是西安的著名石碑。於一六二三或一六二五年間，一些為一個房子要打地基的工人發現了它。<sup>33</sup> 當這個石碑被挖出來以後，一位官員檢查了它並送碑文的複製品到杭州。在那裏，耶穌會的傳教士發現它並表示深厚的興趣。他們當中一位，曾德昭（Semedo），於

30.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London, 1913-1916）, 卷一, 頁62; P. Y. Saeki, 《華夏的聶斯脫利石碑》（*The Nestorian Monument in China*; London, 1916）, 頁65; Chavannes et Pelliot, 《追究中國的一個摩尼教痕跡》（*Un traité manichéen retrouvé en Chine, traduit et annoté*; Paris, 1913）, 頁4、137; 《華夏百科全書》, 頁326。

31.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 卷一, 頁89、90、92; Saeki, 《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 頁65。

32.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 卷一, 頁89。

33. 帕克（Parker）認為是一六二三年，參E. H. Parker, 《中國宗教研究》（*Studies in Chinese Religion*; London, 1910）, 頁276。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 頁157-165; Henri Havret, 《西安府的基督教石碑》（*La stèle chrétienne de Si-ngan-fou*; 3 parts; Shanghai, 1895, 1897, 1902）, 頁39; Gaillard, 《在華的基督教和佛教》, 頁103。理雅各認為是一六二五年，參Legge, 《在華的基督教》（*Christianity in China*）。另參Saeki, 《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 頁21。另參Thiersant, 《第八世紀到現在的華夏公教會》（*Le catholicisme en Chine aux VIIIe siècle de notre ère avec une nouvelle traduction de l'inscription de Sy-ngan-fou*; Paris, 1877）。



一六二八年親自看見了這個石碑。<sup>34</sup> 這個發現的消息很快傳到歐洲，而西方的學者很多年爭論它的真實性 (its authenticity)。有的認為，這個石碑只是耶穌會士偽造的，因為他們想用一種「善意的欺騙」(pious fraud) 來證明基督宗教很早就進入了中國。其他一些人則相信這個石碑的真實性。<sup>35</sup> 然而，很多年以前，最後的懷疑者也緘默了。<sup>36</sup> 該石碑的拓片和模型<sup>37</sup> 在歐洲和美國很多地方都有，而這個石碑引起了許多著作。沒有任何其他的古代漢語碑文在西方是如此有名的。

這個紀念碑建立於七八一年並回顧在華的聶斯脫利教從入境以來的歷史。它也包括傳教士的教義和教規的綱要。它的作者是景淨或亞當 (Ching-ching or Adam)，而這個人——非常有意思——在一個佛教的文獻中也被提到；這個記載說，他幫助了一位佛教學者翻譯一個佛經。<sup>38</sup>

人們還發現了其他的關於唐朝時代聶斯脫利教的記載。不久以前，在西北的敦煌石窟中，一個頌揚三位一體的讚美詩被發現。<sup>39</sup> 這個文獻也包含一種書目，就是很多聶斯脫利教的書和文章的名稱；這些書好像是用漢語寫的或是被譯成漢語的。<sup>40</sup> 人們在漢語文獻中也找到了涉及到聶斯脫利教的章節，譬如在六三八年、七四五年和八四五年皇帝的命令中。<sup>41</sup> 在一個第九世紀的道教書籍中有「彌賽亞」(Messiah)<sup>42</sup> 這個名稱，而在同樣時期中的一個地理學的著作中有涉及到在成都聶斯脫利教紀念碑的章節。<sup>43</sup> 不過，我們的主要消息來源仍然是西安府的石碑。

根據現在的記載，「大秦的阿羅本」介紹了聶斯脫利教。他於六三五年，在太宗執政時，到達首都西安。在幾個世紀的漢語歷史記載中，「大秦」這個詞曾經出

- 
34. 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頁157-165；Havret, 《西安府的基督教石碑》，頁31、32、39、82、105。
  35. Havret, 《西安府的基督教石碑》，頁192-228；Alexander Wylie, 《華夏研究》(*Chinese Researches*; Shanghai, 1897)，頁24-77；Augustin Cleisz, 《從西安府石碑的波利亞文、漢文的碑文來研究七、八世紀的聶斯脫利教》(*Etude sur les missions nestorienne en Chine au VIIe et au VIIIe siecles d'apres l'inscription syro-chinoise de Si-ngan-fu*, Paris, 1880)，各處。
  36. Saeki, 《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頁34。
  37. Holm, 《我在華關於景教的探險經驗，其中有關於拓片和複製(碑文)的報告》(*My Nestorian Adventure in China, tells of the obtaining of the replica and models*)。
  38.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12-113。(來源自Takakusu在《通報》[1896]，頁589、590)；Ingليس在《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Journal of the North-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Shanghai; 1858 et seq)，頁12-15；E. A. Gordon, 《彌賽亞。各時代的希望。各民族的瞻望》(*Messiah, The Ancestral Hope of the Ages. "The Desire of All Nations"*; Tokyo, 1909)，頁11；Pelliot, 《追究中國的一個摩尼教痕跡》，頁158。
  39. Pelliot, 《追究中國的一個摩尼教痕跡》，頁7、86、158。
  40. 同上，頁158；Saeki, 《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頁68-70。
  41. Havret, 《西安府的基督教石碑》，第二部分，頁247；Parker, 《中國宗教研究》，頁276及以下。
  42. 「彌賽亞」或譯「默西亞」。——譯注
  43. Pelliot在《通報》，系列二、卷十五(1914)，頁623-644。

現，但用它的人並不明確地描述一個具體的地區，不過，「大秦」顯然指我們今天所說的「近東」（Near East），特別是敘利亞。<sup>44</sup> 在碑文中，聶斯脫利教被稱「大秦景教」（The Luminous [or Illustrious] Religion of Ta-ch'in）。如果我們能信賴石碑的記載，太宗隆重地歡迎了阿羅本，人們在皇帝的圖書館中翻譯了這新來的信仰的「聖書」，而皇帝自身也研究了這個新宗教並命令它的傳播（gave orders for its dissemination）。在首都建立一個隱修院，而皇帝的畫象正式被安置在其中。在那個強有力但惡名昭彰的（vigorous but infamous）武后（698-699年）統治下，佛教徒反對「景教」，而它好像被迫害。在七一三年又有一些糾紛。不過，後來的幾個皇帝明確支持景教，而有時候來一批新的傳教士。碑文特別提到伊斯，因為他所帶來的禮品好像是建立石碑的原因（賜紫袈裟僧伊斯）。他是巴爾赫城（Balkh，在今天的阿富汗地區）出生的，並且在第八世紀在華任高官；他因鎮壓一次叛亂而獲得了皇帝的愛護。<sup>45</sup> 根據另一個資料，在八二三年前幾年，華夏景教的總主教大衛（a metropolitan for China, David）被祝聖。<sup>46</sup>

後來，這個「孩提教會」遭受了厄運。在八四五年，武宗皇帝——他是一位熱切的道教徒——通過敕令禁止了佛教並命令和尚還俗。聶斯脫利教徒也包括在此禁令內，而他們受到嚴重的打擊。<sup>47</sup> 景教雖然被削弱了，但它看來能倖存，因為當叛徒於八七八年佔領了廣府（Khanfu，即廣州）港口時，一批基督教徒與猶太人、回回和「波斯信仰」的信徒一起被殺。<sup>48</sup> 當一個阿拉伯人在第九世紀去西安時，他發現皇帝知道諾亞（Noah）、先知（the prophets）、摩西（Moses，另譯梅瑟）和耶穌並且有他們的畫像。<sup>49</sup> 但是，基督宗教很快要在華夏地區消失。在九八七年，一位七年前與五個夥伴一起被派遣來華管理教會的修士（monk）告訴了一個巴格達的阿拉伯人，他和他的夥伴在華夏帝國中沒有找到基督信徒。<sup>50</sup> 雖然外來宗教的信徒失

44. Hirth & Rockhill, 《趙汝適》，頁104、105。

45. Saeki, 《華夏的聶斯脫利石碑》，頁167-172、237、238。

46. Mingana,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時期的傳播》，頁14。他引用了馬爾格的托馬斯（Thomas of Marga），這個人大約於八四〇年寫書，而托馬斯的信息來自提茂得（Timothy）宗主教（823年去世）。明加納（Mingana，日本學者）認為，這個宗主教的主教座至少在七世紀已經存在。（參Mingana,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時期的傳播》，頁31。）

47. James Legge, 《在華的基督宗教。聶斯脫利教、羅馬公教、新教》（*Christianity in China. Nestorianism, Roman Catholicism, Protestantism*; London, 1888），頁47-48。

48. 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冊一，頁113；Reinaud, 《九世紀阿拉伯人和波斯人去印度和華夏的旅遊記錄》（*Relation des voyages faits par les Arabes et les Persans dans l'Inde et la Chine dans le IXe siecle de l'ere chretienne*; Paris, 1845），頁64；Captain F. Brinkley, 《華夏：其歷史、美術和文學》（*China: Its History, Arts and Literature*; Boston & Tokyo, 1902），卷十，頁141；Walsh在《東方與西方》（*The East and the West*），卷七，頁210；George Phillips, 《中國報》（*The China Review, or Notes and Queries on the Far East*; Hong Kong, 1872-1901），卷八，頁31-34。根據他的資料，廣府於八七七年被攻克。

49. Wylie, 《華夏研究》，頁90。這個報告大約寫於八七五年。

50.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一，頁101。

蹤了，但人們沒有完全忘記這個信仰。在第十一世紀，有的人還指出，在成都市有唐朝的景教聖堂，<sup>51</sup>而第十八世紀的北京有一個唐朝的敘利亞語禮儀著作。<sup>52</sup>

唐朝的聶斯脫利教會失蹤了，而它留下的痕跡不多。除了在剛才提到的那些稀少文獻或石碑的記載外，有時還出現在其他的文物上，譬如最近在直隸被發現的古老寺院，而這個寺院的名稱中有十字架，並在基石上刻着兩個十字形，很符合西安石碑上的十字。<sup>53</sup>第十七、十八世紀的傳教士有時候報告，他們發現了一些十字架符號，但他們的證據不一定可靠。<sup>54</sup>

聶斯脫利教會的傳教努力對華人生活和思想是否產生了任何長期性的影響呢？回答大概是否定的。有的人提出，華夏哲學中某些一神論的想法（some theistic ideas）來自景教，<sup>55</sup>但這一點至今沒有被證明。一個狂熱的人曾說過，寫了西安石碑的學者是一個秘密宗教——可能擁有幾百萬信徒的金丹教（Chin-tan Chiao）——的創始人，而他們說，該教派的教義與聶斯脫利教很相似。<sup>56</sup>有人試圖證明聶斯脫利教與佛教某些宗派的關係，<sup>57</sup>而另一些人認為，在華的回民吸收了聶斯脫利教徒。<sup>58</sup>這些猜測都很有意思，但它們都有待證明。不過一點是很清楚，即教會本身並沒有在華保存（survive）下來。

56 聶斯脫利教會的信徒宣講的信仰有甚麼特點？他們在甚麼程度上傳給華夏來自耶穌的動力？他們能不能在華人面前充分地表現出基督宗教的生活和基督宗教的特性，正如早期的使徒所體驗的那樣？當然，我們知道聶斯脫利教的基本信仰。他們相信穹蒼、大地和海洋的主，上帝。他們堅信上帝以自己的肖像創造了人，他通過摩西給予了法律，他派遣他的神（his spirit）給先知們，而最後他派遣基督來到世界。他們堅信死人的復活和聖洗的奧秘（the mystery of baptism）。<sup>59</sup>除了這些主要的幾點外，他們還相信，在基督內有兩個本性（two natures in Christ）。<sup>60</sup>他們不把瑪

---

51. Walsh在《東方與西方》，卷七，頁211；Pelliot，《追究中國的一個摩尼教痕跡》，頁279。十二世紀的一個漢語著作引用十一世紀的書，而該書提到，在成都市有一座「大秦的寺」（Temple of Ta-Tsin），參Cordier在《通報》（1917），頁63。

52. Mingana，《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時期的傳播》，頁42-43。

53. Christopher Irving，《新華文摘》（*The New China Review*），卷一，頁522-533。這個隱修院大概建立此後很長時間。——Pelliot，《給作者的信》（Mar., 1926）。

54. Gaillard，《在華的基督教和佛教》，頁152-156。

55. Saeki，《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頁200。

56. 同上，頁53-56。日本學者佐伯（Saeki）引用了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的文獻。

57. 同上，頁122-125。

58. 同上，頁51。

59. Labourt，《波斯薩桑王朝中的基督教》，頁35及以下。

60. 就是「人性」和「神性」，humanity and divinity。——譯注

利亞 (Mary) 恭敬為「上帝之母」 (Mother of God) 並且拒絕使用聖像。雖然他們反對煉獄的說法 (doctrine of purgatory),<sup>61</sup> 但他們為死人祈禱。他們堅信, 在感恩祭的聖體中, 基督真正臨在, 雖然他們又否認「體變」 (transubstantiation)<sup>62</sup> 的說法。他們的教會組織具有神職人員八個等級, 而比較低級的可以結婚。教會組織的首領是一位總主教 (Patriarch), 而他在幾百年的時期中住在塞琉西——克西芬 (Seleucis-Ktesiphon) 與後來在巴格達。

聶斯脫利教的信徒在華的教導包括一些甚麼, 這是不太明確的。關於他們向華人提供的信仰表達的唯一詳細資料就是西安的石碑和敦煌的文獻。西安石碑包括上帝創造世界的記載、人從原始狀態墮落的記載、後來的眾多罪行、彌賽亞<sup>63</sup> 的誕生、教導、升天並他「開啟」生命而驅除死亡的工作。<sup>64</sup> 奇怪的是, 石碑關於耶穌被釘十字架沒有清楚的說明, 雖然十字架曾被提到, 並且碑頭上還畫了十字架, 但關於耶穌的復活仍只是一種模糊的暗示。彌賽亞被描述為淨化人性、修練本性和克服惡魔的誘惑。因水與聖靈的洗禮<sup>65</sup> 被提到, 而《新約》大概也被提到。<sup>66</sup> 景教翻譯了好幾部宗教書籍, 但我們無法知道, 這是否也包括了《新約》。這些文獻說, 信仰導致國度的安康、活人的富裕和死者的福樂。它們所提倡的美德是仁愛、憐憫、慈祥、所有人的平等, 減輕人們的痛苦, 包括給赤裸的人衣服、給饑餓者食物、治療病人。<sup>67</sup> 司鐸應該在自己的生活中表現這個精神。聶斯脫利信徒也被描述為拒絕累積財富的人。根據記載, 他們沒有奴隸並在貴族人和普通人之間不作區分。他們的宗教規律的一部分是守齋並守「緘默和覺醒的警惕」。他們「一天七次聚集來作朝拜和讚頌」並為活人和死人作祈禱。每七天, 他們有「一個禮拜」 (a sacrifice),<sup>68</sup> 大概是感恩祭 (the eucharist)。<sup>69</sup> 雖然某些信徒所寫的碑文不一定能

57

61. 煉獄指人死了後必須經過某種「淨化」的過程來面對上帝, 「因為這可朽壞的, 必須穿上不可朽壞的; 這可死的, 必須穿上不可死的。」 (《哥林多前書》15:53)。某些基督教傳統認為, 這種「穿上永恆」的過程將會是很痛苦, 因為人的罪是他與上帝之間的障礙。——譯注

62. transubstantiation 指聖餐中的麵包和葡萄酒的本體 (substantia) 變為一個新的本體: 基督。——譯注

63. 西安石碑譯之為「彌施訶」。見翁紹軍編注, 《漢語景教文獻詮釋》(三聯出版社, 1996), 頁49。——譯注

64. 碑文: 「我三一身景尊彌施訶戰隱真威, 同人出代。神天宣慶, 室女誕聖於大秦。景宿告祥, 波斯睹耀以來貢, 圓廿四聖有說之舊法, 理家國於大獸。設三一淨風無言之新教, 陶良用於正信。制八境之度, 煉塵成真。啟三常之門, 開生滅死。」見同上, 頁48。——譯注

65. 碑文為「法浴水風, 滌浮華而潔虛白」, 見同上, 頁51。——譯注

66. 碑文為「大秦國有上德曰阿羅本, 占青雲而載真經」, 見同上, 頁53。——譯注

67. 碑文為「餒者來而飯之, 寒者來而衣之, 病者療而起之」, 見同上, 頁65。——譯注

68. 碑文為「齋以伏訓而成, 戒以靜慎為固。七時禮贊, 大庇存亡。七日一薦, 洗心反素」, 參同上, 頁51。「一薦」即一次聖餐。——譯注

69. 見碑文。漢語碑文見Saeki, 《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 頁260-270。以下為碑文的英譯本: Saeki, 《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 頁162-180; Wylie in Williams, 《中央大國》, 卷二, 頁277-285; Legge, 《在華的基督教》(或Saeki, 《華夏的聶斯脫利石碑》)。理雅各同時提供了中文文本。——譯注

準確地代表這個信仰給外教人的印象，但我們好像能夠從西安碑文公平地推論，那些聶斯脫利教徒的信息和實踐很接近耶穌的精神，似乎與那些中世紀在北歐傳教的羅馬公教和希臘東正教的傳教士接近耶穌的精神一樣。

聶斯脫利教會團體為甚麼在中國失蹤了？它對華夏文化的長期影響為甚麼是如此微不足道的？聶斯脫利教在華大約二五〇年，大概也沒有中斷過，而這個時期大約也是從基督宗教創立到君士坦丁<sup>70</sup> 接受了信仰的時期。同樣的宗教信仰為甚麼在兩個帝國中的命運是如此不同的，雖然這兩個帝國在地區的大小，在人口和文化方面大約是相同的？在華的基督宗教擁有某些優勢，而在君士坦丁之前的羅馬帝國中，基督宗教沒有這些好處，就是說，國度好像容忍了基督宗教，甚至給予了經濟資助。<sup>71</sup> 迫害教會的運動不是很頻繁的，並且這些迫害運動大概不如羅馬帝國中基督宗教所遭受的迫害那麼殘酷。另外，聶斯脫利教來華時並不是一個以窮人和文盲為主要代表的教派，而它享受了在朝廷有勢力、有地位的外國成員的支持，而且至少一些在漢語和華夏文學方面具有修養的人物也支持它。<sup>72</sup> 在華的基督宗教擁有這些優勢，但它失蹤了，而在羅馬帝國中的基督宗教沒有這些好處，但它征服了羅馬帝國，這是為甚麼呢？

我們的回答只能是猜測性的，但某些相當確定的事實也許能澄清這個問題。首先，聶斯脫利教會好像一直是一個外國人團體的信仰。它的主要信徒是非華人的民族，而這些外地人是商人、士兵或傳教士並在唐朝時期住在中國。<sup>73</sup> 至少有一些華人基督徒，這一點似乎是確定的，因為聶斯脫利的石碑提到許多教會房子並且也提到一些很可能指華人中傳教工作的事。在碑文中的許多人名中可能也有一些是皈依基督宗教華人的名稱。如果在華人中沒有傳教活動並且沒有華人基督徒，翻譯那麼多教會的著作似乎也是不可能的八四五年的一次敕命提到「大秦和Mu-hu-fu的三千多僧侶」，<sup>74</sup> 而因為「大秦」的人大概是聶斯脫利教會的人，這三千個人相稱的一部分也就是景教信徒，並且更多的平信徒會支持這些景教「僧侶」。這樣大的團體中一部分人很可能是華人。不過，聶斯脫利教好像主要依賴於外國的指導和支持。

---

70. 君士坦丁 (Constantine the Great, 288-337)、羅馬帝國皇帝，容忍並自己接受了基督信仰。——譯注

71. 根據西安石碑的記載，幾個皇帝很明顯地支持了基督教並且有時甚至提供補助。這並不意味着，唯獨基督教受了保護，因為其他的信仰也受了支持（見Sacki，《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頁85）。不過，這意味着，政府承認了它。如果沒有政府的承認，它可能會遇到更大的問題。

72. 碑文就證明這一點。譬如，伊斯在朝廷擁有崇高地位。

73. 參照石碑上的人名。另外，在八七八年於廣州被殺的那幾個基督徒顯然也是外國人。

74. 法國漢學家伯略 (Pelliot) 說，正確的讀法不是Mu-hu-fu，而是Mu-hu-hsien，而hsien的意思是「天上的（火）神」，而整個詞組應該理解為「mu-hu人」（就是Magi魔士）的hsien宗教。——Pelliot，《給作者的信》(Mar., 1926)。

第二個原因，當聶斯脫利教來到時，人們不特別感覺到他們需要一個新的信仰。當基督宗教進入羅馬帝國時，它發現了這裏有明顯的宗教渴望，而官方的信仰（the state faiths）不能滿足這個渴望，所以人們在各種哲學思想和東方來的宗教中尋找一些滿足。不過，在唐朝的華夏中，那些比較早期的信仰都是相當流行的和牢牢確立的，而那些尚是空白的地方在很大的程度上是佛教添補的。如果當時沒有佛教，聶斯脫利教可能會有更大的成功，但釋迦牟尼的信徒來華比聶斯脫利教信徒早得多，他們也早就進行了傳教工作、能穩定建立佛教，而且當時是他們信仰的興盛時期。對一般的華人來說，聶斯脫利教可能被視為另一個佛教的宗派，因為在唐朝時有很多新興的佛教派別。聶斯脫利教信徒在翻譯時利用佛教術語，而他們與佛教的領導者也有某些聯繫，所以就導致這種佛教與基督宗教的混淆。<sup>75</sup> 換言之，聶斯脫利教會的信徒試圖用華人熟悉的「服裝」來敘述自己的信仰，但他們可能恰恰通過這個方式犧牲了信仰的特殊性並且挫敗了自己的目標。

59

第三，聶斯脫利教會的人離他們教會的核心地帶很遠，因而他們從教會的主要團體所獲得的協助和鼓勵不可能是很深厚的。<sup>76</sup> 另外，在大多数的地方，聶斯脫利教的信徒是少數的人，而在美索不達米亞他們也是一個被統治的民族；這些事實構成在華夏大地進行廣泛傳教活動的嚴重障礙。如果基督宗教想在華夏留下一個深厚的印象，它必須在一個文化轉變時期來（但在唐朝的文化轉變是相當小），而且教會也必須帶來比聶斯脫利當時更多的資源。如果考慮到聶斯脫利教在大多地區（包括美索不達米亞本身）缺乏政治影響，如果考慮到華夏地區只是在聶斯脫利教影響範圍的邊緣，如果考慮到在唐朝時期的華夏是全世界最強有力的帝國，聶斯脫利教信徒不能贏得華夏入基督宗教而且也不能建立一個長期的華人基督宗教團體這個事實不會令人感到奇怪，但令人感到奇怪的倒是：景教還能在那裏生存接近二百五十年。

當唐朝衰弱時，聶斯脫利教也失蹤了，但在當時的條件下，這似乎是一個必然的發展。該朝代的末期發生內部的混亂，而這些內部的問題阻礙了國際貿易，危及駐華的外國人並大概也阻礙了傳教工作。當朝代崩潰時，它的繼承者在大約三百五十年之久都不能統一全國。先有一些短暫的朝代（907-960年），而似乎一直是內戰。後來有宋朝（960-1280年），而在它的統治下，北方的非華民族不斷攻

60

75. Saeki, 《聶斯脫利教在中國的遺跡》，頁15。我們也應該考慮到，西安石碑的作者也與一位佛教和尚在翻譯佛經方面合作。見Chavannes et Pelliot, 《追究中國的一個摩尼教痕跡》，頁158。在倫敦的英國博物院（British Museum）有一個很類似基督教聖人的畫像，但這是一個佛教菩薩的畫象，雖然在額頭上有個十字架。見Arthur Waley在《亞洲的工藝》（*Artibus Asiae*; I [1925]），頁5。

76. 譬如，在第九世紀中，華夏的大主教與印度（India）、波斯（Persia）、木鹿（Merv）、敘利亞（Syria）、哈特（Heart）、撒馬爾罕（Samarkand）和阿拉伯（Arabia）的大主教被相提並論，而他被認為因距離太遠而不必參與每四年的教會大會。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04。

擊了國度。契丹（Khitan）和金朝的韃靼（Chin Tatars）佔領了北部地區的一部分。在宋朝時期，華夏文化重新興盛，但統治者和他們的臣民都不會很友好地對待一個外國來的信仰，特別是如果這個宗教是一些被憎恨的北方民族的宗教（而聶斯脫利教就是如此）。契丹人和金人都不是基督教徒，而我們沒有關於皈依基督教華人的證據，雖然基督宗教信仰保存在某些鄰民族和在某些非華人的臣民中。<sup>77</sup> 當一個新的、外國的朝代統一全國時，基督宗教的傳教活動才有復興的可能。

---

77. 些非華人的聶斯脫利教信徒的生傳和家譜能見於《清朝歷史》（*History of the Chin dynasty*）。——Henri Cordier，《中國通史，中外關係史，自從最早到滿清衰落時》（*Histoire générale de la Chine et de ses relations avec les pays étrangers depuis les temps les plus anciens jusqu'à la chute de la dynastie manchoue*; 4 vols.; Paris 1920），卷二，頁277；Pelliot，《通報》（Dec., 1914）。

## 蒙古人的征服

在第十三世紀，中亞民族闖入了歐洲，而這個變化對亞洲和歐洲都有極為顯著的影響。在很短的時期內，元朝建立了一個從東歐延伸到太平洋的帝國，而這個帝國使得從遠西（Far West）到遠東的文化交往成為可能的。引起了一系列侵略的人物是人類歷史上最能幹的軍事家之一，就是鐵木真（Temuchin），或成吉思汗（Jenghiz Khan, 1162-1227）。在他的領導下，一個相對無名的亞洲民族，蒙古人，離開了他們原來的家鄉——東北的廣闊區，而在成吉思汗的時代克服了今天的華北地區、俄羅斯西部、中亞和印度西北。在他的繼承人窩闊台（Ogodai, 死於1241年）的統治下，他們完全克服了金朝韃靼人；華北地區遂與蒙古帝國合併，而蒙古軍隊侵略了朝鮮與匈牙利（Hungary）。貴由（Kuyuk Khan, 1246-1248）是窩闊台的繼承人，而過一段時間後，蒙哥（Mangu），窩闊台的侄子，成了可汗（1251年）。在蒙哥掌權時，他的兄弟旭烈兀（Hulagu）佔領了西亞的大部分地區，攻克並劫掠了巴格達（1258年）並在波斯地區建立了一個王朝。蒙哥的繼承人是他的另一個兄弟，忽必烈大汗（Khubilai, 1216-1294）。他完成了征服宋朝的過程，因而將全中央大國的地區都列入蒙古人的統治範圍。他在首都汗八里統治了一個大帝國，而從來沒有一個如此廣大的、人口眾多的地區承認一個人的權威。整個華夏、中亞、波斯、美索不達米亞以及直到波蘭地區的東歐都承認他是皇帝。

蒙古人的征服使得基督宗教重新入華成為可能的。首先，他們建立了華夏各民族和基督宗教各民族之間的接觸。在蒙古的統治下，華夏、中亞和西亞地區之間的商業路線是相當安全的。在海路和大陸的路線上的貿易繁榮昌盛。從唐朝以來，中國也沒有過一個如此旺盛的時期，而它從來沒有與如此遙遠的地區進行過貿易。連歐洲的商人也去華夏，而意大利和西歐的民族第一次聽到一些確切的消息是關於他們稱為「秦尼」或「契丹」（China or Cathay，支那，即華夏）的地方的。

另外，蒙古領導者的態度也使傳教活動成為可能的。大汗和他們的臣民一般來說都容納了一切信仰並給回民、佛教和基督宗教老師和司鐸一些資助。他們好像認為，如果他們不恰當地討好他（指神），任何宗教的神祇都可能會破壞他們的統



治，而反過來說，如果他們敬拜所有的宗教信仰，神明們就會賜予福樂。無論他們有甚麼動機，蒙古皇帝對他們帶進華夏地區的外國人給予了非常大的宗教活動上的自由。根據這個政策，他們也資助基督宗教的司鐸並寬待基督教徒，免除他們的稅務，至少是一部分的稅務。<sup>1</sup>

### 蒙古時代中的景教

為聶斯脫利教（景教）來說，蒙古人的征服帶來特別好的條件。這個教會受了巴格達在阿拔斯哈里發（Abbasid Caliphs）時期衰弱的影響，但雖然如此，它絕對沒有被消滅。那時的基督宗教團體不僅僅在美索不達米亞，但也在中亞和東亞，甚至在華夏邊界內也有。十五世紀的和德理修士（Friar Odoric）在霍爾木茲（Ormuz〔Hormuz, 今伊朗東南部〕）找到了十五個聶斯脫利教的家庭，<sup>2</sup>而在同樣的世紀中，其他的歐洲人發現了聶斯脫利教的信徒在韃靼地區（Tartary）、中亞地區的阿爾馬雷克（Almalik in Central Asia）、喀什（Kashgar）、撒馬爾罕（Samarkand）、莎車（Yarkand）、唐古特城（Tangut，在那裏有大主教）和卡姆爾（Kamul，在那裏好像有一個主教座）。<sup>3</sup>從唐朝或更早以來，位於華夏邊界甚至在華夏境內的幾個非華人民族一直保持了他們的基督宗教信仰。當唐朝崩潰時，傳教活動並沒有停止。一個土耳其部族，克烈惕人（the Keraites）的家鄉是在貝加爾湖（Lake Baikal）的東南地區，而他們在蒙古時代是聶斯脫利教的信徒。據說，他們在一〇〇七年因木鹿主教的努力而入教、成了基督徒。<sup>4</sup>關於這個部族酋長的謠言可能引起了「約翰長老」（Prester John）的奇怪傳說，該傳說對歐洲中世紀人的想像力發揮了重大的作用。<sup>5</sup>這位克烈惕酋長，翁汗（Unc Khan）被成吉思汗打敗。<sup>6</sup>為了確定這次征服並建立一個盟約，成吉思汗使自己的兒子托雷（Tuli）與一個克烈惕部族的公主（蘇氏[Soyorghactani-bagi]）結婚。這個公主成了三個重要的蒙古領導者的母親，就是蒙哥、旭烈兀（Hulagu）和忽必烈。<sup>7</sup>旭烈兀也有一個基督教妻子，而由於她的

---

1. Ch'en Yuan, 《元也里可溫考》（*Yuan Yeh-li-k'o-wen K'ao*），各處。（另參陳坦，《元也里可溫考》）。

2.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頁117。

3. 同上，卷三，頁81-88。

4. 同上，卷三，頁15-24；Howorth在《大英和愛爾蘭皇家亞洲學院的雜誌》（1889），頁361-431；Cordier, 《中國通史》，卷二，頁195；Mingana,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時期的傳播》，頁14-16。

5. Cordier-Yule, 《馬可·波羅的書》（*Book of Ser Marco Polo*; London, 1903），卷一，頁231-237；卷二，頁244；卷三，頁15-24；Paunthier, 《馬可波羅》（*Marco Polo*），頁176-177；Rockhill, 《威廉·魯布魯克》（*William of Rubruck*），頁106-115。

6.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69。

7. 同上。

影響，在旭烈兀的軍營中也有一個聶斯脫利教的聖堂（a Nestorian chapel）。<sup>8</sup> 在成吉思汗、窩闊台和蒙哥的政權下，克烈惕部族的景教信徒具有高級官位。<sup>9</sup> 汪古部族（the Onguts）的家鄉是黃河大北彎以北的地區，而他們控制了從中原到蒙古地區的路。他們也是景教的信徒並且用基督宗教的名稱，譬如西米恩（Simeon）、保羅（Paul）、約翰（John）、雅格伯（Jacob）和路加（Luke）。維吾爾族（Uighurs）是一個土耳其民族，而他們一部分的人也是景教信徒。<sup>10</sup> 他們的文字是通過景教敘利亞文字演變出來的，並後來成為蒙古字母的基礎。<sup>11</sup> 一位維吾爾族大執事（Uighur archdeacon）的兒子，馬可（Mark），生於一二四五年在高上（Koshang，位於華北地區〔山西霍州〕）；他去耶路撒冷朝聖，但在路上被祝聖為契丹（華夏）的大主教（Metropolitan of Cathay），而後來成為聶斯脫利教的大主教，獲得的聖名是摩訶·雅巴羅訶第三世（Mar Yaballaha III）。他的好友和伴侶，拉班·掃瑪（Rabban Cauma or Sauma），同樣也是一位維吾爾族人；他生於北京，是一位神職人員的兒子，受了汗八里大主教的修士品（tonsured monk by the Metropolitan of Cambaluc），<sup>64</sup> 並且於一二八七年和一二八八年參加蒙古人的外交代表團而探訪了羅馬、波爾多（Bordeaux）和巴黎。<sup>12</sup> 貴由在一二四六至一二四八年間是蒙古人的可汗，而他選擇了兩個基督徒任他的兩個主要部長，他的幾個醫生也是基督徒，他也在他的帳篷前面設立了一個基督宗教聖堂（a Christian chapel）。<sup>13</sup>

從這一切事實來看，在忽必烈及其繼承人統治下的華夏有聶斯脫利信徒，這不會令人感到奇異。在十三世紀末，當華夏被征服時，一個聶斯脫利工程師和一位德國人一起向蒙古人提供圍攻機械來攻克襄陽（Hsiang-yang）。<sup>14</sup> 一二七五年的前幾年，汗八里成了一位聶斯脫利大主教（Nestorian metropolitan）的主教座。<sup>15</sup> 在

8. Montgomery, 《雅巴羅訶的歷史》（*The History of Yaballaha*），卷三，頁6。（雅巴羅訶，約1245-1290，是中國景教的總主教。——譯注）

9. Pelliot在《通報》（1914），頁623及以下。

10. Rockhill, 《羅伯魯的威廉》，頁140。Bretschneider, 《從東亞的資料進行的中世紀研究》（*Medieval Researches from Eastern Asiatic Sources*），卷一，頁236-263。

11. Bretschneider, 《從東亞的資料進行的中世紀研究》，卷一，頁14。

12. Mingana,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時期的傳播》，頁19-20。引自Montgomery, 《雅巴羅訶的故事》；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19及以下；另參James A. Montgomery, 《十三世紀末聶斯脫利大主教摩訶·雅巴羅訶和巴爾·掃瑪，元代向法蘭克朝廷的使者》（*The History of Yaballaha III, Nestorian Patriarch, and of His Vicar, Bar Sauma, Mongol Ambassador to the Frankish Courts at the End of the Thirteenth Century*; New York, 1927），各處。伯略說，馬爾克（Mark）曾是一個汪古部族（Ongut），見《通報》（1914），頁630。

13. R. K. Douglas在《不列顛百科全書》（*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11<sup>th</sup> edition），卷十八，頁713。

14. Cordier, 《中國通史》，卷二，頁287。

15. Moule, 《東方與西方》（1914），頁383-410；Montgomery, 《十三世紀末聶斯脫利大主教摩訶·雅巴羅訶和巴爾·掃瑪》，頁29。

一二八九年，忽必烈設立了一所監管基督徒的部門（an office to supervise the Christians）。<sup>16</sup> 於一三三〇年，索爾塔尼亞的總主教（the Archbishop of Soltania）寫道，契丹有三萬多聶斯脫利信徒，而他們「相當富有，具有很華麗的、謹慎地整理好的教堂，也有十字架和上帝及聖人的畫像。他們在皇帝的統治下進行各種禮拜，而皇帝給予他們許多特權。」<sup>17</sup> 鎮江是聶斯脫利教的中心點之一。一位撒馬爾罕（Samarkand）的醫生，摩訶·塞基斯（Mar Sergius or Sargis），在一二七七或七八年間被提升為該城市的總督，而他在鎮江和周圍的地區建立了七所隱修院。<sup>18</sup> 一三三三年左右的漢語記載提到鎮江地區有二十三個基督宗教家庭、一百六十六個信徒和一百零九個家僕。<sup>19</sup> 十四世紀初的揚州（Yangchow）有三座聶斯脫利教的教堂。其中之一「十字架的教堂」（The Church of the Cross），是一位富有商人亞伯拉罕（Abraham），於十三世紀末建立的。<sup>20</sup> 另外，在杭州也有一個聶斯脫利教堂，<sup>21</sup> 而在雲南、甘肅和直隸的河間府（Hokienfu in Chihli）也有聶斯脫利教信徒。<sup>22</sup> 他們被稱為「鐵爾薩」（Tarsa）或「也里可溫」（Arkagun）（馬可·波羅所說的agon，而漢語中的Yeh-li-k'o-wen）。<sup>23</sup>

從這個簡單的描述中，我們可以看出，聶斯脫利人在很大的程度上可能完全是出生在外國的人，而他們在華的存在和影響力依賴於蒙古統治者的愛護。他們只居住在北方大草原地區、在首都以及在主要的貿易命脈上。他們好像在華人中間進行過某種傳教工作並引起了道教和佛教領導者的反感，但接受他們信仰的本地人似乎很少。<sup>24</sup>

我們很難確定，聶斯脫利教信仰在甚麼程度上可以稱之為「基督徒」。威廉·魯布魯克（William of Rubruck）關於他在華夏邊緣地區發現的景教徒的評價不高。他批評說，他們不知道聖書的語言，他們不知道他們所唱的聖歌（這一點與歐洲某些修士是一樣的），他們放高利貸，是酗酒的並是一夫多妻的人。他說，主教只能

---

16. Pelliot在《通報》（Dec., 1914），頁637。

17. Cordier-Yule，《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三，頁102。

18. Pelliot在《通報》（1914），頁623-644；Palladius在《教務雜誌》，卷六，頁108；Moule & Giles在《通報》（1915），頁627-686；Mrs. Samuel Couling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23。

19. Moule，《東方與西方》，頁383-410。（注意：西安的石碑不提到家僕和奴隸的事，雖然在當時是一個標準的說法。）鎮江是帝國內部最重要的商業路綫之一。

20. Pelliot在《通報》（1914），頁623-644。另見Cordier在《通報》（1917），頁63。

21. Moule，《東方與西方》；Cordier-Yule，《馬可·波羅的書》，卷二，頁192。

22. Cordier-Yule，《馬可·波羅的書》，卷一，頁220、276；卷二，頁66、132。

23. Pelliot在《通報》（1914），頁636；Cordier在《通報》（1917），頁63。

24. Ch'en Yuan，《元也里可溫考》，各處。（另參陳垣，《元也里可溫考》）。

八年一次來到信徒們那裏，而當他來訪問時，所有的男孩子都被祝聖為司鐸。魯布魯克說，聶斯脫利人比周圍的外教人更壞。<sup>25</sup>當然，這種描述只是針對一部分的景教徒而作的；再加上，他是一位羅馬公教徒，而他的時代背景不認為，容忍異端的基督宗教派別是一個美德，（所以，魯布魯克有這種評價是可以理解的）。即使有的聶斯脫利信徒進入了那種特殊的基督宗教經驗，我們也很難確定，他們影響了多少華人，因為基督宗教信徒的團體似乎都是外國人。<sup>26</sup>

### 蒙古時代在華的羅馬公教信徒

蒙古人的征服與西歐大量活動和擴展是同時代的。羅馬帝國崩潰所帶來的黑暗時期已經過去了，而一個新的、具有豐富生命的文化形成了。它在商業、政治、知識、工藝和宗教各方面擁有生命力。西歐在十三世紀帶來了現代國度的萌芽、強盛的城市、貿易增長、大教堂（cathedral）的建立以及新的大學。十三世紀是歐洲歷史上最偉大的世紀之一。各種十字軍運動已經逐漸消失，但它們繼續讓西歐人關注東方並且導致了意大利城市與地中海東部（Levant）的貿易迅速增長。其自然後果是，歐洲商人將會去遙遠的契丹（華北地區）。

羅馬公教的傳教士想傳播自己的信息到那些遙遠的地區，這也不令人感到奇怪。十字軍運動在歐洲的教會權威那裏引起了對所有東方地區的興趣，並且促進羅馬公教在西亞沿海地區建立一些傳教點。在十三世紀出現了兩個偉大的新修會（two great new religious orders），即方濟各會和道明會（the Franciscans and the Dominicans），<sup>27</sup>而這兩個修會的特殊目標之一是傳教（distinctly missionary in purpose）。聖方濟各（St. Francis，死於1226年）的理想之一是向外教人進行傳教，而他曾經向埃及的伊斯蘭教徒宣講過福音。他和他的伴侶也曾去過以色列（Holy Land）朝聖。道明會創立於一二一四年左右，而他們的精神根源是向異端的「清潔派」（the heretic Cathari）<sup>28</sup>宣佈福音，以贏得他們回歸羅馬公教的信仰，但從一開始，道明會的目的也是向全世界進行傳教工作。這兩個兄弟修會（brotherhoods）的成員很快走遍羅馬公教的世界，而他們渴望將教會的旗子帶給非基督宗教的民族。

蒙古人的軍隊以如此突然的及不可抗拒的成功來自陌生的遠東，而它們使歐洲

25.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16；Rockhill, 《羅伯魯的威廉》，頁157。

26. 陳垣, 《元也裏可溫考》中列出一個基督信徒的名單，但這個名單中少有典型的華人名字。大多的人名顯然是外國人的名稱。

27. Dominicans亦譯「多明我會」。——譯注

28. Cathari是中世紀的異端教派，亦譯為「卡特里派」。其名稱來自希臘語的catharos，即「潔淨」、「清點」。——譯注

人感到恐怖。基督宗教世界的主要牧者（chief pastor of Christendom）教宗諾森四世（Pope Innocent IV），派遣了一些修士（friars）來獲得關於蒙古人的確切資料並要求他們不繼續殺害基督教徒。另一個目標是準備蒙古人的皈依（conversion）。<sup>29</sup> 一個使者團體（one mission）<sup>30</sup> 是由葡萄牙的勞楞左修士（Friar Lawrence of Portugal）率領的，但相關的資料不多。<sup>31</sup> 一位意大利人，柏郎嘉賓（John of Plano Carpini），率領另一個使者團體，而這個人曾經是聖方濟各的直接弟子。他於一二四五年在德範，一位波希米亞修士（Friar Stephan, a Bohemian）<sup>32</sup> 的部同下，離開了萊昂（Lyons），<sup>33</sup> 但德范修士因身體健康不好而不能進行長遠的旅途並必須留下。當柏郎嘉賓經過西里西亞（Silesia）時，本篤修士（Friar Benedict），一位波蘭人，參與他的團體。他們於一二四六年二月到達伏爾加河（the Volga）並於同年七月到達貴由大汗（Great Khan, Kuyuk）在中亞喀喇和林（和林〔Karakorum，今外蒙古地區〕）的朝廷。柏郎嘉賓直到一二四六年十一月停留在那裏，而在十一月時，他獲得了一個簡短的和驕傲的回答並被派回歐洲去。他於一二四七年秋天回到意大利並向教宗作報告。<sup>34</sup> 第三個使者團體是由四位道明會會士組成的，並是由倫巴第的安瑟倫（Anselm of Lombardy）率領的代表團。他們於一二四七年去見波斯的一個蒙古將軍，但只獲得唐突粗暴的對待並以簡單無禮的回答被派回去。<sup>35</sup> 這些使團都沒有到達華夏地區，但至少有一個使團，即柏郎嘉賓所率領的使團，帶回關於此地區的報告。

十三世紀下半葉，修會人員以不同的使命——其中一些在某種程度上是政治性的，另一些是純粹宗教性的——去探訪中亞的蒙古領導者並試圖在此地區建立傳教地點。譬如，法國的聖王路易（St. Louis of France）於一二五三年派遣一位佛蘭芒人方濟各會會士，威廉·魯布魯克（the Franciscan William of Rubruquis or Rubruck, a Fleming），<sup>36</sup> 去位於和林附近的大汗朝廷。魯布魯克（Rubruck）於一二五五年回來並寫了他經歷。他找到了大汗蒙哥（Mangu）並發現，蒙哥如此寬待他臣民們的

---

29. conversion即是皈依基督教的宗教轉變。——譯注

30. mission在此譯為「使者團體」，但也可以譯「代表團」或「使者」，就是一個比較正式的、受委派的、帶來某些文獻並要完成某一個探訪的任務的一個人或一些人。在別處，mission通常譯為「傳教活動」或「傳教事業」。——譯注

31. Rockhill, 《羅伯魯的威廉》，頁xxi-xxvi。

32. Bohemia即是今天的捷克。——譯注

33. Lyon或Lyons被譯為「里昂」、「萊昂」、「里昂斯」等。——譯注

34. Rockhill, 《羅伯魯的威廉》，頁xxi-xxvi。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69；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56；Daniel在《傳教區歷史期刊》（*Revue d'histoire des missions*; Paris, 1924 et seq），卷三，頁495-496。

35. Rockhill, 《羅伯魯的威廉》，頁xi-xxvi。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69；Huc, 《在華、韃靼國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一，頁179。

36. 「佛蘭芒」即位於今天比利時地區。——譯注

各種信仰，甚至為魯布魯克舉行由基督宗教、佛教和伊斯蘭教代表參加的討論會，<sup>37</sup>而蒙哥雖然不是基督教徒，但他也參與了聶斯脫利教的禮拜。威廉（Friar William）修士（即魯布魯克）並沒有到達契丹，但他曾經與一些華人進行過交談。<sup>38</sup>

我們知道的到達華夏的第一批歐洲人不是傳教士而是商人。兩個意大利兄弟，馬菲奧和尼柯羅·波羅（Maffeo and Nicolo Polo），於一二六〇年離開了君士坦丁堡（Constantinople）並到達忽必烈汗（Khubilai）的朝廷。於一二六九年，當他們回去時，他們來到阿克（Acre）。他們帶來了忽必烈汗向教宗寫的信。忽必烈在信中要求教宗派遣一百個科學與宗教老師（到北京），使得華人能學習歐洲的知識和信仰。我們不知道，忽必烈汗這個要求後面的動機是甚麼。波羅兄弟向教宗在敘利亞的代表呈交這個信息，但當時的教宗聖座出缺。過了兩年，當他們又啟程回汗八里去時，仍然沒有教宗。不過，他們剛離開以後，那位接受了他們信息的代表被選為新教宗，而叫他們回來。教宗的使者在亞美尼亞（Armenia）超過他們並在阿克找到他們。這樣，波羅兄弟帶着教宗向忽必烈寫的信件並於一二七一年十一月第二次出發。陪伴他們的是兩個道明會會士，即維琴察的尼古拉斯（Nicolas of Vicenza）和的黎波里的威廉（William of Tripoli），以及尼柯羅的兒子，馬可（Marco）。不久，一次戰爭嚇壞了道明會會士，使他們不再繼續與波羅兄弟一起走。然而，波羅兄弟在一段時間後到達了契丹。<sup>39</sup>馬可為忽必烈出任高官並在華生活了幾年。他各種經驗的記錄後來激發了歐洲人對契丹（華夏）的興趣；閱讀這本書至今令人感到愉快，而它帶有許多信息。

在馬可·波羅（Marco Polo）回到歐洲前，在歐洲流傳着忽必烈汗接受了洗禮的謠言。受了這個傳說的激勵，尼古拉斯三世（Nicholas III）教宗派遣五位方濟各會會士去契丹（華夏）。關於這五個人的命運，我們沒有確切的消息，但他們好像在波斯聽到這個謠言不符合事實，因而停留在那裏。<sup>40</sup>

做為第一個到達華夏的羅馬公教傳教士這個榮耀，根據現有的資料來說，應該屬於一位方濟各會會士，即若望·孟高維諾（John of Montecorvino）。若望大約於

37. 作者多次使用Mohammedanism（即「穆罕默德教」）一詞。我們都譯之為「伊斯蘭教」。——譯注

38.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0；Cordier-Yule，《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58；Huc，《在華、韃靼國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一，頁204-238；Rockhill，《羅伯魯的威廉》，各處；Parker，《中國宗教研究》，頁271；Herbst，《方濟各會會士威廉·魯布魯克一二五三——一二五五年往中亞旅行的報告》（*Der Bericht des Franziskaners Wilhelm von Rubruck ueber seine Reise in das Innere Asiens in den Jahren 1253-1255*；Leipzig, 1925），各處。

39. Lemmens, Leonhard,《中世紀晚期的外邦傳教活動。方濟各會七百年紀念冊》（*Die Heidenmission des Spätmittelalters. Festschrift zum siebenhundertjährigen Jubiläum der Franziskanermission [1219-1919]*；Münster in Westf., 1919），頁64-79；Cordier-Yule,《馬可·波羅的書》，卷一，頁15-26。

40. Cordier-Yule,《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二，頁5；Lemmens,《中世紀晚期的外邦傳教活動》，頁64-79。

一二四六年或一二四七年誕生於意大利某地區。關於他的早期生活我們沒有資料，但於一二七二年他已經是一位方濟各會會士，並被派遣將教宗的一封信帶給君士坦丁堡的東方皇帝（Eastern Emperor at Constantinople）。當他回來以後，他又被派到東方；這次有幾個伴侶陪同他。他留在東方直到一二八九年；那時他向教宗報告了幾個信息，即關於信仰在西亞地區的進展以及亞美尼亞國王（the King of Armenia）的一封信。另外一篇新聞是，在東方地區有幾個王子和民族很想聆聽福音。教宗因此獲得鼓勵，派遣他回去並讓他帶去教宗向東方各位尊貴人物——其中包括忽必烈——問候的信件。

我們關於後來發展情況的知識來自若望·孟高維諾於一三〇五年一月五日在汗八里寫的信。根據這封信，他於一二九一年在一位道明會會士，畢斯托亞的尼古拉斯（Nicholas of Pistoia），和一位商人，盧卡龍的彼得（Peter of Lucalongo）的陪同下離開了陶里斯（Tauris）。他們選擇了印度的路線並在印度停留了十三個月；若望在那裏給大約一百個人受洗，而尼古拉斯修士（Friar Nicholas）也於此地去世。若望於一二九四年到達汗八里（Cambaluc [北京]），這時正好忽必烈剛去世。他向新皇帝鐵穆爾（Timur或成宗 [Ch'en Tsung]）<sup>41</sup> 呈上了教宗的信。雖然聶斯脫利教的信徒激烈反對他，但他仍能夠留在首都並贏得了朝廷的優待（won the favor of the court）。到了一三〇〇年，——他說——他已經建立了一所教堂，而這所教堂有一座鐘樓、三個鐘。到一三〇五年，他已為六千個皈依者（converts）施洗禮；他從一些外教家庭那裏購買了一百五十個小男孩，給他們施洗禮，教他們希臘語和拉丁語，並為他們撰寫了幾個詩篇歌集（psalters），三十個讚頌歌本（hymnaries）與兩個日課本（breviaries）。十一個男孩子學會了禮儀的程序並輪流地幫助舉行禮儀。皇帝從他的宮殿中能聽到他們的歌聲並很欣賞這個音樂，至少若望（孟高維諾）的樂觀報告是這樣說的。一位原先是聶斯脫利信徒的汪古部王子，喬治（Prince George of the Onguts），接受了大教會的信仰並且接受了小品（minor orders）。<sup>42</sup> 他的人也大多入了羅馬公教，但在他去世後——一二九八或一二九九年——，他的兄弟又將幾乎所有的人帶回他們以前的信仰。汪古部族的地區是在汗八里的西邊並離汗八里相當遠，而若望（孟高維諾）很少能拜訪他們。若望（孟高維諾）說他自己「充分地掌握韃靼人最普遍用的語言和文字」並且說他「已經將《新約》和《詩篇》譯成這個語言和文字」。但是，這個語言很可能不是漢語；我們知道，汗八里（北京）

---

41. 原文為Ch'en Tsung，而應該是Ch'eng Tsung。——譯注

42. minor orders指羅馬公教神職人員的比較低層品位。通常說，「一品」到「五品」的信徒受神父或主教的簡單祝福並在教會中任念經、送聖體、管理教堂等工作。「六品」的地位是執事（deacon）的品位，而「六品」已經參與「司鐸」的聖事，即超過「小品」。持有「小品」的信徒尚不能舉行彌撒禮儀。——譯注

的朝廷是外國人的朝廷，而若望（孟高維諾）用朝廷的語言的可能性更大，所以他大概沒有用臣民（subject race）的語言。若望（孟高維諾）很動情地說，他已經是一個白頭老人了，雖然他當時只有五十八歲，並且他又說，十二年以來他都沒有教宗聖座或歐洲的消息，在十一年的時間裏，他確實沒有助手，而科隆的阿爾諾德修士（Friar Arnold of Cologne）也只陪同他兩年的時間。

在晚一點的、撰寫於，一三〇六年的一封信中，若望·孟高維諾提到他正在建立第二座教堂，離第一座教堂有一定的距離，但仍然靠近宮殿。他的老旅伴，盧卡龍的彼得（Peter of Lucalongo），提供了該教堂的土地，而不同的恩人（benefactors）支持了建築的工程。這些房子包括住宅、辦公室、院子以及一個能容納二百人的教堂。若望·孟高維諾說，他被視為教宗的代表，因此在皇宮中擁有一個正式的地位，而皇帝給予他的禮遇超過其他信仰的司鐸所受的尊敬。<sup>43</sup>

關於若望·孟高維諾傳教工作成功的消息是托冷迪諾的托馬斯（Thomas of Tolentino），一位曾經在亞洲傳教幾年的修士，帶到羅馬教廷的。這個新聞引起了一次轟動。幾個道明會會士要去契丹，但一些戰爭阻礙了他們的旅程。<sup>44</sup> 大概於一三〇七年春天，教宗任命若望（孟高維諾）為汗八里（北京）的總主教，因而若望（孟高維諾）享有很大的行動自由與一位大主教的權威。稍後（1318年）所規劃的總主教區包括了小亞細亞以東的大多地區。七位方濟各會會士被祝聖為輔理主教（suffragan bishops）<sup>45</sup> 並被派往契丹（華北）去。到華的旅途很艱難，而只有三個人到達了目的地。三位死在印度，而關於第七個人我們的資料不多；他後來任科西嘉（Corsica）和的里雅斯特（Trieste）的主教；也許他根本沒有向東方啟程。那三位到達契丹的人中，兩個留在汗八里（北京）一段時間，就是佩魯賈人安德（Andrew of Perugia）和柏來立（Peregrine [Peregrinus Castelho]），而第三個會士，哲樂篤（Gerard [Gerardus de Albuini]），任福建的重要貿易城市刺桐（Zaitun，即Ch'uan-chow [泉州]）的主教。在哲樂篤去世後，柏來立繼承他的職位，但於一三二三年他也去世了，而安德（Andrew）繼位。皇帝的財務部好像向他們提供一定的資助。<sup>46</sup>

43. 關於孟高維諾的報告，另參Cordier-Yule，《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三，頁3-4、45-57；Hartig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八，頁474；Moule在《大英和愛爾蘭皇家亞洲學院的雜誌》（July, 1914），頁583-599；Cordier，《馬可·波羅的書》，一些注解和附錄，頁62。（西語的priest可以譯為「祭司」（非基督教宗教）、「司鐸」、「神父」（公教）、「牧者」、「牧師」（新教）等。——譯注。）

44. Lemmens，《中世紀晚期的外邦傳教活動》，頁64-70。

45. 「輔理主教」指任何屬於總主教的主教。——譯注

46. Cordier-Yule，《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三，頁10；Lemmens，《中世紀晚期的外邦傳教活動》，頁4-70。



關於方濟各會在華傳教的後來進展，我們只有一些分散的資料。克勉五世（Clement V）教宗於一三一一年又派遣了三位主教，都是小兄弟會（即方濟各會）的會士。不過，其中只有一個，佛羅倫薩的伯鐸（Peter of Florence），到達汗八里。十四世紀初，一位意大利的方濟各會會士和德理（Friar Odoric of Pordenone）啟程去東方；他一方面擁有一個遊離不定的個性，而另一方面又有傳教熱忱。在一三二二到一三二八年間，他在華至少三年。他赴華的路線經過印度、錫蘭、印尼群島和華南地區，而他回來的旅途是華夏西北和中亞的絲綢之路（caravan routes），所以他應該有足夠的機會看到他修會在華的工作成果。他說，他在刺桐（Zaitun）找到了方濟各會的兩個房子。在杭州有一些會士，而他們贏得了一位官員加入基督信仰。在揚州也有方濟各會的房子。<sup>47</sup>比和德理（Odoric）修士更早一點的是一封不太可靠的信，據說是貝瑞格林（Peregrine）主教在刺桐於一三一八年寫的。該信說，在汗八里（北京）有若望（孟高維諾）主教與兩位輔理主教，而在刺桐則有信的撰寫者與三位修士。貝瑞格林說，在汗八里有阿蘭人（the Alani or Alans），<sup>48</sup>就是一人數達到二萬人的外國人團體；這些人由皇帝獲得他們的工資，而若望（孟高維諾）贏得了他們入教；而且，那些反對聶斯脫利教徒的亞美尼亞人（Armenians）正在建立一所教堂並想把這個教堂獻給總主教（孟高維諾）。在刺桐，方濟各會士有一座教堂以及一位富有的亞美尼亞夫人（an Armenian lady of wealth）提供的房產。<sup>49</sup>另一封由安德（Andrew）於一三二六年在刺桐寫的信又敘述那個富有的亞美尼亞人的禮物。安德也說，自從一三一八年左右，他居住在那個城市。除了第一個教堂之外，他還在郊區的一個小樹林中建立了第二個教堂。他在那裏居住並享受皇帝給予的資助。<sup>50</sup>

總主教若望·孟高維諾的具體死亡日期是不能確定的；各種資料提出了幾個時間——一三二八、一三二九、一三三〇和一三三三年。無論如何，人們在他所居留

---

47.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二，頁5-11、183-239、270-271；A. C. Moule在《通報》，卷二十，頁275-290，301-322。

48. 阿蘭人來自高加索（Caucasus）地區，而他們在入羅馬公教之前屬於一個東方教會。見Cordier-Yule, 《馬可·波羅的書》，卷二，頁178-179、493-494。

49. Moule, 《新華文摘》（Dec., 1920），頁538-543；Moule在《大英和愛爾蘭皇家亞洲學院的雜誌》（Jan., 1921），頁83-115。

50.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三，頁71-74。法蘭克人安德列（Andrew the Frank）曾是一個平信徒（不是聖職人員）——Pelliot, 《給作者的信》（Mar., 1926）。

三十多年的城市（北京）悼念了他的逝世。<sup>51</sup> 他的生活既是充滿重大事件的，又呈現出勇氣。他似乎是靠自己一個人的能力而在那時代最強大的帝國的首都中建立了羅馬公教的信仰團體。而且，在他之前從來沒有任何一個宗教的任何一位傳教士離開自己的家鄉如此遙遠。從他對同時代人或對後人的影響來看，他絕對不是最偉大的基督宗教使徒，但從他的篤信熱忱和默默的堅韌來看，他應該被視為所有信仰和所有時代的最優秀的先驅者之一。

教宗於一三三三年任命尼古拉斯（Nicholas）做為若望·孟高維諾的繼承人。尼古拉斯原來是巴黎大學的神學教授，他率領一個龐大的修士團體去華夏，但他好像在尚未到達目的地的時候就去世了。<sup>52</sup>

契丹皇帝的使者於一三三八年到達羅馬教廷，就是安德列（Andrew）<sup>53</sup> 和另外十五個人。他們帶來兩封信。其中一封是阿蘭人（Alans）寫的；他們抱怨說，自從若望·孟高維諾去世以來，他們都沒有靈性上的指導（spiritual guidance）。他們要求教宗委派一位代表（a “legate”）到他們那裏。另一封信是皇帝親自寫的。他支持了阿蘭人的要求並祈求教宗的祝福。<sup>54</sup> 教宗很客氣地接待了這個使者團體並直接答應了他們的要求。但是，他委派的代表人中只有一個，瑪黎諾理的若望（John of Marignolli），到達了汗八里（北京）。他走內地路線並於一三四二年到達目的地。他（在北京）獲得的迎接是令人難忘的。他身穿盛服，在人們的遊行隊伍中、由一個十字架、臘燭、焚香作前導並唱着「我信唯一的上帝」而出現在皇帝面前。他給予皇帝祝福，又交給他教宗送來的戰馬、教宗的信和其他的禮物。瑪黎諾理的若望在汗八里（北京）居留三或四年，後來通過馬六甲海峽（Straits of Malacca）、錫蘭（Ceylon）、巴格達與耶路撒冷（Jerusalem）而到達阿維尼翁（Avignon）。在他關於這次旅途的記載中，他描述汗八里的皇帝如何大力地支持他，他如何與當地的猶太人進行對話，他如何「獲得了許多靈魂」，他描寫說，首都中的方濟各會士受皇

51. 這個日期是爭論的焦點。見Moule在《大英和愛爾蘭皇家亞洲學院的雜誌》（July, 1914）；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69；卷三、頁100-101。如果阿蘭人的信（letter of the Alans）提供的日期是正確的，則是一三二八年。這封信大概寫於一三三六年，而它提到，若望（孟高維諾）已經去世八年。他葬禮的描述能見於“Book of the Estate of the Great Caan, Set Forth by the Archbishop of Soltania”，而這本書撰寫於一三三〇年。因此，一三三三年大概太晚。而且，如果若望（孟高維諾）於一三三三年去世，他死亡的消息似乎不能那麼傳到教宗那裏，但教宗就在一三三三年指定了他的繼承人。

52.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La hierarchie catholique en Chine, en Corée et au Japon[1307-1914]*; Shanghai, 1914），頁3；Lemmens, 《中世紀晚期的外邦傳教活動》，頁64-79。Cordier, 《中國通史》，卷二，頁425，說他到達了華夏。他很可能沒有到達汗八里，因為阿蘭人於一三三八年寫，自從若望孟高維諾去世以來，他們都沒有宗教上的監督者。

53. 指法蘭克人安德列，一位平信徒，不是指佩魯賈人安德（Andrew of Perugia）——參Pelliot, 《給作者的信》（Mar., 1926）。

54. blessing譯「祝福」或「降福」，總不太妥當。——譯注

- 73 帝的資助，而他們（在北京）有一個大教堂和其他的教堂；當他離開時，皇帝要求委派一個具有主教權威和樞機主教地位的繼承人，而在刺桐（泉州）他發現方濟各會有三個教堂，都「相當富裕和華麗」。<sup>55</sup>

### 元朝的崩潰和基督宗教在華的消失

根據我們的資料，瑪黎諾理的若望的探訪是中世紀教會最後一次成功地入華。十四世紀下半葉，方濟各會的傳教事業遭受厄運。在歐洲，黑死病（即鼠疫）減少了該修會的會院，而修會的精力集中在保存和恢復這些團體，所以能去遠東——那個遙遠並危險的傳教地區——的人員不多。蒙古帝國的分裂更是一個災難性的事件，所有去契丹（華北）的路線都成為不安全的了。新的侵略，譬如鐵穆爾（死於1405年）的侵略，使亞東和亞中地區成為荒蕪。中亞的傳教士被殺；他們成為殉道者，<sup>56</sup> 伊斯蘭教徒控制了印度洋，而歐洲人去印度也成為不可能的，無論他們是商人或神職人員。另外，漢人（朱元璋）的起義將蒙古人從契丹（華夏）地區驅逐。他們的統治結束於一三六八年，而本地的朝代——明朝——取而代之。當蒙古人被驅逐出境時，他們雇傭的那些外族部隊和官員以及在蒙古保護下如此旺盛的商人也失蹤了。在那時顯然發生了一次反對外國人的運動，而漢人對那些可憎的外族人所介紹的東西統統有反感，積極地反對外來的一切因素。<sup>57</sup>

- 在這些條件下，方濟各會在華傳教事業的終止是不可避免的。在若望·孟高維諾來華與蒙古王朝崩潰的這七十年間，大概還有更多的方濟各會會士來華，遠遠超過我們現存記載所提到的那幾個人。瑪黎諾理的若望的報告所涉及到的那些許多房
- 74 子和教堂所需要的人數超過我們在具體記載中的人數。不過，如果包括那些未知的傳教士在內，同時在華傳教的會士也大概不會太多，而這些人顯然受了皇家或外族居民的支持。另外，他們顯然在很大的程度上為那些非漢族人——譬如為阿蘭人（Alans）——服務。我們沒有聽說，在他們的神職人員中有非歐洲人，也沒有關於培養本地神職人員的資料。當朝代崩潰時，非漢族的團體都減少或消失，而教會的消亡只是一個自然的後果。<sup>58</sup>

---

55.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 卷三, 頁177-215; Moule在《大英和愛爾蘭皇家亞洲學院的雜誌》(Jan., 1917), 頁1-36。關於這個使團哪一年從阿維農(Avignon)出發這個問題有一些小小的疑問。

56. Brinkley, 《華夏》, 卷十, 頁163;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 卷一, 頁171; 卷三, 頁31。

57. 明朝的「漢化政策」反對「夷狄」與「胡虜」, 也想控制「胡俗」與伊斯蘭教, 見王俊榮著:《伊斯蘭教學》(當代世界出版社, 2000), 頁273-277。——譯注

58. Lemmens, 《中世紀晚期的外邦傳教活動》, 頁7; 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 頁156。據說, 佛羅倫薩的雅各(James of Florence)是刺桐(Zaitun, 福建泉州)的第五個主教, 並且於一三六二年殉道。——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三, 頁670。然而, 這個人的殉道事件是可懷疑的——Pelliot, 《給作者的信》(Mar., 1926)。

羅馬教廷作出一些努力來維持這些傳教事業。薩萊城 (Sarai) 的柯思馬 (Cosme) 總主教，被指派去汗八里 (北京) 的主教座，但他顯然沒有完成這個使命。<sup>59</sup> 一位曾任巴黎大學教授的方濟各會會士，普拉托的威廉 (William of Prato)，於一三七九年被任命為總主教。他好像與他的一些會友一起啟程去東方，但關於他和他旅伴的命運，我們都沒有消息。<sup>60</sup> 在一三七一年，一位宗座的使者——伯迪歐的方濟各 (Francis of Podio)，與十二個旅伴一起被派往契丹 (華夏)，但後來也沒有關於他們的信息。<sup>61</sup> 我們還有關於另外十位汗八里的總主教的記載，而最後一個於一四七五年被土耳其人逮捕，入獄七年被釋放，不久後在意大利去世 (1483年)。<sup>62</sup> 但是，根據現有的資料不能證明他們當中任何一個到達了華夏，而且關於其中的一些人名我們也有所疑問。<sup>63</sup> 汗八里總主教這個職位好像一直延續到一四九〇年，但在某些年代中，它純粹是一個榮耀的頭銜，這一點似乎是確定的。<sup>64</sup>

關於聶斯脫利教會各團體在華的命運，我們的資料更少。因為聶斯脫利教的信徒似乎都是外國人並通常與蒙古人有密切關係，他們也遭受了蒙古人同樣的厄運。當他們的外國宗教兄弟 (foreign co-religionists) 被驅逐出境後，那些曾經接受了景教信仰的華人大概背叛了 (apostatized) 他們的信仰。我們有一個報告說，在一四九〇年和一五〇二年還有神職人員被派遣赴華，而在一五四〇年卻發動了一個反聶斯脫利教的迫害運動 (an anti-Nestorian persecution)。<sup>65</sup> 然而，在十六世紀末，耶穌會士沒有找到確鑿的遺跡。

在帝國邊緣地區，聶斯脫利教 (景教) 也消失了。鐵穆爾和土耳其人的侵略使得美索不達米亞和中亞地區的景教團體變成一些弱小的、無力的群體。生活在今天的蒙古和新疆 (New Territory) 地區的那些名義上是基督宗教的部族 (nominally Christian tribes) 也不能從他們那裏 (指中亞和美索不達米亞) 獲得新的激勵和牧靈

59.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3。

60. 同上，頁93；Cordier, 《中國通史》，卷二，頁426。

61.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二，頁426。

62.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3；Cordier,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二，頁425。

63.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3。

64.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121。樊國梁 (Favier) 在其《北京》(Peking)，卷一，頁119，引用一個報告說，北京的方濟各會士於一三九一年派遣兩個會士到教宗，要求更多人入華，又率領二十四個兄弟 (會士) 回契丹 (華夏)，但這些人後來都沒有消息。但這個報告似乎沒有任何事實上的根據。另外，Paul Antonini, 《在華夏》(Au Pays de Chine; Paris, 1889)，頁230的說法也是可疑的：他引用《公教傳教事業》(Missions catholiques, Jan. 29, 1886) 並說，一個方濟各會士和他的皈依者於一三九九年曾為信仰被殺，為主殉道。

65. Mrs. S. Couling 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24。庫壽齡 (Mrs. Couling) 為她的主張不提供準確的資料來源，只說一個資料來源是「亞敘利亞的」，而另一個是漢語文獻。

上的督導。基督宗教大概以一種畸型的方式繼續存在，但那些曾經信奉基督宗教的部族逐漸失去了信仰並接受了更佔優勢的伊斯蘭教和喇嘛宗的佛教。我們也不知道，接受了喇嘛教的聶斯脫利教徒對喇嘛教是否產生了一點影響。但是，從我們關於該地區聶斯脫利教的現有資料來看，景教已經如此衰弱了，以至於似乎失去了原來的基督宗教精神和信息。

我們也不知道，在華是否還有任何一個能夠在元朝以後生存的基督宗教團體——無論是聶斯脫利教的或羅馬公教的。在十七世紀初，個別的在華耶穌會會士從一位猶太人那裏聽到，一直到十六世紀上半葉在華北地區還有一些人用十字的記號，但他們被迫害；最後，他們被外教人、伊斯蘭教或猶太教所吸收。耶穌會會士也認真地尋覓了其他的蹤跡，但他們甚麼也沒有找到。<sup>66</sup> 耶穌會的傳教士們也聽到謠言說，在江西有一些人使用十字記號，但他們已經不知道他們這個傳下來的習慣有甚麼意義了。<sup>67</sup> 第一個說法完全有可能符合事實，因為元朝那些許多非漢人基督徒如果留下了任何蹤跡，最強的影響大概還是在北方。第二個報告引起的懷疑會比較多，因為我們沒有關於江西在元朝有基督宗教團體的資料。

關於早期基督徒團體所出土的文物不多。在十六或十七世紀，人們在福建發現三個十字架，<sup>68</sup> 另外還保存一個來自方濟各傳教事業的拉丁語《聖經》。<sup>69</sup> 然而，我們不能確切地證明，元朝的基督宗教對國度的各個體制和華人生活具有何種長期的影響。從現在的研究情況來看，如果說聶斯脫利教的信徒根本不存在，如果說若望·孟高維諾與他的會友都沒有承擔過從歐洲到華夏那遙遠旅途的艱苦，今天的華人和他們的文化也不會有甚麼不同。

對唐朝經驗的問題也會在元朝重新出現：基督宗教的團體為甚麼消失得如此無蹤無跡？它們對華人產生的影響為甚麼如此微小？我們再一次必須承認，我們沒有確定的答案。在一定的程度上，這些理由大概是同樣的。元朝中基督宗教團體的成員更是外國人，甚至超過唐朝的基督宗教團體。它大概在華人中沒有很大的成功，也沒有作出很大的努力。另外——正如在唐朝那樣——人們對於現有的信仰也沒有

---

66. 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頁155；Favier, 《北京》，卷一，頁120。（轉引用了金尼格（Trigault）的書，第一卷，第二章。其他在山西及河南的基督徒的報告，參Ricci, 〈一封信件（1607年11月12日）〉（a letter [12 Nov., 1607]），載Pietro Tacchi Venturi編，《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Opere Storiche del P. Matteo Ricci, S. I., edite a cura del comitato per le onoranze nazionali con prolegomeni note a tavole dal P. Pietro Tacchi Venturi, S. I.*; Macerata, 1911），卷二，頁330。

67. 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頁155。

68. Favier, 《北京》，卷一，頁52；Moule在《東方與西方》（1914），頁382-410；Gaillard, 《在華的基督教和佛教》，頁151-154。

69. Moule, 《東方與西方》（1914），頁382-410。為了其他的可能的事蹟，請見Mrs. S. Couling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23。

明確表示不滿意，所以教會的消息沒有很好的切入點。而且，華人也沒有與任何一個基督宗教民族有廣泛且密切的交往。在華夏邊界地區的聶斯脫利團體是相對軟弱的；聶斯脫利教勢力的中心，巴格達，離華夏很遠，而它的政治影響逐漸衰退。好幾個世紀，聶斯脫利教會的核心組織都受外教人的統治，而鐵穆爾與土耳其人帶來的毀滅也消滅了聶斯脫利教會。西歐比巴格達更遙遠，而與它的商業和文化交往更微弱，雖然具有刺激。華人似乎沒有意識到那個地區的存在，而他們關於歐洲的想法極其模糊。如果華夏與西方會有更密切和更有推動力的關係，譬如說像今天華夏與西方的關係那樣，或像第五到十世紀歐洲北方民族與地中海的關係那樣，或像第十六、十七世紀的西班牙（Spain）與美洲（New World）的關係那樣，那麼整個故事的結果可能會很不一樣。 77

再加上，在蒙古時代的基督宗教比在唐朝時代要承受更多的不利因素。首先，為了獲得一個立腳點，它的時間更短——不到一百年，而在唐朝至少是二百五十年。基督宗教在那兩個朝代都享受了皇帝的愛護，但在唐朝時，皇帝是華人，而在元朝時，他是一個外來的征服者。唐朝和元朝都沒有承認基督宗教為正式的國教或給予它專門的支持。再加上，蒙古時代的聶斯脫利教大概已沒有原先在唐朝時代的生命力了，而且可能還是比較腐敗的。它的力量已經似乎耗盡了。如果基督宗教能在元朝華夏長期地建立自己的組織，那只能說更會是一個奇蹟，那是比唐朝時期更不可能的。

當蒙古人被驅逐後，基督宗教在華人視野中的消失是比唐朝後更徹底的。在華北草原上沒有保存任何非漢人基督宗教團體，所以這樣的團體也不能在比較有利的條件下產生甚麼影響。如果基督宗教在華人生活中要成為一個長期的並具有影響力的因素，這只能通過比較強有力的影響而實現，而到那個時候所出現的一切傳教運動的力量是遠遠不夠的。

78 蒙古帝國崩潰後，基督宗教在華傳教活動與東西交流的中斷是一個相當長的時期，而這個時期足以使華人似乎完全忘記了歐洲和基督宗教，但這究竟只不過是一個過渡時期（an interruption）。最後的方濟各會會士在契丹（華夏）消亡之後不到二百年，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又敲了華夏之門，而他們的努力這次有更大的、更長久的效果。蒙古人（對歐洲）的侵略僅僅導致這樣的結果：華夏過早接觸了一個充滿新生命力的歐洲，但波羅兄弟（the Polos）和若望·孟高維諾是一些先驅——在他們以後幾個世紀裏，想踏進中央大國的外國人是數以千計的。意大利城市的貿易、十字軍東征、道明會和方濟各會的興起、大學的萌芽只是後來的地理發現、經濟和政治擴展、宗教醒悟運動（religious awakenings）和學術活動的先鋒者，而在二十世紀初，這些活動將會影響整個人類。西歐諸民族原來是世界中一個相對微不足道的因素，但它們的命運使它們成為世界大事務的決定者。

歐洲新生活的結果是，華夏將來在某種程度上要服從西方國家並且必須通過理念和體制上的重大改變。這種轉變將會是健康的還是不健康的（wholesome or unwholesome）？它將會導致全國群眾的窮困或導致更豐富的生活？它將會減弱華人本有的倫理價值和宗教價值，還是會豐富、彌補和超越這些價值？這些問題的回答取決於教會的行動，至少在一定程度上，但教會其中也許扮演一個主要的角色。在攻擊性的西方世界中，教會是保存與推進道德和宗教價值的主要組織。如果教會不主動地向華夏傳播它的信息，那麼西方對華夏的影響在很大的程度上是破壞最精華的東西。基督宗教是西方人所信奉的宗教，而它也會享受一種特殊的聲譽，它是佔支配性地位民族的宗教。反對基督宗教的某些華人制度在一定時期後向基督宗教讓步，而基督宗教將擁有一個相當好的機會；從來沒有一個外來的信仰獲得了如此好的機會——也許除了佛教之外。

就是在十六世紀，一個在擴大中的歐洲開始對華夏擁有繼續不斷的並逐漸增加的影響，而這個衝擊也給教會帶來它的重大挑戰和機會。這個衝擊可以分為三個相當分明的階段。第一個階段包括十六、十七和十八世紀。在這個時期中，外國商人只限於很少一些港口，通常只是一個或兩個，很少有外交方面的溝通，而除了傳教士外沒有生活在內地的外國人。在歐洲人中，只有葡萄牙人（Portuguese）在華有了

立腳點，而基督宗教的傳教活動似乎沒有例外地都屬於羅馬公教。

第二個階段大約是十九世紀。它的特點是：歐洲諸民族對華的壓力增加，強制性要求籤條約，向外國人居住國內的部分開放以及外國貿易的逐漸增加。主要的商業勢力是大不列顛（Great Britain）。新教的傳教活動開始，羅馬公教的傳教事業繼續發展，而俄羅斯東正教也初步開始向華人傳教。當時，外國人仍舊不被接受，而華人的文化還保持了一個完整的狀態。

第三個階段大約開始於二十世紀初，而它的特點是，華夏文化與各種機構在一定程度上瓦解，並在西方的影響下開始重建的工作。這樣的情況自然為基督宗教諸傳教事業提供了更多的入口，而教會與日俱增。

### 十五、十六世紀歐洲的變化

十五和十六世紀的歐洲所經過的改變推動了上述三個階段中第一個傳教階段並且決定了這個階段的特徵。為了理解在華所發生的事，我們必須先比較充分地描寫這些改變。首先，那個時代是各種地理發現的時代。在航海家亨利王子（Prince Henry the Navigator, 1394-1460）的指導下，葡萄牙人的各種考察隊一步一步沿着阿斐利加（Africa）<sup>1</sup> 西岸往南探索邁進，而在一定的時間後（1497年），他們繞過阿斐利加南邊的海角（好望角）。他們於一四九八年到達印度，因此歐洲可以直接參與印度洋的旺盛貿易世界。同時，葡萄牙人也突破了穆斯林在印度洋商貿中的壟斷地位。因為哥倫布（Columbus）想找另外一個通往東方的豐富市場的路線，他勇敢地往西邊出發，並於一四九二年發現一個新大陸的邊緣角落。這些發現導致別的發現。地球被環繞，而歐洲人尚未知道的海島、大陸和大海被考察，各種圖表被繪製。歐洲人在阿斐利加、印度、印尼（the East Indies）和遠東建立了一些基地（outposts），而在北美和南美他們進行征服和建設了一些殖民的居所。

第二，十五、十六世紀歐洲的特點是強有力國度王朝（strong national monarchies）的興起。在強大的統治貴族的指導下，一些新的國度出現，而舊的國度獲得鞏固。在斐迪南（Ferdinand）和伊薩貝拉（Isabella）的率領下，西班牙人攻克伊比利亞半島（Iberian Peninsula）上最後的穆斯林堡壘並奠定統一西班牙的基礎。在一個能幹的王家貴族的統治下，葡萄牙過了一個興盛時期。法國似乎從百年戰爭（Hundred Years War）恢復過來並擴大王國的權力和領土。在玫瑰戰爭（Wars of the Roses, 1455-1485）後，英國是統一的。伊凡大王（Ivan the Great）協助他的人

1. 譯者不想以「非洲」譯Africa，認為不甚禮貌，因而多用全稱「阿斐利加」。——譯注



民擺脫蒙古人支配的遺跡並開始建立現代的俄羅斯。這一切國度在新發現和征服方面都有重要的角色，而且後來都鼓勵在華的傳教工作，除了英國以外。

第三，那時也發生一種知識和工藝方面的醒悟。建立大教堂運動、大學興起與中世紀經院哲學傳統（scholasticism）是這種醒悟的早期表現；文藝復興和隨之而來的人文主義（Renaissance and the attendant Humanism）也是同樣精神的表現，而它的繼續發展包括廣泛使用印刷技術、天文學發現與科學方法的改進。歐洲人的思想被重新形成，而一個新的天地被敞開在理智眼前。

81 第四，十六世紀也發生一次宗教復興（a religious revival）。在北歐，它以新教改革運動（Protestant Reformation）的形式出現，而在十七世紀末，德國北部（Northern Germany）、斯堪的納維亞（Scandinavia）、荷蘭（Holland）、蘇格蘭（Scotland）、英格蘭（England）和威爾士（Wales）的大部分、愛爾蘭（Ireland）一些部分、德國南部一些地區、瑞士一些地區（Swiss cantons）和法國的少數人，都屬於那種新的基督宗教形式。

在歐洲南部，宗教的醒悟（religious awakening）引起了公教內部的革新。傳統的修會（the older religious orders）呈現出新的活力，而新的修會出現。由羅耀拉的依納爵（Ignatius Loyola）的熱忱所吸引的在巴黎大學（University of Paris）的一個小團體後來成為耶穌會（Society of Jesus）。它那種軍隊般的嚴密組織、它的徹底奉獻精神、其成員的能力和知識以及它對高階層人的吸引力在革新教會方面具有重大的作用。它能面對新教的挑戰並在新的地區傳播信仰。雖然羅馬公教失去了歐洲的許多地區，但那時的公教會仍擁有很多熱忱的和虔誠的人物，超過所有過去的時代。

### 歐洲傳教活動的復興

上述四個因素導致了一個新的傳教努力。新地區的發現使得西方人直接遇到一些龐大的非基督宗教民族。（歐洲）諸新國度的統治者和教會見到許多新的廣闊地區，又面對了許多第一次接觸基督信仰的民族，所以他們必然會加快他們的傳教活動。礦業和商業帶來了更大的富裕與教會工作擴展的基礎。在北美和南美、阿斐利加、亞洲部分地區和東方的海島，征服的結果是，自稱基督徒的新統治者開始管理眾多非基督宗教徒（即當地居民）。

新興王國的君主多次發動或直接支持傳教活動。他們協助傳教事業的動機大概很多次是自私的，但絕對不都是這樣。國度之間的競爭經常也被拉入宗教領域中，並且導致爭論、嫉妒和競爭，而這些都遠離了教會本來宣佈的理想。然而，歷史中有很多令人感到奇怪的矛盾，而在這種可疑的（政治）保護（dubious patronage）下，仍然有很多謙遜的、自我奉獻的、仁慈的和虔誠的傳教士。他們的良好榜樣在

那些新的地區至少吸引了一些個別的人並使他們能夠接觸基督福音的真正果實。另外，某些歐洲王子對他們新臣民的靈性需要具有純正的關懷。 82

知識上的醒悟增加了歐洲人的知識，而因此他們在非歐洲民族中有時候享受了一定的威望。

宗教的醒悟加強人們對傳教事業的關注——教會復興運動似乎都帶來這個關注。教會在國外進行的事業終究是出於宗教目的，而經濟或政治因素不是主要的目標。任何一個人如果閱讀傳教士的那些許多信和日記，都必然發現，這些文獻的作者的主要動機是崇高的宗教熱誠。有時候，低級的動機也出現了，但教會的代表去天涯海角的主要衝動和動力來自一個深深的信念，就是相信基督信仰包含的靈性價值是人們在現世和來世福利的必須品，而基督徒應該與全世界的人分享這些價值，這是基督宗教信徒的義務和特權。因此，傳教士去天涯海角並且多次還超過了商人、戰士、考察者、科學家與外交官所去的地方。

如果說沒有傳教士，歐洲的擴張會如何，我們只能作一些猜測。如果經濟和政治的因素沒有能與它起抗衡作用的宗教因素，結果會大不一樣，而且會比所發生的壞得多，這一點我們似乎能確切地肯定。雖然諸傳教士也有他們的局限性，但他們在一定的程度上使得歐洲的擴展成為全球達成更高更豐富靈性生命的條件。

二百多年之久，十五、十六世紀的新生活所引起的傳教活動，似乎全部都是由羅馬公教信徒承擔的。東方教會，除俄羅斯外，都遭受了土耳其人的征服，因而不能進行一個比較廣泛的擴展運動，而俄羅斯在外部的精力似乎全由歐洲西南部和西伯利亞（Siberia）而吸收。在投入外國傳教工作方面，新教很晚。在早期的發現和征服中，新教的國度沒有佔很大的比例，而它們直到十七、十八世紀也不是很重要的商業和開拓新地區的強國。和歐洲人有接觸的美洲和亞洲地區大多是公教國度控制的，而它們不會允許新教傳教士居住在它們的管理範圍內。早期的新教領導人物也在很大的程度上只能關注他們的神學立場、保衛和確定這個立場、組織教會並與別的神學家（自己的或公教的）進行爭論，所以他們沒有時間或精力來投入歐洲之外的傳教活動。十六和十七世紀很多德國新教神學家認為，基督信徒沒有向外國傳教的責任。他們說，向天下萬民傳佈福音的命令<sup>2</sup>只是為當時的使徒有約束力。<sup>3</sup>另 83

2. 見《新約·馬太福音》二十九章19節。——譯注

3. Gustav Warneck, 《從宗教改革到現在的新教傳教史大綱》 (*Outline of a Histo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from the Reformation to the Present Time*;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the seventh German edition; ed. D. D. George Robson; New York, 1901), 頁8-31。瓦內克 (Warneck) 引用了很多很有意思的新教領導和神學家的文獻，這樣清楚表達他們的態度。

外，新教的統治者不像他們的公教弟兄那樣對傳教有興趣，他們有時候甚至反對傳教活動。在十八世紀末，似乎在所有的與新教國度有接觸的非歐洲民族當中也有一些新教傳教活動，但只有在十九和二十世紀，做為整體的新教才投入了在外方傳教的事業。

在另一方面，羅馬公教的人有很多理由在國外傳播他們的信仰。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是熱切的公教信徒（ardently Catholic），而他們在發現、征服和開拓新地區方面佔有領先地位，同時，也有相當長的一段時期這兩個民族是全歐洲最富有的國度。他們剛剛成功地完成了將伊斯蘭教徒從伊比利亞半島（Iberian Peninsula）驅逐的鬥爭，他們因此還有一種「十字軍精神」（crusading spirit）。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商業和政治勢力衰退之後，公教國度法國（Catholic France）成為歐洲的最強盛國度，而它努力在海上貿易和殖民地方面佔優勢。另外，公教的主要修會是龐大的、虔誠的、並具有經驗的傳教組織。特別是方濟各會（Franciscans）、奧思定會（Augustinians）和道明會是教會的偉大組織，而它們的主要目標之一就是傳教。在十六世紀又加上耶穌會。耶穌會從一開始就強調傳教，而它吸引了很多嚴肅而能幹的青年男子，這些人受了公教革新的激勵而要進入修道生活（enter religious life）。<sup>4</sup> 因而，十六和十七世紀的羅馬公教所進行的傳教事業是前基督宗教史和世界歷史上未有的現象，但這也不足以令人感到奇異。公教的傳教士出現在加拿大（Canada）森林、在密西西比河（Mississippi）流域、在加利福尼亞（California）的海岸以及在加勒比海群島（West Indies）。在墨西哥（Mexico）、中美（Central America）、秘魯（Peru）和巴拉圭（Paraguay），他們贏得了各種印第安人部落（Indian populations）入教。他們陪同葡萄牙商人去阿斐利加、印度和東亞（East of Asia）的工廠和商行。他們踏入阿比西尼亞（Abyssinia〔即埃塞俄比亞〕）和近東。他們使菲律賓人成為一個基督宗教國度並帶他們的信息到日本。

當然，羅馬教廷是這一切活動的調節中心（coordinating center）。在很多次，它並沒有發動某些傳教活動，但它認為自己有指導它的責任。因為那些新的傳教事業是如此龐大的，公教需要一個新的監督機構，而在一些嘗試之後，傳播信仰部門（Congregation of the Propaganda of the Faith或簡稱「傳信部」[the Propaganda]）於一六二二年建立。傳信部本身派遣的傳教士不多，但它監視並協調不同修會和組織

---

4. religious life通常指「修會生活」，即在修會團體中進行祈禱與工作，並且過貞潔、神貧和服從的生活。——譯注

的工作。<sup>5</sup>不過，它在很大的程度上受了西班牙、葡萄牙和法國保教權的限制，而只有當這個保教權衰退之後，它才可以充分肯定它的權威性——但這是幾百年的過程。我們將會發現，葡萄牙的保教權（padroado）二百五十年之久阻礙了羅馬教廷和傳信部。這種「保教權」意味着控制東方教會的權利，特別是影響主教的任命。葡萄牙人認為，他們這個權利在當時的教宗文獻和敕令中是有根據的，但對那些文獻的解釋也呈現出很大的出入。我們將會看到，葡萄牙和羅馬（以及非葡萄牙籍傳教士）之間的爭論一次又一次阻礙了教會在華的發展。國度之間的競爭——無論是在傳教士當中或在傳教士領域之外——實際上是各種羅馬公教傳教活動的主要阻礙，而肯定自己的權威並建立和平在很多情況中是羅馬教廷的艱難任務。<sup>6</sup>

### 公教在華傳教事業的重新開啟——方濟各·沙勿略（Francis Xavier）

當正在擴展的歐洲到達了如此遼闊的地區時，而當公教的傳教活動呈現出如此 85 深厚的熱忱時，基督宗教要再次入華是理所當然的。這個回歸發生在十六世紀末和十七世紀初，而且它的推動力量是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這也符合人們的預想。

葡萄牙人發現從歐洲到印度的海路，而這一點使他們往更東邊的地區進行考察。在一五一一年他們佔領了馬六甲（Malacca），而從這個基地，商人和探險者朝北邊的龐大帝國啟程。我們不知道他們具體甚麼時候第一次到達華夏，但顯然是 在一五一四或一五一五年間。<sup>7</sup>不久，去那裏的人數增加，而他們在一些南方的港口建立了幾個立腳點。<sup>8</sup>於一五二〇年，一位葡萄牙的使者去了北京，但他不能獲得葡萄牙（與華）貿易的合法化，而且他被領回廣州去了。<sup>9</sup>十六世紀的華人不歡迎外國人：他們不想走出他們國度的邊界並且滿足於過自己國內的生活；他們不願意與陌生人交往。日本的探險者（Japanese adventurers）<sup>10</sup> 剛剛侵擾過從北到南的整個華東海岸，<sup>11</sup> 而他們促進了華人對外國人根深蒂固的懷疑及蔑視態度。因此，對

5. 《傳信部文集》，卷一，頁1-4；Le baron Henrion，《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Histoire generale des missions catholiques depuis le XIIIe siecle jusqu'a nos jours*; Paris, 1846, 1847），卷二，頁245；Friedrich Schwager，《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Die katholische Heidenmission der Gegenwart im Zusammenhang mit ihrer grossen Vergangenheit*; Steyl, 1907-1909），頁17。

6. See especially Adelhelm Jann, P,《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它們的組織和葡萄牙十五到十八世紀的保教權》（*Die katholischen Missionen in Indien, China und Japan. Ihre Organisation und das portugiesische Patronat vom 15. bis ins 18. Jahrhundert*; Paderborn, 1915）。

7. Cordier，《中國通史》，卷三，頁118-124；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82。

8. Montalto de Jesus，《歷史上的澳門》（*Historic Macao*; Hongkong, 1902），頁2-16。

9. Cordier，《中國通史》，卷三，頁118-124；Mendoza，《中國大帝國的歷史和現狀》（*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Mighty Kingdom of China and the Situation Thereof*; introduced by R. H. Major's），頁xxx-xxxiii。

10. 通常稱他們為「倭寇」、「日本海寇」。——譯注

11. Cordier，《中國通史》，卷三，頁6·59及以下。

葡萄牙人的迎接不是很友善的，<sup>12</sup> 而葡萄牙人以好鬥的態度對待華人，所以華人的反感進一步加深。到一五五〇年，葡萄牙人從華夏的所有港口被驅逐了，只有在廣州以南的上川島（Shang-ch'uan）上<sup>13</sup> 繼續進行着一種不安全的貿易活動。不過，過了幾年後，他們獲得允許在廣州附近佔用一個半島，而這個半島具有一個很好的港口。在這裏，葡萄牙人建立了一個城市——澳門（Macao），而從此以後三百年，澳門是歐洲與華夏交往的主要焦點。<sup>14</sup> 澳門是唯一的華人允許歐洲人定居的地方，而廣州是主要的並且後來是唯一的允許外國人進行貿易的港口。

如上所述，公教的傳教努力緊跟着葡萄牙人的發現和定居。航海者亨利（Henry the Navigator）曾經當過「基督會」的大會長（Grand Master of the Order of Christ）——這個基督會的前身就是葡萄牙的聖殿騎士組織（Templars in Portugal）<sup>15</sup> ——而很多亨利的考察隊的船隻都打着該會的旗幟。<sup>16</sup> 道明會會士（Dominicans, [OP]）於一五一年到達（印度的）果阿（Goa）。當方濟各會會士（Franciscans [OFM]）於一五一七年也到來時，他們開始進行積極的傳教活動，而方濟各會的修士也開始在錫蘭（Ceylon）、勃固（Pegu〔緬甸南部〕）、和馬來群島（Malay Archipelago）傳教。<sup>17</sup> 在一五三四年，果阿成了一個主教座，而在那裏的主教的法律權威涉及從好望角（Cape of Good Hope）到華夏所有的葡萄牙領域。另外，葡萄牙的國王有保護這個主教座的保教權。<sup>18</sup>

傳教士沒有很快就隨着商人而到達中國，大概是由於華人對外人表現不歡迎的態度。根據我們的資料，在一五五二年前沒有一個認真的嘗試。第一個正式的嘗試是方濟各·沙勿略所作的，這也正好符合如此偉大的人物。這位熱忱的並具有精神的人物是創始耶穌會團體的一個成員。他被派遣是為了開始耶穌會在東方的傳教活動並於一五四二年到達果阿。方濟各·沙勿略擁有令人欽佩的精力、宗教熱忱、勇氣以及一個跨越了整個遠東的想像力。人的個性以及他的地位——他是教宗的代表

---

12. Brinkley, 《華夏》，卷十，頁170。

13. Montalto de Jesus, 《歷史上的澳門》，頁2-16。

14. 同上，頁17及以下；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129。葡萄牙人第一次在澳門居留的時期是不確定的，但大概是一五五三年左右。他們獲得佔領澳門的允許顯然是於一五五七年。——J. de la. Servièrre,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Les anciennes missions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en Chine [1552-1814]*; Shanghai, 1924），頁2。另參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129-133；Hosea Ballou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 London, 1910-1918），卷一，頁43。

15. 聖殿騎士會是一一八八年為保護聖墓及朝聖者在耶路撒冷建立的基督教軍事組織。——譯注

16.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章一、二；C. R. Beazley在《大布列顛百科全書》，卷十三，頁297

17. K. G. Jayne在《大布列顛百科全書》，卷十二，頁160。

18. 同上；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89。

人和耶穌會在東方的正式會長——使得他不能長期在同一個地方居留。他在印度和印度附近活動幾年後去了日本（1549年）並在那裏開始傳播福音的工作。他在遠東（即日本）所學習的引起他去華傳教的渴望。當他出發時，他經過了廣州，而在日本他聽到更多關於那大帝國的事。他發現，日本人的文明來自華夏並且日本人很尊敬華夏。他相信，如果華人接受基督的信息，日本人也會跟着他們入教。為他來說，想到哪裏就是作到哪裏。當他從日本回來時，就是一五五一年最後幾個星期，他停留在上川島，而在那裏他同意與他的朋友佩雷拉（Diego de Pereira）一起去馬六甲。

在路上，沙勿略和佩雷拉一起作出一個入華的計劃。他們想，佩雷拉可以當一個葡萄牙使團的領導者——他會提供一部分的錢並大概會由此獲得一點利益——，而沙勿略將會陪同他。這個使者團的目標是解放一些華人逮捕的葡萄牙人、建立華夏皇帝與葡萄牙王的盟約、談論貿易關係以及華夏向傳教活動的開放。

在馬六甲，這兩個朋友告別，佩雷拉走另一個路線，而沙勿略去果阿來準備他們計劃的使團。在果阿，沙勿略獲得了葡萄牙總督的支持，而佩雷拉被指定為葡萄牙的正式代表。沙勿略謹慎地準備了禮物，為此他利用個別人的奉獻、葡萄牙給予的資助以及佩雷拉給他的錢。在一五五二年四月，他離開印度。陪同他的是一位司鐸、四個輔理修士（lay brothers）以及一個年輕的華人，安多尼歐（Antonio）；安多尼歐原來受過公教學院的教育，而他將會擔任翻譯工作。

在馬六甲，佩雷拉加入了沙勿略的使團，但在這裏他們遇到厄運。馬六甲的指揮官是伽馬（Vasco da Gama）的一個兒子，阿塔伊得（Don Alvaro de Ataide），他激烈反對這個使團——我們不知道為甚麼——並且找了藉口來扣押他們。沙勿略的祈求一點效果也沒有。當祈求沒有效果時，他使用了他的教會權力——他是教宗的使者和使節（papal nuncio and apostolic legate）——並且向那個倔強的富豪（指Alvaro）宣佈絕罰的懲罰（excommunicated）。果阿和果阿的總督很遠，而里斯本（Lisbon）與羅馬更遠。在馬六甲，阿爾瓦羅（Don Alvaro）就是最高的指揮官，而他懷疑方濟各的證書並堅持他的禁令。不過，方濟各·沙勿略也不是一個輕易會投降的人，到最後，他們達成一個妥協的決定。沙勿略被准許可以搭佩雷拉的船——「聖十字架號」（Santa Cruz）——去上川島，但他不能帶走他給華人準備的禮物，而佩雷拉必須留在馬六甲。這樣，使團的計劃遇到挫折。

沙勿略後來出發，他仍然希望他能入華。當他到達上川島時，貿易季節剛開始，而葡萄牙的商人很多。他建立了一個暫時的聖堂並聚集了孩子，向他們進行宗教教育。他準備請商人帶他去華夏海岸，因為他想，一旦到那裏，他可以找一個居留的辦法。不過，葡萄牙商人都不太支持他的這個計劃，因為他們剛剛被從大

陸驅逐出境，而他們擔心，如果華人當局發現方濟各偷偷地入華，華人可能連上川島的貿易都會取消。最後，一個華人船長同意滿足沙勿略的願望。不過他一直不來，所以這位傳教士不得不留在上川島上。貿易季節結束了，而所有的葡萄牙船隻走了，只有「聖十字號」不離開。方濟各憂鬱徘徊，他仍然希望他能去對岸。他病了，因為船的搖動使他感到不舒服，他住在海島上。在那裏，他面臨死亡，這是於一五五二年底。<sup>19</sup> 他只住在一個臨時建立的帳篷中。他的華人朋友安多尼歐，妥當地照顧他。這是一個偉大人物悲劇性的死亡。東南亞的使徒死在遠東那個封鎖的帝國的門限。<sup>20</sup> 他的屍體後來被送到果阿，但如果使他在這個靠近華夏大門的海島上獲得安息，也會是很恰當的（雖然上川島似乎已被人們忘記了）。

### 其他入華的嘗試

沙勿略的逝世引起了更多入中國的嘗試。在十六世紀末的遠東有兩個歐洲勢力的核心。兩個都是在公教民族的手裏，而兩個地方的傳教士都想踏上華夏的土地。一個地方是葡萄牙的基地澳門，我們上面已經提到它。另一個地方是西班牙佔據的菲律賓。菲律賓是麥哲倫（Magellan）於一五二一年發現的。在十六世紀下半葉，西班牙人能夠長期定居在那裏並於一五七一年建立了首都馬尼拉（Manila）。從一開始，佔領菲律賓海島的各種目標是商業性的、政治性的與傳教性的。奧思定會會士、道明會會士、方濟各會會士與耶穌會會士都去那裏並在一定的時期內似乎贏得了所有的人接受基督信仰。很熱心的、聰明的人（ardent spirits）也早就想利用菲律賓做為向日本和華夏傳教活動的基地。

不幸的是，在澳門和菲律賓的傳教士之間經常有競爭與糾紛。亞歷山大六世（Alexander VI）教宗於一四九三年頒發的詔書（bull）、《托德西利亞條約》（Treaty of Tordesillas, 1494）和一五二九年的條約（該條約決定了馬六甲群島的所有權）規劃了西班牙與葡萄牙的勢力範圍。葡萄牙要求對東方的排他性權利，而只有

---

19. 他大概在十二月二日或三日晚上去世。——伯略的說法，與作者（賴德烈）談話，一九二六年五月。

20. 在撰寫沙勿略的入華努力時，作者參考了如下的資料：Edith Anne Stewart, 《方濟各·沙勿略傳，傳教士、探索家、神秘神學家》（*The Life of St. Francis Xavier, Evangelist, Explorer, Mystic; With translations from his Letters by David MacDonald; London, 1917*），頁311、331；（Miss）M. T. Kelly, 《聖方濟各·沙勿略傳。根據原本的資料》（*A Life of Saint Francis Xavier, Based on Authentic Sources; St. Louis, 1918*），頁74、204-234；M. Louys Abelly, 《日本的傳教士耶穌會會士方濟各·沙勿略的信》（*Lettres de S. Francois Xavier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apostre du Japon. Traduites de nouveau en Francois; Paris, 1660*），頁455-573；（S.J.）Henry James Coleridge, 《方濟各·沙勿略的生活和信》（*The Life and Letters of St. Francis Xavier; London, 1872*），卷二，頁232-571；《教務雜誌》，卷二十七，頁517-525；Bowra在《中國報》，卷二，頁244-254；A. Brou, 《聖方濟各·沙勿略》（*Saint Francois Xavier; Paris, 1912*），卷二，頁245-366；P. L. Jos.-Marie Cros, 《聖方濟各·沙勿略。他的生活和信》（*Saint Francois de Xavier. Sa vie et ses lettres; Paris & Toulouse, 1900*），卷二，頁302-343；Halde, 《支那》（*China*），卷二，頁3；Luis de Guzman, 《耶穌會一五四〇到一六〇〇年在東印度、華夏和日本的歷史》（*Historia de las Misiones de la Compania de Jesus; Bilbas, 1891*），頁47-51。

通過一種地理學的巧妙修改，菲律賓才可以被允許歸於西班牙的範圍。另外，葡萄牙人根據一些其他的教宗詔書說，<sup>21</sup> 東方地區的教會是屬於他們的監督和保護，而他們反對任何侵犯他們這種權利的人。在另一方面，西班牙人也不想遵守這些條約或教宗的詔書，如果是為他們不利的話。

西班牙人或葡萄牙人用了幾年的時間，就成功地建立一個長期的傳教事業。在一五五三年，阿加格瓦神父（Father Pierre d'Alcoceva）居留在上川島八天並去探訪沙勿略的墳墓。<sup>22</sup> 不過，他好像沒有嘗試入華。管理馬來群島和日本地區的耶穌會會長巴萊多神父（P. Melchior Nunes Barreto）於一五五五年居住在廣州兩個月；他嘗試贖回幾個被扣押的葡萄牙人。他也進行宣傳福音的活動並且據說與一位華人學者進行一次公開的討論會。他讓高艾斯（Etienne Goetz）留在廣州，讓他學習漢語，但高艾斯因病回了果阿。<sup>23</sup> 在一五五五年或一五五六年間，一位葡萄牙的道明會會士，顧魯士（Gaspar de la Cruz），到達澳門，大概還進入了廣州。不過，他在那裏時間不長，因為他稍後出現在波斯的霍爾木茲（Ormuz）並於一五六九年回里斯本。<sup>24</sup> 佩雷拉，就是那位曾經資助過沙勿略入華的努力的人，最後受葡萄牙國王的委託，率領一個使團去北京，使團的目標是讓皇帝准許傳教活動。不過，佩雷拉更想在澳門當官，即當「領土指揮官」（Capitao te terra）。所以，他的一個親戚被指定為使團的領導者，在幾位耶穌會會士的陪同下，他們於一五六二年從果阿出發。這個使團花了兩年的時間入華，但他們始終不能跨出廣州。<sup>25</sup> 在一五六二年（或1565年），其中兩個人，方濟各·培萊思（Francois Perez）與特希拉（Texeira）在澳門建立了一個耶穌會會院並在華人中覓得了一些皈依者。<sup>26</sup> 於一五六七或一五六八年，一位擁有「埃塞俄比亞大主教」（Patriarch of Ethiopia）頭銜的耶穌會會士——安德列·歐維多（Andrew Oviedo）——，到達澳門並在此居留幾年。<sup>27</sup> 我們沒有資料

21. 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117。

22. 同上，頁246。

23. 同上，頁246；Brou, 《聖沙勿略》，卷二，頁347。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4；Francisco Colin (Pastells編)，《耶穌會士在菲律賓的福傳工作》（*Labor Evangelica de los Obreros de la Compañía de Jesús en las Islas Filipinas por el Padre Francisco Colín de la misma Compañía. Nueva Edición Ilustrada con Copia de Notas y Documentos para la Crítica de la Historia General de la Sobotanía de España en Filipinas por el Padre Pablo Pastells, S. J.*; Barcelona, 1900-1902），卷一，頁267。

24. 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246；Brou, 《聖沙勿略》，卷二，頁347；Huc, 《在華、韃靼國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4；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Missions dominicaines dans l'Extreme-Orient*; Paris, 1865），卷一，頁178、179。

25. 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246；Montalto de Jesus, 《歷史上的澳門》，頁30。

26. Servièrre,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頁2；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246；Brou, 《聖沙勿略》，卷二，頁347。

27.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75。



說明他是否在華人中進行過傳教工作。當然，在澳門的神職人員（ecclesiastics），大概一開始就有；他們為葡萄牙人作牧靈服務，而他們大概曾經也向那些住在居民地區的華人傳播基督信仰，這一點也是相當確定的。兩位神父，即李貝拉（Jean Baptiste Ribeyra）和雷拉（Pierre Bonaventura Riera），於一五六八年到達澳門，他們的長上給他們的使命是入華，但他們失敗了。<sup>28</sup> 在一五七五年，赫拉達（Martin de Herrada），一位西班牙奧思定會神父從菲律賓到達福建，但他未獲得居留的准許。<sup>29</sup> 在一五七九年還有方濟各會會士與奧思定會會士從菲律賓出發嘗試入華，但都沒有成功；<sup>30</sup> 可能還有一些道明會會士也這樣做。<sup>31</sup> 方濟各會的嘗試是由一位意大利司鐸、三位西班牙司鐸與三個修士組成的小團體進行的。他們到達了廣州，但他們發現，語言的問題是不能克服的，而在內地傳教又是不可能的。一位司鐸去世、一個回馬尼拉，另兩個在澳門建立了一所隱修院。他們居留在那裏，儘管葡萄牙人反對他們。菲律賓的方濟各會會士還在一五八二年和在一五八五——一五八六年進行一些入華的嘗試，但都沒有成功。<sup>32</sup>

- 91 耶穌會會士在華居留：范禮安（Valignani）、羅明堅（Ruggerius）、利瑪竇第一個長期居留在華傳教事業的成就必須歸功於亞歷山大·瓦里那尼（Alessandro Valignani，即范禮安）的熱忱與明智。他於一五七三年被指定為耶穌會在馬來群島的視察人（Visitor）。他去日本那些旺盛的傳教基地，而在路上經過澳門並在那裏被扣押。這樣，他就有機會體會到進入（華夏）帝國的困難。他看到，如果入華的目的要成功的話，傳教士必須一輩子投入其中並且必須學習語言。因此，他使彌格爾·儒杰里（Michael Ruggierus，即羅明堅）來澳門。羅明堅是一位意大利的耶穌會會士，他於一五七八年去印度，一五七九年七月到達澳門並開始學習語言；他學的顯然不是本地的方言，而是官話（Mandarin，即北方話）。他的任務不簡單，而有時候他和范禮安似乎都灰心了。羅明堅在尋找一個老師方面遇到困難，而當他在語言方面有所進步，他又在別處面臨困境。他努力於獲得在澳門以外居留的准許，

---

28. Cordier, 《中國通史》, 卷三, 頁246。

29. Cordier in, 《遠東文摘》 (*Revue de l'Extreme Orient, publiee sous la direction de M. Henri Cordier*; Paris, 1882, 1883, 1887), 卷二, 頁61; Mendoza, 《中國大帝國的歷史和現狀》, 卷一, 頁lxvii-lxxiii; Colin (Pastells編), 《耶穌會士在菲律賓的福傳工作》, 卷一, 頁303-304。Luis de Guzman, 《耶穌會一五四〇到一六〇〇年在東印度、華夏和日本的歷史》, 提出的年份為一五六五年。

30. Brou, 《聖沙勿略》, 卷二, 頁347; Luis de Guzman, 《耶穌會一五四〇到一六〇〇年在東印度、華夏和日本的歷史》, 頁185。

31. Wieger, 《歷史文獻》 (*Textes historiques*), 頁2037。

32. Otto Maas, 《方濟各會在近代重新開展在華傳教》 (*Die Wiedereroeffnung der Franziskanermission in China in der Neuzeit [Missionswissenschaftliche Abhandlungen und Texte, herausgegeben von Prof. J. Schmidlin, Muenster, i. W.J.; Muenster in Westfalen, 1926]*), 頁23-46。

但他的嘗試好像也將會遭受挫折。<sup>33</sup> 早期的一個記載者給我們傳下這樣的一個故事——它也許是真的，也許不是真的——：范禮安對未來如此灰心，「有一次當他從澳門學校觀望窗外的大陸對岸……他內心感動並大聲向華夏大陸喊叫：『岩石、岩石，你甚麼時候會敞開，岩石』（Oh Rock, Rock, when wilt thou open, Rock）。」<sup>34</sup>

當葡萄牙人每半年去廣州興辦他們的商品交易會（fair）時，羅明堅神父也能短期探訪廣州，<sup>35</sup> 而且他好像也能給一些望教者講教義（give instruction to catechumens）並使一些人入教。<sup>36</sup> 幾年後，羅明堅獲得支持，兩個新的人加入他的工作，即是方濟各·帕西歐（Francis Pasio，即巴方濟）和瑪特歐（馬太）·利其（Matteo [Matthew] Ricci，即利瑪竇）。不久，巴方濟（Pasio）於一五八三年加入在日本的傳教工作，<sup>37</sup> 但第二個人——利瑪竇——將成為在華教會的杰出傳教士之一。利瑪竇於一五五二年十月六日生在位於安科納（Ancona）地區的馬則拉塔（Macerata）——這是沙勿略去世前幾個月。他的家人希望他學法律，所以他去羅馬上學。在那裏，他與當時許多有才能的青年一樣，被耶穌會吸引。當他加入該修會，在初學（noviciate）時期中，范禮安是他的導師，而那個人的影響大概導致利氏後來申請去東方工作。他在羅馬學習的時候也接受了數學、宇宙論和天文學方面的教育，而他的天文學老師是當時最偉大的科學家之一。這種知識後來帶給他很多好處，而且這些知識也在某一個程度上決定了他和他的繼承人在面對華人知識分子時所採取的方法。<sup>38</sup> 在一五七七年他申請去東方並於一五七八年到達印度的果阿。他在那裏教書並完成了他的神學課程。范禮安叫他去澳門，而利瑪竇於一五八二年到達此地並開始學習語言。<sup>39</sup>

33. Purchas, 《珀切斯的旅遊》（*Purchas His Pilgrimes*; London, 1625），卷三，頁320；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36；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4；Nicolas Trigault, 《利瑪竇等耶穌會士到華夏的探索。五卷。準確並可靠地描述華夏帝國的習慣、法規、制度和那裏教會的艱苦開始。耶穌會士金尼格著》（*De Christiana Expeditione apud Sinas Suscepta ab Societate Jesu ex P. Matthaei Ricci eiusdem Societatis Comentariorum Libri V ad S.D.N. Paulum V. In quibus Sinensis Regni mores, leges, atq. instituta et novae illius Ecclesiae difficillima primordia accurate et summa fide describuntur. Auctore P. Nicolao Trigaultio Belga ex eadem Societate, Augustae Vind. Apud Christoph. Mangium, 1615*），頁230-232；Venturi編，《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卷一，頁107-109；Ruggieru, 〈信件〉（*Letters*），載《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卷二，頁396-413。

34. 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頁170-172。

35. Purchas, 《他的朝聖之旅》，卷三，頁320（很大程度上參考利瑪竇的報告）。

36. 同上，在一五八二年和一五八三年也有來自菲律賓的西班牙耶穌會會士——桑氏（Alonso Sanchez）——在廣州活動。見 Luis de Guzman, 《耶穌會一五四〇到一六〇〇年在東印度、華夏和日本的歷史》，頁187-197。

37. 《一五八二、一五八三和一五八四年去日本的報告，關於一五八三和一五八四年華夏的報告。耶穌會士的信件》（*Avisi de Giappone degli Anni MDLXXXI, LXXXIII et LXXXIV, con alcuni altri della Cina dell' LXXXIII et LXXXIV*; Milan, 1586），頁178-188；Servière,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頁4。

38. approach指「切入點」、「態度」，漢語似乎沒有好的譯法。——譯注

39.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4及以下；Abel-Remusat, 《重新漫談亞洲》（*Nouveaux melanges asiatiques*; Paris, 1829），卷二，頁207；《耶穌會書信集》（*Lettres edifiantes*），卷三，頁2。

第二年（1583年），羅明堅和利瑪竇獲得了允許，在肇慶可以長期居留。肇慶離廣州不遠，是位於西江（West River）的城市且當時是廣東的省會。他們兩個人一方面沒有隱瞞他們的信仰，但另一方面他們想馬上進行傳教工作也許不太明智。他們說自己是被帝國（即大明帝國）的聲譽吸引的，而且他們想通過他們的科學成就贏得華人的興趣和尊敬。他們帶來的鐘在吸引人方面總不會失敗。利瑪竇繪製了一個世界地圖，而這個地圖表明歐洲各國的位置，但利氏很巧妙圓通地將華夏放在地圖的中間並縮小世界其他的地方，使之成為圖邊緣的、不足為道的裝飾。<sup>40</sup> 在初次與受過教育的人接觸時，利瑪竇利用他在數學方面的成就，沒幾個月就與，羅明堅已經贏得了一些肇慶紳士和官員的友誼。

- 93 這種贏得統治階層的友誼的方式符合耶穌會的一個策略（a Jesuit policy），而耶穌會的創始人就開始這個策略。<sup>41</sup> 依納爵·羅耀拉也投入於向窮人服務的工作。不過，他好像相信，通過與上層階級的來往，耶穌會最有效地能促進「天主的更大光榮」。<sup>42</sup> 如果上層階級堅定地支持教會的工作，為窮人的服務也將會有更結實的基礎。在華夏採取這樣的策略無疑是明智的。在華的傳教士沒有條約的保護，而他們完全依靠政府對他們生活在帝國內的容忍。如果他們想獲得居留和工作的准許，他們必須和紳士階層（scholar class）建立及加強關係，因為紳士們掌握了大多的政府部門。幸虧，當時知識界的氣氛不是完全不利的。在某些團體中，紳士對傳統的哲學體系表現出一種不安和不滿情緒，而且那時也有一種探索精神，所以外國來的理念可能在一定的程度上被接受。通過從歐洲帶來的發明和儀器，耶穌會會士首先引起了紳士階層的好奇心且贏得了他們的容忍；偶爾他們還能獲得紳士的尊敬，如果他們能表明他們的學術成就在某些方面超過華人。後來這些紳士很自然會進一步問探索，外國人是否有一些值得注意的哲學或宗教方面的知識。明代歷史書的匯編者肯定地記載了傳教士的貢獻說：「他們寫的書大多都是關於一些中國人尚未討論的事。」<sup>43</sup> 不過，肇慶的第一個皈依者（convert）<sup>44</sup> 是一個比較窮的人。他被人們遺棄，而傳教士照顧了他，並在他去世之前給他施洗。<sup>45</sup>

---

40. Tacchi Venturi編，《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卷一，頁141-142；Huc，《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68。

41. Henry Dwight Sedgwick，《依納爵·羅耀拉》（*Ignatius Loyola*; New York, 1923），頁250。

42. ad maiorem gloriam Dei（AMGD），即「促進天主的更大光榮」、「增加天主的榮耀」或「愈顯主榮」是耶穌會的座右銘。——譯注

43. Moule的譯文，載《新華文摘》，卷四，頁450-456。

44. “convert”難以譯成漢語，「入教者」、「皈依者」都不太令人滿足。——譯注

45. Purchas，《他的朝聖之旅》，卷三，頁329；Huc，《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63。

不過，傳教士在肇慶也遇到一些困境。第一個皈依者的死亡導致一個謠言。有的人說，這個人手裏有一個寶石，而傳教士關注他只是為了想拿到這個寶石。<sup>46</sup>另外，這兩位神父也被控訴為作不道德的事並且遭受一群人的威脅。不過，一些友善的官員宣佈他們是無罪的，所以他們獲得繼續居留的准許。<sup>47</sup>

傳教士們於一五八五年獲得了第一個機會來進一步走入內地。他們認識的一個官員邀請他們中兩個人——羅明堅和麥安東（Almeida，他剛剛加入了肇慶的傳教事業）——陪他北上，而他們去了該官員的家鄉——杭州。<sup>48</sup>羅明堅好像也曾去過廣西一次。<sup>49</sup>

然而，阻礙着福音的自由傳播的因素是如此的多，以至於耶穌會的神父們感覺到，如果一個歐洲國度能派遣一個使團並要求皇帝容忍基督宗教信仰的傳播，這應該是一個明智的做法。假如沒有皇帝的正式允許，將來的傳教活動都依賴於地方官員的保護，這種狀態又是非常敏感的和令人不滿足的。因此，羅明堅於一五八八年被派回歐洲，其目標是推動一些人派遣一個使團來華。不過，他一去不復返，沒有從歐洲返回華夏，因為他遇到一些令人煩惱的耽誤並於一六〇七年死於薩勒諾（Salerno〔意大利〕）。<sup>50</sup>他沒有達成去西方的目標。

羅明堅離開後，在華的傳教事業有所進展，但這個發展很緩慢並且不穩定。傳教士們於一五八九年從肇慶被驅逐，但他們獲得允許可以在韶州居留；韶州屬於同樣的省。<sup>51</sup>在這裏，耶穌會會士又用他們在數學、天文學和力學方面的知識來贏得上層人士的尊敬。在一五九四年，利瑪竇和他的同事決定要改換他們的衣服。他們到此為止一直穿着佛教和尚的服裝，這大概是為了不引起人們注意，並且為了表示自己宗教老師（teachers of religion）。不過，他們發現，佛教的和尚並沒有受到很大的尊敬，而紳士（the scholars）才是支配社會的階層。因此，他們改變了自己的

46.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64; Purchas, 《他的朝聖之旅》, 卷三, 頁329。

47. Purchas, 《他的朝聖之旅》, 卷三, 頁332; Venturi編, 《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 卷一, 頁166-167。

48.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74-75; Henrion,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 卷二, 頁42; letter of Dalmeida (Almeida) in 《關於一五八六年華夏和日本的報告。一些日本人來印度。耶穌會的信件。一五八八年十月》(Avvisi della Cina et Giappone de fine dell' anno 1586. Con l'arrivo delli Signori Giaponesi nell' India. Canotti dalle lettere della Compagnia di Giesu. Riceunte el mese d'Ottobre, 1588; Milan 1588)。

49. Servièr,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 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 頁5。

50. Brucker in 《公教百科全書》, 卷十三, 頁34; Henrion,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 卷二, 頁42; Manuel de Faria y Sousa, 《葡萄牙的亞洲。葡萄牙人發現並征服印度的歷史》(The Portugues Asia: Or the History of the Discovery and Conquest of India by the Portugues; London, 1695), 卷三, 頁83。Servièr,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 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 頁5, 他說, 羅明堅在一六〇六年去世。看來, 羅明堅曾等待了幾年, 後來放棄了回中國的一切希望。

51. Purchas, 《他的朝聖之旅》, 卷三, 頁332;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93-101; Servièr,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 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 頁6。

服裝，使之符合紳士階層。<sup>52</sup>

95 大約是這個時候，利瑪竇決定他要北上並且儘量在北京定居。他打算在北京贏得朝廷的愛護並且這樣獲得傳教活動的合法承認（legal recognition）。第一個嘗試使他到達南京，但在那裏他面對迫害教會的運動，所以他只能在江西省會——南昌——定居。<sup>53</sup> 在一五九八年，耶穌會在澳門外只有三個傳教站和七個會士，而這是二十年不斷努力的結果。<sup>54</sup> 很多會士過早去世，但他們在華夏帝國尚未留下一個比較重大的印象。

然而，利瑪竇沒有灰心並且仍然想去北京。據說——但這個報告不一定可靠——他與兩個會士和一位官員一起去了北京。這個官員將成為中央政府的一個部長，而利瑪竇等會士與他一起入北京，但不能居留；這樣，利瑪竇不情願地回到了南京，並於一五九九年留在南京。<sup>55</sup> 他在南京呆過，這是確定的，而他在那裏也住了一段時間。他還是很關注紳士階層。其中一些人特別開放，可能是因為明朝末年的環境就呈現出一種明顯的「理性的不安」（intellectual unrest）。因而，利瑪竇成功地贏得了幾個人，其中有一位地位比較高的人——徐光啟；傳教士稱他為保祿·徐（Paul Hsü）。<sup>56</sup> 徐光啟後來成為羅馬公教在華最忠貞、最杰出的皈依者之一；由於他的坦率友誼、他在著作方面的協助、他在朝廷的影響以及他的明智顧慮，他成為教會的一個核心力量。他的女兒<sup>57</sup>——傳教士的文獻稱她為甘第大（Candida）——成為一個誠實的基督徒，而當她早年成了寡婦時，她獻身慈善工作與傳教工作。據說是她想出了一個更快影響群眾的新傳教方法，就是將福音的故事教給一些以說故事謀生的人，讓他們這樣傳播福音。耶穌會在華的教育中心現在就是在徐家的家鄉以及在徐光啟給予的土地，即上海的徐家匯，而這也是完全恰當的。

### 利瑪竇在北京建立傳教點

96 利瑪竇的堅信最後獲得了回應，他於一六〇一年到達了北京並獲得居留的准

---

52. Semedo,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頁175。很值得注意的是，在印度的婆羅門（Brahmins）也是支配社會的階層，而耶穌會士諾比利（Robert de Nobili）也穿他們的衣服和學習他們的習慣來贏得他們，並通過他們贏得全印度。耶穌會會士認為，首先面對最有影響的階層，而通過他們影響全國，這是一個明智的傳教策略。

53.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107、110。

54. Purchas, 《他的朝聖之旅》，卷三，頁343。

55. 同上，卷三，頁339；Servière,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頁9-10。

56.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142。

57. 原文：「女兒」，改為「孫女」。——譯注

許。<sup>58</sup> 利瑪竇在首都也用在別的城市獲得成就的那些方法。通過他對歐洲各種科學的知識，他能獲得士紳們的讚揚；再加上，他認真地學習並相當熟悉（漢語的）經典。因此，皇帝給予他薪俸和一個房子。<sup>59</sup>

利瑪竇和他的同事在北京的地位有所效果，而通過這個影響，帝國其他地方的一些門鎖也被打開了。韶州的工作有進展並擴張到韶州周圍的村莊。很多人皈依教會，而公共輿論允許了傳教士們公開地施洗並還能用相當隆重的禮儀。在領聖體之前，望教者（catechumens）公開地認罪；這時可以用傳教士給的言辭或用自已的話。<sup>60</sup> 在北京有幾個最高級的官員皈依了信仰，甚至包括翰林院中兩個人物以及皇家的一位王子和他的家人。<sup>61</sup> 在一六〇五年，北京的教會包括二百多新受洗者（neophytes）。<sup>62</sup> 更多的耶穌會會士跨入國內，有人準備在澳門建立一個學院來訓練本地的神職人員。<sup>63</sup>

大約一六〇六年，傳教事業的命運暫時轉變了。當時流傳一個謠言說，葡萄牙人與耶穌會一起想征服華夏，澳門是充滿武器的倉庫，而一位傳教士，郭居靜（Cataneo），將要當皇帝。一段時期，澳門和澳門周圍的華人恐慌不安，迫害教會運動隨之而來。北京也受了這次動亂的影響，但這個謠言的荒謬性很快被發現，而耶穌會的神父們只遭受了短暫的壓迫。<sup>64</sup> 實際上，通過徐光啟的熱心協助，傳教士們於一六一〇年在上海創立一個新的傳教點。<sup>65</sup> 97

自從葡萄牙人重新發現了遠東以來，歐洲人還不太明白，馬可·波羅所說的「契丹」與方濟各會會士花那麼大的工夫的「契丹」到底在甚麼地方。當利瑪竇被准許長期居住在北京時，他取得了一些資料，而根據這些材料他相信，震旦（華

58. Williams, 《中央大國》, 卷二, 頁289-295; Purchas, 《他的朝聖之旅》, 卷三, 頁354-358;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145-154。參見在《明史》關於耶穌會會士們的資料, 相關翻譯見Moule (譯) 在《新華文摘》, 卷四, 頁450-456。

59.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151。

60. 同上, 頁153-171。

61. Ricci, 〈一六〇五年二月的信件〉 (Letter [February, 1605]), 載Tacchi Venturi編, 《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 卷二, 頁253-254; Huc, 《在華、韃靼國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175-176。

62.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175-176

63. 同上, 頁174。

64. Montalto de Jesus, 《歷史上的澳門》, 頁58-62; Bowra在《中國報》, 卷二, 頁244-254。

65.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211-212。

夏、支那)與契丹就是一回事。<sup>66</sup>不過,這個主張的最後證明來自另外一個資源。居住在印度莫臥兒皇帝(Mogul Emperors)朝廷的耶穌會會士從一些旅行者那裏聽說在北方有一個很大的國度,名為契丹或契太(Khitai or Xathai),而在那裏的人民大多是基督徒。他們想,這也許不是他們修會已經工作的華夏,所以他們決心要進行考察。一位輔理修士,鄂本篤(Benedict of Goes),被任命進行這個危險的旅途;他於一六〇二年從阿格拉(Agra)出發,且得到了莫臥兒(印度穆斯林)皇帝阿克巴(Akbar)和葡萄牙的總督的支持,而他經過喀布兒(Kabul)、帕米兒高原(the Pamirs)、沙車(Yarkand)和吐魯番(Turfan)。他採取亞美尼亞人的名字和服裝,一位亞美尼亞高人——依撒格(Isaac)——陪伴他。當他尚未到達華夏中原地區,他就遇到一些來自北京的商人,而這些商人在北京見到了耶穌會會士。因此,他知道,契丹、契太和支那(震旦)(Khitai、Cathay、China)這些名稱是指同一個地方。<sup>67</sup>他繼續往前邁進,也遇見一個來自北京傳教點的使者,但入華不久之後就去世。另一個耶穌會會士這樣給他的努力下結論:「在尋覓契丹時,他找到了天堂。」<sup>68</sup>

我們可以說,耶穌會在華傳教第一個階段到一六一〇年——利瑪竇逝世之年——而結束。<sup>69</sup>最後幾年,利瑪竇任華夏傳教事業的長上(Superior),而當他去世時,耶穌會在北京及幾個其他的重要城市具有一些房子並享受了朝廷的容忍和幾個擁有勢力官員的愛戴;這一切主要都歸功於他的能力和勇氣。利瑪竇給華人一個深刻的印象。一個地方誌記載,他「有鬍鬚的鬚鬚、藍色眼睛以及像大鐘的聲音。」<sup>70</sup>他用漢字來撰寫關於神學和教會教義的大量著作。<sup>71</sup>讓基督宗教信仰適合華夏的環境這個嘗試,也在很大的程度上歸功於他,大概超過任何其他的一個人,而這個嘗試後來必然導致了「禮儀之爭」(rites controversy)。他好像意識到,如

---

66. 同上,頁186-208; Cordier-Yule,《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四,頁170-288; Athanasii Kircheri,《華夏圖說》(*China Monumentis*),頁60; Ricci,《書信》(*Lettere*),頁227; Ricci,《報告》(*Commentarii*),頁296、297,轉引自 C. Wessels,《一六〇三——一七二一年在中亞旅遊的耶穌會士》(*Early Jesuit Travellers in Central Asia, 1603-1721*; The Hague, 1924),頁6。

67. Wessels,《早期進入中亞的耶穌會會士》,頁14-41。

68. Cordier-Yule,《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四,頁171。

69. 范禮安(Valignani)的智慧和熱忱發動了耶穌會在華的長期工作,而他在有生之年還能見到這個項目的成就。他死在一六〇六年並埋藏於澳門。——《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Catalogus Patrum ac Fratrum e Societate Jesu qui a Mortie S. Fr. Xaverii ad annum MDCCCLXXII Evangelio Christi Propagando in Sinis adlaboraverunt*; Shanghai, 1873),頁3。

70. Moule譯,《關於杭州的報告》,載《新華文摘》,卷四,頁450-456。

71. A. Wylie,《論漢語的文獻》(*Notes on Chinese Literature*; Shanghai, 1902),頁172-174。在他大部分的(或所有的)著作中,他都受了華人紳士的協助。A. Thomas,《北京的傳教史:從開頭到遣使會的到來》(*Histoire de la mission de Pékin depuis les origines jus qu'a l'arrivée des Lazaristes*; Paris, 1923),頁81-82。

果基督宗教想在華夏有相當大的影響，這個國度的文化和體制必須改變，或者教會在某些部分必須使教義和習慣符合華人的生活。因為第一個途徑——（華夏適應基督宗教）——在當時似乎是不可能的，他當時選擇了第二個道路。從他的能力和成就來評估，利瑪竇無疑是教會在華歷史中最偉大傳教士之一。

據說，一位耶穌會會士在利瑪竇面臨死亡時問他：「神父，你知道，你離開我們為我們是甚麼困境嗎？」他回答：「我知道；你們站在一個大門的外邊；如果能打開它會有很大的成果，但必然會有很多困難和危險。」無論這個故事是真或假，它很準確地描繪當時的情況和那位偉大傳教士的精神。

通過一些官員的協助，耶穌會購買了一塊原來屬於一位太監的土地，並在皇帝的准許下在此地安葬利瑪竇。<sup>72</sup> 他的葬禮和他的墳墓很相似本地的傳統習慣，而這也符合他盡量適合華人習俗的策略。<sup>73</sup> 他的生與死，他都寧願協調，也不願意造成矛盾。

### 西班牙人從菲律賓入華的嘗試

當耶穌會會士在首都和一些省建立傳教點時，其他的修會也絕對沒有等待。在 99 十六世紀末年，菲律賓成了一個重要的傳教點，而方濟各會會士、奧思定會會士和（也許）道明會會士從那裏早就試圖入華。

這些嘗試越來越多。當方濟各會為菲律賓創立了一個方濟各會會省時，他們稱之為「菲律賓和華夏聖額我略省」（S. Gregorii Philippinarum et Chinae）。<sup>74</sup> 道明會的「聖玫瑰經省」（Province of the Holy Rosary）創立於一五八二年，而這個省包括菲律賓、華夏和日本。<sup>75</sup> 不過，為那些修會來說，它們在中國能有立腳點是不容易的。葡萄牙人強調自己的保教權，而這意味着，葡萄牙國王可以控制從里斯本到好望角、印度和澳門的整個路線並且可以拒絕某些不符合葡萄牙王家的傳教士。於一五八〇年，當西班牙的國王也成為葡萄牙的統治者時，西班牙的傳教士一批一批地從馬尼拉去澳門。譬如，一位西班牙的耶穌會士，桑神父（Alonzo Sanches），

72.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213-220；Purchas, 《他的朝聖之旅》，卷三，頁407。利瑪竇的信和另一些報告可見Tacchi Venturi編，《耶穌會上利瑪竇的著作》，卷二。（利氏墳墓位於今天北京車公莊外。——譯注）

73. Emma Helen Blair & James Alexander Robertson編譯，《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03*），卷十四；Brinkley, 《華夏》，卷十，頁179。

74. E. G. Bourne在Blair and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一，頁48。（Gregory, Gregorius被譯成「額我略」（公教）或「格列高利」。原名的意義為「牧群者」、「牧人」。——譯注）

75. Heribert Holzapfel, 《方濟各會史手冊》（*Handbuch der Geschichte des Franziskanerordens*; Freiburg im Breisgau, 1909），頁394。



曾經兩次在澳門，而幾個西班牙的方濟各會會士——布格思代表（Commissary Geronimo de Burgos）和六個同事——在廣州被華人扣押。西班牙國王腓力二世（Philipp II）給「震旦之國王」（King of China）寫了一封信，在信中請他允許傳教士可以在中國工作。<sup>76</sup>然而，腓力二世不想因不重視葡萄牙人的保教權而破壞自己的統治，所以他肯定他的新臣民（即葡萄牙人）繼續享受他們的傳統特權。這樣，馬來群島的總督命令，西班牙的修士必須離開澳門，而他們的房子要歸於他們的葡萄牙弟兄。<sup>77</sup>因此西班牙人逐漸又從菲律賓回來，<sup>78</sup>但他們沒有完全的行動自由。耶穌會會士靠近葡萄牙人。耶穌會會士曾回應了（葡萄牙的）國王而派遣了頭一批傳教士到東方。教宗於一五八五年發表的敕令規定，只有耶穌會會士可以在華傳教，而教會的元首（the head of the Church〔教宗〕）於一六〇〇年才允許了托鉢修會（mendicant orders）<sup>79</sup>在華傳教。傳教士們都必須從里斯本出發，這個規定於一六〇八年才被取消。於一六三三年，羅馬教廷才允許了那些非耶穌會和非托鉢修會的其他修會去遠東非葡萄牙地區傳教，這個允許於一六七三年才包括教區的神職人員（secular clergy）。<sup>80</sup>因此，那些非耶穌會的傳教士在中國建立傳教點受到耽誤，這也不會令人感到奇怪。他們的主要人員通常是西班牙人，那些傳教士必須通過大西洋、墨西哥、太平洋和菲律賓而來華。

由於這些困難，在一六一〇年只有耶穌會會士在澳門之外進行傳教活動，又過了幾年，其他的修會團體才能夠在華夏幾個省建立穩定的立腳點。不過，他們也作了一些英雄式的入華嘗試。在一五八一年和一五八三年之間，一批方濟各會會士從菲律賓航海而到達華夏海岸。他們被逮捕並押送到廣州，在廣州入獄。一個死在監獄中，而其他人通過葡萄牙人的良好談判而獲得釋放。其中一位，羅耀拉（Martin Ignacio de Loyola），在一位魯卡瑞利（Lucarelli）神父的陪同下回去歐洲。魯卡瑞利在羅馬想獲得准許以創立修道院並培養去華的傳教士，羅耀拉也想率領更多人去華傳教。羅耀拉於一五八七年回澳門並與他的同事們嘗試再一次入華。他再一次被捕入獄，而再一次通過葡萄牙人的干預獲得釋放。在這個令人灰心的經驗後，方濟

---

76. Colin (Pastell編)，《耶穌會士在菲律賓的福傳工作》，卷一，頁265及以下。

77. Montalto de Jesus，〈歷史上的澳門〉，頁45；Colin (Pastell編)，《耶穌會士在菲律賓的福傳工作》，卷一，頁265及以下。

78. de Civezza, T. R. P. Marcellin，〈方濟各會通史〉（*Histoire universelle des missions franciscaines. Ouvrage traduit de l'italien et dispose sur un plan nouveau par le P. Victor-Bernardin de Rouen, O.F.M. Tome II. Asie; Paris, 1898*），卷二，頁238。

79. 指方濟各會和道明會。——譯注

80. Jann，〈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174-204。

各會會士不繼續嘗試踏入大陸達三十多年之久。<sup>81</sup>

於一五八六年，西班牙國王腓力二世（Philipp II）從菲律賓收到一個令人注意的文件；該文件是（菲律賓）總督、總主教以及各種修會的會長所簽名的，而它的內容是征服華夏的計劃。人們估計，這個項目將需要一萬或一萬二千個西班牙士兵以及更多的日本和菲律賓士兵。該計劃認為，只要統治華夏，但不要損壞它，而華夏的皈依是整個項目的主要目標之一。這個建議落空，但它能描述當時西班牙人的氣質，這也能夠給人們一個啟迪。<sup>82</sup> 101

在一八五七年，三位道明會會士直接從墨西哥來到澳門，而其中一位，洛佩斯（Lopez），據說曾經在華居留三年並給許多皈依者施洗。<sup>83</sup> 在一五九〇年，「聖玫瑰經」道明會會省（Dominican Province of the Holy Rosary）的創始人，卡斯物羅（Jean de Castro），與另一位會士一起到達華夏，但不久被迫離開。<sup>84</sup> 道明會的其他嘗試，即一五九三年、<sup>85</sup> 一五九六年和一五九八年<sup>86</sup> 的嘗試，都沒有成功。實際上，入中國傳教的嘗試如此頻繁，以至於菲律賓的傳教點本身受損失，所以西班牙於一五八五年規定，任何一個修會的會士都不可以去華，除非他擁有總督和總主教的許可。<sup>87</sup> 不過，這個命令好像不被遵守，因為它於一五九六年、一六二一年、一六三五年、一六三六年、一六三八年和一六四〇年被重新宣佈。<sup>88</sup> 雖然它們做出了熱切的嘗試，但在利瑪竇去世時，在所有的公教修會中，只有耶穌會在澳門之外還有傳教點。

81.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頁4-5；Mendoza, 《中國大帝國的歷史和現狀》，卷一，頁lxxvi；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18。

82. 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六，頁13、197-226。

83. 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頁178-179。（這本書不是完全可靠。）

84. 同上，卷一，頁179-182；Aduarte, 《道明會菲律賓、日本和中華——聖玫瑰省——的歷史》（*Historia de la Provincia del Sancto Rosario de la Orden de Predicadores*; Zaragaca, 1693），載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三十，頁246及以下。

85. 同上，卷三十一，頁73-76。

86. 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卷一，頁182-185；Savignol, 《十八世紀道明會在華的殉道者》（*Les martyrs dominicains de la Chine au XVIIIe siècle*; [No place given; introducton 1893]），頁13-16。

87. 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二十八，頁67。

88. 同上，卷二十八，頁71。

諸修會的會士們也注意到諸海島上的許多華人並在他們中間進行傳教活動。<sup>89</sup>他們在一定的程度上獲得成功，至少從外表的入教情況來看。不過，在這些皈依中，恐懼和策略也許是一個因素，因為西班牙人和華人的關係多次不太融洽。在十七世紀的首十年，許多華人被屠殺，而能住在菲律賓的華人數額也被限定。<sup>90</sup>

---

89. 同上，卷七，頁212-238。

90. Thomas，《北京的傳教史》，頁80、83。

## 耶穌會會士擔任修曆工作

利瑪竇的死亡對於他和別人一起開始的事業的發展沒有很大的影響。他的修會 102  
在華已獲得了如此穩固的地位，而他們擁有那麼多能幹的會士，所以哪怕是領導者  
的死亡也不會造成重大的傷害。龍華民（Nicolo Longobardi），一位西西里貴族（a  
Sicilian of noble family），默默地成為傳教事業的新領導者。他於一五九七年入華  
並擁有廣泛的傳教經驗。他在一些基本的傳教策略方面持不同於利瑪竇的看法，但  
利瑪竇選擇他做為接班人。<sup>1</sup> 傳教事業繼續旺盛。六位新的傳教士於一六一〇年入  
華，而另外四個於一六一三年來到。<sup>2</sup> 金尼格（Nicholas Trigault）於一六一五年赴  
歐洲並想在各朝廷引起王子們關注華夏傳教的事業。他的成就是，巴伐利亞的王子  
（the Duke of Bavaria）承諾每年給予五百弗羅林（florins），<sup>3</sup> 且至少一百年之久，  
這個資助相當準時地被交給耶穌會。<sup>4</sup>

在利瑪竇去世不久以後，官方更進一步承認了耶穌會，而這又與利的遠見有  
關。在華夏帝國中，曆法佔有重要的位置。當一個被征服的國度承認了華夏的曆  
法，它同時承認北京為宗主國（suzerainty of Peking），而曆法還有別的政治意義。  
全國的人都用農曆來決定吉利和不吉利的日子並按照這些日子舉行婚禮、葬禮、社  
會生活和經濟生活的各種事情。利瑪竇注意到農曆的重要性，而當他準備了一個禮  
儀年歷時，華人皈依者對此特別重視。因此，他勸勉耶穌會派遣一個天文學專家來 103  
華。<sup>5</sup> 做為這個要求的回應，熊三拔（Sabbatino de Ursis）神父於一六〇六年到達。  
幾年後，負責朝廷天文學部——欽天監——的回民數學家在預算一次月食時犯了重

1. Huc, 《在支那、韃靼國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226-229。

2. 在一五五二到一六一三年之間，三十六個傳教士在華工作過（包括沙勿略在內）。見《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頁2-11。

3. florin即是金幣。——譯注

4. Schneller在《傳教學期刊》（*Zeitschrift für Missionswissenschaft*; Münster; 1911 et seq.），卷四，頁176-189。

5. 〈利瑪竇給阿爾瓦雷斯的信（1605）〉（Letter of Ricci to Alvarez, 1605），載Tacchi Venturi編，《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卷二，頁284-285。

大的錯誤，而皇帝於一六一一年下令讓傳教士修曆並翻譯歐洲的天文學著作。熊三拔在保祿·徐（徐光啟）以及其他的基督徒學者的協助下承擔這份工作。<sup>6</sup>

### 一六一六年和一六二二年的迫害

然而，傳教事業不能享受沒有中斷的福樂，因為一次嚴峻的教難崛起於一六一六年。這次教難的原因不太清楚，但主要的煽動者是一位與禮部有關係的官員（沈氏）。這個人好像特別敵視當時在南京工作的阿爾豐肅·瓦諾尼（Alphonsus Vagnoni，即王豐肅、高一志）。他也許嫉妒一些公教的華人學者。無論有甚麼動機，禮部的一些人向皇帝控告傳教士說，他們與白蓮教和無為教一樣煽動叛亂（seditious）並且與住澳門的外國人勾結合作。因此，皇帝的救命規定，傳教士必須去廣東，在那裏將被驅逐出境。在北京和南京，這個救命在某一個程度被強制施行：幾個傳教士被逮捕並被押送往澳門；其中有一些在囚籠中被送到澳門；但是，大部分的外國人隱藏在華人基督徒中間並偷偷地繼續他們的服務。

好像是通過同樣的、懷敵意的官員，教難於一六二二年被恢復，而傳教士們再一次必須逃走或尋找隱蔽。這次又說，基督徒是煽動叛亂的人。另外，白蓮教所引起的一次叛亂也進一步使得朝廷採取行動。明朝遭受許多叛亂的威脅，所以一個由外國人領導的教派會引起懷疑，這並不令人感到奇怪。不過，傳教士的朋友，如徐光啟和其他的學者，具有影響力，而傳教事業的主要的對手被罷免官職並去世。傳教士重新被召回北京並隆重地獲得原來的地位。<sup>7</sup>

### 重新的興盛

後來幾年中似乎沒有發生很多事件。根據報告，於一六二四年在幾個省中有六所「學院」（colleges）或傳教中心點，而在北京有三位耶穌會神父及一位輔理修士。朝廷中很多人領受了聖洗。<sup>8</sup> 在一六二〇年和一六二九年間，十九個耶穌會士

---

6. J.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520。欽天監不是六個重要的「部」之一，但它與「禮部」有所關係。——《華夏百科全書》，頁39。

7. Moule在《新華文摘》，卷四，頁450-456，有從《明史》取材的相關翻譯，對此問題有一些解釋。其他的解釋，參Huc，《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234-285；Henrion，《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卷二，頁236、237；Semedo，《偉大中華帝國歷史》，頁205-226；Le Comte，《關於華夏現狀的新報告》（*Nouveaux memoires sur l'etat present de la Chine*），卷二，頁158；《中國叢報》，卷十九，頁118-135。

8. 《一六二四年在支那王國所發生的事》（*Histoire de ce qui s'est passé au royaume de la Chine en l'année 1624. Tirée des lettres écrites et adressées au R. P. Mutio Viteleschi, Général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Traduite de l'Italien en Francois par un père de la mesme Compagnie; Paris, 1629*），各處。

加入在華的傳教事業。<sup>9</sup> 在一六二八或一六二九年他們創立了西安府的新傳教點。<sup>10</sup> 在一六二九年，由於基督宗教華人任高級官員的影響，耶穌會會士的地位被恢復，而他們受到愛護，所以修曆的工作又被委託給他們。熊三拔早在一六二〇年死於澳門——他是一六一六年教難的受害者之一<sup>11</sup>——，但是一位能幹的接班人，鄧玉函（Terrentius）已經在場。鄧玉函原來的名字是史瑞克（Schreck），而他三十多歲加入耶穌會。他是一位醫生、生物學家、數學家和伽利略（Galileo）的朋友。他認為，他的新地位是保護修會免於遭驅逐出境的唯一辦法並且無保留地投入進去。大約一年後他就死了（1630年5月13日），<sup>12</sup> 但耶穌會又有另一位受過這方面訓練的人物，就是湯若望（Johann Adam Schall von Bell）。湯若望於一五九一年生於科隆（Cologne）附近。他於一六一一年加入耶穌會並在他的初學（novitiate）和進修後申請被派遣為傳教士。他於一六一九年到達澳門，但由於當時發生的教難，他於一六二二年才能夠進入內地。在鄧玉函逝世後，他被召到北京並且很快成為傳教活動的核心人物。<sup>13</sup> 羅雅格（Jacques Rho）陪伴他幾年，但死於一六三八年。<sup>14</sup>

105

### 滿人入關

十七世紀二十到五十年代是一個新的朝代確立的過程。明朝末年發生許多叛亂，皇帝們通常很弱，腐敗現象很流行，而太監在朝廷的影響——始終是不吉利的影響——逐漸增加。「天」好像將會奪取明代的「天命」，而似乎任何一位比較精明的探險者都可以成為帝國的主宰。在東北邊境一個新的勢力崛起。在過去幾個世紀，幾個非漢民族曾經突破了北方的屏障並開始統治南方肥沃土地的一部分或全部。滿人是這個循環中的最後一環節。幾十年以來，一個能幹的家族結合了滿人並使他們成為一個強有力的軍事力量。他們威脅了北方的草原。在一六四四年，滿人利用華北發生一次特別毀滅性的內戰佔領了北京。明朝抵抗並想在南方保持一個立腳點，正如宋朝在他們之前所做的一樣。在華人同盟的協助下，滿人追趕他們並逐漸迫使他們一步一步撤退，直到一六六二年最後的明代皇帝，桂王，或被殺死或進行自殺。第一位滿人的皇帝，順治皇帝，於一六六一年去世，<sup>15</sup> 而繼位的小男孩就

9. 《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頁2-11。

10. Cordier-Yule,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卷一，頁236，引自Semedo, 《關於華夏的報告》（*Relazioni della Cina*）；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288，指應是一六二九年。

11. 《華夏百科全書》，頁586。

12.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520。

13. 同上。

14. 《華夏百科全書》，頁482。

15. 認識華夏的人都知道，「順治」不是個人的名稱或朝代的名稱，而是年號的名稱。然而，外國人似乎都用年號來指稱一位皇帝，而本書也隨從這個習慣。

是康熙皇帝；康熙是清朝最能幹的皇帝與整個華夏最強有力的皇帝之一。

可能人們會想，在那些動盪不安的年代，各地的傳教事業也會遭受損失，但很奇怪，它們相當興盛。當然也有一些地方性的迫害教會運動，<sup>16</sup>但滿人和明朝的人只想彼此毀滅，所以他們不注意到歐洲人，因而歐洲人不遭受像過去那麼多折磨。再加上，耶穌會士與兩個朝廷保持聯繫並且為兩個都提供重要的協助，但他們又沒有引起一方面的忿恨或嚴厲懷疑。當明朝還在北京時，湯若望接受他們的命令並指導鑄造大炮的工程。明朝可以利用這些大炮來反對他們的敵人。<sup>17</sup>當滿人佔領北京時，湯若望繼續留在那裏並且很快贏得了他們對他的信任。順治皇帝使他修曆並給予他一個官位。有的耶穌會會士提出疑問說，一個耶穌會會士是否應該持有官位，他是否應該撰修一個包含吉利和不吉利日子的農曆——華曆的目標是外教人的目標？這個問題也傳到羅馬教廷（雖然只是在湯若望死後），一個教宗的命令允許耶穌會會士接受他們所獲得的官位。

然而，湯若望完成了他官位帶來的各種任務並贏得了皇帝親自對他的溫存和尊敬。<sup>18</sup>順治皇帝提供一塊地並送給他一批錢，使他能建立一個房子和一個教堂（後來被稱為「南堂」）。<sup>19</sup>在這個房子裏面或附近，他們懸掛了一些讚揚基督信仰的匾文，包括皇帝寫的對基督宗教的讚頌。這些宣言雖然大概不是一個正式的容忍敕命，但它們具有類似的效果。<sup>20</sup>順治皇帝也賜給湯若望（以及他的父母——這是華人的習俗）一些榮譽性的頭銜。<sup>21</sup>

那些接近撤退的明朝的耶穌會會士的影響甚至超過湯若望在北京的影響。其中兩個人，翟安德（Andrew Koffler / Andrew Xavier）和卜彌格（Michael Boym），獲得了正式的官位。一位皇帝的一個妃子也是基督徒，而當皇帝的妻子死了，她成為皇后；耶穌會的年鑒稱她為「海倫皇后」（Empress Helen）。桂王本身不是一個基督徒，但他的繼承人，他的母親和他繼承人的母親都受過聖洗，而他們的聖名是

16. Servière,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 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 頁29。於一六三九年在福建發生教難。

17.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十三, 頁521; Johann Adam Schall, 《耶穌會湯若望神父指導下中國教會的歷史》(*Geschichte der chinesischen Mission unter der Leitung des Pater Johann Adam Schall, Priester aus der Gesellschaft Jesu; Aus dem Lateinischen übersetzt und mit Anmerkungen begleitet. Von Jg. Sch [umann] von Mannsegg; Vienna, 1834*), 頁119-134。

18.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十三, 頁521; Schall, 《耶穌會湯若望神父指導下中國教會的歷史》, 各處。

19. 在此之前, 耶穌會會士在北京只有一個私人的教堂在他們居住的房子旁邊。Schall, 《耶穌會湯若望神父指導下中國教會的歷史》, 頁353。

20. 同上, 頁359。順治(皇帝)的敕令意味着一種正式的寬容宣言, 但沒有提供資料的來源。——Brucker, 《公教百科全書》, 卷十三, 頁522; 另見Abel-Remusat, 《重新漫談亞洲》(*Nouveaux mélanges asiatiques; 2 vols.; Paris, 1829*), 卷二, 頁218。

21. Brucker, 《公教百科全書》, 卷十三, 頁522;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 頁102-105。

「君士坦丁」、「瑪利亞」和「亞那」(Constantine, Mary, and Anne)。廣西的明朝總督、明朝軍隊的最高將軍以及桂王最高的朝廷官員，一位太監，都是基督信徒。明朝的人很可能希望歐洲人會挽救他們的朝代，所以他們在迅速惡化的情況下接近基督宗教。來自澳門的一個葡萄牙人的軍隊好像提供一時的協助。在一六五〇年，卜彌格被派往歐洲去；他率領明朝的一個使團並有給教宗寫的信。他於一六二二年到達意大利，但直到一六五五年才獲得了正式的回應。卜彌格後來在回遠東的路上死於東京(Tongking, 越南)，而瞿安德死在桂王遭受的災難中。<sup>22</sup>無論明朝皇家的動機和希望是甚麼，他們從基督宗教的世界(Christendom)那裏沒有獲得有效的協助。歐洲沒有干涉華夏政治的準備。

基督宗教在那種鬥爭的時代不僅僅在朝廷獲得進展。在各個省也有類似的進步。關於那個時期的統計數字都很不確定，而我們大概永遠不會知道，基督宗教團體的大小或所有成員的準確位置，但是可以肯定的是，教會經過迅速的成長，而它的基地仍是長江流域的下部分和北京。一個估算認為，一六二七年的基督信徒是一萬三千人分佈在江西、浙江、江南、山東、山西、陝西和直隸，<sup>23</sup>而於一六三七年達到四萬人。<sup>24</sup>另一個估計認為，一六一七年的基督徒是一萬三千人，一六五〇年是十五萬人，而一六六四年是二十五萬四千九百八十人。<sup>25</sup>另外還有一個估計說，明朝末年時在所有的省都有傳教點，除了雲南和貴州外，而在一六六三年華夏帝國有十萬九千基督徒。<sup>26</sup>

一些發生在各個地區的事件表明，傳教士已經達到了十八個省的偏僻地區並進行了廣泛的旅程。在滿人征服中原之前，兩個耶穌會會士開始在四川工作並遭受當時叛亂的損傷。<sup>27</sup>大約於一六三〇年，人們在海南建立了一個傳教點，但具體的日期不明確。<sup>28</sup>由於荷蘭人於一六六一年暫時封鎖澳門，兩位當年被派往羅馬的耶穌會會士，吳爾鐸(Albert d'Orville)和白乃心(Johann Grueber)；取路經甘肅、西藏和尼泊爾到達印度。他們這個路線真令人佩服，走這條路甚至今天也是不容易的。

22. E. Backhouse & J.O.P. Bland, 《北京朝廷的年鑒和回憶》(Annals and Memoirs of the Court of Peking; Boston, 1914), 頁222; Girard de Rialle在《通報》, 卷一, 頁99-117; 《華夏百科全書》, 頁63;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 頁98-100。

23. Martino Martini, 《論華夏基督徒的情況和素質》(de Statu et Qualitate Christianorum in Sina), 頁16。轉引自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290。

24.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290。

25.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十三, 頁522; 另參J. Schmidlin, 《公教傳教史》(Katholische Missionsgeschichte; Steyl, 1924), 頁273, 參考數字上的細微差距。

26. Servière,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 一五五二—一八一四年》, 頁31、35。

27.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卷二, 頁343-349。

28. Henry, 《嶺南》(Ling-nam), 頁337; 《中國教會年鑒》(China Mission Year Book), 頁208。



吳爾鐸 (Orville) 死於阿格拉 (Agra)，但白乃心繼續他的旅途並安全地到達了歐洲。<sup>29</sup> 在一六五七年有十四位耶穌會會士加入了在華的傳教事業，而在一六五九年則又有十二個新會士，但這兩年是例外的，因為從一六四六年到一六六三年總共才有三十六位耶穌會會士來華。<sup>30</sup>

### 西班牙人在華建立幾個教會團體

在滿人朝代建立以前，來自菲律賓的西班牙傳教士終於成功地在華獲得長期的立腳點。在一六二五年或一六二六年，西班牙人在佛爾莫撒 (Formosa [台灣])<sup>31</sup> 建立了一個基地，而於一六二九年建立第二個傳教點 (在淡水 [Tamsui])<sup>32</sup>。荷蘭人於一六四二年將他們驅逐出境，<sup>33</sup> 但在這短短十幾年中，方濟各會會士和道明會會士都抓住了這個機會並利用這個海島做為重新入華嘗試的基地。在一六二五或一六二六年，一位道明會會士，馬梯內 (Barthelemy Martinez)，與五個會士一起在台灣建造了一座房子和教堂並在非基督徒中獲得了一些皈依者。<sup>34</sup> 在一六三〇年，兩位道明會會士，柯基 (Angel Coqui / Ange Cocchi) ——一位佛羅倫薩人——和謝拉 (Thomas de Sierra)，從台灣出發走向大陸的福建。他們參加一個以開發貿易關係為目標的考察團。在路上，這個團體遭受了先是船員後來是海盜的攻擊。謝拉被殺，但柯基到達了大陸 (福建)。華人當局命令他離開，但他讓一位穿他的衣服的日本基督徒回去，而華人當局因此認為，他走了。他接觸了一些基督徒，就是耶穌會傳教活動的結果，並且也認識一位意大利耶穌會會士，艾儒略 (Julio Aleni)；艾儒略很仁慈地對待他。過了幾年，他 (指柯基) 也獲得幾個皈依者。他向菲律賓寫信，請他們派遣更多人，因此黎玉範 (Juan Baptista de Morales) 被派到他那裏。<sup>35</sup> 黎玉範於一六三三年來華，他在後來有關傳教方法的爭論中具有重大的影響。柯基死

---

29. Kircher, 《華夏遺跡》(Monumenti Sinici), 頁64; Huond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七, 頁41; Wessels, 《早期進入中亞的耶穌會會士》, 頁164-202。

30. 《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 頁10-12。

31. Formosa本來是拉丁語forma, formosus, 意為「美麗的」(海島)或「美麗島」。——譯注

32. 《華夏百科全書》, 頁192。(淡水位於台北北邊。——譯注)

33. 同上, 頁192。

34. 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 卷一, 頁182-185。

35. Aduarte, 《聖玫瑰經省的歷史》(Historia de la Provincia del Santo Rosario, etc), 載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 卷三十二, 頁13、186及以下; Savignol, 《十八世紀道明會在華的殉道者》, 頁16及以下; Benno M. Biermann, 《近代道明會在華傳教的開頭》(Die Anfänge der neueren Dominikanermission in China; Muenster in Westfalen, 1927), 頁27-39。

於一六三三年十一月，<sup>36</sup>但他開始的事業將會繼續。

與黎玉範一起來了一位方濟各會會士，利安當（Antonio de Santa Maria / Anton Caballero）。他也成功地能在華居留下來；他是元朝以來第一位在澳門外能在華居住的方濟各會會士。<sup>37</sup>他給第一位華人皈依者——羅文藻（Lopez）——施洗，而這個人後來以額我略·羅佩斯（Gregory Lopez）成名。羅文藻後來加入道明會並成為第一位華人羅馬公教主教。<sup>38</sup>其他的道明會會士和方濟各會會士跟隨了這些具有成就的先鋒者並且協助和繼承他們的工作。

這個進步也面對了一些困難。首先，從歐洲通過西班牙、墨西哥與菲律賓的旅途通常導致很多人犧牲性命。譬如說，二十八位道明會會士於一六三一年從西班牙往遠東出發，而其中六個人死在路上，雖然如此，這次旅途被描寫為「成功」（prosperous）。<sup>39</sup>另外，不是所有的耶穌會會士像艾儒略那樣友好地對待其他修會的會士，而耶穌會會士有時造成障礙。<sup>40</sup>再加上，當荷蘭人於一六四二年將西班牙人從美麗島（台灣）驅逐時，該海島不可能繼續成為菲律賓和華夏中間的傳教站。另外，當西班牙的國王自從一六四〇年以來不繼續統治葡萄牙時，西班牙的傳教士在澳門更不受歡迎，超過以前的敵意。當葡萄牙與西班牙分開的消息傳到澳門時，住在澳門的西班牙修士和修女好像被允許可以平安地離開，<sup>41</sup>但於一六四四年發生一次屠殺案；那些要求繼續居留在澳門的西班牙人被殺害。<sup>42</sup>一直到一六九七年，我們還能發現，道明會會士、奧思定會會士和方濟各會會士從馬尼拉向西班牙國王寄送正式的要求信，他們祈求西班牙的國王勸羅馬教廷阻止葡萄牙籍和法國籍的主

36. Aduarte, 《聖玫瑰經省的歷史》，載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三十二，頁225；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84，則指是一六三四年。Biermann, 《近代道明會在華傳教的開頭》，頁42，指是一六三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37. 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19及以下；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頁7；Maas, 《方濟各會在近代重新開展在華傳教》，頁47-53。

38.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頁7。羅文藻可能是一個歐洲—亞洲混血兒（Eurasian）。Huonder, 《在海外傳教區的本地聖職人員》（*Der einheimische Klerus in den Heidenlaendern*），頁178，說，他的母親是葡萄牙人，而他的父親是華人。《羅文藻傳》（*The life of Lopez*），載Quetif, Echarde編，《道明會歷史文集》，卷二（1721），頁708-709。翻譯見Moule在《新華文摘》，卷一，頁480及以下；說他是「在支那的本地人，生於福建東北福安（Fogan, Fu-an）的人，並且在成年時接受了基督教信仰。」Biermann, 《近代道明會在華傳教的開頭》，頁43，說，他是外教父母的兒子，生於一六一一年在羅家鄉（Lokchiahsiang, “the Village of the Family Lo”）。因此，胡勇德（Huonder）大概不對。

39. Fray Juan Garcia, 《道明會會士胡安·格西亞修士的信（1632年）》（*Letter of Fray Juan Garcia, O.P. [1632]*），載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二十四，頁275-278。

40. 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頁219及以下；《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二十九，頁37。

41. 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38。

42.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頁7、9。

教們從華驅逐西班牙籍的傳教士。<sup>43</sup>不過，比一切其他的障礙更嚴重的阻礙是華夏當局的反對態度。在一六三七年，三個方濟各會會士和五個道明會會士當年進入了福建，而他們必須在山區隱藏起來，但他們似乎都被逮捕並被押送到澳門。<sup>44</sup>劉方濟（Capillas），一位道明會會士，走遍福建的村莊並傳播福音，但他於一六四七年被逮捕並被處死（1648年1月15日）。<sup>45</sup>

不過，那些托鉢修會（mendicant orders）還能堅持它們在華的工作。劉方濟的殉道事件（martyrdom）甚至成為一個新的刺激，使更多人想奉獻自己一生在華服務。<sup>46</sup>大約於一六五五年，道明會會士在福州市建立一座教堂。<sup>47</sup>在一六五四年，利維托（Victorio Ricci），一位道明會會士兼利瑪竇的親戚，與四位會士一起赴華並在  
111 此工作了幾年。<sup>48</sup>利安當，那位與黎玉範一起來華的方濟各會會士，於一六四五年<sup>49</sup>嘗試去朝鮮，但他被拒絕並在山東省定居。在那裏，他於一六五〇年或一六五一年在濟南府（即濟南市）建立一座教堂並開創一個具有悠久歷史和輝煌成就的傳教事業。<sup>50</sup>據說，山東於一六五九年擁有一千五百個受過聖洗的皈依者。<sup>51</sup>雖然在不同修會之間有時候發生了嫉妒和糾紛，但方濟各會在山東的成功在很大的程度上歸功於湯若望，因為他給予他們一些忠告並向一位當地官員介紹了小兄弟會（即方濟各會）的會士。<sup>52</sup>這種合作也是令人感到欣慰。

這一切努力的結果之一，當第一個滿人皇帝去世時，西班牙人的長期努力獲得了成功的冠冕。道明會會士和方濟各會會士都在華夏紮下了根並確立了自己的團體。據說，道明會於一六六五年擁有十一個會院，大約二十所教堂以及在浙江、福

---

43. Lorenzo Perez, 《廣東省方濟各會傳教的開始，來自西班牙—美國檔案室的摘錄》（*Origen de las Misiones Franciscanas en la Provincia de Kwang-Tung (China) extracto del Archivo Ibero-Americano*; Madrid, 1918），頁124。

44. 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34。另參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二十九，頁36、150。

45. Savignol, 《十八世紀道明會在華的殉道者》，卷二，頁377-378；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卷一，頁186-194。

46. 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卷一，頁186-194。

47. 同上，卷一，頁195。

48. Vicente de Salazar, 《道明會在菲律賓、華夏和越南地區的歷史》（*Historia de la Provincia de el Santissimo Rosario de Philipinas, China, y Tunking, de el sagrado Orden de Predicadores*; third part, 1669-1700; Manila, 1742），頁407-437。

49. 原文寫「160年」。確定的年號未查清。——譯注

50.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頁7-10、52；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40；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81；Maas, 《方濟各會在近代重新開展在華傳教》，頁135-160。

51. Bishop Giesen在Robert Coventry Forsyth編, 《山東，華夏的神聖省》（*Shantung, the Sacred Province of China. In some of Its Aspects*; Shanghai, 1912），頁162及以下。

52. 同上。

建和廣東大約管理一萬個基督徒。方濟各會在廣東大約有四千個新受洗者。<sup>53</sup> 這些數字可能不是很準確的，但這兩個修會無疑開始對華夏產生影響。

### 法國人的到來：巴黎外方傳教會 (Société des Missions-Etrangères of Paris [MEP])

在順治去世（1662年）之前，在另一個國度中，人們作出關於羅馬公教在華傳教的計劃，他們籌備建立教會最偉大傳教修會之一，巴黎外方傳教會。於一六五〇年左右，西班牙和葡萄牙勢力的頂峰已經過去了。它們在十五和十六世紀中成了發現者、建立殖民地者和傳教士，但在十七世紀中年，這種豐盛的力量在一定程度上用完了。這兩個國度仍然有偉大的殖民帝國，而兩個國度都派遣了許多傳教士，但它們都是逐漸失去它們的勢力，任何一個觀察者都很容易會看到它們的衰弱。在歐洲大陸上，另外一個王國，法國，掌握了領先地位，並在政治和文化方面，法國成為十七世紀下半葉和十八世紀最重要的力量。公教在法國佔有首要的地位，而它勢力的崛起在一定的程度上會影響傳教活動（正如在西班牙和葡萄牙那裏發生過）。法國傳教士的誠心熱忱也因國王們和部長們的政治和經濟希望而受到他們的支持。路易十四世（Louis XIV，在位從1643到1715年）不會不支持傳教活動，特別如果它們對他統治的光榮有所貢獻，而他青年時期的大臣，柯爾貝爾（Jean Baptiste Colbert），的主要目標之一是增加法國的貿易與增加殖民地。<sup>54</sup> 法國統治者對傳教活動的興趣不如西班牙和葡萄牙國王的興趣深厚；法國的殖民地不如西班牙和葡萄牙的殖民地大，而法國在歐洲大陸的投入使得他們不太支持傳教事業——如果法國人沒有如此投入歐洲大陸的事，他們也許會更多注重傳教活動；但是，法國國度和它的政策多次意味着對傳教事業的直接支持，而這個國度的巨大生命力也會表現於擴張大公教會的信仰。因此，法國人於一六五〇年稍後一些開始參與在華的傳教工作，這也不會令人感到驚奇。

第一個派往東亞的法國傳教團的正式計劃好像來自一位耶穌會士，陸德（Alexander Rhodes）。亞歷山大在遠東生活過幾年。他因教難而離開了交趾支那（Cochin China [越南南部]），而他堅信，使教會在那裏紮根的唯一有效辦法是培養本地的神職人員。如果想實現這一點，需要有監督，而他建議，外國主教應該成為

53. E. H. Parker在《中國報》，卷十八，頁163及以下。

54. 柯爾貝爾（1619-1683），法國路易十四時期財政大臣，海軍國務大臣，興辦工商業，擴大國際貿易，保護關稅，發展海軍，致力於建立法國經濟霸權。——譯注

監督者。<sup>55</sup> 他將這個計劃交給羅馬教廷中的正當權威（1649年或1650年），<sup>56</sup> 而引起了一定的回應。傳信部（The Propaganda）已經於一六三三年建議，在日本、華夏、東京（Tongking，即越南北部）和暹羅（Siam，即泰國）建立聖統制（establishment of a hierarchy）。<sup>57</sup> 亞歷山大自己拒絕當主教，<sup>58</sup> 而他被要求尋找一些適當的主教候選人（1653年）。<sup>59</sup> 當他尋覓人員時，他也來到巴黎並在那裏的大學中找到了一批青年；他們是神職人員和平信徒並且在生活中服從他們中的一位，陸方濟，寫定的會規。另外還有一位耶穌會會士，巴高（Bagot），指導了他們。<sup>60</sup> 陸德建議，他們應該承擔這個項目。<sup>61</sup> 他們熱烈地接受了這個建議並於一六五八年，其中兩個人，陸方濟和郎主教（La Motte Lambert），被任命為東京和交趾支那的宗座代牧（vicars apostolic over Tongking and Cochin China）以及一個相當大的地區的管理者。這個地區包括長江以南的大多華南地區。幾個月以後，第三個人——郭多蘭（Cotolendi）——被指定為南京的宗座代牧（vicar apostolic）以及朝鮮和部分華北地區的管理人。<sup>62</sup>

我們應該知道，宗座代牧的地位在這樣的情況下也包括相當於一個主教的權力，因為代牧被指定為某一個被取消的主教座的名譽主教（titular bishop of some extinct see）。然而，一位主教只以自己的名義而進行管理，但一位宗座代牧以教宗的名義處理事情，<sup>63</sup> 而宗座（the papal see）可以限制他的權力。因此，宗座代牧直接隸屬教宗的管轄，而教宗經常通過傳信部行動。<sup>64</sup> 所以，這些宗座代牧不屬於葡萄牙的控制範圍，也不屬於葡萄牙在東方的首席主教（primate），即果阿總主教，的管轄範圍。羅馬教廷採取這個計劃大概是為了避免在建立普通主教座時與葡萄牙國王發生衝突。<sup>65</sup> 當時的傳信部已經建立了二十多年，而它很自然地不想承認一個

---

55. Adrien Launay, 《我們的傳教士：研究外方傳教會的歷史》（*Nos missionnaires, précédés d'une étude historique sur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Étrangères*; Paris, 1886），頁12-20。

56. 同上；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296-298。

57. Adrien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Histoire générale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Etrangères*; 3 vols.; Paris, 1894），卷一，頁9。

58. 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296-298。

59. Launay, 《我們的傳教士》，頁14。

60. Adrien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Histoire generale de la Societe des Missions-Etrangères*），卷一，頁13-16。

61. 同上，頁13-16。

62.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217-218。

63. 《天主教法典》第二九四條，段一：代牧區的主任與主教有同樣的權利「除非宗座作出一些保留規定」。

64.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217-218

65.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20、45。

正在衰退的王國對指導在華擴展傳教事業的要求；這樣的控制只會壓抑傳教事業的成長。傳信部願意給予葡萄牙權利，在實際上屬於葡萄牙統治的地區中可以提名主教，但傳信部不想在那些地區之外也承認葡萄牙這種特權。然而，傳信部在建立主教座同時大概也想避免一切與里斯本不必要的衝突。不過，葡萄牙人反對並造成一些多年不能清除的障礙。他們的要求一次又一次地使在華的傳教事業陷入困境並使傳教士中間意見分歧的現象複雜化。 114

繼續敘述法國傳教事業，郎主教（Lambert）於一六六二年到達暹羅<sup>66</sup>，但郭多蘭（Cotolendi）死在印度。<sup>67</sup> 陸方濟當時留在歐洲為了確保他們項目獲得足夠的支持。他想通過促進法國在東方的貿易和政治影響而加強法國的傳教事業，所以創立一個商業公司，而該公司派遣一條船。<sup>68</sup> 這條船於一六六〇年遇難損毀，但陸方濟沒有灰心而繼續作一些到達遠東的計劃。他於一六六二年離開了法國並兩年後到達了暹羅。<sup>69</sup>

遠東宗座代牧在法國的朋友和協助者同時形成了一個固定的組織來支持和繼續這個新傳教事業。陸方濟和另一些人曾經於一六五八年要求傳信部允許他們建立一所學校來訓練將派往加拿大、華夏、（越南）東京和交趾支那（Tongking and Cochin China）的傳教士。<sup>70</sup> 於一六六三年，國王和教會的權威都同意建立一所修道院「為了使外國的不信仰者皈依」。<sup>71</sup> 從這個修道院，和其在法國的朋友以及國外宗座代牧和傳教士發展出巴黎外方傳教會，而這個傳教會在羅馬公教在遠東的活動中佔有重要的地位。我們將會多次提到這個傳教會。該會不是一位偉大的創始人的繼業，這一點與大多修會不同。它經過一段進化的過程，而它的組織有所改變，這是很多人的工程。它於一七〇〇年才決定了一個基本的會規。它一直是教區神職人員的協會，而不是修會（a society of secular, not regular, clergy）；它的修道院在巴黎構成傳教士的訓練中心和在法國活動的中心點。它的目標是向非基督教徒宣揚福音，建立本地的教會並訓練本地的教區神職人員。在一定的時期後，這些本地的神職人員將 115

66. 羅得的亞歷山大（Alexander of Rhodes）不久後被指派到波斯並在那裏於一六〇〇年去世。——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17。

67. Launay，《我們的傳教士》，頁19-20。

68. 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56-58。

69. 同上，頁60、75。

70. 同上，頁39-40。

71. 同上，頁77-79。

會有自我維持 (self-maintenance) 的能力。<sup>72</sup> 他們相信，如果傳教士不屬於一些龐大的和具有指導地位的修會，建立一種相似羅馬公教國度的傳統堂區制度和聖統制將會比較容易，而且本地的領導者接受控制權也將會比較容易。

### 一六六四年的教難

在明朝末年和滿清頭幾年時期的傳教事業相當興盛 (prosperity)，但它也遭受了無情的干擾。對教會有好感的順治皇帝 (the well-disposed Shun Chih) 的逝世 (1662年) 並沒有直接改變傳教事業的命運。新皇帝——康熙——只是一個小孩子並尚不能控制政權；他因為年輕尚未形成了固定的政策。那些替皇帝攝政者對湯若望都不太客氣，但他們一開始沒有公開表示敵意，他們甚至給予湯若望「通玄教師」<sup>73</sup> (preceptor of the young monarch) 這樣的稱號。<sup>74</sup> 不過，不久之後迫害教會的風暴發作了。伊斯蘭教的天文學家並沒有忘記耶穌會使他們失去修曆的任務，而一位伊斯蘭教天學家於一六六四年利用皇帝更換的情況來控告傳教士。那些攝政者大概也情願地要聽他的控訴，讓他負責修曆的工作並將湯若望和他的幾個同事逮捕入獄。湯若望被判死刑，但他又獲釋放；據說這是因為一方面那時正好發生了一次地震，而人民群眾說這是由於湯若望遭受不公道待遇，而另一方面是因為皇帝的母親也替湯若望說情。<sup>75</sup> 但是湯若望年齡已超過七十歲，他被釋放不久之後去世。<sup>76</sup> 這次教難不僅限於北京。二十四或二十五位屬於不同修會的傳教士被押送到廣州並在那裏被監禁。<sup>77</sup> 其他一些人隱藏起來並等待風暴過去。這次好像沒有傳教士或華人基督徒被處死，但是至少三個傳教士因受苦過多而去世。<sup>78</sup> 另外，基督信仰被公開譴責。

### 恢復興盛

這次教難不長。在一六六九年，康熙皇帝與他的攝政者發生爭吵，他罷除攝政

---

72. 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414-422。有一個很有意義的書，它來自此修會的創立時代，並表達出它的部分標準和理想：《向中國，東京地區，交趾支那，和泰國的傳教區的指導，由巴黎外方傳教會承擔》(Instruções ad Munera Apostolica Rite Abundantia Peritules Missionibus Chinae, Tunchin, Cochín-Chinae, atque Siam, Accomodatae a Missionariis Seminarii Parisiensis Missionum ad Exteros, Juthiae Regia Siami Congregatiis; Rome, 1665)

73. 後因康熙避諱而改為「通微教師」。——譯注

74.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31。

75. 同上，卷三，頁36-37；Halde, 《支那》，卷二，頁15。

76.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522。

77. Halde, 《支那》，卷一，頁489-490；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36。

78. Blair & Robertson,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一八〇三年》，卷二十四，頁273；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卷一，頁198-207。

者並親自執政。<sup>79</sup>攝政黨引起了教難，這個事實大概使得康熙想要給耶穌會會士一個機會，讓他們表示他們堪稱蒙受皇帝的保護。幸虧那時有一位擁有才幹和訓練的人，他能面對這個機遇。南懷仁（Ferdinand Verbiest）是低地國度（比利時）的人並自從一六五八年在華活動。他於一六六〇年被召叫在北京協助湯若望。<sup>80</sup>他與湯若望一起入獄而因此能留在北京。康熙讓南懷仁與繼承了湯若望地位的一位伊斯蘭教徒參加一系列的考試，在這些考試當中，南懷仁表明，他在天文學和數學方面的知識超過對方；這樣，南懷仁立即獲得他對手的地位。<sup>81</sup>因此，耶穌會會士再一次能控制修曆的工作，而這個地位意味着，他們擁有機會來獲得皇帝愛戴和皇帝對他們信仰的容忍。在一六六九年，皇帝的敕令允許了南懷仁和他的會友可以有宗教生活，但仍然禁止信仰的普遍傳播。<sup>82</sup>

在一六七一年，教堂被還給外國傳教士，湯若望的頭銜（在他死了後）被恢復，而國度權威允許為他建立一個紀念堂。不過，皇帝仍然不想給予充分的容忍（complete toleration），華人也仍被禁止成為基督徒。<sup>83</sup>年深日久，康熙皇帝對南懷仁的友誼逐漸加深。他在南懷仁的指導下學習數學並多次與南氏會見。皇帝命令南懷仁製造一些天文學儀器——其中一些還能在北京城牆上見到——並準備大炮來對付叛徒吳三桂。<sup>84</sup>其他的耶穌會會士也因南懷仁而能進入朝廷並廣泛地受皇帝的重用。<sup>85</sup>因為一些傳教士在朝廷受到如此大的愛戴，各省的官員對於某些傳教活動也就不管了，雖然皇帝禁止了基督宗教傳播和禮拜，而傳教活動卻侵犯了這些禁令。

教難過去了，傳教士們再一次享受了皇帝的友誼；所以，教會在北京和各省都

79. 《華夏百科全書》，頁266。

80.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五，頁346-347；H. Bosmans，《南懷仁、北京欽天監的指導者，一六二三——一六八八年》（*Ferdinand Verbiest, directeur de l'Observatoire de Peking [1623-1688][Extrait de la Revue des questions scientifiques, troisième série, tome XXI, pp. 195-273, 375-461]*; Louvain, 1912），各處；Bosmans在《科學問題縱覽》（*Revue des questions scientifiques; 3d Series*），卷二十一，頁195-173、375-461；卷二十四，頁272-298。他在一六二三年十月二十九日在彼特黑姆（Pithem）出生。

81.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五，頁346-347；Bosmans，《南懷仁》，各處；de Mailla, Joseph-Hune-Marie de Moyriac，《中國通史和年曆》（*Histoire generale de la Chine ou annales de cet empire*; Paris, 1777-1783），卷一，頁62-63；Bosmans在《科學問題縱覽》，前引處。

82. S. J. Jerome Tobar，《教務紀律。奉周福天主教之命而出版。外交文獻，附錄，關於近來規定的譯文等。管宜穆神父著。》（*Kiao-ou Ki-liao. Résumé des affaires religieuses. Publié par ordre de S. Exc. Tcheou Fou. Traduction, commentaire et documents diplomatiques, appendices contenant les plus récentes décisions, par le P. Jer me Tobar, S. J.; Shanghai, 1917*），頁1-2。

83. De Groot，《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頁271-276；Huc，《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63-64；Joseph Suario在G. G. Leibnitz，《華夏新論》（*Novissima Sinica*; 1697），頁12-72。

84. Huc，《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68、78-80。Thomas，《北京的傳教士》，頁107-108；《華夏百科全書》，頁402。

85. Grimaldi，《從北京發出的年度信件（1686年）》（annual letter of 1686, from Peking），描述了當地的耶穌會士的生活，翻譯見《亞洲圖書館》（*Bibliotheca Asiatica*），卷二，頁31-32。



得到成長。信徒增多，儘管有禁令，但人們仍然進行施洗。皈依者 (converts) 大多不屬於士紳階層，但也有很少一些人具有崇高地位，而有的皈依者是滿人。<sup>86</sup> 從人數來看，長江下游流域的教會最強大，就是南京和上海地區。在那裏，耶穌會會士已經工作了六十年左右 (for two generations)。<sup>87</sup> 新的傳教士繼續來華，而關於教會的復興的報告和南懷仁向皇帝提出的一些奏章<sup>88</sup> 加強傳教運動。

羅馬傳信部於一六八〇年派遣五位意大利方濟各會會士赴華。率領他們的是伊大仁 (Bernardin della Chiesa)，他受任命為阿爾戈里斯 (Argolis) 主教並被指定為陸方濟的副主教。<sup>89</sup> 這個團體於一六八四年入華。<sup>90</sup> 他們與後來赴華的意大利方濟各會會士開始集中在某些華北和中原地區傳教，特別是山西、陝西、河南、湖北與湖南。<sup>91</sup> 同時，西班牙的方濟各會會士也擴展他們的項目。利安當於一六六二年派遣文都辣 (Bonaventura Ibanez) 去歐洲吸引傳教士，在一六七二年，文都辣帶來了幾個新的傳教士來華。<sup>92</sup> 兩位方濟各會會士於一六七一年從菲律賓來華，而一六七二年又有五個人來。<sup>93</sup> 在一六七七年，小兄弟會的會士 (即方濟各會) 重新建立濟南的教堂，因為它在一六六四年教難中遭受損毀。他們於一六七五年在廣東有兩個聖堂，於一六八七年踏入江西並在海南島也進行傳教活動。<sup>94</sup> 在華的方濟各會會士一六九一年為十七人。<sup>95</sup> 在一六九八年他們有二十位傳教士，分配在山東、福建、江西、江南和廣東。<sup>96</sup>

道明會的傳教事業同樣成長。四位道明會會士於一六七三年從菲律賓被派赴

---

86.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64-65；Le Comte, 《關於華夏現狀的新報告》，卷二，頁258-259；Bosmans, 《南懷仁》。

87. Le Comte, 《關於華夏現狀的新報告》，卷二，頁259。

88. 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89-92。

89. Heeren 在《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1923)，頁182-199；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35。

90.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35、182；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60。

91.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82。

92. Perez, 《廣東省方濟各會傳教的開始，來自西班牙——美國檔案室的摘錄》，頁6-27。

93.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頁11-12。

94.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81；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2<sup>nd</sup> series), 頁105。一間教堂及房屋於一六三九年在海南被建立。——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82。

95.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頁178。

96. Perez, 《廣東省方濟各會傳教的開始，來自西班牙——美國檔案室的摘錄》，頁160-207；五十二位方濟各會會士在一六九八年前入華，其中有二十位能居留。他們五十二人中有六位意大利人和四十六位西班牙人 (有的是墨西哥人)。見同上。

華，而於一六七四年再有四個人入華。<sup>97</sup> 這個修會好像主要在福建傳教，而且他們建立很多基督宗教團體，最多位於福建北部，即福安和福安周圍地區。<sup>98</sup>

奧思定會的會士也來自菲律賓。他們在華的影響不如方濟各會和道明會，但於一七二二年他們擁有十七位傳教士在華工作。他們曾經早在一五七五年和一五八〇年嘗試踏入華夏，但他們當時不能建立一個穩固的立腳點。他們在華傳教事業的開始是一六八〇年；當時貝尼文特（Benevente）入華，而從一六八〇年到十七世紀末，來自菲律賓的新會士相當定期地入華。<sup>99</sup> 根據有關報告，這個修會於一六八七年有一千二百個成年皈依者。<sup>100</sup>

法國傳教事業的迅速增長是出於預料的，因為該國度正處於路易十四的盛行時期，而這個偉大國王的戰爭尚未嚴重地損害了國度的資源。如上所述，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頭一批使者於一六六二年離開了法國。他們在暹羅受到最友好的歡迎，但他們也想進入東京（Tongking）、安南（Annam）和交趾支那。早期最杰出的人物，<sup>119</sup> 陸方濟，在這次採訪遠東時不能長期留在東方，卻於一六六五年回歐洲來建立新組織。<sup>101</sup> 他不僅想鞏固在法國的團體和確保羅馬教廷的支持，但同時也想激勵法國的貿易和殖民地的項目。因此，他與柯爾貝爾保持密切關係。<sup>102</sup> 他認為，法國的貿易和法國的帝國主義能有助於他的各個傳教項目，並且也是一種與葡萄牙對抗的力量。葡萄牙人，包括一些在華傳教的葡萄牙人，並反對了陸方濟及其同事的活動。<sup>103</sup> 他們激烈反對任何侵犯被認為是他們教會特權的行動。也許他們也為自己的殖民地和日益衰退的貿易有所憂慮。另外，至少有一位耶穌會會士擔心，法國的傳教士可能會將楊森主義（Jansenism）<sup>104</sup> 帶到華夏。<sup>105</sup>

陸方濟於一六七〇年又離開法國前往遠東，<sup>106</sup> 這次是在六位傳教士的陪同下。

97. 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卷一，頁207。

98. Evaristo Fernandez Arias, 《真福白多祿以及其他的道明會殉道者》（*El Beato Sanz y Compañeros Mártires del Orden de Predicadores*; Manila 1893）。書後的地圖對這方面有清晰的顯示。Biermann, 《近代道明會在華傳教的開頭》，頁129-136。

99. Cordier in 《遠東文摘》，卷二，頁58-71。

100.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2d series），頁172。

101.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114。

102. 同上，頁188-189。

103.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86-258。

104. Jansenism亦譯「詹森主義」，是十七世紀公教楊森教派的神學主張，認為人性由於原罪而敗壞，人若沒有上帝恩寵便為肉慾所擺佈而不能行善避惡。——譯注

105. Father Anthony Thomas, 《一六七九年的信》（*Letter of ca. 1679*），譯文見《亞洲圖書館》。

106.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184-185。

到達之後，他仍然主要關注暹羅和越南地區（Indo-China）。<sup>107</sup> 有一次，他的船因暴風而改變路線，所以他必須去菲律賓（1674年）。在那裏，他似乎被扣押，<sup>108</sup> 因為西班牙與葡萄牙一樣不歡迎法國在遠東的活動，而在路易十四的統治下，西班牙和法國多次發生過戰爭。過了一段時間，陸方濟通過墨西哥和大西洋到達歐洲。他仍然不顧慮這些困難並於一六八三年再次出發，而在顏當（Maigrot）的陪同下往東走。顏當也是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會士，而他將在與耶穌會的爭論中具有重要的影響。他們兩個人赴華；雖然法國的宗座代牧的權力也包括相當大的華夏地區，但當時好像還沒有巴黎外方傳教會在華的代表。他們先去福建，因為他們好像與道明會會士有良好的關係，在福建莫陽（Mo-yang）並在顏當的侍候下，陸方濟於  
 120 一六八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結束了人間的旅程。他曾穩固建立了暹羅和越南地區的法國傳教事業，但他死於華夏，這也很符合他一輩子開拓新地區的努力；他也埋葬於華夏，而他的傳教會將來在此進行最廣泛的工作。同年（1684年），另一位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傳教士，卜於善（Le Blanc）入華；這樣，顏當不必單獨一個人承擔那位偉大的先鋒者所留下的任務了。

### 法國耶穌會的到來

法國人在華的傳教事業不僅僅限於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努力。在一六八五年，六位法國耶穌會會士乘船來華。這個嘗試好像在一定程度上是對於南懷仁號召的回應，而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出於法國的殖民地計劃和貿易願望。柯爾貝爾本來想派遣一些法國耶穌會會士赴華，但他的死亡（1683年）暫時耽誤了這個項目的實現。路易十四世的另一位大臣，路瓦（Louvois），繼承並完成這個計劃。一開始，耶穌會的總會長（General of the Jesuits）本想退出去，因為他預見與葡萄牙的衝突。<sup>109</sup> 不過，管理華夏地區的耶穌會會士（the Jesuit procurator for China）贊同這個想法。<sup>110</sup> 被選的傳教士都受過數學教育，而法國國王希望，他們除了傳教工作外，將會為剛剛創立的科學院（Academy of Sciences，後來稱法國學院 [Institut de France]）的好處進行一些地理觀測。在他們前往遠東的船上也帶了一個法國使團去暹羅，而其中的一位耶穌會會士在那裏被監禁。但另外，五個會士——白晉、李明（Le Comte）、劉應（Visdelou）、洪若翰（Fontenay或

107. 同上，頁186-223。

108. 同上，頁224-227。有關陸方濟，參Pallu，《信件》（*Lettres*; ed. Launay）

109. Charles de Noyelle，〈總會長，諾維勒向路易十四的告解神父晒斯的信（1682年2月4日）〉（*Letter of the General, Charles de Noyelle, to F. La Chaise, Confessor of Louis XIV [Feb. 4, 1682]*）。法語翻譯見《科學問題縱覽》，卷二十一，頁445。

110. Harting在《亞洲圖書館》，卷二，頁xiv。

Fontaney) 和張誠 (Gerbillon) ——乘坐一個華式帆船繼續他們的旅途。但他們因逆風而必須回到暹羅；當天氣轉變後，他們又出發並於一六八七年七月在寧波登岸。他們沒有經過澳門對他們是有利的，因為那裏的葡萄牙人大概會阻礙並終止他們的項目。<sup>111</sup> 當他們還在寧波時，他們也遇到反對，因為當地的華人官員懷疑他們。不過，通過南懷仁的關係，他們被召叫去朝廷並於一六八八年二月到達北京。他們沒有機會見到幫助了他們的南懷仁，因為在他們到來前幾天，他剛去世；但是他們還能趕上他的隆重葬禮。他們中三個人被准許去一些省——山西、陝西和江蘇——，但兩個人，白晉和張誠，留在北京來參與那些指定給耶穌會人士管理的天文學工作和其他任務。 121

康熙以他那種典型的對知識的好奇性多次會見他們兩位並向他們請教許多關於歐洲科學的問題。他們通過以下三方面的影響好像贏得了他的信任：通過他們的學術知識，通過他們在華夏和俄羅斯談判中所提供的協助，以及通過他們所進口的奎寧藥物 (cinchona bark, 即金雞納霜) ——這個藥就治好了皇帝的瘧疾。白晉於一六九七年回歐洲；他想引領更多傳教士去遠東並帶去皇帝送給法國國王的禮物。一個具有意義的細節是，這些禮物中包括一些書籍，而它們就是法國國度圖書館中 (Bibliotheque Nationale) 偉大漢語書庫的開端。

白晉於一六九九年，在十多傳教士和路易十四世一位代表的陪同下來華。康熙命令他們中五個人留在朝廷；他們在那裏協助其他耶穌會士所承擔的數學、天文學和其他科學、外交和文學工作。其餘的耶穌會會士被允許在各省定居，且他們參與傳教的工作。在一六九三年，法國耶穌會會士已從康熙皇帝獲得了一所位於故宮附近的房子。在一六九九年，皇帝給予了一塊地和部分資助，使他們在那裏建立一所教堂。路易十四世也支持他們並送一些儀器和傢具。這個建築物於一七〇三年被祝聖，它就是後來稱為「北堂」的教堂。<sup>112</sup> 它主要表現歐洲的風格，但為了准許外人進入了華夏首都的中心，這個教堂中也設立一些康熙寫的匾額。法國的傳教士不僅僅帶來了他們國度的名稱；通過他們的學術成就，他們提高了信仰的威望並為全帝國的公教傳教 122

111. 在北京的葡萄牙耶穌會會士似乎都不太歡迎那些沒有經過里斯本同意的法國耶穌會會士。—— Bishop della Chiesa, 〈康主教的信 (1700年10月7日)〉 (Letter of Bishop della Chiesa [Oct. 7, 1700]), 載《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1925), 頁94-98。

112. 現在的建築和現在的位置都已經改變。

士獲得了一定的名聲。<sup>113</sup>在一七〇〇年，法國的傳教事業完全從葡萄牙的傳教事業中分離出來，而張誠從耶穌會總會長那裏獲得了一個新的地位：他以副會長的權威要管理所有在華的法國耶穌會會士。<sup>114</sup>

除了法國之外，至少有一個歐洲王朝想積極參與在華的傳教事業，就是奧地利的哈布斯堡王朝（the Austrian Hapsburgs）。早就有德國耶穌會會士在華活動，但他們是在葡萄牙人的保護下出發的。在十八世紀初，利奧波德一世皇帝（Leopold I, 1705-1711）<sup>115</sup>嘗試為傳教士開闢通過俄羅斯的路線。這個路線將不會受到葡萄牙的控制，而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Holy Roman Emperor）<sup>116</sup>可以保護它。查理六世（Charles VI, 1711-1740）嘗試通過一個東印度貿易公司（East Indian trading company）與華夏建立關係。然而，這些努力似乎沒有成果。<sup>117</sup>很多奧地利和德國的耶穌會會士曾經在華活動，並且幾個德國王子向傳教事業提供資助，但一個獨立的德國傳教事業（distinctively German mission）沒有被創立。<sup>118</sup>

### 一位華籍主教

因為耶穌會會士獲得了康熙皇帝的愛護，因而他們以及其他修會的會士擴大了傳教事業的活動，聖座（the Holy See）<sup>119</sup>自然地想擴展教會管理制度（ecclesiastical jurisdiction）的計劃。當陸方濟、郎主教（Le Motte Lambert）和郭蘭德（Cotolendi）被指定為宗座代牧時，該計劃形成了。假使羅馬教廷滿足於現狀，假使羅馬教廷  
123 不採取行動或在反對派面前讓步，巴黎外方傳教會還會促進進一步的行動。如上所述，這個協會的信念是，人們應該很快培養本地的教區神職人員。如果能完成

---

113. 關於法國耶穌會的傳教工作的報告，請見Le Comte（李明）的《關於華夏現狀的新報告》，亦見其他傳教士的信，載Lockman，《耶穌會士往世界各地的旅遊，據他們的信彙編》（*Travels of the Jesuits Into Various Parts of the World: Compiled from Their Letters*; London, 1743），卷二；Halde，《支那》；Thomas，《北京的傳教史》，頁113-117；《公教百科全書》，卷二，頁723；卷三，頁673；卷六，頁471；卷十二，頁489；卷十五，頁347；《幾位有學問耶穌會會士往東南亞群島、印度、華夏和美國的旅遊》（*The Travels of the Several Learned Missioners of the Society of Jesus, into divers parts of the Archipelago, India, China, and America*; London, 1714），頁198-200；Hering，《羅馬天主教在華傳教工作一六九二—一七四四》（*Roman Catholic Missions in China, 1692-1744*），載《新華文摘》，卷三；Cordier，《中國通史》，卷三，頁416-420；Huc，《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107-175；Abel-Remusat，《重新漫談亞洲》，卷二，頁244。

114. Cordier在《通報》，卷十七（1916），頁273。

115. 年號應該是「1658-1705」，而一七〇五—一七一一年在位的是約瑟夫一世（Joseph I）皇帝。——譯注

116. 神聖羅馬帝國（962-1806年）的皇帝當時就是奧地利國王，利奧波德（Leopold I）。——譯注

117. Anton Huonder，《十七、十八世紀德國籍的耶穌會傳教士》（*Deutsche Jesuitenmissionäre des 17. und 18. Jahrhunderts*; Freiburg im Breisgau, 1899），頁43、48-49。

118. 同上，頁49-62；同上，頁184-197，給出四十六個曾在華工作過的德國國籍耶穌會會士的名字，其中有二個或三個人有斯拉夫人的名字。

119. 即羅馬教廷。——譯注

這個任務，必須儘快地提供相應的主教監督（episcopal supervision）。這些具有活力的法國人獻身於這個計劃，而他們也不會輕易地聽從那些考慮到衰弱的葡萄牙帝國的反對聲音。陸方濟夢想在幾個宗座代牧的監督之下會有本地的主教團體。他為此沒有獲得教宗的支持，但他還是推薦了一位華人，額我略·羅佩斯（Gregory Lopez，即羅文藻），做為郭蘭德（Cotolendi）的繼承人，就是任南京宗座代牧區（the Vicariate Apostolic of Nanking）的代牧。<sup>120</sup> 如上所述，羅文藻由一位方濟各會會士，——利安當——接受了聖洗。他後來學習於馬尼拉，被允許入道明會並於一六五六年被祝聖為司鐸。從確切的歷史資料來說，他是第一位華人司鐸。<sup>121</sup> 在一六六四的教難中，他給人們一個好的印象，因為他留在華夏並在傳教士不在的時期中為基督徒們服務。一位道明會會士，閔明我（Navarette），使得陸方濟注意羅文藻。<sup>122</sup> 符合陸方濟的建議，羅佩斯（即羅文藻）於一六七四年被任命為巴西雷亞主教（Bishop of Basilea）和南京的宗座代牧（Vicar Apostolic of Nanking）。羅氏以傳統的華人謙虛表情拒絕這個地位，但教宗於一六七九年又發出一一次敕令並命令他接受這個任務。道明會的會長也同意了這個教宗敕令，但他說，一位有智慧有才能的會士應該協助羅佩斯，而羅佩斯應該聽從這個顧問的看法。然而，羅佩斯表示一種獨立的態度而拒絕這個前提。他可能感覺到，如果一個華人要當主教和宗座代牧，他也應該享受相當於歐洲人的條件。道明會會士大概懷疑羅文藻對華人傳統習慣太寬容，而這些華人的習慣常常是爭論的焦點，但道明會的態度是堅定的反對態度。由於他的叛逆態度，羅氏被拒絕在馬尼拉祝聖主教。只有於一六八五年，他終於在廣州獲得了主教的榮譽；一位意大利的方濟各會會士，伊大仁，祝聖他，但羅文藻那時已經七十多歲了。<sup>123</sup> 五年後，於一六九〇年，羅氏被任命為南京的主教（這個主教座剛剛被創立了），但他不能使用這個地位並於一六九一年二月去世。<sup>124</sup> 公教直到第二十世紀沒有重複這樣的實驗，而在二十世紀才任命華人做主教。<sup>125</sup>

120. 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187。

121. Moule在《新華文摘》，卷一，頁480-488。Jann在《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222，說，巴黎外方傳教會不完全接受了羅氏。

122. 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187。

123. Moule在《新華文摘》，卷一，頁480-488。

124. 同上；Moule在《新華文摘》，卷三，頁138-139；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22。另見Salazar, 《道明會在菲律賓、華夏和越南地區的歷史》，頁588-600。

125. 也許有一個例外，但這是有很多疑問的，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48。

## 葡萄牙人與宗座代牧

關於一位華人主教的爭吵只是主教任命問題的小小一部分。葡萄牙人繼續反對宗座代牧，認為他們侵犯葡萄牙的保教權；一次於一六八〇年召開的樞機主教會議似乎在每一個規定上都反對葡萄牙人，但葡萄牙人不願意接受這些規定。<sup>126</sup> 里斯本政府於一六八八年堅決規定，所有去東方的傳教士都必須通過葡萄牙並必須發誓他們會遵守葡萄牙的保教權。<sup>127</sup> 這個壓力是如此強大，以至於羅馬教廷不得不妥協；羅馬教廷於一六九〇年創立兩個主教座，即北京和南京的主教座（原來只有澳門一個主教座），並且將主教的提名權（the right of presentment）交給葡萄牙國王。<sup>128</sup> 實際上，羅馬教廷給葡萄牙權利來決定這些教區的界限。<sup>129</sup> 這種協定好像不留給中國的宗座代牧多少餘地，因為葡萄牙人實際上用他們自己的三位主教來管理整個華夏。不久，人們爭論一個問題，就是廣東和廣西地區是屬於宗座代牧還是屬於澳門主教的管轄？這個爭論幾年後才被解決。<sup>130</sup> 教宗於一六九六年再一次肯定自己的權利並限制葡萄牙人。他規定，南京、北京和澳門的教區各只包括兩個或三個省，<sup>131</sup> 並同時創立了八個宗座代牧區，其中包括福建、浙江、江西、四川、雲南、貴州、湖廣、山西和陝西等地區。<sup>132</sup> 在三個或四個省中仍然還沒有很多傳教活動。羅馬成立了一個主教制度，但這個主教監督制度為將來很多年是足夠的，因為華人基督徒尚未不多。但是，這個行動的理由是，康熙容忍基督教的敕令（1692年）增加了傳教的機會，以至於需要更多的主教管理；三個主教座就不夠了。<sup>133</sup> 葡萄牙的國王表示反對，但是沒有用。<sup>134</sup> 那些宗座代牧繼續存在，而他們直接受羅馬教廷的控制。他們不隸屬葡萄牙或葡萄牙東方的總主教。<sup>135</sup>

不是所有的傳教士都很歡迎關於主教和宗座代牧的新規定。除了葡萄牙人以

126. Sir Andrew Ljungstedt, 《葡萄牙人在華定居和羅馬天主教在華傳教的歷史初稿》（*An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Portuguese Settlements in China and of 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 and Missions in China*; Boston, 1836），頁148-149。

127. 同上，頁150。從里斯本往東方去的船中沒有私人的船隻；國家的船是唯一的交通工具，而葡萄牙不讓非葡萄牙傳教士坐他們的船。——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192。

128.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35-36；Cordier在《通報》，卷十七，頁275；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253-256。

129.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489。

130.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2<sup>nd</sup> series），頁vi-viii。

131. 同上，頁185-187；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260-262。

132.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2<sup>nd</sup> series），頁201；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各處；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251-266。這些省都成爲一個代牧區，只有山西和陝西合併成爲一個代牧區。

133.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260。

134. 同上，頁263-264。

135. 「葡萄牙東方的總主教」（the primate of the Portuguese East）指果阿的總主教。——譯注

外，西班牙人和其他一些教區神職人員也表示不滿。一個教宗的敕令於一六七八年十月十日規定<sup>136</sup>——而傳信部於一六八〇年一月二十九日再次堅持這個規定——所有的傳教士必須發誓，他們將在教義和聖事方面服從宗座代牧並將遵守傳信部的一切命令和信件。<sup>137</sup>一些傳教士激烈反對了這個命令，<sup>138</sup>而他們當中恐怕也有相當多人不太尊敬他們的主教長上。問題的主要關鍵好像就是國籍的問題。葡萄牙人在傳統上擁有保教權，而他們現在不願意承認別人指定的主教，這不會令人感到奇怪；法國傳教士不願意在葡萄牙的主教的領導下工作，這也是可以理解的，而西班牙人也不會輕易同意法國人被任命為宗座代牧。<sup>139</sup>如果主教或宗座代牧與其他教區的傳教士來自同樣的國度，這個制度通常運作最順利。

126

### 容忍教會的敕令，一六九二年三月

在這個教會制度被完成之前——當時還有許多問題正在考慮——發生了一個加快教會的制度化和鼓勵教會成長的事件。浙江的當局於一六九一年開始迫害教會並關閉了全省所有的教堂（除了一個教堂之外）。因為那些官員的行動很明顯是符合他們的合法權利——他們甚至可以說，他們只是落實現有的敕令——傳教士發現他們需要皇帝的比較正式容忍敕令。康熙也不是不情意的，但禮部中有一些積極反對外國信仰的人物——也許是由於儒家學者的典型保守主義——而這些人不會贊成更多自由，他們反而會加強限制教會的禁令。然而，北京有兩位耶穌會會士，張誠和徐日升（Pereyra），他們最近當華人與俄羅斯人進行談判時提供了特殊的協助並贏得了一位滿人王子的友誼。通過這位王子的幫助，他們於一六九二年三月獲得了皇帝的敕令。這個敕令保護了各省現有的教會建築物並允許了宗教朝拜的自由。<sup>140</sup>敕令沒有明文地允許傳教和施洗的自由，但整個語氣很友好，所以地方官員似乎不會禁止傳教和施洗活動。敕令還引用一些理由說，傳教士在修曆、鑄造大炮和外交方

136.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 頁248。

137.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2<sup>nd</sup> series), 頁147-151。有的耶穌會會士特別不滿意, 但他們四位都發誓, 而後來都出國。——Noes (諾斯), 〈向阿維若女侯爵的信(一六八五年十一月四日)〉(letter to the Duchess de Aveiro [Nov. 4, 1685]), 載《亞洲圖書館》, 卷二, 頁43。

138. 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2<sup>nd</sup> series), 頁147-151。另見Mgr. Cerri, 《關於羅馬公教在全世界中的情況》(An Account of the State of the Roman Catholick Religion Throughout the World Written for the Use of Pope Innocent XI by Mgr. Cerri, Secretary of the Congregation de Propaganda Fide; London 1715), 頁121及以下。

139. 參見北京的主教和葡萄牙籍耶穌會會士們的問題, 他們似乎不讓他進入他的主教教堂, 見Bishop della Chiesa, 〈伊大仁主教的信(1700年10月6日)〉(a letter of Bishop della Chiesa [Oct. 6, 1700]), 載《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1925), 頁88-94。法國的耶穌會會士們好像幫助了主教, 這樣就反對了自己的會士們。我們也有這樣的資料: 西班牙人請求了他們的國王來阻礙葡萄牙的主教們和法國的代牧們把他們從中國驅除出境。——Perez, 《廣東省方濟各會傳教的開始·來自西班牙——美國檔案室的摘錄》, 頁124。

140. worship的漢語譯法成問題。「朝拜」、「禮拜」、「崇拜」、「崇敬」等都不令人滿意。——譯注



面提供了優良的服務。<sup>141</sup> 另外，該敕令還指出，這個新的信仰不包含反叛的危險，  
127 而類似的權利也給予喇嘛教的信徒。

通過他們的科學成就和他們在朝廷中的工作，耶穌會會士終於獲得了他們教會工作的合法容忍，雖然這不是很完備的容忍。這意味着范禮安和利瑪竇開始的策略的一次勝利。人們好像這樣能確保基督宗教團體的快速發展。然而，在發佈這個敕令時，具有影響力的政府官員反對它，而敕令也特別提到，政府不需要害怕這個新的宗教。如果基督宗教被認為在國度中有一點顛覆性的作用，反對黨很快會掌握這個機會並會重新攻擊教會。教會仍然處於危險的處境當中。

### 平安和成長，一六九二 — 一七〇六年

一六九二年在頒佈容忍敕令後的十五年是基督宗教團體不斷增長的時期。我們大概不可能有準確的統計數字，但某些事件和不完全的數字表明，教會很旺盛。我們已經看到，羅馬教廷於一六九六年為了照顧更多信徒而作的準備工作。很快有許多新傳教士來華。十五位耶穌會會士於一六九八年入華，而於一七〇一年再有十六個人來。特旺之年：從一六九四年到一七〇五年間，八十八位耶穌會會士入華。其中小部分是華人，但大多是歐洲人。<sup>142</sup> 傳信部於一六九七年至少派遣了十位傳教士，包括六位方濟各會會士和兩位遣使會會士——他們是遣使會第一批赴華的人物。<sup>143</sup> 傳信部希望，一位遣使會會士，畢天祥（Appiani），能建立一所修道院來培訓本地的神職人員，但其他一些傳教士好像提出反對意見，而畢天祥放棄了這個項目並在四川定居。<sup>144</sup> 四位方濟各會會士於一七〇〇年到達；他們是傳信部派來的並通過波蘭、俄羅斯、波斯和海線來華的。<sup>145</sup>

128 我們不知道，一個傳教士的平均服務年限是多少年，我們也不能確切地說，在某一年有多少傳教士在華工作，但一個估計說，於一六九五年有七十五位司鐸

---

141. 皇帝的敕令見《教務紀律》，頁2-5。另有關報告，見Halde，《支那》，卷一，頁496-497；卷二，頁23-29；Fontenay，〈洪約翰的信〉（a letter of Fontenay），載Lockman，《耶穌會士的旅程》（*Travels of the Jesuits*），卷二，頁106-107；Charles le Gobien，《華夏皇帝關於支持基督宗教的敕令的歷史；澄清華人對孔子和死者的敬禮》（*Histoire de l'édit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 en faveur de la religion chretienne avec un éclaircissement sur les honneurs que les Chinois rendent a Confucius aux morts*; Paris, 1698），頁39-185。

142. 〈曾在華工作過的耶穌會司鐸和修士的目錄〉（*Catalogus Patrum ac Fratrum e Societate Jesu qui*），載《他們曾在華服務》（*Sinis adlaboraverunt*），頁20-33。

143. Civezza，《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62及以下；M. Demimund，《真福劉格來傳記。一位於一八二〇年二月十八日殉道的遣使會會士》（*Vie du bienheureux Francois-Régis Clet. Prêtre de la Congregation de la Mission martyrisé en Chine le 18 Fevrier, 1820*; Paris, 1900），頁97-104；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5。

144. Demimund，《真福劉格來傳記》，頁97-104。

145. Civezza，《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67。

在華，其中有三十八位耶穌會會士（32歐洲人和6位華人）、九位西班牙道明會會士、五位西班牙奧思定會會士、七位巴黎外方傳教士、十二位西班牙方濟各會會士以及四位意大利方濟各會會士。<sup>146</sup> 另一個估計說，一七〇二或一七〇三年的耶穌會會士「超過七十」並且說，這比其他修會的總數字更多。<sup>147</sup> 另外還有一個估算說，一七〇一年在華工作的傳教士中有五十九位耶穌會會士、二十九位方濟各會會士、八位道明會會士、十五位教區司鐸（似乎都是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人）以及六位奧思定會會士，總共一百一十七人。<sup>148</sup> 一位傳教士報告，廣州於一七〇三年有七個教堂——一個屬於葡萄牙耶穌會、一個屬於法國耶穌會、兩個屬於巴黎外方傳教會、兩個屬於方濟各會，而一個屬於奧思定會。<sup>149</sup> 其中一座教堂被認為是全城最好的建築物。<sup>150</sup>

我們知道，在一六九二年和一七〇七年間，在所有的省（除了甘肅之外）都有傳教士或本地的信徒。<sup>151</sup> 在北京每年都有五百位成年人領洗，<sup>152</sup> 而一位傳教士認為，在江西每一位司鐸能每年贏得五百個人領洗入教，如果有一位傳教員（catechist）的協助。<sup>153</sup> 有的華人信徒積極地向非基督徒進行傳教活動，而且我們有一些資料描述華人平信徒的組織，這樣組織的目標是為那些不熱心或沒有聽過道理的信徒提供靈修指導，照顧小孩子的領洗，照顧病人以及在外教人（pagans）中促進信仰的擴展。<sup>154</sup>

最多的基督徒還是在長江下游流域。<sup>155</sup> 全國有多少基督信徒，我們不知道，但 129

146. Maas、《關於華夏的文獻》（2<sup>nd</sup> series），頁120。Conde de Villa-Humbrosa、《為在華傳教的傳教士辯護》（*Memorial Apologetico.....de parte de los Misioneros Apostolicos de el Imperio de la China*; Madrid, 1676），頁149，說到一六六四年的耶穌會（在華？）有三十位司鐸、四十一個會院、一百五十九個教堂和無數的祈禱所。

147. 《衛方濟向耶穌會總會長的報告（1793年）》（*Report of Francis Noël to the General of the Jesuits, [1793]*），載Lockman、《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一，頁447。

148. Servière、《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頁55。

149. Fontenay、〈一七〇四年一月十五日的信件〉（*letter, Jan. 15, 1704*），載Lockman、《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二，頁205。

150. 見Pere du Tartre、〈杜·塔特神父向他的父親寫的信（1701年12月17日）〉（*Pere du Tartre to his father [Dec. 17, 1701]*），載《耶穌會信簡》，卷三。

151. H.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5；Civezza、《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363；Emil-Rene Pourias、《華夏。在雲南八年。一個傳教士的回憶》（*La Chine. Huit ans au Yun-nan. Recit d'un missionnaire*; third edition; 1892），頁19；Adrien Launay、《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Histoire des missions de Chine. Mission du Kouang-si*; Paris, 1903），頁18；Maas、《關於華夏的文獻》（2<sup>nd</sup> series），頁115；Cordier、《為準備寫遠東教會名的文獻》，頁24-27；Lockman、《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二，頁11；Hering、《羅馬天主教在華傳教工作一六九二——一七四四》。

152. Noël在Lockman、《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一，頁448。

153. Premaire、《佩馬爾向古變（1700年11月1日）》（*Premaire to Gobien [Nov. 1, 1700]*），載Lockman、《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一，頁80。

154. Huc、《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二，頁226-229。

155. 參《文乃爾的報告》（*Report of Noël*），載Lockman、《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一，頁447。

一七〇五年的總數肯定不超過三十萬，而且可能比這個數字少很多。<sup>156</sup> 來自紳士階層（educated classes）的基督徒不多，而在官員當中只有極少人接受了基督信仰，除了那些在北京欽天監當耶穌會會士助手的人之外。<sup>157</sup> 在培訓婦女方面，傳教士遇到困難，因為華人的傳統禮節是不可以忽略的，而在有的地方他們必須給婦女們建立特殊的聖堂和教堂（separate chapels and churches）。不過，很多婦女領受聖洗，而且她們也很熱心。<sup>158</sup> 然而，這個迅速的發展也只能說是一個起點。

傳教士們對未來懷着很大的希望。他們享有皇帝的愛護，而這一點好像預示着將來延續興盛。康熙在北京給予資助，而他又在杭州幫助重建當地的教堂——在某方面是全國最精緻的基督宗教聖堂——並且還派遣他的代表去杭州和南京的教堂來參加禮拜。<sup>159</sup> 他委任一些傳教士為帝國的部分地區繪製地圖，<sup>160</sup> 而在一七〇八年這個項目被擴展到全國的範圍。<sup>161</sup> 皇帝這種逐漸加深的保護和控制好像能確保將來的平安與穩定發展。然而，如上所述，傳教士的地位繼續不安定。他們是外國人並總共不到一百人。大多受過教育的人（紳士）和官員都輕蔑地對待他們，而他們依賴於康熙皇帝才會享受如此大的容忍。皇帝的死亡或他態度的改變將在任何時刻會帶來迅速的災難。再加上，傳教士所宣講的信仰將在華夏會引起一種革命，如果很多人接受這個信仰；這個信仰將會推翻或改變一些華人最珍惜的機構，正如我們上面多次敘述。因而，在成功的短暫時期後，出現了幾十年的失望與逆境，教會這幾年充滿希望的增長遭受挫折，增長的速度也緩慢多了，但這種發展並不令人感到奇怪。

---

156. 這個數字只是一個大概的估計。衛方濟在Lockman, 《耶穌會士的旅程》說：「在南京地區可能有十萬基督徒。」這是在一七〇二或一七〇三年。佛勒斯（Flores）認為，於一六八六年，山東有三千名基督徒。（參Maas, 《關於華夏的文獻》（2d series），頁152-153。）

157. 《文乃爾的報告》，載Lockman, 《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一，頁449；Chavagna, 〈一七〇三年二月十日的信〉（letter [Feb. 10, 1703]），載Lockman, 《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二，頁309。

158. 《衛方濟的報告》（Report of Francis Noel），載Lockman, 《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一，頁447；Chavagnac, 〈沙守信的信件〉（letter of Chavagnac），載Lockman, 《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二，頁302-309。

159. Bouvet, 〈一六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的信件〉（Letter [Nov. 30, 1699]），載Lockman, 《耶穌會士的旅程》，卷一，頁75。

160. 《耶穌會信集》，卷三，頁156-160。

161. Mailla, 《中國通史和年曆》，卷十一，頁314-315。馮秉正親身參與這項項目。

在這種增長的同時，當基督宗教在華的傳教事業在外表上很有希望時，一個爭論正在形成，而這個爭論將會帶來逆轉和教難。從本書第二章和第三章的結論以及從前章（第7章）的結論來看，公教的傳教士如果想影響很多華人接受他們的信仰，他們必須在很長的時期內在人力方面獲得廣泛的協助——一種傳教士共同體（a missionary body，傳教士群體）必須是足夠龐大並必須工作足夠長的時間來贏得一個可觀的少數團體（substantial minority），使他們離開原來的宗教習慣和社會機構——或者他們必須等待其他的因素（內在的或外在的）這樣影響華夏文化，以至於它不會那麼固執地反對一個革命性宗教的切入。 131

不過，那時的歐洲並不能提供很多新的傳教士。距離很大，交通和通訊制度不安全和相當緩慢，而各個修會和傳教會在家鄉<sup>1</sup>的資源也有限；它們不能作出一種遠遠超過它們已經作出的努力。十八世紀的歐洲雖然是富裕的、增長的，但它絕對不可能派遣幾千位傳教士來華，而且，哪怕有這些人，但歐洲本身受各種戰爭的干擾並對自己傳統的信仰已經太冷淡，所以這樣的項目是不可能的。假使這個不可能的事真會實現，假如傳教士在幾十年內增多十倍或二十倍，那麼多外國人的入境肯定會引起皇帝和紳士的統治階層的積極反對。在轉變華人生活和華人思想方面，基督宗教也仍然沒有夥伴，尚未能希望有一個協助力量。 132

不過，一種方法給予傳教士一點希望——與華人文化作出一種妥協；基督宗教給人的印象是，它是奇異的、與眾不同的，以及對抗着某些基本社會和政治制度，而通過這種妥協能消除這種印象。如果一位華人——特別是一位紳士（scholarly Chinese）——能接受基督宗教信仰，但同時繼續忠信於本國比較重要的機構和習慣，如果他感覺到，這個新宗教符合華人思想的精華部分，教會也許能在國度中佔有一個長期的和有影響力的地位。另一方面，如果一個華人成為基督徒意味着他必須徹底地與本民族的社會、經濟和政治制度劃清界限，教會成功的可能性不

1. 原文at home指法國、西班牙、葡萄牙等國度。——譯注

是很大。傳教士們是否能恰當地調和基督宗教而又避免在本質上造成致命性的改變 (Could a satisfactory adjustment be made without fatally denaturing<sup>2</sup> Christianity)? 一個在一個很特殊的文化環境 (在羅馬帝國中) 形成的基督宗教類型 (a type of Christianity) 是否能成功地作出這種改變? 當基督宗教贏得了古代的地中海世界, 它在一定程度上改變了這個地中海世界, 但它同時也在組織、教義和習慣上作出了一些適應性的調整。這個過程的結果是羅馬公教, 而羅馬公教是否能在華作出一個類似的適應調整呢? 它是否有足夠的彈性? 這個任務也許是不可能的, 它至少會非常困難, 因為不僅僅羅馬公教比早期時代更穩固, 但華夏文化也沒有很大的彈性, 它遠遠沒有基督宗教勝利時代羅馬帝國的可塑性)。

### 耶穌會對華人禮儀和術語的態度

如上所述, 有的耶穌會會士從一開始就有意識地使他們的各種方法不引起華人的反感。他們先穿上佛教和尚的衣服, 而當他們發現紳士 (educated Chinese) 蔑視和尚時, 他們穿上了儒教學者的外衣。做為學者, 他們能夠在很大的程度上贏得當局和朝廷的容忍, 因為他們發現在現有的情況下, 他們就這樣——而這大概是唯一的途徑——能在統治階層中獲得他們信息的立腳點並能獲得准許來向群眾宣佈福音。早在一六一五年, 因耶穌會會士的申請, 教宗允許本地司鐸用漢語舉行禮儀和聖事。這個特權總不被使用, 也許是因為華人司鐸很少; 耶穌會士於一六八一年想讓教宗重新肯定這個規定, 但這次沒有成功。<sup>3</sup>

在一六一五年前, 一些涉及更重大事情的問題出現了。這些問題可以分為三類。首先, 指God時應該用哪個字或哪些詞? 教會是否應該用古代經典中的「上帝」和「天」——這些詞是所有華人學者都知道的——並給予它們一個基督宗教的含義? 這樣, 教會也是否可以說: 「我們就將你們所敬拜而不認識的這位, 傳告給你們?」<sup>4</sup> 另一方面, 這些詞 (指「上帝」和「天」) 也許沒有

---

2. 英語的denature來自nature, 而這個詞又與substance (「本質」) 有關。漢語的譯法總不令人滿意。Denaturing Christianity意味着, 基督教失去它的「本性」、「特色」、「本質」、「性質」、「特徵」, 失去自己的nature。——譯注

3. 《公教百科全書》, 卷三, 頁40。華人司鐸是否應該學習拉丁文, 這一個問題當時是懸而未決定的難題。如果可以用拉丁語舉行禮儀 (彌撒), 如果漢語的公教文獻足夠多, 拉本語也許可以放棄。人們當時認為, 掌握古代漢語並在紳士階層中受尊敬, 這個任務是如此龐大, 而這樣的人不可能有學好拉丁語的餘地。不過, 羅馬教廷認為, 只有通過拉丁語可以讓華人神職人員參與教會生活並防備他們陷入異端和教會分裂。——Huonder, 《在海外傳教區的本地聖職人員》, 頁157-172。在一六五九年、一六六九年和一六七三年, 宗座代牧獲得了一個特權, 就是說他們可以將一些拉丁語不流利的本地人祝聖司鐸。不過, 這些人的拉丁文水平必須使他們至少有理解彌撒和聖事禮儀的能力。

4. 作者引用《新約·使徒行傳》(或譯《宗徒大事錄》) 十七章23節, 因為聖保羅就想用希臘傳統 (斯多亞哲學) 來說明基督宗教信仰。——譯注

一神論 (no theistic)<sup>5</sup> 的意思或很少有這方面的意義，因而應該尋找新的詞或鑄造新的說法？在耶穌會之前，伊斯蘭教徒、猶太人和聶斯脫利信徒已經尋找了God的漢語名稱，<sup>6</sup> 但他們沒有達成一致性 (uniformity)，而後來的新教徒也同樣發現，這仍然是一個困難並引起爭論的問題。利瑪竇曾經使用「天主」，即「上天的主宰」(The Lord of Heaven)；他看到，道教徒、佛教徒和正統儒教文獻 (orthodox Confucian literature) 都使用「天主」這個說法，而利瑪竇又慢慢認為，「上帝」和「天」本來曾經有一種人格一神論的內涵 (theistic significance)，因而基督徒能正當地採納這些詞。<sup>7</sup> 有的傳教士認為，統治正統儒家思想的朱熹的著作中也能找到「人格一神論」(theism)。當然，如果能引用一些大家熟悉的詞語來表達基督宗教信仰的核心概念，這個新的信仰就不會叫人感到奇異。

第二個問題是，是否應該批評對孔子和祖先所舉行的禮儀，或是應該禁止基督徒們參與它們，或者應該視它們為沒有宗教意義，或至少沒有違背基督信仰的宗教意義，這樣是否能容忍它們？還是說，傳教士們能採取第三個立場，就是反對一些部分，同時允許皈依者舉行一些經過修改的禮儀並讓基督徒們的良心作決定是否將來放棄或更進一步更改禮儀？如果徹底地禁止禮儀，傳教士會面臨很大的阻礙，這一點是顯而易見的。但很多宗教習慣他們不能不反對，譬如對山神、河神、道教和佛教神明以及地方神的崇拜很明顯地違背了公教的教義。不過，如果傳教士禁止信徒參與的禮儀也包括為祖先和孔子舉行的禮儀，華人將會控訴傳教士說他們攻擊國度和家庭。經過長期的研究後，利瑪竇採取了緩和的立場，而且他認為，給孔子和祖先舉行的敬禮只有社會性的意義 (civil significance)；如果帝國的法律有這樣的要求，基督徒們也可以參與其中。利瑪竇相信，華人基督徒將來會明白他們在這方面可以作甚麼與不可以作甚麼，而他希望，公教的葬禮與尊敬死者的習慣逐漸會代替古代華夏的習慣。<sup>8</sup>

第三，還有一大堆各種各樣的問題；它們也相當重要。社區給非基督宗教神明興行各種團體慶節（譬如「社火」），而基督宗教是否可以為此提供資助？為基督

5. theistic, theism不能譯成漢語；其含義是「一位人格神」、「人格一神論」、「有神論」、「有一最高神論」、「接近猶太—基督教的一神論」。——譯注

6. Henri Havret: 《見於一個在成頭的佛教石碑的「天主」、「天上的主」》(*T'ien Tchou "Seigneur du Cie" a propos d'une stèle bouddhique de Tch'eng Tou*; Shanghai, 1901), 頁2。

7. 同上, 頁9。有的傳教士也認為，宋朝哲學家的「理」和「太極」同樣有「人格一神論的內涵」(theistic implications)，因為朱熹和他的學派實際上認為，這些概念與「天」是一樣的。

8. John Laurence von Mosheim, 《在華基督教的真實回憶錄……譯自德語》(*Authentick Memoirs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in China.....Translated from the German*; London, 1750), 頁14-16; Henrion,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卷二，頁374。

信徒的（非信徒）祖先的靈魂能不能舉行彌撒？當司鐸給婦女們舉行聖事時，可以忽略那些與華人傳統禮貌概念有衝突的地方嗎？<sup>9</sup> 華人皈依者是否應該馬上符合像歐洲那樣的公教習慣和教義，還是應該逐漸學習國際性的習慣？<sup>10</sup>

這都是很棘手的問題，而人們對它們必然會提出很多不同的看法。一般來說，每一個傳教士和——以稍微不同的方式——每一個基督信徒都必須面對這些問題，無論在甚麼時代或甚麼地方：一位信奉基督宗教的人應該到甚麼程度參與他的社會環境？然而，為十七世紀的華夏來說，這些問題是涉及教會的生與死的難題，而傳教士們並不能心平氣和地討論它們或只滿足於羅馬教廷的討論。不同修會之間有嫉妒，而不同國度之間的競爭參加其中；<sup>11</sup> 結果是長期和激烈的爭論。後來，不僅僅遠東的傳教士都採取一方面的立場，很多歐洲的教會人員和歐洲的學者也採取一定的立場。爭論一百多年之後，羅馬教廷才停止了這次討論。

在一開始，並不是所有的耶穌會會士都一致地贊同利瑪竇的觀點。大多在華的耶穌會會士好像靠近他的態度。譬如，利瑪竇和他的幾位繼承人在北京的葬禮和墳墓在很大的程度上符合了華人的習慣。<sup>12</sup> 然而，在日本的傳教士好像似乎都採取了反對立場，<sup>13</sup> 而利瑪竇的繼承人，在華傳教事業的領導者龍華民，也持有反對意見。<sup>14</sup> 在一六二八年，耶穌會中這兩個派別的代表聚集並在幾個星期討論後不能達成一個統一的想法或協議。<sup>15</sup>

### 黎玉範攻擊諸耶穌會會士：一六四五年的諭令

當其他修會的會士開始在華有穩固的工作時，情況變得更激烈。有的新來傳教士對耶穌會會士沒有友好的態度，<sup>16</sup> 而他們認為，耶穌會會士作了一些太隨便

---

9. Le Comte, 《華夏的禮儀》, 頁122-128。

10. Anton Huonder, 《華夏禮儀之爭》 (*Der chinesische Ritenstreit*; Aachen, 1921), 頁29-30。

11. 同上, 頁33-47。

12.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 頁80-85、108、110。

13. Favier, 《北京》, 卷一, 頁134。

14. Henrion,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 卷二, 頁374;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三, 頁671; 卷十三, 頁37。

15. Henrion,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 卷二, 頁374;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十三, 頁37; Leon Joly, 《基督教與遠東》 (*Le christianisme et l'Extreme Orient*; Paris [1908]), 卷一, 頁120。

16. 早在十六世紀已經有一些人攻擊了在日本和華夏的耶穌會會士。——Alexandro Valignano, 《反駁和回答某些誹謗在日本和華夏的耶穌會上的說法》 (*Apologia en la qual se responde a diversas calumnias que se escribieron contra los padres de la compania de Jesu de Japon y de la China. Hecha por el padre Alexandro Valignano de la misma Compania en Henero de [15] 98 ciudad de Amacao: y acrescentada por el mismo en Japon en Octubre de mismo ano. Para N.R.P.G.; 19<sup>th</sup> century MS. copy of the work. In Wason collection*)。

的妥協 (easy-going compromises)，並因此感到震驚。耶穌會會士當然對那些——為他們來說是——吹毛求疵的批評有反感，他們想，批評者對華人傳統和習慣的理解不如他們自己深，而他們好像似乎都支持了利瑪竇的觀點。道明會會士和方濟各會會士將這些問題帶給菲律賓的主教，而那裏的耶穌會會士來替他們在華的兄弟作辯護。<sup>17</sup> 馬尼拉的總主教於一六三五年向羅馬教宗控告耶穌會的慣例，但在一六三八年他又收回了他的控告。<sup>18</sup> 如上所述，黎玉範，一位道明會會士，於一六三三年入華但因一六三七年的教難而被驅逐出境；他領導了反對派。當他被驅逐時，黎玉範向耶穌會的視察者 (visitor) ——陽瑪諾 (Emanuel Diaz) ——提出他的看法和保留意見，但他沒有獲得使他滿意的回應。<sup>19</sup> 他後來去歐洲並向傳信部描寫他的案件 (1643年)。他提出了十七個問題，而通過這些問題他就暗示了耶穌會會士的一些做法。他問，華人基督徒是否需要和其他的公教信徒一樣至少一年一次辦神功 (confession) <sup>20</sup> 並領聖體聖事？當傳教士給婦女施洗時，他們是否可以省略涎和鹽的習慣，<sup>21</sup> 是否不必給婦女施行終傅 (extreme unction)？<sup>22</sup> 是否可以允許華人要求百分之三十的利率，<sup>23</sup> 而當那些以借錢謀生的人成為基督徒時，是否可以允許他們繼續他們的行業？基督徒是否能資助給外教神明舉行的社區祭祀 (community sacrifices to pagan divinities)？如果信徒在偶像上面偷偷地隱藏一個十字架而在表面上朝拜偶像，但實際上朝拜十字架，這樣做是否能讓他們參與當局所要求的祭祀活動？信徒能否參加祭祀孔子的禮儀，能否參加葬禮？信徒能否參加對祖先牌位的敬禮，能否在葬禮之外向死者作獻禮？是否應該告訴望教者 (applicants for the faith)，他們的新信仰禁止一切偶像崇拜和祭祀活動？基督徒是否能稱孔子為「聖」？在基督徒的教堂中能否放一些寫着「皇帝萬歲」的匾額 (這當時相當流行)？能否為那些去世的非基督徒舉行彌撒？因為有的華人不能接受被釘在十字架上 (crucifixion) 的耶穌，是否還必須向他們說明這個問題，是否必須給他們看十字架？<sup>24</sup> 在一定的時間後，教宗批准並發布了傳信部的一個法令 (1645年9月12日)，<sup>137</sup>

17.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7。

18. 《華夏百科全書》，頁485。

19. Henrion，《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卷二，頁374-376。

20. confession亦譯為「告解」或「和好聖事」。——譯注

21. 當時的習慣是，在施洗時用一點鹽放在受洗者的舌頭上。——譯注

22. 「終傅」或「病人傅油」是一件聖事 (sacrament)。舉行這個聖事在當時包括司鐸在病人的手和腳上傅一點油。然而，一個男人 (司鐸) 看或接觸一個女病人的手或腳當然會侵犯華人的「男女有別」感情，所以，向婦女節施行這個聖事成了問題。不過，當時的信徒又很重視這個能給予「善終」的「臨死聖事」。——譯注

23. 這在當時不是過高，重點是教會應否支持此活動。

24. Le Comte，《華夏的禮儀》，頁122-128。



而這個法令禁止那些黎玉範所描寫的習慣。<sup>25</sup> 這個決定好像被視為一個暫時性的 (tentative) 決定，因為諭令本身也包括了「直到有別的決定」這樣的條文。<sup>26</sup>

### 耶穌會的反應：一六五六年的諭令

當在華的耶穌會傳教士獲得這個諭令的消息，他們當然開始擔心並決定了向教廷權威敘述他們的觀點。因此，他們於一六五一年派遣了他們中的一位，衛匡國 (Martini)，去羅馬作報告。通過他，他們說黎玉範沒有準確地描寫他們的做法，所以他們向教會裁判所表出他們的觀點。經過審察後，聖座於一六五六年三月二十三日發佈一個經過教宗批准的諭令，而這個法令肯定耶穌會士所描寫的做法。<sup>27</sup> 這個諭令在施行聖事方面給傳教士們相當大的自由；它給華人基督徒權利來參加一切社會性的和政治性的禮儀，同時也給基督徒相當大的自由來決定哪些活動是「社會性的和政治性的禮儀」；它說，如果迷信的因素被取掉時，信徒可以舉行尊敬祖先的禮儀，甚至可以與非基督徒一起舉行這些禮儀；這個諭令也允許了基督徒參與迷信的禮儀，如果 (1) 他們表明他們的信仰，如果 (2) 不需要擔心丟失自己的信仰以及如果 (3) 這是唯一的避免爭吵的方法。<sup>28</sup> 這個決定也同樣是暫時性的，而它是否否定了一六四五年的諭令只取決於人們對它的解釋。

### 一六六九年的諭令

耶穌會會士不滿意一六四五年的諭令，但道明會會士也不滿意一六五六年的諭令，所以他們又宣佈，耶穌會的聲明不符合事實。黎玉范向聖座提交了一個新的聲明 (1651年)，<sup>29</sup> 但在作出新決定前，他就去世 (1664年)。<sup>30</sup> 當另一位道明會會士，波蘭科 (John de Polanco)，提出問題說，一六五六年的諭令是否取消了一六四五年的諭令，聖座於一六六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以一個通過教宗批准的諭令通知他說，第二個諭令並沒有取消第一個諭令，但人們必須「按照具體問題、環境和整個諭令的內涵」來遵守這兩個諭令。<sup>31</sup> 不過，耶穌會在這個爭論中顯然獲得了更大的利益，因為在這種不太明確的狀態中，他們被允許更大的自由範圍。

25. Henrion,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卷二，頁377。

26. 同上。

27.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163。

28. Robert C. Jenkins, 《在華的耶穌會以及鐸羅使團。考察自相矛盾的文獻並試圖作出一個公平的判斷》(The Jesuits in China and the Legation of Cardinal de Tournon. An Examination of Conflicting Evidence and an Attempt at an Impartial Judgment; London, 1894), 頁20-21。

29. 原文為一六五一年，但大概是一六六一年。——譯注

30. 《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1。

31.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165；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7。

## 爭論的激化，一六六九——一七〇三年

同時，在華的人物也努力於讓雙方達成一種共同的協議。在康熙童年時發生的教難（即1664年開始的教難）導致一些耶穌會會士、道明會會士與方濟各會會士一起住在廣州的一所房子裏好幾年。這樣，他們有機會進行從容不迫的對話。他們舉行一次長達四十天的會議，而在結束時，於一六六八年一月，所有的與會者（可能除非那位方濟各會會士）都同意了一個包含四十二條的聲明書；其中一條指出，人們應該遵守一六五六年的諭令。<sup>32</sup> 然而，道明會團體的領導者，閔明我（Navarette）——他因黎玉範的請求來華——不久之後回歐洲並在那裏重新攻擊了耶穌會。據說，諾森十一世（Innocent XI）教宗要他當主教和在華傳教事業的總代理（administrator-general of the missions in China），但閔明我拒絕了這個榮耀而後來沒有回遠東去。<sup>33</sup> 但是，他的攻擊激化了爭論。耶穌會在歐洲也有很多堅硬的敵人，甚至在公教內也有敵人，而當閔明我好像揭露了耶穌會腐敗的證據時，那些人表示歡迎。在華的方濟各會會士和奧思定會會士似乎都已贊同耶穌會的立場（Jesuit position），<sup>34</sup> 而只有道明會的團體反對它。但是，就在道明會中也有不同的意見，羅佩斯（即羅文藻）與一六八一年和一六八六年想發表一個保衛利瑪竇立場的著作，他這樣反對他的道明會大多會友的意見——這一個事件是具有意思的並且也許能表明，一個沒有外國人的華夏教會（purely Chinese church）將會作出甚麼決定。<sup>35</sup>

法國傳教士的進入又進一步地使情況變得更複雜，因為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顏當也反對了耶穌會的做法而耶穌會中一些法國籍的會士也支持了他們的同胞。做為柯南（Conon）的主教與福建的宗座代牧的顏當於一六九三年三月發佈一個訓令給自己教區的司鐸，而這個訓令雖然不提及耶穌會，但它禁止他們所支持的各種做法。該訓令禁止信徒用「天」和「上帝」，禁止在教堂安裝帶有「敬天」等言辭的匾額；他反對做為一六五六年諭令的基礎的那些（耶穌會的）說法，認為它們是不正確的；他禁止傳教士允許信徒參與對孔子和祖先的傳統敬禮。他表揚那些要求在信徒家裏除掉一切祖先牌位的傳教士，而他說，如果要允許死者的牌位留在信徒的家裏，這些紀念板上只能寫死者的名字，而不可以寫崇拜他們的勸勉（no exhortations to worship）。他也反對那些傾向於讓華人相信，華人的習慣和漢語經典符合基督教教義的說法，而且他建議，傳教士應該注意，當基督徒老師閱讀和解釋漢語書

32.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8。

33. Thomas，《北京的傳教史》，頁165。

34.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8-39。

35. Moule在《新華文摘》，卷一，頁480-488。

籍時，他們應該防備他們的學生也同時吸收華夏經典中的無神論 (atheism)<sup>36</sup> 和迷信；那些老師也應該強調基督宗教關於上帝 (God)、創世論 (creation) 和世界的統治 (the government of the world) 的教義。<sup>37</sup> 這個訓令的發行造成了一次轟動。因為兩個耶穌會會士沒有服從這些規定，顏當消除他們的職位，但他們所管理的信徒據說在忿怒之下攻擊並毆打了正在舉行彌撒的顏當宗座代牧。<sup>38</sup> 顏當和巴黎外方傳教會派遣到羅馬的代表向教廷各權威提交了顏當的訓令，而教宗於一六九七年命令教會裁判所重新審察整個問題。<sup>39</sup>

140 教會的人物對這類的問題現在更有興趣，而歐洲的印刷廠不斷發出了具有爭論性的書籍和文章。<sup>40</sup> 恰恰在那個時期，楊森主義者和耶穌會會士之間的爭論也很激烈，而楊森主義者以及他們的朋友們當然很歡迎禮儀之爭所提供的新武器並用它來對付他們的對手。<sup>41</sup> 哲學家萊布尼茨 (Leibnitz)，一位新教信徒，擔心在華的基督宗教事業將會遭受威脅，所以他發表了一個替耶穌會辯護的著作。<sup>42</sup> 巴黎大學的神學系於一七〇〇年正式反對耶穌會的立場並審查刪改了一些支持耶穌會的書籍。<sup>43</sup>

另一方面，康熙於一七〇〇年公開發表宣言來表揚耶穌會。耶穌會會士向他請

36. 關於華夏傳統中的無神論，請參考牙含章主編，《中國無神論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上、下冊（共1,282頁）。——譯注

37. 拉丁文本載《關於禮節或禮儀檔案的文獻》（*Acta causae rituum seu ceremoniarum sinensium complectentia*; Venice, 1709），頁1-12。法文本載Thomas，《北京的傳教史》，頁166-170。

38. Gonzales de S. Pierre，《關於最近教難的報告》（*Relation abregee de la nouvelle persecution de la Chine*; 1712），頁10-20。

39.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8。

40. Pierr Martino，《法國十七和十八世紀文學中的東方》（*L'Orient dans la litterature francaise au XVIIe et au XVIIIe siecle*; Paris, 1906），頁126及以下；Saint-Simon，《回憶》（*Memoires*），卷二，頁335；《公教百科全書》，卷一，頁296-297；卷二，頁788-789；卷三，頁414；Cordier，《中華圖書目錄》（*Bibliotheca Sinica*），頁869-925，他提供關於這個問題的文獻目錄。一些書和文章是一些反對耶穌會的文獻，大約在一七〇〇年出版，書名為《論華人的禮儀和古希臘和羅馬的禮儀的一致性》（*Conformite des ceremonies chinoises avec l'idolatrie grecque et romaine*）；《華人禮儀與古希臘古羅馬人偶像崇拜的相同性；辯護華夏、日本和馬來地區的新基督徒以及傳教；等》（*Defense des nouveaux chretiens et des missionnaires de la Chine, du Japon, et des Indes. Contre dux livres intitulez, la morale pratique des Jesuites et l'esprit de M. Arnauld*; 2d edition; Paris, 1688）；《華人崇拜的歷史；法國宗座代牧、其他傳教士與耶穌會會士關於華人禮儀的描述》（*Historia cultus sinensium seu varia scripta de cultibus Sinarum, inter Vicarios Apostolicos Gallos aliosque missionarios et Patres Societatis Jesu, etc.*; Cologne (科隆), 1700）；《為在華的透明會傳教士的辯護》（*Apologie des dominicains missionnaires de la Chine*; Cologne, 1700）；《對於〈為在華的透明會傳教士的辯護〉的回答，並為〈在華耶穌會傳教士〉的辯護；同時做為同樣修會的一位神學家關於敬孔敬祖先的禮儀的探討》（*Difesa de " Missionarii Cinesi della Compagnia di Giesu" in risposta all' " Apologia de" Domenicani Missionarii della Cina. Intorno a gli onori di Confusio, e de Mortii opera di un Religioso Teologo della medesima Compagnia*; Colonia 1700）；《關於華人禮儀的政策；耶穌會會士雅各比關於華人祖先崇拜和孔子崇拜的神學—歷史學博士論文》（*De Sinensium Ritibus politiccis Acta seu R. P. Jacobi Le Favre Parisiensis è Societate Jesu Missionarii Sinensis, Dissertatio Theologico-Historia de avita Sinarum pietate praesertim erga defunctos, et eximia erga Confucium magistrum suum observantia*; Paris, 1700）。

41. J. Crétineau-Joly，《耶穌會在宗教、政治和文藝上的發展歷史。根據未出版的並可靠的文獻而寫》（*Histoire religieuse politique et litteraire de la Compagnie de Jésus, composée sur les documents inédits et authentiques*; 5 vols; Paris, 1844-1845）。

42. Franz Rudolf Merkel，《萊布尼茨與在華的傳教事業》（*G. W. Von Leibniz und die China-Mission*; Leipzig, 1920），頁100及以下。

43. Thomas，《北京的傳教史》，頁173。

求表達他的意見，而他同意耶穌會的看法，就是說，在人們對孔子的敬禮中，孔子只是一個立法者（a legislator）（而不是神），而那些尊敬祖先的禮儀不是為了向死人祈求保護，而僅僅是表示對死人的愛慕並對他們善功的紀念；而且，對「天」所舉行的祭祀不是對有形的穹蒼的禮儀，而是尊敬至高上帝（the Supreme Lord），他是天地萬物的創造主與支撐者（creator and preserver）。<sup>44</sup> 康熙的這個看法以及很多華人學者類似的聲明被送到羅馬教廷。<sup>45</sup>

### 一七〇四年的諭令

在長期的審察後，教會裁判權威發表一個聲明，而克勉十一世（Clement XI）教宗於一七〇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批准了這個諭令。它禁止信徒用「上帝」和「天」來稱呼上帝而肯定「天主」這個詞；禁止在教堂裏懸掛帶有「敬天」的匾額；禁止信徒參與敬孔或敬祖先的祭祀禮儀；禁止那些寫着「亡靈御座」或「亡靈寶座」（the throne or seat of the spirit of the deceased）的祖先木板，但允許那些僅僅寫着亡者名字的牌位。<sup>46</sup> 這樣，羅馬教廷作出了決定，但它還必須找一個明智的方法來執行這個諭令。宣佈和執行這個諭令有沒有一個不會給傳教事業帶來災難的辦法？耶穌會會士會不會服從它？雖然他們本來宣誓要特別服從羅馬教廷，但他們會不會找出一個理由來推遲他們的順從？

### 鐸羅（Charles Maillard de Tournon）的任務，一七〇四 — 一七一〇年

在發行這個諭令之前，教宗早就決定要派遣一個特使去遠東。除了華夏的禮儀之外，在印度也出現了類似的爭論，也就是耶穌會對於所謂的「馬拉巴禮」（Malabar rites）的態度。<sup>47</sup> 聖座也想更直接地接觸在東方正在增長的基督宗教團體以及更謹慎地監督神職人員的工作和這個龐大地區中的宗座代牧。這樣的特使當然一方面需要圓通機敏的手段（tact），同時也需要堅定不移的態度。他必須讓本地的基督徒和傳教士感到滿意，但他也儘量不可以得罪歐洲的殖民地列強，特別是葡萄牙。另外，更艱巨的任務是，這個使者必須讓康熙相信，教宗的諭令並不侵

44. Joannes Mauritius, 《羅馬朝廷控告耶穌會士在華參與偶像崇拜》（*Afgoden-Dienst der Jesuiten in China Waar over sy nog heden beschuldigt worden aan het Hof van Romem*, Amsterdam, 1710），頁62-103；Mailla, 《中國通史和年曆》，卷十一，頁302-304。

45. Mosheim, 《在華基督教的真實回憶錄……譯自德語》，頁27。

46. 《關於禮節或禮儀檔案的文獻》，頁50-60。

47. Norbert, 《提交給教宗本篤十四世關於印度東部的歷史回憶錄。如果嘉布遣會的傳教士們拒絕那些不聽從鐸羅樞機禁令的耶穌會士，他們似乎有理……》（*Mémoires historiques présentés au souverain pontife Benoit XIV sur les missions des Indes Orientales. Ou l'on fait voir que les PP. Capucins missionnaires ont en raison de la séparer de communion des RR.PP. missionnaires Jesuites qui ont refuse de se soumettre au decret de M. le Cardinal de Tournon, légat de S. Siége, contre les rits malabares*; Luques, 1745），卷一，頁11-15。

犯皇帝的權利而且也不威脅滿人的統治。為了這樣棘手的任務，教宗選擇了一位大約三十五歲<sup>48</sup>的人，圖爾儼（Charles Maillard de Tournon，簡稱「多羅」或「鐸羅」）；他是薩瓦的圖爾儼（Marquis de Tournon de Savoy）的第二個兒子。他好像是一位可愛的、有虔誠宗教感情（earnestly religious）的人；他很誠心地努力於完成他的艱巨任務，但他好像一方面在接待人時不太聰明，而另一方面也不是一個通過堅強的個性而能克服對手的人。

142 於一七〇一年年底，鐸羅被指定為安提約的大主教（Patriarch of Antioch），而幾個月後又被任命為去印度和華夏的教宗使者（legatus a latere）。<sup>49</sup> 雖然羅馬教廷也通知了葡萄牙，但沒有獲得葡萄牙的批准；這個忽略意味着麻煩：里斯本認為，這個使者進一步侵犯葡萄牙的保教權。鐸羅坐一條法國的船去東方，這一點也肯定造成葡萄牙人的敵意。在印度，特使停留在本地治里（Pondicherry〔印度東南部港口〕）——法國人的基地——並在那裏想解決馬拉巴禮（Malabar rites）的爭論。這樣他就受到耶穌會會士和果阿葡萄牙籍的總主教的怨恨。<sup>50</sup> 這個總主教早就對鐸羅有成見，因為他認為，這個使者侵犯葡萄牙在東方的權利，而他於一七〇六年五月十二日發表一個反對多羅的牧函。<sup>51</sup>

這個特使於一七〇五年四月到達廣州<sup>52</sup>，同年十二月進入北京<sup>53</sup>並在北京大約停留九個月。到北京的旅途也動盪不安。在尚未到達北京之前，他已經引起了一些問題，因為他命令各地方的宗座代牧去審察他們的領域，<sup>54</sup> 而葡萄牙的神職人員就反對了這個做法。他選擇一位遣使會會士，畢天祥，做他的譯者，<sup>55</sup> 並且後來接受了顏當的一些建議，而顏當既是法國人又堅持明確反對耶穌會的立場。<sup>56</sup> 當教宗的使者（即多羅）到達北京時，他已經患一個疾病；他是南方人故很難接受北京的

48. 他生於一六六七。參Favier，《北京》，卷一，頁171。

49. 同上。

50. Joly，《耶穌會在宗教、政治和文藝上的發展歷史》，卷五，頁46-50；Jann，《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10-413。

51. Jann，《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16-417。

52. 《給羅馬的回憶錄。關於基督宗教在華的情況》（*Memoires pour Rome sur l'etat de la religion chretienne dans la Chine*; 1709），頁6-9；《耶穌會信集》，卷三，頁167-177。

53. Jenkins，《在華耶穌會士》，頁60。

54. 同上，頁59。

55. 如上所述，畢天祥是第一位去華的遣使會會士。傳信部於一六九七年派遣他做宗座副視察員（vice visitor apostolic）。他當時有二十二個陪伴他的人，他們是不同修會的人，而有的是教區司鐸。當他們出境時，一位教區司鐸，穆天尺（Mullener），成為遣使會會士。見Cosie在《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三，頁328及以下。

56. Francois (O.P.) Gonzales de S. Pierre，《關於最近教難的報告》（*Relation abregee de la nouvelle persecution de la Chine*; 1712），頁29-74；Thomas，《北京的傳教史》，頁178-179。

冰冷天氣。<sup>57</sup> 他與耶穌會會士不能很順利地合作，因為耶穌會會士由於長期居住北京而享受了皇帝的愛戴，多羅發現在很多方面遇到阻礙。他發現，耶穌會會士傳教事業的部分收入來自放債，雖然耶穌會會士的利率比首都其他人的利率低，但多羅取消了他們所有的利潤合同。他甚至取消了兩位佔有領導地位的耶穌會會士的傳教士身份。<sup>58</sup> 他對於華人禮儀的看法是眾所周知的，而傳教士們禁止華人基督徒去他的房子，因為他們好像擔心，他會引起信徒們的反感和困惑。<sup>59</sup> 當華人傳統禮儀在某些地方被禁止時，有的基督徒對禁止他們參與的人曾經有過暴動。然而，使者最大的問題好像是與葡萄牙耶穌會會士的關係，因為他們可以憑着葡萄牙的保教權而向他的權威性提出挑戰。實際上，他們真的認為，羅馬教廷給予特使在華的管理權（或至少給予像他要求的那麼多權利），這是成問題的。使者（即多羅）與法國耶穌會會士的關係好像不是那麼明顯不合的。<sup>60</sup>

143

人們的同情不得不包括雙方，多羅和傳教士。這位使者的任務是在一個遙遠的國度中堅持教宗的權利和諭令，但他自身患病、沒有很多經驗，而那些他認為應該支持他的人好像反對他。另一方面，那些曾奉獻自己的年華來建立華夏教會的傳教士認為，他們這一百多年以來建立的「建築物」因一位不太認識華夏的年輕人的不圓通和堅硬態度而遭受威脅；再加上，他們相信，這個使者的權威性成問題。

皇帝一開始很禮貌地，甚至友好地接待多羅，但由於多羅，他的反感逐漸被喚起（was more and more antagonized<sup>61</sup> by him）。<sup>62</sup> 兩方在禮儀的問題上不能統一意見，因為康熙早就已經表達了他的看法，而特使不能改變他所領受的任務。由於顏當的行動，康熙的反感又加深了，因為在漢語古典關於這些問題的解釋方面，顏當勇敢地表示他不同意皇帝的看法，<sup>63</sup> 而康熙驕傲地認為自己是一個華夏專家（「漢學家」，[an expert Chinese scholar]）。<sup>64</sup> 最後，康熙於一七〇六年八月命令顏當離開熱河——他們最後一次對話在那裏——並去北京。他也命令特使早一點準備回歐洲

57. Jenkins, 《在華耶穌會士》，頁60。

58. 同上，頁65-70。根據當時羅馬公教的法律，放債是不合法的。

59. 同上，頁74。

60. 同上，頁59-69。劉應（Visdelou），一位法國耶穌會會士從一開始很支持多羅的使命，而多羅任命他做克勞迪安城（Claudianopolis）的主教和貴州的宗座代牧。見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27-428。

61. to be antagonized 是一個相當中立的、間接的、被動式的說法，所以漢語譯法不容易。——譯注

62.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181-193

63. 顏當對於華人宗教的理解也許比別的傳教士更深入。「似乎沒有第二個在華的傳教士像顏當那麼勤奮地搜集關於華人哲學和宗教的書籍和手抄本。」見Claudia von Collani, 《嚴當在有關華人禮儀爭論的角色》（Charles Maigrot's Role in the Chinese Rites Controversy），載D. E. Mungello編，《在華的禮儀之爭》（The Chinese Rites Controversy; Steyler Verlag, 1994），頁174。康熙對於基督宗教神學或歐洲人的「宗教」觀念當然沒有深入的理解。——譯注

64. 同上，頁191-192。

144 去。<sup>65</sup> 多羅在八月下旬離開了首都，但他在南京停留一段時間。<sup>66</sup> 皇帝還不滿意於打發這個使者走。滿人曾經必須面對那麼多叛亂，所以康熙大概想，預防一個新的叛亂發生是聰明的策略。無疑，如果在他的領土上有一些外國人，而這些外國人認為，一個非華人的統治者（即教宗）比皇帝的權威還大——雖然這位統治者是宗教性的而不是社會上的官員——皇帝就不能容忍這些外國人的存在。皇帝更不能允許外國人教訓他們的華人隨從者使他們也接受這個新的權威。為了內在統一（internal unity）的緣故——而這個內在的統一始終不太穩固——人們必須明確地表明，皇帝是最高的（supreme）。康熙於一七〇六年十二月命令顏當和另外兩個傳教士出境，叫人們控訴畢天祥說他引起了四川省中一些暴動<sup>67</sup> 並且宣佈，一些與顏當和鐸羅蒙席有關係的華人基督徒該受懲罰。他發布敕令說所有的想繼續留在華夏的傳教士必須獲得皇帝的「票」（即允許），而只有那些遵守利瑪竇規則（the practices of Matthew Ricci）的人才能得到這個允許。<sup>68</sup>

當教宗特使知道皇帝這個敕令時，他似乎立即（1707年2月7日）在南京宣佈他自己的敕令，<sup>69</sup> 而在這個敕令中，他基於教宗一七〇四年十一月的決定禁止了「上帝」和「天」的使用、在祭孔祭祖先的參與以及當時流行的有關牌位的習慣。對那些不服從的人，他提出絕罰（excommunication）的可能性（這是比1704年11月諭令<sup>70</sup> 暗示的懲罰更嚴峻的處罰），而且他還禁止一六五六年的諭令所允許的在解釋上的寬容。<sup>71</sup>

這是一個進退維谷的情況。傳教士們必須在聽從皇帝和服從教宗的代表之間作出選擇。有的巴黎外方傳教會會士拒絕申請皇帝的「票」，所以他們必須離開去沿海地區或尋找隱蔽。然而，大多奧思定會會士和耶穌會會士選擇了暫時接受皇帝規定的「票」。他們希望，向羅馬的請求會導致對特使敕令的修改——二十二位耶穌會會士以及幾個原來反對過禮儀的宗座代牧一起寫這個請求書。<sup>72</sup> 陝西和山東的方

65. 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327-328。

66. 見同上。

67. 畢天祥在監獄大約二十年。因教宗向皇帝的請求，他於一七二六年獲得釋放。他留在廣州並堅持他的宗教生活。他死於一七三二年，因為在當年的教難受很多苦。Coste在《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三，頁328及以下。

68.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196。

69. 敕令的日期是一七〇七年一月十五日。

70.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30。

71.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477-480；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207-209；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9。

72.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203-205；Arias, 《真福白多祿以及其他的道明會殉道者》，頁228；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30。

濟各會會士好像遵守了特使的敕令，但他們也同時獲得了皇帝的特殊允許使他們繼續居留國內；這個允許的條件是，他們在出國之前也必須獲得皇帝的允許。<sup>73</sup> 康熙命令，劉應和卜於善——後者任雲南宗座代牧——必須驅逐出境，而一切反對禮儀的說法都是禁止的，違背命令者面臨死刑。<sup>74</sup> 他下令將鐸羅押送到廣州，後到澳門，並且在澳門必須被監禁，直到康熙派遣去羅馬教廷的兩個傳教士帶來一個回答和在華的基督徒被平定為止。<sup>75</sup> 這兩個使者是耶穌會一方派遣的，而他們有希望獲得一七〇四年和南京（1707年）諭令的修改。<sup>76</sup> 皇帝的命令是將鐸羅監禁於澳門，但這樣等於是交他於葡萄牙人的手中。這只能增加他的不幸。多羅和澳門的社會性及教會性權威投入長期和不合適的爭論，他們完全不能決定在華傳教事業應該聽從哪個權威這個難題。教宗的特使在自己的房子被軟禁。由於果阿總主教的指令，澳門的主教發佈一個牧函來禁止人們承認特使的權力。<sup>77</sup> 特使反過來以絕罰處罰了主教以及（後來）一些神職人員和官員<sup>78</sup> 並且禁止一切沒有他許可的修會人員或教區神職人員進入華夏。多羅也禁制了耶穌會在澳門的學校和修院。<sup>79</sup> 當然，葡萄牙的社會和教會長上控制了那些服從多羅的神職人員。 146

同時，教宗提高了多羅的地位並指定他做樞機主教（1707年8月1日），這大概是為了使他在北京的談判中擁有更大的權威性。<sup>80</sup> 帶來主教法冠（biretta，冠冕）的人於一七一〇年初才到達澳門，<sup>81</sup> 但多羅在被任命樞機主教不久之後就去世了。他死於一七一〇年六月八日，<sup>82</sup> 而這也意味着禮儀之爭的另一個階段結束了。羅馬教廷想協助他們的使者並給葡萄牙施加壓力，但教廷沒有辦法。當他去世的消息傳到歐洲時，教宗只能宣佈一些關於他的頌辭並表揚那些忠於他的神職人員。<sup>83</sup> 然而，教宗使者的悲慘命運並沒有軟化羅馬教廷對耶穌會所提出的問題的態度。

73.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208-209。

74.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31。

75. Jenkins, 《在華的耶穌會士》，頁121-122。

76. 好像兩個使者在往歐洲的旅途上喪失性命。見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297-298。

77. Montalto de Jesus, 《歷史上的澳門》，頁123。

78.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42-472；Jenkins, 《在華的耶穌會士》，頁126-129。

79.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50。

80.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219；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23。

81.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223。

82. 同上。

83. Mosheim, 《在華基督教的真實回憶錄……譯自德語》，頁33；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457-471。



## 《自登極之日》（*Ex Illa Die*）訓諭，一七一五年

當鐸羅在南京宣發的敕令和耶穌會的請求到達羅馬時，教會裁判所於一七一〇年九月二十五日拒絕後者並肯定多羅的敕令以及一七〇四年的教宗諭令。同時，教廷禁止人們繼續發表文章來討論禮儀的問題。<sup>84</sup> 當這個決定來華時，北京主教，方濟各會會士伊大仁派遣一個神職人員從他在山東的住所去北京並在北京的教堂宣佈這個規定，但耶穌會會士作出如此堅硬的抵抗，以至於這個使者摸不着頭腦而回山東去。<sup>85</sup>

羅馬教廷準備採取更強有力的行動。克勉十一世教宗於一七一五年三月發行《自登極之日》的訓諭（bull）。這個訓諭重新肯定了一七〇四年諭令的禁令並肯定鐸羅一七〇七年的敕令。它要求一切傳教士和在華神職人員的服從並暗示停職（suspension）、禁令（interdict）和絕罰的懲罰。它拒絕一切特權、豁免的特權（dispensations）或解釋的權利，如果這些權利取消或耽誤人們的服從；它要求所有傳教士在一個使者、宗座視察者、主教或宗座代牧面前發誓他們會恪守這個訓諭，而且它還要求，這些誓詞必須被簽名並送到羅馬教廷。然而，還存在一個出路：那些純粹是社會性的或政治性的並毫無迷信因素的禮儀是可以容忍的；如果某一些習慣引起疑問——它們是否符合這個標準的疑問——就應該將這個問題提交給教宗的使者或視察者或給一個主教或宗座代牧。<sup>86</sup>

伊大仁主教必須在北京宣佈這個訓諭，但他在這方面面臨極大的困難。<sup>87</sup> 當它被宣布，皇帝就逮捕了主教的使者，而釋放他的條件是，他拿回這個訓諭，而主教也不再會發表這個訓諭的內容。<sup>88</sup> 另外，耶穌會會士找出了一些理由來懷疑教宗決定的終究性和有效性，而且他們好像想一些辦法來在一定程度上繼續進行他們的工作，同時不完全服從於教宗的規定<sup>89</sup>——雖然耶穌會的總會長於一七一一年承諾了耶穌會將服從於教宗關於禮儀的現有諭令。<sup>90</sup>

---

84. Mosheim, 《在華基督教的真實回憶錄……譯自德語》，頁34。

85. Heeren在《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1923），頁182-199。

86.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243-251。

87. Mosheim, 《在華基督教的真實回憶錄……譯自德語》，頁38-39。

88. 同上。

89.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256-257，轉引自《馬國賢的記錄》（*Ripa's Journal*）。

90. 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329。

### 嘉樂（Mezzabarba）的使命

在這樣的情況中，教廷必須派遣另一個特使赴華，一方面來確保傳教士的充分服從，而另一方面來撫慰討好（mollify）康熙。這個棘手的任務（thankless task）指定給梅匝巴巴（Jean Ambrose Charles Mezzabarba，簡稱「嘉樂」）。他接受了亞歷山大的主教（Patriarch of Alexandria）、教宗特使（Legate）和宗座視察員（Visitor Apostolic）的頭銜並於一七一九年五月和他的使團從羅馬出發。這次，使團獲得了葡萄牙的充分認同；葡萄牙國王只通過作一些限定嘉樂權力範圍的要求來嘗試確保認為是自己的權利。特使於一七二〇年三月從里斯本坐船，而葡萄牙國王和澳門的市議會（Senate of Macao）提供他的經濟需要。<sup>91</sup> 同時（1716年），教宗也任命果阿的新總主教並限制該主教座的權力；他希望，這樣能很明確肯定宗座代牧的地位和權威。<sup>92</sup> 嘉樂於一七二〇年九月下旬來到澳門，而那裏的權威們以隆重的禮儀歡迎了他。康熙本來不想接待一個新的使者，因為禮儀的爭論使他感到疲憊，而他對多羅的印象仍然很不好。不過，在一定時期後他還是同意會見嘉樂，嘉樂於一七二〇年十二月底到達了北京並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正式會見皇帝並接着有好幾個審問（interviews）。<sup>93</sup> 特使好像很從容和明智，但皇帝似乎不隱瞞他蔑視對方的態度。特使盡力推遲《自登極之日》訓諭的正式提交，但康熙最後要求看這個文獻，而當他閱讀訓諭時，他很發怒；據說他直接在上面寫道，歐洲人不能做為華人習俗的裁判者，而從訓諭來看，基督宗教與道教和佛教沒有兩樣；另外，最好禁止基督宗教的代表在華傳播他們的信仰。

在北京的傳教士意見不一。那些由傳信部派來的傳教士願意服從訓諭。然而，耶穌會會士持反對意見，他們認為，這個訓諭意味着破壞傳教事業。他們請求嘉樂暫時放置這些規定，但他說他沒有這個權力。不過，他向皇帝提交了一種認可，就是八個「許可」，而他希望這些許可能消除一些最大的難題。這些許可主要是對於允許的禮儀（即純粹社會性的或政治性的禮儀）的規定的解釋。因而，華人基督徒可以在他們家裏安放一些亡者的牌位，這些木板上可以寫亡者的姓名，而在旁邊必須放一個基督宗教關於靈魂信仰教義的聲明，除此之外必須防備任何會引起矛盾的迷信因素；一切不迷信的和不被懷疑是迷信的祖先敬禮是可以允許的；如果對孔子的敬禮純粹是社會性的，也可以允許它，但前提是，孔子的牌位不可以有任何迷信的言辭，而且必須明確表示教會的信仰；在牌位前放燈、焚香和佳餚美味

91. Montalto de Jesus, 《歷史上的澳門》頁126;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 頁504-505。

92. 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 頁496。

93. 當然不是嘉樂「採訪」（interview）皇帝，而是皇帝審問嘉樂。——譯注

(viands) 也被允許；在亡者的棺材和正當修改過的牌位面前跪下和叩頭被允許；在葬禮用焚香和蠟燭被允許；如果正式表示基督宗教信仰並且如果唯一的目標是尊敬祖先，也可以在牌位前的桌子上放一些食品；在一個經過修正的牌位面前也可以舉行傳統的叩頭；如果遵守必須的條件，也可以在牌位和墳墓前燒香和蠟燭。

這些允許顯然可以從不同的角度來解釋。它們也能允許華人基督徒保持一些修改過的傳統禮儀。不過，康熙遠遠不滿足於這些規定。<sup>94</sup> 他又有幾次會見嘉樂並多次用刻薄的言辭來批評嘉樂和教宗的規定。譬如，他說如果教宗的敕令來自聖靈的啟示 (inspired)，顏當應該是聖靈 (Maigrot must be the Holy Spirit)，因為這個訓諭很符合顏當的立場。他也說，教宗在一個非基督宗教國度中想堅持《自登極之日》訓諭，但他在公教的法國中也不能讓所有的人接受反對楊森主義者的《天主子獨生子》(Unigenitus) 訓諭。<sup>95</sup> 教宗的使者本來希望，皇帝會允許教宗在華能有長期的代表，而這個宗座代表可以監督在華的各種傳教事業，但康熙沒有允許這樣的代表駐華。總而言之，嘉樂沒有獲得皇帝多少允許。他會見皇帝最後一次是於三月份，而不久後回到廣州和澳門去。

在離開亞洲之前，嘉樂在一個牧函中發給傳教士們這八個許可，但他嚴格地規定，不可以把它們譯成漢語或滿文，也不可以發給華人基督徒：這些許可僅僅是給予神職人員的指導原則。有的傳教士，其中有陝西的宗座代牧，拒絕使用這八個許可，但耶穌會會士歡迎它們，而他們據說不聽從特使的命令並為了信徒的好處將它們譯成漢語。嘉樂將鐸羅的骨灰帶回歐洲。他比他的前輩更謹慎圓通 (more tactful)，他在一個極端艱難的情況中表現相當好，但他的來訪沒有帶給在華的傳教事業平安。<sup>96</sup>

### 爭論的結束：《自從天主聖意》

#### (*Ex Quo Singulari*) 訓諭，一七四二年

當嘉樂向教宗作報告時，諾森十三世 (Innocent XIII) 教宗於一七二三年九月

---

94. 這八個允許不能改變教宗關於上帝的名稱的規定 (即「天主」，而不能用「天」、「上帝」)，而在這一點上、康熙和教宗的看法不一。

95. 教宗克勉十一世 (Clement XI) 於一七一三年發行這個訓諭。楊森主義自從一六五三年與教會有正式的衝突。——譯注

96. 關於嘉樂的使命見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 272-288；Mailla, 《中國通史》，卷十一，頁 337-348；Huc,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卷三，頁 289-320；Mosheim, 《在華基督教的真實回憶錄……譯自德語》，頁 4-46。原始文獻基本上都由古伯察 (Huc) 和托馬斯 (Thomas) 翻譯。似乎所有的記載，甚至最近寫的描述都表明傾向於一方面的偏向，雖然這個爭論已經在一百八十多年前結束了。Jann,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頁 508，說嘉樂在回歐洲前死於澳門，但在這一點上，他不對。

十三日頒佈了一個訓令給耶穌會總會長，說他沒有向會士們要求對教宗命令的服從（就是1711年被許諾的服從），並且要求他現在必須使耶穌會會士們服從，不然耶穌會不能繼續接受初學生，也不能繼續派遣傳教士去華。總會長回答說，耶穌會忠於教會並且承諾他將會開除任何堅持不服從態度的會士。在回答總會長的解釋之前，依諾森去世了，而該問題的最後解決留給接班人。<sup>97</sup>

在一七三三年十二月，北京的主教發佈兩個牧函，而他命令神職人員必須遵守《自登極之日》和嘉樂的幾個許可，而基督徒們必須一年四次接受培訓為了進一步理解那些禁止的和允許的事。這樣，嘉樂的許可被出版了，雖然這是違背他的指令。克勉十六世（Clement XVI）於一七三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廢除了（annulled）這些牧函。他相信，就這八種許可和在華的不同做法而言，整個問題還需要重新審察。在他有生之年，這種審察沒有完成，但適當的人員繼續這個工作，而本篤十四世（Benedict XIV）教宗——他並不是耶穌會的朋友——於一七四二年七月十一日頒佈了《自從天主聖意》的訓諭。這個訓諭回顧整個爭論的歷史，重新肯定《自登極之日》，取消嘉樂的八條許可，叫所有不服從的傳教士回歐洲接受懲罰並規定具體的服從教宗的誓詞——所有赴華的傳教士必須發誓他們服從教宗的各個敕令。<sup>98</sup>

151

### 爭論的後果

一七四二年的訓諭結束了長久的爭論。有的傳教士可能還不太接受，但羅馬教廷的言辭不容許任何誤會，所以他們不能再一次談論，只能服從。康熙的繼承人對這個問題就沒有興趣，而傳教士和他們的皈依者必須注意破壞教會的運動，但那些迫害教會運動與禮儀的問題沒有多少關係或根本沒有關係。解釋和執行這個諭令的問題時不時地出現，但傳教士們好像都堅持了羅馬的立場。因此，在一七七〇年後出現了這樣的一個問題：有的基督徒在一張絲布上寫已亡父母的姓名頭號並且還讓外教人向它叩頭，這是否是迷信的表現？<sup>99</sup> 聖座於一七六九年禁止基督徒們資助任何社區活動，如果這些涉及到建立神廟或祭祀偶像，雖然福建的一位宗座代牧在某些條件下曾經允許了這些。<sup>100</sup> 聖座於一七七七年回答了來自四川的疑問說，在亡者面前不可以叩頭。<sup>101</sup> 北京的主教於一七八六年發現，不是所有的基督徒都服從了一七四二年的訓諭，所以他在北京各教堂公布它並要求執行。這個行動引起主教座

97. Thomas, 《北京的傳教史》，頁361-364。

98. 同上，頁364-374；《傳信部文集》，卷一，頁130-141；Grentrup在《傳教學期刊》，卷十五，頁100-110。

99. Chaumont在《耶穌會信集》，卷一，頁464-465。這個做法被拒絕。

100. 《傳信部文集》，卷一，頁300。

101. 同上，頁318。

堂中的暴動，而一個傳教員<sup>102</sup>喊到：「叩頭不是迷信」。當主教就這個問題講一個道理時，他又引起轟動，因為有的屬於官員階層和皇家的信徒顯然調和了（華夏禮儀與基督宗教信仰）。主教堅持教會的立場，而反對派讓步。<sup>103</sup> 傳信部於一七九二年允許信徒清理墳墓，但不能在與非基督徒同樣的日子舉行這些清理工作。<sup>104</sup> 羅馬公教決定了，它不要調和或出賣自己的習俗，它不要適應那些它視為迷信的因素，而它繼續堅持這個決定。<sup>105</sup>

### 爭論和決定的結果

禮儀之爭的故事不是一個令人愉快的故事。不同人之間的嫉妒、彼此的誹謗和否定、以及對規定的避免，都違背了基督宗教傳教士應該表達的精神。然而，我們必須意識到，雙方的傳教士都深信，很多靈魂的永遠福樂取決於這個問題。另外，歐洲人在那個時代也相當不寬容，而傳教士也不比他們的同胞好。為了作出比較客觀的評估，人們也必須認識到絕大多數傳教士的英雄氣概和虔誠投入（heroism and devotion）。他們多次在到達華夏之前就去世，很少能再次回去歐洲，而他們知道，迫害教會運動隨時會暴發並會消滅他們。在這樣的條件下，人們的激烈情緒和強烈行動也不令人感到奇怪。

這個爭論和最後的決定對羅馬公教在華的成功有甚麼影響？這一個問題我們無法給予確切的回答，而人們的看法總會有出入。很多人說，禮儀之爭和教宗的諭令破壞了傳教事業，而如果沒有那些規定，十八和十九世紀的華夏將皈依羅馬公教。這些人認為，耶穌會會士如果能獨立工作將會繼續贏得華夏領導者的友誼，而耶穌會會士將會發展對華人禮儀的特殊態度；這種態度不會犧牲核心的基督宗教和公教信念，但也不會過分引起華人的反感——他們將會發展一個能贏得群眾（won the country）的華夏教會。

作者認為，這是非常可疑的。在康熙統治時代，人們犯了一些錯誤，這是不可能否認的。然而，如果說教宗的決定假使贊成耶穌會的觀點，華夏的皈依會大量加速，這種說法是有爭論的。教會增長的緩慢在一開始是由於禮儀之爭引起的。由於

---

102. 華人傳教員也叫「先生」或「傳教老師」。——譯注

103. Dufresne, 〈一七八八年二月八日的信件〉（Feb. 8, 1788），載《耶穌會信集》，卷二，頁418-421。

104. 《傳信部文集》，卷一，頁382。

105. 我們很想知道，當教廷作出了這些決定時，別的因素（譬如國度競爭、各個修會和教會中派別的嫉妒、對耶穌會的敵意的增長）在甚麼程度上影響了教廷的決定——如果它們曾經發揮了任何影響的話。那些因素也許有時影響了某些諭令。譬如，本篤十四世發佈了《自從天主聖意》訓諭，但他同時很想更好地控制或重整耶穌會。不過，好像沒有一個明確的證明能肯定這些競爭在最後的決定方面曾經是一個決定性的或重要的因素。實際上，羅馬教廷大概很早就作出這樣的決定，只是耶穌會在羅馬的強大影響力還推遲了這個決定。

教宗的行動，康熙改變了他原來對教會懷的友情，而他的反感對教難是一種鼓勵。不過，關於禮儀的決定只是一系列災難的開頭，而如果沒有禮儀之爭，這些災難也大概照樣會來。傳教事業遭遇厄運的大多原因很少與禮儀有關係，或根本沒有涉及禮儀的問題。在十八世紀下半葉和十九世紀初的教難一方面在一定的程度上是教廷對禮儀的立場引起的，但如果沒有教廷的決定，這些教難和迫害教會的運動照樣會發生。如果有一個比較大的傳教士團體在當時的華夏生活和工作，他們必然會引起堅決的反對，無論他們對於上帝的名稱、敬孔子和敬祖先持有甚麼態度。他們必然被懷疑是歐洲強國的特務（agents of European powers），他們必然會禁止皈依者參加一些傳統的社會活動，而公教的一些基本的制度，譬如和好聖事（confession），必然會引起華人的懷疑。那些似乎導致了華夏傳教事業面臨毀滅的因素是（皇帝的）迫害教會運動、耶穌會的解散、西班牙和葡萄牙的衰弱、法國在路易十五（Louis XV）統治下宗教熱忱的淡化以及法國革命帶來的各個災難，而一個贊成華人禮儀的決定並不能擋止或緩和這些因素。很重要的是，不僅僅在華夏，就是在所有的羅馬公教傳教地區，在十八世紀末和一八〇〇到一八二〇年間傳教事業明顯衰退甚至崩潰，雖然在很多這樣的地區從來沒有相似禮儀之爭的問題出現。如果在十八、十九世紀繼續利瑪竇的策略，基督宗教團體會不會有更大的增長，這至少是令人懷疑的。當別的力量協助了基督宗教消除華夏文化的阻力，對傳統習俗的比較寬容態度也許是一個好處，但這也是一個疑問。

154

對於教廷的決定最大的批評可能是這樣的事實：它創造了一種不讓教會適應華夏的條件和信仰的傳統。它傾向於使羅馬公教成為一個外國性的組織；華夏必須適應於它，但它拒絕適應於華夏。在那些半文明的或野蠻的民族（譬如基督宗教到來之前的北歐民族、南美和中美的印第安人或十六世紀的菲律賓人）當中，這種相當的堅硬性（relative inflexibility）是一個好處，因為為他們來說，教會明顯是一個比較高級的和更強大的文明的橋樑和載體，而那些古老文明的抵抗力很小。教會與那些文明所作的調和導致了宗教生活質量的下降。然而，當基督宗教征服了一些高級的文明時，它在一定程度上也適應了那些古老的文明，譬如在地中海的文明和近東的文明。基督宗教是否能贏得像華人那樣具有高級文化的民族，但仍然不作出類似的適應，這是一個不能回答的問題。

另一方面，我們也必須替教廷的決定辯護，因為它們幫助了教會不失去它的特殊信息和它的生命力。如果教會與一些華人現有的宗教傳統打成一片，它似乎必然會面臨衰弱。無論，那幾個受過教育的人怎麼看待禮儀，但對大眾來說，那些被禁止的禮儀包含很多物活論的因素。引導一個民族從物活論直接走入純粹的基督宗教信仰可能不容易，但有意識地與那些顯然是低級的和不完善的東西進行調和，這就很危險。當利瑪竇在世時，他能安全地允許和指導這種調和，但在一個不那麼明智

的領導者下，這些發展大概不能控制。再加上，傳教士和本地的神職人員都很少，而華人信徒相對多，而如果華人信徒沒有適當的指導、監督和施行聖事的人，他們將會滑入一種接近原來的外教生活的狀態。譬如說，在十八世紀末和十九世紀初，  
155 當傳教士的數字下降時，基督宗教團體的風度明顯墮落了。如果當時允許利瑪竇的協調，這個墮落很可能更厲害。歸根到底，教會能在一個社會中找到一個長期的位置，就是取決於它提供的信念和在別的地方找不到的價值感；如果基督宗教信息的特殊性或它對它所看到的真理的忠誠被調和，基督宗教的生命力必然遭受損失。教廷的決定導致那些名義上的皈依會更難真正歸於基督宗教信仰，但那些決定保持了教會的崇高標準。這就意味着犧牲數量確保質量和生命力。

從范禮安、羅明堅和利瑪竇在澳門外為耶穌會獲得了立腳點到鐸羅使團（Tournon's embassy）的到來大約是一二五年，而在這一百多年間，教會經過迅速的增長。幾個教難發生，而有的教難也比較長，但在每一個教難後還是重新發展的時期。與多羅的到來開始一系列不幸的事，這些災難一般說彼此之間沒有因果關係，但它們一百多年之久嚴重地阻礙了教會的發展，而在幾十年內使教會面臨滅亡。然而，雖然有這些困難，傳教士們繼續赴華並以英雄氣概進行了工作，而教會在某些地方衰退了，但在另一些地方增長。在每一個災難後通常都有一段相對平靜的、提供恢復機會的時期。當十九世紀上半葉中的一些新因素消除某些障礙並又帶來快速增長時，華人公教徒的數字大概與災難時期開始時的數字一樣多。這一二五年的故事很難形成一個連續的敘述。在這個時期中有許多事件，其中一些是孤立的，而總的結果很多次是令人困惑的。然而，偶爾會有一些形成一個整體的因素。我們在此嘗試排列大的和小的事件，而這個程序也應該符合時間的前後。

### 康熙時代的教難，一七〇七 — 一七二三年

如上所述，第一個嚴重的逆流與禮儀之爭一同到來。在鐸羅蒙席到達北京之前，禮儀的問題沒有嚴重地干擾很多傳教士的工作並且好像也沒有影響皇帝的友誼，雖然這個問題也引起了一定的注意。但當教會的特使到來時，教會開始受苦。僅僅關注這個爭論對傳播福音的工作也沒有好處。皇帝對沒有「票」的傳教士的禁令帶來更大的損失。如上所述，有的傳教士必須離開華夏，其他的必須隱蔽在民間。然而，康熙沒有很嚴格地執行他的敕令。他與耶穌會會士還繼續保持友好關係，而且他也許希望，向教宗的請求會帶來讓步。當一位審察員於一七一一年公開地控告傳教士們時，禮部似乎重申一六九二年的容忍敕令。<sup>1</sup>

1. Mailla, 《中國通史》，卷十一，頁329。



然而，教會的地位比一七〇七年之前更脆弱。一位河南的知府於一七一四年領導了一次地方性的迫害教會運動，<sup>2</sup> 而山東的方濟各會會士在同一年好像也遭受了干擾。<sup>3</sup> 一七一六年年底和一七一七年年初出現了更嚴重的困難；一位廣東的官員反對在廣州的歐洲商人和在內地的歐洲傳教士。他說，這些人可能是有害的，因為他們給很多周圍國度帶來了悲痛，而馬尼拉和巴達維亞（Batavia，即雅加達）已經成為外國人的隸屬國了。他認為，基督宗教的傳教事業只是歐洲攻擊的工具，無論是在菲律賓或在日本。雖然北京的傳教士們作出了努力，但為了回應這些控訴，政府規定所有的華人基督徒應該放棄他們的信仰，而一切沒有領受皇帝「票」的傳教士必須被押送到澳門為了叫他們回國。只有那四十七個領了皇帝「票」的傳教士被允許留下。<sup>4</sup> 這個敕令好像沒有嚴格地強制執行，但它仍然恐嚇了一些比較膽怯的華人接受基督宗教。嘉樂的使團後好像還有一個迫害教會運動，因為在一七二二年的書信中記載，一些教堂被拆毀、基督徒們被解散、而傳教士們被驅逐和在廣州入獄。<sup>5</sup>

雖然有如此不利的條件，教會的工作還在繼續。我們知道，兩位傳教士於一七一六年通過印度而到達了拉薩（Lhasa），<sup>6</sup> 而嘉布遣會會士（Capuchins）從一七〇七到一七四二年已在西藏工作，<sup>7</sup> 方濟各會會士於一七二三年照顧十萬個基督徒，<sup>8</sup> 而在江西的瓷器中心景德鎮有五十位成年人在一個月內領受了聖洗。<sup>9</sup> 我們有資料表明，在一七二二年的華夏一共有一百三十一座教堂分散在十五個省。<sup>10</sup> 一位傳教士估計，於一七二四年有三百多教堂和三十萬基督徒。<sup>11</sup> 皇帝也繼續雇用傳教士。如上所述，他們除了天文學和其他科學研究外還被委託去繪製帝國的地圖。這個巨大項目的大部分工作好像於一七〇八年和一七一五年之間完成，但一些省

---

2. Domenge, 〈從河南的來信（1716年7月1日）〉（from Naniang-fu, Honan [July 1, 1716]），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267。

3. Mailla, 〈從北京的來信（1717年6月5日）〉（from Peking [June 5, 1717]），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270-286。

4. 同上。

5. Gaubi, 〈從廣州的來信（1722年11月4日）〉（from Canton [Nov. 4, 1722]），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327。

6. Desideri, 〈從拉撒的來信（1716年4月10日）〉（from Lhasa [April 10, 1716]），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531-535。

7. 《傳信部年鑒》，卷四，頁712。

8. 這大概是高的估計。可以找到在Holzapfel編，《方濟各會歷史手冊》（*Handbuch der Geschichte des Franziskanerordens*），頁539。

9. Entrecolles, 〈從台州的信（1712年9月1日）〉（Letter from Taochow [September 1, 1712]）（MS.）。

10. Cordier, 《為準備寫遠東教會名的文獻》，卷二，頁66-71。在安徽和江蘇有十六個教堂，在江西二十個，在湖南和湖北有十二個，在浙江有十二個，福建十五個，廣東（不包括澳門）有二十六個，廣西二個，直隸（顯然不包括北京）有五個，山東九個，山西二個，陝西七個，四川三個，而河南有二個教堂。

11. Mailla, 〈從北京的來信（1724年10月16日）〉（from Peking [Oct. 16, 1724]），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365。

和邊緣地區的地圖過幾年才被完成。<sup>12</sup> 另外，還有駐北京的傳教士——先是巴多明（Parrenin）後來是宋君榮（Gaubil）——是拉丁文老師，他們的學生是一些準備與俄羅斯打交道的滿族青年。

### 教難在雍正統治下更加嚴重（1723到1736年）

當康熙去世（1723年）雍正就位時，相當平安的時期結束了，教會面臨着一次很嚴酷的教難。自從康熙少年時代沒有過如此嚴峻的教難。我們不知道，新皇帝為甚麼採取了這種反基督宗教的態度。可能他不喜歡傳教士們中間的爭論，而他看到了自己的父親擔心的那些問題，所以 he 不想受這些煩惱。可能他深深懷疑教廷關於禮儀之爭的各種決定。可能他也希望，保守且具有影響力的紳士階層會因這個行動而尊敬他。可能他也擔心，越來越多的傳教士和基督徒會引起外國的侵略。在相當大的程度上，很可能是由於繼位的陰謀而來的：雍正的一個兄弟想當皇帝，而支持他的一個皇家貴族家庭中有一些基督徒。<sup>13</sup>

無論皇帝反對的原因是甚麼，教難首先只是在福建發生的一個地方性暴動。在道明會最重要的傳教點，福安，幾個紳士（其中有一位曾做過信徒而又背叛了基督宗教的人）於一七二三年向縣官（「知縣」）控訴了一些傳教士，因為他們想建立一座教堂。知縣將這個問題轉報給總督。總督命令強烈行動；他將那一縣的教堂變為學堂、放祖先牌位的地方和紳士聚會的場所。傳教士想通過省外的兩位高級官員勸那個總督放棄行動，但他堅持自己的立場。在一七二三年十二月下旬，他向皇帝提交了一個請願書，其中要求基督宗教應該被消滅。這個請願書被交給禮部，而根據禮部的推薦，雍正於一九二四年一月十日命令，那些懂得天文學的傳教士要到北京，而一切其他的傳教士必須押送到澳門。教會房子必須被充公，而基督徒必須放棄他們的信仰。<sup>14</sup> 北京的傳教士盡一切努力來影響皇帝收回或改變這個敕令，但他們努力的結果只是他們獲得允許讓傳教士留在廣州，而不必撤退到澳門。

12. Mailla, 《中國通史》, 卷二, 頁314; Mailla, 《一七一五年八月的信件》(August 1715), 載《耶穌會信集》, 卷三, 頁352; Huond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六, 頁303; 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卷三, 頁52; Joseph Brucker, 《一七二二年到一七三五年在華的傳教事業。在十八世紀北京的法國傳教士的某些事件、新的文獻》(*La mission de Chine de 1722 a 1735. Quelques pages de l'histoire des missionnaires francais a Peking au XVIIIe siecle, d'apres des documents inedits*), 載《歷史研究學志》(Rev. des ques. hist.), 卷二十九, 頁515-516。

13. Backhouse & Biand, 《北京朝廷的年鑒和回憶》, 頁247、272; D. C. Boulger, 《中國歷史》(*The History of China*; 2 vols. London, 1898), 卷一, 頁647; Arias, 《真福白多祿以及其他的道明會殉道者》, 頁256。

14. 相關文本的翻譯見Cordier, 《為準備寫遠東教會名的文獻》, 載《遠東學誌》(Rev. de l'Extreme-Orient), 卷二, 頁54-55。

160 這個敕令好像被徹底執行。各個教堂被充公，被用為糧庫、學堂或其他的公共或半公共場所。傳教士必須離開他們的信徒，而一個皇族家庭被放逐（這個家庭中大多是基督徒）。傳教士和他們的皈依者好像沒有被殺害，但有的人遭受粗暴的待遇。<sup>15</sup> 正式容忍基督宗教的日子已經過去了，而從此以後，在各省的傳教士都始終面臨被逮捕的威脅；一般來說，他們從此以後都必須秘密地進行他們的工作。康熙為那些接受了華人禮儀的傳教士仍然採取寬容態度，但現在沒有例外。一個葡萄牙使者於一七二七年嘗試贏得對這個敕令的修改，但他雖然受了隆重的禮遇，教難並沒有緩和，反而加重。<sup>16</sup>

雖然暴發了迫害教會運動，但很多傳教士還能以一種英雄主義的精神為他們的信徒進行服務。北京的教堂繼續開着，而基督徒繼續去教堂。一位傳教士於一七二八年從首都寫信報告說，四千多人在那一年領受了聖體聖事，三個華人司鐸、六個歐洲司鐸和一位主教照顧着山西、陝西、湖廣和四川的基督徒，在南京教區有一個主教、八個司鐸——都隱藏着——而在廣東有二十四或二十六個傳教士。<sup>17</sup> 其他的書信很生動地描寫華人司鐸或外國司鐸如何秘密地去探訪他們的信徒。信徒們多次在山區中尋找隱蔽處。譬如在湖南山區好像曾經有一個比較大的信徒團體。<sup>18</sup>

161 到一七三〇年，福建又暴發一次教難並流傳到別的地區。不過，東北地區的嚴重地震使人們注意到了別的問題，而皇帝甚至資助了北京教堂的修建。<sup>19</sup> 到了一七三二年，這次教難迫使大約三十個傳教士被集中到廣州，因為他們在廣州好像繼續進行傳教活動，他們被押送到澳門。只有四或五個人留在廣州，他們向北京能傳達書信。<sup>20</sup> 一位住北京的傳教士於一七三四年寫信說，兩個福建的道明會會士被逮捕，而其中一個人曾隱蔽了兩年。一個人被押送到澳門，而另一個被送到馬尼拉。<sup>21</sup> 只有在首都的傳教士享受了一定的自由。

很有意思的是，雖然當時有嚴厲的教難，但根據記載有二十六個耶穌會會士在

15. Mailla, 〈從北京的來信 (1724年10月16日)〉 (from Peking [Oct. 16, 1724])，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360及以下；提供第一個比較長的一手的報告。另參Du Halde, 《支那》，卷二，頁35-37；Brucker, 《一七二二年到一七三五年在華的傳教事業》，載《歷史研究學志》，卷二十九，頁505-508。

16. Mailla, 《中國通史》，卷十一，頁446-464；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343。有意思的是，教宗成功地向雍正要求釋放兩個監禁於廣州的司鐸。——Bland & Backhouse, 《北京朝廷的年鑒和回憶》，頁308。

17. Brucker在《歷史研究學志》，卷二十九，頁512。

18. Le Conteux於一七三〇年描述一七二七年從廣州到湖南、湖北和河南的旅途。見《耶穌會信集》，卷三，頁592-606。

19. Brucker在《歷史研究學志》，卷二十九，頁525；Mailla, 《中國通史》，卷十一，頁494。

20. Mailla, 《中國通史》，卷十一，頁494-502。

21. Parenin, 〈從北京的來信 (1734年10月15日)〉 (from Peking [Oct.15, 1734])，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460。

雍正時期（1723-1736年）加入了華夏的傳教事業。<sup>22</sup> 另外，在這個年代，一個訓練華人司鐸的學院在意大利那不勒斯（Naples）創立。這是一位馬國賢（Ripa）神父的項目。馬國賢在少年時期離棄了一個放蕩的生活方式並皈依信仰而入了教會。教宗克勉十一世當時剛剛在羅馬建立了一所教授漢語的學院，而馬國賢在一七〇五年左右與另一個人就成了該學院的頭一批學生。當一個使團送給那位不幸的鐸羅主教冠冕時，他也是其中一個人；他留在華夏，在北京的傳信部辦事處（mission of the Propaganda in Peking）待了十年。當他在華時，他想出了這樣的項目：在歐洲要創立一所訓練華人司鐸的學校。因此，他於一七二三年離開北京並率領四位學生和一位華人老師。一開始，傳信部表示遲疑，一方面是因為開支大，而另一方面是因為馬國賢擅自決定要離開北京，但後來他獲得了當局的許可，而於一七三二年開辦了這個學院。<sup>23</sup>

### 乾隆時期的教難

雍正的逝世（1736年）與乾隆的就位並沒有帶給傳教士一點放鬆的機會。乾隆的統治與他祖父康熙的統治似乎是一樣長<sup>24</sup> 和一樣杰出，而在乾隆統治的大部分時間裏國度甚至更興盛。然而，基督宗教的傳教士更不受歡迎，超過康熙和雍正時期。北京的傳教士本來希望，這個新的皇帝不會像他的先輩嚴峻，因而他們嘗試修改反基督宗教敕令，但皇帝與此相反地發行了一個新的敕令，又要求華人基督徒放棄他們的信仰並且特別禁止旗人<sup>25</sup>（無論是華人或滿人）接受外國的宗教。<sup>26</sup> 第二年，一七三七年，教難又恢復了，一位北京的傳教員被逮捕入獄。他向面臨死亡的小孩子施洗（這是符合羅馬公教的傳統做法）。另外，一位方濟各會傳教士從山東去北京為了帶給他的信徒一些援助。一個報告說，一個基督宗教家庭從西安搬到首都，因為他們有希望這樣可以避免教難。<sup>27</sup>

然而，反基督宗教的法律不是在所有的地區以同樣的嚴峻態度被強行的。湖

22. 《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頁33-45。

23. Matteo Ripa, 《中國司鐸書院的創立和馬國賢的工作》（*Storia della Fondazione della Congregazione e del Collegio de' Cinesi sotto il titolo della Sagra Famiglia di G. C. Seretta dello stesso fondatore Matteo Ripa e de' viaggi da lui fatti*; Naples, 1832），各處；Prandi, 《馬國賢回憶錄。在北京朝廷十三年》（*Memoirs of Father Ripa. During Thirteen Years' Residence at the Court of Peking in the Service of the Emperor of China*; London, 1844），各處。

24. 它結束於一七九六年。

25. 旗人等於是長期佔領警衛部隊（permanent garrisons of occupation）的成員。

26. Parenin, 〈從北京的來信（1734年10月15日）〉（from Peking [Oct. 22, 1736]），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469-473；Mailla, 《中國通史》，卷十一，頁512-517。

27. 《一七三八年宗教在華的情況》（*Etat de la religion dans l'empire de la Chine en l'annee 1738*），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726-736。

南和湖北的總督——據說他是基督徒——於一七三八年並沒有很廣泛地宣佈過反教會的敕令。<sup>28</sup> 雖然這個傳教員在北京被逮捕了，但北京三座教堂仍然開放着。首都二十二個傳教士中（都是耶穌會會士），只有七個被要求給皇帝工作，而其餘的人能自由地在城裏和郊區進行傳教服務。法國的耶穌會會士每年在北京、直隸和「韃靼」（包括滿洲地區、蒙古地區和新疆）給五百或六百個成人施洗，而葡萄牙的神父們甚至給更多人施洗。僅僅韃靼地區的基督徒據說是三萬或三萬五千。<sup>29</sup> 一些報告表明，北京於一七四一年有四位年輕的基督徒「王子」（four young Christian princes），還有一千二百個成年人領受聖洗。<sup>30</sup> 各省中的官員知道，在首都的教會是公開的，所以他們多次容忍傳教士們的活動。據說，河南於一七四五年有很多皈依者和受洗的人，並又有一個新聖堂被建立。<sup>31</sup> 福建也有特別多基督徒和教堂。<sup>32</sup>

嚴厲的迫害教會運動（於1747年）又爆發在福建，就是和一七二三年教難一樣又開始在同樣地區，即福安。幾個傳教士，西班牙的道明會會士，被逮捕，而當這個消息傳到北京時，皇帝命令在全國尋覓和逮捕所有的歐洲司鐸；那些允許了他們入境的官員被懲罰；人們以前輕視了反基督宗教的敕令，所以皇帝現在想強行它們。從現在起，傳教士和基督徒遭受了嚴峻的待遇，遠遠超過過去的時代。福建的宗座代牧，白多祿（Sanz），於一七四七年在福州遭受死刑，而他的副主教和三個司鐸（都是道明會會士）被絞死。<sup>33</sup> 很多本地信徒被殺，而書本、畫圖和教堂設備被燒毀。有的基督徒背叛了信仰，但很多——大概是大多數——堅持他們的信仰。自從利瑪竇時期，南京就是一個強大的基督宗教團體的家鄉，而當教難開始時，據說南京教區有一個方濟各會的主教、八個耶穌會會士和六萬個基督徒。南京和全省的官員採取了殘酷的行動，而除了其他的受害者之外，也有兩個歐洲耶穌會會士被逮捕、入獄並被絞死。<sup>34</sup> 四川的兩位外國司鐸被迫離開，但只有一個華人神職人

28. 同上。

29. Attiret, 〈從北京的來信（1734年11月1日）〉（from Peking [Nov. 1, 1743]），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786-795。關於韃靼的範圍，參相關地圖，見Mailla, 《中國通史》，卷二。

30. Gaubil, 〈從北京的來信（1741年10月29日）〉（from Peking [Oct. 29, 1741]），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766-767。

31. Dugad, 〈一七四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的信〉（Aug. 22, 1745），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796-799。

32. Mailla, 《中國通史》，卷十一，頁524-525。

33. 這五個人都於一八九三年被列入真福品（beatified）。關於教難和他們的死亡請見Andre-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卷一，頁212-219；《在遠東菲律賓聖玫瑰省的道明會》（*Los Dominicos en el Extremo Oriente Provincia del Santisimo Rosario de Filipinas*; probably ca. 1916），頁23；Chanseume在《耶穌會信集》，卷三，頁804-824；Savignol, 《十八世紀道明會在華的殉道者》，各處；Arias, 《真福白多祿以及其他的道明會殉道者》。（Sanz就是白多祿 [Pietro Sans I Jorda, 1680-1747] 主教，於二〇〇〇年十月一日被列入聖品、冊封聖人。——譯注）

34. Forgeot, 〈從澳門的來信（1750年12月2日）〉（letter from Macao [Dec. 2, 1750]），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825-830。處決地應該是蘇州（Soochow）。

員，能留下；他承擔一個廣大地區的牧靈工作。<sup>35</sup> 有的來自華夏別地區的傳教士被押送或逃難到澳門。<sup>36</sup> 在澳門的葡萄牙政府被迫同意與華夏官方訂一個條約（1749年11月9日），而這個條約規定，不能向華人傳授基督信仰，而華人也不能接受基督信仰。<sup>37</sup> 然而，北京的傳教士和華人信徒仍舊能自由地過日子並能進行他們的宗教禮拜。<sup>38</sup> 皇帝繼續雇用耶穌會會士來監督欽天監並命令他們給他建立和製作一個具有歐洲風格的房子、一個池塘、畫圖和其他的物品。<sup>39</sup> 為他來說，歐洲人是有用的，而他可能想，只要他們留在首都，政府可以很全面地監督他們，所以他們不會構成很大的威脅。

在一七四七年的教難後，反對傳教士和其皈依者的敕令繼續被嚴格執行，而強行它們的時期遠遠超過在此之前發行敕令的執行時期。葡萄牙於一七五三年在華設立的大使館稍微改善教會的條件，但為基督徒的緣故不能作任何正式的行動。<sup>40</sup> 一位葡萄牙耶穌會會士於一七五四年五月在江南被逮捕並受虐待拷打。<sup>41</sup> 同年，一位華人司鐸被放逐，因為他嘗試在福安進行宗教工作。<sup>42</sup> 一些傳教士好像於一七五六年在南京被監禁，<sup>43</sup> 而根據一些資料，一位法國傳教士和兩位西班牙傳教士在一七五七年已經在監獄兩年。<sup>44</sup> 在一七六八和一七六九年間，全帝國中很多地方暴發了迫害教會運動。<sup>45</sup>

直到那個時期，教難似乎更激勵了——而並沒有減弱——傳教士們的熱忱。訓練華人成為司鐸這個任務也繼續進行，雖然這必須是在華夏帝國之內，譬如在泰國曼谷（Bangkok）。<sup>46</sup> 一七五三年年底，巴黎外方傳教會在華西地區事業的真正創始人，范益盛（François Pottier），從曼谷去華夏。在四川早就有信徒，但他們遭受了

35. Adrien Launay, 《華籍司鐸、傳教士和宗座代理李安德一七四六——一七六三年的日記；拉丁文；洛奈撰寫序》（*Journal d'André Ly, prêtre chinois, missionnaire et notaire apostolique, 1746-1763. Texte Latin. Introduction par Adrien Launay; Second edition; Hongkong, 1924*），頁v及以下。（這一個司鐸就是李安德，參見Charbonnier, 《中國基督徒史》〔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192。——譯注）

36. Chanseau在《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804-824。

37. Ljungstedt, 《葡萄牙人在華定居和羅馬公教在華傳教的歷史初稿》，頁218。

38. Chanseau在《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804-824。

39. Amiot, 〈從北京的來信（1754年10月17日）〉（from Peking [Oct. 17, 1754]），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41-57。

40. 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二，頁489。

41. Amiot, 〈從北京的來信（1754年10月17日）〉，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41-57。

42. 〈從澳門來的信〉，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36-40；De Groot, 《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頁289。

43. De Groot, 《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頁277。

44. Dugad, 〈從澳門的來信（1757年12月13日）〉（from Macao [Dec. 13, 1757]），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84。

45. Lamatthe, 〈一七六九年七月十七日的信件〉（July 17, 1769），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123-126。

46. 〈從澳門來的信（1754年9月14日）〉（Letter from Macao [Sept. 14, 1754]），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36-40。曼谷的學校是在巴黎外方傳教會（Missions Etrangères）的指導下設立的。

165 教難的嚴重壓力。如上所述，所有的歐洲司鐸於一七四六年被驅逐出境，而只有一個華人神父，李安德（Andrew Li）能繼續為基督徒服務。在一七五〇年，另一位華人司鐸，李路加（Luke Li），開始與他合作。<sup>47</sup> 一位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傳教士，費布仁（[Urbain] Lefevre），一七五四年進入四川，但他在同年被捕、入獄並被押送國外。<sup>48</sup> 巴黎外方傳教會於一七五二年正式被任命負責西南和華西地區——雲南、四川和貴州。<sup>49</sup> 這個傳教會的傳教士從其他的地區被驅逐出境，而在很長的時期中，它的主要努力就針對這個艱難並遙遠的地區。當時有四位司鐸一個接一個地被任命該地區的宗座代牧，但他們都沒有到達他們的主教座。

范益盛比較幸運。他於一七五四年到達澳門並學習語言後於一七五六年入四川。一位華人信徒帶領他的旅途，而在路上他必須採取極端謹慎的措施來避免被當局發現。十年之久，他是該遼闊地區中唯一的歐洲人。有一次，在一七六〇年，他被捕並被審判放逐出境，但當他被押送到海邊時，他能逃走。回到他的崗位去。他於一七六七年被任命阿伽托城（Agathopolis）的主教與四川的宗座代牧，但與羅馬的溝通是非常慢的，所以他於一七六九年才知道他的新職位。

援助范益盛的新傳教士於一七六七年入華，但一位新的人，艾氏（Gleyo）被捕入獄。另外，白蓮教，一個煽動性的組織，在四川很盛行，而艾氏司鐸被捕顯然是因為當局認為他是白蓮教的人物。他被判入獄八年，而當一位北京的傳教士受皇帝差遣去四川時，他發現這個監獄裏的「囚犯」並為他辯護。結果，艾氏終於被釋放。<sup>50</sup> 然而，艾氏的逮捕引發了四川的官員尋覓基督徒，一個培養華人司鐸的修道院遭受毀滅。當他獲釋後，艾氏在一個位於雲南邊境的小村莊重新建立這個修道院，而它能在那裏堅持幾年。<sup>51</sup>

司鐸和傳教士在教難時期中仍然為基督徒服務的現象不僅僅是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人在華西地區的現象。在一七五九年的湖南和湖北也有四位法國耶穌會會士和三

47. Launay, 《華籍司鐸·傳教士和宗座代理李安德一七四六—七六三年的日記》，頁v及以下。

48. 《耶穌會信集》，卷一，頁iv。

49.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二，頁72-73。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會上首次去雲南和四川地區是早三十年，或說在一七五二年之前。見同上，卷一，頁463-464。

50. Gleyo在《耶穌會信集》的縮小報告，卷一，頁44-88。另見同上，卷一，頁248-357。

51. 范益盛與四川傳教的報告，見《耶穌會信集》，卷一，頁27-39、96-108、109-127、128-160、167-169；Leonide Guiot, 《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La mission du Su-Tchuen au XVIII<sup>e</sup> siècle. Vie et apostolat de Mgr. Pottier, fondateur, évêque d'Agathopolis, vicaire apostolique en Chine, membre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 de Paris*; Paris, 1892），各處；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二，頁72、78-79、161-163；Adrien Launay, 《在華傳教史。貴州的教會》（*Histoire des missions de Chine. Mission du Kouy-Tcheou*; Paris, 1907, 1908），卷一，頁16-25。

位華人耶穌會會士，大概還有二千或三千基督宗教家庭。<sup>52</sup> 在一七六四年菲律賓省的方濟各會會士仍然在山東、廣東、廣西和福建進行傳教工作。<sup>53</sup> 一個一七七三年寫的報告說，在江西的南昌有接近一百個華人一同受洗。<sup>54</sup>

### 耶穌會的解散，一七七三年

除了教難以外，在一七七三年還發生另一個災難，就是耶穌會的解散。這個修會在華的諸傳教事業中佔有領先地位相當一段時期，而駐北京的耶穌會會士就是保護教會免遭教難的主要堡壘，所以耶穌會的解散對中國內的公教團體只能是一個嚴重的損失。導致耶穌會解散的那些事件的根源不在華夏，所以我們在此也不敘述它們。耶穌會在華的政策、大多數耶穌會會士對禮儀之爭的態度以及施行教宗教令的長期推遲可能也提供給反對派更多的論據，但耶穌會解散的主要原因是在歐洲，而我們在此不需要記載它們。耶穌會與它對手的搏鬥是長期的矛盾，而在這個修會被解散之前，某些公教國度已經驅逐了它。葡萄牙於一七五九年驅逐耶穌會，而法國於一七六四年在法國境內解散了它。當然，耶穌會也被迫離開澳門，但只有於一七六二年，耶穌會會士才被驅逐，而他們的財產被沒收。<sup>55</sup> 然而，當澳門的大門——大多歐洲傳教士通過這個港口而入華——為他們關閉時，和當兩個本來是支持他們的主要力量（葡萄牙和法國）反對他們時，在一七六三年到一七七三年的十一年間，耶穌會仍然派遣了十七個新的傳教士入華，而這一個事實也能表明這個修會的生命力。<sup>56</sup>

167

教宗解散了耶穌會的消息於一七七四年傳到北京，它雖然帶來了悲傷和抗議，但神父們也不得不承認這一個事實。<sup>57</sup> 他們當然是修會成員，但同時也是教會的一份子，所以他們就以教會的身份繼續在華工作。關於財產的分配發生一些情緒化的爭吵和不幸的爭論，<sup>58</sup> 但他們繼續他們的工作。最後的耶穌會會士，賀清泰（Louis de Poirot），死於一八一四年。<sup>59</sup> 從方濟各·沙勿略以來，四百五十六位耶穌會會

52. Roy, 〈一七五九年九月十二日的信〉 (Letter [Sept. 12, 1759])，載《耶穌會信集》，卷四，頁89-94。

53. 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275。

54. Bourgeois, 《從北京的來信（1773年9月18日）》 (from Peking [Sept. 18, 1773])，載《耶穌會信集》，卷四，頁192。

55. Cordier在《遠東文摘》，卷三，頁242-251；Montalto de Jesus, 《歷史上的澳門》，頁174。

56. 〈曾在華工作過的耶穌會司鐸和修士的目錄〉，載《他們曾在華服務》，頁33-45。

57. 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64；Cordier在《通報》，卷十七，頁283-300。

58. Cordier在《通報》，卷十七，頁261及以下，561及以下。

59.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87；Servière,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頁73。



士，包括歐洲人和華人，在華夏工作過。<sup>60</sup>

### 遣使會來華，一七八四年

耶穌會解散後需要有一個能繼續耶穌會在華的悠久事業的組織。乾隆繼續雇用那些留在北京的前耶穌會會士（ex-Jesuits），而當他們的一所教堂（南堂）於一七七五年着火時，他資助了他們修建這個教堂。<sup>61</sup> 但是，新傳教士的傳統來源（即耶穌會）被中斷了，所以對於未來的看法不是很樂觀。法國的前耶穌會會士幾次要求法國幫助，<sup>62</sup> 而做為他們傳教事業的主保（patron of their mission）的路易十六（Louis XVI）曾幾次向不同的修會和傳教會提出過要求，請它們接管教會財產並繼續傳教事業，特別是在北京的傳教活動。這樣的新組織不僅僅需要有宗教熱忱的人，更需要有學術成就的人，因為羅馬公教在華的活動在很大的程度上依賴傳教士在朝廷的科學和工藝職位。沒有一個修會很積極地想承擔這個責任，幾個修會表示拒絕，但「傳教司鐸修會」（the Congregation of the Priests of the Mission）——他們更流行的名稱是「遣使會」——接受了這個任務，而傳信部於一七八三年十二月七日正式任命他們繼續耶穌會在華的工作。<sup>63</sup>

遣使會是教區司鐸的協會，而不是一個修會（order）。他們的精神根基是十七世紀聖味增爵·的·保祿（St. Vincent de Paul）的傳教熱忱。他們的主要使命是窮人的牧靈工作（spiritual instruction），但他們的創始人的博大瞻望沒有限制他們於某一個國度，所以他們從一開始也注意在外國的傳教工作。<sup>64</sup> 如上所述，他們的一些人早就在華工作。<sup>65</sup> 這個協會中也有一些學者，所以他們能夠應付北京傳教事業的需要。

被指定赴華的第一批遣使會團體是三個司鐸。他們於一七八四年來華並到達了首都。皇帝迎接他們，而他們正式接受了法國耶穌會會士的教堂，即北堂。他們中一位傳教士——羅廣祥（Raux）——於一七八八年被指定為欽天監的負責人。<sup>66</sup> 另

60. 《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頁1-47。

61. Favier, 《北京》，卷一，頁189；Bourgeois在《耶穌會信集》，卷四，頁267-272。

62. 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65；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90。法國的前耶穌會會士早就建議說，巴黎外方傳教會應該接管北京的傳教事業。見Amiot, 〈信件〉（Letter），引自Cordier在《通報》，卷十七，頁287-299。

63.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6；Demimund, 《真福劉格來傳記》，頁74-90。

64. 《公教百科全書》，卷十，頁357-367。

65. 總共有五個人，主要是畢天祥（他是鐸羅蒙席的譯者）和穆天尺。穆天尺從一七一六年到一七四二年是四川的宗座代牧。另外還有兩個穆天尺所培養的華人司鐸。見Coste在《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三，頁328及以下。

66. Favier, 《北京》，卷一，頁194。

外，葡萄牙的遣使會會士也來北京，<sup>67</sup>而在一定時間後，這個司鐸會也派遣它的司鐸去接管別的耶穌會地區。在北京被雇用的那些人——與以前的耶穌會會士一樣——任藝術家（artists）、工藝家（mechanicians）、數學家（mathematicians）和天文學家（astronomers）的職務，而且他們在朝廷與歐洲人（特別是與俄羅斯）的交往中任翻譯家（interpreters）。<sup>68</sup>

遣使會剛剛接管了在華的傳教事業時，法國大革命和拿破崙戰爭（Napoleonic wars）<sup>69</sup>將歐洲投入困惑之中，而在這二十五年當中，為了在華傳教的遙遠事業找到錢或人員是一個非常困難的任務。從一七八四年到一八二〇年只有二十八位司鐸被派遣去華夏，而從一八二〇年到一八三〇年僅僅是三位。其中十四位好像被派到澳門，而只有十八個司鐸能去華夏其他的地區。<sup>70</sup>這幾個人能去華也要人們付出很多精力和很大的犧牲，但是這幾個人遠遠不夠，所以他們也不能適當地繼續耶穌會會士所留下的任務。因此，北京傳教事業的衰弱是一個自然的後果；華北和長江中游及下游流域的基督徒團體也衰退了。

169

### 法國革命和拿破崙諸戰爭，一七八九年到一八一五年

如上所述，耶穌會被鎮壓和解散不是歐洲十八世紀末唯一阻礙在華傳教的事件。看起來好像是一些敵人，似乎一起企圖破壞羅馬公教傳教事業的根源。西班牙和葡萄牙長期以來逐漸衰弱了，所以它們在傳教事業方面的能力和精力也相應的受到損失。法國一開始就很強有力地想彌補這些缺陷，但法國本身又因路易十四（Louis XIV）的戰爭和後來的戰爭、路易十五和路易十六的無能統治而受到削弱。在十八世紀大部分的時候，很多法國人的宗教冷漠（religious lethargy）和懷疑主義（scepticism）也壓抑了法國的宗教熱忱。<sup>71</sup>德國的啟蒙運動（Aufklärung）也在一定的程度上使宗教激情的泉源變得枯乾無力。<sup>72</sup>甚至在理性的懷疑之前，人們因注重國度對教會的控制和各種宗教爭論而不注意到外國的傳教事業。<sup>73</sup>

67.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八九四年》，頁193；Coste在《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三，頁334。

68. Richenet, 〈一八一七年的信〉（letter of 1817），載《通報》，卷二十，頁121。

69. 法國大革命指法國一七八九年到一七九九年的各個暴動流血事件，拿破崙戰爭指全歐洲一七九九年到一八一五年的混亂時期。——譯注

70. 《一六七七年後在華工作遣使會神父、修道生和修士的名單》（*Catalogue des prêtres, clercs et frères de la Congrégation de la Mission qui ont travaillé en Chine depuis 1697; Peking, 1911*），各處。

71.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一，頁497-501。

72. Schmidlin, 《公教傳教史》，頁420。

73. 同上。

除了這些逆境之外，還有法國大革命和拿破崙戰爭。在歐洲幾百年以來沒有發生過如此巨大的混亂。教會遭受兩方面的壓迫：革命者認為教會是「舊制度」(the old regime)的一部分，而拿破崙沒有宗教信仰，他只想控制一切。在這一段時期內，教會的癱瘓狀態甚至超過新教叛亂(Protestant revolt)時期帶來的損失。只有在一八一五年後幾年——拿破崙被流放而那些對抗的和保持秩序的力量恢復了和平的時候——教會也恢復到某一個程度並能有力地復興它在國外的傳教活動。就華夏而言，這個令人感到失望的故事快說完了。法國大革命早就中斷了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收入，而它的領導人於一七九二年被分散，兩個去羅馬，三個去英國，而三個隱蔽於亞眠(Amiens)。<sup>74</sup>有人嘗試在法國外重新建立他們的修道院，但他們沒有成功。<sup>75</sup>一些學生(修道生)與三個領導人一起去英國並在那裏完成了他們的學業。然而，他們去遠東的旅途很成問題，在一七九三年和一七九六年之間只有三個司鐸完成了他們的傳教任務。<sup>76</sup>在派遣新傳教士方面，遣使會好像比較成功：從一七九一年到一八〇〇年一共有十個新司鐸入華。<sup>77</sup>

在法國帝國早期，拿破崙想恢復傳教事業，並認為它能支持法國的影響和貿易。他重新建立了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修道院(1805年)，雖然他規定政府對巴黎外方傳教會和遣使會都要進行嚴格的監督。<sup>78</sup>可是，他於一八〇九年卻和教宗斷絕關係並解散了教會的各個組織。<sup>79</sup>因此，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一位領導人去英國，另一位去羅馬。當駐羅馬的領導人於一八一二年再一次被迫逃跑時，只有那個駐英國的人能繼續該傳教會的事務。<sup>80</sup>在一八〇四年到一八一五年間，巴黎外方傳教會只派遣一位傳教士赴華，而遣使會派遣了六個人。<sup>81</sup>大約於一八一五年，據說在湖北有兩位法國遣使會司鐸，但在河南、江南、浙江和江西的地區中，照顧基督徒的任務——至少在某些法國遣使會管理地區中的基督徒——在很大的程度上或完全交托

74.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二，頁258-277。

75. 同上，頁343-347。

76. 同上，頁297-302。

77. 《一六九七年以來在華工作的遣使會司鐸和修士的目錄》(Catalogue des prêtres, clercs et frères de la Congregation de la Mission qui ont travaillé en China depuis 1697)。其中至少有兩個人，杜氏(Dumazel)和利氏(Richenet)曾搭了英國的東印度公司(East India Company)的船。——Hosea Ballou Morse, 《東印公司與華貿易記錄，一六三五——一八三四年》(The East India Company Trading with China; London, 1910-1918 / Cambridge & Oxford, 1926)，卷三，頁16。

78.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二，頁377、419-422。

79. 同上，頁424。

80. 同上，頁424-430。

81. 《一六九七年後在華工作遣使會神父、修道生和修士的名單》；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二，頁421。

於華籍神職人員。<sup>82</sup> 意大利的部分新傳教士被阻擋，但我們知道有一位意大利的方濟各會會士於一八〇五年到達華夏。<sup>83</sup> 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傳教努力也因拿破崙戰爭而遭受削弱。<sup>84</sup> 在這個時期中，菲律賓一度只有一個主教，但在華的道明會傳教事業還稍微好一點，因為新的傳教士能到達福建，而福建省具有一位宗座代牧，也有他的副主教（his coadjutor）。<sup>85</sup> 當歐洲人在滑鐵盧（Waterloo，1815年）戰役後再一次恢復了相當的和平時，所有修會和傳教會都大大減少了（badly depleted）。

### 新的教難和迫害，一七七四 — 一七八一年

與耶穌會的解散和歐洲的擾亂同時，在華的教會也遇到重新並嚴厲的迫害。如果一個一個地敘述這些教難，本章的篇幅將會擴大。因而我們只給予一個線索並只能提到比較嚴重的教難。在一七七四年，由於在山東發生了叛亂，皇帝發布一個敕令來反對所有的煽動性的教派（sects）。這個敕令沒有提到基督徒，但很多省的官員認為，基督徒也是應該受禁止的。<sup>86</sup> 在四川工作的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梅神父（Moye）正在舉行彌撒時被捕。他被扣押十天，而四川的很多華人基督徒被逮捕。<sup>87</sup> 雖然如此，一位傳教士於一七七八年報告說，在一個離成都三天旅程的地方有大約六百位信徒，而在三年前只有一個基督教家庭在那裏。<sup>88</sup> 我們也有一份寫於一七八三年的報告說，一位華人基督徒在他皈依之後兩年就贏得了三百多人接受信仰。<sup>89</sup>

在一七八一年，北京政府發表了一個反基督宗教的敕令，而官方在首都還安置一些糾察隊（pickets）來阻擋信徒進入教堂。<sup>90</sup> 另一個擾亂了北京教會的事件是主教傳承的問題（succession to the episcopate）引起的教會分裂（a schism），人們在三、四年後才恢復和平。<sup>91</sup> 另一方面，當朝鮮一位王子與每年的進貢團一起去訪問北京

82. Richenet, 《利氏（於一八一五年離開中國）於一八一七年在巴黎的寫作》（*Richenet, who had left China in 1815, writing in 1817 from Paris*），載《通報》，卷二十，頁122。

83.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 — 一九一四年》，頁54；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304。

84. 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頁27。

85.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 — 一九一四年》，頁76。

86. Bourgeois, 〈信件〉（Letter），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267-272。

87. Moye, 〈一七七四年八月六日的信〉（Letter, Aug. 6, 1774），載《耶穌會信集》，卷一，頁180-203；〈馬代牧的信〉（letter of Saint-Martin），載《耶穌會信集》，卷一，頁204-229。

88. Saint-Martin, 〈信件〉（letter），載《耶穌會信集》，卷一，頁277。

89. Saint-Simon, 〈一七八二年四月一日及五月二十九日的信〉（letter, April 1 & May 29, 1782），載同上，卷一，頁298-301。

90. 《耶穌會信集》，卷一，頁332-346。

91. Cordier, 《準備寫遠東教會史的文獻》，載《遠東學志》，卷二，頁298-304；Cordier, 《中國通史》，卷三，頁398、399；Cordier在《通報》，卷十七。

時，他於一七八四年皈依了基督信仰。<sup>92</sup> 這就是朝鮮半島那種具有暴風動盪的教會歷史的開始。根據報告，北京於一七八五年有四個教堂：葡萄牙的前耶穌會會士管理兩個，法國遣使會會士管理一個，而不同的意大利修會管理一個（它們比較直接隸屬傳信部）。最後的這個堂比較小，但其他三個教堂很大，據說它們比全城任何其他房子都高。<sup>93</sup>

### 一七八四年的教難

一次非常嚴厲的教難暴發於一七八四年。在一七八四年夏天有四位意大利方濟各會會士由傳信部派遣赴華，而他們想從澳門去他們的工作目的地，陝西；不過，在半路上一個背信者（apostate）將他們在湖北交給當局。在陝西剛剛發生的一次回民起義也導致了北京政府特別警惕這個地區的叛亂可能性，並且有一個強烈的敕命要求破壞教堂、逮捕歐洲和華夏司鐸、懲罰那些允許外國人入境的官員以及要求華人信徒必須背棄他們的信仰。這個敕令的結果是，十六個歐洲和華人司鐸在不同的地區——四川、江西、陝西、山西、山東和廣東——被逮捕、押送北京而在北京入獄。其他的傳教士成功地躲避了官員的逮捕並隱蔽在民間，另一些傳教士相信，如果他們逃到澳門，他們能減輕信徒的危險，所以他們去了澳門。三十個（華人）傳教員（catechists）被放逐或被判無期奴役，而在很多地方的基督徒被捕；他們被放逐或成為奴隸。廣東的一些官員被貶職或處以罰款。在北京被監禁的人的命運很可憐：六位歐洲和三位華夏司鐸因監獄的折磨而死。一位年邁的前耶穌會會士，石若翰（La Roche），被押送北京，但他死在路上。在亡者中也有陝西和山西的宗座代牧——方（Magi）主教和康（Sacconi）主教——和傳信部在廣州的管理人（Procurer, business agent）。那些能生存的囚人於一七八五年被釋放，但前提是要他們留在北京或被驅逐出境。大多數的人選擇了驅逐出境，因為他們好像希望，他們這樣能夠更快一些回到他們的信徒那裏去。兩個巴黎外方傳教會傳教士——其中一個是後來華西宗座代牧，徐德新——去了馬尼拉並（在許多危險後）於一七八九年成功地回到四川。政府覺得自己強制執行了法規，所以它放鬆一時。因此，那些居留鄉下的司鐸在一七八六年或一七八七年就可以繼續他們的工作——如果他們比

92. Ventavon, 〈從北京的來信（1784年11月25日）〉（Letter, Peking [Nov. 25, 1784]），載《耶穌會信集》，卷四，頁306。

93. Dufresse 在《耶穌會信集》，卷二，頁321-322。

較小心並不太公開地進行傳教活動的話。<sup>94</sup>

一七八六年接近二十年內沒有另一次嚴重的、普遍的教難。但是，許多地方性的教難仍然導致很多個別基督徒受迫害。<sup>95</sup> 奧斌（Aubin），一位遣使會司鐸，於一七九五年在陝西邊界被捕並死在西安監獄中。<sup>96</sup> 巴黎外方傳教會一位新的傳教士，蘇魏龍（Paul Souviron），一七九七年從澳門出發朝成都邁進。然而，他出發七天後被發現、監禁並在監獄中因熱病而死。他的兩個華人伴侶被判無期放逐；他們必須在（新疆）伊犁和韃靼地區（Tartary）做奴隸。接着這些事件，在廣東和福建也發生教難。<sup>97</sup>

在相對平安的地區中教會也有某些發展，雖然傳教士很少。在四川、雲南和貴州於一七八六年有四百六十九位成年人領洗，在一七九二年有一五〇八位，在一七九五年有一千四百零一位，在一八〇〇年有一二五〇位，而在一八〇四年則有二千一百四十三人。<sup>98</sup> 據報告，一七五六年的四川大約有四千位基督徒，而在一七九二年大概是二萬五千人，但一個報告說在一八〇一年是四萬人。<sup>99</sup> 一七九九年的貴州據說有六百位公教信徒。<sup>100</sup>

有時候一些華人也被祝聖司鐸了，這就補充了神職人員的貧乏。<sup>101</sup> 十九世紀第一個十年中，巴黎外方傳教會在檳城島上（island of Penang）創辦了一個修道院，而這個學院後來接受了遠東地區許多國度和民族的學生。<sup>102</sup> 為了培養華人司鐸，法國

94. 關於一七八五年的教難，請見當時的信，其中有一些受害者的信，載《耶穌會信集》，卷二，各處；另參《耶穌會信集》，卷四，頁330及以下；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通史》，卷二，頁209-226；Civezza，《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197、198；Herm Wegener，《傳教區的英雄；我們時代有名的傳教士和殉道者傳記》（*Heroes of the Mission Field, or Abridged Lives of Famous Missionaries and Martyrs of Our Times*; trans. E. McCall; Techny, Ill., 1916），頁35-49；Guiot，《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頁347-362；Du Guignes，《一七八四到一八〇一年間到北京、馬尼拉和法國島的旅遊》（*Voyages a Peking, Manille et l'île de France faits dans l'intervalle des années 1784 a 1801*; Paris, 1808），卷二，頁334-342；Lys，《一位真正的小兄弟。真福藍月旺生活和殉道傳記。一九〇〇年五月二十七日列入真福品》（*Un vrai frère Mineur. Vie et martyre du bienheureux Jean de Triora, béatifié le 27 Mai, 1900*; Paris, 1900），頁95；Morse，《東印公司與華貿易記錄，一六三五—一八三四年》，卷二，頁107。

95. 參《耶穌會信集》，卷三，各處。

96. Raux，《從北京的信（1796年）》（from Peking [1796]），載同上，卷三，頁238-241。

97. Letondal，《從澳門的信（1798年2月6日）》（from Macao [Feb. 6, 1798]），載同上，卷三，頁270-287。

98. 《耶穌會信集》，卷一，頁xiii。

99. 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393。

100. Dufresse，《一七九九年十月七日的信》（Letter [Oct. 7, 1799]），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425。

101. Saint-Martin，《一七九三年十月及一七九六年九月五日的信》（Oct., 1793 and Sept. 5 1796），載《耶穌會信集》，卷三，頁125-130、242、243；Guiot，《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頁395；Demimund，《真福劉格來傳記》，頁203-204。

102. 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406-412。

遣使會在北京有一個小的修道院，而葡萄牙的會士在澳門辦了一所修道院。<sup>103</sup> 馬戈爾尼伯爵（Lord Macartney）於一七九三年率領的使團也協助了教會將兩個傳教士偷偷帶進華夏，而這個使團的譯者是馬國賢那不勒斯學校的兩個華人；他們正好回華夏去。<sup>104</sup>

馬戈爾尼認為，北京的傳教事業相當旺盛，雖然一些比較年輕的傳教士不太滿意於他們強制性的居留情況（enforced exile）。<sup>105</sup> 羅廣祥神父告訴了馬戈爾尼，在首都有一千位基督徒，而在全國有十五萬位信徒。<sup>106</sup> 至少一位基督徒是高級官員。<sup>107</sup> 北京的遣使會會士於一七九八年派遣了兩個華人司鐸去照顧那些長城以北蒙古地區的新信徒。<sup>108</sup>

雖然教會在一些地方增長，但無論是從人數或從精神（morale）來看，很多地方教會團體在衰退。特別在湖南、湖北和長江下游流域是這樣。<sup>109</sup> 實際上，這也是必然的，因為適當的精神監督（spiritual supervision）越來越貧乏。175 在一七九〇年之後，南京主教座空缺十四年之久。<sup>110</sup> 南京在十九世紀中才有一個主教，並僅有一部分的時間受當地管理人的監督。<sup>111</sup> 據說山東的最後西班牙方濟各會會士死於一七九七年，而這個省（山東）好像直到十九世紀沒有住那裏的司鐸。<sup>112</sup> 在一八〇三年的北京只留下五位遣使會會士，三個華人和二個歐洲人。<sup>113</sup> 教會似乎面臨消滅。

乾隆皇帝之後的兩個皇帝（嘉靖〔1796-1820年〕和道光〔1820-1851年〕）

---

103. 《關於一八〇六—〇七年間支那和交趾支那中宗教情況的簡單報告》（*Abridged account of the State of Religion in China, 1806-1807*），頁30；Richenet，〈一八一七年的信〉（*letter of 1817*），載《通報》，卷二十，頁121。

104. Prandi，《馬國賢回憶錄。在北京朝廷十三年》，頁iii；John Barrow，《在華旅遊》（*Travels in China*；London, 1804），頁108。

105. Staunton，《馬格尼使團》（*Lord Macartney's Embassy*），卷一，頁44-47；卷二，頁6-8、17、192、197-200；卷三，頁135；Helen H. Robbins，《我們在華第一個使者。馬戈爾尼伯爵傳》（*Our First Ambassador to China. An Account of the Life of George, Earl of Macartney, with extracts from his letters, and the narrative of his experiences in China*；London, 1908），各處。

106. Robins，《我們第一個到中國的大使》，頁287。

107. An imperial censor——《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耶穌會法國籍傳教士的信》（*Chine, Ceylan, Madagascar. Lettres des missionnaires francais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Province de Champagne*；Lille, March [1904]），頁245。

108. Piolet，《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69。

109. Demimund，《真福劉格來傳記》，頁147-155。

110. 關於一七五一年到一七八七年任南京主教的南懷仁（Gottfried von Laimbeckhoven）見R. Maiek編，《南懷仁》（*Gottfried von Laimbeckhoven SJ [1707-1787]*；Monumenta Serica, Nettetal, 2000）。——譯注

111. Moidrey，《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30-34。

112. Bishop Giesen在Forsyth，《山東》，頁163。

113. Lamiot，〈從北京的信（1803年9月16日）〉（*from Peking [16 Sept., 1803]*），載《耶穌會信集》，卷四，頁82-91。在首都也有一些非遣使會的司鐸。

的統治時期中，很多叛亂帶給華夏重大的折磨。滿人的朝代也開始腐化，雖然它堅持到二十世紀，但具有毀滅性的叛亂（insurrections）是清朝末期的特徵之一。十九世紀初的基督宗教團體很軟弱，而對它來說，社會的無序是一個嚴重的困境，因為一方面那種普遍的無法無天態度（general lawlessness）給教會造成損失，而另一方面人們也懷疑教會是一個煽動性的組織。因為大多的叛亂是由宗教性質的教派引導的，而教會秘密地舉行那些特殊的禮儀，也使人們多次將教會與那些教派混為一談。<sup>114</sup>

### 一八〇五年的教難

在二十年沒有發生過一個全國性的教難之後，於一八〇五年暴發了一個非常嚴重的全國性迫害教會運動。雖然那些反基督宗教的敕令在各省多次被強制執行，但首都的基督宗教團體相對來說沒有遭受重大的折磨（relatively unmolested）。自從康熙少年時以來——這似乎是一五〇〇年——朝廷中的傳教士在他們的本地宗教活動方面似乎享受了全面寬容（complete toleration）。不過這次的教難主要是以首都基督宗教團體為目標。直接激發了教難的事件是當局捕獲了一個地圖。這個地圖是北京的奧思定會會士德天賜（Adeodat）<sup>115</sup>要送給羅馬傳信部的地圖。他的目的是說明和解決不同修會和國度的司鐸關於涉及首都附近一個村莊管理權的爭論。當局認為，這個地圖意味着叛變和侵略的計劃。當局也模糊地聽到了一些關於歐洲戰爭的報告，所以他們特別警惕外國的攻擊。雖然德天賜本來在朝廷中有「製造鐘錶」（clockmaker）的職位，但他被放逐熱河。命令規定，基督宗教的書籍和那些能印刷書本的木版都應該被毀滅。基督徒被命令違背信仰，但他們大部分人——其中有官員和王家貴族的人——忠於他們的信仰。很多人受虐待酷刑，並且一些人被放逐到帝國的最邊緣地區。傳教士被監督，他們的信件被檢察，而他們和華人及滿人的交往都受到限制。有的人好像也想以俄羅斯人代替在欽天監工作的傳教士。<sup>116</sup>

也許是從那個時候起，政府決定不繼續讓羅馬公教信徒為政府服務。蘇蒙席

114. 禍中之福是，白蓮教的早期叛亂——這些開始於一七九四年並在二十年有時不時地擾亂了華中和華西地區——好像沒有嚴重地影響教會。——Dufresse, 〈一八〇五年十月二十日的信〉（Oct. 20, 1805），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182-206。

115. Adeodat這個名稱來自拉丁文的a Deo datus，即「上帝給予的」、「天賜」。——譯注

116. 關於一八〇五年的教難，參George Timkowski, 《俄羅斯使者通過蒙古來到中國並在北京定居，一八二〇——一八二一年》（*Travels of the Russian Mission Through Mongolia to China and Residence in Peking, in the Years 1820-1821; corrections and notes by Julius von Klapproth; London, 1827*），卷一，頁363；Letondal, 〈從澳門的來信（1798年2月6日）〉（from Macao [Nov. 23, 1805]），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207-211；Lamiot, 〈從北京的來信（1807年10月10日）〉（from Peking [Oct. 10, 1807]），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135-162；皇帝於一八〇五年發表的敕令，見《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219-224。；有很多報告，部分是好的，部分是充滿錯誤的報告。



(Mgr. de Souza-Saraiva) 於一八〇四年被指定為北京湯士選 (Gouvea) 主教的副主教，但他沒有獲得來北京的允許，而當湯士選蒙席於一八〇八年去世時，他就是北京的新主教，但他必須留在澳門。<sup>117</sup> 另外，兩位新的法國遣使會會士，李神父 (Richenet) 和杜氏 (Dumazel)，也遇到挫折。他們在澳門或廣州等待入境證 (passports) 四年並於一八〇五年終於獲得了去北京的允許，但當他們到達了直隸的邊界時，他們又被命令回到海岸去。杜氏並沒有因這些困難而灰心。他被指定去湖廣，並在幾次嘗試之後，他於一八一〇年通過越南 (Tongking) 和雲南到達了他的目的地。<sup>118</sup>

- 177 意大利方濟各會會士艾若亞敬 (Salveti) 的經驗也似乎一樣。他於一八〇四年到達澳門、於一八〇五年三月向內地出發、被捕、被押送到廣州、挨打並被判入獄三年。他的監禁懲罰被放棄，而他被送到澳門。華夏當局以死刑的威脅想恐嚇他不要再入華。然而，他也成功地通過越南入境並於一八一〇年到達了他的目的地——山西。<sup>119</sup> 另一位意大利方濟各會會士，歐味增 (Vincent d'Osimo)，通過越南入華，他雖然不懂漢語，但一位從來沒有去過華夏的越南人 (a Tongkingese) 安全地帶他到了內地。他於一八一八年到達山西。<sup>120</sup> 這樣的投入精神和勇氣不需要我們更多的讚揚。

在北京以外，一八〇五年的教難好像不特別嚴厲。四川的官員向中央政府作報告說，在他們省內沒有司鐸，當他們後來發現司鐸時，他們也不敢逮捕他們，因為他們怕中央會控訴說，他們提交了錯誤的報告。信徒仍舊只能秘密地舉行聖事，包括彌撒，但華西的宗座代牧於一八〇七年九月報告說，一年內有一千八百四十八位成人領了洗，二千多小孩子領洗，而他有三十七所男童學堂和五十七所女童學堂。<sup>121</sup> 在雲南和貴州也有幾個人受洗。<sup>122</sup> 在那個時期，華西

117.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38；《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370。

118. 《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371，編者註；G. De Montgesty, 《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劉格來真福和董文學真福遣使會》(Two Vincentian Martyrs. Blessed Francis Regis Clet, C. M., Blessed John Gabriel Perboyre, C. M.; Maryknoll, 1925)，頁54；Morse, 《東印公司與華貿易記錄，一六三五——一八三四年》，卷三，頁16。

119. Civezza, 《方濟各會通史》，卷二，頁304；Hamel, 〈一八〇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的信〉(Aug. 29, 1808)，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292。

120. 《耶穌會書信集》，卷五，頁240。——編者註

121. Dufresse, 《從四川的信 (1807年9月29日)》(from Szechwan [Sept. 29, 1807])，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268-291；Dufresse, 〈一八〇八年九月八日的信〉(letter, Sept. 8, 1808)，載《關於一八〇七——〇九年間 (越南) 東京、交趾支那和支那的簡單報告》(An Abridged Account of the State of Religion in Tonkin, Cochinchina, and China during the years 1807-8-9; London, 1811)。

122. 《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xv。

地區 (West China) 好像是全帝國中最旺盛的傳教地區。<sup>123</sup>

### 一八一一年的教難

皇帝於一八一一年發佈的一個敕令引起了比較廣泛的迫害教會運動。這次的激發事件好像是一位陝西的華人司鐸被逮捕。因此，北京的傳教士遭受更大的限制。傳信部派遣的四位人物——兩個聖若翰洗者會會士 (Congregation of St. John the Baptist) 和兩位奧思定會會士，其中有德天賜——被驅逐出境或自己選擇要離開，因為他們不能接受那些新的規定。七位歐洲人——一位老耶穌會會士和六位遣使會會士——獲得了居留的允許。<sup>124</sup> 傳信部的教堂——「西堂」——被拆毀，<sup>125</sup> 而不久之後，「東堂」也遭受同樣的命運。<sup>126</sup> 北堂和南堂還有幾年由教會使用，但北堂於一八二七年被拆毀。<sup>127</sup> 到了一八一〇年，教難也到達了四川，而皇帝於一八一一年發布的敕令也進一步加重了它。一些傳教員和其他的華人基督徒被扣押於成都並被放逐到遙遠的伊犁 (新疆)。<sup>128</sup>

### 更多迫害和教難

一八一一年之後皇帝好像沒有宣佈反基督宗教的普遍敕令 (general edict against Christianity)，<sup>129</sup> 但這絕不意味着教難的結束。皇帝對於外國信仰的基本態度是很明顯的，而在動盪不安的帝國中，一切陌生的教派被懷疑。官員們越來越嚴格地執行法規，在當時的首都中已經沒有像以前那樣的一個很大的傳教士團體在朝廷中緩和皇帝的決定了。華西的基督宗教團體雖然長期以來不受很大的影響，但現在也遭受重大的損失。培養本地神職人員的學校 (即修道院) 雖然隱蔽在山間僻靜的住所中，但於一八一四年被揭露和毀滅。<sup>130</sup> 任 (Tabraca) 主教和華西宗座代牧的徐德

123. 另參其他信件，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346-353、354-369、545-550。

124. Richenet，〈從澳門的信 (1812年3月25日)〉 (Letter from Macao [March 25, 1812])，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551，及以下；Dufresse，〈從四川的信 (1812年9月23日)〉 (from Szechwan [Sept., 23, 1812])，載《耶穌會書信集》，卷五，頁3-14；de Groot，〈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頁399-401；Piolet，〈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70；Morse，〈東印度公司在華的貿易〉，卷三，頁164。

125. Piolet，〈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70。

126. 同上。

127. 同上。

128. Dufresse，〈從四川的來信 (1811年10月20日；1812年9月23日；1813年9月28日；1814年11月21日)〉 (from Szechwan [Oct. 20, 1811; Sept. 23, 1812; Sept. 28, 1813; Nov. 21, 1814])，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430-544；卷五，頁15-17、33-58、93-108。

129. 當道光於一八二〇年就位時，他重申反基督教的舊敕令，但他好像沒有發佈新的反基督教敕令。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頁10。

130. Escodaca，〈一八一五年九月二十日的信〉 (Sept. 20, 1815)，載《耶穌會書信集》，卷五，頁132-161。

新主教——一位擁有英雄氣概的主教——於一八一四年被捕、押送到成都並被斬首。<sup>131</sup> 其他的傳教士必須隱蔽或逃跑，一兩位華人司鐸死在監獄，至少一位傳教員被殺。<sup>132</sup> 方濟各會會士藍月旺（John Lantrua of Triora）於一八一六年被處死於湖南的長沙。因為他穿的服裝比較特殊，他被誤認為是白蓮教的叛徒並在湖南衡州附近被捕。一位同時被捕的華人被放逐。<sup>133</sup> 兩位華人司鐸，袁在德（Joseph Yuan）和劉翰佐（Paul Liu）於一八一七年和一八一八年在四川被絞死。<sup>134</sup> 於一八二一年，另一位本地神職人員被處死。<sup>135</sup> 年邁的遣使會會士劉格來（Francois-Regis Clet）——他已經隱蔽一段時間，當局為捕獲他曾宣布人頭獎——於一八一九年在河南被捕、入獄幾個月後被絞死於武昌（一八二〇年二月十八日）。<sup>136</sup> 一位監禁於同樣的監獄的華人司鐸被放逐。<sup>137</sup> 教難重新爆發於一八二四年，<sup>138</sup> 接着又發起於一八三〇年（在四川），<sup>139</sup> 而在一八三四年，一位道明會會士被捕並只能通過行賄的方法重新獲得了自由。<sup>140</sup> 華西地區於一八三五年又遭受教難的蹂躪，而再一次發生處死和放逐的事件。<sup>141</sup> 福建的基督徒於一八三六年面臨極大的困境。<sup>142</sup> 政府決心消除歐洲的宗教（即基督宗教）。

如果我們為清朝政府作辯護，我們應該說在這個時期的教難中很少有死刑的處罰。那時的官方人員僅僅要求傳教士出國與皈依者放棄信仰。官方雖然幾次要強制執行反基督宗教的敕令，但傳教士們繼續他們的活動而華人信徒繼續堅持他們的信仰；在這樣的經驗之後，官員們才採取了更殘酷的行動。傳教士和華人基督徒都長期忽略了帝國的法令，這個法令很清楚地並多次被宣佈；從官員的角度來看，他們都是犯人（criminals）。我們還應該知道，為正統的儒家紳士來說——那

131. 巴黎外方傳教會會士徐德新（Gabriel Taurin Dufresse, 1750-1815）主教於一九〇〇年被列入真福品，而於二〇〇〇年十月一日被冊封聖人。——譯注

132. 《耶穌會書信集》，卷五，頁108-119、120-131、162-171、175-180；《傳信部年鑒》（4），頁4。

133. 《耶穌會書信集》，卷五，頁181-207；Moidrey，《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87；Lys，《一位真正的小兄弟》，各處。

134. 《耶穌會書信集》，卷五，頁208-245。（袁在德（1766-1817年）於一九〇〇年被列入真福品，而於二〇〇〇年被冊封聖人。劉翰佐（1778-1819年）同樣於一九〇〇年列入真福品，而於二〇〇〇年十月一日冊封為聖人。——譯注

135. 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490。

136. 劉格來（Franciscus Regis Clet, 1748-1820）於一九〇〇年被列入真福品，而於二〇〇〇年十月一日冊封聖人。——譯注

137. 《傳信部年鑒》（6），頁19-25；Demimund，《真福劉格來傳記》，各處；Montgestry & Gilmore，《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

138. 《傳信部年鑒》，卷二，頁248-253。

139. 同上，卷六，頁497-499。

140. 同上，卷九，頁63、66。

141. 同上，卷九，頁449-453。

142. 同上，卷十一，頁58。

些人大約就是統治階層——基督宗教要推翻許多華夏文明中的精華因素。在所謂的《聖諭》（Sacred Edict即《康熙聖諭》）中，基督宗教被辱罵為一個異端邪說（heretical sects）。<sup>143</sup>另外，有的官員也許隱隱約約地意識到，傳教士是西方文明的先驅者，而這為華夏文化將會帶來更多更奇怪的禍害。因此，他們想最好和那些蠻人（barbarians）保持一定的距離。鑒於這樣的條件，政府相當寬容，也許比人們想像的更寬容（more lenient）。令人感到驚奇的不是基督宗教遭受教難的事實，而是基督宗教被允許存在的事實。

### 教會在十九世紀初三十年的處境

雖然迫害教會的運動越來越嚴重，雖然住北京傳教團體的力量越來越薄弱，但教會仍繼續存在。一八一五年後，歐洲人恢復了對公教傳教事業的興趣和關注（我們下面還會談到這些過程），新的傳教士開始入華。雖然情況比法國大革命和拿破崙戰爭期間好一些，但直到一八四〇年沒有很多新的傳教士赴華。在一八二〇年和一八三八年間，四川獲得了十二位新的傳教士。<sup>144</sup>兩位遣使會會士於一八三一年入華，而另外個去澳門。<sup>145</sup>大約在一八二九年，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一位會士入福建後重新開始他們傳教會在福建的工作。該會在福建的工作大概在一七八九年之前就被中斷了。與他一起來的是一位西班牙的道明會會士——他被指定在福建工作，還有一位意大利的方濟各會會士——他將去山西。<sup>146</sup>

另外還有本地的神職人員；他們雖然不多，但還是比外國傳教士多。這些本地的司鐸很虔誠熱心，在國內外的不同學校（即修道院）維持甚至增加了本地神職人員的數目。譬如，在華的歐洲傳教士於一八一〇年只是三十一人，而華人司鐸則是八十位。<sup>147</sup>道明會會士在福建創辦一所備修道院（preparatory school），好像是在基督宗教的老中心點福安，並送他們修道生到馬尼拉，使他們在馬尼拉完成他們的神學教育。<sup>148</sup>遣使會在澳門辦了一所修道院，它於一八三一年大約有七位住校的修道生。<sup>149</sup>在一八一五年北京還有兩個培養司鐸的學院，一個是法國遣使會

143. See Baillet編譯，《〈康熙聖諭〉以及白話的譯文》（*The Sacred Edict, with a Translation of the Colloquial Rendering*; Shanghai, 1907），頁84、85。

144. 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三，頁58。

145. 《傳信部年鑒》，卷五，頁560；卷六，頁330；卷十，頁70。

146. 同上，卷四，頁422。

147. 《馬爾基尼曾於公教各傳教區的地圖》（*Marchini's map of Catholic missions*），引自《中國叢報》，卷一，頁443。

148. 《傳信部年鑒》，卷九，頁196及以下；在一八三六年，董文學（Perboyre）說，在福建有兩個修道院。——Montgesty & Gilmore，《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頁148。

149. Medhurst，《華夏：其狀態與希望》（*China, Its State and Present Prospects*; London, 1842），頁245。

會士辦的，另一個是葡萄牙遣使會會士辦的。<sup>150</sup> 在遣使會的核心地帶直隸北部——當遣使會必須離開北京時，它在那裏重建了它的總部——有一所大道院（a school preparatory to the priesthood）。<sup>151</sup> 在雲南邊界有華西地區的備修道院，那裏的畢業生去檳榔嶼（Pulo Penang）的大修道院。<sup>152</sup> 通過這些司鐸——外國人和華人——教會有活力並在某些地方也能增加。甚至在比較黑暗的時期中，也有好幾千人去領受和好聖事，而成人、基督徒的小孩子和面臨死亡的非基督徒的小孩子領了聖洗。<sup>153</sup> 在華僑當中也有一些皈依者，譬如在暹羅<sup>154</sup>和在馬六甲。<sup>155</sup>

不過，這些充滿希望的預兆不能隱瞞另一個事實，即在十九世紀頭二十五年間的教會是處於黑暗中的。北京的傳教事業本來是教會力量的根據地，但現在似乎失蹤了。畢學源（Pires）是最後一個在欽天監任政府官員的歐洲人。當他於一八三八年去世時，沒有一個歐洲司鐸在北京。<sup>156</sup> 利瑪竇開始的制度（institution）結束了，但這個制度——就是外國人為朝廷服務的制度——曾經在教會的活動中佔有如此核  
182 心的位置。遣使會在北方的總部已經被移到北直隸的西灣子（河北崇禮）。西灣子位於張家口（Kalgan）東北三十英里，離長城不太遠。在那裏有一個基督宗教的村莊，而一位華人長上與一些華人司鐸一起指導牧靈工作。<sup>157</sup> 只有在 一八三六年，才有一位歐洲人——孟振生（Mouly）——來協助他。<sup>158</sup> 在華夏很多地區中，教會的靈修水平（the spiritual tone of the Church）令人擔憂。基督徒很多年都沒有辦神功或聽道理（instruction）的機會了，結果他們適應了他們的非基督徒環境。他們中很多人處於窮困狀態，有的人也背了教。<sup>159</sup> 甚至澳門的華人基督徒有時也被忽略，據一

150. 利基內於巴黎寫的報告（1817年7月30日）（*Richenet, memorandum written in Paris [July 30, 1817]*）；他曾是北京教會的會計，一八一五年回到法國；在其幾年的歷史中，吉德明（Ghislane）在北京創辦的修道院為中國教會提供了二十位司鐸。——Montgesty & Gilmore, 《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頁52。（Ghislane或Ghislain是遣使會會士吉德明神父，在北京任修道院院長。——譯注）

151.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90-191。

152. 《傳信部年鑒》，卷三，頁239；卷五，頁645。他們曾經在科羅曼德爾海岸（Coromandel Coast [印度東部]）創辦了一個學院，也曾送一些中國學生到那裏，但它在 一七八二年被關閉。——《傳信部年鑒》，卷一，頁358-361。

153. 參一八三一年的數據，載《傳信部年鑒》，卷六，頁530-533。

154. Brugiere, 〈從曼谷的來信（1829）〉（*Letter from Bangkok [1829]*），載同上，卷五，頁135。

155. 參相關信件，載同上，卷八，頁124-127。

156. Joly, 《基督教與遠東》，卷一，頁131；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75。

157. 《傳信部年鑒》，卷十九，頁19。

158.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40。

159. Rameaux, 〈從湖北的信（1833年7月4日）〉（*Letter from Hupeh [July 4, 1833]*），載《傳信部年鑒》，卷七，頁248、349；Rameaux, 〈從湖北的信（1834年7月18日）〉（*Letter from Hupeh [July 18, 1834]*），載《傳信部年鑒》，卷九，頁58、59；Perboyre, 〈從湖北的信（1838年9月12日）〉（*from Hupeh [Sept. 12, 1838]*），載《傳信部年鑒》，卷十三，頁146；Sèrvière, 《江南教會史。法國省的耶穌會士，一八四〇——一八九九年》（*Histoi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Jesuites de la Province de France [Paris], [1840-1899]; vols. 1 and 2; Shanghai 1840-1878. (no date) (preface, 1914) 1*），卷一，頁20-21；Montgesty and Gilmore, 《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各處。

個觀察者說，他們的宗教情況很可憐。<sup>160</sup> 葡萄牙的當局也不歡迎其他國度的司鐸，甚至有時候也限制自己修會的人員。<sup>161</sup> 只有一些微小的因素暗示了將來的深遠變化——那些變化將給羅馬公教傳教事業帶來興盛的時期。一個時代結束了，但人們似乎很少能發現新時期的曙光。

我們大概永遠不會知道，在舊時代結束的時刻有多少公教基督徒在華。他們分散在很多團體和分佈在一個如此遼闊的地區，所以他們的指導必然是很不足夠的，而準確的統計當然是不可能的。在有的地區，人們作了相當謹慎的領洗和神功記錄（record of baptisms and confessions），但這表明，公教信徒的數字只能是一種大概的估計。一個人認為，一八〇〇年有二十萬零二千基督徒，一八五〇年——在十年增長之後——有三十三萬人。<sup>162</sup> 一八一〇年的一個統計表（它顯然不包括澳門）說信徒是二十一萬五千人。<sup>163</sup> 另一個估計說「十九世紀初」有二十九萬信徒。<sup>164</sup> 一八四〇年的一次估計說，一八三九年的信徒是三十一萬三千人。<sup>165</sup> 一位傳教士於一八三六年說，最大的數字是二十二萬人，而這大概也是太多。<sup>166</sup> 比較這些總數後（它們還包括許多省的個別數字），我們可以說，在一八〇〇年全國大概有二十五萬位羅馬公教信徒，而這個數字直到一八三五年或一八四〇年沒有增長，也沒有減少。在有的地區有增長，但在另一些地區有減少，所以大概沒有很大的變化。這個數字可能有錯誤，但這個錯誤的範圍大概不超過幾千人，而準確的數字大概稍微高一些。在十八個省中好像都有基督徒——也許甘肅是例外——，在美麗島、蒙古、新疆（the New Territory）以及滿洲地區（即東北）可能都有信徒。基督徒人數最多的好像是四川——大約六萬人——，但福建、直隸、江蘇和——可能——陝西與山

160. Thiou, 〈從澳門的信（1837年12月8日）〉（Letter from Macao [Dec. 8, 1837]），載《傳信部年鑒》，卷十二，頁174-179。Mouly, 〈從澳門的信（1834年11月15日）〉（from Macao [Nov. 15, 1834]），載《傳信部年鑒》，卷九，頁70-75。

161. 《中國叢報》，卷二，頁382；卷三，頁301。

162. Louis-Eugene 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Les missions catholiques au XIXe siecle*; Lyon, Lille and Paris [no date]），頁234。

163. 《馬爾基尼的地圖》（*Map of Marchini*），引自Medhurst, 《華夏》，頁244。

164. Schmidlin, 《公教傳教史》，頁465。

165. 《傳信部年鑒》，卷十二，頁333。他包括了澳門，但這個事實僅僅在部分上考慮到這個差別。

166. 董文學，引自Montgesty & Gilmore, 《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頁150。董文學說，在華有八十個華人司鐸和四十個歐洲司鐸，而其中三十個歐洲司鐸是最近十年來華的。

184 西，也都有二萬信徒。<sup>167</sup> 如果歐洲和華夏的條件允許一種大規模的增長，這個增長的基礎也已經準備好，因為基督徒團體分散於廣大的地區。如果華夏會向外國人開放，如果歐洲的宗教熱忱和傳教資源增多，教會必然會迅速增長。

---

167. Medhurst, 《華夏：其狀態與希望。福音的傳播》 (*China: Its State and Prospects. With e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Spread of the Gospel*; London, 1842), 頁244, 引用馬爾基利 (Marchini) 的圖表說, 在一八一〇年廣西、廣東和海南有七千基督徒; 在直隸、山東和韃靼東部地區 (Eastern Tartary (即東北)) 有四萬人; 在江南和河南有三萬三千人; 在福建、浙江、江西和台灣有三萬人; 在四川、貴州和雲南有七萬人; 在山西、陝西、甘肅、湖廣和韃靼西部地區 (Western Tartary (即西北)) 有三萬五千人。Les, 《傳信部年鑒》, 卷十二, 頁333, 說一三三九年澳門教區有五萬二千個公教信徒、南京教區有四萬人, 北京教區有五萬人; 浙江和江西的宗座代牧區有九千人; 山西、陝西和湖廣的宗座代牧區有六萬人; 福建的宗座代牧區有四萬人, 而四川的宗座代牧區有五萬二千人。《關於一八〇六—〇七年間支那和交趾支那中宗教情況的簡單報告》, 頁53, 指湖廣有七千個基督徒。Rameaux於一八三三年說, 湖北有九千個基督徒 (《傳信部年鑒》, 卷七, 頁348)。他說, 一八三四年在河南有五百個基督徒, 而一八二〇年的湖廣有一萬二千信徒 (參《傳信部年鑒》, 卷九, 頁58)。比較小的數字能見於《傳信部年鑒》, 卷九, 頁57及以下; 而這裏說, 所有遣使會的傳教區的基督徒於一八三六年是四萬人。這包括北京、湖廣、河南、江西、浙江和江南。《關於一八〇六—〇七年間支那和交趾支那中宗教情況的簡單報告》, 頁210說, 四川一七九九年的基督徒是三萬七千人, 一八〇四年為四萬七千八百六十七人, 而一八〇九年為五萬六千一百六十五人。當董文學於一八三六年經過福建時, 他說, 那裏有七個或八個教堂, 「對所有的人是開放的, 而官員也知道這些教堂」, 而福建教區有四萬個基督徒。見Montgesty & Gilmore, 《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 頁148。

如果敘述從沙勿略來華到新時代開始的羅馬公教傳教事業，我們必須概括那些傳教士的傳教方法和傳教的結果。這個研究自然呈現出六個問題：將基督宗教信息（the Christian message）傳給華人時，人們使用甚麼手段（what means）？傳教士的教導強調哪些東西？教會的哪些活動被強調？教會有甚麼組織？傳教活動的經濟付出（financial cost）是甚麼，而人們（傳教士）如何拿到了這些資助？傳教士的工作導致甚麼結果？最後的問題又可分為四個問題：在達成原來的目標方面，傳教士有甚麼成就？當華人接受了歐洲人的信息時，對他們的生活有甚麼變化？教會在國度的生活充當甚麼角色，而對全國有甚麼影響（如果有任何影響的話）？歐洲反過來受了甚麼影響？

### 諸傳教方法

傳教士以不同的方法面對華人。我們上面看到，耶穌會會士強調他們是學者並表明他們在某些方面的知識超過華人的知識。他們努力地學習漢語並能通過語言和文字——在本地學者的協助下——將自己的信息表達出來，使那些屬紳士階層的人能接受這種表達形式——這一點也很重要。他們也是華人風俗禮節（Chinese etiquette）的專家並且儘量避免引起華人的反感。當他們介紹他們的基督宗教信息時，他們強調基督宗教與紳士階層各種現有的信仰有一些相似之處。他們指出，在傳統經典（即《四書五經》）中有一些好像提及上帝的章節。他們也儘量適應（conformed）華人的宗教習俗。換言之，他們嘗試給人一個印象，即他們將是華夏傳統中優良因素的完成者，而不是其毀滅者。通過這種做法，他們希望和統治階層的人建立關係，獲得紳士的尊敬，而贏得了國度統治者信任後，他們也能接近群眾。

華人如此崇敬知識、修辭學和禮節，他們那麼驕傲於華夏的文化和歷史，而且他們也好幾百年充分地承認了紳士階層的領導地位，所以（耶穌會的）這種介紹方法是最好的方法。

過了一段時間後，這個方法似乎完全限於駐北京的傳教士——別的地方似乎都不採取這個方法。教宗發佈關於禮儀的決定之後，它在一定程度上已成為不可能



的，而在耶穌會被解散後，它逐漸失去了原來的特點。因為傳教士們逐漸放棄這個方法——至少這大概是一部分的原因——，他們在朝廷中的影響衰退了，和教難越來越嚴峻。

傳教士們最強調的知識是天文學和與天文學有關的科學——數學。另外，繪圖、繪畫、建築學以及製造機械——如鐘錶、噴泉和大炮——都有一定的重要性。<sup>1</sup> 朝廷中大多數的華人和滿人大概認為，大部分傳教士是很有意思的野蠻人——他們在某些方面掌握一種好玩的甚至有用的技術，但在宗教和其他的問題方面不應該太相信他們。然而，很少一些華人和滿人獲得了更深的印象，而一些具有杰出能力和理智的傳教士——利瑪竇、湯若望、南懷仁和另外一些人——好像獲得了他們周圍大多數人的尊敬。

傳教士們通常通過本地的傳教員（native catechist）和通過獻身於教會工作並  
187 守貞的本地婦女而走入群眾。一般來說，這些本地的傳教員和貞女首先吸引了非基督徒，而他們（她們）在很大的程度上進行施洗前和施洗後的教理培訓。因為司鐸很少，他們的時間似乎都投入於聖事的管理、培訓傳教員和修道生（instruction of catechists and candidates for the priesthood）以及其他只有他們能完成的任務。有時候，平信徒也向非基督徒進行傳教，而且有一個被肯定的方法好像是鼓勵一個基督宗教家庭搬遷到一個沒有其他皈依者的農村。這個信徒家庭後來成了福傳（evangelization）的中心。<sup>2</sup> 公開講道佈道通常是不可能的，因為教難的危險始終存在：基督宗教信息的傳播似乎都必須是通過不引人注目的個別接觸，而那些更容易被發現的外國傳教士儘量在幕後工作。

### 教理的核心

給望教者所講的教義好像主要是靈魂的不死、通過真宗教能獲得永遠的福樂、人的義務是努力追求這個幸福的狀態以及教會的主要教理和習俗——上帝的特性、三位一體（Trinity）、聖言降生成人（道成肉身 [incarnation]）、耶穌的生、死與復

---

1. Andre Everard Van Braam, 《荷蘭東印公司於一七九四年和一七九五年派遣使者到華夏朝廷的真實報告》（*An Authentic Account of the Embassy of the Dutch East-India Company to the Court of the Empr. of China in the years 1794 and 1795 etc.*; London, 1798），卷一，頁251；卷二，頁69；《耶穌會信簡》，各處；《公教百科全書》，卷二，頁61；卷六，頁393；Pelliot, 《談論Keng The You》（*A propos du Keng The You*），載《關於東亞的回憶。印度、中亞和遠東》（*Memoires concernant l'Asie Orientale. Inde, Asie Centrale, Extreme-Orient. Publies par l'Academie des Inscriptions et Belle Lettres sous la direction de M. M. Senart, Barth. Chavannes, Cordier*; 2 vols.; Paris, 1913, 1916），卷一，頁65。關於傳教士們關於天文學、數學等等寫的著作的目錄，參Wylie, 《論漢語的文獻》，頁108-125。

2. Guiot, 《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頁268-269；《傳信部文集》，卷一，頁350-356；《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347-357；《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285及以下。

活、「十誡」(Ten Commandments)、聖事的角色——特別是懺悔聖事(penance)和感恩祭(eucharist)<sup>3</sup>——教會的作用和宗教象徵的用法和意義。<sup>4</sup>當然，為了教人們這些和類似的教理，也有一個《教理問答》(catechism〔亦譯《教理手冊》〕)，而在受洗之前，人們必須對這個《教理問答》有相當的掌握。另外，望教者也必須毀壞他原來崇拜的偶像並必須停止那些教會認為是迷信的習俗。<sup>5</sup>

### 傳教士的活動

在所有的傳教活動中，傳教士們強調施洗。給成人施洗通常是司鐸們的工作，<sup>188</sup>除非在緊急情況下。因為油不多，人們通常用水來舉行這個禮儀。有時候，司鐸們——代替主教——施行堅振聖事(confirmation)，因為當時有很多教難，比較小的小孩子有時也接受了堅振聖事。<sup>6</sup>有時候，這個聖事的施行被終止。<sup>7</sup>人們將很大的精力投入於對非基督徒垂死孩子的施洗。他們相信，聖洗聖事能確保這個垂死嬰兒將來享受天堂之樂，而如果沒有這個聖事，這些孩子大概沒有機會去分享上帝的真福(beatific vision of God)。華夏的嬰兒死亡率很高，特別是在饑荒和貧窮時期及被遺棄嬰兒的死亡率，而通過這個聖事——按照公教的信仰——可以相對容易地獲得那些垂死嬰兒的永生和得救，所以人們很強調這個聖事。一些華人基督徒，特別是婦女和那些懂得一點醫學的人，學習施洗的正當程序和方法，而傳教士鼓勵他們去找那些患疾病的嬰兒並給那些垂死者施洗。在北京有一些傳教員特別被指定去尋找被遺棄的嬰兒；另一些傳教員獲得了醫生們的許可來和醫生一起去看病人。<sup>8</sup>所報告的統計數字通常包括了那些在垂死時受洗的孩子。對非基督徒的華人來說，這個做法是令人感到驚奇不解的(mystifying)而後來引起了關於暗藏習俗的謠言；華人也輕易地接受了這些謠言。對大多新教信徒來說，這個做法好像是無用的並是一個美麗的基督宗教禮儀的魔術性用法。然而，我們至少可以說，這個習慣更傾向於珍惜個人的尊嚴和價值。如果人們不停地宣傳，連一個被遺棄的和垂死的嬰兒都能獲得永生的福樂，而他們如此努力於實現這個永生的福樂，其結果必然是更重視人

3. penance和eucharist就是「告解聖事」和「聖體聖事」或「聖功」和「彌撒」。——譯注

4. Guiot, 《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頁268-269；Bishops Francis & Peter, 《服從宗徒禮儀的教訓》(*Instructiones ad munera apostolica rite obeunda per utiles missionibus Chinae*; Rome, 1897)，各處。

5. 《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347-357。

6. Bertrand, 〈從四川的來信(1840年8月10日)〉(from Szechwan [Aug. 10, 1840])，載《傳信部年鑒》，卷十四，頁73-79。

7. Mgr. della Chiesa, 〈一七〇一年十月二十二日的信〉(Letter, Oct. 22, 1701)，載《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卷五十六，頁102。

8. Entrecolles, 〈從北京的來信(1720年10月19日)〉(from Peking [Oct. 19, 1720])，載《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292；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198。

的尊嚴——至少在基督徒們中間會有這樣的結果。

189 施洗在教會對信徒的照顧中只是一個部分。傳教士們儘量為基督徒的孩子設立一些學校，女孩子在那裏學習《教理問答》和宗教書籍，而男孩兒除了宗教知識以外還學習寫字和一部分華夏經典。<sup>9</sup> 人們為信徒安排了定期的禮儀，而當司鐸或傳教員不能來的時候，他們還會這樣作。司鐸儘量至少一年一次去看信徒、聽告解聖事（confessions）、舉行彌撒、講道、給予教訓、施洗並有時候也舉行堅振聖事。宗教書籍、玫瑰經（rosaries）、聖牌（medals）、聖像、對十字架的敬禮和對耶穌聖心的敬禮，都是為了加強基督徒的宗教生活。<sup>10</sup>

傳教士們撰寫了相當多的基督宗教書籍來向非基督徒傳教以及向望教者（catechumens）和修道生提供教材。早期的耶穌會會士——包括利瑪竇——編寫了幾部著作來向非基督徒華人介紹基督宗教的教義。<sup>11</sup> 譬如，（耶穌會會士）馬若瑟（Premare，約1666-1734年）<sup>12</sup> 曾寫過關於上帝的一篇文章，而後來的新教信徒和天主教信徒都利用它；有的新教信徒甚至說，這篇文章是「唯一的真正高尚的漢語基督宗教文學作品」。<sup>13</sup> 傳教士翻譯了《師主篇》（*Imitation of Christ*）和羅耀拉的《神操》（*Loyola's Exercises*）。另外，傳教士也撰寫關於效法聖母、神學、倫理美德和超德（moral and religious virtues）<sup>14</sup> 以及關於使用聖事的書籍。他們出版祈禱經文和讚美歌的翻譯本以及不同的《耶穌傳》和《福音大略》之類的書。在十七世紀末，羅馬彌撒本（the Roman missal）、日課本（breviary）、禮儀書（ritual），甚至聖托馬斯·阿奎那的《神學大全》（*Summa Theologiae*）都被譯成漢語——這主要是歸功於利類思（Buglio）。<sup>15</sup> 當時的傳教士好像沒有出版一部完整的《聖經》漢譯本，他們可能也沒有作全《聖經》的翻譯，但有《聖經》部分的譯著——特別是福音書方面。這些部分《聖經》譯本既有手稿，也有印刷，既有滿文，也有漢

9. Dufresse, 〈一八〇〇年十月二十六日的信〉（Letter, Oct. 26, 1800），載《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446及以下；另參〈一八〇三年十月二十六日的信〉（Oct. 28, 1803），載《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62-71。

10. 《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187-195；《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347-357。

11. Wylie, 《論漢語的文獻》，頁172-180。

12. 耶穌會會士馬若瑟（Joseph Henry Marie de Premare），一六六六年生，一六九八年來華，一七三五年死於澳門。曾寫四十多部著作。——譯注

13. 《愛丁堡會議報告》（*Edinburgh Conference Reports*），卷二，頁250。

14. religious virtues被譯為「超德」，主要指與宗教信仰有關的美德，如信德、望德和對上帝之愛慕（faith, hope and divine love）。——譯注

15. Huonder, 《在海外傳教區的本地聖職人員》，頁160；Huonder, 《公教傳教事業對於海外國度十六——十八世紀印刷技術的貢獻》（*Die Verdienste der katholischen Heidenmission um die Buchdruckerkunst in ueberseeischen Ländern vom 16.-18. Jahrhundert*; Aachen, 1923），頁70-80。利類思曾將禮儀書譯成官話（漢語）——Brou在《傳教區歷史期刊》，頁523-530。（耶穌會會士利類思，意大利人，生於一六〇六年，一六三七年來華，一六八二年死於北京。他精通神學、滿、漢文學，著作甚多。——譯注

文。<sup>16</sup> 陽瑪諾的各個道理 (homilies) 和主日及節日讀經的翻譯至今還被使用。<sup>17</sup> 下面我們會看到,《新約》部分的翻譯本——這是公教的譯本——促進了第一位新教傳教士——馬禮遜 (Morrison) ——學習漢語。這個公教的譯本無疑影響了馬禮遜自己的翻譯,因而在某種程度上也影響了後來的新教《聖經》譯本。<sup>18</sup> 190

### 傳教事業的組織機構

教會的組織相當簡單。在前面一章,我們提到了主教們、宗座代牧以及各種修會、傳教會和協會。每一個團體通常在澳門或廣州有一個負責人或管理人 (a business agent, or procurer)。<sup>19</sup> 如上所述,司鐸們通常過一種艱苦的生活,似乎不斷地要面對旅行和危險,特別在教難時期是如此。那些住在澳門、北京和其他一些大城市以及那幾個任教的傳教士大概是唯一的例外。華人司鐸通常是來自基督徒的孩子,<sup>20</sup> 而他們更接受一個長期的訓練。有時候,他們的訓練在華夏之外被完成——在檳榔嶼 (Penang)、泰國 (Siam)、印度,甚至在歐洲。<sup>21</sup> 如上所述,耶穌會會士希望,羅馬允許本地的司鐸用自己的語言來舉行禮儀,而羅馬教廷早就批准了這一點。這樣,年齡比較大的男人也可以祝聖為司鐸,而他們不需要學習拉丁文。後來,教會權威還是強調用拉丁文。<sup>22</sup> 有時候——特別是在嚴厲教難時期——修道生教育的水平下降了,而有時候一個比較年邁的人——可能是一個虔誠的傳教員——在短期訓練後被祝聖司鐸。這樣的人不太懂拉丁文,只能說教會禮儀用的話,甚至 191

16. Le Comte,《關於華夏現狀的新報告》,卷二,頁199-200;Wylie,《華夏研究》,頁94-97;Edkins,《滿文的基督宗教文獻》(Manchu Christian Literature),載《中國報》,卷二十四,頁72-73。

17. Wylie,《論漢語的文獻》,頁94;Brouillon,《江南教會現在的情況,一八四二——一八五五年。關於一八五——一八五五年的起義的陸續報告》(Memoire sur l'etat actuel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1842-1855. Suivi de lettres relatives a l'insurrection 1851-1855; Paris, 1855),頁124;Joseph Dahlmann,《傳教事業與語言學。公教早期傳教工作特徵的研究(1500-1800年)》(Die Sprachkunde und die Missionen. Ein Beitrag zur Charakteristik der ältern katholischen Missionsthatigkeit [1500-1800]; Freiburg im Breisgau, 1891),頁157。

18. 十七、十八世紀的傳教士沒有將整個《聖經》的漢語或滿文譯本出版並發行。其理由可能是:傳教士擔心,沒有受過教導的人對《聖經》會作出奇怪的解釋;似乎所有的《聖經》譯本的文學風格對紳士們是一種難以接受的挑戰;傳教士們也相信,教訓華人的最好教材是一些符合他們文化背景的信仰提要 (summaries of the Faith),而直接閱讀《聖經》可能會引起問題。早期公教信徒的大多著作好像是用古文寫的,而不是用普通話寫的。這樣做能獲得紳士階層的尊敬,但一般的人不能理解或很難理解那些教會著作。對於祈禱文和《聖經》章節來說,這當然不是很理想。

19. Launay,《(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一,頁473。

20. 不過,這亦不盡然如此。譬如,吳曆(吳漁山)——他更流行的名字是葡萄牙的名稱 Simon A. Cunha (1631-1718年)——本來是一位有一定名聲的畫家。他在成年時受洗,五十一歲入了耶穌會初學並五十七歲被祝聖司鐸。見 M. et de Prunele Tchang,《吳曆(漁山)神父。其人及其藝術作品》(Le Père Simon A. Cunha, S. J. [Ou Li Yu-Chau]. L'homme et l'oeuvre artistique; Shanghai, 1914),頁i-iv。

21. Brou在《傳教區歷史期刊》,卷四,頁391-406。法國的耶穌會會士們經常關他們的華人初學生到巴黎,使他們在那裏完成他用的教育。參同上。

22. 就是教宗於一六一五年三月十六日發佈的敕令。見Brou,《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三,頁520;Paschal d'Elia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351。

有時候自己不太理解這些。<sup>23</sup> 本地和外國的司鐸絕大多數的人好像是具有高尚人格的人 (men of high character)。歐洲人當然必須要能說漢語。其中幾個人精通漢語，但另外一些人至少在開始工作時僅僅能說幾句話。<sup>24</sup>

傳教員受的教育不如司鐸的教育長。然而，在教訓和教導非基督徒和（在司鐸不在時）照顧信徒方面，他們是主要的負責人。每一個基督宗教團體儘量有一個（或幾個）傳教員住在其中。<sup>25</sup> 一些守貞並獻身於教會工作的婦女負責照顧婦女和孩子的工作。然而，華人對獨身生活方式 (celibacy)<sup>26</sup> 有懷疑態度，而這種獨身制度可能會帶給教會不好的聲譽，所以這樣的制度需要謹慎的規律。因此，這些守貞的婦女們只有在二十五歲後被允許發聖願 (take vows)，而她們發願也只是幾年的誓願；她們幾乎都與自己的家庭住在一起。<sup>27</sup>

在一個地點的基督徒好像通常不多，很少超過五百或六百人，而一般來說遠遠比這個數字少。至少在華西地區有一個符合華人的習慣，即指定一些長老或領導者（通常稱「會長」），而他們監督團體並負責朝拜和禮儀。如果沒有司鐸和傳教員在團體中，他們還可以提供朝拜和道理方面的教導。<sup>28</sup>

### 傳教經費

傳教工作的經費很難確定。傳教士們從哪裏或以甚麼方式獲得這些資助，這也是很難回答的問題。為修會和傳教會來說，一位司鐸一年的經費不高。在十八世紀的四川，每一個外國傳教士好像一年能獲得三十銀兩 (taels)。<sup>29</sup> 傳教士靠這個錢不僅僅自己維持生活，還要創辦訓練本地司鐸的學校、照顧窮人、付去澳門郵差的經費以及必須買彌撒用的葡萄酒。<sup>30</sup> 本地的司鐸通常由他們的信徒得到資助，但他們

23. Pottier, 〈一七八二年十月十八日的信〉 (letter, Oct. 18, 1782), 載《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358-361；Paschal d'Elia 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351。

24. 《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401-449。

25. Jacques, 〈從廣東的來信 (1722年11月1日)〉 (from Canton [Nov. 1, 1722]), 載《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316；Pottier, 〈從四川的來信 (1782年10月18日)〉 (from Szechwan [Oct. 18, 1782]), 載《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347-357；Demimund, 《真福劉格來傳記》，頁251-261。

26. celibacy是基督的守貞生活方式，即為了caelum（天、天堂）而保持童貞 (virginity) 的美德。漢語的譯法都不令人滿意：「獨身」、「童貞」、「不婚」、「獻身」、「貞潔」。——譯注

27. 《傳信部文集》，卷一，頁350-356；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147、165；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一，頁20-21。我們也有資料表明，婦女有專門屬於她們的教堂。見Arias, 《真福白多祿以及其他的道明會殉道者》，頁181。

28. 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156-157。

29. Guiot, 《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頁206、266。用今天 (1926年) 的兌現率，這等於四十美元。在十八世紀大概至少是五十或六十金元 (dollars gold)。

30. Bertrand, 〈從四川的來信 (1840年8月10日)〉 (from Szechwan [Aug. 10, 1840])，載《傳信部年鑒》，卷十四，頁78。

的彌撒金 (stipend) 有時候全部或一部分來自歐洲。在十八世紀華西地區中，每一位本地司鐸一年收到二十銀兩零花錢 (allowance)。<sup>31</sup> 一個來自十九世紀初的報告說，每一個歐洲司鐸被給予一百四十銀元 (silver dollars) 零花錢，除此之外還有旅遊經費。<sup>32</sup> 那些獻身於教會工作的婦女們好像靠她們的家庭或者她們任教的學校來生活。<sup>33</sup> 從歐洲派傳教士赴華的經費很高。在十九世紀初，一個人從法國去華的經費據說是四千法蘭克 (francs)。<sup>34</sup> 不過，一位傳教士回到歐洲去是一個例外，所以這種經費通常只是一次性的。因為在一八〇〇年到一八二五年間在華外國司鐸的總數是四十個人，而華人司鐸的總數大約是八十人，所以歐洲的組織每年要付出的經費大概是二萬五千或三萬金元 (gold dollars)。<sup>35</sup> 在逆轉之前——在十八世紀初—— 193 這些經費也許更高。

在一定的程度上，我們只能猜測這些經費是從哪裏來的。一部分是從歐洲來的。我們知道，德國巴伐利亞 (Bavaria) 的統治者很多年資助了耶穌會在華的傳教工作，而路易十四支持巴黎外方傳教會。<sup>36</sup> 早期的時候，法國國王和華夏皇帝支付了北京傳教工作的開銷。<sup>37</sup> 西班牙傳教士的部分資助來自西班牙政府。<sup>38</sup> 在華的耶穌會會士也開始放款借錢。傳教士們好像只有在危險的時候——譬如在耶穌會被解散時或在法國大革命時——特別注意到經費的問題。在十七和十八世紀來自華的大多信件中，傳教士們僅僅偶爾會提到經費缺乏的事。

### 傳教工作的結果

那麼多辛苦和犧牲的成果是甚麼？如果向公教傳教士提出這個問題，他馬上會說，結果是成千上萬個靈魂，因為——按照他的信仰——這些靈魂獲得了永遠的幸福。他會指出，那些十八世紀和十九世紀初的二十多萬個羅馬公教信徒只是一部分信徒，因為自從羅明堅和利瑪竇入華二百五十年以來，更多信徒接受了這個信仰。

31. Guiot, 《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 頁206、266。

32. Medhurst, 《華夏》, 頁247。

33. 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頁249-250。偶爾, 東印度公司也允許了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們免費用他們的船。——Morse, 《東印度公司在華的貿易》, 卷一, 頁179。

34. 《傳信部年鑒》, 卷一, 頁66。

35. 然而, 麥都思在《華夏》(頁247) 曾說, 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們每年從歐洲獲得了四萬英鎊的資助。

36. Cordier, 《中國通史》, 卷三, 頁302。

37. Richenet, 法國遣使會在北京的管理人, 於一八一七年寫, 耶穌會會士除了修會和其他經濟來源之外, 還有二萬二千磅白銀來自法國的固定收入 (22,000 livres of fixed revenue in France)。當遣使會代替了耶穌會時, 法國規定給予他們每年一萬二千磅白銀, 但由於大革命的暴發, 他們沒有收到錢。見《通報》, 卷二十, 頁128。

38. 一些華人修道生於十八世紀中葉在馬尼拉學神學, 而他們的經費來自西班牙政府。見Huonder, 《在海外傳教區的本地聖職人員》(Der einheimische Klerus in den Heidenländern), 頁178。十二位於一六九六年在華工作的西班牙方濟各會會士也接受了西班牙國王的支持。見Perez, 《廣東省方濟各會傳教的開始, 來自西班牙——美國檔案室的摘錄》, 頁174。

194 一位傳教士也會指出，百萬（many hundred thousands）個嬰兒在垂死時受了洗禮而因此能進入天堂。那麼多被拯救的靈魂，那麼多獲得了永生的人——這是他的信念——是付出的犧牲和辛勞的豐厚賞報。

然而，如果這個質問的人進一步想知道，信仰在基督徒的生活中引起了哪些改變，人們的回答可能就不是那麼堅決的了。從留下來的報告來看，我們不能清楚地知道，皈依者在甚麼程度上接納了一個新的宗教和道德動力進入他們的生活中。大多的基督徒相當全面地斷絕了他們原來的宗教習慣，特別是在一七四二年後——這一點好像是確定的。關於禮儀之爭的決定清楚表達了這個任務。教會要求基督徒放棄家庭中的靈龕（domestic shrines〔即祖先牌位的箱子〕）並要求他們不參與家庭、家族、行會和社團的宗教活動——基督徒原來都參與其中。皈依基督宗教並沒有帶來物質上的好處，反而可能會引起周圍環境的誹謗和迫害。

因此，當基督徒的決定必須是崇高人格的決定。這個決定也包括與傳統的告別（a wrench with the past），而在教會的指導下，這個決定在生活其他方面就導致了一些改進。我們看一些報告說，在嚴厲的教難中，當司鐸們長期不能看信徒時，信徒們傾向於陷入非基督宗教社團的宗教習慣。有的報告表明，一些人背叛了他們的信仰，但報告也說，在教難中有如此多的基督徒堅持他們的信仰，因而我們可能推想，大多數的信徒堅持了他們的信仰，雖然他們有時候可能沒有完全理解它。阻礙基督徒與非基督徒結婚以及阻礙基督徒將自己的孩子嫁給非基督徒，這是一個困難的工作。<sup>39</sup> 然而，教會強調，信徒不可以與非信徒結婚，而這個規定肯定幫助了基督徒團體保持自己的特殊性和確保孩子的信仰。<sup>40</sup> 強制遵守主日的規定也比較難，而「在主日不能工作」的規定一部分被放鬆。<sup>41</sup> 皈依的過程好像很多次幫助人們解脫那種被稱為「附魔」（demon possession）的煩惱並有辱人格的不幸。<sup>42</sup> 毫無疑問，華人進入教會是出於很多動機，其中一些是不適當的（unworthy）動機，<sup>43</sup> 而華人基督徒也帶來了很多他們以前信奉的宗教概念。不過，根據我們的資料來看，皈依好像在總體上發動了道德和宗教上的改進。第二和第三代的基督徒——他們從童年時代就受了信仰的精神營養——一般來說和他們的非基督徒鄰居有明顯的差別。肯定也存在着一種英雄的氣概（heroism）。譬如說，華人司鐸一年又一年忠誠認真

39. 《耶穌會書信集》，卷四，頁292；《傳信部文集》，卷一，頁335。

40. 同上及《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244-264。

41. Guiot, 《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頁268-269。

42. 《耶穌會書信集》，卷一，頁157-159。

43. 一個報告說，一位男子因為想治療嚴重的牙疼而成為基督徒。見同上，卷一，頁292-301。

地為他們的信徒服務，雖然他們多次面對迫害。而且，他們在很多情況下也沒有外國的伴侶。<sup>44</sup>

教會在華夏文化中遠遠沒有堅固的地位。偶爾一個官員或一個比較有地位和關係的人成為基督徒，但大多成員還是來自比較窮的階層。譬如，一個報告說，在那些受蔑視的理髮者中有公教信徒。<sup>45</sup> 早在第十九世紀中，湖南和湖北的基督徒大多是在城市之外的，而他們是園丁或小農。<sup>46</sup> 神職人員大部分的經費好像來自歐洲，而雖然華人司鐸於十九世紀初比外國司鐸多，但只有一位華人主教被祝聖。<sup>47</sup> 教會創辦了幾個學校，而那些高級的學校的經費在很大的程度上——或完全——來自國外。如此小的並分散的團體——其成員主要來自沒有社會影響的階層——依賴於外國的領導和資助，這一點是很清楚的。這個團體也似乎不斷地遭受國度政府的迫害，所以它到那時候為止僅僅獲得了一個很不穩定的立腳點。

傳教士對於華夏和華人文化的整體似乎沒有產生任何影響。這個新的信仰對華夏帝國的倫理標準、宗教概念沒有造成任何重大的糾正，而社會和政治的制度完全沒有改變，除非是在基督徒的小團體中。然而，傳教士們讓一些紳士初步認識歐洲科學的某些部分，而且還幫助他們意識到西方的存在。十七和十八世紀那些相當多的知識性活動 (intellectual life) 在一定程度上也歸功於傳教士們。<sup>48</sup> 當時有的士紳 (士大夫) 敢離開傳統的正統思想，他們批判地分析華人經典的文本並表現強有力的精神生命，而傳教士們對於這些人的思想可能有所貢獻。至少一位杰出的後代作者認為，傳教士們帶給那些華人學者一些新的啟發，因為傳教士們提示了一個完全新的理念世界，而且他們還提供一個比較好的、超過華夏古代的邏輯學方法。<sup>49</sup> 這些不正統的學者 (heterodox scholars) 不多，並遭受正統學者的反駁，但他們仍然是二十世紀知識覺醒的先驅者，而二十世紀的知識覺醒震動了全國的基礎。然而，傳教士們的影響也被懷疑，<sup>50</sup> 而且這個激進派對全國仍沒有影響。一般

44. 見李安德的故事，見於Launay，《華籍司鐸、傳教士和宗座代理李安德一七四六——一七六三年的日記》，各處。李安德生於一六九二或一六九三年於陝西的一個基督教家庭中，在澳門和泰受神學教育並於一七二五年被祝聖司鐸。他先在福建工作，後被派到雲南和四川。那裏的兩位外國傳教士於一七四六年被驅逐出境，但李安德留下。六年之久，他是唯一為信徒們服務的司鐸。他至少兩次被逮捕，但始終忠於信仰。

45. 《耶穌會書信集》，卷三，頁288-350；De Groot，《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頁525；《傳信部年鑒》，卷二，頁35。

46. Clet引自Montgesty & Gilmore，《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頁69。

47. 就是羅文藻。——譯注

48. 梁啟超相信，基督教在這方面有某種作用。見《中國社會和政治科學叢報》(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卷八，頁38。

49. 梁啟超，《清代學術概論》，頁46；Hodous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422-425。

50. 胡適相信，梁啟超說傳教士對這個學派有影響是錯誤的。《胡適與作者對談》(Conversation with the author) (Feb. 16, 1926)。



的官員 (official) 也許因傳教士們稍微開始尊敬歐洲人，但他們又因外國傳教士的傳教熱心 (proselyting zeal) 而感到迷惑，所以他們的尊敬大概也消失無遺。如果一八三五年後逐漸沒有傳教士去華——實際上他們的數字增加了——教會大概會在幾代人內消失無蹤，而它不會留下任何長期的痕跡。<sup>51</sup>

奇怪的是，傳教活動好像對歐洲產生了很大的直接影響。通過傳教活動，歐洲第一次真正認識中國。傳教士的信件、日記和旅遊報告被出版並受廣大讀者的歡迎。傳教士與歐洲的學者有廣泛的書信聯繫。他們既寫書又提供資料，而這些資料又成為新書的基礎。譬如，孟多薩 (Mendoza) 關於華夏的著作是西班牙文撰寫的並於一五八五年出版，但這本書也被譯成意大利語、法語和英語。<sup>52</sup> 哈爾得 (Halde) 的《支那》(China) 一書是由傳教士的著作而寫成的——其原文是法文——並於一七四一年已經有兩次英文版。<sup>53</sup> 法國耶穌會會士宋君榮——他從一七二二年到他於一七五九年去世時一直在華——大概比任何一個十九世紀以前的歐洲人更認識漢語和華夏。他將《元史與成吉思汗本記》、一些唐朝史記 (即《大唐朝史》) 和《書經》 (即《尚書》) 譯成法語，他準備了關於華夏歷史年代分法的著作 (即《中國年代紀》)。他還留下很多沒有出版的手稿。<sup>54</sup> 用歐洲語言寫的華夏歷史的最大著作是馮秉正 (Joseph Anne Maria de Moyriac de Mailla) 寫的，而馮氏是十八世紀在北京工作的耶穌會傳教士。<sup>55</sup> 傳教士編寫字典，<sup>56</sup> 他們描寫了華夏的植物，<sup>57</sup> 第一次大量地收藏漢語書籍並送它們到歐洲，<sup>58</sup> 翻譯傳統的經典並向歐洲人介紹了華人的哲學家。<sup>59</sup> 西方人所認識華人的最重要思想家——孔子和孟

51. 某些證據表明，基督教在教會外也有一些影響。譬如，在道家於一七〇〇年寫並於一七八七年出版的《聖仙通鑿》中有關於耶穌的生、死和復活的敘述 (《中國叢報》，卷十八，頁498-502)。在《康熙聖諭》中，基督教被認為相當重要，所以它被和道教及佛教相提並論，它也被說成一個不正統的宗教，而華人被警告不要加入它。見Buller，《〈康熙聖諭〉以及白話的譯文》，頁84-85。

52. 《華夏百科全書》，頁348。

53. P. J. B. du Halde, 《對華夏和支那一韃靼地區的描述，包括高麗王國和吐蕃王國 (朝鮮和西藏)》(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and Chinese-Tartary, together with the Kingdoms of Korea, Tibet; London, 1741)，卷一—二。

54.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六，頁393。

55. de Mailla, 《中國通史和年曆》，卷十三。

56. Cattaneo (郭居靜) 將一個漢語字典翻譯過來，南懷仁撰寫一個滿文的語法書，恩理格 (Christian Herdtricht) 撰寫一個漢語—拉丁語字典，來自 (意大利) 克雷孟納 (Cremona) 的巴西略 (Basilus) 和其他的傳教士也曾寫過字典。馬若瑟 (Premare) 的著作《文集》(Notitia) 也是早期漢學家很熟悉的著作。見Joseph Dahlmann, 《傳教事業與語言學。公教早期傳教工作特徵的研究 (1500-1800年)》(Die Sprachkunde und die Missionen. Ein Beitrag zur Charakteristik der ältern katholischen Missionsthätigkeit. [1500-1800]; Freiburg im Breisgau, 1891)，頁30及以下。

57. Michel Boym (耶穌會會士卜彌格)，《華夏植物志》(Flora Sinensis; Vienna, 1656)。

58. Cordier, 《十八世紀法國中的中國》，頁113。

59. 柏應理 (Couplet) 翻譯了孔子一部分的著作，衛方濟 (Noel) 翻譯了《孟子》，而錢德明 (Amiot) 撰寫一個《孔夫子傳》。見Dahlmann, 《傳教事業與語言學》(Sprachkunde und Missionen)，頁23-55。

子——的名稱表達也歸功於傳教士們。<sup>60</sup>這都表明，傳教士們對歐洲的貢獻很大。<sup>61</sup>

洛可可式 (Rococo art) 也受了華夏風格的影響。富有的人複製了華夏園藝、佛塔和亭台，而他們的資料主要來自傳教士們。轎子 (sedan chair) 變流行，歐洲人第一次製造真正的瓷器 (true porcelain)、漆器、焚香、茶葉、華人的彩色和國畫風格變很流行。另外，通過一種模仿和發展的過程，第一種牆紙 (wall papers) 出現了。<sup>62</sup> 一位興奮的作者說，在十七世紀末，傳教士讓法國人如此深入了解華夏，甚至超過法國人對許多歐洲地區的了解。<sup>63</sup> 傳教士們奠定了歐洲人科學地研究華夏的基礎，因而也開創了理智地鑒賞該國的傳統。

歐洲人認識華夏一個很有意思的層面是中國對十八世紀自由主義思想的影響。伏爾泰 (voltaire) 和那些撰寫《百科全書》的啟蒙運動者之類的人一時很讚頌華夏文化 (glorify Chinese culture)。<sup>64</sup> 在宗教的領域中特別是這樣。很多十八世紀的歐洲學者本來是自然神論者 (deists)，<sup>65</sup> 所以他們將「自然的宗教」和「啟示的宗教」(revealed)、「自然的宗教」和「教會的宗教」對立起來。耶穌會會士翻譯了華人的經典並努力在華人對「天」和「上帝」的敬拜中尋找一種與猶太—基督宗教傳統類似的信仰，所以他們同時對歐洲的「啟蒙者」開闢了一個能鞏固啟蒙思想的理想文明。那些啟蒙者相信，這裏——在華夏——具有一種與猶太和基督宗教的啟示無關的、一種土生地長的一神論)，有文化的階級——華夏的紳士——堅信這種一神論，而它不受神職人員信仰的控制。當然，這些「自然神論者」和「啟蒙者」具有熱烈的興趣，而他們大聲讚揚華夏。自然神論 (deism) 並沒有根源於華夏的影響，也沒有因華夏影響而被改變，但那些持自然神論觀點的人多次因他們關於華夏的設想<sup>66</sup> 而獲得鼓勵。當時的文學更多用「天」來表達「上帝」，而這樣的習慣也許來自這些理論。到了十八世紀末，對華夏的過分敬仰 (adulation of China) 在很大

60. 孔子和孟子的名稱是Confucius和Mencius，就是耶穌會傳教士們從「孔夫子」和「孟子」演變出來的。他們在後面加上了拉丁文的“us”。——譯注

61. 關於傳教士所寫的書，見Cordier，《華夏圖書館》，各處。

62. Cordier，《十八世紀法國中的中國》，各處；Adolf Reichwein，《華夏與歐洲。十八世紀的知識和美術交往》(China and Europe. Intellectual and Artistic Contacts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rans. J. C. Powell; New York, 1925)，各處。

63. Pierre Martino，《十七、十八世紀法國文學中的東方》(L'Orient dans la littérature française au XVIIe et au XVIIIe siècle; Paris, 1906)，頁107。

64. Cordier，《十八世紀法國中的中國》，頁114-126。

65. deism的漢語譯法不太令人滿意。「自然神論者」倡導，理性是宗教的基礎；上帝只創造了世界，但後來不干涉宇宙，而一切順從自然法則。——譯注

66. 作者以“by what they thought they saw”暗示，「啟蒙者」對於華夏作了一種「投射」和「設想」(projection)，將自己的理想「投射」到遠東，想出一個很理性的、道德高尚的華夏。他們當然並不了解華夏的真象。——譯注

的程度上已經消失了，但在十九世紀偶爾還會有一些回應。<sup>67</sup> 傳教士們在很大的程度上發動了不同文明的相互激活、相互推動（a cross-fertilization of cultures）。

---

67. 關於這個問題最杰出的討論，請見Nathan Söderblom，《對上帝信仰的形成。宗教起源研究》（*Das Werden des Gottesglaubens. Untersuchungen über die Anfänge der Religion*; Leipzig, 1916），頁324-360。關於美國人對華夏的敬仰的回應，請見Lipscomb編，《杰斐遜的著作》（*Writings of Thomas Jefferson*），卷五，頁183。美國哲學協會的創刊詞說，美國希望「有幸能學習華人的工業、他們的生活方式和他們牲畜業的技術」，見Oberholtzer，《羅伯特·馬禮遜》（*Robert Morris*），頁223。

十六、十七和十八世紀的華人已不僅僅通過海洋與一個擴張中的歐洲接觸。當葡萄牙人、西班牙人、荷蘭人、英國人和法國人在南方海岸建立商業基地時，當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在幾乎所有的省中獲得了皈依者的同時，俄羅斯人佔領了西伯利亞（Siberia）並與中央王國（Middle Kingdom）建立商業、外交和宗教關係。

第一批俄羅斯人在十六世紀下半葉到達北京，但他們沒有被正式接納。俄羅斯人繼續往東邊邁進，而在十七世紀中，他們在西伯利亞東部已經有一些基地。滿人因北方的這些活動而警惕，他們圍攻了俄羅斯人在阿穆河（Amur）的主要堡壘，阿爾巴津（Albazin）。我們在此無需仔細的描寫華人如何控制了俄羅斯的邁進，一六八九年的《尼布楚條約》（treaty of Nerchinsk）——這是第一個華夏和一個歐洲國度之間的正式協約，而羅馬公教的傳教士也參與談判。我們在此關注的是，當阿爾巴津第一次被圍攻時，康熙的軍隊於一六八五年逮捕三十一個俄羅斯人並押送他們到北京。他們在首都東北角獲得了一個住宅並被列入一個「旗」。他們被指定要保護他們在首都中的房產。他們好像是俄羅斯東正教的成員——根據我們的資料，這是全國第一個東正教團體——而與他們一起被捕的是一位司鐸，馬克西美·列昂捷夫（Maxime Leontiev）。

列昂捷夫按照他的教會的傳統照顧他的信徒，首先是一個給予他的聖所（a temple），而後來是一個為這個目標而建立的聖堂。在一定的時間後，托伯爾斯克的大主教（the Metropolitan of Tobolsk）承認了這個團體，送給他們一個聖餐桌布（a communion cloth）並命令他們在華人中開始講道。北京的團體接受了這塊布，但他們沒有服從大主教的命令。列昂捷夫於一七一二年去世，而於一七一五年希拉龍大司祭（Archimandrite Hilarion）、一位司鐸、一位執事（deacon）和七個神職人員（clerics）被派往北京去——派遣他們的大概是彼得大帝（Peter the Great）。他們好像也僅僅為阿爾巴津人進行宗教服務。有意思的是，他們用漢語的「廟」來稱他們的教堂，以佛教術語「佛」指上主，並稱他們的神職人員為「喇嘛」。

華人和俄羅斯人之間交往的增長導致一個新的、補充性的條約，即一七二七年的《恰克圖條約》（treaty of Kiakhta）。這個條約不僅僅規定了貿易關係、外交關

係和邊界，它也規定在北京的住宅應該有四位司鐸和六位學習漢語和滿文的學生。當這些學生結束他們的研究時，他們應該回到俄羅斯去並在建立雙方關係方面發揮作用。這個教會性的使團（ecclesiastical mission）受了華夏和俄羅斯政府的資助。主要的目標一方面是向阿爾巴津人的後裔以及向駐北京或在北京訪問的俄羅斯人提供靈性的照顧，而另一方面也是提供學習漢語的機會。在北京的俄羅斯人沒有在華人中進行傳教活動，但在二十世紀中，他們所培養的阿爾巴津人團體成了向華人傳播福音的中心點，而城市中那種很早劃給俄羅斯人的地方繼續是該教會的基地。<sup>1</sup>

---

1. 這個簡短報告的作者是英諾森大司祭（Archimandrite Innocent），報告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78及以下；John F. Baddeley，〈俄羅斯、蒙古、中國，它們之間的關係。從十七世紀初到一六七六年〉（*Russia, Mongolia, China. Being Some Record of the Relations between Them from the Beginning of the XVII<sup>th</sup> Century to the Death of the Tsar Alexei Mikhailovich, A.D. 1602-1676*; London, 1919），卷二，各處；Henri 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Histoire des relations de la Chine avec les puissances occidentales*; Paris, 1901-1902），卷一，頁87；Cordier，〈中國通史〉，卷三，頁270-278、340-342；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9；Prandi，〈馬國賢回憶錄〉，頁89；Timkowski，〈俄羅斯使者通過蒙古來到中國並在北京定居，一八二〇——一八二一年〉，卷一，頁1-3；Eugene Smirnoff，〈俄羅斯東正教會的過去歷史和現代情況〉（*A Short Account of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and Present Position of Russian Orthodox Missions*; London, 1903），頁75；《教務雜誌》，卷四，頁68、96；卷二十三，頁151；《華夏百科全書》，頁10、287、490。

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從十八世紀末到十九世紀初的幾十年間，基督教在華的傳教反映時代的背景。進展的步伐已經停止，倒退似乎就要發生。不過，在前景似乎最黯淡的時候，一些新興運動在西方方興未艾，它們給教會帶來了前所未有的巨大發展。歐洲曾有過多次擴張：在中世紀，歐洲的擴張開始於十字軍的東征、意大利的城市貿易和方濟各會與道明會的傳教活動；十五、十六和十七世紀的發現、貿易、征服和傳教活動重新激勵了歐洲的擴張；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中，歐洲的擴張又獲得了新的動力，其影響到全人類。 201

工業革命是這次重新擴張的首要原因。科學知識日益增長，使得人對自然環境的控制不斷增強。機器、工廠、鐵路、汽船和稍後的電報與電話、飛機與收音機都帶來了驚人的變化。人口成倍地增加，大量移民湧入地球上的空白地帶，財富不斷積累，教育日益普及，人們在地球上不停地尋找原材料和市場，貿易和旅行的發展速度極為迅猛，西方各個政府幾乎控制了整個地球。所有的非西方民族在歐美文明的影響下開始重塑自己的文化。

現代工業始於十八世紀的英國。正是在英國、低地國度（Low Countries）、<sup>1</sup>法國北部、德國、意大利北部、美國和日本，現代工業的發展到二十世紀第一個二十五年結束之際已臻極致。和農業國俄羅斯一起，這些主要由於財富與權力的增長而獲益的地區支配了整個世界。尤其是盎格魯—薩克森人從中大大受益。大英帝國（The British Empire）擴展至全球許多區域；在加拿大、澳大利亞和南部阿斐利加（South Africa），還出現了說英語、具有英國血統和英式體制的國度。美國是一個說英語的國度，而美國人的祖先主要是盎格魯——薩克森人；美國迅速地將西部邊界挪到太平洋，佔有新世界（New World）最富饒的地區，最終成為最富強的國度。正如西班牙和葡萄牙是十六和十七世紀的主要貿易和殖民力量，北歐和北美諸國，特別是英國和美國，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擴張中居於領先地位。 202

1. 指荷蘭、比利時、盧森堡三國。——譯者注

在十三、十六和十七世紀，伴隨着歐洲的經濟和政治擴張，都出現過宗教的復興（a religious revival）。類似地，在十八、十九和二十世紀，教會在那些工業革命影響最深的地區經歷了一次偉大的重新覺醒（a great re-awakening）。對人類來說，這是一件幸運的事。否則，倫理道德的墮落、物質主義、隨着財富和權力突然增長而來的冷酷無情（ruthlessness）會給人類文明的一切高尚價值帶來莫大的災難。如果新的經濟運動是有益的，僅僅是因為，伴隨它們的是高度的屬靈能力和道德能力（heightened spiritual and moral energy）。當然，在歐美早就出現了對這兩種能力的需要。在那些古老文化將被西方的經濟和政治所影響和改變的地區，比如中國，這種需要也會變得同樣緊迫。西方各個民族也欠中國這一分工作，即他們應該帶來自己最好的屬靈資源，以便對抗他們的貿易、工業和武力所帶來的諸邪惡。一旦舊的壁壘被打破，把基督教信仰介紹給華人的前所未有的好機會就來了。伴隨着這個機會是傳教的任務，即在中國文化和制度的轉型期，把基督教所能提供的最好東西貢獻出來，這無異是一項榮譽和義務（privilege and obligation）。

### 公教諸傳教活動的復興

203 宗教的覺醒在羅馬公教國度中並非蔚然壯觀。教會沒有很大的需要再一次進行像十六世紀那樣的道德革新（moral reformation）。不過，羅馬公教會經歷了十八世紀的理智冷淡主義（intellectual indifferentism）的磨難，尤其是遭到了宣告十九世紀到來的歐洲大動盪（European upheaval〔指法國革命和拿破崙時期〕）的嚴重打擊。維也納會議（the Congress of Vienna, 1814-1815）所開創的新時代為羅馬公教會帶來了和平與更新的力量。在深受法國大革命影響的那些地方，古老的政權部分地得以恢復，政府和人民都在努力彌補教會所遭受的損失。許多新的教會團體和修會層出不窮，老的修會和團體則重新煥發生機，其中有一些修會主要以海外傳教為目標。路易十八世（Louis XVIII）促成了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復興，而該修會一八〇七年以來的第一位傳教士於一八一六年開往傳教區的航行。<sup>2</sup>一八一六年，遣使會在法國重建。<sup>3</sup>一八一四年，恢復於一八〇八年被迫停止工作的傳信部（；一八一七年，教宗委任三名樞機主教儘快完成傳信部的重建工作。<sup>4</sup>新興的浪漫主義（romanticism，或譯羅曼主義）在重新煥發參與教會的熱情上起過了輔助作用；甚至，民主運動也可能對此有過幫助。<sup>5</sup>在法國的許多城市中，平信徒們創立了各

2. 見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499。

3. 見Henrion,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卷二，頁651。

4. 見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頁19。

5. 見Schmidlin, 《公教傳教史》，頁426。

種為傳教募集金錢的協會和團體；<sup>6</sup> 一八一七年，外方傳教會成立一個祈禱會；<sup>7</sup> 在一八二二年，這些努力的高峰是援助傳教會（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L' Œuvre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的成立。

雖然早先的一些運動為援助傳教會的成立做了預備，但是，首創之功主要還是應該歸功於虔誠的女平信徒瑪麗亞·波利娜·雅麗科特（Marie Pauline Jaricot of Lyons）、新奧爾良主教杜布（Bishop Dubourq of New Orleans）和新奧爾良代理主教安格勒西神父（Father Inglesi, the Vicar General of New Orleans）。援助傳教會的宗旨是，請整個世界為信徒為傳教事務做出奉獻和祈禱。該會成員不僅每天要念《天主經》（或譯「主禱文」）、《聖母經》（Hail Mary）、和向聖方濟各·沙勿略的祈禱文，而且每個星期要奉獻兩分錢。<sup>8</sup> 這個數目足夠得小，以至於所有成員都能做到；該會早期的成員很多都是里昂（Lyons）工廠裏的勞動者。該會沒有自己派出過傳教士，但是，它籌募的資金卻分配給了不同的修會和傳教會，以用於他們的海外活動。<sup>9</sup> 隨着時間的推移，起初主要從法國吸收成員的援助傳教會逐漸擴展至其他一些國家。<sup>10</sup> 不過，比起任何其他民族來，法國人長期以來為該會所作的貢獻堪稱最大。直到二十世紀，法國人的貢獻才被另一國（美國）的公教信徒超過。援助傳教會募集的金額增長得飛快。在該會的最初三年裏（1822-1825年），募集金額總數達十五萬四千六百二十二法郎，<sup>11</sup> 一八三九年則達一百八十九萬五千六百八十二法郎。<sup>12</sup>

援助傳教會的工作得到了聖嬰會（Association of the Holy Childhood [L' Œuvre de la Sainte-Enfance]）的補充。創辦於一八四三年的聖嬰會的成立部分地來自於雅麗科特（Jaricot）女士的主意，但主要歸功於南錫主教讓桑（Bishop Jansen of Nancy）的努力。聖嬰會的宗旨是，幫助非基督教地區的兒童，為生命垂危的嬰兒施洗，儘可能地接濟兒童，在公教信仰裏撫養他們，在基督教家庭或孤兒院教育他們。聖嬰會還繼續推進了多年來為瀕死兒童所作的工作。它在（歐洲的）兒童中尋找奉獻者，以免和姐妹團體（援助傳教會）發生衝突。與援助傳教會一樣，聖嬰會還面向整

6. 見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508。

7. 見同上，頁504。

8. “centime”，「生丁」，法國等國貨幣單位，1生丁相當於1/100法郎。——譯者注

9. 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二，頁511；《傳信部年鑒》，卷五十，頁315及以下。

10. 意大利在一八三七——一八四一年成立了援助傳教會。見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頁27。

11. 《傳信部定期論文集》，卷二，頁30。

12. 同上，卷十二，頁237。



個公教世界尋求支持。<sup>13</sup> 而且，聖嬰會也經歷了捐款的飛快增長——一八四五——一八四六年：十二萬九千九百四十四法郎；一八五三——一八五四年：七十一萬二千零一法郎；一八七三——一八七四年：二百一十萬零三百九十一法郎；一八八三——一八八四年的三百一十四萬三千一百六十九法郎。<sup>14</sup>

與上述兩者相似、但規模較小的團體在奧地利（Austria）、巴伐利亞（Bavaria）和科隆（Cologne）被成立。<sup>15</sup>

顯然，更多的傳教士和基金有望參與在華的公教傳教事工。促進此項事工的，  
205 首當其衝的是法國，此外，其他得益於工業革命、積累了大量財富和人口增多的地區（德國、奧地利、比利時、北部意大利，在二十世紀還有美國）的公教信徒也伸出了援手。稍欠發達的地區（西班牙、葡萄牙和南部意大利）的公教徒也提供了一些幫助；這些地區除了貧窮之外，常常爆發內戰和革命，意大利還在為民族的統一進行着長期的鬥爭，因此他們對諸傳教事務的協助較少。

### 新教諸傳教事業的興起

與公教國家比起來，新教地區的宗教覺醒顯得更為蔚然壯觀。作為宗教改革的邏輯結果，新教的復興延續了宗教改革鮮活的宗教經驗和該運動的熱情。不過，與公教的復興相比，新教的復興的神學特性少一些，與國度的關係也更為淡薄，更多則是精神性的和道德性的。新教復興的直接預兆是十七、十八世紀的德意志虔信派（German Pietism），但早期最顯著的表現則是英國在美洲諸殖民區的大覺醒（Great Awakening）和英格蘭的福音運動（Evangelical Movement）。新教復興繼續貫穿整個十九世紀的標誌有：美洲的多次復興，英國、愛爾蘭、法國、瑞士、荷蘭和斯堪的納維亞新教教會的新氣象（new life）。新教復興的影響遍及所有的新教團體，但在說英語的民族中影響力最大。

新教復興最為強調的是：個人的宗教經驗，即皈依（其前通常有一段時間的憂愁和認罪）、寬恕帶來的喜樂感覺、戰勝試探、通過信仰基督而獲得的新生命。關於基督的受難、死亡和復活，新教復興說得很多；而且，它部分地回歸保羅（Paul，或譯保祿），如同保羅一樣強調基督的十字架，強調通過悔改

13. 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 頁37; Antonini, 《在華夏》, 頁263; Launay, 《(巴黎) 外方傳教會通史》, 卷三, 頁123; P. G. B. Tragella, 《殺害嬰兒與聖嬰。特別注意華夏的情況》 (*L'Infanticidio e la S. Infanzia con particolare riguardo alla Cina*; Milan, 1920), 頁106-113。

14. Tragella, 《殺害嬰兒與聖嬰》, 頁136-137。

15. John Alzog, 《普世教會史手冊》 (*Manual of Universal Church History*; translated with additions from the ninth German edition by F. J. Pabisch & Thomas S. Byrne; Cincinnati, 1903), 卷三, 頁922。

(repentance)、信仰、與基督合一而開始一種永恆的新生命。

這次宗教覺醒運動並不局限於某一個宗派 (denomination) 或神學思想的流派。儘管運動的領袖們在實際上特別針對的是那些在英格蘭工業城鎮和美洲邊疆地區的在宗教生活上被忽略的人 (the religiously neglected)，這次運動在一定程度上對社會的各個階層都有吸引力。

這次覺醒運動在本質上是傳教性的，它鼓勵那些經歷過新生命的人引領他人也 206 進入新生命。與此同時，與強調個人皈依經常相關的是幫助他人的渴望，這種渴望體現於：把屬靈的和道德的新生命介紹給他人，通過理智的、生理的 (physical) 和物質的手段提高他人的福利，消除和糾正社會不義，致力於教育和慈善事業 (educational and philanthropic enterprises)。

為了繼續推進和傳播這些信念湧現了許多偉大的領袖，新的宗派和社團形成了。懷特菲爾德 (Whitefield)、<sup>16</sup> 衛斯理 (Wesley)、<sup>17</sup> 威爾伯福斯 (Wilberforce)、<sup>18</sup> 芬尼 (Finney)、慕迪 (Moody)、<sup>19</sup> 布斯 (Booth)<sup>20</sup> 和數以千計的其他人都是這場運動的產兒和締造者。循道派和衛斯理宗 (Methodist and Wesleyan) 的不同團體、救世軍 (the Salvation Army)、基督教男、女青年會 (the Young Men's and 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主日學 (the Sunday School) 和為數眾多的青年社團，都起源於這次福音覺醒。廢奴運動 (the anti-slavery agitation)、諸多世界和平綱領、反對酗酒運動 (the campaign against intemperance)、為婦女謀求更大的正義、和平民教育 (popular education，或譯國民教育) 也都往往與之相關，有時還是由此孕育的。作為時代產兒的新教傳教士，尤其是那些來自盎格魯—薩克森世界的傳教士，他們往往兼具個人性的宗教經驗、引領他人進入這種經驗的激情和社會改革家般的熱忱。

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在十九世紀末之前，新教徒在外方傳教的事業中作用微乎其微。曾經有許多最為真摯的新教徒孜孜於皈化北美的印第安人和荷蘭殖民地的非歐洲人；而且，在十八世紀，在虔信派和莫拉維亞弟兄會 (Moravian groups) 的精

16. 全名為懷特菲爾德 (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衛斯理宗佈道家。——譯者注

17. 當指約翰·衛斯理 (1703-1791)，英國佈道家，衛斯理宗創始人。其弟兼同工查理·衛斯理 (Charles Wesley, 1707-1788) 寫有大量讚美詩。——譯者注

18. 當指威爾伯福斯 (1759-1833)，曾任英國下院議員，著名慈善家，致力於廢除奴隸貿易和英國海外殖民地的奴隸制。——譯者注

19. 或譯穆迪 (Dwight Lyman Moody, 1837-1899)，新教佈道家。——譯者注

20. 當指布斯 (1829-1912)，英國基督教救世軍創始人和首任將軍，在勞苦大眾中佈道並開展社會服務。——譯者注

神感召下，許多英雄式的人士在新教徒能夠到達的幾乎每一個非基督教地區都開始傳教。但是，這都只是少數人的行為，新教世界的大多數人依然對非基督教世界的屬靈福利 (spiritual welfare) 漠不關心。如今，發軔於福音運動、開展外方傳教的差會層出不窮。在十九世紀即將結束之際，幾乎每一個宗派和每一個國度的教會都徹底投身於促進福音在全世界的擴展。

一七九二年，現代的第一個傳教差會由英國浸禮會 (English Baptists) 組建。一七九五年，倫敦會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LMS]) 隨後成立，一開始它不屬於任何宗派，後來則成了英國公理會 (the English Congregationalists) 的代理機構。一七九九年，聖公會 (the Church of England) 中的福音派人士 (Evangelicals) 創立了英行教會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一八一八年，多年不曾建立差會而進行傳教的衛斯理宗成立了一家差會。一八〇四年，為了在國內外分發《聖經》，大英聖書公會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或譯英國《聖經》公會) 組建。在英國還出現了許多類似的團體。

十九世紀的最初數十年間，一些傳教差會和培訓傳教士的學校在歐洲大陸相繼成立，其中有巴塞爾 (Basel) 和柏林 (Berlin) 的名字。<sup>21</sup>

一八一〇年，出於一些安多弗神學院 (Andover Seminary) 學生的熱情和信念，美國公理會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ABCFM, AB]) 得以成立；與作為其榜樣的倫敦會一樣，美國公理會一開始不屬於任何宗派，不過，隨着其他團體的退出，它後來成了公理會 (the Congregational churches) 的一個機構。其他的一些差會在之後幾十年間先後形成，最終，幾乎每一個宗派都成立了自己的外方傳教代理機構。

這些差會不僅率先出現於從工業革命最早獲益的英國，而且從英國和及其子國 (daughter-nation) 美國繼續得到了最廣泛的支持。這些來自盎格魯-薩克森的福音派人士主導了新教的外方傳教事業，他們的性格和信念也留下了難以抹殺的烙印。

### 華夏和傳教覺醒

儘管公教和新教各個團體的這種新的傳教熱忱後來會深深地影響華夏，但在目前 (指19世紀初葉) 來看，中央王國對於傳教事業提出相當大的阻礙。基督教的傳教在這個國家被命令禁止，國內的公教徒經常受到迫害，而入華的傳教士常常冒

---

21. 即巴塞爾會和巴陵會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譯者注

着生命的危險。十九世紀初葉，歐洲商人僅僅在很少一些地方被允許定居和從事商業。由陸路到達的俄羅斯人在北方進行着有限的貿易；不得不經海路到達的其他西方國度的商人，僅僅可以去廣州和澳門。在廣州，華人被禁止教外國人學習漢語；外國人不准進入城牆裏邊的城市，只能住在水邊的有限區域，即所謂「十三夷館」（the Thirteen Factories），<sup>22</sup>而且，他們每年大概只能在此居住一段時間，就是通常被稱為貿易季節的時候；他們與華人的商務往來只能通過官方指定的專商（monopoly of merchants），即「公行」（Co-hong）；<sup>23</sup>關稅被隨意徵收，而且沒有正式的時間表可以依照；外國人受制於清廷的法律和法院；外國的領事不被清政府承認，而且，西方列強偶爾派遣的特使被視為來自藩屬國的納貢者。歐洲人唯獨在澳門才有一個永久居住地，但即使在這裏，華人官員也在宣稱其宗主權（suzerainty）。<sup>24</sup>在這種狀況下，公教徒顯然不能很容易地加強他們的傳教活動；至於新教徒，由於神職人員已婚，而且以前沒有（在華）建立過根據地，所以他們在入境方面必然會遇到很大的困難。除了這些障礙之外，東印度公司（the East India Company）在十九世紀早期壟斷了英國對華的貿易——當時英國貿易佔有主導地位——，而東印度公司對傳教士充滿了敵意。

22. 即早期傳教士所謂的「十三行」。亦稱「洋貨行」、「外洋行」、「洋行」，鴉片戰爭前廣州官方特許經營對外貿易的商行。相傳該名來自明代，清代沿襲，但意義不詳。行數並非固定十三家。可參李志剛，《基督教早期在華傳教史》（台灣：台灣商務印書館，1985），第三章「基督教士與廣東十三行之關係」。——譯者注

23. 亦稱官行，鴉片戰爭前官方特許的廣州經營對外貿易商人的同行組織。——譯者注

24. Latourette, 《美華早期關係史，一七八四——一八四四年》（*Early Relations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1784-1844*; New Haven, 1917），頁20-26。關於更完備的參考書目，請參見該書的腳註。其中，最有用的書目有：Morrison, 《一個中國的商業指引》（*A Chinese Commercial Guide*）；Hunter, 《在條約時代之前的廣州市的外國人》（*The Fan Kwae in Canton before Treaty Days*）；Roberts, 《向東方王家的使團》（*Embassy to Eastern Courts*）；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

209 在公教傳教士奔走於中央王國之時，新教的人士並沒有完全忘記這片土地；他們制定了一些對華傳教規劃。荷蘭人在十七世紀（約1624-1662年）佔據台灣時向原住民傳教，結果有數千人皈依；但不能確定是否有華人成為基督徒。華人剛剛在島上開始定居，數量相對較少；他們中如果有人宣稱信仰基督，好像是為了獲得荷蘭人的同意以迎娶台灣人中的女基督徒。荷蘭人被趕走以後，教會分崩離析，沒有留下任何持久的痕跡。<sup>1</sup>據說，福克斯（George Fox）曾在一六六一年大聲呼籲：「啊，一些教友應該被喚起到中國傳佈真理。」<sup>2</sup>無論福克斯是否真正表達過這個願望，他確實在日記中記載過，一六六一年，三位貴格派信徒約翰·斯塔布斯（John Stubbs，或譯施丹白）、考司曲路（Richard Costroppe）和福爾（Henry F. Fell）「受到感召前往中國和祭司王約翰（Prester John）<sup>3</sup>的國土」。這個三人團隊勇敢地啟程前往中央王國。根據福克斯的報導，福爾和斯塔布斯歷經千辛萬苦，遠至埃及。他們顯然受到了英國領事的阻撓，被禁止進入埃及。<sup>4</sup>偉大的萊布尼茨對公教的在華事業頗感興趣，他在十七世紀的最後十年裏提議新教徒應該前往中央王國承擔傳教的使命。萊布尼茨希望，中央王國能夠興起一個不屬於任何宗派的教會，而各個基督教團體應該為這個教會的誕生伸以援手。萊布尼茨的提議引來不少嘉許和關注，但沒有一位傳教士被派往遠東。<sup>5</sup>隨着福音覺醒運動和傳教

210

- 
1. Campbell, 《漫談台灣》，頁336-359；William Campbell, 《在台灣海島的傳教成就。一六五〇年出版於倫敦，現在重新印刷並加上附錄》（*An Account of Missionary Success in the Island of Formosa. Published in London in 1650 and Now Reprinted with Copious Appendices*; 2 vols. London, 1889），卷一，各處；Campbell, 《荷蘭統治下的台灣。根據當時文獻的敘述》（*Formosa under the Dutch, Described from Contemporary Records*; London, 1903），各處；《教務雜誌》，卷二十，頁114；卷三十五，頁166，169；James I. Good, 《有名的新教傳教士》（*Famous Missionaries of the Reformed Church*; Sunday School Board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1903），頁37-48；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565。關於可能會皈依的華人，參Campbell, 《荷蘭統治下的台灣。根據當時文獻的敘述》，頁139、202。
  2. Robert J. Davidson & Isaac Mason, 《兩個住在四川的居民描繪華西地區的生活。》（*Life in West China Described by Two Residents in the Province of Sz-chwan*; London, 1905），頁136。
  3. 傳說中一位信奉基督教的國毛兼祭司，曾統治遠東和埃塞俄比亞。——譯者注
  4. 見Penney編, 《喬治·福克斯的日記》（*The Journal of George Fox*），卷二，頁8。
  5. 見Merkel, 《萊布尼茨與中國的宣教》（*G. W. von Leibniz und die China Mission*; Leipzig, 1920），各處。

興趣的增多，關於在華事工的規劃層出不窮。<sup>6</sup> 一七九八年，一位不遵奉國教的（non-conformist）英格蘭教士莫塞萊（William Moseley）出版一個通訊，其中要求學者們促進《聖經》的漢語翻譯，<sup>7</sup> 並且提請人們注意大英博物館中一份部分《新約》的漢語翻譯手稿。一八〇一年，來自英行教會的代表討論了在華傳教的可能性，但是卻發現無路可通。不過，為了在將來的某個時候開始傳教，他們決定創設一項基金。<sup>8</sup> 大英聖書公會在第一份報告中不僅提請人們關注大英博物館中的那份手稿，而且打算將之付諸印刷和發行。<sup>9</sup>

### 馬歇曼（Marshman、馬士曼）的漢語《聖經》

實際上開始專門對華人進行傳教工作這分榮譽在新教中由以下幾個人士分享：著名的塞蘭波（Serampore, India）三人和倫敦會的馬禮遜（Robert Morrison）。在印度的塞蘭波，聖徒般的凱里（Carey）領導了一批極為熱忱的人，在印度各地建立傳教團，並把《聖經》翻譯成多種東方語言。三人中的第二位是馬歇曼；想學習漢語的他得到了拉薩爾（Lassar，或譯拉沙）的幫助——拉薩爾是亞美尼亞人，生於澳門，會說和讀漢語。拉薩爾在一八〇六年來到加爾各答（Calcutta），在這裏被在孟加拉（Bengal）傳教的熱心教士布卡南（Claudius Buchanan）僱用，以便把《新約》翻譯成漢語。一八〇六年初，由布卡南出錢，馬歇曼與布卡南一起開始學習漢語。此外，馬歇曼還得到了兩個人的幫助，一位是曾經去過中國的一位公教傳教士；另一位是個華人，他本來生活在北京，為教某一個曼甯先生（Mr. Manning）學漢語而來到加爾各答。拉薩爾與兩位華人一起搬到塞蘭波（Serampore）。在這裏，在馬歇曼的指導下，翻譯的工作得以完成。《新約》的翻譯完成於一八一一年，整部《聖經》的翻譯則完成於一八二二年或一八二三年。在四部福音的第一個譯本脫稿之後，該譯本被付諸印刷。這次印刷的裝備在當時還算新奇：可以移動的金屬鉛字根據部首排序，用的頻率越高，排序越前。這個《聖經》譯本產生於中國境外，而且缺乏漢語專家的幫助，不免相當粗糙。此譯本從未得到過廣泛的流通，只有早期的

211

6. 一七九三年，皇帝向瑪嘎爾尼爵士（Lord Macartney）回答道：「英國宗教的傳播是絕不能容許的事。」為甚麼會這麼說，我們並不清楚，因為瑪嘎爾尼似乎沒有提出過這個問題。——Morse，〈東印公司與華貿易記錄，一六三五—一八三四年〉，卷二，頁227-251。

7. 見J. Hudson Taylor，〈華夏的靈性需要和要求〉（*China's Spiritual Need and Claims*; fifth edition; London, 1884），各處；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History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卷一，頁464。

8. 見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一，頁464；Arthur E. Moule，〈聖公會在浙江的傳教工作〉（*The Story of the Chekiang Mission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 1891），頁8。

9. 見《中國叢報》，卷四，頁251。

一些浸會傳教團使用過它，但是，它至少對稍後一個譯本的準備有所幫助。<sup>10</sup>

## 馬禮遜

馬禮遜是第一位在華定居的新教傳教士。一八〇五年，當時創辦只有十年的倫敦會開始籌劃一支針對華人的傳教團。因為中國對於外國人來說幾乎是完全封閉的，所以人們一般都認為最好先在歐洲控制的東南亞諸島向華人移民傳教。<sup>11</sup> 倫敦會起初計劃差派一位年長的人——在南部亞斐利加（South Africa，即南非）的傳教士范登康（J. V. Vanderkemp），但范登康睿智地相信——正如事情的發展最終證明的——，不應該離開自己首先開始傳教的國度。接着，倫敦會的負責人徵詢某一位布朗先生（Mr. Brown）的意見，也遭到了布朗先生的拒絕。<sup>12</sup> 最後，唯獨馬禮遜得到了差派，於是，他開始了長達五年的單獨傳教。

馬禮遜一七八二年生於英格蘭的諾森伯蘭郡（Northumberland）。他在一個敬虔的家庭裏被撫養成人，在十五或十六歲時經歷了一次皈依體驗並加入長老會  
212（Presbyterian Church）。通過閱讀，勤奮好學的馬禮遜開始對傳教有所關注。一八〇四年，馬禮遜加入倫敦會；如下事實表明了馬禮遜對華傳教的熱忱：當還在倫敦求學時，他在一位華人的幫助下，通過大英博物館的《新約》手稿開始學習漢語。由於英國東印度公司對傳教的敵意，<sup>13</sup> 他被迫前往美國，試圖搭乘美國船隻到遠東。帶着一封美國國務卿麥迪遜（Madison）寫給美國駐華領事的信，他從紐約啟航，在一八〇七年九月抵達廣州。在兩名華籍羅馬公教徒的幫助下，他在廣州繼續學習漢語。幾個月之後（1809年），為了鞏固自己在華的地位，他成為原來那麼反對傳教工作的東印度公司的一名譯員。一八一六年，作為倒黴的阿

10. 見《中國叢報》，卷四，頁252；Leslie Stephen & Sidney Lee編，《全國傳記字典》（*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 New York, 1908-1909），卷三，頁183；Abel-Remusat，《漫談亞洲。一些有關東方國度宗教、科學、習慣、歷史和地理的批判敘述和回憶》（*Mélanges asiatiques, ou choix de morceaux critiques et de mémoires relatifs aux religions, aux sciences, aux coutumes, a l'histoire et la géographie des nations orientales*; 2 vols.; Paris, 1825, 1826），卷一，頁14-26，頁133以下；Wherry in《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of China Held at Shanghai, May 7-20, 1890*），頁49、53；J. C. Marshman，《卡瑞、馬士曼和瓦得的生活和他們的時代》（*The Life and Times of Carey, Marshman and Ward*），卷一，頁244-245；卷二，頁63。

11. D. 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A Centu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807-1907] Being the Centenary Conference Historical Volume*; Shanghai, 1907），頁1-2；Lovett，《倫敦會一七九五到一八九五年的歷史》（*The History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 1899），卷二，頁403。

12. Medhurst，《華夏：其狀態與希望》，頁253。

13. 不過，英國東印度公司以前曾幾次無償向羅馬公教傳教士提供過從歐洲到中國的通道，而且，該公司的在華代表經常得到公教傳教士的直率無償建議和慷慨幫助。——Morse，《東印公司與華貿易記錄，一六三五—一八三四年》，卷一，頁179。

美士德使團（Amherst Embassy）<sup>14</sup>的隨團翻譯，他去過一趟北京。和曾試圖進入中國的沙勿略曾與葡萄牙的貿易和外交方面結盟過一樣，馬禮遜這位來華的第一位新教傳教士，也類似地與一家英國貿易公司和英國政府關係密切。不過，馬禮遜始終認為自己首先是一位傳教士，而且從不允許自己對東印度公司的服務優先於自己的第一天職（the first calling）。馬禮遜就性情而言是一位學生，這是幸運的，因為其他通向華人的途徑幾乎都被封閉了，馬禮遜可以通過文字性的預備工作為後繼者奠定最好的基礎。馬禮遜對於艱難的工作有着非凡的駕馭能力，他成功地完成了自己的兩項任務。在當時，馬禮遜的精力主要用於文字工作。在一八一九年之前，他在米憐（Milne）的幫助下已經完成了《新約》和《舊約》的翻譯；他在一生當中創作了不少小冊子，翻譯過蘇格蘭教會比較簡短的教理問答手冊和英格蘭教會的部分祈禱書，並且分別編撰了一部《華英字典》<sup>15</sup>和一本語法書。因為馬禮遜與華人的交往必定受到過限制，又因為他把如此多的時間用於文字工作，所以，馬上皈依的人數很少，這一點並不令人感到驚奇。一八一四年七月十六日，馬禮遜「遠離人們的視線，在海邊高山下的一股清泉旁」<sup>16</sup>為第一位皈依者蔡阿哥（Tsac A-ko，或譯蔡高）施洗。在最初二十五年的傳教中，馬禮遜及其同工僅僅為十位華人施洗過。<sup>17</sup>

213

### 數次增援

馬禮遜得到了來自英格蘭的及時支援。大英聖書公會幫助馬禮遜出版了他的《聖經》譯本。<sup>18</sup>馬禮遜的母會數次提供了可利用的廣泛支援。首位來華的是蘇格蘭人米憐，他與馬禮遜一樣頗具學術品味和語言能力。攜其妻子於一八一三年六月抵達澳門的米憐，幾乎馬上就被當地官員命令離開，這可能是由於當地羅馬公教教士的請求。<sup>19</sup>帶着一些《新約》和小冊子，米憐前往廣州，在貿易季節將要結束之際到達爪哇島（Java）和印尼。之後，米憐採納了馬禮遜的建議，在英

- 
14. 阿美士德（1773-1857），英國外交官。一八一六年（嘉慶二十一年）曾率團出使中國，後因拒執臣下覲見皇帝禮，而離開北京回國。馬禮遜則通過此行對中國內地有了進一步的了解。——譯者注
15. 這是一部歷時十五年編撰完成，在一八一五——一八二二年間出版的六卷本鉅作，即《中國語文詞典》（*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是英語世界的第一部華英字典，也有人說這是華人編寫英漢字典的肇始。——譯者注
16. Mrs. Eliza A. Morrison，《馬禮遜生活與工作回憶錄》（*Memoirs of the Life and Labors of D. D. Robert Morrison*; London, 1839），卷十一，頁409。蔡一直忠誠於自己的新信仰。他死於一八一八年。——Medhurst，《華夏：其狀態與希望》，頁262。
17. Morrison，《馬禮遜生活與工作回憶錄》，卷十一，各處。這是一本關於馬禮遜生平的權威著作，包含了大量的一手資料。另可參Broomhall，《馬禮遜的生平》（*Morrison's Life*）。馬禮遜的《聖經》譯本，風格介於樸實（colloquial）和典雅（classical）之間，《新約》的部分翻譯是根據羅馬公教的譯本寫的。——Broomhall，《馬禮遜的生平》，頁115-118。
18. Canton，《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A History of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London, 1904-1910），卷一，頁300。
19. Medhurst，《華夏：其狀態與希望》，頁260；William Milne，《回顧新教頭十年在華傳教》（*A Retrospect of the First Ten Years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 to China* Anglo-Chinese Press; Malacca, 1820），頁97及以下；Alexander Wylie，《紀念新教傳教士》（*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Shanghai, 1867），頁122-125。



國控制之下的馬六甲安家；大概有四千名華人生活在馬六甲（Malacca），這使得米憐有機會學習漢語和進行傳教活動。<sup>20</sup> 一八一七年，印刷工麥都思（Walter Henry Medhurst）<sup>21</sup> 抵達馬六甲，他與馬禮遜和米憐一樣，也是由倫敦會差派的。後來，麥都思離開馬六甲，前往檳榔嶼（Penang，或譯檳城），之後來到巴達維亞（Batavia，今雅加達），在當地的華人移民中開展事工。麥都思精力旺盛，充滿活力；認真學習漢語的他在早期新教傳教士中堪稱一位卓越的人物。<sup>22</sup> 在一八三二年結束之前，即馬禮遜來華二十五年之際，倫敦會對華傳教的外國人員數目已達五名——馬禮遜、麥都思、基德（Samuel Kidd，或譯修德，因病滯留英格蘭）、仲林 214（Jacob Tomlin）和戴爾（Samuel Dyer）。<sup>23</sup> 在這二十五年間，其他一些人也參與了傳教工作，但是，由於惡劣的氣候和生活條件，生病或去世的傳教士相當多。<sup>24</sup> 此外，還有很多華人助手，其中首屈一指的就是印刷工梁發（Liang A-fah，或稱梁阿發、梁亞發），他是由米憐皈依的基督信仰者，而且好像是第一位被按立聖職的華籍新教傳道人（the first ordained Chinese Protestant evangelist）。<sup>25</sup>

### 馬六甲英華書院（The Anglo-Chinese College at Malacca）

馬禮遜渴望擁有某種永久性的傳教中心，但在廣州和澳門建立傳教中心都不太可行，於是，他在一八一四年決定在馬六甲創辦這樣的傳教中心，馬六甲在一八一九年新加坡建立之前大概是英國控制下的東印度的主要城市。米憐在馬六甲開辦了一所華人學校（a school for Chinese），並在一八一六年獲得了地皮。<sup>26</sup> 一八一八年，也是在馬六甲，馬禮遜首創英華書院。這所書院的開辦有雙重目的，一是為了讓英國人熟悉華夏文化，二是為了讓「那些以漢語作為書面語言的民族」接觸西方的文化。英華書院的開辦當然是在基督徒的指導之下，而且英華書院的日常安排中就有基督教的敬禮朝拜和訓導。書院的開辦計劃本來是為了培養六名歐洲學生和六名「本地」（native）學生。書院不僅講授漢語，而且用英語和西方科學來教導華人和其他使用書面漢語的人。馬禮遜的希望是，「藉着這所書院，科學與啟示之光（the light of science and revelation）能夠和平地、逐漸地照亮亞洲的東部邊界

20. 《中國叢報》，卷一，頁316-325。

21. 或譯「米赫斯」，一七九六—一八五七。其子麥華佗（Walter Henry Medhurst，或譯麥特赫斯特）與其同名，英國外交官。——譯者注

22. Wylie，《紀念新教傳教士》，頁25-40；《華夏百科全書》，頁344。

23. Morrison，《馬禮遜生活與工作回憶錄》，卷二，頁471。

24. Milne，《回顧新教頭十年在華傳教》，頁211-215。

25. Morrison，《馬禮遜生活與工作回憶錄》，卷二，頁224；Medhurst，《華夏》，頁270。

26. Milne，《回顧新教頭十年在華傳教》，頁136-183。

和太陽升起的群島（the islands of the rising sun）。」<sup>27</sup>這是一個勇敢和高尚的事務，它不僅教育了東西方的各自代表，而且促進了雙方的相互尊重。

這所書院在創辦時讓人們感覺到，它將會有相當好的前途。馬禮遜最初奉獻了一千英鎊，此後五年之內每年奉獻一百英鎊；東印度公司曾一度每年都有所捐助。一八二〇年，英華書院的校舍落成；幾位華人和兩名「具有歐洲血統」的人入校接受教導。在開辦的第一年內，學生的總數從二十到六十不等。一年級的課程有地理學、歐幾里德幾何、天文學、倫理學、英語和漢語。頗有天賦的米憐任校長。但是，這所書院走在時代的前面，所以它並沒能實現創辦者的期望。似乎很少有英國血統的人在英華書院學習，而且中國的知識階層和官僚階層（the educated and official classes）認為他們並不需要英華書院所提供的訓練模式。顯然，只有那些打算與外國人做生意的華人或者那些想被外國人雇用的人才會覺得這所書院值得一讀。於是，英華書院迅速把教導的內容限制為一些初級的課程。儘管如此，英華書院還是有過一段光榮的歷史。在英華書院的最初十五年之內，四十人完成了學業，十五名學生接受了洗禮。<sup>28</sup>米憐在一八二二年逝世，其他人繼承了他的職位。一八四二年之後，書院搬到了英國的新殖民地——香港。

215

除了英華書院之外，還有一家印刷所與在馬六甲的傳教相關，這家印刷所出版了許多早期新教文獻，而且一度發行了兩種期刊：一份漢語月刊<sup>29</sup>和一份英文季刊。<sup>30</sup>隨着米憐的逝世，這份英文季刊《中印拾遺季刊》（*The Indo-Chinese Gleaner*，或譯《印支搜聞》）仿佛走到了盡頭。<sup>31</sup>

馬禮遜則活得夠長，以至於得到了英國方面和在華英國團體的賞識。在回國訪問之際，馬禮遜一方面努力在教會中激發對傳教的興趣，一方面謀求為更廣泛的研究東亞語言奠定基礎。一八三四年八月一日，馬禮遜由於長期在異鄉氣候操勞，英年早逝。他被安葬在中國的澳門，這是非常合適的，正是為了華夏，他毫不吝惜地獻出了自己的生命。<sup>32</sup>馬禮遜雖然不是沙勿略或利瑪竇那樣的絕頂天才，但他具有

27. Morrison, 《馬禮遜生活與工作回憶錄》，卷一，頁426、512及以下；卷二，頁39-56；Milne, 《回顧新教頭十年在華傳教》，頁17及以下；《中國叢報》，卷三，頁138；卷四，頁98和99。

28. 英華書院一八三四年的年度報告，載《中國叢報》，卷四，頁98-99。大部分畢業生當上了職員。英華書院當時有三十五名學生，這些學生學習的顯然僅是一些基礎課程。

29. 即馬禮遜和米憐兩人創辦的《察世俗每月統紀傳》（*The Chinese Monthly Magazine*），這是由傳教士創辦的第一份中文刊物，也是最早使用英文標點符號的漢語書刊。它堪稱中國近代最早的報刊，開創了中國報業的先河。——譯者注

30. 《中國叢報》，卷一，頁316、325。

31. 同上，卷二，頁186。

32. Marshall Broomhall, 《羅伯特·馬禮遜：一位杰出的建築者》（*Robert Morrison: A Master-Builder*; New York [no date, 1924 (?)], 頁220-221。

非凡的廣闊視野、正直、意志專一、虔誠、學識豐富、判斷明智，新教傳教士和華人基督徒都可以充滿自豪地追憶他。

### 對蒙古人的傳教

倫敦會試圖在北方從另一個方向進入中國，他們在一八一七年開始向布里亞  
216 特人 (Buriats) 傳教。施德華 (Edward Stallybrass) 和拉姆 (Cornelius Rahm) 在沙皇的特許下開始穿越俄羅斯。幾年之後，拉姆因為妻子的體弱多病被迫離開西伯利亞，不過這次傳教在一八二〇年得到了施萬 (Swan)、余召南 (Yuille, 或譯俞理) 的增援，後來增援的還有艾伯柯比 (Abercrombie)。《聖經》在翻成蒙古文後付諸發行，由此產生了一些皈依者。但是，俄羅斯政府最終下令停止這項事工，傳教活動在一八四一年停止了。<sup>33</sup>

### 其他的英國傳教團

在前條約時期 (in these pre-treaty days)，<sup>34</sup> 除了倫敦會之外，只有兩個英國基督教團體派出了一些去華的傳教士。一八三六年，李太郎 (G. Tradescant Lay) 被大英聖書公會派駐澳門，在此一直服務到一八三九年左右。<sup>35</sup> 馬禮遜邀請聖公會來華傳教，聖公會卻覺得自己沒有這方面的專項基金。但是，聖公會在 一八三四年發給郭實臘 (Gützlaff, 或譯郭士立、郭實獵、郭施拉等) 三百英鎊，並在一八三六年派出施愛華 (E. B. Squire)。施愛華在澳門短暫逗留之後前往新加坡，不久後返回英格蘭。<sup>36</sup>

### 郭實臘

兩位來自歐洲大陸的傳教士加入了英格蘭傳教士的新教傳教隊伍。第一位就是聲名更為顯赫的郭實臘。郭實臘一〇八三年生於普魯士的波美拉尼亞地區 (Prussian Pomerania)。在皇家的資助下，準備開始傳教生涯的他受訓於柏林的一所學校，

33. James Gilmour, 《在蒙古人中》 (Among the Mongols; London [no date]), 頁56-70; Lovett, 《倫敦會一七九五到一八九五年的歷史》, 卷二, 頁585-597。

34. 即一八四二年條約之前。——譯者注

35. Canton, 《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 卷二, 頁391-392。

36. Stock, 《聖公會的歷史》, 卷一, 頁467-468。

該學校的主持人是柏林摩拉維亞兄弟會的講道人耶尼科（Jänicke）。<sup>37</sup> 郭實臘接受荷蘭傳道會（Netherlands Missionary Society）的委派，在一八二七年啟航前往印尼（the East Indies）。巴達維亞（Batavia）是他的第一站，在這裏他與麥都思有過接觸，並且開始學習馬來語和漢語。之後，郭實臘被指派到蘇門達臘（Sumatra），因戰爭的緣故他未能進入該島，只好在新加坡東南部的港口廖內（Riouw）逗留了一段時間。為了進一步學習漢語，他前往曼谷，後來又到了新加坡。為了散發基督教書籍，郭實臘在十八世紀三十年代幾次遊歷中國沿海地區，往北最遠還到過天津。他是一位多才多藝的語言學家，繼馬禮遜之後成為英國官員在廣州和澳門的中文秘書。<sup>38</sup> 另一位來自歐洲大陸的傳教士羅特格（Herman Röttger）來自最初支持郭實臘的荷蘭傳道會。羅特格在一三二二年到達廖內的賓塘（Bintang）島；<sup>39</sup> 大概直到一八四六年，<sup>40</sup> 羅特格在當地的華人中傳教。但是，我們對他所知甚少。

217

### 美國對華傳教的開始

美國對外方的傳教從一開始起就與英國的傳教活動關係密切。美國公理會（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ABCFM=AB，或譯美部會）的創建起初就是為了充當倫敦會的輔助機構，而且美國的傳教圈子興奮地讀了關於倫敦會傳教士的消息。一八二二年或一八二三年，美國《聖經》公會（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或譯大美國《聖經》公會、美國《聖經》會）開始幫助在華人中分發《聖經》；梁發就是美國《聖經》公會在一八三三年和一八三四年雇用的分發者之一。<sup>41</sup> 不過，第一個對華派出傳教士的美國教會組織是美國公理會。一八二九年，雅裨理（David Abeel）和裨治文（Elijah C. Bridgman）兩人從美國啟航前往中國，前者代表美國海員友人會（American Seaman's Friend Society，或譯美國海員之友會），是在中國海域內的美國水手的隨行牧師，後者來自美國公理會，工作的對象是華人。一位從事對華貿易的美國商人不僅支付了他們的旅行費用，而且提供了

37. Karl Friedrich Ledderhose & G. Knak, 《路德宗宣道士耶尼克的生活和工作》（*Johann Jänicke, der evangelisch-lutherische Prediger an der hohmischen-oder Bethlehemskirche zu Berlin, nach seinem Leben und Wirken dargestellt von Karl Friedrich Ledderhose..... und zum Besten der Mission für China herausgegeben von G. Knak*; Berlin, 1863），頁93及以下；Gustav Warneck, 《從宗教改革到現在的新教傳教史大綱》（*Outline of a Histo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from the Reformation to the Present Time*;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the seventh German edition; ed. D.D. George Robson; New York, 1901），頁116-117

38. Ledderhose und Knak, 《路德宗宣道士耶尼克的生活和工作》，頁93及以下；《中國叢報》，卷一，各處；卷二，頁20-32；《華夏百科全書》，頁51；Kesson, 前引書，頁221-232；《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376-378；Wylie, 《紀念新教傳教士》，頁54-66。

39. William Dean, 《華夏傳教事業。包括一切在華傳教的差會》（*The China Mission, embracing a History of the Various Missions of All Denominations among the Chinese*; New York, 1859），頁161。

40. Eliza J. Gillett Bridgman, 《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The Life and Labors of Elijah Coleman Bridgman*; New York, 1864），頁97；Dean, 《華夏傳教事業》，頁161；Wylie, 《紀念新教傳教士》，頁75。

41. 《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98。

其他一些幫助，這位商人就是歐里凡<sup>42</sup> (D. W. C. Olyphant)，<sup>43</sup>他信仰虔誠、為人熱忱，以至於他在廣州的工廠廠房被人稱為「錫安的角落」(Zion's Corner)。<sup>44</sup>事實上，當時正是因為歐里凡的幫助，雅裨理和裨治文才得到了差派。<sup>45</sup>

218 雅裨理和裨治文在一八三〇年二月抵達廣州。<sup>46</sup>到了年底，雅裨理的服務期已滿，而他為美國公理會到南方<sup>47</sup>做了一次調查，之後返回美國。在遠東的短暫逗留激發了雅裨理對中國的興趣，他因而成一位頗有說服力的傳教提倡者。在雅裨理的激發下，雅裨理的母會——美國荷蘭歸正會 ([Dutch]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開始在廈門及其周邊地區傳教，而雅裨理在推動激勵美國和英國的婦女投身傳教活動方面也起了重要的作用。<sup>48</sup>裨治文則在廣州定居，開始學習漢語。他很快就創辦了一所華人男校，並且開始進行文字工作。<sup>49</sup>一八三一年，一台印刷機運抵廣州，而他於一八三二年五月開始發行《中國叢報》(*The Chinese Repository*，或譯《中國文庫》、《澳門月報》)。<sup>50</sup>這份著名期刊的宗旨在於，向外國人傳播各種信息，不僅報道傳教方面的新聞，而且提供中華帝國法律、風俗、歷史、文學和時事等方面的信息。《中國叢報》不無裨益地履行了如下任務：把中國介紹給西方人，特別是那些生活在中華帝國國門之內的西方商人——他們太多不認識中國或蔑視它。一八三二年，史迪芬 (Edwin Stevens，或譯司梯文斯) 繼雅裨理之後成為美國海員友人會的隨行牧師，並且加入了裨治文的工作；<sup>51</sup>一八三三年，代表美國公理會的杜里時 (Ira Tracy，或譯崔時理、帝禮時) 和衛三畏 (Samuel

42. 或譯奧立芬，時為廣州同孚洋行老闆。——譯者注

43. David Abeel, 《在華和鄰邦居住的日記以及關於世界傳教事業的開始和進展》(*Journal of a Residence in China and the Neighboring Countries with a preliminary Essay on the Commencement and Progress of Missions in the World*; New York, 1836), 頁31-32。

44. Hunter, 《老中國的一些觀察》(*Bits of Old China*), 頁166。

45. Bridgman, 《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 頁11-12。

46. Abeel, 《在華和鄰邦居住的日記以及關於世界傳教事業的開始和進展》, 頁31-33; Bridgman, 《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 頁1-37; G. R. Williamson, 《紀念神學博士雅裨理在華傳教》(*Memoir of the Rev. David Abeel, D. D., Late Missionary to China*; New York, 1848), 頁49-67。

47. 當指南洋，雅裨理奉命在此活動，並且學習閩南方言。——譯者注

48. 一八三四年，雅裨理在英格蘭呼籲婦女參與外方傳教。可能部分地出於對這個呼籲的回應，中國及東方婦女教育促進會 (The Ladies' Society for Promoting Female Education in China and the East) 在一八三七年成立。該會在一八九〇年解散。——Underhill在《國際傳教通訊》(*International Review of Missions*; Edinburgh, 1912), 卷十五, 頁250。由於雅裨理的激發，美國的多雷姆斯夫人 (Mrs. Doremus) 開始關注傳教活動，並且在後來成為美國女公會 (Women's Union Missionary Society, 成立於1861年) 的首任會長。——Underhill在《國際傳教通訊》, 卷十四, 頁380。由於已有的差會和協會 (mission boards) 的反對，雅裨理關於建立宗派性的婦女傳教團體的建議被暫時扼殺了。——《國際傳教通訊》。

49. 《美部會，信件 (華夏)》(*Correspondence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 for Foreign Missions, China*), 21、35、37、41; Bridgman, 《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 頁43-47

50. 《美部會，信件 (華夏)》, 6、89; Bridgman, 《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 頁74。

51. 《中國叢報》, 卷一, 頁243。

Wells Williams) 加入。<sup>52</sup> 作為一位印刷工人被派出的衛三畏最終被證明是這個傳教團的最偉大的學者之一，而且後來為美國政府的外交事務服務多年。

一八三四年，首位醫療傳教士（medical missionary）伯駕（Peter Parker）來到中國，他也是一位美國公理會的人士。關於西方的醫療技術，華人並非全然不知。正如我們上面所敘述的，耶穌會士引入了奎寧。至少從一八〇五年起，東印度公司的外科醫生就開始在廣州時斷時續地救助華人。其中，貝爾醫生（Dr. Pearson，或譯皮爾士）似乎是教導華人接種天花疫苗的第一人；信仰虔誠、為人熱忱的外科醫師柯雷杰（T. R. Colledge，或譯郭雷樞、哥利支）一度在澳門開有一家診所。<sup>53</sup> 馬禮遜和郭實臘也各自做過不少醫療方面的工作。<sup>54</sup> 但是，伯駕的醫療訓練與他的神學訓練一樣出色，而他把自己所有的時間都獻給了華人。伯駕曾在新加坡學過一年漢語，同時還在那裏行醫濟世。一八三五年，伯駕返回廣州，開設了一家眼科醫局；<sup>55</sup> 之所以開辦眼科醫局，可能是因為當時眼科疾病流行，伯駕也許相信，如果他專門注意眼科，他可以提供儘可能多的服務，也可能是因為柯雷傑開設過一間類似的診所，一些偏見得到了消除。<sup>56</sup> 對於伯駕的醫局，華人可能產生的任何懷疑很快都煙消雲散了。在醫局開辦第一年之後，醫局得到了免費的房屋，這捐贈來自廣東「公行」的成員浩官（Howqua，即伍怡和、伍敦元，又名郝華）。<sup>57</sup>

另一個來自美國的傳教代理機構——美國浸會（General Missionary Convention of the Baptists）——也進入了中國腹地。一八三三年，祝恩賜（John Taylor Jones）由緬甸到達曼谷，並在同年為四名華人施洗。<sup>58</sup> 一八三五年，鄰為仁（William

52. 《美部會，信件（華夏）》（78）；Frederick Wells 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傳教士、外交士、漢學家》（*The Life and Letters of Samuel Wells Williams, LL.D., Missionary, Diplomatist, Sinologue*; New York, 1889），頁49。

53. 《華夏百科全書》，頁345；William Lockhart, 《在華的醫務傳教士。敘述二十年的經驗》（*The Medical Missionary in China. A Narrative of Twenty Years' Experience*;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61），頁102；《中國叢報》，卷三，頁364；Harold Balme, 《中國和現代醫學：醫學傳教進展研究》（*China and Modern Medicine. A Study in Medical Missionary Development*; London, 1921），頁36-41。

54. 《華夏百科全書》，頁345；W. Arthur Tatchell, 《與衛斯理宗有關的在華醫務傳教事業》（*Medical Missions in China in Connexion with the Wesleyan Methodist Church*; London [no date]），頁52。

55. 這所由英美商人資助的眼科醫局，因為坐落於廣州的新豆欄街，故又名「新豆欄醫局」。次年，醫局因規模擴大改遷他址，掛牌為「惠濟醫局」。——譯者注

56. 《中國叢報》，卷二，頁271；《華夏百科全書》，頁124；George B. Stevens, 《伯嘉牧師的生活、信件和回憶錄。神學碩士、傳教士、醫生、外交官、醫務傳教之父與廣州眼科醫院的創始人》（*The Life, Letters, and Journals of the Rev. and Hon. Peter Parker, M. D., Missionary, Physician, and Diplomatist, the Father of Medical Missions and Founder of the Ophthalmic Hospital in Canton*; Boston, 1896），頁106-119。

57. S. Wells Williams, 《中央大國》（*The Middle Kingdom*; revised edition; New York, 1883），卷二，頁333-337。

58. William Gammell, 《美國浸禮會在亞洲、亞非利加、歐洲和北美的歷史》（*A History of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s in Asia, Africa, Europe, and North America*; Boston, 1849），頁187。

Dean) 抵達曼谷，在十一月建立一家小型華人教會。<sup>59</sup> 一八三六年，浸會在中國的首批代表淑末士 (J. Lewis Shuck, 或譯叔末士) 及其夫人來到澳門。兩人在澳門過得並不開心，因為他們皈依的第一位基督徒叛教了；他們薪水也不夠，而且他們不太受其他傳教士的喜歡。<sup>60</sup> 一八三七年，有一點古怪但熱忱的羅孝全 (Issacher J. Roberts) 加入了他們的隊伍。羅孝全是自費來華的，<sup>61</sup> 但幾年以後卻成了屬於浸會的正規傳教士。<sup>62</sup>

第三個派出對華傳教士的美國教會組織是美國聖公會 (The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美國聖公會同時也是首個派出對華傳教士的安立甘宗教會 (the first of the Anglican communion)。一八三五年，美國聖公會最早的兩位代表駱克武 (Henry Lockwood) 和韓法蘭 (Francis R. Hanson, 或譯韓森) 抵達廣州。兩人旋即前往新加坡學習漢語，幾個月後轉往巴達維亞。一八三八年底，駱克武和韓法蘭均因身體欠佳而離職而去。文惠廉 (William J. Boone) 才是美國聖公會對華傳教的真正奠基人。他在一八三七年抵達巴達維亞 (Batavia)，之後來華。<sup>63</sup>

在前條約時期 (即1842年之前)，另一個美國宗派——長老會——也派出了傳教士。長老會起初與美國公理會合作，直到一八三七年才建立了自己的外方傳教差會。這個新差會從一開始就把對華傳教作為自己的主要目標之一，它的首批代表在一八三八年到達新加坡。<sup>64</sup> 該會早期的總幹事 (secretary, 或譯秘書長)

59. Dean, 《華夏傳教事業》，頁233。

60. J. B. Jeter, 《來華第一位美國女傳教士淑女士的回憶錄》 (*Memoir of Mrs. Henrietta Shuck, The First American Female Missionary to China*; Boston, 1846), 各處; 《美部會, 信件 (海外)》 (*Correspondence of the American Board, Foreign Vol.*), 頁37; 《美國浸禮會信件, 淑末士寫給佩克的信 (1837年2月21日)》 (*Correspondence of the American Baptists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Shuck to Peck [Feb. 21, 1837]*)。

61. Roberts, 〈一八四一年二月十八日及一八三七年二月二十一日信〉 (Letters, Feb. 18, 1841; Jan. 25, 1837), 載《美國浸禮會信件》 (*Correspondence of the American Baptists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Wylie, 《紀念新教傳教士》, 頁94; G. Winfred Hervey, 《浸會在海外傳教史》 (*The Story of Baptist Missions in Foreign Lands from the Time of Carey to the Present Time,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Rev. A. H. Burlingham*; St. Louis, 1885), 頁512-514。

62. Roberts, 〈一八四一年二月十八日及一八四一年四月十九日的信〉 (Letters, Feb. 18, 1841; April 19, 1841), 載《美國浸禮會信件》。一八五一年, 羅孝全又一次脫離差會, ——這次脫離的是美國南方浸信會 (Southern Convention)。

63. Cutter在《各美國差會向外教人的傳教》 (*History of American Missions to the Heathen*), 頁590; 《傳教的精神》 (*Spirit of Missions*; Burlington, N. J. & New York, 1836 et seq.), 卷二, 頁219; 卷三, 頁66、210; 卷四, 頁267、596; 卷七, 頁130。

64. D. MacGillivray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 頁379; J. C. Garritt編, 《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的紀念報告, 包括寧波、上海、杭州、蘇州和南京傳教點的歷史》 (*Jubilee Papers of the Central China Presbyterian Mission, 1844-1894, comprising Historical Sketches of the Mission Stations at Ningpo, Shanghai, Hangchow, Soochow, and Nanking*; Shanghai, 1895)。之前到來的有西部外方傳教會 (Western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的四位傳教士: 奧爾牧師及其夫人 (Rev. and Mrs. Robert W. Orr) 和米切爾牧師及其夫人 (Rev. and Mrs. John A. Mitchell)。米切爾死於一八三八年十月, 奧爾則由於健康惡化在一八三九年回國。

婁萊（Walter Lowrie）十分偉大，他辭去美國參議院的職務，獻身於外方傳教事業，並且為中國奉獻了兩個兒子（即婁理仁 [Reuben Lowrie] 和婁理華 [Walter M. Lowrie]）。<sup>65</sup>

### 在廣州的傳教組織

在廣州本地，湧現了一些服務華人的傳教團體和慈善組織。在外國商人當中也有一些十分關注華人福利的人士，比如歐里凡。在前條約時期的廣州和澳門，外國居民即使不是一個始終和睦相處、協調一致的社團，但他們之間也必然有一種緊密的聯盟關係，從而也一起辦一些事業。第一次特別帶有傳教性質的聯合大概是「廣州基督教協會」（Christian Union at Canton，或譯廣州基督徒聯合會）。該會成立於一八三〇年的下半年，由馬禮遜、雅裨理和裨治文等七人創立。該會建有資料庫和圖書館，出版了「中小學華夏經典教程」（Chinese scripture lessons for school），並且擔保了《中國叢報》第一年的所需費用。<sup>66</sup> 該會似乎並未存在多久，因為我們很快就對它一無所聞。第二個傳教團體是「中國益智會」（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Useful Knowledge in China，或譯「實用知識在華傳佈會」），該會成立於一八三四年十二月或一八三五年一月。這個協會宣稱，其宗旨在於「以低成本的形式，準備和出版各種有益知識的、適合中華帝國當前狀況的簡明和易懂的漢語文章。」<sup>67</sup> 中國益智會在四年之內發行了數部年鑒，出版了《伊索寓言》（*Aesop's fables*）的選編改寫本、一部世界通史和一部英格蘭史著作。<sup>68</sup> 與廣州基督徒聯合會一樣，中國益智會的存在也沒有持續多久。

馬禮遜教育協會（Morrison Education Society）是更加重要和更加持久的一個傳教團體。在馬禮遜逝世後沒多久，他的幾位朋友發起了紀念活動。這些朋友認為，開展一項基督教教育計劃是紀念馬禮遜的最為適合的方式，於是他們在一八三五年早期成立了一個以馬禮遜為名的協會。協會的宗旨在於，在中國開辦或幫助中小學校講授英語，並以英語為媒介傳授包括《聖經》和有關基督宗教的著作在內的西學。<sup>69</sup> 協會把首批募集的四千八百六十美元立即用於支持當時的學校，其中就有郭實臘夫人（Mrs. Gützlaff）在澳門管理的一所學校。在協會的管理之下，一個

65. Robert E. Speer, 《長老會在外傳教事業。美國長老會在外傳教士事業》（*Presbyterian Foreign Missions. An Account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S.A.*; New York, 1901），頁14。

66. Bridgman, 〈給埃瓦茨的信（1831年1月27日）〉（to Everts [Jan. 27, 1831]）和〈給安德森的信（1833年4月5日）〉（to Anderson [April 5, 1833]），載《美部會，信件（1831-1837）》。

67. 《中國叢報》，卷四，頁354；Williams, 《中央大國》，卷二，頁340。

68. 《中國叢報》，卷七，頁399-410。

69. 同上，卷五，頁373。



單獨的研究機構逐步建立，<sup>70</sup> 而且協會還從美國請來了一位教師——布朗（Samuel R. Brown，或譯勃朗）。在一八三九年二月到達中國後，布朗馬上就開辦了一所學堂<sup>71</sup>；這所學校<sup>72</sup> 首先位於澳門，後來遷到香港，在一八四九年被解散。<sup>73</sup> 容閔（Yung Wing）正是其中的一名學生，他在馬禮遜教育協會的幫助下先後受教於郭實臘夫人和布朗。容閔是第一位畢業於美國大學的華人，而且正如我們將看到的，容閔將主要負責中國教育協會（Chinese Educational Commission）的創辦，這個協會在十九世紀下半葉向美國派出了許多（several scores）華人。<sup>74</sup> 在布朗門下受教的還有黃寬（Wong Fun），他後來獲得外國人的資助出國留學，在愛丁堡大學獲得醫學學位，——他大概是第一位在西方接受醫學訓練的華人。<sup>75</sup> 這就是馬禮遜的基督教教育夢想的一些具體實現。

在廣州的第四個傳教團體是中國醫藥傳教會（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in China，或譯中華醫藥傳教會），該會成立於一八三九年，柯雷傑為會長，伯駕、查頓（W. Jardine）、李太郎、裨治文為副會長。該會的宗旨在於，免費地為華人提供醫療援助。協會援助了兩家醫院，一家在澳門，另一家就是伯駕在廣州開辦的醫局。澳門的那家醫院原本由伯駕監管，後來由倫敦會的維魏林（William Lockhart）接管。<sup>76</sup> 維魏林受命於一八三九年，當時的局勢正變得越來越動盪不安，最終導致了廣州基督徒團體結束了上述的獨特狀況。那些使得馬禮遜教育協會和中國醫藥傳教會得以成立和發展的條件也告終結，只有以往積累的那些捐贈確保了工作的繼續進行。

## 新教的傳教方法

在相對平靜的十九世紀三十年代，新教的外方傳教勢力在宗教覺醒和對傳教更大的興趣的刺激下，日益更加努力地發揮在華的工作，並試圖以不同的途徑接近這個帝國及其居民。正像我們所記載的，他們首先做的就是增強在廣州和澳門的實力，——這兩地是他們唯一可以進入的中國港口。他們在廣州和澳門的活動相當謹小慎微，在開展工作時沒有受到中國或葡萄牙官員的太多干涉。在那些導致了華英

70. 《中國叢報》，卷六，頁229；卷七，頁301-310。

71. 即馬禮遜學堂。後因為一八四八年後馬禮遜教育協會的逐漸停止活動，在一八四九年解散。——譯者注

72. 同上，卷七，頁301-310。

73. 同上，卷十二，頁607-630；Williams，《中央大國》，卷二，頁341-345；William Elliott Griffis，《布郎。新東方的創造者》（*A Maker of the New Orient. Samuel Robbins Brown*; New York, 1902），頁57-104。

74. Yung Wing，《我在華及美國的生活》（*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 New York, 1909），各處。

75. 同上，頁19-33。

76. 《中國叢報》，卷七，頁33-44、411-422、551。

第一次戰爭的動盪之前（即1839年前），最為嚴重的干涉事件是，官方於一八三四年下令搜查了美國公理會在廣州的印書館，並且逮捕了梁發和其他幾名華人。他們很快就被釋放，不過，他們覺得離開廣州才是上策。<sup>77</sup>一八三六年，一些地方官員發表聲明反對傳教文字的散發，引發了一陣小小的騷動。<sup>78</sup>葡萄牙人曾在一八一三年命令米憐離開澳門，在一八三三年查封了發行《華夏雜論》（*Miscellanea Sinica*）——一份宗教報——的印書館，在一八三九年暗示一名美國傳教士不要散發小冊子或舉行公開集會。<sup>79</sup>不過，葡萄牙人總體而言相當容忍新教徒的活動，而且很少對他們進行過嚴厲打擊。

其次，新教徒試圖憑藉文字材料滲透中央帝國。因為在廣州和澳門之外開展常駐性的工作根本不可能，而且，在這兩地的工作甚至也不得不悄悄進行，所以，文字出版物看來是唯一可能的途徑。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幾家印書館相繼成立，首批來華的傳教士為了準備文字材料花費了大量的時間和精力。在得以大量發行的小冊子和傳單之中，米憐所著的《二友相論》（*The Two Friends*）<sup>80</sup>是最優秀的一本，在一九〇七年依然被視為最有用的中文基督教書籍之一。<sup>81</sup>馬丁女士（Miss Martin）所著的基督教三字經似乎是第一本由女新教徒為姐妹們所準備的書。<sup>82</sup>關於《聖經》的翻譯，除了馬歇曼和馬禮遜、麥都思、裨治文的譯本以外，馬禮遜的兒子（馬儒翰 [John Robert Morrison]）修訂了馬所譯的《新約》，<sup>83</sup>郭實臘和麥都思則致力於《舊約》的翻譯。<sup>84</sup>《聖經》依然是新教文字活動的核心。<sup>85</sup>

為了上述這類文字材料，傳教士們頗費功夫。梁發和他的一位同工不僅在參加廣州科舉考試的考生中散發書籍和傳單，而且到內地至少一次遊歷了兩百英里或 224

77. Williams, 《中央大國》, 卷二, 頁238; Joseph Tracy, 《美部會的歷史》（*History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Worcester, 1840）, 頁246。

78. 《中國叢報》, 卷十六, 頁49。

79. Williams, 《中央大國》, 卷二, 頁345。

80. 或稱為《張遠兩友相論》。——譯者注

81. Dorroch, 載《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China Centenary Missionary Conference Records*; New York [no date]）, 頁197。

82. 《中國叢報》, 卷一, 頁77。

83. Bridgman, 《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 頁100。郭實臘大概也參與了此事。——Williams, 《中央大國》, 卷二, 頁363。

84. Bondfield, 載《中國傳教年鑒, 在華的基督教運動》（*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being "The Christian Movement in China"*; 1915）, 頁469。

85. 一八一三年, 馬禮遜獨立完成《新約》的翻譯。一八一九年, 馬禮遜與米憐合譯了《舊約》。兩份譯稿在大英聖書公會的資助下, 分別於一八一四年和一八二四年出版。當時, 這份《聖經》譯本被稱為《神天聖書》。此後不久, 麥都思、郭實臘、裨治文和馬儒翰（即文中所說的馬禮遜的兒子, 馬禮遜另有一子名為馬理生 [M. C. Morrison], 兩人均在中國定居）, 四人開始進行修訂工作。《新約》多為麥都思修訂, 取名《新遺詔書》, 在一八三七年出版。《舊約》則主要由郭實臘修訂, 取名《舊遺詔書》, 於一八四〇年出版。一八四〇年, 郭實臘修訂《新遺詔書》, 並改名為《救世主耶穌新遺詔書》。這個版本在太平天國流傳甚廣, 但頗多刪改。——譯者注

更多。<sup>86</sup> 他們在廣州散發的那套書籍，後來對太平天國叛亂的領袖產生了巨大的影響。正如我們所知的，郭實臘在十九世紀三十年代數次在中國沿海做過航行。麥都思和史迪芬（Stevens）在一八三五年乘坐休倫號（Huron）在中國沿海遊歷，——這部分地來自歐里凡的慷慨幫忙。他們向北遠至山東——麥都思會說當地方言，並且進行過數次成功的陸上旅行，在所到之處散發了不少文字材料。他們在上海受到了相當粗暴的對待，並且被幾隻武裝舢板尾隨，不過沒有受到任何傷害。<sup>87</sup> 一方面，文字材料是可以接近華人的少數手段之一，而且有一些文字材料的確實現了預期的目的，但是，發散書籍的方法似乎相當浪費：文字材料的散發數量極大，卻只有很少的一部分被認真地閱讀過。

第三，新教向帝國境外的港口和其他地方派遣傳教士，這些地方的華人生活在新教國的管理或者相對寬容的本地政府之下。在曼谷、馬六甲、檳榔嶼、新加坡、廖內、巴達維亞、緬甸的部分地區和婆羅洲（Borneo）的部分地區，新教傳教士在當地的華人中開展傳教活動。儘管荷蘭人對英美傳教士並非總是友善的，<sup>88</sup> 暹羅的國王有時也會帶來一些麻煩，但大多數傳教士都認為可以在這些地方定居、學習漢語、並且進行了不同形式的宗教活動。傳教士們希望，有幾個皈依者可以返回中國傳教，並且深入內地——這是當時的外國人還不能奢望的。<sup>89</sup> 傳教士們還希望，他們可以獲得更好的訓練，而當帝國有一天允許他們在華居住時，他們就能發揮更大的效力。關於馬禮遜如何把倫敦會的對華工作中心建在馬六甲，我們已經有所論述。在馬六甲，還生活着首批未婚新教女傳教士（unmarried Protestant women missionaries）中的牛維爾女士（Miss Newell），之後還有郭實臘的夫人、<sup>90</sup> 以及偶爾來到的其他差會的代表。在一八一九年新加坡建立的當年，倫敦會的彌爾頓（Milton）進駐新加坡。<sup>91</sup> 新加坡很快就取代馬六甲成了英國在東南亞的主要商業中心，其他的傳教士則發現新加坡是一個適合居住的戰略要地。倫敦會不斷有一些代表來到新加坡，美國公理會也在新加坡開設了一家印書館和一所學校。<sup>92</sup> 正是針對這些新加坡的華人，美國長老會（American Presbyterians）派出了首批對華傳教士；

86. 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頁65；Williams, 《中央大國》，卷二，頁328；D. 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卷四，頁3；《傳教士期刊》（*The Missionary Herald*, Boston, 1820 et seq.），卷三十，頁192。

87. Medhurst, 《華夏》，頁363-503；《中國叢報》，卷四，頁308-335。

88. 《傳教士期刊》，卷三十六，頁11。

89. Medhurst, 《華夏：其狀態與希望》，頁361-362。

90. D. 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57。第一位未婚新教女傳教士可能是在新加坡的格蘭特女士（Miss Grant）身邊的某一位。

91. Medhurst, 《華夏：其狀態與希望》，頁327。

92. 《美部會，信件（1831-1837）》。

也正是在新加坡，格蘭特女士（Miss Grant）大概創辦了第一所新教華人女校。<sup>93</sup> 儘管麥都思曾經一度在檳榔嶼活動，<sup>94</sup> 儘管之後麥都思所在的倫敦會在檳榔嶼擁有常駐代表，<sup>95</sup> 但檳榔嶼並沒有成為與新加坡或馬六甲同樣重要的地點。正如我們所知的，禮賢會（Rhenish Missionary Society）的羅特格在廖內（Riouw）傳教。麥都思在巴達維亞住過幾年。巴達維亞迎來了阿爾德賽女士（Miss Aldersey，或譯愛爾德賽），她為中國新教女子教育的開創做出了杰出的貢獻。<sup>96</sup> 巴達維亞也迎來了許多美國差會的代表。大約在一八三六年，當時統治印尼（East Indian possessions）的荷蘭政府試圖阻止更多的英美傳教士前往婆羅洲（Borneo）之外的其他印尼地方。之後，幾位美國公理會的代表來到婆羅洲；不過，因為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四年的條約使得他們可以更加接近中國，所以他們離開了婆羅洲，把傳教團轉到了廈門（Amoy）。<sup>97</sup> 如上所述，美國浸會在曼谷有一支傳教團，鄰為仁是最著名的早期人物。一八三六年，律德（Alanson Reed）前來增援鄰為仁，不料在第二年逝世；<sup>98</sup> 一八四〇年，高德（Josiah Goddard）再次前來增援鄰為仁。<sup>99</sup> 美國公理會在曼谷也有一支傳道團，布拉德利（Bradley）醫生是該會在當地的首位代表。<sup>100</sup> 一八二八年，美國浸會的鮑德曼（Boardman）在緬甸為一位華人施洗，之後不久，緬甸大概就成立了一家擁有二十名成員的華人教會。<sup>101</sup> 當時，新教傳教士在所有這些邊緣性的華人社團中學習漢語，一旦有更多的口岸開放，這些傳教士就會前往中國。早期傳教士在前條約時期向華人移民所學的方言將部分地決定了某些傳教團的常駐場所和由此產生的中國基督教宗派的分布。

226

## 小結

在一八四〇年之前，對外貿易給清廷帶來的壓力不斷增加，最終導致了戰爭的爆發；這場戰爭改變了外國人在中國的居留狀況，揭開了中國與西方關係史的新一

93. D. 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57。

94. Medhurst，《華夏：其狀態與希望》，頁329。

95. 《中國叢報》，卷一，頁376；卷六，頁549。一八三九年，約翰·因斯（John Ince）被派到檳榔嶼（《中國叢報》，卷三，頁222）；一八二七年戴爾夫婦（Mr. and Mrs. John Dyer）在檳榔嶼定居（《中國叢報》，卷三，頁227）。

96.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57。

97. Wylie，《紀念新教傳教士》，頁97、99；《傳教士期刊》，卷三十五，頁11；卷三十六，頁11；《中國叢報》，卷十六，頁12-13。

98. Dean，《華夏傳教事業》，頁359。

99. 同上，頁279。

100. Tracy，《美部會的歷史》，頁257。

101. Sisson在《傳教》（*Missions*, Sept. 1924），頁448；Alonzo King，《緬甸傳教士鮑德曼的回憶錄》（*Memoir of George Dana Boardman, Late Missionary to Burmah*; Boston, 1834），頁181-186。除了西森（Sisson）提供的證據，我找不到其他證據可以證明這個教會的存在，但是，根據鮑德曼的記錄，鮑德曼至少還為另外一個華人施洗過。

頁。新教傳教的第一個階段到此結束了。自從馬禮遜登陸廣州之後的三十多年間，新教已經奠定了一些傳教的基礎，規劃了一些傳教的方法，展露了一些固有的特色。一支為數超過二十人的傳教隊伍已經開始掌握漢語，了解中國和華人。這些傳教士大都來自福音大覺醒背景下的英美兩國，——往後多年的新教傳教士也大都如此。以基督信仰皈依華人的過程已經開始。在這個過程的早期，傳教士通過個人的接觸皈依了一些華人，不過，很多早期的華人皈依者或者是傳教士雇用的人，比如梁發，或者是就讀於基督教學校的學生。接受洗禮之人的總數低於一百。<sup>102</sup> 這些受洗者大多來自與外國人有商業往來的階層，而不是出自帝國的統治集團。這是一個卑微的開始，但是，在早期的新教基督徒中存在着一些品質優秀的人士。作為一位卓越和虔誠的先驅，梁發堪稱為其中的最傑出者。文字材料（書籍）的準備已經開始。《聖經》的翻譯已經開始，在已有版本亟待不斷修訂的同時，基礎性的工作已在進行——它必然是不太完善的。大量其他的漢語文字材料已經準備好了，並且得到了廣泛的散發。關於中國的文獻也出現了英文版，這預示了新教傳教士將來在向英美介紹中國的過程中佔有重要地位。辭典和其他材料正在準備之中，這些辭典和材料後來在教訓傳教士漢語和東方文化方面做出了巨大貢獻。醫院和學校得以創辦。醫療和教育活動甚至在一開始就不是完全因為或主要因為想引導華人接受基督信仰，而是還想向中華帝國介紹西方文化的醫療和教育成就，以幫助中華民族改善物質生活和思想的條件。宗教的目的確實被置於首位，但是，無論是對是錯，傳教士們認為，基督的信息也應該包含了其他這些內容和目標。由此，我們已經可以依稀地預見，新教徒將要建立的大型機構和他們接觸華人生活的不同途徑。

---

102. Medhurst, 《華夏：其狀態與希望》，頁361-362。

## 一八三九 — 一八四四年的戰爭和條約

在近一百年後的今天看來，十九世紀早期外國人與華人之間的交往顯然註定會受到限制。在工業革命的推動下進行擴張的西方列國，必然會在對華貿易方面要求更多的自由、為在華工作的外國公民要求更多的特權、向中國要求如同他們列強彼此之間現有關係的外交關係。這些要求無論是對還是錯，都將是不可避免的，對它們的違逆將是徒勞無效的，並且可能是災難性的。我們在這裏僅僅關注那些對於傳教事業來說非常重要的戰爭簡況及其後果。這些衝突大體上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始於十八世紀三十年代，止於中國與主要貿易強國英國的一場戰爭、以及隨後與西方列國的一系列條約。中國和西方人雙方都不滿意這些條約，於是，另一個摩擦時期接踵而至；這些磨擦和第一次一樣地導致了戰爭。第二場戰爭從一八五六年持續到一八六〇年，英國和法國聯合對抗中國。這場戰爭導致了一八五八年—一八六〇年間的另一組條約，西方人最終還算滿意地接受了這組條約，這組條約和早先的條約一起，規定了外國人在中國的地位和華人與之交往的方式。直到如今（1928年），這些條約依然大體有效。就各個傳教事業由條約獲得的保護而言，它們主要依賴於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的條約。

正如以前所提示的，中英第一次戰爭的根本原因在於，英國貿易不斷增長的壓力和英國商人對其貿易處境的不滿。中英雙方在法律和正義的理解上有所分歧，英國方面反對在定居和商業方面的現有限制，反對中國官員的不願意平等地（on equal terms）對待英國政府的代表。戰爭的導火索是中國政府試圖禁止鴉片的進口。貿易和定居管制所引發的困難早在十八世紀三十年代就已變得相當嚴峻，但鴉片引起的危機直到一八三九年才出現。正是在一八三九年，戰爭爆發了，戰事幾乎全在海上進行，而且呈現了一邊倒的局面。戰爭有幾個月打得並不激烈，而且數次被調停和談判的努力打斷。英國攻佔了中國沿海的幾個地方，其中主要有香港和舟山（Chusan），他們最終在一八四二年與中方簽訂了《南京條約》，在一八四三年簽

訂了《南京條約》的補充條約。<sup>1</sup> 其他的西方列強——首先是美國（1844年）<sup>2</sup> 和法國（1844年），<sup>3</sup> 也瞅准機會簽訂了條約。在這組條約中，那些對傳教產生重要影響的條款如下：

香港島割讓給英國，開放廣州、廈門、福州、寧波和上海五處為通商口岸，允許外國人定居和貿易。

開始實行治外法權（extraterritoriality）。於是，外國人應根據本國法律接受本國官員的審訊，倘若外國人充當原告，其國家的官員有權在中國的法庭監督審訊。<sup>4</sup>

允許外國人學習漢語。

最惠國條款（the most favored nation clause）承諾，一國所得的條約權利，他國也均可享有。

如果外國人試圖在五口之外旅行，將被逮捕並送至最近的領事館。

條約很少言及宗教，但在對美和對法條約中，允許外國人在通商口岸建造房屋、醫院、學校和宗教朝拜的場所。

寬容敕令（Edicts of Toleration，或譯弛教令）

230 雖然這些正式條約並沒有特別提到傳教，但法國專使拉萼泥（Lagrené，或譯拉萼尼、刺萼尼）卻提出了對寬容條款的要求。法國政府正在力圖使自己成為公教在整個非西方世界傳教的保護者，並且取代了葡萄牙以往在華的地位，不過，法國並不像葡萄牙一樣試圖控制主教的委任權（patronage to episcopal sees）或對傳教士指手畫腳，而是更熱衷於保衛傳教事業，又堅定地要求清廷遵守條約所承諾的那些特權。拉萼泥並沒能如願以償地把宗教寬容條款寫入對法條約，但他卻通過中方的欽差大臣耆英獲得了皇帝的兩條敕令；通過這兩條敕令，在華的羅馬公教的可憐地位比起前一個世紀稍微好一點。耆英比大多數漢、滿官員都更清楚地看到了向歐洲人妥協的必要性。<sup>5</sup>

1. 即一八四三年（道光二十三年）十月清欽差大臣耆英和英國全權公使璞鼎查在廣東虎門簽訂的《虎門條約》。原稱中英《五口通商附粘合約》，又稱《善後事宜清冊附粘和約》，通稱《虎門條約》或《虎門附約》。——譯者注

2. 即一八四四年七月美國專使顧盛和清兩廣總督在澳門附近的望廈村簽訂的中美《望廈條約》，又稱《中美五口貿易章程》。——譯者注

3. 即一八四四年十月法國專使拉萼泥（Lagrené）和清兩廣總督耆英在廣州黃埔簽訂的中法《黃埔條約》，又稱《中法五口貿易章程》。——譯者注

4. 即「領事裁判權」。——譯者注

5. 《中國叢報》，卷十四，頁195-199。

第一條敕令發佈於一八四四年十二月，該敕令同意在通商口岸建造教堂，允許華人信奉羅馬公教。不過，外國人被禁止到五港口之外旅行並傳播信仰。按照條約的規定，若有違反者，將被逮捕並送交領事。<sup>6</sup> 據說，耆英向拉萼泥保證，如果傳教士行事謹慎，那麼官員們就不會注意到他們在內地的存在和活動。<sup>7</sup> 這條敕令並不適用於新教徒，但第二年簽署的一個補充性敕令使得新教徒與公教徒有了平等的立足點。<sup>8</sup> 第二條敕令發佈於一八四六年二月。敕令更加具體地保證了羅馬公教徒將免於以往對他們的懲罰，並且確認了他們的信仰自由。敕令規定，康熙時代所建而後被沒收的教堂，倘若未被改成寺廟和私人住宅，將返還給基督徒。不過，該敕令禁止借公教之名包庇犯罪和叛亂的企圖，而且重申傳教士不得在通商口岸之外旅行的禁令。<sup>9</sup>

顯然，諸傳教事業，特別是羅馬公教徒的傳教活動，由於上述條約和敕令比上次多了一些有利之處。不過，從傳教士的立場來看，這確實離他們的理想目標還很遙遠。敕令和條約的履行大都倚賴於地方官和士紳的好心好意（good-will），況且這些條約和敕令都是來自戰敗後的懲罰，華人對它們的遵守大多是半心半意的。北京方面並不急於履行這些條約和敕令，特別是在一八五〇年咸豐登基和耆英革職之後，北京方面十分願意忽略這些條約和敕令。迫害和教難在內地依然屢屢出現，而且，某些口岸的開放有所拖延。即使條約和敕令得到嚴格遵守，外國傳教士也只有五座城市定居和工作的合法權利。不過，對中國基督徒的寬容至少得到了承諾，傳教士得到了在五個中心定居和開展活動的特權；而且，在香港這座在英國統治下迅速崛起的中國城市中，傳教士享有完全的傳教自由。此外，治外法權使得外國人不在中國法律的管轄範圍之內，而是受其本國官員的管轄，從而使得外國人有了一定程度上的安全保證。

231

可能引發討論的是，耶穌的代表是否應該接受軍事強國（force of arms）向某個國度榨取的特權。此外，還有一個可能引發討論的問題：耶穌的代表是否應該參與為自己謀求特權的談判。但是，當時的傳教士們及其在歐美的支持者似乎很少因為

---

6.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一, 頁91、331、692。

7. Se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一, 頁128-133。

8.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一, 頁332。

9. 同上, 卷一, 頁91、331、692; 《中國叢報》, 卷十五, 頁155; Tobar, 《教務紀律》, 頁8-9。



這樣的問題而感到苦惱。鴉片貿易遭到了激烈的抨擊，<sup>10</sup> 特別是在美國，人們毫不客氣地譴責鴉片貿易，因為他們（錯誤地）認為這場戰爭的目的是把鴉片強加給中國。<sup>11</sup> 但是，似乎沒有人真正質問過英國人是否有權迫使中國開放門戶、或者傳教士接受由此獲得的特權是否正當的（propriety）。為三次主要談判充當翻譯和秘書（secretaries）的傳教士（或曾當過傳教士）的人物是：對英條約中的郭實臘、對美條約中的裨治文和伯駕、對法條約中的加略利（Callery）。<sup>12</sup> 不管是公教徒還是新教徒，他們似乎都很歡迎這些具有劃時代意義的條約，並且立利用它們所提供的新條件。

### 羅馬公教的傳教

在歐洲宗教生活復興的刺激之下，羅馬公教的傳教工作早在條約之前就已顯示出增長的跡象。更多的傳教士被差派。<sup>13</sup> 羅馬方面認識到改善主教監管制（episcopal supervision）的需要，從而先後創建了一些新的宗座代牧區（vicariates apostolic，或簡稱為代牧區）——一八三八年三個：浙江和江西、<sup>14</sup> 湖南和湖北、<sup>15</sup> 長城以北地區，<sup>16</sup> 一八三九年一個：山東。<sup>17</sup> 一八四〇年，蒙古宗座代牧區被批准成立，雲南從四川宗座代牧區中被劃分出去。<sup>18</sup> 一八四一年，香港監牧區（prefecture apostolic）成立。<sup>19</sup> 一八四〇年，三名耶穌會士來華，着手重整本會工作。耶穌會在一八一四年被教宗恢復，而且，早在一八四〇年之前，長江下游的中國基督徒和南京教區的羅

10. 《中國叢報》，卷五，頁297-305；卷八，頁310-317。（在鴉片戰爭的抨擊者中）馬德遜（D. Matheson）是一個頗有意思的例子。他在一八三七年以商人的身份來到中國，成為「查頓和馬德遜公司」（Firm of Jardine, Matheson and Company）的合夥人；一八四九年，由於公司參與鴉片貿易，馬德遜從公司辭職。之後，他積極參與傳教活動，成為英格蘭長老會外方傳教委員會（Committee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Church）的委員。大約在一八九二年，馬德遜成為抵制鴉片貿易運動（Society for the Suppression of the Opium Trade）執行委員會的主席。——《英國政府文獻，華夏（1868-69）》（*State Papers of Great Britain, China, 1868-69*），卷三，頁24。《皇家委員會關於鴉片的第一個報告》（*First Report of the Royal Commission on Opium; London, 1894*），頁57-59、164。

11.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美華早斯關係史：一七八四——一八四四年》（*History of Early Relations between the U. S. and China, 1784-1844; New Haven, 1917*），頁125。

12. 《華夏百科全書》，頁221、284；《參議院文件（67），會議（28），會期（2）》（*Senate Documents, 67, 28<sup>th</sup> Congress, 2<sup>nd</sup> Sessions*），頁38。加略利此時似乎已不再是傳教士，不過，其他人仍以傳教士的身份活動。

13. 一些新的遣使會士分別抵達中國，一八三一年一人，一八三六年兩人，一八三九年五人，一八四〇年兩人。——《一六九七年以來在華工作的遣使會司鐸和修士的目錄》。

14.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頁153。

15. 同上，頁85。

16. 同上，頁114。

17. 同上，頁62。

18. 同上，頁117、153。

19. 同上，頁83。

類思主教就呼籲耶穌會士來負責這一片他們以往獲得成功的傳教區域。<sup>20</sup> 耶穌會和傳信部都響應了這樣的呼籲。重新恢復活動的耶穌會派出了三名先鋒，他們在幾經耽擱之後於，一八四一年或一八四二年到達上海。<sup>21</sup>

但是，迫害和教難沒有成為過去。官方在中英戰爭後恢復了對外國人和華人基督徒的懷疑，帝國的禁令據說被重新頒佈。<sup>22</sup> 在一八三九年和一八四〇年，湖廣一些零星分佈的基督徒群體遭到猛烈攻擊。何亞加大（Agatha Ho）——她修道，將自己奉獻給教會——和其他兩位公教徒被流放到華北地區（Tartary〔新疆？〕）。<sup>23</sup> 一八四〇年九月十一日，羸弱而英勇的遣使會士董文學（Perboyre）在武昌被處死。<sup>24</sup> 一八三八年，直隸和陝西發生迫害和教難，皇家成員<sup>25</sup> 於保祿（Paul Yü）在獄中殉道。<sup>26</sup> 大概從一八三六年到一八四〇年，道明會傳教士在福建建立的教會遭受迫害。<sup>27</sup> 殉道者的時代尚未結束。

一八四二年至一八四四年的條約稍微帶來了一些緩和，一八四四年和一八四六年的敕令則部分地產生了一些效果，這些對公教來說利弊參半。在上海，羅類思（Besi）主教借助領事館獲得了一些財產來彌補教會以往所受的損失。<sup>28</sup> 至少有兩位總督——管理廣東和廣西的（兩廣）總督、管理江南和江西的（兩江）總督——頒佈了帝國的寬容敕令。<sup>29</sup> 不過，按照敕令的特別規定，在內地被發現的傳教士都將被送到沿海地區。於是，在一八四七或一八四八年，方濟各會的李（Rizzolati）神

20.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 頁188; Brouillon, 《江南教會現在的情況, 一八四二——一八五五年》, 頁47; 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頁175。

21. 同上。

22. Delamare, 〈從四川的來信（1840年9月12日）〉（Delamare from Szechwan [Sept. 12, 1840]），載《傳信部年鑒》，卷十四，頁314。

23. 《傳信部年鑒》，卷二十，頁112。（在清朝時期，許多公教信徒曾被流放到新疆伊犁地區。——譯者注）

24. Herm Wegener, 《傳教區的英雄；我們時代有名的傳教士和殉道者傳記》（*Heroes of the Mission Field, or Abridged Lives of Famous Missionaries and Martyrs of Our Times*; trans. E. McCall; Techny, Ill., 1916），頁257-298；《公教百科全書》，卷九，頁746；卷十二，頁490；Montgesty & Gilmore, 《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頁174, 175。

25. 可能指的是在北京等地奉教的旗人。——譯者注

26. Adrien Launay, 《一八一五到一八五六年間在遠東為信仰逝世的五十二位法國、越南、中國的可敬的主上的僕人。列入真福品的程序》（*Les cinquante-deux vénérables serviteurs de Dieu, français, annamites, chinois, mis à mort pour la foi en Extrême-Orient de 1815 à 1856, dont la cause de beatification e été introduite en 1840, 1843, 1857*; Paris, 1895），頁388-390。

27. Fra Tommaso Maria Gentili, 《一位道明會士在華傳教的回憶錄》（*Memoires di un missionario dominicano nella Cina*; Rome, 1887），卷二，頁413-415。

28. 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頁179-180。

29. M. G. Pauthier譯, 《官員葉和「兩江」（江蘇、江西）總督何的宣言》（*Proclamations du mandarin Ye et du vice-roi Ho*; Paris, 1860），各處。

父和諾偉拉 (Novella) 被逐出湖廣，<sup>30</sup> 一位遣使會士被趕出直隸，<sup>31</sup> 遣使會的秦噶華 (Gabet) 和古伯察 (Huc) 在從華北到拉薩的非凡旅行後被逮捕而遣送至沿海地區。<sup>32</sup>

### 捐贈，新的團體

各地的羅馬公教團體對於部分開放的華夏產生了興趣，用於對華傳教的基金隨之不斷增加，以前沒有的一些組織也開始差派對華傳教士。援助傳教會在 1843 年為對華傳教撥款約二十八萬法郎，<sup>33</sup> 一八四五年撥款金額約為三十萬零四千法郎，<sup>34</sup> 一八五一年約為三十萬零六千法郎，<sup>35</sup> 一八五四年約為三十一萬一千法郎，<sup>36</sup> 一八五九年約為五十四萬法郎。<sup>37</sup> 一八四六年，第一批沙德聖保祿修女會 (Sisters of St. Paul) 的修女到達香港，該會大概是第一個來華工作的歐洲修女團體。<sup>38</sup> 一八四七年，仁愛修女會 (Daughters of Charity，或簡稱為仁愛會) 的十二名修女從法國啟航。與遣使會一樣，仁愛修女會也是由聖味增爵 (St. Vincent de Paul) 創立的；相應地，在仁愛修女會派往中國的首批修女中，有一位是殉道者遣使會士董文學的姊妹。<sup>39</sup> 雖然仁愛修女會最早到達的地點是澳門，但該會的第一間機構顯然是建於寧波。該會直到一八六三年才進入第二個通商口岸——上海。<sup>40</sup>

米蘭外方傳教會 (Seminary of Foreign Missions of Milan) 這個新司鐸團體的代表也進入了中國。從會名可以看出，該團體的建立主要效仿自巴黎外方傳教會，同時也部分歸結於教宗碧岳九世 (Pius IX)<sup>41</sup> 的希望，他想讓富裕的意大利北部承擔

30. 《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53。

31. 同上，卷十九，頁73及以下。

32. Huc, 《去華夏帝國旅遊》(A Journey Through the Chinese Empire; New York, 1855)、各處；《關於去韃靼國和西藏的旅途的報告，一八四四，一八四五，一八四六年》(Souvenirs d'un voyage dans la Tartarie et le Thibet pendant les années 1844, 1845, et 1846; par E. Huc, Nouvelle édition annotée et illustrée par J.-M. Planchet; Peking, 1924)。顯然，這次旅行起初以庫倫 (Urga, 現稱烏蘭巴托) 為目的地，後由於許多原因，旅行轉以拉薩為目的地。後來，古伯察返回法國，退出遣使會，死於一八六〇年。參伯略介紹古伯察生平及著作的長文，《通報》，卷二十四，頁133-177。伯略總結道，古伯察對旅行的描述在大體上都是對的，但在細節上經常出錯。

33. 《傳信部年鑒》，卷十六。

34. 同上，卷十八。

35. 同上，卷二十四，頁155。

36. 同上，卷二十七，頁164。

37. 同上，卷三十二，頁154。

38. 《國際傳教通訊》，卷四，頁467。

39. Paolo Manna, 《外邦人世界的皈依。研究公教傳教事業》(The Conversion of the Pagan World. A Treatise upon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s; Boston, 1921)，頁167。

40. 《華夏百科全書》，頁169；《中華歸主》，頁460。

41. 或譯庇護九世 (1846-1878在位)，生於意大利，原名馬斯塔伊-費雷提 (Giovanni Maria Mastai-Ferretti)。一八六九年主持召開第一次梵蒂岡大公會議。——譯者注

起更多的傳教任務。該院的主要創始人是帕維亞（Pavia）教區的拉瑪走提（Angelo Ramazotti）主教，在他的領導下，米蘭外方傳教會在一八五〇年成立。正如原型巴黎外方傳教會一樣，米蘭外方傳教會是一個教區司鐸（secular priests）的團體，其中心是一所培養傳教士的神學院。一八五八年，該院的首批代表到達由傳信部分配傳教區香港。<sup>42</sup> 覺醒後的意大利正在傳教事業中發揮着比以往更大的作用。

除了這兩個外來團體之外，還出現了兩個新的華人姊妹團體。一個是成立於一八五五年、母院（mother house）位於江蘇（上海）徐家匯的獻堂修女會（Sisters of the Presentation，獻堂會），另一個是一八五八年成立於滿洲（Manchuria，東北的舊稱）的聖母聖心修女會（Sisters of the Holy Heart of Mary）。<sup>43</sup> 中國婦女獻身教會的悠久習慣因此開始獲得更為詳備的、精彩的表現。

### 耶穌會

在第一組和第二組條約之間的幾年內（即1842-1860年間），由於帝國敕令所帶 235 來的部分寬容（partial toleration）、在香港和新近開放的通商口岸所享有的自由、和歐洲日益增長對華的興趣，羅馬公教在所有主要區域的傳教都取得了顯著的進展。耶穌會的首批先遣隊迅速地得到了支援增力。從一八四三到一八五七年，共有五十八人——其中大多數是歐洲人——加入了耶穌會在華的傳教工作。<sup>44</sup> 這個人數比一八五七年所有的在華耶穌會士總數還多，因為當時的死亡率很高。<sup>45</sup> 有一些耶穌會士想要恢復在北京的「科學傳教事業」（scientific mission）——它曾在十七和十八世紀對教會提供了不少的幫助，但是耶穌會內部意見不一，而且，隨着咸豐皇帝的登基（1850年），朝廷裏出現了排外的反應；這個恢復科學傳教的想法從而變得不可能的。<sup>46</sup> 假如能夠以新的方式恢復以前的北京傳教事業——在當時的首都建立科學研究和外國基督宗教學術的基地、並且作為與首都的中國官場（the Chinese official world）打交道的工具，那麼，羅馬公教會的發展和地位是否會得到極大的改變；這依然是一個饒有興趣且難以回答的問題。

42. 《公教傳教區》（*Catholic Missions; 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New York, 1907-1923*），卷十二，頁29-36；Moidrey，〈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頁201-202。

43. Bernard 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Handbuch der katholischen Missionen; second edition; Freiburg im Breisgau, 1920, 1925*），頁144。

44. 《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Catalogus Patrum ac Fratrum e Societate Jesu qui a Morte S. Fr. Xaverii ad annum MDCCCLXXII Evangelio Christi Propagando in Sinit adlaboraverunt; Shanghai, 1873*），頁50及以下。

45. Ser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一，頁159-165；卷二，頁91。在一八四九年或一八五〇年，耶穌會共有二十六名司鐸、四名教師和五名男性平信徒。——《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403。

46. Ser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一，頁179-185。

耶穌會的總部不是建在北京，而是建在徐家匯。徐家匯是一個恰當的選擇，因為它處於上海這個未來的最大對外貿易中心的邊緣，而且是早期耶穌會士所皈依的著名中國基督徒徐光啟的家鄉。耶穌會在徐家匯開辦了一所男校，並且在一八五〇年的大饑荒之後為那些從死亡上拯救出來的孤兒創建了一所孤兒院。<sup>47</sup>

236 如何提高江南公教徒的信仰質量和生命質量是耶穌會首先關心的問題之一。在過去的幾十年間，教難和清廷帝國的控制帶來了牧靈管理 (clerical administration) 的衰落，所以基督徒們在靈性上常常處於一種可悲的境地，而且還有些人叛離了教會。由於耶穌會的努力，很多徘徊者悔過自新，不少婚姻重新獲得聖事上的肯定 (revalidated, 即無效婚姻的有效化)，洗禮的是否恰當施行受到了關注和監督，司鐸們開始定期地訪問諸基督徒，並且為他們提供道理上的指導和舉行聖事；兒童訂婚和童養媳的習俗都被予以禁止。<sup>48</sup> 由於一度 (如同以前一樣) 缺乏主教主持常規性的儀式 (episcopal ministrations)，司鐸們不得不經常舉行堅振禮。<sup>49</sup>

許多學校得以創建。這些學校的開辦彷彿只是為了基督徒們的孩子，為了教基督信仰的道理和基本漢語。耶穌會在徐家匯還建有一所更高級學校和一所培養神職人員的神學院。<sup>50</sup> 除了那些與公教信仰直接相關的基本要道之外，耶穌會很少或沒有試圖向華人介紹西學。傳播西學的努力在當時必然會導致教會的教育變得極度困難或者不可能。倘若課程安排不符合當時社會的日常生活的需要，甚至缺乏外貿語言——英語——的吸引力，<sup>51</sup> 那麼學生們都會跑光的。因此，學生們所受的教育首先準備他們進入中國的處境。<sup>52</sup> 在一八五二年之前，江南共有七十八所學校和一千二百六十名學生。<sup>53</sup>

47. 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一，頁210；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頁180；Brouillon, 《江南傳教的階段，一八四二到一九二二年》，頁98。

48. 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一，頁128-133、222-250；《傳信部年鑒》，卷十八，頁265-269；卷二十二，頁204；Brouillon, 《江南教會現在的情況，一八四二——一八五五年》，頁54；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Un demi-siècle d'apostolat en Chine. Le Révérend Père Joseph Gonnet de la Compagnie de Jésus; Third edition; Ho-kien-fou, 1916)，頁13及以下。

49. 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頁13。

50. Brouillon, 《江南教會現在的情況，一八四二——一八五五年》，頁116-127；Se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一，頁173、210-222；the Marquis de Moges, 《格羅斯爵士一八五七——一八五八年向華夏和日本率領的使團回憶錄》(Recollections of Baron Gros's Embassy to China and Japan in 1857-58; London & Glasgow, 1860)，頁189及以下；Lindsay Brine, 《中國的太平革命：根據在華得到的文獻和原來資料而描述它的起源和發展》(The Taiping Rebellion in China: A Narrative of Its Rise and Progress Based upon Original Documents and Information obtained in China; London, 1862)，頁52-54。徐家匯的那所學校由(晁德菴 [Angelo Zottoli], 1826-1902) 執掌，他成為一位著名學者，最有名的作品是《華夏文學讀本》(Cursus litteraturae Sinicae)。參《華夏百科全書》，頁622。

51. 上海徐家匯公學以漢語、法語教學；一九〇四年加入英語課。

52. Moges, 《格羅斯爵士一八五七——一八五八年向華夏和日本率領的使團回憶錄》，頁189等。

53. Brouillon, 《江南教會現在的情況，一八四二——一八五五年》，頁224。

耶穌會士並沒有把自身局限於基督徒社團的改善和提高，而是積極尋找那些未接受信仰的人。比如，從一八五四到一八五五年的十二個月內，江南幾乎有二千名成年人接受洗禮。<sup>54</sup> 傳教士的熱心奉獻確實不可能是徒勞無效的。例如，賴（Laquez）神父因為照顧傷員而贏得了一些軍官和兵隊的愛戴；<sup>55</sup> 來自那不勒斯的馬神父（Rene Massa）放棄了自己的財產和事業成為傳教士，卻在蕪湖為饑民服務時死於斑疹傷寒（typhus）。<sup>56</sup> 中國平信徒經常協助神職人員的工作，而且熱衷於傳播信仰。<sup>57</sup>

237

耶穌會士把主要精力集中於江南地區，他們並不嘗試像十七、十八世紀那樣覆蓋中國的廣大地方。然而，他們曾經為另一個地區承擔了責任。一度有幾名耶穌會士在山東活動；但是，傳信部決定將每一個宗座代牧區只交托給一個差會，並且把山東交托給方濟各會，於是，這些耶穌會士退出山東。<sup>58</sup> 北京教區於一八五六年被取消，直隸分為三個宗座代牧區，而耶穌會獲得了直隸東南的那個宗座代牧區。耶穌會士發現，如同以前的江南一樣，這個宗座代牧區因教難而嚴重缺乏神職人員的看顧，該代牧區的基督徒素質下降，而且這裏的基督徒沒有學校、孤兒院和神學院（修道院）。耶穌會士在這個宗座代牧區也精力充沛地開始承擔他們的任務，而不久後，這裏的狀況也開始有所改善。<sup>59</sup>

### 遣使會

遣使會士曾經為看顧那些十八世紀時分配給他們的廣大區域做出了艱苦卓絕的努力。耶穌會士的返回現在減輕了他們的部分負擔；但是，幾個重要的大省還是留給了遣使會士，他們在此也得到了大規模的支援，從而可以淨化和擴張教會。一八四六年到一八五九年間，共有五十二位華籍司鐸和外國司鐸加入了他們的行列。<sup>60</sup> 遣使會士一度繼續活動於江南的一些地方，但他們在江南的職責很快被耶穌會士完全取代。<sup>61</sup> 遣使會士一度也在湖南和湖北負有一定職責，但不久後他們全部

54. Fournier 在《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210（Sept. 29, 1855）；Becker，〈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壁神父〉，頁25及以下。

55. Fournier，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210（轉載自《徐家匯》（Zikawei; Sept. 29, 1855））。

56. Clavelin，〈從蕪湖的來信（1855年5月24日）〉（from Wuhu [May 24, 1855]），同上，卷二十八，頁436-438。

57. Fournier 在《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212。

58. Se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一，頁149-154。

59. Henry-Joseph Leroy，〈直隸東南地區；聖奧古斯定會的老傳教區〉（*En Chine au Tché-ly S.E. Une mission d'après les missionnaires Société de Saint-Augustin; 1900*），頁191。

60. 《一六九七年後在華工作遣使會神父、修道生和修士的名單》。

61. Se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一，頁65-90。

- 238 力量集中在河南、蒙古、江西、浙江和直隸大部分地區。在原來基督徒社團特別墮落、許多公教徒沉迷於偶像崇拜的河南，不管是老教友（professing Christians）的信實程度還是新皈依者數量上的增幅，幾年之後都有了顯著的提高。<sup>62</sup> 在蒙古地區，一個相當強大的基督徒團體在十九世紀初葉就形成了，皈依者（尤其是在漢族移民之中）不斷出現。<sup>63</sup> 在教會曾經十分興旺、以後又成為最強大中心之一的直隸，傳教活動在第一組和第二組條約之間的那幾年之內（1842-1860年間）似乎沒有成效，因為傳教士們直到一八六〇年以後才享有了比較大的自由。後來成為教區宗座代牧的顧主教（Danicourt），一八四二年到一八四六年在舟山活動，一八四六年到一八五一年在寧波傳教。<sup>64</sup> 在一八四九年，江西共有四名外國司鐸和六名本地司鐸，浙江共有三名外國司鐸和六名本地司鐸。<sup>65</sup> 據估計，這兩個省在一八四九年各有四千五百名公教徒和二十座小教堂（chapels）。<sup>66</sup>

### 道明會

- 兩個世紀以來在福建千辛萬苦撫育當地基督徒的西班牙道明會士終於見到了更光明的前景。在帝國敕令頒佈之時（1844年）到一八五九年的十多年間，道明（多明我）會士創建了十三座教會，其中一座在福州，一座可能在廈門。<sup>67</sup> 據道明會士的報告，也是在一八五九年，福州有三千多名基督徒，其中八分之七的基督徒來自人口眾多的船民。<sup>68</sup> 道明會士把澳門的代理機構（business agent）遷到了香港，<sup>69</sup> 因此擁有了更多一些的自由；一八五〇年，巴黎外方傳教會從殘存的福建據點興化（Hinghwa，今福建莆田）撤離，一八六三年，方濟各會從兩個在福建的基地撤出；從而單獨負責福建地區公教的牧靈工作和教務。<sup>70</sup> 與方濟各會士比起來，道明會士專注的是一個比較小的區域。

---

62. Delaplace, 〈從河南的來信（1848年8月26日）〉（from Honan [Aug. 26, 1848]），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27-39。

63. Daguin, 〈從蒙古的來信（1857年9月12日）〉（from Siwang in Mongolia [Sept. 12, 1857]），載《傳信部年鑒》，卷三十二，頁149。

64. E. J. Danicourt, 《浙江和江西宗座代牧遣使會顧主教傳記》（*Vie de Mgr. Danicourt de la Congrégation de la Mission, Evêque d'Antiphelles, Vicaire Apostolique du Tché-kiang et du Kiang-sy [Chine]*; Paris, 1889），各處。

65. 《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22。

66. 同上。

67. André-Marie,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卷一，頁237-254。

68. 同上，頁237-254。

69. 《在遠東菲律賓聖玫瑰省的道明會》，頁109。

70.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85。

## 巴黎外方傳教會

長期以來在中國十分活躍的巴黎外方傳教會，如今因為基督教在法國的復興而恢復了元氣，從而取得了令人矚目的進展、承擔了對許多新地區的責任。除了早先負責的一些老地方之外，該會還負責幾乎是一片處女地的滿洲、廣西和包括海南島在內的廣東。該會會士在滿洲廣泛遊歷，贏得了一些皈依者。<sup>71</sup> 兩廣地區——除了澳門和廣州以外——在一八四〇年似乎很少有羅馬公教徒。特別是在偏僻的海南和動盪的廣西，重建教會的任務不僅困難重重而且充滿危險。<sup>72</sup> 該修會早先負責的地區中的教會持續有所進展。根據古伯察在四十年代的著名遊記，四川的教會比中國其他地方的教會都更為興盛，而且其成員來自更高的社會階層。<sup>73</sup> 根據該教區宗座代牧的報告，該省於一八四八年共有八百八十八名成人和八萬四千多名瀕死兒童接受洗禮。<sup>74</sup> 根據貴州方面的記錄，儘管近來迫害不斷，規模依舊不大的基督徒團體依然在掙扎之中，但也取得了一些成果。<sup>75</sup> 雲南也有一些基督徒；但傳教士在他們中間遊歷必須小心謹慎；大約在一八四六年，一位名叫法（Vachal）的傳教士被捕後死於獄中。<sup>76</sup> 遙遠而又充滿誘惑的西藏在四十年代被託付給了巴黎外方傳教會，<sup>77</sup> 為了進入這塊被封閉的偉大土地，該會的傳教士做出了艱苦卓絕的努力。兩名司鐸紀神父（Krick）和卜神父（Bourry）試圖取道阿薩姆邦（Assam）和雅魯藏布江（Brahmaputra）進入西藏，卻在一八五四年被殺害。<sup>78</sup> 一八五七年，該會傳教士試圖取道印度河（Indus）的努力被當地的兇猛部落（savage tribes）所阻擋。<sup>79</sup> 羅啟楨（Renou）神父首先假道四川，然後到達巴塘（Batang），不料卻被逮捕而送至沿海。羅啟楨神父從沿海返回，想從雲南進入西藏。他這一次的努力更為成功，而且在巴塘（Bonga）住過幾年。巴黎外方傳教會在上述所有地區的代表都牢記了該會的一個首要目標：培養本土的神職人員，此外，在檳榔嶼修道院畢業的華人司鐸不斷前來分擔歐洲同工的重任。

240

71. 《傳信部年鑒》，卷二十，頁194-222；卷二十二，頁26-70；卷二十八，頁29。

72. Adrien Launay, 《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頁23-94；《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四，頁40-55。

73. Huc, 《去華夏帝國旅遊》，卷一，頁21、310-311。

74. Perocheau, 〈一八四八年九月四日的信件〉（Sept. 4, 1848），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127。

75. Lyons, 〈從貴州的來信（1882年9月16日）〉（from Kweichow [Sept. 16, 1882]），載同上（1883），頁141-155；Albraud, 〈從貴陽的來信（1847年8月17日）〉（from Kweiyang [Aug. 17, 1847]），卷二十，頁272及以下。

76. Chauveau, 〈從雲南的來信（1851年8月）〉（from Yunnan [Aug., 1851]），卷二十四，頁261-264。

77.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三，頁290。

78. 《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263-279。

79. 同上。



## 方濟各會

方濟各會負責的是原先分配給他們的區域：湖南、湖北、山西、陝西和山東。由於迫害和缺乏司鐸，方濟各會的工作舉步維艱。儘管如此，根據山東宗座代牧在一八五二年的報告，在此前一年有一百名成人受洗，而且在過去九年之內取得了一些進展。<sup>80</sup>其他省份的報告則很少有進展可以報告。

## 小結

截止至一八五八年，在滿洲、蒙古和所有十八行省（the Eighteen Provinces）——可能不包括甘肅和安徽在內——都有華人司鐸和外國司鐸為華籍公教信徒服務。即使在群山環繞的貴州、叛亂充斥的廣西和偏僻遙遠的雲南，都有傳教士和皈依者。在偏僻的四川具有一些規模較大的、牧養狀況不錯的基督徒社團，西藏則剛剛開始見識那些傳教先驅耐心和英勇的努力。

## 公教的教會組織

公教會傳教地區的教會不斷發展，所以羅馬方面認為有必要提供更多的主教來監管（episcopal supervision）。這本來並不困難，但葡萄牙當局（the Portuguese authorities）表示了強烈的反對，儘管他們越來越不能勝任對在華傳教事務的管理。葡萄牙當局不僅反對在香港設立宗座監牧區，而且懷恨在心地命令新近被委任的法籍監牧在二十四小時之內離開澳門。<sup>81</sup>葡萄牙當局還反對從南京教區和北京教區劃分出一些省份，並且任命了兩位葡萄牙籍遣使會士擔任這兩個教區的主教職務，這兩位給羅馬方面帶來了不少麻煩。<sup>82</sup>許多試圖斡旋里斯本和羅馬之間分歧的努力都告失敗；直到十九世紀晚期，葡萄牙才終於默認了當時木已成舟的現實狀況。<sup>83</sup>

羅馬不顧葡萄牙的反對，繼續創建了一些新的宗座代牧區。於是，河南在一八四四年、貴州在一八四六年被指定為宗座代牧區。山西和陝西在一八四四年分開，江西和浙江在一八四六年分開，而湖南和湖北在一八五六年各自被劃分開，成為單個的宗座代牧區。一八五六年，羅馬方面撤銷了南京和北京這兩個老教區，創

80. Costellazo, 〈一八五二年六月十五日的信件〉 (June 15, 1852),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五, 頁116; 據Forsyth, 《山東》, 頁164, 申主教 (Giesen) 說, 一八五〇年山東全省只有三位司鐸。(Robert Coventry Forsyth編, 《山東·華夏的神聖省》 [Shantung, the Sacred Province of China. In some of Its Aspects; Shanghai, 1912]——譯者注)

81. Servièrè, 《江南教會史》, 卷一, 頁48及以下。

82. 同上, 卷一, 頁93-109;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 頁33。

83.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 頁178; Launay, 《廣西的傳教事業》, 頁96。在耶穌會所在的區域, 如何界定宗座代牧和耶穌會的關係, 如何清晰界定宗座代牧和耶穌會會長上之間的職權, 也引發了一些困難。——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壁神父》, 頁40-53。

立了一些宗座代牧區：三個在直隸、一個在江南。四川在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被劃分。一八五七年，西藏被指定為一個宗座代牧區；一八五八年，廣東和廣西脫離澳門教區，創建了一個監牧區。<sup>84</sup>

一八四八年，傳信部想召集各地的宗座代牧和監牧（「主教」）並舉行一次主教會議，以便討論一些關於中國的普遍問題；但是，由於擔心那麼多外國人同時從內地旅遊去海邊地帶——這可能會引起華人的懷疑，所以這項計劃就此作罷。不過，一八五一年，一次不公開的主教會議（unofficial synod）在上海舉行，該會議向羅馬推薦了一套方案，即在中國建立像歐洲一樣的教會聖統制（hierarchy）。建議的內容包括，中國應該有總主教和主教（archbishops and bishops），華籍和外籍神職人員都應參與總主教和主教的選舉，而且本地和歐洲司鐸都有資格擔任總主教和主教。羅馬當時似乎沒有歡迎這些建議。<sup>85</sup> 這次主教會議還探討了教會書籍的出版、學校的創建和推廣、經濟利率（the interest rate）和鴉片的影響等方面的問題。<sup>86</sup> 242

### 諸迫害

隨着羅馬公教傳教的不斷發展，迫害不可避免地接踵而來。當時的教會並沒有獲得充分的寬容，甚至即使官方做出了如此的保證，依然會有針對傳教士和皈依者的騷亂發生，而絕大多數的地方官員則慢條斯理地會平息這些事端。基督宗教打擾了歷史悠久的、廣為珍視的既有制度和習俗，除此之外，羅馬公教的一些做法還惹來了誤解和充滿惡意的謠言。例如，自從聖嬰會（the Society of the Holy Infancy）成立（1834年）後，為瀕死嬰兒施行的洗禮越來越受重視，但諸華人卻普遍認為這出自最卑劣的動機。民眾認為，洋人及其助手所尋求的必定是拿兒童的眼或心來做藥；因為嬰兒的死亡往往發生在洗禮之後，人們就認為公教信徒的罪行昭然若揭。<sup>87</sup> 不過，官方反對基督宗教的首要原因大概依然是這個：諸官員擔心基督徒像其他許多宗教一樣會發動叛亂。而且，基督宗教的儀式不得不至少半秘密舉行的事實，更是加強了官方的這種懷疑。

84. 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各處。

85. 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一，頁189-196。

86. 同上，卷一，頁189-195。饒有興趣的是，相比於新教徒將來的方法而言，宗座代牧們並不贊同把教理問答手冊和祈禱文翻譯成諸多地方語言（local vernaculars）。他們認為，這些手冊和祈禱文可以解釋給群眾，但如果這些文獻的漢語不夠文雅（literary style），就會招致諸學者的蔑視。

87. 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一，頁141；Danicourt, 〈從寧波的來信（1854年5月6日）〉（from Ningpo [May 6, 1854]），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六，頁431。

約在一八四五年，兩名華人司鐸和一些神學生在湖廣被捕；<sup>88</sup> 一八五二年，漢口神學院的華籍院長（神父）、八名學生和兩位傳教員一起被捕。<sup>89</sup> 一八四六年，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卜尼耶（M. de la Brunière）神父在薩哈林島（Saghalin〔中國傳統稱為庫頁島〕）附近被殺害。<sup>90</sup> 一八四九年，一群暴徒襲擊了滿洲宗座代牧的主教府。<sup>91</sup> 在麻煩不斷的貴州，基督徒幾乎始終處於危險之中：一八四九年，十人在貴陽身陷囹圄；<sup>92</sup> 一八五六年，曹桂英女士（Agnes Tsao Kuei）死於獄中；<sup>93</sup> 一位傳教士在一八五八年寫道，貴州在五十年間共發生過四十次迫害和教難，兩百名基督徒被流放，其中二十人喪生，五名基督徒被處以極刑，其他一些人則身帶鐐銬，公教信徒為了躲避迫害者，常常不得不藏匿在洞穴之中。<sup>94</sup> 一八五〇年，陝西的宗座代牧提到了不曾間斷過的迫害，儘管他說這些迫害不像以前那樣嚴重，那些受恐嚇和威脅並被關押的基督徒在不久後就被釋放。<sup>95</sup> 一八五〇年，一名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傳教士由於為一位小官的女兒秘密施洗，就被逐出廣東。<sup>96</sup> 大約同時，一些基督徒在海南被捕，只是通過法國公使布爾布隆（M. de Bourboulon）的干預才得以重獲自由。<sup>97</sup> 約在一八五五年，雅水明（Jacquemin）神父在廣東拘禁了幾個月。<sup>98</sup> 據說，咸豐皇帝於一八五一年下了一道密令，實際上取消了通過耆英頒佈的那些（寬容信仰的）敕令。河南總督確實下達過一道命令，指責基督徒是公共利益的敵人；隨後，該省的公教徒飽受磨難。<sup>99</sup> 一八五一年末或一八五二年初，湖廣發生了一次嚴

- 
88. Rizzolati, 〈從武昌的來信（1845年10月20日）〉（from Wuchang [Oct. 20, 1845]），載《傳信部年鑒》，卷十八，頁347-361。
89. Rizzolati, 〈從香港的來信（1852年10月18日）〉（from Hongkong [Oct. 18, 1852]），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五，頁126-138。
90.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卷三，頁198、199。
91. Berneux, 〈從滿洲地區的來信（1851年5月10日）〉（from Manchuria [May 10, 1851]），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四，頁112。
92. Albrand, 〈從貴陽的來信（1849年1月12日）〉（from Kweiyang [Jan. 12, 1849]），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360。
93. Lys, 《一位真正的小兄弟》，頁329。她在一九〇〇年由羅馬宣佈為真福。（她於二〇〇〇年又被宣佈為殉道聖人。——譯者注）
94. Perney, 〈從羅馬的來信（1858年9月14日）〉（from Rome [Sept. 14, 1858]），載《傳信部年鑒》，卷三十一，頁7-18；〈一八五七年九月十四日的信件〉（June 17, 1857），《傳信部年鑒》，卷三十一，頁132。
95. Chiais, 〈從陝西的來信（1850年9月22日）〉（Letter of from Shensi [Sept. 22, 1850]），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227。
96. Letordu, 〈從香港的來信（1850年11月17日）〉（from Hongkong [Nov. 17, 1850]），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234-253。
97. Launay, 《一八一五到一八五六年間在遠東為信仰逝世的五十二位法國、越南、中國的可敬的上主的僕人。列入真福品的程序》，頁234-253。
98. Jacquemin, 〈從香港的來信（1855年12月15日）〉（from Hongkong [Dec. 15, 1855]），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272。
99. Delaplace, 〈從歸德府（即河南商邱）的來信（1851年12月5日）〉（from Kueitêfu [Dec. 5, 1851]），載同上，卷二十五，頁102-114。

重的迫害，這可能出自於同樣的那一道密令。<sup>100</sup> 一八五一年，迫害延伸到雲南，<sup>101</sup> 截至到一八五六年，該省的監獄裏還羈押着基督徒。<sup>102</sup> 當一八五三年蒙古的公教徒受到威脅時，宗座代牧慕稼谷蒙席（Mgr. Mouly）為了保護自己的羊群，主動把自己交給了地方官，結果被驅逐至上海。<sup>103</sup> 正如我們稍後將要看到的，對公教徒來說，太平天國叛亂令他們尷尬不已。一方面，叛亂者（即太平軍）經常騷擾他們；另一方面，帝國官員懷疑他們與這次運動有着千絲萬縷的聯繫。我們還將看到，<sup>244</sup> 一八五六年法國神父馬賴（Chapelaine）在廣西被處死，成了法國捲入對華戰爭的直接原因。

儘管這些迫害令人厭煩不已，但在一八四四年和一八四六年敕令後的十年之間，迫害並沒有以前幾代那麼嚴重，而且，只有相對少量的中國基督徒和僅僅三或四名傳教士失去了生命。法國官員也開始打着為本國國民着想的名義，宣稱和維護自己的權力；儘管法國享有的保護權（protectorate）——後來得到了極大的擴張——在基督徒品格的培養上有多少意義和用處值得懷疑，但這種保護至少為基督徒提供了一些安全保障。公教的傳教事業雖然依舊遭受了來自中國政府的巨大阻礙，但卻享受了以往幾十年未曾見過的、更多更大的自由。

### 新教傳教

如果說在一八三九—一八四三年的戰爭之中和戰爭之後的幾年內，羅馬公教會經歷了迅速的復興，那麼新教活動在這段時間則經歷了更為顯著的發展。在中英發生戰事之時，新教的傳教活動被部分中斷。廣州被暫時放棄，澳門的局勢則動盪不安。不過，相對於在這些地區的損失，新教在其他地方得到了更多的收穫和補償。伯駕趁機返美，為對華傳教謀求更多的幫助。他四處遊說，引起了多方的興趣和關注。<sup>104</sup> 當香港被割佔和其他口岸被佔據之後，傳教士遷往這些地方。在一八四一年和一八四二年這段時間內，倫敦會的雜魏林在舟山開辦了一家醫院。<sup>105</sup> 同樣屬於倫敦會的合信醫生（Dr. Benjamin Hobson），在澳門時斷時續地開辦了一家醫院，而

100. Rizzolati, 〈從香港的來信（1852年2月18日）〉（from Hongkong [Feb. 18, 1852]），載同上，卷二十四，頁272-273。

101. Chauveau, 〈從雲南的來信（1851年10月20日）〉（from Yunnan [Oct. 20, 1851]），載同上，卷二十五，頁5-8。

102. Ponsot, 〈一八五六年七月七日的信件〉（July 7, 1856），載同上，卷二十九，頁352。

103. 《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一，頁244。

104. 《中國叢報》，卷八，頁624-627；卷十二，頁191-206；R. H. Graves, 《在華四十年。變化中的華夏》（*Forty Years in China, or China in Transition*; Baltimore, 1895），頁240；Stevens, 《伯嘉牧師的生活、信件和回憶錄。神學碩士、傳教士、醫生、外交官、醫務傳教之父與廣州眼科醫院的創始人》，各處。

105. 《中國叢報》，卷十，頁448-453。

且還在香港進行了一些醫療工作。<sup>106</sup>一八四二年二月，文惠廉和聖徒般卻又身體羸弱的雅裨理——他最終回到了中國——在廈門對面的鼓浪嶼定居。<sup>107</sup>文惠廉並不相信依然還有很多的傳教士可用，但還是請求派三或四人來幫助自己。<sup>108</sup>一八四二年，不屬於任何差會的孔聰醫生（Dr. William Henry Cumming）開始在鼓浪嶼進行醫療活動。<sup>109</sup>一八四二年，老米憐之子美魏茶（William C. Milne）在舟山的定海活動，在這裏，他結識了一些來自寧波的男子。在這些男子的幫助下，美魏茶在一八四二年到過一次寧波。<sup>110</sup>一八四二年初，美國浸會的羅孝全和淑未士先後搬到香港，鄰為仁也隨之馬上從曼谷來到香港。<sup>111</sup>一八四二年五月，那位杰出的美國長老會差會總幹事的兒子婁理華（Walter M. Lowrie）到達澳門；他一邊學習漢語，一邊考察把長老會的傳教團從新加坡移到某個新近開放的通商口岸的可能性。<sup>112</sup>一八四二年七月，裨治文遷往香港。<sup>113</sup>一八三五年，巴色會（Basel Mission）的一名代表曾拜訪過當時身在澳門的郭實臘，並且寫信敦促母會差派兩人來協助對內地的滲透。<sup>114</sup>為了進入已向他們部分開放的門戶，傳教士並沒有等待正式條約的簽署。

不管是母國的、還是在華的新教傳教領袖都非常關注清廷和英國之間的那場戰爭。有些領袖非常樂觀，<sup>115</sup>另一些領袖，雖然看到傳教依舊受到局限，但還是熱衷於利用條約帶來的各種機會。<sup>116</sup>去香港和五個通商口岸，成了傳教士當中的一項普遍運動。戰前在東南亞各地華人中擁有代表的差會紛紛把傳教士從新加坡、馬六甲、曼谷、巴達維亞和婆羅洲轉而派往香港，其他差會則首次向中國派出了自己的代理人。

106. 同上，卷十，頁465。

107. Boone，〈從澳門的來信（1841年9月15日；1842年5月11日）〉（from Macao [Sept. 15, 1841; May 11, 1842]），載《傳教的精神》，卷七，頁53、310；《中國叢報》，卷十一，頁505。

108. Boone from Macao (June 11, 1841)，載《傳教的精神》，卷六，頁366。

109. 《教務雜誌》，卷五，頁140；〈美部會，信件〉（*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Correspondence*）（MSS），卷四，頁244。

110. William C Milne，〈《在華生活》（*Life in Chin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58）〉，各處。

111. 《浸禮會的傳教期刊》（*The Baptist Missionary Magazine*; the Board of Managers of the Baptist General Convention, Boston, 1820 et seq.），卷二十三，頁21；《尼勒斯目錄》（*Niles Register*），卷六十五，頁68。

112. 《中國叢報》，卷十九，頁491-498；Dean，〈《華夏傳教事業》〉，頁298-302。

113. Bridgman，〈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頁115。

114. W. Schlatter，〈黎力基。巴色會人物傳記〉（*Rudolf Lechler. Ein Lebensbild aus der Basler Mission in China*; Basel, 1911），頁16。

115. Shuck在一八四二年九月十四發自香港的信中這樣寫道，「異教徒和不信者的這一大片土地終於門戶洞開了。」——〈美國浸聯會，信件〉（*American Baptist Missionary Union, Correspondence*）。

116. Bridgman，〈從澳門的來信（1841年7月1日）〉（from Macao [July 1, 1841]），載《傳教士期刊》，卷三十八，頁101。

## 倫敦會

經過多年的準備和等待之後，倫敦會期待通過各種新辟渠道進入中國。246 一八四三年，該會在香港的一次會議上達成決議：在六個城市<sup>117</sup>都儘可能地開始傳教活動。<sup>118</sup>截止至一八五〇年，倫敦會在香港和三個口岸城市已經有所動作。英華印書館和英華書院從馬六甲遷到了香港。<sup>119</sup>一八四三年，理雅各（James Legge）與英華書院一起來到了香港。日後，理雅各不僅把眾多的中國古代經典翻譯成英語，擔任牛津大學的漢學和漢語教授（Professor of Chinese），從而成了著名學者；而且，為了培訓華人領袖，為了在香港創建一個重要且獨立的華人教會，他做出了充滿虔誠的貢獻，雖然這些沒有引起那麼多人的關注。一八一五年出生於蘇格蘭的理雅各，早年就有成為學者的特殊預兆。他一度為獲得拉丁語教授的資格而備受誘惑，但是，他放棄了這一想法，轉而進入一所神學院；在神學院期間，他決志成為一名傳教士。醫生們最初勸他不要去中國，但他們最終還是收回了反對意見。一八三九年，理雅各啟航；次年，他到達馬六甲，擔任了英華書院的校長。他在香港廣泛採納傳教士同工（fellow missionaries）的建議，把書院改造成一個培養華籍神職人員（牧師）的機構，因為他和他的同仁都渴望為教會培養出一批強大的本土領袖群體。<sup>120</sup>

一八八四年，約翰·施敦力（John Stronach）從新加坡來到廈門。<sup>121</sup>這個新辟傳教基地（station）皈依的人數一度不多，但在一八五五年有七十七人受洗。在早先皈依的信徒當中，有一位解甲歸田的軍官，他當了三十八年的傳道人。<sup>122</sup>儘管廣州動盪不安，倫敦會依然開始了在這裏的事工；不過，直到一八五九年，該會才在廣州建立了固定的傳教基地。<sup>123</sup>美魏茶在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三年間的幾個月內在寧波傳教，但這座城市並沒有成為倫敦會的固定基地。<sup>124</sup>一八四三年，麥 247

117. 當指香港和五個通商口岸。——譯者注

118. Lovett, 《倫敦會一七九五到一八九五年的歷史》，卷二，頁499-450；《倫敦傳教會報告》（*Report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844*），頁38-39。

119. 《中國傳教手冊》，頁7。

120. Helen Edith Legge, 《理雅各》（*James Legge; London, 1905*），全書；Wylie, 《紀念新教傳教士》，頁118；《中國叢報》，卷十，頁53。

121. John Macgowan, 《基督或孔子。哪一個？廈門教會史》（*Christ or Confucius. Which? Or, The Story of the Amoy Mission; London, 1889*），頁48。

122. 《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9。

123. MacGillivray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Lovett, 《倫敦會一七九五到一八九五年的歷史》，卷二，頁467-472。

124. 《中國叢報》，卷十三，頁14及以下。

都思和維魏林抵達上海，這座城市註定要成為最重要的新辟口岸。<sup>125</sup>很快，其他人——美魏茶在一八四六年，<sup>126</sup>慕維廉（william Muirhead）在一八四七年，<sup>127</sup>艾約瑟（Joseph Edkins）在一八四八年，<sup>128</sup>楊格非（Griffith John，或譯楊篤信、楊約翰）在一八五五年<sup>129</sup>——接踵而至。所有這些名字日後都在傳教圈裏廣為人知。艾約瑟寫了大量關於中國的書籍，楊格非成了深入華中地區（Central China〔湖北〕）的先驅。這些人並不願意把全部的努力都用在上海，他們在上海周邊的鄉村進行了多次佈道旅行（preaching tours）。<sup>130</sup>

### 美國公理會

與倫敦會一樣，美國公理會的傳教士也希望進入所有通商口岸。一八四三年七月，他們在香港召開了一次會議，徵募人員前往所有通商口岸（除福州之外），並且規劃了傳道、《聖經》譯本的修訂和散發、初等教育和高等教育等諸項事務。<sup>131</sup>與早來的姊妹差會<sup>132</sup>的代表一樣，美國公理會的傳教士也沒能看到自己希望的完全實現。不過，他們的確在廣州繼續傳教，在其他的兩個口岸——福州和廈門——定居，而且在上海短暫逗留過。

正如我們已知的，雅裨理在廈門對岸的鼓浪嶼站穩了腳跟。他曾和文惠廉一起到大陸旅行，最遠到達廈門以西二十五裏處。<sup>133</sup>一八四四年，一度在婆羅洲逗留過的羅音（Doty）和波羅滿（Pohlman）遷至廈門。<sup>134</sup>之後不久的一八四五年一月，健康狀況不斷惡化的雅裨理，被迫返回美國。<sup>135</sup>一八四七年，這段先驅歲月中最值得注意的人物打馬字（John Van Nest Talmage）來華。<sup>136</sup>美國公理會在廈門的所有傳教士都是美國（荷蘭）歸正會（the [Dutch]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的成員。美國（荷蘭）歸正會在一八五七年創設了一個獨立的差會；於是，美國公立會把廈門傳

125. Milne, 《在華生活》, 頁496; 《中國叢報》, 卷十八, 頁515-525。

126. 同上。

127.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11。

128.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4。

129. Thopson, 《楊格非》(Griffith John), 各處。

130.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4、7。

131. Bridgman, 〈一八四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的信件〉(July 31, 1843), 載《傳教士期刊》, 卷四十, 頁32。

132. 指倫敦會。——譯者注

133. Pitcher, 《在廈門五十年》, 頁58-61。

134. 同上, 頁58-61。

135. Williamson, 《雅裨理的紀念》, 頁256。雅裨理死於一八四六年。

136. John G. Fagg, 《在華四十年》(Forty Years in South China; New York, 1894), 各處; Good, 《有名的新教傳教士》, 頁235-243。

教基地移交給（荷蘭）歸正會。<sup>137</sup>

在一八四四年第一位外國領事抵達福州之後，福州在一段時間內沒有一個新教傳教士。不過，詹思文（Stephen Johnson）在一八四七年一月來到福州，他是美國公理會的代表，曾在曼谷呆過幾年。<sup>138</sup> 截止至一八五七年，美國公理會福州傳教團的人數增至五人，<sup>139</sup> 其中有盧公明（Justus Doolittle）；一八五七年，一家有四名成員的華人教會得以組建，<sup>140</sup> 這顯然是福州的第一個新教教會。

一八四七年，裨治文來到上海，協助《聖經》的修訂工作；不過，直到一八四五年，美國公理會才在上海正式組建了一個正式的傳教團。一八五三年，裨治文在赴美後回到上海；一八五四年，白漢理（Henry Blodget）和愛基遜（William Aitchison）加入裨治文的工作。<sup>141</sup> 愛基遜有兩年時間住在離上海七十英里遠的浙江平湖（P'ing Hu），他也多次在江蘇和其他省份遊歷。<sup>142</sup>

### 美國長老會

我們已經說過，雖然美國長老會在首組條約之前就已組建了自己的差會、並且向新加坡華人差派了傳教士，但美國長老會一開始就加入美國公理會的在華傳教。我們也已知道，婁理華早就期待着更多城市的開放，以便把美國長老會的傳教基地遷往中國。首位來到這些新口岸的是麥嘉締（D. B. McCartee）醫生，他在一八四四年成功地找到了進入寧波的通道。<sup>143</sup> 很快就有人加入了他的行列；一八四五年五月，一間教會得以組建，<sup>144</sup> 這可能是中華大地上的第一個新教教會。到了一八五一年，傳教士們已在寧波城外建立了若干個傳教中心。<sup>145</sup> 一八五五年和一八五六

137. Pitacher, 《在夏門五十年》，頁18。

138. 《中國叢報》，卷十六，頁483。

139. C. Hartwell在《中國叢報》，卷二十八，頁422。

140. Justus Doolittle, 《華人的社會生活，他們的宗教、政治、教育和商業習慣和想法。特別注重福州》（*Social Life of the Chinese: with Some Account of Their Religious, Governmental, Educational, and Business Customs and Opinions with Special but not Exclusive Reference to Fuhchau*; New York, 1867），卷一，頁33。

141. Blodget在Henry Blodget & C. C. Baldwin, 《美部會在華的活動》（*Sketches of the American Board Mission in China*; Boston, 1896），頁13；Bridgman, 《裨治文的生平》，頁191-207；Charles P. Bush, 《在華五年。一個工人當傳教士。愛基遜牧師在華的生活、傳教工作和觀察》（*Five Years in China; or, The Factory Boy Made a Missionary. The Life and Observations of Rev. William Aitchison, Late Missionary to China.*; Philadelphia, 1865），各處。

142. Bush, 《在華五年。一個工人當傳教士》，各處。

143. Garritt在《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會論文集》，頁1-3。

144. 同上，頁4。

145. 同上，頁10、12。



249 年，美國長老會傳教團的籃氏（Rankin）和英行教會的哥伯播義（Cobbold，或譯哥伯義播）曾兩次遍遊浙江，並且拜訪了十三座有城牆的城市（walled cities）。<sup>146</sup>許多長老會的傳教士來到寧波，他們的名字得到了長久的銘記：婁理華，一八四七年在海上被海盜殺害，過早地離開了人世，<sup>147</sup>他未竟的事工由弟弟婁理仁所繼承；<sup>148</sup>倪維思（John L. Nevius）於一八五四年攜妻抵達寧波，後來在山東開拓本會傳教局面的過程中居功至偉；<sup>149</sup>丁韞良（W. A. P. Martin）於一八五〇年來寧波，開始了他作為傳教士、作家和北京政府辦的同文館的總教習（head of the Government's T'ung Wên College in Peking）的一生。<sup>150</sup>寧波真可謂是見證了許多值得大書特書的人與事（noteworthy careers）。

在兩組條約之間的多年之內，形式各異的外國基地都在廣州頗費周折地維持着；直到一八四六年或一八四七年，經過在澳門的數年等待之後，美國長老會才終於進入了廣州。在那時，哈巴安德（A. P. Happer）、施惠廉（William Speer）和花蓮治（John B. French，或譯花蘭芷）獲得了進入廣州的許可。<sup>151</sup>在接下來的短短幾年之後，伯駕的醫局轉讓給了長老會，嘉約翰（John G. Kerr）入主醫局，他後來成了聞名遐爾的關注精神病患者的先驅。<sup>152</sup>值得一提的是，施惠廉後來（1850年）被派往加利福尼亞，向由於金礦的發現而大量移民到那裏的華人傳教。<sup>153</sup>在廣州的傳教活動有幾年時間因為強烈的排外情緒遇到了阻礙，而且被第二次中英戰爭打斷。美國長老會在廣州的紮根過程真可謂是逆境叢生。

一八五〇年，美國長老會的惠德（Wight）和克陞存（Culbertson）進入上海，

146. Moule, 《聖公會在浙江的傳教工作》, 頁7。

147. 《紀念新教傳教士》（*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卷六十七。

148. Farnham在《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會論文集》。婁理華的繼任者大概是籃氏（Henry V. Rankin）。——《紀念籃氏》（*Memorial of Henry V. Rankin*）, 各處。

149. Helen S. Coan Nevius, 《倪維思傳記。在華傳教四十年》（*The Life of John Livingston Nevius, for Forty Years a Missionary in China*; New York, 1895）, 各處；Helen S. C. Nevius, 《我們在華的生活》（*Our Life in China*; New York, 1891）, 各處。

150. W. A. P. Martin, 《環繞契丹；華夏南北：個人的回憶》（*A Cycle of Cathay, or China, South and North, with Personal Reminiscences*; New York, 1896）, 各處。

151.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187。

152. D. MacGillivray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380。（1898年，嘉約翰在其廣州的住所樓下，開設了近代中國第一家瘋人病醫院。——譯者注）

153. H. Clay Trumbull, 《早期學生自願者。我關於傳教士的回憶》（*Old Time Student Volunteers. My Memories of Missionaries*; New York, 1902）, 頁169-175；《中國傳教年鑒》（1915）, 頁552。另參Harriet Newell Noyes, 《美國長老會在華南傳教士史一八四五—一九一〇年》（*History of the South China Mission of the American Presbyterian Church, 1845-1920*; Shanghai, 1927）, 頁7-20。

該會的印書館也將最終遷往上海。<sup>154</sup>

### 美國聖公會（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我們曾經提到過，美國聖公會曾派遣了一些代表到華傳教；在首組條約之時，<sup>250</sup> 該會唯一留在東方的文惠廉在一八四二年和雅裨理一起去了廈門。一八四三年和一八四四年，回到美國的文惠廉致力於喚起人們對中國的關注。聖公會派出了六名新傳教士；<sup>155</sup> 一八四四年，在與坎特伯雷大主教協商之後，美國聖公會按立文惠廉為傳教區的主教（missionary bishop）。<sup>156</sup> 當他於一八四五年再一次回到中國時，文惠廉決定將傳教團遷往上海，其中部分的原因在於上海的氣候比廈門的更為宜人，而且在當時的廈門已經有相當多的傳教士。<sup>157</sup> 文惠廉主教在一八五〇年的報告中宣稱，此前一年舉行過十二次洗禮，在上海共有二十二入受洗。在上海還開有一所大約有五十名孩子的學校。<sup>158</sup> 一八五一年九月，首位會吏（deacon）王志（Wang Chi）在上海被任命（ordained），三名牧師候選人也在報告中被提及。<sup>159</sup> 在一八六〇年以前，文惠廉的母會已開始關注長江下游地區，並且把這塊人口稠密、城市眾多的平原當作了自己未來的傳教區域。<sup>160</sup>

### 美國浸會

正如倫敦會和美國公理會一樣，美國浸會渴望在香港和五個通商口岸都擁有自己的代表。該會傳教士在一八四三年五月向美國六個城市的浸會教堂發出呼籲，要這六個教堂分別差派一個傳教士家庭前往中國的上述六個城市。美國浸會本身資金緊缺，無法支持這項計劃。<sup>161</sup> 再者，南部諸州的浸會信徒在一八四五年脫離浸會總會並組成了自己的差會；於是，浸會出現分裂，雖然這個分裂在華的浸會中十分友

154. 《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會論文集》，頁38-45；Albert B. Robinson, 《長老會外方傳教會在華管理地區的歷史綱要》（*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Missions in China Under Care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Philadelphia, 1881），頁10。

155. 《傳教的精神》，卷九，頁502。

156. 同上，卷二，頁114、146；卷九，頁334、507；卷十，頁28、250；George Smith, 《於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和一八四六年去條約港口、香港和朱山筆記》（*A Narrative of an Explanatory Visit to Each of the Consular Cities of China and to the Islands of Hongkong and Chusan, in Behalf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in the Years 1844, 1845, 1846*; New York, 1847），頁110。

157. Smith, 《於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和一八四六年去條約港口、香港和朱山筆記》，頁110；《傳教的精神》，卷十一，頁85。

158. 《傳教的精神》，卷十六，頁383。

159. 同上，卷十七，頁403。

160. 同上，卷二十四，頁46。

161. 《浸禮會的傳教期刊》，卷二十三，頁315。

251 善。<sup>162</sup>到了一八五六年，六個城市中的四個有了浸會傳教士。

我們已經知道，羅孝全、淑末士和賴為仁遷至香港。一八四三年五月，在香港島（Victoria）這個新的基地成立了一間浸會教會。<sup>163</sup>

一八四三年，瑪高溫（D. J. MacGowan）醫生來到寧波，開辦了一家診所。不過，他在寧波只逗留了幾個月；當後來返回寧波的時候，該診所已屬於另外一個團體的管理。<sup>164</sup>寧波美國浸會傳教團的真正建立者，是一八四七年抵達的羅爾梯夫婦（Mr. & Mrs. Edward C. Lord）和一八四八年從曼谷來的高德（Josiah Goddard）。<sup>165</sup>一家教會約在一八四七年成立，高德把《新約》和部分《舊約》翻譯成當地方言，許多教會聚會點在不同的地點得以建立。<sup>166</sup>

香港及其周邊的陸地和寧波成為北方浸禮會（the Northern Baptists）的中心。廣州和上海則屬於來自南方諸州的浸信會信徒。一八四五年，淑末士從香港來到廣州，與地凡（T. T. Devan）一起創建了一個後來規模相當大的傳教團。<sup>167</sup>陸續來到廣州的傳教士中也有一八五六年的紀好弼（R. H. Graves），他將要廣泛地開展文字事工。<sup>168</sup>一八四七年，淑末士、托比（Toby，或譯托弼）和晏瑪太（Matthew T. Yates）諸位先驅各自攜其夫人抵達上海。<sup>169</sup>晏瑪太後來在華活動多年，成了南方浸信會在江蘇的傑出代表。據說，密歇根大學（University of Michigan）校長兼美國駐華公使安吉立博士（Dr. Angell）曾這樣談到過晏瑪太，「較之在華的其他任何人，他最充分地彰顯了福音為華人所能做的一切。」<sup>170</sup>一八四五年，在眾多城市充當開路先鋒的淑末士被調往加利福尼亞，服務那裏的華人移民。<sup>171</sup>一八五二年，高第丕（T. P. Crawford）來到上海；他後來去了山東，在那裏曾經參與傳教

162. Sophie Bronson Titterton, 《浸會傳教事業一百年》（*A Century of Baptist Foreign Missions*; Philadelphia, 1891），頁163-169。南方浸信會（the Southern Baptists）接管了廣州的事工，北方浸禮會（the Northern Baptists）接管了香港和潮州的事工。——Lida Scott Ashmore, 《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頭六十年的歷史概論》（*The South China Mission of the American Baptist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A Historical Sketch of its First Cycle of Sixty Years*; Shanghai, foreword, 1920），頁8。

163. Ashmore, 《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6。

164. 《華夏百科全書》，頁321。

165. Titterton, 《浸會傳教事業一百年》，頁171-178；Lucy T. Lord, 《浸信會洛德的回憶錄》（*Memoirs of Lucy T. Lord*; Philadelphia, 1854），各處。

166. Titterton, 《浸會傳教事業一百年》，頁171-178。

167. 同上，頁163-169。

168. 《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41。

169. Foster, 《在華五十年》，頁55。

170. Charles E. Taylor, 《晏瑪太傳教士的故事》（*The Story of Yates the Missionary*; Nashville, Tenn., 1898），各處。

171. Graves, 《在華四十年》，頁169。

的管理（mission administration）方面和華人教會的自養（the self-support of Chinese churches）方面的一種新穎試驗。<sup>172</sup>

### 英行教會（英國聖公會）

一八三六年，英行教會開始嘗試接觸新加坡的華人；但是，該會的代表施愛華（E. B. Squire）迫於妻子的健康問題返回英國；該會直到簽訂首組條約之後才重新開始對華傳教。一八四二年十二月，該會的委員會發佈了一項有關中國之需要的聲明；翌年三月，該會在華的事工得到了一筆六千英鎊的匿名捐款。<sup>173</sup> 一八四四年，四美（George Smith）和麥克開拉啟（McClatchie）兩人被派往中國做前期的勘察。<sup>174</sup> 麥克開拉啟在上海定居，<sup>175</sup> 四美則部分因為健康狀況不佳而返回英國。<sup>176</sup>

一八四八年，英行教會的兩名代表哥伯播義（R. H. Cobbold）和陸賜（W. A. Russell）抵達寧波，在這個口岸建立了一個後來擴展至浙江其他地方的傳教團。<sup>177</sup> 他們得到了阿爾德賽女士的幫助，她因五口通商而從巴達維亞來華。阿爾德賽女士的侍奉獨立於任何宗派性的差會之外，不過，她兩個養女的丈夫後來都成了主教；<sup>178</sup> 一八六〇年，她從中國引退，並將部分工作轉交給了英行教會。<sup>179</sup>

一八四九年，四美被按立為香港主教（Bishop of Victoria，或譯為維多利亞主教），並在當年帶領一些新的應徵者（new recruits）啟航前往中國。<sup>180</sup> 一八五〇年，他們在福州建立了一個傳教基地；但是，因健康狀況惡化和死亡的緣故，這個新派來的傳教團遭到了嚴重的破壞，而且皈依者寥寥；於是，一度出現了中斷這個傳教團的想法。直到一八六〇年以後，這個傳教團的穩固和成功才得到了確定的保證。<sup>181</sup>

當時，英格蘭教會（聖公會）的另一個外方傳教代理機構外方福音傳佈會 253

172. L. S. Foster：《在華五十年。回憶高第丕》（*Fifty Years in China. An Eventful Memoir of Tarleton Pery Crawford*; Nashville, 1909），各處。

173. 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一，頁472；Smith：《於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和一八四六年去條約港口、香港和朱山筆記》，各處。

174. 同上。

175. 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一，頁472。

176. 同上，頁472。

177. 《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7。

178. Nevius：《倪維思傳記》，頁133。

179. 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二，頁307。

180. 同上，卷一，頁473。

181. Emily Headland：《英行教會簡略報告》（*Brief Sketches of C. M. S. Missions*; London, 1890），第二部分，頁55-69；《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9。

(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SPG]) 並未開展針對華人的傳教活動。不過，該會在一八四三年向香港的英國人派出了一位隨行牧師 (chaplain)，<sup>182</sup> 而且幫助香港教區 (Bishopric of Victoria，或譯為維多利亞教區) 和四美主教的傳教計劃募集資金。<sup>183</sup>

### 郭實臘和德國諸差會

在參與南京條約的談判之後，郭實臘定居香港，開始精心制定對華傳佈福音的詳細計劃。他希望有一名德國天文學家兼數學家獲准進入北京，從而有可能以新教的形式恢復羅馬公教在過去幾個世紀裏的科學研究中心。<sup>184</sup> 不過，郭實臘的更加特別之處在於，他想通過華人自己的作用而滲透帝國，從而在各個行省建立一些基督教團體 (bodies) 或聯合體 (unions)，它們應該得到一些歐洲聯合體或社團的幫助。<sup>185</sup> 這個計劃十分大膽，而且具有極大的感召力，它主要是通過華人自己讓中國迅速接觸到福音；為了這個計劃的付諸實施，郭實臘熱忱地付出了許多。他在自己周圍聚集了一些華人，這些華人首先在香港及在毗鄰的陸地開始了傳教工作。截至到一八五〇年為止，郭實臘的工作班子<sup>186</sup> 擁有近一百位傳道人和散發書刊者 (colporteurs)，這些華人不斷為他帶來一些報告，涉及的內容有《聖經》的分發和在所有十八行省 (除了甘肅之外) 之內關於基督徒團體 (Christian nuclei) 的創立。<sup>187</sup>

郭實臘向德國方面頻發書信，一方面描述工作的進展，一方面尋求可能的支持。郭實臘得到了非常迅速的回應。一八四四年，卡爾的巴特博士 (Dr. Barth of Calw) 創辦了一份月刊《華夏黑暗中的曙光》 (*Morgenrot in China's Nacht*)，以便說明中國的需要，呼籲人們關注郭實臘的計劃。<sup>188</sup> 一八四七年，由禮賢會差派的林司脫 (Köster) 和葉納清 (Genähr) 抵達香港；<sup>189</sup> 同年，巴色會 (the Basel Missionary

182. Norris, 《華夏》，頁28。

183. C. F. Pascoe, 《英國聖公會二百年回顧，一七〇一——一九〇〇年》 (*Two Hundred Years of the S. P. G.: An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1701-1900*; London, 1901), 卷二, 頁704。

184. 《在華傳教史。從最早的時期到郭實臘》 (*Geschichte der Missionen in China von den ältesten Zeiten bis auf Gützlaff, herausgegeben von dem 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ür Evangel. Missionen in China*; Stettin, 1850), 頁72。

185. 同上，此處講述了波米蘭尼亞州 (Pomeranian) 在一八五〇年成立「對華傳教協會」 (Verein für evangelische Missionen in China) 的過程，該會把山西當作自己的傳教區；Dr. K. Gützlaff, 《對一切歐洲的關懷華夏協會的告別詞》 (*Abschiedsworte an alle chinesischen Vereine Europa's*; Stargard, 1850)。

186. 即「福漢會」，又稱「漢會」。一八四四年由郭實臘創立於香港。——譯者注

187. 《在華傳教史。從最早的時期到郭實臘》，頁41-76。

188. Schlatter, 《黎力華》，頁16及以下。G. E. Burkhardt, 《中華和日本中的新教傳教事業。第二版，重新撰寫並寫到今日》 (*Die Evangelische Mission in China und Japan. Zweite Auflage, gaenzlich umgearbeitet und bis auf die Gegenwart fortgeführt von Dr. K. Grundemann*; Bielefeld & Leipzig, 1880), 頁179。

189. 《郭實臘的信件》 (*Letter from Gützlaff*)，載《在華傳教史。從最早的時期到郭實臘》，頁34及以下。

Society) 的黎力基 (Rudolf Lechler) 和韓山文 (Hamberg, 或譯韓山明)<sup>190</sup> 也來到了香港。巴色會早在前幾年就考慮過向中國差派傳教士, 但是當時中英之間的戰爭仍在進行; 直到首組條約簽訂之後, 對華差派傳教士似乎才有了恰當的時機。<sup>191</sup> 為了協助郭實臘的傳教工作, 巴陵中華會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 成立, 並在一八五〇年派出了首位傳教士。<sup>192</sup> 在郭實臘的敦促下, 巴陵中華女會 (Berlin Women's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 也得以成立, 並在一八五一年派出一位女傳教士前往香港, 這位傳教士為被父母遺棄的女孩創建了一家傳教機構。<sup>193</sup> 該機構至今 (1928年) 仍然存在。一八四九年和一八五〇年, 郭實臘在歐洲四處活動: 報告自己的傳教活動、佈道、組建不同的傳教團體——按照郭實臘的劃分, 不同的團體對各自不同的中國省份擔負傳教責任。<sup>194</sup>

不幸的是, 當郭實臘在歐洲故鄉有那麼大的成就, 在中國發生的事情證明, 郭實臘成了自己的熱忱和輕信的犧牲品。那些最先從德國派來幫助郭實臘的傳教士懷疑, 郭實臘的很多中國助手並不真正是基督徒; 當郭實臘在德國時, 留在香港掌控全局的韓山文發現, 郭實臘被徹底地欺騙了。大部分的「傳道人」其實是鴉片吸食者和罪犯, 他們非但沒有在帝國境內周遊, 反而整天沉膩在低檔酒館裏, 花費的還是郭實臘的錢。那些本應用於散發的文字材料, 通常都賣給了印刷廠的人, 然後又賣回給郭實臘。即使他們在香港及其周邊地區有所遊歷, 這種情況也是少而又少的; <sup>195</sup> 只有一小部分的助手才是真誠的。郭實臘一回來就面臨了這些令人沮喪的事情, 他開始籌劃更加充分的、由歐洲人進行的監督。但是, 郭實臘在一八五一年就去世了, 並沒有足夠的時間彌補自己的錯誤。<sup>196</sup>

但是, 郭實臘的一生絕不是失敗的一生, 許多後來得以延續的工作都來自郭實臘的努力。在郭實臘的華人皈依者中還是有一些熱心和真誠之人的。<sup>197</sup> 此外, 正是通過郭實臘, 一些杰出的德國人來到了中國, 他們為持續發展的傳教事

190. Schlatter, 《黎力基》, 各處。

191. Wilhelm Schlatter, 《巴色會的歷史, 一八一五——一九一五年》 (*Geschichte der Basler Mission, 1815-1915*; Basel, 1916), 卷二, 頁271-276; Schlatter, 《黎力基》, 頁16。

192. D. MacGillivray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 頁484。

193. 同上, 頁490。

194. Burkhardt, 《中華和日本中的新教傳教事業》, 頁183-186。郭實臘的部分佈道辭載於Gützlaff, 《在華的傳教事業》 (*Die Mission in China*; Berlin, 1850)。

195. Burkhardt, 《中華和日本中的新教傳教事業》, 頁183-186; Foster, 《在華五十年》, 頁214; Schlatter, 《黎力基》, 頁37及以下。

196. Schlatter, 《巴色會的歷史》, 卷二, 頁285。

197. W. P. Bentley, 《杰出的華人基督徒》 (*Illustrious Chinese Christians*; Cincinnati, 1906), 頁32。

業奠定了基礎。截止到一八五〇年的聖誕節，香港成立了一家擁有二十六名教友（communicants）的教會。<sup>198</sup> 截止到一八五五年，在Pukak出現了一家擁有八十七名成員的教會。<sup>199</sup> 黎力基和韓山文決定全力以赴地關注客家人（Hakkas），這是在華南分佈廣泛、充滿活力和頗具特色的一群人。兩人在香港結識了一些客家人，計劃日後通過這些客家人接觸他們在大陸的母族（parent stocks）。<sup>200</sup> 截止到一八五四年，巴色會的傳教士擁有了一個總堂（head station）和三個香港之外的分堂（outstations），根據報告，他們共舉行過二百一十三次洗禮。<sup>201</sup> 一八五四年，韓山明去世，但黎力基活到下個世紀，見到了諸位先驅的許多夢想的實現。<sup>202</sup>

在郭實臘死後，那些因為他對中國產生關注的德國團體繼續開展傳教工作，只是工作的方法與郭實臘的方法不同。大多數響應郭實臘的呼籲而成立的歐洲差會最終都銷聲匿跡了，但是，那些在郭實臘的呼籲之前就已成立的、因為郭實臘而對中國產生興趣的團體——禮賢會和巴色會——則繼續開展着他們的傳教活動，並且最終得到了其他團體的參與。

當一八四九年和一八五〇年在德國的時候，——曾敦促摩拉維亞兄弟會的（Moravian “Unitas Fratrum”）開展針對蒙古人的傳教事工。這個在最艱苦最偏遠地區有過長期傳教經驗的虔誠團體發出了徵求志願者的呼籲，之後從三十名應徵者中選出三人。一八五三年，這三位傳教士告別歐洲；他們本想取道俄羅斯和西伯利亞前往傳教區，但由於未能獲得護照，只好轉道英格蘭和印度。一八五三年，他們到達加爾各答（Calcutta）；在屢次嘗試進入西藏未果後，他們在喜馬拉雅山西麓定居，開始學習興都斯坦語（Hindustani）、<sup>203</sup> 藏語和蒙古語，為原初目標可能實現的那一天做準備。<sup>204</sup>

198. Burkhardt, 《中華和日本中的新教傳教事業》，頁183-186。

199. 《教務雜誌》，卷八，頁48。

200. Schlatter, 《黎力基》，各處。

201. 同上。

202. 同上。

203. 在印度北部通行的一種語言。——譯者注

204. H. G. Schneider, 《為西藏工作和等待。摩拉維亞會在喜馬拉雅山西部的傳教工作》（*Working and Waiting for Tibet. A Sketch of the Moravian Mission to the Western Himalayas*; trans. Arthur Ward; London, [no date]）：頁iii-vi, 50-58；J. Taylor Hamilton, 《摩拉維亞教會傳教工作的歷史》（*A History of the Missions of the Moravian Church*; Bethlehem, Pa., 1901），頁134-135。

## 英國浸會（English General Baptists）和安息日浸禮會（Seventh Day Baptist）

其他的一些歐美新教差會也被首組條約帶來的機遇吸引了，他們也向中國派出了傳教士。一八四五年，英國浸會派出兩名代表前往寧波。他們在寧波開創了一番傳教事業；這番事業在十九世紀七十年代被移交給了英國監理會（the English Methodists）。<sup>205</sup> 一八四七年，美國團體安息日浸禮會派出的代表到達上海，並在一八五〇年之前組建了一間華人教會。<sup>206</sup>

## 美國衛斯理宗：美以美會和監理會（American Methodists, North and South）

來源於約翰·衛斯理的各教派最終將會在對華傳教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不過，這些教派是最後一批入華的新教主要派別。在一八三五年或一八三六年的康涅狄格衛斯理大學（Wesleyan University in Connecticut），一些美國衛斯理宗信徒強烈要求開始針對華人的傳教，並且採取了一些初步的措施來籌措資金。<sup>208</sup> 不過，直到一八四七年，首批傳教士才被派出。同年，柯林（J. D. Collins）和懷德（M. C. White）攜同各自的妻子前往福州。<sup>209</sup> 之後，增援接踵而來，但是洩氣之事不斷發生，疾病也造成了極大的損失。直到一八五七年，才有首位皈依者受洗；<sup>210</sup> 差不多在同樣漫長的時間之後，第一個教堂建築才得以建立。<sup>211</sup> 不過，在第二個十年結束之際，該傳教團的教會已聚集了四百五十四名成員。<sup>212</sup> 直到十九世紀六十年代，美以美會才開始進入其他行省。

監理會在一八四四年脫離美以美會。同年，他們開始計劃對華的傳教工作；一八四六年，監理會召開了第一次全體會議，大會一致同意組建一支派往中央王

257

205. D. 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9。

206. 同上，頁344。

207. 衛斯理宗為英國牧師約翰·衛斯理所創，在美國的衛斯理宗一八四四年分為兩支，在中國北方一支被稱為美以美會，南方一支被稱為監理會。——譯者注

208. J. M. Reid & J. T. Gracey，《監理會的傳教區》（*Missions and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New York, 1895.），卷一，頁411-12。

209. 同上，卷一，頁411及以下。

210. 同上，卷一，頁428-436。

211. 同上。

212. E. I. Hart，《赫斐秋：傳教士、政治家。美國與加拿大差會在華中、華西地區傳教事業的創始人》（*Virgil C. Hart: Missionary Statesman. Founder of the American and Canadian Missions in Central and West China*; New York, 1917），頁43、44。



國的傳教團。<sup>213</sup> 一八四八年，監理會的首批傳教士戴樂（Charles Taylor）和薑感恩（Benjamin Jenkins，或譯秦佑）抵達上海。<sup>214</sup>

### 英國衛斯理宗（English Wesleyans，英國循道會）

英國衛斯理宗的首次進入中國是，一八五〇年俾士（George Piercy）自費來到香港，希望自己的教派日後能夠在中央王國開展傳教事業。一八五一年，俾士前往廣州；一八五三年，循道會（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決定開始對華傳教，與此同時，俾士被該會接納。一八五三年，該會還向廣州派出了貝鐵（W. R. Beach）和郭修理（Josiah Cox）。一八五六年，貝鐵退出衛斯理宗傳教差會，成了安立甘宗的（Anglican）一名隨行牧師；不過，俾士和郭修理在增援人員的幫助下為一個固定傳教團的建立奠定了基礎。一八六〇年之後，郭修理把衛斯理宗傳教差會的活動擴展到了華中地區。<sup>215</sup>

### 英國長老會（English Presbyterians [EPM]）

在一八三六年和一八四五年之間，英國長老會成了一個全國性團體（a national body）。<sup>216</sup> 作為一個統一的團體，英格蘭長老會最早的任務之一就是向外方傳教；香港和五個通商口岸在最近開放了，而蘇格蘭長老會和自由教會（the Church of Scotland and the Free Church）<sup>217</sup> 肩負着另一些重擔，而且他們之間的分裂帶來的問題不少；既然如此，英格蘭長老會因此決定自行向中國派出自己的首批傳教士。<sup>218</sup> 被差派的第一人是賓威廉（William C. Burns），他在一八四七年啟程。作為一位牧師（minister）的兒子，賓在十六或十七歲時完全獻身於基督徒的生命道路，他放棄了早年當律師的計劃，決定成為一名牧師。在二十出頭時，賓決志成為一名傳教士。賓一邊等待出國的機會，一邊在蘇格蘭、愛爾蘭和加拿大旅行佈道，達八年之久；

213. 《循道會一八四八到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工作和進展》（*Work and Progress in China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from 1848 to 1907*; Prepared for the Young People's Dept., Board of Missions, M. E. Church South, July, 1907），頁5；James Cannon，〈南監理會的歷史〉（*History of Southern Methodist Missions*; Nashville, Tenn., 1926），頁95。一八四八年，巴爾的摩婦女對華傳教協會（the Ladies' China Missionary Society of Baltimore）成立，主要目的是為了募集傳教資金。——Underhill 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四，頁381。

214. 《循道會一八四八到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工作和進展》；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11；Cannon，〈南監理會的歷史〉，頁96。

215. Cornaby，〈支那的召喚〉（*The Call of Cathay*），頁116；G. G. Findlay & W. W. Holdsworth，〈衛斯理監理會史〉（*The History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 1921-1924），卷五，頁432-439。

216. James Johnston，〈中國與台灣：英國長老會的歷史〉（*China and Formosa: The Story of the Mission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London, 1897），頁2-3。

217. 獨立教會、或譯自由教會，指不受當時英國國教控制的教會，比如蘇格蘭浸禮會。——譯者注

218. 同上，頁4。

在他的佈道影響下，一場宗教奮興運動（religious awakening）爆發了。不過，賓並沒有忘記自己的目標，他請求教會把自己派往印度，卻無路可通；英格蘭長老會曾一度徒勞地尋找過開啟對華傳教之門的人，最後，賓接受了英國長老會的委派。 258

在接下來的幾年時間裏，賓肯定常常過得煩悶和沮喪。賓早在三十出頭時就已聽者如雲、享有名氣、而且卓有成就，但現在卻不得不靜下心來耐心地學習一門艱深的語言，經歷學習似乎徒勞無功的數年時間。他的勇氣和信仰受到了試探（test）；最終，他的漢語說得相當流利，並且為英格蘭長老會的數個在華事工中心奠定了基礎。他一直是一個四處漫遊的人。他在學習漢語時曾一度逗留香港。他不滿足於停留在香港；在勘察過部分毗鄰大陸後，他跟隨一位醫藥傳教士楊雅各（James H. Young）來到廈門。賓開始在廈門周邊的農村巡遊。七年的傳教士努力帶來了一個華人的皈依；不過，賓最後還是看到了結果：截止至一八五四年，他在離廈門不遠的幾個地方為二十或更多人施行過洗禮。<sup>219</sup> 一八五四年，他和楊雅各醫生訪問蘇格蘭。楊雅各醫生去世了，<sup>220</sup> 但賓在一八五五年返回中國，並且帶來了杜嘉德（Carstairs Douglas）。<sup>221</sup> 山大閩（David Sandeman）在一八五六年接踵而至，卻在一八五八年死於霍亂。<sup>222</sup> 賓出於漫遊本性（roving spirit）的催促，首次試圖前往南京訪問太平天國叛軍——這個團體那麼奇怪地受到了基督教學說——；在遇到滿洲軍人（Manchu forces，或譯為八旗兵）的阻擋後，他在一八五六年轉而前往汕頭，開始在汕頭和鄰近的潮州傳道。我們上面說過，正是在潮州（Ch'aochou，廣東），<sup>223</sup> 耶穌會在二百五十多年前建立了他們最早的傳教團之一。賓與兩位中國助手在潮州一起被捕，並被送往最近的通商口岸廣州，交給那裏的英國領事。為了營救兩名中國助手，賓返回汕頭，<sup>224</sup> 不過，他在汕頭沒有逗留太久。在一八六三年之前，他留在廈門和汕頭一帶；一八六三年，前往北京。一八六八年，死於牛莊，——一八六七年賓曾經到過牛莊，曾試圖在東北建立一個滿洲傳教團。<sup>225</sup> 259

219. Islay Burns, 《賓威廉牧師。英國長老會在華的傳教士》（*Memoir of the Rev. Wm. C. Burns, M.A., Missionary to China from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Church*; new edition, London, 1885），各處；Johnston, 《中國與台灣》，頁7-10；Donald Matheson, 《英國長老會在華的傳教事業》（*Narrative of the Mission to China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Church*; London, 1866），頁1-21；Smith, 《華夏的升高》，頁131-136。

220. Donald Matheson, 《英國長老會在華的傳教事業》（*Narrative of the Mission to China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Church*; London, 1866），頁17-18。

221. 同上，頁17-18。

222. Andrew A. Bonar, 《回憶在華傳教士山大閩牧師》（*Memoir of the Rev. David Sandeman, Missionary to China*; London, 1862），各處。

223. 作者也許混淆了潮州和韶州，只寫一個Ch'aochou。——譯者注。

224. Matheson, 《英國長老會在華的傳教事業》，頁26。

225. Burns, 《賓威廉牧師》，各處。

雖然賓不滿足於在任何一個地方呆得太久，但是他全然奉獻、竭盡所能，為後人的成功打下了良好的基礎。在廈門一帶的傳教士們耐心地培育當地的基督徒社團，力圖讓他們儘可能地自治、自養和自傳（self-governing, self-supporting and self-propagating）。為了實現這個目的，這些後來的傳教士努力培養一支華人牧師隊伍（a Chinese ministry），並且與其他新教團體在廈門開展了緊密的合作。<sup>226</sup>

正如我們稍後會看到的，正是在廈門，——早於中國其他任何地方——，頗具規模的基督徒團體實現了獨立的目標。接着，在汕頭的事工開始於一八五八年；<sup>227</sup>愛爾蘭長老會和蘇格蘭長老會的傳教士稍後來到滿洲，試圖進入賓至死仍在努力打開的那扇大門。

### 其他的差會

在這幾年進入中國的其他差會，要麼銷聲匿跡，要麼傳教努力暫時延緩。中華傳道會（Chinese Evangelization Society，或譯醒華會、中華佈道會、中國宣教會）的成立，部分源自於郭實臘在一八四九年或一八五〇年的訪問英國。正如很多其他的響應郭實臘呼籲而成立的組織一樣，中華傳道會非常短命。不過，該會比其他的差會更有影響，它成了一個廣泛且持久的傳教努力的先驅：一八五三年，該會差派了戴德生（J. Hudson Taylor），——戴德生最終被證明是教會有史以來最偉大的傳教士之一。<sup>228</sup>

一八四七年，挪威信義會（The Norwegian Missionary Society）差派過一位對華傳教士，但該會很快就決定把精力集中在亞斐利加。直到一八八九或一八九〇年，該會才做出了進一步的努力，從而在中央王國立足。<sup>229</sup>一八四九年，隆德會（The 260 Missionary Society of Lund）進入中國，但是，該會的一名代理人被殺，另一名則在一八五〇年或一八五一年返回家鄉。<sup>230</sup>五十年代，卡塞爾會（the Cassel Missionary Society）在華曾有過一名代表。<sup>231</sup>一八五五年，荷蘭中華福音會（The Netherlands Chinese Evangelization Society）向華夏派出一位先生，但這位先生在一八五八年退出該會，加入了英國浸禮會（The [English]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sup>232</sup>

226. Johnston, 《中國與台灣》，頁120、198、206。

227. 同上，頁148。

228. 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35。

229. J. A. O. Gotteberg, 《在湖南的Aar河》（*Ti Aar i Hunan*; Stavanger, 1913），頁7。

230. 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21、645。

231. 同上，頁645。

232. 同上。

## 諸新教傳教士的合作：《聖經》的翻譯

人們可以會以為，這麼多的新教差會來到香港和五個通商口岸，勢必引起不友善的和經濟的競爭，引起華人內心的迷惑。這樣的情形可能會有一些，但絕不是猜想的那麼多。這六個城市相當大，而且在新教傳教的初期，所有傳教士都有寬敞的空間進行傳教活動。此外，儘管各個教會團體名字殊異、形式不同，但在大體上對甚麼是基督徒生活的本質有着一致的看法。新教的外方傳教團大多源自敬虔主義運動和福音運動（the Pietist and Evangelical movements）——即使有例外也是少數，因此諸傳教士都承認，成為基督徒還包括擁有皈依的經驗。而且，傳教士們對如下信念也有着一致的意見：真正的皈依必須引入一種特定類型的生活，要在這種生活中活出靈性的和道德的轉變。不僅僅在來自敬虔主義運動（pietist movement）和福音運動這個共同背景的差會中存在着和諧一致，而且很多差會都有着類似的組織結構（polities）和教義。倫敦會和美國公理會代表了那些除國籍以外其他方面實際上都有完全相同的教會。（荷蘭）歸正會和其他長老宗差會可以毫不費力地進行合作，而且，它們在神學上和上述兩個公理會團體（倫敦會和美國公理會）實際上是一致的。比如，在廈門服事的倫敦會、（荷蘭）歸正宗和英國長老會幾乎從一開始就已開展了緊密的合作。後兩者還致力於一起建立一家華人教會。來自德國的差會之間有許多共同之處，兩個安立甘宗團體（聖公會）之間也是如此。由於各自母會之間的爭端，一些來自浸禮宗的差會之間存在着隔閡，一些來自衛斯理宗的差會之間也是如此，但是它們很少在同一通商口岸傳教。

261

儘管各個新教差會的關切和意圖相互一致，但它們卻很少嘗試統一地面對中國。它們之間沒有舉行過任何會議，以便討論一些共同的問題和規劃接近整個華夏的傳教運動。然而，在《聖經》翻譯的領域中，合作顯然是不可或缺的。比如，God的中文翻譯亟需統一，這樣，新教傳教士就不至於被看作是在談論不同的神明（deities）。此外，當時擅長漢語的傳教士數量並不多，但讓所有差會最好的學者合作翻譯出書面體（literary style，或意譯為「文雅」、「文言文」）的《聖經》是非常重要的。五口內外的地區方言千差萬別，而採用日常語言翻譯的統一《聖經》譯本是不可能的；不過，整個帝國的書面語言（literary language，「文言文」）是一樣的，而且通過它可以接觸到所有受過教育的人。當時的華籍學者和文人（literati）對修辭學十分苛求和重視，因此，《聖經》的翻譯必須是傳教團體中最優秀的學者的工作結果，否則華籍的文人將會蔑視《聖經》為一種非常粗俗的、沒有希望的書。<sup>233</sup>

233. 例如，當時的著名學者王韜曾潤色過麥都思、約翰·施敦力（Stronach）等人的譯本。——譯者注

一八四三年，來自不同美英差會的代表在香港召開了一次會議。<sup>234</sup> 會議制定了一項《聖經》翻譯的合作計劃。相關傳教團體將在不同的六個城市翻譯指定的部分，譯完的部分會被送到其他城市進行校正，來自六個城市的傳教士代表組成的委員會將最終修訂各個譯稿。

這項計劃並未得到完全的展開。並不是所有上述地方的代表委員都翻譯得很快。而且，一些關於術語的分歧也出現了。浸會早在一開始就希望翻譯baptism（洗禮）的漢語字詞明確包含immersion（浸水）之意，而其他差會對此並不表示同意。不過，相關差會一致決定，一起推進一個統一譯本——除了baptism這個詞以外——  
262 的產生，並且每個團體都可以發行自己翻譯此詞的版本。<sup>235</sup> 一八四七年，最終被選出的代表在上海聚集。代表委員會或長期或短期的成員有麥都思、約翰·施敦力、美魏茶、裨治文、文惠廉、淑末士、婁理華和克陞存，他們大多數都有長期在華傳教的經驗。<sup>236</sup> 並不是所有的委員都很活躍實幹，麥都思、約翰·施敦力、美魏茶和裨治文承擔了絕大部分的翻譯任務。<sup>237</sup>

代表們在很多事情上同心合意，但是，一個甚至在他們聚集之前就已出現的關鍵性差異漸趨明顯，即God（希伯來文的Elohim，希臘文的Θεός）和Holy Spirit兩詞——特別是前一詞——的漢語翻譯。如同羅馬公教徒一樣，新教徒發現，究竟哪一個譯名可以表達豐富的神性（人格神）意義（theistic significance）、可以為基督教會接受，這很難取得一致意見。關於God一詞的翻譯，代表們提出了許多不同的漢譯，不過，過了一定的時間後，他們主要對「神」和「上帝」兩個譯法進行了討論。在這場討論中，湧現了大量的文章和小冊子，不過並沒有出現敵意。一八五〇年在翻譯完《新約》時，代表委員會決定，保留“Θεός”（神）和“Πνεύμα”（聖靈）兩個希臘詞原文，允許不同的差會或機構選擇各自的漢語譯法。<sup>238</sup> 英國人大體上都傾向於「上帝」一詞，而美國人則選擇了「神」一詞。<sup>239</sup> 相應地，美國《聖經》公會資助的版本採用「神」一詞，而大英聖書公會（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BFBS]）資助的版本則採用「上帝」一詞。<sup>240</sup>

234. 《中國叢報》，卷十二，頁551及以下。

235. 同上。

236. Williams, 《中央大國》，卷二，頁364。

237. Canton, 《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二，頁399。

238. 《中國叢報》，卷十九，頁545。

239. 有一些人傾向於採納大公教的用法「天主」（T'ien Chu）。這個用法在華北頗為廣泛使用。

240. Canton, 《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二，頁398-399。

同《新約》的譯本一樣，《舊約》的譯本也將由一個代表委員會來完成，這個代表委員會由香港和五口的新教傳教士選出的代表組成。代表委員會碰面以後，對一些翻譯的基本原則意見不太一致，因此，最終產生了兩個譯本：麥都思、約翰·施敦力和美魏茶的譯本，和——風格略為簡單、追求精確甚於流暢易懂的——裨治文及克陛存的譯本。前者脫稿於一八五二年或一八五三年。<sup>241</sup> 這個譯本的風格迎合中國學者，但是，它為了文字的優雅而犧牲了精確性，並且對於絕大多數教會成員來說，它太古奧艱深。後者完成於一八六二年，這個譯本翻譯得更為恰切、更容易被教育程度偏低的人理解，但是缺乏前者那樣優雅的文字。<sup>242</sup> 裨治文在他人的幫助下也完成了一個與上述《舊約》譯本相應的《新約》譯本。<sup>243</sup> 263

因此，期待已久的《聖經》譯本的統一並沒有實現，而且還遇到了馬歇曼譯本的修訂工作的干擾。這次修訂出自北美浸禮會的建議，主要由高德、羅爾梯和鄰為仁具體實施。《新約》譯本在一八七三年出版，《舊約》譯本則隨後付諸出版。<sup>244</sup>

雖然「統一《聖經》」譯本（Union Bible，或譯「和合《聖經》譯本」）的計劃未能完全實現，但這個計劃至少防止了無休止的重複勞動，而且，《新約》的「代表委員會譯本」（the “Delegates’ Version”，或譯翻譯委員會譯本、會使譯本）在文字品味上比以往的任何譯本都更勝一籌，而且至今（1928年）仍在使用中。

### 新教傳教士的諸多方法

各個差會之間沒有實現完全的合作，但他們所運用的傳教方法卻顯示出驚人的相似性。這些方法大部分都來自在第一組條約簽訂之前所使用過的方法。這些方法的重點當然在於：贏得華人信奉基督教信仰和建立可靠的教會團體（church membership）。在佈道和與華人接觸方面，傳教士在香港和五口，比起在前條約時期的廣州或澳門享有更大的自由；而且，新教的教會也在香港和五口開始出現。正如我們已知道的，在上述六城之外，傳教士們也偶爾進行了旅行傳教活動。

傳教士繼續在文字材料的預備和散發方面投入了很多的精力，這不僅僅是因

241. Williams, 《中央大國》，卷二，頁364；Henry Otis Dwight, 《美國〈聖經〉公會一百年的歷史》（*The Centennial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New York, 1916），卷一，頁244。

242. Williams, 《中央大國》，卷二，頁364；Dwight, 《美國〈聖經〉公會一百年的歷史》，卷一，頁244。

243. Bondfield在《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471。

244. 同上，頁471；Arnold Foster編，《基督教在華的進展。許多工作者的語錄》（*Christian Progress in China.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and Speeches of Many Workers*; London, 1889），頁41。

為新興的教會需要一些書籍和小冊子，而且是因為文字出版物依然是公開接觸絕大多數非基督徒的唯一渠道。我們剛剛描述了其中的一些文字工作，即把《聖經》翻譯成書面語的工作。此外，《聖經》的一些部分也被翻譯成幾種口語方言（dialects of the spoken language）。五口的諸多方言各不相同，而且接觸說官話（Mandarin-speaking，或譯說普通話）的人也是必要的。考慮到新教傳教士的人數並不多，他們翻譯的任務絕非輕省。然而，把《聖經》翻譯成方言是必須做的，因為如果《聖經》的譯本僅僅局限於書面的漢語（the classical language，文言文），那麼《聖經》對於絕大多數華人來說就只是一本無法閱讀和理解的書。而且，既然學習漢字比學習拼音難多了，於是傳教士就試圖用羅馬字母拼寫方言來教導基督徒閱讀。麥都思和施敦力用漢字把《新約》翻譯成官話，但他們的譯本並不完善。<sup>245</sup> 在一八五〇年和接下來的三年之內，廈門方言的羅馬拼音方案被設計出來。<sup>246</sup> 幾乎同時，高第丕為上海方言發明了一套語音系統，但這套語音系統很少被用到。<sup>247</sup> 一八五〇年後不久，寧波方言的拼音方案出現，福音書和英格蘭教會的祈禱文部分被翻譯成寧波方言。<sup>248</sup> 迄今為止，整本《聖經》似乎並沒有被翻譯成任何一個方言，不管是通過漢字還是羅馬字母進行翻譯。

把基督教的聖書（《聖經》）翻譯成白話，特別是運用羅馬拼音進行翻譯，傳教士為此做出了不少的努力；倘若華籍學者的確垂顧過這樣的努力，這些異族司鐸的翻譯成果肯定遭到過華人學者的蔑視。但是，這種努力是一種勇敢且高貴的創新，這種嘗試把基督教的文學（Christian literature）介紹給了大眾——廣大群眾從來沒有空閒時間學習複雜的書面語，對於他們來說，甚至漢字都是成了一個嚴重的障礙。作為國民教育的一種嘗試，這種努力和嘗試在中國歷史上是獨一無二的，並且表明了中國可以對新教形式的基督教信仰將要做出的貢獻有所期待。

除了《聖經》之外，傳教士還準備了其他方面的中文材料。當然，這也包括宗教書籍和小冊子在內。比如，賓翻譯了《天路歷程》（*Pilgrim's Progress*）和一些的讚美詩。<sup>249</sup> 賓多年耳濡目染地生活在華人當中，對老百姓的語言有着非凡的理解和把握，他所翻譯的《天路歷程》理所當然地長時間流行於世。傳教士還翻譯

245. Wherry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這個譯本的完成時間大約是一八五四年。

246. Philip Wilson Pitcher, 《廈門和周圍地區。關於華夏最早開放的港口之一的某些歷史事實》（*In and About Amoy. Some Historical and other facts connected with one of the First Open Ports in China*; Shanghai & Foochow, 1909），頁77、197；MacGillivray編，《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77。

247. Foster, 《在華五十年》，頁66。

248. Arthur E. Moule, 《聖公會在浙江的傳教工作》，頁34。

249. Burns, 《賓威廉牧師》，頁256-257、330。

和撰寫了一些向中國人介紹西方及其科學和文明的書籍。合信翻譯了歐洲天文學的一份普及性概要，<sup>250</sup>慕維廉翻譯了米爾納（Milner）的《英格蘭史》（*History of England*），並且編纂了一本地理書，偉烈亞曆（Alexander Wylie）發表了一部算術方概論。<sup>251</sup>至少有一部曆書問世。<sup>252</sup>

傳教士們還編寫了辭典和語法書、關於華人生活某些特殊方面的書籍和介紹中國的一般性書籍。這些不僅僅有助於向年輕的傳教士介紹帝國的民族、風俗、語言、歷史和宗教信仰，而且有利於非傳教士的外國居民更理智地評價中央王國，有利於增進英語世界對中國的了解。一八四八年，衛三畏發表了長期以來關於中國的標準性介紹讀物《中國總論》（*The Middle Kingdom*）的初版，<sup>253</sup>幾年之後，完成了一部關於廣東方言的辭典。艾約瑟開始了他作為杰出學者的一生。<sup>254</sup>一八五一年，持續創辦一年整的《中國叢報》成了關於中國的信息寶庫。一八四七年，偉烈亞曆抵達上海。他由大英聖書公會支付薪水，督辦倫敦會的印書館<sup>255</sup>。他在啟程之前就已開始學習漢語；在入華居住的三十年間，<sup>256</sup>他不僅相當熟練地掌握了漢語，而且還學習過一些滿語和蒙古語，廣泛涉略過漢語文學，用英語和漢語創作過大量書籍、小冊子和文章。<sup>257</sup>

使得上述文字材料得以問世的印書館或為以往的延續，或為全新的創建。美國公理會和倫敦會分別都延續了他們早先就有的印刷機構。倫敦會多年間在香港和上海都有印書館。<sup>258</sup>一八四四年，美國長老會在澳門開辦了一家印書館。這家印書館很快（1845年）被轉往寧波，並在一八六〇年再度遷移到了上海。<sup>259</sup>一八五八年開始主持印書館的董別利（William Gamble），是該印書館立穩腳跟的主要人物。<sup>260</sup>

250. Wylie, 《論漢語的文獻》，頁129。（即1849年出版的《天文略論》。——譯者注）

251. Lockhart, 《在華的醫務傳教士》，頁342。

252. 《中國叢報》，卷十四，頁136。

253. Williams, 《中央大國》，卷一，序言。（即《中國總論》，於1883年被修訂。）

254.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Missionary Magazine and Chronicle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卷十四 [New Series]，頁242-244。）

255. 即「墨海書館」，這是華夏第一架機器印書館，在近代華夏頗有影響。——譯者注

256. 即在英國生活的三十年間。——譯者注

257. Thomas 在 Alexander Wylie, 《華夏研究》（*Chinese Researches*; Shanghai, 1897），頁1-18。

258. MacGillivray 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25。

259. 即「美華書館」（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初期（在寧波）稱「花華《聖經》書房」。商務印書館的創辦人即出自該館。——譯者注

260. Arthur H. Smith, 《基督君王。華夏研究綱要》（*Rex Christus. An Outline Study of China*; New York, 1908），頁196；Robinson, 《長老會外方傳教會在華管理地區的歷史綱要》，頁13；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在華的傳教印書館》（*The Mission Press in China*; Shanghai, 1895），章1-4。



傳教士依然極為重視文字材料的散發，尤其是《聖經》的散發。中國比起以往來顯得更易接近；但是，正如我們所說的，華夏依然遠遠未足夠開放，文字出版物依舊是接觸絕大多數華人的唯一途徑。大英聖書公會和美國《聖經》公會都增加給予書籍方面的撥款；在一八五九年之前，「代表委員會譯本」有過十一個版本。<sup>261</sup> 在十九世紀五十年代，當大英聖書公會進行五十周年大慶時，當許多傳教士依然相信太平天國叛亂預示了基督教傳教的更廣闊前景時，大英聖書公會在英國募集了五萬多英鎊，準備資助印刷和散發一百萬本《新約》。上海的印書館用閩牛驅動的大型印刷機印出了其中的幾十萬本。<sup>262</sup> 然而，要想流通數量如此巨大的基督教書籍十分困難，即使當時分發《聖經》的規則是免費送贈願意接受的人。因此，他們沒有一下子印刷這麼大數量的《新約》，大英聖書公會整整二十年在中國的費用都是由上述的基金捐款支付的。<sup>263</sup> 美國《聖經》公會的精力則主要集中在向美國迅速增長的人口分發《聖經》，以至於不可能像姊妹差會（大英聖書公會）一樣對中國做出數額如此巨大的捐獻；不過，美國《聖經》公會慷慨捐資，贊助了修訂《聖經》的所需費用。<sup>264</sup>

267 正如我們所知道的，學校是新教傳教士採用的最早的傳教方法之一，傳教士早在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四年的條約之前很久就開始創辦學校。一些老學校在新的形勢下銷聲匿跡了。在倫敦會的允許下，英華書院（已不再是一所神學院）的一般工作被納入由英國官員為香港規劃的教育體系之中；<sup>265</sup> 馬禮遜教育協會開辦的那所書院則在一八四九年前後不復存在。<sup>266</sup> 不過，其他的一些學校相繼成立，而在一八四二年後，人們更重視教育。阿爾德賽女士在寧波曾開辦過一所女校，當她從積極的服事崗位退休以後，這所女校被併入由美國長老會所制定的教育規劃之中。<sup>267</sup> 一八四五年，美國長老會在寧波創辦了一所寄宿男校，他們決定講授英語，並且能夠流利地閱讀英文當作受訓成為牧師之人的一項基本的素質要求。<sup>268</sup> 在寧波的所有

261. British & Foreign Bible Society, 《出版的〈聖經〉的歷史索引》 (*Historical Catalogue of Printed Bibles*; London, 1911), 第二部分。

262. MacGillivray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635。

263. Canton, 《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 卷二, 頁448-450; 卷三, 頁434。

264. Dwight, 《美國〈聖經〉公會一百年的歷史》, 卷一, 頁244。

265. MacGillivray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11。

266. Yung Wing, 《我在華和美國的生活》, 頁19-33; Lockhart, 《在華的醫務傳教士》, 頁142。

267. Martin, 《環繞契丹》, 頁207; Milne, 《在華生活》, 頁257; Robert E. Speer編, 《遠東的先驅傳教士。紀念麥嘉締》 (*A Missionary Pioneer in the Far East. A Memorial of Divie Bethune McCartee*; New York, 1922), 頁73、93; Garritt在《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會論文集》, 頁5。正如我們已知的, 英行教會部分地接續了阿爾德賽女士其他的工作。

268. Garritt, 《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會論文集》, 頁5。

傳教學校裏，早先為寧波方言設計的羅馬拼音似乎都被講授過。<sup>269</sup>一八四五年，美國長老會在澳門開辦了一所寄宿男校，該校不久後遷往廣州。<sup>270</sup>一八五〇年，英行教會在香港創辦了一所學校，即後來的聖保羅神學院（St. Paul's College），專門訓練傳道人和牧師。<sup>271</sup>一八五一年，美國循道會（Methodists）在福州開辦了一所女子日校（a day school for girls）。隨後美以美會還創建了一間育嬰堂，在一八五九年開辦了一所寄宿女校。<sup>272</sup>也是在福州，美國公理會在剛一開始傳教時就開辦了一所學校。大約在一八五一年，聖公會（Episcopalians）在上海開辦了一所男校，該校是聖約翰大學（St. John's University）的雛形。<sup>273</sup>受英格蘭長老會的差派，詹斯頓（Mr. Johnston）在一八五三年抵達廈門，人們希望，也能夠開展類似於達弗（Alexander Duff）已在印度所進行的教育。在中國進行這種試驗的時機還不太成熟，不過，其他形式的教育方式已在廈門繼續進行。<sup>274</sup>

268

上述這份絕非毫無遺漏的清單表明了傳教士對學校的作用的理解。作為一種贏得皈依者、教育華人助手和牧師、培訓基督教社團的場所，學校已成為新教傳教規劃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建立一間教友識字、並且能夠獨立閱讀《聖經》的教會，正是傳教士傳教努力的最早目標之一。

對於華人來說，開辦學校的人是不可信任的洋人，而學校不像科舉制度那樣可以帶來夢寐以求的功名利祿；因此，把孩子送到教會學校的家長肯定大都是那些無法讓孩子參與科舉考試的人。<sup>275</sup>西方人開辦教育的價值要想得到認可，還要等到遙遠的將來。不過，新教傳教士所強調的特徵在二十世紀廣泛地被接受：普及識字（literacy for all）、用白話（the vernacular）教學、有男校也有女校。

醫藥傳教士是經常與教師肩並肩在一起的。在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四年條約中的最後一個條約簽訂之前，醫藥傳教士已經在廣州、澳門、香港、廈門、舟山和寧波或持久穩定或時斷時續地開始了。據中國醫藥傳教會（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一八四三年的報告，伯駕於一八四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廣州重開了一

269. 同上，頁9。

270. 《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89。

271. 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第二部分，頁293。

272. R. S. Maclay，《與華人一起生活。典型的經驗和事件》（*Life Among the Chinese with Characteristic Sketches and Incidents*, New York, preface 1861），頁242-255。

273. Luella Miner在《中國傳教手冊》（1918），頁322。

274. Johnston，《中國與台灣》，頁80-92。

275. Brine，《中國的太平革命》，頁61。

家醫局；<sup>276</sup> 魏林於一八四四年一月在上海開辦了一家醫館；<sup>277</sup> 合信於一八四三年六月在香港開始行醫；<sup>278</sup> 瑪高溫於一八四三年十一月在寧波開始行醫；美國長老會的合文（J. C. Hepburn，或譯黑文）在廈門也進行了類似的工作。<sup>279</sup> 一八四四年，麥嘉締醫生進入寧波城。<sup>280</sup> 一八四六年或一八四七年或一八四八年，合信在廣州租界外開辦了一家醫院。<sup>281</sup> 一八五一年，美國長老會的代表哈巴安德在廣州開辦了一家醫院。<sup>282</sup> 一五〇年，英行教會的魏爾登（Welton）到達福州，他是該通商口岸的第一位醫藥傳教士。<sup>283</sup> 一八五一年，合信在廣州出版了一部關於解剖學的書，<sup>284</sup> 此書預示了新教傳教士將要創作大量關於西方醫學的中文書籍；之後，合信又編譯了外科、醫藥和產科等<sup>285</sup> 方面的書籍。<sup>286</sup> 新的醫學術語（medical nomenclature）由此開始引進。<sup>287</sup> 醫藥傳教士認為，他們工作的目標是：消除教會同仁（clerical colleagues，即其他的外國傳教士）所遭受的偏見，讓華人接觸到基督教的信息，減輕華人的一些身體痛苦，使華人有機會了解西方醫學的精華。<sup>288</sup>

與羅馬公教的傳教比起來，新教的傳教工作遇到的激烈迫害相對少一些。毫無疑問，新教傳教士及其華人跟隨者和助手確實曾經遇到過反對和許多小小的騷擾。比如，哈巴安德醫生在一八四四年試圖進入廣州，但卻無法獲得一間房子，甚至不能在廣州逗留。在兩年的時間內，他不得不居住在澳門。<sup>289</sup> 賓威廉屢次受到阻擾，部分的原因在於他經常去通商口岸以外的地區。然而，傳教士個人很少受到真正的暴力攻擊。最值得一提的例外是，一八四八年上海附近分發小冊子的麥都思、魏林和慕維廉遭到了一群暴徒的侵襲，三人都負了傷。他們大概至少冒犯了條約規定的精神——即不可離開口岸的規定；不過，中國官員出於法定的義務對他們採取

276. 當指重新掛牌並且更換名字後的「惠濟醫局」。——譯者注

277. 當指「仁濟醫館」。——譯者注

278. 一八四七年，合信與社會合辦了一所公益醫院：惠愛醫院。——譯者注

279. 《中國叢報》，卷十三，頁111、369-376。

280. Speer, 《遠東的先驅傳教士》，各處。

281. 《中國叢報》，卷十九，頁253-280；Smith, 《基督君主》，頁138。

282. 《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90。

283. Eugene Stock & T. McClelland, 《為基督在福建》（*For Christ in Fuh-Kien*; London, 1904），頁2-9；Lockhart, 《在華的醫務傳教士》，頁216。

284. 當指一八五一年出版的《全體新論》，這是中國近代介紹人體解剖學的第一部著作。——譯者注

285. 比如：《西醫略論》，《婦嬰新說》和《內科新說》等書。——譯者注

286. 《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5；Balme, 《中國和現代醫學；醫學傳教進展研究》，頁46-48。

287. Balme, 《中國和現代醫學》，頁46-48。

288. Lockhart, 《在華的醫務傳教士》，頁134。

289. Trumbull, 《早期學生自願者》，頁165。

了保護措施。當時，英國領事的行動相當強烈，因為他認為其他外國人在未來的安全很難得到保障；幾位嫌疑犯最終被及時緝拿歸案。<sup>290</sup> 不過，作為一個基本規則，新教傳教士的活動局限在通商口岸之內——這是他們與羅馬公教傳教士的不同之處——所以他們也相對安全一些。 270

### 結語

由於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四年的條約，羅馬公教和新教各自的諸多傳教事業有可能獲得比以往更大的豐收。遍佈於整個帝國的部分寬容（partial toleration）、在六個城市裏進行傳教活動的自由、締約列強公民享有的治外法權，這些因素都部分地打開了中國的大門。對於羅馬公教來說，在兩組條約之間的數年之內，古老的基督徒社團的信仰得到了復興和淨化，接近非基督徒的積極努力已經重新開始。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得益於前幾代傳教士在內地建立和維持的許多基地，可以期望加入教會的人數增加會超過新教。新教雖然幾乎毫無例外地限制在香港和五個通商口岸，但是通過準備文字材料、試驗各種傳教方法（missionary methods）、培養一批懂漢語和華人風俗的外國傳教士，醞釀着進一步的擴張。新教社團的總數雖然當時只有數百個，但是增長的速度非常快。因為新教的起步如此微小，它的增長速度在比例上超過公教。新教正在從更多的角度接觸華人的生活，並且把西方文明更多的方面介紹給中國。新教雖然來華的時日並不多，但是它似乎已經表明，它不僅將在古老中華文化不可避免的轉變中充當活躍的角色，而且會通過許多有益的方式對這次轉型有所幫助。不過，在很多年以後，西方不斷施加和積累的壓力才會給華人的生活結構帶來轉變。還有不只一代的傳教士將要面臨清朝政治、華人思想、社會和宗教結構的反對，而傳教士們本身和他們所傳的信息在這結構之中似乎沒有任何生存的空間。

---

290. 《中國叢報》，卷十七，頁151；Stanley Lane-Poole，〈帕克的傳記。曾當過女皇在華和日本的使者〉（*The Life of Sir Harry Parkes, K.C.B., G.C.M.G. Sometime Her Majesty's Minister to China and Japan*; London, 1894），卷一，頁126-127；John Scarth，〈在華十二年。人民、叛徒和官員〉（*Twelve Years in China. The People, the Rebels, and the Mandarins*; Edinburgh & London, 1860），頁135

271 在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四年條約的新規定下，傳教士的活動範圍迅速擴大，但他們的工作依然受到諸多嚴重的阻礙。在香港、澳門和五個通商口岸之外，傳教士沒有任何合法權利購置財產、居住在那裏、甚至出遊。在上述七城之外，傳教士們也許能夠逃避官員的注視，或享受默許的寬容，但是七城之外的任何立足點並沒有安全保障。在內地、甚至在上海以北的沿海地區，傳教士的事工並不安定，而且充滿危險。他們為華籍基督徒們確實獲得了寬容，但這有賴於帝國的敕令；而且，朝廷內部的強烈排外情緒在任何時候都有可能導致這種敕令的廢除和又一輪迫害的開始。在一八五五年和一八六〇年之間，隨着事態的發展，傳教士的活動範圍有可能擴展至整個帝國，他們的活動和中國基督徒的信仰也將得到條約的保護。

在導致這些變化的摩擦和戰爭中，傳教士所起的作用相對而言微不足道。摩擦和戰爭的主要原因有：西方國家面臨的貿易壓力不斷增大，而且外國人和華人都對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四年的條約不滿意。隨着歐洲工業的擴展，歐洲對華的貿易和對世界其他地區的貿易一樣增長得非常迅猛。外國商人期望有更開放的口岸和更優越的特權；而且，他們變得很不耐煩，因為中國人對履行已做出的承諾很不情願。不僅如此，外交關係也不能令人滿意地持續下去，因為帝國政府堅持把所有的外境諸國（foreign nations）當作應該納貢的藩屬（tributary nations）。（清朝）帝國政府拒絕在北京接待外國的外交人員，又拒絕派遣政府的代表駐國外各個首都。而對於  
272 華人來說，他們並沒有忘記這些條約是屈於脅迫而簽署的，於是經常不願執行其中某項條款。讓某些清廷官員特別惱火的是，鴉片的進口繼續進行。在廣州的麻煩特別多，外國官員和清廷官員的耐心都經常處於爆發的臨界狀態。英國由於佔有巨大的對華貿易份額，自然比其他列強都更為不安。

外交關係如此緊張，以至於幾乎任何事件都可能引爆一場戰爭；如同在類似情況下經常發生的一樣，由於一件微不足道的偶發事件，戰爭爆發了。一八五六年十月八日，廣州的官員登上「亞羅號」（Arrow），表示要搜捕海盜。這艘在香港登記的三桅帆船為中國人所有，懸掛的卻是英國國旗。官員們取下英國國旗，並且

1. 漢語書籍稱「中英戰爭」、「中法戰爭」、「第二次鴉片戰爭」。——譯者注

帶走十二名均是中國人的船員。<sup>2</sup> 如果是在更為平靜的時期，如果是華英政府有更為合適的溝通方式，這種事情本來很容易就可以和平解決。但是，英方不願意再一次寬容華人在事後的拖延或姑息，因此，他們向同樣執拗的中方提出了一些要求，但遭到華人拒絕。隨後發生了一些戰爭行動（hostilities）。不過，雙方都沒有全力投入戰鬥，大部分的戰鬥一度僅僅局限於廣州周邊。<sup>3</sup>

若非華盛頓政府堅持了和平政策，美國很可能會被拖入這場戰爭。有許多美國人從事對華貿易，其中有些人希望看到強有力的措施；一八五六年末，廣州城下的炮台向懸掛美國國旗的船隊開火，美國船隊以槍炮還以顏色，把炮台打啞了。然而，華盛頓並不願意批准武力的進一步使用，而是滿足於派出全權大使列衛廉（William B. Reed）觀察事態的進展，並在可能的情況下謀求一份對華修約（a revised treaty）。<sup>4</sup> 在北部擴展勢力的俄國也做出一幅友善的樣子，想混水摸魚，得到條約提供的特權（treaty concessions）。<sup>5</sup>

餘下的國度只有法國和英國走到了一起。在不久前結束的克里米亞（Crimea）戰爭中，兩個列強已經結為同盟；而且，法國皇帝拿破崙三世（Napoleon III）相當願意看到雙方的進一步合作。此外，他急切謀求可能對其王權提供威望的任何一種海外政策；同時，拿破崙三世願意證明自己對羅馬公教的耿耿忠心，並由此確保能夠繼續得到羅馬公教的有力支持。於是，法國與英國一起捲入了這場戰爭。由於「亞羅號」事件之前發生的一樁不幸事件，法國人找到了宣戰的理由（casus belli）：一八五六年二月，法國司鐸馬賴在廣西的不公正死刑判決。<sup>6</sup> 馬賴是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一名傳教士，在廣西已經逗留過兩年多。廣西素以動盪不安而臭名昭著，叛亂分子還曾在那裏肆虐過幾年。最近，太平軍又開始在廣西造反，並且開始蹂躪帝國境內幾個最富饒的行省。倘若當地官員知道基督宗教與這場叛亂有關聯，因而對於一位傳教士的臨在產生懷疑，這些官員的判決也許可以諒解。無論是出於甚麼原因，當地官員逮捕了馬賴，審判、折磨虐待並處死了他。<sup>7</sup> 法國方面要求懲

273

2. 漢語書籍稱「亞羅號事件」。某些史學家也稱「第二次鴉片戰爭」為「亞羅戰爭」。——譯者注

3.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418-437。

4.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432-434、485-486；Dennett, 《在東亞的美國人》（*Americans in Eastern Asia*），頁292-306。十二年之後，一八四四年中美《望廈條約》修訂。（即1868年中美《續增條約》，又稱中美《天津條約續增條款》或《蒲安臣條約》。——譯者注）

5. 在第二次鴉片戰爭期間，沙俄先後強迫中國簽訂一八五八年《璦琿條約》、一八五八年《天津條約》和一八六〇年《北京條約》。——譯者注

6. 漢語書籍稱「西林教案」，又稱「馬神甫事件」。——譯者注

7.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480-483；《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三，頁171-207。事件發生的地點是西林。另參Wegener, 《傳教區的英雄》，頁51-69。

罰肇事者，但兩廣總督並沒有滿足他們的要求；而且，英國由於「亞羅號」危機宣佈開戰時，巴黎和倫敦早就在打算聯合行動，從而獲得賠償和修約。因此，從戰爭的開始，兩個列強就站到了一起。

由於許多不同的原因，——其中有印度士兵反英暴亂（the Sepoy Mutiny）<sup>8</sup>——，使得英法一年多未曾猛烈攻擊過中國。然而，一八五七年末，英法聯軍攻獲了廣州；第二年春天，聯合艦隊<sup>9</sup>北上，來到白河——距離北京最近的海路入口——口外，堅決要求修約。因為北京依然拖延應付，英法聯軍於一八五八年五月攻陷河口的大沽炮台。英、法全權代表和俄、美公使前往天津會見帝國的代表，——首都受到的威脅最終促使了清廷派出這些代表。

### 一八五八年的諸條約

274 關於接下來雙方的談判，這裏沒有必要原原本本地道來。不過，對於傳教士來說，雙方談判並簽訂的一些條款意義非常重大，因為這些條款使得教會行動的大量發展成為可能的。那些最直接影響傳教和傳教士的條款如下：

1. 增開滿洲的牛莊、山東的芝罘（煙台）、台灣的台南和淡水、廣東的汕頭、海南的瓊州、江蘇的南京為通商口岸，外國人可在此通商、定居。前往南京護照的簽發，一直拖延到帝國官員從太平天國叛亂者手中奪回該城為止。開放長江流域，以供通商；而且，一旦（太平）叛亂平息，三座城市（留待以後商議）將隨即成為「報關和卸貨的口岸」（ports of entry and discharge）。<sup>10</sup> 後來決定的三座城市是堪稱戰略要地的漢口、九江和鎮江。<sup>11</sup>
2. 外國人有權前往帝國通商口岸之外的地區遊歷。
3. 締約的列強被允許派一些駐北京的外交使節。
4. 索要賠款（1860年條約增加了對英、法的賠款），部分賠款後來被英法兩國政府

8. 或作Indian Mutiny和Sepoy Rebellion，一八五七——一八五八年印度本地士兵反對英國殖民政策的暴動。——譯者注

9. 這裏的聯合艦隊不僅包括英法聯軍，還有俄美公使率領的艦隊。——譯者注

10. William F. Mayers編，《國華帝國與外國列強的條約》（*Treaties between the Empire of China and Foreign Powers*; fifth edition; Shanghai, 1906），頁13。

11. 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538。

分給了各自國家的傳教組織和傳教士。<sup>12</sup>

5. 四份條約<sup>13</sup> 都有如下內容：保證寬容基督宗教，許諾保護基督徒的信仰活動，受到保護的不僅是傳教士，而且或明確規定或暗示地也包括中國基督徒。俄國看來起到了模範作用。<sup>14</sup> 在對俄條約中，清廷同意「其基督徒臣民不會因為履行自身的宗教義務而受到迫害」，並且允許一定數量的傳教士在內地遊歷、傳播信仰。275 其中，還有一些規章涉及俄國在北京長久成立的教會團體的事情。<sup>15</sup> 在對美條約中，由於翻譯衛三畏和丁韞良——兩位均以傳教士身份來華——的提議，有一部分內容涉及基督宗教。這部分內容宣稱，「任何人，不管他是美國公民還是華籍皈依者……凡和平地教導或實行基督宗教的原則，他人毋得干涉或騷擾。」<sup>16</sup> 起初，中方談判人員當場提出異議；中方的理由在於：新教傳教士帶有家眷，他們必須被限制於通商口岸之內；此外，美國駐華公使列衛廉也不想堅持這一點。不過，由於翻譯們執意如此，這段文字最終得以一致通過。<sup>17</sup> 在對英條約中，也包括一個類似的部分，<sup>18</sup> 這縮編自美方文件的相關部分。<sup>19</sup> 對法條約規定，「所有的基督教會團體（all Christian communions）的成員均應享有完全的人身和財產安全，有權自由地進行他們的宗教活動」；而且，在內地遊歷的傳教士也應該獲得保護。該規定承認了任何在華之人享有信奉基督信仰的權利，而且要求廢除各種反對基督宗教的敕令。<sup>20</sup> 對法條約另外附有的補遺文字，許諾懲罰殺害馬賴的兇手。<sup>21</sup>

12. 同上，頁570、615。美國所分得的賠款中，有四十八萬九千六百九十四點七八元分給了索賠者（claimants）的，這其中有五萬七千零一十九點七一元流向了傳教士和傳教差會。這些錢主要是用於賠償各差會一八五六年在廣州的財產損失。——《美國行政文件，四十次會議，會期（3）》（*United States Executive Documents, 3<sup>rd</sup> Session, 40<sup>th</sup> Congress*），頁14、156及以下。因為在廣州的損失大，英國得到了大額賠款，其中二千四百六十六點六四元分給了衛斯理宗，英行教會一萬八千四百六十四點二元，格雷牧師（Rev. J. H. Gray）二千八百三十九點九八元，水手的教堂（Seaman's Bethel）八千六百八十元。——《英國政府文獻，報告（1871）》（*Great Britain, Accounts and Papers, State Papers, 1871*），卷七十。《中國。回應北京條約中規定的賠償》（*China, Return Relative to Claims for Indemnity under the Convention of Peking; 1860*）。

13. 當指均在一八五八年六月簽訂的《中俄天津條約》、《中美天津條約》、《中英天津條約》和《中法天津條約》。——譯者注

14. 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頁270。

15. 參《國華帝國與外國列強的條約》（中對俄條約的文本）（*Treaties betwee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and Foreign Powers*），頁103。

16. 《國華帝國與外國列強的條約》，頁92。

17. 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頁270-282。衛三畏對於這個條款顯然負有主要責任。這段文字摘錄自最終被接受的條約，在形式上迥異於美國人最初所作的提議。

18. 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頁271。

19. 《國華帝國與外國列強的條約》，頁12。

20. 同上，頁62。

21. 大概指《和約章程補遺》，共六款。另，《中法天津條約》原稱《和約章程》。——譯者注



最終的結果卻是：起草和簽署條約易，執行條約難。一八五九年，當列強代表返回華北交換條約批准書（ratifications）時，清廷有關官員受到了北京頑固派（the recalcitrants at Peking）的強大壓力，試圖修改條款（特別是對英條約和對法條約中的一些條款），並且試圖阻止外國公使（ministers）常駐北京。俄國人和美國人由於部分地順應了華人的程序，對條約不作更易並且交換了條約批准書。然而，英、法兩國諸公使不願妥協，而英國軍方則企圖為公使們打開一條通往天津和北京的路。英法聯合艦隊在大沽炮台被擊退；但是，英法聯軍在一八六〇年捲土重來，打開了一條通往北京的路，進而攻佔北京，把圓明園洗劫一空，使該園毀於一旦。

### 一八六〇年的諸條約

在北京，清廷分別與英、法兩個列強簽訂了續增條約（additional conventions，後補條約）<sup>22</sup>。同一八五八年的條約一樣，續增條約中的絕大多數條款對傳教沒有產生顯著的影響。對於傳教而言，其中的重要條款如下：

1. 割讓與香港相對的九龍給英國；
2. 增開天津為商埠，允許外國人通商和定居；
3. 對法條約重申了一八四六年的那道帝國敕令，該敕令許諾向公教徒們歸還他們以前被沒收的宗教設施和慈善設施。

對法條約中的這一段，漢語條約文本和法文條約文本的內容有差別。這段漢語條約文本承諾：對公教的寬容敕令將在全國範圍內頒佈；那些非法逮捕基督徒的人會受到懲罰；法國駐北京的代表將監督教產的歸還，而以往被沒收的公教教堂、學校、墓地，田地和建築都將移交給法方駐京代表；並且，「允許法國傳教士在各省租買田地，建造自便」。<sup>23</sup> 其中，兩種文本的最重要差別在於，是否保證法國傳教士有特權在各省各地獲得田地和建造房屋。法方的主要翻譯德拉邁（Delamarre）是一名傳教士，據猜測，這些改動來自他的建議，<sup>24</sup> 而且有可能是他擅自而為的。清廷官員之所以會同意這個條約，僅僅是因為他們自身難保；而且，如果他們在日後反對執行僅僅在某一個條約文本中出現的條款，也幾乎不能責難他們——特別是由

22. 即一八六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清欽差大臣奕訢和英國全權代表額爾金（Elgin）簽訂的《中英北京條約》（原稱《中英續增條約》）、一八六〇年十月二十五日清欽差大臣奕訢和法國全權代表簽訂的《中法北京條約》（原稱《中法續增條約》）。——譯者注

23. 《教務紀律》，頁50-51。

24. Favier, 《北京》，卷二，頁227；關於漢語文本的問題，見Gaillard, 《南京港口開了·漢學雜誌》（*Nanking port ouvert. Varietes sinologiques*），卷十八，頁162-172。這是耶穌會士的著作。

於一八五八年的條約，他們有理由聲稱：權威的條約文本是法文的而不是漢語的。<sup>25</sup> 277  
這正是衝突的根源之一，而且這個根源長期沒有得到消弭。

在接下來的幾年中，清廷還與其他的一些歐洲政府簽訂了條約，這些條約中包括與一八五八年條約類似的寬容條款（*toleration clauses*），比如，一八六一年與普魯士（Prussia）訂的條約、一八六三年與荷蘭的條約、<sup>26</sup>一八六三年與丹麥的條約、一八六四年與西班牙的條約、一八六五年與比利時的條約、一八六六年與意大利的條約和一八八七年與葡萄牙的條約。<sup>27</sup> 不過，上述這些條約都沒有包含與前四個列強簽訂的重要續增條款。

### 諸條約對諸傳教事務的影響

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的條約革命性地改變了傳教士們和華籍基督徒們的處境，使得教會的大規模擴展成為可能。首先，由於更多城市的開放，傳教士有了更多的居住地，並且傳教士有可能把傳教活動擴展至周邊的鄉村。新教第一次有了機會真正接觸向內遠至漢口、向北遠至牛莊的廣大地區，即華夏和華人的主體。既然這些中原地區和華北地區是帝國的心臟地帶，如果基督宗教要在華產生任何深刻的影響，那麼教會必須在華北和中原建立好。如果僅僅從南部沿海地區幾個港口進行傳教，永遠不能適當地面向整個國度。因此，新教的傳教士現在有雙倍的或更多的新機會。對於羅馬公教的傳教士來說，新口岸的開放也有很大好處；不過，由於教會早就在大部分省份長期存在，這些新口岸的開放並不具有那麼大的重要性。

其次，關於內地遊歷的許可與原來的協議（1842年等協議）截然相反；原來，外國人若被發現離開通商口岸一段特定距離，將被逮捕並移交最近的領事。藉着這 278  
項新條款，不管是羅馬公教的還是新教的傳教士都將會把十八行省和各藩屬的大部分地區納入他們的行程。這些傳教士可能會遭到民眾、地方士紳（*local gentry*）甚至諸官員的反對，而北京方面最多只會提供半心半意的支持；不過，傳教士有他們自己的政府作後盾。西方的領事和商人對傳教士通常是不冷不熱的或反對傳教士們

25. 法文條約文本的第三條款如下：“Les communications officielles des agents diplomatiques et consulaires français avec les autorités chinoises seront écrites en français, mais seront accompagnées pour faciliter le service, d’une traduction chinoise aussi exacte que possible…… Il est convenu jusqu’à, et en cas de dissidence dans l’interprétation à donner aux textes français et au texte chinois, au sujet des clauses arrêtées d’avance dans des conventions faites de commun accord, se sera le texte français qui devra prévaloir.”（法國外交官和使者和清廷權威的正式語言是法語，其文獻是法文的，但為了通順溝通，文獻都有儘量準確的漢語翻譯……同時雙方規定，如果關於法文和漢文的文本在解釋方面有了歧義，或附加的規定導致歧義，必須給予法語的文本優先的地位。）——Maritime Customs, 《中國與外國之間的條約、協定》（*Treaties, Conventions, etc.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States*; second edition; 1917），卷一，頁816。

26. Godfrey E. P. Hertsleb, 《與華的條約》（*China Treaties*; London, 1908），頁409。

27. 《教務紀律》，頁51-55。

的；但是，假如華人拒絕給予傳教士所有外國人被許諾具有的權利，整個外交關係的穩定都會受到損害。因此，即使領事和公使經常是心不甘情不願的，他們還是不得不堅持傳教士的條約權利應該受到尊重。

279 第三，傳教士通常發現了，在通商口岸以外的城鎮也能夠定居，能夠購買財產。這些權利並沒有在條約中得到特別的保證，但也沒有受到明確的禁止。一八六〇年中法條約中被加入的條款是不牢靠的。正如我們稍後會看到的，在一八六五年的柏爾德密協定（the Berthemy convention）中，清廷官員部分上同意了這份協定；但是，協定達成容易，執行卻困難。在最惠國條款之下，傳教士們要求擴大其特權範圍，但美國政府並不支持新教傳教士。<sup>28</sup> 一些人試圖在一八五八年的英國條約中加上這樣的條款：英國公民有權利在華購買土地，建立或開辦「房屋、商店、教堂、醫院或墳地」，「無論是在通商口岸或在其他的地方」；但英國官方拒絕贊同這些條款，沒有把它們納入條約。不過，這些條約明確許諾，傳教士與中國基督徒的傳教活動和宗教生活受到保護；而且，在許多地方，本地官員甚至允許新教傳教士租購土地，或以中國皈依者的名義，或以傳教機構的名義，或以傳教士自己的名義。英、美兩國政府在一開始時認為，這種行為並不出於條約的明確批准，不能加以鼓勵；但是，他們逐漸改變立場並開始認為，一旦清廷官員允許了某一位傳教士在通商口岸之外購置土地，傳教士就有權尋求領事或公使的幫助以獲得公平對待。因此，英、美兩國的官員經常支持傳教士，幫助傳教士在找到住處後繼續定居、在租購財產後保留財產。<sup>29</sup> 因此，在一九〇三年的清廷—美國條約之前，新教傳教士並沒有在內地購置土地（專門的說法即，「永久地出租和租借」[to rent and to lease in perpetuity]）的正式法律權利；而法國傳教士則以一些可疑的條款規定來訴求類似的權利；但實際上，新教和羅馬公教這兩大分支的外國傳教士都早已安家落戶於遠

28. 例如，美國南方長老會的諸傳教士（Southern Presbyterian missionaries）在杭州擁有一塊地皮（site），而一些華人對此表示反對。在談論這事的時候，美國駐寧波領事羅德（E. C. Lord）對傳教士說，「……就美國政府所關注的而言，按照條約，傳教士無權住在通商口岸之外的中國其他地方，這是一個早已解決的問題。在一定程度上，這裏存在着誤解。但是，現在已為人所知的是，在對法條約中，那個認定傳教士有權住在內地的條款並不存在於法文文本中；在出現差異時，只有法文文本才被認為是權威的。而且，在不考慮對法條約或其他一些條約的情況下，我國政府早已斷定，為傳教士而不是其他公民向清廷政府要求權利，這是不明智的。傳教士住在杭州的權利完全取決於華人所給予的權利。如果你們能獲得中國人的同意，我們很樂意讓你們住在那。」——Lord，〈給休斯敦及埃爾姆的信（1973年8月15日）〉（to Houston and Helm, Aug. 15, 1973），載《議會行政文件，會議（43），會期（2）》（*House Executive Documents, 2<sup>nd</sup> Session, 43<sup>rd</sup> Congress*），卷一，〈外國關係 [Foreign Relations]〉，頁232-246。

29. 《美國，外國關係，會議（44），會期（1）》（*United States, 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4<sup>th</sup> Congress*），卷一，頁332。

離通商口岸的內地。<sup>30</sup>

第四，諸條約不僅把傳教士而且把中國基督徒都置於外國列強的庇護之下。這使得皈依者有了一定的安全保障，並且使得教會的數量與日俱增。然而，這種條款（provision）有着不幸的（至少可以這麼說）後果和結局。它傾向於使得華人基督徒脫離政府的司法管轄（jurisdiction），使得基督徒群體有點像「國中之國」（*imperia in imperio*），<sup>31</sup>即處於異教防範之中的零散各地的「特權地區」（*enclaves*）。誠然，這種條款僅僅保護的是那些皈依者的信仰，某個外國勢力對此可以進行合法的干涉；但是，在幾乎任何一件訴訟案件中，人們都可以說，基督徒對手的動機是迫害教會，而領事或公使倘若願意，儘可以找到合法干涉的機會。許多華人看到外國強有力的撐腰能帶來好處，於是假裝皈依。傳教士們偶爾也會向中國人許諾政府方面的支持，以吸引他們進入教會，並且希望他們一旦進入教會，他們（或者至少其子女）能夠接受訓練，過上相稱的、有價值的基督徒生活。傳教士的華人助手們，也經常利用人們對外國幫助的渴求來增加皈依者的數量，並且以此向上級展示自己的成績，而外國傳教士們則多次不知道這事。 280

法國政府比起其他列強來更願意利用這個條款，因為它有一套既定的政策，想通過保護公教的傳教來擴大自己的威望。英、美兩國的代表實際上往往不願意支持傳教士，即使在傳教士毫無疑問應該享有條約權利的時候也是如此。比起新教的傳教士，公教的傳教士也更願意利用外國保護權（*protectorate*）來吸引華人。不過，新教傳教士及其助手也絕不能說是完全無辜的。<sup>32</sup>

寬容條款的結局遠非是一直榮耀基督之名的。在其他地方和時代——比如在羅馬帝國、在西歐——，一些皈依者也同樣出於善惡混雜的動機被吸引入教會；但這一個觀點所給予的安慰並不很大。如果說那些被不良動機吸引的皈依者可能逐漸成為相當好的基督徒，也不能讓人完全滿意。此外，外國保護權即使可能產生最好的效果，但對中國的威望與統一是一種嚴重的衝擊：幾年後，在所有行省都將出現皈依基督宗教的個人和團體，而這些都部分地脫離於清廷政府的司法管轄。傳教士，

30. See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565；卷二，頁220等；顧維鈞（Vi Kyuin Wellington Koo），《外人在華的地位》（*The Status of Aliens in China*; New York, 1912），頁315-334；Rawlinson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716-728；Westel W. Willoughby, 《外國人在華的權利和利益》（*Foreign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China*; Revised and enlarged edition; Baltimore, 1927），頁192-207；M. T. Z. Tyau, 《中國與其他國度條約關係所包括的法律責任》（*Legal Obligations Arising Out of Treaty Relations Between China and Other States*; Shanghai, 1917），頁151-154、182-185。

31. 拉丁文的*imperium*指一個權力範圍，「國中之國」的翻譯不太恰當；也可以譯為「帝國中的自治區」或「在大的權力範圍中有諸多小的權力範圍」。參見歐洲中世紀歷史的「帝國」和意大利、德國各地城市的獨立和自治。——譯者注

32. 相關的例子，參Sheffield & Hoste在《教務雜誌》的文章，卷三十九，頁657-675；J. Campbell 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Mission Problems and Mission Methods in South China*; New York, 1901），頁299-312。

特別是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在有時候對皈依者施行幾乎與其本國官員一樣的職權。<sup>33</sup>假如外國政府保護教會的權利從未曾存在過，那麼中國也會同樣地面臨標誌着二十世紀肇始的政治解體和分裂；不過，外國保教權對於中國在二十世紀第三個十年的無政府狀態還是負有部分責任的，即使這責任是微不足道的。教會已然成為西方帝國主義中的夥伴，並且對種種結局負有一部分難以推卸的責任。

- 281 最後，關於歸還公教徒被沒收房屋和土地的條款招致了很多非議和惡意。相關的財產往往早就落入了無辜購買者之手，或者為公眾長期使用。在被武力脅迫而簽署的條約中，歸還條款的簽訂來自法國官員的壓力，因此，這種歸還教產的做法只能錯誤地傳達信仰創立者（基督）的精神，然而，這些財產為信仰的目標被用。<sup>34</sup>

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的條約幫助了西方文化對中國的滲透。在通商口岸出現了許多外國團體：部分傳教的，部分官方的，但通常主要是商業的；在五十年之內，從這些團體輻射出來的影響導致華人生活在各個方面發生令人驚異的變化。從一八六〇年到一八九八年，在中國或在她與西方文化的關係上，外表上很少發生了迅速的變化。不過，在這幾十年間，帝國正悄悄地受到許多小小的串透和削弱，它的抵抗在外部日積月累的壓力之下最終（1911年）將崩潰。<sup>35</sup>

33. 比如，外國傳教士有時引導信徒建房、修路、創辦學校、醫院，而這些都本來屬於官員的職責。另外，清廷（特別在晚期）也給予一些外國傳教士相當高的官位：五品頂戴、四品頂戴，甚至與總督同等的官位。——譯者注。

34. 應該參照當時意大利教會的歸還教產（restitution of Church property）過程；法國政府在其中也有重要的影響。——譯者注。

35. 作者在似乎太多強調，清廷帝國的崩潰僅僅來自外部的壓力；他不提到內部的壓力：滿漢之爭、太平軍、洋務運動、變法運動、本地改革者和革命者的影響。——譯者注

如前所述，諸傳教事業有時是華人生活中的一個分裂因素。在第二次對英戰爭爆發之前，一個受傳教影響的突出例子，一個在整個基督教擴展史上最奇怪的事件之一就已在潛滋暗長。這裏不是詳細描述太平天國叛亂（Tai Ping Rebellion）及其組織管理、軍事運作和戲劇性結局的地方。然而，我們應該充分地講述這個故事，從而顯示出傳教士及其事業在這場叛亂的起源和發展中、在塑造叛亂領袖及其追隨者的政策和信念中所起到的作用。

### 洪秀全和他的異象（visions）

一八一三年，在馬禮遜到達中國六年之後，一位名叫洪秀全的男子出生在距廣州約三十英里的廣東花縣。他是客家人，——廣泛分佈於中國東南部的客家人最初可能遷移自華北各省，但他們至今仍以其獨特的語言和風俗而頗感自豪。洪秀全的出生相對而言比較卑微；但是，他的家庭滿懷着抱負之心——這種抱負甚至在華夏的窮人中也是那麼普遍的——，竭盡全力地供他讀書，好讓他參加科舉考試，從而博取夢寐以求的功名利祿。他考過幾次秀才，但每次都名落孫山。在赴廣州的一次應試中（可能是在1836年），<sup>1</sup>他大概遇到了一位散發基督教文獻的人，獲贈一部

283

1. Wilhelm Oehler, 《太平運動。一個華夏——基督教天國的歷史》（*Die Taiping-Bewegung. Geschichte eines chinesisch-christlichen Gottesreichs*; Guetersloh, 1923），頁88；Thomas Taylor Meadows, 《華人與他們的暴動，他們的國家哲學、倫理、立法制度和管理體制。包括關於東、西文明的現代狀況》（*The Chinese and Their Rebellions Viewed with Their National Philosophy, Ethics, Legislation, and Administration, to Which Is Added, an Essay on Civilization and Its Present State in the East and West*; London, 1856），頁75-78。關於這些異象的報導來源於洪仁玕的敘述，載韓山文（或作韓山明，Hamburg）的《太平天國起義記》（*The Visions of Hung-Siu-tsbuen*），頁1-48。這份事後多年的報告，可能僅在其主要內容上是正確的，甚至這些也可加以置疑。我們所知的日後的進展似乎大致地確證了這份報導。在《太平天國親歷記》（*Ti-Ping Tien-Kwoh*），第一卷，頁31，唎喇（Lindley）說，這份報導在絕大部分細節上與他從太平軍所單獨知曉的一致。關於洪秀全與基督教的第一次接觸，W. E. Soothill的《華夏與西方。它們交流的簡史》（*China and the West. A Sketch of Their Intercours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5）給出了一份略有不同的報導，這份報導指出，作為科舉考生的洪秀全一度住在廣州羅孝全的家中，並且在那裏第一次獲得了基督教文獻。這份報導來源於托馬斯牧師（Rev. James Thomas），他從晏瑪太那裏得知這個故事，而晏瑪太則得自於太平軍，它幾乎肯定是不正確的。

韓山文的《太平天國起義記》全稱為《*The Visions of Hung-Siu-tsb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si Insurrection*》，有簡又文的一九三五年中譯本，收入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太平天國》（第六冊）。如作者所說，本書乃根據洪仁玕的口述而成，是研究太平天國的基本史料。

另據夏春濤《太平天國宗教》（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1992），頁316，唎喇的《太平天國革命親歷記》全稱為Lin-le, 《太平天國；太平革命的歷史，包括作者經歷的敘述》（*Ti-Ping Tien-Kwoh: the History of the Ti-Ping Revolution, including a Narrative of the Author's Personal Adventure*; London, 1866），有王元化等人的中譯本。——譯者注）

《勸世良言》(*Good Words Exhorting the Age*)。<sup>2</sup>該書作者是梁發；如上所述，他長期受雇於倫敦會。書的內容是一些小文章和《聖經》選段，從而構成了一部新教傳教士的教導綱要。當時，這位童生<sup>3</sup>顯然只是將書粗略地翻了一遍；不過，出於中國知識分子對文字出版物的尊重，他還是把書帶回了家並保存起來。

一八三七年，又一次應試後的洪一回家，就生了一場大病。生病期間，他夢見異象，而這些經驗幾乎決定了他日後一生的道路。他夢到，他被帶至一華麗光明之地，在那裏被洗淨；洗畢，他被領進一大宮殿當中，同行者是一班年高德劭之人，其中有許多古聖先賢；在宮中，他的心臟和五臟六腑被取出並換以新的器官。之後，他被引進另一大殿，上有一老人，蓄金胡、披黑袍。一看到洪秀全，老人即雙目流淚說：「世界人類皆我所生，我所養。人食我糧，服我衣，但無一人具有記念我和尊敬我的心，其尤惡者，則竟以我之所賜品物去拜事鬼魔。人有意忤逆我，而令我惱怒。你勿要效法他們。」言畢，老人即授洪寶劍一柄，用以斬除鬼魔；又給以印綬一個，用以制服邪神；再賜以金黃色的果子一枚。洪秀全隨即懇請殿中眾人對老人盡其本分，但沒有完全成功。老人鼓勵他，並許諾幫助他，然後把他帶到護欄邊，命他向下俯視世間眾人的腐化和墮落。洪秀全見這些異象持續了約四十天，在此期間，洪常常夢見一位他稱作長兄的中年人，這位長兄指導他並幫助他除魔斬妖。

284 引發這些異象的因素來自何處，這並不明確。關於這些異象，我們甚至不能確信存在一個可信的報導，因為洪仁玕（洪秀全的族弟和密友）的敘述發生在事情過後多年。可能，洪秀全偶爾地翻閱過梁發所著之書，其中的內容給他留下了一些印象。更可能的是，這些異象首要地來自於洪秀全自幼耳濡目染的宗教信念氛圍。<sup>4</sup>無論起源何處，這些異象都賦予了洪深刻的印象。他通常很少談論這些

2. 據茅家琦，《太平天國與列強》（太平天國叢書，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2），頁13-19，將《勸世良言》送與洪秀全的正是該書作者梁發。其結論參考自彭澤益的論文《洪秀全得〈勸世良言〉考證——兼論太平天國與基督教的關係》，載《近代史研究》1988（第五期）。另有洪秀全一八三三年獲《勸世良言》說，最早見諸當時外國人的著述，如密迪樂（Thomas Taylor Meadows），《華人與他們的暴動，他們的國家哲學、倫理、立法制度和管理體制。包括關於東、西文明的現代狀況》[*The Chinese and Their Rebellions Viewed with Their National Philosophy, Ethics, Legislation, and Administration, to Which Is Added, an Essay on Civilization and Its Present State in the East and West*; London, 1856]，頁75-76)和白倫（Brine，《中國的太平革命》，頁66-67）。——譯者注

3. 原文意為「年輕的學生」(the young student)。明清科舉制度，凡應考生員（秀才）之試者，不論年齡大小，皆稱僮童，習慣上稱為童生。——譯者注

4. 這種可能性解釋的旁證，至少由後來的謝和耐（Jacques Gernet）給出了。他在耿昇譯，《中國和基督教：中國和歐洲文化之比較》（*Chine et Christianisme*）（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頁143說：「這種向基督教借鑒的內容完全納入傳統的模式中了。」具體內容請參頁121-156。他精彩地分析了中國平民百姓的宗教態度和宗教同化現象，其中頁140-143特別分析了一位泉州信徒的異象。

另外，將在頁184的判斷引開來，這種異象如同以往起義或叛亂中的奇蹟（陳勝、吳廣的社火、狐鳴和魚腹天書，紅巾軍的石人一眼，等等）一樣，很可能也用來煽動民情和熾盛人心，構建太平天國制度及其意識形態。——譯者注

異象，而是繼續平靜地教書，繼續赴廣州趕考。但是，這些經歷看來已經改變了他，並準備了他後來的行動。

### 洪秀全的佈道和「拜上帝會」的興起

據洪仁玕說，一八四三年，洪秀全的表兄李某<sup>5</sup>碰巧看到了洪秀全很久以前獲贈的《勸世良言》，於是向他索閱。李某讀得興致盎然，洪秀全也隨之開始讀上了。他驚訝地發現，此書似乎為他那場大病中的異象給出了完全的印證和解釋。因而，他認定，那異象中的老人不是別的而是天父上帝（God the Father），那中年的長兄即耶穌，那魔鬼即偶像。他的使命（commission）由此顯明出來。隨即，他和李某自行施洗。洪秀全返回家中，開始履行他的使命：他認為他被派遣是為了佈道。不久，他皈依了洪仁玕（族弟）和馮雲山兩位密友，並為他倆施洗。而且，他使父母、兄弟及其家屬都擺脫了偶像崇拜。一八四四年，洪秀全和馮雲山離開洪家，邊走邊佈道地前往廣西，在那裏受到了洪的一位親戚<sup>6</sup>的熱情款待。幾個月後，洪秀全返回廣東，重操舊業，任教兩年（1845年和1846年）。同時，他繼續在本村及其周邊佈道，並且為相信的人施洗。一八四六年，他和浸信會早期傳教士羅孝全互有耳聞，<sup>7</sup>羅孝全邀請他前往廣州、並且進一步學習基督教教義。洪秀全接受邀請，與洪仁玕一同來到廣州，接受羅孝全的指導約一個月。在短暫回家之後，他又在羅孝全處接受教導一段時間，但是出於一些誤會，他沒有受洗。<sup>8</sup>他隨即趕往廣西，與朋友馮雲山會合。

285

結果，洪發現，在自己呆在廣東的兩、三年內，馮依然在不平地佈道，並且取得了如此卓越的成績，以至於一個具有相當規模的宗教派別（religious sect）由此產生。成員們自稱為「拜上帝會」（The Society of the Worshipers of Shang Ti）。凡加入該會者，均拋棄偶像，獻身於對「上帝」的崇拜，——「上帝」是一位中國古代神祇（deity）的名字，一些新教傳教士曾用它來翻譯基督教的術語God。皈依者必須受洗，在洗禮儀式之前，受洗者須誦讀認罪書（a confession of sins）；為了順應華人的習俗，認罪書須在「上帝」面前以火焚

5. 據茅家琦主編，《太平天國通史》（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1991），七冊，頁156，李某全名為李敬芳，洪秀全早期的幾個追隨者之一。——譯者注

6. 據夏春濤，《太平天國宗教》，頁22，這裏指的是洪秀全的表兄王盛鈞，他家在廣西潯州貴縣賜穀村，家境貧寒。——譯者注

7. 據同上，頁27，當時羅孝全在廣州傳教，「其助手周道行聽說了洪秀全在鄉下自行傳道的經歷，便寫信邀其來教堂襄助宣教。」——譯者注

8. 據同上，「洪秀全誤聽羅孝全兩名黃姓助手的『勸告』，提及入教後的生活保障即報酬問題，被視作動機不純。於是，洗禮被無限期推遲。」——譯者注



化。同時，受洗者還須許諾：「不拜邪神（evil spirits），不行惡事，單單恪守天條。」<sup>9</sup> 該會的成員舉行公共崇拜（communal worship），其中有祈禱、唱詩和講道（address）。該會有各種形式的禱告文，可用於晨禱、晚課和就餐之時。「在節慶時，比如婚禮、葬禮或新年，動物被當作祭品，之後被列席者吃光。」<sup>10</sup> 一些成員還有過伴隨靈語的出神經歷（trances accompanied by ecstatic utterance），人們相信這出於神靈（spirits）的工作。<sup>11</sup>

顯然，這裏興起的是一支民間教派——這些教派在中國是眾多的和非常興盛的。同其他民間教派一樣，拜上帝會也是混合論的（syncretic）。它顯然源自洪秀全的異象與工作、和馮雲山的活動。其中混雜着一些來自基督教的因素，但也包含着許多有中國特色的習俗和信念。實際上，拜上帝會包含的華人古老信念大概遠遠多於基督宗教的成分。假如拜上帝會通過傳教士和其他地方的基督徒群體有過親密接觸，那麼，它在保持許多華夏特色的同時就有可能最終發展成一個真正領會耶穌意義的運動，成為一個同時配得上「華夏的」和「基督的」兩個修飾詞的教會。但是，甚至連該會的諸領袖者實際上也顯然從未真正理解過基督的信息。雖然拜上帝會把自己的起源部分地歸因於基督宗教的傳教活動，但是它最多在表面上是基督的，而且僅僅在某些教義上是基督的。

洪秀全一開始和這個新教派的接觸顯然非常有限。他在廣西僅僅呆過幾個月（在1844年，可能還有1845年）。一八四七年，他在廣西逗留的時間更短，因為官府以煽動造反的罪名把馮雲山關入獄中，洪秀全隨即前往廣州試圖營救他。努力未果後，洪秀全前往廣西，沒料到馮已藉他途獲得自由，並且早已趕赴廣東尋找洪。於是，洪秀全返回廣東老家；一八四八年，兩位友人在此相遇。直到一八四九年，洪秀全才重新出現在廣西的拜上帝會當中。

### 叛亂的開始

與此同時，拜上帝會繼續發展壯大，即將演變成一個造反運動；這個運動將會威脅大清王朝的存在，並且使得中國一些最富饒的省份成為荒涼之地。

當時的時局有利於造反。康乾盛世已成昨日黃花，滿洲皇室正漸漸喪失

9. Theodore Hamberg, 《洪秀全的幻覺》（*The Visions of Hung-Siu-Tshuen*; Hongkong, 1854），頁35。（以上譯文參照《太平天國通史》，冊上，頁176-177。——譯者注）

10. 同上，頁36。

11. 據夏春濤，《太平天國宗教》，頁30，其時，當地流行「降僮」習俗。這可能與此風俗相關。——譯者注

生機與活力。懶惰和思想狹窄的道光皇帝取代了碌碌無為的嘉慶，軟弱無能且不值一提的咸豐又在一八五〇年繼承了道光的皇位。除非清王朝即刻出現一位精力充沛、魄力十足的領袖，中國歷史上曾一再發生的循環將會再次重複：某位叛亂者將以其英勇無畏證明，他已承受「天命」，並會建立一個新的統治家族。滿人的威望和權威已被第一次對英戰爭削弱，而且即將被對歐洲列強的第二次戰爭更加嚴重地削弱。帝國部分地方經常出現的歉收加劇了人們的不滿。於是，叛亂成了十九世紀前半葉的標誌，並且隨着世紀的前行日趨增多，這並不令人奇怪。其中造成最深重災難的叛亂發生在廣西，這也並非異常。廣西多山，遠離北京，而且幾乎從未完全臣服於中央政府。

287

拜上帝會如何被轉化為一支試圖推翻滿洲人並建立新王朝的軍隊，關於這個過程，我們只有一些支離破碎的記錄。任何一個激烈反對偶像崇拜、積極破除偶像的組織必定會很快與民眾和官員發生衝突。同樣自然地，任何一個實際上主要由客家人和苗人組成的團體必定會受到其鄰居純種漢族（the pure Chinese）<sup>12</sup>（有時被稱作「本地人」（Puntis）的攻擊。而且，任何一個團體，倘若具有拜上帝會似的宗教熱忱，那麼它就很容易被打成有效的軍事機器。由於廣西境內普遍缺乏秩序，再加上這個教派與鄰居和官員的衝突不斷，該教派很快就實現了武裝化；但是，倘若該教派缺乏強有力的、能夠組織人們的領袖，那麼它大概不久就被鎮壓。洪秀全自身顯然缺乏組織或管理天賦，他與這個新教派的形成沒有多大干係。他可能想過試圖取代統治王朝；<sup>13</sup> 但是，洪秀全並不是那位看出該運動有奪取帝國權力的潛力、並負責軍事方面規範和訓練的天才。真正的領袖似乎是一位神秘的湖南人——朱九濤；同洪秀全一樣，朱九濤屢試不第，退而為僧，同時精習韜略、圖謀造反。如下假定看來是恰當的：朱九濤在這個新教派中看到了推進自身意圖的機會，於是，他在其中加入了來自三合會（triads）<sup>14</sup> 的因素，並開始把這個新教派訓練成一個個令人生畏的戰鬥小組（fighting units）。當然，朱九濤必須承認馮雲山和洪秀全的領導權。馮雲山是拜上帝會的真正創始人，他顯然早就開始和他人謀劃，試圖把這項運動變為既宗教性的又政治性的運動，可能同時還對洪秀全隱瞞這些計劃。在和朱九濤認識以前，馮雲山是否就已開始謀劃，這難以確定；但是，朱九濤肯定不得不承認馮在這支新軍隊中的領

12. 「純種漢族」是一個可疑的觀念。「漢族」本來是由於不同的民族的結合而成的。——譯者注

13. 洪仁玕說過，洪秀全曾在一八四五年和一八四六年向其談及此事。Hamborg, 《洪秀全的幻覺》，頁29-30。

14. 據陳旭麓、方詩銘、魏建猷主編，《中國近代史詞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84年），頁18，三合會乃天地會的別名，有別於「三點會」、「洪門」。——譯者注

288 袖地位。作為拜上帝會溯源之時的啟示來源，洪秀全必定也被賦予了相當顯赫的地位。<sup>15</sup>

無論該會以甚麼樣的過程成為一個圖謀篡權的政治性教派，戰事在一八四八年爆發了；最晚到一八五〇年，帝國政府知悉了這場運動，並且開始採取行動。部分上是因為對手的無能，叛亂者並沒有被鎮壓；一八五一年，洪秀全及其追隨者和夥伴攻陷廣西永安。很明顯，新王朝的建制在這裏得以形成。新王朝名為「太平天國」（「偉大的、和平的天國」）或簡稱為「太平」（「偉大的和平」），——悲哀的事實卻是，這個名稱是極為不當的。朱九濤和洪秀全可能共同當統治者，朱九濤是「天德」（「天的德性」），洪秀全是「天王」（「天的君王」）或「太平王」（「偉大的和平之君」）。朱九濤可能既是名義上的又是事實上的領袖；或者他不得不讓位給洪，同時希望自己最終獲得最高權力。主要的下屬，其中就有馮雲山，都被擢升至「王」的等級；軍事組織和民政管理（civil administration）的大概規劃也得到安排。在永安，領袖之間，可能是朱九濤和洪秀全的一些嫡系之間，摩擦似乎已現端倪。朱九濤好像在永安被帝國武裝捕獲，這可能出於洪秀全或其友人的出賣。可以肯定的是，一位自稱洪秀全之軍事導師的杰出領袖被俘，並被處死。還可以肯定的是，從這時起，圍繞洪秀全所產生的狂熱、盲信因素變得愈發明顯。朱九濤所帶進來的人要麼接受洪秀全及其追隨者的信仰，要麼引退，要麼被逐。<sup>16</sup>

### 叛亂的過程

289 一八五二年四月，叛亂者從永安突出重圍，圍攻省城桂林。未能攻克桂林後，太平軍轉而向北進入湖南，當時他們大概是一萬或一萬二千人。他們拿下了湘江流域的數座城市，不過圍攻長沙未果。在兵臨長沙之前，才幹卓絕的、頭腦冷靜的馮身亡，給他們帶來了難以承受的損失；不過，由於接二連三的勝利，他們援兵大增。正是在圍攻長沙時，洪秀全終於執掌了帝王之尊，被稱為「萬歲」（「一萬年」），並選定了國璽。叛亂者從長沙轉而向

15. 關於這次叛亂的起源問題，解維廉（W. J. Hail, 1906年來華）的《曾國藩與太平暴動》（*Tseng Kuo-Fan and the Taiping Rebellion. With a Short Sketch of his Later Career*; New Haven, 1927）給出了頗有啟發的原創性分析，其中清楚地顯明了朱所起的作用。關於太平天國，該書是迄今為止最優秀的作品。解維廉博士把朱和洪大全當成了一個人。一八五二年，洪大全在永安被俘，並在城外被處死。死前，洪大全寫下一份供詞，後發表於《中國信簡》（*Overland China Mail*; Aug. 23, 1852），白倫（Brine）的《中國的太平革命》，頁131-136。從這裏轉抄了該供詞。以上關於拜上帝會如何轉化為太平天國叛亂的描述，幾乎全部來自解維廉的著作。（作者在本章引述自解維廉的觀點可能不對。漢語學術界關於朱九濤和洪大全的一般看法，請參《中國近代史詞典》的相關詞條和《太平天國通史》的相關章節。——譯者注）

16. Hail, 《曾國藩與太平暴動》。

西，顯然想把常德作為總部；然而，他們在益陽繳獲了數千艘船隻，於是乘船前往洞庭湖口的嶽州。攻克幾乎未作設防的嶽州後，太平軍擁有了豐富的軍事儲備和更多的船隻。叛亂者輕取漢陽，火燒漢口。武昌總督奮勇防禦無效，一八五三年一月，該城被一次突襲所破。

叛亂者並沒有直接向北進逼北京，而是順江而下，迅速地連克九江、安慶和蕪湖，在三月初兵臨南京城下。數日之後，南京陷落，滿洲駐軍被殲滅。叛亂者又一次沒有向華北進攻，沒有在滿人能組織抵抗力之前打他們。他們以南京為根據地，攻陷了江蘇的幾座城市，其中有鎮江和揚州。當時，他們並沒有試圖攻打任何一座沿海口岸城市。

終於有一支軍隊北上了。六月太平兵隊臨開封城外，但黃河的氾濫迫使他們放棄對開封的圍攻。由於帝國武裝的猛烈追擊，它渡過黃河進入山西，向東移兵直隸；在最終被挫敗時，它離天津只有三十英里。雖然南京方面屢次試圖增援，但北伐軍停滯不行，終於被打散或殲滅。從此，叛亂者再也沒有給北京造成過嚴峻威脅，但是，他們佔據南京和長江流域下游達十餘年。<sup>17</sup>

太平軍之所以能夠取得如此非凡的成績，有着多方面的原因：許多帝國 290  
官員的無能和怯懦、滿人的虛弱、缺乏應付類似緊急情況的充足軍事機器和民政機構（military and civil machinery）、叛亂者所接受的組織管理和軍事訓練（大概是朱九濤的訓練）、狂熱的激情和自信、以及早先勝利帶來的恐慌。

### 叛亂的削弱和失敗

太平天國想統治帝國的企圖幾乎是註定要失敗的。他們要想獲得持續勝利的唯一希望在於，奪取現存的統治機器（the existing machinery of government），安然無恙地地操作和利用它，而且使國家現有的信念和體制不受干擾。但是，太平軍始終違背了這個希望。他們往往滿足於固守在一些特定的要塞，比如南京、揚州和鎮江。他們從這些重要的基地出發，乘船襲擊周邊地區，摧毀各種偶像，攻佔和劫掠城市與鄉村。他們缺乏甚或沒有能力組織被征服者，或者實施一種常規化的行政管理。他們發展出的政治形式也和長久以來慣用的、易被接受的政治形式有太大的差別。他們獨特的宗教信仰和不情願妥協惹惱了大眾，而且使得學者—官員階層（scholar-official

17.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444-446；Hail, 《曾國藩與太平暴動》。

class，或譯士人）無法容忍，——沒有士紳的承認和支持，任何王朝都休想持久延續。太平天國宣稱，他們的教義在中國並非新鮮，而是古代典籍曾部分教導過的、卻為以後世世代代所背離的。他們還延續着一些古老的習俗，如用動物、茶和米作供品的祭祀。不過，他們不能避免這樣的事實：在他們的同胞（fellow-countrymen）來看，他們的信仰好像是古怪和無禮的。<sup>18</sup>

既然太平軍如此不適於長久地統治帝國，那麼，他們獲得任何超過短暫的、局部的勝利的成就，都完全取決於滿人的虛弱和西方列強的承認與支持。到後來，他們失去了這些承認和支持。誠然，滿人無能，政府和軍隊的組成結構不足以鎮壓龐大的叛亂；不過，一位值得注意的漢人，曾國藩，出現了，他不但力挽狂瀾，而且發現和培養了一批軍官（lieutenants），其中就有日後大名鼎鼎的青年李鴻章。曾國藩本是一位學者和管理者，對軍事並不在行；但是，主要是由於他的能力和勤勉，一支軍隊最終得以組建，並且開始一步一步對抗和打敗叛亂者。帝國政府證明了自己還有恢復元氣的力量。假以時日，在一定的時間後，它開始包圍敵人了。

西方列強在叛亂的早期可能採取的態度還難以確定。一些西方人起初有偏袒太平天國的傾向。這場叛亂看起來有一些基督宗教的特色，所以，一些新教傳教士以為它將會為傳播福音打開帝國的大門。許多商人和官員則至少傾向於中立。<sup>19</sup> 假若太平天國領袖真的願意，他們也許能獲得境外援助。倘若他

18. 參Hail, 《曾國藩與太平暴動》，頁365。

19. 卡利口和伊萬在一八五三年寫有《中華起義（太平天國）的歷史》（*History of the Insurrection in China*）一書，他們傾向於對叛亂者抱有好感。關於太平天國，William Gillespie在《支那之國。華夏與在華的傳教事業》（*The Land of Sinim, or China and Chinese Missions*; Edinburgh, 1854），頁237寫道，「毋庸置疑，如果這場新運動取得成功，中國將對新教的傳教活動完全開放……這場運動讓人充滿憧憬。」衛斯里宗傳教差會（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的郭氏（Cox）在關於一八五三年的評論中，談到了他對太平天國會帶來好結果的期待，見Findlay & Holdsworth, 《衛斯理監理會史》，卷五，頁437。晚至一八六〇年，楊格非覺察到，太平天國「不僅在寺廟裏、而且在人民的心中創造了一個仍待填補的真空。這正是傳教士要做的工作——要不是外國列強的代表在這個口岸（上海）莫明其妙的策略，這項工作可能早就即刻完成了。」楊格非說，他已經獲得太平天國方面完全的許可：傳教士「可因開展其傳教工作進入和居住在起義者的管區……我完全相信，上帝正在通過這些起義者根除這塊土地上的偶像崇拜，並且藉着他們，連同外國傳教士，改而把基督教植根於這塊土地。」——《楊格非給倫敦會的報告》（*Report of Griffith John to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載Lindley, 《太平天國》，卷二，頁468。斯卡特（Scarth）曾在一八四七年至一八五九年之間在中國當過商人，他在《在華十二年》，頁265-266中表達了如下觀點：假如英國政府當時保持了中立，那麼叛亂者可能會給中國提供一個成為基督教國家的機會。一八五三年，英國全權公使文翰男爵（Sir G. Bonham）訪問了南京，後建議英國政府應該保持絕對中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453-454。一些美國人起先對太平天國抱有好感，認為這場運動可能會讓中國更加開放地與西方交往。——參Dennett, 《在東亞的美國人》中的引文，第212-214頁。

不過，即使在叛亂發生的初期，有些外國人並沒有持此類觀點。一八六四年，衛三畏寫道，「從叛亂一開始，我就不相信它有可能最終會使真理發揚光大。」——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頁356。一八六〇年，斯卡特寫道，香港總督寶寧爵士（Sir John Bowring）認為英國的貿易有賴於滿族王朝的延續。——Scarth, 《在華十二年》，頁265。一八五三年，美國公使（commissioner）馬沙利（Marshall）傾向於支持帝國政府維繫統治。——Dennett, 《在東亞的美國人》，頁216。

們開放所控制的城市、允許對外貿易，倘若他們謀求與西方人的外交關係、要求西方人的軍事指導和補給，倘若他們支持傳教士、宣佈對所有基督徒的絕對寬容，他們就很有可能贏得一些歐美團體和西方政府的幫助。外國人非常普遍地對帝國政府有所不滿，他們本來很可能輕易地改變中立狀態、轉而積極支持太平天國。來自西方的支持可能並不足以立即推翻滿洲王朝、使太平天國能夠直接控制整個國土；但是，這種支持可能會幫助叛亂者保住東南部的沿海數省和長江流域的下游地區，使他們最終有可能統治整個帝國。假若這種統治成為現實，那麼，中國在西方影響下的轉型可能比實際上的提前一代開始，當今（1928年）的基督教會可能更加強大、在領導層和特色上更加具有中國特色。

但是，考慮到叛亂者的態度，這樣的結局是根本不可能的。與帝國的官員一樣，太平天國的領袖根本沒有認識到與西方人剛剛開始的接觸有多麼重要；這一點也是必然的，因為太平軍與西方人交往的機會很有限。此外，他們太過狂熱和盲信、太過固執於洪秀全之啟示的至高權威，而不能聽從外國人的指導。在失去朱九濤和馮雲山之後，他們鮮有稱得上政治家的領袖，——不管如何界定政治家。因此，如下的事實並非不令人感到奇怪：太平天國最多只能半心半意地接待外國人，他們經常與北京一樣採取高傲的上國姿態對待外國人——這種居高臨下的態度往往也使西方人討厭北京政府。對於一八五三年造訪他們的英國公使文翰男爵（Sir George Bonham），<sup>20</sup> 他們發佈了一條「命令」宣稱：「天父皇上帝派遣吾主臨凡，即為天下萬國之真主。天下臣民有願來朝者，對於禮制，必須嚴格遵守。」<sup>21</sup> 對於一八五四年到訪南京的美國公使麥蓮（Robert McLane），他們說：「爾等若識天敬主，我天朝視天下為一家，合萬國為一體，自必念爾等個忱，准爾等年年進貢，歲歲來朝，方得為天國之居民……。」<sup>22</sup> 傳教士偶爾會受到歡迎，但是，太平天國通常會清楚地（向傳教士）表明自己的信念：洪秀全獲得的啟示比西方基督徒接受的啟示更進一步。一八六〇年，倫敦會的艾約瑟訪問蘇州的叛亂者，受到了禮貌的款待。洪仁玕是洪秀全早年的皈依者之一，一開始並沒有參與叛亂，而是作為傳道人受雇於倫敦會達數年之久。<sup>23</sup> 他可能還與英格蘭衛斯理宗

293

20. 全稱為Samuel George Bonham，或譯「濃亨」。——譯者注

21. Meadows·《華人與他們的暴動》，頁259-271。

22. 《美國·行政文件，會議（35）·會期（2）》（*United States, Executive Documents, 35<sup>th</sup> Congress, 2<sup>nd</sup> Session*），卷二十二，第一部分，頁58-63。

23. Legge·《理雅各》，頁91。

的傳教士一起工作過。<sup>24</sup>不遲於一八六〇年，洪仁玕可能為了提升太平軍的信仰，加入太平天國，後被封為「幹王」（「盾牌之王」）。洪仁玕在上海時就已與艾約瑟相識。如今，在艾約瑟訪問蘇州後，他寫信敦促艾約瑟返回蘇州為了「在拯救之路上進一步指導他」。於是，艾約瑟與其他幾位外國人一起再赴蘇州，在那裏與「幹王」會晤過數次。後來，艾約瑟遷至南京，與妻子一起獲准在此定居；但是，由於種種原因，他沒有利用這次機會。<sup>25</sup>一八六〇年，出於洪仁玕的邀請，英格蘭衛斯理宗的郭修理參與了在太平天國的福音宣講活動。郭修理當時還遠在英格蘭，但他回到中國之後，訪問了南京。他得不到在南京講道的自由，在離開時徹底地失望了。自一八五三年起，曾教導洪秀全學習基督信仰的羅孝全數次收到了前往南京的邀請。直到一八六〇年，他才成行，而且一呆就是十五個月之久。他在離開時表示了對叛亂者的徹底反對，並且宣稱：他認為洪秀全神志不清，任何傳教士若不承認洪秀全的神聖天命（*holy commission*），在南京就會有莫大的危險。<sup>26</sup>一八六一年初，倫敦會的慕維廉在南京逗留了一個月；他報告說，這些叛亂者的破壞性大於建設性。<sup>27</sup>一些外國人甚至在太平天國失敗之後依然堅信，假若傳教士和外國政府恰當地處理局面，叛亂者有可能取勝，對於傳教更為有效的機會也有可能實現。<sup>28</sup>但是，無論外國人對叛亂者抱有怎樣的希望，這些希望到一八六二年多半都不復存在了。早在一八六一年之前，西方各國政府已與北京達成和解，並且傾向於支持滿洲人。

由於太平軍未能贏得人民（*nation*）的愛戴和支持，由於外國人逐漸開始對抗太平天國，由於曾國藩及其部下的努力，在一八六〇年之後的前幾年之內，帝國政府緩慢地包圍了叛亂者；政府軍仍多次受到挫折，但最終消滅了他們。叛亂者即使在衰敗之時也並非沒有杰出的軍事領袖。例如，素以其封號「忠王」（「忠誠之王」）聞名的李秀成，他頭腦清醒、驍勇善戰，並且對太平天國始終不渝。太平軍在一八六〇年攻克杭州，在，一八六一年奪取寧波，在一八六二年進逼上海。但是，太平軍受到了內訌的阻礙；而且，洪

24. Cornaby, 《支那的召喚》，頁156-157。

25. Jane R. Edkins, 《華夏風景和華人。對教會和傳教士生活的觀察》（*Chinese Scenes and People. With Notices of Christian Missions and Missionary Life in a Series of Letters from Various Parts of China*; London, 1863），頁20、201-206。

26. Roberts, 〈一八六二年一月二十二日的信件〉（Jan. 22, 1862），載《關於在華發生的叛亂的文獻》（*Papers Relating to the Rebellion in China*）（指太平天國叛亂。——譯者注）；Brine, 《中國的太平革命》，頁294-295。

28. Muirhead在《華夏暴動與揚子江貿易報告》（*Papers Relating to the Rebellion in China and Trade in the Yang-tze-kiang River. Presented to the House of Commons by Command of Her Majesty, in pursuance of their address dated Apr. 8, 1862*），頁18-22。

28. 例如，丁韞良在叛亂失敗很久之後就寫過不少，參Martin, 《環繞契丹》，頁138-142。

秀全從未離開過南京的王府以領導自己的追隨者，他異想天開、反復無常，而且缺乏行政能力，大大地妨礙了太平天國的事業。

外國人終於開始積極支持滿洲當局。華爾（Frederick Townsend Ward）組織了一夥人以幫助帝國主義者（imperialists）；<sup>29</sup> 為了保衛在上海和寧波的僑民，英、法海軍軍官也開始支持北京政府的軍隊。華爾被殺於一八六二年；在試過幾位繼任者後，他的部隊「常勝軍」——轉為由熱忱且別具一格的戈登少校（Major Charles George Gordon）指揮；作為一名英國軍官，戈登開始為清廷服役，而英國政府完全贊同他為滿人軍隊效勞。一八六三年末，蘇州（的太平軍）投降，一八六四年七月，曾國藩攻取南京。在該城陷落前的幾天，洪秀全自殺身亡。<sup>30</sup> 295

隨着首都的陷落，這場叛亂終告失敗。「忠王」可謂名符其實，他力圖護送洪秀全之子到安全的地方，但卻被俘並被處死。在一段時間內，部分地區仍有一些武裝團體（armed bands）在製造麻煩，但是他們逐漸都被鎮壓。<sup>31</sup> 太平天國終於走到了盡頭。太平天國使得帝國一些幅員遼闊且人口稠密的地區變為荒涼之地，並且奪去了數以百萬計人的生命。<sup>32</sup> 比起中國所遭遇過的其他戰爭和內訌來說，太平天國的破壞性不是最大的；但是，它大概是十九世紀毀滅性最大的一次叛亂；而且，由於起源奇怪、並且靠近西方國家所佔據的口岸，它引起了廣泛的關注。

### 太平天國和基督宗教

這就是太平天國叛亂的經過。依然需要探究的是，叛亂者最終發展出的那一套習俗（practices）與基督宗教有幾分相似之處；依然留待評估的是，對於叛亂的起源和破壞性經歷，基督宗教傳教活動的責任有多大；依然還要嘗試說明的是，叛亂對傳教的影響何在。 296

首先，關於第一個問題：太平天國在教義和習俗方面與基督宗教相似性的程度，答案不難得出。許多流傳下來的材料，既有叛亂者的作品又有歐洲觀察者的報告，向我們顯明了這個問題的答案。叛亂者相信作為父親的一位

29. 「帝國主義者」在此指那些支持清廷皇帝的華人。——譯者注

30. 另有一說。據《中國近代史詞典》相關詞條：洪秀全病逝於一八六四年六月一日。——譯者注

31. Hail, 《曾國藩與太平暴動》，各處；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64-112。

32. 據《不列顛百科全書》（1985年的版本，卷十六，頁123），喪亡人數「肯定遠遠超過兩千萬到三千萬——這是當時的統計數字。」——譯者注



至高上帝和作為其兒子的耶穌。他們還主張，洪秀全是耶穌之弟，有着直接來自上帝的啟示。洪秀全確實認為自己和耶穌為同一母親所生。<sup>33</sup> 雖然作為父親的上帝和作為長兄的耶穌按照中國家庭的傳統受到了尊敬，但洪秀全由於其獲得的啟示被認為享有高於其他所有人的特定權威。<sup>34</sup> 因此，偶爾受到歡迎的傳教士會被期待承認他的權威。<sup>35</sup> 同樣地，以「東王」或「東方之王」聞名的楊秀清也被認為是特殊啟示的出口，並被視作「聖靈」。<sup>36</sup> 「西王」或「西方之王」蕭朝貴也曾有過異象的經驗，但他在圍攻長沙時就已過世，<sup>37</sup> 對這場運動很少有甚麼持久的影響。叛亂者持有《聖經》，閱讀它，承認它，而且發行了不少注釋書籍。他們非常重視十誡和（稍微改變的）《主禱文》（Lord's Prayer，或稱《天主經》）。他們有一種大概只適用於成人的洗禮儀式，但並未完全遵守聖餐儀式。大概是為了替代聖餐儀式，他們每四個周日喝一次葡萄酒，喝幾杯祭壇上的茶。<sup>38</sup> 他們冷酷無情地反對所有偶像，毀滅任何落入他們手的偶像。他們的日曆中沒有吉日和凶日，<sup>39</sup> 他們嚴禁祭祀祖先，改變或取消了通常的葬禮。<sup>40</sup> 他們廣泛地利用文字出版物，以多種形式，其中包括一本歷史悠久的三字經，發佈教義。<sup>41</sup> 他們一方面對敵人殘酷無情、在許多被佔城市洗劫擄掠，另一方面顯然又提倡在某些方面頗具道德水準的規範。他們教導說，忤逆道德規範者會下地獄，悔改和順從是上天堂之路。<sup>42</sup> 他們嚴禁吸食鴉片，不鼓勵飲酒和放縱的男女關係。<sup>43</sup> 他們有娘子軍團（women's companies），<sup>44</sup> 所有普通戰士必須遵行一夫一妻制。<sup>45</sup> 領袖

33. 參太平天國對《約翰三書》的注釋，由Forrest譯，引自《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4（New Series, Dec., 1867），頁187-208。

34. Hail, 《曾國藩與太平暴動》，頁90-118；Forrest在《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4（New Series, Dec., 1867），頁187-208。

35. Lindley, 《太平天國》，卷二，頁469。吟喇曾置身於叛亂者中，該書部分地體現了他的觀察。不過，他非常努力地描述太平天國好的一面，以至於他對太平天國的描述不得不大打折扣。

36. Meadows, 《華人與他們的暴動》，頁441。（梅多斯 [Meadows] 有一些直接的了解）；Edkins, 《華夏風景和華人》，頁241及以下。

37. Hamberg, 《洪秀全的幻覺》，頁46。

38. Meadows, 《華人與他們的暴動》，頁423-427；Lindley, 《太平天國》，卷二，頁315-317；W. H. Medhurst, 《批判地檢察（太平）起義者的書籍》（*Critical Review of the Books of the Insurgents*; Shanghai, 1853）；Forrest, 《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4（New Series, Dec., 1867）。他們顯然借用了郭實臘的《舊約》譯本。——《美國，行政文件，會議（33），會期（1）》（*United States, Executive Documents, 1<sup>st</sup> Session, 33<sup>rd</sup> Congress*），卷十六，123，頁147-155。

39. Lindley, 《太平天國》，卷一，頁300。

40. 同上，卷一，頁318。

41. 《關於華夏內點的文獻（太平）》（*Papers Respecting the Civil War in China [Tai Ping], Presented to the House of Lords by Command of Her Majesty, 1853, London*），頁35-44。

42. Meadows, 《華人與他們的暴動》，頁423-427。

43. 關於華夏內點的文獻（太平），頁35-44；Scrath, 《在華十二年》，頁136。

44. Hail, 《曾國藩與太平暴動》，頁126及以下。

45. Lindley, 《太平天國》，卷一，頁300。

們允許多妻；<sup>46</sup> 不過，這個（多妻）的習俗可以從《舊約》和當時中國的風俗得到辯護。在每周的第七天，<sup>47</sup> 他們嚴格遵守安息日，暫停工作和商業活動；而且有三次禮拜，一次在午夜剛結束後的禮拜五凌晨，另兩次則在禮拜六的白天。這些禮拜清楚地表明瞭它們有新教根源（Protestant origin）。每次禮拜均始於一段頌歌；這段頌歌起初和新教教會所使用的極為相像，<sup>48</sup> 但後來的內容也包括了對諸「王」的讚頌。<sup>49</sup> 頌歌之後是唱一首讚美詩、朗讀一章《聖經》、背誦一段信經。接着，某位領袖作禱告，會眾跟着重複，之後是一篇講道。為歌唱伴奏的是華人的傳統樂器。禮拜的結尾是背誦十誡、唱一首讚美詩、放鞭炮、燒香。<sup>50</sup> 他們還有日常的早、晚崇拜。<sup>51</sup>

表面上看來，太平天國受到了基督教的顯著影響，儘管他們顯而易見地改造了外來因素並使之大體上適應了華人的習俗。關於基督教的內在精神，這些叛亂者所知甚少或一無所知。誠然，他們摒棄了偶像，克服了對鬼神（spirits）的恐懼，並且提出了明確的倫理標準。他們中的某些人可能對基督教已有相當深刻的理解，正如當今許多被吸收入教會的華人一樣，或者如同羅馬帝國和北歐的許多早期的基督教皈依者一樣。但是，他們之中顯然缺乏特選的人才（those choice spirits）；這樣的人才即使數量很少，但是幾乎在每一地方和每一時代的基督教會都可以找得到，他們領會了耶穌的信息，或多或少地分享了保羅的經驗。與傳教士打過多年交道的洪仁玕，在抵達南京之後顯然試圖促使太平天國的信仰比以往更接近於他從外國友人那裏所學到的；但是，即使是他，在任何意義上也不能說是一位成熟的基督徒。<sup>52</sup> 由於缺乏與傳教士的親密接觸，由於洪秀全、楊秀清和其他一些領袖的異象、奇想和夢想，這場運動簡直不可能真正成為基督的。太平天國運動從始至終都是一個中國的教派（a Chinese sect），它雖然顯露出了一些和基督宗教接觸後的有趣結果，但還是從所在的華人處境和領袖的古怪靈感中吸取了絕大多數的信念和特徵。

298

46. 同上；Meadows，《華人與他們的暴動》，頁443；A. Egmont Hake，《太平動亂的事件。手稿的複印本。戈登將軍親筆寫的》（*Events in the Taiping Rebellion; being reprints of MSS. Copied by General Gordon. C.B., in his own handwriting; London, 1891*），頁112-114。

48. 即星期六。根據猶太教的律法和早期基督教會的傳統，安息日指的是從星期五的日落之時到星期六日落之時。星期天是一周的開始。對基督徒來說，星期天（「主日」）是基督復活的日子。——譯者注

48. Lindley，《太平天國》，卷一，頁319-321；Meadows，《華人與他們的暴動》，頁427。

49. Meadows，《華人與他們的暴動》，卷一，頁441。

50. Lindley，《太平天國》，卷一，頁321。

51. 《關於華夏內亂的文獻（太平）》，頁35-44。

52. 參對其與理雅各關係的報導，載Legge，《理雅各》，頁91及以下。

以上我們回答了太平天國的宗教體制與基督宗教的有幾分相似的問題，比這更難回答的是：對於這場叛亂，傳教士有多大的責任？對於這場運動的開始，我們所知的過於含糊不清，以至於不能作出很多肯定的判斷。可以肯定的是，傳教士和與教會相關的華人基督徒並沒有參與謀劃或組織這場運動。叛亂可能主要出自朱九濤的工作，他的動機是政治性的、個人性的，而且他似乎並沒有受到洪秀全的宗教信息的特別鼓動。在叛亂有了相當的規模後，傳教士們也表示了關注，但他們並沒有提供過甚麼幫助。洪仁玕是唯一的與傳教士曾有了比較深入接觸的太平天國領袖，但他顯然沒有得到外國友人的任何鼓勵就參與了這場運動，<sup>53</sup>而且，洪仁玕對「天王」的政策沒有甚麼特別的影響。在南京所出現的對基督教導的嚴重歪曲和拙劣模仿，這只能說是出於對《新約》信息的全然誤解。

299 另一方面，要不是馬禮遜及其同工的工作，洪可能從未想過或從事他那種奇怪的事業，拜上帝會也不會出現。對梁發之書的粗略一瞥，恰恰可能有助於洪秀全決定其異象的細節；而且，倘若洪仁玕的敘述可以信任，正是由於對這些小冊子的仔細閱讀，洪秀全確信了自己作為未來天王的使命，並且決定開始承擔這項使命。

可以肯定的是，單單出於傳教士的影響，這場叛亂不會發生。負有主要責任的正是其他的一些因素：洪秀全的那場大病，洪秀全及其追隨者所繼承的宗教觀念、兩廣的地方衝突、滿洲政府的無能、朱九濤的野心和組織天賦。不過，最初的刺激可能是來自傳教士及其助手所預備和散發的書籍；若非這些書籍，給這場叛亂帶來驅動力的宗教信念它不可能形成。西方的基督徒幫助促進一些他們自己無法控制的力量興起，但他們自己根本不知道這些，也沒有這個意向。

### 對教會的影響

叛亂對新教傳教進程的直接影響並不大。新教徒還沒有向通商口岸之外的地區擴展多少，他們的活動相應地也很少受到干擾。在一八六〇年和一八六一年叛亂者攻佔鎮江和寧波的時候，傳教士受到了一些牽制；但到了

---

53. 同上，頁22。理雅各甚至還試圖打消洪仁玕加入叛亂者的念頭。

一八六二年，這場特殊危機的最糟糕時期已經過去。<sup>54</sup> 新教向通商口岸之外地區的擴展最多被耽擱了十多年。

另一方面，羅馬公教的傳教則受到了嚴重損害。公教的群體並非局限於幾個通商口岸，而是散佈在各省。他們還沒有從十八世紀和十九世紀早期的迫害中緩過勁來，如今又常常被太平軍和帝國官員當作敵人來對待。羅馬公教徒在宗教習慣上迥然不同於叛亂者，他們當然不會把洪秀全所宣稱的啟示當作真的。在一些地方，由於信仰的相似，太平軍合理地對待羅馬公教徒。<sup>55</sup> 不過，在大多數地方，他們對羅馬公教徒缺乏尊重。他們甚至可能被羅馬公教徒使用的聖像所激怒。<sup>56</sup> 在江南，一些公教徒被叛亂者殺害，另一些則遭到毒打。<sup>57</sup> 據報告說，截止至一八五三年，在南京、揚州和鎮江的六百名公教徒中，絕大多數人被殺、失蹤或被擄。<sup>58</sup> 在杭州，基督徒群體遭受了巨大的磨難。<sup>59</sup> 一八六〇年，耶穌會士馬薩（Louis Massa）死於太平軍的折磨；<sup>60</sup> 在一八六四年結束之際，另一名司鐸費都爾（Vuillaume）被害，<sup>61</sup> 其他的二或三人則死於疾病或凍餒。<sup>62</sup> 在山東，墨（Molina）神父被太平軍或其他叛亂者殺害，許多其他人則遭到毒打或恐嚇。<sup>63</sup> 據說，遣使會士曾福定（Montels）痛苦地死於太平軍之手。<sup>64</sup>

由於公教徒與洪秀全之追隨者似乎有相似之處，羅馬公教徒常常遭到帝國官員的迫害。在湖南、湖北<sup>65</sup> 和雲南，<sup>66</sup> 不斷有人被逮捕；在陝西，民眾以懷

54. Moule, 《聖公會在浙江的傳教工作》, 頁61-66; MacGillivray編,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24。一八六一年, 兩位美國傳教士花雅各(J. H. Holmes)和巴克(T. M. Parker)在山東被害, 不過, 殺害他們的顯然不是太平軍而是所謂的燃匪(Neinfei)。——Forsyth, 《山東》, 頁171;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二, 頁73。

55. Danicourt, 《浙江和江西宗座代牧遣使會顯主教傳記》, 頁366。

56. Sykes, 《太平叛亂》, 頁26。

57. 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一, 頁255-294。

58. 同上; 另參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 頁53-60。

59. 《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八, 頁44。

60. 《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二, 頁40-47; 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24-27。

61. Lemaître, 《從上海的來信(1862年11月14日)》(Letter of from Shanghai [Nov. 14, 1862]),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四, 頁307-311。

62. 同上; 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頁183。

63. Forsyth, 《山東》, 頁164。

64. Favier, 《北京》, 卷二, 頁211。(或說: 他於一八五七年在江西由清軍被殺死。——譯者注)

65. Rizzolati在《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五, 頁88、289; Navarro, 《一八五六年七月三日的信件》(July 3, 1856),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九, 頁227-232。

66. Huot, 《從雲南的來信(1854年9月6日)》(from Yunnan [Sept. 6, 1854]), 載同上, 卷二十八, 頁131-139。

疑的目光看待公教徒。<sup>67</sup> 帝國曾下令拆除北京南堂頂上的十字架。<sup>68</sup> 一八五六年，馬賴在廣西不公正地被判處死刑（judicial murder），這可能部分地歸因於他被認為與叛亂者有關聯。

301 公教徒儘管沒有被交戰雙方單獨挑出來攻擊，但他們與其他民眾一起經常遭受了普遍動盪帶來的磨難。比如，在貴州就是如此，<sup>69</sup> 當然，在華中的所有省份也是如此。<sup>70</sup> 據報告說，甚至在東北（「滿洲」）地區，為了對付叛亂者，政府組織軍隊，而在被召集入隊的人中有許多公教徒。<sup>71</sup>

叛亂偶爾似乎對公教徒有所助益。據報告說，在一八五六年的河南，傳教士的房子擠滿了想聽聽基督信仰的人群，這曾被認為是可以歸因於這場叛亂。<sup>72</sup> 不過，羅馬公教的傳教總的來說情況很糟，而公教諸傳教士比新教傳教士對太平軍更加批評。

太平天國運動對傳教的最終影響是甚麼，這非常難以判斷。因為洪秀全及其追隨者的教導與基督宗教的教導相似，所以，太平軍受到的憎恨毫無疑問地也在一定程度上臨到了基督徒。而且，對於那些稍微了解諸基督教傳教事業與叛亂起源關係的人來說，這場叛亂似乎證明了中國官場長期抱有的論點：基督宗教會導致一個宗教性——革命性教派的形成，這個教派的存在會威脅帝國政治、社會結構的完整和統一。因此，一八八〇年在天津還有這樣一位老將軍，他曾與叛亂者作戰，而且由於他們的緣故依舊仇視基督宗教。<sup>73</sup> 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覺察到，在叛亂被鎮壓的約半個世紀之後，基督教依然由於歷史遺留的惡意受到磨難。<sup>74</sup> 有些省份和城市可能存在着強烈的排外情緒和反基督教情緒，比如湖南和長沙，其中的部分原因在於，這裏的人們為擊退過叛亂者而感到自豪，對任何與叛亂者相似的東西——即使是

67. Chiais, 〈一八五六年九月六日的信件〉 (Letter, Sept. 6, 1856), 載同上, 卷二十九, 頁371-376。

68. Favier, 《北京》, 卷二, 頁211。

69. Faurie, 〈從貴州的來信 (1860年10月19日)〉 (from Kweichow [Oct. 19, 1860]),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三, 頁77-91。

70. Rizzolati, 〈從香港的來信 (1853年8月4日)〉 (from Hongkong [Aug. 4, 1853]), 載同上, 卷二十六, 頁109-117; 〈從香港的來信 (1853年3月10日)〉 (from Hongkong [March 10, 1853]), 載同上, 卷二十五, 頁292。

71. Verolles, 〈從滿州的來信 (1852年5月20日)〉 (from Manchuria [May 20, 1852]), 載同上, 卷二十六, 頁289-308。

72. Baldus, 〈河南宗座代牧的信件 (1856年11月14日)〉 (Letters of Baldus, Vicar Apostolic of Honan [Nov. 14, 1856]), 載同上, 卷二十九, 頁347。

73. Mrs. Mary I. Bryson, 《麥根同, 在華的醫務傳教士》 (John Kenneth Mackenzie, *Medical Missionary to China*; New York [no date]), 頁186。

74. Timothy 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李提摩太回憶錄》 (Forty-Five Years in China. Reminiscences by Timothy Richard; New York, 1916), 頁185。

隱約的相似——充滿仇恨。另一方面，也有可能的是，在「天王」勢力最為長久、最為穩固的長江下游地區，神廟和寺院的摧毀、社會中比較保守的群體的削弱、現存體制所受到的震撼，這些都削弱了對基督宗教的抵抗，因而部分地為這個外來信仰預備了道路。然而，無論其影響如何，太平天國運動已在十九世紀六十年代消失無蹤，留下的僅僅是一份記憶和它所造成的破壞局面。

## 導論

- 303 清朝帝國與西方列強之間的第二次戰爭以及第二批條約之後的四十年裏（1856-1897年），中央王國與西方列強之間的交往相對無事。當然，雙方之間的摩擦也是時有發生，偶爾也出現了危機。在一八七五年和一八七六年之交的馬嘉理事件（Margary affair）中，幾乎發生與英國的戰爭。一八七九年，由於新疆伊寧（Kuldja）地區的問題，似乎不能避免與俄羅斯發生敵對和軍事行動。一八八四年和一八八五年，與法國發生了實際上的戰爭。清朝中國的一些從未真正臣服的偏遠附屬被疆土饑渴的歐洲列強所強佔。烏蘇里江地區（the trans-Ussuri region）<sup>1</sup>及伊犁的一部分落入俄羅斯之手；清廷對緬甸的控制被英國所削弱；清廷對越南北部（東京〔Tongking〕）的控制被法國所取代；琉球群島（Loo Choo）被割據給日本，後來在一八九五年時，台灣和澎湖列島也歸入日本版圖；一八九五年時，對朝鮮的最後一點控制也結束了。另外，清廷偶爾地將一些新特權授予外國人，一些新的城市不時地被加入開放口岸的清單中。西方的商業、諸西洋政府和西方文化的壓力繼續增加，外國的影響逐漸滲透到整個（清朝）帝國。外國列強的使臣駐進北京，在開放口岸城市，領事和商人也逐漸增多。外國的汽船往來於沿海水域和長江的下游。
- 304 在外國指導下建立的海關署（Maritime Customs Service）不僅收取條約中所規定的關稅；而且繪製海岸線圖，另外還建立了一個郵政系統。

然而，這種不斷增加的與西方的接觸並沒有帶來大的危機，在華也並沒有引發很多明顯變化。那些作為雙方互動法律基礎的條約沒有經過徹底修訂，華人和西方人之間的關係從很大程度上是在一八四二年、一八四四年、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的條約條款基礎上繼續着。修改條約的問題被一次又一次地提出來，尤其是自一八五八年的英國條約以來，因為清廷與英國簽的條約規定，十年之後，清廷或英國均可提出修改的要求。一八六七年，總理衙門就一些需要討論的主要問題（其中

1. 一八六〇年。

包括傳教士增加特權的問題）徵求總督與地方大臣的意見，然而並沒有對條約作根本性修改。<sup>2</sup>《芝罘協定》（《煙台條約》，1876年）使得外國人（包括傳教士）在內陸的旅行變得更加安全，也開放了一些新的、外國人可以居住的通商口岸城市，但是它並沒有導致華人與西方關係上的革命性變化。在精力旺盛但十分保守的慈禧太后的領導下，滿清王朝能夠恢復一定的生命力，從而反對適應新的條件與環境，仍大體上保留着康熙、乾隆年間的體制與習俗。當然，清廷在一些西方國家的首都建立了公使館，偶爾會建立一兩條電報線，修建幾里長的鐵路，在漢陽建立鋼鐵廠，另外在容閔的強烈勸勉下也選派了一些學生到美國留學。然而，很少有跡象表明，不久後要發生動盪和劇烈的變化。

在一八六〇年至一八九七年這段相對平靜的時間裏，新教和公教的傳教士們逐漸瀰漫全國各地。很快地，他們的足跡比任何其他的西方活動群體的足跡都廣泛，對於中國文化的改變——這個改變開始於一八九七年之後——，他們產生了不小的影響。正如前面所指出的，即使連一個傳教士都不去遠東傳教，這種變革也仍然會照樣發生。因着工業革命，隨着西方的商業和外交壓力以及隨之而來的新思想的灌輸，這種變革也會應運而生。傳教士們是否加速了這個變革進程，連這個問題也是不確定的。通過將西方最高尚的精神與倫理力量介紹給華人，傳教士們的工作影響了該變革的質量。正如我們前面所講到的——而且這一點必須時時考慮在內——如果沒有傳教士，華人所看到的大體上僅僅是歐洲和美國的物慾主義的、自私的一面。當華人的舊生活架構最終——不可避免地——崩潰的時候，基督宗教傳教士們馬上協助了那些爭求國家倫理與精神福祉的諸因素與力量。<sup>3</sup>有些時候，傳教士們與歐洲列強的帝國主義陰謀被聯繫在一塊，而個別的傳教士也許思想狹隘與固執，但他們為了來華都付出了極大的個人犧牲，他們按他們的理解為華人的福祉忠誠地工作；通過他們，新的力量開始運作起來，這些新的力量為這個國家的大眾帶來了難以估算的福祉。

因為羅馬公教在幾個世紀以前就開始了工作，所以在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這段時間裏，羅馬公教的信友人數增長很大，信徒團體的數目與分佈的增加也帶來喜悅。對於新教來說，這段時間是開拓的時間：在這段時間裏，傳教士們拓展傳教疆域，在那些從未聽說過基督宗教的省份與城市尋找落腳點。因為新教開始工作的時間不是很久，所以從信徒增加人數上講，新教的收穫沒有羅馬公教明顯，但是新教教會無論從信徒人數和團體數目上都顯示出一種比例上的大量增加。在這段時間

2.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04-206。

3. 指一九一一年後基督宗教傳教士對於建立國度（教育等）的努力。



裏，新教建學堂、蓋醫院，也增加其著作與文獻，因而大體上沿用了一八五八年以前的工作方法。

### 一八五六 — 一八六〇年間戰爭的影響

在一八五六 — 一八六〇年的戰爭期間，外國公教徒和華人公教徒偶爾地受到了地方官員的迫害，也許其中的部分原因是這些公教徒被認為與清廷的敵人有某種聯繫。一八五八年，一個傳教士在熱河（Jehol，即承德）被捕，但後來被安全轉送到上海。<sup>4</sup> 在同一年，三名華人信徒在貴州遇害被殺，<sup>5</sup> 一名宗座代牧在湖南衡州被捕，後被遣送到廣州。<sup>6</sup> 一八五九年十二月，北京所發出一道迫害教會的敕令在浙江、福建、江西得到執行，但在江南沒有執行。<sup>7</sup> 一八六〇年時，湖北也發生了迫害。<sup>8</sup> 然而在這段戰爭時間裏，也許因為華人缺少民族團結精神（national solidarity）——這種團結的缺乏正是清廷與外國開戰期間的典型特徵——，朝廷與省級官員對傳教士和歸依者（華人信徒）是寬容的，這些信徒在朝廷與地方官員手中所受的迫害仍然不如他們在太平軍手中所受的迫害嚴重。公教徒在感情上自然會支持列強聯軍。《信仰傳播年鑒》（*Annales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的編輯認為，一八五七年十二月英法聯軍對廣州的炮轟是上主對這個城市的懲罰，因為它（廣州市）對傳教士們充耳不聞。<sup>9</sup> 一八五九年三月，人們在香港唱起了「讚美上主」（*Te Deum*）的聖歌，以示對英法聯軍凱旋的感恩。<sup>10</sup> 在一八六〇年的直隸，當基督信徒們聽到（英法）聯軍佔領了大沽炮台的消息時，他們開始走村串巷表達自己的喜悅。<sup>11</sup>

### 法國保教權

正如我們所看到的，一八四四、一八五八和一八六〇年間所簽條約的後果之一就是將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和信徒置於法國政府的保護之下。顯然，法國人建立這種

4. Mesnard，〈於一八五八年一月十八日從熱河的報告〉（from Jehol, Jan., 18, 1858）；〈於一八五八年四月十九日在上海寫的報告〉（from Shanghai, Apr. 19, 1858），見《傳信部年鑒》，卷三，頁209, 232；。

5. 見Launay，〈在華傳教史。貴州的教會〉，卷一，頁509。

6.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81。

7. 見Ser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二，頁15及以下。

8. 見Spelta，〈於一八六一年五月十六日從漢口的報告〉（from Hankow, May 16, 1867），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86-90；。

9. 見《傳信部年鑒》，卷三一，頁338。

10. 同上，卷三十，頁351。

11. 見Francois-Xavier Leboucq，〈耶穌會杜蒙席·直隸東南（獻縣）的主教〉（*Monseigneur Edouard Dubar,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eveque de Canothe et la mission catholique du Tche-ly-sud-est, en Chine*; Paris [no date, preface 1879]），頁150-154。

保護的動機並不是出於信仰的熱忱，而是出於對名望與權力的渴望。法國與清朝中國之間的貿易規模並不是很大，與柬埔寨、越南東部（安南 [Annam]）和越南北部（東京 [Tongking]）等地區一樣，法國之所以堅持要求當地政府官員應該聆聽法國，主要是因為它對羅馬天主教的保教權。在第三共和國期間（1870-1940年），法國政府的態度對教會有所變化，從開始的懷疑到後來的敵對，但即使如此，法國在華的代表仍繼續支持教會。然而，法國政府似乎從未要求過葡萄牙政府的那種主教提名權或主教任命確認的特權，但是法國政府給予諸傳教士的積極支持遠遠超過了葡萄牙政府以前所能夠給予的協助。 307

在法國政府的強大支持下，羅馬天主教信徒能夠堅持要求實施條約中對自己有利的條款。在聯軍攻克北京後不久，傳教士們也獲得了一八五八年條約所授權的執照（passport）和外國人在（清朝）帝國內旅行的權利。因而在一八六〇年十二月，曾為法國充當翻譯的德拉邁神父離開北京時攜帶着法國三色國旗和二十七本執照，這些執照是給四川、雲南和貴州的傳教士們準備的。<sup>12</sup> 西藏的宗座代牧曾於一八六一年寫到，執照使他不必要如已計劃的那樣隱姓瞞名旅行了。<sup>13</sup> 十幾年前的情形與此形成了鮮明對比。

另外，為了實行法國與清廷之間的條約，也可能是法國人的提議，清政府很快就向總督和各省官員頒布了一道寬容敕令，命令他們對那些遵守法律的羅馬天主教徒予以保護，還規定教徒們可以免於繳納那些有關地方的外教節日與慶節活動（local pagan festivals and celebrations）的稅務，但是該敕令也警告那些傳教士們不要干預教會以外的事務。<sup>14</sup> 一八六九年，法國代辦從江南、湖廣和四川的總督那裏獲得了一些利於基督宗教的法令。<sup>15</sup> 一八七〇年，當新的《大清律例》頒布時，那些禁止基督宗教的條款被廢除，那些反對基督宗教的敕令也被正式取消。<sup>16</sup> 在一八九二年非法頒布的一部《大清律例》中，那些古老的禁教條令被重申，但是在一八九五年時，總理衙門給法國公使的一封信正式聲明，一八七〇年的版本是官方有效的版本，又下令毀掉一八九二年的版本。<sup>17</sup>

12. Delamarre, 〈從四川的報告，一八六一年四月八日〉（from Szechwan, Apr. 8, 1861），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326-331。

13. 來自西藏的杜代牧（T. Desmazures）蒙席，一八六一年十月二十七日，載同上，卷二十三，頁261-272。

14. 見Tobar, 《教務紀律》，頁10、65-72。

15.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二，頁170-171。

16. 見Henri 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Histoire des relations de la Chine avec les puissances occidentales*; Paris, 1901-1902），卷三，頁326；Tobar, 《教務紀律》，頁57。

17. 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326。

308 另外，法國政府還幫助公教傳教士們收回那些由一八六〇年條約所允許的、曾經被清政府充公沒收的教產。房屋地產的收回常常成為摩擦的一個來源，因為這些教產常常已經過好幾個買家，<sup>18</sup> 而且民眾有時反對將這些教產返還給教會。然而，這種教產歸還至少在幾個地方發生了。到一八六一年時，（北京和直隸主教）孟振生蒙席（Mgr. Mouly）收回了北京西郊的利瑪竇、湯若望的古墓地，其他傳教士的墓地，以及北堂、南堂、東堂和西堂的舊址，其中只有南堂的建築物還屹立着。本世紀之初，其他建築物就已經不復存在的。<sup>19</sup> 在孟振生重新開放南堂的儀式上，一名法國軍官陪伴在場，人們也唱起了「我們讚美上主」（Te Deum）這首聖歌，向法國軍隊和拿破崙三世表示尊敬和感激之情。<sup>20</sup> 在上海，原先的一座教堂建築物很長時間以來被用作恭敬戰爭之神（God of War〔關公？〕），後來在孟陶班（Montauban）將軍的影響下，該處教產被返還給耶穌會。另外上海還有一處傳教士們的古老居所，它已被變成文人大堂，但在同一位有權力的朋友（指孟陶班將軍）的幫助下被還是歸還給羅馬公教，儘管有些華人對此表示抗議。<sup>21</sup> 由徐光啟當初送給傳教士們的徐家匯地產被再次返還給傳教士們。在廣州，收回所有教產證明不太切合實際，但在法國人的堅持下，一大片位於中心的土地被交付給教會，這塊土地曾經被葉名琛總督的衙門所佔據，葉名琛曾是一八四〇年代和一八五〇年代排外非常強烈的一位總督，這真具有一種諷刺意味。<sup>22</sup> 在直隸的正定，一處地產曾經是王宮遺址，後來成了一片廢墟。該處地產被教會得到，很快建起了一座教堂、一個孤兒院和數所學堂。<sup>23</sup> 在其他許多地方，教會得到了地產或錢款賠償。另外，在一八五六年至一八六〇年的戰爭期間，教堂所受損失也得到了賠償款，後來教會用這些賠償款購買了其他的教產。<sup>24</sup>

法國與清廷於一八六〇年所簽訂條約的漢語版本中的一個條款不可避免地引起了問題，該條款賦予法國傳教士在華內地租用和購置土地的特權。這個妥協條款的有效性受到了質疑，而華人官員很快就對此條款表示反對。隨後雙方之間進行了談判，後來該條款實際上得到了一八六五年柏爾德密協定（Berthemy Convention）的

18. 見Brinkley, 《華夏》, 卷十二, 頁114, 引用恭王於一八七一年所發佈的一道諭旨。

19. 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卷一, 頁54-55。Cordier引用了慕稼毅的發自北京的一封信, 一八六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載《遣使會年鑒》(Annales Cong. De la Mission), 卷二十六, 頁234-244。

20. 見Favier, 《北京》, 卷二, 頁222。

21.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63-67。

22. 來自廣州的紀昉明 (Guillemin) 蒙席, 一八六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二, 頁136-140; 另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卷一, 頁63-67。

23. 來自正定的董代牧 (Anouilh) 蒙席, 一八六二年三月十日,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三, 頁291-295。

24. 見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壁神父》, 頁85。

確認。這個協定的規定部分地限制了漢語版本所賦予的特權。該協定規定，在內地不能以某個傳教士或某個信徒的名義購置土地，所購置土地應該成為當地公教傳教團體的集體財產的一部分。<sup>25</sup> 問題的解決方式並不完全令法國人滿意，因為地方官員不斷地提出許多反對意見，也許這些官員收到柏爾德密協定的同時，得到了北京的密令。在嘗試至少一次失敗之後（1882年），教會於一八九五年獲得了對於柏爾德密協定的確認和進一步的澄清。新協定對一八六〇年條約文件中所提及的財產持有問題作出了肯定：公教會應該繳納正常的記錄交易的註冊稅，但銷售者沒有義務在交易前通知官府或申請官府的許可。<sup>26</sup>

因而也就毫不奇怪，在法國政府的支持下，公教傳教士偶爾會介入信徒所涉案的訴訟。人們很難決定一個訴訟案子是出於迫害教會，還是出於其他的原因。傳教士可能被欺騙，認為案子的中心是歸依者的信仰問題，但事實也許證明這個歸依者是一個十足的無賴。另外，傳教士自然也希望信徒們能得到全面的公正對待，因為歸依者的信仰很容易就使官員產生偏見。有時候，傳教士的某種姿態——一次拜訪或一張拜帖——足以獲得一個有利於歸依者的判決，因為官員們不希望自己與外國人糾纏，這些外國人能通過他們的領事和公使以及通過（清廷的）高級官員們找這些（地方）官員的麻煩。如此看來，個人、家庭甚至整個家族和村莊因希望在反對某個夙敵方面獲得支持而宣佈願意皈依入教會——這就不足為怪了；<sup>27</sup> 另外，對那些申請聽道理者（即申請入教者）的動機，傳教士及其助手常常會避免太過仔細的問詢，有時他們還會在非基督徒答應將要接受基督信仰慕道培訓的前提條件下，支持這些非基督徒的案件，這種情況也不足為奇。<sup>28</sup> 事實上，我們似乎可以相當確定地說，他們甚至為了獲得歸依者而在訴訟案件中曾經提供過援助。

310

這種利用政治影響獲取歸依者的作法到底有多廣泛的問題是很難回答的，但是有一點是肯定的，這種作法確實有，而且相當廣泛。貴州的宗座代牧胡縛理（Faurie）蒙席於一八六四年寫到，他曾幫助將一個虐待過基督徒的人送進監獄，但後來胡縛理胡蒙席又獲取許可將這個人釋放了，只不過有一個條件：這個人應該回到自己的本鄉，作公開而誠敬的補償。胡縛理說，這個人答應這樣做，並且還說

25. 協定的內容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卷一, 頁70、75。另見Willoughby, 《外國人在華的權利和利益》, 頁201-202。

26. 見Tobar, 《教務紀律》, 頁73; 另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卷一, 頁75-76; Koo, 《外人在華的地位》, 頁316-318。

27. 相關例子見《傳信部年鑒》, 卷六十一, 頁305-312; 另見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 頁120及以下。

28. 見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 頁25及以下。

他要成為一個基督徒。胡縛理還說——可能是出於天真，還是出於冷面幽默——：「值得一提的，所有那些曾污辱我們的宗教而受過懲罰的人都在離開監獄時以極大的熱忱擁抱真正的信仰。」<sup>29</sup>幾天之後，這位主教又寫到，兩個家庭之間發生了爭吵，每個家庭都聲稱是基督徒，這兩個家庭來尋求他的幫助。這兩家在主教面前互相指責對方，主教要求雙方將爭吵擱置幾天，叫人向他們講授基督信仰，然後命令他們寬恕彼此。胡縛理說，他們採納了他的建議，給他留下一份雙方和好的保證聲明。<sup>30</sup>另外他還講到，一位鄉間的朝廷軍官因從事反對基督徒的活動而被入獄，  
311 但後來經這位宗座代牧的幫助而被釋放，「就在同一天晚上，他來到聖堂裏朝拜真天主。」<sup>31</sup>

我們應該公平地對待這個問題，因而又要說，如果華人入教的動機受到質疑，那麼可以反駁說：通過適當的教育和合宜的牧靈照顧，歸依者遲早會成為一個好的基督徒；或者至少他的孩子或孫子有可能在公教氛圍中撫養大而成為典範公教信徒。另外，也必須指出，相當多的傳教士也確實反對了這種在訴訟案件中提供幫助將其作為誘餌的作法。浙江的一位宗座代牧寫到，在審查慕道者候選人時，所有那些帶着訴訟案件的人都該被拒絕。<sup>32</sup>

一八五八年以後很長的一段時間裏，清廷和歐洲對法國的這種保護公教傳教的作法似乎都予以默認。當然，華人官員憤恨傳教士這種介入正常訴訟程序的作法以及由一種對立的而且更為強大的管轄權給這些官員所帶來的無盡麻煩。在一八七〇年的天津屠殺（Tianjin massacre，即天津教案）之後，華人官員曾試圖對傳教士的活動和特權加以限制，然而他們的反對意見被駁回。根據人們的期待，葡萄牙這個國家最應該表示反對，但它似乎沒有表示任何抗議。事實上，澳門的主教於一八七六年曾向廣州的法國公使為其在海南的一個傳教士申請執照。<sup>33</sup>一些奧地利人曾尋求法國的保護，在福建的西班牙道明會士也曾申請法國的執照。<sup>34</sup>一八六八年，駐北京的西班牙公使曾試圖承擔西班牙傳教士的保護權，但這些西班牙傳教士

29. Faurie, 〈貴州的胡縛理（1864年7月20日）〉（Faurie from Kweichow [July 20, 1864]），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七，頁72。

30. Faurie, 〈貴州的胡縛理（1864年7月28日）〉（Faurie from Kweichow [July 28, 1864]），載同上，頁77。

31. 同上，頁69以下；Simon在《華夏》（頁164）對胡縛理和陝西宗座代牧的這種使用權力和地位的作法非常反對。另見Schmidlin在《傳教學期刊》第一期（1915）中講到，傳教區的教會的影響以前得到了很大的擴張，因為華人基督徒在法庭和在官員面前獲得支持。

32. 見 Rt. Rev. Mgr. Reynaud, 《另一個華夏。一位公教主教看天朝大帝國》（*Another China. Notes on the Celestial Empire as Viewed by a Catholic Bishop*; ed. M. T. Kelly; Dublin, 1897），頁65-70。

33. 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二，頁637；另見Koo, 《外人在華的地位》，頁298。

34. 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二，頁637、638。

們表示反對，最終還是由法國向他們頒發執照。<sup>35</sup> 在法國與清朝中國的戰爭期間，意大利公使曾努力嘗試將意大利傳教士從法國的保護權下收回，但沒有完全成功。<sup>36</sup> 一八八八年，德國和意大利政府都曾爭取那種向作為其臣民的傳教士們發放執照的權利，清朝政府表示同意，但他們卻遭到了法國的強烈反對。在山東的德國傳教士之首，安治泰主教（Anzer），先徵求羅馬的意見，最終決定接受柏林所提供的支持。<sup>37</sup> 然而，由於意大利政府（Quirinal）與梵蒂岡的僵化關係，意大利的主教們決定仍留在法國的保護之下，<sup>38</sup> 他們的這種決定得到了教廷傳信部支持。事實上，教廷傳信部禁止接受意大利的保護。

通常情況下，清廷和宗座都接受法國的保護，但有時候它們又不肯服從。一八八五年的法國和中國戰爭似乎給那些想擺脫法國保護的人帶來了某種希望。教宗曾寫信給清朝政府，對其在戰爭爆發之初時發出的許諾保護所有傳教士的敕令表示感謝。大概是應慈禧之命（慈禧想解決北堂遷址的問題），總理衙門抓住此機會，通過李鴻章，派遣英國商人敦約翰（John George Dunn）作為半官方使者到羅馬教廷，清廷建議梵蒂岡派遣使節來華，這一措施將來很可能終止法國與傳教士們的特殊關係。當阿里雅底蒙席（Mgr. Agliardi）被任命，並且他已經接受這個任命時，法國政府給羅馬施加壓力，這個計劃被迫放棄。<sup>39</sup> 一八九一年，教宗再次計劃派一位宗座代表到北京，向皇帝呈送一封特殊信函，但是考慮到這可能對法國保護權是不友好的表示，因而計劃再次被放棄。<sup>40</sup> 對於清廷政府來說，一位管理公教傳教士的宗座代表如果被任命進駐北京，這將是一個明顯的好處，因為羅馬不會通過武力來支持自己的要求。如果教會希望得到強有力的支持，這種支持可以從法國人那裏以更為有效的方式獲得。

雖然法國保教權大概導致了公教教會信徒人數的增加，但它無疑也導引發了許多敵意。另外，它還必然地導致了人們對於基督福音真正本質的誤解與歪曲。為了辯論自己的行動的正當性，羅馬公教徒可能會引用加羅林王朝（Carolingians）的例

35. 見Koo,《外人在華的地位》，頁299；另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二，頁638-639。

36. 見Koo,《外人在華的地位》，頁299。

37. 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72-84；另見Bruck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二，頁491處的記載；另見Theodorus Grentrup,《聖言會會士格倫特普所撰寫的傳教法》（*Jus Missionarium quod in Formam Compendii Scripsit P. Theodorus Grentrup, S.V.D.*; Steyl, 1925），頁399-400。故事本身遠比上面的簡述要複雜得多。

38. 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82-83。

39. 見Koo,《外人在華的地位》，頁301-304；另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二，頁647及以下；另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160；另見Alexander Michie,《維多利亞時代的英國人在華。在華和日本多年任領事的阿禮國的經歷》（*The Englishman in China During the Victorian Era, as Illustrated by the Career of Sir Rutherford Alcock, K.C.B., D.C.L., Many Years Consul and Minister in China and Japan*; Edinburgh & London, 1900），卷二，頁344-346。

40. 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88-89。

子，即當傳教士們在低地國家、德國和丹麥傳教時，加羅林王朝給予他們極大的支持；另外也可以引用其他許多因外國勢力支持導致某個民族至少名義上的歸依的例子。這種方式導致接受洗禮的人數大量增加，這一事實是無可否認的；而且情況還可能是這樣的，過了幾代之後，在基督徒人格方面（Christian character）的結果還相當不錯。然而，這種方法完全違背基督信仰的創立者的精神，<sup>41</sup> 同時也導致許多華人在其內心將基督信仰與西方帝國主義野心等同起來。但值得欣慰的是，並不是所有的公教徒都贊同這種方法，<sup>42</sup> 一九〇〇年以後，這種作法逐漸停止。

### 新的修會與團體

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這段時間裏，又有幾個修會和團體入華。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的條約提供了一些新的機遇，這些機遇在歐洲的公教徒中引發了新的熱忱。在那些因工業革命而變得富裕起來的地區，一些專門為外國傳教事業的新組織應運而生，對許多組織來說，清朝中國似乎是最具挑戰性和吸引力的傳教區域。

314 在那些首次利用這些新條件的團體中包括一些女修會。以前，她們不可能在內地工作，但現在這變得有可能。一八五六年之前，仁愛修女會（Daughters of Charity）在華已有一些會所，現在她們開始建立一些新的會所。<sup>43</sup> 卡諾薩仁愛修女會（Canossian Sisters）是卡諾薩女侯爵（Marchioness of Canossa）於一八〇八年成立的一個修會，該會於一八六〇年在香港建立了一個會所，而到了一八九二年，她們在漢口、陝西、和河南相繼建立了會所。<sup>44</sup> 一八六八年，新近建立的拯亡修女會（Societe des Auxiliatrices des Ames du Purgatoire [Helpers of the Souls]）的首批修女到達上海。<sup>45</sup> 一八六九年，聖衣修女會（加爾默會，Carmelite Sisters）也到達上海。<sup>46</sup> 瑪利亞方濟各傳教修女會（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Mary [FMM]）早在一八八六年就在芝罘（煙台）建立了一個會所，在一八八九年時在宜昌建立了另一個會所，<sup>47</sup>

41. 賴德烈在別處則以贊同的語氣描述法國對教會的“good offices”（良好服務）、“friendly offices”（友好服務）和“efficient aid” of French military（法國軍隊的「有效幫助」），見頁318、321。——譯者注

42.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16-217。而且，並不是所有的法國人贊同這種方法，即使那時他們支持帝國主義。另見Paul Boel，《公教在華的保教權以及法國在遠東的政策》（*Le protectorat des missions catholiques en Chine et la politique de la France en Extrême-Orient*, Paris, 1899），該書也對這種保教權表示質疑。另見也請參見G. M. Fleming的文章，載《開放法庭》（*The Open Court*, Nov., 1900），頁692-693。

43.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45、150、173、179。

44. 見《嘉諾撒仁愛修女會在漢口（湖北）能恢復慈善工作的前景》（*Prospetto delle ricoverate e delle opere di carità esercitate nello stabilimento delle figlie della carità Canossiane in Han-kow [Hu-pe], China, 1892*; Bergamo, 1893），各處。

45. 見Ser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二，頁151-159；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頁400。

46. 見Ser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二，頁151-159。

47.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127、196。

該會將要協助方濟各會和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工作。在一八九七年以前，將要在福建開展工作的道明修女會（Dominican Sisters）以及聖言會（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 [SVD]）的兄妹會聖神婢女傳教會（Society of the Servants of the Holy Ghost [SSpS]）的首批修女可能就已經入華：無論如何，她們後來就在山東工作。<sup>48</sup> 這些修女組織主要投入於照料孤兒、孩童、窮人和病人等工作。

當然，羅馬公教許多事務不能由女修會單獨來承擔，而一些司鐸修會與團體（大多數都是最近才建立的）雄心勃勃地想要付出自己努力來協助那些早一些入華的團體。

像比利時這樣有強烈公教信仰的國度會產生一些特殊的傳教團體，這是可以預料到的，特別是因為比利時最近剛剛獲得了獨立，又是一個增長迅速的工業中心。一八六〇年到一八六三年之間，在布魯塞爾郊區一個名為斯科特菲爾德（Scheutveld）的地方，聖母聖心會（Congregation of the Immaculate Heart of Mary [CICM]）被創立了（1862年）。該會的建立者是年輕的南懷仁司鐸。他曾是比利時聖嬰會（L'Oeuvre de la Sainte Enfance）的主任（如上所述，該組織的特殊使命就是在非基督徒地區照料孩子們），他希望自己成為一名傳教士。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的條約使清朝中國開放，從而進一步激發了他的願望，後來得到傳信部的許可（也許也是傳教部的建議），他和其他幾個夥伴開始組建一個新的修會。一八六五年，在南懷仁的帶領下，首批四名傳教士抵達華北。到一八六八年時，四十歲剛出頭的南懷仁和另外一名傳教士相繼去世，但是剩下的人員仍繼續堅持下去。後來，作為最艱難的傳教區之一的蒙古被分配給他們，比利時和荷蘭迅速派來後援人員加入其中。一八七八年，傳教活動在偏遠的甘肅展開；一八八四年，傳教事業又在更為偏遠的新疆伊寧地區開展起來。事實上，該修會後來不僅負責着華北的廣大邊緣地區，而且還負責着剛果（Congo）和菲律賓的部分地區。<sup>49</sup>

一八六五年，在遣使會的許可下（而且可能是在遣使會的要求下），河南省被劃分給米蘭外方傳教會（Seminary of Foreign Missions of Milan）。<sup>50</sup>

48. 見《國際傳教通訊》，卷四十三，頁460、466-464；另見《公教百科全書》，卷五，頁54。（聖神婢女傳教會首批修女於一九〇五年來山東。——譯者注）

49. 見Congregation du Cœur Immaculé de Marie, à Scheut lez Bruxelles, 《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Missions en Chine et au Congo; Bruxelles, 1901*），頁274-278；另見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頁47；另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205；另見F. M. Rudge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七，頁167；另見Louv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頁218；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五，頁429；另見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6。

50. 見Cordier載《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6；另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81、193；另見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頁32。



一八七九年，湖南北部成立了一個新的宗座代牧區，該地區被委託給奧斯定會菲律賓省會（Augustinians of the Province of the Philippines）。幾年前，該會的一些代表已經到華並開始了傳教活動，因而在停頓近一個世紀後，該會又重新加入到羅馬公教在華的積極傳教事業中去。<sup>51</sup>

一八六七年，在羅馬成立了聖伯多祿和聖保祿修院（Seminary of St. Peter and Paul [SSAAPP]），專門培養外方傳教司鐸。該修院是由皮艾爾·阿萬撒尼（Pierre Avanzani）在當時人們對兩位宗徒舉行百年紀念時所構思建立的，阿萬撒尼於一八六七年早亡，差點兒使這項事業失敗，但是後來一八七五年教宗碧岳九世（Pius IX）重建這所修院。在最初的好幾年裏，該修院忙於向華輸送司鐸，以加強與援助其他團體，但是後來在一八八〇年代，陝西的南部被分配給該修院，後來成了一個宗座代牧區。<sup>52</sup>

316 在十九世紀的公教傳教意識覺醒時期，德國人最初沒有獨立的參予角色。德國人的大部分精力都放在國度統一的任務上，工業革命很晚才對德國產生影響，商業在開始時增長緩慢，但在世紀末時的增長速度是非凡的。這個新興的帝國建立後的最初幾年裏似乎沒有殖民野心。然而，一八七〇年以後，當它實現國家統一時，工業生產和商業以及隨之而來的財富和人口都迅速增加與積累。德國很快就停止了那種將全部注意力投在歐洲的作法，開始饑渴地將目光投向歐洲大陸以外，利用自己不斷增長的力量開展新的活動及參予世界的事務。民族主義情緒的高漲和國家資源的積累在熱忱的公教徒內激起了幫助非基督徒地區教會工作的強烈願望。第一個由於這些條件而成立的、針對華夏的外國傳教團體是聖言會，該會是由遵守會規的司鐸們（regular clergy）組成的傳教修會。該會的創立者是精明而熱忱的雅諾德·楊森（Arnold Janssen），直到他死去時（1909年）為止，他一直擔任該會的總會長。因為（德國的）文化鬥爭（Kulturkampf）——當時俾斯麥（Bismarck）和羅馬公教教會之間的衝突——正在進行，該會的總部被設於離德國邊境不遠的荷蘭的斯泰爾（Steyl），母院的土地是在一八七五年購置的。該會成長迅速，至其成立五十年的時候，該會在羅馬、德國、奧地利和美國都設有培養傳教士的會院，在世界上許多地方都展開了傳教活動。該會首批來華兩名傳教士——其中一個就是安治泰，——於一八七九年離開斯泰爾，他們首先到達香港。很快，他們得到了山東南界作為他們的

51.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 頁89; 另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卷二, 頁139。

52.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 頁208; 另見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 頁32; 另見《華夏百科全書》, 頁50。

傳教區，該傳教區不僅具有宗教意義，<sup>53</sup> 而且對德國勢力的擴大也有重要意義。<sup>54</sup>

一八七〇年，在梵蒂岡公會議（Vatican Council）期間，直隸北部的宗座代牧田類思（Delaplace）主教獲得了一筆錢，他計劃用這筆錢在其代牧區的山中建立苦修會院（Trappists）。傳信部許可後，此計劃被事先提交給數個會院，後來勝納（Seignal〔的修院〕）接受了這個計劃，在一八八三年帶領一個修士來華，在同一年，兩名司鐸和一個修士步他們後塵來華。會院地址選在河北的楊家坪，在北京西邊有四天的行程（今河北涿鹿縣靈山區謝家堡附近）。人們從勃根第（Burgundy）引進了葡萄秧苗，而且隱修會士們還計劃引進和培植其他歐洲水果。會院諸創始人希望，該會院不僅要成為一個農業和宗教團體，而且還應該成為一個幫助培養本地神職、建立本國教會的機構。<sup>55</sup>

後來，兩個教師修會（society of the teachers）加入到中國的公教團體中。一八九一年，位於（法國）里昂（Lyon）附近的聖傑尼·拉瓦爾（Saint Genis-Laval）的聖母會（Marist Brothers，聖母昆仲會）應邀來華創辦及管理華人和歐洲人的學校。<sup>56</sup> 一八九四年和一九一一年之間，建立於一八五七年、專門照料男孩的慈幼會（Salesians）也來華（1902年入華）。<sup>57</sup>

### 先前入華團體的成長

當這些新的團體與修會陸續入華時，那些先前就已經進入支那的團體也並沒有閑度光陰。這些老團體無一例外地都在加增人員，並對他們的傳教區進行更為深入的傳教工作。

耶穌會的精力集中在江蘇、安徽和直隸的東南部，尤其是在江蘇和安徽，因為那裏上海的臨在和外國商業的聚集都給了西方人相對的安全與保障，所以耶穌會在這

53. 「宗教意義」指孔子故鄉的宗教氣氛。——譯者注

54. 見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6；另見Moidrey，《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64, 211；另見Schwager，《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頁56-63；另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一，頁77-82；另見R. Pieper，《中華帝國裏的雜草、萌芽和花朵》（*Unkraut, Knospen und Blueten aus dem blumigen Reiche der Mitte*; Steyl, 1900），頁372；另見H. Fischer，《艾諾德·楊森，斯泰爾傳教會的創始人。傳記》（*Arnold Janssen, Gruender des Steyler Missionswerkes. Ein Lebensbild*; Steyl, 1919），頁95-125、221-284、286-302；另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73-75。高第法在最後的書裏曾評論說，激勵楊森的部分原因是，他對法國在國外傳教上的領導地位感到不滿意。

55. 見A. Limaque，《在華的苦修會（特拉伯會）》（*Les Trappistes en Chine*; Paris, 1911），各處；另見J. Lemire，《在華的苦修會》（*Une Trappe en Chine*; Paris, 1892），各處。到一八九五年時，四十名華人加入了苦修會，其中二十六名發了聖願。該會極其貧窮，每年從他們的產品出售中獲得二千法郎；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八，頁73。

56. 見Piolet，《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91。

57. 見《公教百科全書》，卷十三，頁399。

兩個地區發展迅速。當然，在太平叛亂期間，這兩省大部分地區的傳教活動都很艱難，甚至根本不能開展，並且在這個普遍的混亂（general disorder）中，基督徒或喪生或流亡。但是叛亂後恢復工作的速度令人驚奇，而且正如我們前面提出的，叛亂後的社會是相當不定的（relatively fluid），似乎賦予傳教士們一種比其他情況下更大的機遇。<sup>58</sup> 一些精力充沛的耶穌會士迅速返回到原太平（天國）的據點，幾乎就是緊隨（滿清）帝國軍隊之後。一八六四年，耶穌會士進入蘇州，一八六六年，儘管有軍方的反對，耶穌會士還是在那裏購置了一處房產。<sup>59</sup> 一八六五年，在法國的一艘炮艦的支持下，耶穌會士在鎮江購置了房產，並派遣了一個常駐司鐸。在同一年，耶穌會士們在丹陽和揚州也購置了房產。<sup>60</sup> 一八六五年，在法國戰船的幫助下，他們在安慶獲得了立足點。<sup>61</sup> 幾乎就在同一時間、在（法國）同樣友好的幫助下，他們嘗試着進入南京，但他們只能在南京城牆外河邊的下關購置土地。一八六六年，教會在城門內得到了一塊地產，這是作為幾年前被政府沒收佔領的教產的補償，原來這些房產被用作國家糧倉。<sup>62</sup> 一八七二年，安徽甯國縣傳來報告說，在那些因太平軍來到而變荒涼的地區裏開墾耕種的移民中有一些是來自湖北的基督徒；報告還說，那裏的民眾對傳教士的訊息總體上採取一種開放的態度。<sup>63</sup>

除了這些重新收回的老中心和剛剛開始的新中心以外，傳教士們還建立和擴大了一些新老孤兒院和學校，並且還在一些地方成立了診所和藥房。一八六四年至一八七八年之間，一百多名（歐洲）司鐸加入了教會在華的傳教工作，這給教會的迅速擴大提供了後援力量。<sup>64</sup>

在所有這些條件下，基督徒人數的增加也就不足為奇了。一八五六至一八五七年，江南（江蘇和安徽）的公教徒人數據說為七萬四千二百八十六人，一八六〇至一八六一年，公教徒人數增加到七萬七千四百一十八人。四年以後，因為（太平）叛亂的蹂躪，儘管在這段艱難時期裏接受洗禮的成年人數有所增加，但公教徒人數還是下降到七萬一千一百八十四人。<sup>65</sup> 一八七四至一八七五年，教徒人數增加到

58.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117, 他說, 太平天國對於外教寺廟的拆除使得福傳工作更加容易。

59. 見同上, 頁146-148; 另見《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八, 頁318。

60.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146-148。

61. 同上, 頁135-144; 另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一, 頁427。

62.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135-144。

63. Ravary, 〈來自甯國縣的的信 (1872年3月28日)〉 (from Ningkohsien [March 28, 1872]), 載《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四, 頁391-404。

64. 見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卷三, 頁194。

65.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117。《傳信部年鑒》, 卷三十二, 頁226, 統計, 一八五九年教徒數目為七萬五千三百五十二人, 另外一處 (卷四十二, 頁12) 報告, 一八六九年的教徒數目為七萬七千四百四十九人。

八萬八千八百六十九人。<sup>66</sup> 在這十年裏，總告解數從每年的十一萬九千八百五十八增加到每年的二十四萬九千九百六十六，聖體領受從每年的十萬八千八百九十四次增加到每年的二十六萬七千八百三十五次。<sup>67</sup> 一八六六至一八六七年，該會共有四十二名歐洲司鐸和十四名華人司鐸，一八七八至一八七九年，司鐸人數分別增加到五十五名和二十六名。<sup>68</sup> 一八七八至一八七九年，據說共有六千九百名孤兒受到了照料。一八九〇年，據報告說，江南地區共有六百五十五個教堂，七十七個小聖堂，二個修院，一所培養華人官員的學校，一個實業性孤兒院（industrial orphanage），<sup>69</sup> 二十個普通孤兒院，一所醫院，一個氣象觀測中心，六百五十所學校（私塾），就讀兒童達一千一百人。<sup>70</sup>

分配給耶穌會的直隸東南部也顯示出了令人鼓舞的成長情況。當這塊傳教區當初分配給耶穌會時（1854年），教徒人數有兩個估計數字：一個是九千人，<sup>71</sup> 另一個是三百五十人。<sup>72</sup> 到一八七〇年時，教徒人數增加到一萬九千人，<sup>73</sup> 一八七一至一八七二年，教徒人數超過二萬人，<sup>74</sup> 一八九六年，教徒人數據說已經達到四萬三千七百三十六人。<sup>75</sup>

很多年以來，方濟各會一直照料着山東、山西、陝西、湖北和湖南的傳教事務。到一八九七年，山東南部的一塊區域劃給聖言會，陝西的一部分劃給聖伯多祿和聖保祿修院，湖南的一部分被劃給奧斯定會（Augustinians），但是方濟各會一直負責着以前傳教區的大部分地區。許多方濟各會士來自意大利，偶爾會有其他國家的會士加入其中，例如一八八九年在山西工作的十一個外國司鐸中有四個來自意大利，二個來自法國，五個來自荷蘭。<sup>76</sup> 在大多數的其他省份中，意大利傳教士的比

66.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八，頁42。

67. 見《耶穌會在南京傳教的報告》（*Relations de la mission de Nan-kin, confiée aux religieux de la Compagnie de Jésus*; Shanghai, 1874-1875），卷二，頁13。

68. 見Ser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二，頁321-322。

69. 「實業性孤兒院」是一個生產手工品（紡織品等）的孤兒院。——譯者注

70.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23。

71. 見Henry-Joseph Leroy，《直隸東南地區：聖奧古斯定會的老傳教區》（*En Chine au Tché-ly S.E. Une mission d'après les missionnaires Société de Saint-Augustin*; 1900），頁viii。

72. 見Lebourq，《耶穌會杜蒙席》，頁171-175。

73. Leroy，《直隸東南地區》，頁viii。

74.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五，頁98。

75. 見Leroy，《直隸東南地區》，頁viii

76. 見Giovanni. Ricci，《野蠻行為和勝利：一九〇〇年教難時山西殉道者的光榮犧牲》（*Barbarie e Trionfi ossia le Vittime Illustri del San-si in Cina nella Persecuzione del 1900*; second edition, enlarged; Firenze, 1910），頁141。

例似乎比較大。<sup>77</sup>

320 在一八六七年的山東，據說共有七個傳教士、七個本地司鐸、一百二十三個教堂和小聖堂、一個修院，一萬多公教信徒。<sup>78</sup> 在首府濟南，教會於一八六五年收回了城牆內原屬於教會的教產以及西門外的一處墓地。<sup>79</sup> 傳教士們迅速建起了一座教堂和一處住所，<sup>80</sup> 後來在七十年代一個新教傳教士將主教座堂描繪為該城中最為杰出的建築物之一，「它有西式建築風格和熠熠生輝的十字架。」<sup>81</sup> 一八八九年，在山東的方濟各會士所負責的傳教區共有六十個教堂、五個孤兒院以及一萬七千公教信徒。<sup>82</sup> 一八九四年，山東東部的地區被劃定為獨立的宗座代牧區，分派給法國方濟各會士。<sup>83</sup>

在山西，一八六七年的公教徒人數為一萬二千八百三十二人，這些人由四名外國司鐸和十六名本地司鐸所照料。<sup>84</sup> 其中至少四名華人司鐸曾在羅馬呆過幾年。<sup>85</sup> 一八八九年，該省共有一萬九千零六十五名公教徒、二十個本地司鐸和十一個傳教士。<sup>86</sup> 到一八九一年時，宗座代牧艾（Grassi）代牧在太原東南八里的地方為華人建立了一所修道院（a monastery，會院），到一八九三年時，首批三個初學生入學。<sup>87</sup> 在這裏正如在其他地區一樣，人們已經努力將教會的根基紮在本土。

在陝西，一八六七年的公教徒人數報告有二萬三千人，他們由七個外國司鐸和十七個本地司鐸所照料。<sup>88</sup> 在湖北，一八六七年的公教徒人數為一萬六千零六十三人，全省共有十四個外國神職和十四個本地神職。<sup>89</sup> 一八六五年，武昌主教

77.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91-93；另見Ferdinand von Richthofen, 《華夏日記》（*Tagebuecher aus China*; Berlin, 1907），卷一，頁407。

78.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69-91。

79. 見Giesen在Forsyth, 《山東》，頁165。

80. 見Cosi, 〈一八七三年十月十七日的信〉（Oct. 17, 1873），載《傳信部年鑒》，卷四十六，頁28。

81. 見Isabelle Williamson, 《華夏的古老路線》（*Old Highways in China*; London, 1884），頁115。

82. 見Antonini, 《在華夏》，頁263。

83.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65；另見Schmidlin, 《公教傳教史》，頁470。

84.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69-91。

85. 見Alexander Williamson, 《在華北旅遊》（*Journeys in North China*; London, 1870），卷一，頁307。

86. 見Ricci, 《野蠻行為和勝利》，頁141。

87. 同上，頁160-171。

88.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69-91。

89. 同上，頁69-91。關於湖北傳教史，請參見Generoso de Nino, 《湖北西的簡史》（*Sunto Storico de Vicariato Hupe occ. in Cina*; Peking, 1924），各處。

座堂的奠基石被埋下——幾十年後這個地方還會發生殉道事件。<sup>90</sup> 一八八三年，當湖北西部的宗座代牧明希聖（Zanoli）主教去世時，人們可以為其舉行公開葬禮。<sup>91</sup> 321  
一八七三年，在湖北東北部的迫害已經變得很弱，因此信徒可以舉行很大的公開宗教遊行。在這一帶的山區裏，基督徒團體的人數達到了一千五百名。<sup>92</sup>

很久以來，湖南的排外情緒非常強烈，因而教會的成長很緩慢。據一八六七年的報告，全省只有二千二百名公教徒。<sup>93</sup> 這個數字比方濟各會所負責的其他各省的教徒數字都小得多。到一八八五年時，教徒人數也僅為三千人，少於其他十八個省的任何一省（除甘肅和廣西之外）。<sup>94</sup> 李希霍芬（Von Richthofen）曾於七十年代訪問湖南，根據他的說法，當時傳教士們的主要職責通常是照料那些作為「老基督徒」後裔的公教徒。<sup>95</sup> 一八六二年，湘潭的一個教堂被一些暴徒搗毀，衡州的主教府、二個教堂、一個孤兒院和六處教徒房子被燒毀，而長沙參加科舉考試的學生對基督徒進行攻擊。<sup>96</sup> 即使在這種情形下，一八六六年，仍有報告說，在衡州有一座新立教堂被公開祝聖，而湘潭建立一個新的教徒團體。<sup>97</sup>

早在十八世紀的時候，遣使會就曾勇武地填補了因耶穌會解散而留下的空白，而且已經利用自己的有限資源而涵蓋了一個很大的區域，到一八九七年時，該會仍負責着直隸的絕大部分地區（包括北京）以及整個江西和浙江地區。在六十年代，河南也曾是該會的傳教區域，但後來河南被劃給了米蘭外方傳教會。司鐸的數目——不管是外國的還是本地的——增長相當迅速。從一八四三年至一八五九年，相繼有五十二名新成員加入該會；從一八六〇年至一八九九年（含這兩年），二百三十五名新成員加入該會。<sup>98</sup> 我們前面已經提到，在北京，通過法國人的友好協助，四處十八世紀的主要教堂堂址被收回。南堂從未被完全毀壞。在東堂的遺址 322  
上該會迅速建起了一個小聖堂。一八六六年，西堂重新開始宗教活動。一八六七年

90.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78。

91. 同上（1883），頁354。

92. 見Billi，〈一八七三年五月二十日的信〉（May 20, 1873），載《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五，頁391-399。

93.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69-91。

94. 見O. Werner，〈公教的傳教地圖集；十九張彩色圖像與注解〉（*Katholischer Missions-Atlas. Neunzehn Karten in Farbendruck mit begleitendem Text*; Freiburg, 1885）。

95. 見Von Richthofen，〈華夏日記〉，卷一，頁407。

96. 見O. Navarro，〈湖南的宗座代牧，來自北京的信（1862年9月6日；1862年11月10日；1862年4月19日）〉（*Vicar Apostolic of Hunan. From Peking [Sept. 6, 1862; Nov. 10, 1862; Apr. 19, 1862]*），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四，頁342-351。

97.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82-87。

98. 見《一八九七年在華工作遣使會神父、修道生和修士的名單》，各處。

一月一日，孟振生主教在北堂的新堂第一次舉行了彌撒聖祭。<sup>99</sup> 很多重建工程的費用都是來自法國政府按照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條約從清廷收取的，然後交給孟振生主教的賠償款。<sup>100</sup> 拿破崙三世並不滿足於提供金錢上幫助，他還於一八六二年派遣七名傳教士和十四名仁愛會修女（Sisters of Charity）入華，似乎完全是為了支持華北地區的遣使會。<sup>101</sup>

在北京，羅馬公教信徒因他們的新教產問題遇到了一些麻煩和抗拒。北堂對朝廷來說是一塊心病，因為堂址是當初由康熙皇帝賜給法國耶穌會的，而且教堂的鐘樓高於皇宮。慈禧太后希望將此教堂拆除，將御花園外擴到堂址。一八七四年，總理衙門要求拆除教堂，但遭到了宗座代牧的抗議，同治皇帝的駕崩（1875年）拖延了談判。當時的形勢非常複雜，因為法國政府、教宗和遣使會總會長都要同意才行。一八八六年，拆堂的要求被再次提出來，而各方最終予以同意。遣使會得到了一塊離皇宮更遠的土地以及新堂的建設費用。一八八八年，新堂舉行了聖堂禮儀。<sup>102</sup> 在遷堂的同時，遣使會士譚微道（Armand David）收集的龐大的自然博物館的資料標本，全被呈交給了朝廷。<sup>103</sup>

323 同時，遣使會能夠大膽繼續他們的傳教活動而且收穫甚豐。一八六八年，孟振生主教去世，他的葬禮非常隆重，不禁使人想起了昔時耶穌會傳教的鼎盛時期。<sup>104</sup> 根據報告，直隸省中部地區的教徒人數從一九七四年的四千五百八十五人增加到了二一八九六年的一萬人。<sup>105</sup> 這些教徒似乎對他們的信仰很忠誠，因為一八七二年時，一些教徒向援助傳教會捐獻了大約一千二百法郎，而傳教士們並沒有向他們請求這筆錢。<sup>106</sup> 在直隸，遣使會所負責的所有地區的公教人數從一八七〇年的三萬人增加到二一八九〇年的六萬二千人。<sup>107</sup>

遣使會在江西和浙江兩省的努力也結出了果實。在江西，據估計，公教徒人數從一八三二年的六千人增加到一八五六年的九千，到一八七五年時，教徒人數為一

99.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一，頁245。

100. 見Favier，《北京》，卷二，頁229。

101. 同上。

102. 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二，頁604-624；另見Favier，《北京》，卷二，頁243、251；另見Mrs. Archibald Little，《熟悉的華夏。我所認識的華人》（*Inimate China. The Chinese As I Have Seen Them*; London, 1901），頁334；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一，頁231。

103. 見Favier，《北京》，卷二，頁231。

104. 見Piolet，《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80。

105.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60。

106.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九，頁88。

107. 見Louvé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18。

萬二千人，<sup>108</sup>一八八五年時達到一萬三千人。<sup>109</sup>在一八九〇年，據統計江西全省共有一所修院、六所學校、五所孤兒院、四座教堂和二十一個小聖堂。<sup>110</sup>在同一年，據統計浙江全省共有二所修院、六十四所學校、八座教堂以及四十三個小聖堂，二十七名仁愛會修女管理着這裏的醫院和孤兒院。<sup>111</sup>一八八五年，浙江省據報告說共有一萬二千教徒、一名宗座代牧、八名歐洲司鐸和六名華人司鐸——這是三十幾年以來的明顯增長。<sup>112</sup>

巴黎外方傳教會一直負責着很廣大的傳教區域：四川、貴州和雲南。正如我們所提到的，到一八九七年時，廣西、廣東、海南、滿洲（東北）和西藏等地也包括在他們的傳教區域內，在華再沒有任何其他的公教團體試圖服務如此廣大的地區。直到二十世紀第一次世界大戰使該會的資源匱乏的時候，這個傳教區域的某些部分才劃給其他的團體。到一八七二年時，據報告說，該會在支那一共有五名主教、324七十八名歐洲傳教士、七十九名本地司鐸、七所修院和學院、三百一十四所學校以及二十二個孤兒院。<sup>113</sup>

在一八六〇年以後的幾年裏，滿洲（東北）的傳教事業因當時的社會混亂而受到了很大的影響，也許部分原因是外國戰爭的結果。<sup>114</sup>然而，基督徒所遇到的麻煩似乎比非基督徒所遇到的麻煩要少，<sup>115</sup>而非基督徒申請聽道理入教的人數有所增加。<sup>116</sup>到一八六三年時，形勢對公教徒越來越有利，因為新條約的優勢變得非常明顯，外教人開始向宗座代牧尋求保護以對付盜匪。主教對此作了回應，他騎着馬，手拿着法國國旗，由傳教員陪同，受到人們的熱烈歡迎，然後他對這些尋求保護者講授基督信仰。<sup>117</sup>一八六一年底時，一個司鐸由南向北穿過滿洲。<sup>118</sup>法國與普魯士之間戰爭（1870年）推遲了法國的匯款，從而把傳教士們帶進了非常困窘的境

108.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八，頁235；卷五十二，頁13及以下。

109. 見Werner，《公教的傳教地圖集》。

110.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25。

111. 同上。

112. 見Werner，《公教的傳教地圖集》。

113.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四，頁231。

114. Verolles，〈來自滿洲（東北）的報告（1861年3月23日）〉（from Manchuria [Mar. 23, 1861]），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316-318。

115. Verolles，〈來自滿洲（東北）的報告（1861年11月8日）〉（from Manchuria [Nov. 8, 1861]），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六，頁23-29。

116. Verolles，〈來自滿洲（東北）的報告（1861年3月23日）〉，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316-318。

117. Verolles在《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六，頁29-30。

118. Franclet，〈一八六一年八月二十日〉（Nov. 8, 1863），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339-376。



地，至少在另一個地方也出現了同樣的情況。<sup>119</sup>然而，教會沒有遭受長久的損失。據說，一八七〇年時，在滿洲共有約七千名公教徒，<sup>120</sup>一八八五年時，公教徒人數超過一萬一千人，<sup>121</sup>而到一八九〇年時，人數幾乎達到了一萬四千人。<sup>122</sup>一八九〇年，傳教士為三十五名，本地司鐸為八名。<sup>123</sup>

在海南島上，教會的進展極其緩慢，一八八六年的公教徒人數還是很少。<sup>124</sup>不過，大陸上的廣東教會卻進展相對迅速。雖然一些迫害曾偶有發生，但在廣州市內及其周圍，法國人的保護幫助教會獲得了相當程度的寬容對待。一八七〇年，據估計，廣東的羅馬公教徒人數達到了一萬二千人，傳教士有二十一名，本地司鐸有三名，這些統計數字不包括澳門；<sup>125</sup>一八八五年，公教徒人數達到二萬四千一百七十六人；<sup>126</sup>一八九〇年，人數達到三萬零五百人。<sup>127</sup>具有兩個高大尖塔的主教座堂成了廣州最耀眼的建築物。<sup>128</sup>在這種公教在華傳教事業的復興氛圍中，人們在上川島上建起了一座聖堂以紀念聖沙勿略。<sup>129</sup>

廣西教會的發展是緩慢的，這也是人們意料之中的事。因為該省的山區面積很廣，而且混亂也非常頻繁，所以沒有太大的收穫。我們已經看到，廣西馬賴神父（巴黎外方傳教會）不公平地被判死刑（judicial murder）<sup>130</sup>給了法國政府一個積極參予第二次英國——清朝戰爭的藉口。直到一八六五年或一八六七年，傳教士們才恢復了馬賴殉道時所中止的傳教事業。<sup>131</sup>一八六八年，一名長上被派到了該省，但在三年後，他就去世了。一八七八年時，廣西大約有十一個教徒團體，人數約為二百五十

119.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四，頁95；卷四十五，頁85

120.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18-219。

121. 見Werner，《公教的傳教地圖集》。

122.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18-219。

123. 同上。

124. 見B. C. Henry，《嶺南。華南內觀。包括對海南島的探索》（*Ling-nam, or Interior Views of Southern China. Including Explorations in the Hitherto Untraversed Island of Hainan*; London, 1886），頁338。

125.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31。

126. 見Werner，《公教的傳教地圖集》。

127.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26。

128. 見Henry，《嶺南》，頁38。

129.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頁252；卷四十一，頁296。聖堂於一八六七年八月二十五日進行奠基，於一八六九年四月二十五日開堂。

130. 原文的judicial murder指「合法但不公正的死刑判決」。——譯者注

131. 見Launay，《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頁102-109，據該書記載，一八六五年時，第一批司鐸被派到該省。曾作為廣西傳教士的巴贊（Bazin）在他的一八七〇年的日記中寫到，直到一八六七年時，教徒們才得到牧靈訪問；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三，頁102-207。

至三百五十名教徒。<sup>132</sup> 該省官員表現出了堅決的反對態度——在當時該省有動亂局勢，而太平叛亂曾也是從此發起的，所以在這種事實情況下，這似乎是相當自然的事情——，另外在進入首府桂林及在公佈有利於傳教條款的《天津條約》的過程中出現了很長的延遲現象。<sup>133</sup> 除此之外，八十年代法國和清朝中國的戰爭也嚴重地影響了廣西教會的發展，在戰爭進行過程中，本已不足的傳教士們有一半被迫退出廣西，好幾處傳教站被毀，許多教徒也背離了他們的信仰——在這樣年輕且小的教徒團體中發生這樣的事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情。<sup>134</sup> 一八九一年時，該省只有十一名司鐸及大約一千一百名或一千二百名教徒。<sup>135</sup> 326

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在貴州，法國的保護幫助那裏的教會實現了非常明顯的成長。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初期，貴州多次發生了嚴重的迫害事件，然而在一八六四年時，形勢發生了轉機。大概是由於法國政府的壓力，貴州總督積極地予以寬容，而傳教士們從北京獲得了賠償。<sup>136</sup> 隨後，廣西教會似乎出現了大眾入教運動。一八六四年，宗座代牧胡縛理主教報告說，一百個大型村莊最近歸依了，信仰的傳播幾乎是在沒有傳教士力量的情況下進行的。他說，僅在某個區域內就有大約四萬人主動申請要求接受進教教理培訓。<sup>137</sup> 至少一處寺廟被改裝成了教堂。<sup>138</sup> 官員們將一個男育嬰堂（孤兒院）和一個女育嬰堂委託給傳教士們，並且還表示願意將一個養老院也交付給傳教士們。<sup>139</sup> 這種迅速的成長不能長期持續下去，並不是所有那些要求接受進教教理培訓的人都能堅持到底，最後接受洗禮的只是一部分的人，而且迫害還會偶然發生。然而，據報告公教徒人數從一八七〇年的六千人<sup>140</sup> 增加到一八八五年的一萬六千四百四十三人，<sup>141</sup> 再增加到一八九〇年的一萬六千六百五十二人。<sup>142</sup> 到一八九〇年時共有三十名歐洲司鐸和五名華人司鐸。<sup>143</sup>

雲南的傳教士們是在極大的社會不安中進行着自己的傳教活動。五十年代的一

132. 見Launay, 《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 頁102-166。

133. 同上, 頁172、206-243。

134. 見同上, 頁261-295。

135. 見同上, 頁313、315。

136. Faurie, 〈一八六四年六月十日〉(June 10, 1864),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六, 頁31-42。

137. Faurie, 〈一八六四年十二月〉(Dec., 1864), 載同上, 卷二十六, 頁352。

138. Faurie, 〈一八六四年八月〉(Aug., 1864), 載同上, 卷二十七, 頁77-79。

139. Faurie, 〈一八六四年六月十日〉(June 10, 1864), 載同上, 卷二十六, 頁31-42。

140. 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頁226。

141. Werner, 《公教的傳教地圖集》。

142. 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頁226。

143. 同上。

327 部分時期、整個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早期，該省都受到了穆斯林叛亂（即「雲南回民起義」，約1856-1873年）的影響。當叛亂剛剛開始時，該省僅有的兩名傳教士都因折磨和憂愁而死，一些信徒被屠殺，教會幾乎都消失了。<sup>144</sup> 但是，隨着帝國政府權威的重新確立，情形有所好轉。儘管排外情緒仍然存在，但即使在叛亂得到完全鎮壓之前，教會就已經開始迅速恢復。據報告說，一八七〇年時，該省的公教徒人數超過八千人。<sup>145</sup> 在七十年代的時候，傳教士們在非漢民族的羅羅族（Lolos，即彝族）中間的傳教活動非常成功。<sup>146</sup> 八十年代初期的一個訪問雲南府的旅行者曾提到「法國主教的精美主教府」。<sup>147</sup> 據報告說，雲南公教徒的人數在一八八五年時為一萬零七百九十八人，<sup>148</sup> 在一八九〇年時為一萬零六百二十人。<sup>149</sup>

四川是巴黎外方傳教會十八世紀時在華的幾個主要成功區域之一。到一八九〇年時，該省的教徒人數大概超過巴黎外方傳教會所負責的其他所有地區的教徒人數。然而，教會在該省的增長速度卻不如其他一些地區迅速。迫害是頻繁的，有時也會很嚴重。法國政府的保教措施不能完全有效地在這樣一個偏遠地區實行，從很大程度上，法國保教權的效果依賴於華人對法國武力的害怕。一八七〇年時，共有四十四名外國司鐸和六十六名華人司鐸服務於這裏的信徒們；一八九〇年時，共有八十二名外國司鐸和八十六名華人司鐸在該省服務。<sup>150</sup>

328 傳教士們不斷作出英勇的努力為了進入西藏。一八六一年，西藏的宗座代牧杜監牧（Thomines Desmazures）嘗試利用新條約的規定進入拉薩。在他到達目的地之前，他被政府官員阻斷。他留下自己的隨從人員以保持所獲得的成果，自己前往北京，試圖將賦予帝國其他各處公教傳教士的旅行及住宿特權也延及到西藏的公教傳教士。他沒有成功，也許部分原因是北京（清廷）意識到，它不能有效地保護在西藏工作的傳教士們，因為這是一個滿清統治不是很徹底、頑固有力的（西藏）統治階層竭力反對外來信仰傳播的地區。<sup>151</sup> 傳教士們被迫停留在邊界的傳教站裏，雖然

144. 雲南的宗座代牧古分類（Fenouil）於一八八一年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1882），頁195。

145.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26。

146. 見Pourias，《華夏。在雲南八年。一個傳教士的回憶》，各處。

147. 見Alexander Hosie，《在華西地區三年：三次四川、貴州和雲南旅遊次的記錄》（*Three Years in Western China: A Narrative of Three Journeys in Ssu-chuan, Kueichow, and Yunnan*; London, 1890），頁55。

148. 見Werner，《公教的傳教地圖集》。

149.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26。

150. 見新教傳教士赫斐秋（Virgil Hart）所作記述，載《華夏西部》（*Western China*），頁283前後。他說，一八八八年時，雲南共有九十六名外國司鐸、八十六名華人司鐸，以及八萬八千四百四十五名公教徒。Werner在《公教的傳教地圖集》中指出，一八八五年該省公教徒人數為十四萬九千九百三十六人。《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18，該處提到，該省在一八九九年共有八萬二千八百七十九名公教徒。

151.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一，頁248；另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五，頁251、264；卷二十六，頁184-196。

在這裏他們也始終沒有太多安全。一八七三年時，巴塘的傳教站被毀；一八八一年時，一名傳教士被暗殺；一八八七年時，當地政府官員命令邊界上的所有傳教站都予以放棄。<sup>152</sup> 但是，傳教士們決不會停止他們的努力。在四川內有一些藏族人，這些傳教士們可以在他們中間開展工作，偶爾地他們還會化裝進入這個「封閉的廣袤之地」（即西藏）。據說西藏在一八七〇年時大約有九百名公教徒，到一八九〇年時，西藏的公教徒人員發展到了一千一百人。<sup>153</sup>

來自西班牙和菲律賓的道明會士在福建辛勤耕耘了兩個世紀多，現在公教徒獲得了比較大的自由，這些傳教士們自然非常希望收穫他們很長時間以來耐心播種工作的果實。通過法國政府的支持，他們能夠重新收回在迫害時期被沒收的一些財產。另外根據記錄，宗座代牧高彌各（Michael Calderon）在法國領事的支持下，穿着主教服，坐着轎子，隆重地拜訪福建巡撫。<sup>154</sup> 一八八三年，廈門及其附近地區被劃分成一個獨立的代牧區，人們建起了一些新的建築物作為敬禮和講授教理的場所。<sup>155</sup> 在一八九〇年之後不久，該省的一部分地區發生了大規模歸依教會的盛況。<sup>156</sup> 台灣島沒有駐守傳教士的時間長達二百多年，但此時傳教士們獲得機會再次進入台灣。<sup>157</sup> 據報告說，福建在一八七〇年共有四萬<sup>158</sup> 公教徒、十六名外國司鐸和十名本地司鐸，到一八九〇年時，福建共有三萬四千五百二十名公教徒、十七名外國司鐸和十三名本地司鐸。<sup>159</sup> 公教徒人數的表面的減少可能是因為早期對教徒人數的過分估計而造成的。

### 教會成長小結

以上是各修會團體和各省所出現的教會成長情況的簡述。顯而易見，這些統計數字是不準確的，特別是公教徒人數的統計。有人估計一八七〇年的華籍教徒共有三十六萬九千四百四十一名，<sup>160</sup> 而另外有人估計的數字為四十萬

152. 見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30；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一，頁208。另外，Annie W. Marston在其《封閉的國度。請注意西藏》（*The Great Closed Land. A Plea for Tibet*; London, [no date]）一書中講述了茨卡（Yerkalo）的一處傳教站是如何在一八八七年被喇嘛所煽動的民眾騷亂所燒毀的。另見《傳信部年鑒》（1882），頁178-192。

153. 見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26。

154.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178-186。

155.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49。

156. 見Bertrand Cothonay, 《在華兩年。一個日記》（*Deux ans en Chine. Extrait du Journal*; Tours, 1901），頁131。

157. 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178-186；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一，頁35前後。

158. 原文為「四十萬」，但應該是「四萬」；原文：“In 1870 Fukien was said to have about four hundred thousand Catholics..... and in 1890, 34,250 Catholics..... The seeming decline in the number of Christians.....”（原書，頁328）——譯者注

159. 見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22。

160. 見同上，頁218-231。

四千五百三十名。<sup>161</sup> 兩種統計數字共同之處在於，當時共有大約二百五十名歐洲司鐸在華工作。另外一組統計數字表明，一八八五年共有五十五萬八千九百八十名華籍公教徒、三十五名主教、四百五十三名外國司鐸和七十三名本地司鐸。<sup>162</sup> 在這組統計數字中司鐸的數目似乎是正確的，但是公教徒的總數也許有點過高。<sup>163</sup> 到一八九〇年時，公教徒人數似乎增加到了五十萬，傳教士人數達到了六百三十九名，華人司鐸人數達到了三百六十九名。<sup>164</sup> 傳信部的官方統計結果為，一八九六年或一八九七年時，公教徒數目（不包括那些慕道者）為五十三萬二千四百四十八名，歐洲傳教士為七百五十九名，本地司鐸為四百零九名。<sup>165</sup>

### 財務問題

要想計算出傳教士在華用於維持教會工作每年所花費用似乎是不可能的。<sup>166</sup> 援助傳教會在一八六七年向華劃撥了六十三萬七千法郎，<sup>167</sup> 在一八八二年向清朝中國劃撥了八十六萬一千法郎。<sup>168</sup> 然而，這些資金恐怕遠不及傳教費用的一半。有些基金是傳教團體與修會直接獲得的，有些是外國私人作為彌撒錢捐獻給傳教士的，還有些是在華募得的。另外，在許多情況下，修會與團體在華獲得了一些房產和地產，有些地產和房產沒有用於教會目的，而出租給別人，教會使用了這些租金。大概在十八世紀，教會為了原先遭沒收地產而獲得的補償財產大多是如此

161. 見《公教傳教區季刊》（*Bulletin des missions catholiques*），轉引自《教務雜誌》，卷九，頁118；另見Alzog，《普世教會史手冊》，卷三，頁932，該處指出，一八六八年時，在華共有三十二萬五千名公教徒、一百五十三個歐洲司鐸和一百六十九名本地司鐸。

162. 見Werner，《公教的傳教地圖集》。

163. 根據《傳信部的拉丁禮公教傳教區》（*Missiones Catholicae Ritus Latini Cura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a Fide; Rome, 1886*），頁36的記錄，一八八六年時，在華共有四十八萬三千四百零三名公教徒、二千四百二十九所教堂與聖堂、四百七十一名歐洲傳教士、二百八十一名本地司鐸、一千七百七十九所學校以及三十三所修院。另一方面，《傳信部年鑒》，卷五十，頁333，的記錄，一八七八年時，在華共有七十七萬二千四百一十二名公教徒，這個數字大概估算過高。另外，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1885），頁135的記錄，根據公教教會官方的聲明，在一八八二年時共有一百零九萬二千八百一十八歸依者、六百六十四名歐洲司鐸、四十一名主教以及五百五十九名本地司鐸，這大概是一個錯誤。

164. 見Louvet，《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18-226。《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18指出，在一八八九年有五十四萬二千六百六十四名華籍公教徒。另外Huonder在《在海外傳教區的本地聖職人員》，頁186記錄，一八九〇年時華人司鐸的總數為三百七十一名。

165. 見《傳信部指導的傳教區》（*Missiones Catholicae Cura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a Fide; Rome, 1897*）。該書於一八九五年的版本（頁311）所記錄的公教徒數為五十八萬一千五百七十五名。一八九六年或一八九七年的統計人數的減少原因不清楚。

166. 了解傳教工作每年花費的可能線索可以在支持每一個傳教士所需費用的估算中發現。貴州的宗教代牧李（Liou）主教於一八七二年十一月五日寫到（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五），每名傳教士需要二千法郎，傳教士不僅用這筆錢支持自己的生計，他還要用其雇用傳道員和學校教師，而傳道員和學校教師又各自需要二百法郎。如果這個數字是全國的花費規模，那麼一八九〇年時全華的薪水花費一項就達二百萬法郎。李主教還提到，每個小聖堂（chapel）需要二千法郎，每個祈禱所（oratory）需要五百法郎。

167.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頁184。

168. 見《傳信部年鑒》（1882），頁295-296。

使用的。例如，南京城外的下關的廣大公教財產是通過此種方式得到的，幾乎全部財產都被出租用於世俗目的；<sup>169</sup> 另外，上海、天津和四川的教會也擁有和出租相當多的地產。<sup>170</sup> 在一八七七（到1879）年的北方饑饉中<sup>171</sup>，教會在援助非基督徒的過程中，有時會以被援助者土地作為抵押的方式進行。土地所有者仍被允許繼續耕種其土地，在收穫時交出一部分出產。然後，以此得來的收入被分配到教會的宗教工作中。<sup>172</sup> 另外在饑饉時期中，教會偶然也會購買一些地產，價格大概也會較低。<sup>173</sup>

### 方法篇：慕道者培訓

羅馬公教在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間使用的傳教方法與那個世紀初期所使用的方法沒有太大的區別。主要的創新之處是對法國護教權的依賴以及對某些機構的創制與擴大——在條約之前的傳教條件下，這些機構完全不可能或可能遭受阻礙。傳教士們仍認為，他們的主要目標是靈魂的永遠救恩，他們仍堅信，通過引導人們成為睿智而誠實的羅馬公教徒，這個目標才能實現。正如我們所看到的，法國政府的支持和條約所賦予的特權在增加慕道者人數方面給教會提供了相當大的幫助，因為這些有利條件可以減少迫害的危險，還可以在抵抗（教會）對手方面獲得衙門的協助。然而，即使傳教士們也曾通過世俗的動機而獲取了一些信徒（adherents），<sup>174</sup> 他們也清楚意識到了其中的危險，另外他們也明白，真正的歸依必須是一種內心的精神過程——是上主的作工。因而，他們通過教育努力淨化和提升（華人皈依者的）動機。<sup>175</sup> 其他一些吸引非基督徒的方法還包括學校教育（一些「外教」的孩子偶爾也會被招收進來）、講道堂、醫務工作（傳教士們在其諸多

169.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頁135-144。

170. 柯樂洪 (Colquhoun, 1848-1914) 在華遊歷了很長時間且遊歷範圍很廣，在他（於1900年寫）的《到中國的「大陸路線」》（*The "Overland" to China*; New York & London, 1900, 頁358）一書中如是寫到：「在華的羅馬公教傳教事業極其富裕，特別是在四川，那裏的教會積聚了大量的房產和地產。教會的會計（procureur [一位華人？]）非常具有商業意識，他能通過與家庭事務的緊密關係而注意富族的沒落、子孫的揮霍以及其他能使富裕家庭衰落的因素……就這樣，財產源源不斷地流入他們的手中，在一些地方如天津，教會是那裏的主要出租者。正是這樣募來的財富使得羅馬公教能夠在沒有歐洲支持的情況下而自立自養。」

一八五一年時，羅馬傳信部禁止貴州宗座代牧（白代牧？[Albrand]）將新近撥給他的費用轉而向商人投資——這似乎一直是他的作法。見《傳信部文集》, 卷一, 頁572。

在上海，許多教會會計在早期定居的時候購買了大量的地產，因為當時的地價很便宜，然後建造了許多房子並且將它們租出，如此獲得的收入被用來支持傳教事業。見Bruno Hagpiel, 《在傳教士們的小路上。第四卷。在華》（*Along the Mission Trail. Vol. 4. In China*; Techny, 1927）, 頁24-26。

171. 一八七七——一八七九年陝西、山西、河南、河北地區的旱災和饑荒是巨大的災難，死亡人數可能達九百萬或一千多萬。——譯者注

172. 見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鄂爾巒神父》, 頁126。

173. 同上, 頁128。

174. 利瑪竇等人也曾利用「世俗動機」（科學知識）來吸引明末的士人。——譯者注

175. 見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巒神父》, 頁131-137。

職責之外還偶爾會從事醫務工作)、建立戒煙館以治療鴉片吸食者以及向窮人佈施救濟。<sup>176</sup>

332 當一個華人表示出想要了解羅馬公教信仰的願望時，他會被安排接受慕道班培訓課程；如果他在培訓過程中顯示出令人滿意的誠意時，他最終會被施予洗禮。洗禮準備的步驟在全國基本上是一致的，慕道者首先被教授信仰的主要信條以及十字聖號。然後，通過一個簡單的儀式，這個慕道者就被登記成為一個望教者(adorer)。貴州的宗座代牧胡縛理主教，於一八六四年描述了貴州省的作法：

當一個外教人被告知真宗教的意義，……並且他宣示對至一天主的信仰和表示想成為教徒的願望後，他被教授十字聖號經……只要當他可以在沒有別人提示情況下而能單獨背誦該經文時，人們就在祭台上點燃兩支蠟燭，該慕道者就跪在祭台前，在他手裏有一張印有他所需誦答內容的紙條。一個老教友跪在他旁邊，能夠幫助他回答提問。禮儀以誦念十字聖號經開始，然後是五次俯地叩拜，同時誦念下列經文：

第一次俯地叩拜：「我相信天主，發誓棄絕所有過去錯誤的行為。」

第二次叩拜：「我希望無窮美善的天主寬恕我所有的罪惡。」

第三次叩拜：「我愛天主，朝拜全善全能的天主，超過世間萬物。」

第四次叩拜：「我全心憎惡自己過去生活中的罪惡，我堅定志向絕不再犯這些罪惡。」

第五次叩拜：「我懇請童貞聖母，我的母親，通過她的有力轉禱，求天主賞賜我最終的堅忍。」

在此之後，人們誦念《宗徒信經》(Apostle's Creed)、《天主經》(Our Father，或譯《主禱文》)、《聖母經》(Hail Mary)以及天主十誡(Ten Commandments)，然後加念下面的聲明：「我所誦念的天主十誡可以歸為兩點：愛天主在萬有之上及愛鄰人如愛自己。本十誡是由天主所傳授，天下萬國都應該遵守。忠誠遵守者將得到永遠天堂榮耀的賞報，不遵守者將受到天主的地獄永苦的懲罰。」

然後，望教者以五種感謝而結束——感謝天主對自己生命的創造、滋育和呵

---

176. 同上，頁238-248。

護，感謝天主的救贖，感謝天主對罪惡的寬赦，感謝天主引領認識真宗教，感謝天主所賜予的其他恩寵。<sup>177</sup> 胡縛理主教繼續寫到，然後這個望教者就視自己為基督徒，他應該參予彌撒和遵守教會所有規律。如果「在一年之後」他能背誦「自己的經文」以及「對教會信條有了深入的理解」，他就可以「上升成為一個慕道者」，此時會有更多的禮儀。在另外一年的考驗之後，他將接受洗禮。<sup>178</sup> 有時候，如在耶穌會的傳教區域內，新信徒被集中到一起，在「道理班」（catechumenates）中接受慕道者培訓。這些慕道培訓通常要經過幾個星期，在一名教師的指導下，這些慕道者會將全天專心學習信仰的信條和實踐。<sup>179</sup>

333

教會的官方文件規定，那些還沒有放棄偶像崇拜（拜邪神）、沒有使自己的生活方式符合教會信仰要求以及還沒有開始意在接受洗禮的信仰培訓者都不得接受作為慕道者。另外，除非慕道者在長時期的考驗之後顯示出誠心的證據以及生活中作為教徒的證據，他才能被施予洗禮。當然，他應該了解教理、主要的信仰奧跡、比較重要的公教儀式與象徵、天主經（「主禱文」）、（天主）十誡、教會法規和洗禮的效力，而且他還要棄絕祖先崇拜和其他一些禮俗——十八世紀時教廷為了結束「禮儀之爭」而發出的訓令中視這些為迷信。如果慕道者已經納妾，他還必須將她們遣散。我們還應該加上一點，即所有這些規定與要求都反映了教會的理想，至於在實踐中是否總是都得到遵守與執行，那就不一定了。<sup>180</sup>

歸依者當初的品性通常不是很好。訴訟法案方面的幫助大概有了這樣的傾向：它會吸引社會中比較粗俗或激動的民眾。在一八七七年的饑饉救濟過程中，教會廣泛給予的救濟通常帶有一個條件，接受救濟者應該接受教會慕道培訓，<sup>181</sup> 但通過這種方法，教會所吸引的多是社會中貧窮的人們。那些來自孤兒院、後來成為教會

177. 英文原文比較短“for the creation, nourishment.....”天津、北京、河北等地的公教徒常常在祈禱結束時，誦念如下經文：一、謝天主生養照顧之恩；二、謝天主降生救贖之恩；三、謝天主赦罪賜寵之恩；四、謝天主賜我進教引我升天之恩；五、謝天主自生我等至今無數之恩。——譯者注

178. 見胡縛理主教的記述，《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七，頁81-82；另見《傳信部文集》，卷二，頁187-196；另見Reynaud，《另一個華夏》，頁65-70。

179. 見Becker，《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壁神父》，頁241-242。

180. 見胡縛理主教的記述，《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七，頁81-82；另見《傳信部文集》，卷二，頁187-196；另見J. M. Caubrière編，《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令、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一七八四年到一八八四年間傳信部發表的或批准的有關文獻》（*Synthesis Decretalium Sinarum e decretis regionalium synodorum ab anno 1803 ad annum 1910. Habitarum in Sinis, necnon aliquibus documentis ab anno 1784 ad annum 1884 a S. C. De P. Fide editis seu approbatis*; Hongkong, 1914），頁96-102。關於一個望教者所應接受的培訓內容以及教會信仰與責任，雲南宗座代牧占分類主教曾如是總結：「你該信（believe）、望（hope）、愛（love）天主，至一的三位一體；你該遵守他的法律；你該相信耶穌基督我們的天主教主，你該希望他的仁慈、遵循他的教導以及效仿他的聖德。」見《傳信部年鑒》（1882），頁195-196。

181. 見Becker，《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壁神父》，頁126；另見Louis 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Methodes de l'apostolat moderne en Chine*; Hongkong, 1911），頁429-430。



334 領聖體群體的相當一部分的孩子們也許絕大多數來自這個國家的較低經濟和文化階層。雖然對這些孤兒的熱心投入是基督信仰與愛德的一個明顯例子，雖然教會對於那些被拋棄的人（outcasts）的服務（教會這些服務往往遇到了偏見與極大的誤解）是對華人生活的一種重大貢獻，但是另外一種事實也是不容忽視的：如此多的來自貧困階層的教會成員會帶來許多嚴重問題。因而以這些無太好前途的材料（unpromising material）建設一個能給這個國家留下很深印象的基督徒團體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這樣教會就處於一種風險之中，她有可能在以後的幾代裏都需要處在外國神職人員的監護之下。然而，教會也確實偶爾地吸收了一些來自有前途階層的人士（from more promising classes）。教會曾不止一次地贏得了其他一些民間宗教派別的領袖人物，而這些宗教派別本身常常吸引了一些非常熱誠和耿直的人士。<sup>182</sup>雖然傳教士們發現很難接觸到婦女們，但常常會出現整個家庭入教的情況，<sup>183</sup>這樣會將婦女們一起帶入教會，另外在十八世紀時，一些婦女也有了類似於傳教員的身份，在婦女們中間積極開展工作。<sup>184</sup>有時候，整個村莊或整個家族都加入教會。<sup>185</sup>

#### 方法篇：對於基督徒的照顧

一個人的洗禮僅僅是教會工作與努力的開始，歸依者的信仰需要堅固，定期祈禱的習慣需要加強，聖事需求需要滿足。教會必須要教導這些新歸依者遵守主日（星期天）安息和禮儀、堅持家庭祈禱，遠離鴉片和戲院。<sup>186</sup>這些新信徒的子女必須接受洗禮和教理培訓，在適當的年齡，還要施行堅振。為了實現這些目的，教會採用了許多方法。教徒們常常被聚集到一些能與外教人鄰居保持一定距離的村莊中，這樣教徒們能夠遠脫離社會上的偶像崇拜習俗，而且他們的全部生活能夠得到教會的監督。<sup>187</sup>另外，教會還會利用傳教基金開設一些學校，成人與孩子都可入校  
335 接受教理講授。<sup>188</sup>每個公教團體通常會通過基督徒選舉會長，然後經宗座代牧和地區負責人（神父）指定一個社團的「會長」，教會的這種作法似乎借鑒了華人的習俗與傳統。這些會長可以主持公眾祈禱、婚喪嫁娶等場合；當司鐸不在場時，這些會長還可以為人代施洗禮；他們負責照料病人與將死之人；他們承擔在非基督徒中

182. 見Georg Maria Stenz（薛田寶），《在孔子的家鄉。來自山東的描繪、圖畫和經驗》（*In der Heimat des Konfuzius. Skizzen, Bilder und Erlebnisse aus Schantung*; Steyl, 1902），頁200；另見Becker，〈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頁25。

183. 見Lemmens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四，頁20-25。

184. 見Stenz，〈在孔子的家鄉〉，頁204。

185. 具體例子見Becker，〈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頁122-124。

186.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748前後。

187. 見Lemmens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四，頁20-25。

188. 見Becker，〈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頁127-128、139。

傳播信仰的責任。<sup>189</sup> 另外，教會有時還會向信徒們發放基督、聖母和聖人的聖像，這也許也是對華人習俗與傳統的又一借鑒作法（adaptation of Chinese custom）。<sup>190</sup> 教會的大慶節通常很隆重，<sup>191</sup> 也許其中部分原因是為了取代非基督徒華人的那些帶有宗教意義的重大節日與慶典——非基督徒也許為了排遣單調生活而非常隆重地慶祝這些節日。朝聖（pilgrimages）——又一種將娛樂與宗教責任結合起來的華人生活習俗——受到了教會的鼓勵，一些教會朝聖地被確立起來。<sup>192</sup> 教徒們被教導保持每日的家庭敬禮與祈禱，<sup>193</sup> 這種有價值的傳統代替了華人在家庭神龕之前的敬拜習俗。另外其他一些有意借鑒華人習俗與傳統的作法還包括聖誕節前夜教堂或聖堂寫條幅和送牌匾的活動、燃放鞭炮和放禮炮的作法（如迎接司鐸、彌撒開始和結束以及舉揚聖體時）以及跪伏問候司鐸的作法。<sup>194</sup>

當時絕大多數的公教團體都沒有常駐司鐸，而神職人員將其大部分時間花費在路途中，正如在教會早期。<sup>195</sup> 當司鐸來到一處教友村莊時，他通常做彌撒、講道理、聽告解、向孩童講授教理、詢問其羊群的道德和精神生活以及調解糾紛。他比較少到非基督徒中傳播信仰；這種工作往往由華人進行，通常是傳教員。然而，他確實參予向那些仍沒有接受洗禮的人講授教理。<sup>196</sup> 宗座代牧們往往有很大的地區需要照料，因而有時會如從前一樣將堅振聖事委託給司鐸們。<sup>197</sup> 傳教士們往往身穿華人商人的服飾，外面並沒有任何關於其教會身份的顯示，至少在早期是這樣。<sup>198</sup> 336

教會付出了認真努力以提高教徒們的道德水平，使其高於教徒周圍社會團體的道德水平。教廷傳信部禁止公教徒銷售與使用鴉片。<sup>199</sup> 這項禁令並不總得到遵守，

189. 見 J. M. Caubrière 編，《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今、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頁 69-80。

190. 見貴州的奧貝（Aubry）的一封信，載《奧貝神父的信》（*Correspondence de Pere J.-B. Aubry*），頁 116。在直隸的耶穌會傳教區中，人們用公審判、地獄、煉獄、天堂等的圖畫來影響外教人。這也許是對佛教和道教之地獄觀的參照。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頁 91。

191. 見《奧貝神父的信》，頁 156。

192. 見同上。另見《耶穌會在南京傳教的報告》，卷二，頁 111-113；另見 Ricci，《野蠻和勝利》（*Barbarie e Trionfi*），頁 136-139。

193. 見 Von Richthofen，《華夏日記》，卷二，頁 71-74。

194.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六，頁 86；另見 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 497。（向司鐸跪伏的習俗在二十世紀逐漸被禁止。——譯者注）

195. 耶穌會士鄂爾璧（Gonnet）曾於一八四五年從江南發出信件寫到，教徒們對臨終傅油聖事極其熱忱，幾乎每種病症都要求此終傅聖事。他說，探訪患病教徒就要花去他一多半的時間。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頁 51、58。

196.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五，頁 83。

197. 見《傳信部文集》，卷二，頁 137。

198. 見 Huc，《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和一八四六年往韃靼、吐蕃和華夏的旅遊回憶》（*Recollections of a Journey Through Tartary, Thibet and China During the Years 1844, 1845 and 1846*; New York, 1852），卷一，頁 22。

199. 見《傳信部文集》，卷二，頁 184。這個命令的發佈日期是一八五二年三月十日。

至少一位宗座代牧感覺到有必要發佈一個嚴厲的主教牧函 (pastoral letter)，向其羊群提醒該禁令的存在。<sup>200</sup> 有時候該禁令的執行有所鬆緩：貴州的傳教士們與宗座代牧宣稱，如果鴉片的種植者被取消接受聖事的權利，如果那些很長時間的鴉片吸食者被強迫馬上戒煙，他們很難獲得新的歸依者，因而傳信部做了一定的讓步。<sup>201</sup> 對於那些將自己的妻子和女嬰賣給外教人且不思悔改的公教徒，教會頒佈了非常嚴厲的命令，不允許這些公教徒接受聖事。<sup>202</sup> 女孩的最低結婚年齡被定為十二歲，男孩的最低結婚年齡為十四歲；如果可能的話，計算方法依據西方曆法。<sup>203</sup> 歸依者應該返還不義之財，對其他侵犯行為應予以相應賠補。<sup>204</sup>

許多新近入教的歸依者的生活變化並不是很明顯。貴州的一位司鐸在一八七七年寫到，新的教徒並沒有全面的熱忱，或並沒完全脫離外教的迷信，洗禮只不過意味着這樣的事實：一個人已經燒掉了他的偶像，宣稱自己為教徒。這位司鐸相信，  
337 對於歸依者來說，入教這個行為的意義比加入任何商業行會或民間宗教組織的意義並不高尚多少。<sup>205</sup> 人們似乎普遍地認為，新近歸依者的質量比較低，而李希霍芬也持這個觀點。他曾有機會就相關問題作出廣泛觀察。<sup>206</sup> 另外有一點也值得我們注意，教會通常只接受那些來自老教友家庭的年輕人作為司鐸候選人。<sup>207</sup> 另一方面，不管是從道德水平還是從個人品德上講，那些從小就受了基督徒教育的人比非基督徒好像要高出一些，至少李希霍芬是這樣認為的。<sup>208</sup> 榮赫鵬 (Younghusbandman) 也做出了類似評價，在滿洲的一個教友村，他被歸依者的「真正的誠心和熱忱的品性」所感動，因而他說，這些教徒「就好像是一個全新的人種，完全不同於其周圍的冷漠而又心硬的中國男子。」<sup>209</sup> 卓越的新教傳教士司督閣 (Dugald Christie) 曾在滿洲工作了很長時間，他評論說，這些華人羅馬公教徒是「其社會團體中行為良

200. 見山西的艾主教 (Grassi) 於一八九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所發牧函；見Ricci, 《野蠻行為和勝利》，頁175前後。

201. 見《傳信部文集》，卷二，頁118、184。

202. 同上，頁209、210。

203. 同上，頁248。根據華人的計算方法，小孩剛一出生即為一歲。

204. 同上，頁187-196。

205. 見Aubry, 〈從貴州的來信 (1877年12月1日)〉 (from Kweichow [Dec. 1, 1877])，載《奧貝神父的信》，頁222。

206. 見Von Richthofen, 《華夏日記》，卷一，頁144。

207. 〈一位浙江的宗座代牧〉 (A vicar apostolic in Chèkiang)，載Reynaud, 《另一個中國》，頁74。

208. 見Von Richthofen, 《華夏日記》，卷一，頁144。

209. 見Col. Francis Edward Younghusband, 《一個大洲的核心：在滿洲地區、戈壁沙漠、喜馬拉雅山、帕米爾與罕薩旅遊記》 (The Heart of a Continent. A Narrative of travels in Manchuria, across the Gobi Desert, through the Himalayas, the Pamirs, and Hunza. 1884-1894;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04)，頁41。

好、潔淨勤勞的那一部分人」。<sup>210</sup> 麥華陀（W. H. Medhurst）是一個新教傳教士之子，他在華做過多年的領事，他「常常被公教團體所表現出的安靜與可敬所感動，這些特質是周圍外教人所沒有的。」<sup>211</sup> 另外，也有關於與仇敵和解的記述；<sup>212</sup> 我們還能看到治癒奇異而令人煩惱的稱為「附魔」（“demon possession”）怪疾的記述，<sup>213</sup> 一個傳教士曾聲稱，在附魔者入教之後，這種怪疾總會消失。<sup>214</sup> 因此，從整體上來講，作為信仰的結果，公教徒的道德水平好像比同一社會階層的非基督徒鄰居的道德水平明顯要高。<sup>215</sup>

### 方法篇：學校

338

羅馬公教傳教士所強調的一種傳教方法是建立並發展一個廣泛的教育系統。<sup>216</sup> 正如在時期教會一樣，學校的目的首先不是為了吸引非基督徒，而是向公教徒的孩子講授宗教方面和世俗方面的知識，以及為教會培訓華人領袖。傳信部禁止公教學校在沒有經過傳教士同意的情況下接收外教人的孩子，傳信部還命令諸宗座代牧應該阻止教徒的孩子進入非基督學校學習。<sup>217</sup> 另外，傳信部還規定，教會學校在選用華人傳統的著作（《四書》等）作教材時，這些教材不應該鼓勵迷信或顛覆信仰。<sup>218</sup> 絕大多數的公教學校都屬於非常基礎的那一類，但是有一些是培訓司鐸、教師和傳道員（priests, teachers and catechists）的較高等級的學校。事實上，每個代牧區似乎至少有一所備修院，司鐸培育的準備工作從這裏開始；另外還有一些可以完成司鐸培育的學校（「大修道院」）。<sup>219</sup> 有時候，為了躲避迫害，這些學校（修

210. 見Dugald Christie, 《在滿人首都三十年。奉天的戰爭與和平。司督閣的回憶錄》（*Thirty Years in the Manchu Capital. In and Around Mukden in Peace and War. Being the Recollections of Dugald Christie*; Edited by his wife; New York, 1914），頁18。

211. 見W. H. Medhurst, 《遠東契丹中的外國人》（*The Foreigner in Far Cathay*; London, 1872），頁33-34。

212. 見馬大恩（De Marchi）主教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七，頁328前後。

213. 〈直隸董主教的信（1866年1月16日）〉（Mgr. Anouilh from Chihli [Jan. 16, 1866]），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八，頁371；另見Henry-Joseph Leroy, 《直隸東南地區：聖奧古斯定會的老傳教區》（*En Chine au Tché-ly S.E. Une mission d'après les missionnaires Société de Saint-Augustin*; 1900），頁144-186。

214. 見Becker,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璧神父》，頁23。

215. 新教傳教士盧公明（Doolittle）說，福州的羅馬公教徒的生活與非基督徒的生活沒甚麼兩樣。——Justus Doolittle, 《華人的社會生活，他們的宗教、政治、教育和商業習慣和想法。特別注重福州》（*Social Life of the Chinese: with Some Account of Their Religious, Governmental, Educational, and Business Customs and Opinions with Special but not Exclusive Reference to Fuhchau*; New York, 1867），卷一，頁37-40，然而，他並不是沒有偏見的。

216. 一八七八年至一八七九年，據報告，江南共有三百四十五所男校（6,222名學生）和二百一十三所女校（2791名學生）；一八九七年至一八九八年，江南的學生數目據報告增加到一萬六千五百七十一名。見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217. 見《傳信部文集》，卷二，頁193-194。

218. 同上。鄉下學校的「老師」只能是一些受過儒教影響的紳士，因為只有他們識字。教材可能是《四書》、《三字經》之類的書。——譯者注

219. 見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頁219、221。

道院) 設在山裏; <sup>220</sup> 但有的學校也設在人口聚集中心。<sup>221</sup> 司鐸培育課程時間長而費力, 因為培育課程既要教授修生足夠的漢語古典知識以獲取華人知識分子的尊敬, 又要教授他們履行將來宗教義務所必需的神學、歷史和禮儀知識。修生往往需要花費十至十二年的時間學習漢語文學和拉丁文、哲學和神學。修生的拉丁文必須足夠好, 不僅要滿足舉行禮儀的需要, 而且還要滿足閱讀書籍的需要, 因為只有這樣他們才能與教會的整體思想與生活保持聯繫。至少在一個代牧區, 修生培育工作是在十歲或十二歲開始的, 他們直到三十四歲或三十五歲才可能被祝聖司鐸。<sup>222</sup> 在那些開始接受司鐸培育的人中, 似乎只有很少的一部分人能夠完成它。華人對獨身的偏見、長時培育的艱辛、司鐸職務的艱辛等因素濾掉了很多人, 只剩下了最堅強和最堅忍的人, 即使這樣, 培育結果也並不總是令人滿意。本地神職人員據說是「虔誠而道德的」, 能夠解決其本國同胞之間的困難與糾紛, <sup>223</sup> 但是這些人被長時間封閉在學校裏, 與正常社會完全脫離, 因而他們顯得過於膽小和無經驗, 不能單獨從事歸依人靈的工作, <sup>224</sup> 而他們身體方面通常不夠強壯。<sup>225</sup> 然而, 我們還是可以高興地注意到, 一八五八年時, 在上海接受司鐸培育的華人修道生給了額爾金爵士 (Lord Elgin) 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們看起來聰明且快樂」, 他這樣寫到, 「似乎遠遠優於歐洲羅馬公教的修道生。」<sup>226</sup> 除了這些培育司鐸的修院之外, 還有一些培育發誓守貞的女子 (「貞女」) 的學校, 這些女子將來要成為學校的教師, 對婦女們進行洗禮和指導。<sup>227</sup> 另外還有一些培訓傳道員的學校。<sup>228</sup> 絕大多數傳教員都是結婚的, 他們是傳教士的助手, 有時他們負責管理教徒團體, 在祈禱中進行講道, 管理教堂和教堂檔案; 有時他們向非基督徒講道; 有時他們向孩子和新教徒教授教會經

220. 如在貴州,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七, 頁35。

221. 如在瀋陽 (同上, 卷四十四, 頁84) 和在上海 (《耶穌會在南京傳教的報告》, 卷一, 頁43、56)。

222.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五, 頁85-86。

223. 見Poil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頁314。

224. 江南的Leboucq, 〈一八七〇年一月十八日〉 (Jan. 18, 1870), 載《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二, 頁340-344; 另見浙江的一位宗座代牧的記述, 載Reynaud, 《另一個華夏》, 頁74。

225. 見Poil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頁314。

226. 見Theodore Walrond編, 《亞麥加總督、加拿大總督、華夏大使、印度總督額爾金爵士的信件和筆記》 (*Letters and Journals of James, Eighth Earl of Elgin, Governor of Jamaica, Governor-General of Canada, Envoy to China, Viceroy of Indi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73), 頁242。

227.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五, 頁88。這些守貞女子由父母陪同, 在司鐸面前將自己奉獻, 她們的年齡通常為十六至十八歲。她們學習背誦很長的早禱與晚禱經文、主日經文與慶節, 還有彌撒經文。她們了解教理中的信條內容。她們通常與父母住在一起, 並不穿特別的服裝。見Werner, 〈一八四七年十月二十日, 寫自海門〉 (writing Oct. 20, 1847, from Haimen), 載《傳信部年鑒》, 卷二十一, 頁317。(這就是中國公教早期比較流行的「在家守貞」, 這些在家守貞的女孩子又不同於那些穿會服的修女們。——譯者注)

228.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五, 頁87。

文；有時他們會在與華人官員接觸過程中作秘書工作。<sup>229</sup> 一些為數不多的學校教授法語；一些中級學校向一些非神職公教徒提供普通教育內容；偶爾地會有一所為外國團體所開設的學校。<sup>230</sup>

### 方法篇：科研與著作

在一八四四年至一八五六年這段時間裏，有些人建議在北京恢復耶穌會學者的工作，這些耶穌會學者曾在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時為獲得教會的立足點而扮演了重要的角色。這些建議沒有實現，因為耶穌會的資源已經被其在江南和直隸的責任所耗盡。另外，將近一個世紀的時間（約1800年以來），北京一直是遣使會的傳教區域；也許更重要的一點是，中國的形勢已轉化了，因此似乎不再需要這種特殊的方法。<sup>231</sup> 此時，公教徒受到了外國條約的保護，不再需要一種學者傳教團從朝廷和高級官員那裏獲取好感和支持。然而，無論是遣使會或耶穌會，他們都繼續進行一些研究。遣使會士譚微道在法國政府的要求下，被其長上抽調出來作博物學方面的研究，他四處旅行，為其博物館進行廣泛收集，後來當北堂遷到新址時，該博物館被移交給清朝政府。據說，博物館的收集品的存有從某種意義上化解了華人對外國人的偏見。<sup>232</sup> 早在一八六九年，耶穌會就繼承他們的學者傳統，開始建立自然史博物館（a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將此作為一種接近華人的方式。<sup>233</sup> 一八七二年時，耶穌會決定在徐家匯建立一個科研中心，<sup>234</sup> 他們的一些著名成果包括：一個能進行每日天氣預報的氣象台（徐家匯觀象台）、一個很大的圖書館（徐家匯天主堂藏書樓，藏有許多外文書籍、中國地方誌、時、清、太平錢幣等）、一系列不斷充實的關於各階段華人生活的學者專論（即《漢學叢書》[*Variétés Sinologiques*]）、<sup>235</sup> 一個很有趣的博物學博物館以及一個很大的印刷機構（土山灣 341

229. 見Pieper, 《中華帝國裏的雜草、萌芽和花朵》，頁502前後；另見Brouillon, 《江南教會現在的情況，一八四二—一八五五年》，頁104；另見Kervyn, 《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519及以下。

230. 見Favier, 《北京》，卷二，頁263；另見《耶穌會在南京傳教的報告》，卷一，頁73。

231.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二，頁35-42；另見《在華的法國大學》（*Une université française en Chine*），摘自《關於中國的報告》（*des Relations de Chine*; April, 1925），頁2。

232.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139。

233. 見Von Richthofen, 《華夏日記》，卷一，頁133-134。

234.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二，頁192-198。

235. 第一期出版於一八九二年，到一八九七年時共出版了十二期。見Cordier, 《中華圖書目錄》，頁857-858。值得一提的是，《漢學叢書》的幾輯和其他一些作品由江南的一位華人教區司鐸黃伯祿神父（Huang Po-lu）所編輯。見《通報》（1910），頁139-141。

印書館)。<sup>236</sup> 直隸東南的耶穌會士顧賽芬 (Seraphin Couvreur) 編纂了一些詞典, 另外還將大量漢語古典文獻翻譯成法語、拉丁文或者雙語 (拉、法語) 並用。<sup>237</sup> 誠然, 這種學者活動在將基督信仰介紹給華人過程中所起的作用到底有多大, 這個問題還很難決定, 但此時的學術工作並不如耶穌會前期歷史中的北京傳教的影響那麼突出。另外, 當羅馬公教傳教士, 尤其是耶穌會士, 不斷地以一種學者的方式將華夏介紹給西方時, 在此領域的領導地位正逐漸轉移到別人的手裏。

公教人們還準備了著作與文獻, 以幫助教會的工作。十七、十八世紀已經出版的很多書籍仍然可用, 只需要再印刷就行了。另外還有很多新出版的書籍與文獻, 其中包括對《聖經》部分章節的翻譯。<sup>238</sup>

### 方法篇：孤兒院、醫院和饑荒救濟

羅馬公教傳教士的首要目標是通過教會所規定的方法而救贖個人的靈魂 (salvation of individual souls), 他們的所有活動都是針對這個目標的。然而, 他們對於靈魂的渴望卻引發了大量的人道主義事業, 這些人道主義事業後來成了公教活動的最明顯特徵之一。其中, 最重要的機構性慈善事業 (institutional philanthropy) 是孤兒院。孤兒院的成立原因和目標似乎是為那些有死亡危險的嬰兒施洗。如果 (被遺棄的) 嬰兒受洗後不久死去, 按照羅馬公教的信仰, 他的靈魂就會確保進入天堂; 如果嬰兒能夠繼續存活, 那麼為了他的永恆福祉, 他必須在公教信仰中養大。因而, 公教孤兒院收養儘可能多的孤兒。有時候, 貧困的父母將自己的嬰兒託付給修女們, 以此換取少量的金錢——有一個地方支付的是二百銅錢。教會收養的這些嬰兒首先送到教徒婦女那裏乳養, 然後到兩歲時再送到孤兒院繼續撫養。<sup>239</sup> 孤兒院不僅向孩子們提供宗教方面的教育, 而且還提供職業訓練, 這樣孩子們將來可以自立。在條約之前 (1856年前), 這種孤兒院是不可能開辦的, 但後來隨着規定的容忍條款, 教會可以安全地建立孤兒院。孤兒院特別在條約中的口岸城市盛行, 如在上海、漢口和天津等城市, 但是在內地也有孤兒院。<sup>240</sup> 這些嬰兒往往——或許

236. 見《華夏百科全書》, 頁360、413; 另見《關於南京教區的報告》 (*Relations de la missions de Nankin*) , 卷一, 頁61; 另見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三, 頁674。

237. 見其著作清單, 載《華夏百科全書》, 頁135。

238. 見Bondfield的記述, 載《中國傳教年鑒》 (1915) , 頁468。另見Henninghaus (韓寧鎬) 的記述, 載《傳教學期刊》 (1911) 。

239. 見Cothonay, 《在華兩年》, 頁258。

240.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四, 頁84前後; 卷四十八, 頁1047; 另見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頁219、221-222; 另見《教務雜誌》, 卷十, 頁370, 此處講述了一個位於北京附近的孤兒院農場 (orphanage farm) 。

總是——由修女們負責照料——儘管修女上面也許有一個司鐸作為其領導。<sup>241</sup>雖然公教開辦了一些醫院和診所，<sup>242</sup>但其數量沒有新教所開辦的多。教會也為一些窮人開辦了收養中心，尤其是為了老年人。<sup>243</sup>據說，華西地區有一些基督徒丐邦（Christian mendicant guilds），他們比非基督徒丐邦更文明、行為更良善一些。<sup>244</sup>華人普遍相信「附魔」，而許多傳教士也有類似信仰。筆記記載了許多司鐸、傳道員或通過念玫瑰經成功驅魔治癒附魔者的例子。<sup>245</sup>

華人生活中的一個明顯特徵是經常不斷的饑饉，傳教士們往往參予到救濟工作中去。雖然傳教士們的資源對教徒們來說還不夠，但他們卻儘可能多地拯救外教人的孩子，並盡力對其中瀕臨死亡的孩子施予洗禮。在發生在七十年代後半葉的華北大饑饉中，教會的資源嚴重不足。來自歐洲的救助基金和來自上海的外國人的捐款被分發出去，但這些錢款還不足以救濟受災人口的一小部分。<sup>246</sup>好幾個傳教士因在照顧災民時感染疾病身亡，<sup>247</sup>教會的孤兒院內人滿為患（很多被拋棄的嬰兒和死去父母的嬰兒）。<sup>248</sup>饑荒結束之後，教會因在饑饉中的救濟工作而開始受益，例如，在饑饉最為嚴重的山西，一八八〇年和一八八一年這段時間裏，大量的非基督徒投向傳教士以尋求教理講授。<sup>249</sup>

343

### 傳教士的品性

在很大程度上，歸依者的品性取決於傳教士的品性。從總體上來講，歐洲司鐸似乎都非常虔誠，但是他們所接受的培育和他們在華的生活都限制了他們的視野，

241. 見Don Francois Chamard, 《一位強有力的傳教士》(Un missionnaire poitevin en Chine, Paris [no date])，各處，此處記錄，歐神父(Louis Octave Barrois)是廣州一所孤兒院的院長。

242. 見Poi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頁314。

243.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八，頁10-17；卷六十，頁272；另見Favier, 《北京》，卷二，頁247-250；另見Reynaud, 《另一個華夏》，頁94-97；另見Pieper, 《中華帝國裏的雜草、萌芽和花朵》，頁472。

244. 見Poi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頁316。

245. 見Cothonay, 《在華兩年》，頁222、461-517。

246. 見Ricci, 《野蠻行為和勝利》，頁62-66；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九，頁333；卷五十，頁83-90、385；卷五十一，頁9前後；另見Leboucq, 《耶穌會杜蒙席》，頁428-470。

247. 見Leboucq, 《耶穌會杜蒙席》，頁428-470；另見Poi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141；另見Leroy, 《直隸東南地區》，頁266。至少有六個傳教士死於直隸。另請參考《傳信部年鑒》，卷五十，頁385前後。

248. 見《傳信部年鑒》，卷五十，頁392。

249. 見Ricci, 《野蠻行為和勝利》，頁75-77。有人指控(Duncan [敦崇禮], 《傳教士的信。給忠誠的朋友和坦誠的批評者》[The Missionary Mail. To Faithful Friends and Candid Critics; London, preface January, 1900], 頁66)，有些公教傳教士利用饑饉，以低價從外教人手裏購進地產和房產以擴大教堂。敦崇禮另外還指出(《傳教士的信》，頁66)，在華西北地區發生的穆斯林叛亂中，教會吸收了許多新的教徒，因穆斯林視這些歸依者為「真天主的朝拜者」，他們在叛亂中而倖免於難。這些說法也許是真實的，因為它們畢竟出自一個有機會收集一手資料的人的筆下，但是有一點必須注意，雖然敦崇禮當時生活在山西且在那裏記錄，但他是一個有成見的觀察者(a prejudiced observer)。



使之變得相對狹窄。通常，他們都從年輕時候開始在其修會所管理的學校裏接受培育，他們的學校從很大程度上與當時非教會世界的思想隔絕。<sup>250</sup> 在華的傳教士們對自己傳教站以外和省外當時發生的事情幾乎知道得不多。<sup>251</sup> 巴黎外方傳教會曾翻譯上海報刊的部分內容，然後將其發送到華西地區的本會傳教士那裏，該會希望通過  
 344 此種方式將其傳教士與世界聯繫起來，<sup>252</sup> 但是內地的生活孤立了那裏的司鐸們，將其主要興趣全部局限於履行其教會職責上。有些修會傳教士的總體質量會比另一修會的傳教士要高一些，例如，伯駕認為，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傳教士們不如「耶穌會士那樣徹底植根於科學的神學，或那麼有規律」，而且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方法「有點兒過於急進和好戰，與我們對愛德和宗教的觀念不太相符合。」<sup>253</sup> 有時候，儘管某些傳教士在華生活了很長時間，但他們對地方語言並沒有全面的了解，這是因為與他們打交道的多是教徒，這些教徒趨向於使用傳教士們所熟悉的詞彙和語言。<sup>254</sup> 有些傳教士也趨向於相信一些超自然奇事。<sup>255</sup> 根據有的傳教士的報告，空中出現了十字架，另外有人說十字架顯現給一個將死婦女，另外還有人說看見了祭台周圍有兩個發光的小孩，這使得一個外教人洗禮入教。<sup>256</sup> 一位宗座代牧鄭重宣稱，因着聖母瑪利亞的轉禱，一條威脅某個村莊的河流改變了河道。<sup>257</sup> 另外，一個傳教士記錄了一個死去婦女（一個教徒）的靈魂顯現給她兄弟，要求他接受她的信仰的事情。<sup>258</sup> 通常，（公教的）傳教士們來華，並不奢望再見到各自的祖國，而且這些傳教士們也不像新教傳教士那樣有休假（定期回國）的制度，也就不能像新教傳教士那樣了解世界的形勢和祖國教會的形勢。公教傳教士的生活在身體上是不舒適的，在心理和精神上是壓抑的，因而司鐸思鄉嚴重，有些人甚至放棄傳教工作並返回歐洲，這也就不是甚麼值得奇怪的事情了。<sup>259</sup> 然而，令人稱奇的是，竟然有那麼多人仍堅守自己的崗位。他們中有許多在自己的信仰中尋獲力量源泉而堅強成長起

250. 當然會有例外的情況，尤其是在耶穌會內。

251. 見Von Richthofen，《華夏日記》，卷二，頁173、218。他說（1869年），山東的方濟各會士既沒有書籍又沒有地圖，他們認為泰山是全國最高的山。除了傳教站的名字和情形外，傳教士們對省內其他任何事情都一無所知。即使主教也二十年內離開過代牧區，也僅僅是兩次，而且這兩次他也沒有出國。

252. 見Hosie，《在華西地區三年》，頁142。

253. 見E. H. Parker，《約翰中國男子和一些其他的》（*John Chinaman and a Few Others*;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02），頁200。

254. 見Huc，《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和一八四六年往韃靼、吐蕃和華夏的旅遊回憶》，卷一，頁232。傳信部和在華的主教大會（synods）都強調傳教士獲取語言和經典知識的重要性。見Becker，《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鄂爾暨神父》，頁165前後。

255. 其英文原文為“supernatural portents”，而羅馬公教常使用的一個詞為“miracles”，即「聖蹟」、「神蹟」。——譯者注

256. 見Cothonay，《在華兩年》，頁232、233。

257. 見Reynaud，《另一個華夏》，頁68。

258. 見Bouchere，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一，頁237-240。

259. 見Little，《熟悉的華夏》，頁162。他說，意大利司鐸比較多放棄傳教生涯回家，而法國司鐸出現這種情況並不那麼多。

來，以他們生活中的充沛精力和美善給那些與他們相遇的旅行者留下很深印象。當教徒與這些人接觸時，當然會有所助益。

### 教會組織

345

一八五五年至一八九七年這段時間，教會的組織形式基本沒發生甚麼變化。隨着以前的傳教事業的擴大以及新修會團體入華，一些新的宗座代牧區相繼成立起來。各修會團體之間幾乎沒有合作，人們關於其他修會團體的成就與困難知道得不多。傳信部向各修會分割傳教區域，各個修會團體滿足於向該機構直接匯報，工作的協調似乎完全來自於羅馬。一八七〇年時，絕大多數（在華的）宗座代牧聚集到羅馬參加梵蒂岡大公會議（Vatican Council），在那裏人們召集了幾次關於在華傳教問題的專題會議。期間，一項將帝國劃分為五個教務會議區（regional synods）的計劃得到審批，<sup>260</sup>但是傳信部直到一八七九年時才開始執行這個計劃。在那一年，傳信部要求五個區每五年召開一次教務會議。<sup>261</sup>這種分區是地區性的，因而將各種修會的代表聚集起來參加會議。<sup>262</sup>第一次教務會議於一八八〇年召開，之後的教務會議的召開是相對定期的——儘管並不總是以特定的時間間隔召開。這些教務會議所討論的議題大致包括如下內容：聖事的施行、主教和傳教士、華人司鐸的聖召和培育、歸依和傳播信仰的方法、教徒的靈修生活照料、教育以及關於華人司鐸和修女的規律。<sup>263</sup>因此，會議的議題還是相當廣泛的。

由於清朝帝國當時的具體條件，不能採取很多具體措施以減少傳教士對教會的管理和支配。教會當時對外國條約和法國政府的支持頗有依賴，同時教會所吸收的成員多是來自這個國家較低的、不太理想的階層，因此教會幾乎完全依賴於外國神職人員。傳信部位於萬里之外，離實際情況很遠，卻強調培育華人司鐸的重要性，<sup>264</sup>然而，很多數宗座代牧們對短期以內建立一個可以將教會安全委託於其手的本地司鐸團體這件事情持一種相對悲觀的態度。<sup>265</sup>根據他們的判斷，在很長的時間裏，在

260.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183-184。

261. 見《一八八〇年、一八八六年、一八九二年三次在北京舉行主教會議的文獻》（*Decreta Trium Synodarum regionalium annis 1880, 1886, et 1892 Pekini habitarum*; Peking, 1904），各處；另見Launay, 《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頁244；另見Caubreire, 《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今、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一七八四年到一八八四年間傳信部發表的或批准的有關文獻》，頁41-43；另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十三，頁87-88。一八五九年時，在華西地區召開了一次教務會議；一八七五年時，在香港召開了一次教務會議，但這兩次會議都是地區宗座代牧區召開的。

262. 同上。（參見Josef Metzler, 《一五七〇——一九三一年在華、日、朝舉行的主教會議》[*Die Synoden in China, Japan und Korea, 1570-1931*; Schönigh, München, 1980]。——譯者注）

263. 同上。

264. 見《傳信部文集》，卷二，頁187-196。

265.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二，頁183-184。

華的教會還必須處在外國保護及管理之下。然而，華人教徒在教會工作中也不是沒有積極參予的精神。除了華人教師、傳道員和司鐸的大量而廣泛的工作之外，華人公教徒常常在教堂的建設與維護方面提供援助。<sup>266</sup> 一八九九年之前，三個男修會團體和九個女修會團體相繼建立起來，<sup>267</sup> 另外，教會還建立了許多教宗組織和慈善機構。<sup>268</sup>

### 諸迫害

羅馬公教的進展被烙上了暴亂與迫害的烙印，這是不可避免的事。正如我們前面多次談到的，在上階層（士人、士大夫）看來，這個組織正在顛覆華人文明中最為精華的部分；另外，教會處於外國勢力的保護之下，通過訴諸法國官員，她能夠干預訴訟與司法。傳教士們的增長非常迅速，在每個省都能見到，甚至在一些附屬地（dependencies）都能看到他們的身影。曾經發生的處決一個教會成員的事件已經導致了一次外國列強的進攻，而且更多的傳教士可能隨時都會遇到不幸，給政府帶來麻煩。在普通大眾中間還廣為流傳着一些兇惡的謠言，為甚麼傳教士及其助手如此熱衷於幼童？謠言說，「蠻夷」也許想用幼童的眼睛和維持生命的器官來製藥。另外，教會的臨終傅油聖事（終傅聖事）也引起了人們的狐疑——尤其是因為該

347 聖事施行之後，教徒幾乎馬上就會死去。彌撒的舉行也是令人們產生懷疑的原因之一，因為彌撒通常只能在非公開的情況下舉行。事實上，這些將外國人描畫為最不人道、最殘忍的謠言一直持續到二十世紀。謠言指責司鐸們過着淫蕩的生活，教徒們的聚會是男女之間濫交的場合，聖體（Eucharist）是給予信徒的一種使邪魔不能侵入以及刀槍不入的神藥，而終傅聖事則是獲取照相材料的一種手段。<sup>269</sup> 因為諸如此類的民眾態度及流行觀念，所以傳教士們在書信中報導的似乎都是關於迫害和教難的故事。

然而，這些攻擊與那些條約前的迫害有明顯的區別。條約前的迫害幾乎總是由國家開始和執行的。此時，條約及外國勢力的保護通常能夠防止政府公開採取反基督徒的態度。對於騷擾羅馬公教的事情，北京也許睜一眼閉一眼，官員也許暗中挑唆或縱容，但他們很少會公開地這樣作。絕大多數情況下，對教徒的傷害來自普通民眾的作為以及那些沒有公職的學者階層的作為（the educated but non-office-holding

266. 見《傳信部年鑒》（1883），頁27；另見Schwager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1912），頁220前後。

267. 見《中華歸主》，頁460；另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頁134-144；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八，頁27。

268. 見Servière，《江南教會史》，卷二，頁262；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三，頁248；卷四十八，頁9；另見《耶穌會在南京傳教的報告》，卷一，頁11-47。然而，這些修會與機構似乎常是在傳教士的建議下成立的。

269.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274-277。

classes)。教會此時所面臨的是暴亂、夙仇和公眾的不滿，而沒有太多來自政府的禁令或壓抑。

也許許多迫害都沒有被記錄下來，即使對我們所提到的那些迫害作最簡潔的描述，其篇幅也會超過本書的範圍。然而，一些典型的案例必須要予以歸類，雖然這也許會給讀者帶來一種冗長囉嗦的感覺。在六、七十年代的時候，除了其他通常的困難外，還有叛亂困擾着教會，這些叛亂（指太平軍、捻軍、回民等起義）曾一度使清朝帝國的很大部分領土幾乎陷入一種無政府狀態中。因而傳教士們及其歸依者也就不能期望毛髮無損地渡過這些動亂年代。一八六一年時，雲南的巴黎外方傳教士古分類神父被一個少數民族囚禁。<sup>270</sup>就在同一年，廣東的一位傳教士寫信講述他區內的教徒們受到了叛亂所帶來的一般混亂的影響。<sup>271</sup>雲南的穆斯林軍對基督徒滿懷敵意，傳教士們經常處於危險之中。<sup>272</sup>貴州同樣受到了影響。<sup>273</sup>一八六一年，山東的教徒們飽受叛亂之苦。<sup>274</sup>一八六二年，傳教士歐（Octave）神父在直隸東南部受到了強盜們的搶劫，另外一起叛亂將數百教徒及一些非基督徒鄰居從其家園中趕了出來。該省那一地區的中心傳教站築起了圍子，從而成了一個永久的堡壘。<sup>275</sup>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太平叛亂在江南給人們帶來了很大的苦難。<sup>276</sup>在河南，一八六三年時，傳教士們的活動受到了危害全省的武裝暴徒的阻礙。<sup>277</sup>西北<sup>278</sup>的穆斯林叛亂給教徒們帶來一些不便，<sup>279</sup>儘管叛亂者好像故意避免不傷害公教徒，至少在陝西是這樣的。<sup>280</sup>

348

然而，傳教士們和教徒們所受的苦難更多是由那些反對基督徒的事件引起的，而不是由一般的混亂引起的。一八六五年，馬（Mabileau）神父在四川的一個小村

270. 見Fenoui，〈一八六一年七月十八日所寫的信件〉（letter, July 18, 1861），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246-258。

271. 見Philippe，〈信件〉（letter），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二，頁331-336。

272. 見Pouris，〈在雲南九年〉（*Hui ans au Yunnan*），頁70-77；另見Huot，〈一八六一年十二月一日的信〉（letter, Dec. 1, 1861）和Chauveau，〈一八六二年九月五日的信〉（letter, Sept. 5, 1862），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四，頁312-323。

273. 見Launay，〈在華傳教史。貴州的教會〉，卷二，頁160-300。

274. 見Louis de Castelazzo，〈山東代牧，一八六一年六月十日的信〉（Vicar Apostolic of Shantung, June 10, 1861），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四。

275. 見Leboucq，〈耶穌會杜蒙席〉，頁193-201；另見Leroy，〈直隸東南地區〉，頁61。

276. 見幾位傳教士的信件，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四，頁293-307。

277. 見Baldus，〈河南代牧，一八六三年四月三日的信〉（Letter of Baldus, Vicar Paostolic of Honanm, Apr. 3, 1863），載同上，頁362-364。

278. 原文：“Northeast”（「東北」）應改為「西北」。——譯者注

279. 同上，卷二十八，頁69-91。

280. 與西安府宗座代牧的談話內容，載Alexander Williamson，〈在華北旅遊〉，頁384。

莊裏被一群暴徒打死，<sup>281</sup>一八六九年，李柁（Rigaud）神父和一名教徒死於同一村莊。<sup>282</sup>一八六五年，西藏邊界上發生了幾個嚴重的迫害事件，杜良（Durand）神父在逃跑的過程中被溺死。<sup>283</sup>一八六二年，文乃爾（Jean Pierre Noel [Neel]）神父和三位教徒被貴州的一位官員處死。<sup>284</sup>一八六五年，數位教徒在同一省被殺。<sup>285</sup>一八六七年，魏（Verchere）神父在廣東被捕；<sup>286</sup>一八六八年，德（Dejean）神父成了一起暴亂的犧牲品；同一年晚些時候，賴（Delavay）神父被打傷、一座小聖堂被毀、一些教徒被殺或受傷。<sup>287</sup>一八六八年，直隸東部的教徒受到了一幫土匪的襲擾，<sup>288</sup>一名傳教士受到了士兵們的粗暴對待。<sup>289</sup>

一八六九年時，長江流域發生了數起反對基督徒的遊行活動，一些粗俗反對基督徒的揭帖也在湖南廣泛流傳，<sup>290</sup>武昌巡撫發佈了一份公告，該公告被人們普遍認為是對基督徒的禁令，<sup>291</sup>安慶的傳教站受到了搶劫，<sup>292</sup>發生在南京的混亂在巡撫的強力安撫下才得以化解。<sup>293</sup>法國政府採取措施以獲取賠償：臨時代辦在兩艘炮艦的護送下一直到達漢口以加強條約的執行，另外在一艘（法國）戰艦臨於安慶之後，人們為安慶事件獲得了賠償。<sup>294</sup>

281. 見Adrien 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La salle des martyrs du Seminaire des Missions-Etrangères*; Paris, 1900），頁193；另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33；〈四川東部省會長的一封信（1868年10月21日）〉（*Letter of Provincial in Eastern Szechwan* [Oct. 21, 1868]），載《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一，頁260。這個村子的名字叫西陽州，該村很多年以來具有一種反對基督徒的情緒。

282.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33；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一，頁262。在李柁神父被殺之後，一名朝廷欽差被派到那裏恢復秩序。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三，頁83-90。

283. 見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九，頁747；另見《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七，頁245-261。

284. 見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頁71-76；另見Faurie, 〈貴州宗座代牧胡總理的一封信（1862年2月23日）〉（*letter of Faurie, Vicar Apostolic of Kweichow* [Feb. 23, 1862]），載《傳信部年鑒》，卷二十三，頁300-305；另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一，頁131、262、430。（參見索引。——譯者注）

285. 見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頁89。

286. 見Verchère, 〈一八六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寫的一封信〉（*Letter*, Oct. 26, 1867），載《傳信部年鑒》，卷四十，頁348、359。

287. 見Cordier, 《公教百科全書》，卷一，頁329。

288. Guillon, 〈直隸紀主教的一封信〉（*Letter from Chihli*），載《傳信部年鑒》，卷四十，頁348、359。

289. 見Leboucq, 《耶穌會社蒙席》，頁262-268、283；另見Leboucq, 載《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一，頁79；另見Leroy, 《直隸東南地區》，頁243-246。

290. 見Cordier, 《公教百科全書》，卷一，頁336前後；另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35、236。Morse對《華北報》（*The North-China Herald*; Shanghai, Sept. 29, Oct. 6, 1869）所載的文件進行了綜述。

291. 見Cordier, 《公教百科全書》，卷一，頁334。

292. 同上，卷一，頁342。

293. 見Servière, 《江南教會史》，卷二，頁172-182。

294.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34；另見《天津大屠殺。〈上海晚報〉從一八七〇年六月十六日到九月十日發表的文件。包括一個導論》（*The Tientsin Massacre. Being Documents Published in The Shanghai Evening Courier from June 16th to Sept. 10th, 1870. With an Introductory Narrative*; second edition; Shanghai [no date]），頁vi。

在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間所發生的所有反對基督徒的示威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一八七〇年發生在天津的事件。在天津，人們很自然地可以感受到公眾對於外國人的敵意，因為這些外國人曾在先前發生的戰爭中那樣兇悍地攻擊這個城市。公眾的仇恨好象對法國人格外強烈。據說，法國軍隊在攻克天津城之後，在他們身後留下了不好的名聲，並且一處教堂及其毗鄰的法國領事館是建立在一個寺廟和衙門建築基礎上——給教堂所起的名字顯示對華人感受的一種奇怪的忽視：凱旋之母（Notre Dame des Victoires）。在仇恨如此深厚的氣氛環境裏，排外的謠言很容易就會傳播開來。當謠言開始暗示公教育嬰堂的修女們綁架嬰兒，從這些可憐的孤兒身上挖取眼睛與心臟，然後用於製造迷藥和藥品時，政府官員和公眾都不願意批判地對待這些控告。<sup>295</sup> 那些臨死時接受洗禮的人的死亡以及一八七〇年六月初發生於該育嬰堂的瘟疫又強化了這些謠言。一些華人被指控向這些修女販賣兒童，這些人被判決處死；另一個人在酷刑下承認他犯了同樣的罪行。在拖延了一段時間之後，本地官員才開展一次調查，並從某種程度上承認育嬰堂無罪。然而，此時的公眾情緒正處於一種非常危險的狀態中，很可能就會失去控制。所需要的導火綫似乎是由法國領事（豐大業[Fontanier]）所提供的，因為他完全失去了自制，大發脾氣，向朝廷大臣和地方官（天津知縣）開槍。因此，民眾一怒之下毀掉了育嬰堂、法國領事館和毗臨的教堂，只要見法國人就殺。十名修女、一名外國司鐸及一名華人司鐸、法國領事及其秘書、四名其他法國男女、三名俄羅斯人和一些華人（包括一些孤兒）均被殺戮，大多數外國人的屍體都被嚴重地碎屍，<sup>296</sup> 暴亂民眾方才作罷。

天津屠殺的消息迅速傳播，直隸、山東、江蘇、江西和廣東也發生了反對基督徒的示威活動。<sup>297</sup> 全國各地的外國人都非常恐慌，一些新教傳教士向羅馬公教傳教士們表示慰問，<sup>298</sup> 並要求各自政府採取更為有效的措施。<sup>299</sup> 一些國家派遣自己的戰艦到天津，北京的外國使節聯合向朝廷發出集體照會，要求公正審判並確保各國外

295. 參見顧衛民在《基督教與近代中國社會》（上海人民，1996）寫到：「追溯這些誤解的根源，無不淵源於中國傳統的祈禱、煉丹術等」（頁64），「取嬰兒腦髓室女紅丸之事，播入人口，蓋又於天主堂後兼設育嬰會也。道家修煉，其下流者……」（頁206）。——譯者注

296. 關於基於一手資料的天津屠殺的二手記述，請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41-258；另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十一，頁324-390。另見Favier，《北京》，卷二，頁235前後，《天津大屠殺》。〈上海晚報〉從一八七〇年六月十六日到九月十日發表的文件。包括一個導論以及《關於遣使會司鐸和仁愛會修女在天津一八七〇年六月二十一日遭受的屠殺的報告和文獻……聖嬰協會第一批殉道者。一位傳教士寫的》（*Notices et documents sur les Prêtres de la Mission et les Filles de la Charité de S. Vincent de Paul massacrés le 21 Juni, 1870, à Tientsin ..... ou les premiers martyrs de l'Œuvre de la Sainte-Enfance. Par un Prêtre de la Mission; Paris 1895*）。

297. 見《傳信部年鑒》，卷四十三，頁299；另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47；另見Taylor，《戴德生》，頁209。

298. 見《天津大屠殺》。〈上海晚報〉從一八七〇年六月十六日到九月十日發表的文件。包括一個導論。

299.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50。

國人的安全。<sup>300</sup> 在經過幾個月的協商之後，雙方議定：十八名據說參予了暴亂的華人被處死，兩名官員被流放，總督曾國藩被調往南京，一個道歉使團被派往法國，賠款二十五萬銀兩（其中十二萬兩為賠償被屠殺的非教會人士，十三萬兩為賠償教會損失）。<sup>301</sup> 在接受教會的賠償時，宗座代牧明確表示，這些賠償並不是損失生命賠償，而是重建被毀教堂的費用。<sup>302</sup>

清廷官方被傳教士們攪得不得安寧，非常希望實行一些限制條件以消除傳教士活動中最具挑釁性的特徵。事實上，官員們將傳教活動視為與西方接觸過程中最令人頭痛、最令人心煩的一個問題，如果完全取消這些傳教活動，官員們會很高興。早在一八六七年時，李鴻章就上疏朝廷，建議對傳教士進行某些限制。<sup>303</sup> 一八七一年，清廷受到天津屠殺的啟示，向各國代表提交一份建議限制的備忘錄。該備忘錄威嚴而不失禮，但它提出一個嚴重削減傳教活動的計劃，該計劃將會特別限制羅馬公教的傳教活動；孤兒院和育嬰堂只允許接收教徒的孩子；婦女不得進入教堂，（外國）修女也不能入華。傳教士們應該遵守清朝的法律和風俗；他們不得干預地方官員的權威或扮演任何官方角色或代表基督徒干預訴訟；華人基督徒們應該遵守本國法律，但他們可以免交任何具有外教宗教意義的儀式與節日的例行賦稅。那些與華人住在一起的外國人應該遵守同樣的規則；更為具體的，外國人不得要求過份的、不尋常的款項以賠償被殺的傳教士和華人基督徒。發給法國傳教士的執照應該標明執照持有者前往的省份和縣、鎮，不得用於其他省份。在接收新成員時，教會應該注意只接收那些品行端正的人，而對那些犯有罪案或反叛的人應該拒收：為了能使這個規定有效，所有歸依案例都應向官員報告，官員應該定期地檢查傳教區和傳教活動。傳教士不得使用官方印鑒，當他們拜訪官員時應遵守華人習俗，他們也不得要求那些士人、紳士階級以外的任何其他特權與照顧。當傳教士購置地產時，他們應該首先與地方官員接洽，官員應該查看所欲購置的地產是否干預「風水」或招致鄰居的反對。<sup>304</sup>

這些規定對清廷官員來說大概是合理的，但是，如果這些規定被接受的話，那麼那些對教會無好感的官員就會將其作為規則予以執行，幾乎可以肯定，這些規定會阻礙傳教士的活動，並且妨礙傳教士在新的地方建立並開展傳教事業。各國勢

300. 同上，卷二，頁252。

301.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57-258。

302. 見Favier，〈北京〉，卷二，頁240。

303. 見J. O. P. Bland，〈李鴻章傳〉（*Li Hung-chang*; New York, 1917），頁265-274。

304. 見《教務紀律》，頁77-90，該處載有該規定的法文版本。

力當然不會接受這份備忘錄，<sup>305</sup>從而也就沒有做出任何讓步。在一九〇〇年之前，唯一一個對條約所賦給基督徒的特權進行重要縮減的就是一八六五年的「柏爾德密協定」（Berthemy Convention），正如我們所看到的，該協定包括如此一條規則：法國傳教士在購買地產和房產時，轉讓契約應該包括轉讓者的姓名，被轉讓方不應該是個人傳教士或基督徒，而應該是教會。這個規定可以在土地轉讓過程中防止秘密交易，並在實踐中給予具有敵意官員一個機會以阻撓交易。然而，按照一八九五年雙方同意所做的修訂規定，轉讓者不必向官員匯報其售賣的想法或獲得官員的批准。<sup>306</sup>這樣也就結束了清朝官方對於限制傳教士合法權利的重要嘗試。

353

然而，天津屠殺及其賠償並沒有結束公教傳教士及其歸依者的麻煩。一八七三年二月，羅亞納（Anne Lo）在江西致命（殉道）。<sup>307</sup>就在同一年，法國司鐸胡（Jean Hue）神父和華人司鐸戴神父（Tay）在四川東部遇害。<sup>308</sup>法國政府派遣一個代表到該省就胡神父的死提出賠償要求，最後被答應獲賠四十萬法郎，一些官員得到懲罰，一、兩個曾參予殺人的人被處決。<sup>309</sup>一八七四年，四川的一些教徒受到了搶劫和人身傷害。<sup>310</sup>

一八七五年，一些反對羅馬公教的謠言廣泛流傳於長江流域下游，據說魔鬼擊打兒童和切割辮子，公眾認為公教徒對此負有責任，另外公眾也指控公教徒將兒童的靈魂放入新教堂的地基裏。一八七六年，謠言煽動使江蘇和安徽發生了暴亂，一些聖堂和住所被毀，一些教徒被屠殺。一名黃姓司鐸及其傳道員被打死，顯然是由一名軍官的挑唆而引起的。法國政府再次要求賠償。一八七六年十月，暴亂終於平息。<sup>311</sup>在一八七六年，四川遇到更多的麻煩：更多的生命喪失，更多的財產被毀。<sup>312</sup>

一八八〇年，廣東發生了暴亂，廣州內的傳教站財產被清廷士兵保護起來達

305.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二, 頁260。

306. 見Henri 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Histoire des relations de la Chine avec les puissances occidentales*; Paris, 1901-1902), 卷一, 頁68-77。

307.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七, 頁235。

308. 見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 頁194; 另見Provot, 〈從四川西陽的來信, 一八七三年七月十九日〉(letter from Yuyang, Szechwan [July 19, 1873]), 載《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六, 頁79前後。

309.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九, 頁92-100; 另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卷二, 頁32-33。

310. 見一些信件載於《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七, 頁88; 卷四十九, 頁92-109。一些麻煩似乎是由仇恨基督徒的白蓮教徒所引起的。

311. 見Servire, 《江南教會史》, 卷二, 頁208-254; 另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卷二, 頁102; 另見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頁207; 另見Seckinger, 〈從安徽的來信(1876年3月20日)〉(from Anhui [March 20, 1876]), 載《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九, 頁5-25。

312. 見《傳信部年鑒》, 卷四十九, 頁241前後。



354 數月。<sup>313</sup> 一八八一年九月八日，畢歐（Brioux）神父在西藏邊界的巴塘附近被殺。<sup>314</sup> 一八八二年，山西南部發生了一起嚴重的迫害，法國公使館進行干預從而使之停止。<sup>315</sup> 在同一年，一名在湖南常德購買一處房產的司鐸被公眾驅趕出了這個城市。<sup>316</sup>

一八八三年、一八八四年和一八八五年發生在法國和清朝之間有關東京（越南）的衝突導致了公開的敵意，從而給法國傳教士及其歸依者帶來了麻煩。一八八四年，朝廷頒布了一道敕令，該敕令的一部分內容似乎是要求保護基督徒的安全，<sup>317</sup> 但是在一些地方，特別是在華南各省，傳教士的活動遇到了極大的阻礙，因為戰爭引起了在這些地區出現強盜橫行的現象，導致仇視法國的情緒非常強烈。一八八三年三月，德（Terrasse）神父和一些華人教徒在雲南遇害，兇手似乎是強盜。<sup>318</sup> 在以後的兩年裏，廣西的九名傳教士中有五名被相繼驅逐，<sup>319</sup> 廣東發生了數起嚴重的迫害，使得數千基督徒逃難於香港和澳門，<sup>320</sup> 在四川、雲南、貴州、陝西和山西等官員公開表示敵意的省份，威脅要消滅基督徒的揭帖被張貼在城牆上。<sup>321</sup> 一八八五年時，隨着和平條約的簽訂，反對傳教士和基督徒的騷亂逐漸平息。一八八五年九月，朝廷頒布一道敕令，要求一八八四年的那道敕令要再次顯著張貼。<sup>322</sup>

一八八六年七月，在四川重慶發生暴亂，公教徒和新教徒都遭受了苦難，公教徒指責新教徒對此暴亂負責。<sup>323</sup> 華人就破壞的財產做出了賠償，<sup>324</sup> 但是官方指  
355 控該城的公教徒會長羅寶基（Lo Pao-chi）殺死了一個暴徒，該暴徒在攻擊羅的家庭時被殺死。儘管法國公使曾努力營救，但這個可憐的羅寶基還是被判決處死。<sup>325</sup>

313. 見《傳信部年鑒》（1883），頁13前後；另見Parker，《約翰中國佬和一些其他的》，頁95-99。

314. 見Launay，《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頁93。

315. 見Ricci，《野蠻行為和勝利》頁79-80。

316. 見Marshall Broomhall，《多沃德及湖南地區內地會先驅者的工作》（*Pioneer Work in Hunan by Adam Dorward and Other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China Inland Mission, preface, 1906），頁26。

317. 見Favier，《北京》，卷二，頁250。

318. 見Launay，《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頁92；另見雲南古分類於一八八三年六月十三日的一封信，載《傳信部年鑒》，卷五十六，頁22前後。

319. 見Launay，《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頁261-295。

320. 見《傳信部年鑒》，卷五十七，頁11前後；另見Chamard，《一位強有力的傳教士》，頁91前後。

321. 見《傳信部年鑒》，卷五十七，頁11前後；另見Ricci，《野蠻行為和勝利》，頁95-100。

322. 見《傳信部年鑒》，卷五十八，頁115、211-217；另見Cordier，《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14。

323. 見《傳信部年鑒》，卷五十九，頁144-175；另見Piolet，《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頁91-294。

324. 見《中國一八九一年的排外暴動。包括附錄》（*The Anti-Foreign Riots in China in 1891. With an Appendix*; Shanghai: North China Herald Office, 1892），頁7-9。

325. 見Parker，《約翰中國男子和一些其他的》，頁193。

一八八六年，一個爭端開始，該爭端在十幾年之後給四川的公教徒帶來了嚴重的後果。一個名為余棟臣（余蠻子 [Yü Man-tzu]）<sup>326</sup> 的華人富紳因一些土地與一個公教徒發生了訴訟。通過一個傳教士的影響力——或至少社區團體內許多人如是相信——，訴訟判決對餘不利。余蠻子的兒子就糾集了一群人，攻擊了基督徒，但在重慶附近被官員突然逮捕並被處決。因此，余棟臣成了所有公教徒的不可調和的敵人，到一八九八年時，他已經聚集了數千攻擊公教徒的華人。據報告，到一八九八年時，他所毀掉的房屋和傳教站的總值超過了四百萬美元，超過兩萬的基督徒變得無家可歸。<sup>327</sup>

一八八七年，在福建發生了一起暴亂，據說此次暴亂是由一名官員煽動起來的，在暴亂中數座聖堂和教堂被搶劫，後來在法國領事的強力干預下，才避免了更進一步的災害。<sup>328</sup> 在同一年，山東發生了由一個秘密組織所領導的反對公教徒的暴亂，<sup>329</sup> 山西的宗座代牧（艾士杰 [Grassi]）宣稱，一道敕令被秘密頒佈，該敕令禁止所有基督徒參加科舉考試，並命令所有持有功名頭銜的基督徒背棄自己的信仰。<sup>330</sup> 八九〇年，聖言會的安治泰主教訴諸德國政府要其迫使清廷將山東兗州向傳教士開放。天津的德國領事來到山東，但是以非常傲慢的態度對待當地官員，使得憎恨進一步加深，直到一八九六年，安治泰主教獲得官員們的許可以進入該城市。<sup>331</sup> 一八九〇年，蒙古的一個秘密組織搶劫並燒毀了那裏的教徒村莊，屠殺了數百名公教徒，包括一名華人司鐸。<sup>332</sup>

356

一八九一年長江流域發生了暴亂，給公教和新教都帶來了嚴重的困難。其主要原因似乎是來自湖南的反基督宗教的煽動性文章與揭帖。在蕪湖、安慶、九江、無錫和宜昌等地，暴徒的破壞很大，動盪與不安殃及很廣。<sup>333</sup> 一八九三年，陝西的公

326. 關於余棟臣，請見索引。——譯者注

327. 見Lord Charles Beresford, 《華夏的分裂》(*The Break-Up of China*; New York & London, 1899), 頁140-142。

328. 見Cothony, 《在華兩年》，頁169-170；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一，頁143

329. 見Pieper, 《中華帝國裏的雜草、萌芽和花朵》，頁373。

330. 見《傳信部年鑒》，卷五十九，頁318。

331. 見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85。德國人以一種贊許的口氣對領事的行為進行描述，請參見Stenz, 《在孔子的家鄉》，頁111-118；及Pieper, 《中華帝國裏的雜草、萌芽和花朵》，頁374。

332. 見Favier, 《北京》，卷二，頁261；另見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90；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四，頁147、297、379。

333. 見《中國一八九一年的排外暴動》，頁10前後；另見江南的Tournade的一封信，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三，頁377-381；另見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218；另見Brinkley, 《華夏》，卷十二，頁173；另見John A. Turner, 《廣東。在華南地區五年》(*Kwang Tung, or Five Years in South China*; London, 1894), 頁168-169。

教徒遇到了麻煩。<sup>334</sup>一八九五年，強盜襲擊了廣東的基督徒。<sup>335</sup>在同一年，華西地區的公教徒們受到了匪邦的騷擾，四川南部的一名宗座代牧（沙代牧 [Chatagnon]）被擄為俘虜。<sup>336</sup>一八九六年，在廣西，馬在邇（Mazel）神父在來華僅僅八個月後便被強盜們殺害。法國公使館要求清廷官方懲處兇手，並獲得了一萬五千銀兩的賠款，既為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損失也為死者親屬的撫恤。<sup>337</sup>

雖然公教信仰有所傳播，但它同時也遇到了嚴重的排斥。在教會建立過程中，各方付出了很大代價，一方面傳教士和華人教徒遭受了嚴重苦難，另一方面社會和國家經歷了很大動盪。

---

334.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五，頁149。

335. 見W. Leuschner, 《在華的前線。一位女傳教士的日記》（*Auf Vorposten in China. Aus dem Tagebuch einer Missionarsfrau*, Berlin, 1913），散見各處。

336.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八，頁14-29。

337. 同上，卷六十九（1897年），頁39；卷七十（1898年），頁218；另見Launay, 《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頁97。

## 各個差會及其傳教事業：歐洲和美國情況的簡介

從一八五六年到一八九七年這四十年裏，雖然公教的傳教事業得到蓬勃發展，357但新教傳教活動的擴展甚至更顯著。公教各地教會的增長雖然很大，且歸依者的數目比新教多，但公教的傳教事業已經進行了很長的時間，所以新教的發展壯大速度更顯著突出。一八五六年的時候，新教在華幾乎剛剛有了立足之地，因此即使其發展規模小，但是從比例上講，新教的發展也是引人注目的。

這種發展是前面一章所談論的各種力量的結果。在十六和十七世紀的時候，一些公教國家在歐洲擴張過程中首當其衝，它們境內的宗教覺醒（religious awakening）與它們的商業和殖民活動攪和在一起，成了公教傳教活動的推動力。到了十九世紀的時候，新的經濟與宗教生活主要在那些新教佔主導地位的國度展開，因而新教的傳教活動也相應展開。到十九世紀中葉的時候，工業革命（Industrial Revolution）已經持續了近一百年，它還在繼續地使大不列顛更加富裕，而且開始為歐洲西北的國度及美國帶來財富。特別是十九世紀後半葉的時候，美國財富的聚積是非常令人注目的。通過佔領原始土地，其上的未開發資源又很適合工業化的進程，另外移居這些土地的人民又具有經商的頭腦（enterprising people），所以美國經歷了前所未有的物質財富的聚積。美國的內戰（1861-1865年）沒有阻止人口西進的步伐，除了南部各州之外，甚至也沒有中止生產和運輸的進程。歐洲大陸在358一八七〇——一九一四年間沒有受到一場大戰爭的干擾，所以歐洲，特別是德國，財富的聚積也只是稍遜一點而已。

正如我們所看到的那樣，那些新教主導的地區的財富之驚人增長伴隨着蒸蒸日上的宗教生活。那些深切體會到了十八、十九世紀之覺醒的基督教國度仍不斷出現復興，從而為新的運動孕育了生機。蘇格蘭的各教派、英格蘭教會的福音派、大不列顛的非國教派（non-conformist groups），以及美國大多數宗派都受到了此方面的

影響。<sup>1</sup> 慕迪 (Dwight L. Moody) 及其他一些福音教派 (evangelists) 正當地繼續着衛斯理的傳統；剛剛於一八五六年之前從大不列顛傳到美國的基督教男青年會正處於全面發展的早期階段，它促發各大學的基督徒團體，這些學生基督徒團體正準備着傳遍新教世界，而它們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外方傳教活動。學生志願國外傳教運動 (The 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for Foreign Missions) 於一八八六年成立於美國，之後迅速傳到了其他幾個國家，它在那時引導成千上萬的學生獻身於外方傳教事業。許多差會團體都舉行「月度傳教音樂會」 (monthly concerts of missions)。年輕的勉勵會 (United Society of Christian Endeavor) 決心投身於傳教事業中去。事實上，不管是在教會內部，還是在高等學府裏，十九世紀後半葉蓬勃的宗教生活幾乎都有一個主要的特徵，即人們對向全世界傳播基督信仰的興趣相當濃厚。

### 華夏情況的簡介

一八五六——一八六〇年間的戰爭及後來一八五八和一八六〇年間所簽的條約使清朝中國部分開放，於是新教世界的傳教熱情浪潮在那裏找到了它最大發洩口之一。戰爭間的航海及軍事行動並沒有給新教的傳教士們帶來太大的麻煩。雖然在廣州和廣州周圍地區的傳教工作被中止，<sup>2</sup> 但是廣州似乎是唯一的一個受厲害影響最的港口城市。事實上，在西方及在華的新教傳教士圈子中，這場戰爭總體上受到了歡迎，因為它被認為是一種能進一步開放華夏、華人進一步接受福音的方式。教會內似乎沒有一個顯要的人物曾真正質疑過這種在列強軍隊開道下及在條約的保護中進入這個帝國的一致性。一些英國人對這樣的一種事實感到沉痛：同一個條約同時允許基督宗教傳教事業和鴉片生意，而至少有一個美國傳教士相信，治外法權 (extraterritoriality) 應該受到人們的批判。<sup>3</sup> 但是，似乎沒有任何傳教士，沒有差會秘書或者教職人員曾經反對過這些容忍傳教士的規定 (toleration clauses)。大多數大不列顛的福音教派 (British Evangelical groups) 都很贊同他們政府對華的政策 (販運鴉片的行為除外)，只有聖公會的一份重要文獻反對這場戰爭。<sup>4</sup> 這種態度和一九二七年的態度相差很遠。

當英國在華代表額爾金爵士經過上海去參與一八五八年條約的談判時，上海的新教傳教士們向他獻上了一封請願書，要他為新教取得一種有別於法國為羅馬公

1. 在歐洲大陸有一種新生活，一部分原因是安格魯-薩克遜文化的影響，但主要是傳統的虔信派影響所產生的結果。然而，它遠不如大不列顛和美國顯著。

2. 見 Schlatter, 《黎力基》，頁111；《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251。

3. 見 Macgowan 在《華北報》 (Jan. 2, 1858)。麥嘉溫將華人這種賦予外國人治外法權的作法稱為「間接自殺的行為」。

4. 見 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二，頁301、304。

教所取得的容忍特權以及傳教士能在全華傳教及旅行的自由。<sup>5</sup> 大不列顛似乎只有一個聲音曾反對以武力開道傳播基督宗教的作法，即在個小期刊《自由報》（*The Free Press*）上所刊載吳大衛（David Urquhart）的公開信。當時他是國會議員；他說，英國在戰爭中的參予是一種海盜行為（piracy），英國人已不再是基督徒，因而沒有資格將基督宗教傳給別人。他還說，在派遣傳教士之前，英國人應該懺悔，應該在自己的家園重新尋獲真正的基督宗教。但是，似乎有很少人支持他的批評態度，教職人員似乎完全忽視了他，或是不同意他的觀點。<sup>6</sup> 這種態度遠遠不同於兩代人之後的新教團體的態度。<sup>7</sup> 事實上，一些傳教士曾感失望，那些寬容規定沒有給予他們更多自由權利。<sup>8</sup>

正如我們前面一章所提到的，一八五八——一八六〇年間的各種條約第一次為新教的大規模行動提供了可能性。在此之前，新教傳教士們的活動範圍幾乎完全局限於五個通商口岸及香港。現在他們擁有了法律的權利，他們可以在整個帝國中遊行並傳播他們的信仰而不受政府的干預。他們可以在新的及老的通商口岸擁有自己

- 
5. 見Walrond編、《亞麥加總督、加拿大總督、華夏大使、印度總督額爾金爵士的信件和筆記》，頁243。當時額爾金爵士對這些請求者說，更擴大外國人各種特權是一件複雜的事，而且如果外國給予華人歸依者某種特殊的保護，這就會導致人們虛假地會說自己是基督徒。
6. 見《自由時報》（*The Free Press*; London, September 22, 1858-February 23, 1859）；David Urquhart, 《新異端：以不良傳教代替正義。給牛津主教的兩封信》（*The New Heresy: Proselytism Substituted for Righteousness. Two Letters to the Bishop of Oxford*）。
7. 筆者查閱了有關此段時間內的一些報告，諸如《美國公理會的報告，一八五七——一八六一年》（*Reports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1857-1861年*）、《倫敦會理事的報告（1856-1861年）》（*Reports of the Directors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856-1861*）、《衛斯理宗的年度報告》（4/1857, 4/1859, 4/1860）（*Reports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April, 1857; April, 1859; April, 1860]*）、《聖公會（英行教會）於一八五七——一八五八，一八六〇——一八六一這兩段時間內的會議錄》（*Proceedings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1857-1858, 1860-1861*）、《美以美會報告（1859-1861年）》（*Reports of the Missionary Society.....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1859-1861)*）、美國浸信會的《傳教雜誌》（*Missionary Magazine; American Baptists [1858-1860]*），在這些報告中，我沒有發現任何在良心上的不安，發現的反倒是人們的喜樂，這個帝國終於對基督福音開放了。下面這種表達方式當時是比較典型的：「我們不得不相信，普世的上主這裏正在為他的子的使者們鋪平道路，以達到這個『秦人之鄉』（the "land of Sinim"）」（《第四十九次美部會年度報告》[*Forty-Ninth Annual Report of the A.B.C.F.M.*]，頁106的內容）。倫敦會的報告對戰爭表示了悲痛，但也同時希望，那些新的條約會對傳教士們有所保護。然而，他們真誠希望，非法的鴉片生意得到遏止（1857，頁18）。《聖公會一八六〇年的會議錄》（*The Proceedings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for 1860*）在頁172上沉痛地表示：「正是通過這種方式，人們宣佈，華夏的大門被打開了，人們可以自由地、不受任何限制地在那裏傳播福音了……但同樣的條約也宣佈——雖然偷偷摸摸地宣佈，她被基督教的英國在槍尖上強迫着打開了自己的大門，人們可以自由地、不受任何限制地在那裏做鴉片生意了。」那爾敦（M. J. Knowlton）是一個駐於寧波的美國浸聯會的成員，在《傳教雜誌》，卷三十九（1859），頁161上如是寫道：「無疑，支那的開放是現今大事中的大事。在這件大事中，上帝的手臂彰顯了奇能，使他的國度能夠蓬勃但循序地擴張。」衛三畏曾協助起草美國的條約，當時那些寬容規定被加入主要歸功於他和丁禮良；衛三畏說：「感謝上帝，那個條款總算加進去了！」他還加上說：「如果華人完全明白這四個寬容規定的真正含義，他們絕不會同意簽任何一款」（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頁271）。另外他還寫道：「基督敎國家與外教國家以前從未以同樣的姿態面對彼此，前者的忍耐、權力和自製給後者留下了印象，雖然這只是暫時的，但也不是毫無用處」（《第五十次美部會年度報告》[*Fiftieth Annual Report of the A.B.C.F.M.*]，頁114）。一八五八年十一月四日，駐於上海的美國傳教士給美國公使律德（Reed）發去了一封賀信，信中表示了對美國條約簽定的喜樂，同時也希望，美國政府「在將來能夠宣布、……傳教士的工作……應該受到我們國土上所有道德力量的支持」（這封信見於《傳教的精神》，卷二十四，頁148-150）。
8. 見Williams,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頁271、281-282。

的地產；事實上，他們還在內地購買了土地，儘管這不是嚴格意義上的條約權利。

### 一八五六 — 一八九七年間新教諸傳教事務的特點

因西方和清朝的特殊歷史條件，一八五六年後四十年的時間似乎不可避免地成了新教傳教活動迅速發展的時間。自然，這段時間是一段開拓的時間。傳教士們艱難跋涉到各地，向人們傳道，發放各種書籍，留心選擇將來能作為長久立足點的土地。傳教士們進入了先前難以進入的省份與城市，先後建立了一些傳教站。在一八五六年的時候，常駐傳教士只在南部沿海的四個省，很少有人曾遊歷到別的地方去。到了一八九八年的時候，所有十八個省及滿洲都有了傳教士的足跡，而每個省都有常駐傳教士。一八九八年之後，許多新的教派正準備入華，一些老的教派也即將在他們各自的領域做一些變革；但是，一九二八年的新教教區分佈圖基本上和一八九八年的是一樣的，只是幾處關鍵處作了變動。天津條約之後的近四十年裏，大多數的差會和教派都已經劃出了自己的傳教範圍；之後的三十年，他們都是按照各自的領域來進行活動的。

在所有這些開拓努力中，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們基本上被忽略了。對於新教徒來說，好像羅馬公教徒從未來過華一樣。新教徒們幾乎總將自己看作福音的唯一代表，他們宣佈某某省某某市要被開放為福音領地，哪怕羅馬公教已經先於他們到達。這是很自然的事情。對於那些大多數的新教徒來說，羅馬被認為是反基督的（anti-Christ）。照他們的看法，羅馬公教至多被看作是基督宗教的一種腐敗形勢，而改宗者付出了很大的代價與犧牲來逃離這個形勢，而重新恢復了純正的基督宗教。另一方面，羅馬公教徒對新教的評價也沒有甚麼善言善語。普通的羅馬公教徒相信，新教徒是一些危險的異端教徒，他們正在阻礙基督的工程，正在向華人介紹歐洲與美國的眾多教派。一個公教的作家後來將新教徒們描述為將中國「從孔子引向糊塗」（from Confucius to confusion）。<sup>9</sup> 基督宗教這兩個派別之間的鴻溝被語言與文化的差異更加深化了。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們大部來自拉丁地區，其母語大多是法語、西班牙語和意大利語，而新教的傳教士們大多是安格魯-薩克遜地區，其母語是英語。另外，華人公教徒與華人新教徒有時候會拔刀相向，偶爾是因為兩個敵對的家族也持不同的外來信仰，以獲得各方面的支持。基督宗教的這兩大派別，不僅沒有合作，而且倒像是兩個不同的敵對宗教。

對於新教徒來說，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這段時間不僅是一段開拓的時

9. 見Bertram Wolfertan, 《一八六〇 — 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公教》(The Catholic Church in China from 1860 to 1907; London, Edinburgh: St. Louis, 1909), 頁13。

期，而且也是對福傳的重視與強調——通過各自佈道、個人友誼及印刷品來傳播基督福音。這是在意料之中的事，一方面是因為那些派遣傳教士的團體大多熱衷於此種形式的活動，另一方面是因為這類活動必然要先行於其他大規模的組織活動（institutional effort）。無論如何，本地的各派教會被建立起來了，有些教會還被培養到了不受外國經濟支援及控制的自立程度。諸學校被建立起來了，儘管它們的大多數還局限於初級水平的教學。各種印刷品不斷被印製出來。醫療工作逐漸成為新教傳教的一個通常特點，傳教士們還通過其他方式的努力來改善華人的健康狀況。

這幾十年裏出現了許多著名的傳教士。華人教會那時還太孱弱，不能培養出像傳教士那樣的領頭人，而那些出現的本地領頭人通常是外國傳教士的助手。教育者與管理者佔優勢的時期還沒有到來——那樣的人到一九〇〇年後才多起來了。那時正是開拓的時候，人們走遍大路與小路，到處宣講，分發書籍，建立傳教站，以及向各地傳播新教所理解的福音。這段時間是「個人傳奇」（biographical）的時間，還不是「制度化」（institutional）的時代。

如果從大不列顛的財富與商業、以及它在華的外交角色來看，大多數的杰出先驅人物都是英國人，這一點不足為怪。歐洲大陸那時還沒有幾個（來華的）代表，而美國決定爭取重要地位是一九〇〇年以後的事。 363

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這段時間的歷史可以通過下面四方面加以討論：第一、通過簡述一八五六年以前入華的教派所做工作的延續；第二、通過勾勒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間入華的各團體的故事；第三、通過描述傳教士們所使用的各種傳教方法；第四、通過列舉與評價相應的結果。

### 一八五六年以前入華諸差會所做工作的延續

那些於一八五六年以前在華開展過工作的團體將條約所形成的各種條件視為一種發展的挑戰與契機。倫敦會除了繼續維持原有的傳教中心外，還向華中及華北地區進發。這個會所保持的廣州教會持續發展；在廣東，它還建立了一些傳教站和一些分站，廣東博羅（Pok-lo）是其中的一個。<sup>10</sup>在理雅各退休之後，在廣州和香港傳教區最有聲望的人物要數湛約翰（John Chalmers），和他的前任一樣，他也是一個蘇格蘭人。<sup>11</sup>在麥嘉溫（Macgowan）和山雅各（Sadler）的領導下，廈門的傳教向

10. 見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一 (new series), 頁7;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6。

11. 見《華夏百科全書》, 頁87。



地內延伸。<sup>12</sup>

因着一八五八年的條約，長江流域對外國商業開放，上海的倫敦會傳教士們躍躍欲試，準備進入這個剛開放的地區。就在那一年，慕維廉隨着英國小船隊循河而上，去開放新的港口。<sup>13</sup>一八六一年，楊格非和威爾遜（Robert Wilson）在漢口建立了新教第一個長久的傳教點。<sup>14</sup>威爾遜於一八六三年去世，但楊格非繼續工作着，很多年他都是華中最杰出的傳教士之一。以漢口為中心，主要是在楊格非的領導下，傳教士們進行了長達幾百英里的布道巡迴，而許多傳教分站被建立起來。雖然一些官員極力反對，但是傳教士們還是於一八六三年在武昌購得了一塊土地，<sup>15</sup>並且於一八六七年進入了漢陽（武漢的第三鎮）。<sup>16</sup>一八六八年，楊格非去四川走了一圈，之後的好幾年，他都堅定地催促人在那裏建立一個傳教站。重慶自然是開教的好入口，但是各種各樣的挫折使計劃告吹，一直到一八八八年，楊格非的夢想才實現。在那一年，威立信（Wallace Wilson）夫婦和一個華人福音傳道者在那個城市建立了一個傳教站。<sup>17</sup>

湖南的排外情緒比這個國家其他任何地方都強烈，傳教士們極其困難進入那裏或在那裏長久呆下去。也許正是因着那個緣故，楊格非格外想看到在那裏建立起傳教站。他於一八八〇年、一八八三年和一八九七年三次進入那個省；於一八九一年和一八九二年，屬於他差會的一些華人歸依者曾在省會長沙發放過一些基督書籍，但是反對情緒太強烈，因而人們不能繼續工作。<sup>18</sup>

在那些後來加入楊格非在華中地區所開展的工作中的人中，富世德（Arnold Foster）是最杰出的一個。他於一八七一年被派到漢口，一直到一九一九年，因而目睹了半個世紀的變革。富世德不折不扣地恪守極高道德準則，精力旺盛，措辭激烈，永不疲倦地宣講，具有遠大的眼光和廣泛的興趣愛好。他將自己克勤克儉地獻身於救助貧困者的工作中去，他過着一種極其節儉的生活，這樣他就可以有更多的

12. 見Macgowan，《基督或孔子。哪一個？廈門教會史》，頁76；《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7。

13.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

14. 見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四十五，頁75；卷十四（new series），頁103；Thompson，《楊格非。在華五十年》，頁174；Griffith John，《來自華夏的聲音》（*A Voice from China*; London, 1907），頁187-188。

15. 見John，《來自華夏的聲音》，頁187-188。

16. 同上。

17.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四十八，頁53；George J. Bond編，《我們在中國的使命以及我們如何回應它》（*Our Share in China and What We Are Doing About It*; second edition; Toronto, 1911），頁150。

18. 見John，《來自華夏的聲音》，頁220；Thompson，《楊格非。在華五十年》，頁482及以下。

東西分享給別人。他對新傳教士的真摯問候是對他們的一種祝福。<sup>19</sup>

那些倫敦會的代表們既渴望着進入華中地區，又想擴展到華北。一八六〇年和一八六一年，艾約瑟在山東芝罘（煙台）呆了幾個月；在一八六一年，他又去了天津，在那裏幾個月的時間，他就接受了第一批歸依者。<sup>20</sup> 一八六一年，維魏林醫生以英國公使館醫生的身份來到了北京，他在那裏開始了新教的傳教工作。<sup>21</sup> 一八六二年，艾約瑟去了北京幾次，並在十一月份為三個人施洗，他們便成了首都新教第一批成員。<sup>22</sup> 一八六三年，艾約瑟獲得了能夠常駐的資格，於是他搬到了北京，在天津留下了一個繼任人。<sup>23</sup> 該會從北京和天津出發，向四周附近地區開進。最遠的地方是葛雅各（James Gilmour）去的地方，他在蒙古人那裏不屈不撓地工作了近二十年。他於一八七〇年到那裏，面對冷漠、誤會、懷疑、少數皈依者、還有一些皈依者的無信，但他不停地工作，一直到一八九一年去世為止。<sup>24</sup>

365

倫敦會在世界的多個地方都開展了工作，而且他們的人力與物力也是有限的，他們在華的擴展範圍又非常廣，所以這就必然阻礙了對任何省甚至任何市的全面傳播。然而，在每個大的建有傳教站的中心，團體的成員留下了一些印跡：歸依者的生活有轉變，一些教堂被建立，多次也出現了一些學校和醫院。

美國公理會沒有像英國兄弟團體那樣試圖覆蓋儘可能多的傳教地區。事實上，它還放棄了在一些地方的努力；它維持着廣東和福建的一些傳教站，後來在華北展開了工作。一八六六年，美國公理會最早的傳教站是在廣州，而這個基地於一八六六年被中止了，因為那裏的成員相繼去世，並且其他一些傳教團體也已進入了廣州。<sup>25</sup> 公理會（Congregationalists）在美國華人中展開了工作，因而他們決定充

19. 見《艾諾德·富世德·回憶·文選》（*Foster, Arnold. Memoir, Selected Writings etc.*;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921），各處；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九（new series），頁142。

20. 見Edkins，《華夏風景和華人》，頁22-30；《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8。

21.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8。

22. 同上，頁18。

23. 同上，頁19；《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

24. 見William Muirhead，《華夏與福音》（*China and the Gospel*; London, 1870），頁174-180；Mrs. Mary I. Bryson & A. R. Buckland，《葛雅各和霍爾登的生平》（*James Gilmour and John Horden: The Story of Their Lives*; London, 1910），各處；Richard Lovett編，《蒙古的葛雅各。其日記、信和報告》（*James Gilmour of Mongolia. His Diaries, Letters and Reports*; New York [no date]），各處；John Hedley，《在黑暗蒙古的旅行》（*Tramps in Dark Mongolia*; New York, 1910），頁33, 35；James Gilmour，《在蒙古人中》（*Among the Mongols*; London [no date]），各處；James Gilmour，《再說蒙古人》（*More About the Mongols. Selected and arranged from the diaries and papers of James Gilmour by Richard Lovett, author of James Gilmour of Mongolia*; London, 1893），各處。

25. 見《美部會第五十六次年度報告》（*Fifty-Sixth Annual Report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頁127-128；《美部會第五十七次年度報告》（*Fifty-Seventh Annual Report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頁113。

分保存這份成果，待那些華人回到自己的國家之後，與他們保持聯繫。喜嘉理（C. R. Hager）曾在舊金山的華人中工作過，於是在一八八三年他被派到了香港；從那裏開始，他在大陸建立了一些分站傳教站。八年之後，後援才來到；當時他那裏的進展相對較慢，但最終的結果卻給人以希望。<sup>26</sup>

366 正如我們了解得那樣，在一八五七年，美國公理會在廈門的傳教站移交給了剛剛建立的美國荷蘭歸正會（the [Dutch]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到一八六三年的時候，上海的傳教站也被中止了，主要是因為傳教士們被派到了剛剛開放的北部傳教區。<sup>27</sup>然而，福州的傳教工作得到了加強，穩步擴展到了（福建）省內其他地區。<sup>28</sup>

一八六〇年，白漢理牧師隨英法聯軍到達了天津。<sup>29</sup>公理會馬上派人跟上，也進入了華北的一些其他城市。一八六四年，白漢理在北京定居；一八六五年，古利克夫婦（the Gulicks）在張家口定居下來；而早在一八九七年之前，該會在北京的通州、山東和（河北）保定府也建起了傳教站。<sup>30</sup>一八八一年，「奧柏林隊」（Oberlin Band）的第一批成員來華，這個「奧柏林隊」是由（美國 [Ohio]）奧柏林神學院的一些教會史課的學生們組成的，當時學生們建議，他們應該像中世紀的傳教修士們那樣，結成團體到外面去傳教。人們選中了當時剛經歷了嚴重饑饉的山西，到一九〇〇年的時候，十六名傳教士已在那裏工作。<sup>31</sup>

如我們所看到的那樣，曾與美國公理會聯繫在一起的美國荷蘭歸正會（the [Dutch]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和美國長老會於一八五八年分別組成了獨立的團體。美國歸正會與它的母會不同，它將它的精力集中到一個地方，那就是廈門及

26. 見Henry Blodget & C. C. Baldwin, 《美部會在華的活動》（*Sketches of the American Board Mission in China*; Boston, 1896），頁6；Judson Smith, 《在天朝帝國的公理會傳教事業》（*Congregational Missions in the Heavenly Kingdom*; Boston, 1904），頁37；《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92-294。

27. 見《美部會第五十一、五十二及五十三次年終報告》（*Fifty-First, Fifty-Second and Fifty-Third Annual Reports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2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53-259。據報告說，一八七六年的福建有十三個傳教士，二十一個會堂，十三個分站傳教站，七個有組織的教會，以及一百六十二個信徒，見《教務雜誌》，卷七，頁254。

29. 見Blodget & Baldwin, 《美部會在華的活動》，頁15；Smith, 《基督君王》，頁148。

30.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6；Forsyth, 《山東》，頁207、239。Isaac C. Ketter, 《保定府的悲劇》（*The Tragedy of Paotingfu*; New York, 1902），頁88；《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67；《教務雜誌》，卷十八，頁211；Isabella Riggs Williams, 《長城邊；威廉斯的信件》（*By the Great Wall. Selected Correspondence of Isabella Riggs Williams*; New York, 1909），各處；Henry D. Porter, 《瑪利·波德。W.B.M.I.第一個女傳教士》（*Mary H. Porter. First Missionary of W. B. M. I.*; Chicago, 1914），各處；Henry D. Porter, 《梅子明。美部會在華的傳教士》（*William Scott Ament. Missionary of the American Board to China*; New York, 1911），各處。

31. 見Blodget & Baldwin, 《美部會在華的活動》，頁5；Oberlin-Shansi Mission, 《十年後》（*Ten Years After*; Shanghai [no date]），各處；Smith, 《在天朝帝國的公理會傳教事業》，頁32。

其周邊地區。在那裏，它與英國長老會合作，建起了一個基督徒團體，那個團體以很強的福傳熱情，自持自立的精神，以及不受傳教士們控制而聞名。<sup>32</sup>

而美國長老會的規模則相對比較大一些，覺得自己能夠使傳教活動更廣一些。在前面我們曾講過，一八五八年以前，他們就已經進入了廣州、寧波和上海。以廣州為中心，他們進入了附近的一些地區；到一八九七年的時候，他們甚至在湖南建起了一些傳教分站。<sup>33</sup>在一八八五年，他們在海南展開了傳教事業。<sup>34</sup>另外，從寧波和上海出發，他們試着在浙江和江蘇的一些大城市展開工作。傳教士們曾多次涉足杭州，而倪維思於一八五九年曾試圖在那裏常駐，但努力失敗了。然而，在一八六四年，人們終於在杭州建起了一個傳教站；到一八七九年的時候，杭州已經擁有兩個教堂和一百四十二個歸依者。<sup>35</sup>到一八八一年之前，蘇州和南京成為的常駐傳教站。<sup>36</sup>

如公理會和倫敦會這兩個團體（the two Congregational bodies）那樣，長老會為剛剛開放的華北地區的機遇所吸引，於是急忙派傳教士過去。一八六一年，倪維思和其他一些人到達山東，在登州（蓬萊）呆了一段時間。<sup>37</sup>一八六二年，傳教士們進入芝罘。<sup>38</sup>第二年，狄考文（Calvin W. Mateer）和郭顯德（Hunter Corbett）去了山東，他們兩個和倪維思一樣，長時間都是很杰出的人士。狄考文被派往登州，後來，他所建立的意在培訓基督徒領袖的學校（登州文會館）成了一個學院，再後來，這個學院成了濟南基督教大學（齊魯大學）的一部分。他編輯的教科書，對《聖經》翻譯的參與，他編的官話教材，這一切都證明了他文學方面的造詣以及他的勤奮。他撰寫的《官話課本》（*A Course of Mandarin Lessons based on Idiom*）是

3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66-372；Mrs. W. I. 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中國、日本、印度、阿拉伯。歸正會婦女部一八七五到一九二五年》（*Fifty Years in Foreign Fields, China, Japan, India, Arabia. A History of Five Decades of the Woman's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1875-1925*; New York, 1925），頁19、47、48。

3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7。

34.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88；《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209；《教務雜誌》，卷二十一，頁274。

35. 見《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報告》，頁25、76-90；《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2；Robinson，《長老會外方傳教會在華管理地區的歷史綱要》；Helen S. C. Nevius，《我們在華的生活》（*Our Life in China*; New York, 1891），頁327。

36. 見《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報告》，頁98-106。

3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2；Robinson，《長老會外方傳教會在華管理地區的歷史綱要》；Nevius，《我們在華的生活》，頁327。

3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2。

一代傳教士的漢語教科書。<sup>39</sup>郭顯德在芝罘花費了他生命的大部分時間。<sup>40</sup>他們兩個都是不屈不撓的宣講者和牧師，跋涉於山東的各地，鍥而不捨地傳播基督的訊息，不遺餘力地建立教會。作為山東省會的濟南，於一八七二年被馬克文（McIlvaine）所覆蓋。<sup>41</sup>長老會沿芝罘、登州和濟南，後來沿其他一些城市，建起了一系列的小教會團體，織成了一張網。<sup>42</sup>一八六三年，丁韞良（W. A. P. Martin）到了北京，<sup>43</sup>其他一些人隨後而至，他們一起逐漸建起了一個強盛的傳教中心，從那裏開始，將傳教活動開展到了周圍的鄉村。<sup>44</sup>

美國聖公會在文惠廉主教的帶領下把上海作為在華傳教的主要中心。有一段很短的時間，該會曾將人派往芝罘與北京，但後來將人從那裏撤出來，把精力放到了長江流域。<sup>45</sup>一八六八年，該會進入武昌與漢口。<sup>46</sup>傳教站一直建到了西邊的湖北宜昌，但是美國聖公會的主要基地是那些從上海到武昌的人口眾多的城市。<sup>47</sup>文惠廉主教於一八六四年去世，後來由惠主教（Channing Moore Williams）繼任，再後來由施約瑟（Samuel Isaac Joseph Schereschewsky）繼任。<sup>48</sup>

施約瑟是一個非常杰出的傳教士。他出生於俄羅斯的立陶宛（Lithuania）的一個猶太人的家庭，接受了嚴格的正統猶太教育；後來他去美國，在到達新大陸之前就開始逐漸地成為一個基督徒。一八五九年，作為美國長老會的一個傳教士，他被派去華。他熟練地掌握了語言，後來他以翻譯《祈禱書》和《聖經》而聞名。雖然他曾拒絕主教的職位，但是於一八七七年他還是被推選為主教。也正是在這個職位上，他取得了許多成就，其中之一就是在上海建立聖約翰學院（St. John's College），後來在很長時間裏，這所學院都是整個清朝帝國最領先的基督宗教高等學府。一八八一年，他因為中暑而半身癱瘓而到歐洲就醫幾年；後來到了美國，又

---

39. 見Daniel W. Fisher, 《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Calvin Mateer, Forty-five Years a Missionary in Shantung, China*; London, preface 1911），各處；Robert McCheyne Mateer, 《在華建立人格。邦就烈傳記》（*Character-Building in China. The Life Story of Julia Brown Mateer*; New York, 1912），各處。

40. 見James R. E. Craighead, 《郭顯德，在華傳教五十六年》（*Hunter Corbett, Fifty-Six Years Missionary to China*; New York, 1921），各處。

41. 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頁58。

4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9-391。

43. 同上，383頁。

44. 同上，388-389頁。

45. 同上，297頁。

46. 同上，297頁；《教務雜誌》，卷七，頁423。

47. 見《美國改革會在華傳教史，一八三四——一八九二年》（*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S.A., A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China Mission of the 1834-1892*; New York, 1893），各處。

48.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美國聖公會在上海——揚子江下游地區的工作報告》（*An Account of the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in Shanghai and the Lower Yangtse valley*; New York, 1898），頁5。

輾轉到上海和日本。然而他的健康與體力並沒有恢復多少，後來他覺得他應該明智地辭去主教職位。然而，辭去主教職務之後，他頑強地投身於《聖經》的翻譯工作中去。雖然他只能用一個手指來操作打字機，但他重新修訂了他的漢語《舊約》，將全部《聖經》都譯成文言文——當他去世（1906年，於日本）的時候，他正在潛心於《聖經·後典》（*Apocrypha*）的翻譯。<sup>49</sup>

聖公會的另一代表人物是殷德生（James Addison Ingle），他於一八九一年來華。一年半之後，他是聖公會留在漢口的唯一的傳教士，但是通過那些他所訓練的華人信徒的協助，他不僅在城市裏面而且還在附近的鄉村裏開展了廣泛的工作。甚至在美國的後援到來之後，在傳播信仰和支持教會等方面，他仍然很大程度地強調華人信徒的參予工作。一九〇一年，他被選為一個新教區的主教，這個教區的總部駐地在漢口，但是他在一九〇三年就英年早逝了，<sup>50</sup> 他的死對於他所開展的傳教工作來說是一個巨大的損失。

在《天津條約》之前就已入華的另一安立甘（聖公會）團體，英行教會，將自己的精力集中於他們所開展的傳教中心的附近，如香港、福州、寧波以及上海附近的一些地區。該會的成長傳奇如其他各會一樣，是幾十年不懈努力的結果。因為筆墨空間的關係，我們不能對其詳述，但是這裏值得我們一提的是福建的都柏林大學公會（Dublin University Mission）。早在一八八五年的時候，都柏林神學院（Trinity College, Dublin）的兩三個成員就已經開始夢想以自己大學的人員在國外開展傳教工作。後來他們請教於英行教會，該會向他們建議福建，原因之一是都柏林神學院的一個畢業生已經在那裏開展工作了。該新傳教事業的第一個傳教士柯林（Stratford Collins）於一八八八年抵達，第二個於一八九一年抵達，第三個於一八九四年抵達。一八九六年的時候，福寧縣被分配給了他們，這個縣離道明會的古老傳教基地福安不遠。<sup>51</sup> 都柏林大學公會是第二個入華的大學差會（university missionaries）。

這裏，我們必須提一下中華聖公會女部（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顧名思義，這個會是一個專門為婦女服務的傳教會，在開始時只活動於

49. 見《世界傳教期刊》（*The Missionary Review of the World*; New York, 1888），卷二十，頁86；《傳教的精神》，卷四十二，頁665；卷四十六，頁30；卷六十八，頁233-238；卷六十九，頁392；卷七十一，頁1021；Norris, 《華夏》，頁117；《華夏百科全書》，頁499。

50. 見W. H. Jefferys, 《殷德勝。漢口地區第一個主教》（*James Addison Ingle [Yin The-sen]. First Bishop of the Missionary District of Hankow, China*; New York, 1913），各處；Smith, 《華夏的升高》，頁137-144；《殷德勝牧師喪禮》（*Memorial Service for the Late Right Rev. James Addison Ingle, at All Saints Church, Frederick, Md., Jan. 31<sup>st</sup>, 1904, Conducted by Rev. J. Houston Eccleston, D. D., Rector of Emmanuel Church, Baltimore, Md.*），各處。

51. 見Dublin University Fuhkien Mission, 《都柏林大學公會在福建的傳教史》（*A History of the Dublin University Fuhkien Mission, 1887-1911*; Dublin [no date]），頁2-10。

印度。因為很多年來，英行教會（聖公會）並不培訓與祝聖婦女傳教士，而同時有些傳教工作只能由婦女來作，所以一八八一年聖公會女部向福建派遣了一個代表。後來的多年間，她們向那裏派遣了多位女傳教士，雖然老會（聖公會）改變了自己的政策，派遣兩性為傳教士。<sup>52</sup>另外值得我們一提的還有仲思（W. C. Jones）在一八八二年的捐贈，那筆捐贈是七萬二千英鎊，主要用來培養和支持中國和日本本地的教士們。<sup>53</sup>

這些年來，也許與中華英行教會（聖公會）聯繫最深的家庭要算是慕氏家庭（the Moules）了，該家庭來華的第一人是慕稼谷，他於一八五七年到達，於一八六四年在杭州為該會開闢了一個常駐傳教站，後來成了華中地區的主教。他的胞弟慕雅德（Arthur E. Moule）於一八六一年入華，後來成了總執事。<sup>54</sup>

如前所述，該會只沿老傳教中心向四圍擴展。這個政策唯一的例外是他們進入了四川（1891年）。在那之前，英行教會（聖公會）的幾個成員在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s [CIM]）的領導下曾經去過那裏。聖公會的賀施白（J. H. Horsburgh）於一八八八年去華西地區，他回來之後就建議該會正式進入那個地區。於是，英行教會成立了一個小組，該小組在內地會的熱忱配合下，開進遙遠的四川，在那裏開始長期的工作。<sup>55</sup>

隨着該會傳教事業的發展也需要更多傳教士。從一八八三年到一八八六年，七個傳教士被派來華，<sup>56</sup>從一八九五年到一八九九年，有九十三名被派遣的傳教士。<sup>57</sup>

美國南、北的浸信會（American Baptists）在華很廣的地區開展着各自的傳教工作。一八五六年，美國北部浸信會在香港和寧波駐有代表。正如我們所陳述的那樣，香港的傳教站始於鄰為仁，他曾在曼谷的華人中開展過傳教工作。因為在泰國工作期間，他學過汕頭地區的方言，所以在香港的時候，他服務於那些講此種方言的人群；後來因為《天津條約》，汕頭對外國人開放，於是他的傳教工作便移到

---

52.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 卷四, 頁306。

53. 同上, 卷三, 頁233;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28。

54.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 卷四, 頁317。

55. 見同上, 卷三, 頁576;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45-48。第一批傳教士於一八九一年抵達, 見Marshall Broomhall, 《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W. W. Cassels, *First Bishop in Western China*; London, 1926), 頁143。

56.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 卷三, 頁560。

57. 同上, 卷三, 頁769。

那裏（1860年）。<sup>58</sup> 從這個城市出發，浸信會的傳教士們將傳教工作開展到內地，既在那些講汕頭方言，又在那些講客家話的地方傳教。<sup>59</sup> 一八六三年以後，耶琳（William Ashmore）在汕頭勤勤懇懇地工作了將近四十年，是該會在華最優秀的傳教士。<sup>60</sup>

從寧波出發，在那些精力充沛的傳教士的帶領下，有時在華人信徒的幫助下，浸信會在浙江北部和中部的一些主要城市建立了一些教會團體。<sup>61</sup>

美國浸聯會（American Baptist Missionary Union）並不滿足於它在廣東與浙江的廣大地區。他們於一八八九年進入四川，<sup>62</sup> 於一八九二年和一八九四年之間，派遣傳教士進入華中地區，在漢陽建立了一個傳教站。<sup>63</sup>

美國南部浸信會在美國內戰期間以及在戰後的艱難時期中受到了很大的影響。郵寄的款項或減少或根本切斷。在上海，高第丕和晏瑪太不得不自謀生路繼續維持。<sup>64</sup> 於一八六〇年，兩個傳教士家庭去了芝罘，其中一個花雅各在離城不遠的地方被強盜殺死（1861年），另外一個，赫威爾（Hartwell）的生活，部分上由一個曾是傳教士的朋友資助，這個朋友在戰爭爆發後不久回到了美國。<sup>65</sup> 雖然有這麼多的艱難困苦，但是美國南部浸信會一直在堅持；美國內戰後的恢復使他們得到了修整，於是他們便能精神旺盛地擴大原來以如此重大犧牲所維持的傳教事業。

到一八九一年的時候，在廣州及其附近地區一共有十二個傳教站和傳教分站，七個學校，以及約有五百三十個教會成員。<sup>66</sup> 在上海，晏瑪太夫婦於一八六三年之後獨立支撐了幾年的工作，但最終後援到來了，而傳教站在江蘇幾個城市被建立起來。<sup>67</sup> 在山東，登州很多年都是傳教活動的中心。有限的後援到八十年代才來到，

58. 耶琳是浸禮會傳教士造訪汕頭的第一人，他於一八五八年到過那裏，但是常駐傳教站一直到一八六〇年才開始，見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14。

59. 見同上，頁14-76；《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332；《教務雜誌》，卷七，頁42。在客家人中的工作始於大約一八八二年，見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76。

60. 耶琳於一八四九年到達東方，在去汕頭之前，他服務於香港和曼谷；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32。

61. 同上，頁336-339。

62. 見Edmund F. Merriam，《各浸會在華的傳教工作》（*Baptist Missions in China*; Boston, 1894），頁21。

6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39；Merriam，《在華的浸信會宣教》，頁22。

64. 見Foster，《在華五十年》，頁129及以下。

65. 同上，頁129及以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22-323；Forsyth，《山東》，頁182、229及以下。

66. 見Sophie Bronson Titterton，《浸會傳教事業一百年》（*A Century of Baptist Foreign Missions*; Philadelphia, 1891），章24。

6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17-320。



但是後來隨着美國南部經濟的復蘇，更多的傳教士被派往那裏，而一些新的傳教站被建立起來。<sup>68</sup>該會為自己圈出了一個相對較大的傳教區域。

一八九二年，傳教方法上的分歧導致了一個新團體的產生——美國南部浸信傳道會（Gospel Baptist Mission）。一些人（包括山東傳教事業的先鋒高第丕意識到，他們需要建立一個新的團體，這個團體一方面要更快加強與提倡華人教會的自持與獨立，另一方面還要使傳教士本人與美國本地的各教會團體有更深的聯繫。他們相信，現行的方法（也就是從該會總部領受錢款來資助在華的活動者）使美國本地的教會和華人本地教會都失去了自治權。因此，他們從美國南部浸信會的差會（Foreign Mission Board of the 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分離出來，直接依賴於美國本地教會團體的支持。為了避免與那些仍屬於原來差會的人員發生衝突，他們搬到了山東的另一個新傳教中心。新的人員逐漸補充進來，新傳教事業在一些新的傳教地區開展起來。<sup>69</sup>

一八五六年入華的另一個浸信會團體是安息日浸禮會，這個會也在艱難困苦中掙扎了很多年。美國內戰切斷了援助，上海的脆弱教會曾一度交給了一個本地的牧師，後援的到達也是非常緩慢。<sup>70</sup>

德國的一些團體在郭實臘的影響下向香港和廣東派出了各自的代表，他們以非常細膩深入的工作方式將精力集中於那個地區，在他們的政府佔領山東膠州之前（1897年）這段時期，他們並沒有開拓新的傳教區。這些傳教團體包括：巴色會（Basel German Evangelical Society）、巴陵中華會（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禮賢會以及巴陵中華女會。這裏面，巴陵女會在香港開展了一項比較特殊的工作，那就是為華人女孩開設並管理着一個公寓，然而該會並沒有開展其他的傳教事業。<sup>71</sup>

巴色會的傳教區域在客家人中，他們先是在香港，後來到了大陸，進入了廣東的東北部地區。兩個先驅人物之一是黎力基，他在華傳教達五十多年，任該會指導人達四十多年，於一九〇八年退休回到德國。<sup>72</sup>到了一八九九年的時候，該會已經

68. 同上，322-328頁。

69. 同上，330-331頁；《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55。

7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44-346。

71. 見同上，頁490。

72.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295。該會的另一個成員艾特（E. J. Eitel）後來成了一個漢學家。從一八六二年到一八六五年，他在那裏傳教，後來加入了倫敦會；一八七九年之後，在香港政府工作數年。見同上，頁157。

擁有十一個傳教站和三千一百個歸依者。<sup>73</sup> 在該會早期的時候，他們曾將一個華人男孩送到歐洲培養，他於一八六九年祝聖後返回，<sup>74</sup> 與那些歐洲同事完全平等。然而，這個實驗似乎不很成功，在幾個華人被如是培養之後，該會放棄了這種作法。<sup>75</sup>

巴陵中華會如其他在郭實臘精神的影響下而成立的團體一樣，並沒有堅持長久。該會每隔幾年派出幾個傳教士，但是至少有一個死在傳教區，其他的人則返回了德國；大約在一八七二年，該會將其餘下的工作轉交給了禮賢會。<sup>76</sup>

在禮賢會開始在華的工作時，似乎有比較光明的前途，但是在一八八〇年的時候，一些傳教士之間、總部與一些傳教士之間出現了嚴重的分歧，這些分歧使得傳教區裏九個人中的七個辭職不幹了。<sup>77</sup> 在這些辭職者中有一個名叫花之安（Ernst Faber）的人，漢語的造詣很深；他用漢語、德文和英文寫了許多書。<sup>78</sup> 在這個災難之後，該會的傳教工作僅限於廣州東部的一小片地區。<sup>79</sup>

374

一八八二年，巴陵會這個存在已久的團體來到廣東，接管禮賢會被迫讓出的部分工作，包括巴陵中華會交給禮賢會的那部分工作。<sup>80</sup> 禮賢會交給巴陵會一個廣東的傳教總站和幾個傳教分站，大約有四百五十至六百五十的信徒，似乎都是客家人。<sup>81</sup> 在接下來的十五年裏，基金越來越多地分到華南的傳教區；儘管當時有宗教迫害以及一些傳教士的過世，一些新的傳教站在內地建立起來。<sup>82</sup>

到一八五六年，在華有三個監理會（Methodist）團體：（北美的）美以美會、（南美的）循道會（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of the Southern States）和（英國的）衛斯理宗監理會（the Wesleyan Missionary Society〔英國循道會〕）。在一八五六年之前，美以美會的工作僅始於福州一個城市，過了幾年之後，他們在

73. 見《一八八九—九〇年傳教年鑒》（*The Missionary Year Book, 1889-1890*; New York, 1889），頁267。

74. 見 W. Oehler, 《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China und die christliche Mission in Geschichte und Gegenwart*, Stuttgart, 1925），頁251。

7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81。巴陵中華會從某種程度上也有類似的政策。見Julius Richter, 《巴陵會的歷史》（*Geschichte der Berliner Missions-Gesellschaft, 1824-1924*; Berlin, 1924），頁516-517。

76. 有關工作轉交日期，人們有不同的說法。《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85所給的日期是一八七二年和一八七三年，而頁495所給的日期為一八七五；Oehler在《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90所給的日期則是一八七三年；Richter在《巴陵會的歷史》，頁504、517給出的日期是一八七二年。

77. 見Oehler, 《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192；《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74。

78.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95。

79. 同上，頁496；Oehler, 《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189。

80. 見Oehler, 《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193；Richter, 《巴陵會的歷史》，頁520。

81. 見Richter, 《巴陵會的歷史》，頁520；《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84；《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81。

8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84-485；Richter, 《巴陵會的歷史》，頁525。

那個中心開展了具新教特色的傳教工作，特別是福傳和教育方面的工作，並且向福建的其他地區擴展。<sup>83</sup> 他們並不滿足於這一個省，於是以他們以典型的熱情與事業心，在華中、華北和華西地區相繼開展了傳教事業。一八六七年，該會在中央帝國（Middle Kingdom）的優秀先驅人物赫斐秋與他的同事一起在九江開闢了一個新的傳教站。<sup>84</sup> 兩年之後，赫斐秋被選為華中教區的總監。在他的領導下，他們在蕪湖、鎮江、南京和南昌都獲得了立足點。<sup>85</sup> 在南京，赫斐秋以政治家的眼光與遠見，希望開展醫療方面的工作，並且還想建立一個大學。<sup>86</sup> 一八六九年，該會的一個成員進入北京，後來當後援到達的時候，他們又進入天津和直隸的其他一些地方。<sup>87</sup> 一八八二年，果切（J. F. Goucher）牧師慷慨地向該會捐獻了一萬美元，因而四川成了該會的另一傳教區；第一個傳教站設於重慶；一八八六年，該會遇到了嚴重的挫折，因為重慶的設施在暴亂中被毀掉了。該會並沒有放棄重慶，但是直到一八九一年，他們才開闢了第二個城市，成都。<sup>88</sup>

循道會在美國內戰和重建時期受到了嚴重影響。林樂知（Young J. Allen）是該會十九世紀在華最杰出的傳教士，他於一八六〇年抵達上海，後來被迫自己維持生計。<sup>89</sup> 一八七六年以前的這段時間，除了一個傳教士之外，其餘所有人的生計或者依賴於在華做傳教以外的工作維持，或者依賴於美國一些小的宗教團體的資助來維持。當馬文（Marvin）主教於一八七六年探望他們之後，總部才開始積極地援助這個苦苦掙扎的傳教站。<sup>90</sup> 即使後來經濟復蘇之後，循道會也與它的北部兄弟會形成鮮明對比，它只將自己的傳教工作限於一個地區，即江蘇全部和浙江的一部。在這個人口密集的地區，該會可以獲得充足的補給。

衛斯理宗監理會遠在《天津條約》之前就已進入了廣州。後來工作被

---

83. 見J. M. Reid & D. D. J. T. Gracey, 《監理會的傳教區》（*Missions and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New York, c. 1895*），卷一，頁454-462。一八七六年，他們有十四個傳教士，八十個傳教分站，二十六個巡迴區（在這些巡迴區中有八十個有組織的教會，七十個本地宣道者，七個讀經婦女（Bible women），以及一千零八十九個信徒；見《教務雜誌》，卷七，頁257。《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30-440；S. Moore Sites, 《薛承恩》（*Nathan Sites; New York, 1912*），各處。

84. 見Hart, 《赫斐秋》，各處。

85. 同上，各處。

86. 同上，頁124-143。

8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47-448；《教務雜誌》，卷二十六，頁414。

8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44-445；Hart, 《赫斐秋》，頁150、180-184；Virgil C. Hart, 《華西地區：到佛教基地峨眉山的旅遊》（*Western China: A Journey to the Great Buddhist Centre of Mount Omei; Boston, 1888*），頁290-296。

89.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五，頁648；Cannon, 《南監理會的歷史》，頁102-103。

90. 見Cannon, 《南監理會的歷史》，頁106-107。

一八五六——一八六〇年間的戰爭所打斷；戰爭結束之後，傳教工作得以恢復，並且工作多集中於廣州附近。<sup>91</sup> 郭修理因為戰爭而被迫離開了廣州，在新加坡、印尼、英國以及華東流動了幾年之後，在楊格非的建議下，將工作移到漢口。<sup>92</sup> 也正是從這裏開始，該會開闢了它的第二個傳教區——湖北和湖南。<sup>93</sup> 在一九〇〇年之前，因為湖南的排外情緒非常嚴重，所以他們還不能在那裏建立常駐傳教站。但是郭修理因着一八六三年到湖南的一次考察，似乎成了該省第一個新教傳教士。<sup>94</sup> 在華中地區出現了衛斯理宗半個世紀裏最杰出、最受人擁戴的傳教士之一，他就是李修善（David Hill）。因着他父親的慷慨，他自己有他自己的收入，他終身未婚，過着和他周圍的貧苦華人一樣的儉樸生活；他將省下來的一切都給了教會、貧苦人、老人以及盲人。他的無私精神和純正意向給華人和歐洲人都留下了非常好的印象。正是他，將虔誠的席勝魔牧師引向信仰；正是他生命的魅力，將該會的許多傳教士吸引入華。由於他自身的精神，他對一八七七年至一八七九年間的大饑饉伸出了援助之手，在山西一呆就是幾年。他在華去世也符合他的精神；當時他受湖北總督的委託，向難民們發放賑濟時，他大概因此感染上了傷寒症，於一八九六年卒於他第二個故鄉。<sup>95</sup>

376

英國長老會繼續在賓威廉所開闢的兩個中心（廈門和汕頭）開展傳教工作。雖然該會的政策是一種集中精力的政策（即建立牢固的傳教站，而不是遍地開花地建立脆弱的傳教站），但是這些擁有能力而精力充沛的傳教士的差會都有向外擴展的傾向。他們進入了廈門和汕頭附近的鄉村，他們不僅為本地方言區的人們服務，也為那些眾多的客家人服務。一八七一年，他們則更為正式地在客家人中開展工作了。<sup>96</sup> 當女會的成員們（agents of the “Women’s Mission”）到達的時候，他們的傳教工作有了新的方向。這些女會成員的工作之一是照料那些棄嬰和畸形的男孩。<sup>97</sup>

英國長老會後來進入了新加坡和台灣，這一擴展是合乎邏輯的。一八五九年，傳教士們就已經開始考察台灣，他們發現，島上許多華人都講廈門方言，這些講廈

9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11。

92. 見《衛斯理傳教會的期刊》（*Bulletin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27 [Dec., 1906, London]），頁1-3；Findlay & Holdsworth，《衛斯理監理會史》，卷五，頁463。

93. 見G. A. Clayton，《華中地區的監理會》（*Methodism in Central China*; London, 190-），頁15-20。

94. 同上，各處。

95. 見Rev. W. T. A. Barber，《傳教士和聖人李修善》（*David Hill, Missionary and Saint*;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98），各處。

96. 見W. Bernard Paton，《外人》（*The “Stranger People”*; London, 1925），頁33。

97. 見Johnston，《中國與台灣》，頁235-236。

377 門方言的人中有些還是基督徒。於是傳教士們於一八六五年在那裏開始了常駐的傳教工作。在那裏建立一個本地教會之後，那個教會的人們自己在周圍的澎湖列島開始了傳教事業。<sup>98</sup> 倫敦會從新加坡轉入華的剛開放的口岸，因而那裏新教對華人的服務幾乎就沒有了。然而，新加坡和附近島嶼的華人人口在逐漸增加，主要是來自華南的移民。因為這些人中的許多人都講廈門話和汕頭話，且與祖國有着很深的聯繫，所以英國長老會覺得應該從宗教上對其進入援助，於是於一八八一年，他們正式在這些人群中展開了工作。他們在這裏的傳教工作並不限於新加坡，還延到了附近的一些地區及馬來西亞半島。<sup>99</sup>

當我們討論一八五六年以前入華的團體時，我們必須提一下兩個《聖經》團體：大英《聖經》公會和美國《聖經》公會。我們在後面就它們進行細緻描述，但是有一點必須注意，這兩個會的傳教士們，尤其是大英《聖經》公會的傳教士們，足跡很廣，常常是來到帝國內許多城市的第一批新教傳教士。

### 新團體的進入

在一八五六年以後的三十年裏，許多團體入華，這當中有的團體在一八五六年以前不存在，或尚未派遣一些成員入華。總地來講，我們會按它們入華的時間順序來討論它們：例外情況僅限於那些彼此有關係的團體。因為一八五八至一八六〇年間的條約打開了入國之門，所以在五十年代末期和六十年代來了許多新團體。然後，一八七一年和一八八五年之間出現了間歇：新團體出現得較少。然而，八十年代末期和九十年代，新團體出現的規模較以前更大。

我們所要討論的第一個團體是郭實臘所建立的團體，即波美拉尼亞來為華傳道會  
378 （[Pomeranian] Mission Union for the Evangelization of China）。該會的第一批代表是傅格樂（H. E. Voegler）夫婦，他們於一八五八年進入香港，但該傳教工作似乎並未長久。<sup>100</sup>

英國浸禮會的工作更重要。該會是由英雄的嘉利（Carey）及其支持者所成立的

---

98.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53-67；Johnston，《中國與台灣》，頁169、177、316；Annie N. Duncan，《春天的城市。在錦州的傳教工作》（*The City of Springs, or Mission Work in Chin-chew*; Edinburgh & London, 1902），頁60；William Campbell，《在台灣海島的傳教成就。一六五〇年出版於倫敦，現在重新印刷並加上附錄》（*An Account of Missionary Success in the Island of Formosa. Published in London in 1650 and Now Reprinted with Copious Appendices*; London, 1889），頁215-330。

99. 見Johnston，《中國與台灣》，頁337；《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94-195。

100. 見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ür Evangelisierung Chinas，《來自華夏的報告。波美拉尼亞在華傳教會編著》（*Mittheilungen aus China. Herausgegeben vom 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ür Evangelisierung Chinas*; Stettin, 1858-1861），頁33；《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45。

劃時代的協會所建立的。在前面我們曾了解到，英國浸禮會通過馬歇曼對《聖經》的翻譯，參與新教對華人傳教的最初階段。然而，該會一直到一八五九年才正式入華，那年，該會接收了兩位曾為短命的中華傳道會（醒華會，Chinese Evangelization Society）工作過的傳教士。他們二人去了山東的芝罘（煙台），但在一年不到的時間，其中一個去世，另一個則因重病回到了英國。<sup>101</sup> 雖然後來別人填補了這些空缺，但是各種災難相繼奪去了他們的生命，到一八七五年的時候，只剩下了一個人。<sup>102</sup> 然而，這個僅存的代表人物李提摩太是羅馬公教、俄羅斯東正教以及新教各教派在華的最偉大的傳教士之一。李提摩太在一八四五年生於威爾士（Wales）。在一個大復興運動中，當他十幾歲的時候，他歸依為基督徒。學完神學之後，他決意為華人而奉獻自己，並於一八七〇年入華。一八七五年其他傳教士相繼去世，只剩下他一人，他於是去了山東中部的青州。在那裏，雖然面對着非常嚴重的敵對情緒，他不屈不撓地開始了他有序的常駐傳教生涯。後來，後援傳教士到來；在下面的幾年裏，他的足跡遍及了這個國度的許多地方。他時常懷有基督宗教傳教士的更遠大眼光。李提摩太對華夏文化中優秀成分予以接受和讚賞，他夢想以比普通傳教士更有效、更自然的方法來向華人傳教——通過贏取那些虔敬、高尚的靈魂，特別來自某些最嚴格的（民間）宗教派的忠誠信徒；或通過使用華人中那些「高貴」人士所熟悉的語言來宣講福音（即用文言文）。他從整個國度的方方面面來考慮問題。對他來說，基督宗教應該謀求全部華人的福祉，援助這個國度搞好建設工作。當他看到七十年代的大饑饉時，他被深深地觸動了，他非常希望中國能通過與西方文明中的積極因素相接觸而得到昇華與改造，以至這樣的災難不會再次出現。過一段時間後，他離開了他的差會。通過著作，他竭力開闊知識分子層的眼界，想協助推動全國性的改革，而同文書會（廣學會）（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Christian and General Knowledge among the Chinese）出版發行他的書。在九十年代的時候，他是一些自由主義華人（改革派）的朋友與顧問。後來義和拳暴動發生後，他建議建立一所大學作為對山西殉道者事件的奇特「報復」形式（a novel “retaliation”）——這所大學可以通過啟蒙教育來消除人們那些產生排外情緒的偏見。他一直活動到一九一九年，因而目睹了許多社會變革。他的同僚傳教士們時常就信條、方法以及對華人宗教生活的理解等問題和他持有不同的看法，但是沒有人會懷疑他的熱情、他的執着、他的精力，或者深厚的宗教本質。如利瑪竇一樣，他也曾夢想通過領導階層來達到整個國民；但是他並沒有像利瑪竇那樣，堅持不可調和的信條和定式的教會組織；在選擇工作方法時，他比利瑪竇更自由、更靈活。他的主要目的不是將

379

101. 見Forsyth, 《山東》, 頁208。

10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69。

華人引入某個教會的行列之中，這樣使其得到救贖；他的目的更多是全面改造華人文化的方方面面，使千百萬華人的生活更加富裕——經濟上、思想上和靈性上給予新生命。他是一位很獨特的人，但是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像他那樣的新教傳教士也越來越多。<sup>103</sup>

380 一八七七—一八七九年間的大饑荒報告使李提摩太移到了災難的中心山西，如其他幾位傳教士一樣。李提摩太並不滿足於食物的分發。他還向官方建議了一些賑災措施，這些措施遠比一個孤身作戰的外國人所能做的要廣泛得多。饑饉過後，他繼續在山西呆了八年；至少在一部分的時間裏，他將精力放在那些控制華人意識且受新教影響較少的人身上。這些人或者是官員，或者是士人（紳士）。通過寫作與演講，他竭力消除人們對他的信仰的偏見。另外為了改善人民的經濟生活條件，他還想準備人們接受和應用西方科學。然而，他和同事們發現，那些眼睛能看到的收穫很慢，十三年的努力之後，他們只有三十個歸依者。<sup>104</sup>

同時，他差會的一些同事在山東繼續了他的工作。通過勤勤懇懇的努力，他們在青州附近開始了一個非常有生機的教會。在一八九九年，山東發生了一次饑饉，在這次饑饉中，一些歸依者家庭隨省內的一些逃難人，遷到了陝西省。在那裏，一些基督徒自發形成了一個獨立的小村莊，並且要求（浸禮會派）傳教士過去。於是兩個傳教士奉命到達他們那裏。這樣，生機勃勃的傳教事業開始了。<sup>105</sup>

（英國）浸禮會當初在山東的開始工作似乎前途不是很樂觀，然而，該會後來提供了來華最偉大的傳教士之一，另外還在山東、山西和陝西三個省開展了常駐的傳教工作。該會還為其姊妹會提供了在華發展的契機：浸會女部（Baptist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原本是為印度的婦女所建立的，她於一八九三年開始派遣

---

103.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各處; Soothill, 《華夏的李提摩太》 (*Timothy Richard of China*), 各處; Rev. B. Reeve, 《神學博士、在華傳教士、政治家和改革家李提摩太》 (*Timothy Richard, D. D. China Missionary, Statesman and Reformer*; London [no date]), 各處。廣學會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的秘書沃爾什 (W. G. Walshe) 如是談論李提摩太: 「他是不同特質的奇妙統一。他既有謙遜的德性、又有齊天的理想; 他既有溫善的表達、又有沖天的義怒; 他既有近乎卑屈的自抑、又有反駁的不安精神, 有不屈不撓的意志……他似乎有這樣的意向: 他希望服務於所有的人, 但他明白, 他也只能通過服務於很少的幾個人才能實現這一目的, 即服務於那些在上的權威與尊貴之人。」見Reeve, 《神學博士、在華傳教士、政治家和改革家李提摩太》, 頁156-157。另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 頁69-70; W. Y. Fullerton & C. E. Wilson, 《新華夏: 現代的旅行方式》 (*New China: A Story of Modern Travel*; London, 1909), 頁200-206。

104.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頁124-143;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 頁78-80;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46。

105. 見《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48; Duncan, 《傳教士的信》, 頁12-13; Richard Glover, 《董感恩, 一位醫務傳教士在陝西。浸禮會在華的開始》 (*Herbert Stanley Jenkins, M.D., F.R.C.S., Medical Missionary, Shensi, China. With Some Notices of the Work of the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in That Country*; London, 1914), 頁26。

（女）傳教士入華。<sup>106</sup>

因一八五八年的條約而使華夏開放的消息讓英格蘭的一個小團體英國聖道會（English Methodist New Connexion）為之一振，<sup>107</sup>於是他們決定在華開始一個新的傳教事業。引發人們對此項工作興趣的主要人物是哈爾（W. N. Hall），後來於一八五九年，他和殷約翰（John Innocent）被派遣去華。有一段時間，他們兩個人曾一度想將福州作為他們的中心，但當時那個城市因為太平天國叛亂，事實上已經關閉了。一八六〇年，他們轉到天津並在那裏住下來。哈爾於一八七八年去世，而殷約翰則繼續工作，一直到一八九七年他才去世。他們的傳教工作相對比較成功，吸收了一些有能力的人為信徒，他們還向周圍展開，並且進入了山東。<sup>108</sup> 381

英國聖公會（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SPG]）入華的時間比它在安立甘教會內的同伴英行教會（聖公會）較晚，並且它不想開展很廣泛的傳教事業。然而在一八五八年，該會決定向華派遣傳教士，<sup>109</sup>一八六三年，兩名傳教士抵達華夏。他們兩人先到北京，但第二年他們都撤了出來。一個去了上海從事別的工作，另一個則因經濟方面的問題而被召回。<sup>110</sup>在經過這個不順利的開端之後，該會十年沒有派人來華。然而在一八七二年，人們舉行一個「為外方傳教祈禱天」（a day of prayer for foreign missions），結果有人捐獻了一筆錢，這筆錢足以支持兩個傳教士五年的生活；於是在一八七四年，兩個傳教士被派出，其中一個是史嘉樂（Charles Perry Scott）。他們到芝罘（煙台）居住下來，史嘉樂於一八八〇年被祝聖為主教。<sup>111</sup>他們的傳教工作有進展，但比較慢。在八十年代，他們致力於在芝罘訓練英國年輕人為傳教士，但是該計劃並未成功。從一八六九年到一八九一年，只有五十個華人領洗歸依。然而，從一八九二年到一八九八年這一段時間是收穫比較多的時間，二百三十人相繼接受洗禮。<sup>112</sup>到一九〇〇年的時候，該會（英國聖公會）在山東和直隸都有傳教士。

106.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75。

107.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1），頁244。這裏講，該會當時（1910或1911年）在英國只有二萬五千成員。

108. 見G. T. Candlin, 《殷約翰：在華北傳教》（*John Innocent: A Story of Mission Work in North China*; London, 1909），各處。一八七七年，該會在那裏有三個傳教士，六個有組織的教會，二百七十六名教徒（《教務雜誌》，卷八，頁460）；John Hedley, 《我們在華北的傳教事業》（*Our Mission in North China*; London, 1907），頁1；《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04。

109.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二，頁306。

110. 見Pascoe, 《英國聖公會二百年回顧》，卷二，頁704-705。

111. 見同上，頁705-709；Norris, 《華夏》，頁145-150；《聖公會的華北教會》（*North China Mission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頁5。

11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4。



巴黎福音會 (Evangelical Missionary Society of Paris) 於一八六〇年派遣兩名傳教士到支那，但是他們並沒有長久工作。<sup>113</sup>

382 雖然我們將來還要提到它，但這裏我們必須提一下蘇格蘭《聖經》會 (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該會成立於一八六〇年，一八六三年該會的第一個成員到達了芝罘，他就是韋廉臣 (Alexander Williamson)。韋廉臣以前在倫敦會內服務，但當時身體極為不好，他在英國休整了六年。為了這個新的團體，他在大清帝國游走四方，向人們分發基督宗教的作品與文獻。他是同文書會——後來發展成廣學會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的主要創始人。<sup>114</sup>

按時間順序，另一個入華的團體——它也屬於衛斯理宗——是偕我公會 (English Methodist Free Church Mission) 受到了監理會聯合會 (United Methodist Free Churches) 的支持，該會的第一個傳教士於一八六四年到達寧波。一八七八年，在浙江溫州的傳教中心發展成一個傳教站。於是這兩個城市及其周邊地區就成了該會的傳教範圍。該會最杰出的傳教士蘇慧廉 (W. E. Soothill) 堅持開展了長期而廣泛的工作，先是溫州工作的先鋒，然後又是教育者和作者，再後來是牛津大學的漢語教授，這個職位曾由理雅各擔任過。<sup>115</sup>

在一八六五年，所有那些新老新教團體都將自己的傳教範圍限於沿海各省和長江流域的幾個城市。十一個省沒有傳教士常駐，事實上這十一個省中的大多數根本就沒見一個傳教士。即使在七個有常駐傳教士的省中，人口的大多數也沒有被傳教士所接觸過。另外，這些團體也沒有協同制訂出一些切實可行的計劃，將福音 (新教徒所理解的福音) 傳遍整個帝國。

一八六六年，中華基督教內地會來到了清朝帝國，該新教差會要將福音傳給所有的華人，這是一個空前的計劃，它是系統的而又不會打擾目前存在的各個團體的各項傳教工作，反倒會對其起到補充的作用。該會來華的傳教士將比任何單個團體 (公教或新教的團體) 的傳教士都多。從某些層面上來看，該會的開端與發展都是基督宗教在華傳教史中最為精彩的一章。就其所發起的運動而言，該會的創始人戴德生牧師是歷史上最偉大的傳教士之一；如果從他努力的結果來看，他是十九世紀帶着任何目的 (或宗教、或世俗) 來華的、最具影響力的四五個外國人中的一個。

---

113. 見《我們的傳教工作》 (*Nos champs de mission*, 1922)，三版，頁xiii。《巴黎外方傳教會年度報告 (1860, 1861, 1862, 1863年)》 (*Annual reports of the Societe des Missions Evangeliques de Paris, for 1860, 1861, 1862 and 1863*)。

11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頁567。

115. 見同上，頁129-133；《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07；W. E. 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A Typical Mission in China*; New York, preface 1906)：各處。

戴德生生於約克郡的巴斯雷（Barnsley in Yorkshire），他的父母都是非常虔誠的基督徒。在他出生之前，他的父母就曾祈禱說，如果孩子是一個男孩，他就應成為一個去華的傳教士。然而，他的父母有着罕見的智慧與信德，當時他們並沒有告訴他他們對他的希望，後來他都已經從事這項工作好幾年之後，他們才告訴他他們的心願。在這樣一個家庭中長大，戴德生非常虔誠就不足為怪。在童年階段，他有過幾年憂鬱和宗教徬徨（religious uncertainty），後來他經歷了一種神修的重生（spiritual rebirth）。不久，他覺得他應該為在華傳教之行作準備，為了這個目的，他開始學醫。他後來的生活有這樣一種特質，他相信，他不僅要在治病的科學上作準備，他還要在學會完全依賴上帝上作準備。正是因為他有這種信念，他將生活的方方面面、他的興趣（包括那些最為瑣碎的事情）都在祈禱中託付給了上主。他的信德不斷加深，而他的生活經驗也予他的信德以最為有力的證明：如果他正在做那些他相信符合上主旨意的事情，當他向上主祈求的時候，上主會滿足他物質和心靈各方面所有的需要。他的信德是他的生活和他所開展的傳教工作的杰出特質之一。

在一八五三年的時候，他二十一歲，作為中華傳道會的一個成員，他航向東方。這個中華傳道會是一個相當短暫的團體，是在郭實臘的影響下成立的。他在上海登岸，但在隨後的六年裏，他在好幾個地方工作過。有時候，他在江蘇、浙江和廣東進行巡迴佈道；當時，這樣的活動還相當危險。有好幾個月的时间，他與賓威廉都有很近的接觸，這位非常嚴肅而執着的傳教先鋒對他的內在生活產生了深刻的影響。然後，他在寧波呆了三年半的时间。一八五七年，他離開了中華傳道會，因為那個會欠了債，他相信欠債不符合《聖經》（unscriptural），這是一種缺乏信德的表現。離開了團體，他就失去了支持，然而他更加信賴上主了，他相信，上主會滿足他各方面的需要。中華基督教內地會後來經常引用的舊約章節「上主會賜予的」（Jehovah Jireh）和「上主至今幫助了我們」（Ebenezer）等都成了他的格言和安慰。

戴德生從來沒有非常好的身體，甚至在一八六〇年他不得不返回英國治病。恐怕很多人會認為，這樣的情況會免去他們對華人的傳教責任，但是戴德生則沒有這樣認為。在他回家的路上，他和他的妻子祈禱，<sup>116</sup> 希望這次回英國可以成為他們為寧波和浙江招募至少五個傳教士的機會。果然，在一八六三年，兩個傳教士登上了路途；一八六五年，四個傳教士加入了他們的行列。

當他們還在英格蘭的時候，戴德生感覺到華夏內地的傳教壓力越來越大。受

116. 他們於一八五八年結婚。

他所成長的新教環境的影響，他深信，公教會並沒有滿足華人的靈性需要——儘管他曾說公教傳教士在內地的臨在能證明，新教人士也有可能在那裏生存工作。對他來說，清朝中國的大部完全沒有機會聆聽真正的福音訊息。從小受到的教育與薰陶使他深信，那些未接受基督訊息的人死後會處於一種難以想像且永久不幸狀態中——千上萬的華人人沒有機會聆聽到新約式的救贖而白白度過一生，這種想法深深重壓着他那敏感的心靈。這種心靈的壓力又因為另一種信念而更加沉重：上主極不願意這些人消亡；只有當他的僕人們願意從他無限的信仰泉源那裏獲取力量，上主才能滿足這些千百萬華人的需要。那些已經在華的團體感覺到，他們似乎不能大規模地擴展他們的工作了。於是在一八六五年六月，戴德生決定，按照他的信仰，他必須完成上主對清朝帝國所懷有的計劃。

對於這樣一個沒有經濟來源，沒有任何團體支持，並且身體狀況不佳的人來說，這個決定真夠大膽。然而，在他有生之年，他還能看到自己的大膽夢想的實現，而很少有人獲得這個恩典。在他去世的時候（1905年），中華基督教內地會有八百二十八位傳教士，各新教團體成員分佈於全國的十八個省以及蒙古和滿洲各部，並且在好幾個省內的先驅工作是由戴德生所組織起來的團體（內地會）的成員所完成的。更奇妙的是，他逝於長沙——長沙所在的省（湖南）多年來都是排外及反基督最厲害的中心。

385 很多方面的因素都對戴德生的成功有所助益。最近（1856年）所簽訂的外國條約使得人們能夠在內地自由走動，也對傳教士與華人基督徒宣佈容忍；在那些新教國家地區，從一八六五年到一九〇五年這四十年的時間是相對繁榮和平的時期；同時，在那些不同派別的新教團體中，有很多與戴德生有類似信仰的人，他們相信，向非基督徒世界傳播福音是一個必要的使命（the imperative necessity），因而鼎力支持他（戴德生）。另外，戴德生也發展了超人的組織與領導能力。然而，如果他自己沒有大膽、純樸的信仰，沒有徹底的誠意，沒有完全無私的投入精神，所有這些有利條件也不會有效果。<sup>117</sup>正是這樣一個身體孱弱、智力平常的人，發起了一項偉大的傳教運動：將信仰傳給所有那些未接受它的華人。因而在內地各省，他為福音作了廣泛的見證。

我很想好好地回憶一下中華基督教內地會的歷史，但是因為空間問題，在這裏

---

117. 有關這四段所述事實，請見J. Hudson Taylor, 《回顧》(A Retrospect; third edition; Philadelphia [no date])，各處；Marshall 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The Jubilee Story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China Inland Mission, Philadelphia, Toronto, Melbourne and Shanghai, preface, 1915)；各處；M. Geraldine Guinness, 《中國內地會的歷史》(The story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1893)；各處。

只能簡單地描述一下。一八六五年的時候，為了實現自己的那個重大決定，戴德生開始為「二十四個自願且熟練的工人」而祈禱。<sup>118</sup>當時尚未有新教傳教士的十一個省各需兩名，其餘兩名派往蒙古。為了支持這些人，戴德生創立了一個組織，稱為中華內地會。該會的一些主要宗旨在創會之初或在早期已經公佈出來，它們如下：

1. 該會不分派別（undenominational）。任何新教派別或團體的成員都可以被接受，只要他們能保證作一個好的傳教士就行。該會更傾向於接受那些受過良好教育的人；但也歡迎那些未受過良好教育但其他方面優秀合格的人。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不同派別的傳教士們被分為不同的會省或會區，例如，四川的傳教士就是聖公會成員。戴德生常常熱心幫助不同派別和團體，而無意與他們競爭。他歡迎所有那些能給華人提供福音知識的組織與機構。後來，當更為自由的神學觀點（liberal theological opinions）出現的時候，該會仍然保持着自己比較保守的觀點。<sup>119</sup>然而，雖然有些成員不能容忍這些新觀點，但該會的官方政策（雖然很堅定）往往比較平和。
2. 後來，該會成為國際性的團體，從許多新教很強的國家那裏獲取人力和財力上的支持。
3. 根據戴德生自身的經驗與信念，該會的成員沒有固定的收入，把自己的各項需要托於上主手裏。另外，根據戴德生的一個基本原則，該會決不能陷入債務。後來該會完善了一套很有效的管理體制，這樣抵達該會的基金就會被用於最有可能實現的任務或計劃上。戴德生決不允許信仰成為作事邇邇（不負責任）的藉口。
4. 該會不允許個人收受基金；聚會的時候不允許接受捐獻。這樣做的部分原因是為了避免與其他宗派差會的競爭。
5. 傳教士們應該儘可能地與華人的社會生活習慣保持一致；一九〇〇年以後，人們大多還繼續穿着漢服。
6. 該會的領導應該在華，而不在大不列真顛的某個理事會。將近四十年的時間，戴德生都是該會的幹事或總幹事，後來該會建立了一個資深傳教士議會，這些資深

386

118. 見Taylor，《戴德生》，頁21-32。在一份名為《華夏的靈性需要和要求》（1865年以來）的宣傳小冊子中，戴德生尋求二十四個歐洲的福傳者和二十四個本土的福傳者。見Taylor，《戴德生》，頁33-40。後來在一八六六年、一八六八年、一八七二年和一八八四年陸續發行了新版本的小冊子。見一八八四年的《華夏的靈性需要和要求》的前言。

119. 最初的成員只有具有以下的信仰才能被接受：一、相信整部《聖經》的啟示；二、相信《聖經》是基督徒最終極的、唯一的準則與指導；三、相信三位一體；四、相信通過亞當的墮落整個人類被污穢了；五、相信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所具有的救贖功績；六、相信將來的賞與罰；七、人的考驗和機會只限於這一個生活。見Hulbert在《世界傳教期刊》，卷二，頁256。

傳教士是總幹事的顧問以及各區的監事。

7. 最後，該會的主要目的並不是贏取歸依者，也不是建立及維持一個基督徒團體，而是儘可能快地將福音知識散播到整個帝國。為了達到這個目的，當一個新省份被開闢之後，如果可行的話，它的省會就成為首個傳教站的總部。然後，如果情況允許，人們就要在縣級的、州府級的城市開闢傳教站。到後來，人們才在更小的地方開闢傳教站。內地會並沒有貶低那些重視建立及培訓基督徒團體的人所作的努力。總之，該會相信，它所被賦予的特殊任務就是傳播福音，收穫落到誰的手裏這個問題，對於該會來說只是次要的。因而，雖然該會進行了一些醫療方面的工作（這也許和戴德生所接受的教育有關），但是該會並沒有給予學校工作太多的重視。<sup>120</sup>

戴德生和李提摩太代表了關於傳教士任務的不同立場，而這些觀念之間也曾有  
387 衝突。他們在很多方面是一致的；事實上，李提摩太原來曾向內地會申請過，但是有人勸他在自己團體的指導下開展工作。他們二人都大膽着眼於整個國度和社會，期望找到一種比他們同時代人所用方法更為迅速有效的傳教方略。他們之間的不同點在於，李提摩太希望華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因西方文明的健康成分的傳入而得到昇華，而戴德生則將自己的精力限制於當時新教所理解的福音的傳播上。李提摩太的神學思想更為自由和靈活，因而他也就更容易看到華人的種種非基督信仰中的有益成份。他們二人都是偉大的傳教士，二人的思想都被傳教界認為是合理而正確的傳教思想，這也就顯示了新教的包容性。

戴德生剛開始所發起的對於二十四位新傳教士和傳教基金的呼籲得到了令人滿意的回應。<sup>121</sup>一八六五年，三個人啟程前往遠東，其中范約翰（J. W. Stevenson）夫婦，他們後來成了該會杰出的傳教士。一八六六年，二十二人登上了蘭茂默爾號（Lammermuir）

---

120. 這項政策可以從下面幾處找到：Taylor, 《戴德生》，頁41、42、52；《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11、147、148；《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36；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30、31、291、292、303、316-319；《在華的種種教會》（China's Missions: 1877），頁30、43；（1882），頁40、126；Little, 《藍色長袍的國度》，頁112；《世界傳教期刊》，卷二，頁258。內地會是最早為訓練新傳教士建立語言學校的團體。在一八八五年和一八八七年，戴德生相繼開設了兩個語言學校，安慶有一個男校，揚州有一個女校。見《中國傳教年鑒》（1912），頁233-235；《在華傳教》（1898），頁115。另外，該會還在芝罘為傳教士們的子女建立了一所學校。見《在華傳教》（1892），頁75；（1893），頁9、46；（1895），頁31；（1897），頁25。家鄉的分部審查、接受以及訓練一些預備成員，在人們中間引發傳教興趣，另外還從事接受捐獻，匯寄款項，組織和發表報告與記述等方面的工作。見《內地會紀念書》，頁314。

121. 一八六五年戴德生接到了四十個自願者的申請；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29。當時在英格蘭幫助數以百計孤兒的慕勒（George Mueller）對戴德生予以了極大的支持。見Taylor, 《戴德生》，頁60。貝格爾（Berger）先生負責家鄉這方面的管理工作，而沒有薪酬。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24。另外，巴納多（Barnardo）曾希望加入中華基督教內地會去華工作，但該會領導卻勸他去學醫。後來，他為倫敦的流浪孤兒付出了令人難忘的服務與愛心。見Taylor, 《戴德生》，頁56。

前往華夏。這裏面就有戴德生夫婦。<sup>122</sup> 此行的重要意義部分是在於它的規模，因為據人記載，在一八六五年三月的時候，整個清朝中國也只有九十個新教傳教士。<sup>123</sup> 他們這一行人最後在上海登岸。戴德生在條件剛一允許的情況下，馬上就在條約口岸以外的地區展開了活動。人們把浙江的杭州選為該會的第一個傳教中心，後來到一八七〇年的時候，該會相繼進入了浙江、江蘇、江西以及安徽的一些城市，如蘇州、南京、溫州、鎮江、揚州、安慶以及九江等。<sup>124</sup>

然而，戴德生也不是一帆風順的。偶爾地，其他一些團體的傳教士也不是都很友好和客氣；<sup>125</sup> 而戴德生自己會裏的某些人也失去了熱忱，有的甚至還離開了該會；<sup>126</sup> 戴德生的一個孩子早年夭折；<sup>127</sup> 在鎮江和安慶他們遇到了極強烈的排斥；一八六八年，戴德生和其他一些會友曾被騷亂的人群趕出了揚州，<sup>128</sup> 最後英國官方恢復了該會在那個城市的傳教點，但這次事件在英國招致了很多的批評，<sup>129</sup> 因而有一段時間，該會的經濟來源有所減少；後來該會的經濟來源受到了普魯士—法國戰爭（1870年）的不利影響；<sup>130</sup> 天津的屠殺事件似乎對所有在華的公教與新教的傳教士們都有所威脅；<sup>131</sup> 戴德生自身的健康也很不穩定，另外從英格蘭傳來消息說，無私管理着家鄉團體事務的伯格先生也病倒了；<sup>132</sup> 一八七〇年，戴德生的夫人去世了。<sup>133</sup>

儘管有此諸多不順的事，戴德生並未因此困惑，他繼續為該會的發展擴大而祈禱、計劃。一八六九年，他向他的朋友們通報說，他現在的喜樂與信仰比以前更深厚。<sup>134</sup> 一八七一年的時候，他踏上了回英格蘭的路，準備看望伯格先生，進一

122.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56。

123. 見Guinness, 《中國內地會的歷史》，卷一，頁215-224。

124. 見Taylor, 《戴德生》，頁125；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54-69；Guinness, 《中國內地會的歷史》，卷一，頁286及以下；Scott, 《二十六年華傳教工作的》（*Twenty-six Years of Missionary Work of China*），頁10。

125. 見Taylor, 《戴德生》，頁86-102。

126. 同上，頁104及下文。

127. 同上，頁118。

128. 同上，頁138-152；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55-65。

129. 見Taylor, 《戴德生》，頁154-164；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58-59。內地會當時接受了所損財物的賠償。該會有這樣一個統一的原則：從不接受對暴亂中人員傷亡所作的賠償，後來該會乾脆連所損財物的賠償都拒絕接受。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60。

130.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73。

131. 同上，頁69。

132. 同上，頁74。

133. 見Taylor, 《戴德生》，頁195。

134. 同上，頁168-180。

步加強家鄉那裏的支持工作。<sup>135</sup>當他在大不列顛的時候，他強化了那裏的組織，將其委託給新人，並有幸再結良緣。<sup>136</sup>一八七二年的時候，他踏上了返華的路途。<sup>137</sup>一八七四年，該會在武昌開設了一個新的傳教站。<sup>138</sup>一八七五年，一次摔傷傷及了他的脊柱，雖然當時有終生癱瘓的危險，但他絲毫沒有猶豫，仍然發出一份請求，要人們向上主祈求十八個新傳教士，好開進尚未開拓的九個省；這些新工人的經濟支柱大部分來自於戴德生夫人所獲得的一筆遺產；這也是戴德生的典型做法。<sup>139</sup>大概有一年的時間，他一直為這十八個新工人祈禱，同時也向上主祈求「五十或一百位本地福傳者（native evangelists）以及所需要的外國監事，為了開拓浙江各府與四十八個縣。」<sup>140</sup>他的信仰因着傳播而加深。

傳教工作的成長進一步證明戴德生及其同伴們的信仰是合理的。到一八七六年的時候，戴德生所祈求的十八位傳教士已經踏上了路途，並且在一年之內，該會又接到了六十多個申請。<sup>141</sup>到一八七六年的時候，該會已經擁有五十二位傳教士了，那相當於全國新教傳教士的五分之一，<sup>142</sup>另外還有七十五位本地的助手，兩個醫院，九十五個傳教站和傳教分站。<sup>143</sup>除此之外，該會也不斷進入新的傳教省份。一八七五年，該會的一些代表進入河南遊行傳教，而在排外嚴重的湖南嶽州，人們則建立了一個流動傳教站（a fleeting residence）。<sup>144</sup>另外，雖然在雲南與緬甸邊境處發生的馬嘉理（Margary）被殺事件正在威脅着中英的和平相處，但是范約翰和索爾陶（Henry Soltau）卻在緬甸那裏積極工作，準備進入大清帝國。<sup>145</sup>一八七六年的《芝罘協定》（《煙台條約》）使外國人在內地的活動更加安全，在以後的十八個月裏，該會的成員遊行達三萬英里。<sup>146</sup>一八七六年的時候，該會進入了陝西；另

135.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77-79。

136. 同上, 頁79-81。

137. 同上, 頁82。

138. 同上, 頁99-100。

139. 同上, 頁100。

140. 見Taylor, 《戴德生》, 頁252。

141. 同上, 頁268。

142.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95。

143. 見《在華傳教》(1887), 頁84。

144.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102-103; 另見Marshall Broomhall, 《都天德及湖南地區內地會先驅者的工作》(Pioneer Work in Hunan by Adam Dorward and Other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China Inland Mission, preface, 1906), 頁5-7。

145.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103; 另見Broomhall, 《基督的中堅史蒂文森》(John W. Stevenson. One of Christ's Stalwarts), 各處。范約翰在巴莫(Bhamo)呆了八年。

146. Taylor, 《戴德生》, 頁285。

外，該會的一些成員還積極參予了山西饑饉的救災工作。<sup>147</sup>一八七六和一八七七年，內地會進入甘肅；<sup>148</sup>一八七六年底，該會進入湖南，一八七七年進入貴州；同年，該會相繼進入廣西、雲南以及四川地。<sup>149</sup>該會至少有一個勇敢者曾進入西藏。<sup>150</sup>到一八八〇年的時候，新教傳教士已經進入了所有十八個省，到一八八二年的時候，傳教士們已經在各省定居下來，也許除了河南、湖南及廣西之外。<sup>151</sup>

這些進展無疑使得大家更加努力。從一開始，戴德生就啟用一些不結婚的女性來作傳教士。在一八七八年和一八八一年之間，他開始將她們單獨派到內地的省份，<sup>152</sup>這一政策的成功既表明了這些婦女們的勇敢，並肯定華人的品德。一八八一年，越來越多的機會使戴德生祈求在一八八四年底再有七十位傳教士加入。<sup>153</sup>在一八八二年的時候，他的希望似乎遇到了挫折：他只派出了十一個傳教士，並且財源也很拮据，一些人離開了差會，戴德生自己也因這些窘境而感到沮喪。<sup>154</sup>然而到一八八四年底的時候，七十之外的六個新傳教士也已經上了路，而各方的捐款也增加。<sup>155</sup>這些新進展與清朝帝國目前的需要使得該會更加奮力向前，一八八六年的中華（資深傳教士）理事會在其首屆大會上祈求一百名新傳教士加盟，以及每年一萬英鎊的額外經濟支持。第二年，一百名傳教士啟程離開大不列顛，資金支持也由原來的二萬二千英鎊漲到了三萬三千英鎊。<sup>156</sup>在由戴德生擔任主席的一個委員會的建議下，一八九〇年召開的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向新教世界發出了號召，要求五年之內一千新傳教士來華加強增援各團體與派別，這個號召似乎得到了全面的回應。<sup>157</sup>

147. 見《華夏內地受祝福的日子。山西會議的結果。戴德勝寫的序》（*Days of Blessing in Inland China, being an account of meetings held in the province of Shan-si, etc.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J. Hudson Taylor*; London, 1887）；另見《中國內地會的歷史》，章19。

148.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108-109。

149. 同上，頁106-113；另見Broomhall，《都天德及湖南地區內地會先驅者的工作》，頁5-7；還見Samuel R. Clarke，《與西南地區的原住民在一起》（*Among the Tribes of South-West China*; London, 1911），頁139；Robert J. Davidson & Isaac Mason，《兩個住在四川的居民描繪華西地區的生活》（*Life in West China Described by Two Residents in the Province of Sz-chwan*; London, 1905），頁153；還見Guinness，《中國內地會的歷史》，章17-18。

150. 見J. H. Edgar，《滿子的平原》（*The Marches of the Mantze*; London, preface 1908），頁iii。

151.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128。

152. 見J. Hudson Taylor，《三十年後：華夏內地會三十年，一八六五——一八九五年》（*After Thirty Years: Three Decad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1865-1895*; London, 1896），頁11-20；另見《在華的戴存義》（*Guinness in China*），各處；還見Marian H. Fische，《我父親的事業。吉布森的生活和工作》（*My Father's Business, or a Brief Sketch of the Life and Work of Agnes Gibson*; London, [no date]），各處；還見Taylor，《戴德生》，頁339及以下。

153. 見Taylor，《戴德生》，頁360-370。

154. 同上，頁360-370。

155.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17；另見Taylor，《戴德生》，頁271-384。

156. 見Taylor，《戴德生》，頁419-433；另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172-174。

157.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193。



中華基督教內地會的許多成員只接受過很少的正式教育，只有一部分是大學的畢業生。一八八〇年，牛津大學畢業的舒菲德博士（Dr. Harold Schofield）啟程趕赴華，他後來到達山西，三年之後因染傷寒死於任上。<sup>158</sup>慕迪於一八八二年前往劍橋大學遊說，他不虛此行，後來在一八八四年，七個人被內地會所接受，其中包括大學划船隊的領槳和板球隊的隊長。此「劍橋七人」（Cambridge Seven）包括：何斯德（D. E. Hoste）、司米德（Stanley P. Smith）、蓋士利（W. W. Cassels）、施大德（C. T. Studd）、章必成（Montagu Beauchamp）、西瑟端納和亞杜端納（Cecil and Arthur Polhill-Turner），他們當中的有些人還是社會名流，因而此七人的赴華傳教在英國和美國都引起了較大的反響。<sup>159</sup>何斯德後來成了內地會的總幹事；蓋士利多年之後，於一八九五年被選為華西地區聖公會的主教。

隨着時間的推移，該會的進展成果和艱苦卓絕的精神隨之傳佈開來，因而英格蘭之外其他國家和地區對戴德生的支持也隨之而來。幾個國度的人還成立了輔助中華基督教內地會的機構。一八八九年，人們在格拉斯哥（Glasgow）還成立了一個理事會，專門管理那些來自蘇格蘭的申請者。<sup>160</sup> 佛斯德（Henry W. Frost）從美國來到英格蘭，加入該會，並且向該會建議在北美建立一個理事會分支。戴德生相當不情願地動身前往美國，在那裏，他發現「學生志願國外傳教運動」（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for Foreign Missions）的熱情很高；另外他還發現慕迪在（馬塞諸塞的）北田（Northfield）運行着一個強大的教會中心（convention center）。戴德生此行獲得了足夠對八名傳教士的資助，以及一些希望加入該會的申請者。一八八九年，戴德生再次前往北美，建立了以佛斯德為秘書的北美分會，總部設在多倫多（Toronto）。<sup>161</sup>

一八八二年，胡美根（Josef Holmgren）從瑞典來到英格蘭，與那裏的中華基督教內地會取得聯繫，在一系列的事情之後，以胡美根為首的瑞典小組派出了傅爾克

158. 見A. T. Schofield, 《賜大夫回憶。山西第一位醫務傳教士》（*Memorials of Harold A. Schofield, First Medical Missionary to Shansi*; London, 1898），各處。

159.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160-166；見Taylor, 《戴德生》，頁386-396；見B. Broomhall, 《傳教士團體：一個報告和一個呼籲》（*A Missionary Band: A Record and An Appeal*; London, 1886）；見Marshall Broomhall, 《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W. W. Cassels, First Bishop in Western China*; London, 1926），頁40-59；見Guinness, 《中國內地會的歷史》，章29；還見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審問傳教士。從國外來的見證》（*Missionaries in the Witness Box. Personal Testimonies from the Foreign Field*; London, 1897），頁127-128。西瑟端納後來組織一個小分隊，試圖通過印度進入西藏；見Annie W. Marston, 《與國王在一起。西瑟端納女士傳記》（*With the King. Pages from the Life of Mrs. Cecil Polhill*;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preface, 1905），各處。小分隊的一個成員後來到美國的康乃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演講，這在很大程度上激發穆德（John R. Mott）成了一個卓越的宗教領袖。

160. 見Taylor, 《戴德生》，頁458-472。

161. 同上，頁437-455；《在華傳教》（1893），頁45。

（Erik Folke）。不久，瑞華會（Swedish Mission to China）成立，該會採納了中華內地會的原則和措施，而戴德生將河南、山西和陝西的部分傳教工作交給了該會。一八九〇年，瑞典的兩位傳教士入華，他們就是後來成立的瑞典聖潔會（Swedish Holiness Union）的首批成員；後來，戴德生派他們往山西北部的一個傳教區。<sup>162</sup>

另一個斯堪的納維亞團體是協同會（北美瑞挪會，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是在傅蘭遜（Frederick Franson）的努力下於一八九二年成立的；該會基本上是從美國那裏招收成員。傅蘭遜於一八五二年出生於瑞典，於一八六九年來到美國；一八七二年，他有一次很深刻的宗教經驗，因而在那之後，他成了一個遊行福傳者。在他的傳教過程中，他的足跡遍及每一個大洲。<sup>163</sup> 他為戴德生的工作及其「派一千名傳教士去華」的倡議所深深感動，另外與辛普生（A. B. Simpson）的接觸也使他非常振奮（辛普生是宣道會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的創立者）。最後，北美瑞挪會派遣傳教士前往蒙古、日本、印度、阿斐利加以及南美洲等地，該會從斯堪的納維亞和美國獲取資助，但是該會是在中華內地會的影響下創立的，並且在華本土，它與中華內地會保持着緊密的聯繫。<sup>164</sup> 另外，傅蘭遜還在巴門（Barmen）建立了德華盟會（German China Alliance），該會於一八九〇年派出了首批傳教士入華。<sup>165</sup>

大約在一八九二年，德國柯伯爾（Coerper）牧師為戴德生的故事所感動，通過多方努力建立了一個新的團體，該團體就是後來總部建立在立本責（Liebenzell）的立本責信義會。一直到一九〇六年，該會都與中華基督教內地會有着緊密的聯繫。<sup>166</sup> 一八九五年，仍然在德國，人們建立了中華基督教內地會的分會——聖基索納分會（St. Chrischona branch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sup>167</sup> 一八八九年，戴德生去探訪挪威時，挪威中華會（Norwegian Mission in China）也就應運而生，該會後來一段時

393

162. 見Taylor, 《戴德生》, 頁473-476; 另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357-358; 《在華傳教》(1895), 頁117; 《在華傳教》(1915), 頁94;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140。

163.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195、360; 見Taylor, 《戴德生》, 頁500-502; E. R. Beckman, 《西安大屠殺和其他的與北美瑞挪會有關的經驗》(*The Massacre at Sianfu and Other Experience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of North America*; english edition; Chicago, 1913), 頁17、23;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04、507; 見Mrs. Josephine Princell, 《傳牧師。一位世界傳教士》(*Frederick Franson. World Missionary*; Chicago, ca. 1927), 各處。

164.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195、360; Taylor, 《戴德生》, 頁500-502; Beckman, 《西安大屠殺》, 頁17、23;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04、507; 《傳牧師。一位世界傳教士》, 各處。

165.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361; 《在華傳教》(1900), 頁207; Mrs Princell, 《傳牧師。一位世界傳教士》, 頁42-43。

166. 見《在華傳教》(1903), 頁57;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362。

167.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365。

間裏因為會內傳教士的健康問題而暫停運作，於一九〇五年進行重組。該會被派往山西和陝西。<sup>168</sup>

一八九一年的時候，一個比較小的名為「芬蘭自由教會」（Free Church of Finland）的團體，在中華基督教內地會的影響下，向支那派出了第一批傳教士。<sup>169</sup> 一八八五年，監理《聖經》會（Bible Christian Methodist Mission）開始運作，那年該會派遣兩名傳教士抵達支那。相當長的一段時間裏，該會與中華基督教內地會保持合作；在戴德生的建議下，該會選擇雲南的東北部作為他們的傳教區域。<sup>170</sup> 在一八八九年底的時候，墨爾本（Melbourne）的一位助理牧師向中華基督教內地會表達了他想來華傳教的願望，這和其他一些進展一起促使戴德生於一八九〇年前往澳大利亞採訪。他給那裏的人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最終在那裏建立了一個分會，澳大利亞的各個殖民區幾乎都派遣了傳教士入華。<sup>171</sup>

中華內地會在十九世紀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獲得了很大的進展。一八九五年的時候，該會共有六百四十一位傳教士，四百六十二位本地自願幫助者，二百六十個傳教站和傳教分站以及五千二百一十一名教徒。<sup>172</sup> 戴德生以及他的同伴們始終認為，他們的主要任務還是為儘可能多的人傳授福音的知識。人們作了很多巡迴演講與宣道，同時一些先鋒人物不斷進入新的傳教區域。例如，泰羅女士（Miss Annie R. Taylor）在從印度進入西藏的嘗試失敗後，於一八九二年試圖從甘肅邊界進入西藏，她在離拉薩三天旅程之處，被當地官府趕了出來；<sup>173</sup> 該會還在貴州和雲南的非漢族（non-Chinese peoples，少數民族）中展開了大量的工作；<sup>174</sup> 榮赫鵬（Youngusband）於一八八七年找到了一名傳教士及其妻子在河北張家口以西的蒙古地區，並對他們夫婦二人的傳教熱情予以讚揚。<sup>175</sup> 雖然這種擴張不斷進行，但該會的大多工作是從十八省的固定傳教站展開的。一方面，中華基督教內地會隨時熱情歡迎任何有相同興趣的團體來加盟；另一方面，該會會時不時地從一些被其他團

168. 同上，頁361；《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14。

169.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64；《在華傳教》（1900），頁208；《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01。

170.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174；《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25。

171. 見Taylor，《戴德生》，頁488-499；《在華傳教》（1900），頁132。

172. 見《在華傳教》（1906），頁124。

173. 見Annie R. Taylor，《在西藏的先驅者》（*Pioneering in Tibet*; London [no date (after 1897)]），各處。

174. 見Marshall Broomhall，《有的結果實百倍。黨居仁在華西南少數民族中的生活和工作》（*Some a Hundredfold. The Life and Work of James R. Adam Among the Tribes of South West China*; London [no date]），各處；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274-278。

175. 見Youngusband，《一個大洲的核心》，頁66。

體進入的地方退出來，將自己的注意力集中於那些尚未被新教覆蓋的地區。

以上這些就是中華基督教內地會的創立，以及在一八九八年以前的成長過程。可能有人會認為，該會的神學過於狹隘、過時，它對「福傳」（evangelization）的定義過於機械、僵硬；另外有些人會認為，該會的方法不惜消耗很多傳教士的身體健康（死亡人數確實很高），但是那些了解該會歷史的人絕不會懷疑，該會一直忠實於自己的創立宗旨。

下面讓我們繼續討論諸《天津條約》後四十年內入華的傳教團體。

美國長老會的主體在一八六一年內戰爆發後不久便分裂了。在內戰期間，南部長老會不能獨立在華開展傳教工作，但是在一八六七年，應思理（Elias B. Inslee）願意代表南部長老會去工作，人們同意了他的請求，於是他便上路了。在分裂之前，應思理曾在華傳教過。他和他的妻子在杭州定居；一八六八年，三個人從美國啟程前來協助他；後來，陸續有人來加強那裏的工作，於是在一八七二年，該會在蘇州建立了一個傳教站。大約有二十年的時間，該會的進展都非常慢，在那些經濟極度困難的（美國）內戰後的年月裏，如從一八七五年到一八七九年這一段時間裏，根本就沒有新的傳教士被派來。到一八八七年底的時候，該會只有四個傳教站以及二十位傳教士。從一八八八年到一八九六年這段時間裏，人們從增加的基金那裏看到了（美國）南部各州經濟復蘇的景象，那時有四十七個新傳教士被派入華，六個新的傳教站被開放。然而，此時該會的傳教事業仍然集中於華東和華中地區。<sup>176</sup>

一八六〇年，在紐約市成立了美國女公會（Women's Union Missionary Society of America），該會成立的一部分原因是雅裨理的影響，另一部分原因是教會內外婦女地位日趨獨立的結果。該會不分派別與團體，它一開始幾年中都從事著支持其他團體所派的婦女傳教士的工作——既包括美國婦女，也包括華人婦女。然而，就在一八六八年的時候，該會派出自己的三名傳教士，到北京開設一個女子寄宿學校。一八八一年，一個來自裨治文夫人（Mrs. Bridgman）的請求使得該校從北京搬到了上海。一八八五年，該會還在上海為婦女和兒童開設了名為瑪格麗特·威廉遜醫院（Margaret Williamson Hospital，即上海婦孺醫院）。後來，婦女被派去做福傳工作，並且還開設一所《聖經》學校，但是該會一直將自己的主要精力放在教育和醫

395

176. 見Samuel Isett, Woodbridge, 《在華五十年：美國長老會在華的歷史和條件，從一八六七年到現在》（*Fifty Years in China. Being Some Account of the History and Conditions in China and of the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re from 1867 to the Present Day [Written for Southern Presbyterians by the English editor of the Chinese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in 1913]*; 1919），頁31-55；另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13；還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95-398。

護方面的活動上。<sup>177</sup>

隨着時間的推移，婦女傳教士大多成立了自己的團體，獨立於那些主要的分派團體（denominational boards）之外，但是與它們都有很緊密的聯繫。如我們前面所論及的，中華聖公會女部（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於一八八三年開始派出自己的傳教士，與聖公會一起工作。<sup>178</sup> 剛開始的時候，她們只去了福建，後來她們被派往其他的省份。例如，當男傳教士不能在四川的綿州進行傳教的時候，該會的兩個（女）傳教士開進那裏進行工作。<sup>179</sup> 監理會女部（Wome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成立於一八六九年，於一八七一年向華派出首批傳教士。<sup>180</sup> 美國公理會女部（Woman's Board of Missions）於一八六八年成立，與美國公理會合作，後來相繼又有兩個具有相同宗旨的婦女團體成立。<sup>181</sup> 英國長老會女佈道會（Women's Missionary Association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成立於一八七八年，該會派自己的傳教士到廈門協助總會在那裏的工作。<sup>182</sup> 北美浸禮會的婦女（Baptist women of the Northern States）建立了一些團體，與美國浸聯會的傳教士一起支持在華的婦女。<sup>183</sup>

396 從一八六九年到一八七八年，共有四個長老會團體入華。一八六八年，虔誠的賓威廉在牛莊臨死之前發表了一封公開信，該信感染了很多。一八六九年，為了響應他的號召，愛爾蘭長老會派兩名傳教士前往滿洲，後來相繼又有人加入他們的行列。他們的活動足跡遍及這片廣袤未墾之地的大部，北面到達了哈爾濱。<sup>184</sup>

一八六二年，長老聯合會（United Presbyterian Church）（也就是後來的蘇格蘭長老會 [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在寧波開設了一個傳教站，但在一八七二年停止了。一八七一年後的一段時間裏，韋廉臣在芝罘代表長老聯合會工作。在那之

17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68-471。

178. 見Irene H. Barnes，《長城的後面。中華聖公會女部在華的工作和工作人員》（*Behind the Great Wall. The Story of the C.E.Z.M.S. Work and Workers in China*; fifth edition; London, 1899），頁6；另見該會的工作。還見Elsie Marshall，《為了他的緣故。虔信上主並奉獻自己於華夏。Elsie Marshall，《為了他的緣故。虔信上主並奉獻自己於華夏。馬歇爾，一八九五年八月一日殉道於華桑（？）的信件語句》（“*For His Sake*” *A Record of a Life Consecrated to God and Devoted to China. Extracts from the Letters of Elsie Marshall, martyred at Hwa-Sang, Aug. 1, 1895*; New York, 1896），這是一本關於馬歇爾（Elsie Marshall）的自傳。

179. 見Luella Miner在《中國傳教手冊》中的記述，頁325-326。

18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59。

181. 見Strong，《美部會的歷史》（*The Story of the American Board*），頁311。

182. 見《一八八九—九〇年傳教年鑒》，頁197；見Meta & Lena Johnston，《金克牛傳。在廈門傳教十八年》（*Jin Ko-Niu. A Brief Sketch of the Life of Jessie M. Johnston for Eighteen Years W. M. A. Missionary in Amoy, China*; London, 1907），各處。

183. 見Merriam，《美國浸禮會的歷史》（*A History of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s*），頁96。

18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23-224；另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86。

前，他已經在華工作一段時間了，開始在倫敦會麾下，後來轉到蘇格蘭《聖經》會（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後來他的同事們相繼來到，但是在一八八六年，韋廉臣轉到上海開展新的工作，而他的同事們則從山東搬到了滿洲。當他還是蘇格蘭《聖經》會成員的時候，他曾從一八六六年到一八六八年在滿洲工作過。但是直到一八七二年，羅約翰（John Ross）才從芝罘的港口抵達牛莊，開始長老聯合會在滿洲的工作。該會開始時的政策是以城市為中心，在一八七四年的時候，該會進入了瀋陽，儘管此舉招致了一些學者的反對；該會於一八六一年進駐遼陽。一八九二年，司督閣醫生來到了瀋陽，後來他成為一個著名的醫師。過了一段時間之後，愛爾蘭和蘇格蘭的團體將滿洲劃分了各自的工作範圍；後來在一八九一年的時候，兩團體在該地區聯合成立了統一的長老會。一八九四和一八九五年，滿洲成了中日甲午戰爭的戰場，因而一些傳教工作受阻，但是傳教士們卻能夠在牛莊向傷員們開展救護性工作；戰後的一年裏，歸向教會的人數急劇增加，這種競相入教的情形一直延續到一九〇〇年，那年義和拳活動的爆發使教會的發展非常不幸地停了下來，從而也考驗了那些歸依的基督徒。<sup>185</sup>

起初，蘇格蘭長老會的主要精力在別的傳教地區而不在華，但從一八七八年開始，該會在剛剛開放的口岸宜昌開設了一個傳教站，在其附近地區開展傳教工作，397但是該會對那裏的人力和物力支持很少，因而那裏的工作開展得很緩慢。<sup>186</sup>

加拿大長老會派到華的第一個傳教士名叫馬偕（G. L. Mackay），他是一個非常杰出的人。該會於一八七一年春派他往台灣的北部。他在那裏勤勤懇懇地工作了很長時間；有一段時間，他沒有外國同事來幫助他，他的工作對象既有漢人又有當地的原住民（「土著人」）。他為那裏教會的建立打下了基礎，並且還培植了一批本地的傳教人員；他還於一八八一年和一八八二年間為訓練更多的福傳者（佈道者）建立了台灣牛津學院（Oxford College）。一八八七年的時候，加拿大的兩個學院出現了一股新的傳教興趣，因而人們發起了一個針對中國大陸的傳教計劃。不久，該會派出了一批傳教士，古約翰（Jonathan Goforth）和季理斐（D. MacGillivray）是他們中的兩個。古約翰後來成為福傳集會（evangelistic meetings）方面的領袖人物，而季理斐則成了文字宣傳方面的領頭人。在河南，儘管當地的官府極其反對，但傳教

18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06及以下。另見《教務雜誌》，卷八，頁385；卷十八，頁255；還見John Ross，《滿洲地區的傳教方法》（*Mission Methods in Manchuria*; New York, 1903 [?], 頁50；還見Christie，《在滿人首都三十年》，頁19。

186. 見Robert W. Weir，《蘇格蘭教會外方傳教事業的歷史》（*A History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Church of Scotland*; Edinburgh, 1900），頁113-114；另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201-202。

士們還是在那裏建起了傳教站，而其力量相對迅速地壯大起來。<sup>187</sup>

為了在廣東的同胞中傳播基督福音，舊金山的華人於一八八四年建立了中華協會（China Congregational Society）。該會並沒有派出太多的傳教士，但到一九一〇年時，該會卻建立了五個傳教站，每年的捐助在一千八百元（銀元）左右。<sup>188</sup>

在戴德生的感召下，英國的公誼會（English Friends）對華產生了濃厚的興趣，而公誼會的差會（Friends Foreign Mission Association）於一八八三年決定開始行動。戴德生建議該會把華西地區（West China）作為自己的傳教區域。一八八四年，該會派出了首批傳教士——一個未婚女士，她與內地會的一些人一起出發了。當她到達漢口的時候，她發現英國領事館當時並不允許未婚的女士進入四川。因而，她在漢口留了下來，後來她與公誼會斷了聯繫。一八八六年，該會又派出了兩名傳教士，但是直到一八八九年，他們才在四川站住腳。<sup>189</sup>

398 一八八七年，公誼會俄亥俄年度會議派遣一位傳教士到南京，後來該會的一些傳教士也相繼到達。到一九〇〇年的時候，所有這些傳教士都是婦女。<sup>190</sup>

一八八四年，同善會（The General Evangelical Protestant Missionary Society）成立於德國的魏瑪（Weimar），從該會的名字上看，人們就知道該會是一個非常雄心勃勃的傳教會。該會對外宣稱，他們的目標是不分派別地向知識階層宣講基督福音，發展並完善那些非基督徒人群中公認（prevalent）的真理成分。該會的神學思想是比較自由（liberal theologically）的，着眼於出版與文學，期望通過這些印刷品來傳播該會的訊息。一八八五年的時候，曾作為禮賢會成員的花之安是該會在華的第一個傳教士；一八九二年的時候，安保羅（Kranz）前來協助他。雖然該會的成員一直不是很多，但是除了大量的寫作與出版工作之外，該會還建立與管理着一些學校與醫院。<sup>191</sup>

187. 見G. L. Mackay, 《來自遙遠的台灣》（*From Far Formosa*; New York, 1896），各處；另見Marian Keith, 《黑胡的夷狄。馬借傳》（*The Black Bearded Barbarian. The Life of George Leslie Mackay of Formosa*; New York, 1912），各處；還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86；還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32-242。

188.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17。

189. 見Davidson & Mason, 《兩個住在四川的居民描繪華西地區的生活》，頁161-170；另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1；還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64；第一個傳教站是在重慶。

190. 見Walter R. Williams, 《俄亥俄公誼會在華》（*Ohio Friends in the Land of Sinim. Being a Record of the Missionary Work in China under the Ohio Yearly Meeting of the Friends Church*; Mt. Gilead, Ohio, 1925），頁1-62；《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28。

19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98；另見Gustav Warneck, 《從宗教改革到現在的新教傳教史大綱》（*Outline of a Histo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from the Reformation to the Present Time*;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the seventh German edition; ed. D.D. George Robson; New York, 1901），頁126。

基督會（The Disciples of Christ）是美國的一個基督教宗派，成立於十九世紀上半葉，該會在密西西比河流域有着很強的基礎。該宗派開展外國傳教這項事業相對比較晚，直到一八八六年的時候，他們成立的差會（基督會 [Foreign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FCMS)]）派第一個代表——馬林醫生（Dr. W. E. Macklin）——到華。馬林曾先被派到日本，當他到達那裏的時候，他意識到，醫療方面的傳教士在日本並不是很急需，因而他要求離開日本併入華。當他的請求獲准之後，他啟程前往上海；在獲得一定的語言基本技能之後，他趕往南京。後來，該會又相繼派遣了一些傳教士來加入他的行列。衛理（E. T. Williams）是他們當中的一個；幾年之後，衛理離開了該會，成為美國的一個杰出外交官，再後來他成了一位著名的漢學家，曾任加州大學東方語言文學系的系主任。隨着更多傳教士的派入，新的傳教站被建立起來。但是一直到一八九七年，所有這些傳教士的工作都僅限於長江流域的下游。<sup>192</sup>

一八九七年，原本兩個聯繫緊密的會（基督教聯會 [Christian Alliance] 和國際傳道會 [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Alliance]）合而為一成立了宣道會。這兩個會的建立都與辛普生（A. B. Simpson, 1845-1919）有關，辛普生出生於加拿大，並在那裏接受教育，後於一八八一年遷到了紐約。他是紐約市不分派別的福音壇派（Gospel Tabernacle）的一個牧師，是一個充滿福傳激情的宣講者，同時也是一個杰出的組織者。他寫作和出版了大量的作品，同時他還通過他所管理的一個培訓學校（位於紐約州的尼雅克 [Nyack, New York]）在美國內外開展了廣泛的傳教事業。因為宣道會及其先行者們不分派別，並且竭力派遣傳教士們到那些未被基督徒開墾過的地方，所以從這一點上講，他們與中華內地會類似。然而，該會與中華內地會不同之處在於，該會並不將自己所有的精力全部集中於清朝帝國這一個地方。一八八八年，該會的第一個傳教士入華。十年之後，該會傳教士們的足跡已經遍及安徽、湖北、湖南、甘肅與西藏的交界地區、山西、蒙古、廣西、北京、上海以及天津。除安徽、北京、上海和天津之外，其餘那些地區都是當時最難開展與維持傳教工作的地區。在廣西，宣道會似乎是第一個建立長久傳教站的新教團體，至少三個團體都曾經嘗試過，但都以失敗告終。從甘肅進入西藏的努力時常是在持續的危險中進行的，這需要很多的勇氣和毅力。在山西的北部與蒙古，傳教士們都是瑞典人。到一八九七年的時候，他們的人數達到了六十；他們的工作範圍全部都在長城以北。一般來說，宣道會成員的教育有限，他們對於華夏環境的適應程度也不高（imperfect

192. 見Archibald McLean, 《基督會的歷史》 (*The History of the Foreign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New York, 1919), 頁13-97; 另見Laura De Lany Garst, 《在鼓樓的影子裏》 (*In the Shadow of the Drum Tower*, Cincinnati, 1911), 各處; 還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 頁347及以下。



adaptation)。他們試圖喚醒人們的「再生經驗」(revivalism)——他們自己的宗教信仰也多來自於這裏。該會的大多數成員都很熱誠和認真，他們過着一種勇武與克苦(self-denying)的生活。<sup>193</sup>

400 十九世紀八十年代末期，兩個會在廣州開始了自己小規模的傳教活動。美瑞自由會(American Swedish Free Mission Society)從一八八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了在那裏的工作。<sup>194</sup>基督教同寅會(United Brethren in Christ)和同寅會女會(Woman's Missionary Association of the United Brethren in Christ [UB])於一八八九年派出他們的首批傳教士。基督教同寅會在奧勒岡的波特蘭(Portland, Oregon)有一個華人教會，另外因為那裏的移民多是從華南來的，自然該會的首批海外傳教士應該從廣州開始。事實上，波特蘭的一些傳教士是新教在華的開拓者。<sup>195</sup>

兄弟會(Christian Missions in Many Lands)被人們通常稱為普理茅斯兄弟會(Plymouth Brethren)，首批傳教士入華的時間不是很清楚，但是到一八八五年的時候，人們在直隸建立了兩個傳教站，在一八九八年前，人們在江西和山東發現了兄弟會(同寅會)的足跡。<sup>196</sup>

三個斯堪的那維亞的團體於一八九〇年進入了大清華夏。瑞美會(Swedish Evangelical Missionary Covenant of America)的總部在依利諾依(Illinois)，瑞典傳教聯會(Swedish Missionary Union)的總部在斯德哥爾摩(Stockholm)，這兩個會都於一八九〇年將自己的傳教士派入華。它們的規模都不是很大，僅僅將自己的工作範圍限於湖北。<sup>197</sup>瑞典傳教聯會還於一八九三年在中國突厥斯坦(Chinese Turkestan，即新疆)的西部開始了自己的工作。在那裏，該會同時向華人和穆斯林人展開工作，並且還在新疆喀什為漢民開設一所學校。<sup>198</sup>一八九〇年，挪威遵道會(Norwegian Lutheran Churches in the United States)的一個分支，後來人們稱其為信義會(American Lutheran Mission)，派出了三個傳教士赴華，他們同樣也選擇了湖北。<sup>199</sup>

---

193. 見《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 Oct. 30, 1919)，頁13；另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56及以下；還見David P. Ekvall，〈前線。西藏邊界〉(Outposts, or Tibetan Border Sketches; New York, 1907)，頁32-48；還見Robert Glover編，〈救恩會。上主在華的拯救〉(Ebenezer, or Divine Deliverances in China; New York, 1905)，頁12。

19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27。

195. 同上，頁530。

196.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年)》，頁117-119。

19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19、524；另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93-295；還見《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273。

198. 見Högberg，〈在中國的突厥斯坦傳教八年〉(Eit Och Annat Fraen Kinesiska Turkestan)，頁53-60。

19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32-533。

一八九〇年，挪威中華路德會（Norwegian Lutheran China Mission Association）成立於挪威的伯爾根（Bergen），該會的首批傳教士於次年赴華。該會同樣選擇了湖北，但後來該會的傳教工作擴展到河南。<sup>200</sup>

另外同樣在一八九〇年，在德國的喜迪堪（Hildesheim，或譯希爾德斯海姆），一批婦女被組織起來，意在幫助在華的盲女童。不久，這個組織就發展成了德國盲女童會（German Mission to Blind Females in China）。建立該會的建議最初來自香港巴陵孤兒院（Berlin Foundling House in Hong Kong），後來當該會開始向外派遣第一批傳教士的時候（1896年），她就去香港了。該會的主旨是為盲女童建立一個家，這樣那些受奴役或蹂躪威脅的盲女童可以在一個良好的環境中長大，擁有一個美好的將來。<sup>201</sup>

一八九〇年，加拿大監理會總部（General Board of Missions of the Canadian Methodists）收到了人力與財力方面的捐贈與支持，這些捐贈與支持意在使該會在華開展新的傳教事業。為了能很好地開展這項事業，該會召叫赫斐秋來擔當起此項重任。赫斐秋那時已經是北美監理會（American Northern Methodists）在長江下游的一個傳教先鋒。一八九一年，他帶領九個人去上海，但是因為長江流域的一些排斥傳教士騷亂（anti-missionary disturbances），他們直到一八九二年初才進入內地。他們那時直接進入了成都，成都當時是全省的首都和自然的中心。一八九二年年中的時候，他們在那裏立住了腳。一八九五年的時候，他們的一切成果被一次排外暴亂掃得一光而淨，但是後來他們從當地政府那裏獲得了賠償，重新返回了那個城市，重新開始了一切。<sup>202</sup>

瑞典浸信會（Swedish Baptist Mission）受斯堪的那維亞一個很小的團體的資助，於一八九一年派出了自己的首批傳教士，將山東作為他們的工作範圍。<sup>203</sup>蘇格蘭的《聖經》與獲得靈魂祈禱會（Bible and Soul-Winning Prayer Union）似乎只在華有着較短的事業，於一八九一年向那裏派遣了自己的第一個傳教士。<sup>204</sup>

一八九三年，英格蘭的和何氏女士（E. A. and L. M. Hopwood）醫生在寧波開展

200. 見同上，頁512-513；Gottberg，〈在湖南的Aar河〉，頁11。

20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89-593。

202. 同上，頁13及以下；另見Hart，〈赫斐秋〉，頁227-301；另見George J. Bond編，〈我們在中國的使命以及我們如何回應它〉（*Our Share in China and What We Are Doing About It*; second edition; Toronto, 1911），頁56-58；還見Wallace，〈四川的核心〉，頁37-49。

20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15。

204. 同上，頁645。

了自己的傳教事業。<sup>205</sup> 這樣的傳教事業有時會在沒有差會或派別的支持或主辦下開展起來。這兩位女醫生的事業與同類事業的不同之處在於，她們的事業能夠熬過多年的變故，最後她們建立了一個相當大的醫院。<sup>206</sup> 事實上，新教在華傳教的有趣特徵之一就是這些「游離的」(unconnected)、「獨立的」(independent)或「信德的」傳教士(faith' missionaries)。有時，這些人受個人朋友所支持，有時受一些差會所支持。他們往往是通過一些非常感性化的福音主義(highly emotional type of evangelism)進入了他們的宗教生活。他們常常行為怪癖，並且接受的教育不多，因而顯示出這樣一種個性：一方面不能容忍(其他宗教和個人)，另一方面又有非常謙恭的信德。別傳教士往往欣賞或笑他們，但有時也因他們感到頭疼。他們幾乎總有虔誠投入與自我犧牲的精神。他們在華的停留常常比較短暫，但是他們當中的有些人則建立了比較長久的機構。事實上，他們當中的一些人具有超眾的能力，博大的胸懷，以及健全的心智，因而成了非常杰出的傳教士——戴德生有一段時間就是這樣一個「游離分子」。從總體上講，這些人加強了新教在華的影響力。

在一八九〇年和一八九一年後的一段時間裏，入華的新團體與差會的數量有所減少。大多數新教的主要團體都已經開始了自己的工作，而小型的團體也多半已經到來了。除了幾個特例之外，在那之後入華的團體都是一些小的團體。一八九五年，約老會(Reformed Presbyterian Church [Covenanter] in North America)向廣東派遣了自己的傳教士。<sup>207</sup> 一八九四年，連彼德(Petrus Rijnhart)醫師夫婦和另外兩個人從美國啟程，期望進入西藏，他們都是獨立的傳教士。連彼德醫生曾於一八九二年來過華，並在西藏的邊界地區居住過一段時間。連彼德夫婦都在西藏的邊界地區活動幾年。後來在試圖進入拉薩的努力中，連彼德醫生失蹤了，他的妻子則在經歷了千難萬險之後逃了出來。<sup>208</sup> 一八九六年，丹麥的路德會(Danish Lutheran mission)在滿洲展開了傳教工作。<sup>209</sup> 同一年，何丁(Horace W. Holding)夫婦從美國來到了天津，他們兩位也是獨立的傳教士，沒有差會。十年後，南直隸福音會

205. 同上，頁541。

206.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113。

20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08。

208. 見Susie Carson Rijnhart, 《在蕃子的帳篷和神廟中。居住在西藏邊界四年並往內地的旅行》(With the Tibetans in Tent and Temple. Narrative of Four Years' Residence on the Tibetan Border and of a Journey into the Far Interior; New York, 1904), 各處。另外還有一些人曾試圖進入西藏，一八九〇年，倫敦會在北印度的布拉克(G.M. Bullock)開始為西藏人服務。到一八六八年的時候，摩拉維亞兄弟會(Moravian Missionary)的杰舍克(Jaeschke)在印度邊境已經將新約翻譯成了西藏文，另外一個摩拉維亞兄弟會的成員雷思伯(Redslob)繼續將《舊約》翻譯成了西藏文。——見Annie W. Marston, 《封閉的國度。請注意西藏》(The Great Closed Land. A Plea for Tibet; London, [no date]), 頁76、81。

20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26。

（South Chihli Mission）成立，共有四十五個傳教士。<sup>210</sup>一八九七年，美國來復會（American Advent Mission Society）在長江下游開始傳教事業。<sup>211</sup>就在同一年，金巴倫會（Cumberland Presbyterian Church）的首批傳教士進入華夏。他們後來把湖南常德作為他們活動的中心，當時常德是湖南排外的重要城市之一。再後來，當該會的家鄉團體與北美長老會（Presbyterian Church of the Northern States）於一九〇六年合併之後，在華的這些傳教士們又將自己在那個省的工作與北美長老會的工作聯合起來。<sup>212</sup>總部在德國柯爾的柯爾長老教會（Kieler Mission）於一八九七年進入廣東。<sup>213</sup> 403

一八九五年，基督教男青年會派遣了首位代表入華。這項運動始於十九世紀中葉的英格蘭，後來迅速傳到了美國，在那裏獲得了極大的發展。該會在成立之初是由一些年輕人自己來領導的，其中的一些年輕人既有宗教熱忱，又富創造力，同時又具有極強的組織能力。該會一直是一個平信徒的團體，不受那些時間較長且默守陳規的宗教團體的控制與影響。因而該會的成長相當迅速，發起了許多新的宗教與社會活動。雖然該會一直奉守着當時十九世紀中葉大多數新教教徒所堅信的神學思想，但是該會並不分派別與差會，它能從所有的新教團體中吸納人員來開展活動。該會擅長滿足年輕人的需要，特別是那些從事工商業與交通運輸業的年輕人的需要，幫助他們在宗教、生理與知識各方面健康成長。為了能獲得經濟支持以及相應設施，該會向那些比較富裕的人群請求援助。當時，美國正從農業國家迅速向工業國家過渡，而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建立意在應付這種過渡過程中所出現的倫理與社會問題，這是美國人經商天才在宗教及慈善活動中的體現。

早在初期階段，美國的基督教男青年會就已經向高等學府發展，並且似乎很快就成為男學生們表達自由宗教熱忱的唯一方式。該會的這一學生分支曾經造就了很多領導人才，並且這些人才不斷地進入該會的其他分支。

該會最初作為一個學生組織而入華，當該會擁有專職幹事的時候，他們大多來自美國本土並且大多來自學生部。當基督教男青年會在各城市部開始組成的時候，人們將眾多注意力集中到了那些於九十年代就已出現的學生階層身上了。該會的領導人深信，中國的未來都在學生們的手裏；如果將注意力着眼於華人學生，那麼基督信仰就可以最快的速度延及整個國家。人們仔細地選擇了該會在外國的領導人，並且將他們安置在那些能最快擴散他們影響的城市裏。這些人是美國新教平信徒的 404

210. 同上，頁535。

211. 同上，頁540。

21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06-407。

213. 同上，頁545。

精英，他們努力以他們所理解的基督福音來造就整個社會生活，他們強調民主和華人的領導權。

一八八五年，基督教男青年會首先在北美監理會所監管的福州英華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和美國公理會所轄的通州（直隸）的一所學校兩處建立了組織。<sup>214</sup>在一八八八年和一八九二年之間，基督教男青年會國際運動委員會的第一個學生幹事威斯哈德（Luther D. Wishard）在華呆了將近兩年的時間；一八九五年，受訓於美國（基本上是在學生部）的來會理（D. Willard Lyon）被國際委員會派往華，指導全國的工作。一八九六年，新教所培養出來的最偉大的宗教領袖與組織者之一，穆德（John R. Mott）來訪華，當時他是國際委員會的學生幹事，同時也是剛剛成立的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General Secretary of World's Student Christian Federation）的總幹事。由於他的努力工作，基督教男青年會的組織一下子從五個增加到了二十七個（幾乎都是學生組織），並且還成立了一個全國性的機構。另外，該會在華還有兩個非學生組織，一個在一八八九年成立於上海，另一個成立於漢口（1893-1895年）。也就是從這些最初的事業開始，在華的基督教男青年會在一九〇〇年後的新世紀迅速成長壯大。<sup>215</sup>

該會的兄妹會，基督教女青年會入華的時間要稍晚一些。女會在華的首批組織機構也始於學校，大約產生於一八八八年。後來的幾年裏，其他一些部門相繼建立。直到一八九九年，該會才建立起全國性的機構。<sup>216</sup>

405 另外一個非宗派的運動組織叫基督教勉勵青年會（Young People's Society for Christian Endeavor），該會於十九世紀的八十年代來華。它的第一個組織於一八八五年成立於福州，後來其他的分支機構也相繼建立起來。<sup>217</sup>該會獨立於各教會團體的程度不如基督教男、女青年會，另外該會也沒有培養自己的專職幹事，這樣就使得該會在華的角色與作用稍遜於基督教男、女青年會。

這樣，以上的論述就概括了那些於一八五六年至一八九七年間入華的新教團體

214. 畢海瀾（Harlan P. Beach）博士曾是通州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創始人。他告訴我，通州男青年會的建立時間為一八八五年九月。福州的男青年會於同年成立，但是他不敢肯定哪一處成立得早一些。

21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97及以下；另見Wishard於《上海會議報告（1890）》中的記述，頁142；還見Smith，《華夏的升高》，頁176。

216.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09；另見Rev. James S. 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從社會學的角度研究海外的傳教事業》（*Christian Missions and Social Progress. A Sociological Study of Foreign Missions*; New York, 1898-1906），卷三，頁158。

217. 見《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573；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10。

與機構。我們以上所作的還不是很全面，我們大概忽略了某些團體，另外一些與某些差會有聯繫且派人來華的婦女差會與團體也未提及。<sup>218</sup> 然而，我們畢竟包括了所有那些大的團體與差會以及絕大多數的小差會。

### 傳教士的群體

所有這些來華的差會，以及它們所經歷的發展與壯大，都意味着整個帝國內傳教士人數的增加。據統計，一八五八年的時候，全國共有八十一位傳教士，代表着二十個團體。<sup>219</sup> 一八六四年，全國共有二十四個新教差會和一百八十九位傳教士。<sup>220</sup> 一八七四年，新教的傳教士數目已經達到四百三十六個。<sup>221</sup> 一八七六年，全國共有二十九個團體以及四百七十三個傳教士（包括傳教士們的妻子們）。<sup>222</sup> 一八八一年，傳教士人數達到了六百一十八名（包括103個妻子）。<sup>223</sup> 一八八九年，四十一團體擁有一千二百九十六個傳教士（包括589個男傳教士、391個妻子以及316個單身女傳教士）。<sup>224</sup> 這些新教團體所代表的民族比例也是不同的，一八七四年，百分之四十八是美國人，百分之四十四點五是英國人，百分之七點五為德國人。<sup>225</sup> 一八八九年，百分之五十六點五為英國人，百分之三十九點五為美國人，百分之四

218. 下面是一些女差會與團體：在美國有這樣一些團體：監理會女部（The 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成立於1869年），美國浸禮會女部（Women's American Baptist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1928年的名稱——該會有幾個先行成立的團體，其中有一個在東方，一個在西方，這兩個團體均成立於1871年）），三個美國公理會團體（American Congregational societies），聖公會女會（Women's Auxiliary of the Board of Missions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南監理會女部會（the Women's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此三會均成立於一八七八年；在英國有這樣一些團體：衛斯理宗女會（the Women's Auxiliary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成立於1858年），英國長老會女會（the Women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Church，成立於1878年），愛爾蘭長老會女會（the Women of the Irish Presbyterian Church，成立於1873年）。——見Underhill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四，頁380及以下；卷十五，頁248-255等處的記述。

另外還有一些女差會：循理會女會（the 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Free Methodist Church of North America），北美長老會女會（the Woman's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North U. S.，共七個團體），美國歸正會女會（Woman's Board of Missions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美國南方浸信會女會（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婦女傳教聯合會（Women's Missionary Union），兄弟會女部（Women's Missionary Association of the United Brethren in Christ），英國浸會女部（Baptist Zenana Mission-English），英華聖道堂女會（Woman's Auxiliary for China of the Methodist New Connexion Missionary Society-English），蘇格蘭教會女會（Church of Scotland Woman's Association for Foreign Missions），蘇格蘭長老會女會（Woman's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加拿大監理會女會（Woman's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Church in Canada），加拿大長老會女會（Presbyterian 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in Canada）。——《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56-457。

219. 見《傳教雜誌》，卷三十九，頁287。根據裨治文的統計，到那時為止，據人們講，已經有二百一十三個新教傳教士來服務於華人了。

220. 見Jonathan Lees於《教務雜誌》，卷九，頁5等處的論述。

221. 見《教務雜誌》，卷六，頁342。

22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67；另見《教務雜誌》，卷九，頁6。

223. 見《教務雜誌》，卷十二，頁395。

224. 見《上海會議報告（1890）》，頁732。

225. 見《教務雜誌》，卷六，頁342。

來自歐洲大陸。<sup>226</sup>

然而，人們很難確定，在那幾十年裏到底有多少新教傳教士曾來華。有些人只在那裏呆了幾年或者幾個月，有些人則在那裏呆了半個世紀或更長。最貼近的記錄應該是這樣的，一八四二年之前共有五十六個傳教士抵達，一八四二年到一八五七年這段時間裏共有一百四十二個來到，從一八五八年到一八六七年這十年的時間裏共有一百五十個登陸，從一八六八年到一八七七年這十年裏共有二百零一個，從一八七八年到一八八七年共有五百六十七個，從一八八八年到一八九七年這段時間裏共有一千二百七十二個，另外有幾百個人的抵達日期不詳。<sup>227</sup>當然，這個統計也並不完全，因為這裏面不包括傳教士們的妻子們，但是這也能夠為人們提供一幅傳教力量增長的大致圖畫。

到一八七七年的時候，傳教士的足跡已經遍及沿海六個省，滿洲，以及內地三個省：江西、安徽和湖北。<sup>228</sup>到一八九〇年的時候，在所有的省份都有一些新教傳教士已經定居，可能除湖南之外。<sup>229</sup>一八六〇年，傳教士們有十四個居住點以及三十五個傳教站，大多數的居住點都在城市裏面。三分之二的傳教站都在由一八四二—一八四四年間的條約所開放的五個通商口岸（廣州、廈門、福州、上海、寧波）以及在香港和汕頭。<sup>230</sup>在一八六一和—一八八〇年間，六十五個新的居住點得以建立（通常在城市裏），傳教站的數目也增加到一百三十二個（有時候一個城市裏面不止一個傳教站）。<sup>231</sup>從一八八一到一九〇〇年，外國的新教傳教士另外新建立了二百七十七個居住中心，傳教站的數目從一百三十二個增加到四百九十八個。<sup>232</sup>

這些團體的紀年以及這些統計數字肯定是一些枯燥的名字、日期、以及數字。然而，我們決不能忘記，前面用很長篇幅所描述的幾位傳教士只是最杰出的幾個，而在那些年裏所取得的成就，在絕大程度上要歸功於那成百數千的無名男女傳教士默默無聞的工作。不管人們對那些傳教士的信仰教導持有甚麼樣的觀點，只要稍稍讀一點他們的傳記人們就會深信不已，那些為新教教會作奠基工作的人通常以英雄

226. 見《上海會議報告（1890）》，頁733。

227. 據《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附錄II，整理。

228. 見D. Willard Lyon，《新教在華傳教史綱》（*Sketch of the Histo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1895），頁25。

229. 同上，頁30。

230. 見《中華歸主》，頁286。這些數字未必完全準確。

231. 同上，頁283-286。一八七六年的時候，共有九十一個有傳教士居住的傳教站以及五百一十一個傳教分站——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

232. 見《中華歸主》，頁283、286。

般的勇氣來從事他們的工作，他們通常犧牲了舒適的生活、個人健康甚至犧牲他們的生命。如果後來的某些人們認為，這些傳教士的信仰似乎太守舊、太狹隘，那麼我們應該考慮到如下的事實：傳教士們曾經歷艱辛地學習新的語言，他們必須適應生疏而常常又不衛生的生活條件，曾經長期地與病魔作鬥爭，曾經艱難跋涉於這個交通不便的陌生土地，他們還經常冒着民眾與官府的仇視和敵意。

另外，雖然我們前面幾頁關於傳教士的傳記講得幾乎都是男士，但是我們也不能就這樣認為：新教傳教的主要工作和負擔就都是由男傳教士來承擔的。事實上，有一半（1890年時超過一半）的傳教力量是女士。在這些女傳教士中，一半多一點 408 的人是傳教士們的妻子們，她們將自己的時間大部花於照管孩子和料理家務上。然而，人們通常認為，大多數的妻子們和她們的丈夫一樣，也是真正的傳教士。在向人們介紹家庭生活與行為的正確理念時，<sup>233</sup> 這些基督徒家庭的影響作用也是不可低估的。除止之外，傳教士妻子們還從很大程度上參予各類傳教活動。根據華人所特有的關於正確舉止的觀念，如果沒有這些妻子們以及那些未婚姊妹們的努力，那麼新教教會針對婦女和孩子的工作就會更加困難甚至有時會不可能。那些年的文獻記錄記載了許多有關婦女的故事——這些故事常常存於那些私人的信笺與個人的日記中——一方面，這些婦女們常常在極其艱苦甚至致命的氣候和衛生條件中養育孩子們；<sup>234</sup> 另一方面，她們又維持着基督徒的家庭，給予教會中的丈夫們強有力的支持。同樣，那些未婚女士們也具有同樣英勇的氣概，她們自願承擔起自己的使命，放棄擁有家庭這樣的舒適特權，而不遺餘力地投身於拓展基督的事業。事實上，有時候，她們是內地城市和地區的唯一外國傳教士。

絕大多數的英國傳教士來自中產階級，接受過大學的教育的人不多，<sup>235</sup> 他們所接受的教育或是中產階級的醫生，或是非英國公教的教士階層（non-conformist clergyman）。到一八九七年的時候，接受大學教育的男士開始抵達，但是他們的數字仍然相對較少。絕大多數的美國傳教士則來自鄉村或小城鎮。通常他們是某個差會學院的畢業生；如果他們被按立為牧師，他們是一所神學院畢業的。美英兩國的傳教士們大都來自身心都很堅強、獨立的人家，宗教信仰很虔誠。這些人在世俗社會中長大，他們所接受的職業性訓練至多是在醫學學校裏接受的培訓，或是 409

233. 其中的一個例子見於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93-195。

234. 男女病人的數字因着避暑度假點的開放而減少——在一九〇〇年之後，這些避暑地點在傳教士的生活佔着非常重要的地位。例如一八九七年的時候，位於福州上邊一個山峰上的鼓嶺山（Kuliang）成了人們避開從峽谷裏的炎熱的好去處。——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六（new series），頁211。

235. 一八六二年時，聖公會當時在華傳教的人員中十分之八受過大學教育。一八七二年時，新來華的人員中沒有一個受過大學教育——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二，頁579。



在神學院的三年學習。因此，這些傳教士比那些公教的傳教士離非教會世界（non-ecclesiastical world）更近。這些傳教士們都有機會回自己的國家休假（儘管並不如1900年後交通便利之後休假更經常），這樣就能使他們保持對西方宗教與世俗思想的了解。因而，這些新教傳教士的視野似乎就比羅馬公教神父的視野要廣一些，那麼這也就不奇怪了——新教傳教士們不僅試圖改變華人的宗教與倫理生活，而且還想改變整個國度的知識與社會結構。

從原則上來講，新教傳教士們在來華之後才開始作一些專門的準備。事實上，他們似乎都學習了書面語和口頭漢語；然而他們中的很多人對華人的社會制度、文化習俗與思維方式都知之甚少，並且以一種批判和不欣賞的眼光來看待他們周圍的文化；<sup>236</sup> 大多數在這個國度呆過一段時間的傳教士<sup>237</sup> 能詳細地了解他們所在城市和地區的生活，有些人甚至還能成為華人文明某一方面的專家，或成為他們新家鄉的優點的熱忱崇拜者。<sup>238</sup>

410 那些主要的傳教團體在選擇人員時，對其性格、動機和能力有着非常嚴格的要求，而傳教士們的好學精神和所接受的教育與訓練要高於他同一階層的人。傳教這項事業一般需要動用他身上的各種能力，對他的要求與壓力也是多種多樣的。他常常身兼數「職」：宣講者（佈道者）、教授者（老師）、醫治者、管理者、設計者及建築者<sup>239</sup>——如果他盡職盡責的話，他各方面的任務會增加，而他自己也會自然而然地隨着工作而成長。在傳教士群體內當然也會有一些孤僻的與狂熱的人，<sup>240</sup> 但從原則上來講，新教將一些最優秀的人員奉獻給華夏。

236. 有關此方面的例證，請閱讀《上海宣教會議紀錄（1890）》，頁609-660等處的一些評論（並不是所有的評論都是如此）。

237. 新教傳教士在華的服務時間不能測定，但是在華南一處傳教區中，五十個傳教士服務的時間從半年到三十九年不等，平均為七十八個月——見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

偉列亞力（Alexander Wylie）在《紀念新教傳教士》，頁iii中提到，到那時為止（1867年）來華傳教的三百三十八個傳教士，其平均服務年限為七年半，那些當時不在服務的，其平均服務年限為七年三個月。

238. 聖公會成員慕雅德於一八七二年向傳教士們發出號召，他要人們更進一步地了解華人的傳統與文化，對華人更具同情心和欣賞態度——《教務雜誌》，卷五，頁41。李提摩太向來以真誠欣賞華人生活與思想之精華而著稱，他於一八八〇年呼籲，人們應該向那些新來的傳教士們進行解釋和說明，引導他們學習與了解華人文化和生活——《教務雜誌》，卷十一，頁293。一八七〇年，在「美部會在華北的傳教」（North China Mission of the American Board）年會上，一位發言者要求傳教士們學習與了解漢語的古代典籍——《教務雜誌》，卷三，頁55。滿洲的羅約翰於一八八七年呼籲，人們可以利用儒家思想（Confucianism）使其有益於基督宗教的傳播——《教務雜誌》，卷十八。然而，這種態度並不普遍。

239. 見下面書中的講解：Leuschner，《漫談一位在華的傳教士的生活和工作》（*Aus dem Leben und der Arbeit eines China-Missionarys*），各處。

240. 見《傳教期刊》（*Missionary Magazine*;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ary Union [美國浸會聯合會]）中的一篇題為〈外教人受公正的審判〉（*The Heathen Justly Condemned*）的文章。其作者為史迪芬（Edw. A. Stevens），他是一位派往緬甸的傳教士，而並非是派往華的。他的美國同事們似乎對他的觀點予以接受，因而才能得以在該雜誌發表。至於相反的觀點，請大家見另外兩篇文章：Timothy Richard，《百萬華人皈依。傳記和文章》（*Conversion by the Million in China. Being Biographies and Articles*; Shanghai, 1907）；丁隴良在《上海會議報告（1890）》，頁619-631。

外國傳教士與來華經商和公務的外國同胞之間有一條具大的鴻溝。雙方都有一些人能夠成功地跨越這個鴻溝，但是一般來說，商人與外交人員對傳教士及其工作都極力反對，而傳教士們則對這些非傳教士人物的生活予以抨擊。這是非常不幸的，但也並不奇怪。在華的大多數外國人並不關心傳教士的目的，他們經常認為，傳教士會引發暴亂從而會妨礙商貿，在這些人看來，所有傳教士都是狂熱的和偏執的。<sup>241</sup>對很多非傳教士來說，十誡並不延及華夏，因而道德要求也就相對鬆懈，而那些通常擁有清教徒式的行為準則（Puritan's standard of conduct）的傳教士們則不得不批評他們。商人與外交人員中也有一些深深關注傳教事業的人士，而雙方也確實有某些來往。然而，從整體上來講，在每一個通商口岸中，外國人都形成了兩個相互猜疑的陣營。<sup>242</sup>

### 各新教團體之間的協作

我們目前已經講了來華的很多傳教團體與差會，所以可能有人會推論說，各團體之間的努力與工作可能會重複得很厲害——而一個統一的教會則可以避免類似的缺憾。當時確實有不必要的重複與不幸的競爭和紛爭；另外也確實有這樣一種可能性，過多的派別有時會把華人搞得暈頭轉向。然而，所有這些不足之處很容易就被誇大。事實上，證據證明，這些缺憾不多。誠然，一方面，每個主要的條約口岸及較大城市通常都有幾個團體；<sup>243</sup>另一方面，人口相對稠密的地方都能為所有傳教士提供足夠的活動空間，我們也沒有證據證明，任何一個城市的教堂顯得太過擁擠。至少說在傳教先期的一段時間裏是這樣的。從原則上來講，在那些大城市外面，一個小鎮或地區只有一個團體進行活動。通常一個地區曾經被某個團體進佔，那麼別的團體就避免進入這個地區。<sup>244</sup>更進一步講，在一八五六年之前，大多數新教傳教士都是起源於十八世紀的「虔信主義」（Pietism）和「福音覺醒」

241. 有關例子，請見Parker，《約翰中國男子和一些其他的》以及Lin Shao-yang，《一個華人對基督教界的呼籲》（*A Chinese Appeal to Christendom Concerning Christian Missions*; London, 1911）——一個以漢語名字寫文章的外國人。

242. 參見《教務雜誌》，卷二十七，頁517中的一個關於打破此項障礙的請求。

243. 例如，一八八二年，在北京有這樣一些團體：倫敦會，美國公理會，北美監理會，北美長老會，以及（英國）聖公會（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四十（1882），頁99。

24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67——福建南部、倫敦會、美國歸正會、英國長老會同意劃分彼此的活動範圍。

一八九〇年上海基督教大會禮讓委員會（Committee on Comity of the Shanghai Conference, 1890）向人們建議，通常情況下，只有大城市才應該有多個傳教團體進入；那些希望開展新工作或發展已開闢工作的團體最好考慮那些未被進駐的地區，「這樣才能很快地覆蓋全部地區」；如果出現活動範圍的分歧，人們要經過仲裁；一個教會不能接受另一個教會的洗禮申請者；人們應該尊重各教派的紀律與規章；人們改宗換派的權利應該予以承認，不過對待此方面問題時要謹慎；在沒有經過他方負責傳教士的許可下，一個教派不准雇用他方教派成員——《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xlix、1。這些建議也許反映出了一些問題。沒有人來監督執行這些建議，只有公眾意見與輿論要求人們遵守這些提議。

(Evangelical Awakening) 這些運動的追隨者。他們認為自己是「福音」的基督徒 (“Evangelical” Christians)，因而他們總體上關於構成基督信仰的基本要素有了共識。除了一些重要的例外之外，他們使用一套共同的基督信仰教導方面的專門術語。雖然新教每個差會都有自己的漢語名稱，但是新教徒們都有一個總稱 (one generic title, [即「耶穌教」、「基督教」])。有時候，傳教士們就一些諸如 “baptism” 和 “God” 等術語的漢語翻譯問題進行熱烈甚至尖刻的爭論。然而，在這些問題上的分歧並不總是按照宗派而劃分的，有時候在一個團體或傳教事業內部也有相當大的分歧。但是新教內的分歧還沒有達到早期羅馬公教傳教士們的禮儀之爭的激烈程度。

更進一步講，新教各教派之間進行了許多實際的合作，這種合作超過了羅馬公教各團體與修會之間的合作。在一八六〇年之前，那種深入的協作還不是很必要的。大清帝國很大，能為所有的人提供足夠的空間，而假如會有一個中央總部分配人員，它也不會有更大的效率（超過歷史上各差會的分配效率）。但是，後來隨着傳教工作的鞏固與發展，各團體與派別之間需要在越來越多的領域進行統一行動——如在書籍和教育的領域中。這樣，各種合作努力相應增加，也就為一九〇〇年以後更為廣泛的合作打下了基礎。

其中的一種合作方式是，一些聯繫緊密的派別與教會形成某種事實上的聯盟。例如，在一八六二年，美國荷蘭歸正會 (the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與英國長老會在廈門附近形成了一個統一的長老會團體，一個華人教會隨之產生——它既不是美國的又不是英國的。<sup>245</sup> 在滿洲，愛爾蘭長老會與蘇格蘭長老會一方面保持着各自組織的特色，另一方面聯合起來共同建設那裏的華人長老會。<sup>246</sup> 他們甚至還討論過建立全國統一的長老會的可能性。<sup>247</sup> 然而在大多數的傳教團體中，甚至在同一派別的不同分支中都沒有類似的聯盟，他們各自保持着自己的方式，彼此之間沒有有機的協作。很多傳教士都曾渴望過更進一步的協作，<sup>248</sup> 但是他們的夢想實現得很慢。

245. 見 Matheson, 《我們在華的教會》(Our Mission in China), 頁28; 另見 Johnson, 《中國與台灣》, 頁128。美國歸正會全體大會開始反對這種聯合，但是後來該會撤回了反對意見——見 Fagg, 《在華四十年》, 頁173及以下。

246. 見 Ross, 《滿洲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123-124。第一個長老會團體 (presbytery) 形成於一八九一年。

247. 上海基督教傳教士一八七七年和一八九〇年大會特別強調了這一點——《歸正基督教會一九二六年在芝加哥舉行大會的會議錄》(Agendum voor de Synode der Christelijke Gereformeerde Kerk, Te vergaderen te Englewood, Chicago, Ill. A Juni en volgende dagen, 1926), 頁185-186; 《世界傳教期刊》, 卷三, 頁693。

248. 見下面一些文章: 《教務雜誌》, 卷一, 頁10; 卷五, 頁134; 卷十二, 頁118; 卷二十, 頁25、75、181; 卷二十一, 頁209; 卷二十二, 頁10; 卷二十四, 頁130; 卷十一, 頁449。在一八八五年, 一位作者呼籲人們不要將西方的教派組織形式搬到華, 人們應該將華人基督徒組成儘可能簡潔的聯合團體, 該聯合團體內不應有派別的偏見——《教務雜誌》, 卷十六, 頁28。

另外一種合作方式是為外國人的統一禮拜。很大一部分新教傳教士的母語都是英語，而大多不是來自英語國度的人們也能夠說英語。因此，在很多地方，不同社會團體的成員每星期都會聚在一起參予用英文進行的敬禮與宣講。在一些大的口岸城市出現了一些「協和教會」（union churches），例如，天津於一八六四年形成了一個協和教堂；<sup>249</sup>在上海也有這樣一個協和教堂。<sup>250</sup> 413

大多數全國性的協作都圍繞着新教傳教士們在上海所召開的兩屆大會，這兩次大會分別召於一八七七年和一八九〇年。一八七七年的那屆大會獲得了意想不到的成功。一百四十二個傳教士參加了該次大會，他們代表了所有新教所覆蓋的地區。人們一致同意避免很棘手的《聖經》術語之爭，這個術語難題曾在很大程度上阻礙了《聖經》的統一譯本。會上，傳教士們討論了所遇到的幾乎所有問題——各種形式的教育，醫療，文化，對待本地宗教的態度，對待婦女裹腳及祖先崇敬等習俗的態度，對待吸食和販運鴉片的態度，宣講福音的方法，入教的標準，促進華人教會自立的方法，華人教會更多的參予工作，以及其他一些類似的話題。大會通過了一系列決議，成立了幾個分支委員會繼續大會的工作。所通過的決議包括這樣兩項內容：一、請求歐美的教會、學校以及差會派遣更多的傳教士來華；二、請求《聖經》協會為漢語《聖經》增加一些解釋說明（當然是非宗派性的注解），並請求允許與《聖經》一同出售一些小冊子。委員會中有一個書籍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決定人們該撰寫甚麼樣的書籍，還負責為教會學校準備一系列的教科書。在那次大會上，人們還決定於十年後召開第二次大會。<sup>251</sup>

第二屆大會不是十年之後，而是在一八九〇年召開的。這屆大會和一八七七年的那屆大會一樣，基本上為外國傳教士們所開的大會：新教華人教會在數目上以及在領導能力上還不是很強盛，還不能參加討論。<sup>252</sup> 共有四百四十五個傳教士參加了該屆大會，超過在華傳教士總數的三分之一，他們代表了三十七個差會。同樣，該次大會也在上海舉行，大會的大部時間也花在討論諸傳教方法及遇到的問題上。大會的工作大部由各委員會完成，但人們也就一些報告和論文進行了自由討論。據說，那次大會的順利和諧也是非常突出的，甚至在翻譯術語這個問題上也是如此。 414

249. 見Candlin、《殷約翰》、頁117-123。

250. 上海基督教一八九〇年大會的召開之際正值該教會的建立。

251.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一百四十二位予會者中，七十四位是男士，五十二位是女士，七十二位代表美國的團體，四十九位代表英國團體，一位代表德國團體，四位無教派人士，十六位是榮譽會員。另見《教務雜誌》，卷六，頁66；卷八，頁239。該次大會與一九一二年和一九二二年的大會有所不同的是，一八七七年大會上沒有華人代表予會。

252. 然而，本次大會決定將大會的紀要以漢語的形式整理出來，為此大會還專門成立了一個委員會。這似乎說明，本次大會對華人教會的承認比一八七七年大會更進一步。本次大會上有兩位華人代表：嚴永清夫婦（Rev. and Mrs. Y. K. Yen）。

大會還成立了幾個常務委員會，其中主要的是一個負責「淺文理 (easy Wen-li) 譯本」、「官話譯本」和「深文理」(high Wen-li) 譯本」的《聖經》委員會，一個詮經委員會（編輯一本「注解《聖經》」[annotated Bible] 以及「《聖經》的解釋和注評」），一個發展諸方言拼音的《聖經》譯本 (romanized vernacular versions of the Bible)，一個基督教文藝出版委員會，一個促進形成諸反鴉片團體的委員會，以及一個盲聾啞工作委員會。

大會所通過的九項決議中，最重要的似乎是這樣幾項：一、「鑒於福傳工作的特殊重要性，我們必須以更充沛的精力和更高的熱忱來推進這項事業，這樣——如果可能的話——我們就能拯救現今這代人」；二、大會不同意一篇論文所提出的觀點（傳教士們「應該避免干涉本地各種形式的祖先敬禮。」），再次重申了大會的一貫立場：（祖先敬禮的一個基本組成部分就是邪神崇拜。那時的新教傳教士們除少數人之外，仍然對華人的各宗教系統持完全否定的態度，相信每個華人的永遠得救取決於他是否聆聽與接受基督的訊息。既然大會持有這樣的觀點，那麼很自然它會「請求世界各地的各新教教會與團體……從現在起五年之內……派遣一千名男傳教士來華」；另外，它還要求予會的婦女們請求各自新教國家的姐妹們加入她們在華為婦女所從事的工作。大會認為，從根本上講，傳教士們的職責不是審判別人，而是拯救別人。

「協和委員會」(committee on union) 提出了一項計劃，計劃中建議成立一個長久聯絡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溝通聯絡那些為共同理想工作的傳教士們，收集和通報有關傳教士的信息與統計，徵集各方傳教士有關聯合行動的意見，這也包括為下一次大會作好準備；」該委員會還負責督促「那些各傳教中心尚未聯合的傳教士們應該組織地方大會或機構，這些地方大會或機構推選出一位成員來負責與上海委員會聯絡。」<sup>253</sup>

這樣，新教傳教士們越來越覺得，他們的任務是統一的；他們的組織雖然沒有機構上的統一，至少有一種精神上的團結 (spiritual unity)；他們還越來越多地意識到，他們必須要團結合一，才能進行某些特定的工作。一八九〇年的這屆大會比一八七七年的大會形成了更多具體的組織與機構，與會的傳教士們也逐漸將這些聚

253. 這種對大會的記述引自《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四百四十五位予會者中，二百三十三位為男士，二百一十二位為女士；二百三十位來自美國團體與差會，一百九十三位來自英國團體，四位來自德國團體，十八位自由人士（頁xxiii）。另外也見下面一些相關文章的記載：《教務雜誌》，卷二十一，頁409；《世界傳教期刊》，卷三，頁712；Smith，《基督君王》，頁190。值得注意的是，大會之後的五年裏，共有一千一百五十二位新人入盟，這似乎是對千人傳教士之號召的響應。在這些新人中，四百八十一位為男士，六百七十二位為女士——Smith，《基督君王》，頁190。

會視為定期舉行的活動。換句話說，人們已經打下了良好的開端，在時機合適的時候，它會引致一個全國新教聯合教會；另外，正如我們在下面幾章將要看到的，在二十世紀，這個開端雖然不會引發一個全面的機構統一（至少在1928年以前不會是這樣），但它卻引發了廣泛的合作——這種合作偶爾也會導致統一。

## 總體特徵

416 前面我們討論了一八五六年以前在華團體的活動情況以及新團體的入華，另外我們還討論了傳教士的數量、特徵以及團體間的合作程度，下面很自然我們就會進入新教傳教的諸方法的討論。

傳教方法從很大的程度上取決於傳教士對自己目標的理解。在這一點上，他們有相當普遍的共識：一八五六年之前，傳教士們認為自己在華的主要目的就是宣講基督訊息，從而引導華人走入基督（徒）的經驗。他們相信，擁有這種經驗的證據並不是刻苦精確地背誦基督信條的能力——雖然他們也注意到這些——，而是某些生活特質。這就是一種對人們內在改變與昇華的期待；與這種期待相對應的是減輕人們身心的痛苦以及糾正傳教士們認為華夏所具有的社會與思想上的諸劣根性。因而，困苦救濟機構形成了，學校（為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的教育）組織起來了，介紹新思想的書籍出現了，反對鴉片以及（在比較小的程度上）反對裹足的運動開展起來了。傳教士們相信，只有當這些機構有助於引領華人進入基督徒生活時，它才是有價值的——但是一些證據表明，某些傳教士們有時會把這個目的視為次要的、輔助性的。

417

從總體上來講，這一段時間的傳教方法基本上是一八五六年以前所用方法的發展與延伸。工作的重點仍然是通過宣講福音、個人接觸以及出版印刷來傳播基督信仰，仍然是培養華人基督徒團體，促進他們成熟。其他一些繼承的主要努力方向還包括：教育、醫療、著書和分發書籍。總之，所有這些方面都得到了發展，另外一些新的努力方向也得以開始——雖然這些新方向都相對次要。

## 巡迴傳教 (Itineration)

正如我們前面所看到的，一八五八年條約使外國人在內地的旅行變得合法化，而一八七六年的《芝罘條約》（《煙台條約》）使外國人在內地的旅行變得更安全。在這兩個條約之後，新教傳教士的足跡遍及了十八個省及滿洲，他們遊行四處宣講福音。福音的宣講主要是以口頭為主——傳教士們無論到何處都希望人們會聆

聽自己，通常是在大街上。伴隨着口頭宣講的通常是宣傳品（書）的分發——《聖經》的摘選（通常是福音或福音的部分章節）和基督信條的簡介。巡迴宣講部分是由於對《聖經》「向天下萬物宣講福音」（《馬可福音》16:15）的命令的字面理解，但大部分也是為了認識這個國家，以便為將來建立傳教站和傳教分站作好基本的準備。作巡迴宣講的主要是那些未成家的年輕人。至於巡迴宣講能在華人心中留下多長及多深的印象，這一直是人們爭論的問題。<sup>1</sup>

### 傳教站（The Mission Station）

傳教士的大部分工作不是通過巡迴傳教來完成的，而是通過他的長期居住——傳教站——來實現的。這些傳教站通常是在城市裏，有些是「口岸」（在這裏，條約允許西方人定居），有些則不是口岸城市（在這裏，新教傳教士的居留取決於鄰人和地方官員的允許）。在口岸外甚至在口岸城市內，傳教士們經常在房地產租住或購買的問題上遇到困難，他們有時候不得不求助於他們各自的政府。正如前面我們所討論的，美、英政府常常持有這樣一種態度，條約並沒有賦予新教傳教士們那種在通商口岸外地區居住的合法權利，但是當某個傳教士已經進入某個地區時，尤其是當他或買或租已經取得某處房產或地產時，他就已經擁獲得了一些「准合法權利」（quasi-legal rights），而這些必須得到政府的保障。<sup>2</sup>

418

傳教站通常由這樣幾部分組成：講道堂、教堂、一個或多個學校，診所或醫院，傳教士及其華人同事的居室。所有這些建築並不一定都在同一個院子中，甚至不一定在一個城市的同一個角落。傳教士們的住所通常是西式，外面有牆，還有小花園和草坪——即使它不是很雄偉的建築，它仍然是西方文明在華的表現之一並有

- 
- 關於巡迴傳教，請參見下面一些著述：H. H. Lowry於《教務雜誌》，卷六，頁241-245中的文章；Griffith John，《播種和收割。楊格非牧師的信》（*Sowing and Reaping. Letters from the Rev. Griffith John. D. D.*; London, 1897），各處；Ross，《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32；Graves，《在華四十年》，頁277；Hannah Davies（of the Chine Inland Mission），《華西的山谷。傳教工作的種種事件》（*Among Hills and Valleys in Western China. Incidents of Missionary Work.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Mrs. Isabella Bishop*; London, 1901），頁61-74，19-202（這裏的巡迴傳教是婦女們作的）；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85-86。
  - Lord，《給黑姆和胡斯頓的信（1873年8月15日）》（to Helm and Houston [Aug. 15, 1873]），載《議會行政文件，會議（2），談論（43）》（*House Executive Documents, 2<sup>nd</sup> Session, 43<sup>rd</sup> Congress*），卷一，頁233-246；Avery，《給菲什的信（1875年6月1日）》（to Fish, June 1, 1875），載《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4）》（*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4<sup>th</sup> Congress*），卷一，頁332-335。美國國務卿曾於一八八九三年三月七日寫信給美國公使（見於《外國關係》〔*Foreign Relations, 1888*〕，第一部分，頁266）：「我們不能主張，條約應該賦予美國公民在華內地可以租用或購買房地產的廣泛權利……但反過來講，如果傳教士們經過地方政府官員的同意而獲得了某處的居住權利，他們應該得到我方庇護。」一八六九年的時候，克拉倫登（Clarendon）寫信給阿禮禮（Alcock），英國政府不要堅持為英國傳教士們爭取那種賦予羅馬公教傳教士們在華內地獲取房地產的特權——見於《議會文件》（*Parliament Papers*; 1870），卷六十九；《華夏》（9），頁4。在這本文獻裏面，有很長一段是官方信函，這些信函是關於英國政府與英國傳教士之間關係的討論。英國政府建議傳教士們不要試圖在條約口岸外的地方居留，特別是當傳教士們的某些努力可能會引起強烈的反對的時候。英國政府相信，通過訴諸武力幫忙的傳教工作不會有卓有成效的結果，而商貿活動反倒會受到影響。



一定的吸引力。

街頭小堂 (street chapel) 通常是租用或購買的鋪店，正如它的名字所顯示的那樣，臨街小堂通常處於人多且交通便利的地方，在這裏傳教士或其華人助手與人們輕鬆閒聊基督訊息並且回答人們所提出的各種問題。人們可以自由地進進出出，然而傳教士們與一些人保持着接觸，這些接觸可以使其保持興趣，可能最終使其歸依。<sup>3</sup> 這種臨街小堂還消除了某一個神秘兮兮的氣氛，這種氣氛對於很多華人來講，都能成為足夠的理由來反對基督信仰。

在離小堂或傳教士居所不遠的地方往往有一個中式客廳，在這裏傳教士們可以用符合華人禮儀的儀式迎接客人們。

教堂建築基本上是為基督宗教禮儀所準備的，與臨街小堂通常有着區別。開始的時候，教堂可能是改建了的中式建築，後來時機成熟時，傳教士們就會建立起一個特殊的建築，或是純西式的，或是糅合中西式的。幾乎所有教堂建築都沒有裝飾，通常情況下，教會禮儀都不會遷就人們本性方面的審美享受。為了尊重華人有關「行為端正」的概念，男人與女人分坐於教堂的兩面，有時候還要用很高的隔板擋起來。宗教儀式在每晚和每個星期天都舉行，有些是為基督徒的，有些是為望教者 (catechumens) 的。通常儀式都包括證道 (preaching)、訓導、祈禱以及唱讚歌。幾乎所有的讚歌都是西式的：詞是翻譯過來的，曲是西方流行的。因為華人不習慣於西方音樂，所以唱的讚歌也不太好聽。另外，教堂會眾合唱 (congregational singing) 對華人來說是一種創新。除了那些有固定禮儀形式的團體與差會外，祈禱的形式都比較即興。絕大多數的傳教士所屬的團體都曾反對中世紀 (公) 教會的精巧細緻禮儀，因而他們在華也舉行了那些他們所習慣的相對簡單的禮儀。

從這些中心傳教站開始，傳教士們向周邊的城市和鄉村巡迴；一段時間之後，有自己的小堂和學校的各個信眾集體也就逐漸形成了信眾網絡。各個信眾集體的形，或是因為某個傳教士 (或華人助手)，或是因為某個曾來就診的病人，或是某個曾光臨過臨街小堂的訪客，或是因為某個遷入當地的基督信徒。當一個信眾集體壯大到某種程度時，一個牧師就被派到他們當中，那麼該集體也就部分或全部獨立，不再依賴於傳教士們的經濟支持。以後，傳教士們就會一年一次或幾次地視察各個信眾集體，或舉行考試，或施洗，或訓導，或警誡，時不時地還要解決各類問

---

3. 見 Hampden C. DuBose, 《在華佈道。向外邦人宣講福音。如何面對外教人的聽眾》 (*Preaching in Sinim, or The Gospel to the Gentiles. With hints and helps for addressing a heathen audience*; Richmond, Va., 1893), 頁49; John L. Nevius, 《華夏與華人》 (*China and the Chinese*; London, 1869), 頁328; 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45-67; 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38。

題與矛盾糾紛。某些信眾集體往往就是傳教士居留的新傳教站的起點。<sup>4</sup>

### 對皈依者的教導與要求

正如我們前面所講的那樣，與非基督徒的第一次接觸就是不同類型的人以不同的方式進行的：有時是傳教士自己，更多的是義務的華人信徒（通常是教會雇用的人）；有時是通過大街上的宣講和臨街小堂的宣講，通常是通過教堂的定期宗教儀式；有時是通過醫院或診所，偶爾是通過學校。與婦女的接觸往往通過婦女——或是外國婦女，或是華人婦女。<sup>5</sup>

通常情況下，對非基督徒的教導與公開宣講主要包括這樣一些內容：上主是萬物的創造者與維持者；人是有罪的；耶穌是上主派來將人從罪惡中拯救出來的那一位；耶穌的生活是完善的；耶穌被釘於十字架上，最後復活；人因信得救，進入永遠的生命。<sup>6</sup> 至於對那些感興趣者的更進一步教導，則因地而異。有些人認為，所有那些希望接受洗禮入教的人都應予以洗禮，不管他對基督信仰有多少理解，也不管傳教士對他的個人品德知道多少。他們相信洗禮後的繼續教育與薰陶，認為再教育能使一個人過勤勉忠實的基督徒生活。然而，大多數的傳教士要求有一段從幾個月到幾個年的考驗期，望教者常常每週（有時每天）去學習基督信仰的主要信條；另外，望教者還被要求放棄邪神崇拜，顯示出基督徒生活的一些品德。教會更強調一個人的生活品德，超過他是否能正確回答每週或每天課上的問題。當傳教士或華人牧師（或兩者）認為一個人了解信仰的主要部分時，他就被施洗。<sup>7</sup>

然而，洗禮並不意味着教育訓導的終結。傳教士們經常組織一些講座與宗教儀式，或是每天，或是每週，有時連續幾個星期在農閒時期。在講座期間，傳教士們常常嘗試教成人和孩子認字，或是漢語文字，或是地方方言的拼音符號，因為他們希望，人人都能自己研讀《聖經》與教會書籍。

教徒們和望教者被要求有很高的道德水平，如有越軌，則依教堂紀律從事——

4. 有關傳教站及其活動的描述請見三本書所描繪三個不同地方的情況（十九世紀末）：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該書講的是汕頭地區的情況；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1906），該書描繪的是浙江溫州附近的情況；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三個作者都曾是該地區傳教工作的中堅力量。關於基督徒信眾集體成長的方式，請見Constance F. Gordon-Cumming, 《在華步行》（*Wanderings in China*; Edinburgh & London, 1886），卷一，頁148-150。

5. 關於接觸華人婦女的困難，請參見《教務雜誌》，卷二十六，頁299。另外關於向婦女傳教所遇到的問題，請參見Anna M. Stoddart, 《貝德傳》（*The Life of Isabella Bird [Mrs. Bishop]*; London, 1908），頁257。

6. 見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頁150-168；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77-90；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55。

7. 見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頁200、205-206；Nevius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171。

或暫時中止，或完全開除，紀律的執行相當嚴格。傳教士們和教會團體特別對淫亂、娶妾、賭博、鴉片（或吸食或種植）和敬拜邪神等問題表現非常嚴厲的反對。各種形式的迷信占卜和預測黃道吉日的活動都被禁止，人們被要求在主日罷工（星期天停工）。早婚和離婚也受批評或禁止。<sup>8</sup> 成為基督徒就要與華人社會劃清界線，脫離本地的宗教習俗，還要與本地人習慣的敬拜祖先劃清界線。一周中抽出一天休息和敬禮對於很多華人來說都是一種重大的障礙，而停止種植鴉片意味着失去很多收入。因而，鄰人們常常認為基督徒中了洋人的邪，背叛了自己的民族，這些反應不會令人感到奇怪。

## 傳教士與訴訟

如果新教傳教士們像羅馬公教傳教士們那樣，在寬容條款（toleration clauses）的保護下，通過介入司法來獲取自己的信徒，那麼這一點並不會令人感到奇怪。一些傳教士在使領館工作，<sup>9</sup> 新教歸依者經常受到他們鄰人的迫害，常有一些華人希望洋人支持自己來反對自己的仇人而想領洗入教，<sup>10</sup> 而傳教士們也很容易就使用自己的特權地位來增多自己的追隨者。正如下面我們將看到的那樣，某些傳教士為了保護自己的生命和財產以及在內地城市獲取立足點，常常求助於自己的政府。偶爾地，一些華人助手還會在傳教士不知情的情況下，利用他們與傳教士的關係狐假虎威，這樣給了官員們一點壓力，<sup>11</sup> 把這種關係當作一種誘餌來吸引人們歸教。另外，偶爾地傳教士們還會因對案情的不全面了解或錯誤地認為，一個基督徒被迫害，而去法庭告案，因而捲入了兩個家庭或兩個家族的無休止的夙怨之中。<sup>12</sup> 然而，從整體上來講，新教傳教士們都格外小心地避免此類「以不當手段吸收信徒」的嫌疑。至少說，有一位華人牧師故意避免求助地方官員來解決訴訟迫害的問題。<sup>13</sup>

很多問詢者有各種各樣的動機，這一點是肯定的。<sup>14</sup> 偶爾地，傳教士們也會就

8. 見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92及以下文；Ross、《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29；Ernst Faber、《基督教在華的具體問題》（*Problems of Practical Christianity in China*; translated from the German by Rev. F. Ohlinger; ed. John Stevens; Shanghai & London, preface 1897）、頁66及以下。

9. 耶霖是美國駐於汕頭的副領事——《外國關係、會議（3）、談論（41）》（*Foreign Relations, 3d Session, 41<sup>st</sup> Congress*），頁380。麥嘉締（McCartee）也曾工作於美國領事館——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三、頁396；Speer、《遠東的先驅傳教士》、各處。

10. 例子見Ross、《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63-168。

11. 在十九世紀六十年代，一個屬於山東登州南美浸信會的左（？[Tso]）姓教徒揚言，他與傳教士們有關係，這些傳教士可以影響官員判案，這樣他從中謀取金錢財物利益。他嚇住了一些官員，曾有一次，他誘使一位傳教士干預某個訟案。當人們發現他的技倆後，將他從教會裏面驅逐出去——Foster、《在華五十年》，頁164-165。

12. 見Gibson、《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頁294-298。

13. 這位就是席勝廬牧師——見Hoste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47-248。

14. 見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40、48。

某些他們認為是迫害和不義的案子，通過各自的領使館來對清廷官員施加壓力。<sup>15</sup> 然而，在通常情況下，新教傳教士儘量避免干預司法，只把其作為不得已的辦法。大多領洗的新教傳教士都不同意他們認為是羅馬公教的作法。<sup>16</sup> 然而，傳教士們始終不能逃脫這些問題的困擾。一方面，他可能置那些處於真正不義與迫害中的基督徒於不顧，從而會引發人們對他的冷漠態度的怨恨；另一方面，他可能被騙涉入一個不正義的法案。 423

### 組織與培養華人教會

新教傳教士們的動機不僅是要傳輸給華人有關福音的正確知識以及儘可能多地將他們引入基督生活經驗中去，而且還要幫助建立一個能夠自養自傳（a self-supporting, self-propagating Chinese Church）、如西方兄弟教會那樣獨立活躍的華人教會。當然，傳教士們常常試圖複製自己教派的組織形式與基本信條，然而人們經常也適應了華人組織機構的特徵，例如，領頭人的習俗（the custom of having head men），領頭人通常以教區委員（vestryman）、執事（deacons）、或長老（elders）的形式出現。有些人建議，教會的形式既不能是新約裏的形式，也不能是西方現行的形式，應該有自己的形式。然而，總體上來講，諸如聖公會、公理會、循道會、長老會以及其他一些新教團體都在中央帝國複製了自己的組織。

有些傳教士相信，華人傳教士在宣講福音過程中不應從外國得到薪水，從一開始，本地教會就該自立。事實上，一些大的傳教團體將這個原則付諸實施。<sup>17</sup> 另外一些人則相對自由地支持那些華人傳教士，因而（非故意地）助長了他們依賴外國人的心理並無限期地推遲了他們獨立的時間。<sup>18</sup> 然而，大多數的傳教士都走一條中間道路，在付給華人傳教人員薪水、資助華人教會團體的同時，逐漸減少國外團體的捐款。一旦開始，資助就很難結束。但是，隨着時間的推移，華人的奉獻資金越 424

15. 見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 頁298-309; 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173-176。

16. 見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 頁294-309; 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160-176; 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80-90; 《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2)》(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2<sup>nd</sup> Congress), 頁97-111。大約在一八七〇年的時候, 耶琳和他的同事決定, 不代表華人基督徒求助於美國公使館——Ashmore, 《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 頁40、48、56。

17. 山東的高第丕一直奉行這個原則——Foster, 《在華五十年》, 頁226-257。一八七七年的時候, 他說在過去二十五年的時間裏, 他從沒付給他的助手一分錢薪水, 也從沒給宣講福音的華人一分錢傳教基金——《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 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 頁295。另見《中華歸主》, 頁198。山東的英國浸信會也有類似的原則——《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44。另外, 倪維思同樣也反對付給華人傳教士薪水。他所堅持的教會經濟獨立的觀點為眾人所知, 不僅在華有影響, 而且在朝鮮也很有影響——見他所著的《傳教工作的方法》(Methods of Mission Work; second edition; New York, 1895) 以他所著的一篇文章見於《教務雜誌》, 卷十六, 頁461。

18. 見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 頁192-196。

來越多，完全獨立的集體也逐漸增加。<sup>19</sup>

與自立的問題緊密聯繫在一起的是不受外國勢力控制的問題。在公理會式 (congregational) 或長老會式 (presbyterian) 的組織結構中比在聖公會式 (episcopal) 的組織結構中更容易實現完全的獨立。然而，所有組織形式下的傳教士很早就開始為此準備，並且早就期待着這一目標。幾乎所有本地信眾團體都從一開始就有了自己的職務人 (officers) ——或是信眾選舉，或是傳教士任命。這些職務人的肩上擔負着各種各樣的責任：主持宗教儀式、監管本地教堂資產、籌措傳教基金以及維持成員的信仰和生活水平。<sup>20</sup> 教務委員會 (長老團 [presbyteries]) 相繼在各地建立起來：一八六三年在廈門地區；一八六五年在山東；<sup>21</sup> 一八九一年在滿洲；<sup>22</sup> 等等。這些教務委員會意在增加華人的影響，待時機成熟時，他們要取代外國人。從一八六六年開始，山東的教務委員會的討論用的完全都是漢語。<sup>23</sup> 在十九世紀七十年代的時候，倫敦會在廈門所建立的教堂共同組成了一個「信眾團體聯合會」 (Congregational Union)，在該會裏，傳教士、華人工人以及各教堂代表各有各的席位。<sup>24</sup> 英行教會於一八七六年為其浙江和江蘇教區創立了他們第一個華人教會委員會 (Chinese church committee)，<sup>25</sup> 而另一些人於一八八二年開始施現一些華

19. 一八七七年的時候，全國共有十八個完全自立的教會團體和二百四十三個部分自立的教會——《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一八九三年的時候，全國共有一百三十七個完全自立的教會，四百九十個部分自立的教會——《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24。關於加強自立和相關討論，請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415-447；《教務雜誌》，卷一（1867年！），頁73；卷二，頁211；卷三，頁310；卷十，頁105；卷十五，頁254；卷二十六，頁303；《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55；Nevius，《倪維思傳記》，頁404；Ducan，《傳教士的信》，頁24。一八八二年，廈門的七百五十名教會成員捐獻一千八百七十七點三二美元；一八八六年，八百零四名成員捐獻二千零七十六點二九美元；一八九二年，一千零八名成員捐獻三千八百九十四點八美元——Pitcher，《在廈門五十年》，頁132。一八七四年，廈門倫敦會所屬的六百一十二名成員向中央基金捐獻一百六十六英鎊。一九一一年，三千四百五十八名成員共捐出一千三百二十八英鎊——Nelson Bitton，《我們在華的遺產》 (Our Heritage in China; London, 1913)，頁63。我們必須注意一點，與西方相比，不僅教會成員的收入很低，而且本地工人的工資也很低。一八七七年，美在山東的美國長老會付給華人的最高工資是這樣的：教師每月六千元（銅錢 [cash]），講道者每月四千五百元（銅錢）——《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294。一八九五年，美國公理會付給講道者每月五至十美元，祝聖的牧師每月六至十美元，其他的牧師每月三至八美元——《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4。即使從華人的角度來看的話，這些薪水也不是很高。

山東芝罘產業傳教會 (Chefoo Industrial Mission) 是一種非常特殊的自養方式。該會是由麥木蘭 (James McMullan) 夫婦於一八九三年發起的，他們最初屬於中華內地會，該會的「目的是向人們顯示，我們能夠自立，工作的同時也能夠有效地開展傳教工作。」先是教授鞋帶編織，後來有鞋刷的製作。一八九六年的時候，他們還開設了一所學校：引導孩子們走入基督信仰，提供給他們一個好的教育，還教他們自立——Forsyth，《山東》，頁277及以下文。

20. 例子見Ross，《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08-143；Gibson，《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頁169-232；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1906)，頁57-74；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52。

21. 見Fisher，《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頁199。

2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頁178；Ross，《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23。

23. 見Fisher，《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頁199。

24. 見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五 (new series)，頁51。

2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頁28。

人教會議會（Chinese church councils）的計劃。<sup>26</sup>

人們提出了許多雄心勃勃的計劃：華人在儘可能少的外國人的幫助下努力向自己的同胞傳教。郭實臘當時沒有成功的計劃也許是此中的第一個。另外一個，當時人們談論最多的也是比較成功的，就是美國聖公會（American Episcopalians）在湖北建立的那一個。<sup>27</sup>

人們也鼓勵基督徒們出去，在沒有外國人幫助的情況下，傳播基督信仰。這種「家庭傳教工作」（home missionary work）大多是由那些個人和小團體進行的。<sup>28</sup>但是，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為了這個目標，一些教堂聯合起來組成了一些比較大的機構，這些機構是一九〇〇年以後的廣大運動的前身。<sup>29</sup>

那些早期的傳教士們意識到，如果華人教會要想活躍，真正獨立以及真正自傳，它們需要有受過培養的華人領導人士。另外，他們還意識到，光靠外國人的力量，基督訊息是不能傳遍整個國家的。<sup>30</sup>因而，早在一八五六年之前，華人就被動員起來協助傳播信仰和照看基督徒團體，當時人們已經開始為他們提供必要的培訓。

426

然而，組建一個培訓良好、富有能力的、男女所組成的、專職教務的團體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幾十年之內是不能完成的。除了在羅馬公教內，華人社會中沒有這種專職的執事與牧師。佛教與道教的僧侶和尼姑大概最接近這種身份，但是他們的名聲很狼籍。另外，當時早期的基督徒們沒有接受過很多教育，短期內也不能達到較高的教育水平。華人基督徒團體相對較小，且成員大都比較貧困，還不習慣捐獻來支持教會。在期待真正的華人領導人才出現之前，需要更多的歸依者，需要建立更多高級別的學校。傳教士們都考慮到了這方面的問題，並且還付出了很多努力來解決它。<sup>31</sup>一九〇〇年以後，特別是在一九一四年以後，人們的努力終於結了果實——領導人才的隊伍迅速壯大起來，但是總的來講，華人教徒在一九〇〇年以前

26. 見Stock & McClelland, 《為基督在福建》, 頁26。

27. 見Jefferys, 《殷德勝》, 頁64、268-272。

28. 見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58-60。另外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三十四, 頁263講述了一個由廣州教會所支持的佛山的一個小教堂。

29. 「廈門信眾團體聯合會」於一八九二年主動開始在一個臨近的縣進行傳教。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8。「福建興華家庭傳教會」(The Hing-hwa Home Missionary Society)成立於一八九五年。見《教務雜誌》, 卷三十四, 頁170。

30. 請參見Doolittle, 《華人的社會生活》, 卷二, 頁403-410, 在這裏我們能見到一份培養更多華人工人的熱切呼籲。

31. 相關的討論請見《教務雜誌》, 卷二, 頁74; 卷三, 頁315及以下; 卷四, 頁118; 卷五, 頁137; 卷十七, 頁149、213、228; 卷二十二, 頁395; 卷二十三, 頁299。

還是依附於外國傳教士。華人只是「助手」，而傳教士們則主宰着教會——這通常違背了傳教士們的意願。

華人以不同的方式與身份服務着當時的教會。「《聖經》女士」(Bible women) 在她們同性中傳播福音訊息。<sup>32</sup> 有的是發放和出售《聖經》的男士 (colporteurs)，他們經常外出巡迴。有的是四處遊走的福傳者 (evangelists)，有的是教師 (teachers)，還有的是座堂牧師 (resident pastors)。傳教士們在祝聖華人牧師的問題上顯得比較謹慎和緩慢，因為他們希望這些華人能夠有近似歐美同僚的培訓水平。然而，到一八九七年的時候，幾乎每一個傳教區都有一些專職的華人執事或牧師。<sup>33</sup>

當然，教會早期時，教會內的宗教人士很少有從童年就開始接受培訓陶成的。他們主要是那些具有很高熱忱和極強能力的成年歸依者，以及那些挑選出來的、願意將畢生獻給傳教事業的基督信徒。<sup>34</sup> 後來隨着教會的成長，一些信徒在教會內從童年長大成人，那麼那些有希望的年輕人就被選出來並給予更長一些的教育與培訓。因為當時個人津貼與薪水很低（在歐美，這只是零花錢而已），而教師的收入比牧師又相對高一些，<sup>35</sup> 所以教師這種工作更吸引那些教育相對良好的人。而且在華人的傳統中，教師受到的尊敬比僧侶要多。人們的薪水有時全部來自國外的基金，有時全部來自華人信徒，但常常來自兩方面的資源。

人們（外國傳教士）在培養教會的領導人才方面曾作了許多努力。比如他們為那些積極服務者開設一些課程，正如人們為某個職業的學徒安排進修班。例如，耶琳曾每兩個月一周地將那些華人佈道者聚到一起講授一些東西。<sup>36</sup> 隨着時間的推移，一些特殊的學校相繼建立起來。一八六六年，英國長老會在廈門開設了一所神學院 (a theological college)；<sup>37</sup> 一八六九年，美國（荷蘭）歸正會在那裏也建起了一所同樣性質的學校；<sup>38</sup> 一八八四年或一八八五年，這兩所學校合併為一。<sup>39</sup> 一八七六

32. 廈門歸正會於一八七八年開始動員「《聖經》女士」每兩人一組到附近的村莊去傳教，見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頁22。

33. 一八七六年，據報告顯示，全國共有七十三名被授聖職的華人牧師，五百一十一個宣道助手 (assistant preachers)，七十六個《聖經》發放者 (colporteurs) 以及九十個《聖經》女士；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

34. 見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100-102；Ross，《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91-107。

35.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294；《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4。

36. 見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38。

3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77。

38. 同上，頁373。

39. 同上，頁374；Pitcher，《在廈門五十年》，頁177。

年，據報告說，那時共有二十所神學學校（twenty theological schools），在校學生達二百三十一名。<sup>40</sup> 聖公會於一八七八年在福州建立了一所神學院。<sup>41</sup> 一八六二年時，倪維思強烈要求美國長老會在華建立一所神學院；<sup>42</sup> 一八六四年，狄考文建立了一所學校，為教會服務是其建校宗旨之一。<sup>43</sup> 一八七九年時，美國聖公會在上海開設了一所聖約翰學院，<sup>44</sup> 一八八〇年有十三個學生在其神學系學習。<sup>45</sup> 這些只是傳教士眾多努力的一些突出的例子而已。<sup>46</sup> 428

剛開始的時候，這些神學院還處於初級階段，因為所需要的初級教育還很少。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一些傳教區所要求的水平得到了提高。例如，一八九六年時，（上海）聖約翰學院開始用英語作為講授神學課程的語言。<sup>47</sup> 然而在通常情況下，在一八九七年前後，華人神職人員接受的正式教育還遠遠少於他們的外國同事。神職工作對那些剛從高等教會學校畢業的年輕人來說並不具有太大的吸引力，因而人們開始擔心，華人神職隊伍的教育素質不是很高，他們可能抓不住教會面前的一些機遇來發展教會。

在讓西方所發展的基督徒習俗、組織和信念適應華人文化這個棘手的問題和任務方面，有的人也予以注重和欣賞。例如，李提摩太曾多次要求，基督宗教必須適應華人的大背景。<sup>48</sup> 一些人相信，教會不應完全禁止華人對祖先的敬禮，並且還認為，華人的宗教信仰與實踐不僅不與基督宗教相敵對，而且還與其有一層很近的關係。然而，新教信仰與在華進行全面而廣泛的適應的時間還沒有來到。不過，偶爾地也會有一些非常謹慎的嘗試：在地方信眾團體的組織上，在教會房子的華式屋頂上，但是大多數的傳教士或者相信本地任何形式的宗教信仰與實踐都是錯誤的，或者認為為了避免基督信仰的純潔性受到污染，最好的方法就是寧可在批判華人習俗這一點上犯錯誤，也不可容忍它。教會當時已有的本地領導人物也在很多方面依賴於傳教士們，所以他們不能走入「融合宗教」（syncretism）的可疑路線。 429

40.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

4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5。

42. 見Nevius，《倪維思傳記》，頁231。

4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3。

44. 同上，頁298。

45. 見面禮《傳教的精神》，卷四十四（1880），頁209。

46. 見Samuel H. Leger，《在華基督教牧師的教育》（*Education of Christian Ministers in China*; Shanghai, 1925），頁8-10。此書提到了更多一些例子。

47. 見同上，頁19。

48. 見Richard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412-143。



如果教會想在華人生活中成為一個永久的、具有影響力的因素，那麼對於其現存機構與實踐就必須有一定程度的排斥。畢竟，教會有獨特的訊息，因而在那個教會團體相對年輕脆弱，並且教會成員剛從非基督信仰歸依的特別年代，教會的這種作法是明智的——如果輕易與周圍的文化進行調合，那麼教會很容易就會失去存在的理由。教會的這種作法避免了這種危險的發生。

### 書籍的準備與分發

一八五六年以前及以後的四十多年裏，新教傳教士們的主要活動之一就是宣傳資料和宗教著作的撰寫與分發。在一八五六年之前，只有通過這些印刷品，新教才能延伸到整個帝國（因為外國人不被允許去內地）。一八五六年後，帝國比以前更開放了，而新教仍然很重視這方面的工作。新教傳教士們對於寫作與印刷的利用程度遠超過羅馬公教。這些基督宗教書籍與資料在傳播信仰知識方面是非常有用的，在教會的維持與提高方面也是必不可少的。人們的工作重心放在以下幾個方面：完善《聖經》的翻譯，使人們很容易就得到本地方言的《聖經》（即拼音譯本）；準備宣傳冊子、讚歌集、宗教書籍；編寫與翻譯學校的教科書。除此之外，人們還編著了一些文章與書籍，介紹西方思想與知識的各種領域。傳教士們還編輯了一些小冊子，將漢語及華人文化介紹給來華的年輕同事們，他們還用中英兩種語言編輯了一些期刊，另外他們還寫書將清朝中國介紹給西方世界。為了能使這些資料與著作更廣的流傳，現存的機構如那些偉大的《聖經》團體與協會開始擴大他們的組織，一些新的機構也逐步形成。

然而，總的來講，重點仍然在《聖經》的翻譯與整理上。正如我們在前面幾章所讀到的，到一八五六年時，《聖經》已經有幾種不同文言文和方言的譯本。到此時，一些新的譯本相繼出現。據報告說，早在一八七七年的時候，《聖經》部分或全部就有十一種方言（dialects）譯本了。<sup>49</sup> 正如我們所讀到的，一八六二年時，裨治文和克陞存（Culbertson）就已經完成了對《聖經》的翻譯工作，他們的譯本在某種程度上是「翻譯委員會譯本」之外的又一選擇。<sup>50</sup> 《聖經》的一些章節也被以文學性的語言整理出來，其中有：《使徒行傳》，一八六〇年由基律（Charles W. Gaillard）譯、《馬可福音》和《使徒行傳》，一八六二年由倪維思譯；《新約》，一八五〇—一八六六年由胡德邁（T. H. Hudson）譯；《馬太福音》和《馬可

49. 見Baldwi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207。

50. 見Canton，《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三，頁445；Wherry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53。

福音》，一八六〇年由何進善譯，後被理雅各修訂；《約翰書信》，一八七〇年由段勒（F. S. Turner）譯，《約翰福音》，一八七四年由何卜生（Hobson）和慕維廉譯；《詩篇》一一四十篇，一八七五年由麥嘉溫（John Macgowan）譯；《歌羅西書》，一八七五年由慕維廉譯；《希伯來書》，一八七五年由陶德（Samuel Dodd）譯；《新約》，一八九七年由湛約翰和韻伯（Schaut）譯；<sup>51</sup> 長江流域及華北對新教傳教士們開放後，人們有必要將《聖經》翻譯成官話漢語，因為這些地區的本地方言多半就是官話漢語。麥都思和施敦力（Stronach）於一八五七年完成了《新約》部分的翻譯，但不是很令人滿意的。<sup>52</sup> 一八六〇年之後，代表北京一些大的團體的代表包約翰（Burdon）、白漢理、丁韞良、和施約瑟組成一個翻譯委員會。他們在一些華人的幫助下，於一八七〇年（或1872年）完成官話的《新約》譯本，<sup>53</sup> 出版之後馬上就廣泛流傳開來。後來於一八七三年（或1874年或1875年），也出現了一個官話《舊約》譯本，這主要是施約瑟工作的成果。<sup>54</sup> 丁韞良將《約翰福音》翻譯成了官話。<sup>55</sup> 楊格非應大英聖書公會和蘇格蘭《聖經》會（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的要求，將《新約》翻譯成了官話。<sup>56</sup> 他還開始着手《舊約》的翻譯工作。<sup>57</sup> 當時人們需要譯出這樣一本《聖經》：既不讓士人們（紳士階層）像對那些 431  
方言版本進行鄙夷，又能讓那些讀書不多的人理解內容，同時又能使其在官話地區或說近似官話方言的地區流行。因此，這些《聖經》譯本就是人們通常所說的「淺文理《聖經》」，也就是一種不太壓縮的文言文（a less condensed form of the literary style）。楊格非曾整理過一版這樣的《新約》（於1883年開始，於1886年結束），<sup>58</sup> 白漢理一八八九年完成了一版《新約》。<sup>59</sup>

所有這些《聖經》版本都不是完全令人滿意的，而且大概永遠不會有一個令人感到滿意的譯本，除非一些精通《聖經》原文（希伯來文、希臘文）和自己的語

51. 見《中華歸主》，頁452，這些都是以下面的文章為依據的：英國和外國的《聖經》協會（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的圖書室中的「歷代《聖經》版本目錄」（Historical Catalogue of Printed Editions of Holy Scriptures），中國和其附屬國的種種語言的翻譯本；由海格思（J. R. Hykes）寫；見Broomhall，《華夏帝國》。

52. 見Wherry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55。

53. 見同上，頁54-55；Woodin在同上，頁90；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197；Canton，《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三，頁445。

54. 見《傳教的精神》，卷六十八，頁235；Woodi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90；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197。

55. 見《中華歸主》，頁452。

56. 見Thompson，《楊格非。在華五十年》，頁428、441、442。要求於一八八七年發出。

57. 同上，這428。

58. 見Gibson，《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頁208；Bonfield在《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472；Thompson，《楊格非。在華五十年》，頁428；Canton，《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五，頁170。

59. 見Bonfield在《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472。

言的華人進行校對和修訂。然而在這些華人基督徒學者出現之前，外國傳教士有必要在華人的幫助下繼續諸如此類的工作。正如我們在前面所讀到的，上海基督教一八九〇年大會成立了一些相關的委員會來作這方面的工作。

《聖經》的部分或全部當時被翻譯成江南沿海各省多種口語語言，有的是以漢語漢字的形式印刷，有的是以羅馬字母拼音的形式印刷，還有的二者兼而有之。那些羅馬字母雖然不能完全恰當地代表各方言的發音，但它們的優勢在於，人們能更迅速地學習它。另外，有些地方方言的話語根本就沒有漢字與其對應。羅馬字母的應用對那些士人（紳士）來說可能顯得比較粗俗不雅，但它是一個勇敢的嘗試，因為其目標是讓所有信徒都有看書的機會。某些地方方言根本就沒有書面文字記載或書籍，還是傳教士們為它們首先將方言轉化為文字，而傳教士們翻譯過來的《聖經》是這些方言中最早的、被印刷的書籍。早在一八五六年之前，《聖經》的一些部分就被翻譯成了一些地方方言。出版於一八五六年和一八九七年之間的《聖經》章節包括：《四部福音》和《使徒行傳》，一八九三年由蘇惠廉譯成羅馬拼音的溫州方言；<sup>60</sup>《新約》，一八八三年由巴色會的一些人譯成客家話，用羅馬化和漢字一起寫；<sup>61</sup>《新約》部分，一八八一年由不同的傳教士譯成廣州方言，後來出版了廣州方言的《舊約》部分，<sup>62</sup>《新約》，約於一八六七年譯成福州方言；<sup>63</sup>《新約》，由美國浸信會和英國長老會的一些人合作而譯汕頭話；<sup>64</sup>《舊約》，一八八四年譯成廈門話（《新約》已於一八五六年時出現）；<sup>65</sup>《約翰福音》，譯成金華方言（Kinhwa）；《新約》部分（杭州方言）；《聖經》全部（蘇州、〔福建〕興化、台州方言）；《聖經》部分（〔福建〕邵武方言）；《新約》部分（海南方言之一）；《新約》全部和《舊約》部分（〔福建〕建寧方言）以及《馬太福

60. 見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199-200。

61. 見J. C. Gibso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4；Woodin在同上，頁92。《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1865年—1866年，黎力基）、《馬可福音》和《使徒行傳》（1874年，康發林 [Kang Fatlin（音譯）]，巴色會培養的華人學者）、《約翰福音》、《羅馬書》和《哥林多前、後書》（1879年，康發林）、《加拉多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和《歌羅森書》（1881年，康發林）。《新約》餘下的部分（1883年，畢當 [C. P. Piton]）。見Canton，《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三，頁446、455。一九〇四年，《新約》的修改本發行，見Richter，《在華基督教會的形成》，頁194。

62. 見Woodi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92；Canton，《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三，頁445、455。

63. 見Gibso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3；Woodi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91；《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55、560；《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95。

64. 見Gibso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4。到一八九六年的時候，全部新約都被翻譯成了汕頭方言，見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138。另見Richter，《在華基督教會的形成》，頁195。

65. 見Woodi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92；Gibso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1。另見Richter，《在華基督教會的形成》，講新約於一八七三年出現。

音》和《馬可福音》（建陽方言）。<sup>66</sup>

關於用甚麼漢語詞來表達God、Holy Spirit和baptism等術語問題一直困擾着新教傳教士們，用法的統一仍然很遙遠。<sup>67</sup> 後來（1865年前後）施約瑟、包約翰以及其他一些人（即屬北京譯《聖經》委員會的艾約瑟和白漢理）強調使用「天主」這一詞最好，這種建議使得問題變得更加複雜。<sup>68</sup> 新教的另一些稱呼是「上帝」和「神」。<sup>69</sup> 在一八七四年或一八七五年的時候，包約翰成了維多利亞（香港）的主教，他還堅持用「天主」來代替「上帝」。這在華人基督徒中引起了很大的不滿，後來問題鬧到了坎特伯雷大主教那裏。大主教在經過許多煎熬之後，也沒有給出滿意的答覆。<sup>70</sup> 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這些爭論也就逐漸淡化了。最後，大多的傳教士們同意說，這個問題不能有共同的想法，在各自不同的版本中可以用不同的術語，有時同樣的譯本還有了不同術語的版本。

其他一些宗教書籍和著作也形成了。這些出版物的主要目的不過是下面兩個中的一個：或將福音介紹給非基督徒，或幫助基督徒在他們的信仰上成長。有些是以文言文寫的，是為士人（紳士）準備的；有些是用不同的本地方言發行的。傳教士們創造了一些新的基督宗教術語，又採納了佛教和儒教的一些言辭。<sup>71</sup> 在一八七七年上海新教大會上，報告說，共有四十三本評論注解書和小冊子，五百二十一本神學和記述性的書，二十九本聖人傳記，八十二本教理書，五十四本祈禱和禮儀手冊，六十三本讚歌集，七種週刊以及一百零一個短文小冊或單張（sheet-tracts）。這些出版物中的四分之三是用文言文寫的。<sup>72</sup> 自然，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出版物的數量不斷增加。當然，有些出版物只有有限的發行量，有些則流行很廣。其中一些比較重要的書籍包括這樣一些：丁韞良的《天道溯源》（*Evidences of*

66. 見《中華歸主》，頁452。

67. 例子見《教務雜誌》，卷六（1875），頁432及下文。

68. 見Faber，《基督教在華的具體問題》，頁46及以下；Havret，《見於一個在成頭的佛教石碑的「天主」、「天上的主」》，頁11。

69. 「天」、「上主」、「主」、和「神明」等一些詞也用來表達God這個詞，也許它們的用法不是很廣泛；見Faber，《基督教在華的具體問題》，頁46及下文；Haret，《見於一個在成頭的佛教石碑的「天主」、「天上的主」》，頁11；Henry Blodget，《在華的傳教士為甚麼應該統一地用「天主」來指稱God》（*Why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in China Should Unite Using the Term "Tien Chu" for God*; No date, probably around 1893）。〈有關此事的詳細討論見Irene Eber、〈沒完沒了的名稱問題〉（*The Interminable Term Question*），載Eber主編，《現代中國中的〈聖經〉》（*The Bible in Modern China; Monumenta Serica*; Steyler Verlag 1999），頁135-161。——譯者注

70. 見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三，頁219；Norris，《華夏》，頁67-73。另外值得一提的，包約翰主教還建議用麵包和葡萄酒來代替聖餐中的米飯和茶；見Norris，《華夏》，頁67-73。

71. 見Faber，《基督教在華的具體問題》，頁43。

72. 見Baldwi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206。詳細列表請見Wylie，《紀念新教傳教士》，各處。

*Christianity*)<sup>73</sup> 由包約翰和施約瑟譯成漢語的英格蘭聖公會祈禱手冊 (Prayer Book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sup>74</sup> 理一視 (Jonathan Lee) 編輯的讚歌集，該歌集發行了兩萬冊，<sup>75</sup> 於一八七二年出版的、由白漢理和富善 (Chauncey Goodrich) 編譯的讚歌集 (hymnal)。<sup>76</sup>

434 一八九〇年的基督教大會常設了一個基督教出版委員會，當時人們建議，該委員會應該收集已出版的基督宗教書籍方面的信息，並「組建一個完整的漢語基督宗教圖書館」準備一份分類的圖書目錄並隨時更新這份目錄，收集將要出版圖書的信息，以及「在上海經營一個搜集貯藏及銷售為一體的圖書倉庫」。<sup>77</sup>

雖然大多數書籍在出版過程中都有華人的幫助，但主要工作還是由傳教士們來完成。儘管很多傳教士都希望華人教徒能夠逐漸寫更多的書，但華人基督徒寫的書很少：這是因為受過良好教育的華人新教領導人才還太少，並且華人教徒仍然有一種依賴外國傳教士的傾向。<sup>78</sup> 然而，人們還是偶爾會看到一些例外：比如，著名的席勝魔牧師撰寫了一些讚歌，至少其中一首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還為人們所傳唱；<sup>79</sup> 一個華人基督徒編寫了一個冊子來回答關於本地古老宗教方面的疑問。<sup>80</sup> 然而，總的來講，到一八九七年時華人基督徒團體還沒有出版有影響的重要作品。

新教學校的課程設置裏包括了西方的科學以及外面世界的知識。知識範圍是廣

---

73. 包約翰將其譯為官話。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40。

74. 同上，《傳教的精神》，卷六十八，頁235。

75. 見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三，頁196。

76. 同上。

77.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xlvii, lxi。

78. 見Mateer在《教務雜誌》，卷十七，頁93及以下。

79. Howard Taylor女士在她的《中國大西北的召喚：甘肅與甘肅之外》 (*The Call of China's Great North-West, or Kansu and Beyond: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etc. [no date (ca. 1923 or 1924)]), 頁126-127中，翻譯了席牧師的一首讚歌，據她講，那首讚歌在一九二〇年以後還在傳唱：

When thou wouldst pour the living stream  
Then I would the earthen cup,  
Filled to the brim and sparkling clear,  
The fountain thou and living spring.  
Flow thou through me, the vessel weak,  
That thirsty souls may taste thy grace.  
When thou wouldst light the darkness, Lord,  
Then I would be the silver lamp,  
Whose oil-supply can never fail,  
Placed high to shed the beams afar  
That darkness may be turned to light  
And men and women see thy face.

80. 見《教務雜誌》，卷十五，頁455。

泛的，有些知識也是新興的，因而傳教士們有必要來編寫一些教科書。當一八七七年基督教大會成立那個「學校和教科書」委員會時，有些教科書已經出現了。該委員會所任命的總編傅蘭雅（John Fryer）在一八九〇年大會上向人們報告了一份由他親自編寫、翻譯或在他指導下完成的書籍目錄。這些書籍所涉及科目包括數學、化學、生物、物理、地理、音樂、生理、衛生、天文、歷史、哲學、神學、教育和法律。<sup>81</sup>另外，一些傳教士也在該委員會之外獨立進行教科書的編著工作，例如狄考文曾寫了許多書籍，<sup>82</sup>南美監理會的一些成員也寫了一部分。<sup>83</sup> 435

新教傳教士們除了編寫那些學校用書外，他們還通過編寫翻譯一些書籍來向華人介紹西方的知識。在這些書中有花之安的《自西徂東》（*Civilization of East and West*），該書介紹了西方文明的一些基本原則和理念，而那些到一八九七年時想改革清朝帝國的進步華人深愛此書。<sup>84</sup>丁韞良則翻譯了一些有關國際法的書籍（即《萬國公法》等）。<sup>85</sup>事實上，新教傳教士們正在幫助醞釀正要開始的思想與體制上的革命。

這些書籍大多是以文言文寫的，因為只有這樣它們才能贏得華人學者們的尊敬。有些書籍似乎是用本地方言寫成的，而一些宗教書籍和學校教科書是用羅馬拼音出版的。<sup>86</sup>傳教士們的目的是既接近普通大眾又接近專家學者。

除此之外，新教傳教士們不僅為華人編寫書籍，還為那些西方人準備書籍。不論是在一八九七年之前，還是在一八九七年之後，沒有任何一個新教團體與差會所出版的有關華夏的學術性書籍在質量與數量上曾超過耶穌會在上海徐家匯所出版的書籍。但是，新教的重要書籍總數可能超過了十九世紀羅馬天主教的書籍。新教傳教 436

81.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15-717。在一八九〇年大會上，該委員會建議將所有書籍、地圖、印版以及其他一些資產全部交給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見同上，頁xlvi。另見Graves，《在華四十年》，頁269。還見該委員會在一八九〇年基督教大會上所作報告的記錄《教務雜誌》，卷十，頁41；卷十一，頁138；卷十二，頁41。這一切都顯示，該委員會一直都在熱忱地工作著。人們當時希望西方科學術語及觀點在華有統一的漢語表達，傅蘭雅曾強烈要求實現此一目標，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531-549。

82. 見Fisher，《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頁162。

83.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33。

84. 見Smith，《華夏的升高》，頁222。

85. 見Martin，《環繞契丹》，頁234-235；W. A. P. Martin，《華夏的覺醒》（*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1907），頁288。

86. 見William N. 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The Evolution of New China*; Cincinnati & New York, 1907），頁106；《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65；Johnston，《中國與台灣》，頁260；Gibson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62-89。

士們出版了一些字、詞典，<sup>87</sup> 例如，杜嘉德的《廈門方言詞典》、<sup>88</sup> 湛約翰的《廣州方言詞典》和《簡明漢語詞典》（*Concise Dictionary of Chinese*）<sup>89</sup>以及艾特（Eitel）的《廣州方言詞典》。<sup>90</sup> 傳教士還為外國人編寫了一些關於語言學習的書籍，如狄考文所寫的《官話教科書》（*Mandarin Lessons*）是一本很厚的書，該書使一代學生受益。<sup>91</sup> 除此之外，傳教士們還寫了許多關於華夏及東方題材的書籍，有些很通俗，有些則半學術性的，這些書中包括倪維思的《中華與華人》（*China and the Chinese*）和盧公明的《華人的社會生活》（*Social Life of the Chinese*）；另一些則很博學，如理雅各對漢語古典的杰出翻譯，艾約瑟的幾卷關於華人宗教的著作，默默耕耘的偉列亞力（Alexander Wylie）的嚴謹著作——他是最偉大的傳教士學者之一——及花之安關於孔子和孟子的著作，和艾特的大量著作。雖然後來許多書籍都被別的書籍所取代，但有些書籍現在仍是英文著作中的佼佼者，它們在西方，特別是在講英語的西方世界，引導了人們更多理解和欣賞華人，使西方學者更加深了對華的學習與研究。

傳教士們還出版發行了許多期刊雜誌。一八九〇年基督教大會上的報告說，當時全國共有十三種漢語新教期刊，最早的一份是《小孩日報》，於一八七四年發行於福州。<sup>92</sup> 《萬國公報》（*Review of the Times*）由林樂知發起，後由同文書會接管，該報主要是將那些西方思想傳遞給官員和士人。<sup>93</sup> 有些期刊是以英文發行的，讀者群主要是傳教士們。對傳教士整體來說，其中最重要的是《教務雜誌》，從某種意義上講，它的前身是《中國叢報》（*The Chinese Repository*），該刊於一八五一年停刊；在那之後的十六年裏，沒有這種為全體傳教士服務的傳教方面的雜誌；斐米爾（L. N. Wheeler）於一八六七年在福州發行的《教務雜誌》（*The Missionary Recorder*）發行一期之後就停刊，一八六八年五月以《教務雜誌》（*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重新發行；該刊又於一八七二年中斷，但於一八七四年重新發行於上海。該刊登載了關於各傳教團體的消息、關於在華傳教

87. 詳細列表請見Cordier, 《中華圖書目錄 (1558-1625, 1588-1625, 3155-3157)》。

88. 見 John M. Douglas, 《在廈門英國長老會傳教士杜嘉德牧師回憶錄》（*Memorials of Rev. Carstairs Douglas, M.A., LL.D., Missionary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at Amoy, China; London, 1877*），各處。

89.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87。

90. 同上，頁157。

91. 見Fisher, 《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頁162。《官話教科書》於一八九二年出版。

92.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xlvii。該書於頁720-724列舉了詳細清單，這包括那些已經停刊的。另見Farnham, 《上海車站的歷史概略》（*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Shanghai Station*）（在《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報告》），頁67。

93. 見Cornaby, 《支那的召喚》，頁103。

事業的文章，因而該刊將傳教士團體聯合起來，影響了傳教士們的思想。<sup>94</sup>

新教傳教士們的文章與著作是通過不同的機構印刷和發行的。一些差會經營着各自的印書館。一八九五年時，人們報告的數字為十所印書館，<sup>95</sup>而一八九七年時又增加了一個。<sup>96</sup>在這眾多的印書館中，恐怕美國長老會印書館是最重要的，該館於一八四四年成立於澳門，一八四五年遷到寧波，一八六〇年遷到上海。<sup>97</sup>其他一些較重要的還有：美國公理會印書館於一八五六年在廣州被火燒毀，於一八六八年在北京東山再起；倫敦會印書館於一八七三年停刊，美國監理會在福州的印書館始於一八六一年。<sup>98</sup>

也許大多數的出版物都是由各不同的團體印刷與發行的，但是《聖經》的印刷與發行則多依賴於下面幾個團體：大英聖書公會、美國《聖經》公會以及蘇格蘭《聖經》會（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前兩個團體於一八五六年之前就已入華，在一八六三年或一八六四年，大英聖書公會委任偉列亞力為其駐華代表，偉列亞力在此之前曾負責倫敦會印書館的工作。除了在他中心辦公室工作外，他還去四處奔走。在他的指導下，幾個外國人和幾個華人被雇用為分發《聖經》者，他們的足跡遍及了帝國很大部分，到處分發《聖經》。當偉列亞力於一八七七年因視力衰弱而退休時，他曾目睹了由五十年代基金所支持的第一百萬冊《新約》的分發。在他的繼任者撒慕爾·戴爾（Samuel Dyer）的努力下，大英聖書公會的發行人員繼續上升，工作人員也穩步增加。<sup>99</sup>

438

如大英聖書公會一樣，美國《聖經》公會也任命了一個總監（1876年），他叫古利克（L. H. Gulick），該會的分發量增加得也很快，到一八八七年時（一年的）分發量增到了二十五萬多本。<sup>100</sup>

94. 見《教務雜誌》，卷一，頁6；卷二，頁234；卷五，頁1；卷十一，頁209；L. N. Wheeler, 《在華的外國人》（*The Foreigner in China*; Chicago, 1881），頁13；《中國教會年鑑（1914）》，頁468-471。

95. 這些印書館分屬於下列各團體：美國長老會、美國公理會、聖公會、英國長老會、蘇格蘭《聖經》會（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同文書會、福州監理會（Methodist Episcopal Mission at Foochow）、九江華中會（Central China Press at Kiukiang）、台州內地會（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Press at Taichow）；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15-323。另見《教務雜誌》，卷十，頁209、210、270。

96. 這是加拿大監理會在華西的一個印書館；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40。

97. 見《教務雜誌》，卷一，頁167；卷十，頁212。

98. 同上，卷十九，頁212及以下，頁273及以下。

9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56-562；《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96。一八八九年時，《聖經》分發者的數字是一百一十六個，每年分發總量為二十三萬二千一百九十八本；見Canton, 《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五，頁163及以下。

10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77-580；Dwight, 《美國《聖經》公會一百年的歷史》，卷二，頁401-409。從一八七六年到一八八一年，古利克被任命為支那和日本區的總監；一八八一年時，他被專門任命為支那總監。



蘇格蘭《聖經》會成立於一八六〇年，由幾個老的團體共同組成，一八六三年時該會指派韋廉臣為第一任代表。韋廉臣只在該會呆到了一八六六年，但是該會還委派了其他的人員，中心辦公室也從北方遷到了漢口。到一八九六年，該出版機構有九個歐洲人和近一百個華人分發者。<sup>101</sup>

這些《聖經》會最初的政策是免費向人們贈送《聖經》，但是後來到六十年代的時候，人們得出這樣的結論：如果華人為《聖經》付費，他們會更珍惜《聖經》。<sup>102</sup> 即使那樣，因為《聖經》的價格很低，所以很多《聖經》印本也浪費了。<sup>103</sup> 大多向外分發的版本只單《聖經》的部分書卷，常常是某部福音，而不是全部的《新約》或《舊約》或全部的《聖經》。<sup>104</sup>

通過各傳教團體的幫助，各《聖經》學會逐漸使《聖經》為華人們所知。由於翻譯過來的《聖經》文筆的粗糙以及《聖經》中方言的應用，華人士人（紳士）會蔑視《聖經》，但至少他們也逐漸意識到了《聖經》的存在。《聖經》還被傳到了皇宮，因為華人婦女信徒協會在慈禧太后六十大壽時將一本精緻的《新約》晉獻給了慈禧，皇帝聽說之後，親自派人索要一本《聖經全集》。<sup>105</sup>

各《聖經》學會的主要工作都集中在於《聖經》的印刷與分發。然而，一些沒有派別的「聖書團體」（tract societies、書報會）紛紛成立，意在準備和傳遞其他一些教會文學與著作，至少說一部分是靠着倫敦和紐約類似團體的榜樣與援助。這些團體包括華中宗教書報協會（Central China Religious Tract Society），成立於一八八四年，為成立於一八七六年的漢口書報協會（Hankow Tract Society）的繼承者、<sup>106</sup> 華東書報協會（East China Tract Society，成立於1885年）、中國書報協會（Chinese Religious Tract Society，成立於上海，1878年）、天津華北聖教書會（North China Tract Society）、閩北聖教書會（North Fukien）以及九江書報會

10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67-569；《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00。

102. 見Wylie在《教務雜誌》，卷一，頁149。到一八六八年的時候，大英聖書公會改變了原來的政策；另見卷一，頁106。

103. 見《華夏日記》，卷一，頁176，李希霍芬聽羅馬公教人士說，新教所分發的《聖經》被人們用作鞋底了。然而，羅馬公教並不喜歡新教，特別不喜歡他們發放《聖經》的作法。還有別的人批評《聖經》的廣泛分發：在《東方學、殖民地、皇家和亞洲通訊》（*The Imperial and Asiatic Quarterly Review and Oriental and Colonial Record*; London, 1886-1900），卷九，頁12-29中，巴福爾（F. H. Balfour [英國記者]）抱怨說，《聖經》中的一些故事對華人來說根本不能接受，《聖經》大部不容易被人理解，還有《聖經》中包含的一些規條對華人來說是褻瀆神明的。

104. 例如，一八九四年所出版的九十八萬九千七百二十本中，六千五百七十五本是《聖經》全書，三萬零二百九十五本是《新約》或《舊約》，九十五萬二千七百五十本是《聖經》中的一部分；見《教務雜誌》，卷二十六，頁508。一八七一年，某個韋爾曼（Wellman）先生在山西巡迴賣出九百本《舊約》、五百四十八本《新約》，三千八百五十八本《聖經選節》；見《教務雜誌》，卷三，頁212。

105. 見Richard·《在華四十五年》，頁224；《教務雜誌》，卷二十六，頁160。

106. 見Thompson，《楊格非。在華五十年》，頁330-338；John，《來自華夏的聲音》，頁125-137。

（Kiukiang Tract Society）。<sup>107</sup> 這些書報協會以低於成本的價格將自己的出版物賣給傳教士們；通常情況下，這些書報會很少有自己的分發工作人員。這些團體所提供的出版物主要是為了將非基督徒們導引向信仰，但是一部分出版物是為基督徒們閱讀的。許多出版物是那些比較簡短的、為接受教育不多的人準備的，然而一部分內容則比較充實精深。這些出版物分為文言文的和白話的。這些協會也發行了一些期刊。<sup>108</sup> 這些都意味着，漢語基督宗教文學有了一個開端。 440

同文書會後來（1906年）稱為中華廣學會（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它與這些聖書協會非常相似，但它有更為廣泛的目標。該會部分是由於基督教一八七七年大會成立益智書會（學校和教科書委員會 [School and Textbook Series Committee]）所產生的結果。該會的秘書是韋廉臣。一八八四年當他在蘇格蘭的時候，他就創立了（蘇格蘭）中國書報會（Chinese Book and Tract Society），該會為在上海建立一所印書館，增加基督宗教書籍的分發而四處籌集基金。一八八七年時，為了將在蘇格蘭籌集到的基金利用起來，韋廉臣在上海成立了這個名字很長的書報會——同文書會。該會建立宗旨從他的名字上就可以看出來。韋廉臣對該會的展望是這樣的，它應該首先着眼於那些士人（紳士）與官員，不僅向他們呈遞直接的宗教文學，而且向他們展示基督宗教在西方文明中所結出的碩果，還要向他們指出推動了西方進步的那些因素。這個宗旨是以這樣一個觀念為依據的：基督宗教在華的最好傳播方法就是通過那些最有影響力的階層；通過利用和發揚西方文化的精華，傳教士們不僅要使個人歸向信仰，還要盡力改變與昇華大清帝國全部生活的層層面面。

韋廉臣於一八九〇年去世，正值該會全面發展之前。幸運的是，該會獲得了一位很好的繼任人，那就是經驗豐富、滿腔熱忱以及眼光遠大的李提摩太。李提摩太於一八九一年任指導者，很快就繪製出了該會的工作藍圖：發行一些期刊；出版一些書籍或小冊子來展示教育與宗教的發展對工業商貿及對國度進步的影響；獎勵那些有關國度進步的論文；鼓勵其他一些有助於啟蒙華人的方法與行動，如演講、開辦博物館和閱覽室等；開設出版物貯藏分流中心；加強與華人的合作；以及在科舉考試時分發出版物。韋廉臣和李提摩太比下一代傳教士們更相信，西方文化擁有一些優點，而這些優點和長處對華夏有利。雖然如此，李提摩太對華夏文明中的有價 441

107.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02-306；《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129；《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13-627；《世界傳教期刊》，卷三，頁78；《教務雜誌》，卷十一，頁214；卷十二，頁379；《百萬華人》（1879），頁27。

10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13-628。

值的東西欣然接受，有時幾乎是唐吉訶德式的（quixotically，即「空想的」、「愚俠的」）愛戴。

該會出現的時機非常適時，許多有文化的人那時正開始談論變革，他們急於了解西方的一些東西。該會的絕大多數計劃得以實現，有些還受到了熱烈的歡迎。月刊《萬國公報》（*Review of the Times*）的一些資料與內容被新興的清朝新聞機構所廣泛轉載；該會還開辦了一份專為華人基督徒發行的期刊——《中西教會報》；李提摩太所翻譯的表肯西（Mackenzie）的《泰西新史攬要》（*History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賣得很多，但人們仍在盜版印刷，以至於李提摩太相信有一百萬本（或更多）當時在流行；該會不僅從英美得到經濟支持，而且還從張之洞總督和上海的聶道台這些高官那裏得到經濟支持；該會的出版物還在一些省會城市中趕考試的舉人中傳閱。總之，該會在華夏早期變革中起了不小的作用。<sup>109</sup> 新教對於出版物的廣泛應用開始結出果實。

### 諸學校

出版物的伴侶必然是教育；當人們得到了這些出版物之後，他們必須受到教育以能夠利用書籍。如果《聖經》是基督信仰的權威性見證，（如大多數新教徒所相信的那樣），那麼所有基督徒都至少應該有機會讀它。在前面一些章節，我們已經談到，幾乎從工作的開始，在華的傳教士們就已經創辦了一些學校。在一八五六年之後，學校更多成為傳教士工作的重要特徵。在一八七七年基督教大會上，狄考文似乎道出了很多人的心聲：基督教（新教）所辦的教育旨在：建立本地聖職人員（native ministry）；為教會學校培養師資力量以及「通過他們向華人介紹西方更優秀的教育模式」；訓練人們「充當向華夏介紹西方文明中的科學和藝術的先鋒」，這是「接近華夏高層人士的最佳方法」（因為當時西方科學正有很高的聲譽，許多高層人士非常想了解它）；「培養本地教會的自立能力（self-reliance）」以及幫助教會從內部消除迷信思想從外部抵禦持懷疑論者（educated sceptics）的攻擊。為了能實現這些目標，狄考文倡導人們把工作重心放到高等學校上，而不是在初級學校上。<sup>110</sup>

109.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頁218、221、223、230;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 《基督教文學和中國的改革運動》（*Christian Literature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in China*）; 《世界傳教期刊》, 卷二十二, 頁113; 《教務雜誌》, 卷二十三, 頁131;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307;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628-633。關於這些及對學者的共同工作請見Duncan, 《傳教士的信》, 頁18; Richard, 《百萬華人皈依》, 卷二, 頁101-107; Reeve, 《神學博士、在華傳教士、政治家和改革家李提摩太》, 頁152。

110.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 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 頁160-203。

但是並不是所有的傳教士都同意狄考文的觀點：許多人認為學校的目標是：給予基督徒一些有限的教育、接近非基督徒以及培養華人「助手」。<sup>111</sup>事實上，有些團體並沒有開設太多的學校，他們相信，他們的根本任務是通過那些能更快達到全帝國的方法來傳播基督信仰。例如在一八九〇年基督教大會上，中華內地會報告說，他們有三百六十六個傳教士卻只有一百八十二個學生；而倫敦會有六十五個傳教士卻有二千一百二十四個學生。<sup>112</sup>不過，從總體上來看，教會學校的數量增加得很快。一八七六年時，人們報告了五千九百一十七個學生，<sup>113</sup>而到一八八九年時，學生達到了一萬六千八百三十六個。<sup>114</sup>

教育機構與方法也有很多不同的類型。有的是當時現存的華式學校；<sup>115</sup>巴色會的一個傳教士資助那些非教會學校的老師們，讓他們在課中講授一些基督宗教學科與基督宗教著作；<sup>116</sup>有些學校完全是為基督徒們所開設的，<sup>117</sup>有些則專門為非基督徒們所準備的，有些則是二者兼顧；有些是日間學校（day schools），有的則是寄宿學校；大多數學校是為男孩開設的，但相當的一部分學校是為女孩開設的；大多數的學生是在初級學校，但也有一些人進入了高級學校；人們大約於一八九四年成立了（全國第一個？）一個幼兒園。<sup>118</sup>

443

各校之間的課程設置有着很大的差別，但絕大多數學校都兼顧漢語和西方課目。漢語經典（《四書》、《五經》等）常常是課程的一部分，儘管偶爾有人想，這些漢語經典會對人們有一些非基督的影響，但大多數的傳教士教師都同意華人青年應該深深立足於自己的民族文化。<sup>119</sup>有些教師，特別是那些漢語科目的教師不是

111. 見Lechler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160-203。關於另外一種傳教學校教育之目的的說法，請見翟雅各（J. Jackson）在《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557及下文；根據翟雅各的說法，傳教學校的目標是提供良好的教育，培養愛國主義情懷，發展良心以及向學生們補充佈道者的信息。戈登（A. J. Gordon）（《教務雜誌》，卷二十五，頁71及以下）認為教育對福傳工作的作用不是幫助作用，而是妨礙，因為它使傳教世俗化，誇大知識的作用，還會阻礙服務窮人的工作。另見《教務雜誌》，卷一，頁132。

112.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32。

113. 見《教務雜誌》，卷九，頁115。一八六九年的不完全統計顯示了四千三百八十九個學生；見同上，卷二，頁63。

114.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32。

115. 見Ross，《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47。

116. 他是巴色會的G. A. Hauspach；見Lechler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448。

117. 另外還有一些主日學（校）（Sunday Schools），這與西方的很相似，只教授宗教課程。一八九三年時共有四百七十五個主日學；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24。

118. 見Smith，《基督君王》，頁175。

119. 一些相關討論請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490-509；《教務雜誌》，卷一，頁132；卷十，頁285及以下；卷二十四，頁573及以下；Faber，《基督教在華的具體問題》，頁51。花之安反對在教會學校中用漢語經典（《四書》、《五經》），那些高級學校除外。

基督徒，但是有人也說雇用他們不是很理想。<sup>120</sup>

許多高級學校都教授英文，甚至在有些學校裏英文還是西方科目上課時的課堂語言。這種教授英文的作法人們曾爭論了許久。支持者認為，許多華人希望學習英文，如果傳教士們不教英文，那麼他們會轉到別處在那些非基督教支持的學校裏學習；他們還認為英語比漢語更準確和清楚；掌握了英語的華人為自己了解廣闊的西方世界以及接觸西方思想打好了基礎，因為西方文籍的絕大多數過去沒有，將來也不會被翻譯成漢語。反對者則認為，很少有學生能在學校裏呆足夠的時間來獲得足夠的英文閱讀能力，這樣他們就減少了他們花在漢語方面的時間，因而這種作法勢必會將學生從他的同胞中分離出來，大多數想學英文的人也只是他們在海關、公務以及國外商會等處取得工作的手段而已。<sup>121</sup>

444 不管課程設置的漢、英文的比例，也不管教學語言的種類，新教學校帶入了許多新的學習科目、新的方法以及新的觀念。它們是教育革命的先鋒。

羅馬公教傳教士們那時並沒有給予學校這樣高的地位，很少有高等教育學校。他們只在培訓神職人員方面作出了相當大的努力；他們還沒有在科目和方法上作出如此大的改革。另外，一八九七年之前的新式官辦學校和新式私立學校的數量還非常少。因而，通過建立一些教授西學的學校（大多數的最好學校當時都屬新教），傳教士們能夠在新式教育方面有支配性的影響，還為接受了新式教育的新教團體在一九〇〇年以後在華獲得了一席非常重要的地位——這個地位與新教在華的人數不成比例（即大學多，信徒少）。

新教傳教士們不僅獲得成功，但也為先鋒工作付出了代價。他們所開辦的學校也並不總受人歡迎。很久以來，在華的教育目標就是在科舉考試中獲得成功，這

120. 見Kupfer在《教務雜誌》，卷二十四，頁107；另見《教務雜誌》，卷二十六，頁76。

121. 見《教務雜誌》，卷一，頁249；卷十二，頁225、233；卷十七，頁417；卷二十，頁405、469-470；另見《中華教育協會。三年會議的報告》（*Records of the Second Triennial Meeting of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1896*）；還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456-509；Fisher，《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頁229。狄考文是反對使用英文授課者的一個主要人物。關於反對英文的意見，請見Graves，《在華四十年》，頁207。當時總的趨勢是重視英文，許多華人都希望自己的孩子學習英文，因為英文是當時商業、海關以及領事館外事等方面通用的語言。通常教授英文的學校是新教的學校，那些教授英文的學校比那些不教授英文的學校更有生源。那些在教授英文學校就讀的學生更有可能來自一些相對富足的家庭，他們能比那些不教授英文或不強調英文學校的學生更能支付較大份額的學費。下列一些學校將英文作為授課的語言：上海聖約翰大學（St. John's College）——一八八〇年或一八八二年後；福州英華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 at Foochow）——一八九一年後；美國公理會在福州開辦的寄宿男校（American Board's boys' boarding school at Foochow）——一八九一年後；嶺南學堂（Canton Christian College）——從建校之初；武昌文華大學（Boone College）——從一八九一年；監理會在北京和南京所開辦的（滙文）大學（Methodist Universities at Nanking and Peking）——從建校之初。見Leger，《在華基督教牧師的教育》，頁16-17。

關於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對英文需要的增長情況，請B. C. Henry，《十字架和龍。東方中的光》（*The Cross and the Dragon, or Light in the Broad East*; London, [no date] Introduction, 1885），頁451-481。

樣就能有品階、社會地位可能還有官職和財富，這些回報對人具有相當大的誘惑力。人們普遍認為，教會學校和那些傳統的教育機構比起來，就不是準備科舉考試的好地方，這一點恐怕是正確的。這樣一來，青睞傳教士們的學校的只有那些基督徒家長、不能為孩子在傳統學校支付學費的家長以及那些希望自己子女能在海關、洋行工作的家長。在許多情況下，傳教士學校不僅減免學費，還可能提供食宿，甚至衣物。<sup>122</sup> 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家長們可能被要求支付一部分費用，但是一直到一八九七年，很少有學校能夠自立、自持。<sup>123</sup> 然而那些教授英語的比那些不教授英語的經濟狀況要好一些，<sup>124</sup> 因為英語科目將來具有更高的經濟價值。那些教會學校的設備常常不好，還經常面臨師資力量短缺的困難。<sup>125</sup> 事實上，那些教授西方科目的華人教師基本上都是傳教士們自己培訓的；他們那時正在開創一個新的教育工作，後來對從事此項工作的人員教師的需求很大。

雖然有這許多的障礙，但是教會學校中也不乏佼佼者。例如，巴色會早在一八八六年就形成了整套的學校教育體系：初級學校七年，中學四年，然後那些想當牧師的學生可以升入四年的神學學校。<sup>126</sup> 另外幾個差會開辦了一些高級學校，例如，那幾個「英華書院」，即北美監理會在福州所開辦的那一所，<sup>127</sup> 以及南美監理會成員林樂知在上海開辦的那一個。<sup>128</sup> 這些學校並沒有像美國的大學和學院那樣提供所謂的大學教育（college training），只是教授西學和英語以及漢語，這種教育能使學生們將來從事一些助手性工作（secondary work）。課程大多是以英語教授，因而那些認為英文和些許西學就意味着商業進展的人對這種學校情有獨鍾。

一些「高中學樣」（high schools）也先後形成，比如狄考文在山東登州的學校在一八六四年升級為高中。<sup>129</sup> 一八七九年，寧波長老會計劃開辦一所；<sup>130</sup> 一八八五

122. 見Cowling在《教務雜誌》，卷二十五，頁86；Fisher，《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頁132-133；《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4。

123. 見《教務雜誌》，卷十七，頁15。

124.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4。

125. 見《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202；卷二十五，頁391。

126. 見《教務雜誌》，卷十七，頁112及以下。

127. 該校於一八八一年成立，一部分來自一個華人所捐的一萬美元；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33-435。

128. 同上，頁417。《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32。該校於一八八二年建成，其主要目的是為了滿足那些於官府、海關、電報局等地方就職的講英語的華人的要求。到一八九八時已有二千男孩經過該校；見《循道會一八四八到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工作和進展》（*Work and Progress in China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from 1848 to 1907*; Prepared for the Young People's Dept.; Board of Missions, M. E. Church South, July, 1907），頁51。

12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9。

130. 見Garratt，《寧波車站的歷史概略》（*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Ningbo Station*）；見《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報告》，頁29。

年，衛斯理會派巴修理（W. T. A. Barber）去華中地區的武昌開辦一所高中，該校目的在於為那些官員和富裕華人的子弟提供西式教育。<sup>131</sup> 英國各差會所辦的所謂「學院」（colleges）大多是高中及「英華書院」那一類的學校。聖公會於一八七六年在寧波開辦一所學院。<sup>132</sup> 在眾多學校中，至少有一所是師範性的，美國長老會於一八八八年在芝罘（煙台）成立這所學校。<sup>133</sup>

高中之後的教育似乎很自然的隨之而來，即美國所說的大學（college或稱「學院」）教育（高等教育）。在那些美國傳教士中，很多人都曾接受過教會學院的教育，幾乎所有人都來自那些認為開辦學校是其宗派的一項正常活動的團體。十九世紀中葉的時候，美國政府幾乎接管了所有初級學校，（除羅馬公教的堂區學校外），因此學院和高等學校（academies）是教會參與美國教育體制的唯一領域。<sup>134</sup> 在一八九七年之前，美國高等教育的大部分任務都落在了教會學院的身上，幾乎每個州都有一些教會學院，有的州超過了三十所。有些雖名為基督教「大學」（university），但這個稱呼大多都只是一種希望的表達，而不是對事實的陳述（名不副實）。這些學院教育都是四年制的，在此之前需要十年至十二年的初級及中級教育的準備。許多學院——大概是大多數的學院——，都附設一個預科學校（a preparatory department），因為在一八九〇年前的國立高中數目不是很多且質量也不是很高。課程設置往往包括拉丁語、希臘語、哲學、數學，到一八九七年時，各種科學科目、歷史和英語文學也被包括在內。因而，這些課程設置往往是人文性的，而不是技術性的或職業性的。

447 自然，美國傳教士們那種（在華）重新建立自己所熟悉的（美國式）學院的希望也就不足為奇了。在一八九七年之前，一些學院與研究機構相繼成立，建立者希望這些學校都能夠有高水平，與它們的美國原型一樣具有影響力。這些學校的建立者相信，教會因此會有一些經受良好教育的或平信徒或教士的領導人才，因而基督宗教會對帝國的生活與思想產生更廣更深的影響。從美國借過來的課程設置得到調整，以適應華人的需要——這主要是加入漢語及漢語文學——，但是從總體上來講，這些課程設置的主要目的是通過在很強的基督氛圍中教授人文課程來培訓教會的領導人才。然而，這些教會學院對華人來說並不完全是陌生異類的（alien），因

---

131. 見Foster，《基督教在華的進展》，頁156。

132. 見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三，頁572。

133. 見《中國傳教手冊》，卷二，頁198。

134. 當時許多教會學校、高等學校（academies）所從事的工作都是中級或初級的教育，但是後來到十九世紀末期的時候，這些學校被林立的國立高中所包圍，最後被擠出局。

為華人的傳統教育也是人文性的，而在適當的時候，這些西式學校也會和科舉制一樣，向人們發放品階或學位。但是，從很大程度上來講，這些學院明顯還是一種創新，示顯出了美式教育的一些特點——它們的確是外國的教育機構。

剛開始的時候，大多數的學院事實上都沒有超過美國中等學校的水平。另外，正如美國學校所作的那樣，每所學校也都附設了預科，這些預科和附校有時會包括初級教育。但是在一八九七年之後，特別是在一九〇〇年以後，很多學院能夠提高自己的水平。

在一八九七年之前，那些真正自稱是（美國意義上的）「學院」或宣佈將要成為學院（「大學」）的學校仍不多。一八八一年或一八八二年的時候，山東長老會正式投票決定，向家鄉總部申請，將登州的高中升級擴建為一所學院。家鄉總部同意了他們的申請，並且派出了赫氏（W. M. Hayes）夫婦來幫助他們完成此項工作。<sup>135</sup> 一八八五年時，李提摩太以他特有的深遠眼光向英國浸禮會建議，為了能更好地影響帝國的統治者並使其接受基督信仰，各個差會與派別應該聯合起來，在各個省會城市建立高檔次的學院，可以從那些沿海省會開始。作為實現這個宏圖的第一步，他（李提摩太）申請在山西首府（太原）建立一所這樣的學院，但是他的同事們沒有同意他的建議。後來他到了山東，他希望在濟南府開設一所學院，但是他差會的總部並沒有同意。<sup>136</sup> 在七十年代後期，剛剛祝聖為主教的施約瑟申請了十萬美元準備在華建立一所學院。一部分資金到位，<sup>137</sup> 並在上海郊區的傑思威（Jessfield）購置了一塊地皮，一八七九年時，聖約翰大學（St. John's College）的第一個建築樹了起來，於是人們開始授課。<sup>138</sup> 該學院於九十年代有了第一批畢業生。<sup>139</sup> 傅樂仁（Fowler）主教早就預見到，華人對部分西式的高等教育的需求將會很大；在他的建議下，美以美會於一八八八年在南京和北京開始了兩個教育性機構，每個有「大學」的名稱（the hopeful cognomen of university）。福開森（John C. Ferguson）被任命為南京大學的校長，一八八九年開學。醫學系和神學系在之後的幾年裏建立起來，<sup>140</sup> 但是在一九〇〇年前很少有高級的課程（advanced courses）。一八九〇年時，美國紐約州立法院建立了北京（匯文）大學（Peking University），

135. 見Fisher，《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頁207；Mateer，《在華建立人格》，頁55。

136. 見Richard，《在華四十五年》，頁197-213。

137. 見《傳教的精神》，卷四十二，頁307。

138. 同上，卷四十九，頁321；卷四十四，頁277；《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98。

139. 見《教育通訊》（*The Educational Review*; Shanghai, 1909 et seq.），卷九，頁127；Gouverneur Frank Mosher，《美國聖公會在華的傳教機構》（*Institutions Connected with the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in China*; New York, 1914），頁2。

14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43。



並在紐約市成立了董事會。第二年的時候，人們在北京成立了行政管理班子，該班子除了監理會的一些成員之外，還包括了其他一些駐華外國人的代表，以及美國公理會、倫敦會的人士，這就預示了該大學後來的國際性與跨宗派性。第一個建築物於一八九二年樹立起來，並於同年迎來了第一批畢業生。到一八九六年的時候，該校共有一百二十五個學生，並且該校的各項標準被公認與西方的學院標準相仿。<sup>141</sup>

一八八四年時，在廣州的美國長老會派香德文（B. C. Henry）前往美國，為在廣州建立一所教會學校進行籌備工作。大多數的啟動資金都是由哈巴·安德（Andrew P. Happer）募集起來的（哈巴於1844年來華）。到一八八七年底的時候，人們共籌集了十萬美元。哈巴成了第一任校長，但由於他的健康狀況不佳，過不多久他不得不返回美國。一八九三年時，該校加入紐約州立大學，並在紐約成立「在華基督教學院董事會」（Trustees of the Christian College in China）。後來該校（「格致書院」）購置了一些地產，到一八九五年時，該校共有一百零五個學生，其中二十二個學生在學習大學課程和神學課程。<sup>142</sup>

一八八九年，美國公理會在北京通州的一所高中（潞河書院）被擴大為通州華北書院（華北協和大學 [North China College]），謝衛樓（D. Z. Sheffield）是該書院的校長；到一九〇〇年時，該校已完成了幾年的學院（大學）教學工作。<sup>143</sup>另外，到一八九六年時，美國公理會在福州的男生寄宿學校（格致書院）也改稱「學院」（college）。<sup>144</sup>

新教傳教士們不僅積極為男士發展新式教育機構，而且還為婦女嘗試一些新的教育方式。華人並沒有完全忽視對婦女的教育，並且還以一些杰出的女性學者為自豪。然而，也許是因為女人不能參加科舉考試，所以在正常的私塾（the usual school）中沒有她們的地位，很少有女人能識字。羅馬公教很早就開辦了一些女子學校，但是這些學校大多是為教要理的，除了一些最基本的普通知識外，它們通常

141.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429；《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28；《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22、224；《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73；《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49；《教育通訊》，卷八，頁155。

142. 見Henry，《十字架和龍》，頁451-458；Trumbull，《早期學生自願者》（*Old Time Student Volunteers*），頁164-168；《教務雜誌》，卷二十七，頁136；《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89；Barton，《教育傳教事業》（*Educational Missions*），頁251；C. K. Edmunds，《嶺南學堂，其發展和前途》（*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Ling Naam Hok Hau. Its Growth and Outlook*; New York, 1919），頁10；《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46-547。

14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77；《教育通訊》，卷十八，頁302；《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8；《教務雜誌》，卷二十六，頁224。

144.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54。

都不會提供比較全面的教育和知識。<sup>145</sup> 新教也較早地為女子開辦了學校，並且還認為，為這些女子學校正是他們教育工作的重要特徵。幾乎所有的傳教差會都有一個女子學校。<sup>146</sup> 有時候，這些學校是全日制學校，有時候則是寄宿制學校。<sup>147</sup> 這些女子學校的課程設置似乎經常包括學習閱讀《聖經》，她們以漢語或以羅馬拼音或以兩種文字一起閱讀《聖經》；課程通常還包括一些在家庭裏比較實用的課如針線活、家務活、衛生知識以及其他一些類似的訓練，可能還包括音樂和漢語<sup>148</sup> 文學。<sup>149</sup> 一些學校還教授英文。<sup>150</sup>

450

在一八九七年之前，教會女子學校通常主要由基督徒所支持與利用，許多畢業生或成了牧師的妻子，或成了教師，或成了「《聖經》女士」；她們集中精力向女性傳播基督思想，或幫助基督徒在信仰上繼續成長。<sup>151</sup> 女子學校是一種非常新奇的創新，同時華人對外國人的不信任也常常很濃厚，因而女子學校往往較難獲得生源。很多年以來，教會支付女孩子的各種費用這種作法似乎已經天經地義。<sup>152</sup> 下面是一些女子學校：一八七〇年，美國（荷蘭）歸正會在廈門建立了一所女校，後於一八八〇年遷到了海岸對面的鼓浪嶼；<sup>153</sup> 美國（北部）長老會在廣州建立了一所女校，後來發展成了廣州真光神學院（The True Light Seminary）；<sup>154</sup> 裨治文夫人於一八六四年在北京建立了貝滿女校（Bridgman School），後來遷到了上海；<sup>155</sup> 英國長

145. 參見本書頁338；公教於一八七八年僅僅在江南地區辦二百一十三所（小型）女子學校；公教培養女教師、貞女老師和修女，見（頁339）；羅馬傳信部於一八八三年發表的通訊建議在華的每個教區建立中學和學院（colleges），又強調女子教育的重要性。——譯者注

146. 一八六九年時，教會學校的四千三百八十九個學生中有五百七十六個是女生；見《教務雜誌》，卷二，頁63。一八七六或一八七七年時，教會學校學生共有五千六百八十六個，其中二千零八十四個是女生；見《教務雜誌》，卷九，頁115。

147. 例如，在香港，倫敦會成員的妻子們在英華書院旁邊還建立了一個女子學校；見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三（new series），頁176。

148. 這些教育內容和當時公教創辦的農村女子學校很相似：女學生學習閱讀聖書（有時候還學習羅馬拼音）以及家務等方面的知識。——譯者注

149. 見Graves，《在華四十年》，頁213；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頁20-46；Ashmore，《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頁95。北京的貝滿女校教授《聖經》、《四書》、算術、地理、自然地理、歷史、科技、生物學、生理學；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89。

150. 見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頁44；Margaret E. Burton，《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Notable Women of Modern China*; New York, 1912），頁23。

15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22。

152. 至少一個傳教站要求父母與其定立契約，同意將他們的女兒留在學校裏直到二十歲為止，並且還要同意傳教士們在他們女兒的婚事上有否決權；見同上，頁422；在某些學校裏，一些父母為其女兒提供衣服；見Burton，《中國婦女的教育》（*Education of Women in China*），頁57；《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58。

153. 見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頁21-46。

154.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一部分，頁189；Noyes，《華夏大地中的光》（*A Light in the Land of Sinim*），各處。

155. 見Burton，《中國婦女的教育》，頁50-57；《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69；《傳教的精神》，卷四十，頁51。

老會在汕頭和廈門建立了兩個女子寄宿學校；<sup>156</sup> 美國聖公會在上海維持着聖瑪麗學堂（清心女校 [St. Mary's Hall]），該校於一八八一年由較早的兩個學校組成；<sup>157</sup> 監理會於一八五九年於福州建立了巴爾的摩女修院（Baltimore Female Seminary、《聖經》師範學校）；<sup>158</sup> 上海的中西女塾（The McTyeire School）於一八九二年成立，該校是以當時的一個主教來命名的，該校的建立要歸功於海淑德（Laura Haygood）的  
451 不懈努力。上海中西女塾專門是為那些出身名門高貴的女孩子準備的，她們的父母不願將她們送到普通的教會學校。<sup>159</sup>

另外人們還建立了一些特殊的商貿與技工學校。至少一個技工學校被建立起來，幾個傳教士曾不遺餘力地提倡過這種教育。他們認為，這種教育使學生們更適應社會的生活，超過一般教會學校。<sup>160</sup> 有關醫學教育，我們在下面還會講更多，這裏我們也不需要再重複前面關於神學教育方面的討論。

早在一八九七年之前，人們就感覺到了一種對於合作辦教育的需要。一八七七年基督教大會上所成立的益智書會（The School and Textbook Series Committee of the 1877 Conference）就是人們早期極其重要的一種滿足這種需要的嘗試。另外，一些從事教育的傳教士後來抓住一八九〇年基督教大會所賦予的機會成立了所謂的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正如它的名字一樣，該協會雄心勃勃地提出它的廣泛宗旨：「在全國促進教育及在施教者中提倡友誼與合作。」一八七七年所成立的委員會將其所收集到的所有材料全部轉交給了這個新成立的協會。該協會每三年舉行一次大會，這些大會顯得越來越重要。<sup>161</sup> 新教傳教士不僅僅介紹了新的教育模式（new types of education），而且有些人還在展望，有一天所有這些新式教育機構會融合成一體。

156.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54、58。

157. 見《傳教的精神》，卷六十五，頁284。

158. 見Burton，《中國婦女的教育》，頁41。

159. 見Gamewell，《入華之門》（*The Gateway to China*），頁245；《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32；Cannon，《南監理會的歷史》，頁108-109。該校是由南部監理會所監管的。有關女孩子的教育，請讀Walker，《柯蘇菲》（*Sophie Cooke*），該書記述了一位在新加坡一所女校（該校由遠東婦女教育促進會監辦，「在東方推動女子教育協會」[Society for Promoting Female Education in the East] 工作的女士。另請閱讀Piercy，《愛華夏》（*Love for China*），該書記載了瑪麗·岡森（Mary Gunson）的生活，她是英國衛斯理宗在廣州的第一位女性教師。她在華工作三年之後，因病而於家中。

160. 芝罘工業學校正是此方面的一個例證；見《教務雜誌》，卷二十五，頁130及下文。另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67，此處記述了基督會在其南京男生寄宿學校開設手工課程（manual training）的決定。另外請見《教務雜誌》，卷二十，頁51及以下。這裏記錄了一個關於工商教育的委員會所作的報告。另見《教務雜誌》，卷十七，頁445。庫思非博士（Dr. Kupfer）曾提倡進行工商技工方面的教育與訓練。美國監理會的福建興華英華高中於一八九五年開設了工商、技工課程來支持學生們勤工儉學；見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頁90。

161.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11；《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82-583；《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30、213。到一八九三年的時候，該協會共有五十二個成員。

## 醫療傳教

除了建立教堂、分發資料、維持學校之外，醫療傳教也是新教傳教活動的一個特色。華人擁有大量的醫學文獻、許多制藥方法以及眾多的大夫，但他們對解剖學知之甚少，而他們的一切知識並不是從解剖人體來獲得的。他們關於致病原因的理論常常比較奇異，對病的救治方法也往往是庸醫式的、迷信式的，不夠科學。西醫，特別是西式手術，在十九世紀後半葉的時候，因麻醉劑和消毒劑方面的進步而突飛猛進，因而它有可能會對華夏起很大的作用：西醫在疾病的減輕、治療和防治能有很大的貢獻。在這種前提下，醫務人員在新教差會的召叫與支持下來華，伯駕是這些人中的先驅者。醫務工作者從一開始就發現，他們不僅可以減輕人們的痛苦，而且可以消除人們對基督信仰的一些偏見，還可以在他們的醫院與診所裏將身體的救治與靈魂的救治結合起來。

自一八五六年之後，新教醫療傳教取得了穩步的進展。一八七四年時，全國共有十個醫療傳教士，<sup>162</sup> 一八八一年有十九個醫療傳教士，<sup>163</sup> 一八七六年的報告列出十九個醫院、二十四個診所和四萬一千二百八十一個受過治療的病人。<sup>164</sup> 一八八九年時有六十一個醫院，四十四個診所和三十四萬八千四百三十九個病人。<sup>165</sup> 在這裏由於篇幅的關係，我們只能列舉這項偉大事業的一些主要特徵和一些曾作出重大貢獻的人員。

正如以上所列舉數字顯示的那樣，醫務傳教士的工作主要在醫院與診所裏進行的，並以這些醫院與診所為中心向外展開。依後來西方的標準判斷，這些醫院都是些設備簡陋的小醫院。然而，一般來說，除了這些以外根本沒有醫院。因為宗教目的被認為和醫療目的樣重要，<sup>166</sup> 所以負責的醫務人員有的受過神學方面的訓練。在醫務人員中也有一些華人，這些華人的職責是向病人們傳遞基督信息，另外人們還要定期舉行一些宗教禮儀。很少有病人沒有受到看護者信仰的影響。一方面，沒有病人因家境貧寒而被拒之門外；另一方面，維持醫院的費用部分來自所收取的費用，部分則來自一些友好華人的資助。<sup>167</sup> 如果一個傳教士還沒有專業的醫療傳教士

162. 見《教務雜誌》，卷六，頁342。

163. 同上，卷十三，頁308。

164. 同上，卷九，頁115。

165.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32。

166. 一八七七年大會上，一篇文章代表了當時人們比較典型的觀點，醫療傳教士的目的有三：第一、他們應該比中醫更好地幫助人們減輕痛苦；第二、能消除人們對基督信仰的偏見；第三、能引導病人歸向基督信仰；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114-132。

167. 見Douth的文章，載《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268-279。

同事，他會發放一些治療常見病的簡單藥物，但是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各個傳教站都會配備至少一個專門醫療傳教士。<sup>168</sup>最初，這些外國大夫受到了人們的懷疑，<sup>169</sup>一些可惡的謠言還指責外國大夫用人的心和眼來作藥。然而，後來很多華人都逐漸放棄了各種偏見，而各種治癒的消息——特別是醫生的手術刀能治病的消息吸引了很多病人都去找洋大夫。

中國醫藥傳教會（Medical Society of China）被建立於一八五六年前，而當廣州的特殊外國人社會在第一次鴉片戰爭後消失了，該會也受了影響。然而，該會繼續維持着，並且過了一段時間之後，似乎盡自己的全力支持廣州的醫院（廣州博濟醫院）；雖然這家醫院並不總在同一地址或總有固定的歸屬，但是它就是伯駕所創辦的醫院（廣州新豆蘭警局）的繼承者。幾乎有半個世紀的時間，這家醫院一直由北美長老會的嘉約翰醫生負責，嘉約翰和他的同事們救治了一百多萬的病人，發表了許多醫學著術，訓練了許多華人醫務工作者。<sup>170</sup>另外，嘉約翰還建立了一所瘋人院，它似乎是在華第一家精神病院。嘉約翰首先於一八七二年提出了這個計劃，但是直到一八九二年時，人們才購置了一塊土地（那時也是創立者自己出錢），而建築物則是於一八九八年才樹起來，然後才接納病人的。<sup>171</sup>

倫敦會的維魏林於一八六一年抵達北京，一八六六年時該會在首都開設了一家醫院，該醫院一直維持到一九〇〇年時的混亂。<sup>172</sup>

英國長老會的吳威廉（William Gauld）在汕頭所建立的醫院（大約是在1863年）是當時在華最大的醫療機構之一；一八六七年時，那些傳教士建立了一所新醫院，該院可以容納五十至六十個病人，而一八七四年時該醫院已經照顧着七百八十六個住院病人。<sup>173</sup>

倫敦會的麥根同（Dr. John Kenneth Mackenzie）醫師是一個非常有名的人物，他於一八七五年來華，在漢口的一家醫院渡過了一段時間，那家醫院是由該會（倫

---

168. 見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149-163。

169. 例子請見Bryson, 《麥根同》, 頁47。

170. 見《中國報》(China Review), 卷十四, 頁363; 《教務雜誌》, 卷一, 頁118、263; 卷七, 頁193; Henry, 《嶺南》, 頁35及以下; Graves, 《在華四十年》, 頁238;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653-655。

17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 頁544;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94。

172. 見Lockhart, 《北京的行醫傳教運動一八六一——一八六二年》(Medical Missionary Practice in Peking in 1861-1862), 載《華夏和日本在科學、歷史和美術方面的事實和事件》(The Chinese and Japanese Repository of Facts and Events in Science, History, and Art, Relating to Eastern Asia; ed. Rev. James Summers; London, 1863-1865), 卷一, 頁472-480、483-494;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三十, 頁6; 《教務雜誌》, 卷一, 頁51; 卷二, 頁113; 卷八, 頁209;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10。

173. 見Lowe, 《醫務傳教》, 頁128-129; 《教務雜誌》, 卷一, 頁74; 卷七, 頁38。

敦會）、華人以及在華外國人的資助建立起來的。因為他妻子的身體狀況不好，他於幾年之後搬到天津了。在天津，麥根同獲到了官方的好感，因為他治癒了李鴻章總督妻子的頑疾。通過李鴻章及其妻的資助，以及其他一些華人的捐贈，麥根同於一八八〇年建立了一所醫院，在這個醫院的基礎上，他又開設了一所醫學學校，這所醫學學校的畢業生大多數都到政府部門任職。麥根同於一八八八年去世，之後，官方停止了對醫院的支持，但是他的差會購買了這所醫院，羅伯茨醫生（Dr. F. C. Roberts）繼續他的工作，羅伯茨曾一度在蒙古協助了葛雅格（Gilmour）。<sup>174</sup>

在前面我們已經提到了舒菲爾賜醫生（Dr. Harold A. Schofield），他是一個非常杰出的年輕醫師，放棄了自己在英國可能取得的事業與成就，於一八八〇年自費地來華，並在中華內地會的領導下，成了駐山西的第一個醫生傳教士，三年後死於傷寒。<sup>175</sup>

蘇格蘭長老會（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在滿洲的司徒閣醫師（Dr. Dugald Christie）的事業要長得多。雖然司徒閣是在亨約瑟（Dr. Joseph M. Hunter）之後，<sup>176</sup>但是他的事業是東三省最偉大的醫療事業。他於一八八二年在瀋陽開始施醫，但人們懷疑他是英國武裝入華的先遣人員，還認為他的藥裏含有一種能使服用者跟隨洋人和他的教導的魔藥，另外還指責他用小孩的心和眼睛來作照相之用。他克服了重重困難，獲得了官方的好感，最後他的事業一直延續到一九〇〇年以後的新朝代。他還能夠改善醫院的設施，一次又一次地擴大醫院的規模，西醫西藥也越來越受到人們的歡迎，他還建立了一所醫學學校，並使之繁榮起來。<sup>177</sup>

這裏沒有足夠的空間來列舉更多的細節，然而醫生傳教士們的活動範圍與意義只從下面的一些例子就能體現出來了：聖公會在杭州的一家很大的醫院（廣濟醫局）梅滕更（Dr. Duncan Main）工作的基地，他於一八八一年來華，如司徒

174. 見Bryson,《麥根同》，各處。有關倫敦教會在漢口的醫院，請參見《教務雜誌》，卷七，頁419；卷二，頁318；《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7-18。有關羅伯茨，請見Mrs. Mary I. Bryson,《天津的羅伯茨，為基督和華夏而生活》（*Fred C. Roberts of Tientsin, or For Christ and China*; London, 1895），各處。羅伯茨於一八九四年去世。人們為了紀念他，在離天津不遠的滄州建立了一所醫院，佩耶（Arthur D. Peill）在那裏工作了七年（1899-1906）；見Rev. J. Peill編，《滄州的醫生，Dr. Arthur Peill傳記》（*The Beloved Physician of Tsang Chou. Life-Work and Letters of Dr. Arthur D. Peill, F.R.C.S.E.*; London, [no date]），各處。關於葛雅格在蒙古的工作，請見James Gilmour,《再說蒙古人》（*More About the Mongols. Selected and arranged from the diaries and papers of James Gilmour by Richard Lovett, author of James Gilmour of Mongolia*; London, 1893），頁253-263。

175. 見Schofield,《賜大夫回憶》，各處；Balme,《中國和現代醫學》，頁54；《在華傳教》（1890），頁51。

176. 見Balme,《中國和現代醫學》，頁51。

177. 見Christie,《在滿人首都三十年》，各處；Christie,《在滿州地區十年》，各處；A. J. Brown,《統治遠東。朝鮮的轉變與日本獲得東方優勢的過程》（*The Mastery of the Far East. The Story of Korea's Transformation and Japan's Rise to Supremacy in the Orient*; New York, 1919），頁211。

閣醫生和嘉約翰醫生那樣，他也能長期工作並受尊敬；<sup>178</sup> 英國長老會、<sup>179</sup> 歸正會（Reformed Church）<sup>180</sup> 以及倫敦會<sup>181</sup> 在廈門及其附近的醫療工作；英國衛斯理宗在漢口的醫院；<sup>182</sup> 英國長老會的馬士郭醫生（Dr. Maxwell）在台灣建立的那所醫院；<sup>183</sup> 倫敦會在上海建立的醫院；<sup>184</sup> 美國聖公會在上海所開的醫院；<sup>185</sup> 美國長老會的阿特貝利（B. S. Atterbury）醫師於一八七九年開始於北京的事業後來在阿特貝利自己的資金支持下擴成了一個所醫院；<sup>186</sup> 美國公理會在福州的醫院；<sup>187</sup> 倫敦會在香港的阿利斯醫院（Alice Memorial Hospital）是一位有名望的華人基督徒為了紀念自己的英國妻子而建立的；倫敦會在香港建立的倪士醫院（Nethersole Hospital）<sup>188</sup> 中華內地會的普醫生（Dr. Pruen）於一八八九在成都和一八九〇—一八九四年在貴陽的先驅性工作；<sup>189</sup> 加拿大監理會於一八九四年在成都所建立的醫院（第二年毀於騷亂，後在1896年和1897年勇敢地被重建）；<sup>190</sup> 北美監理會的比必醫生（Dr. R. C. Beebe）在南京多年的貢獻與服務。<sup>191</sup> 所有這些努力都構成了一個是杰出成就。

女性醫生傳教士在新教的醫療傳教中也不是沒有任何地位。第一個來華的女性醫療傳教士好像是寇慕德醫生（Dr. Combs），她曾於一八七三年來到北京，在北美監理會的領導下工作。與她相關聯的是侯醫生（Dr. Howard），她曾在天津創立了一所醫院，也曾治療護理過李鴻章的一些家庭成員。<sup>192</sup> 一八七四年時，由監理會女

178.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三，頁573；Kingston de Gruche, 《「天下」中的桃醫生。杭州醫科學校的歷史》（*Doctor Apricot of "Heavenly-Below". The Story of the Hangchow Medical Mission*; second edition; London and Edinburgh [no date]），各處；Bishop, 《長江流域和其他的地方》，頁44-48。

179. 見Duncan, 《春天的城市》，頁73；《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53。

18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76。

181. 見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四十三，頁119；《教務雜誌》，卷一，頁112。

182. 見W. Arthur Tatchell, 《與衛斯理宗有關的在華醫務傳教事業》（*Medical Missions in China in Connexion with the Wesleyan Methodist Church*; London [no date]），頁80及下文；《教務雜誌》，卷二，頁236；卷七，頁421；卷三，頁305。師惟善於一八六四年開始了漢口的工作，並於同年租了一些房產開了一間醫院。一八六六年時，人們建立了新的醫院建築，似乎是華中地區的第一個。

183. 見《教務雜誌》，卷五，頁143。

184. 同上，卷八，頁304；《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9；《醫務傳教士韓德森的回憶錄》（*Memorials of James Henderson, M.D., Medical Missionary to China*; London, 1868），從一八五九年到一八六八年在上海的醫院工作。

185. 見《教務雜誌》，卷八，頁312。

186.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202；Bryson, 《麥根同》，頁297。

187. 見《教務雜誌》，卷七，頁312。

188. 見Bitton, 《我們在華的遺產》，頁53；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四十五，頁372；卷三（new series），頁28。

189. 見Mrs Pruen, 《華西各省》（*The Provinces of Western China*; London & Glasgow, 1906），頁80及以下。

190. 見Bond, 《我們在中國的使命》，頁61。

19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42。

192. 見《教務雜誌》，卷八，頁214；Smith, 《基督君王》，頁180；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四十一，頁25。

部（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所派遣的一位女醫生到達了福州。<sup>193</sup> 正如我們前面所提到的那樣，上海的瑪格麗特·威廉遜醫院，上海婦孺醫院）是在威廉遜（Williamson）夫人瑪格麗特（Margaret）的努力下創立的，並依賴於女公會（Woman's Union Missionary Society of America）的支持。<sup>194</sup> 一八九六年，（蘇格蘭）長老會佈道女會（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Scotch] United Presbyterian Church）在滿洲開始了為婦女們的醫療服務。<sup>195</sup> 據說，到 457 一八九〇年時全國共有二十二位女醫生。<sup>196</sup>

因為癲瘋病人在各福音書中有着特殊的地位，又極其令人生厭，而且他們的病苦又無治癒的希望，所以癲瘋病人受到了格外的重視。至於癲瘋病的發病範圍有多廣，人們無從得知，因為社會上還沒有可靠的相關統計數字，但是人們常常在南方遇到這種病，特別是在福建和兩廣等省份。<sup>197</sup> 第一個癲瘋病人醫院的具體建立日期不是很確定，<sup>198</sup> 但是準備工作早就開始了。據一八七四年的報導，汕頭的英國長老會醫院就照顧了一百一十五名病人。<sup>199</sup> 一八九〇年或一八九一年，聖公會的何醫生（E. G. Horder）在（廣東）北海（Pakhoi）建立了一所癲瘋病院。<sup>200</sup> 一八九二年時，梅滕更在杭州建立了一所癲瘋病院。<sup>201</sup> 一八九五年時，倫敦會在漢口附近建立了一所癲瘋病庇護所。<sup>202</sup> 所有這些機構都不是很大。

除了這些癲瘋病人之外，那些飽受鴉片毒癮之苦的人們也引起了傳教士們的同情。鴉片受害者的人數眾多，他們的境況很可憐，而他們所受的痛苦部分原因明顯是一些西方人的貪婪所引起的，因而在諸差會各自努力，想將這些受害者從鴉片的魔役下解救出來。許多沒有受過醫療教育的傳教士曾建立一些庇護所（戒煙館），在那裏，傳教士們通過簡單的醫療與食品、信仰教化以及祈禱，往往能達到救治的

193. 見《教務雜誌》，卷七，頁259。

19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64；《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83。

195. 見Daniel T. Robertson，《滿洲地區。蘇格蘭聯合自由教會。我們傳教工作的歷史》（*Manchuria. 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 The Story of Our Mission*; Edinburgh, 1913），頁108。

196. 見Luella Miner在《中國教會年鑒》（1918），頁335。有關其他女醫生傳教士，請見Foster，《基督教在華的進展》，頁193；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二，頁53。

197.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298。

198. Balme，《中國和現代醫學》，頁95中所給出的日期為一八九〇年，但這似乎太晚了。

199. 見《教務雜誌》，卷七，頁38。

200. 見Balme，《中國和現代醫學》，頁95；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二，頁442。似乎一直有某個特殊的機構或理事會；見《英行教會的報告》（*Proceedings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1890, 1891），頁179。

201. 見Gruche，《「天下」中的桃醫生》，各處；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三，頁573。到一八九九年時，杭州相繼建起了男人癲瘋病院、女人癲瘋病院以及一個為癲瘋病病人的孩子的收養中心；見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三，頁772。

202. 見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二，頁443。



458 目的。<sup>203</sup>也許每個醫生傳教士都曾治療過那些鴉片受害者，<sup>204</sup>相當一些人還建起了庇護所或戒煙館。一個（英國）政府官員曾經被政府派往印度監督鴉片生產，後來他深深地感到一種罪惡感，因而他將自己多年從政時的積蓄全部捐獻來救治那些鴉片受害者，一共有三千多英鎊，後來一八七〇或一八七一年時，聖公會的高厚德醫生（Dr. Galt）用部分款項在杭州建立了一個庇護所；再後來，該會用另一部分款項在寧波作了類似的工作。<sup>205</sup>一八七八年時，人們在北京建立了一所庇護所（戒煙館）。<sup>206</sup>

醫生傳教士們早期的任務之一就是訓練一些華人助手，幾年之後，這項任務逐漸變成了培養醫療職務人員。醫學方面的教育與培訓通常是由醫院裏一個或兩個負擔已經很重的醫生進行的，學生們大多是學徒式的，邊協助他們的老師邊學習。一八七七年，一個報告說有三十名醫學學生。<sup>207</sup>最著名的早期醫學培訓例子有這樣幾個：嘉約翰醫生在廣州，<sup>208</sup>麥根同在天津，<sup>209</sup>聶會東醫生（Dr. James B. Neal）在山東的登州聯合狄考文的學校，開辦了一個醫學系，<sup>210</sup>以及在上海的聖約翰大學。<sup>211</sup>約於一八八六年，人們在香港開辦了一所醫校，該校與當時倫敦會的醫院進行緊密的合作。<sup>212</sup>

459 這些早期培訓與二十世紀裏傳教士們和羅氏醫社（China Medical Board）所建立的醫學院校相比，辦學與教育標準相對低很多。無論如何，這些早期受訓者是一個新的職業——醫療職業的早期開拓者。<sup>213</sup>另外，幾個在英國和美國獲得醫學教育的

203. 見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59-171-177; Samuel B. Drake, 《在華夏黑頭髮人們中間》(Among the Dark-Haired Race in the Flowery Land; London, 1897), 頁27-39。

204. 關於一些有意思的例子, 請見Elliott I. Osgood, 《拆除華人的牆。從一個醫生的角度來看》(Breaking Down Chinese Walls. From a Doctor's Viewpoint; New York, 1908), 頁44及以下; Edwin Josuah Dukes, 《走過福建的路和河》(Along River and Road in Fuh-kien, China; New York, [no date]), 頁208; Ashmore, 《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 頁123; Dr. H. T. Whitney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 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 頁302-314。

205. 見Gruche, 《「天下」中的桃醫生》, 頁vii;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27; 《教務雜誌》, 卷三, 頁256; 卷五, 頁258;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27。

206. 見《教務雜誌》, 卷十一, 頁196-206。

207. 同上, 卷九, 頁115。

208. 見《中華歸主》, 頁423。首批醫學專業學生於一八七〇年開始。

209. 這是從一八八一年開始的; 見Balme, 《中國和現代醫學》, 頁112;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四十二, 頁365; Bryson, 《麥根同》, 頁229及以下。

210. 見Forsyth, 《山東》, 頁323。聶會東醫生於一八八三年來華。

211. 醫生系於一八八〇年開辦; 見《傳教的精神》, 卷四十六, 頁534。

212. 見《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8; Balme, 《中國和現代醫學》, 頁112。正是在這所醫學院, 有名的孫中山接受了他的醫學教育——Bitton, 《我們在華的遺產》, 頁53。

213. 例如, 一個華人曾在漢口倫敦會的醫院學習過, 後來負責自己的一所醫院, 該醫院是由他的幾個同胞所建立的; 見Mrs. Mary I Bryson, 《華人家中的兒童生活》(Child Life in Chinese Homes; London, 1885), 頁168-174。

人曾在傳教學校接受過早期西式教育，他們之所以能去國外學習，也是因着傳教士們的幫助。正如我們所見，王范畢業於愛丁堡大學的醫學系，也許他是第一位在西方接受教育的華人醫生，他早期曾是馬禮遜教育協會（Morrison Education Society）所辦學校的一個學生。<sup>214</sup>

尤美景（You Me-king）女士似乎是華人婦女中第一位在國外獲得醫學學位的，她是一位華人牧師的遺孤，後來寧波的長老會傳教士麥嘉締·培端（Dr. D. B. McCartee）收養了她，她在美國接受了教育，後來去華，在（荷蘭）歸正會婦女部（Woman's Board of the [Dutch] Reformed Church）的支持下施醫。<sup>215</sup> 第二位好像是徐精英（Hü King-eng），福州人，也是一位華人牧師的女兒。她於一八九四年畢業於費城（Philadelphia）的女子醫學院（Woman's Medical College），後來回到了福建，在福州的一家傳教醫院工作了幾年之後，於一八九九年成為福州吳氏醫院（Woolston Memorial Hospital）的負責人。<sup>216</sup> 而石美玉（Shih Ma-yu）則更為著名，外國人多稱其為石瑪（Mary Stone）。她也是一個華人牧師的女兒，接受了傳教士們的教育，其中一個傳教士將其帶到了美國，畢業於密歇根大學的醫學系。一八九六年回國，在九江開辦了一所醫院。<sup>217</sup> 另一個華人女醫生甘依達女士（Ida Kahn）曾與石瑪麗一起受教於美國，曾有一段時間，她在九江幫助她工作。<sup>218</sup>

因着他們早期培訓醫學先鋒的工作，新教傳教士們對全國醫學事業的科技與倫理標準都有着非常深遠的影響。 460

這些醫生傳教士不僅在培訓華人助手與醫生，而且還在出版一些醫學著術。倫敦會的合信（Dr. Francis Hobson）醫師（用漢語）撰寫和翻譯一些關於醫學和手術（解剖學）的醫書。<sup>219</sup> 漢口衛斯理宗的師惟善（Dr. J. Porter Smith）醫生和嘉約翰醫生各自用漢語寫作關於藥物學（materia medica）的書。<sup>220</sup> 禮賢會的羅存德醫生（Dr.

214. 見Yung Wing, 《我在華和美國的生活》, 頁19-33。

215. 見Dennis, 《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 卷二, 頁192; Burton, 《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 頁25、33; Pitcher, 《在廈門五十年》, 頁163-164。後來她很快去了日本。

216. 見Burton, 《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 頁15-70; Smith, 《基督君王》, 頁182; Dennis, 《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 卷二, 頁193。

217. 見Burton, 《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 頁161-218; Hart, 《赫斐秋》, 頁73; Edward C. Perkins, 《窺視華人的心》(A Glimpse of the Heart in China; New York, 1911), 頁12。

218. 見Burton, 《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 頁115-158; Hart, 《赫斐秋》, 頁114及以下。後來她到江西南昌從事醫療工作。

219. 見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一 (new series), 頁6。

220. 見《教務雜誌》, 卷四, 頁171; 卷五, 頁143。

Wilhelm Lobscheid) 寫了幾篇醫學論文。<sup>221</sup> 美國公理會在福建的柯為良 (D. W. Osgood) 醫生將格雷 (Gray) 的《解剖學》(Anatomy) 翻譯成漢語，後來同會的威特尼 (Whitney) 醫生予以重新修訂，再後來又重新翻譯。<sup>222</sup> 他們以及其他一些醫生當時為漢語的新醫學著作與術語打下了堅實的基礎。<sup>223</sup>

在一八九七年之前，這些醫生傳教士們也如那些傳教士教師與宣講者一樣，感受到了一種合作的需要，於一八八六年成立了中華博醫會 (China Medical Missionary Association)。這個組織於一八八七年開始發行會刊，於一八九〇年召開了第一屆大會。<sup>224</sup> 這次會議是第一個想讓全國擁有西醫的努力；大概也是第一次一個醫生組織致力於為全帝國的衛生健康事業開始作計劃；在此之前，沒有任何西醫組織、中醫組織、個人或政府提出過這樣的考慮（即改進全國的醫療衛生狀況）。

### 不同形式的賑濟與社會改革

傳教士們並不滿足於通過創辦醫院與、培訓醫務人員與醫學著術來減輕周圍人的身體痛苦，他們對遇到的各種困苦都深感不安，從而通過眾多不同的方式與途徑來減輕痛苦和消除災難的部分原因。

461 他們入華不久就很快看到了盲人的可憐境況。正如我們前面所看到的那樣，第一個醫生傳教士伯駕的早期努力方向就是眼疾。郭實臘也在廣州解救了六十名女盲童，將兩個送到了美國，將四個送到了英國。<sup>225</sup> 在四十年代的時候，聖公會的一個代表在上海建立了一所盲人中心 (a workshop for the blind)。<sup>226</sup> 穆來 (William Hill Murray) 對於盲人的努力應該是最杰出的。穆來於一八七一年到華，當時他是蘇格蘭《聖經》會的一個成員。在北京時，他為那些不幸的盲人所觸動，後來發展了盲人文字（只是將佈雷爾盲人文字體系 [Braille system] 加以改變），以使這些盲人識字。他建立了一所以他自己的方法進行教學的盲人學校，並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績。他通過很多的教具來教那些盲人自立，如教盲人音樂和書籍裝訂，另外在他的監督和支持下，學校

221.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346。

22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頁266。

223. 見中華博醫會，在第一次大會上，人們就成立了一個術語委員會；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62。

224. 同上；《傳教的精神》，卷五十二，頁150。

225.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51。

226. 見《教務雜誌》，卷一，頁138。

還為盲人學生準備了一些教材。<sup>227</sup> 傳教士們還發明了其他幾種讀寫體系，其中之一是改變的羅馬字母體系。<sup>228</sup> 另外還有幾所盲人學校：瑪利·奈樂醫師（Dr. Mary Niles）在廣州，<sup>229</sup> 甘為霖（W. Campbell）在台灣，<sup>230</sup> 葛之德（Miss Graham）女士在泉州（福建），<sup>231</sup> 德國盲女童會（German Mission to Blind Females in China）在香港和九龍，<sup>232</sup> 博大胸懷的李修善在漢口，<sup>233</sup> 以及在福州。<sup>234</sup>

對於聾人的教育努力似乎應該始於美國長老會的梅理義女士（Mrs. C. R. Mills）。該學校始自山東登州，後在一八九六年中斷，一八九八年於芝罘重新開學。<sup>235</sup>

傳教士們對於婦女裹足所引起的痛苦與身體衰弱感到沉痛不已。一些傳教士相信，外國人不應該直接批判這個習俗，遵守與否應該由華人基督徒個人來決定。<sup>236</sup> 另外一些傳教士則認為，教會應該持堅定的反對立場。大約在一八六七年，杭州的一所教會學校要求所有那些接受學校食物與衣服的女孩子們解開裹足。<sup>237</sup> 監理會於一八七二年開設於北京的女校的入學條件之一就是解開裹足，<sup>238</sup> 一八七四年在溫州所開設的學校具有同樣的入學條件。<sup>239</sup> 一八七四年時，傳教士們和一些華人婦女在廈門成立了一個反裹足協會。<sup>240</sup> 在一八七八

462

227. 見Murray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302、306；Constance F. Gordon-Cumming，〈數字文字的發明者。文盲（包括瞎子）借它很快能學習寫字和讀書〉（*The Inventor of the Numeral-Type for China by the Use of Which Illiterate Chinese, Both Blind and Sighted, Can Very Quickly Be Taught to Read and Write Fluently*; new edition; London, 1899），各處；Gordon-Cumming在《東方與西方》，卷二，頁249-268；Gordon-Cumming，〈在華步行〉，卷二，頁221-228；《教務雜誌》，卷二十，頁128；卷二十二，頁257及以下。

228. 是由甘為霖在台灣發明的；見Hartman，〈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300。當時有幾種形式的佈雷爾（Braille）盲文體系；見《華夏百科全書》，頁51。

229. 見Luella Miner在《中國教會年鑒》（1918），頁326；Smith，〈基督君王〉，頁183。

230.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65。

231. 同上，頁54。

23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89。

233. 同上，頁91。

234. 見《華夏百科全書》。

235. 見Mrs. C. R. Mills在Forsyth，〈山東〉，頁280；《中國傳教手冊》，卷二，頁200；《教務雜誌》，卷二十一，頁245。

236. 見Little，〈熟悉的華夏〉，頁99。

237. 同上，頁99。

238. 見A. H. Tuttle，〈慕貞與她關於圍攻北京的回憶〉（*Mary Porter Gamewell and Her Story of the Siege in Peking*; New York, 1907），頁65-68。

239. 見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二，頁353。

240. 見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頁22；《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11；Little，〈藍色長袍的國度〉，頁282；《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75。

年的杭州長老會大會上，人們經過長時間的討論，最後決定正式反對裹足。<sup>241</sup> 那些遵守傳教士們禁令放棄習俗的人們受到了同胞們的批判，因為「自然足」只在客家人、滿洲人及其他幾個少數民族中才能發現，至於在廣大的漢族中則被受到嘲笑，並認為是對婚姻的阻礙。當時，很多的基督徒婦女（也許是大多數的）都遵從了裹足的習俗。當時全國範圍的反對裹足運動，雖然倡導者大多並不是傳教士，但他們從傳教士那裏獲得了啟發，<sup>242</sup> 並且大多數將這些新原則付諸實施的人也是新教基督徒。

對於鴉片這個問題，新教傳教士們並不滿足於簡單醫治那些受害者，他們還希望從根本上去除誘因。關於這一點，傳教士們似乎沒有分歧。傳教士們從來沒有默許過對鴉片生意的合法化。<sup>243</sup> 人們曾批評鴉片的販運，部分原因是，從事這種生意的大多是一些基督教國家，是華人接受信仰的一個障礙；<sup>244</sup> 但批評的主要原因是，鴉片生意能導致倫理與生理上的淪喪以及金錢的浪費。<sup>245</sup> 傳教士們堅定地反對華人基督徒沾染鴉片或種植罌粟。<sup>246</sup> 一八七七年的基督教新教大會對這個問題極其關注。<sup>247</sup> 一八九〇年的（新教）大會通過決議，一方面提倡在傳教士及華人基督徒中成立反鴉片組織與協會（anti-opium societies），另一方面向社會傳達大會的信念：大英政府應該與清廷一起共同抵制鴉片販運，成立並指派一個常設機構來「促進反鴉片組織的形成」。<sup>248</sup> 然而，傳教士們的行動並沒有等到一八九〇年大會的決議，就在前一年，人們就在華與在英國成立了一些組織與團體來停止這種邪惡。家鄉的教會可能反應比

241. 見《教務雜誌》，卷九，頁206。

242.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30；J. Macgowan, 《英國如何拯救了華夏》（*How England Saved China*; London, 1913），各處；有關反對裹足運動，另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頁227；Little, 《熟悉的華夏》，頁102-105；《教務雜誌》，卷二十八，頁320、585；卷三十一，頁258；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七（new series），頁63。

243. 律德（Mr. Reed）先生曾參予美國一八五八年條約的談判，他的政府指派他監督確認《望廈條約》（1844年）之禁止（鴉片的）條款，但是當他入華時，他發現，鴉片走私生意非常廣泛猖獗，他認為，合法化比禁令更能對鴉片進行控制，因此他去掉了反鴉片的條款。律德竭力勸說英國全權大使額爾金，額爾金持有同樣的觀點，又說既然鴉片是進口的，那麼清朝政府最好對其收取賦稅。因而鴉片關稅相應就上了關稅議程（1858年），該關稅是與英國天津條約相一致的，附加條款對關稅規則作了詳細說明。一些國家的商人，包括美國的商人從事鴉片的進口，但是英國商人其中佔首位。罌粟的種植在中國內大量增加，而清廷又在一九〇六年再次掀起了大規模的禁煙運動，於是英國於一九〇七年說在停止國內生產的條件下，英國也會禁止鴉片的輸入。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一，頁553-556；卷二，頁436-437；Mayers, 《國華帝國與外國列強的條約》，頁23、28。

244. 見Thompson, 《楊格非。在華五十年》，頁408。

245.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314-356。

246. 見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93；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29。

247.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二十四日》，頁352-367。

248.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li、lxi、355、356。

較慢一些，<sup>249</sup>但是傳教士們一心地和主動地聲稱要反對邪惡。<sup>250</sup>

開辦孤兒院在新教的傳教活動中遠不如在羅馬公教的傳教活動中顯得重要。464 這其中的部分原因可能是，新教傳教士們發現，許多華人看不起或仇視孤兒院。<sup>251</sup>然而，新教徒不可能完全忽視孤兒們（特別是那些女嬰們）的痛苦，也不可能對經常能看到的殘害嬰兒現象視而不見。他們拯救了一些流浪兒並將其送到華人家庭裏撫養起來，<sup>252</sup>還相繼建立了一些孤兒院和育嬰堂，例如德國婦女在香港所維持的那家。<sup>253</sup>然而，這些機構通常都很小，也相對較少。

對於許多華人家庭中的娶妾、非常普遍的賭博習俗以及華人對某些形式的撒謊的不以為然的態度，對於這些，傳教士們持有一致的反對觀點。傳教士們盡力在華人信徒中堅持要求這些標準，但在最後一點上（撒謊）他們發現特別困難。<sup>254</sup>然而針對這些不好的行為，傳教士們並沒有在教會外面組織任何大規模的反對運動。

到位的賑濟饑荒活動對於這個相對比較小的新教傳教士團體來說，是一項太大的事務。然而，那些處於災區的傳教士們作出了艱苦卓絕的努力。一八五六年到一八九七年間的大饑荒是在七十年代末發生的：它的中心災區於一八七六一一八七八年是山東和直隸，一八七七一一八七九年是山西。新教傳教士們幫助從上海和西方籌集賑災財物；另外正如我們前面所看到的那樣，一些傳教士們放下手頭的正常工作，動身前往山西，幫助分發賑災食物。在這些親身前往災區的傳教士中，至少有三個人在災區染上疾病而去世，另外有一 465

249. 見Marshall Broomhall, 《恩寵生命的繼承人》 (*Heirs Together of the Grace of Life. Benjamin Broomhall, Amelia Hudson Broomhall*; London, preface, 1918), 頁105。

250. 見I. Flad, 《在華十年》 (*Zehn Jahre in China*; Calw & Stuttgart, 1899), 頁254-264; Muirhead, 《華夏與福音》, 頁110-127; 《教務雜誌》, 卷十四, 頁108; 卷二十二, 頁371; 卷二十五, 頁306; Broomhall, 《恩寵生命的繼承人》, 頁105; 《世界傳教期刊》, 卷三, 頁435, 612。福州的美國公理會於一八五五年規定, 如果一個人不寫出書面保證戒絕鴉片、香煙、以及酒精飲料, 那麼他就不能被錄取學習神學。見《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153。傳教士們對十九世紀的苦力販運 (coolie traffic) 這一邪惡似乎並沒有採取太多的行動, 這是西方對華犯下的又一罪行。一些傳教士反對美國的排斥華人法案 (Chinese Exclusion Acts of the United States); 見《世界傳教期刊》, 卷三, 頁785。

251. 見McNabb, 《中央大國的婦女》, 頁108。

252. 同上。

253. 見《教務雜誌》, 卷一, 頁264; 卷七, 頁26, 28; 卷八, 頁41; Dennis, 《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 卷二, 頁277; 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293。

254. 見Graves, 《在華四十年》, 各處; 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92-99; 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129-132。

些人因病受累。<sup>255</sup> 其他一些相對較小的饑荒諸如一八八六年的滿洲饑荒，一八八八年在河南與安徽的饑荒，一八八八—一八八九年在山東的饑荒，以及一八九三—一八九四年在陝西的饑荒也得到了傳教士們的幫助。<sup>256</sup> 一些人嘗試解決饑荒的根本原因，例如，李提摩太希望，山西的領導階層會學習西方科學，因此將能消除災難的根源。<sup>257</sup> 李桂白（Gilbert Reid）於一八八六年向山東總督提出了一項治理黃河的計劃。<sup>258</sup> 倪維思和其他一些人引進了一些新的果種與植物，<sup>259</sup> 雖然這些活動並不都以防止饑荒為首要目標。另外一些人則探求一些新方法來幫助那些貧弱者自立。<sup>260</sup> 然而，傳教士們有效解決華人貧窮的基本原因的時機還沒有到來。

- 
255. 見Nevius, 《倪維思傳記》, 頁311;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43; Barber, 《李修善傳》, 頁190。李修善通過自己的途徑捐獻了數百鎊, 並且還親自到了山西。李提摩太親自領導賑災工作中的傳教士們。以托瑪斯 (Rev. James Thomas of Union Church) 和慕維廉為秘書的上海賑災委員會向各個賑災團體分發傳送了五萬英鎊。見W. Muirhead, 《一次巨大的饑荒》 (*The Great Famine*; Shanghai, 1879), 各處; 另見Forsyth, 《山東》, 頁186; Foster在《教務雜誌》, 卷四十三, 頁82;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二, 頁307、309; Foster, 《基督教在華的進展》, 頁217-232; 《中國傳教手冊》(1915), 頁273; Drake, 《在華夏黑頭髮人們中間》, 頁9、14; Candlin, 《股約翰》, 頁195; Joseph Edkins, 《慕維廉博士訃詞》 (*Memorial Sermon for Dr. William Muirhead*; Shanghai, 1900); Robert E. Speer, 《傳教士的原則和實踐。討論基督教的傳教事業和反對它們的批評》 (*Missionary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A Discussion of Christian Missions and of Some Criticisms upon Them*; New York, 1902), 頁175。
256. 見Robertson, 《滿州地區。蘇格蘭聯合自由教會》, 頁124及以下;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209; Foster, 《基督教在華的進展》, 頁233; Nevius, 《倪維思傳記》, 頁437; Drake, 《在華夏黑頭髮人們中間》, 頁47-76; Mateer, 《在華建立人格》, 頁129; Duncan, 《傳教士的信》, 頁28。
257. 見Richard在《教務雜誌》, 卷二十三, 頁131-132。
258. 見Reid, 《注視華夏》, 頁141。
259. 見Nevius, 《倪維思傳記》, 頁429-430; A. J. Brown, 《舊華夏中的新力量。一個不受歡迎的但不可避免的醒悟》 (*New Forces in Old China. An Unwelcome but Inevitable Awakening*; New York, 1904), 頁226; Dennis, 《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 卷三, 頁514。
260. 見Fisher, 《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 頁246; 《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8。

## 不安、暴亂、以及外國勢力的介入

以上這些就是新教傳教士所用的傳教方法，那麼有人自然會問：這些方法、努力以及投入都有哪些結果呢？ 466

也許清朝官方的答案是這樣的：傳教士們的活動帶來了紛爭（dissension）、暴亂（riots）、外國勢力的介入、以及對於帝國的政府機制它帶來了嚴重的壓力。據說，恭王（奕訢，1832-1898年）曾對英國公使阿禮國（Sir Rutherford Alcock）這樣說到：「召回你的鴉片與傳教士，你才是受歡迎的！」<sup>1</sup> 從某種程度上講，這些官員是對的。傳教士們在華的旅行活動比那些外國商人要廣得多，他試圖在許多非條約港口城市建立長久的住所，他們的許多活動會引人激怒，常常被誤解，以至於反對傳教士的暴亂發生了。為了尋求保護，他們（傳教士）能夠求助於清廷官員，而且他們也多次確實這樣作了，他們還可以訴諸他自己的政府，因為他們與其他外國人一樣可以享有治外特權（extraterritorial privileges），而且條約還另外給予他們特殊的容忍。

新教傳教士給清廷官員帶來的麻煩大概比羅馬公教的傳教士所帶來的麻煩要少得多——確實，關於反對新教傳教士的暴亂以及關於反對新教信徒的迫害的報導比較少。<sup>2</sup> 467 這也許是因為新教傳教士們對司法訴訟的介入要少，或是因為新教傳教士們的歸依者要少，也許是因為兼而有之。然而，新教傳教士的臨在也時時引起了各地的衝突，有時

1.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20；Martin, 《環繞契丹》，頁449。這種講話，尤其是現在這種形式，很可能是偽造的；但對於那些與外國人打交道的一般清廷官員來說，傳教士是最令人心煩的因素，這個事實是不容爭辯的。在《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573中，艾約瑟曾提到一本漢語書，書中說，除了鴉片生意與傳教活動，外國人是受華人歡迎的。

2. 施約瑟（Dr. Schereschewsky）相信，新教徒與羅馬公教徒兩者相較，官員們對新教徒的好感要多一些。——《傳教的精神》，卷三十，頁109。另外，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頁171。持有類似的觀點，那些張貼與宣傳小冊子指出了一些批判焦點，這些批判熱點更多針對羅馬公教的行為與活動。它們的批判焦點包括下面一些：獨身聖願（vows of celibacy）的問題，對死者與臨終者的處理問題（可能這是由對垂死嬰兒的洗禮、臨終傅油聖事，以及新教徒的醫療工作等的誤解而產生的），以及對司法訴訟的干預問題。曾是美國駐華公使的羅（Low）先生於一八七一年時說，華人的報怨與不滿主要是針對羅馬公教徒的。見《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2）》（*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2<sup>nd</sup> Congress*），頁97-111。



候是相當嚴重的衝突。

這些摩擦與衝突的原因並不是很難尋找。如羅馬公教傳教士一樣，新教傳教士是當時現有風俗與習慣的攪擾者；傳教士獲得的旅行許可與保護是通過武力從清廷強取來的；傳教士在條約口岸城市之外的旅行和巡迴的範圍超過其他的外國人的旅遊，因而他往往成為內地唯一的外國人，成為唯一的反洋怒氣的發洩口；他常常試圖在那些所有外國人都不受歡迎的地方租用與購置地產；他的行為與目的對許多人來說都是神秘兮兮的，從而會引起醜惡的謠言——這些謠言對於西方人來說非常荒謬，但那些輕信的（華）人則深信不已。<sup>3</sup>

468 那些反對傳教士的運動往往是由那些受過教育者或地方上有地位者（紳士）所煽動的，<sup>4</sup>官員們有時直接或間接予以指揮。<sup>5</sup>參加科舉考試的學生們有時也會引導一些騷亂。<sup>6</sup>對於所有這些階層的人來說，傳教士特別令人生厭，因為他似乎威脅到了已有的社會秩序與結構——這些階層的人所接受的教育與他們的利益驅使他們盡力維護這個秩序；換言之，在這些人的眼裏，一個傳教士似乎比一個無政府主義者強不了多少。

這裏我們沒有必要列舉所有那些迫害新教傳教士和歸依者的案例。但是，我們這裏必須給出一些最重要的例子。一八六四年，福州發生暴亂，至少兩處傳教站的房產受到破壞；<sup>7</sup>一八六三年以後的二十年裏，各種暴亂和敵對妨礙聖公會進入福建的建寧，而當他們終於進入了之後，一八九二年又發生了暴亂；<sup>8</sup>一八六六年時，英國長老會在

3. Wheeler, 《在華的外國人》, 頁175-183中描述了一份反對基督徒的小冊子的內容。小冊子指責基督徒的眾多謠言包括下面一些：基督徒們挖出死人的眼睛，然後與鉛混合提煉銀子；基督徒們不敬奉祖先；他們抹殺貧富的區別等等。小冊子嘲笑羅馬公教與新教之間的紛爭，還說英國人是半人半獸。一八七一年七月，廣東與福建等地出現了一些佈告，這些佈告指責外國人運進毒藥，雇用華人四處放毒；如果中毒人不信奉外國人的宗教，他們就不給解藥。見Pitcher, 《在廈門五十年》, 頁152-160。在山東登州，人們報告，外國人在客人的茶裏放入一種藥粉，飲者會中邪而成為基督徒。見Speer, 《長老會在外傳教事業》, 頁125。關於一些誤解產生的原因，還請參考《傳教的精神》，卷四十，頁243；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21；T. M. Morris, 《在華北過冬天》（*A Winter in North China*; New York, 1892），各處；Gilmour, 《在蒙古人中》，各處。在一八八六年的重慶暴亂中，傳教士們因為這樣一個事實而受到了辱罵：華人在美國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見Ethel Daniels Hubbard, 《必須往前走。慕貞的故事》（*Under Marching Orders. A Story of Mary Porter Gamewell*; New York, 1911），頁83-97。

六十代末，一群（由鄉紳領導的）暴徒將一個傳教士趕出了河南某城，他們在傳教士後面喊到：「你們燒了我們的宮殿〔圓明園？〕，殺了我們的皇帝，賣毒藥給我們的人民，現在你們來給我們講甚麼道德？」見《新教傳教士向阿禮國的備忘錄（1869年7月14日）》（*Protestant missionaries' memorandum to Alcock, July 14, 1869*），載《國會文集》（*Parliamentary Paper*; 1870），六十九；《華夏》，卷九，頁4-12。

在大約一八六六年的一份反基督教傳單上，傳教士們受到了嘲笑，因為「雖然信徒們都只信奉耶穌，但是又分為羅馬公教與新教，它們又不斷互相譴罵對方，而我們又沒有辦法分辨誰對誰錯。」見Alcock引用於同一出處，見26頁。

4. 這方面的例子很多，請見Richter, 《巴陵會的歷史》，頁532-533；Mrs. Howard Taylor, 《一位華人學者：席牧師》，頁263；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27；Duncan, 《春天的城市》，頁69。

5.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頁187；Richard在《教務雜誌》，卷十五，頁244。

6. 見Hubbard, 《必須往前走》，頁83-97。

7. 見Stock & McClelland, 《為基督在福建》，頁11。

8. 見Mary E. Darley, 《黎明之光》（*The Light of the Morning*; London, 1903），頁15-16。

福建泉州的教堂被搗毀；<sup>9</sup>如我們前面所看到的，一八六七年時，戴德生和他的同伴們在揚州受到了一群由鄉紳與士人領導的暴徒的襲擊，那次麻煩一直漫延到了鎮江。上海的英國領事館在四艘戰艦的支持下，向南京的巡撫發出最後通牒。結果，揚州的兩個官員被革職，被破壞的房產獲得了賠償，而官員們採取一些措施來保護傳教站不受暴徒的襲擊；<sup>10</sup>一八六七年，大英聖書公會的一個成員在安徽被殺；<sup>11</sup>一八六八年時，一群暴徒破壞了台灣台南（Taiwanfu〔即台員府或台南安平〕）的羅馬公教與新教的教堂，暴亂中一個華人教徒被殺害，他的心被掏出，並且被吃掉——一種將敵人的勇氣轉給自己的辦法。<sup>12</sup> 469

一八七〇年發生了許多反對傳教士的騷亂，這些大多是對天津大屠殺（Tientsin massacre）的反應。在天津及其附近的一些新教教堂被搗毀，<sup>13</sup>在山東普遍流行着反對傳教士的謠言與聲音，<sup>14</sup>在華南能夠感受到不安與動盪，<sup>15</sup>在浙江發生了至少一起反對傳教士的暴亂。<sup>16</sup>一八七一年，在南方沿海的一些地方發生了反對基督徒的暴亂，因為有人報告說傳教士們一直在分發各種毒藥粉末。<sup>17</sup>一八七三年，一群暴徒將郭顯德從一個離芝罘（煙台）南一百三十英里的地區趕了出來，他的一些房產被破壞。<sup>18</sup>一八七四年，中日戰爭的危險為外國人帶來了威脅。<sup>19</sup>在同一年裏，兩個美國傳教士在九江受到了攻擊。<sup>20</sup>

一八七六年，長江流域廣泛流傳着這樣的謠言：人們的辮子被神秘之手剪掉，被剪者最後要死；幾個月之後，又出現了一些傳說：紙人被送上天空，當它落下來的時候，會如鉛一樣沉，落到誰身上誰就會被砸死。雖然所有這些謠言都沒有明確針對外國人，但是人們的懷疑有時會指向基督徒們，隨之而來的就是暴亂與洗劫教堂。<sup>21</sup>

9. 見Duncan，《春天的城市》，頁66-69。

10.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27。

11. 見Foster，《基督教在華的進展》，頁126。

12. 見《英國政府文獻，一八六八—一八八九，華夏（3）》（*State Papers of Great Britain, 1868-9, China No.3*），頁24；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二，頁224。

13. 見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三十四，頁234。

14. 見Foster，《在華五十年》，頁162。

15. 見Schlatter，《黎力基》，頁159。

16. 見Arthur E. Moule，《聖公會在浙江的傳教工作》（*The Story of the Cheh-Kiang Mission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 1891），頁138。

17. 見《教務雜誌》，卷四，頁106；Stock & McClelland，《為基督在福建》，頁18及以下。

18. 美國政府強烈干預，要求懲治罪犯，並賠償郭顯德的損失。見《議會行政文件、會議（2），談論（43）》（*House Executive Documents, 2<sup>nd</sup> Session, 43<sup>rd</sup> Congress*），卷一，頁274-296。

19. 見Moule，《聖公會在浙江的傳教工作》，頁138。

20. 見《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4）》（*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4<sup>th</sup> Congress*），頁383及以下。

21. 見Arthur Evans Moule，《在華半個世紀。回憶和觀察》（*Half a Century in China. Recollections and Observations*; London, preface 1911），頁106-110；Barber，《李修善傳》，頁149；《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一八九四年紀念報告》，頁87。

一八七八年，一群暴徒搗毀了聖公會在福州的神學院，這是因為（據他們說）福州城的風水被破壞了，而傳教士們在不屬於自己的土地上建造房產。<sup>22</sup>在八十年代時，濟南府發生了幾起暴亂，起因是美國長老會在那裏購置與租用房產。<sup>23</sup>中法戰爭給在福建、浙江、廣東等地的新教和羅馬公教都帶來了迫害，其中新教超過十八座教堂被搗毀。<sup>24</sup>一八八六年，嚴重的反洋暴亂破壞了重慶的傳教站房產。這些暴亂似乎是由一些學生們煽動的，他們激怒了那些不滿米價太高的居民們。<sup>25</sup>一八八六年，一些長老會的傳教士們被從廣西趕了出來，他們的房產被搗毀。<sup>26</sup>

在一八九〇年和一八九一年間發生的騷亂影響了長江流域的新教傳教士。發生騷亂的原因有許多，但是最主要的似乎是來自湖南長沙的宣傳小冊子，這主要是該省甯湘的官員周含（Chou Han）的挑唆。這些小冊子指責傳教士們說他們是西方勢力在華的主要力量，說他們使用巫術蠱惑華人，從母胎中強行取出尚未出生的嬰兒，以及挖出眼睛來製造銀子。小冊子還說，耶穌與猶大的婦女們放蕩，因為與國王的女眷有染而被處死。小冊子還批判說，基督徒們朝拜「豬」（「天主」中「主」的諧音），他們生活極其放蕩，不敬天、地、日、月、星辰、祖先以及古聖先賢。這些小冊子流傳很廣，一八九〇年和一八九一年終於在長江流域的許多城市（宜昌、武穴、南京、無錫、蕪湖和鎮江）引發了暴亂。很多財產被破壞，一個新教傳教士被殺。外國政府派遣堅船利炮來紛紛保護各自的公民，這樣清朝政府命令各省官員對傳教士們予以保護。<sup>27</sup>雖然北京並不一定十分情願，但它沒有其他選擇。

22. 見Gordon-Cumming, 《在華步行》, 卷一, 頁343-351; 《外國關係, 會議(2), 談論(46)》(*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6<sup>th</sup> Congress*), 頁183。

23. 見Reid, 《注視華夏》, 頁153-169; 《外國關係, 會議(1), 談論(47)》(*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7<sup>th</sup> Congress*), 頁284。

24. 見Stock & McClelland, 《為基督在福建》, 頁28; 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107(新教傳教士們被暴亂趕出了溫州); 《教務雜誌》, 卷十五, 頁445; 卷十六, 頁53-95; Foster, 《基督教在華的進展》, 頁95;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二, 頁373;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257; Graves, 《在華四十年》, 頁285-288; Grace Stott, 《在華傳教二十六年》(*Twenty-Six Years of Missionary Work in China*; London, 1904), 頁96-98; 《外國關係, 會議(1), 談論(49)》(*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9<sup>th</sup> Congress*), 頁147及以下。

25. 見Tuttle, 《慕貞與她關於圍攻北京的回憶》, 頁1231-138; 《外國關係(1887), 會議(1), 談論(50)》(*Foreign Relations, 1887, 1<sup>st</sup> Session, 50<sup>th</sup> Congress*), 頁159-166。

26. 見《外國關係》(*Foreign Relations*; 1888), 第一部分, 頁220。

27. 見Richard, 《百萬華人皈依》, 卷二, 頁140及下文; 《傳教的精神》, 卷五十五, 頁181、217; 卷五十六, 頁48;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二, 頁409; Christie, 《在滿人首都三十年》, 頁83;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十四(new series), 頁108; Gundry, 《華夏》, 頁209及以下; Garst, 《在鼓樓的影子裏》, 頁66; Martin, 《環繞契丹》, 頁446; Barber, 《李修善傳》, 頁299; Thompson, 《約翰·楊格非》, 頁468; Arthur H. Smith, 《震盪中的華夏》(*China in Convulsion*; New York, 1901), 卷一, 頁79-84; 《中國一八九一年的排外暴動》, 各處; Hertslet, 《與華的條約》, 頁1136; George Nathaniel Curzon, 《遠東的問題》(*Problems of the Far East*; Westminster, 1896), 頁296; 《外國關係》(*Foreign Relations*; 1891), 頁395-454。

一八九一—一八九二年，在蒙古邊境出現的叛亂為傳教士們帶來了騷亂。<sup>28</sup> 一八九三年，兩個瑞典傳教士在離漢口六十英里的地方遇到暴徒的攻擊。<sup>29</sup> 中日甲午戰爭（1894-1895年）給基督徒們帶來了麻煩，特別是在直隸、山東和滿洲；在滿洲一個傳教士被路過的滿清軍隊殺害。<sup>30</sup> 一八九五年八月一日，在福建古城的華山，四位聖公會的傳教士被「素食教」（a secret sect of “vegetarians”）的成員殺害。<sup>31</sup> 一八九五年，四川發生嚴重的暴亂，暴亂毀壞了一些傳教站的房產。<sup>32</sup> 就在同一年，一些重複舊謠言與誹謗的書流傳很廣，<sup>33</sup> 各地暴發了如此多的反對傳教士的騷亂，以至於朝廷發佈一道敕令，命令對傳教士予以保護，壓制關於他們的閒話與謠言。<sup>34</sup> 一八九六年，北美長老會在反洋的湖南南部邊境的一些房產遭到了破壞。<sup>35</sup> 同一年，在江蘇江陰，南美長老會兩年前在反洋運動中建立的傳教站被毀壞。<sup>36</sup> 這份迫害清單並不完整，但這些都是最重要的例子。

472

雖然發生了這麼多的騷亂，但在一九〇〇年之前，新教傳教士在暴徒手裏失掉性命的不是很多，同時有數百傳教士遠遠離開了堅船利炮和領事們的保護，他們在內地遙遠的地區安全地生活與旅行，有時甚至是那些沒有外國夥伴的婦女們。當然，許多報告陳述，華人基督徒受到迫害、莊稼被砍以及其他一些麻煩的例子還是較多的，<sup>37</sup> 並且人們並不熱心地歡迎傳教士們的到來。如果這些條約沒有予以傳教士們保護，如果人們不知道條約背後有列強武力的支持，那麼傳教士和他的歸依者的命運大概會艱難許多。然而，從華人的保守態度來看，及從基督徒活動範圍的廣泛以及

- 
28. 見Bryson, 《天津的羅伯茨·為基督和華夏而生活》(Fred C. Roberts of Tientsin, or For Christ and China; London, 1895), 頁134; Turner, 《廣東·在華南地區五年》, 頁169。
29. 見Smith, 《震盪中的華夏》, 卷一, 頁85; 《外國關係》(1894), 頁150。
30. 見Forsyth, 《山東》, 頁269; Smith, 《基督君王》, 頁187; Porter, 《梅子明》, 頁128及以下; Christie, 《在滿人首都三十年》, 頁87-99; Kettler, 《保定府的悲劇》, 頁73。
31. 見Stock & McClelland, 《為基督在福建》, 頁38-44; H. F. Turner, 《他的見證人·古城·一八九五年八月一日》(His Witnesses. Ku-cheng, Aug. 1, 1895; London [no date]), 各處;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3; 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 卷三, 頁582-589; Elsie Marshall, 《為了他的緣故》, 各處; D. M. Berry, 《古城的姐妹殉道者》(The Sister Martyrs of Kucheng; New York [no date]), 各處; Mary E. Watson, 《羅伯特和路易撒·斯特瓦特》(Robert and Louisa Stewart; London, 1895), 各處; 《都柏林大學公會在福建的傳教史》, 頁14。遜德斯夫人(Mrs. Saunders)的兩個女兒在這次屠殺中被害, 兩年後她以一個傳教士的身份來華——她這種寬恕精神超出任何讚美。見Charlotte E. Hawes, 《舊華夏的新恐懼》(New Thrills in Old China; New York, 1913), 頁174。
32. 見《外國關係》(1896), 頁47-63; Taylor, 《戴德生》, 頁539-540; Alfred Cunningham, 《四川暴亂史》(A History of the Szechuan Riots; Shanghai: Shanghai Mercury Office, 1895); Little, 《藍色長袍的國度》, 頁200及以下; Wallace, 《四川的核心》, 頁65-71。
33.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頁246。
34. 見《華夏年鑑》(1916), 頁457。
35. 見《外國關係》(1896), 頁84-86。
36. 同上(1896), 頁70-81。
37. 見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89及下文; 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168-170。

基督信仰的許多革命性因素來看，傳教士們沒有遭受更多抗拒這個事實也耐人尋味。

總體上來講，新教傳教士們很不願意干預華人之間的法律，但他們還是比較願意訴諸他們政府的代表，在面對暴亂時尋求保護，在受到損失時要求賠償。傳教士們還會偶爾地質疑訴諸外國政府這一作法的正當性，例如，理雅各一次在談判某件迫害官司前，曾如是講到：「如果傳來我被殺的消息，馬上去英國領事館報告——告訴他們這是我的意願：不要派遣炮艦沿江而上來懲治那些殺我的人。」<sup>38</sup> 甚至有些傳教士還建議取消條約中的容忍條款（容忍教會的條款），但是大多數的傳教士（包括一些非常傑出有名望的傳教士）相信，這些條款還是應該保留的。<sup>39</sup> 事實上，傳教士們傾向於利用條約所賦予他們的所有權利，如果他們的活動受到干擾，傳教士們向他們的領事提出聲明，或者偶爾地直接與清朝官員交涉。他們很少為失去的生命<sup>40</sup> 或為華人基督徒的財產損失尋求賠償，但是從總體上講，他們相信清朝官員至少應該支付他們足以修繕被毀房產的費用。<sup>41</sup> 另外，他們還趨向於將一些特權推到極限，試圖從對條約的釋疑中受益，他們尤其堅持在條約口岸城市以外的地方租用與購置房產，儘管從條約的規定來看，這種做法的合法性有爭議。

不過，總的來講，為了確保宗教自由，傳教士們尋求的是武力以外的方法。例如，一八九〇年的新教大會成立了一個委員會，該委員會於一八九五年向當時的總理衙門提交了一份請求書，對傳教事宜進行了陳述，並邀請政府與傳教士們進行對話，以增加實際了解，理解教會的工作。<sup>42</sup>

大多數新教傳教士自然都處於英國和美國政府的庇護之下，但是美、英政府從來沒有將傳教士們作為其擴大在華影響的工具之一而加以支持。事實上，美、英政

38. 見Legge, 《理雅各》, 頁116。

39. 關於相關討論, 請見《教務雜誌》, 卷二, 頁11、52; 卷十, 頁139; 卷十一, 頁65; 卷十二, 頁11-12; 卷十六, 頁189; 卷二十, 頁420; 卷二十二, 頁102; 卷二十七, 頁323; 《中國報》, 卷七, 頁399。耶琳是美國浸聯會最傑出一個傳教士, 他在一篇文章中寫到: 「這些西方國家與清廷訂立的條約從一開始就顯示出了博大的內容與非凡的明智。這些條約是商業性的條約——當初的目的就是這樣, 但是這些條約又不止這一點。它們顯示了西方國家在解放思想方面所取得的成就。這些條約的最高成就就在於堅持言論自由 (freedom of opinion)。雖然這種自由是以宗教自由條款的形式出現, 但這並不影響問題的關鍵。這些條約所體現出來的原則包含了那種自由交流各種思想的權利。」見William Ashmore在《教務雜誌》, 卷二十七, 頁209。

40. 一八九五年古城血案之後, 聖公會和中華聖公會女部 (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拒絕接受賠償。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 卷三, 頁587。

41. 關於一些例子, 請見前面幾頁所引用《外國關係》的一些例子。另見Cornaby, 《支那的召喚》, 頁163; 《教務雜誌》, 卷一, 頁65。然而, 關於此點也有重要的例外。中華內地會基本上不要求對已毀房產的賠償;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60-61。

42.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 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 頁1; 《教務雜誌》, 卷二十七, 頁62、116、182; 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頁250; Smith, 《基督君主》, 頁200。法國領事則反對傳教士們直接訴諸總理衙門的作法, 也許是因為這種作法會貶損法國保護羅馬公教的一個先例。見Reeve, 《神學博士、在華傳教士、政治家和改革家李提摩太》, 頁91-94。

府的代表常常不願允許傳教士們擁有傳教士們所要求的特權，<sup>43</sup> 並且還建議傳教士們收斂自己的活動。總的來說，他們只在維護傳教士的條約權利上支持傳教士們，<sup>474</sup> 但是他們這樣做有時並不情願，而他們給予支持時明確表明：這是因為傳教士是他們國家的公民；而不是因為傳教士的傳教工作。

在六十年代末，傳教士應該受到甚麼樣的庇護這一問題正式提交到了英國政府。英國傳教士們當時正迅速向內地擴展，尤其是在剛剛組建的中華內地會的帶領下；有人認為，在條約口岸之外購置房產的權利是英國一八五八年的條約所賦予的；另外有人建議，在下次重新修改條約時，應確切無疑地提出這個特權來；<sup>44</sup> 一八六七年的揚州暴亂惹怒了英國官方。在英國，傳教士們受到了許多批評；<sup>45</sup> 政府的態度是這樣的，如果英國政府過分堅持教會在內地房產的購置權，那麼英國工商業就會受損失。因此，政府的一些發言人公開宣稱，傳教士們不可能短期內在大清帝國建立基督信仰，他們正在招致那麼多的怨恨，因而商貿受到了威脅。<sup>46</sup> 作為英國駐北京代表，阿禮國告誡傳教士們，如果沒有外國政府的支持，基督事業會發展得更好；如果傳教士們在推行自己事業這一問題上有更多的耐心與節制，華人就會更少視傳教士為政治工具和革命性宣傳的活動者，而會更多地認為他們是宗教的宣教者（teachers of religion）。<sup>47</sup>

然而，當英國傳教士鍥而不捨地在條約口岸外的地方旅行傳教、購置租用房產時，英國政府覺得自己有必要強調，作為英國臣民，傳教士及其房產應該得到保護。對於領事們和海軍指揮官們來說，傳教士很少是「受歡迎的人」（*persona grata*）；但隨著時間的推移，傳教士們越來越少遭受官方的敵意。<sup>48</sup>

美國政府對於傳教士（的態度）比英國政府更友好一些。一些傳教士或先前傳教士曾在美國領事館和外交部門工作過，而美國與華的商業比較少，因此由於基督

43. 在解決天津大屠殺的問題時，美國公使曾報怨說：「美、英傳教士們似乎深深相信、他們或多或少特別負有各自政府的某種外交職能。」見《外國關係，會議（3）、談論（41）》（*Foreign Relations, 3<sup>rd</sup> Session, 41<sup>st</sup> Congress*），頁372。

44. 見《國會的文獻》（1871），卷七十；《華夏》，卷五，頁116、117。

45. 見Nelson Bitton，《約翰·楊格非，華中地區的使徒》（*Griffith, John. The Apostle of Central China*; London [no date]），頁75；《教務雜誌》，卷二，頁20-24；卷四，頁57。

46. 見《國會的文獻》（1870），卷六十九，（華夏[9]），頁1-12、44。

47. 《國會的文獻》（1870），卷六十九，（華夏[9]），頁4-11。另見《國會的文獻》（1872），卷七十，（華夏[1]）。

48. 例如，關於一八九一年揚州暴亂的報告（《國會的文獻》（1890-1891），卷九十六，（華夏[3]））。對於一八九一年的揚州暴亂，針對傳教士們至少有非官方的批評；見Michie，《在華的傳教士》，各處。

信仰傳播引發的敵意所威脅的商貿利益也少一些。<sup>49</sup> 正如英國官方，美國官方也堅持認為，傳教士們沒有明確的權利在條約口岸外的地方租用與購置房產。<sup>50</sup> 然而，他們也如英國政府那樣認為，如果在實際過程中，這種許可性購置房產的權利得到發展，並且任何一個美國公民一旦擁有房產，他就有權利受到安全保護。<sup>51</sup> 雖然美國政府否認他們對華人擁有任何權力（any authority over “the natives of China”），<sup>52</sup> 並且還要求傳教士們儘可能少地將問題帶給領事館，<sup>53</sup> 但是美國公使至少有一次出面，請求免予對新教基督徒們的攤派（這些攤派是用來為非基督神祇舉行慶節、遊行以及堂會的費用）。<sup>54</sup>

一方面，美英兩國政府沒有像法國政府那樣為華人基督徒的利益而積極介入；另一方面，美英兩國政府又極力支持與保證各自公民的明確條約權利，常常為傳教士們的緣故施加壓力，並為之派遣炮艦，索要賠款。<sup>55</sup> 新教與羅馬公教這些「和平

49. 曾於一八七六年任美國駐支那公使的西華（Seward）說，在華的美國人有超過一半的人是傳教士，傳教士們的問題佔公使館所要處理問題的很大一部分。見《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4）》（*Foreign Relations, 2d Session, 44<sup>th</sup> Congress*），頁47。
50. 見《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3）》（*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3<sup>rd</sup> Congress*），卷一，頁137。
51. 美國駐華公使秘書，一八八九年三月七日，見《外國關係》（1888），第一部分，頁266。
52. 美國駐總理衙門公使，一八七一年三月二十日，引用於Brown，《舊華夏中的新力量》，頁235；Frederick Wells William，《蒲安臣與華人第一次往海外派遣的使團》（*Anson Burlingame and the First Chinese Mission to Foreign Powers*; New York, 1912），頁69。
53. 這是一份美國公使寫給領事們的通報信，要求讀給傳教士們聽。見《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4）》（*Foreign Relations, 2d Session, 44<sup>th</sup> Congress*），頁47。
54. 見《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7）》（*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7<sup>th</sup> Congress*），頁272。
55. 一個非常有趣但未必十分可信的例子於一八八五年發生於鎮江。一個華人與一些美國監理會傳教士訂立了建房的合約，這個華人在完工之前決定毀約。為了能使其完工，傳教士們扣留了已完工程的部分款項，到完工時再給。那華人決定報復，想拿走陽台的百葉窗；一個傳教士想攔住他，另一個傳教士過來幫忙，這個華人將兩個人綁到了一起，將他們帶到了地保那裏。領事館對此進行了干預，道台和地保釋放了傳教士們。當領事館要求懲治肇事者時，那個道台想在審查雙方弄清誰對誰錯後再作處理。領事館不同意，將此事匯報到了總領事館，英、美各派出一艘炮艇，道台屈服了，將肇事者戴枷杖責。見Denby，〈給貝阿德的信（1886年2月9日）〉（*Denby to Bayard [Feb. 9, 1886]*），載《外國關係》（1887），頁74及以下。關於傳教士們獲得賠款的數量，沒有詳細資料記載。天津大屠殺後，美國公理會得到4,785 19/100兩白銀的賠款。見《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2）》（*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2<sup>nd</sup> Congress*），頁75。一八九五年四川暴亂後，美國浸聯會得到一萬四千三百零五兩銀子，北美監理會得到三萬零三百二十五兩銀子作為暴亂中的損失與費用的賠償。見《外國關係》（1896），頁47-55。美國政府所出版文件記載的傳教士案子比英國國會報所記載得要多。請見《外國關係，會議（3），談論（41）》（*Foreign Relations, 3<sup>rd</sup> Session, 41<sup>st</sup> Congress*），頁380-390；《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2）》（*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2<sup>nd</sup> Congress*），頁97-111；《外國關係，會議（3），談論（41）》（*Foreign Relations, 3<sup>rd</sup> Session, 41<sup>st</sup> Congress*），頁372；《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3）》（*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3<sup>rd</sup> Congress*），卷一，頁137；《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3）》（*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3<sup>rd</sup> Congress*），頁232-246、274-296；《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4）》（*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4<sup>th</sup> Congress*），頁332-335、383；《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4）》（*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4<sup>th</sup> Congress*），頁54；《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46）》（*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46<sup>th</sup> Congress*），頁234；《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7）》（*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7<sup>th</sup> Congress*），頁265-267、272、284-290、308；《外國關係，會議（1），談論（49）》（*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49<sup>th</sup> Congress*），頁147-163；（1887），頁159-166；（1888），第一部分，頁220；（1891），頁395-454；（1893），頁236；（1894），頁143-150；（1896），頁47-87。另見《傳教的精神》，卷三十八，頁637-639；《上海公使文獻》（*Shanghai Consular Despatches*; no. 4, April 28, 1859）。

之子」（Prince of Peace〔即基督〕）的使者們當時受到了相當充實的武力的支持。

### 準備華夏面對臨近的改變<sup>56</sup>

人們經常說，新教的傳教士們引起了一八九七年之後如此明顯的革命——中國文化和各個制度上的革命。誠然，傳教士們與這些改變有某些關係。他們無疑給（清朝）政府再加上一份重擔——政府本身就已經是老弱的，負荷過重的。他們無疑也幫助傳播新思想。比如，容闈的西式教育也是從新教傳教士們那裏獲得的，而當他從美國的大學畢業後回國時（1855年），他深信華夏必須從西方接納很多東西。他在西方機器的輸入予以協助，他曾翻譯西方的書籍，他也負責中國赴美的留學生團體——在一八七〇年代裏，清廷派遣了一百二十個學生到美國留學，這是第一個比較有規模的去西方留學的集體。<sup>57</sup> 無論傳教士們在哪裏巡迴或演講，無論他們在哪裏分發書籍、組織學校或開辦醫院，他們都介紹了一個觀念，而如果人們採納這些觀念，這就會打擾許多舊的制度（old institutions）。傳教士們對於婦女的小腳、對於女子教育、對於所有教育的內容和方法、對於祖先敬拜、納妾、傳統民間宗教的活動、對白話著作的態度——這僅僅是傳教士們最突出的創新——這一切態度和觀念必須導致一種革命。每一個受了傳教士影響的（華）人都對於傳統的華人生活構成威脅。

但在另一方面，華夏經過的各種改變主要來自別的因素，而假如從來沒有一  
477  
個新教或公教的傳教士入華，這些改變大概也照樣迅速地和照樣徹底地會發生。改變的主要原因是西方在商業和政治上的擴張。華人無奈地面對了西方的海軍和陸軍。西方軍隊來東方的主要目標是強迫華人接受歐洲和美國的商品，而這些列強早於一八九八年之前就開始了佔領華人的地區。在清廷想使用新的方法的最早嘗試之中，建設軍備被認為是很重要的，而第一所政府建立的、教「西學」的學校是一所培訓翻譯人員的學校；這些翻譯者將來能夠在總理衙門及駐外國使團中服務——總理衙門本身也是與西方的政治交涉的產物。<sup>58</sup> 在清廷與法國的戰爭後，政府於一八八五年規定，在科舉考試中也必須有一些「西學」科目。<sup>59</sup> 通過商人、通過帝國的海關機構（外國人組織並指導海關）、通過駐北京的大使以及通過駐國外的清

56. "of China"的屬格（genitiv）可以用主動或被動的翻譯方式：「『傳教士們』準備華夏面對改革」或「華人自己作準備來面對改革」。原文是模稜兩可的，但作者認為，傳教士們（主動地）準備了華人面對現代化，所以應該翻譯「準備華夏……」。——譯者注

57. 見Yung Wing, 《我在華和美國的生活》，頁137-223。

58. 就是「同文館」，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413。

59. F. L. Hawks Pott, 《在華的緊急情況》（*The Emergency in China*; New York, 1913），頁148。



朝使團不斷地有新的思想被輸入。後來，當偉大的轉變最終來到時，<sup>60</sup> 它的直接原因是日本打敗了清軍（日本因採納西方工具而成了一個新興的強國）、列強想瓜分國土的威脅、以及一九〇〇年的全面的、侮辱性的災難（在這個災難之前，有人企圖驅逐外國人和他們的一切事務）。華人們決定，如果他們要成功地對待外國人，他們必須接納外國人的許多方法和機械。

傳教士們所作的則是協助尋找革命的方向。他們培訓了一些領導人物和一些團體，而當那些不可避免的事情發生時，這個人能夠協助華夏的重建。因為有了這些基督徒和基督教團體，因為他們早在大變化之前就部分地適應了西方的方式，所以人們的迷惑和情況的混亂沒有那麼厲害，而重新調整的工作可以更迅速地完成。另外，通過帶入西方文化的道德、宗教和知識因素，傳教士們幫助提高新中國的品德（the character of the new China）——如果沒有傳教士，華人不能如此深入的接觸西方的道德、文化和知識因素。傳教士們也的確犯了一些錯誤，而很多不是傳教士的人物對於準備華夏的轉變也有了寶貴的貢獻，比如曾指導過海關的赫德爵士（Sir Robert Hart）及他的許多部下。但是，從總體來看，確實可以說，華人在轉變的時期裏有機會接觸西方的靈性和道德力量，這一點主要歸功於傳教士們，而由於傳教士的努力，華夏不僅僅受了西方軍國主義、商貿主義和物質主義（the militarism, commercialism, and materialism of the West）——那些在經濟和政治交往中最突出的因素——的影響。在後來幾十年中，華人舊文化中的建設性因素消失了或崩潰了，而一些身體力行基督信仰的倫理和宗教價值的人當時駐華的事實，這一點為華人是幸事，正如我們曾多次說過。每一個基督教團體、每一個教會印刷館、每一個教會學校和醫院所發揮的各種影響都是華夏非常需要的，雖然這些機構也都有它們的缺點和弱點。

在這種對全社會的普遍影響方面，新教的諸教會團體比公教的諸團體更有力量，雖然它們比較小。部分原因大概也是因為新教的傳教士來自那些與華商貿最多的國度（英國、美國），而華人因此更容易會採納他們的語言（英語）和思想，但部分原因也是因為新教人士更強調學校、醫務、寫作和書籍的分發，而在新教中有一些想全面塑造中國生活和思想的人物。新教傳教士們無疑培訓了新中國（new China）的許多領導人，特別是它（中國）的醫生、教師、編輯。在下面幾章中，這一點將會更明白；在此，我們僅僅指出，全國最大的出版社，商務印書館，的諸創始人曾在上海美華書館（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是印刷事業的學徒；另外，在

---

60. 作者認為，中國的「偉大轉變」是在一八九八年前後開始的。——譯者注

國立大學和國立學校任教的老師許多都是教會學校的畢業生；而早期新教聖職人員（牧師）的兒子們後來在政治上有重要的影響，比如王正廷（C. T. Wang）和顏惠慶（W. W. Yen）。

### 新教基督教團體的大小和特徵

479

對於一般的新教傳教士來說，他自己活動的重要結果並不是暴動或清廷的措施，也並不是華人文化和諸傳統制度的改變，而是聆聽和接受了基督信息有多少人以及在他們生活中基督信息結出甚麼果實。

從統計數字來看，各地的新教團體在一八九七年仍然是總人口中一個微不足道的群體。一八九三年的信徒人數被估計為五萬五千零九十人。<sup>61</sup> 這就等於說，在每七千五百個人中大約有一名基督徒，而這些信徒大多都住在華南的沿海地區，因為新教的傳教活動在那裏最長。<sup>62</sup> 然而，這個數字代表一個迅速的發展。據報告，一八五三年散佈各地的新教團體有三百五十名（本地）信徒。<sup>63</sup> 一八六九年夏天時，這個數字已經達到了五千七百五十三人。<sup>64</sup> 一八七六年有了一萬三千零三十五名新教信徒，<sup>65</sup> 其中三分之二都在福建、廣東和浙江。<sup>66</sup> 一八八六年的報告說，全國有二萬八千五百零六名信徒，<sup>67</sup> 一八八七年有三萬二千二百六十人，<sup>68</sup> 一八八八年有三萬四千五百五十五人，<sup>69</sup> 而一八八七年有三萬七千二百八十七人。<sup>70</sup> 在這個年代，那些尚未算為「信徒」但仍然屬於新教群體的人（信徒的孩子和接受信仰教導的人、「望教者」）大概也是和信徒一樣多的。

新教信徒的品德比這些數量的數字更重要。諸新教傳教士在考驗入教的申請者時首先強調「生活的品德」（quality of life），而他們相信，傳教工作的成功或失敗最終取決於這個因素。大部分的新教皈依者是農民、有鋪店的人、醫生、工匠、路上排攤子的人和工人，<sup>71</sup> 因此他們屬於國民的重要階層，但並沒有來自很有影響的

480

61.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25。

62. 在一八九三年，廣東有了八千二百四十八名信徒。見《教務雜誌》，卷二十六，頁82-83。

63. 見《教務雜誌》，卷二十三，頁512。

64. 見同上，卷二，頁63。

65.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

66. 見《百萬華人》（1879），頁9。

67.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一，頁143。

68. 見《教務雜誌》，卷二十，頁47。

69. 見同上。

70.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732。

71. 見Graves，《在華四十年》，頁289；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100。

階層。另外，為了進入基督教必須放棄普通華人的社會習俗，這就需要有一定的積極性，結果是，基督徒們本有的活力（native vigor）在平均上大概超過他們背景群體：通過一種（人類學也許稱之為「篩選」的）特殊的過程，他們形成了一個優越的群體（a superior company）。雖然個別的士人也偶爾接觸了教會，但很少有士人階層的人入教，<sup>72</sup> 而到了一八九七年，一些傳教士努力工作為了影響這些士人，特別是李提摩太和他所指導的協會，以及李桂白。<sup>73</sup> 教會歡迎了那些非常窮的人——這應該說是教會的良好表現——，但那些（僅僅）利用了教會的人數好像很小。

在一般的時期新教信徒團體中，大多數的人是男人和成年人；<sup>74</sup> 但後來多半信徒是婦女，而通過家庭和學校工作，教會也達到孩子們。<sup>75</sup>

那些想進入教會的人的動機是各式各樣的。有時候一個男人想戒掉吸鴉片的習慣並通過他的新信仰獲得解放；<sup>76</sup> 許多次，一個人希望傳教士能夠在法庭中幫助他；偶爾一個人在傳統的各種宗教組織中沒有找到內心的平安，但在基督的《福音書》中獲得了這種平安；<sup>77</sup> 有時候吸引人們的因素是基督教對於道德生活的強調或那些皈依者的生活的改變和好榜樣；<sup>78</sup> 在（教會）醫院中所見所聞的東西偶爾也會推動一個人入教。<sup>79</sup> 有時候一個望教者被吸引，因為他在理智上相信基督宗教的優越性，<sup>80</sup> 有時候是永生的希望，<sup>81</sup> 而常常是這樣一個念頭：為了獲得現世利益，拜偶像是無用的，但基督徒們的神能夠確保提供這些東西。<sup>82</sup>

72. 見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頁100-120。

73. 李桂白於一八九七年打算成立一個針對高階層人士的組織。見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六 (new series), 頁276。

74. 見Nevius, 《華夏與華人》, 頁373; Duncan, 《春天的城市》, 頁89-91; 《教務雜誌》, 卷二十四, 頁120。

75. 見Nevius, 《華夏與華人》, 頁373。

76. 見A. Mildred Cable, 《席牧師夢想的實現。霍州工作的故事》 (*The Fulfilment of a Dream of Pastor Hsi's. The Story of the Work in Hwochow*; London, 1917), 頁127-138; 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25-28。

77. 見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18以及以下; Davies, 《華西的山谷》, 頁240。很少有人因一種「罪惡感」為動機而入教, 這一點和西方的罪惡感 (特別加爾文派地區中的) 不同。見Nevius, 《華夏與華人》, 頁379。

78. 見Craighead, 《郭顯德》, 頁137-138。

79. 見Pakenham-Walsh, 《華南一些典型的基督教徒》, 頁55-66。

80. 見Ross,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頁29。

81. 見Muirhead, 《華夏與福音》, 頁185; Stott, 《在華傳教二十六年》, 頁142。

82. 見J. A. Davis, 《周林。一個中國小男孩兒成了佈道員》 (*Choh Lin. The Chinese Boy Who became a Preacher*; Philadelphia, 1884), 各處; C. J. Voskamp, 《在華的破壞力量 and 建立力量》 (*Zerstörende und aufbauende Mächte in China*; Berlin, 1898), 頁47-55; C. Campbell Brown, 《在傳說和故事中的華夏》 (*China in Legend and Story*; Edinburgh & London, 1907), 頁150-162。關於台灣的兩位皈依者的研究非常有意思——這些研究很強調這一點, 見Campbell N. Moody, 《外邦人的心。報告台灣華人接受福音的情況》 (*The Heathen Heart. An Account of the Reception of the Gospel Among the Chinese of Formosa*; Edinburgh & London, 1907) 和Campbell N. Moody, 《台灣的聖人》 (*The Saints of Formosa*; London, 1912)。亦見Campbell N. Moody, 《早期皈依者的心靈》 (*The Mind of Early Converts*; London, preface 1920), 這個著作比較華人信徒和羅馬帝國中的時期教會的信徒, 在兩個群體中指出許多相似的思想 and 動機。

傳教士們當時寫的報告多次描述華人皈依者的生活；也許這種生平文學比任何其他資料更好的揭曉新教群體的品德和信仰在人們的生活中引起的轉變。在此僅僅列出一些最突出的例子。

席勝魔牧師生於山西，他是一位士人並在三個層次的考試中獲得了第一個品格（舉人）。當李修善去山西協助救災工作時，他想引起士人對基督信仰的興趣，因此他宣佈，誰寫最好的討論基督宗教的文章，誰就要獲得獎品。雖然席勝魔當時還不是一個基督徒，他仍然寫了最好的文章，因而與《福音書》有了接觸。他成了李修善的漢語老師，於一八七九年皈依入教，結果他的新信仰也協助他放棄吸鴉片的惡習，與他的弟兄們能夠重新和好，又尋回他原先驅逐的岳母。由於他的信仰，他妻子所患的奇怪的疾病（被稱為「附魔」的病）也獲得治療。為了贏得更多人入教，席勝魔認真地努力，又開辦一些戒煙館——最後創辦了二十多個這樣的戒煙館——其中他用祈禱和一種他自己製造的藥來幫助許多人逃脫吸毒的惡習，多次也獲得成功。通過他的努力，很多人進入了教會，而在他周圍的各個新教團體中，他逐漸有了很大的影響。他一生不懈地勞作和祈禱，他和他的妻子除了生活必需品之外拒絕任何享受，為了讓他們所投入的事業有了資源基礎。席氏在很大的程度上獨立於傳教士們；實際上，他傾向於看不起傳教士們，雖然他與內地會有了一些合作。他勞苦一生，於一八九六年去世。<sup>83</sup>

482

陶興（Tao Hsing）原來在寧波附近有了一個賭博館和妓院，但他於一八七二年或一八七三年因內地會人士的宣講而進入教會；他趕走了他事業的同伴們並將最大的房間改成一所聖堂。<sup>84</sup>

湖北人王敬夫（Wang Ching-fu）牧師在倫敦會的指導下工作；他是一名認真學習《聖經》的人，也是一位時時祈禱的人（a man of prayer）。據報告，一位深入認識他的非基督徒曾說過：「在王先生和這本（《聖經》）書之間沒有差別」。<sup>85</sup>

某一個阿富（Mr. Ahok）先生——福州的一個富有商人——在成為基督徒之前徘徊很長時間，因為入教就意味着他必須在星期天關閉商店，而他的同事不支持他。最終他還是宣佈自己是基督徒並在每個主日讓他的企業休息。他的妻子主動地要贏得一些高階層婦女入教。阿富給予的資助也使得福州的「英華學院」（Anglo-Chinese College）成為可能的，他的一個兒子後來是該學校的畢業生並成為學院的一

83. 見Mrs. Howard Taylor, 《一位華人學者：席牧師》、各處；Helier, 《李修善傳》, 頁118-139。

84. 見Taylor, 《戴德生》, 頁242。

85. 見John, 《來自華夏的聲音》, 頁209, 210。

位教師。<sup>86</sup>

山西的某一位朱先生獲得了一份基督宗教的文章和一本《福音書》，因此向一個傳教士求更多解釋。受了兩年的教導後，他受洗入教，後來成為牧師並——在沒有領受工資的情況下——贏得了幾百個男人入教。<sup>87</sup>

一位福建農夫的儿子，謝世永（Sia Sek-ong），的故事也獲得了記載。他學習，任教，後來成為福州循道會薛承恩（Nathan Sites）的漢語老師；經過內心的掙扎後，他在基督信仰中找到了平安。不久後，他開始佈道生涯並為教會效勞三十年，但始終拒絕接受教會的資助，因為這樣他不會引起「吃外國人米飯」之類的控告。<sup>88</sup>

483 另一個早期的基督徒，鄭毛（Cheng Mao），一位福建泉州人，僅僅在二十歲以後才接觸了基督信仰，又需要幾年才放棄了他的懷疑和質問。當他認為自己有足夠的資金、還清了債務後，他才領聖洗，因為他說這樣才能夠遵守主日的安息。他這那種虔誠、謙遜的生活帶給了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同樣深的印象。教會雇用他為書籍分發者，而他沒有結婚是為了專務職責。他贏得了很多人進入教會，改變了很多人的生活，其中有吸鴉片的人、一個賣淫的婦女和一個流浪漢。<sup>89</sup>

另一個早期的皈依者是滿洲的王英明（Wang Ying-ming）。當他首次接觸基督信仰時，他是一位上癮鴉片的商人。他購買了一本《福音書》，找一個傳教士給他說明內容，相信它，並在激烈的掙扎後，通過祈禱的力量戒掉了吸鴉片的惡習。他是羅約翰在滿洲施洗的第一個人，而由於他的嚴肅認真態度，他不久後被派佈道；所領的工資遠遠低於他先前商業的利益。他的新生命促使他與家人恢復聯繫，而這個轉變也使得他的弟弟成為基督徒和佈道者。他協助為滿洲的新教奠定基礎，從他那一點收入還給了家人和比他更窮的人一些資助。<sup>90</sup>

顏永京（Yen Yung-kiung）在孩提時代由聖公會被送到美國學習，他以優秀成績畢業於肯陽學院（Kenyon College），回國後一生為培養他的差會服務，一段時間在

---

86. 見McNabb，〈中央大國的婦女〉，頁124-143；Burton，〈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頁73-111。

87. 見Drake，〈在華夏黑頭發人們中間〉，頁40-46。

88. 見S. L. Baldwin，〈在傳教的前哨線〉（Sia Sek Ong, *On the Picket Line of Missions*; New York, 1897）。

89. 見C. Campbell Brown，〈一位華人聖方濟各。毛修士的生活〉（*A Chinese St. Francis, or The Life of Brother Mao*; London [?], 1911 [?])，各處。

90. John. Ross，〈老王，滿洲地區第一位華籍傳教員。他的傳記和工作；關於本土人員的傳教工作〉（*Old Wang, the First Chinese Evangelist in Manchuria. A Sketch of His Life and Work with a Chapter upon Native Agency in Chinese Missions*; London, 1889），各處。

武昌，後在（上海）聖約翰學院任教，最後任上海一個教會的牧師。<sup>91</sup> 他和他妻子是參與一八九〇年上海大會的唯一華人代表，而他的一個兒子，顏惠慶（？）後來在政府有重要的職位。

還有一個來廈門找工作的吸鴉片的人。他在廈門聆聽了基督的信息時能夠治好吸毒的惡習，回到自己的家鄉後，贏得了如此多的信徒，以至於建立了一個小的教會。<sup>92</sup>

另一個被記載的故事是這樣的：一個在廣州當理髮學徒的男孩，當時皈依入教。不久後，他完全自費地開始佈道。後來他聽說有很多華人去（南美洲北部）圭亞那（Guiana），在那裏的種植園當承包工；為了贏得那些工人接受信仰，他自己也當苦力七年之久。後來他（在圭亞那）組織了一個擁有一百多成員的教會，這個教會有了自己的牧師並為傳教事業向華送錢。他自己建立了兩個合作商店，將利益捐給圭亞那和中國的傳教工作。<sup>93</sup>

在早期的福建教會歷史上還記載了這個故事：一個人受他的同盟欺騙後，成了小偷後；他成為他村子丐邦的頭，第一次進入教會聖堂時想找辦法來搶劫這個聖堂，但他所聽到的東西吸引着他，因此皈依；他生活轉變的結果之一是他燒毀了向別的乞丐放的高利貸帳子。<sup>94</sup>

這些故事還有很多。<sup>95</sup> 這些被記載的人的生活大概比一般基督徒的生活高尚一些。絕對不能說所有的皈依者都很符合理想。一些皈依者並沒有為教會增添光彩，而絕大多數的信徒在一開始對於他們所接受的信仰僅僅有一種很不足夠的理解。有的人表現出一種討厭的貪婪，<sup>96</sup> 另一些人由於他們在條約中享受的特權而變得很驕

91. 見Norris, 《華夏》, 頁37。

92. 見MacGowan, 《基督或孔子。哪一個?》, 頁127-174。

93. 見Grave, 《在華四十年》, 頁154。

94. 見Brown, 《在傳說和故事中的華夏》, 頁139-150。

95. 其他的記載見Duncan, 《傳教上的信》, 頁48-54; Brown, 《在傳說和故事中的華夏》, 頁150-162, 238-249; Speer, 《傳教上的原則和實踐》, 頁172、376等; Stott, 《在華傳教二十六年》, 頁114、142; Foster, 《基督教在華的進展》, 頁56、90-94; Porter, 《梅子明》, 頁112; Pakenham-Walsh, 《華南一些典型的基督教徒》, 各處; Bentley, 《杰出的華人基督徒》, 各處; J. A. Davis, 《凌作。一個中國〈聖經〉女士》(Leng Tso. *The Chinese Bible-Woman. A Sequel to The Chinese Slave Girl*; Philadelphia, 1886), 各處; Hu Yong Mi, 《信仰的道路。自傳》(*The Way of Faith. Autobiography*; Chicago, 1896), 各處; Bryson, 《華人家庭中的兒童生活》, 頁138-147; Adele M. Fielde, 《佛塔的影子：研究華人的生活》(*Pagoda Shadows: Studies from Life in China*; Boston, 1884), 各處; C. Wilfrid Allan, 《朱和羅，兩位華人牧師》(*Chu and Lo, Two Chinese Pastors*; London, 190-), 各處; Darley, 《黎明之光》, 各處; Dennis, 《在華的種種基督宗教的傳教努力》(*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頁100-120; Gibson,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 頁251-286; Nellie Blessing-Eyster, 《一位中國貴格信徒。一個真實的故事》(*A Chinese Quaker. An Unfictitious Novel*; New York, 1902), 各處; Davies, 《華西的山谷》, 頁124。

96. 見Ashmore, 《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 頁55。

傲。<sup>97</sup> 然而，從總體來講，與周圍的非基督宗教社會來比較，新教基督徒的群體不  
485 那麼迷信，也少一些受吸鴉片和賭博等惡習的影響，他們比較誠實，少一些會參與  
爭執，又少一點會罵人。他們中間婦女的地位比較高，他們的家庭生活比較幸福，  
而男女之間的關係比較健康。在新教基督徒的群體中，文盲比非基督徒群體中少一  
些。基督徒們也比較慷慨，比較願意為救災活動去捐錢，願意幫助窮人。各地所出  
現的教會團體培養了這些品德，也自己傳播了信仰，而在總體來看傾向於更多靠自  
己的資金而生活，逐漸少一些依賴於外國人的資助。因為教會仍然很年輕，只有在  
很少一些個別的地方開始有獨立於外國人的（本地）教會領導者，但人們為將來的  
「機遇之年」（the years of opportunity ahead）奠定了一些堅定的和穩固的基礎。

---

97. 見Hostie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47-248。

十九世紀後半葉，在華出現的基督信仰的傳播浪潮中，俄羅斯東正教會參與的不是很多。到一八五八年條約簽訂之前的這段時間裏，十六、十七世紀開始於北京的傳教活動大多局限於對阿爾巴津人（Albazinians）的服務以及為中俄外交關係訓練翻譯人員。至於當時教會團體到底有多大，沒有確切的資料，但是到一八五六年時，人數大約有二百左右。<sup>1</sup> 從表面上看，人們並未試圖努力將信仰傳播給漢人或滿族人。教會的學者活動繼續為俄羅斯提供能說漢語的人，這些人能在中俄外交關係中充當翻譯角色；另外，這些傳入通過翻譯活動，特別是通過那些從漢語到俄文的翻譯活動，使得他們的同胞對華夏有所了解。傳教士的人員定期替換，理論上是每十年一次，但是實踐過程中可能會長一些。<sup>2</sup> 這就是說，定期會有學者們回到俄羅斯去。<sup>3</sup> 這當中有幾個傳教士成了有關方面的專家，例如，王西里（Vasili Pavlovitch Vasiliev, 1818-1900）在北京呆了十一年，一八五一年時成為喀山大學（Kazan University）的漢學教授，一八五五年時被派往彼德堡（Petrograd）。<sup>4</sup> 也許最重要的是大司祭帕拉都斯（Archmandrite Palladius, 1817-1878，即鮑乃迪），他在華駐了三任，第一個任期開始於一八四〇年，第三個任期開始於一八六五年，止

486

487

1.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490，這裏講一八六〇年時共有教徒二百人。大司祭英諾森（Archmandrite Innocent）說，在一八六九年時，總共不到二百人，這裏面包括阿爾巴津犯人的後代；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80。大約在一八二〇年時，一個到訪者報告說，大約有二十二個阿爾巴津人受洗，只有三個人參加了聖誕節的慶祝活動；見John E. Baddeley, 《俄羅斯、蒙古、中國，它們之間的關係。從十七世紀初到一六七六年……俄羅斯沙皇派到卡爾梅克人、蒙古大汗和中國皇帝的使者的報告和敘述》（*Russia, Mongolia, China. Being Some Record of the Relations between Them from the Beginning of the XVIIIth Century to the Death of the Tsar Alexei Mikhailovich, A.D. 1602-1676. Rendered Mainly in the Form of Narratives Dictated or Written by the Envoys Sent by the Russian Tsars, or their Voevodas in Siberia to the Kalmuk and Mongol Khans and Princes: and to the Emperors of China*; London, 1919），卷二，頁430-431，引用了季姆科夫斯基（Timkowski）的數字。一八七一年時，據人們講，共有五百個基督徒；見Dudgen在《教務雜誌》，卷四，頁188。
2. 見Dudgen在《教務雜誌》卷四，頁68；George Timkowski, 《俄羅斯使者通過蒙古來到中國並在北京定居，一八二〇——一八二一年》（*Travels of the Russian Mission Through Mongolia to China and Residence in Peking, in the Years 1820-1821; corrections and notes by Julius von Klaproth*; London, 1827），卷一，頁3。到一八六〇年時，共有一百五十五個傳教士曾在那裏工作過；見Archmandrite Innocent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80。
3. 一八二〇年時，新的傳教士們抵達，共有六個教會人士以及四個平信徒；見Timkowski, 《俄羅斯使者通過蒙古來到中國並在北京定居，一八二〇——一八二一年》，卷一，頁2。
4.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587。



於一八七八年。幾乎沒有哪個傳教團體的人可以像他一樣有資格被稱為「漢學家」(sinologue)。<sup>5</sup>

在一八五八年俄羅斯與清廷締結條約之後，情形有所變化。俄羅斯在北京開設公使館後，俄羅斯的教士們將更多的注意力轉到了他們的純宗教責任，開始在華人和阿爾巴津人中工作，<sup>6</sup>——把《新約》翻譯成漢語，建立一所學校，在北京之外建立至少兩個中心，<sup>7</sup>獲得一些歸依者，<sup>8</sup>以前曾用斯拉夫語 (Slavonic) 舉行的禮儀與活動開始部分用漢語。<sup>9</sup>在蒙古人中，俄羅斯人也從事了一些傳教活動，但顯然不是北京教士所為。<sup>10</sup>然而，北京傳教士們的主要興趣仍然是學術性的。直到一九〇〇年前夕，人們才開始計劃更為積極地向華人傳播信仰。一八九七年時，大司祭英諾森 (Innocent) 開始改革，這些改革措施包括，用漢語舉行每日的禮儀，開辦一項生意來支持那些比較窮的阿爾巴津人，向外派遣宣講者，參與教區活動，以及在當地開展慈善工作。<sup>11</sup>後來，義和團風暴使所有這些活動與計劃中斷，但是後來在二十世紀時，所有這些都得到了恢復與發展。

---

5. 同上，頁420。帕拉都斯是鮑乃迪 (Piotre Ivanovitch Kafarof) 的宗教名。

6. 見The Archmandrite Innocent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78-683。

7. 見Wylie在《教務雜誌》，卷一，頁148。

8. 見Dudgeon在《教務雜誌》，卷四 (1871)，頁189，這裏講，在北京每年至少有十至四十個的華人歸依，在一八六〇年和一八九七年之間，不到五百人受洗 (也許包括阿爾巴津人)；見The Archmandrite Innocent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83。

9. 見The Archmandrite Innocent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81-683。

10. 見Williamson，《在華北旅遊》，卷二，頁19。這些俄羅斯傳教士們用的學校教科書以及蒙文的《新約》都是倫敦會的施萬 (Swan) 和施德華 (Stallybrass) 所作的；見《傳教的精神》，卷三十六，頁290-291。

11. 見The Archmandrite Innocent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81。

## 改革運動

在一八九七年末的時候，清朝帝國正醞釀着一些重要的運動，這些運動在幾年之後會帶來巨大的變化，而這些變化又是早就應該來臨的。西方的壓力終於發生了作用，華人開始採用西方的一些方法。然而，革命並不是一夜之間來到的。很長時間以來，一些有遠見卓識的華人預見，在十九世紀的技術與工業革命的裝備下，歐美將要帶來不可抗拒的壓力；中央帝國（中國）要向這些入侵者學習很多事——如果想拒其於門外，這種學習不僅僅是可能的，而且是必然的。如上所述，容闈已經勸說政府派遣學生到美國（1868年），杰出的大臣如李鴻章和張之洞已經開始採用西方的方法和機械，一些基礎的西方學科也已經被「怕羞謹慎地」引入到科舉考試中。各地也有一些激進主義者，政府通常對其懷有戒心，他們往往鼓吹一些更為廣泛的改革。然而，從總體上來講，整個帝國仍在原已習慣的道路上慢慢走着——引導國度的士人階層在教育 and 利益方面完全肯定傳統的方式。有時，外國人偶爾打擾這個國度，但她仍然對自己文化的優越性非常的自信，而對外面所發生的一切的意義與重要性則充耳不聞。

在那之後就來了一系列的強烈震動。一八九四和一八九五年，長期以來被華人輕視的日本人決定性地擊敗了華夏，要求賠款，又要求開放四個城市作為條約口岸，讓清廷承認朝鮮獨立，還要求割據台灣、澎湖列島以及遼東半島。到這時，那些主要的歐洲列強（英、法、德、俄）開始對華進行一系列的攻擊，這些侵略活動似乎將會分裂清朝帝國並在政治與經濟上控制它。在十九世紀後半葉，歐洲的擴張非常快。世界的一些大板塊如阿斐利加洲的大部都已經被割據；即使這樣，他們對土地的饑渴還未得滿足。這些列強們以貪婪的目光盯上了清朝帝國——這個帝國的頹勢到此時已經非常明顯。德國、法國和俄羅斯促使日本將遼東島還給清廷。之後，列強們一個接一個地要求清廷將某些港口租給他們，還要求帝國將其大塊大塊的地方承認為他們各自的利益範圍（spheres of interest），另外列強還要求帝國將鐵路的修築權讓給外國的公司。在一八九五年初到一八九八年底間，俄羅斯獲得了遼東半島為二十五年的租借地，這包括旅順港（Port Arthur）和大連灣（Dairen），還

包括西伯利亞鐵路在北滿洲段的修築特權以及華東鐵路南向通往各租用港口的鐵路修築權；德國利用兩個德國羅馬公教傳教士——他們屬於聖言會——在山東被殺這一事件（「巨野教案」），奪得了青島，並強行租用膠州灣九十九年（包括青島港口），還獲得了在山東的開礦和修築鐵路權；英國租借威海衛，獲得了香港新界和一份修築上海到南京鐵路的合同，獲得了關於長江流域各省非讓給第三國的宣言（a declaration of the non-alienation），還獲得保證：在某些條件下，皇家海關總署的總檢察長應該由一個英國人來擔任；法國從清廷那裏得到保證，海南以及和（越南）東京接壤的各省都不得讓渡給第三國，還獲得了廣州灣的租借權，另外還開始計劃修築從（越南）東京到雲南府（昆明）的鐵路；比利時獲得了從北京到漢口的鐵路修築合同，美國則獲得了從漢口到廣州的鐵路修築權，日本則獲得了對福建的非第三國讓渡的宣言。整個情形似乎表明，華夏帝國將在幾年之內會分為幾個地區。美國於一八九九年推行「門戶開放政策」（open door），意在獲得一種對經濟機會平等的國際保證，這又是清朝帝國軟弱的又一表現。

這些眾多來自外國的攻擊自然會引發一些不安與動盪。一些華人希望見到洋人就打，如果可能的話就將其趕出華夏。那些頭腦更為健全的人則意識到，這種作法只能帶來更多的災難，主張他們應該採用西方人的許多方法。那些改革者先獲得了機會，也正是在這些人的先鋒領導下，廣泛的變革才開始出現。一八九四年和一八九五年，清王朝接到了一些呼籲改革的上書（「公車上書」），其中包括廣東的激進分子孫逸仙（Sun Yatsen，孫中山）和康有為所寫的上書。一時間許多改革團體（「學社」）應運而生，有些團體還包括了許多文人和官紳，其中的一個團體還受到了時任南京總督的張之洞的支持。康有為所寫的一些文章被廣泛傳閱，張之洞在一本名為《勸學篇》（1898年）的書中則支持了一些新方法，據說這本書的銷售量達到了一百萬冊。到一八九八年初的時候，許多年輕的官員和紳士都支持了某種形式的重整和改革。一八九八年六月，年輕的（光緒）皇帝將康有為召到了北京，到九月中旬的時候，皇帝頒佈了一系列的改革詔書，雖然詔書中所涉及的改革比十五或十八年之後的改革要溫和得多，但在當時還是非常具有革命性的。在這些改革措施中，有一條就是建立諸多學校與學院，京師大學堂（Peking University）得以建立，取消了老式的作文方法——高度文雅的八股文文章（the highly artificial Wenchang），它曾長期是科舉考試的標準；另外一條就是採取措施以西式建立一個以徵兵制為基礎的國家軍隊；還有一條就是建立一套新的官僚機制，一些掛閒職務和一些多餘的職位均予以廢除。<sup>1</sup>

1.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129-141；Smith，〈震盪中的華夏〉，卷一，頁130-144。

## 改革這段時間裏的諸傳教事業

這次改革的主要動機是民族主義（nationalistic motives）。主導性的願望是：不要再向外國人割讓租借地，並收回已經給予的租界。很少有人相信，西方有任何倫理與精神的價值值得華人學習；但華人以為，西方的理論科學、實用科學（pure and applied science）、機械、軍隊、商業，可能還有政治組織體制等這些方面比中央王國（華夏）要優越。因此，這些運動為傳教士們帶來了雙重的機遇：因着這種向西方學習的願望，華人就對於聆聽傳教士們的訊息的反對會少一些，這樣傳教士們可以試着引導這次思潮或改革，不僅使它導致物質和思想上的改革，而且還使它促進宗教和倫理方面的建設。 491

羅馬公教諸事務似乎沒有作出太多努力從這些新的運動中受益。羅馬公教很少有那種能夠吸引那些尋求西方知識的人們的學校；另外羅馬公教並沒有將重心放在準備一些能夠提供西方知識的文章與出版物上——當時很多華人尋求「西方」方面的知識。當時流行的傳教方法與利瑪竇和他的繼任者所使用的傳教方法有着很大的不同。然而，羅馬公教繼續着他們的活動，雖然新奉教者的增長率似乎不如先前快，但是報告顯示出一種繁榮。當時有很多的受洗者和望教者。山東南部到一八九八年復活節結束時，共有二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個望教者，一千六百九十四個外教人受洗。<sup>2</sup>一八九九年時，一個到訪者在貴陽發現了兩個教堂，在其中一個教堂裏，他看到大約一千到一千二百人在望主日彌撒。<sup>3</sup>我們聽說，福建一個村子裏的官員歡迎宗座代牧；<sup>4</sup>我們還聽說，在北京北堂，人們樹立了一尊獻給聖母的紀念碑，因為人們相信她在中日戰爭中給予護佑。<sup>5</sup>遣使會荷蘭省會於一八九九年開始在直隸東部展開工作。<sup>6</sup>然而，從總體上來講，羅馬公教傳教士們似乎對於這些年的迅速變化並沒有太廣泛的評論，在他們的傳教政策上也沒有太大的變化。

而新教人士則對此鼓舞歡欣，認為這正是充滿機遇的時代。<sup>7</sup>通過充分利用自己的教堂、學校、出版物以及個人接觸，他們努力增加歸依者人數，想健康地影響社會——他們想清朝華夏正處於掘興的啟點。 492

2.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二，頁213。

3. 見Rauez, 《在佛塔之鄉》（*Au pays des pagodas*; March 19, 1899）。

4. 見Cothonay, 《在華兩年》，頁177。

5. 見Piolet,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卷三，頁92。

6. 見Schwager,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頁50。

7. 相關例子請見，A. H. Smith和T. Richard在《中國傳教手冊》，第一部分，頁83-90。《勤學篇》的翻譯稿就登錄在《教務雜誌》，卷二十九，這顯示了新教徒對該書的興趣。另見《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二，頁27。

一些新教傳教士還與改革領頭人有較密切的接觸，給予他們指導，給他們提供相關的文章與書籍。孫逸仙是一個新教基督徒，他的教育部分是從新教傳教士那裏接受的，這包括他在醫學方面的訓練。<sup>8</sup> 而當時的一些自由主義者經常拜訪林樂知（Young J. Allen）、李桂白、特別是李提摩太。<sup>9</sup>

林樂知在中日戰爭前後發表了一些提倡改革的文章，而李提摩太的講論則受到了諸如李鴻章和張之洞等人的理睬。<sup>10</sup> 梁啟超是那些年輕改革者中最杰出的一個，有一段時間曾是李提摩太的私人秘書。<sup>11</sup> 李提摩太曾被請進北京，成了皇帝的一個顧問，<sup>12</sup> 而且康有為經常與他一起討論問題。<sup>13</sup> 丁韞良被邀請任新成立的京師大學堂教務長。<sup>14</sup> 中國電報總局的總辦（盛宣懷）<sup>15</sup> 在上海成立了一個女子學校，他向傳教士們尋求幫助。<sup>16</sup> 同文書會（「廣學會」）的出版物廣泛被人們閱讀。康有為領導的改革團體所出版的第一期會志刊載了許多廣學會期刊上的文章，並且它的《應時代文集》所刊載的李提摩太的文章數量和梁啟超、康有為的文章數量差不多。<sup>17</sup> 皇帝自己也讀了相當多的基督宗教文章，特別是那些由李提摩太及其差會所準備的文章。<sup>18</sup> 有些改革者對基督信仰是比較友好的，<sup>19</sup> 據說，一個官員還向皇帝上書，這種外國宗教應該被立為國教。<sup>20</sup>

在全國內，新教學校事實上是唯一能夠獲得西方知識的地方。因而，隨着改革運動的出現，那些較優越的學校迅速流行起來。傳教士們感受到了此方面的需要，

---

8.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二, 頁130; Linebarger, 《孫中山和中華共和國》 (*Sun Yat-sen and the Republic of China*), 頁123-131、152-155、187、198; Cantlie & Jones, 《孫中山和中華共和國》, 頁36-38。後面這兩本書所描述的孫逸仙的青年故事有出入, 但是上述事實是確實無疑的。

9. 見Martin, 《圍攻北京》, 頁41; Reeve, 《李提摩太》, 頁94。在陝西, 大約在同時, 英國浸會的敦崇禮 (Moir Duncan) 提出了一個緩解災情的灌溉計劃, 並讓省級和北京官員予以批准; 見Glover, 《蘆感思》, 頁39。

10. 見Soothill, 《華夏與西方》, 頁173-174。蘇慧廉有親身的觀察體驗並說: 「華人之所以能夠看到他們逃避目前危險的方法, 主要是因為這兩個人 (林樂知和李提摩太)。他們的文章在這塊大地上流行很廣。從皇位上的皇帝到硬板凳上的鄉村私塾先生, 都以一種極大的熱忱來讀他們的文章——關於這點, 我可以作證。」

11.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頁255。

12. 同上, 頁263。

13.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頁253; Reeve, 《李提摩太》, 頁100。

14. 見Martin, 《華夏的覺醒》, 頁289。

15. 盛宣懷於一八八〇年在天津創辦電報總局。——譯者注

16. 見Richard, 《在華四十五年》, 頁261。

17. 同上, 頁253、261。

18. 見《基督教文學和中國的改革運動》, 頁9; Dennis, 《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 卷二, 頁252、305。

19. 張之洞曾在他的《勸學篇》, 頁144-148 (被譯為“China's Only Hope”) 中認為, 那些高階層的人士應該像他們容忍佛教與道教那樣, 容忍基督宗教。

20. 見Smith, 《震盪中的華夏》, 卷一, 頁145-150; Robert Coventry Forsyth編,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一九〇〇年在華殺死的基督教英雄, 包括倖存者的敘述》 (*The China Martyrs of 1900. A Complete Roll of the Christian Heroes Martyred in China in 1900, with narratives of survivors*; New York [no date]), 頁3。

一方面繼續加強那些已存在的學校，另一方面不斷開設新的學校。例如，一八九七年，自由監理會（Free Church Mission）在溫州開辦了一所高中，該高中教授英文；<sup>21</sup> 三個新教師被派往嶺南學院（Canton Christian College）幫助該學院脫離艱難處境；<sup>22</sup> 一八九七年，北美長老會在杭州開辦的高中升級為杭州育英書院（Hangchow Presbyterian College）；<sup>23</sup> 在寧波，應一些有影響的華人要求，人們在傳教士們的支持下計劃建立一所高級別的學校；<sup>24</sup> 一八八九年時，南美監理會決定在蘇州建立一所大學，不過該大學到一九〇一年才開始授課；<sup>25</sup> 一八九九年時，倫敦會在天津成立了天津哈德學院（Walford Hart Memorial College）。<sup>26</sup>

在此時，基督宗教文學與文獻的流行有極大的增加。<sup>27</sup> 一些新的印書館與聖書協會相繼成立：一八九七年，加拿大差會（監理會）在四川成都成立加拿大監理會印書館；<sup>28</sup> 一八九九年，美華浸會書局（China Baptist Publication Society）成立於廣州；<sup>29</sup> 華西聖書公會（West China Religious Tract Society）也於此時成立。<sup>30</sup> 除此之外，商務印書館也於這幾年的改革中成立，它注定會成為全國最大的出版社，也將成為新知識的重要輸送者之一。正如我們前面所看到的，商務印書館雖然不是一個教會印書館，但是它的創立者至少從一個教會出版社（美華書館）學到了此方面的商業運營知識，他們還嘗試着依基督信仰的原則來運營他們的印書館，並且他們還定了一項原則：決不出版任何帶有反對基督信仰的東西。<sup>31</sup>

494

新教徒們在傳播信仰方面也獲得了迅速的進展。在中日戰爭末尾和一九〇〇年這一段時間裏，滿洲新信徒的增加速度非常快。一個又一個的村子要求福傳者和講道者，傳教士們常常被那些尋求信仰的群眾所圍困。東北三省的新教徒從一八九六

21. 見Soothill,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189。

22. 見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在東方建立一個基督教學堂》（*The Making of a Christian College in the Orient*; New York [no date]），頁7。

2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386。

24. 同上，頁385。

25. 同上，頁416；《教務雜誌》，卷三十四，頁30；《教育通訊》，卷十一，頁75。

26.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七（new series），頁209；《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12。這所建築直到義和團那年才開放。

27. 關於統計數字請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64、618、622、634。大英聖書公會在一八九五年的發行量為二十三萬六千七百一十七本，一八九六年為三十六萬六千三百四十七本，一八九七年為五十六萬七千零一十二本，一八九八年為七十二萬八千七百一十六本，一八九九年為八十五萬六千一百五十六本；見同上，頁564。

28. 見Bond, 《我們在中國的使命》，頁87；《教務雜誌》，卷三十六，頁352。

2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25。

30. 大約成立於一八九九年，見《百萬華人》（1899），頁106。

31.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124；《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3。

年的五千七百八十八人增加到一八九九年的一萬九千六百四十六人。<sup>32</sup> 一八九六年時，福建傳來基督信仰運動的消息，當時的教徒人數為十七萬零一百二十二人，但是問詢者為二十二萬零三百七十二人。<sup>33</sup> 一八九五年時，僅僅倫敦會在廈門就有二千名問詢者。<sup>34</sup> 一八九八年時，中華內地會記錄，在山西、陝西、河南和安徽這些地方的傳教站，洗禮的人數就增加了很多。<sup>35</sup>

新教傳教士同樣也充分利用這次機會開始擴展他們的活動。一些新的團體（都是相對較小的）於一八九五年至一八九九年間入華：一八九六年——南直隸福音會（South Chihli Mission）、<sup>36</sup> 丹麥信義會（Danish Lutherans, 在滿洲）；<sup>37</sup> 一八九七年——金巴倫會（Cumberland Presbyterians, 開始暫在宜昌，後來在湖南常德）、<sup>38</sup> 德國長老教會（Kieler China Mission, 廣州）；<sup>39</sup> 一八九九年——美國歸正會（the Reformed Church in United States）。<sup>40</sup> 新成立的基督教男青年會將主要精力放在了迅速增長的新學生團體，這包括教會學校的學生團體和非教會機構的學生團體。一八九八年時，發起人來會理獲得了另一些總幹事，即格林（Robert Gailey）、巴樂滿（Fletcher S. Brockman）、劉易斯（Robert E. Lewis），三個人都是很有能力的人，不久就成了傳教士圈子裏的知名人士。一八九七年，全國第一個專門為基督教男青年會所建立的建築在天津的一個學生區開放。<sup>41</sup>

然而，在早期改革的幾年裏，新教傳教的擴大與發展並不是由那些剛來的團體所實現的，而是在那些已經在華活動一段時間的團體。有幾個團體的代表在湖南這個反洋活動中心紮住了腳跟。<sup>42</sup> 一八九五年到一九〇〇年間，聖公會和宣道會在動

32. 見Christie, 《在滿人首都三十年》, 頁110-114; Graham, 《滿州地區的傳教區》, 頁148。

33. 見《教務雜誌》, 卷二十七, 頁428; Stock & McClelland, 《為基督在福建》, 頁47。

34. 見《中國傳教手冊》, 第二部分, 頁11。

35. 見《百萬華人》(1899), 頁83。

36.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頁535。

37. 同上, 頁526。

38. 同上, 頁406。

39. 同上, 頁545。

4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頁409; William E. Hoy, 《美國改革宗在華的傳教史》(*History of the China Mission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Philadelphia, 1914)。

4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98; 《教務雜誌》, 卷二十七, 頁569、595; 《外來的信》, 卷三(2), 頁11; 卷三, (4), 頁11; 卷四(2), 頁13; 卷四(3), 頁15; 卷七(11), 頁7。

42.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232-234; Broomhall, 《多沃德及湖南地區內地會先驅者的工作》, 頁81; Hoy, 《美國改革宗在華的傳教史》, 頁106; Glover, 《救恩會》, 頁25等;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七(new series), 頁5; Beresford, 《華夏的分裂》, 頁165; Taylor, 《戴德生》, 頁577;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頁387。從湖南傳出來的積極的反基督徒宣傳冊子使得傳教士們更熱衷於前往這個省。北美長老會幾年的時間裏一直在湖南南部邊上有傳教站。一八九六年和一九〇〇年間, 北美長老會、倫敦會、內地會、宣道會和金巴倫會從北部派人進入該省, 並進而成功地紮住腳跟。

盪不安的廣西開設了傳教站。<sup>43</sup> 一八九六年，傳教士們在西南的苗族中開始工作。<sup>44</sup> 德國對於青島的佔領使巴陵會、同善會和美國長老會得以派人進入膠州。<sup>45</sup> 如前所述，傳教士們相信改革是擴大了的機會，以上這些便是基於這種認識而採取的一些有代表意義的行動。

因着這些擴張與發展，各差會之間的合作變得更重要，而傳教士們在這方面還採取了一些措施。大約在一八九七年，聖公會的一次主教會議試圖協調聖公會內各團體間的行動。<sup>46</sup> 山東的傳教士們提出了各差會的合作方式。<sup>47</sup> 一八九九年，四川的七個團體在重慶召開了一次大會，大會為了防止工作重複，提出了一個分劃區域的計劃；還設立了一個常務顧問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處理共同的問題；大會還組建了一個（聖）書報會；除此之外，大會還發行了一份月刊——《華西教會月報》（*West China Missionary News*）。<sup>48</sup> 新教徒們當時正團結起來共同完成進入這個省份的任務，這個省（四川）是那麼得廣闊，由山巒隔絕開來，本身幾乎就是一個獨立的王國（almost an empire in itself）。

也正是所有這些新教的活動，才使得新教的人數大為增加。一八九三年時，共有教徒五萬五千零九十三個，<sup>49</sup> 而到一八九八年時，人數猛增到了八萬零六百八十二個，<sup>50</sup> 五年內增長率幾乎為百分之五十。另外，新教團體要在即將出現的新社會中佔據的地位同樣重要。雖然新教傳教士們和新教團體在整個國家的生活中並不據有舉足輕重的地位，但是從他們的（信徒）人數來講，他們的影響也算得夠杰出了。華人如此熱忱地尋求的新知識，他們能夠最好地提供，並且從某種程度上講，他們正在幫助穩定和指導那些有時不知所措而又經常沒有經驗的改革者們——殊不知，這些改革者們正試圖將一個巨大的帝國引上一條從未走過並且可能危險的道路。

43. 見C. J. Lowe編，《官場漫談。桂冠、廣西、華夏》（*Gleanings. The Mandarin Field. Kwei Lin, Kwangsi, China; 1920*），頁2；Wilmoth Alexander Farmer，《廣西的傳教烈女法默》（*Ada Beeson Farmer. A Missionary Heroine of Kuang Si, South China; Atlanta, 1912*），頁59；《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41-43。

44. 見Clarke，《與西南地區的原住民在一起》，頁140-150。

45. 見Richter，《巴陵會的歷史》，頁614等；Martin Schlunk，《走過德國—膠州灣。傳教視察者施密特於一九〇五年在華北視察的記錄》（*Durch Deutsch-Kiautschou. Aus den Aufzeichnungen des Missionsinspektors Sauterzweig Schmidt ueber seine Visitation in Nordchina im Jahre 1905. 3 Heft. Seines literarischen Nachlasses; Berlin, 1909*），頁34；Forsyth，《山東》，頁248。

46. 見《傳教的精神》，卷六十二，頁443。

47.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頁468。

48. 見《教務雜誌》，卷二十，頁157-160；Hart，《赫斐秋》，頁331；Wallace，《四川的核心》，頁79等；Davidson & Mason，《兩個住在四川的居民描繪華西地區的生活》，頁157。

49. 見《中國傳教手冊》，第二部分，頁325。

50.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頁144。



## 反應的開端，一八九八年九月至一八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這次改革進展非常迅速，也給傳教帶來了許多機遇，但它還沒有走得很遠，就遇到嚴厲的反對與挫折。很多改革內容對於那些有影響的官員來說都帶來麻煩，特別是那些精簡官員與閒職的改革引起了那些被削職者及其朋友們的反對。改革所要面對的是絕大多數的位高權重的統治階層。他們年齡比較大，且掌握大權，而那些自由派的改革者們則大多年輕而沒有任何經驗，他們所依賴的主要是那個沒有很多治國方略的年輕皇帝，他既不成熟也不敏銳。另外，外國侵略仍有增無減，而保守派可以指責改革者們「救國無功」，於是一些有影響的集團與人士一個一個都對改革開始有反感。一八九八年九月，慈禧太后——她深信保守派並長時以來在幕後掌握實力——，因為有人曾威脅了她自己和老朋友榮祿而着急，發動政變，重新獲得了權力，將皇帝軟禁起來，盡可能地捕殺那些改革者，並且還廢止了許多改革措施。那些地方官員紛紛仿效北京，這樣新思想的流行度受衰退了。<sup>51</sup>

因為中日戰爭的失敗、歐洲勢力的諸攻擊、改變的浪潮 (the talk of change) 以及此時的保守勢力反應，所以有某些動盪是不可避免的，而自然災害 (水災、饑荒) 又使這些動盪與不安加劇。實際上，水災和饑荒等災害幾乎每年會在清朝帝國的某些角落發生。這些動盪的一部分有了反對清廷的傾向 (anti-dynastic)，另一些動盪是以搶掠與盜匪的形式出現的，但是動盪在很大程度上是指向外國人的，因為人們認為「洋人」是本國大多數災難的來源。

傳教士們比那些外國商人和外交官們分佈得更為廣泛，因而他們也首先承受了反洋運動的衝擊。除此之外，這種反感還因着以前一些老的原因而變本加厲，這些老的原因我們已經討論過。一八九七年到一八九八年初這段時間裏，反對傳教士及其歸依者的混亂並不是不存在的，但是到了一八九八年後半年和一八九九年，這些案例急劇增加。

羅馬公教徒受累非常嚴重。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一日，聖言會的韓理 (Henle) 神父和能方濟 (Nies) 神父在山東的一個小村子 (巨野張家莊) 被殺。那些殺人者好像是「大刀會」這個秘密組織的成員——「大刀會」這個名稱已經表明該會的一些傾向。山東巡撫李秉衡是反洋的，據說他曾鼓勵那些以誅殺洋人為主要目的秘密

51. 廣學會在一八九八年時售書一萬八千四百五十七美元，而一八九九年時只有九千一百一十三美元。華中宗教書報學會在一八九八年，一八九九年和一九〇〇年的售書量分別為一百四十七萬零六百九十九本、一百二十萬零九千六百四十七本和八十八萬零四百五十三本。大英聖書公會的售書量從一八九八年的七十二萬八千七百一十六本到一八九九年的八十五萬六千一百五十六本，然而到了一九〇〇年，他們只售出六十萬零四千四百六十二本，一九〇一年則僅僅四十三萬一千四百四十六本。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564、618、634。

組織。這次屠殺事件給德國政府以藉口，取得青島，要求租借膠州以及在山東的特權。<sup>52</sup> 似乎至少有些羅馬公教權威對此行動表示歡迎，但是教會似乎並沒有扮演任何重要角色來發動這次行動。<sup>53</sup> 廣西這個省一直不平靜，雖然大多數的騷亂似乎一直並沒有指向傳教士們並且這個省的一些地盤還是相對比較安寧的，<sup>54</sup> 但是在一八九八年時，巴黎外方傳教會的馬在邇（Mazel）神父<sup>55</sup> 和蘇安寧（Bertholet）神父<sup>56</sup> 以及一些公教信徒被殺害。一八九八年十一月，山東傳教的聖言會士薛田資（Stenz）神父被關了兩天，遭受虐待，而一些信徒的房子被搗毀。<sup>57</sup> 實際上，當薛田資神父的兩個同事（韓理神父和能方濟神父）被殺時，他死裏逃生。四川的余蠻子（余棟臣）領導的反對公教的運動仍在繼續着，一八九八年六月或七月時，兩個神父被捉，其中之一的伏（Fleury）神父直到一八九九年的一月才被釋放。余蠻子的行為鼓勵了省內其他一些人進行反公教暴亂，他們搗毀公教的村莊，沒有一個神父是安全的。由於法國的壓力，當地官員採取了一些行動，但暴亂又於一八九九年再次爆發。<sup>58</sup>

一八九八年十月十四日，夏內斯（Chanes）神父和十三個華人信徒在廣東被殺害。夏內斯神父是在給那些殉難者赦罪並施行全大赦後在教堂祭壇邊遇害的。<sup>59</sup> 一八九八年十二月，方濟會的董若望（Fr. Victorin Delbrouck）神父在湖北受到了虐待和折磨，在親歷八個歸依者罹難後被砍下了頭顱。<sup>60</sup> 一八九八年和一八九九年間，浙江的一個組織燒毀教堂並迫害公教信徒。<sup>61</sup> 一八九九年，在山東北部的某

52.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06; 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九, 頁747; Stenz, 《在孔子的家鄉》, 頁211等; 《傳信部年鑒》, 卷六十一, 頁52-87; George M. Stenz, 《韓理神父傳, 聖言會會士, 在華傳教士, 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一日被暗殺》 (*Life of Father Richard Henle, S.V.D., Missionary to China. Assassinated November 1, 1897*; second edition; Techny, 1921), 各處; George M. Stenz編, 《在華二十五年, 1893-1918年》 (*Twenty-Five Years in China, 1893-1918*; Techny, 1924), 頁73-93。

53. 見Graham, 《滿州地區的傳教區》, 頁194-198, 他宣稱布羅夫 (Count von Bülow) 在德國的國會會議 (Reichstag, 1898年2月8日) 曾這樣講到: 安治泰主教「曾斷然地講, 佔領膠州是發展和維支在華傳教事業繁榮的關鍵問題」。(德國於1896年6月已向李鴻章提出「港口租借地」的要求, 而德國早就注意到了膠州灣。安治泰主教的建議對德國政府的決定沒有太大的影響。見Rivinius, 《傳教與政治》 [*Mission und Politik*; Steyler Verlag, 1977]。——譯者注)

54. 見Launay, 《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 頁388-404。

55. 見Joly, 《基督教與遠東》, 卷一, 頁273。法國政府向支那索賠一萬五千兩白銀。

56. 見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九, 頁747; 《傳信部年鑒》, 卷六十一, 頁230。

57. 見Pieper, 《中華帝國裏的雜草、萌芽和花朵》, 頁377。

58.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65-166; Archibald R. Colquhoun, 《到中國的「大陸路線」》 (*The "Overland" to China*; New York & London, 1900), 頁349。

59. 見Chausse, 〈近代牧的信件 (1898年10月21日)〉 (Letter of Bishop Chausse [oct. 21, 1898]), 載《傳信部的年鑒》, 卷六十二, 頁77。

60. 見《傳信部的年鑒》, 卷六十二, 頁196等; Rembert Wegener, 《董若望神父, 方濟各會的一位殉道者》 (*P. Viktorin Delbrouck, ein Blutzuge des Franziskanerordens aus unseren Tagen. Nach dem Franzoesischen des Mgr. G. Monchamp*; Trier, 1911 [Aus allen Zonen: viertes Baendchen]), 各處。在法國公使館的壓力下, 支那政府為董若望神父的被殺賠款一萬兩白銀。為毀壞的房產賠款44,500兩白銀, 見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 卷九, 頁747。

61. 見《傳信部的年鑒》, 卷六十二, 頁254-257、367。

個地區，二十七個公教團體受到摧毀，兩千名信徒變得無家可歸。<sup>62</sup> 在該省一個地方，公教傳教士們及信徒在教堂四周壘起了圍子來抵禦大刀會的進犯，結果他們成功地保護了自己。<sup>63</sup>

大概是因為法國政府的壓力，清廷分別於一八九八年一月十五日、七月十二日和十月六日下諭各級官員給予基督徒以特殊保護。<sup>64</sup>

一八九九年三月十六日，清廷下詔公佈了羅馬公教傳教士訴諸於清朝官員的具體規則。根據這些規定，主教們可以約見巡撫和總督，級別和他們是一樣的；修會會長和總本堂神父可以約見省級官員和道台；其他神父可以約見州府和地方官員。主教們必須將負責的神職人員列表提供給省政府官員，然而這些特權只能賦予西方神職人員。在重大的問題上，教會權威可以請求某個被教宗委託保教權的國家的公使館（法國、德國公使）來與總理衙門或與地方官員解決問題。<sup>65</sup>

500 這道詔書的頒佈似乎部分是由於駐北京的宗座代牧樊國梁（Favier）主教的合作，<sup>66</sup> 但是主要還是出於清廷官員的努力。作為反撲改革措施的一部分，清廷也許想加強各省地方官員的權力，這樣來緩解過去幾年出現的中央集權趨勢。另外，也許清廷還認為，通過允許這些傳教士們直接去找各級官員，而不經過外國公使館的調停，那些涉及傳教士和信徒的爭端可以不必成為國際政治的一部分，那麼法國的保教權（French protectorate）就可以取消了，而在時機成熟時清政府就能夠取消基督徒的治外特權。<sup>67</sup> 也許這是政府的意願，但是在實際操作過程中，這道詔書卻產生了有違初衷的後果。在實際運作過程中，該詔書允許了羅馬公教的神父和宗座代牧「穿上官服」，<sup>68</sup> 還承認他們對歸依者具有一定的民法上的管轄權：這樣，羅馬

62. 見Arsenius Volling, 《一九〇〇年在山西北部的教難》（*Die Christenverfolgung in Nord-Shansi in 1900*; Trier, 1911），頁22。

63. 見Stenz, 《在孔子的家鄉》，頁145。

64. 見Hertzlet, 《興華的條約》，頁1150；Cordier,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卷三，頁464。

65. 見John V. A. MacMurray編, 《一八九四——一九一九年間與華的條約和協定》（*Treaties and Agreements with and Concerning China, 1894-1919*; New York, 1921），卷一，頁717-718。

66. 見Cordier在《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7。

67. 見Steiger在《通報》，卷二十四，頁215-246。

68. 一八六〇年之後，這種作法好像越來越普遍。在Gilbert Reid, 《華夏排外擾亂的根源。包括一九〇〇年暴動的敘述》（*The Sources of the Anti-Foreign Disturbances in China, with a supplementary account of the Uprising of 1900*; Shanghai, 1903），頁76-104中，李桂白宣稱，主教們常常接受了（五品頂戴等）官位；當他們到達某鎮的時候，人們會鳴炮，還打着官員用的傘蓋，隊伍前面還會有人喝聲開道。他們的公布指令與官員們的公佈很相似。從一八六〇年以後他們就開始這樣作。Wen Ching於《華夏危機內觀》（*The Chinese Crisis From Within*; ed. G. M. Reith; London, 1901），頁303）這樣評論到：「在許多地方，傳教士們進到本地官員的大堂，坐在官員的旁邊，聆聽他的信徒和非信徒之間的訴訟案件。」但是我們必須記住一點，李桂白是一個新教徒，而溫常（Wen Chang）又極其反對傳教士，兩者的報告也許受到各自的偏見的影響。

公教諸團體更多成為「國中之諸小國」(imperia in imperio)。<sup>69</sup>

從一開始，該道詔書就招致了人們的批評，特別是新教的批評。本來新教和羅馬公教對彼此就沒有太多的好感，<sup>70</sup> 新教傳教士們不喜歡羅馬公教的政治角色，並且大多數人不贊成為新教獲取特權的作法。<sup>71</sup> 英國政府正式拒絕承認法國政府對於英籍羅馬公教傳教士的管轄權。<sup>72</sup> 這道詔書激怒了許多華人，不到十年的時間(1908年3月12日)，這道詔書就被取消了。<sup>73</sup>

同樣，新教也在廣泛的動盪中受累不輕。一八九八年三月，美國監理會在重慶租用的房產被暴徒們搗毀。<sup>74</sup> 在同一年，內地會的傅朗明(Fleming)和一位華人信徒一起，在貴州被民兵(鄉勇)打死。<sup>75</sup> 也在同一年，山東沂州府(臨沂)發生反教暴亂。<sup>76</sup> 一八九八年秋季，四川發生暴亂但被當地官府阻止住。<sup>77</sup> 一八九九年夏季，與西藏接界的甘肅保安地區的傳教士們被暴亂趕了出來。<sup>78</sup> 一八九九年，山東沂州又發生嚴重暴亂，新教和羅馬公教都受到了攻擊，很多基督徒被弄得一貧如洗。<sup>79</sup> 一八九九年六月，一直具有反教情緒的福建建寧發生暴亂，新教房產被燒毀，一個華人基督徒被殺，三個英國傳教士幾乎丟掉性命。<sup>80</sup> 一八九九年十月，內

69. 至少有些羅馬公教徒是喜歡這道詔書的。山西北部的宗座代牧艾主教頌唱〈贊主頌〉(Te Deum)時相信，該道詔書確保了教會的勝利，見Ricci，《野蠻行為和勝利》，頁237。

70. 這裏我們只需舉一些新教與羅馬公教之間的摩擦。在《播種和收割》，頁44，中，楊格非於一八九六年四月一日如是說到，羅馬公教徒們正在盡力阻止他的工作。《傳信部年鑒》(Sept., 1870)提出批評：新教在山東樂陵的傳教事業是一個失敗。《教務雜誌》，卷四(1871年)，頁9對此作出了回擊。

71.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頁481；《傳教的精神》，卷六十五，頁266；Broomhall，《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頁211。一八九九年九月一日，聖公會的主教們在上海召開大會，通過決議，就「法國和羅馬公教神父在華省級和地方上的迅速增長的干預」作出警示，見Pascoe，《英國聖公會二百年回顧》，卷二，頁711。另見Marshall Broomhall，《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W. W. Cassels, *First Bishop in Western China*; London, 1926)，頁211。一八九九年八月十九日，在北戴河召開的傳教士會議要求英美兩國公使為新教獲取和羅馬公教一樣的特權，另外其他一些新教傳教士也持有同的觀點。然而，聖公監理會(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美國長老會和上海傳教協會(Shanghai Missionary Association)所舉行的大會則持完全相反的觀點；美國公使康格(Conger)報告說，十分之九的新教傳教士反對延展自己的特權。美國國務院開始時指示康格為美國新教傳教士們延展特權，但是康格卻發現，大多數的傳教士都反對，因而他沒有採取行動。Steiger在《通報》，卷二十四，頁215-246，在這裏他為人們提供了文獻方面的證據。他認為至少有些新教徒已經與各地官員進行接觸，而沒有通過公使館；這也是相當非法的行為。

72. 見Koo，《外人在華的地位》，頁300。

73. 見MacMurray，《一八九四——一九一九年間與華的條約和協定》，頁718。

74. 見《外國關係》(1898)，頁191等。當時在美國有關方面的協調下，獲得五千兩白銀的賠款。

75. 見《國會的文獻》(1900)，卷一〇五；《華夏》(1)，頁4、98。在英國政府的協調下，人們獲得了二萬二千兩白銀的賠款。

76.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173。

77. 見Wallace，《四川的核心》，頁79。

78. 見Ekvall，《前線。西藏邊界》，頁152。

79. 見Smith，《震盪中的華夏》，卷一，頁155-161。

80.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162；Darley，《黎明之光》，頁163。

地會在江西湖口的房產被毀，就在同一年，在該省還出現了其他一些暴亂，新教和羅馬公教都受到了影響。<sup>81</sup>

在一八九九年底時，全國上下像一口開水鍋，不僅傳教士們受到攻擊，而且其他外國人也在劫難逃；在絕大多數的省份裏都有暴亂和初期的叛亂（riots and incipient rebellions）。不滿與忿恨幾乎可以向任何方向爆發，在任何時候都有可能變成嚴重的暴動。

### 一九〇〇年義和拳叛亂（Boxer uprising）的爆發

502 到一八九九年底時，華北地區的嚴峻形勢變得特別兇惡；到一九〇〇年時，通常稱為「義和拳叛亂」的事件發生了。

這些動盪的原因有許多，事實上，整個帝國所有那些能引起不安的原因都存在：

外國勢力侵佔領土引起的憤怒；

因傳教士們介入司法訴訟而引起的忿恨；

傳教士們在內地購置房產引起的不滿，傳教士們對某些悠久的華人風俗習慣的禁止而引起的不滿，對於華人信徒的不滿，因為這些信徒擁戴了傳教士們這種具有分裂作用的教導；

外國人對於華人的敏感神經（Chinese susceptibilities）的觸犯，包括某一些傳教士的不圓通行為；

因對基督徒習俗的誤解而產生的壞影響和醜聞；

眾多因鐵路、汽船以及新式郵局而失業的人的憤懣；

認為鐵路能破壞風水的迷信、在每個鐵路拐彎處都埋有男孩與女孩的謠言；

保守主義，特別是那些官員與受過教育者所具有的保守思想；

那些「無恥下流之徒」的存在，這些人會抓住任何機會去燒殺搶掠；

---

81.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67; Fiske, 《我父親的事業》, 頁32-33。

由慈禧和高級官員所領導的對改革的反應。<sup>82</sup>

正如我們所講的那樣，當時每個省份都存在大多數原因，但是滿洲（東北）、山西、直隸以及蒙古內與這些地區接界的地方卻成了動盪的中心。雖然運動始於山東，但以上所列各省的情形最為劇烈。如果在別的地方這次的不安與動盪，大概很快就會平靜下來，不會有太大的暴力爆發，而人們依舊會注意到改革的任務。

503

為甚麼在這些地方爆發那麼嚴重的暴亂呢？答案是不難尋找的。被外國人侵佔的大多數的海港都處於東北；大多數的鐵路都在這裏修建；清廷也在東北——它現在由那些反改革派所壟斷；這裏有一些有權力、有影響的並極端反洋的官員；這裏的政府命令「義和團」——一種民兵團（local militia）——作好準備，防禦更進一步的外來侵略。後來公使館人員、外國海軍和軍事將領處理問題的笨拙方法使得情勢更加惡化。<sup>83</sup>

這場暴風雨最初的聲音能聽於一八九九年。當時山東總督毓賢是一個極力反洋的旗人（滿人）。他從一開始就支持與鼓勵義和拳的成立。外國人在早期時稱呼這些組織為拳師們（Boxers），因為他們的不同組織大多操練武術，而他們漢語名稱是「義和拳」。這些組織與團體後來就打出了這樣一些旗號：「保國滅洋」、「立國滅洋」、「保清滅洋」。<sup>84</sup> 後來，其他一些無賴和雜亂的秘密幫會（many rowdies, and disorderly secret societies）加入到他們的行列之中。

82. 關於論述義和拳發生的原因有很多，有人強調這個原因，有人強調那個。見Ketter，〈保定府的悲劇〉頁191；Reid，〈華夏排外擾亂的根源〉，各處；Z. Charles Beals，〈中國與義和拳〉（*China and the Boxers*; New York, 1901），頁17；Smyth在〈中國反對整個世界〉（*China Against the World [Articles by various authors]*; New York, 1900）；Marshall Broomhall編，〈內地會的殉道者。包括一些逃脫者遭受的傷害和折磨〉（*Martyred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With a Record of the Perils and Sufferings of Some Who Escaped*; Toronto, 1901），頁4等；Robert Coventry Forsyth編，〈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頁5；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175-177，253；E. H. Edwards，〈山西的火與刀。外國人和華人的殉道故事〉（*Fire and Sword in Shansi. The Story of the Martyrdom of Foreigners and Chinese Christians*; New York [no date]）；〈傳教士期刊〉，卷九十七，頁364（這裏講暴亂是由傳教士們引起的），Luella Miner，〈華夏殉道者之書。一九〇〇年夏季華人基督徒殉道者英雄和奇跡般的拯救事件〉（*China's Book of Martyrs. A Record of Heroic Martyrdoms and Marvelous Deliverances of Chinese Christians During the Summer of 1900*; Philadelphia, 1903），頁17；Martin，〈圍攻北京〉，頁68；Steiger，〈華夏與西方〉，各處。關於那些認為傳教士是主要原因的說法，請見Wen Chang，〈華夏危機內觀〉；J. S. Thomson，〈華人〉（*The Chinese*; London [no date]），頁367；D. Arthur Avenport，〈從內面看華夏。研究鴉片錯誤和傳教士的錯誤〉（*China from Within. A Study of Opium Fallacies and Missionary Mistakes*; London, 1904），特別是頁36-37；Michie，〈維多利亞時代的英國人在華〉，卷二，頁233-238。

有關暴亂原因，請見一則義和拳時期貼於北京牆上的宣傳：

「皇帝會強大起來，義和拳的首領是皇族；三個月之內，所有洋人要麼被殺，要麼被趕出去；在過去四十年裏，帝國充滿了洋人，他們已經瓜分了我們的土地。」見Beals，〈中國與義和拳〉，頁15。

83. 關於義和拳的起因和它與民兵（local militia）的關聯的杰出論述，請見Steiger，〈華夏與西方〉。另見Graham，〈滿州地區的傳教區〉，頁204。

84. 最後一個旗號見於B. L. Putnam Weale，〈來自北京的信件〉（*Indiscreet Letters from Peking*; New York, 1910），頁12；另外一個說法就是：「扶清滅洋」，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175。

不久，也許從一開始就這樣，這些義和拳們開始舉行一些神秘禮儀（occult rites）；就在這樣一個巫術氾濫、諸神橫行的國度裏，舉行神秘禮儀算不了甚麼，特別是當洋人被誣使用巫術的時候，那麼最好的辦法是用比洋人更有效、更神通的「神術」來打敗他們。他們認為這些神秘禮儀可以確保鬼神予他們以保護，還可以使他們刀槍不入。

這些反洋幫會中，有的是義和拳，有的是大刀會，都受到了毓賢的庇護。504 到，一八九九年底時，他們開始迫害（山東的）基督徒，而省裏官員則放縱他們不予制止。<sup>85</sup> 各國公使館給北京政府施加壓力，十二月的時候，毓賢被袁世凱接替。<sup>86</sup> 在新總督重新恢復秩序之前，就在那一年（1899年）的最後一天，聖公會的卜克斯（Brooks）在濟南西南五十英里的地方遇害。英國政府對此反應非常強烈，因而幾個人受到了懲治，清政府賠款來為卜克斯建造一個紀念性教堂並且立一塊紀念碑——這也許不太符合基督信仰的原則。<sup>87</sup> 在北京，改革反對派（反動派 [reactionary counsels]）力量正在重新加強，雖然各國公使館抗議當時廣泛的反洋暴亂，但是清廷所頒佈的詔書表面上是在解決問題，實際上是在鼓勵那些義和拳。除此之外，朝廷將毓賢迎奉為英雄，並於一九〇〇年三月，任命其為山西總督。<sup>88</sup>

一九〇〇年的二、三月間，反對派（守舊派）又採取一些措施來鎮壓改革派。<sup>89</sup> 在整個冬末和春天，義和拳在直隸增加，而天津受到了威脅，<sup>90</sup> 五月份，樊國梁主教通知法國公使說，幾個村子被搶掠，七十多信徒被殺害，超過兩千人變得無家可歸。主教說，他相信，在北京的外國人正在面臨一場強烈的攻擊。<sup>91</sup> 五月的最後一天，一些鐵路工程師艱難地從保定逃往天津，一路上遭受攻擊。<sup>92</sup> 六月，山東濰縣長老會的建築被一夥暴徒搗毀；<sup>93</sup> 反洋的李秉衡被任命為直隸的總督，就在他北行上任途中，在河間府——耶穌會在直隸的傳教中心——屠殺了一千多羅馬

---

85. 見Martin, 《圍攻北京》, 頁60; 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75-176; Smith, 《震盪中的華夏》, 卷一, 頁163-182。

86. 見Smith, 《震盪中的華夏》, 卷一, 頁176-182。

87.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78-179; 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9; Norris, 《華夏》, 頁156-158。

88.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85-186; Smith, 《震盪中的華夏》, 卷一, 頁188-195。

89.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88-189。

90. 見James Hudson Roberts, 《爭取生存。蒙古內觀》(A Fight for Life and An Inside View of Mongolia; Boston, 1903), 頁10。

91. 見Smith, 《震盪中的華夏》, 卷一, 頁206-207。

92.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99。

93. 見Hawes, 《舊華夏的新恐懼》, 頁88-108。

公教徒；<sup>94</sup> 兩個英國傳教士在保定西北幾英里被殺；<sup>95</sup> 美國公理會在通州（就在北京郊區）的房產被燒毀，許多基督徒被殺害——這一切都發生在（通州的）外國人逃進京城之後的幾小時之內。<sup>96</sup> 六月，雲南也發生了暴亂，法國的入侵為那個地區也擴大了危機。<sup>97</sup>

在六月初的時候，北方的形勢變得更加嚴峻，因而各國決定派更多的外國軍隊進入北京。六月十日，各國聯軍兩千多人從天津啟程，但是他們受到阻擊，於是不得不又艱難地撤回天津。那些在天津的外國團體處於危險之中，六月十七日，扼守着通往天津的海上要道的大沽炮台被六國聯軍佔領。

外國人的這些措施被義和拳和朝廷視為肆意無理的攻擊（wanton assaults）。慈禧太后在那些極力反洋和好戰的大臣們的慫恿下，認為佔領大沽炮台就是一種對清廷的宣戰。不願她的老朋友榮祿的勸說以及皇帝的意願，仍然極力鼓勵義和拳，並在六月二十四日下詔殺盡帝國境內所有洋人。北京那些處於統治地位的人們相信，從帝國趕走專橫的洋人並剷除洋人可恨工作的時機已經來到。慈禧身邊的許多人，也許「老佛爺」（慈禧）自己，都相信，在神奇力量和朝廷軍隊的幫助下，義和拳能夠將洋人趕出去。這樣，清朝華夏就被引上了一條與世界對抗的道路。<sup>98</sup>

在直隸、山西、滿洲和蒙古的一部分，北京政府能夠推行自己的想法。天津的外國團體受到了圍攻，但是他們受到了那些從海上能到達的各國軍隊的保護。北京的外國團體和一些華人基督徒開始時集中在北堂（西什庫教堂）、公使館區（東交民巷）和美國監理會駐地（崇文門內），後來到六月二十日時，他們集中於前兩個地方（北堂和使館區）。六月十九日，也就是在大沽炮台失陷後兩天，總理衙門通知外國公使，因為清廷海軍將領要求歸還大沽炮台，清廷已經與他們所代表的國

94.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261。

95. 見同上, 頁199; 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15-17。

96.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203; Mateer, 《圍攻時期》, 頁40-63。

97. 見R. Logan Jack, 《華夏內地。與漢人、蕃子及其他少數民族的經驗》（*The Back Blocks of China. A Narrative of Experiences Among the Chinese, Lefans, Lolos, Tibetans, Shans and Kachins, Between Shanghai and the Irrawadi*; London, 1904）, 頁103。

98. 見Ching-Shan, 《閣下景善的日記。以華人的眼光看義和拳問題》（*The Diary of His Excellency Ching-Shan. Being a Chinese Account of the Boxer Troubles*; published and translated by J. J. L. Duyvendak; Ex Actorum Orientalium Volumine III excerptum, 1924）, 各處。滿人靜山（Ching-shan）的位置當時是記錄朝廷內每日發生事情的史官。這裏，慈禧如此作事的背後動機不是很清楚，而她當時相信的顧問們的動機也不太清楚。情況可能是這樣的：他們想，當時清廷的命運正處於危險之中，一些人相信，如果不採取措施對付洋人，那麼這些暴亂就可能轉向滿清。另外，如果外國政府不使用武力來保護自己的臣民，那麼暴亂是否發生也不一定。當然，外國人的救援嘗試和攻佔大沽炮台的行動都促進了這次危機，但是危機無論如何是要來的。在朝廷裏有兩派意見相反的大臣，外國指揮官們的准戰爭行動幫助朝廷向那些好戰派傾斜——但如果外國人當時表現的安靜一點，好戰派很可能仍然會佔上風。請參考Steiger, 《華夏與西方》，了解一個有關於此的理論。



家宣戰，他們和他們國家的臣民必須在二十四小時之內離開京城。<sup>99</sup> 六月二十一日出現了一份正式開戰的宣戰書。<sup>100</sup> 六月二十日，德國公使克林德公爵（Baron von Ketteler）在去總理衙門的路上，被一個滿清旗手殺害，而公使們決定不要相信任何清政府派的衛兵，也不要離開北京城。

那天，躲於這兩處（北堂、東交民巷）的外國人開始受到圍攻。這兩處有四百二十五個士兵，他們是與天津聯絡切斷之前留在北京的。在這些士兵的幫助下，這兩處的外國團體和一些華籍基督徒堅持到了八月十四日。那天，各國勢力集結了一大批士兵從天津攻到了北京。朝廷逃到了西安。北京受到了那些進犯士兵的洗劫——這些士兵的貪婪還超過了那些義和拳，外國軍隊被派到（河北地區的）鄉村解救那些能在危機中成功保護自己的外國人和華人基督徒；同時，外國軍隊劇烈地鎮壓了那些剩餘的反抗力量。

當然，全帝國都感受到了義和拳爆發所帶來的衝擊。然而在東北以外的地方，那些執政的官員意識到了與整個西方和日本作戰是無益的。他們不僅沒有參加戰爭，而且還將自己的精力用於保護外國人和維持秩序上。他們更進一步得到證  
507 實——六月二十日，天津的外國海軍將領正式聲明，他們並不是來向清廷開戰的，而純粹是來解救他們的國民的，這些海軍將領的觀點也就是他們諸政府的觀點。得到了這種保障之後，山東的袁世凱鎮壓了義和拳，武昌總督張之洞和南京總督劉坤一有力地影響了和平的進程，時任廣州總督的李鴻章努力在朝廷和外國勢力之間進行調停，大多其他官員紛紛效仿他們。另外，六月二十四日的「見洋人誅之」的詔書在被電報發往各省之前就已經被改動，從原來的「誅之」改為後來的「護之」——負責官員大概為此會掉頭。<sup>101</sup> 因此，在華北地區以外很少有嚴重的生命、財產損失。<sup>102</sup>

以上這段概述就是一九〇〇年夏季和秋季發生的事件。這裏我們所關心的是傳教士們和華人基督徒所受困難的程度。正如我們多次所講的，傳教士們對那些引起義和拳爆發的動盪與不安要負部分——但只是部分——責任。首先，這些混亂與起義不是反基督徒，而是反外國的，是「反洋的」。不過，傳教士們和信徒們則是最主要的受害者。由於他們本身的使命，傳教士們更廣泛地散佈於條約口岸之外的

---

99. 見Martin, 《圍攻北京》, 頁77。

100.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236; Beals, 《中國與義和拳》, 頁110。

101.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237-238; 《景山的日記》(Diary of Ching-shan), 頁60-61。關於此次事件的真實性, 人們還有一些疑點。

102. 這段概述來自於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193-259。

地方，更容易成為攻擊的對象。另外由於我們前面幾章所講的原因，他們大概更為人們所厭。華人基督徒被人們冠以「二鬼子」（secondary devils）<sup>103</sup>的稱號，他們被認為是他們國家和文化的叛徒，一八五八年條約所給予他們的保護更將他們推向了洋人，那些傳教士介入司法訴訟的賬記到了他們頭上。因此，一九〇〇年是最值得紀念的，因為在一九〇〇年在華的基督徒們遇到了前所未有的迫害。在中國幾個世紀的活動中，羅馬公教遇到了許多挫折，但是他們從來沒有像這次這樣失去了那麼多生命。對於新教徒來說，義和拳混亂是對他們的第一次真正嚴重的打擊，第一次廣泛的迫害。對於羅馬公教和新教來說，這次挫折都不是長久的；這次挫折因着人們對英雄行為的回憶和對殉道者的敬禮甚至能加深信仰。總之，對於新教和羅馬公教來說，這一年都是永久難忘的，而且在他們各自的史冊中，這一年的事件都佔據着顯着的位置。

508

### 羅馬公教與義和拳混亂

羅馬公教受害非常嚴重，因為他們的事業時間很長很穩固，他們的信徒也很多，而且他們對於訴訟的介入為他們自己招致了人們的反感。義和拳對於羅馬公教的仇恨似乎甚於對新教的仇恨。在直隸這個暴亂中心，破壞是巨大的。一九〇〇年初，北京的宗座監牧，遣使會的樊國梁主教當時正在歐洲，但當他聽到日益增加的動盪與不安時，他迅速返回北京。<sup>104</sup>到五月的時候，基督徒們紛紛被殺，這位主教一封接一封地向法國政府寫信求援，但得到的只是不充分或暫時的保護。<sup>105</sup>到六月中旬的時候，義和拳到達了北京，在月底之前，始於十八世紀的南堂被毀壞，許多教徒在堂裏及堂院裏被殺；<sup>106</sup>東堂被燒，聚於那裏的信徒們和他們的本堂神父遇害；西堂被付之一炬，雖然神父們、修女們和一些華人信徒被救援隊伍送到了公使館，但是其他在堂裏的一些避難者或被殺害，或在逃走未成後重又被扔進火中，<sup>107</sup>大概有一千多教徒或大屠殺的倖存者被帶進了公使館，加入了自衛者的行列；京城

103. 各種稱號不一；洋人也被稱為「大毛子」，本地信徒為「二毛子」，販賣洋貨的商人則為「三毛子」，三種「毛子」都曾遭義和拳殺害。——譯者注

104. 見Bishop A. Favier, 《北京的心。樊國梁主教關於一九〇〇年五月到八月圍攻北京的回憶》（*The Heart of Peking. Bishop A. Favier's Diary of the Siege [May-August, 1900]*, ed. J. Freri; Boston, 1901），頁6等。

105. 見Piol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卷三，頁104。

106. 見J.-M. Planchet, 《義和拳教難時期北京殉道者的文獻》（*Documents sur les martyrs de Pékin pendant la persécution des Boxeurs*; 2 vols; Peking, 1922），卷一，頁107。

107. 見Weale, 《來自北京的信件》，頁56-70；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204-205；J. O. P Bland & E. Backhouse, 《慈禧之下的華夏。慈禧傳記和她的時代：來自政府文獻和王室審計官的資料》（*China under the Empress Dowager. Being the History of the Life and Times of Tzu Hsi, Compiled from the State Papers and the Diary of the Comptroller of Her Household*; Boston, 1914），頁194。

的另一端，在北堂及其附屬建築和仁愛會修女院裏，樊國梁主教聚集起約三千四五百人，他們是神職人員、外國助手、華人教徒，一半以上是學校和孤兒院的婦女和孩子。他們在很少一些法國水兵的幫助下將義和拳拒之於門外長達兩個月——從六月十四日到八月十六日聯軍的解圍。在這段時間裏，槍戰常常很激烈，五枚地雷在信徒中間爆炸，食品一度短缺，共有四百多人遇害，但那些倖存者們則勇敢堅守，曾一度出擊將來犯者逼出去。<sup>108</sup> 北京其他的羅馬公教建築物全部被毀，甚至北京西部柵欄的利瑪竇、湯若望、南懷仁等十七和十八世紀的傳教士們的陵墓也受到了褻瀆。<sup>109</sup> 在整個直隸，情形都差不多，在該省東南部地區，耶穌會受難非常嚴重，好幾個教堂和許多華人教徒之房屋被燒毀，很多華人教徒和至少四個神父遇害。<sup>110</sup> 在幾個中心，有些耶穌會士與他們的「羊群」（信徒）呆在一起，在一些傳教站聚集了約一萬八千多人，相當於那裏全部信徒的三分之一。他們在那裏一起抵禦迫害者的進攻，直到那次風暴結束，或直到法國軍隊來解救他們。<sup>111</sup> 有些教徒將他們自己的得救歸於聖母瑪利亞和玫瑰經的庇護，據人們報告，童貞母瑪利亞至少顯現過一次，將那些來犯者趕走。<sup>112</sup> 其他一些教徒則進行自衛，例如天津南部一個地方，一千八百人共同抵禦入侵，直到十月份法國士兵的到來。<sup>113</sup> 苦修會隱修院（即河北懷來楊家坪修院）處於山中，並沒有受到嚴重的騷擾，因而那裏的一些信徒獲得了避難所。<sup>114</sup> 總之，在暴風雨過後，樊國梁主教估計，僅僅在他的代牧區——當時在直隸有四個代牧區——內，四分之三的教堂被毀，至少有一萬五千到兩萬信徒失去了他們的性命。<sup>115</sup> 在北京西部的歷史紀念墓地（柵欄），地上仍依稀可以見到義和拳褻瀆的證據，在那裏埋葬着那一年殉道的六千多人的屍體，<sup>116</sup> 另外在紀念教堂四周的石頭上刻着一些為人所知的名字，他們默默見證着基督徒團體所經歷的痛苦和

108. 見Sarah Pike Conger, 《來自華夏的信。以慈禧太后和華人婦女為主》 (*Letters from China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the Empress Dowager and the Women of China*; Chicago, 1909), 頁1661; Favier, 《北京的心》, 各處; J.-M. Planchet, 《義和拳教難時期北京殉道者的文獻》 (*Documents sur les martyrs de Peking pendant la persecution des Boxeurs*; Peking, 1922), 卷一, 頁35等; George Lynch, 《文明之戰爭。一個「洋鬼子」與列強在華的經驗》 (*The War of the Civilizations. Being the record of a "Foreign Devil's" Experience with the Allies in China*; London, 1901), 頁93-395; Brown, 《舊華夏中的新力量》, 頁199。

109. 見Planchet, 《義和拳教難時期北京殉道者的文獻》, 卷一, 頁195等。

110. 見Piol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卷三, 頁145; 《華夏和斯里蘭卡》 (*Chine et Ceylan*, 6 [Dec., 1900]), 頁185等; 8 (Dec., 1901), 頁27等; (Sept., 1901), 頁412等、443。

111. 見《傳教士的日記和報告》 (*Journals and accounts of missionaries*)、載《華夏和斯里蘭卡》6 (Dec., 1900), 頁112等; 7 (March, 1901), 頁275等; 8 (Sept., 1901), 頁381等。

112. 見Albert Vinchon S. J. 在《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 (March, 1905), 頁130-133。

113. 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316。

114. 見Limaque, 《在華的苦修會 (特拉伯會)》, 頁57等。

115. 見Favier在《傳信部年鑒》, 卷六十四, 頁18-19。一九〇〇年初, 代牧區共有四萬六千八百九十四個信徒, 大約三分之一的人失去了性命, 見Planchet, 《義和拳教難時期北京殉道者的文獻》, 卷一, 頁32。

116. 見John J Considine, 《梵蒂岡的傳教展覽》 (*The Vatican Mission Exposition*; New York, 1925), 頁159。

所顯示出的英雄氣概 (heroism)。<sup>117</sup>

在山東，總督袁世凱防止了像直隸那樣的災難，但是在山東北部的代牧區，兩個信徒被殺，二、三百個信徒團體被毀壞。<sup>118</sup>

在山西，那個兇狠好戰的毓賢正在當權，基督徒們不會從他那裏得到絲毫的憐憫。在暴亂發生的時候，那裏共有十八個外國神父——包括宗座代牧艾 (Gregory Grassi) 主教、他的副主教富 (Francis Fogolla) 主教，他們都是方濟各會的、約二十位華人神父、一千五百教徒以及五個由瑪利亞方濟各傳教修女會所管理的孤兒院。<sup>119</sup>六月底的時候，毀滅工程已開始了。<sup>120</sup>太原的教會財產被摧毀，七月九日那天，艾主教、富主教、幾個司鐸、<sup>121</sup>四五個修道生、<sup>122</sup>一個終身修士、<sup>123</sup>幾個修女<sup>124</sup>以及九個僕人被拖到了總督毓賢的案前，悉數將他們殺害，而毓賢親自砍了年老的富主教一下。<sup>125</sup>進而，大屠殺迅速傳遍全省，到那年年底，大約兩千信徒失去了性命。<sup>126</sup>

在蒙古，一九〇〇年初的時候，一百多個聖母聖心會的傳教士們為四萬教友服務，並且還管理着數個學校。在這裏，瑪利亞方濟各傳教修女會的修女們也管理着一些孤兒院。<sup>127</sup>這裏和山西一樣，災難始於六月，一直持續到夏季。鄂爾多斯 (陝北) 的宗座代牧韓默理 (Hamer) 主教在經過英勇的抵抗之後被擒，他的手指和腳趾全被砍下，然後他被拖着從一個村子走向另一個村子，一直到死，這樣他的痛苦才算結束。在另外一個地方，兩個歐洲神父被殺死，他們的頭被砍下示眾。還有另

511

117. 見Clement, 《華人的生活 and 思想。在北京語言學校作的講演, 一九一七 — 一九一八年》 (*Some Aspects of Chinese Life and Thought. Being Lectures Delivered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Peking Language School, 1917-1918; Shanghai & Peking*) , 頁186。

118. 見Pacifique-Marie Chardin, 《在華的方濟各會。地理和歷史記錄》 (*Les missions franciscaines en Chine. Notes géographiques et historiques; Paris, 1915*) , 頁61。

119. 見Ricci, 《野蠻行為和勝利》, 頁19。

120. 見Arsenius Völling, 《一九〇〇年山西北部的教難》 (*Die Christenverfolgung in Nord-Schansi [China] im Jahre 1900; Trier, 1911 [Sixth volume of "Aus Allen Zonen. Bilder aus den Missionen der Franziskaner in Vergangenheit und Gegenwart"]*) , 頁28等。

121. 指法奇 (Faccini) 等人。——譯者注

122. 指張景光、張志和、張煥、董博第、王銳等 (見索引)。——譯者注

123. 指安振德 (Andreas Bauer, 方濟各會) (見索引)。——譯者注

124. 指艾明納 (Grivot)、雅都斐 (Dierk)、菊斯德 (Moreau)、南內蒂\* (Nannetti)、那達理 (Kerguin)、巴溪 (Giuliani)、雅芒定 (Jeuris) 修女 (見索引)。——譯者注

125. 見Ricci, 《野蠻行為和勝利》, 各處; Völling, 《一九〇〇年山西北部的教難》, 各處。

126. 見Holzapfel, 《方濟各會史手冊》, 頁541。(在太原地區有許多村子被燒、信徒全被殺, 死亡者人數大概遠遠超過二千人。——譯者注)

127. 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 頁279。

外一處，三個傳教士被燒死在教堂裏面。在該地區的東部和南部到處是燒殺搶掠，至少有一個地方的攻擊是由蒙古人所領頭的。偶爾地，一些基督徒團體加強他們的避難處來防禦敵人的進攻：僅僅在一個地方被圍的公教徒就多達四千多人。在這些被圍的地方，有的有俄羅斯士兵的幫忙，有的教徒本身是獵戶，而有的神父本人成了他羊群的隊長。十五個傳教士在沙漠中跋涉了四十二天之後到達了西伯利亞，這樣逃脫危險了。在義和拳之後，那些強盜們趁火打劫。教會重新安定下來那是幾個月以後的事情了。在蒙古，共有九個傳教士、三千信徒被殺，許多其他信徒則死於缺衣少食。這個年輕的傳教區死了這麼多人，受到了如此沉重的打擊。<sup>128</sup>

在滿洲（東北），受累最深的還是羅馬公教，本地的一個幫會（守齋會 [Fasters]）與義和拳和政府聯合起來進行瘋狂的滅絕活動（orgy of extermination）。各地的聖堂、教堂、教會站、住所、修院、學校和孤兒院無一倖免，全部被搶掠燒光。在瀋陽，政府官員命令將宗座代牧紀主教（Guillion）、一個外國神父和一個本地神父、兩個修女以及數百信徒活活燒死在教堂裏面。據說，當時主教死於他的主教袍內，先是受到子彈的射擊，後來頭被砍下。據報告，在整個滿洲，共有一千四、五百信徒被屠殺。<sup>129</sup>

正如我們前面所講的，在東北以外，教會遭受的破壞沒有那麼嚴峻。在很廣的地區內沒有殺人的事情出現。例如在甘肅，根據一九〇〇年十月的報告，整個地區相對平安無事，雖然官方命令（聖母聖心會的）傳教士們返回歐洲，但他們還是各自留在自己的任上。<sup>130</sup> 一九〇〇年九月，一個在大西南旅遊者遇到了一個神父，那個神父到那時從未聽說過義和拳的事情，當他得到法國公使要求所有的法國公民離開雲南的通知時，他拒絕說，他不能丟下自己的羊群不管，他要等主教的命令。<sup>131</sup>

然而，北方傳來的消息使得該地區本來已經存在的動盪更雪上加霜，這樣不可避免地會有零星的暴亂。最嚴重的一次要屬湖南衡州的暴亂，那時是湖南羅馬公教團體的中心。許多房產都受到了破壞，范主教（Fantosati）、兩個歐洲的神父<sup>132</sup>

128. 見同上，頁1-6、13-19、33等、38-41、60-62、67-71、73-89、97-108、121-131、145-157、176-181、202-208；（1902），頁31；（1906），頁92-95；J. J. Burke，《眾多國度中的教會。走遍全球》（*The Church in Many Lands. A Trip Around the World*; Baltimore & New York, 1915），頁54；《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八，頁61-62。

129.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242；Graham，《滿洲地區的傳教區》，頁168；Christie，《在滿人首都三十年》，頁144；《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三，頁83-98、393-403。

130. 見Letters from Kansu在《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1），頁60-66。

131. 見Jack，《華夏內地》，頁172。

132. 指安守仁（Gambaro）神父、加克曼托尼\*（Ciacomantonio）神父，見索引。——譯者注

（都是方濟各會的）以及很多華人信徒都遇害。<sup>133</sup> 兩個外國傳教士安全逃脫，一個傳教士被一個外教婦女藏在了米櫃子裏，另一個傳教士被一些華人信徒放在了一個棺材裏抬了七天，抬棺者對那些盤查者說棺裏是一具等待回家入葬的屍體。<sup>134</sup> 在湖北襄陽，那裏的巡撫於七月十日下令摧毀傳教士們。<sup>135</sup> 十月份，江西傳來消息說，那裏的教堂、住所、信徒團體無一倖免，但也許這是太樂觀的說法。<sup>136</sup> 在浙江，很多地區都受到了嚴重的影響，而雲南的傳教士們大多到（越南）東京地區和緬甸避難。<sup>137</sup>

羅馬公教一共失去了五位主教、三十一位歐洲神父、九位歐洲修女和兩位聖母會修士（Marists）。<sup>138</sup> 那些被殺或因食物缺少而死的華人公教信徒的確切數字無從得之，大概超過了三萬人。

513

### 新教與義和拳混亂

新教近年來才入華，比羅馬公教要晚得多，在義和拳混亂所發生的中心——華北地區也只有四十年，自然有可能受迫害的信徒團體也要小得多。因此，華人新教徒被殺的人數比羅馬公教徒被殺的人數要少；另一方面，新教傳教士被殺的人數要比羅馬公教的傳教士被殺的人數要多。

在北京及其附近，新教的損失非常嚴重。我們已經知道了通州的生命、財產損失。另外，我們前面也講到，新教傳教士們和一些新教徒們先是在北京美國監理會所（崇文門內）避難，後被轉到英國公使館，在這裏傳教士們直接分享和參予了被圍攻時的困苦與勞作。他們是安全和防衛事務的負責人，並且還在其他很多方面進行幫助。剛開始時，一些外國使節想放棄那些華人信徒，但是後來人們在毗鄰的地方發現了一個大殿（an adjoining palace），共有七百新教徒在那裏參加了自衛行動，

133.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四，頁20-24。

134. 見Beals，《中國與義和拳》，頁120。

135. 見《傳播信仰會。公教在海外傳教區工作十年（1898-1907）》（*L'Œuvre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 Dix années d'apostolat catholiques dans les missions [1898-1907]*），頁52-53。

136. 同上，頁52-53。（公教、新教在江西被搗毀的教堂共有39處。——譯者注）

137. 同上，頁52-53。

138. 見《傳播信仰會。公教在海外傳教區工作十年（1898-1907）》，頁52-53。數字不是確定的，這裏的一個列表是，除了那些被殺的主教外，還有三十一個歐洲神父：八個耶穌會士，十一個巴黎外方傳教會士，五個方濟各會士，四個遣使會士，三個聖母聖心會會士——同上，頁52-53。另一個列表是，除了五個被殺主教外，還有六個方濟各會上，四個耶穌會士，四個遣使全會士，八個巴黎外方傳教會士，七個聖母聖心會修女。見Cordier，《公教百科全書》，卷三，頁671。也許在蒙古地區七個人（聖母聖心會會士）被殺是正確的，包括那兩個於一九〇一年被殺的。Anton Huonder編，《公教傳教講演集》（*Die Mission auf der Kanzel und im Verein. Sammlung von Predigten, Vortraegen und Skizzen ueber die katholischen Missionen unter Mitwirkung anderer Mitglieder der Gesellschaft Jesu herausgegeben von Anton Huonder*; Freiburg im Breisgau, 1912, 1913），卷一，頁39，講到被殺者包括四個主教、四十一個傳教士、十一個修道生、九個修女以及兩萬多信徒。

還有大約一千四百個公教徒。這些華人教徒們的勞力協助很重要，他們中甚至還有學生，他們的處境常常很危險。他們中有的人作翻譯，有的人則擔負起一項危險而艱巨的任務：給天津和那些救援的隊伍送信。一些人失去了性命，但大多數都活到了歡迎救援力量到來的那一刻。<sup>139</sup>

直隸其他地方的新教傳教站都受到了嚴重的損害。華人信徒被殺，傳教士們常常歷經艱險逃到沿海地區。<sup>140</sup> 最嚴重的屠殺發生在保定，六月三十日和七月一日，美國公理會和北美長老會的教產被毀，屬於它們兩會和內地會的十五個外國人和一些華人信徒被殺害。<sup>141</sup> 這些殉道者所表現出來的寧靜與安祥給那些旁觀者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

山西的毓賢對公教信徒和新教徒們都沒有表現出任何心慈手軟。六月二十七日，在太原發生的一次暴亂中，康普施女士（Miss Coombs）在試圖救兩個華人小孩時被暴徒們用火燒死。<sup>142</sup> 七月九日，毓賢下令處死了三十三個外國新教人士——十男、十四女和九個孩子。<sup>143</sup> 七月十二日，兩男、五女、五個孩子（他們都是外國人）和五個華人信徒在大同遇害。<sup>144</sup> 在離省府北面四十五英里的忻州，當英國浸禮會的人們聽到康普施女士遇害的消息後，決定逃離。他們躲在了一個山洞裏，後被發現並被帶回城裏拘禁起來；八月九日，他們被帶出，表面上是要被送往沿海地區，但當他們被帶到城門時，與義和拳相遇，他們被剝光衣服，最後被殺害。<sup>145</sup> 在

139. 有關被圍的記述請見Morse,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卷三, 頁232-277; Roland Allen, 《圍攻北京使館區》(The Siege of the Peking Legations; London 1901), 各處; Mateer, 《圍攻時期》, 各處; Weale, 《來自北京的信件》, 各處; Jessie Ransome, 《圍攻北京的故事。一九〇〇年五月到八月的日記》(Story of the Siege Hospital in Peking, and Diary of Events from May to August, 1900; London, 1902), 各處; Luella Miner, 《華夏殉道者之書。一九〇〇年夏季華人基督徒殉道者英雄和奇跡般的拯救事件》(China's Book of Martyrs. A Record of Heroic Martyrdoms and Marvelous Deliverances of Chinese Christians During the Summer of 1900; Philadelphia, 1903); Mrs. Conger, 《來自華夏的信》, 頁109等; Smith, 《震盪中的華夏》, 各處; Isaac Taylor Headland, 《華人英雄》(Chinese Heroes; New York, 1902), 頁69、52-73、121-137;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107-113。關於公使館的被圍和獲救, 請見Frederick Brown, 《華夏三十年後的黎明》(China's Dayspring After Thirty Years; London, 1914), 布朗(Frederick Brown)當時是救援隊伍的一員。

140. 見C. H. S. Green, 《多次面對過死亡》(In Deaths Off; Toronto, 1901), 各處; Green, 《直隸內地會傳教士的可怕經驗》(Thrilling Experiences of C.I.M. Missionaries in Chih-li; Shanghai, 1900), 各處。一百七十八個屬美國長老會的歸依者在保定和北京被殺。見《長老會報告》(1901), 頁11。

141.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19等; Ketter, 《保定府的悲劇》, 頁317及以下。遇害者之一就是皮德金(Horace Tracy Pitkin), 他是美國公理會自立的傳教士, 他在華不到四年的時間。他在給他妻子的最後話語中有這樣的內容: 當他的兒子長到二十五歲時, 他應該回到華夏。他的這些話常常有人引用提及。見Robert E. Speer, 《紀念皮德金》(A Memorial of Horace Tracy Pitkin; New York, 1903)。

142.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33; Edwards, 《山西的火與刀》, 頁59-82。

143.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32-40; Edwards, 《山西的火與刀》, 頁59-82; C. A. Pigott, 《堅持到死。在華殉道。紀念衛爾斯利和皮戈特》(Steadfast Unto Death, or Martyred in China. Memorials of Thomas Wellesley and Jessie Pigott; London, 1903), 各處。

144. 見《傳教士殉道者的臨終信和其他報告》(Last Letters and Further Records of Martyred Missionaries), 頁51-55。

145.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43-46; Fullerton & Wilson, 《新華夏: 現代的旅行方式》, 頁107。

孝義縣，兩個中華內地會的未婚傳教士被處死——處死前，他們跪下向主祈禱。<sup>146</sup> 在太古，美國公理會的六個傳教士和八個華人信徒於七月三十一日被處死，他們的頭顱被呈獻給了總督（毓賢）。<sup>147</sup> 在汾州，美國公理會七人和內地會三人於八月十五日遇害。<sup>148</sup> 美國公理會（奧柏林 [Oberlin] 的學院向其輸送了一些畢業生）失去了十五個人，後來人們在俄亥俄（Ohio）的校園裏為這些殉道者立了一個拱形紀念門。<sup>149</sup> 在朔平府（朔州），所有的屬於瑞典聖潔會的傳教士——共十人——全部遇害。<sup>150</sup> 八月三十日，另外六個外國人在數星期逃亡後被捉殺害。<sup>151</sup> 據統計，整個山西共有七十八個外國新教傳教士被殺害，其中五十六個成人和二十二個孩子。<sup>152</sup> 另外一些人經過千難萬險，到達安全的地方，他們所經歷的苦難簡直是生不如死。<sup>153</sup>

515

在蒙古，遇難的人也很多。受這次打擊最重的要屬宣道會，一九〇〇年初時，該會共有三十八個傳教士在華，但二十一個人遇害，一起遇害的還有傳教士們的十四個孩子。<sup>154</sup> 九月一日，協同會（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的四個人被殺害，後來又有一個遇難。<sup>155</sup> 一些傳教士從北京以北的張家口和其他地區出發，經過戈壁沙漠，最後到達烏蘭巴托和恰克圖，這是一次驚心動魄的大逃亡。<sup>156</sup>

在滿洲（東北），雖然暴亂開始得較晚一些，但是北京六月下旬發生的事件、對各國的宣戰以及那誅殺洋人的詔書等導致了一場非常殘酷的迫害。新教傳教士們得到了足夠的警示因而能夠組織逃跑，但那些華人信徒則沒有那麼幸運。新教教會

146.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64-68。

147. 同上, 頁68、79; F. C. H. Dreyer, 《義和拳起義和山西中南部地區的屠殺。敘述一個傳教士團體向東部的逃難》(The Boxer Rising and Missionary Massacres in Central and South Shansi, North China, with an account of a Missionary Band's Escape to the Coast; Toronto [no date]), 頁15-42。

148.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70。

149. 見Oberlin-Shansi Mission, 《十年後》, 各處。

150.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359。

151. 見Edwards, 《山西的火與刀》, 頁88-90。

152. 見《教務雜誌》, 卷三十一, 頁532; 關於山西的屠殺, 請見Isabella C. MacLeod Campbell, 《通過大門進入城市。內地會殉道者斯圖爾特及麥基的回憶錄》(Through the Gates into the City. Memorials of Stewart and Kate McKee, Martyred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no date]), 各處; 《山西大屠殺新聞》(Further News of the Massacres in Shansi; Shanghai, in Shanghai Mercury, 1900), 各處。

153. 見Archibald E. Glover, 《華夏的眾多奇蹟。上主救了我脫離帝國義和拳的手》(A Thousand Miles of Miracle in China. A Personal Record of God's Delivering Power from the Hands of Imperial Boxers of Shansi; London, 1904), 各處; Broomhall, 《內地會的殉道者》, 頁68-76、89-101; Edwards, 《山西的火與刀》, 頁84-8; 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116-147; 《傳教士殉道者的臨終信和其他報告》, 頁53-93。

154.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82。

155. 見Mark Williams, 《通過戈壁沙漠; 逃脫義和拳的危, 一九〇〇年六月—九月》(Across the Desert of Gobi. A Narrative of an Escape During the Boxer Uprising, June to Sept., 1900; Hamilton, Ohio, 1901), 各處; Roberts, 《爭取生存。蒙古內觀》, 各處; 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85等。

156. 見Forsyth,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 頁81。



剛剛接受了一大批歸依者，因而出現背教現象也就不奇怪，大約有三分之一的信徒（絕大多數都是最近才歸依的）採取了簡單的由那些寬容官員所提供的迴避方式，公開放棄了他們的信仰。然而，大多數人還是誠信的，約三百人被屠殺，有些人被殺的方式是非常殘忍的。<sup>157</sup> 例如，一個宣講者被捉，暴徒要求他放棄信仰，在他拒絕之後，暴徒割掉了他的眉毛、耳朵、雙唇。在這些酷刑之後，他仍然很執着。於是暴徒們將他的心挖出，並在戲樓裏展覽數日。他十四歲的女兒追隨父親的芳表，也被殺害。<sup>158</sup>

在東北以外的地區，最嚴重的迫害發生在浙江。那誅殺洋人的詔書到達該省時似乎並沒有改動。在一些猶豫之後，總督還是將詔書貼了出去。雖然很快他就將下令取消那道詔書，但是還是有一個地方發生了不幸。七月二十一日到七月二十三日，衢州的混亂分子將一個地方官員殺死，理由是他有意保護那些外國人，然後這些暴徒還殺害了中華內地會的十一名成員。<sup>159</sup> 別的地方似乎沒有出現傳教士被殺這種情況。雖然也有痛苦的經歷和艱難的逃亡，但是大部分的傳教士們還是在他們公使館的建議下，撤到了條約口岸城市。許多教堂被毀壞，很多華人基督徒受到了粗暴的對待，但是流血事件不是很多。<sup>160</sup> 即使在義和拳發起的山東，袁世凱雖然沒有使信徒們完全免於騷擾，但他還是阻止了對外國人的進一步殺戮。<sup>161</sup> 與暴亂的山西接界的陝西總督端方成功地將甘肅和陝西兩省內的傳教士們護送到友好的張之洞轄區。<sup>162</sup>

新教徒被殺的數目不是很確切，遇難外國傳教士們的數目大體上是這樣的：成

157. 見Ross在《世界傳教期刊》，卷十五，頁817；Christie，《在滿人首都三十年》，頁133-150；Graham，《滿州地區的傳教區》，頁143、222等；Forsyth，《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頁273-310。

158. 見Graham，《滿州地區的傳教區》，頁179。

159. 見Smith，《震盪中的華夏》，卷二，頁605；Forsyth，《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頁90；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243。

160. 見Glover，《救恩會》，頁73等；Walter A. Sellew，《賴\*女士，一位傳教女士》（*Clara Leffingwell, A Missionary*; Chicago, 1907），頁137等；W. A. Grist，《潘樂德。在華的先驅傳教士》（*Samuel Pollard, Pioneer Missionary in China*; London [no date]），頁111-118；Dublin University Fuhkien Mission，《都柏林大學公會在福建的傳教史》，頁23；Pitcher，《廈門和周圍地區》，頁143；Stock & McClelland，《為基督在福建》，頁36；Smith，《震盪中的華夏》，卷二，頁605；China Inland Mission，《現代的五旬節。西南地區原住民的恢復》（*A Modern Pentecost. Being the Story of the Revival among the Aborigines of Southwest China*; London [no date]），頁24；Murdoch Mackenzie，《在河南二十五年》（*Twenty-five Years in Honan*; Toronto, ca. 1913 or 1914），頁94-107；Paul Gurr，《巴陵會在華夏地區陸港的傳教事業》（*Bilder aus der Berliner Mission in Lukhang-Suedchina. Nach den Berichten des Missionars Rhein*; Berlin [after 1900]），頁32等。

161. 見Smith，《震盪中的華夏》，卷二，頁602-604。

162. 見Beckman，《西安大屠殺和其他的與北美瑞挪會有關的經驗》，頁42；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241、242。

人一百三十四<sup>163</sup>或一百三十五，孩子五十二或五十三，<sup>164</sup>總數大約為一百八十六或 517  
一百八十八。這些人中有近三分之一的人來自中華內地會以及與之有聯繫的團體。<sup>165</sup>  
華人基督徒被殺的數字更不確切，其中一組統計數字是一九一二人，這裏面包括三  
位蒙古信徒。<sup>166</sup>年輕的新教教會為信仰付出了巨大的代價。

當然，歐洲和美國關於義和拳的記錄者大多着眼於外國傳教士們所經受的苦  
難。這些殉道者們所表現出的堅定和勇敢是值得褒獎的：在這些記錄中沒有關於放  
棄信仰或動搖的例子。然而，大家不要忘記，那些殉道者中絕大多數是華人信徒。  
在巨大的壓力下，有些歸依者背棄了他們的信仰，<sup>167</sup>有些歸依者逃避的方式與方法  
也不一定是合適的。<sup>168</sup>然而，大多數的信徒還是誠信的，即使他們有可能通過簡單  
的讓步或妥協行為就可以保住性命。記錄中有很多堅定不移的人的例子，山西英國  
浸禮會的一個家庭廚師不顧雇主的反對，堅持跟他們到監獄，在那裏為他們準備飯  
食，並將他們最後的消息傳出去。<sup>169</sup>丁立美（後來成了一個名人），在迫害發生的  
時候，他堅持與他的羊群呆在一起，有一次被人毒打，最後被留下，因為他們想他  
已經死了。<sup>170</sup>保定的孟牧師畢業於通州華北協和書院，他是美國公理會華北會按立  
的第一個華人牧師。聽到暴亂消息後，他馬上回到了那個城市，並將自己宣道的教  
堂門打開；事實上，他可以安全逃走，但他沒有那樣做，他卻讓他的兒子逃走以繼  
續他走後留下的工作。之後，他被殘酷折磨，最後他被殺害。<sup>171</sup>這樣的故事，我們 518  
可以寫好幾頁。<sup>172</sup>這裏我們也不要忘記某些華人官員，雖然他們不是基督徒，但  
是他們總是冒着得罪朝廷的危險，常常頂着義和拳和大眾的敵意，有時還要冒丟  
掉性命的危險，來保護那些他們轄區內的外國人。另外，有些非基督徒並沒有正

163.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二，頁150。

164. 見Smith，《基督君王》，頁209。有關其他的數字請參《百萬華人》（1901），頁24；《回憶華夏的殉道者》；  
Broomhall，《內地會的殉道者》，頁ix。

165. 見《百萬華人》（1901），頁24；Broomhall，《內地會的殉道者》，頁ix。

166.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八，頁611。

167. 部分相關例子參Forsyth，《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頁349、350、399-411；Miner，《華夏殉道者之書》，頁26。

168. 見Planchet，《義和拳教難時期北京殉道者的文獻》，卷一，頁13等。

169. 見Lady Hosié，《兩位華人紳士》（*Two Gentlemen of Chin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24），頁27-28。

170. 見Mateer，《在華建立人格》，頁87。

171. 見《華夏殉道者之書》，頁99。

172. 參見下麵的記述Bashford，《日記》（Oct. 4, 1907）；Brown，《舊華夏中的新力量》，頁261；Mrs. Mary I. Bryson，《十  
字架和冠冕。華人殉道者的故事》（*Cross and Crown. Stories of the Chinese Martyrs*; London, preface, 1904），頁41、49、  
59、84、97、144；Mateer，《圍攻時期》，頁315；《山西的恐怖》（*The Reign of Terror in the Western Hills*; Shanghai,  
1900）；Miner，《華夏殉道者之書》，頁114-138、328；Planchet，《義和拳教難時期北京殉道者的文獻》，卷一，各  
處。

式的責任與義務，而冒着巨大的危險，幫助那些試圖躲避暴亂的人們，這方面的例子也不少。

儘管那年有義和拳混亂，但新教工作力量仍很快增加，在過去六十多年裏，快速的人員補充一直是他們的特點。內地會派遣了二十二個新工人。<sup>173</sup> 一九〇〇年時，挪華盟會（Norwegian Alliance Mission）派出了兩個代表作為他們派入華的第一批工人。<sup>174</sup> 一九〇〇年十二月時，遵道會（United Evangelical Mission）的首批兩名傳教士抵達華夏；第二年，他們進入了反洋的湖南首府。<sup>175</sup> 一九〇一年，衛斯理宗（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的首名華人工人進入湖南。<sup>176</sup> 一九〇〇年，監理會（Methodist Protestants，即循道會，衛斯理會）派遣兩名婦女，她們是該會在華的首批代表。<sup>177</sup> 一九〇〇年，英格蘭利茲的阿爾丁頓（Robert Arthington）死時留下了一筆可觀的遺產，這筆遺產成了支持在華工作的幾個團體的活動基金。<sup>178</sup> 在華的新教並沒有因其所受的挫折而退縮。

### 義和拳年（Boxer Year）的俄羅斯東正教

俄羅斯東正教會那麼晚才開始了傳教工作。她遇到了那麼嚴重的挫折，這是因為她的工作區域正好處於暴風雨的中心。東正教會在北京、張家口、東亭安<sup>179</sup> 的房子被毀。教會的珍貴圖書館被毀，七百信徒中有二到四百被殺。<sup>180</sup> 一九〇〇年之後，當傳教進入一個新的階段時，她又不得不從頭開始。

### 義和拳混亂的直接後果

一九〇〇年的動盪混亂（upheaval）是那樣巨大，因而如果它不產生一些後果，它是不會平靜下去的，而這些直接後果幾乎就和劇變本身一樣重要。至於那些影響外交和商業關係的後果，我們就不必講述了，但是那些關乎華夏基督教會切身利益的後果，我們必須提一下。

---

173. 見《百萬華人》（1901），頁7。

174.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61。

17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43。

176. 同上，頁96。

177. 同上，頁542。

178.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36。這些基金不僅被用於支那，也被用於其他國家。

179. 原文：Tungtingan，大概指河北東亭安。——譯者注

180. 見Eugene Smirnoff，《俄羅斯東正教會的過去歷史和現代情況》（*A Short Account of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and Present Position of Russian Orthodox Missions*; London, 1903），頁76；《教務雜誌》，卷四，頁683。

在東北<sup>181</sup>的很多地區，外國軍隊繼續着義和拳引起的恐怖。只有到此時，那些受難的才不是外國人和華人信徒，而是他們的敵人以及那些無辜的旁人。德國皇帝於一九〇〇年七月二十七日從德國本土派遣第一批軍人到華幫助鎮壓義和拳，據說他當時曾講過這樣的話：「讓我們寸土必爭，讓我們當仁不讓！不要抓戰俘，那些落入你們手中的人的生死，都憑你們發落，就如一千年前由阿提拉（Attila, Etzel）<sup>182</sup>所領導的匈奴人那樣獲得的偉大聲譽，因着這聲譽，他們仍被傳頌於歷史。因此，願德國的名字發揚光大，願華人再不敢對德國人側目。」<sup>183</sup>他說這些話時也許是由於當時德國公使被殺所引發的仇恨的壓力。然而，從很大程度上講，這些話確實反映了當時德國和其他一些國家在華北的行為。北京遭到洗劫，<sup>184</sup>各國懲罰性地派遣軍隊進入附近的地區，一方面是解救那些被圍的信徒和外國人，另一方面是為獲取已損財產的賠償。東北地區似乎被士兵們視為一個被征服的國度——在東方活動的歐洲士兵們經常隨意或放肆地對待了本地人。這樣的續演對那些基督殉道者們的英雄行為來說是不幸的，而當各國軍隊也聲明相信傳教士和華人基督徒流血犧牲所見證的信仰時，那就更為不幸。

520

這裏也並不是說，傳教士們利用當時的形勢來發展他們的興趣就是完全沒錯的。即使那些針對傳教士們的極端誣衊是其批評者的捏造，<sup>185</sup>但它們也有一定的事實根據。雖然大多數的華人信徒都是誠信的，但是他們中也有一些人禁不住誘惑——一些外教人聽說救援軍隊到來的消息後，倉皇逃離北京，扔下了許多財物。<sup>186</sup>有些新教傳教士利用容易獲得的戰利品來解決華人信徒的急需。<sup>187</sup>另一方面，英國浸會的敦崇禮（Moir Duncan）則利用在英軍司令部作翻譯的地位，阻止士兵們破壞陝西總督在北京的行宮；<sup>188</sup>吳亞力山大（Dr. Westwater）牧師據說曾阻止俄羅斯軍隊搶掠滿洲的遼陽；<sup>189</sup>北美長老會的婁理華（Rev S. Walter Lowrie）於一九〇〇年十月

181. 原文：「西北」，該改成「東北」。——譯者注

182. 阿提拉（406-453年），匈奴王，曾率軍幾次攻擊西羅馬帝國和萊茵地區，被視為東方對西方的侵略。——譯者注

183. 見Morse，《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卷三，頁309，引自德國不來梅（Bremen）的《威悉信使報》（*Weser Zeitung*），引自《時報》（*Times*, July 30, 1900）。

184. 見Brown，《華夏三十年後的黎明》，頁166等，參考那裏的記述。

185. 見Lynch，《文明之戰爭》，頁182，這裏有些最激烈的誣衊；Brown，《華夏三十年後的黎明》，頁166等，這裏試圖證明傳教士的清白以及反駁一些誣衊。

186. 見Charles E. Scott，《華人的祈禱獲得回應。現在華人的一些祈禱經驗》（*Answered Prayer in China. Some Prayer-Experiences of Present-Day Chinese Christians*; Philadelphia, 1923），頁26-39；《美國長老會外部傳教會的第六十五次報告》（*Sixty-Fifth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 S. A.*; 1902），頁79。

187. 見Martin，《圍攻北京》，頁136；Martin在《世界傳教期刊》，卷十四，頁208。

188. 見Glover，《羌感思》，頁43。

189. 見Graham，《滿洲地區的傳教區》，頁169-170；Robertson，《滿洲地區。蘇格蘭聯合自由教會。我們傳教工作的歷史》，頁106。

返回保定，成為一個外國將軍的翻譯，從報復的軍隊手中拯救了數百生命。<sup>190</sup>

這裏我們就不敘述有關解決義和拳混亂問題時的談判故事了。外國列強控制着這個國家，只是因為彼此間的嫉妒和各自一些人的溫和勸說，才沒有使最後的解決方案（《辛丑條約》）變得更加苛刻。我們這裏沒有列舉所有的條款。然而，至少四項對傳教士們來說是重要的。其中一條，也就是第二條，要求懲辦那些是「暴亂和罪行的主要發起者（authors）」的官員，這一條包括將毓賢砍頭和革去的李秉衡的職。傳教士們（至少新教傳教士們）似乎都贊成這樣做。<sup>191</sup> 另一條規定，在那些「外國人曾被屠殺和遭受虐待」的城市裏中止科舉考試五年，這項懲罰措施意在促進新的教育革命，而新的教育革命又會給基督教諸傳教事業以最偉大的機遇。還有一條就是要求向全國頒佈詔書，禁止人們加入反洋的幫會與組織；該條還列舉了對犯此罪者的懲罰措施，並且宣佈各省官員要對反洋問題負直接責任。再有一條就是解決惱人的賠償問題。<sup>192</sup>

關於諸教會的賠償要求，從未被公開過；另外，總賠款額為四億五千萬兩白銀，到底多少給了傳教組織和華人信徒也是無從得之。<sup>193</sup> 許多關於教會和信徒的賠償都是由地方或省裏官員直接進行的，而沒有經過總的賠款額度。我們聽說，山西的羅馬公教獲得了相當於二百二十五萬兩白銀的賠款，因而一所相當大的學院被移交給教會來補償主教座堂和其他被毀的建築物。<sup>194</sup> 我們還聽說，樊國梁主教也接受了對被毀建築物的賠款，但其中沒有對死去的生命的賠償。<sup>195</sup> 我們另外還聽說，一九〇一年五月，在簽署《辛丑條約》之前，山西的一個官員，部分是出於懼怕外國軍隊的入侵，同意向受難的羅馬公教信徒賠償八萬兩白銀，並且還答應歸還被佔的土地。<sup>196</sup> 在直隸獻縣的耶穌會監牧區，當地的官員與傳教士們達成協議，為了賠

190. 見《美國長老會外部傳教會的第六十五次報告》（4 [1902]），頁83。

191. 上海傳教士們的決定，見《傳教的精神》，卷六十六，頁560。

192. 見MacMurray，《一八九四——一九一九年間與華的條約和協定》，頁278等。

193. 若克希勒（Rockhill）於一九〇一年三月十四日對海約翰（Hay）說，在賠償委員會的報告中，他們沒有特別提到「各教會或傳教士，因為法國不願意稍微放棄它對於公教會和本地公教徒的保護權。」——〈美國總統一九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的發言〉（Message of the President of the U. S., Dec. 12, 1901）。美國獲得的賠款中，有二百八十一萬九千零三十點四三美元用來補償美國公民，但到底有多少到了傳教團體和傳教士這個問題從未公開過。見《美國國會（264），談論（1），會議（67），報告（250）》（U. S. Senate, Calendar No. 264, 67<sup>th</sup> Congress, 1<sup>st</sup> Session, Report No. 250），頁2。

194. 見Edwards，《山西的火與刀》，頁164-172。

195. 見Joly，《基督教與遠東》，卷一，頁136。

196. 見Ricci，《野蠻行為和勝利》，頁667-692。

償基督徒們，官方會每年徵收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的特殊土地稅。<sup>197</sup> 在同一代牧區的另一個縣，賠償是為了那些被毀壞的房子。<sup>198</sup> 一九〇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朝廷的欽差大使們報告說，河北的道台與河南的宗座代牧達成協議，十七萬兩白銀用來補償傳教士們的損失，三千石米用來解決那些窮困信徒的生活需要。<sup>199</sup> 米蘭外方傳教會（Milan Society）、奧斯定會、北京的遣使會（Lazarists of Peking）和巴黎外方傳教會都至少將部分賠款投資於漢口的歐洲各國租界地。<sup>200</sup> 我們以後會看到，直隸的遣使會將獲得的賠款大量用於增加她的望教者（catechumens）上。這些資料顯然是支離破碎的，因而也就不可能呈現一幅完整的圖畫。

在新教徒中，人們對於賠款的態度是不一樣的。戴德生有段時間相信，不應該為失去的性命接受賠償，但該為那些損毀的財產與建築接受賠款。後來他決定，對照那些曾忍受巨大痛苦的華人基督徒，為了顯示傳教士們與世俗權力（temporal power）代表們之間的不同，也為了向華人展示「基督的謙順溫良」（the meekness and gentleness of Christ），人們「不僅不要向清廷提出要求，也不要接受即使已經奉上的賠償」，<sup>201</sup> 後來這也就成了這個受累最多的差會的固定不變的政策。<sup>202</sup> 另一方面，大多數的新教傳教士都比較贊成對已毀財產的補償，<sup>203</sup> 這也就基本上成了各自團體的態度。人們通過各自的政府提出請求，而不直接向清廷提出請求。<sup>204</sup> 各國勢力支持傳教士團體的總體要求，在賠償內容中包括對差會的賠償、對個人的賠償以及對那些「為外國人服務而引起的人身和財物損失」的華人賠償。<sup>205</sup>

美國各差會向美國國務院提出了聯合請求。<sup>206</sup> 然而，美國的這些請求最後由

197. 見「這就是一畝地有一百到四百元的收入，就是一年的二到四千」，來自Jules Gouveneur，〈耶穌會會士的信（一九〇一年四月十二日）〉（Letter from Jules Gouveneur, S. J. [April 12, 1901]），載《華夏和斯里蘭卡》（8 [Sept. 1901]），頁425。

198. 同上，頁426。

199. 見〈美國總統一九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的發言〉，頁201。

200. 見Josef Schmidlin，〈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我於一九一三/一四年冬季進行研究旅行的報告〉（*Missionen und Kulturverhältnisse im fernen Osten. Eindrücke und Berichte von meiner Missionsstudienreise im Winter 1913/14*; Muenster, 1914），頁61。

201.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257。

202. 見Taylor，〈戴德生〉，頁591。

203. 請閱讀有關文章《世界傳教期刊》，卷十四，頁106、673；《教務雜誌》，卷三十一，頁537、540、544、548。

204.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二，頁400等。

205. 見《外國關係》（1900），頁245。俄羅斯人反對予華人信徒以賠償，但是海約翰則贊同。見同上，頁223-224。後來人們相信，對華人信徒的賠款傷害了新教教會，因為這樣做就播下了唯利是圖精神（mercenary spirit）的種子。有些地方的新教徒領袖強制那些僅僅在名義上是基督徒的賠款接受者作或多或少的捐獻，他們還把這些賠款當作捐獻以刺激人們給予更多。實際上，除了在那些將錢用於教育用途的地方，這個計劃產生了相反的結果。見Bryson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四（1923），頁257等。

206. 賈腓利（F. D. Gamewell）是當時談判的人員之一，本人於一九二六年九月與之談過話。

駐華的三人委員會傳達給清政府。這個三人小組的原則是「請求對損壞的建築予以實際價值的賠償，並追加百分之二十五作為重建時的人工和材料費，這樣主人就可以恢復破壞發生前的情況。關於在所有這些個人財產賠償的請求，本委員會……尋求財物被破壞時的實際價值的賠償，……關於那些人身傷亡賠償的請求，本委員會……會酌情審查死難者的法律繼承人和最近親屬在金錢上的請求，並從死難者後人維持生計的角度來估算請求者的合理期望，另外還會估算如果死者不死所可能有的積蓄所產生的支持與捐獻。」各個差會表現出了相當的節制，因為委員會同意了對美國人（包括傳教士和非傳教士）賠償中的一百五十一萬四千二百九十二美元的請求，但拒絕了一百八十萬零四千三百八十二美元的請求，不過美國傳教團體實際上所獲得的賠款只是五十七萬零九百八十三點七五美元，只比他們請求的一半多一點。以上這些只是對房產損失的賠償。對於個人傳教士和死者親人的賠償相當少，另外傳教士傭人一共獲得二萬美元。有些謠言說，傳教士們所要求的賠償太過份，因而美國國務院聲明，「傳教士們及其妻子們的請求並沒有不合理地予以誇大，尤其是沒有關於珠寶首飾方面的請求，或關於引起人們注意的太大衣櫥的請求。」雖然在某些情況下，給予殉道傳教士子女的賠償稍多一些，但通常不超過五千美元。後來，國會同意讓索賠法庭（Court of Claims）重新審查一些曾被索賠委員會否決的賠償請求，另外司法部也同意了其他一些請求。<sup>207</sup>

和羅馬公教的情形差不多，一些地方團體和官員也曾在總的賠款經費之外支付部分賠款給新教人士，<sup>208</sup> 尤其是華人信徒得到了這樣的賠償，除了對傳教士傭人的賠償，幾乎所有這些賠償都是通過與當地和省裏官員進行協商的，通常是通過對非基督徒社會課稅來實現的。<sup>209</sup> 然而這樣做總會引起一些麻煩，一個美國官員曾報怨說，兩個美國傳教士將他們的請求直接交與山東的總督，而這位總督為了避免磨擦，同意支付他們。他還說，一些傳教士通常由士兵們簇擁着，到那些基督徒被害、房產被毀的村子裏估算損失，提出賠償要求；他們這樣做就給他們自己和他們的信徒帶來了「無盡的批評與不良感覺（ill-feeling）」。<sup>210</sup> 美國傳教士們曾着文記錄過所引起的敵意（ill-will），如從非基督徒收取賠償、一些華人

207. 這是從美國國務院檔案中獲得的材料。

208. 有關例子請見《美國長老會外部傳教會的第六十五次報告》（1902），頁80、85。

209. 見下面的注腳，也請參考《美部會第九十二次年度報告》（*Ninety-Second Annual Report of the A. B. C. F. M.*），頁126。

210. 見《外國關係》（1901），頁97-98。

信徒的過份要求以及達成合理協議的困難等。<sup>211</sup> 在山西，總督總共為新教和羅馬公教支付了二十萬兩白銀。<sup>212</sup> 在直隸，至少一個醫院是由地方官從義和拳村落收取來的賠款所重建起來的。<sup>213</sup> 一九〇〇年末，英國軍隊向一個城市索賠，因為兩個英國傳教士被殺。<sup>214</sup> 525

另外我們很高興地看到，曾在山西居住一段時間並且希望通過向官員介紹西學的方法來阻止饑荒的李提摩太受到了省裏官員的召叫，讓他幫助處理義和拳後的繕後工作；他還建議，將賠款的五十萬兩白銀拿出來不支付給外國人，但用這筆賠款在太原建立一所教授西學的大學。李提摩太相信，這樣會減除那曾助長暴亂的無知和偏見，也會以其他方式來使該省受益。李提摩太被委派管理這所學校達十年之久，而他讓英國浸會的敦崇禮擔任第一任校長。<sup>215</sup> 另外我們還高興地注意到，大概部分是由於一個傳教士的建議，美國還給中方的義和拳賠款（庚子賠款）的首付被用於（國內的）教育事業；<sup>216</sup> 欠美國的賠款餘額被最後取消，這一點也在很大程度上是另外一個傳教士努力的結果。

一九〇一年簽定的《辛丑條約》許諾，清廷和各國之間已有的條約將要修正，因為自從一八五八年以來，條約沒有作過徹底修改。在以後來的幾年裏，各國與清廷簽了一些總括性條約，這些條約自然而然地提到了傳教的事宜。在與英國的條約中（1902年9月5日），英國政府同意「共同組成一個委員會來調查（傳教）的問題，並且如果可能的話，採取措施確保信徒和非信徒之間的和平相處。這個委員會應該由中國和各條約國共同組成。」<sup>217</sup> 與美國的條約（1903年10月8日），除了重複一八五八年條約的容忍條款之外，還提出允許美國傳教差會「為了傳教的目的，在全帝國各處可以永久地購置與租用房屋與地產」。<sup>218</sup> 這是首次明文的條約保證，使新教享有這個特權，但它實際上只是對久已實踐的東西的 526

211. 見Hopkins及Walker在《監理會傳教區第八十四次年度報告》（*Eighty-Fourth Annual Report of the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頁151-153。

212. 見《外國關係》（1901），頁97-98。

213. 見Peill，《滄州的醫生，佩耶傳記》，頁78。

214. 見Satow，〈給索爾茲伯里的信（1900年11月8日）〉（*Satow to Marquis of Salisbury [Nov. 8, 1900]*）在《國會的文獻》（*Parliamentary Papers; 1901*），卷九十一，《華夏》（5），頁155。

215. 見Richard，《在華四十五年》，頁299-300；Edwards，《山西的火與刀》，頁111、122-164；Reeve，《神學博士，在華傳教士、政治家和改革家李提摩太》，頁106-122。

216. 見Malone在《中國教會年鑒》（1924），頁103；Roosevelt，〈給明恩博的信 [1906年4月3日]〉（*Roosevelt to Arthur H. Smith [Apr. 3, 1906]*）及Arthur H. Smith，〈給妻子的信 [1906年4月3日]〉（*to his wife [March 7, 1906]*），載《傳教士期刊》，卷一二一，頁4-5；Malone在《美國歷史報告》（*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卷三十二，頁64-68。

217. MacMurray，《一八九四——一九一九年間與華的條約和協定》，卷一，頁351。

218. 同上，卷一，頁430-431。



合法化。條約還包括這樣一些明確的規定——這是容忍條款形成以來的經驗的產物——：華人歸依者並不免除他在歸依前所犯罪愆應受的懲罰，也不免除他應納稅的義務（那些用於支持與其信仰相反的宗教活動的稅項除外）；而且傳教士們不得干預本地官員對其下屬臣民的管轄行為。<sup>219</sup>

---

219. 同上，卷一，頁430。

## 影響傳教士工作的因素 (1901-1926年)

527

在鎮壓了義和拳運動後，華人進入了一個新的歷史時期，教會也翻開了新的篇章。新時代首要特色就是國內本身的諸多變化，這些變化賦予傳教士們一個更有利的機遇來將自己的信息傳達給華人，傳教士們已經臨於此國好幾個世紀了，但他們沒有像現在這樣有利的機遇。這些變化是那麼得深而廣，因而它們將在華人文化的各個領域（如思想、政治、經濟、社會和宗教等等）都掀起革命般的變革。一九二六年這一年無論如何也不是這些變化的終結：它們才剛剛開始，因此這個以變化為特色的時代也才剛剛踏上路途。然而，歷史學家必須要滿足於講述已經發生的事情，也只能無奈地停下來，哪怕事情才剛剛開始，也只能以逗號來結束我們的記述；至少目前，一九二六年底這一時間點必須成為我們停頓的地方。甚至一九〇一——一九二六這段時間裏發生的事情也離我們太近，使得我們不能確切地評價它們。

義和拳混亂之後的這二十五年被國內諸多巨大變化聯成了一個時間段；但是，正如地球其他部分的歷史一樣，這個時間段又被一九一四——一九一八年間世界大戰所引起的一些運動所割裂，這些運動也影響了華夏和西方雙方。我們首先會將注意力投向一九〇一——一九二六年間的各種延續性運動，然後我們會討論一九〇一年至大戰爆發這段時間裏的主要特徵。在隨後的章節裏，我們會討論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間的傳教活動，然後是戰爭和戰後的變化，最後粗略勾畫下一九一四年夏天至一九二六年底這段時間的教會發展情況。

528

## 一九〇一——一九二六年間影響教會工作的因素

隨着義和拳混亂的結束以及清朝政府對勝利的外國人的完全而又屈辱的妥協，華人對於西方文化的長期抵觸瓦解了。那些突然中斷了一八九八年改革的保守派們已經失去了人們的信任，即使那些沒有頭腦的人也開始意識到，具有侵略性的西方已經打破了清朝世界原有的視野，如果華人想擺脫被征服和分裂的局面，他們不得不採用和接受那些曾被視為野蠻民族的諸多方法、制度以及觀念。大多數的老一代漢人和滿人仍然認為可憎的洋人是未開化的（uncivilized），因而他們對自己的方式

與方法作一些不情願的調整。然而，很多年輕人則被改革的激情弄得神魂顛倒，欣然接受西方的方法與觀念，高興地開始擔負起摒棄和調整過去久已存在的制度——是一項棘手的任務。

在所有隨後而來的變化中，最重要的變化要屬國家的知識生活的變化。一九〇五年，古老的科舉考試制度被廢除，它是帝國過去最穩定的支撐點之一。就在同一年，政府成立了教育部，它的職責主要是建立一個能教授漢語的及西方的科目的辦學體制。於是那些已經教授西學的學校突然變得很流行，而數百個新學校幾乎就在一夜之間建立起來，這些新建學校往往有非常低的標準和簡陋的設備。<sup>1</sup>許多年輕人到國外去獲取西方的學問，或是去歐美，或是——因語言和地理上接近——去日本。於是在華出現了大量關於西方科技、歷史、哲學、政治、觀念等方面的書籍和文獻，這些出版物大多是以翻譯的形式出現的。

人們作了大量的努力來接近百姓大眾，為了達到這個目的，人們發展了一套語音文字（注音字母）<sup>2</sup>來試圖代替那美麗但困難的方塊文字。一九一四年以後，正如我們要講到的那樣，許多年輕學者開始以一種官話形式（白話 [in a dignified form of the Mandarin style]）代替較之更難理解的古文來大量寫作，人們也掀起了一些讓大眾識字的運動。報紙與雜誌大量出現，它們中的許多都是不負責任的，檔次也很低，但無論如何它們都是新思想的傳遞者。

變化帶來了兩個結果：一個新的學生階層的出現以及知識的萌動（intellectual ferment）——這個帝國二千年以來未見過如此的萌動。學生們自然是受新事物影響最深的一類人，因為（儒家）傳統對於學者的尊重，學生們常常在地方乃至國家的事務中非常活躍，偶爾還會產生很大的影響。他們並不滿足於表面的變化，堅持重新審查，也常常摒棄了一些基本的信念和制度，不僅僅西方的，但也放棄本國的（華夏的）。在那些激進分子（radicals）的倡導下，華人傳統文明中的一些基本特徵被放棄或被改變。

與這些知識和教育方面的變化相對應的是政治上的革命。以慈禧太后為首的滿清人不得不勉強地承認那不可避免的現實，試圖把持改革的方向，來繼續維持他們現有的地位。除了其他一些措施之外，他們還開始逐漸建立一個立憲式的代表制政府；然而，清朝在過去一百多年的時間裏一直在走下坡路，一九〇八年十一月慈禧

1. 關於一九一四年前的變化，請參考P. W. Kuo, 《中國公共教育制度》（*The Chinese System of Public Education*），頁85等。

2. 一九一三年由讀音統一會制定「注音字母」（四十個字母）在一九一八年由北洋政府教育部公佈；一九二〇年改名為「注音符號」。——譯者注

和可憐的光緒皇帝的幾乎同時死亡使得清朝一下子失去了唯一的一個比較強悍的領頭人，將一個小孩子推上了皇帝的寶座。後來到一九一一年和一九一二年時，若說因為清朝敵人的強大，還不如說因為清朝自身全然的孱弱，滿清人被趕下了台，之後一個共和政府被建立。

在華人歷史中，朝代的更迭總會出現內部爭戰，有時候這種內戰時間很長，不同的野心家們為了皇帝的寶座而彼此紛爭。此時的情形變得更加複雜了，因為那些激進分子試圖放棄或改變華人久已習慣的政府形式，試圖採用西方的政治組織——實際上，他們對這些制度也毫無經驗。除非某個強人儘早成為這個國度的主人，指導激進分子所期望的變革方向，那麼這種長時間的內戰才可以避免。曾有一段時間，滿清人和革命黨人將這個國家託付給了袁世凱，在他的指導下也曾出現了表面上的團結與秩序。然而袁世凱於一九一五年的復辟帝制的企圖和其一九一六年的死亡結束了他對這個國家的統治，在後來的十年裏，中央政府的權力迅速削弱，全國出現了混亂（disorder）。大大小小的軍閥們成了全國各地的統治者，戰爭連年不斷，出現了弱肉強食的局面，那些比較大的將軍之間的爭奪帶給廣大地區嚴重的災難。各軍閥之間分分合合，似乎他們是獨立的國王。北京政府要麼成為戰利品，要麼成為押當物。雖然有時各地會對北京政府表示一點名義上的忠心，但大多數情況下是不將其放在眼裏的。政府的財政收入常常不足，有時還要向外國借貸，即使這樣，絕大多數的財政收入讓爭戰的軍閥們給瓜分了。在這種混亂的局面中，盜匪橫行，經常出現整村整鎮被洗劫的事情。老的政治機制正在逝去，一方面是因為日益增多的無政府狀態，另一方面是因為那些希望實行類似西方政治制度的人們的有意識行動。人們為中央政府和一些省份創制了以西方為藍本的各種制度與機構，還編纂了新的法律條文，成立了新的法庭機構，創建了城市管理的新模式。此時政府機器的改造比二千年以來任何時候都更為深廣。儘管此時有這麼多的分裂和戰亂，一種強烈反對外國勢力侵略華人主權的民族意識（a national consciousness）正在興起。

不僅在知識和政治生活中發生了革命，經濟領域也開始了變革。交通和交流系統也因鐵路、沿海和內陸河流的汽船、電報和西式的郵政體系的出現發生了巨大的變化。大量工廠被建立起來，它們為工業革命作着準備；西式銀行和新式貨幣逐漸增加；原來的工業行會在西方的影響下成了新式的商會，物價也在上漲；<sup>3</sup> 國際貿易雖然與其他商業大國相比還很小，但也增長；<sup>4</sup> 市場上出現了新的消費品。從一

3. 請參考Meng & Gamble, 〈在北京的物價、收入和生活水平 [1900-1924]〉 (Prices, Wages and the Standard of Living in Peking [1900-1924])，該文是《中國社會和政治科學叢報》(July, 1926)的附錄。

4. 見Remer, 《中國的外貿》(The Foreign Trade of China)。

個自給自足的經濟體（或更好說多個經濟體的集合體），華夏被迫捲入了世界生活的潮流，正在經歷體制上的斷層和修補，而這個體制曾經養活了成千上萬的人。不過從總體上來講，這個體制仍然完整，但是到一九二七年時在國內則出現了罷工和工會，各地的一些傳統工會開始消亡或修正。

帝國的社會結構大體上沒有變化，即使到一九二六年底時，情況也是這樣，不過偶爾也出現了裂口。從總體上來講，家庭還是老樣子，但許多人，特別是學生、與西方有緊密接觸的城鎮人士則開始反對由來已久的家庭模式。<sup>5</sup>一些老的社會習俗正在逝去，婦女們偶爾地也開始強調自己的地位，要求一個新的社會地位；異性之間的分界也不像以前那樣嚴格，一些高等學校也開始實行男女共同（混合）教育；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開始流行，特別是在學生階層中。

在宗教領域也發生了一些變化。這個國家的人民大眾仍然堅持着他們祖先所傳下來的信仰。儒教、佛教和道教仍然佔據着主導地位，伊斯蘭教仍是少數民族的信仰。然而，有一段時間，特別是一九一一年革命之後，這些宗教的偶像及它們所代表的神祇和意義變得不是很受歡迎。帝國政府的崩潰和共和政府的出現意味着儒家所支持和依賴的政權組織形式的衰亡，因而儒家哲學對國家的控制，特別是對年輕階層的控制也相應減弱。那些曾被學者們視為異端的古老哲學派重新受到審視，而常常是如饑似渴的審視。因為儒家哲學那麼長時間以來都受到統治階級的青睞，所以它對倫理道德和國家思想的影響是很難抹掉的。但不管怎麼說，儒家哲學的控制和影響也開始鬆動起來。一些國家所維護的宗教活動，包括那些皇帝曾使用的宗教儀式，比如天壇所舉行的輝煌儀式，在人們復興的努力失敗後而消失了。在山西，總督創立了一個國教，該教以儒家哲學為基礎，但也顯示了基督宗教的影響。另外，在華還出現了一些新的混合性的宗教組織（syncretic cults），它們是以私人宗教協會（private religious associations）的形式出現的，這種私人幫會形式很久以來就是華人宗教生活的特色，但是這些宗教幫會常常顯示出西方的影響。<sup>6</sup>在華的一些地方，人們也曾試圖為佛教注入新生命，杭州以及其他一些長江流域的城市還出現了佛教的一種復興。<sup>7</sup>知識分子們關於宗教和哲學問題的討論有時也很廣泛和熱烈。<sup>8</sup>

5. 關於廣東一個小村子的家庭體制的變化，請參考Kulp，《華南地區的鄉下生活。家庭主義的社會原理》（*Country Life in South China, The Sociology of Familism*）。

6. 見Hodous在《中華辭主》，頁29-30。

7. 同上，頁30-31。

8. 關於宗教新運動的記述，請參考Vargas在《國際傳教通訊》（1926），頁3-20。

正如我們前面所講的，華人舊生活和結構上的變化對基督教傳教事業來說意味着前所未有的機遇，那張長久以來風雨不透的外套終於被撕破了。在過去幾個世紀中，基督宗教傳教士們一直面對着這樣一種兩難選擇：要麼調整自己的信息內容和對歸依者的要求，使之不與華人的信仰和實踐對立起來（如果貫徹這樣的作法，那麼它會毫無希望地失去自己信息的性質），要麼完全拋棄這個國家的一些基本制度與習俗。結果，人們在幾個世紀的努力之後，也只將很少而且無足輕重的一些人聚集入了教會。此時，這個障礙已經坍塌，而且，推動改革的力量不是傳教士們。

另外，傳教士們也曾因與那些對華變化負主要責任的外國勢力的關係而受益，至少有一段時間是這樣的。也正是那些派出了傳教士們的國家，通過各自的經濟與政治影響，才導致了舊有禁錮的崩塌。既然一些西方國家的文明成了人們學習的對象，那麼在許多城鎮，傳教士就成了這些國家文明的唯一代表；哪怕在條約口岸，傳教士們的學校也常常是獲得新知識的最好的地方。 533

再者，一九〇〇年後，這個國度屈服於外國勢力之下，當外國人的人身和財產受到威脅和損害時，這種事情就會受到迅速而災難性的報復——外國人及其財產享受着前所未有的安全。華人信徒曾因義和拳爆發那年受到損害得到了賠償，而這些賠償又是從他們的鄰人那裏收取來的。他們和以前一樣被強大的外國人保護起來，所受到的迫害就不會很多。這種聲望也有不幸的一面：有些人會懷着不純的動機歸依。然而，這種聲望確實使華人對傳教士的訊息有了更開放的心。

然而反對和批評仍然還存在，舊文化並沒有完全消亡：事實是，大多數的基本習俗和制度還很完整。到一九二六年底，民族主義（nationalism [國家主義]）浪潮，使得基督教事業與西方帝國主義侵略列強之間的緊密關係成了傳教士和教會發展的障礙。但是，總的來講，特別是在一九〇〇年後的二十年裏，傳教士們還是比較自由的。在教會的整個歷史中，還從來沒有像現在這樣巨大的非教徒人口，從物質（地理）上和精神（思想）上都能成為福音的傳播對象。另外，傳教士們也相信，對他們信息的迫切需要也是前所未有的：如果在基督福音裏面有一些華人古老宗教所缺少的精神和倫理價值，那麼現在時機到了，現在必須將它們提供和顯示出來。不管是好是歹，這個國家已經拐上了一條從未航過而且又確實充滿暴風雨的航線，如果想讓此次航行順利，如果不想沉沒，它需要求助於從經濟上和政治上迫使它離開老傳統這個避風港的西方，特別需要西方的一切具有穩定、啟示和指向作用的因素的幫助。

### 一九〇一 — 一九一四年間影響傳教士們的因素

在一九〇一到一九二六年的二十五年這一段時間裏，前半就是大戰發生前的時間，也是機遇最大的時期。在這些年裏，年輕的華人幾乎不加批判地看待西方 534

的所有事物。這個國度仍然屈服於外國人之下，外國人被視為全能的，那些文人階層仍痛苦地意識到自己國度的頹弱，極力尋求着西方強盛的秘訣。此時，傳教士們被人們認為是西方的代表，他們自己也宣稱知曉精神和倫理的資源，如果對這些資源予以運用，那麼它們會對個人和國度都起到重塑和重建的作用。於是，人們更加專心地聆聽這些傳教士們，即使不是更專心，至少偏見比以前少了。成百上千的學生、官員和商人來參加西方宗教領袖們所舉辦的演講與講座，許多人還參加一些有關信仰的課程。共和國的建立給了人們更多的宗教自由，<sup>9</sup>因而基督宗教不再那麼多地依賴於條約中的容忍條款。雖然此時對西方和基督宗教的批評仍然存在，但是這些批評既不像一九〇〇年前那樣廣泛，也不像世界大戰後那樣激烈、難纏。傳教士們發現此時各種門比以前更開放了。

另外，此時西方那些曾激發十九世紀傳教運動和給予傳教動力的各方面因素仍還沒有衰退，歐美的財富仍在繼續積聚，相對對傳教的支持也仍在增加。

在羅馬公教內，新的傳教團體和修會繼續形成；因最近時期的移民，美國的公教徒數目達到了數百萬，他們也開始積聚財富，成了教會在非基督徒地區工作的有力支持者。

535 在新教內，十八、十九世紀的宗教覺醒所帶來的動力仍然很強盛。此時，人們還沒有聽到那些幾年之後會引起爭議與分歧的問題，人們還沒有受到那動搖傳教事業的基礎信念的質疑。外國傳教事業也不再由幾個人來支撐，早已獲得大多數教會派別與差會的正式認可，已經成了各個教會教派的主要活動之一。一九一〇年愛丁堡外國傳教士大會比其他任何宗教聚會都更能代表全部新教：此次大會不僅開創了合作的新紀元，而且還顯示了新教傳教事業在新教世界所佔據的廣大地區。那些以新教為主的國家繼續在新工業化進程中獲取主要的利益，特別是在美國，那裏的新教群體更古老並占領導地位，他們正逐漸佔據該國大多數的財富——而美國的財富積累比當時地球上任何地方都迅速，而美國新教對傳教的興趣也日益高漲。沒有哪次世俗或宗教的聚會像學生志願國外傳教運動（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for Foreign Missions）所舉行的四年一屆的大會那樣聚集那麼多的大學學生，該組織有這樣一條雄心勃勃的口號：「世界的福傳在於我們這一代人」（The evangelism of the world in this generation）。平信徒傳教運動（Laymen's Missionary Movement）部分是由於學生志願國外傳教運動的一次大會而產生的，該組織試圖為各傳教差會捐款，使他們的夢想成為現實。世界大戰還沒有來臨毀壞歐洲或者顯示西方文明的弱

---

9. 當時的《憲法》有了「宗教自由」一條。——譯者注

點。此時的新教徒們比以往都富有，也比以往更感興趣將信仰傳到非基督教國家。

正是以上這些在華和西方的具體條件，因而也就難怪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夏季這段時間是基督宗教傳教事業在華最繁榮的時期。



### 義和拳叛亂後的復原

在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夏天這段時間裏，在華的基督教會經歷了全面的繁榮，羅馬公教佔據了很大一部分。大多數地區的教會都迅速從義和拳的巨大災難中恢復過來了。到一九〇一年底的時候，大多數的傳教士都已回到了各自的傳教站，並接收成人受洗入教。<sup>1</sup>當然，風雨之後還會偶有暴風。一九〇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在蒙古的西南部（鄂爾多斯地區），一些家庭遭到搶劫，兩名聖母聖心會的司鐸梅海根（Van Merhaeghen）神父和班格德（Bongaerts）神父以及三名教徒被一群暴徒殺死，其中有些暴徒還身着軍服。人們懷疑，這些殺人兇手是由穆斯林所雇用的，因為這些穆斯林被迫釋放一九〇〇年時被其擄走的婦女與女孩，對此他們感到不快。<sup>2</sup>一九〇二年一月十二日，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朱連（Julien）神父和兩名華人教徒遇害。<sup>3</sup>一九〇二年時，據報告說，四川的義和拳仍很活躍，數名教徒和一名華籍司鐸被殺害。<sup>4</sup>然而，這封報告暴亂的信同時也提到，該省內有數千民眾要求接受教理培訓。<sup>5</sup>許多其他地區也有着同樣的經歷。事實上，因為政府公開改變了其對傳教士的態度，所以這種後果算是不足為怪的。例如，一九〇一年時，廣西西林的宗座代牧（羅 [Lavest] 主教）在軍隊的陪同下對該省內首批致命者公開舉行紀念儀式，<sup>6</sup>一九〇二年時，樊國梁主教與他的助理主教（林 [Jarlin] 主教）受到了慈禧太后和（光緒）皇帝的接見。<sup>7</sup>

1. 見巴黎外方傳教會一九〇一年的年報，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五，頁200。

2. 見聖母聖心會比利時分會會長馮·赫客（Van Hecke）於一九〇二年四月七日所寫的一封信，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五，頁165-167；另見同上，卷六十五，頁98。

3.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五，頁98。

4. Durand，〈四川西部的宗座代牧主教，一九〇二年八月三日寫的信件〉（letter from Vicar Apostolic in West Szechwan, Aug. 3, 1902），載同上，卷六十六，頁13-16。另見一名傳教士所寫的一封信，載同上，卷六十五，頁312。

5. 見Durand，〈主教於一九〇二年八月三日寫的信件〉（letter from Bishop, Aug. 3, 1902），載同上，卷六十六，頁13-16。

6. 見宗座代牧寫的一封信，載同上，卷六十五，頁233-241。

7. 見《傳播信仰會。公教在海外傳教區工作十年》，頁65。

##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的增長統計

一九〇〇年以後的數年裏，羅馬公教的數字增長迅速。一九〇一年，在華的羅馬公教徒的數字為七十二萬零五百四十人；<sup>8</sup> 一九〇三年的數字為八十一萬一千一百四十人；<sup>9</sup> 一九〇六年的數字為八十八萬八千一百三十一人；<sup>10</sup> 一九〇七年的數字為九十萬零二千四百七十八人；<sup>11</sup> 到一九一二年底時，公教徒的數字為一百四十三萬一千二百五十八人。<sup>12</sup> 如果這些數字是準確的——它們基於官方報告——，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二年這十一年裏的羅馬公教徒的數字增長達百分之一百，而一八九〇年至一九〇一年這十一年裏的羅馬公教徒的數字增長僅為百分之四十。

一九一一年所繪製的圖顯示，除了甘肅東部和西部的一些縣、山西西南的兩個縣、湖南南部的四個縣和西北部的四個縣、貴州的四個縣、雲南的四個縣和四川西部的一個縣之外，全國幾乎每一個縣都有基督徒（公教徒）。<sup>13</sup> 換句話說，除了在很少的幾個處於深山和極其西北的州府外，教會在各個縣都有代表。一九一一年時，教徒最多的幾個省份包括直隸（和蒙古一部分，360,460人，佔總數的三分之一）、江蘇（160,280人）、四川（118,724人）和山東（104,790人）。<sup>14</sup> 教徒最少的省份包括吉林（14,821人）、雲南（13,200人）、湖南（13,112人）、甘肅（4,836人）和黑龍江（4,307人）。<sup>14</sup> 所有以上的統計數字都不包括望教者的數字，一九〇七年望教者的數字為三十九萬零六百一十九人，<sup>15</sup> 一九一二年時為四十四萬八千二百人。<sup>16</sup>

538

教會的增長在沿海的中心如直隸、山東和江南等地似乎格外明顯，<sup>17</sup> 但是似乎

8. 見《傳信部一九〇七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Missiones Catholicae Cura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e Fide, 1907*），頁44。

9. 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13），頁62-63，引自《年鑒》（*Calendrier-annuaire*）（徐家滙）。

10. 見《傳信部一九〇七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Table 38。

11. 見《公教傳教區》，卷六，頁76。

12. 見Hoffma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四，頁421。

13. 見J. Moidrey，《一九一一年華夏管理區和基督教人口》（*Carte des prefectures de Chine et de leur population chretienne en 1911*; Shanghai, 1913）。

14. 同上。

15. 見H. A. Krose，《公教傳教統計》（*Katholische Missionsstatistik*; Freiburg im Breisgau, 1908），該處的基礎為《傳信部一九〇七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

16. 見Hoffman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四，頁42。

17.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J. Schmidlin，《德國保護區中的公教傳教工作》（*Die katholischen Missionen in den deutschen Schutzgebieten*; Muenster in Westfalen, 1913），頁212。據其報告，聖言會在山東所牧養的教徒在一九〇四年時為二萬六千三百一十五人，在一九〇八年時為四萬六千一百一十五人，在一九一〇年時為五萬九千人。

所有的傳教事業都有很大的進展。聖母聖心會一直在蒙古、甘肅等那些最為艱難的地區工作，據該會報告，一九〇五年至一九一二年間，蒙古西南部地區（鄂爾多斯 [Ordos]）的教徒數字增長超過了一倍，另外在其他負責地區的教徒增長數字也在同期內增加了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六十。<sup>18</sup> 在四川西部，一九〇七年受洗的成年人數字超過了其他很多年的數字，<sup>19</sup> 滿洲（東北）北部在一九〇三年至一九〇四年的受洗成年人數字超過以前任何一年的數字。<sup>20</sup>

### 首次派人入華的修會團體

雖然羅馬公教也在歐洲和美洲出版了一些意在激發對華夏興趣的出版物，但羅馬公教並沒有像新教及其出版物那樣對華夏的變化作詳盡介紹。<sup>21</sup> 然而，這也並不意味着，羅馬公教對新來臨的時代視而不見。司鐸的數目（包括外國司鐸和華人司鐸）從一九〇一年的一千三百七十五名增加到一九〇三年的一千五百七十四名（1,075名外國司鐸和499名華人司鐸），<sup>22</sup> 再增加到一九〇六年的一千七百一十七名，再增加到一九一二年的二千二百九十八名（1,469名外國司鐸和729名華人司鐸）。<sup>23</sup> 雖然司鐸的增長不如公教團體的增長那樣快，但是它還是迅速的。另外，非常有意義的是，華人司鐸人數的增長比外國神職的增長更為明顯：這是因為教會一直在強調對本地司鐸的培育。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之間，一些修會團體首次派遣代表入華，傳教區域作了重新分配。一九〇三年，德國方濟各會從其意大利弟兄那裏接管了山東的北部，<sup>24</sup> 一九〇四年，山東東部（煙台）也被交付給他們。<sup>25</sup>

一九〇四年，新近才建立的聖方濟各·沙勿略外方傳教會（Seminary of St. Francis Xavier for Foreign Missions）派遣第一批傳教士來到河南，這是一個總部設在巴爾瑪（Parma）的團體；一九〇六年，河南南部被劃定為一個獨立的宗座

18. 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6），頁47；（1909），頁25-28；（1911），頁56；（1913），頁72。

19. 見Compte編，《巴黎外方傳教會》（*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1907），頁97-120。

20. 見Lalouyer，〈滿洲北部宗座代牧的一封信〉（letter of Vicar Apostolic, in Northern Manchuria），載《傳信部年鑒》（1905），頁68。

21. 見《傳信部年鑒》（從1902年至1910年），很少提到在華的新運動。《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裏面包括一些直隸耶穌會的書信，這些書信對新變化講得較多，但仍不如一般的新教雜誌描述得多。

22. 見《傳信部一九〇七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1907），圖表44。

23. 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13），頁62-63，載《年鑒》（徐家匯）。

24. 見Schmidlin，〈德國保護區中的公教傳教工作〉，頁226。

25. 見Schmidlin，〈公教傳教史〉，頁470。

代牧區，分配給他們照管。<sup>26</sup> 一九〇二年，聖神婢女傳教會（Servants of the Holy Ghost，或斯泰爾傳教修女會 [Missionary Sisters of Steyl]）進入山東，該會是聖言會的兄妹會，於一八八一年成立，但直到義和拳暴亂以後該會才派遣自己的傳教士入華。<sup>27</sup> 一九〇九年，法屬加拿大的聖母無玷聖心修女會（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派遣首批六名傳教修女啟程入華，她們後來在廣州紮下根來。<sup>28</sup> 一九一五年，埃及的聖方濟各修女會在湖北的西北部建立了一所會院。<sup>29</sup> 一九〇二年，慈幼會（Salesians, Society of St. Francis de Sales，由鮑斯高 [Dom Bosco] 於一八四〇年至一八六〇年之間開始於意大利，後來教宗於一八七四年批准成立）來華，在澳門紮根。一九一一年，澳門的主教將澳門所屬的州府分配給了該會，<sup>30</sup> 一九一二年時，該會在廣州附近開展傳教活動。<sup>31</sup> 一九一一年，陝西北部的一部分地區被劃為一個獨立的宗座代牧區，該代牧區被委託給加塔羅尼亞（Catalonia，西班牙）省的方濟各會管理。<sup>32</sup> 一九一三年，屬於澳門教區的廣東的一部分位於葡萄牙政治管轄範圍之外，後來被交給葡萄牙的耶穌會士作為傳教區，因為一九一〇年時葡萄牙發生了革命，君主政體被共和政體代替，這些葡萄牙耶穌會士被趕出了澳門。<sup>33</sup>

美國的公教團體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在華開展了許多事業，但到此時他們還沒有太多代表來華。一九〇八年，一個方濟各會士報告說，他知道僅有七名美國公教傳教士在清朝帝國內服務。<sup>34</sup> 大概實際數字不止於此，但數字確實很小，也沒有太多的有組織的努力以增加傳教士的數目。直到一九〇八年，教宗才將美國從傳信部的管轄下獨立出來，宣佈其不再是一個外國傳教區。<sup>35</sup> 美國教會一時間將自己的精力集中於因大移民浪潮從歐洲公教團體搬遷至美國的公教徒身上，因而她也就沒有太大的興趣和精力用到外國傳教事業上。然而，偶爾也有地方的一些跡象表明，這種對其他國家的忽略態度將會很快有所減輕。援助傳教會（Society

26.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 頁82、214。

27. 見《公教傳教區》, 卷十一, 頁100-103。（該修女會正式成立於一八八九年, 一九〇五年派首批五位修女到山東南界。——譯者注）

28. 同上, 卷四, 頁75-76。

29.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 頁192

30.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Relations de Chine [Kiang-nan]. Bulletin trimestriel*; Shanghai, 1903 et seq.）, 卷十九, 頁492。

31.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 頁215; 另見《中華歸主》, 頁460。

32. 見Moidrey,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 頁70。

33. 見《公教傳教區》, 卷八, 頁137-138。

34. 見Blessier的記述, 載《公教傳教區》, 卷二, 頁97。

35. 見George C. Powers, 《瑪利諾會運動》（*The Maryknoll Movement*; Maryknoll, 1926）, 頁xv。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於一八九六年在美國成立了一個分支；<sup>36</sup> 聖言會在芝加哥郊區的特克尼 (Techny) 成立了一所培育傳教士的學院；美國公教外方傳教局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s Bureau) 於一九〇六年在波士頓發行了一份期刊；<sup>37</sup> 四年一次的新教學生志願國外傳教運動大會在一九一三年至一九一四年之間的假期召開，這使得有人建議，羅馬公教也應該成立類似組織，這就是後來的公教學生傳教十字軍運動 (Catholic Students' Mission Crusade)；一九一一年，總主教們通過一項  
541 建立外方傳教修院的計劃，即美國公教外方傳教會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America [瑪利諾會 [Maryknoll Missionaries]])。<sup>38</sup> 然而，直到一九一四年以後，美國公教的這種傳教覺醒意識才在對華結出重大的成果。

### 已經建立的傳教事業的成長

雖然羅馬公教的教會出版物並沒有對清朝的新條件給予太多的注意力，雖然在這裏開展活動的新修會團體並不是很多，但是那些已建立傳教事業的團體正在迅速而穩健的開展它們的活動。在這裏根本不可能詳盡描述所有這些成長，但上面所給的統計數字和下面來自全國各地的例子可以約略地顯示這個國家正在發生着甚麼。一九一二年，聖母聖心會的兩名傳教士終於在甘肅的西寧<sup>39</sup> 獲得了立足點，數年之前傳教士試圖在此建立居所的努力受到了省級官員的阻撓。<sup>40</sup> 一九〇七年，該會 (聖母聖心會) 的另一名傳教士報告他曾去訪問新疆的烏魯木齊，試圖在那裏開展傳教工作。<sup>41</sup> 一九〇四年，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一名會士報告說，他知道貴州一個河谷裏的二百個家庭——它們屬於原住民 (aborigines, 少數民族)——正準備接受基督信仰。<sup>42</sup> 瑪利亞方濟各傳教修女會 (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Mary) 於一九〇三年和一九〇六年在成都建立了不同的會院，並於一九〇三年在四川水富建立了一處會院。<sup>43</sup> 一九〇四年，在沙勿略死去的那座小島上 (上川島)——這座小島在公教徒的心目中佔有特殊的地位，中斷了二十年的傳教工作終於得到了恢復，到一九〇八年時，島上的教徒人數達到了三百名。<sup>44</sup> 一九〇二年，湖北南部德 (Verhaeghen) 主

---

36. 同上，頁37。

37. 見Powers, 《瑪利諾會運動》，頁49。

38. 見Joseph P. McQuaide, 《與基督在華》(With Christ in China; San Francisco, 1916), 頁267前後。

39. 今屬青海。——譯注

40.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174-178。

41. 見來自烏魯木齊的信 (1907年6月7日)，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7)，頁265-268。

42. 見貴州的Cavalarie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七，頁265-268。

43.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217。

44. 見《公教傳教區》，卷九，頁37。

教在報告中說，信仰在他的代牧區成長迅速。<sup>45</sup>一九一二至一九一三年，在耶穌會的兩大傳教區江蘇與安徽，人們報告說共施洗五萬四千一百二十七人，其中成人領洗五千一百零五人，臨死者領洗一千五百九十五成人，信徒子女領洗六千一百五十五人，望教者子女領洗九百八十九人，非基督徒子女領洗三萬一千四百七十九人，孤兒領洗八千八百零四人，另外還報告有一萬零個五百三十人堅振。<sup>46</sup>一九一三年，直隸過去一年裏的公教徒增長數為五萬一千零四十七人（大約為百分之二十五），山西為三千二百三十三人（大約為百分之七），陝西為九百二十八人（大約為2.5%），河南為三千九百一十三人（超過百分之十一）。<sup>47</sup>一九〇七年，西藏據報告有九十名成年人領洗，雲南為六百六十三名，廣東為二千零三十七名，廣西為五百九十二名。<sup>48</sup>

一些新的宗座代牧區相繼建立：正如我們所看到的，陝西北部於一九一一年成立代牧區，其北部被委託給西班牙方濟各會料理；<sup>49</sup>另外我們還看到，在同一年，從一九〇六年以來一直作為宗座監牧區（*prefecture apostolic*）的河南西部成為宗座代牧區（*vicariate apostolic*），委託給聖方濟各·沙勿略巴爾瑪外方傳教修道院（the *Seminary of St. Francis Xavier of Parma*）管理。<sup>50</sup>一九〇五年，甘肅南部成為宗座監牧區，委託給聖母聖心會管理。<sup>51</sup>一九〇八年，澳門主教將原先屬於其管理的海南島交給廣東的宗座代牧，作為交換，澳門主教得到了和澳門相對的肇慶縣，他通過教區司鐸、葡萄牙耶穌會和鮑斯高的慈幼會對這塊新傳教區進行管理。<sup>52</sup>一九一〇年，四川建昌成為宗座代牧區，並繼續作為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傳教區。<sup>53</sup>一九一〇年，浙江被劃分成不同的區。<sup>54</sup>一九一〇年，直隸的中部與北部分離開來，一九一二年，天津分離出來，這兩個新宗座代牧區繼續由遣使會負責。<sup>55</sup>一九一三年，原屬於廈門宗座代牧區的台灣成為一個獨立的代牧區，而廈門教區又得到了福建的三個縣。<sup>56</sup>一九一四年，汕頭及其附近地區成為一個宗座代牧區，仍委託給巴

45. 見德主教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六，頁204。

46. 見Schmidlin，《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頁106。

47. 同上，頁117。

48. 見Compte編，《巴黎外方傳教會》（1907），頁121-156。

49. 見Moidrey，《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70。

50. 同上，頁82。

51. 同上，頁96。

52. 見《華夏（江南）報告》，卷二十一，頁152。

53. 見Moidrey，《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一九一四年》，頁104。

54. 同上，頁139。

55. 同上，頁140。

56. 見《傳信部一九二二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1922），頁233。

黎外方傳教會管理。<sup>57</sup>

### 一九一一年的革命

一九一一年的革命帶來了新的契機 (added opportunity)。當然，在伴隨變化而來的無序狀態中，一些傳教士和教徒遇到了麻煩。一九一一年，在雲南與西藏交界的地方，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卡達內 (Castanet) 神父遇害，基督徒團體被打擊毀壞；<sup>58</sup> 在直隸一名司鐸遇害；<sup>59</sup> 另外一名司鐸在西安附近被殺，陝西其他地方盜匪橫行，給教徒和非教徒帶來了巨大破壞。<sup>60</sup> 然而，革命是那些贊成西方文化的力量的勝利，因而並未顯示出太多的反對基督的情緒，儘管偶有基督徒遭受苦難。事實上，官員作出格外努力以保護傳教士；保皇分子和革命分子都不敢得罪外國人。例如在山東，僅僅十二年以前，第一批外國人在義和拳運動中喪失了他們的生命，現在就有呼聲說：「保護洋人，保護洋教。」 (protect the foreigner, protect the Christian)<sup>61</sup>

544 在一些地方，傳教士們能夠救助那些受革命之累的人，特別是那些無助的滿人。在太原，數百名華人（非教徒和教徒）被允許在教會裏避難；<sup>62</sup> 在南京，蓋 (Gain) 神父（耶穌會）在傳教站內為三百婦女和兒童提供避難所；<sup>63</sup> 湖北荊州的公教傳教士們從革命分子手裏救了數千名滿人的命，又使他們脫免饑饉的災難；<sup>64</sup> 在四川雅州，一名傳教士向共和力量求情，救了一名滿清官員的命。<sup>65</sup> 自然，許多滿人就特別歡迎傳教士們的訊息：在一年半的時間裏，在荊州大約有兩千滿人接受了洗禮，<sup>66</sup> 在福州有數以百計的滿人要接受教理培訓。<sup>67</sup>

滿人並不是唯一對傳教士有好感的人，一九一二年五月一日，革命分子的偶像孫逸仙——他是一個新教徒——參予了廣州舉辦的一個宗教慶典，慶典上人們唱起

57. 同上，頁237。

58. 見《在龍的國度》(Au pays du dragon; Paris, 1922)，頁77；另見《公教傳教區》，卷六，頁37-40；另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五，頁38。

59. 見Beckman，《西安大屠殺和其他的與北美瑞挪會有關的經驗》，頁117-118。

60. 同上，頁117-118；另見《公教傳教區》，卷九，頁94。

61. 見Schmidlin，《德國保護區中的公教傳教工作》，頁214。

62. 見Lady Hosie，《兩位華人紳士》，頁186。

63. 見Fernand Farjenal，《談論華人的革命。我在北方和南方的經驗。社會生活的發展。採訪黨的領導者》(Through the Chinese Revolution. My Experiences in the South and North. The Evolution of Social Life. Interviews with Party Leaders. An Unconstitutional Loan. The Coup d'Etat.; translated from the French by Dr. Margaret Vivian; London, 1915)，頁109。

64. 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六，頁5-7；卷七十七，頁45-50。

65. 同上，卷七十六，頁5-7。

66. 同上，卷七十七，頁45-50。

67. 見福建北部宗座宋代牧 (Aguirre) 的記述，載同上，卷七十六。

了感謝天主（Te Deum）的聖詩以感謝上主在動盪中對基督徒的保護。<sup>68</sup> 在共和政府組成初期，基督徒處於顯要的位置，大多數是新教徒，但他們中至少有一位是公教徒。<sup>69</sup> 一九一三年四月，袁世凱特定一天，要求基督徒們在那天為新政府的成功運作而祈禱。在回應這個要求的宗教儀式與慶典上，政府官員紛紛進入教堂（既包括公教教堂又包括新教教堂）。<sup>70</sup> 袁世凱保證，共和國將賦予基督徒們完全的宗教自由，在他監督下制定的一九一四年「憲法」（Constitutional Compact）已經將這種承諾寫入了法律。<sup>71</sup> 因此也就難怪，華人（漢人 [Chinese]）和滿人都專心聆聽傳教士們的教訓；羅馬公教徒數目此時的增加速度甚至比革命前的十年裏的增長速度都快，這也是順理成章的事。

###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的迫害

這種相對開放的態度並不意味着傳教士們可以平安無事地從事他們的傳教事業。政府比以前的時期付出更多的努力以保護傳教士及其歸依者，特別是在一九一一年的革命以後。它這樣做大概主要是因為排外示威肯定會給官員帶來許多麻煩，並不是因為對傳教士憎恨態度的減輕，<sup>72</sup> 但是這種變化還是受到了傳教士們的歡迎。公眾的敵意偶有繼續，有時會以暴亂的形式表現出來，另外，越來越多的盜匪也並不總是尊敬外國人及其華人信徒。一九〇二年，在直隸，耶穌會士羅（Victor Lomüller）神父在暴亂中罹難，暴亂的起因是某項稅賦的問題，暴徒們認為

545

68. 見《傳教學期刊》，卷四，頁38-40。

69. 同上。有「顯要地位的公教徒」大概指馬相伯，因為他於一九一二年任南京府尹（市長）和江蘇代理都督。——譯者注

70. 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六，頁168。

71. 見《華夏年鑒》（1916），頁437、458。

72. 官員階層的態度似乎可以從Wolferstan：《一八六〇—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公教》，頁240所給出的一份備忘錄體現出來，該處文章引自《公教傳教區》（1907年1月）。該備忘錄的名稱為《民教相安》，據說是由教育部的兩位官員於一九〇五年起草的，後來在袁世凱的命令下，這份建議書被下發到直隸的所有官員中。楊森神父（Fr. Jansen）當時是蒙古東部的一名傳教士，他獲得了一份。內容大體如下：

第一、儒、佛和依斯蘭據說可以和平相處，但來自歐洲的宗教則是另外一回事。宗教戰爭在歐洲年年發生，而這一特徵已經被帶到了中國。以前反對基督的聖旨的主要目的制止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間的爭端。基督宗教是在外國勢力的壓力下得到寬容的，特別是在法國的壓力下。

第二、清廷與外國列強簽訂的條約一直對華夏是有害的。基督徒壓迫非基督徒，導致了他們的憎恨。

第三、官員必須對傳教士們保持禮貌，因為條約要求如此。官員們必須允許傳教士們進行宣道，同時他們還要記住，傳教士們是客人。官員們既不能壓迫傳教士們，也不能對傳教士們卑躬屈膝。官員們應該允許華人成為基督徒，儘管會因此而產生一些困難：基督徒們可以免予繳納支持非基督慶祝活動的稅賦。

第四、譴責某些華人基督徒利用外國人的影響欺壓其鄰居的作法，同時也應該譴責隨教會而傳入的一些邪惡。

第五、簡述了基督宗教的歷史。

第六、對基督宗教進行了描述，指出其宗教原則和那些宣信者的生活之間的矛盾之處。

第七、描述了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間的訴訟。

第八、描述了目前歐洲和美洲的宗教現狀，然後指出作為一名基督徒並不必然意味着要反對國家，最後主張，在華的基督宗教不一定就意味着缺少愛國主義精神。

蒙古的楊森神父於一九〇六年三月二日寫的信，給出了這份備忘錄，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6），頁241-248。



傳教士們應對此負責。<sup>73</sup> 一九〇三年，在浙江，一位華人司鐸和數名教徒被盜匪們殺害，<sup>74</sup> 就在同一年，一些教徒在廣西被強盜們殺害。<sup>75</sup> 一九〇四年，湖北南部的宗座代牧德主教為主致命。<sup>76</sup>

546 在日俄戰爭期間，滿洲南部的交通被中斷，盜匪們對這裏以及蒙古東部的民眾進行了大肆擄掠。<sup>77</sup> 一九〇四年，年輕的傳教士特古（Ernest Trecul）神父在試圖從搶劫強盜手裏營救一個新信徒時遇難。<sup>78</sup> 另外，據說日本人褻瀆教堂和聖堂，損汗聖像，像對待俄國人那樣對待法國人。據報告說，俄國軍隊懷疑華人神職充當了日本人的間諜。<sup>79</sup> 然而，總體上講，基督徒所受的苦難似乎沒有非基督徒們所受的苦難嚴重，<sup>80</sup> 戰後，也許部分上是因着這個理由，滿洲（東北）見證了教會的迅速增長。<sup>81</sup> 因而，此次戰爭不完全是災難。

一九〇五年和一九〇六年，在四川邊界巴塘和周圍地區，西藏人發動了騷亂，在騷亂中，兩名司鐸被殺，這兩名司鐸的所有跟隨者若不願背棄信仰，也被射殺。在法國政府的壓力下，公教會得到了補償：一處房產和十二萬兩白銀。<sup>82</sup> 一九〇六年，在浙江的一個州府，華人新教徒和華人公教徒發生了毆鬥，當地政府派遣軍隊去恢復秩序。<sup>83</sup> 同年二月，福建江浦發生反基督騷亂，聚集公眾們指責，在一件訴訟案中，羅馬公教徒將兩名秘密組織成員投入了監獄。<sup>84</sup> 一九〇六年二月，江西南昌發生騷亂，一些羅馬公教與新教徒被殺，許多財產被毀壞。事情起因似乎是一個華籍官員的自殺，當時羅馬公教徒給這位官員施加壓力，要其懲辦屠殺基督徒的兇手，為了對此表示抗議，這位官員採取了這種傳統的方式，進行

73.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五，頁167；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March, 1904），頁267。

74. 見Reynaud，〈浙江的宗座代牧的一封信〉（letter of Vicar Apostolic in Chêkiang），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七，頁55-60。

75. 見Seguret，〈廣西的傳教士的一封信〉（letter of a missionary in Kwangsi），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六，頁56-64。

76. 見Wegener，〈董若望神父，方濟各會的一位殉道者〉，頁19；另見Cordier的記述，載《公教百科全書》，卷九，頁748。

77. 見Monnier，〈滿洲里傳教士的一封信〉（letter from Manchuria），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八，頁3-4；另見Louis Janssens，〈從蒙古的來信（1906年2月11日）〉（letter from Notre Dame des Pins, Mongolia [Feb. 11, 1906]），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6），頁153-157；另見Compte編，〈巴黎外方傳教會〉（1907），頁74-82。

78. 見Monnier的一封信，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八，頁3-4。

79. 見A. Damerval（耶穌會士，對其訪問滿洲的描述），載《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1908年9月），頁249。

80. 見Janssens的一封信，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6），頁153-157。

81. 見Compte編，〈巴黎外方傳教會〉（1907），頁83-96。

82. 見Flora Beal Shelton，〈西藏邊界的陽光和陰影〉（*Sunshine and Shadow on the Tibetan Border*; Cincinnati, 1912），頁26-28；另見Cordier的記述，載《公教百科全書》卷九，頁748。

83. 見Smith，〈華夏的升高〉，頁194。

84. 見Pitcher，〈廈門和周圍地區〉，頁163。

自殺。<sup>85</sup> 法國政府要求四十萬兩的賠償款，但後來減少了賠償款額。<sup>86</sup> 一九〇七年 547  
 九月，一名傳教士和六十餘名教徒在江西南部被屠殺。<sup>87</sup> 一九〇九年，在滿洲（東北），蘇（Soffroy）神父在前往另一名患病傳教士那裏給其舉行傅油聖事的途中被土匪殺死。<sup>88</sup> 約在一九一〇年，廣西的一名華人因為將土地賣給傳教士而被公眾捆綁起來毒打。<sup>89</sup> 一九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傳教士梅（Merigot）神父在雲南遇害。<sup>90</sup> 一九一〇年春天，湖南長沙發生排外暴亂，方類思（Perez）主教和兩名奧思定會士登上了舢板試圖躲避，後與英國炮艦相撞，三人落水溺死。<sup>91</sup> 一九一一年，在山西，因為基督徒們拒絕繳納用於準備外教慶祝的稅賦，一位官員乘機發難。<sup>92</sup> 一九一三年六月，方濟各會士巴諾（Francis Bernot）神父在陝西遇害。<sup>93</sup> 一九一四年，一名耶穌會士在安徽被強盜殺死。<sup>94</sup> 雖然此時傳教士和歸依者的生命比一九〇〇年以前遇到危險的頻率要低，但仍是不安全的。在傳播基督信仰和宣示基督信仰的過程中，危險仍是存在的。

關於新教和公教關係的問題，公教教會曾發佈正式命令，要求公教傳教士們與新教徒和平相處；命令說，傳教士們在講道中可以批駁新教錯誤，但不應針對新教徒個人，應以明智和愛德對待這些新教徒個人。儘管如此，華人新教徒和華人公教徒之間偶爾還是會發生摩擦。<sup>95</sup>

###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羅馬公教的工作方法

這段時期內，羅馬公教傳教士的主要目標仍是將華人引向基督信仰，為了這個目標，他們仍繼續強調新教徒稱之為「福傳」（evangelism，傳播福音、福音佈道）的方法。他們不像新教弟兄們那樣極力開展他們的教育與醫療活動。然而，他們調 548  
 整了自己的方法，放棄了其中的一些，發展了另一些，也增加了一些。

85. 見Thomson, 《華人》, 頁367; 另見Smith, 《華夏的升高》, 頁193; 另見《傳信部年鑒》, 卷六十九, 頁178-180。

86. 見《外國關係、會議(2)、談論(59)》(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59<sup>th</sup> Congress), 頁339。

87. 見《傳信部年鑒》, 卷七十一, 頁99-107。

88. 見滿洲裏南部宗座代牧於一九〇九年九月十五日寫的一封信, 載《傳信部年鑒》, 卷七十三, 頁17, 18。

89. 見Du Coeur, 《廣西宗座代牧的一封信》(Letter of Vicar Apostolic in Kwangsi), 載《公教傳教區》, 卷六, 頁240-242。

90. 見《公教傳教區》, 卷五, 頁64。

91. 同上, 卷四, 頁128。

92. 見《傳信部年鑒》, 卷七十四, 頁235-248。

93. 同上, 卷七十六, 頁211。

94. 同上, 頁77。

95. 見Caubriere, 《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今、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 頁45。關於摩擦的例子請見Bashford, 《日記》(Jan., 1908)。

在那些逐漸停止不用的方法中，最為明顯的是對訴訟的干預。一九〇〇年以後，華人官員對傳教士是相當奉迎的，在判決訴訟時，通常會向外國人支持的一方傾斜。如果他們不如此判決，外國政府會給他們的上級施加壓力，他們的上級就會如此教訓這些可憐的下級：與西方人和平相處比確切執行公義更重要。<sup>96</sup> 雖然羅馬公教傳教士們仍會偶然地支持訴訟中的華人，但他們似乎並不如以前那樣頻繁地使用此方法以吸引歸依者。<sup>97</sup> 至少從一八八〇年以來，教會正式地反對使用這種方法；<sup>98</sup> 一九〇八年這條禁令又得到了重申並作了進一步解釋。傳教士們被命令避免代表教徒和望教徒干預爭訟，只有當一個教徒因信仰而受到迫害時才能訴諸法律。<sup>99</sup> 這種政策上的改變部分是因為日益增長的認識：老的程序不夠符合基督精神，<sup>100</sup> 部分是因為對基督徒的迫害越來越少，而且部分是因為望教徒可以通過其他的方式輕易獲得。

另外，這種變化似乎與法國一九〇五年政教分離法案（French Separation Act of 1905）也有一定的關係。教會對法國政府的這一行為表示反對，巴黎與梵蒂岡之間斷絕外交關係，法國政府與教會權威都不願在華如以前一樣緊密合作。一九〇六年一月，北京的法國公使向清政府通報了該政教分離法案，並且說明他已被命令作如下聲明：從此以後，法國公使館只會照管涉及法國傳教士的案件，那些涉及到其他國家傳教士的案件應該歸屬傳教士各自國家的公使。<sup>101</sup> 法國政府對非法國羅馬公教傳教區的保教權宣告結束，即使法國傳教士所得到的支持也遠不如從前。那些非法國傳教的保教權由各個列強承擔起來。例如，一九〇二年，意大利為山西北部的意大利方濟各會士承擔起了保教權，並且在後來的幾年裏，將這種保教權延及到所有其公民（意大利人）負責的傳教區。<sup>102</sup> 然而事實是，要麼傳教士們不願如以前一樣訴諸於領事解決訴訟中的問題，要麼領事不願如以前一樣關注傳教士們的請求。另外，一些華人似乎也感覺到，隨着法國政府與教會的分離，公教會所能夠施加的壓力被減少了，那麼傳教士們也就不如以前那樣可怕了。<sup>103</sup> 另外，一八九九年所頒的聖旨也於一九〇八年被正式取消，該聖旨賦予羅馬公教各級傳教士與清廷各級官員

96. 見Brown, 《舊華夏中的新力量》，頁230。

97. 同上，頁230。

98. 見Caubriere, 《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今、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頁321-328。

99. 同上，頁321-328。

100. 這是Louvet的態度，載《公教世界》（*The Catholic World*; New York, 1865 et seq.），卷九十一，頁438。

101. 見Koo, 《外人在華的地位》，頁309。

102. 見Grentrup, 《聖言會士格任特魯普所撰寫的傳教法》，頁402。

103. 見四川南部宗座代牧沙得谷（Chatagnon）主教於一九〇六年九月一日寫到：華人報刊開始報道說，現在取消在華的羅馬公教的時機已經到來，因為歐洲人正在自己的家鄉放棄這個宗教。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頁56。

相等的地位（*privilege of conferring on terms of equality*）。很可能，法國保教權受到限制以後，使該聖旨的取消變得更加容易。<sup>104</sup>

然而，訴訟參予的減少和法國保教權的削弱並不意味着羅馬公教傳教士願意放棄條約賦予他們的特權或各自政府給予他們的支持。有些人仍強烈地認為，特權的取消和保教權的撤回將意味着教會的毀滅。<sup>105</sup>對於這些人來說，清廷政府是傳教事業的最大敵人，他們會毫不猶豫呼籲世俗的力量去打擊它。另一方面，並不是所有的公教傳教士都對在訴訟中向其歸依者提供幫助的作法表示反對。有人辯論說，所有的華人都屬於某些社會團體，該團體能夠提供協助，保護其成員不受其他團體的攻擊；華人加入教會就意味着他們已經脫離了先前的團體而加入了一個新的團體，這個新團體——教會——應該向其提供協助，以彌補他自願放棄的先前團體的協助。<sup>106</sup>

在減少使用干預訴訟吸引歸依者這一方法的同時，傳教士們開始使用一些新的方法及擴大利用一些先前就已使用的方法。在初期，傳教士們很少接觸學者和官政階層，教會的主要收穫是那些窮苦人——船夫、漁人和農民。<sup>107</sup>另外，公教在先前不鼓勵單個的個人成為望教者，因為他們很難在其非基督徒環境中獨立實踐基督信仰，<sup>108</sup>公教的作法與新教的實踐形成鮮明的對比。因而公教傳教士的重點往往放在贏取作為自然社會團體的家庭上，當傳教士們發現在某個村莊或某個街區沒有基督徒時，他們會接觸其中的幾個家庭，將這幾家的所有家庭成員聚到一起，同時接受教理培訓。<sup>109</sup>

教理培訓方法和作為洗禮先決條件的基督宗教知識和實踐方面的標準在各個代牧區間是有所差別的，甚至在各個代牧區內也會有所不同。<sup>110</sup>江南的耶穌會、（山東南部的）聖言會、（內蒙地區的）聖母聖心會的實踐通常會包括一段兩年以上的考驗期，在這段考驗期內，常住在村莊的傳道員會定期在望教者家中對其進行教理講授。在這些有意向者正式註冊成為望教者之前，他們必須從家裏搬走所有祖先牌位和其他代表非基督教神祇的物品。在望教期間，望教者應該了解公

104. 見Koo：《外人在華的地位》，頁14、315。

105.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112-122。

106. 同上，頁122-126。他引用了那些具有同樣觀點的人。

107.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牛津和劍橋文集》，轉引自《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14。塞爾維埃（Servière）這裏講的是個人觀察。

108.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377。

109.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牛津和劍橋文集》，轉引自《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19。

110. 同上，頁619。

教信仰的主要原則，學會《天主經》（Our Father, Pater，即主禱文）、《聖母經》（Hail Mary, Ave）、《信經》（Credo）、《大悔罪經》（Confiteor）、《十誡》（Ten Commandments）、《信德經》（Act of Faith）、《望德經》（Act of Hope）、《愛德經》（Act of Charity）、《小悔罪經》（Act of Contrition）以及十字聖號（Sign of the Cross）。<sup>111</sup> 然後，這些望教者要聚到一起，進入兩、三個月的道理班（retreats），道理班地點通常遠離他們的村莊，與非基督徒不發生聯繫，離教堂較近，也許就住在該地的教會學校建築裏，在司鐸的指導下，他們將在這裏接受洗禮前的最後準備以及領受他們的初次聖體（first communion）。<sup>112</sup> 望教者在道理班期間的花費通常由傳教站承擔一部分或全部。<sup>113</sup> 一八九三年，法國的圖爾（Tours）成立了信仰的加深會\*（L'Oeuvre des Catechumenats），該組織的目的是向耶穌會傳教士提供開展這樣道理班的資源，到一九二三年時，該組織支持了十期望教慕道班，每期的援助費用為六千法郎。<sup>114</sup>

直隸的遣使會和巴黎外方傳教會對那些洗禮候選人的教理講授多是在長達數月的望教慕道班中進行的。通常慕道班的規模較大，時間選在沒有太多農活的冬季。通常一個冬季就足夠了，但有時會要求望教者參加不止一次的慕道班。望教者在此期間的費用往往由教會擔負。在直隸，這種方法尤其普遍，因為義和拳賠款（庚子賠款）的收入給教會權威提供了相對充足的活動基金。在北京，當一個華人被證明已經歸依後，宗座代牧會撥給傳教士六元：學完教理問答每部分內容後給一元（共四部分），洗禮時給二元。<sup>115</sup>

很明顯，有些華人加入慕道班是出於這樣的考慮：在沒有工作的時間裏，他們可以得到供養與支持。直隸的一名耶穌會士講到，在饑饉流行時期，他發給那些願意在傳道員指導下學習基督宗教知識的每位非基督徒每月一吊錢的援助，但每個人至多領受五吊錢。這位非基督徒應該以自己的土地作出相應於領受額的抵押。當

111. 關於望教者所需接受的教理培訓內容，請參見甘肅傳教士湯永望（C. Daems），《對望教者講信仰的道理，一些通俗的、系統的、本土化的、符合外教人的教訓，根據教理問答的問題》（*Le credo prêché aux néophytes, ou série d'instructions familières et méthodiques, accomodées à un auditoire catéchumene en païen suivant les questions du catéchisme du baptême*; Hongkong, 1910）。此處所記錄的教理培訓內容包括：公教宗教和偽宗教，上帝的存有和本質，三位一體，人的造化與跌倒，預許的救恩，童貞瑪利亞，「聖母與救世者」（mother and redeemer），耶穌基督及其本質、降生成人（incarnation）的目的，原罪、耶穌的出生、生活、奇蹟、苦難及復活、審判、天堂、地獄、煉獄、人的靈魂、教會、洗禮、堅振及其他聖事、基督徒生活。

112. 關於展示洗禮問題的案例和解決辦法，請見P. G. Payen，《在傳教區的施洗和在華夏的重點》（*Casus de Baptismo in Missionibus ac Potissimum in Sinis*; Zicawei, 1920），各處。

113.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牛津和劍橋文集》，轉引自《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19-620；另見Schmidlin的個人觀察，載《傳教學期刊》，卷五，頁17-26。

114. 見《華夏（江南）報告》，一九二二年四月的增刊。

115. 見Schmidlin在《傳教學期刊》，卷五，頁17-26。

好年景回來的時候，這些抵押按預付款總額的五分之三取消，收益將作為新教徒團體的捐贈基金。<sup>116</sup> 至少另外一名直隸的耶穌會傳教士也做過同樣的事：在一九一〇年至一九一一年間的饑饉中，他向所有那些願意參加教理培訓的非基督徒每月發放小額的救濟款。雖然他清楚承認人們的動機不純，但是他希望教理培訓能夠帶來好的結果。<sup>117</sup> 有些傳教士對這種方法持否定態度，認為，如果這些如此贏得的「歸依者」搬到別的代牧區，他們很快就會離開信仰。當然，這種方法從較低的社會和經濟階層贏得了歸依者。<sup>118</sup>

552

似乎因為缺少必要基金以支付慕道班中望教者的費用，方濟各會和道明會的傳教士所進行洗禮準備講授則都是在慕道者的家中。<sup>119</sup>

有時候，在洗禮之前，候選者稍稍接受一些教理講授，然後在洗禮和初次領聖體之間這段時間裏接受更多的教理講授；但在另一些情況下，理解大部分基本的道理是洗禮的前提，初次領聖體幾乎緊隨洗禮之後。<sup>120</sup>

正如在早期一樣，傳教士很少通過公開宣講基督福音的方式以贏取歸依者，只有很少的歸依者初次的興趣來自於閱讀教會的聖書或書籍：<sup>121</sup> 絕大多數的望教者都是通過與平信徒、傳教士或傳道員的接觸而贏得的。傳道員（catechist）似乎是接觸非教徒的主要方式。<sup>122</sup> 外國傳教士永遠不會完全掌握漢語，而那種由（外國）傳教士向非基督徒公開宣講福音的作法被認為會貶低基督訊息，從而帶來誤解。新教那種大量分發聖書的作法也受到了公教的強烈批評。<sup>123</sup>

（公教）傳教士們清楚地承認，許多非教徒最初帶有很多不純動機，但他們認為，教理培訓應該能夠淨化這些動機，<sup>124</sup> 而且第二、第三代從小就接受教會教育的教徒有希望成為具有更高品性的教徒團體。<sup>125</sup> 作為一種長期的傳統，教徒們往往能夠形成團體，有時候在非基督徒的村莊或城鎮中間，但更多時候是形成獨立的村

116. 見E. Hopsomer, 〈一九〇九年一月二十六日的一封信〉(Jan. 26, 1909), 載《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March, 1910), 頁486-487。

117. 見Hopsomer所講述的自己的工作, 載《傳信部年鑒》, 卷七十五, 頁83。

118. 見Schmidlin在《傳教學期刊》, 卷五, 頁17-26; 另見《中華歸主》, 頁463。

119. 見Schmidlin在《傳教學期刊》, 卷五, 頁17-26。

120. 見Servière的記述, 載《牛津和劍橋文集》, 轉引自《教務雜誌》, 卷四十四, 頁619-620。

121. 見DePreter (蒙古東部的傳教士) 的記述, 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3), 頁91-96。

122. 見Schmidlin在《傳教學期刊》, 卷五, 頁17-26; 另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12), 頁41。

123. 見Kervyn, 《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 頁417-419。

124. 見DePreter在《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 頁91-96。

125. 見Schmidlin在《傳教學期刊》, 卷五, 頁17-26。

553 莊。這些團體有自己的會長，另外通常會有一個常駐傳道員或一個司鐸。<sup>126</sup>因而，教會能夠監督教徒的生活，更能確保其堅持信仰並在信仰內進步。在那些空白土地存在且華人開始搬遷進入的地方，特別是在蒙古地區，教會常常購置大片土地，將這些土地租賃給那些遷入者。有時候，遷入者是教徒；有時候遷入者是非教徒，在這種情況下，作為一種租賃土地的前提條件，他們被要求接受基督教理培訓。這樣在任一種情況下，一個教徒團體就形成了。<sup>127</sup>

和以前幾十年一樣，此時的傳教士將自己精力主要集中於監管教徒團體和傳道員以及施行聖事上。傳教士通常試圖到每個教徒村莊每年下會（visit）三次，下會期間，他在各村停留時間從四天到三個星期不等，每天忙於施行聖事、舉行彌撒以及宣講道理。<sup>128</sup>傳教士們在各教徒團體受到了極大的尊重與遵從，對教徒們可以行使很大的權威。<sup>129</sup>

和前些年一樣，華人基督徒之間會形成一些組織，這些組織通常是在傳教士們的建議下成立的，其目的或為某種活動，或為滋養成員的宗教生活。因而在一九一〇年或一九一三年，山東南部聖言會的一名傳教士發起形成了一個專門針對婦女的「聖家第三修婦會」（Oblates of the Holy Family，聖家獻女傳教會、聖家會）；<sup>130</sup>一九〇六年或一九〇七年，郎（Ferrant）主教在江西成立了聖母善導貞女會（Companions of Our Lady of Good Counsel）；<sup>131</sup>一九一〇年，在四川東部成立了一個針對婦女的「聖神婢女會」；<sup>132</sup>永平府的瑪利亞會（Mariales,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of Yongping）成立於一九〇一年，保定府的若瑟修女會（Josephines）成立於一九一〇年，天津的若瑟修女會成立於一九一二年，河南的若瑟修女會成立於一九一四年，四川西部的聖心女兒會（Daughters of the Sacred Heart）成立於一九一四年，四川東部的聖心婢女會（Servants of the Holy Ghost）成立於一九一〇年，湖北東部的（方濟各）聖嬰第三會（Tertiates [Franciscan] of

126.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牛津和劍橋文集》，轉引自《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14。

127.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427-433。

128. 見石德懋（Leo Desmet）在蒙古傳教十三年，其記述載George H. Blakeslee編，《中國最近的發展》（*Recent Developments in China*; Clark University Addresses, November, 1912; New York, 1913），頁378-387；另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496-504。

129. 見Tremarin，〈從直隸的來信〉（letter from Chihli），載《傳信部年鑒》，卷七十五，頁177-186。

130. 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頁146。（聖家會 [Sisters of the Holy Family]，於一九一〇年由韓寧鎬（Henninghaus）主教建立，見索引。——譯者注）

131. 同上，頁145；另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頁162。

132. 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頁145。

the Holy Infancy) 成立於一九〇八年。<sup>133</sup> 一九一一年，聖心兄弟會 (Brothers of the Sacred Heart) 成立於蒙古東部。<sup>134</sup> 在蒙古，有一個男士會叫作「沙勿略會」(Xaverian Society)，該會成員為他們鄰居的歸依祈禱。<sup>135</sup> 直隸的一名耶穌會士講述了關於「領經的」(Ling-ching-ti) 團體的故事，該團體的作用是引領會眾共同誦經。教堂內有他們的固定位置，通常分成四、五個組，每組五至六人，每組負責一個星期。每組都有追隨者或新人。他們唱的音樂和曲調似乎來自本地，而且在各地會有所不同。北京的唱經班據說起源於十七世紀。<sup>136</sup>

一九一二年，一個全國性的運動開始形成，這就是「公教進行會」(Union for Chinese Catholic Action)。該運動似乎起源於援助傳教會 (Association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意在激勵華人教徒將其他人引入教會。在剛開始的時候，在(天津)鹽山，這些「援助傳播者」每個人都許諾每年內贏得至少三個家庭歸向信仰；一般的平信徒也被鼓勵每年至少贏得一名非基督徒歸向信仰。在鹽山一地，一年內，教徒人數從七百增加到五千。一九一一年，援助傳教會於天津召開大會，為了進一步幫助該會的工作，會上建立了一份名為《教理通》(Chiao-li-t'ung) 的期刊。後來隨着時間的推進，該期刊成長為公教週刊《公益錄》(Kung-i-lou)。<sup>137</sup> 一九一二年八月，在天津的一次大會上，公教進行會正式成立，該會部分上模仿了歐洲的一些公教進行會組織。即使在一九一二年大會召開之前，該運動就已廣泛展開，到一九一五年時，該運動已經在二十多個代牧區開展活動。後來，一個婦女輔助組織成立，意在研究基督徒家庭的生活以及孩子的培育。這個公教進行會成了華人羅馬公教徒的有力工具，他們通過公教進行會可以全國性地施加壓力，因而成功地粉碎了將儒家(孔教)樹為共和國宗教的企圖，以及反對恢復在天壇舉行國祭的作法。<sup>138</sup>

在這段時期內，在華的公教界不僅形成了這些意在進行聯合活動和滋養教徒信仰的新機構，而且還出現了其他一些意在幫助公教徒實現靈性成長的機構與措施。避靜(退省)為平信徒們展開。<sup>139</sup> 在上海西面九十里的地方有一座建於一九〇一年

133. 見《中華歸主》，頁460-461。

134. 見同上。

135. 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四，頁135-139。

136. 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Sept., 1903)，頁22-23。

137. 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六，頁83。

138. 見同上，卷七十七，頁99-104；卷七十八，頁95-104、201。

139. 見P. Marcel Baecheroot，〈一九〇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寫的一封信〉(Oct. 29, 1909)，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10)，頁65。



的露德聖母 (Our Lady of Lourdes) 教堂，<sup>140</sup> 該教堂模仿法國著名的聖母大殿建成。很快這裏發顯了聖蹟，因而形成了每年四次的朝聖活動。事實上，這些朝聖活動規模很大，於是在一九一四年時，人們計劃在那裏修建一座能容納兩千人的大教堂。<sup>141</sup>

在教育方面，教會只是偶爾地調整很長時間以來堅持的政策。大多數的初等教育仍着眼於在教授基本的讀和寫等知識的同時向孩子們講授教會教理；大多數的中等教育還是以培養教師、傳道員和司鐸為主。然而在所有這些教育機構中，一個更為廣泛的計劃正在開始。大多數的初等學校（有時人們將其稱為「經文學校」[prayer schools]）並不想與國家的體制並軌，而只是滿足於教授教理、教會的經文以及那些最為頻繁使用的漢字。<sup>142</sup> 這些初等學校主要是為教徒的子女開設的，並不用於在非教徒中傳播信仰。事實上，教會命令，不鼓勵非教徒進入公教學校，也不鼓勵公教徒在非公教學校上學。<sup>143</sup> 然而，在一些初等教育機構以及一些中等以上教育機構中也常會發現一些非教徒。<sup>144</sup> 當時公教界還有一些專門訓練傳道員和更高級別教徒的師範學校。<sup>145</sup>

556 幾個世紀以來，公教一直很重視華人神職的培育，並且各代牧區事業的主要特徵之一就是至少開辦維持一所修院，或備修院或大修院或兩者兼而有之。<sup>146</sup> 一九〇六年時，據報告全國共有六十四所修院，其中的修生共一千六百四十人。<sup>147</sup> 這些司鐸候選人通常來自老教友家庭，另外因為害怕家屬後來給修生施加壓力放棄其修道生活，長子、鰥寡之子、窮困人家的孩子都不被鼓勵申請度修道生活。<sup>148</sup> 即使這樣，教會在解除修生的婚約時常常遇到困難，因為根據華人傳統，這些婚約在孩提時就已訂立。<sup>149</sup> 和以前一樣，這一時期修生所經歷的陶成培育過程也是相當冗長的，除了那些普通教徒子女所接受的初等教育外，他們還要仔細接受漢語文學方面的教育，這樣可以贏得華人學者文人的尊重；修生還要接受些許歐洲科學方面的教育，這一要求只是在一九〇〇年以後才加入或強調的；他們還要深入學習拉丁

140. 也許指金壇縣指南鎮（常州以西38公里）的露德聖母堂，或許指佘山（？）。——譯者注

141. 見《公教傳教區》，卷八，頁87-99。

142.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24；另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八，頁96-113。

143. 見Caubriere，《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令、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頁266；另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149。

144. 見Servière在《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24。

145. 同上。

146. 見Desmet的記述，載《中國最近的發展》，頁378-387。

147. 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頁225-226。

148. 見Fatiguet（江西宗座代牧）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卷八，頁153-155。

149. 同上。

文，既因為拉丁文將是舉行禮儀和處理教會事務的必要語言，又因為許多高等科目（神、哲學）的講授語言也是拉丁文；他們還要接受哲學方面的訓練；最後，他們還要進行深入的神學學習。<sup>150</sup> 通常情況下——至少在耶穌會的傳教區是這樣——，陶成培育過程被一段兩至三年的教會內實際服務工作所打斷。在這種實習中，修生們在一個有經驗司鐸的指導下，進行教理聽講、學校教書，在主日（星期天）或慶節向孩子們講授要理等。<sup>151</sup> 和從前一樣，候選人通常要等到二十五至三十歲之間才可能晉鐸。<sup>152</sup>

因而許多人（似乎是多半的人）沒有走完這段冗長的培育陶成過程就不是甚麼奇怪的事情了，他們或完全離開這個神聖的職業，或成為傳道員、終身修士或教師。<sup>153</sup> 另外，這個很長的試驗期能使教會權威濾除那些他們認為品性有問題的人。大多數的本地司鐸都在華接受他們的陶成培育，只有少數的幾個人被派到了歐洲——因而他們有機會融入主流教會生活。<sup>154</sup>

557

關於華人司鐸品性的泛化判斷是難以證實的。有些華人司鐸無疑是具有崇高品性的。然而，一位（外國）傳教士曾抱怨過他們的自豪、傲慢、缺少奉獻精神等。<sup>155</sup>

雖然一九〇〇年以後華人司鐸的增長速度比外國司鐸的增長要快，但到一九一四年時，正如我們所看到的，他們的數目仍少於外國司鐸的數目，他們的地位往往低於歐洲的司鐸。<sup>156</sup> 另外，自從羅文藻（Gregory Lopez）以來（到目前已經有兩個多世紀了），還沒有一個華人被升為主教，其中一個理由是這樣的：一個外國主教擁有治外法權，從而不受華人官員的管轄；而一個華人主教甚至受制於很小的官員，從而會有損尊嚴、影響工作效率。<sup>157</sup> 除此之外，歐洲主教在與歐洲海事、軍隊和外交官員打交道時比華籍主教更具有聲望。<sup>158</sup>

150.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21-622；另見Reynaud（浙江的宗座代牧）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卷一，頁124-125；另見Huonder，《在海外傳教區的本地聖職人員》，頁188-191；另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579-580。

151.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22-623；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八，頁92-95。

152.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22-623。

153. 同上。

154. 一九〇八年，羅馬傳信部大學共有一百二十名學生，其中有三名華籍學生。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二，頁63。這三名學生可能來自河南，因為據一九〇六年報告，傳信部大學共有三名來自河南的學生。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九，頁176。

155.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586前後。

156. 見同上。

157.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23；另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592-593。

158.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593。

在溫州，傳道員通常會接受三年的教育，並對漢語文學有一定的了解。偶爾地，傳道員會從新近歸依的文人學者（*literati*，紳士）中選拔，但通常是從鄉塾中選拔。在接受培訓的同時，他們還要幫助父母料理日常家務，並且與人們的生活有緊密的接觸。他們的繼續培訓包括每年的短期訓練班（*annual retreats*，退省）。<sup>159</sup>

然而，雖然一方面羅馬公教傳教士們仍然將他們的主要精力放在向非教徒傳播信仰及滿足教徒靈性需要（牧靈需要）等方面上，關於教育，除了公教教徒的教理講授和傳道員、司鐸的培育與陶成外，他們基本上仍將教育歸為第二位的事情；但是另一方面，華人对西方式教育的新需求創造了一個機遇，而公教傳教士們對於這個機遇也並不是完全視而不見；另外他們也意識到，如果教會想要在塑造這個國家的思想與生活過程中佔據一個有影響的位置，他們需要為公教平信徒提供更多的設施以幫助其接受中等和高等世俗科目教育。一些羅馬公教徒清楚地認識到，他們的成員多是來自貧困和無知的家庭，因而特別需要教育；另外，教會所辦的高等學校現在可以成為接觸更高階層人士的一種途徑。<sup>160</sup>

論公教對於世俗教育的相對忽視，人們給出的理由是：資金缺乏，應該把有限的資源用於直接傳播福音的用途上。<sup>161</sup>事實上，那些對哪怕挪用一點資金（將它投入教育），因不用之在福傳方面就感到痛惜的公教人士大有人在。<sup>162</sup>然而在一九一四年，這種老政策處於調整過程之中。每五年一次的地區性教務會議對教育問題以及教會的其他問題進行了討論與思考，<sup>163</sup>另外在一九一四年時，全國各地都召開了針對教會學校問題的特殊會議。<sup>164</sup>在後來的會議中，人們描畫了這樣一份藍圖：在每個主要傳教站建立一所初等學校（小學），在每個總堂區建立一個次中等學校（初中），在每個代牧區建立一個中等學校（高中）及一所師範學校，以及在

---

159. 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一，頁152-153。

160. 相關例子，請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八，頁96-113；另見編者按，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8），頁241-245。

161. 見Desmet的記述，載於《中國最近的發展》，頁385。

162. 見Joly，《基督教與遠東》，卷一，頁267-269。作者相信在一些地區存在世俗化的傳教方式，這些世俗化的傳教方式將精力轉移到考古學和教授法語上（大概指法國耶穌會士、德日進[Pierre Teilhard de Chardin]等人），而不再純以榜樣與言語宣講福音，他對此感到痛心。

163.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二，頁84-87；另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8），頁241-245。

164. Schmidlin是這些會議的特殊觀察員，對這些會議作了專門論述，見Schmidlin，《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頁93-94。另見《傳教學期刊》，卷四，頁134-140。

全國範圍內——雖然此項建議沒有得到一致同意——建立一所公教大學。<sup>165</sup>

另外，有些地方已經開始建立一些高等學校。下面是一些例子，但並不是全部。一九〇八年，蒙古中部（指呼和浩特，譯者）的一所學院將西方科目納入了它的課程安排。<sup>166</sup> 早在一九〇八年，武昌的一所學院開始教授英語和法語。<sup>167</sup> 根據一九一二年的報告，在徐家匯及上海城區、廣州、香港、天津、北京和南京等地已建立了一些高等學校和學院。<sup>168</sup> 一九〇二年，直隸的大明府建立了一所教授法語的學校。<sup>169</sup> 在同一省的冀州有一所學校，這所學校的授課語言是法語。<sup>170</sup> 福州建立了該城內第一所公教學院——聖若瑟書院（St. Joseph's College）。<sup>171</sup> 一九一三年，聖言會在山東共管理着五所漢——德中等學校，<sup>172</sup> 在同一省的兗州，聖神婢女傳教會修女管理着一所手工和家政學校。<sup>173</sup> 一九一〇年，聖母會這個以教育為主的修士團體在北京外邊的柵欄建立了一所省會院，他們將在那裏建立一所師範學校和一所初學院（novitiate）。<sup>174</sup> 一九〇四年，在徐家匯成立了一所專門吸收富足及官宦人家女孩子的女校——晨星女中（L'Etoile du Matin）。<sup>175</sup>

唯一一所夠得上大學級別的羅馬公教教育機構是由耶穌會於一九〇三年三月在上海創立的震旦大學（Aurora University，晨旦大學），該大學最初在徐家匯，後來於一九〇八年搬到法國租界內。講課多是以法語進行，但作為向當時公眾要求的必要讓步，該大學也教授英語。該校相繼建立了藝術系、法律系、科技系、土木工程系和醫學系。<sup>176</sup> 然而，和新教所管理的一些高等教育機構相比，該大學略小一些，

165.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四，頁134-140。他說，在是否應該建立一所還是多所大學、是否應該建立一所教授多種歐洲語言還是建立多所只教授一種歐洲語言或是否建立一所應該完全以漢語為主的大學等問題上，人們存在着分歧。有些人建議，將華人派到歐洲接受大學教育，比如到魯汶大學（University of Leuven）。

大約在一九〇六年時，在一次地區性教務會議上，主教們一致建議在北京建立一所公教大學。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8），頁241-245。

166. 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08），頁241-245。

167. 艾原道（Espelage）神父講到了他在這所學校的工作，載《公教傳教區》，卷二，頁51。

168. 見Desmet的記述，載《中國最近的發展》，頁385；另見Farjenal，《談論華人的革命》，頁89-90。

169. 見Paul Jung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和《傳信部年鑒》，卷一，頁220-229。

170. 見Paul Jung的記述，載《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Sept., 1902），頁182-183。

171. 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二，頁90。

172. 指一八九八年後相繼建立的濟甯中西中學、濟寧的一所女校，兗州、青島的中學和濟甯戴家莊的師範學校，都有德語課程。——譯者注

173. 見Schmidlin，《德國保護區中的公教傳教工作》，頁220。（另外，聖神會修女們在濟甯也於1912年創立了類似的女校。——譯者注）

174.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18。

175. 見《關於中國的報告》（*Relations de Cina*; Jan., 1904; July-Oct., 1918; May-Aug., 1923）。

176.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584；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二，頁153；另見《在華的法國大學》（*Une université française en Chine*），摘自《關於中國的報告》（April, 1925）。

無論是在設施，還是在教職和學生數目上。<sup>177</sup>

560 儘管羅馬公教開始更加重視平信徒的教育問題，但到一九一四年時，羅馬公教在總體的教育成就上仍然遠遠落後於新教。然而，在神職培育的學術水平方面，羅馬公教遠遠超過新教。另外，徐家滙的氣象台和圖書館，以及在那裏不斷出版的一些關於華夏的高水平的學術著作，新教也是無法比擬的，沒有與此相當的機構或著作。<sup>178</sup> 新教也沒有一個學者能夠在著作的數量和質量上與直隸東南部的耶穌會士戴遂良 (L. Wieger) 神父和年邁的顧賽芬 (Couvreur) 神父相提並論。<sup>179</sup> 然而，關於對國家的總體教育影響，新教要遠遠超前。羅馬公教不管對錯與否，已決定將自己的主要精力應用於儘可能多地為信仰贏得靈魂這項事業上，因而將學校教育決然視為第二位的。

著作與出版沒有受到忽視。人們出版了一些新的著作，有趣的是，其中有些作品意在批駁新教；出版社繼續運作。出版方面卓有成就的要屬徐家滙、北京、獻縣 (直隸)<sup>180</sup> 和香港，這些地方出版的書籍不僅包括敬禮祈禱書、公教教理書和針對非教徒的一般護教書，而且還包括一些學術方面的書，尤其是以法語出版的書。

和前些年一樣，羅馬公教徒將自己的精力大多集中於慈善機構，特別是那些孤兒院。關於孤兒院，我們前面已經講了很多，這裏不需要再詳細重複。然而，我們有必要提一點，孤兒院的數量和規模都有所增加，正是從這些孤兒院，歸依者不斷湧入公教的羊棧。這些歸依者自然來自那些最貧困的階層，然而孤兒院的女孩們都受到了針線活和理家方面的訓練，男孩則都受到了有用的手工藝方面的訓練，當然這些男孩和女孩們都是在公教信仰中養大的。在華，人們可以想象得到，對於貧窮人來說，女孩常常是一種經濟負擔，因而聖嬰會 (Society of the Holy Infancy) 所拯救的孤兒以及被放到孤兒院的孤兒絕大多數是女孩。<sup>181</sup>

561

與新教形成對比的是，羅馬公教開辦的醫院不是很多且往往不是很大。在漢口有一所非常出色的醫院。<sup>182</sup> 一九〇五年，上海的兩家醫院——一所為外國人，另

---

177. 一九二七年在北京創立的北京公教大學 (「輔仁大學」) 後來規模大多了，學生人數超過二千人 (見索引)。——譯者注

178. 《在華的基督教和佛教》 (*Varietes sinologiques*) 這份學術雜誌仍在發行，其內文章多是歐洲和華人學者的論文專著，以一種學者的方式對華夏的問題進行討論。

179. 戴遂良神父的一些著作包括：《歷史文獻》 (1903-1905)、《哲學文獻》 (*Textes philosophiques*; 1906)、《文字、結構、詞組》 (*Langue écrite, mécanisme, phraseologie*; 1908)；顧賽芬神父準備了漢語經典的翻譯。

180. 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 (Sept. 1903)，頁28-34。

181. 據《公教傳教區》，卷一，頁141-143的記述，百分之八十被拯救的孩子是女孩。

182. 見Schmidlin，《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頁60。

一所為華人——的護士們是仁愛會修女（Sisters of St. Vincent de Paul）。<sup>183</sup> 瑪利亞方濟各傳教修女會於一九一三年在上海建立了一所為歐洲人的醫院，為華人建立了一個診所。<sup>184</sup> 陝西的胡（Goette）主教開設了一所醫院，其中一部分原因是為了抵消新教在醫療工作方面所產生的影響。<sup>185</sup> 早在一九〇六年，著名的大明（Damien, Damien de Veuster）的朋友，年屆六旬的孔如古（Conrady）神父開始籌集資金在廣州開設一家癲瘋病人收容所。<sup>186</sup> 後來，政府將石龍（Sheklung）的癲瘋病人收容院委託給孔如古神父及其助手，據說該收容院內有一千多名癲瘋病人，宗座代牧向加拿大蒙特利爾（Montreal）的聖母無原罪修女會（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請求援助。<sup>187</sup> 一九一四年八月，孔如古神父去世，但是繼任者已經作好了準備。<sup>188</sup>

有些華人教徒接受了一些簡單的醫療知識培訓，司鐸們鼓勵他們利用其幫助傳播基督訊息。<sup>189</sup> 一九〇四年，安老修女會（Little Sisters of the Poor）在上海建立了一所養老院，到一九一九年時，工作人員達到二十五名，大多數是法國人，該院共養有窮困潦倒的老人三百多名。<sup>190</sup> 在汕頭，教會向那些被移民海外的丈夫們拋棄的年輕婦女提供特殊的照顧。<sup>191</sup> 一九一一年時，蒙古和滿洲地區（東北）爆發了大規模的流行肺炎（pneumonic plague），很多人死於這種疾病，新教憑其精良的醫療設備在控制瘟疫流行方面作出了很大貢獻，羅馬公教的醫療工作雖不如新教那樣有效，但也積極勇敢地付出了很大努力。在芝罘（煙台），兩位瑪利亞方濟各修女會修女在侍候肺炎病人時，感染上這種疾病而去世；卜（Bourles）神父在滿洲開設一家收容瘟疫病人的醫院，在那裏，卜神父和其他兩名會士——德（Delpal）神父和穆

562

183. 見Allen（一位英國領事）的記述，載《東方與西方》，卷三，頁204。

184.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153。

185. 見J. W. Doolin（方濟各會）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卷二，頁172-173。

186. 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九，頁148-155。

187. 見Merci主教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六，頁83；另見《公教傳教區》，卷八，頁60、61；另見James H. Walsh，《東方的觀察：一九一七——一九一八年去拜訪日本、朝鮮、滿洲、華夏、越南和菲律賓的公教傳教區記錄》（*Observations in the Orient. The Account of a Journey to Catholic Mission Fields in Japan, Korea, Manchuria, China, Indo-China, and the Philippines 1917-1918*；Ossining, N. Y., 1919），頁201。

188. 見Joseph P. McQuaide，《與基督在華》（*With Christ in China*；San Francisco, 1916），頁254；另見J. J. Burke，《眾多國度中的教會。走遍全球》（*The Church in Many Lands. A Trip Around the World*；Baltimore & New York, 1915），頁55。

189.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422-426。

190.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154。

191. 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八，頁38。

(Mutillod) 神父——在從事這種慈善工作時，因感染疾病而失去了他們的生命。<sup>192</sup> 在發生於華中部和華北的饑饉中，公教傳教士們積極參予救濟品的發放工作。<sup>193</sup> 安徽的一名耶穌會士因在服侍傷寒病人時感染疾病去世。<sup>194</sup>

### 經濟援助的來源

關於羅馬公教傳教活動的費用與經濟收入，沒有完全的數字被公布過。支持一個司鐸所需的錢款並不是很多：有人說，每位司鐸平均每年只需要一百五十元（好像是金幣），也許這個數字只是某個地區的確切數字。<sup>195</sup> 在蒙古，據說，一名傳道員的費用為每年二十五元，一名公教學校教師為五十元。<sup>196</sup> 然而，正如每個代牧區或整個國家的的工作費用總額尚未公佈，所有經濟收入的來源也不是很清楚。當然，援助會（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和聖嬰會向各個組織和團體捐獻了很多錢款。<sup>197</sup> 有些錢款來自彌撒金，<sup>198</sup> 有些錢款由一些團體與修會在歐洲與美洲募得，有些錢款來自賠款，<sup>199</sup> 有些錢款來自教會在華的投資，主要是房地產方面的投資，也許在某些傳教區內，這方面收入占很大比例。<sup>200</sup> 各修會團體和各代牧區之間的收入水平不一樣，從它們各自的硬件設施和工作範圍就能看出來；並不是所有的

192. 見Verbois，〈一九一一年三月四日所寫的一封信〉（letter [Mar. 4, 1911]），載《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11）；另見《公教傳教區》，卷五，頁96。

193. 見Hopsomer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七十五，頁83；另見《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1911），頁13-20、201。

194. 見Jean Carter Cochran，《外國的魔術。日常華夏的故事》（*Foreign Magic. Tales of Every-day China*; New York, 1919），頁159-161。

195. 見武昌傳教士艾原道（Sylvester Espelage）一九〇五年十二月寫的一封信，載《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九，頁159-161。

196. 見Burke，《眾多國度中的教會》，頁52。

197. 援助會於一九一三年所募集的用於所有傳教區域的錢款總額為一百六十一萬零三百一十五美元。見《傳信部年鑒》，卷六十九，頁90。為華分配的款數並沒有列出。一九一七至一九一八年，沃爾什（Walsh）說（載《東方的觀察》，頁310-318），並不是每位傳教士都能從歐洲和美洲每天獲得一美元的捐款。

198. 在華的彌撒金定於五百至五千小錢之間（between the limits of 500 and 50.00 cash），見Caubriere，《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令、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頁135。

199. 見Walsh，《東方的觀察》，頁310-318。

200. 見Emile Bard，《華人在城市和鄉下的生活》（*Chinese Life in Town and Country*; Adapted from the French by A. Twitchell; New York & London, 1905），頁80。據他講，公教傳教事業的經費重要來源之一是他們在開放口岸購得的房地產，某些房地產升值很高，其年收入甚至超過了當初的購買價格。另見Walsh，《東方的觀察》，頁118。據其講，一位擁有可靠消息的司鐸在一份報告中說，北京以及國內教會的大項目經費大都來自精明的投資，教會在北京當初以十元（金幣）購得的土地現在價值數千元（金幣）。另見Archibald Little，《在華五十年漫談》（*Gleanings from Fifty Years in China*; London, ca. 1915），頁294。據他講，華西地區的羅馬公教正以很快的速度添置土地與房屋，教會的收入正穩步增加。另見Thomson，《華人》，頁370，記錄到：「巴黎外方傳教會是贏利的“Tanjong Pagar Wharves”和“Dock of Singapore”這兩家公司的最大股東之一（擁有五十萬）。」

傳教站都有同樣好的經濟來源。<sup>201</sup>

### 一九〇一至一九一四年公教傳教工作的成果

關於這十四年裏羅馬公教傳教事業的成果，這裏不需要太多描述。正如我們前面所提到的，（信徒）數字上的增長是非常顯著的。在一九〇〇年以前，教會人數的翻番增長需要三十多年，<sup>202</sup> 而在一九〇〇年以後，教會人數的翻番增長只需要大約十一年。<sup>203</sup> 是否教徒的迅速增長會導致教會的倫理與神修質量降低這一點是難以確定的。當然，大多數教徒來自於卑下的階層，尋求洗禮的動機也多次是物質方面的動機。正如我們所看到的，有些人受到了接受教理培訓時所提供的經濟援助的吸引，多次將其作為避免饑餓的一種方式，另外有些人則出於想得到訴訟幫助的目的，不過這種情形不如以前那麼多了。<sup>204</sup> 一名新教傳教士宣稱，村裏的許多想要對仇人報復的「粗野之徒」以及一些想要尋求聲望的訴訟提倡者都準備加入羅馬公教會，另外有些人因為新教徒建議他們在接受洗禮之前要全面「學習教條」而覺得自尊受到了傷害，轉而成了公教徒。<sup>205</sup> 雖然他的見證必須打一些折扣，但也不能全然忽略。在浙江，人們發現，那些在孤兒院長大的教徒不夠自立，因而不足以成為好的傳道員；另外，那些在老教友家庭出生、在公教學校長大的孩子們也有同樣的問題。<sup>206</sup> 我們還發現一名公教傳教士抱怨，華人很容易就能成為望教者，但卻在洗禮及其義務面前畏縮不前。<sup>207</sup> 另外一個人寫到，華人保留了一些過去的迷信傳統，他們尤其對禮儀和敬虔實踐感興趣，對「根本的教義」不感興趣，「新歸依的教徒使用了大量的聖水」，他還聲稱，歸依常常會遇到物質不幸的阻礙，如一頭牛或一條狗的死亡，或家庭成員的患病等等。<sup>208</sup> 另有一名公教傳教士報告說，好幾個人在

564

201. Schmidlin, 《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 頁247, 據他在一九一四年講, 江南的耶穌會和四川東部的巴黎外方傳教會經濟上相對充足, 漢口的傳教站都擁有較好的房子, 但是在華南的傳教站則相對貧困。蒙古的Leo Desmet, 《中國最近的發展》, 頁384, 講到, 一九〇六年時, 蒙古東部從援助會那裏收到三千元, 從朋友和親戚那裏收到三千元; 也就是說, 他們在那一年從國外一共收到六千元以支持這裏的四十八位司鐸, 三處寄宿學校, 十五處傳教站和六十六所學校以及許多傳道員。

202. 見Louvet,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頁218-231, 他所給出的教會在一八七〇年的教徒數字為三十六萬九千四百四十一人, 這是羅馬公教人士所給出的最小數字; 在同一本書內, 他所給出的教會在一九〇一年的教徒數字為七十二萬零五百四十八人。

203. 一九一二年所給出的數字為一百四十二萬一千二百五十八人——Hoffman的記述, 載《傳教學期刊》, 卷十四, 頁42。

204. 一個人之所以歸依教會, 是因為他娶了一位公教女孩。這位女孩是由其浪蕩揮霍的兄長們賣給他的, 後來一位司鐸給他了兩種選擇: 要麼成為一名公教徒, 要麼將這個法案報到衙門。見A. de Smedt的記述, 載《公教傳教區》, 卷十二, 頁252。

205. 見Scott, 《華夏內觀》, 頁248。

206. 見Cyprian Aroud的記述, 載《傳信部年鑒》, 卷八十, 頁232-239。

207. 見Preynot於一九〇五年的記述, 轉引自Joly, 《基督教與遠東》, 卷一, 頁157。

208. 見廣東的Thiolliere的記述, 載《傳信部年鑒》, 卷七十六, 頁43-153。



歸依後不久患病，於是他們重新回到原來的神祇那裏，這位傳教士知道的例子有幾個。<sup>209</sup> 還有一名傳教士對新歸依教徒缺乏信德而感到痛惜，他還發現：「老」教友中存在着形式主義（formalism），願意不假思索地接受傳統，真正的敬虔不多，缺乏道德信念，很容易就讓步，缺少致命聖人（殉道者）的那種精神。<sup>210</sup>

565 然而，教會仍繼續相當嚴格地要求教徒們。<sup>211</sup> 另外，許多傳教士的虔誠和高尚品性無疑具有感染力，一定給許多人留下了很深的印象。<sup>212</sup> 一個旅行者報告說，她曾遊歷過四川的一個小村莊，那裏的村民作為公教徒的歷史已經有一百五十年了，這些公教徒比他們的非教徒鄰居要乾淨，而且這些公教徒的眼睛更明亮有神，看起來更精明。<sup>213</sup> 一九一三年，據報告說，江南三分之二的公教徒是「老教友」，他們是十七、十八世紀歸依者的後代，這些人的特徵是「信德很深，嚴格遵守傳統習俗，富有慷慨的愛德——甚至常常需要行使權威才能使他們不致過份慷慨。」另外這些公教徒盡力遠離他們的非教徒鄰居，因為他們視這些鄰居注定要消亡。在這些非教徒較多的地區歸依很少發生。<sup>214</sup>

儘管羅馬公教在過去十三至十四年的時間裏人數增長很快，但她基本沒有給這個國家的總體生活帶來明顯的影響。因為其成員人數只占全國人口的百分之零點五，並且這些成員大多來自那些不處於國家領導地位的階層。公教的教育、慈善和出版事業給這個國度的非教徒團體的絕大多數人留下了較淺印象。教會仍在單獨行動，仍由外國人監督，仍從很大程度上受外國政府的支持，仍然沒有融入那些對變革中的華夏進行整塑的主要思想潮流。<sup>215</sup>

209. Fatiguet（江西北部宗座代牧主教）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六，頁111。

210. 見Kervyn，《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頁790前後。

211. 除了先前的一些規定之外，有人發現教會頒佈了新規定：教會絕不接受那些還沒有與秘密團體斷絕關係的人；關於婚姻紐帶的純潔性，教會作了很多進一步要求；教會還定立了一條嚴禁高利貸的規則；另外，教會還規定，主日和慶節中午前禁止勞力工作（罷工），四大瞻禮日嚴禁勞力工作。見Caubriere，《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今、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頁215、221。那些與外教訂婚的女孩在解除婚約之前不能接受洗禮。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一，頁180。那些在歸依前將自己的女兒賣給非教徒的信徒應該將其贖回。見Burke，《眾多國度中的教會》，頁53。

212. 一位新教傳教士在描述西藏邊界的生活時，講到一位羅馬公教傳教士。這位傳教士在傳教區工作三十年後，在打箭爐感染傷寒而終。這位新教傳教士描述說：「許多本地人都去瞻仰他的儀容，當他們看到他的面容時，他們說：『如果作為一名教徒，死的時候能像那樣，我也想成為一名教徒。』」見Flora Beal Shelton，《西藏的史德文》（*Shelton of Tibet.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J. C. Ogden and the afterglow by Edgar DeWitt Jones*; New York, 1923），頁68。

213. 見Mrs. Archibald Little，《藍色長袍的國度》，頁98。

214. 見Servière的記述，載《牛津和劍橋文集》，轉引自《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14-615。

215. 所謂當時的「主要思想潮流」指十九世紀末的社會主義、共產主義、反傳統態度、反王權思想、反宗教思想、科學主義、自由主義、民族獨立運動等，而公教以「現代主義」描述這一切，又反對其中的許多思想和「主義」。參見歐洲教會史和神學思想史。——譯者注

##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七月俄羅斯東正教的傳教事業

對於俄羅斯東正教會的傳教事業來說，從義和拳運動到第一次世界大戰的這段時間是明顯的興盛時期。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在一九〇〇年以前，傳教工作的根本方式是文字著作，基本上沒有將福音傳送給非基督徒民眾。此時，俄羅斯東正教會第一次作出重大努力以將華人引入其教會，並開始向北京以外發展。在此之前，在華的傳教士們的主要精力都被用於照料那些屬於其教會的人、阿爾巴津人（Albazinians）的後代（仍可在北京看到）以及不斷進入滿洲和某些通商口岸的俄羅斯人的靈性需要。確定的針對華人的傳教工作終於在此時開始了。

一九〇一年，英諾森大司祭被召到彼得堡。當他在那裏向大會（Holy Synod）報告在華的傳教形勢後，他被祝聖為北京的主教。之後，他帶着更多的神職人員回到任上。<sup>216</sup> 這次擴大駐華的教士人數的事是否是俄羅斯入華計劃的一部分（俄羅斯之入華已經成了遠東形勢的一個重要階段）這個問題未定：也許沙俄帝國政府已經決定通過文化、宗教、經濟和政治等途徑擴大俄羅斯的影響。不管其動機怎樣，一九〇九年時，在華的俄羅斯東正教有一位主教（bishop）、兩位大司祭（archimandrites）、十位司鐸（priests，三位為華人）、六位執事（deacons，兩位為華人）、三位聖詠讀經員（psalm-readers）、十位修士（monks）及七位修女（nuns）。<sup>217</sup> 除了北京東北角的長時間作為總部的建築外，俄羅斯東正教在公使館內有一座教堂，在滿洲（東北）有兩座教堂（conventual churches），在漢口、大連、旅順等地擁有教堂，另外還有十五所學校、二座聖堂和五處教堂墓地。<sup>218</sup> 一九一四年底，俄羅斯東正教在直隸、湖北、河南、江蘇和蒙古地區共有三十二個傳教中心，其學校共有五百學生，華人領洗人數為五千零三十五人。<sup>219</sup>

216.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683。

21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425前後。

218. 同上。

21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583-584。

### 導論

567 羅馬公教在一九〇〇年後的十四年裏經過非常迅速的發展，但新教諸團體（差會）的成長在比例上甚至更快一些<sup>1</sup>，而基督新教對於華夏的改變有了更為明顯的影響，超過羅馬公教這個比較悠久的、比較大的組織。

為甚麼新教的發展更快，其影響更大呢？原因很多；首先，英國——這個新教佔主導地位的國度——在華夏的外貿方面仍然超過任何其他國度，而在大多的港口裏——當然除了那些屬於德國、俄羅斯、日本和法國所管理的領域之外——，英國的領事繼續是最重要的外國官員。

568 另外，在華的外貿大部分靠英語而進行，而清廷海關總稅務局（Imperial Maritime Customs Service）的總稅務司就是一位英國人，赫德爵士——他多少年就是在華最有影響的外國人之一，實際上，他也許就是最有影響的人。同樣，這個重要的政府部門（海關）所用的外語也是英語。而且，郵政服務也用英語。部分也是出於這個理由，那些先進的華人通過英語想獲得現在如此流行的新思想和新概念。全世界新教的諸傳教力量主要來自那些說英語的國度，而且他們（在華）創辦的諸學校多少年是最好的學校，在很多地方也是唯一的能夠學習英語的機構，因此這些學校不久後就很受重視。

另外，華人更容易或更多會找新教的傳教士們，因為他們——雖然很少擁有了羅馬公教司鐸們那樣長久的神學修養——通常關於西方科學知道得多一些，而華人現在所熱切渴望的就是自然科學。

1. 從一九〇一年到一九一二年，羅馬公教徒從七十二萬零五百四十人增加到一百四十三萬一千二百五十八人（《傳信部一九〇七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頁44；Hoffman在《傳教學期刊》，卷四，頁42），也就是說，在十一年內似乎有百分之一百的增長。然而，從一九〇〇年到一九〇六年，新教信徒從八萬五千發展到十七萬八千二百五十一人，就是在六年內有超過百分之一百的增長，而到一九一四年就有二十三萬五千三百零三人。實際上，一九一四年的增長更大，因為一九〇〇年和一九〇六年的數字還包括了兒童和嬰兒，但一九一四年的統計數字不包括那些。見Rawlinson在《中華歸主》，頁38。公教的信徒數字當然包括一切受過洗的人，也包括小孩子。

第四個理由是，新教的諸傳教事業——超過羅馬公教的——掌握了一些能夠推動「新華夏」的機構，而且他們迅速擴展了這些機構。在華的革命主要是思想和概念的革命，因為這些新概念將會改變全國方方面面的生活。在華的新教傳教士們則特別重視了能夠傳播這些新概念的媒介——印刷機構和學校。華人能夠獲得新知識的漢語書籍在一段時間——雖然只是很短的時期——似乎全部都是由新教傳教士們編寫的。商務印書館很快成了中國最大的出版社；正如我們上面所看到的，它的發起人是一些從新教人士那裏獲得訓練的人，他們仍然表現出這種強大的新教色彩，雖然完全是教會以外的影響。新教人士逐漸更強調了他們在學校的工作，並且一般都同樣接受了非信徒與基督徒當學生。再加上，他們將自己的很多資金投入於中級和高級教育，有時候因此而忽略了基本（小學）教育。就是在這些新教辦的高等學校中——它們在很多地方是最好的新式學校——，大多具有影響力的（華籍）教育家以及相當多有高地位的商人和政治領導者獲得了他們的正式教育。通過男青年會和——沒有擴展那麼廣泛的——女青年會，新教能夠接觸和影響學生們、官員和諸商人圈子。另外，新教的慈善機構（philanthropic enterprises）——特別是醫院——的目標是要和道德與宗教條件一同改進華人的物質條件；這些慈善機構對於華人有吸引力——儒家傳統也重視那些對公共利益有貢獻的事。

569

第五點，新教能夠迅速派遣眾多新傳教士入華並且能夠為他們提供必須的設備。如上所述，工業革命所帶來的財富更快地集中在新教主導的諸國度——英國、美國和德國——以及在新教所主導的群體——中產階層，超過諸公教國度和公教群體。雖然那些奉獻給傳教事業的金額，如果和其他方面的開支比較起來，是微不足道的，但是這些資金仍然是相當可觀的並使得諸傳教活動的迅速擴展成為可能的。在一九〇〇年和一九一四年間，諸新教國度之間沒有發生戰爭的干擾，而那些在一九一四年後掃蕩了許多新教團體的眾多「神學暴風」（theological storms）尚未出現或仍在視野之外。基督新教能夠很自由地關注在外國的事業。

第六個原因是，義和拳後的重大變化所帶來的機遇在新教諸圈子裏受到廣泛的宣揚。無論是英國人或美國人，都會注視在華的發展，前者因為他們的貿易和外交關係，後者因為他們剛剛佔領了菲律賓和夏威夷以及宣佈了「門戶開放政策」（open door policy）。教會諸圈子對於「重視遠東的偉大帝國（great Far Eastern Empire）」之類的呼籲有了特別強的回應。

再加上，傳教士們和華人基督徒在義和拳時期遭受的苦難也使得世界上的新教徒將注意力轉向華夏——新教在任何一個國度從未經歷過如此嚴厲的迫害。向英雄精神的呼籲以及完成殉道者們的挑戰多次獲得了積極的回應。當時的宗教刊物都表明這種加大的興趣。教會期刊當時發表了許多關於華夏的文章，而人們為了那些支

持傳教士的讀者們寫了許多書。<sup>2</sup>

### 一九〇一年前入華的差會的工作擴展

570 由於這些優勢和對華的強烈興趣，一九〇〇到第一次大戰爆發之間的新教傳教事業獲得了迅速的發展這一個事實不令人感到驚奇。雖然華人的反對力量並沒有消失，但它不如以前強硬；另外，政府在外國人面前的無力以及改革運動的快速傳播使得很多華人似乎成為比較開放的，超過傳教士們以前所遇到的開放心態。幾年以來，華人的吸收能力也提高了，而有時候甚至轉向友誼了。<sup>3</sup>

對於那些於一九〇〇年以前入華的差會來說，義和拳動盪所帶來的損失一般來說都獲得迅速的恢復，<sup>4</sup>接着它們就擴展了它們的工作。在一九〇〇年的時期，一些差會的主要目標是覆蓋儘可能大的地區，但現在它們能夠更有效地接觸它們地  
571 區內的人。實際上，那些久已在華工作的差會的精神投入於早已建立的傳教站，通過鄰近的傳教站和鄉間的小站來強化它們，培養那些已經創立的基督徒團體，以及發展一些機構。那些三十二個於一九〇〇年前入會的差會（至少其中絕大多數的是1900年前入華的）增多了它們的傳教站：在一八八一——一八九〇年間，它們建立了一百二十五個新的傳教站，在一八九一到一九〇〇年的十年裏，它們創立了二百

2.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263, 以及李提摩太於一九〇一年寫的報告，他在《百萬華人皈依》，頁1-17中提到這個報告。亦見《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四，頁834；卷十九，頁662；Martin, 《華夏的覺醒》；《教務雜誌》，卷三十五，頁295；Marshall Broomhall, 《華夏現在的情況》（*Present-Day Conditions in China*; New York, 1908），作者強調在華的重大變化並認為，這是將福音帶入華夏的良好機會；Brown, 《舊華夏中的新力量》，作者多談論「新華夏」與傳教事業的關係，又因這種史無前例的機遇呼籲人們進行更多傳教工作；Bond, 《我們在中國的使命》，頁15-30，這是對於加拿大的衛斯理宗平信徒的呼籲並說，在華的條件是「基督的教會從來沒有如此大的擴展天國的機會」。在一九〇六年的英國，人們曾舉行一個「祈禱周為華夏」（a prayer week for China），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273。

3. Bashford的《日記》（April 8, 1907）記載說，山東的郭顯德（Hunter Corbett）曾說過：四十年前的山東人似乎不理他講話，但在一九〇六年他在山東作了一次五百英里的傳教旅遊，其中二百六十次作公開的講演並到處都有很大的並注意他的聽眾。當潘樂德（Pollard）於一九〇一年回到雲南的昭通（Chaoting）時，主要的官員們迎接了他，人們對他友好，而學生們以及有地位的人都問一些關於基督信仰的事。見Grist, 《潘樂德。在華的先驅傳教士》，頁127。一個差會於一九〇九年報告，「現在的人更熱切希望聆聽福音的信息……以及更願和教會生活建立關係」，見《衛斯理會第九十六次報告》（*Ninety-sixth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頁127。

4. 比如，在南京市和南京地區，人們比一九〇〇年以前更歡迎信仰，見Williams, 《俄亥俄公證會在華》，頁75等。北長老會於一九〇三年的報告說，「義和拳動盪……為真理的佈道在很多方面開闢了道路。前年我們接受了六百八十一人入我們在華的教會，但去年就是一千二百八十二個人……傳教的希望從未如此光明」，見《長老會報告》（1903），頁15-16。在某些地方似乎發生了一種「大眾入教運動」（almost a mass movement towards Christianity）。比如，在四川有一些富有的華人給錢為了開辦一些講道廳，一些人為傳教士們提供土地和房子，而每天有很大的群眾來聽基督信仰的信息（佈道）。蓋士利（Cassels）主教在一九〇五年寫了一份報告說，他在四川所管理的地區獲得了快速的發展；在過去的七年中，中心的傳教站增多了四倍，鄉間的小傳教站增多了十多倍，而領洗入教的人數從一八九五年的（一年內）七百個人升高到一九〇五年的二千五百人。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267-268。據報告，在一九〇一和一九〇二年的江西，單獨一個傳教士就數了二萬個皈依者，見Edward Alsworth Ross, 《改變中的華人。東、西文化在華夏中的衝突》（*The Changing Chinese. The Conflict of Oriental and Western Cultures in China*; New York, 1912），頁236。然而，這種興趣在很大的程度上還是因為華人想通過外國人的強有力支持而對付一些老對手，而這個「宗教熱忱」並不來自任何純正的宗教信念，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267-268。

零一個傳教站，而在，一九〇一——一九一〇年間，它們又建立了一百八十個新的傳教站。<sup>5</sup> 雖然它們並沒有進入很多新的行省，但他們在地理上仍然和以前一樣快地擴大了它們的活動，並在那些已經覆蓋的城市中鞏固了傳教工作。

對很多差會來說，先鋒者的時期（the pioneer stage）現在已經過去了。在一九〇〇年前，傳教士圈子裏的杰出人物似乎都是一些在地理上的開拓者——馬禮遜、郭實臘、戴德生、楊格非、李修善、赫斐秋以及前面所提到的許許多多的人士。在一九〇〇年後，當然也有很多在前線服務的偉大領導者，但那些最知名的傳教士大多都在管理、教育或醫學方面創立了新的項目或發展了一些舊有的機構。另外，偶爾也開始出現一些著名的華籍信徒。完全由外國人掌握領導權的時期已經結束了。

那些比較老的差會組織我們不必像在上面（關於1856到1897年間的幾章）那樣一個一個仔細談論，在此只用一個簡短的總結來概括所發生的事。

新教在華的先鋒機構，倫敦會，在許多省中已經開始了傳教工作，現在在湖南創立了幾個傳教點——湖南似乎是一個排外的省，它曾經強烈地抵抗了傳教士們，而楊格非曾努力想進入湖南，大多都是通過他的華人助手。<sup>6</sup> 然而，倫敦會的財力不能支持本會所開始的一切項目，而且還有其他差會進入了湖南；由於這些和另一些理由，倫敦會幾年後就退出湖南。<sup>7</sup> 倫敦會發現，如果要適當地覆蓋先前的那些地區，也得竭力而為。

572

他們的姐妹組織美國公理會在義和拳暴亂中嚴重受害：在直隸，但特別在山西，人員和財產方面的損失很大。在直隸的恢復很快。傳教士們回到他們的傳教站，那些解散的信徒被聚集，而不久後傳教事業很繁榮，超過以前任何時期。<sup>8</sup> 在山西地區，傳教事業似乎完全被毀壞，所以重建的過程比較慢。到了一九〇五年才有第一批願意重新在山西定居的傳教士們來到太古。<sup>9</sup> 在這個開端後，他們的工

5. 見《中華歸主》，頁313。

6.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1901），頁106；（1902），頁212；《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1907），頁170；《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6。岳州（Yochow）於一九〇〇年成了一個傳教點，見《倫敦傳教會。第一百零六次報告（1901）》（*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901, 106<sup>th</sup> Report*），頁94；衡州於一九〇一年被開放，見《倫敦傳教會。第一百零七次報告（1902）》（*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07<sup>th</sup> Report, 1902*），頁76-80；長沙於一九〇六年被覆蓋，而湘潭於一九〇四年；見《倫敦傳教會。第一百一十二次報告（1907）》（*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12<sup>th</sup> Report, 1907*），頁191。

7. LMS在湖南的工作於一九一二年由美國北長老會接管。見《倫敦傳教會。第一百一十八次報告（1913）》（*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18<sup>th</sup> Report, 1913*），頁165；F. H. Hawkins & G. Currie Martin, 《倫敦傳教會。一九〇九——一九一〇年的報告》（*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Report of Mr. F. H. Hawkins and the Rev. G. Currie Martin, Deputation to China, November, 1909 - April, 1910; London, 1910*），頁176-205。

8. 見Strong, 《美部會的歷史》，頁380。

9. 見同上，頁381；《美部會報告（1905）》（*Annual Report of the A.B.C.F.M. [1905]*），頁111。他們的傳教工作原先由省外的人被指導。見《美部會報告（1904）》（*Annual Report of the A.B.C.F.M. [1904]*），頁116。

作有了穩定的進展。大約在一九〇七年，奧柏林神學院（Oberlin）的畢業生組成了「山西紀念會」（Shansi Memorial Association）並幾年後就有了相當多的傳教士在山西服務——他們主要創辦學校。<sup>10</sup> 在一九〇七年後，以（山西）汾州為基地的白萬德\*（Watts O. Pye）開始指導一個杰出的先鋒工作——這是美部會在一九〇〇年後所作的最了不起的工作，也是任何一個差會所完成的最值得注意的項目之一。他們在山西和陝西（在一些新教似乎尚未進入的地區）進行了一些徹底的調查——地理、經濟、社會和宗教方面的研究和分析——而在後來的十八年中，他們創立了許多教會——這些教會團體大多都是由一些華人在他們的外國領導者（白萬德）的激勵和指導下所建立的。在這些因多次饑荒而陷入窮困的地區中，他們作出計劃，讓各地的教會團體在知識、經濟、社會和宗教方面都具有健康的和建設性的影響<sup>11</sup>。

573 美國的聖公會在一九〇〇年前早就注意到了三峽以東的長江流域，並在上海與漢口建立了自己的中心。他們在這裏發展強大的基督徒團體並注重教育，特別是高等教育。在這個人口密集的地區中，他們於一九〇〇年在一些重要的城市裏——南京、蘇州、蕪錫、江蘇的揚州、江西的九江和南昌、湖南的長沙<sup>12</sup>——建立了新的傳教站，又建立許多小站。他們創立了兩個新的主教座，即漢口（1901年）與安慶（1912年）。<sup>13</sup> 殷德生主教任漢口第一位主教，他還年輕，但於一九〇三年就去世，留下了相當可觀的成績。<sup>14</sup> 他的接班人（1904年）是吳德施（Logan H. Roots）；他在華傳教不到十年，卻是一位杰出的信徒；這位領導者的生活與聖徒一般，他擁有遠見以及感人的（宗教）熱情。<sup>15</sup>

英行教會（聖公會）早已進入了浙江、上海、福建、香港、廣東和四川。在一九〇〇年前，它想從南方進入華中地區並在一八九九年派一位傳教士（及其妻子）到廣西。在一八九九年和一九一五年間，這個差會的傳教士人數從一百八十上升到三百一十五人，<sup>16</sup> 它在大部分的傳教區建立了新的傳教站，<sup>17</sup> 於一九〇六年指定

10. 見Oberlin-Shansi，《十年後》；Strong，《美部會的故事》，頁381；《美部會年度報告（1908）》（*Annual Report of the A.B.C.F.M. [1908]*），頁127。

11. 見Watts O. Pye在《中國教會年鑒》（1919），頁109-116。

12.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5；《傳教的精神》，卷六十九，頁798；卷六十八，頁96；卷六十六，頁794；《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02-303。

13. 見《傳教的精神》，卷七十七，頁441-444、455-457。

14. 見同上，卷六十六，頁794；Jefferys，《殷德勝。漢口地區第一個主教》，頁246及以下。

15. 見《傳教的精神》，卷六十九，頁798。

16. 見Stock，《英行教會的歷史》，卷四，頁305。

17.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2-13。

福建為一個教區，<sup>18</sup>進入湖南，並在一九〇九年在廣西和湖南創立了一個教區。<sup>19</sup>

聖公會傳教會增加了它在直隸和山東的傳教站。它在一九〇〇年之前就在這些地區傳教，<sup>20</sup>而於一九〇一年指定山東為一個教區。<sup>21</sup>

長老會幾個團體於一九〇〇年前入華並在非常遼闊的地區進行工作，所以在一九一四年之前，他們所獲得的資助雖然增長，但必須適當地覆蓋他們已經承擔的地區；只有在個別的情況，他們進入了新的地區。美國（北）長老會發展在湖南的 574 活動——他們已經在湖南的邊緣地區服務了幾年。他們也向北方邁進，進入了安徽的淮河流域<sup>22</sup>並在山東開始了一些新的傳教站<sup>23</sup>。當美國的金巴倫會和北長老會於一九〇六年結合了後，金巴倫會在湖南開始的傳教事業由長老會接管。<sup>24</sup>美國（南部）長老會關注了它的傳統傳教區（浙江和江蘇），但在這些行省中，它首次讓傳教士們進入一些重要的城市，並跨入了山東。<sup>25</sup>英國的長老會集中在他們的老傳教區（廈門和汕頭地區）服務，比以前更細緻地培養這些地區的教會。<sup>26</sup>蘇格蘭福音會沒有離開他們在宜昌的老傳教站多遠；蘇格蘭長老會和愛爾蘭長老會在滿洲（東北）地區找到了迅速增長的人口和遼闊的土地，為他們是完全足夠的發展空間<sup>27</sup>。在滿洲諸教會中形成了一個傳教會。他們選擇了黑龍江為傳教區並且於一九一四年在那裏建立了一個小的教會團體——它不受外國資金的支持<sup>28</sup>。另外，滿洲（東北）地區在一九〇八年發生了一個相當大的宗教運動——這在很大的程度上是因為受了朝鮮復興運動的影響。在這個運動中，信徒的聚會常常包括公開認罪、極端的情感表現或身體表現，就像十八、十九世紀美國邊緣地區的宗教復興運動。<sup>29</sup>人們

18.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卷四，頁293，貝（Price）主教任第一位主教。

19.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卷四，頁303、304；《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70。

20.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2-13。

21. 見Stock, 《英行教會的歷史》，卷四，頁293。艾立法（Iliff）主教在一九〇三年上任。

22. 長老會約於一九〇九年在淮源組織了一個教會，據說是安徽北部第一個新教團體，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25。

23.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67-75；《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384-394。

2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407。

25.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75-79。

26. 見同上，頁64-65；W. Bernard Paton, 《外人》（*The Stranger People*; London, 1925），各處。

27.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63等。

28. 見Christie, 《在滿人首都三十年》，頁206-215。

29. 見James Webster, 《滿州地區的良好時期：從瀋陽來的信》（*Times of Blessing in Manchuria. Letters from Moukden to the Church at Home, Feb. 17-June 10, 1908*; Fourth edition; Shanghai & Edinburgh, 1909）（韋伯斯特 [Webster] 自己是這個運動的領導者之一）。



575 曾報告了長久的皈依，在道德和靈性生活的改變，以及許多人教者。<sup>30</sup> 然而，一些皈依者再次滑入了他們的舊生活，而又過了幾年，人們認為，最長久的結果就是在那些沒有太極端或激烈情緒的人。<sup>31</sup> 該運動傳到國內其他的地區，多次有了類似的表現，而在某些地方維持了到一九一一年革命。<sup>32</sup>

美國歸正會沒有建立任何重要的新傳教站，但集中投入於福建的老傳教區。在那裏，他們獲得良好的發展，並在一九〇五年報告了一年之內最多的皈依者，超過以前任何一年。<sup>33</sup> 加拿大長老會繼續在台灣與河南的工作，特別在河南創立了新的傳教站並派了廣大的支援。<sup>34</sup> 來自他們在河南的教會的古約翰在滿洲（東北）的宗教運動中成了一個知名的領導者，並且許多年後在全國很多地方進行了佈道服務。<sup>35</sup>

瑞典行道會（Svenska Missions Förbundet）在湖北已經有了三個傳教站，現在又在同樣的省加上了四個新的站。<sup>36</sup> 瑞美會，後來成「行北道會」（Covenant Missionary Society）也曾開始在湖北活動，而在一九〇〇年到一九一四年間增加了其傳教站的一倍。<sup>37</sup> 美國復初會（Reformed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在一九〇〇年前不久剛剛派遣了首批傳教士入華，但他們在義和拳叛亂後才創立了他們第一個傳教站，就是在（湖南）嶽州。該差會還在湖南別的地區繼續傳教工作並派遣了許多傳教士。<sup>38</sup> 長老會（Reformed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SA, Covenanters）雖然在一九〇〇年之前就派遣了首批人士入華——他們在廣東地區，在廣州西邊開始傳教——，但他們傳教工作的真正成長也是在一九〇〇年後。許多援助（傳教士）被派遣，而在一九一三年他們在原來的傳教站之外還創立了一個新的站。<sup>39</sup>

30. 見Webster前引書。《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44；（1911），頁215-219。也有了一定的反應。在一九〇七年，在東北受洗的人數為一千四百七十四，在一九〇八年為三千四百九十六，一九〇九年為二千七百一十三，而一九一二年為一千八百六十七個人，見《教務雜誌》，卷四十六，頁100。在一九一四年（即在運動後6年），一個委員會研究了東北那次運動的結果並報告了教會宗教生活獲得了持久的深化。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45。

31. 見Christie，《在滿人首都三十年》，頁206-215。

32.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269、271；《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19；《西安大屠殺》，頁45；Goforth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九，頁330及其他；W. Arthur Tatchell，《漢口的畢維廉。一個光榮的人生》（*Booth of Hankow. A Crowded Hour of Glorious Life*; London, 1915），頁73；Gascoyne-Cecil, Lord William (assisted by Lady Florence Cecil)，《變化中的華夏》（*Changing China*; New York, 1910），頁240。

33. 見Pitcher，《廈門和周圍地區》，頁120；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頁122。

3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32-246。

35. 見James Webster，《滿州地區的復興》（*The Revival in Manchuria*; London, 1910），頁48-50。

36.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47。

37. 見同上，頁37；《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24-525。實際上，他們從原來的兩個站發展到四個傳教站。

3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09；《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一九二六年》，頁78；Hoy，《美國改革宗在華的傳教史》。

39.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79-80；《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08。

德國諸差會好長一段時期辛苦在華南地區工作，現在仍舊指定該地區為他們的主要活動範圍。所有的差會——巴陵會、禮賢會和巴色會——都創立了新的傳教站。<sup>40</sup>許多年以來，華南地區的一些基督徒在德國諸差會的照顧之下也加入了去往婆羅洲（Borneo, Kalimantan）的華籍移民。一些在華的傳教士偶爾會去那裏探望這些信徒，但在一九〇六年，巴色會派遣一個常駐的傳教士到婆羅洲。<sup>41</sup>在一八九八年——德國人佔領膠州灣後不久——巴陵會派遣一些人到青島，而在一九〇〇年後他們在山東建立了一些新的傳教點。<sup>42</sup>在一九〇六年到一九一四年的時期中，巴陵會在華南所覆蓋的地區遭受土匪的嚴重擾亂，而出於這個和其他的理由，教會不能報告信徒數字的成長。<sup>43</sup>同善會指定一些人去膠州並和以前一樣地專門關注書籍、教育和醫療，它沒有以自己差會的名義聚集一些基督徒團體。<sup>44</sup>巴陵女會（Berlin Women's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默默繼續在香港的努力，照顧他們的孤兒院，在一九〇五年報告了有二十三個人受洗，而且三個原先的孤兒成了傳教員（leaders，信徒領導者）或傳教士的助手。<sup>45</sup>

還有一些其他的路德宗團體開始於一九〇一年前入華傳教，而現在它們大多派遣了許多新的傳教士。丹麥路德會（Danske Missionselskab）於一八九六年進入了滿洲南部，現在在滿洲的三個省都建立了新的傳教站。<sup>46</sup>美挪傳教會（American-Norwegian China Mission）曾在十年多前開始在河南與湖北進行傳教，而挪威遵道會（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Norwegian Lutheran Church in America）（於1901年後）接管了他們的工作。他們在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間建立了許多新的傳教站，大多在河南。<sup>47</sup>鴻恩會（Hauge's Synodes Mission）與這個差會有密切的合作，並在同樣的地區傳教。它也在一九〇〇年後派遣了更多的傳教士。<sup>48</sup>中華基督教路

577

40.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一九二六年》，頁34-45。在一九〇〇——一九一四年間，巴陵會開辦了七個新的傳教站，而在一九〇〇年之前，他們總共也同樣建立了七個傳教點。見Georg Beyer, 《作為傳教區的華夏》（*China als Missionsfeld*; Berlin, 1923），第七章，頁33-39。

41. 見Oehler, 《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261-262；Schlatter, 《巴色會的歷史》，卷二，頁421。

4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487；Oehler, 《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194；W. Lutschewitz, 《青島內地縣城即墨的舊時代和新時期》（*Alte und Neue Zeit in Tsimo, der Kreisstadt vom Hinterlande in Tsingtau*; Berlin, 1910），頁64、65。

43. 見Richter, 《巴陵會的歷史》，頁572等。

4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98-499；Martin Schlunk, 《走過德國—膠州灣。傳教視察者施密特於一九〇五年在華北視察的記錄》（*Durch Deutsch-Kiautschou. Aus den Aufzeichnungen des Missionsinspektors Sauberzweig Schmidt ueber seine Visitation in Nordchina im Jahre 1905. 3 Heft. Seines literarischen Nachlasses*; Berlin, 1909），頁16。

4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91。

46.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37-39。

47. 見同上，頁41-42；《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32-534。

4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08。

德會 (Norwegian Lutheran Mission, NLK) 的總部在挪威，它於一九〇二年派遣了十名傳教士去協助那些在湖北與湖南工作的人，而在後來幾年中在這兩個省的許多城市中建立了一些傳教站。<sup>49</sup> 粵南信義會 (Schleswig-Holstein Lutheran Mission) 於一九〇〇年進入了山東。它始終沒有很多人員在華傳教，但它至少有了三個傳教站，都在山東。<sup>50</sup>

各個循道會 (監理會) 的差會也經歷了一個迅速的發展。美以美會沒有進入一些於一九〇〇年尚未進入的省，因為他們早就在華北、華南、華東與華西地區承擔了重大的責任。然而，他們派遣了許多新的人士入華傳教，並大規模地發展了他們本有的教育機構或其他的體制性活動。他最有名的新傳教士大概是柏賜福 (James W. Bashford) 主教。自從學生時代，柏賜福想去華，但好像一直沒有機會，因此他在美國積極工作，先當牧師，後任俄亥俄衛斯理大學 (Ohio Wesleyan University) 校長十五年。他的教會於一九〇四年選他為主教。雖然他已五十五歲，他——根據自己的請求——被指派到華，而他將生命剩餘的十四年奉獻給華夏。他上任時帶來了成熟的經驗以及熱切的激情，因此給自己的傳教區和整個新教運動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有遠見並對於他的新國度 (華夏) 的一切內部和外交問題都有持久的興趣。<sup>51</sup> 美國南部的監理會 (Southern American Methodists) 和以前一樣關注了江蘇和浙江，  
578 特別是江蘇。在那裏，他們獲得了顯著的擴展，無論是在皈依者數目上或在他們的教育和醫療機構上。<sup>52</sup>

英國循道會 (衛斯理宗) 繼續在湖北與華南地區工作；根據他們的報告，新入教的信徒增多，本地基督徒也更願承擔教會的任務，而且非基督徒也肯聆聽基督的福音。<sup>53</sup> 早在一九〇〇年之前，本差會曾試圖在排外的湖南省內建立教會，而在義和拳動盪後，他們就在幾個城市創立了一些傳教站。<sup>54</sup> 聖道公會 (United Church Methodist Mission) 原先在直隸、浙江和雲南有了傳教點，現在卻在貴州添加一些新的傳教站。<sup>55</sup> 在雲南和貴州，潘樂德 (Samuel Pollard) 非常成功地在苗族中傳教。他於一八八七年入華，在一九一五年去世。他這二十八年都在西南地區生活，

49.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43-44；《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12-513。

50.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46。

51. 見George Richmond Grose，《柏賜福。牧師、教育家、主教》(James W. Bashford, Pastor, Educator, Bishop; New York: Cincinnati, 1922)，各處。

5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11等。

53. 見《衛斯理監理會第九十五次、九十六次及九十七次報告》(Ninety-fifth, Ninety-sixth, and Ninety-seventh Reports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Findlay & Holdsworth，《衛斯理監理會史》，卷五，頁430-505。

54. 見Findlay & Holdsworth，《衛斯理監理會史》，卷五，頁498-505。

55.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60。

並在一九〇四年和一九一〇年間似乎見證了一種「大眾入教運動」（almost a mass movement into the Church）。他為苗族的語言創造了文字並用這些文字編寫了一些書籍。<sup>56</sup> 英國聖道公會（English Methodist New Connexion Missionary Society）繼續在直隸工作，<sup>57</sup> 而監理《聖經》會（Bible Christian Methodist Mission）堅持在雲南和貴州的努力。<sup>58</sup> 加拿大監理會（Canadian Methodists）的人士（laymen）有計劃獲得一百五十萬美元的募捐來協助他們在華西地區的教會；<sup>59</sup> 他們創立了幾處新的傳教站，<sup>60</sup> 而他們的女部於一九〇六年報告了「持續不斷的進步」。<sup>61</sup> 美國遵道會的首批傳教士是德慕登牧師（Rev. C. N. Dubs）及其夫人，他們於一九〇〇年入華，在湖南傳教，並在長沙市及長沙周圍地區建立了幾個站。<sup>62</sup> 另一些監理會人士曾於一九〇〇年派遣了二位婦女入華，他們於一九〇九年在張家口（Kalgan）開辦了一個傳教站。這個團體的傳教士始終沒有超過三或四個人。<sup>63</sup>

579

各種浸會差會也獲得了發展。北美浸禮會（Northern American Baptists）繼續在廣東、浙江、四川的工作，又進入江蘇，<sup>64</sup> 但離開了湖北。美國南部的浸信會（Southern American Baptists）繼續在廣西、廣東、江蘇和山東的任務，並在安徽與河南建立一系列的傳教點。<sup>65</sup> 安息浸禮會（Seventh Day Baptists）能夠擴大他們在江蘇的老事業。<sup>66</sup> 英國的浸會（English Baptists）由於獲得了來自阿爾丁頓（Arthington）基金的五十萬英鎊而擴展自己的工作，但仍然留在原先的幾個省：山東、山西和陝西。他們教會的發展好像在陝西和山東特別明顯。比如，在一九〇〇年以前，陝西地區的信徒大多是一些來自山東的移民，但到了一九〇九年，陝西本

56. 見Samuel Pollard, 《華夏的棘手問題》（*Tight Corners in China*; London [no date]），各處；Grist, 《潘樂德。在華的先驅傳教士》，各處；China Inland Mission, 《現代的五旬節》。

5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04。

58. 見同上，頁125。

59. 見Bond, 《我們在中國的使命》。

60.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84-86。

61. 見Platt, 《經過困境。中華聖公會女部一九二四——二五年在國內國外的的工作》（*Through Deep Waters. The Story of the Years 1924-25 in the Work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Abroad and at Home*; London [no date]），卷二，頁118。

6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43；《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48。

63.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33。

64. 見同上，頁14-16。

65. 見同上，頁22-26。

66. 見同上，頁26。

地人也入了教會，而且在大約六十個城市和村莊已經有基督徒團體。<sup>67</sup> 瑞典浸信會稍微擴大了他們在山東的教會。<sup>68</sup> 美國來復會原先在安徽和江蘇的事業幾乎在義和拳那年（1900年）消失了，但雖然如此，他們派遣了新的傳教士，聚集了那些被解散的華人信徒，並在後來的十四年中在安徽建立了兩個傳教站。<sup>69</sup>

580 基督會（Foreign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繼續關注了江蘇地區，他們在那裏已經有了相當好的基礎。該差會在這裏沒有建立很多新的傳教點，但他們發展了那些原先創辦的地方。不過，他們在四川——西藏邊界地區開始了一個新的和先鋒性的傳教事業。他們於一九〇三年派遣了連哈特醫生（Dr. Susie C. Rijnhart）去打箭爐（康定）——我們上面說過，這位女士曾經（1892年）與丈夫一同在西藏傳教並在那裏在非常殘酷的條件下失去了丈夫與孩子。基督會指派史亞培醫生（Dr. Albert L. Shelton）及其夫人去協助連哈特女士。連哈特女大夫的精力因以前遭受的苦難而衰弱，她不久後生病；但史亞培醫生成為一個良好的領袖；差會也派了新的傳教士，而他們能夠在巴塘建立一個新的傳教站，巴塘就更靠近西藏，離打箭爐有十八天的路。<sup>70</sup>

英國公誼會（English Friends）能夠擴展在四川的教會，<sup>71</sup> 而一個比較小的團體，美國公誼會（American Friends Mission, from Ohio），則偶爾派他們一些人到江蘇。<sup>72</sup> 基督同寅會（United Brethren in Christ）強化他們在廣東珠江三角洲的工作項目並第一次進入好幾個新的城市和鄉鎮。<sup>73</sup> 女公會（Woman's Union Missionary Society of America）照顧了它原先在上海的諸項目，又派遣了新的傳教士，但沒有開辦新的機構。<sup>74</sup> 美瑞丹會（Swedish-American Mission）繼續它在廣東的工作。<sup>75</sup> 江

---

67. 見Fullerton & Wilson, 《新華夏》, 頁51; Glover, 《羌感思》, 各處; J. C. Keyte, 《陝西的榮安居。醫務傳教工作的風險》 (*Andrew Young of Shensi. Adventure in Medical Missions*; London, 1924), 頁189-191; Ernest F. Borst-Smith, 《在契丹的傳教士和官員。在動盪時期於陝西延安進行十二年的努力傳教活動, 延安的教會史》 (*Mandarin and Missionary in Cathay. The Story of Twelve Years' Strenuous Missionary Work During Stirring Times, Mainly Spent in Yenfanfu, a Prefectural City of Shensi, North, China, with a Review of Its History from the Earliest Date*; London, 1917), 頁64-69; 《中國教會年鑒》(1917), 頁238;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69等。

6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14。

69.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 頁14;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70. 見Shelton, 《西藏的史德文》, 各處; McLean, 《基督會的歷史》, 頁115-122、202-289。幾年後, 史亞培(Shelton)被一些強盜所殺害。

71.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 頁111。

72. 見同上, 頁108; Williams, 《俄亥俄公誼會在華》, 頁73等。

7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31。

74. 見同上, 頁472。

75.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 一九二六年》, 頁134; 它好像被稱美瑞丹自由會(American Scandinavian Christian Free Mission or the American Swedish Free Mission Society),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527。

西西北會（Northwest Kiangsi Mission）好像在一八八〇年代開始工作；他們似乎沒有建立新的傳教站，但仍然派遣新的傳教士。<sup>76</sup> 基督教會\*（Christian Mission）繼續他們在寧波的工作。<sup>77</sup> 弟兄會（Christian Missions in Many Lands [CMML]，通常被稱為Plymouth Brethren或Brethren）早就在直隸、江西和山東工作，而在一九〇〇年到一九一四年間，許多新的傳教士們入華並進入了這三個地區的城市。<sup>78</sup> 南直隸福音會（South Chili Mission）開辦了幾個新的傳教站並跨入了河南。<sup>79</sup>

上面提到的大部分差會所關注的不僅僅是將基督的信息傳入新的地區，但也是 581  
培養那些正在成長中的基督徒團體並創立一些機構（institutions）。幾乎所有的差會都——以不同的方式——採納了新教逐漸形成的普遍傳教策略：傳福音、教育和醫務。然而，另一些組織卻將注意力主要放在傳播基督信仰方面。他們認為，這個任務是如此迫切的——他們說，那麼多人沒有被拯救之前就去世——，以至於他們讓別的差會建立教育和慈善機構以及長久性的培養教會團體，自己卻不作這些工作。另外，他們的傳教士中有很多人認為，基督第二次的來臨就在門前，如果信仰在一切民族中被宣佈，基督就會再次來臨，而且建立任何長期的機構都沒有保障，因為現世不會長存。

在這些差會之中，內地會是最重要的，不僅僅因為它在華的傳教士在人數上超過任何其他組織，但幾個與內地會有類似想法的差會也與內地會聯合到一塊。內地會的創立人，戴德生現在已年老，身體弱，但他還能夠看到義和拳暴動後的恢復。一九〇三年一月一日他正式退休，不繼續當內地會的總幹；他的接班人是何斯德\*，<sup>80</sup> 他原來屬於著名的「劍橋七人」——他們（1884年）來華的事成了轟動人們的事件。戴德生本人不能在國外生活——他為這個國度奉獻自己生命的那麼多年歲——，因此他於一九〇五年回來，幾個星期後去長沙（就是最排斥外國人的行省的省會），而在這裏，在長沙內地會剛剛創立的傳教站，他於一九〇五年六月三日平安地逝世。<sup>81</sup>

在戴德生去世後，內地會並沒有失去精力。它的目標就是那些還沒有覆蓋的地區，而在這個提供更多機遇的時期中，內地會也忠於自己的使命。不過，連

76.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25。

77. 見同上，頁117。

78. 見同上，頁117、118；《國會的文獻》（1907），華夏（1）。

7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35-537。

80.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256。

81. 見Taylor，《戴德生》，頁605。

對這個先鋒性的差會來說，進入新城市和新地區的速度也降下來了。在一九〇一——一九一〇年間，它和與內地會有聯結的差會建立了五十二個新的傳教站，  
582 但在一八九一——一九〇〇年間他們（它們）曾開辦了七十八處傳教站，而在一八八一——一八九〇年間則是五十處新的傳教站。<sup>82</sup> 所有的省和大多数的主要城市現在都已經有了常駐的傳教士，而從地理上的擴展來說，主要的任務是添滿那些主要的傳教站之間的空間。在一九〇一年，還有很少幾個比較大的、尚未有傳教士進入的地區，而內地會就在這些地區有了最重要的發展。在四川東北部，內地會於一八九六年有五個傳教點，到一九〇一年上升到九處和三十一位傳教士。<sup>83</sup> 到了一九〇四年，內地會在甘肅和四川的西藏邊界地區都有了傳教站，<sup>84</sup> 而在同一年中，他們報告了第一批人在西藏地區（on the Tibetan marches）受洗入教。<sup>85</sup> 自從一九〇五年以來，他們開始在新疆進行巡迴傳教（itineration），而不久後，他們在省會烏魯木齊購買了房產。<sup>86</sup>

在滿洲（東北）所開始的宗教運動（revival）特別多地傳入了內地會（以及它的聯合會）的傳教站：好像發生了一種大眾運動，而受洗的人數從一八九五年的七百人上升到一九一四年的二千五百人。<sup>87</sup> 特別是在貴州和雲南，許多人入了教會，其中有很多來自非漢族的少數民族（non-Chinese peoples）。<sup>88</sup>

那些完全或部分上和內地會聯合的差會也大多增多了傳教士並建立了新的傳教點。比如，協同會（Scandinavian China Missionary Alliance），<sup>89</sup> 挪華盟會（Norwegian Alliance Mission——他們首批傳教士於一九〇〇年入華並於一九〇三年在陝西龍駒寨建立他們的中心），<sup>90</sup> 蒙古地區的協同會（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in  
583 Mongolia——他們的傳教士都在義和拳動盪中被殺，只有一位生存），<sup>91</sup> 瑞典聖潔會（[Swedish Holiness Union Mission in China]——它也同樣因義和拳而失去了一切

---

82. 見《中華歸主》，頁313。

83. 見Davies，《華西的山谷》，章三十五。

84.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十七，頁642。

85.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284。

86. 見同上，頁288。

87. 見同上，頁269。

88. 見同上，頁274-281。

8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04。

90.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61。

9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07。

傳教士，除了一人以外），<sup>92</sup> 芬蘭內地會（Finnish Free Church Mission），<sup>93</sup> 傳福音會（Alliance China Mission——它是一個德國組織，從浙江跨入了江西）；<sup>94</sup> 挪威內地會（Norwegian Mission in China——他們在陝西增加了幾個傳教點）；<sup>95</sup> 以及瑞典內地會（Swedish Mission in China）<sup>96</sup>，都有這樣的發展。立本責會（Liebenzell Mission）在一九〇六年沒有這個名稱，但一八九七年創立於德國的基爾（Kiel）；早在一八九一年，（德國的）柯柏爾（Coerper）牧師看了戴德生的《回顧》（*Retrospect*）一書並開始為傳教而努力。在一九〇二年，該會的總部從基爾搬到黑森林地區的立本責；他們於一九〇六年決定採納湖南為他們的特殊工作領域，而不久後，一切湖南的內地會傳教站都交給立本責會管理，除了兩個之外。這個差會在一九一四年就有了六十個傳教士在華服務。<sup>97</sup> 德國的女公會（German Women's Missionary Union, Deutscher Frauenmissionsbund）於一八九九年成立，它本來只是一個祈禱會。然而，幾年後，她們也派遣傳教士，先一位到斯里蘭卡（Ceylon），後來一個與立本責會一同入華，最後幾個與內地會。<sup>98</sup> 另一些婦女則和禮賢會（Rhenish Mission）合作。<sup>99</sup> 在一九〇〇年後，協同會——它的總部在芝加哥——，在瑞典成立一個分支委員會。它在財政和管理方面是獨立的並於一九一三年改名為瑞華同盟（Swedish Alliance Mission, Svenska Alliansmissionen），其工作領域是長城以北的山西和內蒙。<sup>100</sup> 瑞士內地會分會（St. Chrischona Pilgrim Mission）的成員都是內地會的正式成員也能夠增加他們小團體的人數。<sup>101</sup>

雖然內地會及其分會所新創立的傳教站（headstations）的增長率在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不如前十年高，但傳教站以外的傳教點（outstations between the mission centers）的快速增多是史無前例的。在一八八五—一九〇五年這十年中，傳教點從四十四處增加到一百二十三處，在一八九五—一九〇五年間則從一百二十三處發展到五百二十一處，而從一九〇五—一九一五年又從五百二十一處增多到一千一百處。在相當的時期中，「有組織教會」（organized churches）的數目是一百四十九

584

92. 見同上，頁516。

93. 見同上，頁501。

94.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00-101。

95. 見同上，頁104。

96. 見同上，頁106、107。

97.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234-235、362-363。

98. 見同上，頁363。

9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278。

100.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61-362；《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07。

101.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65。



個（1895年）、四百一十八個（1905年）和七百五十四個教會團體（1915年）。華人助手，無論領工資與否在這個時期從四百一十七位（1895年）升高到一千一百五十二位和二千七百六十五位（1915年）。傳教士們也增多了，但沒有那麼快：六百零四位（1895年），八百二十五位（1905年）和一千零六十三位（1915年）。在一八八五——一八九五年間，受洗者有五千四百一十一人，下一個十年是一萬一千四百五十二人，而從一九〇五到一九一五年則是二萬二千一百四十六人。<sup>102</sup> 如果傳教士們沒有那麼快地進入那些沒有信徒的地區，那是因為這些地區已經寥寥無幾。在他們的老傳教區中，內地會和其分會獲得了前所未有的擴展。

另一些差會與內地會根本沒有關係，但它們的目標是類似的。宣道會於一九〇〇年前（如上所述）已經進入了幾個省；他們管理的地區通常離通商口岸很遠，而且其他的新教傳教士尚未（或很少）去過那些地方。<sup>103</sup> 他們大規模地增加了傳教者的人數並建立了許多新的傳教站。不過，大多数的新傳教站還是在那些一九〇〇年前已開發的地區。<sup>104</sup> 另外，和內地會一樣，宣道會在一九〇〇年後的十年內也沒有像一八九〇——一九〇〇年間那樣建立了那麼多傳教站。<sup>105</sup> 宣道會也一樣經過了第一個階段——先鋒活動的階段——，它也必須首先照顧那些原先就進入的「老」地區。

在一九〇〇年後，最值得注意的「開拓」（pioneering）不是進入新的地區，而是在組織、方法和機構方面的努力。兩個最引人注目的例子是男青年會和女青年會。在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間，它們——從人員和影響來看——在比例上的成長超過任何其他（當時在華活動的）大型差會。

如上面所提到那樣，在華第一個男青年會是一八八五年在一些教會學校裏成立的。在一九〇〇年有了四十七個分會分散在八個省，而在一九〇一年舉行的全國大會聚集了一百七十個代表，其中四分之三是華人。<sup>106</sup> 男青年會的領導人特別敏銳地理解了一九〇〇年以後的變化。他們意識到，一個新的華夏開始掘起，而基督信仰諸力量有了機會去幫助塑造將來的文化。那些人又是年輕人，沒有受傳統方法和傳統制度的約束。另外，他們通常都是非常有天賦才華的人，因為（如上所述），他

102. 見同上，頁372。

103. 見在甘肅（青海？）是區，宣道會與內地會一樣有榮幸，因為能夠派遣一些人員去西藏地區，見Ekvall，《前線。西藏邊界》，頁20；《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59。

104.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08-111。

105. 見《中華歸主》，頁313。

106.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二，頁611。

們是從美國諸學生組織中經過謹慎的篩選而派出來的，而美國那些學生組織似乎壟斷了美國大學和學院中的一切志願宗教活動；這些學生組織吸引並培訓了大多對基督生活有興趣的優秀學生。<sup>107</sup> 因此，青年會外國人員的平均能力是最高的，超過一切其他的差會。再加上，青年會很早讓華人掌握指導權——這個政策在當時還是相當新的。地方幹事委員會的人員是華人——他們通常都佔多數的人，而華人幹事也獲得了領導地位。<sup>108</sup> 因為青年會不屬於任何一個新教宗派（undenominational），它能夠吸引各個新教團體的最優秀人士加入自己的工作。另外，它的綱領也符合了美國快速增長的青年會，也符合了青年會國際委員會外方部（Foreign Department of the Intl. Committee of the YMCA）的思想。<sup>109</sup> 穆德將自己的精力和杰出的組織能力大多都獻給青年。而且，在華的男青年會也獲得了很大的資金方面的協助。

依賴於這一切優勢，青年會在一九〇〇年迅速成為一個知名的組織——這並不會令人感到奇怪——，它還起動與發展了許多新的和重要的工作方式。

在華的男青年會是在學生中間開始的，並後來也繼續主要關注了學生們；另外，在城市中也出現了許多分會，而它們的活動都是那些眾所周知的宗教、教育、社會和體育活動。早期的領導者經常用的口頭禪是「策略」，而根據他們的計劃，最早的城市分會也就出現在那些大的港口城市。他們注意到外國商人圈子裏的男青年，因為他們通常是未婚的並在物質和精神上受到強烈的犯罪的誘惑。然而，為華人學生舉行的活動很快就超過了那些為歐洲和美國人舉辦的活動。最早的城市分會自然就在上海成立。它成立於一八八九年，<sup>110</sup> 一九〇二年就有六百七十九個華籍成員，而在它的幹事委員會中有幾個是上海最有名望的人物。<sup>111</sup> 天津和香港的分會成立於一九〇一年。<sup>112</sup> 青年會很早派遣一些具有經驗的外國幹事到這三個城市，而在一九〇七年又有四個新的分會，但沒有外國幹事。<sup>113</sup> 一些外國幹事在一九〇五年來到福州，而一九〇六年他們開始建立在那裏的組織。<sup>114</sup>（美國）普林斯頓

107. 柏賜福主教——他是一位敏銳的觀察者——於一九〇七年寫在他的日記：「男青年會是最年青並最活潑有力的新教組織」，Bashford, 《日記》，頁49。

108. 到了一九一二年，上海分會委員會中的一切幹事都是華人，而在五十二個領薪的人中，只有四位是外國人。見Edwards, 《中國的男青年會》（The Chinese Y. M. C. A.），載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 Social Sciences, 《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China, Social and Economic Conditions*; Philadelphia, 1912），頁110。

109. 它包括了美國和加拿大。

11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01。

111. 見《外來的信》（3），卷九，頁10。

11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01-602。

113. 見同上，頁602。

114. 見同上，頁604。

(Princeton) 大學的學生和畢業生派了兩個代表去北京，在那裏創立一個青年會分會，這兩位是格林<sup>115</sup>和艾德敷(D. W. Edwards)。在一九〇九年年底就有五名普林斯頓畢業生在北京在青年會工作，而在一九一六年他們就擁有了一個固定的房子，而除了外國的(美國的)委員會以外還有一個很大的本地的委員會和幹事班子。<sup>116</sup>

587 受過新形式教育的畢業生快速增多了，而男青年會很早認為，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工作領域。在舊社會和舊制度中，科舉制度的畢業生曾統治了這個(華夏)帝國，因此——他們認為——，新教育的畢業生將會支配未來的時代。正如幾百年以前的利瑪竇曾相信，贏得這個國度的最快辦法是集中關注士大夫階層，男青年會的領導者們也認為，新形式的學生將是二十世紀華夏的關鍵因素。在一段時間內，青年會只能夠進入諸教會學校，但最多和最有影響力的學生群體當然是在政府辦的學校裏，而青年會的人感覺到，他們接觸那個群體是非常重要的。為了達成這個目標，他們曾經於一八九五年在天津建立了一個房子。<sup>117</sup>直接在義和拳年(1900年)後，男青年會在天津開辦了一所——針對士大夫階層的兒子們的——學校，而一些華人曾大力資助這所學校的創辦。<sup>118</sup>在一九〇六年，男青年會能夠在上海的南洋公學(Imperial Polytechnic College)成立一個分會——第一個在政府辦的學校的分會。<sup>119</sup>

在一九〇〇年後，每年有幾千個華人學生赴日本(特別是東京)上學，在那裏想獲得西方知識和科學。在這種新異的環境中，他們沒有受到傳統習慣的種種約束，但他們的精神壓力多次很難受。男青年會在這裏看到了一個特別大的機會和重大的需要，所以他們在一九〇八年派了兩個幹事到東京，一個外國的和一個華人。這個華人就是王正廷，他是一位寧波牧師的兒子並後來任外交總長(National Secretary for China)等，後來在政治和外交上都有重大的影響。<sup>120</sup>

華人去外國留學的新潮不僅僅使幾萬個人赴日本，但也使幾千個華人去歐洲和美國。因此，在一九〇九年，男青年會在上海針對那些打算去海外的學生建立了一

---

115. 在其學生時代，格林(是一個相當著名的體育名星。他在男青年會的指導下於一八九八年入華。

116.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九，頁605；《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54。

11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02-605。

118. 見同上，頁606。

119. 見同上。

120. 見Wallace在《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17-422；Edwards在〈中國的男青年會〉，載《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頁115。

個學生宿舍並委派一個幹事為學生提供協助和消息或建議。<sup>121</sup> 在美國也形成了一個全國性的「基督徒華人學生協會」，而這也部分受了男青年會的影響。

另外，到了一九〇九年，青年會作了一個計劃，要為在華的眾多國立的和私立的學校邀請西方的教師——現在迫切地需要這樣的教師——，並且注意到，所邀請的教師應該是一些能夠在基督信仰方面也影響學生們的人。<sup>122</sup> 在一八八〇和一九〇〇年代的美國，青年會發展了一些針對學生的學習班（conferences for students），這些學習班通常是夏天時舉辦的，大約維持六到十天（或更久），包括一個《聖經》學習培訓、關於宗教和道德問題的講演、青年會的諸方法的訓練以及休閒活動。在一九〇〇年後，這個活動傳入華夏。在一九一〇這一年內，青年會就舉辦了十一個這樣的針對華人的學習班，三個在美國，一個在日本，以及七個在華；總共有八百二十六個華人（學生）參加。<sup>123</sup> 在美國的青年會當時非常強調學習《聖經》，而在華的學生會也都很重視這一點，所以，根據報告，在一九一一年舉行的《聖經》學習班中就有二千七百三十二個人參加。<sup>124</sup> 人們也編寫了一些符合這個新的學生階層的書籍。在一九一一年之前，一位華人，謝頌羔（H. L. Zia）被指定為教育幹事；他們又發行一份漢語的月刊以及許多書籍和小冊子，其中一部分是從一些有用的西方刊物翻譯的或編譯的資料。<sup>125</sup> 為了接觸那些受過教育的階層，他們也計劃舉行一系列關於西方科學的講演。為了研究這個領域和實驗一個良好的方法，饒伯森（C. H. Robertson）於一九〇二年就奉派去南京，但他於一九一〇年才開始進行這個巨大的計劃。在他（饒伯森）的指導下，在一九一一年到一九一三年間，他們聚集了一個專家班子（部分受錢、部分志願的人）並在二十多個城市中舉辦了一些有關（自然）科學的講演和表演；在幾乎一半的講演後就有一些「傳福音運動」，就是公開地表達基督的信息（公開佈道）。<sup>126</sup>

男青年會一方面將大部分注意力轉向那些有文化的人，但它也並沒有忽略另一些（華夏）社會群體——就是那些在美國和加拿大也受男青年會服務的群體。

121. 見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華夏、朝鮮基督教男青年會第七屆年度會議報告，一九〇九年七月二十三—二十九日》（*Record of the Seventh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Secretaries of the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the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of China and Korea, July 23-29, 1909*）。

122. 見同上。

123. 見Boynton在《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11。

124. 見Edwards在《中國的男青年會》，載《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頁119。

125. 見《男青年會在華及韓國的工作》（*The Work of the YMCA of China and Korea; 1908*）。據報告，一九一一年他們印了八萬四千零五十個新式的書籍，而《中國男青年》雜誌的發行量就是六千五百二十八份，見Pettus在《外來的信》（6），卷十八，頁12。

126. 見C. H. Robertson在《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145-150及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三，頁410；《男青年會報告（1911）》（*Y.M.C.A. Report for 1911*）。

在那些大的城市中的青年會不僅僅面向學生們，但也針對男童 (boys)、<sup>127</sup> 員工 (clerks) 和比較年輕的商人而舉辦一些活動。他們舉行一些日校 (day schools)、夜校 (night schools)、《聖經》班 (Bible classes) 和宗教聚會。(美國) 堪薩斯市 (Kansas City) 分會的艾思納 (M. J. Exner) 先生去上海為了創辦一個體育學校，這樣培養諸分會或諸學校的幹事。他不僅僅組織了這個學校，但進而聚集了來自全國的一些運動員舉行競賽，並且還用別的方式來激勵華人對運動和體育教育的興趣。這個國度的教育制度原來不重視身體的鍛煉，但青年會諸分會幫助介紹一些健康的室外競賽以及對於身體的明智培訓 (the intelligent cultivation of a sound physique)。<sup>128</sup>

由於它在金錢和領導人員方面的豐富資源，男青年會經過一個非凡的增長。在一九〇七年的華夏及韓國，青年會有十一個城市分會 (2,190成員) 和四十四個學生分會 (2,767成員)。<sup>129</sup> 到了一九一二年，十四個城市有了具有組織的分會 (4,631成員) 並在另外七個城市又開始組織一些分會。<sup>130</sup> 在一九一一年已經有了九十三個學生分會，而其中的七十個分會就共有四千四百五十九個成員。<sup>131</sup> 在一九一三年，華夏及韓國共有二十五個城市分會和一百零五個學生分會。<sup>132</sup> 連在遙遠的成都也有一個分會。<sup>133</sup> 管理人員和總幹事的人數也快速增長：在一九〇一年只有七名外國人和三名華人，在一九〇七年則是二十八外國人和十六名華人，而在一九一二年是七十五個外國人和八十五名華人。<sup>134</sup>

從一開始，外國的領導人都強調，各地的分會必須在經費和指導人員方面主要靠本地人。(外國沒有為在華的青年會給予甚麼資助，例外只是外國幹事的工資或為了購買房屋和固定的設備所給的錢。<sup>135</sup> 不過，甚至購買房子的錢部分上來自本地

---

127. 在華的第一個男童會幹事，柯拉克 (J. C. Clark) 於一九一三年開始工作 (Y.M.C.A., 《一九一三年的進步》，頁16) 而不久後，上海的男童會成了全世界最大的分會。

128. 見《男青年會為中國及韓國的工作》。一九一〇年十月，青年會在上海開辦了一個運動場，據說在全國範圍內是第一個具有正常設備的、符合西方標準的運動場。見Edwin A. Pratt, 《華夏的基督化》(The Christianizing of China; London, 1915), 頁63。

12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 頁63。

130. 見Edwards在《中國的男青年會》，載《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頁110。

131. 見Pettus在《外來的信》(6), 卷十八, 頁12。

13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 頁329。

133. 見謝安道 (R. R. Service) (他是成都的幹事之一) 在《外來的信》(1), 卷十八, 頁16; W. Wilson在《中國教會年鑒》(1911), 頁173-180。

13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 頁330;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一九〇七—一九一二年進步：華夏與朝鮮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工作報告》(Five Years of Progress, 1907-1912. A Report of the Work of the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of China and Korea, 1912, with a Review Covering the Period 1907-1912; Shanghai, 1913)。這些數字包括華夏和韓國，但大多幹事當然在華。

13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1807-1907年)》，頁604; Edwards在《中國的男青年會》，載《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頁110-111。

的華人。<sup>136</sup>一些高級官員或知名的商人也曾為青年會捐錢，袁世凱總統本人就是其中一位。<sup>137</sup> 590

一九一一年的革命一段時間帶來嚴重的問題：來自華人的資助突然被切斷，而各地的分會面臨「被牽入政治」的危險。<sup>138</sup>然而，這個退步不久後就過去了，之後就有新的、更大的機遇和更快的增長。全國的人對於基督的信息很快變得相當開放，超過歷史上的任何時期，而青年會的領導層大多是華人，再加上，成員和領導人主要都來自那些年輕人——他們擁護那些引發了革命的和概念，而革命的成功似乎又證明和傳播了這些思想——，所以男青年會迅速變得非常流行。在一九一二年年底，好幾個省的省長（總督）都要求在自己的省要建立青年會分會，而吉林省的省政府（Provincial Assembly of Kirin）請青年會在全省每一個縣都要建立一個分會。<sup>139</sup>一九一二年十月，華夏和韓國各地分會在北京舉行一個大會，黎元洪總統接見他們，而總理和國會的主席和秘書都向大會正式表示歡迎。<sup>140</sup>一九一三年創立三個新的城市分會，<sup>141</sup>在很多大的城市都能夠建立或擴建樓房，在別的地方他們則購買了建房子的地皮。<sup>142</sup>人們邀請青年會的幹事指導一些體育培訓為了準備一些華籍運動員去參加一九一三年在（菲律賓）馬尼拉（Manila）舉行的「遠東奧運」（Far Eastern Olympic Games）。<sup>143</sup>青年會的講演部門（Lecture Department）也迅速擴大，<sup>144</sup>在新入其工作班子的人中有畢德輝（W. W. Peter）醫生。他於一九一三年準備了一種「公共衛生教育計劃」，而這個計劃在幾年後導致了一個全國性的運動。另外，青年會建立了一個「保障部」（a Department of Conservation），而為了讓它有效力，華洋義賑會（Famine Relief Committee）獻給它一萬五千銀兩。另一些 591 項目包括體育教育以及基本政治知識方面的講演。<sup>145</sup>青年會出版部的發行人量也增加了。<sup>146</sup>人們也更多注意到去外國的留學生——讓他們容易有機會赴國外，在旅途中

136. 見Edwards, 《中國的男青年會》, 載《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 頁110-111。

137. 見G. Sherwood Eddy, 《華夏的領導者如何接受了福音》(How China's Leaders Received the Gospel; New York [no date]), 頁5。

138. 見Y.M.C.A., 《一九〇七——一九一二年的進步》, 頁1; 《中國教會年鑒》(1913), 頁327-330。

139. 見《國際傳教通訊》, 卷三, 頁25。

140. 見Y.M.C.A., 《一九〇七——一九一二年的進步》, 頁3。

141. 見F. S. Brockman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 頁472-477。

142. 見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一九一三年的進步》(Another Year's Progress, 1913; Shanghai, 1914), 頁1; 《教務雜誌》, 卷四十七, 頁111。

143. 見Y.M.C.A., 《一九一三年的進步》。本來, 起動「遠東奧運」主要也是青年會的貢獻。

144. 見C. H. Robertson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 頁156-162。

145. 見同上, 頁159。

146. 見Y.M.C.A., 《一九一三年的進步》, 頁31。

有所喜樂並在適應新環境的艱難過程中幫助他們。<sup>147</sup> 根據報告，各分會的成員為工人們（servants）舉辦了一些夜晚學習班，為沒有受過教育的人群組織講演，又進行另一些形式的社會服務。<sup>148</sup>

雖然青年會各種各樣的社會服務項目很突出，但那些宗教活動也沒有被忽略。青年會想為學生們介紹基督的信息，而在這方面的成就也越來越大。實際上，好幾個宗派的差會都指定一些人專門當學生會的物質秘書或幹事。<sup>149</sup> 一些國立的學校和教會學校都成立分會，<sup>150</sup> 而青年會還勸勉各地的教會團體為學生們舉辦一些《聖經》學習班。<sup>151</sup> 一九〇七年，穆德指導了第一系列組織性的針對國立學校的活動，而一九〇七年的百年大會（Centenary Missionary Conference）也要求了男青年會努力為國立和教會學校的學生而工作。<sup>152</sup>（著名的佈道家）艾迪（George Sherwood Eddy）於一九一一年在香港、東京、上海、杭州、太原、保定和天津為各地的學生而舉行特殊的佈道會。幾千個人參加了這些佈道會，而幾百個學生當時簽名說，他們將來還要更深入地學習基督信仰。<sup>153</sup> 在一九一三年，穆德和艾迪在一些重要的城市中又舉行了佈道會，介紹了基督的信息。參與的人需要門票，而被允許參加的人主要限定為教師、學生、官員和本地的紳士（members of the local gentry）。參加人數每個晚上都平均上超過二千人。在奉天（瀋陽市），總督出席這個佈道會，而通過他的幫助，四千個學生能夠參與。結果，在全國有六千多個人簽名說要學習基督信仰，而半年後，一千多人或受了洗或報名在教會聽道理。<sup>154</sup> 艾迪先生在一九一四—一九一五年又來華，而他活動的結果也大約一樣：根據估計，六萬三千個人曾聽他演講，而大約八千個人後來進入一些《聖經》學習班。<sup>155</sup>

在男青年會的監督下，「學生志願服務運動」（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for the Ministry，學生志願任聖職運動）形成了。如上所述，美國男青年會的學生部於一八八六年發動了「學生志願國外傳教運動」（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for

---

147. 見同上，頁25。

148. 見F. S. Brockman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474。

149. 見同上，頁473。

150. 見YMCA，《一九〇七—一九一二年的進步》，頁17。

151. 見Arthur Rugh在《教務雜誌》，卷四十八，頁227。

15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6），頁226-227。

153. 見《男青年會報告（1911）》，頁9-11。

154. 見YMCA，《一九一三年的進步》，頁27；W. E. Taylor，《中國政府學生一九一三年的傳教會議報告》（*Report on the Evangelistic Meetings for Government Students in China Conducted by Dr. John R. Mott and Mr. Sherwood Eddy, Jan. 30 to March 29, 1913 [in Library North China Branch Royal Asiatic Society]*; North China Herald, Nov. 29, 1913），頁693。

155.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165-170。

Foreign Missions) ，而在後來的幾年內，在其他幾個國度也出現了一些有類似名稱和同樣目標的組織。在一九〇〇年前一段時期，有人曾開始在華推動類似的運動，為了招募一些男青年當牧師或在教會內任職 (for the ministry) 。到了一九〇九年，在一些學生機構中已經出現了一些「志願者的組織」，他們就有這個目標。不過，在一九一〇年之前，這些團體沒有一個共同的組織。<sup>156</sup> 這個共同的組織後來來自教會學校的一系列覺醒運動 (a series of awakenings) 。在一九〇九年的春天，在山東濰縣的廣文中學 (Shantung Union College) ——在丁立美的領導下——，爆發了一個強烈的宗教運動，而在這個運動的啟發和激勵下，一百多個男青年 (學生) 決定要在教會內任職。<sup>157</sup> 丁立美，一位山東牧師，曾在義和拳叛亂中為信仰而受苦，因此 (以及通過後來的經驗) ，他獲得了一個深刻的宗教經驗。<sup>158</sup> 他在廣文中學給人的印象是如此深刻，所以人們請他到天津、(北京) 通州和北京市的 (教會) 機構去講演。結果是，在這三個地方又有二百多個人宣佈他們要為教會服務 (enter the ministry, 當牧師) 。<sup>159</sup> 在男青年會每年舉行的華北學生大會，在一九一〇年六月的通州，華北地區的代表 (以及湖北、安徽和江蘇幾個代表) 正式成立了在華的「學生志願服務運動」；他們的座右銘也符合國外同類組織：「在這一輩子完成祖國和全世界的福音化」 ( “The evangelization of our mother country and the world in this generation” ) 。<sup>160</sup> 丁立美成為第一任 (不定居的) 秘書 (travelling secretary) ，他去探訪全國各地的教會學校和學院，舉辦了佈道會，與學生討論並在各地組織培養一些「團體」 (local “bands” ) 。<sup>161</sup> 在中國與韓國的男青年會大會上 (在1912年12月於北京舉行) ，人們建立了一個長久的組織，而男青年會的總委員會每年要指定一個執行委員會。<sup>162</sup> 根據一九一五年的報告，四十個「志願者」已經當了牧師，而一百零七個人開始學習神學。<sup>163</sup> 根據一九一六年的報告，當牧師者是一百二十五個人，而二百二十五個人學習神學。<sup>164</sup> 這就表明，在招募具有教育水平的華人進入教會內的服務方面，教會邁進了一大步。

593

156. 見《第七次男青年會年度會議紀錄》 (Record of the Seventh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Y.M.C.A.; 1909) 。

157. 見《長老會報告》 (1910) ，頁43-46；Pettus在《中國教會年鑒》 (1911) ，頁190-192。

158. 見Scott, 《華夏內觀》, 頁288-293；《世界傳教期刊》, 卷二十四, 頁125。

159.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卷十八 (new series) , 頁129、175；Pettus在《中國教會年鑒》 (1911) , 頁190-192。

160. 見Pettus在《中國教會年鑒》 (1911) , 頁190-192；《長老會報告》 (1911) , 頁172。

161. 見Boynton在《外來的信》 (3) , 卷十八, 頁11；《男青年會報告 (1911) 》, 頁15。

162. 見YMCA, 《一九〇七——一九一二年的進步》, 頁3；《中國教會年鑒》 (1915) , 頁533。

163. 見《中國教會年鑒》 (1915) , 頁533。

164. 見《中國教會年鑒》 (1916) , 頁422。



到了一九一四年男青年會曾邀請了一些非常有能力的人入華，它接觸了幾千個華人——其中很多是學生——，它給出了一個新的標準，因為它將一些教會的組織迅速地交給華人的支持和指導，而且它還介紹了許多新的方法。它將為整個新教群體會有很深的影響。

男青年會的姐妹組織——基督教女青年會——也似乎是一個同樣有名的協會。它於一九〇〇年至少有了兩個分會在一些教會學校。女青年會的世界委員會於一九〇三年指派柏寧格（Martha Berninger）女士為第一位在華的幹事。不久後，她們在上海開始為那些在工廠勞動的婦女們而工作——上海逐漸成為一個工業中心。全國女青年會委員會的總幹事於一九〇五年來華，而上海第一個總幹事於一九〇六年入華。<sup>165</sup> 在一九一三年，女青年會已有三名華人幹事和十四名外籍幹事、三個城市分會和三十三個學生分會。<sup>166</sup> 他們的綱領和活動很象似男青年會，但規模沒有那麼大。<sup>167</sup>

### 一九〇一 — 一九一四年間入華的諸差會

那些比較大的新教宗派似乎都在一九〇〇年前已經派遣了一些傳教士入華。然而，現在首次派遣傳教士入華的差會也並沒有導致傳教工作水平降低。據報告，在一九〇〇年有了六十一個差會在華活動，一九〇六年是六十七個，而一九一九年則是一百三十個。<sup>168</sup> 然而，這些數字也許不完整，因為一些小的組織可能沒有被觀察到。差會的增多主要來自三方面：（1）從那些大的宗派的分支或一些國家教會（national Churches）——它們也許由於各種原因而晚一些入華了；（2）從一些小的後新興的組織和宗派；（3）從一些負責物質任務的團體。那些新來的差會並沒有大量地改變在華傳教士的特徵或改變傳教士們的信息。它們大多還是來自安格魯——薩克遜諸國，而大多還來自同樣的普遍的福音運動——它導致了新教傳教活動。雖然這些新團體沒有引起根本性的改變，它們還是推動了某些重要的修改，我們將在下面會發現到這些修改（modifications）。

首先要說那些與早入華的組織有關係的差會。比如，聖公會只有一個新的團體入華：加拿大聖公會（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in Canada）。幾年以來，一些加拿大聖公會人士在英國聖公會的指導下去了福建。在華的聖公會於

---

16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609。

16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350。

167. 見同上，及《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23。

168. 見Rawlinson，《中華歸主》，頁34。

一九〇七年舉行了一次大會，而大會邀請這些加拿大人負責一個新的教區。因此，他們選了河南地區，而懷履光（William C. White）——他於一九〇九年被祝聖主教——於一九一〇年率領幾個牧師去開封，就是新教區的中心。<sup>169</sup> 瑞典的喜信會（Swedish Independent Baptist Mission）——它的總部在瑞特維克（Rättvik）——於一九一三年進入了陝西，這是他們在華的第一個傳教站。<sup>170</sup> 新西蘭長老會的第一個傳教士於一九〇一年來到廣州，手裏拿着許多給華人的介紹信。他的教會二十多年以來都為去新西蘭的華人移民服務，而現在他們自己想要去這些移民的家鄉，在那裏進行傳教。<sup>171</sup> 韓國諸長老會團體也多少年來為那些去朝鮮的華籍移民而工作。在一九〇七年，它們形成了一個「韓國到外方傳教委員會」，自然也想派遣一些人入華，在一九一二年開始送人到山東。<sup>172</sup> 循理會（Free Methodist Church of North America）的傳教總會於一九〇五年派遣首批傳教士入華。這個決定主要歸功於賴\*女士（Clara Leffingwell），她曾在多倫多（Toronto）在內地會的指導下受了教育，後來（1896年）也和內地會赴華傳教。她在回國放假時引起很多循理會人士的興趣，而在一九〇五年，循理會就派遣了八個人入華（其中一個就是她自己）。賴女士在第二次入華時不久後就去世，<sup>173</sup> 但傳教任務沒有中斷，而於一九一四年就有八個男女傳教士在河南兩個傳教點活動。<sup>174</sup> 美國北方福音協會（Evangelical Association of North America）於一九〇四年派遣第一批傳教士入華，他們選湖南為傳教區，<sup>175</sup> 在於一九一四年就有九名傳教士在湖南和貴州活動。<sup>176</sup> 它約於一九二二年和遵道會（United Evangelical Church）合併——遵道會也在湖南傳教。<sup>177</sup> 德國的女執事會（Friedenshort Deaconess Mission）——它與內地會有聯繫——第一次於一九一二年派人入華，到貴州。<sup>178</sup>

596

在一九〇〇年和一九一四年間，許多來自路德宗的組織入華，比任何其他的宗派的團體還多。正如我們上面所看到的那樣，路德宗的傳教士似乎從新教入華的最

16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20；《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08。

170.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21。

17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249。

172. 見Brown，《統治遠東》，頁531、532；《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48。

173. 見Walter A. Sellow，《賴女士，一位傳教女士》（Clara Leffingwell, A Missionary; Chicago, 1907），各處。

174. 見《循理會及佈道女會傳教部會議錄（1914年10月）》（Proceedings of the General Missionary Board of the Free Methodist Church and of the 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ct. 1914），頁408。

17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41。

176. 見《傳教年鑒。福音協會的報告（1913-1914）》（Missionary Year Book. Proceedings of the Board of Missions of the Evangelical Association for the Years 1913-1914），頁66。

177. 見《遵道會報告（1922-1923）》（Missions of the Evangelical Church, Annual Report, 1922-1923），頁85等。

178.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64。

早時刻就在華工作，但主要的組織來自德國，很少有人來自斯堪的那維亞或美國的路德教會。在斯堪的那維亞的教會團體也具有對傳教的興趣，但它們的精力轉向了另一些國度。不過，義和拳年（1900年）的殉道者給了人們一些刺激，再加上，在華的重大改變使得他們感到，他們負有責任在華建立教會。一般來講，十九世紀的諸美國（路德宗）教會忙於照顧來自北歐的路德宗移民，所以它們無法給別的地區資金或注意力。然而，在二十世紀初，來自北歐的移民越來越少，而在美國的老移民群體已富起來了，所以路德宗諸大團體開始對它國的需要有錢和興趣。很自然，它們也對華開始有興趣。

新來的路德宗差會，無論是斯堪的那維亞的或美國的，都選擇了華中地區為他們的傳教區，因此在湖南、湖北與河南逐漸有了很強大的路德宗團體，它們似乎要超過路德宗的在華南地區的「老」傳教區。首批美國路德宗（Augustana Synod）的代表們於一九〇五年入華，他們很短與湖北的鴻恩會合作，後來選擇了河南的許州為他們的中心。<sup>179</sup> 在密蘇里大會（Missouri Synod, Evangelical Lutheran Synod of Missouri, Ohio, and Other States）內部，阿爾特（E. L. Arndt）等人組織了一個差會並頭一次於一九一三年派遣傳教士入華。他們和他們的接班人在漢口以及在長江流域的城市（在西邊直到萬縣）找到了他們的工作領域。美國的信義宗（路德宗）於一九一七年正式地承擔了這個差會的工作。<sup>180</sup> 芬蘭的信義會（Finnish Missionary Society, Suomen Lahetysseura Finska Missionssalskapet）於一八九八年就考慮了去滿洲（東北）或蒙古地區傳教，但於一九〇一年才派遣了首批傳教士。他們與內地會的（指導人）范約翰商量後就去了湖南西北部。<sup>181</sup> 美國的（信義會）遵道會（American Lutheran Brethren Mission）代表了美國信義會（Church of the Lutheran Brethren）並於一九〇二年派第一批人入華；他們在湖北和河南進行工作。<sup>182</sup> 自立信義會（Independent Lutheran Mission）好像於一九一五年開始在華服務，它只有一個傳教站（在河南）。<sup>183</sup> 中美信義會（Evangelical Lutheran Mission）於一九一三年開始在四川建立一個中心。<sup>184</sup> 挪威信義會（Norwegian Missionary Society, Det Norske

179. 見Augustana Synod, 《我們在華十年, 一九〇五——一九一五年。河南省的美國路德宗傳教會》（*Our First Decade in China, 1905-1915. The Augustana Mission in the Province of Honan*; Rock Island, Ill., 1915），頁9-18。首批代表是美瑞路德會（Swedish Evangelical Lutheran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North America）所派遣的——這是屬於美國路德宗（Augustana Synod）的團體，但後來美國路德宗就管理他們。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18。

180. 見L. Fuerbringer編，《人物和傳教事業。我們在華的傳教工作》（*Men and Missions. IV. Our China Mission*; St. Louis, Mo., 1926），各處。

18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01、503。

182. 見同上，頁518。

183.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40。

184. 見同上，頁120。

Missionsskelskab) 很早——約於一八四八年——就開始在華傳教，後來放棄了在華的活動。現在（1901年）它重新開始工作並派遣第一批傳教士去湖南，他們在益陽建立自己的總部——這部分上是由於楊格非的建議。在湖南的新教傳教士的大會（1902年）交給他們益陽和周圍的地區以及長沙，而他們在那裏就建立了好幾個傳教站。到一九一三年，該差會派了二十八個傳教士入華，而在一九一〇年，它雇傭了六十三名華人。<sup>185</sup>

一九〇〇——一九一四年間入華第二種類的差會是那些來自比較小的宗派的團體或個別的團體——這就是很多差會。其中一部分的支持宗派的（supporting denominations）很老，但另一些是相對新興的。大部分來自美國，總部也在美國。它們似乎都堅守那些給予它們獨立性的理由和信念，而一些團體還認為，它們應該在華傳播這些特殊的信念。它們的許多傳教士沒有受過多少教育並且觀點很狹窄。598 他們在很多情況下並沒有效仿傳統的或比較大的差會的做法，沒有找一個新的（尚未有新教傳教士的）城市，而是在一些別的差會已經工作的城市裏購買了財產。<sup>186</sup> 它們的到來使合作成為更困難的，而加強了那些在神學立場上比較保守的傳教士，並增加了在華的新教的複雜性。這些差會的傳教士們經常被視為「古怪的」，無論是外國人或華人都有這個感覺，但他們一般還過一個非常虔誠的生活，並且多次——由於收入少——很窮。我們無法給出這些人或差會的完整名單，只能部分地描寫他們的活動。因此，下面這論述不很完善。

其中最大的團體也許是美國的來復會。他們於一九〇一年決定去華傳教，不久後派遣第一批傳教士。他們認為自己的任務是在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中間傳播自己的特殊信仰：恪守第七天（星期六）的安息而不是第一天（星期天）的安息，並相信基督很快會第二次來到。他們一般來說先進入一些大的城市——新教早就進入了這些地方——並在幾年後就在十個省有傳教士在活動。<sup>187</sup> 在一九一四年他們已經有了四十二個教會團體、一千三百五十五個信徒（其中404名是在1914那年受洗的），以及三百一十二名工作人員，包括外國人和本地人。<sup>188</sup> 他們的主要目標似乎是接觸非

185. 見Gotteberg, 《在湖南的Aar河》, 頁14-32。

186. 三分之二的新傳教站都是那些傳統的差會建立的，這就表明，這些新的差會一般沒有進入新的地區，但將那些地區留給老的差會。見Rawlinson在《中華歸主》，頁34。

18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38-539；《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31-134。亦見《來復會總部委員會，遠東部》（*Seventh Day Adventist General Conference Committee, Far Eastern Division*; 1919）的聲明，見《中華歸主》，頁lxxxviii, lxxxix。

188. 見《來復會第五十二次的年度統計報告（1914年12月31日），來復會的團體、教會和機構》（*52d Annual Statistical Report [Year ending Dec. 31, 1914], Seventh day Adventist Conferences, Missions and Institutions*），頁8。

基督徒，因此他們不僅僅在大的城市中宣道，但也多在鄉下地區進行旅遊傳教：<sup>189</sup>他們是不懈怠的佈道者。

美國的神召會 (Assemblies of Go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Foreign Lands) 入華比來復會晚一些。他們也同樣先選擇了一些早就有新教傳教士的城市，但於一九一四年他們在甘肅好像進入了一些新的地區。<sup>190</sup> 廣發印書坊 (Broadcast Tract Press and Faith Orphanages) 這個小的事業是由甘受和 (Allen N. Cameron) 在長沙組織的。它約於一九〇五年開始活動，主要受 (美國) 科羅拉多 (Colorado) 一個浸會團體的支持。<sup>191</sup> 普益書會 (Metropolitan Presbyterian Mission) ——赫顯理 (H. G. C. Hallock) 好像是它的唯一代表——的中心在上海，而赫顯理也主持了「全國聖教書報會」 (National Tract Society for China) ——這是一個多麼有抱負的名稱！<sup>192</sup> 神的教會 (Church of God Mission) 於一九一〇年進入了江蘇的鎮江。<sup>193</sup> 加拿大的聖潔會 (Canadian Holiness Mission) 於一九一〇年派遣兩男人和兩個婦女到湖南的常德，後來在另外兩個地方建立傳教點。<sup>194</sup> 宣聖會 (Church of the Nazarene) ——它的總部在美國堪薩斯市 (Kansas City) ——於一九一三年派遣了首批傳教士入華，並後來在山東和 (更晚一些) 直隸建立幾個傳教站。<sup>195</sup> 救恩會 (Ebenezer Mission) 的總部在美國威斯康星的沃特頓 (Wisconsin, Watertown)，他們於一九〇七年進入他們的唯一傳教點：河南的泌陽。<sup>196</sup> 聖道會 (Evangel Mission) 的總部在加利福尼亞 (California)，而他們於一九〇四年在廣東開辦了他們的唯一傳教站。<sup>197</sup> 希伯倫會 (Hebron Mission) ——它的總部也同樣在加利福尼亞——於一九一一年進入了廣東的昆山。<sup>198</sup> 某一個信公會 (Faith Mission) 於一九〇一年進入了蕪湖；這個差會好像是由兩位曾於一八九五年入華的姐妹們組成的。<sup>199</sup> 協力公會 (Mission Alliance) 是一個挪威的組織，好像最晚於一九一一年派遣了它的第一個代表，並於一九一四年在

---

189. 見Frederick Lee, 《論在華旅遊》 (*Travel Talks on China*; Washington, 1926), 各處。費雷德里克 (Frederick) 就是一位來復會傳教士。

190.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 (1926), 頁113-114。

191. 見同上, 頁116。

192. 見同上, 頁124, 160。

193. 見同上, 頁116。

194. 見同上。

195. 見同上, 頁119。

196. 見同上, 頁120。

197. 見同上, 頁197。

198. 見同上, 頁120。

199. 見同上。

直隸創立了第一個傳教點。<sup>200</sup> 孟那浸信會（Mennonite Brethren Church）早於一九一一年就有傳教士在華活動；他們的工作領域是福建。<sup>201</sup> 美國清潔會（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Conference of the Mennonites of North America）至少在一九〇九年有傳教士在華工作，並在一九一一年在直隸的開州（濮陽）建立了一個傳教點。<sup>202</sup> 賓夕法尼亞（Pennsylvania）的孟那會（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nnonite Brethren in Christ）於一九一一年就派了一些傳教士到甘肅——西藏的邊界地區。<sup>203</sup>（孟那）福音會（China Mennonite Mission Society）的總部在美國堪薩斯的希爾堡（Hillsboro），並於一九〇五年派遣傳教士到山東，在一九一四年就將工作延伸到河南。<sup>204</sup> 德國孟那會（German Mennonites, Light and Hope Mission）於一九〇五年進入山東的曹縣，到了一九一二年有了十三名傳教士在山東省工作。<sup>205</sup> 通聖會（National Holiness Mission）——它的總部在芝加哥——似乎是南直隸會（South Chihli Mission）的分支；它在山東有兩個相當大的傳教站。<sup>206</sup> 美國的五旬節教總會（Pentecostal Assemblies of the World）於一九一〇年開始在山西活動。<sup>207</sup> 神召會（Pentecostal Holiness Church）首次派了一些人到香港，這是一九一四年或更早。<sup>208</sup> 英國及愛爾蘭五旬節會（Pentecostal Missionary Union for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選擇雲南為他們的工作領域，並約於一九一二年派一些代表到那裏。<sup>209</sup> 有一批人（男女都有）被稱為「五旬節派傳教士」（Pentecostal missionaries），他們在一九〇七——一九〇八年入華並在蒙古、直隸、廣東、香港、上海和浙江活動。<sup>210</sup> 華南聖潔會（South China Holiness Mission）於一九〇三年規定廣州為他們

200. 見同上，頁123。

201. 見同上。

202. 見同上，頁124。

203. 見《第二十七次孟那會年度報告》（27<sup>th</sup> 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nnonite Brethren in Christ [Pennsylvania Conference]; 1911），頁8-10。

204.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20。一九二二年，他們有二十二個傳教士（其中九名回國放假），七個傳教站和三十二個傳教點。一部分的傳教士在河南，三個在蒙古地區。見《山東南部和河南北部的孟那會的報告》（Field Report of the China Mennonite Mission Society Located in Southern Shantung and Northern Honan; 1922）。

205. 見Forsyth，《山東》，頁276。

206.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24。

207. 見同上，頁125。

208. 見同上，頁126。

209. 見同上，頁127。

210. 見同上，頁126、127；《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134-142提到六名加拿大人在蒙古地區傳教。美國那央維爾的五旬節教會於一九〇二年通過宣道會而協助在華的傳教事業。費\*氏（W. A. Farmer）是他們第一位傳教士，但他後來也入了宣道會。因此，那央維爾的五旬節會感覺到，他們應該建立自己的獨立差會。見Farmer，《廣西的傳教烈女法默》，頁73等。

第一個中心點。<sup>211</sup> 華南佩尼爾聖潔會 (South China Peniel Holiness Missionary Society) 大概於一九一〇年開始在香港活動。<sup>212</sup> 滇南教會 (South Yunnan Mission) 好像是一位來自內地會的人於一九一二年創立的；它於一九一五年建立它的唯一傳教站。<sup>213</sup> 山西的澤州會 (Tsehchow Mission) 據說是一九〇三年創辦的，而其創始人，司米德長期在內地會裏工作。<sup>214</sup> 遵道會 (General Mission Board of the Church of the Brethren) 是一個美國組織，但有德國背景；它於一九〇八年派遣了首批傳教士 (5名) 到山西。同樣的差會於一九一六年還派遣一些傳教士到廣東的新寧，這個行動本來是從芝加哥的華人主日學校發起的。<sup>215</sup> 瑞蒙宣道會 (Swedish Mongol Mission) 於一九〇五年成立，它的主席是瑞典太子 (Prince Oscar Bernadotte)。<sup>216</sup> 太平洋佈道會 (Pacific Coast Missionary Society) 的總部在溫哥華 (Vancouver, B. C.)；它於一九一三年在杭州建立第一個傳教站。<sup>217</sup> 挪威福音會 (Free Evangelical Missionary Union of Norway, Norges Frie Evangeliske Hedninge Mission) 好像在一九一〇年開始在直隸活動。<sup>218</sup> 西藏部族會 (Tibetan Tribes Mission) 大概是由一九一〇年入華的麥季利 (J. MacGillivray) 所創立的。<sup>219</sup> 我們還看到這樣的名稱：大公基督使徒教會 (Christian Catholic Apostolic Church Mission)、恩典會 (Grace Evangelical Mission) 和基督徒公會 (Christians' Mission)。<sup>220</sup>

很多傳教士也許不屬於任何差會。自從新教入華的早期階段都有這樣的沒有差會的傳教士，因為來華越來越容易，而歐美教會的興趣也加深，所以「獨立傳教」的人數也增加了。有的人是——按他們的說法——「靠信仰而來的」(came on faith)，也就是說他們沒有固定的收入；很多次他們是那些受某個差會支持的傳教

---

211.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30。

212. 見同上，頁131。

213. 見同上，頁135。

214. 見同上，頁136。

215. 見Elgin S. Moyer, 《遵道會的歷史》(A History of Missions of the Church of the Brethren)，頁268、330。

21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134-142。

217.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26。

218. 見同上，頁124。

219. 見同上，頁136。

220.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統計表見頁ix。

士的負擔。<sup>221</sup> 另一些人則有獨立的收入，而第三種人又依賴於一些朋友的支持。很多只是很短時間在華活動，但一部分人在華好幾年。他們一般具有獨特的性格，偶爾也古怪，有時候還非常能幹。

乍一看有人會想，這些眾多小差會和獨立傳教士完全改變了新教在華的外貌。然而，屬於這個範疇的傳教士在人數上僅僅等於一個大的差會（比如長老會或監理會）的傳教士的人數。他們部分人介紹了一種奇怪的並多次非常情緒化的新教類型，而那些比較聰明的和受過教育的華人對此會有反感。然而，他們中也有很多人要求他們的（華人）信徒們恪守嚴格的道德規則，並強調內心的宗教經驗和生命的全面革新。 602

首次入華第三種類型的差會是那些為了一個特殊的任務而組織的團體，這裏就能看到各種各樣的目標、起源和支持它們的人群。一些人於一八九七年開始為郵局和電報局的員工進行宗教活動，而在一九〇七年，萬國郵電基督教會（International Postal Telegraph Christian Association）定一個人繼續作這種工作。他們的傳教方法主要是分發《新約》、小通訊報和一個期刊。<sup>222</sup> 海面佈道會（South China Boat Mission）開始於一九〇九年，它想為廣州地區的生活在船上的眾多人而服務。<sup>223</sup>

尚賢會（Mission Among the Higher Classes of China）建立於一八九四年。它的創立人，李桂白本來是美國（北）長老會的傳教士。幾年後他開始相信，人們必須先接觸那些有影響、有教育的階層，而通過他們可以贏得大眾——這樣基督的信息才能夠在華發揮效力。因此他認為，他應該全部時間花在這個群體——上階層——身上，特別因為新教的人很久以來都忽略了它。因為他的差會不願意讓他專門作這方面的工作，所以他退出去並不依靠任何宗派的正式支持。在一八九四—一八九七年間（在甲午戰爭後），很多官員感覺到政府的改革是需要的，他獲得了許多知名官員的信任（特別在北京），並在一八九七年三月想建立一個教育機構——所謂的「尚賢堂」——，為此也獲得總理衙門的批准。那位在華任教已久的丁韞良最近回到北京並同意協助，所以李桂白徵求歐美一些人或組織的資助。保守派於一八九八年的反應以及義和拳的叛亂帶來了延遲，而在一九〇三年他們決定不要在首都（北京），但在上海開始這個項目。通過一些外國人和華人的協助，他們在法國租界購 603

221. 這方面有一個匿名的自傳，《一個皈依的罪人。華夏的信德傳教工作。我皈依的過程與後來發生的事》（*A Saved Sinner. Faith Mission, China. A Story of My Conversion and Events that Followed*; Shanghai, 1913）。作者於一九〇三年有一個皈依經驗，當時他二十六歲並感覺到，他應該去華傳教，但一個差會拒絕他。然而，他和妻子與兩個孩子仍然出去，信賴上主會照顧他的需要。

22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50；（1915），頁173-176；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三，頁212。

223. 見《中華歸主》，頁367。



買了地並建立了一些樓房。外務部於一九〇九年重複總理衙門的批准，而共和國的相關機構又於一九一四年再次肯定它。在這個過程中，此會的主要目標已不再是直接贏得上階層人士接受基督信仰，而是在華人官員和商人的圈子裏傳播關於西方文明建設性因素的知識以及在西方人和華人之間促進友誼和更好的理解。為了達成這個目標，上海的尚賢堂舉辦一些特殊的學習班（classes in special subjects）和各種主題的講演（包括人類宗教方面的講演）。他們又編寫一些書籍，特別是關於西方知識和科學等方方面面的書。他們也曾多次去拜訪某些人表示友誼，又舉行一些招待會和其他的聚會，這樣為外國人和華人提供一些相遇的機會。<sup>224</sup>

在上海還有另一個特殊的差會，它針對一個很不一樣的階層，也有很不一樣的目標；其名稱具有吸引力：「希望之門」（“The Door of Hope”，濟良所）。卜女士（Cornelia Bonnell）——她是紐約瓦瑟學院（Vassar College）的畢業生——原來在上海一所為外國孩子創辦的私立學校教書，但不久後因本地妓女的不幸而受感動。因此，她辭掉自己的工作並組織一個收容妓女的家園。這個項目是於一九〇〇年由五名婦女（都是傳教士）所創辦的，其目標是照顧那些願意逃脫她們不幸的職業的那些婦女（妓女）。一些外國人、華人貴族（Chinese gentry）和萬國租界的議會（Municipal Council of the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都支持她們的項目。到了一九一〇年，這個「濟良所」就接受並照顧了大約一千個婦女，能夠為其中相當多的人予以幫助，使她們開始一個健康的生活，又為那些從妓院搶救出來的孩子們建立了一個家院。<sup>225</sup>

604 另一個上海差會又關注另一個社會階層：它為那些拉「洋車」（ricksha、黃包車）的苦力們服務——當時這就是很普遍的交通方式。這個差會是一九一三年由一位商人，馬德遜\*（George Matheson），所創立的，主要靠上海外國人的支持。它幫助病人，組織一些提供基本教育的學習班，提供食品和住所並舉行一個主日學校和其他宗教服務。不久後，它的活動能夠發展到北京、廣州、南京、福州和杭州。<sup>226</sup>

另一個企業是雅禮會（Yale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它又屬另外一個類

224. 見Gilbert Reid，《尚賢堂。在上海向高層人士宣佈福音的第六至三十四次報告》（*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the Sixth to the Thirty-fourth Reports of the Mission Among the Higher Classes in Shanghai*），各處；《開放法庭》（June, 1915），頁384。

225. 見《希望之門。年度報告》（*The Door of Hope, Annual Reports; Shanghai, 1901*）等；Door of Hope，《他栽培的。回顧希望之門十年的工作。拯救中國少女的努力》（*Of His Planting. A Retrospect of Ten Years' Work in the Door of Hope, A Rescue Mission for Chinese Girls; Shanghai [1910]*），載《希望之門。年度報告》；Margaret E. Burton，《東方的女工》（*Women Workers of the Orient; West Medford, Mass., 1918*），頁165。

226. 見Matheson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525；《中華歸主》，頁368。

型。它成立於一九〇二年，是一些耶魯（Yale，另譯雅禮）大學畢業生創立的，他們的目標是舉辦一個外方傳教會。他們很早就決定要在華創辦一個高等教育機構。主要因為湖南新教傳教士在一九〇二年的聚會邀請他們，雅禮會就來湖南的省會，長沙。他們第一個代表，德本康（J. Lawrence Thurston），於一九〇二年入華，但不到一年後去世。另外一個早期代表，席布利（W. B. Seabury），一九〇七年因一個事故而淹死，但他們又派遣另一些傳教士入華。他們在一九〇六年能夠開辦一所高中學校，幾年後又創辦了一家醫院、一個護士學校、一個醫學學校和一個學院（college）。<sup>227</sup>

這個雅禮的事業是這種差會類型的最大的，但並不是第一個，因為都柏林（Dublin）三一學院（Trinity College）在福建和在山西活動的奧柏林團體（Oberlin Band，即奧柏林學院畢業生的差會）都比它早。不過，雅禮會比其他兩會更獨立於其他宗派的差會。許多其他的學院或大學的學生（似乎都是美國的大學）也組織了一些幫助在華的傳教士的協會。這些協會大部分都和本學校的教會組織有關係並在華支持某一個早已存在的差會或機構。比如，賓夕法尼亞的一所大學派遣了麥克肯（Dr. J. C. McCracken）醫生先到廣州的嶺南大學（Canton Christian College），後到上海的聖約翰大學（St. John's University），為了使他在醫學教育方面予以協助。普林斯頓（Princeton）大學在北京的項目上面已經被提到了。約於一九一二年開始的哈佛醫學院（Harvard Medical School in China）後來與中國博醫會（China Medical Board）合併。<sup>228</sup> 大多的大學差會和學院差會當然專門負責教育605

### 一九〇一 — 一九一四年間地理上的擴展：結論

雖然在一九〇〇年後，主要的特徵並不是先鋒性地進入一些尚未有新教人去過的地區，但在這個時期中仍然發生了許多地理上的擴展。外面的或鄉間的小傳教點受到更持續性的照顧，而一些在一九〇〇年前似乎沒有立腳點的地區現在卻覆蓋着一個傳教點的網絡。在那些「老」的傳教區裏，人們建立了許多新的、傳教士常駐的傳教站。許多原來很少能看到外國人的鄉鎮現在就有了一所小教堂或一個學校。在一八〇七到一八九〇年間，新教傳教士共建立了二百七十個傳教站，一八九一

227. 見《雅禮會：中國長沙；年度報告》（*The Yale Mission, Changsha, China, Annual Reports*）；Henry B. Wright，〈有目的的一生：紀念雅禮會第一位傳教士德本康〉（*A Life with a Purpose. A Memorial of John Lawrence Thurston, First Missionary of the Yale Mission*; New York, 1908），各處；Seabury，〈短暫的生活。回憶雅禮大學的創始人之一·席布利〉（*The Vision of a Short Life. A Memorial of Warren Bartlett Seabury, one of the Founders of the Yale Mission College in China*; Cambridge, 1909），各處；W. H. Sallmon在《基督徒在耶魯的活動》（*Christian Activity at Yale*），卷三，第四部分，頁73等。

228.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六，頁699。

到一九〇〇年間則是二百二十五個傳教點<sup>229</sup>，而在一九〇一到一九一〇年間就是二百七十四個。<sup>230</sup>最大的增長是在湖南、河南、廣東、直隸、山東、江西、四川與湖北。<sup>231</sup>比如，在一九〇〇年以前的湖南，新教似乎沒有一個立腳點，但在一九〇四年就有十二個差會在湖南活動，<sup>232</sup>而在一九〇三年的一份報告中，全省每一個「府」城市都已經有傳教士或很快會有傳教士，只有一個沒有。<sup>233</sup>全國最晚接受新教傳教士的省會是河南的開封，一九〇二年才有人進入它。<sup>234</sup>在貴州和雲南有很多非漢族的原住民（少數民族）的人進入教會，而一些傳教士也開始在其他的省為原住民工作。<sup>235</sup>有人談論很多關於怎麼接觸穆斯林（回民），<sup>236</sup>而這個興趣又受到激勵，因為博登（William W. Borden）早去世——他想把自己的生命獻給在華的穆斯林並去開羅（Cairo）學習阿拉伯語，但於一九一三年（在開羅）去世。<sup>237</sup>在蒙古地區有很少一些傳教士，<sup>238</sup>有的進入了新疆，<sup>239</sup>而另一些在西藏以北的高原傳教，並想進入西藏。<sup>240</sup>

不過，雖然有那麼多活動，一些內地的行省仍然會有很少的新教傳教士。一九一一年的浙江省每三萬八千個人就有一位傳教士，但雲南每三十二萬六千個人才有一位傳教士，而貴州每三十三萬二千個人才有一位。<sup>241</sup>在廣西和甘肅也似乎沒有傳教士。<sup>242</sup>

## 傳教士的統計數字

傳教士的總數增長很快，而各教會所雇傭的人數甚至更快。一八八九年

229. 也許在一個城市裏不僅有一個傳教站。

230. 見《中華歸主》，頁286；一九〇九年，廣東的傳教站最多（56個），四川有四十七個、福建（第三）有四十二個、江西三十七個，山西（第五）有三十五個；貴州排第十九，蒙古第二十，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一，頁90。

231. 見《中華歸主》，頁286。

232.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十七，頁47。

233. 見同上，卷十六，頁954。

234. 見Thomas 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Survey of the Missionary Occupation of China*; Shanghai, 1913），頁256。

235. 見Clarke，《與西南地區的原住民在一起》，頁264-285；《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206-214；（1915），頁200-207。

236. 見Broomhall，《在華的伊斯蘭教》，各處。

237. 見Mrs. Howard Taylor，《耶魯的博登，九十年代》（*Borden of Yale, '90.*;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1926），各處。

238. 見Hedley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129-130。

23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131-134。

240. 見同上，頁127；J. H. Edgar，《滿子的平原》（*The Marches of the Mantze*; London, preface 1908），頁4。

24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93。

242.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一，頁99-101。

有一二九六名新教傳教士在華。<sup>243</sup> 在一九〇五年就是三千四百四十五名，其中一千四百四十三個男人，一千零三十八個妻子和九百六十四個獨身婦女。<sup>244</sup> 教會於一九〇五年的華籍工作人員（Chinese staff）為九千九百零四人。<sup>245</sup> 到了一九一〇年就有五千一百四十四名傳教士和一萬五千五百零一名本地（華人）工作人員。<sup>246</sup> 根據報告，一九一四年的傳教士人數為五千四百六十二，其中有五十三名是短期指派的，二千一百四十三名是男人，一千六百五十二名是妻子，而一千六百一十四名則是獨身婦女。<sup>247</sup>

### 新教諸傳教活動以及國內外的政治動盪

一九〇〇年到一九一四年間所發生的——國內和國際的——政治動盪（political disturbances）更多激勵了新教傳教活動的擴展，超過其對於傳教的阻礙。俄國和日本的戰爭在遼寧地區（South Manchuria）部分中斷了正常的宗教活動，但一般來說，傳教士們仍然能夠留在那裏，一些人也開辦了醫院或以別的方式想減輕戰爭所帶來的痛苦。<sup>248</sup> 在宣布和平後，各種差會和各地教會迅速的恢復了，而三年後就發生了上面已經提到的宗教覺醒運動。<sup>249</sup> 在國內的其他地區，該戰爭又強調了改革的迫切性。比較年輕的華人感覺到，外面的強國在華夏的土地上交戰，而滿清政府只能無奈旁觀，這無非是一種恥辱。他們對於任何一個稍微能說說西方文化的人都有強烈的興趣——西方文化幫助了日本變成如此強大。新教的人很快看到了他們的機會；他們中有一些人想用現時的新聞事件作為他們公開講演的主題，又講——他們所認為的——改革的主導原則。<sup>250</sup> 在很多情況下，唯一的能夠介紹一些西方知識的人就是傳教士，所以人們以新的尊敬態度來對待傳教士們所說的話，而傳教士們的信仰有時候也被認為是西方文明的組成部分——如果華夏想要成為一個強大的國度，她必須學習西方。「中國歸於中國人」這個口號表達了年輕一代的民族主義

607

243.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1890），頁732。

244.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附錄II，頁1，及於頁1前的統計表。

245. 見同上，頁1。

24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統計表。在一九〇九年，江蘇省的傳教士最多（503人），廣東第二（471人），四川第三（386人），福建第四（378人），雲南排第十八，貴州排第十九，新疆排第二十。見《世界傳教大會（1910）》（*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1910, Reports; New York [no date]*），卷一，頁90。

24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xiv。

248. 見同上，頁254。《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211、226。在俄羅斯—日本的戰爭時期，在上海形成了一個國際的紅十字會為了幫助滿洲（東北）的受害者。募捐達到五十多萬銀兩，主要的捐獻者是華人。見Reeve，《神學博士，在華傳教士、政治家和改革家李提摩太》，頁126。

249. 見Webster，《滿洲地區的良好時期》，各處。（參見頁574-575。——譯者注）

250. 在《旅順條約》（*treaty of Portsmouth*）後，北京一所教堂的一位華人牧師開始每週舉行一些聚會來談論當下所發生的事，而梅子明（Ament）也採取了一個類似的方法。許多學生來聽。見Porter，《梅子明》，頁339。

（這個民族主義越來越強），而在一些地方，本地的基督徒也要求對教會要有更大的領導權。<sup>251</sup>

608 一九一一年的革命及共和國的建立具有更明顯的後果。在革命時期曾發生許多混亂的情況，不僅僅是因為有雙方的軍隊交戰，也是因為一些比較粗暴的人在利用政府力量衰弱的時刻並搶奪了其鄰居的財物。部分傳教士的工作被中斷，而各國的領事勸傳教士的妻子們、孩子們和那些獨身婦女傳教士都要逃到上海（或其他的安

全的地方）避難。<sup>252</sup> 一位傳教士和他的妻子在河南遭到強盜的攻擊。<sup>253</sup> 在山東有好幾個華人基督徒被那些保守結社的人殺害，<sup>254</sup> 因為基督徒接受了新的思想。另一些信徒在那些忠於舊制度（滿人政府）的軍人之下遭受粗暴的待遇。<sup>255</sup> 在廣東地區，強盜和海盜比以前更多，<sup>256</sup> 而在長江流域中的幾個地點，傳教活動被停止。<sup>257</sup> 在陝西，新教諸教會遇到最嚴厲的干擾。陝西的土匪（rowdies）和哥老會（Ko Lao Hui, or Ancient Society of Elder Brothers）攻擊了外國人和滿人。他們也許想，外國人和滿人有了某種合作，但他們的主要動機就是搶奪財物。一九一一年十月二十二日，在西安府工作的貝克曼（Mrs. Beckman）女士、法特尼（Mr. Vatne）先生以及六名外國孩子被一群暴民所殺（killed by a mob），他們都屬於協同會（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在陝西至少還有一個傳教站遭搶掠，而一些傳教士遭受毆打或必須隱避而逃脫危險。一個小團體（9名年輕的外國人）於（1911年）十一月離開北京，勇敢地去陝西，從那些危險的地區護送一些外國人到西安，又從西安帶他們到沿海地區。然而，在國內其他的地區，外國傳教士一般都能夠留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上。在一個城市，傳教士們早上和晚上爬城牆為了繼續教會學校的工作。在另一些傳教站，傳教士們為了繼續他們的工作或減輕人們的痛苦而忍受了各種困擾。偶爾，傳教士們還在革命派與舊制度（滿人）之間進行中介和談判，這樣也救了許多滿人的

---

251. 見同上，頁302。

252. 然而，在山西的霍州，傳教士們關閉了他們的學校並派孩子們回家，因為他們怕會有混亂，而英國的大使命令所有的婦女及孩子到沿海地區。見Cable，〈席牧師夢想的實現〉，頁189-195。美部會說，它的工作，特別是學校，都被中斷了。見《美部會年度報告》（1912），頁110-113。信義會（Augustana Synod）的一切傳教士被迫離開他們的傳教地。見Augustana Synod，〈我們在華十年，一九〇五——一九一五年〉，頁81。基督徒教會（Disciples）的傳教士必須退出西藏邊界地區的巴塘；見Flora Beaf Shelton，〈西藏邊界的陽光和陰影〉，頁133-136。

253. 見Beckman，〈西安大屠殺〉，頁117-118。

254. reactionary societies 指大刀會、義和拳之類的結社。——譯者注

255. 見Scott，〈華夏內觀〉，頁199-202、255。

256. 見《衛斯理會第九十八次報告》（Ninety-Eight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頁2、132-133。

257. 見同上。

性命。<sup>258</sup> 甚至在陝西也有一些傳教士留在省內；他們幫助那些受傷的人和那些能夠逃脫諸大屠殺的滿人。 609

這個中斷只是短暫的。雙方——滿人和革命派——都不願意觸犯外國人，因為他們都怕，外國人會支持對手。革命派對傳教士和華人信徒特別友好。通過他們與教會的關係，新教的信徒們吸收了改革思想，而他們通常支持新的政府。在那些激進派的主要領導人中有幾個新教徒，而杰出的人通常對基督教保持友好的態度。導致共和國運動（革命）的主要籌劃者是孫逸仙，他是共和派（Republicans，革命派）的偶像，也曾任臨時總統（Provisional President），而他（如上所述）所受的教育大多來自火奴魯魯（Honolulu）的新教學校。人們也知道他是一位基督徒；他於一八八四年受洗，當時他住在香港美部會的房子裏。<sup>259</sup> 許多新教信徒為新政府工作。<sup>260</sup> 根據柏賜福主教的報告，他曾問最知名的共和派將軍之一——黃興——甚麼因素使得一個一個地區落入革命派的手裏，而黃興回答說：「基督教是其中最大的因素，超過任何另一個單獨的因素……基督信仰比你們傳教所想的更為廣泛。基督教的理想深深地滲透了華夏。基督教強調宗教自由的理想，因此也帶來了關於西方政治自由的知識，因而又在各地傳播了博愛及和平的教導。這些觀念對華人很有吸引力，它們在很大的程度上引起了革命，又在很大的程度上決定了革命的和平進程。」<sup>261</sup> 610

- 
258. 見J. C. Keyte, 《龍的過去。陝西革命和救難隊的故事》（*The Passing of the Dragon. The Story of the Shensi Revolution and Relief Expedition*; London, 1913）主要描述一九一一年前後在陝西的情況。同樣見Beckmann（他是屠殺的倖存者），《西安大屠殺》；亦見Hawkes, 《舊華夏的新恐懼》，頁220；Keyte, 《陝西的榮安居》，頁32；F. B. Meyer, 《西安醫務傳教士羅德存的回憶錄》（*Memorials of Cecil Robertson of Sianfu, Medical Missionary*; London, 1913），頁52、71；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頁323；Borst-Smith, 《在契丹的傳教士和官員》，頁111-119；Glover, 《羌感恩》，頁99-103；Ernest F. Borst-Smith, 《限入中國革命》（*Caught i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London, 1912），各處。
259. 孫中山的父親好像不是基督徒，也並沒有為倫敦會而工作。James Cantlie & C. Sheridan Jones, 《孫逸仙和華夏的覺醒》（*Sun Yat Sen and 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1912），頁36、27在之方面的敘述是錯誤的。Hager（他從1883年以來就認識了孫在香港的生活）的一篇文章說，年輕的孫中山在火奴魯魯首次接觸基督教，因為他在那裏在教會學校上學；孫中山於一八八四年在香港受洗，一時曾是一位熱忱的布道者，見Hager, 《北美的學生》（*North American Student*; May 1913），重刊於《傳教的精神》，卷七十八，頁385等。亦見Linebarger那種不完全可靠的（somewhat imaginative）平傳：《孫逸仙與中華民國》（*Sun Yat Sen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頁123、152-153；G. M. Mathews & S. S. Hough, 《華夏和群島的召喚》（*The Call of China and the Islands*; Dayton, Ohio, 1913），頁21等。
260. 見《衛斯理會第九十八次報告》，頁132-133。在一九一二年的廣東，百分之六十五的省級官員或許是基督徒或許在教會學校受了教育。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97；見Edmunds, 《嶺南學堂》，頁9；嶺南大學的鍾（？）（Chung）老師曾任廣東教育局局長。見Mathews-Houghs, 《華夏和群島的召喚》，頁28；據說，武昌新政府的年輕官員當時一半是基督徒或傾向於基督教，見Macfarlane在《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107。一九一二年的內閣中就有三個人被認為是堅定的基督徒，見《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18。
261. 見Bashford在《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95。藍寧氏（Lanning）曾任上海租界各學校的監督，並說過，「那個重新激活各種老力量的新渴望來自傳教士們」，見George Lanning, 《新華夏中的舊力量。試看華夏與西方關係的真面目。附錄包括華人革命到一九一二年六月》（*Old Forces in New China. An Effort to Exhibit the Fundamental Relationships of China and the West in Their True Light: Together with an Appendix Dealing with the Story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Down to the End of June, 1912*; Shanghai & London, 1912），頁17等。

黎元洪曾說過：「今日的華夏是如此的激動不安，這就來自於傳教士們。」<sup>262</sup>

不過，這些話到底在甚麼程度上表達了說話人的真正信念，這一點難以決定，而這些話到底在甚麼程度上符合事實，就更難說了。<sup>263</sup>無可否認的，新教傳教士在傳播民主思想方面有他們的一份貢獻。他們信息的重要部分是個人的價值，他們許多教會團體的組織都符合民主，他們在學校用的教科書裏有很多民主思想，雖然他們的目標首先並不是改變政府的形式，但他們幾代以來確實傳播了一些——本來是革命性的——思想。在革命帶來的新時代中，許多比較有思想的華人肯定對基督教懷着一種希望，他們認為，基督宗教可以提供一些道德與精神資源——如果這個國度要安全地渡過重建的時期，它就需要這樣的精神資源。<sup>264</sup>根據孔子的傳統（儒家）教導，文化階層的人們相信，任何穩定政府的基礎就是道德。在社會的一些圈子裏，以前的本地宗教和道德體系失去了權威性，而很多華人願意學習基督教，想看看，它是否可以提供更好的東西。

無論人們的動機或深層的原因是甚麼，革命開始對基督信仰的一種開放態度，對於傳教士的友好態度，這是史無前例的。共和國的領導者要求保護外國人，特別是傳教士。<sup>265</sup>華人組織了紅十字會——它如此明顯地利用基督教的象徵（十字架）。他們多次要求傳教醫生們的協助並有時候也在他們的指導下工作。<sup>266</sup>在揚州——大約五十年前發生了一次反對內地會的暴動——，市長在一九一一年革命後要求基督教的佈道者向他的軍隊講話。<sup>267</sup>許多官員曾向傳教士們或華人牧師請教關於政治方法的問題。<sup>268</sup>在有的地方，那些尋求教導的人（inquirers）如此繁多，以至於傳教士們無法適當地對待他們。<sup>269</sup>許多地方開始一些《聖經》學習班，而基督

---

262. 見Brown, 《統治遠東》, 頁476。

263. 一個很有意思的旁證是這樣的事實：Henry George的《進步和貧窮》（*Progress and Poverty*）一書由（屬於基督會的）馬林博士（Dr. Macklin）譯成漢語，而這書很受改革者的歡迎，特別是孫中山喜歡它。見John Stuart Thomson, 《經過革命的華夏》（*China Revolutionized*; Indianapolis, 1913）, 頁13。

264. Bashford在《中國教會年鑒》（1913）, 頁95-97提出幾個這樣的例子。

265. 見Thomson, 《經過革命的華夏》, 頁49。

266. 漢口的畢維廉原來是紅十字會的成員，而他在漢口的醫院受了皇帝派（imperialists）的保護；在漢口的火災中，他的醫院沒有燒。見Tatchell, 《漢口的畢維廉》, 頁83等。在奉天（瀋陽），司督閣是紅十字會的指導者，見Robertson, 《滿州地區。蘇格蘭聯合自由教會。我們傳教工作的歷史》, 頁108。中國紅十字會與黎元洪副總統為美國浸會的郭\*（Cody）護士給了一些勳章，因為他在革命中表現杰出。見Jennie L. Cody, 《給貝特塞的信》（*Letters to Betsey*; Philadelphia, 1915）, 頁201。

267. 見Pott, 《在華的繁念情況》, 頁202；A. R. Saunders在《教務雜誌》（1913）, 頁94；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62。

268.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 頁111。

269. 這方面的許多例子，請看《中國教會年鑒》（1912）, 頁101；（1913）, 頁166-167、270-280；（1915）, 頁268、348；（1917）, 頁87；《世界傳教期刊》, 卷二十三, 頁129；Borst-Smith, 《在契丹的傳教士和官員》, 頁129-133等。

教書籍的發行人上升。<sup>270</sup> 孫中山曾在青島的長老會教堂發表講話<sup>271</sup>，袁世凱曾接待了中國醫藥傳教會（China Medical Missionary Association）的代表們——他們舉行他們每三年的大會；<sup>272</sup> 當艾迪（Sherwood Eddy）於一九一四年舉行佈道會時，袁世凱也接待了他；另外，袁世凱也向男青年會捐錢。<sup>273</sup> 黎元洪曾說，他非常歡迎更多的傳教士來華。<sup>274</sup> 在他一九一四年的佈道運動中，一些總督和其他的高級官員特別接待艾迪，而他的翻譯者就是著名的曾國藩的一個孫子，其中的皈依者包括福建省的鹽稅局局長和浙江省的外交局局長。在北京，艾迪的講演台建立在紫禁城內（故宮），國防部為此還提供一些帳篷，而教育部宣布休半天假，這樣讓更多學習去聽艾迪講話。<sup>275</sup> 在这一切官方的表現中，最有意思的是，內閣規定一九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為一個祈禱的日子（a day of prayer），而政府請基督徒們在那天聚在一起並為新政府進行禱告和求福。為了回應這個呼籲，全國各地的教會以及歐洲和美國許多教會都在那天舉行宗教活動。<sup>276</sup> 在一九一三年，人們利用北京的天壇舉行一系列的佈道講演。<sup>277</sup>

612

由於這種極高的知名度，反潮流似乎是不可避免的。它的全部力量在一九二二年後才出現，但早在一九一四年就有一些跡象表明，第一個興奮和熱忱衰退了。一些地方報告一種佛教復興。<sup>278</sup> 另一些人努力想恢復孔教（Confucianism）的傳統地位。他們在北京建立了一個孔子協會，部分是由於陳煥章的推動，而且他們開始作

270.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166-167。

271. 見《長老會報告（北方）》（*Report of Presbyterian Board [North]*），1913。

272.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42。

273. 見Eddy，《華夏的領導者如何接受了福音》，頁5。

274. 見Brown，《統治遠東》，頁476。

275. 見Eddy，《華夏的領導者如何接受了福音》，各處。

27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40-42；（1917），頁131；《國際傳教通訊》，卷三，頁13；Edward Wilson Wallace，《華夏新生命》（*The New Life in China*; London, preface 1914），頁84；《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359；《衛斯理會第九十九次報告》（*99<sup>th</sup>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頁123；《衛斯理會第一百次報告》（*100<sup>th</sup>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頁136；《華北報》（May 3, 1913），頁305。

27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137；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25；《國際傳教通訊》，卷三，頁15。歐洲和美國的諸教會對於這個新的機會的回應是：他們派遣更多傳教士，又給了更多的資助。不過，傳教士們還認為，他們的回應不夠快，見《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16；德國皇帝因為過了某種慶節而獻給德國諸殖民地的傳教機構一些錢（24.5萬英鎊）。德皇認為，這筆錢應該由傳教機構所花，而其中所說的一個理由也是「培養他們就等於是進行傳教」（colonizing means missionizing），見同上。

278. 在廣州和福建，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133-136、387；在雲南，見《華北報》（March 15, 1913），頁807；在東北和山東，見《普通傳教學刊》（*Allgemeine Missionszeitschrift. Monatshefte für geschichtliche und theoretische Missionskunde*; Edited by Julius Richter, Joh. Warneck; founded by Gustav Warneck; Guetersloh, 1874-1894; Berlin, 1895 et seq.），卷四十二，頁502。



宣傳，要在新的憲法中規定，孔教就是國教。<sup>279</sup> 袁世凱總統於一九一三年六月勸人們學習四書五經，而在一九一四年他表示想照常舉行敬孔的禮儀，又在北京的廟中主持這些禮節。他也恢復了春節時在天壇所舉行的祭祀。<sup>280</sup> 另外，學生們開始閱讀西方來的懷疑主義的文章 (sceptical literature)，因此就開始向一切宗教提出疑問，又很明顯地傾向於一種唯物主義的哲學和宗教方面的冷漠。<sup>281</sup> 而且，在滿人退位後也  
613 也沒有長久的和平。「第二次革命」——就是一九一三年反對袁世凱的舉動<sup>282</sup>——導致了嚴重的混亂無序，而一個有名的土匪（「白狼」，即白朗）在河南及周圍地區引起很大的恐怖。<sup>283</sup>

雖然各方面的條件並不理想，而革命所喚起的希望在一些地方似乎都破滅了，但人們一般還仍然開放，很多人來聆聽佈道者的講話，而申請入教的人數繼續增長。<sup>284</sup> 群眾的愛戴也有其危險。一些華人入教，因為他們相信，教會是一個有用的組織，它能夠進行社會和政治改革，所以他們對教會的真正信息只獲得一種不完整的了解。一些傳教士還遇到這樣的誘惑：說基督教是華夏政治、社會和經濟問題的「萬靈藥」——這個方法特別有吸引力，因為傳教士們自己也感覺到這些問題的嚴重性，因為華人最明確意識到的就是社會和政治的問題，而且孔夫子主義（儒家思想）教導人們視宗教為一種「拯救社會的工具」。這樣，人們（傳教士們）也許會忽略或少談基督信息的某些基本因素，另一方面，他們會喚起某些希望，但這些盼望不會很快就實現，而人們的失望會帶來損失。<sup>285</sup>

---

279. 見H. K. Wright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61-72；Ch'en Huan-chang（陳煥章），《孔子及其學派的經濟原則》（*The Economic Principles of Confucius and His School*; New York, 1911），各處；《衛斯理會第一百零一次報告》（101<sup>st</sup> Report of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頁119。

280. 見H. K. Wright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61-72；《衛斯理會第一百次報告》（100<sup>th</sup>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頁122-124。

28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17-126；（1914），頁189；《華北報》（June 21, 1913），頁857；（Jan. 11, 1913），頁74。

282. 見Bashford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37；P.F. Price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110-115。

283. 見《美國〈聖經〉公會年度報告（1915）》（*Annual Report of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1915]*），頁400；Ernest F. Borst-Smith，〈在契丹的傳教士和官員。在動盪時期於陝西延安進行十二年的努力傳教活動，延安的教會史〉（*Mandarin and Missionary in Cathay. The Story of Twelve Years' Strenuous Missionary Work During Stirring Times, Mainly Spent in Yen-anfu, a Prefectural City of Shensi, North, China, with a Review of Its History from the Earliest Date*; London, 1917），頁184-198；《中國教會年鑒》（1917），頁122；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29。

284. 見《美部會年度報告》（1915），頁187；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26；《中國教會年鑒》（1917），頁164；Bishop Huntington（安慶 [Anking]）在《東方與西方》（1914），頁137-144；《國際傳教通訊》，卷四，頁371；《大英聖書公會年終報告（3/1914）》（*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Report for year ending March, 1914*），頁321。

285. 人們也意識到了這個危險。見Nelson Bitton在《東方與西方》（1912），頁441-448。

## 暴動、迫害以及與政府的關係，一九〇一 — 一九一四年

對於基督教的傳統反感（the old opposition）現在軟化了，但這並不意味着它不存在，也不是說，傳教士們與政府之間的關係完全順利。基督信仰仍舊是一個外來的信仰，而傳教士們以及教會都仍舊依賴於條約的保護。

當然，新教的傳教士繼續不參與法案；他們要求法庭完全平等地對待信徒，<sup>286</sup>又禁止信徒們在官員面前利用教會的名義或教會人員的名字。<sup>287</sup>英國的領事於一九〇三年發表了一個通告，借此告訴其他的領事們說，在迫害的情況中，傳教士們應該通過使館採取行動，而不應該直接找華人官員。<sup>288</sup>在東北的長老會差會規定說，如果一個人或是屬原告一方或屬被告一方，都應該拒絕他入教。<sup>289</sup>不過，事實上，傳教士們和他們的皈依者仍然享受着一種特權的地位，而在諸條約被修改之前，一些華人還是會出於一些不良的動機在教會內尋求庇護。傳教士們也明確認出這個不理想的情況<sup>290</sup>；根據傳教士的報告曾經出現了一些虛假的，稱自己為「教會」的團體，它們只想獲得那些來自「基督教關係」的好處。<sup>291</sup>然而，大多傳教士還相信，廢除條約所提供的特殊保護的時刻尚未到，<sup>292</sup>而上海一九〇七年的傳教大會正式肯定這個觀點。<sup>293</sup>另外，傳教士們繼續向他們的領事申訴，這樣解決了關於他們購買或租用的財產的問題。<sup>294</sup>

在這樣的條件下，如果本地政府仍然認為，傳教士和他們的皈依者是「麻煩的」（annoying），也是毫不奇怪的。政府必須保護他們，而政府於一九〇七年頒佈了一個敕令，再一次要求一切官員遵守諸條約的規定。<sup>295</sup>雖然政府已經不能夠再一次（同30年以前那樣）嘗試嚴峻地削弱教會的特權，但外務部仍然於一九一一年作出一些關於教會購買財產的規定。<sup>296</sup>根據一些報告，在國立學校的基督徒學生

286. 見Cornaby在《支那的召喚》，頁102說，一個傳教差會曾於一九〇二年採取了這個行動。

287. 見Brown，《舊華夏中的新力量》，頁233。

288. 見Hosea Ballou Morse，《華夏的貿易和管理》（*The Trade and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London, 1913），頁430-431；Hertslet，《與華的條約》，頁1181。

289. 見Graham，《滿州地區的傳教函》，頁69。

290.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二，頁88。

291. 見同上，卷一，頁95。

292.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七，頁8-15。

293. 見《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722。

294. 見Morse，《華夏的貿易和管理》，頁422。

295. 見Bashford，《日記》（Oct. 10, 1907）。

296. 見Tsung-yu Sze，《華夏與最惠國度規定》（*China and the Most-Favored-Nation Clause*; New York, 1925），頁210；引自《中國外交部內部文獻》（*Chinese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Red Book*; Oct., 1911）。

被迫參加一些違背他們良心的禮儀，<sup>297</sup> 而在一九〇九年和一九一〇年，一些教會學校的畢業生被拒絕進入新興的省議會。<sup>298</sup> 外務部也禁止任何華人組織一個獨立的教會。<sup>299</sup> 在滿清政府崩潰之前幾年，孔子在官方的萬神廟中（in the official pantheon，官方的神牌秩序）就被提升到最高的位子，因此，孔子被宣佈為與「天」和「地」有同等的地位。<sup>300</sup>

然而，在一九一〇年，一些華人基督教領袖開始採取措施，要在憲法的草案中提出宗教信仰的自由。<sup>301</sup> 接着而來的是一九一一年的革命——它短暫地反抗了傳統的諸宗教（the old religions）。共和國的臨時憲法就肯定了宗教自由，而袁世凱說，他自己也要肯定這個政策。<sup>302</sup> 基督徒們（包括新教和公教的信徒）很強烈地反對那種「孔教為國教」的運動，<sup>303</sup> 而且其他宗教的一些人也反對，所以「孔教為國教」的計劃失敗了。<sup>304</sup>

在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的時期中，新教很少遇到公開的或嚴重的迫害。一九〇二年八月，兩名英國籍的傳教士，羅紹祖（J. R. Bruce）和劉易斯（R. H. Lewis）在（湖南）辰州被殺，因為謠言說，當時的流行性霍亂來自這些傳教士所分發的藥品，謠言又說這些藥品本來就是毒藥。<sup>305</sup> 根據報告，在一九〇二年的四川又爆發了一次義和拳運動，一些新教人士被殺。<sup>306</sup> 關於基督徒們遭受的一些小規模的迫害有很多報告。<sup>307</sup> 一九〇五年的抵制美國貨運動（它是美國的排除華人法律[exclusion laws of the United States]所引起的）也導致了對美籍傳教士的懷疑。<sup>308</sup> 一九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畢樂（Peale）牧師及其妻子、杰斯納（Eleanor Chesnut）醫生、馬克（Mackle）女士和她的女兒——他們都屬於美國長老會——在廣東連州

297.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七，頁19。

298. 見A. J. Brown，《第二次去中國、日本和朝鮮的報告。談論一些傳教工作問題》（*Report on a Second Visit to China, Japan, and Korea, 1909, with a Discussion of Some Problems of Mission Work*; New York, 1909），頁110-111。

299.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二（new series），頁803。

300. 見Soothill，《華夏的三個宗教》，頁34。

30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7），頁297。

302. 見同上（1913），頁442。

303. 見同上（1914）年，頁30；Oldham在《國際傳教通訊》，卷三，頁17；J. H. Oldham編，《戰爭後的傳教情況》（*The Missionary Situation After the War; Notes prepared for the 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Meeting at Crans, near Geneva, June 22-28, 1920*; New York, 1920），頁25。

304.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九，頁687；Scott在《東方與西方》，卷十五，頁401-404。

305. 見Conger在《外國關係》（1902），頁174。

306. 見Wallace，《四川的核心》，頁89-91；Smith，《基督君王》，頁213。

307.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五，頁28。

308. 見Martin，《華夏的覺醒》，頁248。

（連縣）由暴民殺害。<sup>309</sup> 在一九〇六年二月，在江西南昌發生了一次（主要反對公教的）暴動，其中有一些新教人士喪亡。<sup>310</sup> 在同樣的時期（1906年2月）一些暴民搶劫了英國長老會在福建江莆（Chiangpoo in Fukien）的傳教站，但暴民主要想反對公教。<sup>311</sup> 在一九一〇年四月，長沙與周圍地區發生一些反對政府官員的暴動（anti-official riots）；雖然沒有外國人在其中喪失性命，但教會財產受到的損失非常嚴重，超過九年以來的任何干擾。<sup>312</sup> 其中遭受損失最大的差會（循道會、內地會和倫敦會）拒絕接受任何賠款。<sup>313</sup> 一九一〇年，在雲南的西南部所發生的叛亂帶給傳教士們和皈依者很大的危險，<sup>314</sup> 而在一九一三年，一些強盜攻擊了一批在四川傳教的加拿大監理會傳教士（Canadian Methodist missionaries）。<sup>315</sup> 一九一三年，在一個湖南的村莊發生了一種地區性的迫害。<sup>316</sup> 根據一九一二年和一九一三年的報告，在廣東曾發生了傳教站的破壞、本地基督徒的被殺、軍隊佔據一所聖堂等，但這些不幸事件更多來自普遍的無序狀態，而不來自一種明顯的反基督教情緒。<sup>317</sup> 不過，甚至如果還加上那些與（1911年）革命一起來的損失，傳教士們遇到的干擾還算不多。各種條約、義和拳爆發所獲得的嚴厲懲罰，以及改革者對信仰的友好態度——這些因素都為基督徒們（無論外國的或本地的）構成了一種特別安全的地位。

309. 見《長老會報告》（1906），頁11；《世界傳教期刊》，卷十九，頁87。後來，傳教們為外國財產的損失而要求了五萬二千七百八十六點四美元賠款，為華人財產損失而要求九千零五十七點八六美元。美國使館要求五萬銀兩為遇難者的家屬。中國政府為財產損失付了四萬六千一百二十九點六五銀兩，為人物傷亡付了五萬銀兩。見《外國關係，會議（59），會期（2）》（*Foreign Relations, 2<sup>nd</sup> session, 59<sup>th</sup> Congress*），頁308-323。

310. 見Smith，《華夏的升高》，頁193；Thomson，《華人》，頁367。

311. 見Pitcher，《廈門和周圍地區》，頁164；Pitcher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七，頁172。

312. 見Brown，《第二次去中國、日本和朝鮮的報告》，頁110-111；《衛斯理傳教會的期刊》（*Twenty-Seventh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27 [London, Dec., 1906]），頁137；《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63-65。

313.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23；不過，關於該不該接受賠償的問題，在傳教士圈子中也有不同的意見。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49、217。

314. 見Edwin J. Dingle，《走遍華夏。內地的生活和改革運動》（*Across China on Foot. Life in the Interior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Bristol & London, 1911），頁110-125。

315. 見Sir John Jordan，《給格雷的信》（*to Sir Edward Grey*），載《國會的文獻，華夏（1）》，頁3。

31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186。

317. 見《長老會報告》（1912），頁125；《衛斯理會第九十九次報告》，頁125。

## 第二十六章

# 重整時期的中國 (1901-1926年) 新教諸傳教事業 (續篇) 一九〇一年 — 一九一四年六月：諸方法和結果

### 一般特徵

617 義和拳叛亂之後的新形勢使新教傳教士的工作方式有了全面的調整。但並沒有與過去驟然脫節。外籍宣傳士和他們的華人助手繼續游走於鄉間傳講他們的信息，各種教會活動也繼續圍繞着傳站點展開，對於新信徒的教訓以及受洗條件也沒有大的變動。在這一時期和以往一樣，印刷和分發宗教書籍，建立及運作學校和醫院仍然是主要的傳教活動。基督徒們花了很多心血去救濟窮困者以及克服他們周圍所看到的惡習。

但是，也出現了重大的革新。總體上說，傳教士們現在能夠承擔起大型活動，其規模是過去做夢也想不到的。如上所述，在華的外國人這時有主導地位，華人要向他們學習，且歐洲和美洲各國太平，甚至比他們歷史上任何時候都要繁榮富裕，宣教方面的奉獻儘管只是新教徒為各個教會所捐款的很小一部分，卻在迅速增長。目光長遠的傳教士心裏清楚這樣優越的條件決不會持續太久，便千方百計想利用它。結果新教教會活動的方方面面都得到了迅速拓展。

618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更多傳教機構的出現和設備的填制。教堂建築，傳教士的住處，尤其學校和醫院的廣泛建立，這是本地教徒們多年籌資也無望實現的。其中存在的危險也很明顯。首先，教會的自養被延遲。其次，要過很長一段時間才有足夠的能幹的華人領導者成長起來，以便能像外籍宣教士一樣有效地領導這些組織。其三，外來津貼和指導很可能使教會一時無法改變其外來者的形象，因此在強大的民族主義的潮流下基督新教可能經受極大的磨難，甚至可能消失。其四，基督新教也可能會陷入機制的泥潭中。宣教士和本地基督徒的精力也可能在機制的運作中耗盡，教會將忘記其首要功能是傳遞宗教和靈性信息的載體。這在華夏尤其危險，因為其主導的哲學傳統認為，宗教首要的是關注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從而忽視了人與神的關係。不過，耶穌的一生都是以後者（與神的關係）為靈感和行動的泉源，所以在華的基督教面臨變質的危險。這種傾向越來越嚴重，因為那些機構需要越來越多的專業人士——教師、護士和醫生——他們的專業訓練擠掉了他們仔細在神學、哲學、《聖經》及其他同類學科上準備的時間。新教面臨世俗化的威脅。

然而，作為一種辯護，人們可以指出說，這樣好的時機不長，而且只有通過大的機構，基督教才能在這個國度留下深刻的印象，能訓練出本土的領導者，在外籍傳教士的時代過去後，他們會繼續擔當重任。

### 通過個人接觸、公共演講和《聖經》課為信仰做宣傳

儘管強調機構的作用，許多以前向非信徒傳福音的方法仍在使用。印發福音節選和其他材料、隨時隨地召聚群眾聽小演講、在基督徒家中聚會、拜訪一些人、街道的小教堂（the street chapel）、以及教會常規的禮拜，這些都在繼續。<sup>1</sup> 雖然使用的方法越來越多種多樣，參與所謂傳佈福音工作的傳教士比參與其他任何活動的都多。

但是一些重大的變化正在發生。新教的那些機構逐漸地更多服務於其他目的，而非直接向個人傳播基督的信息。正如李提摩太所指出的，對待福音有兩種方法：用它拯救個人靈魂，或通過這些新生靈魂的集合力量來拯救一個民族。<sup>2</sup> 大部分早期的傳教士以前者為己任。如今，重鑄新文化的機會出現了，越來越多的傳教士認為他們的任務應該部分地是——甚至主要地——是後者。在華，這種重心的轉移變得更加容易，因為傳教士在許多地方是西方文化的唯一代表，而華人現在就要學習西方；而且，華夏的傳統就是強調宗教和哲學的社會價值。除此以外，傳教士們（現在）認為，他們必須把更多的精力花在訓練華人基督徒領袖上。 619

經過這些變動後，到一九一一年不到一半的傳教人員還在進行傳佈福音工作。要不是內地會——它在華活動的傳教士比任何其他差會都多——裏大部分的成員還在從事那項事工，這個比例會更小。<sup>3</sup> 對於美國諸差會來說特別是如此，因為新教大部分的醫務、社會和高等教育工作都集中在他們手裏。<sup>4</sup> 甚至那些本來被分配擔任福音事工（佈道工作）的，很多人僅能花一點點時間與華人建立私人關係，因為料理已有的教會中的事務，運作正在迅猛增長的宣教機制花去了他們大部分的精力。<sup>5</sup>

理論上，所有的傳教士在工作中都認為，直到每一個人有機會智性地思考基督的信息，教會的目的才算達到。為達到這一目的他們制定了一些新的計劃。<sup>6</sup> 我

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128-132、137-141。

2. 見Timothy Richard在《教務雜誌》，卷二十二，頁124。

3.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355。

4. 見Ross，《改變中的華人》，頁224。

5.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85。

6.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22-551。

們上面已經提到了一九〇八年的宗教復蘇（religious awakening），它開始於高麗（韓國），經滿洲（東北），並發展到中原地區（into China Proper）。早些時候  
620（1905年）<sup>7</sup>山東濰縣也出現了一次宗教熱，並蔓延至鄰近地區。在其推動下，華籍基督徒更積極地去贏取非信徒，而人們曾報告了關於蜂擁的集會和大批皈依者的事。<sup>8</sup>在一九〇七年的「百年大會」（Centenary Missionary Conference）——這是，一八七七年和一八九〇年集會的後繼者——上，傳教士們把很多注意力放在信仰的傳佈上，<sup>9</sup>因而成立了「福音協會」（Evangelistic Association）。它於一九一〇年在漢口召開了第一次三年一期的會議。在漢口會議中上所討論的計劃都滿腔熱情地提議要更有效地深入到全國每個角落，既包括鄉間又包括城市，要建立訓練本地佈道者的學校，要舉辦佈道集會。<sup>10</sup>陪伴着這次會議，他們還為鄰近地區諸政府學校的學生做特別演講。<sup>11</sup>

上面已經提到了基督教男青年會舉辦的一些集會（佈道會）。這些佈道會在一九〇七年、一九一一年、一九一三年、一九一四年和一九一五年都有，主要面向學生、政府官員和其他有影響力的階層的成員，其中穆德和艾迪做了演講。這些佈道會又激勵了別人進行類似的活動。一九一三年長沙諸新教差會聯合起來並在禮拜堂和城裏最大的廳裏舉辦了一些佈道會。<sup>12</sup>一九一四年——一部分與艾迪先生在福州和廈門開展的運動有關聯——新教人士在福建另外十一個城市也舉行了一系列演講（佈道會）。結果八千多人參加《聖經》班以繼續接受基督教教導，而這些人中近一半參加三個月。<sup>13</sup>

接觸那些受教育的人的努力不止於此。在一九〇二年的成都，一萬八千冊《聖經選編》（*portions of Scripture*）被發放到剛離開（科舉）考場的候選人（考生）。<sup>14</sup>在香港，兩個差會與當地的大學聯合並建立了一座宿舍；學生們可以住在那裏並且  
621 在基督教影響下成長。<sup>15</sup>儘管有這些和其他許多的努力，大部分屬於上流社會的人仍然沒有接觸過基督的信息；即使在與之有接觸的人中，很難說其中有哪怕一小部

---

7. 見Hawes，《舊華夏的新恐懼》，頁152。

8. 見Peill，《滄州的醫生，佩耶傳記》，頁232；Porter，《梅子明》，頁309。

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22-551。

10. 見《長老會報告》（1911），頁22；《教務雜誌》，卷四十一，頁37；卷四十二，頁151；《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368。

11. 見H. A. Moran在《外來的信》（2），卷十八，頁1。

12. 見《衛斯理會第一百次報告》，頁137。

13. 見E. H. Munson在《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144-160；Stock，《聖公會的歷史》，卷四，頁290。

14. 見Wallace，《四川的核心》，頁157。

15.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21。

分人對其內容有智性的（深入的）了解。

上層社會的婦女對傳教士的信息就更不熟悉了。雖然諸女傳教士儘量與中產階級的姐妹們交往<sup>16</sup>，但是她們極少接觸到學者和政府官員的妻子們或女兒們。<sup>17</sup>

我還要提一下其他幾種傳福音的辦法。在蒙古的協同會（Scandinavian Missionary Alliance）辦了一個移民農場（a farm colony），他們鼓勵蒙古人在那裏定居並過基督教影響下的定居生活。<sup>18</sup> 辛亥革命不久以前，有人在山東的泰安府搭了一個帳篷，向去泰山朝拜的香客傳講基督的信息。<sup>19</sup> 幾年後也有人花大力氣在湖南向去南嶽（衡山）的香客傳福音。我已經提到了公理會的白萬德\*（Watts O. Pye）在山西和陝西所採用的方法。<sup>20</sup> 美國浸禮會（American Baptist Foreign Mission Society）先前急於向許多城市村莊傳福音而其佈道內容相對膚淺，但他們於一九一二年採用了新的項目。他們把力量集中在幾個中心地區，在那裏建立和培養幾個強壯的教會團體以及一些具有能力的華人領導者。他們希望，到時候這些本地人能向他們所在的鄰近地區傳福音。<sup>21</sup>

在表達基督信息的形式方面，有了一個值得注意的修改。在一些主要由上流社會踴躍參加的佈道會中——尤其是艾迪講話的那些會議中——，福音被闡釋一種民族復興的方法（a means of national regeneration）。「甚麼能救中國？」這是有識之士頭腦中首要的問題，而這些佈道會似乎都用了這個問題作為出發點。有時，講員先描述一番這個國度的種種不幸，以使其信息更深入人心。然後他們說，華夏的厄運根源於道德上和精神上的原因，接着指出，基督的福音有救治各種弊病的能力。<sup>22</sup> 當然，這種闡釋模式也隱藏着一些危險。有些華人急於立即看見成效，而他們後來反對基督宗教說，基督信仰並沒有使西方免於戰爭、道德淪喪、經濟不平等（industrial injustice），也沒有解決華夏的問題。但絕非所有的傳教士都用這種方法和觀點。大多人大概還是努力使他們的聽眾心生悔意，然後強調，福音使個人當下得救且永享救恩。

16.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一，頁91。

17. 見《傳教的精神》，卷六十七，頁402。在一些地方，人們（傳教士們）能夠和高階層婦女們接觸，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144-152；《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478。

18.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334。

1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32。

20. 參見上文（原書頁572）。——譯者注

2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6），頁65-68。

22. 見Eddy，《華夏的領導者如何接受了福音》，頁10-15；Sherwood Eddy，《亞洲的學生》（*The Students of Asia*; New York, 1916），頁83。



## 教育

在基督信息的表達 (presentation) 方法有所改變時，最明顯的發展則是在教育領域中。當時，新教傳教士們幾乎壟斷了華人可接受新興的西學教育的最好的學校。不消說，政府和一些私人機構也開辦了一些龐大的院校——其學生人數和財政預算超過了任何傳教士有望開辦的教育體系。<sup>23</sup> 還有很多年輕人留學日本、歐洲和美國——這是歷史上最大規模的留學浪潮。<sup>24</sup> 但是在國內，訓練有素的教師不能一下子培養出來，而政府和私立學校的教學水平往往很低，紀律也很差。傳教士組織的學校往往教學水平高一些，紀律嚴格一些，設備也比鄰近的學校恰當。而且，在新教的學校裏比在其他地方學英語要快得多也準確得多。誰要想在郵局，海關，外國公司裏工作，誰要想學西方科學，歷史或哲學，就都得學英語。<sup>25</sup>

623 這時新教的傳教士看到了一個前所未有的機遇。<sup>26</sup> 通過學校他們可以培養基督徒團體和教會領袖，讓他們更快地影響整個國家；他們還能用基督的信息影響相當一部分將來要改造華夏的人。<sup>27</sup> 加上他們不受政府限制，他們能進行一些試驗和開創新的教育方法。<sup>28</sup> 他們心裏清楚，政府和其他世俗組織所辦的學校將會擁有多數的學生，它們的學生人數也將不斷增長，而且很快它們便能在設備方面趕上或超過教會辦的學校。<sup>29</sup> 因此，他們竭盡全力利用起頭的優勢。

這樣一來，教會學校的成長非常快。在一八七七年，教會學校登記了五千九百一十七名學生。<sup>30</sup> 在一八八九年，這個數字增加到一萬六千八百三十六，<sup>31</sup> 在一九一一年為十萬二千五百三十三，<sup>32</sup> 到一九一五年則為十六萬九千七百零

23. 見根據報告，在一九〇八年有一百零一萬三千五百七十一個學生上國立學校，一九一〇年則是一百二十八萬四千九百六十五人。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79。亦見同上，頁136。

24. 據說，在一九〇七年有一萬五千學生在日本，但到一九一〇年底，只有二千人。見C. T. Wang在《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342-349。也許一九〇七年的估計(15,000人)過高。在一九〇七年，中國駐東京的大使告訴了畢海瀾教授，他所作的一個仔細的調查的結果只是一萬三千個人或稍微多一點，而有的學生從為那些二千人所給的(多餘的)獎學金受益。見《畢海瀾向作者的信，一九二七年八月》(Letter of H. P. Beach to the author [Aug. 1927])。

25.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頁109；《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三，頁91-96。

26. 見Bishop C. P. Scott在《東方與西方》，卷七，頁153-161。

27.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三，頁65-72。他們說，基督教在華的教育工作有這些目標：1. 準備一個具有高級教育的牧職群體；2. 培養一些基督徒平信徒；3. 為教會上下的人都提供教育，使他們更有能力面對那些具有高等教育的領導者們（「像在中國這樣的國度，如果教會的人都沒有受過教育，那麼教會就不要希望它能夠發揮甚麼影響」）；4. 非基督徒的福音化 (evangelization)；5. 傳播一般的啟蒙知識並表現出基督教的愛人精神。

28. 見G. A. Stuart在《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第六次會議報告》，頁4。

29. 見Bashford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484。

30.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

31.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433。

3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統計摘要。

七。<sup>33</sup> 與新教基督徒的總人數相比，把重心轉向教育就部分地顯出來了：一方面常領聖餐的人數（communicant membership）迅速增長，從一八七七年的一萬三千零三十五<sup>34</sup> 增長到一八八九年的三萬七千二百八十七<sup>35</sup> 再到一九一五年的二十六萬八千六百五十二，<sup>36</sup> 受洗的基督徒人數——這是一個包括更多人的數字——一九一〇年是十九萬五千九百零五，<sup>37</sup> 一九一五年是三十三萬一千；<sup>38</sup> 由此可見，一八七七年和一八八九年常領聖餐的人中學生始終佔百分之四十五，而在一九一五年竟佔了百分之六十四。一九一〇年學生佔了受洗的基督徒的百分之五十，但在一九一五年增長到百分之六十。在學生基督徒增多的時候，華人對基督教的態度也發生了改變，某種程度上正是由於這個新的態度，學生基督徒才得以增多。教會學校曾一度受到歧視，因此，很少有華人會把自己的孩子送去教會學校。我們上面已經看到了，（在1900年以前）傳教士們經常免費任教，還提供了食物、衣服和住宿（為了吸引學生）。現在教會學校很受歡迎。<sup>39</sup> 它們常常爆滿，而華人交的學費和奉獻不僅夠伙食和住宿的費用，還能承擔相當一部分教師的工資。

624

某種形式的小學教育幾乎是每個差會都有的事工項目。巴色會規定，所有基督徒兒童必須受教育<sup>40</sup>，巴陵福音會（Berlin Evangelical Missionary Society）的每個活動站都有一所小學。<sup>41</sup> 加拿大監理會（Canadian Methodists）在四川建有初等和高等小學。<sup>42</sup> 聖公會在福建既有走讀的也有寄宿的小學。<sup>43</sup> 在雲南的傳教士給苗族人辦一些學校，用的教材是按傳教士自己發明的字母編的。<sup>44</sup> 在一九一三年的山東新教中，每四個常領聖餐的基督徒中就有一個是教會小學的學生。<sup>45</sup> 甚至內地會——他們的宗旨是儘快將福音傳給從未聽過福音的華人大眾——，也決定要比先前花

33. 見《中華歸主》，頁xcvi。

34.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

35.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二十日》，頁433。

36. 見《中華歸主》，頁xc。

3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統計摘要。

38. 見《中華歸主》，頁xc。

39. 見Edward Caldwell Moore，《基督教在現代世界中的傳播》（*The Spread of Christianity in the Modern World*; Chicago, 1919），頁200。

4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78。

41. 見Leuschner，《漫談一位在華的傳教士的生活和工作》（*Aus dem Leben und der Arbeit eines China-Missionars*），頁72。

42. 見Bond，《我們在中國的使命》，頁70-71。

43. 見Stock，《聖公會的歷史》，卷四，頁310。

4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84。

45. 見E. W. Burt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442。

更多精力教育他們關照的基督徒的孩子。<sup>46</sup> 在一九一三年，他們（內地會）報告他們創辦了一百零五所寄宿學校，二百零三所走讀學校，有學生六千八百一十七名。<sup>47</sup> 有的地方還創辦了一些幼兒園，而在華北協和女子大學（North China Union Woman's College）的參與下，北京開辦了一些為這種新式學校培育教師的培訓班。<sup>48</sup> 小學裏的女生還不到男生的一半。<sup>49</sup> 但是，即使是這個比例也遠遠超過華夏一貫短缺婦女正規教育的傳統。到了一九〇七年，四萬二千五百四十六名男女學生，在二千一百九十六所走讀學校上學。<sup>50</sup> 四年後，其數字分別增長為五萬六千七百三十二和二千五百五十七。<sup>51</sup> 到一九一四年底，有四千一百二十所初等小學（lower primary schools），其中十萬零四千八百四十一名學生，二百六十八所高等小學（higher primary schools），其中一萬三千四百五十三名學生。<sup>52</sup> 除此以外，還有人在校外教教會的成年人一些閱讀的基本常識。<sup>53</sup>

前面有一章中我們曾注意到，新教傳教士，尤其是那些美國來的傳教士，重視中等和高等教育。我們看到，在美國幾乎每個教派都創辦了一些學院或大學，而初等教育則由政府承擔。所以，如上所述，很多美國傳教士會相信，在華翻版美國的教育制度就是最好的辦法，這樣基督教能夠給這個國度造成一些影響。另一方面，英國傳教士傳統上更傾向於認為，為大學做準備的初等教育——尤其是寄宿學校——應該屬教會常務。自然，他們在華的工作重點是中等教育（secondary education）而把高等教育留給別人。美國人和英國人都認為，小學教育不如那些較高層次的教育重要。他們斷言，如果有一批——哪怕人數不多的——訓練有素的基督徒領袖人物被培養出來，將比一大幫子沒受過甚麼教育的人在教會裏聚會，更利於華夏的快速基督化。他們認為，最好能夠在教會創辦的中等和高等學校中培養這樣的領袖。於是，他們把主要精力獻給這些機構。

幾乎所有一九〇〇年以前開辦的中學現在（1900年後）能夠繼續辦理，一般還增加了一些設備，上學的人也多了。這時又有些新的學校成立。例如，在天津，基

---

4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51。

47. 見《百萬華人》（1913），頁70。

48.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70。

4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統計摘要；《傳教的精神》，卷七十一，頁366。

5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674。

5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統計摘要。

52. 見同上（1914），頁xxii-xxvii。

53. 見同上，頁228。

督教男青年會建立的一所學校被認為是全直隸的第一所高中，雖然這不完全準確。<sup>54</sup> 在馬來西亞半島和東印度群島到一九一九年為止，美國衛理公會管理着八所英華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s）。<sup>55</sup> 其全部經費由當地的華人和政府承擔。<sup>56</sup> 在浙江溫州英國偕我公會（United Methodist Mission）的蘇慧廉開辦了一所中學，像當時許多那個水平的寄宿中學一樣，它也被叫作「大學」（college）。<sup>57</sup> 英國長老會在汕頭和廈門開辦了一些英華書院，<sup>58</sup> 新西蘭的長老會在廣州開辦了一所中學。<sup>59</sup> 在漢口的郊區，倫敦會開辦了武漢博學中學（Griffith John College），<sup>60</sup> 又於一九〇四年在上海為麥倫書院（Medhurst College）建了幾個新的樓房——該學校是從一個英華書院發展出來的。<sup>61</sup> 在一九〇六年，英行教會在福州建了一所英華書院，後來叫聖馬可學校（St. Mark's College）。<sup>62</sup> 在一九〇三年，英行教會又在香港建立了聖司提反學校（St. Stephen's College）作為男孩子在當地上大學的預備學校。由於聖司提反的大部分學生來自較富有的階層，家長給的學費便可支付學校的大部分費用，而一九〇九年在學生家長的捐助下又能夠蓋一些新樓。<sup>63</sup> 在山西太谷，奧柏林會（Oberlin Shansi Memorial Association）辦的一所學校到一九〇七年成為一所高等學府。<sup>64</sup> 北京的慕貞女校（Mary Porter Gamewell Memorial School），一所美以美會學校，據說在一九一〇年是這一省（直隸）最大的女校。<sup>65</sup> 據報告，一九一四年在全國有一百八十四所新教中等學校和一萬二千六百九十八名學生，<sup>66</sup> 一九一五年有二百一十六所學校和一萬三千三百六十九名學生。<sup>67</sup>

傳教士們創辦教育事業的增長就在高等教育方面最引人注目。到一九〇〇年，美國人所謂的「大學教育」（college work）在六個大的城市中被教授：在（北京）通州和福州有美國公理會（American Board）的學校，在南京和北京有美國衛理公

54. 見Edwards、《中國的男青年會》，頁113。

55. 見Tyler Dennett、《亞洲的民主運動》（*The Democratic Movement in Asia*, New York, 1918），頁95-96。

56. 見同上。

5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96。

58. 見同上，頁98、100；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184。

5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02。

60. 見Bitton、《約翰·楊格非，華中地區的使徒》，頁135。

61.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三（new series），頁186；《教育通訊》（3），卷六，頁38。

62. 見《都柏林大學公會在福建的傳教史》，頁31。

63.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9；Stock、《聖公會的歷史》，卷四，頁301。

6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58。

65. 見同上（1910），頁298。

66. 見同上（1915），頁xxii-xxvii。

67. 見《中華歸主》，頁xcv。

會 (American Methodists) 的學院，在杭州和山東登州 (蓬萊) 有美國長老會，而美國 627 的聖公會在上海辦了聖約翰大學，在廣州有嶺南大學。這些都是美式學校，而大部分後來辦的學校也都有美國的烙印。<sup>68</sup> 它們大都由美國的某個州發予執照，而因此，它們授與的學位主要也是美國的。<sup>69</sup> 實際上，它們代表了治外法權的某種奇特的延伸，被後來一代華人視之為「文化侵略」的一部分。到了一九〇六年，十四個學校達到了大學水平 (college rank)。<sup>70</sup> 它們仍只把它們的大部分學生當作預備生，但每一所學校都有某些大學水平的課程。

要是誰在一九一四年春天在華做一次旅行，他在華南，在廣州會看到嶺南大學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那一年，嶺南大學在廣州南端以南幾裏的河岸的要地上有一個六十畝的校園。它的第一棟樓房建於一九〇四年或一九〇五年，但在一九〇五到一九一四年間，人們又建立了六棟固定的房子和二十六個臨時處所，共價值近五十萬美元。它有四百名學生，有園藝系，醫學系 (horticultural and medical departments)，還有一個文理系，有十七名外籍教師和三十八名華籍教師。它男女同校，有趣地預言了將來華夏的模樣。<sup>71</sup>

在福州旅行的人會看到巨大的英華書院 (the large Anglo-Chinese College)，由美以美會管理，主要由本地人資助，這個書院基本上是一所中學。<sup>72</sup> 在閩江兩岸，在有城牆圍着的城市裏，人們可以造訪福州大學 (Foochow College)。福州大學由美國公理會管理，有一所很大的預科學校，還有小一點的醫學系、神學系和本科學院。<sup>73</sup> 當時，人們還談論了這樣的建議：福建應該有一所基督教聯合大學 (a union 628 Christian university)。<sup>74</sup> 其實差會們已經通過這樣一項法案，還把它送回美國的母會，要它們批准這個綱領。<sup>75</sup> 幾年以後，在福州南邊的另一個地方，這一計劃得以實現。

在寧波旅行者會看見三一學院，它其實只能算是一所中學，由英行教會主持。<sup>76</sup>

---

68. 見Thomson，《經過革命的華夏》，頁460；Gascoyne-Cecil，《變化中的華夏》，頁200。

69. 見F. L. H. Pott在《中華教育協會。第六次二年會議的報告》(Records of the Sixth Triennial Meeting of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頁23。

70. 見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頁94；引自Pott在《聖約翰的回應》(The St. John's Echo; May, 1906)。

7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64；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19；Edmunds，《嶺南學堂》，頁13；《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546。

72. 見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頁86。

73.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96。

74.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51。

75. 見《循道會的年度報告》(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 E. Church; 1913)，頁213。

7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401。

在杭州，在離開城市遠一點有一處如畫的校園——新近才有學生——，旅行者會看見一所長老會的學院（a Presbyterian college）。這個學校可上溯到一八四五年在寧波開辦的一所寄宿學校，後來才搬到杭州。<sup>77</sup>學院自一八九七年正式成為一個大學（college），是北美長老會和美國南方長老會合辦的。

在上海旅行者會看到美國聖公會主持的聖約翰大學。它位於全國最大的商貿城市的郊區，有博學的施約瑟（Schereschewsky）建辦的一些學校作為基礎，在其偉大的校長卜舫濟（F. L. Hawks Pott）的領導下，成為當時最有效的教會大學。它的學生大都來自富有家庭——一九一三年有三百七十名。<sup>78</sup>它有一所附屬中學，有文、理科、醫學和神學的系別。從它的殿堂中不僅走出了商人，還有新一代華夏的最優秀的教師、醫生和政治家，還有基督教會的杰出領袖：清華大學的兩位校長朱氏（Y. T. Tsur）和曹氏（Y. S. Tsao），顧維鈞（Wellington Koo），一位杰出的外交家，曾任中華民國的外務部長，顏惠慶——他不是畢業生而曾是教師——曾任外務部長和總理，有名的醫學家顏福慶（F. C. Yen）和刁心也\*（Tiao Hsin-jeh），余日章（David Z. T. Yui）——他曾任全國基督教男青年會的秘書長和全國基督教協進會的主席，著名的基督教學生教牧家顧\*氏（T. Z. Koo），和鍾\*氏（K. T. Chung）——全國基督教協進會的秘書之一。雖然這算不上一個完整的聖約翰大學杰出校友錄，但它可以使我們對聖約翰大學對新一代華夏的貢獻略知一二。<sup>79</sup>在上海市附近有上海浸會大學和神學院（Shanghai Baptist College and Theological Seminary），從這個地方可以觀望船來船往。這個學校是由美國北部浸禮會和南部浸信會聯合創辦的。辦學計劃一九〇〇年就有了，但房子直到一九〇七年才蓋起來。<sup>80</sup>這所新學校等於是兩個浸會在華教育工作的頂點，又佔據了有利的地理位置，於是成長很快。到一九一四年，它的大學部（college）有六十六名學生，專科學校（academy）有四十四名學生，神學院（theological seminary）有二十名。<sup>81</sup>

在蘇州古城，旅行者會看到以這座城市命名的一所大學<sup>82</sup>，它由美國南方監理會（Southern Methodists）主持。在一九〇一年，新奧爾良會（New Orleans Conference）拔出五萬美元要在博習書院（Buffington Institute）的舊址建一所校舍和

7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81。

78. 見同上，頁386；《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51。

79. 見《華夏年鑒》（1916），名人錄。

80. 見《上海浸信會的學院和上海浸信會修道院的前途》（*Prospectus of the Shanghai Baptist College and the Shanghai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1907）。

81. 見《上海浸會學院期刊》（*Bulletin of the Shanghai Baptist College and Seminary*; June, 1917）。

82. 英語的Soochow University，即東吳大學。——譯者注

設備都很先進的學校，當時一些華人出了二萬五千美元。<sup>83</sup>一九一一年這個差會辦的英華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從上海移到這裏（到蘇州），二者合併成為一所綜合性大學。<sup>84</sup>

在古老的南方都會南京，旅行者會看到一個強大的新教教育中心。自從一八八八年以來，美國美以美會（Northern Methodists）就在那裏操辦一所學校，稱之為匯文書院或匯文大學（Nanking University）。在一九〇六年，基督會（Disciples of Christ）創辦的南京基督書院（Nanking Christian College）和長老會的男子學堂（Presbyterian boy's school）合併形成南京宏育書院（Union Christian College）。一九〇九年它再與美以美會的匯文大學合併成為南京大學（the University of Nanking）。<sup>85</sup>新學校由紐約州立大學（University of the State New York）承辦並獲得了一塊很大的校園。在一九一三年，由七個美國差會辦的華東協和醫學院（East China Union Medical College）成為南京大學的一個系，而英行教會在杭州的醫科大學（Hangchow Medical College）也與它有合作關係（affiliated with it）。在一九一二年，金陵大學又創辦了一所語言學校和傳教訓練部（Language School and Missionary Training Department），針對的人群是那些新近入華的外國人。接着又建立了師範系（Department of Normal Training）和農業系（Agricultural Department）。與金陵大學密切相關的還有協和《聖經》與神學院（Union Bible Training and Theological School）。<sup>86</sup>在一九一三年，金陵大學有近五百名學生和四十名教師。<sup>87</sup>一九一三年十一月，五個差會組織了一個監督委員會來成立一所女子大學。它得了南京的舊名，金陵。雅禮海外佈道會（Yale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先驅的遺孀德本康夫人（Mrs. Matilda C. Thurston），被選為大學校長。學校於一九一五年九月在租用的教室裏開學，有八名學生和六名老師。<sup>88</sup>過了不到十年，金陵女子大學搬進了自己校舍——這些樓房的建築風格儘量符合華夏傳統——，師生人數都有很大的增長。

沿長江而上，旅行者會在九江經過南偉烈專科學校（William Nast College）。

---

83. 見《循道會一八四八到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工作和進展》（*Work and Progress in China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from 1848 to 1907. Prepared for the Young People's Dept.; Board of Missions, M. E. Church South, July, 1907*），頁54。

84. 見Cannon，《南監理會的歷史》，頁110-116。

85. 見《教育通訊》，卷九，頁226；《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59-261。（學校的英語名稱和漢語名稱不完全相同。——譯者注）

86. 見《金陵大學特殊學刊》（*The University of Nanking Special Bulletin, 1913-1914*）；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90-91；Barton，《教育傳教事業》，頁240；Goucher在《中國最近的發展》，頁402-406。

8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59。

88. 見Ginlin College（金陵學院），《六年回顧，一九一五——一九二一年》（*A Six-Year Review, 1915-1921; Nanking, 1921*）；Ginlin College，《校長的報告，一九一五——一九一六年》（*Report of the President, 1915-1916; Nanking, May, 1916*）；Burton，《東方的女工》，頁217。

它由美以美會創辦，但基本上還是一所中學。<sup>89</sup> 美以美會於一九一四年在南昌買了一塊地，並打算在此建一所大學（a college）。<sup>90</sup>

直到武昌，旅遊者才會發現另一座執行正規大學教育的學校，那是文華大學（Boone University），由美國聖公會主辦，始建於一九〇三年，一九〇九年成為綜合性大學並於一九一一年授與第一批文科學士學位（the first Bachelors of Arts degrees）。<sup>91</sup> 文華大學有一個引人注目的圖書館——它是對外開放的——，在此基礎上又成立了一個圖書管理員訓練學院。<sup>92</sup> 在武昌城牆外不遠有一所衛斯理學院（Wesley College），它幾乎把所有精力都花在中學教育上。在河對岸的漢口有博學中學，雖然基本上有中學水平，也在一九一四年二月開了一門大學課程，上課的學生有四名。<sup>93</sup>

武漢，得名於漢口、漢陽和武昌三鎮。它被提名作為一所跨教派的基督教大學的校址，但這個計劃很不順利。籌建者認為，基督教真要給新一代華夏的文化階層留下深刻印象，以至在整個社會發揮一定影響，那麼僅僅靠幾個小小的學院和所謂的「大學」（so-called universities）是不夠的。一旦本國政府有了完整的教育體系，沒有一個教會學校有足夠的經濟實力獲得華人的尊敬。<sup>94</sup> 除非各支力量聯合起來辦一所大型的基督教大學，在設備和師資上都能與政府有望創辦的最好的學校媲美，基督教高等教育最終會被政府辦的教育蓋住，也會失去機會，不再能夠長久地影響這個國度的文化生活和道德理想。除了少數例外，美國人都習慣於各教派有自己的學校，也在華已經創辦了好幾所院校，所以對這個建議不太樂意。<sup>95</sup> 但是英國傳教士在中國沒辦多少高等教育，想着要建劍橋、牛津這樣的學校。他們中很多人很積極地要把這個計劃付諸現實。一九〇七年倫敦會的富世德（Arnold Foster）建議辦一所這樣的學校。一九〇七年的百年大會（Centenary Conference）進一步討論了這

631

89. 在一九一二年，南偉烈學校有了十二名大學水平的學生，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130。

90. 見《國外傳教會年報》（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 Church, 1913），頁262。

91. 見Gouverneur Frank Mosher，《美國聖公會在華的傳教機構》（Institutions Connected with the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in China; New York, 1914），頁2；《傳教的精神》，卷七十五，頁836；《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58。

92. 見《傳教的精神》，卷七十二，頁9；卷七十四，頁851；卷七十五，頁673。

93. 見《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15），頁60。

94.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360。

95. 柏賜福一方面支持這個項目（見《日記》[July 1, 1907]），但他認為，金陵大學不應該加入任何聯合大學計劃（見《日記》[some time in 1907]）。不過，一些美國人也支持了「龐大的基督教大學」的計劃。比如，卜校長（Pott）在百年大會（《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70-77）以及任南偉烈學校（William Nast College）校長的庫思非（Kupfer）博士（《中華教育協會。三年會議的報告》[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Records of the Triennial Meetings; Shanghai, 1896, 1900, 1902, 1906, 1909]；頁81等）支持它。



個提議，並在原則上通過了。<sup>96</sup> 一九〇七年一個五人考察團來華——他們中有高\* (William Gascoyne-Cecil) 爵士，他後來任埃克塞特徵 (Exeter) 的主教。這個考察團由一個傳道緊急委員會 (a China Missions Emergency Committee) 任命，根據他們調查報告的結果，(海外的) 基督徒們要籌集十萬英鎊來建立一個師範學院、一個醫科學院以及一所文科學院。<sup>97</sup> 幾乎同時，劍橋和牛津興起一股對遠東傳教工作的興趣。<sup>98</sup> 部分的由於這些建議和行動，這兩所大學的導師和教授組成了一個委員會，而高氏 (William Gascoyne-Cecil) 於一九〇九年又赴華調察情況。他一回英國就強烈建議辦一所跨教派性的基督教大學。不久，這個計劃被拓展為一個聯合  
632 大學的項目 (a United Universities project)，希望不光英國而且美國也參與合作。武漢被選為最理想的中心位置，有一兩人被派去首先在已有的院校裏任教，還選出了一名主席，蘇慧廉。但是，資金並沒有大批到來。有人建議把英國因義和拳所得賠款拿出一部分辦學，也沒得以採納，而整個項目很快成為昨日黃花。<sup>99</sup>

如果前面提到的旅行者從漢口再向內陸深入，他會在 (位於洞庭湖口的) 嶺州城外四 (英) 里看見湖邊學校 (Lakeside School)。學校有基本的一些系，一個高等學科和一個大學部。<sup>100</sup> 在長沙，他會看見雅禮，耶魯國外佈道會 (Yale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主持的機構，已着手辦了一所中學和一家醫院。他們或租或買了一些臨時的住所，在城北門外又得了一個長期處所，計劃在一九一五年春開一個系 (a college department)。在胡美 (E. H. Hume) 醫生和顏福慶醫生的有效領導下，差會和省府正在談判採納一個聯合辦醫學教育的規劃。<sup>101</sup>

若是旅行者返到長江再取道三峽進入四川，他會在省會成都看到華西協和大學 (West China Union University)。一九〇六年華西基督教教育聯合會 (We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Union) 成立以協調這個廣大的內陸府地的新教教育。一九一〇年，作為這一系統的頂峰，華西協和大學開學了。四個差會，北美浸禮會 (Northern American Baptists)，英國公誼會，加拿大監理會 (Canadian Methodists)

---

96.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八，頁219、267；《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70-77。

97. 見Richard，〈在華四十五年〉，頁328。

98. 見Gascoyne-Cecil，〈變化中的華夏〉，頁vii。

99. 見同上，各處；Gascoyne-Cecil, Lord William，〈牛津—劍橋大學制度報告〉 (Report on Oxford-Cambridge University Scheme: London, 1909)；《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22、138；《教育的基督化》(Christianization of Education)，頁108；《華北報》(July 26th, 1913)，頁241；Leslie Johnston (1910年因這個計劃奉派入華)，載《東方與西方》，卷十，頁27-39；《英國衛斯理會第九十八次報告》，頁130。

100. 見Hoy，〈美國改革宗在華的傳教史〉，頁124；大學部很小。

101. 見《雅禮會，第九次年度報告》(The Yale Mission [The College of Yale in China] Ninth Annual Report)；Brownell Gage在《月刊》(Monthly Bulletin, No. 9 [1908])，頁3；《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58；Wright，〈有目的的一生〉，各處；Seabury，〈短暫的生活〉，各處。

和美以美會（Methodist Episcopalians, North）聯手。後來英行教會也加入。在離東門不遠的一塊六十多畝的地方，各差會得了一塊地盤蓋自己的房子。在一九一四年有了二百五十八名學生。學校與政府的關係很好，國民和軍事政府官員和袁世凱總統都給學校相當可觀的資助。<sup>102</sup>

如果旅行者回到漢口，繼續北上，他會在離北京不遠處的通州看到華北聯合大學（North China Union College），它的前身是美國公理會所辦的一所學校，現在在華北教育協會（North China Educational Union）的管理之下。這個協會於一九〇三年由倫敦會、美國長老會、美國公理會、監理會女（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部成立。<sup>103</sup> 下屬還有華北女子聯合大學（North China Union College for Women），始建於一九〇五年，它部分是從貝滿女校（Bridgman Academy）發展出來的，<sup>104</sup> 還有華北協和醫科大學（North China Union Medical College），女子華北協和醫科大學，華北協和神學院（North China Union Theological College）——創辦於一九〇六年。<sup>105</sup> 在一九一一年，相關的差會決定要把通州的學校和（北京的）匯文大學——它是美以美會於一八八九年正式成立的（Peking University - the Methodist foundation incorporated in 1889）——以及神學院合併。一九一五年這一計劃在（國外的）差會母會通過，後來又併入了（上面提到的）女子大學。<sup>106</sup>

在天津，赫立德（Lavington Hart）為紀念其兄嘉士頓（Walford Hart）於一九〇二年創辦了一所英華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哈德學院）。這所學校的自然科學和工程系尤其強。一九一五年它有四百六十五名學生，其中多半上一些比較高級的課程（higher primary grades）。約有三分之一的學生來自富人階層，而學校由政

10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90；同上，（1915），頁188-196；Goucher在《中國最近的發展》，頁396-402；《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352；卷四十八，頁603；Bond，《我們在中國的使命》，頁75-77。

103. 見Edward C. Moore & James L. Barton，《美部會的委員會》（*The Deputation of the American Board to China*; Boston, 1907）；《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65-266；《華北協和學院。一九一五年一月的期刊》（*North China Union College, Bulletin, no. IV [January 1915], Tungchou, Chili*），頁3-4；《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7、77。

104. 見《北京大學》（Peking University），各處；《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14），頁83；《教育通訊》，卷六（4），頁23；《中國教會年鑒》（1918），頁333；Grace T. Davis，《在基督內是鄰居。內地會女部五十八年服務》（*Neighbors in Christ. Fifty-eight Years of World Service by the Woman's Board of Missions of the Interior*; Chicago, 1926），頁98。

105. 見《華北協和學院。期刊》4（Jan, 1915），頁3。

106. 見《北京大學》，各處；《教育通訊》（2），卷八，頁158。

府官員獲得資助，所以雖然它算是倫敦會的產業，但在經濟上卻是自給自養的。<sup>107</sup>

634 在山東，旅行者會看到山東基督教大學（Shantung Christian University，齊魯大學），由北美長老會和英國浸會在一九〇三和一九〇四年聯合開辦。長老會在登州（蓬萊）的學院早些年移到濰縣，它現在成為山東基督教大學的文、理學院，（在青州府的）浸會神學院和師範學校也成為這個大學的另一個單位。後來，他們在濟南府開辦了一所醫科大學（medical college），這部分依賴阿爾丁頓基金的資助。在一九一七年，所有這些大學都搬到了濟南府城外的一處新址，這時又有幾個差會參與支持他們。相對其他新教學院和大學，在這裏英語作為教學用語，用得不那麼多，來自基督教家庭的孩子也更多。<sup>108</sup>

最後要是旅行者經滿洲（東北）離開華夏，他會在奉天（瀋陽）看見一所建於一九〇二年的學院。這所學校的建立得到了愛爾蘭長老會（Irish Presbyterians）和自立福音傳道會（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的支持。<sup>109</sup>

這些學院的學習科目既有漢語課程（Chinese subjects）又有西方課程。有些特別是技術性的和職業性的，但是一般都有文科學院，文科院的主要目的是給華人學生相當於西方才有的文化教育（素質教育，general cultural training of the West）而非為某個特定職業做準備。支撐這些文科學院的高等教育理念 and 為科舉考試服務的舊式學校也有共同之處：兩者都旨在培養學生將來擔任社會中的領導工作。它們讓學生接觸本民族最優秀的文化遺產，叫他們接受必要的智識方面的訓練以繼承這些精神價值。美式文科學院的課程搬入華夏，但缺少希臘語和拉丁語，也減少了歐洲諸語言和西方文學的分量，在英語和社會科學方面的課程也有所調整。學生必須參加禮拜，還要修《聖經》課。除了這些以外，他們還加上了漢語寫作、漢語哲學、漢語文學和華夏歷史方面的課程——以代替那種原先統一天下的傳統漢語教育。大部分漢語科目由舊式的文人教授，所以沒有採用西方較為先進的教育法。<sup>110</sup> 出於這個原因，加上在一九〇〇年後的二十年裏，海外文化最受歡迎，而外國文化的吸引力

107. 見Bitton,《我們在華的遺產》，頁102；《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14），頁90；《教務雜誌》，卷四十八，頁581；E. G. Kemp,《華夏是外貌。游遍華東、華北、華中和華西地區。略論新興的學校、大學、傳教區、舊的宗教所和儒教、佛教、道教的聖所和廟宇》（*The Face of China. Travels in East, North, Central, and Western China, with Some Account of the New Schools, Universities, Missions, and the old Religious and Sacred Places of Confucianism, Buddhism, and Taoism*; London, 1909），頁31；《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76-77；《教育通訊》（2），卷八，頁159。

108.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417；卷三十五，頁154；卷三十七，頁95、327；卷四十五，頁444；Fisher,《狄考文》，頁225、226；《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79；（1913），頁263；《長老會報告》（1911），頁18-19；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237；《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21。

10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80；（1911），頁218；《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四，頁120。

110. 當時也還沒有很多「符合較好的教育方法」的漢語教材。——譯者注

使得教會學校迅速增長，所以學生們更願意多學西學科目而忽略了漢語課程。一些傳教士教育家對此表示遺憾，卻也無力改變這個趨向。美國校園裏常見的課外活動在中國的校園裏很新鮮，但在教會學校的校園生活也佔了很大一部分：體育活動、戲劇表演、辯論會、音樂俱樂部、各地的基督教男青年會分會和學生自治會（self-government）佔去了學生們很多時間，也成為教育過程的一部分。

有人擔心這些高等學校花去一些大差會很大一部分資金，卻並沒有在基督徒們的生活和基督信仰的影響方面予以相稱的回報。比如，有人說，像蘇州的大學和（上海）聖約翰大學這樣的學校都沒有培養出幾個牧師或教師。<sup>111</sup> 但是一九一三年從十四所頂尖級教會大學收集的數據表明，百分之八十七點五的畢業生是基督徒，其中有百分之六十五在教會中服事，而百分之二十當了牧師。<sup>112</sup> 許多學生當了教師，許多人在政府辦的學校裏教書，<sup>113</sup> 幾個人進入政治圈子裏並獲得很高的地位，<sup>114</sup> 也有人經商。通過大力辦高等教育，新教迅速培養了一批訓練有素的教會領袖，也將對國度產生長遠影響，這個影響遠遠會超過他們在人數上的比例。其教育政策產生的效果為這個政策做了辯護。

新教的人士也開始從事某些專業教育，超過一九〇〇年以前在這方面的項目。 636  
很自然，他們非常強調神學訓練。這樣，如我們所知，從一開始，他們就組織了教《聖經》和相關課程的課堂和學校。一九〇〇年以前，這些學校的教學內容相對基本簡單，也不要求學生以前受過多少基礎教育。只有一所這樣的學校用英語為教學語言。在一九〇〇年以後，接受專門訓練的學生（《聖經》女士Bible women、傳教先生catechists、傳道人evangelists或牧師）越來越多，而許多學校的水平也提高了。根據一八七六年的報告，在全國二十所神學學校中有二百三十一名學生。<sup>115</sup> 九〇六年前不久已有六十八所從事神學教育的學校，招有七百七十二名男生和五百四十三名女生。<sup>116</sup> 在一些差會，對《聖經》女士的教導時間很短也不太正規；在另外的地方，學生卻要修長達四年的課，其中包括教會史、神學和《聖經》學。<sup>117</sup> 對於男學生的要求更是參差不齊，有些學校訓練傳教員和佈道者，一年只上幾個

111. 見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本》，頁88。

11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22-223；孟遜（E. H. Munson）發現，到了一九一三年，最大的十所教會學校有一千一百七十一名學生是大學課程畢業的，其中有一百三十八名當牧師，四百五十五個以別的形式在教會服務，而四十七名仍然在神學院讀書（見《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267）。

113. 見Robert E. Lewis，《教育來到遠東》（*The Educational Conquest of the Far East*; New York, 1901），頁206。

114. 見《密勒的遠東文摘》（*Millard's Review*; Shanghai, Sept. 27, 1919），頁152提出這樣的例子。

115. 見《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一—二十四日》，頁486。

116. 見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三，頁44。

117. 見Miss Edith Benham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152。

星期的課，有些學校卻要求學生中學畢業甚至受過一定的高等教育，學生還得上三年的神學課。<sup>118</sup> 越來越多的人確信，要想讓華人教牧人員有效地領導一個獨立的教會，長時間的系統的教育就必不可少。<sup>119</sup> 一九〇七年之前，巴色會將中等教育作為其神學院的基本招生條件。<sup>120</sup> 美國聖公會的武昌文華神學院（Boone Divinity School）在一九〇六年招了第一個班，而在六名學生中有三名是（文華）大學的畢業生，其餘的也上過一年大學。<sup>121</sup> 一九一二年從齊魯大學神學學院（Theological College of Shantung Christian University）畢業的十名學生中，八名以前就完成了（齊魯大學）文學院的課程。<sup>122</sup> 確實，兩種規格的院校在增長：一是通常所知道的神學院（theological schools），它要求學生入學前受過相當程度的初等教育，並且像西式神學院一樣一律要求學生修三年課；其二是所謂的「《聖經》學校」（Bible schools），其招生標準要低一些，其課程時間有長有短，並且有很多具體的練習。後者有宣道會於一九一〇年在武昌辦的布拉思頓《聖經》學校（Blackstone Bible Institute）<sup>123</sup> 和內地會一九一二年開的四所兩年制的《聖經》訓練學校。<sup>124</sup>

學校數目的增長趕不上學生人數的增長，因為這些差會開始辦的大都是聯合學校。這樣，在一九一〇年的南京，四個差會在三個原有的神學院的基礎上成立了一個協和《聖經》學校（Union Bible School）；<sup>125</sup> 一九一三年，四個路德宗差會在湖北的漢口開辦了一所神學院；<sup>126</sup> 在一九一四年，八個差會聯合在廣東成立了一個神學院；<sup>127</sup> 在一九一二年，福州有三個差會聯合成立了一個神學院，<sup>128</sup> 而在一九一四年，長沙成立了一個協和神學院。<sup>129</sup> 前面已經提到在北京和上海的協和學校（協和神學院）。即使在神學這門爭論最多的學問上，各差會也爭取避免重

---

118. 見Barton, 《教育傳教事業》, 頁100。

119.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二, 頁197; 《亞洲續行委員會會議的結果》(Findings of the Continuation Committee Conferences), 載《教務雜誌》, 卷四十四, 頁222。

12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頁479。

121. 見同上, 頁303。

12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 頁263。

123.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 頁326。

124. 見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294; 《百萬華人》(1913), 頁109。

125. 見《長老會報告》(1905), 頁12; 《世界傳教期刊》, 卷二十四, 頁481; Henry F. Williams, 《在四個大洲: 美國長老會在外傳教大綱》(In Four Continents. A Sketch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U.S.; Richmond, Va., 1910), 頁46-49; Cochrane, 《傳教士來華鳥瞰》, 頁91。

12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 頁36。

127. 見《美部會年度報告(1915)》(Annual Report of the A.B.C.F.M., 1915), 頁166; Leger, 《在華基督教牧師的教育》, 頁34。

128. 同上。

129. 見《中華歸主》, 頁416。

複同樣的工作。

迅速增長的基督教學校需要受過良好訓練的老師；因此，傳教士們有了一個獨一無二的機會，他們給剛組織起來的政府和私立學校提供基督徒老師，這樣來影響整個國家。所以，一些教會學校裏也開了師範班<sup>130</sup>，（1907年的）百年大會通過一項決議，號召每個省份至少在一個中心城市開辦一所協和師範學校（a union normal school），<sup>131</sup>在廈門、福州、蘇州、武昌和漢口都有建立這類學校的計劃，有的確實把學校建了起來。<sup>132</sup>儘管有這樣的信念，也做出了努力，教會學校所培養的——受過專門訓練的——教師還不能夠滿足自己學校的需要。<sup>133</sup>幸虧許多沒學過教育學卻已從中學或大學畢業的人加入到教學工作中，而且往往幹得不錯。各個差會所提供的師範教育說不上登峰造極，但卻比大部分匆匆辦起來的政府學校要強。

醫學教育是新教事工中的亮點。從伯駕時代起，醫生就是在傳教人群中受人重視的一個成員，而一個傳教站沒有醫院或藥局就不被視為完整的。如我們已經看到的，醫療傳教士很早就開始訓練助手和完全合格的醫生（full-fledged physicians），甚至早在一九〇〇年以前就看到這一機遇：帶頭興起新式醫療職業並在其上留下不可抹滅的基督徒理想的烙印。中華博醫會（China Medical Missionary Association）清楚地認識到外籍醫生不會長期在華有一席之地，而如果教會要有長久的影響，就要重視醫科教育。<sup>134</sup>確實，有些傳教士堅持，少花力氣在醫院上，多注重醫科學校，在華的基督教會才會有更大的貢獻。<sup>135</sup>大量的醫務訓練仍在醫院進行，但一九〇〇年前後開始出現了專門的醫科學校。他們全都很小，沒有一個能達到歐美醫學院的水準，但是他們比他們任何本地土生土長的同類還是強。一九一二年，瀋陽醫學院（奉天醫學院，Mukden Medical College），司督閣大夫的勞動成果，正式開學且授五年制課程。<sup>136</sup>在北京一所協和醫學院（Union Medical College）於一九〇六年成立。它得到慈禧太后的捐助，受到政府承認並可

130. 見Chamberlain、《五十年在外國》、頁125。

131. 見《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519。

132.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三、頁305、306；Cannon、《南監理會的歷史》、頁117；《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08；《教務雜誌》，卷四十、頁565；卷三十五、頁400。

133.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三、頁305、306。

134. 見《中華博醫會的規定》（*Resolution of the China Medical Missionary Association; Jan., 1913*）、載《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595。

135. 見Dr. Gillison在《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602。

136. 見Christie、《在滿人首都三十年》，頁270-277。

以授予學位。<sup>137</sup> 還是在北京，一九一四年為婦女辦的華北協和女子醫學校（North China Union Medical College for women）向一班兩名學生授予第一批學位。<sup>138</sup> 前面<sup>139</sup>已經提過山東基督教大學（齊魯大學）的醫學院。一九一四年它擁有二十五名學生，四位老師。要進入它五年制的醫學課程，學生必須先在文學院修過一年。<sup>140</sup> 大概在一九〇六年或一九〇七年，武漢文華（Boone）開了一個小的醫學院，<sup>141</sup> 一九〇二年又有人在漢口開辦一個協和醫學院，<sup>142</sup> 而雅禮佈道會在長沙辦的學校產生了影響，並供應華中大學的需要。華西協和大學也計劃辦醫學院。<sup>143</sup> 在南京幾家差會合作辦了一個醫學院<sup>144</sup>——它起初是獨立的，一九一三年併入南京大學（金陵大學）<sup>145</sup>——一九〇九年在那裏還成立了一所協和護士學校。<sup>146</sup>（蘇州）東吳大學與（上海）聖約翰大學相連的醫學系授予醫學博士學位（Doctor of Medicine）。<sup>147</sup> 到一九一五年一批賓西法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的畢業生支持麥克懇（J. C. McCracken）醫生，他們開始與聖約翰大學合作。<sup>148</sup> 上海的醫學院取了「哈佛」（Harvard）的名字，一部分受到畢業於哈佛大學的學生的支持；它並不正式屬於傳教事工，但發起人的初衷主要在傳教興趣上。<sup>149</sup> 在杭州英行教會的梅騰更醫生繼續從事醫學教育。<sup>150</sup> 在福州有人訓練醫生，<sup>151</sup> 而在一九一〇年，福州建立了一所協和醫學院（a union medical college），它一直延續到一九二一年。<sup>152</sup> 在香港的諸差

- 
137.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五（new series），頁132；Barton，《教育傳教事業》，頁38；《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216。
138. 見《北京時報》（*Peking Gazette*; Peking, Feb. 14, 1914），頁6；《教育通訊》（4），卷六，頁24；《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326。
139. 見原書頁634。——譯者注
140. 見Neal在《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316；《教務雜誌》，卷四十六，頁692；卷四十五，頁445。
14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304；《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318。
14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7），頁142。教師是倫敦會和衛斯理派的人，而岳州的歸正宗（Reformed Church in the US at Yochow）每年捐了五十英鎊。在一九一四年有二十七名學生，見《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14），頁59。
143. 見《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296。
144.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91。
145.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六，頁691。
146. 見Williams，《俄亥俄公誼會在華》，頁97。
147. 見Jeffreys在《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298；Lincoln在《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308；Parker在《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300。
148.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59。
149. 見同上，（1913），頁301-302。
150. 見同上，（1910），頁216-233。
151. 見同上。
152. 見Anti-Cobweb Club, The Foochow-fu, China，《福建省，研究一個省》（*Fukien, A Study of a Province in China*; Shanghai, 1925），頁90。

會與香港大學的醫學系聯合建立了一些醫院和招待所，沒有創辦獨立的醫學院。<sup>153</sup> 廣州有華南醫學院（South China Medical College），它與中華博醫會辦的那個歷史悠久的醫院有關連，<sup>154</sup> 還有嶺南大學（Canton Christian College）的醫學系，<sup>155</sup> 以及為婦女辦的夏葛醫學院（Hackett Medical School for Women）。<sup>156</sup> 在一九一三年，在全國約有五百名學生在傳教士們的領導下獲得醫學訓練。<sup>157</sup> 不止於此，這個時候還有一些護士訓練學校。<sup>158</sup>

所有這些勇敢的嘗試有着一些共同的缺陷，就是設備不齊全，教師不多。這些缺陷越來越明顯，所以（我們待會兒會看到）在一九一四年後不久，他們開始把僅有的資源集中到幾個大城市，而這個舉動也獲得成就。

這時還新出來一些學校，教剛來的傳教士漢語。內地會在一九〇〇年以前就為其新成員開始這項訓練，但大部分傳教士在學習漢語時僅僅依賴於一些手冊（課本）、那些不懂教育學的華人老師、以及外國朋友的偶爾指導。這種學習方法浪費時間和精力。隨着新來人數的迅速增長，他們做出各種嘗試進行系統的和集體的教學。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北京的一所語言學校，它一九一〇年由倫敦會創辦，於一九一三年拓展為一個協和的學校；<sup>159</sup> 上海也有一家，一九一二年一些傳教士由於辛亥革命造成的動盪聚集到了上海（並利用時間學習漢語），那所學校便維持了幾個星期；<sup>160</sup> 然而，上海這個嘗試很成功，而部分地導致了南京大學（金陵大學）常設了一個語言系；<sup>161</sup> 成都和廣州也各有一所（教外國人漢語的）語言學校。<sup>162</sup>

641

另一種教育形式是工業學校。其中最突出的是麥木蘭（McMullan）夫婦在芝罘（煙台）為製造刷子和花邊辦的幾所學校。<sup>163</sup> 上海、興化、宜昌和福州也有一些工

153.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153-157。

154. 見《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303。（「歷史悠久的醫院」大概指一八五九年在廣州創辦的「博濟醫院」。——譯者注）

155.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26。在一九一二年，教師人員是二個男人和三個女人。

156. 見Smith，《基督君王》，頁183。它是由瑪利·傅樂醫師和瑪利·奈樂醫師（Dr. Mary Fuller & Dr. Mary Niles）創辦的，見《中國教會年鑒》（1918），頁335。

157.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331。

158. 見《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三，頁118。

15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30-231。

160. 見同上（1912），頁236-238；《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24。

161. 見《中華歸主》，頁425；《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七，頁144。

16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7），頁188；（1914），頁499-500。

163. 見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三，頁115。



業學校。<sup>164</sup>

另外的教育方式還有「自助」(self-help)。它有時和已有的學校合辦，像在北京通州有一家農場，大學生們在那可掙到一部分自己的生活費；<sup>165</sup> 像福州合唱會(Chinese Choral Union)開辦的西方音樂訓練；<sup>166</sup> 基督教男青年會在饒伯森領導下做過一些以自然科學為題的演講；<sup>167</sup> 為傳教士的孩子辦的一些學校；<sup>168</sup> 還有介紹西方生活和思想以及科學成就的博物館——著名的有濟南的廣智院(the Tsianfu<sup>169</sup> Institute)，它由英國浸信會主持，有地理、建築、化學、病理學、衛生學和地質學的展覽，有圖書館和閱覽室，還有一些講演廳。<sup>170</sup> 前面已經提過南京已經開始有了農業教育，上海有法律教育。

一九〇〇年以前，主日學(Sunday Schools)已經成為一些差會的一項常規事工。他們主要針對基督徒的孩子，但有時也面向非基督徒。<sup>171</sup> 然而，只有在八分之

642 之一的差會有兒童課程，而大約一半的差會都不辦主日學，無論是針對孩子或成人。<sup>172</sup> 另外，他們也缺乏適當的漢語教材，而宗教教育方面也沒有統一性的監督。<sup>173</sup> 因此，百年大會(1907年)委派一個委員會去改進這個條件，<sup>174</sup> 而在一九〇一年在華盛頓舉行的「世界主日學大會」上，人們指派一個秘書專門為新興的中華主日學合會(China Sunday School Union)而工作。這個人是美國公理會的都春圃(E. G. Tewksbury)，而不久後，人們建立了地方主日學分會，舉辦老師訓練班，又準備了一些課本和教材。<sup>175</sup> 在一九一四年有一批主日學專家來華訪問，而在華的

---

164.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八，頁436；被雇用的人主要是年老的婦女、年小的女孩子、奴隸，以及屬於窮困階級的人——他們需要生存的依靠。在一九〇六年，美國聖公會的韓仁敦(D. T. Huntington)牧師(後來當主教)在宜昌開始為窮困的男孩子創辦一所工業學校，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349-352。

165. 見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三十八，頁115。大約百分之四十的男子學校和百分之五十五的女子學校有了具體的工作(industrial employment)，而學生們可以通過它部分或完全自養。《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394。

166. 見Dennis,《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卷三，頁135。

167. 見Edwards,《中國的男青年會》，頁114。

168.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xxxix。

169. 原文：Tsianfu Institute應改為Tsinanfu (=Ji'nan) Institute。——譯者注

170.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68-69；(1913)，頁275；《教務雜誌》，卷三十七，頁200；Dennis, 卷三，頁525-526；《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三(new series)，頁174。

171.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二，頁157。

172. 見D. W. Lyon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286-287。

173. 見同上，頁286。

174. 見同上，頁686-688；《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九(new series)，頁3。

175.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二，頁157；《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261-263；(1911)，頁401；(1912)，頁327-331。

主日學工作因此又獲得新的激勵。<sup>176</sup>

在這些各式各樣的教育工作中，人們很清楚意識到，唯獨通過合作才能夠達到最好的結果，而且應該儘可能建立一個協調良好的新教教育體系——它應該包括一切差會並依照一種全國性的計劃而進行。從前面幾頁的敘述來看，在一九〇〇年到一九一四年的這一時期中，新教在這方面邁進了一大步。很少有傳教士公開地談論一個統一的、全國性的教育計劃，而更少人會為此而工作，但客觀情況明顯的需要引導各種差會走上一條路，而這條路就是指這樣的全國性的計劃。一些傳教士則要求更多合作。<sup>177</sup> 有的人主張教會學校要有統一的考試制度，至少在同一個地區要這樣，<sup>178</sup> 有人也建議在東方組織一個普遍的教育協會（a general education board for the Orient）。<sup>179</sup> 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成立於一八九〇年，而它繼續每三年召開了一次會議，他們也嘗試提出一個標準化的學歷。<sup>180</sup>（1907年的）百年大會也注重教育的問題，<sup>181</sup> 並且要求各差會海外的母會特別重視中等與高等教育。百年大會也指定一個教育委員會\*（General Education Committee）——它要研究整個領域，要為家鄉的捐獻者表達這些教育機構的重要性並且還要準備籌劃建立一所基督教協和大學。<sup>182</sup> 在一九〇七年，美國的諸外方傳教會指定一個管理在華的基督教教育的委員會（a commission on Christian education in China），但它僅僅寫出一份報告，沒有其他的直接的結果。<sup>183</sup> 我們上面已經提到了高等教育方面的協和學校。美以美會還為他們在華的全部工作計劃建立一個教育會並指定一位教育總幹。<sup>184</sup> 華西基督教教育聯合會（We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Union）開始於一九〇六年，它準備了一個統一的學歷，包括全省（四川）一切初等和中等教會學校的統一課本和統一考試，而華雷士\*（E. W. Wallace）被指定為教育總幹事。<sup>185</sup> 金陵大學曾嘗試協調一切與金陵有合作關係的學校和差會。<sup>186</sup> 一個

643

176. 見Frank L. Brown, 《主日學校去東方旅遊》（*A Sunday School Tour of the Orient*; Garden City, 1914），頁266；《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46。

177. 見Barton, 《教育傳教事業》，頁74；Bashford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38-58。

178.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二，頁210；卷四十三，頁215。

179. 見J. T. Proctor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三，頁385。

180. 見Pott在《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34-150。

181.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八，頁381。

182. 見《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520。

183. 見《在華基督教教育報告》（*Report on Christian Education in China*; New York, 1916），各處。

184. 見Goucher在《中國最近的發展》，頁388-409。

185.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85；（1915），頁188-192；《教育通訊》（4），卷六，頁9；《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382；《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22。

186. 見《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22。

協和教育會曾研究華東地區（安徽、江蘇和浙江）的教育問題並成立華東基督教教育會（East China Educational Association）。<sup>187</sup> 華中基督教教育協會\*（Central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Union）成立於一九〇九年，他們準備了初等教育的學歷和共同的考試——在一九一四年有四十一所學校用這些共同的考試，<sup>188</sup> 而福建（1905年）與廣東也形成了一些教育協會。<sup>189</sup> 最有效的地方協會就是四川的：其他的教育協會僅僅部分上達成了他們所瞄準的目標，也不能促使他們地區的學校成為一個統一的系統。

644 一九〇〇年後，政府開始建立自己的教育制度，而各個新教差會與這個制度的關係很早成為一個重大的問題。教會學校是否應該在政府部門登記呢？如果它們不登記，它們在正式任用職員時，其執照是否有效呢？如果不註冊，他們發放的學歷證書在學生求職時，或要升入政府的高一級學校時，是否得到承認呢？政府部門的態度不統一。一九〇七年國家教育部規定，外國人辦的學校不能註冊，他們的畢業生也得不到承認——政府這樣做是因為擔心，鼓勵外國人辦的教育，會妨礙治外法權的廢除。<sup>190</sup> 幾年後，一些人曾問教育部，是否能夠用政府正在計劃的普遍基礎教育來代替教會學校裏的初等教育，但教育部的回答不明確，<sup>191</sup> 而當一些人建議融合教會學校的學歷與國立學校的學歷時，教育部說，國立學校的學歷制度尚未定形。<sup>192</sup> 在另一方面，廣東教育局的新局長在一九一一年革命後不久正式承認了教會的諸學校。<sup>193</sup> 實際上，其他地方的政府機關對教會學校予以半註冊（granted quasi-recognition）：教會學校的畢業生在政府部門得到聘用，基督教學校的學生可以參加競爭激烈的西學獎學金考試，高級官員同意在正式場合訪問教會學校，他們更通過向教會學校捐資表達他們對這些學校的良好願望。<sup>194</sup> 政府的教育系統正處在初級階段，所以外國人辦的那些相對杰出的學校並沒有遭到嚴厲的反對。另外，當時外國人地位顯要，沒有人敢得罪他們，雖然他們對教育工作的參與還會侵犯某些人的愛國情感。

---

187. 見Cochrane, 《傳教士來華鳥瞰》, 頁90; 《中國教會年鑒》(1915), 頁392-394; 《亞洲續行委員會會議的結果》, 頁224。

188.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 頁389。

189. 見《教務雜誌》, 卷三十六, 頁573; 卷三十八, 頁578; 卷四十二, 頁209; 《中國教會年鑒》(1915), 頁394。

190. 見《教務雜誌》, 卷三十八, 頁104。

19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 頁99。

192. 見同上, 頁16。

193. 見同上, (1913), 頁251; 《教務雜誌》, 卷四十四, 頁464。

194. 見《教務雜誌》, 卷四十二, 頁743-744; 以及作者的個人知識。

像政府官員一樣，傳教士中也持兩種態度。（1907年的）百年大會討論了這一問題，但除了建議基督教學校和官辦學校之間應建立友好關係外，並沒有採取甚麼實際行動。<sup>195</sup> 總體上來講，各個差會不再急於要政府承認他們的學校。有些差會擔心政府的限制會削弱這些學校的基督教特徵：<sup>196</sup> 例如，政府也許會禁止基督教方面的課程。<sup>197</sup> 但是，總體來講，他們傾向於符合國家規定的課程和學歷，並且要支持而不是阻撓政府的教育計劃。<sup>198</sup> 一九〇六年，在美國公使的建議下，教育協會（Educational Association，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委任一個委員會與有關部門商討這一問題；<sup>199</sup> 而一九一三年愛丁堡會議（Edinburgh Conference）的續行委員會（Continuation Committee）主持召開的一些會議，認為應該得到政府承認。<sup>200</sup> 他們清楚地看到，一旦國家現代教育體制建立了起來，基督教學校便會居於次要地位。<sup>201</sup> 645

面對這麼多分歧，幸虧注不註冊的問題當時沒有成為很迫切的難題。總體上，教會學校和政府的關係還算友好。實際上，由於沒有足夠訓練有素的老師，政府不僅任用教會學校的畢業生，還有時候邀請一些傳教士在官辦學校教課甚至當這些學校的監督者或顧問。其中最有名的例子是太原府的大學（山西大學）——它在李提摩太的建議下成立，校長也是外國人。<sup>202</sup> 另一個例子是濟南的山東省立大學（Shantung Provincial College at Tsinanfu）——在一九〇一年，政府請北美長老會差會的赫士牧師主管這個學校。<sup>203</sup> 此外，官辦學校用的一些書和教材，就是傳教士們的譯作。<sup>204</sup>

新教的教會學校也有一些嚴重的缺陷。其實，往往是傳教士對教會學校進行了最嚴厲的批評。他們說，教會學校的教育太靠近傳統的西方教育的模式，它太不適應本土環境，它使其造就的人有喪失國籍的傾向。<sup>205</sup> 他們還認為，教會學校對漢 646

195. 見《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521。

196.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七，頁96；卷四十三，頁199、215；鄧富灼（Fong F. Sec）曾勸傳教士們，要讓他們的學校在學歷和課本上符合政府的制度，也讓政府官員來檢察教會學校，見《教育協會，第六次三年會議》（*Records of the Sixth Triennial Meeting of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Shanghai, 1909），頁66等。

19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41。

198.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3；《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225。

199.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七，頁147。

200. 見《中華續行委員會的結果》（*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Findings*），頁224。

201. 見A. J. Bowen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一，頁45。

202.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四，頁460；《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11；Gascoyne-Cecil，《變化中的華夏》，頁274。

203. 見Martin，《華夏的覺醒》，頁285；《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247；H. W. Luce 在Forsyth，《山東》，頁301；Fisher，《狄考文》，頁214。

204. 見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

205. 見Bishop Westcott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七，頁25；《教育的基督化》，頁79。

語重視不夠，<sup>206</sup> 其教育缺乏系統性和連貫性，也不夠實用。<sup>207</sup> 他們又說，教師隊伍和教學設備不合宜；（本地）教師受的訓練不夠；高一級學校太少了；教會沒有下足夠的功夫與教會學校的學生（畢業生）保持聯繫。<sup>208</sup> 此外，在英語作為教學用語的可行性上，傳教士們也有兩種看法。大部分教育工作者（教師）認為，用英語是明智之舉，至少是不可避免的，但小部分人則說，英語可作為一門外語來教，但所有其他的課程應該用漢語講。<sup>209</sup> 儘管存在這些不足和問題，華人和外國人一般都認為，在當時的華夏，相當一部分——甚至大部分——最好的教育，仍舊是新教的傳教士所提供的。<sup>210</sup>

### 書籍的譯印和散發

新教傳教士們廣泛使用印刷品，所以——隨着一九〇〇年後華人對西方知識的胃口和渴望不斷增大——，人們可以想象到，在一九〇〇年後，書籍的譯印和散發將比以往更多、更重要。但事實並非如此。書還是在印，售出的數量方面也有很大的增加，但在傳教士們眼中，書籍不復有昔日的地位。新教人士在義和拳運動前十年中（1890-1900年）深深地影響了進步華人的思想，但現在也今非昔比。一些傳教士認為，喪失這種領導地位就不可彌補地失去了一個重要的好機會。

647 在這個普遍性的判斷中，唯一的例外是《聖經》的散發。翻譯的偉大時代——至少由外國人進行翻譯的時代——幾乎已經過去了。而剩下來要做的是不斷完善《聖經》的現行版本，還要把《聖經》譯成更多的方言。一八九〇年的大會委託修訂淺文理譯本的委員會於一九〇〇年完成了《新約》的部分，<sup>211</sup> 但一直拖到一九〇八年才印出來。<sup>212</sup> 修訂深文理譯本的相應委員會於一九〇六年向諸《聖經》公會（Bible societies）提交了其《新約》的文稿，<sup>213</sup> 但整本《聖經》好像到一九一九年才首次印發。<sup>214</sup> 施約瑟（Schereschewsky）主教於一九〇二年完成了他的淺文理版。<sup>215</sup>

---

206. 見Soothill在《教務雜誌》，卷四十，頁634。

207. 見Pott在《在華基督教教育報告》，頁9。

208.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三，頁79-82。

209. 見《華夏基督教教育報告》（*Report on Christian Education in China*），頁18；Du Bose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五，頁271、343。

210. 見E. D. Burton，引自Barton，《教育傳教事業》，頁165。

211. 見J. C. Gibson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270。

212. 見《中華歸主》，頁452。

213. 見Sheffield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282。

214. 見《中華歸主》，頁452。

215. 見同上，頁452；《教務雜誌》，卷三十四，頁148。

最值得一提的是官話譯本委員會（committee on a Mandarin version）的成果。他們經歷了多次人員的變動，對於所用官話（白話、普通話）的風格的意見不合，還有其他變故，但最終於一九〇六年完成了《新約》譯本，<sup>216</sup>並於一九〇七年發行。這個版本後來又得到進一步修訂，於一九二〇年與《舊約》的官話版一起付梓。<sup>217</sup>這些編委會做出來的版本被恰當地稱為「和合本」（“union” versions）並且不久後就幾乎壟斷了《聖經》市場。

《聖經》節選的版本不斷以各種方言的面孔出現。例如在一九〇四年，四個福音書就被翻譯成三江方言（Samkiong dialect）。<sup>218</sup>第一本寧波方言的全部《聖經》的版本出現於一九〇一年。<sup>219</sup>到了一九〇四年，《新約》和《詩篇》（*Psalms*）的台州版即將付梓，而《摩西五書》（*Pentateuch*）的台州版初稿也已經有了。<sup>220</sup>在一九〇二年，人們印發廈門語《舊約》的修訂版。<sup>221</sup>在一九〇〇年，建寧方言的《創世記》和《出埃及記》以及《馬太福音》的建陽版（Kienyang version）被發行。<sup>222</sup>上海話的《聖經》（新、舊約）似乎是一九〇八年首印，而蘇州話的《聖經》也在一九〇八年發行，福建興化話的版本於一九一二年，台州話的在一九一四年。<sup>223</sup>然而，在那些新作的《聖經》譯本中，非漢族的語言——特別是西南地區的（少數民族）部落使用的語言——，佔了大多數。潘樂德發明了苗話的文字，而一些人使用這些文字將《新約》譯成苗話（Hua Miao，花苗）。<sup>224</sup>《新約》的部分章節被譯成Chungkai語、拉祜（Laka）語、傈僳（Lisu）語、葛布（Kopu）語，而在一九一四年後，還被譯成西傈僳（Western Lisu）語、川苗（Chuan Miao）語、和彝（Nosu）語。<sup>225</sup>一九〇九年通過了《馬太福音》的布里亞特（Buriat）語版<sup>226</sup>，而在一九〇三年，藏語版《新約》的修訂完畢。<sup>227</sup>

648

將《聖經》譯成漢語時，關於專業術語（特別指「神」、「上帝」、「天

216. 見《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281。

217. 見《中華歸主》，頁452。

218. 見同上，頁452。

219. 見Canton，《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卷五，頁193。

220. 見同上，頁193。

221. 見同上，頁194。

222. 見同上，頁195。

223. 見Richter，《在華基督教會的形成》，頁195。

224. 見Grist，《潘樂德。在華的先驅傳教士》，頁286-296。

225. 見《中華歸主》，頁453。

226. 見同上，頁453。

227. 見同上，頁282。

主」，譯注）翻譯的爭論，似乎已成為過去。分歧仍然存在，不同的翻譯也在使用着，但曾經一度鬧得不可開交的爭論，僅存留在記憶之中。其他問題變得重要，而年輕一代的傳教士對翻譯術語的問題沒有太多興趣——他們前輩卻在這方面耗費了如此多精力。

與此同時，那幾個大的《聖經》公會——大英聖書公會，美國《聖經》公會，和蘇格蘭《聖經》會（Scotch Bible Society）——發現他們的銷售量迅猛上升。美國《聖經》公會的海格思（Hykes）稱：「過去我們發愁如何增加發行量，現在卻是如何限制發行量。」<sup>228</sup> 據報告，學生階層對《聖經》異常歡迎。<sup>229</sup> 在一九一三年，大英聖書公會雇用了十一個代理商（sub-agents），四百六十八個分發者（colporteurs），和三十六名「《聖經》女士」。據報告，《聖經》已經在鐵路工人當中開始傳發，而在辛亥革命期間，交戰雙方的士兵中流傳有二萬五千冊《聖經》。<sup>230</sup> 三個《聖經》公會的總銷售量從一九〇五年的二百五十一萬九千七百五十八冊<sup>231</sup> 上升到一九一一年的四百七十六萬九千五百五十四冊，到一九一四年達六百零一萬四千八百五十七冊。<sup>232</sup> 然而，這個巨大的發行量中不到百分之十是全部《新約》的版本，而整本《聖經》（《舊約》、《新約》）的比例就更小了。發行的書大多都是一些《聖經》各書的單行本，主要有《福音書》、《使徒行傳》或是某本書信。除了《詩篇》——或許還有《創世記》——，舊約讀得不多：教會把重點就放在了《新約》上。

另一些組織也加入《聖經》的發行工作。洛杉磯的《聖經》會（Bible House of Los Angeles，湖南《聖經》學校）<sup>233</sup> 開始在華活躍起來。它自己的分發者集中在湖南省工作，但它印的書也給了內地會的成員，讓他們在適當的時候散發。<sup>234</sup> 施特華（Milton Stewart）建立了一項每年有一萬五千美元的《聖經》發行基金，這項基金自一九〇九年起延續了五年，主要目的是讓《聖經》在華流傳。布威廉\*（William E. Blackstone）經營了這項基金。<sup>235</sup> 袖珍《聖經》協會（Pocket Testament League）是一個於一九〇九年左右在美國開始的運動，其目的是促進人們每天閱讀《新約》；

---

228. 見《美國〈聖經〉公會年度報告（1913）》，頁349。

229. 見《美國〈聖經〉公會，年度報告（1914）》（*Annual Report of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1914*），頁360。

230. 見《大英聖書公會的報告》（1912、1913）。

231.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565、573、580。

232. 見《中華歸主》，頁453。

233. 亦稱Biola Evangelistic Band, Bible Institute of Los Angeles (BIOLA)，漢語名稱有「湖南《聖經》學校」等。——譯者注

234.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169。

235.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322-323。

這時，它也傳入華夏，而諸《聖經》公會（the Bible societies）也發行了一些特殊版本來支持這項運動。<sup>236</sup>

一些書報會（tract societies）和同文書會——那時一般叫作廣學會——，也拓展了他們的活動。例如，在一九〇四年，倫敦聖教書會（Religious Tract Society）發行一千五百萬頁宗教書籍（religious matter），<sup>237</sup>一九一二年印刷了六十六萬七千冊書籍、小冊子和期刊。<sup>238</sup>一些人也編寫了詩歌本（hymnals），其中至少有一本一半的歌曲是華人寫的。<sup>239</sup>一九一一到一九一二年的辛亥革命使聖書銷售量一時劇跌，<sup>240</sup>但不久再次回升。廣學會繼續出版了圖書和期刊，不僅有宗教方面的，也有關於生活其他方面的，像居家、兒童教育、一般疾病的治療<sup>241</sup>、還有著名政治家的傳記。<sup>242</sup>廣學會至少發行了三種期刊，其中之一是一個婦女雜誌。<sup>243</sup>在一九一〇年，哈雷慧星（Halley's Comet）預計將重現，廣學會搜集並發佈了有關信息，以免它的到來在無知的人中造成驚慌和騷亂。<sup>244</sup>

650

教會印刷廠增多了，而它們的發行人數也增加。截止一九一〇年，上海的長老會印書館（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美華書館）雇用了兩百名員工。<sup>245</sup>美國南方和北方監理會的合作於一九〇二年使他們成立華美書局（Methodist Publishing House）。<sup>246</sup>根據一九一四年的報告，全國有十九家（新教）印書館（出版社）在營業。之前不久有三家關門，但自一九一〇年以來又有三家已成立或準備成立。<sup>247</sup>

基督教期刊繼續在教會生活中有了較重要的角色。在百年大會召開的時候（1907年），有十三家「主要報紙」，其中九家在上海，<sup>248</sup>是傳教士們發行

236. 見同上（1911），頁387。

23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386。

238. 見Cochrane，《傳教士來華島嶼》，頁95。

23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44。

240. 見同上，頁315-317。

241. 見Richard在《東方與西方》，卷三，頁433；《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393-394；（1913），頁354。

242. 見《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23。

243.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308；《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631。

24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附錄X。

245. 見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美國長老會印書館），《傳教印書館六十周年，一八四四—一九〇四年》（*A Mission Press Sexagenary, 1844-1904*; Shanghai, 1904），各處；《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351-362。

24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351-362。

247. 見同上，（1915），頁516-517；在一九一二年，商務印書館是整個亞洲最大的出版社，它有二十個分廠並在全國的主要城市裏都有商銷售點；商務本來不是一個教會企業，但是由一些基督徒經營的，而在一定的程度上，商務印書館是傳教士努力的成果。見A. J. Brown在《東方與西方》，卷十，頁17。

248. 見《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195。



的。其中有二份不僅基督徒訂，非基督徒也訂：一個是《通問報》（*Christian Intelligencer*），它創辦於一九〇二年，是前一年長老會大會努力的結果；<sup>249</sup>另一個是《大同報》（*Chinese Weekly*），它於一九〇四年——在具有才華的高葆真（W. A. Cornaby）<sup>250</sup>編輯的指導下——由廣學會創刊。<sup>251</sup>在百年大會上，有人建議所有的差會聯合起來辦一些適應不同階層的需要之期刊，來代替上海現有的期刊。例如，有人提議要發行一份基督徒日報（a Christian daily）。<sup>252</sup>但是，大會只是建議有關組織考慮一下這個問題，並沒有採取行動。<sup>253</sup>一群華人計劃發行一份獨立於正式傳教組織的日報——它由華人編輯，第一次在一九一三年二月八日發行。<sup>254</sup>在一九一三年和一九一四年，教會開始在普通刊物上發表基督教文章。<sup>255</sup>

這些基督教文章有些是用羅馬字母寫的，因為很多人認為，這樣可以更快教導不認識字的人閱讀。<sup>256</sup>儘管如此，雖然教育部的一個委員會設計了一套注音符號，而人們也開始利用這些文字寫書，但羅馬化出版物的主要成功之處在其方言，而這又不那麼容易寫成漢字。<sup>257</sup>

除此以外，傳教士們繼續寫書為了幫助外國人理解華夏並熟悉華人的語言和文學。英國長老會的馬應維（Donald MacIver）編了一本《客家語－英語字典》（*Hakka-English dictionary*），<sup>258</sup>內地會的鮑康寧（F. W. Baller）寫了很多書，有漢語的，也有英文的。在鮑康寧的著作中有一本《漢英辭典》，還有漢譯英的譯著。<sup>259</sup>屬美國長老會的方法斂（Frank H. Chalfant）成為早期漢字書寫體的專家，並就這一

---

249. 見Woodbridge，《在華五十年》，頁205；《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403。

250. 見Cornaby，《支那的召喚》，頁103-104；Coulson Kernahan & Mrs. W. A. Cornaby，《漢陽的高葆真。一位「巨靈」傳教士》（*Cornaby of Hanyang, A Great-Souled Missionary*; London, 1923），各處。

251. 在一九一〇年，《大同報》每週的發行量為二千五百到三千五百；見Cornaby，《傳教士來華鳥瞰》，頁103-104；《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343；其中一半的訂閱者是官員，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343。在訂閱《通問報》的人中有很多非基督徒。見George Douglas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121。

252. 見《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104、596-600。

253. 見同上，頁602。

25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356-362。

255. 見MacGillivray在《東方與西方》，卷十三，頁212-217；《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180。

256. 見W. A. Martin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18。

257. 見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頁112。在一九〇四年有一萬零二百三十三（一萬）種羅馬字刊物發行。見《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會議報告》（*Faith Triennial Meeting of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頁53。

258. 見Paton，《外人》，頁67。

259. 見Marshall Bromhall，《鮑康寧，一位杰出的作家》（*F. W. Baller, A Master of the Pencil*, China Inland Mission, 1923），各處。

課題編了一部重要的專著。<sup>260</sup>蘇慧廉是孔子《論語》最佳英譯本的作者。<sup>261</sup>

儘管取得了這些成就，儘管新教傳教士的漢語基督教書籍大概比其他任何傳教區的話種的基督教書籍更豐富、更多樣化，<sup>262</sup>但他們所做的一切（如前面提到的），仍然很不合時宜。華人對印刷物素存景仰之心，在那個改天換日的年代，沒甚麼機構比出版社更能有效地影響這個國家了。但是，許多基督教書籍的文字工夫較次（*inferior literary style*），<sup>263</sup>能夠讓新學生誠服於主的書籍也不夠，而且，有能力寫好這種書，又願意把時間花在這上頭的外國人和華人基督徒也不夠。<sup>264</sup>那些傳教大會雖然注意到了這些不足之處，但除了「注意」並沒有採取太多措施來彌補他們。

### 醫務工作

如果在新式文學的領域中，新教差會沒能保持他們在一九〇〇年之前的領導地位，但在現代醫學方面，他們仍然獨佔鰲頭。從伯賀（Peter Parker）時代起，醫生就是宣教隊伍中受人尊敬的成員。一九〇五年，在全體三千四百四十五名傳教士中，三百零一位是醫生，其中男二百零七名，女九十四名。醫院有一百六十六座，藥局有二百四十一個。全年（1905年）治療過三萬五千三百零一名住院病人和一百零四萬四千九百四十八名非住院病人。<sup>265</sup>在一九一五年，一支有五千三百三十八人的宣教隊伍，其中五百二十五人是醫務人員，二百七十七人是男醫生，一百零六人是女醫生，還有一百四十二名護士。<sup>266</sup>在十年中，醫院的數目增加到了三百三十座，藥局二百二十三個，住院病人十萬零四千四百一十八名，非住院病人一百五十三萬五千八百四十一名。<sup>267</sup>

如此龐大的工程，這樣篇幅有限的一本書無法述其全貌。但我舉幾個例子，來稍微說明一下他們工作的規模和性質。這些例子彼此之間似乎沒甚麼聯繫，但這更表明，要做一個全盤的完整的記錄會讓人驚訝了。在十五年的時間裏，上

260.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86。

261. 見W. E. Soothill, 《孔子的論語》（*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Yokohama, 1910）。

262. 謝衛樓（D. Z. Sheffield）曾這樣說過，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三，頁339-340。

263. 見Darroch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205。

264. 見傳教士們提出的批評：Christie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264；《教務雜誌》，卷四十一，頁329、579；卷四十二，頁337；卷四十四，頁230；《中華續行委員會的結果》，頁269-277。

265.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頁674和統計表。

266. 見《中華歸主》，頁xc, xcvi。

267. 見同上，頁xcviii, c。

海的賴 (Elizabeth Reifsnyder) 女醫生接待過二十五萬以上的病人。<sup>268</sup> 在廣州的嘉約翰醫生一直在開精神病醫院，到一九〇九年為止已經治療了一千一百九十八名病人。<sup>269</sup> 一九〇七年，在成都開始建立一座四層樓的醫院。<sup>270</sup> 在廣東北海 (Pakhoi)、福州、杭州和福江的英行教會為癩風病人提供常規護理 (regular care for lepers)。禮賢會在廣州附近也創辦了類似機構，而倫敦會在離漢口四十五英里的孝感 (Siaokan) 同樣照顧癩瘋病人。<sup>271</sup> 美國監理會在蘇州辦的醫院，除外國醫生和院牧的工資外，其餘均由醫務費收入和當地的奉獻支付。<sup>272</sup> 在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一二年辛亥革命期間以及一九一三年所謂的二次革命期間，基督會的馬林 (Macklin) 醫生在政府易主的時候都一直留在南京救死扶傷。<sup>273</sup> 在西藏邊界的巴塘，同是基督會的史德文 (Shelton) 醫生和羅迪 (Loftis) 醫生用他們的醫術為人們減輕病痛，也消除人們對基督信息的偏見。<sup>274</sup> 柯利特 (Clift) 醫生先前在英行教會，後來在蘇格蘭傳道會\* (Emmanuel Medical Mission) 工作，是動盪不安的廣西地區的先鋒者。<sup>275</sup> 循道會的畢維廉醫生在漢口將自己的畢生精力用於管理一家醫院，經營一座醫學院，減輕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給這座城市帶來的創傷。<sup>276</sup> 在內地會偏遠而寂寞的宣教站中，藥局和醫院往往是一般事工的一部分，<sup>277</sup> 而宣教的先鋒者常常既是傳道人又是醫生。英國浸禮會 (English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在陝西的醫務事工剛開始不久，就因義和拳叛亂而中斷，直到一九〇四年，姜感恩 (H. Stanley Jenkins) 醫生才到陝西重新打下醫務事工的基礎。<sup>278</sup> 一九〇五年年底，榮安居 (Andrew Young) 醫生來給他做伴，他 (榮安居) 曾在剛果宣教，到那不久，身體支撐不住便毫不氣餒地回到蘇格蘭，接受醫學教育，接着找了一個機會來華工作。<sup>279</sup>

---

268. 見Alva W. Taylor, 《基督教傳教事業的社會工作》 (*The Social Work of Christian Missions*; Cincinnati, 1912), 頁128。

269. 見Brown, 《第二次去中國、日本和朝鮮的報告》, 頁133; 《教務雜誌》, 卷四十, 頁262。

270. 見Bond, 《我們在中國的使命》, 頁63-66。

271. 見Bernard Upward, 《漢的子孫》 (*The Sons of Han*; London, 1908), 頁171-172; Gascoyne-Cecil, 《變化中的華夏》, 頁227; G. Currie Martin, 《在華一百五十天》 (*One Hundred and Fifty Days in China*; London, 1910), 頁53; 《中國教會年鑒》 (1910), 頁213; (1913), 頁403; (1915), 頁304。

272.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頁419。

273. 見McLean, 《基督會的歷史》, 頁222、265。

274. 見Mrs. Shelton, 《西藏邊界的陽光和陰影》, 各處; Z. S. Loftis, 《來自八伯雁的信》 (*A Message from Batang*; New York, 1911), 各處。

275. 見C. Winifred Lechmere Clift, 《遙遠的遠東》 (*Very Far East*; London, 1909), 頁10。

276. 見Tatchell, 《漢口的畢維廉》, 各處。

277. 見《百萬華人》 (1912), 頁42等。

278. 見Keyte, 《陝西的榮安居》, 頁125。

279. 見同上, 各處。

在一九〇九年，羅德存（Cecil Robertson）醫生的到來再次壯大了他們的隊伍，<sup>280</sup> 再後來賈爾德（Charter）醫生又加入其中。他們在西安府（西安市）開了一家醫院，在一九一一年那些充滿危險和考驗的日子裏，有三位醫務人員留在那裏，當時屠殺和拼鬥使他們的事工異常緊要。一九一二年年底，羌感思和羅德存（Robertson）死於斑疹傷寒（succumbed to typhus）。榮（Young）醫生——由於辛亥革命帶來的壓力生了病而當時正在英國養病——，卻不願自己不穩定的健康狀況回到陝西再擔重任。<sup>281</sup> 這種英雄主義為當時的傳教士來說有相當的代表性。

差會的這些事工大都沒有記載，有也只是在信件來往中或在一些發行量很小的期刊中彙報過。例如，愛爾蘭長老會（Irish Presbyterian Mission）的米（Isabel Mitchell）女醫生，在滿洲（東北）奉獻了十年的服務；<sup>282</sup> 中國的李美主\*（Li Bi Cu）女士，在美國受的教育，在福建的監理會裏忠心、能幹地服侍<sup>283</sup>——很少人買到了這些人的傳記。醫療傳教士和他們的宣教同事一樣，把奇遇、危險和英雄行為當作家常便飯。有一個美國宣教醫生，是一座內陸城市裏唯一精通醫術的人。一次他患上了急性闌尾炎，想去看離他最近的一個外科大夫。他要趕三、四天的路。還在路上時，狀況就惡劣了，以致他的妻子——還不是一個受過專門訓練的護士，——便在他自己的指導下原地給他做了手術，於是在一條烏篷船（on a Chinese house-boat，居住船）救了他一命。<sup>284</sup> 但這個故事從來沒有廣泛流傳開。但有些醫務人員卻沒能逃過疾病的襲擊。尤其是那些參加對抗流行肺炎（pneumonic plague）的醫生們。染上這種瘟疫的人似乎無一生還。它先在土拔鼠身上有，通過做土拔鼠皮毛生意的捕鼠人和商販傳到南方，就是傳到滿洲（東北）和蒙古地區。一九一〇年秋天，一場異常嚴重的疫情爆發，而滿清政府動用了一切可能力量來抵擋它。在奉天，司督閣醫生和他新建的醫院就是隔離和隔斷傳染病的中心。他和他的同事們毫不吝嗇地奉獻自己。其中一位同事，才華橫溢又吸引人的杰克遜（Arthur Jackson）醫生，剛到滿洲（東北）才幾個星期，就染病身亡。<sup>285</sup> 北京協和醫學院的兩名學生也在疫情結束之前喪生。<sup>286</sup>

280. 見Meyer，《西安醫務傳教士羅德存的回憶錄》，各處。

281. 見Keyte，《陝西的榮安居》，各處。

282. 見F. W. S. O'Neill編，《滿洲地區的米大夫》（*Dr. Isabel Mitchell of Manchuri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18），各處。

283. 見Margaret E. Burton，《服務中的同志》（*Comrades in Service*; New York, 1915），頁101-114。

284. 作者親自知道這個事件。

285. 見Christie，《奉天的雅克遜》（*Jackson of Mukden*），各處；《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59-265；Alfred J. Costain，《滿洲地區嘉可頌的一生》（*The Life of Dr. Arthur Jackson of Manchuria*; London, 1911），各處；Christie，《在滿人首都三十年》，頁204、234-245。

286. 見Armitage在《東方與西方》，卷十四，頁419-428。

對於前文已經談過的醫學教育，這裏無需補充甚麼。但要提一提中華博醫會的一些活動。博醫會第一次在一八九〇年聚會，第二次於一九〇五年在上海集合，接下來有一九〇七年、一九一〇年、一九一三年和一九一五年的會議。<sup>287</sup> 在華，它是一種現代醫生的全國性組織的先驅者。它辦了一份刊物，它還討論並制訂一些計劃，要促進醫學教育和公共衛生，編著醫學書籍，統一醫學術語，進行醫學研究。<sup>288</sup> 在博醫會的贊助下，編輯了一本有一萬五千個醫學和科學詞彙的英漢辭典，<sup>289</sup> 一系列使用新術語的醫學教材要安排出版。<sup>290</sup> 兩名傳教士合作編了一部關於華夏諸疾病的大典。<sup>291</sup> 為教學服務的在華的第一例人體解剖大概是於一九一一年或一九一二年上海外國租界地的哈佛醫學院（Harvard Medical School）舉行的。直到一年多以後人體解剖才正式得到官方批准。<sup>292</sup> 而屍體剖檢（autopsies）在教會醫院裏也已做了很久了。<sup>293</sup>

醫療傳教士並沒有忘記，他們是被派去傳福音的，用言語但也以身作則。他們656 不光討論提高醫療工作質量的途徑和手段，也討論傳福音的方法。<sup>294</sup> 每家醫院都有華人（基督徒）全天的給病人宣講宗教信息，而外國人自己通常積極參加這些活動。醫院每天舉行宗教禮拜，在發藥處的等候室有人講道，散發宗教書籍。<sup>295</sup> 在許多地區，教會首先通過某一個曾經在教會醫院受過治療的人而傳入。<sup>296</sup>

### 通過各種形式減輕社會苦難，進行社會改革

新教的傳教士們不僅通過西方醫學努力為人們減輕痛苦，給他們帶來更為健康的生活：他們也通過許多其他途徑滿足人們的物質和精神需要。在一九〇〇年以前，傳教士太少了，而他們面臨的敵對態度卻非常強大，所以他們也不過只能夠向很少幾個比較突出的危害宣戰。現在他們人數增加了，遇到的（社會）阻力又減小

---

287. 見《華夏百科全書》，頁101；《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287；（1911），頁162-164；《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四，頁110。

288. 見《華北報》（Jan 15, 1913），頁231；《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二，頁213；卷二十六，頁215；卷二十七，頁307；卷二十八，頁123。

289. 見Henry Fowler在《東方與西方》，卷五（1907），頁136。

290.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66-268。

291. 見W. Hamilton Jefferys & James L. Maxwell（馬雅格），《華夏，包括台灣和朝鮮的流行病》（*The Diseases of China, including Formosa and Korea*; London, 1911）。

292. 關於政府的批准，請見Mary Ninde Gamewell，《在華的新生活方式》（*New Life Currents in China*; New York & Cincinnati, 1919），頁50。

293. 見Balme，《中國和現代醫學》，頁132。

294. 見G. A. Huntley在《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五，頁154。

295. 見F. A. Keller在《教務雜誌》，卷四十，頁314；《教務雜誌》，卷三十二，頁183。

296. 見Osgood，《拆除華人的牆》，頁37；《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26。

了，而且華夏文化又處於變革的過程中，他們便試圖把他們所認為的基督教的影響加到這個國家的生活之中。一個傳教士曾說，教會應致力於消滅鴉片、裹足、賭博、取妾和多妻制、以權謀私（official peculation，官員們的腐敗）、家奴（domestic slavery）、邪惡、溺屠嬰（infanticide）、不尊重婦女、自殺、以及忽視個人權利（the absence of individualism）。<sup>297</sup> 還有一個傳教士說，教會應該關心資本與勞動力之間的關係以及種族間的衝突（interracial conflicts）。<sup>298</sup> 在一九一四年一月，新教的人士在上海召開一個「基督信仰的社會應用大會」（Conference on the Social Application of Christianity）。<sup>299</sup>

像我們已經反復說過的，對一些傳教士來說，強調「社會福音」（the social gospel）似乎偏離了《新約》的標準：他們斷言，基督徒的任務不是幫助建立一個更好的世界，而人類社會只會越來越糟，直到基督再來，他將結束現在這個時代並開始他的統治（inaugurate his reign，他的天國）——他的權柄帶來的祝福與那些——隔離於救恩之外、在地獄裏受苦的——惡人永遠無緣。所以他們認為，傳教士應該限於宣講個人得救的福音，在主到來之前努力從罪惡的深淵中拉出儘可能多的人。但是，應該補充一點，即使最堅定地支持這種觀點的一些傳教士，也在慈善事業上往往還是很積極。無論他們提出甚麼理論，在實踐中幾乎全都作了某種形式的社會工作。雖然傳教士們有時候不夠機智（maladroit），或有時候把基督的福音和某些社會理想或社會機構混淆起來——他們的成長環境使他們珍惜這些理想和機構——，但他們無疑幹得很投入很認真，並且目光遠大而睿智。 657

即使僅僅給傳教諸事工中的活動和機構列一個清單，就得有好多頁。對於教會事工中可稱為社會服務的部分，這裏只能舉很少幾個例子，並列出幾種主要類型。

其一，傳教士們經常在社會運動（community movements）中發揮着很大的作用。一九〇〇年以後，尤其是一九一一年以後，華人總是嘗試通過社區活動來調整和改革他們的文化。例如，在安徽滁州，師顧德醫生（Dr. E. I. Osgood）發起一個「好公民聯盟」（a good citizenship league）並任主席。這個聯盟辟出一塊公用地作為公園和娛樂場；他（師顧德）也幫助成立紅十字會；在他的建議下，這些聯盟和組織成立了一個「街道清理隊」，並且採取一系列行動反對賭博、不道德

297. 見Nelson Bitton, 《新中國的恢復》（*The Regeneration of New China*; London, Preface, May, 1914），頁127-145。

298. 見Bashford, 《日記》（Sept. 22, 1907）。

29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85-287。

(immorality)、<sup>300</sup>抽煙與喝酒。<sup>301</sup>基督教男青年會發起成立北京學生社會服務俱樂部 (Peking Students' Social Service Club)。<sup>302</sup>在長沙，傳教士們鼓勵成立一個婦女社會服務會 (Women's Social Service League)，<sup>303</sup>類似的團體在南京也出現了。<sup>304</sup>

其二，傳教士經常獨自進行革新。在山東，英國浸禮會的仲均安 (Alfred G. Jones) 引入省力的機器，尤其是 (棉花) 紡紗機，並且為了提高蠶卵的質量也作了一些實驗。<sup>305</sup>福建美國監理會的柯志仁 (Caldwell) 使出他用來福槍的本事，消滅鄉間許多吃人的老虎。<sup>306</sup>教會學校和基督教男青年會組織類似西方的運動比賽。<sup>307</sup>華人很慢才適應了西方運動員的精神，因為對他們來說，輸掉一場比賽也意味着輸掉「面子」。但是，運動競賽和體育教育迅速成為新式學校的常規內容，不論是教會學校還是非教會學校都是如此。

其三，傳教士們有時還充當土匪和政府之間、交戰雙方之間的和平使者。他們常常緩和辛亥革命之後的衝突帶來的緊張氣氛。例如，在一九一三年，馬林醫生曾經和張勳 (將軍) 進行談判並要求張勳承諾，不在南京擄掠，——但張勳並沒有實現自己的承諾。<sup>308</sup>在一九一二年——還是在南京——，(美國) 公誼會 (Friends' Mission) 的郭娜 (Gaynor) 女醫生開了一家醫院兼避難所，收容那些被辛亥革命弄得傾家蕩產的滿人。她在事奉中感染了傷寒症而死去。<sup>309</sup>柯志仁不僅僅會用他的來福槍，而且也充當了政府官員和土匪之間的調解人。他確實有效地引導幾支土匪隊伍放棄他們的非法營生，重新和平地謀生。<sup>310</sup>

其四，傳教士們不懈致力於提高婦女和女孩的地位。如我們所知，多年以來，許多傳教士一直譴責纏足的風俗。隨着時間的推移，在一些基督教社區，當婦女們參加教會時，她們除去裹腳，這已經成為風氣。<sup>311</sup>實際上，在有的時候，傳教士

---

300. immorality大概指與妓院有關的事。——譯者注

301. 見Osgood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93-299。

30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322-336。

303. 見《中國醫學雜誌》、卷二十八、頁331。

30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322-336。

305. 見Dennis, 《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 卷三, 頁115、522。

306. 見Harry R. Caldwell, 《藍虎》(Blue Tiger; introduction by Roy Chapman Andrews; London, 1925), 各處。

307. 見Robert E. Speer, 《福音與新世界》(The Gospel and the New World; New York, 1919), 頁227; 《中國教會年鑒》(1912), 頁355-357。

308. 見Dennett, 《亞洲的民主運動》, 頁68。

309. 見Williams, 《俄亥俄公誼會在華》, 頁129。

310. 見Caldwell, 《藍虎》, 各處。

311. 見McNabb, 《中央大國的婦女》, 頁100、116。

們就要求這樣做。<sup>312</sup> 許多教會學校不收纏足女生。<sup>313</sup> 隨着立德夫人（Mrs. Archibald Little）的去世，教會以外的「自然腳」（「天足」）運動（general movement..... for “natural feet”）低落了一段時間，但在教會內部，這項運動卻比任何時候都興盛。<sup>314</sup>

傳教士們廣泛地要幫助婦女們，他們不僅僅攻擊這一個（裹腳）習俗。 659  
一九一三年的（新教）大會建議應該建立一個華人婦女聯合會（Chinese Women's Alliance）來反對童年訂婚、早婚、納妾、招童養媳，並且勸說新政府將這些革新包含在民國的法律中。它呼籲基督徒婦女和非基督徒婦女聯合起來，共同學習兒童衛生和教育，設計健康樸素的女性服裝，關心工廠裏的雇傭女工的精神和道德健康。<sup>315</sup> 在一家教會辦的女子醫學院，主管大夫曾鼓勵學生避開現存概念上的婚姻。還有一些傳教士對開始出現的新工廠剝削婦女和女孩的現象感到擔憂。<sup>317</sup> 中國婦女節制會（The Women's Christian Temperance Union）將婦女們組織起來，其目標是：保護和改善她們的家園，反對酗酒，反對吸鴉片和吸煙。<sup>318</sup>

其五，傳教士們繼續抵制鴉片。跟以往一樣，他們經營一些戒毒所，在那裏治療有鴉片癮的人。他們也禁止教會成員以任何方式參與生產、銷售和使用這個毒品（鴉片）。在一個吸鴉片者多的地區中，一個傳教士驅出十分之一的教會成員，因為他們種植罌粟。<sup>319</sup> 除此以外，傳教士不僅努力使自己身邊和基督徒身邊的人遠離鴉片的危害，還要努力把整個社會從鴉片中解救出來。蘇州的杜步西（Ha mpden DuBose）是中國反鴉片同盟（Anti-Opium League in China）的主席。他於一九〇四年在美國時鼓動向幾個駐華的美國領事發送一份有關鴉片狀況的調查報告。<sup>320</sup> 同一個反鴉片聯盟向皇帝遞交了一份備忘錄，上面有來自十七個省一千二百名傳教士的簽名。這份文件在一九〇六年通過南京的總督遞到北京，<sup>321</sup> 它似乎是一劑催化劑，使得朝廷在那一年（1906年）頒佈一項敕令，開始了一輪新的反對毒品的運動，也 660

312. 見同上；Ross、《改變中的華人》、頁179。

313. 見Ross、《改變中的華人》、頁179。

314. 見《北京時報》（June 8, 1914）。

315. 見《亞洲續行委員會會議的結果》，頁892；《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314。

316. 見Ross、《改變中的華人》、頁206。

317. 見Burton、《東方的女工》、頁51、53。

318. 這個協會在鎮江早就有一個團體，至少在一八九〇年就有，見Mrs. Chauncey Goodrich在《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52-455；後來，在北京也有幾個分會，見Gamble、《北京。一個社會學研究》，頁388。

319. 見Ross、《改變中的華人》、頁217。

320. 見Pitcher、《廈門和周圍地區》，頁125。

321. 原文：through the good offices of the Viceroy at Nanking，南京總督大概指張之洞。——譯者注



獲得成功。<sup>322</sup> 這一運動很快擴展到傳教範圍之外，嚴格地說不屬本書敘述的範圍。但是，我不得不提一下，一九〇八年大不列顛（英國）和中國簽定一項協議，根據這項協議兩國政府要在十年之內結束鴉片貿易。一方（英國政府、印度政府）每年縮減印度鴉片進口量的十分之一；另一方（滿清政府）減少相當的本土鴉片產量。耐人尋味的是，華夏在履行她在協議中的義務方面有了意想不到的進展，所以印度政府早在一九一三年停止向中國市場銷售鴉片。<sup>323</sup> 當時中國已經基本肅清鴉片之害。在這場戰鬥的最後階段，萬國改良會（International Reform Bureau）的出現助了反鴉片鬥士們一臂之力。萬國改良會是源於美國的一個全球性的基督徒組織，它於一九〇九年一月，在精力充沛的秘書長丁義華（E. W. Thwing）牧師帶動下入華，並且幫助成立了一些反鴉片社團。<sup>324</sup> 再插一句，萬國改良會也打擊賭博、不貞（impurity）、酗酒和迅速增長的煙草消費。<sup>325</sup>

其六，傳教士們還不懈努力改善盲人、聾人和啞人的命運。在一九一四年，他們至少已經開辦了十三所盲人學校，有四百多名學生畢業。一個教育盲人閱讀的統一的系統已經發展起來，要代替以前所使用的多種不同的系統。<sup>326</sup> 芝罘（煙台）的聾啞學校得到加強並擴充。<sup>327</sup>

661 第七項舉措是救濟在饑荒中掙扎的人。一九〇七年，過量的降雨使安徽、河南和江蘇北部普遍農作物欠收。《基督教號角報》（*The Christian Herald*），一種美國期刊，籌集並輸送了四十五萬美元，<sup>328</sup> 監理會提供了四萬二千六百零七點二三美元。<sup>329</sup> 端方總督（The Viceroy, Tuan Fang）起初反對傳教士發放救濟，他說，發放救濟時，萬一饑民發生排外騷動，造成損失所要付的賠款會比傳教士們捐的救濟金要多。但是，新教傳教士們向他保證，無論發生甚麼情況，他們都不會索要賠款，

---

322. 見同上，頁125；A. J. Brown在《東方與西方》，卷十，頁21；Ross，《改變中的華人》，頁157。

323. 見Pott，《在華的緊急情況》，頁113、114；《英國衛斯理會第九十八次報告》，頁129；《國際傳教通訊》，卷三，頁15；《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八（new series），頁84；《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47；（1914），頁25、301-306。

32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17、443；（1912），頁362；（1913），頁410。

325. 見同上，（1912），頁362。

326. 見《英國衛斯理會第一百零一次報告》，頁136；《在華傳教的緊急委員會》（*China Missions Emergency Committee. Report in Contemporary Review*; February, 1908），頁228；Hume-Griffith，《黃金的灰塵》（*Dust of Gold*），頁16；Augustana Synod，《我們在華十年，一九〇五——一九一五年》，頁88；《教務雜誌》，卷四十，頁249；《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380-384；（1911），頁275；（1913），頁410；（1914），頁312-330。

327.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1），頁449；Brown，《舊華夏中的新力量》，頁225。

328. 見Marshall Broomhall，《華夏現在的情況》（*Present-Day Conditions in China*; New York, 1908），頁35-41。

329. 見Bashford，《日記》，1908。

所以得到允許繼續發放救濟品。<sup>330</sup> 在一九一〇年到一九一一年冬天，另一場由洪水造成的饑荒席捲了幾乎同一區域。華中救災委員會（A Central China Famine Relief Committee），由一名前傳教士和一名傳教士管理，向歐洲和美國各國申請援助。大量資金來到，並且主要由傳教士發放。<sup>331</sup> 第二年（1912年）洪水又給同一區域帶來災難，華中的幾個其他區域也物質匱乏。又有一個同名的委員會成立（他們用同樣的名稱（「華中救災委員會」）），這次主席是美國聖公會的郭斐蔚（Graves）主教，但大部分成員都不是傳教士。他募集了一百多萬美元，一百多名傳教士幫助分配救濟品。<sup>332</sup>

第八項也是最後一項舉措是照料孤兒。這主要是從救濟饑荒工作而發展出來的。孤兒收養所在新教事工中從來不像在羅馬公教事工中那樣重要。但是，那麼多孩子在饑荒中喪失了父母，惻隱之心讓人不得不為他們做點甚麼。《基督教號角報》積極爭取援助，在新的豐收結束了窮困潦倒的緊要關頭之後，委員會還有多餘的救濟金等着發出去，而這些錢可以用為幫助孤兒們。在饑荒區以外，傳教士們也開了幾家孤兒院。<sup>333</sup> 一九一四年新教的孤兒院收留了二千零九十三名孤兒，其中有一千零五名受了《基督教號角報》的資助。<sup>334</sup>

## 合作與聯合

新教諸傳教事業的迅速擴張對於合作造成一個更大的需要。早些年，傳教士人數不多，教會諸機構相對要小，而華夏的大部分地區還有待傳教士進入的時候，不需要太多差會間合作。每一個社團和差會都能自行其事而不用擔心會重複別人幹過的事。即使到了十九世紀九十年代，聯合行動也還未顯得很迫切。當然，我們已經看到，在翻譯《聖經》、編訂教材、成立教育與醫療宣教協會方面，這些都少不了合作。此外，還有聚會團契（gatherings for fellowship），大型的有一八七七年和一九〇〇年在上海召開的傳教士大會。有一個期刊，《教務雜誌》（*The Chinese Recorder*），向整個傳教團體報告關於各差會活動的新聞，並提供了一個討論共同

330. 見Broomhal, 《華夏現在的情況》, 頁35-41; 《百萬華人》(1907), 頁154; Williams, 《在四個大洲》, 頁77-80; Bashford, 《日記》(May, 1907)。

331. 見《國際傳教通訊》, 卷二, 頁17; 《中國教會年鑒》(1911), 頁66-68。

332.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2), 附錄, 頁77等; 《教務雜誌》, 卷四十三, 頁90; 《教會傳教報》(*The Church Missionary Gleaner*; Aug. 1912), 頁139; Cody, 《給貝齊的信》(*Letters to Betsy*), 頁170。

333. 見Bashford, 《日記》(July 31, 1907); Broomhall, 《內地會紀念書》, 頁293;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 頁438; 《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三, 頁97-104; Cochrane, 《傳教士來華鳥瞰》, 頁27; Davis, 《在基督內是鄰居》, 頁91; 《中國教會年鑒》(1911), 頁457; (1918), 頁327。

334.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 頁249。

問題的平台。像在廈門地區一樣，在某些情況下也偶爾有兩三個差會聯合到一塊，但總體上講，各個新教差會都是獨立工作的。

一九〇〇年以前已經開始出現一點變化，但一九〇〇年以後，變化的速度則是驚人的。到一九一四年幾乎所有的大城市，還有許多小城市都有新教傳教士。不同差會團體和傳教士的數目都大大增長。教會學校成倍增長，它們要組織成一個統一的系統工作才更有成效。在中等——尤其在高等——教育方面，如果各差會進行合作，它們會獲得最好的結果。就整個傳教計劃來說，如果新教差會要有效地利用手頭上的資源，就得更密切合作。

663 在傳教士中有人不同意聯合甚至合作也不願意。在他們看來，一旦他們同意這樣做，就意味着他們對神賜給他們教派的特定的信條不忠。有些歐洲和美洲支持差會的母會和委員會也持反對態度。但也不乏另一些傳教士——他們公開強調共同計劃和工作的必要。<sup>335</sup> 在一九〇三年，一份民意測驗被送到所有在華傳教士的手裏，它得到廣泛的回應，其中九成（90%）的答復者贊同所有在中華帝國的新教教會成立某種聯盟。<sup>336</sup> 如前面已經說過的，雖然教派組織和差會的名目繁多，它們大部分在基督信仰的要義上意見一致。新教諸差會是一個全方位宗教運動的一個層面。這個運動於十八世紀初具聲勢，比任何單一的宗教團體規模都要大。雖然不同的教會組織在細支末節處有所不同，但這個運動在本質上是統一的。因此，新教傳教士認為合作可能又可盼，這也不會令人感到奇怪。

合作採取的形式多種多樣。在華的內地會擁有比任何其他組織——無論是羅馬公教的還是新教的——更多的傳教士。我們已經注意到，內地會在其成員名單中囊括了各種派別，甚至有像浸信會和聖公會這樣特立獨行派別的人。我們也已經見識了一九〇〇年之後在翻譯《聖經》、傳道、辦主日學、教育、醫療和救濟饑荒這類慈善工作上的合作。<sup>337</sup> 甚至在神學教育方面有合作；各派神學教育要保證其教牧人員忠於其特有的信條，所以各派盡力會堅持獨立辦校（辦神學院），但即使如此，「協和神學院」也越來越普遍。其中有一些重大的合作早於一九〇〇年以前就有了，但大部分合作一九〇〇以後才開始。<sup>338</sup>

---

335. 就這個爭論，請看《教務雜誌》（Feb., 1910）；Cochrane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七，頁306；A. E. Moule在《東方與西方》，卷四，頁361-372；Bishop Graves在《傳教的精神》，卷七十五，頁361；Bitton，《新中國的恢復》，頁174-180。

336. 見Cochrane在《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342。

337. 關於這些的不完整名單，請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八，頁52-82。

338. 另見一份列表，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00-207。

一種簡單而經常採用的合作形式便是分區宣教（partition of territory），這樣，曾在美國出現過的事倍工半的重複勞動，在華的鄉村就不會再出現了。例如，一九〇〇年以後，北美長老會慷慨地提出，拿他們在直隸的傳教地區，交換美國公理會在山東的一個小事業——在直隸，公理會的力量很強大，而在山東的長老會傳教士更多。公理會同樣禮貌地回絕了，他們說，長老會在直隸已經很久了，而且交換計劃好像反對不同差會之間的和睦。<sup>339</sup> 在一九〇九年和一九一〇年，倫敦會把長江重慶以下三百英里的地段轉給加拿大監理會。<sup>340</sup> 在四川，各新教團體彼此分配事工的區域<sup>341</sup>，這種教會的「勢力範圍」也許會給諸差會招來許多極端民族主義分子的非難，但這總比毫無意義的爭佔地盤和重複勞動要好。

一種更為密切的合作方式是把關係緊密的團體組成一個聯合體。在這方面，比較大和最早的一例是中華聖公會（Holy Catholic Church of China），它有來自英行教會、英國聖公會、美國新教聖公會（American Protestant Episcopalians）和加拿大聖公會（Canadian Anglicans）的代表。在一八九七年，大部分（在華的）主教，加上一些教牧人員，在上海聚會，而於一八九九年又有一次類似的、更大的聚會。接下來，在一九〇三年、一九〇七年和一九〇九年都有集會。在一九〇九年的會議上，他們通過了一個統一的教會的章程，這一章程得到英美各（聖公會）權威的批准，所以他們於一九一二年能夠（在上海）召開第一次全體教牧會議（the first General Synod）。這樣形成了「中華聖公會」，它包括十一個教區和三萬受洗成員。<sup>342</sup> 還有規模更大的中國基督聖教長老會（Presbyterian Church of China），它由八個團體組成——美國南、北長老會、美國歸正會、愛爾蘭長老會、加拿大長老會和英格蘭長老會、蘇格蘭教會（Church of Scotland）和蘇格蘭長老會（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一九〇一年從上海的一次預備會議誕生了一個長老會聯盟委員會，它於一九〇二年，一九〇三年和一九〇五年都有召集。經過委員會的深思熟慮，他們提出一項建立獨立的中國長老教會的計劃（the plan for an autonomous Presbyterian Church for China）。到一九一四年以後，才有第一次全體會議（a General Assembly），但召開教牧會議——始於一九〇〇之前——現在被大為鼓勵，而一種全國聯合大會（a national Federal Council）已被批准並於一九〇七年第一次召

339. 見Brown, 《舊華夏中的新力量》, 頁290。

340. 見Bond, 《我們在中國的使命》, 頁148。

341.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八, 頁24。

342. 見Bishop C. P. Scott在《東方與西方》, 卷十六, 頁303; Stock, 《聖公會的歷史》, 卷四, 頁294-295; 《傳教的精神》, 卷七十二, 頁556; 卷七十七, 頁503; Louis Byrde在《東方與西方》, 卷十一, 頁66-81; 《教會傳教報》(July, 1909); Gascoyne-Cecil, 《變化中的華夏》, 頁216; 《中國教會年鑒》(1912), 頁203; 《教務雜誌》, 卷四十三, 頁378; 《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二, 頁290。

開。<sup>343</sup> 有人建議浸會諸會應朝統一的方向努力，監理會裏也有人希望所有源自衛斯理的差會都聯合起來。但兩種計劃都最終無結果。<sup>344</sup> 在廣東的巴色會、和禮賢會和和巴陵會形成了某種聯盟。<sup>345</sup>

差異太大的教派聯合的情況很少。在一九〇七年，美國長老會和英國浸信會在（山東）濟南所建立的教會團體結成聯盟，這幾乎是絕無僅有的。<sup>346</sup>

上面這些結合行動的規模還相對較小，但也有一種包括所有新教在華的事務的協調與聯結的運動：在一八九〇年的傳教大會散會之前，大會成立了一個籌備委員會為了準備下次大會。原來的計劃是於一九〇〇年再度召開此大會，但由於那一年有世界宣教大會（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所以會議時間便推到了一九〇一年。接着又爆發了興和團運動，因此會議時間再次改到一九〇七年，並把會議作為紀念馬禮遜來華一百周年的慶典。<sup>347</sup> 當會議在上海召開時，到會的有一千一百七十人，其中有五百名代表以及六百七十個從外面來的探訪者或母會的代表。<sup>348</sup> 其規模超過一八九〇年大會的兩倍，但和一八九〇年的大會一樣，與會者幾乎全部是外國人，華人只有六七個。<sup>349</sup> 和前面類似的會議一樣，一九〇七年大會聽取了一些傳教事工的報告，討論了各種宣教中的問題並正式通過了一些解決辦法。然而，在諸差會間配合工作以及在計劃將教會管理權移交給華人方面，這個大會有了明顯的進展。它建議，有相同的教牧系統的不同差會應該建立教會聯盟；它提倡建立華人教會；<sup>350</sup> 它督促差會招募和訓練華人教牧人員；<sup>351</sup> 它強調教育的重要性，它提議設立全職秘書來加強教育協會（Educational Association）的工作；它呼籲差會注意到官話（Mandarin，白話、普通話）教育的重要性，希望教會成員普遍能讀寫這個（北方）方言；<sup>352</sup> 它提請基督教世界更準確地認識到，其責任是要讓中華帝國的每一個

343. 見Christian Reformed Church, 《歸正基督教會一九二六年在芝加哥舉行大會的會議錄》（*Agendum voor de Synode der Christelijke Gereformeerde Kerk. Te vergaderen te Englewood, Chicago, Ill. A Juni en volgende dagen. 1926*），頁186；《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二，頁305；《教務雜誌》，卷三十二，頁553；卷三十四，頁10；卷四十二，頁682、686；卷四十五，頁588；《長老會報告》，（1902），頁11；（1907），頁44-45；Fisher, 《狄考文》，頁205。

344.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八，頁88-102；Bashford, 《日記》（May, 4, 1907）；（Oct., 1907）；（Feb., 1908）。

345.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96。

346.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四，頁882；《中國教務會，第二次年度會議（1911）》（*China Council, Second Annual Meeting, 1911*）；《美國長老會》（*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S.A.*），頁44；《中華歸主》，頁203。

34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引言。

348. 見同上。

349. 見同上，頁784等。

350. 見同上，頁437-444。

351. 見同上，在474-477。

352. 見同上，頁519-521；碼758；另外，他們也建立為傳教上們的孩子建立一些學校，見同上，頁758。

人都認識福音，並提出成立一個委員會「考慮成立一個由華人教會組成的中國全國傳教協會的可能性」；<sup>353</sup> 它催促要辦女子教育，包括開辦女子大學和女子師範學校；<sup>354</sup> 它提醒教會需要更多更好的基督教書籍；<sup>355</sup> 它還聲明「祖先崇拜與啟蒙的、靈性的基督教信仰不相容」，但它也認為，本地教會最終要作決定，用甚麼東西來代替祖先崇拜，而會議又強調，必須提倡尊敬父母、緬懷先人；<sup>356</sup> 它還強調訓練宣教醫生、開辦協和醫校、出版醫學書籍都要堅持高標準，禁鴉片運動不可鬆懈，還要多照料精神病患者和癲瘋病人；<sup>357</sup> 如我們所知，這次大會還支持出版《聖經》諸和合版本（union versions of the Bible），又發起擴展主日學運動並提高其水準；<sup>358</sup> 大會聲稱：「條約對皈依基督教的人們所提供的保護，現在還不能全部撤消，現在還不夠安全」，大會希望「傳教士們在這些問題上的介入很快就成為不必要的……而找政府官員的辦法應該最後才被利用」，它鼓勵「全體傳教士要警惕，因為在現有的民族浪潮中，說不定一些人以某種方式要利用基督教會來達到某些革命性的目標」。<sup>359</sup> 667

最後，大會還建議「成立一個聯盟，名叫中華基督教聯盟」（a Federal Union under the title, the Christian Federation of China）。為達到這一目的，大會建議每個省或每幾個省成立一個教務會（councils），由本國和外國代表共同組成，代表的是所在區域的所有差會。教務會至少每兩年召開一次，每次都選舉兩位（一個本地的和一個外籍的）秘書。還計劃召開全國教務會（a national council），由省教務會的代表組成，全國教務會要「三年一次，但至少也要五年一次」召開。（1907年的）大會還指定了一個由二十五名傳教士組成的委員會來組織各地的教務會。聯盟旨在「調動一切資源以表明基督徒內在的一致性，來制定計劃使整個工作領域的事工效率達到最高……以及促進聯合辦學，要千方百計地使教會工作的方方面面最有效地進行。例如，翻譯和編著工作、社會工作、醫療工作、福音工作，等等」。<sup>360</sup>

最後這些決議的運動是在一九〇三年開始的，當時柯克蘭（Dr. Thomas Cochrane）醫生在北京的一個傳教協會前宣讀了一篇文章，而這就掀起了這場運

353. 見同上，頁548-551。

354. 見同上，頁587-588。

355. 見同上，頁602-603。

356. 見同上，頁623-624。

357. 見同上，頁656-658。

358. 見同上，頁684-688。

359. 見同上，頁743-744。

360. 見同上，頁719-721；《愛丁堡會議報告》，卷八，頁103-104；《傳教的精神》，卷七十五，頁359。

動。該協會的一個委員會發出一封信，詢問傳教士們有關編寫一本統一的讚美詩的意見，還問關於採用「教堂」、「禮拜堂」、「聖堂」等的統一稱呼的事，要傳教士們考慮關於God（神）和Holy Spirit（聖靈）的統一稱呼——這讓我們想起先前的爭論——以及讓所有在華的新教教會結成一個聯盟。<sup>361</sup> 柯克蘭等人所獲得的反響鼓舞人心，而於一九〇四年八月在北戴河召開了一次傳教士會議。它準備在北京就聯盟問題召開一次大會，要求每一個省的每一個差會都派一名代表參加。北京大會於一九〇五年九月召開，並計劃進一步召開地方和全國會議，並為兩年以後百年大會通過的決議鋪平了道路。<sup>362</sup>

一百周年集會所支持的聯盟運動意義重大，不可能不產生巨大影響。既定方法和機構的慣性和持不同意見的傳教士的批評可能會拖累但絕不會阻止這場運動。幾個省成立了教務會。運動在華西地區的進展最為明顯。在華西（四川），諸新教差會已於一八九九年聚集了一次，並且組成了一個互助合作參謀會，並在一九〇五年又計劃成立一所協和大學。<sup>363</sup> 繼（1907年的）百年大會，在一九〇八年一月，一個區域性集會在成都舉行，目的是「一個新教基督教會在華西地區」（One Protestant Christian Church for West China）。要達到這一目的可不容易，因為集會成員有些新教主義的極端派別（the extremes of Protestantism）——貴格會（弟兄會、公誼會）、浸信會、監理會、聖公會。如果分開傳教區，這些教派還能和睦相處，但浸信會願意接受來自非浸信會教區的基督徒而不要他們受全浸禮麼？聖公會願意讓在非聖公會的教區決志信主的基督徒參加聖餐而不需他們受堅信禮麼？由於教區的劃分碰巧成為「兄弟」（Friends、公誼會信徒）的，非兄弟會（貴格會）的基督徒不再會要求他們接受一次洗禮就完全成為他們的一員麼？一九〇八年的集會勇敢地堅持其初衷，並最終以同時有浸信會、兄弟會（貴格會）、監理會和聖公會參加的聖餐告罄。<sup>364</sup> 雖然它的所有目的沒有馬上達到，但進展還是有的，尤其在編統一的讚美詩冊方面，在成立一個書報會，在教育方面，在漢譯術語上以及在加入教會的條件方面。不僅如此，潛在的精神統一已經能看得出來了。<sup>365</sup>

669 在華夏的其他地區，聯合事工也有進展，到一九一四年浙江、江蘇、廣

361.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五，頁551；卷四十四，頁342。

362. 見同上，卷三十五，頁551；卷三十七，頁231；卷四十四，頁343-344；Brewster，《新中國的形成》，頁271。

363. 見《教務雜誌》，卷三十六，頁439；《愛丁堡會議報告》，卷八，頁24。

364.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350；《中國教會年鑒》（1910），頁145；《華西傳教大會》（West China Missionary Conference; Chengtu, 1908），各處；Bashford，《日記》（Feb. 2, 1908）；（May 1, 1908）。

365.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二，頁315；《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75-277；《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349。

東、廣西、滿州裏、直隸、山東、河南、安徽、湖北、湖南、閩北都已經有了或正在成立聯盟教務會，而傳教士們的一個協會照顧了閩南地區。<sup>366</sup> 教務會中有幾個只是書面組織，也很少召開，湖南的教務會則被一個續行委員會取代。<sup>367</sup>

雖然一些地方教務會逐漸地誕生，但百年大會考慮要成立的全國教務會卻推遲了。這一推就沒底了，因為另一個組織——中華續行委員會（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成立了，再成立一個全國教務會就沒有必要了。世界傳教大會一九一〇年在愛丁堡召開，並提出一個計劃要改善新教各傳教組織之間的合作。根據這個計劃，還沒有合作組織的地區要成立這樣的組織，派遣傳教士的國度和接收傳教士的國度都是如此，最終要形成一個國際傳道會（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Council）。<sup>368</sup> 愛丁堡大會的續行委員會的形成就是為了實施這一計劃，其主席是穆德。在穆德先生的領導下，許多國家召開了會議為成立常任委員會做準備，最終成立了新教建立過的最大最有效的世界組織。

穆德先生於一九一三年來華，由他主持召開了五次區域性會議，這些會議又派代表在上海召開了一次全國性大會。後來又在滿洲（東北）召開了一次補充性會議。和以往全國新教集會明顯不同，這幾次會議都有華人參加；在全國會議的近一百二十名與會者中有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的人是華人，而在區域性會議中，華人佔的比例都很大。新一輪運動並非要一切從頭開始，只是要繼承和發揚已有的工作成績。每一次會議，無論是區域性的還是全國範圍的，都進行了實地考察並有所發現。全國會議的調查成果涉及如下方面：一、尚未有 670  
新教力量進駐的華夏地區十分需要建立教會，要對其覆蓋狀況做全面的調查了解——所以後來有人（關於這個問題）編寫了一個厚厚的四開本——，在進入新的地區時（差會之間）要有甚麼樣的協作程序，在穆斯林（回民）中也需要工作，宣教隊伍的力量要大大加強；二、他們指出，華人對福音的態度史無前例地開放，許多宣教任務現在可以由華人教會承擔，要進一步推動傳佈福音工作；三、他們希望「教會發展的目標是，要被華人自己視為真正本地化的教會」，「要體現在所有的華人基督徒中已經存在的團結統一」，教會要有一個共同的名字，大家推崇的是「中華基督教會」這一名稱，並要朝更廣泛的團結

366. 見Cochrane在《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342-351；卷三十二，頁218；Cochrane在《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69-273；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1913），頁295；《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07-210、218-220；《愛丁堡會議報告》，卷八，頁108。

367. 見Box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18-220。

368.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八，頁202-203；其中見中華續行會的計劃。



統一和實現「自養」努力；四、強調訓練華人教會領袖；五、挑選和訓練傳教士的標準；六、需要擴大基督教教育，尤其是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神學教育；七、在基督教書籍和文本方面接下來要做的工作；八、更大範圍的聯盟與合作的計劃；九、醫療工作；十、婦女工作；十一、商業效應。<sup>369</sup>

671 續行委員會為了實行聯盟、合作和統一所建議的具體步驟，大體上是已有工作成就的自然的順延。大會督促「不同差會在華建立的體制相似的那些教會要聯合起來……在某些方面已經開始彼此交通的教會要有機地聯合起來，……建立地方的或省一級的所有教會聯盟，……如有必要由這次大會的續行委員會擬定計劃成立一個全國教會協進會，……提請中華續行委員會注意在教會中使用統一的術語，……使用統一的讚美詩本，……出版《中華教會年鑒》（*a China Church Year Book*），……所有基督徒要重新學習研究與他們持不同信仰的人群及其社會秩序，以促進彼此的真誠了解，……公開地和個人地為基督的整個教會禱告……。」會議還強調各差會在家鄉的母會之間要更進一步合作，它建議「醫學院、神學院和中等學校還有大學都要根據協和的原則而辦理」，還要開辦聯合夏季《聖經》學校（union summer Bible schools），基督教術語、名稱和書籍都要進一步統一，印刷機構和發行機構的工作更要扎實。<sup>370</sup>

中華續行委員會，本為執行世界傳教大會所開始的工作而成立，結果被認為只發揮了「諮詢和建議，而沒有發揮立法或執行性的」作用。根據這些規定，它應當由四十到六十名成員組成，其中至少有三分之一是華人。<sup>371</sup>

這樣組織起來的續行委員會非常活躍。它挑選了兩位能人擔任全職秘書，一位是美國北部長老會的羅炳生（E. C. Lobenstine），一位是誠靜怡，他曾任北京一家獨立的教會的牧師——這家教會本與倫敦會相連。<sup>372</sup> 一九一四年美國（荷蘭）歸正會的范禮文（A. L. Warnshuis）被任命為全國傳道秘書（National Evangelistic Secretary）。<sup>373</sup> 續行委員會本身一年才召開一次，但它的執行委員會（executive committee）召開的時間更多一些，還有許多另外的工作是由低一級的諸委員會（sub-committees）承擔。這些附屬委員會是由續行委員會召集執行某些特定任務

---

369. 全文見《在亞洲的續行委員會，一九一二—一九一三年》（*Continuation Committee Conferences in Asia, 1912-1913*; New York, 1913），頁321-367。

370. 見同上，頁328-348。

371. 見同上，頁348-350。另見《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501-519；卷三，頁18-19；《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203-239；《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60-80、187-189、212-215；《百萬華人》（1913），頁75。

372. 見E. C. Lobenstine在《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485。

373. 見同上（1915），頁487。

的。<sup>374</sup> 在一九一四年的夏天，為福音前進運動（Forward Evangelistic Movement）召集的一個附屬委員會，舉辦了十四次特別會議來討論佈道的問題。<sup>375</sup>

在愛丁堡的集會進一步推動了本已強大的合作潮流，並為差會間聯盟預備了道路——在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二六年的階段中，聯盟成為宣教事工的顯著特徵。儘管新教的宗派和差會眾多，在華的新教漸漸開始合作。非議和批評也並不是沒有的，教會間有機的聯合真正實現的也極少，但通過共同努力同屬於一個「基督宗教運動」（Christian Movement）——一個新鮮的重要概念——的意識得到了加強。事實上，全國範圍的聯盟可能永遠不會實現，說得好聽一點也還是在遙遠的未來，但人們朝這個目標大踏步前進，超過了歐洲或美國。 672

在一九〇〇年以後，在避暑莊舉行的夏令會廣泛開展，而這些會議也幫助了新教在華的團結。新教傳教士的這些避暑莊是在天津北面的海濱——北戴河，離長城與大海相連的地方不遠，在九江南端的山谷中有牯嶺（Kuling），浙江的山區有莫干山（Mokanshan），湖北有雞公山（Chikungshan），福州附近有鼓嶺山（Kuliang），還有一些很少有人去的地方——這些都是傳教士們和他們的家人避暑的好去處。在那些大的避暑莊，不同會籍的傳教士每年有一個月或更長的時間在一起休息、玩耍、工作、進行禮拜。每天也有一些講演，給予人們新的知識或靈感。在美國和大不列顛（英國）盛行的夏季會議（summer assembly）在華找到了一個相同的棲身之所（a congenial habitat）。在休息和恢復健康的同時，傳教士們意外地也加強了聯繫：夏令會這樣的社交是不受教派界線的限制的。<sup>376</sup>

### 華夏教會在獨立和自養方面的成長

與合作運動、統一運動密切相連的是建立華人自己主持管理的教會。像我們已經多次看到的那樣，從一開始新教傳教士們的目標就是建立一種自養自傳的教會。在一些地區，一九〇〇年以前就朝這一方向大踏步邁進了。現在隨着教會的迅速成長，對教育的重視，和隨之而來的訓練有素的年輕華人教會領袖的出現，進展就更明顯了。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西方人的明顯特徵是國家主義（民族主義），而當華人與這種民族主義碰撞時，他們自己的愛國主義——它長期以來體現為文化自豪感——更被激發了出來。奉迎外國人、食他人餐、學步於他人，華人基督徒很想 673

374. 見同上（1914），頁490。

375. 見《中國教會年鑑》（1915），頁135-143。

376. 見《中國教會年鑑》（1911），頁xxiii-xxviii；《中華歸主》，頁395。關於外國人在這些避暑山莊的土地使用權的法律問題，請見Clennell在*Great Britain*，《國會的文獻》（1903），卷八十七，華夏（1）。

早點擺脫這些可憎的表現。他們想要在教會的指導方面有更多的決定權。<sup>377</sup> 這個運動得到許多傳教士的支持。<sup>378</sup> 甚至在一九〇〇年以前，實現華人教會的自養就是傳教士中經常談論的一個話題，一九〇〇年以後，這個話題更受人關注，無論是華人還是外國人都強調其重要性。<sup>379</sup>（1907年的）百年大會雖然幾乎純粹是一次宣教會議，但它仍把「華人教會」（The Chinese Church）作為其最重要的議題。它在決議中說：

當我們在華夏的土地上建立基督的教會，我們只是想在主耶穌獨一的權柄之下建立統一的教會，它由又真又活的神的聖言掌管，由他的靈引導。我們自由地向這個教會傳授關於真理的知識，還有歷史悠久的教會的豐富經驗，但同時我們也完全承認，華夏的這些由我們諸差會和我們所代表的諸教會所建立的諸（本地）教會，它們擁有基督內的自由，如果它們依照基督信仰的特徵和生活經驗能夠運用這種自由權利；我們意欲憑信心保管它們，並希望在我们翹首盼望的時候到來時，我們能把它們交托給它們的主來繼續保守，那時它們就會走出我們的指導和管理了。

674

因此我們誠摯恭敬地向派遣我們來華的各母會（home churches，諸外國教會）提出以下建議：

一、當它們的傳教士承認他們在華創建的諸教會團體有權，按它們對真理和責任的看法自行組織管理時，母會應予以批准。在這些教會完全實現自養、自治以前，母會要對傳教士們做出合理的安排，以使他們（傳教士）在（本地）教會的管理機構中恰當地代表母會。

二、母會應該放棄對這些教會在靈修和行政事務方面的任何永久的控制權。<sup>380</sup>

---

377.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一，頁96。「最近，在一些華人基督徒的非正式會議中，他們討論了基督教在這個帝國的未來發展。這些人代表了各種各樣的社會群體、利益團體和地區。但是，他們都同意，如果基督教想在華夏成功，它必須有少一些外國色彩，多一些本地色彩；它必須更強調信仰的核心，少強調信經的細節（formulation of creed）；需要某種自由（liberality），這樣不會認為，敬拜祖先、皇帝、孔子或亡者的禮儀是一種罪，但能夠容忍這些禮儀為民族的風俗；而且，基督信仰的思想應該能夠對一切階層有號召力，不僅僅對人民，但也對人民的領導者有吸引力。」見Paul S. Reinsch，《遠東中的知識和政治潮流》（*Intellectual and Political Currents in the Far East*; Boston, 1911），頁185。

378.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十七，頁268。

379. 比如見C. T. Wang在《東方與西方》，卷八，頁288-298；C. T. Wang引自Broomhall，《華夏現在的情況》，頁34；《教務雜誌》，卷三十六，頁275；E. L. Mattox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七，頁18；H. E. King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三，頁137；J. C. Gibson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三，頁352；C. E. Patton在《教務雜誌》，卷四十四，頁432；J. G. Griffith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294；R. E. Chambers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559；H. S. Martin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626；Nelson Bitton在《東方與西方》，卷十，頁436-440。

380.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438-439。

在這次大會和穆德先生任續行委員會主席（1913年）的會議之間的六年中，爆發了辛亥革命，清朝帝國成為一個共和國，而民族主義的潮流興起。不光在華，在世界各地的傳教士都呼籲把管理權移交給「本國」教會。相應地，一九一三年大會不僅有許多華人參加，而且與一九〇七年比起來，它討論了更多有關如何將管理權由差會轉交給（本地）教會。大會通過了一個與上一次大會類似的宣言，但這次大會聽取了更多關於如何實現教會自養，如何與華人分擔行政責任，華人教會如何自我宣傳，以及如何發現和培養華人領袖。大會支持獨立的和脫離差會的本地教會。<sup>381</sup>

要起草一個建立不受外國人管理的華人教會的計劃並非難事，但要實現這樣一個計劃可完全是另外一碼事。發現和訓練足夠多有能力成功領導教會的華人，這一直是一大難題。我們前面已經談到，除了公教的司鐸聖職階層（Roman Catholic priesthood）以外，在華沒有一個與牧職（pastoral profession）對等的行當，佛教和道教的僧侶算是最接近牧師這一行的了，但這些僧侶往往被人瞧不起。除此以外，有些華人一直全時事奉新教教會，雖然他們很熱忱很投入，但他們相對而言沒受過甚麼教育，他們被視為傳教士的「助手」，拿的薪水也很低。<sup>382</sup> 而要讓受教育程度很高的人參與牧職（當牧師），「自養」的實現就得推遲，因為付給他們的薪水要高得多，如果沒有外來的資助，本地教會一時難以支撐。加上，華人牧師雖然常常很投入，但據說有時候沒有一個好的英國牧師那種對自己的事業的神往，也沒有時時把它放在心上，而牧師和平信徒之間的紐帶常常很容易斷裂。<sup>383</sup> 不僅如此，我們還看到，傳教士們建了很多佈道、教育、醫療機構——它們已是在華新教的特徵——，但這些機構規模巨大，花銷也大，而華夏教會能否很快付得起這筆帳，還是一個大疑問，還有本地教會能否很快派出足夠訓練有素、信仰堅定、杰出人格的男女同工來管理那些機構，這也同樣不太可能。任務雖然艱巨，傳教士們和華人基督徒卻毫不畏懼迎難而上。

他們採取了各種辦法和措施來解決那些問題，但本書容量有限，不能一一列舉。但稍微看幾個例子，我們就能了解到他們工作的進展，其實總

381. 見《在亞洲的續行委員會，一九一二年—一九一三年》，頁326-334。

382. 見《世界傳教期刊》，卷十七，頁270；J. R. Mott在《教務雜誌》，卷三十四，頁534；F. S. Brockman在《教務雜誌》，卷三十四，頁447；R. M. Mateer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九，頁539；R. T. Bryan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321；一九〇二年的上海傳教士協會（Shanghai Missionary Association）建議，傳教員應該一個月獲得八到十五美元之間的工資，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325；卷四十，頁367。

383. 見Moody，《台灣的聖人》，頁196。

體上來講，是迅速的進展。從一八八九年到一九〇五年，參加聖餐禮的人數增加了五倍，而華人教會的奉獻翻了八倍。<sup>384</sup> 我們已經注意到基督教男青年會從一開始就讓華人當家並且堅持財政由當地資助。在華中地區的英行教會制定計劃，由同堂崇拜的基督徒選舉成立教區會（vestries，堂務會），再由堂務會選出代表組成區務會（district councils），牧師和區務會代表再組成系務會（department councils）。<sup>385</sup> 有中外代表組成的華北教區大會（Diocesan Conference of North China）在為教區挑選鄂方智（Norris）當主教。<sup>386</sup> 在汕頭，英國長老會制定了一項教會財政計劃，其中包括利用國外資金援助一些特殊項目，像維持神學院的運作、購買或租賃會堂或學校、支付教師和講道人百分之二十的工資，而讓華人信徒支付其他的費用。<sup>387</sup> 在浙江溫州，循理會（Methodist Free Church Mission）呼籲實現自養要按部就班。<sup>388</sup> 在廈門及其周圍地區，許多源於美國歸正會（Reformed Dutch Church in America）和英國長老會的地方教會早就獨立自養了。這兩家差會聯合建立的教會，不是要成為任何西方教會組織的分支，而要形成自己的教義和組織。在那些沒有能力或者不願意供養一位牧師的教區內，他們就不按立牧師，而邀請和安排未經按立的傳道人則是華人教務會議和差會的共同責任。<sup>389</sup> 也是在廈門地區，倫敦會的代表僅向本地教會的聯合會（Congregational Union）提供意見。<sup>390</sup> 在華西地區，儘管華人教會很年輕，但華人被邀參加一個成立於一九一三年的建議會（advisory council），還被邀參加教會聯盟委員會（committee on church union）。<sup>391</sup> 在山東的浸信會和長老會在實現華人教會自養自導（self-support and self-direction）方面的進展很顯著。浸信會發展出一種類似長老會的教會管理形式，而長老會的方式則傾向於公理會（was somewhat congregational）。<sup>392</sup>

---

384.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三，頁348。

385. 見同上，卷三十二，頁171。

386. 見《北京時報》（Jan. 19, 1914），頁6。

387. 見J. C. Gibson在《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頁12；《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36。

388. 見Soothill，《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頁70。

389.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頁372；《教務雜誌》，卷三十二，頁559；卷四十五，頁289；《美國歸正會的總部，福建廈門》（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Amoy Mission; Dec. 1913），福建南部長老會接受佈道人員的工資制度。

390.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十八（new series），頁131。

39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頁184-188。

392. 見E. W. Burt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五，頁270-275。

在福建內地邵武，美國公理會建立的諸教會，幾乎完全由華人掌管。<sup>393</sup> 福州（公理會）教會協會（Foochow Council of Congregational Churches）讓華人牧師和平信徒在教會事務中享有發言權。<sup>394</sup> 在華北地區，美國公理會也讓華人參與謀劃和投票。<sup>395</sup> 在一九一〇年的滿洲地區（東北），儘管由於日俄戰爭，蘇格蘭長老會差會（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 Mission）管理的地區缺乏組織性，但在這裏的八個教會中，牧師們都由其所牧養的教會資助，而且幾乎全部初等教育和許多中等教育都由會眾出資。<sup>396</sup> 在直隸，義和團起事後僅僅十年，在華人實現教會自治自養方面大有進展。<sup>397</sup> 在香港，許多英行教會下屬的社區於一九〇一年實現自養，在主教之下的教會有它自己的人員機構。<sup>398</sup>

許多新教辦的學校的大部分收入來自學費和華人的奉獻，有些學校其實已不受差會的管制。有了華人的慷慨，廣州的嶺南大學、（武昌的）文華大學、上海清心書院（Lowrie High School）才能夠蓋起校舍。<sup>399</sup> 在廈門，倫敦會的女子學校就有一個華人婦女委員會參與管理。<sup>400</sup> 廣州浸信書院（Canton Baptist Academy）是由華人創辦和管理的。一九一四年七月一日，廣東所有美國南方浸信會的男子學校都交由一個華人教育委員會管理。差會（浸信會）同意，本地人捐多少錢，他們就捐多少錢，而母會許諾為教學的設備要投資二萬五千美元。<sup>401</sup>

在許多城市都開始有了「華人自治教會」（Chinese Independent Churches），上海又組織一個福漢會（a Chinese Christian Union）專門聯絡這些教會，並把福音帶到還沒有聽過福音的地方。<sup>402</sup> 辛亥革命也進一步刺激和鼓勵了這個運動。<sup>403</sup> 那些最成功的自治教會是傳教士們創辦的，本來在

393. 見Moore, 《東方與西方》, 頁334; 《美部會年度報告(1911)》, 頁119。

394. 見《美部會年度報告》(1913) (Annual Report of the A. B. C. F. M., 1913), 頁109-116。

395. 見同上。

396.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 頁189-194。

397. 見同上。

398. 見Norris, 《華夏》, 頁74-80;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頁39。

399.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0), 頁122; (1911), 頁21-22。

400. 見《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14), 頁29。

401.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5), 頁37。

402. 見同上, (1912), 頁216等。

403. 見同上, (1913), 頁43等、183等; A. H. Smith在《世界傳教期刊》, 卷二十六, 頁839; 《百萬華人》(1913), 頁27。

差會的管轄之下發展一段時間，但它們後來實現自養，就不再受外國人管制了。比如，天津的一家教會以前隸屬於美國公理會。<sup>404</sup> 一九一二年在濟南府（濟南市）建立的教會本屬於長老會的差會，它走向獨立，不僅有禮拜場所，還有幾所學校和一個藥局。<sup>405</sup> 上海有好幾家自治教會，大都建立在差會奠定的基礎之上。<sup>406</sup> 香港有名的德才教會（To Tsai Church），它源於馬六甲來港的一支教會團體，曾一度由倫敦會的湛約翰（John Chalmers）和理雅各照料。<sup>407</sup> 在香港和廣州有一些建立在美國公理會事工基礎之上的自養教會。<sup>408</sup> 誠靜怡召聚起一家自治教會，而誠靜怡不久便榮任中華續行委員會秘書。<sup>409</sup> 在一九一二年，幾位辛亥革命中的風雲人物在太原府（山西太原）創辦了一家自治教會。這家教會在一座寺廟裏聚會，得到了軍閥閻錫山的資助，並有自由傳教士皮貴施（E. Pilquist）在一旁幫忙。<sup>410</sup>

更有甚者，華人還組織起本土的宣教社團來傳播信仰。雖然有些團體是受了外國傳教士激勵，也有外國人當參謀，但其成員主要是華人。於是，一九〇八年五月長老會在山東召開的一次會議中，成立了一個宣教協會，要在直隸開展福音工作。<sup>411</sup> 早在一九〇一年，與英行教會相連的一些教會團體就聯合起來支持成立一個華人宣教組織。<sup>412</sup> 「中華聖公會」最初的幾大行動之一就是成立一個傳教委員會。<sup>413</sup> 後來，他們選陝西為一個傳教地區。<sup>414</sup> 在香港，華人聖公會信徒（Chinese Congregationalists）和外國人聯合起來，共同支持一個社團在香港島、在九龍和一些邊緣地區宣教。<sup>415</sup> 上海的福漢會（Chinese Christian Union）是一個純粹由華人組成的協會，在其黃金時期，它擁有一千八百名會員，會員遍佈中國、香港、日本和舊金山（San Francisco）。它於一九〇五年派遣了自己的第一個傳教士去江

404. 見《美部會年度報告》（1911），頁119；（1912），頁120。

405. 見《中華歸主》，頁203。

406. 見《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14），頁49。

407. 見Bitton，《我們在華的遺產》，頁50；《中國教會年鑒》（1912），頁220-223。

408. 見《美部會年度報告》（1913）（*Annual Report of the A.B.C.F.M., 1913*），頁109-116。

409. 見《國際傳教通訊》，卷二，頁18；Cochrane，《傳教士來華鳥瞰》，頁296。

410. 見《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411；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25；亦見關於其他獨立教會的記載：南京，《中國教會年鑒》，（1914），頁265-270；山東的平陰（Pingyuan）：同上，（1914），頁261-265。

411.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三，頁285。

412. 見《教會傳教報》（January, 1902）；Stock，《聖公會的歷史》，卷四，頁322。

413. 見《傳教的精神》，卷八十，頁472。

414. 見同上，卷八十一，頁805。

415. 見《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14），頁6。

蘇西部，次年又派出了另外一名。<sup>416</sup> 兩廣本土宣教委員會（Home Mission Board of Kwangtung and Kwangsi）是一個浸信會組織，它主要由華人組成，並且由華人和差會等量資助。<sup>417</sup>

華人逐漸參與支持和領導教會的例子，這裏羅列了這麼多，但遠非完整，所以更有意義。業績雖然斐然，但這決不等於說，在全國範圍內，外國人已經完全把教會及其相關機構交給華人管，或者說華人已經擔起教會的全部責任。大一部分教會領袖工作人員，包括主教、監督者（superintendents）、校長、醫院院長，都還是外國人，大筆資金還都來自國外，管理模式還是西方的，以及宗教生活的表現——無論是在信條上、在讚美詩歌、宗教儀式、建築、神學上——都還是傳教士帶來的那些方式。教會仍是一個舶來品。最多也只能說，本地教會開始紮下根蒂，許多華人開始有了基督徒的生活，而人們開始希望，一種不再完全依賴於西方人的推動和幫助的宗教生活將會出現。

將基督教引入華夏的環境這一個過程仍然還沒有走出討論的階段。<sup>418</sup> 大部分傳教士和華人的精力都放在了實現教會自養上，雖然這一目標還很遙遠，但也再分不出多少精力來做另一件更艱難的事情——使基督信仰和生活適應華人的文化環境，使它們豐富和強化這個信仰，而不扭曲或淡化它。<sup>419</sup> 這顯然是華人的任務，大概還要等上幾年才有人注意：基督信息的本地化——少不了出現爭論和各種異端——的時代，還遠沒有到來。

680

### 新教諸傳教工作的成就，一九〇一——一九一四年

這兩章在記錄新教差會四處宣教的同時，它們所取得的成果應當也漸漸明顯。教會學校裏的學生、醫院裏的病人人數劇增，差會傳教站增多，差會設施得到了改進，開始有了統一的全國範圍的新教基督教會，華人供養和管理教會的熱忱越來越高——這些發展在前面都提過了。但我還得再多說幾句做一個概括，使畫面更完整，這樣才能安心結束這段長篇大論——我們在這

416.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三，頁286等。

417. 見同上。

418. 見關於華人教會讚美詩、華人音樂的討論，見《教務雜誌》，卷四十，頁189、210等。關於一種新式的辯護學的需要，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九，頁680；關於華夏基督教的未來和華人基督徒的信條（Chinese Christian doctrines），見同上，卷三十三，頁588；卷三十五，頁298；《東方與西方》，卷四，頁373-382；關於本地教會未來的組織機構，見《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589。亦見李提摩太關於基督教如何得適應華夏的意見，在Bashford，《日記》（April 9, 1907）。

419. 本章的譯者，一位華人，將這一段譯成「使它豐富和促進中國文化而非變異或淡化中國文化」，似乎說明許多華人的角度：基督教要為華夏文化「服務」，而不是反過來。但作者的觀點明顯地更強調信仰的重要性。——校者（雷立柏）注



一章裏已經說得太多了。

681

年度	領聖餐人數	受洗但不領聖餐者	其他聽佈道的人	整個基督(新)教團體
1898	80,682 <sup>420</sup>			
1900	95,943 <sup>421</sup>			
	112,808 <sup>422</sup>			
1904	131,404 <sup>423</sup>			
1905	178,251	為受過洗的 基督徒	78,528	256,779 <sup>424</sup>
1908-1909	195,905		49,172	278,628 <sup>425</sup>
1911	207,747			370,114 <sup>426</sup>
1912-1913	235,303	49,742	59,106	356,209 <sup>427</sup>
1914	253,210 <sup>428</sup>			
1915	268,652	62,274	190,958	526,108 <sup>429</sup>

自然，領聖餐的人數（number of communicants）大大增漲。精確的數字恐怕沒有，附表是現有的最完善的統計結果。我們很快會發現，這些數字並不完整，尤其是最後三欄，甚至領聖餐人數很可能低於而不是高於真實人數。但他們足以表明教會的迅速成長。

比新教基督徒的人數更重要的是（信徒的）質量。基督徒們主要來自哪些階層呢？他們離一個基督徒的標準還有多遠呢？他們的基督信仰給他們的生命帶來甚麼變化呢？對於這些問題，我們似乎無法給予一個準確的回答。與一九〇〇年以前相比，教會吸引的有教養階層的人數似乎只稍微多了一點點。基本教育的進展很顯著，但這主要得歸功於教會學校而不是基督徒本有環境的變化。和一九〇〇年以前一樣，教會團契成員似乎主要來自於中、下等階級的優秀人群，並且男性比女性多。<sup>420</sup>雖然在城市裏有一定規模的教會，但鄉下人成為基督徒的更多也更容易。<sup>421</sup>

加入教會的條件與一九〇〇年以前一貫使用的相比似乎沒有甚麼明顯的不同。受洗預備課程幾乎跟以前一樣。<sup>422</sup>有幾次，一些人提議要用甚麼禮儀來代替那種非

420. 同上，頁xci；Ross，《改變中的華人》，頁239；《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一，頁94。

421. 見Arthur E. Moule，《新中國和舊中國。個人的回憶和三十年間的觀察》（*New China and Old. Personal Recollections and Observations of Thirty Years*; third edition; London, 1902），頁288；《中國教會年鑒》（1913），頁323-326。

422.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卷二，頁54、104；《內地會。另一個聖靈降臨節》（*China Inland Mission. Another Pentecost*），頁23等。經過其傳教區的傳教士們的建議，巴陵會的母會允許有多妻子的人（納妾的人）受洗，見Martin Schlunk，《在華南地區。傳教視察員施密特於一九〇四—〇六年在華南視察的報告》（*Durch Chinas Südprovinz. Bericht über die Visitation des Missionsinspektors Sauberzweig Schmidt, in Südchina, 1904-1906. 2 Heft seines literarischen Nachlasses*; Berlin, 1908），頁128等。

基督式的祖先崇拜，這樣基督徒們就不會顯得不夠孝順或不夠尊重亡者。<sup>423</sup>有人也說應該容忍非基督徒人群的風俗習慣。<sup>424</sup>但總體上來講，諸差會仍舊不允基督徒們進行所謂的祖先崇拜。<sup>425</sup>

和一九〇〇年之前一樣，不乏證據說明這一點：接受基督信仰提高了人們的道德水準。當然有人接受信仰的動機不純。新教傳教士雇了很大比例的會眾來參與教會事工，這樣有些人來教會是為了混口飯吃。在許多教會學校，基督徒或基督徒的子弟得到的資助比非基督徒多。據說有一名學生說：「受洗一年就能拿四十美元誰不幹呀？」但是，不是所有的慕道友都是出於自私自利的想法才來教會學習，即使起初思想複雜，經過教導和教會的團契，這些不純的動機便得以淨化。一位曾遍游華夏的美國學者——他似乎沒有帶來甚麼成見——觀察到，基督信仰使人的基本價值觀發生改變，接受信仰使人性格都變了，皈依者會放棄吸鴉片的習慣、不賭博了、不行淫了、不撒謊了、不在背後說人壞話了、也不說髒話了。<sup>426</sup>福音結出了很多果實，還有人說福音驅走恐懼，尤其是對一直困擾着華人的邪靈的恐懼。人們的口舌乾淨了，人變得誠實了、慷慨了，家庭生活基督化了，更能吃苦了或忍受別人的迫害，也能原諒自己的敵人了。<sup>427</sup>傳教士還能講述很多生命發生改變的故事。有一個人是在基督環境裏長大，年幼時信基督，後離開基督的理想，但後來又回到基督徒的生活，成為教會中的熱心同工。<sup>428</sup>一個木匠和他老闆的太太私奔了，他本來是一個賭徒，脾氣暴躁，皈依後痛改前非，為他的罪行作賠償，成為一個名副其實的基督徒。<sup>429</sup>還有一個說書的（a professional story-teller），首先通過華人中介而接觸了福音，後來因為福音而戒了鴉片、賭博、酒，成為一名熱情投入的牧師，在敵對的環境中也能夠有力地為他的新信仰做見證。<sup>430</sup>還有一名虔誠的道姑（a devout Taoist nun）接受基督信仰。<sup>431</sup>還有一個故事，講的是一個以前算命的，很狡猾也被人看不起，他接受了基督福音之後漸漸發生了改變，主動還一筆人家忘了的帳，為

423. 見Schlunk, 《在華南地區》, 頁125-127; 《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二, 頁67、152、328; Gascoyne-Cecil, 《變化中的華夏》, 頁124。

424. 見W. A. P. Martin在《教務雜誌》, 卷三十三, 頁117。

425. 見Schlunk, 《在華南地區》, 頁125-127; 《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二, 頁67、152、328; Gascoyne-Cecil, 《變化中的華夏》, 頁124。

426. 見Ross, 《變化中的華夏》, 頁230。

427.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二, 頁213-233; 《中國教會年鑑》(1913), 頁121-125。

428. 見Bashford, 《日記》(Oct. 4, 1907)。

429. 見Osgood, 《拆除華人的牆》, 頁77-86。

430. 見Elliott I. Osgood, 《華籍牧師和講故事者, 史桂彪的生活與工作》(Shi, the Story-Teller. The Life and Work of Shi Kwei-piao, Chinese Story-teller and Pastor, Cincinnati, 1926), 各處。

431. 見Burton, 《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 頁221-230。

一個任性的孩子禱告直到他改過自新，拒絕利用他在差會的影響唆使它買一塊高價地皮，結果自己被流氓打了一通。<sup>432</sup> 湖南一個地方的非基督徒把一段路交給基督徒修，因為他們說，基督徒們不會偷工減料。<sup>433</sup> 基督的價值觀（Christian virtues）並沒有很快被接受，基督信仰全部的屬靈的意義也沒有一下子就被理解。罪惡感、崇敬感，能看到儀式和言辭之上的東西的眼光，這些都只能慢慢培養。<sup>434</sup> 但這些價值仍然逐漸出現了，雖然程度也不同。

梅監霧（Campbell N. Moody）牧師——一位在台灣（美麗島）傳教的傳教士——編寫的三本書集公正的態度、詳熟的知識、同情的目光於一身，最詳盡地考查了基督福音在尋常華夏百姓身上產生的影響。<sup>435</sup> 他說，經常首先吸引華人接受信仰的是：講道者對於偶像崇拜的批評，或佈道者說，傳統的流行宗教無力實現其所許諾的東西。新信徒（皈依者）往往希望，他們新的信仰會實現他們一度期待他們原來的宗教所能給予的東西，即，保證他們及其家畜的健康，帶來錢財，保護他們不受邪靈的傷害。有時候，非基督徒先是被教會成員純潔的生活所吸引的。梅監霧牧師認為，華人基督徒比非基督徒較少受邪念、鴉片、賭博之害，而且他們也拒絕接受語言污穢、脾氣暴躁、與老婆吵架、供奉祖先牌位或驕傲的人加入教會。他說，許多想加入教會的，堅持不到受洗的時刻就走了，但一旦加入了教會就很少再會  
684 離開。但是梅監霧牧師觀察到，信徒非常慢才達到他所認為的基督徒的比較高的水平。那種真正與神同在熱愛神的情感、個人禱告的喜樂、對主基督十字架的靈性上和道德上的意義的理解、內心深處煥然一新的感受——這一切相對較少，還有待培養。但是，基督徒們仍不忘按自己的理解懇切地傳講自己的信仰。

至於基督新教在華人生活上的總體影響，眾說紛紜，也做不出甚麼準確

---

432. 見Wallace，《華夏新生命》，頁69。亦見其他的例子：Keyte，《陝西的榮安居》，頁179-181；Johannsen, Anna Magdalena，《永恆的真珠》（*Everlasting Pearl*; London, 1913），各處；Cody，《給貝齊的信》，各處；B. Burgoyne Chapman，《中國的海潮》（*Flood-Tide in China*; London, 1922），頁60-61。

433. 見Hardy Jowett在《第九十七次衛斯理傳教會年度報告》（*Ninety-Seventh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頁140。

434. 見Bishop Hoare of Fukien，引自Stock，《聖公會的歷史》，卷四，頁314；G. W. Greene在《教務雜誌》，卷三十三，頁595；Graham，《滿洲地區的傳教區》，頁72-74。

435. 見Campbell N. Moody，《外邦人的心。報告台灣華人接受福音的情況》（*The Heathen Heart. An Account of the Reception of the Gospel Among the Chinese of Formosa*; Edinburgh & London, 1907）；Moody，《台灣的聖人》；Campbell N. Moody，《早期皈依者的心靈》（*The Mind of Early Converts*; London, preface 1920）及在《中國教會年鑑》（1913），頁131-136。

的評價。一些基督徒——如王正廷<sup>436</sup>和顏惠慶<sup>437</sup>——官運亨通，但他們和他們的信友是否能給奧吉厄斯的牛舍（Augean stable）<sup>438</sup>留下甚麼深刻印象就很難說了。傳教士給政府官員當了一次又一次參謀，但只怕對這些權貴的行為起不了甚麼深刻的、決定性的影響。<sup>439</sup>對傳教士的尖銳批評也不少，部分來自華人，部分來自外國。有些外國人認為，諸差會破壞了華人社會的基本制度，<sup>440</sup>傳教太不寬容，<sup>441</sup>說他們過多依賴自己政府的保護，<sup>442</sup>說他們試圖向華夏灌輸一種已被那些比較開明的西方人所擯棄的信仰。<sup>443</sup>另外，一些華人說，當傳教士們向派出自己的本國組織報告華夏的情況時，他們為獲得支持，只談華人生活的陰暗面，這樣妨礙了而不是促進了西方人對華人的理解。<sup>444</sup>另一方面，還有一些人——他們不是傳教士——聲稱：「在過去的五十年中，促進了華夏民族的發展的任何工作，都是由傳教士們做的，包括那一個後來產生進步黨的協會。」<sup>445</sup>一位地位很高的清政府官員說：855  
「傳教士們給大清帝國的每一個角落帶來了西方文明的曙光。他們不辭勞苦地將西方的宗教和科學書籍譯成漢語，為華夏做出了不可估量的貢獻。通過開辦醫院和學校，他們幫助我們把幸福和安慰帶給了貧窮和苦難中的人。華夏的覺醒……可以在相當大的程度上歸功於傳教士們的工作。」<sup>446</sup>

後面的這些言論，和那些批評的話一樣，可能描繪一種不完整的形象。但總的說來，毫無疑問，華人在他們的過渡年代有傳教士在他們當中，是一件有幸的事。正如我們前面已經說過的，就算從未有一個傳教士踏上這個中央王國的海岸，華人的舊文化也會衰落。傳教士的卓著功績在於：西方衝擊的方向因傳教士們的幫助受到指導，接下來他們也提高了轉變過程的質量。

436. 見Bitton, 《新中國的恢復》, 頁157。

437. 見同上, 頁156。

438. 奧吉厄斯的牛舍（古希臘神話）指一個龐大的「臭」的、（腐敗的）、應該整理的環境。——譯者注

439. 見《愛丁堡會議報告》, 卷七, 頁20。

440. 見G. Lowes Dickinson, 《來自一位華籍官員的信。從東方看到西方文明》（*Letters from a Chinese Official. Being an Eastern View of Western Civilization*; New York, 1906）, 頁48-65。

441. 見Little, 《在華五十年漫談》, 頁289-307。

442. 見F. H. Nichols在《大西洋月刊》（*Atlantic Monthly*, December, 1902）, 頁773-782。

443. 見Sir Hiram Stevens Maxim編, 《李鴻章的筆記本》（*Li Hung Chang's Scrap-Book*; London, 1913）, 各處。

444. 見Lin Shao-yang, 《一個華人對基督教界的呼籲》（*A Chinese Appeal to Christendom Concerning Christian Missions*; London, 1911）, 頁65；引用一位在美國學習的中國學生, 引用《美國社會學期刊》（*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July 1908）。

445. 見Little前引書, 頁307。原文：including that society to which the Progress Party in China owes its inception；指「革命黨」（國民黨）的前身, 即在香港建立的「興中會」或「同盟會」。——譯者注

446. 這是端方（Tuan Fang）於一九〇六年說的話, 見Bitton, 《新中國的恢復》, 頁89。

他們提高了教育水平，他們在一個健康的環境中教訓培養了男人和女人成為未來華夏的棟樑；他們發起或加強了那些必要的革新——道德和社會上的革新；他們創立了救濟窮人的機構；家庭生活改善了，而婦女和女孩子的地位提高了。每一個更新的、變得崇高的個體生命都是新興華夏的財富；正在崛起的諸基督教團體——雖然很弱小也不完善——，懷着一股希望：將會有一個新的、日益強大的、持久的靈性和道德上的動力，這正是這個民族迫切需要的。

## 重整時期的中國 (1901-1926年) 在西方和中國發生的 諸變化，一九一四— 一九二六年

如上所述，一九〇〇年至一九一四年間，在華的教會得到了空前的發展。當時，在西方和在華的種種條件共同促進傳教事業的發展，並為其中的活動者（agents〔指傳教士與教會團體〕）形成了這樣的情形：他們的意見被聆聽與採納。在歐洲和美國，沒有大的戰爭破壞財富的迅速積累；教會內部也沒有重大的爭論和懷疑，因此，向外國傳教的熱忱日益加深，不受阻礙。西方的經濟繁榮，可以提供豐富的財力，傳教興趣之穩定增長，這一切都提供良好的契機，使海外的傳教活動得以擴展。在華夏，義和拳的暴動遺留下一個順從外國的國家，當時沒有人敢公開反對外國人的政治、經濟或宗教活動；在華的西方人享有屬於征服者的一切權力。長期阻撓並且反對傳教士的古老文化，愈發變得脆弱，西方的社會制度和思想理念趨於流行，特別是一九一一年後，更是備受羨慕，毫無辨別地被接受。在騷亂中對外國人施加暴力的人，受了列強的堅定與迅速懲罰，因此基督教傳教士們的人身安全和物質財產成為不可侵犯的。同時，他們也是新文化的主動代表者，而年輕一代的華人如此渴望接納這個文化，因此他們很願意聆聽傳教士們的意見。教會從來沒享有過如此的繁榮昌盛，從來沒有贏得過國人入教的如此大的希望，連在十七世紀末的平安時期中也沒有那麼大的希望。

686

隨後發生的一系列的事件，其中有一些災難性的事件，導致清朝和西方國家發生了許多重大的變化。有的是區域性的事件，另一些則不僅僅局限於某一個國度。無論如何，它們都深深地影響着西方的教會，導致傳教事業產生巨變。

### 世界大戰

首先，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讓人們永遠記住一九一四年的夏天。這場發生在歐洲的戰爭，歷時近五十個月，是一場席捲世界的大動亂，人類從此進入一個既陌生又多災多難的時代。戰爭期間，在華的傳教事業遭受嚴重的損失。大多傳教士來自那些捲入戰爭的國度，外國工作人員忙於各種戰爭中的服務，造成教會人才匱乏。此外，在英國和歐洲大陸，捐助給傳教團體的資金，不是被減少就是被終止供給。世界範圍內的通貨膨脹，造成維持教會工作的費用大量增加。

687

世界大戰結束後，和平宣言（declaration of peace）沒有完全恢復戰爭之前的情

況。窮困潦倒的歐洲，貨幣貶值，那些曾經捐助教會大量資金的國度——特別是德國——，一度也無能為力。與此同時，在華的物價持續飛漲。因此，以消費和購買力角度衡量，相當多歐洲大陸傳教團體並不能恢復原來的影響力。戰爭中政權更迭，也嚴重地打擊了一些在華傳教的教會團體，其中最重要的受害者就是德國新教（German Protestantism）和俄羅斯東正教。英國和法國因其是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勝利方，所以，原本屬德國教會工作的地區，被他們佔領，而一些羅馬公教團體被驅逐並將自己的傳教工作遷移到華夏。

### 美國影響的逐漸變得相對重要

第二，世界大戰的一個後果是，美國在傳教事務方面的影響力增加。這種結果遲早來臨，因為美國擁有富饒的天然資源、增長的人口、良好的經濟管理，因此它很快成為地球上最富裕的國度。不過，戰爭給歐洲帶來貧困，所以加速並加劇了這個世界經濟格局的轉變過程。原來，歐洲幾個國家借給美國一些資金為了發展美國的企業，而美國現在還清了這些債，將巨額資本付給那些與美國是戰友的（歐洲）政府們，和平到來後，很多（歐洲）私人投資又轉到海外，這些投資每年達到數億美元。世界金融中心從倫敦、柏林和巴黎轉移到紐約。無論是羅馬公教的或新教的傳教事業，現在都必須轉向美國以獲得資助。陪伴着（美國的）資金協助是（美籍）傳教人員方面的支持，以及（美國）在決定目標、政策和方法方面的更大權威，雖然這一點仍然還不完全符合美國實際上的影響。

### 在華西方人的地位變遷

第三，戰爭過後，西方人在華的地位有所改變，某程度上也是戰爭所引起的。西方人的聲望和權力都被嚴重動搖。「諸權之交響樂」（Concert of the Powers，列強之合作與抗衡）本來就不是特別和諧的，如今則破裂了；歐洲各國不能再共同行動，將自己的意願強加給華夏了：比如，像那次鎮壓義和拳的聯合軍隊（「八國聯軍」）現在成了不可能的。中華民國在形式上也參與了戰爭，但它似乎完全是被動的。自從與德國簽訂新條約以來，中國放棄了它原來賦予列強的特殊地位。在華的德國人被允許在全國可以居住、旅行、經商——在一切其他國籍人士可以去的地方——，但也有明文規定說，德國人必須遵守民國的法律和法庭決定，他們沒有比華人公民更大的權利，<sup>1</sup>而在條約港口原有的幾個租界沒有還給他們。在戰爭

---

1. 見這個條約的規定，引自Grentrup，《聖言會會士格倫特普所撰寫的傳教法》，頁400。凡爾賽條約（treaty of Versailles）影響了德國傳教士在山東的教產以及他們租用的地區，見MacMurray，《一八九四——一九一九年間與華的條約和協定》，卷二，頁1493。

中，日本佔領了德國人在山東的租界地，恒久性地不還給德國，而在華盛頓會議（Washington Conference, 1921-1922年）上，規定這些地區還給中華民國。另外，俄羅斯的新政府在不久前就宣佈要放棄各種治外法權，<sup>2</sup>而歐洲那些新興國度的居民都沒有這些特權。

當華人降低了在華外國人的地位後，他們就尋求他們所認為的與別國的平等。689  
在（1919年的）和平大會以及在（1922年的）華盛頓大會上，中華民國的代表們要求治外法權以及一切其他特權的終止。在巴黎的會議上，列強不理睬華人的要求，而在華盛頓，它們只作了一些隱約的許諾——唯一確定的一點是，這些許諾的實現將被延遲。因此，華人的騷動情緒加深，而到一九二六年夏天，幾乎全國的人民都喊着國民黨當時提出的一個口號：「廢除不平等條約。」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上海租界地的警察槍殺了一些表現為群氓的學生，接着（在6月），在廈門又發生了華人與外國人之間的衝突，所以廣州人開始抵制英國貨。一九二五年、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繼續有宣傳和煽動，主要是針對英國人，但也反對日本人，後來也反對美國人。俄羅斯的影響又鼓勵了那種反對「資本主義」和「帝國主義」強國的反叛。外國人曾經依靠強有力的軍事行動來獲得支配華人的影響，然而，他們這時並沒有採取這樣的措施，部分上是因為英國的戰爭債務很重，又因上次戰爭疲憊，所以英國人的公眾輿論不會允許這樣的戰爭。在一九二六—一九二七年的冬天，華人——在似乎沒有人抵抗的情況下——佔領了英國在九江和漢口的租界地。在長江的（英國）炮艇又使局勢惡化，特別是當它們於一九二六年九月在（四川）萬縣向華人開火時。人們曾激烈爭論過，華人是否還會象以往一樣，在列強的武力下屈服妥協。然而，列強沒有嘗試這樣作，而——無論出於甚麼理由——外國人不再像一九〇〇—一九一四年間那樣安全或那樣備受尊敬。外國人聲望和權威的減弱在一九二五年之前並不是很明顯的，但在一九二五年後，這個衰勢發展很快。

西方人在華的威望減少，而華人逐漸對其統治懷着反感，但我們不要忘記，這種現象不僅僅是遠東獨有的。在全世界的範圍內，一切非歐洲的民族都動盪不安，而當時的一些駭人聽聞的書名，如《有色人種的掘起》（*The Rising Tide of Color*）或《亞洲的反叛》（*The Revolt of Asia*），都表現出這樣一點：至少在這個時刻，西方的帝國主義受到威脅。在以前的時候，基督宗教的諸傳教事業都由西方那種不可懷疑的聲譽所支撐，但現在已經不再是這樣了。在一定的時間後，這也許會解放福音，不再和西方的優越武器被聯結到一塊；這樣，基督宗教能夠逃脱這個「征服者 690

2. 見Willoughby, 《外國人在華的權利和利益》、卷二、頁529-586。然而，他們最終並沒有放棄了治外法權——他們只給予一個許諾說，如果新的條約規定好，他們會這樣作。



的文明」給它披上的虛偽榮耀，並且能夠清楚地表達自己的真正信息。不過，傳教士們也面對了一個被改變的身份。他越來越多遇到不滿者的怨言。

## 民族主義的增長

在一九一四年後，第四種新的發展是民族主義的迅速增長。這同樣不限於華夏。在歐洲和美國，十九世紀的民族主義就是最強有力的因素之一，並且也是世界大戰的主要原因之一。甚至在一九一四年之前，西方以外也開始有民族主義的跡象：比如，在菲律賓、日本、印度、土耳其，都有民族主義，就像華夏一樣。戰爭大量促進這種發展。由於這個民族主義，在歐洲興起一些新的國度，土耳其取消了向外國的投降條約，埃及部分上擺脫了英國人的控制，印度發生一個獨立運動（*swaraj*），<sup>3</sup>而菲律賓也尋求自己的獨立。朝鮮進行他們的反叛，而在亞斐利加產生了一個埃塞俄比亞運動（*Ethiopian movement*）。<sup>4</sup>人們早就知道，華人因他們的民族和文化感到非常自豪，他們也因部分上要屈服於外國人而感到難受，始終不忘記這種屈服，而外國人又多次看不起他們，所以他們更有反感——這些華人很快成為萬民中最民族主義的民族之一，也是不會令人感到奇怪。

在華，民族主義曾有了許多不同的表現：強烈反對與懷疑日本人，因為他們在戰爭時期進行的攻擊；抵制日本貨、英國貨及美國貨；多次要求取消「不平等條約」；以及大聲批評「帝國主義」（*imperialism*）。在這些反外國人的煽動和宣傳（*anti-foreign agitation*）中，一個全國性的學生運動經常做主導角色。國內的教育機構和學校往往成為政治討論的中心，而因此又犧牲了學術的水平。<sup>5</sup>這個學生運動的多數成員只是高中生或初等學校的學生，因此他們很幼稚並缺乏平靜的判斷。社會上的懷怨分子在動盪的情況中看到有機可乘，所以他們通常也加入了學生的示威，而隨後就發生暴力衝突。將華夏諸災難歸罪於外國人並借此的排外運動讓這個四分五裂的國度統一起來，這本來是一件相對容易的事。

基督宗教諸傳教事務不可避免地受到牽連。正如我們下面會更仔細的看到那樣，基督宗教被控訴為外國「帝國主義」和「資本主義」的幫手，而那些民族主義者要求說，諸基督宗教的學校（教會學校）必須受國度政府的支配。一些華人基督徒想控制諸教會團體——甚至在那些團體尚未有自養能力之前——，他們談論很多關於如何使基督宗教成為「本土的」（*indigenous*），而且主張教會學校應該要在政

---

3. *Swaraj*是一個印度在英國的統治下所形成的獨立運動或自治黨。——譯者注

4. 關於民族主義，請見C. J. H. Hayes, 《論愛國的文章》（*Essays on Nationalism*）。

5. 關於一九一九年那次反對日本人的運動，見H. C. Hu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456-459。

府註冊；他們這樣作，部分上是因為他們要擺脫「依附於外國人」的臭名。無論是羅馬公教或新教，它們都面對了一個重大的問題：權威如何轉讓給本地的基督徒呢？另外，國民那時候都非常反對條約中關於傳教士和本地信徒的容忍保障等規定。現在也不再能夠提出很多理由來肯定這些規定的需要，因為華人幾次試圖寫一個憲法時，都將「宗教自由」寫進憲法草案，雖然一些孔教圈子（Confucian quarters）仍舊反對這條。<sup>6</sup> 雖然這些法律文獻經常被忽視，很少被遵守，但在理論上，它們仍然是這一國度的基本法律，而這些法律都承認個人的良心自由（liberty of conscience），因此，一些以前要求條約保護的觀點和論點，現在就不能再提出來。

### 新潮流

第五個深厚地影響了基督宗教傳教事務的新因素有時候被稱為「文化復興運動」（Renaissance）或「新思想」（New Thought），但也被稱為「新文明」（New Civilization）或「新潮流」（New Tide）。雖然它只是整個轉變過程的一個層面，但它仍然很重要，因為它涉及到思想，並且主要影響了知識分子。自從舊的科舉制度被廢除後，以往教育形式下的學習動機也消失了。華人的思想幾百年來第一次不受舊時代禮教的束縛，能夠自由徜徉。<sup>7</sup> 學生們的思想也被解放了，而來自全世界的思想潮流都任意玩弄和利用學生們的情緒。外國的書籍被大量翻譯。新形式的學校迅速增多，它們教西方的和漢語的課程。幾千人去外國留學，而當他們從日本、歐洲、美國歸來時，他們也狂熱的帶回新理念。那些來自外人的學術人物——特別是美國的杜威（John Dewey）和英國的羅素（Bertrand Russell）——也來華進行長期訪問，而他們的講演獲得廣泛及熱烈的反響。

692

到了一九一九，這個運動就有了一定的進展。在北京的國立大學（「北京大學」）成為這個運動的焦點和中心，但在全國各地都能感覺到這個運動的影響。當時的北京大學校長是蔡元培，他曾在舊社會是一個翰林，但被扣上「激進派」（radical）的帽子，後來在德國生活幾年。

描述這種「新文化運動」（The Renaissance）不太容易，因為其代表人物給出了那麼多的定義，而其表現也有各種各樣。本書也無法做到面面俱到的完善描繪。

6. 見一九一二年三月十一日的憲法：「一切公民享有宗教信仰的自由」；一九一四年五月一日的憲法：「在法律的範圍內，公民們享有宗教自由。」一九一七年五月十四日通過的憲法規定：「中華共和國的公民們享有敬拜孔子的自由，而在法律的範圍內也可以自由地選擇自己的宗教信仰。」見Grentup，《聖言會會士格倫特普所撰寫的傳教法》，頁148。

7. 元朝時也曾廢除科舉考試，曾提供思想自由的空間。——譯者注

基本上，這個運動的企圖是批評地考慮和分析一切的歷史遺產，無論來自西方或華夏。那些人不會因為某一個社會制度、風俗習慣、思想信念的神聖或久遠，而停止質疑。新的想法受到歡迎，但——至少在理論上——它們要受科學方法的檢驗。他們反對任何對思想自由或表達自由的限制，對這種束縛都懷反感；又強烈反對中國的主權受到外國的任何限制，或外國人對華夏文化的輕視。很多新興的俱樂部都討論並傳播了這種新的精神，其中比較重要的是「青年中國協會」（The Young China Association）、同學社（Cooperative Study Society）、哲學社（Philosophic Society）以及「新文化社」（Renaissance Society）。整個年輕一代的華夏都在談論——都在思考。

白話取代了傳教的文言文；「白話」本來是一種比較有風度的官話形式（a dignified Mandarin），而在說官話的地區（華北地區）中，人們就能夠聽懂這個語言形式。<sup>8</sup> 一些人曾說，這種語言革命和諸歐洲語言代替拉丁語的革命是一樣偉大的。在一九一七年，胡適以及他的一些朋友們開始了這種革新，而雖然也有一些批評的聲音，這個語言改革獲得了很大的支持，以至於教育部規定，小學教育必須教  
693 孩子們白話。實際上，白話很快成了新學生階層的文學媒介。幾百個新雜誌開始以白話發行，其中最重要的是《新青年》（*La Jeunesse*）；很多書籍和冊子也以白話出版。與白話文學和白話著作有密切關係的是規定一種官話形式為全國通用語言，特別是在不使用官話的地區；這樣，這些新的著作才能夠獲得普遍的理解。當時，學校廣泛教授白話，希望它很快流行使用，有助於國度的統一。

新潮流的另一些層面是新文學形式的出現——包括新形式的詩——，無數俱樂部的組織形成，討論哲學的熱忱——幾乎一切國內外的學派都被討論——，以及放棄傳統的社會制度和傳統習慣的傾向。婦女們要求了更大的自由，尤其是女學生。學生們經常向老一輩的倫理規範提出質疑。他們堅持自由戀愛的婚姻代替父母之命的婚姻。他（她）們經常不聽從老師的管束，要求在學校機構的管理制度上有發言權。實際上，學生罷課成了校園中最明顯的、最常見的現象之一。與新文化運動有密切聯繫的學生運動是非常愛國的，也積極參與政治的事，而它也同樣在北京的國立大學（「北京大學」）裏找到了一個基地。

新潮流的特徵不僅僅是對外國控制的反感和不容忍，但也對內部改革懷着激烈的渴望。這個運動的擁護者都反對軍閥統治，他們的理想領導者是孫中山，而他們

---

8. 原文：a dignified Mandarin which could be understood wherever that form of the language was spoken。原來的文言文不一定能夠被「聽懂」。——譯者注

熱切支持國民黨。他們說要為進步獻身，要求在經濟、政治、教育和社會上給予民眾更多的機會。其中一些人主張民主制度，另一些傾向於俄羅斯式的共產主義，而大多數人都贊同教育的普及。「新文化運動」是一種沸騰的新生活，它是熱切的、探索的、懷疑的、強烈愛國的、充滿希望的、激進的（radical，徹底的）、願意建立一個新的國度，要擺脫舊的束縛，不容忍新的束縛，經常不太切合實際、幼稚、不穩定、迷惑觀察者，有的外國人讚揚它，另一些指責它。<sup>9</sup>幾百年以來，華夏文化沒有經過如此大的轉變。雖然很多農村和內地鄉鎮至今沒有受到太多的影響，但在那些大的城市裏，古老的規範、習慣、信仰和制度正在逐漸瓦解，但還沒有出現一個比較穩定的制度可以取而代之。

### 非基督教運動（The Anti-Christian Movement）

在華的傳教士們必須面對的第六個因素是非基督教運動。我們上面多次看到了，對於在華的基督宗教的批評和迫害並不是甚麼新鮮的事。士大夫階級大多數的人，從來沒有友善地對待基督宗教。那些文人曾多次想阻礙傳教士們的入境，並且有時候，比如在一八九〇年和一八九一年長江地區的暴動中，還鼓吹反基督教的活動。他們認為，傳教士們撓亂了華人的基本制度，而由於他們的治外法權，和他們的皈依者因條約規定所享受的容忍權，他們（傳教士們）就是外國帝國主義的可惡幫手。雖然這種反感在一九〇〇年後有所減少，而且也有許多學生和年長的文人來聆聽基督的信息——有的甚至加入了教會——，但對於基督宗教的批評從未完全消失。在一九二二年，它再次興起，而且比一九〇〇年以來任何時候都更猛烈，更頑強。

導致這個爆發的潛在原因大概是這種激昂的愛國精神以及伴隨着「新文化運動」的那種破壞性的批評態度。在西方如此廣泛的懷疑主義和不可知論（scepticism and agnosticism）又強化了這些因素，因為華人留學生在國外就接觸了這些思想。在許多華人眼中，基督宗教似乎是一種有礙的迷信，西方的科學精神必須（從基督教的黑暗中）解放那些比較開明的西方人，而華夏最好要迴避它（基督宗教）。好幾百年以來，漢語哲學的一些流派的強烈傾向是：否認神、鬼和靈魂不死，因此至少

9. 這方面的文獻很多，西方語言的書見Hodgkin，《中國的萬國大家庭當中》（*China in the Family of Nations*）；T. T. Lew, Tsu, Y. Y., Shih Hue, Cheng Ching Yi, 劉廷芳等編，《以華人的眼光看中華》（*China To-Day Through Chinese Eyes*; London, 1922）；Tsi C. Wang,《華夏的青年運動》（*The Youth Movement of China*; New York, 1927）；T. C. Chu & P. H. Lo編，《華夏文明方方面面》（*Some Aspect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Shanghai, 1922）；H. C. Hu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447-455；Leon Wieger,《現代的華夏》（*Chine moderne*; Hsien Hsien, 1921-1924）；John Dewey在《亞洲》（*Asia*; 1912），頁581-586；Burgess在《調查報》（*The Survey*; 1921），頁238-239；見T'ang Leang-li,《叛亂中的華夏》，各處，這是一位擁護新文化運動的人的著作。

一個新文化運動的代表曾說過，華人從來沒有真正的宗教信仰，而最開明的華人比世界上任何民族更早就放棄了宗教。華人學生當然從小時候就呼吸這種精神氛圍，所以他們對於歐洲和美國思想中對宗教的質疑也相當青睞。比如，由北京等地的學生組成的「青年中國協會」（Young China Association）於一九二〇年就限制那些有宗教信仰的學生，禁止他們成為協會的成員。<sup>10</sup> 在其廣泛被注意的講演中，羅素攻擊了基督宗教，<sup>11</sup> 而到一九二〇年至少出現了一篇華人寫的、激烈攻擊耶穌的文章。<sup>12</sup> 鑒於這些潛在的條件，某種形式的反基督宗教運動似乎是不可避免的——它僅僅需要一個刺激它的導火線。

第一次爆發的機會於一九二二年來了。在一九二二年四月，「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World's Student Christian Federation），一個新教組織，在北京的清華大學召開了一次大會。中國大部分的行省也來了一些代表，也有世界五大洲以及許多太平洋海島的與會者。這個大會在華引起了廣泛的注意，而在它召開之前，在一九二二年三月，一批上海的學生宣佈要成立一個「反基督教聯盟」（an Anti-Christian Federation），因為他們說，科學和宗教雙方不能並立，基督宗教是資本主義和帝國主義的助手，又是壓迫諸弱小國度的工具。<sup>13</sup> 幾天後，一些與北京幾所學校有關係的人組織了一個「反宗教聯盟」（Anti-Religious Federation），因為他們說，科學排除一切宗教信仰。雖然他們的目標是比較廣泛的，但基督宗教仍然是主要的攻擊目標。新潮流的那些領袖們或默認或公開支持這個運動。少數優秀學者，特別是梁啟超，批評這種行為，但在幾個月的時間內，這個運動相當普遍，廣泛受歡迎。一個城市接一個城市，紛紛成立（反基督教聯盟的）分會；與此相關的書籍也被出版，其內容大多粗糙，但都充滿激情。運動的主要推動者是學生，特別是國立學校的學生。<sup>14</sup> 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的大會沒有受到嚴重的阻撓，但是，會議結束後，預計將為世界代表們在幾個省會舉行一些大會，可他們後來認為，在北京以外的某些城市舉行大會不很明智，所以取消。<sup>15</sup>

10. 見N. Z. Zia在《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25；關於新文化運動的領導者的宗教思想傾向，見Millican在《中國傳教年鑒》（1926），頁432-469；C. S. Chang編，《國內十年來之宗教思潮》（*Kuo Nei Chin Shih Nien Lai Chih Tsung Chiao Shih Ch'ao [Religious Thought Movements in China During the Last Decade- A Source Book - Specially Compiled for a Course of Study on Current Religious Thought in China for the Yen-ching School of Chinese Studies - North China Union Language School]*; Peking 1927），第一部分。

1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155。

12. 見同上，卷五十二，頁177-186。

13. 見N. Z. Zia在《中國教會年鑒》（1925），頁53、54；Wieger，《現代的華夏》，卷三，頁9-94；C. S. Chang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459-467；《生命雜誌（協會會議特號）》（*The Life [Special Federation Conference Number]*; 1922）。

14. 見Wieger，《現代的華夏》，卷三，頁9-94；Philip de Vargas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五，頁16-17；C. S. Chang編，《國內近十年來之宗教思潮》，第二部分，包含他們發行的幾個宣言。

15. 作者那時為了參加大會也來華。這裏的論述依賴於親自的觀察和回憶。（作者的原注）

在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大會結束後，反宗教和反基督宗教的煽動和宣傳逐漸降溫，但沒有就此停息：在某些地方的團體繼續活動，偶爾還有人發表誹謗基督宗教的文章。<sup>16</sup>此時的寂靜正在醞釀着更充滿暴力的反抗高潮。

下一個反對基督教的攻擊主要針對教會的學校。雖然那些在基督宗教的學校（教會學校）上學的學生只是整個華人學生群體的小部分，但在中等和高等教育方面，基督徒們——特別是新教徒——佔據相當大的比重。在好幾個省份中，教會學校裏的教育是最好的。另外，傳教士們在師資和設備上投入相當可觀的經費，而華人老師開始表達他們對於這種「文化侵略」（cultural invasion）的擔心。一些原來在教會學校當學生的人也心懷不滿情緒，這通常是因為教會學校堅定地強調宗教教育、嚴格紀律以及高學術標準。偶爾，其他學校的老師們也會妒忌教會學校，視它們為競爭對手。在一九二一年和一九二二年，一個來自英國和美國的委員會專門研究了新教在華的教育事業，而他們發表了一份報告，引起廣泛的注意，也使得很多人感到擔憂。一些人擔心，在外國的指導下，並獨立於政府的控制，新教建立了一整套教育機構，但這個教育體系將會使學生脫離自己的民族傳統，使他們成為世界居民。人們對教會學校不太信任，再加上，他們也對日本人在滿洲（東北）的教育工作懷着反感。因此，民族主義情緒，反基督教的情緒，連同個人妒忌和憎恨的情緒，重新引起煽動和騷亂。<sup>17</sup>另外，學生們也受到共產主義俄羅斯（蘇聯）的影響——這個影響迅速高漲，並且是徹底反對基督宗教的。

反對基督教學校的運動開始於一九二四年。在那年的七月，「青年中國協會」宣佈了：「我們強烈反對基督宗教教育，它毀滅我們人民的民族精神，而其文化策略是要削弱中華文化。」同月，「全國教育促進會」（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Education）在年會上建議，政府必須要求外國學校和大學登記註冊，並且只允許那些滿足條件的學校登記——條件是不能開宗教教育課程。<sup>18</sup>一九二四年八月全國學生會（Students' Union）會議決定展開「歸還教育權利」的運動，開始誹謗教會學校，即外國人為了宣教的目標而建設的教育機構。一九二四年十月，在開封召開省級教育協會第十次聯合會議，建議教育和宗教要分開，和消除外國人對教育機構的控制。<sup>19</sup>

16. 見N. Z. Zia在《中國教會年鑒》（1925），頁54；Philip de Vargas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五，頁17。

17. 見《在華的基督教教育》，頁5-7；Philip de Vargas在《中國教會年鑒》（1925），頁18。

18. 見N. Z. Zia在《中國教會年鑒》（1925），頁54。

19. 見同上，頁55。譯文見《中國周報》（China Weekly Review），卷三十，頁385、386；《在華的基督教教育》，頁9、10；各種宣言的文獻見C. S. Chang，《國內近十年來之宗教思潮》，第三部分。

在此期間，反基督教聯盟又躍躍欲試<sup>20</sup>，組織新的地方分會。他們發行很多書籍，都是攻擊基督宗教的刊物。而一九二四年聖誕節期間，他們安排了一個星期的反基督教示威遊行。許多其他的組織也趁機拿起武器來反抗外國宗教，而反基督教的雜誌和宣傳小冊子到處氾濫。在幾個地方也發生真正的暴力。<sup>21</sup> 基督宗教受到這樣的譴責：它是帝國主義剝削的開路先鋒；它依靠賠款要求和租界地入華；它聯合資本主義；它毀滅華人的民族精神（the national spirit of the Chinese或譯「愛國精神」）；它始終是強勝者的幫手並依靠壓迫別人而自身強大；它的皈依者主要是因物質賞報而被吸引的；基督徒們利用那些有聲望的人並奉承富有的人；基督徒是虛偽的；基督教干涉訴訟並保護罪犯；教會學校限制思想和行動自由，強迫學生參加宗教禮拜，阻礙個人的充分發展，鎮壓愛國主義，令人絕望的保守和過時；基督宗教的倫理和教義都是站不住腳的；而且，耶穌本身也不是那麼完美，也沒有那麼重要。<sup>22</sup>

上海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的（五卅）事件以及之後發生的一系列刺激華人（特別是學生）反對英國人、反對「不平等條約」、反對各種外國侵略的事件，都使反基督教運動火上澆油。一九二五年十一月日，北京政府的教育部發表一些關於政府承認外國人創辦的教育機構的公告。這些新的規定不像原先曾經提出來的一些規定那麼極端，但教育部要求登記註冊的學校必須有一個華人校長或副校長，學校董事會一半以上的人員應是華人，不能以傳播宗教為辦學主旨，課程制度必須符合教育部的規定，不可有宗教方面的課程。<sup>23</sup> 法國公使於一九二六年三月三日對此提出抗議，所以外交總長命令教育部長暫停行使這些（關於教會學校註冊的）規定，因為它們違背了諸國際條約。<sup>24</sup> 然而，在那個時期似乎沒有人——除非東北地區——聽從北京政府的規定，而在大多地區中，反對基督宗教的宣傳和騷動持續發生。廣州的國民黨政府所頒佈的法律比北京政府的更加嚴格。<sup>25</sup>

20. 它於一九二四年八月在上海恢復為一個全國性的組織，見Wieger, 《現代的華夏》，卷五，頁233。

21. 見N. Z. Zia在《中國教會年鑒》（1925），頁55-57。

22. 見C. S. Chang編，《國內近十年來之宗教思潮》，第三部分，頁367等；N. Z. Zia在《中國教會年鑒》（1925），頁58、59；T'ang Leang-li, 《叛亂中的華夏》，頁57-78（一種典型的和強烈反對基督宗教的說法）；《反基督教運動》（*The Anti-Christian Movement [Translation of anti-Christian documents]*; Shanghai, 1924）；《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72、220-226、231；《華北報》（Dec. 26, 1925），頁565。

23. 見Philip de Vargas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五，頁18；關於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的規定，見《關於華夏的諮詢》（*Information About China*; Number 20;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 Feb. 2, 1926）。早一些有關註冊的政府規定（1912年5月和1921年4月，後者規定，任何與傳播宗教的東西不能進入課程表，而基督徒學生和非基督徒學生必須受同樣的待遇），見《教育通訊》，卷十七，頁404-410。一九二五年的規定，見同上，卷十八，頁99-101；關於國民黨政府和諸省政府，見同上，卷十九，頁150-180、413。

24. 文獻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84。

25. 見《關於華夏的諮詢》（Jan. 5, 1925）。

一些人為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聖誕節時期準備了反基督教遊行，而在一些城市中，這些遊行也確實進行了。<sup>26</sup> 因為國民黨左翼深受俄羅斯的影響，它特別痛恨教會，而當國民軍（the Nationalist forces）於一九二六年夏天開始北伐戰爭時，在攻佔的部分地區中——特別是在湖南省——這些極端的激進分子發動了一場反對那些「帝國主義者」和「資本主義者」的傳教士們以及反對華人信徒（「外國帝國主義者的走狗」）的運動。在一些大的城市——特別是（福建）福州——於一九二七年初發生劫掠、財產被破壞，而在南京有一些傳教士真正被殺害（1927年3月24日）。到了一九二七年夏天，大部分傳教士——特別是新教傳教士們——從內地（甚至從那些尚未由國民軍佔領的地方）撤退了；他們的學校和醫院被關閉或留給華人工作人員管理，而各地的教會團體遭受工作遷移的挑戰——一九〇〇年以來沒有發生如此大的混亂。政府官員偶爾試圖控制反基督教的活動，但這些嘗試不太堅決，效果不大。<sup>27</sup>

## 內戰

第七個因素是內戰和逐漸加劇的無政府狀態；這些條件也深厚影響了一九一四年後的教會活動。宣佈共和國（1911年）後的年代，特別是一九一七年後的時期的最明顯特徵是，有秩序的政府管理一步一步瓦解了，盜賊增多，無法無天的狀態日益加劇——雖然這個惡化過程也暫時停頓。

這種悲劇有兩個主要原因。第一是滿清王朝消失了，而它的終結意味着，華人又開始重複一個老調子。漢語的政治哲學並沒有提供任何關於和平「改朝換代」的規定。漢語哲學只宣布，皇帝依賴「天命」而統治國度，但它又說，一家統治集團也許會因無能和管理不當而失去（天授予它的）任命。實際上，那些想登上皇帝寶座的人，必須戰勝他的一切對手，這樣才能夠證明他受神聖天意來統治國度。這就意味着，每當一個朝代崩潰時——在華夏歷史上曾多次發生了這種情況——，必然會有一段內戰的時期。有時候這個內戰會持續一百年或更久，一些行戰的酋長（warring chieftains）會分裂國度，直到其中一個強者克服他的對手，建立新王朝。在滿清皇帝退位後，這個過程自然地開始重演。

第二個原因——外國人和西方思想的臨在——就增加了這個情況的複雜性。在某些方面，外國人是一種協助合一的力量。比如，到了一九二六年底，海關和郵

26. 具體例子見《華北報》（12., Dec., 1925），頁474。

27. 比如見的《華北報》（March 6, 1926），頁414中的例子；亦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86-88。



局（包括電報局）是唯一的還繼續在全國範圍內工作的留下來的管理服務機構，而海關和郵局都是外國人組織的，並仍然受外國人的指導。另外，那一個最有號召力的、統一全國人民的口號是對外國人侵略的譴責。不過，在華的西方人的影響是這樣的：華夏需要全面調整自己的政治結構。如果華夏想擁有與其他國度平等的國際地位，它的政府必須承擔一些新的任務（這些任務原先被交給個人管理），它必須成為一個更中央集權的政府。<sup>28</sup> 與西方的接觸又帶來了新的思想——代表政府、民主制度、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等等。華人無論如何都不會再滿足於他們原先的社會制度。因此，新的制度和新的機構是需要的，也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建立這些機構，讓人們接受它們並成功地為四億老百姓使用這些機構——這就是一項艱巨的任務。完成這項工作不可能是很快的，也不可能會很平安的進行。這個國度的不幸命運必然是這樣的：它會經過一個長久的實驗過程以及部分上的混亂。

我們在此無法仔細地描述那個年代的政治歷史——是動盪的，令人感到迷惑的。然而，如果要清楚地理解下面幾章中的論述，還是得概括地說一些主要的事件。袁世凱從一九一二年到他於一九一六年的死去還相當成功地保持了國度的統一。偶爾有土匪出現，而在一九一三年和一九一六年也爆發了兩次比較嚴重的叛亂，但是滿清政府所留下的統一力量還沒有完全消失。袁世凱的副總統是黎元洪，他也和平地繼承了袁氏的地位，有長達一年的相對平靜局面。後來，在一九一七年，是否參加世界大戰的爭論引起了內戰的爆發。虛張聲勢的張勳（於1917年7月）  
701 策劃恢復滿族小皇帝（溥儀），但這只是短期且半戲劇性的復辟。之後，黎元洪辭去總統職位，而段祺瑞指導的北方軍閥集團掌握政權。黎元洪退位後，馮國璋成為總統直到一九一八年九月——因為馮國璋反對段祺瑞，他被年老的徐世昌取代。在同一個時期，國民黨（孫中山的黨）的一些領袖懷怨地退居廣州，在那裏建立一個政府，並宣佈這是唯一的合法的政府。從此，他們開始了「南方」對抗「北方」的混亂戰爭（a desultory war）。孫中山和他的朋友們在南方的爭鬥中，曾一度被驅逐，但在一九二一年，陳炯明在廣州恢復了孫中山的地位，並由幾個一九一三年議會的成員選為「中華民國總統」（President of the Chinese Republic）。孫中山時不時地試圖向北方邁進，使他「不徒有虛名」，但他既不是一個好的組織者，又不是一個有管理才能的人，甚至從未完全掌管廣東地區。再說，北京政府也非一帆順風，因為三位北方軍閥——吳佩孚、曹錕和張作霖——聯合要驅逐段祺瑞和他的同盟，這樣便讓那位充滿激情但無能的徐世昌當了總統。在一九二一年，吳佩孚和張作霖

---

28. 「個人管理」指地方官員的任務。比如，清政府很長時間不關心交通政策，只讓地方官修路搭橋。因此，外國人在晚清時「越俎代庖」地開始在華修鐵路。——譯者注

反目，一九二二年互相開戰（第一次直奉戰爭）。吳（佩孚）獲勝，張（作霖）撤回他的領地——滿洲（東北三省）——，徐（世昌）被驅逐，而黎元洪被召回到總統的寶座上。黎元洪發現，自己的位置難保，從而逃到天津租界，他在那裏有一個舒適的家。在一九二三年的十月，議會通過賄賂而選曹琨當總統，還頒佈了所謂「永久」的憲法。

將近一年的時期沒有發生大的軍事行動。然後，在一九二四年十月，新一輪內戰爆發了；吳佩孚和張作霖投入其中（第二次直奉戰爭）。一位屬於吳佩孚的基督徒將軍——馮玉祥——突然背叛了他的長上（吳佩孚），強迫他撤兵到長江流域並驅使曹琨離開北京。張作霖和馮玉祥共同商榷後，他們宣佈段祺瑞要來北京做「總執政官」（不是總統）。他們試圖召開一個「重組政府會議」，而孫中山也曾來北方參與這個會議，但這也無法為這個混亂的國度帶來秩序和統一。在一九二五年秋，幾個主要的領袖再次開始混戰。馮（玉祥）一時掌管北京，但在一九二六年初，吳（佩孚）和張（作霖）聯手，迫使他退到蒙古地區。現在，張（作霖）控制北京，但到了一九二六年秋天，任何類似於「全國政府機構」，包括「總執政官」，都已從北京消失了。全國大部分地區被瓜分：張作霖在東北（奉天集團，Fengt'ien group），馮玉祥在西北（領導「國民軍」），閻錫山在山西，孫傳芳在江蘇，吳佩孚在長江流域的中部，楊森在四川。

702

在這期間，孫中山去世（1925年3月19日），留給祖國他的遺囑：三民主義，就是民族、民權、民生（the People's Nationalism, the People's Sovereignty, the People's Livelihood），以及一本書（《三民主義》），將這些原則解釋為今後重整國家的基本方針。<sup>29</sup> 他的黨（國民黨）不再受他那種無能為力的領導作風的束縛，現在宣佈他為祖國的英雄，並且，在一些來自俄羅斯共產黨顧問的幫助下，於廣州改組，一九二六年夏開始北伐，到一九二七年初就幾乎消滅了吳佩孚和孫傳芳的統治。馮玉祥擁護三民主義並且和國民黨有良好的聯繫，但在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的大部分時間裏，被吳（佩孚）和剩餘部隊和張作霖的軍隊牽制，不能聯合南方。在一九二七年四月，國民黨內部分裂為兩個派系：蔣介石領導的溫和派（the moderates），以及控制漢口與武昌的共產主義派（the Communists）。知識分子把希望放在國民黨身上，南方和北方的人都廣泛地支持國民黨的方針政策，特別是國民黨要剷除「不平等條約」的決心產生了普遍的共鳴。一九二七年末，國民黨開始進行一種強烈的反共產黨活動（a vigorous anti-Communist agitation），而國民黨斷絕

29. 見Sun Yat-sen, 《三民主義》 (*San Min Chu I. The Three Principles of the People*; trans. Frank W. Price; ed. L. T. Chen; Shanghai, 1927)。

與莫斯科的外交關係。雖然如此，國民政府內部分裂並相當衰弱；原則上，其總部在南京。在一九二八年春夏時分，國民黨重組，再次向北方進攻（北伐），佔領北京。張作霖返回東北途中被炸彈炸死，他的兒子張學良本來想聯合國民黨，但日本人向他施壓，阻礙他這樣做。然而，國民黨所佔據的許多地區只是名義上認同國民政府，實際上還處於動盪不安的狀態。

除了這些主要軍閥領導之間的戰爭之外，各地方還發生小規模的戰爭，人民的壓迫很普遍，盜賊叢生。在一些地區還會有某種相當有秩序的地方政府，比如山西的閻錫山自從滿人退位（1911年）後統治該省，他一直到一九二七年拒絕加入爭奪全國領導權的混戰。然而，一般來說，生活安全和財產安全越來越沒有保障，政府的管理也越來越不穩定，越來越有壓迫性。在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間，國民黨中的共產黨派系使局勢更惡化，因為他們煽動了農民和城市工人背叛他們的地主和僱主。農民和工人的這些沒有秩序的活動融入了原先就存在的土匪劫掠，這樣就釋放了社會上比較低級的因素，又加劇了混亂的局勢。

教會機構、傳教士們以及華人基督徒無望逃脫這越來越失控的社會形勢。一段時間，外國人及其財產相對安全，而各地的教會場所（傳教站）也曾多次成為逃脫內戰和搶劫的避難所。不過，隨着反基督教宣傳和反「不平等條約」的情緒的逐漸蔓延，而且當人們發現到，列強不願意用足夠大的武力來控制局面時，外國人的安全也逐漸下降。到了一九二六年末，外國人的財產和生命在很多地方已經不是不可侵犯的了，甚至還成為攻擊的特殊目標。在那些擁護國民黨的地區尤其如此。孫中山曾受了洗，而——根據他的要求——獲得了一個基督（新）教的葬禮儀式。他的遺孀和一些高級國民黨官員都是新教信徒，不過，國民黨是如此激烈地強調民族主義，如此堅決地反對任何形式的外國控制，如此深厚地受俄羅斯的反基督教共產主義的影響（Russian anti-Christian Communism），所以在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的大部分時間，教會在國民黨控制的地區中通常都受到反對和牽制。

## 總結

一九一四年後，基督宗教在華的傳教事業所面對的情況越來越複雜和困難。首先，世界大戰對傳教士們的家鄉造成了巨大變化。其次，在華的革命又帶來了新的問題和阻礙。使人幸運的是，所有這些運動沒有同時壓倒傳教工作。在世界大戰和華夏一次又一次的危機之間，教會獲得了一些調整餘地。一直到一九二六年的秋天，新教和公教雙方都報告了相當穩定的，甚至比較大的增長。雖然傳教的道路充滿艱辛和危險，但教會也面臨了前所未有的機遇。這裏有全人類四分之一的人口邁進一個新的未來。這裏有充滿活力的——只是沒有管理好的——新生命。但這裏也有未來的不確定性。也許華夏會在這些考驗中找出自己的路線，也許能夠達到一

個前所未有的、非常精緻的文明，但也許她會完全分裂，而在困境中掙扎的人民會遭受前所未有的苦難，又會給世界帶來毀滅。教會能否在這個新國度裏成為一個組成部分，這樣以語言和行動表達自己的信息，從而使天平傾向於秩序和健全的發展呢？這個任務確實比一九一四年之前難多了。但發展的速度比較快，而那些干擾發展的潛流也更多更強。在一九一四年之前，全國的許多地方，教會似乎就是新思想的唯一代表。現在它只代表了一種生活方式，除它以外還有許多其他的彼此競爭的生活方式，而且教會因為和西方的帝國主義和資本主義被聯繫到一塊，所以它常常被視為一個保守的和反動的力量。激進主義（radicalism）的浪潮和暴風席捲了教會。我們現在還無法知道未來的發展，但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二七年之間的進展肯定也會引起讀者的興趣，只希望我們能夠清楚闡明而不失真。

第一次世界大戰和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

705 歐洲戰爭的爆發馬上給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帶來了嚴重的問題。許多傳教士——特別是法國和比利時傳教士——紛紛被徵召入伍。當然，有些人因為年齡大而免於被徵召；有些人不能通過身體測驗；有些人被免於徵召是因為其傳教區特別需要他們。<sup>1</sup> 一九一四年時，在華的一千五百位外國司鐸中有八百五十位是法國人。<sup>2</sup> 在這些法國司鐸中，大約兩百至三百（包括三位主教）位被徵召回國。<sup>3</sup> 一些預備役人員被派到遠東服役，在這些人中有一些人在戰爭結束前回到了自己負責的羊群。<sup>4</sup> 然而，一九一六年時，在華的法國籍傳教士大約減少了二百八十名。<sup>5</sup> 到一九一四年底時，六十名遣使會士被各自軍隊人員領走，這意味着，在江西東部的二十二名歐洲傳教士中有十九名被徵召；在浙江東部的二十二名歐洲司鐸中有九位被調走；<sup>6</sup> 許多人停留在上海和天津，但是到了一九一五年四月，這六十名中的二十名傳教士還是被調往歐洲。<sup>7</sup> 四川東部的四十五名巴黎外方傳教會士中有十四名被徵召，滿洲（東北）北部的二十一同會傳教士有六名被召。<sup>8</sup> 一九一七年十一月，蘇（Choulet）主教是唯一留在奉天（瀋陽）的歐洲聖職人員，而且自從戰爭開始以來，那些負責孤兒院的修女們也沒有獲得新的援助（no reinforcements，新人員）。<sup>9</sup> 直隸的十名外國耶穌會士到天津報到，三位被徵召加入法國軍隊。其中一位死於戰場，一位戰功卓著，後升為中尉，但沒有返回華夏，第三位是負傷之

706

1. 見《公教傳教區》，卷九，頁143。

2. 見Krose，《公教德國手冊》（1916-1917），頁125。

3.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五，頁73。

4. 同上。

5. 見Krose，《公教德國手冊》，頁125。

6. 見同上，頁126。

7.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六，頁246。

8. 見Krose，《公教德國手冊》，頁126。

9. 見Walsh，《東方的觀察》，頁99。

後被授予軍功十字章和榮譽軍隊勳章（*a croix de la guerre and a croix de la legion d'honneur*），戰爭結束後回到了直隸。<sup>10</sup>

德國傳教士的大部分工作被打亂。似乎只有一名司鐸曾在歐洲服役，<sup>11</sup>但福建的兩名德國道明會士被要求到汕頭的領事那裏報到，<sup>12</sup>山東的德國方濟各會士有四位司鐸和兩位修士被日本侵略者擄為俘虜；另外，聖言會的九名司鐸和兩名修士參加了保衛青島的戰鬥。<sup>13</sup>當該城陷落時，城內共有三十七名傳教士。<sup>14</sup>當日本侵略完成時，傳教士們被允許履行其日常義務，只有那些真正拿起武器的輔理修士（lay brothers）被作為俘虜而押往日本。<sup>15</sup>中國向軸心國宣戰，但這個行動並未帶來多大影響，主要危機在戰後出現了。在一九一八年十二月和一九一九年一月，協約國勢力試圖驅逐境內所有德國人，因此聖言會的十九會士面臨着被驅逐出境的威脅。巴爾的摩（Baltimore）的吉本（Gibbons）樞機主教請求華盛頓的美國國務院，他說這些傳教士主要是由美國的捐款所支持的，因而那些「對繼續工作必要的」傳教士們被免於驅逐出境。不過，山東的十二名聖言會會士被遣送回國，三名方濟各會士也同樣被迫離開該省（山東），三名道明會士被迫退出福建。<sup>16</sup>

戰爭給這些傳教團體的本國基地也帶來了重大變化。隨着敵對的爆發，捐贈明 707  
顯變少，援助傳教會在一九一四年所得到的善款只是一九一三年的三分之二，<sup>17</sup>聖嬰會所獲得的捐獻從一九一三——一九一四年度的四百三十七萬三千九百八十一法郎下降到一九一四——一九一五年度的一百六十九萬四千六百八十六法郎。<sup>18</sup>在這個明顯的捐款蕭條之後，開始了緩慢的恢復。人們開始求助於美國的公教會，<sup>19</sup>而美國公教信徒作出了令人滿意的答復。援助傳教會的收入（不包括特殊基金<sup>20</sup>）在一九一四年時為一百一十一萬八千五百二十八美元，後來增至一九一五年的一百二十五萬五千一百九十七美元，再增至一九一六年的一百二十六萬

10. 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47）（Jan., 1920），頁12-18。

11.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119。

12. 見《傳教學期刊》，卷五，頁162-164。

13. 見《普通傳教學刊》，卷四十二，頁202。

14. 見Louis，《公教傳教學》，頁121。

15. 見《傳教學期刊》，卷五，頁162-164。

16. 見Louis，《公教傳教學》，頁123；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二，頁111；另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三，頁70、178-180。

17. 見《公教傳教區》，卷九，頁191。

18. 見Tragella，《殺害嬰兒與聖嬰》，頁136。

19. 見《公教傳教區》，卷八，（1914）。包括一九一四年的最後兩期封面後包含了一份對美國人的求助。

20. 在意大利，人們募集了特殊傳教基金，其他地方也是如此。——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九，頁41。

六千九百一十三美元，再增至一九一七年的一百三十五萬五千七百六十三美元，再增至一九一八年的一百六十萬零一千一百四十美元。<sup>21</sup> 在一九一八年的捐款總額中，美國公教徒捐了四十四萬三千八百七十七美元，來自法國的是七十萬零四千九百二十六美元，但是美國公教徒另外捐獻了六十二萬美元給該會的特殊基金。<sup>22</sup> 聖嬰會的收入總額（不包括軸心帝國的捐款）在一九一五—一九一六年度為二百零九萬二百七十二法郎，增至一九一六—一九一七年度的二百四十六萬八千二百七十三法郎，再增至一九一七—一九一八年度的四百一十三萬九千六百六十三法郎。一九一七—一九一八年度，德國捐獻了超過二百五十萬馬克。儘管有這種局部的恢復，但是傳教成本上升很大，致使聖嬰會所援助的傳教士總數（所有地區）從一九一四年的四千五百五十人降到了一九一六年的三千三百二十七人，洗禮人數從一九一四年的四十五萬九千六百零三人降至了一九一六年的三十六萬三千三百八十五人。<sup>23</sup>

財務困難只是問題的一個層面。當德國佔領比利時期間，聖母聖心會的總部被迫從斯克特費爾德（Scheutveld）搬到了荷蘭<sup>24</sup> 和倫敦。<sup>25</sup> 支持直隸東南部傳教事業的耶穌會法國香檳省會（Champagne province of the Society of Jesus）也受到了嚴重影響。其管理辦公地點設在里爾（Lille），位於德國佔領的地區內，與捐助者被分離開來，其刊物也中斷發行。<sup>26</sup>

708 天空並不完全是黑暗的。正如我們後面將要看到的，美國正在公教徒中間見證一種傳教興趣的覺醒，在愛爾蘭和美國一個新的團體正在形成，這就是人們通常稱為「美諾會」的傳教會，<sup>27</sup> 該會的基本目標是在華傳教，另外，司鐸傳教協會（Unio clerici pro missionibus, the Priests' Mission Union）於一九一六年成立於意大利。<sup>28</sup>

然而，這些新時代的絲絲曙光暫時還沒有能力完全驅除黑夜，而華夏及其他地區的公教傳教事業仍然受苦。在四川，四所學院中有兩所被迫關閉，<sup>29</sup> 山東南部

---

21.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一，頁91；卷八十二，頁87、186。

22. 同上。

23. 見Tragella，《殺害嬰兒與聖嬰》，這136。

24. 見Louis，《公教傳教學》，頁112-139。

25.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九，頁41。

26. 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47（Jan. 1920）。

27.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九，頁41。（指高隆班會，成立於1918年。——譯者注）

28. 見Louis，《公教傳教學》，頁33。

29. 見《中華歸主》，頁228。

因資金缺乏而導致傳道員學校的學生人數減半。<sup>30</sup> 在山東的德國方濟各會傳教士被迫放棄大多數的慕道班和學校。<sup>31</sup> 另外一處傳教站報告，他們擱置了他們的施工工作，放棄瞭望教者培訓課程和傳道員的避靜。<sup>32</sup> 在香港，主教關閉了兩所學校，壓縮了孤兒院的人數。<sup>33</sup> 福建的西班牙道明會剛剛從美國佔領菲律賓這一打擊中有所恢復，此時又受到了嚴重影響，<sup>34</sup> 主教發現他的基金減少了一半。<sup>35</sup> 在蒙古，許多學校被迫關閉，<sup>36</sup> 而且許多新工作的開展都受到了推遲，因為所需要的工作人員（傳教士）大都被徵召入伍。<sup>37</sup>

歐洲戰爭所帶來的其他困難還有在華日益增長的動盪和盜匪的猖獗。聲名狼藉的白朗（White Wolf）在一些華北地區造成了浩劫。安徽六安州（六安）被攻克，一名司鐸被射殺，<sup>38</sup> 在甘肅南部，五處傳教站被搶劫。<sup>39</sup> 就在這個惡棍團夥剛被鎮壓之後不久，甘肅又發生了打着「復清滅洋」口號的革命運動。<sup>40</sup> 在鄂爾多斯地區（Ordos region，陝北地區），一九一一年革命以後該地還沒完全恢復和平，一九一六年春天盜匪又開始橫行，因而該地幾乎處於一種麻煩不斷的狀態中。<sup>41</sup> 少數教徒被殺，<sup>42</sup> 有些教徒甚至在自己的住所周圍壘起了圍牆和堡壘，甚至將受傷的強盜們接進家裏給他們調傷，但是仍有幾處傳教站遭到搶掠和焚燒，望教者的教理講授時常受到中斷，一名傳教士報告說，他發現一些人只能劃十字聖號，結巴地念一些經文，零碎地背誦一些教理。<sup>43</sup> 在強盜之後還有旱災和瘟疫，瘟疫奪去了三百

30. 見Hesser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卷九，頁114-115。（赫德明 [Hesser] 曾在濟寧創辦了一所傳教員學校。——譯者注）

31.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六，頁245。

32. 見濰州的Tisserand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卷九，頁262。

33.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六，頁157。

34. 香港道明會的財務管理人諾瓦爾（F. R. Noval）與作者本人在一九二二年五月十九日的對話。

35.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七，頁311。另見《公教傳教區》（March, 1916），頁139-140。

36. 見Krose，《公教德國手冊》，頁127。

37.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87。

38. 見Broomhall，《內地會紀念書》，頁330；另見《公教傳教區》（Dec., 1914），頁65。

39. 見Daems，《南部甘肅的宗座監牧，於一九一五年四月六日的一封信》（Prefect Apostolic in S. Kansu, writing April 6, 1915），載《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八，頁236-240。

40. 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九，頁183等。

41.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93；另見蒙古的宋志仁代牧（Soenen）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3-7。

42. 見宗座代牧葛崇德代牧（Van Dyk）於一九一八年寫的一封信，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二，頁55-56。

43. 見蒙古的宋志仁代牧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3-7；另見《公教傳教區》（July, 1916），頁238；（Feb., 1917），頁112。



名教徒和三名傳教士的生命。<sup>44</sup> 一九一六年，在廣東，教徒在隨討伐袁世凱而來的動盪中被搶掠，<sup>45</sup> 而一位司鐸，艾 (Etienne) 神父，在前往汕頭的途中被打傷。<sup>46</sup> 在廣西、湖南和河南等地，教徒們也蒙受了苦難。<sup>47</sup>

盜匪和內戰並不是一種毫無益處的詛咒，因為傳教站常常能向非教徒民眾提供保護，因而能夠贏得他們的信賴，吸引歸依者。對於外國人的恐懼仍然存在，這樣教會的樓房還可以有相對的安全。<sup>48</sup> 一位司鐸講述了其鄰居想成為教徒的熱切精神，因為這些鄰居想免於盜匪的騷擾。<sup>49</sup> 在西南地區，傳教士們使數個城市免於被擄掠，<sup>50</sup> 而在東南工作的傳教士們也完成了類似的創舉：一九一七年盧\* (Roudiere) 神父是潮州南北兩派力量的調停人。在廣東和福建的許多地方，教徒和非教徒們將自己的值錢財物交給司鐸們保管。<sup>51</sup> 就連總統黎元洪也在一九一七年的危機中避難於北京的萬生醫院 (St. Michael's Hospital)。<sup>52</sup>

第一次世界大戰也沒有妨礙或嚴重阻止 (公) 教會的成長。雖然巴黎外方傳教會在華的外國司鐸的人數從一九一四年的三百四十三人降到一九一八年的三百一十九人，再降到一九二三年的二百八十二人，但該會所負責的華人教徒人數卻從一九一四年的二十四萬零一百四十八人增加到一九一八年的二百六十六萬二百七十人，再增加到一九二三年的二百八十萬九千九百七十九人。這種增長部分是因為華人司鐸人數的迅速增加，(該地區中) 華人司鐸從一九一四年的一百八十四名增加到一九一八年的二百零七名，再增加到一九二三年的二百四十二名。<sup>53</sup> 其他地區也有與巴黎外方傳教會所負責地區的記錄相類似的情況。在江蘇和安徽，公教團體的人數從一九一三——一九一四年度的二十二萬零六十九人增加

---

44. 見蒙古的宋志仁代牧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一，頁169；另見宗座代牧葛代牧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二，頁55-56。在這三位司鐸中，一位因在施行傅油聖事時感染瘟疫而身亡。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二，頁96。另外，有趣的是，為了阻止瘟疫，教會舉行了一些禮儀；一些傳道員為了加強消除瘟疫的祈禱的效果，發誓將要建立一座恭敬耶穌聖心的聖堂並且到陝西的一個聖心大殿朝聖 (the shrine of the Sacred Heart in Shensi) ——這種作法令人聯想到中古歐洲的傳統，也反映了非教徒華人的一些習慣。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一，頁169。

45.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 頁242。

46. 見《公教傳教區》，卷十，頁91。

47. 同上，卷十一，頁183；另見《中國教會年鑒》(1918)，頁323；另見Sachmid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七，頁159。

48. 然而，在廣東，一九一七年的內戰奪去了一些教徒的生命。——見Schmidlin的記述，載於《傳教學期刊》，卷七，頁159。

49. 見R. Gaudissart (耶穌會士)，〈從直隸的來信〉(writing from Chihli)，載《公教傳教區》，卷十二，頁272-274。

50. 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一，頁112-114。

51. 見一些信函，載《公教傳教區》，卷十二，頁248-250。

52.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八，頁55。

53.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四，頁227。

到一九一四—一九一五年度的二十二萬七千九百一十七人，再增加到一九一五—一九一六年度的二十三萬四千七百二十一人。<sup>54</sup> 在主要由法國遣使會負責的直隸北部的代牧區，公教徒的增長更為明顯，從一九一四年的十五萬七千一百九十五人增加到一九一五年的十九萬三千六百零二人，再增加到一九一六年的二十萬四千八百六十一人。<sup>55</sup> 聖言會在山東的傳教區的公教徒人數從一九一四年的七萬九千七百九十八人增加到一九一五年的八萬二千四百九十二，再增加到一九一六年的八萬六千一百五十人。<sup>56</sup> 正如我們看到的，所有這些傳教事業所接受的大部分支持均來自於那些受戰爭影響非常嚴重的國家。我們這裏不可能得到整個帝國的確切數字。一套統計數字指出，在華的公教徒總數在一九一四年為一百六十一萬五千一百零七人，在一九一五年為一百七十五萬零六百七十五人，在一九一六年為一百八十二萬七千六百三十九人。<sup>57</sup> 一九一八年的公教徒總數據說為一百九十六萬三千六百三十九人。<sup>58</sup>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六年這一段時間裏，711所有修會團體的外國司鐸總數只從一千五百一十人增加到一千五百四十六人，而華人司鐸總數則從七百四十五人增加到八百三十四人；<sup>59</sup> 為了彌補外國司鐸的缺失，華人司鐸的培育受到了重視。<sup>60</sup> 為了使戰爭最後一年的統計結果更加完善，我們如是補充：一九一八年，傳教人員還包括一百九十五名外國輔理修士（lay brothers）和一百三十四名華人輔理修士、九百八十六名外國修女和一千九百二十八名華籍修女以及大約一萬三千名華人傳道員和教師。另外，全國共有九千九百七十八所教堂和聖堂、八千六百五十九所初等學校（179, 546名學生）以及四十九所大、小修道院，其中有二千四百四十八名在讀修生。<sup>61</sup>

54.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152。

55. 見Krose, 《公教德國手冊》，頁127。

56. 同上。

57. 見Krose, 《公教德國手冊》，頁127；另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30；此處統計，在一九一六年，支那共有公教徒一百八十六萬八千二百一十八人。

58.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162-163。

59. 見Krose, 《公教德國手冊》，頁127。

60. 為了彌補戰爭中外國神職的損失，援助傳教會的弗雷里（Freri）蒙席提議培育更多的本地司鐸。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一，頁193-201。

61.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162-163。一九一七年共有如下修女團體在華：方濟各瑪利亞修女會（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Mary [FMM]，在滿洲地區、廣東、陝西、山西、湖南、湖北、山東、江南和四川）、聖母聖心會（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Mary，滿洲地區和四川）、聖神會（在山東）、聖衣修女會（Carmelites，在江南）、拯亡會（Auxiliatrices du Purgatorie，在江南）、保祿仁愛會（Sisters of St. Vincent de Paul）、安老修女會（Little Sisters of the Poor）、獻堂修女會（Presentadines，都是華人）、仁愛修女會、聖亞納修女會（Sisters of St. Anne，都是華人）、拯靈修女會（Daughters of Purgatory，都是華人）、卡諾薩仁愛會（Canossian Daughters of Charity）、聖方濟各第三會修女會（Sisters of the Third Order of St. Francis）、埃及聖方濟各修女會（Franciscan Sisters of Egypt）和沙德聖保祿修女會（Sisters of St. Paul de Chartres）。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77等。

也許從這些年的記錄裏面選取一些更為具體獨立的事件來說明，這些統計數字會顯得更為形象。方濟各會士在山東的泰安府開設了一所師範學校，<sup>62</sup>於一九一五年，他們又在北京開設了另一所同樣類型的學校，他們在（山西）太原也開設了一所學校。<sup>63</sup>一九一四年，法國的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Sisters of St. Paul of Chartres）在香港購得了一個很大的紗廠，將其改建成一所醫院及孤兒院，除了這塊地的購買費用外，她們共花費了三十七萬五千美元。<sup>64</sup>在湖南南部，一座佛塔被改建為一所教堂。<sup>65</sup>在山東南部，一個新修女會——神愛會\*（Daughters of the Christian Doctrine）於一九一六年成立，第二年時該會共有十七名初學生。<sup>66</sup>一九一七年，山東韓甯鎬（Henninghaus）主教在信中寫到，華人對教會的真正目的越來越清楚，他們現在已不將教會與歐洲帝國主義聯繫起來。<sup>67</sup>公教進行會繼續不斷活躍壯大，<sup>68</sup>為了平衡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影響，公教在直隸組織了一個類似的——公教的——青年會，並迅速傳播到全國的其他地區。<sup>69</sup>一九一五年十月，公教日報《益世報》（*Social Welfare*）於天津創立，<sup>70</sup>第二年，來自夏威夷的一位華人公教徒開始編輯發行《中國太陽報》（*The China Sun*）。<sup>71</sup>另外在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六年間，其他幾種公教報刊（several other Catholic sheets）相繼開始發行。<sup>72</sup>雷鳴遠（Lebbe）神父早在一九一一年就開始不再單純依靠傳道員們的個人接觸，開始公開地向非教徒們講道，他的努力獲得很大的成功。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五年間，雷鳴遠神父租用天津的湖廣會館（Canton Guild Hall），向很大的聽眾作——每次為期三天的——講道。到一九一六年時，雷神父共有九處廳館以作公開宣道。<sup>73</sup>在法國，人們開始在一些華籍勞工中開始傳教工作；這些工人被帶到法國是為了在戰爭中進行後勤工作。<sup>74</sup>在北京，一所政府新辦的醫院於一九一八年被委託給仁愛會修女管理，該醫院的醫

62. 見Schmidlin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六，頁157。

63. 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八，頁77、123。

64. 見Hagspiel，《在傳教士們的小路上》，卷四，頁18。

65. 見《公教傳教區》（Jan., 1918），頁84。

66. 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146。

67. 見《公教傳教區》（Oct., 1918），頁15。

68. 見McQuaide，《與基督在華》，頁225；另見《公教傳教區》，卷九，頁216。

69. 見《公教傳教區》，卷九，頁176；卷十一，頁240。

70.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359。這一頁還包括了其他華文公教期刊與雜誌的列表。另見《公教傳教區》（Apr., 1917），頁162；（June, 1917），頁199。

71. 見Walsh，《東方的觀察》，頁109。

72. 見Arens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June, 1917），頁199-202。

73. 見《我們的傳教區》，卷二十一，頁69。

74.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頁316-335；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48），頁97-98。

生大都是在美國接受的教育。<sup>75</sup>這並不是唯一一個公教受到政府認可的例子，我們還可以看到其他一些關於傳教士因在瘟疫、洪災以及在內戰中救助傷員時進行服務而受到褒獎的例子。<sup>76</sup>在一九一六年，當袁世凱試圖建立新的王朝時，外交總長請求主教們為新政權舉行大彌撒。<sup>77</sup>教會按照其要求這樣做了，至少一名主教在袁世凱登極時發去了祝賀。<sup>78</sup>

此時，美國羅馬公教徒們提供的協助開始出現在人們的視野裏，他們將要伸出援助之手。他們的捐助將會彌補歐洲善款的損失。<sup>79</sup>在一九一七年，廣東一部被指定給美國公教外方傳教會（Catholic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America，瑪利諾會），<sup>80</sup>另外，美國公教徒對傳教的興趣給聖言會帶來了經濟上的支持。然而，一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的時候，美國的傳教士才大規模地加入到這裏的傳教事業中來。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的這段時間裏，華夏羅馬公教的增長主要歸功於那些一九一四年以前就來華、在這個國家傳教很長時間的修會團體的努力。

第一次世界大戰進一步削弱了法國對華夏公教諸教區的保教權。德國已經獲得了兩個代牧區的保教權，而意大利獲得了另外七個代牧區的保教權。<sup>81</sup>教宗宗座和北京政府雙方都希望建立直接的外交關係。一九一四年十一月，袁世凱從北京宗座代牧林懋德（Jarlin）主教手裏正式接受了教宗本篤十五世（Benedict XV）的問候。<sup>82</sup>一九一八年時，中國政府向梵蒂岡指定一個將駐梵蒂岡的代表，同時羅馬宗座也選定了一位將要駐北京的教廷大使。然而，協約國（Entente）對此向北京政府表示抗議——大概是法國的建議——，這個計劃因此被推遲。<sup>83</sup>

### 戰後羅馬公教對傳教興趣的增加以及在華的新傳教任務

和平給羅馬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帶來了巨大的變化。人們經常傳誦的一種泛化說法有一定的準確性，該泛化說法聲明，從宗教的角度講，羅馬公教贏得了這場戰

75. 見Walsh，《東方的觀察》，頁123；另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二，頁144；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一，頁168。

76.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頁344；另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七，頁164；卷八十二，頁152；另見《公教傳教區》（Jan., 1915），頁90。

77.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頁236；另見《公教傳教區》（Oct., 1916），頁20。

78.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頁346。

79. 我們前面已經看到美國公教徒向援助會的捐獻。一九一六年時，公教婦女傳教士協會（Missionary Association of Catholic Women）的美國分會成立。見《我們的傳教區》，卷一，頁65。

80.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262；另見Walsh，《東方的觀察》，頁184。

81.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366。

82. 見《公教傳教區》（April, 1915），頁160。

83. 見Reid，《華夏、被捕或自由》，頁137-139；另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三，頁39。

爭。戰爭結束之後，教會在歐洲的知名度確實有所增加，關於這其中的理由，人們的說法很多，一些司鐸在戰爭中的英雄行為是一個理由，法西斯政治中所體現的對於權利的渴望也許是其中的另一個原因。不管是何種理由，公教的復興總歸是一種事實，並且隨之而來的是不斷增加的傳教活動。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教宗本篤十五世發佈了題目為《夫至大》（*Maximum illud*）的教宗通諭。該通諭批准了新近成立的司鐸傳教協會（Union of the Clergy in Behalf of Missions），並且借這次機會強調了整項事業的重要性。另外，在批評民族主義是傳播信仰的最大障礙的同時，也懇請建立本地神職人員團體。該通諭還重申了宗座對那些籌募基金和激發傳教興趣的組織的認可。<sup>84</sup> 通過一九二二年的宗座詔書，援助傳教會被重組，重組後，法國人的影響不再佔主導地位，其總部從里昂（Lyon）和巴黎遷到了羅馬。<sup>85</sup> 聖年一九二五年的一個主要特徵就是在羅馬舉行了一次傳教展覽，生動呈現了教會前沿的傳教工作。<sup>86</sup> 一九二六年三月一日，教宗碧岳十一世（Pius XI）發佈了另一份教宗通諭，在這份名為《教會事務》（*Rerum Ecclesiae*）的通諭中，教宗懇請教會，特別是主教們，通過捐獻與祈禱以及通過培養傳教士聖召推進外方傳教這個目標，另外教宗還格外強調了相信本地教會和培養本地神職的重要性。教宗堅持，本地司鐸不應被置於從屬的地位。另外他還對傳教士們集中於幾個大中心和大機構的作法進行了批評，建議將教會力量散播得更廣泛一些。除此之外，他還指出，傳教士們應該注意吸引一個國家的自然領袖，即那些處於很高社會地位的人。<sup>87</sup> 這樣，羅馬既努力激發傳教的興趣，同時也努力調整自己以適應迅速出現的民族主義浪潮。

這種日益增長的傳教興趣並不僅僅限於羅馬，事實上在整個公教世界內，許多新的傳教士團體正方興未艾。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二二年之間共形成了三十個新團體，其中大多數團體是在戰後產生的，這些團體主要通過三種方式支持傳教：祈禱、募捐和教育，它們分別來自意大利、德國、奧地利、荷蘭、比利時、西班牙、英國、愛爾蘭、瑞士、匈牙利、法國以及美國。<sup>88</sup> 從一九二三年開始，每年在魯汶（Louvain）舉行一次由各國和各團體代表參加的傳教周活動（week of missions）。<sup>89</sup>

84. 見Peter Louis, 《公教傳教學。公教傳教事業教科書》（*Katholische Missionskunde. Ein Studienbuch zur Einführung in das Missionswerk der katholischen Kirche*; Aachen, 1924），頁139-154；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160。

85.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五，頁161-164。

86. 見Considine, 《梵蒂岡的傳教展覽》，各處。

87. 見Trollope主教的記述，載《東方與西方》，卷二十五，頁1-20；另見《公教的傳教區》（March 26, 1926），頁145前後。

88. 見Arens, 《公教的傳教會》，頁10-25。另外關於日益增加的傳教興趣，請參見Freitag的記述，載《傳教學期刊》，卷十六，頁293；另見Bekkers的記述，載《傳教區歷史期刊》，卷四，頁334-358；另見Miss Underhill的記述，載《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七，頁218-227。

89. 見Miss Underhill的記述，載《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七，頁224。

援助傳教會的增長是那樣的卓著，在一九二五年時，該會向各傳教團體所分配的基金增長了百分之十五，甚至有時達到百分之四十。<sup>90</sup>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美國公教的增長，其增長原因在前面已經有所顯示。美國的公教徒團體主要是由外來移民組成，其中大多數人是來此尋求更好的經濟條件的，剛到達美國時，他們大都是相對貧困的。美國公教會當時主要忙於建築教堂、開設學校，招募和培育神職人員，因而沒有剩餘的精力在國外開展活動。然而到一九一四年時，公教徒人群的經濟水平已經達到了相當的高度，而且許多公教徒正逐漸步入富人的行列，而且那年（1914年）之後的移民浪潮有所減緩，造成這種減緩的首要原因是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其次是美國政府頒佈了一些新的限制政策。因此，美國教會能夠抽出精力支持國外的傳教活動。教會在那些公教移民中積極地工作，而因着這些工作，移民後代中離開教會的人很少。<sup>91</sup>此時，美國公教徒團體人數達到兩千萬，其主教職位數僅次於意大利，<sup>92</sup>其財富也正在迅速積累。美國有希望成為教會的錢匣子。一九一九年時，據說美國公教徒每年向外國傳教事業的捐款達到三百萬美元。<sup>93</sup>到一九二六年時，那些為傳教事業而募捐的較大團體 716 的一半善款來自美國，<sup>94</sup>一九二五年，公教婦女傳教會（Missions Union of Catholic Women and Girls）收到了一位美國人的遺產捐贈，款額達一百二十萬美元。<sup>95</sup>援助傳教會從美國募得的捐款從一九一二年的三十六萬六千四百六十美元增加到一九二二年的一百二十萬三千四百六十九美元，再增加到一九二四年的一百八十三萬七千零三美元。<sup>96</sup>華夏教會急需援助，因為貶值的歐洲貨幣和在華的生活費用的提高，使得大多數團體和修會都感到捉襟見肘，例如，慈幼會在一九二〇年時向人們懇請援助，因為當時不利的兌換匯率使他們從歐洲獲得的捐款變得微不足道；就在同一年，浙江的一位遣使會代牧（主教）報告說，他不得不減少他的學校工作，也

90.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六，頁288。援助傳教會在一九二五年時的收入達到了四千九百一十八萬三千三百四十二里拉，而前一年的收入為四千四百萬里拉。在一九二五年的收入總額中有二千二百二十三萬四千五百九十六里拉來自美國，除此之外，在一九二五年的彌撒款中，美國就佔了二千七百零五萬六千零一十六里拉。另外在一九二五年時，聖嬰修女會所募得的善款大約為二千二百萬法郎，比去年增加了六百萬法郎；公教婦女傳教會（Union of Catholic Women and Girls）共收到了九十七萬九千二百一十五金馬克（gold marks），其中七十萬九千一百一十七金馬克來自美國——同上，卷十六，頁288-290。

91. 見Gerald Shaughnessy，《移民保持了信仰嗎？研究美國移民與公教的增長，一七九〇——一九二〇年》（*Has the Immigrant Kept the Faith? A Study of Immigration and Catholic Growth in the United States, 1790-1920*; New York, 1925）。

92. 同上，頁213、268。

93. 見《我們的傳教區》，卷一，頁12。

94.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六，頁20。

95. 同上。

96. 見《公教傳教區和傳信部的年鑒》（*Catholic Missions and Annals of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New York, 1924 et seq.），卷二，頁70。

不得不遣散他的一半傳道員。<sup>97</sup> 聖言會傳教士們不得不通過銷售木材、種植桑樹和蔬菜等方式來支付自己的費用。<sup>98</sup> 當我們討論美國教會在華所起的作用時，我們會看到更多的細節：一些為了派遣和支持外國傳教士的新團體與修會應運而生，另外，在美國的許多老的修會團體開始向國外派遣美國的傳教士們。在一九一四年以前就一直籌劃的公教學生傳教十字軍運動（Catholic Students' Missions Crusade）於一九一八年七月在芝加哥郊外的特克尼聖瑪利亞傳教會院（St. Mary's Mission House at Techny）正式成立，<sup>99</sup> 三年之後，該運動的成員超過了三萬人。<sup>100</sup> 一九二〇年十二月，美國公教傳教協會（American Board of Catholic Missions）成立以監管本土和國外的傳教事業。<sup>101</sup>

歐洲和美國產生的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新興趣更多地指向華夏，對華夏的興趣超過對其他任何地區的興趣。因此，中華共和國的教會組織版圖也發生了巨大的變化。那些在傳教方面長期以來承擔重任和壓力的團體及修會（特別是法國和比利時的修會團體）<sup>102</sup> 因戰爭而受到了削弱，因而需要援助以照管他們負責的廣大地區。一些從原德國殖民地撤出以及一些從協約國領地排除的德國團體此時正在尋求新的傳教地區，傳信部將其他團體與修會的部分傳教區分派給它們。

正如我們前面列舉入華的新團體一樣，我們下面的列舉也必然是枯燥的。然而在這些枯燥的數字和列舉後面卻閃現着許多男男女女的志願、夢想、祈禱和生命線，同時也展現了羅馬公教會在華的最大一次傳教努力的釋放。

從對將來所產生的可能意義的角度來看，不管是從重要性上還是從興趣上，美國傳教士都是處於領先的地位。在一九一四年以前，發源於德國的聖言會開始在美國建設傳教士培育學校（missionary training schools），其主要地點是在依利諾伊的特克尼（Techny, Illinois）。在戰爭期間，聖言會在華的傳教活動的支持主要來自美國，一九二一年時，三名美國傳教士加入了聖言會在山東的傳教事業。<sup>103</sup> 在一九二三年時——也許部分原因是因為來自美國的支持——甘肅西部、新疆以及河南南部一個地區（駐馬店、信陽）被委託給了聖言會，<sup>104</sup> 河南的傳教區尤其委託

---

97.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132。

98. 見Hagspiel，《在傳教士們的小路上》，卷四，頁193、232。

99. 見《公教學生十字軍運動（通訊）》（*Catholic Students Mission Crusade*; Techny, 1918），通訊第三期，各處。

100. 見《我們的傳教區》，卷一，頁91。

101. 同上，卷一，頁2、12、18。

102. 指遣使會、巴黎外方傳教會、聖母聖心會等團體。——譯者注

103. 見《我們的傳教區》，卷一，頁29。

104. 見《公教的傳教區》（1923），頁104。

給了該會的美國省會。<sup>105</sup> 我們已經提到，美國公教外方傳教會於一九一一年成立，該會的組織者和負責人是華神父（Rev. James A. Walsh）。在他的領導下，在紐約歐西寧（Ossining, New York）郊外的一個名為瑪利諾（Maryknoll）的地方建起了一所很大的培育傳教士的學校。其兄妹會聖道明外方傳教會（Foreign Mission Sisters of St. Dominic，瑪利諾會修女）的總部也設在瑪利諾，在一九二〇年時獲得了教廷的正式批准。<sup>106</sup> 華神父於一九一七年的遠東之行使他在廣東南部和廣西東部的地區選擇了一塊傳教區域，第二年羅馬同意了他的選擇。一九一八年，瑪利諾會的第一批傳教士一行四人踏上了至華的旅途。該批傳教士的負責人是柏拉斯神父（Rev. Thomas F. Price），當時他已經五十八歲，是歸依公教的新教徒之後裔，也是北卡羅萊那（North Carolina）祝聖司鐸之第一人，長時間以來，他都是美國本地的先鋒者傳教士（a pioneer home missionary），後來他協助華神父建立了瑪利諾會。他看到了他所希望之地，但在第二年九月他就辭世了。雖然失去了其長上，雖然不時會受到眾多盜匪的襲擊，但是這些瑪利諾會傳教士們仍在廣東和廣西繼續着他們的工作，並且每年都會有新的後續力量加入他們的行列。第一批瑪利諾會修女一行六人於一九二一年航海入華。<sup>107</sup> 一九二五年時，汕頭代牧區也分派給了瑪利諾會，<sup>108</sup> 一九二六年時，該會又得到了滿洲地區（東北）東南的一部分（撫順代牧區）作為其傳教區域。<sup>109</sup> 因而這個剛剛成立的團體開始分擔巴黎外方傳教會很久以來的負擔。<sup>110</sup>

718

另外一個非常依賴美國的修會是高隆班會（Chinese Mission Society of St. Columban [SSC]）。該會的建立者是高爾文（Galvin）神父，畢業於愛爾蘭的美諾修道院（Maynooth），他在浙江工作了四年（1912-1916年）之後意識到，華夏需要講英文的司鐸。他發現，英文是商業用語，大部分新教傳教士都講英語，他們比羅馬公教傳教士更易於接近華人青年。因而，高爾文神父構想建立一個新修會，一九一六年時他的計劃得到了愛爾蘭主教的首肯，一九一七年時得到了宗座遐福。第一個神學院在格爾威（Galway）的多根公園（Dolgan Park）建立，一所備

105. 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281。

106. 見Powers，《瑪利諾會運動》，頁113。

107. 見同上，各處；另見《瑪利諾會的普里斯神父》（*Father Price of Maryknoll*），各處；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五，頁172；另見《密勒的遠東文摘》（Oct. 4, 1919），頁198；另見Walsh，《東方的觀察》，各處；另見《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瑪利諾會先驅傳教士日記和信件摘錄》（*Maryknoll Mission Letters. China. Extracts from the Letters and Diaries of the Pioneer Missioners of the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America*; New York, 1923, 1927），卷一一二，各處。

108.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298。

109. 見Powers，《瑪利諾會運動》，頁122。

110. 巴黎外方傳教會曾長期在這些地區（廣東、東北）傳教。——譯者注



修學校於柯萊爾縣 (County Clare) 成立，後來在內布拉斯加 (Nebraska) 的歐瑪哈 (Omaha) 建立了一處會院，在紐約的銀溪 (Silver Creek) 建立了一個備修院，另外建立了澳大利亞和新西蘭分會，其分會院建在墨爾本 (Melbourne)。<sup>111</sup> 一九二二年時，其兄妹會聖高隆班修女會 (Missionary Sisters of St. Columban) 成立，並於成立的第一年向華派遣了九名初學生。<sup>112</sup> 一九二〇年，男修會幾批傳教士於一九二〇年首次入華，其中一個團體來自美國，另一批人來自愛爾蘭。他們得到了湖北的一部分作為其傳教區域，其總部設在漢陽。<sup>113</sup> 一九二三年時，建築物 and 日常開支的預算要求為十二萬五千美元，<sup>114</sup> 到一九二七年時，在他們的傳教區共有七十名 (高隆班會) 傳教士，在漢陽已經開設了一所學院 (a college)，<sup>115</sup> 一所高中，和一所醫院，同時照料着附近農村基督徒的牧靈需要。<sup>116</sup> 同時協助他們的是肯塔基 (Kentucky) 的羅瑞鐸修女會 (Sisters of Loretto)，其首批修女於一九二三年十日抵華。<sup>117</sup>

遣使會美國東部省會派人來支援其 (在華服務的) 法國弟兄，他們在江西南州 (余江教區) 獲得了一塊傳教區。新傳教事業的先鋒者們於一九二一年來華。<sup>118</sup> 遣使會的美國西部省會也很快派出了七名司鐸到達了江西余江。<sup>119</sup> 一九二一年，傳信部給苦難會 (Passionists [CP]) 美國省會分派了西班牙奧斯定會士 (所負責的湖南西北部的一塊傳教區 (沅陵教區))。首批傳教士於一九二二年三月抵華，隨後於一九二三年和一九二四年，後援人員相繼趕到。一九二五年時，該傳教區被劃定為一個獨立的監牧區，在同一年，五名來自新澤西的仁愛會修女開始照管婦女和孩子們。這個地區是山區，只有為數很少的幾名教徒，有些地方甚至根本沒有見過公教傳教士。<sup>120</sup> 北美聖若瑟省道明會 (The Dominicans of St. Joseph's Province in North America) 派人來幫助西班牙道明會長期以來負責的福建，一九二〇年時得到了建寧府的一塊傳教區。首批傳教士於一九二三年抵達該傳教區。<sup>121</sup> 另外，在

---

111.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279；另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二，頁71；卷十三，頁166；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一，頁72。

112.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5), 頁122。

113.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71。

114. 同上，卷八十六，頁29；另見Hagspiel, 《在傳教士們的小路上》，卷四，頁352。

115. 漢陽的St. Columban's College。——譯者注

116. 見Goodrich, 《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頁25-26。

117. 見《華夏 (江南) 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二，頁367。

118.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四，頁76。

119. 見Goodrich, 《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頁31-32。

120.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五，頁225；另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276；另見《中華歸主》，頁460。

121.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二，頁175；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151。

一九二三年時，（美國）威斯康星州聖那西昂修院的救世主會司鐸們（Salvatorian fathers from St. Nazianz, Wisconsin）也來福建；他們要（在邵武）協助那些剛剛來自德國的救世主會傳教士。<sup>122</sup> 一九二〇年，河南東部（開封）的宗座代牧訪問美國以尋求援助，在他的請求下，費城（Philadelphia）教區的一些教區司鐸以及一些來自印第安納山林聖瑪亞的主顯會修女（Sisters of Providence from St. Mary of the Woods, Indiana）啟程趕往（河南）開封。這兩組人都開設了學校，其中一所為男校，另一所為女校。<sup>123</sup> 一九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紐約會院的瑪利亞方濟各傳教修女會（啟程前往華夏，<sup>124</sup> 另外來自羅得島的普羅維登斯會院（Providence, Rhode Island）的同會修女們也在不同的時間入華。一九二四年五月，俄勒岡州（Oregon）的波特蘭市（Portland）的兩位耶穌寶血會修女（Society of the Precious Blood）以及新罕布爾州（New Hampshire）的曼徹斯特市（Manchester）的五位同會修女啟程前往直隸的河間府準備在那裏建立會院。<sup>125</sup> 這些修女所屬的修會是一個祈禱性修會（a contemplative congregation，隱修會），其獨特的目標是通過不斷的祈禱來幫助華人的歸依。<sup>126</sup> 一九二六年九月，六名來自紐約州的奧爾巴尼市（Albany, New York）的聖心會院（Convent of the Sacred Heart）的修女啟程前往上海準備在那裏建立一所高等教育的女校（an academy for girls）。<sup>127</sup> 馬里蘭（Maryland）的仁愛會修女也在此時入華。<sup>128</sup>

來自方濟各聖心省會（St. Louis，美國聖路易）的胡神父（Rev. Remigius Goette）於一八八二年到達西安府，一九〇五年時被祝聖為北部陝西的宗座代牧。在一八八二年至一九二一年之間，十名美國方濟各會（American Brothers Minor）會士相繼加入到陝西的傳教事業中。在戰爭結束的時候，美國方濟各會對華夏的傳教興趣日增。一九二二年時，武昌附近的一個地區（沙市）被分派給他們，一九二三年時，這個地區特別委託給了來自辛辛那提（Cincinnati）和聖巴巴拉（Santa Barbara）的方濟各會士。山東的一個監牧區（周村）被分派給了聖路易（St.

122.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六，頁30。

123.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140、529；另見Goodrich，《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頁39；另見《傳信部年鑒》，卷一八三，頁230。

124.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一，頁166。

125. 見Goodrich，《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頁33。

126. 見Lécroart，〈直隸東南宗座劉代牧的一封信〉（Vicar Apostolic of S. E. Chihli），載《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521；另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515；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66），頁271；（67），頁6。

127. 見《公教傳教區》（1926），頁317；另見Goodrich，《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頁33。（耶穌聖心修女會，即耶穌聖心修女會（Sacre Coeur Sisters）後來在上海震旦大學等學校進行教育工作，請參見索引。——譯者注）

128. 見Goodrich，《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頁32。

Louis) 省會，陝西的一部分被分派給了紐約省會。濟南府的聖若瑟醫院 (St. Joseph's Hospital) 由方濟各醫療會修女們 (Hospital Sisters of St. Francis) 負責，該會的總會院位於依利諾依的斯普林菲爾德 (Springfield, Illinois)。<sup>129</sup> 到一九二六年時，美國方濟各會士的足跡已經遍及好幾個省。

一些美國嘉布遣會士 (Capuchins [OMCap]) 派出傳教士來支持那些在戰後被分派到甘肅 (天水) 工作的德國嘉布遣會士。<sup>130</sup> 另外，我們在後面的章節裏還會更全面地看到，美國本篤會士被指派去負責北京公教大學的任務。

不僅美國傳教士們正逐漸入華傳播福音，而且也有相當多加拿大傳教士積極努力。正如我們已經看到的，加拿大無染原罪修女會 (Canadian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早在大戰之前已經開始在廣州地區幫助照顧那些癲瘋病人。該會增加了人員，並於一九一八年接管該城 (廣州) 的一所孤兒院。<sup>131</sup> 天圣母后修女會 (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Angels) 於一九二〇年成立於 (美國) 謝布克 (Sherbrooke)，其成立的主要目的就是為華的傳教區而服務，到一九二三年底時，五位修女來到了貴陽。<sup>132</sup> 加拿大烏蘇拉修女會 (Canadian Ursulines) 從傳信部獲得許可進入汕頭，一九二二年六月，第一批修女啟程。<sup>133</sup> 在蒙特利爾市 (Montreal)，教會成立了一所傳教修院——魁北克外方傳教會 (Missions Etrangères de Quebec [MEQ])，院長為羅神父 (Canon Avila Roch)——該傳教修院模仿了巴黎 (巴黎外方傳教會) 那所著名的修院。<sup>134</sup> 一九二五年時，滿洲 (東北) 的一部分 (四平街) 被分派給了該修院。<sup>135</sup> 一九二〇年時，伏神父 (Fr. Fraser) 在加拿大的阿爾孟德 (Almonte) 建立了一所傳教學院，<sup>136</sup> 後來他派遣卡拉爾神父 (Fr. Caralt) 到西班牙開設一所華夏傳教學院 (a China Mission College)，卡拉爾神父將該學院開始於萊里亞 (Leire) 的隱修院，該隱修院離聖方濟各沙勿略的出生地很近。<sup>137</sup> 到一九二一年時，阿爾孟德學院已經有二十二名學生，並且一名畢業生已經作為傳教士到達了貴州。<sup>138</sup> 伏神父後來將傳教工作區域轉到了浙江，也許是因

---

129. 同上，頁27-31；另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290。

130. 見Goodrich，《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頁57。

131.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95；另見《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卷一，頁52、54。

132. 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5)，頁140；另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536。

133.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五，頁151。

134. 同上，卷八十四，頁188。

135.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28。

136. 一般說，伏神父於一九一八年在加拿大斯卡伯勒 (Scarboro) 建立了斯佳布會 (Scarboro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SFM])。見索引。——譯者注

137.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六，頁31。

138. 見《我們的傳教區》，卷一，頁45。

為他自己曾於一九〇三年至一九一七年在那裏工作過，一九二六年時，他帶領三名司鐸到達了離溫州不遠的浙江滁州（Chuzhou）。<sup>139</sup> 一九二四年時，加拿大的耶穌會士派遣首批傳教士以援助江蘇的法國耶穌會士。<sup>140</sup> 加拿大方濟各會士接管了山東芝罘（煙台）附近的一塊傳教區域。<sup>141</sup>

然而，舊世界（Old World，即歐洲）也並沒有等閒視之，並沒有讓新世界（New World，即美洲）獨享「華夏諸新事業的發起者」這份榮譽。戰爭的後果迫使萊茵—西法利亞省嘉布遣會士（Capuchins of the Rhenish-Westphalian Province）離開加羅林和馬里亞群島（the Caroline and Marianne Islands），甘肅東部的一塊傳教區域（天水）被分派給他們。<sup>142</sup> 在戰爭即將結束的時候，直隸北部的宗座代牧請求愛爾蘭省會的遣使會幫忙填補其代牧區內的神職空缺。一九二〇年，四名司鐸回應了這一請求，負責北京東堂附近的工作，並且他們在那裏開設了一所中等學校，即北京聖巴特瑞中學（St. Patrick's College）。<sup>143</sup> 他們有希望，幾年後在直隸境內還會獲得屬於自己管理的代牧區。<sup>144</sup> 公教學校會的愛爾蘭修士（Irish Brothers of the Christian Schools）於一九二二年來支援美諾會的工作，他們特別在漢陽的聖高隆龐學院（St. Columban's College）服務。<sup>145</sup> 另外在同一年，德國聖歐迪利的本篤會（Benedictines of St. Odele [St. Otilien]）的一些人曾在朝鮮工作，後來滿洲北部地區的一部分（延吉教區）被劃給了他們，在那裏有朝鮮移民。<sup>146</sup> 一九二六年時，（意大利的）方濟各會住院會（Conventuals, Franciscans）得到了陝西的一個代牧區（安康即興安）。<sup>147</sup> 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五傷會（Priests of the Holy Stigmata, the Stigmatini [CPS]）的司鐸們來到直隸，獲得了保定代牧區的一部分作為其傳教區域。<sup>148</sup> 在同一年，瑞士的白冷外方傳教會（Society of Foreign Missions of Bethlehem [SMB]）抵達滿洲（東北），後來黑龍江的一部分被分派給了他們。後來他們得到了印根布修女會（Sisters of Ingenbohl）和輔

139.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30、62。

140.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三，頁39。

141.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62。

142. 見 J. Schmidlin, 《德國保護區中的公教傳教工作》（1926），頁302；另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108；另見Clemens a Terzorio, 《嘉布遣會傳教工作的手冊》（*Manuale Historicum Missionum Ordinis Minorum Capuccinorum*; 1926），頁217-219。

143.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一，頁62-63。

144.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一，頁148。

145.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221。

146.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一，頁148。

147.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59-63。

148. 同上。

理修士 (lay brothers) 的協助。<sup>149</sup> 在一九二三年，伊蘇登外方傳教會 (Society of the Hilstrup Mission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Issoudon) 正計劃在貴州展開工作，該地區傳教工作困難，曾經分派給伏神父的 (Fraser's) 傳教會 (即斯佳布會 [Scarboro])。<sup>150</sup>

那些已經在華工作的耶穌會士得到了其他省會的支持。一九二六年，耶穌會奧地利省會派遣兩名司鐸到達直隸，另外數名匈牙利耶穌會士陪同十名來自 (匈牙利) 加羅薩 (Kalocza) 的聖母會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修女也抵達直隸。<sup>151</sup> 一九二二年，安徽的傳教區被分成三部分：蕪湖被分派給西班牙卡斯蒂利亞的耶穌會士 (Spanish Jesuits of Castile)，安慶被分派給法國里昂省會 (province of Leon) 的耶穌會士，而東北部的傳教區被劃分給意大利都靈 (Turin) 的耶穌會士。<sup>152</sup>

一九二三年，那些被驅逐出阿薩姆邦 (Assam) 的德國救世主會 (German Salvatorians) 被派往福建邵武開展傳教工作，在那裏他們的工作得到了其美國同會會士的幫助。<sup>153</sup> 山東北部的宗座代牧區被劃派給萊茵省會 (Rhenish Province) 的方濟各會士，<sup>154</sup> 山西北部 (朔州) 從意大利方濟各會士手裏移交給 (德國) 巴伐利亞 (Bavaria) 的方濟各會士，湖北東部的傳教區從意大利方濟各會士手裏移交給奧地利蒂羅爾省 (Tyrol) 的會士。<sup>155</sup> 除此之外，蒂羅爾省會的方濟各會士還得到了湖南南部的一塊傳教區 (永州)，<sup>156</sup> 他們於一九一九年派出了首批傳教士。<sup>157</sup> 一九二二年，(法國) 比德郎耶穌聖心司鐸會 (Priest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of Betharram [Bayonne]) 的首批傳教士抵達雲南。<sup>158</sup> 西班牙重整奧斯定會接管了河南東部宗座代牧區的一部分 (商邱，即歸德)。<sup>159</sup> (法國) 比布斯會 (Congregation of Picpus，其官方名稱為比布斯二心傳教會，其英文全稱為 Congregation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and Mary and of the Perpetual Adoration of the Very Holy Sacrament of the Altar) 在海南

---

149. 見同上，頁59-63。

150. 同上；《我們的傳教區》，卷七，頁69。

151.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六，頁296；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73)，頁195。

152. 見《華夏 (江南) 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一，頁152。一九二一年九月和十月，先後有四名法國耶穌會士入江南，一名愛爾蘭耶穌會士、三名都靈耶穌會士、一名馬爾他 (Malta) 耶穌會士以及三名加拿大耶穌會士。見同上，卷十九，頁109。

153. 見Louis，《公教傳教學》，頁157。

154. 同上。

155. 同上。

156.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三，頁42-43。

157. 同上，卷十五，頁51。

158.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305。

159. 見《公教傳教區》(1924-1925)，頁94。

島開始了自己的傳教事業。<sup>160</sup>一名來自烏拉圭（Uruguay）的司鐸加入了鮑斯高慈幼會（Salesians of Dom Bosco）。<sup>161</sup>烏蘇拉（羅馬聯會）修女（Ursulines [of the Roman Union]）於一九二二年七月抵達汕頭，<sup>162</sup>第二年，比利時的聖奧斯定修女會（Soeurs Chanoinesses de S. Augustin）抵達蒙古西部。一九二三年，蒙古東部（熱河即承德）的宗座代牧區迎來了第一批來自歐洲的修女——瑪利亞若瑟兒女會（Congregation of the Daughters of Mary and Joseph，包勒杜瑪利若瑟會），該會的總會院設在荷蘭。首批修女的長上在來華後不久即死於傷寒。<sup>163</sup>另外我們也必須提到的是，一九二六年時，聖伯多祿保祿外方傳教會（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Saints Peter and Paul）和米蘭外方傳教會聯合起來，這兩者的工作因而也就有了一個統一的管理。<sup>164</sup>

儘管以上記述有點像流水帳，但它仍然可以顯示，羅馬公教世界將華夏視為其最富機遇的傳教區。此一時期入華的羅馬公教團體的數目是歷史上任何時期都不能比的。事實上，在一九一八年至一九二七年之間，在華開展傳教事業的團體的數目幾乎是整個中國歷史上所有歷史時期的傳教團體的總和。然而，這並不意味着，傳教士群體也有同樣大的增加。一九一六年時，外國司鐸的總數為一千六百六十八人，<sup>165</sup>一九一八年時外國修女的總數為九百九十六人，外國輔理修士一百九十五人，外國傳教士總數為二千七百二十七人。<sup>166</sup>而在一九二六年時，全國共有一千七百二十三名外國司鐸、一千零八十八名外國修女和二百四十八名外國輔理修士，總人數達到三千零五十九人。<sup>167</sup>雖然法國人不再佔有先前的那種主導地位，但他們的人數仍然超過任何其他國家的傳教士數目。<sup>168</sup>這些新傳教事業的開展並沒有馬上帶來傳教方法上的任何革命。正如我們在後面所要看到的，變革是有的，但總體上講，除了美國人對教育的強調之外，這些變革並不是因為新修會團體所帶來的

724

160.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59-63。

161. 見《公教傳教區》（1924-1925），頁94。

162.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329。

163. 同上，頁112。

164.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162-163。另外，下面三會在香港服務，但到達香港的日期沒有給出：基督教理兄弟會（Brothers of Christian Doctrine）、沙德聖保祿修女會（Sisters of S. Paul of Chartres）、（華人的）耶穌寶血修女會（Sisters of the Most Precious Blood）。《傳信部一九二二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頁232。

165.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301。

166.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162。

167.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頁xv。這種增加並不意味着，此時的新傳教士數目超過了五十年前。在江南的耶穌會士傳教站中，在一八四二至一八五二年這段時間裏，傳教士的平均壽命是三十八年九個月，一八六三年至一八七二年這段時間裏，傳教士的平均壽命為四十年五個月，而在一九一三年至一九二一年這段時間裏，傳教士平均壽命則為五十七年八個月。因此，此時的傳教士團體成員的更新率並不如從前高。見Louis Hermand, 《江南傳教的階段，一八四二到一九二二年》（*Les etapes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1842-1922. Chine, Zikawei, 1926*），頁13-14。

168. 一九二二年，在華的一千四百三十八名外國傳教士中，六百八十人來自法國的修會團體，在五十六名主教中，二十四名是法國人。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一，頁83。法國的新聞界抱怨法國影響的降低。

觀念而引起的。

### 教會領導地位和特徵的本位化進程

雖然新來的許多修會團體沒有給公教傳教方法上帶來太多大的變革，但在華的許多運動卻帶來了變化。那些領導着羅馬公教的睿智人物都會深深地意識到，在這個龐大的共和國中迅速增長的民族主義不可忽略。如果教會繼續是一種主要靠外國人的教會，並且仍然分裂為不同修會管理的傳教區域——這些修會團體僅僅通過羅馬教廷有聯合——，那麼她就不能希望贏得華人的信任，而且一旦在華的民族主義運動統一了這個國家，將會產生一個強大的政府，那麼教會就可能會被消滅。

725 在信條和教義方面，羅馬公教幾乎不能與華夏進行調和。在教義方面，羅馬公教會相信，她的信息是神聖而永恆的。教會關於禮儀之爭的決定顯示，教會不願意就自己的教導作出讓步以避免傷害華人的感情，它不會因怕得罪華人的敏感性而放棄自己的信仰規定。然而在其他方面，羅馬願意主動讓自己適應民族主義情緒。比如，公教會可以增加華人神職的比例，也願意創造一個本地教階（a native hierarchy，本地的聖統制），她也能夠在獨立的傳教團體（修會）之間提供某種協調幫助，另外還可以採取措施成立一個既是本國的，但同時又能與公教會保持全面聯繫的組織機構。

教會培育組成華人神職的進程是迅速的。一九一八年時，本地司鐸有八百三十四名，佔神職總數的百分之三十五；<sup>169</sup> 而到一九二三年時，本地司鐸數目增加到一千零八十八名，佔神職總數的百分之四十一；<sup>170</sup> 再到一九二六年時，本地司鐸數目增加到一千一百八十四名，仍佔總數的百分之四十一。<sup>171</sup> 一九一六年時，華人修女人數佔修女總人數的百分之六十六，<sup>172</sup> 十年之後，華人修女比例增加到百分之七十二。<sup>173</sup>

這種華人神職人數比例的變化部分上是由於羅馬的強調。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教宗簡函（papal brief）讚揚了聖伯多祿會（Opus S. Petri），該會成立於一八八九年，該會的目的是在傳教區域幫助建立本地神職。在簡函中，該會的這個目標得到了強調。<sup>174</sup> 一九二六年三月一日的教宗簡函更加堅決和熱切地強調這一

---

169.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 頁162-163。

170. 同上(1925), 頁222。在一千零八十八人中有九百三十八人是教區司鐸。關於一個修道生的生活，請見J. Couturier, 《一位忠誠的中國修道生，仿效聖若望·巴多麥金，一九〇三年九月一日到一九二五年七月四日》(Un seminariste chinois, fidele imitateur de St. Jean Berchmans. Berthelemy Zin, 1er Sep., 1903 4 Juillet, 1925), 散見各處。

171.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 頁xv。

172.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 頁162-163。

173.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 頁xv。

174. 見Louis, 《公教傳教學》, 頁32。

點，而發行於一九二六年六月十五日的教宗簡函是專門寫給在華的主教們的，要求他們建立一個本國的教會結構（a national structure for the Church）。<sup>175</sup>

上面（關於本地司鐸）的數字顯示，在華的傳教士還是聽命的。新的華人修女會相繼成立。<sup>176</sup> 偶爾地，人們也就採用華人的傳統建築模式的問題進行討論，不過人們在此方面的大膽嘗試只產生了一些奇怪的，不倫不類的混合性建築。<sup>177</sup> 考慮到華人對戲劇的喜愛，教會編輯了一部基督受難劇以及其他根據《聖經》故事改編的戲劇。<sup>178</sup> 從蒙古地區到漢口，似乎在全國的廣大領域，彌撒中都融入了中式唱經。<sup>179</sup> 另外，在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二四年這段時間裏，大多數代牧區的名字都從地區的名字變成了城市的名字，如直隸沿海代牧區（Maritime Chihli）就變成了天津代牧區。雖然這一步驟比較微小，但它畢竟向創立歐洲式和美洲式的教會結構而邁進了一步。<sup>180</sup>

然而比以上所有這些努力都更重要的是本地主教職（native episcopate）的開始。十七世紀的時候，華人羅文藻被指定為巴西利亞（Basilea）主教及南京宗座代牧，在其臨死前被祝聖為南京主教，之後這種嘗試再也沒有進行過。正如我們已經看到的，<sup>181</sup> 人們提出的理由通常是這樣的：本地主教受制於中國法律和官員，也就不能維護教會的尊嚴，例如，就連在最低微的官員面前，本地主教都要跪伏下拜。在遇到迫害時，外國主教當然更容易求助於法國和其他外國保護勢力。另外有人強調，目前還沒有華人神職具有足夠的神形兩方面條件以履行艱巨的主教職責。然而，隨着這個國家的形勢的演進，外國領導地位變得既是一種優勢，同時也是一種同樣大的障礙，而羅馬意識到了問題的嚴重性。現在還沒有足夠的公開信息以供歷史學家們評判，促成這種變化的主要原因：到底是在華傳教士們的勸勉，還是羅馬的堅持？到底是外國神職對問題的分歧，還是華人司鐸所施加的壓力？總之具體原因還沒有被公開。某些謠言認為，一些華人司鐸組織起來要求有更大的特權。

175.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六，頁288。

176. 有關例子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164，另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103、121、156；第二部分，頁34。

177.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7），頁102-106。

178. 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54），頁242、249、255；（60），頁106。

179.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四，頁40-45；另見Schmidlin，《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頁59。

180.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11；另見《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三，頁604；另見《傳信部一九二二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頁194-200。

181. 見原書頁577。——譯者注



727 不管是何種原因，教會在一九二四年邁出了第一步：直隸蠡縣和湖北蒲圻被立為監牧區，並完全託付給華人神職管理。孫德楨 (Melchior Sun) 被祝聖為蠡縣監牧區的監牧，成和德 (Odoric Ch'eng) 被祝聖為蒲圻的監牧。<sup>182</sup> 一九二六年，羅馬宣佈六名華人將晉升主教，一九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晉牧儀式在羅馬舉行，教宗親自主持。這些主教候選人在前往歐洲的路程中受到了公眾的廣泛關注。羅馬似乎想向世界——尤其向華人——展示其建立一個真正華人教會的願望。這六名受到禮遇的主教是：孫德楨主教，遣使會士，領銜依斯本 (Esbon) 主教，蠡縣宗座代牧；成和德主教 (Odoric Ch'eng)，方濟各會士，曾就讀於意大利，領銜克圖那 (Catonna) 主教，蒲圻宗座代牧；趙懷義主教 (Philip Chao)，教區司鐸，義和團時期一名殉道者之子，領銜維加 (Vaga) 主教，直隸宣化府宗座代牧；朱開敏主教 (Simon Tsu)，耶穌會士，來自於三世紀以前歸依的上海望族，領銜里斯比塔那 (Lesbitana) 主教，江蘇海門宗座代牧；胡若山主教 (Joseph Hu)，遣使會士，在孤兒院長大，領銜德奧多西奧普里塔那 (Theodosiopolitana) 主教，台州宗座代牧；陳國砥主教 (Aloysius Ch'en)，方濟各會士，領銜阿圖單素 (Attudensus) 主教，山西汾陽宗座代牧。<sup>183</sup> 然而，沒有任何一個重要的宗座代牧區被委託給以上六名主教，那些極其重要的職位仍由外國人擔任，而百分之九十的主教仍然是由那些在外國出生並持有外國國籍的人擔任。然而，教會畢竟已經邁開了極其重要的第一步，為以後的更多更大舉措奠定了基礎。

### 為本地羅馬公教會建立一個全國性機構的努力

728 在華的新形勢不僅使建立華人牧職勢在必行，而且在那些在華工作的傳教組織之間也需要有更大的協作和聯合。只有一個具有本國組織的教會，才足以應對當時具有極強民族情緒的華夏。儘管新教有那麼多的派別，但是新教派別之間的協調工作比羅馬公教團體間的協調工作要好。當然，公教的地區主教會議會時不時地舉行——就是為了召開這些主教會議，整個國家幾十年來分為成幾個地區；然而，並沒有更深更高層次的協作組織機制。

一九一二年時，人們計劃召開一個全國性的主教會議 (a general synod for

182. 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34。

183.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 第二部分, 頁10; 另見《公教的傳教區》(1927), 頁16-19; 另見《華北報》(1926年9月25日); 另見Pascal M. d'Elia, 《公教本地的主教——公教華籍神職人員的陶成和成長》(*Catholic Native Episcopacy in China - Being an Outline of the Formation and Growth of the Chinese Catholic Clergy*; Shanghai, 1927), 頁80-88。一九二七年十月，趙懷義主教因在那年的戰爭中向教徒和非教徒施賑而大受勞累，最終引發中風而去世。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九，頁192。

China），但因為戰爭的爆發而沒有按時召開。<sup>184</sup> 另外我們已經提到一九一八年時教宗派代表去北京，中國派代表去梵蒂岡的計劃，但該計劃因為法國政府的反對而中途落空。<sup>185</sup> 一九一九年時，廣州宗座代牧光若翰（Guebriant）主教被任命為華夏諸傳教團體的總視察員。<sup>186</sup> 一九二二年時，教宗採取了更進一步措施，剛恒毅（Celse Benigne Costantini）<sup>187</sup> 被任命為西奧多西亞（Theodosia）的領銜總主教（titular archbishop），並奉派赴華，任教廷駐華代表（Apostolic Delegate to China），他的轄區是整個國度，包括澳門。一九二二年底，他入華，一九二三年元旦，他受到了總統黎元洪的正式接待。<sup>188</sup> 剛恒毅總主教的權力是一種宗教權力，而不是政治權力，當時北京並沒有承認他是梵蒂岡的外交人員。這樣，他們就尊敬法國人的感受，保留了法國那種逐漸消失的保教權。<sup>189</sup>

通過這位宗座代表，在華的羅馬公教教會第一次召開了全國主教會議。也許新教的全國性聚會，尤其是一九二二年的聚會從中起了一定的促進作用，但有一點肯定的是，該次大會的籌備與組織機構和新教的機構非常相似。不管這個主意從何源起，在一九二二年時，在國內共召開了七個地區級主教會議。每個地區級主教會議都要選舉三名參議員：兩名外國人和一名華人，其下成立七個委員會。一九二三年時，這些人員在剛恒毅總主教的領導下在上海和北京召開了會議。一九二四年，全國主教團會議（General Synod）於上海召開。公開儀式隆重盛大，在儀式中，華夏諸傳教事業被奉獻給了聖母瑪利亞。然而，大會的議題討論是秘密進行的，且討論結果直到羅馬審批之後才公開發佈。<sup>190</sup> 和新

729

184.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頁116-126。

185.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348。

186.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二，頁232；另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5、481、482。他召集主教們到漢口召開會議，而該會議正值劉方濟（Cler）致命（殉道）的一百周年紀念（於1820年殉道），他們在武昌街頭舉行宗教遊行，當時官員們出來問候他們。見《我們的傳教區》（Jan., 1921），頁11。

187. 原著將Costantini誤寫為Constantini；在許多文獻中能夠發現同樣的錯誤。——譯者注

188.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348。支那駐西班牙大使同時兼任支那駐梵蒂岡的代表。

189. 見《公教的傳教區》（1923），頁313-316；另見Grentrup，《聖言會會士格倫特普所撰寫的傳教法》，頁398。

190.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5），頁482-488；另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三，頁193；另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380、381；另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四，頁187-193；另見《公教傳教區》（1924/1925），頁3-10。（參與1924年的上海會議的人有約五十位主教、二十多修會會長上、八位教區會計和十位本地司鐸；會議所討論的內容，請見頁556後的拉丁語文獻《中國第一次全國主教會議，一九二四年。文獻，規定，表決》[Primum Concilium Sinense Anno 1924, Acta, Decreta et Normae, Vota, etc]，第二版，上海一九二九年印；內容包括：關於傳播信仰的規定、關於傳教的目標、關於本地教會機構的權威、關於參與世俗問題和政治、關於華人禮儀、關於教會的外國名稱的統一翻譯；有關於司鐸、修會、傳教員、平信徒的規定；有關於諸聖事、教堂、禮儀的規定；有關於教會財產、契約、稅等規定；有關於道理班、修道院教育的規定；有關於傳教士們與華人、非基督徒、儒教、佛教、道教徒對話的規定；有關於教會學校、教會書籍、慈善工作等等規定和討論；委員會包括：關於教育和教會學校的委員會、關於《聖經》及聖書漢譯的委員會、關於統一《教理問答》的委員會等；任何研究在華公教的歷史的人都必須研究一九二四年大會的文獻，才能夠深入理解當時公教人的思想、計劃與行動。作者在此給一九二四年會議的篇幅非常有限，也是本書一大缺陷。——譯者注）

教不同的是，羅馬公教並不公開進行議題討論。這其中的原因也許是這樣的，他們在禮儀之爭中的不愉快經驗使得他們非常小心。然而，很明顯，在華的公教會的思考和計劃的統一程度是前所未有的。

## 教育

羅馬公教願意適應正在變化中的華夏，這不僅包括培育教會本地領導者及成立一個全國性機構，而且還包括開展教育事業。早在一九一四年以前，教會一直在努力用自己的信息影響那些有影響力的階層。<sup>191</sup> 在一九一六年至一九二五年這段時間裏，公教學校的學生人數幾乎翻了一番。<sup>192</sup> 我們聽說了一項在奉天（瀋陽）開設一所高等小學（a higher primary school）的計劃，其申請人數已經超過了它的招收能力。<sup>193</sup> 江蘇和安徽的耶穌會士們的教育系統仍優於其他任何宗座代牧區的系統。他們在各堂區創辦了學校（該類學校綜合了教理學習和基礎教育的功能）；從小學開始，經過幾所優秀的中等學校（包括徐家滙的聖依那爵學院，徐滙公學[St. Ignatius College]），再到震旦大學，耶穌會士可以讓男孩完成幾乎所有重要職業的準備教育。<sup>194</sup> 震旦大學的新預科學校相繼在南京和揚州開設，<sup>195</sup> 震旦大學還從其他代牧區的教育機構中吸引人力資源，人員甚至來自馬來西亞的檳榔嶼和西貢等處。<sup>196</sup> 徐家滙還能夠向女孩提供較高的教育培訓，<sup>197</sup> 在上海，聖母會（Marists）<sup>198</sup> 管理着聖方濟沙勿略學院（St. Francis Xavier, College）。<sup>199</sup> 聖母會在數個城市都開設非常優秀的學校，<sup>200</sup> 在有些學校內，他們以法語作為授課語言，<sup>201</sup> 向法國申請援助並說，他們在華傳播法國文化。<sup>202</sup> 另外他們還在北京郊外的柵欄地區管理着一所師範學校。<sup>203</sup> 美國人在開封及愛爾蘭人

191. 關於對此點的強調的意義，請參見Considine、《梵蒂岡的傳教展覽》，頁155。

192. 一九一六年時公教學生人數為十九萬四千二百一十九人（《公教傳教區》[Jan., 1918]，頁78），一九二五年時，學生人數增加到三十一萬人——Arens、《公教傳教事業年冊》（1925）、頁254。

193.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50。

194. 見Schmidlin、《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頁94-98；另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十九、頁468。

195.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十九、頁598-602；另見Servière、《江南近來的傳教事業，一八四〇——一九二二年》，頁45。

196. 見《在華的法國大學》，頁11-12。福州的道明會學校（College of St. Dominic，揚光學校）還授予學位（《在遠東菲律賓玫瑰省的道明會》[*Los Dominicos en el Oriente*]，頁112），但所學位似乎是中等的學位，而且該校還選派學生到震旦大學學習。

197. 見Servière、《江南近來的傳教事業，一八四〇——一九二二年》，頁45。

198. 見索引，Brothers, Marists。——譯者注

199. 本人與一九二二年七月七日與聖方濟沙勿略學院的查理修士（Brother Charles）進行了一次晤談。

200. 見《公教的傳教區》（1923），頁117-118。

201. 比如，他們在上海也為外國人的孩子辦一所學校，當然用法語教書。——譯者注

202. 見《公教的傳教區》（1923），頁117-118。

203.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頁18。

在漢陽都開設非常優秀的中等學校。一九二二年，耶穌會士在天津成立了津沽大學（L'Institut des Hautes Etudes Industrielles et Commerciales，工商學院）。一九二三年，預科課程開始教授，第二年三月註冊學生有五十名。到一九二六年時，教師隊伍擴大，學校已經制定了開展進一步工作的計劃。<sup>204</sup>

因為對培育華人神職的逐漸強調和重視，在神學教育的良好進展也很明顯。教會計劃成立地區級修院（regional seminaries），一些傳教團體的努力和工作被聯合起來，而神學培育水平也因此得到提高。<sup>205</sup> 例如，在山西大同，人們建立了一所修院，修生們來自所有五個聖母聖心會傳教區（即熱河、西灣子、綏遠、寧夏和甘肅），<sup>206</sup> 一九二三年，遣使會為直隸的五個宗座代牧區的修生們在（北京）柵欄開設了一所高等神學院（a higher theological school）。<sup>207</sup> 巴黎外方傳教會將一些修生送到了馬來西亞的檳榔嶼（Penang），<sup>208</sup> 而耶穌會偶爾地也會將一部分成員派送到歐洲深造，<sup>209</sup> 在那裏繼續完成他們的學業。全國的修生人數從一九一三年的一千六百三十八人增加到一九一八年的二千四百四十八人，再增加到一九二三年的三千零二十二人，<sup>210</sup> 其增長速率是公教徒增長速率的兩倍還多。

然而，在所有這些教育發展成就中最偉大的項目要屬建立一所大學的項目。一九一七年六月，公教平信徒味增爵·英（Vincent Ying，英華、英斂之）向傳教士們發出一封名為《勸學罪言》（*Exhortation to study*）的倡議書，並在同年十一月份，他請求教宗在北京建立一所大學。在信中，他提醒人們注意新教的努力，並宣稱在華的公教「沒有大學，沒有中等學校，」這樣「在新社會中，沒有公教徒有

731

能力進入國會或省部級政府部門任職。」<sup>211</sup> 也許他的描述顯得有點過於黯淡，但他的請求引起了羅馬的興趣。教宗答應撥付費用，並請求美國的本篤會負起實現此計劃的責任。一九二〇年，賓夕法尼亞的貝亞第的聖味增爵總修院（Archabbey of St. Vincent at Beatty, Pennsylvania）的一名教授啟程赴華，作前期考察工作，一九二四年六月，另兩名本篤會會士隨後啟程。一處位於北京的前清王宮的地產被購得，

204.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四，頁188；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63），頁5-9；（74），頁266；另見《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二，頁185；卷一，頁471。

205. 見《傳信部年鑒》，卷五十三，頁154。

206. 見《公教的傳教區》（1923），頁481-482。

207.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四，頁80。

208. 見《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卷一，頁154；另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210。

209. 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520。

210. 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頁211-212。

211.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278。

一九二五年八月，學校開始授課。<sup>212</sup> 該校計劃成立數個系，約需要幾百萬美元的經費，為了適應華人當時的民族主義情緒，第一個成立的系就是「國學系」（漢語系、中文系）。<sup>213</sup>

儘管教會對教育的興趣比以前大，但還是有些傳教士仍然堅持強調，教會的希望並不在學校，而在於直接的福傳工作。<sup>214</sup> 另外，與教會統計表上的二百二十五萬公教信徒相比，學生總數仍顯得較少：在一九二五年時，學生總數大概為三十一萬人，<sup>215</sup> 從信徒和學生的比例上看，這個數字遠遜於新教的數字。這些學生中大約有三分之二的人是「經文學校」（prayer schools）的學生，這類學校的主要作用就是教給學生基督宗教的基本知識。大多數學生是基督徒，這一點是肯定的，但是在高等學校中，很大一部分學生是非基督徒。大多的公教信徒仍然沒有正式的教育，即使那些有文化者的水平也不會超過初等學校所教授的知識。然而，公教徒子女入學率還是遠遠高於非基督徒子女入學率，當時（1923年）公教徒子女入學率約為百分之十四，而整體國民入學率還不足百分之二。<sup>216</sup> 但當我們回憶，公教徒大部分來自較低的社會階層這一事實時，那麼（羅馬公教）教會的教育成就就是顯著的。

為了使我們的公教傳教事業中教育活動的描述完整，我們還必須提及出版事業。一九二六年的一份清單記錄了十四家印書館。<sup>217</sup> 其中最重要的出版機構包括香港的納匝勒印書館（The Nazareth Press）、<sup>218</sup> 上海徐家匯（土山灣）的印書館、以及北京北堂的（遣使會）印字館。<sup>219</sup> 出版的期刊大約有十五多種，法語的九份，漢語的三份，葡萄牙語的一份，拉丁語的一份，英語的一份。<sup>220</sup> 另外我們不應忽視的還有，上海徐家彙的科研工作，耶穌會士桑志華（Edward Licent）在蒙古地區做的

212. 關於該學校（北京公教大學、輔仁大學）的發展，請見索引。——譯者注

213.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42-278；另見《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二，頁184；另見《中國周報》（June 14, 1924）。（當時的公教和新教大學都很注意到「國學系」或「漢語系」。除了「回應民族主義」以外，開國學系也最簡單和最省錢，不需要外國老師、外國書籍、自然科學的設備等等；當然，開國學系與漢語系也不能介紹多少新的或有用的知識，最終只能加深華人的「民族主義情緒」。——譯者注）

214. 見《公教傳教區》，卷十二，頁51-52。

215. 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5），頁254。這個數字包括孤兒院裏的約三萬孤兒。另外，據《公教一九二二——一九二三年在華辦的傳教機構、修道院和學校》（*Missions, seminaires, ecoles catholiques en Chine en 1922-1923*; Shanghai, 1924）的記載，一九二三年時在校學生人數為二十六萬人，其中不包括孤兒院的人數。一九二四年時，公教學校在校學生總數為二十五萬八千九百五十三人，其中十九萬七千八百三十四人在「祈禱學校」（經文學校，prayer schools），只有五千五百九十三人在中等學校（middle schools，高中）裏讀書。見《公教傳教區》（1924/1925），頁30。

216. 見《華夏年鑒》（1923），頁408。

217.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頁xvi。

218. 見Hagspiel，《在傳教士們的小路上》，卷四，頁14。

219.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頁xvi。

220. 見《中華歸主》，頁457。（請參見本書索引。——譯者注）

地質勘探工作，他還在天津建立了一個特殊的博物館（北疆捕物院）。<sup>221</sup>

### 其他傳教方法（1914年至1916年）

正如我們所描述的，除了強調華人領導地位、全國統一教會和發展學校以外，羅馬公教傳教士在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二六年底這段時間裏的工作方法沒有太大的變化。當然，我們還是聽說了一些變化與革新。一九二一年，直隸的耶穌會士發起了「聖心祈禱運動」（Crusade of Prayers to the Sacred Heart for China），另外在同一省內，苦修會（Trappists，嚴規熙篤會）發起了「為中華、日本及周圍國度歸依祈禱會」（Association of Prayers and Masses for the Conversion of China, Japan, and the Adjacent States）。傳信部給予了正式許可，這兩個運動很快合二為一，並且以苦修會所發起之運動為其正式名稱。<sup>222</sup> 在法國和比利時，教會也嘗試着接觸那些戰後不久抵達這兩個國家的數百年輕學生。一九二六年時有報告說，一百六十名學生在過去三年裏接受了洗禮。<sup>223</sup> 外國傳教士們對於訴訟的介入比一九〇〇年以前更少，事實上，絕大多數的主教都禁止意在獲取歸依者的訴訟干預。<sup>224</sup>

然而從整體上看，人們使用那些老方法，並沒有太大的改變。在戰爭前和戰爭中，天津的雷鳴遠神父曾非常成功地直接向那些非基督徒宣道，特別是針對那些較為有影響力的階層，然而這種努力後來基本上中止了。隨當時的宣講運動產生的有「公教進行會」（Catholic Action）和《益世報》，它們都具有很強的民族主義情緒，也參與了抗日宣傳。然而，當《益世報》開始抨擊法國人——因為法國擴大了租界的行徑——時，傳教士們圈子裏那些暗暗的批評成為公開的。雷鳴遠神父被迫離開天津，而他所採用的諸方法也沒有獲得進一步的發展。<sup>225</sup> 在直隸，那種通過在冬天幾個月支持接受基督信仰培訓的望教者費用的「大眾歸依」方法仍在繼續使用。<sup>226</sup> 在戰爭後不久發生在華北地區的旱災和水災中，公教的賑濟為其贏得了更多

221. 見《公教傳教區》，卷四，頁81；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66），頁27；（67），頁26；（71），頁25；（73），頁170-176。

222. 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234；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五，頁194；另見Arens，《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5），頁238；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60），頁100。

223. 見《法國的傳教使命；巴黎公教協會舉行的會議報告》（*L'apostolat missionnaire de la France. Conférences données à l'Institut Catholique de Paris; IIe série, deuxième édition, 1924-1925; Paris, 1926*），頁252。人們成立了「在法國及比利時華人留學生公教會」（Catholic Association of Chinese Students in France and Belgium），一九二二年時，大約五十名華人學生領洗入教。見《公教的傳教區》（1923），頁29。（著名的女作家蘇雪林於1921-1924年在法國留學，當時也領洗入公教。——譯者注）

224. 見薛田資（Stenz）寫自山東的一封信，載《傳教學期刊》，卷十五，頁196-206。

225. 見Schmidlin在《傳教學期刊》，卷十三，頁114-118。

226. 同上；另見《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卷一，頁33。

的望教者。<sup>227</sup> 一位宗座代牧曾如是寫到：「華夏的災難是上主將外教人與傳教士進行接觸並使其進一步接觸基督信仰的偉大方式。」<sup>228</sup> 在內戰期間，一些富足的家庭偶爾也會到傳教站避難，並於其後領洗入教。<sup>229</sup> 人們對於這些方法明智與否有不同的看法，有些傳教士聲稱，通過這種方式，歸依的教徒能夠持久保存信仰，而另外一些人則堅持，這些教徒的質量較低，教會從總體上還沒有使一些有影響力的階層歸依。<sup>230</sup> 另外，在最貧困省份之一的山東省，聖言會要求除了最貧困者之外的其他望教者支付自己的食物費用。<sup>231</sup>

734 公教傳教士們的報告顯示，在全國範圍內，所使用的方法都是經過長久時間驗證的方法，如那些在山東和直隸所使用的方法。江南的耶穌會士和蒙古的聖母聖心會士仍然沿用着以前的方法，即在望教者日常工作之余向其講授宗教知識，然後在洗禮前，開辦為期數個星期的慕道班培訓。<sup>232</sup> 我們聽說，傳教士們還舉辦了一些意在加深信徒信仰的避靜（retreats，退省），<sup>233</sup> 我們還發現了一些為同樣目的而開展的一些講道運動（preaching missions）。<sup>234</sup> 司鐸們仍舊定期地巡迴（「下會」），聽取教徒們的告解（神工），並向其施行聖事。<sup>235</sup> 到一些特定的教堂朝聖仍受到提倡，<sup>236</sup> 另外，教徒們仍受到鼓勵進入或組成獨立的村莊。<sup>237</sup>

那些慈善和賑濟工作依舊進行，同樣也沒有太大的變化。孤兒院仍由修女們負責，仍然是一個重要的項目。例如，在福建和廈門這兩個宗座代牧區，一千五百個孤兒在十三個孤兒院裏受到照料，另有五百孤兒被寄養在一些公教家庭裏。當時福建每年所收集的女嬰達到六千餘名，其中只有三分之一能夠活下來，這個事實能夠說明嬰兒被拯救時的本身條件，也許還能說明

---

227. 天津的文（Mgr. De Vienne）主教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四，頁230；另見直隸東南宗座劉（Lecroart）代牧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六，頁85。

228. 見劉主教的記述，載《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520。

229. 見Planchet的記述，載《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3），頁104。

230. 見Albert Watterwald，〈直隸東南的傳教士的一封信〉（from S. E. Chihli），載《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48），頁86-92；另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三，頁114-118。

231. 見Hagspiel，《在傳教士們的小路上》，卷四，頁183。

232.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五，頁71；另見《傳信部年鑒》，卷七十三，頁194。

233. 見Lecroart（主教）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二，頁114；另見同上，載《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56），頁96-106。

234. 見廣西的Walthe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138。

235. 見Watterwald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七十五，頁136-139。

236. 見Champeyrol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二，頁36-39；另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437。

237. 例如在廣東，一名司鐸買了一塊地，將其堂區內的教徒移入那裏。——見《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卷一，頁157。

這些嬰兒所接受的照料類型。<sup>238</sup> 其他地方的嬰兒同樣也是以這種公教家庭結合孤兒院的作法來照看。<sup>239</sup> 不止一個地方的官員將公立孤兒院或托兒所託付給公教修女們管理。<sup>240</sup> 我們還發現公教傳教士們建立了很多養老院以及一所盲校。<sup>241</sup> 公教會似乎比以前更重視醫療工作，也許是因為他們看到新教是如何應用這種慈善工作的。公教會相繼建立、擴大了一些醫院，診所正在照料着數以千計的病人的需要。<sup>242</sup> 在一些城市，如上海和漢口，一些公立醫院被委託給一些修女會管理。<sup>243</sup> 公教信徒們也投入了反抗鴉片的戰鬥中，<sup>244</sup> 儘管他們對此的注意力不如新教徒多。在華北的大饑饉中，公教徒們也參與了賑濟工作，但是往往如我們所看到的那樣，通過他們這方面的工作也吸引那些非教徒接受神性（靈性）教導，傳教士們相信這種神性（靈性）生活比物質生活重要得多。<sup>245</sup>

735

### 內亂和民族主義運動和反基督教運動的影響

羅馬公教教會在日益增強的政治混亂中及反宗教騷亂中不可能安然無恙、不受任何影響。有一點是肯定的，內戰和盜匪常常不會觸動傳教站和傳教士們，而且其建築物（教會院子）和教堂也常常成為受擾人群的避難所。然而，隨着時間的推進，對外國人的尊敬逐漸減少，對其騷擾和反對其宣傳逐漸增多，因此傳教士們和華人教徒也開始越來越多地分享這個國家的痛苦與災難。盜匪們更多殺戮和囚禁傳教士們；華人教徒遭受搶劫與屠殺，這其中的原因很多，也許是因為他們那些非基督徒鄰居在那個時期也受苦，也許是因為一些仇敵以前懼怕外國人或官府而受到控制，但現在利用無政府狀態來報舊仇。

一九二〇年七月，江南的耶穌會士哲（Chevallier-Chantepie）神父被

238. 見John Labrator, OP的記述，載《公教傳教區》，卷十三，頁14-16。（曾經有人提出說，公教孤兒院的死亡率太高。實際上，那些修女們接受了那麼多被置於死地的嬰兒，自然無法拯救每一個孩子，但她們至少要給予嬰兒一個儘可能好的、合乎人性的環境。當時的公教醫院也會接受一些無望的病人，陪伴病者面對死亡，或接受國立醫院放棄的病人，死亡率也許比別的醫院高。——譯者注）

239.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19），頁26。

240. 同上（1927），第二部分，頁30；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三，頁31。

241. 見Mrs. Butler, 《我所見到的傳教工作》，頁139-143；另見《公教的傳教區》，（1923），頁128。

242. 見《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一，頁292；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五，頁229；另見Keeler, 《公教醫務傳教事業》，頁201；另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五，頁148-149、198；卷五十六，頁364、460。

243. 見Keeler, 《公教醫務傳教事業》，頁60-61。

244. 見《中華歸主》，頁440。

245.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四，頁32；卷八十五，頁32；另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十九，頁417-419；另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二，頁103；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51），頁124。



強盜們扣押了五天。<sup>246</sup> 同年十月，在廣東惠州的傳教區內，廣西和廣東之間的戰爭毀壞了六座教堂和聖堂、三所學校和數所傳教士住所，同時數名教徒被士兵們殺死。<sup>247</sup> 很少安寧的廣西現在幾乎處於一種不斷的混亂中。教徒村被燒毀，聖堂和傳教士住所被士兵們佔領和搶掠；一九二一年十月，華人司鐸秦路易（Louis Tsin）神父被殺害。<sup>248</sup> 多山而動盪的貴州此時也成了暴力之地（the scene of much violence）。土匪們對整個村或鎮進行搶掠，教堂被毀壞，司鐸們被搶劫。一九二一年，楊神父（Fr. A. Yang）被扣押了數月，費若瑟神父（Fr. Joseph Freyche）被擄為人質索取贖金。<sup>249</sup> 一九二三年在湖北，方濟各會士梅（Angelicus Melotto）神父被強盜們抓住，扣押了八十多天，然後在奄奄一息的時候被拋棄，後來被軍隊救起送到醫院，幾天之後死於醫院。<sup>250</sup> 在湖北，另一方濟各會士雅鐸（Julien Adons）神父被一些暴徒殺害。<sup>251</sup> 一九二三年，一群強盜在搶劫一個村莊時，擄走了兩名屬於當地愛爾蘭傳教站的司鐸。<sup>252</sup> 在雲南，強盜們先後劫持了八或九名傳教士，其中一位，畢當（Piton）神父死於他們手中。一九二六年七月二十五日，傳道員黃福（Huang Fu）在雲南遇害。<sup>253</sup> 一九二三年，在山東，強盜們劫持了魏德（Mgr. Wittner）主教和一名司鐸。<sup>254</sup>

蒙古是主要受害省份之一。幾個信徒團體被搶掠，司鐸們被扣押，那些絕望的公教徒搬入設防的城鎮之中，在那裏他們可以得到官方的保護。一九二三年聖誕節，蘇能（Achille Soenen）神父被殺害，也許是因為他反對教徒加入哥老會（Ko Lao Hui）的緣故。<sup>255</sup> 在那之後不久，馮巴德（Van Praet）神父被強盜們擄走，六個月之後被釋放，因其所受困苦太多太烈，最後不支而逝。<sup>256</sup> 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間，馮玉祥和其敵人之間發生了

246.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十九，頁623。

247.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四，頁74。

248. 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430-452。

249. 同上（1923），頁269、304；（1924），頁421-422；另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五，頁290。

250. 見《中國周報》（Sept. 29, 1923），頁174-175。

251.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六，頁31。

252. 同上，卷八十六，頁233。

253.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40-41。

254. 同上（1925），頁524。

255. 同上（1925），頁518；另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148。

256. 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351、352；另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21-27。

戰爭，傳教站財產在交戰雙方手裏飽曆磨難；傳教士勞（Lauwers）神父和 737  
 一些華人教徒被殺害。馮玉祥搶得了教產，並將其出售，儘管法國和比利時  
 公使館對此表示抗議。<sup>257</sup> 在直隸，一九二六年內戰中，傳教站財產遭到了張  
 作霖軍隊和強盜們的洗劫，一個主教座堂被搶掠，數名司鐸和許多教徒受到  
 了虐待。<sup>258</sup> 一九二四年十二月，兩名苦難會士和兩名修女在湖南被強盜們扣  
 押，<sup>259</sup> 四川的傳教工作有時候也受到妨礙。<sup>260</sup>

正如我們指出的，大多數的暴力行為不是特別的排外或反教情緒的後果，而  
 是日益加劇的無政府狀態的一個後果，在這個時期內，整個社會都遭受了苦難。  
 然而，在一九二二年以後，特別是在一九二五年的上海（五卅）事件和廈門事件  
 之後，時不時地有些傳教站受到了特意的攻擊，部分是因為它們是外國的，部分  
 是因為他們是基督宗教的。我們還聽說，陝西延安府的傳教站遭到了學生們的搶  
 劫而關閉，<sup>261</sup> 另外我們還了解到，在汕頭及其附近，軍隊佔領了教堂和聖堂，將  
 其用於軍事目的。<sup>262</sup> 一九二五年時，在作為國民革命運動中心的廣東，許多傳  
 教站和財產被軍隊封鎖或沒收；同年八月，一名傳教士在汕頭附近遭到軍隊毒  
 打，軍隊嘴裏喊着「打倒資本主義！殺死洋鬼子！」<sup>263</sup> 在廣州，為了能保住學  
 校，傳教士們開始接受政府關於學校的規章，<sup>264</sup> 但這並沒有阻止學生們的遊行  
 與罷課；<sup>265</sup> 廣州一九二五年聖誕節那個星期，因為反基督教情緒的激聚，這個  
 節日的慶祝沒有前幾年隆重，子夜彌撒被迫取消，主教座堂的婚禮也受到了暴民  
 的干擾。<sup>266</sup> 隨着國民軍的北上，更多的排外和反基督教的騷亂發生。一九二六年  
 底，在湖北，數個傳教站受到了攻擊，而位於沙市附近的荊州府的一所修道院受 738  
 到了搶劫。<sup>267</sup> 然而，至少在反基督運動的初期，羅馬公教徒所遭受的苦難沒  
 有新教徒所遭受的苦難多，因為那次的攻擊主要是針對高等學校，而羅馬公  
 教的高等學校不如新教的多。<sup>268</sup> 然而，我們確實也能夠看到這樣的計劃：在

257.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 第二部分, 頁27-29。

258. 同上(1927), 第二部分, 頁17-19; 另見《公教的傳教區》(Aug. 13, 1926)。

259. 見《紐約時報》(Dec. 9, 1924)。

260. 見《公教的傳教區》(Apr. 2, 1926), 頁158-159。

261. 見《傳教學期刊》, 卷十六, 頁218。

262. 同上, 卷十六, 頁218。

263. 見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 頁40-47。

264. 見《傳教學期刊》, 卷十六, 頁218。

265. 見Wieger, 《現代的華夏》, 卷五, 頁137。

266. 見《公教的傳教區》(May 28, 1926), 頁258。

267. 見《華北報》(Jan. 8, 1927)。

268. 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Sept., 1922), 頁193。

每個公教學校的旁邊要建立一所非宗教學校。<sup>269</sup>

外國人和華人之間的摩擦有一個非常有趣的插曲，國立的北京大學的一些教師們聯名給羅馬教宗拍發了一封電報，為了「公義和人道」向教宗求助，「因為全國人民對發生在上海國際租界的對手無寸鐵的華人公民進行的可惡的屠殺感到憤慨。」教宗通過宗座代表（剛恒毅）向華夏人民深表同情，為那種傾流弟兄鮮血的行徑表示悲痛，另外，教宗還希望和平能夠儘快恢復。<sup>270</sup> 一九二五年七月十九日，即在上海五卅事件之後幾個星期，宗座代表（剛恒毅主教）向公教青年發表了一封公開信說：教會不可以捲入政治，並且他還力勸公教青年傳播基督信仰，這是為自己國家服務的最佳方式。<sup>271</sup> 一九二六年六月，教宗寫信給在華的主教們，要求他們維護公教傳教事業的名聲，批駁那種認為教會為外國列強服務的誣衊。<sup>272</sup> 另外，教宗偶爾地也會向一些華籍高級官員授予勳章。<sup>273</sup>

儘管有教宗的聲明，一些外國列強並沒有撤消他們對教會的保教權，也沒有停止它們對教會的興趣。就在一九二五年的時候，一名傳教士還為了防止軍隊佔領他的教堂而升起了一面法國國旗。<sup>274</sup> 一九二六年，法國公使館739 向外交部就反基督教宣傳和騷擾（anti-Christian agitation）提出抗議，而——如上所述<sup>275</sup>——外交部（大概是由於法國的壓力）命令教育部中止對教會學校的規定。<sup>276</sup> 一九二四年，墨索里尼命令意大利政府給在華的意大利傳教事業撥付一千萬里拉（lire）的政府津貼，這是有史以來一個政府向公教傳教工作提供經費援助的最直接的案例。<sup>277</sup> 另外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在公教界內似乎沒有取消條約中寬容條款的公開運動。

華人官員很少對公教傳教事業公開表示不友好的態度，他們還常常專門

---

269. 見《傳教學期刊》，卷十一，頁111。

270.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15；另見《傳教學期刊》，卷十六，頁215。

271. 見《公教傳教區》（1926），頁316。

272.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15。

273.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六（1923），頁153。教宗向一名華人外交部長（Chinese Minister of Foreign Affairs [陸徵祥？顧維鈞？]）授予了教宗碧岳九世勳章（Order of Pius IX），並且還向其他幾位官員也頒發了勳章。

274. 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73），頁188。

275. 見原書頁698。——譯者注

276.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81。

277.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1924），頁166。（意大利政府對公教的支持要從當時的情況背景來看：一八七〇年前後，意大利人佔領了「教宗國」、不繼續承認宗教為政治領導，但在一九二九年，教宗碧岳九世同意墨索里尼成為羅馬政府的領導，而墨索里尼承認梵蒂岡為獨立的國度。——譯者注）

下令保護教徒的生命與財產。有時候，這也許是在外國列強的壓力之下不得不表示口頭上的尊敬，但畢竟至少表示出了尊敬。一九二三年，山東的督軍（Tuchun of Shantung）命令他的下屬保護外國人。<sup>278</sup> 在那之後不久，黑龍江的督軍（Military Governor）給一名傳教士送匾，懸於該傳教士的住所大門之上。<sup>279</sup> 湖北官員為了實現在梅（Melotto）神父被殺時所作的許諾，在漢口開設了一家醫院，他們計劃將此醫院委託給公教管理。<sup>280</sup> 曹錕在當選總統後不久，正式向教宗通報他的當選，同時許諾促進和維持中國和聖座（教廷）之間的關係。<sup>281</sup>

上面描述的傳教士和華人教徒所遭受的苦難不應該給讀者這樣一種印象：一九〇〇年以來外國人所享受的相對安全已經完全消失。到一九二六年底時，西方人的特權地位雖然越來越招致人們的反感，但通常仍可以成為公教團體的保護傘。有時候，盜匪們專門綁架傳教士，希望能增加與政府官員談判時的砝碼，但是直到反基督運動興起之後，外國司鐸和華人教徒部分上可以免受周圍非教徒的磨難。事實上，至少有一次，一名傳教士成了交戰雙方的中介人（斡旋人），化解了一次激烈的戰鬥，也許使一個重要城市免受洗劫。<sup>282</sup> 一名公教傳教士置公教和新教之間的差別於不顧，在西藏邊界處從強盜們手裏解救了新教傳教士史德文（Shelton）醫生。<sup>283</sup> 另外，公教傳教站常常成為教徒和非教徒的共同避難所。<sup>284</sup> 就在這些日益增長的混亂中，直到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時，傳教士們和教徒團體仍相當安全，教會工作仍繼續開展，遇到了少得驚人的干擾。事實上，人們那種渴望安全，懼怕無政府混亂的心態也許是洗禮人數增加的一個原因。

### 羅馬公教諸傳教事業的成果（1918—1926年）

儘管華夏處於一種動盪的狀態中，也許部分上正是由於這個原因，教會在戰後的最初幾年還是相當興盛的。如上所述，一九一八年時，華人公教徒

278. 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五，頁511。

279. 同上，卷五十六，頁199。

280.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33。

281.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卷一，頁143；見《公教的傳教區》，卷五十六，頁125。

282. 這是廣東的潮州——見汕頭主教實茂芳（Raysaac）的記述，載《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四，頁191。

283. 見Shelton，《西藏的史德文》，頁224-236。

284.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三，頁181前後；另見《我們的傳教區》，卷七，頁53-54；另見《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60），頁99；另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五，頁81。

的數字據報告為一百九十六萬三千六百三十九（196萬人）。<sup>285</sup> 雖然其他地方所給出的統計數字有所不同，<sup>286</sup> 但教徒總數似乎介於一百九十萬人至二百萬人之間。一九二四年，教徒總數為二百二十四萬四千三百六十六人，望教者（catechumens）人數為五十五萬三千二百零一人。<sup>287</sup> 然而，這種增長速度只是戰前幾年增長速度的三分之一，<sup>288</sup> 而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六年間的增長比這更慢。然而，考慮到全國的形勢，這種增長還是相當引人注目的。<sup>289</sup> 許多地方仍不斷傳來令人振奮的報告與消息。我們聽說，在廣東，二百個家庭一起要求接受基督信仰培訓，<sup>290</sup> 貴州的一個非基督徒地區（大約一千多個村莊）希望成為公教徒。<sup>291</sup>

絕大多數的歸依者仍然來自農村地區的農民，<sup>292</sup> 然而在教徒中也出現了幾個知名的人物。巴黎和會上中國代表團的團長（陸徵祥）與一名比利時人結婚並且接受了洗禮。<sup>293</sup> 上海貿易部出席西雅圖（Seattle）全球外貿協會的代表團團長陸伯鴻（Lo Pa Hong）先生被形容為「全華夏最具愛心的人，通過自己的基金共支持了二千五百到三千人」，並且他還每主日講授教理，同時組織了一個具有三百名工作人員的組織。<sup>294</sup> 教會團體仍繼續吸收那些來

285. 見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0), 頁162-163。

286. 見《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二，頁371，該處顯示，一九一六年的教徒數字為一百九十四萬人。

287. 見《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二，頁272。一九二三年時的華人民教總數的說法不一，有的說是二百二十萬零八千人（《傳教學期刊》，卷十四，頁189），有的說是二百二十四萬四千三百六十六人（Arens,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1925], 頁254），還有的說是二百二十二萬五千人（《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卷二十二，頁37）。

288. 一套統計數字顯示，一九〇三年至一九一五年這段時間裏，領洗的教徒人數從七十八萬三千人增加到一百七十五萬零六百七十五人，每年的增長率大約為百分之九。一九二三年的數字為二百二十萬零八千八百人，或者說一九一五年至一九二三年之間每年的增長率僅為百分之三。通過這些數字分析，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二三年，教徒人數從一百九十九萬四千四百八十三人增加到二百二十萬零八千八百人，增長率約為每年百分之三。見Kennelly的統計數字，載《傳教區歷史期刊》，卷一，頁89。這套統計數字基本上與《華夏（江南）報告。四月刊》的統計數字一致，見於卷二十二，頁371，另外於該書卷十九，頁541處給出了一個增長圖。

289. 大約三分之一至四分之一的教徒在直隸、大約十分之一的教徒在江蘇、大約十二分之一的教徒在山東和四川，而其他省份的教徒比例相對較小。根據Planchet,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 頁15, 直隸共有教徒六十七萬四千零二十三人，江蘇共有二十一萬三千六百八十七人，山東共有十八萬零五百三十七人，四川共有十七萬二千七百一十一人，湖北共有十二萬五千七百七十一人，蒙古和寧夏回共有十三萬六千零六十五人，江西共有九萬九千八百九十四人，浙江共有七萬三千三百六十九人，福建共有七萬零二百七十四人，陝西共有六萬二千二百七十三人，湖南共有四萬七千六百二十八人，貴州共有三萬五千四百四十二人，吉林和黑龍江共有三萬三千四百五十八人，奉天（瀋陽）共有三萬零七百一十四人，雲南共有一萬七千二百五十四人，甘肅和新疆共有一萬三千八百三十六人，廣西共有四千四百六十三人。在江蘇，上海及其周圍是教徒最稠密的地區。見Hermand, 《江南傳教的階段，一八四二到一九二二年》，頁19。

290. 見《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卷一，頁149。

291. 見《傳信部年鑒》，卷八十四，頁132。

292. 見《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卷一，頁149。

293. 見Reid, 《華夏，被捕或自由》，頁170。（陸徵祥後來又在比利時進入一個修道院，見索引。）

294. 見《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1925), 頁202。（陸伯鴻資助幾家公教醫院，見索引。——譯者注）

自較低階層的人作為教徒，這些人除了具有基礎的信仰知識外，幾乎沒有其他任何教育，但是教會團體的教育狀態大概正處在改善與提高的過程中。國家的動盪狀態以及在外國控制下的不安雖然減緩了教會的增長，但也並沒有給教會帶來重大災難。

### 俄羅斯東正教的傳教事業（1914年至1926年）

俄羅斯傳教事業在一九〇〇年以後曾在華人中有過非常明顯的增長。對它來說，第一次世界大戰似乎並沒有馬上給其帶來巨大的變化。一九一六年，據報告，全國共有二十多名外籍傳教士，二一座教堂與聖堂以及四十個福傳中心（evangelistic centers），二十所學校，領洗的華人總數超過五千人。然而，一九一七年的俄國革命，特別是布爾什維克政權的建立幾乎給傳教事業帶來了毀滅性的打擊。來自俄國的經濟援助被切斷，除了在北京之外，在華人中的傳教工作全部終止。許多歸依者先後背棄了自己的信仰。雖然有被布爾什維克政權沒收的威脅，但北京的教產得以保留，仍然約有三百名教徒居住在其周圍的地區。在一些主要的城市有大量白俄羅斯難民，而教會針對他們維持了一點宗教性服務。除非俄國發生重大變革，否則這個長達兩個世紀的傳教團體將註定消失。<sup>295</sup> 742

295. 見《中華歸主》，頁464；另見《華夏年鑒》（1924-1925），頁1197；另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1927），第二部分，頁194；另見朱友漁（Y. Y. Tsu）的記述，載《中國基督教年鑒，一九二六年》，頁92-93。

## 戰爭的直接後果

743 公教、新教都因世界大戰受影響，但新教諸傳教事業受的損失不如公教嚴重。這也完全是在意料之中，因為支持羅馬公教的主要國度（指法國、意大利、奧地利、德國）在戰爭中耗盡了自己的精力，但美國和英國並沒有因戰爭就完全疲憊不堪，而大多新教傳教士及其資助的來源也就是美國和英國。然而，諸新教傳教事務也不可能不受這次巨大的災難的牽連。

當然，來自德國的傳教士們受的折磨比其他地區的人更大。廣東是德國新教傳教士最重要的工作地區，而當時就有很多教會學校不能開課，人們的工資被減低，一些建立樓房的計劃被擱置，一部分年輕傳教士被召回服役，而領受洗禮的人數下降。<sup>1</sup> 香港的英國政府很早就規定，一切德國籍的傳教士必須離開香港，除了三個修女以外——她們照顧了一所盲人院。<sup>2</sup> 在青島，日本人逮捕了一部分傳教士，而兩名傳教士作為戰俘被押送到日本。<sup>3</sup> 只有四名外籍傳教士能夠繼續留在山東，但他們的工作受到限制，而巴陵會所照顧的信徒的數目似乎下降了百分之二十。<sup>4</sup> 一九一九年一月，總統命令讓一切屬敵對國家的人（指德國人）回國，並要沒收敵人的財產；雖然只有少數的德國傳教士因這個命令被驅逐，但留下的德國人擔心自己在華的未來沒有保障。<sup>5</sup>

744 然而，新教的傳教工作並沒有被完全毀滅。在一些英國和美國的傳教士圈子裏，一種「反條頓情緒」（anti-Teutonic feeling，反德國情緒）很強烈，但中華續行

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250；（1916），頁86、90、97。

2. 見《普通傳教學刊》，卷四十二，頁70-71。

3. 見同上。

4. 見Richter，《巴陵會的歷史》，頁626-631。

5. 見Reid，《華夏，被捕或自由》，頁151、152。

委員會以募捐協助了德國諸差會，<sup>6</sup> 在廣州的美國籍傳教士也提供資助，<sup>7</sup> 而在戰後的困境中，美國路德宗也慷慨幫忙。<sup>8</sup> 另外，在一九一六年，人們在上海形成了一個德國協會，它也提供協助。<sup>9</sup> 內地會雖然自己面臨着很嚴重的挑戰，但它仍然以人員和資金來協助他的分會，（德國的）立本責會。<sup>10</sup> 雖然有一九一九年那種（將德國人驅逐出境的）命令，但通過一些新的規定，德國人能夠繼續留在華夏。<sup>11</sup>

在新教傳教士中，德國人是主要的受害者，但另一些國度也受到影響。日本人在山東的活動不僅僅困擾了德國的差會，但也干擾了美國和英國的傳教差會。<sup>12</sup> 很多傳教士加入了軍隊服務，尤其是醫生們。一份一九一九年的不完整名單列出七十三名入伍的英國傳教士。<sup>13</sup> 來自英國新傳教士的人數下降，但來自美國的傳教士又增多，因此入華傳教士的總數並沒有急劇地下降，甚至在一九一六年還上升。由於美國加入戰爭，總數於一九一七年還是下降了，但在簽署和平條約後一年多一點，入華的新傳教士的人數迅速達到前所未有的水平。<sup>14</sup> 銀價的迅速上升使得經濟的情況複雜化，而海外來的捐款是金子，但在傳教區（在華）人們用墨西哥銀元（Mexican dollar）來購買物品，但如果說在一九一五能夠以一個金元兌換一個銀元，到一九一九年就需要兩個半金元來兌換一個銀元。<sup>15</sup> 幸運的是，傳教士們獲得 745 的收入增加了——雖然這種增長不如兌換率的增長快——，而在戰爭的晚期，來自英國的捐獻（通常是在1914年和1915年的降低後）獲得部分或完全的恢復。在華的最大差會，內地會，在戰爭的開始時主要是從英國獲得資助；它的記錄非常有意思。在一九一四年，來自英國的收入急劇下降，但在戰爭時期卻一步一步恢復了，而來自美國的資助有了那麼大的增長，以至於能夠抵禦因兌換來的損失，所以內地

6. 他們在一九一五年募捐了二萬八千九百三十三點五二（墨西哥銀元），在一九一六年又募捐了二萬五千四百一十四（墨西哥銀元），雖然戰爭給傳教預算帶來了很大的壓力。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11-21。

7. 見《普通傳教學刊》，卷四十二，頁168。

8. 見Richter，《巴陵會的歷史》，頁586等。

9. 見Beyer，《作為傳教區的華夏》，章六，頁18。

10. 見《普通傳教學刊》，卷四十五，頁294。

11. 見Oldham，《戰爭後的傳教情況》，頁16。

1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i。

13. 見同上（1918），頁409；亦見Julia C. Emery，《努力一百年，一八二一——一九二一年。美國聖公會頭百年的工作》（*A Century of Endeavor, 1821-1921. A Record of the First Hundred Years of the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New York, 1921），頁308。

14. 見《中華歸主》，頁345、387。根據一套新教的統計數字，一九一五年有三千二百三十五名女傳教士在華，一九一七年則是三千六百三十七名；一九一五年的二千一百零三名男傳教士增加到一九一七年的二千二百六十三人。見W. R. Wheeler & J. E. Williams，《從世界大戰看傳教事業》（*The Missionary Outlook in the Light of the War*; New York, 1920），頁97。不過，這些數字是不完整的，因為在一九一四年至少有五千九百七十八名新教傳教士在華（其中一部分人放假回國），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統計表，頁iv。

15. 見Wheeler & Williams，《從世界大戰看傳教事業》，頁98；Speer，《福音與新世界》，頁52。



會不需要對自己的活動作出任何重大的限制。<sup>16</sup> 在一九一四年，內地會第一次經歷到外國傳教士人數降下。在一九一五年又有增長，但一九一六年和一九一七年都有輕微的減少。<sup>17</sup> 不過，在一九一七和一九一八年所記錄的受洗人數超過了以前任何年代。<sup>18</sup> 兩個重要的加拿大差會收到的捐款和新人員也令人感到鼓舞，英國公誼會（English Friends）說，在一九一五年加入他們傳教區的人比以前任何一年都多，好象沒有一個比較重要的英國差會當時被迫縮減自己的工作計劃。戰爭對於那些非德國的新教差會所產生的直接後果是這樣的：它們得擱置一些建樓房的計劃和一些新的項目。<sup>19</sup>

直到世界大戰結束以後，這次戰爭好像也沒有在華人對基督信息的態度方面引起任何明顯的改變。偶爾一些人會說，歐洲的大屠殺和來自西方的基督宗教的使者所宣講的原則之間有相當的衝突。<sup>20</sup> 另外，當那些曾在戰爭時期在法國的軍隊工作的華人苦力回國後，他們也有時候會敘說他們在西方所看到的憎恨。<sup>21</sup> 然而，對大多數華人來說，聽到關於所謂的基督宗教各國交戰的大悲劇的消息，不會影響他們不願意繼續聆聽傳教士們的宣講，如果有任何影響的話，也不會很大。實際上，根據一九一七年的一些——反映當時情況的——講話，普遍的態度似乎是希望，而華人對福音的開放程度似乎正在增加，而不在降低。<sup>22</sup>

16. 在一九一一年，內地會從英國獲得四萬七千六百四十英鎊，在一九一二年是三萬六千五百四十九英鎊，在一九一三年則是五萬一千零八十九，而在一九一四年為三萬六千八百七十二英鎊；見《百萬華人》（1915），頁24。在一九一六年，來自英國的捐款是三萬七千六百零八英鎊，（見《百萬華人》[1917]，頁64），一九一七年為四萬零三百四十四英鎊（見《百萬華人》[1918]，頁64）；一九一八年為四萬二千九百三十一英鎊（見《百萬華人》[1919]，頁64）。內地會在一九一四年從美國及澳大利亞獲得一萬九千六百零九英鎊（《百萬華人》[1915]，頁85），一九一六年從美國來三萬零二十五英鎊（見《百萬華人》[1917]，頁64），一九一七年則是三萬五千九百一十六英鎊（《百萬華人》[1918]，頁64），一九一八年，美國人捐獻了三萬一千一百三十三英鎊（《百萬華人》[1919]，頁64）。英行教會在戰爭前的五年裏（1909-1914年）的平均年度收入是四十萬零二千六百八十一英鎊，而在戰爭的四年裏的平均年度收入則是三十七萬二千五百一十英鎊，見《中國教會年鑒》（1923），頁102-111。

17. 見《百萬華人》（1915），頁8；（1916），頁72；（1917），頁64；（1918），頁64。在一九一四年，人員的減少是十三人，一九一五年增加了十四個人，這樣（內地會）有一千零七十七名外國傳教人員，超過歷史上任何年代，但在一九一六年失去了十八名傳教士，一九一七年又減少八名。

18. 一九一七年受洗的人是五千零六十四（見《百萬華人》[1918]，頁64），而一九一八年的數字約為六千（《百萬華人》[1919]，頁64）。

1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105、119、122、156；J. H. Oldham在《國際傳教通訊》，卷五，頁17；《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i；《國際傳教通訊》，卷四，頁16。

20. 見William B. Lippard, 《浸禮會第二個世紀在外傳教》（*The Second Century of Baptist Foreign Missions*; Philadelphia, 1926），頁25。

21. 見Keyte, 《今日華夏》，頁64。

2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63-283。官員們毫不猶豫地公開讚揚了基督宗教。比如，一位教育部長曾這樣作。見《東方雜誌》（*The Eastern Miscellany*, March 1917）。

## 新入華的差會

雖然有戰爭的干擾，但仍然有一些新的新教組織入華。在一九一二年，在救世軍（Salvation Army [SA]）的創立人卜維廉（General William Booth）去世之前不久，還請求他的繼承人，卜德（General Bramwell Booth），很快要在華開始工作。戰爭的爆發為這個項目帶來了延遲，但在一九一六年一批救世軍人員（a group of officers）到北京，而到一九一九年已經有一些團體在北京、天津以及華北其他十一個城市中活動。他們一開始主要想進行一些佈道工作（evangelism），但救世軍是一個著名的社會服務組織，所以他們也開始進行社會工作並在一九一七年的洪災中向災民分發救濟品。<sup>23</sup>

在戰爭時期，新教獲得施特華基金（Stewart Evangelistic Fund）的巨大資助——洛杉磯（Los Angeles）的施特華（Milton Stewart）曾為協助在東方的傳教工作而捐獻了這一筆錢。這個基金主要幫助一些現存的組織進行佈道。在一個董事——布拉思頓（J. H. Blackstone）——的指導下，各地的《聖經》學校獲得資助，特別是南京的金陵神學院（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Nanking，即協和神學院）。他們發行一些《聖經》學習班所需要的教材，給牧師和其他的教會工作人員舉行進修班，在（江西）牯嶺和（直隸）北戴河購買了土地，建立了樓房以便在那裏舉行一些夏季會議，又資助了一百多新傳教士和三百多華人工作人員——這些人屬於不同的差會。<sup>24</sup> 747

大約在一九一四年，自立福音傳道會（United Free Gospel and Mission Society）入華；<sup>25</sup> 總部在明尼阿波利斯（Minneapolis）的信義會（Lutheran Board of Missions [LBdM]）於一九一六年入華，集中在河南傳教。<sup>26</sup> 挪威福音會（Mission of the Evangelical Free Church of Norway）於一九一八年在陝西建立了它在華的唯一傳教站。<sup>27</sup> 瑞華信義會（Church of Sweden Mission）約於一九一八年派遣一些人到湖南——挪威信義會（Norwegian Lutherans）已經在那裏為福音鋪路。<sup>28</sup>（美國的）神召會（Assembly of God），一個小的，自稱為「獨立的」差會，似乎在一九一六年

23. 見C. H. Jeffries（救世軍在華的主任）在《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301-310；《密勒的遠東文摘》，卷十二，頁418、419。

24. 見J. H. Blackstone在《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366-371；J. H. Blackstone在《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359-366；《中華歸主》，頁377。

25. 見Richter，《在華基督教會的形成》，頁298。

26.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40。

27. 見同上，頁43。

28. 見同上，頁46。

開始在直隸建立一個傳教站。<sup>29</sup>澳大利亞的基督會（Federal Foreign Mission Committee of Churches of Christ, “Disciples”）於一九一八年在上海開辦了第一個傳教點，後來還有另一個傳教站。上海是一個很有用的跳板，從那裏可以發展到內地，而澳大利亞基督會的重點傳教區後來就是四川的會理州和周圍的地方。<sup>30</sup>我們也聽到一些關於萬國《聖經》學會\*（International Bible Association）和說舌運動（Tongues Movement）的報告。<sup>31</sup>這些組織大多都是比較小的，他們不會支撐很大的項目。然而，一個值得注意的例外是中國博醫會（羅氏醫社）——它一邊說自己不是一個佈道組織，但又強調自己的基督信仰，對一切新教差會的醫務工作都有很深的影響，我們下面就會論述這些。

748 幾個新傳教組織在戰爭時期入華並不意味着，那些非德國籍的差會有劃時代的影響。一切大的和很多小的新教團體似乎都已經在華獲得固定的位置，而新組織紛紛入華的時代已經過去了。另外，大部分差會所覆蓋的傳教領域也相當固定，它們認為現在還開拓很多新的地區或開辦新的傳教站也許不很明智。它們更多想提高已有傳教站的效率，並通過教育培養一批華人領袖——他們將來能夠承擔更廣泛的佈道工作。

然而，新教組織的網絡尚未覆蓋全國的地區。在一九二〇年，在二十一個省份的一千七百零四個縣中，只有一百零六個縣沒有任何新教組織的傳教士，但那些離各地傳教點三十里（11英里）以外的地區仍然佔這二十一個省百分之四十五的地區，而對這些「尚未覆蓋的」地區來說，沒有一個新教差會表示要負責任。<sup>32</sup>特別被忽略的省是貴州、雲南、廣西和甘肅，而且還有好幾個原住民（aboriginal tribes，少數民族）的語言還沒有一個傳教士學習過。<sup>33</sup>在那些海外的華僑的廣大群體中——在夏威夷、婆羅洲、印尼、泰國、緬甸、馬來西亞海峽兩岸（the Straits Settlements）以及菲律賓——僅僅有幾百個新教信徒，而在泰國沒有一個特別針對華人的傳教活動，雖然在那裏的華人非常重要。<sup>34</sup>

在戰爭時期只有很少幾個新傳教站被建立——一共不到二十個，而且其中還包

---

29. 見同上，頁115。

30. 見同上，頁116。

3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347。

32. 見《中華歸主》，頁308。

33. 見《國際傳教通訊》，卷五，頁19。

34. 見在（印尼）爪哇島的一百萬華人中只有八百名基督徒；在新加坡的二十萬華人中有六百六十名屬於一個教會；據報告，在夏威夷有七百名信徒屬於兩個主要的宗派。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570-577。

括那些新來的差會的傳教點。一些差會進行調查研究，要理解他們工作的範圍以及最恰當的工作方式。<sup>35</sup> 他們也在另一方面作了擴展工作的計劃。因此，美以美會於一九一五年開始一個以四年為期「前進運動」（Forward Movement），要達成信徒人數翻一番，主日學和《聖經》學習班的學生要增加三倍，又要提高自養和改進設備。<sup>36</sup>

一九一四年之前，工作的重點是在佈道，而這個基本方向也並沒有改變。艾迪於一九一四年和一九一七年來華，向非基督徒講演佈道。<sup>37</sup> 丁立美仍然在活動。<sup>38</sup> 人們計劃着一種包括所有新教團體的「佈道前進運動」（a forward evangelistic movement），而在一九一七年，他們宣佈一個全國性的「佈道周」（evangelistic week），在那一個星期，他們在全國範圍內舉行特殊的佈道會。男女平信徒在宣道中給予協助，而世俗的刊物也受到利用。這次的運動在河南、北京和滿洲（東北）特別成功。<sup>39</sup> 另外，在山東鄉村和各城市中，長老會進行了一些特別針對非信徒的傳教活動，而且他們還有非常廣大的傳教計劃。<sup>40</sup> 在一九一八年，通過男青年會的推動，在北京形成一個針對學生的傳教組織，而六個比較大的差會加入了這個協會。<sup>41</sup> 杭州的協和佈道委員會（Hangchow Union Evangelistic Committee）繼續活動。<sup>42</sup>

人們也開始對一些特殊的團體有了新的興趣，比如對伊斯蘭教徒。一位著名的向伊斯蘭教宣教的人物，斯威摩（Samuel M. Zwemer）曾於一九一七年來華採訪，而部分上也是由於這個因素，一些人開始針對華夏回民作出一些傳教計劃，而中華續行委員會——以一種典型的安格魯-薩克遜方式<sup>43</sup>——指定一個附屬委員會來管理這個相對新的領域。<sup>44</sup> 在華南與西南地區那些非漢族的民族（non-Chinese peoples）中的傳教工作也有所進展，而北美長老會於一九一八年在雲南那些說傣族

35.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432-449；《國際傳教通訊》，卷六，頁16。

36.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110。

37. 見Sherwood Eddy，《每一個人的世界》（*Everybody's World*; New York, 1920），頁162；《外來的信》（2），卷二十二，No. 2，頁18。

38.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338。

39. 見同上，（1917），頁336-347；（1918），頁154-158；《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9，342-380；《國際傳教通訊》，卷六，頁13。

40.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278。

41. 見Gamble，《北京。一個社會學研究》，頁386。

4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461-466。

43. 「指定一個委員會」似乎是英美人的「典型作法」。——譯者注

4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283-286；（1916），頁347；《百萬華人》（1917），頁139；《中華歸主》，頁358；《教務雜誌》，卷四十六，頁9；卷四十八，頁632。

語的民族中開始了一個新的項目。<sup>45</sup>

基督教男青年會和女青年會繼續獲得成長，雖然它們為了幫助戰俘和士兵而承擔一些沉重的任務。他們的一些建立樓房的計劃被擱置，但他們仍然舉行學生大會，而那些籌備衛生和科學演講的辦公室也繼續工作。在一年內，基督教女青年會新進十二名新的幹事，使她們在華開始工作。它也開辦一所體育老師的師範學校。在一九一六年，男青年會開辦一個幹事訓練中心（a secretarial training department）。<sup>46</sup>

另外，在華諸新教組織能夠幫助那些在戰爭地區進行的活動，這樣緩和了各衝突帶來的不良後果。許多新教、猶太人和公教的組織加入了「戰爭服務協會\*」（United War Work Campaign），這個運動主要是由基督教男青年會發動的並在士兵圈子裏進行宗教和慈善工作。這個運動向民國政府要求十萬美元的捐獻，而出乎意料地獲得了十萬美元，這些捐款來自基督徒和非基督徒。<sup>47</sup>從一九一六年起，英國和法國大約招募了十五萬到二十萬華人，使他們在法國戰線後進行沉重的後勤勞動。當時，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國際委員會（在美國）和英國的全國男青年會議會（English National Council of the YMCA）開始給那些苦力精神上的支持，幫助預防罷工或指導罷工活動，進行宗教活動或教育活動，組織休閒活動並為苦力們遞信或郵件。這幹事們大多都是傳教士或華人基督徒學生。英國政府也委認一些傳教士在管理勞動者方面予以協助。<sup>48</sup>

一般來說，戰爭對於新教在華的傳教工作沒有很大的、直接有反面影響的作用。基督徒人數的增加也和一九一四年前幾年的增長一樣高。在戰爭之前的四年中——就是在一九〇八——一九〇九年到一九一二——一九一三年間——受洗者從十九萬五千九百零五人增加為二十八萬五千零四十五人，也就是每年增長百分

45. 見《中華歸主》，頁350；《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118；（1918），頁123-128、165-167；Marshall Broomhall在《國際傳教通訊》，卷6，頁27；卷七，頁20。

46.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二十四（new series），頁236；《外來的信》（3），卷二十一，頁14；（4）卷二十三，頁4；Mary Ninde Gamewell，《上海，入華之門》（*The Gateway to China. Pictures of Shanghai*; New York, 1916），頁247；《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339-370；（1916），頁19；（1917），頁494-502；Jane Shaw Ward，《上海回憶》（*Shanghai Sketches*; New York, 1917），頁30-31、36-37；《男青年會，一九一六年》（*YMCA, The Year 1916*），頁20-25；H. A. Wilbur，《年終書信（1914年9月30日）》（*Letter for Year Ending, [Sept. 30, 1914]*），頁3；C. W. Harvey，《年終報告（1914年9月30日）》（*Annual Report for Year Ending [Sept. 30, 1914]*）；《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279-290、337。

47. 見Eddy，《每一個人的世界》，頁160。

48. 見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為士兵服務。美國基督教男青年會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的工作》（*Service with Fighting Men. An Account of the Work of the American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in the World War. Editorial Board, Chairman, William Howard Taft. Managing editor, Frederick Harris. Associate editors, Frederic Houston Kent, William J. Newlin, New York, 1922*），卷二，頁364-368；《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52-59；Gamewell，《在華的新生活方式》，頁23；Lippard，《浸禮會第二個世紀在外傳教》，頁11；《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二十六（new series），頁123。

之十一點五。<sup>49</sup> 在一九一五年到一九一七年這段時間裏，信徒人數從三十三萬零九百二十六人升到三十九萬八千七百六十人，大約是每年百分之十。<sup>50</sup> 只有在戰爭 751  
結束後幾年，新教諸教會將會面對它們的危機。

## 教育

教會人數的增長率很高，而傳教士們強調廣泛地傳播信仰，但新教諸差會在教育方面也經歷了同樣大的擴展。這一點也不會讓我們感到驚奇，因為在華的新教似乎從一開始就同樣重視學校和教堂，而在近來的時期千方百計地想利用華人對西式教育的興趣，這樣通過他們的學校影響中國未來的領導人並且培養基督教會團體。另外，教育——特別是高等教育——主要是在美國人的手裏，而美國的差會在戰爭時期沒有受太大的影響，它們的損失不如英國或德國差會的損失大。

現在人們繼續或首次使用一些新的教育方式。在一九一五年到一九一七年這兩年中，主日學的學生增多三分之一，而主日學的教師的人數似乎翻一番。<sup>51</sup> 這就表明，主日學幾年前新組織的全國協會具有驚人的效力。他們準備了很多書籍和教材，在夏季舉行一些教學方法訓練班，而且一個當時在美國正很流行的運動——成人《聖經》班（Adult Bible Class）——也被重視。<sup>52</sup>

還有許多努力指向這一個目標：教所有的信徒有識字和讀書的能力。在基督教勉勵聯合會（Christian Endeavor Society）中包括成年人和年輕人，都在那個眾所周知的宣言中加上了一句：「如果我不識字，我要找教書委員會並要努力學習漢字。」<sup>53</sup> 上海浸會學院的一位華籍教授編寫了六百個最常用的漢字，而到一九一六年就出現了二百多個新創立的學校，教不識字的人這些最重要的漢字。<sup>54</sup> 在福建南部，福州監理會大會開始一些學習運動，其目標是讓每一個信徒能夠閱讀以羅馬字拼音寫的《聖經》白話版本。<sup>55</sup> 在一九一八年，中華續行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討論一個政府部門所準備的注音符號體系；這個注音字母也是教育部所推行的。<sup>56</sup> 這個會議一致地贊同這個拼音方案，並且選一個執行委員會（和一個「委員長」）來 752

4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0），統計表；（1914），頁xvii。

50. 見《中華歸主》，頁xci。這些信徒似乎有四分之三都在七個沿海的省份，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53-57。

51. 見《中華歸主》，頁xci。

5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411-422；（1916），頁308。

53.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298。

54. 見同上（1918），頁349。

55. 見同上，頁143。

56. 指（後來在台灣比較盛行的）ㄅ ㄆ ㄇ ㄉ（坡、坡、摸、佛）漢語拼音字母。——譯者注

敦促教會的人都使用拼音。<sup>57</sup> 結果，新教各地的教會人員對於新拼音的使用率遠遠超過一般華人的使用率。除此之外，至少一個差會還使用了另外一種拼音方法。<sup>58</sup>

與以前一樣，他們開辦了許多形式的學校。在一個傳教站就同時有一個婦女學校、白天學校、女子住宿學校、男童住宿學校和盲人學校——這樣的傳教站並不是甚麼大的例外。<sup>59</sup> 在港口城市偶爾有一些針對富人孩子的學校，它們通常能夠自養。<sup>60</sup> 雖然人們說，大多傳教區缺少適當的職業學校和工業學校，<sup>61</sup> 但也有許多學校為窮人子女提供機會，使他們學習一些有用的技術。<sup>62</sup>（浙江）湖州的女子學校（Huchow Women's School）很值得注意：它開辦於一九一七年三月，其目標是培養一些女青年成為具有教育的丈夫們的明智伴侶。相當多的受過現代教育的男子發現，他的妻子（或他父母為他預定的女孩）無法在知識上跟上他，這樣丈夫對妻子就沒有感情。這個學校旨在跨越這種鴻溝，而它的另一個重點是家政和對孩子的照顧。<sup>63</sup> 和以往一樣，人們也想提高教會學校的教師在師範學校所受的教育。<sup>64</sup> 一些人創辦關於宗教知識的「函授學校」（correspondence schools），這樣是針對那些無法上學或願意以這種方式進修的人。<sup>65</sup> 在杭州的華人基督徒開辦一所啞人學校，他們就引用芝罘（煙台）啞人學校的模式。<sup>66</sup>

那些高級學校和大學（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繼續很盛行而且也耗盡了許多新教傳教會——特別是美國的差會——的精力。嶺南大學的自然科學系（college of arts and sciences）在一九一四—一九一五年只有三十七名學生，而在一九一八—一九一九年就有一百二十一個學生。<sup>67</sup> 華人比以前提供更多的支持和協助：在一九一三—一九一四年只有百分之四十的收入來自華人，但在一九一九年，本地人就提供了三分之二的經費，而校園中的三十棟樓中有十棟樓是因華人的捐款而建立的。<sup>68</sup>

---

57. 見同上，《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142、168-175；（1919），頁176-183。

58. 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二十八（new series）頁2。

59. 見Mary Darley，《一座華夏城市的寶石》（*Cameos of a Chinese City*; London, 1917），頁22。

60.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45。

61. 見同上，頁132、276-285；《傳教的精神》，卷八，頁864。

6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132、276-285；《傳教的精神》，卷八，頁864。（這兩個注解在原著中也一樣。——譯者注）

63.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173-175；《浸禮會》（*The Baptist*; Jan. 31, 1920），頁17。

6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320；（1918），頁178、191-196。

65. 見同上，頁538。

66.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41。

67. 見Edmunds，《嶺南學堂，其發展和前途》，頁42。

68. 見同上，頁42。

福州的監理會於一九一五年創辦一所女子大學（a women's college）。<sup>69</sup> 在一九一六年，（福州）福建學院（Fukien College of Liberal Arts）開課；這個學校是由三個差會合辦的，而另外三個差會積極參與並支持它。<sup>70</sup> 到了一九一八年六月，這個學校和另一個教育機構結合並形成了福建協和大學（Fukien Christian University），且在紐約註冊為一所大學，這樣實現了幾年以來的計劃。<sup>71</sup> 在一九一五年，東吳大學（Soochow University）在上海創辦一個法學系。<sup>72</sup> 在南京的教育機構都很繁榮，當時最知名的也許是新創立的金陵女子大學（Ginling College [for women]）。<sup>73</sup> 根據四川的華西協和大學（West China Union University）的報告，它有新的樓房，更多學生，又創辦了一個教育系。<sup>74</sup>

中華續行委員會的一個附屬委員會專門研究了國內的神學教育。根據它的報告，神學教育的水平上升，但它又強烈要求更進一步提高教學水平，要求有更多漢語書籍，又建議，新教至少要創辦一個一流的協和神學院，而在這樣的神學院，教學語言應該是一個歐洲語言。<sup>75</sup> 最後這個要求不久後就獲得了回應，因為約在一九一五年北京的協和神學院（Union Theological College in Peking）成為北京的燕京大學（Peking University）<sup>76</sup> 的一個系並且有了相應的學術水平。到了一九一七年已經有三所（神學）學校使用英語為教學語言，而在那些一八六一至一八六四所《聖經》學校和神學院就讀的學生中，有四百零二名是高中畢業的。<sup>77</sup> 在華的新教牧職逐漸獲得更好的教育。

754

中國博醫會的到來意味着華夏的醫學教育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羅克菲勒（John D. Rockefeller）很久以來都為傳教工作捐錢，通常支持美國（北部）浸禮會（Northern Baptists）。這位百萬富翁創立了羅氏基金會（Rockefeller Foundation），它主要注意到公共衛生的促進和醫學研究及教學。這個基金會於一九一四年派遣一個委員會研究在華的醫學情況。當這個委員會作報告時，「羅氏醫社」被成立——它是羅氏基金會的附屬組織並獲得巨大的資金。基本上，他們的計劃是培訓華人醫

6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383。

70. 見同上（1916），頁254；（1917），頁377-382；《教育通訊》，卷七，頁300。

7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182、187。

72. 同上。

73.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420；《密勒的遠東文摘》，卷十一，頁188；J. Arnold在《遠東通訊》（May 12, 1919）。

7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153；《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176。

75.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425等。

76.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255。

77.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399-402。



療人員並提供與西方一樣高級的技術和教育條件。為了達成這個目標，他們提出這些建議：創立兩個（或更多的）使用英語為教學語言的醫學學校；幫助幾個傳教組織進行預科教育和醫學教育（pre-medical and medical education）；創辦兩所模範肺結核醫院（two model tuberculosis hospitals）；為醫務傳教士們和海外留學華人提供獎學金；支持幾個能夠培養華籍醫生的醫院以及一些培訓護士的醫院。這個計劃就要求他們與這些現存的傳教組織進行密切的合作。

羅氏醫社這個組織指向一個很具體的目標，而它又掌握了那麼大的資金，所以似乎立即起了一點作用。羅氏醫社購買了並關閉了上海的哈佛醫學院（Harvard Medical School in Shanghai），要在那裏創立一所新的醫學院（但這個計劃並沒有很快實現）。他們也接管了北京的協和醫科大學（Union Medical College）並創辦了一個新的北京協和醫科大學（a new 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在其董事會中有七家新教差會的代表，也有中國博醫會的代表。在一九一七年，他們創辦了一個醫學預科系，又開始建立很多樓房——以半華半西的建築風格——，而這些樓的建築質量和設備的完整性都超過全國任何醫院，也可以和西方最優秀的醫學院媲美。羅氏醫社也支持了剛剛起步的湘雅醫學專門學校（Hunan-Yale Medical School）——這個位於湖南長沙的學校是湖南省政府和雅禮會（Yale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聯合創辦的，並擁有一個很大的、新的醫院樓房。羅氏醫社又支持另一些醫院，如上海的聖約翰—賓夕法尼亞醫科學校（St. John's-Pennsylvania Medical School），還有其他的基督新教大學的醫學預科系。他們又開始組織醫學著作的翻譯和分配海外留學生的獎學金。<sup>78</sup>

由於漢語的醫學書籍太少，北京協和醫科大學（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必須用英語進行教學，但中國博醫會（羅氏醫社）的醫學教育委員會認為，應該至少有一個一流的醫科學院要用漢語為主要的教學語言。結果，華東和華中地區有幾個差會結合起來（它們也獲得羅氏醫社的大量資金）並在濟南府（山東濟南）組建了一所醫科學院，而原有的醫科學校（在漢口和南京）被關閉。<sup>79</sup>

羅氏醫社的到來並不意味着，一切其他的、沒有受其資助的醫科學校都會消

---

78. 見China Medical Commission of 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 《在華的醫療事業》（*Medicine in China*; New York, 1914）；R. S. Greene在《中國醫學雜誌》，卷三十一，頁43、191-198；《中國傳教年鑑》（1915），頁292；（1916），頁320-325；（1917），頁430；（1918），頁202-227；《教務雜誌》，卷四十六，頁664、683；卷四十七，頁32；《中國醫學雜誌》，卷三十一，頁36；《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二十二（new series），頁42；Gamewell, 《在華的新生活方式》，頁48；George E. Vincent, 《一九一八年羅克菲勒基金會的報告》（*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 Review for 1918*; New York, 1919），頁24。

79. 見Balme, 《中國和現代醫學》，頁22。

失。這類學校大多都還繼續開辦，部分是因為人們曾投入了很大的精力來創辦這類學校，而部分是因為大家相信，華夏還需要很多醫生——單獨一個羅氏醫社也無法培養那麼多人。<sup>80</sup>還有一個新創立的學校：（成都）華西協和大學的醫學系。<sup>81</sup>

雖然新教那麼重視教育，但到一九一七年只有十九萬一千零三十三名學生在新教學校中讀書，<sup>82</sup>而這個數字僅僅稍微超過羅馬公教三或四年後所報告的數字。<sup>83</sup>新教學生的總數也僅僅是所有學校（包括政府的和私立的）學生人數的百分之五，<sup>84</sup>而在一九一五年到一九一七年之間，學生的增長率約為百分之七——但同期新教信徒的增長率則約是百分之十，所以學校的增長率少於信徒的增長率為百分之三。另外，在一九一一年到一九一五年這四年內，學生的總數每年約增加百分之十五，所以現在的百分之七只是以前的增長率的一半。這些都是戰爭的影響。

新教諸學校的影響——除了宗教教育之外——主要在於它們的設備和教育水平（這些通常都超過政府辦的學校的水平），而且，在那些最好的高中和高級教育機構當中，有相當一部分是新教學校。另外，雖然大約只有三分之一的新教學校的學生來自基督徒家庭，<sup>85</sup>但受過某種形式的高等教育的基督徒卻在比例上遠遠超過一般的民眾。因為許多（教會學校的）學生在畢業之前都宣佈自己是基督徒（在大學裏甚至是大多數的學生），<sup>86</sup>所以新教團體很快就更多掌握了新形式的教育——華人現在尋求這種教育——，而新教在這方面超過任何其他的宗教團體。在巴黎和會上，中國的五個代表中有三位是新教基督徒，而四位是教會學校畢業的人——這個事實也就不會引起人們感到奇怪了。<sup>87</sup>

諸差會在教育工作方面的合作獲得進一步的發展。在一九一六年，中華基督教

80.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九（1918），頁27，列出十二所教會辦的醫科學校（除北京協和醫科大學外）。然而，在全國只有三個學校為婦女提供高級的醫學訓練。見Burton，《東方的女工》，頁156。

8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253。

8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統計表。

83. 見Planchet，《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中所給的數字：公教在華的學校於一九二〇—一九二一年有十四萬四千三百四十四名學生；亦見Commission on Christian Education，《在華基督教教育報告》（*Report on Christian Education in China*; New York, 1916），段53。

8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349-350。

85. 見Arthur Rugh在《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403。

86. 在一九一四年，九十七所教會學校和大學報告說，八百二十六名原來是非基督徒的學生在學校受洗。見W. B. Petrus在《教育通訊》（1），卷七，頁13；一九一八年以前在（南京）金陵大學畢業的學生中，百分之九十六是基督徒。見《金陵大學。校長一九一七—一九一八年的報告》（*Report of the President of Nanking University, 1917-1918*）。在廣州的嶺南大學，入學的學生中很少有信徒，但在學習二年或二年多的人中，百分之九十在離校以前就入了教會。見Edmunds，《嶺南學堂，其發展和前途》，頁32。

87. 見Stanley High，《在太陽下，華夏有一席之地》（*China's Place in the Sun*; New York, 1922），頁192。

757 教育會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報告，它在六個地方已經組織了分會，而在第七個地方又準備建立一個分會。<sup>88</sup> 一個統一的、協調的全國性的新教教育制度仍然還是一個美夢，但這個夢似乎一年比一年趨向實現。

新教很強調給予華人的教育，但甚至更注重外國傳教士的培訓。除了內地會以外，其他的差會在一九一一年以前都沒有為新入華的傳教士創辦正式的語言學校。然而，到了一九一六年，他們就有八所這樣的學校，其中最大的和最好的在南京和北京。大多的語言學校是幾個差會聯合辦的，因此當那些新入華的外國傳教士在那裏學習漢語時，他們也會關注其他的宗派，不會太封閉自己。<sup>89</sup>

新教的教育制度也存在着一些問題，而且是很嚴重的問題。教會學校的基督徒畢業生經常在他們家鄉的教會中感覺到很陌生，因為他們獲得的訓練非常優越，遠遠超過普通信徒和一般牧師的水平，因此還得幫助他們，使他們和有組織的教會進行積極的合作。<sup>90</sup> 因為華人要求學習英語，所以這個語言仍然在大部分高中和高等學校的西方學科中是教學語言，但用英語教學是否是應該的，這個問題還引起許多爭論。<sup>91</sup> 另外，一些華人基督徒開始批評教會學校，因為新教學校的畢業生對漢語傳統（「國學」）沒有甚麼了解。<sup>92</sup> 一些傳教士自己也說，基礎教育和師範教育被忽略，<sup>93</sup> 教會學校中教育的目標不夠清楚，<sup>94</sup> 而教會學校的課程安排不適合華夏的社會生活，在目標和內容上都是太西方化的。<sup>95</sup> 另外，雖然華人所給的學費或捐款能夠滿足學校的大部分開支，但那些高等學校的預算不斷增長，它們不斷需要新的樓房和設備，所以為諸差會來說，它們成了一個越來越大的負擔。<sup>96</sup>

總體來看，新教的學校都很受歡迎，雖然在未來的十年中，這些學校將會面臨

---

88.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258；有關這些教育分會，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377-397；（1918），頁180。

8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404、534；（1916），頁407-411；（1918），頁145、314-317；Synod Augustana，《我們在華十年，一九〇五—一九一五年。河南省的奧古斯達那傳教會》（*Our First Decade in China, 1905-1915. The Augustana Mission in the Province of Honan*; Rock Island, Ill., 1915），頁93；《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31。

90.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31。

91. 見同上，卷四十六，頁1、115、119；《教育通訊》，卷七，頁71-75。

92. 見C. T. Wang在《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九，頁569。（Chinese scholarship大概指對於「四書五經」、唐詩宋詞、本國歷史、書法等之掌握。——譯者注）

93. 見A. J. Bowen在《教務雜誌》，卷四十六，頁406。

94. 見同上，T. H. Sailer在《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385；James B. Webster，《基督教教育和華人的國家意識》（*Christian Education and the National Consciousness in China*; New York, 1923），各處。

95.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587。

96. 見R. E. Speer在《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256。

一場風暴，但到現在（1914-1918年），將要來的風暴卻沒有任何跡象或預兆。<sup>97</sup> 與政府和國立學校的關係通常是很友好的。他們曾多次邀請傳教士們和華人基督徒在國立學校任教，<sup>98</sup> 而在山西的美部會被邀請完全負責八個縣的公共教育制度——這八個縣的人口約為四百萬人。然而，從後來的發展來看，當時最關鍵的一些條件是這樣的：很少有教會學校在政府那裏註冊登記，而且根據教育部的規定，那些願意註冊的教會小學必須滿足這樣的條件：學校不能有差會或教會的名稱，宗教課或宗教活動都不可以是必修的或必須參加的，學校也必須接受非基督徒，並且不能在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間作任何區別。<sup>99</sup>

## 書籍

戰爭時期對基督宗教書籍和刊物的編著及發行沒有帶來很大的改變。不利的兌換率和紙價的升高帶給那些書報會一些麻煩，<sup>100</sup> 而傳教士們必須節儉，不能像以前一樣很自由地購買基督宗教書籍。<sup>101</sup> 然而，《聖經》的發行數量（the circulation of Scriptures）大約能夠保持原來的水平。<sup>102</sup> 人們也發現，在受過教育的圈子裏對基督宗教的興趣更多一些，因此也提高了對基督宗教書籍的需求。<sup>103</sup> 基督教聯合書報發行所（Christian Publishers' Association [CPA]）形成於一九一五年，<sup>104</sup> 而中華續行委員會於一九一八年成立一個管理基督教書報的特殊委員會。<sup>105</sup> 一些傳教士也開始或完成了《聖經》的新譯本，或是《聖經》的一些部分，或是全部《聖經》。廈門話的《新約》修訂本於一九一四年出版；《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的和合譯本被寫成海南語（“transliterated” into the Hainan dialect）<sup>106</sup>，而舒爾慈（Otto

759

97. 「暴風」指一九二二年後，特別是一九二五年後，對新教學校的攻擊。——譯者注

98. 見Scott, 《華夏內觀》，頁103。

9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349。

100.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245-247。

10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367-370。

102. 大英聖書公會在一九一五年的發行量降低一些，但美國《聖經》公會和蘇格蘭《聖經》會的增長很容易抵銷了這個減退。在一九一七年和一九一八年，美國《聖經》公會的發行量經歷了急劇的降低，但在那個時候，大英聖書公會的印書量又獲得增長。見《美國《聖經》公會，年度報告（一九一五—一九二〇）》（*Annual Reports of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1915-1920*）；《大英聖書公會的報告（一九一五—一九二〇）》（*Annual Reports of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1915-1920*）；《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372-373。

103. 見D. W. Lyon在《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218。

104. 見同上，頁241-244；《國際傳教通訊》，卷五，頁28。

105. 見《續行委員會一九一七年第五次在杭州的會議》（*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Fif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1917 at Hangchow, Shanghai, 1917*），頁13。

106. “transliterated”也許意味着，只用羅馬拼音寫口語。——譯者注

Schultze) 完成了客家語的《舊約》譯本。<sup>107</sup> 耶琳將《舊約》譯成汕頭話,<sup>108</sup> 而浙江的台州也獲得了一個全部《聖經》的台州語譯本。<sup>109</sup> 另外, 一些傳教士也將《新約》譯成喀什土耳其語 (Kashgar Turkish, 維吾爾語), 這就是人們在新疆地區所講的一個韃靼方言 (a Tatar dialect)。<sup>110</sup>

## 醫務工作

在醫務工作方面, 戰爭的影響很大, 超過新教傳教事務的其他領域。許多醫生必須在陣線服務, 沒有人能夠在傳教區代替他們, 因此幾個醫院不得不關門。<sup>111</sup> 醫療設備和藥品的價格也升高, 又加重諸差會的負擔, 因為兌換率對它們也不利。<sup>112</sup>

然而, 就在醫務領域中, 在戰爭時期也有明顯的進展。單獨一個羅氏醫社的出現就足夠以讓人們不能忘記這四年的成就了。在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安排下, 畢德輝曾舉辦一系列關於公共衛生的講座, 而這就導致了 (1916年) 一種「公共衛生聯合會」的形成; 在這個聯合會中, 中華博醫會和全國醫藥會 (National Medical Association) 進行密切的合作; 他們為畢德輝醫生安排了一個華籍助手, 又在許多城市中進行了一些提高公共衛生的運動。<sup>113</sup> 全國醫藥會就是由那些用西醫的華人醫生所組成的一個協會, 它是從中華博醫會發展出來的, 因為這時候 (1915年) 有幾個華人醫生參與了博醫會每三年舉行的大會, 而這些醫生們就成立了全國醫藥會。<sup>114</sup> 華人對西醫逐漸有好感, 而在華出現的醫務人員群體也大多都是傳教士們培養的。

## 救濟工作和社會革新

新教傳教士和以前一樣想方設法要儘可能改進華人的生活條件。他們不僅僅繼續以前的活動, 也開始一些新的項目; 這裏只提幾個例子。傳教士們逐漸鼓勵教會學校的學生們在自己的生活社區裏進行某種形式的「社會服務」。<sup>115</sup> 所謂的「組織性的教會」 (Institutional churches) 紛紛出現; 一般來說, 它們想照料男女

---

107.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 頁371-372; 《國際傳教通訊》, 卷七, 頁19。

108. 見Ashmore, 《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 頁139。

109. 見《國際傳教通訊》, 卷五, 頁27。

110. 見同上。

11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 頁311-316; (1917), 頁61、414-421; 《第一百零一次衛斯理會報告》(One Hundred and First Report of the Wesleyan Missionary Society), 頁131。

112. 見R. C. Beebe在《中國傳教年鑒》(1916), 頁311。

113. 見Gamewell, 《在華的新生活方式》, 頁96; 《國際傳教通訊》, 卷五, 頁27; 《中華歸主》, 頁433-435; 《中國傳教年鑒》(1916), 頁330; (1918), 頁211-216。

11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 頁317-319。

115. 見《教務雜誌》, 卷四十六, 頁96。

老少，要為各種人服務，就像男青年會為男青年服務一樣。它們擁有一些教室、休閒廳、圖書館、閱覽室、接待室、講演大廳，舉行宗教活動、講演、關於世俗題目的課程、影片（moving pictures）。到了一九一七年，至少七個大城市都有這樣的教會團體。<sup>116</sup> 北京幾個新教傳教士進行了歷史上第一個分析一座華夏城市的現代式「社會調查」。<sup>117</sup> 在一九一七年，部分華北地區的人口因洪水而陷入困境；中華續行委員會發表了一個呼籲，結果人們捐款十多萬美元，而在華諸新教團體能夠分配這個資金。<sup>118</sup> 傳教士們也注意到了上海工廠裏工人的可悲處境——上海的工業區正在迅速擴展——，而在上海的江滬大學（Shanghai Baptist College）的一位教授的指導下，他們進行了一次調查並建立了一個社會服務中心。<sup>119</sup> 在一些地方，傳教士們還發動了各式各樣的運動：「反肺結核鬥爭」運動、建立公共運動場（public playgrounds）運動、兒童衛生運動（child welfare movements）、「滅蒼蠅運動」<sup>761</sup>（anti-fly campaigns）、夏令營（summer vacation schools）、窮人男孩免費學校、男童俱樂部、街頭清潔組織、提供純淨飲水的系統——這一切都是傳教士們努力的結果。<sup>120</sup> 傳教士們也繼續照顧那些在持久內戰中受傷的人，並且在官員和流氓強盜（bandits）之間進行談判。<sup>121</sup> 在名義上（nominally），鴉片貿易於一九一七年三月結束，<sup>122</sup> 但人們很快聽到這樣的報告：華人又恢復了罌粟的種植，而鴉片毒品的進口也再次增長。傳教士們對於舊害（鴉片）的這些新形式提出抗議。<sup>123</sup> 人們也開始越來越普遍看影片，<sup>124</sup> 而在上海就形成了一個影片審查委員會，其中也有很多傳教士。<sup>125</sup> 男青年會和一些教會學校也組織童子軍（Boy Scout troops）。<sup>126</sup> 新教傳教士對於中國的國際關係都有明確的觀點：大多數的人反對日本對華的攻擊，而且他們

116.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304-306。

117. 見Gamble，《北京。一個社會學研究》。這些資料是一九一八年九月到一九一九年十二月間搜集的。

118.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41-51；Gamewell，《在華的新生活方式》，頁107-109。

119. 見葛學溥（D. H. Kulp）是這位負責人；他的報告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474-478；（1918），頁342-348；《禮禮會》，卷一，頁1451-1456；亦見《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卷二十四（new series），頁23。

120. 見A. J. Allen在《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205-217；Dennett，《亞洲的民主運動》，頁124-127。

121. 見Roy Chapman Andrews & Yvette Borup Andrews，《在華的草原和小路；探索偏僻地區》（*Camps and Trails in China. A Narrative of Exploration, Adventure, and Sport in Little-known China*; New York, 1919），頁32、207-211；Caldwell，《藍虎》（*Blue Tiger*），各處。

122. 見《國際傳教通訊》，卷四，頁20；卷七，頁20。

123.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38-42；（1918），頁60-68。

124. 早期的“films”都是簡單的黑白「電影」。關於西方電影在華的影響，參見賀麟，〈從看外國電影談到文化異同〉，載《文化與人生》（上海：商務印書館，1947）。——譯者注

125.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492-494。

126. 在一九一四年之前就形成童子軍團體，而全國性的童子軍則成立於一九一三年。見同上，頁494-495。

也毫無猶豫地表達自己的意見。<sup>127</sup>

我們應該再一次強調，這一切改進社會的活動都應該受到華人的歡迎，因為華人的哲學和宗教背景就合適他們重視這些活動。他們試圖此時此地改善人們的生活。

## 合作

在戰爭之前的十四年當中，最明顯的特徵是合作與聯合的深化，而戰爭也沒有停止這個發展。長老會於一九一八年成立一個暫時全體大會（Provisional General Assembly），這就是十多年以來（長老會）大會的進一步發展。<sup>128</sup> 參與大會的人中也有美部會和倫敦會的代表，而他們達成協議：這三個團體應該走向聯合以及完全合一，但這個協議的實現後來遭到延遲。<sup>129</sup> 在華的路德宗（信義會）團體來自六個不同的國度，而且有了更多的差會。在一九一五年，湖南、湖北與河南的信義會團體提出一個綱領並選一些代表成立一種「在華信義宗的暫時大會」（Temporary Council of the Lutheran Church in China）；在一九一七年的四百周年慶祝活動中，他們的綱領被採納。<sup>130</sup>

教會司庫協會（Associated Mission Treasurers of China）形成於一九一六年；這個協會協調在上海眾多差會的辦事處之間的合作，而五個比較大的差會加入了這個協會。<sup>131</sup> 一些省會（provincial councils）還繼續存在，而在山西省內，各差會在彼此承認對方的信徒和教規方面獲得進展。<sup>132</sup> 為了協調不同差會在某一些比較大的城市裏的工作，一些城市的新教差會組織或恢復了一些「城市協會」（city unions）。<sup>133</sup> 一些書店和印書館也走向合一。<sup>134</sup>

在前面幾頁當中，我們多次提到了中華續行委員會；由此可見，這個委員會在新教工作中迅速佔有很重要的地位。它舉行定期的會議，領導們通常都很有才幹，

---

127. 見Reid, 《華夏, 被捕或自由》, 頁215-300; 《從世界大戰看傳教事業》, 頁99; 柏賜福主教曾很猛烈地勸勉華盛頓政府去反對日本的「二十一條」, 見Grose, 《柏賜福》, 頁141。

128.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 頁82; Woodbridge, 《在華五十年》, 頁207; 《中華歸主》, 頁337。

12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 頁85; 《中華歸主》, 頁334。

130. 見《教務雜誌》, 卷四十八, 頁724; 《中國傳教年鑒》(1918), 頁87-92。

13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 頁491-493; (1919), 頁296。

13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 頁43、94-99; (1917), 頁215。

133.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 頁249; (1917), 頁92。

13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 頁443。

而通過好幾個附屬委員會，他們研究了傳教工作幾個重要的層面。<sup>135</sup>

在戰爭時期，自養和自治（將責任轉讓給華人）的進步很快。按立華人牧師的人數從一九一五年的七百六十四人增長到一九一七年的八百四十六人。<sup>136</sup> 華人對本地教會的捐獻也增多了，<sup>137</sup> 還出現了一些新的本地傳教會（several new home 763 missionary societies）。<sup>138</sup> 在一九一五年，王正廷繼巴樂滿（Fletcher Brockman）為全國男青年會的總幹事，<sup>139</sup> 而女青年會也逐漸轉給華人指導。<sup>140</sup> 在一九一四年，美國公理會的華北區域規定，一切任務都需要本國一外國人員協和管理。<sup>141</sup> 一些華人領導於一九一八年在（江西九江）牯嶺開會並採取一個新的方案，其中包括這些項目：在「基督宗教愛國精神」方面教導信徒們，通過個人接觸和宣道運動促進佈道，以及指定一個委員會去研究雲南是否可以成為本地傳教活動的共同目標。<sup>142</sup> 另外，沈再生（Shen Tsai-sheng）於一九一八年被按立為浙江的副主教（assistant Bishop），在新教內，他就是第一位獲得主教榮譽的人物。<sup>143</sup>

雖然有這一切「轉讓發展」（devolution），但教會（新教）仍然在領袖和資助方面主要還是一個外國的機構，而一些觀察者曾說，在華的教會和日本的教會無法相比，因為日本的教會更獨立，效率更大。<sup>144</sup> 然而，在個別幾個地方，一些基督徒具有政治上的高地位，一些大家族的成員或官員也開始進入教會，並且在教會內承擔領導任務。<sup>145</sup> 新教逐漸成為一個強有力的因素，這個國度將不能忽略它。

當一些人提出把孔教（儒教）規定為國教時，這個正在掘起的教會團體展示

135.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七，頁369-405；卷四十八，頁351-357；卷四十九，頁357；《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481-515；（1916），頁377-400；（1917），頁468-477；（1918），頁266-275。

136. 見《中華歸主》，頁xci。

137.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331；（1916），頁51；（1917），頁189。

138. 見《中華歸主》，頁386-390。

13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164。

140. 見Burton，《東方的女工》，頁198。

141. 見《教務雜誌》，卷四十八，頁79-81。

14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150；Gamewell，《在華的新生活方式》，頁212-215。

143. 見A. C. Moule在《新華文摘》，卷一，頁480-488；《傳教的精神》，卷八十三，頁304。

14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179-313-314。

145.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6），頁351。見Dennett，《亞洲的民主運動》，頁50；Gordon Poteat，《來自華夏的信。一位傳教士在華夏中心地帶找到了一生的工程》（*Home Letters from China. The Story of How a Missionary Found and Began His Life Work in the Heart of China*; New York, 1924），頁152。在一九一四年的福州市，新教信徒百分之二十五是商人和店員，百分之二十五是學生，百分之十六老師，百分之十五工人，百分之三醫生，百分之三政府職員，百分之二農民，百分之一牧師。百分之四十五的信徒有相當好的教會。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114；在滿洲（東北），新教徒百分之三十是獨立的農民（farmers owning land），百分之十是技術工人，百分之十是普通勞動者，而百分之六是商人。見《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275。



764 出自己的力量和影響力。新教信徒們向政府寫了幾個請願書表示反對。後來，在一九一六年，「孔教為國教」運動又（以比較緩和的形式）抬頭，——有人要求宣佈孔子主義（儒學）為全國教育制度的道德教育基礎——，而羅馬公教、新教、佛教、道教和伊斯蘭教共同成立一個協會並成功地抵抗了這個企圖；因此，在憲法中就有了關於宗教信仰自由的規定。<sup>146</sup>

總而言之，戰爭時期的發展緩慢，但戰爭沒有使這個進展完全停止。新教信徒仍然很少受國內越來越混亂的處境的干擾。<sup>147</sup> 對教會的迫害不存在（除了小範圍的個別地方所發生的迫害）；人們對未來的期望是這樣的：當歐洲和美國恢復了和平後，在華的教會將再一次獲得迅速的擴展。

---

146. 見Oidham, 《戰爭後的傳教情況》，頁25；《世界傳教期刊》，卷二十八，頁272-273；卷三十，頁580-581；《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34-37、98-109；《東方與西方》，卷十五，頁401-404。

147. 在一九一六年，在北洋軍和南軍之間的戰爭中，一引德國差會的財產被毀壞。見Richter, 《巴陵會的歷史》，頁582。在一九一七年的內戰時，湖南地區也有一些教會財產受影響，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29-40。

## 在歐洲和美國的條件

世界大戰的結束將帶來新教的迅速發展，這個希望看來似乎很有根據。當然，765  
個別地方的恢復很慢。比如，諸德國差會現在特別窮困：在德國的新教不再受政府  
那麼多的支持（disestablishment of Protestantism），所以信徒們捐獻的資金必須用於  
德國教會的重建，不能送到傳教區，而德國馬克的貶值為許多原先捐獻的信徒帶來  
經濟上的困難。<sup>1</sup> 雖然如此，許多德國人作出犧牲並繼續捐錢，而瑞士和美國也提  
供協助，<sup>2</sup> 所以德國在華的差會還能夠繼續存在。

在英國，金融和工業蕭條隨戰爭的結束而來，但生活費沒有下降，稅務沉重，  
而中產階級的壓力特別大——支持傳教區的大多資助就來自中產階層的人。但，各  
個差會的收入增多。比如，英行教會在一九一八—一九二二年間每年的平均收入是  
四十七萬九千四百六十四英鎊，但在戰爭期間是三十七萬二千五百一十英鎊，而在  
戰爭前五年內（1909-1913年）就是四十萬零二千六百八十一英鎊。<sup>3</sup> 倫敦會在一九  
〇九—一九一三年間的平均收入每年是十八萬六千六百七十三英鎊，在一九一四—  
一八一八年的戰爭時期為二十二萬二千一百四十四英鎊，在戰爭後的五年內  
（1919-1923年）是三十三萬七千零一十四英鎊，而在後來的四年內（1924-1927年）  
則是三十七萬八千八百二十四英鎊。然而，部分的增長是因為傳教區本身的捐款增  
多了。<sup>4</sup> 值得注意的是，倫敦會向華送的金額僅僅增加一點（1918年：44,472英鎊，  
1921年：55,758英鎊，1927年：8,182英鎊），但在華由於捐獻、學費等因素來的錢  
從一九一八年的一萬二千七百一十一英鎊升到一九二一年的四萬七千七百二十八

1. 見Adolph Keller & George Stewart, 《新教的歐洲：其危機和瞻望》（*Protestant Europe: Its Crisis and Outlook*; New York, 1927），各處。

2. 見Beyer, 《作為傳教區的華夏》，章十六，頁22。

3. 見《中國教會年鑒》（1923），頁102-111。

4. 見《123倫敦會報告（1918）》（*123d Report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918]*），頁122、《132倫敦會報告（1927）》（*132nd Report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927]*），頁cxlviii。這些數字不包括阿爾丁頓的基金。

英鎊以及到一九二七年的七萬一千五百二十八英鎊。<sup>5</sup> 在戰爭之前的五年中（1910-1914年），大英浸信會（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每年的平均收入（不包括阿爾丁頓基金在內）是九萬三千六百四十八英鎊，在戰爭的五年中（1915-1919年），相應的數字是十一萬六千六百二十一英鎊，在戰爭後的五年（1920-1924年）是十九萬九千八百六十二英鎊，而在一九二五——一九二七年這三年間則是二十一萬五千四百三十三英鎊。<sup>6</sup> 英國循道會報告，在戰爭前五年間（1909-1913年）每年的平均收入是十九萬九千一百九十八英鎊，在戰爭期間（1914-1918年）是三十七萬四千零八十九英鎊，而在戰後的七年中有六年的時間（1919-1923, 1925, 1926年），平均收入是四十三萬二千零七十六英鎊。<sup>7</sup> 中華內地會的收入從一九一五年的八萬七千八百七十九英鎊增加到一九一八年的十二萬三千二百二十九英鎊，到一九一九年的十五萬六千二百一十七英鎊以及到一九二〇年的十八萬四千一百一十六英鎊。<sup>8</sup> 在一九二一年，這個數字下降到十五萬八千一百七十三英鎊，而在一九二二年到十五萬二千七百八十六英鎊，但兌換率同時變得更有利一些，在一九二三年，收入又升高了：一九二三年有十五萬五千九百一十一英鎊，一九二四年有十七萬五千二百一十七英鎊，<sup>9</sup> 而一九二六年有十八萬五千四百九十二英鎊。<sup>10</sup> 英國在華的商務部（British Chamber of Commerce in China）也為了支持在華的英國教會醫院和教會學校而奉獻了一筆錢——同時也坦白天真地說，他們希望這樣能夠加強英國在華的影響。<sup>11</sup> 雖然如此，在華的物價繼續漲高，而兌換率也不利，特別是到一九二一年前後。因此，靠捐獻的增長也不能夠進行大量的擴展。

美國的條件好像更有利。美國的財富現在接近於歐洲並且仍然迅速增長。在很多領域中，戰後的金融反應很小，所以教會的領導者們希望，人們在戰爭時期所表

5. 見《第一二三次倫敦會報告（1918）》，頁144；《第一百二十六次倫敦會報告急（1921）》（126<sup>th</sup> Report of the LMS [1921]），頁cxix；《第一三二次倫敦會報告（1927）》，頁cxxxviii。

6. 見《浸信會年度報告及資金報告，第一百一十八年，到三月三十一日為止》（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Annual Report and Statement of Accounts for the 118<sup>th</sup> year ending March 31），（1910），頁348；（1911），頁356；（1912），頁360；（1913），頁378；（1914），頁456；（1915），頁532；（1916），頁462；（1917），頁414；（1918），頁186；（1919），頁190；（1920），頁214；（1921），頁202；（1922），頁210；（1923），頁216；（1924），頁250；（1925），頁264；（1926），頁168；（1927），頁184。

7. 見《第九十六次至一百一十二次衛斯理傳教會年度報告》（96<sup>th</sup> to 112<sup>th</sup> Annual Reports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他們從外國地區（大多是「本地的」教會）所獲得的資助從一九〇九年的二萬六千一百零七英鎊提升到一九二六年的十六萬三千九百五十四英鎊。

8. 見《百萬華人》（1925），頁88。這些數字包括來自美國的收入。

9. 見同上；這些數字包括來自美國和英國的收入。

10. 見《百萬華人》（1927），頁93等；數字包括美國和英國的捐款。

11. 見Mrs. Thomas Butler，《我所見到的傳教工作。監理會聯合會在華和亞斐利加的重要基估》（Missions As I Saw Them. An Account of a Visit to the Important Centers of the United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in China and Africa; London, 1924），頁115；C. G. Sparham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271-276。

現的理想主義、紅十字會所獲得的慷慨奉獻、男青年會在戰爭中的服務、美國人向歐洲受害者的奉獻以及近東救濟基金（Near East Relief）之類的活動在和平時期能夠轉向教會在美國和海外的活動。那次「諸教會聯合世界運動」（The Inter-Church World Movement）就想聯結所有的教會以達成這種目標，但它是一個災難性的失敗。不過，個別教派的運動曾一時比較成功。幾個大的差會提出它們在將來幾年所想達到的目標，並為這個目標尋求資助。比如，美國南、北的循道會（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es, both North and South，即美以美會和監理會）和美國南、北的浸會（Northern and 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s）都是這樣做的。北方的浸會（浸禮會）打算在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四年間增加他們在華傳教士人數的三分之二，並大量地擴充他們的設備。<sup>12</sup> 美以美會建議要在將來的五年內花他們從「百年基金」<sup>13</sup> 來的六百五十萬美元，並要增加他們的外國和本國人員百分之一百以上。<sup>14</sup>

人們的捐獻好象是一種許諾：教會將來還會有長期的、大量的收入。比如，在「百年基金」開始的幾年間，衛斯理會報告說，他們在華的開支增加了一倍多，很多新的教會組織和樓房出現了，近一百五十位新的傳教士被派遣入華，本地教會的職工增加了二千多華人，近兩萬新的成員進入了教會，而教會學校學生數字似乎是一九一八年的雙倍。<sup>15</sup> 另一些差會沒有採取「五年計劃」的方式，但它們的收入也增多了。美國的公理會每年的平均收入也升高：從一九一〇——一九一四年的五年內的一百零四萬三千三百五十七美元到一九一五——一九一九年間的一百四十八萬六千三百三十一美元，又到一九二〇——一九二四年間的一百八十八萬七千三百五十八美元。<sup>16</sup>

因為美國諸教會對華的興趣非常濃厚，超過它們對任何其他地區的興趣，所以在華的美籍傳教士在比例上增多。在一九〇五年，大約百分之四十五的新教傳教士是英國人，而百分之三十五的傳教士是美國人，<sup>17</sup> 但在一九二二年，相應的數字是

12. 見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美國北部浸會的地區和工作》（*Survey of the Fields and Work of the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by the Special Committee on Survey. Report of the National Committee of Northern Baptist Laymen, Section II, to the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Denve; May, 1919*），頁25。

13. 見《密勒的遠東文摘》（1920），頁578-580。

14. 見Hutchinson，《華夏的挑戰和監理會的回應》，頁9；《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271-276。

1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02。

16. 見《第一百一十次美部會年度報告》（*110<sup>th</sup> Annual Report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頁254。

17. 見《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1807-1907年）》，統計表。

百分之十八（英國人）和百分之五十一（美國人）。<sup>18</sup>

然而，在某些方面，收入的增加很短暫，令人感到失望。到一九二六年末，六個主要的美國差會的收入經歷了很大的減縮，從前十年的最高水平降低了六百五十萬美元。<sup>19</sup>「百年基金」也不能達到預計的標準，而美以美會（Northern Methodists）在一九二四年間（到1924年11月為止）所收到的捐獻降低了百分之四十二。美以美會在美國的母會（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North）的收入從一九二〇年的六百零七萬一千一百零七美元降下到一九二五年的三百一十萬一千三百五十九美元和一九二六年的二百八十一萬七千九百七十五美元。<sup>20</sup>南方的監理會的收入從一九二三年到一九二四年降低百分之二十八，但如果和一九二〇年比較，則降低百分之五十七。<sup>21</sup>基督會（Disciples of Christ）在一九二七年必須關閉他們在印第安納波利斯（Indianapolis）的傳教神學院（College of Missions），因為在一九二二年到一九二七年間的收入僅僅增加一點點，但開支漲高，而他們又更強調資助「本地項目」（financing “native work”）。<sup>22</sup>美國北部的浸禮會（Northern Baptists）僅僅派遣了二十七名新的傳教士到國外傳教，而在一九一九—一九二一年這三年間，他們每年平均派遣了八十一名新傳教士。南部浸信會差會（Foreign Mission Board of the 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所獲得的捐款從一九二〇—一九二一年的二百四十萬四千九百八十八美元降低到一九二四—一九二五年的一百五十五萬六千二百三十六美元。<sup>23</sup>這種發展有一定的代表性。<sup>24</sup>當然，並不是所有的差會都受那麼嚴重的損失，有的差會甚至有了穩定的增長。比如，美國（北部）長老會的差會（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SA, North）在戰爭前五年間（1910-1914年）每年的平均收入是二百零二萬二千五百二十六美元，在戰爭的五年間（1915-1919年）則是二百四十八萬零二百五十五美元，在戰爭後的四（1920-1923年）裏達到四百零八萬四千五百一十六美元，而在一九二四—一九二六年的三年間是四百六十八萬

---

18. 見《世界傳教地圖集》（*World Missionary Atlas*; 1925），頁83。值得注意的是，在這十六年內（1905-1922年），來自美國的傳教士增多三點五倍，但來自加拿大的傳教士則增加了四點五倍。

19. 見C. H. Fahs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六，頁405。

20. 見《美以美會年度報告（1920）》（*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for the Year 1920*），頁629-630；《美以美會年度報告（1926）》，頁456。

2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59、65、132。

22. 見《基督教世紀報》（July 21, 1927），頁885。

23. 見《南方浸信傳道會年度報告（1921, 1925）》（*Annual Reports of the Foreign Mission Board of the 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1921, 1925*）。

24. 見F. M. North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五，頁93-105。

五千八百五十四美元。<sup>25</sup> 美國諸差會在戰爭後的收入一般都超過戰前的水平，但後來沒有那麼快速的增長，不再達到戰爭結束時期的高峰，而且高的物價帶給許多差會巨大的債務，更大的開支吸收了捐款的增長。

在一九二四年後，願意一生當傳教士的美國人急劇減少。

哪些因素引起捐獻的降低和奉獻自己生命的人數減少呢？這方面，意見不一。經常被提出的理由主要是這些：（在美國的）生活費高漲、諸地方教會的開支增加、各宗派的統一預算不讓捐獻者為海外傳教區捐錢、人們反對戰爭時期與戰爭後的高壓力資助「呼籲」、要求資助的慈善項目太多、在戰爭的理想主義後所出現的失望和冷漠、<sup>26</sup> 在諸美國大學上學的留學生對傳教工作的嚴厲譴責、以及年輕教會領袖對諸傳教方法的批評。這一切因素肯定都有一定的影響，但它們在本質上不會長期阻礙傳教工作；如果人們相信傳教任務基本上是重要的，那麼趨勢的恢復非常有希望。

然而，三個其他的因素比這些更嚴重，因為它們削弱傳教動機的根源。第一是人們因戰爭的經驗不得不承認，西方離基督宗教的精神還很遠。因此，人們就相信，西方必須先在經濟生活、種族關係和國際關係方面成為更符合基督精神的，才可以派遣傳教士到海外的民族。教會本身被視為遠遠達不到耶穌的標準，而且很多認真的基督徒不再想在國外重建一個如此不完美的組織——教會。 770

第二個因素和第一個有密切關係：人們相信，給予每一個人基督信息方面的知識並不是一項那麼急迫的任務，還有一些更迫切的工作。青年一代的新教徒的理想精神所關注的是解決當天的國際、社會和工業問題，而不那麼多關注海外的傳教工作。在這方面，他們就和前一代青年不一樣。

隨着這兩個因素還有第三個原因，它的威脅更大：人們對福音的價值失去了確定的信仰，而且也不太敢肯定基督宗教對於世界其他宗教的優越性。基督徒們必須面對新知識的洪流，他們必須將自己的信仰與這些新的知識結合。在以前的時期，其他的宗教被認為是虛假的，而那些「盲目的外教人」向「石、木（作的偶像）」跪拜。然而，在更深入理解東方的文獻和東方最杰出的代表人物<sup>27</sup> 後，人們發現了一些原來沒有想到的精彩的東西，而基督徒們開始懷疑自己能夠貢獻

25. 見《美對會第八十九次年度報告》（*89<sup>th</sup> 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卷十五，頁93-105。

26. 見C. H. Fahs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六，頁405-414。

27. 「最杰出的代表人物」大概指傳統中的歷史人物（孔子、孟子等），而不指現世的活人。參見花之安和衛禮賢（Wilhelm）的研究和著作；見索引。——譯者注

一些甚麼——也許所有的宗教大概一樣好。現代科學帶來一些不安。基督信仰是否是真理？還是說，地質學、進化論的假設、社會學和心理學都已經將神從宇宙中驅逐呢？宗教僅僅是原始民族「怕鬼」的演變發展嗎？靈魂不死只是幻想嗎？《聖經》只是迷信時代的產物，還有很多錯誤嗎？基督宗教的倫理是過時的嗎？一些人直接成了無神論者或不可知論者。許多人被迷惑，他們仍舊要保存自己的信念，但再沒有激昂熱忱的精神。有的人企圖重新表達自己的信仰，使它符合新的發現，但他們這樣做就多次遠離了歷史上的信綱（信經）。另一些人——「基要主義者」（fundamentalists）——譴責了這種嘗試，說它是毀滅性的「現代主義」（modernism），他們堅持《聖經》是無錯誤的，說傳統的信綱（信經）是最後的結論，而那些不符合信仰的科學「發現」是虛假的。這個危機非常嚴重，而因為新教的彈性更大，所以它受到更大的干擾，超過羅馬公教所受的影響。在這樣的條件下，新教的傳教運動當然受負面的影響。

771 新教諸差會的起源是福音派運動（Evangelical Movement，佈道運動），而這個運動比任何一個宗派都廣泛，並且包括一些共同的和相當具體的信念。只要傳教士們繼續堅持這些信念，在傳教區（在華）的合一也是可能的，因為傳統的差別和異議主要來自一些相對小的細節，比如組織性問題和施洗方式。而且，到了十九世紀末，以前的諸神學論戰大多停止，而宗派之間開始有廣泛的協力合作。不過，現在出現這個新的難題。一些大的宗派似乎分裂為兩個對立的派別，而在家鄉諸母會花很多精力和時間去研究某些「基要派」傳教士對某些「現代主義」傳教士的控訴。一般來說，那些屬於加爾文派的差會<sup>28</sup>受的損失比較嚴重，而在那些來自阿明尼烏派（Arminian）的差會<sup>29</sup>中，衝突沒有那麼激烈，但很少有新教團體完全不受影響的。我們將會看到，這個爭論在華特別尖銳，而同時也來了另一些干擾傳教工作的因素。

因此，在戰爭結束後不到十年，在華的新教傳教士面對了他們家鄉一整套嚴重的問題。在華的新教在這一百二十五年以來逐漸成了一個重大的運動，但從來沒有面對如此大的困難，而在華諸傳教會開始掙扎。

### 新的差會

有幸的是，這些新的問題不是都在戰爭結束後馬上出現的。在暴風發作之前，人們似乎有呼吸的空間。實際上，一直到一九二五年，新教教會在華的發展只是

---

28. 指長老會等差會。——譯者注

29. 指衛斯理宗等。——譯者注

一九〇〇年以來的趨勢的繼續演進，雖然難題越來越多，但主要還是信徒人數的迅速增長和各種教會活動的擴展。我們先應該描述這種增長，後來要注意到退化的現象——這些退化很快會帶來失望並表現一個新時代的到來。

一些基督宗教團體現在首次派遣傳教士赴華。絕大多數的大宗派都早已在華工作，而這些後來入華的傳教士通常都屬於一些小的團體。兩個德國差會，尼亞薩會（Njassabund）和巴陵醫療協會（Berlin Union for Medical Missions）因戰爭而失去了它們原先在德國東亞斐利加（German East Africa）的工作區，所以它們轉向華夏。<sup>30</sup> 挪威自由浸會（Norwegian Free Baptists）於一九一八年入華，而匹茲堡《聖經》學校會（Pittsburgh Bible Institute）於一九二二年入華<sup>31</sup>——但它們於一九二六年前又離開。<sup>32</sup> 美國路德會（United Lutheran Church in America）幾年前考慮過在華開始傳教，現在購買了巴陵會在山東的房產，並在一九二五年一月完全接管那裏的教會。<sup>33</sup> 美華教育委員會\*（American-Chinese Educational Commission）於一九一九年在美國成立，這主要歸功於倪爾森（Rev. C. A. Nelson）及其夫人的努力工作。他們的遠程目標是促進華人在發展學校方面的獨立行動，而直接的目標是協助廣州一所男童學校，美華（Mei Wa）學校。<sup>34</sup> 美國的歸正基督教會（Christian Reformed Church）於一九二二年開始在江蘇傳教；這個教會在美國大約有五萬信徒。<sup>35</sup> 直接浸信會（Baptist China Direct Mission）於一九二〇年在山東建立第一個傳教點。<sup>36</sup>（卓資山）福音會（Krimmer Mennonite Brethren）——他們的總部在堪薩斯的希爾堡（Hillsboro, Kansas）——進入內蒙古地區並好像於一九二一年派遣首批傳教士。<sup>37</sup> 瑞典的厄勒布魯傳道會（Missionary Society of Örebro, Sweden）於一九一九年派遣首批傳教士入華，兩年後他們在山西開建第一個傳教站。<sup>38</sup> 循道會的女部（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Protestant group）於一九一九年加入了它總

772

30. 見Richter，《巴陵會的歷史》，頁591、592。

31. 見Richter，《在華基督教會的形成》，頁299。

32. 見《中華基督教年鑒》（1926），頁151。

33. 見George Drach，《傳教事業的各種力量；特別注意美國路德會在外傳教工作》（*Forces in Foreign Mission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United Lutheran Church in America*; Philadelphia, 1925），頁111；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79。

34. 見Mary E. Elmore，《華人教育的新概念。廣州美華教育委員會的開始和進展》（*The New Idea in Chinese Education. A Sketch of the beginning and progress of the work of the American Chinese Educational Commission in Canton, China*; Pamphlet, no date），各處。

35. 見Christian Reformed Church，《歸正基督教會一九二六年在芝加哥舉行大會的會議錄》，頁194。

36.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頁17。

37. 見同上，頁21。

38. 見同上，頁21。



會 在 張 家 口 (Kalgan) 的 唯 一 傳 教 站。<sup>39</sup> 伯 特 利 會 (Bethel Mission) 於 一 九 二 〇 年 在 上 海 建 立 它 的 唯 一 傳 教 點。<sup>40</sup> 東 亞 基 督 教 道 友 會 (Christian Mission to Buddhists) 曾 是 一 個 非 常 有 趣 的 嘗 試, 它 想 用 符 合 佛 教 徒 文 化 背 景 的 方 式 來 接 觸 佛 教 和 尚; 這 個 差 會 的 創 始 人 艾 香 德 (K. L. Reichelt) 在 南 京 建 立 一 個 中 心; 艾 香 德 原 來 在 湖 南 的 挪 威 信 義 會 工 作 過。<sup>41</sup> 來 自 美 國 的 信 樂 會 (Hepzibah Faith Mission) 曾 於 一 九 二 二 年 進 入 察 哈 爾 (Chahar, 張 家 口、山 西 北 部)。<sup>42</sup> 萬 國 合 一 會 (International Union Mission) —— 另 一 個 美 國 差 會 —— 於 一 九 二 一 年 (或 更 早 一 些) 入 華。<sup>43</sup> 西 藏 前 進 會 (Tibetan Forward Mission) 想 到 達 邊 緣 地 區 並 於 一 九 二 三 年 和 一 九 二 五 年 在 甘 肅 建 立 一 些 傳 教 站。<sup>44</sup> 《聖 經》差 會 (Bible Churchmen's Missionary Society) 是 英 國 聖 公 會 的 一 些 極 端 的 基 要 主 義 福 音 派 的 人 在 一 九 二 二 年 建 立 的; 他 們 於 一 九 二 三 年 派 遣 第 一 個 傳 教 士 到 四 川。這 個 差 會 又 於 一 九 二 三 年 接 管 廣 西 的 南 寧 醫 療 會, 不 久 後 在 廣 西 的 龍 州 創 立 了 一 所 搶 救 女 孤 兒 的 孤 兒 院。<sup>45</sup> 幾 個 美 國 大 學 和 學 院 的 團 體 開 始 支 持 一 些 傳 教 士 入 華, 這 些 人 通 常 都 在 教 會 學 校 工 作, 並 且 和 比 較 大 的 差 會 有 聯 繫。<sup>46</sup> 另 外 還 有 一 些 獨 立 傳 教 的 傳 教 士 入 華, 他 們 不 屬 於 任 何 差 會。<sup>47</sup> 雖 然 這 些 新 傳 教 士 的 到 來 也 相 當 有 趣, 但 並 沒 有 重 大 的 影 響, 而 同 時 代 入 華 的 羅 馬 公 教 的 新 傳 教 士 的 影 響 遠 遠 超 過 他 們。另 外, 值 得 注 意 的 是, 在 一 九 一 八 年 到 一 九 二 五 年 間, 大

39. 見同上, 頁33。

40. 見同上, 頁115。

41. 見Reichelt在《教務雜誌》, 卷五十一, 頁491-497; Reichelt在《中國傳教年鑒》(1924), 頁73-77; 亦見F. W. S. O'Neill, 《在華追求上主》(*The Quest for God in China*; London, 1925), 頁187; 《教務雜誌》, 卷五十四, 頁639-648。另見Dwight Goddard, 《基督教和佛教在尋求光明和實在方面的友誼關係》(*A Vision of Christian and Buddhist Fellowship in the Search for Light and Reality*; Los Gatos, California, 1924); 這裏有一個很有意義的建議關於如何建立另一種差會, 其中讓基督徒和佛教徒對話, 並且讓佛教受基督教的影響。

42.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 頁120。

43. 見《通訊報》(*The Messenger [New York]*, 2), 卷五(1926)。

44. 見《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1926), 頁135。

45. 見D. H. C. Bartlett, 《〈聖經〉差會秘書給作者的信(1928年1月31日)》(*Letter of the Honorary Secretary of the Bible Churchmen's Missionary Society, D. H. C. Bartlett, to the author [Latourette] [Jan. 31, 1928]*); 《〈聖經〉差會, 第四年報告(1926)》(*Bible Churchmen's Missionary Society, Record of a Fourth Year, 1926*)。

46. 比如, 敘拉古大學(Syracuse University)的畢業生在重慶建立一個小團體。見《教務雜誌》, 卷五十一, 頁364。威廉斯(Williams〔大學〕)的學生每年向嶺南大學捐獻八百美元, 而達特茅斯(Dartmouth〔大學〕)的學生、教師和校友每年為保定府(保定)的一所小學捐獻二千美元。見《新英國的大學互動報》(*The New England Intercollegian*, Dec. 1927), 頁3。

47. 見載存義夫人(Mrs. Howard Taylor)曾報告, 她在甘肅—西藏的邊界地區找到了一個傳教士家庭, 就是夫妻和四個小孩子, 他們生活在四個小房間。他們不屬於任何差會。妻子作了家務, 但還在外面分發藥品, 佈道, 而丈夫專門向藏民佈道。Mrs. Taylor, 《中國大西北的召喚》, 頁144。

約有十個小的差會離開了華夏。<sup>48</sup>

### 宣道（Evangelism）

在一九一八年至一九二五年間，新教的傳教群體從六千三百九十五人增加到八千一百五十八人，增長率每年為百分之四。<sup>49</sup> 這個增長率僅僅是一九〇四——一九一四年間的一半，但它仍然意味着，很多新的傳教士入華傳教。增長率的降低部分是由於對華人領導權的強調，部分是由於開支高漲。顧主們所稱的「人員轉換」相當大：很多傳教士在華工作的時間僅僅是幾年；實際上，一九二五年在華傳教的人中，百分之四十五都是前七年以內入華的。<sup>50</sup> 在這個時期內，常駐傳教士的傳教站從九百七十九個增多到一千一百三十三個傳教站，<sup>51</sup> 這在地理上還是相當大的擴展。不過，傳教站的增長不如傳教士人數的增長快，因為傳教士們集中在越來越大的團體中。大多的新傳教點是一些近來入華的差會所開辦的，或屬於一些老的差會早就覆蓋的地區。偶爾，一個差會發展到一個完全新的省，比如監理會於一九二一年開始一個「西伯利亞—滿州會」（Siberia-Manchuria mission），其中心點是哈爾濱。<sup>52</sup> 我們還聽到，在邊緣地區有明顯的進步：在緬甸邊界地區，一些浸會的傳教士在一九二四年和一九二五年一月的時候似乎為六千非漢族的少數民族的人施洗，<sup>53</sup> 在一九一九年或一九二〇年，貴州的一八〇〇個苗族人在三個月以內受洗，<sup>54</sup> 神召會（Assemblies of God）在甘肅的信徒有大量的增加，<sup>55</sup> 在海南的苗族中發生一種入教的大眾運動，因此，這個海島的基督徒人數在一九一七年到一九二三年間翻一番。<sup>56</sup> 另外，白萬德（Watts O. Pye）在山西和陝西所指導的先鋒工作獲得迅

774

48. 見S. J. Mills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151。那些不繼續在華工作的差會是：安格拉克會（Angarrack Christian Mission，日本的差會）、浸禮會（Baptist Missionary Association）、輔道福音會（Christian Faith Mission）、新約教會（China New Testament Mission）、恩典福音會（Grace Evangelical Missions）、恩典會（Grace Mission）、喜迪堪盲人會（Hildesheim Mission for the Blind）、匹茲堡《聖經》差會（Pittsburgh Bible Institute Mission）、拿撒勒五旬節教會（Pentecost Church of the Nazarene）。（根據1935年的報告，一部分的差會重新入華，在華工作，比如匹茲堡《聖經》差會或宣聖會：請見索引。——譯者注）

49. 見S. J. Mills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151-153。許多傳教士回國放假，所以實際上在華工作的傳教士的人數小多了，大約要減六分之一或七分之一。

50. 見同上。

51. 見同上。

5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215；卷五十六，頁200。

53. 見Lippard，〈授信會第二個百年〉（*The Second Century of Baptist Missions*），頁122；W. M. Young，〈來自負責人的信（1925年2月18日）〉（Letter from the missionary in charge [Feb. 18, 1925]）（MS）。

54.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363。

55. 見同上，卷五十四，頁57。

56. 見同上，卷五十四，頁475；《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230-234。

速的擴展。<sup>57</sup>

然而，五分之四的（新教）傳教士們（80%）就在沿海地區和長江下游地區工作。新教信徒似乎四分之三都在沿海的省份，而華人牧師和工作人員（Chinese staff）三分之二也在那裏。<sup>58</sup> 因此，大部分的發展也就是在這些（沿海）地區。到一九二二年，甚至一直到一九二五年，教會的進步相當穩定。一位掌握很多資料的作者曾於一九二一年（就是反基督教運動第一次爆發的前夕）宣佈，友誼和詢問的精神已經代替了傳統的反抗。<sup>59</sup> 連在一九二三年，人們都說，華東地區對基督信仰更開放。<sup>60</sup> 很多例子可以表明這個增長，但本書的篇幅有限。在一九一四年和一九二二年，男青年會的成員增加百分之三百五十九，而學生成員人數的增長似乎一樣大<sup>61</sup>——從後來那些反對男青年會的運動來看，這些數字也很有意思。魯格（Arthur Rugh）當時任男青年會學生部的幹事，而他曾於一九一九年說，華人學生是「全世界最渴望傳教的田園」。<sup>62</sup> 一位著名的基督徒，劉廷芳（T. T. Lew），<sup>63</sup> 還在一九二一年五月對於「新潮流」或「復興運動」（指1919年以來的「新文化」運動）懷着希望，他認為這個運動會鼓勵人們學習基督宗教，會驅逐迷信並預備福音的道路。<sup>64</sup> 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大會於一九二二年四月在北京郊區（just outside Peking）<sup>65</sup> 舉行，而在參與的人中不僅僅有來自全世界的新教代表，也有來自國內各地的學生代表。<sup>66</sup> 這個大會獲得廣泛的關注，甚至反基督教的運動也增加了其知名度，而那些在大會後採訪一些大城市的小組也在各校的教室中讓學生們注意到基督教的重要性。

屬於湖南的洛杉磯《聖經》學校差會（Biola Evangelistic Bands [BIOLA]指Bible

---

57. 見歐派（Watts O. Pye）的講演，由作者（賴德烈）親聽，一九二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見Pye，《學生志願者期刊》（*Student Volunteer Bulletin*, May, 1925），頁10-13。

58. 見《中華歸主》，頁288-293。

59. 見A. L. Warnshuis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一，頁13。

60. 見W. P. Roberts在《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100-126。

6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78。從一九一九年十月一日到一九二〇年十月一日男青年會舉行了十四個《聖經》大會（Bible conferences），有一千零九十二個人參加。根據報告有一萬一千三百一十九名學生參加一些《聖經》學習班，而一千二百四十二個學生受洗。見《世界基督教學生聯盟，基督教學生運動的報告，（1919年10月1日-1920年9月30日）》（*World's Student Christian Federation, Reports of Student Christian Movements [Oct. 1, 1919- Sept. 30, 1920]*），頁14-21。女青年會報告它有八十二個學生分會，共有四千零三十九個成員，舉行了十個大會，七百五十六個人參加。見同上，頁22-26。

6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140-146。

63. “T”指Timothy Lew（Liu）。——譯者注

64. 見T. T. Lew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301-323。

65. 在清華大學舉行；當時仍算是「北京之外」。——譯者注

6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318-326。

Institute of Los Angeles) 的葛蔭華 (F. A. Keller) 曾說，他們的差會在十年內從一個傳教士變成十二個，他們已在三個省份宣講福音。<sup>67</sup> 山西的總督閻錫山在一切革命後的軍事領導者中是任期最長的人，而他要求教會派遣一些宣道者為他的軍隊佈道；一段時間他也資助太原府（太原市）的獨立華人教會（Independent Chinese Church in T'aiyüanfu）。<sup>68</sup> 根據一個報告，一位傳教士在四川的敘府，他是這個城市中大多有地位的人的朋友，而其中一個人也領受洗禮。<sup>69</sup> 安息日會（Seventh Day Adventists）在很多城市搭帳篷以便舉行佈道會，甚至在北京的紫禁城（故宮）也這樣作。<sup>70</sup> 就在一九二五年還有一份報告說，江西東部的軍事領導吳經表\*（Wu Ching-piao）獲得循道會的證書，可以當一位佈道人員。<sup>71</sup> 中國婦女節制會（Women's Christian Temperance Union）於一九二二年第一次召開全國大會；根據報告，在十一個不同的省份有六千三百個女性成員。<sup>72</sup> 一九一八年以前開始的「佈道周」（Week of Evangelism）在很多地區繼續進行。基督徒們至少在一個城市用一種特別接近華人傳統的方式（in a way dear to the heart of the Chinese）來宣傳這個「佈道周」：他們帶着旗子去遊行，而在旗子上有基督宗教的標語。<sup>73</sup> 在一九二三年已經有七十個「組織性教會」（institutional churches），而在一九二二年形成一個全國性的組織。<sup>74</sup> 甚至德國諸差會也獲得了增長。根據巴色會的報告，在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二四年間，傳教士人數從四十一下降到二十八，但華人職員增加了百分之二十五，而學生似乎增加百分之四十。<sup>75</sup>

中華續行會於一九一九年十二月召集一些本地人和外籍人來討論這樣的問題：「基督教會如何能夠最好地幫助華夏？」。結果，他們發動了「中華歸主運動」（China for Christ Movement），而余日章任該運動的主席。簡單地說，這個運動的目標包括：深化教會成員的宗教生活，贏得非信徒入教，在家庭、教會和學校中強化宗教教育，培養教會領導者，教每一個信徒識字，鼓勵每一個基督徒家庭在家裏作禱告（maintain family worship）。由於這個運動的推動，幾個大的城市進行了一些包括全城的活動。「中華歸主」運動的目標是在各個教會活動方面尋求進步。不

67. 見Kelle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568-573；《中國傳教年鑒》（1917），頁353-357；（1924），頁175-179。

68. 見Watts O. Pye，〈與作者（賴德烈）對話（1925年2月23日）〉（conversation with the author [Latourette], Feb. 23, 1925）。

69. 見D. C. Graham，〈來自水富的信（1920年7月10日）〉（Letter from Suifu, July 10, 1920）（MS）。

70. 見Lee，〈論在華旅遊〉，頁16。

71. 見《基督教世紀報》，卷四十二，頁933。

7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567。

7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18-21、276-278；《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188。

7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143。

75. 見Oehler，〈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263。

久後，它就和那個比較早的及比較有代表性的續行會（合而為一，這也合乎其內在的邏輯）。<sup>76</sup>

在那個年代，基督宗教還獲得了一個非常可觀的成就，似乎也是史無前例的：在一位主要的軍事領導者——馮玉祥——的部隊中有許多皈依者。馮玉祥在一八八〇年生於安徽；當一次水災導致全家的人陷入赤貧和困境時，他入伍當兵，當時十八歲。他幾次遇到一些基督徒，特別當他於一九〇〇年看到了牟女士（Miss Morrill）在被殺之前向義和拳人說，她願意犧牲，但他們不要殺害其他人（信徒）。在一九一三年，馮玉祥已經是少校；當時他參與穆德在北京的一次佈道會並宣認自己是基督徒。後來他在循道會中受洗。他身材高大，精力充沛，並一心投入了他所理解的新信仰。他的部隊很快變得相當有名，因為紀律嚴格，也沒有一般部隊有的劣根性。比如，他禁止賭博和娼妓，而他的士兵獲得教育，他們學習閱讀和寫字，還有一些有用的職業技術；在他們回家後，這些軍人就會有一個前途。他也為諸軍官的妻子們建立一些學校。他鼓勵傳教士們向部隊佈道，而古約翰在他的軍隊中待了很長時間。男青年會的格林成了馮玉祥的知己。馮在軍隊中晉升迅速，其影響也越來越大，在一九二二年他就是一個全國有名的人物了。一直到一九二六年，他的宗教熱忱都沒有退縮。在他的軍隊中有幾千人受洗。在他的軍官中有許多基督徒，而其中一個人——張志強（Chang Chih-chiang）——曾一度想離開軍隊，組織一批佈道者並巡迴全國去宣佈福音。馮玉祥軍營中能夠聽到人們唱聖歌，在吃飯前會有禱告，而每天都有一次宗教禮拜，包括閱讀《聖經》、唱聖歌和禱告。馮自己常常向他的軍隊佈道，而根據一些報告，他曾多次在眾人面前承認自己的罪過，懺悔流淚，而且還鼓勵他的士兵們也要這樣作。在一九二五年，他創立一所培養隨軍牧師的學校，又準備了一個計劃來為他的軍隊提供定期的牧靈服務。

當然，馮玉祥也受到很多批評。外國刊物通常稱他為「所謂的基督教將軍」（so-called Christian General）。在一九二四年，他背叛他的長上吳佩孚，更引起譴責，而他後來因為與俄羅斯有關係曾被視為「皈依共產主義者」。他於一九二六年去俄羅斯後，就很明顯失去了對基督信仰的熱忱，而到一九二八年他不再積極地傳播信仰；他的軍隊又佔領了教會的房產。然而，他的一些軍官繼續很強調自己的信仰。時間還太早，我們還不能確定地下甚麼判斷，但無論如何，他曾很多年是一位認真的、完全誠懇的信徒。這方面有很多證據，其中一個是他只有一個妻子，而當

7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3-6、420-421；卷五十二，頁218、654；《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59；《密勒的遠東文摘》，卷十一，頁175；《華西傳教報》（*The West China Missionary News; the West China Advisory Board*），（9）卷二十二。

他第一個妻子去世後，他拒絕與他的軍事對手聯婚；他反而選了一位擔任過女青年會幹事的女子為妻。他許多行動的出發點似乎是他的強烈愛國精神。他好像最渴望祖國的統一，要恢復華夏的威望與和平：為了達成這個目標，他訓練他的隊伍、擁護孫中山的綱領、稱自己的軍隊為「國民軍」，並與別人一樣要求取消「不平等條約」。他的愛國精神無疑影響了他對基督宗教的態度。他大概認為福音部分上是一種能夠拯救中國的良藥，使之脫離其病態——也許穆德這方面的演講贏得了他入新教。當他公開認罪時，最關鍵一點好像是這樣說的：他和他部隊的罪過會阻礙國度的公益，而這一點也是華人的傳統觀念。當民族主義的浪潮走向「排外」時，他想在軍隊中建立一個純粹屬於華人的、不受傳教士勸告或監督的教會。他的信念不可避免地受華人傳統和軍隊背景的影響。他為求雨而禱告。他也為軍隊獲勝而禱告。他根本不會理解某些自由派傳教士圈子裏的極端和平主義（ultra-pacifism）——在世界大戰後，這個和平主義比較流行。<sup>77</sup> 也許他最後會想，基督信仰失敗了，因為他從基督教那裏沒有得到他所期待的：自己不斷獲勝以及國度儘早的統一，因此他的熱忱退化。與太平軍的宗教比起來，他（馮玉祥）和他軍隊的信仰更靠近《新約》的標準。他本人和他的軍隊表明，基督宗教在傳教士們能夠控制以外的領域中也具有相當大的影響。<sup>78</sup>

779

向華人介紹基督信仰的各種方法沒有甚麼大的變化。街道邊的聖堂逐漸不被使用，<sup>79</sup> 但從村莊到村莊的佈道巡迴仍然很流行，<sup>80</sup> 人們也偶爾在街道上佈道，<sup>81</sup> 而以前所使用的諸方法現在還繼續被用。根據報告，「大會」（conferences，佈道會或〔傳教士的〕會議）比以前多，<sup>82</sup> 這也是當然的，因為英國人和美國人很重視這種方法。傳教士們在夏季聚會的那些龐大的中心點（北戴河、牯嶺等）成為這些會議的優先場所，包括外國人和華人的會議。這就形成這樣的習慣：每年夏季會有一位

77. 趙紫宸等人也曾受和平主義的影響，在抗日戰爭時期又改變態度。——譯者注

78. 關於馮玉祥和他的軍隊見G. G. Warren在《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281-286；《密勒的遠東文摘》（Sept. 20, 1919），頁108；《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334-338；卷五十七，頁606；Marshall Broomhall，《馮〔玉祥〕將軍，「耶穌基督的好士兵」》（*General Feng: "A Good Soldier of Christ Jesus"*; China Inland Mission, 1923），各處；George T. B. Davis，《中國的基督教軍隊。馮將軍和他軍人的故事》（*China's Christian Army. A Story of Marshal Feng and His Soldiers*; introduction by C. G. Trumbull; The Christian Alliance Publishing Co., 1925），各處；Feng，〈馮將軍的信（4/11/1925）〉（letter from Feng's Chaplain General [Nov. 4, 1925]），載《華北報》（1925年12月19日），頁510；〈馮將軍的演講〉（Address by Feng），載《華北報》（1925年12月12日），頁470；《馮玉祥對華北協和語言學校的演講（1923年2月27日）》（*Address Delivered by Feng Yu-hsiang to the North China Union Language School, Peking, China, Feb. 27, 1923*）；《基督教世紀報》，卷四十二，頁1384。

79.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593-599。

80. 見同上，卷五十三，頁586-592；卷五十六，頁147-152。

81. 見同上，卷五十三，頁386-397。

82. 見同上，卷五十四，頁303。

著名的佈道家來向聚集的傳教群體講演。<sup>83</sup> 現在，傳教士們嘴裏經常掛着「退避交談」（“retreat”）一個詞：他們舉行一些小型的聚會，主要不是為了直接宣佈福音，而更多是為了交換意見，有時候是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間的對話，<sup>84</sup> 但更多是信徒之間的交談。前幾年開始的「教學注音符號」的運動偶爾也被利用以便接觸非基督徒。<sup>85</sup> 一位傳教士非常有效地進行一個教文盲識字的運動，以至於有三百個人登記要學習基督信仰（enrolled as enquirers）。<sup>86</sup>

780 新教團體在一九一八年到一九二七年間的增長率不太清楚，因為在一九二二年到一九二七年間，沒有人認真搜集全國的統計數字。領受聖餐的人數從一九一七年的三十一萬二千九百七十人升到一九二〇年的三十六萬六千五百二十七人，<sup>87</sup> 又發展到一九二二年的四十萬二千五百三十九人。<sup>88</sup> 受過洗但不領聖餐者的人數不清楚。如上所述，它在一九一七年到一九二〇年稍微降下，就是從八萬五千七百九十人到八萬五千一百四十人，所以受洗的信徒一共是三十九萬八千七百六十人（1917年）和四十七萬一千六百六十四人（1920年）。<sup>89</sup> 然而，另一套統計數字表明，在一九二二年，受過洗但不領聖餐的人是十三萬三千六百七十八個，而所有受洗的新教徒總共是五十三萬六千五百九十七人。<sup>90</sup> 如果加上那些學習教理的人——一九一七年是二十三萬四千四百四十八人，一九二〇年則三十一萬三千二百五十四人——，整個新教信徒團體可以算為六十五萬四千六百五十八人（1917年）和八十八萬六千九百二十六人（1920年）。<sup>91</sup> 這個增長在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大概緩慢一些。實際上，美國北長老會報告，在一九二六年有三千六百五十七個新入教的信徒，但雖然如此，整個團體的人數減少二千零二十八個人，也就是說，從五萬零五人降低到四萬七千九百七十七人。<sup>92</sup> 長老會是一個早年入華的而且相當有社會基礎的團體——如果它失去了一部分信徒，那些其他的差會也很可能面臨類似的情況。

---

83. 見同上，卷五十二，頁774-777；卷五十五，頁671-674。

84. 見同上，卷五十一，頁362。

85. 見Keyte，《今日華夏》，頁73。

8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769-774。

87. 見《中華歸主》，頁xci。

88. 見《世界傳教地圖集》（1925），頁77。

89. 見《中華歸主》，頁xci。

90. 見《世界傳教地圖集》（1925），頁77。

91. 見《中華歸主》，頁xci。

92.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293、328、466。

## 教育

在新教諸差會中，教育繼續是最主要的項目之一。如果可能的話，傳教士們現在更強調它的作用。在新教信徒中，百分之六十的男人和百分之四十的婦女能夠相當流利地閱讀白話的《新約》<sup>93</sup>——這個比例遠遠超過一般國民的識字能力，但一些差會促進了一種「每個信徒要識字」的運動，要求每一個基督徒的孩子上學。比如，美以美會就推行這個運動為他們的「百年目標」（Centenary objective），<sup>94</sup>而他們也計劃組織自己的「中華教育協會」來統一他們各地的學校。<sup>95</sup>正如我們在上面所觀察到的那樣，尤其美國人強調教育。<sup>96</sup>在一九一八年後，美國諸差會的增長很大，所以教會學校中的學生人數也在一九一七年到一九二〇年間增加了四分之一，<sup>97</sup>這並不會令人感到奇怪。一個城市的教會（one city church）曾為公務員和學徒舉辦一個夜校，為男童辦一個免費的夜校，為作家務的女孩子（girls in domestic service，即「保母」）辦一個免費的下午學校，也有男孩和女孩的住宿學校，一個白天小學，和一個幼兒園——這樣的城市也許並不是一個例外。<sup>98</sup>

人們使用許多方式來降低文盲的人數。在那些說官話的地區中（Mandarin-speaking districts〔華北地區〕），人們很普遍地使用國家注音符號<sup>99</sup>，而中國基督徒協進會（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的座右銘曾是「每一個基督徒看《聖經》，每一個基督徒教導不識字的人」。<sup>100</sup>汕頭浸會神學院的一位華人教師改進原來的注音符號體系，使之適合於汕頭諸方言（Swatow dialects），<sup>101</sup>而海南的一位長老會傳教士曾發明一套文字——部分是注音符號，部分是簡化的漢字——並認為，這個系統不僅僅可以表達海南島諸方言，但也可以使用於華夏其他地區的方言。<sup>102</sup>

然而，最知名的掃盲運動還是所謂的「大眾教育運動」（Mass Education Movement）。當晏陽初（Y. C. James Yen）在美國留學時，他曾志願協助基督教男

93. 見《中華歸主》，頁294。在北京的美國的公理會（即美部會）地區中，只有百分之六十歲以上的信徒不識字，而百分之十五有高中教育，百分之六過某種形式的高等學校，見Gamble，《北京。一個社會學研究》，頁359。

94. 見E. James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30-32。

95. 見Hutchinson，《華夏的挑戰和監理會的回應》，頁44。

96. 在一九二〇年，很多教會學校都是美國傳教士創辦的：低級小學一半的學生、高級小學三分之二的學生、三分之二的高中生都在一些與諸美國差會有關係的學校上學。見《中華歸主》，頁37。

97. 見《中華歸主》，頁xcvi。

98.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142-143。

99. 見同上，頁517、639-641、856-858；卷五十五，頁201、270。

100. 見C. Y. Cheng（誠敬一）在《以華人的眼光看中華》，頁131。

101. 見Ashmore，《美國長老會在華南傳教士史一八四五——一九二〇年》，頁92。

10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301。我們不清楚，這種創舉是否是於一九一八年以前就完成的。



青年會在法國對苦力提供服務。當他在法國服務時，他就開始編著一種漢語教材，列出一千個最常用的漢字。根據這種教材，他教那些苦工識字和閱讀並獲得令人鼓舞的成功。在戰爭後，晏（陽初）回國，並——還是在青年會的指導下——介紹了同樣的方法。他的計劃是這樣的：進入一個城市或一個縣，征取一些地方領導者的支持，讓大量的文化人——特別是學生——當教師，並且在一個為期幾個星期的強有力的運動中教導儘可能多的文盲識字。在第一個城市運動中——在長沙，一九二二年，大約有一千個「畢業生」，<sup>103</sup>而這種作法在別的城市也獲得如此傑出的成功，所以在一九二三年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National Popular Educational Association）成立，它有許多地方分會，而參與該運動的組織有基督的團體，但也有教會以外的團體。<sup>104</sup>

另一種創新是「（每日）假期《聖經》學校」（Daily Vacation Bible School）。這個機構來自美國。它的目標是在孩子放假時期提供一些休閒活動和宗教教育。它好像於一九一八年被介紹入華，而那一年就有七百個小孩子參與它的活動。教會學校的學生對這個運動也感興趣，因為他們可以當教師，這樣在假期進行一些有意義的工作。根據一九二三年的報告，已經舉行了一千個假期《聖經》學校，其中有五千多個教師和五萬五千個兒童參加。<sup>105</sup>

美國人當時很關注的「宗教教育」——美國人那種典型的熱忱有時候也將它誇大，使它變成一種狂熱——不可避免地在華也被討論。傳教士們說，在這方面的進步肯定不會令人感到滿意，<sup>106</sup>但一些機構也會注意到這問題，<sup>107</sup>而中國基督教協進會（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NCC]）於一九二四年也特別召開一個會議來討論這個題目。<sup>108</sup>

傳教士們也非常強調高等教育，因為諸差會的擴展在很大的程度上都來自美國的資助，而——如上所述——美國人傾向於大力支持高等教育。在這個時期內，沒有新的大學被成立，但已有的大學和學院受到強化，許多學校能夠建立新的樓房，

---

103. 值得注意的是，二十九歲的毛澤東於一九二二年在長沙，當時任長沙社會主義青年團執行委員會書記等職，大概也從那次運動獲得了一些啟發。——譯者注

104. 見James Y.C. Yen, 《在華的大眾教育運動》（*The Mass Education Movement in China*; Shanghai, 1925），各處：Yen在《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205-215；（1924），頁309-317；《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44-49；卷五十四，頁596-600；卷五十五，頁613。

10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587；卷五十五，頁201；卷五十六，頁691；《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189。

106.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278-282。

107. 見《在華的基督教教育》，節459-497；《教育通訊》，卷十七，頁29-32。

108. 見《教育通訊》，卷十七，頁63-67。

而有的學校甚至獲得完全新的校園。福建協和大學於一九二二年遷到福州郊區、在閩河邊上，在那裏開始建立固定的樓房。<sup>109</sup>在一九二〇年的美國開始一個運動——783 在戰爭後的美國有很多這類的募捐活動——，要在三年以內為東方諸（教會）女子大學捐獻三百萬美元。三年後，這個基金就成立了。在華，金陵女子大學、燕京大學和北京的女子醫科大學（Women's Medical College at Peking）由此獲得資助<sup>110</sup>——它們能夠購買新的設備。北京基督教大學現在稱「燕京（Yenching）大學」，而燕京大學的男生部和女生部都能夠在離圓明園不遠的地方購買一個新的校園，在美國進行募捐後開始建立一系列的教學樓。廣州的嶺南大學（Canton Christian College）至少從三個差會獲得資助，並且大量地擴大——本來就很廣闊的——校園。<sup>111</sup>濟南的齊魯大學（Shantung Christian University）也正在蓋新的樓房，而上海的聖約翰大學以一個新體育館的竣工典禮慶祝四十年的校慶。<sup>112</sup>教會大學裏大多新的新樓房都很美妙地結合了華夏風格與西方的適用性和穩定性。

瑞華信義會（Church of Sweden Mission）在入華之後不久就決定要專門作教育工作，並開始協助湖南益陽的信義會大學（Lutheran college，益陽大學）。<sup>113</sup>傳教士們在滬江大學與雅禮學院（College of Yale in China）允許女性和男人一同上學（coeducation），這也算是對於新潮流的一種讓步。

比外在的擴展更明顯是教會大學學生人數的增長。在一九二四年，那些有大學水平（college grade）的新教學府裏有三千九百零一個學生（3,450名男性和451名女性），但一九二〇年僅僅是一九二九人，而一九一〇年是二百六十七個學生。<sup>114</sup>換言之，在一九二〇年到一九二四年這四年間，新教的大學生翻一番；這個增長比任何其他新教活動方面的增長還要快。全國的大學生大約有九分之一在那些教會的高等教育機構上學。<sup>115</sup>新教的學校招來了別人的注意和嫉妒——這不會令人感到奇怪。

職業學校和技術教育也獲得進一步的發展。在一九一八年，廣州的協和師範學 784

109. 見Beach & Ford在《福建省，研究一個省》，頁87。

110. 見Mrs. Thurston（金陵大學校長）在《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307-308。

111. 見《嶺南學堂，其發展和前途》（1919-1924），校長的報告。

112. 見《密勒的遠東文摘》（Nov. 22, 1919），頁488。

11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414。

114. 見《在華基督教書院及大學的統計報告（1924）》（*Statistical Report of Christia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China, 1924*）（《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期刊》[*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 Association Bulletin*, 8 (1925)]）。

115. 見《中華教育期刊》（1923）（*Bulletins on Chinese Education*; Shanghai: the Chinese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Education, 1923），統計摘要，頁11。

校（Union Normal School in Canton）送出了第一批畢業生，<sup>116</sup>而在一九二〇年，基督教女青年會為廣州衛生體育師範學院（National Normal School of Hygiene and Physical Education）舉行開幕典禮。<sup>117</sup>在長沙，湖南的協和神學院（Hunan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和湖南《聖經》學校（Hunan Bible Institute）都建立了新的樓房。<sup>118</sup>大部分的神學教育仍然處於相當初級的水平，因為授予神學教育的大多學校只要求學生們有小學教育。那些比較高等的神學院一般都要求學生有高中教育，而三個神學院要求一個完整的大學預科過程（a full college course），才允許學生入神學院。<sup>119</sup>一個新的項目是南京金陵學院（Nanking Theological Seminary）在一九二六年夏天進行的長遠「田野旅遊」；學生們在畢范宇（Frank W. Price）老師的指導下通過這種田野研究能夠接觸鄉村教會的具體問題。<sup>120</sup>

北京協和醫科大學（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的教學樓於一九二一年九月在小羅克菲勒爾（John D. Rockefeller, Jr.）的主持下開幕。<sup>121</sup>正如人們所期待的那樣，羅氏醫社的影響能夠在全國範圍內提高醫學教育。因為創辦這些教育機構需要巨大的資金，各差會通常不敢再建立更多醫學學校，但在一九二四年，梅滕更醫生在杭州開創了一個新的教學樓；這個醫科學校和他在杭州（在英行教會的指導下）所辦的大型醫院有關係。<sup>122</sup>

農業教育是在戰爭開始時剛剛起步的，而現在迅速成為一個被重視的學科。金陵大學農學院（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是這方面在華的最古老學院，其院長芮思婁（John H. Reisner）精力充沛；在他的指導下，農學院在一九二五——一九二六年間獲得快速的增長，當時有一百一十名學生上全部的課程（full college course），而兩年前只是六十七個學生；還有不到一百個學生上一些特殊的課程。<sup>123</sup>農學院進行很多活動，其中最重要的是改進棉花的種子，為此獲得了中國棉花廠長會（Cotton Mill Owners' Association）和上海反偽造商品會（Shanghai Anti-Adulteration

---

116. 見Davis，《在基督內是鄰居》，頁96。

117.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145。

118. 見同上，卷五十六，頁270。

119. 見Leger，《在華基督教牧師的教育》，頁41、67；《中華歸主》，頁414-418。

120. 見Frank W Price，《窺視中國農村的需要和農村的教會。一九二六年金陵神學院一次田野旅遊的報告》（*A Glimpse at Rural Needs and the Rural Church in China. Being a Report of a Field Trip Taken by the Senior Class, 1926, of the Nank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Nanking, 1926），各處。

12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771-774；《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184-189。

12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754。

123. 見《金陵大學期刊。第十一次農業系和林業實驗站的年度報告》（*Eleventh Annual Report of the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and Experiment Station, University of Nanking*）。

Association) 的特殊資助。<sup>124</sup> 農學院又改進了小麥的種子，為鄉間的基督徒領導舉行學習會，關於農業教育舉行學習會，研究牛類的傳染病 (rinderpest)，小米的黑穗病，不患病的蠶卵的培植和分配；他們又發起了一種全國性的「種樹節」 (Arbor Day)，在那天鼓勵學生去種樹，還組織和監督農民的信用社 (a cooperative credit and marketing society for farmers)。<sup>125</sup> 廣州嶺南大學和 (北京的) 燕京大學也都建立了一些農業學校，<sup>126</sup> 而一些高中和初中學校也提供一些農業教育方面的課。<sup>127</sup> 在一九二五年，一些神學院已經組織了鄉村工作部 (rural work departments)，美國公理會在開封創立了一個鄉村訓練中心 (a rural training center)，而武昌的華中師範大學 (Central Teachers' College) 要求學生上一些農業課。<sup>128</sup> 在直隸 (河北) 的昌黎，美以美會在一九二二年開辦了一所農業學校，包括種植實驗，這和當地的中學有聯繫。<sup>129</sup> 在一九二三年，中華救災基金 (China Famine Fund) 向南京 (金陵大學) 的農學院提供六十七萬五千美元，並向燕京大學農學院給二十二萬五千美元，要求這些學校研究荒災的原因以及華人的農業教育問題；這當然幫助了兩所學院。<sup>130</sup>

傳教士們經常提出這樣的疑問：是否投入高等教育太多錢和太多人員？因為華人的學費可以提供日常費用很大一部分，所以經濟的負擔看來並沒有那麼重，<sup>131</sup> 但這個負擔仍然很艱巨。 786

新教的教育事務規模如此之大，經費如此之多，以至於需要更多合作，才能夠確保影響力和效率。大部分協和組織擴展它們的活動。比如，中華教育會 (China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包括賈腓利 (F. D. Gamewell——他首次於一八八一年入華並在美以美會的圈子裏相當有名)、羅炳生 (E. C. Lobenstine——他屬於中華續行委員會) 和華雷士 (E. W. Wallace——他在華西地區促進了教育方面的聯合與

124. 見《金陵大學，農業和林業叢刊》 (*University of Nanking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Series*)，卷一 (6)。

125. 見《金陵大學期刊，農業和林業系，農業及林業筆記》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Notes, University of Nanking,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Nanking, China*; ed. John H. Reisner, Dean)，各處；Reisner在《中國傳教年鑒》 (1919)，頁158-172；《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74。

126. 見《在華的基督教教育》，節342。

127. 見《中華歸主》，頁421。根據報告，在福建邵武工作的美國公理會也建立一個農學學校 (《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581)；在南州 (Nansuchow [河南許州?]) 的長老會為農民舉行一種學習班，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412-418。

128. 見Reisner在《中國傳教年鑒》 (1925)，頁90-93。

129. 見《美以美會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1923)，頁107；(1924)，頁56；(1925)，頁83-84。

130. 見《金陵大學期刊，農業和林業系，農業及林業筆記》2。

131. 關於教會學校的組織，見R. D. Wellons，《監督協會高等教育機構的組織》 (*The Organization set up for the Control of Mission Union Higher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New York, 1927)。

協作)。中華教育會進行很多活動，其中之一是針對各種教育問題發行一系列的會刊和報告。<sup>132</sup> 在其精力充沛的秘書葛氏 (E. H. Cressey) 的指導下，華東教育會 (Ea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研究並盡力改進其領域內的教育方法和教材。<sup>133</sup> 新的組織也出現：教會大學聯合會 (Association of Christia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成立於一九一九年，<sup>134</sup> 還有一個初、中級教育委員會 (a Council on Prim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sup>135</sup>

一九二一年和一九二二年的在華教育研究小組 (China Educational Commission) 又促進了差會之間的合作。當時，中華教育會、中華續行會、北美傳道會諮詢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ference and Counsel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和英國及愛爾蘭外方傳教會總會 (Conference of Foreign Mission Societies in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共同指定一個委員會 (包括16位老師，外國的和華籍的，主席是布頓 (E. D. Burton) ——他後來任芝加哥大學 [University of Chicago] 的校長)。該委員會的目標是深入地研究新教在華的教育工作並為將來的發展提供一些建議。委員會花了五、六個月的時間去採訪大部分大城市的學校並編寫一份報告。他們的調查和研究就是最直接的結果——從來沒有人那麼仔細地研究過這方面的問題。他們的報告為基督教教育的目標和範圍下了一個定義，建議要迅速增加華人在教書和管理方面的參與，建議創立一個教育學研究中心和一個經濟與社會學研究所，這樣更好地研究華夏的需要以及基督宗教教育能夠提供的協助；他們又強調，與政府的合作很重要。委員會特別重視這樣的觀點：因為基督宗教的教育機構僅僅是全國教育系統中很小一部分，所以教會的學校應該在質量上是儘可能優秀的。另外，這個委員會也發現，諸差會的計劃超過他們掌握的資源，特別是在高等教育方面。委員會堅持說，在華一切新教學校應該形成一個體系，而所有的差會應該在這個體系內進行合作，為了達成這個目標，基礎 (小學) 教育應該按照省份和地區來組織——他們也提交了這方面的規劃圖 (a suggested map)。他們鼓勵某些

---

132. 見這些會刊包括《一個標準的學院的要素》(Criteria of a Standard College)、《學院和大學的資金問題》(College and University Finance)、《私立學校在國家教育體制的地位》(The Place of Private Schools in a National System of Education)、《一種學校健康計劃》(A School Health Program)、《基督教中學計劃的目標》(Tentative Standards in Christian Middle Schools)、《種種小學教科書的書目》(Bibliography of Text-Books for the Primary School)、《高等基督教教育的費用》(Costs of Higher Christian Education) 及《在各學校和學院中的禮拜計劃》(a Program of Worship in Schools and Colleges)。

133. 關於它的活動，見Ea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華東基督教教育協會期刊》(The Bulletin of the Ea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Shanghai, 28 [Nov. 27, 1926])。

134.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341-343；卷五十五，頁182-18；《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146-150；《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Bulletin of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Shanghai, March, 1926)，頁19、20。

13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339。

現存的大學去聯合起來並形成更強大的機構，又強調老師培訓需要更多監督，而在高中的課程中應該有更多職業課（occupational courses）。他們建議創辦文學、商業和社會科學方面的專業學校（professional schools）。<sup>136</sup>

這個委員會和它的報告引起很多討論，也獲得一些結果。雖然一些現存的機構不願意放棄它們的獨立性，而宗派主義（denominational particularism）也不會馬上消失，但在武昌的文華大學的基礎上開始有一個「華中大學」（Central China University），中華教育會也獲得激勵，而新教人士比以前更多意識到他們的教育工作就是一個共同的項目。然而，人們沒有想到，這個委員會對於非基督徒華人也會產生影響。我們在前面一章中已經看到，這個報告也引起政府教育界對於教會學校的關注——教會學校經常比任何其他的教會機構擁有更好的設備和更高的效率，它們又是獨立的，不依賴於民國政府，在很大程度上隸屬於外國人的管理。當時的民族主義者看到新教教育事業的發展並感到害怕（其中也包括嫉妒），所以不久後他們就試圖要教會學校受政府的嚴格監督並且要把它們的外國和宗教特徵降到最低的限度。如果當時沒有這個教育研究委員會，政府大概也會作同樣的行動，但委員會的報告提供進一步的刺激。 788

### 書籍

書籍方面的擴展不如教育方面增長得快。當然，《聖經》的發行數量繼續增加。在一九二一年，三個《聖經》會（英、美、蘇格蘭《聖經》會）一共發行了六百八十二萬一千八百八十本《聖經》、《新約》或《舊約》、或《聖經》的個別書卷——這個數字突破了任何以前的記錄。<sup>137</sup> 在一九二三年和一九二四年，他們又超過這個數字——雖然，或許是因為發生了那次反基督教運動——最後達到了九百四十八萬八千二百六十本。<sup>138</sup> 基督宗教的期刊也獲得改善，特別有意思的是一份稱為《生命》（*The Life*）的雜誌，它完全由華人編寫，而它的目標是向學生階層介紹基督信仰的觀點——學生們面對了很多彼此矛盾的哲學觀點。<sup>139</sup> 燕京大學也想建立一所新聞系（a school of journalism），這樣培養一些基督徒，使他們有能力健康地影響國內的新聞界。<sup>140</sup> 然而，那些書報會所銷售的書籍大部分都是過時的資

136. 見《在華基督教教育。在華教育研究小組報告（1921-1922）》（*Christian Education in China. The Report of the China Educational Commission of 1921-1922*）。

137.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116。

138.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369-373。

139. 見D. M. McGillivray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525-529。

140.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294。

料，而它們缺少一些符合當代需要和符合新口味的書籍，但恰恰在這個時候，華人更積極地尋求新的書刊，更認真地去讀書，超過任何以前的時代。當時的傳教士們所編寫的著作中沒有太多起眼的書，而華人基督徒到現在所寫的東西甚至更少。<sup>141</sup>這裏敞開着一個大門，一個巨大的機會，但沒有人進入。

## 醫務工作

人們期望，羅氏醫社的到來將會給新教醫療事業帶來明顯的增長。如上所述，  
789 在（醫學）教育方面，這個希望實現了。但除此之外，直接的效果並不是很大的。雖然羅氏醫社掌握巨大的資金，但華夏也是一個龐大的地區，而建立和經營北京協和醫科大學（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的費用非常高，所以不能資助太多教會醫院，這方面不能實現原先的計劃。<sup>142</sup>另外還能聽到這樣的抱怨：在那些比較好的醫科大學中受過培訓的華人醫生們不太願意在教會醫院裏服務，這方面他們缺少他們（外國）前輩的熱忱。許多教會醫院的設備很差，<sup>143</sup>而它們只能夠給很低的工資。這些（內地的）醫院無法和大港口城市醫院的吸引力媲美——在港口城市的生活比較舒服、設備更好，而西醫開始變成一種廣受歡迎的、收入很高的事業。<sup>144</sup>另外，世界大戰減少了醫務傳教人員；需要幾年的時間才能夠彌補這些損失。<sup>145</sup>

當然，也不是完全沒有發展。一些新的醫院開業。<sup>146</sup>傳教士們也成立了一個全國性的癩瘋（病）會（a national mission to the lepers Chinese Mission to Lepers），其中的員工都是華人；國際癩瘋病會（International Mission to Lepers）的書記，丹內爾（William M. Danner）來華採訪之後，傳教士們就組織了中國的癩瘋會。<sup>147</sup>為了統一全國內的一切醫療服務，並跨越民族和教派的隔閡，中華基督教博醫會與中華醫藥會（China Medical Association）聯結合一，又成立一個附屬的組織來管理原先的機構的工作。<sup>148</sup>

---

141. 見同上，一九二五年五月的期號（《教務雜誌》）主要討論這個問題。

142. 見同上，卷五十一，頁66。

143. Dr. Balme（巴慕德醫生）發現，大部分的教會醫院〔新教在華創辦的醫院〕在設備上很窮，三分之一沒有護士，三分之二沒有隔離病人的房間（isolation block），三分之一沒有針對蒼蠅和蚊子的設備，三分之二的醫院在廚房和前所的衛生設備差，一半的醫院很少或根本不給病人洗澡。見《中華歸主》，頁429-433。

144.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6。

145. 見《中華歸主》，頁xcviii-ci。

14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617；《百萬華人》（1919），頁55。

147.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257。

148. 見《中國傳教年鑑》（1925），頁301-302。

除了羅氏醫社的到來，最引起關注的進步大概是公共衛生方面的宣傳。在青年會工作的畢德輝醫生努力倡導了中華衛生教育會（Council on Health Education）的成立，而這個教育會引起了廣泛的關注，因為西方人，特別是美國人當時也很重視這方面的活動，所以很多傳教士支持這個運動。在一九二〇年的福州，一種包括全城的運動要預防霍亂症的爆發，所以前一年發生的嚴重傳染病沒有重演。這些運動包括：宣傳種牛痘來預防天花，教訓人們如何預防肺結核，用講演、海報和幻燈片（lantern slides）來說明陽光、肥皂和洗手的好處。<sup>149</sup>當然，如果死亡率普遍地下降，而出生率不會相應地下降，那麼華夏的那些人口已經太密集的省份又會面臨新的難題，但一位基督徒醫生必須符合他職業的標準：如果他的技術能夠減少痛苦，他就不能忽略這種工作。

一部分的傳教士們對於醫療的態度比較特殊，其中一個例子是希克遜（James Moore Hickson）的「治療活動」（healing mission）；他是一位很虔誠的、嚴肅的英國人，在一九二一年走游華夏，治療一些人，但除了祈禱和傳手以外，他不用任何別的醫學手段。<sup>150</sup>

### 救災和社會改革

世界大戰使得英美的新教界更努力地去消除人類社會中的惡劣因素。這種態度也和華夏最好的傳統理想非常吻合，並很快在傳教士們的工作計劃中反映出來。美以美會在他們的「百年計劃」中宣稱說：「教會一直強調通過佈道宣傳福音。現在它必須通過服務來傳佈福音。這不是說要減少佈道，但要大量增加服務。」<sup>151</sup>這種態度也是許多別的傳教士的廣泛立場。

傳教士們繼續進行那些傳統的活動為了改進社會和精神的條件（social and moral conditions）。很多傳教士關注救災工作。一九二〇——一九二一年在華北地區發生的旱災帶來了嚴重的災難，而救災活動在很大的程度上就歸功於傳教士們的努力：他們管理大部分救濟品的分配，包括監督難民修路的工程，而傳教士們的差會在募

149. 見W. W. Peter, 《在華傳播衛生知識。公共衛生在傳教工作中的地位和方法》（*Broadcasting Health in China. The Field and Methods of Public Health work in the Missionary Enterprise*; Shanghai, 1926），各處；《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588；卷五十四，頁244；卷五十六，頁421-424。

150.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576-578。

151. 見Hutchinson, 《華夏的挑戰和監理會的回應》，頁23。



791 捐和資金的傳送方面予以協助。<sup>152</sup> 在甘肅和陝西的大地震時（1920年12月），他們分配了大部分外國來的救濟品，而在一九二四年，他們幫助那些因湖南、江西和直隸的水災受害的民眾。<sup>153</sup> 同時，新教傳教士繼續向鴉片買賣進行持久戰——在很多軍事領導者的統治下，鴉片的生產和使用又大量增加。<sup>154</sup> 有的傳教士進行一些反對吸煙的運動，雖然抽煙在華也成為非常普遍的現象——這部分上是因為英國和美國煙草公司（British and American Tobacco Company）那無所不在的刺激所引起的。<sup>155</sup>

另一些比較新形式的工作也正在進行。如上所述，那些「組織性的教會」（institutional churches）增多了——它們「是實踐中的教會，爭取社會支持為了使社會更符合基督信仰」。<sup>156</sup> 杭州的教會聯盟（Church Federation Council）試圖關閉浙江省內的賭場。<sup>157</sup> 廣州的基督教協會（local Christian Council）發動了一些針對賭博、娼妓、女奴（girl slavery）、小妾和淫穢書籍的運動。<sup>158</sup> 教會於一九一九年組織「福建公益協會」（Fukien Moral Welfare Association），要反對賭博和抽獎活動。一些傳教士參與上海的公益同盟（Moral Welfare League），他們試圖從外國租界驅逐妓院——這是一份艱難的工作，又引起忿恨。<sup>159</sup> 據說，美國（1918年）第十八修憲法案（禁酒法案）強迫了美國諸啤酒廠長離開美國；當時，他們有計劃來華建立酒廠，但中華續行會的一個附屬委員會發表了一份呼籲反對這個計劃。<sup>160</sup> 在安格魯—薩克遜（英美）的新教圈子裏，反對戰爭的宣傳很普遍，因為大家都還記得最近的世界大戰，而這種態度在華也獲得回應。當然，在華的教會不太可能完全防止戰爭的爆發，因為教會仍然很渺小，社會上的內戰非常普遍，而華人對「不平等條約」的反感那麼強烈。<sup>161</sup> 我們下面還會更清楚看到，華人基督徒對外交事務所投

792

152. 見American Red Cross、《美國紅十字會在華救災報告，一九二〇年十月到一九二一年九月》（*Report of the China Famine Relief, American Red Cross, October, 1920-September 1921*），各處；《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242-256；《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806；卷五十二，頁219、580、727；卷五十五，頁589-591；《密勒的遠東文摘》（Feb. 26, 1921），頁736。

153.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363-368。

154. 見同上，頁330-344；《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326-338；《教會的世界性召喚，遠東的召叫》（*The World Call of the Church, The Call of the Far East*），頁28-29；《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45及以下；Gamewell，〈在華的新生活方式〉，頁100-101；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於一九二三年成立了一個反毒品委員會（an Anti-Narcotic Commission）。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174。

155. 見Christine I. Tinling，〈華夏方方面面。東方旅遊記〉（*Bits of China. Travel-Sketches in the Orient*; New York, 1925），頁16。

15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73；《中華歸主》，頁379-380。

157.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439。

158.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341-344；《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236-241。

15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236-241；Munson and Neely在Anti-Cobweb Club，〈福建省，研究一個省〉，頁96。

160.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190-195。

161. 見Wieger，〈現代的華夏〉，卷三，頁18-20；《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361-365、407。

入的精力——這份力量也很大，令人感到驚奇——主要消耗在一個問題上：他們協助那些民族主義者去反抗列強在華的地位。傳教士們也越來越多被牽入同樣的難題。然而，通過面對這種特殊的國際關係，本地和外籍的新教徒被迫從基督信仰的角度去考慮這個問題：在任何國際關係上是否應該使用武力？

工業革命也逐漸走向華夏，而在戰爭和戰爭以後的時期，這個過程更加快一些；因此，工人的生活條件很苦，而許多傳教士關注這種現象。在工廠的勞動者大概在很多情況下還是比那幾百萬個手工業者活得更好一些，但工廠都是新的，它們集中在一些很大的城市，而它們所帶來的害處更明顯，比舊制度裏的害處更容易看到。另外，工業革命來自西方，而傳教士們懷着某種責任感，認為他們應該幫助這個舶來品在華應成為一個有用的因素，不要成為禍害。許多工廠的工作條件很惡劣：工作時間長，工資低，不通風，危險的機械沒有保護設備，孩子和成人都被剝削。傳教士們以許多方式願意改進這些條件。商務印書館在其基督徒管理人員的領導下，規定工作時間為九個小時，每七天休息一天，員工可以存自己的工資，為工人的孩子提供學校教育。<sup>162</sup>當一位教會學校的畢業生成為一所棉花廠的經理時，他就想實踐原來在學校的教堂裏所聽到的原則：他為工人提供休息時間和教育機會，並以其他的方式要使他們的生活更健康。<sup>163</sup>（美國的）女公會聯會（Federation of Women's Boards of Foreign Missions）於一九一九年派遣一位工業專家到華，而在一九二一年一月，參與上海一次會議的外籍和本國婦女們組織並建立了一個社會服務委員會，各教會應該多雇用一些人專門照顧女工人和工廠裏的孩子。<sup>164</sup>同年（1921年）五月，女青年會派遣一位這樣的專家，哈利遜（Miss Agatha Harrison）女士入華。<sup>165</sup>全國基督教大會於一九二二年聲明說，新教信徒反對童工，認為每七天應該有一個休息日，而工人的健康和 safety 都應該有保障。<sup>166</sup>中國基督教協進會負責實行這些規定並在一些城市要求落實它們。在一九二七年，它又在上海召開一個討論經濟關係與基督教的會議（a Conference on Christianizing economic relations）。<sup>167</sup>芝罘（煙台）的工人獲得了最好的直接效應，在那裏的基督徒經理和雇主管理着幾千工人，而他們決定

16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217。

163. 見Hart，《在華的教育》，頁15。

164. 見Porter，《華夏對基督教的挑戰》，頁58；《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225-235。

16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438。

166. 見《中國的教會，全國基督教協進會》（*The Chinese Church,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1922*），頁691。

167.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56、60、179；《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於一九二七年八月十八—二十八日在上海舉行的「經濟關係基督化會議」的報告》（*Report of the Conference on Christianizing Economic Relations held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of China, Shanghai, Aug. 18-28, 1927; Shanghai, 1927*），各處。

要實現這些規定。<sup>168</sup> 在上海，一個委員會提出一些關於童工的規定並要求外國租界的雇主們遵守它們——這主要是由於女青年會的推動和敦促。<sup>169</sup> 雖然雇主們沒有採納這些規定，但這些問題至少被提出來，引起大眾的關注。男青年會也想減輕工人的負擔。<sup>170</sup> 上海的男青年會提供一些體育老師、教師、醫療服務、講演和休閒活動，<sup>171</sup> 並以一個模範村代替了一個破舊的貧民區。

(1922年的) 全國基督教大會特別重視鄉村生活的條件。華夏主要是一個農業國，而四分之三的華人基督徒都在鄉村教會。<sup>172</sup> 在一九二二年以前，很少有人研究怎麼樣改進諸農民(教會)團體的生活，但從那一年以來，很多人開始關注這些問題。<sup>173</sup> 人們在不同的地方舉行各種會議，而金陵大學的農學院歡迎一些人召開會議。在華北地區和福建的傳教士還為基督徒們成立了一些地區性的農業協會。<sup>174</sup> 當然，這僅僅是一個開始，而一九二五年、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的內戰與混亂又阻礙了進一步的發展。然而，就是在一九二七——一九二八年的內戰中，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還是在直隸的定縣(在保定府的南邊)舉辦過一次大眾教育運動，其目標就是改變這個鄉村地區的生活。<sup>175</sup>

## 合作

諸新教教會團體諸活動的增長——和以前一樣——要求更大的合作。通過聯合的計劃與努力，教會的人能夠更有效地完成一些任務。另外，民族主義的激情迅速高漲，而華人信徒越來越不要接受諸外國教派帶來的分裂。因此，人們也會期待：

168.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127；Tingling，《傳教區的回憶錄》，頁94。

169. 見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線條——基督教女青年會一九二五年在華作的工業工作》(*Threads, The Story of the Industrial Work of the YWCA in China*; Shanghai, 1925)，各處；《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345-348；Adelaide Mary Anderson，《在華的勞工和人道主義。採訪工業事業及其結果，一九二三——一九二六年》(*Humanity and Labour in China. An Industrial Visit and Its Sequel 1923-1926*); London, 1928)，各處。

170.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527。

171. 見同上，卷五十八，頁250-251；Vera Kelsey在《調查報》，卷五十五，頁11-15、55-59。

17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527。

17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1924)，十二月期特別討論諸鄉村問題。

174.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170-171；《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March, 1926)，頁23；《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156-159；Heng-chin Chang，《今日在華的農村教會》(*The Rural Church in China Today. A Report of the Special Secretaries of the Committee on the Country Church and Rural Problems,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1924-1925*; trans. R. E. Chandler; Nov. 1926)；《金陵大學農業和林業系報告》(*The University of Nanking,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Bulletin*, No. 12)；《關於鄉間基督教領導會議的報告，南京，一九二六年二月二—五日》(*Report of the Conference of Christian Rural Leaders, Nanking, Feb. 2 to 5, 1926,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of the University of Nanking*)；《關於農業知識教育方面的會議的報告，南京，一九二四年二月八—九日》(*Report of the Conference on Agricultural Education, Nanking, Feb. 8 and 9, 1924,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Committee on Agricultural Education on the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175. 見《太平洋資料》(*Pacific Data*; April 15, 1928)。

那些三十年以來指向協和與合一的運動很快地會走向某一個頂峰。

然而，在合作成為迫切需要並且成為可能的時候，一些新的因素和力量介入——它們不僅僅威脅着未來的發展，恐怕也會消滅從過去歷史留傳下來的遺產。我們上面已經看到了，英、美的新教界因「基要主義」和「現代主義」走向分裂。這個衝突很早就傳入華夏並且其分裂作用甚至超過西方的決裂。使衝突急化的諸原因也比較明顯。那些紛爭特別尖銳的差會在華也有重要的地位。在華有很多教會學校和教會大學，它們迅速增長，而這些大學每天必須結合現代知識和宗教信仰，所以常常有自由主義的傾向。任何一個了解內情的人都不會否認這一點：許多傳教士已經遠離他們前輩們的神學立場。以前的人會嚴格地譴責其他的非基督宗教的宗教，但現在的態度比較寬容，甚至會欣賞其他宗教。<sup>176</sup> 至少有一個傳教士公開地說，他相信《聖經》不是無錯誤的，基督宗教也不是最終的、能代替一切其他宗教的，而耶穌也不是完美的。<sup>177</sup> 但在另一方面，在華的保守人物也特別多。除了那些恪守傳統信經（信綱）的差會以外還有中華內地會的龐大組織——它的成員主要來自福音派的保守派（the conservative wings of most of the Evangelical bodies）。還有那些比較小的差會——在華就有幾十個這樣的教會——也很嚴肅支持傳統的福音派觀點。在這樣的舞台上必然會有很尖銳的衝突。

在保守派中的積極分子堅信，「現代主義」在根本上威脅着教會在華的生存，所以他們於一九二〇年以「《聖經》協會」（The Bible Union）的名義組織起來。<sup>178</sup> 這個協會清楚地表達自己的信仰：無條件地相信耶穌的神性，他由童貞女出生，他為人類的罪作補贖，肉身的復活，《舊約》和《新約》的奇蹟，聖靈的位格和工作，<sup>179</sup> 基督徒的社會服務的必需條件是個人的重生（new birth of the individual），而整個《聖經》都是上主默啟的話（the inspired Word of God），也是基督徒信仰和生活中的最高權威。<sup>180</sup> 這些觀點並不是新的，它們基本上是福音派的大團體始終都肯定的，而大多數在華的傳教士們也仍然堅持它們。但是，新的是這一點：這裏有一個組織說「要向我們在家鄉的諸母會說明，只能夠接受那些恪守以上信條的人當傳教士，這是一個非常關鍵的問題」，而且「一切教會學校和大學都

176. O'Neill的書《在華追求上主》就是一個例子。和理雅各的著作或衛三畏的《中國總論》（*Middle Kingdom*）作比較，他的立場更多欣賞其他的宗教信仰。

177. 見J. L. Childs（一位男青年會的支幹），〈一位傳教士的思想發展〉（*The Evolution of a Missionary's Thought*），載《生命雜誌》（*The Life*），卷五（July, 1925）。

178. 根據一九三六年的新教手冊，「《聖經》協會」成立於一九二二年。——譯者注

179. 「聖靈的位格」，即他和聖父和聖子一樣是「位格」（person）：「三位一體的上主」。——譯者注

180.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95-101。

首先必須重視整個《聖經》的教導」。<sup>181</sup>到了一九二一年一月，已經有一千七百名教會人士加入了這個協會——絕大多數的人是傳教士，而兩年後就是二千多成員。<sup>182</sup>他們發行一些專刊並於一九二二年五月在上海召開了第一次全國性的會議。許多成員——大概是多數的人——的立場比較平衡與溫和（*moderate and irenic*），但一些人就很尖銳和極端，所以引起了一些爭論。<sup>183</sup>一些新的教育機構被建立是為了教導這些保守的觀點：在山東（滕且？）有一個新的神學院，<sup>184</sup>而在上海創立了一所大學。<sup>185</sup>結果是人們不和睦：當他們在華面臨前所未有的困境時，新教人士內部卻有衝突和紛爭。

雖然有這些分裂，但在合作方面還有一些斷斷續續的進步。最重要的成果是一九二二年春天的全國基督教大會以及中國基督教協進會的形成。一九二二年的大會繼續以前的新教大會，就是一八七七年、一八九〇年、一九〇七年和一九一三年的大會。和以往的會議一樣，一九二二年的大會也試圖聚集所有在華服務的新教團體，也同樣是在上海召開的。會議的準備工作——在中華續行委員會的指導下——非常龐大。他們對於新教在華的情況作了一次很詳細的調查，其結果就是他們後來出版的很厚的四開本。<sup>186</sup>五個小組（都由外國人和本國人組成）提交了很詳盡的報告。這些報告的題目是：「基督宗教在華的現在情況」，「教會的未來任務」，「教會的信息」，「領導」（*leadership*），以及「協和與合作」（*coordination*）。這個報告的宣讀和討論消耗了會議大部分的時間並且規定了會議的內容和範圍。一九二二年的會議在三個方面明顯和以前的會議有差別——這也代表了新教諸教會  
797 中的變化。首先，題目的範圍表明，基督宗教面臨一些新的任務。那些舊的問題也還在，也被重視——就是佈道、教育、醫務、書籍和《聖經》的分發。然而，另一些問題這次沒有被提出來或一提而過——但這些問題在過去的會議中曾引起過很大的爭論，比如祖先崇拜在一八七七年、一八九〇年和一九〇七年的會議中是一個主要的題目，但這次僅僅提了一下而已。另一些題目是新的：鄉間村莊和城市的問題，以及經濟和工業化的問題。第二，一八七七年、一八九〇年和一九〇七年的會

181. 見同上（1923），頁95-101。

182. 見同上；Leger，《在華基督教牧師的教育》，頁36。

183. 一個非常攻擊性的基要主義聲明是Charles H Coates，《在遠東的左派神學》（*The Red Theology in the Far East*; London, 1926）。

184. 見Leger，《在華基督教牧師的教育》，頁38。一個基要主義者說，在全華的十四個神學院中只有四個可稱為「保險的」，而在四十八個《聖經》學校中只有九個或十個是「可靠的」。引自Coates，《在遠東的左派神學》，頁142。

185. 見《基督教世紀報》（1926），頁1253。

186. 書名是《中華歸主》，有了兩個版本，一個英語的、一個漢語的。（漢語本名為《中華歸主》，只是英語本的縮減本，但英語原本在一九八〇年代由（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的學者重新翻譯，沒有公開出版。——譯者注）

議似乎全部的與會者都是外國人，而在一九一三年的會議上，外國人還佔有支配性的地位，但在這次會議，一半多（slightly more than half）的與會者都是華人；一切重要的報告和講話都用英、漢兩種語言，而一位華人，誠敬一（Ch'eng Ching-i，誠靜怡）是整個會議的主席。第三，整個會議的關注點是組織一個固定的協會來取代和發展中華續行委員會的工作：會議的頂峰就是中國基督教協進會的成立。<sup>187</sup>

中國基督教協進會類似於新教在印度、日本及近東地區的組織；與他的身前（續行會）一樣，基督教協進會的目標也是聯合與協調新教在華的工作。它有一百個成員——大多數是華人——這些成員是大會選的代表，而他們代表全國範圍內的不同新教組織。成員的任期必須到下次召開大會，而下次大會將再選新的成員，下次大會必須在未來的十年以內舉行，而中國基督教協進會必須準備下次的大會。<sup>188</sup> 協進會的道路並不順利。一個比較大的差會，（美國）南方浸信會（Southern Baptists）沒有加入。<sup>189</sup> 人們曾多次批評協進會，說它擁護「現代主義」，<sup>190</sup> 並且太多注重社會工作。<sup>191</sup> 在它（中國基督教協進會）成立後的第四年，內地會和宣道會退出該協會。<sup>192</sup> 一九二五年、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的全國性危機以及傳教士圈子內和本地教會團體中的意見分歧使得基督教協會處於極大的困境中。許多人——特別是華人信徒——希望基督教協會能夠成為一個有權威的聲音（an authoritative pronouncement），但協會所代表的諸團體並沒有一個一致的看法和觀點。有時候基督教協進會採取一些行動，但這些行動一般都代表一些稍微激進的華人信徒的看法，所以很多人——特別是比較保守的外國傳教士——逐漸開始懷疑協進會。

協進會不因這一切阻礙而喪氣，它定期地開會。在它的成員中有一些最能幹是傳教士的華人信徒。它的主席，余日章是男青年會的總秘書，而協會的秘書，誠靜怡、鍾氏（K. T. Chung）、範（Y. J. Fan）女士、霍德進（H. T. Hodgkin）和羅炳生（E. C. Lobenstine）都有非凡的才能。吳施德（Logan H. Roots）主教任榮譽主席並為協進會努力工作。很多附屬委員會對於它們所負責的問題引起更多人的興趣。根

187. 見《一九二二年五月二日到十一日在上海舉行全國基督教大會所談論的中國教會》（*The Chinese Church as Revealed in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nference Held in Shanghai, Tuesday, May 2, to Thursday, May 11, 1922*; editorial committee, Rev. F. Rawlinson, chairman, Miss Helen Thoburn, Rev. MacGillivray; Shanghai [no date]），各處，包括諸委員會的完整報告和他們所採取的行動。

188. 見同上。

189.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499；卷五十五，頁455-460。

190. 見Coates，《在遠東的左派神學》，140。

191. 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年度報告〉（*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of China, Annual Report*; Shanghai, 1925-1926），頁52、55。

192. 見同上，頁20。

據自己和整個新教的組織結構，這個協會當然不能夠命令各個差會。然而，它為一切新教工作並幫助提供一個指導。它就是新教在華的一個解決問題的中心，而它的影響比其前身（續行會）更大——這就算是一個進步。<sup>193</sup>

新教內部的合作不僅僅等於全國大會或中國基督教協進會的努力。雖然新教分裂為很多派別，但他們越來越認為自己是一個整體，他們現在經常稱自己為「在華的基督宗教運動」（the Christian Movement in China）——這樣好像自滿自足地忽視了他們羅馬公教和俄羅斯東正教的弟兄們，但這大概不是故意的。在前面幾頁中，我們已經提到了這種合作的不同形式，特別是在教育方面。還出現了另一些新的發展。一九二四年在湖南的長沙召開了第一個「華人基督徒會議」（Chinese Christian Conference）；這個會議討論湖南省的問題，其主席是一位華人，而唯一的會議語言是漢語。<sup>194</sup> 因此，一個「湖南基督教協會」成立並於一九二五年召開了第二個會議。<sup>195</sup> 在一九二五年一月，華西地區的新教信徒在四川成都更邁進一步——他們在這個道路上早就是先鋒者——召開了第一個四川教會的大會（the first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Christian Churches of Szechwan）。在四川省早就有這樣的會議，但這次會議的特點是，大多數的代表和許多領導者都是華人，<sup>196</sup> 而很多城市也成立了一些教會協會（local federations of churches），這樣能夠共同面對一些問題——到一九二七年就有二十三個這樣的協會。<sup>197</sup> 但聖公會、長老會和信義宗所建立的全國性的聯合組織還繼續存在。一九二二年，衛斯理宗和浸會也曾討論這種全國聯結的可能性，但沒有形成一些固定的組織。在華的基督徒教會（Disciples of Christ）傳教士想促進新教內部的友誼並且允許了沒有完全入水進行洗禮的信徒（unimmersed Christians）參加他們的禮拜，但他們在美國的支持者（母會）禁止他們這樣作。<sup>198</sup> 一九二四年六月上海的差會樓（Missions Building in Shanghai）正式開幕，而它馬上就成為許多差會和跨宗派性的組織的總部。<sup>199</sup> 在一九二五年的五卅事件後，華人基督徒組織了許多基督教協會（Christian Unions）來面對當時的國內和國際問題。<sup>200</sup>

---

193. 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年度報告〉（1922-1926）、各處；《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60-65；（1924），頁147-153；《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345-348、385-389；《回顧五年，一九二二——一九二七年》（*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A Five Years' Review, 1922-1927"*; Shanghai, 1927）。

19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135-138。

195.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6），頁106。在此之前，新教傳教士們在湖南召開了三個會議。

196.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143-146。

197. 見《中華基督教年鑒》（1912），頁103；《中國傳教年鑒》（1915），頁147-153；（1919），頁74-81；（1924），頁184-188。

198. 見《基督教世紀報》（Sept. 30, 1920）；《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869。

19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62；（1925），頁238-243；《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419。

200.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6），頁111-112。

我們到現在描述的合作和聯合並沒有涉及到放棄宗派之間的差別：這些都是「協會」、「同盟」、「大會」、為了某一個具體的目標組織的「委員會」，或是同樣宗派以內的聯合。然而，現在有一些新的，包括不同宗派教會的合一運動。最初的步驟是一九一九年一月發生的：在中華長老會同盟（Federal Council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es in China）的會議上，倫敦會和美國公理會的一些代表與長老會人士一同準備了一個「中華聯合教會」（United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的計劃。根據這個計劃，教會的組織應該相似長老會，而在教導上的基礎是信耶穌基督為救世者和主，信《聖經》為「來自神的話並在信仰和工作上是最高的權威」，使徒（宗徒）信經為「表達我們共同的福音信仰的基本教導」。<sup>201</sup> 在同一年內，在廣東的一切屬於長老會或公理會的教會都聯合成為這個「聯合教會」（United Church）的分會，而福建南部的類似團體（即長老會和公理會團體）也開始成立一個分會。<sup>202</sup> 一種臨時的代表會於一九二二年在上海召開會議，通過一個綱領並改變「聯合教會」為「中華基督教會」（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sup>203</sup> 到了一九二六年，一些地區就形成了地方性的教務會（synods）：在廣東省，來自七個不同差會的教會團體聯合加入了中華基督教會；在福建南部，來自三個差會的教會聯合起來；在湖南與湖北，來自四個差會的教會團體聯合。在福建北部，一些屬於公理會的教會團體組織了兩個地區性協會。<sup>204</sup> 在一九二七年一月已經有十六個宗派團體加入了這個新的教會聯盟，還有三個團體正在考慮加入。<sup>205</sup> 一九二七年十月，中華基督教會的首次代表大會於上海召開。與會者——大部分是華人——來自十七個省，而他們大約代表全國百分之三十的新教信徒。誠靜怡被選為主持人（moderator），高伯蘭（A. R. Kepler）被選為總執行秘書，會議通過一個綱領和信綱（a constitution and statement of faith），進而討論教會各方面的工作。<sup>206</sup> 似乎所有的在這個新聯合組織的教會團體都有加爾文派的背景，而它們的組織結構比較符合長老會或公理會（Congregational or Presbyterian in polity）。雖然在中華基督教會所在的地區有很多聖公會、信義宗、循道會和浸會教會，但這些宗派的團體似乎都沒有加入中華基督教會。然而，那些屬於同寅會（United Brethren）和加拿大聯合教

801

20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368-371。

202. 見同上，頁61；《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641-646。

20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428、669；《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334-337。

20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123-129。

205. 見《教務雜誌》（Jan 1927）；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310-312；《中國基督年鑒》（1926），頁96。

206. 見A. R. Kepler，〈總秘書，一封信的手稿，上海（1927年10月17日）〉（MS. letter of the General Executive Secretary, Shanghai [Oct. 17, 1927]）。



會 (United Church of Canada) 的教會團體加入了——而加拿大的循道會曾加入了加拿大聯合教會。<sup>207</sup> 在一九二七年十二月，那些屬於英國浸禮會的山東教會團體也加入了這個新的聯盟教會。<sup>208</sup> 雖然這個教會聯盟的名字 (「中華基督教會」) ——正如聖公會採取的名稱 (在華的聖而公教會 Holy Catholic Church of China) 一樣——但這僅僅表達了一種希望，而這種統一的希望並不是一個事實，但這個聯合的教會所包括的教會團體超過任何宗教聯盟和在任何國度中所形成的教會聯盟 (ecclesiastical union)。

### 建立一個「本地的」教會的運動

與這種促進合作與聯合的過程有密切關係的是一個讓教會更成為華人的教會的運動如上所述，在一九一八年以前，這個過程早就開始了，但現在更被重視。「本地化」(indigenous) 這個詞變成一個口號，但它和其他的流行口號一樣，在內容上模糊不清，不容易為「本地化」下定義。一般來說，它意味着，教會受華人的領導和支持，而教會在教義、朝拜形式和組織上盡可能接近華夏諸傳統，而不是接近諸西方傳統。<sup>209</sup> 人們目前所強調的是領導權的轉讓：外國人要讓步於華人。傳教士們原來要在全國範圍內迅速傳播基督的福音，並要以福音影響這個變化中的國度，所以他們建立了諸教會、學校和醫院的龐大結構，但這個結構太大——國內的五十萬左右新教信徒無法自己支撐這一切機構。另外，組織、信經和禮儀方式的調節需要一些時間，不能馬上完成。然而，因為新教重視教育，特別是中等和高等教育，他們培養了相當多能夠為教會服務的、精力充沛的華人，其中也有一些很能幹的人。在一九二〇年，被按立的華籍牧師 (1,305人) 首次超過外籍牧師的人數 (1,268人)。而在一九一五年只有七百六十四名華籍牧師，所以從一九一五年到一九二〇年的增長為百分之七十 (在1915年有1,092名外籍牧師)。在這五年間，外籍傳教士的總數從五千三百三十八人升到六千二百零四人，就是增長了百分之十六，但本地的教會職員人數增長一倍，從八百三十六人到一千七百四十五人。<sup>210</sup> 在戰爭時期和戰爭以後的年代，新教增加的本地教會的領導者，甚至超過羅馬公教這方面的努力。這些華人領導者大多數很年輕，一部分人雄心勃勃，而他們似乎都感到痛苦，因為他們的朋友們都說：「你們屬於一個外國組織。」在外國人的監督之下，這些人感到不安；他相信，在一個處於強烈民族主義的華夏中，只有一個由本地人領導

207. 見A. R. Kepler, 〈一封信的手稿 (1927年10月17日)〉 (MS. letter of [Oct. 17, 1927])。

208. 見A. R. Kepler, 〈一封信的手稿 (1928年1月7日)〉 (MS. letter of [Jan. 7, 1928])。

209. 見Hodgkin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四，頁545-559。

210. 見《中華歸主》，頁xc。

的教會才會有進步的希望。<sup>211</sup>

世界大戰的經歷又加劇了在華的民族主義，而在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後，這個民族主義變成特別有攻擊性的，所以大力促進「轉讓〔權力〕的過程」（devolution）。如上所述，傳教士們從一開始就說過，他們希望，華人最終會全面負責教會，但很多傳教士沒有強調迅速的轉讓，而「本地人」在這方面要求加速。<sup>212</sup>但許多傳教士很願意轉讓領導權，雖然一些華人並不太願意接受權威。<sup>213</sup>很多傳教士作繭自縛地創造了很大的機構，但現在他們因管理工作處處受累，因此他們很想讓華人承擔管理工作，這樣他們自己有了更多時間去直接和人們交談。然而，在一九二二年後（特別在1925年後），轉讓權力的過程越來越快，所以有的傳教士還沒有準備，也不能贊同這些變化；因此，有的人因諸變化興高采烈地頌揚新時代，但另一些傳教士說，變化太突然，因而不明智。<sup>214</sup>

領導權的轉讓有許多具體的例子，我們無法一個一個地列出來。上面已經提到了全國基督教大會和中國基督教協進會的成立。因為在這些大會和協會中，華人佔多數的人，這就意味着一個新的時期的開始。甚至在一九二二年以前，華人迅速被允許參加各地的委員會和協進會，而傳教士們——特別是比較年輕的傳教士——也逐漸更重視他們華籍同工的看法。<sup>215</sup>在一九二二年後，這個過程更快一些。我在下面舉一些例子來描述當時的普遍發展——當然不同地區的速度也不一樣。中華聖公會於一九二四年準備在陝西建立一個完全由華人領導的教區——聖公會的本國傳教會（home missionary society）曾在陝西工作過幾年。<sup>216</sup>美國北部的浸禮會（Northern Baptist mission）在一九一八年重新組織它在華東地區的傳教工作。他們請本地諸教會的協會（Association of Chinese churches）指定一個由七名華人和二名外籍人組成的執行委員會，而這個委員會掌握許多原來由傳教士們管理的權力，諸如分配傳教工作的資金，按立牧師，指派牧師。幾年後，浸禮會將一個傳教站的一切任務都交

803

211. 華人的這種態度的一些例子是顧維鈞和王正廷：T. H. Koo在《基督教華夏》（March, 1921），頁201-206；C. T. Wang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323-329；同上，卷五十四，頁468-473；卷五十六，頁496等。

212. 一個很有趣的例子是《美國第三十四屆海外傳教大會有關中國的講演（1926年1月11-14日）》（*Addresses on China at the Thirty-Fourth Annual Session,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 [Jan. 11-14, 1926]*）：其中，Bishop Gilman代表一方的觀點，而斯皮爾博士（Dr. Robert E. Speer）持反對觀點。

213. 見O'Neill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315-322。

214. 見《美國第三十四屆海外傳教大會有關中國的講演（1926年1月11-14日）》。

215. 見Stuart在《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65-73。

216. 見《教會的世界性召喚，遠東的呼叫》，頁36。

給了這個執行委員會。<sup>217</sup> 在浸禮會的華南傳教區中，一九二五年發生了一些更令人驚奇的事：本地諸教會的協會要求完全掌握浸禮會在這個地區的一切外國和本國活動的計劃和管理權，而外國傳教士們也同意這樣做。本地教會的協會要求美國繼續資助他們，它也指定一些外國和本國的顧問，但一切傳教士都必須聽從它的規定。<sup>218</sup>

在廣東也發生一些走向「轉讓」的情況，這部分上是因為新教在廣東的傳統很長，而本地的教會很強，部分也是因為國民黨的運動集中於廣州。中華基督教會的廣東分會（Kwangtung Divisional Council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於一九二六年建議它要接管各地差會的一切任務，包括傳教士們、財產和諸資助。<sup>219</sup> 這種包羅萬象的建議部分上來自傳教士們的鼓勵<sup>220</sup>，而很多外國工作人員熱烈歡迎它。<sup>221</sup> 同寅會馬上批准了整個計劃，而其他的與中華基督教會有聯繫的差會也贊成它，只提出一點點保留意見。<sup>222</sup> 在廣東工作的德國差會也採取行動，要那些屬於它們的本地教會邁向獨立，雖然它們的作法不是那麼革命性的。<sup>223</sup>

（美國北部的）長老會於一九二六年舉行一些「評估會議」（Evaluation Conferences）並提出一些強烈措施以便使諸本地教會領導差會建立教會。<sup>224</sup> 在一九二七年，循道會的人（Methodist Episcopalians）報告，在他們地區的五十個教會監督中有四十六個華人，只有五名美國人，而在他們的九個教會協會（conferences）中，華人和美國人的比例是五比一。<sup>225</sup> 實際上，循道會東亞大會（Central Conference for Eastern Asia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於一九二四年要求選定自己主教的權力。<sup>226</sup> 在一九二七年，陳永恩（Ding Ing-ong）被祝聖為中華聖公會福建教區的副主教（Assistant Bishop）。<sup>227</sup> 山東的（英國）浸禮會也開始將權

---

217. 見A. F. Ufford of Shaoshing (紹興) 在《傳教》(Missions)，卷十六，頁602-604；J. T. Proctor在《中國傳教年鑒》(1925)，頁97-102。

218. 見J. H. Franklin在《浸禮會》(The Baptist; Chicago; 1920 et seq.)，卷六，頁1208-1210。

219.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195-198；E. C. Lobenstine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180-184。

220. 見Barnett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95-96。

22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14-21。

222. 見《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183-184；Speer & Ke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198-210。

223. 見Oehler，《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頁194。

224.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各處。

225. 見《基督教世紀報》(March 31, 1927)，頁410。

22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42。

227. 見《華北報》(Nov. 5, 1927)，頁232。

力轉讓給本地的教會，使它們完全負責教會的組織和資金。<sup>228</sup> 他們在陝西落實一個計劃（大約1923年），讓差會協助本地的教會，不是和以前一樣，而是讓教會協助差會。<sup>229</sup> 大概在一九二四年，基督會建立一些本地的和全國性的組織與委員會，其中有同樣多華人和外籍人的代表。<sup>230</sup> 在一九一九年，（英國的）公誼會採取一種類似的行動。<sup>231</sup> 福建北區的聖公會協會於一九二四年邀請一些華人參加一個委員會，這樣共同決定外國傳教士的工作領域和對於新傳教士的申請要求。<sup>232</sup> 基督教男青年會和女青年會首先讓華人享受權力地位和領導權，而在這些組織中，「轉讓的過程」（the process of devolution）繼續穩步邁進。特別在學生佈道會和學習班（student conferences）中，華人取代了外國來的發言人和主持人。<sup>233</sup>

在教育機構方面，政府對教會學校註冊的要求以及廣泛流行的「反帝國主義」宣傳都促進了傳教士們早一點建立由華人組成的董事會並指定一些華人系主任、校長、和主席（presidents，大學校長）。華籍的大學教授也迅速取代了外籍的老師。在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的時間裏發生了特別多這類的變化。最明顯的例子就是嶺南大學。美國的董事會於一九二七年將整個校園租給一個新的、由華人組成的委員會並指定一位華籍校長；租金只是名義上的微小金額。 805

實際上，許多外籍的傳教士於一九二七年被迫離開華夏，所以華人普遍獲得領導權。在大部分的地區，如果不是華人當家，那些本地的教會根本無法繼續活動，所以華人必須——以一種沒有人預料的速度——肩負各種任務和職位。結果如何？這只得看將來的發展。

教會（差會）的協和與合作，本地人與外國人在教會管理方面的聯合，甚至將權威（領導權）完全轉讓給華人——這一切僅僅是一些步驟（雖然並不是不重要的步驟），而通過這些措施，一個華夏的教會將會誕生如果資金繼續要從外面進來，如果大部分的傳教工作還是由傳教士們承擔的，或受外國人推動和指導，那麼教會很明顯還是外國人創造的教會，似乎依賴於外來的生命力。

228. 見《浸信會年度報告，資金報告，一九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Annual Report and Statement of Accounts, for year ending March 31, 1924*），頁55。

229. 見同上，頁62。

230. 見《基督教聯合會中華部一九二四—二五年的報告》（*Report of the China Mission of the United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1924-1925*），頁13-19；《基督教聯合會第五次年度報告》（*Fifth Annual Report of the United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in Disciples of Christ Year Book]*），頁49。

231. 見《公誼會第五十三次年度報告》（*Friends Foreign Mission Association, Fifty-third Annual Report*），頁13-14。

23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200。

233. 見Nipps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505、508。

在華人的眼裏，外來的資助似乎是外國人的一種無窮無盡的仁慈之泉源，但這些外來的資金阻礙了自養的任務。如果那些富有的外國人心甘情願地為教會捐錢，為甚麼那些窮困的華人還要給錢呢？在傳統上，華人沒有定期、自願地為宗教活動或宗教機構捐獻的習慣——他們通常一次性地為神廟、佛寺或祖先的祠堂捐款。<sup>234</sup>另外，在華的生活費（如同在大多西方地區一樣）迅速上升，再加上內戰的混亂，所以獲得自養的能力非常難，似乎是不可能的。

806 在這樣不利的條件下，教會仍然能夠向自養邁進，這是值得敬佩的。這方面的例子很多。在河南工作的加拿大長老會的計劃是這樣的：每年降低外來的資助百分之十。<sup>235</sup>一份報告又說，教會二十年以來在另一個鄉村地區也獲得自養方面的進展。<sup>236</sup>在廣東，本地的教會早就習慣於自己負責教會的經費。浸會在廣州的最大學院（浸信書院）在經濟上的主要資助都來自本地人的捐款。廣州一個很大的教堂——在一九二六年還算是全城最大的新教教堂——也完全是由華人捐獻而建立的。<sup>237</sup>在廣東的長老會教會建起了幾座樓和教堂，它們都沒有受到外來的資助。<sup>238</sup>在一九二六年，新組織的中華基督教會的廣東分會要求本地教會捐獻，拒絕那些不自養的教會團體在派代表參加大會；實際上，當地諸差會只提供整個預算的三分之一，而本地教會提供三分之二。<sup>239</sup>華南地區諸教會也進行了很多傳教工作。<sup>240</sup>

在一九二七年，中華基督教會的福建南部協會（South Fukien Synod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的信徒（總共不到一萬人）每一個人為教會奉獻八美元。<sup>241</sup>大約在一九二六年，濟南府（濟南市）的獨立教會（Independent Church in Tsinanfu）能夠建成一些新的樓房，而它們完全是依靠華人的捐款而建立的。<sup>242</sup>我們也聽到這樣的報告：一位富有的華籍商人在四川奉獻了總共值十多萬美元的財產，這樣支持了一家孤兒院、一個獨立的華人教會以及男青年會。<sup>243</sup>在一九二六年，在全國範圍內有二百三十三個教會團體屬於美國北部長老會（associated with the Northern Presbyterian

---

234. 見Speer & Kerr, 《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 頁286。

235. 見Mather在《教務雜誌》, 卷五十二, 頁94; 卷五十四, 頁338-340。

236. 見Bryson在《教務雜誌》, 卷五十四, 頁258-261。

237. 見《教務雜誌》, 卷五十七, 頁217。

238. 見Speer & Kerr, 《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 頁189。

239. 見同上, 頁319。

240. 見《教務雜誌》, 卷五十三, 頁787-789。

241. 見Kepler, 〈一封信的手稿, (1928年1月7日)〉。

242. 見《教務雜誌》, 卷五十七, 頁462。

243. 見同上, 卷五十七, 頁226。

missions），其中有三十二個教會有自養的能力。<sup>244</sup> 通過這些差會，來自美國的資助總共是一百六十五萬美元（金元），但僅僅通過學費和醫療費，華人給了五十八萬七千一百七十五美元（金元）。<sup>245</sup> 807

華人也越來越主動地在自己的同胞中傳播信仰（「自傳」）。滿洲（東北）的新組織的監理會傳教會（the new Southern Methodist mission in Manchuria）在人員和經費方面似乎完全依賴於本地人。<sup>246</sup> 在（1922年的）全國基督教大會後，華人和信徒更深切地感覺到他們對教會的責任。<sup>247</sup> 在大會以後建立的上海基督教委員會（Shanghai Christian Council）於一九二三年舉行了幾個佈道會。<sup>248</sup> 英行教會在浙江所管理的二十一個教區中有一個是一家本國傳教會（home missionary enterprise），由教會中的華人資助，而另外十五個由本地牧師們管理，它們似乎是自養的。<sup>249</sup> 在一九一八年到一九二四年間，陝西的中華聖公會教會——它是一個沒有外籍傳教士的教區——的職員從五人增加到十九人，而其資金從一千三百五十三美元增加到二萬九千六百五十八美元。<sup>250</sup> 天津的獨立教會（Independent Church in Tientsin）獲得穩步增長，並於一九二二年在天津郊區創建了六個新的教會團體。<sup>251</sup> 中華國內佈道會（Chinese Home Missionary Society）是一個知名的本地教會團體，它一九一八年誕生於（九江）牯嶺；當時，布柯曼牧師（Rev. Frank Buchman）來華採訪；他想通過個人關係傳播福音，並且在牯嶺和幾個新教人士聚會。這個佈道會的主席是誠靜怡博士（Dr. Cheng Ching-i），成員都是華人。它獲得迅速的發展，開始先在雲南建立一個傳教站，到一九二四年末在那裏就有三個傳教點和六位傳教士。滿洲（東北）長老會的本地傳教會與它聯合，而到一九二四年末，他們在黑龍江有了七個傳教點和七名傳教員。<sup>252</sup> 另一個非常有意思的機構是長沙藝芳女校（Ifang Girls' Collegiate School in Changsha）——特別為那些渴望華籍基督徒獨立的人是一種鼓勵。這個機構很明顯有基督特徵（distinctly Christian），但它與國內、國外的教會組織都沒有任 808

244.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288。

245. 見同上，頁325。沒有列出華夏教會的捐款，但在一九二〇年，這些捐獻為七萬九千五百六十七美元（墨西哥銀元）。見《中華歸主》，頁xci。

246. 見Cannon，《南監理會的歷史》，頁121。

247.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7。

248. 見同上，卷五十五，頁106-109。

249. 見《教會的世界性召喚，遠東的召叫》，頁64。

250.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749。

251. 見《中華歸主》，頁386。

252. 見《誠靜怡的信（1924年12月25日）》（Letter of C.Y.Cheng [Dec. 25, 1924]）（MS）；《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157-166；卷五十二，頁653、663；卷五十五，頁120；卷五十六，頁200；《中國傳教年鑒》（1919），頁62、95-108；（1923），頁114；（1924），頁172-174；C. Y. Cheng在劉廷芳等編，《以華人的眼光看中華》，頁137。

何正式聯繫。這個學校的創始人是曾寶蓀 (Tseng Pao-suan) 是名人曾國藩的孫女。她曾在杭州一家英行教會創辦的學校上學、<sup>253</sup> 入教會並決定她要一生培養女青年領導人。在英國留學後，她和他的表弟曾寶訓 (Tseng Beauson) 一同於一九一八年在長沙創立一所學校 (「藝芳女校」)。根據她的計劃，學生的人數很少，從來沒有超過六十個人，大多都是來自上層社會的女孩。這個學校具有很強的基督信仰方面的影響，對學生的管理也很成功。<sup>254</sup>

一個很有意思的現象是一些新的基督教派的出現——這些教派與外國人完全沒有關係，比如「真耶穌教」 (Ch'eng Yeh-su Chiao)<sup>255</sup>。「真耶穌教」是由董\*巴納巴 (Barnabas Tung) 組織的。他說他在一九〇九或一九一〇年間在一次神示中獲得了神的命令，要他先三年默默進行研究，然後開始佈道。這個運動拒絕任何外國組織的人員或資助，並稱其他基督教團體為虛假的。這個新團體說，它回歸使徒們的教導和作法。他們在窮困和迫害中也感到喜樂，在聖洗時完全浸沒信徒，遵守安息日，同時也相信，禱告和傅手可以治病。他們也相信，在夢中和出神 (trance) 的時候會有直接的靈感和啟示 (direct revelations)，聖靈的降臨 (the infilling of the Spirit)，以及基督第二次來臨快要到了。這個運動在好幾個省都有成員，但最多似乎在福建——在那裏有很多來自聖公會、循道會、公理會的 (華籍) 牧師被牽入進去。據說，這個運動曾有一千位成員，但到一九二七年，它開始減退。<sup>256</sup> 另外，在福州還有一個新的教會團體，自稱為「景教」——和聶斯脫利教一樣——他們也都是華人。<sup>257</sup>

809 學生志願運動 (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繼續活動並在一九二二年舉行第一次全國大會。到了那個時候已經有一百三十名成員被按立牧師，而另一些人以間接的方式幫助教會。<sup>258</sup>

在基督宗教的「本地化」過程中，讓那些來自西方的教導和習慣符合本地文化

---

253. 就是杭州的瑪利·奧漢女子書院 (Mary Vaughan High School for Girls)。——譯者注

254.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425-430。(關於曾寶蓀的信仰，見雷立柏，《論基督之大與小·1900-1950年華人知識分子眼中的基督教》[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頁126-134。——譯者注)

255. 根據原文的拼音寫法 (Ch'eng Yeh-su Chiao) 應該寫「誠耶穌教」。——譯者注

256. 見《與格爾茨 (一位在福建的美國公理會傳教士) 的對話 (2/1928)》(Conversation with Peter Goertz, an American Board missionary in Fukien [Feb. 1928])；《監理會傳道會年度報告 (1924)》(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for the Year 1924)，頁41；W. B. Call在《監理會傳道會年度報告 (1925)》(Annual Report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for the Year 1925)，頁64。

257. 《與格爾茨 (一位在福建的美國公理會傳教士) 的對話 (2/1928)》。

258.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225、518；卷八十三，頁46；《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340-342。

的發展最慢。人們曾作了一些嘗試，但很少被普遍採納。<sup>259</sup> 基督教的人士長期以來都使用一些佛教術語來講解福音，<sup>260</sup> 雖然這大概不是來自一種「願意進行本地化」的意願（deliberate intention of “accomodation”）。據報告也有一種聖餐用的華夏樂曲。<sup>261</sup> 很多新的房子被建立——大多數是學校樓房，一部分則是教堂——，而現在的建築風格比較符合傳統的華夏風格，不再是那種令人感到不舒服的「華式屋簷，西方牆」。<sup>262</sup> 基督徒們越來越多能夠接納那些最普遍的傳教宗教風俗——對祖先的敬拜。當然，他們迴避那些可以視為崇拜的形式，但還會定期地為亡者進行一些紀念活動，特別在傳統的清明節時期舉行這些宗教活動——在傳統上，清明節就是紀念祖先的時期。<sup>263</sup>

在基督宗教的信經和形式上（creeds and forms）人們很少作了具體的改動，但在華的新教徒，特別是學生，有一種普遍的質問精神。他們就基督信仰提出很多基本的問題。很多人迷失方向，另一些人一定要自己思考那些由傳教士所帶來的信條。這樣，人們的確定性減少，但也沒有那麼多盲目的一致性。<sup>264</sup>

這就自然引起很多關於傳教士們的未來的問題。華夏的教會還要他們嗎？至少一個傳教士說，各差會不應該增加在華傳教士的人數了，而且應該規定某一個期限，讓一切外籍工作人員都逐漸回家。<sup>265</sup> 然而，一些有領導地位的華人基督徒似乎一致地說，他們希望外國傳教士能夠繼續來華工作，<sup>266</sup> 而一些人也說，應該繼續增加外籍傳教員的人數。<sup>267</sup> 然而，華人和許多外籍傳教士都意識到，傳教士的角色正在變化當中，而在未來的時期，他們不那麼多是「指導者和管理者」，而且要從華人那裏獲得自己的任務。人們認為，外籍傳教士的作用應該是向華人信徒介紹西方教會的經驗，在西方和華夏教會之間建立友好關係，並且在新的領域中充當先鋒

810

259. 見《基督教華夏》（May, 1921），頁331。關於這個問題，見Frank Rawlinson，《基督教在華的本土化》（*Naturalization of Christianity in China*; Shanghai, 1927）。

260. 見Maclagan，《華人的宗教理念》，章8。

26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179-184。

262.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57、270；H. K. Murphy在《東方的工程師》（*The Oriental Engineer*），卷七（3）。

26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308；卷五十七，頁443-445；《中國基督教年鑒，一九二六年》，頁136；《基督教華夏》，卷七，頁199-200；誠靜怡在《以華人的眼光看中華》，頁124-125。

264. 關於這種態度，請見《生命（雜誌）》（*The Life*; Peking, 1920 et seq）中的許多文章；它們都表現這個態度。

26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54。

266. 見三十一位知名華人基督徒的觀點：《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310等；在一九二六年一月，基督教協進會在上海召開一個會議來歡迎穆德，而這個會議也提出一些觀點，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1926），頁3-9；David Yui在《華夏自己解釋自己》，頁129。

267. 中華基督教會的廣東分會的執行委員會在一九二七年一方面要求將差會的工作交給本地的教會，但同時強調，「外籍傳教士在華夏教會有恆久的地位（a permanent place in the Chinese Church）。因此，我們建議差會在將來的十年不要減少傳教士的總人數，但應該增加它。」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195。



者。<sup>268</sup> 另外，他們必須放棄當時稱為「種族優越感」（racial superiority complex）的態度，必須讓西方的作法符合在華的條件。<sup>269</sup>

雖然新教一步一步走向一種自立的、自養的和自傳的，真正屬華人的教會，但目標還遠遠沒有達到。在華的新教還在很多方面依賴於外國的資助，遠不如日本或韓國的教會獨立，大多的華人信徒在傳播信仰方面很被動，而且很多人抱怨說，華人的靈性生活水平很低，很多信徒還不太明白，基督信仰的核心是甚麼。<sup>270</sup> 如果馬上切斷外國資助和人員，結果會造成很大的退步和損失，而教會也許會逐漸消失。

### 新教與諸條約的修改

民族主義運動不僅僅促進了華夏教會的本地化過程，但也強迫傳教士們意識到，他們應該對於諸條約表態。那些「反帝國主義」的宣傳者要求修改諸條約，但在這些被爭論的文獻中，傳教士和他的皈依者受到保護。沒有一個華人公開地替這些條約辯護，而很多新教徒要求刪除條約中的一切「不平等」的因素。<sup>271</sup> 傳教士們意見不一。<sup>272</sup> 早在一九二三年，傳教士們開始積極地考慮這個問題，而一些人說他們自己反對任何為他們或教產的緣故的軍事壓力。<sup>273</sup> 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在上海的事件中斷了他們的討論，而諸差會和協會一個一個地宣佈了他們的聲明。<sup>274</sup> 沒有一個聲明明確擁護諸條約中的容忍規定（the toleration clauses）。一些文獻沒有給予一個明確的意見並說，條約是屬於政府的事，教會不應該干涉。也有很少幾個差會說，無論政府們達成甚麼協議，教會都會感到滿意。然而，絕大多數的差會和傳教會說，他們渴望這些容忍條約和傳教士們享受的一切特殊權利都被消除。幾個差會，特別是美國的差會和傳教會，強調說，他們希望不僅容忍教會的規定，而且一切關於治外法權和外國對海關的控制權都應該取縮。然而，大概也有很多傳教士（雖然是少數派）相信，消除治外法權的時刻還

268. 一九二六年一月會議的結果，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March, 1926），頁3-9；David Yui在《華夏自己解釋自己》，頁129, 130，另見前傳教士祈仰德（Keyte）的態度，見《華夏的女子》（*A Daughter of Cathay*），頁258。

269. 見David Yui（余日章），《全國基督教協進會，主席的致詞（10/1926）》（*chairman's address to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Oct., 1926]*），載《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Nov., 1926），頁9-10；bishop L. H. Roots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162-173；《生命（雜誌）》（July 1925）。

270. 見Rawlinson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122-131。

27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505-517。

272. 見同上，卷五十七，頁322-328。

273. 見同上，卷五十四，頁569。

274. 見這些文獻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483-534。亦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705-715、769-771、834-838；卷五十七，頁154-156、447；《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Dec., 1926; March, 1926），頁10-18；《基督教世紀報》，卷四十三，頁1485、1488；《一九二五年在紐約舉行的華傳教協會會議的記錄》（*Proceedings of a Conference of Administrators of Mission Boards Having Work in China, Oct. 2 and 3, 1925, at 25 Madison Ave., New York City*）。

沒有到，而一些人也想保留容忍條約。<sup>275</sup>

### 民族主義、反基督教運動以及政府對教會學校的控制

「轉讓」（devolution）的進展和反條約的宣傳必然地也涉及到民族主義和反基督教運動。我們似乎不能作一個很全面地描述，因為潮流和反潮流很多，而各種事件發生很快。 812

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的事件強化了民族主義宣傳的一切層面。手無寸鐵的學生被屠殺，而外國人對於上海國際租界的控制都引起華人的忿恨。在這個全國性的抗議活動中，政府學校裏的學生和教會學校裏的學生聯手，而很多城市形成一些華人基督教會，一起要求正義。<sup>276</sup> 很多傳教士公開地說，他們支持對屠殺的公平調查，又反對諸條約，因為條約使得這種事件成為可能的。<sup>277</sup> 中華基督教協進會發表一個溫和的呼籲，要求全面的調查。<sup>278</sup> 然而，一些傳教士保持緘默。廣大的群眾很激動，而很多華人認為，一切外國人必須為上海警察的行動負責任。對華人來講，外籍人的特殊地位問題都集中在這次吶喊中，而那些「本地」的教會領導者認為，如果他們的外籍同事（外國傳教士）保持緘默或表示猶豫和節制，那麼他們就是贊同一種大逆不道的行為。因此，很多地方的外籍和本國基督徒分裂為兩派。<sup>279</sup> 到了年底，友誼關係在很大程度上恢復了，但是有一點很清楚：外國人在教會中的地位受到威脅。

第一個反基督教運動的浪潮，就是一九二二年的浪潮，對於新教諸機構沒有太多負面影響。一段時間後，某些活動也不能舉行了，但基督宗教所獲得的關注就能夠彌補這些損失。<sup>280</sup> 這個運動實際上為教會和教會的信息作了廣告。幾千個國立學校的學生都進入《聖經》學習班，其中就有好幾個因反基督教運動而對基督宗教感到好奇。其中很多學生說要跟隨耶穌，但很少入教會。<sup>281</sup> 一些華人信徒也要為自己 813

275. 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Dec., 1925）；《美國和中國的關係。一九二五年九月十七—二十日在約翰霍普金斯大學舉行會議的報告》（*American Relations with China. Report of the Conference held at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September 17-20, 1925*; Baltimore, 1925），各處。

276. 見《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86-88；《北京的領導》（*The Peking Leader*），特殊的附錄（1925年6月）。

277. 見《華北報》（Oct. 10, 1925），頁46；H. F. Ward，《中國基督徒和開火》（*Chinese Christians and the Shooting*），載《上海》（*Shanghai*）（由女青年會委員會，上海）。

278. 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7/1925）；《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466等。

279.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78；J. S. Burgess在《調查報》，卷五十五，頁7-10、49、51；Broomhall，《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頁342。

280.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3。

281. 見Barnett在《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80-87。

的信仰進行辯護，這樣他們就必須研究它。另外，他們這樣更想使教會成為華人的教會，想消除那些受到批評的因素。<sup>282</sup>

一九二四年、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反基督教運動的重新爆發是比較嚴重的。一些基督徒認為，教會成員的身份和愛國精神是不能調和的，並且決定離開教會。<sup>283</sup> 另一些人繼續稱自己為基督徒，但與作為西方機構的教會斷絕關係或留在其內但批評它。<sup>284</sup> 另一些人保持緘默，但他們態度上模稜兩可，沒有精神。<sup>285</sup> 偶爾也發生一些對教會活動的具體干涉或對基督徒的攻擊。在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的事件後，很多教會學校的學生不來上學，或學校已經停課，而一些學校在秋天不再開課。<sup>286</sup> 在一些地方不能公開的佈道。<sup>287</sup> 然而，許多新教的學校在那年的秋天仍然獲得更多學生。<sup>288</sup> 一位傳教士教師甚至讚揚了反基督教運動並說，它對基督教的協助和強化「超過整個基督宗教在華的歷史上任何一個事件」，因為它「篩除了一些不好的信徒……只留下那些有確定信仰的人並且……強迫基督徒們去反省自己的信仰以及更信靠上主。」<sup>289</sup>

814 自從一九二四年以來，某些政府部門提出對教會學校的嚴格要求，而一些地方也落實這些規定；它們對新教的教育工作帶來很多麻煩。長期以來的批評現在公開而大聲被說出來：諸教會學校沒有在政府那裏登記，也不符合政府的教育制度；教會學校是國立學校的對手；它們讓《聖經》成為一切課程中最重要的課；教會學校強迫學生參與宗教活動，它們的主要目標不是教育，而是傳播基督信仰；教會學校的老師沒有受過正當的教育；教會學校不夠重視漢語文學和華夏歷史；它們鎮壓學生們的愛國運動；教會學校的學費太高。<sup>290</sup> 甚至一些基督徒也說，在教會學校裏的學生比較不會受新思想的影響，而他們的思想也不那麼激進，但國立學校的學生更

---

282. 見T. C. Chao (趙紫宸) 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743-748。

283. 見Baxter, 〈廣州嶺南學堂署理主席的聲明 (1924年11月26日)〉 (*Statement of Baxter, Acting President of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Nov. 26, 1924]*)。

284. 見Rawlinson在《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xxx-xxxii。

285. 見同上，亦見T. Z. Koo在《以華人的眼光看中華》(second series)，頁106-120。

28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139-141；《經過困境。中華聖公會女部一九二四——二五年在國內國外的的工作》，頁104-121；《中華基督教年鑒》(1925)，頁224-235。

287.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294。

288. 見同上，卷五十七，頁63-68；《金陵大學校長的報告、一九二四——一九二五年》(*University of Nanking, Report of the President for 1924-1925*)，頁4；《中華基督教年鑒》(1926)，頁224-235。

289. 見F. J. White (魏馥蘭)，〈上海學院一九二五年的報告〉(*Annual Report of Shanghai College for the Year 1925*)。

290. 見K. L. Ch'en在《中國基督徒學生》(*The Chinese Christian Student*)，卷一(4)。

會思考，<sup>291</sup>學生們也誤解《聖經》課的內容，<sup>292</sup>而教會學校的畢業生很少成為教會的領導者。<sup>293</sup>

華籍和外籍的教會教育家都很關心這些問題並花很多時間去討論政府的規定，特別是那些於一九二五年十一月發表的規定。外籍和華籍的（教會）人士似乎都同意，在政府登記是最理想的情況，而且也似乎願意接受教育部對課程的要求。他們普遍同意說，華籍老師在董事會和教師班子上都應該佔有多數，而外籍人士不應該繼續當校長。他們也都認為，更重視華夏的文化傳統和文學遺產是一個明智的措施。<sup>294</sup>然而，要不要讓宗教課成為選修課，是否讓學生們自由地參加宗教活動——

815

在這個問題上有分歧。華籍教師似乎都贊成「自願」的原則；<sup>295</sup>外籍的老師們意見不一：有的也同意華籍老師的觀點，但另一些人認為，如果在這方面讓步，教會的學校就會失去最基本的特徵，這樣，關閉比調節更好。<sup>296</sup>安格魯-薩克遜（英、美人）的傳統和華夏的傳統在這方面很不一樣：在創辦學校方面，英國和美國的教會享有相當大的自由，但華人的政府幾百年以來都控制教育，而沒有人對這種控制提出任何質問。實際上，一些教會學校，包括北京的燕京大學和廣州的嶺南大學規定，一切宗教活動的參與都是自願的。有的學校要求學生們參與一般的《聖經》課，但不要求參加聖堂中的禮拜。另一些學校允許學生們選擇：要麼上倫理課，要麼上基督信仰方面的課；一部分的學校保留了原先的規定。<sup>297</sup>

國民黨帶來了新的困難，特別是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的北伐。國民黨的某些規定（地方政府採納了這些規定）對於教會學校的基督信仰特徵更懷敵意，超過北京政府。激進派在哪掌握政權，他們在那裏就煽動學生和工人的罷工和罷課活動，比如在湖南。到了一九二七年夏天，在湖南與湖北的教會學校大部分都關閉了，也沒有希望很快能恢復工作。甚至在那些緩和派當家的地方，教會的機構也遇

29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49-113；卷五十六，頁10。

292. 見《華西傳教報》，卷二十二（8）。

29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二，頁818-825。

294. 見上海一九二五年一月十五—十七日舉行的會議，與會的人是教會大學裏的管理人；又見一九二五年四月六日在美國紐約舉行的討論會，見《在華的基督教教育》，頁18-20、101-103；亦見一九二六年二月十二—十六日在上海的「中國基督教大學會議」，見《新中國中的基督教學校。中國基督教學校和大學協會第二次雙年大會，上海一九二六年二月十二日到十六日》（*The Christian College in the New China. The Report of the Second Biennial Conference of Christia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China. Shanghai College, Feb. 12 to 16, 1926.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Bulletin No. 16.*; Shanghai, 1926），頁76-81。

295. 見《在華的基督教教育》，頁18-20；《新中國中的基督教學校》，頁76-81；《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340-433。

296. 見《新中國中的基督教學校》，頁76-81；《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565-570、782等。

297. 見C. S. Miao在《中華基督教年鑒》（1926），頁242-246；亦見E. W. Wallace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七，頁205-217關於新教學校在一九二七年情況的描述。

到很多麻煩，而一些學校（包括上海的聖約翰大學）暫時關門，等待更友好的時期的到來。

## 土匪與內戰

華夏的悲哀命運是政府秩序的逐漸瓦解，土匪越來越多，而內戰日益嚴重。816 這一切必然會影響新教信徒，無論是外籍的或華籍的。在某些情況下，傳教士們仍然可以當中介人和談判者，在動武雙方之間締造和平，<sup>298</sup> 而一直到一九二六年或一九二七年，外國人還享受着足夠的權威，能夠使自己的房屋成為難民的避難所。<sup>299</sup> 然而，傳教士們和本地基督徒們也越來越多地受周圍環境的影響，與別人受同樣的苦，甚至特意受到攻擊。土匪綁架外國人以換取贖金或者為了要求政府不逮捕他們。一九二〇年六月十三日，臭名昭著的張敬堯的一些士兵殺害了賴美德（William A. Reimert），他是岳州湖邊學校（Lakeside College at Yochow）的校長。<sup>300</sup> 一九二一年十月，北方軍隊在福建逮捕了一位華人循道會監督（a Chinese Methodist district superintendent in Fukien）並要求贖金。<sup>301</sup> 廣西土匪於一九二一年十二月綁架了宣道會的陳法言（W. H. Oldfield）。<sup>302</sup> 屬於內地會的戴存義（Dr. Howard Taylor）於一九二二年在雲南被擄，而在河南有四位內地會傳教士被綁架。<sup>303</sup> 所有的人後來都獲得釋放。另外，屬於信義會的伏伯（Forsberg）和倫迪（Lundeen）在河南被擄；逮捕他們的人是一個戰敗的軍隊，這個部隊變成土匪後到處搗亂；這兩位傳教士很晚才獲得釋放。<sup>304</sup> 在一九二三年，海南的一些基督徒被綁架，<sup>305</sup> 而土匪又破壞湖北倫敦會的一個傳教站。<sup>306</sup> 四川的強盜在一九二三年八月殺害了屬於英行教會的華特（F. J. Watts）和懷特塞德\*（E. A. Whiteside）。<sup>307</sup> 幾個月後，屬於（美國）遵道會（American Lutheran Mission）的四位傳教士在湖北被擄，而其中一位，霍夫（B. A.

298. 在一九二二年，英行教會的昌黎（Thompson）醫生能夠通過談判在雲南府（昆明）引導雙方簽訂一個和平協議，這樣救了昆明和其他城市不受劫掠，同時也為受傷的士兵確保生命，免於被強者屠殺，見Stedford在Mrs. Butler，《我所見到的傳教工作》，頁84-86；《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69。

299.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60；E. J. Lee，〈從安慶的來信（1926年11月13日）〉（Letter of from Anking [Nov. 13, 1926]），在《教區》（*The Parish*, worcesler, Mass, Dec. 26, 1926）

300. 見Allen R. Bartholomew，《湖平的殉道者；在華傳教士賴美德的傳記》（*The Martyr of Huping. The Life Story of William Anson Reimert, Missionary in China*; Philadelphia, 1925），頁101-104。

301.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137。

302. 見Oldfield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92等。

30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三，頁741-742。

304. 見Anton Lundeen，《在土匪的掌握下，但仍在上主的手裏》（*In the Grip of Bandits and Yet in the Hands of God*; Rock Island, 1925），頁13。

30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563。

306. 見同上，頁624。

307. 見Broomhall，《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頁326。

Hoff)，因受傷在被釋放後就去世了。<sup>308</sup> 在一九二三年秋天，內地會的兩位獨身婦女被綁走，但五個星期後因吳佩孚部隊的介入而獲得釋放。<sup>309</sup> 屬於湖南立本責會的施特勞斯（M. F. Strauss）在一九二三年十月被捕，三個月後才獲得釋放。<sup>310</sup> 屬於遵道會（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Evangelical Church）的族馬利（E. W. Schmalzried）在湖南一貴州邊界的山區被捕，直到一些人給予贖金。<sup>311</sup> 在一九二四年一月和二月的時候，幾個在四川的傳教站被搶劫，一位內地會傳教士受傷，而幾個屬於加拿大循道會（Canadian Methodist Mission）的婦女在一條輪船上被綁架，但又被贖回。<sup>312</sup> 因此，英國和美國的領事們勸各個差會暫且不要再派遣新的傳教士入四川。<sup>313</sup> 在一九二四年三月大英聖書公會的一位華人員工在滿洲（東北）被殺。<sup>314</sup> 一九二六年之前，好幾個《聖經》會的分發員已經犧牲性命。<sup>315</sup> 瑞典的傳教士們在一九二四年被迫離開烏蘭巴托（Urga）<sup>316</sup> 而一位瑞典傳教士和他的皈依者在新疆莎車（Yarkand）被毆打，並且拖着遊街。<sup>317</sup> 在一九二四年的廣西，一批傳教士要去拯救另一些被擄的傳教士，但自己也落入陷阱，而其中一位，屬於宣道會的孔寧漢（J. E. Cunningham），被流彈打中了。<sup>318</sup> 同一年（1924年），屬於美國長老會的拜爾斯（George D. Byers）在海南被土匪殺害。<sup>319</sup> 一九二五年八月，四川的土匪抓走九位屬於英行教會的傳教士，其中包括侯威主教（Bishop Howell）。一位官員付出贖金後，他們才獲得釋放。<sup>320</sup> 在一九二六年九月，一些土匪破壞了內地會在湖南的一些房產，幾個傳教士被擄並遭受折磨。<sup>321</sup> 一九二六年六月七日，加拿大循道會的席（Sibley）女士在成都街頭上被殺害，這大概出於紅燈照的煽動。<sup>322</sup> 在一九二六年的夏天，因內戰的混亂，西安府（西安市）被圍困幾個月，而到秋天，城中的人倍受嚴厲的痛苦。

308.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135。

309. 見同上，頁132。

310. 見同上，頁135。

311. 見同上：《中國周報》，卷二十八，頁110。

312. 見《中國周報》，卷二十八，頁110。

313.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202。

314. 見《中國周報》，卷二十八，頁110。

31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385。

316. 見同上，卷五十五，頁476。

317. 見《中國周報》，卷二十八，頁110。

318.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478。

319. 見同上，卷五十五，頁485。

320. 見Broomhall，《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頁347；R. L. Simkin，〈從成都的來信（1925年10月19日）〉（Letter of R. L. Simkin from Chengtu [Oct. 19, 1925]），載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關於華夏的諮詢》（*Information About China*; Jan. 5, 1925）。

321. 見《華北報》（Oct. 16, 1926）。

322. 見《教務雜誌》（1926），頁608。

他們缺乏食物，而因饑荒和流行病去世的人不少於幾千個。當地的基督徒們也遭受同樣的折磨。七位新教牧師和幾位羅馬公教的傳教士留在城中，盡力為那些受苦的人們服務。<sup>323</sup>

上面所列出的個別事件並不是全面的描述，而且似乎都不提到華人基督徒遭受的重大損失。但對全國很多地方來說，當一位傳教士是非常危險的，而基督徒們也屢受攻擊，他們的安全程度還不如義和拳叛亂以後幾年得到的保障。

雖然有那麼多挑戰——一九〇〇年以來都沒有發生那麼多挑戰——，各個差會也不願意要求賠償。倫敦會在湖北的傳教站受到損失，但它拒絕要求賠償，因為它相信，庚子賠款當時弊多於利。<sup>324</sup> 美國政府於一九二四年決定要將自己那一部分「庚子賠款」還給華夏，但這個決定大概在很大的程度上要歸功於那位屬於美國聖公會的韋棣華女士（Miss Mary E. Woods），<sup>325</sup> 因為她不懈地勸勉美國國會的議員採取這個行動。偶爾，一些差會也接受了賠償，比如湖南總督為賴美德的兇殺案給了四萬五千美元銀元（silver），而統治海南島的將軍為拜爾斯的死亡也付出了二萬美元銀元。<sup>326</sup> 不過，在大多的情況下，傳教士們既沒有要求賠償，也沒有收到甚麼賠款。新教的傳教士們通常拒絕為自己或為他們的皈依者要求賠償。<sup>327</sup> 很多傳教士也公開地批評他們政府使用武力來解決問題。他們的態度和以前傳教士們的態度相當不同。

直到一九二五年夏天，教產的破壞以及傳教士們和本地基督徒們所遭受地暴力折磨大多都來自土匪或被解散的軍隊（brigands or disbanded soldiers）。但隨着反基督教運動的復興，特別是在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後，抵制英國貨的運動，反條約和排外的宣傳越來越有影響，而一些地方的軍事領導或政府官員常常容忍，甚至鼓勵一些反對基督徒（包括外籍和華籍的信徒）的攻擊——特別在國民黨控制的地區中是這樣。一切英國人和大部分美國人都被稱為「帝國主義者」。華人基督徒都是外國人的「走狗」（running dogs），而他們和他們的財產都是那些「愛國者」的獵物（fair prey for “patriotic” citizens）。雇員們受到鼓勵組織一些工會（有時候也被強迫組織工會），並提出一些雇主們無法接受的要求。如果雇主接受了這些

323. 見《華北報》（Aug. 7, 1926; Aug. 21, 1926; Oct. 9, 1926）；《紐約時報》（Dec. 10, 1926）。

324.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14-15。

325. 另一些資料寫Wood，而非Woods。她曾寫《庚子賠款和在華的圖書室運動》（*The Boxer Indemnity and the Library Movement in China*; 1924），參見索引。——譯者注

326. 見《美國國務院檔案》（*Archives of the U. S. Department of State*）。

327.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4），頁14。

要求，被提高的工資往往不歸於僕人們，但歸於工會的保險箱，而工會的組織人就發財了。如果我們僅僅列出這些欺騙行為，本書的篇幅就得擴大，但在此只提一些比較可怕的個案，就能暗示其他事件的形式。最早由伯駕創辦的著名廣州博濟醫院（Canton Hospital）現在仍然是由歷史悠久的廣州博濟會（Canton 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管理的，但工會現在強迫它關閉，雖然地方政府努力要保護該醫院。<sup>328</sup>不久以後，嘉約翰醫生所創辦的精神病醫院也因同樣的理由而被關閉。汕頭的英華學院（Anglo-Chinese College at Swatow）原來屬於英國長老會管理；現在，一位原先在學院教過書的華籍老師率領一批華人來佔領了這家學校。<sup>329</sup>在當地官員的領導下，廣東嘉應的浸會學院（Baptist academy）也被查封。<sup>330</sup>在廣西梧州，原來由美國南方浸信會建立的斯陶紀念醫院（Stout Memorial Hospital），被一個自稱為「廣西中國基督教促進會」的組織要求得到這家醫院的控制權。醫院的工人提出了不可思議的要求，但管理醫院的外國人立場堅硬。因此，工人封鎖醫院，罷工，又採取暴力，將外籍人驅逐，最終佔領醫院。<sup>331</sup>

在一九二六年夏天，當國民黨北伐的浪潮一步一步向北邁進時，很多新教傳教士很願意歡迎國民黨。然而，在國民黨軍隊的前後都有一些宣傳共產主義的活動家。因此，一些激進的（極端的）工人工會、農民協會和學生會出現——它們都提出一些無法回應的要求。他們舉行一些排外的和反基督教的遊行，而在一些地方還禁止人們在教堂進行禮拜。一些華人牧師被迫遊街，受群眾的侮辱。英國和美國的領事們勸勉傳教士們離開那些危險的地區，而英、美的傳教士們在長時間的猶豫後離開了；這部分上是因為他們要避免國際上的麻煩——如果他們因華人的暴力而受傷，國際關係就會更複雜——，部分上也是因為想，他們會激起「愛國者」的反感，為華籍基督徒帶來迫害。但像義和拳叛亂那樣極端的暴力行為（extreme violence）很少。這次通常被用的手段是恐嚇、不合作（罷工）以及煽動群眾。不過，暴民偶爾也直接攻擊傳教士們，比如在湖南的瀏陽（在1926年10月），<sup>332</sup>以及在福州（1927年1月）。<sup>333</sup>但最重大的事件於一九二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發生在南京；當時，國民軍接管南京並且故意地搶劫外籍人；他們在自己的房子門前殺害了金陵

820

328.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406。

329. 見《華北報》（Dec. 12, 1925），頁474；（March 6, 1926），頁420；《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448。

330.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448。

331. 見《華北報》（April 17, 1926），頁103；（April 24, 1926），頁154。

332. 見G. G. Warren在《華北報》（Nov. 20, 1926），頁345。然而，這一家報紙特別批評國民黨，所以其中的報告會有一點片面性。

333. 見《紐約時報》（Jan. 17, 18, 1927）。（許多傳教士在1927年和1928年又重新入華。——譯者注）



大學的校長，文懷恩（J. E. Williams）。如果他們當時沒有聽到外國炮艦發炮，他們大概還會殺死更多人。新教的傳教士們擔心，在國民軍的北伐時期還會發生類似的事情，所以大部分的外籍傳教士都撤退到沿海地區。到一九二七年七月，在八千名新教傳教士中大約就有五千名已經離開了華夏，很多人回了英國和美國，但一部分到了日本和菲律賓。留下的三千傳教士中，約一千五百個人都逃難到上海的租界，依賴於外國軍隊和武器的保護。大約一千個人在其他的港口城市，也依靠各外國政府的保護，而僅僅只有五百名傳教士繼續留在內地。<sup>334</sup> 前幾個星期，很多外國人認為，本地的基督徒們尚未準備好，他們無法承擔某些任務，但現在這些華籍基督徒就不得不肩負各種各樣的任務。在有的地方，教會的房子為軍隊或工會所佔領，但大體上，教會的工作還能夠繼續維持。新教在十二個省份創辦了一百七十家醫院，  
821 而只有五十五家被關閉。<sup>335</sup> 新教的十三所大學（colleges，大學和學院）中，只有三家被迫關閉：其中有六家大學完全依靠華籍老師的管理。<sup>336</sup>

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各個事件所帶來的不良後果之一是新教內部分裂的進一步加劇。華籍的新教徒通常都擁護國民黨——至少擁護國民黨的緩和派（moderate wing）——，而有的信徒在國民黨裏有很高的地位。一切表態的人都支持諸條約的修改，並且要改變外籍人在華的地位，不僅僅在一般意義上，也特別是在教會內。華人和外籍人對於這些問題都有很多情緒化的看法，而各種各樣的紛爭隨之爆發。許多批評國民黨、反對條約快速修改以及反對馬上轉換教會領導權的傳教士開始攻擊全國基督教協進會，因為協進會堅持反對意見。

## 結論

因此，一九二七年的夏天，在華的新教處於一種史無前例的困境。實際上，新教的情況遠遠不如羅馬公教。大部分的傳教士離開了內地，而多半都離開了華夏。反基督教的宣傳非常普遍，實際上的迫害也經常發生。人口傷亡或財產損失當然不像一九〇〇年那麼嚴重，但在地區上，反教會的運動更普及，而恢復一種有秩序的政府的希望似乎更渺茫。華人的民族主義這樣強烈，以至於外國人沒有希望恢復原來在教會的特殊地位或在社會和政治上的特殊權利。無政府的狀態越來越嚴重，因此傳教士們的生命和財產更處於危險之中，更不能夠進行正常的宗教活動。再加上，一些差會的收入下降，歐洲人和美國人開始對傳教工作提出批評，特別多譴責

---

334.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359。

335. 同上，頁467。

336. 同上，頁359。

新教的活動，而宗教方面的懷疑更普遍，所以傳教熱忱遭受扼殺。在華的新教傳教士們本身就不合一，他們因教義和政策諸問題四分五裂，很多華籍基督徒和牧師又敵視某些外籍同工，而另一些人則在靈性上沒有創造力，且信念不堅定。一個主要的美國宗教雜誌曾說這算是「在華傳教事業的大崩潰」。新教的傳教事業似乎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而沒有人能夠預測未來的發展。在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華人的舊生活結構所提出的反抗一步一步瓦解，那時也沒有出現任何一個新的敵人來阻礙教會的迅速增長，但這些日子好像已經離得很遠了。連最堅強的人（傳教士）都感到恐懼。 822

如果我們僅僅以「失敗」和「面臨災禍」來結束新教在華的傳教事業的敘述的話，也不符合事實。這次風暴的爆發也證明了教會的力量。並不是所有的傳教士都離開了內地，而很多在諸港口、在日本和歐洲或美國避難的傳教士都願意回來。實際上，到了一九二七年末，許多傳教士已經回到原來的工作崗位。<sup>337</sup> 歐洲和美國諸教會對於傳教工作的興趣也並沒有完全消失，而如果新教擁有一種長久的生命力，這種信念和動機將來也繼續存在。有的華籍基督徒在可怕的壓力之下崩潰了，但另一部分信徒則在緊急情況中還以英雄般的精神保持了信仰。從一九〇〇年以來，甚至在一九一四年以後，新教在人數上獲得很大的增長，而受過教育的教會領導者的人數增加更快。教會的自養能力比以前更好，而教會現在所擁有的真正信仰和內在生命力大概比任何時代更強。現在的退步僅僅暴露出一些缺點——這些弱點和缺點早就存在，而它們大概越來越少。諸新教教會在華也許還不能夠獨立站起來；如果沒有西方各母會的支持，它們也許不會成長，但他們的自養能力比以前任何時期都強。沒有人能夠預先知道十年以後的發展。也許教會處於一種消失的過程中。然而，它的生存和發揮長期影響的可能性比任何時代都大。

---

337. 在一九二八年五月，大約有四千個新教傳教士在華，但在一九二七年一月一日，實際上居住在華的新教傳教士大概是六千五百人，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July, 1928），頁18。

823 以上就是諸基督宗教傳教事業的歷史（the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也是基督教會在華的歷史（of the Christian Church in China），自從開頭一直到一九二七年的危機。這個故事很長。我們看到了聶斯托利人士（景教）三百多年間在華的努力——華夏是他們教會最邊緣的地區。我們觀察到了方濟各會士們穿過大海和沙漠去汗八里和刺桐——當時他們的新興修會充滿傳教熱忱。我們也看到了景教和方濟各會努力工作的一切具體有形的成果都失蹤了，除了一些出土物和它們對非基督宗教的宗教的潛在影響之外。第十六世紀意味着葡萄牙人的到來，而與他們一起來了耶穌會士。我們又窺見到，隨着耶穌會也有其他的教會代表入華，首先是羅馬公教的更多修會，而稍微後一點是俄羅斯東正教的少數的教士。我們見到，羅馬公教皈依者的人數迅速上升，後來比較固定保持在某一種水平。我們也回憶過，當本地基督徒在十九世紀初減少或消失時，從西方來了一個新的浪潮；這個浪潮帶來了首批新教傳教士，而為那些受壓迫的公教信徒帶來援助。我們看到西方的壓力如何持續發揮效力，十九世紀傳教的人數迅速增長，而傳教士們在諸條約的保護下能夠在各地，甚至在最偏僻的省份，建立一些傳教點。我們見證過，在越來越有攻擊精神的西方列強面前，舊文化（對於基督信仰）的抵抗力在一九〇〇年後崩潰了，而正在增長中的傳教士群體能夠收下前一世紀努力的成果，而各教會在人數和影響力獲得迅速的增長。我們看見，世界大戰曾震動了西方的威望，又減弱了列強的勢力，而我們也看到了，民族主義的激烈精神轉向外國人並為商人、外交官以及傳教士都宣布一個新的，更有挑戰性的時代。我們敘述了整個過程的歷史，但現在還應該評估它，衡量它的結果以及它對整個國度的諸影響。

我們必須時時注意到這樣一個基本的事實：傳教運動的主要動機都不是自私自利的。毫無疑問，其中也確實隱藏着一些自私的動機——比如增加某一個西方國度、某一個修會、某一個差會的光榮和權力，自己要成名，或探險的渴望。傳教士們是先鋒者，而歷史上所有的先鋒者都部分上受「在新環境中要獲得成就的激情」的敦促。但是，對絕大多數的傳教士們來講，主要的動機很少有自私自利的成分——他們感到某種義務和責任，要和別人分享一份信息、一個救恩、一種生活方式，而傳教士們認為，這個信息、救恩和生活方式是非常重要的。來自西方的商人

主要是因為謀利而入華的。在他們中間也有一些崇高的人，他們希望，商品的交換對雙方是有益的，但大多商人還是比較放蕩，他們也不會有太多顧忌，既不遵守自己家鄉的道德標準，也不重視所移居地區的傳統。各（列強）政府的代表主要關注自己和自己祖國的利益，雖然——幸虧——他們也有時候追求那些為華夏有益的事。然而，西方人在華的那些（不是由傳教士創辦的）最建設性的機構就是海關、郵局和鹽稅局，但連那些機構的外籍工作人員大多都來東方也是為了賺錢，而海關服務後來僅僅成為一個徵收外國人應該獲得的賠償的措施，但華人最主要的債務又來自一場沒有成功的排外運動。傳教士們則是唯一的一個謀求華人福利的群體，他們的主要努力旨在讓西方對中國的衝擊對華人有所益處。也有很多傳教士比較固執或思想狹窄，一些人還迷信，有時候他們要統治別人，而且還自滿自足地相信西方文化的優越性或者他們自己的基督教教派的優越性。然而，當我們列出所有的對傳教士們的批評——這些批評也不少——之後，留下來的的是這樣的一個事實：傳教士們似乎都要作出相當大的犧牲（很多次是非常重大的犧牲）才能夠來華。他們為一個外國民族——這個民族不願意接受他們或他們的信息——進行不懈的工作，他們生活在一種不健康的和不同情他們的環境中，他們通常沒有收到足夠的資助，多次犧牲了自己或最親愛的家屬的性命。無論我們對於傳教運動的主要前提、方法或結果下甚麼判斷，我們都不能否認這樣一個事實：就這種純粹的利他精神和英雄般的信仰而言，無非是整個人類歷史上的光芒和榮耀。

825

第二個重要的事實是：所謂的基督宗教以許多形式和名義（forms and auspices）進入華夏。如果要對整個運動作出評價，不應該忽略這種多樣性。在教會三大分支——羅馬公教、俄羅斯東正教和新教——之間存在着明顯的差別，無論是在性質或在方法上，而且在兩個比較大的群體（指公教和新教）內部也有很大的多樣性，特別是在新教裏。俄羅斯東正教的傳教活動，因信徒的人數很少，所以在評價諸基督宗教對華夏的影響時，俄羅斯東正教似乎可以忽略。唯獨在學術方面，俄羅斯的教士們確實有一定的影響，因為他們向俄羅斯人介紹華夏。

正如我們多次看到的那樣，在華的羅馬公教和新教差距很大，所以有時候也許還被視為兩個毫無關係的宗教。（在漢語中）它們有兩個不同的名稱，而它們彼此之間似乎沒有甚麼關係或來往。除了一些分裂性因素以外，民族性和語言也形成一種隔閡，因為新教傳教士大多來自美國和英國，而公教人士大部分來自法國、意大利和西班牙。這兩個大團體僅僅在救災工作中能夠進行合作，但這也不是一種固定的或規律性的聯結。華籍公教徒和新教徒之間也曾多次發生衝突，這通常是因為兩個有夙仇的家族入了新教或公教以便能夠進行更猛烈的報仇。對於公教人士來說，新教傳教士是一個持異端的人，他最多為那些處於急需的華人提供救恩的一半。公教所出版的書籍包括一些反對新教宣傳的冊子，而公教傳教士所寫的信經常以不

耐煩或蔑視的語氣描述他們新教的弟兄們，很少讚美他們。雖然公教徒那麼多，但新教人士通常忽視他們。有時候，他們失去了一些從新教轉入公教的信徒，而有時候他們贏得了一些來自對方的信徒。但是，他們通常的思想、語言和計劃表明，  
826 他們認為除了他們以外在華夏沒有別的傳教士。大部的新教傳教士對於公教人士不懷恨，而當公教信徒承認他們時，他們經常也容忍對方，甚至有友好關係。一般來說，新教的人根本沒有意識到對方的存在。雖然如此，華人一般還認為，公、新教是同一個運動的兩個分支，而如果要評價在華的基督教，也必須討論雙方。

我們在此要簡單地概括在華的羅馬公教和新教之間的差別。在上面的敘述中，我們也曾經談論過雙方的歷史背景和特徵，也曾經提出某些差異。

首先，在華的羅馬公教徒的群體超過新教人數四倍或五倍，而且在人數上，公教的增長比新教快。然而，新教在比例上的增長更大。如果公教的人數多，那就是因為他們在華的歷史也比較長，超過新教的歷史似乎三倍。<sup>1</sup> 當（第一位新教傳教士）馬禮遜入華時，他們已經大約有二十萬個華人公教信徒。

第二，羅馬公教徒在某些方面比新教徒們更合一。他們在教義上享有一致性，而在羅馬他們有一個中心——不僅僅是權威性的核心，也是計劃和協調的中心。另外，羅馬也是一種友誼的紐帶。在中國教會的本地化（民族化）過程進一步完成之後，華籍公教徒不會那麼容易從普世性的教會流出去，但新教徒也許會有這樣的傾向。

第三，奇怪的是，另一些方面，在華的羅馬公教徒的合一還遠遠不如新教徒的合一。新教人士也曾經有了內部的爭論，但從來沒有發生過一個像公教禮儀之爭那樣長的和尖刻的爭論。新教人士也更早建立了一個全國性的組織。一直到一九二四年，羅馬公教才舉行了一個能夠和新教一八七七年、一八九〇年、一九〇七年和一九二二年的會議媲美的聚會。再加上，在教育、醫務和刊物方面，公教在全國範圍內的協調與合作比新教慢多了。

第四，在傳播基督的信息方面，公教和新教的方法呈現出很明顯的差異。新教的傳播可稱為「廣播」（broadcast）——他們廣泛地分發刊物，採納街頭小堂  
827 （street chapels）和其他的公開宣講的方法。因為他們強調個人的判斷和個人的行動，所以他們歡迎任何看來比較虔誠的、有信仰的人，無論他來自一種基督宗教

---

1. 「三倍」意味着，新教的歷史短：從一八〇七到一九二七年是一百二十年，而從耶穌會入華（約1580年）到一九二七年則是三百五十年。然而，方濟各會的傳教士早於一二九〇年或更早就入華。——譯者注

家庭或來自一種完全非基督宗教的環境。實際上，據說，三分之二的華籍新教徒在一九一八年來自一些非基督宗教的家庭。<sup>2</sup> 在另一方面，羅馬公教的人（傳教士）對於非基督徒似乎根本沒有進行任何公開的宣講活動。他們也很少在教友圈子以外傳發刊物，而他們通過一些本地助手開始接觸一些非基督徒。<sup>3</sup> 他們要求慕道者深入學習信仰，而在這個時期內也會支持慕道者，也更多用法庭中的協助來吸引信徒們和保持與他們的關係，遠遠超過新教的人。另外，他們還試圖接觸整個的團體，不僅僅要贏得個別的人入教；他們曾多次為基督徒們建立一些獨立的社區。在這方面，他們更符合華夏的傳統社會結構。在傳統上，華人的行動說是個人的決定，還不如說是家族或村子的行動，而當整個自然團體都皈依時，長期確保個人的宗教信仰當然容易的多。如上所述，羅馬公教的傳教士通常拒絕個別人入教，如果他的親戚不同意，甚至如果在一個村莊中只有一個家庭願意入教，他們有時候也會拒絕這一個隔離的家庭。

第五，在教育政策方面，羅馬公教和新教的人士有很大的差別。前者強調，孩子和成人都應該接受宗教教育，並且舉辦很多教理班（catechetical schools，慕道班）。另外，公教的人也很關注本地司鐸的培訓。為了本地聖職人員的教育，他們建立了許多修道院，而在祝聖一位司鐸之前，他們要求他完成一個很長的並且相當嚴格的學歷。<sup>4</sup> 從總體來看，新教的人不那麼重視孩子的宗教教育。根據福音派的傳統觀點，「皈依的經驗」（experience of conversion）是進入基督宗教生活的正常入口——而大多数的新教傳教士屬於福音派——，所以他們不太強調「兒童的基督宗教教育」（Christian nurture），而公教更強調這一點。<sup>5</sup> 然而，新教人士在普通的世俗教育（general education of a lay character）方面投入了更多的精力，特別是在高中和高等教育方面。新教的傳教士也沒有迴避本地教士的培養，但本地牧師的培訓大部分是一些很基本的知識，比較相似羅馬公教的傳教員所獲得的教育。新教的人也不斷提高神學教育的標準，但在一九二七年他僅僅有三家比較高級的神學學校，但似乎所有的公教大修道院都有與這三家神學院同等的水平，而在這三家神學院中沒有多少學生。<sup>6</sup> 雖然如此，新教那幾個受過良好教育的牧師大概獲得了一種更為廣

828

2. 見《中國傳教年鑒》（1918），頁294-296。也許這個比例過高。

3. 所謂「華人助手」指「傳教員」、「先生」（catechists）或平信徒。——譯者注

4. 公教在華創辦的小修道院和大修道院提供漢語、教會經文、拉丁語、哲學（邏輯學、認識論、哲學史、宗教哲學等）和神學（教會史、信理學、教會法典等）方面的訓練，其中一些學生從六歲到二十五歲獲得二十年的教會教育。——譯者注

5. 見Thomas在《國際傳教通訊》，卷十四，頁412-420。

6. 這「三家神學院」大概指南京的金陵神學院，北京大學宗教學院和廣州協和神學院。作者在（原書頁754）提到，在一九一七年有三家用英語為教學語言的神學學校。從語言來看，許多公教的修道院用拉丁語及漢語為教學語言。在一九二七年，在華的公教大約有二十家大修道院。——譯者注

泛的教育，超過任何華籍公教司鐸。<sup>7</sup>

第六的差別和前面的因素有關聯：在華的新教更多是一種平信徒運動（a lay movement），超過羅馬公教。在新教的傳教士中，似乎一半不是被按立的牧師，但在公教的男性傳教士當中，似乎十分之九都是司鐸。婦女當然沒有被祝聖司鐸或按立牧師，她們通常也沒有太多神學修養，而她們在公教的外籍傳教士中所佔的比例很小，但在新教中，婦女們比較重要（如果不算傳教士的妻子們在內，也是如此），而從這一點來看，公教的傳教運動也更多有「聖職性」的特徵，超過新教。<sup>8</sup>在這方面，新教大概更符合諸華夏傳統（Chinese traditions），也能夠更好地吸引受過教育的華人，因為華人的社會從來沒有受過一個僧侶團的統治，而那些以宗教為職業的人，即佛教和尚與道教的道士們都普遍受到華人的蔑視。在傳統上，世俗的士大夫階層決定了華夏的命運。

829 第七個差別也與第五個觀點有聯繫，就是在華傳教的經歷中，新教更注意到受過教育的華人，超過羅馬公教。如果從羅馬公教在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初的傳教方法來看，這種結論是不對的，因為當時的耶穌會士主要針對士大夫們進行傳教。然而，在十九和二十世紀，公教的人並沒有作出特別大的努力來贏得知識分子入教，無論是舊社會的士人或是新時代的知識人。新教的傳教士一開始很少接觸士人，但自從一八九〇年以來（特別是在1900年後），他們非常努力地要影響新一代的學生階層，因為他們認為，這些學生就是未來華夏的領導人。早期授予新學（new learning、西學）的學校大多都是由新教人士創辦的，甚至一直到一九二七年，新教掌握很多最傑出的高中和高等教育機構。如上所述，廣學會很早就要面向士大夫們的需要，而男青年會、女青年會的主要服務對象就是學生。新教傳教士們想，通過一些受過教育的領導人物，他們能夠最快地影響全國人民。

第八個的差別在於慈善工作的類型。羅馬公教和新教的人都建立了很大的機構和進行許多慈善項目。對公教來說，主要的機構是孤兒院，而它主要被視為一種救靈魂的方式。公教的醫院不多，而且沒有多餘的資源去在基督徒團體以外還進行救

---

7. 請比較馬相伯、李問漁、徐宗澤、田耕莘、於斌和陳崇桂、劉廷芳、趙紫宸、誠靜怡等人所受的教育和他們的思想，參雷立柏，《論基督之大與小》。——譯者注

8. 作者（賴德烈）在此也許低估公教修女和終身修士的影響。一九四〇年有二千九百三十九名外籍司鐸，五百八十二名外籍終身修士（lay brothers）和二千二百七十一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另外，本地修女比外籍修女更多。——譯者注

災運動。<sup>9</sup> 在另一方面，新教沒有很多孤兒院，但他們強調醫院和學校——而兩者都為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開放。除此之外，新教傳教士們也想減輕各式各樣的痛苦，他們不僅僅在基督徒團體內克服了一些劣根性（attacked evils），也在全國範圍內面對這些問題。新教人士開始或大力支持的許多活動包括饑荒救濟、反鴉片運動、公共衛生、大眾教育、反裹腳運動、盲人教育、聾啞教育、反賭博運動、反娼妓奮鬥（anti-prostitution crusades），以及改進工人條件的努力。<sup>10</sup>

第九個反差就是這些因素的結果：基督宗教這兩個偉大的組織性的分支在方法和重點上有區別。公教人士更重視建立一個基督徒團體，而新教人士的精力在兩方面投入：一邊他們也要建立信徒團體，但另一邊他們想影響整個社會。羅馬公教的人努力要引導儘可能多的人進入教會——如果相信，在教會內能夠找到永久的救恩，這種想法和希望也很合理。他們要贏得整個村子進入教會，或者——如果這是不可能的——他們建立一些新的村莊，在那裏的村民都是信徒。<sup>11</sup> 通過這些群體，教會能夠指導每一個基督徒的生活，而一切信徒能夠更容易地完成他們的義務。公教的傳教士們沒有作出太多努力去改變非公教徒華人的生活。另一方面，新教傳教士一般沒有創造獨立的基督徒村莊。他們也不會一心一意地都去建立基督徒的團體。一些新教傳教士主要想建立本地信徒的團體，但另一些人獻身於「廣播式地」宣佈基督的信息，因為他們認為，傳教士的主要任務是向儘可能多（個別的）人提供關於福音的知識。另一些新教人士又認為，他們的任務不僅僅是贏得個別人進入基督徒的生活或建立本地的教會，而是盡力影響周圍的文化——這個文化正在迅速的變化當中；而且，最後這些人在新教傳教士們中佔有的比例越來越大。

830

第十個差別是傳教活動的經濟基礎。我們沒有關於新教或羅馬公教傳教士開支的總額數字。不過一點很清楚：公教諸團體的收入在很大的程度上來自國內，通常來自地租和房產。他們在主要的城市裏擁有相當大的房地產和在鄉間擁有廣大的農地。我們可以加上一句：這也是華人維持宗教機構的傳統方式。另一方面，新教人的收入似乎完全依靠來自華人或西方人的自願捐獻，還有來自本地的醫療費和學

9. 公教的傳教士也積極地參與救災活動，比如山東南部的德國傳教士在一九〇〇年到一九四〇年間多次為黃河洪水的災民或北伐和抗日戰爭時期的難民提供救濟品、住所等。各地的公教修女會創辦了無數的診所和小形的醫院，似乎都是「向外」服務的。在一九四〇年那一年內大約有一千萬華人在公教的診所受過治療（參見索引：Medical work〔醫療服務〕）。本書作者因為忽略公教的修女會，所以對公教的慈善工作的評價不很全面。——譯者注

10. 公教傳教士（包括修女）也同樣想克服這一切問題，但他們很少採取「短暫運動」、「大力宣傳」和「奮鬥」的方式，而更多用長期的教育與溫和的、潛移默化的、重視傳統的改進。——譯者注

11. 聖母聖心會用這個辦法比較多。集寧教區的「玫瑰營子」、「望愛莊」、「聖家營子」、「復活村」等村莊大概都是這類的「基督徒村子」（參見索引，集寧教區）。然而，在別的地區比較少或很少有這樣的「純粹的」基督徒村莊。公教這些方法也經過變化。——譯者注



費。當然，雙方都在很大的程度上依賴於歐洲和美國的支持者。

第十一個也是最後的區別在於教會兩個大分支在「服水土」（本地化）方面的速度。總體來看，新教的人比較快地將教會的控制權轉交給華人，這方面比羅馬公教的人快。在一九二六年以前，只有一位華人在羅馬公教內當主教，<sup>12</sup> 但在新教的全國基督教協進會中，大多數的代表是華人，而新教也選本地人當各地區的監理（superintendents）、委員會的秘書和學校的校長。公、新教這方面的差別也是很自然的，因為羅馬公教的傳統沒有那麼大的彈性和隨意性——這方面與大部分新教組織不同——，所以公教在任何一個國家都強調，先得排除一切教會分裂和異端的危險，然後才可以讓本地人控制聖統制。<sup>13</sup> 再加上，新教在開始階段部分上就是民族主義的產物，但羅馬公教的傳統和名稱本身就代表「跨越萬國」和「大公」的精神。<sup>14</sup> 因此，公教歷來就比較少願意附和某些愛國因素，而新教更多接受這些。

在下面，我作一些關於基督宗教諸傳教事業的一般化評價，但在這些概括中，  
831 我們都應該注意到以上諸差異和區別，雖然我不會每次提到它們。有組織的基督宗教在華產生了各種各樣的影響，而教會的兩個大分支在諸成果方面也有所差別。

### 諸傳教事業的結果

準確地描述基督宗教諸傳教活動在華的效果，這是一項非常艱巨的任務。一些學者——這通常是一些非基督徒華人——曾說，諸傳教事業僅僅在初級階段幫助介紹了西方文明，特別介紹了新形式的教育，但除此之外，諸傳教活動對整個華人社會沒有產生太多的影響。<sup>15</sup> 另一些人深信，現代化的革命全面地改變了華人生活，而這個革命主要是傳教士們引起的。當然，某些成果是相當清楚的。

首先，在華出現了一個相當大的基督徒群體。在一九二七年，這個群體大約包括二百五十萬到三百萬受過洗的人，其中百分之八十多一點都是羅馬公教徒，而不到百分之二十則是新教徒。如果還加上那些當時接受基督宗教教導的慕道者，總數幾乎會達到三百五十萬人。雖然這個數字相當大，而且是一九〇〇年相關數字的三

---

12. 就是羅文藻，見索引。——譯者注

13. 這些區別我曾經以另一種方式在一篇文章描述過，見《國際傳教通訊》（April, 1927）。

14. 原文的“imperialistic”（「帝國主義的」）在此沒有貶義，是「跨越各國」的意思。參見古羅馬帝國的「普世主義傳統」（斯多亞派哲學）和歐洲中世紀的帝國傳統與個別國度興起的複雜歷史過程。——譯者注

15. 見Hu Shih（胡適）在《論壇》（*The Forum*; July, 1927）及梁啟超在《對清朝學習的導論》（*The Introduction to the Learning of the Ch'ing Dynasty*），引自《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309。（胡適和梁啟超和大多二十世紀的華人知識分子一樣，對於基督宗教在華的歷史沒有太深入的研究或理解，也沒有學過拉丁語、希臘語或法語來閱讀公教和新教的傳統文獻。——譯者注）

倍，但仍然還不到整個人口的百分之一。華人基督徒仍然只是一個很渺小的少數團體。

比數量更重要是質量的問題。基督徒們在甚麼程度上而又在哪一方面有別於他們的非基督徒鄰居呢？我們必須非常謹慎地對待任何概括性的判斷，對於一切一般化的說法都能找到許多例外。然而，在前面幾章中，我們提供足夠多的例子，這樣能夠達到某些結論。

華人出於很多動機尋求了對基督信仰的理解和要求聖洗。有的想在法案中獲得協助，有的想要有一份工作，有的想獲得在慕道班聽道理時期所給予的支持——只有一部分的地區採取這樣的支持。另一些人希望，基督宗教能夠更有效地提供那些傳統的信仰也能提供的東西——就是本人或家畜的健康、不受鬼怪的干擾、幸福的長生（a happy immortality）。在二十世紀，一些華人認為，這個新的信仰為國度的軟弱和諸明顯的劣根性等於是劑良藥，或者他們因教會的慈善工作和諸改革活動而感動。另一些華人被吸引，是因為他們看到，他們的一些基督徒朋友的生活有崇高的水平。還有一部分人要克服一些惡習，通常是吸鴉片的習慣，或者尋求內心的平安和生命這個謎的答案。

832

在羅馬公教徒中，一些教區的道德水平比另一些教區似乎高一些。在新教方面，不同的差會有不同的標準，而在同樣的差會內，不同的地區也呈現出不同的特徵。肯定有一些不堪為「基督徒」的信徒。很多曾經受洗的人後來也離開了。關於這些後來墮落的人沒有一個包括在全國的準確的統計數字中的，而羅馬公教在這方面也沒有數字。一位新教作者曾說，在六名加入新教的華人中，兩名在五到十年間就會離開，另外兩名很少會參加公共的禮拜。<sup>16</sup> 一個在新教大學中進行的調查顯示，受過洗的畢業生百分之十五也會離開教會，而在鄉間的基督徒當中，這個比例更大。<sup>17</sup> 在北京最好的新教堂區之一，只有百分之十的信徒會參與任何志願的教會活動，而只有三分之二的人至少一月一次來參加禮拜。<sup>18</sup> 美國《聖經》協會所作的一次調查顯示，在三千三百個新教徒中不到八分之一的人進行家庭宗教活動（family worship），只有三分之一的人會每天閱讀《聖經》，而只有三分之二的人擁有一部《聖經》或一部《新約》。<sup>19</sup> 對宗教規律的遵守也許不是一個人的道德生活及靈性生活的準確衡量方式，但這也能夠相當可靠地表明一個人對教會和其信息

16.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六，頁179。

17. 見同上，卷五十四，頁379。

18. 見Gamble，《北京。一個社會學研究》，頁362。

19. 見Speer & Moody，《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294。

的興趣。

一位在台灣（美麗島）工作的新教傳教士——他是一個非常謹慎的觀察者，我們上面已經引用他的資料——曾說，在他地區內的普通百姓和村民對福音的理解非常慢。用他們自己的話來說，他們「像一隻聆聽雷霆的小雞」（like a duckling listening to thunder）。<sup>20</sup> 一名普通的皈依者這樣概括基督徒的任務：「參與禮拜」遵守安息日；吃飯時感謝神；遵守十個誡命；服從基督的教導。」<sup>21</sup> 對於這個人來說，上主既不很近，又不很真實，但耶穌是很近的，而上主和耶穌被視為可以調換的。他沒有太多罪惡感。對他來說，救恩只是脫免疾病或困境，或逃脫強盜，或完全改變生活習慣。<sup>22</sup> 在上主面前的內心生活，與上主的友誼關係——這是一個很漫長的過程。

雖然也有一些很光耀的例外，但在全國範圍內（包括公教和新教），教會仍然依賴於外籍人的創造力、領導和資助。華人作者還很少撰寫一些一流的基督宗教書籍。沒有一個華人寫過一部杰出的辯護著作或一部宗教奉獻精神的書。而在個別一些地方，人們的表達能夠適應文化環境，華人也迅速走向自養，但在傳播信仰和在領導方面，教會在外表和控制上主要還是一個外國的教會，正如上面所說的那樣。

然而，實際上的成果儘管不能滿足傳教士們的夢想，但這些成果也證實了一個實實在在的進步。教會要求那些願意受洗的人先學習教義，而這種要求也會改進皈依者的生活。如上所述，羅馬公教和新教的傳教記錄都充滿皈依者的故事，包括人們在道德上的轉變，失望的靈魂們獲得新希望，無私的奉獻生活，以及對於新信仰的忠信，一些人甚至以殉道的代價為信仰作證。<sup>23</sup> 許多華籍基督徒在自己的地區或很遠的省份英勇努力，過傳教士的生活。<sup>24</sup> 基督徒們的家庭生活在平均上比那些非基督徒的家庭生活更有吸引力。在北京曾經有一位高級官員成為基督徒，因為他說，他所認識的基督徒們的家庭生活都令他佩服。<sup>25</sup> （在基督徒的家庭中的）婦女享受了更大的自由並受到更大的尊敬，特別是在新教當中。基督徒比較少參與可惡

---

20. 見Moody，〈早期皈依者的心靈〉，頁117。

21. 見同上，頁44。

22. 見同上，頁17-23。

23. 見一些例子在Williams，〈俄亥俄公誼會在華〉，頁178；〈傳教雜誌〉，卷十六，頁596；Maclagan，〈華人的宗教理念〉，最後一章。

24. 比如一位高醫生（Dr. Kao），他在內地會下工作，為了在甘肅進行先鋒傳教工作，他放棄了一個收入比較高的工作機會。見Mrs. Howard Taylor，〈中國大西北的召喚〉，頁75等；Mildred Cable & Francesca French，〈通過玉門和中亞。關於甘肅、土耳其斯坦（新疆）和戈壁沙漠的旅遊報告〉（*Through Jade Gate and Central Asia. An Account of a Journey in Kansu, Turkestan, and Gobi Desert*; London, 1927），頁30-36。

25 見Porter，〈華夏對基督教的挑戰〉，頁100。

的鴉片買賣。<sup>26</sup> 基督徒們在比例上更多識字，超過非基督徒。<sup>27</sup> 另外，華人基督徒很早就接觸西方文明，而通過傳教士們，他們能夠認識到西方文明的精華。在道德和教育方面，基督徒的群體——就因為他們是基督徒——超過一般民眾的水平，這一點似乎是毫無疑問的。

如果撇開基督徒團體，而進一步討論基督宗教對於整個華夏社會的影響，我們的結論就不能夠那麼容易實證。不過，就在這個領域中，我們也可以提出一些比較確定的判斷。

一般來說，傳教士們在某一個程度上轉變了因西方的衝擊而來華的革命。正如上面重複地說過，如果一個人知道歷史資料，他就不可能懷疑這樣的事實：如果從來沒有一個傳教士來華，這個革命也會照樣發生，而且大概也會在同樣的時期發生。帶來這次轉變的諸因素主要是經濟的和政治上的因素，而這些力量不依賴於傳教士們。我們必須再一次強調一點：傳教士們並不是這個轉變的主要原因，但他們幫助指導轉變的方向。他們這種影響的方式和結果是這樣的：

首先，幾百萬個基督徒在社會中的存在必然會有某種影響。基督徒的團體遵守更高的道德原則，他們對於西方文明有一種獨特的理解——在這方面，基督徒們通常是先驅者——，所以他們必然會影響其生活環境。在沿海地區的基督徒最多，而在漢口以東的長江流域中，在每一個縣都有一些基督徒，所以他們臨在的影響力大概很大。沒有一個來自西方的新力量是如此普遍的。

第二，當這個革命來到時，當華人被迫適應這些新知識時，至少已經有一些熟悉這種新知識的華人——而這部分上是傳教士們的功勞。容閔曾推動了清政府派遣第一批大的留學團體到國外，但容閔本身是從傳教士們那獲得的自己的培訓，而他認為，他的一些同胞也應該受類似的教育。當政府的學校和其他新形式的私立學校剛剛起步時，教會諸學校和大學早已經派遣它們的畢業生到國外留學。當國立學校增多時，教會的學校也為社會的革新提供一批又一批的受過良好教育的人。在華夏最杰出的領導者中有一些（至少部分上）在教會學校受過教育。比如，南京東南大學（Southeastern University at Nanking）的偉大校長，郭氏\*（P. W. Kuo）是傳教士培養的人物，而天津一所重要的學校（南開中學和南開大學）的校長，張伯苓，也是一位認真的（新教）信徒。在參與巴黎和會的五個華人代表中就有三名基督徒，而其中兩位是聖公會牧師的兒子。一位是王正廷，他原來任基督教男青年會的總幹

26. 比較，在西北地區，新教農民不種鴉片的罌粟花。見Cable & French, 《通過玉門和中亞》，頁145。

27. 關於羅馬公教的信徒，我們沒有統計數字，但這個概括性的判斷大概也符合他們。新教信徒這方面確實超過一般民眾。

事。他曾經在外交政治方面獲得一些非常重要的職位，在短暫的時期中，他也曾任司法部長（Minister of Justice）、外交部長（Minister of Foreign Affairs）、和執行總理（Acting Premier）。<sup>28</sup> 王寵惠曾是一位杰出的律師，任最高法院法官、司法總長，也是參加華盛頓裁軍會議的三個代表之一，一段時期他也是執行總理，又是國際法院的成員（a member of the Permanent Court of International Justice），而他本來是一位在倫敦會之下工作的牧師的兒子。<sup>29</sup> 顏惠慶曾是一位重要的外交官，任過外交部長，在很混亂的時期任過執行總理和總理；他也是一位聖公會牧師的兒子，先是上海聖約翰大學的學生，後來也在聖約翰大學任教。<sup>30</sup> 另一些有地位的基督徒是張英華\*（Chang Ying-hua），他曾任鹽稅局和財政部的主任，以及鐵路局的官員王氏（C. C. Wang）和顏德敬（Yen Tê-Ching）。<sup>31</sup> 雖然吳佩孚不是一個基督徒，但他曾經一段時間在狄考文於登州創立的著名學校上過學。<sup>32</sup> 在華夏的轉變當中，最有影響的一個人大概就是孫中山。他雖然對教會（新教）持批評的態度，但他自己大部分的教育都來自一些夏威夷和香港的教會學校，而他一生直到最後都承認自己是一位基督徒。<sup>33</sup> 他的第二任妻子在國民黨內部有很高的地位，也是一名基督徒，曾畢業於一所美國教會學校。除了這些全國知名的人物以外，還有許多地方領導者，他們也部分上或完全從傳教士們那裏獲得其教育。比如，一個有名的新教家庭的父親曾因傳教士們的幫助能夠逃脫窮困，受教會教育，而在他的孩子們中有一位軍醫，一位著名的男青年會秘書，一位牧師和一位幼兒園的主任。<sup>34</sup> 也有這樣的報告：一位教會學校的畢業生曾在教會學校工作數年，退休後獻身於慈善和宗教工作，與別人一同創辦一所女子高中和一家醫院，又參與救濟活動。<sup>35</sup> 這樣的例子還有很多。那些後來獲得比較高地位的教會學校畢業生或基督徒們的孩子不一定都有非常良好的性格，但無論華夏民族因這些人獲得了甚麼成就，這都在部分上也歸功於傳教士們的努力。

第三種貢獻與這些也有關係，這就是傳教士們和華人基督徒對於教育的貢獻。新知識的許多教科書首先是一些傳教士編寫的，而在國立和私立的學校中的許多教師都是教會學校培養的人才。一些方言從來沒有人作過記載，直到傳教士們將

28. 見《華夏年鑒》（1925），頁1282a；（當時職位的名稱和今天的也許不同。——譯者注）

29.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88-91；Keyte，《今日華夏》，頁143。

30. 見《密勒的遠東文摘》，卷十四，頁119。

31. 見《中國傳教年鑒》（1923），頁90；《華夏年鑒》（1925），頁1282-1293。

32. 見Speer & Kerr，《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頁89。

33. 見T. T. Lew在《〈生命〉雜誌》（July, 1925）；《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242；卷五十八，頁242。

34. 見Tinling，《華夏方方面面》，頁61。

35. 見《教務雜誌》，卷五十八，頁276-278。

《聖經》譯成這些方言。傳教士們——特別是新教的傳教士——到處強調，應該用白話寫文章，這樣才能夠讓一切人識字，而平民教育促進會（Popular Education Movement）也是在一個基督新教組織內誕生的。

第四，傳教士們介紹了某些西學的學科；如果沒有傳教士，這種知識不會那麼迅速地來華。更重要的是，傳教士們以教導和自身的榜樣宣佈了這樣的理想：這種知識不是為了自己的利益，而是為了社會的利益。在這方面，我們馬上會想到耶穌會士們的科學成就，無論是早期的或後來的，以及遣使會會士們在十八世紀的貢獻；西方醫學傳統的介紹，早期華人醫生的培訓，盲人和聾啞的教育，活字印刷技術的改進，公共衛生的促進，農業和林業研究的進步，體育的發展和個人衛生的改善。

837

第五個貢獻是：傳教士們在一個轉變時期中重新肯定華人的倫理標準並敦促華人的社會良心（社會關懷、公德心）。傳教士們積極地反對鴉片、賭博和娼妓。如果傳教士們認為，某一些條件阻礙個人的理想發展，他們就要克服這些問題——饑荒、惡劣的工作環境、一夫多妻、裹腳、棄嬰。當然，一些懷着崇高精神的人早就努力要克服這一切問題，但傳教士們的工作也有相當的影響力，而他們支持一切追求公道的運動。他們也發起了許多針對社會諸劣根性的運動。

第六個成果與其他的因素也有密切關係：就是對於個人的更大尊敬。在傳教士們的眼中，每一個人，甚至最弱小和卑微的華人都有一個不死的靈魂，而這個靈魂具有無限的價值。這些被遺棄的女嬰、乞丐男童、因勞動而崩潰的苦力（車夫）、那些吸鴉片的煙鬼（opium sot）、癲瘋病人、土匪或浪子（花花公子，prodigal son），都應該獲得拯救。跟隨耶穌的人就必須「尋找和拯救那些迷失的人」。<sup>36</sup>

所有的基督徒派別都會強調每一個人的生命的無限價值，但大多新教的宗派還加上對於民主的關注。他們以多數人的決定來管理教會，而每一個受洗（each communicant，受餐）的成員都有一個聲音，無論是男女老少；這種民主精神進一步加強一些華人社會中的傾向。<sup>37</sup>實際上，許多新教傳教士們如此深信民主的好處，甚至可以正當地提出這樣的批評：他們有時候還混淆了民主和福音。<sup>38</sup>

第七個貢獻是書籍的編寫和分發。通過這些書籍，華人（包括基督徒和非基督

36. 作者在此引用《聖經·路加福音》十九章10節的名言。——譯者注

37. 作者好像認為，在當時的華人社會中有「走向民主的傾向」，而教會的精神強化了這個趨勢。——譯者注

38. 參見一九三〇年代的「社會福音」（Social Gospel）運動。在當時的公教傳教士圈子中很少會有這樣的「混淆」的危險。——譯者注

徒)獲得了關於倫理、神和宗教的新觀念。《聖經》的影響最大，而新教的傳教士在翻譯和分發《聖經》方面花了很多精力，但所有的小冊子、辯護書籍和信仰生活的書都有重要的角色。

838 第八個成果是對於非基督宗教的影響。對於某些傳統宗教來說，傳教活動只導致這些傳統的瓦解。在傳教士們發揮影響的地區中，民間的道教，多神論和對鬼怪的信仰都會瓦解。一位基督徒可能還會繼續相信惡鬼，但他也會相信，這些鬼怪沒有那麼可怕，而傳統的「避邪」活動沒有用或者成為不需要的。有時候，基督徒們也驅逐惡魔，而公教徒們認為，聖牌和其他的聖物似乎是一種護身符(amulets)，但對一切信徒來說，恐懼感、舊社會的習慣和舊的信仰都已經過去或正在消失的過程中。

在儒教和佛教方面，與基督宗教的競爭激發了它們的革新。一些人想以不同的方式調整儒教，使之符合新的時代；這些嘗試受了很多因素的啟發，而其中一個因素就是基督宗教。在佛教方面也有一些新的運動；它們也同樣受了基督信仰的影響。

在教會以外的宗教當中，一些新興的宗教承認基督信仰——這是一件非常有趣的現象。幾百年以來，這些新教派會出現，又會消失。實際上，它們很多次都是道教、佛教和儒家的混合體。自從景教的時代，基督信仰大概也偶爾影響了這些教派。毫無疑問，太平天國運動的宗教信仰的起源和形式在很大的程度上都來自基督信仰。在那些一九〇〇年後，特別是一九一一年後，出現的教派當中，基督信仰的影響經常非常明顯。比如，「同善社」(Cooperative Goodness Society)想結合一切重要的宗教傳統，包括基督宗教。這個宗教結社在很多大的城市都有。它是一種秘密結社，成員分成不同的階層，也有很強的佛教和道教特色。<sup>39</sup>「悟善社」(Apprehension of Goodness Society)在一九一八年發起於北京；它宣佈要同樣地重視佛教、儒教、道教、伊斯蘭教和基督宗教。<sup>40</sup>一個稱為「道原」(Tao Yüan)的組織最早於一九二一年在濟南出現，而其成員主要來自官員階層；據說，他們宗教的目標是「敬拜至聖原父」(the worship of the Most Holy Primeval Father)，而這個  
839 「大父」就是五大宗教的創造者。他們經常用靈應牌乩板(planchette)，因為他們相信，成員通過這個乩板會收到來自神的啟示，但這個結社也制定一些禮拜形式

---

39. 見Twinem在《宗教學期刊》(*Journal of Religion*)，卷五，頁464-466；Hodous在《中華歸主》，頁50；《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372-379。

40. 見Twinem在《宗教學期刊》，卷五，頁467-472。

並鼓勵人們進行善功並遵守崇高的倫理原則。<sup>41</sup> 至少有一個知名的基督徒加入了這個「道原」，而且他還說，他並沒有放棄原來的基督信仰。<sup>42</sup> 湯黃章 (T'ang Huang-chang) 於一九二一年在四川創立「六聖真道統一會」；湯黃章原來屬於成都的循道會；「六聖真道統一會」流傳到南京和上海；它宣佈要結合佛教、儒教、道教、伊斯蘭教、基督宗教和猶太教。耶穌在「六聖」中佔有首，而湯黃章說他自己是第七位偉大的宗教領袖。這個結社的教規很明顯受到基督宗教的影響，也包括守齋和默想 (fasting and meditation)。他們宣佈世界的末日快要到，而如果進入他們的結社，人們就能夠避免災難。<sup>43</sup> 「道德學會」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Morality) 成立於一九一六年或一九一七年，在五個城市中都有分會。它也想結合一切宗教，包括基督宗教在內。<sup>44</sup> 在山西省，閻錫山規定，本省的宗教應該是「宗聖會」 (Tsung Sheng Hui) 和「洗心社」 (Heart Cleansing Society)。在很多方面，這兩個結社都是一種改進的儒教結社。前者強調，每半年必須為孔子舉行祭祀 (丁祭) (semi-annual sacrifices to Confucius)，而後者教導人們儒家倫理。「洗心社」的形成過程很明顯受到了基督信仰的影響。這個新興宗教每個星期天在一切 (山西) 城市舉行一些禮儀，偶爾也邀請一些基督宗教的佈道人作講演。在太原市他們有一個大堂 (「自省堂」)，信徒可以在此靜坐或進行禮拜 (a hall for meditation and worship)。<sup>45</sup>

這些結社 (除了最後兩個以外) 都沒有很多成員，最多是幾千個人，但一些成員比較有名氣，而這樣的結社確實能證明，基督宗教在教會以外也結出某些宗教信仰方面的果實。一般來說，基督信仰對它們的貢獻是強化它們的倫理原則。那些和無形世界接觸的方式卻來自其他的宗教傳統。 840

對於「新文化」的沸騰思想潮流，基督信仰看來似乎沒有甚麼影響。新潮流的領導人物很少尊敬教會的學者，而一時湧現的眾多哲學著作通常沒有採取基督宗教的立場。<sup>46</sup> 然而，這個故事也有另一方面。基督宗教已經成為一個足夠知名的運動，它能夠吸引一切重要學者的關注，會引起他們的討論，而「反基督教運動」也能證明一點：基督宗教被認為是很重要的宗教，因為它引起普遍的和激烈的反對。一些思想領導人物偶爾也會謹慎地肯定基督信仰的某些方面，而最著名和最極端的

41. 見同上，頁472-482；F. S. Drake在《教務雜誌》，卷五十四，頁133-144。

42. 見O'Neill，《在華追求上主》，頁66。

43. 見Twinem在《宗教學期刊》，卷五，頁595-601；Donald Fay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五，頁155-159。

44. 見Twinem在《宗教學期刊》，卷五，頁601-606；Hodous在《中華歸主》，頁30。

45. 見Hodous在《中華歸主》，頁29；《教務雜誌》，卷五十一，頁482-483。

46. 見F. R. Millican關於中國哲學與宗教思想的文章，見《中國基督教年鑒》(1926)，頁423-469。



知識分子之一，陳獨秀，曾經一時主張說，華人的道德教育應該採取耶穌的教導和他的榜樣。<sup>47</sup> 雖然絕大多數的新知識人沒有接受基督信仰，但基督宗教至少引起他們的關注。

在這些教會以外的作用中，新教的影響比羅馬公教的影響還大。當那些非基督徒華人談論「基督宗教」時，他們更多想起新教，而沒想到公教。這也許主要是因為兩者的方法不同。因為新教的宣傳更為公開，更是「廣播」式的，新教更強調世俗教育，又更願意塑造整個社會，要影響信徒和非基督徒，所以新教徒很自然更受公共輿論的關注。另外，新教的傳教士在人數上也超過羅馬公教的傳教士兩倍多。

841 很自然必須面對這樣的問題：傳教士們普遍地干預了一些歷史悠久的社會制度和條件——但他們是否對於這種干涉作過深入的考慮呢？他們也許只是一些懷好意的，但相當笨拙的介入者，一方面想克服一個問題，但同時沒有想到，他們因此會引起兩三個同樣嚴重的問題？當他們拔出莠子時，他們是否也拔掉了很多不必要拔出的麥子呢？<sup>48</sup> 比如說，當他們攻擊偶像崇拜時，他們是否也同時削弱某一些倫理傳統和社會監督制度，而這些傳統和制度也許為這個民族確實有一些用處呢？<sup>49</sup> 傳教士們促進婦女們的更大自由，他們反對祖先崇拜，又改變婚姻的習俗，反對一夫多妻和納小妾的習慣，但這一切是否意味着，他們更進一步威脅舊社會的最重單位：家族和家庭——家庭曾為社會提供一種穩定性，但現在似乎瓦解？當他們介紹西方醫學、推行公共衛生、進行救災活動時，他們是否在一個人口太密集的民族中又增加人口，但這樣，他們僅僅會推遲災難的日子，又會引起更大的災難？傳教士們擁護民主和推動社會改革，但這樣他們也許傳播一些新的思想，而如果人們不理解新的思想，它是否為整個民族會帶來害處呢？

毫無疑問的，傳教士們至少在部分上有某些毀滅性的影響。在這方面，太平軍的叛亂是一個不能否認的證據；這個叛亂當然不能全怪傳教士們，但如果沒有他們，它就不會發生。在西方對華的衝突中，傳教士們也是一個因素，所以他們也必須為一九一一年代的革命和後來的混亂負起一定的責任。外國政府對於傳教士和華人皈依者所給予的保護也是一個促進了清廷崩潰的因素。如果傳教士們部分上要為孫中山的教育負責任，那麼他們也應該為一九一一年後的混亂而受到批評，又為孫中

---

47. 見Rawlinson在《教務雜誌》，卷五十七，頁172等；他引用陳獨秀在《新青年》（*La Jeunesse*）一九二〇年三月的一篇文章。

48. 參見《馬太福音》（《瑪竇福音》）第十三章的比喻。——譯者注

49. 作者在此也許想到佛教傳統。在傳教士的眼中，對菩薩的敬拜是一種偶像崇拜，但佛教的「五戒」和「善有善報」等因素也有某些良好的社會作用。——譯者注

山——這位懷有夢想的人——所帶來的覺悟而受讚揚。不過，我們必須再一次強調，如果沒有傳教士入華，革命也會照樣來。假如沒有一名傳教士從海外入華，那麼傳統的家族制度也會分裂，滿人還會照樣崩潰，「新文化運動」也同樣會發生，而民族主義也會掘起。

在種種破壞中，傳教士們為某些具體的細節要負起主要的責任，但在總體上，傳教士們是比較有建設性的，而不是破壞性的。如果沒有傳教士，華人的舊家庭制度也會受到同樣大的衝擊，但傳教士們努力要提供一個更好的家庭制度來代替舊制度——而在基督徒的圈子中，這些努力獲得良好的成果。傳教士們強化了舊華夏的杰出倫理規則。傳教士們介紹了一種道德上的和理智上的培訓，而這種培訓能夠準備一些領導人去掌握新時代的複雜問題。傳教士們想改進農業，提高產量，預防傳染病以及進行救災活動。他們要輸入一些為華人有用的科學知識。最重要的是，他們要在千百萬個靈魂中創造一種勇氣、一個信仰、希望和無私的奉獻——如果沒有這一切，華人永遠不會離開他們的困境，始終不會找到一個更穩定的、更有秩序的生活。 842

在結束這一段以前，我們還得提到傳教士們另一方面的貢獻：他們向西方介紹和解釋華夏。當然，不是所有的偉大漢學家都是傳教士：大多數的漢學家大概都在歐洲諸大學中以及在各國的外交單位。不過，一直從耶穌會最早期的傳教士以來，傳教士們在漢學家的群體中具有重要的地位。<sup>50</sup> 傳教士們在西方傳播了關於華夏的知識，超過任何在華居住的外籍群體。他們的目標是征取西方基督徒的協助，但也是要當一個信息的渠道，所以他們寄了無數的信和報告，他們為教會期刊和社會雜誌準備了數以千計的文章，多少次發出一些呼籲，而且寫了幾百本書。在總體上，他們這樣傳播的資料都是準確的和同情華人的。在華的最好語言學校（指學習漢語的學校）都是那些由傳教士們創辦的學校，似乎沒有別的語言學校。幾乎所有的傳教士都懂一點漢語，而很多傳教士就是漢語專家。由於他們的工作，他們與華人有密切關係。因此，他們認識他們的研究對象。有時候他們強調華人生活的陰暗面，這是為了激起讀者的同情並這樣贏得他們的協助。然而，他們對華人的尊敬和摯愛通常使他們成為欣賞對方的介紹者、甚至熱烈的辯護者。他們多次積極地反對了那些詆毀華夏的人並且支持一些在東方和西方促進交流的機構。在這方面，男青年會所開始與支持的「和平關係組織」（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就是一個例子。傳 843

50. 那些可以稱為「漢學家」的傳教士在一九二六年並沒有「絕種」。比如，卜道成（Bruce）翻譯了朱寰的著作，蘇慧廉在牛津大學任教，他就是理雅各的繼承人，而戴遂良（耶穌會）繼續編寫很多著作。剛剛去世的庫壽齡曾編寫《華夏百科全書》，也任《新華文摘》的編輯。

教士們一方面要向華夏介紹西方傳統中最良好的東西，同時他們也希望西方人能夠理解和尊敬華夏。

作為一種結論，如果一個研究歷史的人說，傳教士們在華的臨在和工作為華夏是最幸運的事，他也不會失去他的中立性。毫無疑問，諸傳教事業也有其缺點而有時候甚至有不良後果。然而，在大體上，這個群體的主要作用是：要華人接觸西方傳統中最優良的東西，並且讓西方的擴展成為一種為華人有更大益處的事件。有一天，華人最終要自己適應新的時代，將來也讓他們的文化適應新的時代，而如果他們所經歷過的革命會帶來更多利益和更少害處，那麼這也在很大的程度上要歸功於那些幾千個基督的使徒——他們不願意保留自己的性命，<sup>51</sup> 他們奉獻自己為了讓華人享有更豐盛的生命。

---

51. 作者似乎引用《馬太福音》十六章25節的語句。——譯者注

請進入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網頁下載本書的索引及文獻書目：

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網頁：<http://www.iscs.org.hk> > 道風書社 > 道風譯叢 >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 文獻書目

自從古伯察 (Huc) 的《在支那、韃靼國和吐蕃的基督教》( *Christianity in China, Tartary, and Thibet* ) 以來，沒有再出現一部基督宗教在華的通史。古伯察的著作敘述基督宗教在華的故事到一七〇六年為止。另外，古伯察的著作的可讀性雖然很高，但他的書不一定都很可靠，而我們現在也掌握很多新的資料。關於在華的公教傳教事業也沒有一個通史。有的研究描述一些修會的工作，比如勞奈 (Adrien Launay) 的仔細和學術性著作《中國傳教史》( *Histoire des missions de Chine* ) (其中到現在已經出版了《廣西的傳教事業》[*Mission du Kouang-si*]和《貴州的傳教事業》[*Mission du Kouy-tchou*] )、《(巴黎) 外方傳教會的通史》( *Histoire generale de la 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和塞爾維埃 (Servière) 的《一八〇四 - 一八七八年江南傳教史》( *Histoi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1804-1878* )。然而，沒有人試圖敘述整個過程。對新教來說，季理斐 (MacGillivray) 所編的著作《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一八〇七 - 一九〇七年》( *A Centu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807-1907* ) 和里希特 (Richter) 的《基督教會在華的形成》( *Das Werden der christlichen Kirche in China* ) 是唯一的努力。第一本書是一個寶貴的資料庫，因為它主要搜集了所有當時的新教差會的歷史，每一個差會的歷史是他們自己一個成員編寫的，而這本書也包括統計表和傳教士們的名單。不過，它不想把各個差會的故事編輯為一個具有聯繫的整體。里希特博士——曾經寫過很多新教國度的歷史和新教差會的歷史——也搜集了許多重要的資料。但他的著作不太長，基本上依賴於一些有限的期刊和書。雖然他的書也很杰出，但它不考慮到現有的眾多文獻。另外，它似乎完全缺乏腳註。它也包括早期的非新教傳教活動的概論。

準備編寫一個通史需要參考很多現有的資料。一些普通的期刊是：《關於亞洲、斐洲和美洲的建設性和驚人的信》( *Lettres edificantes et curieuses concernant l'Asie, l'Afrique et l'Amerique, etc.* )、《新的來自中國和東印度教會的建設性信》( *Nouvelles lettres edificantes des missions de la Chine et des Indes Orientales* )、《傳信部年鑒》( *Annales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 )，這個期刊有幾個語言的版本) 和《傳信部年鑒和公教傳教區》( *Catholic Missions and Annals of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這些期刊包含公教傳教士們的信和文章，而這些信涉及到我們研究的整個時間範圍。新教方面有《中國叢報》( *The Chinese Repository* ) 和《教務雜誌》( *The Chinese Recorder* )，兩個都在華發行。它們包含許多傳教士的信和新聞並從一八三二年到現在提供很好的資料 (但從 1851 到 1867 年和從 1872 到 1874 年停刊)。新教還有一八九六年出版的《中國

傳教手冊》( *The China Mission Hand-book* )、《中國教會年鑒》(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 ( 1926 年稱《中華基督教年鑒》[ *China Christian Year Book* ] )，這本書從一九一〇 - 一九二六年每年發行 ( 除了 1920-1922 年外 )，以及《中華歸主》( *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 1922 ) 這個巨著。這些著作包含很多關於當時傳教活動的文章——通常是參與者和目睹者寫的文章——、統計表以及傳教士的名單。對於研究新教傳教的人來說，這都是非常寶貴的資料書。在羅馬公教方面，包士傑 ( Planchet ) 編的《中國和日本的傳教區》( *Les missions de Chine et du Japon* ) 是類似的書。這個期刊於一九一六到一九二八年間發行了七期。它的文章和文獻不如新教的雜誌多，但它也有很充分的統計表和神職人員的名單。似乎所有的修會、差會和團體以及一些個人的傳教事業都出版一些期刊。這些期刊的主要目標是激勵各會的成員，所以它們發表一些新聞和「來自田野」的信。一般來說，這些雜誌只提供符合它們目標的資料——鼓勵人們的消息、進步的消息或關於教難的敘述——但它們通常也很準確，雖然它們不一定很全面地描述情況。除此之外，大部分的新教差會也出版一些關於他們各個事業的年度報告。一些羅馬公教修會和新教差會也曾經寫過它們的歷史，其中一些是巨著，比如勞奈的《〔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 *Histoire generale de la Societe des Missions-Etrangeres* )、斯托克 ( Eugene Stock ) 的《英行教會的歷史》( *The History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四卷和芬德利 ( Findlay ) 和霍爾茲沃思 ( Holdsworth ) 的《監理會的歷史》( *History of the Wesleyan Missionary Society* )，五卷。傳教士的傳記和回憶錄也很多，而歷史學家會注意到它們所包含的信件或其他文獻。旅行記也通常是很寶貴的資料。這一切書籍都充滿眾多資料——大多資料來自當時的見證人和參與者——所以我沒有試圖檢察所有的文獻——這些文獻在羅馬、紐約、倫敦和其他的各個修會和差會的總部。如果人們作這樣的檢察，其結果也很可能不會大量地改變我們上面所敘述的傳教史的基本事件。研究個案時，必須參考那些文件，但對一個綜合敘述來說，這些細節僅僅會延長這個已經很長的著作。歐洲各個政府的檔案室也大概包含一些能澄清政府和諸差會關係的資料，但我們沒能檢察這些資料。

在下面的目錄中，我僅僅列出那些真正參考過的書，但這些文獻絕對不能說包括所有有關的資料。比方說，高第 ( Cordier ) 的巨著《中華圖書目錄》( *Bibliotheca Sinica* ) 還列出很多別的文獻，但我們在此忽略那些。如果同時參考下面的書目和高第的書目就能夠獲得比較全面的目錄。我也去過在美國、日本和中國的主要圖書館，它們包含比較多資料，但我並沒有去檢察英國和歐洲各國的圖書館。幸虧，耶魯大學的戴傳教圖書館 ( Day Missions Library ) 和紐約市的傳教學研究圖書館 ( Missionary Research Library ) 是關於新教的最完整圖書館，而兩個圖書館都包含一些關於羅馬公教的資料，特別是戴傳教圖書館。康奈爾大學 ( Cornell University ) 的 Wason Library、東京的 Morrison Library 以及上海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的圖書室也是傑出的資料庫，都包含新教和羅馬公教方面的資料。關於羅馬公教傳教活動的資料來自上述的圖書館以及從許多其他的圖書館，但那些圖書館都不很完整。關於俄羅斯東正教的資料都來自英文書籍，而這不是很多資料。幸虧，這些書中有一些是東正教信徒寫的。

與羅馬公教和新教比較，俄羅斯東正教對華夏的影響相對很小，所以我沒有努力克服語言的障礙，也沒有去一些檔案室來更細緻地描述他們的傳教事業。

本目錄是按照 ABC 排列的，即按照作者的姓名、按照期刊的名稱和，而如果是一些組織的報告，見按照組織的名稱。我沒有分開基本資料和二手的資料。我沒有作注解，也沒有列出期刊中的文章。在高第的《中華圖書目錄》中已經有一些期刊的內容目錄。本目錄的目的是提供一個有用的名單；根據這個目錄，讀者可以很快察出注解引用的書籍，而在這個目錄中我們列出作者、出版日期和出版地點。

[譯者注：關於作者的漢語名稱，請參考英漢索引。]

Abeel, David ( 雅裨理 ) , 《在華和鄰邦居住的日記以及關於世界傳教事業的開始和進展》 ( *Journal of a Residence in China and the Neighboring Countries with a preliminary Essay on the Commencement and Progress of Missions in the World*; New York, 1836 )

Abelly, M. Louys , 《日本的傳教士耶穌會會士方濟各 . 沙勿略的信》 ( *Lettres de S. Francois Xavier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apotre du Japon. Traduites de nouveau en Francais*; Paris, 1660 )

Abel-Rémusat , 《漫談亞洲。一些有關東方國度宗教、科學、習慣、歷史和地理的批判敘述和回憶》 ( *Mélanges asiatiques, ou choix de morceaux critiques et de mémoires relatifs aux religions, aux sciences, aux coutumes, a l'histoire et la geographie des nations orientales*; 2 vols; Paris, 1825, 1826 )

Abel-Rémusat , 《重新漫談亞洲》 ( *Nouveaux mélanges asiatiques*; 2 vols; Paris, 1829 )

《關於禮節或禮儀檔案的文獻》 ( *Acta causæ rituum seu ceremoniarum sinensium complectentia*; Venice, 1709 )

《一九二七年一月十一 - 十四日在 Atlantic City 舉行第三十四次北美外方傳教協會年度會議中有關中華的報告》 ( *Addresses on China at the Thirty-fourth Annual Session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 Atlantic City, N.J., January 11-14, 1927*; New York, 1927 )

Aduarte, Don Fray Diego, and Gonzalez, Fray Domingo , 《道明會菲律賓、日本和中華省——聖玫瑰省——的歷史。Don Fray Diego Advarte 著》 ( *Historia de la Provincia del Santo Rosario de Filipinas, Iapon y China, de la Sagrada Orden de Predicadores. Escrita por el ilustrissimo senior Don Fray Diego Advarte ..... An Adida por el Muyr. P. Fray Domingo Gonzalez*; 2 vols; Zaragaca, 1693 [Second volume is by Fr. Baltasar de Santa Cruz] )

Alexander , 《華夏禮儀與古希臘古羅馬偶像崇拜的相同性。為支持和辯護在華的道明會傳教士們》 ( *Conformité des ceremonies chinoises avec l'idolatrie grecque et romaine. Pour servir de confirmation à l'apologie des dominicains missionnaires de la Chine*; Cologne, 1700 )

Allan, C. Wilfrid , 《朱和羅 , 兩位華人牧師》 ( *Chu and Lo, Two Chinese Pastors*; London, 190- )

Allen, Roland , 《圍攻北京使館區》 ( *The Siege of the Peking Legations*; London 1901 )

《普通傳教學刊》 ( *Allgemeine Missionszeitschrift. Monatshefte für geschichtliche und theoretische Missionskunde*; Edited by Julius Richter, Joh. Warneck; founded by Gustav Warneck; Guetersloh, 1874-1894; Berlin, 1895 et seq )

Alzog, John , 《普世教會史手冊》 ( *Manual of Universal Church History*; Translated

with additions from the ninth German edition, by F. J. Pabisch and Thomas S. Byrne; Cincinnati, 1903 )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s , 《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  
( *China, Social and Economic Conditions*; Philadelphia, 1912 )

〈美國浸聯會，信件〉 (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ary Union, Correspondence ) [MSS].

〈美國聖經公會，年度報告〉 ( American Bible Society. Annual Reports; New York )

《美部會〈中國〉》 (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China"*; Boston, 1867 )

〈美部會，信件〉 (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Correspondence ) [MSS]

〈美部會，來自田野的信〉 (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Correspondence from the field ) [MSS]

〈美部會，年度報告〉 (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Annual Reports; Boston, 1812 et seq )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 《美國聖公會在上海—楊子江下游地區的工作報告》  
( *An Account of the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in Shanghai and the Lower Yangtse valley*; New York, 1898 )

《回顧美國教會》 ( *American Church Review [September, 1883]*; New York, [?] )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 美國長老會印書館 ) , 《傳教印書館六十年，一八四四 - 一九〇四年》 ( *A Mission Press Sexagenary, 1844-1904*; Shanghai, 1904 )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 《在華的傳教印書館》 ( *The Mission Press in China*; Shanghai, 1895 )

American Red Cross , 《美國紅十字會在華救災報告，一九二〇年十月到一九二一年九月》 ( *Report of the China Famine Relief, American Red Cross, October, 1920-September 1921* )

《美國和中國的關係。一九二五年九月十七 - 二十日在約翰·霍普金斯大學舉行會議的報告》 ( *American Relations with China. Report of the Conference held at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September 17-20, 1925*; Baltimore, 1925 )

《美國海員友人會；1829-1844年的年度報告》 ( *American Seaman's Friend Society. Annual Reports, 1829-1844*; New York )

《美國書報會〈頭十年的進展〉》 ( *American Tract Society, "Proceedings of the First Ten Years"*; Instituted in Boston, 1814. Boston, 1824 )

《美國書報會，年度報告》 ( American Tract Society. Annual Reports; Boston 1833 et seq )

《關於一八〇六 - 〇七年間支那和交趾支那中宗教情況的簡單報告》 ( *An Abridged Account of the State of Religion in China and Cochin China during the years 1806-7*; London, 1809 )



《關於一八〇七 - 八 - 九年間〔越南〕東京、交趾支那和支那的簡單報告》( An Abridged Account of the State of Religion in Tonkin, Cochinchina, and China during the years 1807-8-9; London, 1811 )

Anderson, Adelaide Mary , 《在華的勞工和人道主義。採訪工業事業及其結果, 一九二三 - 一九二六年》( Humanity and Labour in China. An Industrial Visit and Its Sequel [1923-1926]; London, 1928 )

Anderson Rufus , 《美部會頭五十年紀念書》( *Memorial Volume of the First Fifty Years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Boston, 1861 )

André-Marie , 《道明會在遠東的傳教區》( *Missions dominicaines dans l'Extrême Orient*; 2 vols; Paris, 1865 )

Andrews, Roy Chapman & Andrews, Yvette Borup , 《在華的草原和小路; 探索偏僻地區》( *Camps and Trails in China. A Narrative of Exploration, Adventure, and Sport in Little-known China*; New York, 1919 )

《傳信部定期論文集》( *Annales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 recueil periodique. Collection faisant suite aux lettres edificantes*; Lyon, 1842 et seq ) 廿

《傳信部年鑒》( *Annals of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Dublin and New York, 1838-1923 )

《反基督教運動》( *The Anti-Christian Movement*; Shanghai, 1924 ) ( Translation of anti-Christian documents )

Anti-Cobweb Club, The. Foochow-fu, China , 《福建省, 研究一個省》( *Fukien, A Study of a Province in China*; Shanghai, 1925 )

《中國一八九一年的排外暴動。包括附錄》( *The Anti-Foreign Riots in China in 1891. With an Appendix*; Shanghai, North China Herald Office, 1892 )

Antonini, Paul , 《在華夏》( *Au Pays de Chine*; Paris [1889] )

《替在華道明會傳教士的辯護, 或者回答耶穌會 Tellier 神父的書。保衛新基督徒, 並澄清耶穌會 Gobien 神父關於華人尊敬孔子和亡者的說法》( *Apologie des dominicains missionnaires de la Chine ou réponse au livre due Père le Tellier, Jesuite, intitule. Défense des nouveaux chrétiens et à l'éclaircissement du P. le Gobien de la même compagnie sur les honneurs que les Chinois rendent a Confucius aux morts*; Cologne, 1700 )

《法國的傳教使命; 巴黎公教協會舉行的會議報告》( *L'apostolat missionnaire de la France. Conférences données à l'Institut Catholique de Paris*; IIe série, deuxième édition, 1924-1925; Paris, 1926 )

Appia, G , 《回憶華夏的殉道者》( *Souvenirs des martyrs de Chine*; Paris, 1901 )

Arens, Bernard , 《公教的傳教會。描述它們的歷史和工作、它們的會規和特權》( *Die katholischen Missionsvereine. Darstellung ihres Werdens und Wirkens, ihrer Satzungen und Vorrechte*; Freiburg im Breisgau, 1922 )

Arens, Bernard , 《公教傳教事業手冊》( *Handbuch der katholischen Missionen*;

Freiburg im Breisgau, 1920; Second edition, 1925 )

Arias, Evaristo Fernandez , 《真福白多祿以及其他的道明會殉道者》 ( *El Beato Sanz y Companeros Martires del Orden de Predicadores*; Manila 1893 )

《亞洲的工藝》 ( *Artibus Asiae. Curant editionem Carl Hentze Antwerpiae Alfred Salmony Coloniae. MCMXXV, Part I*; Dresden )

Ashmore Lida Scott , 《美國浸禮會在華南地區的傳教活動；頭六十年的歷史概論》 ( *The South China Mission of the American Baptist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A Historical Sketch of its First Cycle of Sixty Years*; Shanghai [Foreword, 1920] )

《在龍的國度》 ( *Au pays du dragon*; Paris, 1922 )

Auber, Peter , 《中國；其政府、法律和政策，以及英國在華的大使、與華的交往》 ( *China. An Outline of Its Government, Laws, and Policy: and of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Embassies to, and Intercourse with that Empire*; London, 1834 )

Aubry, Père, J.-B , 《巴黎外方傳教會 Aubry 神父的信件；他曾任 Beauvais 大修道院院長，是神學博士並在貴州傳教》 ( *Correspondence du Père J.-B. Aubry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 missionnaire au Kouy-Tchéou, docteur in théologie, ancien directeur au grand séminaire de Beauvais*; Beauvais, 1886 )

Augustana Synod , 《我們在華十年，一九〇五 - 一九一五年。河南省的 Augustana 傳教會》 ( *Our First Decade in China, 1905-1915. The Augustana Mission in the Province of Honan*; Rock Island, Ill., 1915 )

《一五八二、一五八三和一五八四年去日本的報告，關於一五八三和一五八四年華夏的報告。耶穌會士的信件》 ( *Avisi de Giappone degli Anni MDLXXXII, LXXXIII, et LXXXIV. Con alcuni altri della Cina dell' LXXXIII et LXXXIV. Canoti dalle lettere della Compagnia di Giesu. Riceunte il mese de Dicembre, MDLXXXV*; Milan, 1586 )

《關於一五八六年華夏和日本的報告。一些日本人來印度。耶穌會的信件。一五八八年十月》 ( *Avvisi della Cina et Giappone de fine dell' anno 1586. Con l'arrivo delli Signori Giaponesi nell' India. Canoti dalle lettere della Compagnia di Giesu. Riceunte el mese d'Ottobre, 1588*; Milan 1588 )

Backhouse, E., & Bland, J.O.P. , 《北京朝廷的年鑒和回憶》 ( *Annals and Memoirs of the Court of Peking*; Boston, 1914 )

Bacon, Bessie Blanchard , 《「以濃厚的愛」。在華四年。Bessie Blanchard Bacon 的信件》 ( *"With Heaps o' Love." The Story of Four Years in China. Told in letters by Bessie Blanchard Bacon*; edited by her father, Charles Blanchard; Des Moines, 1925 )

Baddeley, John F. , 《俄羅斯、蒙古、中國，它們之間的關係。從十七世紀初到一六七六年……俄羅斯沙皇派到卡爾梅克人、蒙古大汗和中國皇帝的使者的報告和敘述》 ( *Russia, Mongolia, China. Being Some Record of the Relations between Them from the Beginning of the XVIIth Century to the Death of the Tsar Alexei Mikhailovich, A.D. 1602-1676. Rendered Mainly in the Form of Narratives Dictated or Written by the Envoys Sent by the*

*Russian Tsars, or their Voevodas in Siberia to the Kalmuk and Mongol Khans and Princes: and to the Emperors of China*; 2 vols; London, 1919 )

Baldwin, S. L. , 《在傳教的前哨線》 ( *Sia Sek Ong. On the Picket Line of Missions*; New York, 1897 )

Baller, F. W. 譯 , 《〈康熙聖諭〉以及白話的譯文》 ( *The Sacred Edict, with a Translation of the Colloquial Rendering*; Shanghai, 1907 )

Balme, Harold , 《中國和現代醫學 ; 醫學傳教進展研究》 ( *China and Modern Medicine. A Study in Medical Missionary Development*; London, 1921 )

《浸禮會》 ( *The Baptist*; Published weekly by the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Chicago, 1920 et seq. )

《浸禮會的傳教期刊》 ( *The Baptist Missionary Magazine*; Published by the Board of Managers of the Baptist General Convention; Boston, 1820 et seq )

Barber, Rev. W. T. A , 《傳教士和聖人 David Hill》 ( *David Hill, Missionary and Saint*;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98 )

Bard, Emile , 《華人在城市和鄉下的生活》 ( *Chinese Life in Town and Country*; Adapted from the French by A. Twitchell; New York & London, 1905 )

Barnes, Irene H , 《長城的後面。C.E.Z.M.S 在華的工作和工作人員》 ( *Behind the Great Wall. The Story of the C.E.Z.M.S. Work and Workers in China*; London, 1896 [Fifth edition, 1899] )

Barnes, Lemuel Call , 《Carey 之前的二千年傳教活動》 ( *Two Thousand Years of Missions Before Carey*; Chicago 1900 )

Barrow, John , 《在華旅遊》 ( *Travels in China*; London, 1804 )

Bartholomew, Allen R , 《湖平的殉道者 ; 在華傳教士 W. A. Reimert 的傳記》 ( *The Martyr of Huping. The Life Story of William Anson Reimert, Missionary in China*; Philadelphia, 1925 )

Barton, James L , 《教育傳教事業》 ( *Educational Missions*; New York, 1913 )

Bashford, James W , 《中國和監理會》 ( *China and Methodism*; Cincinnati, C. 1906 )

Bashford, James W , 《理解中國》 ( *China. An Interpretation*; New York & Cincinnati, 1916 )

Bashford, James W , 《日記》 ( *Journal*; MS )

Batty, J. A. Staunton , 《我們在華的機會》 ( *Our Opportunity in China*; London, 1912 )

Beach, Harlan Page , 《唐朝的黎明 ; 在華的傳教事業》 ( *Dawn on the Hills of T'ang; or, Missions in China*; Revised edition; New York, 1905 )

Beach, Harlan Page , 《天朝中的天子》 ( *Princely Men in the Heavenly Kingdom*; Boston & Chicago, 1903 )

Beach, Harlan P. and Fahs, Charles H. 編 , 《世界傳教地圖集 , 包含傳教協會的名

單、統計表、傳教區的地圖、主要傳教區的描述以及綜合索引》( *World Missionary Atlas, Containing a Directory of Missionary Societies, Classified Summaries of Statistics, Maps Showing the Location of Mission Stations Throughout the World, a Descriptive Account of the Principal Mission Lands, and Comprehensive Indices*; New York, 1925 )

Beals, Z. Charles , 《中國與義和拳》( *China and the Boxers*; New York, 1901 )

Beazley, C. Raymond 編 , 《柏郎嘉賓和魯布魯克的文獻……》( *The Texts and Versions of John de Plano Carpini and William de Rubruquis as Printed for the First time by Hakluyt in 1598, Together with some Shorter Pieces*; London, 1903 )

Becker, Emile , 《在華傳教五十年。耶穌會會士 Gonnet 神父》( *Un demi-siècle d'apostolat en Chine. Le Révérend Père Joseph Gonnet de la Compagnie de Jésus*; Third edition; Ho-kien-fou, 1916 )

Beckman, E. R. , 《西安大屠殺和其他的與北美瑞挪會有關的經驗》( *The Massacre at Sianfu and Other Experience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of North America*; English Edition; Chicago, 1913 )

[Benedetti, G. B.] , 《替耶穌會在華傳教士辯護，反駁在華的道明會士……》( *Difesa de 'Missionarii Cinesi Della Compagnia di Giesú in risposta all' Apologia de PP. Domenicani Missionarii della Cina, Intorno à gli onori di Confusio, e de Morti; opera di un Religioso Teologo della medesima Compagnia*; In Colonia, per il Berges, Con Licenza de' Superiori, 1700 )

Bentley, W. P. , 《杰出的華人基督徒》( *Illustrious Chinese Christians*; Cincinnati, 1906 )

Beresford, Lord Charles , 《華夏的分裂》( *The Break-Up of China*; New York & London, 1899 )

Berry, D. M. , 《古城的姐妹殉道者》( *The Sister Martyrs of Kucheng*; New York [no date] )

Beyer, Georg , 《作為傳教區的華夏》( *China als Missionsfeld*; Berlin, 1923 )

《在華的〈聖經〉》( *The Bible in China*; Read at the Quarterly Missionary Meeting in Union Chapel, Shanghai, in April, 1868 )

《亞洲圖書館，第二部分；在印度、中國、日本、暹羅〔泰國〕和遠東的公教傳教事業；十七世紀的信件》( *Bibliotheca Asiatica, Part II. The Catholic Missions in India, China, Japan, Siam, and the Far East, in a series of Autograph Letters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Maggs Brothers, publishers; London, 1924 )

Biermann, Benno M. , 《近代道明會在華傳教的開頭》( *Die Anfänge der neueren Dominikanermission in China*; Muenster in Westfalen, 1927 )

Bishop, Mrs. J. F. , 《長江流域和其他的地方》( *The Yangtze Valley and Beyond*; London, 1899 )

Bitton, Nelson. "Our Heritage in China." ( 《我們在華的遺產》 ) London, 1913.

Bitton, Nelson , 《約翰·楊格非, 華中地區的使徒》 ( *Griffith, John. The Apostle of Central China*; London [no date] )

Bitton, Nelson , 《新中國的恢復》 ( *The Regeneration of New China*; London. Preface, May, 1914 )

Blair, Emma Helen, and Robertson, James Alexander 編譯 , 《菲律賓群島一四九三 - 一八〇三年》 (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03* )

Blakeslee, George H.編 , 《中國最近的發展》 ( *Recent Developments in China*; Clark University Addresses, November, 1912; New York, 1913 )

Bland, J. O. P., and Backhouse, E. , 《慈禧之下的華夏。慈禧傳記和她的時代; 來自政府文獻和王室審計官的資料》 ( *China under the Empress Dowager. Being the History of the Life and Times of Tzû Hsi, Compiled from the State Papers and the Diary of the Comptroller of Her Household*; Boston, 1914 )

Bland, J. O. P. , 《李鴻章傳》 ( *Li Hung-chang*; New York, 1917 )

Blessing-Eyster, Nellie , 《一位中國貴格信徒。一個真實的故事》 ( *A Chinese Quaker. An Unfictitious Novel*; New York, 1902 )

Blodget, Henry , 《為甚麼新教傳教士們應該一起使用「天主」來表達 God (上帝)》 ( *Why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in China Should Unite in Using the Term "Tien-Chu" for God* ; No date, probably around 1893 )

Blodget, Henry, & Baldwin, C. C. , 《美部會在華的活動》 ( *Sketches of the American Board Mission in China*; Boston, 1896 )

Boaz, Maud Elizabeth , 《.....以及其中的農村》 ( *And the Villages Thereof*; London [no date, ca. 1927] )

Boell, Paul , 《公教在華的保教權以及法國在遠東的政策》 ( *Le protectorat des missions catholiques en Chine et la politique de la France en Extrême-Orient*; Paris, 1899 )

Bonar, Andrew A. , 《回憶在華傳教士 David Sandeman 牧師》 ( *Memoir of the Rev. David Sandeman, Missionary to China*; London, 1862 )

Bond, George J.編 , 《我們在中國的使命以及我們如何回應它》 ( *Our Share in China and What We Are Doing About It*; Second edition; Toronto, 1911 ) .

Boone, William J. , 《關於在華傳教事業的演講》 ( *Address in Behalf of the China Mission*; New York, 1837 )

Borst-Smith, Ernest F , 《限入中國革命》 ( *Caught i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London, 1912 )

Borst-Smith, Ernest F , 《在契丹的傳教士和官員。在動盪時期於陝西延安進行十二年的努力傳教活動, 延安的教會史》 ( *Mandarin and Missionary in Cathay. The Story of Twelve Years' Strenuous Missionary Work During Stirring Times, Mainly Spent in Yananfu, a Prefectural City of Shensi, North, China, with a Review of Its History from the Earliest Date*; London, 1917 )

Bosmans, H. , 《南懷仁的漢語著作》 ( *Les écrets chinois de Verbiest*; In *Revue des questions scientifiques*. Louvain, troisième série, tome XXIV ) , 頁 272-298。

Bosmans, H. , 《南懷仁 , 北京欽天監的指導者 , 一六二三 - 一六八八年》 ( *Ferdinand Verbiest, directeur de l'Observatoire de Peking [1623-1688][Extrait de la Revue des questions scientifiques, troisième série, tome XXI, pp. 195-273, 375-461*; Louvain 1912 )

Boulger, D. C. , 《中國史》 ( *The History of China*; Two vols; London, 1898 )

Bredon, Juliet , 《北京 : 其最重要地點的歷史背景和具體描述》 ( *Peking: A Historical and Intimate Description of Its Chief Places of Interest*; Shanghai, 1920 )

Brewster, William N. 《新中國的形成》 ( *The Evolution of New China*; Cincinnati & New York, c. 1907 )

Bridgman, Eliza J. Gillett 編 , 《裨治文的生活和工作》 ( *The Life and Labors of Elijah Coleman Bridgman*; New York, 1864 )

Brine, Lindesay , 《中國的太平革命 : 根據在華得到的文獻和原來資料而描述它的起源和發展。》 ( *The Taeping Rebellion in China: A Narrative of Its Rise and Progress Based upon Original Documents and Information obtained in China*; London, 1862 )

Brinkley, Captain F. , 《華夏 : 其歷史、美術和文學》 ( *China: Its History, Arts and Literature*; 4 vols.; Boston & Tokyo, c. 1902 )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 《出版的聖經的歷史索引》 ( *Historical Catalogue of Printed Bibles*; London, 1911 )

《大英聖書公會的報告》 ( *Reports of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London )

Broomhall, B. , 《傳教士團體 : 一個報告和一個呼籲》 ( *A Missionary Band: A Record and An Appeal*; London, 1886 )

Bromhall, Marshall , 《鮑康寧 , 一位杰出的作家》 ( *F. W. Baller, A Master of the Pencil*; China Inland Mission, 1923 )

Broomhall, Marshall. , 《華西地區第一位主教蓋士利》 ( *W. W. Cassels, First Bishop in Western China.*; London, 1926 )

Broomhall, Marshall. , 《信仰和事實》 ( *Faith and Facts*; London, 1909 )

Broomhall, Marshall. , 《馮〔玉祥〕將軍 , 「耶穌基督的好士兵」》 ( *General Feng: "A Good Soldier of Christ Jesus"*; China Inland Mission, 1923 )

Broomhall, Marshall , 《恩寵生命的繼承人》 ( *Heirs Together of the Grace of Life. Benjamin Broomhall, Amelia Hudson Broomhall*; London, preface, 1918 )

Broomhall, Marshall , 《在華的伊斯蘭教 , 一個被忽視的問題》 ( *Islam in China: A Neglected Problem*; London, 1910 )

Broomhall, Marshall , 《內地會紀念書》 ( *The Jubilee Story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China Inland Mission, Philadelphia, Toronto, Melbourne, and Shanghai, preface, 1915 )

Broomhall, Marshall , 《羅伯特 . 馬禮遜 , 一位杰出的建築者》 ( *Robert Morrison:*

*A Master-Builder*; New York [no date, 1924 (?) ]

Broomhall, Marshall , 《Adam Dorward 及湖南地區內地會先驅者的工作》 ( *Pioneer Work in Hunan by Adam Dorward and Other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China Inland Mission, preface, 1906 )

Broomhall, Marshall , 《華夏現在的情況》 ( *Present-Day Conditions in China*; New York, 1908 )

Broomhall, Marshall , 《有的結果實百倍。J. R. Adam 在華西南少數民族中的生活和工作》 ( *Some a Hundredfold. The Life and Work of James R. Adam Among the Tribes of South West China*; London [no date] )

Broomhall, Marshall , 《基督的中堅 J. W. Stevenson》 ( *John W. Stevenson. One of Christ's Stalwarts*; London 1919 )

Broomhall, Marshall 編 , 《華夏帝國概論：看一般的情況和教會的情況》 ( *The Chinese Empire: A General and Missionary Survey*; New York, 1907 )

Broomhall, Marshall 編 , 《內地會的殉道者。包括一些逃脫者遭受的危險和折磨》 ( *Martyred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With a Record of the Perils and Sufferings of Some Who Escaped*; Toronto, 1901 )

Brou, A. , 《聖方濟各·沙勿略》 ( *Saint Francois Xavier*; 2 vols; Paris, 1912 )

Brouillon , 《江南教會現在的情況，一八四二 - 一八五五年。關於一八五一 - 一八五五年的起義的陸續報告》 ( *Memoire sur l'état actuel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1842-1855. Suivi de lettres relatives a l'insurrection 1851-1855*; Paris, 1855 )

Brown, A. J. , 《統治遠東。朝鮮的轉變與日本獲得東方優勢的過程》 ( *The Mastery of the Far East. The Story of Korea's Transformation and Japan's Rise to Supremacy in the Orient*; New York, 1919 )

Brown, A. J. , 《舊華夏中的新力量。一個不受歡迎的但不可避免的醒悟》 ( *New Forces in Old China. An Unwelcome but Inevitable Awakening*; New York, C. 1904 )

Brown, A. J. , 《第二次去中國、日本和朝鮮的報告。談論一些傳教工作問題》 ( *Report on a Second Visit to China, Japan, and Korea, 1909, with a Discussion of Some Problems of Mission Work*; New York, 1909 )

Brown, C. Campbell , 《一位華人聖方濟各。毛修士的生活》 ( *A Chinese St. Francis, or The Life of Brother Mao*; London [?], 1911 [?] )

Brown, C. Campbell , 《在傳說和故事中的華夏》 ( *China in Legend and Story*; Edinburgh & London, 1907 )

Brown, Frank L , 《主日學校去東方旅遊》 ( *A Sunday School Tour of the Orient*; Garden City, 1914 )

Brown, Frederick , 《華夏三十年後的黎明》 ( *China's Dayspring After Thirty Years*; London, 1914 )

Brucker, Joseph , 《一七二二年到一七三五年在華的傳教事業。在十八世紀北京的

法國傳教士的某些事件，新的文獻》( *La mission de Chine de 1722 a 1735. Quelques pages de l'histoire des missionaires francais a Peking au XVIIIe siècle, d'après des documents inédits* ) , 載 *Revue des questions historiques*, 29 ( 1881 ) , 頁 491-532。

Bryan, Robert Thomas , 《基督教所創造的各種華夏》( *Christianity's China Creations*; Richmond, Va., 1927 )

Bryson, Mrs. Mary I. , 《華人家庭中的兒童生活》( *Child Life in Chinese Homes*; London, 1885 )

Bryson, Mrs. Mary I. and Buckland, A. R. , 《James Gilmour 和 John Horden 生傳》( *James Gilmour and John Horden: The Story of Their Lives*; London, 1910 )

Bryson, Mrs. Mary I. , 《十字架和冠冕。華人殉道者的故事》( *Cross and Crown. Stories of the Chinese Martyrs*; London, preface, 1904 )

Bryson, Mrs. Mary I. , 《麥根同，在華的醫務傳教士》( *John Kenneth Mackenzie, Medical Missionary to China*; New York [no date] )

Bryson, Mrs. Mary I. , 《天津的 F. C. Roberts , 為基督和華夏而生活》( *Fred C. Roberts of Tientsin, or For Christ and China*; London, 1895 )

Bulkley, Dr. L. Duncan , 《關於遠東教會的一些個人印象》( *Personal Impressions Regarding Missions in the Far East*; New York [no date] )

《中華教育期刊，一九二三年》( *Bulletins on Chinese Education, 1923*; Issued by the Chinese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Education; Shanghai, 1923)

Burgess, J. S. , 《舊華夏中的新工具》( *New Tools in Old China*; In *The Survey*, May 21, 1921 ) , 頁 238, 239。

Burke, J. J. , 《眾多國度中的教會。走遍全球》( *The Church in Many Lands. A Trip Around the World*; Baltimore & New York, c. 1915 )

Burkhardt, G. E. , 《中華和日本中的新教傳教事業。第二版，重新撰寫並寫到今日》( *Die Evangelische Mission in China und Japan. Zweite Auflage, gaenzlich umgearbeitet und bis auf die Gegenwart fortgefuehrt von Dr. K. Grundemann*; Bielefeld and Leipzig, 1880 )

Burns, Islay , 《賓威廉牧師。英國長老會在華的傳教士》( *Memoir of the Rev. Wm. C. Burns, M.A., Missionary to China from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Church*; New edition; London, 1885 )

Burton, Margaret E. , 《服務中的同志》( *Comrades in Service*; New York, 1915 )

Burton, Margaret E. , 《現代中國中的杰出婦女》( *Notable Women of Modern China*; New York, c. 1912 )

Burton, Margaret E. , 《中國婦女的教育》( *The Education of Women in China*; New York, c. 1911 )

Burton, Margaret E. , 《東方的女工》( *Women Workers of the Orient*; West Medford, Mass., c. 1918 )



Bush, Charles P. , 《在華五年。一個工人當傳教士。Aitchinson 牧師在華的生活、傳教工作和觀察》 ( *Five Years in China; or, The Factory Boy Made a Missionary. The Life and Observations of Rev. William Aitchison, Late Missionary to China*; Philadelphia, c. 1865 )

Butler, Mrs. Thomas , 《我所見到的傳教工作。監理會聯合會在華和亞斐利加的重要基占》 ( *Missions As I Saw Them. An Account of a Visit to the Important Centers of the United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in China and Africa*; London, 1924 )

Cable, Mildred, & French, Francesca , 《通過玉門和中亞。關於甘肅、土耳其斯坦〔新疆〕和戈壁沙漠的旅遊報告》 ( *Through Jade Gate and Central Asia. An Account of a Journey in Kansu, Turkestan, and Gobi Desert*; London, 1927 )

Cable, A. Mildred , 《席牧師夢想的實現。霍州工作的故事》 ( *The Fulfilment of a Dream of Pastor Hsi's. The Story of the Work in Hwochow*; London, 1917 )

Caldwell, Harry R. , 《藍虎》 ( *Blue Tiger*; Introduction by Roy Chapman Andrews; London, 1925 )

Callery & Yvan , 《中華起義〔太平天國〕的歷史。起義者的基督教信仰和信經。從法文版譯成英語並加下最新的信息》 ( *History of the Insurrection in China, with Some Notices of the Christianity, Creed and Proclamations of the Insurgents*; Translated from the French, with supplementary chapter, narrating the most recent events, by John Oxenford; London, 1853 )

Campbell, Isabella C. MacLeod , 《通過大門進入城市。內地會殉道者 Stewart and Kate McKee 的回憶錄》 ( *Through the Gates into the City. Memorials of Stewart and Kate McKee, Martyred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no date] )

Campbell, William , 《漫談台灣》 ( *Sketches from Formosa*; London, preface dated. 1915 )

Campbell, William , 《在台灣海島的傳教成就。一六五〇年出版於倫敦，現在重新印刷並加上附錄》 ( *An Account of Missionary Success in the Island of Formosa. Published in London in 1650 and Now Reprinted with Copious Appendices*; 2 vols. London, 1889 )

Campbell, William , 《荷蘭統治下的臺灣。根據當時文獻的敘述》 (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Described from Contemporary Records*; London, 1903 )

Candlin, G. T. , 《殷約翰：在華北傳教》 ( *John Innocent: A Story of Mission Work in North China*; London, 1909 )

Cannon, James, III. , 《南監理會的歷史》 ( *History of Southern Methodist Missions*; Nashville, Tenn., 1926 )

Cantlie, James, & Jones, C. Sheridan. 《孫逸仙和華夏的覺醒》 ( *Sun Yat Sen and 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1912 )

Canton, William , 《大英聖書公會的歷史》 ( *A History of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4 vols; London, 1904-1910 )

(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 , 《在東方建立一個基督教學堂》 ( *The Making of a Christian College in the Orient*; New York [no date] )

Canton Hospital, Canton , 《廣州博濟醫院。一九一九年和一九二〇年的報告》 ( *Reports for the Years 1919 and 1920*; In Connection with the Canton 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and the Canton Medical Missionary Union )

《廣州雜誌》 ( *The Canton Press*; Canton )

《廣州滙報》 ( *The Canton Register*; Canton, 1827 et seq )

《一六九七年後在華工作遣使會神父、修道生和修士的名單》 ( *Catalogue des prêtres, clerics et frères de la Congrégation de la Mission qui ont travaillé en Chine depuis 1697*; Peking, 1911 )

《從聖方濟各·沙勿略去世後到一八七二年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神父和修士》 ( *Catalogus Patrum ac Fratrum e Societate Jesu qui a Morte S. Fr. Xaverii ad annum MDCCCLXXII Evangelio Christi Propagando in Sinis adlaboraverunt*; Shanghai, 1873 )

《公教百科全書》 ( *The Catholic Encyclopedia*; 16 vols; New York, c. 1907-1913 )

《公教傳教區》 ( *Catholic Missions*; A magazine devoted to home and foreign missions; Published by 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New York, 1907-1923 ) .

《公教傳教區和傳信部的年鑒》 ( *Catholic Missions and Annals of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New York, 1924 et seq )

《公教學生十字軍運動》 ( *Catholic Students Mission Crusade*; Bulletins Numbers 2 and 3; Techny, 1918 )

《公教世界》 ( *The Catholic World*; New York, 1865 et seq )

Caubrière, J. M.編 , 《一八〇三年到一九一〇年間中國教令、地區教會會議的文獻彙編。一七八四年到一八八四年間傳信部發表的或批准的有關文獻》 ( *Synthesis Decretalium Sinarum e decretis regionalium synodorum ab anno 1803 ad annum 1910. Habitarum in Sinis, necnon aliquibus documentis ab anno 1784 ad annum 1884 a S. C. De P. Fide editis seu approbatis*; Hongkong, 1914 )

Central China Presbyterian Mission , 《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 - 一八九四年紀念會論文集》 ( *Jubilee Papers of the Central China Presbyterian Mission, 1844-1894*; Shanghai, 1895 )

Cerri, Mgr , 《關於羅馬公教在全世界中的情況》 ( *An Account of the State of the Roman Catholic Religion Throughout the World Written for the Use of Pope Innocent XI by Mgr. Cerri, Secretary of the Congregation de Propaganda Fide. Now first translated from and Authentick Italian MS. Never publish'd to which is added a Discourse concerning the State of Religion in England. Written in French in the Time of K. Charles I and now first translated ( by Sir Richard Steele )* ; London 1715 )

Chamard, Don Francois , 《一位強有力的傳教士》 ( *Un missionnaire poitevin en Chine*; Paris [no date] )

Chamberlain, Mrs. W. I. , 《五十年在外國，中國、日本、印度、阿拉伯。歸正會婦女部一八七五到一九二五年》 ( *Fifty Years in Foreign Fields, China, Japan, India, Arabia. A History of Five Decades of the Woman's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1875-1925*; New York, 1925 )

Chang, C. S. ( 張欽士編 ) , 《國內十年來之宗教思潮》 ( *Kuo Nei Chin Shih Nien Lai Chih Tsung Chiao Shih Ch'ao [Religious Thought Movements in China During the Last Decade- A Source Book - Specially Compiled for a Course of Study on Current Religious Thought in China for the Yenching School of Chinese Studies - North China Union Language School. Compiler: Neander C. S. Chang]; Peking 1927* )

Chang Chih-tung ( 張之洞 ) , 《中國的希望》 ( *China's Only Hope*; Translated by Samuel Woodbridge; New York, c. 1900 )

Chapman, B. Burgoyne , 《中國的海潮》 ( *Flood-Tide in China*; London, 1922 )

Chardin, Pacifique-Marie , 《在華的方濟各會。地理和歷史記錄》 ( *Les missions franciscaines en Chine. Notes géographiques et historiques*; Paris, 1915 )

Chavannes, Eduard, et Pelliot, P. , 《追究中國的一個摩尼教痕跡》 ( *Un traité manichéen retrouvé en Chine, traduit et annoté*; Paris, 1913 ) (Extrait du Journal Asiatique, Nov. Dec., 1911, et Jan.-Avril, 1913.)

H. de Chavannes de la Giraudière , 《四四五八年在的華人》 ( *Les Chinois pendant une période de 4458 années*; Tours, 1845 )

Ch'en Huan-chang ( 陳煥章 ) , 《孔子及其學派的經濟原則》 ( *The Economic Principles of Confucius and His School*; 2 vols; New York, 1911 )

Ch'en Yuan ( 陳垣 ) , 《元也里可溫考》 ( *Yuan Yeh Li K'o Wen K'ao*; Third edition )

Chester, S. H. , 《遠東傳教工作的光明與陰影》 ( *Lights and Shadows of Mission Work in the Far East*; Presbyterian Committee of Publication, 1899 )

《中國反對整個世界》 ( *China Against the World [Articles by various authors]*; New York, 1900 )

《在華傳教一百周年會議錄》 ( *China Centenary Missionary Conference Records*; New York [no date] )

China Centenary Missionary Conference , 《會議錄》 ( *Conference Addresses*; Shanghai, 1907 )

《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期刊》 (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Bulletins*; 1924 et seq. Shanghai )

《中國基督教年鑒，一九二六年》 ( *The China Christian Year Book, 1926*; Fourteenth Issue of 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ed. Frank Rawlinson; Shanghai: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926 ) .

- 〈中華續行委員會，第三次年度會議的會議錄〉 (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Minutes of Third Annual Meeting of*; Shanghai, 1915 )
- 〈續行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會議錄〉 (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Four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Shanghai, 1916 )
- 〈續行委員會一九一七年第五次在杭州的會議〉 (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Fif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 1917 at Hangchow*; Shanghai, 1917 )
- 〈續行委員會第六次年度會議〉 (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Sixth Annual Meeting*; Shanghai, 1918 )
- 〈續行委員會第七次會議〉 (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Seventh Annual Meeting*; Shanghai, 1919 )
- China Inland Mission, 《華夏與福音 ( 內地會報告 ) 》 ( *China and the Gospel "China Inland Mission Reports, 1913-1916"*; London, 1913-1916 )
- China Inland Mission, 《現代的五旬節。西南地區原住民的恢復》 ( *A Modern Pentecost. Being the Story of the Revival among the Aborigines of Southwest China*; London [no date] )
- China Medical Commission of 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 《在華的醫療事業》 ( *Medicine in China*; New York, 1914 )
- 《中國醫學雜誌》 ( *China Medical Journal*; Shanghai, 1887 et seq )
- 《在華傳教的緊急委員會》 ( *China Missions Emergency Committee. Report in Contemporary Review*; February, 1908 )
- 《華夏傳教手冊》 ( *The China Mission Hand-book*; Shanghai, 1896 )
- 《中國傳教年鑒，在華的基督教運動》 ( *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being "The Christian Movement in China"*; 1910-1915 edited by D. MacGillivray; 1916-1919 edited by a committee appointed by the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1923-1925 edited by a committee appointed by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Shanghai, 1910-1919 )
- 《中國評論》 ( *The China Review, or Notes and Queries on the Far East*; Hong Kong, 1872-1901 )
- 《百萬華人》 ( *China's Millions*; London, 1875 et seq )
- 《百萬華人》 ( *China's Millions*; American edition; Toronto, 1913 et seq )
- 劉廷芳等編, 《以華人的眼光看中華》 ( *China To-Day Through Chinese Eyes*; [First Series] by Lew, T. T., Tsu, Y. Y., Shih Hue, Cheng Ching Yi; London, 1922 )
- 趙紫宸等編, 《以華人的眼光看中華》 ( *China To-Day Through Chinese Eyes*; [Second Series] by T. C. Chao, P. C. Hsu, T. Z. Koo, T. T. Lew, M. T. Tchou, F. C. M. Wei, D. Z. T. Yui; London, 1926 )
- 《華夏年鑒，一九一三年》 ( *The China Year Book, 1913*; By H. T. Montague Bell and H. G. W. Woodhead; London )

《華夏年鑒，一九一六年》( *The China Year Book, 1916. With a map of Mongolia*; London )

《華夏與錫蘭。耶穌會傳教士的信》( *Chine et Ceylon. Lettres des missionnaires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Province de Champagne*; Abbeville, 1899-1914 )

《華夏、錫蘭和馬達加斯加。耶穌會法國籍傳教士的信》( *Chine, Ceylan, Madagascar. Lettres des missionnaires francais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Province de Champagne*; Lille, 1920 )

《華夏和日本在科學、歷史和美術方面的事實和事件》( *The Chinese and Japanese Repository of Facts and Events in Science, History, and Art, Relating to Eastern Asia*; Edited by the Rev. James Summers; London, 1863-1865 )

《在華的基督教教育。一九二五年四月六日在紐約的會議》( *Chinese Christian Education. A Report of a Conference Held in New York City, April 6<sup>th</sup>, 1925, Under the Joint Auspices of the 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Council and the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 New York, 1925 )

《一九二二年五月二日到十一日在上海舉行全國基督教大會所談論的中國教會》( *The Chinese Church as Revealed in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nference Held in Shanghai, Tuesday, May 2, to Thursday, May 11, 1922; Editorial Committee, Rev. F. Rawlinson, Chairman, Miss Helen Thoburn, Rev. MacGillivray*; Shanghai [no date] )

The Chinese Government , 《清政府一八七一年向列強宣佈關於基督教傳教事業的備忘錄》( *Memorandum on Christian Missions. Address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to the Treaty Powers in 1871; Tientsin, 1872* )

《教務雜誌》( *The Chinese Recorder* [Published at Foochow in 1867 as “The Missionary Recorder”, at Foochow in 1868-1872 as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and at Shanghai, 1874 et seq. Beginning about 1911 the name was shortened to “The Chinese Recorder”] )

《中國叢報》( *The Chinese Repository*; Canton, 1832-1851 )

Ching-Shan , 《閣下景善的日記。以華人的眼光看義和拳問題》( *The Diary of His Excellency Ching-Shan. Being a Chinese Account of the Boxer Troubles*; Published and translated by J.J.L. Duyvendak; Ex Actorum Orientalium Volumine III excerptum. 1924 )

《基督教世紀報》( *The Christian Century*; Chicago, 1882 et seq )

《基督教華夏》( *Christian China*; New York, 1913 [?] )

《新中國中的基督教學校。中國基督教學校和大學協會第二次雙年大會，上海一九二六年二月十二日到十六日》( *The Christian College in the New China. The Report of the Second Biennial Conference of Christia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China. Shanghai College, Feb. 12 to 16, 1926.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Bulletin No. 16.*; Shanghai, 1926 )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 , 《基督教文學和中國的改革運動》( *Christian*

*Literature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in China* )

( Christian Reformed Church ) , 《歸正基督教會一九二六年在芝加哥舉行大會的會議錄》 ( *Agendum voor de Synode der Christelijke Gereformeerde Kerk. Te vergaderen te Englewood, Chicago, Ill. A Juni en volgende dagen. 1926* )

Christie, Dugald , 《在滿州地區十年》 ( *Ten Years in Manchuria*; Edinburgh [no date] )

Christie, Dugald , 《在滿人首都三十年。奉天的戰爭與和平。Dugald Christie 的回憶錄》 ( *Thirty Years in the Manchu Capital. In and Around Mukden in Peace and War. Being the Recollections of Dugald Christie*; Edited by his wife; New York, 1914 )

Christie, Mrs. Dugald , 《奉天的 Jackson》 ( *Jackson of Moukden*; New York [no date] )

Christie, Mrs. , 《華人。研究在華各種影響，以滿州地區為主》 ( *The Chinese. A Study of Influences Operating in China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Manchuria*; Edinburgh & Glasgow, 1927 )

Chu, T. C., and Lo, P. H. 編 , 《華夏文明方方面面》 ( *Some Aspect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Shanghai, 1922 )

《教會傳教報》 ( *The Church Missionary Gleaner*; London, 1850-1870, 1874 et seq )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 《審問傳教士。從國外來的見證》 ( *Missionaries in the Witness Box. Personal Testimonies from the Foreign Field*; London, 1897 )

(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 《經過困境。中華聖公會女部一九二四 - 二五年在國內國外的的工作》 ( *Through Deep Waters. The Story of the Years 1924-25 in the Work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Abroad and at Home*; London [no date] )

de Civezza, T. R. P. Marcellin , 《方濟各會通史》 ( *Histoire universelle des missions franciscaines. Ouvrage traduit de l'Italien et dispose sur un plan nouveau par le P. Victor-Bernardin de Rouen, O.F.M. Tome II. Asie*; Paris, 189 )

Clarke, Samuel R. , 《與西南地區的原住民在一起》 ( *Among the Tribes of South-West China*; London, 1911 )

Clayton, G. A. , 《華中地區的監理會》 ( *Methodism in Central China*; London, 190- )

Cleisz, Augustin , 《從西安府石碑的敘利亞文、漢文的碑文來研究七、八世紀的聶斯托利教》 ( *Etude sur les missions nestoriennes en Chine au VIIe et au VIIIe siecles d'apres l'inscription syro-chinoise de Si-ngan-fu*; Paris, 1880 )

Clemens a Terzorio , 《嘉布遣會傳教工作的手冊》 ( *Manuale Historicum Missionum Ordinis Minorum Capuccinorum*; 1926 )

Clift, C. Winifred Lechmere , 《遙遠的遠東》 ( *Very Far East*; London, ca. 1909 )

Close, Upton (Josef Hall) , 《在笑佛之鄉》 ( *In the Land of the Laughing Buddha*; New York, 1924 )

Coates, Charles H , 《在遠東的左派神學》 ( *The Red Theology in the Far East*; London, 1926 )

Cochran, Jean Carter , 《外國的魔術。日常華夏的故事》 ( *Foreign Magic. Tales of Every-day China*; New York, c. 1919 )

Cochrane, Thomas , 《傳教士來華鳥瞰》 ( *Survey of the Missionary Occupation of China*; Shanghai, 1913 )

Cody, Jennie L , 《給 Betsey 的信》 ( *Letters to Betsey*; Philadelphia, c. 1915 )

Coleridge, Henry James (S.J.) , 《方濟各 . 沙勿略的生活和信》 ( *The Life and Letters of St. Francis Xavier*; 2 vols; London, 1872 )

Colín, Francisco , 《耶穌會士在菲律賓的福傳工作》 ( *Labor Evangélica de los Obreros de la Compañía de Jesús en las Islas Filipinas por el Padre Francisco Colín de la misma Compañía. Nueva Edición Ilustrada con Copia de Notas y Documentos para la Crítica de la Historia General de la Sobotanía de España en Filipinas por el Padre Pablo Pastells, S.J.*; 3 vols; Barcelona, 1900-1902 )

《傳信部文集》 ( *Collectanea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a Fide, seu Decreta Instructiones Descripta pro Apostolicis Missionibus*; 2 vols; Rome, 1907 )

Colquhoun, Archibald R , 《到中國的「大陸路線」》 ( *The "Overland" to China*; New York & London, 1900 )

Commission on Christian Education , 《在華基督教教育報告》 ( *Report on Christian Education in China*; New York, 1916 )

Committee of Reference and Counsel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 , 《華夏現狀對基督教傳教事業的重要性》 ( *The Present Situation in China and Its Significance for Christian Missions*; December, 1925 )

Committee on the War and the Religious Outlook, The , 《從世界大戰看傳教事業》 ( *The Missionary Outlook in the Light of the War*; New York, 1920 )

Le Comte, Louis , 《華夏的禮儀》 ( *Des ceremonies de la Chine*; Liege, 1700 )

Condit, Ira M. , 《新中國的傳教力量》 ( *The Force of Missions in New China*; Oakland, Cal., 190- )

Conger, Sarah Pike , 《來自華夏的信。以慈禧太后和華人婦女為主》 ( *Letters from China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the Empress Dowager and the Women of China*; Chicago, 1909 )

Congregation du Cœur Immaculé de Marie, à Scheut lez Bruxelles ( 聖母聖心會 ) , 《在華和剛果的傳教區》 ( *Missions en Chine et au Congo*; (Beginning with 1909, the Philippines were added to the title.); Bruxelles, 1899 et seq. )

Considine, John J. , 《梵蒂岡的傳教展覽》 ( *The Vatican Mission Exposition*; New York, 1925 )

《在亞洲的續行委員會 , 一九一二 - 一九一三年》 ( *Continuation Committee*

*Conferences in Asia, 1912-1913*; New York, 1913 )

《亞洲續行委員會會議的結果，一九一二 - 一九一三年》 ( *Findings of the Continuation Committee Conferences Held in Asia, 1912-1913*; New York, 1913 )

《回應。一切關於中國禮儀的文獻》 ( *Contra-Risposte. O sieno Esami di tutte de Scritture pubblicate dai Protettori de Riti dondannoti della Cina. Intorno ad un fatto occudato in Scio nell' anno 1694, a riferito come di passaggio in aggiunta all seconda Edizione della Difesa del giudezio formate dalla Santa Sede Appostolica*; Torino [no date] )

Cooke, Sophia , 《在新加坡工作四十二年》 ( *Forty-two Years' Work in Singapore*; London, 1899 )

Cordier, Henri , 《華夏圖書館。有關中華帝國的著作目錄詞典》 ( *Bibliotheca Sinica. Dictionnaire bibliographique des ouvrages relatifs de l'empire Chinois*; Second edition; 4 vols; Paris, 1904-1907 )

Cordier, Henri , 《中國與西方列強的關係史》 ( *Histoire des relations de la Chine avec les puissances occidentales*; 3 vols; Paris, 1901-1902 )

Cordier, Henri , 《中國通史，中外關係史，自從最早到滿清衰落時》 ( *Histoire générale de la Chine et de ses relations avec les pays étrangères depuis les temps les plus anciens jusqu'a la chute de la dynastie manchoue*; 4 vols; Paris 1920 )

Cordier, Henri , 《十八世紀法國中的中國》 ( *La Chine en France au XVIIIe siecle*; Paris, 1910 )

Cordier, Henri , 《馬可·波羅。對於 Yule 版本的注解以及最新研究結果》 ( *Ser Marco Polo. Notes and Addenda to Sir Henry Yule's Edition, containing the Results of Recent Research and Discovery*; New York, 1920 )

Cornaby, Wm. Arthur , 《探照燈下的華夏》 ( *China under the Search-Light*; London, 1901 )

Costain, Alfred J. , 《滿州地區 Dr. Arthur Jackson 的一生》 ( *The Life of Dr. Arthur Jackson of Manchuria*; London, 1911 )

Cotes, Everard , 《遠東的預兆和記號》 ( *Signs and Portents in the Far East*; London, 1907 )

Cothonay, Bertrand , 《在華兩年。一個日記》 ( *Deux ans en Chine. Extrait du Journal*; Tours, 1901 )

Couling, Samuel , 《華夏百科全書》 ( *The Encyclopedia Sinica*; London, 1917 )

Couturier, J. , 《一位忠誠的中國修道生，仿效聖若望·巴多麥金，一九〇三年九月一日到一九二五年七月四日》 ( *Un seminariste chinois, fidele imitateur de St. Jean Berchmans. Berthelemy Zin, 1er Sep., 1903 4 Juillet, 1925* )

Craighead, James R. E. , 《郭顯德，在華傳教五十六年》 ( *Hunter Corbett, Fifty-Six Years Missionary to China*; New York, 1921 )

Creighton, Louise. , 《傳教事業，其起點和發展》 ( *Missions, Their Rise and*



Development; New York, 1912 )

Crétineau-Joly, J. , 《耶穌會在宗教、政治和文藝上的發展歷史。根據未出版的並可靠的文獻而寫》 ( *Histoire religieuse politique et littéraire de la Compagnie de Jésus, composée sur les documents inédits et authentiques*; 5 vols; Paris, 1844-1845 )

Cros, P. L. Jos.-Marie , 《聖方濟各·沙勿略。他的生活和信》 ( *Saint Francois de Xavier. Sa vie et ses lettres*; 2 vols; Paris & Toulouse, 1900 )

Cunningham, Alfred. "A History of the Szechuan Riots." ( 《四川暴亂史》 ) *Shanghai Mercury Office*, Shanghai, 1895.

Curzon, George Nathaniel , 《遠東的問題》 ( *Problems of the Far East*; Westminster, 1896 )

Cutler, William , 《美國聖公會的傳教努力》 ( *Missionary Efforts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History of American Missions to the Heathen"] )

Daems, C. , 《對望教者講信仰的道理，一些通俗的、系統的、本土化的、符合外教人的教訓，根據教理問答的問題》 ( *Le credo prêché aux néophytes, ou série d'instructions familières et méthodiques, accomodées à un auditoire catéchumene en paien suivant les questions du catéchisme du baptême*; Hongkong, 1910 )

Daems, C. , 《對望教者說明「十誡」，以通俗的、本土化的和系統的方法根據〈教理問答〉的問題向外教人說明信仰真理》 ( *Le decalogue prêché aux néophytes, ou série d'instructions familières et méthodiques, accomodees à un auditoire catéchumène en paien suivant les questions du catéchisme du baptême*; Hongkong, 1922 )

Dahlmann, Joseph , 《傳教事業與語言學。公教早期傳教工作特徵的研究 ( 1500-1800 年 ) 》 ( *Die Sprachkunde und die Missionen. Ein Beitrag zur Charakteristik der ältern katholischen Missionsthätigkeit (1500-1800)*; Freiburg im Breisgau, 1891 )

Danicourt, E. J. , 《浙江和江西宗座代牧遣使會主教 Danicourt 傳記》 ( *Vie de Mgr. Danicourt de la Congrégation de la Mission, Évêque d'Antiphelles, Vicaire Apostolique du Tché-kiang et du Kiang-sy (Chine)*; Paris, 1889 )

Danton, George H. , 〈在華的學生運動〉 ( *The Student Movement in China* ) , 載《*School and Society* ( May 28, 1921 )

Darley, Mary , 《一座華夏城市的寶石》 ( *Cameos of a Chinese City*; London, 1917 )

Darley, Mary E. , 《黎明之光》 ( *The Light of the Morning*; London, 1903 )

Davenport, Arthur. , 《從內面看華夏。研究鴉片錯誤和傳教士的錯誤》 ( *China from Within. A Study of Opium Fallacies and Missionary Mistakes*; London, 1904 )

Davidson, Robert J., and Mason, Isaac , 《兩個住在四川的居民描繪華西地區的生活》 ( *Life in West China Described by Two Residents in the Province of Sz-chwan*; London, 1905 )

Davies, Evan , 《華夏與它的靈性要求》 ( *China, and Her Spiritual Claims*; London, 1845 )

Davies, Evan , 《十六年向華人傳教戴爾牧師的回憶》 ( *Memoir of the Rev. Samuel Dyer, Sixteen Years Missionary to the Chinese*; London, 1846 )

Davies, Hannah (of the Chine Inland Mission) , 《華西的山谷。傳教工作的種種事件》 ( *Among Hills and Valleys in Western China. Incidents of Missionary Work.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Mrs. Isabella Bishop*; London, 1901 )

Davis, George T. B. , 《中國的基督教軍隊。馮將軍和他軍人的故事》 ( *Chinas Christian Army. A Story of Marshal Feng and His Soldiers*; Introduction by C. G. Trumbull; The Christian Alliance Publishing Co., 1925 )

vis, Grace T. , 《在基督內是鄰居。內地會女部五十八年服務》 ( *Neighbors in Christ. Fifty-eight Years of World Service by the Woman's Board of Missions of the Interior*; Chicago, 1926 )

Davis, J. A. , 《周林。一個中國小男孩兒成了佈道員》 ( *Choh Lin. The Chinese Boy Who became a Preacher*; Philadelphia, c. 1884 )

Davis, J. A. "Leng Tso , 《凌作。一個中國聖經女士》 ( *The Chinese Bible-Woman. A Sequel to "The Chinese Slave Girl"*; Philadelphia, c. 1886 )

Davis, John Francis. "China, During the War and Since the Peace." ( 《戰爭間與和平後的中國》 ) 2 vols. London, 1852.

Davis, John Francis , 《描述中華帝國的居民，同時包含外交關係史，直到一八五七年解體的事件》 ( *China: A General Description of That Empire and Its Inhabitants, with the History of Foreign Intercourse Down to the Events Which Produced the Dissolution of 1857*; 2 vols; London, 1857 )

《華夏內地受祝福的日子。山西會議的結果。戴德勝寫的序》 ( *Days of Blessing in Inland China, being an account of meetings held in the province of Shan-si, etc.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J. Hudson Taylor*; London, 1887 )

Dean, William , 《華夏傳教事業。包括一切在華傳教的差會》 ( *The China Mission, embracing a History of the Various Missions of All Denominations among the Chinese*; New York, 1859 )

《一八八〇、一八八六和一八九二年三次在北京舉行主教會議的文獻》 ( *Decreta Trium Synodarum regionalium annis 1880, 1886, et 1892. Pekini habitarum*; Peking, 1904 )

《替中國、日本和印度群島新信徒和傳教士辯護。反對兩個無名的冊子。耶穌會會士的道德實踐》 ( *Defense des nouveaux chretiens et des missionnaires de la Chine, du Japon, des Indes. Contre deux livres intitulez, La morale pratique des Jesuites, et l'esprit de M. Arnauld*; 2 vols; Second edition; Paris, 1688 )

Demimund, M. , 《真福劉格來傳記。一位於一八二〇年二月十八日殉道的遣使會會士》 ( *Vie du bienheureux Francois-Régis Clet. Pretre de la Congregation de la Mission martyrise en Chine le 18 Fevrier, 1820*; Paris, 1900 )

Dennett, Tyler , 《亞洲的民主運動》 ( *The Democratic Movement in Asia*; New York,

1918 )

Dennis, Rev. James S. , 《基督教傳教運動和社會進步。從社會學的角度研究海外的傳教事業》 ( *Christian Missions and Social Progress. A Sociological Study of Foreign Missions*; 3 vols; New York, 1898-1906 )

Dickinson, G. Lowes , 《來自一位華籍官員的信。從東方看到西方文明》 ( *Letters from a Chinese Official. Being an Eastern View of Western Civilization*; New York, 1906 )

《全國傳記字典》 ( *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 edited by Leslie Stephen and Sidney Lee; New York, 1908-1909 )

Dingle, Edwin J. , 《走遍華夏。內地的生活和改革運動》 ( *Across China on Foot. Life in the Interior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Bristol & London, 1911 )

《新教在華傳教事業手冊 ( 1926 年 ) 》 ( *Directo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926*; Edited for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Shanghai, 1926 )

《羅彬大夫。感覺如何。一個醫生向家鄉的同事寫信》 ( “*Doctor Robin*”. *What It Feels Like. Letters from a Doctor out East to a Colleague at Home*; London, 1926 )

《美國聖公會第一次大會記錄》 (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t their first Annual Meeting, Proceedings of the*; New York, 1836. Also for 1837-1841 inclusive )

《在遠東菲律賓聖玫瑰省的道明會》 ( *Los Dominicos en el Extremo Oriente Provincia del Santísimo Rosario de Filipinas. Relaciones publicadas con motivo del septimo centenario de la confirmacion de la sagrada Orden de Predicadores*; No date or place, probably ca. 1916 )

Doolittle, Justus , 《華人的社會生活，他們的宗教、政治、教育和商業習慣和想法。特別注重福州》 ( *Social Life of the Chinese: with Some Account of Their Religious, Governmental, Educational, and Business Customs and Opinions with Special but not Exclusive Reference to Fuhchau*; 2 vols; New York, 186 )

《希望之門。年度報告》 ( *The Door of Hope. Annual Reports*; Shanghai, 1901 )

(Door of Hope) , 《他栽培的。回顧希望之門十年的工作。拯救中國少女的努力》 ( *Of His Planting. A Retrospect of Ten Years' Work in the Door of Hope, A Rescue Mission for Chinese Girls*; Shanghai [1910] )

Douglas, John M. , 《在廈門英國長老會傳教士杜嘉德牧師回憶錄》 ( *Memorials of Rev. Carstairs Douglas, M.A., LL.D., Missionary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at Amoy, China*; London, 1877 )

Drach, George , 《傳教事業的各種力量；特別注意美國路德會在外傳教工作》 ( *Forces in Foreign Mission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United Lutheran Church in America*; Philadelphia, 1925 )

Drake, Samuel B. , 《在華夏黑頭發人們中間》 ( *Among the Dark-Haired Race in the Flowery Land*; London, 1897 )

- Dreyer, F. C. H. , 《義和拳起義和山西中南地區的屠殺。敘述一個傳教士團體向東部的逃難》 ( *The Boxer Rising and Missionary Massacres in Central and South Shansi, North China, with an account of a Missionary Band's Escape to the Coast*; Toronto [no date] )
- Dubarbier, Georges , 《當時華夏政治和經濟》 ( *La Chine contemporaine politique et économique*; Paris, 1926 )
- (Dublin University Fuhkien Mission.) , 《都柏林大學公會在福建的傳教史》 ( *A History of the Dublin University Fuhkien Mission, 1887-1911*; Dublin [no date] )
- DuBose, Hampden C. , 《在華佈道。向外邦人宣講福音。如何面對外教人的聽眾》 ( *Preaching in Sinim, or The Gospel to the Gentiles. With hints and helps for addressing a heathen audience*; Richmond, Va., 1893 )
- Dukes, Edwin Josuah , 《走過福建的路和河》 ( *Along River and Road in Fuh-kien, China*; New York, [no date] )
- Duncan, Annie N. , 《春天的城市。在錦州的傳教工作》 ( *The City of Springs, or Mission Work in Chin-chew*; Edinburgh & London, 1902 )
- (Duncan, Moir B.) , 《傳教士的信。給忠誠的朋友和坦誠的批評者》 ( *The Missionary Mail. To Faithful Friends and Candid Critics*; London: preface January, 1900 )
- Dwight, Henry Otis, Tupper, H. Allen, and Bliss, Edwin Munsell , 《傳教大百科全書。描述、歷史、傳記、統計》 ( *The Encyclopaedia of Missions., Descriptive, Historical, Biographical, Statistical*; Second edition; New York & London, 1904 )
- Dwight, Henry Otis , 《美國聖經公會一百年的歷史》 ( *The Centennial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2 vols; New York, 1916 )
- 《東方和西方。傳教研究期刊》 ( *The East and West. A Quarterly Review for the Study of Missions*; Westminster, 1903 et seq )
- (Ea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 《華東基督教教育協會期刊》 ( *The Bulletin of the Ea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Shanghai )
- 《大一統傳教會議記錄》 ( *Ecumenical Missionary Conference, Report of*; 2 vols; New York, 1900 )
- Eddy, Sherwood , 《每一個人的世界》 ( *Everybody's World*; New York, c. 1920 )
- Eddy, G. Sherwood , 《華夏的領導者如何接受了福音》 ( *How China's Leaders Received the Gospel*; New York [no date] )
- Eddy, Sherwood , 《亞洲的學生》 ( *The Students of Asia*; New York, 1916 )
- Edgar, J. H. , 《滿子的平原》 ( *The Marches of the Mantze*; London, preface 1908 )
- (Edinburgh Conference Report.) , 《世界傳教大會》 (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1910*; 7 vols; New York [no date] )
- (Edinburgh 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at first called Edinburgh Association for Sending Medical Aid to Foreign Countries, Instituted Nov. 30. 1841.) , 《愛丁堡醫療傳教協會年度報告》 ( *Annual Reports*; Edinburgh, 1843-1845 )

Edkins, Jane R. , 《華夏風景和華人。對教會和傳教士生活的觀察》 ( *Chinese Scenes and People. With Notices of Christian Missions and Missionary Life in a Series of Letters from Various Parts of China. With a narrative of a visit to Nanking, by .....the Rev. Joseph Edkins. Also a memoir by her father, the Rev. William Stobbs*; London, 1863 )

Edkins, Joseph , 《慕維廉博士訃詞》 ( *Memorial Sermon for Dr. William Muirhead*; Shanghai, 1900 )

Edmunds, Albert J. , 《佛教和基督教的福音》 ( *Buddhist and Christian Gospels*; Fourth edition; edited by Masaharu Anesaki; 2 vols; Philadelphia, 1908 )

(Edmunds, C. K.) , 《嶺南學堂，其發展和前途》 (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Ling Naam Hok Hau. Its Growth and Outlook*; New York, 1919 )

《教育協會，第一次三年會議》 (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First Triennial Report*; Shanghai, 1893-1896 )

《中華教育協會。三年會議的報告》 (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Records of the Triennial Meetings*; Shanghai, 1896, 1900, 1902, 1906, 1909 )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 教育協會 ) , 《月刊》 ( *Monthly Bulletin*; Shanghai, 1907-1908 )

《教育通訊》 ( *The Educational Review*; Shanghai, 1909 et seq )

Edwards, E. H. , 《山西的火與刀。外國人和華人的殉道故事》 ( *Fire and Sword in Shansi. The Story of the Martyrdom of Foreigners and Chinese Christians*; New York [no date] )

Ekvall, David P. , 《前線。西藏邊界》 ( *Outposts, or Tibetan Border Sketches*; New York, c. 1907 )

d'Elia, Pascal M. , 《公教本地的主教——公教華籍神職人員的陶成和成長》 ( *Catholic Native Episcopacy in China - Being an Outline of the Formation and Growth of the Chinese Catholic Clergy*; Shanghai, 1927 )

Elmore, Mary E. , 《華人教育的新概念。廣州美華教育委員會的開始和進展》 ( *The New Idea in Chinese Education. A Sketch of the beginning and progress of the work of the American Chinese Educational Commission in Canton, China*; [Pamphlet. no date.] )

Emery, Julia C. , 《努力一百年，一八二一 - 一九二一年。美國聖公會頭百年的工作》 ( *A Century of Endeavor, 1821-1921. A Record of the First Hundred Years of the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New York, 1921 )

d'Entrecolles , 〈殷宏緒神父的信〉 ( Original Manuscript Letters dated Tao tcheou, Sep. 1, 1712, and Kim te tchim, Jan. 25, 1722, with a translation by William L. Price [MS. In Wason Library] )

Faber, Ernst , 《基督教在華的具體問題》 ( *Problems of Practical Christianity in China*; translated from the German by Rev. F. Ohlinger and edited by John Stevens; Shanghai

& London, preface 1897 )

Fagg, John G. 《在華四十年》 ( *Forty Years in South China*; New York, 1894 )

《遠東通訊》 ( *The Far Eastern Bureau Bulletin*; Published in New York through Prof. J. W. Jenks )

Farjenal, Fernand , 《談論華人的革命。我在北方和南方的經驗。社會生活的發展。採訪黨的領導者》 ( *Through the Chinese Revolution. My Experiences in the South and North. The Evolution of Social Life. Interviews with Party Leaders. An Unconstitutional Loan. The Coup d'Etat*; Translated from the French by Dr. Margaret Vivian; London, 1915 )

Farmer, Wilmoth Alexander , 《廣西的傳教烈女 Ada Beeson Farmer》 ( *Ada Beeson Farmer. A Missionary Heroine of Kuang Si, South China*; Atlanta, 1912 )

Farnham, J. M. W. 編 , 《M. Farnham 傳》 ( *Mary Jane [Scott] Farnham*; Shanghai, 1913 )

Le Faure, J. 《論華人的政治禮儀……神學 - 歷史學的論文關於華人對亡者和對孔子的虔敬禮儀》 ( *De Sinensium Ritibus politicis Acta seu R. P. Jacobi Le Favre Parisiensis e Societate Jesu Missionarii Sinensis. Dissertatio Theologico-Historica de avita Sinarum pietate praesertim erga defunctos et eximia erga Confucium magistrum suum observantia*; Paris, 1700 )

Favier, Bishop A. , 《北京的心。樊國梁主教關於一九〇〇年五月到八月圍攻北京的回憶》 ( *The Heart of Peking. Bishop A. Favier's Diary of the Siege [May-August, 1900]*; Edited by J. Freri; Boston, 1901 )

Favier, Mgr. Alphonse , 《北京，歷史和描述》 ( *Pekin, histoire et description*; 2 vols; Lille, 1900 )

Fielde, Adele M. , 《佛塔的影子：研究華人的生活》 ( *Pagoda Shadows: Studies from Life in China*; Boston, 1884 )

Findlay, G. G., & Holdsworth, W. W. , 《衛斯理監理會史》 ( *The History of the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5 vols; London, 1921-1924 )

Fischer, H. , 《艾諾德·楊森，斯泰爾傳教會的創始人。傳記》 ( *Arnold Janssen, Gruender des Steyler Missionswerkes. Ein Lebensbild*; Steyl, 1919 )

Fishe, Marian H. , 《我父親的事業。吉布森的生活和工作》 ( *My Father's Business, or a Brief Sketch of the Life and Work of Agnes Gibson*; London, [no date] )

Fisher, Daniel W. , 《狄考文在山東傳教四十五年》 ( *Calvin Mateer, Forty-five Years a Missionary in Shantung, China*; London, preface 1911 )

Flad, I. , 《在華十年》 ( *Zehn Jahre in China*; Calw & Stuttgart, 1899 )

《外來的信》 ( *Foreign Mail [of the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the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New York, 1894 et seq )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 , 《關於華夏的諮詢》 ( *Information About China*; Number 20, Feb. 2, 1926 )

Forsyth, Robert Coventry 編 , 《一九〇〇年的華夏殉道者。一九〇〇年在華殺死的基督教英雄, 包括倖存者的敘述》 ( *The China Martyrs of 1900. A Complete Roll of the Christian Heroes Martyred in China in 1900, with narratives of survivors*; New York [no date] )

Forsyth, Robert Coventry 編 , 《山東, 華夏的神聖省》 ( *Shantung, the Sacred Province of China. In some of Its Aspects*; Shanghai, 1912 )

《艾諾德·富世德。回憶, 文選》 ( *Foster, Arnold. Memoir, Selected Writings, etc [by various authors]*;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921 )

Foster, Arnold 編 , 《基督教在華的進展。許多工作者的語錄》 ( *Christian Progress in China.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and Speeches of Many Workers*; London, 1889 )

Foster, L. S. , 《在華五十年。回憶高第丕》 ( *Fifty Years in China. An Eventful Memoir of Tarleton Pery Crawford*; Nashville, 1909 )

Francis, Bishop of Heliopolis, Vicar Apostolic of Nanking. Peter, Bishop of Berytensis, Vicar Apostolic of Chochinchina , 《服從宗徒禮儀的教訓》 ( *Instructiones ad munera apostolica rite obeunda per utiles missionibus Chinae Tunchini Cochinchinae atque Siami accomodatae a missionariis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a Fide iuthiae regia Siami congregatio anno domini 1665. Concinnatae dictatae summo pontifici Clement IX nova editio*; Rome, 1897 )

《自由時報》 ( *The Free Press*; London; Vol. VI, pp. 170-233, Vol. VII, pp. 1-24. Sept. 22, 1858 - Feb. 23, 1859. Used for criticism of missionaries in China )

Fuerbringer, L.編 , 《人物和傳教事業。我們在華的傳教工作》 ( *Men and Missions. IV. Our China Mission*; St. Louis, Mo., 1926 )

Fullerton, W. Y. & Wilson, C. E. 《新華夏：現代的旅行方式》 ( *New China: A Story of Modern Travel*; London, 1909 )

Gaillard, Louis , 《在華的基督教和佛教》 ( *Croix et Swastica en Chine*; Second edition; Shanghai, 1904. [*Varietes sinologiques* No. 3.] )

Gamble, Sidney D., assisted by Burgess, John Stewart , 《北京。一個社會學研究》 ( *Peking: A Social Survey. Conducted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Princeton University Center in China and the Peking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New York, 1921 )

Gamewell, Mary Ninde , 《上海, 入華之門》 ( *The Gateway to China. Pictures of Shanghai*; New York, c. 1916 )

Gamewell, Mary Ninde , 《在華的新生活方式》 ( *New Life Currents in China*; New York & Cincinnati, c. 1919 )

Gammell, William , 《美國浸禮會在亞洲、亞斐利加、歐洲和北美的歷史》 ( *A History of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s in Asia, Africa, Europe, and North America*; Boston, 1849 )

Garritt, J. C.編 , 《華中長老會一八四四 - 一八九四年的紀念報告, 包括寧波、上

海、杭州、蘇州和南京傳教點的歷史》( *Jubilee Papers of the Central China Presbyterian Mission, 1844-1894, comprising Historical Sketches of the Mission Stations at Ningpo, Shanghai, Hangchow, Soochow, and Nanking*; Shanghai, 1895 )

Garst, Laura De Lany , 《在鼓樓的影子裏》( *In the Shadow of the Drum Tower*; Cincinnati, c. 1911 )

Gascoyne-Cecil, Lord William , 《牛津 - 劍橋大學制度報告》( *Report on Oxford-Cambridge University Scheme*; London, 1909 )

Gascoyne-Cecil, Lord William ( assisted by Lady Florence Cecil ) , 《變化中的華夏》( *Changing China*; New York, 1910 )

General Association of Connecticut , 《Connecticut 協會的報告，包括歐洲關於海外傳教區的報告》( *An Address of the General Association of Connecticut to the District Associations on the Subject of a Missionary Society, Together with Summaries and Extracts from Late European Publications on Missions to the Heathen*; Norwich, 1797 )

Gentili, Fra Tommaso Maria , 《一位道明會士在華傳教的回憶錄》( *Memoire di un missionario domenicano nella Cina*; 3 vols; Rome, 1887 )

《在華傳教史。從最早的時期到郭實臘》( *Geschichte der Missionen in China von den ältesten Zeiten bis auf Gützlaff, herausgegeben von dem 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ür Evangel. Missionen in China*; Stettin, 1850 )

Gibson, J. Campbell , 《在華南地區的傳教問題和傳教方法》( *Mission Problems and Mission Methods in South China*; New York, 1901 [?] )

Gillespie, William , 《支那之國。華夏與在華的傳教事業》( *The Land of Sinim, or China and Chinese Missions*; Edinburgh, 1854 )

Gilmour, James , 《在蒙古的風險》( *Adventures in Mongolia*; London, 1892 )

Gilmour, James , 《在蒙古人中》( *Among the Mongols*; London [no date] )

Gilmour, James , 《再說蒙古人》( *More About the Mongols. Selected and arranged from the diaries and papers of James Gilmour by Richard Lovett, author of James Gilmour of Mongolia*; London, 1893 )

Ginlin College ( 金陵學院 ) , 《六年回顧，一九一五 - 一九二一年》( *A Six-Year Review, 1915-1921*; Nanking, 1921 )

Ginlin College ( 金陵學院 ) , 《校長的報告，一九一五 - 一九一六年》( *Report of the President, 1915-1916*; Nanking, May, 1916 )

Glover, Archibald E. , 《華夏的眾多奇跡。上主救了我脫離帝國義和拳的手》( *A Thousand Miles of Miracle in China. A Personal Record of God's Delivering Power from the Hands of Imperial Boxers of Shansi*; London, 1904 )

Glover, Richard , 《薑感思，一位醫務傳教士在陝西。浸禮會在華的開始》( *Herbert Stanley Jenkins, M.D., F.R.C.S., Medical Missionary, Shensi, China. With Some Notices of the Work of the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in That Country*; London, 1914 )



Glover, Robert 編 , 《救恩會。上主在華的拯救》 ( *Ebenezer, or Divine Deliverances in China*; New York, c. 1905 )

Gobien, Charles le , 《華夏皇帝關於支持基督宗教的敕令的歷史 ; 澄清華人對孔子和死者的敬禮》 ( *Histoire de l'édit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 en faveur de la religion chretienne avec un éclaircissement sur les honneurs que les Chinois rendent a Confucius aux morts*; Paris, 1698 )

Goddard, Dwight , 《基督教和佛教在尋求光明和實在方面的友誼關係》 ( *A Vision of Christian and Buddhist Fellowship in the Search for Light and Reality*; Los Gatos, California, 1924 )

Gonzales de S. Pierre, Francois ( O.P. ) , 《關於最近教難的報告。被驅逐出境的道明會會士在澳門寫的》 ( *Relation abregee de la nouvelle persecution de la Chine tiree de la relation composee a Macao par les missionnaires de l'Order de Saint Dominique, qui ou ete chassis de cette mission [1712]* )

Good, James I. , 《有名的新教傳教士》 ( *Famous Missionaries of the Reformed Church*; Sunday School Board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1903 )

Goodrich, L.C. , 《美國公教在華的傳教事業》 ( *American Catholic Missions in China*; MS. Prepared in 1926-1927. This appeared in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11, No. 3 [July, 1927], pp. 413-441; No. 4 [October, 1927], pp. 414-434, Vol. 12, No. 1 [January 1928], pp. 59-73. The references in my footnotes are to the MS )

Gordon, E. A. , 《彌賽亞。各時代的希望。各民族的瞻望》 ( *Messiah, The Ancestral Hope of the Ages. "The Desire of All Nations"*; Tokyo, 1909 )

Gordon-Cumming, Constance F. , 《在華步行》 ( *Wanderings in China*; 2 vols; Edinburgh & London, 1886 )

Cordon-Cumming, Constance F. , 《數字文字的發明者。文盲 ( 包括瞎子 ) 借它很快能學習寫字和讀書》 ( *The Inventor of the Numeral-Type for China by the Use of Which Illiterate Chinese, Both Blind and Sighted, Can Very Quickly Be Taught to Read and Write Fluently*; New edition; London, 1899 )

Gorst, Harold E , 《華夏》 ( *China*; London, 1899 )

Gotteberg, J. A. O. , 《在湖南的 Aar 河》 ( *Ti Aar i Hunan*; Stavanger, 1913 )

Graham, David C. , 〈來自水富的信〉 ( Letter from Suifu; July 10, 1920. MS )

Graham, J. Miller , 《滿州地區的傳教區》 ( *East of the Barrier, or Lights on the Manchuria Mission*; New York, 1902 )

Graves, R. H. , 《在華四十年。變化中的華夏》 ( *Forty Years in China, or China in Transition*; Baltimore, 1895 )

Great Britain , 《國會的文獻》 ( *Parliamentary Papers*; 1870, Vol. 69, China, No. 9.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Inland Residence of English Missionaries in China; 1871, Vol. 70; 1872, Vol. 70, 1890-91, Vol. 96, China, No. 3 [1891],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nti-

Foreign Riots in China; 1900, Vol. 105, China, No. 1; 1901, Vol. 91 )

Green , 《直隸內地會傳教士的可怕經驗》 ( *Thrilling Experiences of C.I.M Missionaries in Chih-li*; Shanghai, 1900 )

Green, C. H. S. , 《多次面對過死亡》 ( *In Deaths Oft*; Toronto, 1901 )

Grentrup, Theodorus , 《聖言會會士 Grentrup 所撰寫的傳教法》 ( *Jus Missionarium quod in Formam Compendii Scripsit P. Theodorus Grentrup, S.V.D.*; Vol. 1. Steyl, 1925 )

Griffis, William Elliott , 《布郎。新東方的創造者》 ( *A Maker of the New Orient. Samuel Robbins Brown*; New York, 1902 )

Grist, W. A. , 《潘樂德。在華的先驅傳教士》 ( *Samuel Pollard, Pioneer Missionary in China*; London [no date] )

de Groot, J. J. M. , 《在華的教派和壓迫宗教事件。宗教歷史研究》 ( *Sectarianism and Religious Persecution in China. A Page in the History of Religions*; 2 vols; Amsterdam, 1903, 1904 )

de Groot, J. J. M. , 《華夏的宗教體系，其古代各個形式、發展、歷史以及當時表現》 ( *The Religious System of China, Its Ancient Forms, Evolution, History, and Present Aspect*; 4 vols; Leyden, 1892-1901 )

Grose, George Richmond , 《柏賜福。牧師、教育家、主教》 ( *James W. Bashford, Pastor, Educator, Bishop*; New York, Cincinnati, 1922 )

Grose, George Richmond , 《在華的新靈魂》 ( *The New Soul in China*; New York, 1927 )

de Gruche, Kingston , 《「天下」中的桃醫生。杭州醫科學校的歷史》 ( *Doctor Apricot of "Heavenly-Below" . The Story of the Hangchow Medical Mission*; Second edition; London & Edinburgh [no date] )

Gützlaff, Charles ( 郭實臘 ) , 《一八三一年和一八三二年在華夏沿海地區旅行日記。第一次坐華式小船，第二次在英國的船，包括關於暹羅、朝鮮和琉球群島的觀察》 ( *The Journal of Two Voyages Along the Coast of China, in 1831 and 1832. The first in a Chinese Junk; The Second in the British ship Lord Amherst, With Notices of Siam, Corea, and the Loo-Choo Islands, etc*; New York, 1833 )

Gützlaff, C. , 《在華的傳教事業》 ( *Die Mission in China*; Berlin, 1850 )

Gützlaff, Dr. K. , 《對一切歐洲的關懷華夏協會的告別詞》 ( *Abschiedsworte an alle chinesischen Vereine Europa's*; Stargard, 1850 )

de Guignes , 《一七八四到一八〇一年間到北京、馬尼拉和法國島的旅遊》 ( *Voyages à Peking, Manille et l'Ile de France faits dans l'intervalle des années 1784 a 1801*; 3 vols; Paris, 1808 )

Guinness, Geraldine , 《在遠東。來自華夏的信》 ( *In the Far East; Letters from China*; London, 1890 )

Guinness, Geraldine , 《G. Guinness ( 戴存義女士 ) 的信》 ( *Letters from Geraldine*

Guinness [*Mrs. F. Howard Taylor*] in *China*; edited by her sister; New York, preface 1889 )

Guinness, M. Geraldine , 《中國內地會的歷史》 ( *The story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2 vols; London, 1893 )

Guiot, Leonide , 《十八世紀四川的傳教史。巴黎外方傳教會士范益盛——創始人和主教——的傳記》 ( *La mission du Su-Tchuen au XVIII<sup>me</sup> siècle. Vie et apostolat de Mgr. Pottier, fondateur, évêque d'Agathopolis, vicaire apostolique en Chine, membre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 de Paris*; Paris, 1892 )

Gundry, R.S. , 《華夏的過去和現在。外交、進步和資源 , 傳教問題等》 ( *China, Present and Past. Foreign Intercourse, Progress and Resources, the Missionary Question, etc.*; London, 1895 )

Gurr, Paul. , 《巴陵會在華夏地區陸港的傳教事業》 ( *Bilder aus der Berliner Mission in Lukhang-Suedchina. Nach den Berichten des Missionars Rhein*; Berlin [after 1900] )

Guzman, Luis de , 《耶穌會一五四〇到一六〇〇年在東印度、華夏和日本的歷史》 ( *Historia de las Misiones de la Compañia de Jesus en la India Oriental, en la China y Japon desde 1540 hasta 1600*; Bilbas, 1891 )

Hagspiel, Bruno , 《在傳教士們的小路上。第四卷。在華》 ( *Along the Mission Trail. Vol. 4. In China*; Techny, 1927 )

Hail, William James , 《曾國藩與太平暴動。他後來的升級》 ( *Tseng Kuo-Fan and the Taiping Rebellion. With a Short Sketch of his Later Career*; New Haven, 1927 )

Hake, A. Egmont , 《太平動亂的事件。手稿的複印本。戈登將軍親筆寫的》 ( *Events in the Taeping Rebellion. Being reprints of MSS. Copied by General Gordon, C.B., in his own handwriting*; London, 1891 )

du Halde, P. , 《華夏通史。地理、歷史、年譜、政治和地質學方面的描述》 ( *The General History of China, Containing a Geographical, Historical, Chronological, Political, and Physical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etc.*; London, 1736 and 1741 )

du Halde, P. J. B. , 《對華夏和支那 - 韃靼地區的描述 , 包括高麗王國和吐蕃王國 ( 朝鮮和西藏 ) 》 ( *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and Chinese-Tartary, together with the Kingdoms of Korea, Tibet, etc.*; 2 vols; London, 1741 )

Hall, R. O. , 《華夏與英國》 ( *China and Britain*; London, 1927 )

Hamberg, Theodore , 《華人暴動領導者洪秀全以及起義的起源》 ( *The Chinese Rebel Chief, Hung-Siu-Tshuen, and the Origin of the Insurrection in China*; London, 1855 )

Hamberg, Theodore , 《洪秀全的幻覺》 ( *The Visions of Hung-Siu-Tshuen*; Hongkong, 1854 )

Hamilton, J. Taylor , 《摩拉維亞教會傳教工作的歷史》 ( *A History of the Missions of the Moravian Church*; Bethlehem, Pa., 1901 )

Hangchow Christian College ( 杭州基督教學院 ) , 《通訊》 ( *Bulletin of Information* )

Hart, E. I. , 《赫斐秋：傳教士、政治家。美國與加拿大差會在華中、華西地區傳教事業的創始人》 ( *Virgil C. Hart: Missionary Statesman. Founder of the American and Canadian Missions in Central and West China*; New York, 1917 )

Hart, S. Lavington , 《在華的教育。一九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在倫敦發表的講演詞》 ( *Education in China. Read before the China Society [London], April 24, 1923* )

Hart, Virgil C. , 《華西地區：到佛教基地峨眉山的旅遊》 ( *Western China: A Journey to the Great Buddhist Centre of Mount Omei*; Boston, 1888 )

Harvey, Edwin Deeks , 《華人的鬼怪主義》 ( *Chinese Daimonism [Manuscript book in Yale University Library.]* )

Havret, Henri , 《西安府的基督教石碑》 ( *La stèle chrétienne de Si-ngan-fou*; 3 parts; Shanghai, 1895, 1897, 1902. [*Varietes sinologiques*, Nos. 7, 12, and 20] )

Havret, Henri , 《見於一個在成都的佛教石碑的「天主」、「天上的主」》 ( *T'ien Tchou "Seigneur du Ciel" a propos d'une stèle bouddhique de Tch'eng Tou*; Shanghai, 1901 )

Hawes, Charlotte E. , 《舊華夏的新恐懼》 ( *New Thrills in Old China*; New York, c. 1913 )

Hawkins, F. H., and Martin, G. Currie , 《倫敦傳教會。一九〇九 - 一九一〇年的報告》 (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Report of Mr. F. H. Hawkins and the Rev. G. Currie Martin, Deputation to China, November, 1909 - April, 1910*; London, 1910 )

Headland, Emily , 《英行教會簡略報告》 ( *Brief Sketches of C. M. S. Missions*; London, 1890 )

Headland, Isaac Taylor , 《華夏的新時代。研究導致了新時期到來的原因》 ( *China's New Day. A Study of Events That Have Led to Its Coming*; West Medford, Mass., 1912 )

Headland, Isaac Taylor , 《華人英雄》 ( *Chinese Heroes*; New York, 1902 )

Headland, Isaac Taylor , 《傳教事業的一些副作用》 ( *Some By-Products of Missions*; Cincinnati, 1912 )

Hedley, John , 《我們在華北的傳教事業》 ( *Our Mission in North China*; London, 1907 )

Hedley, John , 《在黑暗蒙古的旅行》 ( *Tramps in Dark Mongolia*; New York, 1910 )

Hellier, J. E. , 《李修善傳》 ( *Life of David Hill. A new and revised edition of How David Hill Followed Christ*; London [no date] )

《醫務傳教士 J. Henderson 的回憶錄》 ( *Memorials of James Henderson, M.D., Medical Missionary to China*; London, 1868 )

Henrion, Le baron , 《十八世紀到現在的公教傳教史》 ( *Histoire generale des missions catholiques depuis le XIIIe siecle jusqu'a nos jours*; 2 vols; Paris, 1846, 1847 )

Henry, B. C. , 《十字架和龍。東方中的光》 ( *The Cross and the Dragon, or Light in the Broad East*; London [no date]. Introduction, 1885 )

Henry, B. C. , 《嶺南。華南內觀。包括對海南島的探索》 ( *Ling-nam, or Interior Views of Southern China. Including Explorations in the Hitherto Untraversed Island of Hainan*; London, 1886 )

Herbst, Hermann , 《方濟各會會士威廉·魯布魯克一二五三 - 一二五五年往中亞旅行的報告》 ( *Der Bericht des Franziskaners Wilhelm von Rubruck ueber seine Reise in das Innere Asiens in den Jahren 1253-1255*; Leipzig, 1925 )

Hering, Hollis Webster , 《一六九二到一七四四年公教在華傳教事業研究》 ( *A Study of Roman Catholic Missions in China, 1692-1744* ) , 載《 》 *New China Review* , 卷三 , 頁 107-126, 198-212。

Hermand, Louis , 《江南傳教的階段 , 一八四二到一九二二年》 ( *Les etapes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1842-1922. Chine*; Zikawei, 1926 )

Hertsleb, Godfrey E. P. , 《與華的條約》 ( *China Treaties*; 2 vols; London, 1908 )

Hervey, G. Winfred | 《浸會在海外傳教史》 ( *The Story of Baptist Missions in Foreign Lands from the Time of Carey to the Present Time,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Rev. A. H. Burlingham*; St. Louis, 1885 )

High, Stanley , 《在太陽下 , 華夏有一席之地》 ( *China's Place in the Sun*; New York, 1922 )

Hirth, Friedrich , 《華夏與羅馬東方。從漢文書籍研究它們在古代和中世紀的關係》 ( *China and the Roman Orient. Researches Into Their Ancient and Medieval Relations as Represented in Old Chinese Records*; Shanghai & Hongkong, 1885 )

Hirth, Friedrich & Rockhill, W. W. , 《趙汝適的《諸蕃志》及其中關於十二、十三世紀華夏與阿拉伯貿易關係的記載》 ( *Chau Ju-Kua. His Work on the Chinese and Arab Trade in the Twelfth and Thirteenth Centuries, entitled Chu-fan-chi*; St. Petersburg, 1912 )

《一六二四年在支那王國所發生的事》 ( *Histoire de ce qui s'est passé au royaume de la Chine en l'année 1624. Tirée des lettres écrites et adressées au R. P. Mutio Viteleschi, Général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Traduite de l'Italien en Francois par un père de la mesme Compagnie*; Paris, 1629 )

《華人禮儀的歷史。關於華人敬禮的各種文獻 ; 法國宗座代牧、其他傳教士與耶穌會傳教士之間的爭論》 ( *Historia cultus sinensium seu varia scripta de cultibus Sinarum, inter vicarios apostolos Gallos aliosque missionarios, et Patres Societatis Jesu controversis*; Cologne, 1700 )

Hoegberg, L. E. "Ett och Annat från Kinesiska Turkestan (vastra Kina)." Stockholm, preface 1907.

Holcombe, Chester , 《真正的華夏問題》 ( *The Real Chinese Question*; New York, 1900 )

Holzappel, Heribert , 《方濟各會史手冊》 ( *Handbuch der Geschichte des Franziskanerordens*; Freiburg im Breisgau, 1909 )

Hosie, Alexander , 《在華西地區三年：三次四川、貴州和雲南旅遊次的記錄》  
( *Three Years in Western China: A Narrative of Three Journeys in Ssu-chuan, Kueichow, and Yunnan*; London, 1890 )

Hosie, Lady , 《兩位華人紳士》 ( *Two Gentlemen of Chin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24 )

Hoy, William Edwin , 《美國改革宗在華的傳教史》 ( *History of the China Mission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Philadelphia, c. 1914 )

Hu Yong Mi , 《信仰的道路。自傳》 ( *The Way of Faith. Autobiography*; Chicago, 1896 )

Hubbard, Ethel Daniels , 《必須往前走。慕貞的故事》 ( *Under Marching Orders. A Story of Mary Porter Gamewell*; New York, 1911 )

Huby, Joseph, et alii , 《基督。宗教史手冊》 ( *Christus, Manuel d'histoire des religions*; Paris, 1916 )

Huc , 《在華、韃靼地區和吐蕃的基督教》 ( *Christianity in China, Tartary, & Thibet*; 3 vols. London, 1857, 1858 )

Huc , 《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和一八四六年往韃靼、吐蕃和華夏的旅遊回憶》  
( *Recollections of a Journey Through Tartary, Thibet and China During the Years 1844, 1845 and 1846*; New York, 1852 )

Huc , 《去華夏帝國旅遊》 ( *A Journey Through the Chinese Empire*; 2 vols; New York, 1855 )

Hume, Griffith M. E. , 《聖公會女部的工作……在印度、華夏和錫蘭的瞎子和聾子中間》 ( *Dust of Gold. An Account of the Work of the C. E. Z. M. S. Among the Blind and the Deaf of India, China and Ceylon. With a foreword by H. Tempest Reilly*; London [no date] )

Hunt, W. Remfry , 《研究非基督教文化》 ( *Heathenism Under the Searchlight*; London, 1908 )

Huonder, Anton , 《華夏禮儀之爭》 ( *Der chinesische Ritenstreit*; Aachen, 1921 )

Huonder, Anton , 《十七、十八世紀德國籍的耶穌會傳教士》 ( *Deutsche Jesuitenmissionäre des 17. und 18. Jahrhunderts*; Freiburg im Breisgau, 1899 )

Huonder, Anton 編 , 《公教傳教講演集》 ( *Die Mission auf der Kanzel und im Verein. Sammlung von Predigten, Vorträgen und Skizzen über die katholischen Missionen unter Mitwirkung anderer Mitglieder der Gesellschaft Jesu herausgegeben von Anton Huonder*; 2 vols; Freiburg im Breisgau, 1912, 1913 )

Huonder, Anton , 《公教傳教事業對於海外國度十六 - 十八世紀印刷技術的貢獻》  
( *Die Verdienste der katholischen Heidenmission um die Buchdruckerkunst in überseeischen Ländern vom 16.-18. Jahrhundert*; Aachen, 1923 )

Hutchinson, Paul 編 , 《華夏的挑戰和監理會的回應。監理會在一九二〇年北京會議所採取的計劃》 ( *China's Challenge and the Methodist Reply. Program of Advance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in China adopted at the Program Study and Statement Conference, Peking, Jan. 27-Feb. 10, 1920; Shanghai, 1920 )*

《東方學、殖民地、皇家和亞洲通訊》( *The Imperial and Asiatic Quarterly Review and Oriental and Colonial Record*; London, 1886-1900 )

《殷德勝牧師喪禮》( *Memorial Service for the Late Right Rev. James Addison Ingle, at All Saints Church, Frederick, Md., Jan. 31<sup>st</sup>, 1904, Conducted by Rev. J. Houston Eccleston, D. D., Rector of Emmanuel Church, Baltimore, Md )*

《國際傳教通訊》( *The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Missions*; Edinburgh, 1912 et seq )

Jack, R. Logan , 《華夏內地。與漢人、蕃子及其他少數民族的經驗》( *The Back Blocks of China. A Narrative of Experiences Among the Chinese, Lefans, Lolos, Tibetans, Shans and Kachins, Between Shanghai and the Irrawadi*; London, 1904 )

Jann, P. Adelhelm , 《在印度、華夏和日本的公教傳教事業。它們的組織和葡萄牙十五到十八世紀的保教權》( *Die katholischen Missionen in Indien, China und Japan. Ihre Organisation und das portugiesische Patronat vom 15. bis ins 18. Jahrhundert*; Paderborn, 1915 )

Jefferys, W. H. , 《殷德勝。漢口地區第一個主教》( *James Addison Ingle [Yin The-sen]. First Bishop of the Missionary District of Hankow, China*; New York, 1913 )

Jefferys, W. Hamilton, and Maxwell, James L. , 《華夏、包括臺灣和朝鮮的流行病》( *The Diseases of China, including Formosa and Korea*; London [1911] )

Jenkins, Robert C. , 《在華的耶穌會以及鐸羅使團。考察自相矛盾的文獻並試圖作出一個公平的判斷》( *The Jesuits in China and the Legation of Cardinal de Tournon. An Examination of Conflicting Evidence and an Attempt at an Impartial Judgment*; London, 1894)

Jeter, J. B. , 《來華第一位美國女傳教士淑女士的回憶錄》( *Memoir of Mrs. Henrietta Shuck, The First American Female Missionary to China*; Boston, 1846 )

Johannsen, Anna Magdalena , 《永恆的真珠》( *Everlasting Pearl*; London, 1913 )

John, Griffith , 《播種和收割。楊格非牧師的信》( *Sowing and Reaping. Letters from the Rev. Griffith John. D. D.*; London, 1897 )

John, Griffith , 《來自華夏的聲音》( *A Voice from China*; London, 1907 )

Johnston, Charles , 《一位華政治家對宗教的看法》( *A Chinese Statesman's View of Religion* ) , 載《希伯特學刊》( *Hibbert Journal*, [Oct., 1908] )

Johnston, James , 《中國與台灣：英國長老會的歷史》( *China and Formosa: The Story of the Mission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London, 1897 )

Johnston, Meta and Lena , 《金克牛傳。在廈門傳教十八年》( *Jin Ko-Niu. A Brief Sketch of the Life of Jessie M. Johnston for Eighteen Years W. M. A. Missionary in Amoy, China*; London, 1907 )

Johnston, R. F. , 《給一位傳教士寫的信》( *Letters to a Missionary*; London, 1918 )

Joly (Chanoine) Leon , 《基督教與遠東》( *Le christianisme et l'Extreme Orient*; 2 vols;

Paris [1908] )

《亞洲期刊》 ( *Journal Asiatique*; Paris, 1823 et seq )

《皇家亞洲學院的華北部雜誌》 ( *Journal of the North-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Shanghai, 1858 et seq )

《大英和愛爾蘭皇家亞洲學院的雜誌》 (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London, 1834 et seq )

K'ang Hsi , 〈康熙的敕令〉 ( Decree. A MS. Translation in Latin of the imperial reply to a petition of Europeans, Apr., 1707; In Wason Library )

《公教傳教區》 ( *Die katholischen Missionen*; Aachen, 1873 et seq )

Keeler, Floyd 編 , 《公教醫務傳教事業》 ( *Catholic Medical Missions*; New York, 1925 )

Keith, Marian , 《黑胡的夷狄。馬偕傳》 ( *The Black Bearded Barbarian. The Life of George Leslie Mackay of Formosa*; New York, 1912 )

Keller, Adolph, and Stewart, George , 《新教的歐洲：其危機和瞻望》 ( *Protestant Europe: Its Crisis and Outlook*; New York, 1927 )

Kelly, M. T. (Miss) , 《聖方濟各·沙勿略傳。根據源本的資料》 ( *A Life of Saint Francis Xavier, Based on Authentic Sources*; St. Louis, 1918 )

Kemp, E. G. , 《華夏是外貌。游遍華東、華北、華中和華西地區。略論新興的學校、大學、傳教區、舊的宗教所和儒教、佛教、道教的聖所和廟宇》 ( *The Face of China. Travels in East, North, Central, and Western China, with Some Account of the New Schools, Universities, Missions, and the old Religious and Sacred Places of Confucianism, Buddhism, and Taoism*; London, 1909)

Kernahan, Coulson, and Cornaby, Mrs. W. A. , 《漢陽的高葆真。一位「巨靈」傳教士》 ( *Cornaby of Hanyang. A Great-Souled Missionary*; London [1923] )

Kervyn, Louis , 《在華的現代傳教方法》 ( *Methodes de l'apostolat moderne en Chine*; Hongkong, 1911 )

Kesson, John , 《十字架和龍。基督教在華的命運。略論基督教傳教事業、傳教士和華人的秘密組織》 ( *The Cross and the Dragon, or the Fortunes of Christianity in China: with Notices of the Christian Missions and Missionaries and Some Account of the Chinese Secret Societies*; London, 1854 )

Ketler, Isaac C. , 《保定府的悲劇》 ( *The Tragedy of Paotingfu*; New York, 1902 )

Keyte, J. C. , 《陝西的榮安居。醫務傳教工作的風險》 ( *Andrew Young of Shensi. Adventure in Medical Missions*; London, 1924 )

Keyte, J. C. , 《龍的過去。陝西革命和救難隊的故事》 ( *The Passing of the Dragon. The Story of the Shensi Revolution and Relief Expedition*; London, 1913 )

Keyte, J. C. , 《今日華夏。華夏的需要和基督教的貢獻》 ( *In China Now. China's Need and the Christian Contribution*; London, 1923 )



《教務紀律。奉周福主教之命而出版。外交文獻，附錄，關於近來規定的譯文等。管宜穆神父著》( *Kiao-ou Ki-lío. Résumé des affaires religieuses. Publié par ordre de S. Exc. Tcheou Fou. Traduction, commentaire et documents diplomatiques, appendices contenant les plus récentes décisions, par le P. Jer me Tobar, S. J.*; Shanghai, 1917 )

King, Alonzo , 《緬甸傳教士 Boardman 的回憶錄》( *Memoir of George Dana Boardman, Late Missionary to Burmah*; Boston, 1834 )

Kircher, Athanasius , 《華夏遺跡。那些於一六二五年在華挖掘的東西。在石碑上記載的第八世紀的中國和敘利亞部分，羅馬教會的信條和禮儀（在一千年前在遠東被接受的），石碑提供關於古代的堅定證據，而本書提供碑文的討論、解釋和翻譯》( *Monumenti Sinici, Quod Anno Domini cbbcxxv terris, in ipsâ China erutum; Seculo verò Octavo Sinicè, ac partim Syriacè, in Saxo perscriptum esse, adeoque dogmatum & rituum Romanae Ecclesiae [ante annos quippe mille in extremo Oriente receptorum] antiquitatem magnopere confirmare perhibetur Lectio seu Phrasis, Versio seu Metaphrasis, Translatio seu Paraphrasis. Planè uti Celeberrimus Polyhistor, P. Athanasius Kircherus.....667* )

Koo, Vi Kyuin Wellington ( 顧維鈞 ) , 《外人在華的地位》( *The Status of Aliens in China*; New York, 1912 )

Krausse, Alexis , 《腐蝕中的華夏》( *China in Decay*; London, 1900 )

Krose. H. A. , 《公教德國手冊》( *Kirchliches Handbuch fuer das katholische Deutschland*; [I have examined it for the years 1914-1920.] )

Krose, H. A. , 《公教傳教統計》( *Katholische Missionsstatistik*; Freiburg im Breisgau, 1908 )

Labourt, J. , 《波斯薩桑王朝中的基督教》( *Le christianisme dans l'empire perse sous la dynastie sassanide [224-632]*; Second edition; Paris, 1904 )

Lane-Poole, Stanley , 《Parkes 傳記。曾當過女皇在華和日本的使者》( *The Life of Sir Harry Parkes, K.C.B., G.C.M.G. Sometime Her Majesty's Minister to China and Japan*; 2 vols; London, 1894 )

Lanning, George , 《新華夏中的舊力量。試看華夏與西方關係的真面目。附錄包括華人革命到 1912 年六月》( *Old Forces in New China. An Effort to Exhibit the Fundamental Relationships of China and the West in Their True Light: Together with an Appendix Dealing with the Story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Down to the End of June, 1912*; Shanghai & London, 1912)

Latourette, Kenneth Scott , 《美華早斯關係史，一七八四 - 一八四四年》( *The History of Early Relations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1784-1844*; New Haven, 1917 )

Launay, Adrien , 《〔巴黎〕外方傳教會通史》( *Histoire générale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Etrangères*; 3 vols; Paris, 1894 )

Launay, Adrien , 《在華傳教史。貴州的教會》 ( *Histoire des missions de Chine. Mission du Kouy-Tcheou*; 3 vols; Paris, 1907, 1908 )

Launay, Adrien , 《在華的傳教史。廣西的教會》 ( *Histoire des missions de Chine. Mission du Kouang-si*; Paris, 1903 )

Launay, Adrien , 《華籍司鐸、傳教士和宗座代理李安德一七四六 - 一七六三年的日記；拉丁文；A. Launay 撰寫序》 ( *Journal d'André Ly, prêtre chinois, missionnaire et notaire apostolique, 1746-1763. Texte Latin. Introduction par Adrien Launay*; Second edition; Hongkong, 1924 )

Launay, Adrien , 《一八一五到一八五六年間在遠東為信仰逝世的五十二位法國、越南、中國的可敬的上主的僕人。列入真福品的程序》 ( *Les cinquante-deux vénérables serviteurs de Dieu, francais, annamites, chinois, mis à mort pour la foi en Extrême-Orient de 1815 à 1856, dont la cause de beatification e été introduite en 1840, 1843, 1857*; Paris, 1895 )

Launay, Adrien , 《巴黎外方傳教士的殉道者室》 ( *La salle des martyrs du Séminaire des Missions-Étrangères*; Paris, 1900 )

Launay, Adrien , 《〔巴黎〕外方傳教會的紀念碑》 ( *Mémorial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Étrangères*; Paris, 1912 )

Launay, Adrien , 《我們的傳教士；研究外方傳教會的歷史》 ( *Nos missionnaires, précédés d'une étude historique sur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Étrangères*; Paris, 1886 )

Lavollée, M. C. , 《在華旅遊》 ( *Voyages en Chine*; Paris, 1853)

Lawrence, Edward A. , 《在東方的現代傳教區》 ( *Modern Missions in the East*; New York, 1895 )

Leboucq, Francois-Xavier , 《耶穌會杜蒙席，直隸東南〔獻縣〕的主教》 ( *Monseigneur Edouard Dubar,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eveque de Canothe et la mission catholique du Tche-ly-sud-est, en Chine*; Paris [no date; preface 1879] )

Ledderhofs, Karl Friedrich, & Knak, G. , 《路德宗宣道士耶尼克的生活和工作》 ( *Johann Jäenicke, der evangelisch-lutherische Prediger an der böhmischen-oder Bethlehemskirche zu Berlin, nach seinem Leben und Wirken dargestellt von Karl Friedrich Ledderhofs..... und zum Besten der Mission für China herausgegeben von G. Knak*; Berlin, 1863 )

Lee, Frederick , 《論在華旅遊》 ( *Travel Talks on China*; Washington, 1926 )

Leger, Samuel H. , 《在華基督教牧師的教育》 ( *Education of Christian Ministers in China*; Shanghai, 1925 )

Legge, Helen Edith , 《理雅格》 ( *James Legge*; London, 1905 )

Legge, James , 《在華的基督教。聶斯托理教、羅馬公教、新教》 ( *Christianity in China. Nestorianism, Roman Catholicism, Protestantism*; London, 1888 )

Leibnitz, G. G. , 《華夏新論》 ( *Novissima Sinica. Historium Nostris Temporis Illustratura In quibus de Christianismo publica nunc primum auctoritate propagate missa in*

*Europa relatio exhibetur, deque favor scientiarum Europaeorum ac moribus gentis et ipsius preasertim Monarchae, tum et de bello Sinensium cum Moscis ac pace constituta, multa hactenus ignota explicantur [1697]* )

Lemire, J. , 《在華的苦修會》 ( *Une Trappe en Chine*; Paris, 1892 )

Lemmens, Leonhard , 《中世紀晚期的外邦傳教活動。方濟各會七百周年紀念冊》 ( *Die Heidenmission des Spätmittelalters. Festschrift zum siebenhundertjährligen Jubiläum der Franziskanermission [1219-1919]*; Münden in Westf., 1919 )

Lennox, W. G. , 《在華傳教士的身體健康狀況。一個統計研究》 ( *The Health of Missionary Families in China. A Statistical Study*; Denver [1921] )

Lennox, W. G. , 《在日本、華夏和美國傳教士的身體健康狀況比較研究》 (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Health of Missionary Families in Japan, China and a Selected Group in America*; Denver, 1922 )

Leroy, Henry-Joseph , 《直隸東南地區；聖奧古斯定會的老傳教區》 ( *En Chine au Tché-ly S.E. Une mission d'après les missionnaires Société de Saint-Augustin*; 1900 )

Lesson , 《P. Lesson 奉政府之命，乘「貝殼號」進行世界旅遊》 ( *Voyage autour de monde enterpris par ordre du gouvernement sur la corvette la Coquille, par P. Lesson*; Bruxelles, 1839 )

《關於亞洲、亞斐利加和美國的信》 ( *Lettres edificantes et curieuses, concernant l'Asie, l'Afrique et l'Amerique, avec quelques relations nouvelles des missions, et des notes geographiques et historiques. Publiées sous la direction de M. L. Hime-Martin*; Paris, 1843 )

Leuschner, W. , 《在華的前線。一位女傳教士的日記》 ( *Auf Vorposten in China. Aus dem Tagebuch einer Missionarsfrau*; Berlin, 1913 )

Lew, Timothy Tingfang ( 劉廷芳 ) , 《向總協會、三會、地區協會以及其他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會員的公開信》 ( *To the Members of the General Board, the Three Councils, Regional Associations, and Other Members of the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pen letter. No date, but in 1925, probably July of August.] )

Lewis, Robert E. , 《教育來到遠東》 ( *The Educational Conquest of the Far East*; New York, 1901 )

Liang Ch'i-ch'ao ( 梁啟超 ) , 《反宗教運動》 ( *The Anti-Religious Movement, A lecture to the Society of Philosophy* ); 載 *Liang Chin Ching Hsueh Hsiu Chiang Yen Chi*.

《生命 ( 雜誌 ) 》 ( *The Life*; Peking, 1920 et seq )

Limaque, A. , 《在華的苦修會〔特拉伯會〕》 ( *Les Trappistes en Chine*; Paris, 1911 )

Lin Shao-yang , 《一個華人對基督教界的呼籲》 ( *A Chinese Appeal to Christendom Concerning Christian Missions*; London, 1911 )

[Lindley, A. F.] Lin-le , 《太平天國；太平革命的歷史，包括作者經歷的敘述》 ( *Ti-Ping Tien Kwoh; the History of the Ti-Ping Revolution, including a Narrative of the Author's*

- Personal Adventures*; 2 vols; London, 1866 )
- Lipphard, William B. , 《浸禮會第二個世紀在外傳教》 ( *The Second Century of Baptist Foreign Missions*; Philadelphia, 1926 )
- Little, Archibald , 《在華五十年漫談》 ( *Gleanings from Fifty Years in China*; London, ca. 1915 )
- Little, Mrs. Archibald , 《藍色長袍的國度》 ( *In the Land of the Blue Gown*; London, 1908 )
- Little, Mrs. Archibald , 《熟悉的華夏。我所認識的華人》 ( *Intimate China. The Chinese As I Have Seen Them*; London, 1901 )
- Livingston, John H. , 《J.H. Livingston 於一八〇四年紐約傳教協會年度會議發表的講演》 ( *A Sermon delivered before the New York Missionary Society at their Annual Meeting, April 3, 1804, by John H. Livingston, D. D., S.T.D. To which are added an appendix, the Annual Report of the Directors and other papers relating to American Missions*; New York, 1804 )
- Ljungstedt, Sir Andrew , 《葡萄牙人在華定居和羅馬公教在華傳教的歷史初稿》 ( *An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Portuguese Settlements in China and of 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 and Missions in China*; Boston, 1836 )
- Lloyd, Arthur , 《半日本的信仰》 ( *The Creed of Half Japan*; London, 1911 )
- Lockhart, William , 《在華的醫務傳教士。敘述二十年的經驗》 ( *The Medical Missionary in China. A Narrative of Twenty Years' Experience*;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61 )
- Lockman , 《耶穌會士往世界各地的旅遊，據他們的信彙編》 ( *Travels of the Jesuits Into Various Parts of the World: Compiled from Their Letters. Now First Attempted in English. Intermix'd with An Account of the Manners, Government, Religion, etc., of the Several Nations Visited by Those Fathers. With Extracts from Other Travellers and Miscellaneous Notes*; 2 vols; London, 1743 )
- Loftis, Z. S. , 《來自八伯雁的信》 ( *A Message from Batang*; New York, c. 1911)
-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 《在華傳教事業手冊》 ( *Handbook of the China Mission*; London, 1914 )
-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 《倫敦會的傳教期刊及年譜》 ( *Missionary Magazine and Chronicle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 )
- (Lord, Lucy T.) , 《浸信會 Lucy T. Lord 的回憶錄》 ( *Memoirs of Lucy T. Lord of the Chinese Baptist Mission*; Philadelphia, 1854 )
- Louis, Peter , 《公教傳教學。公教傳教事業教科書》 ( *Katholische Missionskunde. Ein Studienbuch zur Einfuehrung in das Missionswerk der katholischen Kirche*; Aachen, 1924 )
- Louvet, Louis-Eugene , 《十九世紀公教傳教事業》 ( *Les missions catholiques au*

XIXe siècle; Lyon, Lille and Paris [no date] )

Lovett, Richard , 《倫敦會一七九五到一八九五年的歷史》 ( *The History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795-1895*; 2 vols; London, 1899 )

Lovett, Richard 編 , 《蒙古的葛雅各。其日記、信和報告》 ( *James Gilmour of Mongolia. His Diaries, Letters and Reports*; New York [no date] )

Lowe, C. J.編 , 《官場漫談。桂冠、廣西、華夏》 ( *Gleanings. The Mandarin Field. Kwei Lin, Kwangsi, China*; 1920 )

Lowe, John. , 《醫務傳教，其地位和影響》 ( *Medical Missions: Their Place and Power*; London, 1895 )

Lowrie, Walter M. , 《斐理華牧師的回憶錄》 ( *Memoirs of the Rev. Walter M. Lowrie, Missionary to China*; Edited by his father; New York, 1850 )

Lundeen, Anton , 《在土匪的掌握下，但仍在上帝的手裏》 ( *In the Grip of Bandits and Yet in the Hands of God*; Rock Island, 1925 )

Lutschewitz, W. , 《青島內地縣城即墨的舊時代和新時期》 ( *Alte und Neue Zeit in Tsimo, der Kreisstadt vom Hinterlande in Tsingtau*; Berlin, 1910 )

Lynch, George , 《文明之戰爭。一個「洋鬼子」與列強在華的經驗》 ( *The War of the Civilizations. Being the record of a "Foreign Devil's" Experience with the Allies in China*; London, 1901 )

Lyon, D. Willard , 《新教在華傳教史綱》 ( *Sketch of the Histo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1895 )

du Lys, Antoine , 《一位真正的小兄弟。真福藍月旺生活和殉道傳記。一九〇〇年五月二十七日列入真福品》 ( *Un vrai frère Mineur. Vie et martyre du bienheureux Jean de Triora, béatifié le 27 Mai, 1900*; Paris, 1900 )

Maas, Otto. , 《關於華夏的文獻。方濟各會十七世紀的文獻》 ( *Cartas de China. Documentos inéditos sobre misiones Franciscanas del siglo XVII.*; Seville, 1917 )

Maas, Otto. , 《關於華夏的文獻。十七和十八世紀未出版的文獻》 ( *Cartas de China [Segunda Series]. Documentos ineditos sobre misiones de los siglos XVII y XVIII.*; Seville, 1917 )

Maas, Otto , 《方濟各會在近代重新開展在華傳教》 ( *Die Wiedereröffnung der Franziskanermission in China in der Neuzeit [Missionswissenschaftliche Abhandlungen und Texte, herausgegeben von Prof. J. Schmidlin, Muenster, i. W.]*; Muenster in Westfalen, 1926 )

MacDonald, A. J. , 《戰爭和東方的傳教區》 ( *The War and Missions in the East*; London, 1919 )

Macfee, K. J. & Codrington , 《東方學校和女學生。聖公會女部教育工作報告》 ( *Eastern Schools and Schoolgirls. An Account of the Educational Work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 ca. 1927 )

MacGillivray, D.編 , 《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 ( 1807-1907 年 ) 。百年紀念會歷史

卷》( *A Centu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807-1907). Being the Centenary Conference Historical Volume*; Shanghai, 1907 )

MacGillivray, D.編 , 《當代基督教文獻分類目錄, 著作的簡單描述, 繼續一九〇一年的目錄。(文理和官話)》( *Descriptive and Classified Missionary Centenary Catalogue of Current Christian Literature, 1907, continuing that of 1901. [Wen-li and Mandarin]*; Shanghai, 1907 )

Macgowan, John , 《在竹子旁邊》( *Beside the Bamboo*; London, 1914 )

Macgowan, John , 《基督或孔子。哪一個? 夏門教會史》( *Christ or Confucius. Which? Or, The Story of the Amoy Mission*; London, 1889 )

Macgowan, J. , 《英國如何拯救了華夏》( *How England Saved China*; London, 1913 )

Mackay, G. L. , 《來自遙遠的台灣》( *From Far Formosa*; New York, 1896 )

Mackenzie, Murdoch , 《在河南二十五年》( *Twenty-five Years in Honan*; Toronto, ca. 1913 or 1914 )

Mackie, J. Milton , 《太平王傳記》( *Life of Tai-Ping-Wang*; New York, 1857 )

Maclagan, P. J. , 《華人的宗教理念。從基督教的角度的評價》( *Chinese Religious Ideas. A Christian Valuation*; London, 1926 )

Maclay, R. S. , 《與華人一起生活。典型的經驗和事件》( *Life Among the Chinese with Characteristic Sketches and Incidents*; New York, preface 1861 )

McLean, Archibald , 《基督會的歷史》( *The History of the Foreign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New York, 1919 )

MacMurray, John V. A.編 , 《一八九四 - 一九一九年間與華的條約和協定》( *Treaties and Agreements with and Concerning China, 1894-1919*; 2 vols; New York, 1921 )

McNabb, R. L. , 《中央大國的婦女》( *The Women of the Middle Kingdom*; Cincinnati & New York, 1903 )

McQuaide, Joseph P. , 《與基督在華》( *With Christ in China*; San Francisco, 1916 )

Magailans, Gabriel , 《華夏新歷史》( *A New History of China*; London, 1688 )

de Mailla, Joseph-Hune-Marie de Moyriac , 《中國通史和年曆》( *Histoire generale de la Chine ou annales de cet empire*; 12 vols; Paris, 1777-1783 )

Malcolm, Howard , 《在東南亞、印度、馬六甲、泰國和華夏的旅遊。包括關於眾多傳教站的描述和對於緬甸帝國的充分敘述》( *Travels in South Eastern Asia Embracing Hindustan, Malaga, Siam, and China, with Notices of Numerous Missionary Stations and a Full Account of the Burman Empire*; Philadelphia, preface 1853 )

Manna, Paolo , 《外邦人世界的皈依。研究公教傳教事業》( *The Conversion of the Pagan World. A Treatise upon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s. Translated and adapted from the Italian of Rev. Paolo Manna by Rev. Joseph F. McGlinchey*; Boston, 1921 )

Maritime Customs, The ( III Miscellaneous Series: No. 30 ) , 《中國與外國之間的條約、協定》 ( *Treaties, Conventions, etc.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States*; Second edition, 2 vols; 1917 )

Marshall, Elsie , 《為了他的緣故。虔信上主並奉獻自己於華夏。Elsie Marshall , 一八九五年八月一日殉道於華桑的信件語句》 ( “*For His Sake*” *A Record of a Life Consecrated to God and Devoted to China. Extracts from the Letters of Elsie Marshall, martyred at Hwa-Sang, Aug. 1, 1895*; New York, 1896 )

Marshall, T. W. M. , 《基督教傳教活動，其人員以及其成果》 ( *Christian Missions, Their Agents and Their Results*; Sixth edition; 2 vols; New York, 1901 )

Marshall, T. W. M. , 《在華的基督教》 ( *Christianity in China: A Fragment*; London, 1858 )

Marston, Annie W. , 《封閉的國度。請注意西藏》 ( *The Great Closed Land. A Plea for Tibet*; London, [no date] )

Marston, Annie W. , 《與國王在一起。西瑟端納女士傳記》 ( *With the King. Pages from the Life of Mrs. Cecil Polhill*;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preface, 1905 )

Martin, G. Currie , 《在華一百五十天》 ( *One Hundred and Fifty Days in China*; London, 1910 )

Martin, W. A. P. , 《華夏的覺醒》 ( *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1907 )

Martin, W. A. P. , 《環繞契丹；華夏南北；個人的回憶》 ( *A Cycle of Cathay, or China, South and North, with Personal Reminiscences*; New York, 1896 )

Martin, W. A. P. , 《圍攻北京。華夏反對全世界》 ( *The Siege of Peking. China Against the World*; New York, 1900 )

Martino, Pierre , 《十七、十八世紀法國文學中的東方》 ( *L'Orient dans la littérature française au XVIIe et au XVIIIe siècle*; Paris, 1906 )

《瑪利諾會的信件。華夏。瑪利諾會先驅傳教士日記和信件摘錄》 ( *Maryknoll Mission Letters. China. Extracts from the Letters and Diaries of the Pioneer Missioners of the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America*; Vol. 1; New York, 1923; vol. 2, 1927 )

Mateer, Mrs. A. H. , 《圍攻時期。美國婦女和孔子在圍攻北京時期的經驗》 ( *Siege Days. Personal Experiences of American Women and Children During the Peking Siege*; New York, 1903 )

Mateer, Robert McCheyne , 《在華建立人格。狄邦就烈傳記》 ( *Character-Building in China. The Life Story of Julia Brown Mateer*; New York, c. 1912 )

Matheson, Donald , 《英國長老會在華的傳教事業》 ( *Narrative of the Mission to China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Church*; London, 1866 )

Mathews, G. M. & Hough, S. S. , 《華夏和群島的召喚》 ( *The Call of China and the Islands*; Dayton, Ohio, 1913 )

Mauritius, Joannes , 《羅馬朝廷控告耶穌會士在華參與偶像崇拜》 ( *Afgoden-*

*Dienst der Jesuiten in China Waar over sy nog heden beschuldigt worden aan het Hof van Romen. Nevens hare Verandwoordinge, nu getrouwelijk uyt het Ltyn vertaald, en met overtuigende Aanmerkingen over den verkeerden Handel, So der Europaeaansche, als der Chineesche Jesuiten, voorgesteld door Joannes Mauritius. Eertyds Predikheer; Amsterdam, 1710 )*

Maxim, Sir Hiram Stevens 編 , 《李鴻章的筆記本》 ( *Li Hung Chang's Scrap-Book*; London, 1913 )

Mayers, William F. 編 , 《國華帝國與外國列強的條約》 ( *Treaties between the Empire of China and Foreign Powers, etc*; Fifth edition; Shanghai, 1906 )

Meadows, Thomas Taylor , 《華人與他們的暴動, 他們的國家哲學、倫理、立法制度和行政體制。包括關於東、西文明的現代狀況》 ( *The Chinese and Their Rebellions Viewed with Their National Philosophy, Ethics, Legislation, and Administration, to Which Is Added, an Essay on Civilization and Its Present State in the East and West*; London, 1856 )

Medhurst, W. H. , 《太平王朝的書籍以及相關的文獻》 ( *Books of the Tae-Ping-Wang Dynasty and some additional papers*; Shanghai, 1853 )

Medhurst, W. H. , 《華夏: 其狀態與希望。福音的傳播》 ( *China: Its State and Prospects. With e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Spread of the Gospel*; London, 1842 )

Medhurst, W. H. , 《批判地檢察 ( 太平 ) 起義者的書籍》 ( *Critical Review of the Books of the Insurgents*; Shanghai, 1853 )

Medhurst, W. H. , 《遠東契丹中的外國人》 ( *The Foreigner in Far Cathay*; London, 1872 )

《中國醫藥傳教會的報告》 ( *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in China, 1845, 1846, Reports of the*; Canton, 1845, 1846 )

《關於東亞的回憶。印度、中亞和遠東》 ( *Memoires concernant l'Asie Orientale. Inde, Asie Centrale, Extreme-Orient. Publies par l'Academie des Inscriptions et Belle Lettres sous la direction de M. M. Senart, Barth. Chavannes, Cordier*; 2 vols; Paris, 1913, 1916 )

《關於華夏科學、工藝、道德、習慣等的文獻。來自北京傳教士的資料》 ( *Memoires concernant l'histoire les sciences, les arts, les moeurs, les usages, etc., des Chinois. Par les missionnaires de Pekin*; 17 vols; 1777, 1778, 1779-1791, 1797, 1814 )

《給羅馬的回憶錄。關於基督宗教在華的情況, 教宗 Clement XI 關於華人禮儀的敕令以及鐸羅樞機主教關於同樣問題的委任》 ( *Mémoires pour Rome. Sur l'état de la religion chretienne dans la Chine avec le décret de nostre S. P. le pope Clement XI sur l'affaire des cultes chinois et le mandement de M. le Cardinal de Tournon sur le même sujet*; 1709 )

de Mendoza, Juan Gonzales 編 , 《中國大帝國的歷史和現狀》 ( *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Mighty Kingdom of China and the Situation Thereo*; edited by Sir George T. Staunton; 2 vols; London: Hakluyt Society, 1853 )

Merkel, Franz Rudolf , 《萊布尼茨與在華的傳教事業》 ( *G. W. Von Leibniz und die*



*China-Mission*; Leipzig, 1920 )

Merriam, Edmund F. , 《各浸會在華的傳教工作》 ( *Baptist Missions in China*; Boston, 1894 )

《循道會一八四八到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工作和進展》 ( *Work and Progress in China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from 1848 to 1907. Prepared for the Young People's Dept*; Board of Missions, M. E. Church South, July, 1907 )

《監理會文摘》 ( *The Methodist Review* [Used for Vol. CIII ( 1920 ) , Fifth Series, Vol. 36.] )

Meyer, F. B. , 《西安醫務傳教士羅德存的回憶錄》 ( *Memorials of Cecil Robertson of Sianfu, Medical Missionary*; London, 1913 )

Michie, Alexander , 《華夏與基督教》 ( *China and Christianity*; Boston, 1900 )

Michie, Alexander , 《維多利亞時代的英國人在華。在華和日本多年任領事的Rutherford Alcock 的經歷》 ( *The Englishman in China During the Victorian Era, as Illustrated by the Career of Sir Rutherford Alcock, K.C.B., D.C.L., Many Years Consul and Minister in China and Japan*; 2 vols; Edinburgh and London, 1900 )

Michie, Alexander , 《在華的傳教士》 ( *Missionaries in China*; London, 1891 )

Millard, Thomas F. , 《東方問題與民主。大戰、遠東與美國的關係》 ( *Democracy and the Eastern Question. The Problem of the Far East as Demonstrated by the Great War, and Its Relation to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New York, 1919 )

《密勒的遠東文摘》 ( *Millard's Review of the Far East*; Shanghai )

Milne, William , 《回顧新教頭十年在華傳教.....關於華夏文學、歷史、神話的觀察》 ( *A Retrospect of the First Ten Years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 to China,..... accompanied with miscellaneous remarks on the literature, history, and mythology of China*; Malacca: The Anglo-Chinese Press, 1820 )

Milne, William C. , 《在華生活》 ( *Life in Chin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58 )

Miner, Luella , 《華夏殉道者之書。一九〇〇年夏季華人基督徒殉道者英雄和奇蹟般的拯救事件》 ( *China's Book of Martyrs. A Record of Heroic Martyrdoms and Marvelous Deliverances of Chinese Christians During the Summer of 1900*; Philadelphia, 1903 )

Miner, Luella , 《契丹兩位英雄：費吉和與孔子祥喜》 ( *Two Heroes of Cathay: Fay Chi Ho and Kung Hsiang Hsi*; New York, 1903 )

Mingana, Alphonse , 《基督教在中亞和遠東的時期傳播：一個新文件》 ( *The Early Spread of Christianity in Central Asia and the Far East: A New Document*; Manchester & London, 1925 )

《在華的教會印刷事業》 ( *The Mission Press in China. Being a Jubilee Retrospect of the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with Sketches of Other Mission Presses in China, as well as Accounts of the Bible and Tract Societies at work in China*; Shanghai, 1895 )

《傳教士期刊》 ( *The Missionary Herald*; Boston, 1820 et seq )

- 《世界傳教期刊》 ( *The Missionary Review of the World*; New York, 1888 )
- 《一八八九 - 九〇 年傳教年鑒》 ( *The Missionary Year Book for 1889-90*; New York, 1889 )
- 《傳信部一九二二年對公教傳教事業的描述》 ( *Missiones Catholicae Cura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a Fide Descriptae Anno 1922*; Florence, 1922 )
- 《傳信部的拉丁禮公教傳教區》 ( *Missiones Catholicae Ritus Latini Cura S. Congregationis de Propaganda Fide*; Rome [I have examined 1886, 1895, 1917.] )
- 《公教的傳教區。援助傳教會的週報》 ( *Les missions catholiques. Bulletin hebdomadaire illustre de l'Oeuvre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 Lyon )
- 《聖公會在華北的傳教工作》 ( *Missions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to North China*; Leeds, January 1893 )
- 《公教一九二二 - 一九二三年在華辦的傳教機構、修道院和學校》 ( *Missions, seminaires, ecoles catholiques en Chine en 1922-1923*; Shanghai, 1924 )
- de Moges, the Marquis , 《Gros 爵士一八五七 - 一八五八年向華夏和日本率領的使團回憶錄》 ( *Recollections of Baron Gros's Embassy to China and Japan in 1857-58*; London & Glasgow, 1860 )
- Moidrey, J. , 《一九一一年華夏管理區和基督教人口》 ( *Carte des prefectures de Chine et de leur population chretienne en 1911*; Shanghai, 1913 )
- Moidrey, Joseph de (S.J.) , 《華夏、韓國和日本的公教聖統制一三〇七 - 一九一四年》 ( *La hiérarchie catholique en Chine, en Coree et au Japon (1307-1914)*; Shanghai, 1914 [Variétés sinologiques No. 38] )
- Monroe, Paul , 《中國。在進化中的國度》 ( *China, A Nation in Evolution*; New York, 1928 )
- Montalto de Jesus , 《歷史上的澳門》 ( *Historic Macao*; Hongkong, 1902 )
- de Montgesty, G. (adapted from the French by Florence Gilmore) , 《兩位味增爵會殉道者。劉格來真福和董文學真福遣使會》 ( *Two Vincentian Martyrs. Blessed Francis Regis Clet, C. M., Blessed John Gabriel Perboyre, C. M.*; Maryknoll, 1925 )
- Montgomery, James A. , 《十三世紀末聶斯脫利大主教摩訶 . 雅巴羅訶和巴爾 . 掃馬 , 元代向法蘭克朝廷的使者》 ( *The History of Yaballaha III, Nestorian Patriarch, and of His Vicar, Bar Sauma, Mongol Ambassador to the Frankish Courts at the End of the Thirteenth Century*; New York, 1927 )
- Moody, Campbell N. , 《外邦人的心。報告台灣華人接受福音的情況》 ( *The Heathen Heart. An Account of the Reception of the Gospel Among the Chinese of Formosa*; Edinburgh & London, 1907 )
- Moody, Campbell N. , 《早期皈依者的心靈》 ( *The Mind of Early Converts*; London, preface 1920 )
- Moody, Campbell N. , 《台灣的聖人》 ( *The Saints of Formosa*; London, 1912 )

Moore, Edward Caldwell , 《基督教在現代世界中的傳播》 ( *The Spread of Christianity in the Modern World*; Chicago, 1919 )

Moore, Edward Caldwell , 《西方與東方。基督教十九世紀的擴展和基督教在東方的本土化》 ( *West and East. The Expansion of Christendom and Naturalization of Christianity in the Orient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Being the Dale lectures, Oxford, 1913*; New York, 1920 )

Moore, Edward C.& Barton, James L. , 《美部會的委員會》 ( *The Deputation of the American Board to China*; Boston, 1907 )

Morris, T. M. , 《在華北過冬天》 ( *A Winter in North China*; New York, 1892 )

Morrison, Mrs. Eliza A. , 《馬禮遜生活與工作回憶錄》 ( *Memoirs of the Life and Labors of Robert Morrison, D. D. [etc.]. Compiled by his widow, with critical notices of his Chinese works by Samuel Kidd*; 2 vols; London, 1839 )

《馬禮遜教育協會報告》 ( *Morrison Education Society, Report of the*; Canton, 1837 )

Morse, Hosea Ballou , 《華夏的貿易和管理》 ( *The Trade and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London, 1913 )

Morse, Hosea Ballou , 《東印公司與華貿易記錄，一六三五 - 一八三四年》 ( *The Chronicles of the East India Company trading to China, 1635-1834*; 4 vols; Cambridge & Oxford, 1926 )

Morse, Hosea Ballou , 《華夏帝國的國際關係》 (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 3 vols; London, 1910-1918 )

von Mosheim, John Laurence , 《在華基督教的真實回憶錄.....譯自德語》 ( *Authentick Memoirs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in China ..... Translated from the German*; London, 1750 )

Moshemius, Laurentius , 《韃靼人教會史》 ( *Historia Tartarorum Ecclesiastica*; Helmstadt, 1741 )

Mosher, Gouverneur Frank , 《美國聖公會在華的傳教機構》 ( *Institutions Connected with the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in China*; New York, 1914 )

Moule, A. C. , 《有關方濟各會十三、十四世紀在華傳教的文獻》 ( *Documents Relating to the Mission of the Minor Friars to China in the Thirteenth and Fourteenth Centuries* ) 載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 July, 1914 ) , 頁 583-599。

Moule, A. C. , 《早期基督教在華傳教的失敗》 ( *The Failure of Early Christian Missions to China* ) , 載 *The East and the West*, 1914 ) , 頁 383-410。

Moule, A. C. , 《在華的方濟各會》 ( *The Minor Friars in China* ) , 載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 January, 1921 ) , 頁 83-115。

Moule, Arthur Evans , 《華人。一個中國手冊》 ( *The Chinese People. A Handbook on China*; London, 1914 )

Moule, Arthur Evans , 《在華半個世紀。回憶和觀察》 ( *Half a Century in China*.

*Recollections and Observations*; London, preface 1911 )

Moule, Arthur E. , 《新中國和舊中國。個人的回憶和三十年間的觀察》 ( *New China and Old. Personal Recollections and Observations of Thirty Years*; Third edition; London, 1902 )

Moule, A. E. , 《太平暴動的個人回憶》 ( *Personal Recollections of the Tai Ping Rebellion*; Shanghai, 1898 )

Moule, Arthur E. , 《聖公會在浙江的傳教工作》 ( *The Story of the Cheh-Kiang Mission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London, 1891 )

Moyer, Elgin S. , 《遵道會的歷史》 ( *A History of Missions of the Church of the Brethren [MS]* )

Muirhead, William , 《華夏與福音》 ( *China and the Gospel*; London, 1870 )

(Muirhead, W.) , 《一次巨大的饑荒》 ( *The Great Famine*; Shanghai, 1879 )

《金陵大學期刊。第十一次農業系和林業實驗站的年度報告》 ( *University of Nanking Bulletin. Eleventh Annual Report of the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and Experiment Station, 1924-1925*; Vol. 7, No. 4 )

《金陵大學特殊學刊》 ( *The University of Nanking Special Bulletin, 1913-1914* )

《金陵大學。校長 1917-1918 年的報告》 ( *Nanking University. Report of the President for 1917-1918*; Shanghai, 1918 )

《全國基督教協進會年度報告》 (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of China. Annual Reports*; Shanghai, 1922-3, 1923-1924, 1924-1925, 1925-1926 )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 《回顧五年，一九二二 - 一九二七年》 ( *A Five Years' Review, 1922-1927*; Shanghai, 1927 )

《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期刊》 ( *The Bulletin of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Shanghai, 1924 et seq )

Nevius, Helen S. Coan , 《倪維思傳記。在華傳教四十年》 ( *The Life of John Livingston Nevius, for Forty Years a Missionary in China*; New York, 1895 )

Nevius, Helen S. C. , 《我們在華的生活》 ( *Our Life in China*; New York, 1891 )

Nevius, John L. , 《華夏與華人》 ( *China and the Chinese*; London, 1869 )

Nevius, John L. , 《傳教工作的方法》 ( *Methods of Mission Work*; Second edition; New York, 1895 )

《新華文摘》 ( *The New China Review*; Shanghai, 1919-1922 )

Nichols, Francis H. , 《走過隱秘的陝西》 ( *Through Hidden Shensi*; New York, 1905 )

《Niles 週報》 ( *Niles Weekly Register*; Baltimore, 1811 et seq )

de Nino, Generoso , 《湖北西的簡史》 ( *Sunto Storico de Vicariato Hupé occ. in Cina*; Peking, 1924 )

Norbert , 《提交給教宗本篤十四世關於印度東部的歷史回憶錄。如果嘉布遺會的傳

教士們拒絕那些不聽從鐸羅樞機禁令的耶穌會士，他們似乎有理》( *Mémoires historiques présentés au souverain pontife Benoit XIV sur les missions des Indes Orientales. Ou l'on fait voir que les PP. Capucins missionnaires ont en raison de la séparer de communion des RR.PP. missionnaires Jesuites qui ont refusé de se soumettre au decret de M. le Cardinal de Tournon, légat de S. Siège, contre les rits malabares*; 4 vols; Luques, 1745 )

Norris, Frank L. , 《華夏》( *China*; London and New York, 1908 )

North China Educational Union , 《協和學院名單》( *Register of the Union Colleges*; Tungchou, 1907 )

《華北報》( *The North-China Herald*; Shanghai )

《華北協和學院。一九一四年一月的期刊。課程表與普通的知識》( *North China Union College. Bulletin No. III. January, 1914. Course of Study and General Information*; Tungchou, Chili )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 《美國北部浸會的地區和工作》( *Survey of the Fields and Work of the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by the Special Committee on Survey. Report of the National Committee of Northern Baptist Laymen, Section II, to the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Denver, May, 1919* )

《關於遣使會司鐸和仁愛會修女在天津一八七〇年六月二十一日遭受的屠殺的報告和文獻……聖嬰協會第一批殉道者。一位傳教士寫的》( *Notices et documents sur les Prêtres de la Mission et les Filles de la Charité de S. Vincent de Paul massacrés le 21 Juni, 1870, à Tientsin ..... ou les premiers martyrs de l'Œuvre de la Sainte-Enfance. Par un Prêtre de la Mission*; Paris 1895 )

《來自華夏和東印度群島的新信》( *Nouvelles lettres edificantes des missions de la Chine et des Indes Orientales*; 8 vols; Paris, 1818-1823 )

Noyes, Harriet Newell , 《華夏大地中的光。廣州真光神學院四十五年》( *A Light in the Land of Sinim. Forty-five Years in the True Light Seminary*; New York, 1919 )

Noyes, Harriet Newell , 《美國長老會在華南傳教士史一八四五 - 一九二〇年》( *History of the South China Mission of the American Presbyterian Church, 1845-1920*; Shanghai, 1927 )

Oberlin-Shansi Mission , 《十年後》( *Ten Years After*; Shanghai [no date] )

Oehler, W. , 《華夏與基督教在歷史和當時的傳教工作》( *China und die christliche Mission in Geschichte und Gegenwart*; Stuttgart, 1925 )

Oehler, Wilhelm , 《太平運動。一個華夏 - 基督教天國的歷史》( *Die Taiping-Bewegung. Geschichte eines chinesisch-christlichen Gottesreichs*; Güetersloh, 1923 )

L'Œuvre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 , 《在華傳教百年，一八〇八 - 一九〇七》( *Dix années d'apostolat catholique dans les missions, 1808-1907* )

Oldham, J. H.編 , 《戰爭後的傳教情況》( *The Missionary Situation After the War. Notes prepared for the 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Meeting at Crans, near Geneva, June 22-28,*

1920; New York, 1920 )

O'Neill, F. W. S. , 《在華追求上主》 ( *The Quest for God in China*; London, 1925 )

O'Neill, F. W. S.編 , 《滿州地區的米大夫》 ( *Dr. Isabel Mitchell of Manchuri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18 )

d'Orleans, Pierre Joseph , 《兩位韃靼征服者的歷史。包括南懷仁神父與康熙往韃靼地區的旅遊和徐日升神父與同樣的皇帝的旅遊》 ( *History of the two Tartar Conquerors of China, including the two Journeys into Tartary of Father Ferdinand Verbiest, in the Suite of the Empr. Kang Hi. From the French. To which is added Father Pereira's Journey in the Suite of the same Emperor. From the Dutch of Nicolaas Witsen. Translated and edited by the Earl of Ellesmere,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R. H. Major*; London, Hakluyt Society, 1854 )

Osgood, Elliott I. , 《拆除華人的牆。從一個醫生的角度來看》 ( *Breaking Down Chinese Walls. From a Doctor's Viewpoint*; New York, 1908 )

Osgood, Elliott I. , 《華籍牧師和講故事者 , 史桂彪的生活與工作》 ( *Shi, the Story-teller. The Life and Work of Shi Kwei-piao, Chinese Story-teller and Pastor*; Cincinnati, 1926 )

Othon , 《在華三十個月》 ( *Trente mois en Chine. Le P. Apollinaire Dufrancois de Manciet, de l'Ordre des Frères Mineurs, missionnaire apostolique, décédé a Tché-fou [Chine] le 21 Mai, 1904*; Paris, 1905 )

《我們的傳教區》 ( *Our Missions*; Organ of the 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 Techny, Ill., Jan., 1921 et seq )

Pakenham-Walsh, W. S. , 《華南一些典型的基督教徒》 ( *Some Typical Christians of South China*; London, 1905 )

Pallu , 《陸方濟主教……巴黎外方傳教會的主要創始人的信……》 ( *Lettres de Monseigneur Pallu ... principal fondateur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Etrangères. Annotées par Adrien Launay*; 2 vols. No place or date [preface 1904] )

《觀察者與傳教雜誌》 ( *The Panoplist and Missionary Magazine United*; [for the year ending June 1, 1809. New Series, Boston, 1809-1817. Called "The Panoplist, and Missionary Herald," 1818, 1819, 1820. Beginning with 1820, called "The Missionary Herald." ] )

《華夏暴動與楊子江貿易報告》 ( *Papers Relating to the Rebellion in China and Trade in the Yang-tze-kiang River*; Presented to the House of Commons by Command of Her Majesty, in pursuance of their address dated Apr. 8, 1862 )

《關於在華醫院的文獻》 ( *Papers Relative to Hospitals in China*; Boston, 1841 )

《關於華夏內戰的文獻〔太平〕……》 ( *Papers Respecting the Civil War in China [Tai Ping]*. Presented to the House of Lords by Command of Her Majesty. 1853; London )

Parker, E. H. , 《約翰中國男子和一些其他的》 ( *John Chinaman and a Few Others*;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02 )

Parker, E. H.譯 , 《巴黎外方傳教會在印度、緬甸、泰國……華夏……指導的教會團

體的歷史》( *History of the Churches of India, Burma, Siam ..... China ..... entrusted to the Society of the Missions Etrangeres* ) , 載 *China Review* , 卷十八 ( 1890 ) 。

Parker, E. H. , 《中國宗教研究》( *Studies in Chinese Religion*; London, 1910 )

Parrenin, R. P. , 《北京耶穌會傳教士巴多明的信》( *Lettres de R. P. Parrenin, Jesuite missionnaire a Pekin*; Edited by M. Dortous de Mairan of the French Academy; New edition; Paris, 1770 )

Parsons, Reuben , 《教會史研究》( *Studies in Church History*; 7 vols; New York & Cincinnati, 1900 )

Pascoe, C. F. , 《英國聖公會二百年回顧, 一七〇一 - 一九〇〇年》( *Two Hundred Years of the S. P. G.: An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1701-1900*; 2 vols; London, 1901.

Paton, W. Bernard , 《外人》( *The "Stranger People"*; London, ca. 1925 )

Pauthier, M. G. 譯, 《官員葉和「兩江」(江蘇、江西)何總督的宣言, 關於公教在華的自由、傳教士們的自由。漢語譯法語》( *Proclamations du Mandarin Ye et du Vice-roi Ho, commissaire impérial et gouverneur-générale des deux-Kiang, ordonnant le liberté du culte catholique en Chine et la libre circulation des missionnaires chretiens dans tout l'empire; traduites sur les originaux chinois*; Paris, 1860 ) ( From *Revue de l'Orient*, Feb. [1860] )

Pauthier, M. G. , 《馬可·波羅傳。維尼斯居民任忽必烈汗的顧問和使者》( *Le livre de Marco Polo, citoyen de Venise, conseillet prive et commissaire imperial de Khoubilai-Khaan*; Paris, 1865 )

Payen, P. G. , 《在傳教區的施洗和在華夏的重點》( *Casus de Baptismo in Missionibus ac Potissimum in Sinis*; Zicawei, 1920 )

Peck, Solomon , 《浸會傳教歷史》( *History of the Missions of the Baptist General Convention, prepared under the superintendence of Solomon Peck, Foreign Secretary of the Board*; Worcester, 1840 ) , 載 *History of American Missions to the Heathen*

Peill, Rev. J. 編, 《滄州的醫生, 貝爾醫生傳記》( *The Beloved Physician of Tsang Chou. Life-Work and Letters of Dr. Arthur D. Peill, F.R.C.S.E.*; London, [no date] )

《北京時報》( *Peking Gazette*; Peking, 1913 et seq )

《北京大學》( Peking University; [Pamphlet] ca. 1922 )

Pene-Siefert , 《傳教士與法國在遠東的保教權》( *Missionaries et le protectorat francais en Extreme-Orient*; Paris [no date (before 1902)] )

Perez, Lorenzo , 《廣東省方濟各會傳教的開始, 來自西班牙 - 美國檔案室的摘錄》( *Origen de las Misiones Franciscanas en la Provincia de Kwang-Tung [China] extracto del Archivo Ibero-Americano, Nos. 20-23*; Madrid, 1918 )

Perkins, Edward C. , 《窺視華人的心》( *A Glimpse of the Heart in China*; New York, 1911 )

Peter, W. W. , 《在華傳播衛生知識。公共衛生在傳教工作中的地位和方法》

( *Broadcasting Health in China. The Field and Methods of Public Health work in the Missionary Enterprise*; Shanghai, 1926 )

Philip, Robert , 《在華傳教士米憐牧師的生活和看法》 ( *The Life and Opinions of the Rev. William Milne, D. D., Missionary to China*; Philadelphia, 1840 )

Pieper, R. , 《中華帝國裏的雜草、萌芽和花朵》 ( *Unkraut, Knospen und Blueten aus dem blumigen Reiche der Mitte*; Steyl, 1900 )

Piercy, George , 《愛華夏：瑪利·甘遜回憶錄》 ( *Love for China: Memorials of Mary Gunson*; London, 1865 )

Pierson, H. W. 編 , 《美國傳教士紀念書。包括傳記和歷史綱要》 ( *American Missionary Memorial, including Biographical and Historical Sketches*; New York, 1853 )

Pigott, C. A. , 《堅持到死。在華殉道。紀念韋爾斯利和皮戈特》 ( *Steadfast Unto Death, or Martyred in China. Memorials of Thomas Wellesley and Jessie Pigott*; London, 1903 )

Piolet, J. B. 策劃 , 《十九世紀法國公教的傳教區》 ( *Les Missions catholiques francaises au XIXe siecle*; 5 vols; Paris [no date] )

Pitcher, P. W. , 《在廈門五十年或廈門的教會史》 ( *Fifty Years in Amoy, or A History of the Amoy Mission, China*; New York, 1893 )

Pitcher, Philip Wilson , 《廈門和周圍地區。關於華夏最早開放的港口之一的某些歷史事實。》 ( *In and About Amoy. Some Historical and other facts connected with one of the First Open Ports in China*; Shanghai & Foochow, 1909 )

Planchet, J.-M. , 《義和卷教難時期北京殉道者的文獻》 ( *Documents sur les martyrs de Pékin pendant la persécution des Boxeurs*; 2 vols; Peking, 1922 )

Planchet, J.-M. , 《華夏和日本的傳教區》 ( *Les missions de Chine et du Japon*; 1917, 1919, 1925, 1927 [second, third, sixth, and seventh years]. Peking, 1917, 1919, 1925, 1927 )

Platt, Harriet Louist , 《幾十年的歷史。加拿大監理會女部一八八一 - 一九〇六年》 ( *The Story of the Years. A History of the Women's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Church, Canada, 1881-1906*; 2 vols; Toronto, 1908 )

Pollard, Samuel , 《華夏的棘手問題》 ( *Tight Corners in China*; London [no date] )

(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ür Evangelisirung Chinas) , 《來自華夏的報告。波美拉尼亞在華傳教會編著》 ( *Mittheilungen aus China. Herausgegeben vom 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ür Evangelisirung Chinas*; Stettin, 1858-1861 )

(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uer Evangelisirung Chinas) , 《波美拉尼亞在華傳教會年度報告》 ( *Jahresbericht des Pommerschen Hauptverein fuer Evangelisirung Chinas*; Stettin, 1851-1861 [7 numbers] )

Porter, Henry D. , 《梅子明。美部會在華的傳教士》 ( *William Scott Ament. Missionary of the American Board to China*; New York, 1911 )

Porter, Henry D. , 《瑪利·波德。W.B.M.I.第一個女傳教士》 ( *Mary H. Porter. First*



*Missionary of W. B. M. I;* Chicago, 1914 )

Porter, Lucius Chapin , 《華夏對基督教的挑戰》 ( *China's Challenge to Christianity;* New York, 1924 )

Poteat, Gordon , 《來自華夏的信。一位傳教士在華夏中心地帶找到了一生的工程》 ( *Home Letters from China. The Story of How a Missionary Found and Began His Life Work in the Heart of China;* New York, 1924 )

Pott, F. L. Hawks , 《在華的緊急情況》 ( *The Emergency in China;* New York, 1913 )

Pourias, Emil-Rene , 《華夏。在雲南八年。一個傳教士的回憶》 ( *La Chine. Huit ans au Yun-nan. Recit d'un missionnaire;* Third edition; 1892 )

Powers, George C. , 《瑪利諾會運動》 ( *The Maryknoll Movement;* Maryknoll, 1926 )

Pratt, Edwin A. , 《華夏的基督化》 ( *The Christianizing of China;* London, 1915 )

〈長老會年度報告〉 ( *Presbyterian Church, Annual Reports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1900-1914* )

《美國總統的消息……一九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 *Message from the President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nsmitting report of William W. Rockhill, Late Commissioner to China, with Accompanying Documents, Dec. 12, 1901* )

《普魯士人向東亞的探測隊。根據官方的記載》 ( *Die Preussische Expedition nach Ost-Asien. Nach Amtlichen Quellen;* 4 vols; Berlin, 1864-1873 )

Price, Frank W. , 《窺視中國農村的需要和農村的教會。一九二六年金陵神學院一次田野旅遊的報告》 ( *A Glimpse at Rural Needs and the Rural Church in China. Being a Report of a Field Trip Taken by the Senior Class, 1926, of the Nank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Nanking, 1926 )

《瑪利諾會創始人之一，柏拉斯神父小傳……》 ( *A Short Sketch of the Life of Reverend Thomas Frederick Price, Missioner in North Carolina, Co-Founder of Maryknoll, Missioner in China. Compiled from letters to his friends by a priest of Maryknoll;* Maryknoll, 1923 )

Princell, Mrs. Josephine , 《傳牧師。一位世界傳教士》 ( *Frederick Franson. World Missionary;* Chicago, ca. 1927 )

《一九二五年在紐約舉行在華傳教協會會議的記錄》 ( *Proceedings of a Conference of Administrators of Mission Boards Having Work in China, Oct. 2 and 3, 1925, at 25 Madison Ave., New York City* )

《嘉諾撒仁愛修女會在漢口(湖北)能恢復慈善工作的前景》 ( *Prospetto delle ricoverate e delle opere di carità esercitate nello stabilimento delle figlie della carità Canossiane in Han-kow [Hu-pe], China, 1892; Bergamo, 1893* )

《美國改革會在華傳教史，一八三四 - 一八九二年》 (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S.A., A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China Mission of the. 1834-1892;* New York, 1893 )

Pruen, Mrs , 《華西各省》 ( *The Provinces of Western China;* London & Glasgow,

1906)

《珀切斯的旅遊》( *Purchas His Pilgrimes*; London, 1625 )

Ransome, Jessie , 《圍攻北京的故事。一九〇〇年五月到八月的日記》( *Story of the Siege Hospital in Peking, and Diary of Events from May to August, 1900*; London, 1902 )

Raquez, A , 《在佛塔國度中。去香港、澳門、上海、湖北、湖南、貴州》( *Au pays des pagodes. Notes de voyage, Hongkong, Macao, Shanghai, le Houpé, le Hounan, le Kouei-tcheou. Avec preface par le général Tcheng Ki-tong*; Shanghai, 1900 )

Rawlinson, Frank , 《二十年內傳教士的方法和思想改變》( *Changes in Missionary Effort and Thought in Two Decades [MS]* )

Rawlinson, Frank , 《基督教在華的本土化》( *Naturalization of Christianity in China*; Shanghai, 1927 )

《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七七年五月十 - 二十四日》( *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of China held at Shanghai, May 10-24, 1877*; Shanghai, 1878 )

《在華新教傳教士大會，上海一八九〇年五月七 - 二十日》( *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of China Held at Shanghai, May 7-20, 1890* )

Reeve, Rev. B. , 《神學博士、在華傳教士、政治家和改革家李提摩太》( *Timothy Richard, D. D. China Missionary, Statesman and Reformer*; London [no date] )

Reichwein, Adolf. (J. C. Powell 譯) , 《華夏與歐洲。十八世紀的知識和美術交往》( *China and Europe. Intellectual and Artistic Contacts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New York, 1925 )

Reid, Gilbert , 《華夏，被捕或自由。研究華夏的困境》( *China, Captive or Free. A Study of China's Entanglements*; New York, 1921 )

Reid, Gilbert , 《注視華夏》( *Glances at China*; London [no date] )

Reid, Gilbert , 《尚賢堂。對高層階級傳教的年度報告》(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Annual Reports of the Mission Among the Higher Classes in China [Sixth Report]*; Shanghai, 1906 ) ( Several succeeding annual reports examined. )

Reid, Gilbert , 《華夏排外擾亂的根源。包括一九〇〇年暴動的敘述》( *The Sources of the Anti-Foreign Disturbances in China, with a supplementary account of the Uprising of 1900*; Shanghai, 1903 )

Reid, J. M. , 《監理會的傳教區》( *Missions and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by J. M. Reid, revised and extended by J. T. Gracey, D. D.*; 3 vols; New York, c. 1895 )

Reinaud , 《九世紀阿拉伯人和波斯人去印度和華夏的旅遊記錄。阿拉伯語文獻一八一一年出版社》( *Relation des voyages faits par les Arabes et les Persans dans l'Inde et à la Chine dans le IXe siècle de l'ere chrétienne. Texte arabe imprimé en 1811 par les soins de*

*feu langlès publié avec des corrections et additions et accompagné d'une traduction française et d'éclaircissements*; 2 vols; Paris, 1845 )

Reinsch, Paul S. , 《遠東中的知識和政治潮流》 ( *Intellectual and Political Currents in the Far East*; Boston, 1911 )

《華夏 ( 江南 ) 報告。四月刊》 ( *Relations de Chine [Kiang-nan]. Bulletin trimestriel*; Shanghai, 1903 et seq )

《耶穌會在南京傳教的報告》 ( *Relations de la mission de Nan-kin, confiée aux religieux de la Compagnie de Jésus*; Vol. I, 1873-1874, Shanghai, 1875, Vol. II, 1874-1875, Shanghai, 1876 )

《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於一九二七年八月十八 - 二十八日在上海舉行的「經濟關係基督化會議」的報告》 ( *Report of the Conference on Christianizing Economic Relations held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of China, Shanghai, Aug. 18-28, 1927*; Shanghai, 1927 )

《在華的基督教教育。現在的情況和問題。美國 - 加拿大委員會》 ( *Report on Christian Education in China. Its Present Status and Problems. The American-Canadian Commission. An Address by Professor E. D. Burton*; New York, ca. 1909 )

《遠東文摘》 ( *Revue de l'Extrême Orient, publiée sous la direction de M. Henri Cordier*; Paris, 1882, 1883, 1887 )

《傳教區歷史期刊》 ( *Revue d'histoire des missions*; Paris, 1924 et seq )

Reynaud, Rt. Rev. Mgr. , 《另一個華夏。一位公教主教看天朝大帝國》 ( *Another China. Notes on the Celestial Empire as Viewed by a Catholic Bishop*; Edited by M. T. Kelly; Dublin, 1897 )

Ricci, Giovanni , 《野蠻行為和勝利；一九〇〇年教難時山西殉道者的光榮犧牲》 ( *Barbarie e Trionfi ossia le Vittime Illustri del San-si in Cina nella Persecuzione del 1900*; Second edition, enlarged; Firenze, 1910 )

Richard, Timothy , 《百萬華人皈依。傳記和文章》 ( *Conversion by the Million in China. Being Biographies and Articles*; 2 vols; Shanghai, 1907 )

Richard, Timothy , 《在華四十五年。李提摩太回憶錄》 ( *Forty-Five Years in China. Reminiscences by Timothy Richard*; New York, 1916 )

Richard, Timothy 譯 , 《升天的使命。陳常春的偉大史詩和比喻。他是一位道師，成了聶斯脫利教的先知並任朝廷顧問》 ( *A Mission to Heaven. A great Chinese Epic and Allegory, by Ch'en Ch'ang Ch'un, a Taoist Gamaliel who became a Nestorian Prophet and Advisor to the Chinese Court*; Shanghai, 1913 )

Richter, Julius , 《在華基督教會的形成》 ( *Das Werden der christlichen Kirche in China [Allgemeine Evangelische Missionsgeschichte, Band IV]*; Guetersloh, 1928.

Richter, Julius , 《巴陵會的歷史》 ( *Geschichte der Berliner Missions-Gesellschaft, 1824-1924*; Berlin, 1924 )

Richter, Julius , 《印度傳教史》 ( *A History of Missions in India [translation]*; New York, 1908 )

von Richthofen, Ferdinand , 《華夏日記》 ( *Tagebuecher aus China*; 2 vols; Berlin, 1907 )

Rijnhart, Susie Carson , 《在蕃子的帳篷和神廟中。居住在西藏邊界四年並往內地的旅行》 ( *With the Tibetans in Tent and Temple. Narrative of Four Years' Residence on the Tibetan Border and of a Journey into the Far Interior*; New York, 1904 )

Ripa, Matteo , 《中國司鐸書院的創立和馬國賢的工作》 ( *Storia della Fondazione della Congregazione e del Collegio de' Cinesi sotto il titolo della Sagra Famiglia di G. C. Seretta dello stesso fondatore Matteo Ripa e de' viaggi da lui fatti*; 3 vols; Naples, 1832 )

《馬國賢回憶錄。在北京朝廷十三年》 ( *Memoirs of Father Ripa. During Thirteen Years' Residence at the Court of Peking in the Service of the Emperor of China: With An Account of the Foundation of the College for the Education of Young Chinese at Naples. Selected and translated from the Italian by Fortunato Prandi*; London, 1844 )

Robbins, Helen H. , 《我們在華第一個使者。馬戈爾尼伯爵傳》 ( *Our First Ambassador to China. An Account of the Life of George, Earl of Macartney, with extracts from his letters, and the narrative of his experiences in China, as told by himself. 1737-1806. From hitherto unpublished correspondence and documents*; London, 1908 )

Roberts, James Hudson , 《爭取生存。蒙古內觀》 ( *A Fight for Life and An Inside View of Mongolia*; Boston, c. 1903 )

Robertson, Daniel T. , 《滿州地區。蘇格蘭聯合自由教會。我們傳教工作的歷史》 ( *Manchuria. 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 The Story of Our Mission*; Edinburgh, 1913 )

Robinson, Albert B. , 《長老會外方傳教會在華管理地區的歷史綱要》 (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Missions in China Under Care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Philadelphia, 1881 )

Robinson, Charles Henry , 《基督教傳教史》 (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New York, 1915 )

Rockefeller Foundation [by George E. Vincent] , 《一九一八年羅克菲勒基金會的報告》 ( *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 Review for 1918*; New York, 1919 )

Rockhill, William Woodville , 《魯布魯克一二五三 - 五五年往東方的旅遊，根據他的敘述；柏郎嘉賓的旅行報告》 ( *The Journey of William of Rubruck to the Eastern Parts of the World, 1253-55, as narrated by himself, with two accounts of the earlier journey of John of Pian de Carpine*; London: Hakluyt Society, 1900 )

Ross, Edward Alsworth , 《改變中的華人。東、西文化在華夏中的衝突》 ( *The Changing Chinese. The Conflict of Oriental and Western Cultures in China*; New York, 1912 )

Ross, John , 《滿州地區的傳教方法》 ( *Mission Methods in Manchuria*; New York,

1903 [?] )

Ross, John , 《老王，滿州地區第一位華籍傳教員。他的傳記和工作；關於本土人員的傳教工作》 ( *Old Wang, the First Chinese Evangelist in Manchuria. A Sketch of His Life and Work with a Chapter upon Native Agency in Chinese Missions*; London, 1889 )

Saeki, P. Y. , 《華夏的聶斯脫利石碑》 ( *The Nestorian Monument in China*; London, 1916 )

Saint Simon, duc de , 《聖西門的回憶錄》 ( *Mémoires du duc de Saint-Simon. Publiés par MM. Chérvel et Ad. Regnier fils*; 22 vols; Paris, 1873-1886 )

Salazar, Vicente de , 《道明會在菲律賓、華夏和越南地區的歷史》 ( *Historia de la Provincia de el Santissimo Rosario de Philipinas, China, y Tunking, de el sagrado Orden de Predicadores*; Third part, 1669-1700; Manila, 1742 )

《一個皈依的罪人。華夏的信德傳教工作。我皈依的過程與後來發生的事》 ( *A Saved Sinner. Faith Mission, China. A Story of My Conversion and Events that Followed*; Shanghai, 1913 )

Savignol, Marie-Joseph , 《十八世紀道明會在華的殉道者》 ( *Les martyrs dominicains de la Chine au XVIIIe siècle*; [No place given; introduction 1893] )

Scarth, John , 《在華十二年。人民、叛徒和官員》 ( *Twelve Years in China. The People, the Rebels, and the Mandarins*; Edinburgh & London, 1860 )

Schall, Johann Adam , 《耶穌會湯若望神父指導下中國教會的歷史》 ( *Geschichte der chinesischen Mission unter der Leitung des Pater Johann Adam Schall, Priester aus der Gesellschaft Jesu*; Aus dem Lateinischen übersetzt und mit Anmerkungen begleitet. Von Jg. Sch[umann] von Mannsegg; Vienna, 1834 )

Schlatter, Wilhelm , 《巴色會的歷史，一八一五 - 一九一五年》 ( *Geschichte der Basler Mission, 1815-1915*; 3 vols; Basel, 1916 )

Schlatter, W. , 《黎力基。巴色會人物傳記》 ( *Rudolf Lechler. Ein Lebensbild aus der Basler Mission in China*; Basel, 1911 )

Schlunk, Martin , 《走過德國 - 膠州灣。傳教視察者施米特於一九〇五年在華北視察的記錄》 ( *Durch Deutsch-Kiautschou. Aus den Aufzeichnungen des Missionsinspektors Sauberzweig Schmidt über seine Visitation in Nordchina im Jahre 1905. 3 Heft. Seines literarischen Nachlasses*; Berlin, 1909 )

Schlunk, Martin , 《在華南地區。傳教視察員施米特於一九〇四 - 〇六年在華南視察的報告》 ( *Durch Chinas Südprovinz. Bericht ueber die Visitation des Missionsinspektors Sauberzweig Schmidt, in Südchina, 1904-1906. 2 Heft seines literarischen Nachlasses*; Berlin, 1908 )

Schmidlin, J. , 《德國保護區中的公教傳教工作》 ( *Die katholischen Missionen in den deutschen Schutzgebieten*; Muenster in Westfalen, 1913 )

Schmidlin, J. , 《公教傳教史》 ( *Katholische Missionsgeschichte*; Steyl, 1924 )

Schmidlin, Josef , 《遠東的傳教和文化情況。我於一九一三 / 一四年冬季進行研究旅行的報告》 ( *Missions und Kulturverhältnisse im fernen Osten. Eindrücke und Berichte von meiner Missionsstudienreise im Winter 1913/14*; Muenster, 1914 )

Schmidt, Elsa , 《保祿神父的故事。一位傳教員的敘述》 ( *Father Paul's Story Box. Tales of a Chinese Missionary*; Techny, 1915 )

Schneider, H. G. (Arthur Ward 編譯) , 《為西藏工作和等待。摩拉維亞會在喜馬拉雅山西部的傳教工作》 ( *Working and Waiting for Tibet. A Sketch of the Moravian Mission to the Western Himalayas*; London, [no date] )

Schofield, A. T. , 《賜大夫回憶。山西第一位醫務傳教士》 ( *Memorials of Harold A. Schofield, First Medical Missionary to Shansi*; London, 1898 )

Schultze, O. , 《華夏傳教區的各種小傳記》 ( *Lebensbilder aus der chinesischen Mission*; Second edition; Stuttgart, 1922 )

Schwager, Friedrich , 《現在的公教傳教工作與其偉大傳統的關係》 ( *Die katholische Heidenmission der Gegenwart im Zusammenhang mit ihrer grossen Vergangenheit*; Steyl, 1907-1909 )

Schwager, Friedrich W. , 《在華的差會傳教工作》 ( *Kongregationale Missionsarbeit in China*; Redfield, S. D., 1927 )

Scott, Charles Ernest , 《華人的祈禱獲得回應。現在華人的一些祈禱經驗》 ( *Answered Prayer in China. Some Prayer-Experiences of Present-Day Chinese Christians*; Philadelphia, 1923 )

Scott, Charles Ernest , 《華夏內觀：印象和經驗》 ( *China from Within: Impressions and Experiences*; New York, 1917 )

Seabury , 《短暫的生活。回憶雅禮大學的創始人之一，席布利》 ( *The Vision of a Short Life. A Memorial of Warren Bartlett Seabury, one of the Founders of the Yale Mission College in China*; Cambridge, 1909 )

Sedgwick, Henry Dwight , 《依納爵·羅耀拉》 ( *Ignatius Loyola*; New York, 1923 )

Selby, Thomas G. , 《在家裏的華人》 ( *Chinamen at Home*; London, 1900 )

Sellew, Walter A. , 《賴女士，一位傳教士》 ( *Clara Leffingwell, A Missionary*; Chicago, 1907 )

Semedo, F. Alvarez , 《偉大中華帝國歷史》 ( *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 Lately written in Italian by F. Alvarez Semedo, a Portughess, after he had resided twenty-two years at the Court, and other famous Cities of that Kingdom. Now put into English by a Person of quality and illustrated with several Mapps and Figures, to satisfie the curious, and advance the Trade of Great Brittain. To which is added the History of the late invasion and Conquest of that flourishing Kingdom by the Tartars*; London, 1655 )

Servière, J. de la. , 《耶穌會在華的早期傳教事業，一五五二 - 一八一四年》 ( *Les anciennes missions de la Compagnie de Jésus en Chine [1552-1814]*; Shanghai, 1924 )

Servière, J. de la. , 《江南教會史。法國省的耶穌會士，一八四〇 - 一八九九年》 ( *Histoi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Jesuites de la Province de France [Paris], [1840-1899]; Vols. 1 and 2; Shanghai 1840-1878. [no date (preface 1914)]* )

Servière, J. de la. , 《江南近來的傳教事業，一八四〇 - 一九二二年》 ( *La nouvelle mission du Kiang-nan, 1840-1922; Shanghai, 1925* )

《上海浸會學院期刊》 ( *Shanghai Baptist College and Seminary, Bulletin of the; Shanghai, June, 1917* )

《山西的恐怖》 ( *The Reign of Terror in the Western Hills; Shanghai* ) , 載《上海報》 ( *Shanghai Mercury, 1900* )

《山西大屠殺新聞》 ( *Further News of the Massacres in Shans; Shanghai* ) , 載《上海報》 ( *Shanghai Mercury, 1900* )

Shaughnessy, Gerald , 《移民保持了信仰嗎？研究美國移民與公教的增長，一七九〇 - 一九二〇年》 ( *Has the Immigrant Kept the Faith? A Study of Immigration and Catholic Growth in the United States, 1790-1920; New York, 1925* )

Shelton, Flora Beal , 《西藏的史德文》 ( *Shelton of Tibet.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J. C. Ogden and the afterglow by Edgar DeWitt Jones; New York, 1923* )

Shelton, Flora Beal , 《西藏邊界的陽光和陰影》 ( *Sunshine and Shadow on the Tibetan Border; Cincinnati, 1912* )

Simon, G. Eng , 《華夏的社會、政治和宗教生活》 ( *China: Its Social, Political, and Religious Life; London, 1887* )

Sites, S. Moore , 《薛承恩》 ( *Nathan Sites; New York, 1912* )

Smirnoff, Eugene , 《俄羅斯東正教會的過去歷史和現代情況》 ( *A Short Account of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and Present Position of Russian Orthodox Missions; London, 1903* )

Smith, Arthur H. , 《震盪中的華夏》 ( *China in Convulsion; 2 vols; New York, 1901* )

Smith, Arthur H. , 《基督君王。華夏研究綱要》 ( *Rex Christus. An Outline Study of China; New York, 1908* )

Smith, Arthur H. , 《華夏的升高》 ( *The Uplift of China; New York, 1907* )

Smith, George , 《於一八四四、一八四五和一八四六年去條約港口、香港和朱山筆記.....》 ( *A Narrative of an Explanatory Visit to Each of the Consular Cities of China and to the Islands of Hongkong and Chusan, in Behalf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in the Years 1844, 1845, 1846; New York, 1847* )

Smith, Judson , 《在天朝帝國的公理會傳教事業》 ( *Congregational Missions in the Heavenly Kingdom; Boston, 1904* )

Smith, Stanley , 《華夏內觀》 ( *China from Within; London, 1901*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Etrangères; Paris, 1923* )

《關於建立一個中國書報會的談論》 ( *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Useful Knowledge* )

*in China, Proceedings Relative to the Formation of a; Canton, 1835 )*

《英國聖公會文選》 (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Classified Digest of the Records of the, 1701-1892; London, 1893 )*

Söederblom, Nathan , 《對上主信仰的形成。宗教起源研究》 ( *Das Werden des Gottesglaubens. Untersuchungen über die Anfänge der Religion; Leipzig, 1916 )*

《華人生活和思想。在北京語言學校作的講演，一九一七 - 一九一八年》 ( *Some Aspects of Chinese Life and Thought. Being Lectures Delivered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Peking Language School, 1917-1918; Shanghai and Peking )*

Soothill, W. E. , 《華夏與西方。它們交流的簡史》 ( *China and the West. A Sketch of Their Intercours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5 )*

Soothill, W. E. , 《在華的典型傳教事業》 ( *A Typical Mission in China; New York, preface 1906 )*

Sousa, Manuel de Faria y , 《葡萄牙的亞洲。葡萄牙人發現並征服印度的歷史》 ( *The Portugues Asia: Or the History of the Discovery and Conquest of India by the Portugues; 3 vols; London, 1695 )*

Speer, Robert E.編 , 《遠東的先驅傳教士。紀念麥嘉締》 ( *A Missionary Pioneer in the Far East. A Memorial of Divie Bethune McCartee; New York, 1922 )*

Speer, Robert E , 《福音與新世界》 ( *The Gospel and the New World; New York, 1919 )*

Speer, Robert E. , 《紀念皮德金》 ( *A Memorial of Horace Tracy Pitkin; New York, 1903 )*

Speer, Robert E. , 《傳教士的原則和實踐。討論基督教的傳教事業和反對它們的批評》 ( *Missionary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A Discussion of Christian Missions and of Some Criticisms upon Them; New York, 1902 )*

Speer, Robert E. , 《長老會在外傳教事業。美國長老會在外傳教士事業》 ( *Presbyterian Foreign Missions. An Account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S.A.; New York, 1901 )*

Speer, Robert E., and Kerr, Hugh T. , 《美部會派遣人士關於日本和華夏的報告……》 ( *Report on Japan and China of the Deputation sent by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S.A. to visit these fields and to attend a series of Evaluation Conferences in China in 1926; New York, 1927 )*

《傳教的精神》 ( *Spirit of Missions; Burlington, N. J., & New York, 1836 et seq )*

Stauffer, Milton T.編 , 《基督教來到華夏的過程》 ( *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 Shanghai, 1922 )*

Stauffer, Milton T. (召集及編輯) , 《華夏自己解釋自己。一些華人解釋基督教運動》 ( *China Her Own Interpreter. Chapters by a Group of Nationals Interpreting the Christian Movement; New York, 1927 )*



Staunton, Sir George , 《大英國向華夏皇帝派遣使團真實記錄》 ( *An Authentic Account of an Embassy from the King of Great Britain to the Emperor of China*; London, 1798 )

Steiger, George Nye , 《華夏與西方。義和卷運動的起源和發展》 ( *China and the Occident.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Boxer Movement*; New Haven, 1927 )

Steinmetz, Andrew , 《耶穌會史》 ( *History of the Jesuits*; 3 vols; London, 1848 )

Stenz, Georg Maria , 《在孔子的家鄉。來自山東的描繪、圖畫和經驗》 ( *In der Heimat des Konfuzius. Skizzen, Bilder und Erlebnisse aus Schantung*; Steyl, 1902 )

Stenz, George M. , 《韓理神父傳，聖言會會士，在華傳教士，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一日被暗殺》 ( *Life of Father Richard Henle, S.V.D., Missionary to China. Assassinated November 1, 1897*; Second edition; Techny, 1921 )

Stenz George M.編 , 《在華二十五年，一八九三 - 一九一八年》 ( *Twenty-Five Years in China, 1893-1918*; Techny, 1924 )

Stevens, George B. (with the cooperation of W. Fisher Markwick) , 《伯嘉牧師的生活、信件和回憶錄。神學碩士、傳教士、醫生、外交官、醫務傳教之父與廣州眼科醫院的創始人》 ( *The Life, Letters, and Journals of the Rev. and Hon. Peter Parker, M. D., Missionary, Physician, and Diplomatist, the Father of Medical Missions and Founder of the Ophthalmic Hospital in Canton*; Boston, 1896 )

Stewart, Edith Anne , 《方濟各·沙勿略傳，傳教士、探索家、神秘神學家》 ( *The Life of St. Francis Xavier, Evangelist, Explorer, Mystic. With translations from his Letters by David MacDonald*; London, 1917 )

Stock, Eugene, & McClelland, T. , 《為基督在福建》 ( *For Christ in Fuh-Kien*; London, 1904 )

Stock, Eugene , 《聖公會的歷史，其環境、人物和工作》 ( *The History of the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Its Environment, Its Men, and Its Work*; 3 vols.; London, 1899; 4<sup>th</sup> vol., London, 1916 )

Stoddart, Anna M. , 《貝德傳》 ( *The Life of Isabella Bird [Mrs. Bishop]*; London, 1908 )

Stott, Grace , 《在華傳教二十六年》 ( *Twenty-Six Years of Missionary Work in China*; London, 1904 )

《學生與傳教問題。一九〇〇年一月二 - 六日國際學生傳教大會講演集》 ( *Students and the Missionary Problem. Addresses delivered at the International Student Missionary Conference, London, Jan. 2-6, 1900*; London, 1900 )

Sun Yat-sen , 《三民主義》 ( *San Min Chu I. The Three Principles of the People*; Trans. Frank W. Price; ed. by L. T. Chen; Shanghai, 1927 )

Sykes, W. H. , 《在華的太平叛亂》 ( *Tae-Ping Rebellion in China, A series of letters addressed to the Aberdeen Free Press and London Daily News*; London, 1863 )

《重慶市於一八〇三年九月二 - 九日舉行四川教區主教會議》 ( *Synodus vicariatus sutchuensis habita in districtu civitatis Tchong King Tcheou. Anno 1803. Diebus secunda, quinta et nona Septembris*; Rome, 1837 )

Sze, Tsung-yu , 《華夏與最惠國度規定》 ( *China and the Most-Favored-Nation Clause*; New York, 1925 )

Tacchi Venturi, Pietro 編 , 《耶穌會士利瑪竇的著作》 ( *Opere Storiche del P. Matteo Ricci, S. I., edite a cura del comitato per le onoranze nazionali con prolegomeni note a tavole dal P. Pietro Tacchi Venturi, S. I.*; 2 vols.; Macerata, 1911 )

T'ang, Leang-li , 《叛亂中的華夏。一個文明怎麼樣變成一個國度》 ( *China in Revolt. How a Civilization Became a Nation*; London, 1927 )

Tatchell, W. Arthur , 《漢口的畢維廉。一個光榮的人生》 ( *Booth of Hankow. A Crowded Hour of Glorious Life*; London, 1915 )

Tatchell, W. Arthur , 《與衛斯理宗有關的在華醫務傳教事業》 ( *Medical Missions in China in Connexion with the Wesleyan Methodist Church*; London [no date] )

Taylor, Alva W. , 《基督教傳教事業的社會工作》 ( *The Social Work of Christian Missions*; Cincinnati, 1912 )

Taylor, Annie R. , 《在西藏的先驅者》 ( *Pioneering in Tibet*; London [no date (after 1897)] )

Taylor, Charles E. , 《晏馬太傳教士的故事》 ( *The Story of Yates the Missionary*; Nashville, Tenn., 1898 )

Taylor, Mrs. Howard , 《耶魯的博登 , 九十年代》 ( *Borden of Yale, '90.*;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1926 )

Taylor, Mrs. Howard , 《一位華人學者：席牧師》 ( *One of China's Scholars: Pastor Hsi*; London, 1903 )

Taylor, Mrs. Howard , 《華北的席牧師。一位華人基督徒》 ( *Pastor Hsi [of North China]. One of China's Christians*; New York, preface 1903 )

Taylor, Mrs. Howard , 《中國大西北的召喚；甘肅與甘肅之外》 ( *The Call of China's Great North-West, or Kansu and Beyond*;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etc. [no date (ca. 1923 or 1924).] )

Taylor, Dr. and Mrs. Howard , 《早期的戴德生》 ( *Hudson Taylor in Early Years*; Philadelphia, 1912 )

Taylor, Dr. and Mrs. Howard , 《戴德生與內地會。上主工程的成長》 ( *Hudson Taylor and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The Growth of a Work of God*; London, 1919 )

Taylor, J. Hudson , ( 戴德生 , 《三十年後：華夏內地會三十年，一八六五 - 一八九五年》 ( *After Thirty Years: Three Decad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1865-1895*; London, 1896 [?] ) .

Taylor, J. Hudson , 《華夏的靈性需要和要求》 ( *China's Spiritual Need and Claims*;

Fifth edition; London, 1884 )

Taylor, J. Hudson , 《回顧》 ( *A Retrospect*; Third edition; Philadelphia [no date] )

Taylor, W. E. , 《中國政府學生一九一三年……的傳教會議報告》 ( *Report on the Evangelistic Meetings for Government Students in China Conducted by Dr. John R. Mott and Mr. Sherwood Eddy, January 30<sup>th</sup> to March 29<sup>th</sup>, 1913* )

Tchang, M. et de Prunelé , 《吳曆 ( 漁人 ) 神父。其人及其藝術作品》 ( *Le Pere Simon A. Cunha, S. J. [Ou Li Yu-Chau]. L'homme et l'oeuvre artistique*; Shanghai, 1914 )

Le Tellier, Michel , 《為華夏、日本和南洋群島的新信徒辯護，反駁兩個無名的小冊子，耶穌會士的道德規定和 Arnauld 先生的精神》 ( *Défense des nouveaux chrétiens et des missionnaires de la Chine, du Japon, et des Indes contre deux livres intitulés la morale pratique des Jesuits, et l'esprit de M. Arnauld*; Second edition; Paris, 1688 )

Thiersant, Dabry de. , 《第八世紀到現在的華夏公教會，包括西安府石碑碑文的新翻譯》 ( *Le catholicisme en Chine aux VIIIe siecle de notre ere avec une nouvelle traduction de l'inscription de Sy-ngan-fou*; Paris, 1877 )

Thomas, A. , 《北京的傳教史；從開頭到遣使會的到來》 ( *Histoire de la mission de Pékin depuis les origines jus qu'a l'arrivée des Lazaristes*; Paris, 1923 )

Thompson, R. Wardlaw , 《楊格非。在華五十年》 ( *Griffith John. The Story of Fifty Years in China*; Popular, revised edition; London, 1908 )

Thompson, Wm. , 《在印度群島傳教士孟遜牧師和萊曼牧師的回憶錄》 ( *Memoirs of the Rev. Samuel Munson and the Rev. Henry Lyman, Late Missionaries to the Indian Archipelago, with the Journal of their exploring tour*; New York, 1839 )

Thomson, Edward , 《我們的東方傳教事業》 ( *Our Oriental Missions*; 2 vols; Cincinnati, 1871 )

Thomson, J. S. , 《華人》 ( *The Chinese*; London [no date] )

Thomson, John Stuart , 《經過革命的華夏》 ( *China Revolutionized*; Indianapolis, 1913 )

《天津大屠殺。〈上海晚報〉從一八七〇年六月十六日到九月十日發表的文件。包括一個導論》 ( *The Tientsin Massacre. Being Documents Published in The Shanghai Evening Courier from June 16<sup>th</sup> to Sept. 10<sup>th</sup>, 1870. With an Introductory Narrative*; Second edition, Shanghai [no date] )

Timkowski, George , 《俄羅斯使者通過蒙古來到中國並在北京定居，一八二〇 - 一八二一年》 ( *Travels of the Russian Mission Through Mongolia to China and Residence in Peking, in the Years 1820-1821*; Corrections and notes by Julius von Klaproth; 2 vols; London, 1827 )

Tinling, Christine I. , 《華夏方方面面。東方旅遊記》 ( *Bits of China. Travel-Sketches in the Orient*; New York, 1925 )

Tinling, Christine I. , 《傳教區的回憶錄》 ( *Memories of the Mission Field*; London

[ca. 1927] )

Titterington, Sophie Bronson , 《浸會傳教事業一百年》 ( *A Century of Baptist Foreign Missions*; Philadelphia, 1891 )

Tomlin, J. , 《在華人、泰國人、爪哇、卡西亞人和其他東方國度進行傳教旅遊的信件》 ( *Missionary Journals and Letters Written During Eleven Years' Residence and Travels Amongst the Chinese, Siamese, Javanese, Khassias, and Other Eastern Nations*; London, 1844 )

《通報。研究東亞歷史、語言、地理和民族學的文件》 ( *T'oung Pao. Archives pour servir a l'etude de l'histoire, des langues, de la geographie et de l'ethnographie de l'Asie Orientale*; Leyden, 1890 et seq )

Townsend, William John , 《羅伯特·馬禮遜，在華傳教事業的先驅者》 ( *Robert Morrison, the Pioneer of Chinese Missions*; New York [no date] )

Tracy, Joseph , 《美部會的歷史》 (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Worcester, 1840 )

Tragella, P. G. B. , 《殺害嬰兒與聖嬰。特別注意華夏的情況》 ( *L'Infanticidio e la S. Infanzia con particolare riguardo alla Cina*; Milan, 1920 )

《幾位有學問耶穌會士往東南亞群島、印度、華夏和美國的旅遊》 ( *The Travels of the Several Learned Missioners of the Society of Jesus, into divers parts of the Archipelago, India, China, and America ..... translated from the French original published at Paris in the year 1713*; London, 1714 )

Trigault, Nicolas , 《利瑪竇等耶穌會士到華夏的探索。五卷。準確並可靠地描述華夏帝國的習慣、法規、制度和那裏教會的艱苦開始。耶穌會士金尼格著》 ( *De Christiana Expeditione apud Sinas Suscepta ab Societate Jesu ex P. Matthaei Ricci eiusdem Societatis Comentariis Libri V ad S.D.N. Paulum V. In quibus Sinensis Regni mores, leges, atq. instituta et nouae illius Ecclesiae difficillima primordia accurate et summa fide describuntur. Auctore P. Nicolao Trigaultio Belga ex eadem Societate, Augustae Vind. Apud Christoph. Mangium. 1615* )

Trigault, Nicolas , 《利瑪竇等耶穌會士到華夏的探索》 ( *Histoire de l'expedition chrestienne au royaume de la Chine. Entreprise par les PP.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Tiree des comentaires du P. Matthaei Riccius et P. Nicolas Trigault de la mesme compagnie et nouvellement traduite en francois par le Sr. D. F. de Riquebourg-Trigault*; Lyon, 1616 )

Trumbull, H. Clay , 《早期學生自願者。我關於傳教士的回憶》 ( *Old Time Student Volunteers. My Memories of Missionaries*; New York, 1902 )

Turner, H. F. , 《他的見證人。古城，一八九五年八月一日》 ( *His Witnesses. Ku-cheng, Aug. 1, 1895*; London [no date] )

Turner, John A. , 《廣東。在華南地區五年》 ( *Kwang Tung, or Five Years in South China*; London, 1894 )

Tuttle, A. H. 《甘威爾與她關於圍攻北京的回憶》 ( *Mary Porter Gamewell and Her Story of the Siege in Peking*; New York, 1907 )

Tyau, M. T. Z. , 《中國與其他國度條約關係所包括的法律責任》 ( *Legal Obligations Arising Out of Treaty Relations Between China and Other States*; Shanghai, 1917 )

《美國大使信件》 ( *United States. Consular Letters*; Canton. Vol. 1, March, 1792, to Aug., 1834; Vol. 2, Sept., 1834, to April, 1839; Vol. 3, May, 1839-49. MSS. in Bureau of MSS. and Archives, State Department, Washington )

《美國眾議院發行的文件》 ( *United States. Executive Documents Printed by Order of the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 :

2d Session, 43d Cong., 1874-1875. Vol. 1, Foreign Relations.

1<sup>st</sup> Session, 33d Cong., 1853-1854. Vol. 16.

3d Session, 40<sup>th</sup> Cong., 1868-1869. Doc. No. 29.

3d Session, 41<sup>st</sup> Cong., Vol. 1, Foreign Relations.

2d Session, 42d Cong., Vol. 1.

1<sup>st</sup> Session, 43d Cong., Foreign Relations, Vol. 1.

1<sup>st</sup> Session, 44<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Vol. 1.

2d Session, 49<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2d Session, 44<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2d Session, 46<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sup>st</sup> Session, 47<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sup>st</sup> Session, 49<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sup>st</sup> Session, 50<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2d Session, 50<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sup>st</sup> Session, 52d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2d Session, 53d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3d Session, 53d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2d Session, 54<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3d Session, 55<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sup>st</sup> Session, 57<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2d Session, 57<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3d Session, 58<sup>th</sup> Cong.,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參議院文件》 ( *United States. Senate Documents* )

2d Session, 35<sup>th</sup> Cong., Vol. 1858-59, No. 22.

1<sup>st</sup> Session, 57<sup>th</sup> Cong., Sen. Doc. 67 (Affairs in China.)

Upward, Bernard , 《漢的子孫》 ( *The Sons of Han*; London, 1908 )

Urquhart, David , 《新異端。以拉攏信徒代替正義。吳大衛向牛津主教寫的兩封信。包括 1. 「因每一個人的改變而潛移默化地改變整個國度」 , 2. 不可以不合法地使用

軍隊，3. 與 Russell 爵士談論違法行為》( *The New Heresy: Proselytism Substituted for Righteousness. Two Letters to the Bishop of Oxford by David Urquhart. To which are added #1. 'Change in a Nation imperceptible, being caused by a change in each man.' #2. Pledge given that the Troops should not be Employed Unlawfully. (Debate of August 11, 1848.) # 3. Correspondence with Lord John Russell on its violation;* Free Press Office. Whitefriars, Sept., 1862 )

Valignano, Alexandro | 《反駁和回答某些誹謗在日本和華夏的耶穌士的說法。范禮安於澳門著》( *Apologia en la qual se responde a diversas calumnias que se escribieron contra los padres de la compania de Jesu de Japon y de la China. Hecha por el padre Alexandro Valignano de la misma Compania en Henero de [15]98 ciudad de Amacao: y acrecentada por el mismo en Japon en Octubre de mismo ano. Para N.R.P.G.; 19<sup>th</sup> century MS. copy of the work. In Wason collection )*

Van Braam, Andre Everard , 《荷蘭東印公司於一七九四年和一七九五年派遣使者到華夏朝廷的真實報告》( *An Authentic Account of the Embassy of the Dutch East-India Company to the Court of the Empr. of China in the years 1794 and 1795 etc., taken from the journals of..... Van Braam. Trans. by M. L. E. Moreau de Saint Mery; 2 vols; London, 1798 )*

《荷蘭在華傳播福音協會的會議錄》( *Verlags van de openbare vergadering der Nederlandsche vereininging tot bevordering des Chrestindoms onder de Chinezan, Reports of various meetings held at Rotterdam; earliest, May 26, 1852; latest, May 27, 1858 )*

《韋塔蒙。從四川首都成都府於一七四五年八月三日向德雷斯奈伯爵寫的信》( *Verthamon. Letter to the Count du Dresnay, from Tching-tou-fou [capital of Se-tchouen], Aug. 3, 1745; MS. original and translation into English in Wason Library )*

Villa-Humbrosa, Conde de, Presidente du Consejo supremo de Castilla , 《為在華傳教的傳教士辯護》( *Memorial Apologetico ..... de parte de los Misioneros Apostolicos de el Imperio de la China; Madrid, 1676 )*

Voelling, Arsenius , 《一九〇〇年山西北部的教難》( *Die Christenverfolgung in Nord-Schansi (China) im Jahre 1900; Trier, 1911 [Sixth volume of " Aus Allen Zonen. Bilder aus den Missionen der Franziskaner in Vergangenheit und Gegenwart" ] )*

Voskamp, C. J. 《在華的破壞力量和建立力量》( *Zerstoerende und aufbauende Maechte in China; Berlin, 1898 )*

W-, L'Abbe Th.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 《遠東的殉道者。在高麗 ( 朝鮮 ) 、交趾支那 ( 越南南部 ) 、東京支那 ( 越南北部 ) 和支那 ( 華夏 ) 上主九十四位僕人為信仰犧牲性命》( *Les martyrs de l'Extreme Orient ou les 94 serviteurs de Dieu mis a mort pour la foi en Coree, en Cochinchine, au Tong-king et en Chine; Paris, 1859 )*

Wallace, Edward Wilson , 《四川的核心》( *The Heart of Sz-chuan; Toronto, 1903 )*

Wallace, Edward Wilson , 《華夏新生命》( *The New Life in China; London, preface 1914 )*

Walrond, Theodore 編 , 《亞麥加總督、加拿大總督、華夏大使、印度總督額爾金爵士的信件和筆記》 ( *Letters and Journals of James, Eighth Earl of Elgin, Governor of Jamaica, Governor-General of Canada, Envoy to China, Viceroy of India*; Second edition; London, 1873 )

Walsh, James H. , 《東方的觀察；一九一七 - 一九一八年去拜訪日本、朝鮮、滿州、華夏、越南和菲律賓的公教傳教區記錄》 ( *Observations in the Orient. The Account of a Journey to Catholic Mission Fields in Japan, Korea, Manchuria, China, Indo-China, and the Philippines [1917-1918]*; Ossining, N. Y., 1919 )

Wang, Tsi C. , 《華夏的青年運動》 ( *The Youth Movement of China*; New York, 1927 )

Ward, Jane Shaw , 《上海回憶》 ( *Shanghai Sketches*; New York, 1917 )

Ward, N. Lascelles , 《加拿大的東方傳教事業》 ( *Oriental Missions in British Columbia*; Westminster, 1925 )

Warneck, Gustav , 《從宗教改革到現在的新教傳教史大綱》 ( *Outline of a Histo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from the Reformation to the Present Time*;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the seventh German edition; Edited by George Robson, D.D.; New York, 1901 )

Watson, Mary E. , 《羅伯特和路易撒·斯特瓦特》 ( *Robert and Louisa Stewart*; London, 1895 )

Wathé, Henry , 《覺醒中的華夏。江西的花朵和荊棘》 ( *La Chine qui s'éveille. Nouvelle édition des fleurs et épines du Kiang-si*; Vichy, 1926 )

Weale, B. L. Putnam , 《來自北京的信件》 ( *Indiscreet Letters from Peking*; New York, 1910 )

Webster, James , 《滿州地區的良好時期；從瀋陽來的信》 ( *Times of Blessing in Manchuria. Letters from Moukden to the Church at Home, Feb. 17-June 10, 1908*; Fourth edition; Shanghai & Edinburgh, 1909 )

Webster, James , 《滿州地區的復興》 ( *The Revival in Manchuria*; London, 1910 )

Webster, James B. , 《基督教教育和華人的國家意識》 ( *Christian Education and the National Consciousness in China*; New York, 1923 )

Wegener, Herm. ( E. McCall 譯 ) , 《傳教區的英雄；我們時代有名的傳教士和殉道者傳記》 ( *Heroes of the Mission Field, or Abridged Lives of Famous Missionaries and Martyrs of Our Times*; Techny, Ill., 1916 )

Wegener, Rembert , 《董若望神父，方濟各會的一位殉道者》 ( *P. Viktorin Delbrouck, ein Blutzeuge des Franziskanerordens aus unseren Tagen. Nach dem Franzoesischen des Mgr. G. Monchamp*; Trier, 1911 ) ( “Aus allen Zonen: viertes Baendchen” )

Weir, Robert W. , 《蘇格蘭教會外方傳教事業的歷史》 ( *A History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Church of Scotland*; Edinburgh, 1900 )

Wellons, R. D. , 《監督協會高等教育機構的組織》 ( *The Organization Set Up for the Control of Mission Union Higher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New York, 1927 )

Wen Ching , 《華夏危機內觀》 ( *The Chinese Crisis From Within*; edited by G. M. Reith; London, 1901 )

Werner, O. , 《公教的傳教地圖集；十九張彩色圖像與注解》 ( *Katholischer Missions-Atlas. Neunzehn Karten in Farbendruck mit begleitendem Text*; Freiburg, 1885 )

《衛斯理傳教會年度報告》 (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Annual Reports* ) ( examined from 1909 to 1915 inclusive )

《衛斯理傳教會的期刊》 (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No. 27, Bulletin of the*; Dec., 1906. London )

Wessels, C. , 《一六〇三 - 一七二一年在中亞旅遊的耶穌會士》 ( *Early Jesuit Travellers in Central Asia, 1603-1721*; The Hague, 1924 )

《華西傳教大會》 ( *West China Missionary Conference*; Chengtu, 1908 )

《華西傳教報》 ( *The West China Missionary News*; Published by the West China Advisory Board ) ( Examined Vol. 22, Nos. 8, 9, 12 - 1920, Aug., Sept., Dec. )

Wheeler, L. N. , 《在華的外國人》 ( *The Foreigner in China*; Chicago, 1881 )

White, F. J. , 《上海學院一九二五年的報告》 ( *Annual Report of Shanghai College for the Year 1925* ) (MS).

White, Mary Culler , 《六月的日子；尼科爾森傳記》 ( *The Days of June. The Life Story of June Nicholson*; New York, 1909 )

Wieger, Leon , 《現代的華夏》 ( *Chine moderne*; 5 vols; Hsien Hsien, 1921-1924 )

Wiley, I. W. , 《傳教士的墳墓與死在福州的傳教士；關於福州和福州傳教事業的說明》 ( *The Missionary Cemetery and the Fallen Missionaries of Fuchau, China. With an Introductory Notice of Fuchau and Its Missions*; New York, 1858 )

Wiley, I. W. , 《福州的傳教士墳墓；紀念八位福州傳教士》 ( *The Missionary Cemetery at Fuchau. Memorials of Eight Fuchau Missionaries*; New York, 1854 )

William, Frederick Wells , 《蒲安臣與華人第一次往海外派遣的使團》 ( *Anson Burlingame and the First Chinese Mission to Foreign Powers*; New York, 1912 )

Williams, Frederick Wells , 《法學博士衛三畏的生活和信件——傳教士、外交士、漢學家》 ( *The Life and Letters of Samuel Wells Williams, LL.D., Missionary, Diplomatist, Sinologue*; New York, 1889 )

Williams, Henry F. , 《在四個大洲；美國長老會在外傳教大綱》 ( *In Four Continents. A Sketch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U.S.*; Richmond, Va., 1910 )

Williams, Isabella Riggs , 《長城邊；威廉遜的信件》 ( *By the Great Wall. Selected Correspondence of Isabella Riggs Williams*; New York, 1909 )

Williams, Mark , 《通過戈壁沙漠；逃脫義和團的危，一九〇〇年六 - 九月》



( *Across the Desert of Gobi. A Narrative of an Escape During the Boxer Uprising, June to Sept., 1900*; Hamilton, Ohio, 1901 )

Williams, S. Wells. , 《中央大國》 ( *The Middle Kingdom*; Revised edition; 2 vols; New York, 1883 )

Williams, Walter R. , 《俄亥俄公誼會在華》 ( *Ohio Friends in the Land of Sinim. Being a Record of the Missionary Work in China under the Ohio Yearly Meeting of the Friends Church*; Mt. Gilead, Ohio, 1925 )

Williamson, Alexander , 《在華北旅遊》 ( *Journeys in North China*; London, 1870 )

Williamson, G. R. , 《紀念神學博士雅裨理在華傳教》 ( *Memoir of the Rev. David Abeel, D. D., Late Missionary to China*; New York, 1848 )

Williamson, Isabelle , 《華夏的古老路線》 ( *Old Highways in China*; London, 1884 )

Willoughby, Westel W. , 《外國人在華的權利和利益》 ( *Foreign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China*; Revised and enlarged edition; 2 vols; Baltimore, 1927 )

Wilson, James Harrison , 《華夏——在「中國」的旅遊和觀察；研究其文明和潛力；又注視日本》 ( *China. Travels and Investigations in the "Middle Kingdom". A Study of Its Civilization and Possibilities. With a Glance at Japan*; New York, 1887 )

Wolferstan, Bertram , 《一八六〇 - 一九〇七年在華的公教》 ( *The Catholic Church in China from 1860 to 1907*; London, Edinburgh, St. Louis, 1909 )

Woodbridge, Samuel Isett , 《在華五十年；美國長老會在華的歷史和條件，從一八六七年到現在》 ( *Fifty Years in China. Being Some Account of the History and Conditions in China and of the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re from 1867 to the Present Day*; Written for Southern Presbyterians by the English editor of the *Chinese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in 1918; Published 1919 )

《世界對教會發出的召喚；遠東的召喚；構成遠東對英國聖公會的召喚的事實宣言》 ( *The World Call to the Church. The Call from the Far East. Being a comprehensive statement of the facts which constitute the Call from the Far East to the Church of England prepared by a Commission appointed by the Missionary Council of the Church Assembly*; London, 1926 )

《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 ( *World's Student Christian Federation. Reports of Student Christian Movements, Oct. 1, 1919, to September 30, 1920*; World's Student Christian Federation, 1921 )

Wright, Henry B , 《有目的的一生；紀念雅禮會第一位傳教士德本康》 ( *A Life with a Purpose. A Memorial of John Lawrence Thurston, First Missionary of the Yale Mission*; New York, 1908 )

Wylie, Alexander , 《華夏研究》 ( *Chinese Researches*; Shanghai, 1897 )

Wylie, Alexander , 《紀念新教傳教士；他們的著作與已亡者的訃詞；包括豐富的索引》 (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giving a list of their publications*,

*and obituary notices of the deceased, with copious indexes*; Shanghai, 1867 )

Wylie, A. , 《論漢語的文獻》 ( *Notes on Chinese Literature*; Shanghai, 1902 )

《雅禮會；中國長沙；年度報告》 ( *Yale Mission, The. Changsha, China. Annual Reports* )

Yen, James Y.C. ( 晏陽初 ) , 《在華的大眾教育運動》 ( *The Mass Education Movement in China*; Shanghai, 1925 )

Younghusband, Col. Francis Edward , 《一個大洲的核心；在滿州地區、戈壁沙漠、喜馬拉雅山、帕米爾與 Hunza 旅遊記》 ( *The Heart of a Continent. A Narrative of travels in Manchuria, across the Gobi Desert, through the Himalayas, the Pamirs, and Hunza. 1884-1894*; Second edition; London, 1904 )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 《華夏、朝鮮基督教男青年會第七屆年度會議報告，一九〇九年七月二十三 - 二十九日》 ( *Record of the Seventh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Secretaries of the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the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of China and Korea, July 23-29, 1909* )

《一九〇八年華夏、朝鮮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工作報告》 (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of China and Korea During 1908, The Work of the. A report of the General Committee by the General Secretary*; Shanghai, 1909 )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 《為士兵服務。美國基督教男青年會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的工作》 ( *Service with Fighting Men. An Account of the Work of the American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in the World War. Editorial Board, Chairman, William Howard Taft. Managing editor, Frederick Harris. Associate editors, Frederic Houston Kent, William J. Newlin*; 2 vols; New York, 1922 )

《在中國的男青年當中；華夏和朝鮮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工作報告》 ( *Among Young Men in the Middle Kingdom. A Report of the Work of the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of China and Korea*; Shanghai, 1912 )

〈基督教男青年會書記的信件〉 (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Correspondence of Secretaries in mimeographed form. H. A. Wilbur, letter for year ending Sept. 30, 1914; W. W. Lockwood, Annual Report for year ending Sept. 30, 1914; C. W. Harvey, Assistant National Secretary, Annual Report for year ending Sept. 30, 1914; D. W. Lyon, Assistant National Secretary, Annual Report for year ending Sept. 30, 1913 )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 《一九〇七 - 一九一二年的進步；華夏與朝鮮基督教男青年會的工作報告》 ( *Five Years of Progress, 1907-1912. A Report of the Work of the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of China and Korea, 1912, with a Review Covering the Period 1907-1912*; Shanghai, 1913 )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 《一九一三年的進步》 ( *Another Year's Progress, 1913*; Shanghai, 1914 )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 《一九一六年》 ( *The Year Nineteen Sixteen*;

Shanghai, 1917 )

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 《線條——基督教女青年會一九二五年在華作的工業工作》 ( *Threads. The Story of the Industrial Work of the Y. W. C. A. in China, 1925*; Shanghai )

Yule, Henry , 《契丹與到那裏的路》 (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New edition by Henri Cordier; 4 vols; London, 1913-1916 )

Yule, Henry , 《馬可 . 波羅的書》 ( *The Book of Sir Marco Polo*; Third edition; revised by Henry Cordier; 2 vols. London, 1903 )

Yung Wing ( 容闈 ) , 《我在華和美國的生活》 (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 New York, 1909 )

《傳教學期刊》 ( *Zeitschrift für Missionswissenschaft*; Münster, 1911 et seq )

# 在華基督宗教史料索引

( 帶“\*”的詞未經過考證或者是音譯 )

## 縮寫 ( Abbreviations )

AAM	American Advent Mission Society 美國來復會
ABCFM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美國公理會 ( 美部會 )
ABF	American Baptist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美國浸禮會 ( 1910 年後 )
ABMU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ary Union 美國浸禮會 ( 1910 年前 )
AEPM	Allgemeiner evangelisch-protestantischer Missionsverein 同善會、同善教會
B	Basel Mission 巴色會
BFBS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英國《聖經》公會
BMS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 England ) 大英浸信會
Bn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 巴陵會
CF	Marists, Little Brothers of Mary 聖母會
CFM	Christian Faith Mission 輔道福音會
CGM	Church of God Mission 神的教會
CHM	Canadian Holiness Mission 加拿大聖潔會
CICM	Congregation of the Immaculate Heart of Mary, Scheutists 聖母聖心會
CIM	China Inland Mission 內地會
CM	Congregation of the Missions, Lazarists, Vincentians 遣使會、味增爵會、辣匝祿會
CMA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宣道會
CMF	Sons of the Immaculate Heart of Mary ( Claretins ) 聖母聖心孝子會
CMML	Christian Missions in Many Lands 弟兄會
CMS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英行教會，聖公會
CP	Passionists 苦難會
CPS ( CS )	Priests of the Holy Stigmata ( Stigmatini ) 印五傷司鐸會
CR	Canon Regular of St. Augustine ( Grand St. Bernhard ) 聖奧古斯定詠禮會
CSFM	Church of Scotland Mission 蘇格蘭福音會
EPM	English Presbyterian Missions 英格蘭長老會、英國長老傳教會
FDM	Friedenshort Deaconess Missions 女執事會
FFMA	Friends Foreign Mission Association 公誼會

FMM	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Mary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SC	Brothers of Christian Schools 公教學校兄弟會、教學會
GEM	Grace Evangelical Mission 恩典會
L	Liebenzeller Mission ( CIM ) 立本責信義會
LMS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倫敦會
MBM	Missions of the Mennonite Brethren 孟那會
MEM ( MEFB )	Methodist Episcopal Mission 美以美會
MEP	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de Par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Q	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de Quebec 甘倍克外方傳教會
MM	Maryknoll Missionaries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
MSC	Mission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Hiltrup Missionaries, Issoudun 聖心傳教會、伊蘇登外方傳教會
NBSS	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 蘇格蘭《聖經》會
NLF	Norwegian Lutheran China Mission Association 挪威路德會
OFM	Franciscans 方濟各會
OMCap	Capucins 聖方濟各嘉布會
OMConv	Franciscan Conventuals 聖方濟各住院會
OP	Ordo Praedicatorum, Dominicans 道明會
ORSA	Augustinian Recollects 重整奧古斯定會
OSA ( OESA )	Augustinians 奧古斯丁會，奧斯定會
OSB	Order of St. Benedict 本篤會
PIME	Pontifical Institute for the Missions, Milan 米蘭外方傳教會
PMU	Pentecostal Missionary Union for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英國及愛爾蘭五旬會、五旬會
PN	Northern ( American ) Presbyterians 美國北長老會
PS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South 美國南長老會
RM	Rhenish Missions 禮賢會
RPC	Reformed Presbyterian Church 約老會
SAMM	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協同會
SBC	American Southern Baptists 美南浸信會
SCJ	Betharram, Priest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of 比德郎耶穌聖心司鐸會
SDA	Seventh Day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安息日浸禮會
SDB ( SS )	Society of St. Francis de Sales, Salesians of Don Bosco 撒勒爵會，鮑斯高慈幼會
SDS	Society of the Divine Savior, Salvatorians 救世主會
SFM	Scarboro China Mission 斯加波羅傳教會
SJ	Societas Jesu, Jesuits 耶穌會

SMB	Society of Foreign Missions of Bethlehem 白冷外方傳教會
SPG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聖公會傳教會、英國聖公會
SSC	Columban Mission Society 聖高隆班外方傳教會
SSCC (CSSCC)	Congregation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and Mary, Picpus 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
SSpS	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 聖神會
SVD	Divine Word Missionaries 聖言會
SX	Xaverians, Parma Missionaries 巴爾瑪聖沙勿略會
YMCA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基督教(男)青年會
YWCA	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基督教女青年會

A-luo-ben [A-lo-pen], 阿羅本, 景教 (Nestorian) 人物, 據《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記載於六三五年到西安, 也許是第一位入華的基督徒; 53

Abbasid Caliphs, 阿拔斯哈里發, 波斯地區的王朝, 在七五〇 - 一二五〇年間支持景教 (Nestorians); 47, 51, 62

Abeel, David, 雅裨理, 一八〇四 - 一八四六, 美國歸正教會, 一八三〇年來華, 一八四二年到廈門; 217, 218, 244, 247, 395

Abels, Conrad [Koenraad], 聖母聖心會 (CICM), 葉步司、艾步司, 一八五六 - 一九四二, 比利時人, 一八八一年入華, 一八九七 - 一九二四年任蒙古東區 (熱河) 代牧, 一九二四 - 一九四二年任熱河 (承德) 代牧。

Abercrombie, 遣使會 (CMS), 阿伯克龍比\*, 英國人, 約一八三〇年在蒙古地區傳教; 216

Abrantovich, Fabian, Archimandrit, 阿\*主教, 一八八四 - 一九四四, 白俄羅斯人, 屬於屬拜占庭禮的俄羅斯天主教徒 (Russian Catholics of the Byzantine-Slavic Rite); 一九〇八年為司鐸, 後任哈爾濱教區的代牧; 一九四四年在俄羅斯監獄中去世;

Addosio, Pascal R. C., 遣使會 (CM), 董文學, 一八三五 - 一九〇〇年, 一八六三年到上海, 一八八六年以後任北京南堂司鐸, 一九〇〇年八月十五日被殺;

Adeodat, 奧古斯丁會 (OSA), 德天賜, 一八〇〇年前後在北京傳教, 一八〇五年向羅馬寫信, 信件被發現, 因官方的懷疑引起一八〇五年的教難; 175, 177

Adons, Hubertus, 方濟各會 (OFM), 余神父, 一八七二 - 一九五一, 比利時人, 在湖北宜昌擔子山傳教,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在擔子山去世;

Adons, Julien, 方濟各會 (OFM), 余\*神父, 約一八八五 - 一九二二, 比利時人, 在湖北宜昌傳教, 一九二二年一月十四日在湖北宜昌地區被土匪殺害; 736

Adons, Marino, 方濟各會 (OFM), 余\*神父, 一八八一 - 一九三一, 比利時人, 一九〇五年為司鐸, 在宜昌傳教, 一九三一年四月七日在巴東遇難, 被槍斃;

Adventists, 來復會, 見 American Advent Mission Society ( 美國來復會 )

Aertselaer, Jerome van, 聖母聖心會 ( CICM ), 方濟眾、方思洛, 一八四五 - 一九二四, 比利時人, 一八七三到蒙古, 一八八七年任會長, 一八九八 - 一九二四年任蒙古中部 ( 西灣子 ) 代牧; 在西灣子去世;

Africa, 阿斐利加洲 ( 非洲 ); 傳教地區, 本地人重視祖先崇拜; 參見祖先崇拜 ( Ancestor Worship ); 392, 489, 690, 771

Agliardi, 阿里雅興底 ( 阿利亞爾迪 ), 意大利主教, 一八八五年被指定為梵蒂岡駐華使者, 因法國反對未能來華; 312

Agricultural education, 農業教育, 一九二〇年代南京金陵大學、北京燕京大學、廣州嶺南大學建立農業教育; 753, 784, 785, 793

Ahok, 阿富 ( 阿霍 ) \*, 福州商人, 福建早期新教信徒; 入教後支持福州英華書院; 482

Aitchinson, William, 愛基遜 ( 艾奇遜 ) \*, 美國公理會 ( ABCFM ), 一八五四年到上海傳教; 248

Alans, 阿蘭人, 一三〇〇年前後駐北京的外國人群體, 因孟高維諾 ( Montecorvino ) 的傳教而入教; 71, 72

Albany, New York, Sacred Heart convent, 阿爾巴尼 ( 奧爾巴尼 ) ( 紐約 ) 耶穌聖心修女院, 一九二六年派六名修女赴上海建立女子學校; 720,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Albazin and Albazinians, 阿爾巴津與阿爾巴津人, 一六八五年康熙攻克俄羅斯的阿爾巴津, 將三十一名阿爾巴津人帶到北京, 給予他們在京城東北角一塊地, 成為俄羅斯東正教的基地; 199, 200, 486, 487, 566

Albouy, Paulin-Joseph-Justin,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沈士傑, 一八八〇 - , 一九〇三年入華, 一九二九 - 一九四六年任南寧代牧。

Albrand, Etienne-Raymond,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白代牧 ( 阿爾布蘭德代牧 ), 一八〇五 - 一八五三, 一八三二年到泰國, 一八四九 - 一八五三年任貴州代牧; 242

Alcoceva, Pierre d', 阿加格瓦神父; 一五五三年曾去上川島八天; 89

Alcock, Rutherford, 阿禮國, 一八〇九 - 一八九七, 外交官, 一八四六年到福州; 一八五九 - 六五年在日本, 一八六五 - 七一年在北京, 英國駐華公使, 認為英國政府不應該支持傳教士們; 466, 474

Aldersey, Mary Ann, 愛爾德賽、阿爾德賽 ( 奧爾德西 ), 約一八〇〇 - 一八六四, 早期的女傳教士, 獨立傳教, 一八二四 - 二五從馬禮遜 ( Morrison ) 學漢語, 一八三二年到馬六甲 ( Malacca ), 一八四二年到香港, 一八四三 - 一八五九年在寧波; 225, 252, 267

Aleni, Julio, 耶穌會 ( SJ ), 艾儒略, 一五八二 - 一六四九, 一六一〇年入華, 曾在澳門、北京、上海、揚州、陝西、山西、杭州傳教; 一六二五年到福州, 一六三八年被驅逐到澳門, 一六三九年回福州, 有許多漢語神學著作, 如《天主降生言行紀略》; 109

Alice Memorial Hospital, 香港阿利斯醫院 ( 香港雅麗氏醫院 ) , 由倫敦會 ( LMS ) 管理, 456

Allan, Charles Wilfrid, 林輔華, 一八七〇 - 一九五八, 英國循道會, 一八七八年入華, 在漢口、長沙, 一九〇七年參與《聖經》翻譯; 一九二六年到上海; 有著作;

Allegra, Gabriele Stefano, 方濟各會 ( OFM ) , 雷神父 ( 阿萊格拉 ) , 一九〇七 - 一九七六, 一九四一年到北京, 開始組織思高《聖經》學會 ( Studium Biblicum Franciscanum, 一九四五年成立 ) 和《聖經》翻譯工作 ( 「思高本」 ) ; 後到香港;

Allen, Clement Francis Romilly ( British consul ) , 阿連壁, 一八四四 - 一九二〇, 英國領事, 一八六三年入華, 561

Allen, Roland, 艾倫·羅蘭·愛倫, 一八六八 - 一九四七, 英國聖公會, 一八九五 - 一九〇三年在華, 義和拳時期的經驗使他批評外國傳教士, 後到阿斐利加 ( Africa ) 傳教 40 年; 主張一種精神的教會;

Allen, Young John, 林樂知, 一八三六 - 一九〇七, 美國 ( 南 ) 監理會, 一八六〇年入上海, 在上海翻譯書, 一八八二年創辦中西書院 ( Anglo-Chinese Methodist College ) , 任《萬國公報》 ( *Chinese Globe Magazine, Globe News* ) 、《教會新報》 ( *Church News* ) 、《時報》 ( *Review of the Times* ) 編輯, 有眾多漢語著作; 一八九八年改革者的顧問; 436, 445, 492

Allgemeiner evangelisch-protestantischer Missionsverein, AEPM, 同善會, 見 Weimar Mission ( 同善會 ) , 576

Alliance China Mission, China Alliance Mission of Barmen, GACM, 傳福音會 ( 內地會 ) ; 德國新教差會, 一八八九年成立; 與內地會合作; 傳教點: 浙江麗水、龍泉、松陽、晉雲、雲和; 江西: 臨川、南城、南豐、寧都、東鄉; 一九三五年有 3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見 CIM ( 內地會 ) ; 583

Almalik, ( 中亞地區 ) 阿爾馬雷克, 十四世紀有景教基督徒 ( Nestorians ) ; 62

Almeida, Antonio de, 耶穌會 ( SJ ) , 麥安東, 一五五六 - 一五九一, 一五八五年與羅明堅 ( Ruggieri ) 在肇慶; 在韶州去世; 93

Almonte ( Canada ) , 阿爾孟德 ( 阿爾蒙特 ) ( 加拿大 ) , 一座公教傳教修道院所在地; 721

Altar of Heaven, 北京天壇, 皇帝進行宗教禮儀之地, 袁世凱想恢復其宗教作用; 612

Ament, William Scott, 梅子明, 一八五〇 - 一九〇九, 美國公理會, 一八七七年入華, 在保定、北京、通州傳教, 一九〇〇年拯救通州的外籍傳教士們, 護送他們到北京; 607

America and Americans, 美國與美國人, 美國傳教士在一八四〇年代開始入華, 比英國人晚一些, 其人數在十九世紀還不超過英國傳教士; 亦見 United States ( 美國 ) ; 363, 368, 369, 391, 392, 394, 399, 404, 405, 427, 441, 459, 461, 488, 489, 523, 525, 528, 534, 538, 540, 562, 587, 597, 604, 612, 617, 625, 627, 629, 631, 643, 649, 654, 660, 661, 663, 664,



690, 695, 696, 720, 724, 726, 730, 743, 751, 753, 764, 765, 768, 772, 773, 779, 781, 791, 794, 799, 803, 805, 819-822, 830

American Advent Mission Society, AAM, 美國來復會；後為安息日浸禮會 ( Seventh-Day Adventist Mission, SDA )，一八九七年入華，在長江下游等地工作；一九三四年有 21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創辦的初中和高中學校：在江蘇橋頭鎮、上海、河南鄆城、漢口、濟南、廣州東山、四川大堡；創辦的醫院和診所：在廣州東山、西安、廣東惠州、蘭州、南寧、張家口、河南鄆城、上海、奉天 ( 瀋陽 )、四川打箭爐；402, 579

American Baptist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ABF, ABFMS, 美國浸禮會，亦見 Northern ( American ) Baptists ( 北美浸禮會 )；一八三六年到澳門 ( 見 Shuck )，一八四二年到香港，一八六〇年入汕頭；傳教點：華東區：寧波 ( 1843 年 )、紹興 ( 1869 年 )、金華 ( 1883 年 )、湖州 ( 吳興，1888 年 )、杭州 ( 1889 年 )、上海 ( 1907 年 )、南京 ( 1911 年 )；華南區：汕頭 ( 1860 年 )、梅縣 ( 嘉應，1890 年 )、黃岡 ( 1892 年 )、揭陽 ( 1896 年 )、潮陽 ( 1905 年 )、河婆 ( 1907 年 )；華西區：雅州 ( 1894 年 )、嘉定 ( 1894 年 )、敘府 ( 1899 年 )、成都 ( 1909 年 )、一九三四年有 14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參與創辦南京大學 ( 金陵大學 )、上海浸會大學 ( Baptist University )、華西協和大學；創辦 8 所高中、16 所初中學校、11 家醫院 ( 寧波華美醫院 [1843]、汕頭斯格特 - 特雷謝紀念醫院 ( Scott-Tresher Memorial Hospital [1881] )、揭陽比格斯比紀念醫院 ( Bixby Memorial Hospital [1890] )、紹興基督教會醫院 ( Christian Hospital [1910] )、雅州布里登·科里斯紀念醫院 ( Briton Corliss Memorial Hospital [1907] )、上海瑪格麗特·威廉遜醫院 ( Margaret Williamson Hospital )、敘府男科醫院 ( Men's Hospital ) 和婦科醫院 ( Women's Hospital [1917] )、金華彼克福紀念醫院 ( Pickford Memorial Hospital [1928] )、15 個診所、4 所神學學校；合辦成都華西協和大學醫學和牙科學院 ( 1914 年 )、上海女子醫學學校 ( Women's Christian Medical College [1924] )；621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ary Union, 美國浸禮會，真神堂；亦見 Northern ( American ) Baptists ( 北美浸禮會 )；371, 395

American Benedictines, 美國本篤會，見 Benedictines ( 本篤會 )

American Bible Society, 美國《聖經》公會，大美國《聖經》會；諸新教差會聯合會，專門在華經營《聖經》出版事業；一八三三年開始資助在華傳教士，一八七六年首次派入上海，以上海為中心，在北京、天津、漢口、廣州、成都、重慶等地建立出版機構；發行文言文 ( 淺文理、深文理 )、白話文 ( 《聖經》全譯本：1919 年 )、拼音本 ( 注音字母 )、各地方言和少數民族文字和盲人文字的《聖經》譯本；一九三七年與大英聖書公會、蘇格蘭《聖經》會合並組成「中華《聖經》公會」；217, 262, 266, 377, 437, 438, 648, 832

American Board Mission ( Hongkong )，( 香港 ) 美國公理會在香港的傳教站，孫中山曾在此住，一八八四年在此受洗；609

American Board of Catholic Missions, 美國公教傳教協會\*，一九二〇年成立；716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 American Board Mission, ABCFM, 美國公理會 (美部會), 一八一〇年在美國成立; 近代來華第一個美國新教差會; 一八三〇年支持裨治文 (Bridgman) 入廣東; 與倫敦會 (LMS) 合作, 曾創辦在華實用知識傳播會、馬禮遜教育會、上海文理學會; 在港澳、閩北、華北、浙江、湖北傳教; 傳教點: 福州區: 福建長樂 (1863年)、永泰 (1864年)、福州 (1917年); 華北區: 天津 (1860年)、北京 (1864年)、通縣 (1867年)、保定 (1873年)、山西汾州 (1886年)、太谷 (1883年)、山東德縣 (1880年)、臨清 (1886年)、濟南 (1934年); 邵武區: 邵武 (1918年); 一九三四年有 13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公理會合辦燕京大學、福建基督教大學; 創辦 7 所高中學校 (北京貝滿[Bridgman]學校、福州學院、通州傑福森 (Jefferson) 男校男校、汾州明義 (Ming I) 學校、太谷奧柏林會山西紀念學校 (Oberlin-Shansi Memorial Academy)、福州協和高中、廣州協和高中、北京育英學校)、9 所醫院 (太谷斯密斯·巴頓醫院[Smith Barton Hospital]、長樂教會醫院[Christian Hospital, 1912])、汾州哈烏德紀念醫院[Harwood Memorial Hospital]和卡特·福特·威廉醫院[Kate Ford Williams Hospital]、臨清伊麗莎伯紀念醫院[Elizabeth Memorial Hospital, 1880])、福建帕格達·安克拉醫院 (Pagoda Anchorage Hospital, 1869)、通州醫院[1886]、福州維利斯·彼斯紀念醫院[Willis F. Pierce Memorial Hospital]和卡特·烏德霍醫院[Kate C. Woodhult Hospital, 1924])、永泰維特內醫院 (Whitney Hospital)、德州威廉·普特醫院 (Williams Porter Hospital, 1884) 等; 又創辦及合辦 5 所神學學校: 燕京大學宗教系、北京婦女協和《聖經》學校、汾州加大林·哈烏德《聖經》學校 (Catherine Harwood, 1915)、臨清艾利斯平信徒訓練學校 (Ellis Laymen's Christian Training School [1914年])、齊魯大學神學院; 207, 217-219, 247, 248, 365, 366, 395, 404, 437, 449, 456, 460, 504, 514, 517, 572, 608, 626, 627, 633, 642, 664, 677, 678, 758, 761, 763, 768, 774, 780, 785, 799, 800

American-Chinese Educational Commission, 美華教育委員會\*, 一九一九年在美國由納爾遜 (Nelson) 牧師建立; 旨在協助在華教育機構; 772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ACM, Episcopal), 美國聖公會; 一八四五年入上海; 一九三四年有 148 名傳教士在華服務; 在安慶、漢口、上海地區管理 7 所高中、6 家醫院、4 個診所 (武昌教會普通醫院 (Church General Hospital), 揚州聖伊麗莎伯醫院 (St. Elizabeth's Hospital)、蕪錫聖雅各醫院 (St. James' Hospital)、上海聖約翰診所、安慶聖路加醫院 (St. Luke's Hospital)、上海真光診所等); 661, 818

American Civil War, 美國內戰、南北戰爭, 一八六一 - 一八六五年, 導致在華美籍傳教士的資助來源中斷, 阻礙許多項目的發展; 357, 371, 372, 375, 394

American Department of State, 美國國務院, 一九〇〇年後審查並肯定各差會的賠償要求; 523

American Friends Mission, AFO, 見 Friends, American (公誼會〔貴格會〕)

American government, 美國政府, 十九世紀對傳教士不給予太多的支持; 475

American Lutheran Mission of Shantung, ALM, 美國信義宗 (山東)、中華信義會,

一八九八年入山東青島；傳教點：青島、即墨（1901年）、膠州（1908年）；一九三五年有18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即墨創辦1所初中；

American Lutheran Brethren Mission, LBM, 遵道會，美國信義會；一九〇二年入華；傳教點：湖北棗陽（1902年）、河南桐柏（1910年）、平氏鎮（1911年）、唐河（1930年）；一九三四年有10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American Minister (or Consul), 美國公使（或領事），一般不太支持在華的傳教士，但在一八六〇年後的支持比英國領事多一些；475, 645, 659, 817, 820

American missions and missionaries, 美國差會與傳教士，見個別差會；615, 619, 625, 744

American-Norwegian China Mission, 美挪傳教會\*，一八九〇年代曾在河南、湖北開始傳教；後加入豫鄂信義會（Lutheran United Mission LUM）；577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美國長老會，見 Northern Presbyterians, PN（北長老會）、Southern Presbyterians, PS（南長老會）

American Relief Fund, 美國救災集金會\*，在一九一八年後曾協助歐洲人；767

American Scandinavian Christian Free Mission, 美瑞自由會，見 American Swedish Free Mission Society（美瑞自由會）

American Seaman's Friend Society, 美國海員友人會、美國海員之友會；其首批代表是雅裨理（Abeel）（1830年到廣州）和史迪芬（Stevens）（1832年到廣州）；217, 218

American Swedish Free Mission Society, 美瑞自由會；一八八八年入華，到廣州；399, 580

Amherst Embassy, 英國阿美士德使團，一八一六年到北京，無成果；馬禮遜（Morrison）任譯員；212

Amiot, Jean Joseph Marie, 耶穌會（SJ），錢德明，一七一八 - 一七九三，一七五〇年入華，在北京作研究，懂滿、漢語，著有《韃靼 - 滿 - 法文字典》等；

Amoy, 廈門，福建港口，重要的早期傳教站；229, 244, 246, 247, 259, 328, 363, 365, 366, 377, 395, 407, 412, 424, 425, 427, 432, 436, 450, 462, 494, 542, 574, 620, 626, 638, 647, 662, 676, 677, 734, 759

Amoy Diocese, （福建）廈門教區（公教）；一八八三年由福建分出廈門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西班牙道明會（OP）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鼓浪嶼（思明；主教府）、晉江（泉州）、千金廟、永春、惠安、楓亭、仙游、涵江、登崎、平海、南日、龍溪、後坡、海滄、白水營、石碼、山城（修道院）、莆田（興化）、港尾、白石、甘沐、雲霄、詔安、東山；一九四〇年有14,943名信徒、15座大教堂、62個小教堂和祈禱所、19名外籍司鐸、13名本地司鐸、12名外籍修女、9名大修生、16名小修生、2個高中（230學生）、13個初中（450學生）、16個小學（1150學生）、42個孤兒院（242孤兒）；主教：見 Chinchon（楊代牧）、Clemente（黎誠輝）、Prat（馬代牧）、Velasco（茅）；

Anguo [Ankwo] Diocese, (河北)安國教區(公教);一九二四年從保定分出,成立蠡縣監牧區,一九二九年成立安國代牧區;由本地遣使會(C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安國(小修院,西關:耀漢小兄弟會的真福院)、南馬、程六布(博野)、大黎園、蠡縣:高家莊、周於莊、南宗、劉家白樓、萬安、莘橋、高陽、堤口;束鹿:趙家莊、劉家莊、馬疃、王山口、西呂村;一九四〇年有 35,215 名信徒、11 座大教堂、138 座小教堂、3 名外籍傳教士、24 名本地司鐸(其中有 6 名遣使會)、148 名本地輔理修士(耀漢小兄弟會[Little Brothers of St. John],見 Brothers〔若翰小兄弟會〕)、2 名歐洲修女、104 名本地修女(安國西關的德來修女會,見 Sisters〔修女會〕)、4 名大修道生(在北京柵欄)、1 所小修道院(28 名修道生)、10 多所小學、1 個孤兒院(77 個孤兒)、3 個診所;主教:見 Sun Dezhen(孫德楨)、Wang Zengyi(王增義)

An Guo, Maria, St., 安郭瑪麗, 一八三六 - 一九〇〇, 河北安平宅後寺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安平殉道;

An Jiao, Anna, St., 安焦安納, 一八七四 - 一九〇〇, 河北安平宅後寺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安平殉道;

An Linghua, Maria, St., 安靈花, 一八七一 - 一九〇〇, 河北安平宅後寺人, 貞女, 一九〇〇年在安平殉道;

Anlong [Langlong, Lanlong] Diocese, (貴州)安龍教區;一九二二年成立安龍監牧區;一九二七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安龍教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MEP)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貴州安龍(主教府、修女院)、安龍景家沖(小修道院)、興義、大山(興義)、興仁、盤縣、貞豐、王母、石屯、羅甸、桑郎、冊亨、洛央、丁馬、打言、者述;廣西、西隆、舊州、西林、劉家坨;一九四〇年有 11,287 名信徒、1 座大教堂、43 個小教堂、16 名外籍司鐸(15 巴黎外方傳教會)、10 名本地司鐸、5 名大修道生(在外面學習)、1 所小修道院(27 名學生)、2 所傳教員學校(49 個學生)、21 所小學(410 個學生)、6 個孤兒院(158 個孤兒)、1 所醫院、11 個診所;主教:見 Carlo(賈祿);

Anqing [Anking], 安慶;耶穌會(SJ)傳教士於一八六五年能夠進入安慶;一八六九年曾發生反教會運動;318, 349, 356, 388, 573, 722

Anqing [Anking] Diocese, (安徽)安慶教區(公教);一九二九年分出蕪湖,一九三〇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為安慶總教區;由西班牙利昂(Leon)省的耶穌會(SJ)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懷寧(聖心學校)、廣村、桐城、望江、三裏街、東流、青山橋、仰家橋、合肥、雷麻店、舒城、貴池(小修道院)、殷家彙、六安、霍山、樓房、太湖、彌陀寺、宿松、徐家橋、潛山;一九四〇年有 26,467 信徒、18 座大教堂、108 個小教堂、32 名外籍耶穌會司鐸、2 名本地司鐸、16 名外籍耶穌會輔理修士、1 名本地 SJ 修士、9 名外籍修女(西班牙的耶穌孝女會[Daughters of Jesus]修女,見 Sisters〔修女會〕)、37 名本地修女(獻堂會,見 Sisters〔修女會〕)、3 名大修道生(在上海修院)、1 所小修道院(53 個修生)、2 個高中、2 個初中、31 個小學、6 個孤兒院(1,210 個孤兒,其中 640 個男孩)、5 個診所;主教:見 Melendro-Gutierrez(梅耿光);

An Xin, Anna, St. , 安辛安納, 一八二八 - 一九〇〇, 河北安平宅後寺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安平殉道;

*Analects of Confucius*, 孔子《論語》, 曾由柏應理 ( Couplet ) 等人首次譯成西文 ( 拉丁語 ); 651

*Anatomy*, by Gray, 格雷 ( 加里 ) 《剖解學》教科書, 由柯為良 ( Osgood ) 譯成漢語, 460

Ancestor Worship, 祖先崇拜、祭祖; 華人對祖先的敬禮; 曾引起傳教士們的爭論; 新教傳教士在一八七七年的上海會議肯定早期的立場, 即不該允許華人信徒拜祖先; 7, 19, 41, 133-155, 797

Ancient Society of Elder Brothers, 哥老會, 見 Gelaohui ( 哥老會 )

Anderson, David Lawrence, 孫樂文, 一八五〇 - 一九一一, 美國監理會, 一八八二年入華, 一八九四年在蘇州辦學, 籌辦東吳大學 ( Soochow University ), 一九〇二年任校長;

Andlauer, Modesto, 耶穌會 ( SJ ), 路懋德, 一八四七 - 一九〇〇, 法國人, 一八八一年到河北獻縣, 一九〇〇年在河北武邑殉道;

Andrew the Frank, 法蘭克人安德, 一三三八年從北京到羅馬, 當元代皇帝的使者; 71, 72

Andrew of Perugia, 方濟各會 ( OFM ), 佩魯賈人安德, 一三一〇年到北京, 一三二三年任福建泉州主教; 70

Angell, James Burrill, 安吉立, 一八二九 - 一九一六, 美國駐華公使; 251

Anglican Communion in China, Conference of the, 在華聖公會大會; 一九〇七年召開的會議, 呼籲加拿大聖公會入華; 595

Anglicans, 聖公會、安立甘會、( 中華聖公會 ); 十六世紀產生於英國, 後傳至美國、加拿大等; 一八四四年, 文惠廉 ( Boone ) 入上海, 建立美國聖公會在華的基礎, 後有江蘇、鄂湘、皖贛 3 個教區; 創辦上海聖約翰大學、武昌文華大學; 一八四三年英國聖公會四美 ( Smith ) 主教入香港, 創辦聖保羅學校, 一八四八年入寧波, 逐漸建立浙江、福建、港粵、華北、山東、四川、桂湘 7 個教區; 加拿大聖公會於一九一〇年入華, 建立湖南教區, 由懷偉廉任主教; 一九一三年, 為統一傳教工作, 在上海成立了聯合機構——中華聖公會 ( Holy Catholic Church of China ) 總會; 一九三四年有 569 位外籍傳教士在華, 創辦的主日學校: 457 個, 信徒人數: 34, 600; 在江蘇、香港、浙江、華北、四川、漢口、山東、福建、廣西、湖南、河南、安徽、陝西創辦 27 所醫院; 神學學校: 南京的北京中央神學院 ( Central Theological School ), 神州的神學學校 ( Divinity School ), 山西太谷的女《聖經》學校 ( Alice Williams Bible School ); 亦見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 CMS ) ( 英行教會 ), 和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 SPG ) ( 英國聖公會 ); 370, 385, 495, 594, 595, 663, 668, 773, 799, 803, 808, 835

Anglo-Chinese College, 英華書院: 福州英華書院 ( Foochow, 一八八五年由美以美會 [MEM] 建立 ); 404, 482, 627; 馬六甲英華書院 ( 1818 年由馬禮遜 [Morrison] 等人成

立，新教第一所雙語的學校)；18；214, 215, 246, 267；上海英華書院(中西書院，一九〇〇年前後由美國監理會建立，一九一一年與蘇州大學合併)，629；汕頭英華書院(由英國長老會創辦，1925年由國民黨佔據)；819；天津英華書院(1902年由赫立[Lavington Hart]建立)；633

Anglo-Saxon，盎格魯-撒克遜；新教傳教士通常是盎格魯-撒克遜人並說英語；公教傳教士則多來自說法語、意大利語或西班牙語的國度；362, 815

Anhui，安徽，317, 318, 353, 388, 399, 406, 465, 468, 494, 547, 561, 574, 579, 593, 643, 657, 660, 669, 708, 710, 722

Animism，物活論、泛靈論、萬物有靈論；華夏傳統宗教中具有許多特活論因素，對於「天」的崇拜也包括對「物靈」的崇拜，參見北京天壇；7, 17, 19

Anouilh, Jean-Baptiste，遣使會(CM)，董代牧，一八五八-一八六九年任直隸西南區(正定)代牧；308, 337

Anselm of Lombardy，倫巴第的安瑟倫，於一二四七年率領一個由4位道明會(OP)教士組成的代表團去東方，想入華，但在波斯地區遇到困難，返回；67

Anselmo, Santiago，遣使會(CM)，安神父(安塞爾莫神父)，一八八三-一九三四，意大利人，一九一〇年為司鐸，曾在江西吉安清江傳教，一九三四年春在吉安地區遇難，被砍頭；

Anti-Christian Movement，非基督教運動，一九二二年暴發；一九〇〇年以來最激烈的反基督教運動；原因：國家主義、五四運動帶來的破壞性的批評主義(destructive criticism)、西方來的懷疑主義和不可知論等；國民黨左派深受俄羅斯反基督教共產主義的影響；694, 695, 697, 699, 703, 737-739, 775, 788, 812, 813, 818, 821, 840

Anti-Communist agitation，反共產主義煽動；國民黨於一九二七年進行激烈的反共活動；702, 703

Anti-Japanese agitation，反日本煽動；雷鳴遠(Lebbe)、公教進行會和《益世報》曾傾向於參加反日煽動；733

Anti-Opium League，非鴉片同盟\*；一九〇四-一九〇六年間呼籲美國政府和清廷發起一次反鴉片運動；659

Anti-Religious Federation，非宗教同盟；一九二二年在北京成立；宣佈科學已經取消了一切宗教，但首要目標是基督宗教；一些杰出學者批評它，比如梁啟超；雖然如此，非宗教同盟受許多新潮流人士的支持並在很多城市建立組織、發散刊物，煽動學生；695

Antonio，安多尼，(安東尼)一五五二年陪伴沙勿略(Francis Xavier)的華人譯者、信徒；87, 88

Antoniucci, Gregorius，聖伯多祿保祿會(SSAAPP)，安代牧(安東紐奇)，一八四六-一九〇二，一八七六年入華，一八八九-一八九五年任陝西南區(漢中)代牧；

Anzer, Johann Baptist von，聖言會(SVD)，安治泰，一八五一-一九三，一八七六年晉鐸，一八七九年入華，一八八六-一九〇三年任山東南界代牧；一八九〇年接受

德國對其傳教區的保護（脫離法國保教權）；一八九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在天津會見李鴻章，遞交讓波拉（Rampolla）樞機關於在華建立聖統制的信；在艱難的條件下系統地建立山東南界諸教會機構、教育和慈善機構；對德國一八九七年佔領膠州灣的決定，他的影響不大，但仍然因其「政治角色」受過批評；312, 316, 355, 498

Aomen, 澳門, 見 Macao

Apostle's Creed, 宗徒信經；為一種長老會式的“United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的基礎；800

Appiani, Luigi-Antonio, 遣使會（CM），畢天祥，一六六三 - 一七三二，一六九六到印度，一六九九年入華，一七〇五年任鐸羅（de Tournon）的譯者，一七〇六年在廣州入獄，一七一五年任四川代牧，前後入獄20年，在澳門去世；127, 142, 144.

“Apprehension of Goodness Society”，悟善社；新興宗教派，一九一八年在北京成立，自稱兼重佛教、孔教、道教、伊斯蘭教和基督宗教；838

Aquinas, St. Thomas, *Summa Theologiae*, translated, 聖托馬斯·阿奎那《神學大全》，拉丁語著作，系統討論基督信仰；約一六五〇年由利類思（Buglio）譯成漢語；189

Arabic, 阿拉伯語；博登\*（William W. Borden）想注意回民，開始學習阿拉伯語，但一九一三年在開羅（Cairo）去世；606

Aramburu, Zenon, 耶穌會（SJ），蒲盧，一八七九 - ，一九一九年入華，一九三六年任蕪湖代牧。

Arbel, 阿爾貝（地名），美索不達米亞（Mesopotamia），在底格里斯河（Tigris）東邊；約一〇〇年有基督宗教團體，有主教；該地區後來有景教信徒（Nestorian Christians）；46

Arbor Day, 植樹節；一九二〇年代由南京金陵大學鼓勵；785

Archabbey of St. Vincent, Pennsylvania, （美國本篤會）味增爵總修道院，一九二〇年後開始在北京籌備組建一家公教大學（輔仁大學）；見 Beijing Catholic University（北京公教大學）；731

Archaeology, 考古學；一些公教（耶穌會[SJ]等）和新教傳教士曾注意到考古學研究、甲骨文等；558

Archaeus, Archbishop of Seleucis-Ctesiphon, 阿可歐思\*，四一一 - 四一五年間任（波斯景教）總主教，也許曾在華指定主教區；50

Archimandrite, 大司祭；羅斯東正教領導；見 Palladius, Innocent（帕拉丟斯大司祭）；487

Arkagun, 也里可溫；在華的聶斯托里教民，景教信徒；65

Arminian, 阿明尼烏派（亞米紐派）；即與嚴格加爾文派（長老會）傳統有區別的傳統；在「現代派」和「基要派」神學爭論中，加爾文派（長老會）受影響比較嚴重，而接近阿米紐派的傳統（衛斯理宗等）受的影響沒有那麼大；771

Arndt, E. L., 阿爾特（阿恩特）\*，美國牧師，屬米蘇里州的教會（Missouri

Synod )，建立差會，一九一三年派人入漢口；597

Arnobius，阿諾比烏\*；古代學者，在其《反異教徒》( *Adversus Gentes*，約 300 年)中提到在「絲人」中的傳教活動；49

Arrow, lorcha，箭頭號(船)，一八五六年十月八日在廣州港口發生的箭頭號事件( Arrow incident )引起英國與清廷的衝突；272

Ars Sacra Pekinensis，北京聖畫風格，一九三〇年和一九四〇年代一些藝術家用國畫風格來表達基督宗教的題材；見 Brückner ( 白立羈 )；

Art and Mission，美術與傳教；畫家：見 Attiret ( 巴德尼 )、Castiglione ( 郎世寧 )、Costa ( 羅懷忠 )、Costantini ( 剛恒毅 )、Panzi ( 潘廷璋 )、Poirot ( 賀清泰 )、Salusti ( 安德義 )、Sichelbart ( 艾啟蒙 )；音樂：見 Pedrini ( 德理格 )；

Arthington Fund，阿爾丁頓基金會，阿爾丁頓( R. Arthington )的遺產，給予在華的新教傳教士；634, 766

Arthington, Robert，阿爾丁頓，一八二三 - 一九〇〇，富有的英國貴格( Quaker )，大力資助諸傳教事務；518, 579

Ashmore, William，耶琳( 耶士謨 )，一八二四 - 一九〇九，美國浸禮會，一八五一年入華，一八五八年首次到汕頭，後在汕頭 40 年，一九〇三年回美國；371, 427, 759

Assam，阿薩姆邦( 阿薩姆 )；德國救世主會會士( Salvatorians )於一九二三從阿薩姆被驅逐，不久後去福建邵武傳教；722

Assemblies of Go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Foreign Lands, Assemblies of God Mission, AG，美國神召會，一九〇一年後入華，一九一四年入甘肅；傳教點：太原( 1914 年 )、榆次、青海湟源( 1922 年 )、塘各爾( 格爾木 ) ( 1922 年 )、甘肅岷州( 1919 年 )、張家口、寧波、北京、天津、青島、上海、廣州、雲南；一九三四年有 7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598, 747, 774

Associated Mission Treasurers of China，教會司庫協會、在華差會財務協會；新教組織，促進差會間的經濟合作；一九一六年在上海成立，5 個大差會加入；762

Association of Christia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教會大學聯合會；一九一九年成立；786

Association of the Holy Childhood，聖嬰協會，見 Holy Infancy ( 聖嬰會 )

“Association of Prayers and Masses for the Conversion of China, Japan and the Adjacent States”，為中華、日本與周圍國邦歸依祈禱會\*；河北苦修會( Trappist )懷來楊家坪隱修院在一九二一年( 或 1922 年 )發起的運動，獲得羅馬傳信部支持；732

Association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 天主教 ) 援助傳教會，見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 援助傳教會 )

Astronomy, Bureau of，( 北京 ) 欽天監；華人信徒( 徐光啟 ) 和湯若望( Schall ) 等耶穌會( SJ ) 和遣使會( CM ) 傳教士曾在此進行天文學和修曆工作，因此獲得朝廷的尊敬和支持；見 Calendar ( 曆法 )、Schall ( 湯若望 )、徐光啟等；

Ataide, Don Alvaro de，阿塔伊德( 阿泰德 )，一五五〇年前後任馬六甲軍官，不支



持沙勿略 (Xavier) 入華 ; 87

Atterbury, B. C., 阿特貝利\* (阿特伯里), 醫生, 在美國長老會幫助下於一八七九年開始在北京建立一所醫院 ; 456

Attiret, Jean Denis, 耶穌會 (SJ), 巴德尼、王致誠, 一七〇二 - 一七六八, 一七三八年入華, 在北京為乾隆皇帝作畫, 用藝術傳教 ; 見 Arts and Mission (藝術與傳教) ;

Attitude of missionaries toward opium, war, extraterritoriality, "unequal treaties", indemnities, and toleration clauses, 傳教士的態度, 對鴉片、戰爭、治外法權、「不平等條約」 ; 359, 472, 616, 659, 811, 818

Aubin, 遣使會 (CM), 奧斌 (奧賓), 在陝西傳教, 一七九五年被捕, 死在獄中 ; 173

Augustana Synod, 奧古斯達那會議\* (奧古斯塔那會議), 挪威和瑞典移民一八六〇年後在美國組織的路德宗教會, 稱奧古斯達那會 (Augustana Church), 奧古斯達那會議 ; 一九〇五年派人赴華, 入河南 ; 傳教點 : 河南許昌 (1906年)、洛陽 (1909年)、偃師、蔚縣 (1911年) ; 湖北灑口 (1912年)、江西牯嶺 ; 一九三四年有 31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辦學 (許昌有初中), 在洛陽有醫院 ; 596, 608

Augustana Synod Mission, 奧古斯達那會\* (奧古斯塔那會) ; 美國差會 ; 信義宗 ; 816

Augustinian-Recollects, ORSA, 重整奧思定會 (重整奧古斯丁會, ), 一九二三年入華, 在河南商邱傳教 ; 一九四〇年有 13 個奧思定會司鐸 ; 一九四九年管理河南歸德 (商邱) 教區 ; 也有 ORSA 修女會 ; 723.

Augustinians, OSA (OESA), 奧思定會 (奧古斯丁會), 一二五六年成立, 一六八〇年由菲律賓入華, 在北京和江南傳教, 後 (約 1780 年) 因禁教令停止在華的工作 ; 一八七九年重新入華, 同年設立湘北代牧區, 在湖南澧州傳教, 以西班牙人為主, 一九四九年在湖南管理常德、澧州、嶽州三個教區 ; 89, 90, 118, 128, 138, 175, 177, 315, 319, 522, 547, 719, 723.

Augustinian Sisters, 見 Sisters (修女會)

Augustinians of the Assumption, 聖母升天奧古斯定會 (聖母升天奧古斯丁會), 一八四五年成立, 一九三五年入華, 在吉林長春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11 名教士 ;

Aurora University, 震旦大學, 見 Shanghai Aurora University (上海震旦大學) ; 559, 729

Australia, 澳大利亞 ; 戴德生 (Hudson Taylor) 於一八九〇年赴澳大利亞, 邀請傳教士赴華 ; 內地會澳大利亞會 (China Inland Mission, Council for Australia) 與一八九〇年成立 ; 見 CIM (內地會) ; 393, 718, 747

Austria and the Austrians, 奧地利與奧地利人 ; 哈布斯堡 (Hapsburg) 王朝的奧地利皇帝曾在十七和十八世紀想與清廷建立關係 ; 一些公教修會 (方濟各會[OFM]、耶穌會[SJ]、聖言會[SVD]) 傳教士是奧地利人 ; 122, 204, 311, 316, 714, 722

Auxiliar Priests of the Missions, 華籍教區服務團, 雷鳴遠 (Lebbe) 一九二六年成立, 幫助華籍司鐸到國外學習, 又請外國司鐸來華傳教; 與魯汶 (Louvain) 大學有關;

Auxiliatrices du Purgatoire, 拯亡修女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711

Avanzani, Pierre, 彼得·阿萬撒尼, 意大利人, 一八六七年創立聖宗徒伯多祿傳教修院 (Seminary of the Apostles SS. Peter and Paul, SSAAPP); 315

Avito, Ismael, 耶穌會 (SJ), 艾\*神父 (阿維托), 一八九五 - 一九三二, 西班牙人, 一九二五年司鐸, 在安徽傳教, 一九三二年被綁架, 失蹤;

Azevedo e Castro, Juan Paolo de, 鮑代牧 (阿澤維多), 一九〇二 - 一九一八年任澳門主教;

Bagdad, 巴格達, 阿拔斯王朝 (Abbasids) 的首都, 七、八世紀可能是全世界最大的城市, 也是聶斯脫里教會的中心; 47, 48, 54

Bagnall, Benjamin, 巴 (巴格諾爾)\*, - 一九〇〇, 英國《聖經》公會 (BFBS), 一八七三年入華, 在直隸、保定傳教, 一八八六年入內地會 (CIM), 一九〇〇年由義和拳殺害;

Bai Xiang, Joannes, 白祥, 一九〇〇 - 一九七七, 蒙古磴口縣天興泉人, 一九二九年為司鐸, 後在呼市任本堂; 在抗日戰爭時期外籍聖母聖心會 (CICM) 司鐸被捕時, 白神父維持緩遠代牧區的教務; 受日本人壓迫; 一九四七年到台灣, 在台灣去世;

Bai Xiaoman, Laurentius, St., 白小滿, 一八二一 - 一八五六, 貴州水城縣阿吉寨人, 先信佛教, 經馬賴神父講道而入教, 一八五六年三月一日在廣西西林殉道;

Bailianjiao, 白蓮教, 見 White Lotus Society (白蓮教)

Bailie, Joseph, 裴義理, 一八六〇 - 一九三五, 一八九〇年入華, 在北京、南京任教, 創辦金陵大學農學院;

Baishangdihui, 拜上帝會, 由洪秀全等人組織的宗教團體, 帶有基督宗教色彩; 285-288

Balat, Theodorus, 方濟各會 (OFM) 德奧理, 一八五五 - 一九〇〇, 法國司鐸, 在山西傳教,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Balconi, Laurentius, 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巴代牧 (巴爾科尼), 一九二九 - 一九三四年任陝西漢中代牧;

Baldus, Joannes Henricus Maximilianus, 遣使會 (CM) 安主教 (巴爾杜斯), 一八四四 - 一八六五年任河南代牧; 301, 348

Balfour, Fred Henry, 巴福爾 (巴爾弗), 一八四六 - 一九〇九, 英國記者, 一八七〇年入華; 438

Baller, Fred William, 鮑康寧, 一八五二 - 一九二二, 內地會 (CIM), 漢學家, 一八七三年到上海, 到各處旅遊傳教, 一八八七年開始著書、翻譯; 有 18 種漢語著作; 《華英字典》(Analytical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1900]); 651

Balme, Harold, 巴慕德, 一八七八 - 一九五三, 英國浸禮會醫師, 一九〇六 - 一九二六年在山東, 一九二二 - 二六年任濟魯大學校長; 789

Baltimore, 巴爾的摩, 美國城市; 吉本(斯)\* (Gibbons) 樞機主教之主教座; 見 Gibbons (吉本〔斯〕\*), 706

Baltimore Female Seminary, 巴爾的摩女會\*, 450

Banshishan, 板寺山, 山西陽曲公教朝聖地, 教堂, (天主教方濟各會的)「小塊教堂」(Portiuncula), 十九世紀末建立;

Banci, Ezechia, 方濟各會 (OFM), 南代牧 (班奇), 一八三三 - , 一八六一年入華, 一八七〇 - 七一年和一八七九 - 一九〇三年任湖北西北 (老河口) 代牧;

Bangkok, 曼谷, 164, 216, 225, 226, 251, 370

Baoding [Paotingfu], 河北保定, 公教和新教的重要地點, 在一九〇〇年有許多傳教士和信徒在此遇害; 366, 504, 514, 517, 520, 553, 591, 722, 777, 794

Baoding [Paotingfu] Diocese, 保定府教區, 早期由直隸管理; 一九二四年成立代牧區, 早期由遣使會 (CM) 管理, 後由本地司鐸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 清苑、清苑舊道 (小修道院)、清苑西關車站西 (廣慈醫院、孤兒院等, 由仁愛會管理)、清苑南關 (公教醫院, 由仁愛會修女管理; 淑慎女學校, 由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修女管理)、清苑鼓樓 (若瑟會修女院)、黃陀、小望亭、邵家莊、東顯陽; 湖渠 (徐水)、安家莊、東馬營 (高碑店白溝河)、新安鎮、吳家莊、倉巨 (定興); 東閭村、全昆、南宋村、趙口 (高陽)、徐各莊; 謝莊、北河莊、田各莊、西王力、北王力、溫仁、姜家莊、張登、段家莊; 望都北關、白少、東陽莊、中山陽; 巒頭、娘子神、史家佐、套裏、寨子; 地區; 一九四〇年有 79, 810 名信徒、92 座大教堂、220 座小教堂、7 名外籍 (遣使會) 傳教士、61 名本地司鐸 (其中 7 名遣使會)、7 名外籍修女 (仁愛會、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見 Sisters〔修女會〕)、77 名本地修女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若瑟會, 見 Sisters〔修女會〕)、27 名修道生 (在北京柵欄學習)、1 個小修道院 (59 個修道生)、2 個初中、16 個小學、1 個孤兒院 (363 個女孤兒)、2 個醫院、2 個診所; 主教: 見 Montaigne (滿德胎)、周濟世 (遣使會)

Baoqing [Paoking] Diocese, (湖南) 寶慶 (邵陽) 教區 (公教); 一九三八年成立主寶慶監牧區; 由匈牙利方濟各會 (OFM)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寶慶 (邵陽, 主教府)、新化、武岡、萬安; 一九四〇年有 1, 673 個信徒、1 個大教堂、22 個小教堂、6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3 名外籍方濟各會修士、7 名外籍修女 (Sisters of Charity of St. Paul from Szatmar, 見 Sisters〔修女會〕)、1 個孤兒院 (97 個孤兒)、1 個養老院、1 個診所; 主教: 見 Lombos (龍博義);

Baptism, 聖洗、洗禮; 基督宗教的重要禮儀; 新教浸禮會的一些人士曾要求以「浸禮」譯之, 導致爭論; 188, 261, 334, 350, 550-552, 734

Baptist (American) "General Missionary Convention", 美國浸會, 最早的傳教士: 一八三三年祝恩賜 (J. T. Jones)、一八三五年鄰為仁\* (Dean) 到達曼谷, 而淑未士 (J. L. Shuck) 於一八三六年到澳門; 高德 (Jos. Goddard) 於一八四〇年到東方; 219, 225,

226, 251, 252 亦見 Southern Baptists and Northern Baptists

Baptist China Direct Mission, BCDM, 直接浸信會, 美國新教差會, 一九二〇年入華, 在山東工作, 在泰安創辦一所《聖經》學校; 一九三五年有 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772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 BMS ), English, 英國浸禮會; 曾支持馬歇曼 ( Marshman ) 的《聖經》翻譯; 一八四五年到香港, 一八五九年派人入山東, 但先後入山東的傳教士到一八七五年僅存一位: 李提摩太 ( Richard ); 一八七五年李氏進入內地, 在青都 ( 益都 ) 創立總堂; 一八七七年仲鈞安 ( A. G. Jones ) 入山東, 在徐州、開封、濟南、汾州傳教; 他在青州與另的差會一起創辦書院, 後來發展到齊魯大學; 英國浸禮會因阿爾丁頓 ( Arthington ) 遺產受益, 辦學, 傳教; 其活動範圍主要是山東、山西、陝西; 一些傳教士在一九〇〇年八月九日在山西忻州遇難; 一九三五年的傳教點: 上海、山西太原 ( 1878 年 )、忻州 ( 1885 年 )、代州 ( 代縣, 1892 年 )、山東青州 ( 1877 年 )、周村 ( 1903 年 )、濟南 ( 1904 年 )、陝西三原 ( 1893 年 )、西安 ( 1894 年 )、福音村 ( 1909 年 ); 一九三五年有 9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 一九三五年合辦齊魯大學、2 所初中、6 所醫院 ( 濟南的齊魯大學醫院 [1914]、太原阿爾丁頓紀念婦女醫院 ( Arthington Memorial Woman's Hospital [1908] ) 和舒菲德紀念醫院 ( Schofield Memorial Hospital )、周村的富世德醫院 ( Foster Hospital [1916] ) )、西安的姜感思—羅伯森紀念醫院 ( Jenkins-Robertson Memorial Hospital )、青州的廣德醫院 ( Kuang Te Hospital ); 又創辦周村《聖經》學校和三原婦女《聖經》學校; 在太原和西安有孤兒院 ( 63 孤兒 ); 見 Richard ( 李提摩太 )、齊魯大學; 206, 210, 260, 378, 380, 447, 514, 517, 520, 579, 634, 641, 653, 657, 665, 766, 801, 804

Baptist Seventh Day, Missionary Society, ( 美國 ) 七日浸會、安息日會, 新教差會; 一八四七年入上海, 一八五〇年在那裏創立教會, 後到江蘇; 256, 579

Baptist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浸會女部\*; 新教差會, 主要目標原來是幫助印度的婦女, 但一八九三年也開始派 ( 女 ) 傳教士赴華; 380

Baptists, 浸禮宗, 新教宗派之一; 十七世紀產生於英國, 後擴展到歐美各地; 一八三六年入華; 在華服務的差會有: 來復會 ( Adventists )、美國浸禮會 ( American Baptists )、英國浸禮會 ( English Baptists )、瑞典浸禮會 ( Swedish Baptists )、挪威浸禮會 ( Norwegian Baptists )、孟那福音會 ( China Mennonite Mission Society )、《新約》教會 ( China New Testament Mission ) 等差會; 5 大傳教區包括: 華南區 ( 兩廣 )、華東區 ( 江蘇、浙江 )、華北區 ( 山東、山西、陝西、東北 )、華西區 ( 四川 )、華中區 ( 湖南、安徽 ), 但還有一些差會的單獨教區; 浸禮會注重借文化以傳教, 開辦了上海滬江大學、四川華西協和大學, 與長老會合辦了山東齊魯大學; 曾發行香港《真光雜誌》、天津《時報》、廣學會 ( 上海 ) 《萬國公報》等;

Baptists, American, ( 美國 ) 浸信會; 一八三六年入華; 見 American Baptists ( 美國浸禮會 ); 亦見 Southern Baptists and Northern Baptists; 370, 432, 599, 611, 629;

Baptists, English, ( 英國 ) 浸禮會, 見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English ( 大英浸

信會)

Baptists, English General, 英國浸會；新教差會；一八四五年到寧波開始傳教，一八七〇年代離開；256

Baptists, Norwegian Free, 挪威浸會，一九一八年入華，但一九二六年離開；771

Baptists, Swedish, 瑞典浸會；一八九一年首次派人入華，到山東工作；401, 579

Barber, W. T. A., 巴修理，衛斯理會，一八八五年到武昌，建立中學；446

Barmen, China Alliance Mission of Barmen, 巴門會、傳福音會(內地會)；見 Alliance China Mission (傳福音會〔內地會〕)；372, 392

Barnett, Eugene Epperson, 鮑乃德，一八八八 - 一九七〇，英國教士，一九一〇年入杭州，建立基督教青年會，任總幹事；

Barnsley, 巴斯雷(巴恩斯利)(英地名)，屬約克郡(Yorkshire)，戴德生(J. H. Taylor)出生地；382

Barosi, Antonio, 米蘭外方傳教會(PIME)，畢神父，約一八九〇 - 一九四一，意大利人，在河南傳教，一九四〇年任南陽代理代牧；一九四一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開封丁村與郎\*神父(Lazzaroni)、趙神父(Zanardi)、蔡神父(Zanella)遇難，被殺；見丁村事件；

Barracciu, Berard, FMConv (Freres Min. Conv.)，小弟兄會，巴南初，意大利人，一八八四 - 一九二五年入華，一九三二 - 一九四〇年任陝西興安(安康)代牧；

Barreto, Melchior Nunes, 耶穌會(SJ)，巴萊多(巴雷托)，一五五五年曾居住在廣州兩個月，89

Barth of Calw, 卡爾(夫)的巴特，德國新教徒，一八四四年創辦小報，強調去華傳教的重要性，253

Basel Missionary Society and Basel Mission, B, 巴色會；屬信義宗，以瑞士、瑞典、德國為背景；一八四七年入華(見 Lechler〔黎力基〕，Hamberg〔韓山文〕)，在廣東客家人地區傳教；一八五八年在香港建立該會總堂，一八六三年在汕頭開展醫藥事業；一九一九年有信徒 8,000 多人、創辦小學 70 多所、中學 3 所、醫院 1 所；傳教點：廣州、香港(1852年)、李郎(1859年)、古竹(1879年)、浪口(1882年)、嘉應(梅縣、1883年)、柯樹灣(1885年)、鶴市下(1885年)、平塘(1887年)、梅林(1889年)、河源(1901年)、羅崗(1901年)、長樂(1908年)、連平(1909年)、和平(1909年)、老隆(龍川，1926年)；一九三五年有 5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245, 254, 372, 373, 431, 442, 445, 576, 624, 636, 665, 776

Bashford, Bishop James Whitford, 柏賜福主教，一八四九 - 一九一九，一九〇四年入北京，一九一三年任上海美以美會(MEM)會督，有著作；577, 609, 761

Basset, Jean,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白日升，一六六二 - 一七〇七，一七〇二 - 一七〇七年任四川代牧；將《新約》(《福音書》、《使徒行傳》、保羅的書信)譯成漢語；一個手抄本於十七世紀進入倫敦的 British Museum，在那裏被人發現；馬禮遜(Morrison)命人抄寫，於一八〇七年帶手抄本到東方，並在《聖經》翻譯工作中參考

過白日升之譯本；見 Morrison (馬禮遜)；

Bassi, Assuerus-Theophane, 巴爾瑪聖沙勿略會 (SX), 巴友仁, 一八八七 - , 一九一〇年入華, 一九三〇年任洛陽代牧, 一九四六年任洛陽主教；

Batang, 四川巴塘；西藏邊界地區；重要傳教點；一八五二年羅啟楨 (Renou) 等公教傳教士進入巴塘, 開始在那裏的傳教工作；240, 328, 353, 546, 589, 608, 653

Batavia, 巴達維亞 (印尼雅加達舊稱)；早期新教傳教士的重要基地；213, 216, 220, 224, 245

Baudry, Stanislau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包明揚, 一八八七 - , 一九一四年入華, 一九二七年任四川寧遠 (西昌) 代牧；

Bauer, Andreas, St., 方濟各會 (OFM), 安振德, 一八六六 - 一九〇〇年, 生於阿爾薩斯 (Alsace) (德、法邊界地區), 當輔理修士, 一八九九年到山西太原, 一九〇〇年七月九日在太原殉道；

Baumeister, Alois, 聖心傳教會 (MSC), 包代牧 (鮑邁斯特), 一九三二 - 一九三七年任貴州石阡代牧；

Bavaria, 德國巴伐利亞；公教信徒多的地區；

Bavarian, 巴伐利亞地區來自方濟各會會士 (OFM), 於一九二〇年代入山西北部 (朔州教區)；204, 723

Bavaria, Duke of, 巴伐利亞公爵, 一六一六年以來每年資助在華的耶穌會傳教士；102

Bax, Jaak (Jacques), 聖母聖心會 (CICM), 巴耆賢, 一八二四 - 一八九五, 比利時人, 一八五三年晉鐸, 一八六三年入聖母聖心會, 一八七一年入華, 一八七一 - 一八八三年任蒙古區代牧, 一八八三 - 一八九五年任蒙古區中部 (西灣子) 代牧；在西營子去世；

Bayonne, 巴榮納, 法國地名, 見 Betharram (比德郎)；723

Beach, Harlan Page, 畢海瀾教授, 一八五四 - 一九三三, 美國公理會, 一八八三年來華, 在北京通州傳教, 一八九〇年回美；404, 622

Beach, W. R., 貝鐵牧師 (比奇), 英國循道會, 一八五三年到廣州傳教；257

Beatty (Pennsylv.), 貝亞第\* (賓夕法尼亞)；見 Benedictines, American (〔美國〕本篤會)；731

Beauchamp, Montagu, 章必成, 一八六〇 - 一九三九, 英國貴族, “Cambridge Seven”之一, 內地會, 一八八五 - 一九一〇年在山西、四川傳教；在四川去世；391

Beckman, 貝克曼\*女士, - 一九一一, 協同會 (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一九一一年十月二十二日與法特尼 (Vatne) 和六個外國孩子一同在陝西西安遇害；608

Beebe, Robert C., 比必醫生, 一八六〇 - 一九二八, 美以美會 (MEM), 一八八四年入華, 任金陵醫科學院院長, 一九一五年到上海；456

Beech, Joseph, 畢啟, 一八六七 - , 加拿大監理會, 一八九九年入華, 在四川工作, 任華西協和大學校長, 一九四〇年回國；

Beidaihe, 河北北戴河, 新教傳教士避暑和開會之地; 500, 667, 672, 746

Beihai [Pakhoi] Diocese, ( 廣東 ) 北海教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北海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北海 ( 主教府、小修道院、修女院 )、澗洲、欽縣、羅浮、竹山、雷州、廣州灣 ( 有修女院 )、海康、大坡、高州、梅錄、廉江; 一九四〇年有 14, 374 名信徒、6 座大教堂、29 個小堂、18 名外籍巴黎外方傳教會司鐸、9 名本地司鐸、9 名外籍修女、77 名本地修女 ( 仁愛會、聖母無原罪修女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4 名大修生、1 所小修道院 ( 25 個修生 )、4 個孤兒院 ( 326 孤兒 )、2 個醫院 ( 88 床位 )、2 個養老院 ( 10 個老人 )、1 所癲瘋病院 ( 7 個病人 )、5 個診所; 主教: 見 Gauthier ( 我 [ 戈 ] 代牧 )、Deswazieres ( 祝 )、Penicaud ( 賁德馨 );

Beijing [Peking], 北京; 元朝首都 ( 稱汗八里、大都 ); 孟高維諾 ( Montecorvino ) 一二九四年到大都, 建立北京教會, 一三〇七年任北京總主教, 但教會在明朝時期消失; 明朝永樂皇帝 ( 1403-1425 年 ) 從南京遷都到北京; 利瑪竇 ( Ricci ) 於一六〇一年進入北京, 被允許定居, 進行科學工作; 北京成為一個教會中心, 但在清朝禁教時期, 公教傳教士們將教會中心遷移到西灣子 ( 崇禮 ); 法國耶穌會 ( SJ ) 於一六八四年到北京, 一七七三年前後, 法國遣使會 ( CM ) 接管北京教會; 一八六〇年後逐漸恢復在北京的教會 ( 見 Mouly [ 孟振生 ] ); 新教和公教傳教士在北京建立許多教堂、學校 ( 第一所大學: 匯文大學 ) 和醫院; 一九〇〇年的北京教會受義和拳的攻擊, 殉道者甚多; 一九〇〇年後教會有各方面的發展; 見北京南堂、北京堂等; 49, 64, 69-74, 95-98, 103, 104, 115, 124, 146, 160, 162, 164, 167, 171, 172, 174, 175, 181, 241, 307, 312, 317, 321, 326, 327, 340, 347, 351, 364, 365, 366, 368, 374, 381, 395, 399, 430, 437, 448, 449, 450, 454, 456, 458, 461, 462, 474, 477, 486, 487, 489, 490, 491, 492, 497, 499, 504, 505, 506, 508, 509, 522, 530, 548, 551, 554, 558, 559, 560, 566, 586, 590, 592, 593, 602, 604, 607, 608, 611, 612, 624, 626, 638, 640, 655, 659, 668, 671, 678, 695, 701, 702, 711, 712, 713, 722, 728, 730, 731, 738, 742, 746, 749, 753, 754, 757, 760, 775 - 777, 780, 783, 785, 823, 832, 833, 838

Beijing Beitang [Pei T'ang], 北京北堂、西什庫教堂、「救世主堂」; 堂址初在中南海中海西則, 蠶池口, 康熙因西藥治療其瘧疾賜給耶穌會洪若翰 ( Fontaney ) 和劉應 ( Visdelou ) 此地; 堂於一七〇三年建立, 附有小形天文台和圖書館; 一八二七年因清廷禁教被沒收和拆除; 一八六〇年因條約歸還舊址, 一八六六年重建大堂, 50 米長, 21 米寬, 堂內附設博物館, 陳列珍禽標本 800 多種, 故稱「百鳥堂」; 因教堂鐘樓太高清廷於一八八七收回北堂, 另撥西什庫新址和銀 35 萬兩, 同年新教堂 ( 哥特式 ) 建成, 長達 80 米, 高達 22 米; 附有修道院、圖書館 ( 見 Beitang Library )、印刷廠、孤兒院、光華女中等; 一九〇〇年北堂成為 3, 000 名公教信徒和樊國梁 ( Favier ) 主教的避難所; 義和拳與清兵攻 62 天未下; 北堂一八六〇年後是北京主教座堂; 121, 168, 178, 308, 312, 322, 340, 491, 506, 508, 732.

Beijing Beitang Library, 北京北堂圖書館、西什庫圖書館, 一七〇〇年由法國耶穌

會士創辦，位於北堂內，一八二〇年代被清廷查沒出售，內中書籍被教士移往北京正福寺教會墓地的小教堂中；後又轉移到西灣子；一八六〇年後被恢復，並將北京東堂圖書館（建於 1650 年代）、南堂圖書館（建於 1600 年代）西堂圖書館（建於 1725 年）的圖書一併收入。到一九三八年僅僅為教會所用，不向外開放；一九三八年因司徒雷登（Stuart Leighton）的建議由美國資助而整理、編目卡片；有漢文書 8 萬冊，西文書 5,000 冊，其中有非常珍貴的書籍；

Beijing Beitang,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北堂自然歷史博物館，一八八八年遷到清廷皇宮，見 David；340

Beijing Bridgman School, 見 Bridgman School (貝滿學校)

Beijing Catholic University (Furen, Fu Jen University), 北京公教大學、輔仁大學；清廷於一八八七年曾請孟振生 (Mouly) 主教開辦京師大學堂，但後由丁韞良 (Martin) 接辦；一九〇六年華北主教會議曾呼籲辦公教大學，無果；馬相伯、英斂之於一九一二年上書聖座創辦公教大學；一九一三年英斂之於北京西郊香山靜宜園設立輔仁社，招收公教青年；一九二〇 - 一九二四年間，美國本篤會味增爵總修道院 (Archabbey of St. Vincent, 賓夕法尼亞州[Pennsylvania]) 派人赴北京籌備辦大學，泰斯勒 (Aurelius Stehle) 院長負責建校；一九二五年購買皇族載濤的貝勒府 (西城定阜街 1 號) 為校址，一九二六 - 三〇年在那裏建立校園，一九二七年將輔仁社改「輔仁大學」，立董事會 (成員：馬相伯、張繼、胡適、沈兼士等名人)；一九三三年由聖言會 (SVD) 接管；發行《輔仁學志》、《輔仁英文學志》 (*Bulletin of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Peking*)、《華裔學志》 (*Monumenta Serica*, 一九三五年創刊)、《輔仁文苑》、《民俗學志》等刊物；一九二九年陳垣任校長；本篤會 (OSB)、聖言會 (SVD) 人士任校務長；一九三七年購置恭王府地，擴建校舍，一九三八年設女部，由聖神會 (聖神婢女傳教士會，見 Sisters [修女會]) 管理；抗日戰爭時期能夠繼續辦學，吸收了全國最優秀的學者；一九四七年有教授 43 人、副教授 17 人、講師 93 人、學生 2,383 人；圖書館漢、西圖書約 13 萬冊；計劃編寫《中國公教百科全書》；設有輔仁 (男) 中學、輔仁女中等機構；見 Benedictines [本篤會]、Ars Sacra Pekinensis [北京聖畫]、Brückner (白立羣)、Mathews、Murphy (穆爾斐)、Rahmanns (雷冕)、Rigney (芮格尼)；

Beijing Chala [Zhalan], 北京柵欄，北京阜城門外，利瑪竇 (Ricci)、湯若望 (Schall) 等人之墓地；遣使會於一九〇九年設柵欄大修道院，一九三九年有 90 名修生，聖母會於一九一九年成立上義中學；見 Brothers, Marist (聖母會)；509, 559, 730

Beijing Diocese, 北京教區 (公教)；汗八里教區：一三〇七 - 四八年，見 Montecorvino (孟高維諾)、Nicolas (方濟各會[OFM])，北京教區：一六九〇 - 一八五六年，見 Bernardin della Chiesa (伊大仁 [康])、Souza (索智能)、Salutti (安德義)、Gouvea、Ribeiro (李代牧)、Pires-Pereira (畢主教)、Mouly (孟振生)；(北京和)北直隸代牧區：一八五六 - 一九二四年，見 Mouly (孟振生)、Guerry (蘇)、Delaplace (田類思)、Tagliabue (戴濟世)、Sarhou (郝士良)、Favier (樊國梁)、



Jarlin (林懋德)；北京代牧區：一九二四 - 一九四六年，見 Jarlin (林)、Montaigne (滿德胎)，北京總教區：一九四六年，見 Tian Gengxin (田耕莘)；一九四〇年由遣使會 (CM)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西什庫北堂 (主教座堂、小修道院、傳教員學校「明道學院」、遣使會印字館)、南堂、東堂、西直門內西堂、東交民巷教堂、崇文門外南岡子教堂；京南：肖家務 (萬莊車站)、牛房 (安定車站)、采育 (安定車站)、正福寺、白家疃 (清河)、長辛店、桑峪；涿縣：涿縣城內、西仙坡、南章、西皋莊、二站 (琉璃河)、長溝、任村、石窩、石家務、周各莊、立教 (良鄉)、西裏池、泗各莊、柳河營、党莊、楊家樓、古莊頭、普安屯 (寶店鎮)、南窯；京北：賈家疃 (通縣)、密雲、平房、通縣西關、北寨 (三河)；京東：大口屯、少林口、敦家莊 (薊縣)、溝頭 (寶邑新集)、北旺鎮 (武清)、桐柏鎮、小韓村、皇后店、朱家鋪、五慶坨、老莊子、洛水坨、甄家營、楊津莊、雙樹村 (楊村)、扁城、北塘、大三莊、蘆台鎮、護路新莊、侯家莊、次洲；永清：南關鎮、信安鎮 (勝芳)、馬家場 (南寺堡鎮)、北孟、葛漁城 (安次)、仇莊、丈方河 (洛堡)、北岔口 (固安)、大韓村、韓家莊 (馬莊鎮)、朱安屯 (郎房車站)、馬公莊 (固安)、固城 (平景橋)、大彭村、胡林 (榆垓鎮)、查馬坊 (郎坊)；蘇橋：蘇橋鎮、安祖新莊 (文安)、賈莊鎮 (大城)、石溝 (勝芳)、王家口、孫家堡、新鎮、高家莊 (霸縣)、裏坦 (興濟)、北莊頭 (新店鎮)、文安城內、東零巨 (大城)、孫氏鎮、堂二裏、善來營；一九四〇年北京教區總人口為 4 百萬，信徒 26 萬；有 58 座大教堂 (能容納 400 多人)、528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31 名外籍司鐸 (其中 29 名遣使會)、106 名本地司鐸 (其中 31 名遣使會)、59 名輔理修士 (其中 43 名本地修士，見 Brothers, Marists [聖母會])、236 名修女 (其中 181 名本地修女)、1 所大修道院 (見 Beijing Chala [北京柵欄])，本教區有 2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60 名修道生)、1 所大學 (見 Beijing Catholic University [北京公教大學]、輔仁大學)、4 所高中、1 所傳教員學校、12 所初中、86 所小學、249 個道理學校、1 個孤兒院、3 個醫院、1 個養老院、9 個診所；修會在北京的修院 (1940 年)：遣使會 (CM)：阜城門外柵欄；聖言會 (SVD)：北京公教大學 (定阜街 1 號)、西山北安河 5 號普照寺；聖母聖心會 (CICM)：普愛堂，太平倉 2 號；宣化教區：宣德堂，東城弓弦胡同 13 號；方濟各會 (OFM)：方濟堂，定阜大街李廣橋 18 號；耶穌會 (SJ)：德勝院，九局內五石虎胡同 1 號；聖母會：柵欄聖母會總院，柵欄上義中學，西苑黑山戶聖母會院等 (見 Brothers, Marists [聖母會])；仁愛會：西什庫仁慈堂等 (見 Sisters of Charity [仁愛會])；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王府井大街三條胡同聖心女學校 (一九一五年成立)；聖神傳教會修女：定阜大街輔仁大學女子部，太平倉輔仁女子中學部 (349 學生)；若瑟會修女：西什庫若瑟總院 (共 128 名修女)；

Beijing Dongtang，北京東堂，「若瑟堂」，一六五五年由耶穌會利類思 (Buglio) 在順治皇帝所賜之地創建，一七二〇年地震中被毀，次年重建，堂內有多幅朗士寧 (Castiglione) 所繪聖像；一八〇七年教堂起火，教堂被沒收並拆除，一八六〇年重新發還教會，作祈禱所，一八八四年由田類思 (Delaplace) 主教重建羅馬式大堂，一九〇

○ 年被毀，一九〇四年由法國和愛爾蘭公教會重建；堂北設有「惠我女校」；178, 308, 322, 508, 722

Beijing Huiwen University [Peking University]，北京滙文大學（大學堂），北京最早的大學；美國美以美會（MEM）於一八七一年在崇文門內船板胡同建教堂和小學，一八八五年成立中學，一八八六年設醫學館，一八八八年由傅樂仁（Fowler）主教和李安德牧師創設大學部，一八八九年收 80 名學生，始具大學規模，一八九〇年該校在紐約成立董事會，在紐約州立案；一八九四年後，劉海瀾（Beach）任校長；紐約哥倫比亞（Columbia）大學承認其學歷，畢業生可以免試赴美深造；一九一九年併入燕京大學；448

Beijing Nantang，北京南堂，「聖母無玷原罪堂」，北京最古老的教堂；一六〇五年萬曆皇帝在宣武門賜給意大利傳教士一塊地，始建堂於此，一六五〇年由湯若望（Schall）改建大堂，一六九〇年成北京主教座堂，康熙、乾隆年間屢次焚毀，一再重建，一八三八年關閉，一八四〇年後由清廷歸還法國傳教士，一八六〇年後重新開堂，但主教座堂已遷至北堂，一九〇〇年南堂再次燒毀，一九〇二年重建，有古碑和明代鐵十字架高 4 米；106, 167, 178, 300, 308, 322, 508

Beijing Xitang，北京西堂、「七苦聖母堂」，「聖母聖衣堂」，位於西直門內，由德理格（Pedrini，遣使會[CM]）一七二三年建成，一八一一年由清廷拆除；一八六七年重建，一九〇〇年六月十四日被燒毀，一九一二年重建；178, 308, 322, 508

Beijing Government，北京政府；北京政府於一九二五年規定，外國人在華辦學校必須遵守嚴格要求；698, 701, 815

Beijing [Peking] Students' Social Service Club，北京學生社會服務團\*，約一九一五年由基督教（男）青年會（YMCA）支持；657

Beijing [Peking] Translation Committee，北京《聖經》翻譯委員會；一八六三年後在北京組織的翻譯會；主要成員：白漢理（Blodget）、包約翰（Burdon）、艾約瑟（Edkins）、丁韋良（Martin）、施約瑟（Schereschewsky）；目標：將《聖經》譯成官話（北方話），即稱「官話《聖經》」（Mandarin Bible）；一八六六年完成「北京語《新約》譯本」，一八七二年經修訂出版了 3 種版本：「上帝」版、「天主」版和（美國《聖經》公會的）「神」版；一八七五年完成《舊約》；在翻譯的過程中，5 位譯者曾經提出「以『天主』代替『上帝』和『神』」的觀點，見 Tianzhu（天主）；

Beijing [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北京協和醫學院；一九一五年成立；前身為（北京）協和醫學堂（Union Medical College）；在北京東單北大街；由新教各差會合辦，開始以英國人（倫敦會[LMS]）為主要負責人；有護士學校和附屬醫院；一九一一年首屆學生畢業；一九一四年有外國教員 14 人，共畢業 120 名學生；一九一五年受洛克菲勒（Rockefeller）基金會支持，成立新校董會；擴大大學院；常年招生 25 人，最多 50 人；教學嚴格，符合國際標準；一九二一年後有預科（3 年）、本科（5 年）學制；1, 754, 755, 784, 789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Imperial College，北京大學、京師學堂；清廷於一八八

八年請 Mouly ( 孟振生 ) 主教在北京建立學院，但沒有成果；京師學堂於一八九八年由清廷成立，由丁韞良 ( W. A. P. Martin ) 任教習，先稱 Imperial College，後為北京大學 ( Peking University )；亦見 Yanjing University ( 燕京大學 )；490, 492, 633, 754

Beijing Yasili Church, 北京亞斯立教堂，新教在北京的重要教堂；一八六九年由美以美會 ( MEM ) 傳教士魏勒建立，位於崇文門內孝順胡同；一九〇〇年被毀，一九〇三年重建；曾在此舉行過華北美以美會年議會 50 多次，封立牧師典禮 50 多次，共立牧師 400 餘名；

Beijing Zhengfu Si Cemetery, 北京正福寺法國傳教士墓地，在海淀區四季青鄉，一七三二年為教會墓地，一七七七年建成，一八〇三、一八六三年曾重修；白晉 ( Bouvet ) 等人之墓在此；一九六六年被毀，一九八七年遷石碑到五塔寺；

Beijing Zhushikou Church, 北京珠市口教堂，一九一六年由美國美以美會 ( MEM ) 等 4 個差會籌建，一九二一年建成；

Belgium and the Belgians, 比利時與比利時人；公教信徒多的國度；見 Verbiest ( 南懷義 )、CICM ( 聖母聖心會 )；314, 315, 489, 705, 707, 714, 716, 723, 732, 737, 741

Bellotti, Flaminio, 米蘭外方傳教會 ( PIME )，包代牧 ( 貝洛蒂 )，一九一七 - 一九三六年任河南南陽代牧；

Benedict, Friar, 本篤 ( 貝內迪克特 / 本尼狄克 )，修士，波蘭人；一二四五年倍伴柏郎嘉賓 ( Plano Carpini ) 赴華；66

Benedict of Goes ( 鄂本篤 )，見 Goes ( 鄂本篤 )

Benedict XV ( Pope )，教宗本篤十五世，一九一四年十一月通過林懋德 ( Jarlin ) 主教與袁世凱聯絡，想直接與中國政府建交，脫離法國的控制；713

Benedictines, OSB, 本篤會，五二九年成立，一九〇九年首次入華，一九二〇年後，不同的本篤會團體在四川、吉林、北京、開封傳教；720

Benedictines, American, 美國本篤會；美國聖味增爵修院 ( St. Vincent Abbey [Pennsylvania] ) 於一九二一 - 一九二七年與英斂之等人商討後，籌備建立北京公教大學 ( 輔仁大學 )；修院院長 A. Stehle 成為輔仁大學項目的負責人；美國本篤會於一九二七 - 一九三三年間指導輔仁大學；見 Beijing Catholic University ( 北京公教大學 )；

Benedictines, Belgian, 比利時本篤會，一九二八年入華，在四川成都西山 ( 南充 ) 建立修院，一九四〇年有 7 名外籍會士；

Benedictines, of St. Procopius Abbey ( Illinois )，美國本篤會，一九三四年入華，在開封傳教，一九四〇：6 名教士；731

Benedictine Sisters of St. Joseph, Minnesota,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Benedictines of St. Ottilia ( Odele )，德國本篤會，奧蒂利安修院，一九二八年入華，在吉林延吉建立修道院；722

Benevente, 奧古斯丁會 ( OSA )，貝尼文特，一六八〇年入華，開始奧古斯丁會在華的工作；118

Bengbu [Pengpu] Diocese, ( 安徽 ) 蚌埠教區；一九二九年從蕪湖分出，一九四六

年為教區；由意大利都靈 ( Turin ) 省的耶穌會 ( SJ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蚌埠、鳳陽、滁縣、懷遠、泗縣、靈璧、五河、臨渙集、渦陽、亳縣、宿縣、濉溪口子、阜陽、公立橋、霍邱、蒙城、太和、穎上；一九四〇年有 50, 275 信徒、6 座大教堂、130 個小教堂、29 名外籍耶穌會司鐸、2 名本地司鐸 ( 其中 1 名耶穌會 )、3 名外籍輔理修士、14 名外籍修女 ( 意大利巴爾瑪 [Parma] 的巴爾瑪烏蘇拉聖心會 [Ursulines of the Sacred Heart]，見 Sisters [修女會] )、39 名本地修女 ( 獻堂會，見 Sisters )、1 名大修生、14 名小修生、2 個高中 ( 70 個學生 )、5 個初中、20 個小學、1 個孤兒院、1 個養老院、25 個診所；主教：見 Berutti ( 柏有鈴 )、Cassini ( 趙信義 )；

Benoist, Michel, 耶穌會 ( SJ )，蔣友仁，一七一五 - 一七四四，一七四四年入華，參與圓明園中若干建築特的設計；死於北京；

Bergen, Paul D., 柏爾根 ( 貝爾根 )，一八六〇 - 一九一五，美國北長老會，一八九三年入山東，一九〇五年任濰縣廣文學堂 ( Shantung Union College，即齊魯大學前身 ) 校長；400

Berger, 貝格爾\* ( 伯杰 )，約於一八七〇年在英國管理內地會，388

Berlin, 德國巴陵 ( 柏林 )，德國政府，在一八八八年前後勸德籍的公教傳教士接受德國對於傳教士的保護權；312

Berlin Evangelical Missionary Society, ( 柏林 ) 巴陵福音會，即巴陵會，見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 巴陵會 )

Berlin Foundling House, ( 柏林 ) 巴陵女孤兒院，一八五〇年代在香港建立；400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Bn, 巴陵會、柏林會；屬德國路德宗 ( 信義會 )；一八八二年入廣東，接管禮賢會 ( Rhenish Society ) 的部分工作；後在博羅、惠陽、韶關等地工作；一九一〇年與巴色會 ( Basel Society )、禮賢會建立了一種聯會；一九二〇年參與雞公山會議，與其它差會成立中華信義宗大議會；一九三五年有 29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包括巴陵女會 [Berlin Women's Society, BFM] )；創辦 2 個高中；374, 495, 576, 624, 665, 681, 743, 772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 巴陵中華會\* ( 巴陵會 )，因郭實臘 ( Gützlaff ) 推動而於一八五〇年建立；曾派人到香港、廣東，沒有發展到別的地區；254, 372, 373, 374

Berlin Union for Medical Missions, 巴陵醫療協會\*，一九一八年失去了在阿斐利加 ( Africa ) 的服務地區，因而 ( 1919 年 ? ) 入華；771

Berlin Women's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 Berliner Frauen-Missionsbund, BFM, 巴陵女會，因郭實臘 ( Gützlaff ) 推動於一九五一年建立，不久後派人到香港，特別照顧女孤兒；254, 372, 576

Bermyn ( Bermin ), A., 聖母聖心會 ( CICM )，閔玉清，一八五三 - 一九一六，比利時人，一八七八年到蒙古，一九〇一 - 一九一五年任蒙古西南 ( 甘肅 ) 代牧；在缸房營子去世；

Bernadotte, Prince Oscar, 歐斯卡·貝納多 ( 特 )，瑞典太子，一九〇五年任新創立

的瑞蒙宣道會 ( Swedish Mongol Mission ) 主席 ; 601

Bernard, Henri, 耶穌會 ( SJ ), 斐化行, 一八九七 - , 曾在天津津沽大學、上海徐家匯、獻縣泊頭任教, 有歷史著作, 如《中國學識與基督教歷史關係研究》( 1935 年 )、《利瑪竇對中國科學的貢獻》( 1935 年 ) ;

Bernard, Prosper, 耶穌會 ( SJ ), 貝\*神父 ( 伯納德 ), 一九〇二 - 一九四三, 加拿大人, 一九三五年為司鐸, 在徐州傳教, 一九四三年三月十八日由日本軍殺害 ; 見豐縣事件 ;

Bernardin della Chiesa ( 伊大仁 ), 見 Chiesa ( 伊大仁 )

Berninger, Martha, 柏寧格 ( 貝爾寧格 ) \* 女士, 第一位基督教女青年會幹事, 一九〇三年被指定, 不久後到上海 ; 593

Bernot, Francis, 方濟各會 ( OFM ), 巴諾 ( 貝爾諾 ) \* ; 一九一三年六月在陝西被殺害 ; 547

Berthemy, Jules F. G., 柏爾德密, 一八二六 - 一九〇三, 法國外交官, 一八六三 - 一八六五任駐華公使 ;

Berthemy Convention, 《柏爾德密協定》, 一八六五年總理衙門照會法國使館, 准許法國教會人士入內地購買地產 ; 309, 352

Bertholet, Mathieu,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蘇安寧, 一八六五 - 一八九八, 一八九八年入華, 在廣東永安州傳教, 一八九八年在廣西由反教人殺死 ; 498

Berutti, Thomas, 耶穌會 ( SJ ), 柏有鈴 ( 貝魯蒂 ), 一九二九 - 一九三三年任蚌埠代牧 ;

Besi, Louis Maria de, 羅類思主教, 約一八〇〇 - 一八七一, 一八三四年入華, 一八四〇 - 一八四八任南京主教和山東代牧, 開始恢復上海教會 ; 一八四七年祝聖第一座上海教堂 ; 232

Betharram, Priest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of, SCJ, 比德郎耶穌聖心司鐸會、聖心司鐸會 ; 一八五二年在法國比德郎 ( Betharram [Bayonne] ) 成立, 以法國人為主 ; 一九二二年入華, 在雲南大理等地傳教 ; 到一九四八年有 20 人在華傳教過 ; 723

Bethel Mission, BM, BeM, 伯特利會 ; 美國新教差會, 一九二〇年到上海傳教, 一九三四年有 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在上海辦 1 所醫院 ( Bethel Hospital [1920 年成立] )、1 個診所、1 所《聖經》學校、1 個孤兒院 ; 一九三四年石美玉 ( Mary Stone ) 任主席, 見 Shi Meiyu ( 石美玉 ) ; 772

Bethlemites, 見 Society of Foreign Missions of Bethlehem ( 白冷外方傳教會 )

Betrothals, of Catholics, 公教信徒定婚 ; 華人公教徒早就面臨的問題是信徒與非信徒之間的婚姻 ; 教會禁止華人的「兒童婚姻」習慣 ; 194, 236

Betz, Johann, 聖言會 ( SVD ), 裴泰慈, 一九〇一 - 一九三八, 一九三〇年入華, 在山東傳教, 一九三七 - 三八年在山東薛城地區組織了 20 個難民營, 保護許多本地人不受日本人干擾, 因病而死 ;

Biyang, ( 河南 ) 泌陽 ; 救恩會 ( Ebenezer Mission ) 在華的唯一傳教點 ; 599

Biallas, Franz Xaver, 聖言會 (SVD) 鮑潤生, 一八七八 - 一九三六, 傳教士、學者; 曾在柏林、巴黎研究人類學、漢學, 一九一八年入山東, 一九三三年到北京輔仁大學, 創辦華裔學志 (Monumenta Serica), 著有《孔子及對他的崇拜》、《屈原的〈遠遊〉》等;

Bible, 《聖經》, 基督信仰的基本經典, 原文希伯來文 (《舊約》) 和希臘文 (《新約》); 其漢語翻譯構成相當大的困難; 在華發現一部源於元朝的拉丁《聖經》; 亦見 New Testament (《新約》)、Old Testament (《舊約》); 76, 414, 439, 588, 617, 634, 636, 647-649, 751, 752, 777, 781, 788, 795, 832

Bible, translated, 《聖經》翻譯; 早期的翻譯: 「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上有「舊法」、「經二十七部」和「真經」等語 (即「舊約」、「《新約》」和「《聖經》」), 也許景教已有漢譯本, 但無考證; 孟高維諾 (Montecorvino) 曾將《新約》和《詩篇》(Psalms) 譯成蒙古文; 利瑪竇 (Ricci) 在其《畸人十規》中論及「十誠」的內容; 陽瑪諾 (E. Diaz) 於一六三六年印行《〈聖經〉直解》, 以文言文翻譯福音書的部分章節, 加上注解; 艾儒略 (Aleni) 於一六四二年出版《天主降生言行紀略》; 比較系統的翻譯, 見 Basset (白日升)、Poirot (賀清泰); 馬禮遜 (Morrison) 曾參照白日升 (Basset) 的《新約》譯本; 十九世紀翻譯: 馬禮遜於一八〇七年後在澳門翻譯《新約》, 一八一三年譯成, 次年在廣州出版, 隨後與米憐 (Milne) 一同譯出《舊約》, 於一八一九年譯成, 稱《神天聖書》, 一八二三年在馬六甲出版; 同時, 馬歇曼 (Marshman) 和拉沙 (Lassar) 譯的《聖經》於一八二二年在印度印行; 由麥都思 (Medhurst)、郭實臘 (Gützlaff)、裨治文 (Bridgman) 和馬儒翰 (J. R. Morrison) 譯的《新遺詔書》在巴達維亞 (Batavia, 印尼) 出版社 (1837 年); 亦見 Beijing Translation Committee (北京委員會, 到 1875 年完成)、Delegates' Version (代表譯本、由上海委員會譯, 文理本 1852 到 1858 年完成)、Studium Biblicum Franciscanum (思高《聖經》學會)、Union Version (文理和合本於 1915 年完成, 官話和合本於 1919 年完成); 亦見 Hakka (客家話)、Term controversy (名譯之爭)、Tianzhu (天主); 重要譯者: 見 Allegra (雷神父)、Basset (白日升)、Blodget (白漢理)、Burdon (包約翰)、Edkins (艾約瑟)、Griffith (楊格非)、Gützlaff (郭實臘)、Lassar (拉沙)、李問漁、Marshman (馬歇曼)、Mateer (狄考文)、Medhurst (麥都思)、Milne (米憐)、Morrison (馬禮遜)、Poirot (賀清泰)、Schereschewsky (施約瑟)、Stronach (施敦力) 等; 全部《聖經》的方言譯本有: 蒙古語譯本 (1880 年)、客家語譯本 (1886 年)、福州語譯本 (1891 年)、廣州語譯本 (1894 年)、寧波語譯本 (1901 年)、廈門語譯本 (1902 年)、上海語譯本 (1908 年)、蘇州語譯本 (1908 年)、興化語譯本 (1912 年); 189, 211-213, 216, 251, 261-263, 368, 429, 430-432, 433, 647, 648, 759

Bible, Delegates' Version of, 新教《聖經》翻譯委員會譯本; 一八四三年在香港決定籌劃, 幾個差會的「代表」(delegates) 參與翻譯; 一八四七 - 一八五二年在上海完成「淺文理」譯本; 主要譯員: 麥都思 (Medhurst)、施敦力 (Stronach)、米憐

( Milne ) ; 261-263, 266, 430

Bible and Soul-Winning Prayer Union ( Scotch ) , ( 蘇格蘭 ) 《聖經》與獲得靈魂祈禱會\* ; 新教差會 , 一八九一年曾派一位傳教士入華 , 但後來沒有發展 ; 401

Bible Christian Methodist Mission , 監理《聖經》會\* , 一八八五年入華 , 與內地會合作 , 在雲南東北部和貴州傳教 , 在少數民族中傳教 ; 一九〇七年與其他的衛斯理宗 ( Methodist ) 團體合併 , 成立 United Methodist Mission ; 393, 578

Bible Churchmen's Missionary Society, BCMS , ( 英 ) 《聖經》差會 , 一九二二年由英國聖公會福音基要派成立 , 一九二三年首次派人入華 , 到四川 ; 一九二三年也接管廣西的南寧醫學校 , 又在廣西龍州建立一所女孩子孤兒院 ; 一九三四年有 17 名外籍傳教士在廣西、香港服務 ; 在南寧創辦 Emmanuel Hospital , 在龍州創辦女孤兒院 ; 773

Bible classes , 《聖經》班 , 因一九二二年的「非基督教運動」一時有更多學生參與《聖經》學習班 ; 813, 814

Bible Training Institutes , 《聖經》訓練學校、福音學校 , 亦稱《聖經》學校 ( Bible Schools ) ; 新教傳教士在華創辦的學校 , 要求低於神學院 ( Theological Schools ) ; 《聖經》學校的學制彈性大 ( 幾個月到幾年 ) , 也包括具體的訓練 ; 內地會 ( CIM ) 於一九一二年創辦了 4 所福音學校 ( 《聖經》學校 ) ; 武昌於一九一〇年建立武昌《聖經》學校 ( Blackstone Bible Institute ) ; 637

Bible Union of China, BUC , ( 中華 ) 《聖經》協合會 ; 一九二〇年由新教比較保守的人士組織 , 強調整個《聖經》不折不扣地是上主的話 ; 一九二三年該協合會已有 2,000 多成員 , 大多是傳教士 ; 發行的期刊 : *The Bible for China* ( 《在華的《聖經》 ) ; 795, 796

Bible women , 「《聖經》女士」\* , 新教培訓的女傳教員 ; 他們主要在婦女當中傳播福音 ; 有類似公教「貞女」、「姑婆」的角色 ; 426, 450, 636, 648

Bichurin [Bichorin] , 見 Yakinf ( 亞金甫 )

Biet, Felix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畢代牧 ( 比特 ) , 一八三八 - 一九〇一 , 一八六四年到西藏 , 一八九二年因病回國 , 一八七八 - 一九〇一任西藏代牧 ;

Billi, Pascal , 方濟各會 ( OFM ) , 畢理 ( 比利 ) , 一八七六 - 一八七八年任鄂西北 ( 老河口 ) 代牧 ; 321

Biola Evangelistic Bands ( Bible Institute of Los Angeles ) , BIOLA , 湖南《聖經》學校 , 美國新教差會 , 一九一七年在湖南長沙創辦 1 所《聖經》學校和 1 個診所 ; 一九三五年有 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775

Bishop, first Chinese , 首位華籍主教 , 見羅文藻 ; 123, 124

Bishop of Victoria , 維多利亞 ( 香港 ) 主教 ; 包約翰 ( Burdon ) 於一八七四年成為維多利亞 ( 香港 ) 聖公會主教 , 但仍然堅持要以「天主」代替「上帝」, 引起爭論 ; 433

Bishoprics created, of Peking and Nanking , 北京和南京主教座的設立 , 124, suppressed 其撤除 , 241

- Bismarck, 俾斯麥, 一八一五 - 一八九八, 一八六〇 - 九〇 年任普魯士王國首相, 一八七二 - 一八八七年鎮壓公教會 ( Kulturkampf ) ; 316
- Black Forest, 德國黑森林, 立本賁 ( Liebenzell ) 所在的環境 ; 583
- Blackstone Bible Institute, 武昌 ( 布拉思頓 ) 《聖經》學校 ; 一九一〇 年由宣道會 (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 成立, 初等神學校, 男樣, 學制 2 年, 每年開課 9 個月, 寄宿制, 免費學習, 規模不大 ; 教師為本國、外國神職人員 ; 637
- Blackstone, J. H., 布拉思頓 ( 布萊克斯通 ), 美國人, 曾在一九一五年前後大力資助在華的《聖經》學校, 尤其南京協和神學院 ; 746
- Blackstone, William E., 布威廉\* ( 布萊克斯通 ), 約一九一五年管理施特華 ( Milton Stewart ) 基金 ; 649
- Blanc, Le, Philibert,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卜於善、白代牧, 一六八四年入華 ; 一六九六年任雲南第一位宗座代牧 ; 120, 145
- Blind, work for, 為盲者服務 ; 伯駕 ( Parker ) 和郭實臘 ( Gützlaff ) 很早就注意到盲人的需要 ; 在華教會於一九一四年至少辦 13 所盲人學校 ; 河南南陽 ( 公教 ) 教區於一九四〇 年管理 2 所盲人院, 共照顧 29 名盲人 ; 香港教區於一九四〇 年管理 3 所盲人院, 共照顧 203 個盲人 ; 460, 461, 660
- Blodget, Henry, DD, 美國公理會 ( ABCFM ), 白漢理牧師, 一八二五 - 一九〇三, 一八五四年與愛基遜 ( Aitchinson ) 到上海, 一八六〇 年到天津, 一八六三 - 一八九四年在北京 ; 曾參加譯《聖經》的工作 ; 約一八六五年 : 官話《新約》、一八七〇年 : 上海方言《新約》 ; 一八八九年 : 「淺文理」《新約》 ; 一八九〇年 : 和合《新約》委員會 ; 曾主張用「天主」, 不用「上帝」 ; 一八九四年因病退體 ; 248, 366, 430, 431, 433
- Blois, Jean M.,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衛 ( 韋 ) 宗範, 一八八一 - ,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九二二 - 一九四六年任奉天 ( 瀋陽 ) 代牧 ;
- Board of Education ( China ), 教育部 ; 清廷教育部於一九〇七年規定, 外國人創辦的學校不能註冊 ; 一九一八年頒發「注音字母」, 因此中華續行委員會 (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 召開了一次會議來討論是否要普遍採納「注音字母」 ; 644, 752
- Boardman, 鮑德曼, 美國浸禮會, 一八二八年在緬甸傳教 ;
- Boat Mission, 見 South China Boat Mission SCBM ( 海面佈道會 )
- Bolshevist regime, 布爾什維克政府 ; 一九一七年後的蘇聯政府似乎毀滅了在華的俄羅斯東正教教會 ; 742
- Bonga, 西藏地名 ( 巴塘 ? ) ; 240
- Bonnell, Miss Cornelia, 卜\*女士 ( 博內爾 ) ; 一九〇〇 年在上海創辦和監督一個協助和搶救妓女的組織, 稱希望之門 ( The Door of Hope ) ; 603
- Boone Divinity School, 武昌文華神學院\*、文華大學神科 ; 美國聖公會於一九〇六年開辦 ; 636



Boone University, 武昌文華大學；美國聖公會、公理會、倫敦會 (LMS) 聯合辦的大學；前身為一八七一年建立的文華書院；一九〇三年增設大學課程；一九〇九年正式改稱文華大學，在美國註冊；一九二四年改稱華中大學 (Central China University)；630, 787

Boone, Henry William, 文恒理，一八三九 - 一九二五，文惠廉之長子，一八八〇年在上海創辦同仁醫院 (St. Luke's Hospital)；

Boone, William Jones, 文惠廉，一八一 - 一八六四，美國聖公會 (American Church Mission)，傳教醫師，一八三七年到巴達維亞 (Batavia, 印尼)，一八四〇年到澳門，一八五四年到上海，被選為主教；在上海去世；220, 244, 250, 262, 368

Boone, William Jones Jr., 文惠廉第二\*，一八四六 - 一八九一，文惠廉之子，生於上海，在漢口去世；

Booth, Dr., 畢維廉醫生；紅十字會的醫生；在漢口辦醫院，一九一一年前後 (在革命時期和漢口火災) 不受損失；611, 653

Booth, William, 布斯 (卜維廉)，一八二九 - 一九一二年，英國救世軍創始人；在去世之前請 Bramwell Booth 去華服務；206

Booth, General Bramwell, 卜德\* (布思)，救世軍第二指導人，見 Booth, William (布斯〔卜維廉〕)；746

Borden, William W., 博登\*；- 一九一三；曾想對於中國回民進行傳教，因此赴埃及學習阿拉伯語，但於一九一三年去世；605

Borgniet, Andre, 耶穌會 (SJ)，年文思，約一八一〇 - 一八六二，法國人，一八四七年入華，在江南傳教，一八五六 - 六二年任江南代牧；

Borneo (印尼) 婆羅洲，有華人移民到那裏，一九〇六年有新傳教士特別照顧這個移民；576, 748

Boston, (美國) 波士頓，公教外方傳教局\*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s Bureau) 於一九〇六年在那裏成立；540

Botou, 獻縣泊頭張家莊，主教府，耶穌會在此辦學校、修院、初學院

Bourboulon, de, 布爾布隆，法國在遠東的領事，約一八五〇年在海南島救了一些被關押的信徒；243

Bourgain, Joseph,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卜代牧 (布爾甘)，一九一八 - 一九二五年任四川寧遠 (西昌) 代牧；

Bourles MEP, 卜\*神父 (布萊斯)，曾在滿洲地區建立醫療機構；一九一一年在東北去世；562

Bourry MEP, 卜利\* (布里)，一八五四年入西藏的旅途中被殺；239

Bousquet, Pierre Lou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卜神父 (布斯凱)，一八七四 - 一九四五，一八九七年為司鐸，同年入華，在貴州傳教，一九二五年後在廣州修道院任教，他被捕，一九四五年二月十六日在監獄中去世；

Bouvet, Joachim, 耶穌會 (SJ)，白晉，一六五六 - 一七三〇，一六八五年入華，

曾教康熙數學，用 figurism ( 象徵論 ) 思想來調和基督宗教和漢語傳統；有著作；120

Bowden-Smith, A.G. , 包哲潔女士，英國中華聖公會，一九一〇年入華，在北京辦培華女學校，任校長；

Boxer Indemnity, 義和拳賠償 ( 庚子賠款 ) ；列強於一九〇〇年後向清廷要求的賠償；其中一部分的錢給予公、新教會，因為教會許多房產一九〇〇年遭受損失；有的主教和差會拒絕為喪亡的傳教士接受賠償；賠償多用於建立在華的教會或建立教育機構；見 Richard ( 李提摩太 ) ；521-525, 818

Boxers and Boxer Uprising, 義和拳，一九〇〇年因不同原因爆發的反洋人和反洋貨運動；最大的受害者是本地公教徒和外國傳教士；379, 396, 487, 501-526, 536, 543, 569, 582, 583, 592, 596, 615, 653, 665, 777

Boxer victims, 義和拳受害者；公教：5名主教，31位外國司鐸，9位歐洲修女，約3萬本地信徒，主要是山西、河北、內蒙古地區的信徒；新教：135位成年外國傳教士，50名外國小孩；約一九〇〇位本地信徒；501-526

Boycotts: anti-American, 抵制美貨 ( 1905年 ) ；615, 690；抵制英貨 ( anti-British ) ( 1925年 ) ；689；抵制日本貨 ( anti-Japanese ) ；690

Boym, Michael, 耶穌會 ( SJ ) ，卜彌格，一六一二 - 一六五九，一六四五年入華，一六五〇年後在廣西明永曆帝宮廷中傳教，一六五二年到羅馬，一六五五年回華，著有《華夏植物志》 ( *Flora Sinensis* ) 等書；106, 107

Braille system, 佈雷爾\* ( 布拉耶 ) ( 盲人文字 ) 體系，一八七〇年後由穆來 ( Murray ) 為華籍盲人準備；見 W. H. Murray ( 穆來 ) ；461

Bray, Gerard, 遣使會 ( CM ) ，白代牧 ( 白振鐸 ) ，一八二五 - 一九〇五，一八五八年入華，一八七〇 - 一八七九年任江西代牧，一八七九 - 一九〇五年任江西北區代牧；

Breher, Theodor, 本篤會 ( OSB ) ，白化東，一八八九 - ，一九二九 - 一九五〇年任延吉代牧；

Brellinger, Leopold, 耶穌會 ( SJ ) ，凌安瀾，一八九三 - ，一九二三年在美國晉鐸，一九二六年入華，在徐家匯修院任教，一九三九年任景縣 ( 衡水 ) 代牧；

Brethren, General Mission Board of the Church of the ( American ) , Church of Brethren Mission, ( 美國 ) 遵道會；一九〇八年入華，派5名傳教士到山西；傳教點：山西平定 ( 1910年 ) 、遼州 ( 1912年 ) 、壽陽 ( 1919年 ) 、太原 ( 1923年 ) 、晉州 ( 1930年 ) ；一九三四年有28名美國傳教士在華服務，創辦兩所醫院：平定弟兄醫院 ( Brethren Hospital [1913年] ) 和遼州弟兄醫院 ( Brethren Hospital [1916年] ) ；601

Breviary, translated, 日課翻譯，在十七世紀由利類思 ( Buglio ) 翻譯；見 Buglio ( 利類思 ) ；189

Bridgman, Elijah Coleman, DD, 裨治文 ( 貝滿 ) ，一八〇一 - 一八六一，美國公理會 ( ABCFM ) ，一八三〇年到廣州，是第一位來華的美籍傳教士；一八三二年創辦《中國叢報》 ( *The Chinese Repository* ) ，翻譯者，一八四三 - 四四年美國條約翻譯

員；參與《聖經》翻譯；一八四七年到上海，有許多著作；217, 232, 245, 248, 262, 263, 430, 450

Bridgman, Elizah C.，裨愛利莎（貝滿夫人），- 一八七一；曾於一八六〇 - 八〇年代在北京和上海辦女子學校；395

Bridgman, James Grandeur，裨雅各，約一八〇〇 - 一八五〇，美國公理會，一八四四年入香港，編《中國叢報》（*The Chinese Repository*），將馬若瑟（Premare）的《漢語志略》（*Notitiae Linguae Sinicae*，一本漢語教科書）譯成英語，一八四七年在廣州出版；

Bridgman School（Beijing），貝滿女校，貝滿夫人一八六四年於北京建立的女校，一八七〇 - 72年停辦，一八八一年遷往上海；一八九五年設4年制中學；450, 633

Bridgman School（Shanghai），裨文女塾，上海第一所女子學校，一八五〇年由裨治文夫人（Elizah Bridgman）在上海西折雲觀創辦；一九一〇年、一九二七年和一九三七年擴建，稱裨文女子中學；

Brieux，畢歐\*（布里厄）神父，法國傳教士，一八八一年在四川 - 西藏邊界地區（巴塘）被殺；353

British，見 England and the English（英國與英國人）

British and American Tobacco Company，英美煙草公司\*，一九〇〇年後在華似乎無所不在，因而許多華人開始抽煙；有的傳教士進行反煙運動；791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BFBS，大英聖書公會、英國《聖經》公會；新教組織，一八〇四年成立，一八一二年資助馬禮遜（Morrison）；注重《聖經》的翻譯、出版、銷售；曾於一八二二年印馬禮遜的漢譯《聖經》；資助麥都思（Medhurst）和米憐（Milne）等人翻譯《聖經》；一八四二年後活動中心往香港和上海；該會曾組織出版了文言文、淺文理、白話文等多種文體的《聖經》譯本，並將《聖經》譯為一些方言和少數民族的文字出版；一九三七年與蘇格蘭《聖經》會和美國《聖經》職台組成「中華《聖經》公會」；207, 210, 216, 265, 266, 377, 430, 437, 468, 648, 817

British Chamber of Commerce in China，英國在華的商貿部；約一九二五年支持在華的英國教會醫院和學校；766

British Consul，見 British Minister（英國公使）

British Government，英國政府；十九世紀不太支持在華的傳教士；474, 500, 743, 750

British Legation，英國大使館；一九〇〇年成為駐北京外國人和本地信徒的避難所；513

British Minister（or Consul），英國公使（領事）；影響傳教士的工作；一八八四年在漢口的領事不允許內地會（CIM）的女傳教士去四川；397, 466, 468, 608, 614, 817, 820

British missionaries，英國傳教士；大多為新教人士，在十九世紀比美國的傳教士多；615, 625, 631, 744

British treaty of, 一八五八, 一八五八年《英華條約》; 根據有的傳教士理解, 這個條約允許外國人在通商口岸以外購買房產; 474

Broadcast Tract Press and Faith Orphanages, BTP, 廣發印書坊; 美國差會, 一九〇五年在長沙開始工作; 由甘受和 (Cameron) 組織; 見 Cameron (甘受和); 由美國丹佛 (Denver) 的加利利浸信會 (Galilee Baptist Church) 支持; 一九三五年有 1 位外籍傳教士在長沙, 孤兒院中有 25 孤兒; 599

Brockman, Fletcher Sims, 巴樂滿, 一八六七 - 一九四四年, 美國人, 一八九八年入華, 任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第一任總幹事到一九一五年為止; 著有《我發現東方世界》( *I Discover the Orient*; 1935 ) 一書; 495, 763

Brollo, Basil, 方濟各會 (OFM), 葉宗賢, 一六九六 - 一七〇四年任陝西代牧;

Brooks, Sydney Malcolm, 卜克斯, 一八七四 - 一八九九, 英國安立甘會, 一八九七年入華, 一八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在山東泰安被殺, 是義和拳早期的受害者; 504

Broomhall, Benjamin, 海\* (海文啟), 一八二九 - 一九一一, 編輯, 反奴隸、反鴉片貿易; 支持 CIM, 三個兒子和兩個女兒入華傳教;

Broomhall, Marshall, 海恩波, 一八六六 - 一九三七, 英國內地會 (CIM), 一八九〇年入華, 在上海工作, 著有眾多關於傳教工作的書, 如《內地會殉道的傳教士》( *Martyred Missionaries of the CIM*; 1901 ) 等。

Brothers of Charity of Trier, 德國仁愛弟兄會; 一九三五年到上海, 創辦上海北橋普慈療養院, 後到蘭州公教醫院; 一九四〇年有 8 名修士在蘭州公教醫院;

Brothers of Christian Doctrine, 基督教理兄弟會\*; 約一九〇〇年到香港服務; 723

Brothers of Christian Schools, FSC, 公教學校兄弟會、教學會、公教訓蒙會、拉薩會; 拉薩勒 (La Salle, 1651-1719) 於一六八三年在法國成立的修士會, 一八七〇年入華, 在香港創辦學校; 一八七五年創辦香港聖若瑟學校 (St. Joseph's College), 一九三一年創辦香港喇沙書院 (La Salle College); 有 50 名外國人在華服務;

Brothers of Christian Schools, Montreal, 加拿大公教學校兄弟會; 曾在瀋陽小修道院進行教育; 一九四〇年有 2 名外籍修士在瀋陽;

Brothers, Little Brothers of Mary, Marists, FMS, 聖母昆仲會、聖母會, 一八一六年由尚巴納 (Marcellin Champagnat) 在法國成立, 一八九一年入上海, 在北京阜城門外柵欄有聖母會總院 (1893 年立), 在北京創辦柵欄上義中學校、順城街法文學校、五龍亭盛新中學、西什庫盛新小學、崇文門內的德新小學、馬尾溝育才學校、西苑黑山戶上義師範學校; 在上海創辦聖沙勿略學院 (College St. Francis Xavier, 1874 年由耶穌會[SJ]創辦, 分為外國學生部和中國學生部, 1938 年有 490 名外國學生和 800 名中國學生), 貞德中學 (College of St. Jeanne d'Arc)、中法中學 (1939 年: 1, 000 學生); 在天津創辦法漢中學 (Ecole Municipale Franco-Chinoise, 1886 年由耶穌會成立, 1939 年有 800 多學生) 和聖路易學院 (College St. Louis, 1891 年成立, 1939 年有 225 學生), 在煙台創辦「崇正學校」( 1939 年: 679 學生); 在青島創辦聖彌格爾中學 (1923 年); 在威海衛創辦「海星學校」( 1928 年成立, 1939 年有 650 學生); 在河北懷來楊家坪有

學校 ( 1930 年成立 ) ; 漢口法漢中學 ( 1939 年有 6 名外籍學生和 104 名本地學生 ) 、  
一九一一年到重慶 ( 巴縣 ) 曾家巖明誠中學 ( College Saint Paul , 1939 年有 200 多學  
生 ) , 等 24 所中小學校 , 在華服務的外籍人修士 ( 主要來自法、英、匈、葡、瑞士 )  
共有 600 多人 ; 總院在北京柵欄 ; 317, 512, 559, 729

Brothers, Little Brothers of St. John, 若翰小兄弟會、耀漢兄弟會, 一九三〇年由雷  
鳴遠 ( Lebbe ) 在河北安國 ( 保定蠡縣 ) 成立, 辦清河鳴遠小學、蘭州眼科診所, 重慶  
公益社等機構 ; 在陝西終南鎮南集賢有「真福院」, 一九三〇年有 19 名本地修士 ; 一  
九三九年在安國西關的真福院 ( 總院 ) 有 148 名會士和 26 名望會生 ; 一九三九年陝西  
周至教區終南鎮南集賢天主堂有「真福院」 ( 19 名修士 ) ;

Brothers of Mary, Society of Mary, Marianistes, SM, 瑪利亞會, 一八一七年在法國由  
Chaminade 成立, 在山東濟南商埠大馬路辦學校, 一九四〇年有 3 名修士在濟南 ; 在漢  
口創辦上智中學 ( 漢口球場路, 有漢語、英語、意大利語課, 1939 年 : 183 學生 ) ;

Brothers, Paulist, 保祿會, 在一九三〇年代於河北正定成立, 辦小學和道理學校 ;  
一九三九年有 55 名本地會士和 30 名望會生 ; 會長 : 董修士 ;

Brothers of the Sacred Heart, 聖心兄弟會\* ; 一九一一年到蒙古東部地區 ; 553

Brothers of the Seven Sorrows of Mary, Mariales, 七苦聖母弟兄會, 在荷蘭成立, 一  
九二七年入華, 在永平 ( 河北盧龍 ) 工作, 一九二七年創辦「唐山貧民教養院」, 一九  
四〇年有 8 名外籍修士和一名本地修士在華服務 ;

Brown, Samuel Robbins, 勃朗、或譯布朗, 一八一〇 - 一八八〇, 一八三九年入  
華, 在澳門馬禮遜學校任校長, 一八四七年帶容閱和其他兩名華人學生到美國, 一八五  
九 - 一八七九年在日本傳教辦學 ; 221

Bruce, James R., 羅紹祖, 一八七二 - 一九〇二, 澳大利亞人, 內地會, 一九〇二  
年與羅國荃 ( Lewis ) 在湖南辰州被殺 ; 615

Bruce, Joseph Percy, 卜道成, 一八六一 - 一九三四, 英國浸禮會 ; 一八八七年入  
華, 在山東傳教 ; 任齊魯大學校長 ; 一九二五年返英, 任漢學教授 ; 研究朱熹 ;

Brückner, Berchmans Franz, 聖言會 ( SVD ), 白立幫, 一八九一 - 一九八五, 奧地  
利修士、畫家 ; 一九二三年入山東, 一九三四 - 一九四九年在北京公教大學生 ( 輔仁 )  
任美術教授, 鼓勵本地的畫家用國畫風格表達基督教題材, 即所謂北京聖畫 ( Ars Sacra  
Pekinensis ) ;

Brueyre, Benjamin, 耶穌會 ( SJ ), 李秀芳, 約一八一〇 - 一八八〇, 法國人, 一  
八四二年與 Gotteland ( 南 ) 到江南, 後到直隸東南 ( 獻縣 ) ;

Bruguere ( Brugrière ), Jules, 遣使會 ( CM ), 包儒略, 一八五一 - 一九〇六, 法  
國人, 一八七七年入華, 一八九一 - 一九〇六年任直隸西南 ( 正定 ) 代牧 ;

Bruniere ( Brunière ), de la,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卜尼耶\* ( 布呂尼埃 ), 法  
國人, 一八四六年在東北地區, 薩哈林 ( Saghalin ) 附近被殺 ; 242

Brussels, 布魯塞爾, Scheutveld ( 地名 ), 聖母聖心會 ( CICM ) 的母院 ; 314

Bryan, Robert T., 萬應遠, 一八五五 - 一九三六, 美國南浸信會, 一八八六年入

華，滬江大學 ( Shanghai Baptist College and Theological Seminary ) 創辦人；

Buchanan, Claudius, 布卡南\* ( 布坎南 )，在孟加拉 ( Bengal ) 的教士，一八〇六年開始支持拉沙 ( Lassar ) 和馬歇曼 ( Marshman ) 將《聖經》譯成漢語；210

Buchholz, Matthias, 聖心傳教會 ( MSC )，步代牧 ( 布赫霍爾茨 )，一九〇三 - ，一九二八年入華，一九三七年任貴州東北石阡代牧；

Buchman, Frank, 布柯曼牧師 ( 布克曼 )；一九一八年來採訪在華的美國傳教士；807

Buddenbrock, Theodor, 聖言會 ( SVD )，濮登博，一八七八 - 一九五九，德國人，一九〇五年到山東，一九二四 - 一九五九年任蘭州主教，一九四六年為總主教，在一九二七年五月古浪大地震後建立教會；寫許多關於教會發展的報告；

Buddhism and Buddhists, 佛教與佛教徒；佛教與基督信仰有某些類似之外，比如強調倫理；但也有重大的差別；唐朝入華的「景教」用許多佛教術語來表達基督信仰；利瑪竇 ( Ricci ) 一開始穿佛教人士的衣服，後發現和尚的社會地位低，因而改變，後來批評佛教 ( 和道教 ) 某些主張 ( 「虛無主義」的傾向 )；《聖經》漢譯本會利用某些佛教觀念；一九一一年後出現佛教復興運動；有的華人想融合基督宗教與佛教 ( 如張純一：基督成許多菩薩中的一個 )；新教約於一九二〇年曾有針對佛教徒的傳教組織，見 Reichelt ( 艾香德 )、Christian Mission to Buddhists ( 東亞基督教道友會 )；15-17, 37-39, 42, 49, 54, 59, 425, 433, 531, 532, 612, 772, 838

Buddhist terms, 佛教術語；基督宗教在華的傳播早就利用一些佛教的術語，但這不是為了追求一種「本地化」；809

Buddhistmissionen, 見 Christian Mission to Buddhists ( 東亞基督教道友會 )

Buffington Institute, 蘇州博習書院；蘇州大學前身；美國監理會 ( 南 ) 在蘇州天賜莊的學校；一八八四年由存養書院改稱而來；有自然科學和《聖經》課；開始約有 20 名學生；由潘慎文 ( A. P. Parker ) 等人任校長；一八九九年與上海中西書院合併；一九〇一年校址擴建，成立東吳大學；629

Buglio, Louis, 耶穌會 ( SJ )，利類思，一六〇六 - 一六八二；一六三七年入華，在四川，後在北京，有許多神學譯著；將《日課》、托馬斯·阿奎那 ( Thomas Aquinas ) 的著作 ( 《超性學要》 ) 等譯成漢語；189

Bulte, Henri, 耶穌會 ( SJ )，步代牧，一八三〇 - 一九〇〇，一八六四年入華，一八八〇 - 一九〇〇年任直隸東南 ( 獻縣 ) 代牧；

Burdon, John Shaw, 包約翰，一八二六 - 一九〇九，英國英行教會 ( CMS )，一八五三年到上海，一八六二年到北京，一八六三年前後參與北京《聖經》翻譯委員會，主張用「天主」，一八七四年為香港 ( Victoria ) 主教，繼續強調用「天主」，引起爭論；一八九七年辭職，到北海，一九〇七年回國；430, 432, 433

Burger, Nathanael, 方濟各會 ( OFM )，閔達奈，一七七八 - 一七八〇年任陝西山西代牧；

Burgos, Geronimo de, 方濟各會 ( OFM )，布格思\* ( 布爾戈斯 )，一五八〇年代與

6 位弟兄在廣州入猶；99

Burgundy, 勃根第, 法國地名, 出產葡萄酒; 河北楊家坪隱修會士一八八〇年代從那裏引進葡萄苗子, 在楊家坪生產彌撒酒; 317

Buriats, 布里亞特人, 居住俄羅斯東南部的蒙古人; 倫敦會 (LMS) 曾於一八一七年開始向他們傳教; 215

Burma, 緬甸, 早期的新教傳教士曾照顧在緬甸的華人; 226, 389, 512, 748

Burmo-Chinese border, 緬華邊界; 浸信會曾在一九二〇年代在該地區的少數民族中獲得許多皈依者; 774

Burns, William Chalmers, 寶威廉、寶為霖, 一八一五 - 一八六八, 第一位入華的英格蘭長老會 (EPM), 一八四七年入香港, 後到廈門, 旅遊傳教士, 一八六三年到北京, 一八六七年到牛莊; 將 *The Pilgrim's Progress* 譯成漢語 (《天路歷程》); 257-259, 264, 383, 396

Burton, E. D., 布頓\* (伯頓); 一九二〇年代分析新教在華的教育制度; 後任芝加哥 (Chicago) 大學校長; 786

Byers, George D., 拜爾斯, - 一九二四; 美國長老會; 一九二四年在海南由土匪殺害; 817, 818

Caballero, Antonio de Santa Maria, 方濟各會 (OFM), 利安當, 一八一五 - 一八六八, 一六三三年入福建, 是元朝後第一位能長期居留在華的方濟各會人士, 對耶穌會 (SJ) 「適應方法」有保留態度, 其著作《關於某些問題的討論》 (*Traite sur quelques points*) 對「禮儀之爭」有影響; 109, 110, 117, 123

Cai Age [Tsae A-ko], 蔡阿哥\*, 蔡高, 早期華人新教徒; 212

Cai Yongchun, 蔡詠春, 一九〇四 - 一九八三, 福建晉江人, 一九二二年在燕京大學學習社會學; 一九三三年入燕京大學宗教學院, 一九三六年後從事神學教育; 一九四四年受聖職為聖公會會吏; 一九四六 - 一九五〇年在美國留學; 後在北京人民大學任教; 著有《〈新約〉導讀》等;

Cai Yuanpei [Ts'ai Yuan-p'ei], 蔡元培, 一八六八 - 一九四〇, 進士, 翰林院編修, 一九〇七 - 一九一二年在德國留學, 後任北京大學校長, 推行「新文化運動」, 提出「以美育代宗教」; 692

Cairns, Robert,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 (MM), 嘉神父 (凱恩斯), 一八八四 - 一九四一, 美國人, 一九一八年為司鐸, 一九二三年入華, 在江門教區上川島傳教;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由日本軍逮捕, 大概馬上遇難, 被殺;

Cairo, (埃及) 開羅; 見 W. W. Borden (博登\*); 606

Calderon, Michael, 道明會 (OP), 高彌各, 一八〇三 - 一八八三, 一八四九 - 一八八三年任福建代牧; 328

Caldwell, Harry R., 柯志仁, 一八七六 - , 美以美會 (MEM), 一九〇一年入華, 在福建延平傳教, 著有《華南鳥類》 (*South China Birds*; 1931) 一書; 657

Calendar, administered by the Jesuits, 耶穌會士主持修訂曆法, 101, 102, 104, 106, 115, 116, 181

California, 加利福尼亞; 一八四九年有許多華人到淘金熱 (California); 有的傳教士在他們中間傳教; 249, 599

Calle Fonteca, Ange de la, 奧古斯丁會 (OSA), 高鳳翔, 一八八六 - , 一九一二年入華, 一九三二任湖南嶽州 (岳陽) 代牧;

Callery, Joseph G.P.M., 加略利, 一八一〇 - 一八六二, 法國譯者, 一八四四年協助簽訂條約, 有許多著作; 232

Calvinist, 加爾文派; 見 Presbyterian (長老會); 771, 800

Calvo, Joseph, 道明會 (OP), 郭代牧 (卡爾沃), 一七八一 - 一八一二年任福州代牧;

Calza, Luigi, 巴爾瑪聖沙勿略會 (SX), 賈師宜, 一八七九 - 一九四四, 一九〇四年入華, 一九〇六 - 一九四四年任河南西、鄭州代牧;

Calzolari, Pacificus, 方濟各會 (OFM), 佳索理 (卡爾佐拉里), 一八九六 - , 一九二六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湖南湘潭代牧;

Cambaluc, 汗八里, 見 Beijing (北京)

Cambridge, 劍橋 (大學); 一九〇〇年後, 一些英國傳教士曾想在華建立一種類似於劍橋的大學; 391, 631

“Cambridge Seven”, 「劍橋七人」, 七位於一八八四年入內地會 (CIM) 的劍橋大學人士, 見 Cassels (蓋士利), M. Beauchamp (章必成), Hoste, Cecil Polhill-Turner (西瑟端納), Arthur Polhill-Turner (亞杜端納), S. P. Smith (司米德), Studd (施大德), 391, 581

Cameron, Allen Noah, 甘受和, 一九〇五年在長沙創辦小型的書報會和孤兒院; 見 Broadcast Tract Press and Faith Orphanage (廣發印書坊, 長沙); 599

Camillians, 加米略會, 公教修會; 一五八六年成立, 注重醫務, 一九四七年入華, 在雲南昭通等地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10 人在華服務;

Campbell, William, 甘為霖, 一八四一 - 一九二一, 英國長老會, 一八七一年入華, 一八九一年在台灣創辦訓警堂, 從事盲人教育, 有《廈門音新字典》等著作; 461

Canada, 加拿大; 加拿大教會曾派許多 (公、新教) 傳教士入華; 397, 722, 768

Canadian Anglicans (=Canadian Church Mission, CEC), 加拿大聖公會、坎聖公會, 一九一〇年入華, 到開封 (1910 年) 和歸德 (1919 年); 一九二一年在河南有 2 座總堂, 4 座正式教堂, 20 所小學, 一所醫院; 一九三五年有 1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 鄭和甫任主教; 女部 (The Woman's Auxiliary to the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in Canada) 在開封創辦 1 所高中, 一九二〇年在歸德創辦一所醫院 (聖保羅醫院); 664

Canadian Holiness Mission, CHM, 加拿大聖潔會, 一九一〇年入華, 派 4 位傳教士到湖南常德, 一九二一年有 2 座總堂, 3 座正式教堂; 小學 2 所; 599



Canadian Jesuits, 加拿大耶穌會, 一九二四年派一些人士到江蘇; 721

Canadian Methodists, 加拿大監理會、英美會, 見 Methodists (Canadian) (加拿大監理會); 578, 616, 624, 632, 664, 817.

Canadian Presbyterians, 加拿大長老會, 一八七二年入華, 派馬偕 (Mackay) (後到台灣), 一八八八年入河南安陽, 一九二〇年有 7 座總堂, 30 座正式教堂, 也參與創辦齊魯大學; 397, 575, 664, 806

Canadian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加拿大無染原罪修女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720

Canadian societies, 加拿大差會; 見個別差會; 745

Candida (Xu Gandida), Felicitas, 徐甘第大, 一六〇七 - 一六八〇, 徐光啟之孫女, 生育八子, 協助耶穌會傳教士們在上海、松江建立 19 座教堂; 推動建立教會團體, 如聖母會、天神會、若難會、文人會; 與丈夫許纘曾一同到江西、四川、河南去看信徒; 資料都據柏應理 (Couplet) 之傳記; 95

Candlin, George Thomas, 甘淋, 一八五三 - 一九二四, 英國偕我會, 一八七八年入華, 在河北傳教, 一九一四 - 一九一八年任匯文大學堂 (Methodist Peking University) 神學教授, 一九一八年任燕京大學神學教授;

Cannon, 大炮, 湯若望 (Schall) 在明末時期奉命指導製造大炮, 但在一八四〇年前的清朝, 軍事技術沒有得到進一步的發展; 見湯若望 (Schall)、陸若漢 (Rodriguez); 106, 186

Canossa, Marchioness of, 卡諾薩女侯爵, 意大利女士, 一八〇八年創立卡諾薩仁愛會 (Canossian Daughters of Charity), 見 Sisters (修女會), 313

Canossian Daughters of Charity, 卡諾薩仁愛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Canterbury, Archbishop of, 坎特堡 (坎特伯雷) 大主教, 面對香港主教包約翰 (Burdon) 改「上帝」為「天主」的事; 433

Canton, 廣州市; 早期的重要通商口岸、傳教基地, 一八四二年後許多新教機構從廣州遷到上海等地, 廣州相對失去重要性; 1, 54, 85, 86, 89, 100, 111, 115, 159, 161, 176, 208, 212, 213, 217-223, 229, 244, 246, 249, 251, 257, 272, 282, 285, 308, 324, 325, 353, 359, 363, 365-367, 378, 399, 400, 407, 432, 437, 448, 453, 458, 460, 484, 489, 493, 494, 507, 539, 540, 544, 559, 561, 575, 595, 600, 602, 604, 626, 627, 637, 640, 641, 652, 678, 689, 698, 701, 735, 737, 744, 772, 784, 791, 803, 805, 819

Canton Baptist Academy, 廣州浸信書院 (培正書院?、興華中學?); 新教創辦的學校, 一九〇〇年後由華人信徒建立和管理; 677

Canton Boji Hospita (Canton Union Hospital), 廣州博濟醫院, 一八五九年由伯駕 (Parker) 創立, 長期由嘉約翰 (Kerr) 指導; 一九一四年設護士學校; 一九二五年因罷工被迫停業, 雖然當地政府支持它開業; 一九三〇年由嶺南大學接管; 819

Canton Catholic Cathedral, 廣州公教大堂、「石室堂」; 耶穌聖心堂; 廣州主教座堂; 一八六三 - 一八八八年間建成, 哥特式, 由花崗石建立, 故稱「石室堂」; 長 78

米，高 58 米；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廣州嶺南學堂, 嶺南大學, (廣東話: Sz Laap Ling Nam Taai Hok〔私立嶺南大學〕); 早期: 廣州格致書院; 哈巴安德 (Happer) 於一八八七年成立格致書院, 任第一校長, 一八九三年成立紐約董事會, 並在紐約州立案; 一九〇〇年改為嶺南學堂, 一九〇六年試辦大學; 一九一四年命名為嶺南文理科大學, 一九二六年稱嶺南大學; 一九三五年有 515 名學生, 鍾榮光任校長; 附設有嶺南大學預科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Middle School)、嶺南大學西童學校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Western School); 1, 449, 493, 604, 609, 627, 640, 677, 753, 756, 783, 785, 805, 815

Canton [Guangzhou] Diocese, 廣州教區 (公教); 一八五八年成立廣東監牧區; 見 Guillemin (明代牧)、Chausse (邵代牧)、Merel (橋代牧); 一九一四年成立廣州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廣州總教區; 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番禺 (廣州、修女院)、廣州石室大堂、小修道院; 高坡、西山、西關、沙面、河南、淘金坑、沙河堡、石龍 (癲瘋病院)、增城、龍門、左潭、博羅、公莊、柏塘、安良 (紫金)、龍窩、臘石、梅坑 (新豐)、良田、河源、烏泥、駱湖、崗背坑、芳園、南海、蛇龍、大良 (順德)、甘竹、平步、清遠、從化、花縣、東莞、牛古嶺、竹園頭、鎮口、樟木頭; 一九四〇年有 15, 988 名信徒、3 座大教堂、136 個小堂和祈禱所、19 名外籍司鐸、35 名本地司鐸、36 名外籍修女 (加拿大無原罪修女等)、75 名本地修女 (無原罪修女)、18 名大修生 (在香港學習)、1 所小修道院 (35 學生)、1 個高中 (21 名學生)、1 個初中 (32 個學生)、38 個小學 (1, 200 學生)、1 個男童孤兒院 (20 孤兒)、1 所女孤兒院 (230 孤兒)、1 所養老院 (103 老人)、1 所癲瘋病院 (石龍, 784 名病人, 由加拿大無原罪修女照顧); 主教: 見 Fourquet (蒐暢茂)、Rayssac (實茂芳)、Guebriant (光若翰);

Canton Guild Hall, 天津的廣州會堂\*; 一九一四、一九一五年間公教租該會堂, 每次三天, 讓雷鳴遠 (Lebbe) 向群眾說話、宣佈信仰; 見 Lebbe (雷鳴遠); 712

Canton Hospital, 廣州博濟醫院; 見 Canton Boji Hospital (廣州博濟醫院)

*Canton Hospital Monthly*, 《博濟》月刊;

Canton 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廣州博濟會\*; 早期的醫學協會, 開辦廣州博濟醫院 (Canton Boji Hospital); 819

Canton True Light Seminary (School), 廣州真光書院, 一八六八年由美國北長老會創辦, 廣州第一所女子學校, 最初有 6 名學生, 後設神道班; 一九〇九年為真光中學堂; 1, 450

Canton Xindoulan Hospital, 廣州新豆欄醫局, 中國第一所西醫醫院, 一八三五年由伯駕 (Parker) 創辦; 一八五六年被毀;

Canton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 廣州協和神道學校; 一九一四年成立, 由公理會、英國聖公會、倫敦會 (LMS) 等差會聯合辦; 院址在廣州白鶴洞; 有《聖經》、邏輯學、英語、希臘文、教會史等課程; 一九三八年遷至雲南, 一九四五年複校, 成為嶺南大學的神學院;

Cantonese, 廣東語, 一八八一年有《新約》廣東話譯本; 432, 436, 490

Cao Guiying, Agnes, St., 曹桂英, 一八二一 - 一八五六, 貴州興義吳家寨人, 節婦, 一八五六年在廣西西林殉道; 243

Caoxian [Tsaohsien], (山東) 曹縣; 公教聖言會 (SVD) 約於一八八五年在該地區開教; 德國 Mennonites 於一九〇五年到曹縣傳教; 600

Caozhoufu Diocese, (山東) 曹州府 (荷澤) 教區 (公教); 一九三四年由兗州分立為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聖言會 (SVD)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曹州 (總堂、小修道院、傳教員學校、修女院)、沙土集、閻什口、東明、林寨、定陶、黃店、鄆城 (有修女院)、陳家坡、鄆城、鉅野 (有修女院)、謝家集、張家莊、龍固集、曹縣 (聖家會修女院)、郭堂、張樓集、青固集、城武、天宮廟、南魯集、單縣 (修女院)、黃岡集、終興集、候樓集、辛羊廟、芳桂集; 一九四〇年有 64, 160 名信徒、26 座大教堂、640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28 名外籍聖言會 (SVD)、7 名本地司鐸 (其中 4 名聖言會)、13 名外籍 (聖神會) 修女、33 名本地 (聖家會) 修女、2 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46 名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4 所初中、49 所小學、2 個孤兒院 (63 個孤兒)、6 個醫院 (1930 年代在鄆城等地建立臨時醫院以幫助洪水災民)、1 個養老院、18 個診所; 主教: 見 Hoowarts (何方濟);

Capettini, A.M., 意大利聖伯多祿保祿會 (SSAAPP), 康代牧, 一九一九 - 一九二五年任漢中代牧;

Capillas, Francesco Fernandez, 道明會 (OP), 劉方濟, 一六〇七 - 一六四八, 西班牙司鐸, 一六三二 - 一六四一在菲律賓傳教, 一六四二年通過台灣到福建, 走遍福建各地鄉村傳教, 在艱難危險條件下傳教 (明清之際、官員怕白蓮教、仇教運動) 一六四七年被捕入獄, 一六四八年一月十五日殉道, 其犧牲當時增加歐洲人的傳教熱忱, 110

Capozi, Lucas, 方濟各會 (OFM), 李路加, 一九四〇年任太原代牧;

Capuchins (Capucins), 嘉布遣會 (OMCap), 一五二八年成立, 德國 (Rhenish-Westphalian province) 的聖方濟各嘉布會於一九一八年後從太平洋的加羅林群島 (Caroline Islands) 轉入甘肅東部; 奧地利 (Tyrolean) 嘉布遣會於一九二三年入華, 在東北佳期木斯傳教, 一九二六年到甘肅天水、平涼; 158, 720, 721

Capuchin Sisters, 嘉布遣修女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Caralt, Father, 卡拉爾\*神父, 一九二〇年到西班牙萊里亞 (Leire) 建立中國傳教學校 (China Mission College) 來培養赴華的傳教士; 721

Caravario, Callisto, 撒勒爵會 (SDB), 高惠黎, 一九〇三 - 一九三〇, 意大利人, 一九二九年到廣東, 一九三〇年在廣東連江殉道;

Carbajal, Ange-Diego, 奧古斯丁會 (OSA), 翟德隆, 一八六七 - , 一八九四年入華, 一九一七 - 一九三六年任湖南北區 (常德) 代牧;

Carey, William, 嘉利\*牧師, 一七六一 - 一八三四, 一八〇〇年前後組建英國的大英浸信會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派人到印度等地, 一七九三年到印度, 一八〇〇 - 一八三〇年在加爾各答 (Calcutta) 任東方語言教授; 210, 378

Carlassare, Epiphane Vinc. , 方濟各會 ( OFM ) , 江代牧, 一八四四 - 一九〇九, 一八七〇年入華, 一八八四 - 一九〇九年任湖北東區代牧; 有報告;

Carlo, Alexandre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賈祿, 一八八一 - 一九五二, 法國人, 一九〇〇年入華, 一九〇五年晉鐸, 一九二二 - 一九五二年任 ( 貴州西南 ) 安龍代牧; 一九二七年被祝聖主教; 一九五二年在貴陽監獄中去世;

Carmelites , 加爾默羅會, 曾在湖北黃州工作;

Carmelite Sisters , 聖衣修女會 ( 加爾默會 )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314, 711

Caroline Islands , ( 西太平洋 ) 加羅林群島; 曾有德國嘉布遣會 ( Capuchins ) 在那裏傳教, 一九一八年後必須離開, 因此轉而入華, 到甘肅東部傳教; 見 Capuchins ( 德國嘉布遣會 ) ; 721

Carolingians , 加羅林王朝, 曾推廣基督信仰; 其「以政治方法進行傳教」有了可觀的結果, 為在華的傳教方法提供參照; 313

Cassel Missionary Society , 卡塞爾會\* ; 新教 ( 德國 ) 差會; 曾在一八五〇年代派一個人入華; 260

Cassels, William Wharton , 蓋士利, 一八五八 - 一九二五, 劍橋大學人物, 入英國內地會, 一八八五年入華, 先在山西, 一八八六到四川, 任內地會四川東部監督, 一八九五年當選為安立甘會華西主教; 391, 570

Cassini, Cyprianus , 耶穌會 ( SJ ) , 趙信義, 一八九四 - , 一九二八年入華, 一九三七 - 一九五一年任蚌埠代牧;

Castanet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卡達內\* ( 卡斯塔內 ) 神父, - 一九一一, 於一九一一年在雲南 - 西藏邊界地區被殺; 543

Castiau, Robert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卡巴黎外方傳教會神父, 一九一二 - 一九四〇, 比利時人, 一九三五年入華, 到廣東北海教區傳教, 一九四〇年六月二十九日在瀾洲遇難, 被殺;

Castiglione, Joseph , 耶穌會 ( SJ ) , 郎世寧, 一六八八 - 一七六六, 意大利人, 一七一五年入華, 任北京宮廷畫師, 和巴德尼 ( Attiret ) 參與圓明園設計, 畫皇帝與馬, 得名得寵; 死於北京;

Castile , 西班牙卡斯蒂利亞 ( 卡斯蒂爾 ) ; 耶穌會的一個省; 那裏的耶穌會 ( SJ ) 會士於一九二二年開始去安徽蕪湖; 722

Castro, Jean de , 道明會 ( OP ) , 卡托\*神父 ( 卡斯特羅 ) ; 西班牙道明會 ( OP ) , 曾於一五九〇年入華 ( 福建? ) , 但不久後被迫離開; 101

Cataneo, Lazare , 耶穌會 ( SJ ) , 郭居靜, 一五六〇 - 一六四〇, 一五九四年入華, 到潮州, 後隨利瑪竇 ( Ricci ) 入京, 一六〇七年應徐光啟之請到上海, 在上海建立教堂, 死於杭州; 96

Catechist Virgins , 貞女傳信授會, 公教會女修會, 一九二四年成立於太原, 作婦女傳道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48 位貞女; 亦見 Sisters ( 修女會 )

Catechists , 傳教先生、傳教女士; 傳教士們注意其培訓; 186, 191, 339, 557

Catechumens, 慕道者, 聽道者, 將要領洗者; 慕道時期在有的地區為兩年; 187, 331-333, 550-552, 734

Catechumenates, 道理班、慕道期; 公教傳教方法之一; 有冬季道理班等; 550-552, 734

“Catholic Action”, 公教進行會, 公進會, 一九〇五年在意大利成立, 同年傳入中國, 動員平信徒為傳教作出貢獻, 一九二八年剛主教 (Costantini) 在華設立總會, 一九三五年曾在上海召開中華公教進行會全國大會; 陸伯鴻任主席; 733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Chinese Students in France and Belgium”, 在法國及比利時華人留學生公教協會; 約一九二二年成立; 732

Catholics, Chinese, character of, 公教華人信徒的特徵和品德; 入教者很少來自社會上層; 194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s Bureau, (美國) 公教外方傳教局\*; 一九〇六年在波士頓 (Boston) 成立; 540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America, Maryknoll Missionaries, 美國公教外方傳教會 (瑪利諾會[MM]), 一九一一年創立, 一九一七年入華, 曾在廣東、廣西梧州、桂林、遼寧撫順等地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116 人在華服務; 540, 713, 717

Catholic Students' Mission Crusade, 公教學生傳教十字軍運動; 約一九一四年在美國成立; 540, 716

Catholics, numbers of, 公教信徒人數, 見 Statistics (統計)

Cattaneo, Angelo, 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何代牧, 一八四四 - 一九一〇, 一八六九年入華, 一九〇五 - 一九一〇年任何南南區代牧, 在駐馬店去世;

Cattaneo, 見 Cataneo (郭居靜)

Cauma (Sauma) Rabban, 掃馬·拉班; 生於北京的維烏爾族, 景教聖職人員, 曾於一二八七 - 八八年去歐洲、羅馬、巴黎等地; 63, 64

Cazzanelli, Raphael, Ruggero, 方濟各會 (OFM), 佳格理, 一八八一 - 一九四六, 一九二二年入華, 在修道院任教; 一九三〇 - 一九四六年任湖北蘄州代牧;

Centenary Fund (Northern Methodist), 百年集金\* (北美監理會); 新教在華傳教的「百年」集金; 767, 768, 780, 790

Centenary Missionary Conference, (1907), 百年大會、一九〇七年基督教在華傳教百年大會; 與一八七七、一八九〇年大會議類似的會議; 注重信仰的傳播; 591, 614, 620, 631, 637, 642, 644, 650, 666, 668, 673, 797, 826

Central Asia, 中亞地區; 景教在中亞地區曾有良好的發展; 從那裏傳入華夏; 47, 52, 63

Central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Union, 華中基督教教育協會\*, 一九〇九年成立, 準備統一的小學教程和考試制度; 643

Central China College, 華中大學, 見 Central China University (華中大學)

Central China Famine Relief Committee, 華中救災委員會\*, 一九一〇年由新教人士

成立，一九一〇 - 一九一一年在河南、安徽地區協助遭洪水的災民；661

Central China Mission, 華中會；新教差會，一八六九年成立；在赫斐秋 (V. Hart) 的指導下進入蕪湖、鎮江、南京、南昌；見 Hart (赫斐秋)；374

Central China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華中宗教書報學會，一八八四年成立，是漢口書報協會的繼承者；439

Central China University, (武昌) 華中大學；由美國聖公會、公理會、倫敦會 (LMS) 創設的教會大學，一九二四年由文華大學 (Boone University) 改稱而來；4 年學制，分設文、理科和神科；一九二七年停辦，一九二九年重開，並接受了長沙雅禮大學和岳陽湖濱大學的大學部；一九三五年有 162 名學生；一九三八年遷往廣西桂林，一九三九年到昆明、大理；一九四八年有 600 名學生，歷來最多；787

Central Conference for Eastern Asia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美以美東亞會；一九二四年要求自己祝聖主教的權利；804

Central Teacher's College, Wuchang, 武昌華中師範大學；一九二〇年代要求學生學習農業知識；785

Cesidio, Giacomantonio, 見 Giacomantonio (董哲西)

Ceska, Thomas, 遣使會 (CM), 柴神父 (切斯卡), 一八七二 - 一九三七, 生於克羅地亞 Croatia, 一八九七年為司鐸, 到河北傳教, 一九三七年在正定遇難, 被殺；見正定事件；

Chayangou, (湖北) 茶園溝, 早期的信徒團體, 有方濟各會 (OFM) 會院；見 Laohekou (老河口教區)；

Chayangou incident, (湖北老河口) 茶園溝事件；幾位本地司鐸和信徒於一九三一年五月十五日在茶園溝遇難, 被殺害；遇難者：胡嘉播爾神父、郭多默神父、程方濟；亦見 Ricci (利瑪竇)、Ermengilde (恩理濟)、Checcacci (車\*神父)、Santini (桑\*[聖]修士)、曾國賢；

Chahar [Chaha'er], 察哈爾, 見張家口；772

Chala [Zhalan], 柵欄, 見 Beijing Chala (北京柵欄)

Chalfant, Frank Herring, 方法斂, 一八六二 - 一九一四, 美國長老會, 一八八七年入華, 在山東濰縣傳教, 研究甲骨文, 這方面有重要著作；651

Chalfant, William P., 方偉廉, 一八六〇 - 一九一七, 美國長老會, 一八八五年入華, 在青州、齊魯大學當神學教授；

Chalmers, John, 湛約翰, 一八二五 - 一八九九, 倫敦會 (LMS), 傳教士學者；一八五二年入香港；曾參與《聖經》翻譯；有《康熙字典撮要》(The Concise Kanghsi Dictionary) 等漢學著作；363, 430, 436, 678

Champagne, 法國香檳地區, 707

Chanes, Henry,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沙乃斯、夏內斯\*, 一八六五 - 一八九八, 一八八九年入華, 一八九八年在廣東埔羅由群眾殺死；498

Changde[Changte], (湖南) 常德；太平軍經過常德；一位司鐸於一八八二年被驅

逐常德；289, 354, 402, 494, 599

Changsha, (湖南) 長沙；藍月旺 (John Lantrua) 於一八一六年在長沙被處死；長沙的公教信徒於一八六二受攻擊；長沙的官員多反對基督宗教，但一九〇〇年後有所轉變；1, 179, 289, 321, 364, 384, 470, 547, 573, 578, 581, 597, 599, 604, 616, 620, 632, 637, 657, 755, 782, 784, 798, 808

Changsha Diocese, (湖南) 長沙教區 (公教)；一九二四年成立長沙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總教區；由意大利方濟各會 (OFM)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長沙 (主教府、修道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修女院)、濟陽、湘陰、安化、大福坪、益陽；一九四〇年有 8, 031 信徒、7 座大教堂、87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8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2 名本地司鐸、7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9 名本地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2 名大修道士、7 名小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2 個職業學校 (53 個學生)、1 所初中 (37 個學生)、5 個小學 (300 學生)、1 個孤兒院 (143 個孤兒)、1 個醫院、10 個診所；主教：見 Mondaini (翁代牧)、Baima (巴)、Stanchi (石道琪)、Laccio (藍)；

Changde [Changteh] Diocese, (湖南) 常德教區；原屬湘北代牧區；一九二四年成立常德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西班牙奧古斯定會 (OSA)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常德 (主教府、奧古斯定會會院)、河伏、桃源、漢壽、沅江、南縣 (南州)；一九四〇年有 6, 777 名信徒、7 座大教堂、36 所小教堂、9 名外籍奧古斯定會司鐸、3 名外籍修女、5 名本地修女、1 所小修道院 (17 個學生)、2 個小學 (84 個學生)、1 個孤兒院 (92 個孤兒)、1 個養老院、1 個診所；主教：見 Carbajal (翟德隆)、Garrote (王)；

Changli (河北) 昌黎；美以美會 (MEM) 於一九二二年在此建立一個農業學校；785

Chang Shouyi, Josephus, 聖母聖心會 (CICM) 常守義，一九〇三 - 一九九一，集寧香火地人，一九二七年為司鐸，一九三六年為呼和浩特神哲學院院長，一九四七年為北京輔仁大學多瑪斯哲學院講師；著有《哲學概論》等書；在玫瑰營子去世；其弟弟常西滿 (1907-1983 年) 於一九三三年為司鐸，在輔仁進修，在巴盟教區修院教書；

Chaohsien, 見 Zhaoxian (趙縣教區)

Chapdelaine, Auguste, St.,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馬賴, 一八一四 - 一八五六, 在廣西傳教, 被捕, 受折磨, 被處死殉道；在箭頭號事件 (Arrow Incident) 後, 法國利用此事件向清廷宣戰；244, 273, 275, 325

Charity, Daughters of, 見 Sisters of Charity (仁愛會)

Charny, Lucien, 遣使會 (CM), 夏神父 (沙爾尼), 一八八二 - 一九三七, 法國人, 一九〇七年為司鐸, 入華, 在河北傳教, 一九三七年十月九日在正定遇難, 被殺；見正定事件；

Charter, Dr. G. A., 賈爾德醫生 (查特), 英國浸禮會醫師, 一九〇五年入華, 後在陝西三原英華醫院任醫師, 654

Chatagnon, Marcu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沙代牧 (沙得容), 一八三九 - 一九二〇, 一八六三年入華, 一八八七 - 一九二〇年任四川南區代牧, 一八九五年被捕入獄幾個月; 356

Chaussee, August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邵代牧, 一八三八 - 一九〇〇, 一八六二年入華, 一八八六 - 一九〇〇年任廣東代牧;

Chauveau, Joseph Maria,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丁代牧, 一八一六 - 一八七七, 一八四四年入華, 一八五〇 - 一八六四年任雲南副代牧, 一八六四 - 一八七七年任西藏代牧, 死於打箭爐 (康定); 243

Checcacci, Igino, 方濟各會 (OFM), 車\*神父 (凱卡奇), 一八七九 - 一九三一, 一九〇二年為司鐸, 在湖北老河口傳教, 一九三一年十月六日在河北 (?) 監獄中去世;

Chefoo [Zhifu, Yantai], 芝罘, 山東煙台; 一八五八年成為通商口岸, 也成為傳教士們的重要基地; 274, 314, 364, 367, 368, 371, 378, 381, 396, 446, 461, 469, 562, 641, 660, 721, 753, 793

*Chefoo Convention*, 《芝罘協定》, 《煙台條約》; 一八七六年的條約, 對於在內地旅行的外國人 (傳教士) 給予某些保障; 304, 389, 417

Chefoo Industrial Mission, CI, 芝罘工業差會, 由麥木蘭 (McMullan) 夫妻一八九五年創立;

Cheeloo, 齊魯, 見 Qilu (齊魯)

Chen Aijie, Rosa, St., 陳愛婕, 一八七八 - 一九〇〇, 河北冀縣馮家村人, 一九〇〇年在甯晉殉道;

Chen Baolu, Paulus, 陳保祿, 一八七七 - 一九三〇, 一九〇三年為司鐸, 一九三〇年十月十三或十四日與金瑪竇一同在江西吉安市遇難, 被砍頭;

Chen Changpin, Paulus, St., 陳昌品, 一八三八 - 一八六一, 貴州興仁縣人, 修道生, 一八六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因貴州提督引發的迫害運動而在貴州青岩殉道;

Chen Chonggui, 陳崇桂, 一八八四 - 一九六四, 湖北荊州人, 一九〇〇年入教; 一九〇四年畢業於武昌博文書院; 一九〇九 - 一九二五年在瑞典行道會開辦的荊州神學院任教, 其間曾赴美進修; 後在馮玉祥部隊任隨軍牧師; 一九二七 - 一九三七年主編《佈道雜誌》; 一九二九 - 一九三七年主持並執教於湖南《聖經》學院, 一九四三年開辦重慶神學院; 著有《基督與我》、《靈修日新》、《惟獨耶穌》、《四十年後》等;

Chen Daming, Damien, 陳達明, 一九三五 - 一九三九年任昭通代牧;

Chen Duxiu [Tu-hsiu], 陳獨秀, 一八七九 - 一九四二, 曾一度提倡華人學習基督宗教的道德和精神; 一九一九年後宣傳馬克思主義; 840

Chen Guodi, Aloysius, 方濟各會 (OFM), 陳國砥, 一九二六年與 Costantini (剛) 赴羅馬, 被祝聖主教; 一九二六 - 一九三〇年任汾陽代牧; 727

Chen Huan-chang, 陳煥章, 一八八一 - 一九三三, 一九〇七 - 一九一一年在美國留學; 後任袁世凱顧問, 一九一一年後提倡儒教為「國教」; 612



Chen Jianzhen [Robin T. S. Chen], 陳見真, 中華聖公會, 一九三五年任議院副主席 (vice-chairman of the House of Delegates); 見沈子高;

Chen Jinjie, Theresia, St., 陳金婕, 一八七五 - 一九〇〇, 河北冀縣馮家村人, 貞女, 一九〇〇年在甯晉殉道;

Chen Jiongming [Ch'iung-ming], 陳炯明; 一八七八 - 一九三三; 一九二二年曾反對孫中山的「北伐」; 701

Chen Qiming, Job, 遣使會 (CM), 陳啟明, 一八九一 - , 一九一六年晉鐸, 一九三九 - 一九五九年任正定代牧、主教;

Chen Wenyuan, 陳文淵, 新教牧師、博士; 一九三五年著《宗教與人格》, 強調《新約》對人格的培養; 一九三六年任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總秘書;

Chen Ximan, Simon Joseph, St., 陳西滿, 一八五五 - 一九〇〇, 山西潞城人, 平信徒傳道員,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Chen Xianheng, Johannes, St., 陳顯恒, 一八二〇 - 一八六二, 四川成都人, 一八六二年在貴州殉道; 349

Chen Xun, 陳薰, 公教信徒, 也許是第一位接受西醫的華人, 一七〇一年寫《性學醒迷》; 亦見王宏翰;

Chen Yong'en [Ding Ing-ong], 陳永恩牧師; 一九二七年被祝聖為中華聖公會福建教區的副主教; 804

Chenzhou, (湖南)辰州; 一九〇二年八月兩名英國傳教士被殺於辰州; 見 J. R. Bruce (羅紹祖), R. H. Lewis (劉易斯); 615

Cheng [Zheng?] Mao, 鄭毛\*; 早期的福建基督徒; 482

Cheng Jingyi [Ch'eng Ching-i, C. Y. Cheng], 誠靜怡、誠敬一, 一八八一 - 一九三九, 滿族, 其父為倫敦會牧師, 早學英語, 一九〇三 - 一九〇八年留學英國, 從事《聖經》翻譯; 回國後被按立為牧師, 一九一三 - 一九二二年任中華續行委辦會幹事; 一九二二年任全國基督教協進會總幹事; 多次參與國際會議, 被授榮譽博士學位; 在上海去世; 671, 678, 797, 798, 800, 807

Chengdu [Chengtu], (四川)成都; 曾經有一座「大秦寺」, 也許有景教徒; 公教在十七、十八世紀開始發展成都地區的教會; 55, 171, 178, 375, 401, 456, 541, 589, 620, 641, 652, 668, 799, 817, 839

Chengdu Diocese, (四川)成都教區; 歷史: 見四川諸教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成都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成都市: 平安橋 (主教府、小修道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醫院等)、桂王橋 (有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修女院)、一洞橋、北門外 (有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東門外、煎茶溪、羊市巷有贖世主會 (Redemptorists) 的會院; 蘇家灣 (趙家渡)、金堂高板橋、簡陽、彭縣隆豐場、白鹿場 (大修道院)、安德鋪、郫縣、吳家場、溫江、新都、新繁、什邡、廣漢、新津、崇慶、黃馬寺 (蘇場)、分州、元通場、王家灣 (魏城)、石板河、潼川 (三台)、新場 (土橋溝)、綿竹、秀水河、

中壩、德陽、龍安、青川、平武土城、片口（北川）、邛崃（上智學校）、新津羊場、牟場、江河壩、五面山、大邑、太平場、鄧池溝、保寧（閬中）、九龍場、巴中、東江、南部、廣元、大院子；一九四〇年有 38,201 名信徒、43 座大教堂、122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32 個外籍司鐸、44 名本地司鐸、30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和 18 名本地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1 所大修道院（19 名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41 修生）、2 個高中（350 學生）、6 個小學、1 個男童孤兒院（122 孤兒）、7 個女孤兒院（1,237 個孤兒）、1 所醫院、3 個老人院（299 個老人）、1 個痲瘋病院（6 個病人）、8 個診所主教：見 Rouhouse（駱主教）、Pinault（彭主教）；

Chengdu Ping'anqiao Church，成都平安橋天主堂；一九〇四年由巴黎外方傳教會（MEP）傳教士在成都西禦河沿街平安巷建立，全是木結構，淳樸幽雅，按照當地的傳統風格建築；

Cheng Hede, Odoric，方濟各會（OFM），成和德，一八七三 - 一九二八，老河口人，一八九四年在意大利入方濟各會，一九〇〇年司鐸，一九〇三年回國，一九二四 - 一九二八年任湖北蒲圻代牧；727

Cheng Youpei, Petrus，程有猷，一九二八 - 一九三五年任宣化（張家口）代牧；

Cheng Yutang, Petrus，成玉堂，一八七六 - ，晉城大箕人，潞安馬廠修院畢業，一九〇三年晉鐸，任教，一九三二 - 一九五〇年任洪洞代牧；

Chengchow 鄭州，見 Zhengzhou（鄭州）

Chesnut, Dr. Eleanor，傑斯納醫生（切斯納特）\*；一九〇五年在廣西遇害，見 Lianzhou（廉州）；615

Chevalier, Stanislaus，耶穌會（SJ），蔡尚質，一八五二 - 一九三〇，一八八三年入華，長期任上海徐家匯和佘山天文台台長；

Chevallier-Chantepie，耶穌會（SJ），哲神父（謝瓦利爾（英）/ 舍瓦利耶（法）），一九二〇年七月在江南地區落入土匪之手 5 天；735

Chevrier, Claude Marie，遣使會（CM），謝福音，一八二〇 - 一八七〇年，一八七〇年在天津被殺；

Chifeng Diocese，赤峰（昭盟）教區（公教）；一九三二年由熱河分出赤峰代牧區，由本地司鐸們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赤峰（華峰學校、神嬰小修院）、苦柳園、毛山東（烏丹）、馬架子（圍場山灣子）、佟家營子、山灣子、錐子山、馬連道、新開地、公爺府、上瓦房、金家店、三座店、二道營子、房身（建平）、那拉必流（寧城）、深井（葉柏壽）、王子廟、六分地、永甯河、貝子府（北票）；一九四〇年有 27,630 信徒、12 座大教堂、36 所小教堂、28 名本地司鐸、4 名聖母聖心會（CICM）司鐸、12 名本地修士、77 名本地修女、8 名大修道院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1 所小修道院、1 所初中、17 所小學、60 個道理學校、18 所孤兒院（206 個孤兒）、1 所養老院、5 個診所；主教：見趙慶化

Chiais, Ephisius，方濟各會（OFM），高代牧，一八〇八 - 一八八四，一八三三年入華，一八四八 - 一八八四年任陝西代牧；一八五〇年他報告中提到教難，但說迫害不

如以前嚴重，因為信徒們被捕後還被釋放；243

Chiang K'ai-shek [Jiang Jieshi]，蔣介石，一八八七 - 一九七五，一九二五年領導革命軍，反對共產主義，曾利用儒家思想來統一華夏；一九三四年發動「新生活運動」（強調儒家道德）；因夫人宋美齡等因素而靠近基督新教；曾鼓勵吳經熊翻譯《聖經》；702

Chicago (美國) 芝加哥；曾培養和派遣許多傳教士入華；540, 583, 600, 716

Chicota, Andres, Archimandrit, 吉\*主教，一八九一 - 一九五二，屬於屬拜占庭禮的俄羅斯天主教徒 (Russian Catholics of the Byzantine-Slavic Rite)；一九一七年為司鐸，一九三九年任哈爾濱教區代牧；在監獄中去世；

Chiesa, Bernardin della, 方濟各會 (OFM)，伊大仁 (康)，一六四四 - 一七二一，威尼斯 (Venice) 人，一六八四年到廣東，與顏當 (Maigrot) 任在華宗座代牧，一七〇〇 - 一七二一年任北京主教 (因政治環境住在山東臨清)，在禮儀之爭有緩和態度，曾影響鐸羅 (de Tournon) 放棄堅硬立場，在臨清去世；117, 124, 126, 146

Childhood, Association of the Holy, 見 Holy Infancy, Association of the (聖嬰會)

*Children's News, The*, 《小孩日報》，一八七四年在福州發行，是新教最早的漢語期刊之一；436

China Alliance Mission of Barmen, GCAM-CIM, 傳福音會，德國新教差會，見 Alliance China Mission, GACM, 亦見 CIM (內地會)；

*China and the Chinese*, 《中華與華人》\*，倪維思 (Nevius) 的名著；436

China Baptist Publication Society, 美華浸會書局，見 Presses (各種出版機構)；493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CCEA, 中華基督教教育會，見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

China Congregational Society, 中華協會\*；一八八四年在美國舊金山 (San Francisco) 由當地華僑成立，其目標是在廣東地區進行傳教；397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中華續行委員會；新教聯合會，一九一三年由穆德 (Mott) 發起，在中國基督教全國代表大會上決定成立；誠靜怡認總幹事；提倡華、西之間的溝通、各差會合作；發表教會共同的意見；提供諮詢，一九一四年開始出版《中華基督教會年鑒》，一九二一年出版《中華歸主》 (*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一九二二年由中華基督教協進會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of China) 所代替；669, 670, 671, 744, 749, 752, 753, 758, 760, 762, 776, 777, 786, 791, 796-798

China Council (China Inland Mission), (內地會的) 議會，由具有經驗的傳教士組成；390

China Educational Council (Northern Methodist), (北美監理會的) 中華教育會；一九〇〇年後，監理會想協調其學校的工作，建立一個教育會；780

China Famine Fund, 中華救災基金會\*，一九二三年給予北京和南京的大學 (燕京、金陵) 一些資助來研究災害的根源及農業、林業問題；785

“China for Christ Movement”，「中華歸主運動」，新教於一九一九年發動的運動，

以余日章為主席；776

“China for the Chinese”，「中國歸於中國人運動」，一九〇〇年後越來越強，對教會影響；607

China Free Methodist Mission, FMA，循理會，見 Free Methodist Church of North America (循理會)

China Inland Mission, CIM，內地會、中華基督教內地會，新教跨差會性的組織，一八六五年由戴德生 (Hudson Taylor) 創立，總會在倫敦，一八七二年設立上海總部，開拓新地區 (「內地」)，以英、美、加拿大、澳大利亞和新西蘭人為主；與內地會聯合傳教有 13 個差會：瑞典內地會 (Swedish Mission in China)、瑞典聖潔會 (Swedish Holiness Mission)、瑞典聯合內地會 (Swedish Alliance Mission)、挪威內地會 (Norwegian Mission in China)、挪威聯合內地會 (Norwegian Mission Union)、傳福音會 (China Alliance Mission of Barmen)、立本責會 (Liebenzeller Mission)、德國婦女祈禱會、德國女公會 (German Women's Missionary Union [Deutscher Frauen-Missionsgebetsbund])、女執事會 - 內地會 (FDM-CIM, Friedenshort Deaconess Mission)、芬蘭內地會 (Free Missionary Society, Finland)、北美協同會 (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of North America, SAM-CIM)、瑞華會 (內地會) (Swedish Mission in China, Kingsburg California, SMC-CIM)；一九三四年有 1,03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最多在山西：159 名和四川：120 名)，管理 1 所高中 (在安徽蕪湖)、3 個初中、18 個醫院 (湖南洪江艾連醫院 [Ai-Lien Hospital])、四川保寧貝德紀念醫院 (Henrietta Bird Mem. Hospital)、甘肅皋蘭伯登紀念醫院 (Borden Memorial Hospital)、煙台外國學校醫院 (Foreign School Hospital)、浙江臨海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開封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貴州安順福音醫院 (Gospel Hospital)、長沙戴德勝紀念醫院 (Hudson Taylor Mem. Hospital, 1927 年)、甘肅平涼教會醫院 (Mission Hospital)、四川閬中醫院、江西鄱陽醫院、雲南元江醫院、山西長治維爾麥紀念醫院 (Wilmay Mem. Hospital, 1931 年)、山西臨汾威爾遜紀念醫院 (Wilson Mem. Hospital, 1898 年)、108 個診所、在南昌、山西洪洞、興平等地創辦《聖經》學校，在綏遠薩拉齊有戒鴉片館，在甘肅皋蘭 (蘭州) 和貴州畢節辦麻瘋病院，在四川等地辦 8 所孤兒院；內地會 (CIM) 強調傳教士在生活、衣著、語言方面要同華人一樣；要求以最快速度傳播福音，不重視信徒組織和機構，但後來也創辦醫院、學校等；傳教點：——江蘇 (1854 年)：上海 (1854 年)、江都 (1868 年)、鎮江 (1869 年)、高郵 (1889 年)、漣水 (1893 年)；——浙江 (1857 年)：紹興 (1866 年)、奉化 (1866 年)、杭州 (1866 年)、溫州 (1867 年)、台州 (臨海, 1867 年)、寧海 (1868 年)、衢縣 (衢州, 1872 年)、平陽 (1874 年)、金華 (1875 年)、常山 (1878 年)、龍泉 (1894 年)、雲和 (1895 年)、松陽 (1896 年)、天台 (1898 年)、晉雲 (1898 年)、南星橋 (1898 年)、建德 (嚴州, 1903 年)、嵯縣 (1916 年)、遂安 (1930 年)、江山 (1934 年)、淳安 (1935 年)；——江西 (1869 年)：玉山 (1877 年)、河口 (1878 年)、貴溪 (1878 年)、星子 (1887 年)、九江 (1889 年)、余江 (1889 年)、弋陽

(1890年)、吉安(1891年)、樟樹(1895年)、牯嶺(1898年)、清江(1898年)、南昌(1898年)、鄱陽(1898年)、永新(1899年)、臨川(1899年)、贛縣(1899年)、上饒(1901年)、宜春(1903年)、東鄉(1903年)、南豐(1903年)、寧都(1906年)、永豐(1907年)、新喻(1926年)、龍南(1929年)、都昌(1929年)、尋鄔(1935年)；——安徽(1869年)：安慶(懷寧，1869年)、貴池(1874年)、宣城(1874年)、正陽關(1887年)、廣德(1890年)、六安(1890年)、太和(1892年)、郎溪(1894年)、蕪湖(1894年)、阜陽(1897年)、來安(1899年)、舒城(1904年)、涇縣(1915年)、桐城(1932年)、屯溪(1933年)、霍山(1933年)、至德(1933年)、渦陽(1933年)；——湖北(1874年)：漢口(1889年)、宜昌(1895年)；——河南(1875年)：周家口(1884年)、襄城(1892年)、淮陽(1895年)、太康(1895年)、潢川(1899年)、西華(1899年)、新安(1899年)、開封(1901年)、洛陽(1902年)、鄆城(1902年)、扶溝(1903年)、上蔡(1916年)、陝縣(1921年)、沈邱(1921年)、商城(1933年)；——甘肅(1876年)：天水(1878年)、武威(1888年)、涇川(1895年)、平涼(1895年)、靜寧(1896年)、甘穀(1899年)、皋蘭(蘭州，1899年)、西峰鎮(1920年)、固原(1922年)、永登(1923年)、徽縣(1923年)、清水(1928年)、西和(1929年)、定西(1929年)、靖遠(1933年)、通渭(1933年)、民勤(1933年)；——山西(1876年)：臨汾(1879年)、大寧(1885年)、大同西關(1886年)、洪洞(1886年)、曲沃(1885年)、霍縣(1886年)、平遙(1888年)、蒲縣、介休(1891年)、臨猗(1891年)、長治(1887年)、孝義(1887年)、運城(1888年)、左雲(1895年)、解縣(1895年)、玉右(1895年)、餘吾鎮(1896年)、新絳(1898年)、渾源(1898年)、離石(1898年)、潞城(1899年或1898年)、浮山、永濟(1903年)、趙城(1908年)、天鎮(1910年)、臨縣(1911年)、靜樂(1912年)、芮城(1913年)、靈邱(1913年)、朔縣(朔州，1914年)、嵐縣(1915年)、興縣(1915年)、懷仁(1919年)、河曲(1921年)、岢嵐(1922年)、陽高(1924年)、廣靈(1925年)、岱嶽(1925年)、保德(一九二八年)、黎城(1930年)、聞喜(1931年)、長子(1931年)；——陝西(1876年)：城固(1887年)、鳳翔(1888年)、大荔(1891年)、興平(1893年)、周至(1893年)、隴縣(1893年)、長安(西安，1893年)、桑家莊(1894年)、乾縣(1894年)、西鄉縣(1895年)、洋縣(1896年)、乾陽(1897年)、韓城(1897年)、南鄭(1899年)、武功(1903年)、龍駒寨(1903年)、合陽(1904年)、彬縣(1905年)、浦城(1913年)、長武(1914年)、商縣(1921年)、潼關(1924年)、石泉(1929年)、鳳縣(1930年)、新集(1933年)、紫陽(1933年)；——四川(1877年入)：巴縣(1877年)、成都(1881年)、保寧(1886年)、宜賓(1888年)、樂山(1888年)、萬縣(1888年)、灌縣(1889年)、廣元(1889年)、瀘縣(1890年)、新店子(1892年)、南充(1896年)、康定(打箭爐，1897年)、營山(1898年)、渠縣(1898年)、達縣(1899年)、梁山(1902年)、南部

(1902年)、臨江市(?)、江津(1902年)、邛來(1902年)、開縣(1902年)、新集、新津、奉節(1903年)、大竹(1909年)、彭山(1911年)、敘永(1920年)、竹根灘、重慶縣(1929年)、富村驛(1930年)、雲安場(1930年)、溫湯井(1931年)、大儀山(1931年)、丹陵(?)、周口(1932年)、懋功(1933年)、平武(1933年)、青龍場(1933年)、南溪(1934年)、墊江(1934年);——雲南(1877年):大理(1881年)、昆明(1882年)、灑普山(1907年)、撒老吳(1919年)、保山(1921年)、木城坡(1922年)、峨山(1929年)、安寧(昆明, 1929年)、澄江、呈貢、昆陽(1931年)、魯掌(1931年)、陸良(1931年)、鵬化(1932年)、洱源(1932年)、易門(1932年)、新平(1932年)、玉溪(1932年)、永平(1932年)、元江(1933年)、洋雲(1933年)、蒙姑(1933年)、阿姑迷(武定, 一八三四年)、恩樂(1935年);——貴州(1877年):貴陽(1877年)、安順(1888年)、安龍(1891年)、獨山(1893年)、螃蟹(1897年)、遵義(1902年)、鎮遠(1904年)、黔西(1912年)、平霸(1913年)、大定(1915年)、葛布(1917年)、錦屏(1918年)、結溝(1922年)、通州(1926年)、畢節(1926年)、黎平(一九二八年)、貴定(1929年)、赤水(1930年)、舊州(1932年)、興義(1932年)、盤縣(1935年)、水口(1935年);——山東(1879年):煙台(1879年);——寧夏(1880年):中衛(1929年)、甯安堡(1932年)、平羅(1932年)、金積(1935年);——青海(1885年):西寧(1885年)、貴德(一九二七年);——綏遠(內蒙, 1886年):貴化城(1886年)、包頭(1888年)、豐鎮(1894年)、薩拉齊(1903年)、綏遠城(1925年)、畢克(1933年);——河北(1887年):獲鹿(1887年)、邢台(1888年)、天津(1888年)、臨明關(永年, 1926年);——湖南(1898年):常德(1898年)、長沙(1901年)、芷江(1903年)、南縣(1904年)、邵陽(1903年)、湘潭(1905年)、衡陽(1906年)、武岡(1908年)、靖縣(1911年)、湘鄉(1912年)、洪江(1912年)、桃花坪(1912年)、新寧(1914年)、兩頭塘(1916年)、永豐(1918年)、晃縣(1935年);——新疆(1905年):迪化(烏魯木齊, 1908年)、奇台(故城, 1931年)、綏來(馬納斯, 1933年)、哈密(1935年)、見 H. Taylor (戴德生); 370, 382-394, 397, 399, 442, 454, 474, 482, 494, 501, 514, 516-518, 581-584, 595-597, 600, 601, 611, 616, 619, 637, 640, 649, 653, 663, 680, 744, 745, 757, 766, 795, 797, 816, 817

China Medical Board [of 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 中國博醫會、羅氏醫社, 一九〇〇年後由洛克菲勒(Rockefeller)成立, 大量幫助新教醫療機構; 459, 604, 747, 754, 755, 759, 784, 788, 789

China Medical Missionary Association, CMM, 中華(基督教)博醫會、中華醫藥傳教會\*, 一八八六年由一些新教傳教醫師創立, 一八九〇年在上海召開第一次會議; 亦見 Council on Medical Missions (中華博醫會); 460, 611, 638, 640, 655, 755, 759, 789

China Mennonite Mission Society, ChMMS, 福音會、孟那福音會、門諾會; 總部在美國堪薩斯(Kansas), 一九〇五年入山東, 一九一四年入河南; 傳教點: 山東單縣

(1905年)、曹縣(1905年)、曹州府(荷澤, 1905年); 河南柳河(1915年)、寧陵(1917年); 一九三四年有16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600

China Missions Emergency Committee (British), (英國)傳道緊急委員會\*, 英國教會的委員會, 一九〇七年派5個人入華, 籌備建立大學的事務; 631

China New Testament Mission, 《新約》教會, 一九〇四年在美國洛杉磯(Los Angeles)成立, 屬於浸禮宗, 一九二〇和三十年代在北海地區傳教;

*China Sun, The*, 《中國太陽報》\*, 一九一六年成立的公教報紙; 總編是一位來自夏威夷的公教徒; 712

China Sunday School Union, CSSU, 中國主日學聯合會、中華主日學聯合會; 一九一一年成立; 星期天按學校制度舉辦宗教教育; 提供《聖經》方面的教材、畫圖; 642

*China's Young Men*, 《中國青年》; 新教刊物, 一九一一年發行量為6,000多; 588

Chinchon, Andre, 道明會(OP), 楊代牧(尚雄), 一八三八-一八九二, 一八六二年入台灣, 一八八三-一八九二任廈門代牧;

Chinese Book and Tract Society (Scotland), (蘇格蘭)中國書報會; 一八八四年在蘇格蘭由韋廉臣(A. Williamson)成立; 後在上海開辦印刷機構; 440

Chinese Choral Union (Foochow), (福州)合唱會\*; 訓練學生唱西方聖歌; 641

Chinese Christian Union, 福漢會\*; 新教華人協會; 一九一二年在上海成立, 結合各地的「本地教會」; 一九〇五年派自己的傳教士到江蘇; 677, 679, 799, 812

“Chinese Christian Conference”, 湖南省「中國基督教大會」; 一九二四年在長沙舉行, 由華人當主席, 會議語言只是漢語; 798

*Chinese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通問報》, 見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通問報》)

Chinese Eastern Railway, 華東鐵路, 俄羅斯於一八九五-九八年間獲得建立華東鐵路的特權; 489

Chinese Educational Mission, 一八七〇年代赴美國華人留學生團, 由容閔(Yung Wing)推動和帶領; 476

Chinese Evangelization Society, 中華傳道會(醒華會、中華佈道會、中國宣教會), 一八五〇年代在英國成立; 259, 378, 383.

*Chinese Globe Magazin*, 《萬國公報》, 一八七四-一九〇七年在上海發行, 由林東知(Young)等人編輯;

Chinese Home Missionary Society, 中華國內佈道會; 新教華人信徒的傳教會; 一九一八年在牯嶺成立; 一九二〇年代派傳教士到雲南和黑龍江; 807

Chinese Medical Association, CMA, 中華博醫會; 一九三二年由China Medical Association及National Medical Association of China, 合併而成; 同年組織中華博醫會(Council on Medical Missions, CMM);

Chinese Mission To Lepers, CML, 痲瘋會; 一九二六年在上海成立, 支持痲瘋病

院，發行雜誌 (*Leper Quarterly*) ；

*Chinese Monthly Magazine, The*，《察世俗每月統紀傳》，米憐 (Milne) 於一八一五年創辦的漢語月刊，第一份現代化的漢語期刊，215

Chinese Overseas Students，華籍留學；十七世紀：見鄭瑪諾、沈福宗、樊守義；十八世紀：見 Ripa (馬國賢)、Naples, Ripa's school at (聖家修院)、谷文耀、高類思、黃巴桐、王雅敬、吳露爵、楊德望、殷若望；十九世紀：見 Yung Wing (容闈)、馬建忠、石美玉、康成；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The*，《教務雜誌》；新教英文月刊；一八六七年由美以美會 (MEM) 的裴來爾 (Wheeler) 在福州創辦 (名為《教務雜誌》 [*The Missionary Recorder*]) ；一八七四年在上海復刊，一九一五年後稱 *The Chinese Recorder* ；一九三〇年代樂靈生 (Rawlinson) 任主編；一九四一年停刊；內容：關於各地傳教情況的報告和反省；對新教人士的傳教思想有相當大的影響；437, 662, 845

*Chinese Repository, The*，《中國叢報》 (=《中國文庫》、《澳門月服》)，裨治文 (Bridgman) 於一八三〇年創辦的英文期刊，一八五一年終刊；218, 221, 265, 437

Chinese Telegraph Administration，中國電報局；電報總局的總長盛宣懷曾於一八九八年前後請傳教士協助他建立一所女子學校；492

*Chinese Weekly*，《大同報》，一九〇四年由英國循道會和廣學會在上海創辦，高葆真 (Cornaby) 任主編；週刊，一九一五年改為月刊；內容包括哲學、宗教方面的譯著；發行量最高達 35,000；一九一七年停刊；650

Chino-Japanese War，中日甲午戰爭，帶給山東、直隸、東北的信徒一些麻煩；一位傳教士由清軍殺害；一八九五 - 一九〇〇年間東北有許多人人入教會；471, 491, 494, 602

Chiolino, Martinus，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林棟臣，一八七七 - ，一八九九年入華，一九二一 - 一九三五年任河南北區 (1924年後：衛輝〔安陽〕) 代牧；

Chongqing [Chungking]，重慶；重要的傳教點；一八八六年發生反教暴動；354, 355, 364, 375, 496, 501, 664

Chongqing [Chungking] Diocese，重慶教區 (公教)；一八五六年成立川東代牧區，一九二四年成立重慶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重慶總教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巴縣 (重慶；主教府、小修道院、修女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管理的仁愛醫院、成德中學、印刷廠等)、南紀門、曾家岩 (有聖母會的「明誠中學」和聖衣會的修女院)、磁器口 (修女院、育嬰堂)、江北、段家灣、銅罐驛、木洞、慈母山；永川、黃瓜山、興隆場、璧山正嘉場、江津、白沙、榮昌、荷包場、仁義場、大足、馬跑場、龍水鎮、合川、興隆場 (武勝)、定遠沿口、大河壩、三壩壩、銅梁、尹家市、南川、綦江、水鴨宕、石崗場、涪陵 (有修女院、學校)、潭中壩、李渡 (南)、小官山、長壽、偏岩子；酉陽、秀山、彭水、羅家堡、黔江、三一堂；奉節、廟宇漕、三覺壩、巫山、雲陽、開縣、南門場 (萬縣)、臨江寺、城口、宣漢；一九四〇年有 39,582 名信徒、79 座大教堂、223 所小教堂、25 名



外籍司鐸、62名本地司鐸、5名輔理修士（其中3位本地人）、19名外籍修女、80名本地修女（聖心修女會，見 Sisters）、1所大修道院（13名學生）、2所小修道院（39個修生）、2個高中（約320學生）、2所傳教員學校（25個學生）、7所初中、24所小學（約2,000學生）、1所孤兒院（242個孤兒）、4個醫院、2個養老院、3個診所；主教：見 Chouvellon（舒福隆代牧）、Jantzen（尚惟善）；

Chosen，朝鮮（地區）；朝鮮長老會在一九〇〇年前後曾派傳教士到東北朝鮮族地區傳教；595, 722

Choulet, Marie-Felix，巴黎外方傳教會（MEP），蘇代牧，一八五四 - 一九二三，一八八〇年入華，一九〇一 - 一九二一年任滿州南界（奉天、瀋陽）代牧；705.

Chouvellon, Celestin，巴黎外方傳教會（MEP），舒福隆代牧（舒章隆），一八四九 - 一九二四，一八七三年入華，一八九一 - 一九二四年任四川東（重慶）代牧；

Chouzy, Jean-Benoit，巴黎外方傳教會（MEP），司代牧（舒齊），一八三七 - 一八九九，一八六〇年入華，一八九一 - 一八九九年任廣西（南寧）代牧；

Chowchih，周至，見 Zhouzhi（周至）

Chrischona Branch, CIM，瑞士內地會分會，一八六五年成立；見 China Inland Mission（內地會）

Christ, the Order of，基督騎士團\*；葡萄牙聖殿會（Templars）的繼承會；亨利（Henry the Navigator）曾是其總會長；86

Christian Alliance，基督教聯合會\*；由辛普生\*（Simpson）成立，宣道會（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的前身；398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CA, CMA，宣道會，跨宗派性的新教組織；由辛普生\*（Simpson）成立，一八八八年入華，傳教點：華中區：安徽蕪湖（1891年）等、湖北武昌（1893年）等、湖南常德（1897年）等；甘肅西藏區：甘肅洮州（1895年）、臨洮（1905年）、青海、新疆等；貴州四川區：松桃（1923年）、秀山（1923年）等；華南區：廣西梧州（1897年）、慶遠（1898年）、香港、雲南百色（1923年）等；還在蒙古等地工作，開拓新傳教區；一九〇〇年有該會21個成人和14個孩子在蒙古地區被殺；一九三四年有86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392, 398, 399, 495, 515, 584, 637, 797, 816, 817

Christian Catholic Apostolic Church Mission，大公基督使徒教會\*；一九〇〇年後入華；601

“The Christian Church in China”，「中華基督教會」；一九一三年後成立；670

Christian Endeavor Union; China Christian Endeavour Union, CE, CCEU，（中國）基督教勉勵聯合會、勉勵合會；新教聯合會；一八八五年在福州成立；提供書籍；期刊：*The China Endeavourer*；358, 405, 751

Christian Federation of China，中華基督教聯盟\*；新教組織；一九〇七年成立；667

*Christian Herald*，（美國）《基督教報》；美國報紙，一九〇七 - 一九一四年間報導安徽、河南洪水和災情，將讀者獻給的資金送到中國；660-662

Christian Herald Industrial Mission, CHIM, 基督教工業差會\*, 新教差會; 在福州創辦 1 所職業學校, 一九三五年有 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The Chinese and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通問報》, 週刊, 一九〇一年由吳板橋 (Woodbridge) 在上海創辦; 650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 廣學會, 一八八七年由韋廉臣 (Williamson) 在上海創立的同文書會 (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Christian and General Knowledge among the Chinese) 於一八九四年改名為「廣學會」, 出版大量的漢語讀物, 發行《萬國公報》; 382, 440, 649, 650, 828

Christian Missions in Many Lands (Brethren), CMML, 弟兄會, 一八三六年在愛爾蘭、英格蘭兩地對英國國教不滿的人聯合組成「弟兄會」; 在普利茅斯 (Plymouth) 成立; 一八八五年前後入華, 在直隸開始工作; 一九三四年有 81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傳教點: 江西九江 (1893 年)、安義 (1902 年)、奉新、宜豐 (1903 年) 等、山東威海衛 (1892 年)、石島 (1889 年)、文登 (1898 年)、東北朝陽 (1885 年)、赤峰 (1912 年)、承德等; 400, 580

Christian Mission to Buddhists, CMB, 東亞基督教道友會、道風山; 針對佛教徒的新教差會, 一九二二年由艾香德 (Reichelt) 在香港沙田組織; 一九三五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此服務; 見 Reichelt (艾香德) 772

Christian Publishers' Association, CPA, 基督教聯合書報發行所; 新教協會, 一九一五 (1917?) 年在上海成立; 發行的期刊: *The China Bookman*; 758

Christian Reformed Church, CRC, 歸正基督教會; 美國新教差會, 一九二二年入江蘇; 傳教點: 江蘇如皋; 一九三四年有 1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一九二三年在如皋建立 1 所醫院和 1 所麻瘋病醫院; 772

Christian Union at Canton, 廣州基督徒聯合會, 一八三〇年成立; 221

Christian Universities of China, United Committee, 在華基督教大學委員會; 新教協會, 一九三一年成立; 辦公室在英國倫敦; 目標: 協調北京燕京大學 (Yenching University)、濟南山東齊魯大學 (Shantung Christian [Cheeloo] University)、成都華西協和大學 (West China Union University)、武昌華中大學 (Central China College)、福州協和大學 (Fukien Christian University)、廣州嶺南大學 (Lingnan University)、奉天 (瀋陽) 奉天醫學學校 (Moukden Medical College) 的工作; 與在華基督教大學聯和委員會 (Associated Boards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辦公室在美國紐約) 及在華的教育協會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 Association, CCEA) 合作;

Christianity, outstanding characteristics of, 基督教的顯著特徵; 由於這些特徵, 在華的基督宗教必須遇到抵抗; 25-44

Christians' Mission, 遣使會 (CM), 基督徒公會, 英國五旬節派差會; 一八九三年成立; 在寧波傳教; 一九三五年有 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 580

Christians' Mission, (不屬於任何差會的) 新教基督徒的傳教行動; 有人曾在寧波傳教; 401, 601

Christie, Dr. Dugald, 司督閣醫生, 一八五五 - 一九三六, 蘇格蘭長老會傳教醫師, 一八八三年入華, 在東北工作, 有《在滿州十年》( *Ten Years in Manchuria* ) 和《在滿州首都三十年》( *Thirty Years in the Manchu Capital* ) 等著作; 337, 396, 455, 611, 638, 654

Chumatien, 駐馬店, 見 Zhumadian ( 駐馬店 )

Chuchow [Chuzhou], ( 安徽 ) 滁州; 一九〇〇年前後有公、新教傳教士在此服務; 657, 721

Chuchow [Chuzhou], ( 浙江 ) 處州, 見 Lishui ( 麗水 )

Chung Hua Chi Tu Chiao Hui, 中華基督教會, 見 Zhonghua Jidu Jiaohui、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CCC ( 中華基督教會 )

Church Federantion Council of Hangchow, 杭州教會聯合會; 曾在一九二〇年代要求禁止抽采活動; 791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CMS, 英行教會, 聖公會; 一七九九年在英國聖公會內創立, 一八〇一年想入華, 一八三四年以 300 元支持郭實臘 ( Gützlaff ) ; 早期傳教士: Squire, Cobbold; 傳教點: 浙江區: 寧波 ( 1848 年 )、杭州 ( 1865 年 )、紹興 ( 1870 年 )、諸暨 ( 1892 年 )、台州 ( 1892 年 ) ; 江蘇區: 上海 ( 1845 年 )、福建區: 福州南台 ( 1850 年 )、福寧 ( 1882 年 )、古田 ( 1884 年 )、羅源 ( 1889 年 )、寧德 ( 1896 年 )、福清 ( 1896 年 )、興化 ( 1893 年 )、建寧 ( 1894 年 ) ; 廣西、湖南區: 衡州 ( 1910 年 )、永明 ( 1934 年 ) 等; 廣西: 桂林 ( 1899 年 ) ; 華西區: 四川安縣 ( 1894 年 )、成都 ( 1910 年 ) 等; 華南區: 香港 ( 1862 年 )、北海 ( 1886 年 )、九龍 ( 1900 年 )、廣州 ( 1898 年 )、雲南府 ( 1915 年 ) ; 一九三五年有 19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創辦 6 所高中 ( 3 個在福州、1 個在杭州、2 個在香港 )、22 所初中、13 個醫院、7 個診所 ( 福州教會醫院 [Christ's Hospital, 1899]、北海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 1888]、四川綿竹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 1911]、雲南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 1916] )、建寧教會醫院 ( Kienning Christian Hospital, 1898 )、杭州廣治醫院 [Kwangchi Hospital, 1871]、浦田聖路加醫院 [St. Luke's Hospital]、福寧普通協助醫院 [Universal Aid Hospital, 1890] 等 ) ; 主教: 見 J. Curtis ( 高斯德 )、P. Stevens ( 司博習 )、J. Holden ( 候禮敦 )、R.O. Hall ( 何會督 )、陳永恩、宋誠之、莫壽增; 207, 210, 216, 249, 252, 369, 381, 395, 425, 427, 446, 455, 457, 458, 461, 468, 469, 471, 573, 595, 624, 626, 628, 629, 632, 639, 652, 653, 664, 677, 678, 765, 784, 807, 808, 816, 817

Church of Brethren, 見 Brethren, General Mission Board of the Church of the Brethren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CCC, 中華基督教會; 新教在華的協會; 一九二二年籌劃, 一九二七年十月在上海召開第一次會議, 選誠靜怡為中華基督教會總幹事; 加入中華基督教會的教會和差會是: 美國公理會 ( ABCFM )、浸禮會 ( BMS )、蘇格蘭教會 ( Church of Scotland )、在華各地的獨立教會、倫敦會 ( LMS )、英國、愛爾蘭、美國等地的長老會、美國複初會、同寅會、加拿大聯合會 ( UCC )、美以美會、朝鮮長老會; 一九三二年有 334 名牧師、一九三五年有 492 名牧師; 一九三五年有 1, 161 個組織

的教會，其中 558 個是自養的 ( self-supporting ) ；800, 801

Church of England Mission, 聖公會，見 SPG,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 聖公會傳教會 )

Church of England Zenana Missionary Society, CMS, CEZMS, 中華聖公會女部，一八八四年派人到福建；一九一六年入廣西、湖南；一九三四年有 2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福州 ( 1884 年 )、建寧 ( 1902 年 )、古田 ( 1889 年 )、羅源 ( 1893 年 )、浦城 ( 1908 年 )、湖南衡州 ( 1910 年 )、永州 ( 1916 年 )、廣西桂林 ( 1919 年 ) 有傳教點；辦學、女孤兒院、盲兒院；在福建羅源和棠口創辦醫院；369, 395

Church of God Mission, CGM, 神的教會；美國新教差會，一九一〇年入江蘇鎮江；599

Church of Lutheran Brethren ( 遵道會 )，見 American Lutheran Brethren Mission ( 遵道會 )

Church of Scotland Mission, CSFM, 蘇格蘭福音會；一八六二 - 七二年間在寧波傳教；一八七八年到宜昌；曾在湖北建立 1 所總堂、2 所初中學校、2 家醫院 ( 宜日藍氏紀念醫院[Rankine Memorial Hospital, 1879]，和宜昌布卡南紀念醫院[Buchanan Memorial Hospital, 1920] )；一九三四年有 1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396, 574, 664

Church of Sweden Mission ( Svenska Kyrkaus Missionsstryrelse ), SKM, ( 湘北 ) 瑞華信義會；一九一八年入湖南；決定從高等教育入手，聯合其他信義宗會在湖南益陽開辦益陽大學；一九三四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747, 783

Cixi [Tzu Hsi], 慈禧，一八三五 - 一九〇八，滿洲貴族，同治皇帝之母，一八六〇 - 一九〇八年間控制清廷；可能殺害了同治 ( 1875 年 )、慈安 ( 1881 年 )、光緒 ( 1908 年 )；阻礙一八九八年的改革，支持義和拳；一九〇二年後允許一些改革；312, 439, 502, 505, 529, 537, 639

Ciceri, Nicola, 遣使會 ( CM )，徐則麟，一八五四 - 一九三二，一八七八年入華，一九〇七年任江西代牧，一九二〇 - 一九三一年任吉安代牧，一九二七年回國；

Cincinnati, ( 美國 ) 辛辛那提；辛辛那提的 ( 方濟各會會士[OFM] ) 於一九二三年被指定管理武昌地區的教會；720

Cistercians of the strict observance, OCR, 熙篤會、苦修會；一八八三年入華，在河北懷來縣楊家坪建立隱修院，一九四〇年有 120 多名隱修士，多數為本地人；一九二八年在正定創立「神樂院」，一九三九年有 18 名會士；後在四川成都有團體；316, 509, 732

Civelli, Mario, 米蘭外方傳教會 ( PIME )，祁濟眾，一八九〇 - ，一九一三年入華，一九三五 - 一九四六年任漢中代牧；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s, 科舉制度，曾是傳統思想的重要基礎之一，一九〇五年被取消；528

*Civilization East and West*, 《自西徂東》，花之安 ( Faber ) 之名著，介紹歐洲文化的精神根基；435

- Claretins, 見 Society of the Sons of the Immaculate Heart of Mary ( 聖母聖心孝子會 )
- Clark, J. C., 柯拉克\* ; 基督教 ( 男 ) 青年會 ( YMCA ) 在華第一個男孩幹事 ( boys' secretary ) , 一九一三年開始在上海工作 ; 588
- Classics ( Chinese ) , 《漢語經典》( 「四書五經」 ) ; 十九世紀的教會學校通常有關於這些經典的課程 ; 袁世凱於一九一三年呼籲人們學習「四書五經」 ; 443, 612
- Cleary, Patrick, 聖高隆班外方傳教會 ( SSC ) , 利伯高, 一八八六 - , 一九三一年入華, 一九三三年任江西南城代牧 ;
- Clemente Gutierrez, Isidor, 道明會 ( OP ) , 黎誠輝, 一八五三 - 一九一五, 一八八三年入華, 一八九九 - 一九一五年任廈門代牧 ;
- Clerc - Renaud, Louis, 遣使會 ( CM ) , 田代牧, 一九一二 - 一九二九年任江西東、餘江代牧 ;
- Clercs de Saint Viateur ( Canada ) , 聖道者之司鐸會 ( 加拿大 ) , 一九三一年到東北, 在四平街、林東等地工作 ; 一九四〇年約有 1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 Clergy, ( Chinese ) 華籍神職人員 ; 公教見 Ripa ( 馬國賢 ) 、Collegium Sinicum ( 中國司鐸書院 ) 、李安德、羅文藻、吳漁山等 ; 新教見梁發、河進善等 ; 115, 123, 163, 173, 180, 191, 338, 339, 427, 428, 556, 557, 636, 637, 711, 725, 730, 753, 754, 762
- Clet, Francois-Regis, St., 遣使會 ( CM ) , 劉方濟、劉格來, 一七四八 - 一八二〇, 法國人, 一七九一年入華, 到江西, 一七九三年到武昌, 一八一九年入獄幾個月, 一八二〇年二月十八日在武昌殉道 ; 179
- Clift, Dr., 柯利特\* ; 英行教會 ( CMS ) , 後入蘇格蘭傳道會 ( Emmanuel Medical Mission ) , 一九〇〇年後在廣西施醫傳教 ; 653
- Clouds, Tiburzio, 方濟各會 ( OFM ) , 高\*神父, 一八九三 - 一九二九年, 比利時人, 一九二二年為司鐸, 到宜昌傳教, 一九二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在宜昌方沙江遇難, 被殺 ;
- Cobbold, R. H. 哥伯義、哥伯義播, 英行教會 ( CMS ) , 一八四八年到寧波, 一八五〇年在浙江傳教 ; 249, 252
- Cochran, Samuel, 柯德義, 一八七一 - 一九五二,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九九年入華, 在安徽懷遠施醫 ;
- Cochrane, Dr. Thomas, 柯克蘭\*醫生 ( 科克拉內 / 科克倫 ) , 其報告於一九〇三年推動了 Christian Federation of China 的成立 ; 667
- Cody, Miss, 郭\*女士 ( 科迪 ) ; 美國浸會 ; 一九一一年任護士, 後受黎元洪的表揚 ; 611
- Coerper, 柯柏爾\*, 德國牧師, 一八九二年成立立本責 ( Liebenzell ) 會 ( 信義會 ) ; 392, 583
- Cohong Howqua, 廣東公行 ( 官行 ) 浩官 ( 伍怡和、雙名郝華 ) , 一八四〇年代為教會醫院免費提供房屋, 219
- Colbert, 柯爾貝爾, 一六一九 - 一六八三, 法國大臣, 支持傳教士, 與陸方濟

( Pallu ) 有聯繫；112, 119, 120

*Collectanea Commissionis Synodalis* , 《公教教育叢刊》, 一九二四年後的公教機關刊物；有漢語、拉丁、法文、英文文章；發表許多關於本地教會問題的意見；

Colledge, Thomas R. , 柯雷杰、郭雷樞\* , 一七九六 - 一八七九, 曾在澳門開診所, 早期介紹西醫；一八三八年在廣州與伯駕 ( Parker ) 等人成立教士醫學會 ( Medical Mission Society in China ) ; 219, 222

College de St. Ignace de Zikawei , 徐家匯聖依納爵公學, 一八四九年由耶穌會 ( 晁德蒞[Zottoli]等人 ) 創立, 培養許多司鐸、翻譯人員、大學生；一九五三年改為上海市徐匯中學；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of the University of Nanking , 金陵大學農業林業系；見南京金陵大學；753, 784, 793

College of Missions ( Disciples ) , ( 基督徒教會 ) 美國印第安納波利斯 ( Indianapolis ) 的傳道學院, 於一九二七年被放棄；768

Collegium Urbanum de Propaganda Fide , 羅馬傳信部大學；一九〇八年有 120 學生, 其中 3 名華人 ( 大概是河南人 ) ; 557

Collegium Sinicum , 中國司鐸書院, 公教蔡甯 ( Zanin ) 總主教一九三八年在北京公教大學 ( 輔仁大學 ) 成立的培訓班, 使一些公教司鐸進修並獲得博士學位；一九三八到一九五〇年間約培養了 150 位華人司鐸；一九四〇年代由富施公 ( Friedrich Fuchs , 聖言會[SVD] ) 指導；

Collins, J. D. , 柯林 ( 斯 ) \* , 美以美會 ( MEM ) , 一八四七年入華；256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Christian , 教會大學、見 education ( 教育 )

Collins, Stratford , 柯林 ( 斯 ) \* , 都柏林大學公會 ( Dublin University Mission ) 第一位傳教士, 一八八八年到福建；369

Cologne , 德國科隆, 湯若望 ( Schall ) 的故鄉；十九世紀成立一些公教組織來支持在華的傳教工作；204

Colombel, Augustin , 耶穌會 ( SJ ) , 高龍盤, 約一八三〇 - 一九〇五年, 一八六九年入華, 在江南傳教；

Colporteurs , 分送宗教書者；新教在十九世紀曾雇用許多散發宗教書籍的人；426, 438, 817

Colquhoun, Archibald , 柯樂洪, 一八四八 - 一九一四, 英國記者；曾長期在內地旅遊；330

Coltelli, Clemens , 方濟各會 ( OFM ) , 郭德禮, 一九〇〇 - 一九〇一年任陝西北區代牧；

Columban, Missionary Sisters of St. , 高隆龐會修女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718

Columbans , 高隆班, 見 St. Columban ( 〔聖〕高隆班 )

Combs, Dr. , 寇慕德, 女醫師, 第一位來華的新教女醫師, 一八七三年入北京；456

Commercial Press , 商務印書館；早期是最大的本地印刷機構；其創始人都在美華

書館學習過印刷技術；478, 494, 568, 650, 792

Commission on Protestant education in China, 新教教育委員會；曾分析在華教會學校的教育，一九二一 - 二二年寫報告；786-788

Committee of Reference and Counsel of the Foreign Missions Conference of North America, 北美傳道會諮詢委員會；786

Communism, Russian and Chinese, 俄羅斯與中國的共產主義；一九一九年「新文化運動」中一些人宏揚俄羅斯共產主義；共產主義俄羅斯的影響快速增大，導致反基督宗教運動；國民黨左翼因俄羅斯的影響而激烈反對基督宗教；一九二六年夏「北伐」軍隊朝北邁進，前後都有共產主義的傳播者和煽動者；一九二七年四月，國民黨內部分裂；馮玉祥在一九二六年赴俄羅斯後不再那麼強烈支持基督信仰；亦見延安；693, 697, 699, 702, 778, 819

Companions of Our Lady of Good Counsel, 善導會，見 Sisters of Our Lady of Good Counsel ( 天主教 ) 聖母善導貞女會；553

Comte, Le, 耶穌會 ( SJ ) , 李明, 見 Le Comte ( 李明 )

*Concise Dictionary of Chinese*, 《漢語簡明辭典》, 436

Conference of Foreign Mission Societies in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英國及愛爾蘭外方傳教會總會, 786

Conference of 1877, 基督新教一八七七年全國大會；在上海舉行；討論各種傳教問題，成立一些委員會；413, 415, 433, 434, 440, 442, 451, 463, 796, 797, 826

Conference of 1890, 基督新教一八九〇年全國大會；在上海舉行；唯一的華人代表是顏永京；390, 431, 433, 435, 436, 442, 451, 463, 473, 483, 635, 647, 665, 796, 797, 826

Conference of 1907 in Shanghai, 基督新教一九〇七年上海大會，見 Centenary Missionary Conference ( 1907 ) ( 百年大會 )

Conference of 1913, 基督新教一九一三年大會；曾注意到婦女和本地教會的問題；659, 674, 796, 797, 826

Conference of 1922, 見 National Christian Conference ( 基督教 1922 年全國大會 )

Confirmation, 堅振聖事，在清朝時期因禁教情況司鐸被允許向信徒施堅振聖事，可以代替主教；188

Confucius, 孔子，古代作者，其思想深深影響了華人語言、社會組織、教育方式和宗教信仰；基督信仰與儒家思想的關係會引起許多爭論；歷代皇帝、康有為、袁世凱和蔣介石曾利用過孔子的著作；6, 10, 133-155, 362, 436, 612, 615, 839

Confucianism, 孔子思想、儒家、儒教；傳統的華人社會建立在儒家和士大夫階層之上；如果基督信仰反對儒學，它會遇到抵抗；9-11, 37-39, 42, 433, 531, 532, 554, 612, 613, 615, 763, 838, 839

Conger, 康格\*，一八四三 - 一九〇七年，美國外交官；500

Congregation of the Brothers of the Sacred Heart, 熱河聖心弟兄會、無原罪聖母會，一九三四年成立於熱河 ( 承德 ) ，一九四〇年約有 30 名司鐸和修士加入；

Congregation of the Disciples of the Lord ( CDD ) , 主徒會 , 一九二八年由剛總主教 ( Costantini ) 成立 , 其成員是發三願的華籍司鐸和輔理修士 , 總會在宣化縣北部 ;

Congregation of the Immaculate Heart of Mary, Scheutists, 聖母聖心會 ( CICM ) , 一八六二年由南懷義 ( Verbiest ) 在比利時成立 , 一八六五年到熱河 ( 承德 )、察哈爾、綏遠、寧夏、陝西北、甘肅等地傳教 ; 一八九九年有 120 名聖母聖心會傳教士在華工作 , 其傳教區有 18 名本地司鐸 , 3 萬信徒 , 63 個堂口 ; 在蒙古地區傳教的人士曾把教義和神學文獻譯成蒙文 ; 到一九四九年共有 600 多傳教士來華 , 大多為比利時人 , 一九四八年有 239 會士在華 , 管理 23, 5 萬信徒 , 開辦中、小學校 960 所、孤兒院 19 所、醫院 13 所、診療所 24 處 ; 314, 510, 538, 541, 550, 707, 730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 of Kalocza ) , 加羅薩聖母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Congregation of the Priests of the Mission, 見 Lazarists ( 遣使會 )

Congregation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and Mary and of the Perpetual Adoration of the Very Holy Sacrament of the Altar, 見 Picpus, Congregation of ( 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 )

Congregation of St. Peter and Paul ( SSAAPP ) , 見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St. Peter and Paul ( 聖伯多保祿外方傳教會 )

“Congregational Union”, 「聯合會」\* ; 倫敦會 ( LMS ) 在一八七〇年代在廈門地區建立的新教聯合會 ; 425

Congregationalists, 公理會 , 亦見 American Board ( 公理會 ) 和 LMS ( 倫敦會 ) ; 365, 367, 664, 678, 680, 800, 808

Congregation of the Daughters of Mary and Joseph, 瑪利亞若瑟兒女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Connaughton, Mauritius Patrick, 方濟各會 ( OFM ) , 龔成德 , 一八八九 - , 愛爾蘭人 , 一九一三年入華 , 一九三七年任湖北隨縣監牧 ;

Conrady, 孔如古 ; 約一八四五 - 一九一四 , 公教司鐸 , 一九〇六年開始在廣州建立一所痲瘋病院 ; 後在廣州石龍管理一所接受近 1, 000 痲瘋病人的療養院 ; 加拿大的聖母無原罪會 (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 協助他 ; 561

Conraux, Louis Dominiqu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貢羅斯、孔類思 , 一八八二年在黑龍江呼蘭傳教 , 受官府壓力 , 因各種原因導致一些衝突 , 即「呼蘭教案」 ;

Constantini ( 誤寫 ) , 見 Costantini ( 剛恒毅 )

Constantinople, 君士坦丁堡帝國 ; 曾於四一〇年要求波斯地區的薩桑王朝 ( Sassanid ) 發佈容忍基督徒的敕令 ; 47, 50

Constitutional Compact, 《憲法》, 袁世凱於一九一四年制定的《憲法》, 包括信仰自由 ; 544

Continuation Committee of the Edinburgh Conference, 愛丁堡會議續行委員會 ; 亦見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 中華續行委員會 ) ; 645

Conventions of 1860 ; 一八六〇年諸條約 ; 對於公教會在華的房產提供保障 ; 276

Conventuals, Franciscan, OMConv, FMC, 方濟各住院會 ; 一九二六年入華 , 在陝西



興安管理教務，一九四八年有 21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722

Coombs, Miss, 康普施女士，在山西傳教，一九〇〇年六月二十七日在太原殉道，被燒死；514

Cooperation among Protestants, 新教人的合作；在辦學校、翻譯《聖經》等方面會有許多合作；260-262, 410-415, 662-672, 761, 762, 794-801

Cooperative Goodness Association, 同善會；一種想結合一切宗教（包括儒教、道教、基督教等）的組織，約一九一五年成立；838

Cooperative Study Society, 同學社\*；一九一九年成立的、支持「新文化運動」的組織；692

Coqset, Augustus, 遣使會（CM），顧代牧，一八四七 - 一九一七，一八七五年入華，一八八七 - 一九〇七年任江西南區（吉安）代牧；一九〇七 - 一九一七年任直隸西南區（正定）代牧；

Coqui, Angel, 道明會（OP），柯基\*，一六三〇年與謝\*神父（Th. De Sierra）從台灣到福建，開始建立道明會在福建傳教區的工作，一六三三年去世；108, 109

Corbett, Hunter, 郭顯德，一八三五 - 一九二〇，一八六三年入山東，在煙台傳教 50 年，有漢語著作《教會史》四卷等；367, 469, 570

Cornaby, William Arthur, 高葆真，一八六〇 - 一九二一，英國循道會，一八八五年入華，在漢陽傳教，後在上海主編《大同報》（*The Chinese Weekly*）和《中西教會報》（*The Chinese Christian Review*）；有許多著作；650

Cornell University, 康乃爾大學，見 Mott（穆德），391

Corte, de la, 耶穌會（SJ），毅振聲，約一八一〇 - 一八九六，一八四八年入華，曾任耶穌會會長；一八七一年始建上海佘山老堂；一八九六年在江南去世；

Cosi, Eligius, 方濟各會（OFM），顧立爵，一八一九 - 一八八五，一八四九年入華，一八七〇年任山東代牧，一八七九 - 一八八二年任山東代；一八八二 - 一八八五年任山東北界代牧；

Cosme, Archbishop of Sarai, 薩萊城的總主教柯思馬，一三七〇年代被指定赴華，但沒有去；74

Costa, Johannes Joseph da, 耶穌會（SJ），（修士），羅懷忠，一六七九 - 一七四七；一七一五年入華，善長醫學、外科；一七一五年入北京，康熙命他學習國畫，入宮作畫，在北京去世；

Costa Nunez, Jose da, 高仕達，一八八〇 - 一九七六，一九〇二年到澳門，一九二〇年任澳門主教，一九六二年為樞機；

Costantini Celse Benigne-Louis, 剛恒毅，一八七六 - 一九五八，意大利總主教，一九二二 - 一九三三年任羅馬公教駐華第一任代表，一九二四年五月六日在上海召開全國公教主教會議，成立由華人代牧管理的教區；一九二六年率 6 位本地司鐸赴羅馬接受祝聖；重視「本地化」和美術；一九二八年成立主徒會（CDD），又成立聯合國公教進行會總會；一九三二年因病返意大利，一九五二年為樞機；著有《藝術史》（1913 年）等；

728

Costroppe, Richard, 考司羅庇\*；英國公誼會；曾於一六六一年想赴華傳教；209

Cote, Philippe, 耶穌會 ( SJ ), 邵軼歐, 一八九五 - , 一九二九年入華, 一九三五年任徐州代牧；

Cotolendi, Ignac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郭多蘭, 一六六〇 - 一六六二年任南京代牧；一六六二年在印度去世；114

Cotton Mill Owners' Association of China, 綿花廠長會；一九二五年曾支持南京金陵大學農學部；785

Couling, Samuel, 庫壽齡, 一八五九 - 一九二二, 英國浸禮會, 一八八四年入山東, 辦學, 一九〇五年到上海, 一九一七年編成《中國百科全書》；

Council on Health Education, 衛生教育聯合會；由基督教 ( 男 ) 青年會 ( YMCA ) 的畢德輝 ( W. W. Peter ) 於一九一七年成立, 一九二〇年成功地在福州進行一次防霍亂症的運動；789

Council on Medical Missions ( of the China Medical Missionary Association ), CMM, 中華博醫會；新教機構；一九一〇年代認為, 在華應該創辦一所用漢語教學的醫學學校；導致濟南醫學院的成立；755

Council on Prim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初、中級教育委員會\*；新教機構, 約一九一九年成立；786

Coupat, Eugene Paul,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顧巴德, 一八四二 - 一八九〇, 一八六七年入華, 一八八三年任四川東部代牧；

Couplet, Philippe, 耶穌會 ( SJ ), 柏應理, 一六二三 - 一六九二；在華一六五八 - 一六八〇年, 有《華人哲學家孔夫子》 ( *Confucius Sinarum Philosophus* ) 一書, 將孔子思想譯成拉丁語；197

Courtois, Frederic, 耶穌會 ( SJ ), 柏永年, 一九〇三年入華, 曾任上海徐家匯博物館館長；

Couvreur, Seraphin, 耶穌會 ( SJ ), 顧賽芬, 一八三五 - 一九一九, 一八七〇年到華, 在直隸東南傳教, 編寫《漢法小字典》、《漢拉字典》, 將《四書》和《五經》譯成法文；341, 560

Covenant Missionary Society CovMS, 北行道會；一八九〇年入華；受 Swedish Evangelical Mission Covenant of America 的支持；傳教點：湖北樊城 ( 1891 年 )、漢口、沙市、襄陽 ( 1900 年 )、南昌 ( 1905 年 )、荊門 ( 1907 年 )、荊州 ( 1908 年 )；一九三四年有 2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管理一所醫院, 又辦學校, 一九〇八年成立荊州神學院；

Covenanter, Reformed Presbyterian Church in North America, RPC, 約老會、「守《聖經》約章的人」、「誓約派」；一八九七年入華, 傳教點：廣東都城 ( 1910 年 )、羅定 ( 1913 年 )、雲浮、太平；東北齊齊哈爾；一九三五年有 1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辦學校和 2 家醫院 ( 德慶、羅定醫院 )；402, 575

Coveyou, Walter, 道明會 (CP), 郭\* (科) 神父, 一八九四 - 一九二九, 美國人, 一九二〇年為司鐸, 一九二八年入華, 在湖南沅陵傳教, 一九二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和霍\*神父 (Holbein)、賽\*神父 (Seybold) 一同遇難, 被槍斃; 見沅陵事件;

Cox, Josiah, 郭修理、或譯柯格, 約一八二五 - 一九〇六, 英國循道會, 一八五三年到廣州, 一八六〇年接受太平王的邀請, 但不久失望; 一八六二年到漢口傳教, 一八六五年到九江, 一八七五年因病回國; 257, 293, 375

Crawford, Tarlton Perry, 高第丕、高樂福, 一八二一 - 一九〇二, 美國南浸信會, 一八五二年到上海; 發明以注音字母學上海方言的方法; 一八六三年到山東登州, 一九〇〇年返美; 251, 264, 371, 372.

Crescitelli, Alberico, PIME, St., 郭西德, 一八六三 - 一九〇〇年, 意大利人, 一八八八年入華, 在陝西西部傳教, 在寧羌州地區被捕, 受折磨並於一九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殉道;

Cressey, E. H., 葛氏; 一九二五年前後任華東基督教教育協會 (Ea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秘書; 786

Cressey, George Babcock, 賽\*神父葛德石, 一八九六 - 一九六三, 美國浸禮會, 地理學家, 一九二二 - 二七年任上海滬江大學教授, 有《中國地理基礎》等著作;

“Crusade of Prayers to the Sacred Heart for China”, 賽\*神父「聖心祈禱運動」; 一九二一年由直隸耶穌會發起的運動; 732

Cruz, Gaspar de la, 道明會 (OP), 顧神父, 一五五五或一五五六年曾去過澳門和廣州; 89

Cui Lian, Barbara, St., 崔連芭芮, 一八四九 - 一九〇〇, 河北河間東北小店村人, 一九〇〇年在河間殉道;

Cui Shouxun, Joseph, 崔守恂, 一八七七年生於河間, 一九〇四年晉鐸, 一九二四年任永年 (邯鄲) 代牧; 一九三三年由碧岳十一世 (Pius XI) 在羅馬祝聖;

Cuissart, Edward, 聖母聖心會 (CICM), 桂德貞, 一八七〇年代到鄂爾多斯 (Ordos, 陝北) 開教;

Culbertson Michael Simpson, 克陞存, 一八一九 - 一八六二, 一八四五年入華, 死於上海, 參與《聖經》翻譯, 有《花國的蒙昧——華北的宗教觀和民眾的迷信》一書; 249, 262, 430

Cumberland Presbyterians, CPM, 金巴倫 (長老) 會、坎伯蘭會; 美國新教差會; 一八九七年到香港、湖南常德傳教; 402, 494

Cumming, William, 孔聰醫生, 美國人, 在華一八四二 - 一八四七年; 245

Cunha, Simon A., 見 Wu Yushan (吳漁山)

Cunningham, J. E., 孔寧漢\*; 宣道會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一九二四年在廣西傳教, 被綁架, 不幸被殺; 817

Curtis, John, 高斯德, 英行教會 (CMS) 浙江教區主教; 一九三五年在杭州;

Customs Service, Imperial Maritime, 清廷海關; 由外國人組織和管理; 見 Hart (赫

德) ; 445, 477, 489, 567, 700

Czech, Albert, 聖言會 (SVD), 柴熙, 一九〇二 - 一九九三, 一九三〇年入山東, 在修院教哲學, 一九四二 - 五〇年在北京公教大學 (輔仁大學) 教哲學; 有《論理學大納》等哲學著作;

Dajianlu [Tachienlu, Tatsienlu], 打箭爐 (康定), 四川西藏邊界地區; 公教傳教點、教區; 新教內地會 (CIM) 於一八九七年來到, 來復會 (Adventists) 於一九一九年創辦西藏教會醫院 (Tibetan Mission Hospital); 565, 579

Dajianlu [Tatsienlu] Diocese, (四川) 打箭爐 (康定) 教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打箭爐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康定教區; 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區: 康定 (小修院、真原堂、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沙壩、金湯設治局、冷磧、泥頭磨西面、磨西面窩蕩子 (痲瘋病院、醫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院、方濟各會[OFM]司鐸和修士, 1940年有 210 痲瘋病人)、道孚、丹巴、懋功、綏靖屯、崇化屯、鹽井、雲南維西、雲南小維西、次中、白漢等; 一九四〇年有 5, 202 名信徒、5 座大教堂、22 個小教堂、23 名外籍傳教士 (巴黎外方傳教會)、7 名本地司鐸、4 名外籍輔理修士、10 名外籍修女、2 名本地修女、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11 個修生)、2 個高中 (13 個學生)、1 個初中 (30 個學生)、4 個小學 (170 個學生)、5 個孤兒院 (72 個孤兒)、2 個醫院、3 個養老院、1 個痲瘋病院 (210 個病人)、4 個診所; 主教: 見 Giraudeau (倪德隆)、Valentin (華郎廷);

Dadaohui [Ta Tao Hui], 大刀會, 清末秘密結社, 白蓮教分支, 成員為農民、手工業者, 領導權掌握在紳士手中, 一八九六年焚毀江蘇 (安徽) 碭山劉堤頭教堂; 同年在安徽北部和山東南部殺害教民; 清廷派兵鎮壓; 一八九七年在山東殺害兩位德國傳教士, 見 Nies (能方濟)、Henle (韓理); 見 Boxers (義和拳); 497, 499

Dagu [Taku] forts, (天津) 大沽堡壘; 一八五八年, 英、法聯軍要求清廷談判條約, 當北京沒有反應時, 他們於一八五八年五月佔領大沽; 273, 276, 505, 506

Dali Diocese, (雲南) 大理教區; 一九二九年分立、一九三一年成立大理監牧區; 由 Betharram (法國耶穌聖心司鐸會[SCJ])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大理 (總堂、修女院)、瓦村、洋鼻、孟福營 (洱源)、大坪子 (鄧川)、諸喏辣、片角 (牛井)、保山 (修女院); 騰越、猛允 (舊城)、連山 (Liengshan)、薩婆杭山 (Sapohangsa)、瀾滄、上允; 一九四〇年有 5, 038 名信徒、5 座大教堂、55 個小堂、17 名外籍比德郎耶穌聖心司鐸會司鐸、2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輔理修士、10 名外籍修女 (法國法國十字架孝女會[Daughters of the Cross, la Puye Vienne]、見 Sisters [修女會])、10 名本地貞女、4 個小修道生、2 個傳教員學校、2 所初中 (103 個學生)、16 個小學 (830 學生)、3 個孤兒院 (121 個孤兒)、2 個養老院、6 個診所; 主教: 見 Magenties (徐司慶)、Lacoste (鄭);

Dali Diocese, (陝西) 大荔教區, 見 Tongzhou (同州教區)

Dalianwan [Talienwan], 大連灣; 一八九八年大連灣成為俄羅斯租界, 約期為 25

年；489

Daming Diocese, (河北)大名教區(公教)；一九三五年成立大名監牧區，一九四七年成立教區，由匈牙利的(Hungarian)耶穌會(SJ)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大名(城內、城外有兩個修女院)、南樂、清豐、濮陽(有修女院)、長垣；一九四〇年有39,900名信徒、20座大教堂、212座小教堂、18名外籍耶穌會傳教士、15名本地司鐸(其中1名〔耶穌會〕)、22名耶穌會輔理修士(其中3名本地人)、23名外籍修女(加羅薩聖母會[Sisters of Our Lady of Kalocsa], 見 Sisters)、13名本地修女、3名大修生、1所小修道院(16名修生)、2個高中(約70個學生)、2個傳教員學校(66個學生)、4個初中(約200個學生)、35個小學、2個孤兒院、2個養老院、6個診所；主教：見 Szarvas (查宗夏)、Lischerong (隆其化)

Damingfu [Tamingfu], (河北)大名；公教於一九〇二年在此建立一所教法語的學校；559

Da Qin [Ta-ch'in], 大秦；景教文獻以「大秦」指羅馬帝國或西方；53, 58

Daqingluli [Ta Ch'ing Lu Li], 《大清律曆》；一八七〇年的新《大清律曆》取消一切反教會的禁令；307

Datongbao [Ta T'ung Pao], 《大同報》，見 *Chinese Weekly* (《大同報》)

Datong [Tat'ung], 大同；一九〇〇年七月十二日，大同12名新教傳教士和5名本地信徒遇害；514, 730

Datong [Tatungfu] Diocese, (山西)大同教區(公教)；一九二二年成立大同監牧區，一九三二年成立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大同教區；由聖母聖心會(CIC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大同(總堂、大同大修道院)、榆林、馬莊、千千村、許堡、西冊田、張官屯、馬家皂、天鎮、莫家堡(羅文皂)、渾源、東新莊、南村、西加門(廣靈)、靈邱；一九四〇年有8,530信徒、9座大教堂、107所小教堂、30名外籍(聖母聖心會)、1名本地(聖母聖心會)、5名本地修女、1所大修道院(見 Datong Seminary〔大同大修道院〕)、1名屬本教區的大修生、7名小修生、1所初中、32所小學、2個孤兒院、1個養老院、5個診所；主教：見 Hoogers (高東升)、Joosten (鄧維道)；

Datong Seminary, (山西)大同大修道院，一九〇〇年前由聖母聖心會(CICM)創辦，培養蒙古、山西北部等地區的本地司鐸；一九四〇年有44名修道生；桑神父(Jacques Leysen)任院長；

Dazu incident, (四川)大足，一八九〇年在大足縣龍水鎮發生的教案；

Daems, Constantius, 聖母聖心會(CICM), 湯永望，一八七二 - 一八三四，比利時人，一八九五年入華，在甘肅傳教，一九一四 - 一九二二年任甘肅南界(天水)代牧；在俄羅斯去世；

Dai Mingqing 戴明卿，公教司鐸，一八七三年與法國人余克林一同在四川黔江縣被打死；

Daily Vacation Bible School, (每日)假期《聖經》學校；一九一八年從美國入華

的傳教方式；教會學校在假期為孩子辦道理學習班；782

Dairen ( Dalny ) , 遼寧大連；見 Dalien ( 大連 ) ；489, 566

Damien , 見 De Veuster ( 德達面 ) ；

Danshui [Tamsui] , 淡水；一八五八年被規定為通商口岸；274

Danyang [Tanyang] , ( 江蘇 ) 丹陽；公教傳教士於一八六五年在此購買房子；318

Danicourt, Francois Xavier , 遣使會 ( CM ) , 顧代牧 ( 顧方濟 ) , 一八〇六 - 一八六〇 , 一八三三年入華 , 在浙江傳教 , 一八五〇 - 一八五五年任浙江代牧 , 一八五五 - 一八五九年為江西代牧；238

Danish Lutheran Mission, DMS , 丹麥路德會 , 新教傳教差會 , 一八九六年入東北旅順和周圍地區；到一九一九年 , 在東北創立總堂 12 座、小學 40 所、中學 3 所、醫院 2 所；在東北新教中相當有影響；494

Danner, William M. , 丹內爾\* ( 丹納 ) ；任國際麻瘋病會 ( International Mission to Lepers ) 秘書；一九一〇年代曾訪華 , 建議成立一個全國麻瘋病會；789

Danske Missionssekskab, DMS , 見 Danish Lutheran Mission ( 丹麥中華信義會 )

Dao [Tao] , 道 , 不可定義的觀念 , 導致某種哲學上的無政府論 ( philosophical anarchism ) ；12

Daoguang [Tao Kuang] , 道光皇帝 , 一八二〇 - 一八五一年在位；當時內亂多 , 政府無力；175

Daodejing [Tao Te Ching] , 《道德經》 , 道家思想的基本著作；接近某種「哲學無政府論」；12

Daode xuehui [Tao Te Hsue Hui] , 道德學社；一九一六年成立的新興宗教；想結合一切宗教；839

Daotai [Tao'tai] , 道台；高級官員 , 管理與外國人有關的事務；522

Daughters of Charity , 仁愛會 , 見 Sisters of Charity ( 仁愛會 )

Daughters of Purgatory , 拯靈修女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Daughters of the Christian Doctrine , 基督教導兒女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Daugh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 聖心女兒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Daughters of St. Joseph , 聖若瑟兒女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David, Armand , 遣使會 ( CM ) , 譚微道 , 一八二六 - 一九〇〇 , 博物學家 , 一八六二年入華 , 研究中國博物學 , 走遍全國 , 發現中國動、植物 , 在北堂沒立自然博物院 , 一八八八年獻給皇宮；322, 340

David, Nestorian Metropolitan for China , 大衛 , 景教大主教 , 管理華夏地區；約八二〇年被祝聖主教；54

Davis, George Ritche , 達吉瑞 , 一八四七 - 一九二五 , 美以美會 ( MEM ) , 一八七〇年入華 , 在天津、北京、遵化等地傳教 50 年之久；

De Pei , 德沛 , 一六八八 - 一七五〇 , 滿人貴族；一七三六年任古北口提督 , 大概入教；

Deaf, work for, 為聾子服務, 第一個學校由梅理士 ( C. R. Mills ) 女士於一八八七年在山東登州創辦, 一八九八年在芝罘重建; 461

Dean, William, 鄰為仁\*, 美國浸信會, 一八三〇年代到曼谷 ( Bangkok ), 為華人服務, 一八四二年從曼谷到香港; 曾在一八五〇參與《聖經》翻譯, 一八六〇年到汕頭; 225, 245, 251, 263, 370

Defebvre, Andre CM, 戴安德, 一八八六 - , 一九一〇年入華, 一九二七年任寧波代牧;

Deism, influenced by China, 受中國影響的自然神論; 歐洲自然神論者 ( deists ) 的信仰不來自東方, 也沒有因耶穌會關於華人「天」的信仰而改變, 但自然神論 ( deism ) 的立場因得以鞏固; 198

Dejean MEP, 德\*神父; 在廣東傳教; 一八六八年被殺; 349

Delamarre, Louis Charles,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德拉邁 ( 德拉馬爾 ), 艾氏, 一八一〇 - 一八六三, 一八三五年入華, 一八三七年到四川, 一八六〇任法國特使譯者, 曾譯《禦撰通鑒綱目》為法文, 在漢口去世; 276, 307

Delaplace, Louis-Gabriel, 遣使會 ( CM ), 田類思、田嘉璧, 一八二〇 - 一八八四, 一八五二年任江西代牧, 一八五四年任浙江代牧, 一八七〇 - 一八八四年任北京 ( 北直隸 ) 代牧, 曾於一八六三年協助清克服太平軍; 316

Delavay, Jean Mari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賴代牧; 一八三四 - 一八九五, 一八七六年入華, 在廣東傳教, 一八八一年到雲南, 研究中國植物; 349

Delbrouck, Victorin, 方濟各會 ( OFM ), 董若望, 比利時人, 一八九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在湖北宜昌四口鎮由反教者殺害, 被砍頭; 498

Delegates' Committee, 譯經會, 見 Delegates' Version ( 代表譯本 )

Delegates' Version, 《聖經》譯本、代表譯本、會使譯本、翻譯委員會譯本、委辦譯本; 《聖經》的漢語文言文譯本; 新教幾個差會的代表 ( Delegates ) 於一八四七年在上海開始共同翻譯《聖經》; 風格: 文言文; 主要譯者: 裨治文 ( Bridgman )、麥都思 ( Medhurst )、米憐 ( Milne )、施敦力 ( Stronach ); 一八五二年完成《新約》( 因意見分歧, 發行一個「神」本和一個「上帝」本 ), 一八五四年完成《舊約》; 文字優美但不太準確; 亦見 Bible ( 《聖經》 ); 261-263, 266, 430

Della Corte, 耶穌會 ( SJ ), 見 Corte ( 毅振聲 )

Delpal MEP, 迪\*神父; 在東北辦醫院, 約一九一一年因病去世; 見 Bourles ( 卜\*神父 ); 562

De Mailla, Joseph Francis, 耶穌會 ( SJ ), 馮秉正, 一六六九 - 一七四八, 一七〇二 - 一七四八年在華, 懂滿、漢文, 將《通鑒綱目》譯成法文, 死於北京;

De Marchi, 見 Marchi ( 馬天恩 )

Demming, Hermengild, 嘉布遣會 ( OFM Cap ), 侯代牧, 一九四六年任天水 ( 秦州 ) 代牧;

Demon possession, 附魔現象; 十七、十八、十九世紀有一些華人因附魔治好而信

基督；194

Dengzhou [Tengchow], (山東) 登州 (蓬萊)；重要的港口和傳教基地；367, 371, 445, 447, 458, 461, 626, 634, 835

Dengzhou College, 登州學校，一八七〇年代由狄考文 (Mateer) 成立，一八八二年擴大；

Denmark, 丹麥；在加羅林王朝 (Carolingian) 時代曾以「由國王而到人民」的方式入基督宗教；313

Denn, Paulus, 耶穌會 (SJ), 湯愛玲，一八四七 - 一九〇〇，法國人，一八七三年入華，在河北獻縣學習神學，一八八〇年晉鐸，一九〇〇年在河北景縣殉道；

De Preter, Florent, 聖母聖心會 (CICM), 白玉貞，一八七五 - 一九五七，比利時人，在魯汶 (Louvain) 學習工程學，一九〇一年入華，在東蒙古傳教，在松樹嘴子修院任教，繪製一些東蒙古地區的地圖，與上海徐家匯天文台合作；

Desfleches, Eugene Jean Claud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範若瑟，一八一四 - 一八八七，一八三八年入華，一八五六 - 一八八二年任四川東區代牧，但一八七八年回歐洲；曾於一八六三年在重慶 (原崇因寺) 建立教堂，曾被毀；

Desgodins, August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德格定，一八二六 - 一九一三，一八五五年入華，想通過西藏到華西；一八六〇年到巴塘；在西康傳教 58 年之久，有許多關於西藏語言、地理、風俗的著作，著有《藏法字典》等；死於古嶺；

Desmazures, Thomines Jacques Leon,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杜代牧，一八〇四 - 一八六九，一八四七年入華，先到香港，後入四川，一八五七 - 一八六五年任西藏代牧；一八六五年因病回國；307, 327

DeSmedt (Desmet, De Smedt), Leo, 聖母聖心會 (CICM), 石德懋，一八八一 - 一九五一，比利時人，一九〇五年入華，一九三一年任西灣子代牧；在張家口去世；563

Desperben, Dominique, 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會 (SSCC), 德文斌，一八九八 - 一九二六年到海南，一九三九 - 一九五〇年任海南代牧；

Deswaziere, Gustav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祝代牧，一八八三 - 一九〇五年入華，一九二八、一九四〇 - 四九年任北海 (廣東湛山) 代牧；

Deutscher Frauenmissionsbund, DFMB (CIM), 見 German Women's Missionary Union, GWMU-CIM (德國女公會)

Devan, T. T., 地凡\* (德萬), 251

De Veuster, Damian, 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會 (SSCC), 德達面，一八四〇 - 一八八九，比利時傳教士，在海外 (夏威夷 Molokai) 照顧麻瘋病人；孔如古 (Conrady) 是其朋友；見 Conrady (孔如古)；561

De Vos, 德玉明，見 Vos (德玉明)

Dewey, John, 杜威，一八五九 - 一九五二，一九一七 - 一九二〇年在北京大學哲學系授課，影響青年學者；692



Deymier, Jean Joseph, 遣使會 (CM), 梅占魁, 一八八六 - , 一九一二年入華；一九三七年任杭州代牧；

Deymier, Joseph, 遣使會 (CM), 梅占之, 梅占魁之弟, 一九三〇年代任杭州修道院院長, 後到天津、上海；

Diao Xinye [Tiao Hsin-jeh], 刁心也\*；一九〇〇年後的著名醫生；聖約翰大學的學生；628

Diaz, Emmanuel, 耶穌會 (SJ), 陽瑪諾, 一五七四 - 一六五九, 一六一〇年入華, 在許多地區開教, 有眾多宗教著作, 影響深遠；一六三六年印行《〈聖經〉直解》；136, 189

Diaz, Roch Carpena, 道明會 (OP), 羅代牧, 一八一二 - 一八四九年任福州代牧；

Diaz del Rincon, Francesco, 道明會 (OP), 施方濟, 一七一三 - 一七四八, 西班牙司鐸, 在福建傳教, 一七四八年殉道；

Dictionaries, 辭典；為了學習語言、進行翻譯等, 公、新教的傳教士們曾編寫許多字典、辭典；利瑪竇 (Ricci) 等人最早編寫漢語 - 西語的字典；265, 341, 436, 651, 655

Dierk, Anna (Maria Adolfin),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雅都斐修女, 一八六六 - 一九〇〇, 一八九〇年代到山西傳教,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Digard, Alexander, 方濟各會 (OFM), 狄嘉略, 一八九一 - , 一九二三年入華, 任芝罘大修院院長, 一九三八年任益都代牧；

Dillon, Jules, 方濟各會 (OFM), 狄隆, 一八九七 - , 一九三三年入華, 一九三六年任沙市代牧；

Dingcun incident, 丁村事件；河南開封丁村於一九四一年十一月十九日發生的事件；4 位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意大利傳教士 (見 Barosi [畢神父]、Lazzaroni [郎\*神父]、Zanardi [趙神父]、Zanella [蔡神父]) 由國民軍控告為「日本人的間諜」, 他們被虐待並遭殺害；

Ding Ing-ong, 陳永恩, 見 Chen Yong'en (陳永恩牧師)

Ding Limei [Ting Li-mei], 丁立美, 約一八七五 - 一九三六, 山東膠州人, 畢業於登州 (蓬萊) 教會學校；牧師, 一九〇〇年保護教會, 挨打；一九一〇年前後曾在北京、天津、通州的教會學校佈道, 結果有 200 多人說也要當牧師；曾赴日本和雲南佈道；晚年在天津神學院；517, 592, 593, 749

Ding Ruren, 耶穌會 (SJ), 丁汝仁, 曾與潘谷聲、王昌祉任《聖心報》編輯；

Ding Shujing, Mary [Ting], 丁淑靜, 一八八八 - 一九三六, 一九〇六年任基督教女青年會領導人；曾赴歐美參加會議；在上海去世；

Dinghai [Tinghai], (浙江) 定海；重要的港口；245

Dingxian [Tinghsien], 河北定縣；新教於一九二六 - 二七年間在此進行一次大眾教育運動；794

Diocesan Conference of North China, 華北教區大會\*；一九一四年舉行；有外籍和本

地人士參加，選鄂方智 ( Norris ) 為華北教區主教；675

( Disciples ) Federal Foreign Mission Committee of Churches of Christ , 澳大利亞基督協會 ( 主徒公會\* ) ；一九一八年入上海；也在四川會理州傳教；747

Disciples of Christ ( China Christian Mission,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United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UCMS ) , 基督徒教會、基督會、基督門徒會；新教差會；一八〇七年從愛爾蘭到美國；一八八六年入華；一八八八年創辦南京基督書院 ( 後與別的機構合併成金陵大學 ) ；傳教點：南京 ( 1886 年 ) 、安徽滁州 ( 1887 年 ) 、蕪湖 ( 1889 年 ) 、南通 ( 1895 年 ) 、合肥 ( 1897 年 ) ；創辦 3 所醫院 ( 合肥、南通、南京 ) 和 4 所高中 ( 南京中華女校、合肥科氏紀念女子學校[Coe Memorial Girls School]、金陵大學附校、蕪湖學院 ) ；傳教士多為美國人和澳大利亞人；一九三四年有 3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亦見 Foreign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 基督會 ) , 398, 608, 629, 747, 768, 799, 804

Discipuli Domini, CDD , 主徒會，見 Congregation of the Disciples of the Lord ( 主徒會 )

Divine Word Missionaries , 聖言會，見 Steyl Missions

Dodd, Samuel , 陶德；一八七五年將《新約·希伯來書》譯成文言文；430

Dolgan Park, Galway , ( 愛爾蘭 ) 戈爾韋的多幹園；高龍班會 ( Columbans ) 第一所修道院；718

Dom Bosco ( Don Giovanni Bosco ) , 鮑思高神父；一八一五 - 一八八八，意大利司鐸、聖人；鮑斯高會 ( Salesians ) 的創立人；539, 542, 723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 美國聖公會；一八三五年首次派人到廣州；一八四四年，文惠廉 ( Boone ) 入上海；後到江蘇、安徽、江西、湖北、湖南等省傳教；一八六五年在上海建立培雅學堂 ( 聖約翰大學前身 ) ；一九一二年與英國、加拿大的同宗差會聯合，在上海組成「中華聖公會總會」；220, 250, 368, 425, 428, 450, 456, 483, 573, 626, 628, 636, 641, 661, 664, 818, 835

Dominican Sisters , 道明會 ( 多明我 ) 修女會，見 Sisters ( 修女會 )

Dominicans , 道明會 ( OP ) , 道明會、多明我會；一二一五年創立，一六二六年入華，在台灣和福建傳教，後也在重慶服務；在福州創辦一所學院；一九四八年有 130 名傳教士在華服務，會士多為西班牙人，但也有美國人、德國人等；66-69, 89, 90, 99-101, 108-111, 118, 123, 124, 135-155, 159, 163, 171, 180, 233, 238, 311, 328, 552, 706, 708, 729

Dominicans of St. Joseph's Province in North America , 北美聖若瑟省道明會；一九二〇年入福建，在建寧地區傳教；719

Dong [Tung] ( chung? ) , Barnabas , 董\*巴納巴 ( 或張巴拿巴? ) ；一九一〇年後創立「真耶穌教」；808

Dongbei , 東北見 North-East ( 東北 ) 、 Mukden ( 奉天 ) 、瀋陽；

Dong Bodi, Patricius , 董博第，一八八二 - 一九〇〇，山西太原古城營村人，修道

生，一九〇〇年7月在太原殉道；

Dong Jing'an [Tong Tsing-en]，董景安，新教牧師，一九二〇年任滬江大學代理校長；

Donglü，東閻，重要的公教教堂，位於河北保定清苑縣，一八九四年建立哥特式大堂，義和拳受威脅；成為朝聖地，教堂一九四一年由日本人毀壞；

Dongtang [Tung T'ang]，東堂，見北京東堂，

Dongting'an [Tungtingan]，河北\*東廷安\*，俄羅斯東正教的傳教點；518

Doolittle, Justus，盧公明，一八二四 - 一八八〇，美國公理會 ( ABCFM )，一八五〇年到福建，在福州傳教，一八六二年到天津；一八七八年返美，有關於清代社會和福建方言的著作；248, 436

Door of Hope and Children's Refuge, Door of Hope Mission, DHM，濟良所；新教婦女組織，跨宗派；一九〇一年在上海建立，幫助隨落婦女和受壓迫的孩子；在上海有幾個避難所：In First Year Home ( 1935 年約 70 名避難者 )、Industrial Home ( 約 50 避難者 )、Children's Refuge ( 250 兒童 )、Sanatorium ( 約 50 人 )；一九三五年有 17 名外籍 ( 女 ) 傳教士在上海服務；見 Bonnell；603

Dore, Maurice Charles Pascal，遣使會 ( CM )，金葆光，一八六二 - 一九〇〇，法國人，一八八八年入華，任北京西堂司鐸，一九〇〇年六月十一日被義和拳人殺害；

Doty, Elihu，羅奮，ABCFM，美國歸正會，一八〇九 - 一八六四，一八四四年到廈門；247

Douglas, Carstairs，杜嘉德，一八三〇 - 一八七七，英格蘭長老會 ( EPM )，一八五五年與竇威廉 ( Burns ) 到廈門，一八六五年與馬 ( 克斯韋爾 ) \* ( Maxwell ) 到台灣台南；著有《廈門語漢英字典》( 一八七三年 )；258, 436

Du Fengju, Magdalena, St.，杜鳳菊，一八八一 - 一九〇〇，河北深縣杜家屯人，平信徒，貞女，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Du Tian, Maria, St.，杜田，一八五八 - 一九〇〇，河北深縣杜家屯人，平信徒，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Du Zhao, Maria, St.，杜趙，一八四九 - 一九〇〇，河北深縣起鳳莊人，一九〇〇年在衡水殉道；

Duan Fang [Tuan Fang]，端方，一八六一 - 一九一一，滿人貴族；一九〇〇年任陝西總督，將外國人護送到張之洞 ( 湖北 ) 的安全地區；516, 661

Duan Qirui [Tuan Chi-jui]，段祺瑞；一八六四 - 一九三六，安徽人，北洋軍閥首領；701

Dubail, Constantinus，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杜伯勒 ( 呂班 )，一八三七 - 一八八七，一八六二年到東北，一八七八 - 一八八七年任滿州代牧；

Dubar, Edward，耶穌會 ( SJ )，杜巴爾，一八二六 - 一八七八，一八六一年入華，一八六四 - 一八七七年任直隸東南代牧；348

Dube, Alphonse，耶穌會 ( SJ )，屠神父，一八九〇 - 一九四三，一九二九年為司

鐸，後到徐州傳教，一九三五年在徐州宿遷，一九四三年三月十八日由日本軍殺害；見豐縣事件；

Dublin University Mission, 都柏林大學公會，一八八八年入福寧；369

Du Bose, Hampden, 杜步西，一八四五 - 一九一〇，美國南長老會，一八七二年入華，在杭州、蘇州傳教；著有《中國的三教》( *Dragon, Image and Demon, or the Three Religions of China, Confucianism, Buddhism, and Taoism*; 1883 ) 等書；659

Dubourq, Bishop of New Orleans, 新奧爾良主教杜布\*，一八二二年創立援助傳教會 (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 , 203

Dubs, Rev. Charles Newton, 德慕登，一八六二 - 一九三六，一九〇〇年入華，美國遵道會 ( United Evangelical Church Mission ) 在湖南第一位傳教士；578

Ducoeur, Mauric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劉，一九一〇 - 一九四〇年任廣西 ( 南寧 ) 代牧；

Dudgeon, John Hepburn, Dr., 德貞醫生，一八三七 - 一九〇一，倫敦會 ( LMS ) , 一八六〇年入華，醫師，任北京英國教會醫院院長；有《中國的流行病》( *Diseases of China*; 1897 ) 等著作；

Dufresse, Gabriel Taurin, St.,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徐德新，一七五〇 - 一八一五，一七七七年到四川，一八八四年因教難短期離開四川，一八〇一 - 一八一五年任四川代牧，一八一五年五月在新津由四川總督常明抓，九月在成都殉道；173, 178

Dugout, Henri, 耶穌會 ( SJ ) , 杜\*神父，一八七五 - 一九二七，法國人，在南京傳教；一九二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南京遇難，被殺；見南京事件；

Dumazel, 遣使會 ( CM ) , 杜\* ( 迪馬澤爾 ) , 曾在澳門等待四年，最終獲得入京許可書，又路中逮捕押送廣州，終於一八一〇年入湖廣；176

Dumond, Paul, 遣使會 ( CM ) , 杜保祿，一八六四 - 一九四四，一八八八年入北京，一九一三 - 一九二〇年任天津代牧，一九二〇 - 一九四四年任南昌代牧；

Dunhuang [Tun-huang] grottoes, 敦煌；在敦煌出土物中有景教文獻；53, 56

Dunand, Marie-Julien,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杜杭，一八四一 - 一九一五，一八六九年入華，一八九三 - 一九一五年任四川西 ( 成都 ) 代牧；一八九五年五月因餘棟臣率眾搗毀成都教堂而受傷；

Duncan, Moir, 敦崇禮，一八六一 - 一九〇六，一八八八年入華，在太原傳教，一九〇二年任山西大學教習；343, 520.

Dunn, George, 敦約翰，英國公教徒，在上海經商，一八八四年代表李鴻章赴歐洲，秘密和羅馬教廷接觸，清廷通過他邀請羅馬派遣住華使節，後因法國反對而未實現；312

Durand, 杜良\*神父，一八六五年在四川西藏邊界地區淹死；348

Durand, Louis Prosper, 方濟各會 ( OFM ) , 杜安坤，一八八五 - , 一九一二年入華，一九三二年任威海代牧；

Durand, Marius Maximin, Frere Louis Maurice, 杜\* ( 杜蘭德 ) 修士，一八八三 - 一

九〇六，主母會修士，一九〇二年入華，一九〇三年八月到南昌，一九〇六年由南昌群眾殺害；見南昌事件；

Dutch，荷蘭人；於一六四二年將西班牙人從台灣驅逐，在台南建立基地；一六四二 - 一六六二年在原住民間進行傳教，獲得幾千信徒；108, 110, 209, 319, 491

Dutch East Indies，印尼；在印尼有許多華僑，但其中很少有新教徒；748

(Dutch) Reformed Church，(荷蘭)歸正教會；見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美國歸正會)

Dyck，見 Van Dyck (葛崇德)

Dyer, Samuel，戴爾\*，一八〇四 - 一八四三，倫敦會(LMS)，一八二七年到檳榔嶼(Penang)，一八二九 - 三五年在馬六甲，一八三五 - 四三年在新加坡，在倫敦會印刷所工作，致力於鑄造漢字鉛字；在澳門去世；213, 438

Ea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華東教育會；新教機構，約一九一五年成立；643, 786

East China Tract Society，華東書報協會，一八八五年成立；亦見 Tract Societies (書報會)

East China Union Medical College，華東協和醫學院；由7個美國差會在南京合辦的醫學學院；一九一三年進入金陵大學；629

East India Company, English，英國東印度公司；反對傳教士；曾於一八〇七年前後反對馬禮遜(Morrison)等傳教士赴東方傳教；212-214

East Indies，東印度群島，馬來群島；美國傳教士曾在那裏創辦幾所「英華書院」；375, 625, 748

Ebenezer Mission, EbM，救恩會；美國沃特頓(Watertown, Wisconsin)的新教差會；近監理宗；“Ebenezer”意為「上主幫助我們」(見《撒母耳記上》7:12)；一九〇七年入華，在河南泌陽傳教；一九三五年有5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泌陽創辦1所孤兒院；599

Eberharter, Adalar，聖方濟各嘉布會(OMCap.)，德明光，一八八七 - ，一九二三年入甘肅，一九三四 - 一九四〇年任東北佳木斯代牧；

Ebnother, Anton，白冷外方傳教會(SMB)，德神父，一九〇九 - 一九四七，瑞士人，一九三七年為司鐸，後到東北齊齊哈爾傳教，一九四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被捕，受苦，同年十一月二十日與兩位修女一同在德都遭槍斃；他們的屍體被陳列幾個月；

Eddy, George Sherwood，艾迪，一八七一 - 一九六三，美國基督教青年會幹事，一九一二任亞洲部幹事，常來華各地演講；591, 592, 611, 620, 621, 748

Edessa，艾得薩；波斯地區的城市，早期是強大的基督教中心；46

Edgar, James Huston，葉長清，一八七二 - 一九三六，英國內地會，一八九八年入華，在西康，有關於藏族的文章；

Edinburgh，愛丁堡；一九一〇年舉行世界傳教大會；669

Edinburgh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of, 1910, 愛丁堡一九一〇年世界傳道大會；想更好地協調新教傳教力量；535, 669

Edkins, Joseph, 艾約瑟, 一八二三 - 一九〇五, 倫敦會 (LMS), 一八四八年到上海, 一八六〇年在蘇州會見太平人士；一八六三年到北京, 在北京 30 年, 在上海去世；傳教士與漢學家；曾參與《聖經》翻譯 (北京譯經委員會), 主張以「天主」代替「上帝」；著作眾多, *Grammar Shanghai Dialect* (1853 年)、《在華的宗教》(*Religion in China*; 1878) 等；247, 293, 364, 436

Edmunds, Charles Keyser, 晏文士, 一八七六 - 一九四九, 美國長老會, 一九〇三年入華, 一九〇六 - 一七年任廣州嶺南大學校長；

Education, 教育；見 Chinese Overseas Students (華籍留學生)、Presses (各種出版機構)、Schools 等；195, 214, 215, 221, 222, 236, 267, 338-340, 427, 428, 447-451, 458, 459, 493, 551, 558-560, 622-646, 722, 730-732, 751-758, 780-788, 805, 814, 815, 827, 835

Education, Ministry of, (清廷和民國) 教育部；一九〇五年被創立；一九一八年公佈「注音字目」；一九二〇年規定小學應該教白話；528, 611, 692, 698, 758, 814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The;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CCEA, 中國基督教教育協會、教育會；一八九〇年由新教傳教士成立；每三年召開會議, 討論教育的改進；一九一二年和一九三四年經過重整；建立高等教育協會 (Council for Christian Higher Education in China) 等；見 Christian Universities of China (中華基督教大學委員會)；452, 642, 645, 651, 666, 756, 786, 787

Educational Commission (1921-1922) 教育委員會；見 Commission on Protestant Education in China (新教教育委員會)

Edwards, Dwight W., 艾德敷, 美國人, 一九〇六年入華, 任北京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幹事, 組織救災活動, 一九四〇年退休；586

Egypt, 埃及；一九一四年前就能夠部分地脫離英國的控制；690

Eighteen Provinces, 18 省；東北以外的地區；361, 390, 394, 417, 566

Eighteenth Amendment in U. S., 美國第 18 修憲法案；即一九一八年禁酒的法案；影響美國啤酒生產者入華, 受在華傳教士的譴責；791

Eitel, Ernst Johann, 艾德, 一八三八 - 一九〇八, 巴色會傳教士, 漢學家；一八六二年入華, 一八六五年加入倫敦會 (LMS), 在廣州、香港當編輯, 主編《中國評論》(*China Review*) , 有《香港史》等著作；436

Elgin, Lord, 額爾金勳爵, 一八一 - 一八六三, 英國外交官；一八五八年和一八六〇年和清廷簽訂重要條約；339, 359

Emmanue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ECFG, 萬國四方福音會；美國新教差會；一九一一年入華；傳教點：上海 (1911 年)、山東泰安；一九三五年有 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Emmanuel Medical Mission, EMM, 蘇格蘭傳道會\*、傳道會；蘇格蘭格拉斯哥 (Glasgow) 的差會, 在廣西南寧開辦幫藥慈善事業；653

Empress Dowager , 慈禧太后, 見 Cixi ( 慈禧 )

Endeavour Union , 見 Christian Endeavour Union ( 基督教勉勵聯合會 )

England and the English , 英國與英國人 ; 英國曾派遣許多新教傳教士入華 ; 358, 359, 362, 363, 364, 365, 375, 381, 384, 392, 401, 403, 413, 428, 443, 450, 455, 461, 474, 493, 501, 504, 518, 524, 525, 559, 567, 568, 631, 646, 718, 808, 819 ; 亦見 Great Britain ( 大布列顛〔英國〕 )

England, Church of , 安立甘會, 見 Anglicans ( 聖公會 )

England in Canada,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Church of , 英加公會、中華聖公會 ; 一九一〇年入河南 ; 594

English Baptist Mission , 英國浸禮會 ; 見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BMS ( 大英浸信會 ) ; 514

English Friends Foreign Missionary Association , 英國公誼會, 見 Friends Foreign Mission Association

English Methodist Free Church Mission , ( 英國 ) 偕我公會 ; 一八六四年入華, 在寧波、溫州傳教 ; 一八九七年在溫州開辦一所高中學校 ; 382, 493, 676

English Presbyterian Mission, EPM , 大英長老會, 見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 英國長老會 )

Episcopal Church , 聖公會, 368, 835 ; 亦見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 美國聖公會 )

Episcopalians, American , 美國聖公會 ; 見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 美國聖公會 )

Espelage, Sylvester Joseph , 方濟各會 ( OFM ) , 艾原道, 一八七七 - , 美國人,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九二三 - 一九四二年任武昌代牧 ;

Esteban, Tomaso , 耶穌會 ( SJ ) , 艾\*神父, 一八七九 - 一九三三, 西班牙人, 一九〇四年司鐸, 在蕪湖傳教, 一九三三年被捕, 在 Geyuan 的監獄中去世 ;

Etienne , 艾\*神父 ; 一九一六年在汕頭附近因暴亂受傷 ; 709

L'Etoile du Matin , 徐家匯晨星女中\* ; 一九〇四年創辦, 培養上階層家庭的女子 ; 559

Europe , 歐洲 ; 357, 358, 363, 373, 427, 488, 489, 512, 528, 534, 538, 540, 554, 562, 587, 612, 617, 663, 687, 688, 690, 695, 705, 726, 730, 764, 765, 767, 821, 822, 830

“Evaluation Conferences” ( Presbyterian ) , ( 長老會 ) 「評價會議」 ; 一九二六年舉行, 強調教會的本地化 ; 804

Evangel Mission, EvM , 聖道會 ; 美國新教差會 ; 一九〇四年入華 ; 在廣東肇慶傳教 ; 一九三五年有 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599

Evangelical Association of North America , 美國北方福音協會 ; 一九〇四年入華, 在湖南傳教 ; 595

Evangelical Church Mission , 遵道會, 一九〇〇年入華 ; 傳教點 : 長沙 ( 1901

年)、湘潭(1904年)、沅陵(1906年)、貴州銅仁(1913年);一九三五年有12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辦2所初中、2所醫院(在醴陵和銅仁);亦見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Evangelical Association of North America(北美遵道會);

Evangelical Congregational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E-CIM, 內地會;新教差會,一九二二年成立,在內地會的指導下傳教;見 CIM(內地會);

Evangelical Free Church of Norway, Mission of the (Norges Frie Evangeliske Missionsforbund), 挪威福音會;一九一八年入陝西;見 Norwegian Evangelical Lutheran Free Church Mission, NLF(信義長老會);747

Evangelical Lutheran Mission (of Ohio and other States), ELMO, MELCM, 中美信義會、路德教;一九一三年入華;傳教點:湖北漢口(1913年)、宜昌(1921年)、沙市(1923年)、恩施(1930年)、系馬口(1933年)、四川奉節(1924年)、萬縣(1924年)、河北陽北(1933年);一九三四年有32名外籍傳教士在華;一九二二年創辦漢口協和神學院(Concordia Theological Seminary)和外國兒童學校,在恩施辦診所和孤兒院;597

Evangelical Missionary Society of Paris, 巴黎福音教會\*;一八六〇年派兩位傳教士入華,但不久後回國;381

Evangelical Movement, 傳福音運動;新教內的廣泛運動;771

Evangelicals, 福音派;新教宗派,其中也有基要派,見 Bible Churchmen's Missionary Society(《聖經》差會);773,795

Evangelism, Week of, 福傳周\*;新教許多差會於一九一八年進行的運動;776

Evangelistic Association, 福音協會;一九一〇年在漢口首次召開會議;620

Evangelists, 「傳福音者」;華人傳教員,經常巡迴佈道;426,427

Evans, Edward, 伊文思,一八四一-一九二三,一八八九年到上海傳教,後在滬虹口設立伊文思圖書公司,代售英美教科書;

Everarts (Everhaerts), Modeste, 方濟各會(OFM), 楊睦多,一八四五-一九二二,一八七四年入華,一九〇四-一九二二年任湖北西南(宜昌)代牧;

Evidences of Christianity, 《天道溯源》,丁韋良(W. A. P. Martin)的名著,由包約翰(Burdon)譯成文言文;談論漢語傳統中的一神論等;433

Exercises, Loyola, translated, 羅耀拉《神操》譯本;在十八世紀已經翻譯;189

Exhortation to Study, 《勸學篇》,張之洞一八九八年的著作,肯定西學,主張容忍基督宗教;一九〇〇年前後產生巨大的影響;730

Ex Illa Die, Bull, 《自登極之日》,克勉(Clemens XI)教宗於一七一五年發行的訓令,結束「禮儀之爭」,不允許華人信徒拜孔子或拜祖先等;146,147

Exner, M. J., 艾思納\*(埃克斯納);約一九一〇年到上海培訓體育老師;在華推動體育教育;588

Ex Quo Singulari, Bull, 《自從上主聖意》訓令;一八四二年由本篤十四世(Benedictus XIV)教宗發佈的訓令;肯定一七一五年的禁令;150



Extraterritoriality, 治外法權；一八四二 - 一八四四年諸條約規定，在華的外國人按照自己國度的法律受審判；229, 689, 811

Faber, Ernst, 花之安，一八三九 - 一八九九，禮賢會 (RM)，一八六五年入華，一八八五年入同善會 (Weimar Mission)，到上海，對中國植物學、哲學都有研究；著作有《自西徂東》(被認為是最杰出的傳教著作之一)、《孔子教導的系統摘錄》(*A Systematical Digest of the Doctrine of Confucius*; 1875)、《中國宗教學導論》(*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Chinese Religion*)、《中國古代社會主義的基本思想》(*The Principal Thoughts of the Ancient Chinese Socialism*)、《華人古代社會主義——孟子思想》(*the Doctrine of the Philosopher Mencius*)等；認為，華人信徒小孩子不必學儒家經典；373, 398, 435, 436

Fabregues, Joseph Silvain Marius, 遣使會 (CM)，富主教，一八七二 - 一九二八年，一八九六年入華，一九一〇年任直隸中部 (保定) 代牧，一九二三 - 一九二八年任北京副主教；

Facchini, Elia, 方濟各會 (OFM)，雷體仁，一八三九 - 一九〇〇，意大利司鐸，一八六八年入華，曾在山西傳教，一九〇〇年七月九日在太原殉道。

Faith Mission, FaM, 信公會；瑞典信義宗差會；一九〇一年到安徽蕪湖；一九三四年有 1 名外籍傳教士在蕪湖傳教；

Faith Mission, (Christian Faith Mission), CFM, 輔道福音會；美國五旬節派；在廣州傳教；599

Famine relief, 救災活動；見 Richard (李提摩太)、Henninghaus (韓寧鎬) 等；464, 465, 561, 660, 661, 735, 760, 790

Famine Relief Committee, 華洋義賑會；一九一三年前後協助袁世凱政府；590

Fan Heng'an, Joseph, 樊恒安，一八八二 - ，西灣子人，一九三三年任集寧代牧；

Fan Shouyi, 耶穌會 (SJ)，樊守義，一六八二 - 一七五三，山西平陽人，一七〇七 (?) 年與艾遜爵 (Provana) 到歐洲留學，一七〇九年入耶穌會，晉鐸，一七二〇年回國 (一說 1709 年回國)，到北京傳教，曾探訪在西寧的蘇努；

Fan Kun, Maria, St., 範坤，一八八四 - 一九〇〇，河北吳橋大齊家村人，平信徒，一九〇〇年在東光殉道；

Fan, Miss Y. J., 范女士\*；一九二〇年代任全國基督教協進會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的秘書之一；798

Fang Hao, 方豪，一九一〇 - 一九八〇，杭州人，曾任復旦、輔仁大學歷史系教授，掌握幾門西方語言，有《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等著作；

Fantosati, Antonin, St., 方濟各會 (OFM)，範懷德，一八四二 - 一九〇〇，意大利人，一八六七年到湖北傳教，一八七八 - 一八七九年任鄂西北 (老河口) 代牧，一八八八 - 一八九一年回國，一八九二 - 一九〇〇年任湘南代牧，一九〇〇年七月六日與安守仁 (Gambaro) 一同殉道；512

Far Eastern Olympic Games, 遠東奧林匹克會；一九一三年在馬尼拉 (Manila) 舉行, 基督教人士曾訓練華人參加；590

Farmer, W. A., 費氏\*；新教傳教士；一九〇一年入華；600

Farnham, John M. W., 範約翰, 一八三〇 - 一九一七,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六〇年入華, 在上海辦學、辦報；

Fasters, 「守齋者」(義和拳派)；東北民間組織, 一九〇〇年與義和拳一同毀壞外國人的房產；511

Fatiguet, Elisee-Louis, 遣使會 (CM), 樊代牧, 一八五五 - 一九三一, 一八八六年入華, 一九一一 - 一九三一年任江西北 (九江) 代牧；

Faurie, Louis Simon,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胡縛理, 一八二四 - 一八七一, 一八五一年入華, 一八六〇 - 一八七一年任貴州代牧；有許多報告資料；300, 310, 326, 332, 333

Favarato, Aemilius, (天主教) 方濟各會住院會 (OFMConv), 方代牧, 意大利人；一九四一 - 一九四八年任 (陝西) 興安教區代牧；

Faveau, Paul Albert, 遣使會 (CM), 田法服, 一八五九 - , 一八八六年入華, 一九一〇 - 一九三六年任杭州代牧；

Favier, Pierre-Marie-Alphonse, 遣使會 (CM), 樊國梁, 一八三七 - 一九〇五, 法國人, 一八五八年入遣使會, 一八六一年晉鐸, 一八六二年入華, 在北堂遷移 (1888年前後) 方面的談判起重要作用；一八八七年任北京 (直隸北區) 副主教, 一八九九年為直隸北代牧, 對清廷有合作態度, 一八九九年三月十五日與清廷簽訂關於教務的條約, 一九〇〇年春天預告法國駐華公使義和拳的危險性；一九〇〇年夏天與 3, 400 名北京公教徒一同在北堂 (西什庫) 遭義和拳圍攻 60 多天 (500 多遇害)；一九〇〇年後參與列強和清廷之間的談判；著有《北京歷史與現況》(*Pekin: histoire et description*)；141, 499, 504, 508, 509, 521, 537

Favre, Clemente Adolph,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樊神父, 一八七六 - 一九五三, 法國人, 一九〇三年為司鐸, 後到廣東汕頭傳教, 一九五三年在監獄中去世；

Fayolle, Jean-Pierr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劉代牧, 一八六五 - 一九三一, 一八八九年入華, 一九二〇 - 一九三一年任四川南 (宜賓) 代牧；

Federation of Women's Boards of Foreign Missions, 女公會聯會\*；新教組織, 一九一九年派遣一位工業專家入華；792

Fell, Henry F., 福爾, 新教徒 (公誼會 [Friends]), 一六六一年曾與考司羅庇\* (Costroppe) 等想赴華傳教, 只到埃及, 未入華；209

Fenyang Diocese, (山西) 汾陽教區；一九二六年成立汾陽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汾陽 (主教堂、小修道院)、楊家莊、靜樂、柴廠村、姬家莊 (交城)、離石、方山、柳林鎮、中陽、平遙、文水新立村、峪口、介休、臨縣、青塘村、三交鎮、白文鎮、高家焉、張楊溝；一九四〇年有 15, 197 名信徒、35 座大教堂、45 座小教堂、29 名本地司鐸、4 名修士 (聖若翰洗者)、20 名

大修道生 ( 在宣化府 )、1 所小修道院 ( 28 名修道生 )、4 個小學、2 個孤兒院 ( 102 女孤兒、4 個男孤兒 )、1 個養老院；主教：見 Chen Guodi ( 陳國砥 )、Liu Jinwen ( 劉錦文 )、Lei Zhenxia ( 雷震霞 )；

Fenzhou [Fenchou]，( 山西 ) 汾州；10 位新教傳教士於一九〇〇年八月十五日在汾州被殺；514, 572

Fengxian incident，豐縣事件；一九四三年三月十八日在江蘇徐州豐縣發生的殘案；3 位耶穌會 ( SJ ) 司鐸 ( 見 Bernard [貝\*神父]、Dube [屠神父]、Lalonde [雷\*神父] ) 由日本軍殺害；

Feng De, Matthias，馮德，一八五五 - 一九〇〇，山西朔縣小壩石村人，在俗方濟各會士，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Feng Guozhang [Feng Kuo-chang]，馮國璋，一八五九 - 一九一九；一九一七 - 一九一八年任總統；701

Feng shui，風水；華人傳統思想；外國人的建築物 ( 教堂、鐵路等 ) 被視為破壞「風水」，因此有時候遭毀滅；469

Fengtian [Mukden, Moukden] Diocese，奉天 ( 瀋陽 ) 教區 ( 公教 )；一八三八年由北京教區分出；一九二四年成立奉天代牧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瀋陽小南關 ( 光華學院、公教印書館 )、瀋陽大西關 ( 小修院 )、瀋陽十間房二緯路 ( 朝鮮人教堂 )、道義屯 ( 瀋陽北 )、遼陽、善莊子 ( 小煙台 )、沙嶺、三台子 ( 遼中 )、卡力馬、溝家寨、鞍山西騰龍堡、海城、牛莊城、滾子泡 ( 營口北 )、營口、大石橋、虎獐屯、蓋平、陽關、安心台、百貫屯、鐵嶺、靠山屯、開原、西豐、西安、佟家房身、新民、錦州：黑山、芳山鎮、北鎮、閭陽驛；一九四〇年有 29, 404 名信徒、19 座大教堂、107 所小教堂、311 名外籍傳教士、22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輔理修士 ( Brothers of Christian Schools, Canada，見 Brothers )、33 名外籍修女 ( 見 Sisters of the Providence of Portieux、Sisters of the Infant Jesus )、82 名本地修女 ( 聖母聖心貞女會 )、15 名大修道生、41 個小修道生、15 所小學、7 個孤兒院、6 個養老院、6 個診所；主教：見 Guillon ( 紀隆 )、Choulet ( 蘇代牧 )、Blois ( 衛 [韋] 宗範 )、Verineux ( 費 )、Pi Shushi ( 皮 )；

Feng Yuxiang [Yu-hsiang]，馮玉祥，一八八二 - 一九四八；一位基督徒、將軍；曾在一九二五 - 26 年佔領教會財產；向其軍隊佈道；一九二六年後其宗教熱忱退化；701, 702, 736, 777, 778

Feng Yunshan，馮雲山；一八四四年後建立「拜上帝會」；284-289

Fengxiang [Fengsiang] Diocese，( 陝西 ) 鳳翔教區 ( 公教 )；一九三二年由西安分出，成立鳳翔監牧區；一九四二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本地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鳳翔城內 ( 總堂 )、鳳翔東指揮 ( 聖安道小修道院 )、隴縣、坪頭 ( 寶雞 )、寶雞南關、硯瓦溝 ( 岐山 )、鐵溝、南女塚 ( 鳳翔 )、陳村、虢鎮西街、宋家村、四原 ( 岐山高店鎮 )、胡坪；一九四〇年有 6, 709 信徒、13 座大教堂、34 座小教堂、1 名外籍 ( 方濟各會 )、17 名本地司鐸 ( 其中 8 名 [ 方濟各

會〕)、4名本地修女、7名大修道生、1所小修道院(40名修生)、4個小學、1個孤兒院、2個診所、1個難民營;主教:見王道南、周維道;

Fenn, Courtenay Hughes, 芳泰瑞, 一八六六 - 一九五三,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九三年入華, 一九〇五 - 一九一〇年任北京協和神學校校長; 一九二〇年任華北道學院(North China Bible Institute)院長, 有《經文彙編》等著作;

Fenouilh, Jean-Joseph,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 古分類, 一八二一 - 一九〇七, 一八四七年入華, 一八八一 - 一九〇七年任雲南代牧; 333, 347.

Ferguson, John Calvin, 福開森, 一八六六 - 一九四五, 美以美會(MEM), 一八八八年到南京, 創辦匯文書院(Nanking University); 曾任政治顧問; 448

Ferrant, Paul, 遣使會(CM), 郎代牧, 一八五九 - 一九一〇, 一八八四年入華, 一九〇五 - 一九一〇年任江西北(南昌)代牧; 一九〇七年成立聖母善導貞女會(Sisters of Our Lady of Good Counsel); 553

Ferroni, Alphonse-Marie, 方濟各會(OFM), 費樂理, 一八九二 - , 一九二二年入華, 一九三〇 - 一九四九年任老河口代牧;

Ferruccio, Ceol, 方濟各會(OFM), 邱覺先, 一九四〇年在圻州城外傳教; 一九四八年任湖北蘄州教區主教;

Figuera, Johannes Alcober, 道明會(OP), 費若望, 一六九四 - 一七四八年, 西班牙司鐸, 在福建傳教, 一七四八年在福建殉道;

Figurism, 象徵派、寓言派、索引論等; 傅聖澤(Fouquet)、白晉(Bouvet)等人想在漢語古代經典中找到基督信仰的「暗示」、「象徵」、「類比」、根基和證據; 其思想受當時文藝復興人士對古埃及、古希臘文獻研究的影響;

Filippe, Alexis-Marie, 方濟各會(OFM), 董代牧, 一八一八 - 一八八八, 一八四五年入華, 一八七〇 - 一八八八年任湖北西南代牧;

Finances, of Catholic missions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十八世紀公教財政, 192, 193, 234;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十九世紀公教財政, 329-331

Finland, Free Church of, FFC-CIM, 芬蘭自由教會、自由會; 與內地會聯合傳教; 一八九一年入華; 曾在江西永新(1899年)、永豐(1907年)、袁州(宜春)傳教; 曾創辦4所小學; 一九三五年有2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見CIM(內地會); 393, 583

Finnish Free Church Mission, 芬蘭自由會, 見Finland, Free Church of(自由會)

Finnish Missionary Society, FMS, 芬蘭信義會; 一九〇一年入華, 傳教點: 湖南津市(1902年)、大庸(1905年)、慈利(1907年)、永順(1916年)、湖北瀘口(1912年); 一九〇五年在津市創辦醫院, 在瀘口創辦路德宗神學院; 一九三五年有24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597

Finska Missions Salskapet, 見Finnish Missionary Society(芬蘭信義會)

Fiorentini, Agapitus, 方濟各會(OFM), 鳳朝瑞, 一八六六 - 一九四一, 一八九五年入華, 在湖北傳教, 一九〇二 - 一九一〇年、一九一六 - 一九四四年任晉北(太原)代牧;

Fleming William S.，傳郎明\* (簡光)、簡光、飛明，英國內地會，一八九七年入華，在貴州苗族地區傳教，一八九八年十月在中安材被殺；501

Fleury, Franco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華方濟，一八六九 - 一九一九，一八九四年入華，在四川傳教，一八九八年六月被拘留，一八九九年一月獲得釋放；498

Fliche, H.，福禮璽，法國領事官，一八九九年入京，一九〇〇年夏曾率人赴南堂，把教士、教民帶到東交民巷避難；

Focaccia, Hermengild, 方濟各會 (OFM)，富濟才，一八八六 - ，一九一二年入華，一九三二 - 一九五二年任山西榆次代牧；

Fogolla, Francis, 方濟各會 (OFM)，St.，富格辣，一九三八 - 一九〇〇，一八六三年晉鐸，一八六八年到太原，一八九八年帶四位修生到意大利都靈 (Turin) 等地，同年回太原，一八九八 - 一九〇〇年任太原 (晉北) 代牧，一九〇〇年七月九日在太原殉道；510

Fogued, Jose, 聖母聖心孝子會 (CMF)，扶直義，一八八五 - ，一九二九年入華，在開封修字教書，一九三七年任安徽屯溪代牧；

Foidl, Stanislaus, 方濟各會 (OFM)，富\*神父，一八九四 - 一九二五，一九一八年為司鐸，到湖南長沙傳教，一九二五年十月十七日在長沙遇難，被殺害；

Folke, Erik, 392, 傅爾克\* (福爾克)；瑞典新教傳教士，與內地會 (CIM) 有聯繫；一八八二年後入華；

Fontana, Lou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馮代牧，一七八一 - 一八三八，一八一七 - 一八三八年任四川代牧；

Fontaney, Jean de, 耶穌會 (SJ)，洪若翰，一六四三 - 一七一〇，一六八七年入華，到北京，建立北堂，後到南京；

Foot-binding, 纏足；一八五〇年後的教會學校鼓勵女學生解開她們的腳；見 A. Little (立德夫人)；462, 658

Forbidden City (Peking)，紫禁城 (北京)；一九一一年後，新教傳教士曾在紫禁城進行佈道大會；611, 776

Ford, Francis-Xavier 福爾德，一八九二 - 一九五二，美國人，一九一七年為司鐸，一九一八年入華，一九二九 - 一九四九年任廣東嘉應 (梅縣) 代牧；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廣州入獄，一九五二年二月去世；

Foreign Christian Missionary Society, FCMS, 基督會，一八八六年入華；亦見 Disciples of Christ；398, 579, 610, 653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Saints Peter and Paul, SSAAPP, 聖伯多保祿外方傳教會，一八六七年在羅馬成立，一八八五年入華，在陝西漢中傳教；723

Forestry, education in, 林業教育，見金陵、齊魯、燕京大學；753, 784, 785

Formosa, 美麗島 (台灣)；重要的港口和傳教基地；在十七世紀曾由西班牙人、荷蘭人佔領；108, 110, 209, 274, 328, 376, 377, 397, 455, 461, 468, 489, 542, 575, 832

Forsberg, 伏伯\* (福斯伯格)；信義宗 (Augustana Synod Mission)，一九二二年

在河南由土匪逮捕；816

Forsyth, Robert Coventry, 法思遠, 英國浸禮會, 一八八七年入山東, 著有《庚子殉難靈》(1904年)和《山東, 中國的神聖省分》(*Shantung, the Sacred Province of China*; 1912); 240

Forward Evangelistic Movement, 福音前進運動\*; 約一九一七年被計劃的新教組織; 749

“Forward Movement” (Northern Methodists), 「前進運動」; 一九一五到一九一九年由北美監理會進行的運動; 748

Foster, Arnold, 富世德, 一八四六 - 一九一九, 倫敦會 (LMS), 一八七一年入華, 在武漢地區傳教; 364, 631

Foucard, Pierre-Noel,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富代牧, 一八三〇 - 一八八九, 一八六〇年入華, 一八七八 - 一八八九年任廣西代牧;

Foucquet, Jean Francois, 耶穌會 (SJ), 傅聖澤, 一六六三 - 一七四〇, 一六九九年入華, 一七二〇年回歐洲, 想在古代漢語文獻中找到基督信仰的「暗示」、「類比」、「寓言」和「證據」; 有著作;

Fourquet, Antoin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崑暢茂, 一八七二 - , 一八九六年入華, 一九二一 - 一九四六年任廣州代牧;

Fowler, Bishop, 傅主教, 美以美會 (MEM), 一八八八年在北京、南京建立大學堂 (匯文大學); 448

Fowler, Henry, 傅樂仁, 倫敦會 (LMS), 一九一八 - 一九二二年任中華痲瘋救濟會無東幹事; 在上海;

Fox, George, 福克斯\*, 一六二四 - 一六九一, 一六五二年創立貴格派 (Society of Friends, 見 Friends [公誼會]), 209

Fradua, Franciscus, 方濟各會 (OFM), 法神父; 西班牙傳教士, 一九三〇年代在延安教區宜君傳教, 一九三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被綁架, 後被釋放, 但受傷;

Franca-Castro e Moura, Jean, 遣使會 (CM), 趙, 一八三八 - 一八四六年任北京署理主教;

France 法國, 傳統公教國度, 曾派遣許多 (耶穌會[SJ]、遣使會) 傳教士入華; 見 French Government (法國政府); 80, 83, 111-114, 118-120, 167, 203, 204, 312, 322, 324, 351, 354, 477, 489, 551, 555, 687, 707, 712, 714, 722, 726, 732, 750, 781

Francis of Podio, 伯迪歐的方濟各, 宗座的使者, 一三七一年與 12 人赴華, 後沒有消息; 74

Franciscan Sisters, 見 Sisters, Franciscan (修女會, 方濟各會)

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Mary, FMM,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白衣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Franciscan Sisters of Egypt, 埃及方濟各修女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Franciscans, 方濟各會, 最早在華傳教的公教團體 (見 Monte Corvino), 曾在廣大

的地區進行傳教工作；有意大利、西班牙、美國、德國、荷蘭、匈牙利、愛爾蘭、比利時、華籍會士在華服務；一九四八年管理 27 個教區，山東 5 個、山西 5 個、陝西 5 個、湖北 7 個、湖南 5 個；一九四八年有 706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66-74, 86, 89, 90, 99-101, 108-111, 117, 118, 127, 128, 135-155, 158, 166, 175, 176, 180, 233, 238, 240, 314, 319, 320, 321, 498, 510, 512, 540, 547, 552, 553, 720, 722, 723, 727, 736, 823

Franciscans ( Canadian )，加拿大方濟各會；一九二七年入山東，在煙台附近傳教；721

Franciscans ( Catalonia )，卡塔盧尼亞省方濟各會；一九一一年到陝西北部（延安地區）傳教；540, 542

Franciscans ( German )，德國方濟各會；一九〇三年接管山東北部的傳教區；一九一四 - 一九一八年間缺少經濟資助；539, 708

Franciscans ( Italian )，意大利方濟各會；曾經管理許多教區（山東、陝西、山西、湖北等地區）；549, 723

Franciscans ( Saxon )，薩克松方濟各會；曾在山東傳教；706, 711

Franciscans ( Tyrolese )，奧國梯羅爾\*方濟各會；約一九二〇年開始在湖北東部和湖南南部傳教；723

Franciscans ( Spanish )，西班牙方濟各會；見 Franciscans, Catalonia ( 卡塔盧尼亞省方濟各會 )

Franco-Chinese war，法華戰爭；一八八三 - 一八八五年的戰爭；對廣西傳教區影響不利，因為似乎一切法國傳教士必須離開；311, 312, 325, 470

Franco-Prussian War，法德戰爭；一八七〇年；324, 388

Franson, Frederick，傳蘭遜，一八五二 - ，一八六九年入美國，一八九二年建立協同會 ( 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392

Fraser, Father，伏\*神父；公教司鐸；曾在加拿大創辦一所傳教修院，一九二一年派人到貴州傳教；721, 722

Free Church of Sweden, FCS，瑞典自立會，見 Sweden, Free Church of ( 瑞典自立會 )

Free Evangelical Missionary Union of Norway，挪威福音會 ( 自由會 )；約一九一〇年派人到直隸傳教；601

Free Methodist Church of North America, General Missionary Board of the, FMA，循理會；一九〇四年入華，派八位傳教士到河南；傳教點：河南開封 ( 1907 年 )、杞縣 ( 1907 年 )、滎澤 ( 1907 年 )、陳留；一九三四年有 2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開封創辦《聖經》學校，在杞縣管理 Grinnell Memorial Hospital ( 醫院 )；595

Free Missionary Society, Finland, FFC，芬蘭內地會，見 Finland, Free Church of ( 芬蘭自由教會 )

Free Press, The，《自由報》；英國報紙，一八五八 - 五九年載反對英國入華的文章，見 Urquhart；359

Freinademetz [Freynademetz], Joseph, 聖言會 (SVD), St., 福若瑟, 一八五二 - 一九〇八, 奧地利人 (出生於意大利北部); 一八七九年到香港, 一八八二年入山東, 在山東南界許多地方開教, 後任聖言會會長、修道院老師; 廣受人歡迎, 獲得許多皈依者;

French, 法國, 307, 312, 318, 319, 322, 325, 326, 327, 349, 350, 352, 353, 362, 475, 505, 509, 512, 546, 548, 558, 559, 560, 561, 705, 716, 724, 730, 732, 733, 737

French Consul, 見 French Minister (法國駐華大使)

French Convention of 1860, 華法一八六〇年的《北京條約》, 309

French Government, 法國政府; 一八五八年從葡萄牙獲得保教權, 多次介入教會的事務, 後阻礙梵蒂岡直接與清廷建立關係; 309, 331, 340, 498, 546, 548, 549

French Minister (and Consul), 法國駐華大使; 曾力助公教; 見 Berthemy (柏爾德密); 328, 350, 498, 504, 548, 698

French protectorate of Catholic missions, 法國對公教的保教權; 一八四〇年後, 法國想保護和控告在華的公教會, 曾經替教會與清廷進行談判; 306, 307, 311-313, 324, 326, 331, 346, 359, 499, 508, 538, 549, 713, 714, 728, 738

French Revolution and its effects on Missions, 法國大革命及其對傳教的影響; 除了政治影響外, 法國革命和法國啟蒙思想對於宗教的敵視、懷疑或冷漠負面影響了在華的傳教事業; 169, 170

French Separation Act of, 1905, 法國一九〇五年政教分離案; 從此以來, 在華的公教會與法國的關係鬆弛; 548

French Sisters of St. Paul of Chartres, 沙德保祿修女會 (法國); 711

French, teaching of, 法語教育; 一九〇〇年前後, 許多公教學校教法語; 340-341

French Evangeline, 馮貴珠 (女士), 一八七一 - 一九六一, 英國內地會, 一八九三年入華, 曾在山西、甘肅傳教; 一九二三 - 一九三六年在新疆; 一九二六年與姐姐馮貴石 (French Francisca) 和米德勒·卡貝爾 (Mildred Cable) 從甘肅肅州通過中亞反英, 有《玉門和中亞之行》一書;

French Francisca, 馮貴石, 一八六九 - 一九六一, 內地會; 見 French Evangeline (馮貴珠〔女士〕)

French, John B., 花蓮治 (花蘭芷), 美國長老會, 一八四七年與哈巴安德 (Happer) 等入廣州; 249

Freyche, Father Joseph, 費若瑟\*神父 (弗雷什); 曾在貴州傳教, 一九二三年被綁架; 736

Freynademetz, 見 Freinademetz (福若瑟)

Friars, Minor (小兄弟), 見 Franciscans (方濟各會)

Frias, Francesco Serrano, 道明會 (OP), 德方濟, 一六九五 - 一七四八, 西班牙司鐸, 在福建傳教和殉道;

Frick, Johann, 聖言會 (SVD), 費惠民, 一九〇三 - 二〇〇三, 一九三一 - 五三



年在甘肅、青海傳教，進行人類學研究，有關青海內俗和民間傳說的學術著作；

Friedenshort Deaconess Missions FDM ( CIM ) , 女執事會 ( 內地會 ) ; 德國新教組織 ; 一九一二年成立 ; 傳教點 : 貴州大定 ( 1915 年 ) 、畢節 ( 1926 年 ) ; 一九三五年有 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見 China Inland Mission ( 內地會 ) ; 596

Friends ( American ) , American Friends Mission , 公誼會 ( 貴格會 ) ; 美國新教差會 ; 一八八七年入華 ; 傳教點 : 江蘇南京 ( 1890 年 ) 、六合 ( 1898 年 , 在六合的醫院於 1935 年關閉 ) ; 一九三五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209, 397, 398, 580, 658, 668, 804

Friends ( American ) Mission ( Ohio ) , ( 美國俄亥俄 ) 貴格會 ; 在江蘇傳教 ; 見 Friends, American ( 公誼會 , 美國 )

Friends ( English ) , Friends Mission, West China, FSC , 英國公誼會 ; 英國新教差會 ; 一八八六年入華 ; 與內地會 ( CIM ) 聯合 ; 在四川傳教 ; 傳教點 : 重慶 ( 1888 年 ) 、潼川 ( 1900 年 ) 、遂寧 ( 1904 年 ) 、東梁 ( 1904 年 ) 、成都 ( 1904 年 ) , 北京 ( 1929 年 ) ; 曾在潼川 ( 1902 年 ) 和遂寧 ( 1915 年 ) 創辦醫院 ; 在重慶創辦 1 所男高中學校 ; 一九三五年有 1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397, 580, 632, 745, 804

Friends Foreign Mission Association, FFMA , 公誼會、貴格會 ; 見 Friends, English ( 英國公誼會 )

Froewis, Georg , 聖言會 ( SVD ) , 法來維 , 一八六五 - 一九三四 , 一八九四年到山東傳教 ; 一九二七 - 一九三三年任河南信陽代牧 ;

Frost, Henry Weston , 佛斯德\* ( 佛羅斯德 ) , 約一八五〇 - 一九一〇 , 一八八七年認識戴德生 ( H. Taylor ) , 支持內地會 ( CIM ) ; 一八八〇 年代促進內地會在北美的發展 ; 391

Fryer, John , 傅蘭雅 , 一八三九 - 一九二八 , 英國聖公會 , 一八六一年到香港 , 一八六三年到北京任同文館英文教習 ; 一八六五年任上海江南製造局編譯、漢語《上海新報》主筆等 ; 編譯許多科學書籍 , 有眾多漢語著作、譯著 , 約 130 部 ; 廣泛介紹西方科學和知識 ; 435

Fu'an , ( 福建 ) 福安 ; 道明會最重要的傳教點 , 一七二三年發生教難 ; 159, 163, 180, 369

Fujian [Fukien] , 福建 ; 在元朝的福建有公教團體 ; 福建後來成為道明會 ( OP ) 的傳教區 ; 許多新教差會早期來福建傳教 ; 見泉州、福安、廈門、福甯、福州 ; 70, 90, 108, 110, 111, 118, 119, 125, 159, 160, 163, 166, 173, 179, 183, 233, 238, 314, 328, 355, 365, 369, 374, 395, 425, 457, 459 - 461, 468, 470, 471, 479, 482, 484, 489, 491, 494, 501, 542, 573, 575, 599, 604, 606, 611, 616, 620, 624, 643, 657, 669, 676, 706, 708, 710, 719, 722, 734, 751, 791, 794, 800, 804, 808

Fujian dialects , 福建方言 , 《聖經·新約》由夏查理 ( Hartwell ) 譯成福建方言 ;

Fujian dioceses, History , 福建教區史 : 一六八〇 年成立福建代牧區 , 見 Pallu ( 陸方濟 ) 、Maigrot ( 顏當 ) 、Ventallol ( 馬 ) 、Sanz ( 桑主教 ) 、Serrano ( 德方濟 ) 、

Pallas (馮代牧)、Calvo (郭代牧)、Roch Carpena Diaz (羅代牧)、Calderon (高彌各)；一八八三年分為福州、廈門兩個代牧區，見 Masot (蘇代牧)、Aguirre (宋代牧)和 Chinchon (楊代牧)、Clemente (黎誠輝)、Prat (馬代牧)；一九二四年後分為福州 (包括邵武)、閩北 (建甌)、閩東 (福寧)、廈門 (包括汀州) 教區；

Fujian [Fukien] Christian University, 福建協和大學；由美國監理會等 4 個差會在福州創辦的學院；一九一六年成立，初名福建協和學院；有 80 名學生；一九一八年在美國立案，正式被承認為大學；莊才偉 (E. C. Jones) 任第一校長；學生來自神州英華書院、格致書院、三一書院、英華書院和尋源書院；一九三一年向國民政府註冊；一九三五年有 163 名學生，林景潤任校長；一九三六年設農科；一九四五年從邵武造回福州；753, 782

Fujian [Fukien]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福州格致書院\*；一九一六年開學；753

Fujian [Fukien] Moral Welfare Association, 福建道德會\*；一九一九年成立的組織，反對贖博和抽籤；791

Fukien, 福建，見 Fujian (福建)

Funing, 福寧；英行教會 (CMS) 於一八九六年入福寧；369

Funing Diocese (福建) 福寧 (閩東) 教區 (公教)；一九二六年成立福寧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福寧教區，由西班牙道明會 (OP)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甯德三都澳 (主教府、道明修女會會院)、霞浦 (福甯，有修女院)、沙洽、柘洋；福安、溪東、建丙；穆陽、留洋 (修女院)、康厝；賽岐羅家巷 (修道院)、雙峰、溪填 (有修女院)、西陰、外塘、頂頭 (白石)、下邳 (鹽田)、六嶼；甯德、岐頭、林口 (飛鸞)；一九四〇年有 30, 021 名信徒、48 座大教堂、27 個小教堂、22 名外籍道明會司鐸、14 名本地教區司鐸、13 名外籍修女 (道明會、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Sisters of Charity of St. Paul of Chartres]等，見 Sisters [修女會])、7 名本地修女、1 所大修道院 (5 名屬本教區的修生)、1 所小修道院 (31 個修生)、6 個傳教員學校 (17 男學生、103 女學生)、3 個初中 (350 學生)、3 個孤兒院 (431 個孤兒)、3 個診所；主教：見 Labrador (趙炳文)；

Fuzhou [Foochow], 福建福州，110, 163, 229, 238, 248, 252, 256, 366, 369, 374, 404, 405, 407, 427, 432, 436, 445, 449, 450, 456, 461, 468, 469, 482, 544, 559, 586, 604, 620, 626, 637, 638, 640, 641, 699, 729, 753, 763, 782, 789, 808, 820

Fuzhou [Foochow] College, 福州學院\*，福州格致書院；美國公理會一八四六年創辦的學校，一八五八年稱「格致書院」，一八九六年稱 College (學院、大學)，一九〇一年程度相當於大學；449, 627

Fuzhou [Foochow] Council of Congregational Churches, 福州教會協會\*；新教協會，約一九一三年成立；676

Fuzhou [Foochow] Diocese, (福建) 福州教區 (公教)；一八八三年成立福州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總教區；由西班牙道明會 (OP)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閩侯 (福州、揚光學校、大修道院)、閩候泛船蒲 (主教府、道明修女會院)、西門街；馬

尾 ( 修女院, 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Sisters of St. Paul of Chartres] )、沙墊、長樂、松下、連江、羅源、平壇、龍田 ( 修女院 )、海口、高山市、江陰、福清、閩清六都、古田、永泰、南平 ( 修女院 )、漳湖阪、洋口、將樂、沙縣；一九四〇年有 36,463 名信徒、30 座大教堂、90 個小堂或祈禱所、25 名外籍道明會司鐸、19 名本地教區司鐸、2 名外籍輔理修士、22 名外籍修女、1 名大修道生 ( 在羅馬 )、1 所小修院 ( 20 名修生 )、1 個高中 ( 209 學生 )、9 個小學 ( 1270 學生 )、7 個孤兒院 ( 703 孤兒 )、1 所醫院、2 個養老院 ( 103 個老人 )、3 個診所；主教：見 Masot ( 蘇代牧 )、Aguirre ( 宋代牧 )、Labrador ( 趙炳文 )；

Fuzhou Heling Anglo-Chinese College, 福州鶴齡英華書院, 一八八一年由美以美會 ( MEM ) 傳教士創辦, 本地華人張鶴齡捐贈 1 萬銀元購置房產；預科、初中、高中, 8 年制；

Fuzhou [Foochow] Methodist Conference, 福州監理會大會；一九一七年在福建南部發起一次閱讀福建語 ( 羅馬拼音 ) 《聖經》運動；751

Fuzhou Taoshu Girls College, 福州陶淑女子中學；一八六四年由美國女傳教士在福州烏石山創辦；初為小學, 一九一四年添初中；

Fushun Diocese, 撫順教區 ( 公教 )；一九三二年由瀋陽分出撫順代牧區, 由瑪利諾會 ( MM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奉天撫順河南 ( 傳教員學校、日本人教堂 )、撫順河北 ( 朝鮮人教堂 )、撫順東社 ( 小神修院 )、山城子、二八石、橋頭 ( 安奉線 )、朝陽鎮、清源、興京、通化、亨通山子 ( 柳河 )、臨江、安東、岔溝 ( 莊河 )、青堆子 ( 莊河 )、大連：伏見台、沙河口；一九四〇年有 9 千信徒、11 座大教堂、27 座小教堂、28 名瑪利諾會、5 名本地司鐸、29 名外籍修女 ( 見 Missionary Sisters of St. Dominique, MM [ 瑪利諾外方傳教修女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2 名本地修女、1 所大修道院、1 所小修道院、2 個高中、2 個職業學校、13 年初中、13 個小學、9 外孤兒院 ( 共 99 名孤兒 )、9 個養老院、8 個診所；主教：見 Lane ( 林 )

Furen University [Fu Jen University], 輔仁大學, 見 Beijing Catholic University ( 北京公教大學 )

Fu Guilin, Maria, St., 傅桂林, 一八六三 - 一九〇〇, 河北深縣洛溝村人, 平信徒, 貞女, 一九〇〇年在武邑殉道；

“Fundamentalism”, 「基要主義」；一九〇〇年後在英國、美國新教中特別明顯的分裂；794

Fundamentalist Mission, FM, 原道堂, 新教差會, 一九二八年成立, 在上海和江蘇鎮如 ( ? ) 創辦醫院；

Furtado, Franciscus, 耶穌會 ( SJ ), 傅泛濟, 一五八七 - 一六五三, 一六二〇年入澳門, 一六三〇年到西安, 建立教堂, 一六四一 - 四八年管理華北教務, 與李之藻合譯《名理探》( 邏輯學著作 )；

Fynaerts, Rupert, 方濟各會 ( OFM ), 費\*神父, 一九〇〇 - 一九二九, 比利時人, 一九二五年入華, 一九二九年在宜昌小塘遇難；見小塘事件；

Gabet, Joseph, 遣使會 (CM), 秦鳴畢, 一八〇八 - 一八五三, 一八三五年入華, 在熱河、內蒙古傳教, 一八四四 - 一八四四年與古伯察 (Huc) 作蒙古到西藏的旅行, 被捕, 送到澳門; 233

Gailey, Robert R., 格林; 基督教 (男) 青年會 (YMCA), 一八九八年入華, 一九〇六年在創立北京基督教 (男) 青年會; 495, 586, 777

Gaillard, Charles W., 基律; 一八六〇年將《使徒行傳》(Acts, 另譯《宗徒大事錄》) 譯成文言文; 430

Gain, 耶穌會 (SJ), 蓋 (恩)\*神父; 一九一一年在南京傳教, 一九一一年保護 300 多婦女和孩子 (部分滿人), 教會房子成了他們的避難所; 543

Gallego, Abilio, 奧古斯丁會 (OSA), 伽\*神父, 一八九五 - 一九三三, 西班牙人, 一九二〇年為司鐸, 到湖南岳陽傳教; 一九三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與張安德 (本地傳教員) 一同遇難, 在洞庭湖附近被殺害;

Galt, Dr., 高醫生, 英行教會 (CMS), 一八七一年在杭州建立一所鴉片戒煙館; 458

Galt Howard Spilman, 高厚德, 一八七二 - 一九五一, 美國公理會, 一八九九年入華, 一九〇二 - 一九一一年在通州協和大學任教, 一九一一 - 一九一八年任校長, 一九一九 - 一九四〇年在燕京大學教育系任教; 458

Galvin, Edward, 聖高隆班外方傳教會 (SSC), 高爾文, 一八八二 - , 一九一二年入華, 一九二四年任漢陽代牧; 718

Galway, 格爾威\* (戈爾韋); 愛爾蘭地名, 高龍班 (Columban) 傳教會第一所修道院的地方; 718

Gambaro, Josephus Maria, St., 方濟各會 (OFM), 安守仁, 一八六九 - 一九〇〇, 意大利司鐸, 曾在湖南傳教, 一九〇〇年七月六日與範懷德 (Fantosati) 一同在湖南衡陽殉道;

Gamble, William, 薑別利, 一八五八年到上海督辦美華書館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266

Gamewell, Francis Dunlap, 賈腓利, 一八五七 - 一九五〇, 美以美會 (MEM); 一八八一年第一次入華, 在北京匯文大學任教; 約一九二〇年任中華基督教教育會總幹事; 在新教圈子裏有相當的名氣; 786

Gansu [Kansu], 甘肅; 甘肅曾有景教信徒; 見 Lanzhou (蘭州)、Wuwei (武威); 65, 315, 321, 390, 393, 399, 501, 511, 516, 537, 538, 541, 542, 582, 598, 600, 606, 708, 717, 720, 721, 748, 773, 774, 790

Gansu Dioceses, History, 甘肅教區史, 一六九六年後陝西的代牧也照顧甘肅地區; 一八七八年成為代牧區, 由聖母聖心會 (CICM) 管理, 見 Hamer (韓默理); 一九〇五年分為隴北、隴南代牧區, 見 Otto (陶福音)、Terlaak (藍)、Daems (湯代牧); 一九二二年分為隴東 (天水) 代牧區, 見 Walleser (法來善), 和隴西代牧區, 見

Buddenbrock ( 濮登博 ) ; 一九二五年後分為天水 ( 秦州 ) 、蘭州和平涼教區。

Ganzhou [Kanchow] Diocese , ( 江西 ) 贛州教區 ( 公教 ) ; 一九二〇年從吉安分出, 成立贛州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美國遣使會 ( CM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贛縣 ( 主教府 ) 、坪路 ( 沙石埠 ) 、大湖江、零都、興國、寧都、信豐、大小窩、大橋頭、安遠、龍南、尋鄔、南安、太和理 ( 塘江墟 ) 、塘江墟、南康、大庾、山孜上 ( 南康 ) 、楊眉寺; 一九四〇年有一八七一 5 名信徒、21 座大教堂、58 所小教堂、20 名外籍遣使會司鐸、16 名本地司鐸、6 名外籍修女 ( 美國仁愛會 ) 、34 名本地修女 ( 聖亞納會 ) 、4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院 ( 11 個修生 ) 、6 個初中 ( 220 個學生 ) 、16 個小學 ( 850 個學生 ) 、1 所孤兒院 ( 749 個女孤兒 ) 、1 所醫院、2 個養老院 ( 73 個老人 ) 、11 個診所; 主教: 見 Dumont ( 杜 ) 、O'Shea ( 和 ) ;

Gao Leisi, Aloysius ( Aloys Kao ) , 耶穌會 ( SJ ) , 高類思, 一七三二 - 一七九〇, 北京人, 一七五一年同卜 ( Barborier ) 和楊德望到法國留學, 一七六五年回國, 一七九〇年在湖廣 ( ? ) 去世; 見楊德望;

Gao Zhengyi, Johannes, 高正一, 一九四〇 - 一九五〇年任陝西周至代牧;

Garnier, Valentin, 耶穌會 ( SJ ) , 倪懷綸, 一八二五 - 一八九八, 一八六九年入華, 一八七八 - 一八九八年任江南代牧;

Garrigues, Jules, 遣使會 ( CM ) , 艾儒略, 一八四〇 - 一九〇〇, 任北京東堂司鐸, 一九〇〇年夏在東堂被燒死;

Gasgoyne-Cecil, William, 高\*主教; 一九〇七年曾來華採訪, 後任英國埃克塞特 ( Exeter ) 主教; 631

Gaspais, Auguste-Ernest,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高德惠, 一八八四 - 一九五二, 法國人, 一九〇七年到東北, 一九三二 - 一九五二年任吉林代牧, 一九五一年在長春被捕入獄, 一九五二年回國、去世;

Gaspar de la Cruz, 見 Cruz ( 顧神父 )

Gaubil, Antoine, 耶穌會 ( SJ ) , 宋君榮, 一六八九 - 一七五九, 一七二三年入華, 到北京, 學滿文, 任宮廷中的拉丁老師, 訓練滿族翻譯人員, 著有《華人紀年方法論》 ( *Traite de la chronologie chinoise* ) 、《中國天文學簡史》 ( 1728 年 ) ; 將漢語經典譯成法語; 158, 197

Gauld, William, 吳威廉; 約一八六三年開始在汕頭施醫傳教; 454

Gauthier, August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我 ( 戈 ) 代牧, 一九二一 - 一九二七年任北海 ( 湛江 ) 代牧;

Gaynor, Dr., 郭娜女醫生; 美國公誼會 ( Friends ) ; 一九一二年在南京開辦醫院, 接受滿人難民, 不久後自己去世; 658

Ge Tingzhu, Paulus, 葛廷柱, 一八三九 - 一九〇〇, 河北新河小屯村人, 教友領袖, 一九〇〇年在新河殉道;

Gelaohui [Ko Lao Hui], 哥老會; 秘密結社, 一八四〇年後出現; 由清廷所禁止; 一九一一年在陝西活動, 攻擊滿人和外國人; 一九二三年在蒙古地區活動, 可能殺死蘇

能\* ( A. Soenen ) ; 見 Soenen ( 蘇能\* ) ; 608, 736

Geerts, Antoon, 遣使會 ( CM ), 修士, 艾修士, 一八七五 - 一九三七, 荷蘭人, 一九〇〇年入 CM, 當輔理修士, 入華傳教, 一九三七年在河北正定遇難, 被殺, 見正定事件;

Genähr, Ferdinand, 葉納清, 一八二〇 ( ? ) - 一八六四, 遣使會 ( CM ), 一八四七年入華, 到廣州、東莞等地傳教, 開拓禮賢會的傳教工作; 有《真道衡平》等著作; 在華去世; 253

General Assembly of the Lutheran Churches in China, 中華信義宗大議會; 一九二〇年成立; 聯合在華諸路德宗差會團體; 見 Jigongshan Meeting ( 雞公山會議 )

General Education Committee, 教育委員會\*; 一九〇七年的百年大會建議組成一個全國性的教育委員會; 643

General Evangelical Protestant Missionary Society, 同善會; 見 Weimar Mission ( 同善會 ); 398, 495

Gennaro, Gratianus, 方濟各會 ( OFM ), 田代牧, 一八六三 - 一九二二, 一八九一年入華, 一九〇九 - 一九二三年任湖北東區代牧;

Gentili, Tommaso Maria, 道明會 ( OP ), 李代牧, 一八二八 - 一八八八, 一八五三年入華, 一八六八 - 一八八四年任福建代牧;

George, Henry, 亨利·喬治, 一八三九 - 一八九七, 美國經濟學家, 一八七九年寫《進步與窮困》( *Progress and Poverty* ), 該書由馬林 ( Macklin ) 譯成漢語, 一九一一年前後受華人改革派歡迎; 610

George, Prince of the Onguts, 喬治, 汪古部族太子; 約一二八〇 - 一三三〇年; 曾信景教, 孟高維諾 ( Montecorvino ) 接受他入公教; 69

Gerard, 方濟各會 ( OFM ), 哲勒篤\*, 約一三一〇年任福建泉州主教; 70

Gerbillon, 耶穌會 ( SJ ), 張誠, 一六五四 - 一七〇七, 一六八七年入華, 在北京學習滿文, 一六八九年《尼布楚條約》時, 康熙任命他和徐日升 ( Pereyra ) 充當清廷譯者; 120, 122, 126

Geremia, Benjamino, 方濟各會 ( OFM ), 李代牧, 一八四三 - 一八八八, 一八七〇年入華, 一八八五 - 一八八八年任山東北界代牧;

German China Alliance, 德華盟會, 新教組織; 屬內地會系統; 一八九〇年由傅蘭遜 ( Franson ) 在巴門城 ( Barmen ) 成立; 一八九〇年入華; 在浙江傳教, 辦學; 建立 2 所醫院; 392

German Consul, 見 German Minister ( 德國大使 )

German East Africa, 德國東亞非利加; 德國新教組織曾在此傳教, 一九一八年後從此入華; 771

German Government, 德國政府, 曾反對日本人於一八九五年進入遼東, 一八九六年李鴻章到德時, 德方要求在華租一個港口, 一八九七年入青島; 一九〇〇年在京德國使者被殺, 德國派兵; 德皇發言激動; 311, 497

German Minister ( and Consul ) , 德國大使 ( 領事 ) , 見 Ketteler ( 克林德大使 ) ; 355, 506, 519

German Mission to Blind Females in China , 德國盲女童會 ; 新教女傳教士組織 ; 一八九六年派第一位女傳教士到香港 ; 注意盲童 ; 400, 461

German Women's Bible Union , 德國婦女《聖經》會 ( 內地會 ) ; 新教差會 ; 一九二二年首次派人入華 , 與內地會 ( CIM ) 合作 ; 傳教點 : 四川合川 ; 一九三五年有 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見 CIM ( 內地會 ) ;

German Women's Missionary Union ( Deutscher Frauenmissionsbund ) , GWMU-CIM , 德國女公會 ; 新教傳教組織 ; 一九〇〇年後派人入四川萬縣、開縣、嶽溪 ; 一九二七年因「萬縣慘案」停止 , 一九二八年後恢復 ; 一九三五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見 CIM ( 內地會 ) ; 583

Germany and the Germans , 德國與德國人 ; 曾派遣許多公、新教傳教士入華 ; 見 Schall ( 湯若望 ) 、Gützlaff ( 郭實臘 ) 、Lechler ( 黎力基 ) 、Faber ( 花之安 ) ; 313, 315, 316, 355, 358, 372, 373, 393, 398, 400, 403, 464, 489, 495, 519, 569, 575, 583, 601, 612, 687, 688, 706, 707, 713, 714, 719, 720, 722, 743, 744, 751, 765, 771, 776, 803

Geurts, Ernest-Franciscus , 遣使會 ( CM ) , 武致中 , 一八六二 - 一九四〇 , 一八八六年入華 , 一九〇〇 - 一九四〇年任直隸東 ( 永平 ) 代牧 ;

Ghislain, Jean Joseph , 遣使會 ( CM ) , 吉德明 , 一七五二 - 一八一二 , 一七八五年與羅廣祥 ( Raux ) 、姚宗李 ( Paris ) 一同入華 , 在北京負責公教學生的教育 ;

Giacomantonio da Fossa, Cecidio, St. , 方濟各會 ( OFM ) , 董哲西 , 一八七三 - 一九〇〇 , 意大利司鐸 , 在湖南傳教 , 一九〇〇年在湖南衡陽殉道 , 被打死 ;

Gibb, G. W. , 唐布 , 牧師 , 內地會 , 約一九二〇年任內地會中國理事會副主席 ; 在上海 ;

Gibbons, James, Cardinal , 吉本 ( 斯 ) \* 樞機主教 , 一八三四 - 一九二一 , 美國巴爾的摩 ( Baltimore ) 的樞機主教 , 一九一九年向美國國務院申請 , 讓德籍聖言會傳教士繼續留在山東傳教 ; 706

Gibson, John Campbell , 汲約翰 , 一八四九 - 一九一九 , 英國長老會 , 一八七四年後在廣東 , 在華傳教 45 年 ;

Giesen, Ephrem , 方濟各會 ( OFM ) , 申永福 , 一八六八 - 一九一九 , 一八九四年入華 , 一九〇二 - 一九一九年任山東北界代牧 ; 111, 240

Giet, Franz , 聖言會 ( SVD ) , 齊德芳 , 一九〇二 - 一九九三 , 一九三一 - 一九四七年在山東、北京傳教 , 有關於山東南部方言的研究專著 ;

Gilles, Pierre Etienne Amedee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委耳 , 一八二九 - 一八六九 , 一八六五年入華 , 在遵義傳教 , 一八六九年六月十四日被毆打 , 受重傷而死 ;

Gillespie, William Hewitt , 紀禮備 , 一八六八 - 一九二〇 , 愛爾蘭長老會 , 一八九二年入華 , 在長春傳教 ,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被人殺死 ;

Gilman, Frank P. , 紀路文 , 一八五三 - 一九一八 , 美國北長老會 , 一八九六年入

華，在海南島傳教 32 年；802

Gilmour, James, 葛雅各，一八四三 - 一八九一，倫敦會 (LMS)，一八七〇年入華，到蒙古，被稱為「蒙古傳道者」；有《在蒙古人當中》(*Among the Mongols*; 1883) 一書；365, 454

Ginling College, CG, 金陵女子文理學院，見 Jinling College (金陵女子文理學院)

Giraudeau, Pierre-Ph.,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倪德隆，一八五〇 - 一九三六，一八七八年入西藏，一九〇 - 一九三六年任西藏 (打箭爐、康定) 代牧；

Girls' schools, 女子學校；公、新教的傳教士在華曾創辦許多女子學校；見 Sisters (修女會)、Bridgman School (裨文女塾)；亦見 Education (教育)；449, 450

Giuliani, Anna Maria (Maria della Pace), St.,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巴溪，一八七五 - 一九〇〇，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意大利人，一八九五年後到山西，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Glasgow, 格拉斯哥，一八八九年成立一個組織派蘇格蘭人到華傳教；391

Gleyo,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艾神父，一七六七年入四川，一七六九年被捕，入獄八年；因一位在北京工作的傳教士而獲得釋放；165

Goa, 印度果阿 (臥亞)，主教座，早期管理整個東亞，包括日本、華夏；86, 88, 90

Goa, Archbishop of, 果阿總主教；早期管理東業；145, 147

Gobi desert, 戈壁沙漠，一些傳教士於一九〇〇年通過戈壁沙漠逃難；515

Goddard, Josiah, 高德，美國浸禮會真神堂，一八一三 - 一八五四，一八四八年到寧波；重新修訂馬歇曼 (Marshman) 的《聖經》譯本；一八五三年完成《新約》；251, 263, 268

Goddard, Josiah R., 高雪山，浸禮會一八四〇 - 一九一三，高德之子，一八六八年入華，著有《拉丁化寧波口語舊約》(一九〇一年)；

Goes, Benedict of, 耶穌會 (SJ)，(耶穌會)，鄂本篤，一五六二 - 一六〇七，一六〇二 - 一六〇五年間從印度通過新疆到甘肅，在肅州去世；97

Goez, Etienne, 耶穌會 (SJ)，高\*神父，一五五五年到廣州，不久後回果阿 (Goa)；89

Goforth, Jonathan, 古約翰，一八五九 - 一九三六，加拿大長老會，一八八八年入華；在河南；一八九五年在常德；一九〇八年到東北；397, 575, 777

Goncalvez, Joachim Alphonse, 遣使會 (CM)，公神父，一七八一 - 一八四一，一八一三年到澳門，在聖約瑟書院任教，編有《漢葡字典》和《拉漢辭彙》(*Vocabularium Latino-Sinicum*; 1836)；

Gong (Kung), Prince, 恭王 (奕訢)，一八三二 - 一八九八，道光皇帝之兒子，咸豐皇帝之弟兄，一八六〇年曾在北京與列強進行談判；地位等於總理；慈禧拒絕他的兒子，宣佈光緒為帝；受慈禧貶低；不太歡迎傳教士；466

Gongyilu (*Kung-i-lou*)，《公益錄》\*，公教週報，一九一一年後發行；554



Gonnet, Joseph, 耶穌會 ( SJ ), 鄂爾壁, 約一八一〇 - 一八九五, 一八四四年到江南, 後到直隸東南 ( 獻縣 ) 傳教;

Goodrich, Chauncey, 富善, 一八三六 - 一九二五, 美國公理會 ( ABCFM ), 一八六五年到通州, 後任華北協和大學任教 35 年, 將《聖經》譯成蒙古文 ( 1919 年出版 ); 一八九〇 年後與狄考文 ( Mateer ) 等人譯《聖經》( 官話和合本 ); 有《富善字典》( 漢英 ) 等著作; 其兒子富路德 ( L. C. Goodrich ) 成為漢學家; 433

Gordon, Charles George, 戈登, 一八三三 - 一八八五, 英國軍官, 一八六三年協助清廷克服太平軍, 獲得「提督」頭銜; 294

Gorostazu, Ch.d.,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金夢旦, 一八六〇 - 一九三三, 一八八五年入華, 一九〇七 - 一九三三年任雲南代牧;

Gospel Baptist Mission, 美國南部浸信傳道會, 一八九二年從南部浸信會分出來, 在高第丕 ( Crawford ) 的領導下進入山東; 372

Gospel Tabernacle, 福音櫃派\*, 紐約的一個跨宗派教會; 399

Gospels, translated, 福音書翻譯本, 189, 341, 亦見 Bible ( 《聖經》 )、New Testament ( 《新約》 )

Götte, Athanasius, 方濟各會 ( OFM ), 胡代牧; 一八五七 - 一九〇八, 美國人, 一八八二年入華, 到西安; 一九〇五 - 一九〇八年任陝北 ( 西安 ) 代牧; 曾在陝西開辦醫院; 561, 720

Gotteland, Claude, 耶穌會 ( SJ ), 南格祿, 約一八〇〇 - 一八五六, 一八四二年入華, 率領第一批耶穌會會士返華, 與艾方濟 ( F. Esteve ) 和李秀芳 ( B. Bruyere ) 到江南傳教; 一八五六年在江南去世;

Gough, Frederick Foster, DD, 顧\*, 英行教會 ( CMS ), 一八四九 - 一六一年在寧波, 一八六二 - 69 年回英國, 一八六九年回寧波, 與載德生 ( Taylor ) 一同翻譯《新約》寧波話譯本; 在浙江 34 年;

Gouvea, Alexander de, OFM Tertiarius, 湯士選, 一七五 - 一八〇八, 一七八二 - 一八〇八年任北京主教; 176

Gouvea, Antonio de, 耶穌會 ( SJ ), 何大化, 一五九二 - 一六七七, 一六三六年入華, 在武昌、福州、廣州傳教, 歸皈依者眾多;

Gowdy, John, 高智, 美以美會 ( MEM ), 一八六九 - , 一九〇二年入華, 一九二六年任福建協和大學校長;

Grace Evangelical Mission, GEM, 恩典會, 一九〇〇 年後入華; 美國新教組織, 不屬任何宗派; 在浙江塘棲傳教; 601

Grace Mission, GMC, 恩典會, 美國新教組織, 不屬於任何宗派; 在河南雞公山傳教; 一九一八年建立第一總堂;

Graham, Miss, 葛之德女醫生; 一八九〇 年代在福建泉州創辦盲人學校; 461

Grassi, Gregorius, St., 方濟各會 ( OFM ), 艾士傑, 一八三三 - 一九〇〇, 意大利人, 一八六〇 年到山西, 一八七六 - 一九〇〇 年任晉北 ( 太原 ) 代牧; 一九〇〇 年七月

九日在太原殉道；510

Graves, Frederick Rogers, 郭斐蔚, 美國聖公會, 一八五八 - 一八四〇, 一八八一年到武昌, 一八九三 - 一九四〇年任聖公會上海教區主教；661

Graves, Rosewell Hobart, 紀好弼, 美國浸禮會, 一八五六年到廣州, 編寫許多漢語宗教書, 著有《在華四十年》(1895年)；251

Great Awakening, 大覺醒運動；歐洲美新教世界在工業時代(18、19世紀)的運動；注重個人悔改、虔誠的信仰和傳教；205, 207

Great Britain, 大布列顛(英國)；新教國度；曾派遣許多傳教士入華；見聖公會, 倫敦會等；見 England、British；325, 357-359, 362, 388, 389, 390, 391, 418, 441, 453, 454, 459, 463, 473, 475, 489, 525, 567, 569, 570, 654, 660, 687, 696, 714, 743-745, 751, 765, 766, 768, 779, 794, 820；見 England(英國)

Great Sword Society, 大刀會；見 Dadao Hui(大刀會)

Great Wall, 長城；公教聖母聖心會(CICM)傳教士和新教一些瑞典和挪威(CIM)傳教士曾一九〇〇年前後在長城以北(「塞外」、蒙古地區、陝北、鄂爾多斯等)傳教；399, 583

Greek, 希臘語, 《新約》原文, 對《聖經》學的必要語言；約一四五〇年以來的「文藝復興」運動注重希臘文研究；當時的羅馬教宗們注重古文；耶穌會在羅馬的學院也注意希臘文；利瑪竇(Ricci)曾在印度教希臘語幾年；在華的希臘語教學被忽略；在一九〇〇年後教會大學課程中, 希臘文仍然被忽略；司徒雷登(Stuart)曾教希臘文, 編寫教材；亦見 Ricci(利瑪竇)、Stuart John Leighton(司徒雷登)；446, 634

Griffith John College, 武漢博學中學, 倫敦會(LMS)約於一九〇五年建立中學, 一九一四年開始大學教育(college courses, 4位學生)；626, 630

Grimaldi, Philippus Maria, 耶穌會(SJ), 閔明我, 一六三九 - 一七一二, 一六七一年到北京, 受康熙重用, 任欽天監監正；

Grivot, Irma (Maria Ermellina di Gesu), St.,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 艾(挨)明納, 一八七六 - 一九〇〇, 法國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 一八九九年到山西,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Groglio, Gabriel, 方濟各會(OFM), 杜代牧, 一八一三 - 一八九一, 一八四四 - 一八六一年任山東代牧；

Grossrubatscher, Sebastian, 方濟各會(OFM), 顧恒定, 奧地利人；一九二六 - 一九二七年任湖南永州(零陵)代牧；

Grueber, Johann, 耶穌會(SJ), 白乃心, 一六二三 - 一六八〇, 一六五九入華, 一六六一年與d'Orville通過西藏回歐洲；著有《華夏至莫臥爾之行》等；108

Gu Wenyao, Johannes, 谷文耀, 一七〇一 - 一七六三, 河北古北口人, 一七二四年與馬國賢(Ripa)等人到意大利留學, 一七三四年與殷若望回國, 在四川傳教, 後到河北；一七六三年在北京去世；

Gu [Koo], T. Z., 顧\*氏, 一九二〇年前後學生運動的核心人物；628

Gu Ziren, 顧子仁, 一八八七 - 一九七一, 上海人, 父為聖公會牧師, 一九〇六年畢業於聖約翰大學, 後在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工作; 一九四八年後在美國任教;

Gucheng [Kucheng], ( 福建長汀\* ) 古城\*; 一八九五年八月一日有 4 位英行教會 ( CMS ) 傳教士在此 ( at Huashan near Kucheng in Fukien ) 由秘密結社人士吃素派 ( secret sect of “ vegetarians ” ) 殺害; 471

Gulangsu [Kulangsu], 鼓浪嶼; 在廈門對岸; 新教傳教士於一八四二年到此; 見 Boone、Abeel ( 雅裨理 ); 244, 245, 247, 450

Guling [Kuliang], ( 福州 ) 鼓嶺山, 新教傳教士避暑山莊; 408, 672

Guling [Kuling], ( 江西廬山 ) 牯嶺; 新教的重要基地、開會場所; 746, 763, 807

Guling American School, ( 江西 ) 牯嶺美國學校, 北美長老會和美國基督會於一九一六年成立的小學、中學, 只招收歐美男女學生;

Guanhua Heheben, 官話和合本; Union Version, 和合本; 《聖經》譯本, 一八九〇 - 一九一八年間由鮑康寧 ( Baller )、白漢理 ( Blodget )、富善 ( Goodrich )、狄考文 ( Mateer ) 等人翻譯; 《新約》一九〇七年完成, 《舊約》一九一八年完成; 對「白話運動」影響深遠; 見 Bible ( 《聖經》 );

Guang Xu [Kwang Hsu], 光緒皇帝, 一八七一 - 一九〇八, 一八七五年宣佈為皇帝, 受慈禧控制; 一八九八年想進行改革, 受慈禧黨派的控制; 一九〇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去世, 比慈禧早一天, 也許由慈禧害死; 529

Guangdong [Kwangtung], 廣東; 重要的傳教區; 利瑪竇 ( Ricci ) 等人由此入內地; 公教傳教士見巴黎外方傳教會、瑪利諾會; 新教那巴色會、巴陵會等; 111, 118, 157, 160, 166, 172, 173, 233, 239, 241, 243, 282, 323, 324, 347, 349, 350, 353, 354, 363, 365, 371-374, 383, 397, 402, 403, 457, 470, 479, 498, 531, 540, 542, 573, 575, 579, 580, 599-601, 605, 606, 608, 609, 616, 643-645, 669, 677, 679, 701, 709-711, 713, 717, 718, 735, 737, 741, 743, 800, 803, 804, 806, 819

Guangdong dioceses, History, 廣東教區史; 從澳門分離, 一八五八年成立廣東監牧區, 見 Guillemin ( 明代牧 )、Chausse ( 邵代牧 )、Merel ( 橋代牧 ); 一九一四年後分為廣州、韶州 ( 曲江 )、梅縣、汕頭、江門、湛江教區;

Guangdong [Kwangtung] Divisional Council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全國基督教總會的廣東分支; 一九二六年建議接管當地的新教事業; 803

Guangzhouwan [Kwangchow-wan], 廣州灣; 一九〇〇年前後成為法國的租地; 489

Guangxi [Kwangsi], 廣西; 重要傳教地區; 曾有許多傳教士在此犧牲性命; 見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等傳教會; 166, 239, 241, 244, 284-289, 321, 323, 325, 354, 390, 457, 470, 495, 498, 537, 542, 545, 547, 573, 606, 653, 669, 679, 709, 717, 718, 735, 748, 773, 816, 817

Guangxi dioceses, history, 廣西教區史; 一八七五年成立廣西監牧區, 見 Jolly ( 文 )、Foucard ( 富代牧 )、Renault ( 唐藹鐸 )、Chouzy ( 司代牧 )、Lavest ( 羅代牧 )、Ducoeur ( 劉 )、Albouy ( 沈代牧 ); 一九二四年後分為南寧、北海、梧州、桂

林教區；

Guangzhou, 廣州, 見 Canton (廣州)

“Guangxi [Kwangsi] Chinese Christian Promotion Association”, 「廣西中國基督教促進會」；一九二六年在廣西梧州向外國傳教士要求交出他們的機構；結果外國人被驅逐；819

Gubbels, Henri-Noel, Natale, 方濟各會 (OFM), 顧學德, 一八七四 - 一九五〇, 比利時人, 一八九七年為司鐸, 一九〇三年入華, 一九二九 - 一九五〇年任宜昌代牧、主教；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八日在宜昌去世；

Guebriant, Jean-Baptiste-Marie Budes d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光若翰, 一八六〇 - 一九三五, 一八九五年入華, 一九一〇 - 一九一六年任寧遠 (四川西昌) 代牧, 一九一六 - 一九二一年任廣東代牧, 曾視察公教在華各地教區, 在巴黎去世；728

Guerra, Roberto, 方濟各會 (OFM), 艾神父, 一八九一 - 一九五五, 意大利人, 一九二三年入華, 在湖北老河口傳教, 一九五一年被捕, 在華去世；

Guide [Kweiteh] Diocese, (河南) 歸德 (商邱) 教區；一九二八年成立監牧區、一九三七年成立歸德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西班牙奧古斯定會 (ORSA)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商邱、朱集、甯陵、張弓、虞城、夏邑、胡橋、八裏莊、永城、史劉樓 (柘城)；一九四〇年有 7,899 信徒、3 座大教堂、8 個小教堂、13 名外籍奧古斯定會司鐸、1 名本地司鐸、1 名外籍輔理修士、5 名外籍修女 (奧古斯丁重整修女會 [Augustinian Recollect Sisters], 見 Sisters [修女會])、1 名大修生、1 所小修道院 (30 個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2 個小學、1 個孤兒院、1 個診所；主教：見 Ochoa (陳)；

Gui Wang [Kuei Wang], 明桂王\*；最後的明朝皇帝；一六六二年去世；105, 107

Guilin [Kweilin], 桂林；太平軍於一八五二年不能攻克桂林；289, 325

Guilin [Kweilin] Diocese, (廣西) 桂林教區 (公教)；一九三八年成立桂林監牧區, 由瑪利諾會 (MM)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桂林 (總堂)、全縣、荔浦 (有修女院)、東安、永福；一九四〇年有 1,562 名信徒、2 座大教堂、10 所小堂和祈禱所、10 名外籍瑪利諾外方傳教會司鐸、3 名外籍修女 (瑪利諾會修女, 在荔浦)、3 名小修道生、1 所高中 (19 名學生)、2 所傳教員學校 (5 個學生)、7 所診所；主教：見 Romaniello (羅代牧)；

Guiyang [Kweiyang], 貴陽；一八九〇 - 九四年有普\*醫生 (Pruen) 醫生在此開教；456, 491, 721

Guiyang [Kweiyang] Diocese, (貴州) 貴陽教區 (公教)；一九二四年成立貴陽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貴陽總教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貴陽北堂、貴陽南堂、南門外 (大修院、小修院)、六冲關、清鎮、黔西、畢節、紫佐、開陽；獨山、都勻、團坡、龍裏；定番、通州、青巖、平伐；安順、安順州、平壩、江龍場、鎮寧、普定、黃桷樹、關嶺、永寧州；遵義、綏陽、湄潭、桐梓、二郎壩；一九四〇年有 21,760 名信徒、34 座大教堂、50 個小堂、19 名外籍司鐸、44 名

本地司鐸、16名外籍修女(加拿大天神之後傳教女修會[Missionary 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Angels])、26名本地修女(聖心會修女)、1所大修道院(16名修生)、1所小修道院(35名修生)、7所小學(1,071個學生)、2個孤兒院(113個孤兒)、1所醫院、4個診所；主教：見 Seguin (施恩)、Larrart (藍士謙)；

Guizhou [Kweichow]，貴州；公教傳教士在十六世紀開始在此傳教；中州於一六九六年由羅馬教宗立為宗座代牧區；125, 165, 173, 174, 177, 239, 241, 242, 307, 323, 325, 330, 332, 336, 347, 349, 354, 390, 393, 491, 501, 537, 541, 578, 582, 595, 596, 605, 606, 721, 722, 736, 741, 747, 774, 817

Guizhou [Kweichow] Dioceses，貴州諸教區：一六九六年成立貴州代牧區；曾由杜 (Turcotti, 耶穌會[SJ])、劉應 (Visdelou, 耶穌會) 管理；一八四九年重新建立貴州代牧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見 Albrand (白代牧)、Perny (童)、Faurie (胡縛理)、Lions (李代牧)、Guichard (易代牧)、Seguin (施恩)；

Guiana，(南美州)圭亞那，世紀末有華籍工人，其中有信徒團體；484

Guichard, Eugene，方濟各會 (OFM)，衛國棟，一八八三 - ，一九〇八年入華，一九三二 - 一九三七年任山東益都代牧；

Guichard, Francis，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易代牧，一八四二 - 一九一三，一八六五年入華，一八九三 - 一九一三年任貴州代牧；

Guierry (Guiery)，Edmond-Francis，遣使會 (CM)，蘇鳳文、蘇發旺，一八二五 - 一八八三，一八五三年入華，一八六八 - 一八七〇年任北京代牧；一八七〇 - 一八八三年任浙江代牧；

Guillemin, Phil.-F.，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紀肋明、明代牧，一八一四 - 一八八六，一八四八年入華，一八五九 - 一八八六年任廣東代牧；308

Guillon, Laurent，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紀隆，一八五四 - 一九〇〇，一八七八年入華，一八八九 - 一九〇〇年任奉天(南滿)代牧；一九〇〇年七月二日在奉天被殺，與2位司鐸、2位修女和幾百個信徒一同在教堂燒死；349, 511

Guillot, Armand Paul, Frere Joseph Amphien，顧\*修士，一八八五 - 一九〇六，主母會，法國人，一九〇三年入華，一九〇四年到南昌，一九〇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由南昌群眾殺害；見南昌事件；

Gulick, L. H.[John T.]，古利克\*，美國公理會 (ABC FM)，一八六五年在張家口定居，第一位去張家口的新教傳教士；與妻子在蒙古傳教；後到日本；366, 438

Guo [Kuo], P. W.，郭氏；教育家，一九二〇年代曾任南京東南大學校長；835

Guo Dongchen，郭棟臣，一八四六 - 一九二三，湖北潛江人，一八六一 - 一八七三年間在意大利 Napoli 留學，晉鐸；回國後傳教，一八六九年曾將《三字經》譯成拉丁文；一九二三年在漢口去世；

Guo Duomo, Thomas，郭多默，一八五六 - 一九三一，湖北人，一八八六年為司鐸，在老河口傳教，一九三一年五月十五日在茶園溝遇難，被殺；見茶園溝事件；

Guo Li, Maria，郭李，一八三五 - 一九〇〇，河北深縣護駕池人，平信徒，一九〇

○ 年在深縣殉道；

Guominjun [Kuominchun]，國民軍；馮玉祥稱自己軍隊「國民軍」；702, 778

Guomindang [Kuomintang]，國民黨；一九一二年成立，到一九二〇 - 二五年和俄羅斯共產黨有密切合作；許多五四運動人士熱烈擁戴國民黨；國民黨左翼因受俄羅斯影響而堅定反對基督教；國民黨一九二七年分裂為左派和蔣介石領導的中線派；孫中山和他的妻子曾受教會學校教育，也入新教，但國民黨激烈反對外國人的控制，因此在國民黨一九二六年控制的地區在，教會普遍遇到干擾和敵意；一九二七年有關教會學校的規定比北京政府的規定嚴峻；一九二七年夏天，在湖北、湖南的教會學校大多被迫關閉；許多華人新教徒支持國民黨，但一些外國傳教士曾批評它，因此造成新教內部的衝突；亦見 Nationalist Party ( 國民黨 )、Chiang Kaishek ( 蔣介石 )、Song Meiling ( 宋美齡 )、Song Qingling ( 宋慶齡 )；689, 693, 698, 699, 701-703, 737, 815, 819, 821, 836

Gützlaff, Karl Friedrich August，郭實臘、郭士立、郭施拉、郭甲利，一八〇三 - 一八五一，一八二四年到暹羅 ( 泰國 ) 傳教，一八三一年以前多次在華沿海地區遊歷，任譯者，一八三二年在 Lord Amherst 號船北上廈門、福州、寧波、上海，進行調查；一八四二年任《南京條約》翻譯員、談判者；一八四五年在香港組織「福音會」，有漢語、英文、德文、日文、暹羅文著作，共 60 多種；有部分《聖經》漢譯；216, 217, 219, 232, 245, 253-255, 372, 373, 383, 425, 461, 571

Gützlaff, Mrs.，郭實臘夫人，約一八三五年在澳門創辦學校；容閱 ( Wing Yung ) 曾在她的學校上課；221, 222

Ha'erbin，( 哈爾濱 )，見 Harbin ( 哈爾濱 )

Haberstroh, Hieronymus，聖言會 ( SVD )，夏思德，一八九三 - 一九六一，一九二三 - 五三年在甘肅、青海傳教；一九三七年任青海監牧，建立西寧的教堂，辦學，辦診所；

Hackett Medical School for Women，( 廣州 ) 夏葛醫學院、哈克特女子醫學院；前身是一八九九年成立的廣東女子醫學校；由瑪利·傅樂醫師 ( Dr. Mary Fuller ) 和瑪利·奈樂醫師 ( Dr. Mary Niles ) 於一九〇五年在廣州荔灣創辦，美國的夏葛 ( Hackett ) 捐款；一九〇七年學制為 6 年；能授予醫學學士學位；多用廣州方言教學；一九二六年已有 155 名畢業生，均為女生；一九三六年由嶺南大學接辦；640

Hackmann, Heinrich F.，哈克曼，一八六四 - 一九三五，奧國東方學家，一八九四 - 一九〇一年在上海同善會任職，有《作為一種宗教的佛教》、《中國哲學》( 1927 年 ) 等著作；

Haering, Edgar，方濟各會 ( OFM )，俞廣仁，一八九四 - ，一九二二年入華，一九二七年任山西朔州代牧；

Hager, Charles Robert，喜嘉理，- 一九一七，美國公理會醫師，一八八三年入華，在香港、廣州工作；365, 609

Hail, William James，解給廉，一八七七 - ，一九〇六年在長沙任教，有《曾國藩與

太平天國》等著作；

Haimen Diocese, (江蘇)海門(南通)教區；一九二六年由南京分出，成立海門代牧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海門茅家鎮(小修道院)、海門大洪鎮、三廠、三和鎮、通海鎮、曹家鎮、南清河、北新鎮、啟東三丫枝鎮、廣益村、南通、如皋、掘港、堡鎮大公所(加拿大修女的修女院)、新開河、堡鎮聖三堂、崇明城內、崇明汲浜鎮、陳家鎮；一九四〇年有 37,000 信徒、22 座大教堂、137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24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傳教士(Missionaries of the Seminar of Belgium, SAM)、9 名外籍修女(加拿大無染原罪修女會[Canadian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見 Sisters〔修女會〕)、21 名本地修女(崇明堡鎮的耶穌嬰兒德蘭會)、22 名大修生(在上海徐家匯大修道院)、1 所小修道院(38 修生)、5 所初中、25 所小學(約 2,000 學生)、14 個孤兒院和幼兒園(425 個孤兒)、55 個診所；主教：見朱開敏；

Hainan, 海南；方濟各會傳教士於一六八七年到此傳教；118, 239, 243, 311, 323, 324, 367, 432, 489, 542, 759, 774, 781, 816, 818

Hainan Diocese, 海南教區(公教)；一九二九年由北海代牧區分出，一九三六年成立海南監牧區；由法國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Picpus, CSSCC)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海口(海南，總堂、小修道院)、嘉積、嶺門、文昌、徐水、臨高、海南文昌蛟塘、定安仙溝；一九四〇年有 2662 名信徒、7 座大教堂、23 個小堂和祈禱所、14 名外籍司鐸(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3 名外籍修女(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Sisters of Saint Paul of Chartres], 在海口辦醫院)、21 名本地修女(聖心會)、5 名大修道生(在阿伯丁[Aberdeen]學習)、1 所小修道院(26 名學生)、3 個初中(420 學生)、9 個小學(230 學生)、1 個孤兒院(72 個孤兒)、1 個醫院(60 個床位)、3 個診所；主教：見 Juliette (餘禮約)、Desperben (德文斌)；

*Hakka-English dictionary*, 《客家語英語字典》，一九〇〇年後由馬應維(Donald MacIver)編寫；651

Hakka translation of the Bible, 《聖經》客家話譯本，巴色會(Basel)於一八八三年完成《新約》客家話譯本；見 Lechler {黎力基}、Piton (畢安)、Kang Fatlin (康發林)；431, 432

Hakkas, 客家人，華南地區的漢族團體；受某種歧視；與「太平天國」有關；一些(新教)德國傳教士在一八五〇年後開始在廣東客家地區中傳教(見 Lechler {黎力基}、巴色會)；255, 282, 287, 371, 373, 374, 376, 431, 462, 759

Hall, R. O., 何會督，英行教會(CMS)，任香港主教，一九三五年在香港；

Hall, W. N., 哈爾\*, - 一八七八；聖道公會(Methodist New Connexion)，一八五九年入華，一八六〇 - 七八年在天津；380

Hallerstein, Augustin of, 耶穌會(SJ)，劉松齡，一七〇三 - 一七七四，一七三五年入華，到北京，任欽天監監正，在北京去世；

Halley's Comet, 哈雷彗星，於一九一〇年出現，上海廣學會發行科學資料來避免

無知人群的暴動；650

Hallock, H. G. C. , 赫顯理，美國牧師、博士；屬於普益書會（Metropolitan Presbyterian Mission）；一九〇〇年後在上海，中國書報會（？）（National Tract Society for China）主任；一九〇三年以來每年編輯《赫顯理中國基督教年鑒》（*Hallock's Chinese Almanac*），到一九三六年印了 180 萬本；見 Metropolitan Presbyterian Mission（普益書會）；599

Hamberg, Theodore, 韓山文，巴色會（B），一八一九 - 一八五四，德國牧師，一八四六年入華，先到香港，後到廣東；著有《太平天國起義記》；253-255

Hamer, Ferdinand, 聖母聖心會（CICM），韓默理，一八四〇 - 一九〇〇，荷蘭人，一八六五年入華，一八七八年任甘肅代牧，一八八八 - 一九〇〇年任蒙古西南區代牧，一九〇〇年七月二十五日在可怕的折磨後被義和團殺死；去世地點：托城；510

Hamilton, William Beeson, 韓維廉，一八六四 - 一九一三，美國北長老會，一八八八年到濟南，一九〇〇年和山東巡撫袁世凱接洽，把山東公、新教傳教士約 100 人護送到沿海口岸；後任濟魯大學校長；

Hankou [Hankow], 漢口；華中地區中要城市和傳教要點；公教於一八五〇年代在此辦一所修道院，院長於一八五二年被捕入獄；太平軍於一八五二 - 五三年焚燒漢口；一八五八年的條約要求開放漢口、九江和鎮江；新教首次於一八六一年在漢口建立固定的傳教點（見 G. John〔楊格非〕）；242, 274, 289, 314, 342, 349, 363, 364, 368, 369, 375, 397, 404, 438, 454, 455, 457, 460, 461, 471, 489, 522, 561, 563, 566, 572, 573, 597, 611, 620, 626, 630, 638, 653, 689, 702, 726, 735, 739, 834

Hankou [Hankow] Diocese, 漢口教區（公教）；一八七〇年成立鄂東代牧區（主教：見 Zanolli〔明代牧〕、Carlassare〔江代牧〕、Gennaro〔田代牧〕），一九二三年成立漢口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一九四〇年由意大利威尼斯（Venice）的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漢口怡和路（主教府、大堂）、法界克肋滿沙街九號（無原罪堂）、法界德領事街 15 號（法文學校）、水廠（基督君王堂）、至公巷（沙勿略堂）、橋口十六段（總修院）、橋口十七段（方濟各會聖母院）；新溝、茅廟集（方濟各會會院）、球場路 44 號（上智中學、印書館）、黃坡；花園、祝家灣、孝感、龍家店、雲夢城外；雲夢隔蒲潭、應城城內、楊家河、聖家嶺、何家榜；漢川、脈旺咀北岸、田二河；一九四〇年有 26, 890 名信徒、42 座大教堂、111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39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14 名本地司鐸（其中 3 名方濟各會）、11 名外籍輔理修士、2 名本地輔理修士、75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加諾撒會[Canossian Sisters]：漢口瀋陽路 21 號有嘉諾撒院和安多尼學校、湖南路 11 號有聖瑪利亞學校、府北一路有若瑟女學校；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在黃陂街四號辦萬國醫院）、77 名本地修女（方濟各第三會修女，在漢口濟生四馬路 372 號有訓蒙會總修院、在循禮門有梅神父紀念醫院梅神父紀念醫院（Melotto Hospital）、在興元街 47 號有加納女子中學等）、1 所大修道院（6 名屬本教區的修生）、1 所小修道院（50 名學生）、2 所高中（324 男學生、其中 30 名公教徒，97 個女學生）、2 所傳教員學校、5 個職業學



校、21 個初中、144 個小學、4 個孤兒院、7 個醫院、1 個養老院；主教：希賢 (Massi)、羅\* 修士 (Rosa)；各修會辦事處：奧古斯定會 (OSA)：望德堂 (法界德領事街 1 號)；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首善堂 (法界德領事街 27 號)；苦難會 (CP)：法界兩儀街；保定教區：巴黎街 37 號；

Hankou Tract Society, 漢口書報會, 一八七六年成立, 一八八四年改為華中宗教書報協會 (Central China Tract Society)；亦見 Tract Societies (書報會)；439

Hanyang Diocese, (湖北) 漢陽教區 (公教)；一九二三年成立監牧區, 一九二七年為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漢陽教區；由愛爾蘭高龍班 (Columban) 會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漢陽 (主教府、大堂、會院、診所、高龍班修女院)、西門外 (修女院)、新堤、黃甲山、蔡店、仙桃鎮、長尚口 (Changtangkou)、脈旺咀、龍拔、峰口、張家溝、彭市河、郭家嘴、潛江、岳家口、天門、七屋台、皂市、鍾祥、永龍河、宋河、京山、高岸腦、鹽池江；一九四〇年有 51,554 名信徒、28 座大教堂、94 個小教堂、36 名外籍傳教士、4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輔理修士、14 名外籍修女 (南林勞萊修女會 [Sisters of Loretto] 和高隆班會修女會 [Columban Sisters], 見 Sisters)、4 名大修道生 (2 個在漢口, 2 個在羅馬)、54 個小學 (約 700 個學生)、1 所孤兒院、1 個診所；主教：見 Galvin (高爾文)；

Hanzhong [Hanchungfu] Diocese, (陝西) 漢中教區 (公教)；一九二四年成立漢中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成立教區, 由意大利聖伯多祿保祿會 (SSAAPP) 和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南鄭 (漢中府、總堂、修女院、小修道院、學校)、十八裏鋪、城固、古路壩 (米蘭外方傳教會會院)、賀家橋、陸家橋、八廟、小寨、上元觀、洋縣、西鄉、沔縣、褒城、燕子砭 (陽平關)；一九四〇年有 18,000 信徒、28 座大教堂、68 座小教堂、19 名外籍傳教士、8 名本地司鐸、2 名外籍輔理修士、19 名外籍修 (卡諾薩仁愛會 [Canossian Daughters of Charity], 見 Sisters [修女會])、29 名本地修女 (聖道貞女會 [Sisters of the Christian Doctrine]、南鄭善道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3 名大修道生 (在開封大修道院)、1 所小修道院 (37 名修生)、1 所高中、2 個初中、38 個小學、1 所孤兒院 (402 女孤兒、22 男孤兒)、2 個養老院、1 個癲瘋病院 (2 個病人)、3 個診所；主教：見 Capettini (康代牧)、Balconi (巴代牧)、Civelli (祁濟眾)、Maggi (孟守道)；

Hangzhou [Hangchow], 杭州；基督宗教的重要傳教點；有景教教堂；元朝的方濟各會 (OFM) 也曾在那裏傳教；羅明堅 (Ruggieri) 於一五八五年曾到杭州；杭州成為十七世紀公教的中心 (見 Li Zhizao (李之藻))；亦見杭州天主教堂等；64, 71, 94, 129, 367, 370, 388, 394, 432, 455, 457, 458, 462, 493, 532, 591, 601, 604, 628, 639, 653, 753, 784, 791, 808

Hangzhou Catholic Church, 杭州天主教堂, 聖母無原罪堂, 中山北路, 始建於一六六一年, 由衛匡國 (Martini) 建立, 一七三〇年改為道觀, 稱天後宮；一八四八年又改為教堂；

Hangzhou Christian College, (杭州) 之江大學；新教大學, 由美國長老會創辦；

前身為育英書院 ( Hangzhou Presbyterian College )，一九一一年為之江學堂，一九一四年為之江大學，一九二〇年在美國立案，一九二〇年有外籍教師 10 人，華籍教師 9 人，35 名預科生和 9 名本科生，共 44 人；到一九二〇年共有 180 名比業生，其中 47 人從事牧師職業；一九三一年向國民政府註冊，改名為之江文理學院，一九三五年有 440 名學生，李培恩任校長，范定九博士任校務長；一九三七年後曾到上海，與聖約翰、東吳、滬江大學合組上海基督教協作大學；一九四〇年後又遷貴州、四川；一九四六年分別在上海、杭州開學；628

Hangzhou Dafangjing Cemetery, 杭州大方井公墓，明末楊廷筠建造的公教公墓；在城北武林門外；有陽瑪諾 ( Diaz )、衛匡國 ( Martini ) 之墓；有石碑；

Hangzhou Diocese, 杭州教區 ( 公教 )；歷史：見浙江諸教區；一九一〇年為浙西代牧區，一九二四年改名為杭州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杭州總教區；由遣使會 ( CM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杭縣 ( 杭州；主教府、小修道院、仁愛會修女院、仁愛醫院、聖心修女會總院等 )、長安、臨安、富陽、嘉興、嘉興北門外 ( 遣使會會院、初學院、修道院，一九四〇年有 20 個修生和 13 個初學生；修女院、明德女子中學 )、車幅浜 ( 硤石 )、宋家、海鹽、平湖、新埭、嘉善；湖州吳興、雙林、德清；金華、蘭溪、東陽；衢州、麻蓬、龍游、江山、常山；嚴州建德、分水、淳安、遂安；一九四〇年有 41, 227 名信徒、29 座大教堂、186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16 個外籍司鐸 ( 其中 9 名遣使會 )、47 名本地司鐸 ( 其中 17 名遣使會 )、16 名外籍修女 ( 仁愛會、耶穌聖心修女會 [Sacre Coeur],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68 名本地修女 ( 聖心修女會、總院在杭縣四宜亭 1 號 )、12 名大修道生 ( 在寧波學習 )、1 所小修道院 ( 45 名學生 )、5 所初中 ( 330 學生 )、36 個小學 ( 3, 980 學生 )、4 個孤兒院 ( 394 個孤兒 )、5 個醫院、2 個養老院、14 個診所；主教：見 Faveau ( 田法服 )、Deymier ( 梅 )；

Hangzhou Guangji Hospital, 杭州廣濟醫局，一八八〇年代創辦；由梅滕更 ( Main ) 指導；455

Hangzhou Medical College, 杭州醫科學校；由英行教會 ( CMS ) 創辦，於一九一三年加入南京金陵大學；629

Hangzhou ( Presbyterian ) College, 杭州育英書院，美國長老會於一八八〇年代創辦的高中 ( 育英義塾 )，一八九七年成了「大學」 ( college )；約有 50 名學生、6 年制；一九〇二年預科改為附近屬中學；一九一一年遷入錢塘江邊秦望山新校址，改名為之江學堂；見 Hangzhou Christian College ( 杭州之江大學 )；493, 628

Hangzhou Union Evangelistic Committee, 杭州協和福音委員會\*；749

Hanlin Academy, 翰林院；皇宮學院，成員皆為進士；一六〇〇年後曾有一些翰林皈依者；蔡元培曾是翰林；96, 692

Hanson, Francis R., 韓法蘭、韓森，美國聖公會，一八三五年入華；220

Hanyang, 漢陽；見漢口；364, 371, 630, 718, 719, 722, 730

Hao Kaizhi, Jacobus, St., 郝開枝，一七八二 - 一八三九，貴州修文割佐司人，約一八〇〇年入教，成信徒領袖，傳教員，一八三九年在貴築縣殉道；

Haouissée, Alphonse, 耶穌會 ( SJ ), 惠濟良, 一八七七 - 一九四八, 法國人, 一八九六年入耶穌會, 曾在美國澤西城 ( Jersey ) 學哲學, 一九〇三年到上海, 在徐家匯學神學, 一九一〇年晉鐸, 在江蘇海門、上海浦東傳教; 曾任上海震旦大學法語教師多年; 一九三一 - 一九三三年任南京代牧, 一九三三 - 一九四八年任上海主教; 在上海去世;

Happer, Andrew Patton, 哈巴安德, 一八一八 - 一八九四,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四四 - 四六年在澳門, 一八四七年到廣州, 行醫, 將《新約》譯成粵語, 一八八七年建立嶺南學堂 (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 任校長; 有著作, 一八八〇 - 一八八四年任《教務雜誌》 (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 主編; 249, 268, 269, 448

Harbin, 哈爾濱; 東北城市; 愛爾蘭長老會傳教士於一八六九年似乎到達此地; 美國監理會於一九二一年到此傳教; 396, 774

Harrison, Miss Agatha, 哈利遜女士兵\*; 女工人問題的專家; 因基督教女青年會 ( YWCA ) 的邀請於一九二一年入華; 793

Hart, Lavington, 赫立德, 一八五八 - , 倫敦會 ( LMS ), 一八九二年到天津, 一九〇二年創辦新學書院 ( Tientsin Anglo-Chinese College ), 任校長; 一九二九年回英國; 633

Hart, Sir Robert, 赫德爵士, 一八三五 - 一九一一, 英國外交官, 一八五四年到寧波, 一八六三年任上海稅務司; 一八六五年到北京, 一八六八 - 一九〇七年管理海關事務; 清廷信任他, 給予他最高的官位; 一八八五年任英國大使; 478, 567

Hart, Virgil C., 赫斐秋, 一八四〇 - 一九〇四, 美以美會 ( MEM ), 一八六五年到福州, 一八六七年到九江, 後在南京等地; 一八六九年任華中會 ( Central China Mission ) 的指導者; 一八九二年到成都傳教; 374, 401, 571

Hart, Walford, 嘉士頓, 赫立 ( Lavington Hart ) 之弟兄; 天津新學書院是以其名而開辦的; 633

Hartwell, 赫威爾\*, 美國南浸信會, 一八六〇年到煙台; 371

Hartwell, Charles, 夏查理, 一八二五 - 一九〇五, 一八五三年入華, 在福州傳教50年, 將《新約》譯成福建方言;

Harvard Medical School in China, 哈佛中國醫學院\*; 約一九一二年開辦, 後與中國博醫會 ( China Medical Board ) 結合; 604, 655, 754

Hauge's Synodes Mission, 鴻恩會; 一九〇〇年後派傳教士入華; 與美國挪威信義宗合作; 577, 596

Havret, Henri, 耶穌會 ( SJ ), 夏鳴雷, 一八四八 - 一九〇一, 一八七四年入華, 在上海攻讀神哲學, 後晉鐸; 後教神哲學; 一八八三年在松江, 後到海門、蕪湖傳教, 一八九四年到上海, 任徐家匯會院院長; 漢學家; 創辦《漢學叢書》 ( *Variétés Sinologiques* ) 雜誌; 著有《安徽省志》 ( 1893年 )、《景教碑考》等著作;

Hawaii, 夏威夷; 一位夏威夷公教徒曾於一九一六年編輯《中國太陽》\* ( *The Chinese Sun* ) 一報紙; 569, 712, 748, 836

Hayes, Watson M., 赫士, 一八五七 - ,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八二年入華, 到山東登州學校, 一九〇四 - 一九一九年任齊魯大學神學院教授; 有 20 多曾科學譯著, 創辦山東《時報》; 447, 645

Haygood, Laura, 海淑德, 一八四五 - 一九〇〇, 美以美會 (MEM), 美國南監理會, 一八八四年到上海, 辦學, 籌備創辦上海中西女塾 (McTyeire School), 一八九二年成立; 450

Hebei [Hopei], 河北, 見 Zhili (直隸), 522

Hebei, Dioceses, 河北教區, 見 Zhili (直隸)

He Jinshan [Ho Chin-shan], 何進善, 一八一七 - 一八七一, 廣東人, 一八三八年在馬六甲英華書院聽 Evans 之課, 入教; 一八四六年在復活合眾堂正式按牧師, 是第二位華籍牧師; 在廣東佛山傳教; 一八六〇年前將馬太和馬可福音譯成漢語; 著有《〈聖經〉析義》等; 430

He [Ho], Agatha, 何亞加大, 湖廣的公教徒, 一八四〇年被放逐華北地區; 233

Hejian, 河間, 見 Hochienfu (河北河間)

Henan [Honan], 河南; 公教傳教士在十七、十八世紀開始在河南傳教; 開封教堂一六三一年始建; 一七一四年發生教難; 見 Kaifeng (開封); 157, 163, 179, 237, 241, 243, 314, 315, 321, 348, 389, 390, 392, 397, 400, 465, 494, 542, 557, 566, 575, 577, 580, 595, 596, 599, 600, 605, 608, 613, 660, 668, 709, 717, 723, 747, 749, 762, 806, 816

Henan dioceses, history, 河南教區史, 原來屬於南京管理, 一八四四年成立河南代牧區, 見 Baldus (安主教)、Jandard (楊)、Peyralbe (白代牧); 一八八四年分為豫北代牧區 (見 Scarella (司代牧)、Menicatti (梅)) 和豫南代牧區 (見 Volonteri (安代牧)); 一九一一年後分為豫中地區 (鄭州、開封、洛陽教區)、豫南 (駐馬店、信陽、南陽教區)、豫北 (新鄉、安陽教區);

Heze Diocese, 荷澤教區, 見 Caozhoufu (曹州府教區)

Headland, Isaac Taylor, 何德蘭, 一八五九 - 一九四二, 一八八八年入華, 任北京滙文書院 (後滙文大學) 教習, 有許多關於中國文化和社會的著作;

Heart Cleansing Society, 洗心社, 839

Hebron Mission, HEB, 希伯侖會; 美國新教差會; 一九一一 (1915?) 年到廣東昆山; 一九三五年有 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在昆山創辦孤兒院、職業學校、養老院、《聖經》學校; 599

Heilungchiang [Heilongjiang], 黑龍江; 傳教士相對晚一些開始在黑龍江傳教; 一九一一年黑龍江有 4, 300 公教信徒; 538, 574, 722, 739, 807

Helen, Empress, 海倫太后, 晚明皇宮中的女士, 接受基督信仰; 107

Helpers of the Souls, 拯亡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Henderson, James 韓德森, 一八三〇 - 一八六五, 倫敦會 (LMS), 一八六一年到上海的仁濟醫館 (Chinese Hospital);

Hengzhou [Hengchow], (湖南) 衡州, 藍月旺 (John Lantrua) 於一八一六年在

傳教，被捕；179, 321, 512

Hengzhou Diocese, (湖南)衡州(衡陽)教區(公教)；一九三〇年成立衡州代牧區；由意大利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衡陽(主教府、有南堂、東堂、北堂、演陂橋堂)、來陽、西鄉、夏塘、公平圩、新城；常寧、煙洲、郴縣；一九四〇年有23,573名信徒、17座大教堂、57個小教堂、9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10名本地司鐸(其中2名方濟各會)、4名外籍修女、22名本地修女(〔天主教〕埃及方濟會修女會[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Egypt]，見 Sisters)、4名大修道生、1所小修道院(50名修生)、3個初中(72個學生)、16個小學(約900學生)、1所孤兒院(149個孤兒)、1個養老院(40個老人)、10個診所；主教：見Palazzi(柏長青)；

Henle, Richard, 聖言會(SVD)，韓理，一八六五-一八九七，一八八九年入山東，在濟寧地區傳教，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一日與能方濟(Nies)一同在巨野張家莊由一些大刀會人刺殺；德國政府利用此事件來佔領膠州灣；497, 498

Henninghaus, Augustin, 聖言會(SVD)，韓寧鎬，一八六二-一九三六，一八八六年入華，一九〇四-一九二五年任山東南界代牧，一九二五-一九三六年任兗州代牧，一九二四年後推行統一《教理問答》編寫運動，建立教會教育和醫療機構；在幾次黃河洪水時期進行大量救災活動；著有許多中國教會方面的報告；711

Henry, Benjamin Couch, 香便文，一八五〇-一九〇一，美國長老會，一八七三年入華，嶺南學堂(Canton Christian College)第二任監督，有《基督宗教與華夏》(*The Cross and the Dragon*)和《嶺南記》(1886年)等著作；448

Henry, James McClure, 香雅各，一八八〇-一九五八，香便文(B. C. Henry)之子，一九〇九年入華，一九一九-一九二七年任嶺南大學校長；

Henry, Prince, the Navigator, 航海家亨利王子；80, 86

Hepburn, James Curtis, 合文、黑文，一八一五-一九一一，美國長老會，一八四〇年代在廈門行醫；一八五九-一八九二年在日本傳教施醫；268

Hepzibah Faith Mission, 信樂會；美國新教差會，一九二二年到張家口平地川；一九三四年有3名外籍傳教士在華；772

Herat, 阿富汗赫拉特，阿富汗地區的城市，四二四年有主教座；47

Herdtricht (Enrique), Christianus, 耶穌會(SJ)，恩理格，一六二四-一六八四，一六六〇年入華，一六〇二年到山東，在絳州去世；著有一部《文字考》(*Chinese-Latin dictionary*)等著作；197

Hermand, Louis, 耶穌會(SJ)，支神父，一八七三-一九三九，法國人，一九〇六年為司鐸，後到徐州地區(海州)傳教，一九三九年四月二十六日在海州遇難，被殺害；

Herrada, Martin de, 奧古斯丁會(OSA)，赫拉達\*(埃拉達)，一五七五年從菲律賓到福建傳教；90

Herve, Petrus,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赫宣；一七〇〇年在華傳教；

Hesser, Joseph, 聖言會(SVD)，赫德明，一八六七-一九二〇，一八九三-一九

二〇年在山東南部，一八九八年後指導濟甯的傳教員學校，參與《聖經》翻譯工作；著有《古經略說》、《新經略說》等；

Heude, Pierre, 耶穌會 ( SJ ), 韓伯祿, 一八三六 - 一九〇二, 法國人, 一八六八年入華, 徐家匯自然史博物院的創辦人；曾在華中地區搜尋博物標本；有《南京地區河產貝類志》等著作；

Hickson, James Moore, 希克遜；英國新教徒；一九二一年在華各地旅遊，僅僅以祈禱和傳手進行治療；790

Hilarion, Archimandrite, ( 俄羅斯東正教 ) 希拉龍大司祭, 一七一五年到北京；200

Hildesheim, 喜迪堪會, 德國地名；一八九〇年開始建立新教差會 ( 德國協助在華女盲人協會 [German Mission to Blind Females in China] ) ；400

Hill, David, 李修善, 一八四〇 - 一八九六, 英國循道會, 一八六五年入華, 在漢口地區傳教, 曾在漢口創辦盲人學校；一八七八 - 八〇年間到山西救災, 影響席勝魔入教；注意老人、孤兒、盲人；建立一所醫院；著有《在華中二十五年》等書；376, 461, 481, 571

Hillsboro ( Kansas ), 希爾堡\* ( 希爾斯伯勒 ) ( 堪薩斯 ) ；美國孟那會 ( Mennonites ) 的一個基地；600, 772

Hinayana, 小乘佛教；在亞洲南方流行；其理想是「羅漢」 ( Arhat ) ；15

Hind, John, 恒主教, 英行教會 ( CMS ) 福建教區主教, 一九三五年在福州；

Hinganfu, 興安府, 見 Xing'an ( 興安 )

Hinghwa [Xinghwa], ( 福建 ) 興化 ( 今莆田 ) ；公、新教傳教點；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於一八五〇年離開興化, 由道明會 ( OP ) 接管；238, 432, 641

Hintringer, Hermengild, 聖方濟各嘉布會 ( OMCap ), 于光啟, 一九四〇年任 ( 黑龍江 ) 佳木斯代牧；

*History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泰西新史攬要》, 麥肯齊 ( Mackenzie ) 著, 由李提摩太 ( Richard ) 譯, 一八九八年前後在華發行, 其影響巨大；441

Hoare, Joseph C., 霍約瑟, 一八五一 - 一九〇六, 英國安立甘會, 一八七六年在寧波創辦三一書院 ( Trinity College ), 有許多著作；

Hobson, Benjamin, 合信, 倫敦會 ( LMS ), 一八一六 - 一八七三, 一八四〇年代在澳門、香港辦醫院, 一八五七年到上海, 一八五九年回國, 著有《英漢醫學記詞彙》；244, 265, 268, 460

Hochienfu [Hejianfu], 河北河間, 一八五〇年後成為耶穌會 ( SJ ) 的傳教區；一九〇〇年春天, 反洋人的李秉衡在此殺害「1,000多」公教信徒；65, 504, 720

Hodkin, Henry Theodore, 霍德進, 一八七七 - 一九三三, 英國公誼會 ( Friends ), 一九〇五年到四川, 一九一〇年回英；一九二一年到上海；798

Hoff, B. A., 霍夫\*；美國信義宗傳教士；一九二三年在湖北被綁架, 被釋放後因受傷而去世；816

Hofmann, John, 方濟各會 ( OFM ), 賀代牧, 一八九一 - 一九〇一年任山西南部

( 潞安 ) 代牧 ;

Hohhot Diocese, 呼和浩特 ( 綏遠 ) 教區 ; 一八八三年由蒙古代牧區分出, 一九二二年成立綏遠代牧區 ; 一九四〇年有堂口 : 厚和 ( 哲學修道院、公教醫院 )、三合村、哈拉沁、舍必崖、迭力素、永盛域、清水河、什拉烏素壕、傘蓋、什達岱、祝樂沁、善岱、後壩、三原井、烏藍淖、庫圖圖、河東、古營子、壕賴山、二十四頃地 ( 小修道院 )、石窯子、苗六圈子、銀匠窯子、五具牛窯子、薩縣、缸房營子、葛家營子、陶斯浩、麥達召、蘇波羅蓋、何家圪圖、任三窯子、將軍窯子、程奎窯子、二道河、雙龍鎮、小韓營子、巴拉蓋 ( 有修女院 )、五盛公、小淖村、大淖村、包頭、固陽、白靈淖、合窯 ; 一九四〇年有信徒 42 千、40 所教堂、56 名聖母聖心會 ( CICM )、27 名本地司鐸、28 名外籍修女 ( Dames Chanoinesses, 見 Sisters ) ; 1 所大修道院 ( 哲學 )、1 所小修道院、1 個傳教員學校、1 個醫學學校、2 個高中學校、77 個小學、40 個孤兒院、1 個醫院、5 個養老院、5 個診所 ; 主教 : 見 De Vos ( 德玉明 )、Hamer ( 韓默理 )、Bermyn ( 閱 )、Van Dyck ( 葛 )、Morel ( 穆 ) ;

Hokchiang, 福江\* ; 曾有新教創辦的麻瘋病院 ; 653

Hokow [Hukou], ( 江西 ) 湖口 ; 內地會在此的房子於一八九九年被毀 ; 501

Holbein, Godfrey, 道明會 ( CP ), 霍\*神父, 一八九九 - 一九二九, 美國人, 到湖南傳教, 一九二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在沅陵被槍斃 ; 見沅陵事件 ;

Holden, John, 候禮敦, 英行教會 ( CMS ), 任華西教區主教, 一九三五年在成都 ;

Holiness Union, 聖潔會, 見 Swedish Holiness Union ( 瑞典聖潔會 )

Holland, 荷蘭 ; 曾派遣許多公教傳教士入華 ; 許多聖母聖心會 ( CICM ) 傳教士是荷蘭人 ; 見 Dutch ; 315, 316, 707, 714, 723

Holmes, James L., 花雅各, 約一八〇〇 - 一八六一, 美國南浸信會, 一八五九年到上海, 一八六〇年到煙台, 一八六一年與巴克 ( H. M. Parker ) 勸撻軍不要攻打煙台, 兩人同被殺 ; 371

Holmgren, Josef, 胡美根\* ; 曾與內地會 ( CIM ) 聯繫, 在瑞典成立傳教差會, 一八八二年派遣第一位傳教士入華 ; 392

Holy Catholic Church of China, 中華聖公教會 ; 由英、美、加拿大聖公會諸差會成立 ; 一九一二年開大會, 將陝西設定為傳教區 ; 一九二四年想在陝西建立一個完全由華人管理的教區 ; 664, 678, 803, 804, 807

Holy Heart of Mary, Sisterhood of, 聖母瑪麗亞修女會\*, 見 Sisters ; 234

Holy Infancy, Association of the; l'Oeuvre de la Sainte Infance, ( 公教 ) 聖嬰協會, 一八三四年在法國成立 ; 注意和關心在華的孤兒和嬰兒 ; 大力資助在華的公教會傳教事業 ; 204, 314, 561, 562, 707

Holy Rosary, the Dominican Province of the, 道明會聖玫瑰省 ; 一五八二年成立, 包括菲律賓、日本、中國的傳教地區 ; 99, 101

Holy Virgin, 聖童貞女、聖母 ( 瑪利亞 ) ; 在一九二四年在上海舉行的公教全國主

教會議上，在華的諸傳教事業被獻給聖母；728

Holzum, Augustinus, 方濟各會 (OFM), 霍神父, 一九一一 - 一九四七, 德國人, 一九三七年為司鐸, 一九三九年在北平學習, 一九四七年一月二日在江蘇徐州偃頭遇難, 被殺;

Hongdong [Hungtung] Diocese, (山西) 洪洞 (臨汾) 教區 (公教); 一九三二年成立洪洞監牧區, 一九五〇年為教區, 由本地司鐸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有: 韓羅堰 (蘇堡鎮、有大、小修道院)、洪洞 (學校)、馬頭、趙城、馬牧、南杜壁 (霍縣)、黃崖 (襄陵)、馬家節 (安澤)、靈石靜升鎮、隰縣西坡底、解家窪、蒲縣西關; 一九四〇年有 12, 015 名信徒、22 座大教堂、94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21 名本地司鐸、8 名本地修女 (嬰防會[Sisters of St. Therese of the Infant Jesus], 見 Sisters [修女會])、14 名大修道士、1 所小修道院 (32 名修道士)、9 個小學 (120 多學生)、1 個孤兒院、1 個養老院、1 個診所; 主教: 見成玉堂、朝廷弼;

Hong Xiuquan [Hung Hsiu-ch'uan], 洪秀全, 一八一四 - 一八六四; 客家人; 太平天國的核心人物; 受基督信仰的影響, 但嚴重政歪曲該信仰; 282-302

Hong Ren'gan [Hung Jen], 洪仁幹; 一八二二 - 一八六四; 太平天國領袖; 與一些傳教士有關係; 284-291, 297

Hong Kong, 香港; 重要的港口和傳教基地; 一八三九年由英國佔領; 傳信部將香港教區交給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管理, 而米蘭外方傳教會傳教士於一八五八年入香港; 1, 229, 234, 241, 244, 270, 313, 316, 354, 363, 365, 369, 370, 372, 373, 378, 400, 407, 433, 456, 458, 461, 464, 489, 559, 560, 573, 576, 586, 591, 600, 609, 620, 626, 640, 677, 679, 708, 711, 723, 732, 743, 836

*Hong Kong Catholic Register, The*, 《香港公教報》, 一八七七年創刊, 是香港公教第一家報紙;

Hong Kong Diocese, 香港教區, 一八四一年成立香港監牧區, 一八七四年成立香港代牧區 (長期由米蘭外方傳教會[PIME]管理), 一九四六年成立教區;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復活堅道 16 號 (主教府、大堂、小修道院)、灣子、筲箕灣、香港仔; 九龍: 尖沙咀、九龍塘、深水步、城內; 新界: 西貢、大浪、元朗、大埔圩、大澳; 寶安: 深圳圩、南頭、屯洋 (沙魚湧); 惠陽: 惠州、平山圩、三多祝、淡塘、淡水圩、湯坑、橫瀝、一條龍、範和崗、平海; 海豐: 汕尾、捷勝、海豐城內; 一九四〇年有 35, 821 名信徒、16 座大教堂、290 個小堂、62 名外籍司鐸 (其中 37 名米蘭外方傳教會)、19 名本地司鐸、43 名輔理修士 (其中 2 名本地人)、329 名修女 (其中 133 名本地修女); 教區於一九四〇年管理 1 所大修道院 (阿伯丁[Aberdeen], 本教區有 14 名修生)、1 所小修道院 (30 修生)、5 所高中 (1, 500 學生)、25 初中 (4, 700 學生)、86 小學 (7, 500 學生)、4 個孤兒院 (279 孤兒)、4 個嬰兒堂 (17, 441 個嬰兒)、2 所職業學校 (260 學徒)、7 所醫院、3 年盲人院 (203 盲人)、1 所癲瘋病院 (30 病人)、14 個診所; 修會團體: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巴特利道 (Battery Path) 1 號等; 愛爾蘭耶穌會 (SJ): 阿伯丁大修道院等; 鮑斯高會 (Don Bosco Salesian Institute): 聖路易工



業學校 ( 美國 ) ( St. Lewis Industrial School, West Point ) 等 ; 西班牙道明會 ( OP ) : Seymour Rd 2 號等 ; 瑪利諾會 ( MM ) 辦公事 : 斯坦雷 ( Stanley ) ; 公教學校兄弟會 ( Brothers of Christian Schools, La Salle ) : 堅尼地道 ( Kennedy Road ) 7 號 ( 聖若瑟學校 ) ; ( 天主教 ) 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 ( Sisters of St. Paul of Chartres , 1848 年入香港 ) : 銅鑼灣 ; 加諾撒仁愛修女會 : 九龍柯士甸道 ( 學校 ) 等 ; 寶血會 ( Sisters of the Precious Blood ) : 深水步元州街 86 號 ( 總院 ) ; 瑪利諾道明會修女 ( Maryknoll Sisters of St. Dominic ) : 九龍塘窩打老道 ; 安老會修女 ( Little Sisters of the Poor ) : 九龍西貢路 ; 聖衣會 ( Carmelites ) : 斯坦雷 ( Stanley ) 會院 ; 加拿大天神之後傳教女修會 ( Missionary 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Angels ) : West Point ; 加拿大無原罪修女會 : 九龍金巴利道 ; 主教 : 見 Raimondi ( 高代牧 ) 、 Piazzoli ( 和代牧 ) 、 Pozzoni ( 師多敏 ) 、 Valtorta ( 恩理覺 ) 主教 ;

Hong Kong University, 皇仁大學 ( 香港 ) ; 新教傳教士曾在一九〇〇年後辦理香港大學 ( Hong Kong University ) 的醫學院 ; 640

Honolulu, 火奴魯魯 ; 孫中山受教育的地方 ; 609

Hoogers, Gerard-Joseph, 聖母聖心會 ( CICM ), 高東升, 一八六七 - 一九四五, 荷蘭人, 一八九五年到蒙古, 一九二三 - 一九三一年任大同代牧 ; 一九二七年因病回歐洲, 一九四五年在北京去世 ;

Hoowarts, Franz, 聖言會 ( SVD ), 何方濟, 一八七八 - 一九五四,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九三四 - 一九五四年任曹州 ( 山東荷澤 ) 代牧 ; 創辦學校和小修道院等 ;

Hopwood, Misses E. A. and L. M., 何氏\*女醫生, 英國傳教醫師, 一八九三年到寧波 ; 401

Horder, E. G., 何\*醫生, 英行教會 ( CMS ), 一八九一年在廣東北海創立一所痲瘋病院 ; 457

Horsburgh, J. H., 賀施白, 英國聖公會, 一八八八年到四川 ; 370

Hospital, Juvence, 奧古斯丁會 ( OSA ), 胡文賓,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七年任常德代牧 ;

Hospitals, 醫院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仁愛會 [Sisters of Charity]、聖方濟各服務醫院會 [Hospital Sisters of St. Francis] 等等 ) ; 亦見 Medical missions ( 醫療會 ) ; 452, 453

Hospital Sisters of St. Francis, 聖方濟各服務醫院會, 見 Sisters, Hospital Sisters ( 修女會 ) ;

Hoste, Dixon Edward, 何斯德\*, 一八六一 - 一九四六, 「劍橋七人」 ( Cambridge Seven ) 之人, 內地會 ( CIM ), 一八八五年到山西, 後到河南, 一八八五 - 九六年與席勝魔合作 ; 一九〇一 - 一九三五年繼戴德生 ( Taylor ) 為內地會總幹事 ; 391, 581

Houghton, Frank, 胡\*, 一八九四 - 一九七二, 內地會 ( CIM ), 一九二〇年入四川, 一九三七年被選四川東部主教 ;

Houghton, Henry Spence, 胡恒德, 一八八〇 - , 美國聖公會醫師, 一九〇六 - 一九

一一年在蕪湖任醫師，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七年任上海哈佛醫學校主任，一九二一 - 二八年任北京協和醫學校校長；37 年任協和醫院院長，一九四一 - 一九四五年和司徒雷登 (Stuart Leighton) 和博文 (Bowen) 被日本人拘禁；

Houlding, Horace W. , 何丁牧師，一八九六年入華，建立南直隸會 (South Chihli Mission) ；402

Howard , 侯\* (霍) 女醫生，一八七〇年代到天津，建立醫院；曾治療李鴻章家族幾個人；456

Howell, Bishop, 侯威\*主教；聖公會主教；一九二五年八月在四川與 9 名傳教士一同遭綁架；由一位官員贖出；817

Hu Jiabo, Gabriel, 胡嘉伯，一八九七 - 一九三一，湖北老河口人，一九二三年為司鐸，一九三一年五月十五日在老河口茶園溝遇難，被殺；見茶園溝事件；

Hu Ruose, Joseph, 胡若瑟，一八九二 - 一九二七，江西人，一九二二年為司鐸，一九二七年四月二十日在吉安地區的萬安 (Wanan) 遇難，被處死；

Huhuohaote, 呼和浩特，見 Hohhot (呼和浩特)

Hubei [Hupeh], 湖北；重要的傳教地區；公教傳教士 (耶穌會[SJ]) 於十七世紀開始在此傳教；166, 174, 195, 232, 237, 240, 241, 318, 319, 320, 375, 399, 400, 406, 425, 482, 598, 512, 539, 541, 543, 545, 553, 566, 575, 577-579, 593, 596, 597, 605, 637, 668, 711, 718, 723, 726, 736, 737, 739, 762, 800, 815, 816, 818

Hubei dioceses, history, 湖北教區史，一八五六年成立湖北代牧區，見 Spelta (徐伯達)、Zanoli (明代牧)；一八七〇 - 一九二三年分為鄂東代牧區 (漢口，見 Zanoli (明代牧)、Carlassare (江代牧)、Gennaro (田代牧)、Massi (希代牧))，鄂西南代牧區 (宜昌，見 Filippe (董代牧)、Christiaens (郝)、Verhaegen (德)、Everhaerts (楊)、Jans (鄧代牧)) 和鄂西北代牧區 (老河口，見 Banci (南代牧)、Zanoli (明代牧)、Billi (畢理)、Fantosati (範懷德)、Landi (畢世修)、Ricci (恩理濟))，一九二四年後分為漢口、武昌、隨州 (隨縣)、蘄州、漢陽、浦圻、宜昌、沙市、施南、老河口、襄陽；

Hubei [Hupeh], Governor of, 湖北總督；一八九六年曾使李修善 (Hill) 分配一些救饑品；376

Huguang [Hukwang], 湖廣；一八九六年被設立為宗座代牧區；125, 160, 176, 233, 242, 243, 307

Hunan, 湖南；根據一七三〇年的報告，在湖南山區有相當大的信徒團體；十九世紀的湖南官員曾強烈反對外國傳教士；見曾寶蓀；160, 166, 174, 179, 195, 232, 237, 240, 241, 315, 319, 321, 349, 354, 356, 364, 367, 375, 389, 390, 399, 402, 407, 470, 471, 494, 495, 512, 518, 537, 538, 547, 571, 573, 574, 575, 578, 583, 595, 596, 597, 599, 604, 605, 615, 616, 621, 649, 669, 683, 699, 709, 711, 719, 723, 737, 747, 762, 772, 783, 791, 798, 800, 815, 817, 818, 820

Hunan dioceses, history, 湖南教區史；一八五六年成立湖南代牧區，見 Navarro (方

來遠)、Semprini (沈道南) 代牧；一八七九 - 一九二四年：湘南代牧區，見 Semprini (沈道南)、Fantosati (範懷德)、Mondaini (翁代牧) 代牧；一九二四年後分為長沙、湘潭、邵陽、常德、澧州、沅陵、岳陽、衡陽、零陵教區；

Hunan Bible Institute, 湖南《聖經》學校；新教於一九一七年在長沙創辦的初級神學校；見 BIOLA (湖南《聖經》學校)；775, 784

Hunan Christian Council, 湖南基督教協會，799

Hunan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 湖南協和神學院 (長沙)；一九一四年在湖南長沙成立，由北長老會、複初會、遵道會、循道會合辦；784

Hunan-Yale Medical School, 湘雅醫學院；美國雅禮 (耶魯[Yale]) 大學校長友會創設的雅禮會與湖南各界人士發起的育群學會聯合建立「湘雅醫學會」，一九一四年在長沙朝宗街成立，在此也於一九一四年成立湘雅醫學院 (Medical School)；一九二五年有 34 名預科生和 51 名本科生；也管理湘雅醫院；(1920 年有 130 床位)；一九二六 - 二七年活動停止，一九二七年五月後逐步恢復；755

Hu Quancai, John Baptist, 胡全才，一八八一 - ，一九四〇年任施南 (湖北恩施) 代牧；

Hu Ruoshan, Joseph, 遣使會 (CM)，胡若山，一八八一 - 一九六二，定海人，一九〇九年晉鐸，在寧波大修院任教，一九二六 - 一九六二年任台州代牧、主教，727

Hü King-eng, 徐經恩\* 醫生；一位福州牧師的女兒，在美國學醫，一八九四年回國；一八九九年任 Woolston Memorial Hospital 院長；459

Hu Shi, 胡適，一九一七年開始發起「白話運動」；對基督信仰冷漠；692

Hu Xiushen, Gaspar, 胡修身，一八七六 - 一九四〇，山東武城十二裏莊人，一九〇二年晉鐸，一九三一 - 一九四〇年任臨清臨牧；

Hujiang Daxue, 滬江大學，見 Shanghai Baptist College (上海浸會大學)

Huashan, 福建華山\*，471

Hua-hsien [Huaxian], 廣樂花縣，282

Huai [Hwai] River Valley, 淮河流域，574

Huaiyuan [Hwaiyuan], 安徽淮源，574

Huang, 黃神父，一八七六年在江南被殺的華籍司鐸；353

Huang Batong 黃巴桐，一七一二 - 一七七六，一七二四年與馬國賢 (Ripa) 到意大利留學，一七六〇年回國，一七七六年去世；

Huang Bolu, Philomena 黃伯祿，一八三〇 - 一九〇九，江蘇海門人，教區司鐸，作者，有漢語、拉丁語、法語著作多種；最重要的是：《函牘舉隅》(1882 年，傳教士與官吏之間往返公牘彙編)；《正教奉褒》(1883 年，歷代教會與傳教士獲得表揚文獻彙編)；341

Huang Fu, 黃福\*，736

Huang Kuan [Wong Fun], 黃寬，一八四〇年在香港受教會學校教育，第一位在西方醫學系畢業的華人；222, 459

Huang Sanpin, 黃三品, 一八二三 - 一八九〇, 江蘇南匯(上海)人, 一八五五年入教, 一八五七年為執事, 與晏瑪太(Yates)合作; 一八七〇年為牧師;

Huang Tingzhang, Franciscus, 黃廷彰, 公教司鐸, 一八七六年七月十三日在安徽甯國被殺; 當地教堂因「剪辮子」謠言被毀;

Huang Xing [Huang Hsing], 黃興, 一八七四 - 一九一六; 革命黨(國民黨)領導人物; 曾認為, 基督教的傳教在很大程度上協助了一九一一年的「和平革命」; 609

Huang Xiufeng [Huang Siufeng], 黃秀峰, 一九三〇年代任基督教女青年會(YWCA)主席;

Huarte, Vincentius, 耶穌會(SJ), 胡代牧, 一九二二 - 一九三五年任蕪湖代牧;

Hubbard, George, 許高志, 一八五五 - 一九二八, 一八八四年後在福州 40 年, 一八八五年創辦 *The Christian Endeavor*;

Huc, Evariste-Regis, 遣使會(CM), 古伯察、於克, 一八一三 - 一八六〇, 一八三九年入華, 一八四四 - 一八四六年與秦噶畢(Gabet)到西藏、被捕; 一八四八年到浙江傳教, 一八五二年回法國, 有《在中原、韃靼和西藏的基督宗教》等重要著作; 233, 239

Huchow Women's School, 胡州女子學校\*, 752

Hudson, Thomas Hall, 胡德邁, 一八〇〇 - 一八七六, 英國浸禮會; 一八四五年到寧波; 430

Hue, Jean, 余克林, 法國司鐸, 一八七三年在四川西陽(或說: 在黔江縣)與本地司鐸戴明卿一同殉道; 353

Hugentobler, Paul, 白冷外方傳教會(SMB), 胡幹普, 一八九三 - , 一九二四年入華, 一九三四年任齊齊哈爾代牧; 一九四六年後遭攻擊, 一九四八年五月三日與 11 名白冷外方傳教會傳教士一同被判徒刑, 一九五一年回國;

Hughes, Ernest Richard, 修中成, 一八八三 - 一九五六, 倫敦會(LMS), 一九一一 - 一九三二年在福建和上海工作, 後在英美任教, 成漢學家;

Huilizhou [Hweilichow], 四川會理州; 澳大利亞 Disciples 在一九一八年後的傳教地區; 747

Hulagu [Huelehue], 旭烈兀, 蒙古領導者, 一二五八年入波斯地區; 61, 63

Hume, Edward Hicks, 休謨\*(胡美), 一八七六 - 一九五七, 美國傳教醫師, 一九〇四 - 一九一九年在長沙雅禮醫院任醫師, 一九二三 - 二六年任湘雅醫學院院長; 著有《東醫、西醫》(*Doctors East, Doctors West*); 632

Hummel, Arthur William, 恒慕義, 一八八四 - 一九七五, 美國公理會, 後成漢學家; 一九一五 - 一九二七年在山西和北京任教; 編《清代名人傳略》(1943年)等書;

Hungtung, 洪洞, 見 Hongdong

Hungary, 匈牙利; 曾派一些公教傳教士入華; 714, 722

Huns, 匈奴; 中亞人, 450 年前後進入歐洲; 德皇於一九〇〇年駐華德使者被殺後曾提起匈奴人 450 年間對歐洲的侵略; 519

Hunter, Joseph M. , 亨約瑟\* ; 新教傳教士、醫生 ; 曾在司督閣醫生 ( Christie ) 以前 ( 1882 年前 ) 在東北傳教 ; 見 Dugald Christie ( 司督閣醫生 ) ; 455

Huntington, Bishop D. T. , 韓仁敦主教 ; 美國聖公會 ; 曾在一九〇六年在宜昌建立一所男孤兒工業學校 ; 641

Huozhou [Hwochow] , ( 山西 ) 霍州 ; 在霍州的傳教士於一九一一年關閉學校 , 因為他們擔心會發生混亂 ; 608

Hutchinson, Paul , 胡金生 , 一八九〇 - 一九五六 , 美以美會 ( MEM ) , 一九一四年到上海 , 一九二四 - 一九四七年任《基督教世紀》週刊主編 ; 有《華東重要傳教點指南》 ( *A Guide to Important Mission Stations in Eastern China* ) 等書 ;

Hüttermann, Friedrich , 聖言會 ( SVD ) , 許德美 , 一八八八 - 一九四五 , 神學家 , 一九二五 - 一九四五年在兗州大修院任教 , 主技神學文獻翻譯 ; 一九四五年五月十七日在濟甯戴家莊被槍斃 ;

Hykes , 海格思 ; 美國《聖經》公會 ( American Bible Society ) 傳教士 ; 推銷《聖經》 ; 曾在一九一三年指出 , 許多華人對《聖經》感興趣 ; 648

I-chang , 宜昌 , 見 Yichang ( 宜昌 )

I-Ssu , 伊思\* , 第八世紀的基督徒 ( 景教徒 ) , 生於阿富汗地區 ( Balkh ) , 入華 , 在唐朝有高的地位 , 得寵 ; 54

Ibanez, Bonaventura , 方濟各會 ( OFM ) , 文都辣\* ( 波納文圖拉 ) , 117

Ibanez y Aparicio, Celestinus , 方濟各會 ( OFM ) , 易興化 , 一八七三 - , 一八九九年入華 , 一九一一年任陝北代牧 , 一九二四 - 一九四九年任延安代牧 ;

Ichang [Yichang] , 湖北宜昌 ; 重要的港口 , 約一八七七年被開放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 FMM ) 修女們於一八八九年在宜昌建立會院 ; 314, 368, 397, 470, 494, 574, 641

Ichowfu [Yizhou] , ( 山東 ) 沂州 ( 今臨沂 ) ; 一八九八年曾發生反基督教運動 ; 501

Ifang [Yifang] Girls' Collegiate School, Changsha , 長沙藝芳學堂 ; 一九一八年由曾寶蓀及表哥在長沙成立 ; 針對上層女子 , 學生不超過 60 名 ; 有基督教氣氛 ; 一九二〇年代末因內戰被迫關閉 ; 808

Ili [Yili] , 新疆伊犁 ; 在清朝時代 , 華人公教徒曾多次被捕懲罰 , 有的被押送到伊犁 ; 173

Iliff, Geoffrey Durnford , 艾立法 , 一八七六 - 一九四六 , 英國中華聖公會 ( 華北 ) ; 一八八九年入山東 , 一九〇三年被選為中華聖公會山東教區主教 ; 一九二〇年回英國 ; 573

Illinois , 伊利諾斯 ; 美國地名 ; 一些教會和差會的基地 ; 400, 720

Images , 畫象 , 十六世紀以來 , 入華的傳教士以畫象和聖象鞏固信徒的信仰 ; 通過聖象介紹信仰 ; 見 Art and Mission ( 美術與傳教 ) ; 189

Imhof, Eugene, 白冷外方傳教會 (SMB), 英, 一九二九 - 一九三四年任齊齊哈爾代牧;

*Imitation of Christ*, translated, 《師主篇》漢譯本; 中世紀著名的靈修書; 十七世紀已有漢語譯本; 189

Imperial Polytechnic College, 南洋公學, 587

Indemnities, 賠償; 亦見 Attitude toward indemnities、Boxer Indemnity; 274, 351, 356, 473

Independence of Chinese churches, 華人諸教會獨立, 見 Self-support (自養)

Independent Chinese Church, 自立的中國教會; 677, 678, 776

Independent Church in Tientsin, 天津自立教會; 807

Independent Church in Tsinanfu, 濟南自立教會; 806

Independent Lutheran Mission, 自立信義會 (1915-1934年); 曾在河南唐河縣傳教; 一九三〇年有2名外籍傳教士在河南; 597

Independent Missionaries, 獨立的傳教士 (新教); 即不屬於任何差會而進行傳教的教士; 一九三五年約有100名獨立的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包括妻子們);

India, 印度, 49-51, 380, 391, 392, 393, 690, 797

Indian Government, 印度政府, 660

Indiana, 印第安納, 719

Indianapolis, 印第安納波利斯, 768

Indo-China, 越南地區, 118-120

Indo-Chinese Gleaner, 《中印拾遺季刊》\*或譯《印支搜聞》、《中英雜誌》, 米憐 (Milne) 一八一五年後在馬六甲創辦的季刊; 215

Industrial Revolution, 工業革命, 十八世紀以來改變歐洲和世界人民的生活; 201-203, 313, 315, 357, 792

Infants, baptism of moribund, 垂死嬰兒的洗禮, 188, 242

Ingle, James Addison, 殷德生, 一八六七 - 一九〇三, 美國聖公會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一八九一年到上海, 後到漢口, 一九〇二年為聖公會漢口主教; 369, 573

Ingram, James Henry, 盈亨利, 一八五八 - 一九三四, 美國公理會傳教醫師, 一八八七年到通州公理會醫院, 後在北京協和醫學校任教, 一九三四年在北京西山被殺;

Innocent, Archimandrite, 英諾森大司祭, 487, 566

Innocent, John, 殷約翰, - 一八九七, 英國聖道公會 (Methodist New Connexion) 教士, 一八五九年與哈爾\* (Hall) 一同入華; 一八六〇 - 一八九七年在天津傳教; 380

Innocent IV (Pope), 教宗英諾森四世, 66

Insane, first asylum for, 第一所精神病院, 453

Inslee, Elias B., 應思理, 美國南部長老會, 一八五七 - 一八六七年在寧波傳教, 一八六七年到杭州定居; 394

- L'Institut des Hautes Etudes Industrielles et Commerciales, 津沽大學, 730
-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太平洋關係組織\*, 842
- “Institutional Churches”, 「公立教會」, 760
- Instruction to catechumens, Roman Catholic, 羅馬公教給予慕道者的教訓, 187, 331
- Inter-Church World Movement, 教會間世界運動\*, 767
- International Bible Study Association, 萬國《聖經》學會\*, 747
- International Y. M. C. A., 萬國基督教青年會, 404
-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 of China ), 尚賢堂, 一八九七年由李桂白 ( Reid ) 在北京創辦; 李鴻章、翁同和支持它; 該堂主要在士大夫中活動, 一八九七年發行《尚賢堂月報》一八九八年六月停刊; 一九〇〇年被毀; 一九〇三年在上海重建, 李桂白於一九二一年恢復北京之堂, 一九二二年刊創《國際公報》; 602, 603
- 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Alliance, 國際傳道會\*, 399
- International Postal Telegraph Christian Association, 萬國郵電基督教會, 602
- International Reform Bureau, 萬國改良會, 見 Thwing ( 會長 ); 660
-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 Shanghai, 上海外國人居住地, 603, 610, 655, 689, 738, 793, 812.
- International Union Mission, 萬國合一會\*, 773
- Intorcetta, Prosper, 耶穌會 ( SJ ), 殷鐸澤, 一六二五 - 一六九六, 一六五九年入華, 先在江西傳教, 一六六五年到北京, 著有《漢語語法》( 拉丁語 ) 等書; 在杭州去世;
- Ireland and the Irish, 愛爾蘭與愛爾蘭人, 708, 714, 718, 722, 730, 736
- Irish Brothers of the Christian Schools, 基督教學校的愛爾蘭修士, 722
- Irish Catholic Missions, 見 Columbans
- Irish Lazarists, 愛爾蘭遣使會, 721
- Irish Presbyterians, 愛爾蘭長老會, 396, 412, 574, 634, 654, 664
- Islam, 伊斯蘭教, 17, 47, 52, 54, 326, 531, 838, 839
- Isore, Remigius, 耶穌會 ( SJ ), 趙席珍, 一八五二 - 一九〇〇, 法國人, 一八八二年到湖北獻縣傳教, 一九〇〇年在武邑殉道;
- Issoudun, 聖心傳教會, 見 Mission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 聖心傳教會 )
- Italian Government, 意大利政府, 311, 739
- Italian protectorate, 意大利保教權, 312
- Italy and the Italians, 意大利和意大利人, 117, 176, 319, 362, 539, 548, 708, 713 - 715, 739
- Jackson, Dr. Arthur, 杰克遜\*醫生, 654
- Jackson, James, 翟雅各, 一八五一 - 一九一八, 美國傳教士, 一八七七年入華, 一九〇五 - 一九一七年任武昌文華大學 ( Boone University ) 校長; 有《創世紀注釋》等著

作；

Jacquemin, Charles Jean Baptist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雅水明, 一八二六 - 一八九五, 一八五一年入華, 一八五六年到廣東嘉應, 死於香港; 243

Jaeschke, 見 Jäschke (傑舍克)

James, Francis Huberty, 秀耀春, 一八五一 - 一九〇〇, 英國浸禮會, 內地會 (CIM), 一八七六年入華, 一八七七 - 七九年在山西救災; 一八八三年到山東青州 (大英浸信會[BMS]), 後在濟南譯學館任教; 一八九二年離開大英浸信會, 一八九八年到北京大學堂, 一九〇〇年拯救華人信徒; 一九〇〇年六月二十日失蹤, 據說因榮祿命令被砍頭;

Jänicke, 耶尼科, 郭實臘 (Gützlaff) 在柏林的老師, 216

Jans, Trudon Rupert, 方濟各會 (OFM) 鄧炳文, 一八七七 - 一九二九, 比利時人, 一九〇三年為司鐸, 在宜昌傳教, 一九二三 - 一九二九年任宜昌代牧, 一九二九年九月九日在小塘遇難; 見小塘事件;

Jansen, Bishop of Nancy, 南錫主教楊森, 一八四三年創立聖嬰會 (Holy Infancy) 協會, 204

Jansen, 聖母聖心會 (CICM) 楊森神父, 一九〇五年在蒙古東部傳教; 545

Jansenism and Jansenists, 楊森主義, 119, 140

Janssen, Arnold, 聖言會 (SVD), St., 艾諾德·楊森, 一八三七 - 一九〇九, 德國司鐸, 一八七五年創立聖言會、一八八九年創立聖神會 (聖神婢女傳教會)、一八九六年創立聖神永禱會; 見 SVD (聖言會)、Sisters (修女會); 316

Janssens, Louis, 聖母聖心會 (CICM), 南阜民, 一八七六 - 一九五〇, 比利時人, 一九〇三年入華, 一九四二 - 一九四八年任熱河 (承德) 代牧;

Jantzen, Lou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尚惟善, 一八八五 - 一九五〇, 一九一〇年入華, 一九二五 - 一九五〇年任重慶代牧;

Japan and the Japanese, 日本和日本人, 86, 89, 396, 398, 488, 496, 505, 529, 546, 587, 588, 622, 679, 688, 690, 703, 706, 743, 744, 761, 763, 797, 810, 820, 822

Jardine, William, 查頓, 一七八四 - 一八四三, 英國商人; 222

Jaricot, Pauline, 杰瑞克\*女士, 一七九九 - 一八九二年, 法國公教信徒, 一八二二年幫助創立援助傳教會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203

Jarlin, Stanislaus-Franciscus, 遣使會 (CM), 林懋德, 一八五六 - 一九三三, 一八八八年到北京, 在北京被祝聖司鐸, 一八九九年任北京副主教, 一九〇五 - 一九二四年任直隸北區代牧, 一九二四 - 一九三三年任北京主教; 713

Jarre, Cyrillus, 方濟各會 (OFM), 楊恩賚, 一八七八 - 一九五二, 一九〇五年入華, 後在羅馬任教; 是教會法學專家; 一九二九 - 一九五二年任濟南代牧;

Jartoux, Perlus Pierre, 耶穌會 (SJ), 杜德美, 一六六八 - 一七二〇, 一七〇一年入華, 一七〇八年和白晉 (Bouvet) 與雷孝思 (Regis) 等人測量長城, 繪成全圖;

Jäschke, 傑舍克, 摩拉維亞兄弟會 (Moravian), 一八六八年將《新約》譯成藏



文；402

Java, 爪哇島, 213, 748

Jehol, 熱河, 見 Rehe (熱河)

Jenching University, 燕京大學, 見 Yanjing University (燕京大學)

Jenghiz Khan, 成吉思汗, 61, 64

Jenkins, Benjamin, 秦佑、薑感恩, 監理會, 一八四八年到上海, 一八六三年在滬去世; 257.

Jenkins, H. Stanley, 薑感思, 英國浸禮會傳教醫師; - 一九一三; 一九〇四年入華, 在陝西三原、西安工作, 在西安去世; 653, 654

Jesacher, Johannes-Damascenus, 方濟各會 (OFM), 德志恒, 一八八〇 - , 一九〇七年入華, 一九二八 - 一九三九年任永州 (湖南零陵) 代牧;

Jessfield, 傑思威\*, 448

Jesuits, 耶穌會 (SJ), 耶穌會士, 一五三四年由聖依納爵創立, 幾年後開始在日本傳教, 方濟各·沙勿略曾想去中國傳教, 但於一五五二年去世, 利瑪竇 (Ricci) 和羅明堅 (Ruggieri) 於一五八三年從澳門入華, 一六〇一年到北京, 在朝廷和各行省傳教; 耶穌會從一七七三 - 一八一四年被解散, 一八一四年重建, 一八四一年再次入華, 在上海和江南傳教, 一八五六年到直隸東南 (獻縣); 一八四一 - 一九四八年間有 840 名會士在上海、江蘇徐州、安徽安慶、蚌埠、蕪湖、景縣、大名、獻縣 8 個教區工作; 基地在上海徐家匯, 有徐匯中學、圖書館、天文台, 土山灣印書館; 又開辦上海震旦大學、上海金科中學 (College St. Louis de Gonzaga)、上海修道院、天津工商學院 (津沽大學)、天津黃河博物館等機構; 75, 81, 86-89, 91-98, 102-108, 110-112, 115-117, 120-122, 126-130, 131-155, 166, 185-200, 232, 235-237, 309, 317, 319, 321, 322, 323, 340, 341, 344, 509, 522, 541, 542, 545, 547, 550, 551, 554, 556, 559, 560, 561, 563, 706, 707, 722, 727, 729, 730, 732, 734, 735, 823, 828, 836, 842

Jesuits: French, 法國耶穌會士, 120-122, 143; 意大利耶穌會士, 722; 西班牙耶穌會士, 722

Jesus, 耶穌, 25-32, 40, 470, 695, 698, 795, 800, 833, 837, 839, 840

Jeuris, Paula (Maria Amandina), St.,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雅芒定, 一八七二 - 一九〇〇, 比利時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 一八九五年後到山西,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Jews and Judaism, 猶太人與猶太傳統; 早入華, 在開封等地曾有猶太人團體, 逐漸被漢化, 失去自己特色; 十七世紀初在華耶穌會 (SJ) 曾尋求在華的猶太人足跡; 亦見 George Smith (四美)、Tobar (管家穆); 52, 54, 72, 75, 368, 750

Ji'an [Kianfu] Diocese, (江西) 吉安教區 (公教); 一九二〇年成立吉安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意大利遣使會 (CM)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吉安 (主教府、小修道院、大堂、學校、醫院)、吉安新碼頭 (修女院、亞納堂); 泰和、萬安、遂川、永新、吉水、永豐、樟樹、清江、新喻、宜春、萍鄉; 一九四〇年有 23, 466 名

信徒、11 座大教堂、61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12 名外籍遣使會司鐸、14 名本地司鐸（其中 5 名遣使會）、1 名外籍遣使會輔理修士、6 名外籍修女（意大利仁愛會，見 Sisters）、21 名本地修女（亞納會）、2 名大修生（在九江修道院）、1 所小修道院（16 個修生）、4 所初中（1,009 各學生）、7 個小學（460 個學生）、2 個孤兒院（511 個孤兒，其中 21 個男童）、2 個醫院、2 個養老院、5 個診所；主教：見 Ciceri（徐則麟）、Mignani（梅雅誼）；

Jilin [Kirin], 吉林, 538, 590

Jilin Diocese, 吉林教區（公教），一九二四年成立吉林代牧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MEP）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吉林（神羅大修院〔或譯聖若瑟大修院〕[St. Joseph Seminary]、耶穌聖心總堂）、新京（長春）、九台、磐石、樺甸、伊通、蓮花山、五道泉子、賈家坨子、齊家窩堡、小八家子、王家屯、靠山屯、農安、伏龍泉、扶餘、蘇家窩堡、五家站、榆樹、濱江、哈爾濱（南岡、道裏兩地有波蘭人教會團體）、傅家甸道外、上號、五常、阿城、寶縣、延壽、雙城、巴彥、綏化、海北鎮（海倫）；一九四〇年有 32,308 名信徒、16 座大教堂、93 座小教堂、37 名外籍傳教士（巴黎外方傳教會）、33 名本地司鐸、24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33 名本地修女（聖神會、聖家會）、107 名貞女（長春小八家子和黑龍江呼蘭有聖母聖心會會院）、1 所大修道院（13 名修生）、1 所小修道院（62 名修生）、1 所高中（約 200 學生）、1 所傳教員學校（5 名學生）、幾個小學、3 個孤兒院、1 個醫院、4 個診所；主教：見 Gaspais（高德惠）、Lemaire（惠化民）；

Jigongshan [Chikungshan],（廣東）雞公山，新教傳教士的避暑山莊；672

Jigongshan Conference, 雞公山會議，一九二〇年在廣東雞公山由各個路德宗差會召開的會議，成立聯合機構：中華信義宗大議會（General Assembly of the Lutheran Churches in China）；

Jining [Tsining] Diocese, 集甯（烏盟、烏蘭察布盟）教區（公教），一九二九年由西灣子分立；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玫瑰營子（小修道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望愛莊、聖家營子、和樂溝、黃羊灘、張皋鎮、大六號、復活村、宏閣圖、各花台、二十號地、玻利井、紅盤、升天村、香火地（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院）、新堂村（路豐鎮）、土台子、井溝子、公溝堰、平地泉、十號、花桃蓋、官村、美林圖、土城子、納林溝、沙卜；一九四〇年有 34 千信徒、24 所大教堂、33 所小教堂、47 名本地司鐸、4 名外籍傳教士、67 名修女（59 名本地修女和 8 名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見 Sisters〔修女會〕）、20 名修道生、81 名小修道院的學生、1 所高中、2 所初中、18 所小學、55 所道理學校、2 所孤兒院、2 個診所；主教：見張智良、樊恆安；

Jizhou [Chichou],（河北）冀州，559

Ji Tianxiang, Marcus, 冀天祥，一八三四 - 一九〇〇，河北冀縣野莊頭村人，教會會長，一九〇〇年在冀縣殉道；

Ji'nan [Tsinan], 濟南, 111, 118, 320, 367, 447, 470, 504, 634, 645, 677, 720, 755, 783,

Ji'nan [Tsinanfu] Diocese, 濟南教區, 山東於一八三九年成代牧區; 一八八二年分為魯北、魯南代牧區, ( 濟南為魯北 ); 一九二四年成立濟南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濟南總教區; 由意大利、德國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濟南城內、大馬路 ( 若瑟醫院, 由美國修女管理 )、濟南東關、北園、洪家樓 ( 大、小修道院、修女院、女學校、仁慈堂 )、濟南章邱胡迪、大水井、禹城韓家莊、卜莊、張端士莊、徐家樓、陵縣曹家寨、劉家寨、滿家營子、德州德縣、陳保亮家、劉王莊、毛王莊、泰安、王家莊、滿莊、東莊、萊蕪陳家莊、翟家莊、安家渡、胡家莊、隆莊、白雲峪、濕口山、孝裏鋪、桐城鎮、東平李家所、梁家莊、商家老莊; 一九四〇年有 39, 319 名信徒、20 座大教堂、349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50 外籍方濟各會、28 名本地司鐸 ( 其中 7 名方濟各會 )、18 名輔理修士 ( 瑪利亞會 [Brothers of Mary] 其中 4 名本地人, 見 Brothers )、46 名外籍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美國聖方濟各服務醫院會 [Hospital Sisters of St. Francis]、斯普林菲爾德 [Springfield]、Franciscan Sisters of the Schools、門斯德聖母始孕無玷會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of Muenster],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1 所大修道院 ( 本教區有 16 名大修道生 )、1 所小修道院 ( 50 名修生 )、1 所傳教員學校、1 所初中、60 所小學、3 個孤兒院 ( 230 孤兒、其中 14 男孩 )、1 所醫院 ( 濟南大馬路若瑟醫院、濟南聖若瑟醫院 [St. Joseph's Hospital] )、2 個養老院、8 個診所; 主教: 見 Schmücker ( 瑞代牧 )、Herkenrath ( 海 )、Jarre ( 楊恩賚 );

Ji'nan [Tsinanfu] Institute, 濟南廣智院 ( 博物館 ), 641

Ji'nan Hongjialou Church, 濟南洪家樓大堂, 一九〇八年由方濟各會 ( OFM ) 建立, 優美哥特式; 設有大小修道院;

Jiamusi [Kiamusze] Diocese, ( 黑龍江 ) 佳木斯教區, 一九二八年建立依蘭傳教區, 一九三四年成立佳木斯傳教區, 一九四〇年成立佳木斯教區; 由奧地利嘉布遣會 ( OFMCap ) 管理, 一九四〇年有 2 千信徒、1 個大教堂、7 個小教堂、8 名外籍傳教士、1 名輔理修士、3 所小學; 主教: 見 Eberharter ( 德明光 )、Hintringer ( 于光啟 );

Jiading [Kiating] Diocese, ( 四川 ) 嘉定 ( 樂山 ) 教區; 一九二九年成立監牧區, 一九三三年為嘉定代牧區; 由本地司鐸管理; 一九三七年的堂口: 樂山 ( 主教府、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修女院 )、雅安 ( 小修道院 )、榮經、蘆山、名山、洪雅、來江、拆樓坎 ( 峨嵋 )、十裏山、龍池場、壽安鎮、彭山、陳家壩、仁壽、井研、眉山; 一九四〇年有 14, 563 名信徒、7 座大教堂、15 所小教堂、22 名本地司鐸、6 名外籍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20 名本地修女、12 名大修道生 ( 在成都, 1 位在羅馬 )、1 所小修道院 ( 24 名修道生 )、27 個小學 ( 400 學生 )、1 所孤兒院 ( 25 個孤兒 )、3 個診所 ( 由政府沒收 ); 主教: 見李容兆、餘德源

Jiaqing [Chia Ch'ing], 嘉慶, 175

Jiaying [Kaying] Diocese, ( 廣東 ) 嘉應 ( 梅縣 ) 教區 ( 公教 ): 一九二九年從汕頭代牧區分出, 成立嘉應監牧區; 一九三五年為代牧區; 由美國瑪利諾會 ( MM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梅縣（嘉應；總堂、多默學生會、修女院）、梅縣黃塘（小修道院）、鬆口（修女院）、大埔、三河壩、蕉嶺、叟樂、東石（修女院）、石正、興甯、五華水寨（修女院）、長布、華陽、北斗寨（有修女院）、塘唇寨、鶴市下（龍川）、凹背、老虎口、烏泥坑、和平、林寨、忠信；一九四〇年有 17,718 名信徒、17 座大教堂、80 個小堂、31 名外籍瑪利諾會司鐸、7 名本地司鐸、16 名外籍修女（瑪利諾會修女）、7 名大修道士（在香港）、1 所小修道院（25 學生）、1 所傳教員學校（16 名學生）、3 個初中（80 多學生）、8 所小學（約 600 學生）、1 所養老院（15 老人）；主教：見 Ford（福）；

Jia Yuming, 賈玉銘，一八八〇 - 一九六四，山東安丘人，一九〇四年山東登州文會館畢業，同年受牧師職，在山東長老會工作；一九一五年任南京金陵神學院教授，一九一九年任山東滕縣華北神學院院長，一九三〇年任南京金陵女子神學院院長；著有《〈聖經〉要義》5 卷，《靈修日課》、《約翰福音講義》等；

Jianchang [Kiench'ang], (四川) 建昌\*, 542

Jianning [Chienning], 建寧, 468, 501

Jianning [Kianning], 福建建寧 (= 三明市地區), 432, 647, 719.

Jian'ou [Kienow] Diocese, (福建) 建甌 (閩北) 教區 (公教)；一九三一年成立建甌傳教區，一九三八年為監牧區；由美國道明會 (OP)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建甌（總堂、美國道明修女會院）、建陽、崇安、湖頭、黃坑、浦城、豐樂街；一九四〇年有 1,003 名信徒、4 座大教堂、6 個小堂、5 名外籍道明會司鐸、2 名外籍道明會輔理修士、6 名外籍修女（道明會）、2 名大修道士、1 所小修道院（11 個修生）、4 個小學（650 學生）、1 個孤兒院（50 個孤兒）、1 個養老院（32 個老人）、5 個診所；主教：見 Curran（穀）、Cassidy（開）；

Jianyang [Kienyang], 建陽 (福建西北地區), 432, 647

Jiangmen [Kongmoon] Diocese, (廣東) 江門教區；一九二四年成立江門監牧區，一九二七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美國瑪利諾會 (MM)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江門（主教府、小修院、修女院）、新會（有麻瘋病院）、新昌、上川、赤溪、陽江（有修女院）、台山、織貢、茂名、龍窩、東鎮、東岸、羅定（有修女院）、化縣、羅鏡、第八墟、海晏、雲浮、都城；一九四〇年有 10,227 名信徒、6 個大教堂、58 所小堂和祈禱所、28 名外籍瑪利諾會司鐸、1 名本地司鐸、4 名外籍瑪利諾會輔理修士、8 名外籍修女（瑪利諾會 [Maryknoll Missionary Sisters of St. Dominic]，見 Sisters〔修女會〕）、7 名本地修女；8 名大修道士（1 個在羅馬，7 個在香港）、1 所小修道院（48 個學生）、1 個初中（70 學生）、9 個小學（560 學生）、5 個孤兒院（194 個孤兒）、1 個醫院、1 個盲人院（20 盲人）、1 個養老院、1 個麻瘋病院（271 個病人）、16 個診所；主教：見 Walsh（華）、Paschang（柏增）；

Jiangnan [Kiangnan], 江南，亦見南京，107, 118, 121, 164, 183, 232, 233, 235, 236, 237, 241, 307, 318, 319, 338, 340, 348, 538, 550, 563, 565, 711, 734, 735.

Jiangpu [Chiangpoo], 江浦\*, 546, 616.

Jiangsu [Kiangsu] , 江蘇 , 317, 318, 350, 353, 367, 371, 375, 388, 537, 541, 566, 573, 574, 577, 579, 580, 593, 599, 606, 643, 660, 669, 679, 702, 710, 721, 727, 729, 741, 772

Jiangsu dioceses, history , 江蘇教區史 , 見 Nanjing Diocese ( 南京教區 )

Jiangxi [Kiangsi] , 江西 , 95, 107, 118, 125, 166, 232, 233, 237, 238, 241, 321, 323, 350, 353, 374, 388, 400, 406, 501, 512, 546, 547, 553, 570, 573, 580, 583, 605, 669, 705, 719, 776, 791, 819

Jiangxi [Kiangsi] Christian Rural Service Union, KCRSU , 江西基督教農業服務合會\* ; 新教組織 , 一九三四年成立 , 總部在南昌 , 協助農村的建立 ; 由張福良指導 , 宋美齡任主席 ;

Jiangxi dioceses, history , 江西教區史 ; 一六九六年成立江西代牧區 , 見 Benavente ( 白 )、Baluer ( 梁 ) ; 一八三八 - 一八四五年成立江西 - 浙江代牧區 , 見 Rameaux ( 張代牧 ) ; 一八四五 - 一八七九年 : 江西代牧區 , 見 Laribe 和、Delaplace ( 田類思 )、Danicourt ( 顧代牧 )、Anot ( 羅 )、Baldus ( 安主教 )、Tagliabue ( 戴濟世 )、Rouger ( 王 ) ; 一八七九 - 一九二〇年 : 贛北代牧區 , 見 Bray ( 白代牧 )、Ferrant ( 郎代牧 ) ; 贛南代牧區 , 見 Rouger ( 王 )、Coqset ( 顧代牧 ) ; 後分為南昌、餘江、南城、贛州、吉安教區 ; 一八九〇年有一所修院、6 所學校、5 所孤兒院、4 座大教堂、21 座小教堂 ;

Jiangyin [Kiangyin] , ( 江蘇 ) 江陰 , 471

Jiangzhou Catholic Church , ( 山西 ) 絳州天主教堂 , 見 Xinjiang Church ( 新絳天主教堂 ) ;

Jiangzhou [Kiangchow] Diocese , ( 山西 ) 絳州 ( 運城 ) 教區 ; 一九三六年成立絳州監牧區 , 由荷蘭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新絳城內 ( 總堂、修道院、修女院 )、垣曲石頭圪塔 ( 皋落鎮 )、汾城南關、曲沃、運城 ( 有修女院 )、栲栳鎮 ( 永濟 )、橫水鎮 ; 一九四〇年有 6875 名信徒、5 座大教堂、67 個小教堂、8 名外籍方濟各會、3 名本地司鐸 ( 方濟各會 )、9 名外籍修女 ( 聖若瑟小姐妹會 [Little Sisters of St Joseph of Heerlen] , 見 Sisters [修女會] )、5 名本地修女、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 22 名修生 )、2 個小學、2 個孤兒院、2 個醫院、2 個養老院、2 個診所 ; 主教 : 見 Pessers ( 孔昭明 ) ;

Jiaozhou [Kiaochow] , ( 山東 ) 膠州 , 372, 489, 495, 497, 498, 576

Jiaolitong [Ciao-li-tung] , 《教理通》\* , 554

Jinling [Ginling] College , 金陵女子文理學院 ; 新教於一九一五年在南京創辦的學院 ( 大學 ) ; 由浸信會、倫敦會 ( LMS )、美以美會、監理會、美國長老會等差會合辦 ; 一九三五年有 238 名女學生 , 吳貽芳任校長 ; 課程 : 生物學、化學、漢語、英語、地理、歷史、數學、物理學、音樂、哲學、社會學、體育 ; 630, 753, 783

Jinling [Ginling] University , 見 Nanjing Jinling University ( 南京金陵大學 )

Jin Madou, Matthias , 金瑪竇 , 一八六一 - 一九三〇 , 湖南人 , 一八八九年為司鐸 , 一九三〇年十月十三日在江西吉安市與陳保祿一同遇難 , 被砍頭 ;

- Jingu University, L'Institut des Hautes Etudes Industrielles et Commerciales, 津沽大學  
Jingdezhen [Ching-te-chen], ( 江西 ) 景德鎮, 158  
Jing Jiao [Ching Chiao], 景教, 見 Nestorians ( 景教徒 ) ; 808  
Jing Jing [Ching-ching], 景淨; 《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的作者, 也許是佛教徒;  
53  
Jing Shan [Ching-shan], 景善, 505  
Jingxian [Kingsien] Diocese, ( 河北 ) 景縣教區; 一九三九年從獻縣分出, 一九四七年為景縣 ( 後: 衡水 ) 教區; 由奧地利耶穌會 ( SJ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景縣、王謙寺黃古莊、河渠、故城; 南宮、垂陽鎮範家寨、新河團裏; 冀縣、衡水、武邑、棗強; 吳橋、寧津、東光; 一九四〇年有 30, 137 名信徒、10 名外籍耶穌會司鐸、12 名本地司鐸; 主教: 見 Brellinger ( 凌安瀾 ) ;  
Jing tian [Ching T'ien], 敬天, 141  
Jingzhou [Kingchow], 荊州 ( 湖北江陵 ), 543, 544, 737.  
Jiujiang [Kiukiang], 江西九江, 274, 374, 388, 459, 469, 573, 630, 689, 776.  
Jiujiang [Kiukiang] Tract Society, 九江書報會, 439  
John, Griffith, 楊格非、楊管信, 倫敦會 ( LMS ), 一八三一 - 一九一二, 一八五五年到上海, 一八六一年到漢口, 一八六三年到武昌, 一八六七年到漢陽, 是華中地區新教最傑出的開拓者之一; 一八九九年在漢口創辦博學書院 ( London Mission College ), 後稱武漢博學中 ( Griffith John College ), 培養華籍傳教士; 參與「淺文理」《聖經》譯本; 363, 364, 375, 430, 431, 571, 597  
John of Marignolli, 馬黎諾里, 司鐸, 一三四二年到北京, 4 年後回歐洲; 72, 73  
John of Montecorvino, 若望·孟高維諾, 見 Montecorvino, John of ( 若望·孟高維諾 )  
Johnson, Stephen, 詹思文, 美國公理會 ( ABCFM ), 一八四七年到福州, 248.  
Johnston, 金格牛\*, 267  
Jones, Alfred G., 仲均安, - 一九〇五, 英國浸禮會, 一八七六年到煙台, 一八七七年與李提摩太到青州、山西救濟災民, 一九〇五年在泰山去世; 著有《記實秘訣》等; 657  
Jones, Edwin Chester, 莊才偉, 一八八〇 - 一九二四年, 美以美會 ( MEM ), 一九〇四年到福州任教, 一九一六年任福建協和大學 ( Fukien Christian College ) 校長;  
Jones, Francis Price, 章文新, 一八九〇 - 一八七五, 美以美會 ( MEM ), 一九一五年入華, 長期在南京金陵神學院任教, 一九五一年回美國; 曾參與組織《基督教歷代名著集成》翻譯工作; 著有《在共產黨中國的教會——一個基督教徒的評價》等;  
Jones, John Taylor, 祝恩賜, 219  
Jones, W. C., 仲思\*, 370  
Jonghe d'Ardoye, Georges,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雍守正, 一九三三 - 一九三八年任昆明代牧;

Joosten, Franciscus, 聖母聖心會 (CICM), 鄧維道, 一八七四 - 一九四八, 荷蘭人, 一九〇一年入華, 在大同修院任教, 一九三二 - 一九四七年任大同代牧;

Josephines ( of Paotingfu ), ( of Tientsin ), ( of Honan ) ( 保定、天津、河南的 ) 若瑟會修女, 見 Sisters〔修女會〕; 553

Juye, 山東巨野, 一八九七年有兩位德籍傳教士 ( 見 Henle〔韓理〕、Nies〔能方濟〕 ) 在巨野張家莊由大刀會人士殺害; 引起「巨野教案」; 德國政府以此為藉口而同年佔領膠州灣;

Juzhou [Chouchoufu], 浙江衢州, 516

Jubilee Year of 1925, 一九二五年的禧年; 714

Judaea, 猶太地區, 470

Judd, Walter Henry, 周以德, 一八九八 - , 一九二五年入華, 美國公理會, 傳教醫師, 一九二六 - 一九三二年在福建任內科醫師, 一九三四 - 三十八年在山西汾陽教會醫院任內科醫生, 後返美; 支持蔣介石;

Julien, Hippolyte Victor,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朱\*神父, 一八七四 - 一九〇二, 法國人, 一八九七年為司鐸, 同年到廣東; 一九〇二年一月十六日在江西邊界地區與兩名本地信徒遇難, 在馬子壕 ( ? ) 被殺;

Juliette, Marie-Jos., 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會 (SSCC), 餘禮約, 一九二九 - 一九三九年任海南代牧;

Kaying, ( 廣東 ) 嘉應, 見 Jiaying ( 嘉應 )

Kafarov, 鮑乃迪, 見 Palladius ( 鮑乃迪 )

Kahn, Ida, 見 Kang Cheng ( 康成 )

Kaizhou [K'aichow], 直隸開州\*, 599

Kaifeng, 河南開封, 595, 605, 607, 719, 730, 785

Kaifeng Catholic Church, 開封天主教堂, 在理市廳街; 一六三一年始建; 一九〇九年重建;

Kaifeng Diocese, ( 河南 ) 開封教區 ( 公教 ); 一九一六年分出豫東代牧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開封府代牧區, 由意大利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開封 ( 小修院 )、陳留、杞縣、睢縣、淮陽、鹿邑、馮橋、丁村集 ( 1941 年發生「丁村事件」 )、扶溝、逍遙鎮、周家口、東漳、蘭封、野雞崗、尉氏、太康; 一九四〇年有 15, 041 信徒、13 個大教堂、231 個小教堂、34 名外籍司鐸 ( 其中 27 名米蘭外方傳教會, 7 名美國本篤會[OSB] )、7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輔理修士、28 名外籍修女 ( Sisters of Providence of St Mary of the Woods, Indiana, Benedictines of St. Joseph, Minnesota, Sisters of Mary Consolatrix, 見 Sisters〔修女會〕 )、54 名本地修 ( 開封主顧傳教修女會, 見 Sisters〔修女會〕 )、1 所大修道院 ( 6 名屬本教區修生 )、1 所小修道院 ( 30 個修生 )、1 個高中、29 個小學、1 個孤兒院 ( 140 個孤兒 )、10 個診所; 主教: 見 Tacconi ( 譚維新 )、Pollio ( 陽霖 );

Kalgan, 河北張家口舊稱, 366, 394, 515, 518, 578, 772

Kalocza, 卡羅察, 722

Kamul, 卡姆爾\*, 62

Kanchow, 贛州, 見 Ganzhou (贛州)

Kang Cheng, Ida [Kahn, Ida], 康成, 一八七三 - 一九三〇, 江西九江人, 一八九二 - 九六年間與石美玉一同到美國密歇根 (Michigan) 大學學醫; 加入美以美會 (MEM) 女差會; 回國後在九江婦幼醫院工作; 後到南昌開辦診所; 一九〇八 - 一九一一年在美國學文學; 見石美玉; 459

Kang Fatlin, 康發林 (?), 在巴色會 (Basel) 受教育的華人信徒; 一八七八年在廣州與黎力基 (Lechler)、畢安 (Piton) 翻譯《新約》, 將其譯成客家話; 432

Kangxi [K'ang Hsi], 康熙, 105, 115, 116, 121, 125, 129, 140-153, 157, 158, 322.

Kang Youwei [K'ang Yu-wei], 康有為, 490

Kansas, 堪薩斯, 600

Kansas City, 堪薩斯市, 588, 599

Karakorum, 喀喇和林 (和林), 66, 67

Kashgar, 新疆喀什, 62, 400

Kashgar Turkish, 喀什土耳其語, 759

Kaying [Jiaying], 廣東嘉應 (梅縣), 819

Kazan University, 喀山大學, 486

Kejia, 客家, 見 Hakka (客家)

Keller, F. A., 葛蔭華, 775

Kellner, Heinrich, 聖心傳教會 (MSC), 葛\*神父 (克爾納), 一九〇七 - 一九三六, 德國人, 一九三二年為司鐸, 一九三三年入華, 在貴州石阡教區工作; 一九三六年十一月一日由軍隊逮捕為人質; 一九三六復活節時去世;

Kenyon College, 懇永學院\*, 483

Kentucky, 肯塔基, 719

Kepler, Asher Raymond, 高伯蘭, 一八七九 - 一九四二, 一九〇一年入華, 美國北長老會, 在南京、寧波、湘潭、北京傳教; 800

Kerats, 克烈惕部\* (突厥部族), 63

Kerguin, Giovanna Maria (Maria di Santa Natalia), St.,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那達理, 一八六四 - 一九〇〇, 法國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 一八九〇年代到山西,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Kerr, John Glasgow, MD, 嘉約翰, 一八二四 - 一九〇二, 美國北長老會傳教醫師, 一八五三年到廣州行醫, 在華工作 44 年, 介紹西醫, 創辦第一個精神病醫院; 一八六八年創辦漢語《廣州新報》, 後改名為《西醫新報》; 編譯醫學著作 30 多種, 曾 480, 000 次進行手術; 在廣州去世; 249, 453, 455, 458, 460, 652, 819

Ketteler von, 克林德大使, 一八五三 - 一九〇〇, 德國駐北京大使, 一九〇〇年被



殺；506

Keyte, John Charles, 祈仰德, 一八七五 - ; 英國浸禮會, 一九〇四年入華, 在西安、北京傳教; 有《龍的經過。山西革命和援助隊的故事》( *The Passing of the Dragon; the Story of the Shensi Revolution and Relief Expedition*; 1913 )、《在今天的中國：中國的需要與基督教的貢獻》( 1923年 ) 等著作；

Khanfu, 廣州, 54

Khitans, 契丹人, 60

Khubilai Khan, 忽必烈汗, 61, 63, 67-69

Kianfu, ( 江西 ) 吉安府, 見 Ji'an ( 吉安 )

Kichow, ( 湖北 ) 蘄州, 見 Qizhou ( 蘄州 )

Kiakhta, 恰克圖, 515

Kiakhta, Treaty of, 華俄《恰克圖條約》, 200

Kiangchow, 絳州, 見 Jiangzhou ( 絳州 )

Kiangsi, 江西, 見 Jiangxi ( 江西 )

Kidd, Samuel, 基德\*, 倫敦會 ( LMS ), 一八三二年前後想入華, 因病留英國；

213

Kiel ( Germany ), 長老教會, 德國信義宗, 403, 583

Kieler Mission, KCM, 長老會, 一八九七年入廣東; 主要在廣東活動; 403, 494

Kinwha, 金話\* ( 地方語 ), 432

Kingsien, 景縣, 見 Jingxian ( 景縣 )

Kirin, 吉林, 見 Jilin ( 吉林 )

Knowlton, Miles Justus, 那爾敦, 一八二九 - 一八七七, 美國浸禮會; 一八五四年入華, 在寧波傳教; 360

Koester, 林司脫\*, 禮賢會 ( RM ), 一八四七年到香港, 253

Koffler, Andrew, 耶穌會 ( SJ ), 瞿安德, 一六一三 - 一六五〇, 德國人, 一六四九年入華, 在廣東、明王朝宮廷中傳教; 給太后、太子和一些官員施洗, 一六五〇年為清兵所殺; 106, 107

Kögler, Ignatius, 耶穌會 ( SJ ), 戴進賢, 一六八〇 - 一七四六, 一七一七年到北京, 在欽天監任職 29 年, 關天文、數學的著作;

Kongmoon, 江門, 見 Jiangmen ( 江門 )

Kongzi, 孔子, 見 Confucius ( 孔夫子 )

König, Inigo, 救世主會 ( SDS ), 王俊德, 一九〇四 - , 哲學博士、司鐸, 一九三四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福建邵武代牧;

Koo, Wellington, 顧威林頓\*, 628

Korea and the Koreans, 朝鮮和朝鮮人, 488, 574, 589, 593, 619, 690, 722, 810

Korea, Prince of, converted, 朝鮮王子歸依, 172

Korean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朝鮮傳道會\*, 505

Köster, Hermann, 聖言會 (SVD), 顧盛德, 一九〇四 - 一九七八, 一九三一年入山東, 一九三七 - 四四年間在兗州出版《公教白話報》有許多漢語著作; 見 Presses (各種出版機構)

Köstler, Bonifatius, 本篤會 (OSB), 高神父, 一八九七 - 一九四七, 德國人, 一九二四年司鐸, 到東北延吉傳教, 一九四七年在三邊 (Sanpien) 監獄中去世;

Kou tou [k'ou t'ou], 叩頭, 151

Kovac, Laetus, 方濟各會 (OFM), 雷代牧, 一九二七 - 一九二八年任湖南永州 (零陵) 監牧;

Kowalski, Rembertus, 方濟各會 (OFM), 郭時濟, 美國人, 一九四〇年在老虎頭傳教; 一九四二 - 46年任武昌教區代牧;

Kowloon [Jiulong], 九龍, 461, 678

Krabichler, Guenther, 嘉布遣會 (OFMCap) 修士, 康修士; - 一九四六; 奧地利人, 嘉布遣會修士, 在東北佳木斯教區傳教; 一九四六年與盧德飛 (Ruderstaler) 和史\*神父 (Schröcksnadel) 被捕, 被槍斃, 子彈串過胸部, 但他沒有去世, 被送醫院, 不久後因傷寒症去世;

Kramer, Constans, 方濟各會 (OFM), 康濟民, 一九四六年任潞安 (長治) 代牧;

Kranz, 安保羅牧師, 398

Krause, Ignatius, 遣使會 (CM), 葛樂才, 一八九六 - , 一九二九年入華, 一九三三年任順德 (邢台) 代牧;

Krick, Nicholas-Michel,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紀\*代牧, 一八五二 - 一八五四年任西藏代牧, 一八五四年在印度被殺; 239

Krimmer Mennonite Brethren, KMB, 卓資山福音會、克利美孟那會; 一九二二年入華; 傳教點: 內蒙綏遠、卓資山; 一九三三年有4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772

Kuldja, 新疆伊寧, 315

Kulp, Daniel Harrison, 葛學溥, 一八八八 - , 美國浸禮會, 一九一三年入華, 在上海滬江大學教社會學; 著有《華南地區的鄉下生活。家庭主義的社會原理》( *Country Life in South China, The Sociology of Familism, Phenix Village*; 1925 ) 等; 760

Kulturkampf, 文化鬥爭, 俾斯麥 (Bismarck) 於一八七二 - 一八八七年間對德國公教會的鎮壓; 對教會有某些強化的作用; 德國公教傳教組織 (聖言會[SVD]) 因此在荷蘭建立母修院; 316

Kunming, (雲南) 昆明, 見 Yunnanfu (雲南府)

Kunshan, 廣東昆山\*, 599

Kupfer, Carl F., 庫思非, 一八五二 - 一九二五, 美以美會 (MEM), 一八八一年入華, 在江西創辦九江同文書院 (William Nast College), 任院長到一九一七年;

Kuyuk [Guiyou], 貴由, 一二四六 - 四八年任蒙古人的大汗; 重用一些景教徒, 其宮廷中有教堂; 接受柏郎嘉賓 (Plano Carpini) 等使者; 61, 64, 67

Kweichow, 貴州, 見 Guizhou ( 貴州 )

Kweitech, 歸德, 見 Guide ( 歸德 )

Labaluere, d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梁宏仁年在陝西 ( 四川? ), 一七〇七年被驅逐;

Labrador, Theodore, 道明會 ( OP ), 趙炳文, 一八八八 - , 一九一五年入華, 一九二六 - 一九四六年任福寧 ( 閩東 ) 代牧;

Lacchio, Petronio Maria, 方濟各會 ( OFM ), 藍澤民, 一九四〇年任長沙代牧;

Lacruche, 遣使會 ( CM ), 拉\*神父, 一九〇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在南昌遇難, 被殺, 見南昌事件;

Lacy, William Henry, 力為廉, 一八五八 - 一九二五, 美以美會 ( MEM ), 一八八七年入華, 一九〇二 - 一九二二年任上海美以美會辦美華書局的經理;

Lagenbacher, Dominicus, 道明會 ( CP ), 藍監牧; 美國人; 一九二五 - 三〇年任湖南沅陵 ( 辰州 ) 監牧; 一九四〇年在溆浦傳教;

Lagrene, 拉萼泥, 法國使者, 一八四四年提出宗教寬容條款的要求; 229, 230.

La Jeunesse, 《新青年》, 693

Laimbeckhoven, Gottfried, 耶穌會 ( SJ ), 南懷仁, 一七〇七 - 一七八七, 一七三八年入華; 一七五二 - 一七八七年任南京主教; 在松江湯家巷去世; 有著作和信劄;

Lakeside School and College, Yochow, 湖南嶽州湖邊學樣\*, 632, 816

Lalonde, Armand, 耶穌會 ( SJ ), 雷\*神父, 一九〇四 - 一九四三, 加拿大人, 一九三七年為司鐸, 一九四三年三月十八日在徐州豐縣由日本軍殺害; 見豐縣事件;

Lamas, 喇嘛, 328

Lambert, La Motte, 郎主教,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113, 114

Lambuth, Walter Russell, 藍華德, 一八五四 - 一九二一, 一八七七年入華, 美國監理會醫師, 一八八三年在蘇州創立博習醫院;

Lammermuir, 蘭花號, 387

Lanzhou [Lanchow] Diocese, ( 甘肅 ) 蘭州教區 ( 公教 ); 在十七世紀由陝西管理; 一八七九年成立甘肅北部教區, 一九二三年成立甘肅西部教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蘭州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蘭州總教區, 先由聖母聖心會 ( CICM ), 一九二三年後由聖言會 ( SVD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皋蘭 ( 蘭州, 大堂、大修道院、聖神會、聖家會修女院、學校、公教醫院 )、新城、隴西、岷縣、葦子壩、漳縣、臨潭、武威 ( 有修女院、學校等 )、武威西鄉 ( 有修女院 )、河南壩、土門古浪、汧汭、甘州 ( 張掖, 有修女院 )、城北渠、徐家莊、高台、沙河鎮、四號; 一九四〇年有 12, 283 信徒、1 座主教座堂 ( 見蘭州大教堂 )、18 座教堂、27 名外籍聖言會司鐸、7 名本地司鐸 ( 其中 2 名聖言會 )、11 名外籍修士 ( 聖言會和德國仁愛弟兄會 [Brothers of Charity of Trier], 見 Brothers )、27 名外籍修女 ( 聖神會, 見 Sisters, 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 [ 聖神婢女會 ] )、28 名本地修女 ( 聖家會, 見 Sisters, Oblates [ 聖家會 ] )、1 個大修道院 ( 10

名屬本教區的修士)、1 個小修道院(12 名修生)、5 個初中(約 100 學生)、23 個小學(約 800 學生)、4 個孤兒院(138 個孤兒)、1 個醫院(蘭州公教醫院)、1 所養老院、9 個診所;主教:見 Hamer(韓默理)、Otto(陶福音)、Frederix(費)、Buddenbrock(濮登博);

Land, purchase of, 購買土地, 276, 278

Landi, Anton Alois, 方濟各會(OFM), 路類思, 一八〇四 - 一八一〇年任陝西山西代牧;

Landi, Fabian, 方濟各會(OFM), 畢世修, 一八七二 - 一九二〇, 一八九四年入華, 一九〇四 - 一九二〇年任湖北北區(老河口)代牧;

Lane, Raymond,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MM), 林化東, 一八九四 - , 一九二〇年入華, 一九三二年任撫順代牧;

Lang Fu, Paulus, 郎福, 一八九三 - 一九〇〇, 河北清和呂家坡村人, 一九〇〇年在清河殉道;

Lang Yang, 郎楊, 一八七一 - 一九〇〇, 河北清和呂家坡村人, 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清河殉道;

Langenbacher, 藍代牧, 見 Lagenbacher(藍監牧)

Language schools, 語言學校, 640, 641, 757

Langlong, Lanlong, (貴州)安龍、見 Anlong(安龍)

Languillat, Adrien, 耶穌會(SJ), 朗懷仁, 一八〇八 - 一八七八, 一八四四年入華, 一八五七年任直隸東南代牧, 一八六四 - 一八七六年任江南代牧;一八七二年在上海召開會議, 成立「江南科學委員會」;

Lanning, 藍寧氏, 610

Lantrua, Francesco Maria (Giovanni da Triora), John of Triora, St., 遣使會(OFM), 藍月旺, 一七六〇 - 一八一六, 一八〇一年入陝南, 在湖南、湖北傳教;被捕, 入獄7個月, 一八一六年在長沙被處死, 殉道; 178

Laohekou [Laohokow] Diocese, (湖北)老河口教區(公教): 原鄂西北代牧區(一八七〇 - 一九二四年), 一九二四年成立老河口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意大利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老河口(主教府、修女院、醫院等)、北堂、太平店、石花街、穀城、黃山垵、均縣;茶園溝(1724年由襄陽信徒成立的傳教點, 成了耶穌會[SJ]、遣使會[CM]和方濟各會的中心)、房縣; 鄖陽、鄖西、上津、黃龍灘;一九四〇年有 18, 450 名信徒、28 座大教堂、40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17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10 名本地司鐸(其中 5 名方濟各會)、3 名外籍方濟各會輔理修士、14 名外籍修女(Franciscan Missionary Sisters of Egypt)、26 名本地修女(埃及方濟各修女會[Franciscan Missionary Sisters of Egypt]和耶穌聖嬰方濟各修女會)、5 名大修生(在漢口或羅馬)、1 所小修道院(37 名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7 名學生)、15 所小學(約 450 學生)、1 個男童孤兒院(155 孤兒)、2 個女孤兒院(315 孤兒)、1 個醫院(在老河口)、2 個養老院、7 個診所;主教:見 Banci(南代牧)、Zanoli(明代

牧)、Billi (畢理)、Fantosati (範懷德)、Landi (比)、Ricci (恩理濟)、Ferroni (費樂理)；

Lao Tzu [Laozi], 老子,《道德經》的思想呈現出某種「哲學無政府論」,反對任何定義;12

Lapierre, Louis, MEQ (Quebec), 石俊聲,一八八〇 - 一九五一,一九〇六年為司鐸,一九二五年入華,一九三〇 - 一九五二年任四平街(長春)代牧,在日本人時期受難,一九四五年後又入獄,後被釋放;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一日在四平去世;

Laquez, 耶穌會(SJ), 賴,曾在一八五〇年代照顧上海受傷人士,行醫,獲得軍隊的愛戴;236

Laren-Facini, Bassiano, 撒勒爵會(SDB), 賴神父,一八九〇 - 一九四五,意大利人,一九一七年為司鐸,後到廣東韶州傳教,一九三九年在南雄;一九四五年五月十九日被殺;

La Roche, Jean-Baptiste de la, 耶穌會(SJ), 石若翰,一七〇四 - 一七八四,一七四〇年入華,在湖廣傳教;一七八四年被捕,押送北京,路中死;172

Larrart, Jean,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 藍士謙,一八八四 - ,一九一〇年到貴陽,一九三六年任貴陽代牧;

Larranaga, Ignatius, 嘉布遣會(OFM Cap.), 高金鏗,一八九二 - 一九七〇,一九二六年入華,一九三〇年任平涼代牧;

Larregain, Jean,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 甘代牧,一八八八 - ,一九一三年入華,一九三九 - 一九四二年任昆明代牧;

Larson, Franz August, 拉遜,一八七〇 - 一九五七,瑞典人,宣道會,一八九三年到張家口,能說蒙古語,後脫離教會,經商;

Lassar, Joannes, 拉沙、拉薩爾;出生於澳門的亞美尼亞人;與馬歇曼(Marshman)一同將《聖經》譯成漢語,一八二二年在印度印行;210,211

Latin, 拉丁文;基督宗教傳統和神學最重要的語言之一,一直到二十世紀末是禮儀的語言;入華的公教傳教士都會用拉丁語;華人司鐸被要求學習拉丁語,因為漢語的神學書籍太少;一七〇〇年前後有巴多明(Parrenin)、宋君榮(Gaubil)等人培訓一些滿人外交官和譯員,教他們拉丁語;見 Couplet (柏應理)、Gaubil (宋君榮)、Noel (衛方濟)、Parrenin (巴多明)、Poirot (賀清泰)、Premare (馬若瑟)、Regis (雷孝思)、Li Wenyu (李問漁)、Ma Xiangbo (馬相伯)等;158, 361, 446, 556, 634, 732

Latin dictionary, 拉漢字典, 341

Latin, in services of the Church, 聖職人員與拉丁語;早期耶穌會(SJ)獲得允許用漢語舉行聖事,老年華人司鐸不一定要學習拉丁語;但因為十六至二十世紀間漢語神學著作甚少,年輕司鐸應該學習拉丁語;190

Latourette, Kenneth Scott, 賴德烈,一八八四 - 一九六八,美國歷史學家,一九一〇年首次入華,在長沙任教,一九三四 - 三十九年任雅禮會和湘雅醫院理事;有《早期中美關係史》(1909年)、《中國的民展》(1917年)、《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1929年)、《中國的歷史與文化》(1934年)、《中國近代史》(1956年)和《基督教擴展史》七卷(1937-1945年)等著作；

Launay, Victor, 耶穌會(SJ), 南志恒, 一八五八年入華, 在江南傳教, 一八八五年去世；

Lauwers, 勞\*神父, 736

Lavasiere [Lavaissiere], Pierre, 遣使會(CM), 石代牧, 一八一三 - 一八四九, 一八三九年到澳門, 一八四〇年到江南, 一八四七 - 四九年任浙江代牧, 死於寧波；

Lavest, Joseph-Maria,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 羅代牧, 一八五二 - 一九一〇, 一八八〇年入華, 一九〇〇 - 一九一〇年任廣西(南寧)代牧；

Lawrence, Friar, 勞\*修士, 66

Lawsuits, interference in, 干預法案, 279, 280, 548, 549, 732

Lay, G. Tradescant, 李太郭, - 一八四五, 英國《聖經》公會(BFBS), 一八三六年入華, 後當領事, 一八四五年在廈門去世；216, 222

Lay auxiliars of the mission, 鳴遠女子服務團, 一九三七年成立的國際團體, 在河北、南京工作, 開辦北京鳴遠醫院；

Laymen's Missionary Movement, 平信徒傳教運動, 535

Lazarists CM, 遣使會, 亦稱 Vincentians, 味增爵會, 公教傳教會, 一七七三年來華, 一七八五年接管許多耶穌會(SJ)的傳教地區, 後在北京、天津、河北安國、正定、順德、永平、江西贛州、吉安、南昌、余江、浙江杭州、寧波、台州等地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445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127, 167-170, 175, 176, 180, 181, 203, 233, 237, 238, 315, 321, 322, 323, 340, 491, 508, 522, 542, 551, 705, 710, 716, 719, 721, 727, 730, 837

Lazarists, American, 美國遣使會, 一九二〇年入華, 在江西贛州工作；一九四〇年有20名傳教士在華；

Lazzaroni, Girolamo, 米蘭外方傳教會(PIME), 郎\*神父, 一九一四 - 一九四一, 意大利人, 一九三八年入華, 在開封傳教, 一九四一年在開封丁村遇難, 被殺；年齡才27歲；見丁村事件；

Leshan, (四川) 樂山, 見 Jiading (嘉定)

Learn, 《勸學篇》, 張之洞於一八九八年發行的著作, 由傳教士們譯成英語、法語；內容：勸人們學習「西學」(「中學為體, 西學為用」), 對於基督宗教要有寬容的態度；490

Lebbe, Vincent-Frederic-Maria, 遣使會(CM), 雷鳴遠, 一八七七 - 一九四〇, 生於比利時 Gent, 一八九五年入遣使會, 一九〇一年到北京, 一九〇二年在北京被祝聖司鐸, 在北直隸涿州傳教；一九一二年到天津, 推動公教進行會；一九一四年推動女子公教進行會；一九一五年創辦《益世報》；一九一六年曾批評法國的某些要求, 提出「中國歸中國人, 中國人歸基督」等說法；為教會的現代化和本地聖職人員地位的提高而奮鬥, 一九二〇年回歐洲, 一九二六年在比利時創立華籍教區服務團(Societe des Auxiliars des Missions), 一九二七年返華, 入中國國籍, 一九三三年離開遣使會, 創立

若翰小兄弟會，任會長，又創立本地修女會（德萊會），一九四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因病在重慶去世；他的思想符合本篤十五世（Benedictus XV）教宗的 *Maximum illud* 通諭；712, 733

Leblanc, 見（Le）Blanc（卜於善）

Leboucq, Prosper, 耶穌會（SJ），徐博理、徐聽波，一八二八 - 一九〇五，一八五七（一八五九？）年入華，先在江南，後在直隸傳教，有《在華的社團》（*Associations de la Chine*）一書（1880年）；339

Lebouille, Eugene, 遣使會（CM），劉士傑，一八七八 - ，一九〇四年入華，一九四〇 - 一九四八年任永平（唐山）代牧；

Lechler, Rudolf, 黎力基，一八二四 - 一九〇八，巴色會（B），一八四六年入華，在華 52 年，是華南巴色會創辦人之一；對客家人傳教；與郭實臘（Gützlaff）、韓山文（Hamberg）合作；參與《聖經》的客家話翻譯；一八九九年回國；253-255, 373

Le Comte, 耶穌會（SJ），李明，一六五五 - 一七二八，一六八七 - 一六九二年在北京、山西、陝西傳教；有《中國現勢續錄》等著作；120

Lecroart, Henri, 耶穌會（SJ），劉代牧，一八四六 - 一九三九，一九〇一年入華，一九一九 - 一九三六年任直隸獻縣代牧；

Leeds, 英國利茲，518

Lees, Jonathan, 理一視，一八三五 - 一九〇四，英國聖道會（United Methodist CMS 或 LMS），一八六一年入華，在天津傳教，一八六九年曾去山西；433

Lefevre, Stephanus（Faber, Etienne Le Fevre），耶穌會（SJ），方德望，一五九八 - 一六五九，一六三〇年入華，在山西、陝西、甘肅等地傳教；給許多人施洗；據說能抗拒自然力量（蝗蟲、老虎等）；有的地區的在外教人曾為他建立「方公廟」；在漢中去世；

Lefevre, Urbain,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費布仁，一七五四年入四川，同年被捕、驅逐出境；

Leffingwell, Clara, 賴\*女士，595

Legge, James, DD, 理雅各，一八一四 - 一八九七，倫敦會（LMS），一八三九 - 四三年在馬六甲英華書院，一八四三年與英華書院遷往香港，一八六一 - 八六年翻譯員；一八七五年回英國，在牛津大學教漢語，曾將《四書》、《五經》譯成英語；246, 363, 382, 430, 436, 678, 795

Legio Mariae, 聖母祈禱會、聖母慈愛祈禱會、「聖母軍」，一九四八年在天津設立總部；

Leibnitz, 萊布尼茨，140, 209, 210

Leire, 萊里亞，721

Lemaire, Charles,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惠化民，一九〇〇 - ，一九三〇年入華，一九三九 - 一九四六年任吉林代牧輔理；

Lemaitre, Mathurin, 耶穌會（SJ），梅德爾，法國人，一八一六 - 一八六三，一八

四六年入華，在上海傳教，一八五五 - 一八六二年任修道院院長；一八六二 - 一八六三年任南京代牧；300

Leon, 西班牙北部萊昂, 722

Leonard, Timothy, 聖高隆班外方傳教會 (SSC), 雷\*神父, 一八九三 - 一九二九, 愛爾蘭人, 高隆班會傳教士, 一九一八年為司鐸, 在江西南城傳教, 一九二九年七月十四日在建昌遇難, 被殺;

Leontiev, Maxime, 列昂捷夫, - 一七一二; 俄羅斯東正教司祭, 一六八五年入北京; 199

Lepers in China, 中國的痲瘋病人; 457, 561

Lepers, Chinese Mission to, 痲瘋會; 見 Chinese Mission to Lepers (痲瘋會)

Lepers, International Mission to, 萬國痲瘋會病會, 789

Leprosaria, Catholic, 公教痲瘋病院; 四川打箭爐 (西康康定) 泥頭磨西面窩湯子 (方濟各會[OFM]、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 一九四〇年有 210 個病人); 四川成都教區的痲瘋病院於一九四〇年有 6 個病人; 廣東石龍聖若瑟痲瘋病院 (1907 年成立, 見 Conrady [孔如古]、De Veuster [德達面]); 由加拿大聖母無原罪修女管理; 1940 年有 784 名病人, 是全國最大的痲瘋病村); 廣東江門新會的痲瘋病院於一九四〇年有 271 個病人 (由瑪利諾外方傳教會[MM]管理); 香港教區有 1 所病院 (1940 年: 30 名痲瘋病人); 廣西南寧教區在一九四〇年照顧 25 個痲瘋病人; 貴州安龍 (由巴黎外方傳教會[MEP]於一九四六年創辦, 由聖母天神之後修女會管理, 有 120 多病人); 煙台的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在煙台西山管理一所痲瘋病院, 一九四〇年有 32 名病人; 韓寧鎬 (Henninghaus) 約於一九二六年在山東兗州冠莊堡創辦一所痲瘋病院 (由聖神會管理, 1940 年有 52 名病人); 漢中教區也創辦一所小形的痲瘋病院, 見漢中教區;

Leprosaria, Protestant, 新教痲瘋病院 (根據 1936 年的手冊): 汕頭 (最早的痲瘋病院, 1867 年由英國長老會開始, 1921 年因洪水毀壞, 1935 年約 100 病人)、福州、古田、延平 (約 20 病人)、杭州醫院 (1887 年成立, 1935 年有 105 名病人, 見 Main [梅滕更]、Maxwell [馬雅各]); 北海 (約 1890 年由英行教會[CMS]創辦, 約 100 病人, 見 Horder); 倫敦會 (LMS) 於一八九五年在漢口創辦的機構; 湖南新化 (約 1935 年成立)、湖北孝感 (144 病人)、甘肅蘭州 (與內地會[CIM]醫院合辦)、江西南昌、上海 (1936 年成立)、江蘇如皋、廣東潮陽、海南海州 (約 140 病人)、山東滕縣 (1919 年成立, 約 250 名病人, 廣東以外最大的痲瘋病院)、濟南 (1926 年開辦, 約 50 病人)、青州 (約 100 人)、濰縣、四川 Moshi (?), 雲南昭通 (約 20 名病人)、九龍江 (約 100 病人)、昆明 (約 100 人); 在上海、杭州和北海的病院有比較完善的醫院設備;

Lepley, Jule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孟 (孟代牧?), 一八三六 - 一八八六, 一八六三年入華, 一八七一 - 一八八六年任四川南區代牧;

Leray, Louis Pierr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雷\*神父, 一八七二 - 一九〇〇, 一



八九八年為司鐸，同年入華，到東北傳教，一九〇〇年七月十六日遇難，由義和團活燒；

Lewis, H. R. , 劉易斯\* , 615

Lewis, Robert E. , 劉易斯\* , 一八九八年入華，基督教(男)青年會(YMCA)總幹之一；495

Lhasa , 西藏拉薩 , 158, 233, 327, 393, 402

Li Yuanhong [Li Yuan-hung] , 黎元洪 , 590, 610, 611, 700, 701, 710, 729

Li Ande, Andrew , 李安德 , 一六八九 - 一七四四 , 陝西漢中城固人 , 一七〇七年到澳門 , 後在暹羅(泰國)學習 ; 一七二五年晉鐸 , 到廣東、福建傳教 ; 一七三二年入四川 , 忠實管理教務 ; 一七六四年後為四川代牧 ; 一七七〇年被驅逐 ; 著有拉丁語寫的《日記》 ; 165

Li Bi Cu ( Miss ) , 李美主\*女士 , 654

Li Bingheng [Li Ping-heng] , 李秉衡 , 497, 504, 521

Li Chaogui, Petrus , 李朝貴 , 一九四〇年任臨清代牧 ;

Li Hongzhang [Li Hung-chang] , 李鴻章 , 一八二三 - 一九〇一 , 晚清重要的政治領導 , 受外國人尊敬 ; 與曾國藩推動洋務運動、鎮壓太平叛亂 ; 想改革科舉制度 , 一八七〇年到天津查辦天津教案 ; 沒有鎮壓在華的基督宗教 ; 其妻子和一些家人因新傳教士醫生而獲得治療 ; 312, 351, 454, 456, 488, 492, 507

Li Lelun, St. , 李樂倫 , 一六〇〇 - 一六三七 , 華人 , 在日本殉道 , 一九八七年列入聖品 ;

Li Rongzhao, Matthias , 李容兆 , 一八七七 - , 一九一〇年為司鐸 , 一九二九 - 一九三三年任(四川)雅州代牧 ;

Li Quanhui, Petrus, St. , 李全惠 , 一八三七 - 一九〇〇 , 河北交河陳屯村人 , 平信徒 , 一九〇〇年在交河殉道 ;

Li Quanzhen, Raimundus, St. , 李全真 , 一八四一 - 一九〇〇 , 河北交河陳屯村人 , 教會領袖 , 一九〇〇年在交河殉道 ;

Li Tianjing , 李天經、李仁常 , 一五七九 - 一六五九 , 河北吳橋縣人 , 一六一三年進士 , 一六三二年由徐光啟介紹到曆局 , 一六三五年完成《崇禎曆書》 , 大概入教 ;

Li Wenyu [Ly Wenyu, Li Duo], Laurentius , 耶穌會(SJ) , 李問漁 , 一八四〇 - 一九一一 , 江蘇川沙人 , 一八六二年入耶穌會 , 一八六六年為司鐸 , 精通拉丁語、法語等西方語言 ; 一八七八年後在上海任教 , 編書 ; 創辦《益聞錄》、《聖心報》月刊(一八八七年,是第一家白話文報紙) ; 一八八七年參加漢口主教會議 , 一九〇六年任震旦學校校長 ; 翻譯有39種(如《西學關鍵》,八卷) ; 也有一部《新約》譯本 ; 編著有《哲學提綱》、《拳匪禍教記》(1909年出版)等 ; 他算是十九世紀末著作最多的本地神學家 ;

Li Xizhe, Joseph , 遣使會(CM) , 李若瑟 , 一八九二 - 一九四八 , 司鐸、一九一一年入遣使會 ,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五日在寶坻候家莊遇難 , 被殺 ;

Li Xiucheng [Li Hsiu-cheng], 李秀成, 294

Li Yaobang, John, 李耀邦; 博士, 一九二〇年代任基督教青年會 (YMCA) 全國委員會文字部執行幹事;

Li Zhangming, Simon, 遣使會 (CM), 李西滿, 一九〇六 - 一九四八, 北京人, 一九三四年為司鐸,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五日在寶坻候家莊遇難, 被殺;

Li Zhizao, Leo, 李之藻, 一五六九 - 一六三〇, 杭州人, 進士, 與徐光啟、楊廷筠是早期主要的士大夫信徒之一; 一六〇八年入教; 與傳教士譯書 (如《名理探》, 即邏輯學著作); 編《天學初函》等書; 與利瑪竇 (Ricci)、郭居靜 (Cataneo)、金尼閣 (Trigault)、龍華民 (Longobardi)、湯若望 (Schall) 有來往;

Li Zubai, 李祖白, 約一六一〇 - 一六六五, 任欽天監正官, 一六六四年與湯若望 (Schall) 入獄, 一六六五年與宋可成等人被處死; 著有《天學傳概》; 基督信徒;

Lizhou Diocese, (湖南) 澧州教區 (公教); 一九三二年成立澧州監牧區; 由西班牙奧古斯丁會 (OSA)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澧州 (主教府、修女院)、津市、界溪橋、安鄉、臨澧、石門、慈利、大庸、王家廠; 一九四〇年有 5,900 名信徒、7 座大教堂、27 個小教堂、9 名外籍奧古斯丁會司鐸、3 名本地司鐸、4 名外籍修女、4 名本地修女 (奧古斯丁第三會教學修女會 [Augustinian Tertiaries])、3 名大修道生、14 名小修生、2 個傳教員學校、2 個小學 (150 學生)、1 個孤兒院 (234 個孤兒)、1 個養老院 (7 個老人); 主教: 見 Martinez (馬\*神父);

Lishui Diocese, (浙江) 麗水 (處州) 教區 (公教); 一九三一年成立麗水監牧區; 由加拿大斯加波羅會 (Scarboro, SFM)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麗水 (總堂、修女院)、青田、黃壇、龍泉、松陽、碧湖; 一九四〇年有 2,309 名信徒、5 座大教堂、32 個小教堂、30 名外籍司鐸、3 名本地司鐸、10 名外籍修女 (加拿大無染原罪修女會 [Canadian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見 Sisters [修女會])、3 個小修生 (在寧波)、1 所初中 (200 個學生)、7 個小學 (750 個學生)、1 個診所; 主教: 見 MacGrath (馬);

Lixian [Lih sien], (河北) 蠡縣 (安國教區), 726, 727

Lianzhou [Lienchow], (廣西) 廉州 (合浦); 一九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畢樂 (John Peale) 及其婦人、Eleanor Chestnut 醫生、馬克女士 (Mrs. Mackle) 及其女兒 (都屬美國長老會) 在廉州遇害, 由群眾打死; 616

Liang Fa [Liang A-fah], 梁發 (梁阿發), 一七八九 - 一八五五, 第一位華人牧師; 廣東高明人, 一八〇四年到廣州當雕版印刷工, 與馬禮遜 (Morrison) 有來往; 一八一五年到馬尼拉, 一八一六年入教, 一八二四年由馬禮遜按立為宣教士 (牧師); 著有許多小冊子; 洪秀全曾受其《勸世良言》的影響; 在廣州去世; 214, 217, 223, 282

Liang Ch'i-ch'ao [Liang Qichao], 梁啟超, 492, 695

Liaodong [Liaotung] Peninsula, 遼東半島, 489

Liaoyang, 遼陽, 396, 520

Licent, Emile, 耶穌會 (SJ), 黎桑, 一九〇〇年 (?) 入華, 長期任天津「北疆

博物院」( Musee Hoangho Paiho ) 院長；732

Liebenzell Mission, L ( CIM ) ；立本責信義會；德國新教差會；一八九二年由柯柏爾\* ( Coerper ) 成立，到一九〇六年與立本責信義會有關聯；傳教點：湖南長沙 ( 一九〇一年 )、芷江 ( 一九〇三年 )、衡陽 ( 一九〇六年 )、洪江、黃縣、兩頭塘、邵陽、湘鄉、湘潭、遂甯、桃花坪、清縣、武康、永豐；貴州錦屏、水口；一九三五年有 7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見 CIM ( 立本責信義會 ) ；393, 583, 744, 817

*Life, The* , 《生命》雜誌, 788

Light and Hope Mission , 光明與希望會\* ( 德國孟那會 ) , 600

Lille , 里爾 , 707

Lindong [Lintung] Diocese , 林東教區 ( 屬赤峰 ) , ( 公教 ) ；一九三七年成為傳教區，由加拿大外方傳教會 ( MEQ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大營子、烏牛台、琥珀坨、官地、開魯；一九四〇年有 8, 326 名信徒、5 座大教堂、3 個小教堂、14 名 ( 加拿大外方傳教會 ) 、6 名外籍修女 ( Canadian Sisters Antonians of Mary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17 名小修道生、4 個小學、2 個孤兒院 ( 115 名孤兒 ) 、3 個養老院、5 個診所；主教：見 Larochelle ( 藍 ) 、Masse ( 馬廣榮 ) ；

Lin Zhao, Agatha , 林昭，一八一七 - 一八五八，貴州晴龍縣人，貞女，信仰堅定，一八五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在貴州廊岱毛口場與王炳等人一同殉道；

Linqing [Lintsing] Diocese , ( 山東 ) 臨清教區 ( 公教 ) ；一九三一年由濟南分立為監牧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臨清小廬 ( 總堂、小修道院 ) 、梨園屯、常家屯、尖莊、郭莊 ( 館陶 ) 、程二寨 ( 邱縣 ) 、武城十二裏莊 ( 有修女院、孤兒院 ) 、東昌聊城、范王莊 ( 堂邑 ) 、山店子、莘縣西關、荏平 ( 張莊 ) 、姜莊、玉皇廟 ( 博平 ) 、戴莊 ( 清平 ) 、蔣官屯 ( 高唐 ) ；一九四〇年有一八九六 4 名信徒、10 座大教堂、22 所小教堂、21 名本地司鐸、5 名外籍方濟各會 ( OFM ) 、24 名輔理修士 ( 其中 10 名本地人 ) 、2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 39 名修生 ) 、2 個高中 ( 約 140 名學生 ) 、1 個傳教員學校、13 個小學、3 個孤兒院 ( 188 個孤兒 ) 、1 個醫院、3 個診所；主教：見胡修身、李朝貴；

Linyi , 臨沂，見 Yizhoufu ( 沂州府 )

Lingling , ( 湖南 ) 零陵，見 Yongzhou ( 永州 )

Lingnan University , 嶺南大學，見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 嶺南學堂 )

Lionne, Artus de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梁弘仁，一六九六 - 一七一三年任四川代牧；

Lions, Eugene ,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李代牧，一八二〇 - 一八九三，一八四八年入華，一八七一 - 一八九一年任貴州代牧；330

Lisbon , 里斯本 , 147

Lischerong, Gaspar , 耶穌會 ( SJ ) ，隆其化，一九四七年任大名代牧；

Literature, Protestant , 基督新教著作，261-266, 429-441, 493, 494, 646-651, 758, 759, 788

- Literature, Roman Catholic, 羅馬公教著作, 189, 216, 560
- Lithuania ( Russian ), 立陶宛 ( 俄羅斯 ), 368
- Little, Mrs. Archibald, 立德夫人, 一八四五 - 一九二六; 早入華, 一九〇二年發起組織「中國婦女天足會」; 發表許多文章; 致力解放華人婦女; 658
- Little Brothers of St. John, 見 Brothers ( 修士會 )
- Little Brothers of Mary, 見 Marists ( 主母會 ), 見 Brothers ( 修士會 )
- Little Sisters of the Poor, 安老修女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Little Sistes of St. Joseph, 聖若瑟小姐妹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Liuanchow [Liu'an], 安徽六安, 708
- Liu Hanzuo, Paulus, 劉翰佐, 一七七八 - 一八一九, 四川樂至人, 一八一三年晉鐸, 熱心傳教, 遭人報復而被捕, 一八一九年在成都殉道;
- Liu Jinwen, Franciscus, 劉錦文, 一八七二 - 一九四八, 南天貢人; 一九〇三年在馬廠晉鐸, 在潞安修院任教, 一九三〇 - 一九四八年任汾陽代牧;
- Liu Jinde, Paulus, 劉進德, 一八二一 - 一九〇〇, 河北衡水浪子村人, 信徒團體的會長, 一九〇〇年在衡水殉道;
- Liu Kunyi, 劉坤一, 507
- Liu, Paul, 劉保祿神父, 179
- Liu Ruiting, Thaddaeus, 劉瑞廷, 一七七三 - 一八二三, 四川邛崃人, 後改名為「宋大德」, 一八〇八年晉鐸, 勤盡聖職, 被告密, 在成都殉道;
- Liutitou, ( 安徽碭山 ) 劉堤頭; 大刀會於一八九六年焚毀劉堤頭的 ( 公教 ) 教堂; 見 Dadaohui ( 大刀會 );
- Liu Tingfang, Timothy ( Lew T. T. ), 劉廷芳, 一八九〇 - 一九四七, 溫州人; 一九二〇年獲得美國哥倫比亞 ( Columbia ) 大學博士學位, 一九二一 - 二六年任北京燕京大學宗教學院院長; 有漢、英著作; 思想傾向於自由主義; 775
- Liu Wenyuan, Petrus, 劉文無, 一七六〇 - 一八三四, 貴州貴築人, 入教後成為傳教員, 一八三四年五月十七日在貴陽市殉道;
- Liu Ziyu, Petrus, 劉子玉, 一八四三 - 一九〇〇, 河北深縣祝家斜莊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 Liuyang, 湖南瀏陽, 820
- Lo, Anne, 羅亞納\*, 353
- Lo Pa-hong, Joseph [Lu Bohong], 陸伯鴻, 一八七四 - 一九三七, 上海人, 公教信徒, 一八九三年秀才, 學法語, 任法國律師秘書, 一九〇五年後注意慈善事業, 定期訪問醫院、監獄; 一九一一年任上海電力公司總經理; 一九一七年在北京創辦中央醫院; 共創辦支持七所醫院 ( 中央醫院、上海聖心醫院、上海北橋普慈療養院等 ), 在許多地方協助公教建立診所、學校, 一九二八年任公教進行會主席, 一九三七年遭暗殺、兇手不明; 741
- Lo Pao-chi, 羅寶基\*, 354-355

Lo Wen-tsau, 羅文藻, 見 Luo Wenzao ( 羅文藻 )

Loyang, 洛陽, 見 Luoyang ( 洛陽 )

Lobenstine, Edwin Carlyle, 羅炳生, 一八七二 - 一九五八, 美國長老會, 在上海、安徽傳教; 671, 786, 798

Lobscheid, Wilhelm, 羅存德, 禮賢會 ( RM ), 一八四八年到香港, 後到廣州傳教、施醫; 460

Lockhart, William, 雒魏林, 一八一 - 一八九六, 倫敦會 ( LMS ), 一八三八年入澳門, 一八四〇 - 四一年與郭實臘 ( Gützlaff ) 在舟山, 創辦醫院; 一八四四年在上海成立醫院; 一八六一年到北京 ( 第一位新教醫師 ); 一八六四年回英國; 222, 244, 268, 269, 364, 454

Lockwood, Henry, 駱克武, 美國聖公會, 一八三五年入華; 220

Loftis, 羅迪\*醫生 ( 洛夫蒂斯 ), 653

Logan, Oliver Tracy, 羅感恩, 一八七〇 - 一九一九,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九八年入湖南, 在常德施醫傳教; 一九一九年被醉兵槍擊而死;

Lolos, 羅羅族 ( 雲南撒尼族 ); 見 Vial ( 鄧明德 ); 327

Lombos, Ladislas, 方濟各會 ( OFM ), 龍博義, 一八八七 - , 一九三一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寶慶 ( 湖南邵陽 ) 代牧;

Lomueller, Victor, 羅\*神父, 耶穌會 ( SJ ), 545

London, 倫敦, 439, 707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LMS, 倫敦會, 一七九五年成立, 一八〇七年由馬禮遜 ( Morrison ) 入華, 早期在廣東、澳門、馬六甲傳教; 該會組織翻譯出版第一部漢譯《聖經》( 1823 年 ) 和第一部《華英字典》( 1815-1823 年 ), 在馬六甲建立印刷所 ( 1815 年 ) 和「英華書院」( 1818 年 ); 創辦早期的期刊; 一八四〇年後擴大傳教區; 先後在江蘇、浙江、河北、湖北、福建、陝西、湖南、四川、北京傳教; 傳教點: 華中區: 漢口、漢陽 ( 1861 年 )、武昌 ( 1867 年 )、孝感 ( 1880 年 )、黃陂 ( 1898 年 )、皂市 ( 1899 年 ); 華東區: 上海 ( 1843 年 )、南京 ( 1923 年 ); 福建區: 廈門 ( 1844 年 )、惠安 ( 1866 年 )、漳州 ( 1888 年 )、汀州 ( 1907 年 ); 華北區: 北京 ( 1861 年 )、天津 ( 1861 年 )、肖張 ( 1888 年 )、滄州 ( 1896 年 )、山東濟南 ( 1918 年 ); 華南區: 廣州 ( 1807 年 )、香港 ( 1843 年 )、博羅 ( 1908 年 ); 一九三四年有 146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創辦與合辦齊魯大學、金陵女子學院、香港大學、武昌華中學院、燕京大學; 創辦 7 所高中、7 所初中、13 所醫院 ( 香港雅麗氏紀念醫院[Alice Memorial Hospital]和產科醫院[Maternity Hospital]、漳州協和醫院一八九〇年、惠安醫院、肖張醫院、上海仁濟醫院[Lester Chinese Hospital, 1844]、天津馬大夫紀念醫院 ( Mackenzie Memorial Hospital, 1868 )、武昌男科醫院[Men's Hospital, 1885]、孝感教會醫院[Mission Hospital, 1907]、皂市醫院、香港倪氏醫院 ( Nethersole Hospital )、滄州羅伯特紀念醫院 ( Robert's Memorial Hospital, 1903 )、漢口協和醫院 ( 1926 年 ); 在武昌、廣州、福建創辦 4 所協和神學院; 206, 210-216, 225, 244-247, 283, 363-365, 377, 381,

396, 425, 437, 438, 442, 448, 454, 456-458, 460, 482, 493-495, 572, 572, 609, 616, 626, 631, 633, 639, 653, 664, 671, 676-678, 761, 765, 799, 816, 818, 835

Longjuzhai [Lungchüchai], ( 陝西 ) 龍駒寨, 挪華盟會 ( Norwegian Alliance Mission ) 在華的基地; 一九〇三年成立; 582

Longzhou, ( 廣西 ) 龍州; 有新教創辦的女孩子孤兒院; 773

Longobardi, Nicolo, 耶穌會 ( SJ ), 龍華民, 一五五九 - 一六五四, 一五九七年入華, 不同意利瑪竇 ( Ricci ) 的一些「適應」方法, 但利瑪竇命他為會長; 一六三六年到濟南, 後支持清廷; 一六五四年在北京去世; 有著作; 102, 135

Lopez, Dositheus, 耶穌會 ( SJ ), 羅\*神父, ( 洛佩斯 ) 一八九九 - 一九三四, 在安徽傳教, 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在湖北遇害;

Lopez, Gregory, 見 Luo Wenzao ( 羅文藻 )

Lord, Edward Clemens [Clifford], DD, 羅爾梯, 一八一七 - 一八八七, 美國浸禮會真神堂 ( ABMU ), 一八四七年到寧波; 一八五三年與鄰為仁\* ( Dean )、高德 ( Goddard ) 翻譯浸禮會《新約》; 一八八七年在寧波與妻子因霍亂病去世; 251, 263

Los Angeles, 洛杉磯, 746

Los Angeles, Bible Institute of, 洛杉磯《聖經》學院\*, 649, 775

Lou Tseng Tsiang, 見 Lu Zhengxiang ( 陸徵祥 )

Louis XIV, 路易十四世, 112, 118-120

Louis XVI, 路易十六世, 167

Lourdes, Our Lady of, 露德聖母, 555

Louvain, 魯汶大學, 558

Louvois, 魯瓦\* ( 盧瓦 ), 120

Low Countries, 荷蘭地區, 313

Lowis, Richard H., 羅國荃, 英國內地會, 一八九七年入華, 一九〇二年八月十五日與羅紹祖 ( Bruce ) 一同在湖南辰州被當地群眾殺死;

Lowrie High School ( Shanghai ), 上海清心書院, 677

Lowrie, James Walter, 路崇德, 一八五六 - 一九三〇, 生於上海, 一八八三年獲得美國神學博士學位, 入華, 在保定傳教;

Lowrie, Reuben, 婁理仁, 249

Lowrie, Walter, 婁萊, 220

Lowrie, Walter Macon, 婁理華、婁萊,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一九 - 一八四七, 一八四二年入華, 到澳門, 一八四五年到寧波, 一八四七年到上海, 譯《聖經》, 一八四七年因海盜襲擊落水溺死; 220, 245, 248, 249, 520

Lowry, Hiram Harrison, 劉海瀾, 一八四七 - 一九二四, 美以美會 ( MEM ), 一八六七年入華, 一八六九年到北京, 建立亞斯立堂 ( Asbury Church ), 後任匯文大學堂校長, 著有《新漢字》 ( *The New Chinese*; 1914 ) 一書, 提倡一種新的漢語書寫方法; 影響了一九一七年的白話運動;

Loy, Ferdinand, 聖言會 (SVD), 盧斐德, 一八九二 - 一九六九, 一九二一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新疆代牧;

Loyola, Ignatius, 依納爵·羅耀拉, 81

Loyola, Martin Ignacio de, 方濟各會 (OFM), 羅\*神父, 約一五八二年入廣州, 被捕, 與 Lucarelli 回歐洲; 100

Lu Bohong, 見 Lo Pahong

Lu Tingmei, Jerome, St., 盧廷美, 一八一 - 一八五八, 貴州廊貨縣毛口場人, 傳道員, 一八五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在毛口與五炳、林昭一同殉道;

Lu Xun Academy, 魯迅學院, 見 Yan'an Catholic Church (延安天主教堂);

Lu Xiyan, Dominicus (Lou), 耶穌會 (SJ), (修士) 陸希言, 一六三〇 - 一七〇四, 松江華亭人, 一六八八年入會; 著有《聖年主保單》等;

Lu Zhengxiang [Lou Tseng Tsiang], 陸徵祥, 一八七一 - 一九四九, 生於上海, 一八九二年任駐俄羅斯中國公使團翻譯, 一八九九年與比利時女士結婚, 一九一一年從基督新教轉入公教; 一九一二年任袁世凱政府國務總理兼外交總長; 一九二六年妻子去世, 他入比利時布魯日 (Bruges) 的聖安德烈本篤會修道院當修士; 著有《回憶與思考》等;

Lu'an [Luanfu] Diocese, (山西) 潞安 (長治) 教區 (公教); 一九二四年成立為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潞安教區; 由荷蘭方濟各會 (OFM)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長治 (潞安府, 總堂、修道院、學校、修女院)、長治苗村、南漳、安口 (壺關)、東李高 (屯留)、馬廠 (潞城, 曾有修道院)、張莊 (有修女院)、高家莊、安陽、羌城 (有修女院)、潞城、新莊、黎城、茶棚灘、趙家嶺 (襄垣)、老軍莊 (屯留, 有修女院)、王莊、郭村、良馬、上司村、姚家莊 (武鄉)、白家莊、晉城、小南嶺、遠望 (陵川)、果子溝 (高平); 一九四〇年有 28, 283 名信徒、56 座大教堂、137 座小教堂、35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7 名本地司鐸、4 名方濟各會輔理修士、19 名外籍修女 (聖若瑟小姐妹會 [Little Sisters of St. Joseph of Heerlen], 見 Sisters [修女會])、17 名本地修女、1 所小修道院 (56 個修生)、50 個小學、3 個孤兒院、3 個醫院、2 個養老院、9 個診所; 主教: 見 Timmer (翟守仁)、Spruit (苗其秀)、Kramer (康濟民);

Lucarelli, 方濟各會 (OFM), 魯卡瑞利\* (盧卡雷利), 約一五八二年到廣州, 被捕, 回歐洲, 想建立傳教修道院; 100

Luce, Henry Winters, 路思義, 一八六六 - 一九四一,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九七年到山東, 一九一九年任燕京大學副校長、中華基督教教育會副總幹事;

Ludwig, Servatius, 本篤會 (OSB), 柳神父, 一九〇七 - 一九四六, 德國人, 一九三三年為司鐸, 到東北延吉傳教, 一九四六年四月二十六日在延吉新站 (額穆) 遇難, 被槍斃;

Lund, Missionary Society of, 隆德會\*, 259

Lundeen, 倫迪\*, 816

Liu Sheng Chen Tao T'ung I Hui, 六聖真道同一會, 839

Luoluo, 羅羅族 ( 俛洛族、雲南彝族 ) , 見 Lolos ( 羅羅族〔雲南撒尼族〕 )

Luo Tingyin, Johannes Baptista, 羅廷蔭, 一八二五 - 一八六一, 貴州青岩人, 約一八五五年入教, 任老師, 一八六一年因提督田興恕引發的教難而於一八六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青岩殉道;

Luo Wenzao, Gregorio [=Gregorio Lopez], 道明會 ( OP ) , 羅文藻, 約一六一五 - 一六九一, 福建人, 一六三四年受洗, 在馬尼拉學神學, 在一六六六年前後的教難期在華傳教, 一六七四 - 一六九一年任南京代牧, 又任華北各省的管理者, 一六八五年被祝聖為南京主教, 是第一位華籍主教; 一六八八年祝聖吳漁山等人為司鐸; 109, 123, 124, 138, 557, 726

Luo Yunyan, 羅運炎, 新教牧師, 一九二〇年代在上海任《興華報》( *Chinese Christian Advocate* ) 主編;

Luoyang Diocese, ( 河南 ) 洛陽教區 ( 公教 ) ; 一九二九年由鄭州代牧區分出, 成立監牧區; 一九三五年成立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意大利沙勿略會 ( SX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洛陽、龐村 ( 小修道院 )、嵩縣、水溝廟、陝縣、澠池、偃師、王溝、登封; 一九四〇年有 8, 656 信徒、2 座大教堂、9 座小教堂、20 名外籍沙勿略會司鐸、3 名外籍沙勿略會輔理修士、7 名外籍修女 ( 加諾撒會 [Canossian Sisters of Charity], 見 Sisters〔修女會〕 )、19 名本地修女 ( 耶穌嬰兒德來會; 見 Sisters )、10 名大修道生 ( 在開封修院 )、1 所小修道院 ( 16 名修生 )、1 個初中、3 個小學、2 個孤兒院 ( 56 個孤兒 )、1 個醫院、7 個診所; 主教: 見 Bassi ( 巴友仁 ) ;

Lutheran Board of Missions, LBdM, 信義會 ( 路德會 ) , 總部在美國明尼阿波利斯 ( Minneapolis ) , 一九一六年入華, 傳教點: 漢口 ( 1916 年 )、河南睢州 ( 1917 年 )、歸德 ( 1919 年 )、鹿邑 ( 1920 年 ) ; 一九三三年有 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 747

Lutherans, 信義會傳教士, 400, 402, 494, 576, 596, 597, 637, 680, 744, 747, 762, 783, 799, 800, 816.

Lutheran Church of China [Chung Hua Sin I Hui], 中華信義會; 一九一七年雞公山會議後, 美國、挪威、德國、丹麥等地的信義宗差會結合成立中華信義會; 見 American Lutheran Mission ( 美國信義宗 )、American Lutheran Brethren Mission ( 遵道會 )、Augustana Synod Mission ( 奧古斯達那會\*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 巴陵會 )、Norwegian Lutheran Mission ( 中華基督教路德會 )、Lutheran United Mission ( 豫鄂信義會 )

Lutheran United Mission, LUM, 豫鄂信義會, 受美國 Norwegian Lutheran Church of America 的支持; 一八九四年開始在華傳教; 傳教點: 湖北樊城 ( 1894 年 )、太平店 ( 1896 年 ) ; 河南汝南 ( 1898 年 )、信陽 ( 1899 年 )、新野 ( 1903 年 )、確山 ( 1903 年 )、羅山 ( 1909 年 )、正陽 ( 1911 年 )、遂平 ( 1912 年 )、鄧州 ( 1913 年 )、光山 ( 1913 年 )、潢川 ( 1913 年 )、息縣 ( 1916 年 ) ; 創辦的學校: 信陽高中、樊城初中; 在潢川和信陽有醫院; 一九三五年有 53 名外籍傳教士和 11 名本地牧師在河南、湖北服務;



Luxemburg Sisters of Mercy, 見 Sisters (修女會)

Lyall, Leslie Theodore, 賴恩融, 一九〇五 - , 英國內地會 (CIM), 一九二九年到山西洪洞, 著有《內地會在華一百年》(1965年); 反三自運動;

Lyon, D. Willard, 來會理, 一八七〇 - 一九四九, 一八九五年入華, 在天津、上海、北京組織基督教青年會, 有《中國的福音教化》(1897年)等著作; 404, 495

Lyons, 萊昂斯, 317, 714

Ma Jianzhong, 馬建忠, 一八四五 - 一九〇〇, 馬相伯之弟, 一八七七年到法國留學, 一八七九年獲得博士學位, 回國後任外交官(在新加坡等地); 著有(與馬相伯合著)《馬氏文通》;

Ma Taishun, Joseph, 馬太順, 一八四〇 - 一九〇〇, 河北東光前生莊人, 傳道員, 一九〇〇年在東光殉道;

Ma Xiangbo, 馬相伯、馬良; 一八四〇 - 一九三九, 江蘇人, 在上海徐家匯上學, 一八六二年入耶穌會 (SJ), 一八七〇年獲得神學博士學位; 精通拉丁語、法語、數學、天文學等; 一八七六年退出耶穌會, 在山東、日本、朝鮮、台灣等地為清廷服務, 任大使參贊等; 曾與梁啟超等人談論中國的改革問題; 一九〇五年在上海創辦復旦公學, 任校長, 一九一五年助英斂之建立「輔仁社」; 著有《心靈小史》、《馬氏文通》(1898年)等;

Mabileau, Franciscu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馬弼樂, 一八二九 - 一八六五, 一九五八年入華, 一八六五年八月由四川酉陽民眾殺死; 348

Macao, 澳門, 85, 86, 88-92, 96, 99-101, 103, 109, 110, 125, 146, 147, 149, 159, 161, 163, 172, 176, 177, 182, 208, 210, 213, 223, 238, 244, 249, 324, 354, 437, 539, 540, 542, 729

Macao, Bishop of, 澳門的主教, 145, 311

Macao diocese, history, 澳門教區史: 一五五七年有葡萄牙傳教士來澳門, 澳門教區一五七六年成立, 此教區也管理日本和中國教務; 歷代主教: 卡內若 (Carneiro, 耶穌會[SJ]) (Adm. 1575-1583年)、德薩 (Leonard de Sa, 1578-1597)、達比耶達 (da Piedade, 道明會[OP], 1594-1623)、瓦倫特 (Valente SJ, 1624-1633) [...], 達卡薩爾 (de Casal, 奧斯定會[OSA], 1690-1735)、得·特瑞古羅斯 (de Trigueiros, OSA, 1735-1740)、得·聖羅 (de Ste Rose, 方濟各會[OFM]) (1742-1752年)、孟德斯 (Mendes dos Reys, 1752-1772)、貴瑪拉恩斯 (Guimaraens, 1772-1789)、達西瓦 (da Sylva, 1789-1802)、得聖加迪諾 (de St. Galdino, OFM, 1803-1804)、得·諾薩森歐洲拉 (de Nossa Senhora de Luz Chacim, OFM, 1804-1828)、得·伯雅 (de Borja, 遣使會[CM], 1841-1845)、達·瑪塔 (da Matta, CM, 1844-1862)、得·蘇薩恩內斯 (de Souza Ennes, 1874-1883)、得·美得若斯 (de Medeiros, 1884-1896)、得·卡瓦赫 (de Carvalho, 1897-1902)、鮑代牧 (de Azevedo e Castro, 1902-1918)、高仕達 (Jose da Costa Nunes, 1920-1988);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 澳門 (主教堂、聖若瑟修道院和學校、St. Lorenzo 堂、St. Antonio 堂、St. Lazaro 堂); 肇慶、赤坎、中山 (由葡萄牙耶穌會管

理)：肇慶勒竹園、清灣、寶頭、黃洞、河村、德慶、水坑；赤砍、東坑、恩平、鶴山；中山石岐、小樞、潭洲、斗門、灣仔；修會團體：鮑斯高會 (Salesians)：澳門無原罪工藝學校；加諾撒會 (Canossian Sisters of Charity)：澳門；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澳門 Rue de Santa Clara 辦 College de Sainte Rose de Lima 等；加拿大天神之後傳教女修會 (Missionary 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Angels)：肇慶培貞學校；肇慶清灣 (初學院)；澳門教區於一九四〇年有 44,368 名信徒、17 座大教堂、25 個小堂、44 名外籍司鐸 (其中 23 位修會會士)、15 名本地司鐸 (其中 5 名修會會士)、14 名輔理修士 (其中 3 名本地人)、63 名修女 (其中 12 名本地人)、1 所大修道院、1 所小修道院、3 個高中 (1,000 多學生)、2 所職業學校 (90 多學生)、3 所小學 (1,500 學生)、3 個孤兒院 (288 個孤兒)、1 所盲人院 (8 個盲人)、1 所養老院 (84 個老人)、2 個診所；

Macao San Paolo Church, 澳門大三巴堂；一六〇二年由意大利耶穌會 (SJ) 興建，一六三七年完成，為當時遠東最大的教堂，一八三五年被焚毀，僅存前壁，即大三巴牌坊，為澳門重要名勝之一；

Macartney, Lord, embassy to China, 馬戈爾尼伯爵 (馬嘎尼)，一七三七 - 一八〇六，英國外交官一七九三年來華，建議乾隆與英國締約通商，未成功；導致後來的衝突；一七九三年赴華的譯員是兩位公教華人司鐸，他們留學於那不勒斯 (Naples)，當年回國 (其中有柯宗孝、李自標、王英、嚴寬仁)；174

MacGillivray, Donald, 季理斐，一八六二 - 一九三一，加拿大長老會；一八八八年到河南，一八九九年到上海，著有《基督新教在華傳教一百年史》(1907 年)等書；397

MacGillivray, J., 麥季利\*, 601

MacGowan, Daniel Jerome, MD, 瑪高濶，一八一四 - 一八九三，美國浸禮會傳教醫師，一八四三年到寧波，一八五八年曾反對「治外法權」；一八七八年到溫州，有關中國的著作；251

Macgowan, John, 麥嘉濶，約一八三五 - 一九二二，倫敦會 (LMS)，一八六〇年入華，在上海傳教，有眾多著作，如《廈門方言的英漢字典》(*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of the Amoy Dialect*; 1883)、《現在中國的人物和風俗》(*Men and Manners of Modern China*; 1912)；363, 430

MacIver, Donald, 馬應維，651

Mackay, George Leslie, 馬偕，一八四四 - 一九〇一，偕理會；加拿大長老會，一八七一年入華，在台灣傳教，一八八〇年創設淡水偕醫館，有關台灣的著作；397

Mackenzie, A. R., 金扶濟，蘇格蘭長老會，曾在東北興京傳教；

Mackenzie, John Kenneth, 麥根同，一八八八，倫敦會 (LMS)，傳教醫師，一八七五年到漢口，一八七八年到天津，曾治李鴻章妻子之病，李因此一八八〇年協助建立天津馬大夫醫院 (Mackenzie Memorial Hospital)，培訓醫生；一八八二年回英；454

Mackle, Mrs., 馬克女士，615

Macklin, W. E. , 馬林, 加拿大傳教醫師, 一八八六年入華, 在上海, 南京工作; 提倡社會主義 ( 1911 年 ), 翻譯許多西方歷史、經濟著作; 398, 610, 653, 658

Magenties, Jean-Baptiste, 比德郎耶穌聖心司鐸會 ( SCJ ), 徐司慶, 一八九六 - , 一九二八年入華, 一九三五 - 一九四八年任雲南大理代牧;

Magi de Devio, Franciscus, 方濟各會 ( OFM ), 方紀毅, 一七六六 - 一七八五年任陝西山西代牧, 一七八四年被捕, 死在北京獄中; 173

Maggi, Joseph, 米蘭外方傳教會 ( PIME ), 孟守道, 一九四六年任漢中代牧;

Maggi, Louis Maria, 道明會 ( OP ), 陸迪仁, 一七三九年任四川輔理主教; 一七四二 - 一七四三年任四川代牧;

Mahayana, 佛教大乘, 在印度北部和中亞地區發展; 15, 16, 37

Maigrot, Charles de Crissey,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顏當, 一六五二 - 一七三〇, 巴黎人, 一六八三年到泰國, 一六八四年入華, 同年任福建、江西、湖廣和浙江監牧, 一六八七年任福建代牧; 一六九六任主教; 一六九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發表文件, 規定信徒不能參與拜祖先拜孔子活動, 反對以「天」和「上帝」稱基督信仰之神, 肯定「天主」的稱呼; 影響了教宗使者鐸羅 ( de Tournon ), 因康熙敕令於一七〇六年驅逐出境, 後在羅馬搜集有關「禮儀之爭」的文件; 在羅馬去世; 119, 139, 142, 143, 144, 149

Mailla, Joseph Anne Maria de Moyriac de, 耶穌會 ( SJ ), 馮秉正, 一六六九 - 一七四八; , 一七〇三年入華; 著有《中國通史》 ( *Histoire generale de la Chine* , 十三卷, 1777 年在法國出版 ); 197

Main, Duncan, 梅滕更, 一八五六 - 一九三四, 英國安立甘會, 一八八一年到華, 創辦並主持杭州安立甘廣濟醫院 ( Hangchow Hospital ), 一九二六年返英; 455, 457, 639, 784

Malabar Christians and Church, 馬拉巴爾基督徒與教會, 48, 49, 50

Malabar Rites, 馬拉巴爾禮, 141, 142

Malacca, 馬六甲; 東南亞重要的港口, 早期新教傳教士的重要基地, 見 Morrison ( 馬禮遜 )、Anglo-Chinese College ( 英華書院 ); 87, 181, 213-215, 224, 225, 245, 678

Malay Peninsula, 馬來西亞半島, 377, 625

Maleddu, Petrus, ( 天主教 ) 方濟各會住院會 ( OFMConv ), 馬代牧, 意大利人, 一九四八年任興安教區代牧;

Malo, Jean Baptist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馬神父, 一八九九 - 一九五四, 法國人, 一九三四年為司鐸, 同年入華, 曾在貴州安龍傳教, 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在越南北部一所監獄去世;

Malta, 馬爾他 ( 馬爾塔 ), 722

Manchester ( N.H. ), 曼徹斯特, 720

Manchuria and the Manchus, 滿洲 ( 東北三省 ) 與滿人, 105, 234, 239, 323, 324, 327, 337, 361, 384, 396, 402, 406, 412, 425, 455, 457, 462, 465, 471, 483, 486, 489, 494, 502, 503,

505, 506, 511, 515, 520, 528, 529, 538, 540, 544, 546, 547, 561, 562, 566, 574, 576, 582, 607-609, 614, 619, 634, 654, 655, 658, 669, 676, 696, 699-703, 705, 711, 718, 731, 763, 807, 817, 841

Manchuria, Southern Methodist Mission in, 東三省南方監理會, 807

Mandarin, 官話, 414, 430, 529, 647, 651, 666, 692, 693, 759, 781

Mandarin Lessons, 《官話教科書》\*, 367, 436

Mandarin New Testament, 官話《新約》譯本, 264, 430

Mandarin Old Testament, 官話《舊約》譯本, 430

Mandello, John Baptist de, 聖言會 (OFM), 吳若漢, 一七九三 - 一八〇四年任陝西山西代牧;

Mangin, Leo Ignatius, 耶穌會 (SJ), 任德芬, 一八五七 - 一九〇〇, 法國人, 一八八二年到河北獻縣, 一九〇〇年在河北景縣殉道;

Mangu, 蒙哥, 61, 63

Manila, 馬尼拉, 89, 173, 180, 590

Manila, Archbishop of, 馬尼拉總主教, 101, 136

Mapping the Empire, entrusted to the missionaries, 傳教士被委託製造中華帝國的地圖; 康熙於一七〇八年請一些耶穌會 (SJ) 傳教士們測量全國領土, 繪圖; 見 Bouvet (白晉)、Jartoux (杜德美)、Martini (衛匡國)、Regis (雷孝思); 129, 158

Maquet, Henri, 耶穌會 (SJ), 馬, 一八四三 - 一九一九, 一八七四年入華, 一九〇一 - 一九一九年任直隸東南 (獻縣) 代牧;

Marchi, Peter de, 遣使會 (OFM), 馬天恩, 一八三八 - 一九〇一, 一八六五年入華, 一八八九 - 一九〇一年任魯北 (濟南) 代牧; 337

Maresca, Francis Saverio, 趙, 約一八〇六 - 一八五五, 在意大利那不勒斯 (Neapolis) 的華人修道院任教, 一八四〇年到香港, 後到河南、南京, 一八四八 - 一八五五年任南京主教;

Margaret Williamson Hospital, 瑪格麗特·威廉遜醫院 (上海婦孺醫院); 一八八五年在上海由美國女公會創辦; 395

Margary Affair, 馬嘉理事件, 303, 389

Mariales of Yungpingfu, 永平府 (盧龍、唐山) 的瑪利亞會, 見七苦聖母弟兄會 (Brothers of the Seven Sorrows), 553

Marianne Islands, 馬里亞群島, 721

Marignolli, John of, 見 John of Marignolli (馬黎諾里)

Marin, Georges, 耶穌會 (SJ), 毛綸代牧; 一九三一 - 一九三五年任徐州監牧區署理;

Marists, 主母會, 見 Brothers, Little Brothers of Mary (聖母會)

Marriage of Catholics, 公教信徒的婚姻, 194, 236

Marshman, Joshua, 馬歇曼、馬士曼, 英國人, 浸禮會傳教士, 早期《聖經》譯

者，一八二二年與拉沙 (Lassar) 完成全部《聖經》漢譯本；見 Bible, translated (《聖經》翻譯)；210, 211, 263, 378

Martiliat,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馬青山, 一七三四年想入四川, 一七四〇年被捕；

Martin, Miss, 馬丁女士；223

Martin, 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丁韋良, 一八二七 - 一九一六,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五〇年入寧波、上海, 一八五八年在美國條約任翻譯 (與 Williams), 一八六二年到北京, 一八六九年任北京同文館教習, 一八九八年任京師大學堂總教習, 有眾多英、漢文著作, 如《天道溯源》(名著, 也在日本流行)、《萬國公法》；249, 275, 368, 430, 433, 435, 492, 602

Martina, Tarcisio, CPS (Stigmatin), 馬迪儒, 一八八七 - 一九二六年入華, 一九二九年 (1936年) 任易縣代牧；

Martinez, Barthelemy, 道明會 (OP), 馬\*神父, 一六二五年與 5 位會士到台灣, 建立教會；108

Martinez, Francois, 耶穌會 (SJ), 黃方祭, 一五六八 - 一六〇六, 一五九一年入華, 一六〇六年被捕, 死在獄中；

Martinez, Hippolyte, 奧古斯丁會 (OSA), 馬國珍, 一八八二 - , 一九〇六年入華, 一九三二年任湖南澧州代牧；

Martinez, Manrique, 耶穌會 (SJ), 馬\*神父, 西班牙人, 在安徽傳教, 一九三五年四月六日在安慶遇難, 被殺；

Martini, Martino, 耶穌會 (SJ), 衛匡國, 一六一四 - 一六六一, 一六四三年入華, 在杭州傳教, 接近明廷；一六五四年回羅馬提交關於「華人禮儀」的文獻；是當時最傑出的地理學家；一六六五年出版《新華地圖集》(Novus atlas sinensis)；在杭州去世；

Martini, Urbano, 道明會 (OP), 馬\*神父, 一九〇七 - 一九三四, 生在西班牙 (波蘭祖籍), 一九三二年為司鐸, 後到福寧教區傳教；一九三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在福寧 (霞浦) 溪鎮遇難, 被槍斃；

Maryknoll,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 717, 亦見 Catholic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America (美國公教外方傳教會)

Maryland, 馬里蘭, 720

Mary Porter Gamewell Memorial School, 北京慕貞女校, 626

Mason, Isaac, 梅益盛, 一八七〇 - 一九三九, 英國公誼會 (FFMA), 一八九四年入華, 在四川傳教, 後到上海, 有《中國的穆斯林》(1922年)等著作；一九三二年返英；

Masot, Salvator, 道明會 (OP), 蘇代牧, 一八四五 - 一九一一, 一八六九年入華, 一八八四 - 一九一一年任福州代牧；

Mass Education Movement, 大眾教育運動, 781

Massa, Louis, 耶穌會 (SJ), 馬理師, 約一八一〇 - 一八六〇, 一八四八年入華, 在江南傳教, 一八六〇 死於太平軍之襲擊; 300

Massa, Pierre, PIME, 梅嶺南, 一八九五 - , 一九二一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南陽代牧;

Massa, Rene, 耶穌會 (SJ), 馬再新, 約一八一〇 - 一八五三, 法國人, 一八四六年入華, 在江南傳教, 曾在一八五〇 年代照顧蕪湖饑民; 一八五三年去世; 237

Masse, Emilio, 甘倍克外方傳教會 (MEQ), 馬廣榮, 一九〇 - - , 一九二九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林東 (東北四平街) 代牧;

Massi, Eugenius, 遣使會 (OFM), 希賢, 一八七五 - 一九四四, 意大利人, 一九〇二年入華, 一九一〇 - 一九一六年任晉北 (太原) 代牧; 一九一六 - 一九二七年任西安代牧, 一九二七 - 一九四四年任漢口代牧; 一九四四年日本人轟炸漢口大堂時, 希賢、一位本地司鐸 (廖神父) 和 4 位加諾撒會 (Canossian) 修女會的修女一同去世;

Mateer, Calvin Wilson, DD, 狄考文, 一八三六 - 一九〇八,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六三年到山東登州, 一八六七年建立登州文會館, 任教; 翻譯許多書, 參與《聖經》官話和合本的翻譯; 著有《官話教科書》(Mandarin Lessons) 等; 曾反對倪維思 (Nevius) 的傳教方法; 山東最淵博的傳教士之一; 367, 428, 435, 436, 441, 442, 445, 458, 835

Mateer, Robert M., 狄樂播, 一八五三 - 一九二一, 一八八一 - 一九二一年在濰縣傳教;

Matheson, Donald, 馬德遜\*, 商人, 一八三七年在香港入教, 一八四九年因鴉片貿易退休, 支持長老會傳教事業; 一八九二年任鎮壓鴉片貿易協會 (Society for the Suppression of Opium Trade) 的主席;

Matheson, George, 馬德遜\*, 美國商人, 到上海; 一九一三年建立一個幫助上海苦力 (車夫) 的教會組織, 受外國人的支持; 604

Mathews, Gregory, 聖言會 (SVD), 馬德武, 一九〇三 - 一九四九, 一九三四 - 一九四九年在北平輔仁大學成功地進行傷寒病研究, 獲得預防苗種;

Mathews, Henry F., 慕達理、馬煥瑞, - 一九三九, 英國中華聖公會, 一八九四年入華, 在山東傳教 40 年;

Matkowics, Giovanni, 撒勒爵會 (SDB), 麥神父, 一九〇七 - 一九四四, 匈牙利人, 一九三五年為司鐸, 到廣東韶州傳教, 一九四四年二月二日在燕發 (Yanfa) 遇難, 被殺;

Maurice, Gabriel, 遣使會 (OFM), 穆, 一八六二 - 一九二五, 一八八三年入華, 一九〇八 - 一九一六年任西安 (陝北) 代牧;

*Maximum illud* (Bull), 《夫至大》訓令, 714

Maxwell, James L., MD, 馬 (克斯韋爾)\*, 一八三六 - , 英格蘭長老會 (EPM), 一八六三年到廈門, 一八六五年到台灣台南, 一八七一年因病回英; 一八八三年回台灣;

Maxwell, James Laidlow, 馬雅各, 一八七三 - 一九五一, 一九〇一年到杭州, 任杭

州麻瘋病院院長，有《實用麻瘋病教程》（1937年）；

Maxwell, John Preston, 馬士郭（馬士敦）醫生，一八七一 - 一九六一，英國長老會傳教醫師；一八九九年到廈門，一九二〇 - 一九三五年在北京協和醫院；455

May 30<sup>th</sup>, 1925, incident, 一九二五年的五卅事件, 698, 737, 811-813

Maynooth Mission, 美諾\*（美努特）會，708, 718, 722

Mazel,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馬在邇神父，一八七一 - 一八九七；一八九六年入華，一八九七年春天自廣西南寧起程赴西林，中途被殺；356, 498

McCartee, Divie Bethune, MD, 麥嘉締·培端，一八二〇 - 一九〇〇，美國北長老會傳教醫師，一八四四年到寧波，一八六一 - 六二年到日本（第一位新教傳教士）；一八六二年到山東煙台，一八六四年到寧波，一八七二年到日本，在東京大學任教；一八七七年後任清廷駐日本使館參贊；一八八〇年回美國，一八八九年回日本；248, 268, 459

McClatchie, 麥克開拉啟（麥克拉奇）\*，英行教會（CMS），一八四四年到上海；252

McCracken, J. C., 麥克懇（麥克拉肯）\*，604

McGrath, William Cecil, SFM（Scarboro），馬善達，一八九一 - ，一九三一年入華，一九三二年任浙江麗水（處州）代牧；

McIlvaine, 馬克文，約一八四〇 - 一九〇〇；美國長老會；一八六八年入華，一八七二年到山東，第一位定居於山東濟南的新教傳教士；一八七七 - 七八年到山西救災；367

McMullan, James, 麥木蘭，先內地會（CIM），後獨立傳教，與妻子到山東，一八九三年在煙台建立工廠以促進教會自養；辦工業學校，見 Chefoo Industrial Mission（芝罘工業差會）；641

McShane, Daniel Leo,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MM），麥\*神父，一八八八 - 一九二七，美國人，一九一四年為司鐸，後在江門教區傳教；一九二七年六月四日在羅定去世；可能被殺；

McTyeire School,（上海）中西女塾；一八九二年由 Laura Haygood 創立；1, 450, 451

Medals, 聖牌；聖物，與聖象一樣能夠強化信仰；189

Medhurst, Walter Henry, DD, 麥都思，一七九六 - 一八五七，倫敦會（LMS），一八一七 - 二〇年在馬六甲，一八二二 - 四三年在巴達維亞（Batavia，印尼），一八三五年曾到上海，一八四三年在上海定居，建立中國第一個現代式印刷所（墨海書館 [LMS Mission Press]）；參與譯經會（Delegates' Committee）；著有 50 多漢語著作；213, 247, 262, 264, 269, 337, 430

Medhurst, Walter Henry, Sir, 麥華陀爵士，一八二三 - 一八八五，英國使者，麥都思之子，一八四三年到上海；247, 337

Medhurst College, 麥倫書院，一九〇四年在上海成立；626

Medical literature , 醫學著作, 460

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in China , 中國醫藥傳教會、中華醫藥會, 一八三九年成立; 222, 268, 453

Medical missions , 醫療會, 218, 219, 222, 268-269, 452-460, 561, 652-656, 734, 759, 760, 789, 790.

Medical Schools , 醫學教育機構; ——公教: 在許多診所和醫院中傳播一些基本的醫療知識, 一九一八年在北京西城成立中央醫院, 培養護士和醫生; ——新教: 齊魯大學 ( Scholl of Medicine )、上海聖約翰大學 ( Pennsylvania Medical School )、華西協和大學 ( College of Medicine and Dentistry ) 有醫學系; 亦見北京協和醫學院、上海女子醫學院 ( Woman's Christian Medical College )、廣州夏葛醫學院 ( Hackett Medical College ) ;

Medical work , 醫療服務; 公教和新教在華創辦了許多診所和醫院; 根據一九四〇年在統計, 在華的公教醫院共接受了 100, 805 名住院病人, 在診所受治療的人數為 10, 514, 932 ( 約 1 千萬 ); 亦見 Sisters ( 修女會, 特別見: 仁愛會等修女會 ); 根據一九三六年的新教手冊, 在新教醫院的住院病人總數為 217, 028, 在診所受治療的人數為 3, 748, 463 ( 約 3 百萬多 ); 在一九三六年, 新教各差會在華共創辦了 232 家醫院 ( 16, 492 床位 ), 有 297 名外籍醫生、515 名本地醫生、262 名外籍護士、1, 161 名本地護士; 各地醫院, 見個別差會;

Meech, Samuel Evans , 宓治文, 一八四六 - 一九三七, 倫敦會 ( LMS ), 一八七一年到北京, 後到直隸蕭張堡, 一九二二年返英;

Megan, Thomas , 聖言會 ( SVD ), 米幹, 一八九九 - 一九五一, 一九二六年到河南, 一九三六 - 一九四九年任河南新鄉代牧; 著有許多關於河南的報告;

Mei Wa , 美娃\*, 772

Mei Haifeng , 梅海峰, 一八六〇 - 一九二七, 廣東高要人, 一八八一年秀才, 一八八七年入教, 在肇慶入浸信會, 約一八九〇年為廣州宣道堂牧師, 在廣州培正學校任教; 著有《教會學》、《基督教歷史》、《浸會體制》等;

Meixian , ( 廣東 ) 梅縣, 見 Jiaying ( 嘉應 )

Mei Yulin , 梅玉林,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一八八一年比巴塘前往鹽井, 在二岩被殺;

Meigs, F. E. , 美在中, 一八六〇 - 一九一五; 美國基督教會, 一八八七年入華, 在南京立基督書院 ( 後與美以美會[MEM]匯文書院等合併成金陵大學 );

Melbourne , 墨爾本, 393, 718

Melendo-Gutierrez, Frederic , 耶穌會 ( SJ ), 梅耿光, 一八八九 - , 一九二四年入華, 一九三〇年任安慶代牧;

Melotto, Angelicus , 聖言會 ( OFM ), 梅神父; 一八六四 - 一九二三, 意大利人, 一八八四年入聖言會, 一八八七年為司鐸, 在湖北漢口傳教, 一九二三年由土匪綁架, 被釋放後幾天去世 ( 1923 年 9 月 4 日 ); 736, 739



Melotto Hospital, 梅神父紀念醫院, 在漢口循禮門, 由方濟各第三會修女們管理;  
Memorial Press, 紀念印書館\*, 新教跨宗派性的組織, 一九三一年在香港成立; 一九三六年有 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Mencius, 孟子, 公元前三七二 - 二八九; 重要儒家作者; 花之安 (Faber) 有關於其原始「社會主義」思想的著作, 見 Faber (花之安); 436

Mendoza, Juan Gonzales de, 西班牙人, 入菲律賓; 一五八五年寫第一部關於華夏的大篇著作; 英譯本題為 *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Mighty Kingdom of China*;

Meng, Pastor, 孟牧師, 早期的牧師, 一八九〇年代畢業於通州潞河學院; 一九〇〇年夏在保定拒絕逃走, 被殺; 517

Menicatti, Giovanni, 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梅, 一八六六 - 一九四三, 一八八七年入華, 一九〇三 - 一九二〇年任河南北部代牧;

Mennonites, 見 China Mennonite Mission Society (ChMMS) (孟那福音會)、Krimmer Mennonite Brethren Mission (KMB) (卓資山福音會);

Mennonite Brethren Church, MBrC, 孟那浸信會, 一九一一年入華, 在福建上杭傳教; 一九二九年後, 他們的傳教事業全被佔領; 一九三六年有 1 名外籍傳教士在上海; 599

Mennonite Brethren in Christ,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MBM, 孟那會; 曾在河南、山東傳教; 見 China Mennonite Mission Society (孟那福音會); 599

Mennonites (German), 德國孟那會, 600

Mennonites of North America,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Conference of the, MGC, 美國清潔會; 一九一一年入華, 在河北開州傳教、創辦醫院 (Kaichow General Hospital, 1922 年成立); 一九三四年有 16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599

Menzies, James Mellow, 明義士, 一八八五 - 一九五七, 加拿大長老會, 一九一〇年入華, 在河南傳教, 研究甲骨文, 首先提出「安陽為商代故都」的理論; 一九三七年返加;

Menzies, James R, 孟恩賜, - 一九二〇; 加拿大長老會, 一八九五年入河南, 在懷慶施醫傳教;

Merel, Jean,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橋代牧, 一八五四 - 一九三二, 一八八一年入華, 一九〇一 - 一九一四年任廣東代牧;

Merigot,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梅\*神父, 一九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雲南被殺; 547

Merv, 木鹿 (地名), 土庫曼 (Turkmenistan) 地區, 四二四年是 (景教) 主教座; 47

Merv, Bishop of, 木鹿 (梅爾夫 / 馬雷) 的主教; 63

Mesopotamia, 美索不達米亞, 46, 50, 63

Methodist (English) New Connexion Missionary Society, MMS, (英國) 聖道公會; 一八五九年派第一位傳教士入華; 一八六一年在天津傳教, 後在河北、山東傳教;

一九〇七年加入 United Methodist Mission ; 見 Hall ; 380, 578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North MEFB,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 美以美會 ; ( 女部 : 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WFMS ) ; 一八四七年入華, 在福州傳教 ; 傳教點 : 福州區 : 福州 ( 1847 年 )、古田 ( 1889 年 )、海澄 ( 1895 年 )、閩清 ( 1896 年 )、福清 ( 1914 年 ) ; 興化區 : 興化 ( 1864 年 )、仙遊 ( 1865 年 )、涵江 ; 江西區 : 九江 ( 1868 年 )、南昌 ( 1894 年 ) ; 華北區 : 北京 ( 1869 年 )、天津 ( 1870 年 )、昌黎 ( 1903 年 )、遵化、北戴河 ; 山東區 : 泰安府 ( 1874 年 )、濟南 ; 四川區 : 重慶 ( 1882 年 )、成都 ( 1892 年 )、遂寧 ( 1896 年 )、資州 ( 1897 年 ) ; 華中區 : 鎮江 ( 1884 年 )、南京 ( 1887 年 )、蕪湖 ( 1895 年 )、上海 ( 1903 年 ) ; 延平區 : 福建延平 ( 1902 年 ) ; 一九三五年有 119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一九三五年管理 24 所高中學校、42 所初中學校、25 家醫院、27 個診所 ; 與別的差會合辦燕京大學、齊魯大學、福建協和大學、金陵大學、華西協和大學 ;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MES , 監理會 , 見 Southern ( American ) Methodists ( [ 美國南方 ] 監理會 )

Methodist Free Church Mission, FMA , 循道會 , 見 Free Methodist Church of North America ( 循理會 ) ; 383, 493, 676

Methodist girls' school , 監理會女校 , 462

Methodist mission in Foochow , 福州監理會 , 482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MMS , 循道會、中華循道公會 , 一九三二年由英國循道會 (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United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和早期的循道會成立 ; 在廣東、廣西、湖北、湖南傳教 ; 傳教點 : 華南區 : 廣州 ( 1852 年 )、佛山 ( 1869 年 )、肇州 ( 1871 年 ) ; 寧波區 : 寧波 ( 1861 年 ) ; 華北區 : 天津 ( 1861 年 )、唐山 ( 1883 年 )、山東武定 ( 1905 年 ) ; 湖北區 : 漢口 ( 1862 年 )、武昌 ( 1865 年 )、武穴 ( 1875 年 )、漢陽 ( 1883 年 )、大冶 ( 1889 年 )、安陸府 ( 1891 年 )、隨州 ( 1897 年 )、石灰窯 ; 溫州區 : 溫州 ( 1878 年 ) ; 西南區 : 雲南昭通 ( 1885 年 )、東川 ( 1886 年 )、雲南府 ( 1919 年 ) 等 ; 湖南區 : 長沙 ( 1902 年 )、寶慶 ( 1903 年 )、不江 ( 1904 年 )、永州 ( 1904 年 )、祁陽、益陽 ( 1906 年 ) ; 一九三五年管理 ( 合辦 ) 嶺南大學、華中大學、5 所高中學校、17 家醫院、3 所神學學校、武昌的盲人學校 ( David Hill School ) 和一所痲瘋病院 ;

Methodist New Connexion , 聖道公會 , 見 Methodist ( English ) New Connexion Missionary Society

Methodist Protestant Church, Methodist Protestant Mission, MP , 張家口美普會 ; 一九〇九年接管美國公理會 ( ABCFM ) 於一八六五年在張家口 ( 察哈爾 ) 開始的傳教事業 ; 一九三五年有 5 名外籍傳教士在張家口服務 , 辦學校、1 所診所、1 個《聖經》學校 ( The Great Wall Bible School ) 等 ;

Methodist Publishing House , ( 上海 ) 美華書局 , 見 Presses ( 各種出版機構 ) ; 650

Methodists ( American ) , 美國監理會 ( 美以美會 , 監理會 ) , 見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MEFB、Methodist Protestant Church、Southern ( American ) Methodists 等 ; 374, 437, 456, 501, 506, 513, 518, 578, 625, 626, 657, 661, 668, 680, 753, 767, 772, 776, 777, 785, 786, 804, 808, 838

Methodists ( Canadian ) , Canadian Methodist Mission, MCC , 加拿大監理會、英美會 ; 一八九一年入華 , 在四川傳教 ; 一八九七年創辦華西第一所印書館 ; 一九二五年加入加拿大聯合會 ( United Church of Canada ) ; 見 United Church of Canada ( 加拿大聯合會 ) ; 401, 456, 578, 616, 624, 632, 664, 817

Methodists ( English ) , 英國衛斯理會 , 見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 256

Methodists ( Free ) , 循道會 , 見 Free Methodist Church of North America ( 循理會 ) ; 595

Methodists ( Northern ) , MEFB , 美以美會 , 見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 256, 374, 401, 456, 748, 767

Methodists ( Southern ) , 監理會 , 見 Southern ( American ) Methodists , 256, 374, 493, 767

Methods, Protestant , 新教傳教方法 , 222-226, 263-269, 416-465, 617-685, 747-764, 781-794

Methods, Roman Catholic , 公教傳教方法 , 185-193, 310, 331-342, 547-562, 724-735.

Metropolitan Presbyterian Mission, MPM , ( 中華 ) 普益書會 ; 新教組織 , 一九〇七年在上海成立 , 辦主日學校 ; 主要負責人 : Hallock ( 赫顯理 ) ; 見 Hallock ; 599

Mexico , 墨西哥 , 119

Meyer, Bernard-Francis ,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 ( MM ) , 馬奕猷 , 一九三一 - 三八年任梧州代牧 ;

Mezzabarba, Jean Ambrose Charles , 嘉樂 , 總主教 , 任教宗使者 , 入華傳達教廷關於中國教會的規定 ; 一七二〇年到澳門 , 一七二一年與康熙談論禮儀問題 , 一七二二年回羅馬 ; 147-150

Mianzhou [Mienchow] , 四川綿州 , 395

Miao , 苗族 ; 見 S. Pollard ( 潘樂德 ) ; 287, 495, 578, 624, 774

Mid-Yunnan Bethel Mission, MYBM , 雲南中部會\* ( 伯特利 ) ; 新教組織 , 一九一五年由 Cornelia Morgan ( 甘素珍 ) 成立 , 在雲南中部 ( 楚雄 ) 傳教 ; 一九三三年有 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創辦主日學校、2 個幼兒園、2 個診所 ;

*Middle Kingdom, The* , 《中國總論》 , W. Williams 的名著 ; 265

Middle School Education , 中學教育 ; ——公教和新教在華創辦許多中級學校 ; 公教的高中學校 ( ecoles secondaires et superieures ) 於一九三九年培訓 7, 990 男學生和 6, 262 名女學生 , 初中 ( 或「高級小學」 , ecoles primaires superieures ) 培訓 19, 032 名男生和 11, 546 名女生 ; ——新教於一九三六年管理 235 所中學 , 其中有 14, 941 名高中學和 32,

979 名初中學生；

Mignani, Gaetano, 遣使會 (CM), 梅雅誼, 一八八二 - , 一九二三年入華, 一九三一年任江西吉安代牧；

Milan, Seminary of Foreign Missions of, PIME, 米蘭外方傳教會, 一八五〇年成立, 一八六四年派人入香港, 一八六八年到河南, 在南陽、開封、衛輝 (安陽)、漢中教區工作；在香港開辦「真理學會」；一九四八年有 150 名外籍人在華服務；234, 315, 321, 522, 723.

Mills, Charles Rogers, 梅理士, 一八二九 - 一八九五, 一八五七年入華, 後到山東登州；

Mills, Mrs., 梅理義女士, 一八八七年在山東登州創辦第一所聾啞學校；461

Milne, William, 米憐, 一七八五 - 一八二二年, 倫敦會 (LMS), 一八一三年來華, 重要早期傳教士；曾在馬六甲創辦報紙, 指導英華書院 (Anglo-Chinese College), 有許多漢語著作；一八一五年發刊《印支搜聞》(Indo-Chinese Gleaner)；212-215, 223, 245, 246, 262

Milne, William C., 美魏茶, 倫敦會 (LMS), 一八一五 - 一八六三, 米憐之子, 一八三九年入華, 一八四二年到定海, 任譯者, 有漢語著作；245, 246, 262

Milton, 彌爾頓, 倫敦會 (LMS), 第一位到新加坡的新教傳教士, 一八一九年到新加坡；225

Min River, 閩河, 627, 782

Minbei Diocese, 閩北教區, 見 Jian'ou (建甌教區) 和 Shaowu (邵武教區)

Miner, S. Luella, 麥美德女士, 一八六一 - 一九三五, 美國公理會, 一八八七年入華, 在保定學漢語, 一八八八 - 一九〇一年在通州潞河及華北協和大學任教；一九〇三 - 一九一三年任北京貝滿女子學校校長, 同時創辦華北女子協和大學, 任校長, 一九二〇年任燕京大學女部主任；一九二三 - 三五年在齊魯大學任教；有《中國殉道者傳》等書；395

Ming dynasty, conquered by Manchus, 被滿人征服的明朝, 105-107

Minneapolis, 明尼阿波利斯, 747

Minorites, 小兄弟會, 見 Franciscans (方濟各會)

Miscellanea Sinica, 《華夏雜論》\*, 223

Misner, Paul, 遣使會 (CM), 高其志, 一九三四 - 一九三八年任餘江代牧；

Missal, translated, 彌撒本譯本, 189

Mission Alliance (Norwegian), 挪威傳道會\*, 599

Mission Among the Higher Classes of China, 上層宣道會\*, 602

Mission stations, 傳教地點, 418, 419

Mission to Lepers, ML, 癩瘋會；新教組織；美國分支 (American Mission to Lepers) 於一九〇六年入華, 英國分支於一九一四年入華；

Mission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Issoudun, MSC, 聖心傳教會、伊蘇登外方傳教

會，一八五四年成立，一九一七年入華，在貴州石阡傳教，一九四八年有 22 名外籍人在華傳教；722

Missionary Recorder, The, 《傳道報》、《傳教士錄》，437

Missionary Sisters,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in Canada, 英加公會, 見 England in Canada, Missionary Society ( 英加公會 )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Evangelical Association of North America ( 北美遵道會 ), 見 Evangelical Church Mission ( 遵道會 ) ; 817

Missions Building, 傳教建築會\*, 1, 799

Missions Union of Catholic Women and Girls, 公教婦女傳教會\*, 716

Missionshilfe, ( Mission Help ), MH, 柏肥基督教會, 德國新教差會, 一九〇七年有傳教士入華, 一九二四年形成組織; 一九三四年有 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傳教點: 江蘇礪山;

Mississippi Valley, 密西西比河, 398

Missouri, 密蘇里河, 599

Missouri Synod ( Lutheran ), 密蘇里大會 ( 路德會 ), 596

Mitchell, Dr. Isabel, 米女醫生, 654

Mittler, Theodor, 聖言會 ( SVD ), 苗德秀, 一八八七 - 一九五六, 一九一三年到山東, 一九三二 - 36 年任中國主教團委員會會長, 任《公教教育叢刊》( *Collectanea Commissionis Synodalis* ) 編輯; 有許多著作;

Mo Di, Mozi [Mo Ti, Mo Tzu], 墨子; 認為「天」有道德性; 有功利主義傾向; 14

Mo Shouzeng [Mok Shau-tsang], 莫壽增, 遣使會 ( CMS ), 曾任香港副主教, 一九三五年在香港;

Moganshan [Mokanshan], 莫干山, 672

Mo-yang, 福建莫陽\*, 119

Moccagatta, Louis, 遣使會 ( OFM ), 江類思, 一八〇九 - 一八九一, 一八四〇年入華, 一八四八 - 一八七〇年任山東代牧, 一八六一 - 一八九一年任山西代牧;

Modernism, 「現代主義」, 794, 795, 797

Moffett, Lacy, 慕維德, 長老會, 一九二〇年代在上海任中華歸主運動幹事;

Mohammedanism, 見 Islam ( 伊斯蘭教 )

Moidrey, Joseph Tardif de, 耶穌會 ( SJ ), 馬德賚, 一八五九 - , 一八九八年到上海, 有《公教在華、日、朝的聖統制, 一三〇七 - 一九一四年》和《在華殉道者列傳》( *Confesseurs de la foi en Chine 1784-1862* ) 等著作;

Mok Shautsang, 莫壽增, 見 Mo Shouzeng ( 莫壽增 )

Molina, 墨 ( 莫 ) \* 神父, 300

Mondaini, Jean-Pellegrino, 遣使會 ( OFM ), 翁代牧, 一八六八 - 一九三四, 一八九一年入華, 一九〇二 - 一九三〇年任湖南南 ( 長沙 ) 代牧;

Mongol Mission, 見 Norwegian Mongol Mission ( 挪威蒙古會\* )

Mongolia, 蒙古, 174, 232, 237, 238, 243, 315, 384, 385, 392, 394, 399, 454, 502, 505, 510, 511, 515, 537, 538, 545, 553, 554, 559, 561, 563, 566, 582, 583, 600, 606, 621, 654, 702, 708, 723, 726, 732, 734, 772

Mongolia, Dioceses of, 蒙古諸教區, 見 Xiwanzi ( 西灣子 ) ; 一八八三 - 一九二二年: 綏遠 ( 蒙古西南區 ) 代牧區, 見 de Vos ( 德玉明 )、Hamer ( 韓默理 )、Bermyn ( 閔玉清 )、Van Dyck ( 葛 )、Morel ( 穆代牧 ) ;

Mongols, 蒙古人, 61-77, 215, 255, 356, 487, 511, 517, 621

Montaigne, Paul, 遣使會 ( CM ), 滿德胎, 一八八三 - 一九四六, 一九〇七年入北京, 一九二四 - 一九三一年任保定代牧, 一九二四 - 一九四六年任北京代牧 ;

Montauban, 孟陶班, 法國將軍, 到上海, 於一八五〇年代幫助江南地區的公教會落實教產的歸還 ; 308

Montecorvino, John of, 遣使會 ( OFM ), 若望·孟高維諾, 一二四七 - 一三二八, 意大利人, 曾任醫生、法官, 後入遣使會, 在波斯地區傳教, 由尼閣四世 ( Nicolaus IV ) 教宗派到東方的忽必烈汗, 一二九四年到汗八里 ( 北京 ), 在北京傳教 34 年 ; 曾受到聶斯脫利派 ( 景教 ) 人士的反對, 但後來接受許多蒙古景教信徒進入教會 ; 到一三〇五年約為 6, 000 蒙古人施洗, 將《新約》譯成蒙古語, 一三〇八年被祝聖北京總主教 ; 一三〇七年有幾位遣使會傳教到東方, 在泉州等地開展傳教工作 ; 68-72

Montels, 遣使會 ( CM ), 曾福定神父, 一八二三 - 一八五七, 一八五〇年入華, 一八五七年在江西吉安趙公塘被清軍殺死 ; 300

Montreal, 蒙特利爾, 561, 721

Moody, Campbell N., 梅監霧牧師, 683

Moody, Dwight Lyman, 穆迪, 一八三七 - 一八九九年, 新教佈道家, 一八八二年到英國劍橋 ( Cambridge ) 大學宣講, 結果 7 位大學人士於一八八四年前後入內地會 ( CIM ) 赴華傳教 ; 見 Cambridge Seven ( 劍橋七人 ) ; 358, 391

Morales, Juan Baptista de, 道明會 ( OP ), 黎玉範, 一五九七 - 一六六四, 一六二二年到菲律賓, 一六三三年入華, 福建傳教區的奠基人之一, 反對「適應」中國禮儀, 一六四三年回應道明會長上的邀請到羅馬, 影響教廷譴責拜祖先等中國禮儀 ; 一六四九年返華, 在福建傳教 ; 109, 136, 137

Moral Welfare League, Shanghai, 上海道德福利會\*, 791

Moravians, 摩拉維亞兄弟會, 255

Moreau, Anna ( Maria di San Giusto ), St., 菊斯德, 一八六六 - 一九〇〇, 法國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 FMM ) 修女, 一八九〇年代到山西傳教,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去世 ;

Morel, Louis, 聖母聖心會 ( CICM ), 穆清海, 一八八〇 - ,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綏遠 ( Ordos ) 代牧 ;

Moretti, Petrus, 遣使會 ( OFM ), 穆繼文, 一八八八 - 一九七〇, 一九一五年入

華，一九三二年任同州（大荔）代牧；

Morrill, Miss, 牟（莫）\*女士，777

Morrison, John Robert, 馬儒翰，一八一四 - 一八四三，馬禮遜之子；223

Morrison, Robert, 馬禮遜，一七八二 - 一八三四年，英國人，倫敦會（LMS），被視為新教在華傳教事業之父；學習神學及漢語後於一八〇七年被按立為長老會牧師，同年到廣州，後到馬六甲，一八〇九 - 一八三四年任東印公司譯者，曾在馬六甲譯《聖經》（1821 完成），編《華英字典》，與米憐（Milne）一同創辦「英華書院」（1818 年）；關於其《聖經》譯本，見 Basset（白日升）；190, 210-215, 219, 571, 665, 826

Morrison Education Society, 馬禮遜教育協會，221, 222, 267, 459

Morse, William Reginald, 莫爾思，一八七四 - 一九三九，美國浸禮會醫師，一九〇九年入華，在成都華西協和大學創辦醫學院，一九三八年回美；

Moscow, 莫斯科，702

Moseley, William, 莫士理（莫斯利）\*，210

Moslems, 穆斯林（回回），116, 172, 347-348, 400, 605, 749

Most favored nation clause, 最惠待遇國，229

Mostaert, Antoine, 聖母聖心會（CICM），田清波，一八八一 - 一九七一，比利時人，一九〇五年到內蒙古城川傳教，學習蒙古語，搜集民間傳說，成為著名的漢學家、蒙古學專家，有《蒙法大詞典》等許多著作；

Mott, John Raleigh, 穆德，一八六五 - 一九五五，美國人，世界基督教青年會領導人，一八九五年倡導成立「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一九一三年上海召開新教全國大會任主席；主持設立「中華續行委辦會」；一九三〇年以前常來華；一九四八年創立世界基督教協進會；391, 404, 585, 591, 620, 669, 777, 810

Moule, Arthur Evans, 慕雅德，一八三六 - 一九一八，安立甘會（CMS），一八六一年入寧波，一八七六年到杭州，後在上海傳教；

Moule, George Evans, 慕稼穀，一八二八 - 一九一八，安立甘會（CMS），一九五八年入寧波，一八六四年到杭州，一八八〇年任安立某華中教區主教；在華 50 年；370

Mouly, Joseph-Martial, 遣使會（CM），孟振生，一八〇七 - 一八六八，一八三四年入華，一八三五年到蒙古，一八四〇年任蒙古區代牧（西灣子），一八五六 - 一八六八年任北京和直隸北區主教；一八五三年把自己交給官方，以保護信徒，被驅逐到上海；對於一八五〇和六十年代北京教會的重建有重要影響；243, 308, 322

Moura, Joao de Franca Castro de, 遣使會（CM），趙主教，一八〇四 - 一八六八，一八三〇年到南京，一八三三年到北京，一八四四 - 一八四七年為北京主教，一八五〇年離華；

Mourao, Johannes, 耶穌會（SJ），穆敬遠，一六八一 - 一七二六，一七〇〇年入華，與滿人貴族（蘇努）有關係，因雍正猜疑而於一七二三年被放逐青海，在那裏為蘇努 8 個兒子施洗；一七二六年被押送北京，一七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在蘭州（或西寧）處以死刑；

Mowell ( Mowll ), Howard Kilvinton, 莫如德, 一八九〇 - 一九五八, 英國安立甘會, 一九二六 - 一九三三年任安立甘華西主教, 一九三三年到澳大利亞;

Moye, Jean - Martin, Bl.,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梅慕雅, 一七三一 - 一七九三, 一七七三年入華, 一七八二年建立貞女會, 一七八四年回國; 171

Muirhead, William, DD, 慕維廉, 一八二二 - 一九〇〇, 倫敦會 ( LMS ), 一八四六年入華, 在上海工作 53 年, 著有《中國與福音》等許多漢語書籍和譯著; 265, 269, 294, 363, 430.

Mukden, 瀋陽, 見 Fengtian ( 奉天 )、Shenyang ( 瀋陽 ); 396, 455, 511, 591, 611, 634, 654, 705, 729.

Mukden Medical College, 瀋陽醫學院\*, 638

Mullener ( Müllener ), Jean, 遣使會 ( CM ), 穆天尺, 一六七三 - 一七四二, 一六九九年入遣使會, 一七〇二年入華, 一七一六 - 一七四二年任四川宗座代牧;

Munda, Vincenzo, 撒勒爵會 ( SDB ), 孟神父, 一八八九 - 一九四五, 意大利人, 一九一九年為司鐸, 到廣東韶州傳教, 一九三九年在南雄;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由日本軍殺害;

Munson, E. H., 孟遜\*, 635

Murphy, Joseph, 聖言會 ( SVD ), 穆爾斐, 一八九五 - 一九三五, 一九三三 - 三五年任北京輔仁大學校長; 過勞而死;

Murray, William Hill, 穆來\*, 屬蘇格蘭《聖經》會 ( 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 ), 一八七一年到北京, 發展盲人文字, 創辦盲人學校; 461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北堂自然歷史博物館, 見 Beitang ( 北堂 )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徐家匯自然歷史博物館, 見 Zikawei ( 徐家匯 )

Mussolini, 墨索里尼, 739

Mutillod, 穆\*神父, 562

Naishabur, 乃沙布爾 ( 中亞地名 ), 47

Nanchang [Nanch'ang], 南昌, 95, 166, 374, 546, 573, 616, 630

Nanchang Diocese, ( 江西 ) 南昌教區 ( 公教 ); 一九二四年成立南昌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總教區; 由遣使會 ( CM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九江城外 ( 主教府、大修道院、修女院 )、九江城內 ( 修女院 )、江北孔壟、小池口、湖口、彭澤; 南昌 ( 修女院 )、謝埠、徐陂山 ( 荏港 )、荏港、進賢、豐城; 高安、三橋、灰埠、橋頭、上高、宜豐; 德安、永修、塗家埠、吳城、奉新、安義; 一九四〇年有 37, 000 信徒、26 座大教堂、107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16 名外籍遣使會司鐸、26 名本地司鐸 ( 其中 8 名遣使會 )、11 名外籍修女 ( 法國仁愛會 )、20 名本地修女 ( 仁愛會 )、20 名本地貞女 ( 善導會 [Virgins of Our Lady of Good Counsel], 南昌松柏巷會院 )、1 所大修道院 ( 本教區有 11 名修生 )、1 所小修院 ( 24 個修生 )、幾所小學 ( 約 300 個學生 )、1 所孤兒院 ( 518 個孤兒 )、5 個醫院 ( 九江法國醫院、南昌進外聖類斯醫院等 )、2 所養老院、



9 個診所；主教：見 Fatiguet ( 樊代牧 )、Dumond ( 杜保祿 )、周濟世；

Nanchang incident, 南昌事件；( 江西 ) 南昌一些暴徒於一九〇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殺死 6 位法國傳教士，見 Lacruce CM ( 拉\*神父 )、Vermorel ( 魏\*修士 )、Durand ( 杜\*修士 )、Guillot ( 顧\*修士 )、Paysal ( 巴\*修士 )、Rosaz ( 羅\*修士 )；見個別名字；

Nancheng Diocese, ( 江西 ) 南城教區 ( 公教 )；一九三二年成立南城 ( 建昌 ) 監牧區，一九三八年為南城代牧區；由愛爾蘭高隆會 ( Columbans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南城 ( 主教府、小修道院、修女院 )、南豐、黎川、廣昌、資溪、九都、上塘墟、硝石、橫村、檢注、珀幹墟、嵩市；一九四〇年有 7,939 名信徒、11 座大教堂、28 個小教堂、26 名外籍高隆會司鐸、2 名本地司鐸、9 名外籍修女 ( Columban Sisters,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2 名大修生、1 所小修道院 ( 14 個修生 )、1 所高中 ( 24 個學生 )、幾個初中 ( 961 個學生 )、幾個小學 ( 241 個學生 )、1 個孤兒院 ( 168 個孤兒 )、1 個診所；主教：見 Cleary ( 利伯高 )；

Nanchong, ( 四川 ) 南充，見順慶

Nanjing [Nanking], 南京, 95, 103, 117, 124, 129, 144, 160, 163, 274, 289 - 297, 318, 330, 349, 351, 367, 374, 388, 398, 448, 456, 468, 470, 490, 507, 543, 559, 570, 573, 588, 604, 626, 630, 637, 639, 653, 657 - 659, 678, 699, 702, 729, 753, 757, 772, 785, 820, 835, 839

Nanjing, Bishopric of, 南京主教座；見 Nanjing dioceses ( 南京教區史 )；124, 174, 241

Nanjing [Nanking] diocese, 南京教區；一六五八年成立南京代牧區，一六九〇 - 一八五六年：南京教區，見 Luo Wenzao ( 羅文藻 )、Leonissa ( 餘 )、Silva ( 林 )、Viterbo ( 方 )、Laimbeckhoven ( 南懷仁 )、Silva ( 賈 )、Gouvea ( 湯士選 )、Pereira ( 畢主教 )、Besi ( 羅類思主教 )、Maresca ( 趙 )、Spelta ( 徐伯達 )；一八五六 - 一九二一年為江南代牧區，見 Borgniet ( 年文思 )、Languillat ( 朗懷仁 )、Garnier ( 倪懷綸 )、Paris ( 姚宗李 )；後分為安徽、江蘇個教區，即南京教區、上海、蘇州、南通 ( 海門 )、徐州、安慶、蕪湖、蚌埠教區；一九二一年成立南京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總教區；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南京、六合、陶吳、溧水、高塍鎮、鎮江、句容、丹陽、無錫、後塍、江陰、青陽、陸家橋、武進、宜興；一九四〇年有 31,733 信徒、95 座教堂、19 名本地司鐸、5 名外籍耶穌會 [SJ] 司鐸、6 名外籍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2 名本地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1 個學院 ( College Ricci, 在南京碑亭巷 57 號 )、4 所初中 ( 共約 150 學生 )、8 個小學、1 個孤兒院、1 個醫院、9 個診所；主教：見 Paris ( 姚宗李 )、Haouisse ( 惠 )、Yu Bin ( 于斌 )；

Nanjing [Nanking] Christian College, 南京基督書院, 629

Nanjing Hongyu College ( Union Christian College ), 南京宏育書院；一九〇六年由南京基督書院 ( 一八九一年創立 ) 和南京益智書院 ( 1894 年由美國長老會創立 ) 合併；一九一〇年與南京匯文大學合併成金陵大學；629

Nanjing Huiwen University, 南京匯文書院 ( 大學 )，南京地區最早的大學；一八八八年由傅樂仁 ( Fowler ) 主教和美以美會 ( MEM ) 在南京乾河沒創建；福開森

( Ferguson ) 任校長 ( 一八八八 - 一八九六年 ) ，師圖爾 ( George Stuart ) 接任院長到一九〇七年；一九一〇年與南京宏育書院合併成金陵大學；

Nanjing, incident, 南京事件；一九二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發生的事件；在國民軍引起的暴亂中，金陵大學的副校長 ( Williams ) 和其他的人被殺害；見 Dugout ( 杜\*神父 ) 、Vanara ( 魏\*神父 ) ；820

Nanjing Jinling University, 南京金陵大學，見 Nanjing University ( 金陵大學 )

Nanjing massacre, 南京大屠殺，一九三七年；見 Smythe ( 史邁士 )

Nanjing, Treaty of, 《南京條約》，229

Nanjing [Nank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南京神學院，746, 784

Nanjing [Nanking] University, ( 南京 ) 金陵大學 ( 前匯文書院 ) ；一九一〇年由美以美會的匯文書院 ( Nanjing Huiwen University ) 和南京宏育書院合併而成；浸禮會 ( 1911 年 ) 和南長老會 ( 1917 年 ) 等也加入辦學的工作；在南京鼓樓西坡興建大規模的校園，一九二二年完工；一九一一年由美國紐約大學承認，一九二八年由民國政府承認為大學；一九一四年設醫科，增設農科，一九一五年設林科，一九一七年成立蠶桑系；學校設有圖書館、華語學校、暑期學校、農林試驗場、南京鼓樓醫院及護士學校、附屬中學、模範小學和各種試驗室；一九三五年有 890 名學生，陳裕光博士任校長；一九三七年後，學校遷校於四川成都華西大學內；一九四五年八月後遷回原址；640, 643, 756, 820

Nanning Medical Mission, 南寧醫療會，773

Nanning Diocese, ( 廣西 ) 南寧教區 ( 公教 ) ；一九一四年成立廣西代牧區；一九二四年成立南寧代牧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邕甯 ( 南寧，總堂、修女院 )、武鳴、龍州、崇善、那蒙、貴縣 ( 有修女院 )、岑裏、吉門、白沙 ( 小修道院 )、樂梅、柳州、江口、龍女 ( 象縣 )、寺村、江洲；一九四〇年有 8, 031 名信徒、3 座大教堂、74 所小堂和祈禱所、20 名外籍司鐸、9 名本地司鐸、9 名外籍修女 ( 加拿大天神之後傳教女修會 [Missionary 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Angels] )、51 名本地修女 ( 聖家會修女 )、4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 13 名修生 )、1 所傳教員學校 ( 12 學生 )、孤兒院中有 17 個孤兒、1 所養老院 ( 17 名老人 )、1 所麻瘋病院 ( 25 個病人 )、13 個診所；主教：見 Ducoeur ( 劉 )、Albouy ( 沈士傑 ) ；

Nantang, 南堂，見 Beijing Nantang ( 北京南堂 )

Nantong, 南通，見 Haimen ( 海門 )

Nanyang Diocese, ( 河南 ) 南陽教區 ( 公教 ) ；原豫南代牧區 ( 一八八二 - 一九二四年 ) ，一九二四年成立南陽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意大利米蘭外方傳教會 ( PIME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靳家崗、南陽、鄧縣、新野、內鄉、鎮平、南召、安皋、賒旗鎮、淅川、唐河、方城；一九四〇年有 21, 022 信徒、23 座大教堂、99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23 名外籍司鐸、2 名外籍米蘭外方傳教會輔理修士、11 名外籍修女 ( 加諾撒會 [Canossian Sisters of Charity]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39 名本地修

女 ( 南陽聖母無原罪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8 名大修道生 ( 在開封學習 )、1 所小修道院 ( 53 名修生 )、1 所高中、1 所傳教員學校、3 個初中、27 個小學、2 個孤兒院 ( 221 個孤兒 )、1 個醫院、2 個養老院、2 個盲人院 ( 29 個盲人 )、8 個診所；主教：見 Volonteri ( 安代牧 )、Cattaneo ( 何代牧 )、Tacconi ( 譚維新 )、Bellotti ( 包代牧 [ 貝洛蒂 ] )、Massa ( 梅嶺南 )；

Nanyue [Nan Yo], 湖南南嶽, 621

Nanchow [Nanzhou], 南州\*, 719

Nance, Walter B., 文乃史, 一八六八 - , 美國監理會, 一八九六年入華, 一九〇一年在蘇州東吳大學教哲學, 一九二二 - 一九二八年任東吳第三任校長；著有《東吳大學》( *Soochow University*; 1956 ) 一書；

Nanetti, Celina ( Maria Chiara ), St.,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 FMM ), 喜納修女, 一八七二 - 一九〇〇, 意大利人, 一八九五年後到山西傳教,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Naples, Ripa's school at, 聖家修院、馬國賢在那不勒斯的中國學院；一七三二年成立, 培養華人司鐸和赴華的歐洲傳教士, 一七三二 - 一九〇〇年間共接受 106 名華人、191 名意大利學生和 67 名 Turks ( 土耳其人 )；見 Ripa ( 馬國賢 )；161, 174

Napoleon and the Napoleonic Wars, 拿破崙與拿破崙戰爭, 169, 170

Napoleon III, 拿破崙三世, 272, 308, 322

Nashville, 那史維爾\*, 600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Education, 中華全國教育促進會, 697

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 NBSS, 蘇格蘭《聖經》會, 新教組織, 一八六一年成立, 出版和分發漢語《聖經》譯本, 一九三五年在全國共分發 291 萬本；381, 396, 430, 437, 438, 461

National Child Welfare Association of China, NCWA, 中華慈幼協會；一九二八年上海由一些新教信徒成立；期刊：《現在的父母》( *Modern Parents* )

National Christian Conference ( 1922 ), 基督教一九二二年全國大會, 793, 796-798, 802, 807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of China, NCC, 全國基督教協進會；續行委員會 (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 於一九二二年在上海召開中國各新教教會代表的大會議, 成立全國基督教協進會 ( NCC )；一九三五年的成員和信徒人數：基督會 ( United Christian, 2, 127 人 )、監理會 ( Methodist Episcopal, South, 12, 991 人 )、自立會 ( Independent, 5, 000 人 )、浸禮會 ( Northern Baptist, 12, 595 人 )、崇真會 ( Basel, 7, 501 人 )、中華基督教會 (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123, 043 人 )、中華循道會 ( Methodist, 21, 203 人 )、中華聖公會 ( Anglican, 36, 830 人 )、華北公理會 ( North China Congregational, 14, 258 人 )、禮賢會 ( Rhenish, 2, 175 人 )、美以美會 ( Methodist Episcopal, 41, 272 人 )、南浸信會 ( 2 個 Southern Baptist Associations, 18, 735 人 )、中華行道會 ( Swedish Missionary Society, 2, 102 人 )、北行道會 ( Swedish

Covenant, 2, 100 人)、遵道會 (Evangelical, 2, 000 人)、友愛會 (Brethren, 2, 000 人), 總共為 306, 000 名信徒; 628, 781, 782, 793, 796, 797, 798, 802, 812, 821, 830

National Committee for Christian Religious Education, NCCRE, 全國基督教教育委員會; 新教組織, 一九三一年成立, 屬於全國基督教協進會 (NCC);

National Foreign Trade Convention, 全國外貿協會, 741

National Holiness Mission, NHM, 通聖會; 跨宗派的差會, 強調本地聖職人員的培訓; 一九一〇年入華, 傳教點: 山東南館陶 (1911 年)、東昌 (1914 年)、桑阿鎮 (1916 年)、陽穀縣 (1918 年); 天津 (1930 年); 一九三五年有 2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創辦 3 個診所、一個《聖經》學校 (天津); 600

National Medical Association, 全國醫藥學會, 759

National Normal School of Hygiene and Physical Education, 國立衛生體育學院\*, 784

National Popular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全國人民教育協會\*, 782

National Tract Society for China, NTSC, 全國聖教書報會\*; 在上海有辦公室; 一九三五年的主任: 赫顯理 (Hallock); 599

National University at Peking, 國立北京大學, 692, 693, 738

Nationalist movement, 國家主義運動, 803

Nationalist Party, 國民黨; 見 Guomindang (國民黨);

Nationalist troops, 國民軍, 820

Navarette, Dominicus Fernandez, 道明會 (OP), 閱明我, 一六一八 - 一六八六, 一六三五年入道明會, 一六四八年到菲律賓, 一六五八年到華, 在福建等地傳教, 福建傳教事業的奠基人之一, 一六六九年到羅馬, 一六七七年任聖多明戈 (St. Domingo) 總主教; 138

Navarro, Michel, 遣使會 (OFM), 方來遠, 一八五六 - 一八七七年任湖南代牧; 321

Nazarene, General Mission Board of the Church of the Nazarene, CN, 宣聖會; 美國新教差會; 一九一四年入華, 在山東朝城建立傳教點; 後到河北大名府 (1919 年)、永年 (1921 年); 在大名府創辦一所醫院 (P. F. Bresee Memorial Hospital, 1921) 和一所《聖經》學校; 一九三五年有 1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599

Nazareth Press, 納匝肋印書館, 見 Presses (各種出版機構); 732

Neal, James Boyd, 聶會東, 一八五五 - 一九二五, 美國長老會醫師, 一八八三年到山東, 一八九〇年到濟南, 任齊魯醫學院院長、齊魯大學校長 (1919 年); 458

Near East Relief, 近東救災會, 767, 797

Nebraska, 內布拉斯加, 718

Neel [Noel], Jean Pierr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文乃爾, 若望, 一八三二 - 一八六二, 法國司鐸, 一八五八年入華傳教, 一八六二年在貴州開陽與張天申、吳學聖、陳顯恒、易真美一同殉道; 聖人; 348

Nelson, Mr. and Mrs. C. A., 倪爾森\* (納爾遜) 夫婦, 772

Nelson, Robert, DD, 孫羅伯, 一八一八 - 一八八六, 美國聖公會; 一八五一 - 一八八一年在上海; 一八七〇年任翻譯員, 將《新約》譯成上海方言;

Nerchinsk, Treaty of, 《尼布楚條約》, 第一次清廷與西方國度的正式條約, 一六八九年通過在清廷工作的(耶穌會[SJ])傳教士的協助而簽訂; 條約語言: 滿文、俄文、拉丁文; 見 Pereyra (徐日升), Gerbillon (張誠); 199

Nestorian Monument, 見 Xi'an (Hsianfu) Monument (西安石碑)

Nestorians and Nestorianism, 景教徒和景教, 33, 34, 46-60, 69, 74-76, 808, 823

Netherlands Chinese Evangelization Society, 荷蘭中華神音會\*, 260

Netherlands Missionary Society, 荷蘭傳道會\*, 216

Nethersole Hospital, 倪士醫院\*, 456

Nevius, John Livingstone, DD, 倪維思, 一八二九 - 一八九三,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四五年入寧波, 一八五九年到杭州, 一八六一年到山東, 在煙台 22 年, 一八六四 - 六九年在英、美; 一八七七年參加華北救濟工作, 一八八五年後將外國品種(梨、蘋果、葡萄和梅)的栽培技術介紹到山東; 一八八六 - 八七年提倡「本地教會」政策; 有許多著作, 參與《聖經》翻譯; 249, 367, 427, 430, 436, 465

New Civilization, 新文明, 691

New Collection of Tracts for the Times, 《應時代文集》\*, 492

Newell, Miss, 牛維爾\* (紐厄爾) 女士, 第一位獨身的新教女傳教士; 225

New Hampshire, 新罕布什爾, 720

New Jersey, 新澤西, 719

New Orleans Conference, 新奧爾良會議, 629

New Territory, 新界, 606

New Testament, 《新約》, 56, 69, 190, 210, 264, 430, 487, 602, 648

New Testament Mission, 見 China New Testament Mission (《新約》教會)

New Thought, 新思想, 691

New Tide, 新潮流, 691, 693, 695, 775, 840

New York, 紐約, 394, 399, 439, 448, 718, 719, 720, 753

New Zealand, 新西蘭, 595, 718

New Zealand Presbyterian Mission, 見 Presbyterian Church of New Zealand (紐絲侖長老公會)

Newspapers, 見 Press

Ni Guizhen, 倪桂珍, 一八六九 - 一九二三, 上海人, 徐光啟後裔, 宋嘉樹之妻子, 見宋嘉樹;

Nicholas, 聖言會 (OFM), succeeds John of Montecorvino, 孟高維諾的繼承人尼古拉主教; 一三三三 - 一三三八年任大都(北京)總主教, 見 Montecorvino; 72

Nicholas of Pistoia, 畢斯托亞的尼古拉斯, 69

Nicholas of Vicenza, 維琴察的尼古拉斯, 68

Nichols, John W. , 聶高萊, 美國聖公會, 一九〇二年到上海, 曾任聖約翰大學神學院院長, 一九三四年被選為上海教區主教;

Nianjun, 撚軍, 一八六〇年代在山東等地的反清組織; 一八六一年在煙台殺害美國傳教士花雅各 (Holmes) 和巴克 (Parker);

Nie, Daotai, 聶道台, 441

Nielsen, Ellen, 聶樂信, 約一八八〇 - 一九五九, 丹麥中華信義會 (Danish Lutheran Mission), 女傳教士; 一八九八年到遼寧; 一九四九年前後入中國國籍;

Nies, Franz, 聖言會 (SVD), 能方濟, 一八五九 - 一八九七, 一八八五年到山東傳教, 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一日在山東巨野張家莊與韓理 (Henle) 由大刀會人刺殺; 此事件由德國借用以佔領膠州灣; 497, 498

Niles, Mary, 耐\*女士, 一八九〇年代在廣州創辦盲人學校; 461

Ningbo [Ningpo], 浙江寧波, 120, 229, 234, 238, 245, 246, 248, 249, 251, 256, 266, 366, 367, 369, 371, 382-384, 396, 401, 407, 437, 446, 458, 459, 482, 493, 580, 587, 628, 647

Ningbo [Ningpo] Diocese, (浙江) 寧波教區 (公教); 一九一〇年成立浙東代牧區, 一九二四年改名為寧波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法國遣使會 (CM)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寧縣 (寧波; 主教府)、寧波江北岸、城內藥行街 (仁愛會修女院, 1852 年成立)、寧波泗洲塘 (學校)、寧波草馬路 (大、小修道院、仁愛會修女院、醫院: 普濟院、拯靈會會院); 餘姚、崧廈、觀海衛、紹興、新昌、定海西門 (修女院、醫院等)、定海北門、沈家門、甯海、石浦; 溫州、永嘉 (仁愛會院、董若望濟病院、永嘉甌海育嬰堂)、永嘉場、楓林、瑞安、平陽、錢庫、虹橋、樂清、坎門、玉環; 一九四〇年有 52, 845 名信徒、34 座大教堂、283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27 名外籍遣使會司鐸、54 名本地司鐸 (其中 15 名遣使會)、5 名遣使會輔理修士 (其中 4 名本地人)、21 外籍修女 (仁愛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97 名本地修女 (仁愛會和拯靈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1 所大修道院 (20 名屬本教區的修士)、1 所小修道院 (36 個學生)、1 所傳教員學校 (18 個學生)、8 個初中 (780 學生)、21 個小學 (1, 900 學生)、1 所男童孤兒院 (380 孤兒)、4 所女童孤兒院 (746 個孤兒)、6 個醫院、8 個養老院 (563 個老人)、11 個診所; 主教: 見 Reynaud (趙保祿)、Defebvre (戴安德);

Ningkohsien [Ningguoxian], (安徽) 甯國縣, 318

Ningxia Diocese, 寧夏教區 (公教); 一九二二年由蒙古西分出寧夏代牧區, 由聖母聖心會 (CICM) 管理, 包括寧夏、內蒙古、陝西的一些地區;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三盛公 (隆興長, 有小修道院)、渡口、補隆淖、黃羊木頭、烏藍淖、三道橋、陝壩 (臨河)、王糧灘、蠻會、大法公、臨河、五原、寧夏、徐和堡、平羅、棗園堡、甯安堡、中衛、靈武、金積、陝西小橋畔、興和場、城川、黑梁頭、堆子梁、白泥井子; 有 27 000 信徒、23 座大教堂, 75 座小教堂, 28 位聖母聖心會司鐸、20 位本地司鐸、9 名外國修女 (聖奧古斯丁傳教修院 [Dames Chanoinesses de St. Augustin], 見 Sisters [修女會]) 和 46 名本地修女 (三盛公瑪利亞修女會); 也有 5 所比較高級的學校、44 所小

學；5 個診所、13 個孤兒院；主教：見 Frederix ( 費 )、Schotte ( 石揚休 )、Van Melckebeke ( 王 )；

Ningxiang [Ningshiang], 寧湘\*, 470

Ningyuan Diocese, ( 四川 ) 寧遠 ( 西昌 ) 府教區 ( 公教 )；一九一〇 - 一九二四年的建昌代牧區，一九二四年成立寧遠代牧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西昌 ( 甯遠, 主教府、小修道院、修女院 )、河西、德昌、公母營、會理 ( 有修女院 )、木落寨古、薑舟、撒連、紅卜苴、鹽井、魏城、長坪子、冕寧、瀘沽、越希、上壩、富林；一九四〇年有 12, 752 名信徒、12 名外籍司鐸、18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輔理修士、15 名外籍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16 名本地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9 名大修道生 ( 在雲南 )、1 所小修道院 ( 35 個修生 )、14 個小學、11 個孤兒院 ( 共 153 個孤兒 )、2 個醫院、1 個養老院、2 個診所；主教：見 Guebriant ( 光若翰 )、Bourgain ( 卜代牧 [ 布爾甘 ] )、Baudry ( 包明揚 )；

Nisibis, 尼西比斯\*, 46

Niu Huiqing, 牛會卿, 一八九五 - 一九七三, 一九四三年代任 ( 山東 ) 陽穀教區代牧；一九四八年出境；

Niuzhuang [Newchwang], 遼寧牛莊, 259, 274, 396

Njassabund Society, 尼亞薩會\*, 771

Noel, 見 Neel ( 文乃爾 )

Noel, Francois, 耶穌會 ( SJ ), 衛方濟, 一六五一 - 一七二九, 比利時人, 一六八七年入華, 在江蘇等地傳教；一七〇八年返歐；著有 *Observationes Mathematicae et Physicae in India et China, factae ab anno 1684 usque ad annum 1708*；曾把《四書》譯成拉丁語；197

Norges Frie Evangeliske Hedninge Mission, 見 Free Evangelical Missionary Union of Norway ( 挪威福音會 [ 自由會 ] )

Norris, Francis Lushington, 鄂方智, 一八六四 - 一九四五, 英國安立甘會, 一八八二年到山東, 後到北京, 一九三〇年任主教；675

Norsk Lutherske Kinamissionsforbund, NLK, 見 Norwegian Lutheran China Mission Association ( 中華基督教路德會 )

Det Norske Missionsforbund, 見 Norwegian Alliance Mission ( 挪華盟會 )

Det Norske Missionskelskab, 見 Norwegian Missionary Society ( 挪威信義會 )

North America, 北美, 766, 769

North China Christian Rural Service Union, NCCRSU, 華北基督教農村服務合會\*；新教組織, 一九三一年成立, 在河北、山東、山西有分會；

North China College, 通州華北協和書院, 見 Tongzhou Luhe College ( 通州潞河學院 )；449

North China Educational Union, 華北教育協會\*, 633

North China Gong Li Hui [Kong Li Hui], 華北公理會, 一九三五年有 85 名外籍傳教

士在華服務；見 Congregationalists、American Board Mission

North China Student Conference (YMCA)，華北青年會，593

North China Tract Society，天津華北聖教書會，439

North China Union College，華北協和學院，633

North China Union Medical College，華北協和醫學校，633

North China Union Medical College for Women，華北協和女子醫學校，633

North China Union Theological College，華北協和神學院，633, 639

North China Union Women's College，華北協和女子大學，624, 633

North - East Ecclesiastical Provinces，東北諸教區：一八三八年成立遼東代牧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見 Verrolles (方代牧)、Dubail (杜伯勒〔呂班〕)、Boyer (包)、Raguit (郝)、Guillon (紀隆)；一八九八年分為北滿、南滿代牧區，南滿，見 Guillon (紀隆)、Choulet (蘇代牧)、Blois (衛〔章〕宗範)，北滿，見 Lalouyer (藍)、Gaspais (高德惠)；東蒙古代牧區 (1883-1896 年) 和熱河 (承德) 代牧區和教區 (1897 年後)，見 Rutjes (呂之仙)、Abels (葉步司)、Janssens (南阜民)、Oste (德主教)；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美國北部浸會，767, 768.

Northern (American) Baptists，北美浸禮會；一八三六年入華 (見 Shuck〔淑未士〕)，後在廣東 (汕頭等)、浙江、四川傳教；早期入湖北，後來離開湖北；在寧波、上海、杭州、漢口、南京等地建立教堂、學校、醫院；一九〇〇年後入江蘇；與其它差會合辦金陵女子大學、金陵大學、滬江大學、華西協和大學等機構；亦見 American Baptists (美國浸禮會)，579, 629, 632, 754, 767, 768, 803；

Northern (American) Methodists，美國美以美會，見 Methodists (American) (美國監理會)，577, 627, 629, 630, 632, 643, 767, 768, 780, 790

Northern (American) Presbyterians,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North, PN，美國北長老會；一八三八年到新加坡，一八四四年入華，最早在廣州、寧波、廈門傳教；一八六〇年代與美國南長老會分裂；在廣東、海南、福建、浙江、山東、北京、上海、江蘇、湖南、廣西等省傳教；傳教點：華中區：寧波余姚 (1844 年)、上海 (1850 年)、杭州 (1859 年)、蘇州 (1872 年)；華南區：廣州 (1845 年)、連州 (1890 年)、陽江 (1892 年)；山東區：登州 (1861 年)、煙台 (1862 年)、濟南 (1874 年)、濰縣 (1883 年)、沂州 (臨沂, 1890 年)、青島 (1898 年)、濟寧 (1902 年)、嶧縣 (1905 年)；滕縣 (1913 年)；華北區：北京 (1863 年)、保定 (1893 年)、順德 (1903 年)；江南區：南京 (1874 年)、懷遠 (1901 年)、宿州 (1913 年)、壽縣 (1921 年)；海南區：瓊州 (海口, 1885 年)、那大 (1886 年)、嘉積 (1900 年)；湖南區：常德 (1898 年)、衡州 (1902 年)、辰州 (1903 年)、湖北湘潭 (1900 年)；一九三五年有 389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31 個傳教站、合辦齊魯大學、金陵學院、杭州大學、南京大學；管理 11 所高中、10 所初中、27 個醫院 (濟寧巴赫曼 - 亨特紀念醫院[Bachman-Hunter Mem. Hospital, 1890]、濟南路易薩·伯德婦科醫



院[Louisa Boyd Women's Hospital, 1893]、連州布魯克斯和馮諾登紀念醫院[Brooks and Van Norden Mem. Hospital]、嘉積教會醫院[Christ Hospital, 1901]、懷遠卡瑞格紀念醫院[Craigin Mem. Hospital]、北京門烏醫院[Douw Hospital]、陽江福爾曼紀念醫院[Forman Mem. Hospital, 1902]、壽縣普通醫院[General Hospital, 1925]、常德普通醫院[General Hospital]、海口普通醫院[General Hospital, 1885]、宿州格德維爾醫院[Goodwill Hospital, 1917]、廣州大衛·格瑞格紀念醫院[David Gregg Hospital, 1899]、那大瑪利·亨利醫院[Mary Henry Hospital, 1881]、保定霍德紀念醫院[Hodge Memorial Hospital, 1903]和保定戴德勝紀念醫院[Taylor Memorial Hospital, 1892]、懷遠霍普醫院[Hope Hospital, 1908]、辰州惠愛醫院[Hui Ai Hospital, 1906]、湘潭納塔尼爾·圖克紀念醫院[Nathaniel Tooker Mem. Hospital, 1906]、余姚麥卡提醫院[McCartee Hospital]、滕縣華北醫院[North China Hospital, 1929]、順德胡格·歐內爾和格雷斯塔克特醫院[Hugh O'Neill and Grace Talcott Hospital]、衡州長老會仁治醫院[Presbyterian Ren Chi Hospital, 1912]、濰縣莎迪塞德醫院[Shadyside Hospital, 1889]、嶧縣來孟德紀念醫院[Raymond Memorial Hospital]、煙台登普勒·希爾醫院[Temple Hill Hospital, 1914]、蘇州圖克紀念醫院[Tooker Memorial Hospital, 1896]、山東沂州府福羅德·懷德紀念醫院[Floyd White Mem. Hospital, 1891]、2 所醫學院（廣州夏葛醫學院[Hackett Medical College]和濟南齊魯大學醫科）、50 個診所、約 10 所神學院和《聖經》學校；盲人學校：廣州明順盲人學校（Ming Sum School for the Blind）；啞吧學校：煙台查理·羅傑聾啞學校（Charles Rogers School for the Deaf）；在山東滕縣管理 1 所麻瘋病院（Sarah Waters Home）；

曾在廣東建立真興書宇、嶺南大學、夏葛醫學院及中學、醫院多所；在杭州創立之江大學；在上海創辦清心書院（後「中學」）；發行《中西教會報》；亦見 Reid（李桂白）、Martin（丁隴良）；427, 450, 453, 471, 793, 514, 520, 570, 573, 574, 602, 628, 634, 645, 664, 671, 749, 769, 780；亦見 Presbyterians（American）（美國長老會）

Northfield（Mass.），馬薩諸塞的北田\*，391

North Fukien Anglican Conference，閩北聖公會，804

North Fukien Religious Tract Society，閩北聖教書會，439

Northwest Kiangsi Mission，江西西北會\*，580

Norway，挪威，393, 400, 577

Norway, Free Evangelical Missionary Union of，（挪威）福音會；新教差會，一九一五年到張家口；差會於一九三四年解散；傳教士受各地教會的支持；一九三五年有 1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傳教點：新保安（1916 年）、蔚州（1917 年）、宣化府（1928 年）、沙城（1930 年）、桃花堡（1932 年）；601

Norwegian Alliance Mission, NorAM，挪華盟會（內地會）；一八八四年挪威聯合內地會（Norwegian Mission Union）成立，與內地會（CIM）合作；傳教點：陝西龍駒寨（1903 年）、商縣（1921 年）；一九三五年有 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見 CIM（內地會）；518, 582

Norwegian Free Baptists，挪威自由浸會，771

Norwegian Evangelical Lutheran Free Church Mission, NLF, 信義長老會；一九一八年入華；傳教點：陝西安康（1918年）、恒口；一九三五年有9名外籍傳教士在華；見 Evangelical Free Church of Norway（挪威福音會）

Norwegian Evangelical Mission, 見 Norway, Free Evangelical Missionary Union of（挪威福音會〔自由會〕）

Norwegian Lutheran Mission, NLK, 中華基督教路德會；一八九一年入華；傳教點：湖北老河口（1894年）、鄖陽（1898年）、均縣（1899年）、石花街（1904年）、房縣（1912年）；河南鄧縣（1904年）、淅川（1904年）、鎮平（1904年）、南陽（1904年）、魯山（1907年）；一九三五年有70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有10名本地牧師；一九一七年創辦均縣的盲人院，一九二七年創辦老河口的 Dr. Froyland Memorial Hospital（醫院），一九二五年創辦老河口神學院，一九三〇年創辦鄧縣婦女《聖經》學校；747

Norwegian Lutheran China Mission Association, NLK（Norsk Lutherske Kinamisjonsforbund），中華基督教路德會，一八九一年成立，支持（中華基督教路德會）（Norwegian Lutheran Mission, NLK），400, 577

Norwegian Lutheran Churches in the U. S., 挪威遵道會；信義宗；一八九〇年入湖北；400, 577

Norwegian Mission Alliance, NMA, 協力公會（挪威）；新教差會，由挪威 Norske Alliancemisjon 支持；一九一四年入華；傳教點：張家口地區的趙川、赤城、龍門；陝西保安；一九三四年有14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張家口創辦醫院（Gerrard Memorial Hospital）；

Norwegian Mission in China, NMC-CIM, 挪威中華會（內地會）；新教差會，一八八九年成立，先支持內地會（CIM），一九一〇年後建立自己傳教點，但維持與內地會的關係；在山西（興縣、嵐縣、離石、岢嵐、保德）和陝西傳教；一九三五年有20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見 CIM（內地會）；393, 583

Norwegian Missionary Society, NMS, 挪威信義會，一九〇二年入華，傳教點：益陽（1902年）、長沙（1902年）、寧鄉（1904年）、桃花侖（1905年）、新化（1906年）、東坪（1912年）、沅江（1931年）；一九三五年有55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14名本地牧師；在益陽桃花侖創辦中國校，在桃花侖和新化創辦醫院，在益陽和桃花侖辦《聖經》學校；259, 597, 772

Norwegian Mongol Mission, NMM, 挪威蒙古會\*；新教組織，在張家口地區、張北傳教；一九三四年有2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Notre Dame des Victoires, 聖母得勝堂，見 Tianjin Wanghailou（天津望海樓教堂）；350

Novella, 諾偉拉，233

Noyes, Harriet Newell, 那夏理，一八四四 - 一九二四，美國北長老會女傳教士；一八六八 - 一九二四年在廣州傳教，創辦女校；

Nurses Association of China, NAC, 中國護士會；非教會組織，但大多成員受教會學校教育；一九三五年有 162 所護士學校，其中 153 所是教會創辦的；

Nyack ( N. Y. ) , 紐約, 399

Oberlin Band, 「奧柏林隊」, 366, 604

Oberlin Theological Seminary, 奧柏林神學院, 366, 572, College ( 書院 ), 514

Oberlin Shansi Memorial Association, 奧柏林會, 山西太谷銘賢學校, 626

Oblates of the Holy Family, 聖家第三修婦會 ( 聖家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553

Observatory, Zikawei, 見 Zikawei ( 徐家匯 )

Ochoa, Francis-Xavier, 重整奧古斯定會 ( ORSA ), 陳明理, 一八八九 - , 一九二〇年入華, 一九二九年任歸德 ( 河南商邱 ) 代牧；

O'Connor, Michael, 道明會 ( OP ), 鄂使定, 一九〇三 - , 一九三三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建甌 ( 閩北 ) 監牧；

Octave, 歐\*神父, 348.

Odoric, Friar, of Pordenone, Bl., 遣使會 ( OFM ), 和德理, 一二六五 - 一三三一, 意大利人, 一三二二 - 二八年間通過東南海去華, 探訪各地教會至少三年之久, 回歐洲報告教會的情況；62, 70, 71

L'Oeuvre de la Sainte Enfance, 314, 見 Holy Infancy, Association of the ( 聖嬰協會 )

L'Oeuvre des Catechumenats, 信仰加深會\*, 551

O'Gara, Cuthbert, 道明會 ( CP ), 歐克瀾, 一八八六 - , 司鐸, 曾在新澤西 ( N. Jersey ) 任教, 一九二四年入華, 一九三〇年任湖南沅陵代牧；

Ogilvie, Charles L., 歐洲格非, 一八八一 - 一九一九, 一九一一年入華, 在北京傳教, 著有《邱先生傳 ( 1879-1914 年 ) 》一書；

Ogodai, 窩闊台, 蒙古領導人；一二五一年成可汗；61

Ohio, 俄亥俄, 515

Ohio Wesleyan University, 俄亥俄衛斯理大學, 577

Ohio Yearly Meeting of Friends, 俄亥俄每年友人聚會, 398

Ohliger, Franklin, 武林吉, 一八三九 - 一九一九, 美以美會 ( MEM ), 一八七〇 - 一八八六年在福建傳教, 一八七一年在福州建立福音學院 ( Biblical Institute ), 一八七四年創辦《郇山使者》 ( *Mount Zion Messenger* ) ；有《聖經》學方面的譯著；

Old Buddha, 「老佛爺」 ( 指慈禧太后 ), 505

Oldfield, W. H., 陳法言, 816

Old Testament ( in Mandarin ), 舊約 ( 官話譯本 ), 430, 亦見 Bible ( 《聖經》 )、Poirot ( 賀清泰 ) ；

Olyphant, D. W. C., 歐理凡、奧立芬\*, 約一七九〇 - 一八五一, 美國商人, 一八三〇年前後在廣州有洋行, 反對輸入鴉片, 請裨治文 ( Bridgman ) 和雅裨理 ( Abeel ) 來

華，鼓勵裨治文 ( Bridgman ) 創立《中國叢報》 ( *The Chinese Repository* ) ，資助在廣州的傳教士；217

Omaha ( Nebraska ) ，歐馬哈，718

Onguts，汪古部，63, 69

Open Door Policy，門戶開放政策，569

Opium and opium traffic，鴉片與鴉片貿易；明朝以來有華人吸鴉片的習慣，英國商人發現後在印度地區種鴉片，向華商賣，對華人社會造成重大的損失；傳教士用各種方式幫助人們戒煙；吸鴉片的人不得入教；見 Xi Shengmo ( 席勝魔 )、Galt ( 高醫生 ) ；229, 231, 457, 462, 791

Opus S. Petri，聖伯多祿會\*，725

Ordos，鄂爾多斯；陝西北部沙漠地區；由聖母聖心會 ( CICM ) 照顧；511, 709

Orebro, Sweden, Missionary Society of ( OM, Orebro Missionsforening ) ，厄勒布魯道會、瑞典浸禮會；一九二一年入華，在山西寧武 ( 1925 年 )、神池 ( 1921 年 ) 和五寨 ( 1922 年 ) 傳教；一九三三年有 1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772

Oregon，俄勒岡，720

Orphanages，孤兒院，育嬰堂，341, 342, 464, 560, 734

Oriental Missionary Society, OMS，遠東宣教會；新教差會，一九〇一年成立，總部在北京；在北京、上海和廣州創辦 3 所《聖經》學校；一九三五年有 2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Orr, Ewing, Archibald，一八五七 - ，內地會 ( CIM ) ，英國人，一八八〇年首次入華，一八八五年入 CIM，一八八六年到山西，一八九一年到江西，在那裏工作 20 年；

Orville, Albert d'，耶穌會 ( SJ ) ，吳爾鐸，一六六一年與白乃心 ( Grueber ) 通過西藏回歐洲；途中去世；108

Osgood, D. W.，柯為良，460

Osgood, E. I.，師顧德，657

O'Shea, John，遣使會 ( CM ) ，一八八七 - ，一九二一年入華，一九三一年任江西贛州代牧；

Osimo, Vincent d'，遣使會 ( OFM ) ，歐\* ( 奧 ) 神父；一八一八年冒著生命危險而進入山西；177

Ossining ( N. Y. ) ，歐西寧\* ( 紐約 ) ，717

Oste, Joseph，聖母聖心會 ( CICM ) ，德主教，一九四八年任熱河主教；

Otto, Hubert，聖母聖心會 ( CICM ) ，陶福音，一八五〇 - 一九三八，比利時人，一八七六年到蒙古，一八九〇 - 一九一七年任甘肅代牧；一八三八年在歸化城去世；

Overlöper, Joseph，聖言會 ( SVD ) ，岳文成，一八六〇 - 一九一八，修士，一八八六年入山東，一九〇〇年前後在濟寧、兗州等地建立許多大教堂；

Oviedo, Andrew，耶穌會 ( SJ ) ，歐維多\* ( 奧維多 ) 神父，90

Owen, George，文書田，一八四三 - 一九一四，倫敦會 ( LMS ) ，一八六五年入上

海；後到日本，一八七二年再次來華，與富善（Goodrich）等人修訂官話《新約》；一九〇七年到倫敦；

Oxford College (Formosa), 牛津學院 (美麗島, 台灣), 397

Oxford, 牛津, 391, 631

Pace, Maria della, 見 Giuliani (巴溪)

Pacific Coast Missionary Society, PCMS, 太平洋布道會；新教差會，在加拿大成立，一九一〇年入華；傳教點：浙江杭州、義橋等；一九三四年有 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601

Padroado, the Portuguese, 葡萄牙的保教權；葡萄牙在一五〇〇 - 一八五八年間保護東亞地區的傳教士；從歐洲到遠東的傳教士都得乘葡萄牙的船；84, 86, 89, 99, 113, 124, 125, 142-148, 241

Pagnucci, Amato, 遣使會 (OFM), 林代牧，一八三三 - 一九〇一，一八六四年入華，一八八四年任陝西代牧，一八八七 - 一九〇〇年任陝西北區 (西安) 代牧；

Pai Hsiang Mission, PHM, 柏鄉會；新教差會；一九二二年入華，在河北柏鄉縣傳教；一九三五年有 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Pakhoi, (廣東) 北海；457, 652

Pakhoi Diocese, 北海教區，見 Beihai (北海)

Palazzi, Raphael, 遣使會 (OFM), 柏長青，一八八六 - ，一九〇九年入華，一九三〇年任衡州 (衡陽) 代牧；

Pall, Louis, 道明會 (OP), 巴\* (帕爾) 神父，一八九六 - 一九三三，瑞士人，一九二二年為司鐸，到福建汀州傳教；一九三三年八月三日在汀州 (長汀) 遇難，被殺；

Palladius (Archimandrite), Petr Ivanovich Kafarov, 帕拉丟斯大司祭，鮑乃迪，一八一七 - 一八七八，一八四〇 - 一八七八年在北京，任俄羅斯東正教教長；有許多漢學著作；487

Pallas, Franciscus, 道明會 (OP), 馮代牧；一七五三 - 一七七八年任福州代牧；

Pallotta, Assunta Maria, Bl.,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雅松大修女；一八七八 - 一九〇五，意大利人，在山西太原洞兒溝傳教；有服務和犧牲精神；

Pallu, Franco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陸方濟，一六二四 - 一六八四，與郎主教 (La Motte) 是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創立人，一六五八年任越南東京、雲南、貴州、湖廣、四川、廣西監牧；113, 114, 117-120, 123

Pan Gusheng, 潘毅聲，一九〇九年後任上海《聖心報》編者；

Pan Qiulu, 耶穌會 (SJ), 潘秋麓，- 一九二三，一九一一 - 一九二三年任《聖教雜誌》(Revue Catholique) 主編；

Pantoja, Jacques de, 耶穌會 (SJ), 龐迪我，一五七一 - 一六一八，一六〇〇年到北京，一六一一年被明廷委派修曆；

Panzi (Pansi), Josephus, 耶穌會 (SJ), 潘廷璋，一七三三 - 一八一二，一七七

一年入華，到北京，宮中繪畫；可能將《聖經》部分譯成滿文；

Paoan [Bao'an]，西藏地名（保安\*）；幾位傳教士於一八九九年從此被驅逐；501

Paotingfu，保定府，見 Baoding（河北保定）

Parenin，見 Parrenin（巴多明）

Paris，巴黎，714, 721

Paris, Charles-Joseph，遣使會（CM），巴茂正，一七八三年被派與羅廣祥（Raux），吉德明（Ghislain）一同赴華，他們是第一批遣使會傳教士；

Paris, Prosper，耶穌會（SJ），姚宗李，一八四六 - 一九三一，法國人，一八八一年司鐸，一八八三年入上海，一八八三 - 一八九九年任耶穌會修道院院長；一八九三年任上海耶穌會會長，一九〇〇 - 一九二一年任江南代牧，常駐上海，曾在徐家匯、董家渡、浦東等地成立「天主堂保衛團」；一九〇七年與上海法租界當局合辦廣慈醫院，由仁愛會修女管理；一九二一 - 一九三一年任南京代牧；在上海去世；上海天平路原命名為「姚主教路」；

Paris, Society of Foreign Missions of，見 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de Paris（巴黎外方傳教會）

Paris, University of，巴黎大學；曾參與「禮儀之爭」；於一七〇〇年正式譴責耶穌會對於華人禮儀的觀點；140

Park, William Hector，柏樂文，一八五八 - 一九二七，美國監理會醫師，一八八二年到蘇州，建立博習醫院（Soochow Hospital），任外科主任30多年；

Parker, Alvin Pierson，潘慎文，一八五〇 - 一九二四，美國監理公會教士，一八七五年入華，一八九六年任上海中西書院（Anglo Chinese College）院長；把《聖經》譯成蘇州和上海方言；

Parker, Peter, MD，伯駕，一八〇四 - 一八八九，美國公理會（美部會）（ABC FM），傳教醫師，第一位介紹西醫的美國「傳教醫生」；一八三四年到廣州，創辦眼科醫院，一八三八年與裨治文（Bridgman）組織廣州醫務傳教會（Canton Medical Mission Society）；幾次任美國領事代辦；一八五七年返美，任「中國醫務傳教會」會長；218, 219, 222, 232, 244, 268, 344, 452, 460, 638, 819

Parliament，國會，701, 763

Parma, SX，巴爾瑪外方傳教會，見 Society of St. Francis Xavier of Parma, 539, 542

Parrenin, Dominicus，耶穌會（SJ），巴多明，一六六五 - 一七四一，一六九八年入華，曾在北京宮廷培訓滿人譯員，教拉丁語；有著作；158

Paschang, Adolphe-Jean, MM，柏增，一八九五 - ，一九二一年入華，一九三七 - 一九四九年任江門代牧；

Pasini, Ferdinand，遣使會（OFM），班錫宜，一八九七 - ，一九二三年入華，一九三二 - 一九五五年任陝西三原代牧；

Pasio, Francis，耶穌會（SJ），巴方濟，一五五四 - 一六一二，一五七八年到印度、澳門，一八八四年入華傳教；91

Passerini, Pio Guiseppe, 聖伯多祿保祿會 (SSAAPP), 撥, 一八六六 - 一九一八, 一八八九年入華, 一八九五 - 一九一八年任陝西南區 (漢中) 代牧;

Passionists, 苦難會 (CP), 美國 Massachusetts 創立的修會, 一九二一年入華, 在湖南沅陵教區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31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719, 737

Patronage, Portuguese right of, 見 Padroado (葡萄牙的保教權)

Patton, Charles E., 畢嘉羅, 約一八七〇 - 一九三九, 美國長老會, 一八九九年入上海, 後任北長老會中國理事會 (Presbyterian China Council) 副主席和主席;

Paysal, Prosper, Fr. Victor, 巴\*修士, 一八七七 - 一九〇六, 主母會修士, 一九〇一年入華, 一九〇五年到南昌, 一九〇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由南昌群眾殺害; 見南昌事件;

Peace Conference, Paris (1919), 巴黎和會 (1919年), 689, 756, 835

Peale, Rev. And Mrs. John, 畢樂\*夫婦, 615

Pearl River, 珠江, 580

Pearson, Dr., 貝爾、皮爾士醫生, 第一位教導華人注射接種天花疫苗的醫生; 219

Pedrini, Theodoricus, 遣使會 (CM), 德理格, 一六七〇 - 一七四七, 意大利人, 一七〇九年入華, 一七一一年到北京, 在宮廷任音樂師, 一七四一年又被召入宮, 在北京去世;

Pelzer, Egbert, 道明會 (OP), 歐倍徒, 一八八二 - , 一九一四年入華, 一九二五 - 一九四七年任福建汀州代牧;

Penang, (馬來西亞西北) 檳榔嶼, 檳城; 時期傳教中心; 213, 729, 730

Penang, Catholic seminary on, 檳城的公教修道院; 約一八〇五年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成立; 培養華人司鐸, 也培訓來自其它遠東地區的司鐸; 174, 181

Pengpu, 蚌埠, 見 Bengbu (蚌埠)

Peng Pai, 彭湃, 一八九六 - 一九二九, 革命者, 約一九二七年在廣東海豐、陸豐建立蘇維埃政府, 在當地逮捕和殺害許多信徒 (幾百個公教徒);

Penicaud, Lou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賁德馨, 一八七四 - , 一九二八 - 一九四〇年任北海 (廣東湛山) 代牧;

Pennsylvania, 賓夕法尼亞, 731

Pennsylvania Conference, 賓夕法尼亞大會, 600

Pentecostal Assemblies of Canada, PAC, 加拿大五旬會, 一九一四年入華; 在廣東清遠、香港傳教; 一九三五年有 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Pentecostal Assemblies of the World (PAW, American), 美國五旬節教總會; 一九一〇年入華; 在山西服務; 600

Pentecostal Holiness Church, Pentecostal Holiness Mission, PHM, 神召會; 一九一二年入華; 傳教點: 廣東北海、香港 (1914年); 一九三四年有 11 名外籍傳教在華服務; 600

"Pentecostal missionaries", PM, 「五旬節派傳教士」; 在河北涞水、石家莊等地傳教; 一九三五年有 1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600

Pentecostal Missionary Union for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PMU, 英國及愛爾蘭五旬節會、英五旬會；一九一二年入華；傳教點：雲南昆明（1912年）、宜良（1915年）、芷村（1928年）、廣南（1935年）；一九三四年有19名外籍傳教士在雲南服務；600

Pentecostal Mission in Nashville, 納西維爾的五旬節會, 600

Perboyre, Gabriel, 遣使會 (CM), St., 董文學, 一八〇二 - 一八四〇, 法國人, 一九二六年為司鐸, 一八三五年入華, 曾河南兩年, 後到湖北傳教, 一八三九年九月被捕, 遭受殘酷虐待, 一八四〇年九月十二日在武昌服絞刑殉道；233, 234

Peregrine, 遣使會 (OFM), 貝\* (佩) 神父, 約一三二〇年 (在哲勒篤\*[Gerard] (遣使會) 後) 任泉州主教, 一三二三年去世；70, 71

Pereira, Cajetan Pires, 遣使會 (CM), 畢主教, 一七六九 - 一八三六, 一八〇〇年到澳門；一八〇四年任南京主教, 但因禁教情況不能去南京, 留在北京, 一八二六 - 一八三六年任北京監牧；

Pereira, Diego de, 佩雷拉\*, 87, 89

Pereyra, Thomas, 耶穌會 (SJ), 徐日升, 一六四五 - 一七〇八, 一六七二年入華, 任康熙音樂教師, 一六八九年與張誠 (Gerbillon) 幫助康熙簽訂《尼布楚條約》；126

Perez, Francois, 培萊思\* 神父, 耶穌會 (SJ), 90

Perez, Jacob Royo, 道明會 (OP), 華雅敬, 一六九一 - 一七八四, 西班牙司鐸, 在福建傳教和殉道；

Perez y Perez, Ludovic, 奧古斯丁會 (OSA), 方類思, 一八四六 - 一九一〇, 一八八〇年入華, 一八九六 - 一九一〇年任湖南北區常德代牧；547

Periodicals, 期刊, 見 Press, Newspapers and Periodicals (刊物、報紙和期刊)

Perkins, Elizabeth Sarah, 潘愛璉, 一八八三 - , 美國北長老會女傳教士；一九一六 - 一九五五年在廣州、福州、北京傳教；

“Permissions” of Mezzabarba, 嘉樂的「許可」；148-150

Perocheau, Jacques Leonard,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馬代牧；一八三八 - 一八六一年任四川代牧；

Perrin, Francois, 耶穌會 (SJ), 南從周, 一九〇四年開始在上海震旦學院任教, 一九〇五年成校長, 同年因一些衝突導致復旦公學的成立；見馬相伯、李問漁；

Persecution, 迫害、教難；一六一六、一六二二年的迫害；103；一六六四年的迫害；115；康熙時代的教難, 156-158；雍正時代的教難, 158-161；一七八四, 172；一八〇五年的迫害；175；一八一 - 一八三八年間的迫害；178-181；乾隆時代的教難, 162-175；受迫害的公教徒 (1839-40年)；232, 233；一八四五 - 一八五五年的迫害；242, 243；一八五六 - 一八九七年間的迫害；347-351; 353-356, 508-513, 544-547, 735-740；受迫害的新教徒；269, 513-518, 816-821

Persia, 波斯；景教在波斯地區會有良好的發展；46, 47, 50, 51, 67, 68



Pescadores Islands, 澎湖群島, 377, 489

Pessers, Quintin, 遣使會 (OFM), 孔昭明, 一八九六 - , 一九二三年入華, 一九三六年任山西絳州 (運城) 代牧;

Peter and Paul, Seminary of, SSAAPP, 聖伯多祿聖保祿修道院, 見 St. Peter

Peter of Florence, 遣使會 (OFM), 佛羅倫薩的伯鐸, 一三一一年到北京傳教; 70

Peter of Lucalongo, 遣使會 (OFM), 盧卡龍的伯鐸; 孟高維諾 (Montecorvino) 的朋友, 在北京傳教; 69

Peter, Dr. W. W., 畢德輝, 醫生, 基督教 (男) 青年會 (YMCA); 曾在一九一〇年代進行公共衛生方面的講演; 後幫助建立中華衛生教育會 (Council on Health Education) 等組織; 590, 759, 789

Petrograd, (俄羅斯) 彼得堡; 東正教的中心; 486, 566

Pfister, Louis, 耶穌會 (SJ), 費賴之, 一八三三 - 一八九一年, 一八六七年到上海徐家匯, 有《江南教會紀實》(1869年)、《一五五二 - 一七七三年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1934年出版)等法文著作;

Philadelphia, 費城, 549, 719

Philip II of Spain, 西班牙王腓利二世, 99

Philippines, 菲律賓; 西班牙人於一五二一年後進入馬尼拉等地, 菲律賓成為公教的重要基地; 十六、十七世紀有許多方濟各會 (OFM) 和道明會 (OP) 傳教士從此入華; 88, 90, 99, 108, 315, 328, 569, 690, 708, 748, 820

Philosophic Society, 哲學社\*, 692

Phonetic Promotion Committee, 推廣注音字委員會\*; 一九一八年由續行會 (China Continuation Committee) 在上海成立, 曾把《聖經》、歌本和其它文獻用拼音 (漢語注音字) 出版;

Phonetic writing of Chinese, e 漢字拼音法, 264, 752, 779, 781

Piao, of Kangxi, 康熙的票, 144, 145, 157

Piazzoli, Louis-M., PIME, 和代牧, 一八四五 - 一九〇四, 一八六九年到香港, 一八九五 - 一九〇四年任香港代牧;

Pichon, Pierre-M.-J.-J.,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秦代牧, 一八一六 - 一八七一, 一八四五年入華, 一八六〇 - 一八七一年任四川南區代牧;

Picpus, Congregation of =Congregation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and Mary, 比克保士二心傳教會 (SSCC[CSSCC]), 比布斯二心會, 一八〇〇年在法國成立, 一九二二年入華, 在海南島瓊州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14名外國傳教士在華服務; 723

Pieper, Rudolf, 聖言會 (SVD), 盧國祥, 一八六〇 - 一九〇九, 一八八六年入華, 在山東陽穀坡裏傳教, 有巨著《中華帝國的野草、萌芽和花朵》(*Unkraut, Knospen und Blueten aus dem Blumigen Reiche der Mitte*; 1900) 等著作; 340, 355

Piercy, George, 俾士, 英國循道會第一位入華傳教士, 一八五一年到廣州, 一九一三年去世; 257

Pilcher, Leander W., 李安德, 一八四八 - 一八九三, 美以美會 (MEM), 一八七〇年入華, 一八八五 - 一八九三年任北京匯文書院院長, 有《地理初階》等著作;

Pilgrim's Progress, 《天路歷程》, 由賓威廉 (Burns) 譯成漢語; 264

Piloti, Eugenius, 遣使會 (OFM), 李愛哲, 一七三九 - 一七五六年任陝西、山西代牧;

Pilquist, E., 皮貴施, 678

Pinault, Henri,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彭主教; 一九四九年任成都教區主教;

Pinchon, Jean-Theodor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洪代牧, 一八一四 - 一八九一, 一八四六年入華, 一八六一 - 一八九一年任四川西區代牧;

Pinghu, (浙江) 平湖, 248

Pingliang Diocese, (甘肅) 平涼教區 (公教); 一九三〇年由秦州 (天水) 分出, 成立平涼監牧區, 一九五〇年為平涼教區; 由西班牙嘉布遣會 (OMCap)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平涼 (總堂、小修道院、學校、修女院)、白水、華亭、涇川、玉都鎮、鎮原、三岔、西峰鎮 (有修女院)、慶陽、三十裏鋪 (慶陽)、一九四〇年有 4, 426 信徒、2 個大教堂、26 個小教堂、14 名外籍西班牙嘉布遣會司鐸、3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西班牙嘉布遣會修士、8 名外籍修女 (嘉布遣第三會聖家會 [Capuchin Tertiaries of the Holy Family], 見 Sisters [修女會])、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院 (36 修生)、2 個初中、5 個小學、2 個孤兒院、2 個養老院、2 個診所; 主教: 見 Larranga (高);

Pinger, Henri, 遣使會 (OFM), 楊光被, 一八九七 - , 一九二六年入華, 一九三〇年任周村 (原: 張店監牧區) 代牧;

Pires, 遣使會 (CM), 畢學源, - 一八三八; 曾在北京欽天監工作; 是在欽天監任職最後一個歐洲人; 85, 181

Pires-Pereira, 見 Pereira (畢主教)

Pitkin, Horace Tracy, 皮德金、畢得經, - 一九〇〇, 美國公理會, 一八九七年到保定, 一九〇〇年由義和拳殺死; 514

Piton, Charles, 畢安, 一八三五 - 一九〇五, 瑞士人, 巴色會; 一八六四年入華, 在廣東客家地區傳教, 將《新約》譯成客家話; 著有《華夏: 其宗教、風俗、傳教事務》(1902年); 432, 736

Pittsburgh Bible Institute, PBI, 匹茲堡《聖經》學校差會\*、佈道會; 一九二二年入華; 傳教點: 四川萬縣 (一九二二年)、巫山等; 一九三五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在萬縣創辦《聖經》學校、孤兒院; 772

Pius IX (Pope), 教宗碧岳 (比約) 九世, 315

Pius XI (Pope), 教宗碧岳 (比約) 十一世, 714

Planche, Joseph, Frere Felicite, 聖母會 (CF), 龐\* (普朗什) 修士, 一八七二 - 一九〇〇, 法國人, 主母會修士, 一八九三年發終生願, 一九〇〇年七月十八日在北京北堂遇難, 被殺;

Planchet, Jean Marie Vincent, 遣使會 (CM), 包士傑, 一八七〇 - , 一八九四年

到上海，後在北京任剛恒毅（Costantini）秘書，著有《庚子北京殉道者錄》（*Documents sur les martyrs de Peking pendant la persecution de Boxeurs*; 1922年）；

Plano Carpini, John of, 聖言會（OFM），柏郎嘉賓，意大利人，一二四五年奉英諾森（Innocent）教宗之命，率領一些人去和林（外蒙古地區），一二四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到和林，將教宗的信送呈蒙古領導貴由汗，一二四七年秋返歐洲；66, 67

Plymouth Brethren, 普利茅斯兄弟會\*；400, 580

Poxieji, 《破邪集》八卷，約一六三九年由徐昌治編輯，攻擊公教，說：公教是標新立異的新事物，在儒學經典找不到公教所講的內容，公教不承認皇帝是最高的精神權威；公教說其道德體系優於三綱五常等；影響了十七、十八世紀的教難；見楊光先

Pocket Testament League, 袖珍《聖經》協會，649

Pohlman, William, 波羅滿，- 一八四九，美國歸正會；一八四四年到廈門，一八四九年去世；247

Poirot, Louis de, 耶穌會（SJ），賀清泰，一七三五 - 一八一三，法國人，一七七〇年入華，一八四〇年前是最後一位在華工作的耶穌會；精通滿文、漢文；在北京皇宮中繪畫；到一八〇七年完成了《聖經》的翻譯（根據拉丁本），除了《雅歌》、幾個先知書以外將全部《聖經》譯成漢語官話；書名為《古新聖經》、《造成經總論》、《救世之經》、《肋未子孫經》、《數目經》、《第二次傳法度經》、《若蘇耶之經》……《聖史瑪竇萬日略》、《聖史瑪爾谷萬日略》、《聖史路加萬日略》、《聖若望《聖經》》、《諸徒行實經》、《聖保祿論羅馬教友書劄》……《聖若望默照經》；見Basset（白日升）、Morrison（馬禮遜）；167

Pok-lo, 廣東博羅\*，363

Polanco, John de, 道明會（OP），波\*神父，在華傳教，一六六〇年就「禮儀」問題向羅馬寫信，一六六九年獲得回應；138

Polhill-Turner, Arthur, 亞杜端納\*；英國劍橋大學人物，一八八四年入內地會（CIM）；一八八五年入華，曾在漢中、四川傳教；391

Polhill-Turner, Cecil, 西瑟端納\*；英國劍橋大學人物，一八八四年入內地會（CIM）；一八八五年入華，在漢中、西寧、甘肅、四川、康定傳教；391

Pollard, Samuel 潘樂德，一八六四 - 一九一五，英國內地會（CIM）；一八八四年入華，在華西南地區、苗族中間傳教，著有《在未探明的華夏》（*In Unknown China*, 1921年）；570, 578

Pollio, Gaetan, 米蘭外方傳教會（PIME），陽霖，意大利人，一九四七年任開封主教；

Polo, Maffeo and Nicolo, 馬飛和尼哥羅波羅，意大利商人；馬可·波羅之叔、父；一二七一年入華；67, 68

Polo, Marco, 馬可·波羅，一二五四 - 一三二四（？）；一二七一年入華，留在元廷 17 年，任忽必烈汗大臣，被派往華南等地區；任揚州總督；一二九八年在意大利，口述遊記一書；68

( Pomeranian ) Mission Union for the Evangelization of China , 波美拉尼亞為華傳道會\* ; 郭實臘 ( Gützlaff ) 創立的差會 , 影響不大 ; 一八五八年派遣幾個人到香港 ; 377

Ponsol, Riccardo, 耶穌會 ( SJ ) , 龐神父 , 一八七九 - 一九四〇 , 西班牙人 , 一九一一年司鐸 , 在蕪湖涇縣傳教 , 一九四〇年八月在涇縣遇難 , 被殺 ;

Ponsot, Joseph,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袁代牧 , 一八四〇 - 一八八〇年任雲南代牧 ; 243

Pope, 教宗 ( 教皇 ) , 312, 322, 499, 539, 540, 714, 725, 727, 730, 731, 738, 739

Popular Education Movement, 大眾教育運動 , 836

Port Arthur, 阿瑟港 , 489, 566

Porter, Henry Dwight, 博恒理 , 一八四五 - 一九一六 , 美國公理會 , 一八七二年入華 , 一八八〇年到山東龐莊 , 施醫傳教 , 一九〇〇年十一月返美 ; 有《梅威良傳》 ( *W.S. Ament*; 1911 ) 一著作 ;

Porter, Lucius Chapin, 博晨光 , 一八八〇 - 一九五八 , 博恒理 ( H. D. Porter ) 之子 , 曾在通州協和大學任教 , 一九一九 - 一九五〇年任燕京大學哲學教授 , 著有 *China's Challenge to Christianity* ( 1924 ) 等 ;

Portland ( Oregon ) , 俄勒岡的波特蘭 , 400, 720

Portugal and the Portuguese, 葡萄牙與葡萄牙人 ; 80, 83-90, 182, 311, 540, 542, 732, 823 ; 亦見 Padroado ( 葡萄牙的保教權 )

Post Office, 郵局 , 567, 700, 824

Pott, Francis Lister Hawks, 卜方濟 , 一八六四 - 一九四七 , 美國聖公會牧師 , 一八八六年入華 , 初在上海聖約翰書院教英文 ; 一八八七 - 一九三〇年任上海聖約翰大學 ( 1902 年前稱「書院」 ) 校長 , 聖約翰大學的發展影響很大 ; 一九三九年任名譽校長 ; 在上海去世 ; 著有《中國羅網要》、《上海租界史略》等 ; 628

Pottier, Franco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 范益盛、博四爺 , 一七五六年到四川 ; 一七六〇年被捕 , 能逃 ; 一七六七 - 一七九二年任四川主教 , 164, 165

Pozzoni, Domingo, 米蘭外方傳教會 ( PIME ) , 師多敏 , 一八六一 - 一九二四 , 一八八五年到香港 , 一九〇五 - 一九二四年任香港代牧 ;

Prat, Manuel, 道明會 ( OP ) , 馬守仁 , 一八七三 - 一九四六 , 一八九七年入華 , 一九一六 - 一九四六年任廈門代牧 ;

Prayer Book, translated, 《祈禱書》譯本 ; 368, 433

Prefecture Apostolic, 監牧區 ; 241

Premare, Joseph de, 耶穌會 ( SJ ) , 馬若瑟 , 一六六六 - 一七三五 , 一六九八年與白晉 ( Bouvet ) 入華 , 在江西 25 年 , 一七二四年因禁教令退居廣州 ; 一七三三年到澳門 ; 思想與象徵派 ( figurism ) 有關 ; 著有《漢語志略》 ( *Notitia Linguae Sinicae* , 後由裨治文[Bridgman]譯成英語 )、《拉丁語漢語字典》 ; 189

Presbyterian boys' school, 長老會男子學堂\* , 629

Presbyterian Church at Tsingtau, 青島的長老會 , 611

Presbyterian Church of Canada, 加拿大長老會；新教差會，一八七一年入華；馬偕 ( Mackay ) 於一八七一年到台灣；差會於一八八八年入河南；一九〇二年有人開始在廣東江門傳教；一九二五年該差會加入加拿大聯合會 ( United Church of Canada [UCC] ) ，一九二九年中華基督教會廣東會管理該會的傳教和教育工作；見 United Church of Canada ( 加拿大聯合會 ) ；397, 575, 664, 806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EPM, 英國長老會、大英長老會；一八四七年入華，傳教點：廈門區：廈門 ( 1850 年 ) 、泉州 ( 1881 年 ) 、漳浦 ( 1889 年 ) 、永春 ( 1893 年 ) ；客家區：廣東五經富 ( 1882 年 ) ；汕頭區：廣東汕頭 ( 1856 年 ) 、潮州府 ( 1888 年 ) 、汕尾 ( 1898 年 ) ；一九三四年有 5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辦理 4 所高中、8 所初中、6 所醫院 ( 永春、漳浦、泉州、潮州、五經富、汕頭、汕尾醫院 ) 、廈門和汕頭有神學學校；257-259, 376, 377, 412, 427, 432, 450, 454, 455, 457, 468, 574, 616, 626, 651, 664, 676, 819

Presbyterian Church of New Zealand, 紐絲倫長老會、新西蘭長老會；一九〇一年入華；傳教點：廣州 ( 1901 年 ) 、江村 ( 1908 年 ) ；一九三五年有 1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江村管理 3 個醫院和 1 所護士學校；595, 626

Presbyterian Churches in China, Federal Council of the, 長老宗聯合議會，799

Presbyterian mission ( in Weihsien, Shantung ) , 山東濰縣的長老會，504

Presbyterian synod, 長老會大會，462

Presbyterians, 長老會，見 Northern Presbyterians ( 北長老會 ) 、 Southern Presbyterians ( 南長老會 ) ；366, 367, 459, 614, 665, 676, 678, 749, 761, 781, 799, 800 ；

Presbyterians, American, 美國長老會，見 Northern Presbyterians ( 北長老會 ) 、 Southern Presbyterians ( 南長老會 ) ，220, 245, 248, 249, 394, 427, 446, 448, 450, 453, 456, 461, 470, 471, 495, 573, 574, 615, 633, 651, 665, 804, 817 ；

Presbyterians ( Cumberland ) , 堪伯蘭長老會，402, 494, 574

Presbyterians, English, EPM, 大英長老會，見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 英國長老會 )

Presbyterians ( Irish ) , PCI, 愛爾蘭長老會，396, 412, 574, 634, 654, 664

Presbyterians ( Korean ) , 朝鮮長老會，595

Presbyterians ( Manchurian ) , 滿州國 ( 東三省 ) 長老會，807

Presbyterians ( Scotch ) , 蘇格蘭長老會，412

Presentadines, 獻堂修女會，見 Sisters ( 修女會 )

Presentation, Sisterhood of, 獻堂修女會，見 Sisters ( 修女會 ) ；234

Presses, 各種出版機構；215, 246, 266, 437, 478, 650 ；亦見 Tract Societies ( 書報會 ) ；

Press, American Board, 北京美國公理會書館，一八六八年在北京創辦，一九〇〇年被毀；

Press, Canadian ( Methodist ) Mission, 成都加拿大監理會印書館，一八九七年帶進

印刷技術資料，一九〇五年在成都成立印刷所，是漢口以西唯一的新教印刷所；發行《華西教會日報》；493

Press, Franciscan, 方濟各會印書館，方濟各會 ( OFM ) 在湖北創辦 4 所印書館 ( 如漢口球場路 44 號 ) ；

Press, Hankou Church Press, 漢口教會書館，一八八五年創辦，由蘇格蘭《聖經》出版協會管理，一八九四年有 70 工人和 7 台印刷機；

Press, Hong Kong Catholic, 公教真理學會；

Press, Jesuit, 耶穌會印書館，見土山灣、獻縣，436

Press, Lazarist, 遣使會印字館，位於北京西什庫天主堂，一九〇〇年前後成立，有希伯來文、希臘文、蒙古文等字模；

Press,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 LMS ) Press, 墨海書館，一八四三年在上海成立，在華算是第一所現代化的印刷機構；一八七三年停辦，437

Press, LMS Hong Kong Press, 倫敦會香港書館，一八一五年由馬禮遜 ( Morrison )、米憐 ( Milne ) 在馬六甲成立，一八四〇年後遷香港；

Press, Lowrie Press, 清心書館，一八六一年創辦於上海，發行《小孩月報》、《畫圖新報》等；

Press,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巴黎外方傳教會印書館，在四川等地創辦 4 所印書館，最大的在重慶 ( 1937 年：25 工人 ) ；見 Nazareth Mission Press ( 納匝肋印書館 ) ；

Press, Methodist Publishing House, 華美書局，一八六一年創辦於福州，後遷上海，由美以美會和監理會管理；

Press, Nazareth Mission Press, 香港納匝肋印書館，一八八四年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創辦，一九五四年關閉；732

Press, Newspapers and Periodicals, 基督教刊物、報紙和期刊；——公教報刊 ( 根據一九三九年的統計 )：《益世報》 ( 1915 年在天津創辦，日報，發行量 1939 年：3 萬；曾是全國第二大報紙 ) ；《大滬晚報》 ( *Shanghai Evening News*, 發行量 1939 年：1 萬 ) ；《公教報》 ( *Catholic News*, 香港半月刊，發行量 1939 年：約 5, 000 ) ；《新北辰》 ( *The New North Star*, 月刊，內容：文化和哲學；1939 年：4, 000 份 ) ；《公教進行》 ( *Catholic Action*, 月刊，內容：宗教，一九三九年：2, 450 份 ) ；《聖教雜誌》 ( *Revue Catholique*, 由上海耶穌會[SJ]發行，一九三九年：3, 500 份 )，*《天主公教白話報》* ( *The Catholic Colloquial News*, 半月刊，由兗州聖言會[SVD]發行，一九三九年：2, 800 份 ) ；亦見《聖心報》；——新教報刊 ( 根據 1936 年的手冊和 1939 年的統計 )：《時兆月報》 ( *Signs of the Times*, 上海，由安息日浸禮會[SDA]來復會發行，60, 000 到 70, 000 份 )、《福音月刊》 ( *Gospel Monthly*, 由倫敦聖教書會[RTS]發行，漢口，月刊，30, 000 份 )、《〈聖經〉公會報》 ( *Bible Society Quarterly*, 上海，由英、美、蘇格蘭《聖經》公會發行，週刊，11, 000 份 )、《田家半月刊》 ( *Christian Farmer*, 齊魯大學 1934 年創刊，半月刊，10, 000 份 )、《救世報》 ( *War Cry*, 由救世

軍在北京發行，月刊，10,000份）、《出版界》（*China Bookman*，雙語月刊，由廣學會發行，10,000份）、《基督徒報》（上海，月刊，8,000份）、《中華歸主》（上海，月刊，8,000份）、《福幼報》（*Happy Childhood*，由加拿大聯合會在上海發行，月刊，6,500份）、《廣州青年》（基督教（男）青年會[YMCA]，週刊，4,500份）、癩瘋病報（*Leper Quarterly*，3月刊，上海，4,000份）、《〈聖經〉報》（上海，月刊，4,000份）、《紫晶》（*Amethyst*，上海，三月刊，受自由主義的影響，600份）、《靈食季刊》（由王明道編輯，1,500份）；

Press, Ningbo Trinity College Press，寧波三一學校印書局、傳教士協會書館，一八六九年創辦；

Press, Presbyterian Mission (American)，長老會印書館、美華書館，一八四四年在澳門創立，一八四五年到寧波；一八六〇年從寧波遷上海，印發大量宗教和科學書籍、刊物；在華首次用電解法鑄造漢字字模以及按部首排列的漢字字盤；249, 266, 437, 478, 650

Press, Qingdao Catholic，青島天主堂印書局，由聖言會（SVD）管理；

Press, Sapientia，上智編譯館，一八四七年由田耕莘總主教在北京創辦；

Press, Swatow English Presbyterian，汕頭英國長老會書館，一八八〇年成立，發行《汕頭語彙》等期刊；

Press, Tibetan，西藏宗教書站，一九一八年以前在打箭爐成立，以標準藏文發行基督教文獻；

Press, Tushanwan [Tou-se-we]，上海土山灣印書館，公教在華最大的印刷廠，約一八五五年由徐家匯天主堂創辦，一八六九年有70種宗教書的木版，一八七四年引入活體鉛字，一八七六年引入石印技術（在華第一），印刷精美的宗教畫象，一九〇二年設照相製版部；產量（1936年）：50萬本；雇傭140工人；

Press, Wesleyan，衛理公會華中書館，一八九〇年在九江創辦；見 Xinghua Mission Press（興化美華書局）；

Press, Xianxian，獻縣勝世堂（河間）印刷所，一九〇〇年後由耶穌會（SJ）成立，產量（1936年）：10萬本宗教書籍；

Press, Xinghua [Hinghwa] Mission Press，福州興化美華書局，一八九二年由美國衛斯理公會創辦；前身：一八五九年成立的福州衛理公會書館，發行《傳教士錄》（*Missionary Recorder*）、《教務雜誌》（*Chinese Recorder*）；

Press, Yanzhou St. Paul，兗州聖保祿印書館，一九〇〇年前後由山東濟寧遷往兗州，由聖言會（SVD）創辦，產量（1936年）：25萬本宗教書籍；發行《公教白話報》；

Prester John，約翰長老，63

Price, Bishop，貝（普）\*主教，573

Price, Frank Wilson，畢範宇，一八九五 - 一九七四，美國長老會；在金陵大學任教，將《三民主義》譯成英語（1929年）；著有《在華的鄉村教會》（*The Rural*

*Church in China*; 1948 ) ; 702, 784

Price, Thomas F. , 柏拉斯\* , 717

Priests' Mission Union , ( 公教 ) 司鐸傳教協會\* , 708

Priests of the Holy Stigmata, Stigmatini, CPS, CS , 印五傷司鐸會 , 一八一六年在意大利成立 , 一九二六年入華 , 在河北易縣傳教 , 一九四八年有 12 名傳教士在華服務 ; 722

Priest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of Betharram ( of Bayonne ) , SCJ , 比德郎耶穌聖心司鐸會、聖心司鐸會 , 一八五二年在法國成立 , 一九二二年入華 , 在雲南大理傳教 , 一九四八年有 2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 723

Princeton University , 普林斯頓大學 , 586

Prinz, Wladyslaw , 遣使會 ( CM ) , 修士 , 一九〇九 - 一九三七 , 波蘭人 , 一九二九年入遣使會 , 當輔理修士 , 一九三五年在寧波溫州傳教 , 一九三七年十月九日在正定遇難 ; 見正定事件 ;

Proctor, John Thomas , 柏高德 , 約一八六〇 - 一九二七 , 美國浸禮會教士 , 一八九七年入華 , 一九〇六 - 一九一三年在上海籌辦滬江大學 , 任校長 ;

Procurer , 財官 , 190

Progress Party in China , 進步黨 , 684

Propaganda ( the Congregation for the Propaganda of the Faith ) , 傳信部 , 84, 113, 117, 125, 161, 175, 177, 203, 232, 241, 312, 316, 329, 330, 336, 338, 345, 540, 717, 719, 721, 732.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Society for the , 見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 援助傳教會 )

Protestantism , 基督新教 , 35, 36, 81, 82

Protestant missions , 新教差會 , 205-227, 244-270, 282-302, 257-485, 488-526, 567-685, 743-843.

Protestant statistics , 見 Statistics, of Protestants ( 新教徒統計 )

Protocoll ( Boxer ) , 《辛醜和約》 , 520, 525

Providence, Sisters of ( 上智修女會 )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Providence ( R. I. ) , ( 羅得島 ) 主顧會 , 720

Pruen, W. L. , 普\*醫生 , 內地會 ( CIM ) , 一八七九年入山東 , 一八八九年到成都開拓 , 一八九〇 - 九四年在貴陽 ; 著有 *The Provinces of Western China* ; 456

Pruitt, Cicero Washington , 蒲其維 , 一八五七 - 一九四六 , 美國南浸信會傳教會 , 一八八一年到山東 , 有《萬事皆新》等著作 ;

Puqi [P'uch'i] , ( 湖北 ) 蒲圻 , 726, 727

Puqi [Puchi] Diocese , ( 湖北 ) 蒲圻教區 ( 公教 ) ; 一九二三年成立蒲圻監牧區 , 一九五一年為教區 , 由本地司鐸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蒲圻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醫院、孤兒院 )、羊樓洞、嘉魚、楊家澤、米埠、崇陽、沙坪、通城 ; 一九四〇年有 4, 418 名信徒、2 座大教堂、31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10 名本地司鐸、



8 名修女 ( 其中 1 名外籍的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 ) 、 2 名大修道生、 17 名小修道生、 1 個傳教員學校、 1 個初中、 23 個小學 ( 約 600 學生 ) 、 2 個孤兒院 ( 138 個孤兒 ) 、 1 個盲人院 ( 10 個病人 ) 、 2 個診所 ; 主教 : 見成和德、張敬修 ( 張運隆 ) ;

Public Health, Joint Council on, 公共衛生聯合會\* , 759

Puntis, 「本地人」, 287

Pye, Watts O., 白萬德\* ( 派伊 ) , 572, 774

Pyke, James Howell, 白雅谷, 一八四五 - 一九二四, 美以美會 ( MEM ) , 醫師, 一八七三 - 一九二四年在天津、北京、遵化等地傳教施醫 ;

Qakers, 見 Friends ( 公誼會 )

Qi Ying [Ch'i Ying], 耆英, 清廷大臣, 一八四二年和一八四四年與英、法、美簽訂條約 ; 230

Qilu [Cheeloo] University, 齊魯大學, 見 Shandong Christian University

Qiqihar [Tsitsikar] Diocese, 齊齊哈爾教區 ( 公教 ) ; 一九三一年成立齊齊哈爾監牧區, 由 Bethlehemites ( 瑞士、SMB ) 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龍江 ( 齊齊哈爾 ; 白冷會會院, 小修道院、College of St. Michael 龍江中學、總堂、修女院 ) 、富拉爾基、文古達、甘南、景星、訥河、德都、克山、拜泉 ( 修女院 ) 、林甸、泰來、大賚 ( 修女院 ) 、濱江 : 安達、肇州 ( 修女院 ) 、長髮屯、豐樂鎮、肇東、甜草岡 ( 滿溝 ) , 東興安 : 紮蘭屯 ; 一九四〇年有一九五二 6 名信徒、5 座大教堂、91 座小教堂、38 名白冷方傳教會 ( SMB ) 傳教士、32 名外籍修女 ( 印根布\*修女會 [Ingenbohl Sisters],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1 所小修道院、37 名小修道生、2 個高中、31 個小學、2 個孤兒院、3 個醫院、2 個養老院、6 個診所 ; 主教 : 見 Imhof ( 英 ) 、Hugentobler ( 胡幹普 )

Qi Yu, Maria, St., 齊玉, 一八八五 - 一九〇〇, 河北吳橋大齊家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東光殉道 ;

Qizhou [Kichow] Diocese, ( 湖北 ) 蘄州教區 ( 公教 ) ; 一九三〇年成立黃州府監牧區, 一九三二年為蘄州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蘄州教區 ; 由意大利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圻州、圻春 ( 啟明中學、小修道院、修女院 ) 、圻春城外、圻州五百寺 ( 廣濟 ) 、張家榜、漕家河、黃州、蘄水、下巴河、新州、麻城、團鳳、廣濟、武穴、黃梅、黃崗 ( 修女院 ) 、英山 ; 一九四〇年有 12, 688 名信徒、7 座大教堂、58 所小教堂、24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4 名外籍修 ( 埃及方濟各修女會 [Franciscan Missionary Sisters of Egypt],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 、7 名本地修女、1 所小修道 ( 16 名修生 ) 、24 個小學 ( 約 600 學生 ) 、2 個孤兒院 ( 148 個女孤兒 ) 、1 個養老院、12 個診所、11 個難民營 ( 60, 097 個難民 ) ; 主教 : 見 Cazzanelli ( 佳格理 ) 、Ferruccio ( 邱覺先 ) ;

Qianlong [Ch'ien Lung], 乾隆皇帝, 在位一七三六 - 九六年 ; 一七四六年、一七七四年、一七八一年發生迫害教會的運動 ; 161-175

Qin Bian, Elisabeth, St., 秦邊麗莎, 一八四六 - 一九〇〇, 河北任邱城東南, 北羅村人, 一九〇〇年在任邱殉道 ;

Qin Chunfu, Simon, St. , 秦春福, 一八八六 - 一九〇〇, 河北任邱城北羅村人, 一九〇〇年在任邱殉道;

Qinzhou [Tsinchow] Diocese, (甘肅) 秦州(天水)教區(公教); 一九二四年成立秦州代牧區; 由德國嘉布遣會(OFCap)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天水東關(有大、小修道院、修女院)、天水西關、三陽川、沿河鎮、石佛鎮、秦安(有修女院)、通渭、甘谷(有修女院)、樂門、西和(有修女院)、禮縣、鹽關、徽縣、王家灣、成縣(有修女院)、郭家凌、清水(有修女院)、甘泉寺、馬跑泉; 一九四〇年有 6,758 信徒、20 座大教堂、85 座小教堂、24 名外籍嘉布遣會司鐸、4 名本地司鐸(其中 1 名〔嘉布遣會〕)、5 名外籍嘉布遣會修士、24 名外籍修女(聖神會, 見 Sisters, 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聖神婢女會〕)、5 名大修道士、12 名小修生、1 個初中、3 個小學(169 學生)、1 個孤兒院(60 個孤兒)、1 所醫院、2 個養老院、7 個診所; 主教: 見 Walleser(法來善)、Demming(侯代牧);

Qingzhou [Tsingchow], (山東) 青州, 378, 380, 634

Qinghua [Tsing Hua] College, 清華學院, 628, 695

Qingdao [Tsingtau], 青島, 489, 495, 576, 611, 706, 743

Qingdao Catholic Cathedral, 青島大堂, 彌爾爾堂, 在青島浙江路, 一九三四年由維昌祿(Weig)主教建立; 羅馬式大教堂;

Qingdao Church, 青島基督教教堂, 在江蘇路, 「德國禮拜堂」, 一九一〇年建成, 建築風格獨特;

Qingdao [Tsingtao] Diocese, (山東) 青島教區(公教); 一九二五年由兗州分立為監牧區、一九二八年為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聖言會(SVD)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青島城內(大堂、有修女院、學校)、青島湛山(修女院)、滄口、台東鎮、膠縣(有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荒裏、即墨、大祇莊、客旅店、於家村、高密(小修道院、修女院)、景芝、張家、諸城、樓戈莊、日照、泊兒; 一九四〇年有 20,048 名信徒、19 座大教堂、223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24 名外籍聖言會、6 名本地司鐸、5 名輔理修士(其中 4 名本地人)、65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聖神會、聖神永禱會、School Sisters of St Francis, Milwaukee; 見 Sisters〔修女會〕)、4 名大修院修士(在兗州)、1 所小修道院(在高密, 42 名修道生)、1 所高中(1923 年由聖母會修士創辦的青島 St. Michael's School, 203 名學生)、2 個傳教員學校(30 多名學生)、4 個初中、22 個小學、3 個孤兒院、2 個醫院、6 個診所; 42 主教: 見 Weig(維昌祿)、Tian Gengxin(田耕莘)、Olbert(吳);

Qu Fengchi, 區鳳墀、區逢時, 一八四七 - 一九一四, 廣東順德人, 一八六四年結交何進善, 入教, 介紹孫中山認識喜嘉理(C. Hager)傳教士, 從而促成他入教; 後到香港, 著有《道鄉漁樵》等;

Quinine, chinchona, 金雞納樹皮, 奎寧, 121

Quinn, Charles, 遣使會(CM), 光一幸, 一九四〇年任餘江代牧;

Quirinal, 羅馬地名(意大利政府所在地), 312

Quanzhou [Ch'uanchow]，泉州，70, 71, 461, 468, 482.

Raettkvik，(瑞典)瑞特維克\*，595

Rahm, Cornelius，拉姆\*，倫敦會(LMS)，一八一七年在蒙古地區傳教；215, 216

Rahmann, Rudolf，聖言會(SVD)，雷冕，一九〇二 - 一九八五，人類學家，一九三六 - 一九四六年任北京公教大學(輔仁大學)校務長；

Raimondi, Timoleon，米蘭外方傳教會(PIME)，高代牧，一八二七 - 一八九四，一八五八年到香港，一八七四 - 一八九四年任香港代牧；

Ramazotti, Angelo，米蘭外方傳教會(PIME)，拉\*主教，Pavia 主教，一八五〇年創立米蘭外方傳教會；234

Rampolla，讓波拉，一八四三 - 一九一三，意大利人，樞機主教，一八九一年向清廷(李鴻章)寫信，提出在華建立聖統制的事；

Rampolla del Tindaro, Mariano，朗波拉，一八四三 - 一九一三，樞機，良十三世(Leo XIII)教宗的秘書，一八九一年向李鴻章寫信，談論建立聖統制的問題；見 Anzer (安治泰)；

Rankin, Henry V.，籃氏，美國長老會，一八五〇年代在浙江傳教；248, 249

Rauschenback, Otto，瑪利諾外方傳教會(MM)，張神父，一八九八 - 一九四五，一九二四年為司鐸，後到廣東江門教區傳教，一九四〇年在江門都城；一九四五年五月十四日由日本軍殺害；

Raux, Nicholas Joseph，遣使會(CM)，羅廣祥，一七五四 - 一八〇一，一七八五年與吉德明(Ghislain)，姚宗李(Paris)入華，到北京接管耶穌會(SJ)的事業，任遣使會會長；繼錢明德(Amiot)為宮廷譯員，任欽天監負責人；設辦公處於北堂，編有《滿文字典》，設法營救12名在京拘禁的外國教士；死於北京；174

Rawlinson, Frank Joseph，樂靈生，一八七一 - 一九三七，美籍英國人，美國南浸信會，一九〇二年入華，在上海任教，一九一二年任《教務雜誌》(*Chinese Recorder*)編輯；一九二一年入公理會；一九三七年八月十四日在上海因日軍空襲被炸死；著有《華人的上帝觀》(*Chinese Ideas of the Supreme Being*; 1927年)和《在華基督教的本色化》(*Naturalization of Christianity in China*; 1927)等；其神學觀點傾向社會福音派；

Ray，中亞地名，賴(雷)\*城，47

Raysac, Adolphe，巴黎外方傳教會(MEP)，實茂芳，一八六六 - ，一九一四 - 一九三五年任汕頭代牧；

(R) Rehe Diocese，熱河教區；一八八三年由蒙古代牧區分出，一九二四年成立熱河教區，由聖母聖心會(CIC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錦州、松樹嘴子、三家(大屯)、下廟溝、朝陽、波羅河首、森頭城子、十八裏台、哈拉戶燒(阜新)、富家荒、(黑山芳山鎮)、義縣、錦縣、連山、沙後所、六家子、熱河(承德)、紅旗、大松木溝(建昌黑山科)、素珠營子、黃杖子、建昌、西山(凌源山灣子)、海道營子、馬家窩堡、大城子、凌源(傳教員學校)、平泉、寬城、八裏罕甸子、承德、老虎溝

( 灤平 )、興隆、隆化、豐寧、河家營子；一九四〇年有 31 千信徒、18 座大教堂、90 所小教堂、52 名聖母聖心會、9 名本地司鐸、18 名外籍修女 ( 荷蘭包勒杜瑪利若瑟會 [Daughters of Mary and Joseph]，見 Sisters〔修女會〕)、15 名本地司鐸、12 名大修道生、42 名小修道生、1 所高中、1 所傳教員學校、21 所小學、9 個孤兒院 ( 312 女孤兒 )、3 個醫院、8 個診所；主教：見 Abels ( 葉步司 )、Janssens ( 南阜民 )、Oste ( 德主教 )；

Read, Bernard Enus, 伊博恩，一八八七 - 一九四九，倫敦會 ( LMS )，一九二〇 - 一九三五年在北京協和醫院藥理系任教、進行研究；

Red Cross Society, 紅十字會, 607, 610, 611, 657, 767

Red Lantern Society, 紅燈會, 817

Redemptorists, Congregation of the Most Holy Redeemer, CSSR, 贖世主會，一七三二年成立，一九二八年入華，在河南駐馬店傳教，一九三三年到四川成都 ( 羊市巷醫院 )、寧遠；一九四八年有 1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Reed, Alanson, 律德, 225

Reed, William B., 列衛廉，一八〇六 - 一八七六，美國外交官，一八五七 - 一八五八年在廣州；272, 275

Rees, Ronald Davis, 李勞士，一八八八 - ，美國循道會，一九二二年入華，在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任職，有 *China Faces the Storm, The Christian Church in China Today* ( 1937 年 ) 等著作；

Reformation, 宗教改革, 762

Reformed Church, 歸正會, 455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 Dutch ), RCA, 美國 ( 荷蘭 ) 歸正會；美國新教差會，一八四二年入華，傳教點：廈門 ( 1842 年 )、福建漳州 ( 1853 年 )、小溪 ( 1876 年 )、同安 ( 1886 年 )；一九三五年有 3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管理 1 所高中、2 個初中、3 個醫院 ( 廈門鼓浪嶼 Hope and Wilhelmina Hospital [1894 年]、同安 Elizabeth Blauvelt Mem. Hospital[1912 年]、小溪 Neerbosch Hospital )；218, 248, 366, 412, 427, 450, 575, 664, 671, 676

Reformed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RCUS, 美國復初會；美國新教差會；一九〇一年入華；傳教點：湖南嶽州 ( 1901 年 )、長州 ( 沅陵, 1904 年 )；一九三五年有 2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合辦武昌華中大學；一九三四年管理 3 所高中、6 所初中、1 所醫院 ( 嶽州 Hoy Memorial Hospital 和護士學校, 1907 年成立 )；494, 575, 639

Reformed Presbyterian Church in North America ( Covenanter ), RPC, 約老會，見 Covenanter, Reformed Presbyterian Church ( 約老會 )；402, 575

Regis, Jean Baptiste, 耶穌會 ( SJ )，雷孝思，一六六三 - 一七三八；一六九八年入華，一七九八年與白晉 ( Bouvet ) 等人奉康熙命測制全國地圖；在各省進行測量；此後，中國所有地圖無不出於這一部《皇輿全覽圖》；還將《易經》譯成拉丁語；

Registration of Christian schools with the Chinese Government, 基督教學校在中國政

府登記，645, 691, 697, 698, 758, 805, 814, 815

Regulations for missionaries, 關於傳教士的協定, 352

Reichelt, Karl Ludwig, 艾香德, 一八七七 - 一九五二, 挪威傳教士, 一九二二年創立「東亞基督教道友會」(見 Christian Mission to Buddhists〔東亞基督教道友會〕), 在中國佛教中傳教; 有許多關於佛教的著作; 一九三五年曾去華北、南京、上海、杭州, 在佛寺中演講; 772

Reid, Gilbert, 李桂白, 一八五七 - 一九二七,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八二年入華, 後獨立傳教, 在上層人士中活動; 一八九七年建立尚賢堂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hina), 辦報, 有著作; 465, 480, 492, 602

Reifsnnyder, Dr. Elizabeth, 賴\*女醫生, 652

Reimert, William Anson, 賴美德\*, 美國人, 大美得初會 (Reformed Church in the USA), 一九〇二年到湖南嶽州傳教; 一九二〇年七月十三日在嶽州附近教會學校門前被殺; 816, 818

Reisner, John H., 芮思婁; 美國北長老會; 一九一四年入華; 任金陵大學農學院院長; 784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倫敦聖教書會; 華北和華中宗教書報會、倫敦聖教書會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of North and Central China) 與中華書報會 (Chinese Tract Society) 於一九二一年合併, 成立在華宗教書報會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for China), 受倫敦的指導; 一九三五年在全國共發行 822 萬本聖書; 見 Tract Societies (書報會); 649

Ren Yuru, Josephus, 任玉茹, 一九〇四 - 一九八〇, 一九三二年為司鐸, 曾在西灣子任小修院老師, 後任大同神學院院長, 一九五一年為呼和浩特神哲學院院長; 一九五二年到上海;

Renaissance, 文藝復興, 691, 692-695, 775, 840

Renaissance Society, 復興會\*, 692

Renaud, 見 Clerc-Renaud (田代牧)

Renault, Louis-Nestor,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唐藹鐸, 一八七二 - 一九四六, 一八九七年入華, 一九三一 - 一九四三年任敘州 (宜賓) 代牧;

Renou, Charles-Alex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羅啟楨, 一八一二 - 一八六三, 一八三八年入華, 在赴拉薩途中被四川當局逮捕, 解往廣州, 留廣東, 後化裝商人安然入西藏; 一八五一 - 一八六二年任西藏代牧; 240

Republic (of China), 中華民國, 531, 534, 544, 607, 609, 612, 615, 699

Rerum Ecclesiae, 《教會事務》通諭, 714

Retrospect, 《回顧》, 583

Review of the Times, 《萬國公報》, 見 Chinese Globe Magazine (《萬國公報》); 436, 441

Revolution of 1911, 辛亥革命, 531, 543, 590, 607, 610, 611, 615, 616, 640, 648, 649,

653, 654, 709, 841

“ Revolution”, of 1913, 「二次革命」 ( 1913 年 ), 612, 653

*Revue Catholique*, 《聖教雜誌》; 公教在上海土山灣出版的漢語月刊; 一九一二年創刊, 前身為《彙報》; 為公教之重要期刊, 以時事、宗教為主要內容; 由徐宗澤等人任編輯; 通過公教系統發行; 一九三八年停刊;

Reynaud, Paul-Marie, 遣使會 ( CM ), 趙保祿, 一八八四 - 一九一〇年任浙江代牧; 344

Rhenish Mission, Rhenish Missionary Society, RM, 禮賢會; 德國路德宗的一個差會; 一八二八年在德國巴門城 ( Barmen ) 成立 ( 因此亦稱「巴門會」 ); 一八三〇年支持郭實臘 ( Gützlaff ) 在華的傳教; 一八四七年派葉納清 ( Genähr ) 入華; 傳教點: 東莞 ( 1864 年 )、塘頭廈 ( 1886 年 )、廣州太良 ( 1892 年 )、太平 ( 1898 年 ); 建立香港教區; 一九二〇年與路德宗其他差會聯合, 召開了河南雞公山會議, 成立中華信義宗大議會; 一九三五年有 1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在東莞管理 1 所醫院、1 所麻瘋病院、1 個診所; 與巴陵會 ( Berlin Mission ) 在廣州創辦 1 所神學學校; 253, 372-374, 398, 460, 576, 583, 653, 665

Rhenish province ( of Franciscans ), 方濟各會萊因省, 723

Rhenish-Westphalian province ( Capuchins ), 嘉布遣會萊因 - 西法利亞省, 721

Rhio, 見 Riouw ( 廖內 )

Rho, Jacques, 耶穌會 ( SJ ), 羅雅格, 一五九〇 - 一六三八, 一六二二年入華, 一六二四年與高一志 ( Vagnoni ) 到山西, 後在北京修曆; 105

Rhode Island, 羅得島, 720

Rhodes, Alexander of, 陸德\* ( 羅德 ), 112, 113

Ribeiro, Jose Nunes, 遣使會 ( CM ), 李代牧, 一七六七 - 一八二六, 一八〇一年到北京, 一八一八 - 一八二六年任北京代牧;

Riberi, Antonio, 黎培理, 一八九七 - 一九六七, 一九四六年任羅馬教廷駐華代表;

Ribeyra, Jean Baptiste, 李\*神父, 90

Ricci, Ermengilde, 方濟各會 ( OFM ), 恩理濟, 一八八六 - 一九三〇, 意大利人, 一九〇三年入方濟各會, 一九一〇年為司鐸, 入華, 在湖北老河口傳教, 一九二三年被祝主教; 一九二〇 - 一九三〇年任鄂西北 ( 老河口 ) 代牧; 一九三〇年在老河口茶園溝被捕, 入獄, 十一月被釋放,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去世; 亦見茶園溝事件;

Ricci, Matteo, 耶穌會 ( SJ ), 利瑪竇, 一五五二 - 一六一〇, 意大利人, 一五七八年到印度果阿 ( Goa ), 曾在果阿和澳門教希臘文等, 一五八三年與羅明堅 ( Ruggieri ) 廣東, 在韶州等地傳教, 採取范禮安 ( Valignano ) 「適應方法」; 一五九三年受士大夫影響將自己的僧服改成儒袍, 多與士大夫接觸, 一六〇一年入北京, 通過禮物等方式, 皇帝賜給他一塊地和生存的空間, 與徐光啟等人譯書, 著有《天主實義》、《畸人十規》、《萬國輿圖》、第一本漢語西語字典等、意大利語、葡萄牙語、

漢語著作；墓在北京柵欄；91-98, 133-155, 186, 308, 379, 491, 509, 586

Ricci, Victorio, 道明會 (OP), 利維托, 利瑪竇之親戚；一六五四年入華；110

Richard, Louis, 耶穌會 (SJ), 夏之時, 一八六八 - , 任上海震旦大學院教授, 有 *Geographie de l'Empire de Chine* (1905 年) 等著作；

Richard, Timothy, 李提摩太, 一八四五 - 一九一九, 英國浸禮會 (BMS), 一八七〇年入山東, 一八七六 - 七九年到太原組織救災活動；離開英國浸禮會；一八八七年到北京從事編輯工作；一八九〇年為天津《時報》主筆；一八九一年為上海同文書會 (廣學會) 總幹事；一八九五年後寫《新政策》, 任梁啟超秘書, 一九〇〇年後以庚子賠款創辦山西大學堂；任西齋總理；曾將一些佛教著作譯成英語；著有 *Conversion by the Millions* (1907 年) 和《在華四十五年記》(1916 年)；301, 378, 386, 428, 440, 441, 447, 465, 480, 492, 493, 502, 525, 607, 619, 645

Richenet, 遣使會 (CM), 李\* 神父, 等待幾年後於一八〇五年獲得去北京的許可, 但在直隸又被捕送回廣州；176

Richthofen, von, Baron Ferdinand [Richtofen], 李希霍芬, 一八三三 - 一九〇五, 德國地質學家, 一八六一年首次入華, 考查各地資源, 一八七二年在四川、雲南等地；有 *China* (5 卷加地圖集) 及《日記》；321, 337

Riera, Pierre Bonaventura, 雷\* (列) 神父, 90

Rigaud, Jean-Franc.,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李杓, 一八三四 - 一八六九, 一八六二年入華, 在四川東部傳教, 一八六九年一月在四川酉陽由群眾殺死；348

Riggs, Charles Henry, 林查理, 一八九二 - 一九五三, 美國公理會, 一九一六年入華, 一九一九年主持福建邵武農業試驗站, 後在金陵大學任教；

“Righteous Harmony Fists”, 「義和拳」, 503

Rigney, Harold William, 聖言會 (SVD), 芮格尼, 一九〇〇 - 一九八〇, 一九四六年入北京, 一九四六 - 五〇年任輔仁大學校務長；一九五五年回美；

Rijnhart, Dr. Petrus, 連彼得醫生；一八九二年入華, 曾想進入西藏；402, 580

Rijnhart, Dr. Susie C., 連哈特女醫生, 402, 579

Riouw, 廖內；新加坡附近的港口；216, 217, 225

Ripa, Matheo, 馬國賢, 一六八二 - 一七四五, 一七一〇年到澳門, 後到北京, 為宮廷畫師；一七二二年在北京為傳教信部買房子；一七二三年十一月帶著 4 位華人青年 (見谷文耀、王雅敬、吳露爵、殷若望) 赴歐洲學習；一七三二年在那不勒斯 (Napoli) 設立中國司鐸和東方傳教士的培訓學校 (「中國學院」, 見 Naples [那不勒斯]) , 任管理職；有《馬國賢神父留居北京宮廷為中國皇帝效勞 13 年回憶錄》；161

Rites, Board of, 禮部, 103, 159

Rites controversy, 禮儀之爭, 131-155

Rizzi, Odoricus Josephus, 遣使會 (OFM), 何理熙, 一九〇二 - 一九〇五年任陝北代牧區代牧；

Rizzolati, Josephus, 遣使會 (OFM), 李代牧, 一七九九 - 一八六二, 一八三九年

任湖廣代牧，一八四八年逃難到香港，一八五四年到羅馬，233, 242, 243

Robberecht, Florest, 聖言會 ( OFM )，羅\*神父，一八七五 - 一九〇四，一八九八年為司鐸，一八九九年入華，在湖北宜昌傳教，一九〇四年七月十九日在宜昌沙子地遇難，被殺害；

Robert, Xavier, 耶穌會 ( SJ )，祿神父，一九一二 - 一九四六，法國人，一九三九年在北京德勝院學習，一九四四年在上海祝聖為司鐸，一九四六年十二月九日在海州 ( 徐州地區 ) 楊平遇難，被殺；

Roberts, Dr. F. C., 羅伯茨\*醫生，- 一八九四，倫敦會 ( LMS )；一八八八 - 一八九四年在天津施醫；一八九四年去世；454

Roberts, Issacher J., 羅孝全，一八〇二 - 一八七一，美國浸禮會真神堂，一八三七年入華，一八四四年到廣州，一八四七年教導洪秀全，一八六〇年到「天京」，一八六六年回美國；219, 245, 251, 283, 284, 293

Robertson, Dr. Cecil, 羅德存，一八八二 - 一九一三，英國浸禮會醫師，一九〇九 - 一九一三年在西安廣仁醫院行醫；因病去世；653, 654

Robertson, Clarence Hovey, 饒伯森，一八七一 - ，一九〇二年入華，在天津、上海的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工作；588, 641

Robial, Emanuele, 苦修會 ( Ocist [Trappist] )，霍神父，一八七七 - 一九三七，法國人，一九三七年十月九日在正定遇難，被殺；見正定事件；

Robinson, Charles, 孫牧師，英國安立甘會，一八九七年到河北，一九〇〇年六月在直隸永清被殺；

Roch, Canon Avila, 羅神父，721

Rocha, Jean de, 耶穌會 ( SJ )，羅如望、羅儒望，一五六六 - 一六二三，一五九八年到韶州，後到南昌，一六〇一年到北京，給徐光啟施洗；在杭州去世；著有《天主聖教啟蒙》、《天主聖像略說》等；

Rockefeller Foundation, 洛克菲勒基金會，754，亦見 China Medical Board ( 中國博醫會 )

Rockefellers, 洛克菲勒家族，747, 754, 784

Rococo art, influenced by China, 受中國影響的羅柯柯藝術，198

Rodriguez, Jean, 耶穌會 ( SJ )，陸若漢，一五六一 - 一六三四，葡萄牙人，曾到日本，一六一四年到華，一六三〇年受澳門總督之命為翻譯，隨公沙的西勞 ( Teixeira-Correa ) 率西人 24 名，配備大炮十尊，助明作戰；

Roettger, Hermann, 羅特格\* ( 勒特格 )，217, 225

Roland, Julien Paul Arnaud,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勞神父，一九〇一 - 一九四七，法國人，一九二六年入日本傳教，一九三一年到吉林傳教，一九四七年在吉林齊家窩堡遇難，被殺；

Rolando, Stanislaus, 聖言會 ( OFM )，羅\*神父，一九一三 - 一九四九，意大利人，一九三五年為司鐸，後到湖南長沙濟陽傳教，一九四九年七月十九日遇難，由軍人



殺害；

Roman Catholic Church, 羅馬公教 (天主教), 33, 35

Roman Catholic Missions, 羅馬公教傳教事業, 1-3, 66-198, 231-244, 303-356, 488-526, 527-565, 705-741, 823, 825-831

Roman Catholic methods, 羅馬公教傳教方法, 330, 334, 335, 491, 825-831.

Roman Catholic statistics, 見 Statistics of Roman Catholics (公教徒統計)

Romaniello, John-August,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 (MM), 羅代牧, 一九〇〇 - , 一九二八年入華, 一九三八年任桂林代牧；

Romanized Chinese, 漢字拼音化, 264, 267

Rome, 羅馬, 312, 315, 316, 345, 361, 557, 714, 717, 724-727, 729, 731, 738

Rong Hong, 容宏, 見 Yung Wing (容闈)

Rong Lu [Jung Lu], 榮祿, 滿人, 慈禧的親戚, 同治的顧問, 一八七五年保持慈禧, 忠於她；後為直隸總督；一九〇〇年沒有命令北京軍隊攻擊被包圍的外國人, 因此大概救了他們；497, 505

Roots, Logan Herbert, 吳施德, 一八七〇 - 一九四五, 美國聖公會；一八九六年入武昌, 一九〇四 - 一九三八年任華中聖公會主教；573, 798

Rosa, Mauritius, 方濟各會 (OFM), 羅主教, 一九四六年任漢口主教；

Rosary, 玫瑰念珠, 189

Rosaz, Jacques, Fr. Marius, 羅<sup>\*</sup>修士, 一八八六 - 一九〇六, 法國人, 主母會修士, 一九〇三年入華, 一九〇五年十一月到南昌, 一九〇六年二月二十五日與別的修士遇難, 由南昌群眾殺害；見南昌事件；

Röser, Peter, 聖言會 (SVD), 羅賽, 一八六二 - 一九四四, 一八八九 - 一九四四在山東兗州地區傳教；有《古經詳解》6卷等著作；

Ross, John, 羅約翰, 一八四二 - 一九一五, 蘇格蘭長老會 (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 一八七二年入華, 在奉天 (瀋陽) 傳教, 後譯《聖經》為朝鮮語；一九〇〇年回國；有許多著作；396, 483

Rouchose, Jac.-V.-M.,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駱書雅, 一八七〇 - , 一八九五年入華, 一九一六 - 一九四八年任成都代牧；

Roudere, P., 盧<sup>\*</sup>神父, 710

Rousselle, J. J.,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羅, 一八八四年創辦香港納匝肋印書館 (Nazareth Press)；

Rubruck, William of, 聖言會 (OFM), 魯布魯克、羅伯魯；一二五二年到蒙古地區和林；8個月後回歐洲；65, 67

Ruderstaler, Theophilus, Ocap, 盧德飛, 一九〇六 - 一九四六, 奧地利人, 一九三一年為司鐸, 後到東北佳木斯教區傳教；一九四六年六月十日在富錦被捕, 與史<sup>\*</sup>神父 (Schröcksnadel) 和康修士 (Krabichler) 一同被槍斃；

Rudland, William, 約一八三〇 - 一九一三, 內地會 (CIM), 一八六六年到杭州,

一八六九年到浙江台州，將《新約》譯成台州方言；

Ruggierus ( Ruggieri ), Michael, 耶穌會 ( SJ ), 羅明堅, 一五四三 - 一六〇七, 一五七九年入澳門, 一五八三年同利瑪竇 ( Ricci ) 到廣東肇慶, 住天寧寺, 一五八五年曾到杭州, 一五八八年到羅馬; 著有《聖教實錄》即早期的教理書; 91-94

Rugh, Arthur, 盧亞杜\* ( 魯 ), 775

Rural work, 農村工作, 784, 793, 794

Russell, Bertrand, 羅素, 一八七二 - 一九六九, 英國人, 一九二〇 - 一九二一年在北京大學講座, 公開反對基督信仰, 影響華人學者; 一九二〇年代曾寫反對蘇聯布爾什維克派的著作; 692, 695

Russell, W.A., 陸賜, 英國安立甘會 ( CMS ), 一八二一 - 一八七九年, 一八四八年到寧波, 一八七二年被選為華北區主教; 252

Russia and the Russians, 俄羅斯和俄羅斯人, 121, 126, 158, 272, 350, 486, 487, 489, 511, 520, 546, 566, 688, 778

Russian communism, 俄羅斯共產主義, 693, 697, 699, 702

Russian Orthodox Church ( and its mission ), 俄羅斯東正教 ( 和其在華的教會 ), 1, 33, 34, 199, 200, 486, 518, 566, 687, 823, 825

Russian Revolution of 1917, 俄羅斯一九一七年革命, 742

Russo-Japanese War, 一九〇三年日俄戰爭, 545, 607, 677

Rutjes, Theodor-H., 聖母聖心會 ( CICM ), 呂之仙、呂繼賢; 一八四四 - 一八九六, 一八六七年入蒙古, 一八八三 - 一八九六年任蒙古東部 ( 熱河 = 承德 ) 代牧; 在松樹嘴子去世;

Sacconi, Antonius Maria, 方濟各會 ( OFM ), 康安當, 一七七八 - 一七八五年任陝西山西代牧; 一七八四年教難時被捕, 死在獄中; 173

Sacred Edict, 《康熙聖諭》, 180

Sacred Heart, 聖心, 709

Sacred Heart Province ( Franciscan, of St. Louis ), 聖路易方濟各會的聖心省, 720

Sacred Heart Sisters, 見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 耶穌聖心修女會 )

Sadler, 山雅各, 363

Saigon, 西貢, 729

Sailer, Randolph C., 夏仁德, 一八九九 - 一九八一, 美國北長老會, 一九二三 - 五一年任燕京大學心理學教授;

St. Chrischona branch of the C.I.M, 內地會聖基索納\*分會; 一八九五年在德國成立; 393

St. Chrischona Pilgrim Mission, 聖基索納朝聖會\*, 583

St. Columban, Mission Society of, SSC, ( 聖 ) 高隆班外方傳教會, 一九一六年成立於愛爾蘭, 一九二〇年入華, 在湖北漢陽、江西南城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68 名外籍傳

教士在華服務；708, 718, 722

St. Columban's College, 漢陽聖高隆班學院\*, 722

St. Francis Xavier College, 聖芳濟學校, 729

Saint Genis Laval, 聖傑尼·拉瓦爾\*, 317

St. Ignatius College, 徐家匯聖依納爵學院\*, 729

St. John's College, 見 St. John's University (上海聖約翰大學)

St. John, Little Brothers of, 聖若翰小兄弟會, 見 Brothers (修士會)

St. John's-Pennsylvania medical school, 上海聖約翰-賓夕法尼亞醫學院, 755

St. John's University, 聖約翰大學, 見 Shanghai St. John's University (上海聖約翰大學)

St. John the Baptist, Congregation of, 若翰洗者會\*, 177

St. Joseph, Little Sisters of, 聖若瑟小姐妹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St. Joseph's College (Foochow), 福州聖若瑟書院\*, 559

St. Joseph's Hospital, 濟南聖若瑟醫院, 720

St. Louis, 聖路易, 720

St. Mark's College, 福州聖馬可學院\*, 626

Saint-Martin, Jean Didier d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馬代牧, 一七四三 - 一八〇一, 一七七二年入四川, 一七九二 - 一八〇一年任四川代牧;

St. Mary's Hall, 上海聖瑪麗亞學堂\*; 一八八一年由兩個女校合併而立; 由美國聖公會支持; 450

St. Mary's Mission House, 聖瑪麗亞傳教學校 (美國特克尼[Techny]), 716

St. Mary of the Woods (Ind.), 山林聖瑪利亞會 (印第安納), 719

St. Michael's Hospital, 北京萬生醫院\*, 710

St. Nazianz (Wisc.), 威斯康星的聖納西昂修院, 719

St. Patrick's College, 北京聖巴特瑞中學\*, 722

St. Paul, Pious Society of, 聖保祿會, 一九一四年成立於意大利, 一九三四年入華, 在南京等地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5 名傳教士在華服務;

St. Peter and Paul, Seminary of, SSAAPP, 聖伯多祿保祿修道院, 315, 319

St. Paul's College, 香港聖保羅神學院\*, 267

St. Stephen's College, 香港聖德望學院\*, 626

St. Thomas, 聖托馬斯, 48, 51

Salesians, 慈幼會, 見 Society of St. Francis de Sales (慈幼會)

Sallskapet Svenska Baptist Missionen, 見 Swedish Baptist Mission (瑞典浸信會)

Salt Gabelle service, 鹽稅局, 824

Salvation Army, SA, 救世軍; 英國新教組織, 一八六五年成立; 救世軍的創辦人布斯 (William Booth) 死前請其兒子入華傳教; 救世軍於一九一六年入華; 傳教點: 北京 (1916 年)、河北保定 (1918 年)、天津 (1918 年)、定縣 (1918 年)、石家莊

(1932年)；山西大同(1918年)、太原(1922年)；山東濟南(1918年)、綏遠豐鎮(1918年)；江蘇上海(1932年)、南京(1935年)；廣州、香港；一九三五五年有65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定縣創辦1所醫院，在上海辦2個濟良所，在北京辦3個濟良所和1所學校；746

Salvatorian Sisters, 見 Sisters (修女會)

Salvatorians, Society of the Divine Saviour, SDS, 救世主會(德國), 一九二二年入華, 在福建邵武傳教, 一九四〇年有15名傳教士在華服務；719, 722

Salusti, Saluzzi, 見 Salutti (安德義)

Salutti, Damascenus, 奧古斯丁會(OSA), 安德義, 曾在北京宮廷中繪畫；一七七八-一七八一年任北京主教；一七八一年在北京去世；

Salveti, Joachim, 遣使會(OFM), 艾、若亞敬, 一八〇四年入華, 從澳門到內地；一八〇五年被捕入獄, 押送澳門, 一八一〇年又入內地, 到山西, 一八一五-一八四三年任陝西、山西代牧；176

Samarkand, 撒馬爾罕, 62

Sambiasi, Francis, 耶穌會(SJ), 畢方濟, 一五八二-一六四九, 一六一三年到北京, 一六二二年到上海, 後在開封、南京、揚州、寧波、蘇州等地傳教；死於廣州；

Samkiong, 三江\*方言, 647

Sanchez, Alonzo, 耶穌會(SJ), 桑神父, 西班牙人, 一五八〇年從馬尼拉到澳門；99

Sandeman, David, 山大閩\*(桑德姆), 英格蘭長老會(EPM), 一八五六年到廈門, 一八五八年去世；258

San Francisco, 舊金山, 365, 397, 679

San Min Chu I [Sanminzhuyi], 三民主義, 702

Sanyuan Diocese, (陝西)三原教區(公教)；一九三一年成立監牧區、一九四四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立三原教區；由意大利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三原(總堂、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玢縣、枸邑、醴泉、咸陽、涇陽、高陵、郭路家(高陵)、富平、耀縣、武官坊(修女院)、通遠方(小修道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院、聖心會修女院、醫院、重要的傳教點)；一九四〇年有10,158信徒、5座大教堂、52座小教堂和祈禱所、14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5名本地司鐸(其中2名〔方濟各會〕)、1名外籍方濟各會修士、10名外籍修女(通遠方的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 見 Sisters〔修女會〕)、28名本地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和耶穌聖心之方濟各第三修女會, 見 Sisters〔修女會〕)、5名大修道生、1所小修道院(30名修生)、4個初中、24個小學、2個孤兒院(142個孤兒)、2個醫院、2個養老院、2個診所；主教：見 Pasini (班錫宜)；

Santa Barbara, 聖巴巴拉, 720

Santa Cruz, 聖克魯斯, 87, 88

Santa Maria, Antonio de Caballero, 利安當, 見 Caballero (利安當)

Santini, Luca, 方濟各會 ( OFM ), 修士, 桑\* ( 聖 ) 修士, 一八七八 - 一九三一, 意大利人, 一九〇三年入方濟各會, 到湖北老河口傳教, 一九三一年被捕入獄, 一九三一年九月八日在河北 ( ? ) 去世;

Sanz, Pedro, St., 道明會 ( OP ), 白多祿、桑主教, 一六八〇 - 一七四七, 西班牙人, 一七一二年到東方, 後任福建代牧, 一七四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殉道, 被砍頭; 與他一同被逮捕的人是: 德方濟 ( F. Serrano, 道明會 )、羅優 ( G. Royo, 道明會 )、費若望 ( G. Alcober, 道明會 ) 和另一位道明會司鐸; 他們於一七四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被殺; 163

Saraceni, Francisco da, 遣使會 ( OFM ), 方代牧, 一六七九 - 一七四二, 一七一六年入華, 一七三一 - 一七四一年任陝西、山西代牧;

Sarthou, Jean Baptiste Hippolyte, 遣使會 ( CM ), 郝士良, 一八四〇 - 一八九九, 一八七七年入華; 一八八五 - 一八九〇年任直隸西南代牧, 一八九〇 - 一八九九年任北京主教和直隸北區代牧; 在北京去世;

Sassanids, 薩桑王朝; 波斯王朝 ( 226-637 年 ), 四一〇年發佈了容忍 ( 景教 ) 教會的敕令; 47, 51

Sauer, Bonifatius, OSM, 辛代牧, 一九二八 - 一九三四年任依蘭 ( 黑龍江佳木斯 ) 代牧;

Scandinavia, 斯堪的納維亞, 392, 401

Scandinavian Alliance Mission, SAMM, SAM-CIM, 協同會、北美瑞挪會; 新教差會; 一八九二年由傅蘭遜 ( F. Franson ) 成立, 在甘肅的傳教工作受內地會 ( CIM ) 的管理; 在蒙古地區獨立傳教; 傳教點: 甘肅: 涇川、固原、平涼、西峰鎮、靜寧; 陝西: 長安、長武、乾縣、乾陽、隴縣、興平、武功、彬縣、桑家莊; 一九三五年有 30 名外籍傳教士在甘肅和 4 名外籍傳教士在內蒙古服務; 見內地會; 392, 515, 582, 608, 621

Scandinavian China Missionary Alliance, 斯堪的納維亞傳道協會\*, 582, 583

Scarboro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SFM, ( 公教 ), 斯佳布傳教會, 一九二四年在加拿大成立, 一九二五年入華, 在浙江麗水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1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carella, Stefano, 米蘭外方傳教會 ( PIME ), 司代牧, 一八四二 - 一九〇二, 一八七二年入華, 一八八二年任河南南區代牧, 一八八四 - 一九〇二年任河南北區代牧;

Schall, Johann Adam von Bell, 耶穌會 ( SJ ), 湯若望; 一五九一 - 一六六六, 德國人, 一六二二年到北京、西安; 一六三〇年後在北京與羅雅格 ( Rho ) 修曆; 其天文學預測比回民和華人天文學家準確; 為明廷製造大炮; 一六四四年後獲得清廷信任和重用; 一六六四年楊光先等人攻擊西方學術和西方宗教, 湯若望 ( Schall ) 因而入獄 5 個月; 有《崇禎曆書》等著作; 104, 106, 115, 116, 186, 308, 509

Schang, Caesar, 遣使會 ( OFM ), 常代牧, 一八三五 - 一九一一, 一八八三年入華, 一八九四 - 一九一一年任山東東部 ( 芝罘 = 煙台 ) 代牧;

Schaub, Martin, 韶潑, 一八五〇 - 一九〇〇, 瑞士人, 巴色會, 在廣東內地傳教,

有《天儒總論》、《〈聖經〉入門》、《舊〈新約〉聖史記》、《教會史記》等著作；  
Schaut, 韶伯\* (紹斯特), 430

Schereschewsky, Samuel Isaac Joseph, 施約瑟, 一八三一 - 一九〇六, 猶太人, 拉比, 入教, 一八五四年到美國, 一八五九年聖公會牧師; 一八六〇到上海, 一八六三 - 七五年在北京, 參與北京譯《聖經》委員會, 當時大概是最精通《聖經》語言和漢語的新教傳教士; 主張以「天主」代替「上帝」; 一八七六 - 一八八一年任上海區主教, 一八七九年創辦上海聖約翰大學, 又創辦聖瑪利亞女校 (St. Mary's Hall); 因部分癱瘓一八八三年返美; 將全部《聖經》從希伯來文、希臘文譯成漢文 (淺文理), 死於東京; 見 Shanghai St. John's University (聖約翰大學); 368, 430, 432, 433, 448, 628, 647

Scheutveld, 聖母聖心會; 見 Congregation of the Immaculate Heart of Mary (聖母聖心會)

Schleswig-Holstein evangelisch-lutherische Missionsgesellschaft zu Breklum, 粵南信義會; 支持粵南信義會 (Schleswig-Holstein Evangelical Lutheran Mission) 在華傳教; 一九二一年接管基爾長老會 (Kiel China Mission) 在廣東北海的工作; 一九三三年有 7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傳教點: 連州、北海、南康; 577

Schmalzried, E. W., 施馬利\* (施馬爾茨里德), 817

Schmücker, A., 遣使會 (OFM), 瑞代牧, 一八七八 - 一九二七,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九二〇 - 一九二七年任山東北 (濟南) 代牧;

Schofield, Harold Ainsworth, 舒菲德, 一八五一 - 一八八三, 內地會 (CIM), 牛津大學博士, 一八八〇 - 一八八三年在山西施醫; 因傷寒症去世; 391

School and Textbook Series Committee, 益智書會; 一八七七年基督教上海大會成立的「學校與教科書委員會」, 後導致「同文書會」(廣學會)的成立; 440, 451

Schools, 見 Education (教育)

Schoppelrey, Hermann, 史培祿, 一八七六 - 一九四〇, 一九〇九年到山東, 一九三三 - 一九四〇年任河南信陽代牧;

Schotte, Gaspar, 聖母聖心會 (CICM), 石揚休, 一八八一 - 一九四四, 比利時人, 一九〇七年入華, 一九三一年任寧夏代牧; 在磴口三盛公去世;

Schram, Louis, 聖母聖心會 (CICM), 康國泰, 一八八三 - 一九七一, 比利時人, 一九〇九年入華, 在甘肅北部、青海傳教, 研究西寧地區的漢、藏民族文化, 成為人類學家;

Schraven, Francis, 遣使會 (CM), 文致和, 一八七三 - 一九三七, 荷蘭人, 一八九九年入華, 一九二〇 - 一九二四年任直隸西南區代牧, 一九二四 - 一九三七年任正定代牧, 一九三七年十月九日與六位遣使會傳教士 (夏神父[Charny]、柴神父[Ceska]、貝[Bertrand]、艾修士[Geerts]、衛[Wouters]、白[Prinz]) 和一位苦修會 (Trappist) (霍神父[Robial]) 及畢 (Biscopich) 一同在正定被殺死; 見正定事件;

Schreck, 鄧玉函, 見 Terrentius (鄧玉函), 104

Schröcksnadel, Anton, Ocap, 史\* 神父; 一九〇五 - 一九四六, 奧地利人, 一九三〇

年為司鐸，後到東北佳木斯富錦傳教，一九四六年六月十日在富錦與盧德飛 ( Ruderstaler )、康修士 ( Krabichler ) 一同被捕，被槍斃；

Schu, Theodor, 聖言會 ( SVD )，舒德祿，一八九二 - 一九六五，一九二一年到山東，一九三七 - 一九五〇年任兗州主教；一九四九年出國；

Schultze, 舒爾慈 ( 舒爾策 ) \*，759

Scotland, 蘇格蘭, 358, 363, 391, 440, 461, 653

Scotland, Church of, 蘇格蘭教會, 396, 574, 664

Scotland, 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蘇格蘭《聖經》會, 381, 396, 430, 437, 438, 461, 648.

Scott, Charles Perry, 史嘉樂, 一八四七 - 一九二九, 英國, 聖公會傳教會 ( SPG )；一八七四年入煙台，一八七八 - 七九年到山西救災，一八八〇年為華北教區第一任主教，一九一三年回國；381

Scott, T. A., 史多馬, 安立甘會, 一九三五年任中華聖公會的 Secretary of the House of Bishops；

Seabury, W. B., 席布利\* ( 西伯里 )，604

Seattle, 西雅圖, 741

Sec, Fong F., 石風範\*, 645

Secret Societies, 秘密結社, 清朝出現很多秘密結社, 如白蓮教、天理教等；清廷曾多次試圖鎮壓它們；見：大刀會、哥老會、義和拳；

Seguin, Franc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施恩, 一八六八 - 一九二四, 一八九二年入華, 一九一三 - 一九三六年任貴州貴陽代牧；

Signal, 勝納\*神父 ( Trappist )，316

Seleucis-Ctesiphon, 塞琉西 - 克夕芬城\*, 47, 48, 50

Self-support of churches, 教會自養, 423, 424, 674-679, 762, 805-807, 822

Semedo, Alvaro, 耶穌會 ( SJ )，曾德昭, 一五八五 - 一六五八, 一六一三年入華, 在南京、江南、西安傳教；見到新發現的《景教流行中國碑》，一六三七 - 一六四四年到羅馬, 任耶穌會 ( SJ ) 會長, 著有《字考, 漢葡及葡漢字彙》、《中國通史》 ( 1645 年 )；52

Seminaries, 修道院, 127, 161, 164, 165, 174, 180, 181；亦見 Clergy, Chinese ( 華籍神職人員 )

Seminary, Baptist, Swatow, 汕頭浸會修道院, 781

Semprini, Eusebius, 遣使會 ( OFM )，沈道南, 一八二三 - 一八九五, 一八五八年入華, 一八七七 - 一八九二年任湘南代牧；一八九五年在湖北去世；

Seminary of St. Francis Xavier, for Foreign Missions, 聖方濟各·沙勿略外方傳教修道院, 見 Society of St. Francis

Serampore Trio, 塞蘭波三人\*, 210

Sergius or Sargis, Mar, 塞基吳斯\*, 64

Serruys, Henri, 聖母聖心會 (CICM), 賽\* (塞呂), 一九一一 - 一九八三, 漢學家;

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 聖神婢女會、聖神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Servants of the Sacred Heart, (四川東部) 聖心婢女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 553

Service, Robert Roy, 謝安道, 美國人,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八七九 - 一九三五年在四川和上海青年會、中華洋義賑會任職;

Seventh Day Adventists, 復臨安息日會, 598, 776

Seventh Day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SDB, 安息浸禮會; 一八四二年在美國創立, 一八四七年入華, 在上海、江蘇瀏河傳教; 一九三四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創辦 1 所高中、2 所初中、1 所醫院 (瀏河恩典醫院[Grace Hospital], 1916 年創立); 372, 579

Seybold, Clement, 苦難會 (CP), 賽\* 神父, 一八九六 - 一九二九, 美國人, 一九二四年入華, 在湖南傳教, 一九二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在沅陵遇難, 被槍斃; 見沅陵事件;

Seznec, Herv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余神父, 一九〇一 - 一九四五, 法國人, 一九二八年入華, 在廣州傳教, 一九四五年六月八日由日本人殺害;

Shameen [Xiamen, Amoy], 廈門, 698

Shameen [Xiamen, Amoy] incident, 廈門事件, 737

Shashi, (湖北) 沙市, 737

Shashi [Shasi] Diocese, (湖北) 沙市教區 (公教); 一九三六年成立沙市監牧區, 由美國方濟各會 (OFM) 管理; 一九四〇年有堂口: 沙市康家橋 (主教府、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方濟各會修女院)、何家場、江陵老新溝茶家溝、張金河、郝穴、石首、橫堤市、仁和院、松滋白溪橋 (磨盤洲)、沙道觀; 一九四〇年有 6, 745 名信徒、5 個大教堂、14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11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1 名本地司鐸、2 名輔理修士、3 名外籍修女、13 名本地修女、6 名修生、2 個高中 (約 90 學生)、3 個初中 (168 個學生)、10 個小學 (600 多學生)、2 個孤兒院 (92 個孤兒, 其中 3 個男童)、1 個醫院、3 個診所; 主教: 見 Dillon (狄隆);

Shandong [Shantung], 山東, 107, 111, 166, 172, 175, 232, 237, 240, 312, 316, 319, 320, 347, 350, 355, 366, 367, 371, 372, 378, 380, 381, 396, 400, 401, 424, 425, 445, 447, 458, 461, 464, 465, 469, 471, 489, 491, 495, 497, 498, 501, 502, 504, 507, 510, 516, 537, 538, 539, 543, 553, 559, 570, 573, 574, 576, 577, 578, 589, 592, 595, 599, 600, 605, 608, 619, 621, 624, 626, 634, 657, 664, 669, 676, 688, 706, 708, 710, 711, 717, 720, 721, 723, 733, 736, 739, 741, 743, 749, 772, 796, 801, 804

Shandong Dioceses, History, 山東教區史: 早期由北京管理, 一八三九年自成代牧區, 見 Besi (羅類思主教)、Moccagatta (江類思)、Cosi (顧立爵); 一八八二年分為魯北代牧區 (見 Cosi [顧立爵]、Geremia [李代牧]、Marchi [馬天恩]、Giesen [申永福]、Schmuecker [瑞]) 和魯南代牧區 (見 Anzer [安治泰]、Henninghaus



〔韓寧鎬〕），一八九四年分出煙台代牧區（見 Schang〔常代牧〕、Wittner〔羅光漢〕），一九二四年後分為濟南、周村、益都（青州）、青島、煙台（芝罘）、兗州、荷澤（曹州）、陽穀（聊城）、臨清、臨沂（沂州）教區；

Shandong [Shant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Qilu [Cheeloo] University, SCU, 山東基督教大學、齊魯大學；新教學院，前身於一九〇四年成立；由許多新教差會（美國北長老會、南長老會、公理會、英國浸禮會、倫敦會、華北英聖公會、英循道會、挪威信義會、加拿大長老會）合辦；一九一七年「山東基督教大學」改名為「齊魯大學」，醫學院被擴大；在濟南圩子城外；建立宮殿式大樓 5 座等；有康穆禮拜堂、附設有醫院、中小學校、宿舍、示範農場、廣智院、觀象台等；一九二三年開始收女生（華北協和女子學院加入齊魯大學）；有文學院、理學院、醫學院、神學院、社會教育科、國學研究所等；校長為卜道成（Bruce，英）、聶惠東（美）、巴慕德（Balme，英）、瑞思培（加拿大），一九三〇年後為華人（劉博士[S.T. Liu]）；一九三五年有 535 名學生；一九三七年因日本人入山東，部分遷四川成都；一九四六年恢復；一九四九年停辦；634, 636

Shandong [Shantung] Provincial College, 山東省立學院, 645

Shandong [Shantung] Union College, 山東濰縣廣文大學, 592

Shantou [Swatow], 廣東汕頭, 258, 259, 274, 370, 371, 376, 377, 407, 432, 450, 454, 457, 542, 561, 574, 626, 675, 709, 718, 721, 723, 737, 759, 781, 819

Shantou [Swatow] Diocese, (廣東) 汕頭教區(公教)；一九一四看書成立汕頭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MEP)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汕頭(主教府、修女院)、澳頭、揭陽(小修道院)、潮安(有修女院)、庵埠、澄海、黃岡、饒平、古溪、沙龍、惠來東港、葵潭、普寧棉湖、炮台、赤步、五經富、大洋、河婆(有修女院)、樂田壩、東海(陸豐)、河田、大溪峰、坪巷、上砂、上山、渴坑；一九四〇年有 30, 971 名信徒、30 座大教堂、223 個小堂和祈禱所、19 名外籍司鐸、24 名本地司鐸、11 名外籍修女(羅馬的烏蘇拉[Ursulines]，1922 年入境，見 Sisters〔修女會〕)、3 名本地修女、19 名大修道生(在香港)、1 所小修道院(37 個修生)、11 個初中(350 學生)、66 個小學(3, 600 學生)、3 個孤兒院(113 個孤兒)、1 年養老院(5 個老人)；主教：見 Rayssac(實茂芳)、Vogel(和敬謙)；

Shanxi [Shansi], 山西, 教會早進入山東地區；一六二五年就有相當多信徒；耶穌會[SJ]傳教士經常去山西傳教；107, 121, 125, 160, 172, 177, 183, 240, 241, 319, 320, 343, 354, 355, 366, 376, 379, 390, 393, 399, 447, 455, 464, 465, 481, 482, 494, 502, 504, 505, 510, 514, 516, 517, 521, 524, 532, 537, 542, 547, 549, 572, 579, 583, 600, 601, 604, 608, 626, 702, 703, 711, 723, 737, 762, 772, 774, 775, 839

Shanxi Dioceses, History, 山西教區史：一八四四年前與陝西在一起，一八四四 - 一八九〇年：山西代牧區，見 Moretta(杜代牧)、Moccagatta(江類思)、Carnevali(張代牧)；一八九〇 - 一九二四年：晉北代牧區，見 Grassi(艾士傑)、Fogolla(富格辣)、Fiorentini(鳳朝瑞)、Massi(希代牧)；晉南代牧區，見 Poell(艾代牧)、Hofman(賀代牧)、Timmer(翟守仁)；一九二四年分為太原、榆次(晉中)、汾陽

( 呂梁 )、潞安 ( 長治 )、洪洞 ( 臨汾 )、運城 ( 絳州 )、朔州、大同教區；一八八九年的山西有 11 名歐洲傳教士、20 名本地司鐸、19,065 位公教信徒。

Shanxi Memorial Association, 山西紀念會\*, 572

Shangchuan, 上川島, 85, 87, 88, 89, 325

Shangdi [Shang Ti], 上帝, 7, 8, 133, 262, 285-295, 432, 433

Shanghai, 1, 223, 234, 249, 250, 251, 266, 317, 330, 339, 342, 343, 359, 363, 366-369, 372, 375, 381, 383, 388, 395, 396, 398, 399, 401, 404, 407, 413, 428, 434, 437, 439-441, 445, 448, 450, 455-457, 461, 464, 468, 483, 492, 555, 559, 561, 572, 573, 580, 586, 588, 591, 594, 599, 600, 603, 604, 608, 610, 626, 628, 629, 640, 641, 650, 652, 655, 656, 665, 677, 678, 695, 705, 720, 728, 735, 738, 744, 747, 753, 754, 760, 761, 762, 772, 791, 793, 796, 799, 800, 810, 814, 820, 839

Shanghai Anti-Adulteration Association, 上海反偽造商品會\*, 785

Shanghai Aurora University, 上海震旦大學, 一九〇三年在馬相伯的支持下建立的公教大學, 一九〇八年從徐家匯遷往盧家灣呂班路, 初由馬相伯任總教習, 一九〇五年由李問漁任校長, 一九〇八年以韓紹康為校長, 校規校訓為「愛天主、愛教會、愛教宗、愛天上的美善」; 一九三二年將震旦大學堂改為震旦大學, 一九三八年又併入震旦女子學院; 實行男女同校; 醫學科學制 6 年, 與公教廣慈醫院有關, 首屆畢業生於一九一八年畢業; 一九三七年已有 200 多醫科畢業生, 在全國各公教辦的醫院行醫; 法政科, 5 年制培養許多司法界人士;

Shanghai Aurora University Library, 上海震旦大學圖書館, 一九二八年成立, 藏書約 9 萬冊, 以有關物理、工程、醫藥的法文書籍為最多;

Shanghai Aurora Middle School, 上海震旦附屬中學, 原為震旦大學預科; 一九〇三年在徐家匯成立, 重視法語和公教方面的課程;

Shanghai Aurora Museum, 上海震旦 ( 大學 ) 博物院, 前身是一八六八年在徐家匯博物院; 一九三〇年在上海呂班路 ( 重慶南路 ) 建新院; 收藏動、植物標本、古物、金器、玉器等;

Shanghai Aurora Women's College, 上海震旦女子文理學院, 一九三八年由美國公教在上海長樂路 139 號成立, 與震旦大學同屬一個董事會;

Shanghai ( Baptist ) College ( and Theological Seminary ), SC, 上海浸會學院、滬江大學, 一九〇〇 - 一九〇七年間由美國 ( 南、北 ) 浸會 ( 萬應遠[Bryan] ) 在上海楊樹浦地區創辦, 一九一四年改名為「滬江大學」, 由魏馥蘭 ( F. J. White )、劉湛恩博士 ( Herman C.E. Liu ) 任校長; 發行《天籟報》; 一九三五年有 590 名學生; 一九三七年與東吳大學、聖約翰大學合組教會聯合大學; 一九四一年解散; 到一九四四年共有一七四〇 畢業生; 一九〇六年創辦滬江附中; 1, 629, 751, 760, 783

Shanghai Chamber of Commerce, 上海貿易部, 741

Shanghai Christian Council, 上海基督教議會, 807

Shanghai College of St. Ignace, Zikawei, 徐匯公學; 見 College of St. Ignace ( 聖依納

爵公學)

Shanghai conferences (Protestant), of, 一八七七, 一八九〇, 一九〇七, 一九一三, 一九二二; 見 Conferences

Shanghai Diocese, 上海教區(公教); 由南京管理, 一九三三年成立上海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上海教區; 由法國耶穌會(SJ)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徐家匯(耶穌會會院、神學院、徐家匯公學、上海修道院、土山灣)、洋涇浜、大通路堂、城內梧桐街老天主堂、虹口堂、楊樹浦堂、董家渡堂、張家樓堂、金家巷堂; 上海外: 江都(揚州): 陳家集、高郵、臨澤、仙女廟; 東台、泰縣、安豐、興化; 阜甯、裕華、清江浦、鹽城、淮安; 東海(海州)、城頭(阿湖)、竹墩、高流鎮、沙河、沭陽; 吳縣(蘇州)、張涇(太倉)、昆山、黎裏、鹿苑、常熟、罍裏村; 佘山、張樸橋、青浦; 松江城內、馬橋、中涇、七寶、泗涇、楓涇; 嘉寶、嘉定、南翔、曹家渡; 唐墓橋(川沙)、六七灶、湯家巷、川沙、南匯、橫沙、錢家(張江柵)、高行鎮(上海); 南橋、胡村(三官堂)、南高橋(奉縣)、洙涇、張堰、亭林; 一九四〇年有 139, 419 信徒、129 座大教堂、396 個小教堂、120 名外籍耶穌會傳教士、86 名本地司鐸(其中 21 名耶穌會)、192 名修士(其中 65 名本地人)、660 名修女(其中 365 名本地修女)、1 所大修道院(徐家匯, 27 名屬本教區的修生)、1 所小修道院(17 名修生)、1 個實習時期(probatorium)(修院、113 修生)、13 所高中學校(共 5, 000 學生, 其中 1, 000 多公教徒)、25 個初中、158 個小學、12 個育嬰堂、6 個孤兒院(1, 200 多孤兒)、8 個醫院、2 個養老院、50 個診所; 諸修會的地址: 鮑斯高會(Salesians): 楊樹浦杭州路 740 號; 聖母會(Marists): 聖沙勿略法文學校, 南京路 281 號; 德國仁愛會修士(Brothers of Charity of Trier, 1935 年入上海): 北橋普慈療養院; 仁愛會修女: Av. Dubail 149 號(總院)、廣慈醫院等; 煉靈修女會(Helpers of the Souls of the Purgatory): 徐家匯聖母院; 耶穌聖心修女會(Sacre Coeur Sisters): 霞飛路 620 號; 方濟各瑪利亞修女會(FMM): 上海北蘇州路 190 號公濟醫院; 聖衣會(Carmelites): 土山灣聖衣院; 安老會修女(Little Sisters of the Poor): 南市機廠街安老院; 善牧會(Sisters of the Good Shepherd): 貝當路 910 號善牧會院; 南林勞萊修女會(Sisters of Loretto): Route Pottier 10 號; 母佑會(Daughters of Mary the Helper): 楊樹浦路 2219 號; 高龍班會修女(Columban Sisters): Rte des Soeurs 100 號; 盧森堡方濟各第三會仁愛會(Franciscan Sisters of Luxembourg): 北橋普慈療養院; 遣使會(CM): 首善堂, Rue Chapsal 44 號; 巴黎外方傳教會(MEP): 三德堂, Route Delastre 50 號; 聖母聖心會(CICM): 普愛堂, Avenue Haig, Passage 135, No. 7; 奧古斯丁會(OSA): Avenue Road, Lane No. 1220, No. 2; 重整奧古斯定會(ORSA): Rue Moliere 6 號; 聖言會(SVD): 善道堂, 巨鹿路 709 號; 方濟各會(OFM): 方濟堂, Avenue Dubail 141 號; Columbans: 崇真堂, Rue Maresca 287 號; 主教: 見 Haouissee(惠); 亦見 Shanghai Aurora University(上海震旦大學)、Zikawei(徐家匯)、Tushanwan(土山灣)、Salesians(鮑斯高慈幼會)、Brothers, Marists(聖母會)、Sisters, Helpers of the Souls(拯亡會)、Sisters, 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Mary(方濟各

瑪利亞傳教修女會)、Sisters, Carmelites ( 聖衣修女會 )、Sisters of Charity of the Good Shepherd ( 善牧會 )、Sisters of Loreto ( 南林勞萊修女會 )、Sisters, Columban ( 高隆班會修女會 )、Sisters, Franciscan of Luxembourg ( 盧森堡方濟各第三會仁愛會 )；

Shanghai Dongjiadu Church, 上海董家渡天主堂, 聖沙勿略堂, 始建於一八四七年, 一八五三年建成；

Shanghai Huai'en Church, 上海懷恩堂；原屬浸會, 在上海陝西北路, 一九一〇年始建；

Shanghai International Church, 上海國際禮拜堂；在上海衡冊路, 原名「協和堂」；

Shanghai Jesuit Theologate ( Scholasticate St. Bellarmin ), 上海徐家匯耶穌會神學院, 一九四〇年桑神父 ( P. Lefebvre ) 任院長；一九四〇年有 63 名修生；

Shanghai Jiading Loutang Church, 上海嘉定婁塘天主堂；一六二二年由孫元化建造, 一六二七年在此舉行「嘉定會議」；

Shanghai Jinke College ( College St. Louis de Gonzaga ), 上海金科中學；在上海膠州路 734 號, 由耶穌會 ( SJ ) 管理；

Shanghai Jingyi Church, 上海敬一堂；老天主堂；在上海南市城隍廟東側梧桐街 137 號, 一六四〇年始建；一七三〇年改為武廟；供奉關公；一八四六年還給天主教, 改成教堂；

Shanghai Mu'en Church, 上海沐恩堂；美國監理會一八八七年建於上海西藏中路；

Shanghai-Nanking Railway, 上海 - 南京鐵路, 489

Shanghai Orthodox Church, 上海東正教教堂, 聖母堂；在上海新樂路 55 號, 始建於一九三三年；俄國東正教之教堂；

Shanghai St. John's College ( University ), 上海聖約翰大學 ( 前身：書院 )；中國近代歷史上第一所「大學」；美國聖公會創辦, 一八七七年由施約瑟 ( Schereschewsky ) 籌辦, 一八七九年合併培雅、度恩兩所學堂, 在上海梵皇度購地設校, 由施約瑟、顏永京、湯森 ( Thompson )、卜舛濟 ( Pott, 1887-1937 ) 持校務；一八八一年開始用英語教學 ( 全國第一次進行系統英語教學 )；一八九〇年開始設大學課程, 一八九五年首屆大學生畢業；文、理、神學科於一八七九年設立, 醫科一八九〇年立；一九〇五年正式改名為聖約翰大學；一九三五年有 570 名學生, 卜舛濟任校長；1, 267, 368, 428, 448, 458, 483, 604, 627, 628, 635, 639, 783, 815, 835

Shanghai Seminary, 上海徐家匯修道院；有大修院、小修院；由耶穌會 { SJ } 管理；一九四〇年能神父 ( F. Maumus, 耶穌會 ) 任大修院院長；格神父 ( F. Lacreteille, 耶穌會 ) 任小修院院長；

Shanghai Sheshan Church, 上海佘山聖母堂, 在上海松江區佘山頂；公教朝聖堂；始建於一八七一年；中山區另有小教堂；為一八九四年建造；

Shanghai Tangzhen Church, 上海唐鎮 ( 唐墓橋 ) 天主堂；露德聖母堂；一八九七年建造；哥特式；

Shanghai University SC, 上海(浸會)大學, 見 Shanghai Baptist College (上海浸會大學)

Shanghai Xujiahui, 上海徐家匯, 見 Zikawei (徐家匯)

Shanghai Xujiahui Church, 上海徐家匯天主堂; 依納爵堂, 一九〇六 - 一九一一年建立;

Shanghai Yangjingbang Church, 上海洋涇浜天主堂; 聖若瑟堂; 在上海黃浦區四川南路; 始建於一八六〇年; 曾是主教座堂;

Shanghai Zhangjialou Church, 上海張家樓堂, 耶穌聖心堂; 在上海浦東源深路, 始建於一七四四年, 一八六五年重建, 一八四八年成立張家樓修道院;

Shaowu, (福建) 邵武, 432, 676, 722

Shaowu Diocese, (福建) 邵武教區(公教); 一九二九年成立邵武傳教區, 一九三八年為監牧區; 由德國救世主會(Salvatorians)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邵武(總堂、修女院)、禾坪、拿口、光澤(小修道院、修女院)、泰甯、建寧; 一九四〇年有 3,406 名信徒、6 座大教堂、11 個小堂、15 名外籍司鐸、3 名外籍修士、11 名外籍修女(德國救世主會修女[Salvatorian Sisters], 見 Sisters〔修女會〕)、1 所修道院(10 名修生)、1 所初中(460 個學生)、6 個小學(190 學生)、4 個孤兒院(186 個孤兒)、2 個醫院、8 個診所; 主教: 見 Winkler (溫)、Koenig (王);

Shaoyang, 邵陽, 見 Baoqing (寶慶)

Shaozhou [Chaozhou], (廣東) 韶州, 94, 95, 258, 710

Shaozhou [Shiuchow] Diocese, (廣東) 韶州(曲江)教區(公教); 一九二〇年成立韶州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由慈幼會(Salesian, SS)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曲江(韶州, 總堂、勵群學校、修女院)、河西(小修道院)、南雄、樂昌、連縣、英德; 一九四〇年有 5,135 名信徒、12 座大教堂、23 個小堂、12 名外籍傳教士、5 名本地司鐸、12 名修女(其中 3 名本地人)、5 個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6 名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6 名學生)、1 所孤兒院(53 個孤兒)、1 個養老院(20 個老人)、1 所盲人院(10 個盲人)、11 個診所; 主教: 見 Versiglia (雷鳴道)、Canazei (或 Kanazei〔耿〕)、Arduino (歐);

Sheshan [Zose], (上海) 佘山; 見 Shanghai Sheshan (上海佘山)

Sheehan, Edward, 遣使會(CM), 徐安慶, 一九二九 - 一九三三年任餘江代牧;

Sheffield, Develo Zelotos, 謝衛樓, 一八四一 - 一九一三, 美國公理會, 一八六九年到北京通州, 辦學(後來的潞河中學), 任校長; 一九〇二年該校成為華北協和大學; 一九〇二 - 一九〇九年任校長; 著有《萬國史》等教科書; 曾與惠志德(Wherry)譯《新約(深文)》; 449

Sheklung, (廣東) 石龍; 本地政府於一九一〇年代給予孔如古(Conrady)神父一所龐大的癲瘋病院, 據說有 1,000 多病人; 561

Shekow, 湖北地名, 蛇口\*, 637

Shelton, Dr. and Mrs. Albert L., 史德文夫婦, 580, 653, 740

Shen Jihe, Thomas, St. , 申計和, 一八五一 - 一九〇〇, 山西壺關安口村, 在俗方濟各會士,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Shen, 神, 432

Shenyang, 瀋陽, 見 Mukden (奉天)

Shen Fuzong, 沈福宗, 江蘇人, 最早的留學生之一; 一六八四年與柏應理 (Couplet) 到歐洲留學, 曾赴法國、英國牛津大學、葡萄牙里斯本、羅馬, 一六九四年與紀理安 (Stumpf) 回國;

Shen Zaisheng [Tsai-sheng], 沈再生\*主教, 763

Shen Zigao [T. K. Shen], 沈子高, 安立甘會, 中華聖公會牧師, 一九三五年任議院主席 (Chairman of the House of Delegates);

Shenxi [Shensi], 陝西, 107, 121, 125, 160, 172, 177, 183, 233, 240, 241, 243, 314, 315, 319, 320, 348, 354, 380, 389, 392, 393, 465, 494, 516, 520, 540, 542, 543, 547, 561, 572, 579, 582, 595, 608, 653, 678, 709, 711, 720, 722, 747, 774, 790, 803, 804, 807

Shenxi Dioceses, History, 陝西教區史; 一六九六 - 一八四四年: 陝西山西代牧區, 見 Brollo (葉宗賢)、Piloti (李愛哲)、Magi (方紀穀)、Sacconi (康安當)、Mandello (吳若漢)、Landi (路類思)、Salveti (艾、若亞敬)、Donato (馮代牧); 一八四四 - 一八八七年: 陝西代牧區, 見 Donato (馮代牧)、Chiais (高代牧)、Pagnucci (林代牧); 一八八七 - 一九一一年: 陝北代牧區和陝南代牧區, 見 (北): Pagnucci (林代牧)、Vidi (魏明德)、Coltelli (郭德禮)、Nesi (聶)、Rizzi (何理熙)、Goette (胡)、Maurice (穆), (南): Giulianelli (瑞)、Antoniucci (安代牧)、Passerini (拔)、Capettini (康代牧); 一九一一 - 一九二四年: 陝中代牧區, 見 Maurice (穆)、Massi (希賢); 一九二四年分為西安、三原、周至、鳳翔、漢中、安康 (興安)、大荔 (同州)、陝北教區。

*Shengxin Bao*, 《聖心報》, 上海徐家匯主辦的漢語刊物; 一八八七年創刊; 由李問漁司鐸任主編; 宗教內容; 影響大; 全國第一家白話報; 一九四九年五月停刊;

Sherbrooke, 謝布克\*, 721

Shi Huayu, Aloysius, 師化愚、師振鐸, 一八九九 - 一九六〇, 朝陽縣松樹嘴子人, 一九二六年為司鐸, 在赤峰傳教, 一九四一年任赤峰教區副主教, 一九五三年在北京任代理主教;

Shijing [Shih Ching], 《詩經》, 6

Shinan Diocese, (湖北) 施南教區 (公教); 一九三八年成立施南代牧區; 由本地司鐸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恩施 (施南)、沙子地 (高店子)、烏鴉壩 (花果坪)、咸豐、宣恩、來鳳; 利川、花梨嶺 (修女院)、新場、忠路、許家營; 一九四〇年有 7, 846 名信徒、4 個大教堂、33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4 名外籍方濟各會 (OFM) 司鐸、10 名本地司鐸、24 名本地修女、4 個初中 (共 90 名學生)、9 個小學 (約 430 學生)、2 個孤兒院 (112 女孤兒)、1 個醫院、1 個養老院、5 個診所; 主教: 見胡全才 (胡若翰);

Shi Meiyu, Maria [Shih Ma-yu, Mary Stone], 石美玉；一八七三 - 一九五四，九江人；一八九二 - 96 年與康成（見康成）在美國密歇根大學留學，學醫；一八九六年回國，在九江建立醫院；一八一八 - 一九九年赴美進修，一九二〇年到上海，在護士培訓等方面服務；一九四八年到美國；459

Shiqian [Shihtsien] Diocese, (貴州) 石阡教區(公教)；一九三二年成立獨立的傳教區，一九三七年為石阡監牧區；由德國聖心司鐸會(Issoudun, MSC)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石阡(總堂)、雷家屯、德江、婺川、鳳岡、舊州、三穗、銅仁、餘慶、鎮遠、思南；一九四〇年有 4,862 名信徒、2 座大教堂、20 個小堂、18 名外籍(聖心司鐸會)司鐸、1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輔理修士、8 名外籍修女、2 名大修道士(在貴陽)、9 名小修生、2 名傳教員學校(21 學生)、1 個孤兒院(39 個孤兒)、3 個診所；主教：見 Baumeister(包代牧)、Buchholz(步代牧)；

Shi Zhu, 石祝，明清之際的信徒，與衛匡國(Martini)有交往；

Shujing [Shu Ching], 《書經》，6

Shundefu Diocese, (河北) 順德府(邢台)教區(公教)，一九三三年由正定分出，成為監牧區，一九四四年成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教區；由波蘭遣使會(C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邢台(總堂、眼科醫院、公教醫院、若瑟院)、鉅鹿、張固寨(廣宗)、堯山南關、大北張(任縣)、大辛莊、北掌(沙河)、河下(邢台)；一九四〇年有 19,609 名信徒、13 座大教堂、126 座小教堂、15 名外籍傳教士(遣使會)、5 名本地司鐸(其中 2 名〔遣使會〕)、7 名外籍修女(仁愛會，管理眼科醫院和公教醫院，見 Sisters〔修女會〕)、11 名本地修女(若瑟會)、2 名大修道士(一個在北京柵欄，一個在羅馬)、9 名小修道生、2 個初中、20 個小學、1 個孤兒院(159 個孤兒)、1 個醫院(邢台公教醫院)、2 個養老院、12 個診所；主教：見 Krause(葛樂才)；

Shunqing [Shunking] Diocese, (四川) 順慶(南充)教區(公教)；一九三〇年成立順慶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南充(主教府、小修道院)、南充西山(本篤會修院, Belgian Congregation, 1928 年成立)、蓬溪、營山、岳池、廣安、甘溪場、觀音閣、鄰水、射洪(太和鎮)、遂甯、竹林井(攔江鎮)、樂至、安岳、黃家溝、石羊場、天林場、華年寺、潼南；一九四〇年有 18,667 名信徒、8 座大教堂、34 個小教堂、22 名本地司鐸、7 名本篤會會士(加上 1 位本地初學生、6 位望會生)、20 名本地修女(聖心會修女，見 Sisters〔修女會〕)、4 名大修道士、1 所小修道院(53 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1 所初中(50 名學生)、4 個小學(500 多學生)、2 個孤兒院(226 個孤兒)、2 個養老院；主教：見王文成；

Shuopingfu [Suopingfu] (Youyu), 朔平府(山西右玉)；一九〇〇年有幾位新教傳教士在那裏被殺；515

Shuozhou, (山西) 朔州；515

Shuozhou [Shohchow] Diocese, 朔州教區；一九二六年由太原分出，成立監牧區；一九三三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朔州教區；由德國巴伐利亞(Bavaria)的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米昔馬莊(主教府、總堂、修女院、女傳教員學

校)、朔縣(有修女院)、繁峙、河曲、懷仁、南磨石、八台(左雲)、沙楞河、上坡、石碣峪、寺科、山陰、小辛莊、代縣、岱岳、井坪鎮、鵲兒嶺(左雲)、崔家窯、右玉;一九四〇年有 9,687 名信徒、8 座大教堂、70 座小教堂、30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4 名外籍方濟各會修士、11 名外籍修女(Sisters of St. Francis Solanus, 見 Sisters〔修女會〕)、5 名大修生、1 所小修道院(14 名修生)、1 個傳教員學校、19 個小學、1 個孤兒院(200 女孤兒)、1 個養老院、2 個診所;主教:見 Haering(俞廣仁);

Shuck, J. Lewis, 淑未士、叔未士、葉路易;浸禮會(ABMU), 一八一二-一八六三, 一八三六年入澳門;一八四二年到香港, 一八四七年到上海;浸禮會第一位入華的傳教士, 219, 245, 251, 262

Shunzhi [Shun Chi], 順治, 105, 106, 115

Sian, 西安, 見 Xi'an (西安)

Sichuan [Szechwan], 四川, 108, 125, 127, 160, 164, 165, 171, 172, 173, 177 - 180, 183, 232, 239, 240, 241, 307, 323, 327, 328, 330, 348, 353, 354, 355, 364, 370, 371, 375, 385, 390, 395, 397, 471, 493, 496, 498, 501, 536-538, 541-543, 546, 553, 563-565, 570, 573, 579, 580, 582, 597, 605, 606, 615, 616, 624, 643, 664, 702, 705, 708, 711, 737, 741, 747, 773, 776, 799, 806, 817, 839

Sichuan Dioceses, History, 四川教區史;一六九六年成立四川代牧區, 見 Lyonne (梁)、Basset (白日升)、Balluere (梁)、Appiani (畢天祥)、Muellener (穆)、Maggi (陸迪仁)、Martillat (馬)、Pottier (博四爺)、Saint-Martin (馬代牧)、Dufresse (徐德新)、Trenchant (黃)、Florens (羅)、Boissonade (楊)、Fontana (馮代牧)、Perocheau (馬代牧);一八五六-一九二四年分為川西北代牧區, 見 Perocheau (馬代牧)、Pinchon (洪代牧)、Dunand (杜杭)、Rouchouse (駱主教), 川東代牧區, 見 Desfleches (範若瑟)、Coupat (順)、Chouvellon (舒福隆代牧), 川南代牧區, 見 Pichon (秦代牧)、Lepley (孟代牧)、Chatagnon (沙代牧)、Fayolle (劉代牧);後分為重慶、萬縣、成都、南充(順慶)、宜賓(敘府)、樂山(嘉定)、雅州、康定(打箭爐〔西藏〕)、西昌(寧遠)代牧區;

Sichuan [Szechwan],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Christian Churches of, 四川基督教會大會, 799

Sining, 西寧, 見 Xining (西寧)

Sipingkai, 四平街, 見 Xipingjie (四平街)

Siwantze, 西灣子, 見 Xiwanzi (西灣子)

Sia Sek-ong, 謝世永\*, 482

Siam, 暹羅(泰國舊稱), 119, 181, 370, 748

Siangtan, 湘潭, 見 Xiangtan (湘潭)

Siangyang, 襄陽, 見 Xiangyang (襄陽)

Siberia, 西伯利亞, 511



- Siberia-Manchurian mission, ( 監理會 ) 「西伯利亞 - 滿州會」, 774
- Sibley, Mrs., 席\* ( 西布莉 ) 女士, 817
- Siccawei, 徐家匯, 見 Zikawei ( 徐家匯 )
- Sichelbarth, Ignatius, 耶穌會 ( SJ ), 艾啟蒙, 一七〇八 - 一七八〇, 一七四五年入華, 到北京, 奉郎世寧 ( Castiglione ) 為師, 在皇宮中繪畫, 一七五〇年晉鐸; 在北京去世;
- Sienhsien, 獻縣, 見 Xianxian ( 獻縣 )
- Sierra, Thomas de, 道明會 ( OP ), 謝\* 神父, 一六三〇年與柯基\* ( Coqui, 道明會 ) 從台灣航海到福建, 路中去世; 108, 109
- Sigebald, Kurt, 方濟各會 ( OFM ), 顧光照, 一九三九年任湖南永州 ( 零陵 ) 代牧;
- Signoret, Marcel Augustin,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徐神父, 一九〇二 - 一九五〇, 法國人, 一九二五年為司鐸, 後到貴州安龍教區傳教, 一九三五年在貴州王母傳教;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七日在安龍癲瘋病院由土匪殺害;
- Silas, 席\* ( 西拉斯 ) 總主教; 五〇五 - 五二〇年間任波斯地區聶斯托裏教的宗主教, 也許曾為華夏地區建立教區; 50
- Silkworms, 蠶, 50
- Silsby, John Alfred, 薛思培, 美國長老會, 一八八七年入華, 任上海清心書院 ( Lowrie Institute ) 院長; 一九三九年在美國去世;
- Silver Creek ( N. Y. ), 銀溪 ( 紐約 ), 718
- Simpson, A. B., 辛普生\* ( 辛普森 ); 成立宣道會 (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 392, 399
- Simons, Charles, 耶穌會 ( SJ ), 薛神父, - 一九四〇, 美國人, 一九三四年在上海徐家匯學習, 一九三六年 ( ? ) 為司鐸, 一九三九年在徐州地區 ( 海州東海沐陽 ) 傳教; 一九四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遇難, 被殺害;
- Singapore, 新加坡, 216, 219, 220, 225, 245, 375-377, 748
- Sinsiang, 新鄉, 見 Xinxiang ( 新鄉 )
- Sisterhoods, Catholic, 公教修女會, 見 Sisters ( 修女 ) ( 按會名排列 )
- Sisters of St. Anne, 聖亞納修女會, 711
- Sisters of St. Anna, 聖婦亞納修女會, 一八九七年在江西吉安成立, 一九三九年有 34 名本地修女在贛州和 20 名修女在吉安新碼頭; 一九四八年有 50 名修女;
- Sisters of St. Anna, 亞納修女會, 一九四二年成立於四川重慶, 一九四八年有 45 名本地修女;
- Sisters, Augustinian-Recollects ORSA, 奧古斯丁重整修女會, 一九二八年入華, 在河南歸德 ( 商邱 ) 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5 外西班牙修女在歸德;
- Sisters, Augustinian Tertiaries, 奧古斯丁第三會教學修女會, 一六六七年成立, 一九二五年入湖南, 在常德、澧縣等地工作; 一九四八年在湖南有 17 名外國修女;

Sisters, Augustinian, Dames Chanoinesses de St. Augustine ( Belgium ) , 聖奧古斯丁傳教修院、魯汶奧古斯定會修女；一八九七年成立，一九二三年入華，一九二四年創辦綏遠厚和公醫院、厚和聖家女校、巴拉蓋小學、中學；在寧夏（隆興長三盛公）、西灣子（高家營子）、河北、內蒙工作，培養本地女傳教員，一九四八年有 40 名外籍修女在華工作；

Sisters, Auxiliatrices, 見 Helpers

Sisters, Benedictine of St. Joseph, Minnesota, 美國本篤會修女；一九三〇年到北京，一九三五年到開封，一九四〇年：5 名修女；

Sisters, Canadian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加拿大無染原罪修女會，一九〇五年成立，一九〇九年入華，在廣州、徐州、海門、香港、四平街辦學校、醫院；一九四八年有 48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Canadian Sisters of the Precious Blood, 加拿大寶血修女會，一八八八年成立，一九二四年入華，在河北獻縣等地服務；一九四八年有 23 名修女在華；

Sisters, Canossian Daughters of Charity, FDCC, 卡諾薩仁愛會、嘉諾撒仁愛修女會，一八〇八年在意大利卡諾薩（Canossa）成立，一八六〇年到香港，一八七六年到澳門，一八九二年在廣州、漢口、陝西、河南；在漢口於一九〇六年創辦漢口瑪利亞學校，一九一九年創辦漢口安多尼學校、一九一二年創辦若瑟女校（1939 年有 370 學生），漢口橋口十六段小堂的團體於一九三九年有 260 孤兒、32 瞎子、68 殘疾人、70 學生；又創辦漢口瀋陽路天主堂醫院；在南陽、鄭州（1921 年到鄭州，辦診所、孤兒院、養老院）、洛陽、陝西（南鄭）等地開辦學校、診所；香港於一九三九年有 11 所修院，102 名外籍修女和 10 名本地修女；一九四八年有 300 外籍修女在華服務；313, 711

Sisters, Capuchin, 嘉布遣第三會聖家修女會，一九三〇年到甘肅，在平涼、西峰鎮、張店服務；一九四八年有 14 名修女在華；

Sisters, Carmelites, 聖衣修女會、加爾默羅會，一一五六年成立，一八六九年到上海，在上海、重慶（曾家巖聖衣院 1920 年成立）、雲南（昆明平政街聖衣院）、香港工作；上海土山灣聖衣院於一九三九年在 7 名外籍和 11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Catechist Virgins, 貞女傳信教授會（太原），見 Catechist Virgins（貞女傳信授會）

Sisters, Catechists of Kaifeng, 開封主顧傳教修女會，一九三〇年成立於開封，受開封主顧會指導，一九四八年有 50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Catechists of Zhaotong, 昭通傳道修女會，一九四二年成立，一九四八年有 66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Charity of Mt. St. Joseph, 見 Sisters of Mercy of Mount St. Joseph（北美仁愛修女會）

Sisters of Charity of Pakhoi, 廣東北海仁愛會，於一九三〇年代在廣東北海羅浮、竹山、欽縣辦學辦醫院，一九三九年有 41 名發願的本地修女；

Sisters of Charity of Vincent of Paul, 仁愛修女會、仁愛會；一六三三年由聖味增爵 ( Vincent ) 和 Louise de Maurillac 成立, 從事慈善工作和傳教工作, 一八四七年入華, 一八六三年到上海, 一九四〇年代有 28 座修女院、430 名修女在河北 ( 正定仁慈堂、保定西關廣慈醫院、保定南關公教醫院、邢台公教醫院、眼科 )、浙江 ( 1852 年到寧波, 1861 年創辦寧波草馬路普濟醫院; 1878 年創辦定海西門仁慈堂; 1913 年創辦永嘉董若望濟病院[Perboyre Hospital]; 1919 年永嘉育嬰堂; 1868 年到杭縣, 1928 年創辦杭縣仁愛醫院, 1892 年到嘉興 )、江西 ( 吉安北門天主堂醫院、1882 年到九江, 辦九江法國醫院、九江仁慈堂孤兒院、1922 年辦南昌進外聖類斯醫院, 也在餘江鄱陽天主堂 )、廣東等地工作; 在北京創辦西什庫仁慈堂孤兒院 ( 1862 年 )、五龍亭佑貞中學、東交民巷法國醫院、西什庫萬生醫院、西城中央醫院、東城椿樹胡同養老院、崇文門外南岡子診所、小學等機構; 在天津創辦「老西開法國醫院」和「小洋貨街仁慈堂」( 孤兒院、診所等 ); 在河北唐山創辦「培仁女子學校」; 在上海創辦味增爵養老院、廣慈醫院 ( 1907 年成立, 1939 年有 700 床位 )、新育育堂、若瑟醫院、陸家嘴醫院; 234, 313, 322, 323, 508, 711, 712, 719, 720

Sisters of Charity of Vincent of Paul ( of our Lord of Szatmar, Hungary ), 吾主仁愛修女會, 一九二五年入華, 在湖南邵陽工作; 一九四〇年有 6 名外籍 ( 匈牙利 ) 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the Christian Doctrine, 聖道貞女會, 一九一三年成立於四川宜賓 ( 敘州 ), 在樂山 ( 1939 年: 20 名修女 )、西康康定 ( 1939 年: 18 名修女 )、雲南維西茨中等地傳教; 雲南昭通於一九三九年有 4 名外籍修女、昆明有 47 名本地修女; 一九四八年有 52 名修女; 711

Sisters of the Christian Doctrine, 善道修女會、善道會, 一九二二年在陝西漢中成立, 一九三九年有 27 名本地修女在南鄭善道會院; 一九四八年有 30 多修女;

Sisters of the Christian Doctrine, 善道修女會, 一九四〇年在山西榆次有 33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Columban Missionary, 高隆班會修女會, 一九二二年成立於愛爾蘭 ( Ireland ), 一九二六年入華, 在湖北漢陽、江西南城、上海、香港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21 名修女在華服務; 一九三八年上海創辦英語學校, 約有 200 個學生, 大多為俄羅斯女子;

Sisters, Daughters of the Cross ( la Puye Vienne ), 法國十字架孝女會, 一九三四年入華, 在雲南大理和保山服務, 一九三九年有 10 名法國修女在雲南服務;

Sisters, Daughters of Jesus, 耶穌孝女會 ( 西班牙 ), 一九三一年入華, 在安徽安慶服務; 一九四八年有 13 名外國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Daughters of Mary, Help of Christians, FMA, 母佑會、進教之佑會、慈幼會, 一八七二年成立, 一九二三年入華, 在廣東韶關 ( 曲江 )、上海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29 名外國修女在華服務; 一九三四年在上海楊樹浦路創辦的學校於一九三八年有 250 學生;

Sisters, Daughters of Mary and Joseph, ( 荷蘭 ) 包勒杜瑪利若瑟會, 一八二〇年在荷蘭成立, 一九二二年入華, 在熱河( 承德 ) 服務, 在松樹嘴子、錦州朝陽、熱河平泉、凌源山灣子有團體; 一九四八年有 19 名外國修女在華工作; 723

Sisters, Daughters of Mary Immaculate, 熱河無原罪修女會, 一八九四年在熱河成立, 一九四八年有 59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Daugh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聖心兒女會, 一九一五年成立於杭州, 在杭縣四宜亭一號有「聖心總院」; 一九三九年有 12 個小團體; 一九四八年有 55 本地修女;

Sisters, Dominicans, 道明會修女, 一八八九年入華, 在福建閩侯泛船浦、龍田、南平、三都澳、建甌( 美國道明會 ) 傳教, 一九四九年有 31 名外國修女在華服務; 314

Sisters, Dominicans, Swiss, ( 瑞士 ) 道明會修女, 一九三九年有 20 名外籍修女在福建武平、上杭、岩前鎮服務;

Sisters, Dominicans, 道明會、多明我會, 一九三〇年代在福建成立, 總院在福安留洋; 一九三九年有 2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Mary,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白衣會, 一八八六年入華, 在北京創辦王府井聖心女學校( 1915 年立 ); 在蒙古( 綏遠玫瑰營子、豐鎮香火地 )、東北( 長春仁慈堂、哈爾濱傳家甸善牧病院 )、天津( 聖若瑟學校, 1939 年約 400 學生 )、河北( 保定南關淑慎女學校, 1929 年成立 )、山東( 1887 年到煙台, 辦學校、診所、孤兒院; 後到濟南、一九〇二年到青島、膠州, 一九〇八年到威海衛, 一九二四年到益都, 辦學 )、江蘇、湖北( 1889 年到宜昌, 1912 年到江陵; 1928 年到蒲圻; 1931 年到沙市; 一九三一年創辦宜昌平江路益世女校; 創辦漢口黃陂街萬國醫院 )、湖南( 1912 年到長沙 )、四川( 1902 年到巴縣, 創辦巴縣仁愛醫院, 1939 年: 130 床位; 1933 年到巴縣磁器口; 1903 年到成都平安橋, 也在北門外、桂王橋; 1903 年到宜賓; 1911 年到樂山; 1911 年到康定, 1930 年辦康定泥頭磨西面窩蕩子麻瘋病院; 1921 年到西昌, 辦醫院等; 1929 年到會理, 辦診所; 也在萬縣、達縣、梁山 )、廣東、雲南( 在昆明辦興仁街修院 )、澳門( 創辦學校和醫院 )、山西、陝西( 西安北堂醫院、三原通遠方 )、25 個教區工作, 建立了 51 所修院, 開辦 52 所學校、31 所醫院、54 處診療所; 來華的外籍修女有 789 人; 在上海創辦公濟醫院和聖心醫院; 314, 510, 541, 561, 562, 711, 719.

Sisters, Franciscan Missionary Sisters of Egypt ( Italian ), 埃及方濟各修女會; 一八五九年在意大利成立, 一九一〇年入湖北老河口, 後在天津( 診所和學校 )、河北( 易縣、易縣良各莊 )、宜昌、襄陽( 1939 年: 27 名修女 )、圻州( 蘄春、黃崗 )、一九一〇年到老河口, 創辦醫院和孤兒院; 衡陽等地開辦修院、女校; 一九四八年有 92 名修女在華服務, 多為意大利修女, 但也有本地人; 539, 711

Sisters, Franciscan of Perpetual Adoration ( Lacrosse, Wisconsin ), 永久朝拜方濟各會, 一八四八年成立, 一九二八年入華, 在武昌辦學校和醫療機構, 一九四八年有 10 名個國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Franciscan School Sisters ( Milwaukee ) , 在濟南創辦洪家樓女學校, 在青島創辦小學和幼兒園;

Sisters, Franciscans of Oldenburg ( Indiana ) , 方濟各會( 美國 ) , 在湖北黃石港傳教, 辦診所, 一九三九年有 4 名美國修女在湖北服務;

Sisters, Franciscan Sisters of the Precious Blood, 寶血會, 一九二九年成立於陝西安康, 一九四〇年有 11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Franciscan Sisters of the Holy Family, 方濟各聖家修女會, 一九三九年在山東周村有 8 名外籍修女;

Sisters, Franciscan of St. Infancy, 聖方濟各第三會聖嬰修女會, 一八八〇年成立於老河口, 一九〇五年成立於宜昌, 發展到 Changjinhe、花梨嶺( 利川 )、沙子地; 沙市( 1939 年: 11 修女 )、巴東( 細沙河 ); 一九三九年有 68 名發願的本地修女在宜昌, 17 名在老河口; 一九四八年有 95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Franciscan Tertiaries, 方濟各第三會、訓蒙會, 一九一七年成立於漢口, 總院於濟生四馬路 372 號; 開辦漢口循禮門梅神父紀念醫院( Melotto Hospital ), 漢口興元街加納女子中學( St. Clare's School, 一九三九年: 140 學生 ), 漢口至公巷小學; 一九四八年有 75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Franciscan Tertiaries of Maria Assunta, 瑪利亞松達方濟各第三修女會, 一九三三年成立於湖南衡陽, 一九四八年有 19 名修女;

Sisters, Franciscan Terti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西安聖方濟各聖心會, 耶穌聖心之方濟各第三修女會, 一九二二年成立, 在西安南堂、北堂和商縣天主堂; 在三原通遠方、武安坊、周至扶風絳帳大營裏; 在大荔、蒲城等地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104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Third Order of St. Francis, 聖方濟各第三會修女會, 711

Sisters of St. Francis Solano, 方濟各沙拉諾修女會, 一九一四年在德國成立, 一九二九年入華, 在山西朔州( 米昔馬莊 ) 設院, 也在山東周村和張店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19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the Good Shepherd, 善牧會, 一九二八年在法國成立, 照顧墮落人世的婦女, 一九三三年入上海, 照顧和感化妓女; 一九四〇年有 9 名外籍修女, 37 逃難女子, 73 青年女子;

Sisters, Helpers of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傳信會、神愛會, 一九二八年成立於山東兗州, 後到臨沂蒙陰; 一九四八年約有 20 名修女;

Sisters, Helpers of the Souls, Auxiliatrices des Ames du Purgatoire, 拯亡會, 一八五六年成立, 一八六七年入華, 68 年到上海, 在楊州、獻縣開辦學校和慈善機構; 一九四八年有 197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她們在上海徐家匯辦孤兒院( 1938 年: 400 孤兒 )、徐匯上智母院( 中學、1939 年: 230 個學生 )、曉明中學、培訓本地獻堂會修女、辦上海虹口聖母院診所和學校、楊州缺口聖母院診所和學校; 314, 711

Sisters of the Holy Cross, 見 Sisters, Ingenbohl ( 印根布\* 修女會 )

Sisters of the Holy Family, Oblates, 聖家獻女傳教會、聖家會, 一九一〇年由韓寧鎬 (Henninghaus) 在山東成立, 母院在兗州和荷澤曹縣; 修女們在山東, 一九三〇年後到河南 (信陽汝南)、甘肅 (蘭州、武威、張掖) 服務, 從事慈善和傳教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321 修女, 其中在蘭州 51 修女;

Sisters of the Holy Family, 吉林聖家修女會, 總會在吉林聖家三口會院, 一九三九年有 26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Holy Family, 南寧聖家修女會, 一九〇三年成立於南寧, 一九四〇年有 51 名發願的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Holy Ghost, 聖神會; 本地修女會, 一九一〇年在四川東部成立; 711

Sisters of the Holy Heart, 亦見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聖心修女會)

Sisters of the Holy Heart of Mary, 聖母聖心會, 華籍修女會, 一八五八年在東北成立, 修女們在瀋陽、吉林工作; 234

Sisters of the Holy Sacrament of Bergamo, 聖體修女會, 在意大利成立, 一九三八年入華, 在開封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19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the Holy Spirit the Consoler, 聖神安慰會, 一九三二年在河北永年 (邯鄲) 成立, 一九四〇年有 31 名修女, 總院在威縣魏村;

Sisters, Hospital Sisters of St. Francis, 聖方濟各服務醫院會, 一七六二年成立; 母院在美國 Springfield, Illinois; 一九二五年入華, 在山東濟南、周村, 後在河南新鄉行醫, 一九四八年有 48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她們在濟南商埠大馬路辦的若瑟醫院 (St. Joseph's Hospital) 於一九三九年有 13 名外籍和 9 名本地修女; 720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聖母無原罪會, 一九二七年成立於廣西北海, 一九四八年有 20 名修女;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聖母無原罪修女會, 539, 561;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Canadian, 加拿大聖母無原罪修女會, 在天津 (1939 年: 11 名外籍修女), 江蘇海門崇明堡鎮 (1939 年: 9 名外籍修女), 江蘇徐州 (1939 年: 7 名外籍修女), 一九三〇年到浙江麗水 (1939 年: 9 名外籍修女); 她們在廣東番禺創辦聖神中學 (1939 年: 328 學生), 在廣東石龍辦痲瘋病院; 在香港辦學 (1939 年: 10 外籍修女); 561, 720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Muenster, 門斯德聖母始孕無玷會, 一九三一年入華, 在山東 (濟南洪家樓仁慈堂孤兒、診所, 臨清武城十二裏莊)、天津、林清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43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廣州聖母無原罪修女會, 一八七九年成立於廣州, 一九三九年有 25 名本地修女在北海, 一九四八年有 107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永平聖母修女會, 一九〇一年成立於永平 (盧龍), 一九四八年有 33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南陽聖母無原罪修女會, 一九二〇年成立於南陽, 一九四八年有 50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Ingenbohl, Sisters of the Holy Cross of Ingenbohl, 印根布\*修女會、聖十字架修女會, 一八八四年在瑞士成立, 一九二九年入華, 在齊齊哈爾辦醫院、女校; 一九四八年有 10 名外籍修女在齊齊哈爾(龍江市、龍江拜泉、大賚、濱江肇州)服務; 722

Sisters, Institute of St. Joseph, 聖若瑟修女會, 一八六〇年成立, 一九三八年入華, 在福建長汀、三明、永安等地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20 名外籍修女在華傳教;

Sisters of St. Joseph of Good Works, 聖若瑟善功會, 一九三九年在武昌成立, 創辦花園山育嬰堂; 一九四八年有 24 名修女;

Sisters, Josephines, Daughters of St. Joseph, (北京) 聖若瑟修女會, 一八七二年成立, 總院在西什庫, 開辦光華中學、幼兒園; 一九四八年有 266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Josephines, Daughters of St. Joseph, (河北) 正定若瑟會修女, 一八八〇年成立於河北正定, 一九一〇年成立於保定; 培養本地修女, 從事慈善工作, 辦小學; 一九三九年有 112 名正式發願的修女在正定、65 名修女在保定、5 名修女在邢台、33 名修女在宣化(財神廟街); 553

Sisters, Josephines, Daughters of St. Joseph, (河南) 聖若瑟女兒會, 一九一四年或一九一六年成立於鄭州, 後在洛陽、衛輝(1939年: 30 名修女)等地服務, 一九四八年有 138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Josephines, Daughters of St. Joseph, (天津) 聖若瑟女兒會, 一九一二年成立; 一九三九年有 37 名修女; 553

Sisters of St. Joseph of Pittsburg, 畢資堡聖若瑟修女會, 一八六九年成立於美國, 一九二六年入華, 在湖南沅陵、芷江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16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Little Sisters of the Poor, 安老會、窮人小姐妹會、安貧小姐妹會, 一八四〇年成立於法國, 一九〇四年入華, 在上海、廣州(1913年創辦廣東東山安老院)、香港(1923年)等地辦養老院; 她們在上海機廠街的安老院於一九三九年接受了窮困的老人, 177 個男人, 167 個女人; 561, 711

Sisters, Little Sisters of St. Joseph of Heerlen, 聖若瑟小姐妹會, 一八三二年在荷蘭成立, 一九二二年入華, 在山西潞安(長治、潞城張莊、美城村、屯留老軍莊)和絳州(新絳、運城)傳教, 一九四〇年有 20 名外籍修女、25 名本地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Loretto, 南林勞萊修女會、羅瑞鐸修女會, 一八二一年在意大利成立, 一九二三年入華, 在湖北漢陽(西門外)和上海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30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她們在上海辦學, 一九三九年有 250 多學生; 719

Sisters, Luxemburg Sisters of Mercy, Franciscans, 盧森堡方濟各第三會仁愛會, 一八四七年成立, 一九二八年入華, 曾在湖南(零陵、祁陽)、廣西、上海、武昌、山東威海衛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38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一九三八年上海北橋創辦普慈療養院, 有 150 多床位;

Sisters, Congregation of Mary, 聖母修女會; 聖母聖心會(CICM)在寧夏地區發展的本地修女會, 一九三八年有 30 多本地修女在隆興長三盛公(蒙古)和寧夏地區;

Sisters of Mary Consolatrix, 憂苦之慰修女會, 一八九二年成立, 一九四七年入華,

在河南開封工作；一九四八年有 10 名外籍（意大利）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Maryknoll，瑪利諾修女會，見 Missionary Sisters of Maryknoll（瑪利諾外方傳教女修會）

Sisters of Mercy of Mount St. Joseph（Ohio），北美仁愛修女會、沃海窪若瑟山仁愛會、愛德會；一八五二年成立，一九二九年入華，在武昌設立女子學校，創辦武昌花園山聖若瑟醫院，一九三八年有 17 名修女在武昌工作；一九三八年因日本戰爭停工作，一九四五年恢復，一九四八年有 16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Missionary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Canada），聖母無原罪傳教修女會（加拿大）；一九四〇年有 48 名外籍修女在四平街、遼源、法庫、洮南、洮安白城子、昌圖八面城、通遼、公主嶺天主堂服務；

Sisters, Missionary Sisters of Maryknoll（Foreign Missionary Sisters of St. Dominic），瑪利諾外方傳教女修會，一九一九年成立，一九二〇年入華，在香港、廣東嘉應（1933 年到梅縣、鬆口、平遠東石、五華水寨）、江門（陽江、羅定）、廣西桂林（荔浦）、梧州、東北撫順（河南、大連、安東）工作，開辦醫院、學校；一九四八年有 64 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Missionary Sisters of Mercy（de Berriz, Spain），聖母贖擄會，一九二六年入華，在安徽蕪湖工作；一九四八年有 10 名修女在華；

Sisters, Missionary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聖心修女會，一九二六年入華，在浙江嘉興、杭州，後到河南省衛輝（安陽、汲縣）、彰德工作；

Sisters of Olivet（Switzerland），阿利味丹修女會，一九三〇 - 一九四〇年代在東北延吉（間島、琿春、龍井、八道溝、明月溝）傳教，一九四〇年有 15 名瑞士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Missionary Sisters）of Our Lady of the Angels（Canada），天圣母后修女會、天神之後傳教女修會，一九二〇年成立於加拿大，一九二二年入華，貴州貴陽和安龍，辦貴陽和平路善導發校，在香港、梧州、廣州、南寧（邕寧、貴縣）等地辦學校；一九二九年在廣東肇慶創辦培貞學校；一九四八年有 61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721

Sisters of Our Lady of China，中華聖母會，田耕莘於一九四〇年在山東陽谷成立的修女會，一九四八年約有 20 名修女；

Sisters of Our Lady of Good Counsel（Companions of Our Lady），聖母善導貞女會、善導會，一九〇七年由郎主教（Ferrant）成立於江西南昌，總院在南昌松柏巷天主堂，創辦學校、慈善機構；一九四八年有 29 名修女；

Sisters of Our Lady of Kalocsa（Hungary），加羅薩聖母會，一八三三年在匈牙利成立，一九二六年入華，在河北獻縣、大名、濮陽、江蘇徐州工作；一九四八年有 39 名外籍和 10 多名本地修女在華服務；722

Sisters of Our Lady of Naumur（Namur, Cincinnati），奈繆聖母修女會，一八〇三年在美國成立，一九二九年入華，在湖北武昌工作，辦武昌黃土坡善導女子中學（初中、高中學校），一九四八年有 11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Purgatory, 煉靈聖母修女會、聖母救亡會, 一九三二年在河北河間成立, 一九四〇年有 20 多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Rosary, 玫瑰經聖母修女會, 在四平街教區工作; 一九四〇年有 25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St. Paul, FSP, 聖保祿孝女會, 234.

Sisters of St. Paul of Chartres, SPC, 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 一六九六年在法國成立, 一八四八年入華, 在香港、海南(海口)、福建(馬尾、賽岐溪填)、雲南昆明(辦學、醫院、孤兒院)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110 修女在華服務; 723

Sisters of the Precious Blood, SPB, 耶穌寶血修女會, 一八六一年成立於香港, 後在香港和中山、惠州工作, 開辦九龍貞德學校、九龍寶血醫院等; 也在山東周村陽信小劉家; 一九三九年有 49 名修女在香港服務; 723

Sisters, Presentadines, 獻堂會, 一八五五年在上海徐家匯成立, 本地修女會, 辦孤兒院、診所、學校; 一九四九年有 600 成員; 一九三九年有 41 名修女在獻縣、46 名修女在江蘇海門、24 名修女在南京、38 名在江蘇徐州、35 名在安徽安慶、37 名在安徽蚌埠、34 名在蕪湖服務; 711, 719

Sisters, Presentadines of Jining, 集甯獻堂修女會, 一九三〇年成立於集寧, 一九四八年有 48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Providence, 上智修女會, 719

Sisters of Providence of Portieux, 包底歐上智會、包底歐主顧會, 一七六二年成立, 一八七五年入華, 在瀋陽等地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 20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在瀋陽創辦大西關熱鬧街修女院、南關玉皇廟胡同育嬰堂、南關惠華醫院、遼陽天主堂育嬰堂、營口育嬰堂、鐵嶺育嬰堂;

Sisters of Providence of St. Mary in the Woods, 山林聖瑪利亞上智修女會, 在美國成立, 一九二〇年入華, 在開封辦學校、慈善機構;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Servants of the Sacred Heart), 重慶聖心修女會, 一九一〇年成立於重慶, 創辦巴縣成德中學(1939年: 168 名住校學生), 涪陵小學(250 學生)和許多所小學; 辦萬縣若瑟送藥所和海星學校; 一九四八年有 71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貴陽聖心修女會, 一九一五年成立於貴陽, 一九四〇年有 26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Jesus, Sacre Coeur, SC, 耶穌聖心修女會, 一八〇〇年在法國成立, 一九二六年到上海, 總院在上海霞飛路, 在上海等地開辦女子學校, 管理上海震旦大學女子部和上海聖心學樣; 創辦安徽蚌埠曉明女校(1939年: 14 名意大利修女在蚌埠); 一九二七年到浙江, 在嘉興創辦明德女子中學;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Mary, 聖心女兒會\*, 711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Mary, 東北聖母聖心修女會、奉天聖母聖心修女會, 一九一三年成立於瀋陽, 在包底歐上智會(Sisters of Providence of Portieux)的培養下成立的; 在瀋陽大西關創辦修女院、診所、孤兒院; 一九三九年有 82 名本地修女; 一九三

九年在長春小八家子有 76 名本地修女，在黑龍江呼蘭有 31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Our Lady of Balakai，小巴拉蓋聖母聖心婢女會，一九四〇年在蒙古包頭巴拉蓋地區成立，一九四〇、一九四三、一九四六、一九四八、一九五三年招收學生；

Sisters, Salvatorians，救世主修女會（德國），一九二〇年代入華，在福建邵武傳教，一九四〇年有 5 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 SSpS，聖神婢女會、聖神會；一八八九年在荷蘭成立，修女多為德國人，一九〇五年入華，先在山東南界（陽穀坡裏、兗州、濟甯、戴家莊、冠莊堡痲瘋病院、薛城、高密、荷澤、單縣、巨野、鄆城、臨沂、費縣、蒙陰、王莊集），一九二三年後到河南信陽（信陽、駐馬店、潢川、上蔡）和新鄉（沁陽）、甘肅（天水、成縣、西河、秦安、甘谷、清水、蘭州、武威、西鄉、張掖、青海（西寧、大通、樂都）傳教；開辦學校、診所，培養本地修女；一九三七 - 一九四九年管理北京公教輔仁大學女生部和輔仁女中；先後有 250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在北京創辦太平倉輔仁女中；314, 539, 553, 559

Sisters, 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 of Perpetual Adoration, SSpSAP，聖神永禱會，一九三一 - 一九四九年在青島湛山；約有 10 名修女；生產蠟燭；

Sisters, Servants of the Sacred Heart，西灣子聖心婢女會，一九三二年在察哈爾高家營子成立，辦孤兒院和學校；一九四八年有 39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Little Sisters of St. Therese，德來會、德來小姐妹會；一九三二年由雷鳴遠（Lebbe）在安國（河北）成立，在河北開辦 8 處診所；在陝西興平桑鎮水渠有「德來院」（1939 年：5 名本地修女）；總院在安國西關；一九三九年有 104 名本地和 2 名外籍修女；一九四八年有 118 名本地修女（2 名外國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St. Therese of the Child Jesus，嬰德會，在河北甯晉邊村成立，一九三九年有 36 名本地修女和 17 名初學生；

Sisters of St. Therese of the Child Jesus，嬰德會，一九三〇年代成立於河南洛陽，一九三九年有 17 名發願的本地修女；一九四八年有 50 名修女；

Sisters of St. Therese of the Infant Jesus，嬰仿會，一九三一年成立於江蘇海門，在崇明堡鎮工作，一九四八年有 48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blates of St. Therese of the Infant Jesus，齊齊哈爾德肋撒修女會，一九二九年成立，一九四八年有 43 名本地修女在齊齊哈爾龍江服務；

Sisters, Ursulines of the Roman Union，聖烏蘇拉羅馬聯合會，一五三五年成立，一九二二年入華，在廣東、汕頭（潮安、河婆）工作，一九四八年有 15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Ursuline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Parma，巴爾瑪烏蘇拉聖心會，一九二六年入華，在安徽蚌埠設修院，一九四八年有 21 名外籍修女在華服務；

Sisters of St. Vincent de Paul，仁愛會，561, 711

Sisters of the Virgin Mary，童貞聖母修女會，一九三八年創立於湖北漢陽，一九四

八年有 40 名修女；

Sisters, Virgins of the Purgatory, 拯靈會, 一八九二年在寧波成立, 母院在寧波草馬路, 開辦學校和慈善機構, 在海門、臨海工作; 一九四八年有 70 名本地修女;

Sisters of the Visitation, 訪問童貞會 (日本修女), 一九三九年在瀋陽大西關熱鬧街有幾位修女服務;

Sites, Nathan, 薛承恩, 一八三〇 - 一八九五, 美以美會 (MEM), 一八六一年入華, 在福州傳教; 翻譯天文學的教科書 (《天文基本原理》); 482

“Six Sages Union True Tao Society”, 六聖真道同一會, 839

Slavonic, 斯拉夫語, 487

Smedt (Desmet), Leon-J.-M. de, 聖母聖心會 (CICM), 石德懋, 一八八一 - ,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九三一年任西灣子代牧;

Smith, Arthur Henderson, 明恩溥, 一八四五 - 一九三二, 美國公理會, 一八七二年到天津, 後到山東龐莊, 一九〇五年到通州, 致力寫作, 著有《中國人的特徵》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1892)、《在華的農村生活》 (*Village Life in China*; 1899)、《基督君王。中國概論》 (*Rex Christus: An Outline Study of China*; 1903); 《中國的昇華》 (*The Uplift of China*; 1906) 等;

Smith, George, 四美, 一八一五 - 一八七一, 英行教會 (CMS), 聖公會主教, 一八四四年入華; 一八四九年為香港主教; 著有《開封的猶太人》 (1851年) 等; 252

Smith, Porter, 師惟善, 一八六四年在漢口開醫院; 460

Smith, Stanley P., 司米德, 英國內地會 (CIM); 劍橋七人 (Cambridge Seven) 之一; 一八八四年到山西, 著有《從內部看中國。或: 中國危機的故事》 (*China From Within, or The Story of the Chinese Crisis*; 1901); 391, 601

Smogolenski, Jean Nicholas, 耶穌會 (SJ), 穆尼各, 一六一一 - 一六五六, 波蘭人, 數學家; 一六四六年入華, 曾幫助數學家薛鳳祚譯撰《天步真原》, 為西方表算法傳入華之始; 在肇慶去世;

Smyth, George, B., 施美志, 一八五四 - 一九一一, 美以美會 (MEM), 一八七八年入福建, 主持福州英華書院 17 年之久; 一八九九年回國;

Smythe, Lewis Strong Casey, 史邁士, 一九〇 - - ; 美國基督教會教士, 一九二八年到南京, 目睹一九三七年十二月日軍對居民的暴行, 後在美國報紙上發表“War Damage in the Nanking Area, Dec. 1937 to March 1938: Urban and Rural Surveys”一文; 該文後在上海印成單行本發行;

Social Application of Christianity, Conference on the, 基督教社會適用大會\*, 656

*Social Life of the Chinese*, 《華人的社會生活》; 盧公明 (Doolittle) 之著作; 436

Social Welfare, 見 Yishibao (I Shih Pao) (《益世報》)

Societe des Auxiliatrices des Ames du Purgatoire, 拯亡修女會, 見 Sisters, Helpers

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de Par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巴黎外方傳教會, 一六六四年由陸方濟 (Pallu) 在法國創立, 一六八〇年陸方濟任中國署理主教; 巴

黎外方傳教會在十七世紀入華，在台灣、福建、東北、四川、雲南、廣東、廣西、貴州等地工作；一八七二年有 5 名主教管理 72 名外國、69 名本地司鐸、七座修道院、314 所學校、21 所孤兒院；一九四八年約有 30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111-115, 118, 123, 128, 139, 164-166, 169-170, 174, 178, 180, 193, 203, 238-240, 314, 323, 326, 327, 343, 344, 347, 498, 522, 541-543, 551, 563, 705, 710, 718

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de Quebec, MEQ, 魁北克 (開培克、甘倍克) 外方傳教會，一九二一年在加拿大成立，一九二五年入華，在東北四平街、林東等地傳教，一九四八年有 5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Christian and General Knowledge among the Chinese, 同文書會、實用知識在華傳佈會；一八三四年成立於廣州；379, 381, 436, 440, 492, 649

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Useful Knowledge in China, 中國益智會, 221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Faith, 援助傳教會, 203, 204, 233, 323, 330, 540, 554, 562, 563, 707, 714 - 716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SPG, (英國) 聖公會，一八四三年派人到香港照顧英國人；傳教點：華北教區：北京 (1880 年)、祁州 (1907 年)、河間 (1911 年)、瀋陽、大同 (1922 年)；山東教區：煙台 (1874 年)、永清 (1880 年)、泰安 (1878 年)、平陰 (1879 年)、威海衛 (1901 年)、兗州 (1909 年)、濟南 (1916 年)；一九三四年有 76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參與創辦齊魯大學，在北京、泰安創辦 3 所高中；創辦的醫院：大同摩斯紀念醫院 (Mosse Memorial, 1923)，山東平陰的聖阿格達 (St. Agatha's) 醫院，河北河間縣的聖安德列醫院 (St. Andrew's Hospital, 1913)，祁州的聖巴拿巴醫院 (St. Barnabas Hospital)，兗州的 St. Luke's Hospital、永清的聖司提反醫院 (St. Steven's Hospital)；一九二五年在北京創辦「聖道神學院」(School of the Holy Way)；253, 381, 504, 573, 664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Morality”，「道德學會」；中國民間宗教；一九一六年或一九一七年成立；想融化一切宗教，包括基督信仰；839

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 聖言會 (SVD)，聖言會，一八七五年由德國人艾諾德·楊森 (Janssen) 在荷蘭斯泰爾 (Steyl) 成立，一八七九年入華，一八八二年到山東南界，一九二二年到河南信陽，同年接管甘肅、青海、新疆，一九三三年接管北京公教 (輔仁) 大學，共有 500 多名外籍傳教士來華，多為德國人，開辦許多傳教學校、大小修道院、教育機構、慈善機構、印刷所，一九四八年管理山東兗州、荷澤、臨沂、青島、甘肅蘭州、青海西寧、河南信陽、新鄉教區；見 Anzer (安治泰)、Biallas (鮑潤生)、Brückner (白立羈)、Buddenbrock (濮登博)、Freinademetz (福若瑟)、Henninghaus (韓寧鎬)、Megan (米幹)、Overloeper (嶽)、Rahmann (雷冕)、Rigney (芮格尼)、Schoppelrey (史培祿)、Schu (舒德祿)、田耕莘、張維篤等；314, 316, 319, 355, 489, 498, 539, 540, 550, 553, 706, 710, 713, 716, 717, 733

Society of Foreign Missions of Bethlehem, MEB, 白冷外方傳教會，一九二一年在瑞士成立，一九二四年入華，在黑龍江傳教，一九四八年有 41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722

Society of Friends, 見 Friends ( 公誼會 )

Society of St. Francis de Sales, Salesians of Don Bosco SS, 慈幼會 ( 撒勒爵會 ), 一九〇二年入華, 在澳門 ( 創辦無原罪工藝學校 )、香港、曲江 ( 韶州 )、昆明 ( 創辦柘東路上智學校 )、上海、銅山、徐州、北京等地工作, 在澳門辦「慈幼印書館」, 發行許多讀物; 317, 539, 542, 716, 723

Society of St. Francis of Xavier, Parma Missionaries, SX, 聖方濟各·沙勿略傳教會、巴爾瑪外方傳教會, 一八九五年成立, 一九〇五年入華, 曾在河南鄭州、洛陽、新鄉等地傳教; 在天津創辦「意國醫院」; 539, 542, 554

Society of the Hiltrup Mission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Issoudon, MSC, 伊蘇登外方傳教會, 見 Mission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 聖心傳教會 )

Society of Mary, SM, 瑪利亞會, 見 Brothers of Mary ( 瑪利亞會 )

Society of the Precious Blood, 耶穌寶血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720

Society of the Servants of the Holy Ghost, 聖神婢女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Society of the Sons of the Sacred Heart of Mary, CMF, 聖母心子會, 聖母聖心孝子會, 一八四九年在西班牙成立, 一九三三年入華, 在安徽屯溪等地傳教; 一九四八年有12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oenen, Achille, 蘇能\*; 公教司鐸, 在蒙古地區傳教, 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被殺, 大概是因為他反對信徒加入「哥老會」; 見哥老會; 736

“Soeurs Chanoinesses de S. Augustin”, 聖奧思定修女會;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723

Soffroy, 蘇神父, 547

Solanus Sisters, 見 Sisters of St. Francis Solanus

Soltau, Henry, 索爾陶\* ( 佐爾陶 ), 內地會 ( CIM ), 一八七五年到緬甸, 一八八〇年與范約翰 ( J. W. Stevenson ) 從緬甸經過重慶、武昌到上海, 也許第一個從西到東跨越中國的西方人; 後到印度; 389

Song Chengzhi [Song Chen-tse], 宋誠之, 英行教會 ( CMS ), 任華西教區副主教, 一九三五年在四川成都;

Song Jiashu, Charles [Charlie Soong], 宋嘉樹, 廣東人, 在美國受教育, 入新教, 與徐光啟後裔倪貴珍 ( 1869-1923 年 ) 結婚, 孩子 ( 宋子文、宋慶齡、宋藹齡、宋美齡 ) 都受新式和基督教教育, 對於一九〇〇 - 一九四九年的政治、經濟有重大的影響; 見宋美齡

Song Meiling [Soong Mei-ling], 宋美齡, 一八九九 - 二〇〇三, 徐光啟之後裔; 在美國受教育, 一九二七年與蔣介石結婚, 條件是他接受基督信仰; 在美國傳播丈夫的立場; 在英文著作; 一九四九年後到台灣; 見宋嘉樹;

Song Qingling [Soong Ch'ing-ling], 宋慶齡, 一八九三 - 一九八一, 曾在美國教會學校受教育; 新教徒, 但思想有左傾; 與孫中山結婚;

Sonnefraud, Henri Joseph,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信神父, 一八九一 - 一九四〇, 法國人, 一九二二年為司鐸, 後到廣東北海教區傳教; 一九四〇年六月二十九日在瀾洲島遇難, 被殺; 見 Castiau;

Soochow University, 蘇州大學, 見 Suzhou (蘇州)

Soothill, William Edward, 蘇慧廉, 一八六一 - 一九三五, 英國借我公會 (United Methodist Free Church), 一八八二年到浙江溫州、寧波, 一八八八年將《新約》部分譯成溫州方言; 一九〇七年到山西大學, 任西齋總教習; 後在英國牛津大學任漢語教授; 著有《華夏的三個宗教》( *The Three Religions of China*; 1913 )、《在華的李提摩太》( *Timothy Richard of China*; 1924 )、《漢語佛教術語詞典》等; 382, 431, 626, 632, 651

Sopingfu (Shuoping), 山西朔平府 (朔州); 在那裏工作的瑞典傳教士於一九〇〇年遇害; 515

South America, 南美洲, 392

South Chihli Mission, 南直隸福音會, 402, 494, 580, 600

South China Boat Mission, SCBM, 海面佈道會; 新教差會; 一九〇九年入華; 傳教點: 廣西梧州、廣州 (1911年)、廣東陳村、韶關、清遠; 一九三三年有 1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602

South China Holiness Mission, 華南聖潔會, 600

South China Medical College, 華南醫學院\*, 640

South China Peniel Holiness Missionary Society, SCPH, 華南佩尼爾聖潔會\*; 在廣東香港、九龍等地傳教; 一九三五年有 11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 600

Southern Peak, 南嶽, 621

South Fukien Synod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閩南基督教會\*, 806

South Yunnan Mission, (雲南) 滇南教會, 600

Southeastern University (at Nanking), 南京東南大學, 835

Southern (American) Baptists, 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 SBC, 美國 (南方) 浸信傳道會; 以廣州為最重要的中心, 一八四七年在上海、一八五八年在山東; 傳教點: 華中區: 上海 (1847年)、鎮江 (1883年)、蘇州 (1883年)、揚州 (1891年)、無錫 (1922年); 內地區: 鄭州 (1904年)、亳州 (1904年)、開封 (1908年)、歸德 (1908年); 華北區: 煙台 (1860年)、黃縣 (1885年)、平度 (1888年)、萊州 (1902年)、大連 (1908年)、萊陽 (1915年)、青島 (1915年)、濟寧 (1920年)、濟南 (1920年)、哈爾濱 (1924年); 華南區: 廣州 (1850年)、澳門 (1850年)、肇慶 (1877年)、梧州 (1890年)、桂林 (1895年)、惠州 (1922年); 一九三四年有 20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創辦 9 個高中、11 個初中、8 個醫院 (揚州浸信會醫院[Baptist Hospital]、桂林浸信會醫院[Baptist Hospital]、廣州梁光 (?) 浸信會醫院 (Leung Kwong Baptist Hospital, 1919)、萊州麥菲德紀念醫院 (Mayfield Tyzzer Kathleen Mallory Hospital)、平度歐克斯內 - 亞歷山大紀念醫院 (Oxner-Alexander

Memorial Hospital, 1910 )、梧州斯托特紀念醫院 ( Stout Memorial Hospital, 1904 )、山東黃縣華倫紀念醫院 ( Warren Memorial Hospital, 1902 ) ( 1921 年創辦黃縣護士學校 )、安徽亳州浸信會婦科醫院 ( Baptist Women's Hospital, 1924 )；與其他差會合辦上海滬江大學，又創辦神學院：上海浸會神學院 ( 1906 年 )、廣州格雷夫神學院 ( Graves Theological Seminary, 1890 )、上海晏瑪太夫人《聖經》學校 ( Eliza Yates Bible School )、開封浸會《聖經》學校、黃縣《聖經》學校；在廣東 Tai Kam 島創辦痲瘋病村；250, 371, 372, 629, 677, 767, 768, 797, 819

Southern ( American ) Methodists,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Southern Methodist Mission, MES, ( 美國南方 ) 監理會；一八四八年入上海，在江蘇南部和浙江北部傳教；傳教點：江蘇：上海 ( 1848 年 )、蘇州 ( 1858 年 )、松江 ( 1888 年 )、常州 ( 1903 年 )、常熟 ( 1919 年 )、無錫 ( 1922 年 )；浙江湖州 ( 1898 年 )、湖鎮 ( 1934 年 )；一九三五年有 89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一九三五年管理 ( 合辦 ) 南京金陵學校、蘇州大學、5 所高中、10 所初中學校、四家醫院 ( 湖州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蘇州東吳醫院 [Soochow Hospital]、常州斯提芬森紀念醫院 [Stephenson Memorial Hospital]、上海瑪格麗特·威廉遜醫院 [Margaret Williamson Hospital] )、合辦上海婦女醫學學校 ( Woman's Christian Medical College )、和幾所宗教學校；433, 577, 628, 664

Southern ( American ) Presbyterians,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South, PS, 美國南長老會；一八六〇年代與北長老會分裂；一八六七年入華，最早在杭州傳教 ( 見 Inslee [應思理] )；傳教點：華中區：杭州 ( 1867 年 )、上海、蘇州 ( 1872 年 )、嘉興 ( 1895 年 )、江陰 ( 1895 年 )、南京 ( 1920 年 )、濟南 ( 1930 年 )；江蘇北區：鎮江 ( 1883 年 )、清江浦 ( 1887 年 )、宿遷 ( 1893 年 )、宿州 ( 1896 年 )、淮安府 ( 1904 年 )、台州 ( 1908 年 )、鹽城 ( 1911 年 )、滕縣 ( 1918 年 )；一九三五年有 14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和其它差會合辦金陵、齊魯、之江大學，管理 3 所高中、11 所醫院 ( 江陰教會醫院 [Christian Hospital, 1894 ]、嘉興教會醫院 [Christian Hospital, 1926 ]、宿州教會醫院 [Christian Hospital, 1905 ] ) 年和羅傑紀念醫院 [M.I. Rogers Hospital]、蘇州布來克紀念醫院 [Elizabeth Blake Hospital, 1897 ]、宿遷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清江浦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 1899]、鹽城普通醫院 [General Hospital]、鎮江格斯比·金紀念醫院 ( Goldsby-King Mem. Hospital, 1922 )、海州艾倫·拉文·格來漢醫院 [Ellen Lavine Graham Hospital, 1909]、台州薩拉·瓦克烏醫院 [Sarah Walkup Hospital, 1917 ] )、合辦 6 所神學院和《聖經》學校 ( 北京、南京、海州、江陰、滕縣 )；見 Inslee ( 應思理 )、Dubose

Souviron, Paul,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蘇魏龍，一七九七年想入四川，離開澳門後 7 天被捕，死在獄中；173

Souza, Polycarpus de, 耶穌會 ( SJ )，索智能，一六九七 - 一七五七，一七二六年入華，一七四〇 - 一七五七年任北京主教；

Souza-Saraiva ( Scuzza ), Joachim, 遣使會 ( CM )，蘇\*主教，一八〇八 - 一八一八

年任北京主教；不被允許去北京，留在澳門；176

Sowerby, Arthur, 蘇道味，一八五七 - 一九三四，美國浸禮會，一八八一年入華，在山西傳教 29 年，後任袁世凱兒子的英文教師；

Soyorghactani-bagi, 蘇\*氏 (忽必烈汗之母)，63

Spaniards and Spain, 西班牙與西班牙人，80, 83, 88, 89, 328, 362, 714, 719, 721, 723

Sparham, C.G., 施伯珩，一八六〇 - 一九三一，倫敦會 (LMS)，一八八四 - 一九二九年在漢口、上海傳教，約一九二〇年任倫敦會中國理事會幹事；

Speer, Robert E., 斯皮爾\*，一八六七 - 一九四七，美國人，學生志願服務團 (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作者；802

Speer, William, 施惠廉，一八二二 - 一九〇四，美國長老會，一八四六年到廣州，一八五〇年回國；其孫女桑美德 (Margaret Speer) 在一九二〇年代後曾任燕京大學女部主任；249

Spelta, Louis-C., 方濟各會 (OFM)，徐伯達，一八一八 - 一八六二年，一八四五年入華，一八五五 - 一八六二年任湖北代牧；306

Springfield (Ill.)，斯普林菲爾德 (伊利諾斯)，720

Spruit, Fortunatus, 方濟各會 (OFM)，苗其秀，一八八〇 - 一九四三，一九〇七年入華，一九二八 - 一九四三年任潞安 (長治) 代牧；

Squire, E. B., 施愛華，英行教會 (CMS)，一八三六年入華；216, 252

Stallybrass, Edward, 施德華，倫敦會 (LMS)，一八一七年曾到蒙古地區傳教；215

Stanchi, Giacinto, 方濟各會 (OFM)，石道琪，一九三三 - 一九三九年任湖南長沙代牧；

Stanley, Charles Alfred, 山嘉利，一八三五 - 一九一〇，美國公理會，一八六二年入華，在天津地區農村辦學 40 多年；其兒子同名 (山理)，在山東、天津傳教；

State Department, Washington, 華盛頓國務部，706

Statistics of Protestants, 新教徒統計；一八四〇年有 20 傳教士和 100 信徒；一八七六年有 473 傳教士和 13, 035 信徒；一八九三年有 1, 324 名傳教士和 55, 093 信徒；一九〇八年有 4, 299 傳教士和 1, 959, 05 信徒；一九二二年有 7, 663 傳教士和 402, 539 信徒；一九二八年有 4, 375 名傳教士和 446, 631 信徒；226, 405, 406, 479, 680, 745, 750, 756, 765, 766, 773-776, 779, 780, 783, 801, 822

Statistics of Roman Catholics, 公教徒統計；根據一九四〇年的公教年鑒，在華有 3, 172, 504 名信徒、64 萬望教者、138 個教區、代牧區、監牧區或傳教區、2, 187 座大教堂 (能容納 400 個人)、13, 106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2, 939 名外籍司鐸 (傳教士)、一九六八名本地司鐸、582 名外籍輔理修士、731 名本地輔理修士、2, 271 名外籍修女、3, 724 名本地修女、853 名大修道生、3, 608 名小修生；教會學校：7, 990 名男高中生、6, 262 名女高中生、一九〇三 2 名男初中生、11, 546 名女初中生、123, 996 名男小學生、60, 996 名女小學生、112, 639 名道理學校男學生、91, 586 名道理學校女學生；教會孤兒



院：3, 910 名男孤兒、32, 839 名女孤兒；住院病人：100, 805 人；在診所受治療的病人：10, 514, 932 人（1 千萬）；128, 129, 158, 162, 173, 174, 182, 183, 318-329, 338, 537-542, 567, 710, 711, 725, 731, 740

Status of missionaries, 傳教士的身份, 809, 810

Stauffer, Milton Theobald, 司德敷, 一八八五 - ; 一九一六年入華, 在上海中華續行委員會任職；主編《中華歸主》( *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 1922 ) ;

Steenickers, Jean B., 聖母聖心會 ( CICM ) , 司福音, 一八七〇 年代到鄂爾多斯開教；

Steiger, 施達格\*, 500

Stelle, William Bergen, 雷思德, 一八六六 - 一九三五, 美國公理會, 一八九八年入華, 與李桂白 ( Reid ) 建立尚賢堂；任北京育英學校校長；一九一七年到通州；

Stenz, Georg Maria, 聖言會 ( SVD ) , 薛田資, 一八六九 - 一九二八, 一八九三年到山東傳教, 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一日在巨野似乎被大刀會刺殺, 但能脫逸危險, 一八九八年十一月八 - 十一日在日照街頭鎮受嚴重的折磨, 一八九九年養病, 一九〇〇 - 一九〇四年在國外, 一九〇九 - 一九二五年創立並管理濟寧中西中學 ( Franz Xaver Kolleg ) , 多年任教, 著作有教科書、山東社會學、人類學和山東生物學方面的書籍和文章；334, 498

Stephen, Friar, 德范\* ( 斯蒂芬 ) 修士, 方濟各會 ( OFM ) , 66

Stern, Cesar, 方濟各會 ( OFM ) , 路道宣, 一八七七 - , 一九〇五年入華, 一九三九年任威海衛代牧；

Stevens, Edwin, 史迪芬、司梯文斯, 一八〇二 - 一八三七, 屬美國海員友人會 ( American Seaman's Friend Society ) , 一八三二年入華；218

Stevens, Percy, 司博習, 英行教會 ( CMS ) , 曾任廣西 - 湖南教區主教；一九三五年在永州府；

Stevenson, John Whiteford, 范約翰；一八四四 - 一九一八, 內地會 ( CIM ) ；一八六五年與妻子入華；一八六六 - 七四在寧波、紹興, 一八七五 - 八〇年在緬甸, 一八八〇年與索爾陶\* ( Soltau ) 到上海, 一八八五 - 一九一六年指導內地會；387, 389, 597

Stewart Evangelistic Fund, 施特華 ( 斯圖爾特 ) \* 集金會, 746

Stewart, Milton, 施特華, 649, 746

Steyl, 斯泰爾；荷蘭地名, 聖言會 ( SVD ) 母修院所在地；316；見 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 ( 聖言會 )

Stigmatini, 五傷會, 見 Priests of the Holy Stigmata ( 印五傷司鐸會 )

Stimpfl, Othmar, 聖言會 ( OFM ) , 施\*神父, - 一九三三, 奧地利人, 曾在湖南零陵 ( 永州 ) 教區傳教；一九三三年三月二十五日遇難, 被殺；

Stockholm, 斯德哥爾摩, 400

Stone, Mary, 石美玉, 見 Shi Meiyu ( 石美玉 ) ；

Stonehouse, Joseph, 石牧師, 一八五四 - 一九〇一, 倫敦會 ( LMS ) , 一八八二年

到上海，一八九五年後在北京，一九〇一年三月在廊房落堡被殺害；

Stout Memorial Hospital, 司徒德 ( 斯托德 ) 醫院\* , 819

Straits Settlements, 東南海地區的華僑, 748

Strauss, M. F., 施特勞斯\* , 817

Stronach, John, 施敦力 . 約翰, 一八一〇 - 一八八八, 倫敦會 ( LMS ), 一八三八 - 四四四年在新加坡, 一八四四年在廈門傳教, 曾參與譯經會 ( Delegates' Committee ) 的《聖經》翻譯工作 ; 246, 262, 264, 430

Stuart, George A., 師圖爾, 一八五九 - 一九一一, 美以美會 ( MEM ) 醫師, 一八八六年在南京美以美會醫院任職, 一八八九年在蕪湖設醫院, 一八九六年任南京匯文書院院長, 曾任中華博醫會 ( China Medical Missionary Association ) 會長, 主編《博醫會報》 ;

Stuart, John Leighton, 司徒雷登, 一八七六 - 一九六二, 生於杭州, 美國大學畢業後於一九〇四年返華, 任金陵神學院希臘文教授, 一九一八年任燕京大學校長, 一九二九年改任校務長, 一九三八年後幫助許多學生逃到南方, 一九四一年由日本軍拘禁在北京 ; 一九四六年七月任美國駐華大使, 參與國共談判 ; 著有《希臘文教程》 ( 1916年 )、《希、英、漢〈新約〉詞典》 ( 1919年 ) ; *Fifty Years in China* 等 ;

Stuart, John Linton, 司徒爾, 美國南長老會, 一八四〇 - 一九一三, 司徒雷登之父, 一八六八年入華, 在杭州傳教 45 年 ;

Stuart, Warren Horton, 司徒華倫, 一八八〇 - , 司徒雷登之弟, 一九〇七年入華, 一九一六 - 22 年任杭州之江大學 ( Hangchow Christian College ) 校長 ;

Stubbs, Clifford Morgan, 蘇道僕, 一八八八 - 一九三〇, 英國公誼會, 一九一三年入華, 在成都西華大學任教 ;

Stubbs, John, 施丹白 ; 英國新教徒, 一六六一年曾想赴華傳教 ; 209

Studd, Charles Thomas, 施大德, 一八六〇 - 一九三一, 英國人, 一八八四年入內地會 ( CIM ) ; 一八八五年到漢中、山西等地, 一九〇〇 - 一九〇六年在印度 ; 391

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for Foreign Missions, 學生志願國外傳教運動, 358, 391, 535, 540, 592, 808 ; Chinese ( 華人學生 ) , 592, 593

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for the Ministry, 學生志願服務團\* , 592, 593, 808

Studium Biblicum Franciscanum, 思高《聖經》學會, 公教《聖經》學組織, 約一九四五年在北京成立 ; 見 Allegra ( 雷神父 ) ;

Stumpf, Kilian, 耶穌會 ( SJ ), 紀理安, 一六五五 - 一七二〇, 德國人, 一六九四年與沈福宗入華, 在北京去世 ;

Sunu, 蘇努, 滿清貴族, 公教信徒, 努爾哈齊之四世孫子 ; 一七二四年獲罪, 派送青海, 其 8 個兒子 ( 勒什亨等 ) 入教 ; 見 Mourao ( 穆敬遠 ) ;

Suchow, 徐州, 見 Xuzhou ( 徐州 )

Suzhou [Soochow], 蘇州, 318, 367, 493, 573, 629, 638, 653, 659

Suzhou [Soochow] University, ( 蘇州 ) 東吳大學 ; 監理會在華創辦的大學 ; 孫樂文

( Anderson ) 於一八九四年在蘇州創辦中西書院，一八九九年開始籌辦東吳大學；一九〇一年在宮巷中西書院的基礎上興辦；校址為蘇州天錫莊博習書院舊址；首任校長：孫樂文，葛賽恩 ( Cline ) 一九一一 - 一九二二年任校長，擴建學校；一九二七年以後，東吳早期畢業生楊永清任校長；一九三五年有 567 名學生；一九四一年解散，一九四五年在上海複校，一九四六年回原址開學；629, 635, 639, 753

Suifu, ( 四川 ) 敘府，見 Xufu ( 敘府 ) 和 Yibin ( 宜賓 ) ；541, 776

Suiyuan Diocese ( 綏遠教區 ) ，見 Hohhot Diocese ( 呼和浩特教區 )

Suixian [Suizhou] Diocese, ( 湖北 ) 隨縣 ( 隨州 ) 教區；一九三七年成立隨縣監牧區，後為教區；由愛爾蘭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安陸 ( 總堂 )、隨縣城外、浙河城 ( 隨園 )、曆山、環潭；應山、廣水、安陸桑樹店；主教：見 Connaughton ( 龔成德 ) ；

Sulpicians, 蘇爾比斯會，神職班會，一六四二年在巴黎成立，一九三四年入華，在雲南昆明工作；一九四八年有 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umma Theologiae*, 《神學大全》，見 Aquinas, Thomas ( 托馬斯·阿奎那 )

Summer Palace, 圓明園，783

Summer resorts for missionaries, 傳教避暑地，408，見 Peitaiho ( 北戴河 )，Kuling ( 牯嶺 )，Mokanshan ( 莫干山 )，Kuliang ( 鼓浪\* )

Sun Chuanfang, 孫傳芳，702

Sun Dezhen, Melchior, 遣使會 ( CM )，孫德楨，一八六九 - 一九五一，北京人，一八九七年晉鐸，一八九九年入遣使會，一九二四 - 一九三六年任河北蠡縣 ( 1929 年後：安國 ) 代牧；726, 727

Sun Yat-sen, 孫逸仙 ( 孫中山 )，一八六六 - 一九二五，政治領導，一八八四年入教；一八九一年香港醫學學校畢業，後到歐洲、日本，一九一一年為中華共和國國父、第一個總統；與宋清齡結婚；490, 492, 544, 609-611, 693, 701-703, 778, 835, 841

Sun Yuanhua, 孫無化，一五八一 - 一六三三，江蘇寶山高橋人，士大夫，與徐光啟學習火器和算數，皈依入教；有《幾何體論》等著作；因徐光啟推薦任山東登萊巡撫，後下獄判死刑；

Sunday, observance, 主日安息誠命，194

Sunday Schools in China, 主日學校，601, 604, 641, 642, 748, 751

Sunning, 順寧\*，601

Suomen Lahetysseura Finska Missionssalskapet, 見 Finnish Missionary Society ( 芬蘭信義會 )

Superstition of Roman Catholic missionaries, 羅馬公教傳教士的迷信現象，344

Svenska Alliansmissionen, 見 Swedish Alliance Missions

Svenska Missions Foerbundet, 見 Swedish Missionary Society ( 行道會 )

Swan, 施萬\*, 倫敦會 ( LMS )，一八二〇年代曾在蒙古地區傳教；216

Swatow, ( 廣東 ) 汕頭，見 Shantou ( 廣東汕頭 )

Sweden and Swedes , 392, 471, 583, 772, 817

Sweden, Free Church of, FCS , 瑞典自立會；傳教點：河北正定；一九三五年有 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weden Mission, Church of, SKM , ( 湘北 ) 瑞華信義會，見 Church of Sweden Mission ( 瑞華信義會 ) ；

Swedish Alliance Mission, SMF, SwAM-CIM , 瑞華同盟\* ( 內地會 ) ；新教差會；一九〇〇年由傅蘭遜 ( Franson ) 在瑞典成立，一九〇二年入華；與內地會 ( CIM ) 合作；傳教點：山西；綏遠 ( 內蒙 ) ；豐鎮、貴化城、包頭、畢克齊鎮、薩拉齊；一九三五年有 2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見 CIM ( 內地會 ) ；583

Swedish American Mission, SEFC , 美瑞丹會，一八八七年到廣州，一九二〇年到市橋；一九三四年有 6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wedish Baptists, Swedist Baptist Mission, SBM , 瑞典浸信會，一八九一年入華，傳教點：山東膠州 ( 1892 年 ) 、諸城 ( 1904 年 ) 、王台 ( 1909 年 ) 、高密 ( 1920 年 ) ；一九三四年有 2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創辦 1 所初中、40 個小學、1 個孤兒院；401

Swedish Evangelical Lutheran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North America , 瑞宣教會，596

Swedish Evangelical Missionary Covenant of America , 瑞美會；支持北行道會 ( Covenant Missionary Society ) ；見 Covenant Missionary Society ( 北行道會 ) ；400, 575

Swedish Free Mission, SFM , 瑞典自立會；新教差會；一九二五年入華，傳教點：雲南順寧、騰越等；一九三五年有 1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wedish Holiness Union Mission in China, HF-CIM , 瑞典聖潔會 ( 內地會 ) ；新教差會，和內地會合作；一八八五年成立；一八九〇年入華，在山西北部 ( 渾源、大同、朔縣、天鎮、左雲、陽高、右玉等 ) 和四川 ( 新店子 ) 傳教；一九三五年有 36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見 CIM ( 內地會 ) ；392, 515, 582

Swedish Independent Baptist Mission, SIBM , 喜信會，一九一三年入華，在陝西榆林傳教；一九三四年有 2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wedish Mission in China, SMC-CIM , 瑞華會 ( 內地會 ) ；一八八七年新教差會 Svenska Missionen i Kina 在瑞典成立，與內地會 ( CIM ) 合作；傳教點：河南洛陽 ( 1902 年 ) 、陝縣、新安；山西解縣、臨猗、芮城、運城、永濟；陝西韓城、合陽、大荔、浦城；一九三五年有 3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見 CIM ( 內地會 ) ；392, 583

Swedish Missionary Society, SMF , ( 瑞典 ) 行道會；一八九〇年入華，到湖北，一八九三年到西北喀什 ( Kashgar ) ；傳教點：武昌 ( 1890 年 ) 、宜昌 ( 1894 年 ) 、沙市 ( 1896 年 ) 、黃州 ( 1901 年 ) 、馬城 ( 1905 年 ) 、監利 ( 1909 年 ) 、荊州 ( 1909 年 ) 、蘄水 ( 1916 年 ) ；一九三三年有 3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沙市創辦醫院，在荊州合辦神學學校；400, 575

Swedish Mongol Mission, SMM , 瑞蒙宣道會；一九〇五年成立；瑞典太子任主席；

在熱河（承德）地區和張家口（張北）傳教；一九三四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601

Sweet Baptist Mission, SBM, 甘氏教會\*, 新教差會, 由甘師母 (Sweet) 女士成立；傳教點：浙江杭州；一九三五年有 5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Swiss missions, 瑞士傳教會, 722

Switzerland, 瑞士, 714, 765

Synods, Roman Catholic, 羅馬天主教教會會議, 241, 345, 558, 728.

Synod, General, 總會議, 664

Syria, 敘利亞, 53

Syriac, 敘利亞語, 46, 55.

Szarvas, Nicolaus, 耶穌會 (SJ), 查宗夏, 一八九〇 - 一九四七, 一九二二年入華, 一九三六 - 一九四七年任 (河北) 大名代牧；

Tali, 大理, 見 Dali (大理)

Taming, 大名, 見 Daming (大名)

Tatsienlu, 打箭爐, 見 Dajianlu (打箭爐)

Tatung, 大同, 見 Datong (大同)

Tacconi, Noe-Joseph, 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譚維新, 一八七三 - 一九四二, 一八九五年入華, 一九一一年任河南南區 (陽南) 代牧, 一九一六 - 一九四〇 年任河南東區 (開封) 代牧；

Tagliabue, Franciscus, 遣使會 (CM), 戴濟世、達裏布, 一八二二 - 一八九〇, 一八五四年入華, 先在寧波傳教, 一八九九 - 一八八四年任直隸西南部 (正定) 代牧；一八八四 - 一八九〇 年任北京代牧；一八八八年負責與清政府接洽遷移北堂之事；

Tai [Dai], 傣語, 749

Tainan [T'ainan], 台灣台南\*, 274

Taiwanfu, (台灣地名) 台員府 (即台南舊名)；468

Taizhou [Taichow], (浙江) 台州, 432, 647, 759

Taizhou Diocese, (浙江) 台州教區 (公教)；一九二六年成立台州代牧區, 由本地遣使會 (CM) 管理；一九四〇 年的堂口：海門 (有拯靈會修女院)、新河所、黃巖、臨海 (台州；有拯靈會修女院)、天台、仙居；一九四〇 年有 8, 128 信徒、10 座大教堂、37 個小堂、19 名本地司鐸 (其中 4 名遣使會)、12 名本地修女 (拯靈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7 名小修道生、5 個初中 (430 個學生)、17 個小學 (850 個學生)、2 個孤兒院 (184 孤兒)、1 所醫院、3 個診所；主教：見胡若山；

Taigu [T'aiku], (山西) 太谷, 514, 572, 626

Taiping [T'ai P'ing] Rebels and Rebellion, 太平天國叛亂, 243, 258, 266, 273, 282-302, 317, 318, 325, 348, 779, 838, 841

Taiyuanfu, 太原；320, 510, 521, 525, 543, 591, 645, 678, 711, 776, 839

Taiyuan Cathedral, 太原大堂, 「聖母無染原罪堂」, 太原解放路 350 號; 一九〇四年由方濟各會 (OFM) 建立;

Taiyuan Diocese, (山西) 太原教區 (公教); 早期歷史: 見 Shanxi Dioceses (山西教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太原府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太原總教區; 由意大利方濟各會 (OFM)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陽曲 (即太原府, 主教堂、印刷所、小修道院、修女院等)、太原下莊寺 (方濟各會會院: 聖心院, 大修道院) 固碾、東澗河、圪擦溝、南社村、窯子上、紅溝子、河上嘴、大泉溝、申社、忻縣、武家村、寄村鎮、東呼延、定襄、五台、原平、崞縣、軒崗鎮、白水村; 一九四〇年有 36,077 名信徒、33 座大教堂、160 個小教堂、21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16 名本地司鐸 (其中 4 名方濟各會)、5 名方濟各會修士 (其中 1 位本地人)、10 名外籍修女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5 名本地修女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1 所大修道院 (見 Taiyuan Montecorvino Seminary [太原陝西山西大修院])、8 名本教區的大修生、1 所小修道院 (31 名修生)、2 所傳教員學校 (35 名學生)、2 所初中學校 (約 100 學生)、36 個小學 (約 1100 學生)、2 個孤兒院 (303 個孤兒)、1 所醫院、2 個養老院、2 個診所; 主教: 見 Grassi (艾士傑)、Fogolla (富格辣)、Fiorentini (鳳朝瑞)、Massi (希賢)、Capozi (李路加);

Taiyuan Montecorvino Seminary, 太原陝西山西大修院; 在太原下莊寺, 由方濟各會 (OFM) 管理; 曾培訓陝西、山西地區許多司鐸; 一九四〇年: Elias Carosi (安世高) 任院長;

Tai'an [T'ai'anfu], (山東) 泰安, 621, 711

Taishan [T'ai Shan], 泰山, 621

Talmage, John Van Nest, DD, 打馬字, 一八一九 - 一八九二, 美國公理會 (ABCFM), 美國 (荷蘭) 歸正會 (Dutch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一八四七年入廈門, 一八八九年回國; 247

Talmier, Jean Joseph Vincent, 遣使會 (CM), 衛儒梅, 一八一五 - 一八六二, 一八四九年入華, 在北京傳教, 一八六二年死於天津;

Tang dynasty, 唐朝; 一些唐朝皇帝曾友好地對待景教, 一些佛教徒曾批評景教; 武宗於 845 年鎮壓佛教; 50-60

Tang Huangzhang [T'ang Huang-chang], 湯黃章\*, 839

Tang Taizong [T'ang T'ai Tsung], 唐太宗, 51, 53

Tangut, 寧夏\* 唐古特城\*, 62

Tao Hsing [Taoxing], 陶興\*, 482

Tao Yuan [Daoyuan], 道原神\*, 838

Taoism, 道家、道教, 12, 13, 42, 531, 838, 839

Taoist monks, 道士; 其社會地位相當於基督宗教的司鐸或牧師, 當華人看不起道士們; 426

Tarsa, 鐵爾薩 (也里可溫), 65

Tartar, 韃靼人, 759

Tartary, 韃靼, 162

Tay, 戴\*神父, 一八七三年在四川西陽被殺殉道; 353

Taylor, John Bernhard, 戴樂仁, 一八七八 - , 倫敦會 (LMS), 初在天津新學書院 (Anglo-Chinese College) 任教, 一九二一 - 一九三二年任燕京大學經濟系教授, 有《中國農村經濟研究》( *The Study of Chinese Rural Economy*; 1924 ) 等著作;

Taylor, Mrs. Annie Royle, 泰羅女士, 一八五六 - , 英國人, 一八八四年入內地會 (CIM), 曾到甘肅青海地區, 想入西藏; 一八九二年曾試圖進入西藏, 一八九三年一月被在拉薩附近被捕、被驅逐, 到印度; 393

Taylor, Charles, 戴樂, 美國監理會, 一八四八年到上海; 257

Taylor, Frederick Howard, 戴存義, 一八六二 - 一九四六, 戴德生之子, 一八九〇年入華, 在河南等地行醫傳教, 一九二二年在雲南被捕; 816

Taylor, James Hudson, 戴德生、戴雅各, 一八三二 - 一九〇五, 內地會 (CIM) 創辦人, 一八五四年入上海, 回英國組織內地會; 一八六五年創內地會, 一八六六年率領十三名傳教士來華, 即內地會之開始; 一九〇五年在長沙去世, 有《華人的靈性需要和要求》( *China, Its Spiritual Needs and Claims* ) 一書 (1865年); 在長沙去世; 382-390, 468, 522, 571, 581, 583, 584

Techny, (芝加哥) 特克尼, 540, 716, 717

Teilhard de Chardin, Pierre, 耶穌會 (SJ), 德日進, 一八八一 - 一九五五, 古生物學家, 被選為法國地質學會會長; 因為他想結合進化論與神學思想, 在法國不被聘請, 且被派往北京; 一九二六 - 一九三〇年在北京地質調查所工作, 鑒定周口店發現的化石 (「北京人」);

Temple of Heaven, 北京天壇, 歷代皇帝舉行宗教儀式之場所, 二十世紀初失去宗教意義; 532, 554, 612

ter Laak, Everard, 聖母聖心會 (CICM), 藍玉田、藍克復, 一八六八 - 一九三一, 荷蘭人, 一八九二年入華, 一九〇五 - 一九一四年任甘肅南部 (天水) 代牧, 一九二四 - 一九三一年任西灣子代牧; 在高家營子去世;

Term controversy, 譯名之爭, 即用甚麼漢語名詞翻譯希伯來語 Elohim 或希臘語 theos: 「神」、「上帝」、「天主」、「天」? 這個問題十六世紀以來困擾著傳教士們和華人學者; 公教用「天主」, 新教用「上帝」、「神」, 但新教的著名《聖經》翻譯委員會 (北京 1863-65年), 譯員: 施約瑟 (Schereschewsky)、包約翰 (Burdon)、艾約瑟 (Edkins)、白漢理 (Blodget)、丁韞良 (Martin) 曾建議用「天主」; 262

Terrasse, Jean Antoine Loui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張若望, 一八四八 - 一八八三, 一八七四年入四川, 一八八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在雲南大理附近由土匪殺害; 354

Terrentius, Johannes, Schreck, 耶穌會 (SJ), 鄧玉函, 一五七六 - 一六三〇, 天文學家、物理學家, 伽利略 (Galileo) 的朋友, 一六二〇年入澳門, 後在杭州傳教, 一六二九年到北京修訂曆法; 104

Tertiates of the Holy Infancy, 聖嬰第三會, 553

Tessiatore [Tessatore], Florentius, 聖言會 (OFM), 戴夏德, 意大利人, 一九二八 - 一九三二年任西安代牧區代牧;

Tewksbury, Elwood Gardner, 都春圃, 一八六五 - 一九四五, 美國公理會, 一八八七年到北京, 一八九六年任華北協和大學物理和化學教授, 一九一一 - 一九三七年任上海中國主日學聯合會 (China Sunday School Union) 總幹事; 642

Theology, 神學

Theological Colleges and Seminaries, Catholic, 公教神學學樣; 早期: 馬國賢 (Ripa) 在一七三四年於意大利那不勒斯 (Naples) 建立一所培養華籍司鐸的修道院;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約一八〇五年在檳榔嶼 (Penang) 建立一所修道院, 培養華人司鐸; 一八〇〇年的法國遣使會 (CM) 在澳門和北京有修道院; 每一個教區都盡力開辦「小修道院」(學習基本的信理、一點哲學和外語、拉丁語)和「大修道院」(學習哲學、神學); 關於學生的人數, 請見各地教區, 特別見北京教區、上海教區、太原教區、大同教區、兗州教區等; 一九三九年有 853 名「大修道生」和 3,608 名小修道院的學生; 174

Theological Colleges and Schools, Protestant, 新教神學學校; 一八六六年廈門開始有神學院; 一八七六年已有 20 所神學院和 230 學生; 一九三五年的高級神學學校: (北京) 華北神學學校 (North China Theological Seminary, 1919 年由長老會成立, 1935 年有 133 名學生)、北京神學院 (Peip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1923 年由美以美會 [MEFB] 成立, 1935 年有 29 名學生)、燕京大學宗教學院 (1916 年成立, 1935 年有 30 名學生)、湖北灑口信義會神學院 (Lutheran Theological Seminary, 1913 年成立, 1935 年有 34 名學生)、廣州協和神學院 (Canton Union Theological College, 1914 年成立, 1935 年有 29 名學生)、南京中央神學學校 (Nanking Central Theological School, 1922 年成立, 1935 年有 17 名學生)、南京金陵神學院 (Nank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1911 年成立, 1935 年有 58 名學生)、上海浸會神學院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1906 年成立, 1935 年有 13 名學生)、上海聖約翰 (大學) 神學系 (1879 年成立, 1935 年有 3 名學生)、濟南齊魯大學神學院 (Cheeloo School of Theology, 1885 年成立, 1935 年有 32 名學生)、成都華西協和大學神學系 (West China University College of Religion, 1910 年成立, 1935 年有 10 名學生); 南京和上海也有比較高級的 (高中水平以上的) 女子《聖經》學校 (1935 年有 130 名學生); 除此之外, 新教傳教士在很多地方創辦一些不要求高中教育的「《聖經》學校」或神學院; 427

Theological Education, 神學教育, 見 Clergy, Chinese (華籍神職人員)

Theunissen, Joseph, 遣使會 (CM), 陶神父, 一八八七 - 一九五〇, 荷蘭人, 一九一五年為司鐸, 到江西餘江傳教, 一九三五年在臨川; 一九五〇年八月遇難, 被殺;

Thierry, Jean B. CM, 狄仁吉, 一八二三 - 一八八〇, 一八五六 - 一八八〇年在北京傳教;

Thomas Aquinas (托馬斯·阿奎那), 見 Aquinas (托馬斯·阿奎那)



Thomas of Tolentino, 托冷迪諾的托馬斯, 70

Thomine-Desmazures, 見 Desmazures ( 杜代牧 )

Thompson, Dr., 昌黎醫生, 816

Thurston, J. Lawrence, 德本康, 604

Thurston, Mrs. Matilda Calder ( Mrs. J. Lawrence ), 德本康夫人, 一八七五 - 一九五八, 一九〇二年首次入華, 一九〇六年在長沙雅禮學校任職, 一九一一年籌備金陵女子大學, 一九一五 - 一九二九年任校長, 有著作; 630

Thwing, Edward Waite, 丁義華, 一八六八 - ,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八七年到廣州, 一九一一年後任北京萬國改良會會長, 從事禁煙工作; 660

Tian [T'ien], 天; 在漢語古書中的「天」有某種宗教意義, 但這個觀念很廣泛, 很少被擬人化; 沒有引起人們的敬愛 ( piety )、有很大的局限性; 對「天」的敬禮 ( 比如在北京天壇 ) 與泛靈論 ( animism ) 同時存在; 儒家思想不鼓勵對於「天」的宗教情懷, 宋明理學進一步削弱「天」的人格 ( depersonalization ) ; 7, 8-11, 21, 133-155

Tianzhu [T'ien Chu], 天主; 「天主」出現於《史記·封禪書》(「八主, 一曰天主, 二曰地主」等) 和佛經; 利瑪竇 ( Ricci ) 並用「天主」、「天」和「上帝」; 克勉十一世 ( Clement XI ) 教宗於一七〇四年規定不可用「上帝」、「天」, 在教堂裏也不能放寫有「敬天」的扁; 北京譯經委員會 ( 白漢理 [Blodget]、包約翰 [Burdon]、艾約瑟 [Edkins]、施約瑟 [Schereschewsky]、丁韋良 [Martin] ) 一八六三 - 六六年間主張以「天主」代夫「上帝」; 133, 141, 432, 433, 470

Tianjin [Tientsin], 天津, 華北重要港口; 217, 276, 330, 364-366, 374, 380, 399, 402, 413, 454, 456, 458, 469, 493, 495, 504-506, 509, 513, 542, 553, 554, 586, 587, 591, 592, 625, 633, 677, 701, 705, 712, 726, 730, 732, 733, 746, 807, 835

Tianjin Diocese, 天津教區 ( 公教 ) ; 一九二四年成立天津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教區; 由遣使會 ( CM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 天津西開 ( 主教堂 )、天津法界紫竹林、望海樓堂、西南城角 ( 若瑟堂 )、仁慈莊、咸水沽; 靜海、唐官屯、管鋪頭、興濟; 滄州、滄縣、大高河、張彥恒、鹽山、北褚村、張會亭、楊家集; 慶雲、常家、任家、大勾家、杞王橋、河家; 一九四〇年有 54, 632 名信徒、22 座大教堂、240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46 名外籍 ( 遣使會 ) 傳教士、35 名本地司鐸、35 名輔理修士 ( 其中 9 名本地人, 見 Brothers [ 聖母會 ] )、59 名外籍修女 ( 仁愛會、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埃及方濟各修女會 [Franciscan Sisters of Egypt]、加拿大無染原罪修女會 [Canadian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64 名本地修女 ( 若瑟會等 )、7 名大修道生 ( 在北京柵欄 )、1 所小修道院 ( 50 名修道生 )、1 所大學 ( 津沽大學, 或稱「馬場道工商學院」, 1940 年有 1, 016 名學生, 其中 159 名信徒 )、1 所博物院 ( 黃河博物院 [Museum Huanghe], 與津沽大學聯合 )、5 所高中 ( 約 1, 500 學生 )、6 所初中 ( 約 500 學生 )、幾所小學 ( 3, 000 多學生 )、2 所孤兒院 ( 71 個孤兒 )、2 個醫院 ( 意國醫院, 由巴爾瑪聖沙勿略會 [SX] 管理, 老西開法國醫院, 由仁愛會管理 )、1 個養老院、5 個診所; 修會會院: 遣使會 ( CM ) : 法租界首善堂; 耶穌

會 ( SJ ) : 法租界崇德堂、馬場道工商學院 ; 聖母聖心會 ( CICM ) : 法租界普愛堂 ; 方濟各會 ( OFM ) : 意租界方濟堂 ; 巴爾瑪沙勿略會 ( SX ) : 天津意國醫院 ; 聖母會 ( Marists ) : 西開法漢學校、法租界法國學校 ; 仁愛會修女 : 老西開法國醫院、小洋貨街仁慈堂 ; 亦有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埃及方濟各修女會、若瑟會、加拿大無原罪修女會的會院 ; 主教 : 見 Dumond ( 杜保祿 )、Vienne ( 文貴賓 ) ;

Tianjin Laoxikai Church, 天津老西開教堂 ; 亦稱「法國教堂」, 一九一七年建造 ; 天津最大的教堂 ;

Tianjin massacre, 天津大屠殺 ; 一八七〇年的天津教案 ; 十九世紀最大的「教案」 ; 一七六〇年後, 法國人在天津望海樓建立大堂, 辦孤兒院 ; 「殺孤兒」的謠言等因素引起居民不滿情緒, 法國領事豐大業 ( Fontanier ) 面對當地官員時行動太激動, 結果 20 多位外國人 ( 其中 10 名法國修女 ) 和一些本地信徒被群眾打死 ; 教堂被焚毀 ; 曾國藩、李鴻章查辦後, 清廷給予賠償 ; 311, 349-353, 388, 469

Tianjin Walford Hart Memorial College, 哈德學院, 倫敦會 ( LMS ) 於一八九九年創辦 ;

Tianjin Wanghailou Church, 天津望海樓教堂 ; 海河北岸獅子林橋旁望海樓處 ; 一八九九年興建, 取名「聖母得勝堂」, 一八七〇年被燒毀 ; 一八九七年重建, 一九〇〇年又被毀 ; 一九一四年重建 ;

Tianshui, 天水, 見 Qinzhou ( 秦州 ) ;

Tian Gengxin, Thomas Cardinal, 聖言會 ( SVD ), 田耕莘樞機, 一八九〇 - 一九六七, 第一位華籍樞機主教, 也是第一位非歐洲的樞機主教 ; 山東陽穀人, 童年入教, 一九一八年晉鐸, 在山東南界傳教, 一九二九年入聖言會, 一九三四 - 一九四三年任山東陽穀監牧、代牧, 一九四三 - 一九四五年任青島代牧, 一九四六年任北京總主教和樞機主教 ; 主持成立止智編譯館、輔仁大學聖托馬斯神哲學院等 ; 一九四九年因病到香港、美國, 一九五九年任台北總主教, 一九六〇年赴台灣 ;

Tibet and the Tibetans, 土蕃 ; 西藏與西藏人 ; 一七〇七 - 一七四二年曾有嘉布遣會 ( Capuchins ) 進入西藏 ; 因地理和強硬的佛教傳統, 在西藏的傳教工作面對很大的挑戰 ; 158, 239, 241, 307, 323, 328, 390, 391, 393, 399, 402, 501, 542, 543, 546, 579, 580, 600, 606

Tibet Diocese, 西藏教區 ( 公教 ) ; 一八四六年成立土蕃 ( 西藏 ) 代牧區 ; 由西康 ( 見打箭爐 ) 管理 ; 主教 : 見 Rabin、Krick ( 紀\*代牧 )、Renou ( 羅啟楨 )、Thomine-Desmazures ( 杜代牧 )、Chauveau ( 丁代牧 )、Biet ( 畢代牧 )、Giraudeau ( 倪德隆 ) ;

Tibetan border, 西藏邊界, 582, 608, 653, 740

Tibetan Forward Mission, 西藏前進會\*, 773

Tibetan Tribes Mission, 西藏部族會\*, 601

Tientsin, 天津, 見 Tianjin ( 天津 )

Tierney, Cornelius, 聖高隆班外方傳教會 ( SSC ), 迪\* ( 蒂爾尼 ) 神父, 一八七四

- 一九三一，愛爾蘭人，高隆班會傳教士，一九二〇年入華，在江西南城傳教，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九日被捕，一九三一年三月五日被殺；

Timmer, Odoricus, 聖言會 (OFM), 翟守仁, 一八五九 - 一九四三, 一八八四年入華, 一九〇 - 一九二六年任山西南 (潞安) 代牧；

Ting, Mary (丁淑靜), 見 Ding Shujing (丁淑靜)

Tingzhou [Tingchow] Diocese, (福建) 汀州教區；一九二三年成立汀州代牧區；由德國道明會 (OP)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武平 (主教府、修女院)、上杭 (修女院)、永定、下壩、嚴前鎮 (修女院)、長汀 (汀州)、連城；一九四〇年有 3, 189 名信徒、5 座大教堂、16 個小堂、19 名外籍道明會司鐸、1 名本地司鐸、5 名外籍道明會輔理修士、19 名外籍道明會修女 (瑞士道明會修女)、1 名本地道明會修女、4 個小修生、2 個小學 (420 個學生)、3 個孤兒院 (86 個孤兒)、4 個診所；主教：見 Pelzer (歐倍徒)、Lesinski (雷)；

Tissot, Faustin, 巴爾瑪聖沙勿略會 (SX), 丁主守, 一九四四年任鄭州教區代牧；

Tobar, Jerome, 耶穌會 (SJ), 管宜穆, 一八五五 - 一九一七, 一八八〇年到江南, 曾譯開封猶太人的碑文和張之洞《勸學篇》為法文；著有《中國與外來的宗教》 (*La Chine et les religions etrangeres*; 1917) 等；

Toby, 托弼\*, 251

Todeschini, Augustin (Tudeschini), 耶穌會 (SJ), 杜奧定, 一五九八 - 一六四三, 一六三一年入華, 在山西、陝西傳教, 後到福建；在福州附近溺死；

Tokyo, 東京, 587, 591

Toleration clauses in treaties, 條約中的宗教寬容規定, 275, 277, 811

Tolerantion, edict of 1692, 一六九二年的宗教寬容敕令, 126

Toleration, edicts of 1844 and 1846, 一八四四年與一八四六年的宗教寬容敕令, 230

Tomlin, Jacob, 仲林, 倫敦會 (LMS), 曾在馬六甲傳教, 213

Tongking, 「東京」地區 (越南), 176, 177, 354, 489, 512

Tongzhi [T'ung Chih], 同治皇帝, 322

Tongzhou [T'ungchow], 北京通州, 366, 404, 449, 504, 512, 517, 592, 593, 626, 633, 641

Tongzhou Luhe College, (北京) 通州潞河書院；一八六七年由美國公理會婁戴德成立, 一八六九年由謝衛樓 (Sheffield) 任校長, 一八八九年為華北書院；一九〇〇年五月十六日被焚毀；一九〇二年由公理會、長老會、倫敦會 (LMS) 三差會重建, 稱華北協和大學；一九一七年與北京匯文大學合併, 一九一九年併入燕京大學。

Tongshanshe [T'ung Shan She], 同善社, 838

Tongwenbao [T'ung Wen Pao], 《同文報》見《通問報》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Tongzhou [Tungchow] Diocese, (陝西) 同州 (大荔) 教區 (公教)；一九三一年由西安分立, 一九三五年為監牧區；由意大利方濟各會 (OFM)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大荔 (總堂、小修道院、修女院、學校等)、三河口、朝邑、韓城、蒲城 (有修女

院)、羌白鎮、下圭鎮、員曲鎮(渭南)、渭南;一九四〇年有 5,536 信徒、25 座教堂、14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2 名本地司鐸(其中 1 名方濟各會)、10 名本地修女(耶穌聖心方濟各會,見 Sisters〔修女會〕)、2 名大修生、1 所小修道院(25 名修生)、2 個初中(約 150 學生)、26 個小學、1 個孤兒院(89 個孤兒)、3 個診所;主教:見 Moretti(穆繼文);

Tong Guoqi, 佟國器, - 一六八四, 一六四三年到南京, 一六四八年中鄉試, 是順治正宮皇后之從弟, 一六七四年在南京入教;其弟弟佟國綱、佟國維與當地傳教士有多種聯繫,但也許沒有接受信仰;

Tongues Movement, 說舌運動, 747

Tordesillas, Treaty of, 《托德西利亞斯條約》, 89

Tornay, Maurice, Bl., CRB, 杜仲賢, 一九一〇 - 一九四九, 瑞士人, 在西藏殉道;

Toronto, 多倫多, 392, 595

Torre, Saturnin de la, 奧古斯丁會(OSA), 羅, 一八五二 - 一九一六, 一八八一年入華, 一八八四 - 一八九六年任湖南北(常德代牧);

To Tsai Church (Hongkong), 香港德才教會\*, 678

Tou-se-we, 土山灣, 見 Presses(印刷事業)、Zikawei(徐家匯)

Tournay, Maurice, CRB (Canons Regular of St. Bernard), Bl., 杜仲賢, 一九一〇 - 一九四九, 瑞士人, 一九三八年到雲南, 一九四五年為西康鹽井本堂司鐸和修道院院長;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一日在鹽井被一些喇嘛殺害, 殉道;

Tournon, Charles Maillard de, 鐸羅(多羅), 一六六八 - 一七一〇, 意大利總主教;一七〇二年奉克勉十一世(Clemens XI)教宗派往北京, 康熙皇帝不接受外國宗教權威的規定, 將鐸羅押送到澳門;一七一〇年在澳門去世;141, 146, 149

Tours, France, 法國圖爾, 551

Tract Society, 書報會、宗教書報協會;新教按照西方模式在華建立的機構, 目標為發散宗教書籍和文章(“tracts”);中國宗教書報會(Chinese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一八七八年在上海成立;華中宗教書報協會(Central China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一八八四年成立(前身:漢口書報會, 一八七六年成立);華東書報會(East China Tract Society), 一八八五年成立;九江書報會(Kiukiang Tract Society);華北書報協會(North China Tract Society);閩北書報會(North Fukien Religious Tract Society);華南聖教書會(South China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一九〇九年在廣州成立, 由倫敦聖教書會管理;華西聖書公會(West China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一八九九年在四川成立;493;

Tracy, Ira, 杜里時、崔時理、帝禮時, 美國公理會(ABCFM), 一八三三年入華, 在廣州協助裨治文(Bridgman)的編輯和出版工作;218

Translation work, 翻譯工作;一九五〇年曾有《基督教歷代名著集成》翻譯項目, 見 Jones(章文新)、謝扶雅;

Trans-Siberian Railway, 西伯利亞鐵路;一八九五年後清廷允許俄羅斯在東北建立

鐵路；489

Trappists, 苦修會, 特拉伯會, 見 Cistercians of the Strict Observance ( 熙篤苦修會 ) ;

Travel, forbidden in the interior, 施行, 在內地被禁止; 一八四二 - 一八四四年的條約規定, 如果外國人離開通商口岸並進入內地, 他們應該被逮捕; 實際上, 傳教士早就進入內地; 一八六七年的《芝罘條約》保護在內地遊行的外國人, 但在內地工作的傳教士仍冒着一定的危險; 229, 230

Travel, right of, granted, 施行, 獲得施行之權利, 274

Treaties, 條約, 199, 200, 229, 811

Treaties of 1842-1844, 條約 ( 1842-1844 ), 407

Treaties of 1858, 一八五八年的條約, 274, 275, 325, 359, 361, 370, 375, 417, 486, 507

Treaty of Portsmouth, 《次茅斯條約》, 607

Treaty ports, 條約中的港口, 360

Treaty revision, agitation for, 見 Unequal treaties ( 不平等條約 )

Trecul, Ernest, 特古\*神父, 546

Trigault, Nicholas, 耶穌會 ( SJ ), 金尼閣, 一五七七 - 一六二八, 一五九四年入耶穌會, 一六〇七年到印度, 一六一〇年到南京, 在各地傳教, 102

Trinity College ( Dublin ), 都柏林神學院, 369, 604

Trinity College ( Ningpo ), 寧波神學院, 628

“True Jesus Church”, 「真耶穌教」, 808

True Light Seminary, 真光學院; 見 Canton True Light Seminary ( 廣州真光神學院 )

Tsao, Y. S., 曹氏\*, 628

Tsaochowfu, 曹州府, 見 Caozhoufu ( 曹州府 )

Tsechow Mission, TSM, 山西澤州教會, 見 Zezhou Mission ( 澤州會 )

Tsinan, 濟南, 見 Jinan ( 濟南 )

Tsitsikar, 齊齊哈爾, 見 Qiqihar ( 齊齊哈爾 )

Tsin, Louis, 秦路義\*神父, 736

Tsinchow, 秦州, 見 Qinzhou ( 秦州 )

Tsingtao, 青島, 見 Qingdao ( 青島 )

Tsur, Y. T., 朱氏\*; 清華學堂主席; 628

Tushanwan Carmelite Nunnery, ( 上海 ) 土山灣聖衣院; 一八七四年建立的女修院, 與外界隔絕; 要求修女克己苦身, 嚴守緘默; 見 Sisters, Carmelites ( 聖衣會修女 )

Tushanwan [Tou-se-we] Orphanage, ( 上海 ) 土山灣孤兒院; 一八五五年由耶穌會 ( SJ ) 創辦; 一八六四年決定收容 6 至 10 歲孤兒; 院內設有工場, 13 歲有孤兒開始工作, 分為皮匠作、木匠作、白鐵作、銅匠間、風琴作、圖畫作、照想部 ( 1913 年開始制照相版, 後併入土山灣印書館 ); 產品製作精美, 享有聲譽; 兒童受宗教教育;

Tushanwan [Tou-se-we] Press, 土山灣印刷廠, 見 Presses ( 各種出版機構 )

Tucker, Francis, 德福蘭, 一八七〇 - 一八五七, 美國公理會 ( ABCFM ), 醫師, 一九〇二年入華, 在德州公理會的衛氏博濟醫院 ( Williams Porter Hospital ) 任醫師, 一九四一年返美;

Tuli, 托雷 ( 成吉思汗之子 ), 63

Tunxi [Tunki] Diocese, ( 安徽 ) 屯溪教區 ( 監牧區 ); 一九三七年成立屯溪監牧區, 由西班牙聖母聖心孝子會 ( Congregation of the Heart of Mary, CMF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屯溪、婺源、歙縣、祁門、休寧、黟縣、績溪; 一九四〇年有一八六七信徒、7 座大教堂、17 座小教堂、10 名外籍司鐸 ( CMF )、3 個輔理修士 ( 其中一個本地人 )、1 所小修道院 ( 7 個學生 )、2 個傳教員學校、1 個孤兒院、1 個診所; 主教: 見 Fogued ( 扶直義 );

Turin, 意大利都靈, 722

Turkestan ( Chinese ), 突厥斯坦, 400, 759

Turkey, 土耳其, 690

Turner, F. S., 段勒\*, 一八七〇年曾將《約翰書信》 ( *John's epistles* ) 譯成文言文; 430

Turner, Frank B., 德輔廓, 約一八六〇 - 一九三三, 英國聖道堂 ( English Methodist Mission New Connexion ), 一八八七年到天津, 後任山東樂陵醫院 ( Laoling Hospital ) 院長; 一九三三年死於天津;

Two Friends, The, 《二友相論》、《張遠兩友相論》, 223, 229

Tyrol, 奧地利第羅爾\*省, 723

Uighurs, 維吾爾族人, 52, 63

Unc Khan, 翁\*汗, 63

“Unconnected” missionaries in China, 「無聯繫的」傳教士, 401, 601, 773

“Unequal treaties”, 「不平等條約」, 690, 698, 702, 703, 778, 791

Union Bible School, Nanking, 南京協和傳道學校\*, 637

Union Bible Training and Theological School, 協和《聖經》學與神學院\*, 629

Union Christian College, 南京宏育書院, 見 Nanjing Hongyu College ( 南京宏育書院 );

Union, Committee on Presbyterian, 長老會合一會\*, 665

Union for Chinese Catholic Action, 公教進行會, 554

Union Medical College ( Peking ), ( 北京 ) 協和醫學堂; 由新教差會 ( 倫敦會 [LMS]、美國公理會 [ABCFM]、美國長老會 ) 於一九〇六年在北京 ( 東單北大街 ) 成立, 受清廷 ( 慈禧 ) 支持; 被允許發給學位; 見 Beij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 ( 北京協和醫學院 ); 638, 754

Union Normal School, Canton, 廣州協和女子師範學校, 784

Union of the Clergy in Behalf of Missions, 聖職人員外方傳教會\*, 714

Union Theological College in Peking, 北京協和神學院, 753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Nanking, 南京協和神學院 (金陵神學院), 746, 784

Union Version, 和合本, 《聖經》官話和合本, 見 Guanhua Heheben (官話和合本);

United Brethren in Christ, UB, 基督同寅會; 一八九九年入廣州; 傳教點: 廣州 (1899年)、小欖 (1889年); 一九三四年有 10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 在廣州和小欖管理 (合辦) 3 所醫院, 在小欖有初中; 399, 580, 800, 803

United Church of Canada, UCC, 加拿大聯合會; 一九二五年由 Presbyterian Church in Canada 和加拿大監理會 (Canadian Methodist Mission) 組成; 傳教點: 河南區: 安陽 (1894年)、懷慶 (沁陽, 1902年)、衛輝 (1902年)、道口 (1908年); 上海 (1899年)、濟南 (1917年)、天津、東北龍井村; 華南區: 江門 (1902年)、廣州 (1903年)、石岐; 華西區: 成都 (1892年)、樂山 (1894年)、榮縣 (1905年)、仁壽 (1907年)、自流井 (1907年)、彭縣 (1908年)、瀘州 (1908年)、重慶 (1910年)、涪州 (涪陵, 1913年)、忠州 (1913年); 一九三四年有 74 名外籍傳教士在河南區、20 名在華南區、137 名在華西區; 管理 (合辦) 成都華西大學、創辦 2 所高中、10 所初中、10 家醫院 (江門的巴克來醫院[Marion Barclay Hospital, 1912]、成都牙科醫院和醫學學校[Dental Hospital and University Clinic]、成都華西協和大學男、女醫院、安陽醫院、衛輝醫院[1902]、道口醫院、重慶醫院[1892]、涪州醫院、仁壽醫院、榮縣醫院、樂山醫院[1898]、瀘州醫院[1910]、自流井醫院[1913]、懷慶明義士紀念醫院[Menzies Mem. Hospital, 1904]、龍井村聖安德烈醫院[St. Andrews Hospital, 1916]) ; 在廣州和成都合辦神學學校, 在成都和衛輝辦外國兒童學校; 亦見 Presses, Canadian Mission Press; 801

“United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中華聯合教會」\*, 799, 800, 801

United Evangelical Church, UE, 遵道會; 一九〇〇年入華; 578, 596, 518

United Free Church of Scotland (United Presbyterian Church), 蘇格蘭長老會; 一八六二年入寧波; 396, 455, 574, 634, 665, 667

United Free Gospel and Mission Society, 自立福音傳道會\*, 747

United Lutheran Church in America, 美國路德會 (信義會), 見 American Lutherans; 772

United Methodist Church Mission, UMC, (英國) 聖道公會; 一九〇七年由聖道公會 (Methodist New Connexion)、監理會聯合會 (United Methodist Free Churches) 和《聖經》差會 (Bible Christian Church Mission) 合併而成立; 一九三二年與英國循道會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合成為循道會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MMS); 578, 626

United Methodist Free Churches, 監理會聯合會, 一八六四年到煙台, 後在寧波、溫州傳教; 382

United Presbyterian Church, 長老聯合會\*, 396

United States, 美國, 272, 316, 357, 358, 365, 391, 392, 398, 403, 418, 445, 446, 448, 449, 459, 473, 475, 476, 483, 525, 535, 540, 569, 587, 615, 616, 625, 627, 635, 659, 663, 687, 688, 707, 708, 712, 715 - 719, 744, 745, 765, 767, 768, 772, 781, 783, 789, 791, 806, 836

United Universities Project ( at Wuhan ), 武漢聯合大學項目, 631

United War Work Campaign, 統一戰線工程\*, 75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加利福尼亞大學, 398

University of Chicago, 芝加哥大學, 786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愛丁堡大學, 459

University of Michigan, 密歇根大學, 459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賓夕法尼亞大學, 604

University of the State of New York, 紐約州大學, 449, 629

Urga, 烏蘭巴托 ( 烏爾加 ), 515, 817

Urquhart, David, 吳大衛\*, 英國議員, 一八五九年反對英國在華的「海盜行為」, 提倡先在英國建立信仰, 後去國外傳教; 359

Ursis, Sabbatino de Orsis, 耶穌會 ( SJ ), 熊三拔, 一五七五 - 一六二〇年, 一六〇六年到北京, 修曆、傳教, 有《泰西水法》等著作; 102, 104

Ursulines, 烏蘇拉修女會, 723 ( 加拿大的[Canadian], 721 )

Uruguay, 烏拉圭, 723

Urumtsi [Urumqi], 烏魯木齊; 聖母聖心會 ( CICM ) 於一九〇七年開始在此傳教; 541, 582

Vachal, ( 瓦 ) 法\*神父,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239

Vagnoni, Alphonsus, 耶穌會 ( SJ ), 王豐肅 ( 高一志 ), 一五六六 - 一六四〇, 一五八四年耶穌會, 一六〇五年入華, 在南京等地傳教; 103

Valentin, Sylvain-Pierre, 巴黎外方傳教會 ( MEP ), 華郎廷, 一八八〇 - , 一九〇五年入華, 在打箭爐任倪德隆 ( Giraudeau ) 的助手, 一九二七年任打箭爐代牧;

Valignano, Alessandro, 耶穌會 ( SJ ), 范禮安, 一五三七 - 一六〇六, 一五七三年任耶穌會在印度、華、日本視察員, 其觀點對利瑪竇 ( Ricci ) 的「適應方法」產生影響; 91, 92

Valtorta, Enrico, 米蘭外方傳教會 ( PIME ), 恩理覺, 一八八三 - 一九五一, 一九〇七年入華, 一九二六 - 一九五一年任香港代牧和主教;

Vanara, Candido, 耶穌會 ( SJ ), 魏\*神父, 一八七九 - 一九二七, 意大利人, 一九一二年為司鐸, 後到南京傳教; 一九二七年三月二十四日遇難, 在南京被殺; 見南京事件;

Vancouver, B. C., 溫哥華, 601

Vanderkemp, J. T, 范登康, 211

Vandsburger Mission, VM, 凡堡會\* ( 內地會 ); 德國新教差會; 一九二九年入華;



早期對雲南傣族傳教，受美國北長老會的指導，後與內地會 ( CIM ) 合作；傳教點：雲南安寧 ( 1929 年 )、恩樂、易門、昆陽、峨山、元江等；一九三五年有 23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見 CIM ( 內地會 ) ；

Van Dyck ( Dick ), Louis, 聖母聖心會 ( CICM ) , 葛崇德, 一八六二 - 一九三七, 比利時人, 一八八七年入華, 一九一五 - 一九三七年任綏遠 ( 蒙古中部 ) 代牧；

Van Praet, 馮巴德\*, 736

Vanni, Pacificus, 方濟各會 ( OFM ) , 萬九樓, 一八九三 - , 一九三〇年入華, 在修院任教, 一九三二 - 一九五二年任西安代牧、主教；

Van Veert, Bruno, 方濟各會 ( OFM ) , 魏\*神父, 一八九四 - 一九二九, 一九二二年為司鐸, 到宜昌傳教, 一九二九年在宜昌小塘遇難, 被殺, 見小塘事件；

Vargas, Philippe de, 王克私, 一八八八 - 一九五六, 瑞士人, 一九二〇 - 四一和一九四五 - 四八年任燕京大學神學及歷史學系教授；

*Varietes sinologiques*, 《漢學叢論》, 341

Varo, Francisco, 道明會 ( OP ) , 萬濟國, 一六二七 - 一六八七, 一六四九年入華, 一六八七年任雲南、廣東、廣西代牧；編寫第一本西文漢語語法書《漢語語法》 ( *Arte de lengua mandarina* , 1703 年在廣州發行 ) ；

Vasiliev, Vasili Pavlovitch, 王西里, 一八一八 - 一九〇〇, 俄羅斯東方學家；一八四〇年隨第 12 屆東正教教士團來華, 後在聖彼得堡 ( St. Petersburg ) 任教；486

Vassar, 法薩爾, 603

Vatican, 梵蒂岡, 312, 316, 345, 548, 713, 714, 728.

Vatne, 法特尼\* ( 瓦特 ) ; 1911 年在西安遇害, 見 Beckman ( 貝克曼\*女士 ) ; 608

Vegetarians, 吃素派, 471

Verbiest, Ferdinand, 耶穌會 ( SJ ) , 南懷仁, 一六二三 - 一六八八, 比利時人, 一六五八年與柏應理 ( Couplet ) 入華, 先到澳門、西安, 一六六〇年到北京, 與湯若望 ( Schall ) 治天文曆法、鑄大炮, 進行翻譯；一六六四 - 六五年入獄；革新欽天監；繪製世界地圖；清廷與俄羅斯、葡萄牙使者交往中任譯者；漢語著作有 39 種, 編有一部《滿文字典》；116, 121, 186, 509

Verbist, Theophile, 聖母聖心會 ( CICM ) , 南懷義 ( 南懷仁 ) , 一八二三 - 一八六八, 比利時人, 聖母聖心會的創立人, 一八六五年入華, 率領第一批聖母聖心會傳教士到西灣子, 從遣使會 ( CM ) 接管蒙古傳教區, 一八六八年冬天在灤平地區老虎溝因病去世；314

Verchere, 魏\* ( 韋 ) 神父, 在廣東傳教的司鐸, 一八六七年被捕入獄；349

Verdini, Humbertus, 遣使會 ( CM ) , 危神父, 一八八四 - 一九四二, 意大利人, 一九〇九年為司鐸, 在江西餘江傳教, 一九三五年在饒州；一九四二年七月與 30 名公教信徒一同遇難, 被燒死；

Verhaeghen, Frederic, 方濟各會 ( OFM ) , 德 ( 費 ) \* 神父, 一八七二 - 一九〇四, 比利時人, 一八九一年入聖言會, 到宜昌傳教, 一九〇四年七月十九日在宜昌沙子地遇

難，被殺害；

Verhaeghen, Joseph Teotimo, 方濟各會 (OFM), 德希聖, 一八六七 - 一九〇四, 比利時人, 一八九四年入華, 在宜昌傳教, 一九〇〇 - 一九〇四年任宜昌代牧; 一九〇四年七月十九日與羅\*神父 (Robberecht)、德 (費)\*神父 (F. Verhaeghen) 和 4 位信徒一同在宜昌沙子地遇難, 被殺; 541, 545

Verlinden, Rene, 聖母聖心會 (CICM), 費爾林敦 (韋爾蘭當), 一八三〇 - 一八九二, 一八六六年入華, 一八七四年與德玉明 (de Vos) 到鄂爾多斯地區的城川開教; 在比利時去世;

Vermorel, Jean Raymond, Frere Leon, 魏\*修士, 一八七九 - 一九〇六, 主母會修士, 法國人, 一八九八年入華, 一九〇四年十二月到南昌, 一九〇六年二月二十五日與其他修士一同遇難, 由南昌群眾殺害, 見南昌事件;

Verrolles, Emmanuel,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方代牧, 一八〇五 - 一八七八, 一八三〇年入華, 一八三八 - 一八七八年任滿州裏亞 (東北、奉天) 代牧; 301

Versiglia, Luigi, SDB, St., 雷鳴道, 一八七三 - 一九三〇, 意大利人, 一八九五年為司鐸, 一九〇六年率領第一批撒勒爵會 (SDB) 傳教士到澳門, 一九二〇 - 三〇年任韶州 (曲江) 代牧; 一九三〇年二月二十五日在廣東連江殉道;

Vial, Paul-Felix-Angele,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鄧明德, 一八五五 - 一九一七, 一八八〇年入華, 到雲南, 一八八七年入雲南陸涼縣天生關, 開始在羅羅族 (撒尼族) 中傳教; 研究羅羅族語言, 為其創造文字; 著有《羅法字典》(1909年出版); 在羅羅族傳教 30 年之久;

Vic, Casimir, 遣使會 (CM), 和代牧, 一八五二 - 一九一三, 一八七七年入華, 一八八五 - 一九一二年任江西東部 (餘江) 代牧;

Vicars Apostolic, 宗座代牧, 125

Vicariates apostolic, created, 創立代牧區, 232, 241

Vicars Apostolic, instituted in the Far East, 在遠指定的代牧, 113

Victoria, 見 Hongkong

Victoria, Bishopric of, 香港主教座, 252, 253

Vidi, Pius, 遣使會 (OFM), 魏明德, 一八八六 - 一八九九年任陝北代牧區代牧 (代理主教);

Vienne, Jean de, 遣使會 (CM), 文貴賓, 一八七七 - 一九五一, 一九〇〇年晉鐸, 一九〇一年入北京, 任大修院院長, 一九〇五年協助雷鳴遠 (Lebbe) 在涿州開辦一所現代學校; 一九一七 - 一九一九年任正定代牧; 一九二〇 - 一九五一年任天津代牧和主教;

Visdelou, 耶穌會 (SJ), 劉應, 一六五六 - 一七三七, 一六八七年入華, 在北京、山西、南京等地傳教; 一七〇五年在北京建立北堂; 有《大韃靼史》(*Histoire de la Grande Tartarie*); 遭康放逐; 120, 145

Voegler, Mr. and Mrs. H. E. J., 傅格樂\*夫婦, 一八五八年到香港; 378

Vogel, Charles, 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和 (何、華) 敬謙, 一八七八 - , 一九〇一年入華, 一九三五 - 一九四九年任汕頭代牧;

Volonteri, Simeon, 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安代牧; 一八三一 - 一九〇四, 一八五九年入香港, 一八六九年到河南, 一八六九 - 一八八四年任河南代牧, 一八八四 - 一九〇四年任河南南部代牧;

Volpert, Anton, 聖言會 (SVD), 佛爾白, 一八六三 - 一九四九, 一八八九 - 一九四九年在山東、甘肅傳教 60 年; 著有許多工作報告;

de Vos, Alphonse, 聖母聖心會 (CICM), 德玉明, 一八四〇 - 一八八八, 一八六九年入華, 一八七四年與費爾林敦 (Verlinden) 到蒙南鄂爾多斯 (陝北) 城川開教; 一八八五 - 一八八八年任蒙古西南代牧;

Voskamp, Carl Johannes, 和士謙, 一八五七 - 一九三七, 巴陵會, 一八八四年到廣東, 在客家地區傳教; 一八九八年到青島, 有著作;

Vuillaume, Victor, 耶穌會 (SJ), 費都爾, 一八一八 - 一八六四, 法國傳教士, 一八四九年入華, 在江南傳教, 一八六四 (1862?) 年因太平軍混亂而去世; 300

Wai Chiao Pu [Waijiaobu], 外交部, 738

Wai Wu Pu [Waiwubu], 外務部, 603, 614, 615.

Wales, 威爾士, 378

Walford Hart Memorial Hospital (College), 天津哈德醫院 (書院), 493

Wallace, E. W., 華雷士\* (華萊士), 643, 786

Walleser, Salvator-Petrus, 聖方濟各嘉布會 (OMCap), 法來善, 一八七四 - 一九四六, 一九二四 - 一九四六年任秦州 (天水) 代牧;

Walsh, James A.,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 (MM), 華\* (沃) 神父,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的創立人; 717

Walsh, James Edward, 瑪利諾外方傳教會 (MM), 華理株, 一八九一 - 一九七〇, 一九一八年入華, 一九二四 - 一九三六年任廣東江門代牧, 一九三六 - 一九四六年回美國任瑪利諾外方傳教會總會長, 一九四六年入華, 入獄, 一九七〇年回美國;

Wanxian [Wanhsien] Diocese, (四川) 萬縣教區; 一九二九年從重慶分出, 一九三〇年成立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萬縣教區; 由本地司鐸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萬縣 (世光大修道院、海星學校、若瑟送藥所、聖心會修女院)、忠縣 (小修院)、王家坡 (慈幼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修女院)、達縣 (三善堂、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院)、武陵、龍駒壩、白土壩、石柱、跋山寺、梁山 (二郎灘育嬰堂、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院)、墊江、豐都、石橋河、渠縣、墩子河、香堡堂、鄭家灣、李家灣、羅耳頂、岩峰灘、王家灣、李渡壩、知縣壩 (渠縣)、清溪場、大竹、開江; 一九四〇年有 21,393 名信徒、4 個大教堂、25 所小教堂、42 名本地司鐸、9 名外籍修女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7 名本地修女 (聖心會修女)、1 所大修道院 (13 名修生)、1 所小修道院 (40 名修生)、4 個初中 (約 400 學生)、6 個小學 (約 300 學

生)、3個孤兒院(506個孤兒)、2個診所;主教:見王澤溥;

Wanxian incident, (四川)萬縣事件;一九二六年九月一些外國艦艇在萬縣向華人開槍,引起排外的運動,影響四川等地的傳教事務;689

Wang Anna, 王安納, 一八八六 - 一九〇〇, 河北威縣馬家莊人, 貞女, 一九〇〇年在威縣殉道;

Wang Bing, Laurentius, 王炳, 一八〇二 - 一八五八, 貴州貴陽人, 受洗後廣傳福音, 一八五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在貴州廊岱縣毛口與盧廷美、林昭一同殉道;

Wang, C. C., 王氏\*, 835

Wang Changzhi, 耶穌會(SJ), 王昌祉, 司鐸、學者, 一九三〇年代曾任《聖心報》編輯;

Wang Cheng, Lucia, 王成, 一八八二 - 一九〇〇, 河北寧津老君堂村人, 一九〇〇年在東光殉道;

Wang Chi, 王志\*, 一八五一年被按立為首位華籍會吏(deacon);250

Wang Ching-fu, 王敬福\*, 482

Wang Chonghui [Ch'ung-hui], 王寵惠, 835

Wang Daonan, Sylvester, 方濟各會(OFM), 王道南, 一八九二年生於太原圪壕溝, 一九二〇年晉鐸, 一九二九年在洞兒溝入方濟各會, 一九三三 - 一九四九年任陝西鳳翔代牧;

Wang Erman, Petrus, St., 王二滿, 一八六四 - 一九〇〇, 山西太原古城營人, 在方濟各會士,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Wang Honghan, 王宏翰, 公教徒, 也許是第一位接受西醫的華人, 一六八八年著《醫學原始》四卷, 還有《急救良方》、《方藥統例》等著作;亦見陳薰

Wang Hui, Rosa, St., 王惠, 一八五五 - 一九〇〇, 河北吳橋范家莊人, 貞女, 一九〇〇年在吳橋殉道;

Wang Jizhi, 王基之, 一九三三 - 一九三八年任駐馬店代牧;

Wang Kuixin, Johannes, St., 王奎新, 一八七五 - 一九〇〇, 河北冀縣雙塚村人, 教會領袖, 一九〇〇年在南宮殉道;

Wang Kuiju, Joseph, St., 王奎聚, 一八六三 - 一九〇〇, 河北冀縣雙塚村人, 教會領袖, 一九〇〇年在南宮殉道;

Wang Li, Maria, St., 王李瑪麗, 一八五一 - 一九〇〇, 河北威縣鍾官營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威縣殉道;

Wang Luo Mande, Maria, St., 王羅曼德, 一八〇二 - 一八六一, 貴州遵義人, 因貴州提督田興恕引發的迫害而一八六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在貴州青岩殉道;

Wang Mingdao, 王明道, 一九〇〇 - 一九九一, 中國基督教自立教會的牧師, 早年在倫敦會開辦的學校讀書;一九一四年開始接受信仰, 在北京從事教務工作;一九二五年開始傳道;一九二七 - 一九五五年主編《靈食》雜誌, 一九三六年創立基督徒會堂, 常在全國各地巡迴佈道;其講道和著作在二十、三十年代影響較大, 強調純正的信仰;

著有《基督的新婦》、《耶穌是誰》、《重生真義》、《人能建設天國嗎？》、《普世人類都是神的兒子麼？》、《真偽福音辨》、《五十年來》等；

Wang Rui, Johannes, St., 王銳, 一八八五 - 一九〇〇, 山西文水新立村人, 修道生,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Wang Tianqing, Andreas, St., 王天慶, 一八九一 - 一九〇〇, 河北威縣人, 男童, 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威縣殉道；

Wang Wang Lucia, St., 王王璐琪, 一八六九 - 一九〇〇, 河北威縣鍾官營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威縣殉道；

Wang Wencheng, Paulus, 王文成, 一八八一 - 一九六一, 四川安嶽人, 一九一一年晉鐸, 一九三〇 - 一九六一年任順德(四川南充)代牧、主教；

Wang Yajing, 王雅敬, 江蘇浦東川沙人, 一七二四年同馬國賢(Ripa)到歐洲, 在意大利留學；沒有晉鐸, 一七三四年回國, 進行傳教工作；一七三八年去世；

Wang Ying-ming, 王英明\*；滿洲地區第一位新教皈依者；熱心佈道；483

Wang Yumei, Joseph, St., 王玉梅, 一八三二 - 一九〇〇, 河北威縣馬家莊人, 教會會長, 一九〇〇年在威縣殉道；

Wang Yuanshen 王元深, 一八一七 - 一九一四, 廣東東莞人, 一八四七年在香港入教, 在廣東各地傳教, 與葉納清(Genähr)合作；著作有《聖道東來考》等；

Wang Zebo, Francis Xavier 王澤溥, 一八七二 - 一九四七, 重慶人, 曾在一九〇九 - 一九一七年間任《中澤報》(?)編輯, 一九三〇 - 一九四七年任萬縣代牧；

Wang Zengyi, Johannes Baptista, 遣使會(CM), 王增義, 一八八三 - , 一九〇八年遣使會, 一九一一年司鐸, 一九三七年任河北安國代牧；

Wang Zhanhui, 王沾輝, 一八四三 - 一九〇二, 廣東東莞人, 一八六六年畢業於(德國)禮賢會在廣東惠州開辦的傳道學校, 授職為傳教士；一八八四年為牧師；曾在《新會新報》等發表文章；

Wang Zheng, Philippus, 王徵, 一五七一 - 一六四四, 陝西涇陽魯鎮人, 約一六一五年入教, 一六二六年與金尼閣(Trigault)寫《西儒耳目資》；介紹西方物理學和機械工程；著有《奇器圖說》等；

Wang Zhengting [Cheng-ting], 王正廷, 一八八二 - 一九六一；重要政治人物, 一位牧師的兒子；478, 587, 684, 763, 835

Wang Zhixin, 王治心, 一八八一 - 約一九五三, 浙江吳興人, 受儒家教育, 一九一一 - 一九二一年在上海任《興華報》編輯；一九二一年任南京金陵神學院教授；著有《中國歷史的上帝觀》(1929年)、《中國宗教思想史大綱》(1931年)、《中國基督教史綱》(1940年)等；

Wang Zuolong, Petrus, 王佐隆, 一八四二 - 一九〇〇, 河北冀縣雙塚村人, 教會領袖, 一九〇〇年在冀縣殉道；

Wanh sien [Wanxian], 四川萬縣, 597, 689

Wan Kuo Kung Pao [Wanguo Gongbao], 《萬國公報》, 441

- War, Ministry of, 戰爭部, 611
- War, First with Great Britain, 與英國第一次交戰, 228-230
- War, with Great Britain and France, 一八五六 - 一八六〇 與英、法國的戰爭 ( 1856-1860 年 ), 271-276
- War, World, 世界大戰, 527, 528, 534, 687, 688, 700, 710, 713, 740, 741, 743, 765, 771, 778, 784, 789, 790, 792, 802, 823
- Ward, Frederick Townsend, 華爾, 一八三一 - 一八六三, 美國軍官, 曾協助清廷克服太平軍; 294
- Warnshuis, Abbe Livingston, 苑禮文, 一八七七 - 一九五八, 美國歸正會, 一九〇〇年入華, 在廈門傳教, 一九一六年到上海世界基督教青年會任職; 671
- Warren, Gilbert G., 任修本, 一八六一 - 一九二七, 一八八六年入華, 在兩湖傳教, 有《失而復得》等著作;
- Washington, D. C. 華盛頓, 642
- Washington Disarmament Conference ( 1921-22 ), 華盛頓一九二一 - 二二年的裁軍會議, 688, 835
- Watertown ( Wisc. ), 沃特頓 ( 威斯康星 ), 599
- Watts, F. J., 華特\*, 816
- Way, Richard Qanterman, 偉理哲, 一八一九 - 一八九五,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四四 - 一八五三年在寧波, 一八五三 - 一八五七年為上海美華書館主任, 一九五九年返美;
- Weber, Karl, 聖言會 ( SVD ), 萬寶來, 一八八六 - 一九七〇, 一九一一年入山東, 一九三七 - 一九五〇年代任沂州 ( 臨沂 ) 代牧;
- Wei Zhuomin, 韋卓民, 一八八八 - 一九七六, 廣東人, 早在文華大學學習, 一九一九年獲得美國哈佛大學碩士學位, 一九二〇年回國任教, 一九二九年倫敦大學哲學博士, 回國後任華中大學校長 20 多年; 著有《中國文化之精神》等;
- Weichow [Weizhou], 廣東惠州\*, 735
- Weihaiwei, ( 山東 ) 威海衛 ( 威海 ), 489
- Weihaiwei Diocese, 威海衛教區, 一九三一年從芝罘分立為監牧區; 由法國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威海衛 ( 總堂、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修女院、海星學校 )、威海衛鹽灘、文登、北莊 ( 文登澤頭集 )、牟平東關、埠西頭 ( 棲霞 ); 一九四〇年有 3, 966 名信徒、16 個教堂、7 名外籍方濟各會、3 名本地司鐸、5 名本地輔理修士 ( 聖母會, 見 Brothers )、17 名外籍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盧森堡方濟各第三會仁愛會 [Franciscan Sisters of Luxembourg] )、8 名本地修女、2 所初中學校 ( 1928 年由聖母會修士創立的威海衛紀念路海星學校, 有 650 名學生 )、4 所小學、1 個孤兒院 ( 123 孤兒 )、1 個醫院、1 個養老院、9 個診所; 主教: 見 Durand ( 杜良\*神父 )、Stern ( 路道宣 );
- Weihsien [Weixian], ( 山東 ) 濰縣, 504, 592, 619, 634
- Weihui [Weihwei] Diocese, ( 河南 ) 衛輝 ( 安陽 ) 教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衛輝代牧

區；一九四六年成立衛輝（安陽）教區；由意大利米蘭外方傳教會（PIME）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汲縣、原高鎮、延津、滑縣、八裏營、官橋營、牛市屯、道口、林縣、田家井、安陽、洪河屯、水冶、白壁鎮、辛村鎮、臨漳、內黃豆公鎮、湯陰、武安、通樂、高村；一九四〇年有 41,000 名信徒、29 座大教堂、55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30 名外籍司鐸、13 名本地司鐸、14 名外籍修女（聖心修女會[Missionary Sisters of the Sacred Heart]，見 Sisters〔修女會〕）、37 名本地修女（若瑟會）、7 名大修生（在開封學習）、1 所小修道院（34 個修生）、4 個高中、1 所傳教員學校、6 個初中、9 個小學、1 個孤兒院（342 個孤兒，其中 175 個男童）、2 個養老院（不可治病人的養病院，有 64 個病人）、12 個診所；主教：見 Chiolino（林棟臣）、Civelli（祁濟眾）；

Weig, Georg，聖言會（SVD），維昌祿，一八八三 - 一九四〇，一九〇八年入山東，在兗州修道院任教，一九二五 - 一九四〇年任青島代牧；

Weimar Mission（Allgemeiner Evangelisch-Protestantischer Missionsverein, East Asia Mission）AEPM，同善會、同善教會；德國新教差會；一八八四年到上海；一八九七年後派傳教士到山東膠州地區、青島；一九二五年到山東濟寧；一九三五年有 8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管理 1 所中學、2 家醫院（青島 Dr. Wunsch's Hospital、濟寧同善醫院）、2 個診所；398, 576

Weir, Andrew，文安德，一八七三 - 一九三三，愛爾蘭長老會，一八九九年到東北牛莊，一九〇六年後組織東北長老會；

Welton，魏爾登，英行教會（CMS），一八五〇年到福州傳教；269

Wen-li，文理《《聖經》》譯本；因為士大夫看不起白話，十九世紀新教傳教士曾用文言文翻譯《聖經》；然而，沒有受過教育的華人難以理解這些譯本；翻譯轉向「官話」；414, 431, 647

Wenzhou [Wenchow]，（浙江）溫州，382, 388, 431, 462, 493, 557, 625, 676, 721

Wenzhou [Wenchow] Diocese，溫州教區，見 Ningbo（寧波教區）；

Werner, Theodore，耶穌會（SJ），魏道味，約一八一〇 - 一八四六，一八四六年入華，在江南傳教，一八五四年在江南去世；

Wesley, John，衛斯理，一七〇三 - 一七九一年，英國人，衛斯理宗創始人，358, 382

Wesleyan Methodist Missionary（and Mission）Society，衛斯理宗、英國循道會、惠師禮會；207, 257, 374, 375, 446, 455, 460, 518, 616, 639, 653, 665, 766

Wesley College，衛斯理學院，630

West China，華西地區，343, 370, 374, 391, 397, 668, 676, 786, 799；見 Szechwan（四川），Kweichow（貴州），Yunnan（雲南）

West China Christian Educational Union，華西基督教教育聯合會，632, 643

West China Missionary News，《華西教會月報》；一八九九年創刊，由（四川）新教各差會合辦；496.

West China Religious Tract Society，華西聖書公會，見 Tract Society（書報會）；

West China Union University, (成都)華西協和大學；由美國北浸禮會、美以美會 (MEM)、公誼會 (Friends)、加拿大監理會於一九〇五年籌建，一九一〇年開辦；英行教會 (CMS) 後加入；校址在成都錦江南岸；首任校長是畢啟 (Beech)；首屆入校新生共 11 人，教師 8 人 (其中 6 位外國人)；一九一四年增設醫科，一九二四年開始收女學生；一九二六年將宗教課改為選修課；一九三三年正式立案，有文學院、理學院、醫牙學院 (原宗教學院立案後改組為華西協和神學院)；附近設機構有：華西協和中學、第維小學、圖書館、博物館、華西協和師範學校、仁濟男、女醫院；眼耳鼻喉醫院；一九三三年學生為 355 人；一九三五年有 347 名學生，張凌高任校長；一九四九年有 1,415 學生；一九三七年後，金陵、東吳、齊魯、燕京諸大學先後遷至成都，與華西協和大學合作；632, 639, 753, 755

Western learning, 「西學」；明清士大夫普遍抵抗外來的知識、「西學」和西方的宗教 (見楊光先)；一八四〇年後傳教士在華辦教育，因語言、社會、傳統科舉制度等因素仍難以教授「西學」；一八九八年張之洞等人「勸」學習「西學」；443, 444, 587, 588, 607, 622

Western medicine and surgery in China, 在華的西醫與手術；首次接受西醫的華人，見王宏翰、陳薰；452

Westwater, 吳亞力山大牧師，520

Wheeler, Lucian Nathan, 裴來爾，一八三九 - 一八九三，美以美 (MEM)，一八六六年入華，在福州傳教，一八六七年創辦《教務雜誌》(The Missionary Recorder)，後到北京、重慶；著有 *The Foreigner in China* (1881 年)，437

Wherry, John, 惠志德，一八三七 - 一九一八，美國北長老會，一八六四年入華，後到北京，曾與謝衛樓 (Sheffield) 修訂《新約 (深文)》；

White, Francis John, 魏馥蘭，一八七〇 - ，美國浸禮會，一九〇一年入華，一九〇五年後任滬江大學校長 20 多年；一九三六年回國；

White, M. C., 懷德，美以美會 (MEM)，一八四七年到福州；256

White, William Charles, 懷履光，一八七三 - 一九六〇，加拿大中華聖公會教士，一八九七年入華，在河南傳教，任主教；有著作；595

White Lily Society, 白蓮教，103, 165, 179

White Russians, 白俄羅斯人，742

“White Wolf, The”, 《白狼》，613, 708

Whitefield, George, 懷特菲爾 (懷特菲爾德)，一七一四 - 一七七〇，衛斯理宗佈道家；206

Whiteside, E. A., 懷特塞德，816

Whitewright, John Sutherland, 懷恩光，一八五八 - 一九二六，英國浸禮會，一八八一年到山東青州，培訓華人牧師，一九〇四年到齊魯大學神學院；

Whitney, 威特尼\*醫生，460

Wiant, Bliss, 範天實，一八九五 - ，美以美會 (MEM)，一九二三年入華，在燕



京大學音樂系任教；

Wieger, Leon, 耶穌會 (SJ), 戴遂良, 一八五六 - 一九三三, 法國傳教士及漢學家, 一八八一年入華, 在獻縣傳教、行醫, 後致力於漢學, 有眾多著作, 如《中國宗教信仰及哲學理論通史》(一九一七年); 560

Wight, 惠德(懷特)\*, 美國長老會, 一八五〇年到上海; 249

Wilberforce, William, 威爾伯福斯, 一七五九 - 一八三三年, 英國慈善家, 206

Wilder, George Durand, 萬卓志, 一八六八 - 一九四六, 美國公理會, 一八九四年到北京通州, 在華 44 年, 研究華北鳥類;

Wilhelm, Richard, 衛禮賢、尉禮賢, 一八七三 - 一九三〇, 德國同善會, 一八九七年入華, 在青島創辦禮賢書院, 後不繼續傳教; 一九一一年在青島組織「尊孔文社」; 任德國駐華使館文學顧問; 由傳教士成漢學家, 一九二四年回國, 在法蘭克福 (Frankfurt) 大學創辦在國研究所; 曾將漢語古書譯成德語, 著有《華夏之魂》( *Die Seele Chinas* 或譯《中國精神》, 1926 年)、《中國文明簡史》等書;

William Nast College, 南偉烈專科學校、九江同文書院; 庫思非 (Kupfer) 約一九一〇年成立; 630

William of Prato, 聖言會 (OFM), 威廉\*主教, 一三七九年曾赴華, 但後來沒有消息; 74

William of Rubruck, 魯布魯克, 見 Rubruck (魯布魯克)

William of Tripoli, 威廉神父, 道明會 (OP), 68

Williams, Channing Moore, 惠主教, 一八三九 - 一九一〇, 一八六六年為聖公會日本 - 中國教區主教; 368

Williams, Edward Thomas, 衛理, 一八五四 - 一九四四, 美以美會 (MEM), 一八八七年入華, 一八九六年辭教會職, 後任外交官, 成漢學家; 398

Williams, John Elias, 文懷思, 一八七一 - 一九二七, 美國北長老會, 一八九九 - 一九〇六年在南京, 主持益智書院 (Presbyterian Academy); 一九〇八年後致力組織金陵大學, 任副校長; 一九二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南京被國民軍殺害; 820

Williams, Samuel Wells, 衛三畏、衛廉士, 一八一二 - 一八八四, 美國公理會, 一八三三年入華, 一八三三 - 五一年在廣州, 編《中國叢報》( *Chinese Repository* ); 一八五五 - 七六年任美國駐華公使館參贊, 曾任代辦 9 次; 參與策劃《天津條約》的訂立; 一八七八年回國, 任耶魯大學漢語教授; 著有《中國總論》( *The Middle Kingdom* )、《中國商務指南》等著作; 218, 265, 275

Williamson, Alexander, 韋廉臣, 381, 398, 438, 440

Wilson, Robert, 威爾遜\*, - 一八六三, 倫敦會 (LMS), 一八六一年與 John 到漢口, 創立第一個固定的新教傳教站, 但一八六三年去世; 363

Wilson, Mr. and Mrs. Wallace, 威立信\*夫婦, 倫敦會 (LMS), 一八八八年進入重慶, 建立第一個新教傳教站; 364

Winkelmann, Joseph, MSC, 魏神父, 一八九六 - 一九二八, 德國人, 一九二四年為

司鐸，到貴州石阡傳教；一九二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在馬龍集遇難，與一位信徒一同被槍斃；

Wisconsin, 威斯康星, 599, 719

Wishard, Luther D., 威斯哈德\* (威沙特), 404

Wittner, Adeodat, 聖言會 (OFM), 羅光漢, 一九一一 - 一九三六年任煙台代牧；  
736

Woman's Board of the (Dutch) Reformed Church, (荷蘭) 歸正會婦女部, 459

Woman's Christian Medical College, 上海女子醫學院、婦孺醫院；一九二四年由美國婦女聯合佈道會、監理會、浸禮會聯合創辦，以上海西門婦孺醫院為實習醫院；是高水平的醫學學校，但學生不多 (1935 年：22 名學生)；王淑珍於一九三〇年代任校長；一九三七年後遷上海法租界徐家匯路 850 號，繼續辦學；

Woma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Scotch) United Presbyterian Church, (蘇格蘭) 長老會佈道女會\*, 456

Woman's Medical College in Philadelphia, 費城醫學女校, 459

Woman's Missionary Association of the United Brethren in Christ, 兄弟會女部\*, 399

Women, in service of Roman Catholic Church, 在羅馬公教中工作的婦女, 188, 191, 192, 334, 339, 539, 553, 718；見 also, Sisterhoods (公教修女會), Societies, Sisters, Congregations

Women missionaries, 女傳教士, 390, 397, 398, 400, 407, 456, 518, 539, 621, 755, 792, 793.

Women of the Chinese churches, 華人教會中的婦女, 480。見“Bible women” (《聖經》女士)

Women's Christian Temperance Union (W. C. T. U.), 中國婦女節制會, 659, 776.

Women's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WFMS, 美以美會女部, 一八六九年成立, 一八七一年入華；與美以美會合作, 創辦福州華南女子大學校 (Hwanan College)；見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395, 405, 456, 633

Women's Medical College, Peking, 北京協和醫學女校, 783

Women's Missionary Association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英國長老會女佈道會, 一八七八年成立, 到廈門傳教；395

Women's missionary organizations (Protestant), 新教婦女傳教會, 395

Women's Social Service League, 婦女社會服務會\*, 657

Women's Union Missionary Society of America, Woman's Union Mission, WU, 女公會；美國新教差會, 一八六〇年在美國成立, 一八八一年入華, 在上海傳教；一九三五年有 4 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在上海創辦貝滿女校 (Bridgman Memorial School), 合辦瑪格麗特·威廉遜醫院 (Margaret Williamson Hospital)；395, 456, 580

Wong Fun, 見 Huang Kuan (黃寬)

Wood, Marquis Lafayette, 伍德, 美國監理會, 一八六〇年到上海, 任編輯；

Wood, Mary Elisabeth, 韋棣華女士, 一八六一 - 一九三一, 美國聖公會, 一八九九年到武昌, 一九一〇年創辦文華大學 (Boone University) 公書林; 有 *The Boxer Indemnity and the Library Movement in China* (1924年) 等著作; 818

Wood, Robert E., 韋德生, 一八七二 - 一九五二, 韋棣華女士 (M. E. Wood) 之弟, 在武昌傳教 53 年;

Woodbridge, Samuel Isett, 吳板橋, 一八五六 - 一九二六, 美國長老會, 一八八二年入華, 在鎮江 18 年, 一九〇〇年到上海; 一九〇一年創辦《通問報》 (*Christian Intelligencer*), 雙譯張之洞之《勸學篇》為英語; 著有《鎮江簡史》和《在華五十年》 (*Fifty Years in China*) ;

Woolston Memorial Hospital, 福州吳氏醫院\*; 一八九九年由留學美國的徐經恩\* (Hü King-eng) 指導; 459

World's Missionary Conference of 1890, 世界傳教大會 (1890年), 665

World's Student Christian Federation, 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 404, 695, 696

World's, Student Christian Federation, Conference of the, 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大會, 775

“Worshippers of Shang Ti”, 「拜上帝會」, 285-288

Woters, Henry, 遣使會 (CM), 吳\*神父, 一九〇五 - 一九三七, 荷蘭人, 一九三五年為司鐸, 到河北正定傳教, 一九三七年遇難, 被殺, 見正定事件;

Wright, Harrison King, 勵德厚, 一八八〇 - 一九二三, 美國北長老會, 一九〇二年入寧波, 後到上海; 曾任廣學會編輯;

Wuhu Diocese, (安徽) 蕪湖教區; 一九二一年由南京分出, 一九二四年成立代牧區; 由西班牙卡斯蒂利亞 (Castille) 省耶穌會 (SJ)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蕪湖、太古碼頭 (內思工業職學校 [College of St. Louis of Gonzaga])、當塗、繁昌、南陵、宣城 (小修道院)、河瀝溪、涇縣、水東、旌德、灣止、廣德、郎溪、巢縣、和縣、含山、運漕、青陽、石埭、順安、大通; 一九四〇年有 39, 455 信徒、25 座大教堂、217 所小教堂、49 個外籍耶穌會司鐸、3 名本地司鐸 (其中 2 名耶穌會)、20 名輔理修士 (其中 2 名本地人)、14 名外籍修女 (Mercedarian Sisters of Berriz, 見 Sisters (修女會))、34 名本地修女 (獻堂會)、1 所小修道院 (47 名修生)、1 所初中、29 所小學、10 所孤兒院 (553 個男孤兒、437 個女孤兒)、48 個診所; 主教: 見 Huarte (胡代牧)、Aramburu (蒲盧);

Wu Anju, Paulus, 吳安居, 一八三八 - 一九〇〇, 河北深縣河西頭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Wu Ching-piao, 吳經表\*, 776

Wu Guosheng, Petrus, 吳國盛, 一七六九 - 一八一四, 貴州遵義隆平場人, 入教後熱心傳教、任會長, 一八一四年十一月七日在遵義殉道;

Wu Jingxiong, John [Wu Ching Hsiung, Wu C. H.], 吳經熊, 一八九九 - 一九八六, 寧波人, 在上海學習時入新教 (美以美會 [MEM]), 在東吳大學學法學, 一九二〇 -

九二四年赴美、法留學，獲得博士學位，回國在東吳大學任教，一九二七年為法官，一九三一年任立法院立法委員，約一九三七年從新教皈依公教，一九四六 - 四九年任駐羅馬教廷公使，後到美國；著有《中華民國六法理由判解彙編》；英語著作有：《唐時四季》( *The Four Seasons of Tang Poetry* )、《愛的科學》( *The Science of Love* )、《超越東、西方》( *Beyond East and West* ) 等；一九四六年用文言文翻譯《詩篇》和《新約》；有融合漢語傳統與基督信仰的傾向；

Wu Leichuan, 吳雷川，一八七〇 - 一九四四，浙江錢塘人，一八九八年進士；一九一一年任杭州政府要員；一九一四年始接觸基督宗教，一九一六年入教；一九二二年後在燕京大學任教，編《真理週刊》，一九二九 - 三四年為校長；著有《基督教與中國文化》( 1936 年 )、《墨翟與耶穌》( 1940 年 )；思想傾向於自由主義，力倡「中國風格」的基督教；

Wu Lujue 吳露爵，一七一三 - 一七六三，江蘇金山人，一七二四年與馬國賢 ( Ripa ) 到歐洲，一七四一年晉鐸，一七六三年在羅馬去世；

Wu Mantang, Johannes Baptista, St., 吳滿堂，一八八三 - 一九〇〇，河北深縣河西頭村人，平信徒，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Wu Peifu, 吳佩孚，701, 702, 778, 817, 835

Wu Wanshu, Paulus, 天萬書，一八八四 - 一九〇〇，河北深縣河西頭村人，平信徒，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Wu Xuesheng, Martinus, 吳學聖，一八一七 - 一八六二，貴州清鎮朱昌堡人，平信徒傳道員，一八六二年在開陽殉道；349

Wu Yaozong, 吳耀宗，一八九三 - 一九七九，廣東順德人，一九一八年入教；歷任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校會組主任、出版部主任等；一九二四 - 二七年在美國留學；曾任中國唯愛社主席，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後，脫離唯愛社；其《社會福音》( 1934 年 ) 比較有影響，其中提出宗教的「社會化」與「科學化」等觀點；一九五〇年發起的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以他為首；

Wu Yifang, 吳貽芳，一八九三 - 一九八五，祖籍杭州，生於湖北；一九一六年入金陵女子文理學院讀書，一九一八年入教；一九二二 - 二八年在美國留學，獲得生物學博士學位，回國後任南京金陵女子大學第一任華籍校長，執掌校長務達 23 年；

Wu Yushan, 耶穌會 ( SJ )，吳漁山、吳曆、吳墨井等，一六三二 - 一七一八，江蘇常熟人，一六七五年入教，一六八一年與柏應理 ( Couplet ) 到澳門，一六八二年入耶穌會，50 歲時學習神學，一六八八年由羅文藻在南京祝聖司鐸，在上海傳教，能寫詩，能畫畫；著有《墨井集》；

Wuzhou [Wuchow] Diocese ( 廣西 ) 梧州教區 ( 公教 )；一九三〇年成立梧州傳教區、一九三四年為監牧區、一九三九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瑪利諾會 ( MM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蒼梧 ( 梧州，總堂 )、平南、大灣、都榜 ( 傳教員學校 )、丹竹 ( 修道院 )、容縣、郁林、戎墟；一九四〇年有 8, 588 名信徒、7 座大教堂、20 個小堂、14 名外籍瑪利諾外方傳教會司鐸、3 名本地司鐸、1 名外籍瑪利諾外方

傳教會輔理修士、5 名外籍修女 ( 瑪利諾[Maryknoll]修女會和加拿大天神之後傳教女修會[Sisters of Our Lady of the Angels]，見 Sisters )、3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 18 名修生 )、2 所傳教員學校 ( 24 名學生 )、2 個小學 ( 80 多學生 )、9 個診所；主教：見 Meyer ( 馬奕猷 )、Donaghy ( 唐 )；

Wu Anbang, Petrus, 武安邦，一八六〇 - 一九〇〇，山西太原西柳林人，傳道員，一九〇〇年殉道；

Wuchang, 武昌，179, 233, 320, 349, 364, 368, 389, 446, 483, 507, 559, 609, 630, 636-638, 702, 720, 785, 787

Wuchang Diocese, ( 湖北 ) 武昌教區 ( 公教 )；一九二三年從鄂東分出，成立監牧區，一九三〇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武昌教區；由美國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武昌 ( 花園山若瑟醫院，由美國北美仁愛修女會[Sisters of Charity of Mt. St. Joseph]管理，見 Sisters [修女會]、花園山育嬰堂、由聖若瑟善功會管理 )、大堤口 ( 美國方濟各會修女院 Franciscan Sisters of Perpetual Adoration, Lacrosse, Wisconsin )、武昌黃土坡善導女子中學校 ( 由美國 Sisters of Notre Dame de Namur 管理 )、咸甯、鄂城、葛店、三江口、大冶、黃石港 ( 有美國方濟各會[Franciscan Sisters of Oldenburg, Indiana]的修女院、學校等 )、老虎頭、太平橋、陽新、流水裏；一九四〇年有 10,591 名信徒、6 座大教堂、53 個小教堂、17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3 名本地方濟各會司鐸、5 名本地輔理修士、32 名外籍修女、10 名本地修女、8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 30 個修生 )、1 所傳教員學校 ( 16 個學生 )、2 個初中、2 個小學 ( 180 學生 )、3 個孤兒院 ( 340 孤兒 )、2 個醫院、1 個養老院 ( 494 個老人 )、1 個盲人院 ( 398 個盲人 )、8 個診所；主教：見 Espelage ( 艾原道 )、Kowalski ( 郭時濟 )；

Wuhan, 武漢，364, 630, 632

Wu Wenying, Johannes, 武文印，一八五〇 - 一九〇〇，河北永年洞兒頭村人，教會會長，一九〇〇年在永年殉道；

Wu Zetian, Empress Dowager, 武則天皇后，54

Wu Zong, Emperor, 唐武宗，54

Wuzhou [Wuchow], ( 廣西 ) 梧州；美國南浸信會在此創辦斯陶紀念醫院 ( Stout Memorial Hospital )；一九二六年由本地組織 ( 「廣西華人基督教促進協會」 ) 要求接管；外國傳教士拒絕，一九二六年四月被驅逐；819

Wuxue [Wuhsueh], 湖北武穴，470

Wuhu, 安徽蕪湖，237, 356, 374, 470, 599, 722

Wu Shan She, 悟善社，838

Wusih [Wuxi], 江蘇無錫，470, 573

Wu Wei Society, 無為教，103

Wylie, Alexander, 偉烈亞力，一八一五 - 一八八七，倫敦會 ( LMS ) 傳教士、漢學家，一八四七年入華，在上海印刷《聖經》等書，參與譯經會 ( Delegates' Committee ) 的《聖經》翻譯；一八七七年因眼病回國，有《滿蒙語文典》、《匈奴與華交涉史》

( 1874 年 ) 等著作 ; 265, 436, 437

Xavier, Francis, St., 耶穌會 ( SJ ), 聖方濟各 . 沙勿略, 一五〇六 - 一五五二, 西班牙人, 一五三七年到東方, 一五四九年到日本傳教, 獲得成就; 一五五二年想入華, 但在廣州海岸附近的上川島去世; 86-88, 325, 541, 721

Xaverian Society, SX, 巴爾馬外方傳教會, 見 Society of St. Francis Xavier of Parma  
Xi'an [Hsianfu], 西安, 52, 53, 104, 173, 506, 543, 608, 654, 720, 818

Xi'an [Sianfu, Hsianfu] Diocese, 西安教區; 一六九六年由北京教區分出陝西、山西代牧區, 見陝西教區; 一九二四年成立西安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西安總教區; 由意大利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長安 ( 西安 ): 南堂 ( 有修女院、高中 )、北堂 ( 有修女院、北堂醫院等 )、西關、東關 ( 小修道院 )、臨潼、薛家灘 ( 臨潼櫟陽鎮 )、南王家 ( 閻良鎮 )、商縣 ( 有修女院 )、龍駒寨、夜村 ( 棗花 )、雒南、石驪溝、龍山河 ( 山陽 ); 一九四〇年有 10, 822 信徒、12 座大教堂、60 座小教堂、17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4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修女 (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 辦長安北堂醫院 )、26 名本地修女 ( 耶穌聖心之方濟各第三會 [Franciscan Tertiaries of the Sacred Heart], 見 Sisters [修女會] )、1 所小修道院 ( 25 名修生 )、1 所高中 ( 78 個學生 )、2 個初中、43 個小學 ( 1, 100 多學生 )、2 個孤兒院 ( 82 個孤兒 )、3 個診所; 主教: 見 Massi ( 希賢 )、Tessiatore ( 戴夏德 )、Vanni ( 萬九樓 );

Xi'an [Hsianfu] Monument, 西安石碑, 《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 七八一年立; 記載唐朝景教的信仰和一些事件; 一六二五年被發現; 耶穌會 ( SJ ) 傳教士及歷代西方漢學研究它; 52-57

Xilin [Silin], ( 廣西 ) 西林, 537

Xining [Siningfu], ( 青海 ) 西寧, 541

Xining [Sining] Diocese, ( 青海 ) 西寧教區 ( 公教 ); 一九三七年成立西寧監牧區; 由聖言會 ( SVD ) 管理; 堂口: 西寧 ( 總堂、修女院、學校 )、西寧黑嘴子、碾伯 ( 樂都, 有修女院 )、大通毛伯聲 ( 有修女院 )、大通新添鋪、互助威遠堡; 一九四〇年有 3, 015 名信徒、4 座大教堂、25 個小教堂、9 名外籍聖言會司鐸、9 名外籍 ( 聖神會, 見聖神婢女會 [Sisters, 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 ) 修女、1 個初中、10 個小學、1 個孤兒院 ( 9 個孤兒 )、3 個診所; 主教: 見 Haberstroh ( 夏思德 );

Xipingjie [Szepingkai, Sipingkai] Diocese, ( 吉林 ) 西平街教區 ( 公教 ); 一九二九年成立監牧區, 一九三二年成立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成立教區; 由甘倍克外方傳教會 ( MEQ ) ( 加拿大 Quebec 外方傳教會 )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四平街 ( 小修道院、總堂、修女院 )、八面城 ( 昌圖 )、遼源 ( 修女院 )、黎樹、昌圖、法庫 ( 修女院 )、康平, 吉林地區: 懷德、大青山、公主嶺 ( 修女院 ), 龍江地區: 洮南 ( 修女院 )、突泉、白城子 ( 修女院 )、通遼 ( 修女院 ); 一九四〇年有 13, 023 名信徒、2 座大教堂、14 座小教堂、43 名外籍傳教士、10 名外籍輔理修士、48 名外籍修女 ( 見聖母無原罪會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加拿大 )、25 名本地修女 ( 玫瑰聖母

會)、1所小修道院、1所高中、2個初中、3個小學、2個孤兒院、11個養老院、19個診所；主教：見Lapierre(石俊聲)；

Xitang [Hsi Tang]，西堂，見北京西堂

Xiwanzi [Hsiwantzu] Diocese，(內蒙)西灣子教區(公教)；曾是蒙古教區的核心地點和主教府；一八四〇 - 一八八三年：蒙古代牧區，見Mouly(孟振生)、Daguin(孔)、Tagliabue(戴濟世)、Bax(巴耆賢)；一八八三 - 一九二二年：蒙古中部代牧區，後察哈爾代牧區，見Aertselaer(方濟眾)、Ter Laak(藍玉田)；一九二四年：西灣子代牧區，後與宣化成張家口教區；一九〇〇年有幾千西灣子地區教民被義和拳和清軍殺死；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西灣子(小修道院)、榆樹平、棋盤梁、高家營子、五號、白華溝、各達蘇、大囪圖、平定堡(沽源)、高山莊、千金堡、頭號、狐狸溝、餉馬溝、南壕塹(有高級學校)、北蘇集、老虎山、大囪圖、高吳蘇、窯子溝、灶火溝、興和、二十三號、啦嘛營子、六號、張北、黑麻湖、台路溝、大圪達、拉花營子、沙拉河東、石柱子梁、二全子井；一九四〇年有信徒42,135名、大教堂(容納400人)32所、小教堂90所、51名聖母聖心會(CICM)司鐸、19名本地司鐸、22名大修道士(7個在大同、15個在綏遠)、41名小修道生、15名外國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和聖奧古斯丁傳教修院[Chanoinesses de St Augustin]，見Sisters〔修女會〕)、36名本地修女(高家營子的聖心修女)、6所比較高級的學校、109所小學、3個孤兒院、3個養老院、3個診所；主教：見Ter Laak(藍玉田)、de Smedt(石德懋)；182

Xixinshe [Hsi Hsin She]，洗心社，839

Xi Shengmo [Hsi Sheng-mo]，席勝魔，一八三〇 - 一八九六，山西平陽臨汾人，原名席子直，一八七九年後入教，一八八六年由戴德生(Taylor)按立為牧師；自己戒鴉片，也助人戒鴉片，協助新教進入陝西、西安；有《席勝魔詩歌》和《道原》、《治心》、《禱告》等文；376, 434, 481

Xi Zhuzi，郗柱子，一八八二 - 一九〇〇，河北深縣得朝村人，未領洗就被殺(血洗者)，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Xiaguan [Hsia Kuan]，南京下關，318, 330

Xiamen，廈門，見Amoy(廈門)

Xianfeng [Hsien Feng]，咸豐皇帝，231, 343

Xianxian [Hsienhsien]，河北獻縣，522, 560

Xianxian [Sianhsien] Diocese，獻縣(滄州)教區(公教)；一九二四年成立獻縣代牧區、由耶穌會(SJ)(法國和中國耶穌會)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泊頭、張家莊(耶穌會的初學院、小修道院、哲學院)、河間(大修道院、修女院)、任邱、范家圪達、王蔡間、臥佛堂、獻縣(修女院)、交河、深縣；一九四〇年有86,276名信徒、38座大教堂、459所小教堂和祈禱所、73名外籍傳教士(耶穌會)、44名本地司鐸(其中20名耶穌會)、29名耶穌會輔理修士(其中5名外籍人)、21名外籍修女(煉靈中保會[Auxiliatrices des ames du Purgatoire]、寶血會[Sisters of the Precious Blood]，見Sisters〔修女會〕)、86名本地修女(獻堂會、煉靈聖母會，見Sisters〔修

女會) )、1 所大修道院 ( 泊頭張家莊、16 名修道生 )、1 所小修道院 ( 98 名修生 )、2 所高中、2 所傳教員學校、13 個初中、348 個小學或簡單學校、684 個道理學校、2 個孤兒院、1 個醫院、20 個診所；主教：見 Lecroart ( 劉代牧 )、趙振聲；

Xiangtan [Siangtan] , ( 湖南 ) 湘潭 , 321

Xiangtan [Siangtan] Diocese , ( 湖南 ) 湘潭教區 ( 公教 ) ；一九三八年成立湘潭監牧區，由意大利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湘潭 ( 主教府 )、石潭、湘鄉、永豐、衡山、醴陵、株洲、攸縣；一九四〇年有 4, 079 名信徒、8 座大教堂、28 個小教堂、8 名外籍司鐸、1 名本地司鐸、1 個修道生、7 個小學 ( 300 多學生 )、1 個孤兒院 ( 18 個孤兒 )、8 個診所；主教：見 Calzolari ( 佳索理 ) ；

Xiangyang [Hsiangyangfu] , ( 湖北 ) 襄陽 , 512

Xiangyang [Siangyang] Diocese , ( 湖北 ) 襄陽教區 ( 公教 ) ；原屬老河口；一九三六年成立襄陽監牧區，一九五一年為教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襄陽 ( 主教府、小修道院、修女院 )、樊城、牛首、歐家廟、泥鎮、程家河；棗陽、鹿頭鎮、草寺冲 ( 興隆集 )、吳家店、琥家灣；南漳、武安堰、老官廟；宜城、小河；一九四〇年有 20, 758 名信徒、28 座大教堂、56 個小教堂、20 名本地司鐸、2 名外籍司鐸、5 名外籍修女 ( Franciscan Missionaries of Egypt )、45 名本地修女、3 名大修道生 ( 在漢口 )、1 所小修院 ( 32 個修生 )、幾所小學 ( 共 400 學生 )、幾個孤兒院 ( 共 328 個孤兒 )、1 所養老院、6 個診所；主教：見易宣化；

Xiao Jingshan, Joseph, 蕭靜山、蕭若瑟，華籍司鐸；二十世紀初曾著書，翻譯《聖經》；著有《天主教傳行中國考》等；

Xiaotang incident , ( 湖北宜昌 ) 小塘事件；3 位比利時傳教士 ( 見 Fynaerts [ 費\*神父 ]、Jans Trudo [ 鄧炳文 ]、Van Veert [ 魏\*神父 ] ) 和 3 名本地公教信徒於一九二九年九月九日在宜昌小塘遇難，被殺害；

Xiaoyixiang [Hsiaoyih sien] , ( 山西 ) 孝義縣 , 514.

Xiaogan [Siaokan] , ( 湖北 ) 孝感 , 653

Xie Fuya, 謝扶雅，一八九二 - 一九九一，浙江紹興人，一九一四年赴日本留學，一九二五年到美國深造，一九二七年回國後在嶺南大學任教，有許多著作，如《人格教育論》( 1928 年 )、《中國倫理思想 ABC》( 1929 年 )、《道與羅各斯》( 1941 年 ) 等；一九五八年赴美參與《基督教歷代名著集成》編譯工作；傾向於融合基督信仰與漢語傳統；

Xie Honglai, 謝洪賚，一八七三 - 一九一六，浙江山陰人，父為長老會傳教士，一八九五年畢業於蘇州博習書院；約一九〇五年後致力於譯著；著有《聖教佈道新史》、《名牧遺微》、《基督教與科學》；譯著有《舊約注釋》；編輯有《瀛環全志》、《華英初階》、《中英文典》等；

Xie Songgao [S. K. Zia] , 謝頌羔，一八八〇 - 一九五〇 ( ? )，翻譯編撰許多基督教書籍，著有《宗教教育概論》( 1924 年 )、《諸教的研究》( 1926 年 )、《基督教思想進步小史》( 1929 年 )、《實用人生哲學的研究》( 1933 年 ) 等；一九一一年前



任基督教男青年會「教育秘書」( ? ) ; 588

Xinjiang [Sinkiang] , 新疆 , 541, 582, 606, 717, 817

Xinjiang [Sinkiang] Diocese , 新疆教區 ( 公教 ) ; 一九三〇年由蘭州分出 , 一九三八年成立新疆監牧區 ; 由聖言會 ( SVD ) 管理 ; 堂口 : 迪化 ( 烏魯木齊 )、綏萊 ( 馬納斯 )、呼圖壁、奇台、伊寧、綏定 ; 一九三五年有 738 名信徒、39 個望教者、11 個教堂、7 名外籍聖言會司鐸、6 個本地貞女、3 個小學、1 個孤兒院、2 個診所 ; 傳教士於一九三七年後被驅逐新疆 ; 主教 : 見 Loy ( 盧斐德 ) ;

Xinjiang Church , ( 山西潞安 ) 新絳天主教堂 , 一九三七年由荷蘭孔昭明 ( Pessers ) 司鐸建造 , 一九四三年建成 ; 風格哥特式 , 但也為中西合璧 ; 鐘樓高 43 米 ;

Xinxiang [Sinsiang] Diocese , ( 河南 ) 新鄉教區 ; 一九三六年成立監牧區 ,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 ; 由美國聖言會 ( SVD ) 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新鄉、封邱、陽武、王村、修武、沁陽、喬廟、中和鎮 ( 獲嘉 ) ; 一九四〇年有 13, 077 名信徒、4 座大教堂、78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17 名外籍司鐸、3 名外籍聖言會輔理修士、5 名外籍修女 ( 聖神會、聖方濟各服務醫院會 [Hospital Sisters of St. Francis, Springfield]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9 名修道生、7 個初中、52 個小學、1 個孤兒院、1 個醫院、3 個診所 ; 主教 : 見 Megan ( 米幹 ) ;

Xinzhou [Hsinchow] , ( 山西 ) 忻州 , 514

Xinyang [Sinyangchow] Diocese , ( 河南 ) 信陽教區 ; 一九二七年成立監牧區 ; 一九三三年為代牧區 , 由聖言會 ( SVD ) 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信陽、明港、潢川、桃林鋪、固始、羅山、汝南、正陽、上蔡、蔡溝鎮、銅城集、沈邱、新安集 ; 一九四〇年有 10, 429 信徒、2 座大教堂、84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29 名外籍聖言會司鐸、10 名外籍聖言會輔理修士、20 名外籍修女 ( 聖神會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42 名本地修女 ( 聖家會 , 見 Sisters, Oblates [ 聖家獻女傳教會 ] )、3 名大修生、14 名小修生、1 所高中、1 所傳教員學校、9 個小學、2 個孤兒院、3 個醫院、2 個診所 ; 主教 : 見 Froewis ( 法來維 )、Schoppelrey ( 史培祿 )、Zhang Weidu ( 張維篤 ) ;

Xingtai Diocese , ( 河北 ) 邢台教區 , 見 Shundefu ( 順德府 )

Xing'an [Hingan] Diocese , ( 陝西 ) 興安 ( 安康 ) 教區 ( 公教 ) ; 一九二八年成立監牧區 , 由意大利方濟各會住院會 ( OFM Conv ) 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安康 ( 總堂、小修道院、修女院、學校 )、石泉、恒口、嵐皋、平利、山陽、紫陽、漫川關 ; 一九四〇年有 4, 121 名信徒、7 座大教堂、25 座小教堂、9 名外籍傳教士 ( 意大利方濟各會住院會 )、1 名本地司鐸、3 名外籍意大利方濟各會住院會輔理修士、11 名本地修女 ( 方濟各寶血會 [Franciscan Sisters of the Precious Blood] , 見 Sisters [ 修女會 ] )、3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 15 名修生 )、1 所傳教員學校 ( 12 個學生 )、11 所小學 ( 約 250 學生 )、2 個孤兒院 ( 114 個孤兒 )、2 個養老院、6 個診所 ; 主教 : 見 Barracciu ( 巴南初 )、Favarato ( 方代牧 )、Maleddu ( 馬代牧 ) ;

Xu Baoqian , 徐寶謙 , 一八九二 - 一九四四 , 浙江虞縣人 , 一九一四年入教 ; 一九

二〇年赴美留學；一九二四年回國在燕京大學任教；在《真理與生命》雜誌上發表許多文章，傾向於結合基督信仰與傳統漢語思想；一九四四年因交通事故去世；

Xu Gandida, 徐甘第大, 見 Candida (徐甘第大)

Xu Guangqi [Hsu Kuang-chi], Paulus, 徐光啟、徐文定, 一五六二 - 一六三三, 教會「三大柱石」之一；上海人, 家貧；一五九六年赴廣西時途遇郭居靜 (Cataneo), 一五九七年中舉, 一六〇〇年赴北京應試, 在南京結識利瑪竇 (Ricci), 一六〇三年入教；任翰林院庶吉士, 在北京；與利瑪竇翻譯西方科學著作 (《幾何原本》、《測量法義》、《勾股義》)；他在一六一六年教難時為信仰進行辯護, 上《辨學章疏》；通過他, 李之藻、孫元化等人入教, 而外國傳教士 (鄧 [Terrenz]、羅雅格 [Rho]、湯若望 [Schall]) 能夠更順利地在北京工作；墓在上海；95, 97, 104, 235, 308

Xu Huaiqi, 徐懷啟, 一九〇五 - 一九八〇, 安徽人, 在武漢、上海學習哲學、神學；一九二九年為聖公會牧師, 一九三七 - 一九四〇年間在美國哈佛大學聖公會神學院, 一九四〇 - 一九五二年任上海聖約翰大學牧師職、教授；著有《古代基督教史》等；

Xujiahui, 徐家匯, 見 Zikawei (徐家匯)

Xu Shichang [Hsu Shi-chang], 徐世昌, 701

Xuzhou [Suchow] Diocese, (江蘇) 徐州教區 (公教)；一九三一年由南京分出, 成監牧區；一九三五年成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為徐州教區；由法國和加拿大耶穌會 (SJ)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銅山 (昕昕中學、小修道院、修女院)、大許家、楊莊集、五段、馬井、沛縣、碭山、汪閣 (李莊)、侯家莊、豐縣、戴套樓 (豐縣)、三官廟、窯灣、邳縣、土山、宿遷、堰頭 (宿遷)、睢寧；一九四〇年有 73, 932 信徒、17 座大教堂、173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23 名外籍耶穌會司鐸、2 名本地司鐸、7 名外籍耶穌會修士、7 名外籍修女 (銅山的聖母無原罪會 [Sisters of the Immaculate Conception, Canada], 見 Sisters [修女會])、38 名本地修女 (獻堂會, 見 Sisters [修女會])、8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14 名修生)、1 所高中、13 個初中、321 個小學 (8, 000 多學生)、49 個診所；主教：見 Marin (毛綸代牧)、Cote (邵軼歐)；

Xu Zongze, Josephus, 耶穌會 (SJ), 徐宗澤, 一八八六 - 一九四七, 江蘇青浦人, 徐光啟的後裔；一九一一 - 一九二一年在法國留學, 獲得哲學博士學位；回國後任《聖教雜誌》主編, 兼任徐家匯藏書樓主任, 又指導啟明女中和徐匯女中等校務；著有《明末清初灌輸西學之偉人》(1926年)、《社會主義鳥瞰》(1928年)、《哲學史綱》(1928年)、《心理學概論》(1930年)、《中國天主教傳教史概論》(1938年)、《明清間耶穌會士譯著提要》(1949年)等；

Xuzhou [Hsüchow], (河南) 許州；美國信義宗 (Augustana Synod) 於一九〇五年後在許州建立傳教中心；596

Xu Zanceng, 許纘曾, 徐甘第大 (Candida) 之丈夫；見 Candida (徐甘第大)

Xufu [Suifu] Diocese, (四川) 敘府 (宜賓) 教區 (公教)；一九二四年成立敘府 (原川南) 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敘府教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一九四

○年的堂口：宜賓（敘府，主教府、永生公館、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聖道貞女會會院）、宜賓西門外、火地溝、吊黃樓（小修道院）、三德堂（傳教員學校）、公濟堂（主教大堂）、仁慈堂（紀念殉道者堂）、北門外、觀音場、王大嘴、白花場；屏山、筠連、高縣、長寧、南溪、隆昌、石灰溪（富順）、富順、自流井、威遠；敘永、古宋、瀘縣、樟山、合江、納溪、敘蓬溪、江安、資中、內江、資陽、榮縣、河口場、犍為、竹根灘、馬邊；一九四〇年有 28,625 名信徒、30 座大教堂、76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25 名外籍傳教士、36 名本地司鐸、8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1903 年到宜賓）、42 名本地修女、15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32 個修生）、1 所高中（132 女學生）、1 所傳教員學校（22 個學生）、4 個初中、4 所小學、2 個孤兒院（51 個孤兒）、1 所醫院、6 個窮老人養老院（1,226 個老人）、2 個診所；主教：見 Fayolle（劉代牧）、Renault（唐藹鐸）、Boisguerin（林）；

Xuanhua Diocese，宣化（後：張家口）教區（公教）；一九二六年成立宣化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立教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包括：宣化（平綏路、南關）、上莊子（沙嶺子）、張家口、三裏莊（柴溝堡）、孟家墳、永寧城、懷安；雙樹子（涿鹿）、蘇家房（下花園）、紙房溝（懷來）、二堡子（涿縣）；西合營（蔚縣）、上營莊、安家莊；南屯（宣化深井堡）、馬圈堡、呼坨店、泥河灣、東城、西小莊（陽原）；一九四〇年有 35,241 名信徒、35 座大教堂、155 座小教堂、16 名外籍傳教士（大多在懷來楊家坪隱修院，見楊家坪）、52 名本地司鐸、55 名本地修士（在懷來楊家坪隱修院，見熙篤苦修會[Cistercians of the Strict Observance]）、33 名本地修女（若瑟會）、1 所大修道院（17 名本教區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64 名修生）、2 所初中（約 160 學生）、17 所小學（約 800 學生）、5 個孤兒院（432 個孤兒）、2 個養老院、1 個診所；主教：見趙懷義、程有猷、張潤波、王木鐸；

Yachow [Yazhou]，（四川）雅州，543

Yazhou Diocese，（四川）雅州教區（公教）；一九二九年成立雅州監牧區，一九三三年為代牧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三五年的堂口：雅安（雅州、主教府）、榮經、蘆山、名山、洪雅、來江、折樓坎（峨嵋縣）、十裏山、龍池場、壽安鎮、丹棱縣、彭山縣、陳家壩、仁壽縣、井元縣、眉山縣、思蒙鎮、青神縣；一九三五年有 15,947 名信徒、7 座大教堂、15 所小教堂、20 名本地司鐸、26 名本地修女、11 名大修生（在成都，1 個在羅馬）、20 個小修生（在敘府）、13 個初中（約 900 學生）、37 個小學、1 所孤兒院；主教：見李容兆；

Yahballaha III, Mar，摩訶·雅巴羅訶，63

Yakinf, Archimandrite Hyacinth（Nikita Yakolevich Bichurin），亞金甫（俾丘林），一七七七 - 一八五三，俄羅斯東正教教士，漢學家；一八〇七 - 一八二一年在華，研究漢語傳統，一八二二年回國任外交翻譯，在聖彼得堡（St. Petersburg）進行研究；著有《西藏志》、《蒙古志》等；

Yale（University），耶魯大學，604

Yale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 Yale in China ), YM, 耶魯 ( 雅禮 ) 國外佈道會 ; 美國新教差會 , 一九〇二年入華 , 在湖南長沙工作 ; 提供高中和大學教育以及醫學教育 ; 在長沙協助開辦湖南雅禮醫院 ( Hunan Yale Hospital )、湖南雅禮護士學校 ( Hunan Yale School of Nursing )、湘雅醫學學校 ( Hsiang-Ya Medical College )、雅禮中學 ( Yali Union Middle School ) , 又在華中大學進行教育 ; 1, 604, 630, 755, 783

Yantai Diocese , ( 山東 ) 煙台教區 , 見 Zhifu Diocese ( 芝罘教區 )

Yan'an Catholic Church, 延安天主教堂, 位於延安市以東北 3 公里 ; 一九三五年建築, 一九三六年後由毛澤東使用為訓練幹部的「魯迅學院」, 為共產黨革命重要地點 ;

Yan'an Diocese , ( 陝西 ) 延安教區 ( 公教 ) ; 一九二四年成立延安代牧區, 由西班牙方濟各會 ( OFM ) 管理, 但一九三六年後教區似乎不存在 ; 一九三五年的堂口 : 延安、瓦窯堡、甘谷驛 ( 延長、有方濟各會會院 )、鄜縣 ( Fuxian )、洛川、宜君、榆林、葭縣、米脂鎮川堡、綏德 ; 一九三五年有 9, 515 信徒、21 座大教堂、38 座小教堂、17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5 名本地司鐸 ( 方濟各會 M )、3 名外籍方濟各會輔理修士、10 名本地修女 ( 方濟各會第三會 )、8 名大修道生、13 名小修道生、幾所小學、4 個孤兒院 ( 74 個孤兒 )、1 個診所、主教 : 見 Ibanez y Aparicio ( 易興化 ) ;

Yan Qiqing [Hunter C. C. Yen], 嚴奇清, 中華聖公會 ; 一九三五年為議院 ( House of Delegates ) 的成員 ;

Yan Guodong, Jacob, 閻國棟, 一八五三 - 一九〇〇, 山西陽曲西澗河村人, 在俗方濟各會士,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

Yan Xishan [Yen Hsi-shan], 閻錫山, 一八八三 - 一九六〇, 一九一一年任山西都督, 曾寫過一個包括基督信仰因素和儒家思想的「憲法」 ; 約一九二五年要求基督教牧師給其軍隊講道 ; 532, 775

Yanji [Yenki] Diocese, 延吉教區 ( 屬吉林 ) , ( 公教 ) ; 一九二八年成立延吉監牧區, 一九三七年成立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立教區 ; 由德國本篤會 ( OSB ) ( St. Ottilien 本篤會 ) 管理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延吉 ( 聖十字架隱修院、滿人教會、朝鮮人教會團體、修女院 )、琿春 ( 修女院 )、龍井 ( 修女院 )、和龍、八道溝 ( 修女院 )、頭道溝、茶道溝、明月溝 ( 修女院 )、蛤蟆塘、汪清、敦化、新站、牡丹江 ; 一九四〇年有 13, 998 名信徒、17 座大教堂、27 座小教堂、19 名外籍傳教士 ( 本篤會 )、3 名本地司鐸、16 名外籍修女 ( 瑞士阿利味丹修女會 [Olivetans Sisters] )、7 名本地修女、20 多名大小修道生、22 個小學、1 個醫院、1 個養老院、4 個診所 ; 主教 : 見 Breher ( 白化東 ) ;

Yanzhou Cathedral, ( 山東 ) 兗州大堂, 一八九八 - 一九〇三年間由聖言會 ( SVD ) 建造, 哥特式因素, 但中西合璧 ; 設有大修院、聖保祿印書館、修女院 ; 教堂於一九二〇年代安裝管風琴 ; 有「遠東第一大堂」之名 ;

Yanzhou [Yenchowfu] Diocese, ( 山東 ) 兗州教區 ( 公教 ) ; 一八八二年成立魯南代牧區, 由聖言會 ( SVD ) 管理, 一九二五年成立兗州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兗州教區 ;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 滋陽 ( 即兗州、大堂、聖神會、聖家會修女院、印刷所 )、滋

陽東關、冠(官)莊鋪(痲瘋病院)、鄒縣、兩下店、泗水、曲阜、戴家莊(聖言會修院、學校、修女院、農場)、濟寧(學校、修女院)、安居鎮、嘉祥、魚台、金鄉、包家樓、汶上、甯陽、南驛、郭家樓、方家道溝、嶧縣、棗莊、陰平、濶頭集、滕縣、臨城(即薛城,有修女院、學校)、官橋、沂河;一九四〇年有 52,507 名信徒、28 所大教堂(可以容納 400 多人)、630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51 名外籍聖言會、12 名本地司鐸(其中 4 名聖言會)、21 名聖言會修士(其中 4 名本地人)、65 外籍修女(聖神會)、73 名本地修女(聖神會、聖家會、神愛會,見 Sisters〔修女會〕)、1 所大修道院(本教區有 6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1 所高中(40 學生)、6 所初中(260 學生)、68 所小學(2,400 學生)、3 個孤兒院(162 個孤兒)、4 個醫院、1 個養老院、1 個痲瘋病院(在兗州冠莊堡,有 52 名病人)、16 個診所、1 個印刷廠(兗州聖保祿印書館,見 Presses〔各種出版機構〕);主教:見 Anzer(安治泰)、Henninghaus(韓寧鎬)、Schu(舒德祿);

Yanjing University [Jenching University], 燕京大學, 新教 4 個差會(公理會、倫敦會、美以美會[MEM]、北長老會)合辦的大學;一九一六年前後成立,由匯文大學、華北協和大學、華北女子協和大學、華北協和神學院 4 所院校合併而成;一九一六年在紐約成立董事會;司徒雷登(Stuart Leighton)任校長;司徒雷登於一九一九年在北京西郊海澱購買 243 畝地,靠美國一些集基金會資助而建立校園,約一九二五年建成;有文學、理學、法學等系;新聞系、社會學系最有名;與美國幾所大學有關聯;社會學系於一九二八年在北京清河開設農村試驗站,進行農村社會調查、推行社會改進活動;一九二八年建立「哈佛燕京學社」,進行漢學研究,出版《燕京學報》等;一九二九年吳雷川任校長;一九三四年有教授 111 名,其中外籍人 44 名,畢業生約 1,500 人;一九四一年遭日軍封閉,部分學生到成都建校;一九五二年圖書館被分,原校園由北京大學遷入;見 Stuart Leighton(司徒雷登)、吳雷川、Yanjing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Religion(燕京大學宗教學院)

Yanjing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Religion, 燕京大學宗教學院,一九一九年由匯文大學神學館、華北協和大道學院合併而成立,稱燕京大學神科,7 位老師,22 名學生;一九二六年改為「宗教學院」,招收大學畢業生為學生;劉廷芳、李榮芳、趙紫宸任院長;發行《真理與生命》、《紫晶》等刊物;教授有司徒(Stuart)、巴鐮德、Vargas(王克私)、Wiant(范天祥),華人教授有陳垣、吳雷川、簡又文、洪煨蓮;老師們的思想大多傾向於美國自由主義;見劉廷芳、趙紫宸;

Yanggu [Yangku] Diocese, (山東)陽穀教區;一九三三年從兗州分出;一九三四年成立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立陽穀教區;一八八二 - 一九三二年由聖言會(SVD)管理,後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坡裏莊(總堂、學校、小修道院、修女院)、陽谷、張秋鎮、梁山、大武家莊(範縣)、濮縣、蔣店(觀城)、朝城;一九四〇年有 20,725 名信徒、4 座大教堂、17 所小教堂、14 名本地司鐸(其中 3 名聖言會)、1 名外籍聖言會、11 名本地修女、6 名外籍修女(聖神會)、4 名大修道生(在兗州修道院)、14 名小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2 所初中、5 個小學、2 個孤兒院、2 個

養老院、10 個診所；主教：見 Tian Gengxin ( 田耕莘 )、Niu Huiqing ( 牛會卿 ) ；

Yang Changdong, 楊昌棟, 一八九七 - 一九八三, 福建平潭人, 一九二五 - 二八年在燕京大學學習神學；一九三三 - 三四年赴美留學；後在福建任教, 任福建協和神學院院長等；著有《基督教在中古歐洲的貢獻》( 1934 年 ) ；

Yang, Father A., 楊\*神父, 736

Yang Dewang, Stephanus ( Etienne Yang ), 耶穌會 ( SJ ), 楊德望, 一七三三 - 一七九八, 北京人, 一七五一年同 Barborier ( 卜 ) 和高類思到法國學習, 曾參觀法國工廠、製造廠；一七六五年回國；在北京、江西傳教, 一七七七年到北京, 一七八七年曾被捕入獄；在江西去世；見高類思；

Yang Guangxian, 楊光先, 穆斯林官員；一六六四 - 六五年間攻擊湯若望 ( Schall ) 的「西學」；

Yangjiaping [Yang-Chiapin], ( 河北 ) 楊家坪, 316

Yang Tingyun, Michael, 楊廷筠；

Yang Yungqing, 楊永清, ( 蘇州 ) 東吳大學的早期畢業生, 一九二七年後任東吳大學校長；

Yang Zhu [Yang Chu], 楊朱, 14

Yang Sen, 楊森, 702

Yangchow [Yangzhou], 江蘇揚州, 64, 71, 318, 388, 468, 474, 573, 611

Yangtze [Yangzi], 楊子江、長江, 363, 431, 489, 597, 608, 630, 664, 689, 694, 701, 702, 774, 834

Yangtze Valley, 長江流域, 129, 349, 353, 356, 368, 382, 398, 401, 430, 469, 470, 532, 572

Yarkand, 新疆莎車, 62, 817

Yates, Matthew Tyson, 晏瑪太, 一八一九 - 一八八八, 美國南浸信傳道會, 一八四七年到上海, 傳教士、學者、譯者；主持教務 38 年, 在上海去世；有《祖先崇拜》( *Ancestral Worship* ), 《太平叛亂》( *Taiping Rebellion* ), 《上海話〈新約〉》等著作；在一八七七年會議中堅持對於「祭祖先」的正統態度；251, 371

Yelikewen [Yeh-li-k'o-wen], 也里可溫, 65

Ye Mingshen [Yeh Ming-shen], 葉名琛總督, 有排外態度；308

Yellow River, 黃河, 465

Yenchow [Yanzhou], 山東兗州, 355, 559

Yen, F. C., 嚴氏\*, 628, 632

Yen Hsi-shan, 閔錫山, 678, 701, 703, 775, 839

Yen Hui-ching (Yen W. W.) [Yan Huiqing\*], 嚴惠慶\*, 478, 483, 628, 684, 835

Yen Te-ching [Yan Dejing], 嚴德敬\*, 835

Yen, Y. C. James [Yan Yangchu], 晏陽初, 781

Yen, Y. K., 嚴永清\*, 414, 483

Yenanfu [Yan'an], 陝西延安, 737

Yenchowfu, 兗州府, 見 Yanzhou (兗州)

Yenching [Yanjing], 燕京, 783, 785, 788, 815

Yenki, 延吉, 見 Yanji (延吉)

Yenshan [Yanshan], 燕山\*, 554

Yerkalo, 茨卡, 西藏地名, 328

Yizhoufu [Ichowfu] Diocese, (山東)沂州府(臨沂)教區(公教);一九三七年從青島分立為代牧區,由聖言會(SVD)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臨沂(總堂、修女院、學校)、臨沂城外、蘭陵、費縣(修女院、傳教員學校)、白埠、郟城、王莊集(有小修道院、修女院)、河南(沂水)、蒙陰(有修女院)、大張莊、井旺莊、莒縣、季家山(莒縣)、沂水、北左泉;一九四〇年有一八五六八名信徒、10所大教堂、68所小教堂、24名外籍傳教士(聖言會)、4名聖言會修士、13名外籍(聖神會)修女、18名本地(神愛會)修女(在王莊集、季家山、沂水、臨沂);有2名大修道生(在兗州)、16名小修道生(在青島)、一所高中、6所小學、2所孤兒院(116孤兒)、2個醫院、1個養老院、3個診所;主教:見Weber(萬寶來);

Yichang incident, 宜昌教案, 一八九一年和一八九八年在湖北宜昌發生的衝突;

Yichang [Ichang] Diocese, (湖北)宜昌教區(公教);原鄂西南代牧區(一八七〇-一九二四年);一九二四年成立宜昌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比利時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宜昌(主教府、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修女院一八八九年成立)、平江路益世女學校(由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管理)、天官橋(小修道院)、擔子山(宜都太平橋)、鴉雀嶺、橫店子、宜都、都鎮灣、漁洋關;江陵(東門內、東門外、北門外,有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院和方濟各修女會院)、荊門、十里鋪、當陽、拾回橋、巴東、歸州、野三關、細沙河(龍坪)、小塘、高店子、建始;一九四〇年有17,200名信徒、10座大教堂、76所小教堂和祈禱所、35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5名本地司鐸、2名外籍輔理修士、23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60名本地修女(方濟各會,見Sisters〔修女會〕)、8名大修生(在漢口)、1所小修道院(35名修道生)、3個傳教員學校(9個男學生,26個女學生)、6個初中(約400學生)、30個小學(1,200個學生)、5個孤兒院(376孤兒,其中7個男童)、2個醫院、3個養老院、27個診所;主教:見Filippe(董代牧)、Christiaens(祁)、Verhaegen(德)、Everaerts(楊)、Jans(鄧炳文)、Gubbles(顧);

Yi Xuanhua, Franciscus, 易宣化, 一九〇〇- , 一九二六年晉鐸, 一九三六年任襄陽代牧, 一九五一年為主教;

Yi Zhenmei, Lucia, St., 易貞美, 一八一五-一八六二, 四川綿陽黃龍城鄉場人, 平信徒傳教員, 一八六二年和張天申等人一同在開陽殉道; 349

Yixian [Yih sien] Diocese, (河北)易縣教區, 一九二九年為傳教區, 一九三六年為監牧區;由意大利 Stigmatins (印五傷司鐸會[CPS])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易縣

(總堂、修女院)、良各莊(修女院)、西山南、高士莊、涑源、涑水；一九四〇年有 5,737 名信徒、1 座大教堂、20 座小教堂、11 名外籍(印五傷司鐸會)傳教士、5 名本地(教區)傳教士、3 名外籍修女(埃及方濟各修女會[Franciscan Missionary Sisters of Egypt]，見 Sisters〔修女會〕)、19 名本地修女、1 所小修道院(29 名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52 個學生)、35 個小學、1 個養老院、5 個診所；主教：見 Martina(馬)；

Yidu [Idu] Diocese, (山東)益都(青州)教區、(公教)；一九三一年由芝罘分立，成益都監牧區、由法國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益都(總院、小修道院、修女院)、臨朐、博山、臨淄、博興、高苑、安邱、昌樂、壽光；一九四〇年有 11,300 名信徒、5 座大教堂、145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12 名外籍傳教士(方濟各會)、12 名本地司鐸(其中 1 名方濟各會)、5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13 名本地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1 所小修道院(29 名修生)、1 所初中、10 所小學、1 所孤兒院(137 孤兒)、3 個診所；主教：見 Guichard(衛國棟)、Digard(狄嘉略)

Yishibao [I Shih Pao], 《益世報》(Social Welfare), 雷鳴遠(Lebbe)一九一五年在天津創辦的公教報紙、日刊；雷鳴遠任董事長；前身：《益世主日報》；以宣傳正義、服務社會為宗旨；多有政治、經濟新聞，不久後成為華北地區的重要報紙；在言論方面有時很勇敢，曾批評日本提出 21 條，表示永遠不登日本廣告，並反對袁世凱稱帝，反對法國租界的要求，批評國民黨政府；羅隆基任主筆；曾受當局多次警告、禁止郵寄和在各地發行；抗日戰爭時利用租界繼續出版；一九四五年復刊；一九四九年被沒收；見 Lebbe(雷鳴遠)；712, 733

Yiwenlu, 《益聞錄》，一八七九年在上海創刊，由耶穌會(SJ)(李問漁)編；上海第一家公教報紙；一八九八年改為《格致益聞彙報》；

Yihequan, 義和卷、義和團，見 Boxers(義和拳)；503

Yiyang, (湖南)益陽，597, 783

Yifang College, 藝芳女校，見 Ifang(藝芳)

Yiyang Lutheran College, 益陽信義大學，一九二〇年由瑞典等 5 個國家的信義會籌辦，一九二三年正式成立；有 9 名外籍教員；一九二五年有 31 名學生；一九二六年停辦，一九二八年重新開學，一九三一年由於湖南政局的動盪和差會內部的矛盾關閉；

Yin Ruowang, 殷若望，一七〇五 - 一七三五，河北固安人，一七二四年與馬國賢(Ripa)到意大利，一七三四年晉鐸，回國，一七三五年在湘潭去世；

Ying Lianzhi, Vincent, 英斂之、英華；一八六六(?) - 一九二六；滿人，任高官；一八九五年接受信仰，入公教；一九一一呼籲公教進行教育運動；一九一二年在北京創立「輔仁學社」，準備創辦北京公教大學(輔仁大學)；著有《勸學罪言》等；730

Yong'an [Yungan], 廣西永安，288

Yongnian [Yungnien] Diocese, (河北)永年教區；一九二九年由獻縣分立，成監牧區；一九三三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立永年教區；(後入邯鄲教區)；由本地司



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威縣趙家莊（總堂）、魏村（修女院）、張家莊、清河、永年城內、臨名關、小北汪、南裏嶽、肥鄉、西莊屯、城安、彭城鎮、北張爾莊（邯鄲）；一九四〇年有 50,031 名信徒、9 座大教堂、159 座小教堂、22 名本地司鐸、31 名本地修女（聖神安慰會）、26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41 名修生）、3 個小學（200 多信徒學生）、2 個孤兒院（162 個孤兒）、1 個養老院、2 個診所；主教：見崔守恂

Yongpingfu Diocese, (河北) 永平府(唐山)教區(公教)；一八九九年成立河北東部代牧區，一九二四年成立永平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永平教區；由荷蘭遣使會(C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盧龍(總堂、修女院)、黃花港、小稻地(胥各莊)、賈莊子、臨榆(遵北)、台頭營(撫寧)、唐山(有「貧民教養院」、培仁女子學校)、麻灣坨(古冶)、安各莊(南、北)、崔新莊(灤縣)、暖泉(馬城)、建昌營(遷安)、北港(興城鎮)、顧家店子(安山)；一九四〇年有 35,600 信徒、2 座大教堂、79 座小教堂、27 名外籍遣使會、14 名本地司鐸(其中 6 名遣使會)、9 名輔理修士、7 名外籍修女、47 名本地修女、1 所小修道院(29 名修生)、1 所高中、3 所初中、13 所小學、7 個孤兒院、1 個養老院、3 個診所；仁愛會修女們於一九二〇年建立唐山培仁女子學校；荷蘭的輔理修士(Mariales, Brothers of the Seven Sorrows of Our Lady, Voorhout, 見 Brothers)於一九二七年建立唐山貧民教養院；主教：見 Geurts(武致中)、Lebouille(劉士傑)

Yongzhou [Yungchowfu] Diocese, (湖南) 永州(零陵)教區(公教)；一九二五年成立永州監牧區，由奧地利(意大利)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零陵(永州、總堂、修女院)、冷水灘、祁陽(小修道院、修女院)、白水、道縣；一九四〇年有 8,884 名信徒、2 座大教堂、56 個小教堂、10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1 名本地司鐸、19 名外籍修女(盧森堡方濟各第三會仁愛會[Franciscan Sisters of Luxembourg], 見 Sisters〔修女會〕)、1 所小修道院(9 名修生)、2 所初中、10 個小學(320 個學生)、2 個孤兒院(221 個孤兒)、3 個診所；主教：見 Grossrubatscher(顧恒定)、Kovac(雷代牧)、Jesacher(德志恒)、Sigebald(顧光照)；

Yongzheng [Yung Cheng], 雍正皇帝, 158-161

Yorkshire, 約克郡, 382

You Me-king, 尤美景\*女醫生, 459

Young, Andrew, 榮安居, 653, 654

Young China Association, 全國青年會, 692, 695, 697

Young, James H., 楊雅各, 一八五〇年代在廈門當傳教醫師；258

Younghusband, 榮赫鵬, 一八六三 - 一九四二, 英國人, 一八八六年入華, 一九〇四年率軍入西藏拉薩, 有著作；337, 394.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YMCA, 基督教男青年會；一八八五年首次在北京通州和福州成立男青年會, 一八九五年第一位幹事奉派入華, 一八九九年成立上海基督教男青年會, 一八九六、一八九九、一九〇一、一九〇三年等舉行全國大會；根據一

九三四年的統計，40 個城市有基督教男青年會組織，成員為 37, 648 人（其中 4, 100 名信徒）、14 名外籍幹事、262 名本地幹事、502 名領受工資的老師；17 所大學和學院、58 所高中有男青年會，成員約 7, 000 人；1, 2, 206, 358, 403, 495, 568, 584 - 594, 604, 611, 620, 625, 628, 635, 641, 657, 658, 712, 749, 750, 759, 760, 761, 763, 767, 767, 775, 777, 781, 789, 793, 795, 798, 804, 806, 828, 835, 836, 842

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YWCA, 基督教女青年會；首次於一八九〇年在杭州組織；一八九九年成立全國委員會；一九〇四年第一位外籍幹事到上海；丁淑靜 (Mary Ting) 於一九〇六年任幹事，一九〇八年成立上海女青年會，一九二七年開始進行農村工作，在鄉下建立女青年會；一九三五年黃秀峰任主席；一九三五年的統計數字：6, 341 名成員在 18 個城市和 5, 000 名成員在 80 個學校；1, 2, 206, 404, 568, 584, 593, 594, 749, 763, 778, 784, 793, 804, 828

Yu, Paul, 于保祿\*, 233

Yu Bin, 于斌、於野聲，一九〇一 - 一八七八，生於黑龍江蘭西，一九一四年入教，一九二〇年修道，一九二四 - 一九三三年在意大利留學，一九二九年晉鐸，又獲得神學、哲學、政治學三個博士學位，一九三三年回國，任公教進行會部監督，一九三六年任南京代牧、主教，一九四六年任南京總主教，一九四八年到羅馬、美國，一九五四年到台灣，後任輔仁大學校長，一九六九年為樞機；

Yu Guozhen, 俞國禎，一八五二 - 一九三二，浙江人，一八六九年入教，在杭州之江大學學習，一八九二年在寧波任教，任杭州、上海長老會堂牧師；一九〇一年任中國耶穌教自立會全國總會會長；一九二四年辭牧職；

Yu Deyuan, Fabien, 餘 (余) 德源，一八九〇 - ，一九三六 - 一九四三年任雅州 (樂山、嘉定) 代牧；

Yu Dongchen [Man-tzu], 餘 (余) 棟臣\*, 355, 498

Yujiang [Yukiang], (江西) 餘江, 719

Yujiang [Yukiang] Diocese, (江西) 餘江教區；一九二〇年成立餘江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美國遣使會 (CM)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餘江 (主教府)、鄧家埠、貴溪、鷹潭 (小修道院)、上清、餘幹；臨川、上頓渡、李家渡、鄧家、榮山、崇仁、航埠、白鷺渡、金溪、許灣、東鄉、宜黃；鄱陽 (有修女院)、景德鎮、樂平、萬年；上饒、河口、石塘、南江口、弋陽、玉山、廣豐；一九四〇年有 25, 729 名信徒、14 座大教堂、144 個小教堂和祈禱所、19 名外籍遣使會司鐸、31 名本地司鐸 (其中 11 名遣使會)、6 名外籍修女 (仁愛會)、1 所小修道院 (41 個學生)、1 所女高中 (32 個學生)、9 個初中 (約 800 學生)、14 個小學 (約 1, 100 學生)、4 個孤兒院 (718 個孤兒)、2 個醫院、2 上養老院 (182 個老人)、2 個盲人院 (36 個盲人)、4 個診所；主教：見 Renaud (田代牧)、Sheehan (徐安慶)、Misner (高其志)、Quinn (光一幸)；

Yu Rizhang, 余日章，一八八二 - 一九三六，湖北蒲圻人，曾在武昌文華書院、聖約翰書院學習；一九〇八 - 一九一〇年在美國哈佛大學攻讀教育科；回國後任武昌文華

大學附中校長；一九一二年加入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一九一七年任總幹事；提出「人格救國論」，認為中國所以衰弱，是由於道德退化，只有信奉基督，才能富強國家；

Yuci [Yutze] Diocese, (山西) 榆次 (晉中) 教區 (公教)；一九三二年由太原分出，成立監牧區；一九四四年為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意大利方濟各會 (OFM)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清源洞兒溝 (總堂、小修道院)、榆次、壽陽、黃嶺村、河底鎮、陽泉、測魚鎮、太原南、沙溝、西溫莊、柳林莊、清源、南青堆、祁縣、姚村；一九四〇年有 13,710 信徒、17 座大教堂、136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15 名外籍方濟各會司鐸、6 名本地司鐸、2 名本地輔理修士、33 名本地修女、4 名大修生 (在太原修道院)、17 名小修生 (在太原)、2 所傳教員學校 (約 20 個學生)、51 所小學 (約 1100 學生)、2 所孤兒院 (148 女孤兒, 4 個男孤兒)、3 個診所；主教：見 Focaccia (富濟才)；

Yu Xian [Hsien], 毓賢總督；滿人，一八九八 - 一九〇〇年間任山東總督，鼓勵義和拳等組織；北京清廷支持他；一九〇〇年三月被調到山西，一九〇〇年命令捕殺在山西的外國人；503, 504, 510, 514, 521

Yuanling Diocese, (湖南) 沅陵教區；一九二五年成立辰州 (沅陵) 監牧區，一九三四年為代牧區；由美國苦難會 (CP) 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沅陵 (主教府)、沃溪、柳林汊、永順、保靖、王村、永綏、辰溪、溆浦、龍潭、鳳凰、高村、芷江、黔陽；一九四〇年有 3,279 名信徒、6 座大教堂、21 個小教堂、31 名外籍苦難會司鐸、13 名外籍修女 (美國 Sisters of Charity, N.J.、畢資堡聖若瑟修女會 [Sisters of St. Joseph, Pittsburgh], 見 Sisters [修女會])、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11 名修生)、9 個小學 (900 學生)、5 個孤兒院 (約 100 個孤兒)、3 個養老院 (25 名老人)、8 個診所；主教：見 Lagenbacher (藍監牧)、O'Gara (歐克瀾)；

Yuanling incident, 沅陵事件；一九二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在 (湖南) 沅陵發生的事件；3 位美國傳教士 (賽\*神父 [Seybold]、郭 [Coveyou]、霍\*神父 [Holbein]) 遇難，被槍斃；

Yuan, Joseph, 袁若瑟\*神父, 179

Yuan Gengyin, Josephus, 袁庚寅, 一八五三 - 一九〇〇, 河北棗強時槐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棗強殉道；

Yuan Kezhi, Josephus, 袁克治, 在羅馬學習, 一九一九年晉鐸, 一九三九年任駐馬店代牧；

Yuan Shikai [Shih-k'ai], 袁世凱, 504, 507, 510, 516, 530, 544, 545, 590, 611, 612, 615, 633, 700, 712, 712.

Yuan Zaide, Josephus, 袁在德, 一七六六 - 一八一七, 四川彭縣人, 一七九五年晉鐸, 管理四川東、北、邊境地區教務, 傳教有成功, 一八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在成都殉道；

Yuezhou [Yochow], 湖南嶽州, 289, 389, 575, 632, 816

Yuezhou [Yochow] Diocese, (湖南) 嶽州 (岳陽) 教區 (公教) ; 一九三一年成立嶽州監牧區, 由西班牙奧古斯丁會 (OSA) 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岳陽 (主教府、小修道院)、臨湘、聶家市、平江、長壽街、華容; 一九四〇年有 8, 549 名信徒、7 座大教堂、31 所小教堂、9 名外籍奧古斯丁會司鐸、1 名本地奧古斯丁會司鐸、1 名外籍輔理修士、3 名外籍修、7 名本地修女 (易貞美修女會 [Missionary Sisters of Blessed Lucia Yi])、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 (15 個學生)、5 個小學 (400 多學生)、1 個孤兒院 (62 個孤兒)、1 個養老院 (10 個老人)、4 個診所; 主教: 見 Fontecha (高);

Yui, David Z. T., 余日章, 628, 798, 810

Yuille, 余召南\* (俞理), 倫敦會 (LMS), 曾於一八二〇年代在蒙古地區傳教; 216.

Yunnan 雲南, 125, 165, 173, 176, 177, 181, 232, 239, 243, 307, 323, 333, 347, 354, 390, 393, 505, 512, 538, 542, 547, 570, 578, 582, 600, 605, 606, 616, 624, 723, 736, 748, 763, 807, 816.

Yunnan Diocese, (雲南) 雲南府 (昆明) 教區 (公教) ; 一八四〇年成立雲南代牧區, 由巴黎外方傳教會 (MEP) 管理, 見 Ponsot (袁代牧)、Fenouil (古分類)、Gorostarzu (金夢旦) ; 一九三〇年成立雲南府代牧區, 由巴黎外方傳教會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昆明太和街 (主教府)、昆明平政街天主堂 (大修道院, 由蘇爾比斯會 [Sulpicians] 管理)、昆明花山東路、花山西路 (法國醫院)、昆明柘東路上智學校 (由鮑斯高會 [Salesians] 創辦)、昆明白龍潭小修院、路南青山口、宜良、米糟 (老鴉關)、通海; 三百戶 (曲靖南城)、小堡子陸良板橋)、壹窩峰 (平彝窩鉛廠)、平彝; 濫泥箐、阿盈裏 (瀘西)、海彝 (路南)、尾則; 魯都克 (芷村鳴鷺)、蒙塘、狸摩 (八寨); 永北、華坪、馬上、白鹽井 (鹽豐) ; 一九四〇年有 11, 482 名信徒、11 座大教堂、45 個小堂、29 名外籍司鐸 (其中 3 名蘇爾比斯會和 2 名鮑斯高會)、13 名本地司鐸、4 名鮑斯高會輔理修士 (其中 2 名本地人)、15 名外籍修女 (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 [FMM]、聖衣修女會 [Sisters of Saint Paul de Chartres]、聖衣會 [Carmelites], 見 Sisters [修女會])、19 名本地修女、47 名地本貞女、1 所大修道院 (共 24 名修道生, 5 名屬本教區的)、1 所小修道院 (13 名修生)、1 所傳教員學校 (15 個學生)、4 個初中 (190 學生)、26 個小學 (1, 200 學生)、5 個孤兒院 (88 個孤兒)、1 所醫院 (15 個床位)、2 個養老院 (38 個老人)、3 個診所; 主教: Jonghe d'Ardoye (雍守正)、Larregain (甘代牧)、Derouineau (德) ;

Yunnanfu, 雲南府, 65, 327, 489, 816

Yungnian, 永年、見 Yongnian (永年)

Yungping, 永平、見 Yongping (永平)

Yung Wing, 容闈 (容宏), 一八二八 - 一九一二, 小時入英華書院, 一八四七年赴美學習, 一八五五年回國; 是第一位畢業於美國學院的華人, 勸清廷派留學生到國外; 率領一批學生赴美; 成立中國教育協會; 222, 476, 488, 834

Zaitun, 刺桐 (福建泉州), 70, 71, 73, 823

Zanardi, Mario, 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趙神父, - 一九四一, 意大利人, 一九四〇年在開封鹿邑傳教, 一九四一年十一月十九日遇難, 遭虐待, 被殺; 見丁村事件;

Zanella, Bruno, 米蘭外方傳教會 (PIME), 蔡神父, - 一九四一, 意大利人, 一九四〇年在開封東漳傳教, 一九四一年十一月十九日遇難, 遭虐待, 被殺; 見丁村事件;

Zanin, Mario, 蔡寧, 一八九九 - 一九五八, 意大利總主教, 一九三四年任梵蒂岡駐華代表; 一八三八年在北京公教大學創辦中國司鐸書院 (Collegium Sinicum);

Zanoli, Eustache-Modeste, 聖言會 (OFM), 明希聖, 一八三一 - 一八八三, 一八五六年入華, 一八六二 - 一八七〇年任湖北代牧, 一八七〇 - 一八八三年任湖北東部代牧, 一八七一 - 一八七六年任湖北西北部 (老河口代牧); 320

Zezhou Mission [Tsehchow Mission], TSM, 澤州會, 新教差會, 一九〇三年成立; 傳教點: 山西澤州; 一九三五年有5名外籍傳教士在華服務、辦學和孤兒院;

Zeng Baosun [Tseng Baosun], 曾寶蓀女士, 一八九三 - 一九七八, 曾國藩之曾孫女, 在杭州上英行教會 (CMS) 的女校 (Mary Vaughan High School), 一九一〇年前後入教, 一九一二 - 一九一七年在英國留學; 回國後致力培訓一些華人婦女節領導者; 一九一八年在長沙創辦「藝芳女校」(到一九二七年為止); 著有《實驗宗教學教程》(1934年, 結合基督信仰和儒家傳統); 808

Zeng Guofan [Tseng Kuo-fan], 曾國藩, 一八一 - 一八七二, 清廷高官, 對外國知識和宗教相對開放; 鎮壓太平軍; 參與一八七〇年天津教案的談判; 291, 294, 295, 351, 611, 808

Zeng Guoxian, Bonaventura, 聖言會 (OFM), 曾國賢, 一八六四 - 一九三一, 湖北人, 一八九〇年為司鐸, 一九三一年五月十八日在老河口遇難, 被砍頭;

Zhang Banniu, Petrus, 張板紐, 一八四九 - 一九〇〇, 山西陽曲東北鄉土人, 在俗方濟各會士,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Zhang Bide, Johannes, 張弼德, 一八九三 - , 一九一七年任河北趙縣代牧 (主教府在邊村), 一九五三年任天津主教;

Zhang Boling [Chang Po-ling], 張伯苓, 835

Zhang Dapeng, Josephus, 張大鵬, 一七五四 - 一八一五, 貴州都勻人, 一八〇一年入教, 信仰堅定, 曾任要理老師, 被捕, 受盡折磨, 一八一五年三月十二日在貴陽市殉道;

Zhang He, Theresa, 張何德蘭, 一八六四 - 一九〇〇, 河北寧津苑家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寧津殉道;

Zhang Huailu, 張懷祿, 一八四三 - 一九〇〇, 河北衡水祝葛店村人, 未能領洗就殉道 (「血洗者」); 一九〇〇年在衡水殉道;

Zhang Huan, Johannes, St., 張煥, 一八八二 - 一九〇〇, 山西陽曲西郊南社人, 修道生,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Zhang Huang, Matthias, 耶穌會 (SJ), 張璜, 約一八五〇 - 一九二〇, 江蘇人, 著有《歐亞紀元合表》(一九〇五年);

Zhang Jingguang, Johannes, 張景光, 一八七八 - 一九〇〇, 山西太谷富井村人, 修道生, 一九〇〇年7月在太原殉道;

Zhang Jingyao [Chang Ching-yao], 張敬堯, 816

Zhang Kexing, Melchior, 張可興, 一九一四 - 一九八八, 蒙古地區人, 一九三九年在羅馬為司鐸, 一九四二年任西灣子教區管帳; 一九五一年由石德懋 (DeSmet) 祝聖為主教; 一九八八年在宣化去世;

Zhang Rong, Franciscus, 張榮, 一八三八 - 一九〇〇, 山西陽曲北鄉棋子山嶺村人, 在俗方濟各會士, 一九〇〇年在太原殉道;

Zhang Runbo, Joseph, 張潤波, 一八九九 - , 一九二二年在北京柵欄晉鐸, 任教; 一九二九年在輔仁大學任公教生的指導, 一九三三年在羅馬傳信部大學教漢語和漢語哲學, 一九三六 - 一九四八年任宣化 (張家口) 代牧和主教;

Zhang Ruowang, Johannes, 張若望, 一八八三年司鐸, 一八八三年在雲南浪穹縣與教民一同被殺;

Zhang Tianshen, Johannes, 張天申, 一八〇五 - 一八六二, 貴州開陽人, 平信徒, 一八六二年在開陽殉道; 349

Zhang Weidu, Vitus, 聖言會 (SVD), 張維篤, 一九〇三 - 一九八二, 山東鄆城人, 一九四一 - 49年任河南信陽教區主教;

Zhang Weiqi, 張維祺, 見 Zhang Yagebo (張雅各伯)

Zhang Wenkai, 張文開, 一八七一 - 一九三一, 廣西平樂人, 一八九一年入教, 一九〇三年後在廣州任新教《真光報》、《真光雜誌》編輯長達20多年; 有《大光破暗集》等30多著作;

Zhang Wenlan, Joseph, St., 張文瀾, 一八三一 - 一八六一, 四川巴縣人, 修道生; 一八六一年7月29日在貴州青岩殉道;

Zhang Xingyao, Ignatius, 張星曜, 一六三三 - , 46歲時受聖洗; 一六九〇年寫《通鑒紀事補》;

Zhang Xueliang [Chang Hsueh-liang], 張學良, 702

Zhang Xun [Chang Hsun], 張勳, 658, 701

Zhang Yagebo, 張雅各伯, 一八五六 - 一九三五, 集寧香火地人, 一八八七年在西灣子由巴耆賢 (Bax) 主教祝聖為司鐸, 曾出版許多教理方面的著作, 如《邪正理考》、《查教關鍵》等; 一九二四年參與上海公教全國主教會議, 在西灣子去世;

Zhang Yinghua [Chang Ying-hua], 張英華\*, 835

Zhang Yunlong, Josephus, 張遠隆 (張敬修), 一八八一 - 一九四一, 一九〇八年晉鐸, 一九二九 - 一九四一年任浦圻代牧;

Zhang Zhidong [Chang Chih-tung], 張之洞, 441, 488, 490, 492, 507, 516

Zhang Zhinan, Johannes, 張指南, 一八七二 - 一九四〇, 一八九九年晉鐸, 一九三二 - 一九四〇年任(陝西)周至代牧;

Zhang Zhihe, Philippus, 張志和, 一八八〇 - 一九〇〇, 山西臨縣善慶峪人, 一九〇〇年七月在太原殉道;

Zhang Zhijiang [Chang Chih-chiang], 張志江\*, 777

Zhang Zhiliang, Evaristus, 張智良, 一八八七 - 一九三二, 熱河人, 一九一七年為司鐸, 漢學造詣深, 曾在羅馬傳信大學教授漢語; 一九二九 - 一九三二年任集寧代牧; 在玫瑰營子去世;

Zhang Zuoling [Chang Tso-lin], 張作霖, 701, 702, 737

Zhaotong [Chaotong], (雲南) 昭通, 570

Zhaotong [Chaotong] Diocese, (雲南) 昭通教區(公教); 一九三五年成立昭通監牧區; 由本地司鐸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昭通(總堂)、東川(會澤)、那姑嚕布、彝良、三山、叭壩頭(綏江)、成鳳山、龍溪; 一九四〇年有 5, 204 個信徒、15 個小堂、1 名外籍司鐸(監牧)、11 名本地司鐸、2 名大修道生(在外面學習)、8 名小修生、62 個孤兒、1 個診所; 主教: 見陳達明、Kerec SDB(紀);

Zhao Dehua, Andreas, 趙德化, 一九〇五 - 一九四八, 一九三六年為吉林司鐸, 一九四八年 3 月在哈爾濱地區蘇家窩堡與兩名司鐸(龔佩知、丁方濟)遇難, 被殺;

Zhao Guo, Maria, 趙郭, 一八四〇 - 一九〇〇, 河北吳橋油房趙家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吳橋殉道;

Zhao Huaiyi [Chao], Philip, 趙懷義, 一九二六 - 一九二八年任宣化(張家口)代牧; 727

Zhao Luosa, Rosa Maria, 趙洛莎, 一八七八 - 一九〇〇, 河北吳橋油房趙家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吳橋殉道;

Zhao Mali, Maria, 趙瑪麗, 一八八三 - 一九〇〇, 河北吳橋油房趙家村人, 平信徒, 一九〇〇年在吳橋殉道;

Zhao Mingxi, Johannes, 趙明喜, 一八四四 - 一九〇〇, 河北深縣北綱頭村人, 教會領袖, 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Zhao Mingzhen, Petrus, 趙明振, 一八三九 - 一九〇〇, 河北深縣北綱頭村人, 教會領袖, 一九〇〇年在深縣殉道;

Zhao Qinghua, Lucas, 趙慶化, 一八七四 - , 一八九九年晉鐸, 一九三二 - 一九四七年任赤峰代牧;

Zhao Rong, Augustinus, 趙榮, 一七四六 - 一八一五, 貴州婺川人, 一七七七年入教, 一七八二年改原姓「朱」為「趙」, 同年晉司鐸, 在雲南傳教, 一八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在成都殉道。

Zhao Quaxin, Jacobus, 趙全信, 一八五六 - 一九〇〇年, 山西太原西柳林人, 在俗方濟各會士, 一九〇〇年殉道;

Zhaoxian Diocese, (河北) 趙縣教區(公教); 一九二九年成立趙縣監牧區、一九三二年成立代牧區、一九四六年成立教區; 由本地司鐸管理; 一九四〇年的堂口: 邊村(小修道院、德蘭會修女院)、中馮、河西寨、高邑、裏村; 唐邱: 小營裏、雙井、朱家莊、雷家莊、范家莊、官莊、甯晉城內; 賈莊: 柏鄉、小京、魏家莊、大張莊、固城、乞村、石城; 一九四〇年有 42, 965 名信徒、18 座大教堂、219 座小教堂、35 名本地司鐸、36 名本地修女、11 名大修道生、1 所小修道院(60 名修道生)、幾個小學、1 個孤兒院; 主教: 見張弼德

Zhao Zhensheng, Francis Xavier, 耶穌會(SJ), 趙振聲, 一八九四 - 一九六八, 河北景縣人, 一九二六年在比利時晉鐸, 回國後為獻縣張莊天主教總堂修院教師、院長; 一九三七年任河間總本堂, 一九三八 - 一九六八年任獻縣(滄州)教區代牧、主教; 一九四七年代理北京教區主教; 曾任中國天主教愛國會副主席;

Zhao Zichen, 趙紫宸, 一八八八 - 一九七九, 蘇州人, 一九〇七年入教, 一九一二年赴美 Vanderbilt 大學, 獲得神學學位, 回國後在東吳大學任教, 一九二六年到燕京大學, 任燕大宗學院院長、教授、金陵協和神學院教授; 最初為公理會信徒, 後轉入聖公會, 於一九四一年受中華聖公會會長聖職; 同年被日本人逮捕入獄, 寫《系獄記》; 著有《耶穌的人生哲學》(1926 年)、《基督教哲學》(1926 年)、《基督教的中心信仰》(1934 年)、《巴德的宗教思想》(1939 年), 等; 受巴特(Barth)影響, 從自由主義轉到純正信仰的轉變; 一九四九年前著作最豐富的新教華人神學思想家;

Zhaoqing [Chaoch'ing], (廣東) 肇慶, 92, 93, 94, 542

Zhejiang [Chekiang], 浙江, 107, 111, 125, 232, 237, 238, 241, 321, 323, 367, 371, 375, 382 - 384, 388, 389, 425, 469, 470, 479, 498, 512, 516, 542, 545, 546, 565, 573, 574, 577 - 579, 583, 600, 606, 607, 611, 626, 643, 676, 705, 716, 718, 721, 759, 763, 791, 807.

Zhejiang Dioceses, History, 浙江教區史: 一八四六年成立浙江代牧區, 一八四六 - 一九一〇年見 Lavaissiere (石代牧)、Danicourt (顧代牧)、Delaplace (田類思)、Guierry (蘇鳳文)、Reynaud (趙代牧); 後分為杭州、寧波、溫州、台州教區; 一八九〇年有二所修院、64 所學校、8 座大教堂、21 座小教堂;

Zhen Yesu Jiao [Ch'eng Yeh-su Chiao], 真耶穌教, 808

Zhenjiang [Chinkiang], 江蘇鎮江, 64, 274, 318, 374, 388, 468, 470, 599, 659

Zheng Andao, St., 鄭安道, 一五八五 - 一五九七, 修士, 在日本殉道; 一八六二年列入聖品;

Zheng Hefu [Tsen, Lindel], 鄭和甫, 一八八五 - 一九五三, 生於安徽, 16 歲入教, 一九〇九年從文華神學院畢業後成為會吏, 後任蕪湖聖雅各中學校長; 一九二八年被選為河南教區輔理主教, 一九三四年正式任河教主教, 是聖公會第一位華籍主教; 一九四七年被選為聖公會主敎院主席;

Zheng Manuo, 耶穌會(SJ), 鄭瑪諾, 一六三三 - 一八七三, 廣東香山人, 最早的華人留學之一; 一六四五年與一位法籍耶穌會司鐸赴羅馬學習, 一六四九年入耶穌會, 一六五三年入羅馬公學(Collegium Romanum)深造, 一六五七年晉鐸; 一六六六



年回東方，一六六八年到澳門；當時外國傳教士多被圈禁於廣州，他以華人司鐸身份在廣州探訪教友；一六七一年與恩理格（Herdtricht）等人進京供職，病逝於北京；

Zheng Xu, Maria, St., 鄭緒，一八八九 - 一九〇〇，河北東光谷家莊人，一九〇〇年在東光殉道；

Zhengding [Chingding]，河北正定，308

Zhengdingfu Diocese，（河北）正定府（石家莊）教區（公教）；一九二四年成立正定府代牧區；由遣使會（C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正定：正定城內（總堂、仁愛會修女院「仁慈堂」、若瑟會修女院、一九二八年成立苦修會（Trappist）隱修會神樂院，見 Cistercians〔熙篤會〕）、正定車站、正定東柏棠修道院（小修院）；橋寨：橋寨（小果莊北）、東田、莊裏（無極）；定縣：定縣、宿家莊、小召；靈壽：馮家莊、講裏（平山郭蘇鎮）、卸甲河（小覺）、水碾、廣安；石家莊：石家莊、東焦、油通（欒城）、元氏城內、南佐、石棋峪、北障城（井陘）、西王俄（贊皇）；稿城：興安村、趙魏、東裏莊；一九四〇年有 51, 106 名信徒、59 座大教堂、414 座小教堂、15 名外籍（遣使會）傳教士、48 名本地司鐸（其中 20 名遣使會）、55 名本地輔理修士（保祿會[Brothers of Paul]）、7 名外籍修女（見 Sisters of Charity〔仁愛會〕）、128 名本地修女（若瑟會，見 Sisters〔修女會〕）、16 名大修道生（在北京柵欄學習）、1 所小修道院（60 名修道生）、1 所隱修院（一九二八年成立的苦修會[Trappist]正定「神樂院」、18 名隱修士）、5 所初中、7 個小學、6 個孤兒院、2 個醫院、2 所盲人院、2 個養老院、4 個診所；主教：見 Schraven（文致和）、陳啟明；

Zhengding incident，正定事件；一九三七年十月九日，文致和（Schraven）主教和 6 名遣使會（CM）司鐸（夏神父[Charny]、柴神父[Ceska]、貝[Bertrand]、艾修士[Geerts]、衛[Wouters]、白[Prinz]），一位苦修會（Trappist）（霍神父[Robial]）及畢（Biscopich），一位信徒，一同在河北正定市遇難，都被殺死；

Zhengzhou [Chengchow] Diocese，（河南）鄭州教區；一九二四年成立鄭州代牧區，由意大利聖方濟各沙勿略會（SX, Parma）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鄭縣、新鄭、密縣、滎陽、廣武、汜水、許昌、禹縣、鄆城、臨潁、襄城、潁橋、郟縣、白莊、曹鎮、魯山、臨汝；一九四〇年有 21595 信徒、15 座大教堂、99 所小教堂和祈禱所、19 名外籍聖方濟各沙勿略會司鐸、11 名本地司鐸、2 名外籍 SX 輔理修士、16 名外籍修女（加諾撒會 [Canossian Sisters of Charity]，見 Sisters〔修女會〕）、77 名本地修女（若瑟會）、2 名大修生（在開封修道院）、1 所小修道院（32 名修生）、6 所小學、2 個孤兒院、1 個醫院、2 個養老院、6 個診所；主教：見 Calza（賈師宜）、Tissot（丁守）；

Zhifu，芝罘，亦見 Chefoo（芝罘）、Yantai（煙台）

Zhifu [Chefoo, Chifu] Diocese，芝罘（煙台）教區；一八九四年成立魯東代牧區，一九二四年成立芝罘代牧區、一九四六年為教區；由法國方濟各會（OFM）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煙台（主教座堂、傳教員學校、崇正學校、修女院）、煙台西山（有癩瘋病院）、福山、棲霞、蓬萊、黃縣（小修道院）、龍口、招遠、萊陽、濰縣、坊子

(有修女院)、黃埠(昌邑)、張家埠、平度(門村)、辛安、冷哥莊(平度)、掖縣、沙河、西繇；一九四〇年有 12,400 信徒、9 座大教堂、53 座小教堂、15 名外籍方濟各會、15 名本司鐸、10 名輔理修士(其中 2 名外籍人)、48 名外籍修女(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FMM])、18 名本地修女、1 所小修道院、2 所高中學校(由聖母會[Marist Brothers]創辦的煙台崇正學校,有 679 名學生)、有 1 所傳教員學校、25 所小學、3 個孤兒院(199 個孤兒,其中 10 個男童)、1 所印刷廠、4 個醫院、2 個養老院、1 年癲瘋病院(方濟各瑪利亞傳教修女會修女在煙台西山管理一所癲瘋病院,有 32 個病人)、7 所診所；主教：見 Wittner(羅光漢)、Durand(杜良\*神父)

Zhili [Chili], 直隸；約等於河北地區；重要的傳教區；公教在直隸地區有很多教堂和信徒；55, 65, 107, 162, 182, 183, 233, 237, 238, 241, 308, 316, 319, 321, 323, 340, 341, 348 - 350, 375, 381, 400, 404, 464, 471, 491, 502, 504, 505, 508, 509, 513, 522, 524, 537, 538, 542, 543, 551, 554, 559, 560, 566, 572, 573, 578, 599, 600, 601, 605, 625, 664, 669, 677, 678, 706, 707, 710, 712, 720, 722, 726, 727, 730, 732, 737, 741, 747, 785, 791, 794.

Zhili, Dioceses, 直隸諸教區, 直隸地區早期由北京管理, 但一八五六年分為直隸西南、東南和北區(北京)；直隸西南(1924年：正定教區)由遣使會(CM)管理, 見 Mouly(孟振生)、Anouilh(董代牧)、Tagliabue(戴濟世)、Sarhou(郝士良)、Bruguiere(包)、Coquet(顧)、Vienne(文貴寶)、Schraven(文致和)；東南區(1924年：獻縣教區)由耶穌會(SJ)管理, 見 Languillat(朗懷仁)、Dubar(杜巴爾)、Bulte(步代牧)、Maquet(馬)、Lecroart(劉代牧)；一九一〇 - 一九二四年成立直隸中央教區, 見 Fabregues(富主教)；一九二四年後分為河北石家莊(正定)、邢台(順德、趙縣、永年)、邯鄲(大名)、衡水(景縣)、滄州(獻縣)、保定(保定、安國、易縣)、唐山(永平)、承德(熱河)、張家口(宣化、西灣子)教區；

*Zhongxi Jiaohui bao* ( *Chung Hsi Chiao Hui Pao* ), 《中西教會報》, 441

*Zhonghua Jidujiaohui* ( *Chung Hua Chi Tu Chiao Hui* ), 《中華基督教會》, 670

*Zhonghua Shenggonghui* [ *Chung Hua Sheng Kung Hui* ], 見 Anglican Church ( 聖公會 )

Zhong [Chung], K. T., 鍾\*, 628, 798

Zhong [Chung], Professor, 鍾教授\*, 609

*Zhongguo Jidu Shengjiao Zhanglaohui* [ *Chung Kuo Chi Tu Sheng Chiao Chang Lao Hui* ], 見 Presbyterian Church of China

Zhou Han [Chou Han], 周含\*, 470

Zhou [Chou] dynasty, 周代, 8-14

Zhou Jishi, Simon, 遣使會(CM), 周濟世, 一八九二 - , 正定人, 在北京柵欄學習, 一九一九年晉鐸, 一九三一 - 一九五一年任保定代牧；

Zhoucun [Chowtsun] Diocese, (山東)周村教區(公教)；一九二九年由濟南分出張店監牧區, 由美國方濟各會管理；一九三七年為周村代牧區, 一九四六年為教區；一

九四〇年的堂口：周村（總堂，有修女院）、韓家窩（小修道院）、張店（有修女院）、邢家莊（桓台）、邱李莊、土峪（淄川）、辛莊子（鐵山）、坡莊、姜家（惠民）、王家店子、小劉家（陽信，有修女院）、吳北斗家（樂陵）、張郝路家（無棣）、永豐、薑家（濱縣）；一九四〇年有 20,900 信徒、5 座大教堂、128 座小教堂、19 名外籍傳教士（方濟各會[OFM]）、2 名本地司鐸、19 名外籍修女（寶血修女會[Sisters of the Precious Blood]，方濟各聖家修女會[Franciscan Sisters of the Holy Family]，巴伐利亞方濟各沙拉諾修女會[Bavarian Sisters of St. Francis-Solano]，見 Sisters〔修女會〕）、1 所小修道院（45 名修生）、4 所初中、19 所小學、1 所孤兒院、4 個診所；主教：見 Pinger（楊光被）

Zhou Han 周含，湖南官員，發散反教刊物；一八九〇 - 九一年間引起長江流域的教難；470

Zhouzhi [Chowchih] Diocese，（陝西）周至教區（公教）；一九三二年成立監牧區，一九五一年成立教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周至縣城、圍棋寨、北市村、上澗子（周至祖庵鎮）、徐家村（終南鎮）、焦家巷、啞柏鎮、零縣城內、齊家寨（眉縣）、孝母村（扶風絳帳鎮）、大營裏、北營裏（武功普集車站）、普集站（聖若望小修院）、陳文村（興平）、南伍村、五邦村、水渠（桑鎮）；一九四〇年有 18,360 名信徒、37 座大教堂、76 座小教堂和祈禱所、18 名本地司鐸、1 名外籍方濟各會（OFM）司鐸、19 名本地修士（耀漢小兄弟會，見 Brothers）、10 名本地修女（聖心方濟各第三會、德來會；見 Sisters）、9 名大修生、1 所小修道院（43 個修生）、1 個初中、18 個小學、2 個孤兒院、2 個診所；主教：見 Zhang Zhinan（張指南）、Gao Zhengyi（高正一）；

Zhoushan [Chusan]，廣州地名，舟山，238, 244, 245

Zhu [Chu]，朱氏，482

Zhu Guoguang，朱國光，公教司鐸，一九〇三年在浙江寧海被殺，教堂被毀；

Zhu Jiutao [Chu Chiu-tao]，朱九濤，287

Zhu [Tsu] Kaimin, Simon，耶穌會（SJ），朱開敏，一八六八 - 一九六〇，上海人，一八八八年入 SJ，一八九八年晉鐸，一九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在羅馬祝聖為主教；一九二六 - 一九六〇年任海門（南通）代牧、主教；一九六〇年二月二十二日在海門監獄中去世；727

Zhu Rixin, Petrus, St.，朱日新，一八八一 - 一九〇〇，河北景縣朱家河人，一九〇〇年在景縣殉道；

Zhu Wu, Maria, St.，朱吳瑪麗，一八五〇 - 一九〇〇，河北景縣朱家河人，平信徒，一九〇〇年在景縣殉道；

Zhu Wurui, Johannes, St.，朱五瑞，一八八三 - 一九〇〇，河北景縣青草河人，平信徒，一九〇〇年在景縣殉道；

Zhu Youyu, Andrew (Y. Y. Tsu)，朱友漁，一八八五 - 一九五〇（？）；上海人，一九〇四年在聖約翰大學學習神學；一九〇九年赴美哥倫比亞大學，一九一二年回

國，在聖約翰大學任教；參加救災區活動等；著有《中國慈善事業的精神》（*The Spirit of Chinese Philanthropy*; Columbia, 1912）；

Zhu Zongyuan, 朱宗元，一六一六 - 一六六〇，浙江人，順治五年舉人，入教；著有《答客問》、《拯世略說》等；曾校《天學略義》；

Zhumadian [Chumatien] Diocese, (河南) 駐馬店教區(公教)；一九三三年由南陽分出，成立駐馬店監牧區；由本地司鐸管理；一九四〇年的堂口：駐馬店大院(天主教小醫院)、駐馬店車站、韓莊、西平、舞陽、柏莊寨、泌陽、象河關、羊冊、桐柏；一九四〇年有 14, 098 信徒、3 座大教堂、4 個小教堂、16 名本地司鐸、4 名外籍修女(聖神婢女會[Servants of the Holy Spirit], 見 Sisters)、2 名大修生(在開封修道)、1 所小修道院(27 修生)、5 所小學、3 個孤兒院(83 個孤兒)、1 所醫院、2 個養老院、1 個診所；主教：見王基之、袁克治；

Zhuangzi [Chuang Tzu], 莊子, 13

Zia, S.K., 見 Xie Songgao (謝)

Zia, H. L., 謝氏\* (見 S. K. Zia)；一九一一年前由基督教男青年會指定為「教育秘書」；588

Zikawei, 上海徐家匯, 1, 95, 234, 235, 236, 308, 340, 436, 559, 560, 729, 732

Zikawei, College Saint Ignace, 徐家匯聖依納爵公學、徐匯公學, 見 College de Saint Ignace, Zikawei (徐家匯聖依納爵公學)

Zikawei Library, 徐家匯天主堂藏書樓, 徐家匯圖書館；340

Zikawei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徐家匯自然歷史博物院, 從一八六九年開始形成, 一九三〇年稱震旦博物院；340

Zikawei Tou-se-we Printing Press, 徐家匯土山灣印刷所, 見 Presses (各種出版機構)

Zikawei Observatory, 徐家匯觀象台, 一八七三年由劉德耀(Henri Le Lee)、高龍培(Aug. Colombel)創立；歷任台長是能恩斯(Marc Dochevrens)、哲神父(Chevallier)、弗羅克(Froc)、Cherzi；一八八二年後每天報氣象消息；發行《天文月刊》；340-341

Zikawei, Orphanage, 徐家匯土山灣育嬰堂；

Zikawei, Scolasticat St Bellarmin, 徐家匯耶穌會神學院；見上海；

Zikawei, Seminary of Shanghai, 上海徐家匯修道院；見上海；

Zimmermann, E. C., 崔美漢, 美國俄亥俄(Ohio)信義宗差會, 一九三五年在湖北沙市；

Zo-se, 見 Sheshan 佘山

Zongli [Tsunqli] Yamen, 總理衙門, 304, 307, 312, 322, 473, 477, 499, 506, 602, 603.

Zongshenghui [Tsung Sheng Hui], 宗聖會\*, 839

Zoroastrianism, 瑣羅亞斯德教, 47, 52

Zottoli, Angelo, 耶穌會(SJ), 晁德蒞, 一八二六 - 一九〇二, 意大利人, 一八四

八年入華，一八五三年晉鐸；在上海徐家匯公學任教、任校長、初學院院長、神學院教師等職；著名學者，著有《中國文學教程》（*Cursus Litteraturae Sinicae*; 1879-1883，共五卷），列收《三字經》、詩詞、歌賦、八股文、楹聯、小說等，旨在便利來華教士學漢語）；曾是馬相伯、李問漁的老師；236

Zuxian Chongbai 祖先崇拜、祭祖；見 Ancestor Worship（祖先崇拜）

Zwemer, Samuel M.，斯威摩\*，749